

怪异如都市《山海经》
离奇似现代版《聊斋》



最轰动中国的诡密档案

亲历者向您讲述1949年至今

民间绝不公开的捉“鬼”实录！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怪异如都市《山海经》
离奇似现代版《聊斋》



最轰动中国的诡密档案

亲历者向您讲述1949年至今

民间绝不公开的捉“鬼”实录！

怪异如都市《山海经》
离奇似现代版《聊斋》



最轰动中国的诡秘档案

亲历者向您讲述1949年至今

民间绝不公开的捉“鬼”实录！

异事录 简介

《异事录》又名《异事录:中国绝不公开的捉鬼实录》、《宜昌鬼事》，作者蛇从革，是著名的悬疑小说，共有三部，在天涯、猫扑、豆瓣等论坛上颇受好评，网络点击超过10亿，近万家网站转载，刷新了所有中国悬疑小说的记录。相关丛书于2011年出版发行。

1949年至今，最轰动中国的民间绝密档案！

近十年来天涯、猫扑、豆瓣最火的悬疑小说。《异事录》又名《宜昌鬼事》网络点击超过10亿，近万家网站转载，作者蛇从革不到半年内刷新了所有中国悬疑小说的记录。他让许多不爱看悬疑小说的读者都爱上了悬疑小说！

无所事事的保安的发现、神农架深处的神秘机构、地下溶洞的奇特生物、遍地娃娃鱼的大鲵村，殡仪馆的离奇遭遇……三峡地区曾经发生无数奇闻异事，本书将为你奉上你从未感受过的恐怖大餐，让你在酣畅淋漓中体会恐怖带给你的巅峰快感！

作者简介



蛇从革是宜昌鬼事-作者的天涯笔名。真名徐云峰，1977年出生于湖北省宜昌市城区伍家岗。他在宜昌某建筑公司驻巴基斯坦工地上，为了排遣寂寞，2010年4月份起在天涯论坛上开始写作名为《宜昌鬼事》的文章。不到5个月的时间，这篇文章在天涯论坛迅速走红，截至2010年8月25日点击量超过300万，每天固定有7万余位读者在阅读，已有多家出版社联系出版该书。

人物志

部分人物生平志（按写作人物出场顺序）

魏瞎子

真实姓名不详。出生年月不详。卒于公元二零零一左右。宜昌市磨盘溪坐馆中医，一生医人无数。

疯子

真实姓名徐云凤，生于公元一九七七年。宜昌市伍家岗区人。诡道挂名。二零零五年过阴。

望德厚

生于公元一九一二年。卒于公元二零零九年。夷陵区——三峡坝区望家坪人，望家坪山神阴司。

王八

真实姓名王鲲鹏，道名王抱阳。生于公元一九七六年。宜昌市西陵区人。诡道第一百一十七代传人。

阿金

真实姓名陈水贵。出生年月不详。九七年至九九年，夷陵区——三峡坝区，瓦窑坪（八河口）某商场金饰加工老板。

苍月化石

真实姓名保密。出生年月保密。天涯宜昌版知名网友。私企业主，户外活动发烧友。

罗师父

真实姓名不详。出生年月不详，卒于公元二零零六年。宜昌市伍家岗区风宝山某组村民。年幼在四川学习算命修炼失魂术。

董玲

生于公元一九八一年。宜昌西坝建设路葛洲坝基础设施公司职工子

女。

赵一二

真实姓名赵建国，生于公元一九六七年，卒于公元二零零四年。宜昌市长阳县人，土家族。中国XX医科大学肄业。诡道第一百一十六代传人。

刘忠智

生于公元一九六五年。宜昌市某医院前副院长。中国XX医科大学本科。

金仲

生于公元一九七四年。湖北宜城人。诡道第一百一十七代传人。

刘陈策

生于公元一九九零年。湖北宜昌市人。学生。

杨泽万

出生年月不详。宜昌市猇亭区某村主任，某风景旅游开发公司副总经理。二零零零年因挪用工程款入狱。二零零三年出狱。

柳涛

生于公元一九七九年。枝江市白洋镇村民。现猇亭区某村主任。

陈瞎子—

—真实姓名不详，出生年月不详。夷陵区三斗坪镇坐馆算命。

陈俊

生于公元一九七五年。宜昌市葛洲坝职工子女。怕鬼。

黄金火

出生年月不详，卒于公元二零零三年。重庆市秀山人。年幼在四川学习堪輿修炼失魂术。

黄莲清

出生年月不详，卒于公元二零零五年。重庆市秀山人。秀山黄家祠堂族长。

红桃和三叶

真实姓名不详，出生年月不详，卒于公元一九六九年。湖南长潭人。结伴姐妹。放蛊高手。

李夷

生于公元一九七七年。兴山高岚人。武汉XX医科学院专科毕业。远安某乡镇二甲医院内科医生。

窦疤子

真实姓名不详，出生年月不详，于一九四九年被人民政府镇压。兴山建阳坪人，解放前占据山头土匪，杀人如麻。

金璇子——

真实姓名金盛。出生年月不详，卒于公元二零零五年。湖北宣城人。诡道第一百一十六代传人。

老严

真实姓名保密。出生年月不详。政府某神秘研究所机构负责人。茅山派长老。

方浊

生于公元一九八二年。陕西人，政府某神秘研究所机构人员。清静派执掌。

少都符

道家瘟神。列于五大瘟神之外。一说五大瘟神之一。

道衍

真实姓名姚广孝。生于公元一三三五年，卒于公元一四一九年。永乐帝谋士，诡道第九十一代传人。

张光壁

又名张天然。生于公元一八八零年，世传卒于公元一九四七年。解放前一贯道道首。

宇文发陈

生于公元一九一六年。卒于公元二零零五年。籍贯不详。幼年入道，跟随张光壁，后放弃修行，加入中国共产党，为第X野战军某师师长。解放后受文革冲击。后担任七眼泉村村长。

熊浩

生于公元一九七五年，湖北十堰人。武当派门人。

怪异如都市《山海经》
离奇似现代版《聊斋》



最轰动中国的诡秘档案

亲历者向您讲述1949年至今

民间绝不公开的捉“鬼”实录！



01

墓地笳声

98年的冬天。三峡坝区发生了一件异事，尽人皆知。当时我正在坝区一个商场里当保安。最开始的时候，隐隐约约的听别人说起打笛乐，我没放在心上。以为是什么民间艺术的表演。或者说是那个打笛乐的班子，打的好，打出色了，专门演奏给别人听。

打笛乐是一整套乐队，专门为死了人，在葬礼上演奏的，唢呐、钹、平鼓……还有一些我说不上名称的乐器。要说这个笛乐打的好，专门给人表演，我还是觉得奇怪，不过长阳的撒叶儿荷也是专门在葬礼上跳的，也上了央视。说不定，政府有意想保护这民俗文化亦未可知。

当然这是我的妄想。实际情况根本就不是这么回事。

那些人说的听打笛乐，并不是听那个演奏班子表演。而是听坟墓里传出的家业声音。

这个事愈演愈烈，三峡坝区的居民，基本每个人都在谈论这件事情。每天晚上都有人去听那个笛乐声音。

听说晚上跑麻木的都不在镇上做生意了，专门载人去听笛乐，生意红火的很。有的人更下发些，包中巴车去听，至于自己骑车开车去听的人，也不在少数。

那些晚上去墓地听了笛乐声音的人回来了，就把这事有绘声绘色的讲给别人听。说的恐怖极了，引起旁人的好奇，也纷纷晚上去听。

打笛乐声音是怎么回事呢，我问了一个营业员，她刚好是当地人。她去听过，对我说：“那个墓地一到半夜11至2点不等，就会传出打笛乐的声音，从……坟墓……地下……冒出来的……声音……哦……”这女孩子故意把声音拖得老长，想吓我。

我嗤一声，根本不屑于顾，我那时候胆子蛮大。根本没想到这件怪事，会跟我扯上点关系。

这事闹了半个月后，传的更邪乎了。人都好奇的，什么事情都喜欢刨根问底，这打笛乐的事情又有新故事出来了。那个营业员天天在商场里讲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跟新闻似的，每天汇报。

听她说这打筋乐的声音可不是无缘无故的传出来的。现在大家已经知道，是一个刚刚新添的坟墓里传出来的。那个新坟，一个老太婆的墓穴。

这个筋乐声音已经闹腾了20来天，那个老太婆下葬了刚好一个月。从头七开始，她的坟墓开始发出筋乐的声音。

至于为什么是这个老太婆的坟墓出怪事，那就说来话长，要从老太婆是怎么死的说起。

那个老太婆不是自然死亡，而是自杀。是跟儿女吵架争执后，上的吊。

老太婆和子女争执的原因，是因为老太婆信教的问题。中国法律上说的是每个公民都有宗教信仰的自由，实际上那是扯淡，国家一直对宗教压迫的很严厉的。总算90年代后，国家对宗教信仰的政策松动了，于是基督教和佛教重新流行，城市里还好，农村里那就不得了，特别是沿海地区，信教的人滚雪球一样，越来越多。

到了98年，连我们内陆腹地的农村，基督教也很普及了。你说这基督教的传教者，也的确厉害，三峡那么深的山沟沟里面，他们硬是说动了很多山民信教。比拉保险的敬业多了。

那个信了教的老婆婆家里条件应该是不错的，儿孙满堂，生活富足。平时收拾一下自己的菜园子，也就没得什么事做了，天天就基督耶稣的敬拜。实际上基督教蛮懂得适应环境的，到了中国农村，就把基督搞的跟菩萨差不多，让信徒每天敬拜，而不是非得星期天去做礼拜。这样更让人能接受。

那老婆婆天天敬基督，家里人还是有点烦，毕竟是外来的宗教，不如观音菩萨招人待见。可老婆婆一门心思的就信了基督，信就罢了，还隔三差五的给教会捐钱。她的儿女就有意见，本来老婆婆一点私房钱，是可以留给子女当遗产的，这下可好，都送给教会了。子女就对老婆婆信教有怨言。

为这事，老婆婆和子女吵了很多架。吵得厉害的时候，听说还和儿媳妇动了手。

老婆婆死前一天，和儿子女儿有大吵了一架。第二天就上了吊。本来老婆婆身体蛮好，不是为这个事情，老婆婆估计还要活十几年。

老婆婆死了就死了吧，家人就安排后事。下葬的时候，一个不知道从

那里来的教徒，在老婆婆的坟坑前大喊，数落老婆婆子女的不孝，最后还诅咒：“你们看着，主会惩罚你们的，你们等着，你们会受惩罚的……”

老婆婆的子女气不打一处来，就要上去把那教徒揍一顿。在他们看来，母亲就是因为信基督教才会自杀，恨的咬牙切齿。可是那教徒，一看形势不对，一溜烟的从山上的小道跑了。

然后，就出了坟墓传出打家业的诡异事情。从头七开始，每天必响出笳乐声音。

我听了那营业员的叙述，终于忍不住好奇心的驱使，也向领导请了个假，不上夜班。专门和一个同事，坐麻木去听笳乐。那天晚上等到10点半，我和同事就一起找了个麻木向墓地驶去。

墓地在从幺棚子乐天溪大桥的地方离开省道，往乐天溪上游走，乐天溪的景色在白天是很不错的，蜿蜒的溪水从崇山中流出，到幺棚子汇入长江，入江口正在西陵峡的黄牛崖江对面，山色风光，在白天看着就旖旎，可是到了晚上，人在小路上走着，看着陡峭的山势，却又觉得张牙舞爪的压抑。顺着山路行走十几里，在斜插上一条土路，往深山里面钻。又颠簸了十几分钟，就到了那个墓地。墓地在一片阳坡上，阳坡靠着一面悬崖。

我们去的时候，墓地附近已经到了好几十人，都安静的站着，旁边听着一辆中巴和十几辆麻木，还有一辆小车。

我一看这么多人，本来心里有点不安的心悸也就安定下来。我们也和那些众人站到一起。来的早的人，正在向二三十米远的地方指指点点。那个地方就是传出笳乐声的坟墓。

在来之前，我就向很多，迷信这怪事的人，普及科普知识——打笳乐的声音存在是有可能的，但不见得就是跟鬼怪有关。有可能是墓地的地下的石头具有很强的磁性，当人下葬时，把打笳乐的声音给记录下来。就跟录音机一样。然后在夜深人静，把这声音给当能量给释放出来。

就这么简单，电视上都讲了的，全国很多地方都有这种事情。

但到了这里，身临其境，看着旁人又期待又惊恐的表情。我也被感染，觉得科普的那套，反而比较靠不住。人数虽然不少，但大声喧哗的几乎没有，最多就是几个人窃窃私语。半夜三更的，这么多人保持

安静站在野外坟地，本身就是件很怪异的事情。我无聊的想着这些无关的事情。

我们和众人等了将近两个小时，一包烟都要抽完了。还是没有声音。有人就说，今天看来是不会有声音了，有人就附和，说是困了，懒得再等，想回家。

我一直提着的心也稍许放下，这么远跑来，扑个空，我竟然没有觉得遗憾，反而有点解脱的感觉。

众人就陆陆续续的散了，开始回家，不到几分钟，就走得只剩下二十人左右的样子。要不是我们坐来的那个麻木，半天打不着火，我们肯定也走了。

正当，麻木打着火的时候。我正待跨上摩托。有人轻轻惊呼：声音来了……

这下，所有的人都不动，都静静的站着，聆听黑夜中隐约传来的声音。在暗淡的星光下，看着旁人模糊的脸，单凭触觉体察空气，就能感受到众人的恐惧。人真是无法解释的动物，明明害怕，却还要来尝试这种惊惧的感受。

当众人都凝神静气的时候，我也侧着耳朵，努力捕捉那个被传的神乎其神的笳乐声。可我什么都没听到。我开始在想，是不是每个来了的人，其实都没听到，却回去胡编乱造，造谣生事。

正这么想着，我就听到了一声唢呐的声音，很轻很轻，就是吹过来了一阵微风，那唢呐声就夹了一丝在风中。

我一惊，连忙顺着声音的方向看去，果然，就是那个新坟墓的方向。

好像就是那么一刹那，整套的打笳乐声音，我都能听清楚了。

唢呐声一声提高，接着就是钹的咣啷，声音仍旧很小。但钹声尖锐，一下就穿透耳膜，钻进心脏。接着平鼓也敲起来，咚咚的每一下，人都听得真切。

果然是一套配合纯熟的笳乐班子，打出来的交响。

我看着旁人，都是一动不动的，从身形姿势上能看出，已经呆滞。都被笳乐的声音吓住。我尽量让自己脱离恐惧，说服自己，“这只是自然现象……自然现象。”可背心还是一阵又一阵的发寒，手心冰凉。

我勉强自己相信科学的念头马上就打消，因为我的注意力转移了。

我看见了演奏笳乐的人。

我分明看见了那个老太婆的坟头，有一队打笳乐的艺人，敲钹的敲钹，打鼓的打鼓。吹唢呐的是个四十岁左右的瘦个男人，嘴巴鼓着大包，正摇着头用力的吹，他是个蒜头鼻子，通红通红。敲钹的年轻点，脸上笑咪咪的，双手拿着钹，等着节奏到了，就合上钹，是个豁子。打平鼓的面无表情，就手上仿佛无意识的随着乐声不急不慢的敲鼓。

买鸭子送了头鹅。今天我们这些人来，可真的不枉此行。不仅听到笳乐声，并且看到打笳乐的影像。我隐隐有点兴奋。忘了害怕，对跟我一起来的同事说：“你看见打笳乐后面那个坐在椅子上的人没有，装束好奇怪。”

我的同事正在仔细的听笳乐声音，不耐烦的回答我：“你瞎说什么呢！”

我懒得再问，也不去关注几个打笳乐的人，我被那个坐打笳乐班子后面的那个人给吸引了。那个人是个肥胖老头，跟个弥勒佛一样的大肚子，脸上肉很多，但看起来并不滑稽可笑，板的死死的。身上穿了见那种老式的军装，这种衣服，我小时候还曾经看见有人穿过，并不是军人穿的正式军装，而是普通人照着军装的样式缝剪出的衣服。很多地处偏僻的人都还是这样的穿着。但我至少有10几年没看见了。

我在注意他，他也注意我。也朝着我看。嘴里念念有词：

“……比开么贵……出山代普……活跳跳无失……乍浦桃……因某比米米索寞……尽归看目连……四散枝骨死绵……行短路……如抖抖来……”

那个胖子念的词，我一句都听不懂。我现在能写出来的就是我当时勉力记忆下的一些发音。那胖子念了好长时间，我能记住就这么多。其余的一些，要么我随即忘了，但更多的是，我根本就听不清楚他的发音。

不过我能够确定，那胖子念叨的肯定不是外语。因为他念的每一个字都是单音节，虽然我听不懂，但我能确定这是我们汉语特有的发音。而且从我对母语本身的感受上来讲，我能从那胖子说话的节奏上，确定，他念的的确是汉语，只是我听不懂。

我认定胖子念得不是外国话，上面的理由并不是最主要的。最主要的是，这些跟咒语一般的语言，我好像听到过。

到底是什么时候，我曾经听到过呢？我拼命回忆。但有时候记忆这个行为，也很奇怪，明明我觉得自己马上就要想到了，可就是差那么一点，就如同隔了一张纸的距离一样。那记忆已经能够模模糊糊的看见了，但就是无法想的起。

那胖子坐在椅子上，好像觉得累了，就换了个姿势，手扬起一只。嘴里念的更快了。他念得越多，我就越发觉得自己听过。虽然听不懂，但越来越觉得熟悉。

我想听得更明白点，就往打筋乐和那个胖子的方向走了几步。还没走多远，我的同事，就把我给抓住了，“疯子，你干嘛？”

“我想听那胖子到底在说什么。”

“那个胖子啊？什么胖子啊？”

“你看不见吗！”我被同事打扰去听胖子念的词，心里无来由的一股怒气生起：“你妈逼的看不到吗？那群打筋乐的后面坐的那个胖子！”

同事猛的把手松了，“什么胖子……什么打筋乐的……我怎么看不到？”

我莫名的火气很大，非常不耐烦，大声对同事说道：“你看不见吗，打筋乐的几个人，不都在坟头上吗？”

我说完，就继续向那胖子走去。我看见那胖子和打筋乐的几个人，都把我给看着，嘴里留着微笑。连吹唢呐的都不例外，鼓囊囊的腮帮子也看着是笑的样子。

刹那，我想起来了。我想起来我在那里听过这胖子的稀奇古怪的语言了。

魏瞎子曾经念过。

魏瞎子当年也是嘴角这么一丝微笑，被我牢牢的记住。这个微笑表情，如今正挂在打筋乐的艺人（鬼人）和那胖子的脸上。

胖子的嘴里仍旧在念那古怪的语言。

我对同事说：“那个胖子说的话很奇怪，我去听个清楚。”然后继续向胖子走去。

我这句话一讲，身边的众人中就有人尖叫起来，听声音害怕之极。接着就有人死死把我给拖住。

有人就在喊：“这个儿中邪啦。他看到阴司啦”

难道他们看不到吗，这么明显，他们竟然看不到？

我被控制了行动，眼看着，想听明白胖子的语言无望，心里愤恨，大声骂起来：“你们搞莫比啊，格老子松开，我操你们姆妈……么收归，凶介介，如大细目，歹狗远哉……”

我也念出了那些古怪的语言，我自己都莫名其妙，痴痴的愣住，不知道自己怎么会说出这听不懂的话来。这下我和旁人都突然冷静，这太怪异，我自己也无法解释。他们听到我说出这诡异的语言，都不做声，只是更加用力地把我架起。

我被几个大汉，往大路上拖，和那坟墓越来越远。可是不管多远，我都能看到那几个打箏乐的人，他们仍然一如既往的打着箏乐，胖子还在看着我笑，越笑越开心。眼睛朝着我，眼光渐渐变成磷火。我还要看仔细，却被人拖过了转角，上了大路，什么都看不见了。

闹了这一出，没人还敢再呆在坟地听热闹啦。都呼啦啦的往回走。二十几个人在一起，气氛却更加紧张。原来恐惧这个情绪是会传染的，而且这么多人都一起害怕，恐惧感叠加在一起，远远甚于一个人的害怕。有的人哆哆嗦嗦的连麻木都坐不上去。山涧的猫头鹰叫一声，都会引起某人的叫喊。

我被架上摩托，一群摩托车载着这二十多人，从来路骑回去。我在麻木上被冷风吹了一会，脑袋慢慢的冷静下来，不再像刚才那样，感觉有种莫名情绪支配自己的思维了。我开始回想适才的事情，诧异自己看见那胖子的时候，为什么一点都不害怕呢，而且还不由自主的想靠近他。别人都看不见打箏乐的人和胖子，只有我看的见，为什么就挑中我呢。如果当时别人吓破胆了，不敢拦着我走到坟墓去，我现在会是什么结果呢。

我想到这里，浑身发麻，身上跟筛糠似的战栗，我强烈的恐惧感，虽然是后怕，但也把我吓的瑟瑟发抖。

还好回去的路上没出什么怪事。半夜不到两点的样子，我们又回到么

棚子。么棚子是乐天溪以前的镇政府所在。人烟密集，晚上还有人在街上的夜市摊上吃烧烤和宵夜。那些吃宵夜的人看见我们回来，有的看见熟人，就打招呼：“今天看到什么稀奇没有啊？”

没人回答他们，都无话。

人群在么棚子分散各自回家。

第二天开始，整个坝区，又开始传开了打筋乐更新鲜的奇事：某某商场的保安，去看热闹的时候，看见打筋乐的阴司，还差点被阴司收过去……

没想到我也成了这怪事的一个谈资。心情异常郁闷。

甚至一些不知情的人，不知道那保安就是我，还在我面前诉说那晚的事情，说的天花乱坠，比实际情况夸张几倍，好像亲见一般。还一个劲的问我信不信。我呸！

过了两三天，一个中年妇女来找我，是那晚我坐的麻木司机带她来的。我不认识这个人，问她找我干嘛。

那妇女说她是墓地传出筋乐的那个老婆婆的姑娘。

我一听就头大了。妈逼的就只是看了个热闹，谁知道遇上这么邪性的事情。这两天向我打听怪事的人络绎不绝。我都烦透了。我的一个同事还问我是不是阴阳眼，我没好气的回他：“你娘的还阴阳人咧。”

那个死去老婆婆的姑娘，想请我到她家里去一下。

我说，去干嘛，我又不认得你。

那个妇女就不停地邀请我去她家。一遍又一遍的邀请。

被我一遍又一遍回绝了。

那个妇女见我态度坚决，看样子就要哭了，“小兄弟，你就当做做善事，救救命撒。”

我说：“我真的什么都不晓得，什么都不会，怎么能帮你做什么事情。”

那妇女说：“你去我家，有人问你几句话就完了，帮不帮的了，和你

没关系，你的心意，我们家一辈子都记得住的。”

我还想拒绝，可是那妇女的样子已经很窘迫，仿佛我是一根救命稻草，满眼都是乞求。

我心软了，就同意去她家。

本来我撞了一次邪，不想再掺和这个事情，可事到如今，看这妇女说的这么可怜。就当是做好事，去一趟算了。而且是大白天的去，能出什么事情呢？

我跟着妇女坐麻木，去他家的时候，如此想着。

如果我能预见到以后的遭遇，我想我是肯定不会跟着那妇女走的。打死我也不会去她家！！

坐麻木往乐天溪望家坪路上走去，到了那妇女的家，也不是她自己的家，而是她的娘家——那个老婆婆生前的房子。很平凡的一个农村青瓦房，修建在一个山湾半坡上，屋后是崖壁，屋两侧种着成片的竹子，屋前一个平整的稻场，稻场边缘是个陡坡，陡坡下就是连绵的梯田。

我跟着妇女走在梯田的田埂上，向那青瓦房走着。远远的就看见稻场上，支几张桌子。还有一些人在屋前屋后的忙碌着。

我一看有这么多人，心里就踏实多了。人多气旺。估计不会发生什么太邪的事情。

我走到了稻场上，觉得口渴，就自己走到屋侧的泉水流淌处，用手掬两捧泉水喝了。这时候屋里走出一个人来，向我连连作揖。是个七十岁左右的老头。我猜着就是那死去老太婆的老汉。

果然没猜错，那老汉的确是一家之主，他请我在稻场上坐下。礼貌的跟我打招呼，支使下辈给我递烟，还要给我泡茶，我说喝不惯开水，再说已经喝过了。

我等着老汉跟我说，要我做些什么。说实话，我自己都不知道怎么才能帮到他们。我只是个被吓坏了的年轻人而已。自顾不暇，我现在天天晚上一个人都不敢单独去巡夜，上厕所都疑神疑鬼的。那里能帮到别人呢。

那老汉把旁边看热闹的都支开。把凳子搬得离我近些，脸色突然换了

神色，铁灰一样难看，而且冷的瘆人老汉，轻轻的在我面前说：

“莫帮他们，让他们去死。”

“什么？”我怀疑自己的听错了，刚点上的烟掉在地下，“你儿（宜昌方言：您）刚才说什么？”

那丧妻的老汉，莫名其妙地给我来了这么一句，把我说的黄里希乎的，我有点晕。那老婆婆的姑娘是求着我帮忙，可老婆婆的老汉却没来由地说一句，不要帮。

这些都罢了，可他们到底要我来干什么啊，我能干个什么啊，我除了看他们死去老妈的热闹，撞了次邪，什么都不会干啊。这家人估计都是疯子，疯就疯了，缠上我干嘛。

老汉说了这句，站起身，走进屋里去了。

这时候，这家人的子女，都从屋里走出来，跟我打个照面。跟我陆陆续续的打个招呼，我这下看清楚了，原来这家有三个子女——两个姑娘，一个儿子，都是中年人。儿媳妇也在，可是没看到女婿。

那个喊我来的妇女是大姑娘，现在还是满脸愁容。小姑娘也有三十好几了，很有礼貌，忙不迭的说打扰我了，要我别见怪。儿子没什么话，却把我死死盯着，对我一看就有很深的敌意。我心里发憷：看来他蛮恨我，也是的，我深更半夜吃多了无事干，去打扰他母亲的坟墓，不恨我才怪呢。

儿媳妇就有点奇怪了，她说的话都是不着边际的，净是什么招待不周哦、什么要常来玩哦、小伙子结了婚没有哦、来了要吃顿饭，酒要喝好哦……满脸的谄献。

如果说儿子的冷漠给我带来的是一点担忧。那儿媳妇的热情，却让我感到了强烈的惧意，我内心非常后悔，傻不楞登地到这家来了。

我插个嘴，回忆一个小时候的经历，解释一下，我为什么对这家的儿媳妇如此报以惧怕的心理：

我小时候，一次跟着老爹老妈走人家。是一个郊区的农户。房子很大，大人们凑在一起了，就打麻将。我就和这个主人家的小孩一起玩耍。我和那个小孩在屋里疯来疯去，不知怎么的，那小孩拿出了一盒痱子粉，朝我眼睛里洒，我躲开，却渗了点在眼睛里，很难受。然后，我趁那小孩不注意，也抓了一把痱子粉往他眼睛了揉去，这下就

惹了麻烦，那小孩没有防备，被我揉了好多痱子粉进去。他疼的受不了，就死命的哭。把大人全都惊动。大人连忙带他去洗眼睛，我当时以为他的眼镜要瞎了，吓得六神无主，嘴里只是念叨：“我不是故意的，不是故意的……”

还好，痱子粉没有什么刺激性，小孩洗了眼镜，就安静了。大人们见没得什么事情，又回到桌子上去打牌。那个小孩的父亲还怕我老爹打我，劝说我老爹“没得事没得事，小孩子疯，蛮正常的。”

我为这家人的通情达理，深深感动。

没人跟我玩了，我就一个人无聊的坐在这家人的柴火堆子后面，逗他们家的狗子。

这时候，我就听到那家人的女主人带着她的小孩，又在给她的小孩洗眼睛，边洗边问：“还疼不疼啊。”

那小孩就说：“疼。”

他们和我隔着个柴火堆子，其实很近，声音听的很仔细。

那小孩估计洗眼睛的时候，还是很不舒服，又开始哭起来。

这时候，我听到了那家女主人对我恶毒的诅咒：“这个短命的XXX，把你害成这样，没得良心的，小害人精……心怎么这么狠……”

她边给小孩洗眼睛，边咒骂我。

我不怪她，我当时非常内疚，所以被骂，我觉得是应该的。但听人在背后骂自己，心里总是不舒服，而且觉得怪怪的，甚至有点尴尬。

我就尽量躲着那个女主人，生怕被她看见我了，逮住我臭骂。

到了晚上，大人牌打够了，我们吃了饭。我老爹老妈就领着我回家。那家人就给我们送行。一直送到公路上。这时候，我经历人生第一次最伪善的事情。

那个几小时前还恶毒诅咒我的女主人，此刻，仿佛已经完全忘却了我对她小孩的伤害，满脸堆积着笑容，和蔼极了，亲热的抓着我的胳膊，另一支手摸我的脸，“今天没玩好吧……不要紧……下个星期天再来玩……大妈再给你做嘎嘎吃……小家伙……看着就好乖哦……”

知道我那时候的感受吗？就一个字：

怕！

我现在又有相同的感受了。和十几年前一摸一样的恐惧感又来了。甚至这家媳妇的脸，我都想当然的变成了，十几年前那张虚伪的表情。

这家的媳妇绝对非常地恨我，我十分肯定。

你们家老太婆又不是我害死的，我就是个看热闹的，这么恨我，犯得着吗！

我还在自怨自艾，那家的么姑娘突然开口说：“先别说了，吃饭吧。”

我这时候才看见稻场上放的几张桌子，都陆陆续续端上菜肴，看来是流水席。我就奇怪了，他们家到底怎么了，还这么郑重，请客吃饭干嘛。

我不敢多问，这时候，屋内走出来一个老人，穿着件老式布袍，衣服还是对襟的，脚上也是布鞋，山羊胡子已经全白，看着年纪不小，精神却好。那老者，看见我了，把我上下打量一番，冷冷的说：“来了啊。先吃饭。”随即邀请我一起上桌子。我被请到桌子上，背对着大门，面朝着山湾，紧挨着那个老者，做了个上席的位置。

我见着老者年龄，比这家的老汉还大得多，不知道是什么来历，农村里，能坐上席的，一般是贵重的客人，或者是身份尊贵的辈分高的长辈。我看着老者应该就是这家的什么亲戚长辈。

老者没有对我很客套，拿起筷子就夹菜，端杯子喝酒。坐在桌上的其他客人都纷纷劝我喝酒，给我夹菜。真是纯朴好客，我好久没受到过这种待遇了。

我处在这么个古怪尴尬的环境，很不是滋味，就想找点话题说一说，我小心翼翼地问老者：“在座的各位是不是都是这家的亲戚啊？”

这只是一句很随意的问话。却跟炸雷一样，把众人都给说愣住。大家都不吃饭了，也不说话，面色凝重，静静地把给我看着。看得我内心发毛。

还是那老者，把众人望了一遍，眼里闪烁着鄙视。他回答我很简短：“是的。”

我还不知趣，出于礼貌。又向老者问道：“你儿是……”

那老者却转开话题：“来，喝一口酒。”

我把酒喝了，心里忐忑不安，处境尴尬。总想跟老者说点什么，一来是闲聊可以让自己放松些，一来我看能不能从谈话中探点口风出来。好让我知道到底是个什么状况，而不是老是胡乱猜测，这家人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

至少不能问他们的身份，我告诫自己，身份是他们的忌讳。刚才我一问他们的身份，只是问他们是不是死者的亲戚，他们都极大的反应。看来不能再问。

我敬了老者一杯酒，酒劲一冲，也懒得跟他卖什么关子。直接问老者：“老师傅，今天摆酒席到底是为什么啊。”

老者回答我道：“家里过白事撒。”

“过白事？你们家又有人……去世了？”

老者摇着头，手向这家人的大姑娘一指，“不是，今天是她妈重葬的日子。”

重葬？是个什么意思。

“今天是她妈去世的五七，闹的这么厉害，我们只能在今天把她请出来，重新埋。”

“你们把棺材又从坟地里挖出来了？”

“恩”老者点点头。继续吃菜。

我把四周一看，果然是家里死人摆流水席的排场。我小腹一阵紧张，肌肉紧缩，好难受。

“那遗体在……”

老者说：“是的，就在堂屋里摆着。”

我的头皮一阵发炸，好像每个头发根都变成针，扎我的头皮发木。我忍不住回头往堂屋里瞄了一眼，果然就是白幡挂在那里，隐隐就能看到棺材的一角。这下看清楚了，堂屋里点了好多根蜡烛，围着屋内墙

壁密密麻麻的放着白色蜡烛，灵台上也是……只要不是走人过路的地方，全都是。这些蜡烛虽然都点着，但一点都不觉得屋里有光亮，还是阴森森的昏暗一片。

竟然把死人从地下刨起来，又多这么多枝节，还给抬回家，再办一次丧事。他们在折腾个什么哦。

我背对着大门，背后感觉一阵又一阵的凉意袭来，那里还有心情吃饭。刚好我夹了一块肥腊肉在筷子上，本来想大快朵颐，现在嚼在嘴里，什么味道都没有。

我没了食欲，看着面前的群人饕餮，心里堵得慌。

众人正吃的酒席。忽然就窜来了一个人，站在稻场的角上，对着众人大喊：“人是你们害死的，你们这几个化生子，忤逆不孝，连自己的亲妈都杀，你们现在遭报应了吧……”

酒席上马上有几个年轻人扑上去把那个疯子压住，抓了几把土，堵他的嘴巴。那疯子拼命挣扎，“唔唔”几声，不知道那里这么大力气，挣脱了，吐干净嘴里的土，跳到稻草堆上，举着一个十字架，继续大喊：“是你们杀的，你们连妈都杀，都是没人性的，现在你们的妈要报复你们啦。”

疯子就在那里胡言乱语的叫着，这家人的儿子冲到稻场下，对着疯子威胁道：“你个老子再瞎说，老子打死你。”疯子还在喊着：“你们不信主，都要下地狱……”话没说完，被这家人的儿子用耙子从稻草堆上扫下来，一群人又冲上去把疯子给死死压住。找了个麻绳，把疯子给绑住。扔进猪栏屋去了。

死去老婆婆的两个姑娘本来在给流水席操持酒菜，听到疯子的狂喊，大姑娘就在原处哇哇的哭，手上的盘子也掉在地上。幺姑娘在炒菜，也扔了锅铲，吼吼的哭起来，边哭边说话：

“妈哦，这叫我怎么搞哦，都说是我不孝哦，是我们害死你哦，你还不如就把我收了算了哦，妈哦，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哦，这么冤枉，我真不如死了算了哦，我再狠心，也不会害你儿哦……”

幺姑娘嘴里哭着，眼睛却看着自己的哥哥。

他哥哥，看到妹妹在看自己，嘴里又说着那些话，突然就一声大喊，骂他的妹妹：“你说你是冤枉，是个什么意思？你没害，那就是我害的妈是不是？”

哥哥的媳妇在一旁尖叫，狠狠抽他男人的嘴巴，：“你在瞎说什么、你在瞎说什么……”

只有大姑娘一言不发，听到弟弟和妹妹说的这些黄昏话，急的浑身发抖，瘫在地下。

那老者突然大喝：“你们在装个什么疯撒（宜昌方言：胡闹），都住嘴！”

一顿酒席，被这疯子给抄了豁子（宜昌方言：捣乱）。饭也吃不下去了。

我听了疯子的话，身上开始流着冷汗，不是冒冷汗，是流冷汗，淌淌地流，因为我心里想到一件事情：

基督教的信徒，是绝对不会自杀的！

想到这里，我无意识的往灵堂里扭头看去，堂屋里的蜡烛，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全部熄灭了。

那老者见这个阵势，并没有像下辈人一样慌乱，招呼我，“别在稻场上了，我们到偏屋里去坐。”我现在就是不愿意看见那阴森的灵堂，最好是离得越远越好，连忙去了偏屋。

我和老者进去了，旁人也要跟着进来，可老者说：“你们都在外面等着。”

其实老者是个很直白的人，待我一坐定。一刻都不耽搁，也不绕弯子。直截了当的对我说：“我来告诉你，为什么要接你来。”

我不出声，就是脸上做出期待的表情。

老者喝了一口茶，“其实你过来，不仅是在帮他们，也是在帮自己。”

“这是为什么啊”我急了：“这跟我有什么关系啊？”

“你莫慌，听我说。”

我都急死了，可这老头还在悠闲的吹杯子里飘在水面上的茶叶。

“你知不知道，为什么这些人，包括我，都不愿意告诉你身份，更别说自己的姓名。”

“告诉我姓名有什么好忌讳的。那有这么邪！”我说道。

“你不信啊，不信你到门外去，找个人问问他的名字，他们不跪下来求你才怪。”

听老者说道这里，我恍然大悟：“妈的，原来这些人对我热情，不是客气。他们并不是尊敬我，这家人的儿子和媳妇也不是恨我，而是他们——怕我！奶奶的！”

我自己都已经被这群人的诡异场面吓的三魂出了七窍，那里有什么本事，让他们来怕我呢，而且他们怕我，生怕我知道他们的身份和名字。我知道以自己的智商，肯定是想不出缘由了。就安静下来，静等着老者的下文。

老者没让我失望，说出了一段话，这话刚开头，我就瞠目结舌，太匪夷所思了。废话少说，我现在把和老者的对话大致回想出来吧，应该和他当年给我说的差别不大，毕竟这个事情对我刺激太深了——

“今天是我堂侄媳妇（就是死者）的五七，也不用多跟你说了，我知道你看到了望老太爷，哦，那个胖子（这一句话，就把我给镇住了），你莫问我怎么知道的，我告诉你，你知道的东西，我都知道。你不知道的东西，我也知道。

你仔细的告诉我打筋乐的情况。

.....

哦，那个敲钹的是邓村的向豁子。

.....

吹唢呐的是黄金口的朱三憨子。

.....

打平鼓的我倒是不认得。向豁子和朱三憨子筋乐打的是好啊，不管哪个屋里做丧事，都要请他们，连峡口那边的一个和尚庙做法事，都请他们帮忙。”

听到这里，我仿佛找到了大救星，原来这老者认识在坟头上打筋乐的人，这么说来，不是我撞邪，看花眼了。而是实实在在有这几个打筋乐的人。我长出一口气，心里悬了几天的石头终于落地。

我急忙对老者说：“那你告诉他们撒，说我没撞邪，跟这件事没得任何关系，不用我帮什么忙了。我看见的都是实实在在的真人，没撞邪。你们该过事（宜昌方言：泛指一切红白喜事）的过事，该埋人的埋人。我就先走了。”

这时，那老者嘴角也露出那种诡异的微笑，我又看到这个怪笑了。我心里开始发毛。可这还没完，老者接着又说了一句，让我浑身的寒毛全部竖起。

“向豁子和朱三憨子已经死了五十多年了。”

绕了一圈，原来我还是见到鬼了。我怕的厉害，安静的坐下。继续听着老者说话：

“你知道为什么这些人都怕你吗？”

“为什么？”

老者沉默一会，慢慢的说道：“你听说过邪煞没有？”

我摇摇头。

“你是从街上来的，怪不得不知道。”

“到底什么是邪煞！”我大声喊道，我吓极了，可这老东西还在跟我卖关子。

老者还是不紧不慢地说话：“我堂侄媳妇，是横死的，而且有怨气，所以死后，坟里有打筋乐的声音。如果五七不把她请出来，另外找坟地埋葬，过了百日，就会出邪煞。”

“那又怎样？”

“百日后，邪煞叫谁的名字，谁就会死。”

“出邪煞到底和我有什么关系？”

“我怀疑到时候该你叫。”

“哈——”我一声冷笑，“我信了你，才是邪性呢。”

“你算过命没有？”这老头子净给讲我这些乌七八糟的东西，“你的八字怪。”

我想起自己当初在学校和王八给自己算命，知道自己的八字缺两门，看来真有点邪门。

“在墓地的时候，你看见的胖子就是望老太爷。”老者说道：“望老太爷选中你了。”

“为什么选中我？”这句话一说，我自己就知道是废话，老者刚刚才说，我的八字古怪。

我他妈的没事去听个什么热闹啊。我发誓，这辈子再也不凑热闹了。

“既然是我叫，那为什么你的堂侄孙女来找我，叫我来救他们一家，那是个什么意思？”

老者说：“是我要她找你来的。”

老者跟我说了这多话，透露这么多隐密的鬼事，这个事情的脉络，我渐渐地捋顺了。我他妈的真是傻。我身上又开始流冷汗，感觉背心已经湿透。我颤巍巍的把那句话说出来：

“他们怕我叫他们的名字？……”

老者把我盯着，不说话。

我猛地跳起来，站在地上，“你们不懂法律的吗？”

“你多心了，小伙子，我堂侄媳妇死的当晚就报警了，警察还把她尸体拖到镇医院解剖了的。确定是自杀。他们不会为难你的。你把他们想的太恶了，犯法的事，他们那里敢做。其实他们怕你，比你怕他们厉害得多。”

“那叫我来到底做什么？”

“我有办法把这事给压下去，但要你来做。”

我突然听到猪栏屋里那个疯子在狂叫：

“主啊——”

声音凄惨，听的人浑身不自在。

想到我是被这家人连哄带骗的弄到这鬼地方来。心里有点不爽，赌气说道：“既然邪煞要报复，这都是你们的事情，跟我也没什么关系，

再说你把这事情说的这么玄乎，我还不一定信呢。”

我扭头看门外，那些脸色紧张的群人，只有老婆婆的老汉，悠闲的坐在一旁抽烟。

那老者不看我了，眉头狠狠的皱着，脸色很难看，死死地盯着自己的茶杯看，茶杯里的青油油毛尖一根一根竖着，密密麻麻。老者说话了：

“你的自己的确不会有什么关系，你也可以但想想，现在所有人都知道你在墓地见到了阴司，如果真的再死人，你以后怎么办。所有人都会躲着你，害怕你，把你当成通阴的怪人。都会把你当牛屎一样恶心。”

“你凭什么这么说？”我大叫。我感受到了老者语言中的悲哀。但我还在死犟。

“我今年八十七了，一直一个人住在山凹里，住了一辈子。有事的时候，他们都恭恭敬敬的请我帮忙，平时没事看见我了，比看到鬼还怕，躲的飞快……你愿意这样过？”

我眼前一阵眩晕，分明看见那个胖子（现在我知道他是望老太爷了），坐在这老者的身后，看着我笑。

我明白老者的身份了。

我手撑着下巴，呆呆的想了好久，对老者说：“你说，怎么搞？”

“我的大侄孙姑娘说，她看见她妈死前，把一个金戒指吞到肚子里，可是警察尸检，没有找到那戒指。”

“是不是警察给私自拿了？”我插的飞快。

老者冷冷的说：“他们不敢。”

老者继续说道：“你把那个戒指从我堂侄媳妇喉咙里掏出来，我们再另外找穴地安葬她，这事就结了。”

我一听是这个事情，一泡热尿差点没撒在裤裆里。我跟老头子反驳：“警察解剖了都找不着，怎么还会在喉咙里！”

“还在喉咙里，警察找不到，不见得你就摸不到。”

我胃提到胸口上来了，蹲在地下，干呕。呕了一大滩清水在地下。我怎么能去干那么恐怖的事情，我绝对不去干，我打定主意，对老头子大声喊道：“你为什么不去自己去干？非要拖上我？”

“我自己能做，就不叫你来了，望老太爷看中的是你。”老者边说，边把他的两只袖口卷起，我看了他的小臂，吓的“啊”一声吼。

老者的手和旁人一无二致，但仅限于手腕以上。他的是手臂，这哪里是手臂，就是两根桡骨，缠着几根血管，一点肌肉脂肪都没有。血管之所以没有掉落，只是因为骨头表面包着一层极薄的透明皮肤。

我的双腿打颤，内心飞快的想着：我如果跟他走上相同的道路，是不是身体的某些部位会发生这同样的变化。

我不寒而栗。心里权衡：和在尸体嘴里掏戒指相比，那件事更容易接受一些。

灵堂里的蜡烛又被人重新点燃了，我注意到蜡烛的摆放，才发现摆的方位有规律，心想，若是王八在这里就好了，他懂奇门遁甲这一套。

老者让人端了一盆水进来，烧了两张纸钱，把灰落在水盆里。嘴里叽咕几句，点点头。旁人就把停在堂屋正中的棺材盖打开。我不敢往棺材里看，面朝着棺材，眼睛闭着。我知道我现在很丢脸，但没办法，这个恐惧来自生理上，我克制不了。

棺材盖一开，老婆婆的子女就一起扑到棺材沿上，嚎啕大哭，数落自己的不是，怠慢了母亲，让母亲死了都不安生。看着他们哭的凄惨模样，我觉得自己刚才怀疑他们的不孝，实在是无中生有。心里有点愧疚。

我半闭着眼睛，一步一挪地移到棺材边，鼓起勇气，把眼睛睁开。心里想着“别怕别怕……”

可看到那老婆婆尸体，我还是一股凉意直窜到脚底，双腿就软了。老婆婆已经入土个把月。一个死了个把月的尸体，会变成什么样子，就算现在不是夏天，尸体也开始发抛（宜昌方言：浮肿）了。还好，我只看到尸体的脸，尸体的眼睛里的瞳孔已经变得很淡很淡，和眼白的颜色基本没什么差别。脸上全是土黑色的斑。嘴唇紧紧闭着，却夹了一截舌头伸在嘴外。舌头的颜色是紫色的。老婆婆是上吊死的，是不是吊死鬼都是舌头伸出的样子。我尽量让自己胡思乱想，让自己分神，免得太害怕。

我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做，老者示意我停一停，他咦了一声，轻轻把老婆婆头上的一缕白毛拨开。我这才看清楚，这缕白毛长在印堂的地方，可我刚才把他当做盖在尸体额头上的头发。老者想了想，然后叫人拿了剪子来，把那缕白毛剪了下来。收了起来。

老者对我说：“别害怕，越怕越出事。”

现在要我别怕，这不是在瞎说吗，我怎么能不害怕？

老者把水盆里水浇了点在尸体的下巴和腮帮子上，接着用手揉尸体的腮帮子，揉着揉着，我就看见尸体的嘴渐渐张开，应该是揉松了下巴上的肌肉，把腮帮子紧绷的肌腱给松弛了。

看着老婆婆黑洞洞的一张口，这嘴张开了，尸体的脸看起来比刚才诡异百倍。我一想到马上要把手伸进这个黑洞洞的嘴里，心里紧缩的厉害，甚至酸酸的，我的嘴角在抽搐，怎么都抑制不住。我听见了“科科……科科”的声音。过一会，才发现是自己的牙齿在敲。我想也好放弃，可是现在骑虎难下，我想着老者那双手臂，把夺门而逃的心思也免了。

老者把事先准备好的艾蒿水，用嘴含了，喷在我的手上，从手肘开始喷，一直喷到手指尖，喷得很仔细，连续喷了几遍。

老者不做什么法事了，所有人都不动了，都静静把我看着。

该我了。

你说我一个整天无吊事的保安，安安心心地上个班，和营业员贫贫嘴，拿着工资吃吃喝喝，过的多好，怎么就吃饱了撑着，去听什么坟墓传出的笳乐。现在惹火上身了，我他妈的怎么就这么贱，这下自作自受了吧。

我一边骂着自己，侧着身子，斜靠着棺材，慢慢把手伸向老婆婆的那张嘴，手臂抖动得厉害，对不准尸体的嘴巴。慢慢的手指就触碰到尸体的嘴唇。我把头扭过，不敢再看尸体。脖子扬着，看着堂屋的椽子。

“我激动的把冰箱的冷冻柜打开——整整两盒牛奶冰棒，已经全部冻好了，我开心地拿出来一盒，用力抽出一支，放在嘴里——味道真好啊。‘少吃点，别拉肚子。’老妈在一旁警告我。我才不听呢，我要把这两盒牛奶冰棒一口气吃完。可是怎么啦，我的手冻在做冰棒的铝盒子上了。好凉好凉，凉的彻骨。”

我幻想不下去了，因为我的手已经伸进了老婆婆的口里。我的手伸不下去，舌头太突出，把喉咙堵住。我只能把舌头往腮边推挤。

“月光柔和，清风吹拂，我把袖子抱在怀里，袖子靠着我胸口，袖子的脸在月光的轻拂下，太漂亮了，漂亮的完美，特别是那嘴唇，红艳艳的嘴唇，微微的翘着。我把低下头，把嘴凑上去。两个人的唇，柔软的触碰，我快乐得头晕目眩。”

手又探不下去了，喉咙太窄，死死的低着我的手背，颧骨生硬，压的我手生疼。“用力点！”老者在一旁大喝，把我从初吻的回忆中拉回。

“我对捷说，‘我没试过……’捷的表情羞涩又放荡。捷的身体白皙、光洁、柔软、青涩、火热、抽搐……”

“唉——”我嘴里呜咽地发出一阵悲鸣般的痛苦叫喊。

我的手腕被老婆婆的嘴巴咬住了。

我蹦了起来，发狂地手臂甩着，可就是甩不掉，尸体的头颅还紧紧箍在我手臂上，随着我手臂的挥动摆来摆去。怎么一具尸体也有百把斤重，我吓极了，但也没能力甩掉尸体。倒是把尸体甩得在棺材里咚咚乱撞。

老者向我喊：“莫动！莫动！”

立刻有人把我胳膊摁住，老者捧住尸体的头颅，慢慢地往下扯。这个时间过得好漫长，我觉得自己要死了，眼前一阵一阵发黑。

总算是手从尸体口里抽出来了，我马上向屋外跑去，只跑了几步，就浑身瘫软，摔在地下。有人扶我，被我推开。

我哇的哭起来：“老子不干了，老子不干了。”我实在是吓的太狠了，顾不得什么，就是吼吼的哭，不愿意干下去。鼻涕眼泪糊了满脸。

这时候，屋内的所有人，除了那个会走阴司的老者和死者的老汉，他人都齐齐的跪下，老婆婆的子女，竟然磕起头来。

我还在极度的恐惧中，嘴里喊着我自已也听不懂的语言：“因某比米米索寞……尽归看目连……四散枝骨死绵……行短路……”

旁人见我说起胡话，也吓的不敢接近我。那老者，站到我面前，打了我两记耳光，才把我打清醒了，心神才安定。

老者沉着脸说：“给他喝碗姜汤，放蜂糖。”

喝了姜汤，我才把这口气给换过来。

老者对我喝道：“叫你莫怕，你慌什么！”

“你骗我，”我指着老者说：“这事没你说的这轻巧。你告诉我，你的手臂到底怎么变成这样的？”

老者沉默了，又说道：“不管怎样，你还是要把这事做完，你不能停了，不然更惨。望老太爷已经被惊动了。你必须把那东西毆（宜昌方言：掏）出来。”

老者给了我一块东西，让我含着，是个恶心的植物茎块，含在嘴里一股很冲的怪味。却让人的头脑很清醒。又让人有点飘飘然的感觉，内心的害怕减弱了点。

我再次鼓足勇气，走到棺材旁，把手犹豫地喂向尸体嘴巴。死就死吧，过了这关，我这辈子都不去招惹这些邪事了。

老者拿出两根银针，分别在尸体的耳根下，扎进去一根。对我说：“不会再闹上了。”

这次手往喉咙里探得顺利多了。尸体喉咙冷冰冰的，而且干涩。我也不敢再胡思乱想些开心的事情来转移自己的注意力，心里突然坚定，就想快点把那戒指掏出来。

我的手指尖，突然触到一个硬东西，我兴奋起来，“我摸到啦。”

“快把他毆出来！”老者很紧张。

我的指头关节一勾，触碰那个金属东西的面积更多。可是，那个东西还是邪性啊。我把老者看着，是不是又被他给骗了，或者是这老狗日的根本就是一直在骗我。

我手指感觉到的东西很坚硬，而且有棱有角，边缘处刮得我手指疼。

戒指应该都是圆润光滑的表面啊。怎么会这样！

我顾不了这么多了，手又往喉咙里伸了一小截，两根指头夹到了那金属玩意。

老者急切的问我：“捏到没有？”

“捏到了……哎哎……怎么回事？”我喊道：“那东西会跑！”

那金属东西竟然在我的手中挣扎，挣脱了我的手指，向食道的深处钻去。我心横了，猛的把手往里面杵进一截，手肘没入尸体的口中。

我一把将那金属怪东西给抓住，牢牢握在手中，无论那鬼东西是什么，我也不放松。我也能肯定，那鬼东西不是戒指。因为它还在我手心里挣动，硌得我手心一阵一阵的疼。那东西是活的。

我现在没那么害怕了。

当我手把那鬼东西捏住的时候，我就不再怕了，恐惧来源于未知，但我现在什么已经都明白。我的确有走阴司的潜能。

我看见靠近门槛的那个十几岁的小孩，站在稻场上对老婆婆说：“我学费掉了，不敢跟我妈讲。”老婆婆说：“你要相信耶稣哦，要多少钱。”

王波伢子，你这个小日白佬。我下意识地抑制住说话的冲动，现在绝对我不能出声。

我开始把手臂从尸体口中拔出。

眼睛慢慢扫过众人。

我看见了周老二的媳妇对老婆婆说：“我打麻将把钱输了，你儿借点钱我去买点饲料，我把鸡蛋卖了就还你……”

向春，你卖鸡蛋的钱呢？我差点脱口而出，随即把牙关咬住。

“我儿子生病了，差点钱打针……”

你也是骗子，望开贵。

还有望开喜，还有胡桂花，还有黎保伢子……

他们现在都在灵堂，齐齐的跪在我面前。我把他们一一看过。他们看见我的模样，都吓的发抖，向春的还尖声乞求：“大妈，我错了，我错了，我现在就把钱烧给你。”说毕，掏出几张10元的钞票，惶惶的在棺材前的火盆里烧了。

我终于把手从尸体的嘴里抽出来了，拳头握得紧紧的，手臂和拳背上血肉模糊。灵堂里一阵腥臭。老婆婆的尸体，七窍，流出血来，一点一点的往外渗。

老婆婆的儿子也吓住了，坐在地下，往后退。

望开仁对他妈说道：“凭什么只有我一个人供你吃供你喝，你的钱又没有只给我一个人。”

“你是我儿子啊”

望开仁说：“你还有两个姑娘撒，你又不只是生我了一个！”望开仁说：“你去找你的姑娘去。”

“我不是已经把钱都给你吗？”

望开仁说：“你才给了我多少钱？”望开仁说：“你到底……”望开仁说：“还藏了多少钱……”望开仁说：“你的钱呢！……”望开仁说：“你这个……”望开仁说：“老不死的……”望开仁说：“怎么会……”望开仁说：“只有两千块……”望开仁说：“的私房钱……”

“仁伢子，我真的只有这么多钱了，已经给你了。”

杨翠凤说：“妈……”杨翠凤说：“不怪我们……”杨翠凤说：“心狠……”杨翠凤说：“你把钱……”杨翠凤说：“都给了外人……”杨翠凤说：“只给……”杨翠凤说：“我们……”杨翠凤说：“这么点钱……”杨翠凤说：“你儿还有……”杨翠凤说：“几天活撒……”杨翠凤说：“把钱藏着……”杨翠凤说：“干嘛……”

我恨恨地看着这对不孝的儿子媳妇，喉咙咯咯的响，极力忍着喊话的冲动。

两口子看着我，吓得说不出话，只是咚咚的给我磕头，磕了几下，又掉头给棺材磕头。

望开仁说：“这个月……”望开仁说：“的油米都……”望开仁说：“给你了……”杨翠凤说：“妈……”杨翠凤说：“我们家里的……”杨翠凤说：“情况……你又不是……”杨翠凤说：“不知道……”杨翠凤说：“说好了……”杨翠凤说：“一个月二十斤米……”杨翠凤说：“一斤油……”杨翠凤说：“你把钱给谁了……”杨翠凤说：“就找谁去……”

“我好歹也是你们的妈撒……就忍心我饿死啊？”

望开仁：“你死也死到外面去！”

我手中的那个怪东西，突然使劲挣扎，在我手心踢动。我感觉那锋利的金属甲壳要把我手心割破了，我松了松，用指头捻住那东西。

现在看清楚了：是个金闪闪的钉锤邦邦（宜昌方言：金龟子）。

老者兴奋的大叫：“给我，快把它给我！”把手凑了过来。

我手一紧，又把那钉锤邦邦死死攥住。我看着老者，缓缓摇摇头，“没门。”

我把头一扭，看见老婆婆的么姑娘，正趴在棺材顶，那黄裱纸轻轻擦拭老婆婆口鼻中、眼角边的血，嚤嚤的哭。

望开玉说：“妈，你吃了饭没有。这么晚了走这么远干嘛？”望开玉说：“妈，不是我说你，你这么大把年纪了，信什么洋鬼子的教撒。”望开玉说：“当初就叫你莫把钱给那个神经病神父，那是个疯子，你偏不相信我。”望开玉说：“你现在倒好，没得钱了，也不见那个神父来给你碗饭吃。”望开玉说：“你还不是要来找我们。”望开玉说：“这世上，那个能靠得住哦，除了我们这些做儿女的。”望开玉说：“可是你也晓得，我嫁到这家了，日月也不好过，你女婿已经出门到浙江打了两年工了。”望开玉说：“勤扒苦挣弄点钱，都要给你孙子上学撒。”望开玉说：“你儿莫哭了，你儿吃了饭，先回去，我明天去找哥哥去”望开玉说“他和嫂子太不对了，怎么能把你赶出来呢。”

我的眼光划过棺材，看见了老婆婆的大姑娘，她现在躲得棺材远远的，靠着大门的门板，身上跟筛糠似的，哭都哭不出来。钉锤邦邦又在用力了，好像马上要从我手中的缝隙里钻出来。

“把它给我！”老者发狂的喊：“你还想不想活了！”

我用另一只手对着老者一指，竖起食指摇了摇。我什么都知道啦，你这个老东西骗不了我拉。你想养这个邪煞，我偏不让你如意。

老者的眼中也闪着恐惧，哈哈，该他害怕了。

我回头又向大姑娘看去。

望开红说：“妈，你把钱都给了弟弟和弟媳妇了。”望开红说：“又来找我干什么？”望开红说：“嫁出去的姑娘，泼出去的水。”望开红说：“我没得义务养你哦。”望开红说：“杨翠凤一看就是个骚逼东

西。”望开红说：“杨翠凤把你钱乎到手了，不管你了。”望开红说：“你儿还是回去，等哈儿莽子回来了，又要打我。”望开红说：“你儿片（宜昌方言：赖）在这里也没有用，我反正不得管你。”望开红说：“你现在一分钱都没得了，就知道来找我拉？”望开红说：“杨翠凤这个贱货，骗光你的钱，又叫你来找我，是不是？”

望开红说：“妈，你的这个戒指还在啊。”望开红说：“给我看看撒。”望开红说：“你儿莫挣撒。”望开红说：“你儿莫动，我捋不下来。”望开红说：“妈，你儿这戒指戴了好多年哦，怎么这么难的捋下来。”望开红说：“你儿把钱都给杨翠凤哒，这个戒指就留给我了。”望开红说：“你对杨翠凤这么大方，对我怎么这么吝啬啊！”望开红说：“我就不还给你啦，你儿总要给我留点东西撒，不要什么都把给杨翠凤那个贱货。”望开红说：“你儿怎么还不回去啊？”望开红说：“我就不信，弟弟不给你饭吃。”望开红说：“他们敢，忤逆不孝的，等我有时间了，是要回去找他们说说道理的。”

望开红说：“你儿搞什么撒。”望开红说：“你儿抢什么撒，一个戒指你都舍不得给我啊。”望开红说：“给我。”望开红说：“你给不给我，你这个老东西。”望开红说：“莽子莽子，快过来给我帮忙。”望开红说：“啊呀！莽子，这老东西把戒指吞哒。”望开红说：“老不死的，把戒指吞了都不愿意给我。”望开红说：“你滚，你把你的一把骨头都把给杨翠凤去。”望开红说：“你滚回去，该他们给你送终。”望开红说：“滚……”

望开红、望开红、望开红、望开红、望开红、望开红……

我死死把腮帮子咬住，但是不行，我还是想叫她的名字。我下巴抖得厉害，我要喊了，我真的要喊了。我用牙齿把嘴唇狠狠咬住，鲜血进出，我嘴里咸咸的。我忍住了。

老者在旁边大喊：“你们都死了啊，快帮我把那个东西抢过来。”

我嘴角微笑，把手上的钉锤邦邦递给离我最近的黎保伢子。黎保伢子看见我脸上诡异的笑容，就已经吓的魂不附体，更别说有胆子接我手上的那个鬼东西。这么多人，那个人敢来拿！

我看到稻场上的酒席还没撤，走出灵堂。群人看着我，纷纷避开。只有老者追着我，但已经没有什么精神了，“求求你……莫这样。”

老婆婆的老汉坐在桌子边，闷着在抽烟，我看见他的眼角流泪。

望庄福说：“我们现在就去医院。”

老婆婆说：“没得救了，吞了金子，肯定死，老话没得错的。”

“你快些吐出来。”

“我不想活了。”

“你快殴喉咙。”

“已经吞好半天了。”

“我去叫仁伢子来。”

“你莫叫了，他巴不得我死。”

“这群化生子。”

“你帮我，把这绳子从檩子上穿过去，再往下拉。”

“你瞎说什么？”

“神父说了的，我不能自杀，自杀了要下地狱的。”

“你在瞎说什么……”

望庄福对我说：“你喊我的名字撒。”

我没理他，我不敢看他。他现在老泪横流，泣不成声。活着跟死了有什么区别。

我把酒席上的残酒，倒在一个空海碗里。

老者凄惨的大喊：“莫搞——”

我回头看着老者。老者嘴里喊着，却不敢走近。我看见望老太爷正用手揪着他的耳朵。可他不知道，他只是看着我手上的钉锤邦邦。

我把钉锤邦邦，扔进酒碗里。

老者在我身后发出一声惨叫。老者的耳朵掉了。众人都在惊呼。

钉锤邦邦在酒里面扑腾一会，飘在酒水面上。渐渐化了。酒碗上冒了

一股青烟。

老者有件事，是他没想到的。

他猜不到我读书的时候不务正业，和王八研究过一些玄门。有时候，无意学到的东西，真的会救命。

钉锤邦邦沉到酒碗的底部。我仔细看了看，是一枚金戒指，黄澄澄的躺在碗底。静静的，随着酒液的晃动，光线折射，晃晃的，觉得那戒指似乎不真实。

老者把我送到么棚子的大桥上。对我说：“算了，这都是命。”

我说：“你都跟了望老太爷一辈子了，何苦呢。”

“你那里知道……”老者说：“就算是离开望老太爷……一天也行……这种滋味，你不知道。”

我说道：“望老太爷不会再找我了把？”

“不会了，你蛮恶。比我要狠。敢明着跟望老太爷拼。”老者说：“今天的事，你不会乱说吧。”

“十年内，我是不会说出来的。”

“你知道我的寿数是九十七……”老者愣住。

我嘴角挂着诡异的微笑，看着发呆的望德厚，心里舒畅多了。



02

阿金的恐惧

99年我二十出头，在三峡一个商场里当保安。半年前，我经历了人生最诡异的一件事情。随着时间的流逝，几个月过去，我对那件事情的后怕，渐渐消磨。不再每天做噩梦，重复当时的恐怖场面。

我在当地也出了名，很多人都知道我曾经在墓地撞过邪。幸好他们不知道我后来的遭遇，不然，要比现在更迫切的询问我，撞邪的经过。

开始的时候，我什么都不肯说，但现在，我已经心平气和，开始在旁人面前吹嘘我当时的经历。我是个喜欢吹牛皮的人，把当时在墓地上的场面，描述的无比夸张，说的天花乱坠，花团锦簇。说的遍数多了，我甚至会把握故事的情节，让桥段跌宕起伏，引导听众的情绪。但我对在望家发生的事情，只字不提。

我每天最重要的事情，就是给那些好奇的人诉说经历。有时候我会有意讲的很慢，或者故意编造些无中生有的情节，拖到吃饭的时间。那些想听我讲完的人，就会大方的请我吃火锅。

睡不着觉的时候，我还是会仔细回忆当时的场面。我并不是想靠这点回忆来寻求一点刺激。而是我这么长时间以来，总觉得这个事情并没有完全了结，隐约有一件很重要的事情，还没弄明白，可到底是什么事情，我又想不起来。

我想去问那个通阴司的望德厚一个究竟，可我实在是不愿意再见到他。我更不想去望家坪去找，我发誓，这辈子我拉尿都不朝着那个方向。

我一直隐隐觉得莫名担忧的事情，还是被一个人给挑出来了。那个人就是阿金。

阿金不姓金，其实他姓陈，黑黑瘦瘦，长得丑，个子很挫。他在商场的大门附近，租了片小地方，支了个桌子，干打金银首饰的营生。桌子前面的用牌子写了四个字：“阿金首饰”，所以大家都叫他阿金。

阿金的生意不错，这个行当全世界估计都不愁没生计。阿金很少自己熔金打首饰，天天守生意的，是他的媳妇。

阿金每天没事情做，到处打牌，每天他老婆还要在工作的间隙，做好

饭，给他送到牌桌上。阿金还喜欢找小姐。一次嫖妓被派出所抓了，他老婆拿钱赎人的时候，阿金当着警察的面就打了他老婆一嘴巴——嫌他老婆送的迟了。

娶妻当娶惠安女。这句话，太正确了！

我不止一次的问阿金，能否给我介绍个跟他老婆一样贤惠漂亮的惠安女。

阿金就嘻嘻的跟我说：“我们惠安女不是那么好娶的。我们惠安女不嫁外人。”

阿金和他媳妇是福建人。

阿金有个女儿，四岁。阿金很不喜欢她。打骂是家常便饭。都是他老婆边做生意，还带着小孩，生意忙的时候，就免不了疏忽。有次她女儿在商场的楼梯上玩，不知怎么的，把头伸过铝合金的栏杆缝隙，却收不回来。就在楼梯上哇哇大哭。我和我的同事，想了好多办法，都扯不出来。铝合金没有让性，看到小女孩的头被夹的厉害，我们就不敢再往回拔了。正在一筹莫展。阿金来了，他看见自己的女儿被夹住，不知道为什么这么冲动，上去就踢他女儿的屁股。然后抓住女儿的肩膀，使劲往后一夺，女儿被拽出来了，可两只耳朵豁豁的流血。我看不下去，冲上去要揍阿金。阿金还没挨揍，就给我求饶。

别看阿金对老婆女儿这么凶，对外人却怕的要命。

阿金看来是不喜欢女儿，福建人的重男轻女思想很严重。好像他老婆也不能再生育，于是他买了个小男孩。那个小男孩刚2岁，阿金从人贩子那里花两万块钱买的。

其实以上的文字一句话就可以概括：“打首饰的阿金，福建人。”

我不知道为什么要花这么多篇幅来慢慢交代阿金的身份。也许我故意把讲故事的情节放缓，是我的习惯了吧。

不讲废话了。说正题。

那段时间，我喜欢讲我见到鬼的故事。经常身边围一群人，我在人群里手舞足蹈。或者对那个漂亮女孩有意思，就单独约出来，吃了饭，晚上到坝区的公园里看长江。夜深人静了，就讲鬼，事半功倍。

可阿金什么时候才听我讲这个鬼事，我还真不记得，反正他听了不止

一次。每次讲的时候，他还给我递烟。

出事的那天，我不记得，是阿金第几次听。有一点我可以确定，阿金只在那次听我讲的时候，说过话。

我当时正讲到，我看到一个胖子坐在椅子上望着我笑（我不敢说出望老太爷的名号，我答应过望德厚的）。忽然就听到一个很熟悉的声音：“坎大猪……”

这个口音，就是当时望老太爷的口音。好接近。而且我也蓦然想起，我一直隐隐觉得不对劲的事情——就是望老太爷对我说出的那几句听不懂的语言。

望家的事情过后，我把这小细节早就忘得一干二净。我自己曾经无意识的说过这话，也忘得烟消云散。但现在我一听到这个词语，我的记忆如洪水一样涌进脑海。当时望老太爷说的诡异语言，我又清晰的想起来了。我心里豁然开朗——原来一直隐藏在我心里的小芥蒂，就是望老太爷说的语言。这个细微的蹊跷，很隐蔽的潜藏在我的下意识里。由于我本能的不想去把自己和望家坪的事情再加以联系，所以，我忘了。

我扭头寻找着音节的来源。

是阿金，因为阿金又说了一句：“无半撇……”

阿金就说了这么两句话，我仿佛又看到了望老太爷对着我念叨那些语言。边念边开心的对我笑。我经过望家的事情后，心理有了点变化，幻想到望老太爷了，竟然没有害怕的情绪。甚至望老太爷的笑也感染了我，我心里莫名地觉得很开心，一开心，我也笑起来。

望老太爷念的那些古怪语言，虽然我听不懂，但我却又无比熟悉，我不由自主地跟着望老太爷念起来：“比开么贵……出山代普……活跳跳无失……乍浦桃……因某比米米索寞……尽归看目连……四散枝骨死绵……”

呵呵，念得我好开心，心情好愉快。

这时候，怪事发生了。阿金突然从屁股下面，抽出木凳子，举起来，对我狂殴。我还沉浸在无来由的喜悦中，对阿金的暴力毫无防备，被阿金用木凳子砸了好几下，头都流出血了，自己都不知道。

平时懦弱孱瘦的阿金，此时完全变了个人，两眼发红，眼眶像是要滴

出血来。拿着木凳子，疯狂地打我。嘴里喊着：“叫你咒，叫你咒，叫你咒……”

以上都是后来旁人说给我听的。我当时也昏头昏脑，估计比阿金好不了多少。

听说阿金后来被人拉开，还在地上打滚，手脚抽搐，口吐白沫。衣服都被自己扯烂了，然后就躲到厕所里，在厕所里怪叫。像是哭，又像是笑。

原来他是个间歇性的精神分裂患者。

从头至尾，他老婆都没说话，只是把他守着，等他闹够了，替他收拾。

我知道阿金的突然疯狂，必定和我学望老太爷的语言有必然的关联。就不太介意阿金打我的事情。相反，我对阿金说的两个词有很大的兴趣。因为是他说的这两句词，才引出我回忆起望老太爷说的诡异语言。

我找了个机会，没人的时候，我把阿金请到我的值班室。阿金对当天的事很抱歉，说不好意思，他从小就有癫痫。就是我们宜昌人说的母猪疯。

我没单刀直入的问他。就故作轻松地跟他闲聊。问他，“坎大猪”是什么意思。

阿金说，这是我们福建话，就是傻瓜的意思。

我呵呵的笑，“那你就是说我是傻瓜喽。”

阿金也笑：“谁叫你讲得那么假。每次说的都不一样。”

我又问：“无半撇呢？”

阿金说：“就是没得用的意思，跟傻瓜差不多。”

我又说：“那我当天讲的话，是不是也是福建话。而且是不好听的福建话，你才打我。”

阿金沉默了，掏出烟来抽，手抖得很厉害。半天点不上火。阿金缓缓说：“其实我听不懂。”

我看见他的眼睛又开始变红。心想不好。连忙跟他扯别的：“你昨天看见你到百乐门去了，听说里面的小姐很漂亮哦。”

阿金一听到我说这些，马上就来了精神，两眼放光，“那是那是，你想不想去看看。我给你好介绍，我请客。”

我打了个哈哈。找个由头走了。

这事总是个疑问，老是憋在我心里，想去问阿金，但又怕把他的母猪疯搞发作了。那段时间，一直闷闷不乐。

刚好商场附近一家人的女儿吸毒死了。那家人觉得自己的姑娘死的很怪。请了望德厚来做法事。

我本来不想再跟望德厚有什么来往。但我还是在望德厚路过商场的时候，跟他打了个招呼，然后问他：“我当时中邪，嘴里叫的那些话，你听得懂吗？”

望德厚说：“我听不懂。”

“你没骗我？”

“我还有甚么道理骗你呢？”

我把阿金的事情说了。

望德厚抽了一口冷气。说：“你带我看看他。”

可我们找不到阿金，不知道他到那里风流去了。

不过望德厚看见了阿金的媳妇，隔着很远看了一眼，就拉着我走开。望德厚对我说：“不用看他本人了。”望德厚脸阴得很重，“光看他媳妇就够了，这两口子，你离他们远点。”

我好奇心大增，忙问望德厚怎么回事。

望德厚说：“他媳妇身上有股黑气，蛮浓。”望德厚想了想：“估计你说的阿金，身上的黑气更凶。”

我把望德厚看着，很疑惑，我看阿金的老婆一点问题都没有么。

望德厚说：“黑气在头顶，这种邪好治，我整的好。可是这个女的，黑气就围在腰间，不上不下，不是一般的邪，蛮凶。”

我还要问望德厚，望德厚摆摆手，“你莫问我了，你命很硬，自己去打听去，不要拖上我，我没几年好活了，不想多事。”

我见这事情连望德厚都不敢掺和，心里的担忧就弥漫起来，惴惴不安，毕竟阿金发疯和我讲的那些古怪的话，还是有点联系。

我不强求望德厚了，我们这种人，最好是不要在一起，这个我们都明白。看着望德厚轻飘飘的走了，这么大太阳，连个影子都看不清楚。

这个事情，又闷在我心里半年，郁闷的很。平时看见阿金了，总觉得怪怪的，也许是听了望德厚的衷告，先入为主了吧。

这时候，我读书时候的同学王八因为一件事情，专门从市内过来找我。要我跟他去市内，帮点忙。（这个忙不好帮，我以后再讲。）

王八读书比我强些，懂得很多，以前在一起的时候，都是我跟个学生一样的向他学习。我们好久不见，我就把自己说鬼话的事情对他说了，也把阿金的事情说了。

王八听了，大骂我：“你这个暴傻逼！怎么不早点跟我说，这么浅显的事情，都想不清楚，当年上学时，不好好读书。跟个苕一样，没得文化。”

“你狗日的当年学习好，学习好怎么每个学期还要跟我一样挂科啊。”我回骂他：“再说这个事情，跟学习有什么关系，跟文化有什么关系？”

王八说：“你个二球还犟，这个事情还不明白吗，那里什么邪事，你狗日的，叫你读书，你非要去放牛。”

我喊道：“你再跟老子打马虎眼，老子就不跟你回去帮你忙哒。”

王八说：“你所说的阿金两句话，坎大猪和无半撇是福建话是不是？”

“是啊”

“那好，我告诉你，你讲的那些鬼话，的确不是福建话，但和福建话有关系。”

“你听得懂啊！”我真的有些后悔没早点问王八了。

“听不懂。”

“妈逼的你听不懂，在老子面前拽个什么！”

“我是听不懂，但我知道，你说的话，肯定是跟福建话差不多，福建话也分很多种类，你说的那个福建人也许是真的听不懂你说的话。”

“那他妈的听了打我干嘛。”

“我都说了有可能你说的不是福建话，但和福建话有点关系，你在听什么，你耳朵长着出气的啊。”

“你在逗老子玩是不是，什么又是又不是的。”我晕了，被王八说的二黄八调。

“福建话是汉语最古老的语言，”王八顿了顿，“我们现在讲的是变化了千百年之后的汉语。虽然都是汉语，但发音已经完全迥异。”

我身上一阵冷气冒起：“你是说，我听鬼讲的语言，是古汉语。从福建传过来的古汉语？”

“不是。”王八皱着眉头说：“正好相反，福建的古汉语是从我们这边传过去的。”

“而且很古老了。”

“应该是的。”

“比福建话还要古老，所以阿金听不懂……”

“你变聪明了嘛。”王八虽然在笑，但气氛却变得更阴郁，“古汉语在福建也会演变。”

“古老的语言，只能一种人会讲……”

“不是人会讲。”王八纠正我：“是鬼会讲，而且是存在了很长时间的鬼。”

“鬼讲出来的话……”

“肯定不是好话。”王八帮我接上。

“所以阿金也听不懂，但他知道不是好话。”

“因为，他曾经听过。”王八接着说：“我想，他以前听到的时候，受了

很大的刺激。所以他犯病了，才打你。”

“也就是说，”我说道：“那些话，是……”

“邪咒！”我和王八同时想到。

这种对话，我当年和王八经常发生。我们两个常常就在某个晚自习，在图书室里，坐在桌子上讨论一些古怪问题。旁人都听不懂，把我两个当疯子，在胡言乱语。

跟从前一样，两个人对这件事情慢慢地梳理。

“汉语的文字两千年来，从小篆之后，没怎么改变。”王八这方面的确很强，他接着说：“可是古汉语的发音，肯定已经变得面目全非了。”

“是现在的新汉语发音变得面目全非才对。”我抓住了王八说话的漏洞，总算找到机会日啷他：“你个苕。”

“古汉语的发音，现代的人，谁也没听到过，所以也无法推测古时候究竟是什么发音，有的学者根据文字上变革的蛛丝马迹，推断古汉语的发音，也只能推测到唐宋，更往前，就很难了。”

“推测到唐宋的语言发音，也不见得正确。反正那些教授有人发工资给他们胡诌，说什么是什么，一厢情愿以为我们都会相信。”

“的确，声音信息能被记录下来的历史太短，只有百把年，可文字和图像却一直能够保存，信息基本不会丢失。古汉语真的是怎么说的，谁也不知道，除非坐时间机器回到过去，去亲身听一听。”

“可让我听到了。”我忍不住逞能：“而且我还会讲——丢普……扣波……”

“停。”王八打断我：“你刚才说什么，再说一遍。”

“丢普……扣波……歹狗……”

王八做了个手势，我停了。

“扣波……扣波……”王八沉着声音说：“我听过这个话，前年。”

“你怎么听到的？”

“我听一个老道士做法事，在一个凶宅里说的。是一句咒语中的词。”

“你知道什么意思吗？”

“知道。”

“什么意思？”我看着王八的脸色，就知道这不是什么好话。

果然王八额头渗出汗，慢慢说道：“死绝！”

我无意识讲的那些诡异语言，我虽然知道不是什么好话，但反正不知道意思，也就懒得去体会其中意味。现在王八把那咒语的意思给说出来了。我心里非常不好受。

仅仅只有一个词，就是如此恶毒的语言。那其他一些话，不是更恶毒？我可不想自己会说的恶咒，连意思都不明白。于是和王八相互望了望。

从王八的眼神，我看到他和我一样的期待：也想把阿金的事情搞清楚。可他的目的和我不一样：他好学，喜欢窥探天下各种奇门法术。从望德厚的嘴里知道，阿金和他老婆身上肯定有大问题。王八兴趣很大，不用我提议，他也会去主动询问阿金的。

晚上下班后，王八经我介绍，认识了阿金和他媳妇。

“我是疯子请来给他驱邪的。”王八又在满口跑火车，边说手上还在比划：“我看你们也有点问题，顺便帮你们做做法事。”

这种毫无逻辑性理由，也亏他说得出口。我在一旁想着：傻子才相信你说的。

实际却相反，阿金和他老婆听了王八的一句糊弄，就马上相信了。“师父，你真的会吗？谢谢，谢谢。”

我就奇了怪，王八现在怎么跟神棍一样了，好会骗人。只一句话，就能把人弄得服服帖帖。我怀疑有蹊跷。仔细瞧了瞧王八的手上，果然就捏了个八卦镜在手上，这个王八，才几个月不见，身上就开始配工具了。看来他是一门心思想当神棍。

八卦镜很小，一寸方圆。阿金夫妇估计看见了镜子里面的东西，才相信王八的。我也很纳闷，王八是什么时候掏出来给他们看一下的。我还真的没注意到这点。而且王八肯定也看出阿金夫妇心理上的弱点。

四个人吃了顿饭，来到阿金和他老婆住的地方，阿金和他老婆也住在

商场里，商场大楼其实没竣工，还有一半的烂尾房，有的就便宜租给了商家租户，当仓库也行，住人也行。王八等阿金夫妇把一对儿女哄睡之后。开始装模装样的做法事，至少我认为是在装腔作势。

王八现在装备很齐。点了蜡烛，烧了清油。还有一个小铜锣，他轻轻敲了敲。锣声普停，房间里就很安静了，不是普通意义说的那种安静，而是那种类似于沉寂的安静。

“疯子，你把那些话，在说一遍。”王八现在是命令的口气了。

我照做了：“比开么贵……出山代普……活跳跳无失……”

阿金夫妇一听到这个声音，就吓的魂不守舍，阿金的嘴巴张开了，越张越大，面目开始狰狞，额头青筋毕现，开始流下黄豆大的汗珠。

而且眼睛开始红了。

王八连忙喊：“停，快停……”

不等王八叫停，我就噤声。

我和王八等着两口子恢复平静，我问王八：“还要不要继续。”

王八说：“够了，已经够了。”

两口子刚才肯定又回忆起了怪事，隔了好大一会，才好。再看王八的表情，就不如开始那么信任。

王八当然不甘心，从怀里弄了古董级的怀表。对夫妇说：“不说别的了，我们听听着怀表声音。”

我也要听，那怀表的指针走的咔哒咔哒很悦耳，忍不住让人去听个明白。我凑上来。王八对我说：“疯子，你过去帮我端杯水喝。”

我转身去那水杯倒茶。等倒好了，再回来的时候，王八正在轻柔的对两口子说：“你们看这个表……”

王八从哪里学的这些邪术？毕业这两三年，他到底又学了些什么，是我没告诉我的？我在疑惑。

阿金两口子被王八催眠了。

从前听说过催眠术，听人把催眠术说的神乎其神。我不明白，好端端

的大活人，怎么就被催眠，任人摆布。现在见了，比我想象的还要诡异。而且是曾经和我并排睡觉的王八使出来。我心里堵得慌。

阿金的老婆不停的在哭，闭着眼睛哭。阿金就不一样了，嘴里说着我听不懂的语言。王八拿着又从怀里掏出个碟子，放了清油，点上。一连掏了三四个。

房间的门是关着的。可是不知道那里来的风，把清油捻子上的一豆火光，吹的东倒西歪。阿金说话的声音越来越快，还是我听不懂的语言。那语言和我听过的咒语，差不多。应该是福建话。

王八开始手忙脚乱，不停的把身上一些物事拿出来，又是焚香，又是画符，还拿出一把两三寸长的小木剑出来。王八越来越慌，手一抖，把油碟都弄翻了两个，又慌忙的把油碟摆好，重新点火，手拿捏不稳，油泼了一地。

阿金的老婆不哭了，开始笑起来，虽然是笑声，却没半点喜悦的意思。这些我就开始担心了，这阿金的老婆看来发起疯比阿金还厉害。我问王八：“你狗日的到底行不行？”

王八一边摆弄油碟，一边把木剑穿上纸符。嘴里敷衍我：“没问题、没问题，我怎么搞不定呢？”

王八说完把木剑斜着往油碟上方比划了一下，好像带出了风，把油碟上的灯火给弄灭了。王八夹着木剑，又去点火，可几盏油碟的火，相续熄灭后，怎么点都点不燃。木剑上的纸符忽然无来由的燃烧起来，王八却控制不住火势，差点把自己的袖子烧着。王八慌忙把木剑丢在地上。

屋子里就是阿金老婆“嘎嘎嘎嘎”的干笑声，还有阿金的福建话。

阿金的老婆不笑了，眼睛睁开，把我和王八死死的看着。脸上的神情麻木。阿金倒是还在叽叽咕咕的说话，只是声音越来越大，越来越快。

“你这个水货！”我已经看出来王八是个半吊子：“你个苕的没得本事，就不要乱搞。”

王八手足无措，“怎么办、怎么办……”

我一看王八也没了主意，也害怕起来。心里想到一件事，心一横，对着阿金和他的老婆喊道：“索寞……尽归看目连……四散枝骨死

绵……”

这是我记得的诡异咒语的下半截。我想了，阿金夫妻就算是听到这个话了，母猪疯发作打我一顿，也比他和他老婆鬼上身了强。

不料，这句话一出，阿金两口子并没有发狂，也没有继续做出诡异的动作和表情。反而慢慢的清醒过来。

阿金两口子看见王八和我狼狈的情况。也不说话，他们知道被王八这个说大话的骗子给忽悠。理都懒得理我们。

我很不好意思，王八还在收拾他的家业。看着他的狼狈样，我都替他丢脸。

我和王八很尴尬的从阿金屋里退出来。道歉的话都没好意思讲。

我气王八：“你没本事就别揽这些活。刚才差点出事。”

王八不服气，“不是我水，是那东西太邪了。我的确搞不定。”

“你知道是什么东西？”

“知道了，不过我搞不定，不是我水，我看这世上没人能搞定……也许又人搞得到，但我不知道在那……嗯嗯……肯定没人能搞定……”

我看王八魂不守舍，语无伦次，知道王八真的是怕了。

我问王八：“你在跟谁学的这些乌七八糟的东西，学又不好好学，你倒是学到了家了再出来显摆啊。这倒好，差点把我也搭进去。”

王八说：“我哪有那么好的运气遇到有道行的师傅，这些法术不都是从书上看来的吗？”

我无语了，恨不得揍他几拳，看了几本歪书，就拿来现世，不是欠打么。

和王八在商场附近的路边摊，叫了一些宵夜的小菜和烧烤，喝点啤酒压惊。

我坐下后，向阿金的房间看去，隔着窗户，看见里面有人影在晃动，应该是刚才的动静，把阿金的小孩弄醒了，他们在哄孩子睡觉。

王八连续喝了好几杯啤酒，心情才平复起来。他酒量很差，脸上通

红。说话舌头都在打结：“听我一句劝……”

“离那两口子远点。”我抢过他的话头，懒懒的说道。这话望德厚半年前都跟我说过了。

王八说：“我不是在故意吓你。”王八把一杯啤酒一饮而尽，“这个事情不是我们这种能插手的。”

“你已经知道原因了？”我问王八。

“大致知道了，我听得懂一点福建话，我曾经在福建呆过一段时间。”

“你什么时候去过福建，我怎么不记得？”

“你忘啦，读书二年级升三年级的那个暑假，我不是国庆节才来报到吗？”

“对对，你是说你去了福建。我还怪你没叫上我呢。”

王八说：“刚才阿金说的话，我基本听懂了一大半，再加上我以前在福建偶然听到的一些传闻，我已经能够猜出是什么缘故了。”

“偶然听到？”我冷笑着，揭王八的短处，“你是专门去打听的吧，就知道你去福建没好事。”

王八开始把他认为发生在阿金身上的事情说出来：

“中国历史上有很多大规模的人口迁徙，基本都是因为战乱，中原的人口，从北方南下，走得远的，就会到广东福建一带。”

“这和阿金两口子有什么关系，你扯这么远干嘛。”我打断王八。

王八说，“阿金两口子是福建人，当然要从这里说起啊！”

“他们是20世纪末的福建人，你说几千年前的事情，你怎么不加个LONG LONG AGO……”

王八和我争嘴争惯了，有时候这种争吵反而对探讨事情有所帮助。所以王八不介意我的插嘴，继续说道：“历史上记载人口迁徙南下的记录，犹以南北朝五胡乱华、南宋偏安最为著名。其实我认为，也许中原民族迁移南下的过程，应该在很久很久之前就开始了，甚至早于有书记载。”

“这跟阿金夫妇有什么关系！”我正准备把王八损几句，我突然意识到：语言，这个事情的关键——语言。王八其实在根据历史的事件推测语言的变革。

“移民的过程，也就是侵略一方的种族，同化当地土著的过程。”王八见我懂了，继续说下去。“南下的民族文化上占有绝对的优势，土著无法对抗。”

“所以民族迁移的过程，就是土著被外来民族融合的过程。”

王八说道：“融合，哼哼，融合，多好听的字眼。”

“什么意思，难道不是民族融合吗？”

“我来解释民族融合的涵义……”王八说道：“就是侵略的民族占领土著部落的良田房屋，杀光敌方所有的男性，幼儿都不放过，霸占敌方部落的年轻女性……然后理直气壮的认为将对方的民族融合进来，当然部分后代也具备土著的基因，却是来自于母系。这就是民族融合。”

我赞同王八的理论：“生存空间就这么大，没办法，只能强者生存。”

王八说道：“那些所谓的强者，在北方游牧民族面前，却又是任人宰割的羔羊。”

“于是福建这种外来民族迁徙很频繁的地域，就是发生‘融合’最多的地方。”

“一个杀伐太盛的地方，恶毒邪性的事情，当然会多一些。”

“有一种信息，在文化变革的筛选中，顽强的生存下来，流传至今……”

我彻底明白王八的意思了：仇恨的信息。

那些苟残于世的土著女性用她们的语言，牢牢记住了仇恨，所有的语言都会变，但记载仇恨和诅咒的语言，因为深刻，没有嬗变，并且代代相传，演变成了谁也听不懂的咒语……

我问王八：“你的意思是说，阿金是被这种古老的咒语诅咒了。可是阿金自己也是福建的土著啊，他老婆还是惠安女呢。”

王八没有直接否定我。他换了个方式：“你是什么地方的人？”

“这还用问，宜昌人呗。明知故问。”我想都没想，回答补充：“货真价实。”

“你爷爷是什么地方的人？”

我开始冒汗：“四川……”

“你爷爷的爷爷是什么地方的人？”

“江……西……”

王八不问了，“听说江西人都是山西洪洞县大槐树过来的。”

我明白王八的意思了，我老徐家才六七代相传，不到两百年的时间，就分别认为江西、四川、湖北是自己故土。以此推断，福建几千年来不停的外来民族迁徙，到了今日，谁能说上自己是正宗的土著。

“钱家占了赵家的房子，说是自己的；孙家后来抢了钱家的房子，时间久了，也认为这个房子是自己的，李家把孙家人杀干净，过了两代，后人还以为这房子从来就是自己家的祖产……”王八自言自语的念着。

我还有个疑问：“你说福建的古老咒语和我们内地的邪咒是同一种，我认为不错。可是这个语言，我曾经听另外一个人——是人——不是鬼，也说过。”

“那肯定是不一般的人，身怀绝技，来历不明的人。在那里，带我去拜访。”

“魏瞎子说过。”

“这不奇怪，都说了是古老的咒语，咒语既然能诅咒人，当然也能解救。”王八接着说：“魏瞎子那里我去了好多次，怎么从没听他说过这些话？”

王八又想了一会，“疯子，我想了，魏瞎子说那些话，一般人听不见的，你能听见应该不是偶然。”王八忽然兴奋起来：“我当初就说了，你的八字很怪，没说错吧。”

诡异语言的事情，在王八的分析下，终于帮我弄明白了。但是当我和王八回了趟市内，再回来的时候，两口子已经离开了商场，不知道去了何处，他们没给任何人透露他们的下一个生存之地。

至于阿金的事情，王八后来根据催眠后阿金说的话，和他曾经在福建“听说”到的见闻。大致能够推测出来：

从福建的特有的民居——围屋说起。现在福建的围屋成了民族风俗文化的典范了。书刊电视上不厌其烦的介绍，这种房屋结构的合理性：通风合理，采光合理，排水合理，空间布置合理.....却把最主要的功能排在后面。

当初福建人修建围屋，重要的功能就只有一个，其他生活上的结构设计都是附属产品。围屋最重要的功能，非常残酷且现实：打仗的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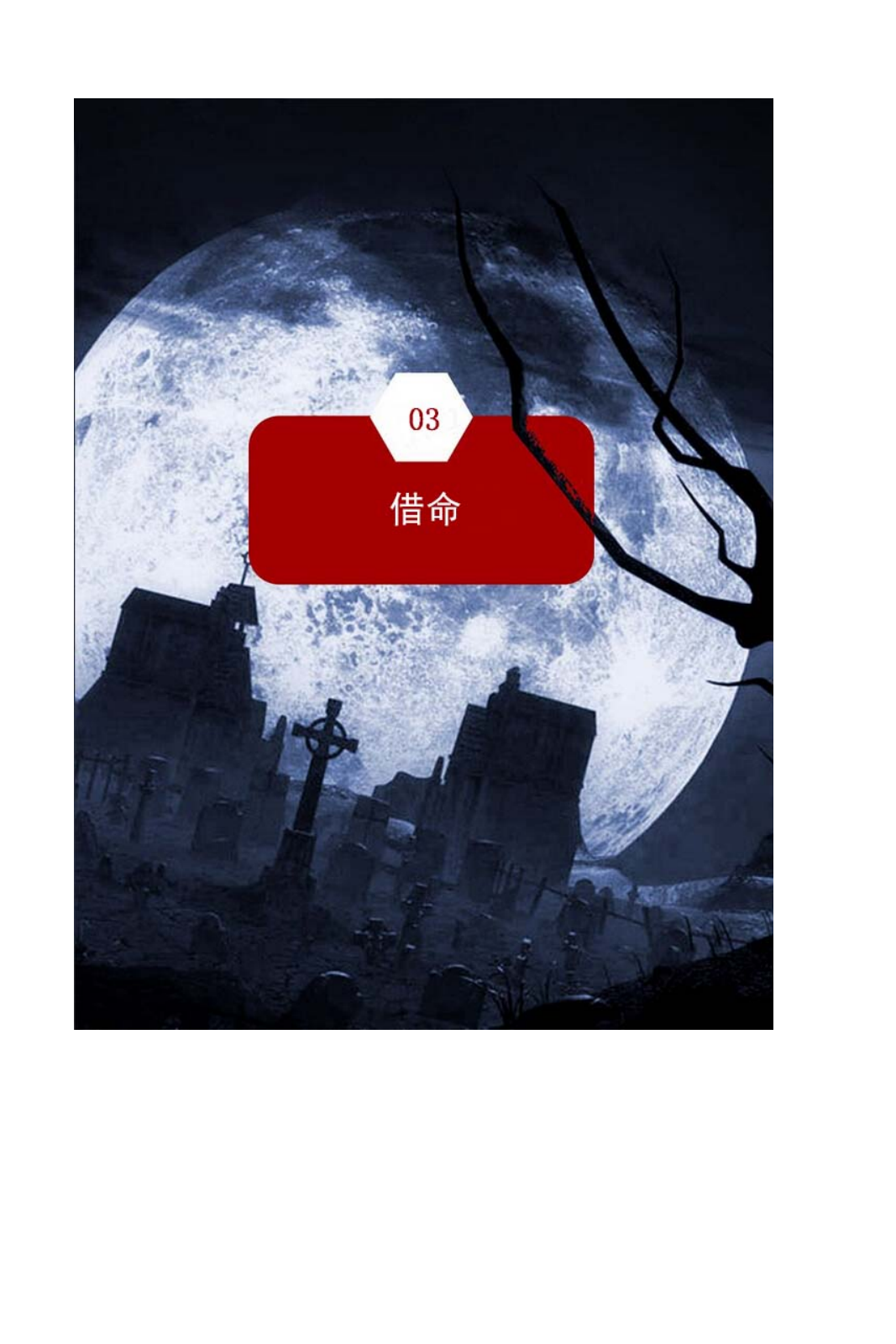
打别人的时候，抢来的粮食要囤积到围屋。别人打自己的时候，围屋就是城堡。就这么简单。

阿金的陈家祠堂和隔了一座山的另一个家族，在水源田地上纠纷不断。世代互相冲突，结下深仇。在文革中，阿金几岁的时候，陈家的祠堂终于把另一个家族给收拾了。当时国家大乱，武斗稀疏平常。县里的造反派头子，和陈家有点渊源。陈家借势，铲除了世仇。但是对方家族中有个老太婆，在陈家人鸠占鹊巢的时刻，用那中古老的咒语，对阿金的家族下了诅咒。当时的场景，是什么样，王八也无法推测有多恐怖。

至少那个恐怖景象，让阿金快三十年了，都不能听到类似诅咒的声音，听到了就发狂。那个诅咒让阿金和他老婆永远不能回家，注定在外漂泊。那黑气永远不会消散，阿金甚至把那诅咒传染给身边的人，例如他老婆。这就是望德厚和王八要我离阿金远点的缘由，因为我的八字招鬼，别惹火烧身，阿金身上的诅咒，跟望老太爷一样，惹不起。

阿金为什么整天的赌博喝酒狎妓。也许只能在那些时刻，才能稍稍忘却那诅咒给他带来的巨大恐惧。为什么他看见女儿就来气。那只有一个理由选择：他们陈家，被诅咒的其中一个咒语，就是我们中国人最耳熟能详的咒语：

断子绝孙！



03

借命

99年的时候，我在三峡上班。我的读书时候的好朋友，王八突然来看我。他要我跟他回市内做点事情。要我给他帮帮忙。

我问他帮什么忙，他说一个老邻居，家里出了事情，儿子得了怪病。医院看不好，现在在家里等死，家里人放出话了，不管什么稀奇古怪的办法，只要能把儿子弄好，一定重酬。

我当时刚刚从望家坪的事件中解脱出来，后怕还来不及。那里会答应，再掺和这种邪性的事情呢。当即就拒绝了王八。

可是后来王八帮我解开了自己会说那种瞎话的缘由，又让我觉得欠他的人情。

王八就给我说好话，说这个事情没得什么好奇怪的。他就是好奇，其实那家人并没有请他帮忙，他只是觉得这件事很古怪，而且是人体生病的事情。你老徐应该感兴趣。就跟从前的那个草帽人一样，是不是？

王八说到草帽人，我不说话了，我的心开始动起来。当年若不是因为那个草帽人，我怎么会把整整一本《内经》抄写一遍，并逐句的钻研。王八太知道我的心思了。一看我犹豫，就使出这杀手锏。

没办法，我同意了王八的请求。跟领导请了一个星期的假，回到市内。先去了王八的办公室，办公室里一个很漂亮的小姑娘对王八说：“王师，你这两天去那里了，头说了，你要是再不坐班，他就要扣你奖金和分红了。”

王八没有理会，径直收拾自己的东西。

我见小姑娘挺漂亮的，就上去跟她没话找话，问小姑娘用的什么牌子的口红，太配她的嘴型了。我也想买一支，送给我女朋友。我女朋友的嘴唇跟你的一样漂亮。

那小姑娘傲气的很，“自己去国贸买去。”

我讪讪的问王八：“什么来路啊，你们头的情人啊。”

王八哈哈的笑：“你狗日就是会瞎想。她是我们头的侄女。来实习的。”

王八收拾好了他的家业，一些道士的法器之类。我都熟悉，觉得没什么。帮他扛着一个老君像，把一串铃铛挎在肩膀上，从办公室里走出，到楼道去等电梯。

写字楼的人都把我们当怪物看着。这种目光我和王八在学校就已经习以为常，现在更是不以为意。可是王八边走，屁股荷包就掉些黄裱纸出来，撒了一地。别的公司的人，就很厌烦。

那个漂亮女孩追出来，“王鲲鹏，你还上不上班的啊？”

“我已经把那个离婚案搞完了，要休息几天。还有，头要是扣我的分红，我跟他没完。”

王八说着话，跟我进了电梯。

我觉得我现在有必要，将我和王八的身份和关系给大家交代一下了。

我们是同学。以前在学院都属于不务正业，学习超烂的那种学生。可是我和王八当年都热衷于一些中国的神秘文化。

王八的大名是王鲲鹏。我的大名是徐云风。王八当年很郑重的说：“我是大鹏展翅，你云生风起，正好相辅相成，成就大事业。”

当时王八说的大事业是用铜钱摆卦，课出的卦象，推断一个星期的天气情况，什么时候下雨，下雨的时间要精确到两小时以内.....和别人打了赌的，五十块钱。当时我用我五德推演，帮了他不少忙。

我和王八学习的方向不同。中国的文化太博大精深了，不可能做到一个人对所有的门类都有所猎及。根据各自的性格，我们选择了适合自己的方向。

王八对易经研究的很透，可以用各种方法课卦，推断变卦的思维很奇异。经常和某些懂行的人讨论，某个卦象的第几爻在什么时候应该不是变为什么卦象，而是应该.....这说法都是他自己推断出来的，可是得到了很多道士的认可。

我和他不同。我不喜欢太规则化的东西，我认为世上万物变化，随意性是很大的，喜欢用笼统归类的方式思考问题。所以我对道家的古朴思想很感兴趣，并很快背熟了道教的几部经典。

后来又因为一件事情，把方向转到《内经》上面，才把这些东西坐到能够运用一点。那件事情，跟一个草帽人有关。

当然我和王八当初所学的东西不是我所说的这么笼统和简单。这些细节，我就不在这里多说了。反正我们那时候学这个有兴趣，比上课专心多了。

很多人见我们专心致志的样子，就劝我们：“你们要是学习有一半这么刻苦，也不用每学期挂这么多科啊。”

往往王八就把眼睛一翻，“老子要是喜欢搞学习，还跟你一样，死到这个学校里来啊。”

王八也许是家境很好，脾气是很古怪的，对旁人都是爱理不理的，说句话来冲得很。可是他对我一直很客气。他说我这个人，性格对他的胃口。

总之，在那个年代，我和王八是学校里绝对的另类。他的外号就是王八，我就惨一点，被人称呼“疯子”。

毕业后，我找不到工作。混来混去，混成了个保安。

王八也找不到工作，但他家里有钱，送他到北京读了两年法律系本科。回来了就当了一名律师。收入是我的十几倍。可是王八每天里，还是跟学校一样，不务正业。我都羡慕死他了，要是我有这么份好工作，还他妈的整天搞些什么乌七八糟的东西干嘛，还旷工去搞。

真是个贱人！

不说这些了，说说王八要去帮忙的那个家庭情况吧。

他个家庭男人姓田，和王八父母以前有生意往来。也很有钱。就一个独儿子。养儿子养到十七八岁了，突然就得了怪病。

说是本来在上技校，到机床厂实习的时候，突然就晕了，神志不清。老师连忙把小田送到医院。小田在医院里一躺就躺过去了，到今天都没醒。看情形是要变成植物人。这下就把老田两口子急坏了。就这么个儿子，出门还活蹦乱跳的，怎么就突然变成了植物人。

老田要和学校打官司，他认为是学校看护不周，自己的儿子才如此境地。更是质疑，儿子变成这样，是否有什么隐情，学校故意隐瞒。这下学校也急了。连忙叫医生出证明，小田是突然疾病犯了，而不是遇

到什么意外事故。老田两口子那里罢休，一口咬定学校有责任。

医院也为了难，一方面是学校这边压力很大。而且的确小田身上没有任何外力造成的伤痕。把这情况仔细的给老田说了。老田在市里生意做的很大，有背景，医院不敢怠慢，生怕老田恼羞成怒，扯上医院，说是医疗事故，所以也不敢彻底说学校没责任。毕竟小田是在学校实习的时候出的事。关键是医院本身，到现在也查不出病因。CT彩超核磁共振都做了，就是查不出任何结果。

“你儿子只是跟睡着了一样，身体机能完全没有问题，他就是睡了……”医生还没说完，就被老田一声怒吼给打断：“你们就是想包庇学校，当老子好欺负是不是？老子要告你们……”

老田一看医院也治不好儿子，就把儿子接回家，请了一个退休的医生、两个护士、一个护工在家里照顾小田。这个小田也奇怪，喂东西他还知道张嘴就吃，就是不停的睡觉，睡觉还打鼾。就是醒不过来，怎么叫都不醒。老田的妻子天天在病床跟前哭几场，都哭不醒儿子。

老田说到做到，马上就找律师事务所准备打官司。找的就是王八上班的那个律师事务所，王八就知道了老田家儿子的事情。

王八在处理文案的时候，对老田说，这个官司，老田不见得打的赢。因为医院的诊断是重要证据，可是无论从小田的身体体征来看，还是检查的结果来看。的确不是受了什么外力伤害。

刚好学校也不想把事情闹大，主动找到老田，愿意出钱把这事给了解了。老田不缺钱，他不想要钱，他要的是儿子，活生生的儿子。

这也怪王八嘴巴贱，也是王八满脑袋里想着些稀奇古怪的事情。就提醒老田，他儿子是不是撞邪了。

老田本来就没有主意，听了王八一日弄，马上就出钱找一些和尚道士来做法事。可是没有用，出重金在周边找一些民间的能人来，还是没有用，连特异功能、气功大师都请来了。可是小田还是躺在床上，醒不过来。倒是把家里搞的乌烟瘴气，神神道道。

老田急很了，逢人就说，谁要是把他的儿子弄好，绝对重谢。

王八听了就来了心思。王八对钱不感兴趣，但他就喜欢往这些邪门的事里面扎堆。王八当年立下的志向并不是当一名德高望重的律师，而是想当得道的易理大师。可王八目前自己还是个水货，奇门八卦都是自学。心里没底，就想着来找我，虽然我老徐也是狗屁不通，但我至

少能帮王八算算周天和水分（中国古时候计算时刻运行的一种方法，如今已经基本失传），这个我还是擅长的。

跟着王八去了他的公寓，狗日的当律师骗了不少钱，租的公寓条件好的很，又宽敞。比我值班室不知道强了好多倍。进了王八的公寓就打开他的家庭影院看大片，王八在旁边叫我也不理会。

王八叫不动我，就自己收拾他的家业。什么铜鼎哦，石础哦，烛台哦，罗盘哦.....边收拾还嘴里跟我叫，是什么什么有来历的法器，用了多少钱买的。我瞄一眼就知道是，从夷陵广场旁边收集来的赝品。

我正看得起劲，王八的公寓的门就咚咚的响。王八去开门，那个跟他一起上班的实习生，提着两包东西，感情刚才是用脚踢的门。

王八看见女孩进来了，不耐烦的说：“董玲，你又弄的什么吃的啊，我们现在很忙，没事你就快点走。”

我连忙从把电影关了，跳出来，帮董玲接过袋子。打开一看全是好吃的，鸭脖子、热干面都有。我慌忙放到桌子上。对董玲说谢谢，美女就是心好，到时候嫁个好男人。

我饿了，拿起就吃。董玲问王八来不来吃。

王八头也不抬，“没见我忙着吗。”

董玲就坐过去帮王八收拾家业。一边帮王八摆弄，一边问王八一些弱智的问题，“这个指南针真奇怪，好多字在上面.....”

“罗盘好不好。”听王八的口气，烦都烦死了。

“这么多草纸干嘛，准备上坟啊？”

“扑哧”我乐了。怪不得王八受不了。

第二天一早，王八就把我叫醒，我正睡的天昏地暗，恨不得把他打一顿。王八收拾好了家业，拉着我到世纪花园。

老田家就在世纪花园里。我和王八进去了。

老田问我是什么人。王八没敢乱说，只说是他的同学，也是律师，来看看小田的情况，一起分析官司的。

我和王八走进小田的房间，看见一个蛮英俊的小伙子，就躺在床上，可是一动不动，眼睛也闭着。房间里朝向很好，阳光也充足。

一点都没有古怪的气氛。除了躺了个半死不活的人。

我和王八看了半天，也没看出个所以然。这么多能人都搞不好的事情，我和王八那里有办法呢。我心里想着。

王八找了机会，把我偷偷拉到一边，轻声问我：“疯子，感觉到什么不妥当没有。”

“一个植物人撒，的确不妥当。”我随口回答。

“不是的……”王八又说：“我是问你感觉到这屋里有什么不对头的地方。”

“没有啊，蛮好的，这个房子风水也好，屋里干净的很。没什么东西让人不安稳。”

“这就奇怪了，连你也感觉不到。”

“喂喂，你什么意思？凭什么我就非得感觉到什么。”原来我是被王八忽悠来当通灵的道具。我心里很不爽。

“你从来就招鬼，你自己又不是不知道。”王八没注意到我生气，继续轻声说：“你走哪里都见鬼，在学校你不是也常遇见吗，前段时间，你连望家的山神都遇到了。”

“可这个屋里，的确没古怪。”我回答王八。

和王八说了半天，又看了看那个小田。确实看不出什么讲究。

老田看来和王八很熟，留我们吃饭。

吃饭的时候，我想到一个问题，当然当时就是随口一提，并不知道有什么关节。我问小田的母亲：“您的儿子叫什么啊？”

我就是随口一问，礼貌性的问问。

他母亲说：“叫田镇龙，你们不是专门看文案的吗？”

我听了田镇龙这个名字，心里怪怪的。心有所思，就没有听到田母问话。

王八替我打圆场，“他刚来，还没有看卷宗。”

出了老田家的门，和王八在街上找了个地方坐下来。王八问我：“刚才你突然不做声了，是不是有什么问题。不方便在老田面前说的。”

我说：“没什么问题，我就是想起以前一个小孩，蛮小得了病，听人说是大人把小孩的名字起得太大了，反而不好。后来那小孩的病好了，不晓得是不是因为改了名字的原因。”

王八也想了些，对我说：“田镇龙，这个名字是有点大，如果他命薄的话，这个名字的确不合适。疯子说不定，这次你能蒙对。”

王八马上给律师事务所打电话，向董玲问清楚了田镇龙的详细出生日期。虽然卷宗是公历，但有我在，我很快就换算出了阴历（如今这本事不吃香了，每个人的手机的日历都有可以公历阴历换算。）

王八又给老田打电话，询问小田是什么时候出生的。老田一时还想不起，叫小田的妈接了电话。小田的母亲说小田是早上九点整出生的，然后问王八知道这个干嘛。

王八支支吾吾了一会，也答不上来。还好田母心神不宁，也懒得追问。

挂了电话，王八从随身的包里掏出纸笔，搁在腿上开始算起田镇龙的八字。边算嘴里念着：技艺、文昌、艺术、时禄、厄星……都是上佳。

“不对啊，疯子。”王八挠了挠脑袋，“这个八字和田镇龙的命格偏的也太远了吧。你把他出生的时候的水分算一下。”

我说道：“按日子是大馀三刻。”

“辰时末，交午时。”

“小馀走二分，余一刻半不尽。”

王八继续算了一会。对我说：“疯子，不对，太不对了，差的太远。”

我不屑的说：“你那套本来就不灵。”

“八字算命的确是有很大的误差，但是这个田镇龙的八字和他的命相差太远。”

我也来了兴趣，虽然我嘴上从来对王八搞命理不佩服。但心里还是知道王八在理论上是有点本事的。

王八继续往下说：“这个田镇龙的命，算出来，应该是很好的，五行配的很匀称，都相生的顺序，特别是水木都很润泽。”

“他老爹这么有钱，水德丰沛很正常么。”

“可是他的学业也应该很出色……”

“你怎么知道他学业不好。”话一说出口，我就知道自己错了，田镇龙学习好，怎么会去上技校。

王八知道我在想什么，“他的文曲也不错，放在古时候是举人命，就是现在也应该能上名牌大学。”

“是不是，他老爹做了什么事情，太缺德，报应他儿子身上了。”

“应该不会，田叔叔生意上耍手段，那是正常的。可不会做太过分的事情，田镇龙的命跟实际偏的太厉害，若是亏阴德，那田叔叔做的事情绝对很过分。不会。田叔叔为人不错的。”王八回答的很坚定。

“那就是田镇龙自己做了什么事情……”

“更不会，他才多大，能做什么损阴德的事情。更何况，他小时候，我经常看见他，他小时候学习很好，也很听话。我到他们学校调查的时候，他的同学和老师，对他印象都很好，说他学习很刻苦，为人也很好。虽然家里有钱，但从从不仗势欺人，还经常帮助家里贫困的同学，帮同学介绍暑期工。”

“那还真是邪了列，难道换了人。”我只是随口一说。

王八突然兴奋起来，“疯子！我知道了。”

“知道什么了。”

“这个事情，一开始我们就想歪了。”王八停了一下，“我们总是想着他撞邪了，就是没想到从他的八字命数上想。”

“还不是我从他名字想起来的”我有点得意，但口气随即沉重，“你是不是说的那个邪术……”

王八看着我，把纸笔收起来，慢慢点点头。

没想到这世上还真有人使这种恶毒的法门。我和王八身上冷飕飕的。

借命。

这种邪术，我和王八以前都听说过。但是觉得这种法术太损阴德，一般懂阴阳的人，或多或少都对因果报应有所敬畏，是不会去干这种伤天害理，有违天道规律的事情的。

可是从我们分析田镇龙的事情来看，只有这种可能性最大。

我和王八大致知道了事情的缘由。就不再研究相关话题。王八提议，今天去吃顿好的，明天再去老田家，问问情况。

晚上我和王八约了几个老同学在陶朱路喝了顿酒。半夜了才回王八的公寓睡觉。

第二天睡了个好觉，到了下午才去老田家。

老田不在家，他妻子在屋里照看儿子，还在一声声的喊着：“镇龙镇龙。”

王八开门见山，直接问田镇龙的妈妈，“在田镇龙出事前，他算过命没有。”

田母说：“没有啊，镇龙出事跟算命有关吗，是不是镇龙自己在街上算过命。”

王八说：“应该是很郑重找有本事的人算命，街上算命的瞎子，没这个狠气。”

“没有，没有。”田母回忆一会，否定了。

“那以前呢，更早的时候？”我在一旁插嘴。

“好像没有，你田叔叔蛮反对搞这一套的。”田母继续回忆，忽然对着我说：“小徐，你到底是干什么的，问这些干嘛？”

我被问的一愣。

王八帮我解围，“他是我朋友，懂点东西，说不定能帮镇龙呢。”

田母把我看着，脸上就有点犹豫的神色。

我懒得解释什么，不饶弯子，直接说道：“我觉得您儿子的名字有问题，镇龙，这个名字起的太大了，容易遭人或者什么邪性的东西嫉恨……”

我还没说完，王八就打断我：“阿姨，你莫听他瞎说，我叫王鲲鹏，名字还不是蛮大，也没说遭什么嫉恨。”

王八边说边向我眨眼睛。我明白王八的意思了，不能说的太多，把田母吓住了。指不定会有什么反应。眼看这母亲因为的儿子的事情，精神要崩溃。还是尽量不要刺激她，问问情况就行。

我念头一转，又说道：“镇龙小时候，学习是不是很好。”

田母回答：“是啊，从小就学习好，可是初一那年，突然就病了几天，老是发烧，医生怀疑是脑膜炎，病好后，学习就差了。龙龙学习一直都很刻苦，我们也没有责怪他。反正不读书也行，到时候跟着他爸爸做生意也无所谓。”

我和王八相互对视——就是那时候的事情了。

“您再想想，”王八问田母：“在镇龙生病前，家里来过什么稀奇古怪的人，或是他遇到过什么怪人，家里出了什么怪事没有。”

“我想起来了。”田母恍然的表情，“龙龙刚上初一前，隔壁的老秦请了个跛子给他儿子姑娘算命，我看着蛮好玩，也把龙龙的八字报给那跛子，让他算了。”

“那跛子怎么说的？”王八问道。

“我不记得了，反正就说龙龙的命蛮好，”田母又补充：“比老秦的儿子命好。”

我和王八不再问了，王八就跟田母扯些闲话：以前住的地方现在要搬迁了，也不晓得这些老邻居还在不在……要田母莫太伤心，说不定镇龙什么时候就醒了……之类。

我趁着他们说话，仔细把田镇龙的五官过细看了看，又把他的手指捏了捏。田母见了，以为我只是表示一下关照。也没在意。

从田家出来，在世纪花园门口拦了个的士，上了车，王八说：“钢球

厂。”

那个跛子来历不明，我们肯定找不到。可是我们能找到老秦家。

在车上，我对王八说：“田镇龙的额头骨相很正，不是遭厄运的命。而且他指头匀称端正，而且细长，你推断的没错，他学习应该很好。”

王八说：“老子什么时候错过。”

的士司机被我的谈话弄得摸不着头脑。老是往反光镜上瞄。

的士把我们送进钢球厂了，钢球厂已经停产。厂房都空着。厂子虽然在宜昌的黄金地段，但里面一片荒芜。厂里面还住着人，一个两层的筒子楼还在，孤零零的矗在荒地里。都是没本事的工人，还住在这里。像老田这样的人，早搬了。

王八在车上就给我说过了，老田当初是钢球厂一个搞销售的领导。厂里效益不好的时候，就自己下了海，做生意。有了钱，就在世纪花园买了房子。可是那些厂里的邻居，可没这么好运，如今还住在这里，没钱在别处买房子。

我们看见一个中年妇女从筒子楼里走出来，王八马上走上前，热情的问道：“阿姨你好，请问秦师傅的家在那里啊？”

“那个秦师傅……”那妇女估计打了一夜的麻将，瞌睡都没补好。

“秦四海秦师傅啊。”

“哦，秦老四啊，上楼第十二个门，就是他家。”妇女有点疑惑：“你们你找他干嘛，你们是秦小军的同学吗？”

我和王八皱了皱眉头，为什么她要这么问。

“你们上去也没有用，”妇女接着说：“他家里没得人。”

“他去那里了啊？”

“你们到底是不是秦小军的同学？”妇女不耐烦了，“秦小军出车祸住院，秦老四去送饭了。”

事情越来越清晰了。我和王八的揣测，正确的可能性很大。

我们扭头向妇女说的医院走去。

我和王八去了医院的住院部，开始准备先问一问护士，秦小军在那个病房。可是进了楼道，我和王八就知道不用多此一举。因为一个病房门口站了好几个学生模样的小伙子，在抽着烟，其中一个还穿着校服。

病房里一个跟田镇龙年龄相仿的男孩，头上包了绷带，正在和伙伴聊天，声音大的很。那男孩一口龅牙，长面貌凶恶，一看就知道不是什么好角色。

我和王八看了一眼就走了。

这个秦家也太不地道了，都是邻居，怎么能这么损人利己的害人。

王八叫来董玲，要董玲第二天去医院，打听一下秦小军的事情。有些事情，女孩比男的好做。

董玲还是蛮听王八的话，当即都答应。翌日，就去医院，凑近乎和秦小军的同学聊了聊天，把秦小军的事情问了一遍。

董玲说的话，基本都在我和王八的推算之中。除了细节，大体上没有什么出入：

果然秦小军小学很调皮，处在退学的边缘。初一的时候，虽然学习差劲，却因为跑步出色，被体校看中，在体校上了两年学，没有什么突出的成绩出来，就被刷下来，秦家就去找体校，说儿子的文化课已经被耽误，要学校安排。

教育局把秦小军弄到夷陵中学这个重点高中。别说这秦小军运气还真的不错，虽然他是被体校刷下来的，可是在高中里，运动方面比普通学生要强得多。特别是足球踢的很好，是校足球队的主力前卫。

眼看就要高考了，别的学生都急得很，努力学习。可秦小军不愁，他即将以体育特长生的身份被武汉的一个重点大学破格录取。高考就只走个过场而已。

听董玲说道这里，我和王八都开始沉思，我们在想下一步怎么办了。

董玲问王八：“你们问这学生的事情干嘛，难道准备打官司吗。他们没有打官司的意思啊，司机的单位蛮有钱，当时就把医药费预付了。虽然秦小军伤的很重，但他好像无所谓。还说等伤好了，再找人去扯

皮。他爸爸，倒是很紧张，劝他不要再惹祸。”

“你看到他爸爸了？”我问道。

“是啊，还带个莫名其妙的人到病房来了。”

我和王八心里同时一凛，王八问道：“什么人？”

我追着问：“是不是腿上不方便？”

董玲说：“对、对，是拄着拐杖。我怎么说他莫名其妙撒，那个拐杖好奇怪，是电视上武打片的那种木杖，你说现在谁还用这种拐杖。”

我兴奋的说道：“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

“少来！”王八打断我的热情：“那个跛子肯定要出现的，就这几天，不是什么凑巧。”

“是的是的。”我同意王八的推测：“如果是我，也会在这两天来看看，或者是老秦不放心，又请跛子来的。”

“你确定秦小军是X月X日出的事？”

“是的啊，他同学说的蛮清楚么，那天是星期五，他们和三峡大学的踢了场足球，出来准备在北苑桥的餐厅吃饭，还没走出校门，在南苑宿舍附近，就被车撞了。”

“X月X日星期五，正是田镇龙出事的那天，应该是下午五点左右……”

王八说：“不用算了，就是田镇龙突然昏迷的时刻。”

董玲被我和王八说晕了：“你们在说什么啊，什么秦小军被车撞，就该田镇龙突然昏迷啊？”

王八说：“没你什么事了，你回吧。”董玲这次帮了点忙，王八的口气温和多了，但客气归客气，过桥抽板的意思还是很明显。

我和王八站在风宝山的一个山头道路上，王八看着前方不远的村落，“听刚才在黑虎山遇到的人说，应该就在那里了。”

我们找到这里来，是看见连续两天秦老四都上6路车。然后第三天跟着老秦上车，见老秦，坐了麻木往黑虎山里面走。

我们继续在南苑等着，到了晚上很晚，九点多了，老秦才又坐麻木出来到南苑。

老秦下了麻木，就去了车站。麻木就要往回骑。我和王八叫住麻木，说家里有人出了事，医生弄不好的事情。要去找老师傅。

我和王八说的很自然，麻木马上说：“这两天罗师父的生意还蛮好么，找他的人蛮多。现在世道真是变了，连你们市内的人都晓得罗师父这号人物了。”

麻木接着说：“现在太晚了，不能送我们回来。”

我和王八装着很着急的样子，打听了罗师父的地址。原来是风宝山XX组的。

第二天我和王八自己骑着摩托车，就到了风宝山。

我和王八问清楚了罗师父的房子，向他家走去。罗师父的房子不在村内，而是在比较偏僻的半山坡上，而这个组的村民的房子都集中在山脚下的山冲里。我边走边问王八：“这个罗师父，蛮奇怪的，别的算命的、跳神的、中医，开馆都是在人多的地方，这个罗师父倒是奇怪，怎么在人少的地方开馆。”

王八脸色阴郁的说：“这说明，这个罗师父无所谓生意的好坏。”

“为什么？”

“很多秘术，在修炼的过程中，是要避人的。”

我一听，掉头就要回去，“你说没得什么太邪性的事情的，就是帮人看看病，妈的，这还不邪啊，我不奉陪啦，你感兴趣，你自己去吧。”

王八说：“你胆子怎么这么小。不像个男人。”

“你他妈的从来看不见那些东西，当然不知道有多吓人。别拉我下水。我还年轻，还没结婚，这么早被吓死了，划不来。”

我扭头往回走去。

王八在后面大喊：“没得义气，还是我兄弟，这点忙都不帮。想当年在学校，得了我那么多恩惠，也不晓得知恩图报。”

“你他妈的这么吝啬，什么时候给我好处啦！”

“你自己想想，你什么时候买过洗发精，不都是用的我的吗！每次用了，还往里面灌点水。以为我不知道啊。”

“我靠，你连这个都知道！”

“三年啊，我从来没有说过什么罢，还说我不够兄弟吗。”

我日，王八都厚颜无耻地把这种事情拿出来事，看来他真是急了。

我问王八：“这个事情，你这么积极，瞎掺和些什么啊，你到底有什么好处。别告诉我田家会给你多少多少钱啊，别拿这个敷衍我。”

王八说：“你知道这些干什么。”

“你不说清楚，我就回去了。”

王八犹豫一会，说道：“好吧，我告诉你，明年这个时候七眼泉会有很多玄门奇人聚会。我也想凑个热闹。”

“你想去就去，跟这事有什么关系。”

“一般是去不成的，这种事情，平常人根本无法知晓。懂一点的，就算知道，也没资格去。这次老田家的事情，来了这么多神棍和道士，都没搞定，如果我……”

“如果你搞定了，”我接了王八的话头：“名声就大了，你就有机会去了，是不是？”

王八被我说中心思，默不作声。

妈的，看在三年的洗发精的份上，就帮他去看看究竟吧。

我和王八还在往罗师父的住所的半山坡上爬，我就觉得那屋子不对劲，太不对劲了。现在时辰还早，太阳还高得很，可是就看着那屋子照不到太阳，阴森森的。也许是我的心理因素在作怪。反正我就觉得看那房子不舒服。

到了房子跟前，就一个破土墙屋。都什么年代了，山下的房子都砖混的小洋楼了，这房子还是几十年前的土墙屋。

门也是老式的木板门，很破旧。门虚掩着。门楣上还有对联，纸都泛

白，不晓得贴了多少年头。

上联：勤劳致富，早日实现四化

下联：修身养性，改天得道飞升

我一看着对联，忘了害怕，捂着嘴乐了。这对联半文半白，不伦不类，又对不上平仄。连横批也省了。真是世间之大，无奇不有。

王八没看对联，只是看着飞檐上的神兽。一边是狻猊，一边是睚眦。王八说：“进去后，咱们机灵点，这屋子搞的太邪了。”

我问王八：“这两个神兽有什么问题吗？”

王八指着石头雕像对我说：“狻猊守天牢，睚眦主杀伐。一般懂风水的人，那个会用这两个神兽镇守房屋。这罗师父绝对在走旁门。”

王八这句话一说，我至少明白一点：这房子风水的风水，喜进不喜出，杀气又重。想到这里，我就不想进去了。

王八说：“都什么年代了，你还怕我们在这里会怎么样啊，罗师父这样的人，除非万不得已，不会节外生枝的。再说了，他还敢对我们有什么不利吗。你当警察都吃干饭的啊。”

“谁知道，他会用什么方法对付我们。反正我不进去。”

“你连阴司都见过了，还怕这个活人吗？”

“你不是也一样害怕，不然非要拉上我干嘛。”

“谁说我怕了。”

“你现在不停的在抠耳朵，你一紧张就喜欢抠耳朵，这么多年同学，你有什么习惯是我不知道的。”

我和王八正在推攘，互相指责对方胆小。屋里面突然就传出了声音：“有客啊，请进。”

我和王八一听，一下子都愣住了，诧异的感觉压倒了害怕。罗师父是个五十多岁的老头子，可这声音分明就是一个娇滴滴的女孩声音口音。

这下不用争了，不进去都不行了。我和王八把木门推开，门枢吱嘎的

缓缓响起，我听得浑身发麻。王八抠耳朵抠得更凶了，看来他也比我好不了多少。

进了门，屋里面黑洞洞的。进去了好长时间，眼睛才适应屋内昏暗的光线。慢慢瞧清楚了屋里的布置。屋内的摆设很简单，就几张木头椅子，一张春台。春台前面有张凉椅，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姑娘，坐在凉椅上。看来就她叫我们进来的。

“罗师父……不在吗？”王八问道。

“大。爹。蛮。忙。”那女孩扭了扭脖子，“有。什。么。跟。我。说。吧，算。命。五。十，找。人。八。十，找。牲。口。三。十……”

王八正准备掏钱，女孩又说：“不。用。给。我，算。准。了，给。大。爹。”

刚才叫我们进门的时候，这声音不是这样的，虽然口音没变，但语速和音调变了。这个细节我很清晰的察觉到。可是王八好像一点都没有注意。难道只有我听的出来吗。我想问一下，王八，但王八正在根本不搭理我跟他说话。

我开始注意这小女孩，发现她面相很怪，嘴巴鼻子都算俊俏，可是两只眼睛隔得太远，仿佛各自生在额角边上。眼睛还一个大一个小。说话的节奏也怪异，嘴里的字一个一个挤出来的，没什么音调上的起伏。

衣着一般，但脖子下围着一圈围脖。围脖湿漉漉的，我仔细看了，原来是女孩嘴角在不停的滴涎水。怎么还有十几岁的人淌口水的？

在看着这古怪的房子，背心的汗毛根根竖起，毛孔开了，寒气直往身体里面钻，这屋里有个很邪性，很不好惹的东西存在。我正想给王八使眼色，叫王八别轻举妄动，却来不及了。

王八不饶弯子，他看那个罗师父不在家，心里也没什么顾忌。没刚才那么紧张的样子。直接说：“算个命，XX年，X月XX，X时（个人隐私，不公开）的八字，帮我看看。”

那女孩听了王八道出的八字，果然就嗯了一声，愣着神，心里计算起来。有那么点风范。趁着女孩算生辰的时间。我想把刚才的疑惑讲给王八听。谁知，还没等我开口，王八就先凑近我，用很轻的声音说：“屋里很怪，没有供奉呢。”

我一听，心里猛地一收，果然，我还真没注意到，这屋里没有任何供奉。一般中医总会挂几个“悬壶济世”“在世华佗”之类的感谢锦幅。坐馆算命的会供奉自己所属流派的祖师。再不济，也会挂张福禄寿，或是松树的年画。

可这个屋里什么都没有。看来王八能察觉到的事情，我忽略了。所以，我能注意到的事情，王八未必知晓。可现在我没时间提醒王八了。

屋里突然变了气氛。我突然觉得好热。浑身燥热，像是每个毛孔都在冒蒸气一样，这和刚才冷飕飕的感觉完全相反。

要出事了，不用分析。就知道不对劲。

王八也在急躁地挠后颈，看来他也跟我一样，觉得燥热。两人默契的在屋里到处看，想知道，什么地方出了状况。让本来阴森森的屋子变得这么热。

可是看不出来到底为什么屋里变热了。

不过我们不再去无谓找了。我们忽然警觉，女孩怎么一个八字还没算完。照理说，算命的人天天和农历，节气，四柱打交道一个八字最多两分钟就大致出来了。时间长的，都是想多骗点钱，故弄玄虚。

我们现在感觉已经过了很久了。好像快十分钟了。别说一个人的八字，就是五个人的八字，也该出来。

我和王八齐齐向女孩看去，突然发现，那女孩还是保持着刚准备计算八字的神色，一点没变化。连坐姿都没变。一张嘴半开着，涎水吊过了下巴。

我想通了一点，骂王八：“你要她算我的命干嘛！不是招惹他们吗？”

“那你要我怎么办，难道要他算我的啊！”

“老子的命比你贱，就该给她算，你他妈的真是够朋友。”

“你八字缺门，招鬼，但是火独旺，又驱鬼。不说你的，用谁的。”

“老子的命被借了，怎么办，你赔我的命啊。”

“你都几十岁的人了，都定型了，谁会有精神借你的命。你的命很硬

的，我看他们想借都借不动。”王八拍了拍我的肩膀，安慰我：“你的命又不好，二十岁都还是穷鬼加半文盲，那个有兴趣借啊，你说是不是。”

王八这么一说，我心里安定多了，他说的也不是没道理。可上面的理由没说到真正的点子上。光报个八字，是借不动我的命的。再厉害的人，只要不知道我的出生地、一岁前居住地、父母的八字、拿不到我身上的毛发指甲（当然鲜血更好，但我可能给吗？）……的确借不动我的命。

但我被王八拿来当炮灰，心里还是非常不痛快。还是对着王八开骂：“狗日的，就知道找我没好事。亏老子把你当兄弟……”

王八却不回嘴了，我怒气正旺，管他回不回嘴，正想踢他几脚。可看见王八还是不动。眼睛直勾勾望着。

望着那女孩。

女孩已经站起来了。女孩的个子很矮，十二三岁的小孩不会只有一米出头。

女孩正把我死死地盯着。只用一只眼睛。因为她另外一只眼睛根本就睁不开。我看着她两只眼睛中间，鼻梁上方大片的空白，隐隐透出青印。蓦地想通了一件事情。

“她是脑瘫，王八，她是脑瘫。根本就是个没的思维能力的脑瘫！”

还没等王八说话。

女孩的嘴张开了，张的好大，我还在想，如果我的嘴张这么大，下巴肯定要脱臼。

女孩的扁桃体都看的清清楚楚。甚至看到女孩的舌下的另一小片小舌头。

“她还是个夹舌头。”王八也看见了，惊呼道。

女孩面无表情，但是一个声音从直直地从她喉咙里发出来：

“荷——荷——”

没有任何开心或悲伤的情绪在声音里。就是干燥单调的“荷荷”声音重

复。

我和王八吓极了。王八从身上拿了个玉出来，这玉听说是云南买的，还开了光的。王八把玉递给我。我连忙夺了过来。

女孩突然变了声音。

“咦啊——呀——”尖叫起来。

唉呀，这是个什么声音，我觉得自己的耳膜就要被贯穿。

女孩继续尖叫，但还是那种没有任何情绪的尖叫。却比任何普通的欢呼，惊讶，痛苦……的尖叫要诡异百倍。听得我浑身颤抖。

我和王八实在是没任何胆量继续呆在屋内了。跌跌撞撞地逃出门，飞快的向山下跑去。跑的过程中，连头不敢回。

第二日，我和王八、老田一早到了钢球厂秦四海家。这次算准了时间，确定老秦在家。老田在筒子楼楼道里站立很久，不知是担忧儿子，还是想起了从前在这简陋宿舍里生活的日子。老田愣了一会。敲了敲门。

老秦开了门，见是老秦，还有两个不认识的年轻人。把身子侧着，让我来人进去。屋里很简陋，还是90年代前期的简单摆设。老秦家的日子不好过。五屉柜上摆着亡妻的照片。屋里冷冷清清的。

“我上次来，是嫂子去世。”老秦看到了照片，说道。

“是啊，搬走了几年，还回来赶情。”老秦说的很简短。

“当年我们一起从宜都下知青返城，又一起到这厂里当工人。住都要住一起，非要这个套间当单身宿舍。”

“是啊，要不是我结婚，你还不得搬，不过跟没搬一样，把隔壁的房子给要下来了。”

“那几个大学生还不服气，是你要打他们，他们才老实的给我腾位子。”

两个人天唠唠叨叨地叙了会旧。言谈感伤。然后两人抽着闷烟，互相不做声了。大家都清楚对放在心里在想什么，但碍于几十年的交情，一时无话。

暴风前总是要安静会的。果然老田撕破那层薄薄的虚伪。

“你养儿子，我也是养儿子。”

“别这么说，这么说，好像龙龙的事跟我有关一样。”

“难道没关系？”

“跟着你来的是两个律师吧。无凭无证的事情，不能乱说。他们应该很清楚。”

王八插了嘴：“就是我查到你这里来的。”

老秦呖的一声冷笑：“你是个知识分子。难道查这些迷信东西。”

“田叔叔，他已经认了，是他干的。”王八嘴上说着，脸却朝着老秦，“我刚才说过是迷信吗？”

老秦没想到王八说话如此干脆，一点都不拖泥带水，马上从他话语中找出线索。再说老秦心虚的很，满心里就想着请罗师父借命的事情。现在老田找上门了，言谈一激动，当然会脱口而出。

老秦望着老田说道：“你也信这种事情吗，还是太担心儿子了，怀疑老伙计算计你。”

老田早就是老江湖了，见的世面那是老秦这种下岗工人可比。老秦无论言谈年，还是举止，还有表情，在老田看来，无一不显露一种信息——老田心里有鬼。

老田却跟问寻常家常似的：“小敏呢，嫂子死的时候，我好像还看见她了。”

“你晓得小敏脑壳的病撒，生下来就是哈宝（宜昌方言：痴呆。）。几年前就送到别处治病去了。”

“啊——啊”屋里传出两声轻呼。是我和王八喊出的。

——风宝山罗师父屋里的脑瘫女孩。

“你们到底是什么人？”

老秦退了一步，手把我和王八指着。他现在已经猜出我和王八已经去过风宝山罗师父那里了。

“你到底什么个什么人？”我忍不住激动：“连自己的女儿都卖给别人当人傀。”

老秦彻底摊条（宜昌方言：崩溃、也有妥协的意思。）了。老秦跪在地上，眼泪流下来：“我也没办法、我也是没办法……”

“老秦，你养儿子，我也是养儿子。”老田也没有别的话好说。

老秦泣不成声：“我只有一个儿子，我什么都没有，我穷，我，没本事，我姑娘的病也看不好，我堂客也死了。我全部没有办法。儿子也要死了，我那里活的下去，我不能眼睁睁看着小军去死……田老弟，我错了，我没得办法……”

“你就忍心看着别人的儿子替你儿子去死？”王八忍不住了。他看见老田已经气得什么都说不出来。

我看着老秦如此厚颜无耻的哀求着老田。心想：也只有老秦这种人格卑劣的人，才会和罗师父这种施邪术的神棍打上交道。

七年前，老秦的女儿秦小敏已经快到上学的年龄，可仍然只会叫饿了，连爸爸妈妈都喊不出来。大小便不能自己控制。医生已经放弃治疗，劝说老秦夫妇把女儿送进肖家巷聋哑学校。老秦夫妇那里有钱送女孩去上聋哑学校，两口子一筹莫展。

老秦爱人是官庄人，无奈中，听老家的亲戚说起，风宝山有个狠人，会治邪，就是脾气古怪，不好打交道。那狠人就是罗师父。

夫妻两人马上去拜访，说了无数好话。终于把罗师父请动，到家里来看看女儿的病情，到底有没有办法医治。

罗师父不知道在秦家施了什么法术，秦小敏马上就能蹦蹦跳跳的走路，会喊人，说话也说的利索，夫妇二人如同见了大救星。对罗师父深信不已，连呼是活神仙。

夫妇两人请了厉害人，筒子楼居民拥挤，又是一个工厂的同事，相互认识，都来看稀奇。一时间好多人都拉着自己的子女来算命，包括老田的妻子。一般的人命都没什么，可罗师父在看田镇龙的命的时候，算的时候长了些，不像别的小孩，三言两语就打发了。

不料罗师父随后说的话让夫妇二人彻底冰凉：“你们姑娘的病好治。可你们儿子的命难得救活。”

秦家夫妇愕然。可罗师父下面的话更让他们震惊：

“救你们的儿子也不是没办法，把你们的姑娘给我做徒弟。”

“小敏是个哈宝，怎么学得会您的手艺？”老秦的爱人知道把女儿给他，绝对没有好事，这个感觉是强烈的。再者罗师父面相不善，又是个跛子。

“你们不信我，那我就没什么办法了。”罗师父手摆了摆，“你们两口子的八字不合，配得很凶。当妈的估计还要走在儿子前面。”

老秦夫妇认为罗师父是在恐吓他们，拒绝了罗师父的要求。罗师父却好像对秦小敏很感兴趣。

走之前，偷偷在老秦的耳朵边说：“X年X月X日，我会再来。”走之前，还把秦小敏的头摸了摸。

那个日期就是老秦妻子的死期。

老秦等罗师父走后，给妻子说了这个事，妻子说是罗师父为了招小敏，故意吓他的。不用理会。

可是罗师父把老秦妻子的死期算准了。

老秦在守灵的当晚，和罗师父交谈了半夜。终于答应了把秦小敏交给罗师父。

老秦老婆死了，女儿又是脑瘫，如果连儿子都招横祸夭折。他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可罗师父告诉他，让他儿子免厄运的方法，让他犹豫了。犹豫了很久，到天亮都没有答应。

现在你们都知道，罗师父的方法是什么了。

再去风宝山罗师父家，我和王八不怎么害怕了。因为这次人多，老田夫妇，还有老田的司机、另外一个经理为了巴结老田，也来了。王八最烦心的是董玲也要跟着来，要看热闹。无论我和王八把罗师父说成什么恐怖的怪物，那丫头非要跟着。

老田的子弹头只能开到坡下。一行人徒步向罗师父家走去。到了罗师父门口。我和王八上次被吓一回，不敢去开门。倒是老田一言不发，伸手把门掀开。

和上次来的时候一样，仍旧是那个脑瘫女孩——不，应该是秦小敏坐在屋内。不过秦小敏和上次有点区别了，但到底是什么区别，我想不起来。

依然没有看见罗师父。

老田的司机最先说话：“你师父呢，在那里，叫他出来。”这个人估计一辈子都是没见过邪的，直冲冲的说话，没得忌讳。

秦小敏什么话都不说，也没有表情，脸朝着我们这群人。可我连她的眼眸都瞧不见。她只是个人傀而已。这么多人齐齐站在这阴森逼仄的小屋里，气氛却是宁静的叫人害怕。

老田的司机和公司的经理两个人一个是当过兵的，一个高材生，都是属于不信邪的人。他们察觉不到气氛的诡异，不理睬秦小敏，冒冒失失地在屋里到处查寻，看有什么古怪东西。忽然经理看见秦小敏身后春台的下面有一堆东西。正放在小敏坐的椅子正后方。

司机对小敏说：“麻烦让让。”

小敏就是愣愣的坐着，挺直着上半身，根本没听见他说的话。司机不客气了，把小敏轻轻托起，夹在臂弯。经理把椅子挪开。钻到春台下面，拿了一个物事出来。然后举起给我们看，原来是一坨稻草。

说是稻草不准确，是个扎的很粗糙的稻草人。

一看到稻草人，我就知道大事不好。这是罗师父施邪术的东西。

我对鬼物的直觉太敏锐了，果然我又听到了那声：“咦啊”的尖叫。大家都向小敏看去。被托在司机胳膊上的小敏，又张大嘴巴，凄厉的喊着。司机胆子很大，虽然小敏叫的很吓人，但他并不放下小敏，只是不知所措，僵着继续托住小敏。

这次是凄厉的叫喊，并且小敏脸上的肌肉完全扭曲，狰狞的面孔无比邪恶。我注意到了，小敏胸前用来接涎水的围脖不在了，这个小细节，却不知道暗示着什么古怪。

“她不溜涎水了。”我对王八说道。

“怎么会，啊呀，有问题！”

“什么问题？”

“能流涎水，证明小敏还是活人。”王八突然向司机大叫：“快放下她，快……快……快……”

晚了，小敏的尖叫未停，身体一挣，双臂顺势一合，把司机的脖子扣住。嘴巴在司机的头上脸上狂乱的撕咬。司机痛苦地大喊，头不停的扭动。双手用力把小敏往外推，可是小敏的手臂仿佛钢圈一样箍在司机的脖子上，司机把小敏的身体都举起来，平抬着和地面平行了，仍然摆脱不了小敏的撕咬。小敏喉咙发出格格的声音，我甚至听到牙齿相互敲击。司机脸上已经血肉模糊，眉骨附近的皮肤已经被咬出一道口子，伤口的皮肤掉落，小敏的牙齿咬出那条皮肉，狠狠咬住，扭着头拼命的撕，小敏每把头往后仰一下，那道伤口就被撕得更长，从眉骨一直撕到了耳廓。

司机面皮下面的人体组织都显露出来，白的红的，血淋漓一片。这下轮着司机叫喊了，这个粗犷男人嚎叫的声音虽然很惨烈，但比小敏凄厉的叫声还是让人不那么觉得难受。

对不对，小敏的牙齿咬的紧紧的，怎么还在尖叫。

众人被这突然的发难弄懵了，老田清醒的最快，冲上前去，就去帮司机。老田把小敏的腰部抱住，拼命往后拉，司机腾出手，扳开小敏的胳膊。可小敏的牙齿仍旧狠狠咬着那条皮肉，伤口又被拉到腮帮子，终于断了。可是小敏的手又一扬，手指抠住了司机的嘴巴，把司机的嘴皮子拉了半尺长，眼看司机的嘴皮又要被扯穿。

我要吐了。

众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司机这边，都呆了。

忽然董玲叫到：“这边……这边……”

众人都吓坏了，顺着董玲的指向看去。我一看，才明白，原来尖叫声，不是小敏的。而是那稻草人发出的。

而此时，那稻草人对经理做的事情，比小敏还要恐怖。

小敏刚才只是把司机箍住，这稻草人就是把经理围着缠起来。不是用手，而是身上那无处不在的稻草。在不停蔓延、延伸。钻入经理的口里鼻孔里，成束成束的往里面钻。连耳朵都没放过。经理根本就发不出任何声音。经理的五窍都被塞的满满的，面色涨红，额头的青筋毕现。

我和王八冲上前去，拼命的把稻草从经理的口鼻耳里往外攥，可稻草好像无止无尽，老是扯不完。不仅稻草从经理口鼻里扯不完，那稻草人也厉害的很，稻草顺着王八的手，往王八的袖子里面钻。可奇怪的是，并不往我身上爬，并且还在刻意躲着我。我当时没有注意这些，这都是后来董玲告诉我的。

当时我已经急了，掏出打火机，向稻草人点去。稻草非常怕火。一沾火星，就猛的燃烧，被我连续点了几下。稻草人燃起来。但尖叫仍然未停。看着，稻草人在火焰里弹动，直到化为灰烬。场面诡异。稻草人烧完了，那边的司机也摆脱了秦小敏。秦小敏现在已经又变成一个目光痴然，面目呆滞的脑瘫。根本就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嘴角滴滴答答的在流口水。

我忽然觉得头顶落了一个什么东西，虽然很轻，但还是感觉到了。我用手一摸，原来是跟稻草。开始没在意，可是接着又落了一根在脸上。我一看众人，都是跟我一样的姿势，在用手拍身上的稻草。

这下大家都注意到了，屋里到处飘着稻草。从屋顶上飘下来的。现在我们都知这不是好东西。而且我也看到，那些稻草没有被弄掉的，已经开始往人体上缠绕，董玲的脖子上缠了一道，她用了好大力才拉下来，皮肤上已经有一条血印子。

每个人都迈不开脚步，都不能走路了。如同钉子一样，钉在地上。

我连忙喊：“王八，这是怎么回事？”

王八喊道：“让我想想，在那本书上面看到过。”

“你怎么不去死！”虽然只有我一个人喊，但估计喊出了所有人的心声。

“我看到了！”王八大喊。

“看到什么？”我问道。

“瓦，屋顶的瓦。”

我抬头向上望去，“瓦有什么古怪啊？”

“那几片明瓦有问题。”

我听了王八的话，看着屋顶上的明瓦，只有三四块而已，但摆向有点

奇怪，长长短短像个“震”卦。

“点火，点火，这个屋子怕火。”我急忙喊道：“烧了田叔叔赔得起吧。”

几个男人纷纷掏出打火机在屋里找东西点燃，遍地是稻草，把身边的拢堆一处，烧了起来。这时好像听到一声很沉重的叹息，不像是人发出的，倒像是房子本身。屋子里再也不漂浮稻草了。所有人又能走路移动了。

没想到事情猛然发展到这种地步。虽然我们都有心理准备，但还是对事实估计不足。一下就伤了两个人。也顾不得再找罗师父，先把人弄到医院再说。

众人走到屋外，又都停住了——罗师父拦在屋外的路上。

罗师父就是个身材瘦小，一条腿残疾的老头，可现在，对我们来说，就是个凶神恶煞。如同一堵墙般，把我们的去路拦住。

罗师父面色铁青，住着拐杖，死死的把我盯着看。对我说道：“没想到是你的命。我还以为是他的。”罗师父把手指向王八。王八脸色变了，难道第一次到这里来，王八就中了招。

王八下意识地用手在自己身上连拍直拍。

“你不用受赫”罗师父说道：“我搞错人了，没起作用。”

罗师父不跟王八讲话了，只是直勾勾的看着我。我被他看的心发毛，问道：“你看什么？”

罗师父叹口气，“人犟不过命。我辛苦这么多年，被你来了两次，就完了。”

我听不懂罗师父到底在说什么，我明明什么都没做啊。我可不会做法事。他应该说的是王八吧。

“跟你师父说，我认栽。”

我用手指着下巴：“我么？我可没什么师父。”

“你迟早会有的。”

这时候老田的妻子冲到罗师父的面前，用手抓着罗师父的头发，狠狠的摇晃：“你把我儿子怎么了，你还我儿子……你这个老东西……”

那个罗师父也不反抗，就这么被田妻揪着头发甩动，用脚拼命的踢打。罗师父身体很轻，被田妻提起来晃来晃去。老田喊着制止他的妻子，“莫打了，莫打了。”

打也没什么用，因为田妻手里提着的还是个稻草人，只是身上套了件衣服而已。真正的罗师父早就不知道去那里了，甚至刚才跟我说话的是不是罗师父本身都不能肯定。

我们下了坡，匆匆把司机送到医院。

可还是不死心，然后又折转来，去问村民，罗师父的事情。村民都说罗师父早就离开这里，那个房子已经空了有几年了。以前是有个罗师父在这里有点名气，但走了几年后，也没多少人记得了。倒是你们这些外人怪的很，找到这里来。

我和王八沿路找那个曾经驮老秦的那个麻木。找了几天都找不到，从风宝山顺着黑虎山、火葬场、农校、椰岛厂、南苑这条路找了好几遍，甚至找到龙泉和石板，我和王八描述的麻木形象，没一个人认识。

找不到罗师父了。

老田夫妇已经完全绝望，却不料隔了几天，小田醒了。身体回复如初，仍旧是个生龙活虎的小伙子。回技校上学去了。

老秦却陷入了生活的困境：自己的脑瘫女儿回来，需要不离人的照顾。不然秦小敏见人就咬。可是如果给她个布娃娃，她就乖了。

秦小军在医院里准备出院的前一天，在上厕所时，摔了一跤。这一跤摔的厉害，跟着就爬不起来。医院一检查，原来是车祸当初把他脊椎某节撞了点轻微的裂纹。裂纹太小，当时没注意到。秦小军自己也感觉不到。没想到这一骨溜（宜昌方言：摔跤）把毛病都给摔出来了。秦小军这辈子都上不成大学啦。别说踢球，走路都很勉强。年纪轻轻的一个人，走路跟着中了风的老头子一样。

我问王八，是不是我们在罗师父家里闹了一通，把他的法术给破了。

“也许是……也许不是。”王八个狗日的关键时候老是掉链子，平时却还是喜欢装神弄鬼。

“你找打啊。”我威胁王八：“有话就好好说，别唧唧歪歪的。”

“我想了的。”王八说道：“田镇龙之所以能醒，还真不见得是我们的功劳。而是他自己帮了自己。”

“我知道了，你的意思是说，虽然田镇龙的命被借走了，可是他的德行和品性是借不走的。”

“就是，人生一世，命中注定的只占三分，七分靠自己。”

“所以田镇龙能醒过来，跟他自己平时与人为善，乐善好施有关系。”

“不错，但我希望……”

“希望什么？”

“希望这次他能醒，完全是我们的功劳撒。”

“有区别吗。”

“当然有区别。”王八的表情有点闷闷不乐。

A large, full moon in a dark sky, with silhouettes of a cemetery and a tree in the foreground. The moon is the central focus, with its craters and surface details visible. The cemetery below is dark and filled with tombstones and crosses. A bare tree branch is visible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frame.

04

森森溶洞

99年，我稀里糊涂的跟着王八掺和了件无聊的怪事，不知道到底是我們幫的忙，還是我們的運氣好。王八父親的生意伙伴老田的兒子，從昏迷中醒了過來。

不管怎麼樣，老田夫婦還是感激我和王八的。在老田夫婦請我們吃飯的時候，我找了個理由，把王八拉到洗手間外面，支支吾吾的問王八，“當初不是說好了，誰弄醒了他兒子，他有重謝的嗎。”

王八一聽就敲我的腦袋：“你狗日的幫忙的時候吓的要尿褲子。現在又想得現成的好處啦。”

我也來了氣：“媽的，你們有錢人都這樣，越有錢越吝，明明說好了的，又不算數。”

王八嘆口氣：“那你說說，你要什麼好處？”

我抠了抠腦袋，想了一會說道：“怎麼也要給我几百块钱撒。”

“瞧你這點出息。”王八不屑的說道：“老子這麼有你這種同學。”

“不給就不給！”我吼王八：“你以後有什麼事別來找我。”

“這個比兒窮瘋了。”剛好一個服務員經過，王八故作輕鬆對她說道。那個服務員捂着嘴走了。

又回到桌子上，我就把嘴巴翹着，一臉的不耐煩。

老田的妻子就問：“小徐，你怎麼啦，上個廁所回來就把臉板住。”

我正要说想要点烟钱花花。

王八在我大腿上上狠狠拧了一下。疼的我大叫。我扭头向王八说道：“你不要，不等于我不要撒，我又不像你，是有钱人……”

王八又掐了我胳膊一下。看来王八有什么打算，我住嘴了。

王八敬了老田一杯酒，对老田说：“疯子和我当初是满要好的同学，这么多年了，关系一直不错哦。”

那个跟你不错撒，我嫌弃的把王八看着，妈的老子借了你两百块钱，找老子逼了一年。还他妈的满要好。好个屁！

王八接着说：“他现在工作不如意，想干跟专业对口的工作。”

原来王八藏了这么一手，看来我错怪他了。

老田一听，挥了挥手，“我正想怎么谢你和小徐呢。没想到这么简单的事情。”

王八说：“您帮疯子换个工作撒，他现在当保安，十几年的书都白读了。”

老田的妻子说：“还是我们小气，来之前还商量，准备给你和小徐两千块钱呢，还是你们年轻人不错，能为长远打算。搞得我都不好意思把钱给你们了……”

我听到这里急了，慌慌张张的说：“我要……”

腰上一阵剧痛，王八用肘子狠狠顶了我一下。

我一口气换不过来，王八帮我接下去：“他要了钱才不好意思呢。”

吃晚饭，和老天两口子道别，我就去揪王八的耳朵，“两千块啊……两千块啊，你倒是给老子两千块。”

王八猛喝一声“滚！”，拦了个的士，自己走了，把我一个人扔在路上。

什么狗屁朋友撒，求老子的时候跟孙子似的。没利用价值了，跟牛屎一样把我踢开。我气不过，找了个电话亭，挨着给关系好的同学打抠机，准备痛斥王八的不仗义。

可惜同学们不是在加班，就是在和女朋友逛街，回了电话反倒骂我毛病犯了。这还是关系好的，还算是回了电话。大部分连电话都没回。我一个人走在街上，气急了，拼命的踢路边的树。

人情冷暖啊，世态炎凉啊。

三个月后我，一个陌生电话号码抠我，我在三峡的商场正在斗地主，正输的一塌糊涂。输完了钱，才去回抠机。一听是个女孩声音，“你

是不是徐云风？”

“是的，有事吗？”我一听声音是女孩，来了精神。

“我是董玲。”那声音怪不得这么熟，“你明天早上八点到葛洲坝宾馆X楼X号房间来。”

我听了高兴坏了。

又回到牌桌子上，对赌友说：“今天无论谁赢谁输，晚上宵夜都是我请。”

赌友都好奇：“铁公鸡也拔毛啦，遇到什么好处啦？”

“有美女主动要和我开房。”我得意极了，看不出来董玲对我不冷不热的，表面上巴着王八，其实早就对我有意思。没办法，谁叫我比王八帅呢。

第二天就兴冲冲的回了市内，直接到葛洲坝宾馆找董玲。没想到房间里一屋子的人。全是年轻男女。我顿时泄了气。

看见董玲坐在一个老板桌后面和那些人逐个交谈。我懒得听，坐到外间去抽烟。心里想着这丫头找我倒底有什么事情。看样子不是想和我单独交流感情。

只有几个了人，我才走到董玲面前。

“你怎么来这么晚，有没有点时间概念。”董玲看见我，很不耐烦。

还没等我解释。董玲扔过来一张纸，“把简历填好。”

“填什么简历啊？”我摸不着头脑。

“田叔叔交代的，你来上班，不用面试了。直接录取。”

“到哪上班，上什么班？”

“你不是求田叔叔给你个工作吗？”董玲眼里透着鄙视，“做一点事情，就巴巴的要好处，什么人呢……”

“什么，什么，你停停。”原来是这样啊，我开始兴奋，“是不是田叔叔要给我两千块钱。”

“你说哪里去了，什么两千块钱。”

“不给钱，叫我来干嘛，不对，是不是你把钱自己给吞了。”

“神经病。”

“我是个穷人，等着钱买米下锅了，你当做个好事，把钱给我好不好。”我太想要拿两千块钱了，我这辈子还从来没有拥有过这么多钱在手上呢。

“真服了你了，王哥怎么有你这种狐朋狗友。”

不提王八我还好，一提他我就来气：“狗日的王八蛋，他在那里，是不是他要你来耍我的是不是。肯定是你们把钱给分了。”

“你到底填不填简历，你到底上不上班的。”董玲懒得和我解释：“两千块钱都跟宝似的，真是能耐了……”

“我不是正在上班吗，我有班上，你到底给不给钱，不给算了，跟王八说，老子要和他绝交。”

“王哥真是瞎了眼睛，帮你还招你骂。再问你一遍，你去不去獭亭的公司上班。”

“去獭亭干嘛，我在三峡当保安好好的。”

“你不是求田叔叔，说你想干工程吗，你和王哥在学校学的专业不就是搞土建工程吗。”

原来是这样我算是听明白了，原来是王八安排好了我去当技术员。

“我当保安，一不下力，二不操心，一个月稳稳当当的拿钱，当个什么狗屁技术员。我不去。”

“不去拉倒，天天看见这种人，我都恶心。”董玲往我身后喊着：“哎，你……你……应聘文员和会计的，到前面来。”

几个年轻漂亮的小姑娘走上前来，把我挤在一边。

我一看形势，连忙问董玲：“你也去那里上班啊，你不是在王八的事务所里实习吗？”

“我难道在事务所实习一辈子啊。”董玲说道：“要去就填简历，不去就

走人。别在这里碍手碍脚。”

我一琢磨，这么漂亮女孩都去啊，我不去不就亏大了，特别是董玲也在呢，我机会大大的。时间长了。近水楼台，我不信我搞不懂董玲这丫头。

当下，我就兴奋的填写简历。边写边笑，太好了，可以天天和董玲这个漂亮妹妹在一个公司上班了。

话说到这里，同志们，我要劝你们，千万不要起色心，色心一起，什么都不顾了。我当时是欢天喜地的想去獭亭上班，却不晓得，獭亭不知道有多闹心的怪事等着我呢。

我乐呵呵地把简历填好了给董玲。

董玲看了看，嘴里不屑的说：“你和王哥到底是不是同学。”

“他又不是什么好鸟，当他同学还觉得丢人呢。”

董玲说：“你上的XXXX学院，虽然是大专，好歹也算是大学生吧，一个简历总共才百把个字，你错别字都有十几个了。”

我抠着脑袋，说不出话。妈的她怎么净针对着我，王八当初不跟我一样啊，搞学习狗屁不通。看她的口气，好像挺待见王八的。

董玲对我说：“给你两小时回家收拾东西。自己找地方吃顿饭，十二点半。我们就走。”

“去哪？”我还在傻不楞登的问。

“去獭亭上班撒。”董玲大声说：“在山里面，几十里路，进去了难得出来。你把换洗衣服和洗漱用品带齐。”

我一听就晕了，“美女，我现在还没辞职呢，我现在的身份还是三峡XX商场的保安。”

“你那也叫工作？”董玲神情鄙夷的很。

“你总得让我去把这个月的工资拿到了再辞职吧。”

“我没时间等你，你自己看着办。反正你好兄弟会帮你的是不是。”

“你不也是靠着关系进来的，不然你怎么一进来就当办公室主任。”我

有时候还是很聪明的，和董玲讲了几句话，就知道这个公司跟老田有关系。

从葛洲坝宾馆出来，我也没地方好去，我的行李都在三峡，短短两个小时，我也不可能去个来回。想了想，给王八打了电话。

王八打的过来，接我吃了午饭。我问王八借钱。还委托王八到三峡去帮我收拾行李，顺便看能不能把我工资要回来。

王八都答应。答应的很爽快。这么爽快，肯定有问题。他妈的肯定又有什么事情要麻烦我。

果然，王八神秘兮兮的对我说：“到那个工地上了，眼睛放机灵点。遇到好东西，帮我留意一下。”

“什么东西啊。”

“我还能对什么东西干兴趣，恩，你知道的是不是。”

“不知道。”

“你怎么就点不透呢。”王八没了耐心：“那个工地有可能会有某种东西的骨头，已经有人捡到过了。你应该比平常人更容易发现那东西。恩。”

“工地上，怎么会有这些东西呢。还在挖土方吗，那我帮不了你，挖土方这么多人，一挖出来好东西，大家不都上去抢啊。”

“妈的董玲这个死丫头没告诉你工地在什么地方吗？”

“獭亭啊。”

“没告诉你獭亭具体位置？工地到底是干什么的？你去干什么？”

我摇摇头。

王八叹了口气，对我说道：“这个公司现在正在开发一个溶洞，洞里面需要铺路，还要架桥，你去当技术员撒。”

“在山洞里面搞土建技术员！”我把口中的米线一下都给喷出来。

我有点退缩，不是别的，我本来读书就是扯淡，那里会什么土建技术，更别说在山洞里面这么特殊的环境里干活。

“工资是一个月六百，比你当保安要强吧。”

我想了一会，还是决定去了，钱是一方面，跟重要的是，我想着还有好多漂亮女孩也要去上班呢。

中午十二点，和董玲上了去工地的车。车往獠亭方向开去，到了船厂，就往山里面钻，在山路行驶了半个小时，已经进大山很远了，还是没到工地。

在车上，听董玲介绍，大致知道了工地的情况。我们要去的工地是一处山水风光很好地方。有个溶洞，还有个湖。一个浙江人看中了这里，准备开发风景区，老田估计牵了线，不知道入了股没有。我和董玲算是靠老田的关系进来的。

董玲也只知道这么多情况，看她的样子，也没到工地来过。

和美女聊着天，时间就过得快些。说说闲话，就到了工地。

我的八字真不好。到工地的时候。工地就出了事。

我和董玲刚下车，到了公司临时办公的地方，就是这个村以前的一个小学校舍。准备问施工经理在那里，新人报道。

就听办公室的人说，经理去施工现场去了。出了大麻烦。

我和董玲就往工地走。溶洞工地离办公室还蛮远，有三四里路。走了几十分钟才走到。

一群人围在溶洞入口前正在吵架。问了旁人才知道，邻村的一个中年男子说是来找他的弟弟。他弟弟已经失踪几天了，肯定已经死了。尸首肯定在洞里面。要施工停下来，他去找尸首。

施工停一天要损失多少钱啊，经理肯定不答应。那中年男子和他的一群亲戚就和施工队的人吵起来。

我也凑着看热闹，问旁边的人，“为什么非要在洞里面找尸首呢？”

那人很随意的说道：“我们这里人失踪了，最后都是在这洞里面寻尸体的，有什么稀奇。”

最后经理扛不住了，答应给那个中年男人半天的时间，进洞去找尸体。

不到半天，两小时后，中年男人和他的同伴就出来了。说是找到了他弟弟的尸体。可又把他弟弟的尸首放在一个非常大蛇皮袋子里，遮遮掩掩的不让人看见。

经理见事情过了，就不在多事，马上安排恢复施工。群人就又乱哄哄的进了洞，干活去了。我留意看了看那个装尸体的蛇皮口袋。心想，蛇皮口袋再怎么大，装个人的尸首，也太夸张了吧。

就翘着脑袋望了望，一望，我心里咯噔一跳。果然有问题，那蛇皮袋子也不是很结实，尸体从袋子里伸出一部分。可是，伸出来的不是有血有肉的肢体，而是一截白森森的骨头，一丁点肉都没有的骨头。就是因为骨头的尖利，把蛇皮袋子戳穿了伸出来的。

我想到了王八交代给我的事情，要我帮他找什么骨头，和这个事情有没有什么联系呢。王八狗日又没安什么好心。肯定是他知道什么事情，却不告诉我。

我怎么安顿下来，怎么和经理见面，经理怎么安排我的工作，这些事情我就统统跳过，不细说了，无关紧要的细节全部省略。

总之我就开始上班了，负责溶洞内的土建施工，技术方面的事情，其实就是个闲差，施工队是外包的，有自己的一套人马。我的工作就是看看混凝土的质量，和栈桥是否稳定，联系一下爆破队安排爆破。

和我同住一个寝室的也是个技术员，叫柳涛，是电工，他已经干了一个月了，负责洞内的通信照明送电。

住的第一天晚上，我什么铺盖都没有，跟柳涛挤一张床，他把他的被给了我一半。我和他同龄，都是年轻人，很快就混熟了。

晚上睡在床上聊天。我提到我今天工地发生的事情。

柳涛沉默一会，对我说：“你刚到，不明白的事情，就不要乱打听。这个洞反正不好。”

“不好是什么意思？”我问。

“我也说不上来，我来了才一个月，洞里已经捞过好几次尸首。”

“那里是什么尸首撒，明明是……”我话到嘴边咽住。

“骨头，对不对，我早知道了。”柳涛不说话了，翻身去睡觉。

我越想越怪，怎么都睡不着。

还好工作一切都顺利，就是每天早上进洞，晚上才出来，整天不见天日。施工很紧张，午饭都在洞内吃的。干活的小工很多都是当地人，知道这个洞本来叫喉咙洞，浙江老板来了，非要改名字，把名字换成山鬼洞。

妈的两个名字都邪性。

说说这个洞的地形吧，洞外是大山夹出来的一个山湾，一条溪流就奇怪八绕的在山间流淌，流到这喉咙洞就钻进洞内，成了地下河。地下河顺着溶洞的走向在洞里流。水浅的地方，洞里可以走人。水深的地方，就把洞内给淹了，最后这小溪就从溶洞的另一端流出去。

就这么个溶洞，被浙江人看中了。要开发。马上就投资，在有地面的地方填混凝土铺路，水深的地方架起长长的栈桥，跟着溶洞的方向走就罢了。

我去的时候，进洞一两里的栈桥已经修的差不多了，工程已经施工到溶洞的中间部分，要打混凝土铺路。溶洞有的地方地势太矮，就要填炸药把洞壁上方炸开，让空间宽阔点。

溶洞里的景色一般般，宜昌是喀斯特地貌，类似的溶洞不知道有多少。开发出来的溶洞早就看腻了，我哪里在乎这些石钟乳和石笋。

就是这溶洞刚开发，千百万年来，没几个人进来过。特别是我现在施工的地方，相当于一个很长的大厅，因为前面一截的洞壁太矮，地下河到了这里就把溶洞的空间全部占据。现在是炸了洞顶，才架桥过来的。以前没架桥的时候，到这里就是个暗河，胆子再大，水性再好的人，也不敢往里面潜水啊。

每天里就在洞里面看人和砂浆检测混凝土的质量，做试块。上了个把星期的班，我总觉得有些东西不对劲。我对空间的记忆力是比较强的，呆了两天，一路上石壁上的钟乳石和石笋，我基本上都能够记住方位和形状。可是第三天，我就把方位给忘了，这可是怪事，我对我的记忆力产生了怀疑。

我就刻意的去记石壁的形状和走向，一天下来就记的差不多了。可是第二天，我又发现自己记错了。

我下了班和柳涛闲聊——我们已经年很熟了，已经算得上朋友。我说我看来是老了，连个路都记不住了。洞里面的方位，我记了好几天，

到今天还在记错。明明我记得一个石钟乳，就是栈桥要走完的那个地方，从顶上垂下来的，好大一个，每次走到下面都要撞一下我的头，我非要偏着头才能过去。我偏着头走了三四天了，可今天去上班，那个大石钟乳怎么好像换了地方，往旁边移了将近一米，我别说要偏着头让它，就是要摸它，还要够着上半身。

柳涛听了还是没发表什么意见。他并不惊异，本来我是想当个趣闻说给他听的，可他毫无反应，我顿时泄了气。我其实对我的记忆力也不是很自信，现在想想，其实那块大石钟乳本来就一直在栈桥的外侧，只是太大了，我产生错觉，以为自己每次绕着头才能过而已。

又过了几天，我实在觉得不对劲了，因为我在洞内干活，常常坐在一个小石坑上，那石坑很圆滑，大小也合适，刚好容下我的屁股，石坑在洞内较高的位置，我坐在那里，看着工人干活，舒坦的很。

可我那天早上怎么都找不到那个石坑了，我所记得的石坑的方位，现在已经变成了一群光滑的石头群。我还在否定自己的感觉，肯定是自己又记错了地方。

怎么自从我进了这溶洞里，就变得浑浑噩噩的呢。脑袋跟装了浆糊似的，什么都记不住。

工人又在跟我扯皮了，原来是已打好混凝土的路面，不知道被谁破坏，我要他们返工，他们不干，要重新算钱。我哪里答应。他们就一口咬定是别人故意搞的破坏。一般人在平常情况下，不会把路面破坏成那个样子的。

当下我为了，让他们住嘴，带着工人去看破坏的路面，证明是他们的施工问题，导致路面崩裂。可我到了地方，再仔细的一看，心里就知道自己错了。这路面的破损，不是人力能够导致的。因为路基下面的硬石错开了一道十几公分的口子，人没有这么大的力气，也不是混凝土的标号不够。

我开始怀疑这洞有很大的问题了，难道我们这个地方要地震？我们不在地震带上啊。正想着，洞里突然就停电了，所有的灯泡都熄灭。应急灯全部打开，我心里发毛，不敢再呆在洞内，匆匆往外走，走到洞口，刚好就碰见柳涛扛着一卷电线进来。我忙问柳涛：“你进来干嘛。”

“里面走的电线又断了，我要去接。”

“我怀疑洞里有古怪，里面的东西会动呢，那些石头，和洞壁上的石钟乳都会动。”

柳涛看了我一会，说道：“我知道，我的电线也是因为这个原因才断的。”

“你既然知道，为什么一点都不奇怪呢。”

“时间长了，你就习惯了。”柳涛往洞内走去。扔下目瞪口呆的我。

大山深处宁静的小山村，诡异的事情接二连三的发生……

好多小说的开头都是这样写的。没办法，我也不能免俗。我要说的经历，的确确实就是这样发生的，在大山深处一件怪事接着一件怪事。只是这怪事跟我的到来没什么关系，因为在我来之前，这里就已经发生了很多事情。

溶洞又出事了，这次是个老头子在溶洞入口的山顶上跳崖，可是没落下来。尸体挂在入口顶上几十米处的灌木丛上，是早上上班的工人发现的。本来一个老头子跳崖不是件很特殊的事情，人老了嘛，如果子女不孝顺，衣食无着的老人一时想不开而寻死，在农村不是新鲜事。可是老头子家人在取尸体的时候，非要把尸体弄到洞里去，洞口的保安不让。就又吵起来。村民动不动就因为死人的事情再溶洞入口大闹，施工经理为这事已经伤透脑筋了。估计也被村民弄的没了脾气。最终还是同意了这个毫无道理的要求。

这个事情不对劲，我想任谁都知道。经理肯定也知道。

果然，死者的家人在洞里面呆了两三个小时，就又出来。和我预感的一样，老头子的尸体被放在一个蛇皮袋子里，这下不用我仔细看了，光看蛇皮袋子的轮廓，就知道那老头子的尸身，只剩下骨头。

隔两天听说，另外一个组的某个小伙子和邻居吵架，就为了他的牛吃了邻居家的青苗。用猎枪把他的邻居——一个比他年长几岁的妇女打死了。这是我上班的时候在溶洞里听干活的小工说的，小工基本上当地村民，边干活边喜欢说一些村里的轶事。听小工说的口气，好像挺同情那小伙子的，那小伙子家里穷，被他的邻居欺负惯了。这次肯定是忍无可忍，开枪前，那死者不停的骂他，刺激他，说他熊包，有本事就开枪。那小伙子杀了人也不知道跑，就站在小溪附近不停哭，来了人就向人解释他的委屈。直到警察来了都没跑，根本没反抗就被捕了。

我心里于预感，估计这个死去的妇女又要被家人弄到洞里来。然后拎一把骨头出去。经理又要伤脑筋了。可是我等了两天，并没有见村民到洞口来闹事。就觉得自己的想法太多余。可是一天半夜，我被楼下的一阵阵人声吵醒。那些人声被故意压的很低，很明显是不想让人知道动静。

我和柳涛住的寝室离溶洞不远，是租的一户村民的房子二楼。楼下是去溶洞的必经之路。我探起身，向楼下看着，果然是一群人，抬了个担架般的东西，往溶洞走去。领头的一个四十岁左右的人，正在和守溶洞的保安说些什么。那保安是当地人，看情形好像很听从中年人的安排，还给他们打电筒带路。

我好奇又恐惧，看了好久。都没发现柳涛什么时候也坐起来，够着窗台在看。

我到了这里有一个多月了，发现这村里特别喜欢出事。动不动就什么人死了。可是村民们，全都觉得很正常，一点都不诧异，说这些事的时候就是在聊家长里短一般口气。

只有我天天疑神疑鬼的，反而不正常了。我也不敢再问柳涛关于死人的事情。

不过我想起了来之前，王八说的事情，说溶洞里刨出来过什么东西的骨头，就拿这事问柳涛。

没想到，这次柳涛没有跟我卖关子。也许是我们关系已经很好的原因。柳涛看中了一个出纳，也刚招聘来的。我不停的给他支招，教他和那出纳套近乎。我的办法很管用，这两天，柳涛和那个叫娟娟的出纳，关系急速升温，两个人好的不得了，搂搂抱抱的都不避我。估计再过两天，柳涛就要赶我出寝室了。如果真的到这地步，柳涛肯定对感激涕零。

柳涛对我说：“你说的那个挖出骨头的东西，是怎么知道的。经理对所有人都打了招呼的，绝对不能外传。”

我也故作神秘，高深的笑笑，装出一副什么都知道的表情，“没什么，我只是想看看到底有没有。”

柳涛想了一会，对我说，“明天中午你出洞来吃饭。我带你去看骨头。”

第二天中午，柳涛带我去看从溶洞里挖出的骨头。我跟着他，没想到

他径直走到了公司办公室，也就是这个村的老校舍。

没想到骨头还没看见，倒是先看见董玲了。

柳涛带着我去校舍，估计这都是借口，到了办公室，根本就忘了带我来干什么的，和出纳娟娟不停的说话，我都等烦了。到处转，在隔壁就看见了董玲。董玲正在打电话，没有看见我，嘴里应承着：“是的，知道，那些东西，明早车来了，我就安排人装上去。”

“什么东西啊，这么紧张。”我进了屋问董玲。

董玲说：“多管闲事，跟你没关系。”然后低头整文件，意思很明确：我可以走了。

我又到隔壁找柳涛，看见柳涛和娟娟正交谈的火热，真不忍心打断他们。

“嘘嘘……嘘嘘”我朝柳涛发出声响。

柳涛走到门口，把手朝我身后一指，“就在操场那边，你自己去看。”

我还要问是那间屋，柳涛把门给关上了。

我想王八对那东西感兴趣，肯定不是什么好东西。从溶洞里捞起来的骨头，能好到那里去。我边想着，边走过了操场。怪不得柳涛不告诉我到底那间房子，操场这边虽然房子大，就一个门，是以前的学校食堂。

门锁了，我够着窗子望里面看，看见房子里面的确有一堆东西。我爬到窗户上想看仔细点。却意外的发现，窗子的栓子没扣上，我轻轻把窗户拉开，人钻了进去。

我直接走到那堆东西旁边，一股恶臭，熏得我作呕。把那些东西看了个仔细，果然是骨头没错，但是王八要失望了，我带不了给他。

别看这堆骨头很大一堆，实际上只有两三块。每块都有两米多长，而且粗的很。没想到是这么大的骨头，听王八的口气还以为很小呢。看来弄点放身上带给他，是不可能了。

骨头是灰色的，像是化石。可化石是石头，不会这么臭的。

骨头的形状也怪，弯弯的粗筒状，一头很粗，逐渐变细，整个曾弯月

形，骨头上面坑坑洼洼，还有倒刺。这到底什么动物的骨头呢。我看不像骨头，倒是跟狗牙齿的牙齿差不多，只是比狗牙齿弯多了，体积是狗牙齿的千万倍。

我继续想着，如果这真是一条狗的牙齿，那狗得有多大啊。

想到这里，我心里一个激灵，背上开始冷飕飕的流汗。脑袋里翻来覆去的想着：如果是真牙齿，这牙齿的主人体型，该有多大……

“你在干什么！”一个人在我身后猛喊。

我吓的“啊”的一声蹦起来。妈的巴子，我正在自己吓自己，这个人倒好，火上加油。差点把我的魂给吓出体外。

“你管老子干什么？”我被吓了一跳，心里冒火，说话也不客气。

“你是谁，这地方是你该来的吗？”

“腿长在我身上，我想去哪就去那，这里又没贴禁止入内的标牌，我怎么就不能进来了。”

跟吵架的是个中年人，四十多岁。我跟他讲了几句话，猛的想起来，他就是前两天晚上，鬼鬼祟祟指挥村人抬担架进洞的那个，那天晚上月亮很好，我就在他头顶上几米远看得他，不会认错人。

我认出这个人了，知道他干过古怪的事情，心里一下就没底气，不敢和他争嘴了，就听着他数落我，问我是那家的小孩，不在家里呆着，跑这里来神（宜昌方言：调皮捣蛋）。

我正待要解释，我不是当地人。董玲进来了，还好总算她来给我解围。

可是我的如意算盘打错了，董玲比那个中年男人还要激动，对着我一顿狂骂，唾沫星子都喷到我脸上。骂的铺天盖地，连那个中年男人想插嘴骂我，都插不进来。

“你就不能好好的去上班……”

“你就非要到处惹事，心里才凉快……”

“你看了这东西，身上多长了块肉？”

“你……”

……

我理亏，一句话都不敢说。再说我看董玲骂人的样子还是蛮动人的，就把耳朵闭上，只是看着董玲生动的面部表情。越看越漂亮。

“你还笑，你笑个什么？”董玲喊道：“你是不是不想干了。”

这句话，把我从半痴呆状态给拉回来。连忙向董玲和那个中年男人道歉，说自己没事就喜欢到处转，不小心就转到这里了。我可不敢顶嘴，我现在保安的工作也丢了，不继续干下去，难道去讨饭啊。

中年男人在董玲连绵不绝的骂声中，知道了我的身份。反而对我客气些。说没事没事，都是公司里的人，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小徐在洞里负责施工，以后还要多打交道呢。

中年男人要跟我握手，我只轻轻的碰了一下，就缩回来，我怕这个人。他那天晚上做的事情，太神秘，前几次死人进洞都是白天闹事，就他要选择晚上，说不定白天闹事也跟他有关系。对不了解的事情，我本能的害怕，所以带着这个人一起怕了。我甚至不负责任的想，莫非这个人对公司有敌意，那些事情，故意找碴的。可他为什么会在这里出现。这是公司租的地盘啊。

那中年人给我自我介绍：“我是杨泽万，是XX村（就是我们所在的村）的村委会主任。”

哦，怪不得，看来这么多事情弄出来，看样子是故意跟公司为难的，为村子多谋些好处。

我正为自己的英明得意。

杨泽万继续说道：“我也兼着XX旅游开发公司（就是我们的公司）的副经理。以后还要多打交道的咧。”

我愣了。

“前些天我去区里开了几天会，没来得及来看你啊，我们这个工程，区里都关注呢，一直就差个技术员，把一把质量关。这下小徐你来了，我就放心了。”

这个杨泽万说话变得好客气，甚至有点迎奉，我反而更有戒心。

不为别的，就为我看见他半夜三更抬死人进洞。还掩人耳目。

下午洞内还要爆破，我不敢在公司办公室老呆着。匆匆就回洞去干活。洞内的进度已经完成了大半，现在还有一截路，人只能爬着过去，爬过去了，洞里就宽敞了，全是地下河，没有陆地。施工的安排就是把这截洞壁很低的地方炸开，然后在尽头修一个小码头，放几条船，溶洞的最后一段，是宽阔的河面，人行船就可以出溶洞了。溶洞的出口在山的另一头。地下河流出去汇成一个湖。

现在请来的爆破队正在洞壁上面打眼，准备放炸药。洞里空压机的声音突突的响，震耳欲聋，满是未充分燃烧的柴油烟味。

打眼打到傍晚才结束。我还不能走，要等着爆破队把洞壁炸了，再查看爆破的效果。洞内爆破很危险，我早早的退出洞外，和爆破队的老板左一根，右一根地抽烟。守洞的保安不抽烟，可他很紧张。我就笑他，小屁孩子，没见过世面，开山放炮都吓得厉害。

保安不服气，想跟我说什么，可嘴巴动了动，把话又给吞回去。

咚咚洞内连续响了两三声沉闷的轰响。爆破队老板几十年经验了，“一共七响，都炸了，没哑炮。完事了。小徐，晚上咱们去獭亭喝酒去好不好。”

我当然愿意，但是还是要先去看看爆破后的情况。看达到预期效果没有。

和爆破队的老板往洞里走去。

还没走到一半，看见爆破的工人迎着我们狂奔，飞快地向洞外跑。爆破的老板一看，腿就软了，走都走不动，“完了，完了，出事了。”

我拉住跑过来的人，着急的问道：“怎么啦，伤人啦，要不要紧。”

“没伤人。”那人挣脱我，继续跑了过去，“不过太吓人，这洞里太怪，这活干不下去了。”

接着又跑出来几个人，爆破队老板一看人数不缺，才缓过神。揪住最后一个人，“到底怎么啦，大家都没事么，你们瞎跑些什么，差点把老子赫死。”

“炸到东西了，洞里面有活物。”

“只要没炸到人，炸到什么都无所谓。”爆破的老板说：“到底怎么了？”

“里面有东西在叫，是我们把它炸了，才叫的。”

“什么声音，我怎么听不见。”

“刚才叫的好大声，就跟猫被踩了尾巴一样的叫唤。”那人又连忙改口：“不对，声音没猫叫那么小，很大的声音，是从四面八方传出来的，连方向都分不出来。”

那工人吓的厉害，说了几句就继续往外跑，跑到栈桥中间，突然一声惨叫。

“你又怎么啦。”爆破的老板不耐烦的喊道。

我一看，原来那工人掉到河里去了。看清楚后，我心里也收紧，栈桥塌了好长一截，肯定是刚刚塌的，前面跑的工人都过去了。就这个工人多说了两句话，赶上了桥塌掉。

我和爆破队老板连忙过去把他拉起来。工人拼命地往上爬，嘴里喊着：“石头会动，刚刚石头在动。”

他肯定是吓黄了，拼了命的要出去。顾不上身上的湿漉漉的，顺着还没塌完的桥架子，爬到没塌的桥上，往洞外没命的跑去。

爆破队老板不信邪，非要去看看。其实我很想回去了。但又怕爆破队老板在经理面前说我工作不负责，不查看爆破效果。想了想，只好硬着头皮跟着他进去。

到了爆破施工的现场，我一看，效果很好，把洞壁炸塌了将近一米，洞内的地下，到处是石头碎末。到时候再在地上往下挖点，铺上路，走人就没问题了。

洞里静静的，只有嗡嗡的回响。听得人发晕。爆破队的老板仔细的检查有没有没炸到效果的地方。我就呆在一旁等着。一时无事，怎么就觉得嗡嗡的声音有点不大对头。好像听见很长的喘息声，但声音太长了，也不是很明显，甚至很细微，是类似呼呼的声音，呼一声的时间太长，有一两分钟才停顿，然后又响起。

我想到工人说的话，也害怕起来。就问爆破的老板看好没有，看好了快点走。

老板呵呵的笑：“小徐，你的胆子也不大嘛。”

我又发现了一个不对劲的地方，河水的颜色好像变了。本来在洞内，柳涛接的临时电源，只有一条回路，带这么多灯泡，光线是很弱的。河水平时看着就是黑乎乎的，当然看不出什么颜色。可现在，我总觉得河水的颜色跟平时有点区别。这只是感觉，不能确定。

如果是洞外，光线充足，就不用这样瞎猜。

这些小细节，都是我神经紧张的幻觉吧。这是人的正常反应，就跟一个人在半夜处在孤单的环境里，总是不由自主的想一些妖魔鬼怪的恐怖事情一样，越是避免不去想，这想法越是挥之不去。

再联系这么多天来洞里发生的怪事，我越想越怕，可又不敢在爆破的老板面前承认自己胆小，郁闷非常。

爆破老板还在洞壁上到处摸索，嘴里还“嗯”个不停，看样子很满意爆破效果。我为了让自己不再胡思乱想，也凑上前去，观察爆破后的石壁。看了一会，有看脚下的炮渣石，看石头炸的碎不碎，要是体积大了，不好运出洞。

我用手翻弄炮渣石，就看见一块小石头颜色泛白，还透着荧光。再仔细的看，这样的石头还不少，估计是溶洞内有石英石，也被炸碎了，若是整块的石英石，应该值点钱。我见着有趣，就拿了一个在手上把玩。管他的，到时候就拿这个石头，给王八糊弄一下，算是给他一个交代。

爆破老板总算是检查完工作了。和我往回走。我现在理解刚才爆破工的心情了。因为我现在也很想狂奔着出洞。好像走慢了，就出不起一样。

走到栈桥出，我心里暗暗叫苦，栈桥塌了一大半，比刚才破坏得更甚。我和爆破老板只好下水。水浅的地方还好，水深的地方非得游泳。这时候已经是秋冬交替的时节，虽然洞内的气温很高，但水是从洞外流进来的，冰冷彻骨。

不过还好，前面有一群人正在没塌的栈桥上，用手电筒往洞内照，看见我和爆破老板了，慌忙下来接我们。我一看这么多人在，心里踏实多了，走在软软的河床沙地上，不着急了。可精神一放松，突然脚下一空，仿佛踏到无底的坑里，身边的水也往下豁，我慌了，忙抬着手往上举。还好，一只手把我紧紧拽住。

我被提了上去，一看拉我上来的是村主任杨泽万。

原来是爆破工人跑出去惊动了村人，说洞里闹鬼，栈桥也塌了，还说我和爆破的老板在里面。杨泽万就带了人来看情况，刚好就看见我和爆破经理在地下河游泳出来。

杨泽万一边安排人给我和爆破的老板换干衣服，一边嘴里在叫苦：栈桥塌了这么多，又要重新架设，要耽误多少工期，浪费多少人工。这桥没个两三天修不好。

我回到宿舍，连忙擦干身上，转到被窝里，拿着刚才捡到的石头看，在屋内明亮的灯光下，看清楚了石头的样子，白森森的，渗着青光。这到底是个什么石头呢。

柳涛看见我拿着这个石头，也要看，看了一会，扔还给我。

“没什么了不起的，”柳涛说道：“我见这种石头多了去。”

话是这么说，我觉得柳涛有点言不由衷。

接下来几天，主要的工作就是把塌掉的栈桥修复好，桥弄好了，工人才能进的去，才能继续施工。经理也从市内赶回来了，黑着脸，看样子想找人发作，估计他被董事长给骂了。我尽量躲着他。浙江人发起火来，也不好对付。还好两天就修好了桥，明天就可以继续施工。

王八来看我了。还给我带了铺盖和换洗衣服。

董玲这个丫头，看见王八完全就变了个模样，说话口气温柔多了，又是发嗲，又是撒娇的。我呸。董玲还把王八和我带到她寝室里，不知道从哪里搞了个电饭煲，煮火锅给我们吃。我算是积了八辈子的德，跟着王八享这丫头的服侍。

王八和我喝酒。我就把到这里遇到的事情都给他一一说了。

王八听了一会，没表态。

董玲在旁边插嘴：“王哥少喝点酒，明天我们去洞里一起转转。你来了，怎么也要去看看。”

“有什么好看的，我天天呆里面，看都看烦了。”我故意跟董玲抬杠，妈的，她来了这么久，什么时候进去看过。王八一来，就屁颠屁颠的讨好他，好像对洞里很熟悉似的。

我把从炮渣石里捡到的石头给了王八，王八看了看，对我说：“这就是骨头么，怎么是这个样子。”

我听王八这么一说，看着那石头，别说，歪打正着，还真像石头。

晚上刚好柳涛不在，听房东说，在村主任的家里喝酒，好像喝醉了，不回来了。妈的巴子，村主任什么时候请我们喝酒不好，偏偏在王八来了请，搞的我少喝一顿酒。

这下王八晚上就睡柳涛的被窝，我睡王八给我带来的被子。

晚上和王八在床上聊天。王八沉默很久，才说：“疯子，我也许错了，不该介绍你到这里来上班。”

“你又卖什么关子啊。”我一听就火大：“老子的保安工作都丢了，你还说这风凉话。对了，我的工资你帮我要了没有。”

“你老板说你不辞而别，没有办离职手续，不给工资。”

“就知道他会这么说的，算了，两三百块而已，难道我还真的一辈子当保安啊。”

王八叹口气，“你到这里来，我当初没想这么多，还真怕你出什么事，我怎么跟你家人交代。”

“你不会就听我说了稀奇事，就当真吧。”我听王八这么说，心里暖暖的，到底是兄弟，听了我说几句自己猜测的瞎话，就担心我的安危。

“不是的……”王八说道：“我前两天，把这里情况打听一下的，田叔叔和浙江人合伙，你是知道的，现在他们好像在扯皮，说不定那天要打官司，我事先做点准备。”

“他们打官司，我不就又失业啦。我还是明天跟你回去，再到三峡找老板去，还是继续当保安稳当些。”

“又没说非要打官司。生意上么，有纠纷是正常的，只是田叔叔这人做事很小心，提前做个准备而已。”

忽然我想起了一个细节，觉得这事情有点蹊跷。我问王八：“那从洞里的那几个大骨头，就是跟牙齿一样的东西，是不是田叔叔弄去了。我听见董玲打电话了的。”

“你知道这么多干嘛。”王八又沉默了，给我来了个默认。

“到底有多少事，是你们瞒着我的，你知道，连董玲都知道，就他妈的我不知道。”

“真不该把你弄到这里来的，本想只是给你介绍了个工作，却没想到这么多事情。”

我一听王八话里有话，看来王八对这个溶洞知道的事情，肯定比我多。我来气了。逼问王八：“你倒是给我说清楚，到底怎么回事。”

王八想了一会，慢慢说道：“你知不知道，这溶洞在山那边的出口，是什么地界。”

“我哪里知道，我来之后，天天呆在洞子里面，那有时间到处乱跑。”

“是金银岗。”

我一听就呆住了，觉得被子里好冷。宜昌有人也许不知道龙泉，但绝对不会不知道金银岗这个地方。

金银岗——宜昌最大的公墓群。

“知道为什么金银岗的来历吗？”

“我那里知道，我只知道金银岗到处都是埋人的墓地。”

“当年这个地方，是兵家必争之地，日本人来了，这里打仗很激烈，解放军打国名党，这里也是激战很凶的地方。”

“所以，打仗牺牲的英雄，就地掩埋，都埋在金银岗了？”我试探的问。

“差不多吧……”王八答道：“有可能不止这些，这地方从古至今，只要打仗，就是双方交战的地方。”

“你不会说，这地方几千年打的仗，死了数不尽的人吧。”

王八和我都不说话了，我们都想起了典故，历史上宜昌发生的战争，记入史书的不多，但有个战争非常的著名：陆逊火烧连营。

我一直认为《三国演义》是罗贯中在扯淡，可王八说道：“夷陵大战还真不是瞎说。”

“所以这里就是个大坟场，自古死了无数的人在这里。”

“我一来，就觉得这地方杀气太大。应该不会错。”王八又在装神弄鬼。

我把灯给拉熄，打算睡觉。可我身上越来越冷，睡不着，翻来覆去。

王八也睡不着，点了根烟，慢慢的说：“这个村有两个邻村，一个是金银岗旁边的灵宝村，属于伍家乡。靠东面是文畈，属于宜昌县。”

“你跟我讲地理知识干嘛，和我有关系吗？”

“有点关系，我认识一个乡土作家，经常在报纸上发表点文章的，混稿费那种。”

“难道是这个地方的。”

“恩，就是文畈的，他找到宜昌的文联，想发表一些关于这里的风俗和传说。”

“他想发表这里的怪事？”

“他当然不会写恐怖的一面撒，当然都是些无关紧要的传说。那个地方不都有这些小故事的小册子啊。”

“你到底想说什么？”

“我到 he 家里去了的，来你这之前。他的家离这里只有几里路。”

“你到底是来给我送被子，还是来打听的。”

王八不理睬我的诘难，“我看了他家里的文稿，写的东西，和他想要发表的，完全是两码事。那些东西才是可信的，有意义的东西。但是太过于夸张了。我都不愿意相信。”

“他的那些文稿，是不是和这个溶洞有关。”

王八又不说话了。

我都要急死了，这王八竟然还在吞吞吐吐。隔着被踢了他一脚，“你倒是有屁就放撒。”

“那个作家姓文。”

“你说这个姓文的干嘛，我要知道溶洞的事情，我他妈的天天呆在洞里面。”

王八不理睬我，自顾自地往下说：“很巧，我去年认识的他，他想自费出书，来咨询过出版方面的事宜。其实他文化不高，只读过小学，但他写了很多东西，是很古老一些名词，我问他，他说是听村里老辈人说的，不是从书上看来。”

“你说这些到底有什么用。跟溶洞有什么关系。”

“我看见他原稿上，说这个溶洞是‘冉遗’。”

“你说洞内有冉遗？”冉遗我和王八都知道，很多旧典籍上都提到过，一种鱼而已，头是扁的，跟蛇一样有信子，还有脚。

我相信古书上记载的一些稀奇古怪的动物是真实存在过的，只是慢慢绝种了。说不定一千年后，我们的后代也不知道大熊猫是什么东西，说不定也以为老虎是祈福的神兽呢。

“你说那个姓文的，听老人叙述，这冉遗还没消失。就在这洞里吧。”

王八说：“还不只这些。这个村子的人有些风俗，是跟冉遗有关的。”

我想起了村人从洞内抬出的人骨头，心里慢慢有点谱了。

我不打断王八说话，耐心的听他讲：

“这个村子千百年来，都有风俗，拿人供奉这个洞。古时候曾经每隔十二年，就要一次祭祀很多个活人。可是解放后，破四旧，这套东西不能再搞了。他们就改变祭祀的方法，村里只要死了人，就把尸首供奉给洞内的神秘怪物。到了现在，政府强制实行火葬，人死了，也不敢往洞里送了。但最后他们还是有所保留，把横死的人弄进去。特别是自杀的，生急病死了的，出车祸的，必须送进去。他们的祖先和洞内的冉遗有过某种协议。”

这么一说，我倒是明白多了：“冉遗在上古神兽中，属于能控制水的动物。这个村子不靠大江大河，只有一条小溪，山上也都是石头。的确要靠冉遗的能力，风水才滋润。怪不得这里虽然在大山深处，村民却比靠近公路的富裕。”

我说了这些，念头一转：“王八，田叔叔和浙江人闹矛盾是不是跟溶洞的冉遗有关，哎，他们做生意是不是幌子，难道是想在溶洞打冉遗

的什么注意。”

“你想多了。”王八说道。

“我没想多！”我大声说道：“那些骨头，很大的骨头，是不是跟冉遗有关。董玲是不是交给田叔叔了。是不是因为这件事情，田叔叔和浙江人才有矛盾的。”

王八又不说话了。

“你他娘的！又被你耍了。”我现在心里更明镜似的，怪不得王八巴巴地在查询跟溶洞有关事情，还找到了文畹的那个懂得风俗的乡村作家。董玲把骨头交给田叔叔，而没给浙江老板。她跟王八都是一样的目的。原来是他们都在帮田叔叔做事。那我呢，我也是田叔叔弄来的，是的，是的，我天天在洞里，有什么事情都熟悉，随便董玲和王八问一问，我不就都会告诉他们吗，我不是把那个白色石头给了王八了吗。

“我给你的石头到底是什么？董玲给田叔叔的石头到底是什么？”我懒得跟王八客气了。

“我也还没弄清楚，真的，不骗你，我只知道洞里有东西，是田叔叔和浙江人想要的。”

“他们到底是开发旅游区，做生意挣钱，还是想从冉遗那里弄出什么好处。”

“谁知道呢，反正他们都是生意人，怎么做都不会吃亏。”

我对王八说：“我是不是看着很蠢，不然你们怎么都把我当傻子盘呢。”

王八笑着说：“你倒是蛮有自知之明。”

我把被子掀了，要打王八。

王八说道：“别闹了，明天要早起，到洞里看看。董玲明天六点就来叫我们。”

我心里郁闷的很，很难得睡着。

睡得晚了，早上被王八推醒的时候，很不耐烦。天色还是黑的，听见

董玲在楼下喊我们。这丫头怎么看见王八了，跟打了兴奋剂似的，精神这么好。

三个人，打着电筒，往溶洞走去。到了溶洞门口，保安认识我和董玲，当然不会拦我们。王八进了洞就飞快的往里走。要我快点带他到放炮的地方，他想看看炮渣石。我知道他是想看炮渣石里的类似骨头的石英石。看来这东西不简单。

走到了爆破的地方，炮渣石还是跟几天一样，堆在洞内。王八慌忙蹲下腰，在碎石里翻弄，董玲在一旁用应急灯给他照亮。

王八这个四眼田鸡，跟个睁眼瞎似的，炮渣石里那么多青白色的石头，他找了半天，愣是一个都没找到。

“没弄错地方吧。”王八只是说了一句，就住嘴，明摆着这堆炮渣石在这里，那里有错。

“你眼睛长着出气的，让我来吧。”我看见董玲巴巴的给王八帮忙，心里酸不溜秋的，忍不住要损王八两句。

可是我当我也在炮渣石里找寻的时候，也找不到了，一块都找不到。

“咦”我也奇了怪。明明看见有很多这种石头在炮渣石堆里的。怎么就一个都找不到了。

“要是能多几块就好了，我就能对出骨节的方位了。”王八跟董玲说着悄悄话。

“我也没招了。”我站起身两手一摊，王八到现在都没有跟我说实话，我也懒得帮他淘神费力的找东西。

“难道这骨节都自己缩回去了？”董玲帮王八分析。

“有这个可能，可是……不对，应该不会……”王八摇头晃脑的在想问题，我看着来气。就知道装神弄鬼，把自己搞的高深莫测的样子。

王八又把我给他的那个石头拿出来，对着石壁的石头打量，“不会长回去的。难道自己会跑……”

王八还在说着，我们就听见咚咚脚步声。又有人进来了。

董玲连忙那应急灯往来人的方向照，来人也拿电筒照我们。两边都看

清楚了。是柳涛和娟娟。柳涛和娟娟也看见我们。

娟娟抢先说道：“我说怎么保安说你们进来了，和我们一样想寻宝啊。”

“寻什么宝贝，找几个石头而已，诺，就是这种石头，我看见明明有很多的。可是现在，没了。”我指着王八手上的石头。

“跟你们开个玩笑，还当真。”娟娟笑着说：“你以为就你们有啊，我也有。”

娟娟把手摊出来给我们看，果然手上有个跟我找到的一样颜色的石头，只是比我的大多了。

“柳涛送给我的。”娟娟轻松的说：“我说一块不够，要他带我来再找几块。”

“可是没有了。”我惋惜的说：“它们自己长脚跑了。”

“呵呵，你真会开玩笑。”娟娟走了过来，也在炮渣石里面，拨弄几下。当然也找不出什么东西。

“柳涛还真没骗我。真没了。”娟娟说话口气变得郑重起来，有点失落。

“我都说了啊，你都不信。”柳涛站在一旁，看都不看这堆炮渣石，也没过来找。

“既然找不到宝贝，就出去吧。”我提议。

“别，”王八说：“我难得来一次，干脆再往里面看看。”

“好啊好啊”董玲也赞成，妈的发花痴的丫头，王八说去跳楼，估计也会跟着。

“怎么过得去呢，只有这么矮的空间，我们要爬呀。”柳涛也想回去。

“爬就爬呗。”娟娟这丫头也在发疯了。这年头怎么了，女孩子倒比男人胆子大。

“我可不知道爬过去是什么情况，这洞还没开发好，谁知道有什么危险。”我可没说假话。

“柳涛，你说怎么办。”娟娟跟柳涛撒娇起来。

柳涛愣了一会，禁不住娟娟甩他的胳膊。说道：“我倒是知道那边什么情况。我是第一批探路的，电线我都接过去了。”

“那好啊，我们过去。”王八都有点迫不及待了。

“那你们都要听我的，过去了别乱跑，那边还没有施工，还是溶洞的原始状态，没有路，也没桥，地形复杂。”

“你先说说那边什么情况。”董玲问道。

“我们从这里爬过去，就是一个准备做码头的大石头，再往前就没有路了，溶洞会变的很窄，但很高，没有干地，只有河水。我们当初放了一个充气的皮划艇在河里，就是圆圆的那种，从龙盘湖借来的。”柳涛算了算人数：“五个人，有点挤，但勉强能坐下。我们可以划船出洞，再从后山爬上山顶绕回去。”

柳涛说的很迟疑。若不是娟娟在坚持，他肯定不同意我们过去。

既然这样了，我也不好拂逆大家的意思，再说，我来了这么久，也没看过整个溶洞的全貌，还是有点好奇心的。

柳涛第一个爬过去，爬的很顺溜，估计是经常在洞内爬，习惯了。柳涛爬了十几秒，在那头喊着，“下一个”娟娟也跟着过去。

然后是董玲，然后是王八。妈的凭什么我最后，王八钻进去了，把我一个人留在这边。我还是第一次一个人带着洞里。突然觉得好害怕，孤单至极的害怕。觉得这洞里肯定有什么东西，要对我不利，我越想越怕。也不管王八在前面爬出去没有，连忙也往里面钻。

我手脚并用，飞快的往前爬，背心硌到石壁，刮的生疼，也不顾了。这段爬行的距离，也就七八米长，我眼看就要爬出去了。可忽然觉得背上的石头，猛的往下沉了一截。

把我死死的压住。我大赫，拼命叫唤：“我被卡住了，你们快来帮我。”

王八在前面喊：“你长这么胖干嘛，净添乱。”

“你他妈的明明比我胖，怎么你爬得过，我就爬不过。”我还在跟王八斗嘴，心里焦急。看样子我要变齐天大圣，压在五行山下。

我急的要命，使劲挣扎。王八又倒转地爬回来，拉我的手。我左手递给他，右手在身下，拼命的把碎石拨开，腾点空间出来。还好，王八一用力，我被慢慢的往前提了一截。背上的石头就蹭过了。我爬了出来，刚才一着急，身上全是汗，不晓得是吓的，还是太用力。

我站直了身体，一看，我们五个人都站在一个十几个平方的大石头上。我惊魂未定，从怀里掏出烟来，点上抽了。

王八和董玲用应急灯，跟着柳涛的指示，在洞里照，看明地势。果然柳涛说的很对，溶洞到这里很狭窄。

柳涛够下身子，抓起一根绳子，慢慢的扯，一个圆圆的皮划艇拉到了我们旁边。还是柳涛先跳上去，然后向娟娟招手，娟娟不敢下去，柳涛把娟娟的手拉住，把娟娟接到艇上。王八也如法炮制，把董玲也拉到船上。又是我最后，我上了艇之后，水面漫到离艇舷很近。柳涛计算有点错误，这个艇超载了。

董玲拿着应急灯照着前方的空间，柳涛丢给我个木桨，我在艇的后方，理所当然的该我划船，怎么倒霉的总是我。

我用木桨在水里扒拉几下，艇就在水面上打转转。柳涛笑着说：“徐哥，一左一右的划。”

按照柳涛的方法，艇开始慢慢前行。洞里的方位很明显了，两边的洞壁很窄，只有不到三米。最窄的地方，人站在艇上，手都可以任意摸到两边的石壁。

艇前行了十几米。我找到划船的窍门了，正划的起劲。王八却喊：“停，停。”

“怎么啦？”我停止划船。可皮划艇还在惯性的前行。柳涛连忙用手抠住旁边的石壁，艇停止不动。

“这里有个岔洞，我们去看看。”王八把董玲的应急灯拿过来，朝右边的石壁照去。原来陡峭的石壁上，有一道间隙。间隙的尽头是个岔洞，那洞口不大，若不是王八看的仔细，不容易发现。我看着洞口黑洞洞的，莫名害怕。间隙一直裂到水面，柳涛看了看地形，指挥王八照石壁，我看到这间隙靠近水面一米高的地方有个凹坑，不大，只能站两三个人。凹坑旁边的石壁凸出长长的一截，可以顺着走到那个岔洞的洞口。

“我上去看看。”王八说完，就用手扒住凹坑，连踢带爬的撑上去。柳

涛也跟着上去。我也要上去，柳涛说：“不行，你要留在艇上，不然艇顺水飘走了。”

柳涛说完，就去拉娟娟。女孩子力气小，没男人的动作溜吧（宜昌方言：灵活）。我上去把娟娟的大腿抱住，往上送。和柳涛合力把娟娟弄上了凹坑。王八和柳涛娟娟就顺着凸出的石壁，打算往上爬。

董玲喊王八：“把我也拉上去啊，我才不和他在这里呆着。”

我一听气得要命。懒得帮董玲。董玲两个手交给王八，一只脚就抬起来，抵在石壁上，另一只脚就用力蹬。

这下她就错了，她当是在陆地上爬山啊。这皮划艇在水里，是飘的。她的脚在艇舷上用力蹬，小艇就被蹬得往开飘去。虽然很慢，但越来越开，董玲两条腿也随着分的越来越开。如果董玲是男人，这个时候就该放弃往上爬，该跳回艇内。可她是个女孩，没这么机灵。眼看董玲的脚脱离的艇舷，两腿腾空了，王八在凹坑里使劲拉着她。

董玲吓得尖叫。

我忙把艇又划回去，虽然这丫头老是给我脸色看，经常损我，但总不能因为这些就看着她掉进水里吧。再说了，我一直都对董玲有非分之想。

我把艇划到董玲下面，对她喊，“跳下来”，董玲的脚离小艇只有几十公分高，可她看不见脚下的情况，不敢跳。

我没办法了，拦腰把董玲抱住，嘴里喊着：“松手。”

董玲还在尖叫。听不见我叫她松手。王八看清情况了，松了手，我稳稳的把董玲接回艇里。刚才抱住董玲的感觉真好。董玲身体软软的，很有弹性。可惜我装君子，早早的给放开了。正在后悔。

突然听见娟娟也喊了一声，原来娟娟和柳涛已经爬上了凸出的石壁，走到了岔洞的洞口。他们把应急灯拿着上去，电筒留在王八旁边给我们照亮。

娟娟一声狂喊，也许是看见了什么东西。下意识的往后一退，柳涛一急，连忙把娟娟给拦住，手上的应急灯磕在石头上，掉了。应急灯咚咚的从石壁上掉下来。王八连忙去抢，还是慢了一步，应急灯掉进水里。应急灯是塑料的，一时在水上沉不下去。我慌忙够着身子去捞。可电筒的光照不到应急灯所在的水面。我只能凭印象去摸。

好像手指尖触到应急灯了，正待用手指抓。可是水下好像有个什么东西，一下把应急灯夺了下去。我手往水下探了探，手背触碰到一个冰凉的东西，坚硬又滑腻，我连忙把手收回。嘴里狂叫：“王八！水里有东西，有东西……”

董玲吓的哭起来。

在这个阴森的洞里，一个女孩的哭声在回绕，是个多么惨人的事情。

“别哭了，让疯子把你递上来。”王八吼道。然后把手电往上送，柳涛在上面的石壁够下腰，接住电筒。照着我们。

我从身后，又把董玲拦腰抱起，向凹坑送。这次我故意把动作放缓。这点便宜不占，天打雷劈。

王八把董玲的手抓住，我在下面往上送。董玲估计刚才吓了一跳，身上没劲。我又腾出一只手，托住董玲的屁股，往上顶。哈哈，我有点感谢王八坚持到这里来了。不然我那里有机会摸到董玲的屁股。董玲的屁屁好结实，手感好的很。

没想到我正在把董玲顶上凹坑，手刚刚离开董玲的屁股。

洞里突然一片黑暗。绝对的黑暗。无尽的黑暗。

电筒熄了。

董玲又开始尖叫了。身体掉了下来。我顺势接住。董玲掉下的力道太猛，我本来就是半蹲着。一下把我给仰面压倒艇里。小艇受了冲击，在水面上一上一下的晃动。

这是天赐的机会，我可不能再错过了。现在大家什么都看不见。我不揩油，怎么对得起自己的良心。我心里暗喜，顾不上害怕，反正董玲现在压在我的身上，我就紧紧的把她箍着，两个人的身体紧紧贴在一起。手臂上抬，想挪到董玲胸口上。

王八大吼：“电筒怎么啦。快把电筒打开。”

“呜呜……”董玲在我身上哭起来，估计吓怕了，都不晓得从我身上挣脱。我故意安慰性的把她抱紧一点。

“电筒坏了。”柳涛喊着：“我昨天才换的电池。”

“怎么办，”王八喊着，“我们什么都看不见，怎么出去。”

“都不要乱动，”柳涛喊着：“我来过这里几次，比你们熟，我来想办法。”

“呜呜……”董玲在我怀里哭着。我不说话，闷着占便宜。

“别哭了。”柳涛在喊，“别着急。”

“谁在哭啊，娟娟，不用怕，我们正在想办法呢。”王八这时候还知道安慰人。

“我没哭啊，我没事。”娟娟的声音很轻松：“玲玲，你没事吧。”

“呜呜……”董玲都吓的不干说话了，就在我怀里哭。我又把她抱的紧了些。这是真的想给董玲一些安慰，不是单纯的想占便宜。

“不是娟娟在哭么？”王八又在喊。

“玲玲，你安静些，哭得我们心都乱了。别哭了好不好？”娟娟劝董玲。

的确，董玲的哭声依依呀呀的听着实在是疼的慌。

“我没哭啊，不是你在哭吗，娟娟。”这是董玲的声音，可声音不是从我旁边发出的。听方位应该是在王八旁边。

“呜呜……”我身上的董玲还是在哭。哭声在董玲讲话的时候，并没停止。

“玲玲，你上来了么？”娟娟又问道。

“是啊，我在王师旁边。”

娟娟在石壁上面，和柳涛在一起。而董玲在王八旁边。

那我抱着的董玲，是什么……

我一时反应不过来，脑袋一片空白。

“呜呜……”我身上的董玲，仍然在哭着。

我浑身的血液都凝固了，在血管里仿佛结了冰。我内心只有一个念

头：“别尿裤子，别尿裤子……”

我浑身僵硬，想把抱在怀中的董玲——哦，不是董玲，谁知道什么东西——丢开，扔到水里去。可心里在这么想，身上却一点力气都没有。

身上的类似于董玲人体，还在嚤嚤呀呀的哭。现在听到她哭的声音和刚才又是另一番滋味。刚才是以为董玲这个大活人的声音。现在谁知道从这洞里冒出个什么怪物出来，钻到我怀里鬼哭。

那个在哭的东西，头发垂了下来，我闻到一股潘婷的香味，潘婷的香味我很熟悉，每次都能从董玲的头发上闻到。难道在我身上的还是董玲。

那王八身边的是什么……

我对喊道：“王八，董玲是不是在你身边。”

“是啊。”王八喊道，“我现在牵着她呢。”

“你摸她的脸。”

“你小子有毛病是不是？”王八不耐烦。

现在大家都在洞内，相互都成了瞎子。都看不见对方。

“柳涛，你和娟娟没事吧。”

柳涛说：“没事呢”，他估计现在心情好的很。只要不出声，他和娟娟想干什么都可以。

我也噤声。想听明白身上的董玲的声息，我现在又点相信她是董玲本人了。胆子大了点，可以思考一下。

在无尽的黑暗里，无端端的多出了一个人。这洞里到底有什么啊。王八这么热心的要进来，却让我遇到这种怪事。

我强迫自己，把手从董玲的腰往上移，很想摸她的脸，但又非常害怕，手就在她身上移动地很慢。

“你个混蛋，到这时候了，还要流氓！”哈哈，是董玲在我身上说话的声音。虽然带着哭腔，还是董玲的音调和语气。

我一下精神就放松了，身体瘫软，双手摊开。感觉比占董玲的便宜还爽。

原来真的是董玲。

董玲翻了个身，好像在我身旁坐下了。

我连忙大喊：“王八，你身边到底是谁。”

“董玲啊。”

“刚才她说话，声音是从你旁边发出的吗？”

“我那里有精神注意这些……你什么意思？”

“现在有两个董玲。”我喊道：“你身边的那个是假的。”

“你小子瞎说”——“你别吓人好不好！”——“你才是假的呢，混蛋！”

王八，娟娟和王八身边的董玲三个人同时说道。

我的心一下就紧起来。连忙离董玲的方位远一点，脚一踢，碰到了董玲。

“你找死啊，踢我干嘛？”

我要疯了。

“疯子，你身边有人！”王八听到了我身边董玲的说话声。

“你听不出来吗，我身边的是董玲啊。”

王八不做声了。估计他现在跟我刚才一样，正在经历强烈恐惧的煎熬。

“电筒，电筒还没弄好吗？”王八的声音颤抖，口气已经是在哀求柳涛。

要是现在有灯光就好了，照一下，那个董玲是真的，就能看个明白。

可就这么简单的事情，就因为缺少光源。在这黑漆漆的溶洞里变成无比艰难的事情。

“我们同时摸董玲的脸，好不好？”没有任何鬼怪能模仿真人的面孔。恐怖电影里，鬼装成真人的情节都是扯淡。鬼是没下巴的。我和王八都知道这点。

要是多出来的董玲不是鬼呢……

对王八喊道：“我们一起动手，一，二，三……”

其实我没动，我指望着王八摸他身边的董玲，他摸出来了，我就没必要去冒险了。

很奇怪的，我和王八大声商量着要摸董玲。董玲却一句话都不说。

隔了几秒钟，洞内一片死寂。

“怎么样？”我和王八同时问对方。

两个人都楞了一下，原来王八也跟我一样的想法，指望我摸身边的董玲，等结果呢。

“就知道你是这种人！”我和王八异口同声的骂对方。

我正想再骂王八几句。

王八突然发出一声嚎叫——“啊……”

“怎么啦？”

我听到噗咚一声，好像是什么东西掉进水里。我急了：“王八，到底怎么回事？”

王八哭了：“董玲……董玲只有一个条胳膊了。”

估计是刚才王八突然发现董玲只有一个胳膊，吓的魂飞魄散，把手上抓住的不知道什么东西的胳膊给仍到河里。

“嗨……”我长叹一口气，原来还是王八牵住的董玲是怪物。

王八把那个也许是胳膊的东西扔到水中不久。我感觉浑身上下在抖动，不对，不只我自己在抖动，是整个皮划艇在抖动，还是不对，是整个河水都在抖动。

我不知道河水发生了什么。但肯定不是正常的水波流动。我清晰的听

到“沙沙”密集响声。那声音来自于水下。

就是傻仔也知道呆在艇上很危险了。

我对董玲喊道：“别呆在艇上了，我们也爬上去。”

董玲没回答。

“快点，”我催促道：“别磨蹭。”嘴里说着，手就去拉董玲。

可是董玲不知道是爬洞壁爬怕了，还是认为我又趁机占她便宜。竟然躲着我，我手往她的方位挥了两下，都没触到人。

我急了，往董玲的方向双手乱挥，我心一紧，换了几个方位双手挥动。

这下轮到我大叫了：“董玲不见啦！董玲掉水里啦！”

我顾不得水下沙沙的声音。趴在董玲刚才坐的地方，手伸到水下，胡乱地挥动。希望能把董玲救起来。手臂在水里不停的碰到游来游去的某种鱼类生物，那鱼很密集，我准备下水去捞人。

王八在上面大喊：“疯子你别慌，你千万别乱动。”

“董玲掉水里啦，我们怎么交代！”我焦急万分，没有了主意。

“反正你现在不能下水。”王八的语气非常坚决，难道他知道什么蹊跷。

我的手还在水下摸索，突然就碰到了类似衣服的布块，我连忙提起来，却大失所望。提的东西很轻，如果是人，没这么轻。我一下把那东西提出水面，拿到胸前，手中捏着的是一截袖管，里面是细长的骨头，人手臂的骨头。

我“呀”的喊了一声，连忙把这截骨头扔开。

柳涛在顶上喊“你们到底出什么事情啦。”

“董玲不见啦，掉水里啦，我们怎么跟人交代啊。”我在洞里竭斯底里的喊着。

“这是怎么啦，”娟娟哭起来：“到底是什么古怪啊。”

“董玲——董玲——董玲——”我们三个男人一起在黑漆漆的洞内喊着。

“你们别喊了。”娟娟制止我们的叫喊。其实我们对找到董玲已经没抱希望了，只是借着喊叫发泄心中的恐惧。

娟娟接着喊道：“刚才我好像在这个岔洞里看见玲玲了。我看见有两个玲玲，才吓得喊出来的。”

原来刚才娟娟叫了一声，是这个缘故，而且害的柳涛把应急灯给弄掉了。

娟娟这么一说，我们就安心多了。只要董玲还在，管她是真是假。总比生不见人死不见尸要好。

我的心也踏实多了。却没想到，现在最危险的反而是我自己。

皮划艇下的水，翻滚起来。把皮划艇掀的晃来晃去。我用手去扶艇舷，手掌却按住了一个东西。像鱼的身体有鳞片，也像青蛙有腿，我摁住那动物，猛的感觉到那动物的脖子好长，回旋起来把我的手腕给绕住。

然后狠狠的在手臂上咬了一口。我疼的厉害，把那动物往石壁上反手拍去，很用力，一下就把它给拍死了。

——冉遗——

“王八，快拉我上来。水里有怪物。”

“你在那里，快把手递给我。啊呀……”王八也尖叫了一下。

王八荷荷几声，然后快速对我说道：“疯子，你记不记得，冉遗怕什么？”估计刚才那种动物也对王八不太客气。

“你他妈的不是看这些古书吗，冉遗这东西当年还是你告诉我的……”我说不下去了，我能感觉有无数个冉遗往皮划艇上在跳，从水里直接跳上来。

原来上古的一些动物，并非如我们常人想象的那么巨大。从我刚才拍死的那只冉遗感觉来看，也就是巴掌来大的动物，只是脖子长点。

我想起了那些村民从洞内抬出的白森森的骨头。明白了为什么。

想到自己也要步那些尸体的后尘。内心里恐惧感上升到顶点。这不是对陌生怪物的恐惧，而是对死亡的恐惧。想着这成千上万的嗜血冉遗，过不了多久，就会扑上来，把我吃的只剩下骨头。任谁的心情，都好不起来。

越来越多的冉遗跳上皮划艇，我不停的用手去拨，可是没有用，腿上和背心，已经被咬了好几口了。王八也在啊呀呀的叫唤，估计他也跟我的情况差不多。

“就是你撒，非要进来，老子……”我现在十分怨恨王八的好奇心要把我们都害死在这里了。“你倒是想想办法，你平时不是很牛逼的吗？”

娟娟听到我和王八的惨叫。吓得哭起来。

没想到能解救我们的，是柳涛。

我们听到了几声尖锐的口哨声。是柳涛那边发出来的。不晓得是柳涛用嘴吹出来的，还是用的什么口哨之类的东西。

几声口哨声响过之后，咚咚的响声不停。都是那些冉遗蹦回河水的声音。持续了分把钟，河水又回复的平静。

洞内又变得静悄悄的。我和王八满是疑惑。柳涛一个电工，怎么会懂得驱走冉遗的方法。我和柳涛很熟，知道他是电子中专毕业的。怎么会这么厉害，懂得我和王八都不知道的法术。看来人都是有秘密的，我自认为对他很了解了，谁知道他还会这一手。

柳涛说话了，声音很沉着：“徐哥，你的打火机呢。”

娘的，我怎么把我身上的打火机给忘了。看来我真是没见过世面，一遇到麻烦事，就手忙脚乱，没了方寸。

我掏出打火机，啪啪两声，心里想着：别在这时候，连打火机都坏了吧。

还好，第三下，我把打火机打燃了。虽然打火机的火焰很低，但在这漆黑的洞内，在我们看来，无疑比100瓦的灯泡还要来的明亮。

溶洞仍旧是我们刚进来的情形，那些无数的冉遗，一个都没见到。我在艇上，王八在凹坑里，最上面的是娟娟和柳涛，他们站在岔洞的入口处。

我吓的厉害，对他们说，“你们快下来，我们走吧。”

“不行”柳涛说道：“娟娟说董玲还在岔洞里面。我们不能丢下她。”

“谁知道那个董玲又是什么东西……”我着急了：“你们不走。我就自己走了。”

“你慌个什么，”柳涛恶狠狠的对我说：“没有我，你出的去吗，你知道路吗？你自己走不到几米，皮艇就会被石头卡住。”

我想了想，也是，再说现在把董玲丢在洞里，我们自己出去。确实太不够义气。

“把打火机给我。”柳涛又喊道。

我老老实实的把打火机递给王八，王八慢慢顺着凸壁爬到洞顶的岔洞口，和娟娟柳涛站在一起。又是我一个人被甩在一边。孤零零的坐在皮划艇上。想着刚才那些恐怖的再遗，坐立不安。

“你在艇上呆着，别乱动啊。”柳涛交代我。然后我眼前又是一片黑暗。他们三个人进到岔洞里去了。估计岔洞进口就是个拐弯，不然怎么一点光线都漏不出来。柳涛倒是聪明的很，没了灯光，我就算是想丢下他们逃跑，也跑不了。

我又在这孤独黑暗的环境里等待。恐惧感把我严严实实的笼罩。

我对洞顶喊道：“你们倒是出个声撒，我一个人……好怕……”我还是把这句话说了出来。也不怕他们取笑。

可是没人搭理我。只有我说话的回声，在洞里回荡。我一动都不敢动。静静的呆着。耳朵里响着那种极端寂静的嗡嗡声。

终于听到他们三人的说话的声音了。可听到后，我并没有放下心。而是更担心了。因为他们说的话，让我摸不着头脑。

“董玲在这里。”这是娟娟的声音，我的心放下了，总算找着董玲了。

“呜呜……”是董玲的哭声。

“原来……原来……是这么个东西……”王八的声音。难道他发现了什么别的物事。

“黄经理说的没错啊。”娟娟的声音，她说的黄经理是我们的施工经理，黄经理跟她说过些什么啊。

“不能碰！”柳涛在大喝。娟娟和王八在碰什么。

“我只是看看……”王八看来对某个事物很感兴趣。

“对呀，只是看看。”娟娟也在附和王八。

“不行！”柳涛看来动手了，好像把王八打倒在地上，王八在呻吟。

“你们在干什么？”我无所适从，哀求他们：“你们别闹了好不好？”

他们看见了什么。让王八和娟娟如此兴奋。而柳涛为什么阻拦。

我脑袋要炸了。

我忽然觉得皮划艇在上升。好像水里有东西把皮划艇往上在顶。

我连忙喊道：“你们别闹了，水在望上漫，我们要淹死在这里啦。”

这下，他们几个人才没有在胡闹了。静了一会，我又看见了火光隐隐从洞顶冒出来。他们出来了。柳涛和王八两人扶着董玲，娟娟拿着打火机。

他们艰难的从凸壁上缓缓往下走，皮划艇已经和凹坑一般高了。

王八和柳涛把董玲递给我，我接董玲的时候，仔细看了看董玲，这是有电筒灯熄灭后，我第一次看见她。我看着董玲，真真切切的是她，没错。那刚才我和王八身边的到底什么东西？

娟娟也被吓住了，不敢往皮划艇上跳，“我们干脆在这里等吧，保安看我们没出去，会叫人来救我们的。”

“哼哼”我们三个男人同时冷笑。河水已经升的很快，这跟溶洞在此处很狭窄有关。我们得快点走，那里等得到洞外的人来救我们。

五个人又回到皮划艇上。这次不用柳涛提醒，我就用木桨在水里狠狠的划着。

“啊——”娟娟又发出一声尖叫。打火机又熄了。

“怎么啦，怎么啦？”我们慌忙问道。

“没什么，打火机太烫了。”娟娟解释。

“别停下，快划。”柳涛催我，“我们惊动它了。”

“惊动什么了？”

柳涛却学王八卖关子，什么都不说了，只是催促我快点划。

娟娟又把打火机打燃。靠着这点光线，柳涛看明水路，用手扶着石壁，调整前行的方向。

终于皮划艇走过了这段狭窄的河道。溶洞又到了是一个非常开阔的地方。前方已经有一点隐隐的白光，那是溶洞的出口。

我看到出口，顿时来了精神，两个手玩了命的划木桨。

皮划艇的速度快了很多。大家都心安多了。

除了柳涛。我看见柳涛的脸板得死死的。难道还有什么危险的事情等着我们？

我真恨自己是个乌鸦嘴。怕什么来什么。

溶洞到了此处，虽然宽阔，但都是地下河的水面，我在皮划艇上，看着洞顶垂下的石头，还有从水底冒出的石笋，诡异非常。

那些石头开始动了，开始很慢，我要很仔细才能察觉。可是过了几分钟，连王八和娟娟也主意到。

我们又开始喊叫起来。除了昏迷的董玲，还有冷静的柳涛，柳涛仍然在熟练的摆弄皮划艇的前行方向，一点都没慌张。

溶洞整个空间都在扭曲，蠕动，石头在不停的变换方位。洞壁的收缩，如同在吞咽什么东西。

喉咙洞。

我想起了这洞以前的名字。再对溶洞的空间记忆一一回想，这个洞从入口开始，到这里，真的很像一个喉咙。我们在一个巨大的喉咙里。校舍被我发现的牙齿，是属于这个喉咙的。

这个洞就是个动物的喉咙。那动物就是：

冉遗！

原来真实的冉遗，竟然有这么大，远远超出了我的想象。上古神兽，真不是盖的。

柳涛从怀里拿出个竹节，很短的竹节。吹起来。就是刚才驱赶小冉遗的哨声，又响起了。溶洞扭曲的节奏，变缓了一些。

我拼命的划，可是皮划艇定在原地，动不了。

现在已经离溶洞出口只有几十米，可以隐约看见洞内的场景了。我检查到底是哪里出了错，才发现，一个石头从水下顶起，把皮划艇弄搁浅了。

溶洞的石壁又开始扭动起来，那些巨大的石钟乳开始用怪异的方式，移动起来。柳涛很明的吹那个竹节，也没有用。

河水开始翻腾，如同水开了一般。巨大的泡泡从水下冒起来。咕咚咕咚的响个不停。

“搁浅了。怎么办。”我问柳涛。

柳涛说道，“下去个人，把艇举一下。”

我正在犹豫。

“你别下去，”王八自告奋勇：“我来。”

王八水性很好，当年我们在沙市读书，常常横渡长江游到对面的太阳岛上去玩。玩好了再游会来。可现在这地下河的水，如此诡异。实在是比长江的漩涡凶险多了。

王八脱了上衣。跳到水里，我都来不及劝他。

王八下了水，在艇边的水面上只露出头颅，双手在艇下拼命往上举。我也要下去，却被王八阻止，“你绝对不能下水。”

我趴在艇上，其他三人靠在另一边，好让皮艇被石头搁浅的这边能翘一点。我面朝王八，手里握着打火机，看着情况。

火光微弱，三米外就看的很模糊了。

王八还在一下又一下的掀皮划艇，皮艇慢慢挪动点位置。再来几下，

皮艇就可以蹭过石头。

我跟王八帮忙，拼命的用手拉艇舷。突然我看到前方的水面。仿佛被什么东西划过，水线分开。

我的腹部紧缩，全身的肌肉绷紧。这是对危险的本能反应。

“快上来。”我边喊，边用手拉住王八的胳膊。想把王八提起来。

王八还没有反应过来，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但他在往艇上爬的时候，就明白是怎么回事。

一个鱼身蛇头的怪物从水里钻了出来。这是我们第一次真切的看见冉遗。看来这个大溶洞里有无数的冉遗存在，这个算是比较大的。有一头猪的大小。那这个溶洞本身就是冉遗，又如何解释呢。

冉遗的头颈抬起来，把我们一艇的人看着。它没有眼眶，而是类似于变色龙的眼睛凸出很多。两个眼睛可以同时以不同方位转动。可现在它没有，它两个眼睛都把我们盯着。

面对这么大个动物，我当然害怕，但还是勉强把王八拖上皮划艇。

现在溶洞里的石头移动，不是最让我们担心的事情。最担心的事情，是眼前的这个冉遗会怎么对付我们。以它的体型来看，掀翻我们的小艇，轻而易举。

王八嘴里吐出水，慌慌的说道：“把骨头给它。”边说，从裤兜里掏出了我给他那截类似骨头的石英石，朝冉遗扔去，冉遗稍稍晃动脑袋，把那石英石给轻轻衔住。原来是王八身上的这块石头，把它给引过来了。冉遗仍旧没有动，还是看着我们。娟娟也把柳涛给它的石英石扔给它。

冉遗含着两块石英石。矗立在水面上一会。虽然只有一会，但我觉得跟几个小时一般漫长。我们都瑟瑟发抖。

最后，那动物缓缓沉下水去。消失了。

洞内石头在继续移动，空间在不停的变换形状。凑巧我们皮划艇下的石头又沉下去。小艇得了自由，在我的奋力划动下，向洞口飘去。

终于出了溶洞，洞外一片光明，明亮的太阳把我们照着。我从来没有觉得阳光又这么的亲切。我们的皮划艇在溶洞外的湖水上随意飘着，

不远的铁道，火车行驶，拉出轰鸣的号声。让我有恍若隔世的感觉。

董玲也醒了。

王八问她，怎么会莫名其妙的到那个岔洞里去的。董玲说，她在钻爆破所在的缝隙的时候，爬着爬着就到了一个漆黑的地方，前后都没有我们在。她吓坏了，就拼命的喊我们。可是没人答应，她什么都看不见，就只有哭。直到柳涛和王八找到她。

我和王八面面相觑，董玲根本就没有跟我们上皮划艇，可是后来竟然连续出现了两个董玲。都是假的。我们怎么想也想不明白。

我靠近董玲坐过去，安慰董玲，我闻到了董玲头发上洗发水的香味，不是潘婷的味道，是舒蕾的柠檬香。在明亮的光线下，看见董玲的衣服也扯破了，一只袖管从上臂开始，无影无踪，露出白皙的胳膊。我把身上的外套脱下，盖住董玲。

我们把皮划艇划到岸边，弃了艇，爬山向回走去。

娟娟走得慢，要我们等等她，柳涛不理睬，径直一个人走在前面。柳涛怎么就变了个人，竟然对娟娟爱理不理的样子。

王八停下来等娟娟，我和董玲也等着。柳涛走得快，顺着山路走了，和我们隔了好长一截距离。

“你也知道溶洞里的那个东西？”王八问娟娟。

娟娟不说话。

“你们到底看见了什么？”

“还能有什么，田经理不也是想要那个东西吗？”娟娟不屑的说道。

听了娟娟的口气，我明白了。妈的，田叔叔和浙江老板都想要洞里的什么东西。怪不得王八和娟娟都对洞里感兴趣，要进去看。一个公司的出纳，那是一般的财校生能当的，肯定是浙江老板的亲信。

我看着娟娟，觉得她的心思好深，比王八和董玲都要深。人真不可貌相，这么个可爱的小姑娘，居然就知道和柳涛套近乎，利用柳涛熟悉洞内的情况，达到自己的某些目的。

我心里鄙视娟娟的为人，看着她无邪俊俏的脸孔，心生厌恶。

这个事情就这样过了，公司里没有任何人问起我们进洞的事情。仿佛什么都没发生一样。王八临走前也交代我不要乱说话。

和柳涛还是天天在一起，我们之间也对这事闭口不谈。我知道柳涛肯定对娟娟利用他耿耿于怀。不愿意刺激她。娟娟也来找过柳涛一次，我知趣的走出房门，隐隐听到娟娟说：“我是真的喜欢上你了……”

这件事，只有我得了好处，董玲对我不再是以前那样爱理不理的，和我有说有笑的。看来一起共过了患难，人和人之间的距离会拉近些。

我主动提出不想在洞内工作了。经理很爽快，安排我在洞外负责施工道路。刚好要在溶洞外的小溪筑个小水坝。我就专门负责水坝的工作。

洞内的施工还在继续，在炸炮之后的大石头上，又搭了一个小型码头。弄了两条木船进去。船下水的时候，排场很大，我也进去了。一群人在洞内炸鞭。溶洞里嘈杂不堪。

水坝的工程是杨泽万请的施工队施工的。好歹也是这个村的主任，怎么也要利用职权，接点活，赚些钱吧。

水坝请的葛洲坝的一个技术员来设计的。就这么小河沟，能有什么设计。

就是为了控制小溪河水的流量，免得河水涨跌不稳定，影响溶洞的水位。

杨泽万也太贪钱了，水坝制模后，倒混凝土我交涉了几次，混凝土的标号太低。建水坝混凝土的最低标号应该不低于425，可是杨泽万弄的混凝土用的是325的水泥。并且混凝土的配比，砂石比例太高，用的也不是瓜米子。

杨泽万请我到他家吃饭，给我塞了一条红塔山。吃饭的时候，柳涛也在。

杨泽万给对我说：“这个河沟子这么浅，水坝的事情，水泥标号低点，也影响不了什么。小徐你别太计较了，又不是修三峡大坝。”

我默不作声，总觉得这样不好。在打算是否把这个事情告诉施工经理。

杨泽万看我还在犹豫，接着说：“现在混凝土一个方，公司只给180的

价格，你算算，我总不能亏着干吧。”

我心里计算，的确，180的价格肯定是亏。杨泽万不要点手段，那里能赚钱。

心想，这个水坝建起，估计一年到头都用没什么用处。就是个摆设而已。就不说话，和杨泽万干了一杯。杨泽万高兴坏了。连忙叫他堂客给我斟酒。

可杨泽万实在是太过分，在浇筑水坝中间坝体的时候，竟然拉了一车直径超过30公分的石头来填筑，这下我就不依了，最基本的职业道德我还是有的。这么做的话，坝体根本无法承受五米以上的水压。

杨泽万见我要动真格的啦，连忙叫人停工。当这我的面安排另外取石。

可第二天早上，这坝体的施工就结束了，他们连夜加了班。我看着停在一旁的空货车。知道被杨泽万耍了。我去告诉了施工经理。

可是施工经理把我骂了一顿。说我工作不负责。杨泽万也矢口否认，还信誓旦旦的说，要么把倒好的混凝土刨开，让我们看个究竟。

这下我把他们都得罪。经理肯定不愿意把干好的工程又拆了重来浇筑。浪费钱太多，这个责任，他也承担不起。只好不了了之。

我看着杨泽万脸色的坏笑，眼睛里闪烁着狡黠的光芒，心想让这个老狐狸占了大便宜。

却不知道，杨泽万的心思，并不只是贪钱这么简单。

工程终于在过年后竣工。还没有出正月，公司准备着开业典礼。

虽然还是冬天，但从正月初九开始，就不停地下雨，一直下到风景区临开放了，还是没停。风景区虽然要开放，但实际上有很多基础设施还没有完善，很多道路旁边都还是裸露的山地和泥土。雨水这么长时间地冲刷，风景区很多地方都泥浆漫溢，狼狈不堪。经理专门请了几十个村民不停轮换打扫。

有的村民在私下里传一些留言：说是开发这溶洞，坏了本地的风水。所以今年的气候就反常，本不该下雨的腊月 and 正月，连连续续下了一个多月的雨。冬天也不结冰，也不下雪，今年的油菜和橘子肯定要欠收。

村民对我们也不友好，特别是没有在工地上揽到活的，经常出言不逊骂公司的工作人员，甚至工地上隔三差五的丢东西，不是电缆少了几十米，就是钢筋丢了几百公斤。

不管多么艰难，终于到了风景区开放的这天。

正月廿六，节气：雨水。

公司在旅游区的一个广场举行开业典礼。村民都到了，都聚在广场上。公司的普通员工，也夹着站在人群里。

典礼的主席台上，公司的董事长——一个身材高大的浙江人坐在正中。紧挨着董事长左首的，是田叔叔。另外一边是区招商局的一个女办事员。再就是施工经理、杨泽万依次排开坐着。其他的一些人，有的认识，有的不认识，要么是村里的干部，要么是公司里的人。

王八这小子竟然也混到主席台边子上坐着。还在悠然喝着矿泉水。我正在打量这些领导。忽然看见一个身影，闪了一下就不见了。好像在那里见过，这个身影应该是我记忆深刻的人，不然我不会只看到一眨眼，就能记起。我正在绞尽脑汁的回忆那个身影属于谁。

开业典礼开始了，董事长开始讲话。无非就是和村民共同开发，共同发展之类的漂亮话。区招商局的女办事员也讲话，赞赏董事长对地方的投资，一定大力支持云云……

开业典礼正进行着，雨下的忽然大起来。本来只是小雨，有的人都没打伞。这时候的雨竟然比夏天的雷暴还要来的猛烈。雨水瓢泼的往下落着，越下越大，一点都没有止住的意思。

村民们大多都没带雨具，纷纷散了，只有三四十人留在广场上，冬天了穿着雨衣也挡不住雨水。大家都冻得发抖。

我寝室离广场近的很，早早的就从房东那里借了一把雨伞。本想和董玲共一把伞的，可是董玲在主席台上。我不好意思喊。

主席台上临时搭了个雨棚，里面的人淋不着雨。可毕竟简陋，雨水从多处往下漏。于是干地方都被领导们占据。很多人就不停的变换位置，躲避雨水。没什么人认识王八，谁都不卖他的帐，他被挤来挤去，身上都淋湿了。我向他招手，要他下来。

王八到了我这里，跟我共一把伞。

柳涛在旁边突然嘴里一声咒骂，把伞收了，向主席台走去。看样子脸色不善。我忽然又看见刚才看到的那个身影了。这下我看的很清楚，因为那个身影并没有再消失。那个人是个跛子。

罗师父。

为什么我看着罗师父总是一个身影呢，老是把看不清。他身上任何部位都是模模糊糊的。罗师父现在站在董事长和田叔叔后面不远处。他身边一两米的范围，都没有人，因为他头顶上漏雨非常严重，不亚于外面的雨水。而罗师父身上并没有被雨淋到的痕迹。

“田叔叔怎么和罗师父搞到一起了？”我问王八：“这个人怪的很，不晓得来历，他用人傀养稻草人的蛊，是很邪的魔法。不是好人。”

“田叔叔自从儿子出了那档子事之后，人就变了，变得很信鬼神那一套。不是以前的那个老党员了。”

我猛然惊醒，问王八：“田叔叔找罗师父到这里来，是不是跟溶洞有关？”

王八不回答我，我追问：“那个罗师父当初干那么恶的事情，田叔叔怎么还会相信他。”

“我哪里知道这些。”王八的口气很冲。

“那这个溶洞的事情，你总该告诉了我了吧。”

主席台上田叔叔在发言了，他发言的内容和董事长的思路完全一致。看来王八前段时间说他们不和，现在已经解决。也许解决的关键就是罗师父都说不定。

王八对我说道：“这个洞，的确是冉遗不错。”

“那我以前还天天在它喉咙里呆着……”我虽然已经大致知道，但听了王八证实，还是很后怕。

“这么大的冉遗，不知道已经存在了多少万年，时间太长，它的躯干已经和大山的山体融为一体，无法分割。身体变得石化，虽然还是活的，但已经不能随意的动弹。”

“怪不得，幸好它在受惊扰的时候，只能有限的移动某些石壁。不然我们早惨了。”我明白了去年刚施工的时候，为什么洞内的石钟乳经

常变换方位。还有，那些路基为什么经常断裂，原来是冉遗自身在抖动自己的喉咙。

“这也许是地球上最后一个冉遗了，它应该不会伤人的，活了几万年的生物，身体的反应应该是很迟钝，不是我们的时间概念能理解的。”

“你和娟娟当初在溶洞里看到什么东西？”我想通了，“王八是帮田叔叔在找；娟娟利用柳涛，帮董事长在找。”

“娟娟当天看见那东西的时候，很兴奋，我就知道肯定是董事长交代了她找那个东西的。”

“到底是什么东西？”

“几万年的生物能存活至今，身上的某些部分，绝对是非常的不一般。”王八说话的声音很低，跟自言自语一样：“要维持一个生命持续这么长时间……”

“你们就是要去维持冉遗几万年生命的東西！”我有点激动：“田叔叔和浙江人这么能这么干？一定是罗师父怂恿的。”

“你错了。事情没这么简单。”

“不知道浙江人是怎么知道这件事情的，然后出钱来投资，开发溶洞。估计后来是资金不足，他找到了田叔叔。田叔叔在调查投资状况的时候，也隐约知道了浙江人的真实目的。”

“帮田叔叔调查的人，就是你吧。”我对王八说道。

“怎么可能只有我一个人，人多了去了，只是你不知道而已。”

“你们就知道了这洞里的东西，想把他弄出来。”

“是的。”

“就是那天在洞内你和娟娟要去摸的东西，却被柳涛阻拦。”

“柳涛也很奇怪，他为什么压阻止我们。”

“肯定是你們碰了那东西，会莫大的危险。柳涛才阻止你們的。”从当天柳涛的表现来看，柳涛肯定是知道溶洞里各种危险的。

主席台上杨泽万发言了，他讲的话比较实诚，就说两位老板来村里投资风景区，是我们XX村的机遇，风景区搞好了，人来的多了，跟三游洞一样出名。大家以后都有钱赚，只要人来的多，做什么都有发财，开餐馆也行，开旅社也行，卖纪念品也行……

听者杨泽万口若悬河的说着，我觉得这社会就是被这种人给弄的乌烟瘴气。为了自己的利益，不惜出卖自己家乡的根缘和血脉。杨泽万是村主任，应该很清楚冉遗对这个村的重要性。可他竟然联合外人，要败坏冉遗的精髓。好从中牟利。他当然是希望风景区继续干下去，就可以利用职权，多捞些好处了。

我正想着这些。又听见杨泽万大声说道：“我还有一个好消息，要告诉乡亲们。”

我停止胡思乱想，竖起耳朵，仔细听他说些什么。

杨泽万的调了调麦克风，声音在哗哗的雨声中，听的很清楚：

“我们风景区，马上就要开始第二期工程，将在溶洞内开凿地下河，公司的设想是，在洞内打出多个孔，把还隐藏在地下更多的溶洞都开掘出来。连在一起，这样我们的山鬼洞，就超过了白马洞，成为宜昌近郊的最大溶洞群……”

“怎么回事？”我疑惑的问王八。

王八压低声音，继续说道：“你刚来的时候，田叔叔和董事长估计为溶洞里的那个东西闹的很不开心。后来不知道为什么，这个罗师父找到了田叔叔。然后田叔叔和董事长就不扯皮了。董事长还联络浙江的生意伙伴，继续投资，准备开发二期。”

“这二期和溶洞里的东西有关联吗？”

“你说呢？”王八神秘的笑：“我告诉你吧，我和娟娟看到的東西就是岔洞里的一个血红的石块，印着河图的纹路。这东西是无价之宝，如果把它敲下来而继续投射红光的话。到底有多大的好处，我也不知道。”

“罗师父知道。”我立马想到，“不然田叔叔不会找到他。”

“是罗师父主动找的田叔叔也说不定。”王八虽然是这个口气，但我知道，肯定是罗师父找的田叔叔没错。

“罗师父找到田叔叔，然后田叔叔和董事长就不再扯皮了……”我接着王八的思路说道。

“是的，”王八声音沉重起来：“因为他告诉田叔叔和浙江人，血石只是冉遗喉咙里的一个精华聚集。但冉遗真正的灵体并不是血石。”

“还有比血石更有价值的东西？”我接口道：“让田叔叔和浙江老板不再对血石志在必得。那到底什么东西让他们更感兴趣，难道溶洞里还有比冉遗更离奇的事物。”

“你猜对了一半。”王八说道。

“你别给我卖关子！”我吼王八，这事情太恶毒了。我知道的越多，情绪有点失控。

“你动动脑筋想想。这个洞的名字叫什么？”

“现在叫山鬼洞，以前叫喉咙洞……”我脑袋灵光一闪，彻底震惊了。

人的想象力太狭隘，远远追不上真实的事物。

这么大的一个溶洞，仅仅是冉遗的喉咙而已。那它的身体到底有多大……对，冉遗的身体已经深深没入了大地之下，溶洞只是它的头部而已。

“你知道了吧，更有价值的东西，还在地下。”

“所以田叔叔和董事长又抛开芥蒂，两人的资金不够，就又拉人进来追加投资……”

“我估计这都是罗师父的指点。”

“妈的，这罗师父绝对不是好人，这么伤天害理的事情他都想的出来。”其实不仅是罗师父，浙江人和田叔叔又能好到哪里去。不都是为了一己私利，不惜掘人风水脉络吗。

我把主席台上的浙江人、田叔叔看着，觉得他们面目实在是太丑恶，虽然摆出个道貌岸然的样子，我却觉得恶心。这世界到底是怎么啦，到底是他们太现实，还是我太幼稚。

我看着罗师父站在雨水里，一动不动，仿佛雨水都从他身体直接穿过，他好像就是一团影子，根本不受外界事物的影响。

我直愣愣的看着他，恶狠狠的看着他，为什么一个拥有莫大本领的能人，总是要做一些缺德伤阴的事情呢。

罗师父仿佛感受到了我的敌意，也向我看过来，我能感觉到他一丝怯意。是啊，做了亏心事，任他多厉害，心里总是虚的。

还有王八，我提了王八一脚，“你明知道是这么缺德的事情，怎么还要帮着干。”

“我只是个职业律师。”王八很委屈：“客户给钱，我拿钱做事，职业行为而已。再说你不也是拿着田叔叔和浙江人的工资在干活吗。”

“我可没有为他们找溶洞里的什么东西！”我冲着王八发火。

王八不说话了，他的确理亏。

“冉遗根本不是具备进攻性的动物。”我说道：“在洞里，只是我们惊动它了，那些冉遗的活体才从地下深处冒出来，就算是出来了，也不是一味的要攻击我们。他们只是被惊动了。”

王八也说道：“不仅他们不会攻击人，冉遗保了这一方风水，交换条件只是接受村民的供奉牺牲。而且是村民主动奉上的。哦……”王八拍了拍脑袋：“怪不得你告诉我，那些横死的人，非要进洞。原来村民供奉冉遗的牺牲，都不是自然死亡的人。”

“村民只把非正常死亡和做了恶事而死的人抬进去……”我也想明白了。

雨还在瓢泼得下着。这个天气实在太怪异，还在正月里，却下着六月的大雨。

主席台上领导们都讲完话了。台下有人开始炸鞭。炸鞭噼里啪啦的，持续不久，就没了声息。估计是被雨水淋熄。

众人向溶洞走去。工程竣工，领导们要去看一看。到了溶洞口。

我在溶洞前，把山体看着，愈看愈像一个动物的面孔。众人在雨中，拉出了一条长长的红布，董事长亲自拿起剪刀，开始剪彩。

剪彩的仪式结束，一行人就要进去，参观溶洞。

罗师父和董事长田叔叔紧紧地挨在一起走着。我知道，他们这是要进

去，去摘取那血石。一般人取不下来的血石，罗师父肯定有办法取下来。估计田叔叔和董事长已经商量好了，如何分配血石的好处。

我看着他们面露微笑的样子。心里恨恨的想着：最好让冉遗把你们都给吃了。

看着他们一个一个往里走，一个随行走在最前面，随后走的是董事长，然后是田叔叔，接下来是罗师父，招商局的女办事员也进去了，然后是王八、董玲、娟娟……还有一些公司的职员。

我不想进去，我虽然对冉遗不再害怕，但我对他们即将要做的恶事，无比厌恶。看着溶洞入口的河水，水漫的很高了，我看湍急的流水，漂浮着许多枯叶和垃圾，也觉得比他们干净的多。

杨泽万没进去。

杨泽万拍董事长马屁这么好的机会，他竟然放弃了。

杨泽万从洞口回走来。和我面对面碰个正着。

“小徐，你怎么不去呢？站在这里干嘛？”杨泽万开心的很，彷彿这家公司就是他开的一般。他也不是好东西，自己家乡的血脉就要断了，他还这么轻松。

“你不去巴结老总，出来干嘛？”我反正是想在这里干下去了，也不怕得罪人。

“广场的台子还要拆撤，我不去收拾，谁去干呢？我要还要快点去，工人还在那里等着我呢。”杨泽万的确是很高兴，不是装出来的。

一声炸雷，雨下的更加猛烈了。

“小徐，你进去撒，我去忙我的事情啦。”杨泽万绕过我，向回走。

我不做声，也跟着他往回走。

“你跟着我干嘛，你进去撒。”杨泽万回头看着我。

“我不干啦，准备辞职，我没得某些人那么下贱。”我话里有话，讥讽杨泽万。

杨泽万把我看了好大一会，目光很严厉。看来我说到他的痛处了。

杨泽万不理我了，继续往回走着。我跟在他后面，看见他的肩膀在不停的耸动。我以为他是良心发现，在愧疚。其实我错了，后来我回想，才知道他这个时候应该是非常的兴奋。

天空又传来一阵轰隆隆的雷声，这雨到底是怎么啦，更加过分的下着。跟雨伯在空中打翻了水盆一样。

一群工人在等着他。工人都是当地村民，就是跟着他浇筑水坝的村民。

可是这群工人并不是在广场上等杨泽万。而是在离溶洞口不远的水坝旁等着。一群人默默的站立在磅礴大雨中，都没有打伞，也没有穿雨衣。身上被淋的湿透。这可是正月啊，气温只有几度，他们都冷得瑟瑟发抖，却都跟钉在原地一样，安静的站着。诡异无比。

杨泽万走到工人中间。悄声和其中某人说着话。不知道在交代什么。

“柳涛”我看见柳涛竟然也在这里，“你刚才去那里了？你在这里干嘛？”

柳涛也不理我，和旁边的人一样，都面无表情。

绝对是非常不寻常。

我忽然发现，水坝上的水面已经漫到坝体的三分之二的高度了。超过了五米。

“谁把水坝的闸关啦，疯啦！”我狂喊：“是谁干的？”

没有人回答我。

整个山冲的雨水都在往这里汇集。水涨的飞快。

“杨泽万，你快要他们把闸打开。”我向杨泽万喊道。

可是杨泽万的表情让我彻骨的心寒。

杨泽万在狞笑。

这水坝只有十米高，二三十米长，夹在山涧里，平时看起来非常的不起眼。可是现在溪水，被坝体拦住，已经在形成了一个很长的堰塞湖。水还在积聚上涨。

我把伞扔了，跑到水坝上去扭闸门的扭杆。还没有转到一圈。一个村民从后面把我用锹把捅了一下。我吃疼不过，弯下腰。两个村民把我从水坝上拖下来。

“你这样是故意杀人，要枪毙的！”我冲杨泽万喊道：“这么多人在这里，你瞒不住的。”

“是吗？”杨泽万现在开心的很，根本就不在乎我的威胁，“你看他们会告发我吗？”

村民都把我冷冷的看着，目光木然。他们的确不会告发杨泽万。杨泽万是他们的村主任，如果在解放前，应该是他们的族长。

我一直看错杨泽万了，没想到他才是老谋深算，处心积虑地要对付坏他们村风水的人。

“难道非得这么做吗？”我问杨泽万。

“你说我能怎么办，他们有钱，他们又有本事，区里的大官都帮他们说话。”杨泽万面目变得狰狞起来：“你说我能怎么办……这是他们逼的。”

远远来了两个村民，走进了才看清楚，两个人合力抬着一个打鼓。很旧的鼓。鼓面的皮是黑色的，多处表皮已经毛起。鼓身是看不出什么木头，也是腐朽不堪。

“十几条人命在里面，你快把水闸打开。不论怎样，杀人绝对不是办法。”我喊道。

杨泽万恨恨的说道：“当初只说是开发风景区，是我说服他们答应浙江人的投资。”杨泽万把村民指着：“我答应他们，只是开发溶洞作为旅游，不会对我们的龙有妨碍。可是浙江人那里是想做生意，他就是想断我们的龙脉。我不给他们一个了断，我一家人怎么在村里活下去。”

我想告诉他，他们龙并不是龙，只是冉遗。随即打消这个念头——对他们来说，两者没有区别。

两个村民把鼓放在路边的一块空地上，架好。两个壮年男人，开始脱衣服。脱的赤条条的。他们也真不怕冷。两个赤条条的男人，举起手中的鼓槌，开始狠狠地敲起来。

鼓声很沉闷，且绵长。我听到第一声，心里就怦然一跳。心脏仿佛堵了什么东西在里面。憋得慌。

古老的祭祀。

我想起了王八所说文暇那个乡村作家的文稿。这个村有用活人祭祀冉遗的传统。看来杨泽万谋划这事情，已经很久了，连日期都算准。

“咚……咚……”鼓声继续缓慢的敲着。我忽然站立不稳，脚下的大地刚才震动了一下。

杨泽万突然喊起来，像是在唱歌，也像在嚎叫。叫的词，都是我听不懂的。

杨泽万的歌声在鼓声的间隙中唱起，他的歌声普歇，鼓声就响。

大地又震动了一下，比刚才的程度更甚。

杨泽万正在唤醒冉遗，让冉遗享受祭祀的牺牲。

洞里的人，就是这次祭祀的牺牲。

天空一个炸雷，就在我们附近，把一个松树拦腰劈断。杨泽万哈哈的狂笑起来，歌声更加疯狂，唱的愈来愈快。

鼓声的节奏也快了很多。

众人的也随着杨泽万的歌声的节奏开始附和着荷荷的呼喝起来。

水面已经达到了水坝的设计承受压力。水坝的坚固性实际上和设计要求差很多，现在水坝在苦苦支撑，随时都有被冲垮的可能，也许就在下一秒，水坝就垮了。十米高的洪水就会灌入溶洞。

我意识到了自己的危险处境。杨泽万和村民是铁了心要让河水把水坝冲垮，让进洞的人悉数溺毙。我也是杨泽万供奉牺牲的预算之一。可我现在没进去，而是看着杨泽万和村民干着这杀人的勾当。我明白我肯定也走不了了，杨泽万随便想个什么办法都能对付我。

杨泽万也听不进去劝了。看他疯狂的样子，谁也无法阻止他。

听他刚才的口气，就算是他杀人犯法的事情败露，也在所不惜。他豁出命了。宁愿接受法律的惩罚，也要收拾，企图败坏他们祖祖辈辈风

水的人。

对了，还有柳涛，说不定柳涛有办法帮我，阻止杨泽万的举动。

我对柳涛喊着：“怎么办？”

柳涛听见我的喊声，却不理我。

我走到柳涛跟前。对柳涛说道：“我们得想办法阻止杨泽万杀人。你快去公司打电话，叫警察来，他们就不敢这么干了。”

旁人都在跟着杨泽万唱歌，沉醉在莫名的喜悦中。估计注意不到我和柳涛讲话。可我错了。

我说的话，被杨泽万听的清清楚楚。他停止唱歌，对我柳涛喊道：“哈哈，涛伢子，他还不知道你是谁呢？”

柳涛到底是谁，听杨泽万的意思，他跟这个村，跟这个溶洞也有莫大的关联？可他不是当地人啊，曾经对我说过，他是枝江白洋人。

“你到底是谁？”我问柳涛，我记起了柳涛对溶洞的熟稔，柳涛阻止过王八和娟娟触碰血石，柳涛在洞里避开危险，带我们出洞……

“我是舅舅的继承者，一辈子都要守着这个地方……”柳涛的语气非常不开心，很低沉。

舅舅，妈的杨泽万是柳涛的舅舅。怪不得，怪不得。我心里一些谜团，全部解开。

柳涛虽然是白洋人，可母亲娘家是这里，他应该对冉遗和溶洞的事情很了解，并且，他还说他要接他舅舅的班，守护冉遗的风水血脉。那对溶洞的熟悉程度，当然比一般的村民要更多。

柳涛动不动就去杨泽万家里喝酒，很奇怪吗，在自己舅舅家吃饭有什么稀奇的。更何况他要告诉舅舅溶洞里的情况。

柳涛对洞里的任何怪事都是无动于衷。他估计从小就见惯了。

炮渣石里的那些类似骨节的石英石，我明明看见有很多的。可是隔两天再去的时候，一个都没了。当时接应我和爆破老板的，正是杨泽万。一定是杨泽万知道出了状况，在我和爆破老板出洞后，第一时间安排人把那些石英石收拾干净。肯定不是收起来，而是用某种方法还

给了冉遗。可是柳涛送给了娟娟一块。也就是说，杨泽万安排人收拾石英石骨节的时候，柳涛就在场。柳涛为了讨好娟娟，私自拿了一块藏起来了。送给娟娟后，受浙江人指使的娟娟，根据骨节大致推断出血石在洞内某个地方。同时王八和董玲也根据我捡的那个骨节，得出和娟娟一样的结论。

就因为这样，我们才一起入洞的。才发生了我们五个人在洞内惊心动魄的经历。

我为什么就这么傻呢！被他们糊弄的团团转。到现在才想通各个枝节。

我对柳涛喊道：“现在不是旧社会了，不能这么做事了。你眼睁睁的看着十几个人死在洞里吗？”

柳涛在犹豫，毕竟他接受了较高的教育。思维方式当然不能和这山村的村民等同。

“这些人死了，就算你们逃脱法律制裁。可你能安心吗？”我继续说道。

“那是他们活该。”柳涛说着，脸上却显出不忍。

没时间了。我没那么多时间和柳涛、杨泽万周旋了。

我扭头就跑，跑向溶洞。我想清楚了，就算我不进洞，杨泽万也不会放过我。我还不如进洞去，提醒里面的人，一起逃脱，还有一点机会。

村民有几个要追我，被杨泽万拦住：“他进去不是更好。”

其时溪水已经快漫道水坝的顶部。

大地又震动一下，水坝的基础我是知道的，就是个豆腐渣工程。水坝支撑不了多久了。可我没有选择，只能往溶洞里跑去。

杨泽万嘴里“嗯”了一声，村民会意，拿起手中的铁镐和八磅锤，走向水坝。他都等不及洪水冲垮水坝了。

我边跑边喊：“柳涛，你愿意跟他们一起糊涂吗，走了这步，一辈子就回不了头了……娟娟也在里面呢……”

我听到身后杨泽万在喊：“你们别砸，等等……他是我外甥呐……涛伢子，快回来……”

柳涛从后面追上我，一起进入了溶洞。

洞外的杨泽万在狂喊，和村民争执的声音隐隐从风雨中传进溶洞。

我心里安定多了，说服了柳涛一起进来。我生还的胜算大了好几倍。

我和柳涛飞快地在洞内的栈桥上飞奔，我们都对洞内和熟悉，虽然洞内道路复杂，我们却不受影响。飞快的跑着。

“来得及吗？”柳涛问我。水还没有涌进来，应该是杨泽万顾忌到柳涛在洞内，不允许村民砸水坝。可是即便是这样，又能争取到多少时间呢。水坝随时都会被冲垮，山村的整个大地都在随着冉遗的苏醒而震动。水坝经得起几下折腾。

时间真是奇怪的东西，平时无所事事的时候，大把的时间无法消磨。可现在，恨不得每一秒钟都比金子还贵重。终于和柳涛跑到溶洞地势最低的地方了，就是当初放炮炸石壁的地方。这里已经在地下挖了一米深，做了一个通道。

我和柳涛弯下腰，快速的前行。前面就是溶洞内的码头，再向前就是岔洞，他们现在应该就在岔洞。我和柳涛跳上了一条木船。溶洞已经算是开业了，洞内的灯火通明。我们看见另一条船停在岔洞下的水面上。岔洞人声嘈杂。他们真的动手在取血石了。

柳涛急了，忙从船上跳到凹坑，又手脚伶俐的快速爬上去，闪入岔洞。我就没他那么灵活。他进到岔洞里，我还在爬凸壁。

我也进了岔洞，没想到岔洞的空间非常大，比我预想的要大很多倍。如今一二十个人站在里面，只占据了小小一个面积。

柳涛在冲进去的时候，就在大喊：“快走，快走。都给我出去。”

可是没人理会他。

我进去的时候，刚好就看见王八被洞里的几十只蝙蝠给缠住，不停地咬他的头脸。王八在地上打滚。

罗师父狠狠的说：“就凭你这点手艺，在老子面前施手段……”

董玲很怕蝙蝠，但还是用一把雨伞帮王八驱赶蝙蝠。那几十只蝙蝠应该是受了罗师父摆布，就死钉着王八咬。

看情形是刚才王八忍不住和罗师父较量一下，可惜王八这水货，估计连罗师父一招都过不了。

罗师父甩开了王八的纠缠。双手抓住了头顶石壁的缝隙，然后脚也抬了上去。跟个蜘蛛一样，扣在石壁顶上。罗师父的头正对着一个块石头，在洞内的灯光下，映的鲜红，那石头就是挂在洞壁上的一个突出的石头，分两瓣，像朵花。距离地面不到两米的高度。

罗师父的身体在石壁顶上略略移动一点。接下来，他的举动，然我们众人惊赫不已。罗师父张开嘴，露出白森森的牙齿，向血石咬去。

“唔——”溶洞里发出了声音。石壁晃动起来。

罗师父张开嘴哈哈大笑，嘴角竟然滴着鲜血。在一旁观看的董事长、田叔叔、区里的官员……都饶有兴致的看着，表情非常兴奋。

柳涛狂呼一声，跑到罗师父的身下，跳起来去揪罗师父的衣服。罗师父正在得意，冷不防被柳涛扯下来，摔倒地上。

罗师父手里挥动一下，洞里的一个公司职员冲了上来，和柳涛厮打。那职员发了狂，对柳涛拳打脚踢，和柳涛凑得近了，竟然用嘴去咬柳涛的鼻子。平时都是同事，犯得着这么拼命吗。我看见罗师父嘴里念念有词，才知道他的心智被罗师父控制。

柳涛用一只手抵着那职员的下巴，另一只手就掏出那个竹笛，吹起来。顿时洞里爬进来了数只巴掌的大，鱼身蛇首的动物，纷纷用脚爬到溶洞顶上，团团的把那血石围住。

罗师父冷笑道：“看守人都来啦，你们守着这宝贝又不会用，还不如给我们呢……”

柳涛的嘴巴被那职员用手给抠了进去，他用牙齿咬职员的手指，可职员好像不知道疼痛，竟然把手往柳涛嘴里探。柳涛说不出话，把罗师父恨恨望着。

罗师父，轻轻喝了一声，那些围着血石的冉遗，纷纷掉了下来。

罗师父又准备爬上洞壁，去咬那血石了。看他恐怖的样子，估计用不了几口。血石就会被他咬下来。

王八在董玲的帮助下，挣脱了蝙蝠的攻击。扑向罗师父，手明明拉到了罗师父的胳膊，手掌却从罗师父的身体穿过。罗师父这下有准备了，他擅长利用傀儡和使用幻术，身体那部分是真实的，常人根本就看不出来。

我看着这发生事情。心里混乱，大喊道“你们别闹了，水，水就要进来啦！”

“怎么回事？”董事长听到了我的话，沉着的问道。

“水坝要垮了。”

洞里的人都一阵慌乱。大水若是涌进来，谁都跑不了，都会淹死。

“那走吧。”董事长简短的说道。旁人也跟着他，打算出岔洞。

“等等，还没完呢。”罗师父看见众人要走，有点着急。他这一分神，被他控制的那个职员就清醒了，愣愣得看着和自己扭打在一起的柳涛，不知所以然。

罗师父现在什么都不顾了。他已经没时间把整块血石都咬下来。他干脆就站在地上，用嘴咬着血石的下端。

我大喊：“来不及啦，我们都快走吧。”

罗师父已经陷入疯狂的状态，正用牙齿咬着石头，我听见他牙齿和石头一齐崩裂的声音，心里发毛。柳涛看见罗师父这个阵势，当然也不会走。他现在跃跃欲试，想扑上去跟罗师父打斗。

董玲在岔洞外喊道：“你们快出来啊。”

王八大喊：“等等我们，马上就出来了。”

董事长在喊：“别等了，我们先走。”

我求着柳涛：“我们走吧，别理他了。”

“不行。”柳涛不听我的劝，对我说：“你们走吧。”

王八拉着我就往外跑，我还不死心，劝说着柳涛。

等我和王八出了岔洞，董事长和公司职员他们已经划船走了。溶洞里又是一阵剧烈的震动。我和柳涛划过来的木船绳索从石头上松脱，被

河水冲走。

我和王八目瞪口呆。两人连忙下水，想游泳去把船抓住。可是刚一下水，我和王八就急忙爬上凹坑。不行，水流太急了。任我和王八水性再好。也不能在这湍急的河水里游泳。

我和王八没了主意。束手无策。看来我们就要困在这个洞里了。而且我们面临着很现实的境地——死亡。

轰隆隆的，洞前段的方向传来了巨响。天崩地裂般的响声。

大坝终于还是塌了。不知道是水冲垮的，还是杨泽万和村民砸垮的。现在思考这些也没什么意义了。

洞里的灯光熄了，不过洞里到处都是应急灯。现在全部亮了。

我问王八，“上次，你为什么老是不让我下水，我的水性难道不如你吗？”

“你的八字就是火命。克金克木也可以反克水。但是再遗的水德太凶了，你镇不住。”

我有点感激王八，毕竟还是多年的兄弟。

大水冲过来了，我和王八只能往洞顶上爬。我远远听见洞下端那一船人的惊叫声。不晓得他们能不能过这一关。

水很快就漫道岔洞前的平台。溶洞就是这一段比较高。水坝上端已经全部淹没，下段也全部淹没了。我和王八看着水往上涌。心若死灰。

可是忽然发现，水上涌的速度减慢了。

怎么啦，怎么会这样。

我和王八楞了一会，就想明白了。溶洞在此处的前段不远处石壁太矮，阻挡了大水猛力灌入。水虽然冲进来的很猛，但毕竟减缓了水势。

溶洞下半段不远处的洞壁也很矮，水把下半段也淹没了。溶洞在这段的空气无法排出洞外，气压反而压迫河水无法快速上涨。

我和王八一看，还没有到山穷水尽的地步。我们说不定还有时间想办

法出洞。

我们马上折回岔洞，去找柳涛。柳涛对洞内如此熟悉，他肯定有办法。

我们进了岔洞。不看就还罢了，看了我就沮丧。

柳涛现在正背着罗师父，端端正正地扛着罗师父，好让罗师父去咬那血石。柳涛肯定已经神志不清，不然怎么会帮罗师父呢。

罗师父看见我和王八进来了。冲我笑了笑。我突然就心生一股怨气：妈的我现在死到临头了，就是王八安排我来这鬼地方上班的。如果不是王八，怎么会闹成这样。都是他害得我，我饶不了他。我现在就搞死他，死也要他死在我前面。

念头一起，我就扑向王八，王八没想到我会突然向他发难。被我狠狠的压在地下。我用手指向王八的眼眶抠去，先把他弄瞎了再说。

“疯子，你怎么啦！”王八在身下抵抗我的攻击，捧住我抠他眼睛的手。

我控制不住的荷荷有声，用嘴咬王八的手背。王八疼的狂叫。

“疯子，你醒醒，——啊——”王八一声尖叫。我把他的手背上的皮肤咬了一块下来。血溅在我口里，咸咸的，味道真好。

我又向王八的脖子咬去。

“疯子，你忘记了草帽人吗？”王八没命的喊道。

草帽人、草帽人……

这个词，如同一道闪电，从我头顶直直劈下。我身体一阵激灵。是啊，当初我答应过草帽人的，千万别伤生，别见血，别养邪……

我清醒了，看着被我死死压在身下的王八，王八惊魂未定，面目扭曲，如牛吼般喘着气。

我他妈的在干什么！

哈哈哈哈……罗师父在狂笑。

我松开王八，向罗师父看去，罗师父已经把血石下面的一截给咬掉

了。血石流出鲜血，不，是涌出了鲜血。溶洞在悲鸣。

轰隆隆的震动，我都分不清是溶洞在扭动，还是洪水灌入的震动。

王八从怀里掏出了一个小物事，还是他那个没得比用的八卦镜，从夷陵广场旁边骗子那里买来的八卦镜。王八把八卦镜对准罗师父，嘴里喊着：“太上老君，教我杀鬼——”

话还没说完，八卦镜就破了。

罗师父轻蔑地笑着，是啊，他是人，这招对他有什么用。

罗师父得意的很，“小滴嘎，莫在老子面前来这套。”

罗师父看着王八，却分了神，忘记了控制柳涛。柳涛猛地把罗师父甩到地下。

我明白了，罗师父再怎么厉害，他只能在同一时间对付一个人。他的弱点就是不能分神。

我喊道，“柳涛，王八，我们一起上。”

“打他个狗日的！”王八也喊道。

罗师傅发现我们找出了他的弱点，有点慌乱，跟没闲暇去咬血石。

我和王八一步一步的逼向他。我心里不停的想着草帽人、草帽人。这样会让我的精神集中，不再受罗师父的蛊惑。

罗师父把我和王八盯着，我喊道：“王八，你还记得我们当年冬天洗冷水澡，回不了寝室，零下5度的天气，打着条膀，湿淋淋的被关在门外半个小时的事情吗？”

王八说道：“记得，楼下几十个人都看我们的笑话呢，老子一辈子都不会忘记，是你忘记带钥匙的。”

“你就回想这件事情，别分神。”

“老子头发都结冰了，都是你害的.....”王八说道。

罗师父看着我的表情有点惊讶。

“比别以为你能无所不能，球货！”我开始咒骂罗师父。

罗师父懵了，呆呆的看着我。没注意到柳涛的动作。柳涛拿起竹笛，吁吁地吹起来，声音婉转。

可是罗师父听不见，他的注意力放在我身上。

——我要杀了这里所有的人。

不行，草帽人对我说：你不能。——

——活不了了，与其在这里憋死，还不如投水自行了断算了。

不行，草帽人对我说：你不能。——

我哈哈的大笑：“你这招，不管用啦，老东西。”

罗师父慌了，这是我第二次看见他慌乱，上次在风宝山他看见我也是这样表情。

洞里突然冒出来无数的冉遗，密密麻麻的冉遗，它们都向罗师父身上涌去。柳涛还在继续吹他的竹笛，越来越多的冉遗爬向罗师父。

罗师父开始惨叫，他在用力甩脱身上的冉遗。

我都看不见罗师父的身体了，都是密密麻麻的冉遗扑在他身上，显出他身体的轮廓。

罗师父的身体的轮廓，带着密集的冉遗在洞内不停的变换方位。不是跑来跑去的移动，而是瞬间的变换方位，此刻在洞的左边石壁，下一秒，就蓦的出现在洞的右面石壁。可是无论他在洞里怎么变换他的方位。身上的冉遗总是死死地钉在他身上。出卖他的位置。

罗师父身上的冉遗不停的掉下来死掉。可更多的冉遗又扑上去。我看见冉遗撕咬罗师父的皮肤肌肉，可是没用，罗师父身上一滴血都没有渗出来。

柳涛却在不停的咳嗽，他在吐血。看来再这样下去。柳涛支撑不住了。

草帽人对我说：别去碰邪。

我说：“不行——”

我冲到罗师父身边，伸出手，向罗师父的脖子抓去。

可是我抓了个空。我的手指从罗师父的肉体中穿过。罗师父的肉体瞬间变得虚幻。

没事，他躲不了。我又抓去。这次，我抓住了罗师父的胳膊。

罗师父发出惨烈的尖叫。他被我抓住的部位，在灼热燃烧。肌肉很快就烧尽，我手里捏着他胳膊的骨头。罗师父拼命的挣扎，“为什么你总是跟我过不去！”

我用另一只手，又住罗师父的脖子，这次我抓准了，“为什么你总是要做伤天害理的事情！”

罗师父的脖子也开始燃烧。

罗师父的法术破了，无数肉遗在他身上啮咬，撕扯他的皮肉。

我看着罗师父悲惨的叫唤，面目变得非常可怜，甚至眼角流出泪来。

我心一软，手上的劲力小了点。

何苦呢，我们都命在旦夕，不想办法从溶洞里逃生，在这里做这些无谓的争斗干嘛。

就这一个间隙，罗师父挣脱了我的手，跌跌撞撞的向岔洞口奔去。无数肉遗还在他身上吊着。我和王八追去，却看见罗师父跳进了河水。

“你为什么要放过他？”柳涛在洞里喊着。

“他跳进河水，难道跑的掉吗？”我心虚的答道。

我自己都不信，我知道，罗师父的道行，水遁只是个小把戏。刚才我们大喊水冲进来了，他根本就无所谓，他只有逃生之道。

王八叹了口气，和我又走进洞内。现在是要考虑，我们该怎么逃出生天了。

柳涛还在咳嗽，不过没咳出血了。

我对王八说道：“王道长，教我们出洞撒。”

王八说道：“什么时候了，你还开玩笑！”

“你教我们水遁出洞撒。”

我心情不是很紧张，我现在心里很清晰，各个细节都能想明白，包括我知道柳涛肯定有办法出洞。

柳涛能支配洞内的冉遗，和这个溶洞当然有很深渊源。他绝对知道出洞的方法。可我现在就是不给王八讲明。王八什么事情都喜欢瞒着我，在我面前故弄玄虚，现在不报复他一下，我不甘心。

“我哪里会什么水遁！”王八喊道。

水漫进岔洞了，瞬间淹没了我们的脚踝。

这下我也着急了。连忙问柳涛，“路在那里，带我们出去吧。终不能真的死在这里。”

水在继续上涨。王八喊道：“我不想死在这里，怎么办啊。”

柳涛看着我和王八，无动于衷。

我看着柳涛冷冷的表情，心里顿时沉了下来。

柳涛并没有带我们一起出洞的打算，就算是把自己的命搭上，也不会带我们出去。

水漫过了我们膝盖了。

“为什么？”我冲柳涛喊着：“你真的不知道怎么出去！”

柳涛直愣愣地把王八看着。

柳涛不愿意带王八出去。

“他不是你想的那么坏。他也不知道情况。”

“是他告诉浙江人血石在这里的。”柳涛说的很慢。

我无法解释了。

王八本来在慌乱中，听见我们的对话，也明白柳涛又办法带我们出去。慌慌的喊道：“我真的不知道有这么严重，他们进来了，要对这个石头下手，我还不让呢，我还打了罗师父的。”

“我不相信你们。”柳涛说道。

“我求你啦，柳涛，带我们走吧。”我打算给柳涛下跪，看他是否心软。我才二十几岁，女朋友都没谈几个，死了太亏了。

“不行。”柳涛在摇头。

“我错了，给你跪下好不好？”王八比我还没骨气，“疯子，来，我们给他跪下。”

我两腿发软，就要给柳涛跪下。

柳涛侧转身子，“我受不起。”

水淹到腰部了，洞内的应急灯放置的矮的，已经在一盏一盏的熄灭。洞内的光线开始减弱。

“我们死了，浙江人和罗师父还会再来，你舅舅也会被枪毙，你想过没有。”我发现我有个很牛逼的潜能，——越是在危机的关头，头脑越清晰。

“到时候你和你舅舅都死了，谁来跟浙江人周旋？这洞里的东西，他们不就轻而易举的拿到。”王八连声附和。

柳涛长叹一口气，我说动他了。其实我说这些，都是灵机一动，劝说柳涛带我们出去，只是想保全贪生怕死而已，那里有这么高尚的理由。

不过这个理由的确很客观。柳涛想了想，对我和王八说道：“徐哥，我知道你没什么坏心，但你的同学，我不放心。”

水到胸口了。洞内的憋闷异常，我连气都换不过来，脑袋开始眩晕，金星乱冒。

“你快给他赌个咒！”我对王八喊道。

王八喊道：“我绝不再打探着洞里任何物事了……”王八开始呛水。

“我发誓不再到这个溶洞里来，永远。”我可是说的实话，以后他们八抬大轿我请我，我都不会来啦。

水到脖子了。

幸好我和王八水性都很好。不然现在已经慌乱不已，呛水死掉。

柳涛不说话了，他拉住我的手，我连忙牵住王八。

洞里的应急灯全部熄灭。又是全部一片黑暗。柳涛带我们在洞内靠着石壁慢慢移动。柳涛对洞内非常熟悉，就如同对自己的身体一样熟悉。我心安多了，他毕竟也是不想死的。

柳涛一头扎进水里，我和王八也跟着潜进水中。就算不潜水，水也漫过头顶了。

跟着柳涛在水里潜泳，这时间可真漫长。我胸口内憋的厉害，要支撑不住了。

我感觉柳涛在水里推什么东西。推了好几下，都没推开。我也抢上前去，摸准方位，帮柳涛去推。我触手摸到是一片类似薄膜的石壁，很坚韧，但有弹性。

那有弹性的薄膜终于被我们推开了一点缝隙，开始很窄，但我和柳涛合力把缝隙两端掰住，缝隙扩大，能过人了。我推了王八一把，王八先穿了过去，然后我也挤了进去，缝隙合拢，把跟着进来的柳涛紧紧夹住。王八回转身，也来扳石壁，柳涛也穿过来了。

石壁重新合拢，挡住那边的大水。

我们躺倒在地上，身下虽然很潮湿，但肯定不会再有洪水进来。我们三人都拼命的喘气，身体瘫软。休息了好长时间，我才发现，我们所在的地方，是个很宽阔的石厅，石厅的四周到处是岔洞口。

对了，我怎么看的见呢？

我连忙寻找光线的来源。

很容易找到，因为光线发出的部位就在石厅的中央。和我们不到几米远。

一株鲜嫩欲滴的梧桐树，生长在那里。通身碧绿，包括树干都是翠绿色的。树身碧绿却又透明，里面的纹络都看的很清晰。树叶更是如此，薄薄的，仿佛吹弹即破。整个梧桐树都发出软软的绿光，把洞里照的明亮。

王八抚摸着我们刚才进来的石壁处，问柳涛：“这是不是喉咙洞的喉塞？那我们现在是不是在……”

柳涛不答话，走到梧桐树旁边，轻轻把梧桐树搂住，脸贴在树杆上，呜呜的哭起来。

这个梧桐树就是冉遗最精华所在，浙江人、田叔叔、罗师父的最终目的就是它了。

看着这个翠绿鲜嫩的梧桐树，我心里也泛起怜惜的感觉。忍不住走到跟前，想伸手去触碰。

“你别动！”柳涛对我喊道。

是啊，我是外人，有什么资格摸这棵树呢。

这棵灵树，就是这方水土的保护者——冉遗的心脏吗。也许冉遗这种上古神兽，用普通的生物学无法阐述它的身体构造。一个身躯覆盖几平方公里的动物，藏在地下的巨大动物，是能够用生物学来解释的吗。

抛开别的任何理由不谈。仅仅看着这个柔和鲜嫩的梧桐树本身，我就莫名的有保护它的冲动。用生命保护它也在所不惜。

我能够理解杨泽万了。

匹夫无罪，怀璧其罪。就是这个柔弱的梧桐树，招来了罗师父、浙江人、田叔叔的窥觑，人的贪念太恶毒了，为什么他们拥有了这么多财富，却还要霸占本不属于他们的东西。

这棵树，就是这一方水土的命根啊。

看着柳涛爱护的脸色，我也胸口仿佛塞满了棉花，闷闷的，鼻腔深处一阵酸痒，眼眶也热了。我拼命眨着眼睛，对柳涛呜咽的说道：“你放心，我虽然无用，但我肯定会尽力保护它的。”

王八也来到树前，愣愣的看着，“真是好东西啊，怪不得罗师父这种修炼的人，想法设法地要弄到它。真是好东西……”

我一拳把王八抡倒在地，用脚踢他，“你想都别想，你要是敢起歪心，我饶不了你！”

我看着这个闪烁着柔柔绿光的梧桐树，心里无比的感慨：冉遗这种神物，拥有这么大的力量，却不具备保护自己的能力和能力，想起我们在溶洞里铺路架桥，刨石炸岩，冉遗却没有任何反抗。

杨泽万传到柳涛这一代，能勉强维护它，可以后呢。

柳涛松开了抱着梧桐树的双臂，回复了冷静的表情，“你们还走不走的？”

走吧，走吧，这不是我们该来的地方。

石厅的一个岔洞，是通向山顶的。我们三人，爬了七八个小时，在狭窄的石壁缝隙里攀爬。出了溶洞，我们站在山顶上，天已经黑了。大雨已经止住，天上漫天的星光，看着亲切温暖。

溶洞的经历到此就完结了，但该交代的事情还是要多两句嘴。

其实这个洞，到底在什么地方，坏柠檬和化石哥哥都已经知道了。但千万别对号入座，那里已经是风景区了，对冉遗的打扰已经过甚。这些隐藏的秘密，就不要再追问。不然就违了我写这贴的本意。有些事情，就让永远的隐藏下去吧。

（盛世峡江哥哥，也不要对坝区的笳乐声再打听了，事件的真相，当然不会是公布于众的。）

董事长他们那船人，也有惊无险的出了洞。没有任何人伤亡。

董事长还是那个浙江人，他拉了几个生意伙伴，本想继续挖掘溶洞深处。可因为来自当地村民的压力，无法继续施工。罗师父也不知所踪，他本来就是神秘莫测、来历不明的人。事后，竟然没有几个人能记得他曾出现过。罗师父不在，浙江人也无从知晓该怎么去找溶洞的最精华处。此时就不了了之，浙江人就用筹集到的资金，把獠亭古战场给买下，真的做起旅游的生意。

杨泽万坐牢了，当然不是因为故意杀人，而是他承接的水坝工程太滥，查出他贪污工程款的事实。杨泽万很仗义，说这个事情跟我这个技术员无关，是他自己瞒着我所为。

柳涛也在村民选举中，当了这山村的村主任。他这一辈子都要守着这个溶洞了。

我第二天就收拾东西走了，经理爽快的答应了我的辞职。

走的那天，我去娟娟那里领工资。娟娟不在，她回市内了，董玲用手上的备用款给我发工资。

我跟着董玲到了她寝室，等着她给我拿钱。

董玲在寝室里，并不急着给我工资，跟我有一搭无一搭的聊天。对我不再是那种爱理不理的态度。被我说的无聊的笑话，逗得呵呵笑。

看来日久见人心，这丫头见我在洞里的作为，对我心生好感了。

董玲脱了鞋在，床上坐着，幽幽地对我说：“回市内了，你还会来找我吗？”

我靠，这么明显的表白，我哪里听不出话外之音。

我坐到董玲身边，轻轻揽住她的肩膀，“我腿断了，也会找你的。可我实在是想再来这个地方了。”

“没事”董玲声音变得纤细：“我过两天也回市内，我们就可以天天在一起了……”

我还说什么话啊，现在说话不都是多余吗，行动最重要。

我把董玲压倒床上，手忙搅乱的脱她的衣服。

董玲对我态度来了一百八十度的转弯，一点都不拒绝我，竟然帮我褪去身上的衣物。

桃花运来了，挡都挡不住。

董玲的上衣被我拨去，身材真他妈的好，我紧紧搂着董玲，深吻着她。

董玲在我身下迷离，呜呜的哼着。

我赤裸的身体和董玲柔软的胸部紧紧贴在一起，情欲高涨。

董玲的双腿也把我盘住。

我手往下伸探，想有进一步的作为。

突然听到身后一声大声的尖叫：“疯子！你脱光衣服在我床上干什么？”

我回头看去，看见董玲衣着整齐的站在寝室的门旁边。对着我怒气冲冲的怒吼：“你这个臭流氓，你到底在干什么龌龊事……”

我全身冰凉，身体僵硬，无法动弹一下。更不敢回头，去看床上的董玲是谁。

我身下的是什么……



05

走胎

时间过的真快，我感觉自己都不再年轻了。同学一半的人都结了婚。有的在单位混的好的，都当领导了。可我呢，刚刚在家里和父母吵了一架，他们竟然骂我是个黄昏，一辈子都玩不醒的黄昏。原因是我又被老板炒了鱿鱼。一年来，我找了七八份工作，没有一个干的长的，最多的一份工作，干三个月就被老板给辞退。

一个人走在夜色中繁华的街道，感叹不已。我的运气怎么就这么差呢。这么大的一个城市，竟然找不到一份合适的工作。爹妈也是的，怎么能这么骂我，我就算是黄昏，还不是他们制造出来的。

走到了九码头，看见胜利一路街边坐着一排算命的瞎子。心想，当初难道我的选择错了，如果当年在草帽人面前选择了另外一个人，现在至少不会为生存担忧吧。可是那种生活并不是我想要的生活啊。我只想做个平凡的人，有份稳定的工作，谈十几个女朋友，然后找个合适的女孩结婚，再生个孩子，平平淡淡，波澜不惊的过一辈子，多好。

当年王八骂我，说我不该放弃。他向草帽人说，能不能取代我走那条人生道路。可是被草帽人拒绝。

王八却不死心，孜孜不倦的想进入那个圈子。

我如果能和王八交换一下人生，该多好，都能得偿所愿。可惜，人都是下贱的，都对自己身处的环境不满。对自己已经所有的事物不屑于顾，却想着自己无法得到的生活。

比如我想跟王八一样，当个律师，每月拿着高收入，周旋于若干美女之间。

可王八却对身边董玲的热情无动于衷，律师虽然当着，却不太上心，幸好他天资聪颖，能力超人，不然律师那里当得下去。不过他当不下去，也无所谓，他迟早会辞退律师这个职业的。他的志向，是当个神棍。

“不是神棍，是术士！”王八每次听到我提起神棍这个名称就恼火，是的，他想当术士。

术士这个称呼在民间是很少听到。在道家炼丹和巫术的高人间一直流传着这个默契：洞悉阴阳的不见得是术士，术士是其中的佼佼者。有名额的，只有德行和法术顶尖的神棍才有资格被人称呼术士。或是自身的某些异于旁人的命数，才有这个可能。

草帽人当年说我有这个命数，但我不想当神棍。

王八想当，但他没这个命数。但他的精神执着，他相信自己的人生，就是要当一个术士，他相信凭他的努力，他会走到这一步。

王八现在就坐在一排瞎子之中。他戴个墨镜，装瞎子挺像的。我挨个看瞎子，找了好大一会，才认出他。

我走到王八面前对他说道：“给老子算个命，什么时候发财？”

王八没抬头，“你来了啊，看你狗日的躲我多久。”

“好好的正经事不做，跑这里来扮瞎子骗人。到底是你傻，还是我傻。”

王八把墨镜取下，“你小点声音，老子花了好大的功夫在这里有块地盘。莫让别个听到了。”

我扑哧一笑，实在忍受不了王八这么郑重谨慎的模样。

王八连忙把屁股下的马扎收起，把身前的签子放进书包。拉着我走到人少点的地方。

走到珍奥核酸的门面下，这里人少些。他又支起了马扎，安稳地坐下，又把墨镜给戴上，“不说借钱给你，你就不来找我是吧。”

“你这个人没好心，我不想有你这个朋友。”我故意气王八，懒懒的在王八身边的路阶坐下。

“上次的事算是我错了，我不该帮田叔叔干那种缺德事。我想了，我从基层做起，从算命做起，不再好高骛远。”

听着王八说得一本正经，我都他妈的想揍他，“废话少说，先把钱给我，老子连烟都买不起了。”

王八摇摇头，给了我三百块钱。我拿了钱，心里稳当多了，看来这个月吃住有着落了。我身体往后躺，靠在门面的铝合金门上。

两个人暂时无话，看着热闹的街道上人来人往。

“疯子，”王八开口了，“你还记不记得，当年我们说过的话啊？”

“老子说的话没一千万，也有八百万了，你说的那句啊？”

“当年你说，我们两个人，一个人算命，一个人当郎中。浪迹江湖，无忧无虑，走遍全国，自由自在……”

“还他妈闲云野鹤咧。”我打断王八：“读书时二黄八调的这种话你还当真啊，信了你的邪，你要去就一个人，别拉上我，我还要挣钱，找女朋友呢。”

王八默不作声，我看着他装模作样，心里暗想：估计王八真的是这个想法。

“其实，这次找你，我是有事情要你跟我合作……”

“打住，你儿算哒，我不想搞那套……”

“你听我说完撒，我一个人弄不来，有些事情我不懂的，我每次算水分都算不准。可你会算……”

王八不说话了，因为一个年轻女孩走到我们面前，迟疑的看着王八手中的签子。看样子是想算命。

“算姻缘还是财运。”王八的口气好纯熟，完全是个算命子的态度。

我也来了兴趣，看着女孩长得漂亮，说不定有机会胡说一番，套个近乎，能继续发展都说不定。

“我想算姻缘……”女孩期期艾艾的说道，另一个女孩也走过来了，“不要信这些，你和刚刚会和好的。”

“不好意思，下班了。”我没好气的说道。原来这女孩有男朋友，劝她的女孩长得又惨不忍睹，我顿时泄了气。

“呵呵，”女孩笑了：“算命的也下班啊。”

“难道只有公务员才有休息啊，算命的也是劳动者，也有休息的权利。”我故意作出很激动的表情。

“咯咯，两个疯子。”两个女孩走了，边走边笑。

“喂喂，你怎么晓得我叫疯子。真厉害，干脆你来算命吧。”我在她们的背后喊道。

王八把我直愣愣的看着：“你坏我的生意干嘛。”

我一把把王八的墨镜打掉，“老子见不得你装神弄鬼，堵得慌。走，到旁边夜市喝酒去。我请客。”

和王八喝了几瓶啤酒，两人的话多了些。

王八掏出一个卡片，对我说道：“疯子，我现在真的在做这个生意了。你晓得撒，我的水平比刚才旁边的瞎子要高得多，我才来了两个月，还只是晚上来，生意就比他们好多了。很多回头客，带人来找我算命。你信不信？”

“我信。”王八这点能力还是有的，他文化这么高，区区算个八字、姻缘，不在话下，那里是那些连一天学都没上过的瞎子可比。神棍不可怕，就怕神棍有文化，更何况王八这种名牌大学出来的高级人才。

王八把卡片递给我，我接过来看了。“哈哈哈哈……”我忍俊不禁，大笑起来。

那卡片是个名片。上面写着：

鲲鹏周易咨询事务所

“你真他妈的狠，我服了你。”我笑的直不起腰，趴在酒桌上，用手拍着桌子。

“你笑个什么，有什么好笑。”王八受了侮辱一样。

“你算个命估计一天还能挣几十块钱，还想扩大再生产啊，要开公司啊。”我恶毒的日噃王八。

“你还别说，”王八看着我：“我还真接到了一单大活。”

“凭你……”我用手指着王八。

“不骗你，真的有人找我去治邪。”

我不笑了，看得出来，王八是认真的。

“我了解了点情况，有些东西，我算不出来，要你来算，你五德和水

分都很强。你要帮我。”

“我才不干呢。”我拒绝了王八。

“没得什么古怪的，你就去算命数就行，别的事情我来做。”

“你每次都这么说，那次不是把我拉下水。老子不搞！”

“真的不搞？”

“不搞！”

“连朋友都不帮。”

“不帮。”

“不把我当兄弟？”

“那又怎样？”

“那好”王八笑嘻嘻的说：“还钱。”

“我靠……”

“反正你也不把我当兄弟了。”王八继续说：“这顿说好了是你请啊，你现在把钱还给我，我走了啊，看你待会怎么脱身。”

“你算计我，你个狗日的。老子就是不帮你。”

“那把钱给我，我要去做生意了，现在正是生意好的时候。”王八站起来故意喃喃的说道：“听说这家馆子打吃霸王餐的人，打的很惨的。”

“你行，你行……”我口气软了，“你保证我只是给算水分而已？你分我多少钱？”

“绝对不让你掺和进去，一点危险都没有。我拿我的人格担保。”王八说道：“喜钱我们对半分。”

我还能怎样。暂且相信王八这一次吧。

后来事实证明，王八的人格就是个狗屁！

过了两天。王八在大公桥的一个楼梯间找到我。带我去帮他干活。

没想到去的地方很近，就在旁边的中医院。

走在路上，王八说道：“疯子，其实你知道，前天就算是你不答应。我也不会找你要钱的。”

“滚滚……”

“你还不明白吗，是你自己本来就想跟着我干。”

“少罗嗦，你翻脸翻的这么快，现在又扮好人。”

“你只是自己不知道而已，你注定要走这条路的。”

“放屁！别拿我说事，你当个律师有什么不好，非要想着当神棍。”

“不是神棍，是术士。”

“有什么分别！我要是你，就不会这样吃饱了撑的。”

王八苦笑道：“疯子，你觉得没有机会当律师，很羡慕我是不是，我告诉你，你就算是走这条路，你也走不通的。”

“你少小看人，我要是当律师，肯定好好的工作。”

“不是这个意思，我的意思是说，你知不知道，当年我在北京拿学位，靠律师证，有多艰难吗。那些枯燥的法律书籍，一本一本的全是条例。要么是分析案例。书都是整本整本背下来的，案件分析，人都要精神崩溃。你做得到吗。”

我不说话了，我真的做不到，让我背背有点意境的诗词，或是一些有趣的经文，我还是可能的。

“你绝对不会有兴趣去学法律、钻研那些沉闷的条文。”王八顿了顿：“我也一样，我对这个一点兴趣都没有。”

“我看得出来。”我冷笑，王八的兴趣当然不是当律师。

“可我能克制自己的内心好恶，专心的去学法律，考律师证，我我现在白头发到处是，就是因为当年考律师证背书背的。虽然我很厌恶这个行当，但我还是考上了律师。知道为什么吗，因为我有克制力，我能做自己喜欢但又非做不可的事情。”

“没想到律师这么难的考啊，我还以为你上大学天天在潇洒呢。幸亏

我没跟你一样。”

“就是，把你换做我，你做的到吗？”

“做不到。”我老实的承认。

“你做事从来就是凭兴趣和心情，不愿意违悖自己的自身感受。你当然做不到。”

“你的意思就是说，我之所以接触到这么多邪事，其实是我自找的？”我觉得王八说的的确有点道理，从小到大，我经历很多怪事，虽然最开始我很不愿意去面对。其实很多我在开始的时候是可以去避免的，或是中段，我也可以逃避，可我每次都坚持下来。难道我内心有某种东西，一直蠢蠢欲动……我不愿意再想了。

“你现在明白了……”王八把我瞧着：“但我现在告诉你这些话的意思，是要你不要再凭感觉做事，不要冲动，一定要听我的，知道吗，我比你克制力。”

我当时没想王八要我有克制力是什么意思。等我想通的时候，已经晚了。王八对这个业务非常没有把握，甚至极度害怕。

我想通这点的时间离王八对我说这句话并没多久。就十几分钟。

十几分钟后，我和王八进了中医院的住院部里一个特护病房。

王八先进去的，我随后进门。进去才几秒钟，我就退了出来。靠着甬道的墙大口呼吸。我全身都在发虚，额头流着冷汗。我颤巍巍的把烟拿出来，含了一颗在嘴里，用打火机点火，打了几下才把烟点燃。我猛吸了一大口。

王八也走了出来，神色紧张的问我：“疯子，你看见什么了？”

“全是……全是……”我结结巴巴，说不下去。

王八身体也开始发抖，“你到底看见什么？”

“我们走吧，我们没本事干这差事。”我打退堂鼓了。

“我已经收了喜钱啦，”王八有点不甘心，“这是我第一个业务呢。”

“你知不知道，病房里有什么……”我勉强抬起手，向病房的门指着。

王八下意识的回头望了望。

我沉沉的说道：“病房里，全部都是白影子，天花板上、床底下、地板上，到处都是，而且好大的血腥味，都是恶魂。”

我又抽了口烟，“现在病房里的阴气还在往外漫呢。已经渗出来啦，你看我们的脚下，哦，你看不见，但你不觉得脚很阴冷吗。”

病房内缓缓渗出的灰白阴气，已经蔓延到了甬道。我看得清楚的很。

甬道的日光灯闪了闪，啪啪两声，靠近病房的这盏突然熄了。

我继续说道：“里面有几个人？”

“没什么人，就是出事的人的老婆在里面。”

我轻轻对王八说：“除了你，我只看到一个人，躺在床上那个人，但那个人好像已经死了，不是，马上就要死了。”

“就是啊，那个人就是我们要治邪的对象。”

“我们搞不赢的，病房里全是白色魂魄，凶煞气太重了。至少有七八个白影子，把病床上的那个人，紧紧抱着，有的抱腿，有的抱胳膊，有的抱腰……”

“怎么会这么凶呢！”王八也知道害怕了。

“小王，你们怎么出来了？”病房走出来一个中年妇女，问王八。

这是个风姿卓越的妇人，从形态和表情，以及穿着，能推断出有四十多岁了，她长得很漂亮，脸色没什么皱纹，从容貌上看，又只是在三十出头的年龄。

“这是邱阿姨。”王八给我们介绍身份：“这是我下手。叫他小徐就行，邱阿姨。”

“我不姓邱，我爱人才姓邱，不过你们就叫我邱阿姨吧。”邱阿姨的神情很憔悴，说话没有力气，好像对这些无关紧要的事情根本不在乎。

我被病房里的场面吓坏了，不敢说话。

“小王，你说的帮你人就是小徐吗，嗯……他……”邱阿姨欲言又止。

我明白她的意思，她看我胆子小，对王八也没什么信心了。

邱阿姨接着说：“小王，谢谢你，你的朋友说的没错，你们还是回去吧。”原来她听见我劝王八不趟这趟浑水了。

王八在犹豫，隔了一会，掏出钱夹，拿出八百块钱，递给邱阿姨：“对不起，对不起。”

看着王八不甘心不情愿的模样，我都急死了，恨不得替他把钱扔还给邱阿姨。

邱阿姨拒绝王八退钱给她，“不用，你既然已经来过几次了，算是给我帮过忙了，这些钱，是你该得的。”

王八还在坚持。

邱阿姨脸色变了，变得很伤感，凄楚的模样：“我不缺钱，我就想老邱能好转过来，你们……走吧。”

我听到此处，立马拉着王八就走，这么好的事，钱都到手了，又不用冒险。王八还在发什么呆。

走出中医院，王八铁青着脸。我知道他心情不好，但还是忍不住说：“你说过喜钱一人一半的啊，那借给我的三百块，我就不还了。”

王八长叹一口气：“你怎么就知道钱呢。”

“那不是我们能掺和的事情，你就死了这条心吧。”我劝他，毕竟这是他第一次开张，却落荒而逃。我知道王八很失落。

和王八分了手，我回到大公桥呆在楼梯间里，买了点猪头肉和一瓶白酒。自己大快朵颐。喝醉了，就睡觉，第二天起来，把这件事情忘得干干净净。

过了个把星期，王八也没来找我。

看来这件事情，就这样结束了。

就这么结束了吗。

当然不是。

这世界上真的就有命运一说吗，不然太多的事情我无法去解释。

本来这个事情，经我的劝说，王八已经放弃。但仍旧因为王八，我还是要再次掺和进去。

这是命，躲不掉的。并且因为这件事情，我的人生将有部分的改变。我曾经极力规避的人生轨迹，在这件怪事的影响下，终究再次摆到我的面前。但这次，我选择的余地，很小很小。

和王八分手后一个星期后，我在我的那个肮脏不堪的楼梯间里睡觉。头天晚上我又喝醉了，跟一个老朋友和几个小姑娘在陶朱路拼酒，结果把自己醉的不省人事，这个世道这么拉，女孩子这么都这么能喝酒。

我睡得昏天地暗，就听见房门砰砰的响。我估计房东找我收房租。故意不出声，躲在被子里闭上耳朵继续睡觉。

咚咚咚！

怀里的女孩也醒了，唔唔的低声开骂：“那个撬死的撒，让不让人睡觉哦。”翻了个身又睡去。

房门应该是被人在狠狠的踢。我睡不着了，看来房东知道我在家。我心里想着该怎么对付房东呢，手上只有几十块钱了，钱用的太快，都忘了留点做房租。

我想了想，跟房东说好话，恳求他宽限几天，他总不能把我赶到街上去吧。

我把门打开，正要扮出一幅可怜相。

“你死啦！”董玲站在门口，“跟猪一样睡不醒。”

“怎么不是收房租的……”我还没反应过来。

“把衣服穿好，懒虫。”

我低头一看，自己只穿着三角短裤呢。幸好昨晚星期六，我逢一三五是要裸睡的。

我慌忙把衣服穿整齐，开了门，走到外面，然后把门关好。我可不想让董玲看见我房间里的东西。里面又脏又乱，还有个丫头挺在我床上呢。可不能让董玲看见。

“快跟我走，”董玲催我：“都中午了，还在睡。”

“你好歹也要我先刷个牙罢。”我扬了扬手上的水杯和毛巾，然后走到公共厕所去洗漱。

董玲焦急地在门口等我，我回来后，把水杯和毛巾往门口的杂物上一放，“走吧，美女。”

昨晚和我风流的女孩在里面喊：“你去哪，晚上还去不去跳舞的？”

我尴尬极了，回道：“你先睡，我回来再说。枕头下有两包快餐面，你自己看着办。”

董玲轻蔑的说道：“你女朋友啊？”

“不是，我可不认识她。她叫什么我都不知道。”我一说出口，就知道自己说错了。

“哼！”董玲鄙夷地看着我，“德行。”

“你怎么知道我住在这里的，你关心我啊？”我和董玲坐在的士上，还在异想天开，问董玲。

“王师病了，很厉害，他不看医生，非要你去。”董玲冷冷的说：“他不是同性恋？”

“他估计是，我可不是。”原来是王八叫她来找我的。

“把你手拿开！”董玲发火了，“你放尊重点，王师怎么有你这种朋友。”

“你能不能换个说法，老是说这句话，烦不烦。我到底那点得罪你啦。”

“看你这种游手好闲的人就恶心。”

我实在是没有那么好的脾气讨好董玲了，只有不做声。心里想着，王八这人也真怪，生了病，叫上我干嘛。虽然他知道我读书的时候把《内经》研究了一番，但并不等于我真的会治病啊。生了病，应该去看医生，躺在家里干什么。

一直到王八的寓所，我都在想王八到底是什么意思。

进了王八的房间，我马上就明白了，王八不是病了，王八是被鬼缠住。他自己知道这点，才叫董玲来喊我的。我一进房间就明白这点。

我看见王八的床头飘着个影子，白色的，跟在中医院的感觉有点相似，当然也不全部是中医院那些恶鬼的气味。那影子就呆在王八的头顶，我和董玲进房间了，那影子好像知道我看得见它，就从王八的脚旁边钻进被子里。

王八本来看见我了，正要打招呼，我看见那白影子就进了王八的被子里面，王八登时冷的嘴巴直哆嗦。牙齿敲的砰砰响。嘴唇都紫了。

我想起了中医院那个邱升被鬼魂紧紧缠住的样子。不禁想象，刚才钻进王八被子的鬼魂，现在估计也是吧王八的大腿死死抱住。不寒而栗。我打了个激灵。

我鼓起勇气坐到王八旁边，“还想当神棍，自己都被鬼缠上了。”

“我脚好冷，董玲，拿个热水袋来。”王八说的磕磕巴巴。

“我说过中医院的事情，你别掺和，太凶了，你我是搞不定的。看来你已经去了几次，你肯定招惹了它们了。”我提防着王八的被子，不敢靠王八太近。

“我只是给那个邱升算了算卦象而已。还没有算出头绪呢。”王八说道。

“先不说这些，现在这个东西怎么办？”我向王八的被子盖着腿部的地方努努嘴。

“真的在这里……”王八眼睛直了，一动不动。

董玲给王八灌了个热水袋，走到床边，往里面塞。突然“啊”的叫一声。往后坐在地上。

“是不是看到一个小孩在里面？”我刚才看见那个白影子，就是个小孩子的模样。

董玲点点头，“那小孩子趴在王师的脚上……”

王八听了脸色变得煞白。胆子这么小，还想干神棍！

我手向王八脚部位的被子上按下去。人都有个误解，总以为鬼和人一

样，小孩子也好欺负些。却不知道，有些最恶的鬼，就是小鬼。可这个潜意识，人是无法避免的。

我把手按到王八的脚上，隔着被子，我竟然能够感觉到王八脚上的确有某种东西。滑滑溜溜的，被我一按，溜走了。

屋里刮了阵风，很小的风。

估计那个缠王八的鬼魂已经走了。

王八现在不喊冷，说话也利索：“怪不得，这两天，睡在床上脚冷的跟铁似的。”

“你应该还头昏，我刚进来的时候，它在头顶。”

“是的，我知道不对劲，才叫董玲喊你来。”

“你就不该接邱阿姨的业务，告诉你吧，刚才这个东西，我见过，就是中医院里病房众多鬼魂的一个。它的血腥味相对还弱一些。”我现在敢坐在王八的床上了，“你连其中一个都镇不住，你怎么去治邱阿姨老公的邪。”

王八无语，愣了一会，“怪不得我用我的办法，没有用呢，还是被他缠上了。”

“有用的，我看刚才那个东西没有伤你狠气，你是不是下了什么符咒啊。”

我看见王八脚下的桃树枝，和一些纸灰。知道自己没说错。

“那没办法了，只好再去中医院一趟，把邱阿姨老公的事情弄明白，知道这个鬼魂的来历了，就有办法请他走。”

王八说的是对的，我也无法可想。既然王八都求到我了，又是给他自己驱鬼。我还没义气到拒绝的地步。

“董玲你回去吧。”王八说道。

“不要紧，我请了五天假。”董玲声音温柔的很。好像以前TVB拍过一部什么电视剧来着，叫什么名字，《双面伊人》什么的，董玲估计就跟那电视剧里的女主角一样。在我和王八面前，完全是两幅模样。看来，我是完全没机会了。

和王八在屋里稍稍布置点奇门，把景门对着厨房。摆了半天家具，累的气喘吁吁，我老是骂王八，能不能一次把方位确定好，妈的逼的光沙发就挪了四次了。

虽然这样没什么用处，但勉强能抑制一下厉鬼的厌气。

董玲做的晚饭，吃到一半，我突然想起一件事，立马向王八告辞，飞快的向自己的那个楼梯间跑去。还有个姑娘儿在等着我呢。

回到大公桥的楼梯间，天色已经黑定了。我看门虚掩着，心想估计把这个女孩搞得罪了，她睡醒了，就自己走了，估计生我的气，连门都不关。

我开了门，手向门后墙上的开关摸去。

“别开灯！啊——”我听见屋里发出撕心裂肺的惨叫。

我的狭小的楼梯间里，竟然跟中医院的那间病房一样，到处都是鬼魂。昨夜和我一起的丫头，现在蹲在床边的角落里，把自己肩膀抱着，看见我了，不停的尖叫。可是跟刚才不同，只看见她尖叫的模样，听不到尖叫的声音，因为——

有一个白影把胳膊伸在她的嘴里。

我现在的的确不敢开灯，我撒腿就跑。拼命的往人多的地方跑。往街角处打扑克的人跑去。

那些鬼魂看见我回来了，从房间里各个角落往外窜，有的从墙壁里钻出来，有的从地底下冒起来，有的飘到空中。

我就这么招鬼吗。我只去了一次啊。就招惹了这么多恶魂。看样子把那个女孩吓惨了。我躲在街角，看着那个女孩连滚带爬的出了我的房间，抖抖瑟瑟的走了。

那些飘在空中的鬼魂，跟随着我，在街角的十几米上空飘着。打牌的人都说，怎么忽然看不清楚牌了。我往上看，这些鬼魂飘起来连成片，连路灯都被隐隐遮住。光线变弱。

打牌的人也都往上看了看，可他们什么都看不见。只有我看得见。

一个影子下来了，可是我刚刚感觉头顶一阵彻骨冰凉，那白影突然就消失。白影消失的时候，带着一阵尖啸，刺的我耳朵生疼。

一个打牌的伙计，带来了一只哈巴狗，汪汪的狂叫起来。叫了两声，声音就哑了，呜呜的哭起来。身下拉了一泡尿。

夜空的黑云把月亮也遮住，光线更暗。

“狗子在哭，来鬼了哦。”一个年老的牌友说道。说得很平淡，但这群人都被吓的够呛。不敢再呆了，散了场子。我一个人不敢乱动，用超出五感之外的感觉感受头顶的冰凉。渐渐的，我感到它们都散了。

这下可好，我也不敢回去，反正也欠了房租，干脆明天白天来把被窝搬走。不回来啦。

我也吓得够呛，不敢一个人独处，在街上晃荡，往人多的地方钻。最后找了个人多的网吧，掏钱包夜。可是我一开电脑，打开搜索引擎，界面上净是显示的什么车祸，火灾，灵异事件.....的连接。我连忙去关闭那些链接，可是越关，弹出来更多的类似窗口。

打CS更糟糕，我仿佛看见里面的玩家，全部变成了那些白影子，在空中飘来飘去。

“是那个王八蛋开了作弊器啊！”我大骂。

我干脆把电脑关了，找了个没人的包间，躺在沙发上睡觉。

那些白影子又来了，无数的白影，把我团团围住。

“垮了.....垮了.....”这些白影子向我默默的说着。白影子越来越浓，变成了白雾，湿漉漉的。

“垮了垮了。”仍旧是那些声音。

“什么垮了？”我忍不住了，大声喊道。

“喂，你做梦啦。”我被网管推醒。我发现自己身上全部都湿透，汗水浸出，头发都湿了。

“现在几点了？”我问网管。

“五点半啦。”网管说道：“你做噩梦了？”

我擦了擦额头。耳朵里还是回绕着：“垮了、垮了.....”

什么垮了？

天一亮，我就去了王八的寓所。董玲穿着睡衣开的门，看样子她在这里过的夜。我是彻底没戏了。

心有不甘。学着董玲昨天的神情，撇着嘴，对她说道：“德行！”

“别认为天下人都跟你一样。”董玲恼羞成怒。

我不再跟董玲啰嗦。走到王八身边，“昨晚来了没有？”

“来了。”

“是不是跟你说话了，垮了垮了……”

“没有，怎么会说话呢？”王八摸不着头脑：“我有了防备，近不了我身。它闹腾一会，就走了。”

“就一个？”

“是啊，就一个。”

“怪了。”我说道：“昨晚一群来找我。”

王八精神好了很多，只是略憔悴。我们没有选择了，只有再次去中医院。不把这个事情搞清楚，想办法抽身，我们自己都得搭进去。

这次进了病房，我胆子大多了，虽然病房里还是那么阴气满溢，森森鬼气。可里面多了几个人。人气很旺，竟然压制住了阴气。

邱阿姨好像知道我们会回来。连客气话都没说。

可是病房里一个中年男人看见王八了，就正色斥道：“你这个年轻人，跟你说了几次，叫你不要来了，怎么不听！”

“赵大夫，别发火，你知道是我请他们来的”邱阿姨说道。

“嫂子，别这样，你要相信医学。”另一个男人说道。

“刘院长，你叫我怎么相信，老邱在这里住院多久了。你把他治好了吗？”邱阿姨说话很不客气。

我忽然发现了一个很奇怪的事情。

那个赵大夫和刘院长既然都是医生，可是为什么赵大夫没有穿白大褂

呢，他穿着牛仔裤和毛衣。医生查房，都应该穿白大褂啊。

来不及再打量，接着我又看见除了两个医生。一个人站在病床旁，病房里的那些白影子都围着他头顶转。就跟昨晚围着我转是一个情形。

我把那人看着。

他也把我看着，两人用同样的目光对视。我头顶开始冰冷，我知道，那些白影又飘到我这边来了。

那人哼了一声，从我旁边走出病房。肩膀有意无意的撞了我一下。

“金师傅，怎么我刚来就走。”一个穿着考究的人走进来。

那个姓金的人，没回话，听者他脚步咚咚的在住院部甬道里响着。

那个穿着名牌夹克，笔挺西裤的男人走进来，腋下夹着一个真皮的公文包。这肯定是个领导，大领导都是这么打扮的。

“邹厂长……”邱阿姨看见那个男人了，呜呜的哭起来：“我们家老邱怎么办哦……”

邹厂长连忙劝邱阿姨：“别哭别哭，你现在担子重得很呢，你要是垮了，谁来照顾老邱。你也别急医疗费的事情，老邱是厂里的功臣，几十年工龄，反正医药费全报，我是拿钱来垫付这个月的药费的。”

垮了垮了，为什么邹厂长这么巧要说垮了。我无稽的联想。

邹厂长走到病床前，用亲切但又标准的官腔对病床上的邱升说道：“老邱，别担心你的病，厂子里的人都惦记着你呢。厂里没你不行啊。你要好好养病，病好了，我们还等着你回去为厂子做贡献呢。”

病床上的老邱看着邹厂长，眼珠浑浊，嘴里喃喃的说着什么话。

邹厂长用很夸张的动作，把头靠近邱升，“老邱，你想说什么啊，有什么话，尽管交给我。”

“垮了垮了……”病床上的邱升声音很微弱。但我听到了。

我拉了拉王八，王八会意，和我退出了病房。

“这些人，一个比一个古怪，你难道没发现吗。”我悄悄说道。

“没有啊，都很正常。”王八说道：“我告诉你他们是谁，赵大夫不是这医院的，是别处请来的。他和刘院长以前是医科学院的同学。估计是很有水平的医生。和刘院长共同会诊。”

王八看来到这病房来了好几次了，很熟悉情况。

我说道：“他是医生，怎么知道这个病房闹鬼。也许他不是医生。”

“你瞎说什么啊。”

我压低声音正色说道：“那个赵大夫不一般，鬼怕他，我刚才看到了，他脚下踩着一个鬼魂，是他故意踩的。还有，他如果不知道这里邪乎，怎么会阻止你来。”

“他明明是医生么。”王八还在嘴硬。

“刚才走出去的那个姓金的，是什么来历？”

“这个人，你说他怪，我倒是相信，他还真是我们的同行。邹厂长见邱升病了这么久，都没有好转，不知道从哪里找来的能人，听说是鄢西那边的人，在当地治邪很出名的。”

“王八，我们把自己的事情了结了，别再来。这里能人多了，我们算个屁！”

“我倒是想跟他们较量较量。”

我恨不得跳起来一飞脚把王八提到磨基山去。

我揪起王八的衣领，“你没发现吗，这次我进去一点都不害怕了，不知道为什么，因为有能人把这些恶魂都给压住了，但又没驱赶它们。”

王八瞪大眼睛，“为什么？”

“我哪里知为什么，我只知道，这事情肯定不止这些魂魄那么简单。病床上的老邱不止是被鬼魂缠住了，肯定还有别的事情。”我摇了摇王八，“你想和这些人较量？你舔他们的屁眼的资格都没有。”

跟王八再三嘱咐了，我们去把他前几次没算完的卦象算完，然后拍屁股走人。知道缠住他的小鬼来历就收手，至于我遇到的鬼魂应该没问题，有人制的住，我就不用担心了。可缠王八的那个小鬼，刚才没有

踪影，看样子是躲了。

和王八看着病房里，刘院长和那个从外地请来的赵大夫，正在讨论邱升的病情。那个邹厂长，安抚了邱阿姨几句，也走了。出门的时候把我和王八上下观察一番，边打量边看向那个赵医生。

我听见赵大夫和刘院长为邱升的病情争吵起来。声音不大。本来挺客气的，可是赵大夫说了句什么，就把刘院长给搞得罪了，刘院长指着赵大夫，气得说不出话，也出了病房。邱阿姨劝都劝不住。

那个赵大夫我看就不是医生，他见刘院长走了，竟然自己掏出烟靠着窗子抽。面部表情很迷离，眉头皱起，眼光看着窗外远处，好像在想些什么。

我和王八进去后，王八对邱阿姨说还是继续上次的算罢。

邱阿姨没说什么。

王八就把他那一套东西拿出来，司南、铜钱、竹签子什么的。我看见站在一旁的赵医生，对王八的家业完全不屑于顾。医生么，对这套是很鄙视的。就算是中医也是。我看赵医生的身份应该是中医，西医看见王八在做法事，早就少见多怪，大呼小叫了。

王八又把他上几次的卦一一算过来。

最开始是邱升的八字。原来邱升已经五十一岁了。邱升没有兄弟，有个姐姐在汉口，父母早逝。邱升是武汉人，六七年下知青到了鸦鹊岭，七九年招工在宜昌的XX厂。九二年当了厂里的采购科长。今年过年后，农历二月开始生病。

王八推卦的本身还是可以的，虽然算不出很精准，但基本上能把邱升生活的转折点的时间大致算出来。这个本事，作为玩票性质的神棍，的确不错了。邱阿姨当初在九码头能找到王八，还是有道理的。一般的算命瞎子，那个敢打包票算前半生的命的，他们仅凭记忆力，很难把六爻中的变卦推到第二变以上，王八可以推到第五变，当然王八摆卦是看得见的，可以用铜钱和筹子摆。

“正月廿四，辰时二刻”王八对我说：“我们从这里开始。”

我对王八说道：“闰十三，大馀二十一，起四十一刻半，尽于十二刻三分。”

王八根据水分的变化，摆弄地上的铜钱，用司南比划方向。嘴里念念有词的说着：“双庚双辛，劫禄，灾厄……”

“闰十三，小徐十七，起三十刻六分，尽于四十四刻正分。”

“双庚双辛，病弱，刑伤……”

“闰十二，小徐九，起三十八刻两分，尽于十九刻七分不尽。”

……

……

……

……

“二月初七，申时欠半刻三分……”

我停住了，水分在这里断了，这是什么道理。我从没遇见过。我一时愣着，答不出王八。

那个赵医生也把头转过来，看着我。虽然不动声色，可眼角眯了眯，好像在看我的笑话。他绝对是行家，他也算出了水分到这里漏光了。他和我一样，可以用心算水分。

毕竟我是年轻人，看见赵医生的神情，我还是忍不住争强好胜，“阴长五尺三厘，宽一分一厘，朱雀斜偏六寸。”这是晷分，算时刻的另一种方法。我在古籍的一些晦涩难懂的历史里看见的。

王八滞涩一下，但是随即又摆弄他的铜钱。“巳卯亥双辛，财帛，学士……”

“小伙子，你姓什么？”赵医生问我。

“徐。”

他对我感兴趣了：“没听说过湖北四川有那家姓徐的懂晷分……”

“我又不是跟人学的。”

赵医生来了精神：“不是家传的？”

我哼哼两声：“我家可没人会这个。”

“那是谁教你的暑分？”

“我们没师傅。”王八一边摆弄卦象，竟然也在听我和赵医生谈话。插了句嘴。然后继续聚精会神的摆卦像。

“我知道你们没师傅，哪有像你们这么不懂规矩的。”赵医生说道：“我是问，谁教你的暑分？”

“看书看的。”我说道。

赵医生把我看了一会，“看书学的，什么书。”

“有很多典籍有水分和暑分的记载，我们把其中相关的内容都剔出来，整理后再看出规律，不就行了。”我老实答道。

赵医生把我看了一会，“你知道一般人拜师学水分要多少年吗？”

“我那知道，这个东西真有人学啊，还真有跟我一样无聊的人，我还以为只是古书上，记载时间和节气的方法呢。”

“看书都能学懂……”赵医生沉吟道。

我说道：“暑分比水分好弄，历朝历代都有钦天监，我看了书，然后到了北京瞧了瞧几个华表，暑分就都明白了。”

赵医生脸色铁青，好像不信我。

“现在是什么沙？”赵医生声音低沉。

我想了想，“六十二万九百六十三进，四千五十七出。”

王八说道：“疯子，叫你别算沙的啊，我只能用水分和暑分算术。”

“明明是沙最简单，他却老是算不会。”我向赵医生说道。

“错了，算沙是最难的算术，你朋友已经很厉害了。会用暑分和水分算。”赵医生沉着声音说：“你三种都会算？”

“我哪里会算，我只会用时辰和节气把它推出来。”我耸耸肩膀：“这个应该不难吧。”

“不难……”赵医生苦笑道：“我这辈子，只见过三个人会算沙。”

“那三个人？”我从来都以为算沙是我自己从古书中找到的计算时刻的方法，没想到，原来和水分晷分一样，都是有路数的。

“一个是你。”赵医生说道。

我把自己指着，三个中就有我一个！太抬举我了吧。

“另一个是我老师。”

“还有一个是谁？”我问道。

赵医生不说话了，用大拇指对着自己的鼻尖点了点。嘴角下撇，在笑。

我呆了，这算沙，我从来没把它当回事，我甚至觉得算沙比水分和晷分要简单。没想到我竟然无意窥到这么偏门的算术。

“光看书没用，很多东西你们根本不懂……”赵医生看了看邱阿姨和王八，“我们不吵他们，出去说。”

王八急了：“疯子，你出去干嘛，二月初九巳时半刻，晷分多少？”

“阴短两寸，宽七分四厘，玄武正偏二寸半厘。”赵医生替我答道。

“二月十三丑时两刻，水分走十九分半，馀三厘不尽……”

“二月十五未时，水分……”

“二月十九午时，晷分……”

赵医生连续报了几个日期的刻分。王八一时算不完。

赵医生和我走出病房。

我走的时候，看了邱阿姨一眼，我和赵医生说的这些玄理，一般人应该都会很感兴趣的，再说，也是跟她丈夫休戚相关的东西，她怎么就一点都不在意呢。邱阿姨今天穿的是一件紫色的呢子套裙，很端庄。头发梳成个大髻，一丝不苟，她是个很细致的人，正在用手去摸头发，把不受发簪约束的发丝捋顺。邱阿姨的手白皙纤长，可是她中指包了个创可贴，光从她的手来看，就不应该是干粗活的人，怎么会做事把自己的手给伤了。看来人都不能遭遇突然的厄运，不然像邱阿姨

这种女人怎么会乱了方寸。

赵医生和我站在病房，两人抽烟。

“你是医生，怎么也抽烟。”

“谁说医生不能抽烟的。”赵医生的语气不屑于顾。

我很喜欢他的这种语气。现在把赵医生又打量一遍，发现他很高，且瘦，脸色土黄，头发散乱。如果他注意一下形象的话，应该还算五官端正。可是他好像不在乎这些。

赵医生说话的口气变得不再那么傲慢了，“你知道听弦和算蜡吗？”

“不知道”我摇摇头。

“也是，”赵医生笑了笑，“你只是个小滴噶，又不是什么术士。”

赵医生竟然把我和术士放在一句话里！

“让我猜猜你的命，看样子你是丁巳年生的，呵呵，别这么个模样，像你这个年龄段的，能有五火以上的八字，只在丁巳年。”

“我是六个火。”

“哦，怪不得，怪不得……”

“怪不得什么？”

赵医生突然不说话了，对我说道：“你和同伴，爱怎样怎样吧，我有事先走了。”

这个赵医生很奇怪，没来由的跟我讨论一会算法，就莫名地走了。而且走了，好多天都没哟回来。他给我的印象较深，虽然只寥寥几句的交谈。我觉得他应该是个好医生。

“疯子你进来，给我报水分。”王八在里面喊。

我说道：“你出来一下。”

王八嘴里嘟嘟囔囔的，不耐烦的走出来，“怎么啦？”

“刚才那个赵医生也会算水分，可是为什么邱阿姨不请他算？”我压低

声音。

“我只知道赵医生是这里的刘院长从别的地方请来的。都说过了，他们是医学院的同学。也许邱阿姨不知道他会算，只把他当医生。”

“赵医生是从哪里来的？”

“不知道。”

“你去问邱阿姨。”我又把王八拉住：“还有那个姓金的，到底是什么来历。一并问。”

“问这些干嘛？”

“你还不明白吗，那个姓金的和赵医生都不是普通人。他们都在这里，邱阿姨应该没有道理再找你驱邪啊，他们任何一个人都有驱邪的本事。”

“你是说，邱阿姨不相信他们？”

“是的。”

“为什么呢？”

“你个苔，所以我叫你去问邱阿姨撒！”

王八在邱阿姨哪里什么都没问出来。邱阿姨跟王八一样，只知道赵医生是刘院长请来的。刘院长是医院的主管内科的副院长，擅长治疗疑难杂症，很多西医宣判绝症的病人，刘院长都治好过。赵医生是刘院长的同学，而且刘院长又把他请来，水平肯定非常高。

至于那个姓金的，是个驱鬼的神棍无疑，只是邱阿姨对他一无所知，而且跟王八说起他的时候，有点不耐烦，好像很讨厌他。只是碍于邹厂长的面子，听之任之而已。

和王八在中医院捣鼓了一天，没有什么收获，我们也不好意思跟邱阿姨说我们算出缠王八的小鬼就收手。在病房呆了一天，我除了看见那些漂浮的白影，没有发现那个小鬼。

在王八家里吃饭，董玲做的饭。

“王八，邱升现在能说话吗？”我边吃边问。

“你们能不能挑个别的时间说这些，好不好？”董玲发火了。

“邱升现在的能说话，但是思维混乱，说的话，谁也听不懂。”

“我们明天，去跟邱升说几句。”

“你说的有道理，我们只能从邱升自身问问情况了。”

“我没地方睡觉了。”我很直白的对王八说。

“没事，就住我这。”

我连忙向董玲说道：“别这样看我，我睡客厅。不妨碍你们。”

“疯子，你莫乱说话，传出去董玲怎么嫁人。”王八说道：“董玲照顾我，才没回家的，晚上睡在沙发上。”

“我信，我信。”我故意说反话。

董玲见我这么无耻的公开说这些暧昧的话题。看她的表情，恨不得用筷子捅死我。

第二天王八早上要去检察院办事，我一直睡到下午，饿极了，才起床。在王八的厨房里，下了点面条吃了。王八到了下午才回来。急急忙忙的拉上我就走。

这次到了病房，里面只有邱阿姨一个人在守着邱升，今天很好，那些密密的白影都不见了，一个都没有，病房干净的很，没有任何脏东西。我和王八对邱阿姨说，看来有些事情我们要问一问他自己。

邱阿姨说：“他现在神志不清，我跟他说话都难得有反应。你们试一试吧。”

“邱科长、邱科长……”

王八轻轻的摇了摇邱升的肩膀，王八手里扣着个檀木，他在耍小手段。邱升眼睛睁开，眼眸无神。眼白里全是血丝。

“邱阿姨，二月初七你们家出了什么事情没有。”我在旁边问邱阿姨。

“我们家没出事，都蛮好。”邱阿姨说道。

我心里很奇怪，王八按照计算，邱升在二月初七的那天，配偶会有凶

煞。可是邱阿姨竟然一点印象都没有。

“您没有在家里看见镜子破了，或是走在路上，有东西掉在你旁边，或是突然有车差点撞到你……”我提醒邱阿姨，邱阿姨现在好端端的在我面前，虽然遇到凶事，但肯定是有惊无险。不过，邱阿姨一点印象都没有，难道我和王八算错了？

我低着头在地上比划着，重新算那天的水分，猛地抬头，看见邱阿姨很不安，做了动作，这个动作让我吃惊不小。

邱阿姨在把身边的一个拨浪鼓藏在了身后。她以为我没看见。

医院里是很忌讳这种东西的，拨浪鼓、铃铛，甚至所有的乐器，医院里都不应该出现在这种东西，特别是中医院。犹以铃铛类的乐器，容易招鬼，医院里阴气盛，所以容不得这些东西。可是邱阿姨为什么会藏个拨浪鼓在这里呢？

王八继续问邱升的话：“邱科长，你能说话吗？”

邱阿姨说：“小王，没用的，你以前又不是没试过。”

王八不死心，“邱科长。你看的见我吗？”

邱升说话了，很慢，“我走不动啦……”

王八一听，连忙又摇了摇邱升的身体，“你在那里？”

邱升苦苦的哀号起来：“我走不动啦，我不走啦……”

一个护士不知道什么时候进来了，看见邱升的这个样子。连忙也仔细看着邱升。王八正问的着急，没有理会护士，仍旧问着邱升：“你走在那里？”

护士靠近邱升的脸，仔细观察邱升，看他是否有突发的情况。护士并没有慌张，邱升应该没有什么事情。

我看见邱阿姨脸色突然变得煞白，忙问道：“您没事吧。”

邱阿姨现在在东张西望，不知道在看什么，模样很紧张，她刚才的那个动作让我无意看见，我就觉得她很不对劲。可现在邱升突然讲话了，她却这幅害怕的表情。我很费解。

邱升继续在哭喊：“不走了，不走了。”

我听见那护士在安慰邱升，细声细气的说：“好好，不走了。”

现在的护士还是有敬业的嘛，不像我上次在医院打针，护士把我屁股差点捅穿了。

邱阿姨越来越不安，她站起来了，身上在发抖。我也突然觉得病房里的温度下降了很多，刚才竟然没发觉。

“小徐，你们帮我照看一下，我去给老邱到餐馆买点饭回来。”邱阿姨往门口走去。

屋里的温度在还在下降。

邱阿姨走到门边，去拉门，拉了两下，却拉不开。邱阿姨急了，双手去拉。嘴里急得喘气。

这医院的硬件设施也太差了吧，我走到邱阿姨旁边，帮她拉门。哟呵，还真拉不开。我又用手去扭转门把手，扭不动。拐了，出问题了，就算是门反锁，从里面也应该能扭开啊。

邱阿姨浑身发抖，站到墙角。

房间里不对劲。

我大声向王八喊道：“王八，屋里有几个人。”

“三个，哦，不对，加上邱科长四个。”王八说道。

“邱阿姨，屋里有几个人？”我问道。

“我不知道，我什么都不知道，我不晓得。”邱阿姨焦灼不已。

护士。

我刚才看走眼了，没注意到护士的古怪。

护士现在正把头埋在邱升的头顶，黑黑的长发垂下，把邱升的头部覆盖。王八的头也离护士很近，都要碰上了。

“王八……”我结结巴巴的说道：“你离病床远点。”

“怎么啦？”王八站直身体，我分明看见他的头从那些头发中穿过。

邱升打的点滴，吊瓶里的盐水全部变成了红色。

我现在把那个诡异的护士看着，护士身上不是穿的护士服了，而是白色的长裙。护士身体四周，阴气弥漫。

护士知道我在看她，她慢慢扬起头，向我看过来。

我看清楚了护士的面部，长长的头发几乎已经把她的面部遮完，我从头发的缝隙里，看见惨白惨白的脸皮。黑洞洞的眼眶，里面什么都没有。

护士开始张嘴了，好像在笑，比哭看着还瘆人。

我身边的邱阿姨大喊起来，“救命啊——”

邱阿姨，拼命的去拉门，门当然是开不了。邱阿姨，又跑向窗户，去拉窗户的把手。可是情急之下，那里拉得开。邱阿姨发狂的用手去捶窗户玻璃。

咚咚咚咚的响声，可玻璃并不碎。

王八知道出问题了，可他什么都看不见，他竟然背对着那个鬼护士。

“王八，你的桃木剑呢，快拿出来。”我喊道。

“什么……什么……”王八不知所以然。

那护士猛的把头往我这边一甩，我喉咙仿佛被什么东西死死卡住，不能呼吸。我喉格格有声，但就是换不过气来。我憋闷异常，慢慢蹲在地上。心里恐惧万分。

那护士又把身体转了过去，静静地看着邱阿姨。邱阿姨还在发狂地捶窗子。

咚咚……咚咚……

我眼睛的余光，看着邱阿姨，原来护士想对付的是她。

邱阿姨看来有大麻烦。我要憋死了，舌头从嘴里伸出来。“荷——荷——”我觉得脑袋里如同气球要胀破的感觉一样，眼睛好疼，是不是眼珠子要蹦出来了。王八见了，连忙过来，压我的胸口，想让我换

气。可是没有用。我一丝气都吸不进去，也吐不出来。

王八拿了个竹签，狠狠的在我印堂上戳了一下。这下我，才长舒了一口气。眉间疼的厉害，鲜血留下来，糊住我的眼睛。

我看见的世界，全部变成了红色。血红色。

护士慢慢的向邱阿姨走过去。不是，是飘过去。她根本就没有脚。护士移动地很慢。

邱阿姨能感觉到她，可是看不见。邱阿姨转过身，被靠着窗台。眼睛四顾，想看清到底护士的方位。可她看不见。

王八突然也猛地一震。“啊——啊——”王八指着邱阿姨。

我也看见了：

一个黑漆漆的小孩脑袋，显在窗玻璃外，正在邱阿姨的头顶上方。

小孩的脑袋五官扭曲，正在狠狠的往玻璃上撞。

咚咚——咚咚——

原来这件事情，跟邱阿姨有脱不掉的干系。我和王八一开始就错了。

鬼护士，不，她根本就不是护士，离邱阿姨还有一米左右的地方，停住了。

邱阿姨把自己的喉咙捧住，嘴巴张得老大。面部惊恐，眼珠突出，可她什么声音都发不出来。

窗玻璃仍旧在砰砰的响着，我和王八看清楚了，那个用不停撞玻璃的，正是缠住王八的小鬼。邱阿姨到底做了什么，竟然落到这种境地。

王八看见了那个小鬼，也吓得厉害，嘴里念起咒语。可是不管用，邱阿姨的处境越来越糟，她已经凌空被提起来，高跟鞋尖都离开地面了。邱阿姨胀的紫红，眼看就要被憋死。窗外的小鬼力气也小了很多，现在只是紧紧的贴着玻璃，不能狠狠撞玻璃。

我和王八束手无策。只能呆呆地看着。

哐当一声，我们身后的门终于开了。是有人从外面撞开的。

一个人快速冲进来，站到我和王八前面。

正在折磨邱阿姨的鬼护士，感觉有人进门了，马上回头。邱阿姨从空中落了下来。摔在地上，口吐白沫。她看见了冲进来的人，嘴里无力的说着：“金仲……金师傅救我……”

原来这个神棍叫金仲。

金仲向那个鬼护士走了两步，扬起一只手。那护士开始怪叫，无法形容她的声音，她叫声超出了人类耳膜能够接受的频率。我感到一阵头晕目眩。

可金仲一点都不受影响。仍旧稳稳的站着。我看着他敦厚的背影，感觉跟救世主一般。

鬼护士身体在扭曲。看样子在挣扎。可她周围好像有一个看不见的罩子，把她禁锢，无论怎么挣扎，她都不能移动。鬼护士身上仿佛被捆住了无数重绳索，那看不见的绳索，愈来愈紧。

鬼护士的头发飞起，向上飘着。露出惨白的脸孔。

听见金仲嘴里说了声：“疾！”

这一刻，仿佛时间停止了。我耳朵里刚才那种嘈杂的嗡嗡声登时完全安静。只有一种寂静的鸣声，只有在最安静的时刻，人才能听到的单调的鸣声。

鬼护士的脸，如果那也算脸的话。白色的脸皮在脱离。鼻子以下全部是血肉模糊一片。

金仲在哼哼的冷笑。

鬼护士黑洞洞的眼眶开始飘散出灰白的烟雾，很淡的烟雾。鼻子下面开始狂喷黑血，喷的到处都是。我和王八连忙避让，可是还是感觉不少溅到身上。

黑血飙的很猛，鬼护士的魂魄渐渐消散。

病房里弥漫着一股血腥臭。那些从鬼护士身体里幻化出来的黑血，变成了一些清亮的液体，洒的到处都是。王八开始吐了。

金仲又把窗玻璃外的小鬼看着。那小鬼一动不动的贴在玻璃上。越贴

越紧，看样子要穿过玻璃。可他并不是自己要进来，而是被一股无形的力量在往里面拉。

金仲太厉害了。是我见过最牛逼的神棍。

邱阿姨在尖叫。她刚才被鬼煞差点勾魂，现在才缓过气。人在经历最惊险恐惧的事情后，最佳的方式就是哭，哭这种生理反应，能够有效的缓解人紧张的神经，调节呼吸。

金仲长哼了一声，很不甘心的。那小鬼如释重负。马上从玻璃上消失。

金仲转过身，把我和王八看着。

我和王八正要去感谢金仲，谢谢他来救急。

“你们两个二百五！在瞎搞些什么！”金仲暴怒不已，狠狠的向我们骂道。

我和王八正要解释。

金仲指着我们的鼻子：“滚！都给老子滚！”

床上的邱升在说话：“我不走了，赵医生，我不走了。”

邱升怎么会知道赵医生，他为什么求赵医生，说不想走了？我心里充满疑云。加上刚才金仲的非凡表现，我知道，这个事件的复杂性，远远超出了我的理解能力。

金仲走到邱升旁边，看着邱升。邹厂长也走到病房里，把耳朵凑到邱升头边，“老邱，你在说什么……”

我和王八还想看个究竟。

金仲厉喝道：“你们怎么还不走！”

他看都懒得看我们。

我和王八悻悻地退出病房。心里说不出的失落。

和王八两人走到大街上。

“原来高人治邪，连家业都不用的。”王八声音很低沉，一脸沮丧，“我

真是井底之蛙，想不到世上还有这么厉害的能人。比那个罗师父厉害多了。”

我点点头，赞同王八的说法。可我心里却想着赵医生，他应该也很厉害，连神志不清的邱升都能在混沌中叫他。

金仲就在邱升旁边，可邱升并没有喊金仲的名字。

“王八，我们再算算二月初七的水分。”我提议。

“是啊，那天邱升的配偶，也就是邱阿姨会出事……”王八估计也一直在思考这件事情，一点就明白我的意思。

我们没算错。算了几遍都没错。可邱阿姨一直都好好的，直到今天出事，我突然想到了一个很怪异的想法。邱阿姨的中指为什么缠着创可贴。还有，鬼护士绝对不是医院里漂浮的野魂。那个鬼护士为什么要针对邱阿姨。原因很简单，她跟邱阿姨有仇恨。

“王八，你不是说你认得110接警的人吗。”王八是律师，他又喜欢利用职务之便，打探一些古怪的事件。所以他曾经跟我提到过，110接警的警察，有他的熟人。

王八一刻都不耽搁，马上用夷陵通打电话。

“小宋啊，我是鲲鹏，你不记得我拉，我们在一起吃了几次饭呢，上个月还在山野吃了饭的，你忘啦，我是王鲲鹏啊……是是是……我就是XXX律师事务所的王鲲鹏……你现在不方便啊，那晚上出来吃顿饭啊。”

我和王八在沙龙宴找了个靠窗的位置坐着，这里可以隔着落地玻璃清楚地看着夷陵广场，王八真是有钱人，老子还从来没在沙龙宴吃过饭呢。

看见一个穿警服的年轻人从一个的士上下来，向沙龙宴走过来。

“他就是小宋。”王八跟我说道。连忙站起来，向那个警察招手。

那个警察看见王八了，径直走到我们这个桌子。

“宋警官。”我连忙向警察打招呼，把手伸向他。

我十几岁的时候喜欢打架，被警察修理过，很惨。所以看见警察就紧

张，下意识的想讨好。

宋警官人很面善，待人也客气。连忙和我握手：“莫这么生分，我和鲲鹏是好朋友，你就叫我宋志。”

三个人坐下来喝酒吃菜。讲一些无关紧要的闲话。

饭要吃完了，宋志对王八说道：“说说，又找我窃取什么国家机密？”

宋志到底是年轻人，一顿饭吃下来，说话就很随意了。他是个直白人，知道酒过三巡，王八就要套他的话了，还不如自己先摊牌。

王八笑着说道：“真是警察身份，明察秋毫。我想问一下，你们三月一号（即农历二月初七）接到什么凶杀啊，失踪之类的报警。”

“你当我是电脑啊，我怎么记得住这么久的事情。”宋志笑着说：“每天那么多类似报警电话。”

“自杀也算。”我在一旁多嘴。

王八说：“那你有时间了，帮我看看，我明天再给你打电话。”

“不用。”宋志跟王八开玩笑：“就晓得你的饭不是那么好吃的。只要不是违反工作原则的，我能帮就帮。”

说的王八都不好意思，连忙示意我给宋志递烟。

“我的女朋友刚好今天在值班，她今天不接线，可以帮你查。”宋志把手向王八一伸：“把你的大哥大借来用一下。”

王八高兴坏了，把夷陵通递给宋志。

宋志给他女朋友打了抠机。他女朋友很快就回了。

“姗姗，你帮我在电脑上看看，三月一号，有没有接到行凶的报警？”

“不会吧，这么和平啊。那失踪呢。”

宋志问了一会，捂着电话对我们说道：“那天很太平，最严重的报警是胜利四路有群混混打群架。”

“那你再帮我们问问，十天内，有没有女子死亡的报警。”我问道。

“你等等，这个估计有点难度，鲲鹏，你又欠我人情喽。”宋志继续对着电话跟他女友说道：“想着你一个人值班，蛮寂寞，跟你聊几句解闷撒。你再查查，三月一号到十号，有没有什么报警是关于发现女尸的？”

宋志听了一会，说道：“什么地址？”

宋志又听了估计两三分钟。

放下电话，看着我，慢慢说道：“小徐，你是不是知道什么？”

我和王八把宋志看着。

“你猜中了，三月六号。有人报警，东山花园XX栋四单元五楼501室。”

110接警也不是天天都有凶杀案。毕竟大部分都是些打架闹事的小纠纷。刚好三月初那几天，没什么大的事件发生，就是东山花园的女尸特别些。

我和王八不知道怎么回答宋志。总不能说，我们因为在捉鬼，才找他套口风罢。

宋志说道：“我不是说这个女尸死的奇怪，我奇怪的是你们怎么能肯定那几天会出这个事情。”

王八和我只是问东山花园的女尸是什么情况。

宋志说：“就是一个女孩子，死在了房间里。她楼下的住户卫生间天花板和墙上不停的渗水，敲楼上的门，总是没人开门。卫生间漏水漏的很严重，就请了物业来开门。就发现了这个女孩子在卫生间里死了，开始都以为是热水器煤气中毒死的。后来法医鉴定，是心脏病，心肌梗死还是冠心病发作，不是很清楚……我伙计（宜昌方言：此处指女朋友）说，她妈来认尸，哭的那叫个惨。”

宋志走了，虽然对我和王八问这个事情有点怀疑。但毕竟这个案件已经是板上钉钉的事情，心脏病。他没过多计较我们的询问。他不是刑警，没那么多想法。

宋志走了，王八问我：“你怎么就这么能肯定，二月初七的事情。和邱阿姨有关。”

我说道：“这就怪你自己了，你都二十几了，没谈过恋爱，当然不明白这些事情撒。你想想，一个男人躺着，两个女的在拼命。这个场面说明什么问题，二女争夫呗。”

“你厉害，这都看得出来。”

“那是，你当我这么多女朋友是白谈的啊？”

和王八去了东山花园，我们想到那个房间去看看。也许从房间的布局，我们能看出点端倪。

到了东山花园XX栋四单元，妈的是电子门，好不容易等了个人出来，我和王八趁势进去，那个人看了我们好久，差点没把我们当小偷。

五楼501室门口，防盗门上贴了个纸条，“招租1311446063X”。我和王八看着。看来这个房间是女孩以前租的。

我们看了看，502室的门开了，一个老婆婆出来。看着我们。我和王八一时慌乱，王八连忙说：“我们在大门口看见这里招租，所以来看看……”

老婆婆神秘的说：“小伙子，莫租这个房子。”

这老婆婆真是热心肠，知道房子里死了人。提醒我们。

我和王八故意装作不知情，问为什么。

老婆婆说：“以前这里租的人，是一对桥子（宜昌方言：姘头），男的比女的大好多岁。几个月前，那女的就死了，警察一会说是煤气中毒，一会说是心脏病，都是假的。我就知道，是那个男的杀的那个女的。”

我和王八听了大惊。

老婆婆以为我们是被吓住了，“所以你们千万莫租这个房子，死了人的，不好哦。我现在都听得见这屋里有时候晚上呼里邦郎的响，跟那个女的死的那天一个响声。女的死的那天，我还以为他们在打架，没想到过了几天保安开了门，才晓得是杀人。”

我和王八心里有数了。

邱阿姨果然做了不该做的事情。因为，二月初七，邱升已经病倒了。

那里会来杀人。老婆婆没看见邱升，只是根据屋里的响声，以为邱升在。其实邱升不在，把女孩弄死的，根本不是人。

那有年纪轻轻的就心脏病突发死的。那女孩是被鬼缠死的，更准确点，是被吓死的。

邱阿姨的中指，缠着创可贴，我去了两次了，她都缠着，两次间隔一个星期，哪有这点小伤，个把星期还不痊愈的。

中指有伤口，除了受伤，还有一个解释：邱阿姨养鬼。

怪不得邱阿姨长得漂亮呢，这个年龄应该都是黄脸婆了，原来她会这手。我想起第一次到病房去，竟然没有看见她，原来是她阴气太盛，我把她也当白影中的一员。

原来缠着王八的小鬼，是邱阿姨的指使。我们找到答案。心里踏实多了。明天就去找邱阿姨，这事就可以了结。

和王八弄清楚了缠着王八小鬼的来历，我们开心的很，在外面吃了宵夜，才回王八的寓所睡觉。这一夜很安稳，那个小鬼没来找王八。

王八早上一起来就给他单位打电话：“今天休息。不上班了。”

病房里邱阿姨很憔悴，呆呆的坐在她老公病床旁边。

王八把八百块钱递给邱阿姨。意思很明白，不管什么原因，你就不要扯上我了。

邱阿姨把钱收了，说出的话很让我们吃惊：“你们知道啦，是不是金师傅给你们说的。”

这事是我和王八自行查出来的，怎么邱阿姨要扯上金仲呢。

邱阿姨在哭：“我真的信不过他们了……小王，只有你能帮我……小神也被金师傅弄跑了，我怎么办……我怎么办……谁来把老邱治好哦……”

我拉着王八就走，这女人心肠太坏，竟然养鬼杀人，虽然世俗的法律拿她没有办法，但看她现在的样子，已经收到惩罚。至少她的良心，一辈子都不会好过。

我不愿意跟她有太多的牵扯。

王八却还不安心，问道：“邱阿姨，那个小鬼不会再来找我了？”

“小神已经被金仲赶跑了，我当初也是想着只有你才能帮我，才要你来看看老邱的病啊……你这么有本事，肯定能治好老邱，我才要小神来找你的……”邱阿姨哭着说。

“邱阿姨，你太抬举我们了，正好相反，你应该是知道我没本事，才来找我的吧。”王八冷冷说道：“我们能勉强帮你看看邱科长到底怎么了，但又查不出你养小鬼，整你老邱的小情人……”

“你们说什么！”邱阿姨正色大喊。看她心虚的样子。我知道我和王八没猜错。

我说道：“那个把你差点憋死的女鬼，不就是你养小鬼整死的吗，她那天想用你的方法弄死你呢。”

邱阿姨不说话，重重的坐在椅子上。

隔了好久，才又说道：“是不是金仲那个王八蛋告诉你们的？”

“不是。”

“除了他……还会有谁？就是他……我算是想明白了，邹厂长教我养小神，肯定就是他指使的，他和邹厂长，都惦记着我老公的那笔账目，想害我老公。”邱阿姨惨笑起来：“老邹，老邹，我家男人不就是捏着你们的把柄吗，老邱治不好，我把你们的烂事全抖出去！”

我和王八扭头就走，这事到这里，对我们来说，已经OVER了，我们不想参与更多的纠纷。这邱阿姨不是好人，听她的口气，金仲和邹厂长更不是善类，我们还是拍屁股走人为妙。

我和王八走到病房门口，不再理会身后的邱阿姨。

忽然听到邱阿姨慌张的喊道，“小王小王，快帮我叫医生！”

我们回身看去，邱阿姨正在使劲的捏着呼叫器。邱升在病床上开始呜呜的发出声音。头部拼命的摇晃。

我和王八一看，邱升病情突然恶化了。

邱阿姨把邱升的头部抱住，想稳定他的情绪。

邱升在病床上起来了，不是坐起来，而是跪在病床上，头向上扬起，手在撑在身下，可是他的手臂支撑不住他身体的力量，胸口重重地向病床上摔下去，可是他随即又勉力用胳膊支撑，把身体抬起，头上扬。接着他的腿部也想支撑起来。可是他卧床太久，腿也没甚么力气，连换个姿势都困难。

我和王八奇怪极了，邱升在干什么啊。

邱升的腿终于伸展开了，他现在做出一个怪异的姿势，两腿伸直，屁股翘的老高，身体和病床平行，双臂还是支撑在身下。这是个爬行的姿势。

邱升的动作把邱阿姨吓住了，邱阿姨松开邱升，对我们狂喊道：“你们快去叫医生！求你们了！”

我和王八却挪不动脚步，邱升的举动太古怪，我们虽然害怕，但也很好奇。邱升到底想干嘛。

邱升的四肢颤颤巍巍，肘关节突然歪了一下，他的身体又往下垂，但这次他反应快了点，马上调整好姿势。过了一会，邱升终于能够四肢稳稳的立在病床上。头部上扬。然后手肘平摊在床上，这下他身体又往下矮了一截。

邱升在做这一系列的动作的时候，眼睛是闭着的。

病房安静不已，我们都把邱升呆呆地看着。

邱升的下一个动作，更出乎我们的意料：他仰起的头，摆了摆，“咩……”

这一声“咩”。叫的我们心里发麻。实在是太匪夷所思。

医生进来了，看见邱升的稀奇模样，连忙问：怎么啦？怎么啦？

邱阿姨哪里说的出话来。她被老公的样子吓住了。

两个护士没用什么力气，就把邱升安顿好，重新躺在床上。

一个护士说：“这个病号到底是怎么回事，一个月前，他拼命地在病床是打滚，翻到地上，还在到处爬，用嘴到处拱，嘴里嗷嗷叫。今天倒好，又爬在床上干什么。”

医生给邱升注射了少量的镇静剂，邱升又回复到平时浑浑噩噩的状态，在病床上睡着。嘴里嘟囔了一句：“赵医生，我不想走了……”

一个护士说道：“这里没赵医生，只有马医生。”

邱升没回答，沉沉睡去。

那个姓马的医生对邱阿姨说道：“你丈夫现在已经稳定了，不用担心。有事喊我，今天我值班。”

邱阿姨迷茫的把邱升看着。一句话都没说。

马医生和护士走出病房。我听见一个护士说道：“这个病人太怪了，怎么老是这样。都好几次了。”

我心里一凛。

和王八准备走到医院住院部的楼下，忽然听到身边的都在惊呼，嘈杂的很。

我和王八随着旁人的目光看去，也忍不住发出了一声惊呼。

邱阿姨正颤巍巍的站在病房的窗台上。病房在四楼，地面都是水泥地。摔下来，九死一生。

邱阿姨要自杀！

我和王八连忙向邱阿姨身下的方位跑去。邱阿姨要是死了，我和王八总是不能安心，毕竟她和我们打过交道。我和王八的想法一样，都不愿意看着她死掉。一条活生生的人命啊！

我和王八站到了邱阿姨正下方的地上，王八喊着：“邱阿姨，别这样，千万别想不开！我们回来帮你。”

可邱阿姨对王八的劝说无动于衷。也无视楼底下积聚的众人。

众人都把邱阿姨看着。估计病房里也已经有人，想冲上去抓住邱阿姨，情况危急，一时不敢上前。

时间在这一刻仿佛流动特别慢，每一秒都很漫长。邱阿姨的动作也如同慢镜头一般，缓慢滞涩。邱阿姨的身体在一点一点往窗沿外挪，一下一下……一下一下。

“啊”我叫了一声。

我看见了邱阿姨的腰后面，那个小鬼，正在一下又一下的顶邱阿姨。每顶一下，邱阿姨就离死亡进了一步。那小鬼顶的很开心，正咧着嘴在笑呢，嘴角滴着鲜血。

“邱阿姨被小鬼反噬，小鬼想取她的性命！”王八对说道，他也明白了。

“怎么办？怎么办？”我急急忙忙地问王八。

王八急的用脑袋挠头。

我死死把那个害人性命的小鬼盯着看，把眉头皱起，眼睛狠狠的瞪着。好像这样会吓退小鬼似的。那小鬼看见我了，可他并不退缩，仍然一下又一下的推着邱阿姨。而且好像在眨眼睛，这个调皮的动作，却在这个凶险的境地下出现。

王八突然从附近拿了痰盂，顾不上里面的肮脏秽物，抡了半圈，向邱阿姨所在的窗台甩上去。痰盂没有扔不到四楼这么高，可是那小鬼停住了，王八的办法有效。王八捡起空痰盂，再次向窗台扔去。小鬼吱吱叫两声，我就看不见了。

邱阿姨如梦初醒，茫然的看着楼下，她啊的哭起来，吓的浑身抖动，死死把窗页抱住，一动都不敢动。

病房里的医生和护士，冲到邱阿姨的身边，把邱阿姨快速的抱回病房内。

王八把我看着，“疯子，怎么办？我们还是一走了之吗？”

我站了一会，不说话，最后两手一摊，“总不能见死不救。”

“我就知道你不是没心肠的人。”王八耸耸肩，“走吧，上去看看。”

病房里正乱作一团。护士正在劝说邱阿姨：“阿姨，你怎么这么想不开呢，邱科长不会有事的，你别想不开。”

邱阿姨还在哭，哭的很大声。但她没有再做出很出格的举动。

刘院长也在旁边看着。冷冷的一言不发。

护士长看见我和王八了，“你们这两个干嘛的，出去出去，年纪轻轻的装神弄鬼，快出去！”

我和王八被骂，不知所措，却不料刘院长说道：“让他们留在这里，我有话问他们。”

我和王八退出病房，听着里面闹腾。

我抽了四棵烟，刘院长和几个护士出来了，但还有两个护士呆在里面。她们怕邱阿姨再想不开。

刘院长对我和王八说道：“跟我来。”

我和王八老老实实的跟着。和刘院长下了楼，穿过楼下的空地。一些没有散去的看客，看见我和王八了，在窃窃的说着：“刚才就是这个小小伙子丢了个痰盂上去，把那个要跳楼的女人镇住……”

刘院长带着我们到了他的办公室。他反手把门关上，关之前，还打探一下外面。

“坐”刘院长指着办公室里的凳子。

我和王八不安的坐下来。

“老赵说你们没坏心。”刘院长也坐下，跟我面对面，“不然，我叫保安早就不让你们进来了。”

我很好奇，“赵医生跟你提到我们，可我和他只说过一句话啊。”

“我是个医生，很反对鬼神这一套。可是……”刘院长顿了顿：“也许老赵的做法没错，这个邱科长的病情，有些事情，我的确无法用医学来解释。”

我和王八讪笑起来，不知道该是赞同他，还是反驳他的话。

“今天我们说的话，你们不能瞎传。”刘院长很谨慎。

“知道知道”我跟刘院长递烟，“你是医院的院长嘛。”

“我不抽烟。”刘院长摆摆手，“你抽吧，没事。”

“刘院长，邱科长到底是什么病？”王八问道：“我不懂医学，可是我朋友懂点。”

刘院长把我看着。

我还没明白什么意思，茫然往左右看了看。

“你是医生？”刘院长问我。

“我啊？”我指着鼻子，“不是不是，我可不是医生，我只是看过《内经》，有点兴趣而已。”

刘院长叹口气：“其实，我们医院到现在都没查出老邱到底得了什么病。”

我和王八不说话了。等着刘院长继续往下说。

“刚开始进来的时候，老邱只是一般的症状，发热，无缘由的发热。观察了几天，病情开始恶化，神智开始不清。我们开始以为是虚寒，伤了心脉。可是给他吃了几幅药，没有效果。住院后的一个月，老邱突然开始昏迷……我们一点办法都没有。”

“所以你找来了赵医生。”我插嘴。王八嫌弃的撞了撞我。

“是的，他是我医科大学的同学，可是他不是个称职的医生。”刘院长苦笑道。

“不称职，你还找他帮忙。”我记起了刘院长曾经和赵医生在病房里争过嘴。

“医生称不称职，不在医术，而在医德，他总是弄些旁门外道，那里是个好医生。你们年纪轻轻，怎么也懂这些封建迷信。怪不得老赵走前，给我打招呼，说不要赶你们走。”

“我们封建迷信，今天可是给你们的医院解了围，不然明天报纸上要报道中医院有病人家属跳楼，至于原因，那可就说不清楚了。”我话里讥讽刘院长。我莫名的对赵医生有好感，刘院长和赵医生有矛盾，这是很明显的，所以我对刘院长说话有点不客气。

刘院长看着我：“小徐，你说话的口气还真像我的老同学。”

我知道他说我像赵医生，心里有点开心。

王八说道：“刘院长，我们继续说邱科长的事情吧。我好像听到护士说，邱科长像今天这么种举动，不是第一次了。”

“是第四次了。”上次他在地上满地爬，学狗叫。

我和王八心中的疑云，开始散开，我大致能猜到邱科长到底怎么了。

“刘院长，你知道一种民间的迷信说法吗？那种突然得了疾病，可又查不出准确病因的病人，拖了几个月死掉的。”

刘院长铁青着脸，“是老赵告诉你们的。”

“不是，这个事情太明显了，用不着别人教。”王八硕大。

我把心中想了很久的事情，下了狠心，说出来：

“邱科长是走胎了。”

走胎，宜昌民间流传已久的一种诡异的怪病。

只要是宜昌人，都知道这种很邪的病症，不对，我说错了，走胎，并不是病。而是一种很邪的死亡方式。一个活生生的人，无来由的就病了，西医会列出某些稀奇古怪的名称，比如什么甲状腺紊乱、心肌跳动失常、脑颅压力过大.....等等常人很少知道的病因。

这些人，往往拖上几个月就死掉。年长的宜昌人都会很清楚，死者并非死于疾病，而是走胎。

而且当走胎的家人知道端倪，请来法师看情况的时候，法师若发现是走胎，都会如实相告。然后分文不收。这是天道人理循环，不能抗拒的。

比如我就知道我父亲的一个同事，三十多岁的时候，正当壮年，就是这么死了。我还去参加了葬礼的。追悼会上，工会主席念悼辞的时候，说XXX努力工作，勤勤恳恳，积劳成疾.....那时候还没有过劳死一说，不然死者家属不跟单位扯皮才怪。有的人就说歪话：还不是想入党！

可我听到一个老者很不屑的说：“都是乱说，我看是走胎。”

随着我慢慢长大，对这些事情也有点兴趣。就逐渐知道了走胎的一些背景。

首先，走胎不是人为的巫术，完全是一个人的命数。而且无法逆转，走胎的人必死。懂道行的人，最多只能根据走胎者的表现，看出他

走的什么胎。

拿邱升做例子。我看见他在病床上四肢支撑的模样，当时就闪出了这个念头：羊有跪乳之恩。刚出生的羊羔就会勉强的站立，在吸允母乳之前，会跪下来谢母恩。邱升的模样和姿势，就是这个动作，所以他应该是走了羊胎。

之所以我一直觉得自己的猜测是错误的，就是有一个原因：出胎之时，就是走胎者毙命的时刻。万无一个人能走几个胎的道理。可邱升走胎，不同寻常。可邱升出胎而且不是第一次了，听护士的说法，他还走过猪胎、狗胎。这就是这件事情最怪异的地方。

刘院长绝对知道走胎的典故。

他听我说到走胎，竟然没有骂我胡言乱语，一点都没有惊奇的表情，也许他早就知道了。

对了对了，我肯定他早就知道。

我和王八的这点道行算什么，连我们都看出了邱升是走胎。

那个金仲和赵医生怎么会不知道。刘院长之所以没有太惊讶，他一定是早就听金仲和赵医生中的某个说过一次。

赵医生、赵医生，我心里想到了赵医生，那个不修边幅，神情倨傲的赵医生。

我大喊道：“刘院长，你能不能告诉我赵医生到底是什么人？”

“你问这个干嘛，你们不是讲过话吗？来我问我干嘛？”刘院长听见我说起赵医生，很不耐烦。我奇了怪，他们明明是老同学，怎么关系好像很不好，可既然关系不好，刘院长为什么要请赵医生来帮忙看病。

我说道：“邱升在走胎的昏迷中曾经喊过赵医生的名字。”

赵医生冷冷说道：“那又怎样？”

妈的，我内心里把自己抽了一嘴巴：刘院长并不是请赵医生来治病的，他其实早就知道邱升的病不是一般的病症，所以请来赵医生治邪的。赵医生根本就不是医生，刘院长不是跟我说过吗，赵医生不是个称职医生。潜台词就是赵医生从来就不务正业，根本就是个神棍。

我想到这里，把王八看着：这世上不务正业的人还真多。

我开始笑，望着刘院长笑，原来你嘴上挂着什么相信医学，内心还是我们中国人的老传统思想。却还要做出一副鄙夷的模样。

刘院长看我在笑，知道我的在想什么。他辩解道：“你想错了，老赵的医术是很高的，我可不是叫他来做法事的。”

“比你还高？”我问道。

刘院长哼了声，对我的无礼很窘迫，但还是老实的回答：“比我高，当初我们系里，就他的学业最出色，特别是临床诊断，比我们的老师都厉害。”

“能告诉我赵医生的事情吗？”我说道，我对赵医生很感兴趣。

刘院长说道：“他的确是医生，但他当年没有完成学业……”

“为什么啊？”王八插嘴问道：“学业出色，反而不能毕业？”

“你问这些干嘛，跟邱升有关吗？”刘院长很反感王八问这个问题。看来他和赵医生当年交情真的很不错。不愿意提及赵医生没毕业的往事。

“你儿就告诉我们，赵医生现在到底哪个医院的。”

“他根本就没有在那个医院上班，他当年没有毕业，因为一些原因，这些原因我就不说了，说了你们也不会明白。”刘院长言辞闪烁，想隐瞒什么，看样子他怎么都不会说的。

我和王八都不做声，等着他往下讲：

“老赵当年从学校逃出来了（他为什么说个逃字，我很疑惑。），不知道踪迹，无缘无故的消失了几年，几年后，我打听到他回了长阳老家，不知道在那里弄了个医师的资格，家里开了个诊所。我就连忙去找他，我们当年关系是很好的，就跟你们两个一样（他不说我也已经猜出这点。）。可是我到他的诊所才发现，老赵已经变了，不说当年那个学习刻苦，满腹抱负的老赵了。他……变成了神棍。”

我和王八都不吃惊。

“我当时就骂他，为什么要走这条路，可是老赵已经听不进我的劝

了，他完完全全的变成了一个神棍，他竟然用那些封建迷信的方式，给绝症患者医治，完全是开玩笑……”

“可是他治得好那些病人……”王八又在插嘴：“是不是？”

刘院长又被刺激了，“现在到底是怎么了，为什么中国人都不相信科学。连你们这种年轻人也这样。”

“那你为什么要请赵医生来？”

刘院长无比尴尬，我看着他不停的擦拭脑门上的汗，知道我和王八说话太不留情面。伤到他自尊，毕竟他是个医生。一个大医院的副院长，怎么能逼迫他承认自己也相信巫术鬼神这一套呢。

刘院长不说话了，把门望着，意思很明显，我们可以走了。

我和王八无奈，站起来，向门外走去。

走到门口，听见刘院长说道：“老赵说你们心地不坏，有可能会帮到病人，但我希望你们别再乱来，老赵说了，要等他回来。”

“老赵到底去那里了？”

我问也白问，刘院长已经把门关上。

“今天我们就回去吧，邱阿姨精神不好。我们过两天再来。”王八提议。

“你真的打算继续参与这件事情吗？”我有点退却。

王八说道：“我从没见过像金仲这样的高手，我想看看。再说，我相信这件事情，并不会针对我们。那个小鬼是邱阿姨想让我回去帮她，才缠了我几天的。”

“可我被一群魂魄缠呢？”

“你的八字硬，应该没事。”王八安慰我。

我突然又想到，自从金仲在病房里治住了那个鬼护士，就是邱升情妇的冤魂，我们再到病房的时候，那些白影也全部消逝的无影无踪。

我也是年轻人，当然也有旺盛的好奇心，也想看看这件事情，到底是个什么状况。就商量着该怎么去从邱阿姨哪里问出点什么。

这世上的事情，不是什么都是我们能问的。这个观点，在后来，无数次在我心中想起。

这几天我很无聊，王八每天都要上班，而我又无所事事，整天在他寓所里看影碟。董玲这个丫头又太现实，王八不在，就不做饭。还拿话恶心我。

把我说烦了，就说这是王八的家，你是又不是他堂客（宜昌方言：老婆），唧唧歪歪干嘛。

王八问我愿不愿意在他们事务所的那个写字楼开电梯。

我说我好歹也是一个大学生，怎么能去干这个下贱的事情。

董玲就挖苦我：“你就呆着在家里好吃懒做吧，当一辈子的窝囊废。”

我没有话反驳董玲，我还真是什么都做不好。只会吃闲饭。吃爹妈的吃不上了，来吃王八的。幸好王八大方，不跟我计较。反正王八有钱，应该不会在乎。

等到我和王八觉得邱阿姨的情绪应该稳定了，我和王八才再次到病房，拜访邱阿姨和邱升。

邱阿姨又回复到了我最开始见到她的仪态，可是她的面容变了，憔悴很多，面相老了。眼角的皱纹密密麻麻，皮肤有了那种暗黄的色斑，头发隐隐有很多斑白，这才是符合她年龄的样貌啊。

“谢谢你，小王。”邱阿姨说道：“我知道那天是你救了我。”

王八说，“没什么，我毕竟答应过你，要帮你。”

“唉——”邱阿姨叹了口气：“事到如今，我也不瞒你们了，小王你心肠好，知道我用邪术整了那个丫头，还救我，我有什么信不过你的。”

王八说道：“你是不是早就知道邱科长是走胎了。”

“是的”邱阿姨说道：“我早知道，他第一次犯病我就知道。就是那个金仲害的，那个妖怪，不是好人，就是他害的。”

“不是他，邱阿姨，走胎不是那个狠人能下的。走胎的确是邱科长自己走的，这是他的命。”

“不对，就是金仲这个妖怪干的。”邱阿姨坚持。

“你在邱科长走胎之前，就认识金仲了，对不对。”我问道，我的背心在发寒。听邱阿姨的口气这么肯定，我只能这么去想。

“我以前不认识金仲，但现在我知道了，他不是好人，不然他怎么会指点邹发宜这个混蛋，教我养小神。老邱病了，他们两个就一直在一起。”

“邹发宜是谁？”王八问道，但旋即明白：“邹厂长为什么要教你养鬼。他们到底为什么要这么做。”

“还不是为了那笔钱。”邱阿姨恨恨说道：“这次无论老邱是死是活，我都要把他们这些破事捅到工业局和检察院。他们当我好欺负！”

金仲和邹厂长到底有什么事情，是不可告人的，不然他们怎么会在邱升的病房如此热心。我和王八隐隐知道这些事情，不该我们来了解，但好奇心仍旧驱使我们，想听邱阿姨说下去。

“老邱早就在外面有人了，我早就知道，这个事情我们厂里那个不知道，老邱还越来越过分，带着那个丫头到处应酬，那里把我当人，这个这个没良心的。”邱阿姨把病床上熟睡的邱升看着，眼光里却是关切，“他忘了当年是怎么从鸦鹊岭调到市内的，不是我舅舅的关系，他一辈子都要在农村种田，那里有机会在厂里当科长，这么风光。”

邱阿姨苦笑了一下，继续说道：“可是我没办法。谁叫我老了，人老珠黄。男人……哼……男人。去年这个时候，是邹发宜对我说，他知道一个方法，能稳住老邱的心。老邹平时和老邱关系不错，都是老厂长一起提拔的。我当时还以为老邹是看我可怜，没想到他的心思竟然这么深，是想把老邱往死里整。我还把他当好人。”

邱阿姨有点语无伦次了，她自己也意识到这点，顿了顿，才又说道：“我当然感激他，毫不犹豫的答应，无论用多少钱我都答应。”

我和王八心里相互望了望，女人，为了家庭，真是什么都做的出来，哪怕是养鬼这么邪的事情都不在乎。

果然，邱阿姨开始说她养鬼的经历：“去年差不多这个时候，一天，老邹带我到了当阳的一个医院，市内的医院管的很严，可是当阳的那家医院就松一些。他带我到了那家医院的妇产科，我在车里等了几个小时。老邹抱了个包袱过来。我一看，是个不足月的婴孩。应该是引产下来的。马上就要断气了。我们马上开车到了风宝山，赶在婴孩死

前，给了一个人。”

“罗师父，又是他。”我和王八相互又点点头。

“我在屋外等着，不敢进去。直到，老邹说要用我的中指的血，我才.....我才.....”

邱阿姨有点说不下去。当时的场面一定是非常恐怖。

“那个婴孩被牵出来，可是已经不是刚才那个有血肉的婴孩了.....他.....喜欢喝我中指的血。开始几天我很怕，就算是他藏在拨浪鼓里，我也怕。可是他真的好听话，我叫他干什么，他全部听我的。他叫我该怎么吃胎盘，能变漂亮，你们想知道该怎么吃吗？”

“不想知道！”我和王八异口同声。

“他能知道老邱在外面的那个骚狐狸住在那里。老邱还真大方，给那个骚狐狸租了那么好的房子。他还教我买金子首饰，每次买金子，我买回的分量都会比买的时候，多一些。他很好养，好乖，他只喝我的中指血。老邹说他被养的时候，还很小，比别的好养。他长的也快，半年不到，就长成了两岁的样子。但是一直都很听话。”

“我说老邹这么好心呢，这么帮我，原来他藏了这么一手，是要对付老邱。我现在是明白了，这都是金仲那个妖怪在背后教他的。这个金仲，不就是惦记着老邱手上的那个石础吗？就这么害我，就这么害我.....”

邱阿姨激动起来，破口大骂：“妖怪、妖怪，不得好死！”一时停不住口。

石础！

我和王八都知道石础是什么，古时候富贵人家建房子，是大富大贵的那种，可不是一般的有钱人。王公贵族那种富贵人家，在修建房屋行宫的时候，会在选择某些特殊灵力的石料，雕刻成非常华丽的石础，安放房屋的基础上，当然也有朴素的，这些我只知道这么多，网友感兴趣话，可以去问身边学建筑和历史、考古的人问个究竟。总之，石础这东西，很不一般，一个房屋的根基呢，关乎风水的。可是就有人专门打石础的主意，因为有些石础在下地之前，被注入了无比强大的灵力，保全房屋的一方风水。所以当石础被挖掘出来，无论是作为文物，还是作为法器，都是不可多得好东西。若是来历非凡的石础，更是让考古界和巫术法师无比向往。但这个东西，在一般人手上，就是

个值钱的收藏品而已。

王八眼中放出光来，他一直想弄个石础，可是碰见的都是水货。

“哼哼，他想知道石础的下落，我绝对不会让他知道。”邱阿姨恨恨的说：“邹发宜也是，想从老邱这里弄到那一笔账目，我算是搞明白了，我肯定不会让他如意。”

我把王八看着，嘴里带着鄙视笑容，你也别惦记那个石础了。啊呀，不对，王八对这件事情这么热心，是不是也是冲着这个石础来的！

我想到这里，看王八的眼光肯定就变了。王八和我是老哥们，当然就知道我的意思，一声不吭，躲避我的眼光。

我马上问邱阿姨：“你儿吧那个石础藏起来后，有没有什么古怪的事情？”

“只从老邱走胎后，我见到的古怪事情太多了，其实在我养鬼之后，很多事情就变得不一样了。”

“你看没看见一些白影子，很多很多的白影子？”我追问。

“啊呀，小徐，你不知道吗，我这里守着老邱，就是不能睡觉，一睡觉，就觉得好多白影子围着老邱！小王第一次来，我就跟他说过啊！”

我把王八看着，冷冷地看着，若不是邱阿姨在旁边，以我的个性，我早就要扑上去揍他。

王八故意岔开话题：“邱阿姨，我们先说说邹厂长为什么要你家老邱账目，到底是什么账目啊？”

“先说白影子的事情！”我大声喊道，“别跟我歪扯！”

邱阿姨被我吓了一跳，忙问道：“白影子到底怎么啦，不是老邱走胎带来的鬼吗？”

“不是邱科长走胎带来的，”我把脸朝向王八：“是石础带来的。”

邱阿姨惊呼了一声，“小王，你怎么不跟我说呢？那个石础到底是怎么回事？难道老邱走胎跟石础有很大的关联吗？”

王八犹豫不决，欲言又止。

“你个混蛋！到现在还在隐瞒什么？”我骂道。

王八被我骂的一怔，“好吧，我的确知道石础的事情，但开始我不知道是石础，我只知道有个好东西在邱科长这里。我听见邱阿姨说起了白影子的事情，就明白，那些白影子是跟着一个很有来历的东西到病房来的，最先的时候，我只是猜测，但是我看见了那个很厉害的法师金仲，还有那个很少说话的赵医生，也在病房里。他们都是有很高手艺的人，可相互并不讲话。只有一次，赵医生对金仲说，‘那玩意，你就死了心吧’，我就知道自己肯定没猜错。”

“是不是赵医生骂你的那次，说你不该来……”邱阿姨说。

“是的。”王八很不好意思，“其实那个东西，我并不想要，我只是想看看。我知道我没本事用那个东西。我只是想看看……想看看……”

“看你个傻逼！”我又忍不住骂王八：“你难道不知道石础的厉害吗？”

“我知道，可我实在是忍不住，石础这个东西，我在很多书上都看到过记载，很多历史上出名的人物，身边的谋士，隐约都拥有石础的蛛丝马迹。所以，我真的很想看看，见识一下。”

“那老邱的石础到底是什么来历，跟他走胎有关吗？”

事情到了这个地步，说实话，我和王八还真的弄不清楚，邱升走胎跟石础有没有关系了。这件事情的诡异之甚，已经超出我和王八对巫术鬼神道理的认识。

“邱阿姨，你还是说一说石础的来历吧？”王八说道。

邱阿姨开始回想了，“去年九月……不是，去年十月，老邱的厂里在江苏买了一批设备，厂里虽然没垮，但效益一直不好，所以打算转型，生产新的产品。邹厂长就联系了江苏的一个合资企业，买了他们的设备。这笔业务好几千万，厂里能否维持下去，就靠这个转型是否成功了。可是老邱把设备弄回来后，请了专家来看，发现这批设备根本就是淘汰的旧货，别说在国外已经是落后的设备，就是在国内，都没有什么用处，生产出来的产品，在市场上一点优势都没有。老邱知道了，就立马拒付尾款，去跟邹厂长商量，准备打官司。可是邹厂长说，这笔业务是省里一个高官的子女联系的，现在已经回不了头了。过了十几天，那个江苏的厂家的一个业务员就来找老邱，估计这个业务和这个业务员有很深的关联。他找到我们家，给老邱塞了十万块

钱，老邱硬是不要，后来江苏人递给我了。我也是一时糊涂，想着省里的高官子女都参与进来，我们做个顺水人情算了。那段时间，邹厂长来的特别勤，天天在屋里跟老邱拱拱（宜昌方言：切切私语），后来老邱付了尾款，心里老是不踏实，天天没得精神，在家里发呆。估计那时候他就开始有走胎的样子了。”

这还真不是我跟王八该知道的事情。我们两个无名老百姓，突然听到这些事情，绝对是惹祸上身。

果然邱阿姨下面说的话，更让我们心惊：

“又过个把月，那批设备仍旧没有调试投产，因为根本就没有那个必要，这个事情，那就是堆渣货。市里的领导就听到点风声，来找老邱问了几次情况。邹厂长也被纪委的问了几次。事情看样子要遮不住。老邱那些天，天天坐立不安，精神很不好，我以为他是为这个事情担忧，那里知道他已经开始走胎。”

邱阿姨有点懊悔，身体发抖继续说道：

“那个江苏的业务员又来了，拖了一个旅行包来的，慌慌张张的，对老邱说，这个事情闹大了，收拾不了，大家都有麻烦。要老邱别乱说话，临走把旅行包交了老邱，我们打开旅行包，发现是一个石头，一个很古旧的石块，不大，也不算小，几十斤重吧。上面雕得有很漂亮的花纹，石头是青色的……是不是就是你们说的石础。”

王八连忙问：“你们把石础收了？”

“那个东西，从哪个江苏人的表现看来，是个很贵重的物事，而且很不一般。”

邱阿姨没说石础在那里，这么重要的东西，她肯定不会轻易说出下落的。

“那江苏人走后，第二天邹厂长就来了，跟老邱商量，这个事情该怎么掩盖，就是该怎么打通银行的关节，从银行再贷款，怎么重新购买设备，怎么贿赂工业局的领导……这些事情我也不是很懂，反正不是好事，可是我哪里知道，这都是邹厂长下的套子，他根本就是在骗我们。”

我不想再听了，这不是我该知道的事情。

可是邱阿姨说道：“小王小徐，如果我今后有什么意外，记住，绝对

是邹发宜这个王八蛋害的，你们别走，我没人可以相信了，当初我在九码头看见小王说自己其实是律师，我才下定决心，让他来帮我的，其实我那时候，应该隐隐觉得事情不对头了，可是还是不敢太多的往坏处想。我也没什么牵挂了，姑娘前年就去了马来西亚上学，老邱的病，其实我已经知道，不可能好过来了。自从我上次差点被小神推下楼，我就知道邹厂长不会放过我和老邱的。”

“你儿莫瞎想。”王八劝邱阿姨，可是王八的神情，一看就知道言不由衷。

是啊，邱阿姨为什么就这么肯定邹厂长会对她不利呢。对，小鬼是邹厂长教邱阿姨养的，可是小鬼后来反噬她，当然是邹厂长搞的鬼，恩，金仲能控制那个小鬼，当初授意邹厂长教邱阿姨养鬼的，绝对是金仲。金仲这个人，一定有很深的背景，他极有可能不是跟着邹厂长混的，以他的能力，不应该受邹厂长的指挥。他的后台……

我的天！难道省里的高官子女把他弄到邹厂长旁边的。邱阿姨养鬼的时候，老邱的厂里还没有买那批设备，他们老早就设计好了……

果然邱阿姨下面说的话，虽然我已经有了准备，但听到了，还是毛骨悚然。

邱阿姨用纸巾擦了擦眼角，“我和老邱算是被他们算计了。我知道我们讨不了好了。我被小王救下来这些天，天天就想这些事情，我算是想明白了。根本就是他们的圈套。怪不得老邱走胎前半个月，那个江苏人就死了。”

“那个江苏人死了！”我和王八忍不住轻声呼叫。

“是的，他死了，在高速公路上面出了车祸，司机没事，会计没事，就他一个人死了。我一直都以为是意外，我真是个苕，一直到自己差点从楼上跳下去，才明白这件事情的蹊跷。当事人，就是江苏人、老邱还有我。江苏人莫名其妙的出车祸，老邱又躺在病床上离死不远，我竟然没意识到，下一个就应该是我了……”

“邱科长走胎不应该是金仲的问题，走胎不是巫术。”王八说道。

“不！肯定是的。”邱阿姨反驳。

我慢慢说道：“的确不是金仲施邪术害你家邱科长的，但是以金仲的法力，他应该能够看出来邱科长是一个即将走胎的人……”

“所以，他安排我养鬼，这样的话，我和老邱都会……”

原来人的死亡，也是可以拿来利用的。我汗流浹背。

还有一个问题，为什么邱科长走了几次胎，这个也不符合常理。

赵医生，我想到了赵医生。邱升在走胎的时候，喊过自己走不动了，而且喊着赵医生。

赵医生能够进入到邱升的走胎过程里。并且一次又一次地把 he 拉出来。

赵医生为什么要拉他，明知道走胎必死，为什么要把邱升一次一次的拉出来，白费这个功夫干嘛？赵医生想干什么？

赵医生想知道点什么，才这么做的。

我想通了。

赵医生也想知道那个账目和石础的下落。

那个账目和石础的下落，看样子连邱阿姨都不知道。不然以邱阿姨对邹厂长的痛恨，肯定把账目拿出来交给检察院了。

邹厂长想要账目，金仲想要石础，可是赵医生，他想要什么呢。

也许他都想要。

我回想着赵医生的神情，觉得自己实在是太年轻了，根本就无法分辨人心的好恶，仅从外表和几句言谈，就莫名对赵医生有亲近感，实在是天真到极点。

邱阿姨继续说道：“老邱根本就不把我当妻子，在他走胎后，住了院，邹发宜来问我，老邱跟江苏人买设备的账目往来和设备的验收合格检测记录在不在。我很奇怪，这些东西他应该放在厂里啊，如果放在家里，只有一个原因，老邱不愿意给邹发宜。我就拒绝了他，说不在家里。邹发宜走后，我就真的在家里找这些东西，可是找不到，不仅这些资料找不到，连那个石础都找不到了。”

“邱阿姨，那石础古怪，邱科长其实是很在乎的你安危。”王八说了一句。

“这么说他还念着我们的情分，那他把石础放到那狐狸精那，原来是为我着想……”邱阿姨哼哼的冷笑，“他把最值钱的东西都给了那个小狐狸精。你们不会说是他为了担心我才这样做的吧？”

我和王八当然回答不了，人心难测，谁知道邱升当初是怎么想的。

“邹发宜后来不知道通过什么手段查出来，老邱把账目存放在某家银行的托管保险箱里。可是那时候，老邱已经在这里住院，病的很严重了，说话找不到哈数（宜昌方言：意识混乱），邹发宜也从我这里什么都问不出来。因为我的确是什么都不知道。再往后……那个叫金仲的就来了，每次都跟着邹发宜来。我以前没见过他，不晓得是他一直在邹发宜背后使坏。”

“赵医生是什么时候来的。”我问道。

“刘院长当时看老邱的病不好治，说是老邱的病他是没办法了，我急了，给他塞了几千块钱的红包。他才松口，说看他的同学行不行。那个赵医生就来了，来了就说老邱没救了，是走胎。我就求他，救救老邱。

赵医生不干，说这种事情是命里注定，他不能帮。”

“那他为什么后来还是在病房，并没有走。”

“他本来是要走的，可是在病房里就看见金仲了。然后他过两天就又来。看来他和金仲认识。知道金仲没干好事。好心来帮我的。”

“当他再来的时候，又和金仲碰上，两个人小声说了几句，接着就好像要打架似的。我当时还不明白，以为他是医生，见不得金仲这种做法事的人。现在明白了，他是知道了金仲要干的事情。他估计看到了满屋里的白影子，那个白影子很邪，应该只有金仲和赵医生才看得见（我听到这里，心里微微一震）。赵医生看见了白影子，就知道不对，因为他第一次来，白影子不在……”

邱阿姨连忙住口，神色尴尬，她说出了个破绽——白影子是跟石础有关的。为什么病房开始有，而后来有？

邱阿姨在勉强掩饰，石础现在应该就在邱阿姨手上，并且有可能就在病房内某处！

老邱的情妇的死，邱阿姨绝对脱不了干系。金仲和赵医生都想弄到那个石础，所以都做着治邪的表面工作，其实就是想呆在病房里，打探

石础和账目的下落。

我和王八听了邱阿姨这一番话，半天没有出声，我心里郁闷死了，懊悔万分：跟着王八凑个什么热闹哦，这种事情，听到了没好下场的。

我内心烦闷，想借口上厕所溜走。可是这样又觉得对不起王八。正在左右为难。

病床上的邱升突然醒来了，挣扎着想坐起来，但是他卧病在床时间太久，身体沉重的很，只是勉强挣扎了几下，邱阿姨并不去扶他，只是帮他把脖子垫高了点。邱升的脸色变得红润，眼光也不再浑浊，他躺在床上，把我和王八看着，只说了一句话：

“你们听好，赵医生说，别让我爱人出事。”

邱升当了多年的领导，说话的口气一听就是当官的命令口气。

这是我们来病房几次，唯一一次听到邱升神情稳定讲话。一直神智混乱的邱升突然莫名其妙的说了这么句话来，话语本身的言辞结构没有任何问题，但蹊跷的是，他又一次提到了赵医生。

而且他神智混乱这么久，突然变得清醒，这个本来应该很值得让邱阿姨开心的事情，邱阿姨却唔唔的哭起泪来。

我还在瞎琢磨，王八却比我聪明，向我使了个眼色，眼光黯淡，嘴角撇了撇。

我明白他的意思：邱升的时辰到了。

刚才他回光返照，用生命最后一点精力，要求我们维护她妻子。并且搬出赵医生，他怎么知道我们会听赵医生的话。

我和王八相互看了看，我们的确会留下帮邱阿姨度过难关，尽量让她躲过邹发宜和金仲的陷害。

做这个决定，不是我们自高自大，也不是我们要听赵医生和邱升嘱咐，而是，邱阿姨现在一个人，没有任何人能帮到他，我们不能见死不救。

邱升气息越来越微弱了，其实他已经死亡，只是在等走胎的那一边出胎而已，那边出胎的幼崽出生一喘气，就是邱升咽气的时刻。看来这时间差不多了，最多还有几个小时。

邱升的生命体征，已经很不明显，邱阿姨不停的摇晃邱升，喊着老邱老邱，可是没用，邱升没有任何反应。以前邱升昏迷，邱阿姨若是喊他，他还是会勉强回答几声。可现在.....一点反应都无。

邱阿姨和我们都知道。邱升即将出胎。

邱阿姨不再徒劳的喊邱升了，甚至连医生护士都懒得喊。她心里其实早就有心理准备。但有心理准备，并不等于，她能够稳定自己的情绪。

邱阿姨开始咒骂起来，她在骂邹发宜和金仲，骂的很难听，恶毒无比，意思就是她和邱升绝不会饶过邹发宜，一定要把邹发宜如何如何，把世界上所有的能够想象的出的酷刑都一一罗列出来，许诺要施加在邹发宜身上。

邱阿姨的情绪开始失控，骂邹发宜的语言越来越恶毒，甚至把邹发宜当年一些事情，抖出来：他是怎么低声下气的巴结老厂长，暗地里陷害和他竞争的同事，造成一次质量事故，让那个技术员出身的副厂长回到车间上班，他却在老厂长退休后如愿以偿；他老婆在街上走路，走的好好的，被路旁楼上的一个晾衣服的铁叉子掉下来戳死，肯定是他搞的鬼，为的就是想讨现在的老婆；他当了厂长，某某某、某某某给他送了多少好处；买原材料尽找那些水货公司买，还不是得了别人的钱财.....

邱阿姨越说越兴奋：

“还告诉我老邱把最值钱的东西给了那个小狐狸精，要我请小神去给那个狐狸精一点厉害看看，他明明说，只是去吓吓狐狸精，可是却把那个狐狸精给弄死了。借刀杀人，弄死了那狐狸精，就是想弄到那个石头。”

邱阿姨终于承认了。也许这件事情，在她内心已经折磨她太甚，她终于克制不住自己的情绪，把真相说出来。

“哈哈.....哈哈.....”邱阿姨开始狂笑起来，“当老娘是苕，好欺负，想借老娘的手，干干净净的弄到那个石头，哈哈.....哈哈.....”

邱阿姨边说变笑，得意的很，“老娘知道你没安好心，把那石头藏起来。让你找.....让你个王八蛋找.....哈哈.....”

邱阿姨癫狂起来，面孔变得可怖，“你们为了石头和账目想搞死我和老邱，从老邱那里问不出银行保险柜的密码，就想从我这里弄石头，

想把我害死，再到我妹妹那里去问，哈哈……哈哈……我不是苕，我黄卫红不是苕，我怎么可能还取把石头放在妹妹家里，我现在把石头藏起来，藏在你们都不知道的地方……你们都想不到的地方……”

邱阿姨疯了，她的精神已经不正常了，邱升不死，她还能勉力忍受自己内心的巨大压力，不至于精神错乱，可是现在邱升死了，她彻底崩溃……

我和王八想去喊护士过来，邱阿姨这样下去，非疯了不可，要阻止她精神的垮塌，让她安静下来，有可能还能挽救。

我和王八还没走到门边。

邱阿姨声音小了点，“小王小王……你们莫走撒……”她的声音好像在逗弄一个贪吃的小孩子，我们听起来背心发麻。

“小王欸……你想知道那个石头在那里啊……”

怪不得邱阿姨自杀前，我能看到无数的鬼影，那是因为鬼影都是石础的附灵，被某种法术释放出来，可是邱科长和他的情妇当然没办法将附灵安顿回石础，所以无家可归的鬼影就始终缠着邱科长。我现在有点怀疑，邱升的走胎，并不完全是自身的命数了。可邱阿姨自杀未遂后，意识到危险，将石础用什么办法藏起来，并且把附灵安抚好，不再飘在外面。她是怎么做到的。她自己肯定做不到，是谁帮的她？肯定不是金仲，金仲看见石础了抢都来不及，怎么会帮她安顿附灵。也不应该是赵医生，赵医生已经失踪了好多天，从邱阿姨的口气里，也能听出，赵医生没和她再联系。

懂行的人，还有一个：

王八。

我想到这里，把王八的狠狠的摁在墙上，“你——”

“不是我！”王八喊道，他也很紧张，“不然邱阿姨怎么叫我现在看她把石础藏在哪儿呢？”

我也是突然知道了这么多恶毒诡异的事情，内心惊吓，思维混乱了，的确，王八说的没错。

邱阿姨温柔的说道：“小王，来……我告诉你们，石头在那里……”

邱阿姨现在细声细气的说话，比刚才癫狂的模样，让我更感到害怕。

我和王八背靠着墙壁，一动不动看着邱阿姨。不知道邱阿姨到底要干什么，她现在肯定是完全失常了，不然怎么会邀请我们看她把石础藏在哪儿。

邱阿姨慢慢退后，坐在病床上，把弥留之际的邱升头发摸着，眼光温柔的瞧着邱升，嘴角留着微笑，也许这一刻，邱阿姨正在回忆她和邱升年轻时幸福的时光吧。这本是个很感人很凄惨的场面，可是看着刚刚癫狂大作的邱阿姨突然安静地做出这样的动作，跟刚才的疯癫对比，形成巨大的反差。反而更觉得气氛诡异无比。

邱阿姨的手，缓缓的从邱升的头往下滑，到了邱升肩膀。

我突然觉得肚子丹田那里，没来由的一股酸胀，很难受，这是腹部肌肉在痉挛。人在预感极端恐怖和巨大危险的时候，身体总是会有点反应的。这不是特异功能，这是动物生存延续的本能。

邱阿姨把邱升身上的被子哗的一下，全部扯下来。

“嚯……嚯……荷……荷……”邱阿姨仰着头狂笑，笑声尖锐：“邹发宜、金妖怪，你怎么都想不到，石头在这里吧……”

我和王八连叫都叫不出声来。两人并着肩一起发抖。我们看见了从未见过的场面：鬼缠人。

普通的鬼魂跟着人，蛊惑人，甚至粘附着人，都只是撞鬼而已。

鬼缠人，我和王八听说过，现在我们看到了。

那个小鬼，正缠在邱升的身体上，小鬼的躯体全部和邱升融为一体，只露出了一个头，钻出邱升病服的衣襟，在邱升肚脐上方，来回的晃动。

“邱阿姨，你怎么还养着他？！！”王八喊道。“他上次就要害死你……”

“小神好乖……小神怎么可能会害我呢……都是金仲想害我……不是小神的错……是不是……是不是……”邱阿姨爱怜的看着小鬼：“只有你，才是真正向着我……”

我和王八目瞪口呆，邱阿姨已经完全被小鬼控制了，她已经无法抽

身。

邱阿姨现在面容惨淡，脸上没有一丝血色，眼睛全是黑色，头发已经白了一半，也不是以前梳得一丝不苟的样子，发丝有的已经向上飘起，如同几个月没洗过头一样。这模样，是人被鬼控制的典型样貌。

邱阿姨接下来的举动，跟然我和王八惊赫不已。

她把手喂向小鬼，“来……吃奶……吃妈妈的奶……”

小鬼毫不客气，狠狠把邱阿姨的中指咬住，狠狠的吸吮。邱阿姨身体不停的战栗。

“把石头搬出来……”邱阿姨轻轻说道。

小鬼蓦地从邱升的肚脐里跳出来。然后用手指抠进邱升的肚脐，两手用力，把肚脐撕开一道口子，邱升的肚皮仿佛是纸做的一般，被小鬼轻松地撕开，一直往上撕，撕到胸口。可是一点都没流血。

“哈哈……哈哈……哈哈哈……”邱阿姨在得意的狂笑。无比的得意。

小鬼撕扯完了，邱升的肚腹里，赫然就是一个青色的方方正正的长条石头在里面，不大，两尺长，几寸粗细。一团白雾围绕着石础，然后渐渐扩散，一些白影子开始显出模样。

这就是邱阿姨藏石础的办法。她早就疯了，也许从开始养小鬼的那一刻，就已经疯掉。

的确，把石础藏在邱升的身体里，然后把请小鬼把附灵收回石础，谁能想到这个办法来藏东西。小鬼的法力有限，也只能把石础死死抱住，在邱升的身体里把石础环抱住，才能压制住附灵不再出来，让金仲看出端倪。小鬼和邱升的血肉相互缠绕，邱升仅剩的一点人气也把小鬼的阴气遮掩。真是个好办法，可是太……

残忍。

我看着邱升被撕开的肚皮，虽然没有流血，但血肉和脂肪却是红红白白的一片，那石头正陷在黄绿的内脏之中。小鬼正在用手把他一点一点地往外扯，黏糊糊的肠子也跟着石础被带出体外。还是没有血流出来。当初小鬼是不是也是把邱升的肚皮撕开，把石础放进去的。估计场面的恐怖，比现在更甚！

扑——

我实在是忍不住，胃里的食物从嘴里喷射而出。

邱阿姨兴奋的手舞足蹈，跳起“忠”字舞来。

她到底是恨他老公，还是爱他老公。我无法推断，因为疯子的思维，那里能用常人的思维方式去理解。

附灵也开始发恶，在病房有限的空间里飞速的飞来飞去。晃得我头昏脑胀，小鬼吱吱的笑起来。

我和王八好害怕，只想快点离开病房，可是门在那里，我看不到，王八也看不到。

邱阿姨学着才旦卓玛的腔调，憋着嗓子唱起来：“北京的金山上，光芒照万丈，毛主席就是那金色的太阳……”

大家若是没听过才旦卓玛的歌，去找来听听，再去想想一个普通人学着她的腔调唱歌，是个什么声音。更何况，是在这么个恐怖环境里，一个疯子嘴里唱出来。

我和王八现在什么都不敢看，什么都不敢想，就想快点离开这个病房。想夺门而逃。

可是，我们找不到门。

我和王八急昏了头，又吓得六神无主。怎么办，怎么办？

没有门，怎么办？

没事，不是还有窗子吗——那小鬼的下巴向窗子点了两下。

真是个好主意，我们可以从窗子逃出去。

我和王八飞奔到窗台旁，没了命的往窗子上爬。窗台很窄，我和王八相互推挤，互不相让。我刚刚爬上窗台，却又被王八扯住，“让老子先走！”

我用脚去踢王八：“老子先上来的，你让我先走。”

“不，我要先走，我怕！”王八也很急，拼命把我拖住，也顺势爬到窗台上。

屋里的白影子越来越浓，小鬼吱吱的笑个不停。邱阿姨边唱边跳，沉浸在她当年当知青的美好回忆中。

“啦啦啦啦啦……野百合也有……春……天……”邱阿姨换了歌声。

我和王八在窗台上打起来，都想让自己先跳出窗外。

我边和王八厮打，隐隐看见楼下有好几个在看着我们，我没去管太多，又拼命的把王八往回踢，好不容易摆脱了王八的纠缠，准备往下跳了，可是我心里有那么点声音在呼喊：别跳。声音很微弱，但让我的意识略微清醒了一刻，我停了停。脑袋里一阵混乱，我要跳，我要跳，可是草帽人说：醒醒、醒醒……

我醒不了。我看见好多人都飘到楼下，有的从江中飘来（中医院在江边），有的从医院的各个角落里飘过来，都站在楼下的水泥地上，向我招手：跳啊——跳啊——

跳啊！跳啊！

那群人，除了有限的几个（事后想起，那才是几个真正的人），都在蛊惑我，引诱我：

跳啊！跳啊！

我手松开窗棂，准备跳了。草帽人说：别跳！

我纵身往下跳去。

我的身体刚刚悬空，人漂浮在空中的感觉真好，好舒适。甚至感受到风带动我摇晃的快感。

可是我还没来得及感受着美妙的感觉，就嘎然而止。

我的喉咙被一只有力的胳膊扼住，狠狠的勾住。把我拉扯在窗外的墙壁上。

我突然清醒了。

发现自己正悬挂在四楼的空中。吓得我浑身紧张，双腿酸麻，不敢动了。两手狠狠抱着勾住我的胳膊，心里想着：千万别松啊！千万！

还好，这只胳膊特别有力，慢慢地把我往上提。我胸口靠到窗台了，

用手去拉窗棂。

另外两只手也过来帮我，是王八。

我把身体扑到窗台上，心悸不已，后怕的想着：这条命算是捡回来了。

心里平定，抬头看刚才勾住我的人到底是谁。

头发散乱，满脸胡子渣，土黄色皮肤的中年人。

赵医生。

那个跟我讲了几句话就没了踪影的赵医生，出现的真是时候。

怪不得上次我见了他一面，就对他有亲近感，感情是他会成为我的救命恩人。

我惊魂未定，站回到地上，把王八的手打开，“还是好兄弟，刚才我跳楼都不拉我！”

王八冤枉的很：“刚才你要跳楼，还和我抢呢。”

“更不是兄弟，连跳楼都跟我抢！”我刚刚经历生死关头，心情很激动，忍不住拿王八发泄。

可是还不等王八和我吵架。我们都噤声。

因为房间里的场面，让我和王八无法分神说话。我和王八看傻了。

金仲和邹发宜也在病房里。

石础的附灵停止了在房间里胡乱飞舞。把金仲围着，不停地往金仲的身上钻，从前胸钻进，后胸穿出，从头顶钻进，从膝盖冒出来。

那个小鬼正在吱吱的叫着，身体扭成无比怪异的形状，头夹在腋窝，一只脚抬在腰部，比瑜伽的姿势还怪。双手却还是捧着那个石础。石础上的秽物和粘液，正在往下滴。

邱阿姨彻底疯了。她扑向邹发宜，一只手把邹发宜抱住，另一只手在邹发宜脸上乱挖，邹发宜脸色顿时都是血痕，邱阿姨见了血，更加疯狂，牙齿向邹发宜的颈窝咬去，邹发宜大喊，拼命的挣扎，想推开邱阿姨。可是慌乱间，那里一时能挣脱。

金仲，又把他的手抬起来了，跟上次治鬼护士的模样一样，小鬼荷荷有声，把石础托起来，附灵一见小鬼托起石础，纷纷扑向石础。争先恐后的渗进去。

“啊——”邹发宜颈部被邱阿姨咬住了，邱阿姨咬着不松口，还在摇头晃脑，难道她在吸吮……

金仲手捏了个诀，无名指和中指围了个圈，和普通的道士捏的不一样。

小鬼扔掉石础，石础掉在病床上。

小鬼扑到邱阿姨身上，从邱阿姨背后紧紧箍住她，这场面就像大人在背一个小孩子一般。小鬼越抱越紧，身体和邱阿姨之间渐渐没了分隔。小鬼和邱阿姨的身体慢慢的融成一体。我看不清楚小鬼的身体了。

邱阿姨松开了邹发宜，慢慢站直，把金仲看着，很温和驯良，但喉咙里格格的响着，肩膀和腿部在弹动。没有用，邱阿姨的身体已经不属于她自己来控制，虽然她的意识还在反抗，也只能让身体不停地抖动。毕竟，她养小鬼太久。身体早就适应了小鬼。

邹发宜从身上掏出纸巾，把自己的脖子捂住，血很快就渗出来，顺着他的手臂流着。

“金师傅，你怎么搞的嘛！”邹发宜向金仲狠狠说道。

可是金仲根本就不理会他。

金仲的眼神，就盯着离他身前不远的石础看着。眼光都变成绿色。从面部欠美的表情来看，他已经迫不及待了。可是他没有伸手去拿。

只是把石础看着。

邱阿姨突然清醒了点，跌跌撞撞往石础走去，可是还没走到一半，金仲用鼻子哼了一声。邱阿姨就一只手死死掐住自己的脖子，另一只手把自己的头发揪住，往背后拉扯。拉的太用力，身体往后倒下，身体在地下不停的扭曲，自己和自己打架。

那个石础，青色的表面，隐隐泛出白色，那些白色附灵在石头里面翻腾。

金仲仍旧看着石础，如同一个站在烤鸭摊前的乞丐，无比向往，却又不敢伸手。

“你别惦记这石头了”我身边的赵医生说道，声音懒懒的，“我给你打过招呼。”

“这石础本来就是我的，是那个江苏人要送给我的，可是他临时变卦，把他给了邱升。”金仲说的很不服气。

“他要不是听到消息，你会用石础来对付他，怎么会把石础给邱升呢？这东西本来也不是属于哪个江苏人的。”

“谁告诉他的？”

赵医生不说话，把金仲身边的邹发宜看了看。

金仲满脸怒色，瞪着邹发宜。

邹发宜说道：“这点事情，小娄犯不着要你对付那个江苏人吧，死人就把事情闹大了。我当时真的是这么想的，不是故意的，不是故意的……”

“我不管！”金仲喊道：“小娄说了这个石础是江苏人孝敬他的，他不会用，干脆送给我！”

“那是你们之间的事情，这东西，只要我看见了，你就拿不到。”赵医生一点余地都不给金仲留。

我替赵医生担心，金仲的厉害，我看过不止一次了，邱阿姨现在还在地上弹来弹去。她自己养的小鬼，完全被金仲控制。金仲若是生气了，谁知道会招呼什么鬼物来对付赵医生。

我想提醒赵医生。

可我突然发现病房里好压抑，空气开始变得很重，这感觉就是跟我小时候第一次下水游泳一样，无形但无处不在的压力，把胸口紧紧压迫。我看见王八和邹发宜也在大口吸气，知道他们和我一样的感觉。

这种压力愈来愈甚，邹发宜不年轻了，弯下腰，蹲在地上，吼吼的喘着。

金仲脸上露着焦急，吼道：“你自己想要，还装模作样！”

赵医生说道：“我想要什么东西，犯得着在你面前装模作样吗？”

金仲一把撕开自己的衣服，露出里里面道袍，道袍绣着一朵牡丹，鲜艳无比，却是绿色的。

“你就是要抢，是不是？”金仲喊道：“你仗着你是长辈……”

“你走吧，懒得跟你讲，反正这东西你带不走了。”赵医生说道。

金仲气急了，眼看就要发作。我急得要命，想劝赵医生，就把石础给了他吧。

赵医生却还在刺激他：“你怎么还不走？”

金仲准备转身，看样子是要走了，可是他还是舍不得，眼光流露着万分的留恋。金仲的眼光突然闪了一下。

我不知道金仲的眼光会意味着什么。

我好像看见石础里的附灵变了样貌，颜色也变成黑色，腾腾的乌气要从石础中进出。

可是什么都没发生，赵医生走上前去，把石础拿到了手上。然后扔给我，我把石础抱着，觉得这石头虽然就在二十多斤重，可是想到里面隐藏着无数凶恶的附灵，又觉得手在发软，就想把他扔掉。王八见我拿不住了，连忙来帮忙，可是他的手一挨到石础，就“啊”的叫了一声，手连忙收回去，仿佛被烫了一般。没办法，我还是继续勉强托着石础。

“师——赵一二！”金仲开始想叫赵医生“师”什么，却又改口。

“赵一二。”王八呆了。忘了手疼。

金仲喊着：“你这一房，就你们这两三个人，不怕我们……”

金仲的话还没说完，赵医生快步抢到他面前，打了他一记耳光，“你师父当年都被老子修理，轮的到你来威胁我，老子连坦克都不怕，还怕你们这一房！”

金仲把脸捂着，出不了声。恶毒地看着赵一二。

赵一二说道：“我这一房的确人少，但蜈蚣在我手上，你不叫我师

叔，也就罢了，还敢许老子的福（宜昌方言：诅咒或是说狠话），老子打死你。”

赵一二把金仲的耳朵拎着，另一只手又敲了他一拐包（宜昌方言：用手指敲头顶）。金仲竟然没有任何反抗。

金仲用力挣脱赵一二，一言不发，想门外走去。

邹发宜急了，“金师傅，你还没把小娄交代的事情弄清白呢？”

“跟我没关系了，我今天认栽。”

“那邱升放账目的密码怎么办？”邹发宜顾不得有旁人，急得跺脚，“小娄不会放过我的。你怎么跟他交代？”

金仲头也不回，走出去，“我也不去找小娄了。他就算是娄厅长的儿子，也不见得找得到我。”

“那我呢？”邹发宜喊道，想去抓金仲，可是金仲根本就理会他，径直走了。

“我怎么办？”邹发宜看着被金仲拷（宜昌方言：关）上的房门，嘴里念叨，神情萎靡。

赵一二说道：“密码我已经知道了，老子跑了这么多天，拉了邱升这么多次，要是还问不出来，以后还怎么混。”

门外咚咚的想起敲门声，原来是我刚才差点跳楼，医院的人来了。

邹发宜看清了情况，他惹不起赵一二，反身去开门。可是他把门把手一扭，在把门拉开，正想出去，没想到面前还是一堵木门，头就碰到门上。邹发宜“咦”了一声，连忙又去扭把手，再次开门，可是仍然一堵木门在面前，邹发宜不死心，继续开门，可面前还是门。

“哈哈——”我和王八忍不住笑起来。

邹发宜知道赵一二的确是个有能耐的人，又面朝赵一二，“你到底想这样？石础你都拿到了，密码也问到了……你就放过我吧。”

“你还有件事没做。”赵一二手指着地下的邱阿姨，“把这个小不点的生辰报给我。他父母姓什么？”

邹发宜那里敢隐瞒：“去年六月廿一，申时，怀了六个半月引产出来的，他爹我不知道，他妈姓张，是个高中生。”

“你走吧。”赵一二说道，话刚说完。门就被外面的保安撞开。

保安恶狠狠的问我们：“你们在搞什么鬼？”

“没事没事，赵一二说道，刚才这个小伙子想开窗子，差点摔下去。”

我连忙说：“是的是的，好险。”

保安疑惑的把我看着，虽然不相信，但是我好端端的站在他面前，也无话可说。

一群护士和医生也涌进来。刘院长也在里面。

刘院长对身边的人说，“没出事就行，没出事就行。你们先出去。我问他们就行了。没什么大不了的。”刘院长边说边把邱阿姨扶起来。

旁人看着这场面，虽然知道刘院长在敷衍他们，但碍于领导的面子，都不甘心的退出去。一个护士小声说着：“还没什么事情，一个月两个人都想跳楼了，这个病房肯定邪得很……”

刘院长把邱阿姨扶到病床边的椅子上坐着。问刘院长：“老赵，到底怎么回事，是不是你搞的乱子？”

赵一二不理睬刘院长，走到邱阿姨身边，嘴里念念有词，手伸到邱阿姨脖子后面，手一抬，捏了个不满月的死胎出来。扯了枕套把死胎包住，往我和王八这边一递。

我手里捧着石础，腾不出手。王八无奈，抖抖的把死胎接住。手臂平抬，恨不得离自己越远越好。

邱阿姨身体不再挣扎扭动。可是如同抽了脊梁骨一样，瘫软在椅子上。嘴里轻声的哼着：“啦啦啦……野百合也有春天……”

赵一二把邱阿姨的身体扶正，一字一顿的说道：“你听好了，8-3-0-3-2-3-9。”

刘院长摸不着头脑，“什么意思，夷陵通号码？”

邱阿姨听到数字，精神清醒了点，用手抓住死去邱升的肩膀，疯狂的

摇晃，“你个死鬼，连密码想着那个小狐狸精……呜呜呜呜……哈哈哈哈哈……死得好……死得好……呜呜”

邱阿姨看样子不会再好转。她一辈子都要在疯人院度过了。

刘院长看见了邱升被开膛的样子，严肃地对赵一二说道：“这是怎么回事，你要给我个说法。”

“你当年的外科还没忘干净吧，交给你了。”赵一二抬手向我和王八招了招，“小伙子，我们走吧。”

刘院长拿赵一二估计是一点办法都没有，“这么多年，你怎么老是要我给你擦屁股（宜昌方言：替人善后）。”

我和王八捧着各自恶心恐怖的东西，跟着赵一二走出病房。

我和王八跟着赵一二出了医院，过了马路，到了江边，夷陵长江大桥正在准备修建，江边一片狼藉。今年的水不大，虽然是汛期，江水并没有淹没护堤，护堤下的江滩都还露着，隔几米才是江水。

赵一二掀了个大石头，对王八使了个眼色，王八慌不迭的把手上死胎丢进去。

“就这么点胆子，”赵一二轻蔑的说道：“还想镇邪抓鬼？”

王八尴尬的很，他把赵一二看着，脸色挂着讨好的表情，一副欠揍的模样。当年他在学校迷周慧敏，看周慧敏的照片也是这眼神。

“你去买瓶酒来。”赵一二吩咐王八。

王八如同得了圣旨一样，屁颠屁颠跑了。赵一二把石坑里的婴孩放平，用一个很小巧的铜刀在死胎的手足心各自划开一个口子，赵一二对我说：“你要是怕，就别看。”

我一点都不迟疑，马上把身体背过去。

“你倒是一点都不客气。”赵一二在我身后笑着说。

一艘趸在江边的轮船拉响汽笛，轮船离我们只有一百多米远，汽笛的声音很大。我身后也响起了声音，是婴孩声嘶力竭的哭喊声，但更尖，哭声让我全身发麻。我更不敢回头，赵一二在干什么。

隔了一根烟的时间，婴孩的哭声渐渐消逝。我仍旧背对着赵一二，不敢回头。

看见王八又屁颠屁颠地拿了瓶稻花香珍品2号过来。妈的，什么人啊，请我吃饭从来都是5块一瓶的枝江大曲。

王八走到我身边，对着赵一二说：“赵先生……完了？”

“完了，恩，是啊。”

我一听赵一二这么说，心里踏实，也转过身。

“你不是那酒来做法事的？”王八在抠自己的脑袋。

“我跟你说过，拿酒做法事的吗？”赵一二说道：“我今天把事情有了个交代，想喝点酒。”

我扑哧的笑出来。

王八尴尬的很，讪笑着说：“那是那是……”

赵一二不客气，拿过酒盒子，打开铁皮包装，把酒瓶抽出来，打开就喝。

我把赵一二看着，心里想着，王八还真舍得，妈的对老子怎么就那么吝啬。

赵一二喝了一口，放下酒瓶，对着我说道：“你也喜欢喝酒？”

“何止喜欢……”我答道：“简直是……是……”我想不出来合适的词。

赵一二很开心，把酒瓶子递给我，“那好，很久没得活人陪我喝酒了。”

说的我心里一噎。但还是把酒灌了一口，妈的珍品2号就是好喝。

赵一二问王八：“你也来点……”

王八在推辞，“我……我不行，我只喝啤酒的。”

“啤酒也算酒！”我和赵一二同时大笑，讥讽王八。

赵一二很开心，把我肩膀拍了一下，王八见了，嫉妒的脸都白了。

赵一二又喝了一口，“来，今天我们好好喝。”

“可惜少了，一瓶酒两个人那里够。”我很喜欢赵一二，真的，即便以前的事情都不算数。就看在赵一二对酒的态度，我就觉得他和好相处，性格相投。

“你怎么只买一瓶。”赵一二责怪王八。一点都不客气，好像王八天生就该给他买酒似的。

王八低声说：“那我现在再去买……”

赵一二不置可否。

我连忙说：“光喝个寡酒，有什么意思，我们到馆子里，边吃饭边喝，多舒服。”

难得把王八宰一顿，这个机会千载难逢。

“这怎么好意思……你们是小辈，我哪里能占你们的便宜……”赵一二的口气在推辞，但眼睛把王八盯着，王八被看的不好意思。

三人找了个小酒馆，进去了。

王八非要去大酒店去吃饭。我和赵一二却酒瘾上来，不愿意走了。随便在沿江大道旁找了一爿小门面，进去就坐。

看来赵一二对排场没有什么讲究。有吃的就行。

“猪脑壳肉，凉拌猪脑壳肉。”我坐下就大喊。

“好不容易请赵先生吃顿饭，”王八责怪我，“怎么吃这种东西？还每次都点。”

“两盘，来两盘”赵一二对着我笑：“你蛮会吃嘛。”

“猪脑壳肉是世界上最好吃的东西，”我对着王八摇头晃脑，“你那里知道。”

“就是就是，特别是猪鼻拱那里的肉。”赵一二也这么认为。简直说到我心尖子上了。

“来……三盘”王八也对老板说道。

等着老板上菜，王八站了起来：“赵先生，我叫王鲲鹏。”

我已经和赵一二喝了半斤的寡酒，舌头也大了，连忙也自我介绍：“徐云风。”

“嗯嗯”赵一二点头说道：“我听说过你们.....你们把罗掰掰儿（跛子）搞赢了，我听说了。”

王八得意又兴奋，“你儿也知道这个事情.....”

赵一二把我的手抓起来看了看，“果然是断手，怪不得罗掰掰骨头都被你捏糊了。”

我把自己的手掌举在自己面前看着，我从小都听大人说我是断手，但是也只是说断手打人很疼。能把人的骨头捏糊，还是第一次听闻。我想起来了，在溶洞里和罗师父打架，罗师父被我抓住，胳膊就开始燃烧，还苦苦哀求我。

我猛地把手掌往王八面前一推，王八被我的恶作剧吓了一跳，脑袋往后一缩。

“呵呵，你还以为对常人也能来这套啊，那你不翻了天。”赵一二喝光了酒瓶里最后点酒。

“再来一瓶，我平时可喝不起这么好的酒。”我喝多了点，说话不顾及太多。

第二瓶就喝得慢多了，酒鬼不见得有酒量。赵一二酒量其实和我一样，也不咋滴。

天色越来越晚。沿江大道的行人就少了。

这个简陋的小馆子，灯泡被油烟熏得黑漆漆的，没多少光。餐馆里，光线就黯淡下来。

王八酒量更水，一瓶啤酒还没喝完，脸就通红，脸上映出的红光，比灯泡还显眼。

王八说话了，“赵先生，你今天最后跟邱阿姨说的8303239是什么意思啊？”

“邱升在银行保险柜的密码，我答应他媳妇，从邱升那里问出来。”

“你为什么要帮她问啊？”

“因为她答应把石础不交给金老二。”

.....

我被赵一二的话弄糊涂了，这到底怎么回事呢。

正想问。

一个老头子不晓得从那里钻出来，站在我们旁边，那老头子对赵一二说：“赵师傅，在喝酒啊。”

赵一二说，“哟呵，吴么爹，又有差事啊，你忙你的，我就不耽误你了。下次再喝。”

这么巧，赵一二的人缘还真好，这么偏僻的小馆子都能遇到熟人。

我正想问问这老头子是干什么的，可是一扭头，那老头已经走出餐馆很远，身影很快就隐到夜色中，没想到，这么大年纪，脚步还蛮利索。

王八没我这么好奇，继续问：“邱升已经走胎了，你怎么问的出来。”

赵一二，吃了口菜，嘴里诺诺的说：“这点本事都没有，还混个屁。”

我也问道：“听说走胎只走一次，人就死了。邱升怎么走几次胎。”

赵一二嘻嘻笑着说：“我能把他拉出来，重新走，直到他走到人胎，可以跟我说话为止，老子跟着他走多远，走狗胎都走到潜江，羊胎又走到奉节，累死我了。还好最后人胎走在地区医院（即中心医院），不然我都来不及把你从窗子外面拉回来。”

我心里后怕，确实，幸亏邱升最后走的是中心医院，中心医院在胜利一路，中医院在胜利三路，离得很近。若是邱升出人胎在别的城市，就算是在附属医院，赵一二都来不及救我。

我背心一阵发凉，心里后怕的厉害，身上就冷的发抖。

又一个年轻汉子站在我身边，对着赵一二说道：“赵师傅，我路过，刚好看见你了，跟你打个招呼啊”

赵一二连忙招手说道：“王母狗子，你不陪媳妇睡觉，跑这么远

哦……”

“没得法，没得法……”那汉子笑着说，“你儿慢点喝，我要快点走，本来就晚了。今年的年成不好哦，怎么要收这么多人，我这些天，都脖子都要跑断了。”

我正想给那个叫王母狗子的汉子倒酒，低头找杯子，抬头却不见了那汉子的踪影。

王八好像没看见那个汉子，对赵一二说道：“你儿问出来的密码，蛮重要哦。是不是要告诉检察院。”

“我只答应告诉邱升的媳妇，别的事情跟我有屁的关系。”赵一二神色甚是不屑。

王八说：“这么大的事情，我不能坐视不管，我明天就去举报。我不怕别人报复。”

“那是你的事，我管不着。”赵一二不是很上心。

“他就是喜欢多管闲事。”我在一旁附和，“恨不得当国家主席，什么事都喜欢掺和，还喜欢瞎打抱不平，好像这世上就他最正直。”

“那是公道。”赵一二忽然变得很严肃，“小徐，这点你错了。这世上总有人主持公道。”

“你儿也觉得我是对的！”王八欣喜不已，这是赵一二第一次对他抱赞同的态度。

“我也年轻过。”赵一二眼睛又眯起来，神情飘渺，“但这个世界，太……”

赵一二陷入沉思。

赵一二看来再回忆什么往事，我不愿意喝酒的时候气氛变得期期艾艾的，连忙举杯，“老赵，喝。”

“对！喝酒。”赵一二摆摆头，“喝酒最实在。”

我一仰头，准备干一口，可是身上无端的又是一阵发凉。酒卡在喉咙，差点喷出来。

一个老婆婆站在王八身边，站的很近，好像已经贴着王八了。可王八竟然没感觉到有人在挤他。

“秦大妈，远安离这里这么远，还要你跑啊。”赵一二说道。

老婆婆说：“是撒，赵师傅，你跟他们说哈子，我跑了半辈子了，没几天活头了，懒得跑了，干脆把我叫过去算了撒，我真的跑嫌皮（宜昌方言：厌倦）了。”

“你儿莫列么（这么）说，你还要活十几年呢，我去说说看。”

老婆婆听赵一二这么，开心的很：“那你有空到旧县来了，我叫我孙媳妇给你烘（宜昌方言：煮）大肠吃啊。谢谢你儿哒。”

“你孙媳妇烘的大肠，那好，我怎么都要来吃，你准备好啊，我过些天就来。”

“好哦，好哦，我苞谷酒还给你留着呢，老汉天天喊着要喝，我骂了他好多回哒。”

这次我看清楚了，老婆婆说完话，就消失在空气里。

餐馆里黑洞洞的，我吓住了，我说赵一二人缘那这么好。这么偏僻的小馆子都有人来跟他打招呼。原来这些人都是鬼。

念头刚落，一个浑身湿淋淋的老头子上来了，对赵一二喊着：“赵师傅，好冷好冷，老子在大河（即长江）里泡了好几个晚上，给点酒喝，热乎一下。”

赵一二微微笑着，把自己杯中的酒往地上倒。那酒水根本就没落到地下，地下就没有任何酒水的痕迹。

“谢谢你儿哒，我去捞去哒，现在当大人的都怎么啦，狗日的都不管自己的小孩，今天一天大河都收了四个儿们。妈的现在在河边下哭得死去活来有什么用，打麻将的时候，就想不到儿子跑到大河里洗澡（宜昌方言：游泳）克（宜昌方言：去）哒。”

那水鬼一闪，又不见了。

我眼睛瞪得老大，看着赵一二。王八却一点动静都没有。

“这些人不是鬼。”赵一二神情淡然的说道：“你怕个什么？”

王八听到了，连忙说：“鬼，那里有鬼，在那里……”

“那他们是什么……”我问道。

“他们是走阴司的，专门收魂的。白天都是普通人，有差事了，晚上就出来走阴司收魂。”

“哦——”我心里安定，不再害怕。

“赵先生，你认识鬼差？”

赵一二呵呵的笑着说：“四川湖北走阴的人差，那个不认识我老赵。”

原来是这样，赵一二竟然大有来头，怪不得王八一听见他的名字就呆了，还这么鞍前马后的巴结他。王八从来没有跟人学过本事，估计他想跟着赵一二混。

王八生怕赵一二没吃好，不停的点菜。可赵一二能吃多少，菜都被我吃了。

酒喝到深夜，王八极力安排赵一二去国酒开房间。可是赵一二笑着拒绝，他说他有地方睡觉。跟我们道别。

王八问道：“邱阿姨怎么办，她的事情，怎么收拾。总不能看着邹发宜逍遥法外吧。”

“你还真多事。”赵一二说道：“邹发宜做了这么多歹事，不会有好结果。石础现在在我手上，他老板那里会轻易放过他。”

赵一二想了想，“那好吧，明天我们再去医院看看情况。”赵一二说完，就向江边走去。不知道他要睡觉的位置到底是什么地方。难道在水里不成。

和王八回他的寓所的路上，王八兴奋的要命。不停的说着：“赵一二先生，我这辈子竟然看到赵先生了。”

我看不惯王八发痴的样子：“我看他也就是个手段高超点的神棍，犯得着你这么念叨吗。”

“他救了你的命列？”王八替赵一二不值：“你还这么说他。”

“我跟你讲，赵一二绝对不在乎我这么说他。”我对王八说道：“你要是

想跟他学手艺，就别老是什么事情都正正经经的，赵一二是个很随意的人，不喜欢繁文缛节。”

“你怎么知道。”

“因为我就是这种人啊，我觉得他和我差不多的想法。”

“原来你也想跟他学手艺啊，那我们明天一起去跟他说去。”王八很期待的說道。

“你去吧，我没兴趣。”我说道：“当初草帽人让我选，我就没选这条路。”

第二天再去中医院，邱阿姨已经不在，病房换了病人，是一个退休的老干部。里面还有他的家人。我和王八在门口探头探脑，他们以为我们是来看望的。老者的脸上就很欣喜，他的家人连忙招呼我们坐。

我和王八连忙道歉，“走错房间了，对不起。”

那老者的脸上就很沮丧，失望之极。

我和王八正在想，赵一二是不是在乎（宜昌方言：骗）我们。

一个年轻医生就来了，对我们说，“刘院长在办公室等你们。”我和王八来了多次，那个医生应该是认得我们。

我和王八又走向刘院长的办公室。没敲门就进去了。

刚好就看见刘院长在骂人：“你不去看，你看一看会死吗！每次你都推三阻四，你拽什么拽……你很伟大吗？又不要你承担什么，就是去看看……”

刘院长骂的兴起，唾沫横飞。手指着前面，“快四十岁的人了，一点担当都没有，年龄都活到狗身上啦……”

我和王八一看，惊奇不已，原来刘院长骂的人，蜷缩在沙发上，精神萎靡，一言不发，正是赵一二。

刘院长见我和王八进来，连忙把下面的话咽进喉咙，手在桌子上拿了茶喝一口，掩饰一下。赵一二被骂的秧了（宜昌方言：神情低落），对刘院长低声下气的说道：“我只是说懒得去，又没说真的不去了。”

“你到底去不去？”

“去去，你莫说了，我去。”

赵一二看见我和王八，对王八说：“你昨天说的那个密码的事情，你就别去乱搞了，虽然你是律师，有些事情也不是你想当然能做的。”

刘院长说：“小王，你就别想这些事情，我们的一个同学，现在在政府部门上班，我已经把这件事情交给他了。”

我心里正在疑惑，他们学医的同学，怎么还有在政府工作的。就听见赵一二大声说道：“是不是傅刚！你怎么还相信他！”还没说完，赵一二又摆了摆手：“算了算了，跟老子有屁的关系，我操这个心干什么……”

赵一二重新在沙发上坐下，歪着头靠着沙发休息，嘴里却在嘟嘟囔囔，看口型是在偷偷的骂人。

刘院长没理会赵一二无来由的插嘴，对王八说道：“邱升的爱人，已经转到优抚医院。小伙子，你们心底还算不坏，这件事就结了，你们回去安心上班吧，别再管些不该你们操心的事情了。”

刘院长话说到这个份上，我和王八再不知趣，也知道要走了。

王八不愿意走，他想问赵一二，以后怎么找他。

谁知道赵一二会不会搭理王八。

我拉开门，就要走了。没想到赵一二说：“你们两个也跟我去老刘家吃饭吧。”

我说道：“这怎么好意思，我们和刘院长又不熟……哎，你踩我干嘛！”我揪了王八一下。

刘院长当然是不愿意我们两个人去他家，但出于礼貌，也不好当面拒绝。把我们看着，好让我们不好意思，自觉的推辞。

赵一二说道：“昨天我吃了他们一顿划得来（宜昌方言：占便宜），今天老刘你就帮我把人情还了吧，谁叫我穷，请不起他们下馆子。”

刘院长如果拒绝，就太不近人情了。

等到刘院长下班，我们往刘院长家里走去，刘院长的家离医院很近，就在北山坡。走在路上，我偷偷的问赵一二：“你这么厉害的人，怎么也是穷鬼一个啊？”

“我骗老刘的，我有的是钱。”赵一二神秘的说：“我身上有好几百块呢，我就是不想去他家，你们跟我一起去，有外人，他们就……”

赵一二不说了，我觉得他这点和王八挺像，就是喜欢说半截子话，把自己搞的神神叨叨的。别说刘院长应该和他交情不错，就算是深仇大恨，也没本事奈何他啊。

到了刘院长的家，刘院长住二楼，楼下成片的麻将馆。

刘院长家里一个十岁出头的小丫头在写作业。看见来人，连忙把作业本和书包搬到卧室。

刘院长走到凉台上，对着楼下大声喊道：“你还在打啊，快去买菜，老赵来了。”

楼下露天麻将馆里一张桌子上的一个妇女就回答喊着：“等我这把打完……”

赵一二和刘院长和我们坐在客厅里，四个人都无话。把茶杯抱着，大眼瞪小眼。

四个人呆坐了十几分钟，刘院长对卧室喊：“策策，出来，让赵叔叔看看你。”

那个小丫头就走出来了，刘院长催促她：“喊人撒。”

小丫头对着赵一二喊：“赵叔叔。”

赵一二把小丫头看着，慢慢摸了摸她的头，嘴角撇了撇，说道“好乖，比上次还乖。”

“她乖！”刘院长面部表情极其夸张：“我昨天才被她老师请到学校了，你不晓得她有好恶罩（宜昌方言：凶狠），追着一个男生儿赶，要打人，别个跑到男厕所里面了，她还不甘休，往里面砸砖头。把里面的一个老师差点砸到……”

“肯定是别个欺负她了……难道还让人欺负不成。”赵一二激动的很，“谁说只有男孩能调皮的。”

“你倒是当回父亲看看，小孩子有这么教的吗？”刘院长情绪突然也激动。

“你这句话是什么意思？”赵一二说道：“我当年就是走了这条路，才不结婚的，你当初答应我什么来着？”

“是的，是的，一句不结婚，就什么都省心了，你逍遥哦.....你自在哦.....”刘院长一点都不示弱。

.....

.....

.....

两个大男人跟妇女一样，你来我往，竟然吵起嘴来。看样子他们从来就是这么过来的，也许从认识就这样了。不然吵了这么多架，放在一般人，早就不来往了。

我和王八看着他们吵架，尴尬的很，王八连忙把这个叫策策的小丫头一拉，“走我们看你写作业去。”

我也跟着进去。

王八说：“让叔叔看看，你写的什么作业。有没有不懂的，我来辅导你。”

策策把作业本给我们看：“好多作业哦，我哪里写的完，今晚又要加班到半夜了。嗨，这是什么世道哦.....做小孩真命苦。”小女孩的口气跟大人似的。我呵呵的笑。

王八说道：“现在学校也是的，怎么布置这么多作业.....”

“不如这样，”策策说道：“两个哥哥帮我写作业吧，你们一看就是好人，是不是我老爸医院新分来的医生。”

王八连忙说道：“我可不能帮你写作业，你那里不会写，辅导你还差不多。”

“哼哼，到我家里来的新医生，每个都得帮我写作业，”小丫头脸翻得好快：“不然我老爸找你们麻烦.....”

“你吓唬我啊”我对着策策说：“我现在就去问问你爸爸，看能不能帮你写作业。”

“我错啦，我错啦。你不用给他说了，你就帮我写一点嘛，你看我好造业哦，我是小孩子呢，怎么能这么对我。”

“老子自己读书都没写过作业，怎么可能帮你写。”我走到窗子旁边，打开窗子，掏出烟盒，准备抽烟。

“那我把我老爸的好烟给你拿几包，你帮我写不写。是中华的呢。”这小丫头太聪明了，看我抽的两块五一包的“游三峡”，就马上跟我谈条件。

“那合适吗，你老爸，会不会打你？”

“不会不会”策策连忙摆手：“他反正不抽烟，我拿了好多出去换东西，他都不知道。知道也没什么，又不是他买的。”

“好，数学写完一包，语文写完再一包。”我动心了。

“好啊好啊”策策开心的很。

“疯子，你怎么能这样。”王八看不过去了：“帮她写作业就不对，还怂恿她偷他爸爸的烟……”

“喂，你这人怎么这么样，”策策指着王八说：“不帮我就算了，还不让这个帅哥哥做好事啊，怪不得你长的这么丑，脸上都是痘痘……”

王八一口气噎在喉咙里。

我坐下来拿起笔，“少废话，快去拿烟，你老头正在和姓赵的吵架，顾不上你。”

策策说：“你急什么，货到付款，童叟无欺。”拿着一个GB玩起来。

“你还玩的是三国志啊！”王八惊讶的对策策说。

策策把王八轻蔑的看着，“别捣乱，一边凉快去。”小丫头还挺记仇。

我帮策策写作业，刚做第一题，就后悔了。妈的我不会做。转身把王八看着。

王八冷笑：“小学五年级的课程哦。”

我咬起牙关，硬着头皮继续做，花了二三十分钟，把那几道题目写完了。

赵一二和刘院长还在客厅争吵，但是声音不大，其实也算不上吵架，只能算斗嘴。跟两个更年期的女人一般，那些他们从前读书时的生活琐事大做文章。就是什么不洗澡哦，拿别人的饭票打饭哦……鸡毛蒜皮。

我把策策招呼道跟前，说写完了，要策策给我拿烟。我不敢答应给他写语文作业了，谁知道会是什么深奥晦涩的题目。王八在一旁看着冷笑。

策策走近了一看，连忙说：“不算不算，你写的答案都是错的。你乱写的，不算。”

“你怎么知道是错的，你自己会写，要我帮你干嘛？”

“我知道你瞎写了敷衍我的，我不干！”策策说：“我不写不等于我不会写。你见过那个足球教练下场踢足球的。”

“你还会看足球啊！”王八惊讶不已。

“老子不管，你去给老子拿烟，”我在耍赖了，“你又没说写对了才给烟。”

我把策策的辫子揪起，做出恶狠狠的模样。

“你比他还丑，一辈子找不到女朋友，丑八怪，丑八怪……”

“你们在吵什么啊？”赵一二听见策策在喊，在外面问。

“你别扯开话题，你倒是说说，一年级那次补考，到底是你还是陈云帮我替考的……”刘院长还不肯干休。

客厅的门开了。一个身材臃肿的中年妇女走进来。应该是刘院长的妻子。

“你们能不能消停一次，老赵，你一搞就是几年看不见人，来了就和他吵架。”刘院长爱人又把刘院长指着，“他不来吧，你又天天念，来了吧，就缠着他吵架。你们两个真是狗脸不生毛（宜昌方言：我也不知道到底什么意思，反正大人都把这个俗语用在这个场合）！”

策策一听见她妈妈的声音，立马就老实了。乖乖的不说话。安静下来。

刘院长还在说：“他一进门就说，我教育策策有问题，他倒是省心，站着说话不腰疼……”

“喂喂，我是说策策不能在学校受欺负……”

刘院长爱人大喊：“吃饭——吃饭，受不了你们。”

“陈策，你个小害人精，也给我出来！”刘院长爱人指着策策：“吃了饭再收拾你，你倒是越来越能干，拿转头砸人。你作业写完没有，没写完，我打不死你！”

刘院长说道：“不能这么吼她撒，他还是小孩子，你这么凶神恶煞的干什么！”

“都用砖头砸人了，还不给她个教训啊，她是个姑娘儿呢。”说这句话的，竟然是赵一二。他还真是跟刘院长卯上劲了。只要是刘院长赞成的，他都反对，完全没有立场。

“吃饭吃饭。”刘院长爱人不耐烦的说道。走到餐厅，把手上的打包小包往餐桌上一放。

刘院长的爱人真懒，来客人了，都不自己下厨。

“妈妈又买好吃的拉，妈妈最好了。”策策的嘴巴太甜了。可惜对她母亲没得用。

“别跟我赶好的说，等会再收拾你。”

我还惦记着中华的烟，对策策说道：“你要是不给我烟，我待会把帮你写作业的事情，告诉你妈妈。”

王八把我一推，“滚！”然后对策策说道：“你爸爸不是姓刘吗，怎么你姓陈？”

“我跟我妈妈姓不行吗？”

“她叫刘陈策，”刘院长走过来，“小丫头，又在骗人。来吃饭。”

刘院长在策策的耳边说：“吃了饭就去学琴，放乖点，你妈就不会找

你麻烦啦……”

刘院长的爱人看见我和王八了，对刘院长说道：“多来了两个人，也不说一声，你们先去吃，我再去炒两个菜。”

刘院长招呼我和王八坐了。把他爱人买的大包小包的菜一一放到盘子里。

我一看，竟然有猪脑壳肉。

“呵呵，刘阿姨也知道赵师傅喜欢吃猪脑壳肉啊？”

“哼哼。”刘院长爱人在厨房里听见了，“他见了猪脑壳肉就是命，当年在北京，吃不到猪脑壳肉，还发脾气要退学。”

“我们三个以前是同学。”刘院长冷冷说道。

“你们别叫我刘阿姨，听着别扭。我姓陈。”陈阿姨在厨房里说。

刘院长拿了瓶五粮液出来，我眼睛都放光了，我从来没喝过五粮液。

可赵一二却没有昨天喝酒的心情，只到了半杯。王八和刘院长都不喝酒。

过一会，陈阿姨把菜也炒好，还没端出来，我就闻到是炒回锅肉的香味。赵一二食指在桌上叮叮的敲。

四大一小，吃饭都很安静。陈阿姨吃了一会，就说不吃了。要去楼下打牌。

吃了饭，我对把策策拉到一旁，“小姑娘家家，不能说话不算数。你妈妈这么凶，你不怕我告发你找人写作业……”

“谁说我妈妈凶，我妈妈一点都不凶。”策策还是蛮维护她妈妈的。

“你妈妈还不凶啊，我都怕他。”

“不信你们看……”策策颠颠的跑到他父母的卧室，拿了个相册出来，给我看，里面有很多他父母读书时照的照片，每张都是三个人以上，最多都是赵一二和他父母的合影，竟然没有刘院长夫妇的单独合影。看来他们三个人，当初的关系非常好。照片里赵一二身材颀长，相貌英俊，满面的英气，不是如今的不修边幅模样。刘院长戴个眼镜，斯

斯文文的。陈阿姨也不是现在身材臃肿的样子，而是挺苗条俊俏的一个女孩，挂着笑容，和策策一个模子。

“小徐，你过来。”赵一二在那边叫我。

我走过去，和他们一起坐着。我和王八一个沙发，赵一二和刘院长一个沙发。

“我们要谈谈这个石础的事情。”赵一二说：“我也卖关子，这个石础，小徐，要着落在你身上解决。”

房间里的气氛一下子就静谧下来。策策在里间弹起钢琴，叮叮咚咚的更觉得让人安静。

我们都把沙发前面茶几上的石础看着。

“老赵，你能肯定就是韦昌辉那个石础？”

“能，你不信，看这石头上雕的玄武。”

韦昌辉是北王，石础上雕玄武很正常。我也知道。

“这玩意，和我有什么关系……我对它没兴趣。”我问。

王八却很热心，连忙问赵一二，“这石础是韦昌辉自己弄出来的吗？”

当年太平天国定都天京，韦昌辉杀戮同门无数。不是个好人，他弄出来的石础，也绝对不是好东西。

赵一二对我说道：“你把石础的暗纹摸摸看。”

我以前拿过石础，虽然对这东西很反感。但现在赵一二在旁边，我不是很怕。说实话，我内心里，也是有点好奇。

手颤巍巍的去摸石础上的暗纹。粗糙的石头纹路，凹凸不平，一一划过我的指尖。我能感觉到无数的附灵在里面尖叫，哭喊，仿佛无数只手从石础里伸出来，勉力想抓住我的手指，我的手一阵刺寒。

我蓦地把手手回来。

把赵一二和刘院长看着，心悸的说道：“他们很挤。他们说很挤。”

王八说道：“你以前不是说他们对你喊‘垮了、垮了’”。

赵一二说道：“这东西肯定是有人从韦昌辉当年的宅邸地下刨出来的，这个石础支撑宅邸地基的风水，被刨出来，石础里的附灵当然要说垮了。”

“然后卖水货设备的公司，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弄到这石础，知道是好玩意，就想送给这笔业务的联系人——厅长的儿子。”刘院长接着说道：“金仲知道有这个东西……就向那个厅长的儿子索要……厅长儿子答应把石础交给金仲……条件就是金仲要帮他解决后患……可是那个业务员听了邹厂长的提醒……不敢给金仲……又不敢拿回去……就给了邱升……”

“那个业务员也没安好心，他肯定也被石础里的东西缠怕了。”赵一二分析。

看来这石础实在太凶，和它有过关联的人，都没什么好下场。

“这么邪性的东西，你们要交给我收拾。”我吃惊不小，把自己指着：“你们太抬举我了。”

“你难道不愿意？”赵一二看样子比我还惊讶，“你知不知道天下会治石础的人，不是想当就当的，有人搞了一辈子都不会。”

“我不管别人想不想学，我反正不会去学。”

“你对这个不感兴趣？”赵一二问道，仿佛要笑出来了，“你不想当术士，为什么巴巴地去学水分？你们两个还掺和这些古怪事情。”

“我有什么办法！”我喊道：“从来都是这些烂事找上我，我什么时候去掺和过。”

“你要想好，我这辈子只会收一个徒弟，错过了，就没有后悔的机会了。”

我向赵一二拱拱手：“谢谢你儿看得起，和你儿喝酒，我蛮乐意，但要我当你徒弟，不可能，我从小胆小，怕鬼。肯定学不会你的手艺。”

赵一二把我愣愣地看着：“你从小都不顺，小时候身体差，长大了被人当二球，你难道从没有想过为什么吗，你是个大专生，可是你连个工作都混不上，你想过为什么吗？”

我茫然的向赵一二摇摇头，“我不知道，也懒得去想。”

“你和我一样，只能吃这碗饭。”赵一二手在石础上挥了挥，一股白气腾起，鬼魂在晃动。

赵一二手指点了点，那些附灵回到石础中。

“我最后问你一句，走那条路，你自己选择。”

“我选过一次了，”我迟疑一下，“我还是不走那条路。”

赵一二把我盯着，看了半天，拿出烟来，给我递了一棵，然后用手指上冒出的火给我点上。

“这本事，你不想学吗？”

“我可不想当魔术师”我忍俊不禁，赵一二完全在骗小孩的做法，这种把戏也用上。

刘院长在旁边插嘴：“老赵，你就死了心吧，社会在发展，你们这一套迟早会被淘汰的。”

赵一二泄了气，好像很难接受我不跟他学手艺。过了一会才又对我说道：

“你不愿意学诡术，为什么要自己去学水分？”

“我当初学水分是因为，内经上有些东西算不懂，才去看的。”

“你为什么要去学内经？你想替人治病是不是，很古怪的病是不是？”赵一二突然激动起来：“你就是为了想给一个你看起来很可怜的人，给他治病，才去学的内经和水分，是不是？”

我把赵一二看着，一言不发。

“我他妈的早就该想到了，你看得见那些脏东西，应该就是你遇到了那个人。”

“你怎么会知道这么多……”王八对赵一二说着。

“那个人是不是终年不能见阳光，不能听见猫狗叫声，不能闻到任何烟味，特别是柴火和油烟味，为了活下去，那人终年都要戴斗笠穿蓑衣。身上绑的跟粽子一样……”

赵一二怎么会知道这些，我的头脑发晕。王八在旁边喊道：“赵师

傅，不能再说了……他……”

赵一二把我的头拍了一下，“你不该认识那个草帽人的。你看草帽人可怜，你想治好她，你倒是好心肠。”

赵一二说完就走出房间。跟刘院长招呼都不打一个。

刘院长对我说：“小徐，小徐，小徐……”

我身上好冷，头开始炸炸的疼：

草帽人对我说：“你决定了，就算是一辈子一事无成，当一辈子的穷人，也不愿意走这条路。”

“我决定了。”

草帽人苦笑：“也好也好。”

我身上好冷。

草帽人说：“你既然不走这条路，当初就不该来问我。”

我好冷。冷得瑟瑟发抖。

草帽人说：“我走了，知道走的意思吗？”

我说：“不知道。”

草帽人扯掉脸上的口罩，露出煞白的脸庞，整张脸布满血丝，透明的皮肤下面颅骨隐约可见，“可我也走不远？”

“为什么？为什么你要这么说……”

草帽人在哭，“你放弃了这条路，我也没指望治好了……”

“你为什么不早说？”

“早说了，你会选吗？”

……

策策在卧室门口大哭起来。

王八连忙把我抱住，狠狠的压住我。

我身上好冷。

策策的哭声吸引我的注意力，我把脖子伸长，头颅饶过王八的胳膊，向策策看过去。

策策“呀”的尖叫，把我指着。

刘院长拿了床毛毯过来，帮助王八把我包起来。

我朝策策微笑，把信子吐出来，信子在空气里快速的抖动，搜索空气里的各种细微的信息，信子能够清晰的察觉到策策身上害怕的气味。我开心的很，哈哈的笑起来，可是嘴角刚张开，嘴巴就裂开了口子。我的皮肤太脆。好疼。

王八对刘院长喊道，“叫策策回房去，别让她看见！”

策策在拼命的哭：“怪物……怪物。”

我还想去看看策策这个丫头，吓一吓她。我想趴在地上，再向策策爬过去。

策策在大哭，“爸爸，我怕，我怕妖怪！”

看着策策吓得惊慌失措的样子，我心里高兴极了。我用手把嘴巴两边的嘴皮捏住，免得笑的太开心，又炸裂开。

“嘎……嘎嘎……嘎嘎……”我只能用喉咙憋着嗓门笑。

王八狠狠揍了我一拳。

……

等我再清醒，我正躺在刘院长客厅的沙发上，模模糊糊的听到刘院长说：“他自己从来不知道……你瞒了他这么多年……你的确是个够义气的人……好兄弟就是这样……要替对方背负……不管兄弟知不知道，领不领情……不管多少年……”

王八也低声说着：“去年开始，他越来越明显了。”

“他又这么犟，不肯跟着老赵。”

“再想办法吧……赵师傅非得要他接手蜈蚣吗？”

我头脑还在混乱中，听不懂他们说什么，勉强撑起身体，看见刘院长和王八表情沉重。

刘院长见我醒了，问道：“你不冷啦？”

我茫然的点点头。把身上的毛毯掀开。

“那我们告辞了。”王八对刘院长说道：“吓着策策了。”

刘院长把石础交给王八。

王八接的很迟疑。

“你要是还想见到老赵，就拿着，你只要不想去用它，应该没什么事情。”刘院长给王八解释。

和王八走到夷陵路上，王八说道：“疯子，当年你真不该跟那个草帽人打交道的。”

我说道：“我也没治好她，蛮对不起她的。”

“你以为看懂了内经就能治病吗，苕……”

“我当年真的以为可以帮到她。可是她死了，我很内疚。”

“你真的以为她死了……”王八欲言又止。

“她家人都说她死了，还能有错吗。”我追问：“她难道没死？，谁会诅咒自己的家人死掉。”

“恩，你说死了就死了吧……”王八敷衍我。

过一会王八又说道：“疯子，你不觉得这一两年，你遇见的邪事情，越来越多了吗？你以前不想现在这么频繁撞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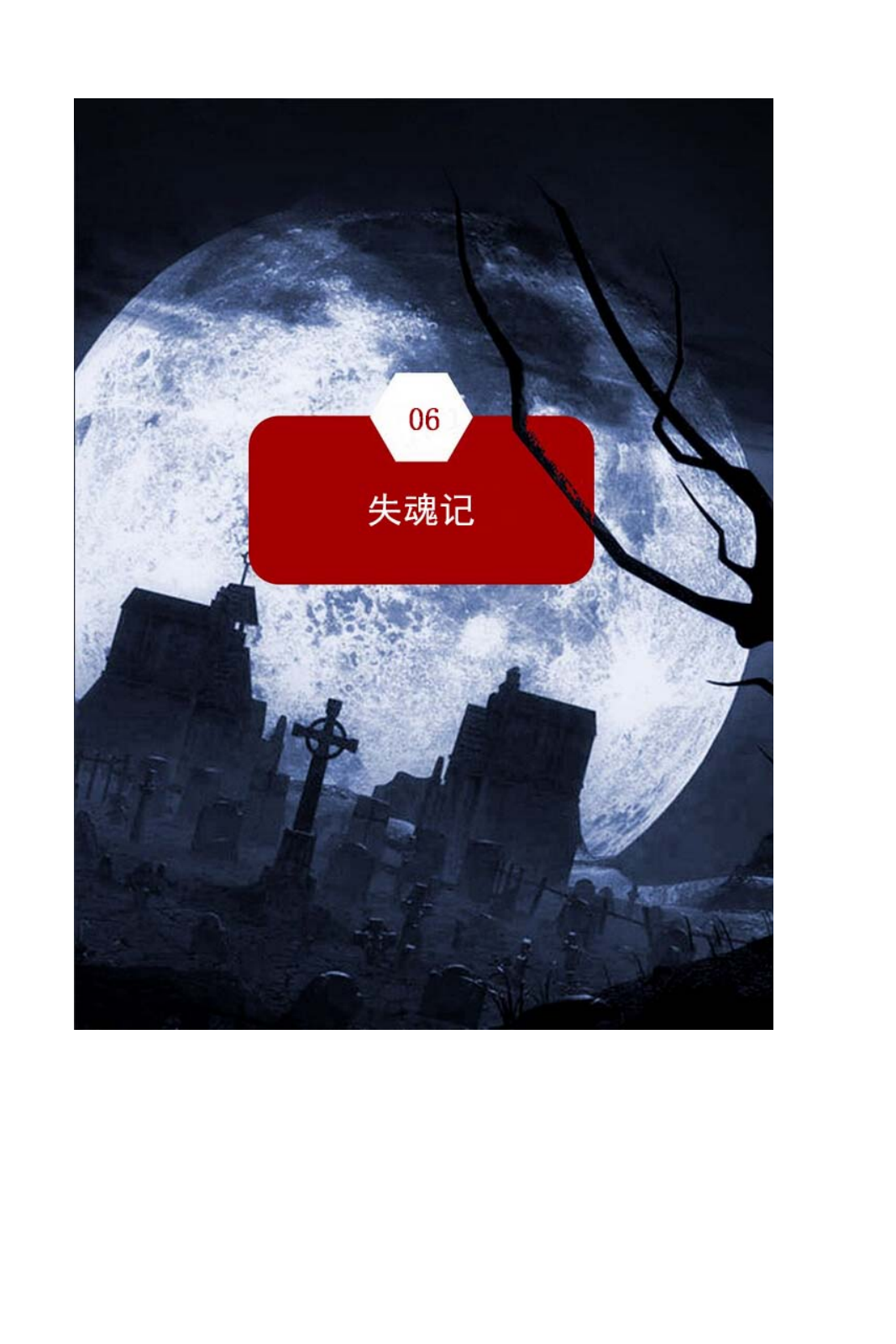
“那还不是拜你所赐。”我回答道：“那次不是你惹到这些东西，连累上我的。”

王八苦笑道：“这倒是我的原因了。”

“难道还是我的不成！”我吼道。

王八不理我，把石础抱着，“我现在好想看看这石头里的东西有多厉害。”

“老子踢死你！”我狠狠的骂道。



06

失魂记

赵一二没有消息了。我和王八也没有去中医院去找刘院长。日子又回到了往常波澜不惊的状态，王八每天上班下班，董玲隔一两天来给我们收拾房间，顺带着挖苦我几句。我天天跑到劳动局去找工作，当然也跟王八上下班一样，总是早上去，中午回，一天又一天。吃饭睡觉看碟子，就这样过着。重复的生活让我连日期都记不住。

邱升的这件事情，仿佛已经很遥远，甚至我自己都在怀疑，这件事情到底发生过没有。我的记性越来越不好，很多事情我明明做过，但临到头却感觉自己是第一次做。明明有些事情从没做过，但做的时候，又感觉自己已经重复过这个动作很多次了。

王朔在他小说里，说这个感觉是前视感，我倒是宁愿相信是时间本就是错乱不堪的，只是人类自己的意识一厢情愿的认为时间的流淌跟河流一样，从前往后，一成不变。比如现在，也许我正在看的碟片，早在我三十年后我就看过了，可是时间在我今天早上醒来的时候，又回到了三十年前。于是我刚租到的盗版美国大片，看起来有无比的熟悉感，连某些情节都能无端的预测。甚至我坐在沙发上的姿势、和我现在正在呼吸的空气，都是那么熟悉。虽然我站在从前往后的时间顺序来看，我从未经历我这个场景。

失业的人，是不是每个都想我这样喜欢胡思乱想呢。

但有个东西，我不愿意看到的東西，又无时无刻的提醒着我，邱升走胎的事情，是真实发生过的。不是未来，而是以前。

王八卧室里摆放的那个石础。

王八每天晚上都要把那个石础看好久。他很想知道这个石础到底有什么神秘之处。到底有什么巨大的灵力藏在其中。可我总是不愿意看见那玩意。我强迫自己，忘掉它，即便是看见它，也当看不见。

可我知道，永远把石础视而不见是不可能的。因为王八绝对会找我帮忙，跟他一起弄个究竟。很多次，王八欲言又止。我看得出来，他想求我，但又说不上口。他在担心什么。怕我拒绝吗。

呵呵，我想我真的会拒绝。

可是当王八在这个晚饭后，真的提出这个想法的时候，我竟然答应了。我预先想好了无数种方式来拒绝他。可是我事到临头，还是答应了。

王八说，赵一二这么久都不来拿这个石础，他应该是知道我们不会因为这个石础出什么乱子。

我认为王八说的有道理。

这些天，王八翻了好多太平天国的历史记录和相关小说。他想把这东西弄个明白。

我倒是想把石础拿到夷陵广场旁边给卖了。但东西是刘院长交给王八的，我不能偷。

王八小心翼翼的把石础放到客厅的桌子上。我们各坐在桌子两端。把石础看着。那个无来由的前视感又出现了。

我问王八：“这个场面不是第一次出现了。很久以前，我们也做过跟现在一样的事情，也是这么坐着，看着这个石头。你有这个感觉吗？”

“没有，你别乱想了，我们见到这个东西，还不到两个月呢。”

我把石础上上下下看个遍。除了上面一些诡异的花纹，和一个玄武的雕刻。我实在看不出有什么古怪。连那些白影子都消逝得干干净净。

我把手指触到石础上，又感觉到了刺骨的冰凉。

我尽量克制手指上带来的阴冷恐惧。身上一开始发抖。

“感觉到什么没有？”王八问我。

“他们说很挤。”我把手抬起。不愿意再放上去了。

王八想了一会。自言自语说道：“难道真的是这种法术……”

我问，“这石础到底什么来历。跟什么法术有关。”

“有一种法术，在清明两朝有流传，应该是来自印度那边。不是我们中国人的法术。但是到了中国，被我们老同行运用。”

我问，“这个石础和印度那边有什么关系。”

“印度的吠陀教和锡克教都有很多分支。其中一些偏门的支派，是用人命来炼术的。”

“这个我知道啊，世界上很多宗教的祭司和僧侣都这样。不光是印度的教派。阿斯克特人不就喜欢大批量的杀人祭祀太阳神吗。”

“有一种残忍法术，在吠陀教里是很常见的修炼方法。”

“什么法术，说来听听，快说快说。”印度这么远的地方，发生什么都跟我没关系，我不害怕。想听听王八说的到底有多玄乎。

“吠陀教在印度成为英国殖民地之前，那种法术很常见，中国没有正式的文字典籍介绍过。可是这种法术传到中国来了，虽然方式和运用上有所改变，我还是能看出的确就是吠陀教的那个法术。”

“你莫跟我讲世界历史了，好不好。到底是什么法术？”我最讨厌王八在我面前显摆，做出个什么都懂的样子。

“这个法术和这个石础有关系。”王八说道：“我当然要跟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说清楚。”

我等着，看王八还给我卖什么关子。

王八不闲扯了，“疯子，你还记得叠魂吗？”

“叠魂！那不是广西那边的一个家族祠堂的秘传法术！”我笑着说：“怎么可能，这是我们中国的道法。”

“我以前也是这么认为，”王八说道：“可我现在能够肯定了，老蒙所说的那个广西的家族的叠魂秘术，就是吠陀教那个法术到中国的变种。”

“可是我看不出来两者到底有什么联系啊？”

当年我们在学校读书，晚上吹牛的时候，也喜欢讲各自家乡的奇闻异事。来自广西的老蒙，就曾经讲过他老家一个风俗：浸猪笼。

老蒙的老家也是多山的地方。家乡的名字很古怪，叫那蒙，是个乡建制。靠近云南，人口汉苗混杂，属于不发达的地区，很贫穷。落后是当然的事情，到了九十年代，老蒙都考取大学了。那蒙的实际管理竟然还是家族式，国家的行政建制都是摆设。老蒙老家的那个几个村，埋没在大山深处，大部分人都姓蒙，听说都是当年秦朝南拓疆土，蒙

氏的后代。村里也有少数的杂姓，还有不少苗族。只要生活在那蒙，但都得听从蒙氏祠堂的家族管理。

其实我从老蒙的高耸的颧骨和黑黝的皮肤，还有一张阔嘴，我当年就想过，就算是自称蒙氏后人的蒙氏家族，估计早就流淌着当地苗裔的血液。

老蒙跟我们讲的就是他老家的浸猪笼的往事。

他说他亲眼看见过一次的。一个木讷的丈夫无法忍受妻子的风流——他的妻子实在是太过分，竟然把野男人叫回家里，两个人竟然一起欺负，这个家庭的主人。那个丈夫无法再忍受了，就把这事情告到族长那里。

族长是个年轻人，他这么年轻当上族长是因为他的长房的大儿子。

族长很同情这个窝囊的丈夫。当即带着众人把两个姘头给抓住。

年轻的族长很谦恭的征求长辈的意见，同族的老年人都一致赞成，用老办法，浸猪笼。

当时已经是八十年代。这种私刑，在别处绝对是不允许的。可是在那蒙，就可以。村民根本就不知道世界上还有法律一说。他认为的法，就是蒙家祠堂的家法。执行人就是祠堂的族长。

老蒙跟我讲到这里的时候，大家都觉得很平淡，无所谓，浸猪笼么，在中国古时候的农村实在太普遍平凡了，无数的文学和影视作品都不厌其烦地描述过多次。

可是老蒙说的他老家的浸猪笼不一样。

老蒙家族的那个猪笼不是竹子编的，而是用一种在家乡很常见的藤木编织出来。那种山藤有个特性，浸水之后，会慢慢收缩。收缩的程度超乎人的想象，到最后这个大笼子会缩小成灯笼大小。

族长征求了族人的意见后，就把两个男女放进猪笼里。然后泡进水中，然后专门一个人，站一个在旁边给他们递饭。他们家族的浸猪笼，并不是要把人淹死，也不是把人浸在水中惩罚之后再打死——这两种方式，在解放前的中国是很常见的。

老蒙老家的浸猪笼，竟然还要给里面的人送饭。可见行刑的过程有多么漫长。笼子浸在水中，会以非常缓慢，人无法察觉的速度，一点一

点收紧。

两个人在水里泡着，泡了几天后，皮肤会开始溃烂。这时候，笼子就缩小到贴近他们身体的程度。这个种山藤本身也许会分泌某种神经素，类似于肾上腺素的东西，让笼子内的人，无法死掉。这就太残忍了，比电刑枪毙砍头的死刑要残酷很多。

笼子一天比一天紧，可里面的人，还有意识，他们苦苦哀求，让旁人给他们一个了断。

但是这个请求，是无法得到回应的。笼子被家族的神棍，注入了诡异的灵力，能让里面的人，无法死去。即使身上爬满蛆虫，肉体腐烂。仍然无法死掉。

到最后笼子缩小到无法想象的空间，里面的骨骼紧紧纠缠在一起。那些骨骼仍旧能微微的颤动。

人死了，但魂魄出不来。

直到笼子缩小到骨灰盒的大小，里面的魂魄也混为一团，肉身和骨骼都被慢慢化掉，只剩下一团白色的渣滓。

然后就被蒙家的人，拿到祠堂，挂在牌位的上面。一串又一串的笼子，掉在神位的上方，如同灯笼一样。被这种法术镇住，永远守护着蒙家的神灵。

王八在听的时候，马上就打断老蒙，说他家乡的那个私刑，绝对不是浸猪笼，而是一种法术，就是叠魂。

寝室里就有人骂王八，包括我，大家说好了今天晚上不讲鬼的，说说老家的典故就行。王八却非不识时务的质疑老蒙的故事是跟鬼有关，明明是浸猪笼，却指鹿为马的说是叠魂。

王八当时没有跟大家解释。他平时傲气的很，懒得跟任何人解释。

当时把全寝室的人听得毛骨悚然。但随后大家都忘了。现在看来王八没有忘，他一直记得，他认为老蒙不是瞎编的。

现在王八跟我说起了这个事情。我也很快的想起了老蒙当年说过的典故。

王八这两天到处查古书，还翻阅相关的风俗神话小故事，知道了老蒙

说的广西老家的法术叠魂，跟这个石础有很多相似的地方。

我把王八看着，对王八说道：“你不会要我現在帮你在石础上摸索，应证你的推测吧。”

王八说：“你比我有能耐，你能看见旁人看不见的东西，你试一试吧，只是看看。”

我不知道该怎么做。也不想做。

王八说：“你把玄武的眼睛盯着看，应该能看出讲究。我仔细看了很多次了，整个石础都是青石材料，唯一不同的就是玄武的眼睛——两颗微小的玛瑙。”

我也想看看，到底这石础有什么古怪。想着赵一二放心的把石础交给王八——赵一二既然自己不拿，肯定是给王八或者是我留下的。

赵一二到底有什么用意。

我把石础拿起来，放在面前，仔细的端详。看到了玄武的玛瑙眼睛。眼前一片斑斓，自己仿佛钻了进去。

“停电啦！”我喊道，“怎么啦，怎么啦，全市停电啦。”

“你看到什么啦，你怎么啦？”王八制止我的慌乱。

“我好像我好像我好像.....”我惶急中，终于意识到这点，“我看不见.....”

我把手上的石础狠狠的甩向一边，“我什么都看不见了！”

我眼前一片黑暗，六神无主，不知如何是好，对着王八大喊：“我看不见啦，怎么办？怎么办？你快帮帮我！你快想办法帮我.....”

我开始焦躁的站起来，胡乱的走动，脚碰在茶几上，摔了一跤。

王八连忙来扶我，我一把抓住王八的头发，拼命的拽，嘴里哭喊着：“快帮帮我，我不想做瞎子！”

王八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只是不停的安慰我，“疯子，别这样，别乱，我们马上去医院。”

王八把我扶到沙发上坐着。我思维一片混乱，手足无措，我把王八的

肩膀死死抓住，哭着说：“王鲲鹏，救救我，救救我，你千万别走，你快想办法救我。王鲲鹏，我求求你了……”

王八对我说：“你坐着别动，我去拿钱包，我们马上就去医院。”

王八的身体在我手中消失。我一个人处在无垠的黑暗中。内心惶惑不安，比死了还难受。胸口里空荡荡的，无尽的空虚把我吞噬。

我等了好久，王八都没回来，也许并没有多久，只是这段时间对我的感觉来说，实在是太漫长。

我把头仰着靠在沙发靠背上，眼睛徒劳的睁着，拼命使劲，好像这样会恢复我的视觉一样。

还别说，我眼睛又模模糊糊的能感觉到灯光了，光线越来越强，“哈哈”我大笑起来，“王八！我又能看见了，我看得见啦。”

我的视力在瞬间又回复了正常，刚才完全是虚惊一场。

我看见王八正在我面前不远处，打着电话，“你快叫个的士到我楼下来，疯子出事了，你快来，别问这么多……噢，他又好了……你还是过来，我们到医院去。”

我用我的眼睛贪婪的看着四周，不敢再闭上眼睛，生怕闭上后，再睁开，又是一片黑暗。

我把脸上的眼泪擦干净，对王八笑着说：“我又能看见了。”

王八后悔的说道：“早知道，我们的确不该碰这个石础。”

他这么一说，提醒了我，我立马跳到王八跟前，卡住王八的脖子，“就是你，就是你，差点让老子变瞎子……”

我心里又后怕，且开心，无比激动。

不把王八好好折磨一番，无法倾泻我的郁闷。

王八挣扎着，嘴里的话断断续续：“你刚才看见什么了……你变瞎之前……看见什么了……”

我哪里听得进王八的话，更不会回答他，只是把他用力的推搡着。

闹腾不知道多久，董玲进门了，才止住。

董玲进门了，看见我王八正在拉扯，冷冷地说道：“他不是好得很么，活蹦乱跳的，还知道打人，刚才急什么，天塌了似的。”

董玲叫的的士还在楼下等着。

我们一起下楼，上了的士。

坐在的士上，董玲问王八，“非要这么晚了去医院吗，我看疯子好端端的，没必要了。”

“去中医院，找刘院长。”

“为什么？”董玲不明白，为什么非要去中医院，而不是去中心医院去检查，中医院的眼科设备明明比不上中心医院。

我和王八却明白，我的眼睛暂时失明，和石础有莫大的关系，现在找不到赵一二，只有去找刘院长。

坐在车上，我看着车外璀璨的街道霓虹，心里舒适。原来眼睛是这么重要，只有经历过一次失明了，才能体会到这点。

王八问我：“你刚才到底看到什么了？”

我不敢说，怕说出来，眼睛又会变瞎。

王八追问：“你说出来，刘院长才有可能帮到你，万一，你还会再瞎呢？”

“你这个乌鸦嘴，想找打是不是。”我骂了王八一句，但想着王八说的也有道理。

“那些白影子，我又看见了。你说的没错，他们真的跟你说的一样，是叠魂。”

“我就知道我没错！”王八说道。

“他们是被人赶到一个很小的石头房子里面，很小的房间。那个石础也在里面。开始只有几个人进去，然后不停的有人再进来。房子里越来越挤，比上下班高峰的2路车还要挤。可是仍然有人进来，不是走进来了，是塞进来。”

我心情慢慢平复，回想着看到玄武玛瑙眼睛之后，我在那一瞬看到的

事情。

“那些人，很慌乱，很害怕，在石头屋子里紧紧贴着。他们都在哭。可是还有人在往里面挤。”

王八说道：“是有人在外面逼着他们进去的。”

我想到了北王韦昌辉的一些历史记载，王八说的没错。这种事情，韦昌辉绝对做得出，他肯定是用刀枪逼着这些打仗的俘虏，也许不是俘虏，而是太平天国的友军，也有可能就是抓来的平民——赶进那个石头屋子。

“里面的人越来越多，后进来的人，就只能爬到人顶上，可是不多久，人的身体就顶到屋顶了，石头屋子，没有任何空间了，可是还在进入，外面的人还在疯狂的往里面挤……”

——噤——

的士停到路边。对着我们说：“你们下车吧，我不收你们的钱。”

王八掏出一张50，递给的士司机，“师傅，我们急着去医院呢。”

“我不要你们的钱！”司机狂喊道：“你们给我下车！妈的，要七月半了，什么邪事都出来了！”

三个人悻悻的下车，还好到了胜利四路了，离中医院不远了。我们步行向中医院走去。

我不用王八追问，不把刚才所见，告诉他，我更郁闷。

我边走边说：“屋子里人已经塞满了，越来越挤，然后……然后……”

“然后怎么啦？”董玲也被吓的花容失色，但还是想听我继续往下说。

“屋外在开始放火，好大的火。屋里好热，又闷又热，屋里的人都在挣扎，屋里好热，好热，好热……”

我说不下去了。

“他们都被烤死了吗？”

“没有。”我答道：“他们都发现了地下的一个石头，方方正正的一个石头。”

“就是那个石础？”

“是的。”我克制住内心的恐惧，“那个石头很凉快，他们都争相往石头里面钻。”

“果然是叠魂！”王八说道：“用火术，把人的魂魄逼进石础，这方法是那个王八蛋想出来的。太伤天害理了！”王八恨恨地说道。还啐了一口。

“他们都挤进去了，但是在石头里面也很挤，他们怨气好深。就想跑出来发泄心中的怨毒。可是那个玄武的把他们都给镇住……啊呀……我又看不见了……”

我把身边的人一把搂住，“别丢下我……我又看不见了……”

董玲把我狠狠掀开，“你别装疯，想占我便宜。”

我站在地上，又开始惶急的乱窜，两个胳膊张开，想摸到什么东西，稳住我的平衡，“我真的又看不见了。”

“你别急，想想别的事情，不要再想着石础的事情。”王八提点我。

我抱住一棵树，不敢松手。隔了好久，眼前才又有了模糊的光线。视力又开始恢复。

“走吧，快去找刘院长。”王八说道。

“一定要把那个石头扔了。”我恨恨的说道。

刚好刘院长还没下班，他的医术很高，很多病人慕名来找他，他不忍心那些从周边县市来的人等他过夜，便加班挨个挨个的诊断，那些人大部分是穷人，估计晚上舍不得住招待所，刘院长边诊断边安排一些要住院的病人进观察室。

所以到这么晚了，刘院长才准备下班，却又碰见了我们来找他。

刘院长听了王八的诉说。一刻都不耽搁，马上给中心医院的熟人打电话，安排我去检查眼睛。打完电话，就自己开车带我们去中心医院。

我在中心医院的眼科，接受了详细的检查。

刘院长和我们继续等，等他的熟人，把检查报告写出来。

折腾了几个小时，刘院长拿着诊断书，招呼我们回家。刘院长又开车送我们回王八的寓所。

在车上我担忧的问刘院长：“刘医生，我的眼睛会瞎吗，到底有没有事情？”

“没事没事。”刘院长轻松的说道：“你这是短暂的失明，很多人都有过这种经历，是因为精神太紧张引起的。你别担心。”

我一听，心里特别舒坦。如获再生。

到了王八寓所楼下，我对刘院长千恩万谢，然后和他道别。三个人准备进楼梯。爬到楼梯二楼。

“小王，你下来。”刘院长在楼下喊道：“你东西掉在车上了。”

“你怎么老是丢三落四的……”我埋怨王八。

王八摸了摸浑身的荷包，还在迟疑：“我没有掉东西啊。”

“叫你去就去，你的记性怎么这么差。东西掉了都不知道。净麻烦刘院长。”我现在对刘院长感激的很。见不得王八给他添麻烦。

我和董玲先上楼。走在楼道上，嘴里念叨着，回去就把石头给扔了。

王八下楼来到刘院长车旁边。

“是不是有什么话要跟我说？”王八问道。

“是的。”

“和疯子的眼睛有关？”

刘院长点点头。

“你刚才是骗他的！”王八吸了一口气，“他还是要变瞎。”

“这个事情，也说不准，能解决的只有老赵。”

“我不明白。”

刘院长拿出烟，点上了。看见王八很奇怪，说道：“我也不是完全不抽烟。”

王八问道：“能告诉我究竟吗？”

刘院长说道：“我叫你下来，就是告诉你，小徐的眼睛，找老赵还有点希望。”

“我害了他吗？疯子的眼睛是不是石础给坏的，都怪我，是我要他看石础的……”王八急的跺脚，后悔不迭。

“不是这样。小徐的眼睛是眼球里有赘生物，我的朋友不能确定是良性肿瘤还是什么别的东西。那个东西突然长的很快，压迫到了小徐的视觉神经，让他短暂的失明，以后小徐失明的次数会越来越多。”刘院长把报告拿在手上，翻了翻：“直到——无法恢复。”

“都是我不好，都是我不好。我不该要疯子干这个的……”

“那个赘生物，不是这几天才长出来的，已经生长很久了。跟石础没有绝对的关系。”刘院长安慰王八。

王八沉声说道：“你这么说，我心里也不会好过。除非疯子的眼睛会好。”

刘院长把烟头灭了，突然换了话题：“你记不记得，老赵很想要小徐跟他学手艺。而且当时势在必得。可是小徐没答应。”

“这和疯子的眼睛有关系吗？”王八低落的问。

“老赵曾经说过，他要找一个徒弟，最合适的人选，就是眼睛会异于常人。我以前没听明白，以为他说的是，眼睛长的和一般人不同。”刘院长叹口气继续说道：“没想到，他指的是瞎子。”

“他为什么这么说，到底是他会找个瞎子当徒弟，还是当他的徒弟会变成瞎子。”

“这个……我也不是很清楚……你最好是当面问老赵比较好。”

“我们怎么找他？”

刘院长低头想了一会，“我相信老赵不是那么小气的人，不会因为小徐拒绝当他的徒弟，而不出手相救……但是老赵……他的脾气很倔……真的不帮……也不是没可能……”

“刘医生，你告诉我，赵师傅到底在那里？”王八焦急的问道。

“我不知道，他没和我联系，他经常是这样的，有时候好多年都没音信。”

“那这么办，疯子的眼睛就要瞎了。”

王八用手敲自己的脑袋，“怎么办……”

刘院长说道：“我虽然不知道老赵到底在那里，但我知道明天他会在那里出现……”

“什么地方！？”

“我听老赵喝醉酒了说过，他每年都要到宜昌来守阴关。在七月半阴间的鬼出关的时候，到宜昌的阴关来守……你知道，我是很反感这些东西的，所以我也不知道他到底每年的七月半在干什么，也没问过，宜昌的阴关到底在什么地方。”

“明天就是七月十四！”王八一拍手，“就是明天。”

七月半，中国的最著名的鬼节，亦名中元节。在宜昌，鬼节并不是七月十五，而是七月十四。

每年的七月十四，从中午开始，宜昌的每家每户，家庭成员会积聚在一起，找个山地，在地上用石头，画上一个不封口的圆圈，然后把装好黄裱纸的信封，以及纸钱堆在一起烧。信封上写的祖先的名讳和子女的名字。找个风俗，由来已久。末了，还要炸鞭，家族众人才会散去。

七月十四，就是每年一度，阴间鬼门开启，阴世的鬼魂，到人间的机会。

赵一二竟然被选作守阴关的阳间活人。赵一二到底有多大的来历和本事呢，简直深不可测。既然如此，他肯定能治好疯子的眼睛。

王八脑袋里想过这些细节，对刘院长说道：“我知道宜昌的阴关在那里，我明天就去找他。我去拜他为师。”

“小王，你要想清楚。”

“我已经想清楚了。这件事，我有脱不掉的干系，疯子若是瞎了，我一辈子都不安心。”

王八送走刘院长，也爬楼梯回到寓所。

刚开门，就听见疯子和董玲在吵架。

我对董玲骂道：“你少管闲事，这石头害我这么惨，我一定要把他扔了。”

董玲把石础抱着，“这王哥的东西，你说扔就扔吗。”

“啊哟，啊哟，都王哥王哥的叫上了，王八这个混蛋，还日白（宜昌方言：说谎话）说跟你没有一腿。”我向董玲扑过去，“别以为你是女的，我就对你客气。老子现在谁都不买账，别说王八的东西，孙志刚（当时宜昌市委书记）的石头，我也给扔了。”

董玲绕着沙发跑，躲着我。

我急了，翻过沙发，把董玲堵到厨房，顾不了这么多了，动粗也在所不惜。

董玲大声喊：“你过来，我用刀砍死你！”

我和董玲正在闹的不可开交。王八进来了。

王八对董玲说：“玲玲，把石头给他。”

我讪讪的接过石头，哼了一声。扭头把走向客厅，狠狠地把石础砸在地上。咚的一声响，我还不解恨，又踢了一脚。

结果是我马上坐在沙发上，脱了鞋，看自己的脚指甲盖翻了没有。疼的哼哼唧唧。

董玲幸灾乐祸的笑起来。走过来把石础用沙发的布垫包起来给王八。

王八把石础放到凉台上，“我明天就把石头还给赵师傅。今天早点睡。”

我懒得理会王八，仍旧把脚抱着，仔细看着流血没有。

“玲玲，这么晚了，你去我卧室睡，我和疯子睡沙发。”

董玲说道：“我回寝室去，他这个人，白天都让人受不了，别说晚上又那么……”

我听到董玲的话，连忙说：“什么意思，什么意思，难道我晚上还骚扰你不成。”

“你晚上自己做的事情，你自己不知道么，跟个野鬼一样，坐在凉台上晒月亮……还戴个大斗笠。”

“住口！”王八吼道：“别说了。”

“王八，她说的是真的吗？我真的梦游吗？”我站起来，质问王八：“你告诉她我梦游，我自己怎么不知道，你怎么从来不告诉我。”

“如果你还把我当兄弟，听我的，马上睡觉。”王八把手指向董玲：“我知道你是个好姑娘，玲玲，可是我们成不了。我一直把你当妹妹。现在听哥哥的话，洗澡睡觉。”

王八是怎么了，今天说话的口气，为什么这么奇怪。好像在交代什么似的。我一时不明白，但心里惦记着自己的眼睛。也懒得去想了。后来我很后悔，其实王八真的是在交代我们事情。

一夜无梦。

七月十四，鬼节。

白天三个人在屋里，无所事事，都各自心怀鬼胎，气氛凝重的很。

吃过晚饭。外面开始下起雨来。悉悉索索的，安静的让人烦躁。

董玲闷了一天，终于开口：“王哥，我走了。”说着话，把钥匙递给王八。

“嗯”王八接过钥匙，闷声说道：“早点回去，今天是七月半，晚上不太平，别在街上乱逛。”

董玲走了个把钟头，我和王八还是无话。相互看着。

王八看了看手表，走到凉台，抱起石础，到门口，对我说：“疯子，我把石础还给赵师傅去。”

“你知道老赵在那里么？”我冷笑：“别给我假惺惺的，你到底要拿这个石础干什么去？你以为我不知道你的打算，你就是想把这石础治好，给你当法器。”

“我不想跟你说，”王八打开门，“这石础，我真的是拿它还给赵师傅去的。”

“你就别骗我了，你一点心思瞒得过我么。你还骗我干嘛，那一天晚上拿石头出去不好，非要选在今晚。今天是七月半，你是不是想出办法，在今晚治好这个石础了。”

“你别管！”王八说道：“你别管这么多，我有我的做法。”

“你叫我别管！”我跳起来，“老子的眼睛就差点被它弄瞎了，你叫我别管。当初是谁把我拉进来掺和这个事情的？”

王八愣住，一言不发。

“是你！”我指着王八：“我要是瞎了，王鲲鹏，你记住，就是你王鲲鹏害的。没别人。”

王八把我看着，看了好长时间，才慢慢说道：“疯子，石础的事情，是我对不起你，我现在就去补救。我去找赵师傅去。”

“你不就是想去当他的狗腿子撒！你们早就背着我知道了该怎么治石础，不惜拿我垫背。你为了当他的徒弟，连我都卖了！”我终于把我心里话说出来。我顾不了这么多了，撕破脸皮。

王八走出门口，把门带上。

“滚吧，滚吧，你他妈的今天和那个姓赵的都被鬼整死才好，老子心里才凉快！”我对着门破口大骂，浑然忘了这个房间，其实是王八的。

王八走了不久，门又咚咚的响起来。

是不是王八良心发现，又回来了。我心里一阵激动，毕竟是多年的好兄弟，他不会这么无耻，连我都算计的。

可是打开门，我就失望了。是董玲和刘院长。

董玲一进门，就慌慌张张的问：“王哥呢，王哥呢……”

“他走了，”我咬牙切齿的说道：“拿石头去讨好姓赵的神棍去了。”

“老赵若是要石础，犯不着那天在我家里留给你们。”赵院长解释。

“那……那……我怎么知道他们的阴谋诡计。”我对赵院长心存感激，说话不敢太过分。

“你倒是告诉我，王哥去那里了！”董玲对着狂喊。

“你急个什么，发脾气的应该是我。”我也对着董玲喊：“你们早来半小时，不就在楼梯碰见他了。”

赵医生说道：“小董，算了，这是小王自己决定的事情，你就别干涉了。”

“不行，不行，王哥怎么能为这个杂碎，变成瞎子。我不干！我不干。”董玲呜呜的哭起来。

“你这个死女伢子，到底在说什么？”我说道：“他怎么会为我变成瞎子，明明是他不够义气，妈的，糊弄我这么久，就是和那个赵……赵……一二狼狈为奸，惦记石础的好处！”

董玲气的说不出话，指着，我，顿了半晌，才慢慢说道：“你这个混蛋！王哥是替你去当瞎子去的！”

“小董，你别这么说，这个事情我也猜不准，也许我错了。不见得会这样。”刘院长连忙说道：“我只是跟他说，老赵想找的徒弟，也许是个瞎子，可是不见得当他徒弟，非得变成瞎子。”

“什么什么？”我惊呆了，“你说什么？”

董玲哭的泣不成声：“你不愿意当他的徒弟……但你眼睛又坏了……王哥就想替你去当瞎子……”

我倒退一步，重重的坐在沙发上，“你们都在骗我是不是，联合好了王八和赵一二骗我是不是，你们到底想在我身上搞什么……”

“你这个混蛋，满心都想着自己。”董玲气坏了，抓了个沙发的坐垫，狠狠向我砸过来：“亏王哥对你这么好，你没工作，王哥给介绍工作，你没钱花，王哥养着你，你没地方住，王哥收留你。王哥经常说，他就这么一个好兄弟，比亲兄弟还好。可是你……你……”

我呆了，真的，我还从来没有想过这些，我一直认为，王八做这些，都是天经地义的。从来没有觉得有什么不妥。可是现在听到董玲这么一说，我知道，我错怪王八了。不仅是错怪，而是完全没有察觉到王八对我有这么大的恩惠。

现在，听刘院长和董玲的意思，王八并不是完全想当赵一二的徒弟，他还想取代我，去当个瞎子……

我做过几分钟的瞎子。我知道当瞎子的滋味。

“你总是骂王哥不学正经事，老是想学学术，但你知不知道，你从学校就开始，被那个草帽人给迷惑住了，你被草帽人附身了，他想治好你，知不知道。可他从来没跟任何人说过，要不是那天晚上我看见你坐在凉台上梦游，戴个大斗笠一样的草帽晒月亮，他也不会告诉我的。王哥想把石础当法器又怎么啦，他还不是想用石础驱你身上的邪！”董玲说的话，让我浑身如同蚂蚁在爬。

我一直以为王八在利用我，其实他……

而我，竟然一直在梦游，那个草帽人竟然从来没有在我身上离开。

我觉得自己的脑袋一片混乱。不行，我得捋一捋，这个事情，我还没想通。

可是董玲不给我时间去思考了。

“你还愣着干什么？还不跟我去找王哥。王哥到底去那里了？”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我嘴里蠕蠕的说着。

“那就快跟我们一起去找！”

“我不出去，我今天不能出门。”

“为什么，你为什么不出门。”

“今天是七月半，我每年的今天，都不能出门的，王八没告诉过你吗？”我轻声回答。

“都什么时候了，你还只顾着自己！”董玲把刘院长一拉，准备出门，“我要是王哥，把喂你的饭喂狗都不分给你，狗养了这么久，也知道好歹。”

董玲的口气，完全对我的人格否定了。

我蜷在沙发上，脑袋里跟浆糊一样，什么都不能想，什么也不愿想。把膝盖紧紧抱住，嘴里重复的说着“今天是七月半，我不能出门，我

不能出门……街上好多恶鬼……我不出门……我不出门……”

直到董玲和刘院长走了好久了，我还在无意识的念叨着这句话，一遍又一遍。

王八在解放路和沿江的路口下了的士，远远的看见看见赵一二和一个叫花子坐在路边花坛上。走到跟前一看，竟然和叫花子喝酒。老赵手里捏着半瓶酒，另一半倒在乞丐的破碗里面。他和乞丐各自拿着半个烤鸭，狂吞大嚼。边吃边喝，还大声说些什么，听不太清楚，不是宜昌话。乞丐说了一两句话，引得赵一二哈哈大笑。

等王八走近，赵一二站起身来。把鸭子往王八面前一递，“吃点吗？”

王八看着乞丐手上拿的半边鸭子，肮脏的很，想着赵一二这半边肯定好不到那里去，心里想着，手上那里接的过来。

赵一二把鸭子收回，“不吃就算了。”

王八把赵一二盯着看。正要说话。

却被赵一二打断。“我知道你来干什么的。想跟我学手艺？”

王八点点头。

赵一二把吃剩的鸭子给了叫花子，那叫花子拿了鸭子，谢都不谢，提溜走了。

王八说道：“如果疯子答应跟着你学，你就会治他的眼睛，他就不会瞎了。是不是？”

“我什么时候说过他要变瞎了，我可没这么下作。我只是觉得他当我徒弟挺合适的，跟他瞎不瞎有什么关系。”赵一二笑了两声，“可那个傻子，竟然不知好歹。好像我老赵喜欢求人，还求着他当我徒弟似的。”

王八说道：“他不愿意，是有他的原因的，他受过刺激，一个草帽人的给他的刺激太深。他才很排斥这种事情。”

“有可能不是草帽人这么简单……”赵一二打了个呵欠，突然改变话题：“你这么有能耐的年轻人，宜昌还真数不出几个，竟然知道宜昌的阴关在这里。”

王八听了，有点激动，“没什么奇怪的，全国各地的阴关都开在近水且平日人烟密集的地方。我也是猜的，我来回在西陵一路到二马路找你好几遍，才看到你。”

赵一二哼了一声，“你做事从来就是这么死心眼吗？”

“我只知道，我该做的事情，我一定要做。”

赵一二把王八歪着头看着。眼神不定，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我躺在沙发上，努力的让自己睡觉。我每次心里很乱，心情不好的时候，就想睡觉。也许一觉之后，再醒来，烦心事都没了。

我好像渐渐睡着了，可在临睡前，我心里还在不停的想着，王八到底现在是什么样子，他真的为我去当瞎子吗。这个事情若是我们相互交换，我会怎么做。我想，我最多只会安慰他，说不定心里还会阴毒的幸灾乐祸，谁叫你小子命好，现在吃到苦头了吧……

这个想法太毒了，可是我无奈的发现，这个想法是真实存在的……

好冷，屋里太冷了，我想起身把空调关掉，可是并没有听到那个老爷窗机的轰鸣声。我懒得起来，我现在只想睡觉。什么都不去想……

“我不喜欢放弃我要做的事情。”王八对赵一二说道。

街上的行人少了，天下着雨，寥寥的行人，都打着伞，一些在街上游荡的年轻人开心的说笑，有的心情好的，还跑到江边去玩。可是江边，有好多处一处的烧纸钱。隐隐还有哭声传来，那是淹死在长江里的小孩的父母，来给子女送钱。

街上的行人好像比刚才多了一点。

赵一二看见王八在观察街上的行人。对他指点道：“诺，那个打伞的，就是黑色伞的，好几年前病死的，是点军的老四子来收的他的魂，他舍不得他家人，老四子在医院连续搞了几夜，都拉不走他。没办法老四子才喊我帮的忙。这个人也算是重感情，每年都在这里等他老婆老烧钱。鬼门没开，就早早的来了。”

“不是鬼门还没开吗？还没到子时啊？”王八问道。

“不一样的，鬼门开了，这街上就是鬼魂的街道。但现在还不是，这时候街上的人比鬼多。子时过了，街上的鬼比人多。”赵一二轻声

说：“你在那本书看见，七月半非要子时之后，鬼才出来的。”

王八心里一凛，听了赵一二的说的话，他继续打量那个打伞的人，那个人（鬼）静静的站在一棵树旁边，安静的站着，黑伞把他的上半身都覆盖，人（鬼）和伞都立在淅淅的雨水里，一动不动。

“还等什么哦。”赵一二不屑的说道：“每年都来等。他老婆头三年，每年今天都来烧纸，哼哼，选这个地方烧纸，这地方应该和他们有很深的渊源，这可不是该烧纸的地方。”

王八想着，说不定就是他们在这里认识，或是男人未死的时候，两个人在这里有过美好的回忆。

“他老婆第四年就没来了，可是他还是每年都站在这里等。有什么等头，死都死了。记挂这么多干嘛。难道他老婆守他一辈子啊。”

王八听着赵一二念念叨叨的说着，忽然醒悟，赵一二是在故意岔开话题，他不想说疯子的事情。

王八对赵一二说道：“赵先生我想问你，疯子的眼睛到底会不会出问题。”

“出了问题怎么样，不出又怎么样？”

王八明白了，赵一二其实很在意疯子不愿意跟他学手艺。赵一二的心胸也不是那么宽广。

“这世上，有谁愿意做个瞎子呢。”王八说道。

“徐老弟瞎了好啊，干我们这一行的，不知道有多少人，想跟他一样的变瞎，他若是瞎了，虽然看不见阳世间的东西，可阴间的东西，能看的明白透彻，比我看得都多，到时候，他就是湖北四川数一数二的术士，受同行敬仰的。”

王八愣住了。

“可惜他不知道自己本事。”赵一二挠挠头，“竟然不愿意。”

王八心里一紧，他弄不明白到底是赵一二会找个瞎子当接班人，还是当了他的徒弟后，会变成瞎子。这是个鸡生蛋、蛋生鸡的问题，王八不想在这个问题上过多的纠缠。

“我能代替他吗？”

“能啊，不过你要和他一样，也许会变瞎。”赵一二轻松的说道：“你变瞎就是真的瞎了，你不具备他的生辰水分。他与生俱来的命格，你没有。你瞎了后，所有的法术，都得跟常人一样，一步一步的去学。”

王八愣着。心里在犹豫。赵一二说的太现实了，虽然他有心理准备，但还是不能一下子接受。

“你要想好哦……”赵一二提醒他。

——我醒了。是的，我又醒了。

我冷，身上好冷。我冻的全身发抖。屋里气味很冲，那个死丫头用的粉底，飘得屋里到处都是，我咳嗽得差点喘不过气。一股摩丝的酒精味道，把我的鼻腔烧的火燎一般。

我得快点出去。不能呆在这里。

我走到王八的卧室，翻他的衣柜。拿出一条羊毛裤，脱了自己的西装短裤打算穿上，可还没套上去，羊毛的静电就打的我浑身战栗。我惨叫一声，把羊毛裤扔掉。只好继续翻弄王八的衣柜，找出棉质的秋衣秋裤，找了三条，我一一套着穿上。这才稍稍暖和点了。我身上不再发抖。

我得出去了，我要去找王八，我不能让王八顶替我。他为我做了这么多事情，我欠他的确情。我怎么也要阻止他这一次。

我把我的行李箱打开，草帽正放在箱底。我把爱惜的把草帽抚摸两下，戴在头顶。然后带上口罩……还有墨镜。差点忘了……手套。

我轻轻的走出门。并不是我怕打扰到谁，而是我从来就是这么轻微的动作。任何动作都是如此，从来如此。

我走到了大街上，天上的雨很小，但一丝一丝的水汽还是慢慢浸润我的裸露皮肤。我的额头如针扎一样。

街上的光线太强了，路灯太刺眼，隔着墨镜，我仍然被扎的眼泪横流。可是我还是要将口罩掀开一点，我要闻王八身上的气味。王八的味道我很熟悉，他喜欢用一个很不知名的须后水。我把信子吐露出一一点。

空气里无数气味的分子，汹涌的粘附在我舌头上，雨水中二氧化硫的味道、绿化带的泥土肥料味道、下水道里动物尸体和污水混合的腐败味道……烧汽油汽车的尾气，最让我无法忍受，我开始呕吐。

我追着王八身上的须后水气味，慢慢的在街道上走着。不时一辆汽车从身边开过。晃过的汽车车灯，让我痛苦不堪。我也许没有精力去找到王八到底在那里了。

我蹲在地上，喘着气，只能轻轻的喘气。

我打起精神，站起来，继续走着。王八的味道还在，他没有在这里拦到的士。

前面有一团强烈的火光。我要绕过去，我要绕到大楼的墙角，挨着过去。

一群人在火光边，有的跪在地上，有的站在。他们都在说话。跪着的人，正在用把手中的值钱一叠一叠往火堆里烧。烧出的烟熏得我无法呼吸。我把口罩重新把嘴巴盖住。但还是不行，我吭吭的咳着。喉咙要破了。我感觉到喉头的鲜咸，又是一阵咳嗽。

火堆上的阴鬼开始打架了，那些烧过的纸钱，化成阴间的钱串子，被空中的鬼魂们疯抢。鬼魂们在空中飘浮着争夺，带出一阵旋风。一些更恶的鬼魂，竟然到火堆里去捞还没有化成钱串子的纸灰，被烧的吱吱乱叫，忙不迭的散开，纸灰被带的到处飞舞。鬼魂尖厉的叫喊，我耳朵好疼。我把草帽的檐子拉下来。

一个小孩看见我了，指着我哭起来。

大人看到我，都愣着不做声。我慢慢的拖着脚步走了。那小孩还在哭喊。

“你想好没有”赵一二催促王八做决定，“跟着我了，你有可能会变瞎。”

王八不说话，头顶冒出冷汗，虽然在昏暗的路灯下，赵一二也能看见他额头上在泛光。

“哼哼，还以为你有多仗义。”赵一二冷笑道。

王八还在迟疑。

赵一二说道：“还有一个小时，就子时了，我可没这么多时间跟你耗着，我要做的事情多着呢。”

“当你的徒弟，就真的会变瞎吗？”王八沉声问道：“疯子呢，他的眼睛会不会好。”

“你到底是来找我学手艺的，还是来求我治你朋友眼睛的？”

“我到底会不会变瞎？”王八喊道。

——我费尽全身的力气，才饶过了那一群烧钱的人。我停下来，慢慢坐到地上，歇了好几分钟，才拉下口罩，伸出信子，仔细搜索空气中王八的味道。我好累，几乎就察觉不出来王八的须后水的气味。王八仍然顺着这个路在走。我的信子里，突然察觉到了一股骚味，我猛地警觉。立马站起身。想快点走。可是那个骚味，我最害怕的东西散发出的骚味，越来越浓。

我背心发麻，快步走着。一个年轻人走过来，“老人家，你要不要帮忙。”

我摆摆手。

那人看清了我的面孔。眼睛瞳孔瞬间放大。她用手紧紧把嘴巴捂住。强忍住恐惧的叫喊。

我笑了一下，她反身就跑，摔倒在地。

我踉踉跄跄的从女孩的身边走过。我要快点走，那东西越来越近了。我好怕……

王八不再喊了，慢慢的静下来。呆呆站着，犹豫不决。赵一二抽了两支烟了，王八还是在呆呆的愣着。

“呵呵，我倒是有点喜欢你了。”赵一二拍了拍王八的肩膀，“不难为你了。今后就跟我学吧。”

“瞎就瞎吧！”王八一狠心，“既然都这样了……”

“我好像没有说过，跟我学诡道的，一定要是瞎子，我只是说，小徐那样的瞎子最合适。”

王八刚刚松了口气，旋即又紧张，“疯子，还是要变成……”

赵一二哈哈的笑起来：“他不跟我学诡道，就不用变瞎子啦。”

“你.....没有骗我。”

“看来不告诉你，小徐的眼睛到底怎么回事，你是不会死心的。”

王八开心起来，但立马又冷静。等着赵一二往下说。

“小徐的眼睛不会变瞎，他只是会失明一两年而已。他的眼睛在等一个东西长出来。”

“什么东西，刘院长说他的眼睛里有赘生物。”

“你若是想听，就别他妈的插嘴。”赵一二在王八面前说粗口了。但表情不再冷淡。

“你听说过双瞳没有？”

.....

“我在问你列？”

“你不是叫我别插嘴吗？”王八委屈的说道。

“嗨，其实小徐学我手艺挺好的，怎么非要是你，你没有他好玩。”赵一二说道：“双瞳，你不知道吗，就是一个眼睛里有两个瞳孔那种。”

“我知道项籍和黄宗羲是双瞳，史书上有记载。可他们一个霸王，一个是大儒，跟我们这一行无关。”

“谁说没有关系。你看不看香港电影？”

“我不喜欢看，疯子喜欢看电影。不过我也看过几部。”

赵一二的声音有点惋惜，“别提那个蠢货。你看到过没有，香港电影里经常提到的要去给黄大仙那里拜神。”

“我知道，电影里说的黄大仙是宋朝的一个道士，俗名黄裳。”

“呵呵”赵一二开心多了：“黄裳，可是出了名的捉鬼镇邪大师。在北宋无人可出其右，还有人说他最后成仙了。我们这一派，跟他有点关系。”

“哦，可是他的事迹和疯子有关联吗？”

“你在听什么！”赵一二大吼：“当然有点关系，黄裳就是双瞳！只有双瞳的人，才能成为当世顶尖镇邪人！”

——那东西越来越近。我得快点走，可是我身上的力气越来越小，腿太沉重，我抬不起来。一个吊死鬼从我身边徘徊，我拉住他，“帮帮我，我走不动了。”吊死鬼把我看着，我的抓住他的袖子突然一空，吊死鬼走远了。

“帮帮我、帮帮我……”我无力地向吊死鬼的后影喊着。

来了，那东西来了。

一只野猫扑到我的身上，用爪子把我的脖子死死勾住。我撕心裂肺的疼痛。抬起手，抓住野猫，想把它拽下来。可是我力气太小。那野猫在咬我。

又一只来了，我能清晰的感觉到，但我无法阻止。另一只扑到我的胳膊上，对我的手一阵狂咬。

“喵呜……呜呜……嗷嗷……”猫子发疯了，缠着我死死的咬。拼命地攻击我。还有一只正在向我跑过来……还有一只……还有一只……

我在地上翻滚起来。想摆脱身上的猫子，可这是徒劳的。没用，猫子越来越恶了，我能感觉它们在撕扯我的皮肉。

我不停地滚，可力气越来越小，我滚不动了。猫子在呜呜的惨叫。

我听见了董玲的声音，董玲在焦急的跟刘院长说：“王哥到底会去那里，我们问问楼下的人，他们天天看见王哥，也许知道。”

刘院长回答：“我去问问。”

我扯着喉咙喊道：“刘院长……刘院长……”

“是疯子，我看见过他这个模样！”是董玲的声音。

总算来救星了，刘院长边对董玲喊道：“是小徐吗，真是他吗？”，刘院长帮我把身上的猫子全部赶开。

我呜咽的哭着。

“你是谁？到底是不是疯子？”董玲站在我面前，强忍着恐惧，问我。

“我……我……”我说不出口，掏出王八的房门钥匙。

“是疯子，没错。”董玲从刘院长的车上拿出几个创可贴，“你怎么变成这样了。”她帮我把被猫子咬伤的手上皮肤一一贴住。我脖子好疼，但我不想让她来弄。我把草帽往下扯。

“幸好我们又折回来看小王回家没有。”刘院长说道：“不然，碰不到你这样。”

我无力的说道：“别问了，我带你们找王鲲鹏。”

刘院长说道，“那快上车，带我们去找。”

“现在不行，我不能上车，我要闻出他上的士的地方……”

“你的脸上怎么全是血丝！”董玲尖叫起来，“你的眼睛呢？”

我把额头上的那层皮膜揭开一下，眼睛在里面。董玲差点昏了。

一个眼睛，两个瞳孔，才能洞悉阴阳两道。

自古便是如此。

“有双瞳的人多了，历朝历代，多得是，跟天生六指或是长尾巴一样，不是什么稀奇事情。只是，即便是有道行的双瞳者，都不会在史上留下名声。除非是像黄裳这种凡俗两界都很出色的人，才有记载。”赵一二说道：“更多的双瞳者，都和小徐一样，没有任何作为，终生默默无闻。因为，他们都没有走上学道的道路。第二个瞳孔，就长不出来。”

“我明白了。”王八说道：“怪不得，他能看见鬼，特别是这两年，他常常撞邪。原来是这样。”

“你错了。”赵一二说道“他的第二个瞳孔没长出来，又没有学过道法，应该是看不见的。他的八字有六火，燥的很，阴魂都会避这他，他火焰高，更不可能看见。”

“可是实际情况相反，他都看得见。就算是平时，他也看得见。”王八回答。

“那是因为，那个草帽人。不是他自己看见，是草帽人看见了。”

“你也看出，疯子身上的那个草帽人出来了！”王八说道。

赵一二顿了顿：“草帽人你知道他的来历吗。”

“当年我们在沙市读书，一个守门房老头，人很好，我们每次在外面喝了酒，半夜回来都给我们开门，所以我们就和这个老头很熟。经常买了酒菜在他值班室里喝酒。有一天，那个老头子请我们去他家里吃饭。他说老是吃我和疯子的不好意思。

到了他家里，就看见了他的老婆——一个在房间里带着草帽，缩在墙角阴暗处的一个老年妇女。

草帽人很瘦，安静的坐在墙角，一动不动。

那个守门房的老头，让他的女儿把他老婆，就是草帽人带到屋外，那时候天已经黑了。草帽人就坐在屋外的大树下面，月亮出来后，就移到月光下。

守门房的老头，等他老婆出去了，才敢生火做饭。估计他一家每天都是这样过的，天天晚上八九点吃饭。当时疯子就说，这个人真可怜，一天到晚只能坐在黑洞洞的屋里，到了晚上才能出去换换气。活着比死了还难受。”

赵一二听到这里，打断王八，“你们认为那个草帽人是得病了是不是？”

王八点点头。

“可是西医的说法，反而让我们更糊涂，根据症状，我查了一些书籍，说是内分泌失调引起的，身体的某个腺体出现了病变。或者还有一个说法，综合性过敏症状，病因不明。我和疯子就决定要帮她看看，用中医看。最后决定让疯子去看相关的医学书籍，疯子答应了。可是疯子看了书之后，去给那个草帽人的带脉和三焦经烧艾蒿的时候，那个草帽人病情加重了。”

赵一二说道：“哼哼，你们胆子也真大，什么都不懂，看了看书，就以为自己能干了是吧。你们这是那别人的性命在开玩笑。”

王八说道：“疯子一直为这个事情耿耿于怀。那个草帽人在被他艾蒿灸条把穴道烫了。在疯子面前哭，说自己要死了。疯子吓的够呛，不

知道该怎么办。”

“我就知道，小徐不愿意跟我学，就是有原因的”赵一二说道。

“那草帽人对疯子说，她有个秘方，有一些法门让人学习，是常人学不到的东西，很灵很隐秘的魔术，疯子只要进行某些仪式——仪式的事情是疯子后来跟我说的，开始他只说了方子的事情——疯子就能学会很多秘术，有可能治好草帽人。我没有看到那个方子，但是疯子看了。疯子看了闷了两天，没有答应。把那方子交还给了草帽人……草帽人后来就死了……他家人说的，草帽人死前，非要回老家……再后来，疯子虽然还在学习水分，但他不再对这些东西热心。甚至还开始厌恶……再后来疯子就变了，平时没事，就是在晚上开始梦游，跟那个草帽人一样的姿势坐在月亮下，晒月亮。我就知道疯子被草帽人给缠住。可是一直到现在，我都想不出能把草帽人驱赶的方法。我一直在想办法把草帽人从疯子身上驱除走。”

“你当然找不到，因为草帽人根本不会附在小徐的身上。草帽人已经死了，的确确的死了。小徐只是这件事情印象太深，他当时肯定很自责，甚至认为草帽人的死因，是他的所为，所以，他潜意识里希望草帽人不要死。这个念头多了，他的精神世界里，就会真的出现一个草帽人。”

“赵先生，你怎么知道这么多。”

“老子好歹也是医科大学出来的，八十年的学生，哪像你们读书天天混日子，我们学习很刻苦的，刚才是心理学很基本的课程理论，我当年心理学成绩很不错。”

“可是疯子那些和草帽人一样的习惯和姿势，还有他跟草帽人一样害怕光线害怕水害怕油烟，最害怕猫，和当年的草帽人一模一样。那些猫也怪，看见草帽人就咬。”

“你不相信我么，我干驱邪镇鬼十年了，我难道看不出来一个人身上有没有鬼缠着？”

——董玲离我一米远的距离，不愿意靠近我。我慢慢的走，努力搜寻空气中的气味。

气味在大路口附近没有了，我对董玲说，你把脸转过去。

董玲看向远处。我把信子伸出来，仔细的感觉，我能确定王八在这里上了的士，这里两小时内停过三辆的士，一个的士上面香水味很浓，

一个司机有狐臭。王八上的那辆的士，后厢肯定放了梨子，梨子有几个在腐烂，我闻的很清楚。

我招呼董玲，上了刘院长的车，刘院长一直在慢慢的开着车跟着我们。我把车窗打开，腐烂梨子的味道很浓，很容易在空气中感觉到。顺着路走就可以了。

刘院长踩了踩油门，车速变快。我尖叫起来，“风……我怕风……”

刘院长没有办法，只能放慢速度。这个速度没法上干道。只能在人行道边缓慢行驶，但总比我走路快多了。

董玲不敢埋怨我拖延找王八的时间。她现在怕我。只要是正常人，有那个不对我现在的模样心悸呢。

“你儿说，那个草帽人其实就是疯子自己？”王八还是不能完全相信：“他所有行为，都和草帽人一样。”

赵一二不耐烦的说道：“你记好了，跟着我学东西，不见得都是跟阴司有关。我告诉你，小徐和草帽人有相似的症状，是他的心理问题，不是他生理机能出毛病。他有心理过程障碍，草帽人如对他影响很深，严重到精神能够改变他的生理上的反应。我现在了解他了，也许那是他第一次近距离接触死亡，而且死掉的人，跟他有关系。他一定是认为自己害死了那个草帽人，听你说法，好像是他有机会治好草帽人，可是他因为某些自身原因，拒绝了。如果他一天不摆脱这个想法，他就永远会存在这个感知障碍，他的精神很敏感，命格又特殊，他能够根据自己的精神能力，完全理解草帽人所有的痛苦，并且重复草帽人的痛苦。你明白吗？”

王八听的昏头转向。他不懂心理学，谁没事去看这么无聊枯燥的东西呢。

“其实，小徐当个真正的医生也不错的。”赵一二说道：“这是他与生俱来的能力，他能感受到别人的想法和感知。有这个本身，当医生省事多了。一看病人，不用检查，就知道病人在受什么痛苦。”

王八高兴的说道：“那好，这就好办了，问题出在他自己的心理上。就好办了。”

“你说好办？”赵一二把王八斜着眼睛看着：“我曾经治好过一个胃癌晚期，让他多活了五年。可是我从没治好过一个精神分裂。”

“疯子……疯子……”王八苦笑道：“当年是谁给你起的外号……”

“小徐没疯，每个人都有多重的人格，只是大多数人的主要性格占绝对的强势，压制了其他的人格状态。你难道没有想过，突然没来由想做一些你平时认为很难堪或很不屑的事情。或是你喝醉了，说出你一直埋藏在内心深处的困扰。这都是亚人格的表现。”

“草帽人的状态，就是疯子的另一个人格。”

——“快停车，快停车。”我喊道：“退回去。”我哭起来，靠着车窗狠狠的呕吐。

刘院长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把我看着。把车熄了火。

董玲吓得不做声。

“怎么啦，小徐，干脆这样，我们先送你去医院吧。”

我开始低声呜咽。

“不行，”疯子说道：“妈的，必须得过去。”

刘院长问道：“到底怎么啦？”

“前面好大的血腥气，好多鬼在路上拦着。别开车过去，开车要出事的。”

疯子还喊：“一定得过去，不过去王八就瞎了！”

我对刘院长说道：“你儿开车，从旁边的巷子绕，我和董玲走路。”

“我为什么要听你，跟走路。我不下车！”董玲喊道。

“你要扶着我，我走不动。”

我和董玲下了车，董玲把我的胳膊扶着，拖着我走路。刘院长把路往夷陵路方向开，我告诉他从一马路绕到沿江大道等我和董玲。

二道巷子的路口到了。我停下，不敢再往前走。路上的情形太凶恶。

十几个鬼魂，都是残肢断臂的鬼魂，并排牵着，没有手的鬼魂，之间就拖着血淋淋的肠子，拦在沿江大道上。恶狠狠的盯着往来的车辆，他们在寻找，找着路边冒失的行人过马路，在观察走过车辆的司机，

是不是火焰低，霉气重，或是喝醉了酒……

有两个鬼魂看见我和董玲。

董玲把我往公路中间走去。我不愿意走，董玲狠狠把我拉着，往路中间的鬼魂拖。我喊着，但声音太小：“别去……别去……”

董玲听不见在喊她。仍旧把我往路中间拖。我看见远远一个大客车的灯光。

拦在路上的鬼魂开始激动了，有几个在格格的笑。他们很开心，总算找到人来了。他们在邀请同伴，他们想让我与董玲明年跟他们一样，站在这里等待火焰低的倒霉蛋。

董玲仍旧把我往公路中间拖。我挣扎，但也不能放手。董玲现在的力气比我大得多。

我被董玲一步一步拖着。

我和董玲从人行道走到机动车道旁边的绿化带了。和那一排鬼魂很近了。我开始狂吐，血腥味道，恶臭的血腥味猛烈的灌入我的鼻孔。

董玲面无表情，紧紧拽着我，向路中间继续走。那辆大客车已经看得见车头了。是个疲劳驾驶的司机，估计已经走了几天的318国道，刚从最后一班汽渡过来，司机现在很放松了，到了市内，他以为没有318国道那么复杂的路况。司机在打瞌睡。

我尖叫起来：“我不去，我不去。”

董玲听不到。我一个胳膊勾住了绿化带的灌木，另一个手死死拉着董玲。董玲不耐烦了，一下一下地猛拽我的胳膊。

我看见了，一个鬼魂把身上的肠子套在董玲的脖子上，正在用力拉着董玲。长长的肠子就如一条绳子，勾住董玲的意识，而我只能勉强的拉住董玲的手臂。

这情形，就如同拔河一般。

疯子在大喊：“用力！用力！”

鬼魂又来了一个，他扯住了董玲的头发，我支持不住了，胳膊被从灌木上扯脱，我手指胡乱摸索，抠住绿化带的泥土上，又抠到水泥牙子

上，我不能松手。

疯子喊道：“抓紧喽，忍一忍！”

我觉得我手指要断了。

大客车呼啸而过。把那几个鬼魂又撞得魂飞魄散。套在董玲脖子上的肠子也撞得断掉，一截一截的飞在空中。

董玲一声尖叫，喊声泯没在大客车的喇叭声中。

尖锐的喇叭声刺得我脑袋钻心的疼痛。一直疼到胸口。

旁边的几个路人在慌乱的喊道：“好险，好险，就差一步，这客车就轧死他们了……”

空中的魂魄重新又站到马路中，慢慢的，有条不紊的，一个一个牵起来，有的鬼魂，又从旁边鬼魂破烂不堪的肚子里掏出肠子，给旁边的鬼魂拉住。仍旧安静的、恶毒的看着路上的行人，车辆上的司机……

董玲清醒了，“我怎么走到这里了？我怎么走到这里了？刚才怎么回事，我怎么了……”

“快走，别耽搁。”我无力地说道：“背着我，我没力气了。”

“你老是想着你朋友，该为自己考虑一下了。”赵一二把腰间的枢机拿出来看了看，“马上子时就到，你做好准备没有？”

“做什么准备啊？”王八愕然。

“你不知道！”赵一二惊讶的说道：“你今天来找我，竟然不知道……你不是要跟我学手艺吗？”

“跟你学手艺，需要做什么准备呢？”

赵一二叹了一口气，“如果是小徐，就知道跟我拜师，要干什么事情。可是你，他妈的，什么都不知道。”

“你儿到底要我干什么？”

“你当诡道这么好学啊，你没看过武侠小说么！跟老子学手艺，就得先过我的试炼。”

“我懂很多东西，很多法术都会，还不够吗？”

“不够，当然不够，你他妈的还差得远呢，我老师当初是怎么整老子的，那个王八蛋……现在我也用这个方法整你，没办法，我们是么房，么房的规矩就比长房多。”

“我该怎么做。”王八沉声答道。

“你胆子大不大？”赵一二不等王八回答：“我看你胆子小的很，胆子小的话，就别应承我，跟我学手艺的事情，就算了。”

“胆子是可以练出来的，我试一试。”

“说的好，今天就让你试一试。”赵一二说道：“你说实话，见过鬼没有。”

“除了邱阿姨养的小鬼，我从没见过。”王八老实的回答。

“你知不知道，小徐为什么能看见你看不见的东西？”

“我一直以为是他八字问题，天生撞鬼，”王八撇了撇嘴巴，“可是你刚才说了，正好相反，他的八字是避鬼的。其实是草帽人能看见鬼。”

“那你想过没有，草帽人为什么能瞧的见。”

王八摇摇头。

“因为草帽人不是个人，”赵一二看见王八不知所措，接着说：“怎么跟你解释呢，她不是个完整意义上的人，草帽人比常人少了点东西。”

“少了什么？”

“人有三魂七魄，草帽人缺一魂一魄。”赵一二说道：“缺魂魄的人，一半在阳世，一半站在阴间。”

“这和我跟你学手艺有什么关系？”王八迟疑的问道。其实王八心里已经隐隐知道赵一二要干什么了。

“子时一开，我就收你一魄，你就什么都能看见啦。你本身的罡火就没了，跟鬼一般无异。你要凭你自己的本事，去对付纠缠你的鬼魂，特别是那些很凶的，你要当心。”

“你儿在我身边，那些鬼魂不都怕你吗……”王八刚说出口，就知道自

己说错了。赵一二就是要故意让他这样的，怎么会帮他镇鬼。

“谁说我会在你身边了，我收了你魂魄，你就从这里走，顺着沿江大道，从汽渡折到夷陵路，一直走到宝塔河的天然塔。卯时前到不了天然塔，你就给我滚蛋，别再来烦我！”

王八眼睛睁得老大：“还有这个规矩？”

“还有，”赵一二嘻嘻的笑着说：“若是你命不好，在路上被什么恶鬼凶煞给拉去了，出了什么事情，我可救不了你。我要在阴关守着，一直到天亮。你要是怕，现在后悔还来得及。”

王八想了想，“好，我试一试。”

“你到底为什么这么想学道法，你是不是跟小徐一样，受过什么刺激。说实话，你的命格太一般，不是学道法的好材料”赵一二把王八盯着：“除了你一根筋的德行，我还瞧得起。其他条件，在我眼里，一无是处。”

“我决定了。”王八说道：“从小到大，只有我不想做的事情，没有我做不好的事情。”

“嗯，这点你也不错，你脑筋还是比小徐灵光，这点的像我。那个小徐，智力太低。”赵一二长呼一口气：“就这样啦，子时到的时候，我就带你走阴。”

王八身上在轻微战栗，也许是有点害怕，也许是略微紧张。

赵一二把一个通红的知了壳子递给王八，“这个东西，是我们这派的螟蛉，别弄丢了，丢了我跟你拼命。”

王八把螟蛉紧紧捏在手心，知了壳子非金非石，坚硬的很，不知道是什么东西。

“这个东西可以帮你一次，记住了，就一次。在二道巷子那里用一次，用的时候，把《太上玄灵北斗真经》任意挑一段念就行.....你不会连《太上玄灵北斗真经》都不会背吧。”

“我会背一点。”王八心里暗自庆幸，幸亏以前做足了功课，早就通览道家典籍。

“为什么要在二道巷子用？”王八问道：“为什么别的地方不能用？”

“为什么你要问这么多为什么！老子教你手艺，就是我说了算！”赵一二故作严肃的说道：“螟蛉这东西是我这辈子吃饭的家业，我是干什么的，今天是什么时候，你把他亮出来到处跑，不是在瞎搞！”

王八被骂的没脾气。不敢做声。

“二道巷子在沿江大道的路口，大前年出了特大车祸，死了七八人，这几个人命都蛮恶，去年又在老地方拉了几个人。现在他们成群了，鬼成了群，就厉害了。他们现在就在那里等着，把路都堵死了。就等着有人上钩。你现在的本事，绝对过不去。把螟蛉拿出来吓唬他们一下。你过去了，至于其他的劫，自己打发。”

——董玲把我背着，蹒跚着在路上行走。边走边骂：“疯子你这个王八蛋，天天好吃懒做，长这么胖干嘛。”

我不好意思的说道：“对不起、对不起。”

“那些东西还跟着我们没有，你刚才说我被鬼迷住了。”董玲问道。

“没有，我们已经过了。”我连说话的力气都没了，“快到了，刘医生在前面等我们。”

董玲吃力的勉强往前磨蹭，“王哥要是出了事情，我饶不了你，是不是你把王哥说生气了，赌气找赵先生的。”

我不说话。我没力气跟她说什么。

董玲背不动我了，刘院长在前面的路口，下了车，向我们走过来。

“还有不到半个小时就子时了，如果小王要拜师学艺，就危险了。”刘院长说道：“老赵跟我说过，他当年学艺前，他老师给他出的题目就是让他七月半子时走阴，差点把他给交代（宜昌方言：完蛋）了。今天他肯定要用同样的办法对付小王。”

“王哥只是平常人，那里像赵先生这么厉害。他不出意外才怪。”董玲焦急的说着。

我没力气跟他们唠叨这些，只是轻轻说道：“走吧走吧，来不及了。”

雨窸窸窣窣的下得大了些。天空的黑云压得更低。云层中隐隐发出沉闷、绵长的轰鸣。

一群发情的野猫，蹲在路边，一齐狂叫。凄惨的猫叫声，在这个夜空中此起彼伏，空气中的气氛开始变了，变得越来越阴气森森。

董玲坐在车上，突然浑身发麻，身体在无来由的发抖。

刘院长也感觉到了这个意识中的变化。捏方向盘的手，紧了一些，刘院长的手心在微微渗出汗来，觉得方向盘有点滑溜溜的。

两个乞丐坐在路中间玩耍，在相互推搡。刘院长开的很慢，离他们还有五六米远，就停下车，把手伸出车窗，对着他们摆手。两个乞丐很知趣的走开。

刘院长继续缓慢的开着，一个橙色的皮球从马路弹过来，弹到车头的盖子上，刘院长准备去捡。

“别捡，”我提醒：“别捡，捡了会出事的。”

那个橙色的皮球继续穿过马路，继续往长江的方向滚过去，已经滚到滨江公园的草地上。那两个乞丐正在发疯的追逐，皮球滚到长江大堤的护坡，在护坡上一下一下弹着，就是不滚下去。那两个乞丐似乎觉察到了什么，不再跟着追，站在原地。

雨水越来越大，刘院长开了雨刷，可是开了一会，雨刷的晃动的越来越慢。仿佛有什么东西流到雨刷和车玻璃之间，增大了摩擦力。车内的水汽附在玻璃上，让刘院长的视线受阻，刘院长拿起抹布，在窗子上擦起来。

我把头低下，我不敢看。今天是七月半，我本来就不该出来的。街上的东西，刘院长和董玲不知道，可我都能看得见。有好多面色黝黑的野魂，正在伸出舌头舔着车前玻璃。舌头上滴着粘液，把雨刷粘在玻璃上。刘院长要把手伸出去，去探弄雨刷，“别.....别去摸.....”我呜咽的说着。

街上的阴冷气息在变重，阳世的味道慢慢细微不可闻。包括那个梨子的腐烂味道，都被雨水冲刷，变得淡了。空气中泛起尸臭和泥土的沉重气息。

他们马上就要全部出来了。

“还有十分钟，子时就到。”赵一二故意把语气放缓：“你知不知道子时之后，宜昌会变成什么样子.....”

王八勉强挤出笑容，“到这步了，你吓我，我也不会回头。”

“你以为我在吓你！”赵一二哈哈大笑：“我倒要看看你今晚到底有多大胆子！”

赵一二手招了招。几张纸钱漂浮过来。在王八面前飘着。

王八一阵战栗，知道面前有什么东西。虽然看不见，但王八心里明白的很。王八从荷包里掏出点糯米，洒在前面。几声风声戾叫，纸钱被风带到空中。

“哼哼，在我面前显摆吗？”赵一二有点不高兴。

天上的黑云沉沉的压下来。王八的耳朵里，仿佛听见无数的惨叫。那是阴间的鬼魂在阴关里面拥挤，都想快点冲到人间。

“今年的年成的确是不好，鬼都多些。你这小子，难道知道吃我们这碗饭饿不死吗？连律师都不愿意当。”

王八呆呆站着，身边的哭号声他已经听的很清楚了，用不着赵一二带他走阴，他现在就可以感受到阴魂就在附近，而且很多，非常多。

赵一二又把抠机看了看。

“时候到了，”赵一二脸色非常郑重，说话沉着：“闭眼。”

王八把眼睛闭上。赵一二用一根银针，飞快的在王八的耳垂上刺了一下，王八的耳垂滴出一滴鲜血。赵一二用个小瓶子收了。

“你的肾魄，我留下。”赵一二在念着道家的咒语，王八听不懂，这不是他以前看到过的任何道家典籍有记载的咒语。王八的耳朵生疼，刚才耳朵疼痛的时候，他感觉身上一阵寒气从脚底的涌泉穴开始顺着足少阴肾经，一直冰凉到耳朵。王八现在身上觉得轻飘飘，空荡荡的。

“这就是落魄的感觉吗。”王八内心里对自己说道。

“你可以开始了。”赵一二拍了拍王八的头顶。

王八把眼睛睁开。他再次看到的世界。是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王八的内心震撼且惊赫无比。

——雨停了，我能够感觉到雨停了。

“时间到了，来不及了。”我低声说道。

董玲喊着：“不行，王哥不能去当神棍的，他是个好律师。怎么能去干那种事情。”

董玲要开车门。

“你别出去，”我劝董玲：“至少不要这么慌慌张张的出去。现在十一点了，鬼等的就是你这种失魂落魄的人。你听不到吗，电力大楼钟楼的钟声正在响呢。”

“你在骗人，电力大楼的钟声最后一次是十点。每天都是这样！”董玲急躁的哭起来，可她马上安静，她正在聆听，“铛——铛——铛——”。电力大楼的钟声正在一声又一声的敲响。

“今天是七月半，钟楼会敲十一点的钟声。”我说道：“你不知道么？钟楼也在提醒世人，该睡觉了。”

这个城市已经属于阴间，只有不多的人还在这大街上，不识时务的游荡。他们还以为这路上的行人如往常一样呢。

刘院长的车突然熄了火，发动不起来。刘院长一遍又一遍的打火，可是发动机每次都是轰鸣几声，旋即悄然无息。我看见车外的鬼魂在往车下面钻。

三个人呆在车内，董玲在吭吭的哭泣。我蜷缩在座位上，恨不得躲到椅子的下面。刘院长掏出烟，狠狠的抽起来。

董玲不哭了，镇定下来，“我没事了，我们下车走吧。”

我把草帽完全盖在脸上，打开车门，“我闻不到王八的味道。”我接着说：“王八已经在走阴了。”

“你快带我们去找赵先生！”董玲尖声喊起来。我的草帽被一阵旋风吹掉，无数的魂灵在董玲身边飞舞，对我喊：“找啊……找啊……哈哈……荷荷……”

我向草帽跑过去，可是草帽如风筝一样，在空中飘浮着。我追不到，我还要去追。刘院长在后面把我死死抱住，“路上很多车，你别追了。”

可是在我的眼中，路上空荡荡的，没有任何车辆。

我无力的说道：“王八已经开始走阴，但我知道赵先生在那里，就在前面的路口，滨江公园对面的解放路口。这么多的阴魂全部来自于那里，那里就是阴关。赵先生在点数。是鬼说的。”

刘院长用手托住我的腋下，稳稳的向前走去。董玲在轻轻抽泣。

我的草帽没有了，我心里无比慌乱，我不能没有草帽，不能没有草帽……

路上的都是慢慢行走的魂魄。向我们的方向走过来。

有的鬼魂在地上爬，有的倒退着在走，有的身体在古怪的扭曲，还有很多叠在一起，叠了好高。他们都没有脚。他们正对着我们走过来。

鬼魂多的超出我的想象，队伍漫长，没有尽头。刘院长看不见，董玲也看不见。

我腿软了，拖在刘院长的胳膊上。

王八的眼睛睁开。

眼前的世界变了，不再是他熟悉的街道，熟悉的建筑物。星座大楼的模样变成了一座高塔。电影院变成了庙宇的形状。身边矮小的建筑，也成了古老的飞檐残壁。

无数的鬼魂从电影院和星座大厦里面钻出来。如同下水道里的老鼠，飞快的从钻到街道上，然后向城市里各个角落里窜去。

王八明白了，为什么解放路的前身叫通惠路。

王八终于如愿以偿，能够清晰的看见这些从阴间出来的鬼魂。还有很多鬼魂都从解放路口的半空中渗出来，一群一群的渗出来，出来后，急迫的魂魄，呼啸着四下飞散。但大部分的鬼魂，都是用不紧不慢的速度在沿江大道上蹒跚行走，这个队伍已经绵延了很长，王八看不见队伍的前端。

鬼魂出声的很少，集体却发出类似喘气的声音——呜——呜——，也有哭号的声音夹杂，但整个队伍，在王八看来，无比的寂静。每个鬼魂都仿佛拖着脚步在行走，其实他们的脚下都是空的。街上的雨停了，空气中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化出了浓烈诡异的灰雾，这雾气在沿江大道上漫溢，缓慢却又不可抗拒。鬼魂的队伍渐渐湮没在雾气中。王八在雾气中勉强能看到高高低低的魂魄在里面显现。雾气更大

了，把所有进入里面的魂魄全部掩盖。

赵一二拿着一个五种颜色的三角旗，站到高处，不停的挥舞着，旗帜所向，某些鬼魂们都顺着方向分流散开。

“赵先生……赵先生……”王八喊道。

赵一二不理睬他，赵一二现在面色紧张，从来没见过的紧张。从他的表情里，再也看不出一丝平时玩世不恭的神色。

“师父！”王八大声喊道。

可是赵一二不理睬他。王八明白了，赵一二现在根本就听不到。

鬼魂队伍中一些鬼魂听到了王八的声音，停下步伐，扭头朝向王八。脱离队伍，向王八走来。王八吓住了，嘴里喊着“滚！滚！”

可那几个鬼魂边走边在狞笑。

赵一二现在全神贯注，立在阴关和阳世交接的地方。两边的声音都传不到他耳中。

王八手中的螟蛉在嗡嗡的响。那几个魂魄慌慌地回到队伍中。淹没进去，找不到踪影。王八突然想起了赵一二的交待，他知道自己该干什么了。

他要在这满是鬼魂的街道，走十几里路，走到宝塔河的天然塔。

平时坐车只需要半个小时，走路需要两个小时。可现在他知道，能在天亮前走到，几乎是不可能的事情。

因为王八眼前的世界是个不熟悉的世界，连道路都完全改变，所有的建筑都已经形状扭曲，整个世界在他眼里，都是飘渺虚无的影像。他不知道这世界是否真实。

王八发现他想抬一下腿，都艰难无比，不是沉重，而是太轻飘。他走不稳。

卯时之前走到天然塔，太难了，太难了。

王八心里倔强起来，就算是走不到，也要看看自己到底能走多远。

开始吧！

王八的心念一动，还没有抬脚。就发现自己已经和身边的鬼魂一样。漂浮着前行。一下子走了好远。王八心里一阵欣喜。却又发现，自己一步都迈不动了。这个场面，自己一会会飞，一会无法动弹的场面，王八忽然想起，自己曾经经历过。在什么时候经历过呢，王八想起来了：

在梦中。

王八不知道自己现在到底是个肉身凡人，还是个魂魄。他很不习惯这个感觉。

王八凝神静气，慢慢的走起来。走得很困难。但能勉强前行。

王八正式开始失魂走阴！

走到颐环大厦——颐环大厦已经成了一个黑气弥漫的阁楼。王八看见颐环大厦下的人行道上，三个人正朝着自己的方向慢慢挪过来。

“你们来干什么！”王八对他们喊道：“疯子，董玲，快回去。别在这里。”

疯子晃了晃脑袋，好像听见王八的喊声，但随即又害怕地把头抱住。董玲神色焦急，但她看不见王八，更听不见王八的声音。

刘院长扶着疯子，一步一步对着王八挪过来，董玲在后面。

王八拦住他们，可是他们一一从王八的身体穿过，如同穿过一个立体三维的幻象一般。

连疯子都感觉不到他的存在。

“董玲！”王八转身，向董玲抓过去，“这么晚了，为什么不回家……”王八的手穿过董玲的躯体，抓了个空。王八又向疯子站过去，手刚刚触到疯子的肩膀，手指就飞快的灼烧起来。王八疼的大喊。疯子的八字有六个火，能烧鬼魂。王八开始确信自己是个鬼魂了。一个非阴非阳，带着肉身行走的魂魄，这就是走阴。

可是疯子却狂叫：“我们快走，有鬼在扼我脖子啦，我好怕，我们快去找赵师傅。”

王八喊道：“我不是鬼，我是王鲲鹏，你们别乱走！”王八想走回去，再次拦住他们。可是王八，发现自己已经无法走回头路，一步都走不

了。一道无形的墙，拦在他的面前。他看着三人，慢慢的向阴关的方向走去……

走阴的人，是不能往回走的。往前走一步就是一步。没有往后退的道理。

至少那里还有赵先生。王八略感安慰。却忘了自身的处境。

王八叫出了自己的名字。这是个致命的错误。

街道上无数的鬼魂向王八卦过来，“王鲲鹏……王鲲鹏……王鲲鹏……王鲲鹏……”每一个鬼魂突然不再动作迟缓，每一个都变得面目狰狞，白牙森森，向王八卦过来。一些身体残缺，行动迟缓的鬼魂，也在地上爬着，想王八挪过来。

王八被鬼魂们撕扯着，把王八往沿江大道的正中央拉去，王八被拉进昏暗的雾气中。雾气中的厉鬼更多，王八无法抵抗他们凶恶的攻击。每一个鬼魂都想钻进王八的身体。可是每一个都想这么做，鬼魂自己也厮打起来。打赢了的鬼魂，荷荷怪叫，把王八往怀里抱。王八不再呆呆的站着了，他念起三清咒，也参与了殴斗。

王八疯狂了，他发现自己这群鬼魂中力气最大的。只要他不停地念咒，他就力大无比。他首先把一个冲到他面前的鬼魂揪起，然后重重掼到地下，另一个冲上来，他很轻松的把那个鬼魂撕成两半。他回手一肘击，身后箍住他鬼魂的头咕噜噜的滚了好远。没有头的鬼魂在地上爬着摸索，找他的脑袋。可是无数的鬼魂在纷乱的跑动，那头颅不知道滚到那里去了。后面的鬼魂还在缓慢而又不可停滞的前行，众多的鬼魂把那个无头鬼魂压在了地下。寻找头颅的鬼魂，一眨眼的功夫，就踩的稀烂，身体融化到雾气中。

王八明白了为什么学赵一二的诡道为什么第一步就是走阴了，一个镇邪的人，首先要能有勇气去面对自己恐惧的东西。

王八愈战愈勇，鬼魂们不敢再靠前，王八面对着他们，一步一步的向后退去。王八无奈地发现，自己倒着走，比正着走，要轻松的多。王八倒退着，向路边倒退，王八想离开鬼魂的队伍。那些鬼魂，不再相互厮打了，都把他看着。王八心里不再混乱，他掏出了准备好的糯米，撒了出去。

鬼魂都尖吠着退远。追赶王八的厉鬼，大部分都惨叫着回到了队伍中，恨恨不已，雾气里面的怪叫，一声声的传出来。

王八不停的往后退。发现自己退到了江边的大堤上。

王八心想，就顺着大堤走吧，熟悉的道路已经变得面目全非。可是长江的流向，还是没改变。

王八心意已决。慢慢的走着，他忘了自己正在反身着走，因为倒着走无比顺脚。还有几个鬼魂没死心，仍旧不远不近的跟着他。其中一个缠满绷带的鬼魂离他最近，始终保持着一个人的距离。王八倒着走一步，那个连面部都缠满绷带的鬼魂就跟着走一步。可是那个鬼魂亦不敢靠近。旁边的鬼魂跃跃欲试，想饶过那个缠满绷带的鬼魂，抢进王八，却被绷带鬼咬得吱吱乱叫。飞快的跑了。

只有这一个了，好对付的多。王八心里想着。

“叔叔，”一个小男孩的声音在旁边响起：“你能帮我，把球捡过来吗？”

小孩子能够看见他。王八想着，这不奇怪。人在七岁之前，都是能看见鬼魂的。

王八却糊涂了，那有深更半夜，有小孩子在江边玩耍的，而且身边一个大人没有。他竟然忽略，今天是七月半。王八没有平时细致思考能力了。

王八向小孩的指向看去，一个橙色的皮球正漂浮在江水靠近岸边的地方。

看着小孩焦急的样子，王八被蛊惑了。他向皮球走去。

——我看见赵一二了。

刘院长也看见。他脚步加快，带着我飞快的走过路口。无数的阴魂在我们身边掠过。我强忍着害怕，赵一二就在前面，马上就没事了。我心里安慰自己。

层层叠叠、无边无际的阴魂在或快或慢的走动、飞奔、漂浮、旋转……就如同大海中的涡流。

赵一二就是这个漩涡的中心，鬼魂在他四周不远的地方移动，却没有一个能靠近他方圆几米的范围。我们和赵一二隔着路口，云集路上的鬼魂不像沿江大道上的那么安稳，都在疯狂的疾奔。我们过不去。

赵一二正在把一个旗帜往怀里收，他看见我们了。赵一二手指了指。路口狂奔的鬼魂都堆积着，留出通道，等着我们过去。我对刘院长说道：“快走，快走。”

赵一二说道：“急什么，不是有我在么。”

刘院长扶着我，董玲跟在后面，战战兢兢的过了路口。我回头看去，堆积起来的魂魄已经好高了。可他们都不敢拂逆赵一二的意见。不敢越雷池一步。下面的鬼魂被压的吱吱乱叫。

赵一二手一摆，鬼魂叠起的垛子顿时垮塌，鬼魂更刚才一样，仍旧疯狂的在道路上飞奔。

刘院长能感觉到四周的阴冷呼啸。

“老赵，这就是你以前跟我说的阴关。”

“是啊，你看我多威风。可惜每年只有这一天，他们才这么听我的。平时有这么厉害就好了。”赵一二惋惜的说道：“小徐若是肯跟我学，他十年后，应该能御众鬼，可是你这个苔……”

赵一二用手把我指着，看见我的模样，说不下去。

我抬起头，把赵一二盯着看。我不再在乎空气中刺寒的冷风吹得我皮肤刀割般的疼痛，我对着赵一二，等着赵一二说话。

“我帮不了你，别这样看着我。”赵一二冷冷的说道：

“你已经死了。”

“是的……”我叹了一口气， “我早就死了。”

“听着，你听清楚。”赵一二把我的头按住，“你的注定要在那年死掉的。小徐学了你的蛇经也没办法救你。”

我哭起来，“不是的，我不会死的，是他不肯救我。我不想死，我的儿子是傻子，没有我，谁照顾他。”

“你活了四十九岁，够本了。你还嫁了人，你还有一儿一女……人世的福分，你能享的都享了，不该享的，也享了。够了……够了……”

“我死了我儿子怎么办。”

“就算是我放在当年，我也没办法治好你。”赵一二说道：“你是蛇根，你自己清楚。”

我不说话了。慢慢的坐下来。

“王哥去那里啦！”董玲在喊着问赵一二：“你把他弄回来。”

赵一二说道：“路是他自己选的。你也改变不了。你现在能做的就是别乱跑，等着他回来。”

董玲急的跺脚，“不行，我要去找他！”

赵一二把口水蘸了蘸在手指上，“你怕不怕脏？”

董玲喊着：“我要去找王哥……”

赵一二把手指往董玲的眼皮上抹了一下。

董玲“哇”的一声惊赫的叫出声，她也看见了沿江大道上浩荡的鬼魂群。

“王哥是不是在他们中间，是不是……是不是……”

赵一二喊道：“够了，别再喊了，每个人的路都是自己选的，你别添乱。你出了事，王鲲鹏那小子更走不过去！”

我的头好疼，炸裂的疼痛。我抱着头在地上打滚。太疼了，如同一把尖刀在颅内不停的搅动。

刘院长把我抱住，“不行，我要送他去医院。”

“没必要，”赵一二冷静的说道：“他马上就好了。”

我躺倒在地上，开始抽搐，腮帮子酸酸的，我开始吐出白沫。我的脖子梗着，我缓不过气来，用手捏着自己的脖子，努力想呼吸。我头脑混乱，胸口憋闷异常，我的脚在地上拼命的踢动，鞋子都掉了。

刘院长把我扶起来，用手指甲掐我的人中。

“水……”刘院长招呼董玲：“快拿水来。”

董玲也六神无主，这时候到那里去找水去。

赵一二拿出他那瓶没喝完的酒。往我的嘴里灌进来。

火辣的酒水烧灼我的喉咙，我一阵反胃，酒倒灌到我的鼻腔，我鼻子也尖锐的疼起来。但是我的精神在这个刺激下，渐渐恢复。

我不再挣扎，慢慢的在刘院长的搀扶下，坐在地下。

我知道，这辈子都不会听到草帽人的声音了。我安静的坐着，慢慢呼吸。

身上好热，妈的，这个草帽人穿了这么多衣服在身上。虽然天空在下雨，空气湿冷。但毕竟是夏天，身上穿三四件衣服，还是热的很。

我烦躁的把身上的衣服脱下，一件又一件。我热很了。光着膀子，只穿了条内裤。让雨水淋在自己的身上。我长呼一口气，湿润的空气，在肺里周转。我啊的一声，吐出憋闷了我好长时间的浊气。

我看着身边的环境。

解放路上的湿漉漉的。树木上的叶子不停的滴下水来。

我看不到那些鬼东西了。

欣喜异常，知道缠住我的草帽人走了。我朝着赵一二，想给他磕头。

赵一二说：“别——要是给我磕头，就是我徒弟了。”

我左右为难。不知道该怎么感谢赵一二。

赵一二说道：“你能解脱出来，还是要感谢你自己。以后你就不要再想着那个人了。你要是谢我，就把蛇经的内容告诉我吧。”

我凑近赵一二的耳朵，把当年草帽人告诉我的东西一一说出来。边说边忘。

刘院长在一旁问道：“你们到底在说什么，什么蛇经，什么草帽人.....到底怎么啦？”

我心平气和，问道：“你是不是答应王八了”

“你们两个还真是两个活宝。一个拼命的要学，一个却生死（宜昌方言：极力）的不愿意学。”赵一二接着说道：“王八已经走阴了。”

“他的眼睛会不会有事，当你的徒弟，是不是会变瞎。”

“那来的事情。这事，你不学，就此了断了。你也不用担心他会瞎，更不用担心你自己。”

“哦”我开心起来，“这就好，太好了。”

董玲在一旁骂道：“你怎么这么轻松，王哥还在走阴呢。”

“相信我”我笑道“王八没事的。他没你想的那么没有用。”

“那你现在带我去找他！”董玲还在不依不饶。

“我现在什么都看不见啦。”我摆摆手，“我跟你一样，看不见那些东西了。草帽人已经走了。我可看不见走阴的王八。”

这街上到处都是鬼魂，虽然我现在看不见，但我知道。我可不想到处乱跑。

“妈的！”赵一二忽然说了声粗口。赵一二把我指着：“小王八蛋的，应该不把你这么快弄清醒。”

我把自己指着，不知道那里得罪了赵一二，“我怎么啦？”

“刚才应该多看看你的样子，妈的，蛇根很难得碰见。老子这次亏大了！”

我忍不住笑起来，王八才真是应该当赵一二的徒弟，他们对玄术的痴迷，都一般的态度。

“你儿这么有本事，还怕碰不到像草帽人这样的蛇根吗？”

“放屁！放屁！你以为蛇根这么好碰到吗？老子就见过你这个水货蛇根一次而已。知不知道蛇根有多难的遇到。你妈的小王八蛋，光告诉我蛇经有什么用，没得蛇根让老子多瞄几眼，有什么用！”

的确，草帽人这样的怪人，这世上还真难得碰见。

刘院长说道：“老赵，你说的蛇根是不是当年在学校里，我们争论过的那个事情。”

赵一二“哼哼”两声，“还是老子说的是对的吧，你现在看到真的蛇根了。刚才你和小徐在一起，应该看得很清楚了。”

“我还是不相信。这有违医学常识的。”

“那你把小徐看看，”赵一二把我的肩膀拉着，对着刘院长喊道：“你还犟，你这个什么都好，就是喜欢跟老子抬杠！”

“哪有你说的那么玄乎的，人怎么会生出蛇种。”

“到底怎么回事？”我也喊起来，我觉得加入刘院长赵一二的争论，很过瘾。

“老赵当年在学遗传学的时候，跟我抬杠，说不同的物种可以繁衍后代。这明显是违背医学的基础理论么。他说人可以生出蛇胎。”

“不是蛇胎，是蛇根。中国从古代就有蛇根的记载。你不喜欢看书，没得知识，少见多怪！”

赵一二又和刘院长吵起来了。

“医学上说的很明白了，鉴别不同动物基本特征就是，不同科的动物无法繁衍后代。古今中外这个实验做了无数次了。”

“那是你不知道而已。再说蛇根也并不是非得蛇和人交配。”

“你们倒是听听。”刘院长激动起来：“这是学医科的高材生说出来的话……”

“这是事实，你非要跟我犟。”

“你们能不能轻点声音说话？”我小心翼翼的问道。

“干你屁事！”赵一二和刘院长同时骂我。

我不说话了，干脆听着他们吵架。从他们争吵的过程中。我明白了草帽人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

草帽人是个典型的蛇根。

蝮蛇生性好淫。喜欢在妇女的晾晒在屋外的内裤上缠绵排精。若是那个孕妇，夜间忘记把自己晾在露天的内裤收回，第二天又不知道重新洗的话。穿上内裤，就会生下蛇根。当然这种情况实在是太罕见，所以蛇根在世上，很少有人见到。就算是见到了，也当做一些无法医治的症状来治疗。

蛇根的生命都很短，往往生下来就死了。活到草帽人这样几十岁的，更是少见。那草帽人一心惦念着子女，舍不得死掉，宁愿活在世上，受着无尽的痛苦，也不愿意死掉。甚至找到蛇经，想找人治好自己。蛇经在历史上失传已久，她从何得来，无法可知，想着草帽人这样的身体，能巴巴的寻找蛇经，受到的磨难，不知超出常人几万倍。

蛇根天生魂魄不全，又具备某些蛇类的生理特征。

草帽人的表现，就是如此。也是如此，蛇根死掉，也不会变成厉鬼，缠住常人。这个道理，我也听明白了。我也知道了，草帽人其实就是我自己而已。

这个完全扭曲遗传学的示例，别说是刘院长这种医生，就是一般人，又有哪个会真的相信。最多当做茶余饭后的闲谈而已。

幸好，草帽人已经走了。我吐了吐舌头，还好，我什么都舔不出来了。

赵一二和刘院长还在吵架。可是吵的内容变了。

刘院长骂道：“老子不跟你争了，你反正口才好，会日白，不然当年这么那么多二球听你日弄（宜昌方言：蛊惑），去做傻事。”

赵一二听到这句话，不跟刘院长吵了。站着不动，皱着眉头，眼光看着长江对面。这个神情，我见过，在中医院病房第一次看见他的时候，他就是这个表情。

刘院长和赵一二以前都是在北京读的大学，可是刘院长对我说过，赵一二没有毕业，就从学校跑了。当时他用的是逃字。赵一二当年到底犯了什么事情呢。我估计是打架。肯定把某个学校里他看不惯的恶棍给收拾了。以赵一二的性格来看，我的推测应该没错。而且赵一二肯定把别人伤的很惨，不然不会逃跑。可是这个事情，我总觉得还是有点圆不拢，刘院长说他口才好，很多同学都听他，这个跟他打架有必然的联系吗。

我自己的事情了结了，心情舒畅。免不了想着旁人的事情。

赵一二慢慢的说道，“小徐，每个人都有一些，不愿意提及的往事。我有，你也有。王鲲鹏也有……”

我心想，赵一二太厉害了，完全能看明白我的心思，知道我在想什么。

赵一二说道：“我要去做事了，你们别呆在这里，最好是到宝塔河等小王。”赵一二说着话，点了点酒水，给刘院长的背上画了个符。

“从夷陵路走吧，那里好走一些。”赵一二摆摆手，反身向西坝的方向走去。

“你去哪？”刘院长问道。

“你问这些干嘛？反正说了，你也不信。”赵一二的边走边说：“还有一道水门没开……”

赵一二歪歪地走着，身形隐没在夜色中，一会就看不到人影。

我突然有点可怜赵一二了，一个人孤零零的，这么多年来，是不是每天晚上都是这么形单影支。

刘院长带着我们往他的车走去，一直到了车上，都没有感觉到什么怪异。车也很快的发动。刘院长拐弯，向夷陵路的方向开去。我还以为他会直接掉头走沿江大道的。

现在子时都要过了，道路没有什么人，刘院长还是开的不快，我在车上看见了他的中华烟，不客气地抽起来，抽到第五支，车到了宝塔河。

“我们在这里等，还是进去？”我问刘院长。

天然塔在纸厂里面，现在纸厂倒闭，空荡荡的，留了个门房，只是个摆设，栅栏门都虚掩的。我们商量一会，下车，走进了纸厂。穿过纸厂的厂区，到了河边。

天然塔就在矗在江岸上，离江水近的很。

天色黑黑，长江悠长，看着这个宝塔立在江边，在这个时间。我心里莫名一阵酸胀的感觉涌上来。既不是伤感也不是害怕，而是一种类似于柔软激动的情绪，没来由的弥漫住我的思维。

董玲也不闹了，安静的坐在宝塔边的石座上，靠着抬宝塔的夜叉，看样子是要睡了。

我却没有睡意，和刘院长有一根无一根的抽烟。

“刘院长，你能说说你们当年到底发生了什么吗？”我问道：“赵先生，

是不是有过很伤心的往事，我看见他两次，都很不开心的样子，肯定是想起了什么？”

“你怎么知道，我了解他的事情。”

“你们当年读书肯定是好朋友撒。我看见你家的相册，都是你和赵先生，还有陈阿姨的合影。你们关系当初一定非常的要好。而且……”我偏了偏脑袋，“赵先生两次不高兴，都是和你吵架之后。都是你说了什么，才让赵先生很难过的。”

“没想到，你对赵建国这么好奇。”刘院长说道：“可是你又不跟他学手艺，你若是问他自己，不是更好。”

“赵建国！”我吃惊的说道：“赵先生的俗名是赵建国。这名字好土。”我呵呵的笑起来。

“他失踪了四五年，我找他的时候，到处在长阳问赵建国的名字，没人知道。后来我又去长阳，听长阳的同行说西坪出了个姓赵的高人，又会治病，又会镇邪。我想着有可能是老赵，去碰碰运气。到了西坪一个山顶上的小村子里，看见他开的诊所，再问旁人，才知道已经在长阳大名鼎鼎的赵一二赵先生，就我的老同学，好朋友——赵建国。”

刘院长找了赵一二四五年！他们当年的关系，看来真是非常的铁。我在读书的时候，也有几个自认为关系很融洽的同学，现在他们都在湖北其他的城市，毕业几年了，我都没去看过他们一次。振哥结婚我都没去。

“赵先生是因为打架才退学的吗？”我把我的想法说出来。

“他当年的确喜欢打架，不过他打了人，谁都不敢找他的麻烦。替他挡灾的人多了去。他是学生会的干部，预备党员，学业非常出色，北京好几个医院都找我们系的主任，点名要他毕业后分配过去。其实当时他已经不是学生了，他的已经在学校的附属医院，开始挂号坐诊。甚至在没拿到从业资格的情况下，参与了好几次外科手术。只不过学校不敢宣传而已。但他的专长还是内科。他擅长临床诊断，他自学了中医，根本对学校的中医课程不屑于顾，说学校教的中医从根本就错了。”

刘院长这么说，我可不吃惊。中医的理论基础和西医完全是两码事，用西医的套路诠释中医，当然是挂羊头卖狗肉。中医的理论，在现代

的科学环境下，无法找出合理的解释。比方中医的基础，经脉学说，在西医的解剖学上，完全就是毫无依据，空中楼阁。至于中西医结合，那更是扯淡。两个完全不同基础的学说，能糅合在一起吗？所以这世上，若是那个医生说他能结合中医西医，肯定是吹牛皮。

这个道理，连我都懂，赵一二当然知道。

“赵先生是因为质疑学校的教学方式，才被学校赶出来的吗？”

“不是不是，你问这么多干嘛！你自己去问老赵去！”刘院长激动起来，很不耐烦。

我更能肯定，刘院长和赵一二当年的退学遭遇，有很大的联系。

我不说话了，把烟狠狠地抽着。刘院长会跟我说的，他憋了这么久，应该会对我说的。

刘院长把手中烟头抛掉，对我说：“今天跟你讲的事情，你听过就算了，别到处乱说。”

“这个事情，是你和赵先生都不愿意面对的事情吗？”我知道刘院长要说了，可还是忍不住多嘴。

“这是我们这一代人，都不愿意提及的经历……”刘院长说道：“具体的事情我就不多说了，我只说说我和赵建国有关的事情。”

我安静的听刘院长的诉说：

“从安阳的火车站开始说吧……”

王八看见小男孩期盼地把他看着，眼光巴巴的。对小男孩说道：“你离水远点。我帮你去捡球。”

那个绷带鬼突然发恶，扑向王八，王八向它踢了一脚。那绷带鬼，滚到一边，一时不敢上前。

小男孩焦急说“叔叔，我要球，我要球……”

王八呵呵的说：“我现在就去帮你捡，你妈妈在那，我把球捡了，你就快去找你妈妈，我没时间帮你找她了，这里很危险，到处都是……”

小男孩忽然喊道：“叔叔你看，我妈妈来了。”

王八果然看见二三十米开外，一个妇女急匆匆的走过来。

王八心里宽松，走进江水，够着身子去捞皮球。可是手在水上一荡，皮球却飘得远了些。

小男孩在哭了，“我要球，我的球……”

王八叹口气，把裤子往上卷了卷，又往江水中走了两步。

绷带鬼看见王八走进水里了，兴奋起来，疯狂抢到王八跟前。王八一拳，把它弹开好远。绷带鬼叽叽的叫着。

王八翻过身，又往水中走了两步，水漫过大腿了，裤子都打湿。王八这次够到了皮球。心里高兴，回头对着江岸，喊道：“恩，我帮你捡到啦……噢……”

岸边的小男孩和他的妈妈都看不到踪影。

王八终于醒悟。

可是晚了，江水一阵哗啦作响。好几个胳膊从江水中伸出来，有的扯住王八的胳膊，有的勾住王八的脖子。

王八猝不及防，被拉进江水。

王八一下就被拉到江水的深处。脚探不到水底。慌乱中，咕噜噜喝了好几口江水。

江水中的水鬼，把王八纠缠起来。江水中寂静无声。水鬼把王八的身体死死抱住。王八往水下沉去。

王八水性很好，自小在长江里游泳。虽然沉到水里，并不慌乱。他从小能在水里憋气，常常抱着石头在江水里呆几分钟。

可是王八身上纠缠的水鬼太多。王八嘴里不能念出任何咒语来救命了，他试了试用心默念避水咒，发现这个办法并不可行。

王八一点一点地抠开胸前的一个手指。手指滑腻腻的。恨不得用嘴去咬。

王八的腿突然被一个东西纠缠住，猛的往深水的地方带过去。江水变

得十分的沉重。压在王八身体的四周。

王八开始无法抑制地喝水。王八在意识泯灭的最后一刻，想起了赵一二给他的蜈蚣，他脑袋里闪过一个念头：自己马上就淹死在这里，赵一二的蜈蚣怎么办，赵一二是不是会很失望。

那个蜈蚣就在这时候开始发光。

虽然在漆黑的水中，即便是王八闭着眼睛，仍能够感知到这个知了壳子映出的红光。

水鬼都慌忙的松开王八的身体。如同触电一般松开。

这个过程一直都是静谧无比。

王八脚底在江底的蹬了一下，身体慢慢往水面浮上去。过程实在是太漫长，王八觉得自己的已经憋不住气了。在王八绝望的时候，他的头顶冒出水面。

王八手划着水面，踩着水。他摇摇头，忽然感觉到了恐惧，这个恐惧感来的太迟了。竟然延迟了这么长时间，王八的思维在刚才，一直都空白的，直到现在，才意识到害怕。

为什么会这样？为什么自己的反应如此迟钝。王八脑袋里混乱的狠，自己对危险的反应已经太慢了。王八到第二天回忆的时候，才能想明白：少了肾魄的他，怎么可能还和从前一样灵活。

王八凭着本能，慢慢地往岸边游过去。

王八边游泳，心里的寒意开始凶猛的溢到四肢，在这个仿佛深渊般的江水中，到底有什么恐怖的鬼怪，在伺机等着机会，把他再一次抓住。也许就在下一刻，自己的小腿就会被一个凶猛，但又不知道倒是什么形状的东西，狠狠扯住。把他往无底的深渊扯下去……

王八想到这里，一股寒意，充溢全身。甚至小腿因为恐怖太甚，酸麻的感觉转变成为了痉挛。

江水冷的彻骨。王八奋力用手臂划着水面。可是和梦中一样，无论他怎么使力，王八总觉得自己的身体并没有前进半分。

王八回转身，把身上的那个知了壳子拿到手中，勉力举起来。虽然他思维混乱，也知道，蜈蚣是辟邪的法器了。蜈蚣在王八的手中抬出水

面。红光变得亮了一些。把附近的江面照的清清楚楚。可是王八非常后悔看到眼前的场景，恨不得把眼睛闭住，但眼皮子不听王八的指挥，盖不下来。王八心里无聊冒起一个念头：怪不得疯子，不愿意学赵一二的手艺。

谁愿意看见类似的场面呢。

这个场面，比刚才更让王八惊赫！

王八的视线所到的江水。全部漂浮着水大棒（宜昌方言：江水中的浮尸），在红光的照射下，层层叠叠的浮尸，拥挤在江水中，光线范围之外，也模模糊糊的看见无穷无尽的物体在江水里沉浮，都是浮尸——全是浮尸，绵延不绝，把长江完全充斥。这些浮尸，不再如刚才一样凶恶，都静静的漂浮在水面上、沉在水面下。无声无息，有的还在慢慢的随着水势的流动缓慢旋转翻滚。

离王八最近的，赫然就是骗他下水的小男孩，仰躺在水面上。

小男孩的一只手蜷曲在身前，手指僵硬的半弯曲着。面部没有腐烂。两眼紧闭，嘴巴张的老大，白惨惨的脸庞还显露着临死前的恐惧。江水一荡一荡，小男孩的头发夹杂一些破烂的碎塑料袋子，随着江水晃动。王八忍不住仔细看着那个小男孩的尸体，他实在是无法控制自己的目光。

王八仔细的看着，小男孩尸体的嘴巴，里面的还能模糊的看见有些泥沙，嘴唇有一丁点惨淡的红褐色。

王八盯着小男孩看着，心里想到：他是不是在江边玩耍，失足落水呢。王八想着这个无稽的问题。眼睛还是悲悯的看着男孩的煞白的脸部，尸体的脸有点发胀，在红光的照映下，无比凄惨。

小男孩的眼睛突然睁开，望着王八，虽然他的脸庞朝向天空，但王八能感觉到尸体的眼神对着自己。

“叔叔，我要皮球……”小男孩吐出嘴里的泥沙，旋即格格的笑起来。

王八狂叫起来，翻转身，发疯的往岸边游去。

这次王八能游动了，扑腾几下，离岸边只有六七米的距离。王八仰起头，看着岸边，计算着自己还要游几下，才能够到江岸的护堤。

王八的心沉了下去。

那个全身裹缠着绷带的厉鬼，正站在岸边，绷带微微抖动，嘴里格格作响，等着王八……

——“安阳火车站？”我不禁好奇的问道：“你们在北京读书，为什么又跑到安阳的火车站去了？”

“我不想说太多，我只能告诉你赵建国失踪之前，我见过他最后一面的情形。”刘院长说道：“有一些事情，我这辈子都不想提起，我给你说的，还在我能接受的范围之内。”

“为什么，刘医生，赵先生的事情你也参与在里面吗？”

“当年的事情，有谁没有参与呢……”刘院长马上改变了话锋，我也看到了他类似赵一二的深邃目光：

十二年前的六月二十九日。刘院长能够清晰的记得这个日期。

河南省安阳火车站是跟非常的大大的中转站。安阳位于河南河北交界处，在华北地区是仅次于郑州和石家庄的铁路交通枢纽。

火车站货车车皮的调度场，是个非常大的场地，几百个车皮停在这里，到处是交集的铁轨。一边伸向城市，一边伸向远方，没入天际。

赵建国在一节车皮闷罐里等了一天了。时间已到傍晚，他在几百个车皮中，选择了任意选择了一个，无聊的躺在里面。抽着闷烟。

赵建国穿着的牛仔裤和旅游鞋，还有白色的衬衣，留着长头发。这在当时是很时髦的打扮。只有家境较好的学生，才能如此考究的打扮。赵一二是个很注意形象的人，他不屑于穿在学生中流行的回力球鞋。

可是赵建国现在身上肮脏不堪。他面色暗黑，目光呆滞。

赵建国看见远远的走来了两个人，从铁路边的农田走过来。他警觉起来，躲在一个车皮后面，悄悄的看着来人。

他看清了来人。闪身出来，对着陈云和刘忠智招手。

陈云看见赵建国，飞快的跑过来。扑上去和赵建国抱在一起。刘忠智在后面慢慢走着，让他们有更多的时间亲近。

赵建国和陈云抱了一会，对着走过来的刘忠智，急切的问道：“有吃的没有？”

刘忠智从背后的背包里掏出面包和健力宝。

赵建国还没等刘忠智的胳膊伸直，就把面包抢过来，飞快的撕开包装，往嘴里狠狠塞着。吃的太急。噎住了，咳嗽起来。陈云拿过健力宝，打开了，递给赵建国。

赵建国，喝了一口饮料，却噎的更厉害。蹲下去，使劲吞咽好久，才勉强能站起来，面色通红。

赵建国又喝了两口饮料，才再啃面包，吃的慢了些。

陈云和刘忠智等看着他吃东西。等着他吃完。

赵建国吃了一个，手向刘忠智伸去，刘忠智又递了面包。

赵建国吃了第二个，才开口说话：“你们都还好么？”

“我们没事。”

赵建国嘴里还在咀嚼，“那就好，那就好。”

“好什么好！”刘忠智狠狠说道：“你以后怎么办？你说说看，你怎么办……当初叫你别去，别去。你他妈的就是不听我的。现在弄成这样，你开心啦？”

“你别跟我来这套！你们没资格说我。”赵建国激动起来：“如果不去，我这辈子都会后悔。”

“你们已经折腾了几个月了，为什么还不罢休呢？”刘忠智痛心的说道，“非要把事情闹的不可收拾。你们才甘心吗？”

“你他妈的，别在我面前做出这个样子。你脑袋里只有你自己，你有想过我们的国家吗？”

“是的，是的，我只在乎我身边的人，可是你呢，你狗日的连身边的人都不在乎！一个连亲人朋友都能放弃的人，凭什么谈论为国为民！现在你看到啦，你们连累了多少人！”

“住嘴！”赵建国喊道：“我没错……我没错……付出代价是必要的……”赵建国的声音小了点。

“放你妈的屁！”刘忠智骂道：“你现在在说什么，当初你在礼堂里演

讲，可不是这么说的。你个狗日的净他妈的骗人！有本事你别跑撒！有本事别躲在这里撒。”

刘忠智暴跳如雷，指着赵建国的鼻子大骂。

“我至少比你强！”赵建国把手中的健力宝瓶子狠狠砸向刘忠智，“你他妈的只会做缩头乌龟！”

陈云在一旁大喊道：“你们别吵了！求求你们了。”

两个大男人安静点了。

“你爹到学校来找过你了。”刘忠智小声说。

“什么……”赵建国说道：“他来干什么，跟他有什么关系……”

“你还知道惦记你爹啊，你不是说付出代价是必然的撒”

“我爹怎么啦！”赵建国慌了。

“你惹了这么大的祸，还瞒得住他么。他已经不是县卫生局局长了，他呆不下去了。可他巴巴的从长阳来找你，就是担心你出事。”

赵建国愣住了，神色慌乱，双手在自己的身上乱摸。摸出个烟盒子，却已经空了。

刘建国从兜里掏出一包烟递过去。

赵建国抽出烟，用火柴点，可手抖得厉害，半天点不燃。

“我爹会理解我的。”赵建国说道。

“你别自己安慰自己了，你说我只在意身边的人，你倒是高尚。你高尚……你高尚……你为别人想过没有，你爹为了你，连公职都丢了。”刘忠智又激动起来：“还有小云，她怎么办？”

“你别说了，你不要说！”陈云哭起来。

“我想了，云云跟我一起走，大不了找个偏僻地方，躲几年，再到我老家的山上当个代课老师也没什么。”

刘忠智抢上前去，一拳把赵建国抡倒在地。

“你要一个研究生跟你去当代课老师！”刘忠智对着地下的赵建国狂喊：“小云已经考起研究生了！你这个只会为自己着想的王八蛋！你他妈的是不是临死都要拉个垫背的！”

陈云把刘忠智掀开，“我愿意跟着建国走，智哥哥……”

“你现在怎么跟着他走，你怎么走……”刘忠智激动过甚，哭起来，说话也结结巴巴：“你……现在……的……现在的……情况……怎么跟他去到处跑……”

赵建国站起来，对着陈云欣喜的说道：“云云，你考起啦，哈哈，你考起啦。”

“现在说这个有什么用，她现在读不成了。”刘忠智隔着陈云，又踢了赵建国一脚，“学校要开除她了。”

“你们不是跟学校承诺了，退出了吗？”

“你现在怎么不骂我们背叛你啦，怎么不说我们和你的理想背道而驰啦，怎么不说我们是没骨气的窝囊废啦……”

“学校还是把你们卖了？”赵建国说道：“老子要去打死那个姓周的王八蛋，狗日的说话不算数！”

“周院长是个好人，你别侮辱他！”刘忠智说道：“他一直维护我们，不仅是我和云云，他到现在都在替你解释，说你是一时冲动……”

“那小云怎么不去读书……”

“你他妈的这个王八蛋，你……”刘忠智又要从过去打赵建国了。

陈云要跪下来了：“别说……别说……”

“不，我要说。”刘忠智喊道：“赵建国你这个混蛋，你自己做过什么，你自己都忘了吗？”

“到底怎么了……到底怎么了……”赵建国声音软了。

“云云已经退学了，她不读研究生了，她为了你，什么都放弃了。她一个女孩子，现在的情况已经不可能再去读书了。”

赵建国愣在那里，不说话。就这么呆呆的站着，脸上不知道显出什么

表情。

“郑卫星跟我有交情，他女朋友是护士，你们可以去找他……”

刘忠智把手高高的抬起，赵建国下意识的躲了躲。

“我不打你……”刘忠智高抬的手，慢慢放下来，“你以为我要打你是不是，这样你就可以做出个英雄主义的样子，装逼很痛苦，装逼迫不得已，装逼很伟大……不不不……我不打你，打了你，我的手会脏……”刘忠智笑起来，笑声比哭的还难听。

“云云，我说的没错吧，他就是这种人，你觉得你的坚持值得吗？他还骂我们没骨气，临阵脱逃，背叛他呢……”刘忠智挽起陈云，“我们走吧，就当做个王八蛋从来没有出现过。”

陈云哭着对赵建国说道：“不要紧的，建国，我不要紧的，我们到你老家的山上去。”

赵建国不说话。拼命地眨巴自己的眼睛。

“走吧……走吧”刘忠智看都不看赵建国一眼，“我们走吧。”

“赵建国！”陈云突然大吼：“你是不是真的这么想的？”

赵建国还是一言不发，突然蹲下来，把脸捂住。

“赵建国！我再问你一遍！你是不是真的要我去找郑卫星！”陈云挣脱刘忠智的手，冲到赵建国面前：“你再说一遍我听听。”

赵建国蹲在地上，喊道：“别问我，别问我，我不知道，我什么都不知道……”

陈云不哭了，“智哥哥，你是对的，我们走吧。”翻身走去。刘忠智啐了赵建国一口。也走了。

两人走了十几米远，赵建国忽然喊道：“忠智，你会帮我照顾云云的……是不是？”

刘忠智站住不动了，但仍然把背心对着赵建国，“你是谁，我不认识你，我不愿意跟我不认识的人说话。”

“你当初就喜欢云云是不是？你还恨我先你一步，抢先对云云摊牌是

不是，你恨我，你恨我横刀夺爱，是不是……”

刘忠智不理睬赵建国了，走快几步，追上陈云，把陈云扶着：“你说他是个人，还是条狗啊？”

陈云破涕为笑：“这里好像只有我们两个人是人呢。智哥哥。你说的那个啊，我看不见。”

赵建国看着陈云和刘忠智走远，一直看到他们走进苍茫的夜色中。

隔了好久，一声高亢又凄厉的哭喊，才在夜空中响起。

刘院长把话讲完了。

我眼睛睁得老大。半天回不过神来。

我看着刘院长肥肥白白的样子，一副官相，一看就是久经官场的老油条。可是他说出的故事——我倒是宁愿相信是故事，却无法接受，我无法接受如此震撼我心灵的兄弟之情。

我想起王八了，王八这么多年来，对我如何，在我脑海里一一晃过。可是我竟然还骂他，骂他出卖我，为了一个石础出卖我。王八的内心之难过，也许就如刘忠智当年一般吧。

我把董玲看了看。董玲现在已经靠着扛塔夜叉睡着了。

我微微笑了笑，妈的，我他妈的以前到底在想些什么！

我对刘院长说道：“我要去找王八去了，董玲就交给你照顾。”

“没事，我天生就是被人托付的对象，我习惯了。”

我想起了陈阿姨臃肿，坐在麻将馆打牌的样子，笑起来。刘院长其实蛮会开玩笑么。

“你小心点，你好像看不见那些东西了，会不会有事？”刘院长在身后问我。

我摆摆手，“可是赵先生也说了，我八字有六火，妖魔鬼怪都怕我呢。”

我现在心情激动，勇气非凡。

王八，老子来了，你要撑住啊。

王八撑不住了。

他能感觉到身后无数的溺水尸体在向他挤过来。可是他又不能游上岸。

王八越来越累。力气马上就要耗尽。

王八的腰部又被一个水鬼给横抱住，他再也没有力气反抗了。眼前一黑，无助的往水下沉去。

在昏迷之前，王八听到了一声无比尖锐的叫声。然后什么都不知道了。

七月半的子时之后，一个缺了魂魄、熄了罡火的大活人，在鬼魂看来，无比珍贵。都想抢进王八的肉身，借尸还魂，在阳世多逗留几天，为了这区区几天，即便是坏了王八的性命也在所不惜。

王八已经在水中昏迷，诸多的水鬼，抢夺着王八，王八的身体被拱出水面。

缠满绷带的鬼魂，看见王八的肉身，即将被水鬼抢去。在江边尖锐的叫喊。喊声引来几个从陆上行走的孤魂。这几个孤魂，看见王八了，都顾不得阴世的水界，扑到水中与水鬼争抢。

赵一二现在郁闷的很，犹豫不决。

老天爷怎么老是和他作对，连找个徒弟，都不省心。明明看中了徐云风的资质还行，却是个胆小鬼。倒是王鲲鹏一门心思的想跟他学，也只是空抱一腔热情。诡道总不能失传在自己的手中，可是金仲的德行，实在太差，比他师父还混蛋。把螟蛉交给金仲……赵一二摇了摇头：那还不如失传算了。

赵一二已经进三十五岁，满了三十六的实岁，就没法把螟蛉交出去了。可是，王鲲鹏这小子实在是太差劲，才走了几步，就被大河的水鬼给拉下去。若是徐云风，那水鬼现在估计手都烧没了。赵一二一想到这里，就烦躁起来。怨恨自己的命数，当个神棍都当不好。连徒弟都弄不来一个接班。

赵一二刚才看见长江下游的水面红光闪了闪（赵一二现在镇江阁下游半里，王八在一马路江边，其实不算远），就知道王八被扯进水里不

说，嘱咐他到二道巷子再使用的蜈蚣，也早早的掏出来。这就算了，可是看样子，王八拿出了蜈蚣也没有上岸，仍然没有摆脱水鬼。

这么差火（宜昌方言：水平低）的人，干脆算了，放弃算了。这次让他受点惊吓，以后就死了求道的心吧。

赵一二打算交代水猴子，让他去保王八的命去，再拖下去，王八可真被水鬼拉死了。

可是赵一二停止了这个打算，他看见了下游的江面又红一下。赵一二笑了笑，这死脑筋，又把蜈蚣拿出来用了一次，总算是还没傻到底。

当年老师对赵一二也是说，蜈蚣只能用一次，可是赵一二走在洛阳桥上，从头到尾都拿着蜈蚣驱鬼，根本就没把老师的话听进去。完了，被老师一顿好骂，他当时就翻脸跟老师对骂，不用蜈蚣，不就是想害死老子么！

王八是被绷带鬼的喊声给叫醒的。他一醒，就发现自己被一群浮尸给挤在上面，密密麻麻的浮尸，明明是僵硬的手臂，却在刚才那么灵活，把他狠狠揪住。浮尸还在水里滚动，自己随时有可能再沉下去。

王八想着，看来自己不是吃这碗饭的料，先把命保住吧，想到这里，就把蜈蚣又拿出来用了一次。昏迷片刻前，他都应该想到这点的，可是被水鬼拉下去，折腾一会，才想的起来。头脑里反应这么还真应了失魂落魄这句话。

蜈蚣闪了闪，水里的尸体飘开去。王八看见那个岸上的绷带鬼也连忙退后。王八走上江边的护堤。惊魂未定的王八，两腿一软，坐在护堤的斜坡上。看着江水。

刚才的浮尸，全部在江水中直立起来。一些身体腐烂严重的尸体，暴露在空气中，带着江水的腥气，恶臭无比。王八看着这些尸体，慢慢的往江中退去，又慢慢的没入江水之中。

王八休息了一会，没有发觉什么异样。心里想着，看样子还有机会，继续走阴。但是不能再使用蜈蚣，不然赵一二肯定会生气，就算是走到宝塔河，也不会答应教自己手艺。

王八想到这里，心里突然一紧，刚才浪费的时间太多，现在可没时间休息，要快点走路。

王八看着那个不远处，满身缠着绷带的鬼魂，心里盘算，该怎么摆脱

这个死死纠缠的鬼魂呢。

王八不敢走在江边了，穿过滨江公园的草坪，又到了马路边的人行道上。

浩浩荡荡的鬼魂队伍已经消失，现在已经是丑时，所有的鬼魂早已消散在夜空下每一个角落。

王八身体轻飘飘的往宝塔河方向走着。眼前的道路，和道路上的树木，虽然都看得见，但却又模模糊糊的，并不真切。走到海事局这个地方，明明一个电线杆子和一个垃圾桶在前面，王八想从垃圾桶旁边绕过去，可是走了好多遍，都被垃圾桶给挡住。王八费了半天劲才明白，自己的现在看到的一切现实世界的事物，都是这么虚幻而模糊的，并不能完全感知明确。恰好相反的是，街上的鬼魂，他倒是看得真真切切，无比清晰。

王八停住了，他看见了二道巷子路口的沿江大道。一溜的残肢断臂鬼魂，牵着，把马路拦着。王八过不去了。

王八看着马路延伸的方向，国酒大厦，已经变成了一个吊满灵符的长生树——无比巨大的长生树。对面未竣工，只修了裙楼的供销大楼，成了个青铜巨鼎的模样。看来这里的确是个好地方，在阴间都是风水宝地。

王八没时间去打量这阴间的堪輿。他要想办法，走过二道巷子的路口。

其实他多看看阴间的堪輿该多好，就算是当不了赵一二的徒弟，他把沿江的风水地都给看一遍，过几年，随便买个房子，都能在几年内赚十几万。

二道巷子路口的厉鬼，还没有死心，今晚他们一无所获。本来拉了两个冒失的男女，却在最后关头，让他们跑了。

现在他们看见了王八。几个鬼魂又开始激动起来。等着王八走过来。有几个兴冲冲的去找车去了。

王八硬着头皮继续走着。这一关，他完全没有信心走过去。刚才在河里的遭遇，让他沮丧无比，走阴比他想的要艰难百倍。

但王八还是得走，慢慢的向前走去。那些厉鬼越来越近，看的越来越清楚。一个半边脸皮都没有的恶鬼，把王八盯着看，另一半脸挂着微

笑，半边没有脸皮遮盖的牙齿，即使在黑夜里，也看得出来闪闪发亮。

开着单位面包车的余洋，在夷陵路和胜利四路的十字路口等红灯，嘴里骂着，“搞个什么电子眼，深更半夜的，还要等红灯……”

面包车后座的同事也都附和地骂起来。今天公司同事聚餐，在果园路原味吃的饭。大家都喝得醉醺醺的。只有余洋喝的少点，就让他开车。

余洋突然心血来潮，“我们干脆到陶朱路再去喝酒吧，今天发工资，不喝好不罢休。”

后面的同事都高声叫好，余洋方向盘一转，车头右转，顺着胜利四路开往沿江大道。车开到沿江大道路口了，余洋下意识的又往右拐。虽然他也喝醉了，但还是比较清醒地知道车往右拐不会被拍照。

王八脑袋昏昏沉沉，想饶过拦着路面的群鬼，可是他失去了方向感，竟然想横穿马路，从另一边绕过去。他走到一半，忽然看见那些鬼魂已经围到了他四周，不停的在他身边舞蹈，无比的开心。王八被感染了，也开心起来。心情舒畅多。王八的身体跃跃欲试，也想加入其中。可是眼前一片光亮。光亮后的黑影，无比迅速地向自己靠近。

是车灯。王八清醒了。王八在一瞬间，发现了自己的处境。他孤零零的站在马路中间。路上一个人都没有。面前的车，已经只有两三米远了。王八没有任何反应。心里暗道：不好！

余洋在撞到人之前的那一刻，也清醒了，脑袋血液里的酒精仿佛在那一霎全部消逝。但余洋也来不及了。余洋狠狠的把方向盘一歪，却忘了踩刹车。车身在偏离车道之前，还是把前面的人给撞倒。余洋在车撞到路边的大树之前，还在用眼睛的余光查看，撞倒是个什么样的人。

面包车前部被大树顶的深深的凹进去。

方向盘凶猛地戳进余洋的胸口，余洋开始大口大口的吐血，车门开了。余洋的脑袋顺势偏下来，脑袋以不可思议的方式吊在肩膀下，余洋的意识开始模糊，但他还是睁大眼睛，看着自己撞到的那个人。那个人竟然站起来了，浑身绷带。

作为人的余洋，最后的意识，就是一丝疑惑。

余洋，慢慢的站起来，开始很慢，但是有人在旁边帮他，帮他的人有两个，一左一右的把他的胳膊挽起。慢慢的飘到马路中间，余洋知道自己该做什么了，他也把两旁的胳膊拽紧，一起飘到马路上，和新同伴，把马路拦起来……

王八还是孤零零的站在路中间。生死一线的后怕，让王八呆了。他明明感觉到面包车已经撞到了他的身体，可是他只是往后微微退了一步。但是那个浑身缠满绷带了鬼魂，瞬间站在自己之前，隔住了面包车猛烈的撞击。

王八懵了。王八把自己的头发抓住，狠命的摇晃，好像这样，他的大脑会恢复清醒一般。

缠满绷带的鬼魂，悠悠的站起来，拉着王八，继续前行。王八已经没有自主意识，被绷带鬼魂牵引着行走。走到了拦着马路的那群鬼魂前面。

王八连害怕都已忘记。

绷带鬼魂和王八静静的站在拦路鬼前。站了片刻。

拦路鬼中的两个把手松开。留出空隙。王八和绷带鬼魂走了过去。

一直走过胜利四路路口。王八仍然没有从刚才惊心动魄的过程里解脱出来。路上尖啸的救护车鸣声，让他略微恢复点清醒。

“你是谁？”王八问着绷带鬼魂，“是赵先生指派你的吗？”

绷带鬼魂想出声，可是发出来的只是一声尖锐的叫喊。

继续走吧，王八想着，但还是回头看了看。王八看见了那一排拦路的恶鬼，其中一个正在用跟他一样疑惑的眼神，把他也望着……

九码头的仍然是人声鼎沸，王八心里平静多了。看着路边的成片的酒桌，王八心里有了归附感。虽然看见的众人，都是和自己素不相识，但王八看着他们，却十分的亲切。

是啊，当一个专业的神棍，要承担多大的痛苦啊。这不是用孤独寂寞一句能概括的感觉。

王八内心感慨：明明是个活人，却要身处于阴世间的鬼魂之中。这份孤独感，远远比恐惧来的要更让人难受。王八非常理解疯子为什么宁

愿潦倒，也不愿意吃这碗饭了。

王八想到这里，猛的自己说道：不行，不能后悔，我一定要做到.....

王八边走边看，发现好多酒桌上，喝酒划拳，大声吆喝的食客之中，总有几个，根本不是人。可喝酒的活人，并不知道。

那些夹杂在活人中的酒鬼，贪婪的吃着菜肴，也是兴奋异常。有一个鬼魂，够着身子去夹菜，眼睛珠子掉进火锅里都不知道。身旁的一个活人，已喝的醉醺醺的，从火锅里用勺子捞出那个眼珠子，当成肉圆子，喂在嘴边，一口一口慢慢吃着，最后一口全塞进嘴中。

王八看不下去了。加快步伐。继续走着。

港务局到了。成堆成堆的磷矿，如同小山般。磷矿堆散出一阵又一阵的血腥味道，里面传出喊声：“救我出来，求求你啦，救我出来。”

王八开始还能狠下心，不去听。可是王八还是忍不住了。跑到磷矿堆跟前，去抓那些伸出来的手臂。用力拽，绷带鬼魂又在尖叫了，王八看见磷矿堆上面的石头在开始滚落下来。

王八想把手抽出来，逃掉。可是磷矿堆里的手，死死的把他拉着，王八挣不脱。

绷带鬼魂扑到磷矿堆伸出的手臂上，狠狠咬着。王八提着半截手臂，跑了开去。磷矿石堆垮了，把绷带鬼魂埋住。

王八看着还攥着自己手掌的半截手臂，手臂从小臂的中段断裂，血淋漓。可是流出来的不是鲜血，而是黑水。

王八远远离开磷矿石堆，走了几步，又看见那个绷带鬼魂走到了自己身边。

“你到底是谁.....”王八问道。

我飞快地从宝塔河往回走，顺着夷陵路走，我边走边到处看。我希望我能感觉到王八出来。

我不能肯定我能看见他。

街上已经完全没有行人了，时间对环卫工人来说，又早了点。湿淋淋

的街道，散发出潮湿的味道，混合着灰尘的腥气，淡淡的。

我走到了万寿桥，万寿桥正在改建。老桥被拆的破烂不堪，新桥却没有修好。只留下了一个很窄的通道，供行人通过。

我停下了脚步——王八过不了这里。

我现在什么都看不见了。阴世的东西，我已经看不到了。可是我现在看到万寿桥上弥漫着浓烈的白雾。在清冷的夜间，觉得阴冷非常。

这桥上，一定有很多鬼魂，虽然我看不见。但我知道，来自另一个世界的灵魂散发出的能量是寒冷的，在这桥上，积聚了如此的多魂灵，以至于桥面上的空气温度急剧下降，空气中的水分凝结成水雾。

我想着王八是不是也该走到这里了。按时间算来，他应该过了这里，难道我刚才错过了吗？

我准备回头，去找寻王八。我真的没有把握能不能看见他。

我拿不定注意，万一王八在路上有了什么意想不到的波折呢，从而影响了他的前行速度（这个我猜对了），说不定他还没有走过来，说不定，他……

我立马打消这念头，我对赵一二有信心，我相信，他不会眼睁睁看着王八被鬼魂拉去的。只有王八这个死心眼，真以为赵一二让他走阴，就任由他不闻不问。若是我，根本就不担心。我绝对相信，赵一二有能力，留下后手，不让王八出事。

赵一二却在焦急，看来王鲲鹏这次凶多吉少，自己又走不开。赵一二想着王八靠着江边走的话，应该没事，有水猴子帮他。走陆路，除了拦路的那一群凶一点，让他用用蜈蚣就算了。可是看样子王鲲鹏是执拗着不会再用蜈蚣了。赵一二担心起来，他忘了万寿桥在修桥，失魂走阴最忌讳过桥，更别说，桥重新修整，惊动了当年镇压在桥下的厉魂。赵一二想起当年被老师骗着上了洛阳桥的情形，暗自为王八捏了一把汗。

赵一二学的是诡道，不擅长推算未来。算术的用途都在驱邪追魂上面。

王八走到万寿桥了。王八停住。王八仿佛看见桥对面站着一个人，看身形是疯子。王八摇摇头，疯子不会这么大胆，跑到这里来等他的。一定是鬼魂蛊惑的他幻觉。

王八胆子变大了。他明白了为什么跟着赵一二学手艺，首先要走阴。

也许以后终身都要和阴间的鬼魂打交道，不把恐惧心驱除，如何当个神棍，至于术士，更是无从谈起。

王八没时间去想，那绷带鬼魂的来历了，绷带鬼魂什么声音都发不出。王八不敢肯定它到底是赵一二安排来的，还是一个有更多意图的厉鬼。

王八走上了桥，在进入浓雾之前，绷带鬼魂，拉了拉他。

王八没有迟疑，进入迷雾。

“小伙子，你喝不喝汽水……”一个中年妇女拿着一个农药瓶子递给王八。

王八不理睬。

“你喝一口罢，不要你的钱……你喝不喝……你喝不喝。”王八的鼻子被捏起，农药瓶子被打开，往他嘴里倒去。王八挥开了那个女鬼，农药瓶子掉在地下，女鬼慌忙的趴在地上，把流的满地的农药当琼浆玉液般的舔起来。

“看我跳啊，看我跳啊……”一个满脸淤泥的汉子，对着王八喊道，“看我跳啊。”言毕，纵身从桥栏杆上跳下运河。王八忍不住好奇，探头往桥下看去。

“哈哈……”那个汉子根本没跳下去，他勾在桥边的栏杆上，就等着王八伸出脑袋。两个胳膊把王八的脖子抱住，死命的把王八往桥外扯。

王八勉强挣脱那个汉子的纠缠，却看见一个身上到处是血洞的少年拦在他身前。血肉模糊的少年对着王八大喊：“打赢老子了，就放你过去！”

不等王八答话，一个三十左右的男人，把王八的胳膊死死拉着，这男人异常的瘦小，全身的骨头都突出来，佝偻着身躯，浑身瑟瑟发抖：“借点钱我买烟，兄弟，就借三十……”

王八走不动了，身边挤满了鬼魂，各种各样的鬼魂。

可是这还不够，一群民工模样的人走了过来，这群鬼魂穿着是三四年前的打扮，都衣衫褴褛。

桥上的鬼魂开始发恶了。凶狠的扑向王八。

王八没有半点反抗的能力。绷带鬼魂抢到王八身边，和鬼魂们纠缠在一起。

绷带鬼魂头上的绷带散开。露出了一张无法看清五官的脸庞，脸上的皮肉红黑相间，渗着黄色的油脂。这是一个严重烧伤的面孔。

王八看见了，顾不得身边的危险处境，大声喊道：“是你！”

赵一二曾经对我说过，每个人都有不愿意提及的陈年往事，他有，我有，王八也有……

我在桥边正在没来由的想着赵一二给我说过的话。

我好像听到了王八的声音，来自桥上。

我看见桥面上的浓雾开始混乱的搅动起来。

“你怎么不早点告诉我……”这是王八的声音无疑了。我冲向浓雾。

我跑的很快，带出的风，把浓雾从中间一分为二，我什么都看不见。我跑过了。桥上的浓雾又合拢，浓雾在四下飘散。

我回头慢慢往浓雾中再次走去，我看见了雾中有个红色的东西在发光。我不做任何思考，凭直觉就知道，那红色的东西，和王八密切相关。

我走到红色的东西旁边，伸手把那红色的玩意拈到手里。

我又能看见了。

王八就在我身边，被众多鬼魂把鼻孔口唇捂住，即将憋死。一个女鬼正在往他耳朵里吹气。

我把这些鬼魂一一看过，他们现在都放开了王八，离我们远远的。但他们又跑不了。都愣愣的把我看着。

这些鬼魂都被红光映照，看得好清晰。我低头看了一下，自己的手臂，现在从肩膀一下，全是火焰，火焰的最白炽处，就是我手里捏着的螟蛉。

这东西到了手里，就变得完全不一般了。王八从那里弄来的宝贝（我

当时还不知道赵一二的蜈蚣），太顺手了，我手挥了挥。王八突然在一旁喊道：“等等……”

所有的鬼魂，全散开了，消逝在我的视线里。我在这刻，体会到了御鬼的权利给我带来的乐趣——我叫你们来就来，叫你们回去就回去，要你们干嘛就干嘛，你们都得听我的。不过这个情绪很短暂，我随即心情平静。把蜈蚣还给王八，王八立马在我面前变成一团模糊的影响，非得仔细看，才在夜色里勉强感知到他的身躯。

我扶着王八走过了桥。

我牵住王八，两人走着最后一段距离。

王八走的很慢，我不催促他。也许他在犹豫，选择做神棍的道路是否正确。我希望他改变这个主意。可是王八最终还是没有放弃。

我们在卯时之前走到了天然塔。

董玲还在睡觉。刘院长把身上的外套盖在她身上。赵一二也在，正在和刘院长相互看着抽烟。

赵一二肯定知道王八过关了，看样子他和刘院长宝塔下，呆了不只一时半会，地上全是烟头。

我把王八扶着，走到赵一二面前。赵一二把烧了张黄裱纸，掏了个精致的小瓷瓶，在王八头顶糊弄几下。王八的肾魄归位。

东方的山峦有了一丝泛白，卯时到了。

王八走阴结束。又回复成常人。

可是王八没有站起来，仍旧瘫坐在地上。我弯下腰去，看见王八正在哭。哭的满脸鼻涕眼泪。只是没有发出声音而已。他跟着我一路，都是哭过来的吗。

“你怎么啦，吓的哭啦？”我没看见过王八这么窝囊过，他在我眼里从来都是很坚强的。

赵一二对着王八，冷冷说道：“算了，她已经走了，她不想让你看到她现在的样子。”

“我不在乎，当年我就看着她这个样子去世的……我一点都不在

乎。”王八说道：“我答应过她的，要学最厉害的法术，替她报仇。”

“你若是跟我学手艺，为的是报私仇，那就算了。”

“她已经死了很久了，我真傻，知道她不会忘记我的！”王八拼命的敲自己的头：“我早该知道是她的。”

“你们在说什么？”我在一旁，被他们说得摸不着头脑。

赵一二把蜈蚣收回来，“能答应我，放下心中的怨恨吗？”

王八不做声。

“如果你答应，你以后的名字就叫王抱阳。”

王八擦干脸上的泪痕。

“弟子王抱阳，给你磕头了。”

“还没完呢，做我徒弟那这么简单。不过……你先跟着我学几天吧。”

王抱阳，这个名字在几年之后，名震湖北四川湘西的巫术界！

“鹏哥哥，我们真的去烧他家的稻草吗？”

“恩，他这么骂你爸爸，还说你是化生子，要杀你呢。”

“鹏哥哥，我好怕，他会不会知道啊，他厉害呢，你还没放暑假的时候，他就说你要来，还要放火，叫你嘎嘎（宜昌方言：外婆）把你看紧点。不然对你嘎嘎不客气。”

“他敢，我叫我爸爸从宜昌喊警察过来，把他抓起来。他凭什么说你是化生子，你都十二岁了。我听我嘎嘎说了，他就是还记恨着你爸爸在以前给他戴过帽子，批斗过他。说他是什么……什么牛鬼蛇神……说你爸爸偷他的东西，他的宝贝……”

“我爸爸为什么要给他戴帽子啊，戴帽子不好吗？就是不戴帽子，他也是个妖怪……嘻嘻……”

“鹏伢子，你为什么要去放火……”嘎嘎骂王八：“你这次惹大祸了，这么办，幸好韩天师说浮萍本身就是化生子，该死……”

王八什么都想不起来了。只知道，那些火，只追着浮萍烧。可他没

事。

几天之后。

“你疼吗？”

.....

“你身上这么多纱布，你热不热？”

.....

“你能不能不要死？”

.....

“我以后要比那个妖怪跟厉害。再去烧他，把他烧死。”

.....

“我错了，对不起.....呜呜.....对不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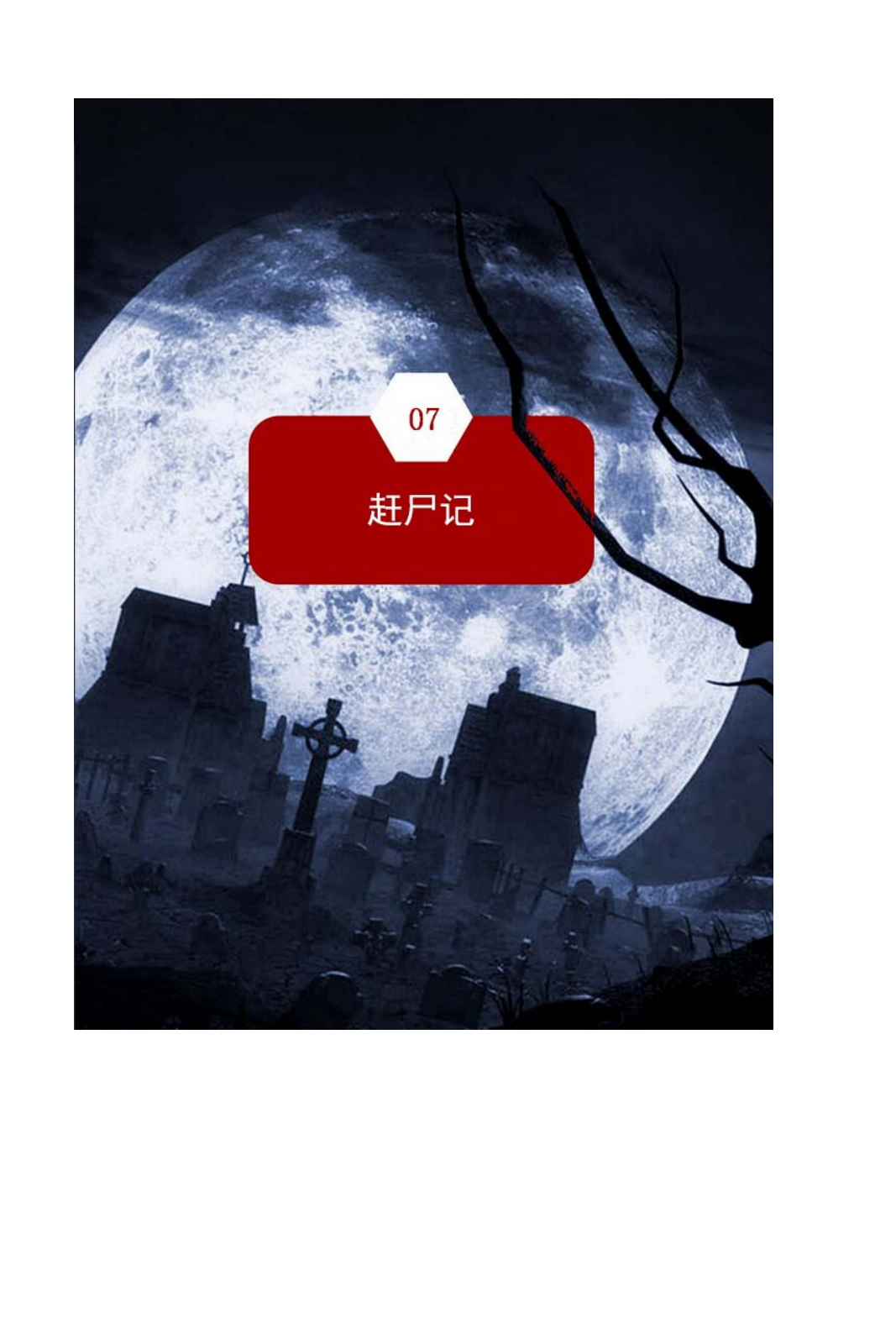
我曾经听王八说过一次，王八的母亲是秭归茅坪人。说的那次，我正在三峡，和他喝醉了。

怪异如都市《山海经》
离奇似现代版《聊斋》

正奇录

作品 WU JIA KE
蛇从草

1949年至今
最轰动中国的民间绝密档案



07

赶尸记

“赶尸这种秘术的前身，在道家看来，不是什么很玄妙高深的法术。道行到了一定的地步，把死人的魂魄招回片刻，或是给死者喂服丹药，也可还魂。没有多玄乎，一般的神婆通灵人都会。当然魂魄是收不齐的，人有三魂七魄，少一个都不能算活人。勉强能收一魂就不错了……

可是湘西赶尸，把这个法术的层次给提高，不仅能让死人回魂，还能让这个仅有一个魂魄的死人，行动起来。这就不是一般的道家法术了。有苗家的某些养蛊的秘术融合进来……

赶尸并不仅限于湖南西部，贵州，渝东地区，云南东部，甚至湖北恩施南部，是赶尸盛行的范围……

我虽然能够赶尸，但还是没有想明白，当初我的老师教我赶尸的一些咒语和法术，究竟有什么玄机在里面。我也懒得去探个究竟了……

你格老子莫做出个这样的表情！老子也不是什么都懂。

还有，别没有什么事情都问我，一天到晚问这么多，你不累么。从现在开始，一天只准问一个问题。”

赵一二突然就不耐烦起来。不给王八说下去了。

王八问道：“为什么呢？你既然教我，就应该告诉我啊？”

“既然是我教你，就是我说了算，这就是规矩。”赵一二站起身，把茶水往桌子上一放，走出门外，“你已经提问一次了，有什么明天再问吧。我要去覃么憨子家去喝酒了，晚上他们家要跳撒叶儿荷，我要请神，晚上回不来。明天你下山的时候把这本书带走，回去自己看。”

王八正要想说想和赵一二一起去，可赵一二已经走远了。没办法，还有两个病人在等着，王八手忙脚乱的给一个老汉扎银针，扎的那个患风湿的老汉，呲牙咧嘴。王八心里紧张，火罐也没烧好，盖到老汉的腰上，里面的酒精还没烧完，登时把老汉的腰上燎了一个水泡。那老汉急了，连忙站起身，匆匆走出去，“我还是后天再来……”

王八又向另一个咳得厉害的小孩走去，那小孩竟然哭起来，那小孩的

母亲连忙拉着小孩走了。

王八看了看赵一二递给他的书，是本很破旧，没有头也没有尾的旧版线装书。

王八郁闷极了，不知道赵一二到底要到什么时候，才肯正式收他为徒弟。

是的，王八还没有正式成为赵一二的徒弟，我有点幸灾乐祸。王八现在正式的身份还是律师，搞的还不错，连续打赢了几场经济纠纷的官司，挣了不少提成。每个星期五去西坪到赵一二那里，为了节约时间，都是包车去的。每次去还给赵一二大包小包的带些好酒好烟，甚至在西陵后路买上几斤刚出锅的猪脑壳肉，用饭盒装好了带着，他倒是会投其所好。真会拍赵一二的马屁。

至于我现在，过的比从前开心多了。草帽人的事情，阴魂不散的纠缠了我这么多年，我心里总是隐隐不安。现在赵一二帮我解决了这个大难题，如释重负。

我又找了份工作，又找了女朋友。真是时来运转。

我每天上班都是早上三四点钟起床，王八寓所的那个物业保安，总是抱怨我吵他睡觉。其实他经常在半夜给一些晚归的业主开门，忙不迭的给人家打开栅栏门，让小车进来，生怕怠慢了。可是看见我推着挂着两个牛奶筐子的自行车，轻轻敲他的玻璃窗，就故意听不见，给我摆半天的谱，才懒懒的起来开门，还满口嘀嘀咕咕。我总是满脸堆笑，给他陪不是。

我现在的工作就是送牛奶。每天早上挨家挨户地给人送牛奶。送一瓶牛奶挣一毛五分钱。我每天要送100瓶出去。爬几百层楼。

因为每天早上进出不方便，我便从王八的寓所里，搬了出去，搬到曾婷的屋里去住。

曾婷是我现在的女朋友。在老城区的巷子里，租了个房间，有厨房厕所。条件虽然比不上王八的寓所，但比王八那里进出方便。再说，我总不能把女朋友带到王八家里住着吧。

曾婷也是我和朋友喝酒认识的，她在的士高推销啤酒。我那天喝醉了，和几个朋友去跳舞，我看她长的还行，就点她的酒喝。谈起来，竟然也是我当年初中的校友，比我小三岁，刚好我毕业，她进校。

两个人谈起为什么不在家里住的时候。她黯然说，跟她的老妈搞不好，就搬出来了，乐得耳朵清净。

这一说，我们就有了共同话题，我说我好不容易回次家，却和老头打了一架，结果.....

就这样，隔两天又去的士高，就和曾婷熟了。

和曾婷住一起了，我感觉就和古时候，宫廷里太监和宫女对食一样，就是找个伴结对生活。比太监宫女对食强点就是，两个人可以相互用身体慰藉一下对方。总比一夜情来的稳当。

曾婷每个月交房租，我就交水电费和买菜，她做饭。也不是经常做，我们都不常在家吃饭。她洗衣服，我就隔几天收拾一下房间。还好她也不是很讲究，若是她跟我妈一样，天天要求家里更宾馆一样干净，我也受不了。

两个人默契地过着AA制的生活。

曾婷每晚两三点才回来，刚好我就这个点要起床去送牛奶。早上回来了，两个人还能在床上一起睡上几个小时，睡到下午起来，起床前，相互释放一下身体分泌的旺盛的荷尔蒙。

日子就这么过着。

有时候曾婷下班早，也叫上我和她的朋友一起宵夜。那群女孩一看见我就跟我开玩笑，“高级知识分子来了。”

她们都笑话我，读了十几年破书，却还要送牛奶。

我就觉得奇怪了，咱好歹也是凭劳动挣钱。有什么好笑的。

有个女孩一次把我说急了，她说我幸好算得上人模狗样，不然乎不上婷婷。

我就故作神秘的叫大家都安静。

女孩子么，都容易一惊一乍的，我就说，我能看见鬼呢。

把她们都给镇住。我对那个取笑我的女孩说，“你昨晚是不是被鬼压了。”

那女孩说：“你怎么知道，被压好久了。”

“谁叫你晚上吸那么多K粉，你精气弱了，鬼不找你找谁。”

那女孩就当了真，吓的不敢说话。

我趁势加把火，“你现在是不是觉得背心麻麻的.....哼哼，一个穿了好长的裙子的美女，正在背心后面，把你腰给抱着呢，我刚才看你走过来，就发现了.....你看你看，那个鬼还搂着她呢，还在望着我笑.....”

看着那女孩被我吓的花容失色，我心里才平衡。

第二天曾婷在床上问我，说的是不是真的。我是不是真的看得见那些吓人的东西。

我说我是吓那个女孩的。

曾婷就说，那你为什么一猜就准，她被鬼压。

我就不说话了，其实我是推测的，吸毒吸多了的女孩，被鬼压很正常。

我岔开话题，就说：“你也少碰那个东西，喝点酒就行了。”

曾婷就笑：“打King被鬼压，喝酒被你压，也没什么分别。”

我哈哈的笑，我这个人不喜欢太一本正经的生活，曾婷这点还是蛮好的。

就这样过吧，我也懒得记日子，过一天是一天。

直到我被派出所关起来。

曾婷没得钱保我，只好去找王八帮忙。王八到了号子，刚好和里面的刑警打过交道。三言两语的，就把我给弄出来。

王八给我接风去霉气，请我吃放。在红星吃螺蛳。我和曾婷穷，平时都是吃路边摊，那里上的起红星酒楼。好不容易逮着王八宰一顿，我好酒好菜的点着，曾婷这丫头就是上不了台面，吃个螺蛳窸窸窣窣的，满手满嘴是油，比我吃相还难看。哪像董玲斯斯文文的慢条斯理的吃。

我忽然意识到，我和王八之间是有距离的。单单是我和王八之间，我意识不到，可是两人把各自的女伴带着，层次就出来了。虽然曾婷长相不比董玲差，气质上却是天壤之别，我无来由的感到悲哀。真是他妈的同人不同命。

王八问我，什么时候和曾婷结婚。

曾婷正在把一个螺蛳壳扔到地下，听到这句话，把我给指着：“我跟他结婚……哈哈……哈哈……”曾婷喝了一大口酒，“我们都还没玩好呢……”

我恨不得挖个地洞钻进去。

王八眉头皱着眉头说：“你们都住一起了……”

曾婷一口酒差点没喷出来，“穷鬼一个，我还要养他呢，他拿什么娶我？”

我把曾婷望着，意思要她闭嘴，还嫌丢人不够啊。

王八还在语重心长：“你们这样不对……”

我急了：“你和玲玲不也是住一起，怎么不说结婚。”

王八激动起来，“那是不一样的，我们之间可不像你们……”

“你就省省吧。”我做出不信的样子，其实我心里是相信的。王八想入道门，估计早绝了六亲的心思。

王八说，“你也是的，这么大的人了，还跟人打架，也不怪婷婷不愿意跟着你。”

“喂喂，我都说了几千遍了，不是我，是我同事说要跟别人讲理，为什么要偷我们同事的牛奶，我也是去看看热闹……”

“你去看热闹……”王八吓了一跳，“当初在学校打架那次你不是说去看热闹……”

“你这么说，就不厚道了吧，好像有次，我是替你出头呢。”

“那时候，二十不到，现在你多大了？”

“我真的没动手，妈的我看那个伙计被我的同事揍的够呛，我想去看

看到底有没有事，哪晓得警察就来了，我同事跑的倒是快……”

王八还要说。

我摆摆手，“算了算了，别说了，反正你也不信我。”

曾婷在旁边插嘴：“他还有本事打架啊，他也只有跟我打架的本事。”

王八来了精神，“疯子，你这就不对了，怎么能打女人呢……”

我要崩溃了，再说下去，谁知道曾婷还要把我的糗事抖出来多少。连忙改变话题，“你跟赵一二学手艺，学的怎么样了。”

刚好，董玲要去洗手间，曾婷陪着她去了。

王八愣了愣，说道：“学的很慢，师父好像不太喜欢我，可是他上个星期给了我一本书，我没看懂，你帮我看看。”王八把一本破旧的线装书给拿出来。

我拿在手里翻了一会，说道：“这书上的文字古怪，能看懂不多。一些稀奇古怪的字不说，就是一些汉字，我也只认得字，连在一起，就晕菜。天书都给你了，你还说他不喜欢你啊。”

“这段时间，师父老是要我学招魂，又不讲个究竟，不知道该怎么学。”王八很郁闷。

我说：“我看你也没那个命，当个神棍，不，术士，干脆安心心的当你律师，把董玲给娶了，安心过日子多好。”

王八歪着嘴笑一下：“你没当律师，你不知道，这人心太险恶，我实在是不习惯，还不如当个跟师父一样的人，单纯的多。”

正说着话，董玲和曾婷回来了。曾婷看见我手上的破书，一把夺过去，“你还会看书啊，还真不得了，王律师，我问你，你们真的是大学同学么，我看他的文化，比我还不如，我至少还读了卫校。”

我是无语了。

我对王八说：“看不懂就算了，顺其自然，这次欠你人情，有什么忙，我一定帮。”

我后来非常后悔这么大方，把话给说满了，下不来台。

曾婷看着书，竟然跟着书上的字念起来，我和王八开始也没在意。可是曾婷念了好长一段，还没停。

王八就注意到了蹊跷：“婷婷，你会认这本书上的字。”

“唉呀，这是我那个老爸老家的方言么，用差不多的汉字读音写下来了，疯子没跟你说吗，我老爸是常德人。”

我和王八一听，更奇怪了。

“你在瞎说些什么，这上面还有三分之一的字，连王八都不认得，你怎么认得。”我要把书扯过来，免得曾婷胡说八道。

曾婷哈哈笑着说：“你们肯定不认识撒，这是女字。”

这句话一说，我和王八都明白了。女字，怪不得，我和王八认不得。

“你怎么会看女字的？”王八问道。

“在老爸老家，女人都会认女字啊，我小时候，婆婆教过我的，比语文书上的汉字简单多了。不过，你们男人的确是看不懂。”

女字，中国南方存在的一种特殊文字，湖南江西都常见，就是在女性中代代相传一种文字。很多考察民间文化的学者，都对这个事情很了解。电视上都说过。

我和王八听说过，可没见过。

曾婷看见我和王八都对这本书上的女字感兴趣，人来疯（宜昌方言：表现欲）犯了，对我们说道：“我老家的方言，你们肯定听不懂，我翻译给你们听。”

曾婷就开始念起来：“把丹砂塞进亡人的鼻孔里，再用银针戳人中和百汇两个穴道，不能见血……”

“停……停……”我打断曾婷，“你就别扯瞎话了。”

“怎么啦？”曾婷问道。

“这是本古书呢，你会文言文吗。”

“可是……”曾婷委屈的说：“这书上就是这么写的啊。”

“疯子，你别捣乱，让婷婷再念一段。”王八说道。

婷婷接着念：“……亡人回魂后，若不起来，可用酒灌入喉咙……如是，喜神可站立……符贴必贴于印堂上七分……”

婷婷不念了，把书一扔，吓的厉害“这是本邪书，专门教人赶尸的。”

“你知道赶尸？”王八问道。

“是啊，我知道，我老家的人都知道。”曾婷有点害怕了，“我爸爸老家的村子外还有个房子，平时也不住人，我有次去玩，就看见几个死人站在里面……后来才知道那房子是专门给赶尸人留宿的……疯子！你们打听这些东西干嘛？”

我有点相信曾婷没有骗人了。

吃了饭，我们四个人走到外面，两个女孩子现在亲热的不得了。要去解放路逛服装市场，还要买发夹，挨着致祥路一家门面一家门面的逛，我和王八懒得进去，就坐在路口，等着她们。

我问王八，“你也相信婷婷说的，这本书是教你赶尸的吗？”

“绝对是的。”王八拿出书翻了翻古书，说道：“师父给的，应该不会有错。”

“那你怎么来解释，婷婷念出的那些话，太口语化了，太直白，和这本书的文字不相符。”

“我认为正好相反。”王八说道：“赶尸匠都是湘西的大山中的农民出身，有那个学富五车的人去赶尸呢，所以这本书就是从前的赶尸匠写的。就按照方言和口语写下来的。”

“哈哈，你别太肯定。”我笑起来，“我倒是认识一个学问很高的人，去学赶尸。”

王八兴奋的问道：“你认识？在那里，带我去引荐一下，你怎么从来没你听说过。”

我看王八被我糊弄的团团转，得意的说道：“这个人不就在我面前吗？”

“妈的，撩老子……”王八也笑了。

“还有个事情……”

不等我说完，王八就嗯了一声：“我也一直在想这个问题。”

我和王八都在思考同一个事情：为什么这本教赶尸的书，会有女字。难道是个女的写的。可是赶尸匠最忌讳阴气，女人阴气重，不可能当赶尸匠。我和王八都被这个问题困扰。

我和王八讨论了半天，都得出不了结论。

董玲和曾婷逛好了，来找我们。我和王八也没想出道理出来。

王八也不会问曾婷念书上的字了，他既然知道是湖南的方言，和女字，就有办法看懂这本书。王八认得沙市荆州博物馆一个卖门票的，其实是个民俗专家，在学校读书的时候，他们就认识。应该有办法找人去认女字。至于湖南方言，找个湖南人就更容易。

和曾婷回了家，我刚从号子里出来，打算明天白天再回牛奶公司报道。曾婷今天专门请了假的。两个早早的梳洗睡了。

可两个人都是夜猫子，一时半会睡不着。我就抽根烟，靠着床背，想着赶尸书上女字的问题。

曾婷就在旁边阴阳怪气的说：“你在想什么哦？”

我没说话，还在想着问题。

“你就莫惦记哒，玲玲这种姑娘儿，怎么看的上你。”

“你格老子的乱说什么？”我不耐烦了。

曾婷把我的烟夺过去，抽起来，“刚才你，看别个的眼神，眼珠子都要掉下来啦，也不嫌自己饿痨（宜昌方言：不好解释，有贪心的意思，也有太期盼而不顾形象的意思。）”

我又拿支烟点上，“你吃个什么飞醋，我现在在想事，别烦我。”

曾婷说道：“你别把我当傻子，你以为我不知道啊，就算是董玲不告诉我，我也看得出来，你那点心思。”

“我他妈的我怎么啦我！”我急了：“我和她上过床吗……你激动个什么？”

曾婷格格的笑起来，“我才懒得吃你的醋呢，你当然没本事和她上床，可是你以前好像跑到别个床上，脱光了衣服，抱着别人的枕头和内衣内裤过过瘾……哈哈……哈哈……”曾婷笑的喘不过气来。

我嗡的头就大了，妈的董玲这丫头怎么连这种事情都说。我把烟丢掉，又把曾婷的烟也夺过来扔到床下。手上就不老实。曾婷本来就在笑，被我摸到敏感地方，就痒的厉害，极力躲闪。

两个人打闹一会，就亲热起来。

我喘着气问曾婷：“你到底看上我那点？”

曾婷说：“你好歹是个大学生，我以前找的男人都是混混，再说你看着也斯文些……在姐妹们面前也有点面子。”

“还有呢……”

“还有……还有……这方面还过得去……”

“哪一方面？”我把嘴凑到曾婷的耳朵旁边问。

“那方面撒……”曾婷躲闪着说。

“哪一方面？”我故意问。

“那方面撒。”曾婷娇喘着说道：“你个死狗日的轻点。”

这一刻，我忽然觉得我已经完全把曾婷当做伙计（宜昌方言：女朋友）了。

过了一个星期，王八来找我。早上到奶站找的我。我送了牛奶，正骑了自行车，回到奶站。把瓶子卸了，跟着王八去过早。

王八说：“那本事的确是教人赶尸的，他已经把书看过一遍了，但还没完全弄懂。”

我吃着热干面，嘴里蠕蠕的说：“无所谓，来日方长，慢慢学。”

“可是师父已经决定让我赶尸了。”王八神情有点沮丧：“他跟我说，他已经找人带信了，准备让我去湖南秀山去赶一趟尸（王八错了，秀山是重庆地界，湘贵渝三省交界的地方。）可他好像不会带我。”

“哦”我吃着面条，“那你小心点。”

王八把我看着，我故意忽略他的眼光。把注意力都放在热干面上。

“是师父要我来找你的，他说就问问你。说不定，你会答应的。”王八笑了笑，站起来，招呼老板付了帐，“我真的没想让你帮忙，我相信我一个人能做到。可是师父叫我……”

我把噎在喉咙的热干面吞咽下去，叫住王八：“你做得到的，你连书都没看懂。连赵先生都对你没信心，叫你找我帮忙。”

王八说道：“我知道你不想再和我，做哪些事情，说实话，我蛮不好意思的，我是真的不想来找你。”

我站起来：“我欠你人情不是一次两次了，再说上次我也说了，有什么忙我肯定要帮你的。”

王八呵呵的笑起来：“以后有什么事情找你，就先把你灌醉了再说。”

回到屋里，我对曾婷说，“过几天，我有可能去湖南一趟。公司安排我去考察市场。”

“你就别骗我了，你和王律师要去赶尸，玲玲现在天天和我通电话。”曾婷接着说道：“就你一个送牛奶的，你们公司会安排你去考察市场？下次说假话的时候，脑袋多想哈儿。”

“妈的个逼的，死女伢子，老子迟早要把她舌头割下来。”

曾婷愣了一会，突然说：“你能不能不去……”

我笑了笑，把她的脸拍了拍，“怕我死啊，舍不得我啊？”

“死远点……”曾婷把我的手打开，“你尽管去，到时候回来了，进了门，看见我和别的男人在床上，别扯皮就行。”

我正想着说几句俏皮话，抠机响了。

我一看，是王八的夷陵通。我出了门，找了电话回过去。

“到伍家岗来，在附属医院等你。”王八在电话里说道。

我回去加了件衣服。

曾婷把我看着，鼻子哼了一声。

进了附属医院，不用找，就看见了王八站在医院大楼下。

正在抬手，看见了高高瘦瘦的中年人站在王八旁边也向我点头——赵一二赵先生。

我走过去，两个人一刻都不耽搁，马上把我大楼的一个通道走去。那地方是临时的停尸间。

赵一二没做声，王八边走边说：“赶尸的计划变了，后天就要赶尸，就在宜昌开始赶尸。”

我以为自己的耳朵听错了，“宜昌那里能赶尸呢。只有湘西能赶尸。”

赵一二说道：“先别说这些，你们先把喜神看了再说。时间不多。”

心里陡得紧张起来。我的心理预期的是一个星期之后，可是这事情突然就提前了，而且马上就要去看一具横死的尸体，我没得准备，冷风一吹，我不由自主的发抖起来，有点后悔不让曾婷把羊毛衫给我找出来穿上。

跟着赵一二和王八的身后。听着赵一二边走边说：“王抱阳，不是我不带你，你上次那个石础，我要想办法安置，刚好这些天的时辰合适。有什么意外的话，你可以放弃，别太犟了。不过你也别太灰心，小徐在旁边，你会少很多麻烦。”

“算是你儿看得起我”我心里悻悻的想着。

我满脑子里都想的是，等会将会看见一个什么血肉模糊、或是病的身体变形的躯体。越想越怕。那些在家里寿享天年，正常死亡的人，谁会被赶尸啊。都是在外闯荡，飞来横祸死掉的人。这种尸体会好看吗。

想着这些，脚步就迟缓，就想留在甬道里，让他们进去。可是赵一二和王八到了一个房间的门口，竟然站着我。我实在是无奈，只好硬着头皮，也跟着他们进去了。

我以为停尸间里会很冷清，孤身在外死掉的人，不会有什么人来看望的。可是我错了。停尸间里，一大群人在里面。

看穿着都是民工，而且是建筑工地上的民工。有些人的鞋子上全是水泥浆，也有衣服上沾满斑斑点点石灰水的。什么年龄段的都有，从十六七岁到五十多。

我们一进去。屋里的人都围过来，恶狠狠的把我们给看着。

年龄最长的问：“你们是——”这老汉说的是四川口音。

赵一二也不罗嗦，“我是你们乡里黄莲清的道友，他没跟你们带信么。”

“赵天师，赵天师来帮我们啦”这群人立刻叽叽喳喳的沸腾起来。听口音，都是一个地方的老乡。

山里人，就是喜欢大惊小怪的，赵一二就是高明点的神棍而已，那里能称呼天师呢。

年老的那个人，扶着赵一二的胳膊，腿一软，就慢慢跪下。心情激动，开始哭起来：“赵天师要帮我们啊，我们已经守了两天两夜了，守不下去了。他们那些畜生，不准我们带根伢子走啊，我们说不要赔钱都不搞哦，只要让我送他回去就行。可是他们不答应，非要火化。刚才还说了狠话的，后天就把根伢子送到火葬场去。如果我们不同意，就抓我们……”

老汉歪在赵一二的身上，哭的老泪横流。其他人也跪下来，有的擦着眼睛。

我心想，赵一二就是个神棍，又不是政府领导，跟他说这些有什么用。

赵一二，不说什么了。向停尸间里的病床走去。

我和王八也跟着，走到病床前。看见一个死去的年轻人躺在上面。

我浑身瑟瑟发抖，这看别的死人不同。别的死人，看了之后，马上就入土为安，或是灰飞烟灭。跟我就没什么关系了。可这个死人，我和王八还要和他打几天几夜的交道。叫我如何不怕。

死者是个年轻的男子，看着三十不到的样子，比我和王八大不上几岁。说实话，看到尸体之后，我心里镇定多了。死者没有我想象的那么夸张，很安静的一个人，就躺在病床上，这时候我发现，他身下还有一个担架。看来是急救来不及，死掉后，直接用担架搬过来。

估计他出事到死亡的时间比较长，我看见他的痛苦的表情还在脸上没褪去，不是瞬间的惊愕，而是长时间的折磨导致的。

我推断的没错，旁边的众人，也就是死者的老乡和同事，跟赵一二说，他在工地上干活，也该他出事，不知道怎么说就掉进电梯井里。都不知道掉下去多长时间，晚上没回去工棚，大家也不以为意。第二天中午了才想起这个人，有可能出了事。才在电梯井里给找着。

老板当时还挺仗义，说救护车慢，马上用自己的小车送他去的医院。结果到医院不久还是断气了，医生都可惜，其实伤的不算太重，就是时间耽搁久了，失血过多。

人死了，老板立马就翻脸，只同意给点钱，两三千块就想打发。

工地的老乡当然不答应。跟老板扯皮。老板马上招呼人要把这个死者拖到火葬场给火化。

老乡都急了，这才到医院来，他们都是重庆秀山一个乡里一起出来，或多或少，都带点亲戚关系。人出了事都互相照应，可那里搞的赢有背景的工地老板呢，告状都没用，警察都说了，人死了就要火化，老这么堵着，是违法的。

年老的那个说的眼睛水，汪汪的。一再的重复：“我们不要赔偿也不行吗？就想根伢子有个混沌的尸首回去。”

他们老家的风俗就是人死在外面，也非得送回家安葬。才算是入土为安。

这也是湘西赶尸盛行的原因。

王八比我胆大得多，我故意听老汉讲话，不去看尸首。可王八却围着尸首滴溜溜的转了好几圈。眉头皱着，好像在想什么问题。

我看着那个死者，直挺挺的躺在那里。身上盖着白布，一条腿蜷曲着，这是临死前痛苦痉挛的姿势。我眼光下垂，心里仿佛被什么一只手狠狠的揪了一下。担架放的并不整齐，一个手把伸在病床外一点，上面正在一滴一滴的滴血，也说不上完全是血，而是粉红色的人体分泌的液体，又看着是淡黄色。

从旁人说的话推断，他至少已经死了两天了。我吸了一口冷气。

赵一二安抚了这群人。对他们说道：“确定他们后天要来强行拉人吗？”

众人都点头。表情绝望的很。

“你们能不能多拖住他们一天，就一天。”赵一二说道：“剩下的事情，你们就不用管了，你们就尽到心意了。”

众人隔了一会，说道：“行，一起出来，这点事情，我拼死也要拖到大后天。”

赵一二和众人说着话，好像在交代什么。众人都围着赵一二。

我把王八拉过来，用手指了指那个担架把手，“死了两天还在滴血呢……”

王八拉着我蹲下来，把靠近把手的被单，慢慢掀起。我不想看，但还是看了。尸体的身下，在担架上，积了一滩血水。就是我刚才看见的油脂和血的混合体液。在担架的帆布上渗不下去，积的多了，才从把手上往下滴。尸体皮肤全部上表面都凸起一个个小水泡，一些水泡已经破了，那些体液正顺着肢体，往下流。

这他妈的什么毛病。我捂着嘴和鼻子，用手指那些水泡，眼神问着王八：怎么回事？

王八小声说，“这些水泡是死后才出来的。”

“你怎么知道这些，他不是摔死的吗？”我问王八，“怎么会有这些东西。”

王八对我摇摇头，示意我别多问。扬扬头，意思说，我们待会出去再说。

我不再问了，王八却又把那被单继续往上掀，我心里说：“别掀了，别掀了……”

可王八并不停止，我看见了一个让我惊赫的东西：一条蛇盘在尸体的大腿上。我耶的叫了声。

怎么会这样！

王八也被吓了够呛，坐在地上。

旁边正在和赵一二说话的老汉，突然就走过来，把王八掀开，用手整理被单，把被单死死的掖好，对着我说“你们干什么！别乱动……”

旁人也挤过来，把我和王八看着，看样子若非我们是跟着赵一二来

的，就要动手揍我们。

赵一二连忙把我们拉开，跟众人告辞，“你们放心，我答应了黄莲清，该做的一定做到。”匆匆扯着我们走出停尸间。

赵一二边走边问：“你们看见什么了？是不是有蛇，是不是……是不是？”

虽然赵一二不止一次这样洞察万象，可我还是打心里佩服赵一二这个什么都知道的本事。

王八说：“是的，青蛇标。”

赵一二骂道：“这个老糊涂……真是老糊涂！”

我懒得听师徒二人莫名其妙的对答。

心里想着刚才那具尸体的古怪。还在后怕。

我问道：“赵先生，你是要我和王八把这个尸体弄回湖南吗？可是只有湘西才赶尸啊。”

说着话，我们已经走到医院门口，就看见一辆警车已经停在门口了。一个警察跟着一个包工头模样的人，和我们擦肩而过，向停尸间走去。隔了一会，就听见停尸间里面闹哄哄的。

赵一二有点急了，“时间很紧，我要走了。”

赵一二走了几步，又回头，对我说：“这个事情，你们能干就干，不能干就算了。别勉强。”

我正想说，我不想做，赵一二却匆匆的走了。

留下我和王八，站在路边。我问王八：“赵先生这是急着去那里啊。”

“还记不记得那个石础，”王八说：“他要用那个东西镇蛟，在水布垭，现在冬天，枯水，这几天的时辰最好。”

“我们这是真的要去赶尸吗？”我接着问：“这是宜昌，不是湖南贵州。”

“这事，师父跟我说过。”王八说道：“以前我也一直想着一个问题，湘西的人死在外面，都需要赶尸匠把尸体赶回去。可是说起来，赶尸的

范围都离不开湘西方圆几百公里的距离。若是超出这个距离了呢，比如跟刚才我们看到的死人一样，死在了湖北，怎么办？”

“是啊，是啊，从没听说过。”

“师父说了，还是一样，赶尸。”王八见我一副吃惊的样子，连忙说道：“只是没到湘西那块地方，一般的赶尸匠赶不动尸体，就只好请尸体所在地懂道行的人帮忙，把尸体弄到和湘西交界的地方。”

“赵先生就是给那个什么秀山的黄莲清帮忙？”

“是的。”

“那怎么赶，尸体都赶不动……”

王八呆了一会，才说道：“其实师父要我找你，不是别的，只是要你干力气活。他要我们把尸体背到水布垭去，他在那里等我们。”

“这是背尸，不是赶尸。”

“谁说的，背尸不是赶尸，赶尸难道非要是那种跟着人一跳一跳的吗？”

“那我们怎么背？”

“师父说了，那就看我安排，只还要弄得走，怎么都行。而且，在晚上子时之后，阴气旺盛时，能把尸体喊魂喊回来点，能跟着我走，也说不定。”王八把那本古书，拿出来，“我已经会招魂了。”

我还想找理由，让王八和我推辞这件事情。可是看着王八非常有把握的样子。就说不下去了。

王八看懂我的心思，说道：“师父说了，你不愿意，就不勉强你。”

我不敢把话说死，敷衍着说：“让我想想。”其实我心里已经打定主意，不干了。要我背着个尸体，晚上到处跑，还不如杀了我。

王八说道：“三天后晚上十点半，我在火葬场等你。等到十二点，你不来，我就不等了。”

和王八分了手，我回到屋里。看见曾婷还睡在床上，这个时候已经是她上班的时间了。可她还没走。我把曾婷摇醒，“你迟到啦，还不

上班。”

一看曾婷，懒懒的不想动。曾婷细声说道：“我不舒服，今天不上班了。”

草草洗漱一下，我也睡了。我打算明天就给王八打电话，就说我不去了，当面不好意思说，打电话就容易说出口些。

晚上我就做噩梦，看见那个尸体，站在我面前，身上流着脓水，对着我喊：“背我……背我……”我被他说的心软了，就想去背，刚走近，手扶到那个尸体的胳膊，那尸体的胳膊一下就化成了一条蟒蛇，顺着我的手缠绕起来，一直缠到我的脖子，我憋得换不过气。呜呜的挣扎。

我急的要命，可又听见尸体的呻吟声，一声一声的听的疼人。

我猛地坐起来，醒了。

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水。一看天都亮了。我还在回味刚才的恐怖梦魇，却听到耳边，又传来一声又一声的呻吟。

是曾婷在哼哼，我一看，她正蜷曲着身子，捂着肚子，一声一声在呻吟。

我忙忙穿好衣服。又拿来衣服要给曾婷穿，要带她去医院。

曾婷死活不干，“我没事，睡一会就好了。”

我火了，把被子掀开，拿了件袄子，把曾婷一裹，拿了条毛线裤给曾婷穿，这丫头不听话，就是不愿意跟我上医院，两条腿乱弹。我一烦，把她屁股使劲拍了一下，才老实。

可是看样子，曾婷疼的厉害，坐起来都难，走不得路。我拦腰把曾婷抱起，往门外走。

边走边骂曾婷：“还不去医院，犟什么犟……”

曾婷胳膊勾着我，用一只手扳了扳我的下巴，我扭过头，和她看着，看见曾婷对着我眯着眼，撇嘴笑着。

“还笑，笑个批！”我还没骂完。曾婷突然就呕吐起来，吐的东西混合着鲜红的血迹。

我一下就慌了神，连忙拦了的士，往最近的医院送。

到医院一折腾，曾婷住了院，检查结果是她十二指肠溃疡。住院保守治疗。

我坐在曾婷旁边，嘴里骂着她：“你卖酒的还是陪酒的啊，为了多卖点酒，命都不要啦。”

曾婷现在没力气跟我吵，就耍赖地朝我笑。我就不好意思说下去了。心里却着急：刚才在医生跟我催钱了，要两千块的押金，我和曾婷都没有医疗保险。而且我现在手上只有三四百块钱。付了检查费，已经告罄。

想了想，找曾婷要了董玲的电话，叫董玲来医院帮我照看一下曾婷。

打了电话回来，我问曾婷的家在那里。

曾婷咬了嘴唇就是不说。

我说，董玲马上来了。

就走出去找曾婷的父母去。总不能别人的姑娘病了，都不通知一下。再说，我确实没钱了。

还好，我们以前读的初中都是一个子弟学校。子弟学校的学生父母都是同一个企业的。和曾婷认识这么久了，从平时的口风，大致也知道他父母的基本情况，曾婷在说她老家的时候，无意提起过她父亲的名字。

打听曾婷父母的家难不住我。我找到以前的一个初中同学，他现在在这个企业的劳资科上班，我把大致情况一说。那同学想了想，哈哈，笑起来，不就是郭老师的女儿吗，是不是确定叫曾婷啊。郭老师的老公姓曾，以前是XX科的科长，现在退休了，前两天还来我这办了养老保险手续的。

“你不会说是郭玉这个郭寡母子（宜昌方言：凶恶阴毒的女人，这么说也有诅咒的意思）吧？”我目瞪口呆。

同学说了下大致的方位——河运新村X栋X单元XXX号。我向这个地方走去。边走边想，没想到曾婷是郭玉的女儿。我到现在都不会叫郭玉为老师，我一直都不认为她不配当个老师。

郭玉现在搬家了，当年她家住平房的时候，家里玻璃被我经常砸破，那个被我吓唬的哇哇大哭的小丫头片子，竟然是曾婷！当年我不只一次的在背后大骂，要操郭玉家的所有女性，没想到啊没想到，老天还真记得这事儿……

既然知道曾婷是郭玉的女儿，我就不难理解，她为什么不在家里住了。就算是家里条件再好，我估计，曾婷也不愿意回家的。可是现在曾婷在医院里躺着，不找她父母想办法又能怎么样呢。

果然，郭玉的表现，和我预料的一模一样，她已经认不出我这个曾经的学生了。但对当我在门口对她说曾婷在住院的时候，立即用我当年无比熟悉却又恶心的语气说道：“是不是堕胎了？”

郭玉的对自己女儿都这中尖酸刻薄的语气说话。而且说话的时候表情特别激动，和话语的冷漠成反比，我太憎恶这个语气了，当年我就受够！

我气的要命，立马反身走去。边走边说：“在二医院住院部X楼XXX室。反正我把话带到了。”

“你们自己做的好事，自己去解决，当初说了永远回来的，永远不来求我的，现在怎么又知道来找我了……呜呜……不要脸死女伢子……不把自己当人……”虽然郭玉在哭，我觉得恶心。天下竟然有这么当妈的，我算是领教了。看来当她姑娘比当她学生还要痛苦百倍。怪不得曾婷从来不回家，病了也不愿意我找她家人。

我走在路上，灰心丧气，我觉得自己好没有用，二十多岁人了。连两千块钱都拿不出来。女朋友住在医院，自己只能在街上闲逛。做人做到这样，还不如真的找块豆腐撞死了算球。我走到一个小卖部，打算给王八打电话，心里想着，这次找王八借了钱，可就沒面目跟他推辞赶尸的差事了。王八肯定会答应借钱给我，然后漫不经心的提起一下，后天晚上你来不来啊……我猜他就会这样，肯定会这样。

我把话筒又放下了。

我走到九码头的河边，看着一群游客从客运站里，嘻嘻哈哈的走出来，走到街上，好奇的打量着宜昌的街道。我看着，心里无来由的就生出愤恨：凭什么你们都开心，我就这么倒霉。

看见一个五十多的妇女，肩上背了一个很精致的坤包，她刚刚打了电话，放了进去。我看她身上的呢子大衣，并没有口袋，知道她的钱包

肯定在坤包里面放着。

心里激动，突然就想冲过去，把坤包给抢过来，然后跑掉，我从小在九码头长大，地形熟的很，跑到小巷子里，谁也追不上我。

心里想着，就不由自主地跟在那个外地妇女身后。越走越近。

正想实施这个大胆的想法，客运站的派出所的一个警察从旁边插了过来，估计是看见我的样子可疑。我顿时泄了气。走到马路的另外一边。心里鄙视自己，连犯法都没得狠气，老妈骂我骂的没错，我就是个死无滥用（宜昌方言：窝囊废）的东西。

在街上转了一遍，还是想不出来注意。我从学校出来一直都混的不好，很多同学都不愿意借钱给我了。爹妈呢，我想了一下，就打消这个念头。

眼看时间不早了，肚子饿起来，想起来自己从早到晚，还没吃过任何东西。不知道曾婷吃了没有，她现在能不能吃东西，也搞不清楚。

回到病房，正看见，董玲在喂曾婷喝稀饭。董玲其实还是蛮照顾人的，可惜王八……

董玲看见我了，就骂我：“你这人怎么拉，婷婷都病成这样了，你倒是跑哪里去了，给我打了电话就跑，我来了就她一个人，你是怎么当人家男朋友的……”

曾婷不说话，只是微微笑。看样子她除了气色差点，应该没什么大问题了。

我受不了董玲连珠炮的责难。马上走到病房里去。走到电梯出口的大厅一角，蹲着抽烟。心里苦闷，烦躁得很。

忽然就看见郭玉从电梯里走出来了，提着一个保温杯，走出电梯了，却站着不动。站了好长时间，我的烟抽完了，才往病房的方向走去。

我怕郭玉当面去骂曾婷，就跟在后面，免得闹起来。可是郭玉挨着病房的窗口一个一个的找，看到曾婷的病房了，却没有进去。我担心她随时会冲进去大骂自己的女儿，到时候可怎么收拾。

不过这担心是多余的，郭玉站了一会，并没有进去，而是转头向护士室走去。郭玉问护士，曾婷的情况，就把保温杯给放在了护士室的桌子上。走的时候，什么都没说。等护士发现了，知道她是曾婷的家

人，自然会送到病房的。

郭玉又走到临床医生的办公室，刚好就在通道里一问，就是负责曾婷的医生。

郭玉问需要多少钱，手就在掏腰包。

那个医生很奇怪，“钱已经给了，曾婷的男朋友给的。”

这下我呆住了。

郭玉也搞黄昏了，嘴里念着：那个穷小子，不是刚去找我要钱吗……

医生就带郭玉去看账单的签字。

我顾不得许多，也走近了，抢上去看，签名是董玲。

郭玉也看见我了，对我说：“你缴费就缴费，怎么写个女孩名字？”

收银员说：“不是他，是个戴眼镜的小伙子，给的现钱。”

我其实早应该想到，无论什么事情，董玲知道了，就等于王八知道。

可是我没想到，王八这次竟然不动声色的帮我。难道是怕给我施加压力吗。我把自己的脑袋捶了一下：王八肯定看出来我不愿意跟他去赶尸了。所以故意背着我帮我付钱。就是不愿意让我觉得欠他的情。

我有到了病房，不出所料，董玲就恶狠狠对我说：“你快点挣钱去啊，我可是用我的压箱钱（宜昌风俗：女子出嫁带到婆家的钱）帮你们缴的费。你可要快点还。”

我无奈的笑笑，不忍心戳穿。

晚上董玲回去了。我趴在病床旁边睡，病房里空调开了，我热的要死。衣服脱了又冷，曾婷说道：“这床挤得下两个人，你睡上来。”

我一上病床，曾婷就紧紧把我搂住。头靠在我胸口上，温顺无比。我从来没有感受过的温润，从腹部升起，溢满胸腔。鼻子酸酸的。

又过了一天，曾婷的气色好些了。毕竟她年轻，身体恢复快。胃病本来就是她平时不注意饮食习惯引起的，喝酒又没得节制，比我还凶。睡了两天，又吃了几天稀饭。鸡汤是她妈郭玉送来的，两天都是护士提进来，说她妈妈又把鸡汤忘在护士室了。

曾婷不动声色给喝了，当做没听见。

我也觉得郭玉太固执，既然担心姑娘的病情，天天到护士室去询问，就不能到病房来亲自看一看吗。

这一天终于到了，天气变得更冷。窗外的寒风刮的呼呼的。

到了晚上九点，我对曾婷说：“我走了，这几天就不来了。反正晚上你也不用输液，白天有董玲在……自己注意点……”

走到门口看了看曾婷，曾婷眼睛红红的，想说什么，却什么都不说。

人的冲动都是暂时的，无论我在路上如何满腹悲壮，义气填膺。可是从麻木上下来，看着火葬场的大门。刚才的激情，登时褪却。火葬场的建筑建在半山坡上，在黑夜里看着无比阴森。在我看来，就是个张牙舞爪的怪兽，等着我自投罗网。

山里的寒风比市内更猛，一下就把我的层层衣物都穿透。冷的我浑身哆嗦。

火葬场的门房，看见我了，什么话都不说，就把栅栏门开了条缝。示意我进去。

我走进去后，门房仍旧不说话，把门给关上。

我顺着火葬场里面的坡道往上走。火化炉在半山腰。

我心里努力不去想一些恐怖的事情，可是脑海里的恐惧感，无论怎么努力，都挥之不去。炼人炉这个建筑里好像一个人都没有。门却开着。门里面是个长长的通道，通道尽头，有点灯光。我来过火葬场，知道这甬道的左边就是火化炉，甬道尽头是个大厅，专门停放排队等待火化的尸体。

我不敢进去，在外面喊：“王八，王八，王鲲鹏……”

没人回答我，我的声音被呼啸的寒风吹得无影无踪。

我想着不能站在这里跟着傻子一样的老呆着。下了下狠心，硬着头皮，走进门里。

一进门，外面的寒风声音立马就消失。通道里安静无比，却什么都看不见，只能看到尽头的那点灯光。我胆战心惊，慢慢提脚向前走去。

“咚咚”两声，身后的门突然被风吹的关上了。我连忙向回跑，拼命的去推门，可是门怎么都推不开。我吓的黄昏了，推了半天，才想起来，门是朝里开阖的。一拉，果然，门才开了。

可是我更害怕了，这证明，风是从甬道里往外吹，才把门给阖上的。

我身上抖得更厉害，腿又是软的，一步一步的往里面挪。内心纠结无比，一面是内心的本能不要进去，不想进去；一面是催促自己快点走，快点走到甬道尽头，王八在那里等我。

我狠了狠心，脚步加快了点。可是一走快，人就撞到了一个东西上，一个坚硬的东西狠狠的顶在我腹部，膝盖也撞了上去，一阵疼痛。我身体因为惯性，上半身已经压倒前方，手向下一伸，按在一个较柔软的物体上，保持住身体平衡。另一只手摸索，才知道自己撞到了一个活动病床上，医院这种病床多的是，移动方便。火葬场也有，专门放死人，推到火化炉的。这火葬场的工人也太缺德了吧，下了班都不收拾一下，把病床弄得乱七八糟的，横在通道中间。

想到这里，我身上的血液都冷了。因为我知道，我现在手上按着的较柔软的东西，是什么。

透过我手掌的触觉，我甚至能感受到尸体的躯体被我挤压，细微的骨骼绷收缩的声音。还有肌肉反弹的轻微颤动。

“荷——”我相信我听见了身下的尸体发出了一声叹息，一股植物腐烂的恶臭扑鼻而来。我大赫，用力把这个活动病床往旁边一摆，往前冲去。

又撞到了一个病床，我绝对能够肯定，上面有一具尸体。我故技重施，把病床往旁边推，可是推不动，旁边也是病床，而且横七竖八的停放着，现在被我推的卡住了。

我急了，爬到病床上，想翻过去，站到病床上了，视线开阔了点，而且现在离前方的灯火近了些。我看清楚了点病床的位置。就在病床上跳着。

可是.....可是.....

我一脚踩在一个尸体上。那尸体发出了一声尖叫。

不是尖叫，我劝说自己。努力让镇定下来，只是尸体食道里没有消化的事物腐烂化出的气体。被我踩出来了。我安慰我自己，别担心，这

个有客观的解释的。

可是我不管怎么样努力压制内心的恐怖，我仍旧害怕至极，我往前面一个活动病床上又跳过去，故意跳的偏了点，就是不想踩到上面的尸体。可是我没站稳，从上面摔倒地上。

下面发生的事情，我就无法解释了，我无法用任何理由为自己解释了，安慰自己了。

病床上的尸体因为我的手在挣扎中，扯住床单不停的拉扯（我现在手在扯着胡乱挣扎，但当时我自己不知道），上面的尸体，一下又一下的从病床上往床边挪动，然后翻过身，狠狠的扑到我身上。

尸体的手臂本来是横着交叉在胸前，掉下来的时候，突然就伸开了。在我的视角看来，就是一个回魂的尸体，伸开双臂，扑向躺在地上的我，要把我死死抱住。

我狂叫：“王八，救命……”

我把身上的尸体狠狠掀开，站起来，没命的往甬道尽头跑去，边跑边喊着：“王八……王八……你到底在那里……你在干什么！你在那里……”

我嘭的撞开了甬道尽头，那扇门后有王八，妈的，我要打这个狗日的，我喊了他这么多声，他为什么就不回答我。

当然没人会回答我，因为王八不在里面。

只是火葬场停尸的大厅。里面胡乱停放着等待火化的尸体，至少有七八具。一盏昏黄的灯泡在屋顶亮着。

没有王八，这里没有王八。

我还以为自己没仔细看，又往里面走了几步，又看了一遍，只有死人，没有王八。

他在搞什么鬼！我心生愤恨。王八，你到底死那里去了！

我不想在这个地方多呆哪怕一秒钟。于是马上转身，往回跑。

我走不了。

停尸大厅的门站了一个人，就是我才进来的那个地方。就在我面前，可是这个人不是王八。

是附属医院我们去看的那个摔死的年轻人。

那个摔死的年轻现在，浑身赤裸，身上只有一条短裤穿着。皮肤到处都是溃烂的，留着脓血。那个诈尸的年轻人一只手臂对着我抬起来，眼睛看着我。虽然他没有说话，但我知道他在对我说：“背我……背我……”那个年轻人的手臂上缠绕了一条蛇，蛇头正对着我吐着信子。

和我前几天的梦境一模一样。

我听到了一声惨烈的呼喊，在空旷的大厅里回绕，久久不散。

隔了好一会，我才发现，这个惨叫，是发源于我自己的喉咙。

我连忙往后退，退了几步，身后撞到一个活动床上。推不动了。我吓得呆了，这是我第一次看见死人能站起来。以前草帽人附身的时候，最多也就是能看见飘渺虚无的鬼魂而已。和现在相比，根本算不了什么。

不过我发现那个死掉的年轻人，移动的很慢。

倒是那个青蛇标在他身上窜上窜下的飞快移动。突然那条蛇就被尸体身后的一只手给捏住，被提了起来。一个老头子从尸体身后冒出来，板着一张脸，恶狠狠把我看着。

又一个！

我吓得连喊都喊不出来了。

那个老头子对着我喊道：“你叫个什么叫，差点就让你搞砸了。”

我听见这个是活人的声音，虽然是个破锣嗓子，比听见徐怀钰唱歌都悦耳。

恨不得把他这个老头给抱住。王八不知道从什么地方跑出来了，对我说：“不好意思，我们还以为你不来了。”

那老头子把蛇提起，小心翼翼的塞进一个大玻璃瓶子。对着王八说：“这就是赵先生说的小徐啊，我看就是个胆小鬼么，连死人都站

起来都怕，幸好赵先生没收他做徒弟。不然脸都要被他丢尽了。”

“你们刚才去那里了，怎么不答话，我喊了你这么久！”我惊魂未定，都要哭了。

“我以为你不来了撒，就和霍师傅想方设法的把尸体上的蛇给收起来。霍师傅说了，蛇在尸体身上，我喊不回来魂的，喊回来的魂，都要被青蛇标给收了。”

“你们刚才在那里？你们怎么不出来，害的我……”

“我们刚才在火化炉那边，”王八迟疑了一下，“刚刚喊了魂，不敢答应你，怕惊动了……”

我明白了，原来王八在练习赶尸呢。他说过他回招魂的。现在那个尸体，挺直着躯体，站着不动。王八对他一点都不害怕。在尸体身上上上下下的拍着，又贴了一个符贴在尸体身上，念几句词，摇了摇手上的铃铛，那尸体就真的跟着王八走了一步。

“你们在火化炉干什么？”我恨恨的问。

“明天要拿着东西交差，”那个老头子说道：“民政局都来人了，非要我火化，我答应了赵先生，要把尸体交给你们。所以只有加夜班，烧了几个人，余了些灰出来。明天顶数。”

王八看了看手腕上的表，对霍师傅说道：“十一点过了，那我们走啦，这次辛苦你儿了。”

霍师傅说道：“不是赵先生，我都不晓得现在什么样子了，我当初就答应过赵先生，无论什么事情，只管打个招呼……还有，小王，你别以为你现在赶得动尸体了，出了火葬场，你还是弄不懂的，这里阴气重，尸体才听你的。出去了，你们还是要背。”

王八却信心爆棚，“没事，没事，我已经会了，师父给的书，上面的方法很管用。”

霍师傅说道：“给他穿衣服吧。”说着就去一边拿了件寿衣出来，把我看着。意思很明显，要我帮忙给尸体穿上。

王八不知道施了个什么法术，那尸体就倒下，王八稳稳扶住。霍师傅把寿衣递给我，我拿着寿衣，咬咬牙，给尸体穿起来。那寿衣本来是个老头子的，衣服小了一号，我穿的艰难无比。不过尸体现在安静的

很，还是勉强给他穿上了。

霍师傅走到甬道上，手脚麻利的把活动床都给推开，看来他是这里的老烧尸工了，黑暗中都无比熟悉。我和王八，走出火化炉的建筑物。又到了户外，冷风吹来。我又开始发抖。

王八向霍师傅拜了拜，“我们走啦。”

霍师傅笑着说：“看见你师父了，就说我老霍蛮惦记他的，有时间来喝酒。”

“鬼才找你喝酒呢！”我心里暗暗骂道。

王八现在走一步，身上的铃铛就响一声，尸体就随着铃声一步步的跟着王八走。

我在电影上看过赶尸，没想到让我看到了真实的赶尸。而且是我的好朋友在做这个事情。我无限感慨，怎么什么古怪的事情都让我给碰上了。

两人一尸，走到火葬场大门，门房仍旧是一言不发的把门打开，等我们出去了，门又关上，一句话都没说，问都不问一句。

霍师傅说的没错，尸体出了大门，就不动了。无论王八怎么施展法术，又是帖符又是念咒的，就是一动不动。

看着王八忙的不亦乐乎，我顾不上害怕，呵呵的笑起来。

王八没了办法，正急得抓耳挠头，那门房却又走出来，隔着栅栏门，递了两根竹竿和一把绳子出来。

王八叹了口气。示意我把竹竿平抬起来。

王八把尸体的胳膊抬起，把竹竿夹在尸体的腋下，然后用绳子把尸体的双臂捆在身体上，捆的很牢固。然后不说话，站到尸体的前面，用肩膀，把伸在尸体前方的竹竿子用肩膀给扛起来。我一看，差点没把肚子笑破：“哈哈，这就是赶尸啊，王八，原来这么简单啊。”

我也把伸在尸体后方的竹竿给扛起来。两个人一前一后，跟抬轿子一样，把尸体给抬起来，竹竿很有弹性，随着我和王八的脚步，一颤一颤的，中间的尸体就顺着节奏一上一下。

我和王八就开始了赶尸的过程。

大冬天的，天气很冷。又刮着风，风声吹在山谷里，跟猫子叫唤一样。我和王八看着尸体，走在火葬场通往市内的山路上。

我走了两步，就不乐意了。看见这尸体老是在我面前晃悠悠的，看我的堵心。我对王八喊道：“停……停……”

王八停下：“怎么啦？”

我说道：“不行，我要和你换位子。我在前面，你在后面。”

王八想了想，“好，我们换。”

我换到了前面，走了几步，总觉得身后冷飕飕的，心里想着，妈的这尸体不就是在后面把我给盯着吗。会不会突然发难，把我给抱住，或是做出什么我想象不到举动。我越想越怕，背心一阵神经末梢反射的酸痒，“停下……停下……”

“你还是回到后面吧。”王八有点不耐烦。主动走到前面。

我走在后面，心里安心多了，盯着尸体虽然郁闷，但被尸体盯着看，更郁闷。还是这样好些。

尸体本来是个很强壮的人，一百四五十斤，我和王八每人负重七十多斤，应该还是比较吃力的。赵一二看来真的是要我当力工的。我搬运都当过，前段时间又天天早上起来爬几十百层楼，身体锻炼的结实的很。感觉不怎么吃力，可是王八养尊处优怎么久了，也没见他锻炼过，可他好像也不累。

我想了想，估计跟竹竿具有的弹性有很大关系。走了一会，我和王八的步伐开始有默契了，王八身上走一步之前，铃铛会响一声，我就会随着响声迈一步。

现在是晚上快十二点了，路上没什么行人，摩托车来之前，很远就有马达的轰鸣和灯光。我和王八就把尸体和竹竿平倒在路边的草地，做出走路的样子。

走了几十分钟，走到农校，王八停了下来，看着前方密集住户稀稀拉拉的灯火，不知道怎么办。

我懒得去想办法，我只是来干力气活的。王八和我站了几分钟，估计

也想不出什么办法能不知不觉的走过这段人烟集中的路程。

两个人抬起竹竿，继续前行。走到一个小卖部旁，里面的老板是两个年轻的夫妻。正在关卷闸门。女的就看见我和王八还有尸体了。女的好像要尖叫，却被他丈夫把嘴给捂住，然后卷闸门就轰得一声给拉下。

我心里一阵恶作剧的开心。

却马上开心不起来。

几条狗正在从四周的房屋里窜出来。尸体身上的腐烂气味，惹到狗了。

王八怕狗，吓的动都不敢动。还好有我，我不怕狗，从小就不怕，狗对我只有两个态度：要么看见我就跑，要么和我特亲热。

我和王八连忙退到路边的一个角落，我站到王八身前。手里握了个砖头，准备砸带头的那只大狗。可是狗子们冲过来的速度太快，领头的大狗从我的胯下钻了过去，我来不及阻拦。其它的几只狗，也纷纷擦着我的腿，跑了过去。

狗子的目标就是尸体，王八去阻拦，却被其中的两条狗扯住裤腿，被纠缠住。

其余的狗子扑到尸体上，开始狠狠的撕咬起来。我连忙去打那些狗子，可是狗子不理睬我，就只是咬着尸体。我急了，拖着其中一条狠狠的揍起来。那条狗被我打的惨叫，在黑夜里凄惨无比。

王八忽然嘴里发出了几声奇怪的呼喝。那些狗才停止撕咬，楞了一会，尾巴都夹在后腿。四下分散跑掉。

我和王八不敢逗留，急忙抬起竹竿，快步前行。

又走到了无人的山路，我们累得气喘吁吁。我问王八：“你会这个驱狗的本事，怎么不早点使出来？”

王八说：“刚才我吓忘记了，看见你和狗子打起来，才想起。”

“你还会这招啊，我以前这么不知道。”

“师父教我的”王八说：“师父说他以前倒霉的时候，讨过饭，从叫花子

那里学来本事。”

“有没有什么本事，是赵先生不会的。”我揶揄王八。

“师父说，干我们这行，什么样的本事都要会一点，毕竟不是在城市里老老实实的呆着，要到处行走的，技多不压身。”

又走了一截，我们闷着没事，我无话找话：“刚才在火葬场，那条蛇，是怎么回事？”

王八迟疑一会，才说道：“师父说，这人一起的老乡，那个带头的老头子，应该懂一点事情，放了条蛇在尸体身上，就是想留住魂魄，可是弄巧成拙，我好不容易喊回来的魂，被蛇给收了。”

我想起了赵一二说过的蛇根的事情。“为什么又是蛇，蛇和人区别这么大，魂魄却能通。”

王八说道：“等我有时间了，再去研究这个事情吧。”

我脑袋了总要去想个什么事情，才能克服眼前这个浑身留着脓水的尸体。

我展开联想，中国人一直说自己是龙的传人，其实龙不就是蛇吗？伏羲和女娲的图腾，下半身就是缠绕在一起的蛇体。

我越想越觉得自己的推测有道理，不禁得意起来，忍不住对王八说了。

王八听了，不耐烦的说道：“瞎扯！”

我就不停的列举史书上关于蛇的传闻。王八就逐条地跟我辩驳。

两个人唠唠叨叨，不知不觉，就走到了港窑路上，在双汇附近，我们又停下来，前面是港窑路，路上有明亮的路灯。我和王八可不能这个样子在市区里走路。

王八仔细的看了看尸体，不禁叫苦：“寿衣都被狗子撕烂了。”

王八想了想，对我说道：“不行，我要到家里，给他拿一套衣服来。”

我还没回过神。王八就丢下我走了，边走边说：“你在这里等着，我拿了衣服，再叫个的士来。”

“你不会要把我一个人留在这里陪着他吧……”我无助的喊着：“我跟你一起走。”

“乱说。”王八走远了。

“你他妈的小心被车撞了。”我对王八走去的方向骂道。

天色黑黑，就我一个人了，不对，还有个尸体站在无垠的黑暗里。

王八不在，我不敢靠近尸体。可我又也不敢走远。那个尸体在黑暗里，虽然看不清脸孔，可我总觉得他在对我说：“背我，背我……”

“背个批！”我自言自语，蹲在地上，掏出烟，可打火机一打燃，火苗刚出来，还没等我点烟，就熄了。我把外套解开，把打火机放到衣服里挡着风，又打火，可是跟刚才一样，火苗刚燃，就熄灭。

我愣住，手开始发抖。如果这打火机直接打不燃就还罢了。可是明明已经燃了，却熄掉。

肯定是被鬼吹灭的。我自己开始吓自己。手里就啪啪的不停的打火。搞了半天，才把烟给点着。

现在是几点了？一点，还是两点，也许三点。我下意识的去摸身上的抠机。可是抠机没带在身上。

一群很年轻的小伙子和女孩走过来。看样子是农校的学生，在外面喝了酒，现在才回校，没了车，准备走回去。

看见这么多人来了，我心里舒坦了。人多些，我就不怎么害怕了。

这群学生看见了我，一个男生连忙走过来，跟我打招呼：“这么晚，还有人在这啊……嘻嘻……”

看来是喝酒喝醉了。

“兄弟，弄跟烟抽抽。”

我连忙把烟盒掏出来，给他们逐个打铺。希望他们能呆的久一些。

可是几个女生，却隔着几步站着，不敢靠近。

男生开始发酒疯，“兄弟，干脆给点钱我们花花。”

这下我就烦了，怎么都这样，老子读书时候好像也是这么发酒疯的，喜欢在街上纠缠陌生人。连他妈的台词都一样。下面他们就要说“别给我耍花样，把钱拿出来……”

“兄弟，把钱借点给我们撒。”一个男生说着。

我当然不干，我身上没钱。他们肯定认为我是敷衍，老子要挨打了。

“哟呵。”另一个男生说道：“还有一个兄弟啊，你们两个这么晚，站在这里干嘛？”

我连忙说道：“别……”

那个群男生走到了尸体跟前。

“哈哈，怎么俏皮的衣服啊……”一个醉的厉害点男生说着。

可是其他的几个就没说话了。

那个男生好像酒醒了，没有往下说。他们都愣愣地站在原地。

隔了好久，其中一个狂喊：“妈啊。”

站在一旁的女孩也开始尖叫起来。

男生们转身一起跑起来。他们喊得太惨。我以为尸体诈尸了，也跟着他们跑了几步。他们回头一看，我跟着他们在跑，更加没命的喊起来：“鬼啊——”

我停下脚步，心里郁闷。老子就这么像鬼吗。

王八过了好久才回来。的士隔了好远，停在路边。

王八倒是不耽搁，三两下，把他带来的衣服给尸体穿上，然后背着尸体，往的士走去。

我在后面跟着。可是快到的士了，的士突然发动起来，一溜烟的开走了。王八喊着：“我还没付钱呢，你别走啊……”

我呵呵的笑：“明天农校里肯定闹得沸沸扬扬了。”

王八问我怎么回事。

我就把刚才那群学生，看见尸体，又把我也当鬼的事情慢慢说出来。

王八听了，也呵呵的笑。可是走了一会，王八停下，“我背不动啦，该你啦。”

我退了一步，“不行，不行，我不背。”

“都到这时候了，你又说不背！”王八随即把声音放柔和，“乖，有我在，没得事的。”

我还能说什么，只好站在尸体前面，弯下腰。

尸体被王八扶到我背上，我刚直起身，就觉得尸体的双臂一合，把我的脖子给紧紧箍住。

我咦咦地叫唤，在地上转圈圈。王八说：“没事没事，是我弄的。”

背着尸体在路上走，比刚才用竹竿抬着走，就不扎人眼睛了。可是这样实在是太累。我和王八换了好几趟，才勉强走到地勘的门前。王八远远的招来一辆的士。打开后门，我扶着尸体，先把尸体放进去，然后挨着坐下。王八上了副驾驶。

“又喝醉啦。”司机的语气是那种见怪不怪的。

王八附和：“就是就是，叫他少喝点，可是不听，现在醉的跟死了一样。”

“去那里？”司机发动的士。

“镇江阁。”

我坐在尸体旁，现在人多了，我胆子大了些，仔细看着尸体的脸。尸体脸上虽然黑的厉害，却看着有点血色。那个霍师傅，还是有点本事，把尸体脸上弄得挺干净。还给尸体头发梳了个偏分。

车到了镇江阁，我拖着尸体下了车，王八在前面故意拿个大钞，让司机找零，分散他的注意力。

可司机很警觉，不停的看我把尸体往车外拖。尸体毕竟是尸体，不是活人。他肯定看出端倪了。估计他在怀疑我和王八是杀人犯，准备往长江里抛尸。

王八使了个花招，我没看见他的动作，但我听见了他身上的铃铛轻微响了一声。

“麻木（宜昌方言：这里指醉酒的酒鬼，别的场合也有称呼呼载客摩托的意思），还不谢谢师傅，送了我们这么远。”

尸体竟然抬了抬手，在司机看来，是个表示感谢的意思。

我们到了镇江阁轮渡的渡口。等着天亮的第一趟轮渡，准备过长江。

我把王八的肩膀捶了一下：“本事啦，蛮行了嘛。”

王八笑着说：“小菜一碟，算个什么。”

天渐渐亮了。我和王八还有尸体都坐在江边的护堤台阶上，王八说了，现在没必要避人，越避越让人怀疑，干脆就把尸体当做病人，现在没人会注意别个的闲事。

我能怎么样。心里不禁有点佩服王八的机智。怪不得他靠的起律师。

冬天长江上很容易起雾。很不巧，我和王八就碰上了。长江上起雾，轮渡就不通，只能等雾散去。要过河的人聚集的越来越多。都站在渡口的护堤上，焦急的等着轮渡。

雾到了早上九点多，才慢慢的消褪一些，有人就在喊：“船来了，船来了……”

我也想长江上看去，果然轮渡一点点的在雾气中显出形状，就慢慢的往我们这边开过来。大家都一窝蜂的跑到渡口，我连忙背起尸体，也抢了过去。

“我这里有病人，麻烦大家让让，我这里有病人……”王八倒是蛮会利用尸体。

轮渡超载太多。船身都歪歪的。我和王八站在轮渡的靠轮机室旁边，这里柴油机的声音很大，人少些。

轮渡往长江对面的朱市街渡口开过去，开的很慢。我无聊的看着船身划开江面，泛起丝丝水花。天气很冷，水面上散着水汽。

轮渡到了长江正中，我忽然发现一个蹊跷的事情。轮船开了很久了，可是怎么老是不到对岸。我坐轮渡很多次了，轮渡过江需要多少时

间，我心有数。可是现在，早就该到对岸了。

我心里疑惑，抬头看着前方的江中的西坝庙嘴。

（这里，我就要解释一下，毕竟看帖的童鞋，有很多不是宜昌人。西坝就是葛洲坝的坝基，是个江中的洲。庙嘴就是西坝这个洲的下游最末端，有个很高的建筑，是船闸的调度塔。）

隔了好久，我看着庙嘴的方位，竟然没有任何移动。

船被定在江中了。我连忙仔细看着江面，果然江面上如同镜面一般，好大一片，轮渡就如同被钉死在这个镜面般的水面中间。

熟悉长江的人都知道，江面越是如镜面般光滑，下面的水流就越是湍急汹涌。我从小游泳，看见这样的水面，就远远的游开。

说不定现在，水下就有个凶险的旋流，力量之大，连轮渡都不能脱身。

我想王八看去。王八脸色紧张，他也注意到这点了。王八下班抬了抬，我顺势看去。

看见轮机室的一个老师傅匆匆的走出来，向船长室走去。几个水手，正在甲板上神色紧张的走来走去。

忽然一个女声叫喊起来：“船歪啦，船歪啦。”

我的确发现，我站的这边的船舷，离水面很近了。甲板在倾斜。

众人都慌乱起来，混乱不堪，本来靠另一边的乘客，也纷纷挤过来，到这边的船舷看个究竟。船身倾斜的更严重。

“大家别慌，大家别慌，这只是正常状况，不要慌，我们正在解决，这是正常状况。大家请坐回原位。不要慌。”轮渡的喇叭开始发出声音，说的很冷静也客气。

可是船上的水手却非常凶狠，恶狠狠的吼着众人，要乘客回到原位。

船身还是倾斜着，船上的众人，更加紧张，有小孩子在哭。

我对王八说道：“怎么办，是不是跟这个兄弟有关？”我指了指身边的尸体。

王八说：“怎么这么不顺呢，我明明把功课都做足了啊。我在他身上贴了避水符的，怎么还是招了水里的东西……”

船上的喇叭又开始响了：“有哪位病重的乘客，请亲属带他到后甲板来一下。”

我和王八咯噔一震。

这船上的人，说话属于很客气了，他其实知道有死人在船上。只是没有明说。

我把王八看着，“怎么办？两三百号人命在船上呢？怎么办……怎么办。”

王八愣着不做声，在想什么。

“我们不能为了个死人，连累这些人命吧？”

船舷离水面只有一米多点了。船倾斜的厉害。

“我去跟船长说，看怎么把尸体扔进长江……”

“不行。”王八突然说道：“我看船不见得会翻。”

“你在放什么屁？”我骂起来。

“你没注意到吗？”王八慢悠悠的说道，慢的我想打他。

王八继续说：“船上的人怎么这么快就知道是因为有这个尸体了？船被水下的东西给焊（宜昌方言：死死吸住）住，原因有很多种。为什么喇叭里喊话的人这么确定知道是因为这个死人？”

“我怎么知道！”我压低声音，“我只知道，水里的东西肯定是冲着尸体来的。”

“相信我。”王八拍拍我的肩膀，“船会没事的。”

船上的几个水手正在人群里仔细的看察，我知道他们是在找死人。王八早就把尸体弄着坐在甲板上栓缆绳的柱墩上，面朝着船舷外，还把手臂搁在栏杆上。尸体就像个满腹心事的人，默默的看着长江。

水手朝我们的方向来了。我心里想着，快点来。把这尸体看出来。可是也想着王八也许是对的，如果那样，王八岂不是很失望。他不是个

喜欢放弃的人。

水手越来越近了。

王八忽然站起来，向水手走过去，“我要见你们轮机长。”

“待会再说，我们有别的事情”水手很不耐烦，“别挡道。”

“我知道你们在找什么？”王八手上做了个手势，“我有办法……”

王八头向长江摆了摆。

水手很吃惊。看样子是王八的手势，把他们镇住。

一个老年水手连忙分开众人，嘴里说着：“大师傅，跟我来。”

王八跟着水手去了二楼甲板，我要守着尸体，看着他上去了。我看见船上惊慌失措的众人，无比歉疚，心里想着，船舷若是再倾斜，我就把尸体给掀下去。

王八和船上的人交涉的很快。

王八和船上的一个中年人又走到甲板上，那个中年人估计是轮机长。

“有没有卖菜卖禽畜没卖完的，快点过来。”轮机长喊着。

江南点军区的菜农很多都是早上做红光（宜昌另一个渡口）的轮渡过江，到市内赶早市卖菜，因为那个渡口在凌晨专门有一趟轮渡，方便菜农过江卖菜。所以又很多菜农，卖完菜了，就从镇江阁回江南，不用再绕远路。

人群中马上就有人闪开身子，把身边菜农显出来。

有很多卖蔬菜的，还有几个卖鸡鸭的，甚至还有一个菜农牵了头羊，没卖出去，打算带回家。

王八高兴坏了，“够了，可以了。”

水手们就冲上去，把菜农的蔬菜抢了过来，往水里扔。菜农没醒悟过来的，就护着蔬菜，跟水手打。

旁边已经明白的人，就帮着水手，纷纷把蔬菜往水里扔。有的把鸡赶的到处飞，一下有几只，飞到了江水里。

蔬菜和鸡子一落入水中，飘都不飘一下，立马沉了。

卖菜的都还好，几个蔬菜，值不了几个钱，明白过来，还自己主动往水里扔包菜和茄子。可是卖鸡的就很固执，哭着骂捉她鸡子往水里扔的人，骂了还不解恨，冲上去用指甲挖。

王八走到牵羊的那个老农面前。老农不停的摇头。

王八回头对轮机长说道：“羊子算我的，其他的你们负责……”

王八面对老农，接着没说完的话：“好不好？”

老农嘴里嘀咕着：“羊子是给人吃的，不是喂水鬼的……”

王八说道：“我不让你吃亏的。”说完就去牵了羊子。老农并不阻拦。三四个水手一拥而上，把羊子抛起来投入长江。

羊子在长江上漂着，因为水流异常的原因，竟然往上游西坝方向漂了半分钟，有个二三十米远了，这个过程，羊子在不停咩咩惨叫。突然叫声嘎然而止。一个水花从水下蓦地涌上来，把羊子盖住，等水面平静，羊子没了。

众人看着，都发出惊愕的呼声。随即众人又开始欢呼起来，船开动了，船摆了摆船头，向江南的渡口驶去。

王八往我这边看了看，却没有走过来。

船靠了岸，我又把尸体背上，顺着跳板，走上江边的沙滩上。

王八等我走上渡口边的马路了，才追上我。和我一道走着。

“果然是有问题，”王八对我说道：“刚才轮机长对我说了，就在前天，南津关的一个治水的师傅，找到他，对他说，这几天若是船出事，肯定是船上有死人，要他把死人给扣下。再交给长航。”

“那他怎么会听你的日弄（宜昌方言：糊弄、哄骗）”我想起王八对水手做的手势，“你对他们说了什么？”

“川江上自古就有很多治水的高手，跑船的一辈子在水上，难保遇到意外。所以跑船的人都很尊敬治水师傅。”

“你怎么会治水呢？”我说出口，就知道自己错了。

王八不会治水，那是肯定的，但是赵一二绝对是治水的高手。王八刚才的手势，肯定是表明治水人身份的方式。赵一二在治水人中的辈分一定很高。手势一做，让轮机长都服服帖帖，连南津关的那个治水师傅说的话都不理会。

“我都说了，船没事的，那个南津关的师傅，只是叫轮机长把尸体扣下，而不是扔到河里。”

“那个南津关的师傅，是跟赵先生有仇吗？还是……”我说道这里，心里胆寒。王八说过，他不该怎么不顺的，这么多周折，肯定有原因。

这尸体不好赶。

我不想去思考这么凶恶的问题，反正都这样了，多想也无益。

我倒是对王八学艺很好奇，王八还真是好学，才跟着赵一二几天啊，都学了这么多本事。

看着王八满脸镇定自若的样子，我无来由的怨气上升。

“该你背了！”我喊道。

我和王八在朱市街找了个很破烂的小旅社，守店的小姑娘看着电视，里面正发着综艺节目。王八给了钱，小姑娘丢了串钥匙在吧台上，眼睛都没瞟一眼我和尸体。

“要不要开水？”我走到楼梯一半了，小姑娘才喊。

“不要。”王八说道。

小姑娘不说话了，我们上楼她才问，就是想等着我们说不要。

进了房间，王八把尸体放倒，侧躺，面朝着墙。拿了个毛巾把尸体的额头包住，里面塞了个符贴。我不知道他这么做到底是什么道理。但至少这样看来，尸体更像个病人。

看着王八熟稔的坐着这些动作，我忽然预感到，我和王八的距离，会越来越远。他在我的眼中，已经不是我所在的世界的人了。

我不愿意再想了，一夜没睡，又是背又是扛的，又困又累。我踢了鞋子，把肮脏的被子往身上一盖，懒腰还没伸一个，就睡着了。

王八，不，应该是王抱阳挥舞着一个长剑，剑锋所到，厉鬼们纷纷魂飞魄散，没有被剑锋砍到的鬼魂都向王抱阳跪下。天际混沌，鬼哭的声音连绵不绝。惨烈无比。

王抱阳的道袍在阴风阵阵中飘起。胸前一朵牡丹灿烂开放，绿色的牡丹。

无数鬼魂都向王抱阳乞求，捧上内脏向他供奉。

王抱阳哈哈大笑，扬着头，头发飞起，面目狰狞。鬼魂们纷纷逃窜，却又折转回来，仍旧苦苦哀求。

王抱阳不为所动，鬼魂都化作黑水，在地上流淌。王抱阳的长剑指向董玲，董玲没有躲闪。我喊道：“不要……”

董玲倒下。

“不要……”我哭起来。

王抱阳的长剑又指向曾婷。

我向赵一二喊道：“赵先生！救命。”

赵一二冷冷的在一旁看着。嘴边挂着微笑。

“曾婷——”我冲过去抱着曾婷的尸体，可是曾婷的头在那里呢，我在地上摸索。手探进黑水里摸着，摸到了曾婷的头颅，我小心翼翼的放到曾婷的脖子上。

“活过来……活过来……”我大哭。

曾婷活了，对着我笑，可是这张脸，不是曾婷。是草帽人的面孔。

草帽人对我哭着：“你为什么不救我……”

我怀里的曾婷躯体亦化作黑水。

王抱阳把草帽拾起，戴在他的头上。王抱阳没有腿了，下半身变成蛇身。

我啊的叫起来，连滚带爬的扑到赵一二身边，紧紧把赵一二抱住：“赵先生救我……”

赵一二长袖一挥，把我推开，踏着黑水，渐渐远去。

王抱阳向我慢慢蛇行过来，手里还是持着长剑。

我坐在地上不停的后退，脚向王抱阳踢着。王抱阳把剑尖对向我。

我赫极，拿起身边的一个东西，挡住长剑。王抱阳把那东西一分为二，原来那物事，就是那个叫根伢子的尸体……

我要死了，死在王八的手上……

我开始呜咽的哭起来。身上筛糠般的抖动。

“醒醒……醒醒……”

我醒了，看见王八正在摇晃我的肩膀。我啊的一声，推开王八的手。一摸额头，全是汗水。我还沉浸在刚才的梦魇中不能自拔。看着王八，恐惧不已。

“你在做什么美梦？”王八说道：“笑的那么开心。”

“没什么。”我想把刚才的噩梦讲给王八听，但觉得太无稽，忍住了。

“我们要走了，已经下午了。我们今天只能下午走路。晚上九点十七分，雪会积到手掌厚，温度会下降，我们走不成，今天能赶到贺家坪就不错了。”王八没注意到我的神情。急急忙忙的说着，“等一下，我去买两件军大衣，天气会很冷。”

“你既然算得到下雪，怎么不从家里多带几件衣服。”我问道。

“还记得我们在学校里预测天气吗？”王八笑着说：“师父说了，我们那时候，什么都不懂，早早的去探究天气。玄术破的太早。我只能推测出一天后的天气，永远。不过呢，我可以把天气算的非常准，精确到秒，而且能算出准确的天气状况。”

我脑袋昏昏沉沉的，其实并没有睡好。

王八出去了，我又在床上躺了一会。等王八买了军大衣回来，才算是完全清醒了。才对刚才的梦释然。

王八却买了三件军大衣，折叠好了两件用绳子系好，背在身后。另外一件，把尸体给严严实实的包住。

仍旧是我背尸体。到了楼下。两辆麻木在旅社门口等着我们。

王八坐了一辆，我把尸体放在麻木司机的背后，然后也坐了上去，隔着尸体，把麻木司机的腰抓住。王八对我这边司机说道：“师傅，稳当点，病人吹不得风。要不是等不到班车，我们又着急，不会麻烦你们的。”

麻木踩了两下油门，驮着我和尸体，顺着318国道往绵绵的大山里驶去。

王八预测的一点没错。我们还没到桥边，天上就开始飘起了雪花片子。温度急剧下降。坐在麻木上，我被风吹的跟刀割似的，身体都冻僵了。鼻涕挂在嘴上，都不能擦。眼泪也被风吹的流下来。

刚过了土城，麻木也受不了了。天色还早，虽然天阴的厉害，但还是傍晚的天气。麻木停了下来，说就送我们到这里，不肯再走。

王八着了急，他的计划是今晚一定要到贺家坪，可现在连五分之一的路程都没走到。

土城之后，就是盘山公路。我明白麻木的意思，他们见天气恶劣，怕晚上回来出意外。

我看了看尸体，看见尸体脸上的雪花都积了一层了，我连忙去抹。这动作被司机看到了。连忙追问，“到底怎么回事？这个人一直都没动，是不是已经断气了。”

这下把我和王八问的不知所措。

麻木司机用手去探尸体的鼻孔，“死啦，妈的巴子，是个死人！”他叫喊起来：“老子算是倒了大霉，狗日的一个死人在我背后坐了一路。”

“我加钱……”王八说道。

两个麻木司机不回答，骑上麻木，突突的往回走了。把我和王八还有尸体，扔在大山里。

寒风阵阵吹过来，我冷的发抖，把王八身上的军大衣给取来，自己穿上。这下暖和多了。

“今天绝不能在土城过夜，我们一定要走。”王八坚决的说道。

“为什么？”

王八慢慢说道：“土城不干净，晚上事多，不安稳。”

王八说完，就把尸体给背起来。顺着盘山公路，往山上走去。我无奈，也只有跟着。

天开始黑了，我和王八走到半山腰，被困住。

我焦急的要命。这么冷的天气，不被冻死，也要拔层皮。

看着群山连绵，风光无限。我却没有半点心思去欣赏。

还好天无绝人之路，一辆拖化肥的农用车从山下慢慢的开了上来。我和王八招手，在我们身边停了。

“我们有病人……”王八说不下去了，太假了。哪有带个病人站在盘山公路的大山上的。完全不符合常理。

农用车司机打量我们好大一会，我连忙掏出烟给他打铺。

农用车司机，不说什么了。我和王八连忙把尸体抱上车后的厢板。两个人也窜了上去。我很感激这个司机，其实他肯定知道这是个死人，但他还是答应带我们了。好人会有好报的，我心里为他祈福。

盘山公路上山，又走了截平路，再上山，到了山顶，这就是长阳地界了。我往下看，再下山，就是高家堰。高家堰是个繁华的集镇，现在天已经黑定，山下的集镇灯火一片。

农用车又开始顺着S形的盘山公路下山，到了山地，离高家堰还有几里路的地方，在一个岔路口停下。那个岔路是通往长阳县城的。

司机在前面说道：“小兄弟，不管你们是干什么的，我相信你们没做歹事，路上小心点。我就送你们到这里了。”

王八要给报酬。

司机摆了摆手，“我不图钱，三年前，在这条路上，和人撞了车，被陌生人救了。我今天帮帮你们，算是还个愿吧。”

我和王八下了车，农用车朝岔路，往长阳县城方向开过去。

我们向最近的一个小洋房走去，那个洋房距高家堰的集镇还有点远。

走进了，看见门口打着招牌——

住宿洗车

再走近点，看见大门口有两个花枝招展的女郎，穿着羽绒服在张望。

我嘻嘻的笑着对王八说：“你知不知道高家堰最大的特色是什么？”

“知道”王八回答：“小姐多。”

高家堰在宜昌是出了名的风月之地。看来今晚，我们要住在妓院了。

照例是我背着尸体，王八走在前面。我对王八说道：“你现在这么厉害了，赵先生教没教你这一行的切口啊。”

“你别乱说。”王八严厉的说道：“师父是什么人，这种事情那里能拿来开玩笑的。”

我吐了吐舌头，悻悻地跟着王八走过去。

“弟娃来吃饭撒……”年纪大点的在跟我打招呼了。

嗯嗯，王八答应着。向屋内走去。

进了客厅里，我把尸体放到沙发上，扶着尸体躺下来。刚才给我们打招呼的小姐，给我们到了三杯热茶。一个老板娘模样的妇女过来了，指着躺在沙发上的尸体，“这个弟娃儿……是不是病了？”

客厅很大，另一角就发出一阵叽叽喳喳的哄笑，我这才仔细看过去。原来那边坐了五六个年轻小姐，围着火盆向火（宜昌方言：烤火），大冬天的，小姐们都穿的不多，身上虽然穿着羽绒服，却不拉上拉链，里面穿着露脐短小T恤，紧梆梆的，衬出大胸脯。穿着牛仔裤的算是怕冷的，有两个还穿着超短裙，腿上穿着羊毛袜，看着耀眼。还好屋里不算冷，那盆白炭很起作用。

小姐们在嘻嘻的笑：“欠日欠的这么饿痨，天气这么冷，病得爬不起来了，还要过瘾。”

我一听，差点把刚喝进去的一口茶给吐出来。王八尴尬的要死：“他可没病，他只是喝醉了。”

老板娘也正我把我们质疑的看着。

王八解释：“我们是周家老屋的，到桥边赶情，我们一个叔伯妹妹今天嫁过去了。我这个哥哥喝酒喝得太凶，在酒席上闹，我们就提前回来，哪晓得他在中巴上发酒疯，司机就把我们赶下来了……”

尸体正好哼哼了两声。

王八现在骗起人来，真是天衣无缝：“他现在醉得跟死了一样，我们走不成了，就在你儿这里吃顿饭……明早再走。”

老板娘开心的很：“没得问题。我现在就给你们做鸡子火锅去。”

王八连忙说：“吃饭不急。你先给我们找个房间。”

一个漂亮的小姐走过来了，“你们那个跟我去啊？”

王八急了，“不是……不是，我要把我哥哥弄个床，让他睡……”

小姐迟疑的说，“你们不会要我和这个喝醉了的……”

其他的小姐就起哄开玩笑：“莉莉，没事，没事，你死人都能搞的定，麻木算什么？”

那个叫莉莉的小姐说道：“那走吧，到我房里去，他会不会吐啊？”

王八无法解释了。跟着莉莉去了她的房间，把尸体弄到床上，用被子盖好，在额头上加了两个符贴，还是用毛巾盖住。这个过程中，莉莉出去了，等王八安顿好，莉莉端了盆热水进来。王八对莉莉说：“我哥哥喝醉了，别打扰他。你陪我们下去喝酒。他的钱，我明天会照付的。”

莉莉开心的跟着我们回到大厅。

我坐在沙发上，和小姐们说了些荤段子，心情舒畅多了。王八却是满腹心事，一言不发。

鸡子火锅上来了，老板娘问我找那两个小妹妹陪着喝花酒。这个好像就是规矩了，陪着喝酒的妹妹，估计就要晚上陪睡觉的。现在就是挑选的时候。这个事情在宜昌不是什么秘密，只要是男人都知道。连王八都知道，所以王八不愿意选。

我心里想着：“我倒要看看王八今晚怎么脱身。要是他把持不住，我就给同学说去，笑话死他。”

正在想着，嘴角就挂着微笑，王八却和我想到一起了，压低声音说道：“你要是敢瞎来，我告诉婷婷，让你好看。”

我故意装傻，“乱来什么啊，怎么乱来啊。”

王八急切的说，仍旧压低声音：“我们这个事，本来就靠一口阳气支撑，你要是和小姐那个了，阴气更重。尸体发诈了，怎么办。还有，现在已经是土家族的范围了，尸体好像比在宜昌更容易驱动。”

我明白了王八的意思，容易驱动，就意味着，相对应的，尸体也容易诈尸。湘西的主要民族是苗族，但也混杂着土家族，赶尸也跟土家族有千丝万缕的联系。

鸡子火锅五十块钱，陪着喝花酒的每个妹妹一人七十。这点钱，在王八看来，算不了什么。我一直羡慕那些在我面前吹牛的人，说起喝花酒的经历。没想到跟着王八打秋风碰上，却又实现不了愿望。

不知道是郁闷还是开心。

王八连酒都不让我喝。

老板娘忙前忙后的给我么上配菜，热情的很，估计是天气太冷，她的生意不好。

喝完酒，王八坚持要睡到放尸体的房间里去。这下三个小姐就不乐意了。她们都觉得这样很过分。

王八在房间里不停的劝她们出去，说我们只想睡觉。该给的钱照给。

小姐们却来了兴趣。嘻嘻哈哈的赖在房间里不出去。莉莉还毛手毛脚的去逗弄王八。我和其他的小姐看着呵呵的笑。我都忘了这屋里还有个死人了。

王八生气了，“出去，你们都出去。”拿出三张一百的钞票，“要钱的，现在就出去。”

“神经病……”小姐们这才嘻嘻哈哈的走了。

我还有点不甘心，“要么，我去另外的房间……”

“睡觉、睡觉”王八态度坚决，“少扯皮。”

房间里只有两张床，我和王八挤在一张床上。我躺在床上，看见王八已经睡着。可自己一点睡意都没有。于是靠在床上抽烟，听者窗外的寒风呼啸，还有那些隐隐约约传来的男欢女爱的声音。我灭了烟头，把王八往里面推了推，也盖上被子睡了。

我又在做梦了，在梦里我知道自己在做梦，可就是醒不了。

我梦见自己成了一个道士，可是面对眼前无数的鬼魂，束手无策。厉鬼都狠狠的向我扑过来。我浑身不能动弹，焦急万分。

我被压床了。

我被压了好久，才渐渐醒了过来。想着屋里还有个尸体。心里害怕，就拉开了灯。下意识的往旁边的床看去，一看，就愣住了。

一个小姐正抱着尸体在睡觉。

这个小姐的胆子也忒大了吧。

我连忙把王八叫醒，王八醒了，也把旁边的床看着。看了一会，大喊道：“不好！”

王八的话音刚落。隔壁的房间就发出了一声惨叫。接着就是闹哄哄的，很多人嘈杂的声音。我和王八面面相觑，“怎么啦”

这时候，旁边床上的小姐站起来了，看着我们笑着。我不认识她，睡前没有看见过这个小姐。尸体也坐起来了，可是他是个活人，不是我们赶的尸体。

那个男人瘦得跟猴似的。绝不是那个尸体。

王八从床上一跃而起，“出大事了！”，王八穿上鞋子就拉开门跑出去。把留在房间。

那个瘦男人也醒了，揉着眼睛对我说：“你.....是谁，跑到我屋里来干嘛？”

我没法解释，只能向他摊了摊手。

那个小姐突然狂笑起来。那个手男人见了，也指着她说道：“你是谁？我没见过你啊.....”

我忽然发现我自己身体不受我控制了，我现在没来由的情欲高涨，向小姐走过去，把小姐拉到我的床上，把她压倒床上。我心里还有点意识：不对啊，不对啊，我怎么会这样。

可是身体不听我的指挥。我开始撕扯那个小姐的衣服。

小姐仍然在狂笑。

那个男人吓傻了，愣愣的看着我的动作。

狂笑中的小姐，忽然紧紧的把我给抱住，但不仅是抱住，而是伸出无数的手臂把我给箍住。小姐妩媚的脸在变化，表情变得越来越生硬，狂笑的声音渐渐没了。但张着的大口还在我面前。

小姐的脸庞是一张纸，五官都是画上去的。脸颊上两坨红嘟嘟的圆巴巴，显眼的很。

我他妈的怎么压了个纸扎的人在身下！

可我还是挣不脱，纸扎的小姐，不知道用什么东西把我给死死的缠住了。

瘦男人啊喊起来。

王八又从门外冲进来，“疯子，不得了啦……你……怎么啦……”

我呜呜的叫着，嘴里被塞了一把黄裱纸。

王八急了，嘴里念念有词，手一指，我身上的束缚突然松了。

我跳下床，一看，那个纸扎的小姐，突然散架。纸屑飞的漫屋。

王八把我往门外拉去。

“诈尸啦，诈尸啦”

屋外的小姐和几个嫖客都在楼道里跟无头苍蝇似的乱窜。

王八把我拉着，掀开那些没了魂的众人，向楼下跑去。跑到楼梯口，我一看，心里紧张无比。

我和王八一直担心的事情，终于发生了。

那个叫根伢子的尸体，现在诈尸了。

那个叫莉莉的小姐，正在手脚并用的顺着楼梯往上爬，吓得花容失色，嘴里对着我和王八喊着：“救命啊……救命啊……”

尸体正把她的小腿给抱住，把她往下拖。

王八连忙跑下楼梯，往尸体的脑门上贴了张符。可是尸体仍旧把莉莉给狠狠抱着。我看着莉莉的大腿上的羊毛丝袜都被扯破，光洁的大腿，颜色渐渐变红，又变紫，看样子要变黑。再这样下去，她的这条腿就保不住了。

我和王八拼命的掰开尸体的手臂。莉莉尖叫着，拖着那条还能动的腿，往楼梯上爬去。我这个人怎么总是喜欢走神，这当口了，还看见莉莉的内裤是粉红色的。

尸体的符贴没粘牢，掉了下来，我还在的眼神还在看着莉莉的内裤。没留神，尸体把我给搂住了，我大赫，连忙用头去撞尸体的鼻梁，这是我读书时候打架常用的招数。可是我慌乱间，忘了，这是尸体，不是活人。尸体是没感觉的。

尸体把我一搂住，我就觉得换不过来气。眼冒金星，浑身彻骨的寒冷。尸气从我四肢百骸往身体里渗透。我血管里的血液仿佛都冻僵了，无法流动。

王八举起一个长长的银针，狠狠的向尸体的头顶百会穴刺下去。银针还露了一截在外面，王八用手掌碾压针尾，把银针全部压入尸体的头顶。这动作生猛的很。

我才勉强换出了一口气来。王八趁着尸体不动了，才有掏出个符贴，咬破中指，用鲜血画了个符在上面，再次贴在尸体脑门，尸体才又僵住了。

楼上楼下依然乱成一锅粥。几个小姐还在大喊：“诈尸啦诈尸啦……”

王八喊道：“你们不用怕，已经好了。没事了。”王八把尸体牵引到大厅的门旁边，尸体面朝着墙，稳稳地站着，离墙很近，鼻子都要贴在墙壁上了。王八把门开了一条缝，外面的寒风呼呼的吹进来，吹的我浑身发冷。王八旋即把门给关上。

我发现，刚才尸体是跟着王八在走，尸体腿伸得直直的，走路的样子古怪。但的确是在走路。王八看来真的是学会了赶尸的方法。那本

书，看来真有用。王八已经不是那个没头脑地业余爱好者了，王八做这些事情的时候，一点都不生疏。

回想起他，骗人的时候，一点都不迟疑。

他已经不是我所熟悉的那个王鲲鹏。

隔了好久，众人才慢慢露出头来，打头的就是老板娘。王八向众人走过去，对着他们一一说道：“没事，没事，刚才只是我哥哥喝醉了发酒疯……其他的人呢？”

王八说话的时候，我听见了他身上的铃铛在有节奏的叮铃作响。

老板娘大怒的骂道：“你们把这个酒鬼看好！别捣乱。再在我店里乱搞，我给你们好看，我男人的兄弟是镇上派出所的，给我小心点……”

“好好……绝对不给你添麻烦了……其他的人呢？”王八的声音柔和，铃铛响得更急切。

一个小姐喊道：“没事了，没事了……你们都出来。”

王八拉住老板娘，轻柔的说道：“带我去找他们……”

老板娘带着王八在房间里走动，边走边喊：“没事了，都出来……”

我看着王八的举动，吓得一动不动。王八的举动，比刚才诈尸，更让我惊赫。王八会催眠，这个我知道，但我没想到，他催眠的本事竟然有这么厉害了。

我呆在客厅，心里慌乱，胡乱的想着，我到底被王八催眠没有。我努力想着自己从火葬场开始的所有细节，但是我想不出王八对我有什么不寻常的举动。

我是真心想帮王八赶尸的，这点我绝对相信自己。可是王八……

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我就这么站着，一动不动的想着。冷汗直流。直到窗外渐渐开始泛白，我还站在客厅里胡思乱想。

王八回来了。屋子里全部安静。王八现在了不得了，所有的人都被他搞定。

可我的心，一点都没落下来，仍旧悬着。

王八慢慢走到我跟前，我不想去听他身上的任何动静。王八越走越近，在我身前突然身体一软。向我扑倒。手臂把我抓住，“快把我和尸体背回房间……”

王八晕过去了。我看见王八的脑门上全是汗水。

王八在屋里睡了好久，到了中午都没醒。我站在房间里，左边是尸体，右边是王八。我就想一走了之。好几次都去拉门把手了，却又退了回来。

王八醒了，对我说道：“我睡了多久了。”

我说我不知道。

王八往窗外看了看。窗外全是雪白一片，漫山遍野。看不出时辰。王八算了算时间，对我怒喊：“你怎么不早点叫醒我！”

我不敢回嘴，这是我认识王八以来，第一次忍着怒气，不敢跟王八发脾气顶嘴。

王八胡乱的收拾了我们的事物，对我说道：“背上他，我们快走，时间耽误太多了。”

我背着尸体，王八走在前面，走到客厅。

客厅仍旧和昨天一样，老板娘和一个小姐站在门口，望外张望，招揽客人。一群小姐围着火盆烤火，嘻嘻哈哈的说笑。

一个嫖客对我们说道：“小伙子，你们的哥哥喝酒也太差了吧，我还没喝过瘾，他就醉了。”

老板娘也说道：“以后别叫他喝这么多酒了。像他这么发酒疯……差点把我的店都给砸了……别的老板可没我这么好说话……”

我惊愕无比，背着尸体出了门。

小姐们在身后笑着说：“真没用，现在还没醒，莉莉，你昨晚到底开张没有啊？”

我走出门外，看着满世界的大雪。冰凉彻骨，但原因却是听到这些诡

异的话。

我和王八走到路边，王八终于说话了，“就在这里等班车，坐车到榔坪。”

我把尸体放下，扶着尸体说道：“你这么有本事了，怎么一开始就催眠这些人，在朱市街就该这么做，麻木就不会丢下我们了。”

王八说道：“如果有这么容易，我肯定会做的。可是你也看见了，我不能说用就用的……太伤精力了，不到关键的时刻，我不能……”

“没想到赵先生这么厉害，”我讪讪的说道：“你才跟学了几天啊，都有这个本事了。”

“不是的”王八沉闷的说道：“这个不是师父教的，但我听了师父教的一些方法，自己琢磨出来……你知道，我本来就懂一点催眠术，在地摊上买的那本书，你还记得吗……”

“记得，记得。”我随口敷衍王八，其实我根本就想不起来，有这码子事情。

来了一辆宜昌到恩施的客车。我们招了招手，车停了，我们上了车。

车上有个年轻情侣倒是好心，看见我背着一个人，马上给我让了位置。我把尸体放到靠窗的位置，然后挨着坐下。心里想着，王八为什么不直接在长途客运站买票呢。

想到这里，我心里就笑自己傻：客运站有检查员的，这尸体那里能蒙混过关。王八算是什么都想到了。

我向王八看去，他现在正靠着一个座位的靠背，打着盹，一脸的疲惫，精神萎靡。

车开到贺家坪都很顺利，可是出了贺家坪上盘山公路的时候，却堵了车。盘山公路上，一溜的都是车，全部都困在山上。车上的人都焦急起来。有几个性急的，下了车走到前面，过了半天才回来，对车上的人说道：“山顶上撞车了，堵了路。交警正在安排疏通。”

车上的人就七嘴八舌的说起来：“下这么大的雪，不出车祸才怪！”

318国道，从宜昌到恩施的道路，是所有司机的噩梦。路段凶险，基本都是盘山公路，车行驶在山上，一边是山壁，另一边就是几百米的

山涧。这段路翻下悬崖的车辆，不计其数。

每年都有几次特大车祸发生。

若是不去考虑道路的凶险，这段路的风景却是非常出色的。我看着车窗之外的崇山峻岭，山峦起伏，都在皑皑白雪的覆盖下。雪花飞舞，漫天漫地的落下来。我心情开阔，舒坦多了。

天色又黑了，终于道路通了。

长蛇般的车辆，缓缓在山间移动。可是走到山顶的时候，司机又把车给停在路边。乘客们都急了。怎么办，晚上困在山上，很难受的。

可是司机也没办法，路上结冰了。那些雪花落在路面上，开始的时候，气温还高，化作了水。可是到了夜间，山里的气温骤然降到零下，路面的水混合着雪全部结冰。车辆的轮子在路面上开始打滑。这在盘山公路上是最凶险无比的事情。

司机把手闸拉好，下了车，在路边捡了好几个石头，把车轮给垫住。然后又上车，对大家说：“等等吧，等租链子的来……”

因为山路的原因，到了冬季，这段路附近的居民都做起了租防滑链的生意，汽车的轮子绑上防滑链，才能在路上勉强行驶。

看来时间又要耽误的更多。我向王八看去，王八现在完全睡着了。还在打鼾，我早就让他坐了下来，他现在靠着尸体的肩膀，睡的很熟。看来催眠术不是那么好施展的。王八应该没有骗我。

租防滑链的还没来，一些村民却提着热水瓶和方便面挨着车辆开始兜售。可是价格很贵，平时三块钱的桶装面，现在要十块，但是帮忙用开水泡好。

我饿了，就是昨晚在高家堰，我吃了顿鸡子火锅。幸好我饭量大，硬是把火锅给吃完了。不然现在更饿。我掏了钱买了两碗，叫醒王八，一人一碗吃了，王八吃了点，就把面递给我，又睡过去。我舍不得扔掉，把他那碗也吃了。

后面座位的一个老者，把我给看着，眼光蹊跷。我明白，他是奇怪我为什么只买两个人的桶面。我懒得去想这些了。这不是该我考虑的事情。无论什么事情，王八自有解决之道。

租防滑链的村民终于来了。

司机在村民的帮助下，在车轮上绑好防滑链，车又开始启动。

现在一车的人，都不睡觉了，都绷着脸看着窗外。车内的气氛，紧张无比。我在心里暗暗祈祷，司机师傅可千万别有什么闪失。

但我有预感，这大客车，绝对会出事，就在这个路上出事。这不是无端的第六感。而是一路而来，我习惯性的预测。

我和王八太不顺了。从火葬场出来，就遇狗，过江轮渡被陷在江中，住店诈尸……

太多的事情，接连发生。我不认为是巧合。可是王八，却什么都不给我说，他也变得神秘莫测，已经身负绝技了。却还要我来帮忙。为什么？

我想起了这个尸体的来历，有人非要火化他。可是赵一二受人所托，联系了火葬场的老霍，安排我和王八把尸体偷偷弄出来，要赶到水布垭。

这个尸体不好赶。

这是我第二次有这个念头。

但这次我想明白多了，尸体不好赶，问题不是出在尸体本身，而是有利害人物，在暗中下绊子，那人始终没现身，就是不想把事情闹大。可是为什么他不想把事情闹大呢。

我脑海里浮现出了赵一二带我和王八去附属医院停尸房的一幕：

那个老者哭着求赵一二：“赵天师要帮我们啊，我们已经守了两天两夜了，守不下去了。他们那些畜生，不准我们带根伢子走啊，我们说不要赔钱都不搞哦，只要让我送他回去就行。可是他们不答应，非要火化。刚才还说了狠话的，后天就把根伢子送到火葬场去。如果我们不同意，就抓我们……”

我又想起了那个老板模样的包工头。民工能请赵一二帮忙，他当然也能请神棍帮忙。

可是他怎么知道尸体已经被我和王八偷出来了呢？

我转念想着尸体的死因：

——这个年轻人在工地上干活，也该他出事，不知道怎么回事就掉进电梯井里。都不知道掉下去多长时间，晚上没回去工棚，大家也不以为意。第二天中午了才想起这个人，有可能出了事。才在电梯井里给找着……

我不寒而栗，浑身发抖。

这个年轻是被拿来奠基的。不然怎么会死在电梯井里。一定是建筑商发现房子的风水有问题，但房子的已经盖好，不可能扒了房子重新挖地基，重新做法事。所以就请人补救。

一个年轻的民工，在天天上班地方，无比熟悉的地方，掉到电梯井里。

若是他从脚手架上摔下来，我还相信。可是电梯井，距离通道还有好远呢……

年轻人死前经历的长时间的痛苦，这说明，他摔下去的楼层，并不高。

他到底是不是摔死的！

我现在知道点端倪了，为什么有人非要跟我和王八过不去，因为那个包工头有高人在身边，拿这个年轻人奠基，估计就是他的主意，既然有这个本事，当然知道老霍的骨灰是掉了包的。

王八肯定也知道。他一定知道。但他就是不给我说。王八是想让我置身事外吗，我知道的越少，是不是就危险越小。

我好希望自己的推测是错误的。

但是事实证明，我是对的。

因为我身边的众人都发出了惊慌的叫喊。

客车在山道上空档了。飞快的往山下飞驰。没人知道为什么。

司机在下意识的，凭经验左右扭动方向盘。客车在S形的山路上，疯狂的开着。每到拐弯的地方，众人都发出一阵刺耳的尖叫。有一次，我都觉得客车已经腾空在悬崖之上上了。司机很有经验，若不是他的沉着，客车拐第二个急弯的时候估计就会翻下悬崖。并且司机到现在都没有拼命的踩刹车，就是怕客车速度太快，急停后在光滑的路面上翻

滚。

司机一次又一次小心翼翼的把客车的车身，往山壁上摩擦，减缓下行的速度。可是这样能坚持多久呢。也许在下一个弯道，客车就会翻下去。

客车里有人在说：“这是撞了什么邪哦，不早不晚的赶上这班车……”那话语带着哭腔。

换洗（宜昌方言：替换）司机在前面喊：“都别做声！”

车里安静了些，可是又有人说了一句话，“车上有死人，山里的死鬼闻到味了，来找替死鬼的。”

我听到这句话，暗自心惊。我想的没错，一直在暗中跟我们作对的人，忍不住了。

车上的乘客纷纷的抱怨：“是那个这么缺德……这不是在害人吗？”

有的人就吼着说：“死人在那里，在那里？”

那个说车上有死人的声音又出声了，“就在我面前……”

我一看，就是刚才看我只买两碗面条的那个老头子。现在车里的灯光很昏暗，我向他仔细看过去。把他死死地盯着，那个老头子渐渐就没了身形，人形消失在座位上，再等我看，座位上只是放了一个卷成一团的包裹。

众人现在都把王八和我看着，还有尸体。

王八站起来，对着众人，什么都没说。

众人开始骚动，要扑上来打我们。可是客车又转了急弯，大家都站立不稳。

王八叹了口气，喃喃的说了几句什么。

众人惊呼之后，又扶着座位的靠背站起来，向王八和我走来，他们的意思很明显，要我们把尸体扔下去。

王八突然喊道：“师傅，你可以挂一档了。”

司机正在焦急万分，再下个弯，他就准备放弃拐弯，因为车速实在是

太快，车肯定转不过去。司机正在做个决定，是拼命踩刹车；还是把车头往道路一边的山壁上撞。

两种方法都危险，结果都有可能一样——翻车。

司机正在痛苦的抉择，在这个当头听到王八的提醒，仿佛抓到一根救命稻草，心里平衡，因为有人替他做了选择，就算是翻车，他内心也认为自己没有责任。

车正常地挂到了档位。车速慢慢缓慢下来。越来越慢，最后靠着半山腰的一个凹地，停在路边。

车上的众人，都把我和王八恶狠狠的看着。意思很明显：我们可以滚下去了。

王八抬起下巴，轻蔑的看了看众人。随即把随身的事物扔给我，自己去背尸体。

我对众人说道：“这个车，不会再出事了……”

众人还是把我们冷冷的看着。

“这个天气，这么晚，我们下去了，怎么办？”我还在坚持辩解道。

“算了，我们下车吧。”王八说道：“他们不会信的。”

我和王八向车头走去，在下车之前，王八问了句：“师傅，你信不信？”

司机脸色不忍，但还是什么都没说。

我和王八下了车。车开走了，我看着客车平稳的向山下驶去。

和王八站在这个山坳里，这个山坳地方不小，有一大片较为平坦的斜坡。

王八看了四周的环境，没来由的问我：“疯子，你后悔吗？”

我当然后悔，可我说道：“我知道你一门心思的要做赵先生的传人，你帮了我这么多次，我不帮你，说不过去。”

王八笑了笑。

又来了一句：“你怕不怕？”

我懒懒的说道：“从火葬场开始，我胆子早就给吓破了，最坏也就这样，已经怕到底啦，还能怎么样。”

王八拍了拍我的肩膀，笑起来。

我忽然发现，天上没有再飘雪花。并且我能看见四周的情况。却不知道光线从哪里来的。这里可是深山老岭，那里来的光线呢。我抬头看了看天，天上乌沉沉的，并没有月亮和星光。

“还是让他搞赢了，我们最终还是被他给逼在这里。”王八说道，打断了我正在想着光线的思路。

“你一开始就知道，有人捣鬼？”

“嗯，在船上我就知道了。”王八叹了口气：“其实在高家堰我就应该想清楚的。”

我想起了那个纸扎的小姐。

王八又说道：“我一直以为他也在车上，所以不会下狠手，可是我疏忽了。”

我还是在想那个纸人，那个纸人的法术被王八瞬间给散了。王八很厉害了。

“可我还是失算了，他不在车上。”王八把脸转向我，问道：“马上就有老熟人来了，你怕不怕？”

“呵呵，”我笑着说：“我现在就怕鬼，来了熟人我高兴都来不及……”

看着王八苦笑，我知道王八说得熟人是什么意思了。王八的表情告诉我，他现在宁愿看见鬼。

“疯子，你见过的人，谁最擅长障眼法和分神术，你还记得吗？”王八问道。

我想了想，这个问题还用问吗，我这辈子只见过一个人施展这两种法术，“风宝山的罗师父。”

我的心顿时丧气，想起溶洞里罗师父的癫狂，和他高超的法术，我想

起来就后怕。

王八说道：“我真没想到，罗师父竟然这么对他言听计从。”

“什么！”我大惊，听王八的意思，还有个更厉害的人物，比罗师父跟狠的角色，在算计我们……我真的宁愿见鬼了。

“我一直以为，他在车上使坏，车子不管怎么凶险，他都不会孤注一掷。可是没想到，他留了罗师父这一手。”王八苦笑道：“看来真是躲不过了。”

“你现在怕不怕？”王八问我。

“当然！”我回答。

“其实你不用怕罗师父，他怕你才对。”王八看着我惊讶的脸，“罗师父的法门，就是往纯阴的路子上走，道行越高，身上的魂魄越少。所以他怕你怕的厉害。在高家堰，你已经把他逼在屋里，没路走了。是我放了他的。”

“你为什么要放他？我怎么不知道我逼住他了？”我被王八说得晕头转向。

“把他逼在屋里，又能怎么样，把他搞负急（宜昌方言：狗急跳墙）了，真的发作，也不好收拾，我还要去安顿那些小姐和嫖客……”

王八的心里一直在思考算计，我却不知道，以为他和我一样，糊里糊涂的赶尸呢。看来神棍也不好做，不是随便拜个师就一帆风顺的。

“你说的那个人，到底是谁。”我问道。

王八不说话了。脑袋向两边摆了摆。他也发现光线的蹊跷。他当然发现了，这种地方，怎么会有光呢，深山僻野的。

我知道光线的来源了。因为我的眼睛慢慢的在适应环境。但我宁愿永远不要适应。

这个凹地，是个大坟场。斜着的山坡，密密麻麻的全是坟墓，一个接一个，公路上下，全部都是。光线的来源，我也知道了，是漂浮在我们四周不远出的点点鬼火。虽然每个鬼火看起来不甚明亮，但漫山遍野的全是这个鬼火，在这个环境里，无比恐怖。

更恐怖在我仔细看了鬼火之后。我两腿发软，站不住了。

每个鬼火之下，都立着一个死人。他们都把我和王八盯着在看。有的死人，脸上的皮肤都腐烂殆尽，可是两个黑洞洞的眼眶，仍旧朝着我们的方向看着。

“这都是些什么啊？”我赫极，颤颤的问王八。

王八却比我镇定的多，“我们的老熟人就要来了。”

“是谁，是死人还是鬼？”

.....

王八没回答我，因为没必要了。

一个鬼火向门慢慢移动过来，越来越近，可是近身了，却发现，这不是鬼火，而是个人。

那人慢慢的踱到我们面前。他身穿道袍，手里提着一个灯笼。灯笼上描着一朵牡丹，牡丹的茎秆是一根白骨。那人在我们面前站定，抬起脸来。

——金仲！

原来是他，还真是个熟人。怪不得罗师父都听他的。除了赵一二，金仲是我见过最厉害的神棍。王八这个菜鸟，当然算计不赢他。

“我知道是你要这个人去奠基。”王八说道：“我在火葬场给尸体换衣服的时候，就看见你下咒的痕迹了。尸体后心腐烂了好大个坑，这个是我们诡道的做法。”

“赵.....师叔连这个都教你了。”金仲说道：“他还真是看准你了。”

“师父不会把螟蛉给你的，你做的事情太恶。他宁愿诡道失传，也不会交给你。”王八说道：“为了巴结你的主子，连尸体的骨灰都不放过。”

“只能怪他的命，他就是给别人看家抗魂的命。这可怪不得我。”金仲的口气很轻松，但他的表情仍旧是严肃死板的。

“我叫你一声师兄，”王八说道：“可我不会任你摆布。”

“你真的以为，我阻拦你赶尸，只是因为我要这个尸体回去奠魂吗？”金仲的口气在笑，可他脸上看不出一丝笑容，“我只是不想让你拿螟蛉而已。螟蛉怎么能传给你呢？师叔马上三十六了，不传给你，就只有我有资格。”

金仲的意思很明白，他的目的是想当诡道的传人。才想方设法的给我们下绊子。

王八不做声了。金仲嘿嘿笑了两声。周围就有了动静。

我向四周张望，看见那些漫山遍野的尸体，开始活动起来，头顶着和鬼火，身体扭动，看着我们跃跃欲试。我希望自己看到的是幻觉，肯定是罗师父施展的幻觉。

“我开始以为是你，罗掰掰跟我说了你的，我以为师叔会找你。那样的话，我还服气一点。可是……”金仲扭了扭脖子，“你这么怕鬼，不答应进诡道，还真是对的。”

金仲哈哈的笑起来，脸上的表情还是僵硬的：“罗掰掰现在在榔坪，不在这里，对付你们，我一个人就够了。”

“你不愿意进诡道，可是也不能便宜他呀。”金仲朝我瞪了瞪眼睛，“他有什么资格！”

我脑袋里的所有思维好像在一瞬间波动一下，和金仲的思维重叠了。我们脑袋里的想法瞬间交融，信息互相交换了。

我明白金仲的意思了，的确，从生理上讲，我和金仲是一路人。

我们都具备不同常人的本领，这个本领是与生俱来的，王八穷其一生，都学不会的。我和金仲都能够通过某些说不明白的方式，探察旁人的感觉和思维。这不是法术，这是天生的本领。

怪不得赵一二被我拒绝之后，非常恼火。

王八的确不是诡道传人的最佳人选。

我现在心里一团乱麻，不知所措。斜眼开着四周，那些尸体被金仲不知道用什么法术唤醒，正慢慢向我们移动过来。隐隐形成个圈子，已经把我们围在中间了。

王八站着别动，“我不管这么多，师父找我，就是对的。你没资格说

三道四，更不能阻拦我。”

“你手上拿着蜈蚣吗？没有就别用这个口气跟我说话。”金仲说道：“师叔还没正式收你呢？你还不是我们诡道的人。”

王八说话的语气很慢，但坚定的很，“那又怎么样，你以为你用这些招数对付我，我就听你的吗？”

“你当律师当的好好的，为什么非要赶这趟浑水……”金仲的口气软了些，“你不该的……”

王八不说话。就是直直地站着。

“给你个见面礼。”金仲从怀里掏出个东西出来。向王八这边一扔。

王八接住，我凑着一看。差点没叫出来。怎么净是些邪性的东西。

王八手上捏着的东西，是个指头，指头已经乌黑发紫，指节根部套着个鲜红的玉扳指。王八把指头拈在手里，慢慢的看着，眉头深纵。

“茅坪的韩豁子扳指，你见过的，哈哈，当年你差点被这个扳指给烧死……”金仲说道，“怎么样，你可以死心了吧，回去吧，把尸体交给我。”

金仲说的有道理啊，我暗自点头。王八的确本身的资质一般，而我的确不愿意学这些东西。金仲应该是诡道的传人才对。

再说，金仲知道王八当年的心结，特意跑到茅坪收拾了那个姓韩的神棍。应该是很给王八面子了。

“韩豁子以后永远都做不成法事啦，你用不着惦记着他了。”金仲说道：“你们回去吧，该上班的上班，这条路，不是该你们走的。我师爷当年真是糊涂了，怎么就收了师叔，一个没半点神通的人，凭什么拿着蜈蚣。”金仲说道这里，眼睛朝我看了一下，我明白他的意思。他很理解我。

我们之间的记忆飞速的交换了一下：金仲小时候被一群大孩子追着在河边跑，那些大孩子喊着：“哈宝（宜昌方言：傻子）……哈宝……打死这个哈宝，金癞子，偷老子的苕吃……”，他们朝金仲不停的扔石头和牛粪。金仲沉在水里，马上就淹死了，没人救他……岸上的大孩子都哈哈大笑。金仲的妈妈，叫骂着跑来……

我的心突然沉重。

金仲对我说道：“你要不要报复郭玉……恩……看样子不用了……”

金仲这么说，我就知道他也探到了我记忆：郭玉升旗仪式后，站在主席台上，拿着麦克风狂喊：大家都听清楚了，徐云风是个疯子，他家长给我说了，他得过脑膜炎，脑袋傻了。以后大家别招惹他，不然就跟王晓超一样，脑袋被他用砖头砸，我们学校就不管啦……

我看到：

——金仲对他妈妈说：“我没偷……是他们逼我吃泥巴，我不吃……”

他妈给他一记耳光。

——我在人群喊着：“是王晓超欺负我的，他们一群人欺负我……郭老师，你没问清楚……我没有得脑膜炎，我爸爸不会这么说的……我不是傻子……是他们一起欺负我……”

“脑膜炎……脑膜炎……”身边的同学都闪开，“你不会传染吧……你离我远点！”

我去拉王八，“听他的，我们走吧，这本来就是他们的家事，我们管不了。”

金仲对王八说道：“我们这一派，从来都是只有天生有点本事的人才能进来。师叔自己没有天生的神通就罢了，为什么还要找你，他传给你，都不给我。不就是看不起我们长房吗，师叔平时都是摆出公正严明的模样，可是还不是为了和我师父之间的私仇，不把螟蛉给我！”

王八我的手甩开，“你真的帮我把韩师傅给收拾了？”

金仲说道：“我犯得着骗你么？你可以自己看仔细点。”

王八把手上的断指翻来覆去看了好几遍，断指的指甲老长，尖尖的，里面全是黑色的污垢。断面的血已经干了，断指的皮肉干枯收缩，伸出一小截指骨，指骨的断处很平整，可以想象，韩豁子是自己把指头放平了，让人斩断的，也许就是他自己动手的手。

王八愣愣的看着断指上的玉扳指，不停的在眨眼睛。

“谢谢你。”王八对金仲说道。

我心里一阵舒坦，王八终于肯放弃了。金仲的确聪明，他知道王八学道，是因为当年韩豁子烧死了王八的玩伴浮萍。专门替王八解决这个事情。让王八没什么留恋。

金仲很开心了，虽然他不笑，但从眼光里能看出来。我对金仲不再恐惧，因为刚才的记忆交换，我们都打探到了对方痛苦的童年经历。我明白他为什么要这样做，他在告诉我，走这条路，必定要付出一些代价的，他从出生开始就开始为此付出代价了。他甚至对我的选择表示羡慕。

我明白了金仲为何对螟蛉如此志在必得。

王八也应该安心了，我们把尸体就交给金仲吧。走吧，走吧，我回去找曾婷，王八回去找董玲，平平安安的过一生，风平浪静的多好。

王八站了半天，好久不说话，可说出来的话，让我心灰意冷。

“不行！”王八决绝的说道。

我恨不得一拳把王八打到地下。金仲的估计和我一般的想法。

王八说道：“你做事太狠了，太绝了。螟蛉不能给你。师父是对的。”

金仲说道：“你怪我做事太狠是不是？你怪我把邱升一家整的很惨是不是？你怪我拉这个尸体去奠基是不是？哈哈……哈哈……”金仲大笑起来。

“难道我说错了吗？”

“哈哈……哈哈……”金仲笑的喘不过气来，“亏你还要进诡道，你知道我们诡道到底是干什么的吗？”

王八冷冷说道：“伤天害理的事情，我就得阻止。”

金仲听到这里，声音低沉下来，“你知道我们诡道是道家的那一派分支吗？师叔还没跟你说过，哦，他当然不会说，他跟你的一样，慢脑子的万物滋养，扶弱锄强……”

“这有什么错吗？”王八喊道。

“当然错了。”金仲说道：“天生四季，发陈蕃秀容平闭藏，有生就有死，有生茂就有肃杀。我们诡道，就是属于肃杀一派，师叔怎么能够

违抗，至于你……哼哼，你还是做你的律师去吧。”

我拉着王八说道：“他好像说的有道理，我们还是走吧。”

“不行！”王八说道：“师兄，你以为把韩师傅废了，我就会承你的情是不是，错了，我答应过师父，学手艺，决不为私仇，我相信师父，上天有好生之德，随意伤人性命，绝对是错的。”

金仲看着王八好久，才说道：“赵一二若是说的是错的呢……”

“我也信他的，绝不信你！”王八的声音好大。

金仲把脸朝向我，“你呢？”

我说道：“你说的确有道理，可是他是我兄弟，我不能丢下他……”

金仲把手上灯笼远远抛开，“好吧，我也不多为难你们，你们如果能过这关，是你们的造化。但是我告诉你们，我会和罗珊珊在榔坪等着你们。希望你们过的来。”

金仲在转身就走，不大一会就消失在黑夜里。

我看着金仲走远，心里竟然有点懊丧，为什么王八没听他的劝告。看着王八，王八现在一脸的平静，不知道他听进去金仲的话没有。

我看见四周的鬼火变的多起来，可光线仍旧是昏暗的，并不因为鬼火聚集而增强。尸体越来越近。

“你闭上眼睛。”王八说道。

我照做了。

听见王八一声大吼：“临兵斗者，俱在之前……”

我睁开眼睛，看见所有的都站立不动，静静的站着。王八的一个手臂朝着天指着，两指并拢，捏了个剑诀。王八的身体在不停的颤抖。但不是害怕，而是用力太猛，虚脱的前兆。

这些残破的尸体，站立了一会，又继续向我们慢慢走过来。后面走的快的，踩踏着前面的尸体，一步一步的逼近我们。

王八转过身，对我说道：“疯子，我没办法了。”

尸体有的已经走到我们的跟前，开始用腐烂的手指抓我们。我和王八不停的去踢，可是没有用，更多的尸体扑上来。

我对王八说道：“你刚才说的什么？教我说一遍。”

王八看了看我，迟疑说道：“你愿意……”

“不愿意又能怎样！”我大声骂道：“难道被这些鬼东西扯到坟墓里去吗？”

“好吧，”王八叹口气，“我说一句，你跟着念一句。”

“前有黄神。”

“前有黄神。”

“后有越章。”

“后有越章。”

“神师杀伐。”

“神师杀伐。”

……

……

“何鬼敢当。”

“何鬼敢当。”

“急急如律令。”

“急急如律令。”

霎时黑暗中一声尖啸，阴风惨惨，无数快速移动的灵魂，在四周飞速转动。所有尸体都快速的往四下散去。回到自己的坟墓。

这个山坳，又变的安静起来。除了风声，什么都听不见，眼前什么都看不到，一片黑暗。

我拾起，被金仲丢掉的灯笼，用打火机给点燃了。

对王八说道，“我们走吧。”

“走什么走……”王八沮丧的说道：“尸体不见了。”

“不见了是好事啊。”我还没醒悟过来。

可看着王八苦着脸，突然意识到，王八说的尸体，是我们从宜昌一路被过来的那个叫根伢子的尸体，他现在不见了。

“快找！”王八大喊。

“怎么找！”我慌张的喊道。

“他现在跟着那些尸体回坟了，我们要把他拉回来。”

“可是他在那个坟墓里啊？”我喊道：“干脆算了吧，我们找不到了，回去吧。”

王八说道：“疯子，相信我，不能让姓金的搞赢。”

“我真的不想再跟你介入这些事情了。我们放弃吧。”我求着王八：“你没那个本事的，金仲才有。你一点异于常人的能力都不具备，不合适的。”

王八走到我面前，用双手按住我的肩膀，一字一句的说的说道：“不见得，师父天生也没有这个能力。可他行，我也能行。”

“金仲都说了，赵先生是个例外！是他师父糊涂了。”我说道：“再说，你能和赵先生比吗？”

“我当然不能跟师父比，但是，”王八沉稳的说道：“既然已经有一次例外了，不妨再来一次。”

我知道我劝说不了王八了，对他说道：“你什么时候吃了秤砣啊？”

“什么，你说什么？”王八楞一会才知道我在挖苦他。

我下定主意，这是我最后一次帮王八了。王八的本事已经很高强，今后也没必要让我帮忙。

我问道：“你告诉我，怎么找尸体？”

王八说道：“我们挨个坟墓去找，尸体刚回去，土还没有闭拢。”

“挨个挨个去挖坟，等找出来，估计一个月后了。”我指着漫山遍野的坟墓。虽然看的不清楚，但我们能清晰的感觉到坟墓的各个方位。

“不用这么麻烦，”王八解释：“我们赶的那个尸体，叫根伢子，他姓黄。现在他肯定钻了个黄姓墓碑的坟墓，我们去找出墓碑上有黄姓的就行。”

“好吧。”我也只能这样了。

“我去找公路靠上山坡的坟墓，你找公路靠下山坡的坟墓。”王八说道。

“喂喂，难道我们不在一起找……”

“没时间耽误了。”王八边走边说：“快点去呀。”

我恨不得破口大骂自己，跟着王八掺和这个事情干嘛，一时的义气，在巨大的恐惧面前，是多么的微不足道。我现在非常后悔了。

王八竟然要我一个人在遍布坟墓的山坡上去挨个挨个地看墓碑。而且这些坟墓的主人，刚刚还从土里面爬出来过，凶恶无比。我躲都来不及，却还要重新去找上门。

“神师杀伐……神师杀伐……”我努力去回想刚才王八教我的咒语。

“别念咒！”王八在远处喊道：“你念咒，就找不到啦。”

我已经看不见王八了，王八的身影湮没在无尽的黑暗里。我朝着王八说话的方位，吐了一口唾沫，“妈的”

我得瑟瑟的慢慢往公路旁走去，用手抓着枯草，脚探到山坡上，手好冷，枯草上全是积雪。我慢慢退到一个土包前面，掏出打火机，点燃了，看见一个墓碑在面前。墓碑下还有死者子女很久前送的长明灯。我手抖的厉害，不敢去拂飘在墓碑上的点点雪花。

我喊道：“王八，你找到没有？”

没人回答我。王八仿佛消失在黑暗中了。这些我跟觉得害怕。只有我一个人。连个作伴的都没有。

我怨恨的想着王八，为什么他要在这个时刻，就消失呢。我忽然想到，王八现在不回答我，是不是正在施展什么古怪的魔法。以至于听

不见我在喊他，或者听得见，却无法回答。那他现在到底在干什么呢？

我不敢去想了，一个热衷道法的神棍，在半夜三更的深山墓群里，使出来的法术，会很赏心悦目吗。

我打消跟王八讲话的念头，还不如去看眼前的墓碑。

“故显（女此）刘……”

“故显考朱……”

……

……

我鼓着勇气，一个又一个用打火机照着墓碑。一连照了好几个，都没有姓黄的墓碑。我又移动到下个坟墓，这是个新坟，我勉强能看见坟上的杂草要少一些。

我仍旧打着打火机，弯腰往墓碑上看去。可是我忽然想到一个问题，宜昌的风俗，新坟是不立碑的，可这个墓碑是什么东西呢。我想跳过这个坟墓，却已晚了。我看见了墓碑根本就不是石头，而是一个棺材板立在这里。我大惊，马上把打火机熄了，免得自己看的害怕。

突然就一只冰凉的手把我的手腕抓住。我猛地站起来，一下子把那个手也带起来。我能感觉到是个尸体。我挥动着自己的手臂，把那个死人的手给挣脱。我吓的站立不稳，顺着山坡滑倒了几步。还好地上积了一层雪，我没有受伤。

嘎嘎——嘎嘎——

刚才的坟墓的地方发出瘆人的笑声。

“我不干啦，”我仰头想王八的方位喊着：“我干不了啦。”

可是没有人回答我。四周只有寂静一片。空气冷冷的，这诡异的静谧，一点一点把我吞噬。

我坐在雪地上好长时间，才慢慢回过神。想着自己身处在无数的坟包子之中。心惊胆寒。

我抽了两只烟，心里慢慢又积聚了点勇气。我横了横心，爬到身边最近的坟墓，扶着墓碑，又点燃打火机，看着墓碑的字。

“……黄”我看到墓碑上的一个字。

哈哈，我找到了，我大声喊道：“王八，我找到啦，我找到黄姓的坟墓啦……”

我继续往下看着，心情立即从兴奋转为惊赫。

一张白惨惨的脸仰着头把我看着，脸色挂着开心的笑容。这尸体笑的好开心呢，土黄色的牙齿都露出嘴皮子外面。我吓得呆了，连逃跑的心思都没有。就愣在这里，看着尸体的脸，一个土狗子（一种昆虫，喜欢扒土，不知道学名。）从尸体的嘴巴里爬了出来。

嘎嘎——嘎嘎——

尸体的喉咙发出这种类似笑声的响动。

我的腿终于听我使唤了，我站起来，拼命地往开跑。可是撞在了另一个尸体上，我和那个尸体同时倒地。

“你慌个什么！”原来那不是死人，是王八。

“你跟我身边，怎么不说话，想吓死我是不是？”我骂着王八。

王八说道：“不是啊，我刚过来，听到你喊找到了黄姓的坟墓，才过来。”

“那你怎么这么快就到了，跟从地下钻出来一样……”我不说话了，王八已经会很多法术了，也许，他真的会土遁也说不定。

王八不跟我解释了，连忙去看坟墓。

“是的，是的”王八欣喜的说道：“就是这个。你看，黄根伢子进了坟，把原来的死人给挤出来了。”

王八边说话，边用手去刨土，我感觉到泥土不停的被他刨出来，飞在一旁。一会功夫，王八就刨了半米深，上半身都钻进去了。

我看着王八专注的动作，如同一个熟练的盗墓者。王八跟着赵一二才学了几天啊，都变成这样了。我在问自己，王八，还是我所熟悉的王

八吗？还是那个天天和我在学校寝室来彻夜长谈的王鲲鹏吗？赵一二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他应该是个很正直的人，可是为什么他学的那个什么诡道，所有的法术，却都是这么诡异，这么偏门，这么恐怖.....

王八开心的笑起来，“哈哈，看你躲到那里，老子还不是找到你啦！”

说这话，我看见王八倒退着从坟墓的坑洞里出来，一个胳膊搂着尸体的大腿。一人一尸都从坟墓里滚了出来。

“你愣着干什么？”王八对我说道：“快来帮我。时间来不及了。”

我从遐思中惊醒，连忙走过去，抱尸体脚，王八勾着尸体的肩膀，我们艰难的把尸体抬到公路上。

离榔坪还有十几公里，我和王八继续交换背着尸体。在318公路上走着。路边不时有深夜行驶的货车，虽然都开得很慢，到从我们身边路过的时候，没有一辆有停下来载我们的意思。

黎明时分，我们下了盘山公路，走到榔坪镇外。

榔坪镇，处在一个长长的山谷之间，一条小溪在山谷里流淌，榔坪镇的民居就顺着小溪两边依次而建。318国道贯穿这个小镇。公路出了小镇，顺着平坦的山谷，就是去恩施野三关的道路。但出镇不远左边，有一条岔路，直直钻入大山，那条路就是通往水布垭。到了水布垭，也是恩施的地界，赵一二在水布垭等着王八。

榔坪是王八最后一道关口了。金仲说过，他和罗师父在榔坪镇等着我们。

我不知道，王八到底有没有信心能逃过他们的布置。我现在困的很，只想吃点东西再睡觉。什么都不愿意去想了。

我们走到镇上，已经是天大亮了，雪后的天色，亮得会早点。估计七点左右。

仍旧是老方法，王八把尸体身上的泥巴收拾干净，裹上军大衣，把他打扮成病人的模样。找了个过早的摊子，我吃了两碗小面（宜昌的一种特色小吃，早餐）才吃饱。

在榔坪很好找睡觉的旅社，因为这是318国道上很难得的平地，往来的司机都愿意在这里住宿。

这次睡觉，我一点梦都没做，也许是这两天我累坏了。没有精力做梦。

也没出什么怪事，我想是因为金仲和罗师父早就在榔坪布置好了，就没再我们休息的地方捣乱。他们倒是志在必得。

一觉睡到下午。

我和王八背着尸体，出了榔坪镇，顺着公路前行。

我背着尸体，越走越觉得不对劲。不对劲的地方有两方面，一个是身上的尸体好像在蠢蠢欲动，我不停地安慰自己，这是我的错觉。

另一个不对劲的地方，我就无法用什么道理来安慰自己了。

我们走出榔坪镇上，已经快半个小时了。可是公路上没有一辆车驶过，也没有碰到一个人。318国道是唯一通行于重庆和湖北，地处三峡地区附近的国道，非常繁忙，现在时间还早，才下午四五点的样子，路上不该这么冷清。冷清到一个人都没有的地步。天上连个鸟都看不见。

虽然天色尚早，可毕竟是冬天，天上的云层压的很低，铁铅般的黑云，几乎和山谷两边的大山一般高低。在这个环境下，我觉得我所看的世界，和平时的世界总是有点区别。

到底有什么区别，一时半会又想不起来。

等我发现公路两边的农田里，排列整齐的无数稻草人之后，我才猛然醒悟，我眼前的世界，是没有颜色的世界，没有丁点色彩。只有灰色，甚至连极端的黑白两色都没有。所有的物体，呈现在我眼前的就是不同层次的灰色。就跟小时候看的黑白电视机一样，物体的显像，就是或深或浅的灰色来区别。

我放眼看去，整个山谷都是这模样。前面一里远的地方，通往水布垭的岔道口，有个老式的水车矗立在无垠的荒野中，水车很残破，我隔得很远就能看见，但水车在勉强的转动。我几乎就能听到水车吱吱嘎嘎的朽木磨动的声音。

水车下，站着一个人，和一个影子。

金仲和罗师父。我能确定是他们。

刹那，所有立在农田里的稻草人，全部转向，朝着我们，稻草人手上的破蒲扇，扑哧扑哧的抖动着。

这是罗师父最擅长的法术。我见识过，但在风宝山的那次，远没有这么凶恶。

我想我和王八是过不去了。

王八站立一会，对我说道：“疯子，你相信我吗？”

我把王八看着，心里一点谱都没有，我不相信王八有本事能过去。

“相信我最后一次好么？”王八的语气好像在乞求我。

我点了点头，虽然心里根本不相信他。但到这个境地了，我还能怎样。让我在这个处境下，扔下王八。我的确做不到。想劝着王八和我一起放弃，更不可能。

“你把尸体放下来，把他的大衣打开……”王八命令我：“你也解开你的衣服。”

我照做了。

好冷，我全身所有的肌肉都在颤抖，嘴巴哆哆嗦嗦。什么话都说不出来。

“你听……”王八的双眼直愣愣地盯着我，“这声音好听吗？”

“好听……”我喃喃的说道，王八身上的铃铛叮叮的，甚是悦耳。突然好困，就想马上躺在地上抛开一切，好好地睡上。一路辛苦了这么久，我好累。

迷迷糊糊的还听见王八在我耳边轻声说着，“我现在说的话，你现在记不得，但罗师父打开你脸上的符贴，你就能想起……好不好……好不好……好不好……”

“好……好……”我只想睡觉，王八说什么我都答应，只要他同意我睡觉。

——王八对疯子说道：“你现在睡着了，可是你还是要跟着我，别走丢了。”

疯子“嗯嗯”的答应了，慢慢闭上眼睛。

王八从身后背的包袱里拿出一件衣服，动作缓慢，却有条不紊的慢慢穿上。那是一件道袍，崭新的道袍，道袍穿好后，一阵寒风吹来，把道袍吹的猎猎飘动。道袍胸前，一夺鲜艳的绿色牡丹，灿烂夺目。牡丹的绿色，是这灰色世界的唯一色彩。

王八长吁一口气，把迎面吹来寒风猛吸了一口。脸色镇定，双眼闪出光芒。

王八从背后抽出一柄木剑，左手把铃铛有节奏的摇动。一步一步前行。疯子和尸体都跟着王八走着。

疯子不需要背尸体了，王八已经能赶尸。此处和恩施已经交接，恩施的全名是湖北省恩施苗族土家族自治州，已经属于湘西巫术覆盖的范围。尸体已经能够听从王八的役使，跟着王八走动。

王八带着疯子和黄根伢子，向金仲和罗师父走去。

两旁农田里的稻草人，全部把自己下半身的木杆，从泥土里拔起，从四面八方，慢慢聚拢。天上好像又开始下雪了，不是，漫天飞舞的不是雪花，而是无边无际的稻草。

王八浑身开始燥热，左手的铃铛摇得更急。疯子的脚步混乱，绊了一下，差点摔倒，可是旋即保持住平衡，继续跟着王八走着。倒是黄根伢子，虽然是个死人，但脚步一丝不苟，慢慢的走着。

罗师父开始发出疯狂的笑声，夹杂着咳嗽，在这个环境里，阴森却又冷酷。

王八走到了水车下，对着金仲说道：“我来了。”

金仲面色不忍，“你为什么就不听我的劝呢？”

“我不信你，我相信师父是对的。”

“是吗？”金仲说道：“那他现在为什么不来帮你。”

“师父在水布垭治水。”王八说道。

“他为什么要治水，你知道吗？”金仲轻蔑的说道：“他想把那个石础塞在水布垭的坝基。”

“这是好事，福泽一方，他为这个事情，不来帮我，我不怪他。”

金仲偏着脑袋，围着王八和疯子、黄根伢子走了一圈。

王八警觉的把金仲看着。

“师叔有没有跟你说过，塞死了坝基，会怎么样？”

“我不知道，我也不想知道，”王八对着金仲大喊：“我只知道，师父做什么都是对的！”

“你知道我不会伤你性命。才这么有恃无恐，是不是？”金仲的口气软了些。

“正是。”王八回答：“你不敢伤我的，你怕师父。”

“我不伤你，但这个尸体，你带不走了。”金仲摆了摆手。

罗师父旋即在王八的面前消失。

这不是好事。王八知道。

稻草人都围过来了，天空飞舞的稻草都向王八和疯子，黄根伢子铺天盖地的掉下来。

王八眼睛圆瞪，木剑上窜出火苗，稻草在天上开始燃烧。化为灰烬，落了下来。

金仲哈哈笑着说：“真没想到，你竟然会这么多了，你以前就学过的，是不是？”

王八不说话，把金仲看着。

“可是，你过不了我这一关。”金仲说的很肯定。竟然正眼都不看王八了，歪着头看天。

王八见此机会，举起木剑向金仲冲过去。

可是还没近金仲的身体，木剑断折。身上的道袍也纷纷破碎，只剩下一朵牡丹，掉在地上，被金仲拾起。

稻草人开始蹦跳着向王八撞过来了。王八不停的反抗，可是没用，身上的稻草越来越多。每一根稻草都嵌入王八的皮肤数分。王八疼的冷

汗直冒。

王八仍然在坚持。向金仲扑过去。

金仲不想和王八纠缠了，把王八踢倒在地，拎起尸体的耳朵，往密集的稻草人丢过去。

王八从地上爬起，想去争夺。可是天空里突然发出一阵尖利的啸声。

声音如同尖刀一样，刺入王八的耳膜。王八用手捂住耳朵，在地上翻滚，眼角和鼻孔渗出血来。

“别伤他性命。”金仲对稻草人群说道，“我瞧的起他。”

三四个稻草人，架起了尸体。

金仲说道：“你把尸体带回去，我去水布垭，我和师父该跟师叔有个说法了。不知道师父这次下棋，能不能赢，我要去看看。”

除了扛着尸体的几个稻草人，其他的稻草人全部都散了，回到农田里，安稳的站着。

“你要快点走，不然熊经理等不急了。”金仲交代稻草人，“别再把事情弄砸。”

四个稻草人扛着尸体飞快往宜昌方向走去，速度飞快，在傍晚的黄昏中，影影绰绰的，一会就没了踪迹。不知道罗师父是稻草人其中的哪一个。

金仲把躺在地上痛苦滚动的王八看着，“我已经手下留情，你还是和你的朋友回家去吧。再听我一次劝，诡道，不是你想的这么简单，有些事情，你承担不起。”

疯子站在一旁，什么动静都没有，也不帮王八去站起来。就这么站着，看来是吓破胆了，吓痴呆了，这胆小鬼，估计每次事到临头，都是这般模样。

金仲懒得去理会疯子，他探知过疯子的记忆和思维，他知道疯子胆小，根本对诡道没兴趣。王八被治住了，疯子还能怎么样呢？

等会王八恢复了，疯子也从惊赫中清醒了，他们应该知难而退。回家去吧，好好过自己的日子吧。诡道的传人本应就是我，金仲。

金仲看了王八一会，转身向水布垭的方向走去。

王八隔了好久才站起来，嘴角挂着微笑。王八现在脑袋疼的厉害，什么法术都施展不出来，坐在路边休息了一会。颤巍巍的背起疯子，也往水布垭走去。山风呼啸，天色又开始昏暗。王八在路上缓慢前行，他现在心里安稳，榔坪距水布垭直线距离，也就三十公里左右，算上盘山公路的回旋，王八相信自己明天肯定能到水布垭。

水布垭是清江的一个水电站，把清江的上游抬高百米，根据设计规划，完全竣工的水布垭坝体净高将达到两百米。横在山涧的巨大混凝土水坝，把清江的上游拦截成一个浩瀚的水库。

当年坝体基础浇筑后，发现江底一侧的基底，有个不明的地质缝隙，仍旧渗水，无论采取何种办法，都无法堵上。最后施工单位无奈，只好顺着缝隙，塞进一个导流通道，以解施工的急切。可是多年水流冲刷，坝导流通道被冲刷的愈加厉害。大坝隶属单位，想尽各种办法都无法攻克这个难题，眼睁睁看着坝基渐渐被冲蚀，无计可施。

后来病急投医，秘密请来无数能人，做法事，看风水。也无济于事。

甚至发生，一个工人在另一个导流暗渠里检修时，被三十六伏的弱电击死的事故。传言才开始流传：清江的水蛟不可断绝。总有一日，会拱开坝体。届时，下游的渔峡口资丘，甚至长阳县所在龙舟坪，岌岌可危。

“平位三九路”赵一二说道。

“平位四七路”一个声音回答的飞快。声音沙哑，是个七十多的老头子。

“师兄，你每次来跟我下棋，都很会挑时候啊。”赵一二一副嘲笑的气， “平位五八路。”

“平位四八路。”老者应的很快，“当年你也是趁我在谷城给人看蜡，跟我下棋，才把螟蛉弄过去的。大家彼此彼此。”

“那不一样，你是替人夺魂，本来就伤德，你自己心虚。去位二二路。”赵一二说道。

“你把蛟路斩断，难道不是为你自己把握水脉，我不信你不想得清蛟的好处。”老者哼了一声，“去位四六路。”

“去位三七路。”赵一二不闲扯了，他跟师兄从来就谈不拢，这个话题，不知道二人争论过多少遍。

“上位二九路。”老者气定神闲，“赵一二，你这次可要输了。”

“上位二八路。”赵一二说出口，就马上反悔，“错了，这步不算，上位七七路……”

“你想悔棋？”老者说道：“可以，拿出螟蛉给我……不愿意……那我就提子了，上位二七路。”

赵一二脸色难看，他被师兄算计，错走一步。

接不归。

这么简单的陷阱，赵一二没看见。

“我有时间，你还没赢。等我十分钟。”赵一二抱着石础，跳进水中。

老者坐在船上，把水面的水花看着，面露笑容。老者眇了一目，只剩一只手，一只脚，身上残疾的古怪。

“金仲，你上来。”老者说道。

金仲已经在岸边站了一天一夜。听到师父招呼，手指点了点，水面上随意漂浮的木头，瞬间聚拢，成为浮桥。

金仲踏着浮木，走上船来。

“师父，你这次可要赢了，再打赢一个劫，赵一二就输了，你是要他的一只眼睛，还是一条腿？”

“叫他师叔，你怎么这么没规矩。”老者声音不大，语气却严厉。

“是的，师叔下的这么快，节约点时间，不见得治得好那个蛟路。”

“他等这个石础，时间也不短了……”老者声音意味深长，“这次他在拖延时间。是不是在等那个姓王道名抱阳的徒弟来。”

“来了又能怎样，那个小子，还差得远。”金仲老实的回答道：“他是个死心眼，满心想着赶尸……师叔应该没指望他。”

“能有赵一二这么会变通的人，世上有几个呢。赵一二就是想让他知

道放弃，才给他这个难题……你没伤他吧？”

“没有。”金仲说道：“他本来就和我们没关系，我害他干嘛？”

“这就好，别滥伤无辜。”

赵一二又在水里爬起。天寒地冻，赵一二身上湿透，急急忙忙换了衣服。还是冷的瑟瑟发抖。嘴唇都紫了。

“才四分钟，你就起来了。”老者说道：“师弟，你也不年轻了。”

“下棋下棋，那这么多废话。”赵一二把手上的石础不停的揩拭，“平位二七路。”

“你这么早就跟我打劫，想输的快点吗？”老者现在悠闲的很：“你没时间治好蛟路了，除非你现在就认输……平位三四路”

赵一二喝了一大口酒，身体躺在船甲板上，“每次你都要我认输，你那次赢过我。”

……

……

师兄弟二人你来我往，唇枪舌战，不让机锋。还边下着棋。老者却是以逸待劳，到了下午，赵一二又已经钻下水七八次，可每次上来，都仍旧把石础给抱着。老者和金仲表情越来越从容。赵一二却愁眉苦脸。

……

“入位九二路。”老者说道：“你要么现在再下去，可是扑了这个劫，就没时间下水。你要去断蛟路，就打不赢我这个劫……”

“哈哈……哈哈……”金仲在一旁笑起来：“师叔，你可别怪我们师徒二人联合起来欺负你。”

“那里，那里，我们都是同门。何必这么生分。”赵一二轻松的说道。

“你还在犟，你能犟个什么……”

“我现在就下去治水。”赵一二说道：“我帮手来陪你下棋。”

“什么意思？”金仲大奇。

“王抱阳。”赵一二喊道：“你不会连围棋都不会下吧！”

“我会下，师父，我是业余四段。”

老者仍旧把赵一二看着，金仲扭头往岸边看去。王八背着尸体，对着船上喊道：“师父，我做到了，我把尸体背来了。”

“你个苕货，我跟你说了好几遍，撑不下去，就算了。早点来找我……差点坏了我的大事。”赵一二骂道。

“师父，我怎么过来。”王八累的几乎虚脱，勉强说道。

“你找的好徒弟啊。”老者说道：“跟你一样满腹心机。”

“小王八蛋，”金仲指着王八破口大骂：“你敢骗我！”

赵一二懒懒的说道：“师侄，帮个忙，把他弄过来。”

王八到了船上，揭开尸体脸上的符贴，果然是那个叫黄根伢子的尸体。

“你这掉包记，玩的漂亮啊。”老者对王八说道：“你就是王抱阳吧，厉害厉害。”

金仲站在一旁，脸涨得通红。眼光恶毒，仿佛要把王八吃掉一般。

“记住下面的棋。”赵一二不罗嗦了，把嘴靠近王八的耳边，轻轻说道：“先下入位三四路……再下平位七二路……”

“师父”王八打断赵一二，“这么下，能下赢么。”

“谁说能下赢了，你就这么下，拖住他，等我上来。”

王八不做声了，从怀里掏出丹砂，在甲板上纵横十九道，画了个棋盘，“你们虽然会下盲棋，但我刚才听了几步……师父，不是我说你，你的棋艺……不甚高明。”

赵一二哈哈笑了声，“你这么说话，我才爱听。”

赵一二飞快的在棋盘上点了圆圈和叉叉，几分钟功夫，就把接近收官的棋局给画好。赵一二对老者说道：“师兄，他帮我下，不坏规矩

吧。”

“不坏规矩。”

“他用棋盘，不坏规矩吧。”

“他是下辈，不坏。”

“那我忙去了，”赵一二对着王八说道：“你陪他玩玩。”

言毕赵一二再次抱着石础潜入水中。

王八毕恭毕敬的给老者唱了个诺，“师伯，我下啦。”

王八在棋盘上画了个叉叉。

金仲说道：“去位三二路。”

老者半晌不说话，脑门渗出黄豆大的汗珠。

宜昌市位于云集路康庄路交接处的某未竣工大厦。

电梯井旁，众人聚集，都翘首以盼，等着什么人。忽然一个人喊道：“来啦，来啦。”

熊经理是个胖子，他是四川人，泥瓦匠出身，好不容易混到如今地位。却遇到这么邪性的事情，几千万的大厦修起了，却是个歪的。经省里测量局下来的人测量，垂直距离竟然偏了十几公分。这是重大质量事故。几个相关的领导都发话了，追查到底。

熊经理这些天每天都惴惴不安，死都死不安心，牵扯一大群人呢。熊经理不停的擦头上的汗，虽然是冬天，可他的汗不停的在冒。

总算在时辰到之前，罗师父来了。

罗师父不说话，默默的站到电梯井旁。他总是比旁人快一些。熊经理大喊，快出去接人。

不一会，三四个小伙子把那个正地基的尸体给抬了过来。

众人散开，外面响起了鞭炮，如雷声响动。

罗师父和一个老头子凑近尸体。老头子突然说道：“罗天师，好像不

对啊。这尸体上贴的不是镇魂的符呢。”

这话声，是四川话。

罗师父也看过去，心里叫苦，果然不是赶尸的符贴，而是化形的符贴。罗师父不死心，掀开了符贴。

一旁的那个老头大喊：“他不是根伢子。他是……我好像见过他……他是……”

我醒了，这一觉睡的真他妈爽。辛苦了几天几夜，没想到托了罗掰掰的福，让他抬了我一路，回到宜昌。王八的本事厉害了，竟然连罗掰掰都没发现我是掉了包的尸。

“疯子，你装死人回去骗他们。放心，我的办法很管用，你的奇格都被我隐藏。我猜金仲和罗师父会很得意，不会仔细查看你的。你醒了，帮我狠狠的揍罗掰掰一顿，我们一路被他整惨了……我现在说的话，你现在记不得，但罗师父打开你脸上的符贴，你就能想起……好不好……好不好……好不好……”

我睁开眼，看见惊愕的罗师父，心里开心。一把就抓住罗师父的琵琶骨，罗师父的皮肉烧焦。我狠狠的捏住骨头，不肯放松。

罗师父痛苦的嚎叫起来。

众人都惊慌地大喊“死人活了，死人活了。”人群纷纷四散。

外面的鞭炮仍旧未停，还在噼里啪啦的炸着。

“怎么回事，你不是根伢子？”

我循声看去，说话的那个老头子一口四川话，我认识他。他就是在附属医院停尸房跟我见过面的民工带头人。

“你这个老狗日的，不是东西！”我向他骂道。

王八看着棋盘，想了一会，说道：“上位八九路，师伯，这个反手劫我打赢啦。”

老者仰着头，楞了好大一会，“我输了。”言毕叹气。

王八恭敬的说道：“下次有机会，再和师伯下棋。”

“你什么意思？”金仲指着王八骂道：“你别逼人太甚。”

王八没说懵了，不知道什么道理。

老者说道：“你在认识赵一二之前，就学过道术，是不是？”

“没有人教我，都是我自己学的。”王八顿了顿，“看书学的。”

“怪不得，怪不得。”老者说道：“赵一二找你，也没找错，我一直以为他会找个命格奇特的传人，没想到，还是……你今年多大？”

王八心里想到疯子了，不知道疯子现在怎么样。是不是把罗师父揍的够呛。罗师父怕疯子，疯子罡火旺。

“我虚岁二十五了。”王八不敢隐瞒。

“嗯嗯，看来螟蛉该你拿着。”老者失落的说道。

金仲不服气的说道：“他拿着也没用，十一年后，他还是不要交出来。”

“十一年，时间很长了。”老者说道：“以他的能耐，找个有异能的人，不是难事……长房又输了。”

王八问道：“为什么我要三十六岁交出来。”

金仲恨恨的说道：“你又没得阴阳眼，又不会化身，有不能通灵，跟师叔一样，本就没资格进诡道。可是师叔竟然这么狠，不给我一点机会。”

“你做事太绝，师父不会传给你的。”王八说道。

金仲把王八看着，歪着脑袋打量王八。看的王八发毛。

“我已经给你说过了，我们这一派，就是主杀入阴的道门。那里有什么好生之德的做法。”

王八看着金仲，没说话。

“等会师叔上来了，你自己问他吧。你不用多问，你就问他席应真是谁就可以。”

“席应真是谁？”王八问道，“和我们这派有关系吗？”

金仲轻蔑的笑了笑，“你待会去问师叔……”

“走吧。”老者对金仲说道。

王八追问：“席应真到底是谁？他到底是个什么人，他做过什么？”

“你担心你师父不给你说实话是不是？”老者轻声说道：“那你凭什么认为我们会告诉你真话？”

王八呆了，难道潜意识里，竟然对赵一二有点不信任，王八这个念头只是一闪，随即骂了自己一句。怎么会生出这个念头，仅仅是因为每次师父交给他事情，神秘秘的，让自己有了这个错觉。可实际上，每个事情，师父都已经计算好了，虽然不尽完美，但总体上都设计好了。

比如这次，赵一二算准了王八无论如何都会赶到水布垭，所以从容的边下棋边治水，等着王八来。王八不愿意多想了，自己的智力，和赵一二相比，还是差很远，事情想不到这么一丝不苟。

王八想不下去了。因为，金仲做了个非比寻常的举动。

金仲掏出了一把匕首，刀尖对着老者，手在颤抖。

“师父，你决定了……”

“我反正没机会了，有没有本事都无所谓，你还有时间……”

金仲手晃了晃，老者的耳朵落了一只在甲板上。

王八明白了，为什么师伯身上古怪的残疾。原来这个棋不是这么好下的，赌注竟然是自己身上的肢体。听老者说法，好像不仅如此，螟蛉也是赌注。

王八心里后怕，若是自己不会下棋这么办，师父太喜欢冒险了。王八不喜欢这样，王八做事都是四平八稳，若非万不得已，绝不行险招。

金仲扶着老者下了船，在水面上的浮木上飘忽的走着。上岸后渐渐消失在树林中，天色尚早，山峦连绵，雪白空寂，看着两人搀扶走路的模样，王八心里莫名的酸楚。

王八无事，等着赵一二。

忽然发现水位在飞速的上涨，船距坝体并不远，就几百米的距离。短短几分钟，水就漫了好高。这本就是寒冬枯水的季节。王八上船前，站立的位置，是一片瘠土，是水库水位下降，露出本在水下的位置。可是现在，水库已经漫到瘠土上方，把灌木树枝也淹没。

清江活了，王八就是这个感觉。

清江的河段，如同一个拼命吸吮四周所有汁液的怪物。王八看见了河道四周山峦上的积雪在飞速的融化。雪水冲带这还没来得及融化的雪块，向河道里流淌。

本是雪白一片的世界，突然在改变颜色，白色在消褪，黑色显形，并越来越明显。附近山体的所有沟壑，都在流淌山洪，对，就是山洪。

天上的黑云也越压越低，这河道仿佛无比贪婪，要把周围世界所有的水分都吸到自身里面。连天空乌云都不放过。

河水荡起了波涛，不知有什么物事在下面，蠢蠢欲动。

王八下意识的把船舷抓住，这是师父在治水吗？

王八眼睛看直了，在上游不到一里处，水面在上升，凸起一个圆台，如同地上的土包一样，并且这个河水形成的圆台，还在上升，如同一个水做成的山峰，渐渐拔高。

王八扶了扶眼镜，仔细看着，才发现，这是个龙卷风，把水面卷起造成的效果。终于，那个水面的圆台的顶部，突然拉伸，直冲云端。

天地间果然如一条巨龙在扫荡。这是寒冬腊月，不是刮龙卷风的季节，并且水布垭地处山地，也不是形成龙卷风的地形。

王八知道，自己看到起蛟了。起蛟在三峡地区，是非常不吉利的气候现象。并且在这个时候起蛟，更是凶恶。冬日的天空，响起了阵阵轰雷。

雷声沉闷，连续而不断绝。王八听的害怕。

王八突然觉得身边有了点动静，连忙看去。黄根伢子已经不知道什么时候站起身来，两眼睁开，正盯着王八看着。

王八大赫，连忙用符贴去粘尸体的脸上。可是一阵清风吹过，符贴吹掉了。

换根伢子的眼睛还没有完全腐烂。眼神虽然无光，但朝着王八看着，眼珠在里面滴溜溜的转动。转的快了，眼眶里涌出黑血出来。

本躲藏在温暖水底的鱼类，现在纷纷跳出水面。有几条鱼竟然跳到船上。弹跳几下，便冻死在甲板上。王八开始紧张，师父还在水下。不知道是不是出了意外。

王八看见有几个水坝的工作人员，在坝体上惊慌失措的奔跑，间杂这慌张的叫喊。

天上开始下雨了，在王八看来，就是清江的河道在吞噬天空中的一切水分。

起蛟太凶恶，一切的事物都开始混乱。

王八向坝体看去，看见一个又一个浪头从坝体下游一边，溯流回拍。

清江倒流。

王八背上汗津津的。黄根伢子治不住了，在船上没方向的乱走。王八害怕他会掉下水去，可一时又不能近身。正在没道理处。

船舷伸出只手来，王八心里大喜，师父终于从水里冒出来了，连忙去拉赵一二的手腕。

手刚刚把赵一二的手腕抓牢，就听见赵一二的叫喊：“快松手！别拉！”

赵一二的声音却是从船舷的另一边传来。

王八心里混乱，不知如何是好，那个手腕一翻，把王八的手臂抓住，把王八往下夺去。黄根伢子也走了过来，去掀王八的大腿……

水坝上有人在没命的狂喊：放水，放水。

王八只听到两声，耳边就一片宁静。王八的头发被一只手给抓住，扯到水里。

王八看见了水底的世界，混乱的世界。到处是乱流，到处是无法平衡的鱼鳖，在水里翻滚。还有无数白色恶灵，在水里急速飘荡，那些恶灵开心的很，在水里尖啸，唱歌。那些恶灵纷纷向一个涡流晃过去，如同飞蛾扑火，毫不迟疑。

王八缓不过气来，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师父治水失败了……

赵一二翻身上船，踢开尸体，把半边身子已经没入水中的王八提了起来。

“师父，你没成功吗？”王八问道。

赵一二浑身是水，脸上铁青。用手指点了点尸体的额头，尸体安静的倒了下去。

赵一二什么都不做了，静静的看着水云之间的起蛟。那龙卷风顺着清江的河道，溯流而上，无数白色恶灵，从水面爬起，围着龙卷风的水柱，冲上云际。

赵一二用手拍了拍王八的脸，“你没事吧？”

王八回过神了，点了点头，示意自己很好。

“小徐有麻烦了。”赵一二把尸体指了指，焦急的说道：“我有件事情没想周全，这个人，曾经跟秀山的黄莲清学过艺……”

“那和疯子有什么关系？”

“那个黄金火，以前跟罗掰掰拜的一个师父。他被黄莲清从老家赶出来的。”赵一二懊丧的说道：“我太急了，没想到这点，其实在宜昌附属医院，你说尸体身上有蛇，我就该想明白的。可是我当时就惦记着治水，忘了有这一号人，还以为是黄莲清授意他们这么干的。”

“黄金火到底是谁？”王八急了。

“就是那个民工带头人。”赵一二说道：“金老二上船的时候，我就觉得不对劲了，你后来又上来，金老二知道尸体掉包了，虽然生气，但并不着急。我就闻到了黄金火的味道。可是我要下水，没去想。现在我想起来了，这个黄根伢子的死，是黄金火和罗掰掰联手搞的鬼。”

“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王八急的蹦脚，“我还以为只有罗师父一个人……疯子怎么办？”

一个天天在建筑工地干活的民工，死因不是从脚手架上摔下来，也不是高空坠物砸死。却蹊跷的死在电梯井里。

我现在想明白了，是熟人哄骗他到电梯井旁的。然后施法术控制了他

的心智，让他在不该出事的地方自己摔下去。我见过最擅长控制人心智的，就是现在在我手中哭号的罗师父。

可是罗师父和黄根伢子并不熟，他们不是老乡。

眼前这个老头子，却黄根伢子的老乡、长辈，民工的带头人。

我想通了，想继续破口大骂。可是我的手忽然不受自己的控制，手指松开罗师父的琵琶骨，我想努力让手指听从自己的指挥，可我做不到。

罗师父从我手中挣脱，站到老头子的身边。现在他们两人把我拦着，逼在电梯井旁。

那个老板模样的人，在一旁吼着：“黄金火，你个老狗日的，怎么做的事，今天你不把事情搞清楚，你们的工钱，就别做指望了！”

原来这个老头子叫黄金火，他和黄根伢子应该是亲戚啊。怎么下得了手。

黄金火对老板模样的人说道：“熊经理，不行啊……他不是根伢子……我不能……”

罗师父急切的喊道：“他可以，他可以，他比根伢子更合适，他命格更好，真的，是真的。”

“你们说什么……”我一时没有反应到自己的危险处境，“你们想干什么？”

“怪就怪你自己多事。”罗师父开心的很，“是你自己找上门来的。”

“这里有这么多人，”我虚张声势，“你们敢！”

“所有人都知道我抬了具尸体进来。”罗师父哈哈的笑道：“刚才只是有人说诈尸了，他们现在都跑得远远的，熊经理会跟他们一个合理的说法——把你弄到火葬场去火化了……哈哈……哈哈……”

我把黄金火和罗师父看着，心里乱成一团麻。

“王八，王八，老子这次被你害死了。”我心里怨恨着王八。

黄金火看着我，他哭丧着脸，眼睛眯着。

我翻过身，慢慢向电梯井走去，看见黑洞洞的井下，隐隐有一堆白骨。几个人影在下面召唤我：“一起来啊，一起来啊……来帮忙啊……嘿嗨嘿嗨……”

我硬生生的把脖子扭回转去，颈椎啪啪作响。

“你就是这么把你本家侄儿子弄下去的吧？”我用尽全身的力气说道。

“我也没办法啊，我们七八十号人，两年没拿到工钱了，熊经理说了，房子不正，他也拿不到工程款啊……小兄弟，对不起啊……对不起啊……”

黄金火在哭。

王八要哭出来了，“师父，我走了，我要回宜昌……”

“这里到宜昌，不耽搁的话，坐车要走六七个小时。”赵一二说道：“你觉得来得及吗？”

“那怎么办，疯子要是有什么三长两短，我怎么跟他爹妈交代！”

赵一二看着王八焦急万分，慢慢的说道：“你现在能体验到这种痛苦了吗？”

“什么……”王八抬起头。

“连累他人的痛苦……”赵一二神色深邃，沉声说道：“当你的好朋友好同学因为你的缘故，遭到横祸，而你却无能为力。”

王八想到了疯子成提到过赵一二当年的事情。对赵一二说道：“师父，你当年在学校……是不是……”

“是的。”赵一二说道：“他们都被我连累了。他们现在都还在恨我……不知道那个死掉的郑卫星，在临时前，是不是也恨我。”

王八能完全明白赵一二的痛苦了。这个痛苦，已经折磨了赵一二，十二年。

“你还学吗？”

王八愣住了，他没想到自己选择的道路，竟然会这么痛苦。这远远不是自己能背负的。金仲没说错，疯子也没错。难道自己的理想，原来

从开始就错了。

“你去把尸体赶到秀山去吧。本来我打算去的，可是我现在要去宜昌。”

“师父……你去救疯子！”王八心里安稳了。

“我不知道我来不来得及，那要看小徐的造化，他也没你想的那么傻……”赵一二说道：“虽然我们诡道不算命，但我看疯子的命格，他应该能躲过这些灾劫。”

赵一二既然这么讲了，王八心里踏实多了。

王八说道：“那我就走啦。”

“你慌什么，怕我来不及去宜昌救小徐啊。”赵一二问道：“你认得路吗？”

“我长了嘴的，会问路。”王八说道。

赵一二笑了起来，“你倒是越来越讨我喜欢了。”

王八指着甲板上的耳朵，那耳朵现在还血淋淋的，“这是师伯留下的。”

赵一二长叹口气，“师兄的手艺已经全废了。”

王八等着赵一二解释。

“师兄的道名叫金盛，可是湖北河南的道士都称呼他‘金旋子’”

“什么意思？”

“他的耳朵能通阴，他把耳朵废了，这世上，会听弦的人，又少了一个。再说其他几个听弦的道友，比起我师兄，差得太远……嗨，你上路吧。”赵一二什么法术都没做，自己就走上浮木，向岸边走去，尸体听话的很，跟着赵一二。王八也走了上去。

“金仲不会找你麻烦了，但你自己还是要小心。”赵一二走的很快，最后一句话飘到王八耳边，他已经走得看不见身影，“行小路，走夜路，别多管闲事……”

王八知道，从现在开始，赶尸就容易了，至少从这里开始的村民，都

知道赶尸的习俗，每个村户，都有安顿他的驿店。王八看着消失不见的赵一二，掏出铃铛，摇晃两下。

往边上的小路走去。尸体听者铃声，亦步亦趋的跟上。

我没力气跟黄金火和罗师父两个人的合力相对抗。

我努力想着一些能分神的事情。我想着曾婷，她现在的病好些没有呢？我又有好几个月没回家了，爹妈是不是又挨个给同学打电话，打听我的下落.....

不行不行，我做不到。我摆脱不了他们两人联手，控制我的行为。我的头脑仍旧清醒，但我的肢体，已经不属于我了。

我的身体已经半截伸在电梯井里，一只手死死的抠着电梯井的墙壁，我在用仅剩的力气挣扎。

我看见电梯井的底部，已经铺了一层厚厚的白灰——全是他们从火葬场里弄出来的这些骨灰，里面的魂魄，就等着一个死在这里，能镇住他们的魂魄。那个魂魄应该是黄根伢子，可现在是我了。

他们正在等我呢。想到我的命运，竟然是给一个房屋扛地基。心里万念俱灰，又十分不甘。

忽然，我身上轻松了，束缚我的无形力量消失大半，我现在能控制自己的躯体了。

真好，我的手脚，又重新属于我拉。

我用力一推，远远的离开电梯井。用力过猛，我冲到了黄金火和罗师父面前。

黄金火跪在地上，哭着喊道：“不行，我不行，我不能.....”

罗师父气急败坏，对着黄金火骂道：“你这个没出息的东西。”

我伸手去抓罗师父，罗师父一低头，我只抓到了他的头发。罗师父跑远了一步，我手里是一把稻草。

熊经理和一帮人过来了，看见这个场面，熊经理也懊丧无比，指着黄金火说道：“老黄啊老黄，我被你整死啦。”

我追着罗师父，罗师父躲到熊经理那几个人身后，我绕开众人，继续追过去。罗师父惊慌失措，仍旧绕着众人跑，和我玩起老鹰捉小鸡的游戏。

黄金火对着罗师父喊道：“罗天师，对不起啊，我实在下不了手了。”

罗师父边跑边骂：“你个熊包，还在这里装，叫老子天师，怪不得师父说你没得用，不愿意教你……”

罗师父一说话，跑得慢了点，被我扑上去抱住，罗师父身上被我接触到的身体，猛的窜起火焰。罗师父，尖声叫喊，却又挣不脱我。

我腾出手，把他的琵琶骨又给抓起来。把他提到电梯井旁，罗师父身体很轻，提他比我当年做搬运，提一筐水果要轻松的多。

我把罗师父提在电梯井的上方，“你狗日要正地基是不是……老子现在就让你去正地基……”我心头火气，把罗师父的身体，不停的往墙壁上狠狠撞去。

罗师父的惨叫，在电梯井里回绕。

黄金火对着熊经理说道：“我做错了，我不该……我受不了，我现在就回去，家里人要如何处置我，我都认了。可是我们的工钱……你总是不兑现，会有人治你的。”

熊经理抽了黄金火一嘴巴：“你敢威胁我，老子……”

熊经理突然面目惊愕，一只手举了起来，却往自己的脸上抽去，一下，一下，又一下。

黄金火站起身来，用手臂揩干了脸上的泪水，“我老家的黄莲清黄师傅，比我和罗师兄更厉害。你自己看着办吧……”

黄金火拍了拍腿上的灰尘，从众人中走去，走得很慢，脚步却坚定。他要回家去了。

“你格老子站住！”熊经理的语气仍旧恶狠狠的，“你刚才说什么？”

熊经理也知道怕了。

黄金火不理睬他，走远了。

“放开我，放开我。”罗师父又在哀求我，“我和你师兄，金仲是好朋友，我们很投机，看在他面上，你放我一马，好不好。”

罗师父的表情又变了，可怜兮兮的。

“我已经放过你一次了，”我狠狠的把他的脑袋往墙上撞，“我可没拜赵先生为师，金仲跟我有什么关系。”

金仲尖叫的喊道：“放了我吧，是金仲叫我干的。”

“你他妈的还弄个假小姐骗老子，老子最恨你这件事！”我把罗师父提出来，对着他一阵猛揍，可惜了我不能放开他，脚不能踢得更用力。

其实就是没有众人在旁，我想我也没狠气打死罗师父。可我不打他一顿，怎么能出我和王八被他一路鬼鬼祟祟的暗算的恶气呢。

我心里恶念一生，把另一只手也捏在罗师父的琵琶骨上。

“不要，”罗师父哭着求我，“我再也不敢了……”

“你以为我还会信你吗？”我说完，双手用力一掰，折断了罗师父的骨头。

罗师父的法门太邪了，肉体无比柔弱，连骨头都脆的。他现在不叫唤了。萎靡顿地，瘫在地上瑟瑟的抖动。风宝山最有狠气的神棍，就被我一介凡人，给废了道行。

我的气顺了，看着熊经理，“你敢动我么？”

“那里……那里……”熊经理腆着脸笑着说：“小兄弟这么有本事，给我帮忙好不好。”

我推开他，“我不会给你做事的，你也不用担心我找你麻烦。自有人来整你的。就算你过了这一关，你做的这些事情，也讨不了好去。”

我也跟黄金火一样，从众人中走出去。

几个人还在低声说道：“他究竟是不是诈尸啊。”

我恶作剧心起，突然转身，向他们做了个鬼脸，长大嘴巴，“啊——”

那几个人吓的飞跑。

我心里舒坦。找了电话亭，先给家里打了个电话：“老头，晚上准备点好吃的，我带个人回来吃饭。”

然后又拨通了董玲的电话，“婷婷出院没有？”

王八穿着道袍，在树林里休息，等到天色渐暗。熬到黑定了，开始行路，摇着铃铛，带着根伢子前行。一路再没什么古怪的事情发生。倒是很多行夜路的村民，看见他和尸体走路的样子，知道是赶尸。早就避开。王八看准方向，转而北行。王八初次摄魂赶尸，并不太习惯，不时回头看尸体走丢没有。整整一夜，才走到了野三关。王八在离野三关不远处寻了个小村子，根据赶尸习俗的痕迹，在村外的一个溶洞歇下，天色已明，洞里渐渐看的明白。溶洞里留了一些赶尸人的物事，丹砂和油灯都有。另有村民放置的一些存积的红苕。王八取来吃了点。然后看了看溶洞里石壁上的图画，应该是以前的赶尸人用木炭画出的，图画的线条粗糙，草草勾勒，笔画无甚精妙，内容是道教前身铲截二派争斗的场面。王八看了看，安置好根伢子，草草铺了稻草，睡了。

恩施地处重庆和湖北交界。蜀道之难，尽人皆知。王八从没来过恩施，更不可能自行找路，翻山越岭。只能顺着国道，在黑夜行走。大雪又开始纷纷落下。雪越积越厚，公路封了。这对王八说不上是好事还是坏事。好事是大雪封山，路上白天都人迹罕至，深夜行走，更是没有遇到生人。麻烦的是，天气酷寒，王八自己走路都很艰难，更别说还带着根伢子这个死人。

王八在一个黎明走到山巅，旭日初升，一缕粉红的微光映在东方的山峦顶部，寒风呼啸。王八内心孤寂难耐。被山色风光感染的王八，忍不住要流下泪来，原来世上最痛苦的莫过于寂寞。王八好希望疯子就在身边陪伴，便不至于如此落寞孤单了。

疯子疯子，你应该没事吧。王八想着。随即安慰自己，师父都说疯子会没事，那就真的没什么凶险，至少认识师父到现在，他还没有弄错过。

天渐渐亮了，王八找不到村落，无法歇脚，只好继续走着，行一步是一步。总算看见山林旁一个养路工的房子，去敲门。

养路工看了王八和根伢子的模样，一言不发，把屋后的一个柴房收拾一番，让死人进去。然后弄了点吃的，和王八谈天说地，但绝口不提赶尸的事情。养路工在山上也孤单久了，好不容易来了个人，陪自己说话，求之不得。

行路虽然艰难，总比遇到古怪的遭遇好强。王八赶尸赶的顺了，白日休息时候，翻出那本赶尸的书籍来看，他本是个聪明伶俐的人，诸多赶尸的法门，看了几次，又有个试炼的对象，等到了恩施州城附近，已经熟练。

过了恩施，就不能再走318国道，转而向南行，向宣恩县走去。王八胆子大了，在无人迹的山路上，白天也赶尸行走。不到两三日，就到了来凤县城。来凤县和湖南交界。王八安顿好根伢子，找人问了路，又想了半天，最终决定，过湖南界，走龙山。龙山本不甚出名。但是过了龙山，有个地方，所有的赶尸人都无比熟悉——辰州寨。

自古辰州寨便是赶尸盛行之地。王八夜晚走在龙山和辰州寨之间的路上，已经看到好几个同行，和自己做着同样的事情。有个六十多的老头，竟然赶了五六个喜神。王八和他们都默契的不相互答话。这是赶尸人的规矩，同行干活的时候，最好别拢堆。喜神凑一起了，谁知道会发生什么不可收拾的事情。

王八甚至连辰州寨都没进，绕了个圈子，继续往南走去。

纬度越低，温度越高。天上没有下雪了，但淋漓的冬季小雨，却断断续续的下着。王八行走在漆黑的雨夜中，更是无端情绪低落。王八在龙山就买好了蓑衣，穿戴在自己和根伢子的身上。毕竟蓑衣比不得雨衣，雨水不停的落在身上，总有雨丝渗入王八的身上，王八每次休息都要把衣服换下来，到附近的村落托人烘烤。

这一晚，走到了长潭地界。王八在黎明时分想多赶些路，错过了一个村寨，可是雨越下越大，眼见天要亮了，走了十几里，一个村落都没遇到。王八正在焦急。远远看见前方，模糊有个木质小屋，年久失修，破烂不堪。王八大喜，看来是个无人居住的弃居。连忙快步走过去。

走近那个木质小屋，王八才发现，木屋的飞檐下，站着两个老人。都坐在两把木椅上，挨着木门，相互靠拢坐着。老人睡眠较年轻人少，天刚刚蒙亮，就起身坐在门口。

王八顾不得许多。前去投宿。

走进了，却叫苦不迭，原来两个老人都是老太太。

王八继续赶着根伢子走着，从木屋前走过。两个老人竟然没有入屋回避，王八心里有点诧异，随即释然，这两个老人已经马上要入土了，

什么事情没见过，当然不会大惊小怪。

王八又走了一截路，心里暗骂自己贪心，没有在一个小时前遇到的村落落脚。现在前面走不过去了。

一个身影拦在前面的路上。大清早的，一个人就这么静静的站在那里，一动不动。举着个老式的油布伞，伞面黄澄澄的，把身影的上半截给遮住。和七月半赵一二守阴关时候，指引他看的那个鬼魂异曲同工的模样。

王八现在非比往常，若是自己一个人，当然不会惧怕这个拦路的野鬼。可是现在已经到了湘西地界，人生地不熟，又带了个喜神。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正在思考是否继续走过去。那个打伞的野鬼，慢慢在路上漂移，向王八飘过来。身后的根伢子，突然就跳动起来。王八急了，看来这个打伞的魂魄，是专门在路上等赶尸的尸体，想进尸体发恶。

王八连忙回身去给根伢子帖符，可是根伢子现在狂躁不已。不停地在地上跳动，喜神是没有自身意识的，只能没方向的到处跳动。王八烧了黄纸，在根伢子的耳朵里塞了丹砂。好不容易把根伢子弄的安稳。再回过身，心里登时震动。

眼前的黄色油布伞，已经不是一把了。而是无数把，漫山遍野。天已经亮了，可是黄伞越聚越多。都向王八飘过来。

王八后悔不迭。以为自己的手艺高了，胆子变大，却没想到，真的遇到这种场面，还是无计可施。湘西自古巫术盛行，鬼魂也比别的地方要凶恶的多，连白天都不避。王八明白，等这些黄伞都掀掉，就是众多鬼魂疯抢喜神肉身之时。说不定，鬼魂急切，连自己都不会放过。

靠的近些的鬼魂，已经把黄伞掀起一角。王八看见了铁青的死人面孔，不免暗自心惊。又有黄伞在继续掀起，有的脸上都没有血肉，只剩白骨森森。

王八知道自己迷路了，不然不会走到这个地方来。事到如今，也只能勉力一搏。王八从身后抽出木剑，刺上符贴，在身前挥舞。

隔得近的鬼魂，连忙避让。可随即又逼上前来。

王八慢慢后退，护着根伢子从来路回行。不知不觉又到了那个木屋前面。

那两个老太太看见王八窘迫的样子，都吃吃的在笑。嘴巴没了牙齿，笑声都在豁风。

“姐姐，我说他是个新手吧。”其中一个老太太说道。

另一个老太太连忙招呼王八，“小伙子，进来吧……”

王八没了主意，想着这两个老太婆也是古怪的很。正在迟疑，一个老太婆说道，“还不是本地人呢，是个外来的赶尸匠。”

“进来吧，我们不害你。”老太婆说道：“真是没见识。看你还撑多久。”

王八无奈，搂着根伢子进了屋。

两个老太太在门口不动，仍旧坐着。但那些打伞的鬼魂都不敢进来，只是在屋外等着。

“去去，都滚……”老太太在门口摆着手驱赶他们。

鬼魂们在屋外站了许久，看来无望，渐渐的就散了。

王八进了屋，就知道这两个老太太不是常人，并不是因为她们驱鬼的狠气。而是屋里四周的墙面上都画着诡异的文字。

这些文字，王八认识一部分。但更多的文字并不认识。

女字。都是女字。

老太太都进屋了，把王八上上下下的打量着。

“那里人？”

“湖北宜昌。”王八想着撒谎也无益，还不如说实话。

“赶尸赶的远啊，湖北都有人来了。”老太太笑着说，“湖北有个金旋子，人还不错，我们见过。”

王八心里咯噔一跳。真是冤家路窄。自己和师伯师兄的关系交恶，看样子两个老人和师伯有交情。若是她们问起自己的师门，该怎么说。

不说她们本身就手段高强，对付自己，就是把自己又赶出门外，都无法对付那些抢尸的野魂。

还好老太太没有问王八的师父是谁。

“去那里？”

王八不敢贸然回答。

一个老太太把根伢子的尸体的耳朵揪了揪，“是个横死的命，还是秀山姓黄的干的。”

王八这才知道，真是天外有天，人外有人。本以为师父赵一二顶尖的神棍了。可是面前的两个老太婆，平平常常的两个人，手段似乎不在师父之下。只是摸了摸根伢子的身体，就知道是谁下的法术。

“黄莲清不伤人性命啊，再说他从不出四川。”如今重庆已经升为直辖市几年了，可这两个老太太，身居山乡野地，不知世上变化，还以为秀山是四川地界。

听着老太太对黄莲清的语气，王八马上说道：“这个人也姓黄，正是秀山人，我正是受黄莲清所托，把他带回去的。”

“你怕我们会整你啊……”其中一个老太太说道：“那我就不让你进来了。”

王八连忙唱诺，“谢谢婆婆。”

两个老太太忽然相互之间用一种王八听不懂的语言快速交谈。

王八听她们讲话，声音时高时低。

王八忽然明白了，她们讲的女书，既然有女字，当然有相应的语言。

两个老人相互说了好大会子话，还吵了几声。

王八现在看明白了，个子高的那个是妹妹，矮胖点的是姐姐。因为姐姐说话的口气蛮横一些。妹妹虽然想坚持，但不敢太顶撞。

两个老人相互不说话了，姐姐对着王八说：“你先休息，睡一觉完了，我再跟你说。”

妹妹就去了后屋，端了盘苹果橘子给王八。

“我们没得什么吃的，那这个垫垫肚子吧，要是想喝酒，我们也有……”

王八也饿了，拿起就吃。边吃边摆手，示意不喝酒。反正到这个境地了，还不如相信她们没恶意。

王八脱了身上的蓑衣，眼神把老人看着，意思是如何安置喜神。

“赶个尸，那有这么多毛病。”妹妹说道：“你放心，这个屋里，百无禁忌。”

姐姐也跟着说：“我们没恶意，只是有事要你帮忙。黄莲清欠我们人情，快十年了，都不还情，搞的我们老是不安心，当年还弄个姓赵的小不点来跟我们胡扯蛋……你先到后屋里休息。晚上再说。”

王八满腹疑惑，但至少知道，两个老人的确不会对付自己。吃了苹果，再去剥开橘子，可是橘子里面已经烂了。王八要扔。老人中的妹妹连忙拦住，“年轻人，怎么这么抛洒。”

那老太太拿过来把烂了的橘子给吃了。

王八牵着根伢子，走进后屋，他可不敢把尸体放在外面。不管老太太有没有坏心，王八总是不敢离尸体太远。这个房子和两个老人，都太邪乎。王八不放心。

王八进了后屋，把门给关上，仔细的在门缝上贴符。又把身上的蜡烛都拿出来，掰成半截，按着北斗七星的方位，布了个符剑，把玉阳位的那个蜡烛给点燃。又把根伢子身上，上上下下摆弄一遍。才安心躺倒床上，一时睡不着，听着屋外的雨声。

眼睛看着顶上的木板。登时更睡不着了，这木屋，不仅墙壁四周，连顶上的木板，都写着那些诡异的女字。王八翻身下床，在屋内到处摸索查看，果然，屋里的木床床脚，还有一个老式的木柜，只要有空白地方的位置，都密密麻麻写着女字。

这两个老太太，到底是什么人？

老妈开门的第一句话就是：“你还晓得回来的路啊？”

曾婷抿着嘴，忍着笑，估计她回家，郭玉也是说同样的话。曾婷大方的叫了我老妈一声“阿姨。”然后和我一起进了屋。

“这是婷婷。”我跟老妈介绍。

老妈看了婷婷一会，大声喊道：“风伢子回来了。”

老头连忙从厨房里窜出来，看见曾婷了，搓着手，为难的问道：“你叫什么？”

“婷婷。”曾婷答道。

老头马上就又跑回厨房去了，上次和他在家里动了手，我也不好意思主动跟他当面道歉。

老头做饭去了，老妈把电视机的遥控器递给曾婷。曾婷也不好意思换台。

三个人都不说话，把电视里的垃圾肥皂剧无聊的看着。气氛尴尬。

我心里想着，要是那天曾婷带我去她的家，郭玉会用什么待客方式对待我呢，若是郭玉想起我是那个调皮捣蛋的徐云风，不知道是个什么表情。

我想到这里，心里忍不住好笑。

“你在笑什么？”曾婷问我。

“没有啊，我没笑。”我否认了。

曾婷说道：“我明明看到你嘴巴歪着在笑，你还骗我。”

我没回答她，从沙发后面找出了老头的烟盒，抽一颗衔住，又拿了一根要递给曾婷。曾婷作势要打我，“作死啊。”她小声咒骂我。

老妈忽然站起来，“啊呀，差点忘了。”匆匆的走到穿过卧室，走到凉台上去。

“阿姨去干嘛……”曾婷瞪大眼睛问我。

我不耐烦的说：“你问这么多干嘛？”

老头的菜炒好了，一盘一盘地往客厅的饭桌上端，曾婷连忙去帮忙。

老头阻止曾婷，“那有你第一次来就做事的。”

老头对着凉台大喊道：“你还没有拜完神啊，吃饭啦……”

老妈回到客厅，对着我说：“你没得事，瞎跑什么，身上都是死人味，到医院去了？”

“婷婷不是刚从医院出来。”老头插嘴，“他在电话里，不是跟说过了吗？”

老妈不问了，和老头一起端菜，把菜都放在桌子上了。

我正准备拉着曾婷坐。

“等等，”老妈又来了，“让他们先吃。”

看着老妈毕恭毕敬的拿出饭碗，夹了点菜进去，又到了点酒。等了一会，才对我们说道：“可以啦，我们吃吧。”

“你能不能把这个毛病改了去啊，今天有客人列。”老头在旁边说道。

老妈走到卧室里去了，这么多年来，每次家里比较郑重的吃饭，她都是这样的。我早就习惯。

曾婷在我身边轻轻问道：“阿姨刚才在干什么啊？”

老头听见了，对曾婷说道：“说是什么六甲……让你看笑话了。”

我给老头倒了酒，也给自己倒了。老头问曾婷喝不喝。曾婷正准备答应，我把她瞪着：“又想进医院是不是。”

“那喝点啤酒吧。”老头打圆场。

老妈从卧室出来了，看见我和老头已经在开始喝酒。对我们说道：“你们两爷子（宜昌方言：父子两）少喝点啊，莫又跟上次一样，喝多了在两个人扯皮。”

我和老头老妈从来就没得什么话说，就和老头一口一口的喝酒。

曾婷还算大方，问老妈刚才在做什么，什么是六甲……为什么要让他们先吃啊？

老妈说道：“是六甲神丁，保佑我们的……”

“老妈——”我喊道：“在吃饭呢……”

老妈没话找话，“你几个月又去那里了，连个电话都不打回来。别到处跑，招惹脏东西。”

“我到底怎么啦，莫一回来就给我上课好不好？”

老妈并不住嘴，“你都二十几了，你以为我愿意说你么，你要是跟你那个好朋友王鲲鹏一样，事事不让大人操心，还有那个在国贸上班的陈盐一样，踏踏实实的做事。我怎么会说你。你们三个以前关系都蛮好，一个学校同届出来的，可是现在你看你，能和他们比吗？”

“你以为我想啊，没得单位要我么。你们有本事，给我找个合适的单位撒。”我最讨厌爹妈在吃饭的时候唠唠叨叨。

饭菜虽然可口，但吃的郁闷无比。和老头喝酒没有和朋友一起喝酒有意思。还要听老妈数落。

吃饭吃完了，我跟他们说要走。

老头突然没头没脑的对老妈说了一句：“你给了婷婷打发钱没有啊。（宜昌风俗：女朋友第一次上门，男方大人要给点钱，表示认可）”

曾婷连忙说道：“别，别这样……我不要。”

我连忙拉着曾婷走了。

出门的时候，还隐约听到老妈低声向老头说：“他上次带回来的那个，才几天就散了，每次都给，那里有这么多钱给。”

和曾婷回了主的房子。免不了要亲热一番。

两人躺在床上，曾婷说道：“你爹妈蛮有意思么，比我妈好多了。”

我说道：“那是我现在难得回去一次，他们把我当客人一样的。他们凶的时候，你没看见过。”

曾婷把我紧紧搂住，“我还生怕你出什么事情，还好，你回来了。可是王哥，董玲也担心的很。”

“他没事的，他反正胆子大，也有本事了。”我无所谓的说道，“他现在这么厉害，那个跟我们捣乱的人，也不会扯皮了。没事的，他过几天就回来了。”

“你妈妈在吃饭前，到底在做些什么啊，好古怪。你怕鬼，可你妈妈好像不怕呢。”曾婷突然来了兴致，“你为什么这么胆小怕鬼啊。比王哥差远了。”

“谁说我胆子小的，说我怕鬼的，”我吼道：“是不是董玲，是不是

她？”

曾婷吃吃的笑。我把脸板着，对她说道：“我告诉你我小时候的一个事情，你说我该不该怕。”

曾婷说道：“你说来听听，我可倒是想看看有多吓人。”

“我从来没跟任何人讲过”我慢慢的说起来：

小时候我们家住筒子楼，老头单位的筒子楼。

那个时候，宜昌的城区还很小，万寿桥向下走，直到伍家岗都是荒山野地，只有想我老头的这种工厂分散的靠着东山大道修建，住了一些厂里的工人。开发区那个时候还统称窑湾，最是偏僻的地方。到处都是坟地和野山包，堰塘。

我们住的那个筒子楼就靠着一个荒山，我们一打开屋后的窗子，就能看见山坡上全是一个又一个坟墓，近点的，连墓碑的字都看的清楚。筒子楼前面是个好大的堰塘，堰塘里全是莲藕，到了夏天，覆盖满了荷叶。

小时候，家里没人带我，不上幼儿园的时候，就把我一个人锁在家里。我一个人在家里呆着。莫名其妙的就有几个人来陪我玩。我那时候小，开始还不知道他们是什么，他们来找我，我还很开心呢。他们后来还给我东西吃，可是我吃一次，就病一次。他们告诉我，别给大人说。不然就不陪我玩。于是我六岁前老是生病，老头就到处带我看病，可是老妈就说我不是病了，是我招惹脏东西。

（曾婷插嘴：怪不得你妈妈老是担心你惹到什么邪事呢。）

老头是当兵专业的，不信邪，就为这个事情老是跟老妈吵。老妈给了我好多小木头棒子，要我带着，还给我很多稀奇古怪的东西。让我一个人的时候，拿着玩。可是我带着那些东西，那些人就不陪我玩了，他们都趴在窗子上，对我说扔了那些木头和镜子还有纸片，就进来陪我玩躲蒙蒙恰儿（宜昌方言：捉迷藏）。我不答应，我怕老妈回来打我，他们就把自己的脑袋托在手上，给我看，那些脑袋被他们托在手上，还在向我做鬼脸，眨眼睛，吐舌头，我那时候很小，那里知道害怕，还觉得很过瘾呢。

所以爹妈一出门，我经不住他们的诱惑，就把老妈给的那些东西，都给塞在床底下。他们就进来了。我要他们教我，该怎么把脑袋扯下来，放在手上。他们就说，好啊好啊，现在就把你的脑袋扯下来。

我当时好开心哦，心里想着，把这个本事学会了，到幼儿园去，做给那些小伙伴看。他们肯定觉得蛮好玩，还会把糖分给我吃。

一个十几岁模样的大哥哥，就把我的耳朵揪起，把我的脑袋往上扯，可是我觉得好疼。就哭起来，那个大哥哥就啊的叫起来，跟猫子的声音一样。我不知道为什么，就看见他两个手冒火，指头都糊了。我以为他是玩把戏，逗我玩。才不哭了，要其他的几个帮我玩这个把戏，手上能喷火的把戏。可是那些人，却都躲着我，不敢碰我。

他们一直陪我玩，只要我不上幼儿园，爹妈要加班，在家里的时候，他们就来陪我玩。一直到我读学前班，他们都经常来。

那时候，我们这个筒子楼的其他跟我差不多大的小孩，也是经常生病。还有一个掉在筒子楼前面的堰塘里淹死了。谁都不知道他是怎么出的门。还有一个小孩，经常和我一起玩的小孩，和我非常要好。那天不知道怎么也跟着那些人到我屋里来了，我们开始的时候，玩的很开心。可是我看见他们把我的那个小伙伴整的很惨，那个小伙伴被哭好厉害，可他们却开心。把我的小伙伴的脑浆从耳朵里掏出来，丢过来，丢过去。最后又塞进去。如果那个小伙伴不哭的话，我也不知道害怕，可是看着他哭的那么惨，我才隐隐觉得，这些陪我玩的人，不是好人。

那个小伙伴，我都不知道他怎么从我家里出去的。那天晚上，大人们下班后，那个小伙伴的爹妈就哭喊着把他往医院送。后来那个小伙伴就成了痴呆，如今他还是这样，天天坐在我们楼下，二十多岁了，还是流着鼻涕，尿裤子都不知道。他家人要是把他锁在家里，他就跑到凉台上，在凉台上有一声没一声的嚎叫。你要是不信，下次到我家，我指给你看。

我老妈就问我知不知道那个小伙伴是怎么疯的，也问我有没有陌生人找我。我当时不敢跟她说真话，我记着那些怪人说过的，要是我给爹妈说了，他们就再也不来陪我玩了。

我一个人在家里，很怕没人陪我的。于是不管大人怎么问，我什么都没说。

我老妈就带着我回到嘎嘎家里，嘎嘎看了我的样子，把我支开，叫我出去玩。跟我老妈在屋里说了好大会子的话。回家后，老妈在窗子上挂了一串铃铛，那些铃铛上还吊着一些三角形的纸包。

等我一个人在家的时候，那些人就进不来了。他们要我把铃铛取下

来，我取了，他们进来就要给我东西吃，可是我看见他们给我吃的是牛屎，还有天牛。这我就不干了，他们以前给我吃的都是搅搅糖和广椒糖（两种八十年代宜昌常见的零食），可为什么他们现在要给我吃天牛和牛屎粑粑呢。我就不吃，说他们骗我。

有个年纪大点的人，就非要逼着我吃，捏着我的鼻子，把天牛往我嘴里喂。我一哭，他就放手了。他就用手上能喷火的把戏给我看。

最终我还是没吃，他们好像很不开心，走之前对我说，再也不来陪我玩了。我很伤心呢。

老妈下班回家后，看见那一串铃铛，被我扯下来了，把我一顿死打。屁股都被她打肿了。老妈说，要是我再扯那个铃铛，就还要打我。

我一直不知道害怕。直到我五岁半，隔壁的那个婆婆死的那天，我才什么都明白了。

那个老婆婆是隔壁覃伯伯的妈妈，我们都喊她覃婆婆。覃伯伯也是跟我老头一样，当兵转业的，听说还参加过抗美援朝，那时候秦伯伯就有五十岁了，他的大儿子都已经在上班了，覃婆婆也七十多。他们是五峰人，都是土家族的。

覃婆婆不穿普通人的衣服的，总是穿着那种黑灰色的大褂子，头上缠的也是黑布，看着吓人，其实那是土家族的传统服装，我长大才知道。可是那是还小，大家都怕覃婆婆。其实覃婆婆人很好，对我们很和蔼。有次我抓了好多青蛙，在公用厨房里玩，准备玩腻味了，就挨个把青蛙杀死。覃婆婆到厨房来择菜，看见我在折磨青蛙。就对我说：“风伢子哦，莫这样撒，对你不好哦。”

我说：“怎么不好啊？”

覃婆婆就说：“你以后要读书，要成器撒，你整他们，以后读书不好，比爸爸妈妈要打你的。”

“我那时候已经读学前班了，老头确实因为学习的事情开始打我。”

我就把青蛙全部扔到下水道里放了生。倒不是因为什么学习的原因，而是我蛮怕覃婆婆，不敢不听她的。那个覃婆婆没多久就死了。

后来听说她死之前，拼命的想回老家。可是覃伯伯不愿意她回去。老家已经没什么亲人，覃婆婆回去了，没人照顾。

覃婆婆死的那天，我凑热闹去看了的，看见覃婆婆躺在他们屋里的一个床板上，身上盖着被子。嘴巴张的老大。嘴里黑黑的。满脸的黑褐色的斑，长大才知道，那是土斑。我看了之后，突然就明白了什么是死亡，知道害怕了，哭着跑回家里。

覃伯伯和我家关系一直很融洽，我爹妈就给他们帮忙，他们不放心我，吃了晚饭，就又把我锁在家里。老妈还特别嘱咐我不要把窗子上的铃铛串子扯掉。

可是他们出了门不久，筒子楼就停电了，电视也看不成。我那时小撒，蛮怕黑，就把家里的蜡烛点了两只。可是蜡烛老是被窗外的风给吹熄。我就去关窗子，那个铃铛掉在哪里，被风吹的叮叮当当的乱响，我去扶铃铛的时候，突然就看见那些平时陪我玩的人，都挤在窗子外面。可他们现在都变了样子，不是以前陪我玩时候的模样，穿的都是非常古怪的衣服，就是在电视上看见的那些古代人穿的衣服。脸上也变了模样，有的脸上都是血丝，有的脸上惨白惨白，有的……根本就没有脸，脸上就是白板一片。

我终于知道害怕了，吓的手一摆，把那串铃铛扯掉。然后摔倒在地上。

等我再站起身，突然就看见覃婆婆躺在我们家里。仍旧是躺在木板上，可她的眼睛睁开了。正看着我笑。我吓得哭起来，连忙跑到门口去拉门，可是门已经被反锁。我怎么也拉不开。

觉得身后好热闹，就回头去看。

这时候，我就看到，屋里站了好多人，把覃婆婆围着。那些人，我熟悉又陌生。我能感觉到是那些平时陪我玩的人，可现在他们的模样，又变了好多。

覃婆婆仍旧直挺挺得躺在那里。

我吓的很了，拼命的哭起来，用手去敲门，可是没有用。屋外是震耳欲聋的打筋乐的声音。

那些人，在微弱的烛光下，静静的站着，覃婆婆的眼睛一时睁开，一时闭上。

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知道死亡，也无师自通的知道了什么是鬼。从未有过的恐惧，无比真切。我尿裤子了。

那些鬼怪，我知道他们是怪物了，把覃婆婆围着，不停地用手去碰触覃婆婆。我在旁边看着，吓的不停的哭，嘴里喊着“爸爸妈妈”。可是爹妈那时候正在帮覃伯伯操办丧事，那里回得来呢。后来我吓的越发的狠了，腿也站不住，就倒在地上，视线模糊，但还是看的见屋里的情形。

我就看着这些鬼魂，慢慢的把覃婆婆的身体一块一块的撕扯开，往窗子后面递出去。这个过程很漫长，一直到我爹妈忙完了，回家前的几分钟，他们才把覃婆婆全部弄到窗外的山坡上去。

爹妈开了门，看见我正瘫在地上，嘴里吐着白沫，身上在痉挛。惊慌失措，给我灌了点蜂糖水。把我送到医院。观察了一夜。后来就住了好久的院，听医生说我得了脑膜炎，后来他们就说我变蠢了，没住院前聪明伶俐。但我再也没看到过哪些陪我玩，撕扯覃婆婆的怪人。覃婆婆最后也没有安葬回五峰，就埋在我们筒子楼后面的山坡上。我后来一直都不敢去那个山坡上玩。

后来我到沙市上大专，遇到一个戴草帽的怪人.....

我把曾婷脸拍了拍，“你说我该不该怕？”

曾婷却已经睡着了，嘴里哼哼，又睡了过去。

王八睡不着也得睡，不然晚上没精力赶路。

王八躺在床板上，翻来覆去，总是觉得这个屋里不对劲。屋里的味道不对，到处是纸灰燃尽的味道，还有一股说不清楚的血腥恶臭。

王八忽然想起自己和赵一二分开的时候，赵一二交代过，“行小路，走夜路，别管闲事。”

自己却因为图方便，一直走的大路，而且白天也走，本以为没得什么事情了，没想到给卡在这里。而且这两个老太婆，一点都不知道来历，可她们却好像什么都知道。

王八正在胡思乱想，突然听到门外又有人进来，王八把门开了点，向外看去。一看，心里安稳一些，原来来了个同行，也是个赶尸的。

这个赶尸的是个比王八大几岁的男人，进来后，一言不发，脱了蓑衣就坐在堂屋里休息。两个老人也不说话。三个人相互对着面，却好像看不见对方。

后来者，抬头看了看屋里，看有没有漏雨，找了个干点的地方，把他带的尸体牵过去。两个老婆婆还是不做声，冷冷的看着他做着这些。

王八看清了后来者赶的尸体了。马上就觉得自己的喜神比他容易赶的多。

王八看着后来人赶的五六具尸体，都不能称呼为尸体，都是勉强拼凑在残肢断臂而已。一个稍微完整点的尸体，胸口却是一个巴掌宽的创口，横贯身体。如此创伤，喜神仅靠身后唯一未断的脊骨支撑。看起来摇摇晃晃的。看来是山高路滑，出了车祸，死掉的人。

那个后来者，把喜神都安放在了堂屋大门的后面，面墙而立。这是赶尸的惯例。王八不奇怪。可是那个赶尸匠，安顿好尸体后，在屋里慢慢的踱着步子，仔细的查看四周的墙壁。

赶尸匠好像也发现了墙壁上的女字，做出很惊讶的表情。可是两个老婆婆就在他身后，他却不去跟她们说话。这个赶尸匠连忙回过身，好像要去牵引尸体，看样子很慌张，想走。可是等他没走几步。老婆婆之中的那个妹妹扔了个什么东西在他身前。他一步就踏上去。赶尸匠轻呼一声，连忙坐在地上把鞋脱了，看自己的脚底板。手指用力一拔，原来是个蒺藜刺。

王八现在能肯定那个后来的赶尸匠看不见两个老婆婆了。赶尸匠一般都有点通阴的本事，可他竟然看不见这两个老婆婆。王八暗自心惊。

让王八更担心的在后面，王八看见那个赶尸匠，本来坐在地上，把脚板的刺给拔了，伤口并不大，可是有鲜血流出来，开始赶尸匠没注意，吐了口唾沫在伤口上，准备站起来走路。可他突然又坐下，再把脚举起来看，就发现，脚板的伤口鲜血喷射出来。赶尸匠急了，连忙掏出身上自备的草药，嚼了嚼，往上涂去。没用，鲜血把草药末子冲的老远。赶尸匠知道遇到凶险，连忙掏出符贴和桃木剑来，嘴里念着咒语。可是迟了，王八看见屋子的顶上和四周墙壁上掉落一些东西下来，在看时，那些东西竟然会动，在地上缓缓的爬着，王八看清了，心里毛骨悚然，都是蚂蟥，那些身体扁平的蚂蟥，身上黄绿灰色的条纹间杂，在地上蠕蠕的爬动。爬过的地上，都是腥臭的粘液。

蚂蟥爬到赶尸匠脚上喷出的血滩上，就开始吮食鲜血。

王八看见，越来越多的蚂蟥从屋里四周的墙壁上掉下来。王八连忙仔细去看那些蚂蟥究竟来自何处，终于看清楚了，原来屋子里写的女字，都不是用笔写上去的。原来是一条又一条干枯的蚂蟥贴在墙上。

王八连忙去看自己所处的屋子里的墙壁，果然，用手指去抠，就抠下了一条干枯细小的蚂蟥。

原来这些干枯的蚂蟥只要闻到血腥气，就会身体肥大变形，并向血液的方向聚集。王八想到这里，连忙把手里的蚂蟥扔的远远的。

这时候，屋外发出了那个赶尸匠的惨叫。

王八连忙又去看，屋外的场面又变了，那些蚂蟥都变得敏捷迅速起来，纷纷往赶尸匠脚底的伤口钻去。不多时，赶尸匠就喊不出任何声音。赶尸匠的身体迅速干瘪，身上的血肉瞬间萎缩。

两个老太婆仍旧不动声色的看着。

王八忍不住了，推开门冲出去，脚上踩着蚂蟥咯吱咯吱作响。可是王八正想去扶那个死去的赶尸匠，老太婆中的姐姐突然就向王八看过来，目光如刀。王八眼前一花，全是黑暗。没了知觉。

等王八再醒过来的时候。发现自己正在被人背着，在黑暗的山路上行走。雨已经止住了，漫天的星光。王八扭头看见，根伢子的尸体也还跟在后面。王八除了脑袋里一阵阵疼痛，没有什么别的异样。连声称谢，要下来。

把王八背着的人放下王八。侧转身，把王八看着。王八忽然惊讶，谁救了自己都不意外，为什么偏偏是他。

——站在面前的是那个老头子，民工的带头人，在附属医院见过的。

王八想起了赵一二的话，那个民工的带头人，叫黄金火，和罗珊珊是同门，肯定是他对根伢子使得坏。可是现在的情况是黄金火肯定是在帮自己，而且他也会赶尸，却把根伢子的尸体往老家赶。

这到底怎么了，王八抬头看了看天，看准了星位，辨明防线，的确黄金火刚才是背着自己往重庆方向在走。难道是师父想错了吗？

王八还不知道黄金火和罗师父在大楼的事情。故此不停地揣测。

王八问道：“我朋友怎么样了，他有没有事情？”

“他没事，好的很，他把我以前学艺的师弟的法术散了。”

王八有点晕，不知道到底发生过什么。听黄金火的口气，好像不是站

在罗师父这边的，王八想起他在医院对赵一二老泪横流的样子，心想师父这次估计是真错了。王八那里想得到是黄金火临时良心发现，放过了疯子，这么多枝节。

王八又问，“你怎么把我从那两个老婆婆手上弄出来的。”

黄金火还是不愿意多说话，只一句就把王八打发了，“不是我救你，是她们把你交我的。”

然后黄金火把根伢子的尸体仔细端详了半天，不停的叹气，又翻身走着。王八问道：“你自己会赶尸，为什么要我们帮你。”

王八在黄金火身后，看见他做了揩眼睛的动作，“我做的事情，我自己去了结。你什么都不要问了，见到我们本家的黄莲清，你就什么都知道。”

走了一夜，白天的时候，黄金火在山间找了个靠近鱼塘的屋子住下。黄金火看来对这个地方非常熟悉，很快在鱼塘里用网捞了两条逃脱承包人渔网的家鱼，在屋子里找出家什，弄了鱼汤，两人吃了。

王八对黄金火没有了戒心，又看见黄金火赶尸的手艺高超，对地形熟悉。心里坦然，安稳的睡去。睡到正午，刚好一缕阳光从屋顶的茅草缝隙穿下，照在王八的眼皮上。王八醒了。

可是发现只有一个人在屋里。王八急了，看时辰是正午时，阳极而阴，尸体很容易这个时候最后一点魂魄散尽，到了晚上赶尸，就更难了。更容易招惹野魂近身。

王八连忙起身，推开门，就停下。原来黄金火和尸体就在不远处，鱼塘边上。

黄金火把自己和尸体都脱的干干净净，站在半人深的水里。王八不知道黄金火在干什么，但他听见黄金火哭的很厉害，边哭边说着什么话。距离隔得有点远。王八也听的不太清楚。王八看黄金火的举动，也不敢贸然出门。就躲在门后，继续偷偷看着。

王八就看见了黄金火手里的东西，是一条青蛇标，寒冬腊月的，到那里弄开的蛇呢。王八纳闷，随即自己解释，也许跟黄金火的手艺有关，黄金火的青蛇标，和罗师父的稻草一样，都是随手的法器。他们两个人的法术，还真是邪门，以后遇到这种人了，一定不能留情面。

黄金火把青蛇标抵在自己身上，青蛇标就不动了，过了一会，黄金火

又把青蛇标扯下来，往根伢子尸体的鼻子里喂。如此反复。根伢子身上的脓液渐渐消褪，脸上的黑淤也开始消散。

王八明白了，根伢子马上就要回家了，黄金火在用法术，把他弄得干净点，像个人样，免得家人太伤心。可是黄金火有个细节动作，王八没看见，黄金火刚好背着王八，嘴里慢慢吐了条青蛇标出来，那条青蛇标，无声无息的游进水里，缠到了根伢子的大腿上。

王八不再看了，难得心情舒坦，身上的压力仿佛都卸下，有了黄金火在，王八的确放松了。王八把鱼汤又喝了一碗，然后又躺倒木板上盖了稻草睡去。

王八醒来的时候，又已经天黑了，看着黄金火把什么都收拾好了，就等着王八睡醒的模样。王八心里纳闷，他不用睡觉的吗。

黄金火基本没有话，只是在路上有猎户下的套子，黄金火才提醒一声。或是问两声王八能否看见四周野魂，若有，就驱赶一下。

寅时时分，走到一个山脊。黄金火不走了。坐在地上，看着路的前方。王八奇怪，为什么他要在这里休息呢。王八就等着他休息好一起走路。可是休息了两三个小时了，黄金火仍然没有继续走的意思。也不睡觉，就这么坐着。

王八问道：“你儿是不是赶辛苦了，那我来吧。”

王八就摇起铃铛，牵引尸体，走起来。王八往前走着，可是发现，尸体跟着自己走了两步，就走不动了，只是原地动着脚步，却不能前行。王八奇了怪。用了各种催尸的办法，根伢子就是不能前行一步。就在原地跳动，也不能往前走。

王八走过去背尸体，把尸体往前背，立马就觉得尸体如一座山压了下来，把王八压的跪在地上。可若是王八往回背，还是往常的重量。

王八若有所思。也坐了下来，问黄金火，“为什么他不能过界？”

“我们秀山姓黄的死在外面，必须要在省界等着家里人来接。”黄金火不带任何感情的说道：“黄莲清下的规矩。”

天亮后两个小时，王八终于看到了被人提到无数遍的黄莲清。

——一个五十左右的男人，穿着中山装，可笑的是胸前的口袋还插着钢笔。黄莲清没有留胡须，白净脸皮，活脱的像一个山区小学的学校

长。

可是王八知道黄莲清的实际年轻绝对不止五十岁，他和那两个老婆婆打过交道，听老婆婆的口气，他们是同辈人。连师父赵一二都是他们的下辈。

跟着黄莲清走上山脊的，还有上十人，有男有女，都是差不多的打扮，王八明白，他们都是秀山的黄家祠堂的族人。

一个年轻的女人啊的叫一声，从人群中跑出来，扑到根伢子的身上，却声音只啾啾的哭了两声，却哭不下去了，估计早就听到了根伢子的死讯，在家里已经哭了无数次，嗓子都已经哑了。王八不知道这个女人是根伢子的姐姐还是妻子。

那女子用手在根伢子的脸庞上摸着。在和根伢子做最后的告别。

根伢子的眼睛突然流下泪来，嘴里蠕蠕的看样子要说话。

那女子突然惊喜的喊道：“他没死，他还活着。”可是她看到黄莲清的脸色，突然意识到了什么，刚才的欣喜顿时乌有，眼睛里的光芒也黯淡。

可是王八看见根伢子把那女子的手扶着，走到了一个石头上，两个人相互对坐着，开始说起话来。

王八知道黄金火昨天中午给根伢子做了什么了，他把自己的魂魄灌给了根伢子。让根伢子能有片刻回魂的时间，和家人告别。

王八在这一刻，发现自己的道行实在是太浅，当初他认为赶尸就是利用人体最后一丝魂魄，在尸体肌肉腐烂前，带动尸体走路，把尸体的魂魄控制好就行了。中美洲和南美洲也有这种法术，当地巫师利用死去的人干活，王八分析过南美洲巫师用的植物，和赶尸用的一些药物，都是神经性的麻醉物。

王八自以为自己的分析很透彻了，可是这一路赶尸过来，这么多超出自己理解范围的事情发生，还是让王八觉得自己如井底之蛙。

眼看这个根伢子已经死了好久了，可是现在竟然能够回魂，和家人道别，交代后事。这事情，不是亲眼所见，打死王八也不会相信啊。

众人都不打扰根伢子和家人说话。

隔了一会，黄莲清把手腕上的手表看了看，“三炷香了，时间到了。杜鹃，算了，让他走吧。”

那女子猛的泣不成声，根伢子不说话了，直直的坐在那里。来了几个年轻小伙子，把根伢子搬到准备好的滑竿（山区的一种类似轿子的东西，比轿子结构简单，容易在山地行走）上。嘿的一声，抬着根伢子往家乡的方向走去。

另外也有两个中年妇女过来搀扶那个叫杜鹃的黄根伢子的家人。

人都走了。

山脊上只剩下黄莲清、王八、黄金火。

“看在你舍得自己的入魂魄给根伢子，我就不把你带到老屋里去了，你自己看着办吧。”

“我一时糊涂……”

“你那里是一时糊涂，你当年跟着你那个师父学艺，可是坚决的很；你非要带着大家出门打工，其实是想拉他们跟着你干，你自己想当老板，你算计的好啊；为了工钱，你……哼哼。”

“没有钱，他们拿什么回家过年……他们不天天找我骂我吗……是我带他们出来的……”

“那你什么都是对的，怎么回来了。”

黄金火站起身对黄莲清说道：“我做的事情，我知道怎么还，你帮我看好我堂客，她不清白（精神有病），你晓得的。”

黄金火向山脊的另一边走走了。

王八知道他是要去赴死，而且死的还有讲究。

王八想去阻拦。

“你师父没跟你说，别管闲事吗？”黄莲清制止了王八。

“我师父还交代我别走大路，别白天走路，”王八说道：“可我都还没听……你是黄师傅吧。”

“赵一二叫我黄师傅，你也叫我黄师傅。”黄莲清板着脸说道：“你们两

师徒都是一样的没大没小。”

王八不知所措，说不出话来。

“知道那两个老太婆为什么放过你吗？”

王八摇摇头。

“她们知道了根伢子跟我学过艺的。”黄莲清继续说：“我有件事情，一直没做，我当年答应过那个养蛊的苗人，终生不再出四川。所以这个心愿，我一直不能了结，当初叫你师父赵一二帮忙，可他这个糊涂蛋，没把事做好，还缠着我把那本书给拿去了。”

王八知道是那本书了，那本书现在正在自己的怀里。

“你把这个坛骨灰放回那两个老太婆的屋前吧。她们等了十几年了。”黄莲清说道：“你师父没做完的事情，你做也一样，回去跟赵一二说，我们互不相欠了。”

王八把骨灰坛拿在手上。把黄莲清看着。

黄莲清说道：“你想知道那两个老婆婆是谁？”

“她们在屋里杀人呢？”王八说道，“可是我阻止不了。我知道她们不是人。”

“她们就是被赶尸匠整死的，当然恨赶尸匠。她们一日魂魄不散，就不会停止报复。”

王八做出恍然大悟的表情。

“你听说过姊妹吗？”黄莲清问道。

“姊妹……这个难道还有人没听说过。”王八大惑不解。

“不是那种有血缘关系的姊妹。我们这里的习俗，若是两个未嫁的女子性格相投，可以在长辈们面前，立下誓言，终身相伴，不思婚嫁。两个女子过一辈子。”黄莲清说道：“她们就是野竹的姊妹。”

王八说道：“有这么怪的事情？”

“她们更怪，”黄莲清说道：“因为结为姊妹的多是普通人家女子，倒也罢了。可她们都是养蛊的高手，两个养蛊的女子结为姊妹，在当时很

多能人都反对的。”

王八明白了那些蚂蟥的厉害。

“我当年在湘西认识了她们，算是有点交情。”黄莲清说道。

王八心里想着，你现在说的轻描淡写，谁知道当初是什么稀奇古怪的事情，两个养蛊的女子结为姊妹，那是随随便便能交情的。当初不知道经历了什么惊心动魄的事情。

黄莲清开始讲古了：

“后来文化大革命，破四旧。她们两个受到冲击。当地革委会把她们当牛鬼蛇神的典型，强迫她们分别嫁人。她们勉强从家里跑了出来，到我这里躲避。当时我们秀山的形势比湖南那边好些，毕竟隔了省。

我安顿她们一段时间后，秀山的情况也开始不好。我天天被人拉到乡里挨批斗，自身难保。这个时候，两姊妹的老家就来了几个人，要把她们带回去。她们没有地方再躲了，就双双吊死在我的家里。那几个竟然会赶尸，就要把她们赶回去。”

王八插嘴道：“不是打破四旧吗，废除封建迷信吗？他们怎么还是找赶尸匠来做这些……岂不是自相矛盾……”

“两姊妹养蛊厉害得很，很多人都惧怕她们，那些人，其实就是趁着运动。

很多人都惧怕她们，那些人，其实就是趁着运动，公报私仇而已。那个点名要她们嫁人的保皇派头子，在运动之前，是个很厉害的赶尸匠。”

王八都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了。

“两姊妹平时也帮过不少人，可是既然帮人，就会得罪人。这世上的事情，那里一辈子能一碗水端平。”

黄莲清叹了口气：“那几个赶尸匠不听我劝告，非要把她们赶回去，因为……已经为他们准备好了阴婚……我没办法，给了他们点颜色，他们才走了。我把两姊妹火化，留了骨灰。一直等人把她们的骨灰送回去，可是秀山不出人才，我等了好多年，都没有合适的人选。黄金火倒是有点能耐，可他非要跟着那个黄毛学，不肯走正道。”

黄莲清把口袋里的钢笔拿出来，“这是你师父当年给我的，你这次也拿回去，还给他吧。他来找我的时候，才三十不到，跟你一样毛手毛脚的。那个钢笔来找我学赶尸，说他是诡道的传人，我开始还不信，可是后来我信了。”

“我师父没得天生的本事，你才怀疑是不是？”王八问道。

“是的，不过他还真是犟，找个徒弟，也跟他一样是个普通人。”黄莲清把王八看着，“赵一二看样子把他师父，就是你师爷的话都忘干净了。”

王八倔强的撇撇嘴。

“他也没把事情做成，倒是把那两姊妹的书给骗了去。只拿了一坛骨灰就跑了。这个小混蛋……”

王八心里好笑，当年师父不知道做了什么精灵古怪的事情，让黄莲清耿耿于怀。但还是欠了黄莲清的人情。看来这个人情，要自己来还了。

黄莲清突然把王八上上下下打量一番，嘴里念叨两句。

王八隐约听到：“赵一二是怎么啦，怎么会选这个人……”

本来王八已经觉得黄莲清对自己很有亲热了，可是黄莲清突然变了神色，把身子背过去，走了，边走边说：“你不会忘记两姊妹的地方吧，把骨灰放回去。”

王八不知道黄莲清的态度为何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转弯。莫名其妙。拿着骨灰往来路走回去。

白天路走得快，到了傍晚，王八回到了两个老婆婆所在的地方。可是只有一片洼地，都是坟墓。找不到那个木屋了。

王八找了好久，才在墓地的边缘发现了一个木制的小灵屋。灵屋修得跟人住的一般模样。屋前供奉着几盘水果。王八想起了老太婆给自己吃的是怎么了。差点吐出来。

木屋上爬满水蛭，恶心不已。

王八看见木屋的小门前的左侧有个骨灰坛，和自己手上的一模一样。王八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恭敬的把自己带的骨灰放在小门右侧。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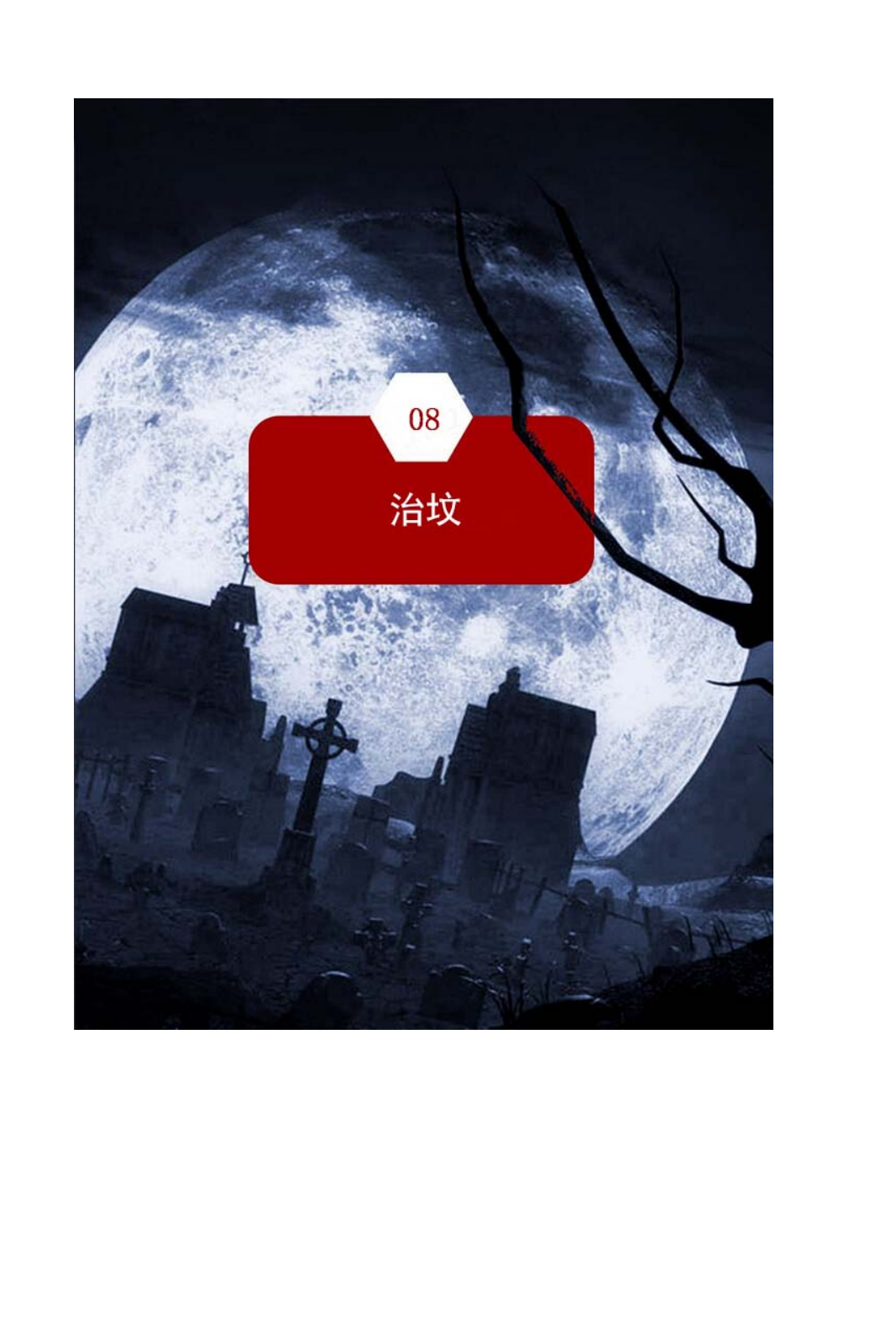
了两步，唱了个诺。嘴里念叨：“两个婆婆，我把你们的骨灰合拢了……”

然后走开。

走了很久了，突然刮起一阵旋风，王八回头看去，整个墓地都笼罩在黄色的风中。

无数人影在里面飘摇不定。

王八身上轻松，继续往湖北的方向走回去。心里想着，终于可以在市镇上住宿了，一定要找个有热水洗澡的旅社……

A large, full moon in a dark sky, with silhouettes of a cemetery and a bare tree in the foreground. The moon is the central focus, appearing bright and detailed with craters. The cemetery below is dark, with various tombstones and a prominent cross visible. A bare, gnarled tree branch reaches across the right side of the frame.

08

治坟

“我都说了，你老公没得病。你身体好的很。你CT也做了，彩超也照了，血脂血糖也查了，血压也正常，肝功能也正常，心脏也没有颤音，除了脚气，你老公什么病都没有，你们已经来了这么多次了，怎么还是不相信我们的检查结果呢。”

“你们挂错号了，我看你们应该去挂精神科。两个都去！真是没见过你们这么胡搅蛮缠的夫妻……”

“你说他回家就喊头疼，那他现在怎么不疼啊，我看他蛮好的嘛，你看、你看，你老公还在抽烟，这是生病的样子吗？”

“现在我给他打一瓶盐水，听好啊，我什么药物都没加，连抗生素都没开。你们可别赖上我，真的有事了，说是医疗事故。”

“你说他刚回家，就休克了，心脏病犯了，可是他和你是走着进来的啊。心脏病犯的人，能走路吗？你们这个也已经来了十几次啦，十几次啦，你们知不知道，你们在占用真的生病的人的医疗资源。”

“你跟我发什么火，你倒是让我看看，他发病的样子……他在医院不会发病是不是？好，我们到医院外面去，我看他会怎么样……那有我这么说话的……哪有你们这样难缠的人呢。”

“在医生面前，他不会有事，哈，我真的建议，你们去优抚医院去看看，我劝你们，去看看吧。别以为有钱，就可以想怎么样就怎么样，我不会建议你老公住院的……”

——“对不起，我也看不出你老公得了什么病，听你说，他回家就犯病，经常在家里休克，动不动就发高烧，我行医几十年了，没见过这个症状，你们去大医院也没用的……既然你们找到我了，我先给他扎几针银针吧，试一试。”

“我实在没办法，他的脉象很正常，面色也正常。我开的中药别吃了，我根本就没用什么药，都是调养滋补的药品。”

“这样吧，我给你们介绍个人，长阳西坪有个姓赵的能人，找他试试看……别说是我介绍的。”

曾婷这两天净和我闹别扭，我问她到底怎么了，是不是看我一个送牛奶的不顺眼，丢她面子了。她就骂我没有用，二十几岁人了，钱也没有，也没个单位。我和她吵了好几架，今晚又是这样，吃饭就吃饭，非要跟我谈论以后工作的问题。我听得烦了，在和她吵架之前，摔门而去。

走到路上，肚子又饿了。就给王八打电话，要他出来请我吃饭。

没想到王八在电话里惊喜的很：“正好要找你呢，你倒是送上门来了。”

我连忙问有什么事情。王八说他师父赵一二也来了，正要出门到夜市上去喝酒。赵一二正在说没人陪他喝酒，闹着要找我。

他们定了要在陶朱路吃虾子，我听了连忙回屋，叫曾婷收拾好了出门。曾婷还在跟我怄气，也没吃饭，菜都放凉了。我说请你去吃油闷大虾，算是赔罪。曾婷才喜笑颜开的跟我走。到了陶朱路看见王八董玲和赵一二了，曾婷才明白，对我说道：“就说你穷的叮当响的，那里有钱请我吃虾子。”然后又板着个死脸，坐到董玲旁边，离我远远的。

我跟赵一二打了招呼，腆着脸要王八去买几个鸭脑壳和猪蹄膀，要九九的。

王八说：“你屁事还蛮多。”我摇头晃脑的笑。

赵一二问，“没得猪脑壳吗？”

我说：“鸭脑壳下酒更爽。不信你试一试。”

我和赵一二就讨论什么东西下酒是最好的。我说是猪头肉，赵一二说错了，应该是酱拌牛蹄筋，他在丰都的时候，和当地一个同行吃过一次，说那才是下酒的极品。我问为什么，牛筋有什么吃头，嚼都嚼不动。

赵一二笑着说，这你就不懂了，就是要嚼不动味道才正，下酒才舒服。

我和赵一二就闲扯些好吃好喝的无聊话话题。董玲和曾婷也在一边叽里咕噜的说了阵子。

“喂！”董玲突然向我发难：“你这个人是怎么回事，婷婷跟着你是你八

辈子修来福分，你还天天跟她吵架。”

“我靠！”我差点从凳子蹦起来：“你们女人怎么说话都是反的！明明是她天天和我扯皮好不好？”

“你是个男人呢，你要让着女人的，晓不晓得？”看着董玲一幅居委会大妈调解家庭纠纷的样子，我心里好笑，王八对你还不如我对曾婷呢，我好歹和曾婷天天睡在一张床上。王八可是要婴儿抱朴一辈子，你守着他，守寡去把。

我可不敢把这个想法说出来，不然两个女人都恼怒成羞，我今晚这顿就吃不成了。

“你知不知道婷婷为什么不高兴啊？”董玲还没完没了了，“你这个人什么都没有，到时候拿什么去娶她，你有结婚的钱吗，你买的起房子吗？”

我不吭声了，我可不想找不自在，我这个人现在都过着朝不保夕的日子，那里想得到以后。

幸好王八买了鸭脑壳和猪蹄膀回来，我连忙招呼着赵一二倒酒吃菜，不理两个女人。

酒喝了一会，赵一二对我说道：“下个月初七，你和婷婷也来西坪啊，我请你吃粉蒸肉，喝苞谷酒。”

我说好啊，我一定来。

曾婷用筷子把我指了一下，“你看你这个人，一点人情世故都不知道……”

我才醒悟过来，问赵一二：“你过事啊？我没得钱赶情呢。”

赵一二说道：“你来陪我喝酒就行，提个什么钱……”

王八见赵一二的酒杯要空了，给赵一二斟满，“师父下个月做三十六。”

“那我一定要来。”我满口应承。

赵一二生日那天，我本来想坐王八的顺风车一起去西坪。可是王八和董玲，已经提前帮赵一二准备过生的筵席去了。

我正在发愁，没得钱去西坪。刘院长打了我的抠机，要我和他们一家去西坪。我才想起，赵一二过生日，刘院长和陈阿姨肯定要到场撒。

刘院长自己开车去，说好了在汽渡等我。

我和曾婷，就去汽渡会合。到了汽渡，刘院长远远的按喇叭。我和曾婷走了过去。

看见陈阿姨坐在副驾驶。策策也在，坐在后座。我和曾婷就坐到后座上。刘院长驱车上了汽渡，过了长江，从红光上岸，走到318国道上，到西坪的路线就是王八和我半年前赶尸的路线，我看着路边的山包，心里回想着当初惊心动魄的过程。不免好笑。

策策看见我和曾婷了，第一句话就对曾婷说：“姐姐，你长得也不差么，怎么找这么个天音跑（宜昌方言：傻逼）啊？”

我一下就把策策的耳朵给揪起来。策策叽里哇拉的叫唤。

陈阿姨在前面呵斥策策：“小姑娘儿的，说话不晓得哈数（宜昌方言：分寸）。”

曾婷连忙把我的揪策策的手给打开，“连这么小的姑娘儿，都知道你没得用。”

策策连忙说：“我当然知道啊，他连二元一次方程都不会呢。”

我郁闷的要死。

策策和曾婷一说起话，就停不下来，叽叽喳喳的问曾婷用什么洗发水哦，什么香皂哦，还问曾婷用什么牌子的卫生巾。

我忍不住哈哈大笑。曾婷窘迫的很，“小姑娘家家的，那里晓得怎么多。”

陈阿姨在前面大骂：“陈策，你再懂天神，你看我不收拾你。”

策策才收敛多了。问曾婷是干什么工作的，一个月挣多少钱。

曾婷说她现在在做酒类代理，说的一本正经。完全把策策当大人了。

策策也会乎人，还说要把她的压岁钱拿出来给曾婷投资，到时候分红，还说每个月的账目要给她过目，大家在商言商，亲姐妹明算账。

我笑的肚子都疼了。她们一路说个不停，几个小时过的就快。车开到西坪的一个山下，刘院长插到路边的一个岔路，开始往一个非常高的山上开去。

我看着高高伸入云端的山巅，问刘院长，“赵师傅，不会住在山顶上吧。”

“恩”刘院长说道：“你看这山最高的那个山梁，他就住在山梁的尖子上。”

我把头伸到玻璃旁去看，脑袋都扭的疼了，才看见刘院长说的那个山梁。好高啊。

车爬山又开了好几个小时，在山路上绕来绕去，才开到那个山梁上。

远远就看见山梁的尽头一个普通的吊脚楼，楼前是个空地，支着油布，一看就是过事的排场。

山梁很宽阔，我们停了车，顺着山梁的路走去。我大量山势，才看见，山梁后面不远就是沟壑，沟壑悬崖下深不可测，对面是一个孤峰，孤峰那边架了两个竹子做的引水管子，牵到山梁这边，山泉就顺着竹筒，流到吊脚楼的两侧，作为用水之用。

我们走的近了，突然不知道什么地方就发出了一声沉闷的鸣响，好像是从四面八方传来的。我吓了一跳，再仔细看，才发现是吊脚楼前，站了四个土家汉子，两两对着，吹着一个老长的号，那长号一两米上，下半截弯曲的，搁在地上。那四个土家汉子，就憋住了劲，面红耳赤的吹着。原来土家的风俗是这样的，来了客人，就吹号致意。

赵一二从吊脚楼里慌忙走了出来。牵着我和刘院长的手，往屋内走去。

一进门，王八和董玲就端了水盆来给我们洗脸。我看看王八和董玲穿着土家族的衣服，就好笑，赵一二都没穿传统服装，他们两个汉族，倒是装模作样的。我突然想到了我一个忽视的问题：原来赵一二也是土家族。这么浅显的事情，我却从来没有想过。

我往屋内看去，来的人也不算多，就三四十人，大半都是村民打扮，对赵一二恭敬的很，我估计都是赵一二曾经的病人。还有一个和尚，一个叫花子，服装古怪的还有几个穿道袍的人，我看见穿道袍的人里面，竟然有金仲，旁边坐着一个断手断脚的老头子。

策策看见了，就嘻嘻的笑：“一只耳、一只耳……”

陈阿姨反手打了策策脑袋一下：“不晓得礼貌的。”

赵一二给我们引荐了，“这是我师兄，金盛。”

老头子看着我，“我知道你，你是小徐，我知道你……”他边说，眼睛滴溜溜的在我身上看来看去。

我霎时脑袋一轰，听到了无数厉鬼的哭号。有尖啸声，有哭喊声，还有格格的不知道什么的声音。

我把金盛看着，不敢说话。

“你听见了，是不是？”金盛说道：“你这本事是天生的吧。”

金仲也看着我，但不说话。我和金仲的思维相互交换，我明白了，金盛的耳朵天生能通阴，听得见鬼声。我能感受到他的这个本事。可是现在他的耳朵少了一个，本事没了。我刚才听见的，只是他的记忆。如果他的本事还在，我听见的就不止这些。

“我师兄以前在襄樊和十堰都很有名的，大家都叫他金旋子。”赵一二说道。

“你们是武当山的吗？”我问道。

“不是，我们跟武当山除了都是道门一脉，没什么瓜葛。”金仲冷冷的说道；“哼哼，他们怎么能和我们比。”

我觉得金仲在瞎吹牛。天下道家，武当是正宗道派。可不是赵一二和金仲这种旁门左道可比。看看这金仲一脸的倨傲，不服气的样子，我心里想着，别说你瞧不起武当，你连自己门派的传人都没混上。还拽个屁。

金仲一下把我的衣领给揪住：“小王八蛋！”

哈哈，我差点忘了，我想什么他都会探知到。就像我现在能探知到他在想：“王抱阳用的诡计，骗过了我，不是东西。”一样。

我甚至还探到金仲心里气愤：他师父金盛的耳朵，少了一个，也是王八所赐。

可金盛并没有像金仲那样气愤的模样。而是拉着我的手，“来……来……让我看看你。”

我知道他没恶意，只是想跟我说什么。便和金盛走到屋角。

金盛把我的手相看了半天。对我说道：“我们诡道，从不给人算命，前识者，道之华，非道家精髓。不过小徐，你的手相我看了，还真应该是道门中人的命。”

我什么都不说，只是笑了笑。

金仲说道：“他胆子小，没得本事吃这个饭，你儿就不用多费唇舌了。”金仲说的话，跟我想的一模一样。

金盛把我看了看，对我说道：“我送你一个字。”

我等着他送个什么字给我。

金盛把一个指头放在嘴里，蘸了口水，在我手心里写了个字。然后对我说：“你去吧。”

我和刘院长走到一旁。曾婷急忙把我的手掌拉过去看，“什么都没写啊，没有字啊。”

可我去看的清清楚楚，我的手心里一个“狂”字，闪闪发着金光。我把手握了一下，再伸开，那个“狂”字，就消失无踪。

赵一二的师兄为什么要赠个“狂”字给我呢。我想了半天也想不通。想走过去，探知金盛的思维，可金仲远远的用手指把我给指着，不让我走近。

我左思右想。想不出什么道理来。

屋内另外几个穿道袍的人，开始忙碌起来，有一个在请人挪位置，连声说抱歉；两个在摆弄乐器，一个乐器是笙，一个是笛子。另外两个就在摆香台。

有场面了。看这个阵势，我心里想着。

可是我突然看见王八现在不知道到哪里去了。赵一二也对我们说道：“各位，我去换件衣服，失陪一下。”

下面是网友前几天帮我整理的版本，我重新整理再发出来，再一次感谢他们的帮助。

王八和赵一二站在屋后的沟壑旁，王八试探的往下看了看，沟壑深不见底。

“你已经算了好几天了，还没算出去对面的钢索变化吗？”赵一二问道。

“昨天就算出来了，用晷分算的。”王八答道：“我能知道在那里，现在钢索在孚位，我爬的快点，水分过三厘后，变谦位，半厘后变剥位……”

“行了，恩，没错。你快去吧……”赵一二向屋里走去，“快点回来。”

王八把对面山顶的一个火光看着，那是个小屋，他今晚要爬过钢索，去取小屋里的东西。沟壑间的钢索在不停变换方位，并且在黑夜里，根本就看不见钢索的位置。王八心里埋怨，当初是那个前辈，定下这个规矩，要过沟才能拿到螟蛉。赵一二跟他说过，他当初走的是河南的一个断桥间的梅花桩。

王八不担心钢索的位置，他早就算好了钢索变换的规律，很简单，水分和晷分都能算。听赵一二说，算沙更简单。王八现在紧张的是，他不敢爬钢索。王八有惧高症。他从不爬到高处。

王八知道，自己在钢索上耽误的时间越长，计算就要更繁复，王八手心都是汗，抓到钢索的时候，滑腻腻的。想着身下深不可测的山涧，王八心惊胆寒，腿都是软的。

我和刘院长坐到了屋子的左侧一角，陈阿姨带着策策和曾婷出去了。

几个道士已经收拾好排场和家业。

摆香台的道士是个年纪不大，胡子却留的老长。他焚香在炉台上。大声唱起来：

“仰启神威豁落将，都天纠察大灵官。”

身边两个道士，一个吹笙，一个吹笛子，开始奏乐。

“火车三五大雷公，受命三清降鬼崇。”余下的道士，应和着也唱到。

“手执金鞭巡世界，身披金甲显威灵。”香台旁的道士开始舞动他手上的长剑。嘴上却不唱了。

余下的道士就飞快的唱起来，语速很快，跟普通的道士和尚念经完全不同。

“绿靴风带护身魂，双目火睛耀阴阳

.....

顷刻三元朝鬼尊，须臾九地救亡魂

.....

银牙凤嘴将无数，虎首貔貅将一人

.....

走火行风前后行，穿山破石捉孽障

.....

祈晴祷雨济天下，身后圆光通事意。

治病驱邪如电闪，收瘟摄毒斩群魔。

飞腾云雾遍虚空，号令雷霆轰霹雳。

三界大魔皆拱手，十方外道悉皈依。

我今启请望来临，大赐雷威加拥护。

太乙雷声应化天尊。”

刘院长在旁边说道：“他们在唱什么，古里古怪的，一个字都听不清楚。”

可我却每一句唱词都听明白了。

我甚至还有闲暇，去看旁人。我看见有两三个村民，也在摇头晃脑的听着唱词的节奏。他们虽然穿着普通人的衣服，可脑袋已经变成了动物的头部，手也化成了爪子。可它们自己不知道。更甚的在于，屋里变得冷飕飕的，我心里惴惴不安。看得见的人都还罢了，可我觉得屋

内，还有很多我看不见的人，而且很多很多。

我眼光往金仲那边看去，金仲朝着我轻蔑的笑了笑。我知道了，他看得见。

赵一二和金仲他们的门派，到底是道家那一派呢，道家讲究清静无为，可他们的门派的排场却为什么这么阴森古怪。来道贺的不仅是人，妖狐之类也有，看样子连鬼魂也招了若干到此。王八难道以后真的要和一些妖魔鬼怪为伍了。我觉得这个事情太不真实。想起和我在学校一个寝室住了四年，连衣服和鞋子都不分彼此的朋友今后就走上这个道路。我不免心里落寞。王八还是那个我无比熟悉的王鲲鹏吗？还是那个一腔热血，满腹抱负的王律师吗？

王八现在到底在干什么呢。

赵一二从屋后走出来了，我看了大惊失色，我从没看过赵一二这身打扮。他的打扮就是我曾经看过的金仲的诡异服饰：一身褐色的道袍，胸前绣着一朵无比鲜艳的绿色牡丹，道袍上其他的部位，都是一个又一个精致的花纹，每一瓣花，都是一个骷髅头。

我背上汗涔涔的。

赵一二向金仲先跪拜了一下。然后向香炉前的道士拱手鞠躬。

唱歌道士的歌词变了：

“仰启碧云大教主，唵哑吽

一元无上萨仙翁，吒唎吽吽唵哑吽

先天雷部大尚书，唵哑吽

亲授铁师传妙旨，吒唎吽吽唵哑吽

手持五明降鬼扇，唵哑吽

身披百纳伏魔衣，吒唎吽吽唵哑吽

.....

.....”

这歌词一唱出来，我看见了屋里原来挤满了人，和原来看得见的人挤

在一起，我分不清，那些是人，那些是鬼魂。

我吓的浑身发抖，强行抑制着想夺门跑出去的冲动，勉强坐着。看着眼前的恐怖场面。

倒是身边的刘院长什么都不知道，还在对我说：“小徐，这些道士，唱歌唱得蛮好听的啊。”

正当我心神不定，王八走出来了。和我预想的一样，王八也穿着跟赵一二一样的道袍，只是颜色是一身青色。王八的手上捏着个东西，那东西我见过，是一个红彤彤的知了壳子，红光穿透王八的手背，红润润的。

地上的鬼魂全部向王八跪倒，我现在能分清楚了，那些没有跪下的，都是实实在在的人。王八还不习惯这个场面，我看得出他很紧张，身体在微微发抖。可王八没有放弃的打算，他顿了顿心神，把手上的蜈蚣晃了晃。那些下跪的鬼魂都渐渐的飘起来。

道士的歌声也嘎然而止。

那个和尚首先走到王八面前，想王八说道：“恭喜恭喜……”

然后是叫花子。

然后是几个普通穿着的村民打扮的人，他们也许是什么地方，和赵一二有交情的神棍。

“秀山黄溪，代我伯伯给抱阳师兄道喜了。”这是个脆生生的小孩声音，可却是从一个五大三粗的年轻人嘴里说出来。黄莲清终生不能出四川，这个应该是他的子侄。

我看见王八跟道贺的人一一回礼，眼睛却看着门外。

我顺着王八的目光看过去，看见门外，陈阿姨正在呵斥策策，曾婷在劝解。董玲靠着个桌子，一脸平静的看着王八，眼里晶莹，闪烁不定。

“王八！”我忍不住站起来，“你到底在干什么！”

众人都看向我。我走上前去，把王八的道袍往下扯，“我们回去吧，我不想你变成这个样子。算了吧。”

王八一把把我推开：“疯子，有些事情，当律师是解决不了的……你别这样！”

我歪着头把王八看着，手指向董玲：“那她怎么办，为你受一辈子活寡吗？”

王八摇摇头，“你别说了，今天是我 and 师父的好日子，你就别捣乱了。”

外面的陈阿姨和曾婷听见屋里在吵架，也走到门口，看着我和王八拉扯。不知道发生什么。

“礼毕！”香台旁的道士喊道。

众人仿佛都松了口气。道士也不作法事了，也不奏乐唱歌了，都纷纷往屋外走去。坐到准备好的酒席旁，准备开始吃饭。

我歪着脑袋，看着王八。王八目光躲闪着我。

我知道，我和王八永远不会回到以前的兄弟关系了。他和我之间已经完全隔阂。

阴阳两别，我竟然无稽的想到这个词。

我对王八说道：“你这样生活，觉得有意思吗？”

王八说道：“疯子，你不知道的。一个人活在世上，一定要做点什么，让别人记得自己。我不想做一个天天看卷宗，跟法院检察院套近乎的小律师。我不想那么活着。”

王八的眼光变得严厉，盯着我继续说道：“看着那些走投无路的小人物根本打不起官司，可我无能为力。我就恨自己无法帮助，那些需要帮助的人……你还记得我们在长康路打电动的那家老板吗，那个只有一条腿的中年女人，在一间平房里摆了两个电视机和两台PS维持生计。我很想免费帮她打官司，她写的申诉材料，比我们毕业论文写得都要厚几倍，她给市政府写，给省政府写，给检察院写，可是有用吗？我想帮她打官司，让她得到她该得到那么一点利益……可你不知道，我被同行笑做傻子。法院竟然以我不是法律援助律师的借口，迫使我放弃。”

“你当了神棍，就能改变这些吗？”我问道：“就算你神通广大，你能干涉到世俗的道德法律吗？”

王八想了一会说道：“我是不能，我也不会用这些手段用在这些地方，但是，疯子，你也知道，善恶到头终有报，我相信那些干了缺德事的，终会得不到好报。至少在这里，我能做我想做的事情……”

我知道我劝不了王八。我从来就没有说服过他。他拿定主意的事情，没人能改变他的选择。

我走回到刘院长身边。刘院长正在找位置吃饭。

我看见那些穿着普通村民衣服的人，说不定就是什么野兽化身。我可不愿意和他们一起吃饭。但是要我和和尚道士吃饭，我更不愿意，我现在烦的很，自己的好兄弟竟然成了一个道士，而且还是那种很邪门的道士。算带着把所有的道士都给恨上了。连赵一二，我也觉得很不对胃口。

看着这些人很快就把两三桌酒席坐满了，我和刘院长曾婷陈阿姨不知道该往哪里坐。赵一二倒是邀我们做到和金盛师徒这一桌。我和刘院长都对金仲很厌恶，当然不肯答应。

赵一二想了想，就对王八说，看能不能再支一张小桌子。然后匆匆向烧火师父那边走去。董玲安排我们坐在一旁。

我一看油布棚子旁边还有一张桌子，酒菜都摆好了，可是没有坐人。连忙拉着刘院长一家人和曾婷坐上去。董玲“诶”了一声，想阻止，却看见我们已经做好了。也没有再说什么。反正我脸皮厚，她也拿我没办法。

赵一二出来了，看见我们坐在这个空席上，笑着说道：“你们坐这里干嘛，我给你们换个地方。”

刘院长说道：“就这里了，蛮好的，其他人我们都不熟，这里挺好。”

赵一二还要劝，可是王八走过来说道：“跳地戏的来了。”赵一二用手蘸了酒，在桌面上画了两个符，对我们说：“好吧，好吧。”就向一群人走去，那些人就是王八所说的跳地戏的班子。

我有点好奇，轻声问刘院长，“跳地戏是不是就是撒叶儿荷啊？”

“我也不太清楚，”刘院长答道：“就算不是，也差不了多远吧。”

那群人走到了酒席旁边，跟赵一二和王八打完招呼了，也不罗嗦，开始摆开场地，准备跳舞。

我来了兴趣，仔细打量着这些汉子，他们正在做跳舞前的准备，换衣服、伸展腰身、摆弄道具。我看得有趣，听见其中的一个汉子嘴里清唱了一句歌词，不知道唱的什么。却很好听，比刚才那些牛鼻子唱的悦耳多了去。我忍不住轻声叫了声好，那个汉子猛然就转身面向我，我和策策两个人同时被吓到，策策吓的哭起来了。那个汉子头发长长，披在面前，隐约看见脸上蓝靛靛的，一嘴的獠牙。

策策哭的厉害，陈阿姨都劝不住。那个汉子朝我们走过来了，脸上不再是靛蓝的颜色，只是个普通人的样貌，手里拿着个鬼怪面具，递给策策。

策策吓的尖叫，用手去推。那汉子哈哈大笑起来，我看见他的脸又变成了靛蓝的脸色。上下四颗獠牙，相互交错。

赵一二在喊道：“张家老二，别吓唬小孩子，做正经事。”

我现在一动都不敢动。因为我发现，桌子上有一盘卤鸭子，现在少了一条腿。扣肉也好像少了点，扣肉下的梅干菜被挖了洞，这是我比较爱吃的菜，所以一直都惦记着，准备开席了，就狂吞大嚼，可是现在，不知道被谁先动筷了。酒杯里的酒，只有小半杯了，可是我记得刚才是满杯啊。

我知道为什么这桌子没人入席了。因为这桌席根本就不是给人准备的。可是我看不见了，自从草帽人的心魔被赵一二驱除，除非是高人有意，我再也看不阴间的东西了。难道我正坐在鬼魂的旁边，和他们一起大吃大喝。我坐立不安起来。

策策突然对我喊道：“疯子哥哥，你抱着个老爷爷干什么啊？”

我愣住了。心里在想是不是这个死丫头在骗我。

策策对着陈阿姨哭着喊道：“妈妈，我们不坐这里，这里好挤，有人都爬到你身上在拈菜呢。”

陈阿姨对着策策骂道：“又在瞎说。吃饭！”

我知道，策策是小孩子，她还看得见。我连忙站起来，在身上拍打。看见曾婷正想喝酒，我一把夺过来，“你还嫌你胃病不严重是不是？”其实是我看见酒杯里有东西在晃动。

我正在考虑大家是不是换个桌子。可是咚咚鼓声响起，所有人的注意力，都放到跳地戏上面去了。

鼓声一响，我就看见了身边的众多鬼魂。可是曾婷喝刘院长陈阿姨看不见。他们面前明明有鬼魂挡着视线，却视而不见。

我从未看过跳地戏，可是我看着这几个跳舞的汉子，用身体语言演绎出来的情节，却又是那么的熟悉。他们现在正在给我表演一个故事，不对，并不是表演，而是把当年的情形真真切切的展示我面前。

那个高个的汉子，手里挥舞的是一个斩妖除魔的宝剑，我听见扮演鬼魂的汉子嘴里在喊着“天师，饶我……”

鼓声敲的越来越急。

天师高声唱着“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侯王得一而天下正……”

鬼魂们开始哭号讨饶，这是镇鬼的故事。

鬼魂们身体都在消散。肉体腐烂，白骨显现。我“啊”的一声喊出来。

“怎么啦？”曾婷在一旁问道：“你怎么啦，看见什么了？”

我指着跳地戏的人，“你看不到吗？他们被镇住了。”

“没有啊？”曾婷说道：“他们不就是在跳舞吗？我看不懂，可我也觉得古怪的很。”

我想身边看去，那些桌子边的鬼魂都显形了，我看得清清楚楚，可是我不怎么害怕，因为我能感受到这些鬼魂的情绪，他们都很哀伤。

我现在能明白赵一二和金仲的道派到底是干什么的了。扮演跳地戏的镇鬼道士，在唱歌，“正福为奇，善复为妖……”

诡道、诡道。

我听见不止一次他们在反复唱着这个词语。原来他们的流派，就是诡道。这个派别，是道家专门跟鬼打交道的派别。

那个镇鬼的天师，到底什么人呢？我正在苦苦思索。

那个道士拿着长剑，向我看过来。我不看则已，看了心里猛的一震：那人眼睛里有两个瞳孔。

黄裳！这是道家最著名的镇鬼祖师。

我继续关注着跳地戏的情节：黄裳斩尽天下恶鬼，平定四方离魂。现在他正在飞升，他得道成仙了。

我身边的鬼魂纷纷跪下，向他磕头跪拜。

“王八！”我大喊道，原来扮演黄裳的汉子，竟然是王八，我现在才看出来。

长号又开始响起来。这一段地戏，结束了。

我回身看去，身边的鬼魂都纷纷散去。王八的表情，无比得意。

鼓声又开始响起。

地戏的表现的内容变了：是楚汉相争的内容，刘邦和项羽战争的场面，可是打仗的兵士都不是人类。我看见一个术士，在指挥万千阴兵，挖掘地道，搬运粮草。我开始以为他是张良，张良得了黄老真传，后来又从赤松子位列仙班。

“丞相。”我听见阴兵对那个术士无比遵从。可是张良并没有当丞相啊。

那个被称作丞相的术士，摇动旌旗，厉鬼将一个大将军团团围住，那将军走投无路，自刎身死。无数厉鬼猛扑上去，分食肉身，衔到丞相身边。我终于知道这个术士的身份，他是道家最在人世最高成就者——陈平。

原来汉初的陈平，陈丞相，是诡道的创始者。他是丞相命，所以鬼兵在他真的当上丞相前，就已经称呼他为丞相了。

接下来的场面，我就能完全看懂：刘邦被困白登。陈平召集阴兵，降下无尽白雾。阴兵架起刘邦，抬上一个黄盖大轿，让高祖得以脱困……楚王韩信被鬼兵所缚，绑至高祖身前，大呼：“飞鸟尽，弓矢藏，狡兔死，走狗烹”……陈豨在代地，起兵之际，魂魄被绑到陈平与高祖身前。陈平与刘邦高声大笑：“淮阴小儿，看你如何逃出我的计算……”

我看的汗涔涔的，原来我以前看的历史，还有这么多隐情，藏于其中。

我向赵一二看去，赵一二面色冷峻。这些典故，他可从来没说过。现在王八知道了，怪不得王八如此热心要承接他的衣钵。

这诱惑，对王八来说，太大了。

看了这个地戏，我明白了赵一二的本事到底是些什么东西了。怪不得怎么诡异，原来如此。

我什么都吃不下了。

后面的地戏，我虽然在看，但不再看的这么仔细。都是诡道传承的历代高人，镇邪的故事。我竟然还看到一个道士正在用耳朵听世间的万象，两个弟子在一旁争吵。这是赵一二和金旋子啊，那个老道士，难道是他们的师父。

我看不下去了。

地戏一直跳到凌晨，策策早就偎在陈阿姨怀里睡了。山上天气很冷，我看见曾婷冷的发抖，把外套脱下，给她披上。

董玲带着我们去了两个厢房，我和刘院长一间，策策陈阿姨曾婷一间，各自睡了。我在睡前，仍旧到窗台前，看了看跳地戏的王八，王八现在正披头散发，舞蹈的兴奋不已。金盛师徒，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走了。只剩下几个道士还在一旁观看。

我躺倒床上，准备睡觉。

“小徐，你是不是觉得小王，已经不是你那个好朋友了？”刘院长原来还没睡着。我理解了，当年赵一二入诡道，他的心境，也和我一样无奈吧。

“我们睡吧，看样子他们要折腾一夜。”刘院长沉声说道：“老赵当年到底遭遇了什么事情，进了这么个邪门的道派。”

我当然答不出来，沉沉睡去。

第二日清晨起来，看见赵一二的这个房子，已经收拾完毕。两三个村民正在堂屋里，等着赵一二治病。刘院长和我向赵一二告辞。

赵一二挽留我们多玩几日，我和刘院长都摇头，坚持要走。赵一二也不多说了，只是安排我们吃早饭，要我们吃了早饭再走。

我和王八一句话都没说，我想不出什么话跟他讲。王八现在，在我眼里，已经不折不扣的是个陌生人。

吃过早饭，我和曾婷跟着刘院长一家，上了他们的轿车，刘院长掉转车头，准备下山。我摇下车窗，和赵一二王八董玲打招呼道别。心里想着，董玲这丫头，怎么现在还死心塌地跟着王八呢。王八这个傻蛋，真是一根筋到底了。

车发动起来，正要开动，可是山下一个小汽车正开了上来，山路狭窄，刘院长就等着那车先上来。

那车开到山梁上了，下来一男一女，男的四十上下，一脸倦容。女的却年轻的很，应该是夫妻。他们下车了，看见赵一二和王八的打扮，女的迟疑的问道：“请问，是不是赵先生。”

赵一二笑着对王八说：“你倒是运气好，刚出师就开张，比我当年强多了。”

那年轻的妻子见赵一二这么说话，对这赵一二说道：“赵师傅，我们专门来找你的……”

王八接过话头：“找我吧，我来看你男人的病。”

那妻子把王八看着，眼光里流露疑惑。

“你男人没病，病根出在你家坟上面。”王八说道。

“你是赵师傅的徒弟？”那妻子问的很恭敬。

“是的，我姓王。”王八说道：“你信不过我的手艺？”

那妻子不好意思明说，只是不做声。

“你丈夫的病，在医院里就没事，但出医院就喊头疼。是不是？”王八斩钉截铁的說道：“他现在头顶上都是黑气，被凶恶的东西给罩住了，问题出在你家的坟上面。”

那男人听到王八这么一说，对他妻子说道：“这王师傅是高人。就是让来帮我吧。”

赵一二对着王八说道：“那你就跟着他们走吧。三个月后再回来。”

王八和董玲马上收拾好了随身物事，也上了那对夫妻的车。上车前，王八对我说道：“疯子，能帮我吗？”

我摆着头说道：“你都这么厉害了，还要我来帮你做什么？”

王八走到我身边轻声说：“那男人身上的煞气古怪，可我探不出来究竟，可你能探出来。等我学会听弦和看蜡，有通阴的本事了，就不需要你帮忙了。”

“每次帮你，都出那么多事情。我……”

“现在不会了，你也看见了，现在是鬼怕我，我只是还不会通阴。”

我对王八说道：“我问你一句话，不管你怎么答，我都会帮你。但你要说实话。”

王八说道：“你问。”

“你是不是打算绝六亲，铁定要走这条路到底了？”

王八看了看董玲，对我点点头。

“好……好……”我对王八说道：“你以后成了术士，我们还能是朋友吗？”

“当然”王八惊讶的说道：“这有什么关系！就算是我成了湖北最厉害的术士，你也是我兄弟啊。”

“但愿如此吧。”我冷笑一声。我知道王八并不是真的想让我帮他，而是他也意识到，他入了诡道，和我突然生分了很多，他只是借这个机会，让我觉得他还需要我的友谊而已。而不是那种达到目的后，就把身边的人抛在一边的冷血作为。

其实，以现在的处境，王八完全不需要任何人的帮助了。我坐回到车上，对自己想通这些道理，很是得意。我对曾婷说道：“我发现我现在变聪明了。”

“真的吗？”曾婷说道：“我怎么看不出来。”

“知道我为什么这么想吗？”我逗曾婷。

“为什么？”

“因为有你给我做参照物啊。”我哈哈的笑起来。

曾婷用手指甲挖我的胳膊：“你找死啊你。”

王八和那对夫妻到了他们家里。董玲先回家了，把随身的衣物拿回家。王八在车上得知这对夫妻的身份。男的姓钟，做运输生意的。妻子姓蔡。

老钟的家在郊区，独门独院的一个大院子，四层的私人楼房，气派的很。在这个郊区的村子里，鹤立鸡群。

王八下了车，并没有跟着夫妇二人进屋，而是在院子里慢慢走着，边走，边用罗盘看方位。

看了好大一会，才进门。

王八正在打量屋里的风水布置。

钟妻就慌张对王八说道：“王师傅，我男人又犯病了。”

王八连忙上楼到卧室里看老钟。果然老钟现在直挺挺的躺在床上，脸色黑淤，王八用手探了探他的鼻孔，果然没有气息。在翻开他的眼皮，全是红色，眼白和瞳孔都是红汪汪的一团血色。

钟妻慌忙叫司机，要送老钟去医院。

王八制止了，“没用的，他到医院就会跟常人无异，可是回家了，就又会变成这个样子。”

“是啊是啊”钟妻这下对王八完全信服了，“王师傅，你一看他的样子就知道啊。”

“我不是看他的样子知道的，是你们的宅邸有问题。”

“是我们的家里的风水不好吗？”钟妻问道。

“你们家的风水没问题，”王八说道：“你们起房子的时候，也请过人的，我看得出来。”

“房子起的时候，我还没嫁给他。”钟妻低声说道。

“你们的房子是阳宅，我看了，和我想的没什么出入，风水没问题。可是你钟家的阴穴现在很凶，把阳宅的气压住了……”王八突然停下，想了想，继续问道：“你们家的坟墓埋的什么人？”

老钟突然从床上猛的坐起来，嘴里荷荷有声。把钟妻吓了一跳。

王八大声喊道：“把家里的门窗全部关起来！”

钟妻和司机听见王八厉喝，虽然不知道有什么用意，但也看得出来屋里有古怪。慌不迭的去关门窗。

“所有的门窗，包括楼上楼下的，一个都别漏了。”王八继续交代。手里拿出了一小小香炉，开始焚香。然后贴了几张符贴在窗子上。符贴在窗子上猎猎的摆动，不知道风从那里吹过来的。王八继续在屋里游走，不停的在屋里帖符，也不完全贴在门窗上，有的贴在床脚，有的贴在凳子上，在镜子和电视机上贴的最多。

王八嘴里喃喃的说道：“好凶啊。”抽出一跟香来，用香头向老钟的额头点去。燃烧的香头，烧的老总皮肉嗤嗤作响。

“你干什么？”钟妻刚好进来。

老钟的眼睛突然睁开，把王八看着。嘴巴张大，喉咙里咕噜咕噜的，不知道想说什么。

王八左手食指和中指并拢，向老钟的下巴一点，嘴里喊了声“疾”。老钟又狠狠的躺倒床上。

钟妻在一旁吓得尖叫起来。

可是不多会，老钟醒了，一点毛病都没有了。

夫妻二人见王八这么轻松，就解决了问题。连忙给王八一个红包，连声称谢。

王八收了喜钱，对他们说道：“我后天再来，今天下的符，只能管两天，我要回去准备些东西再来，还要叫上我的一个朋友，才能治好。”

钟家夫妻顿时灰心丧气，老钟说道“难道没弄好？他还没走？”

王八把老钟看着，看的老钟发毛。

“你知道是谁在缠你，对不对？”王八说道：“后天，我带我兄弟来，你带我们去你家的老坟。”

“老钟不是宜昌人，他在这里那里有老坟呢？”钟妻说道：“他老家在山东，难道去山东？”

“我说有，就肯定有。”王八说完就走出门外。

钟妻对老钟说道：“到底怎么回事，你怎么在宜昌有亲人死掉的。我从没听你说过。”

老钟愣着不说话，看着王八走了。门还没关上，一阵风吹进来。

匡啷一声，客厅的装饰镜，掉到地上，碎的满地。

我和曾婷正在屋里吵架。

“叫你去一趟为我家，你会死啊！”曾婷骂道。

“我不去，打死我也不去。”我拒绝了。

“我也讨厌我妈，可是我每年过年的团年饭还是回去吃了的，你跟我去吃顿饭又怎么样啦。”

“反正我不去，你就是怕回去了，跟你老妈合不来，让我去当炮灰，转移你老妈的目标是不是？我没那么傻，我不去。”我对曾婷说道：“你老妈的德行，你又不是不知道，她知道我是个送牛奶的，不把我从屋里赶出来，才是怪事。”

其实我是担心，郭玉发现我的是她以前的学生，那个她最头疼的徐云风，那就不是把我赶出来这么简单了。当年我毕业后，给她写了一封信，把我的所作所为都一一坦白了：比如她上厕所的时候，粪坑里突然炸了一个炮仗；她家养的母鸡，为什么会三天两头的莫名失踪；她家的蜂窝煤，为什么会经常变得稀巴烂；为什么……这些都是我，徐云风做的，可是我现在在沙市了，您来找我吧。

我在沙市寄出这封信后，开心了好久。

真是天道循环，这个帐，还是要我来还，我到郭玉家吃饭，她肯定要问我的姓名和身份……打死我也不去！

曾婷想不到我的这些缘由。还真的以为我是怕郭玉瞧不起我，才不敢去她家。

“你说你也是的，什么不好干，一个大男人，送什么牛奶。”

我说道：“送牛奶怎么啦，送牛奶也要人做啊。”

“你打算一辈子送牛奶吗？”曾婷话题来了：“上次刘院长要你去医院上班，先去当个护工。在自学考试，靠个拿个医生的文凭，你怎么也不愿意呢。”

我说：“我不愿意当医生。”

“你到底要干什么啊？连医生都不愿意当。”曾婷气急败坏：“你知不知道，当医生一个月能挣多少钱……比你送一年的牛奶都多。”

“你知不知道他为什么想让我当医生啊。”

“我知道啊，王哥跟他说的好的话撒，还有赵师傅也帮你说话，你这个人怎么就那么不识好歹呢。”

“他们要我当医生，是因为我身上有个本事，你知不知道，”我说道：“我能感知到别人的感受，赵先生和刘院长说了的，这个本事当医生蛮合适。”

“是啊，那你怎么不愿意呢。”

“我不行啊，我要是真的当医生了，有这个本事，妈的，平常感冒发烧的病人来了，我最多跟他们一样，咳嗽两声，就算了。要是得心脏病的、癌症的来找我，我不是惨了！”

“可是……”曾婷有点迟疑了，她觉得我说的有道理了。

我加了一把火：“要是把我分到妇科，来个月经不调的找我看病，我怎么办，难道在你面前喊肚子疼啊。”我边说，边用手捧着小腹，对着曾婷轻轻喊道：“医生……我肚子好疼……”

曾婷脸板了一会，终于忍不住“扑哧”笑起来。

我又说道：“这还是好的，要是来个男病人，是阳痿不举的。怎么办，我可不能害你啊，要是真这样，你也不会傻里傻气的，肯定给要找好几顶绿帽子戴戴。”我说到这里，好像是真的发生一样，“不信，老子不干，亏大发了！”

曾婷把我耳朵揪着，“我真倒霉，怎么找了你这个窝囊废。”

总算把曾婷哄开心了，我暗自抹了一把汗。刘院长的确希望我当医生，可我已经二十四了，那里有精力和钱去读书撒。再说了，当医生，那里是这么好当的。当年我就是多做了一次闲事，让那个草帽人

缠了我这么多年，我可不想重蹈覆辙。

我把曾婷抱起来，“医生，我……我……我好像不行了，帮我看看啊。”

“滚蛋！”曾婷在我肩膀上捶着，呵呵的笑：“今天不行……”

和曾婷正在闹。

房门就咚咚的响，我把曾婷放下来，败兴的说道：“谁啊，这么会找时间。”

我去开了门，一看，是王八。

王八开门见山，对我说道：“明天你跟我去那个老钟那里吗？”

“那个老钟啊？”我问道。

“就是找我治邪的那个。”

“你要我去治邪，你还真的要我帮忙啊？”我想推辞：“我可不想看死人骨头。”

“不是，”王八说道：“我想让你去看看那个老钟到底心里有什么秘密，他这个人，城府很深，我探不出来。你去帮我探知一下。你有这个本事的。”

我想了一会，抽了根烟，慢慢说道：“我答应过你，我会帮你的，再说是个活人……没问题……你只要不让我去背什么尸体哦、算什么鬼魂讨命哦……就行。”

“那就这么定了。”王八笑着说道：“我后天来接你。”

过了两天一大早的，王八就来找我。我和他去的那个地方，在夜明珠和小溪塔之间，是个较富裕的农村。

看见老钟家里气派的房子，我心里想着，妈的，净是有钱家里闹鬼。亏心事做多了的。

我和王八刚进门，正碰上老钟的妻子往外跑，看见我们了，慌张的喊道：“小王，不得了啦，老钟不见了。”

“怎么拉……慢慢说。”王八安慰钟妻。

“老钟不见啦，早上起来就没看见他。”钟妻急的神情慌乱。

王八说道：“快带我到卧室里看看。”

我们连忙进屋，我一进去，就闻到一股怪味。说不上是臭味，但是很不好闻。我连忙皱眉头。

我向王八说道：“不用上楼了，这屋里怨气好大。泥巴味好重。”

王八楞了一会，急忙说道：“老钟上山了。蔡大姐，你告诉我，老钟的老坟到底在那里。”

“我真的不知道啊，”钟妻急的要哭出来了：“他从来就没说过，他有家人埋在宜昌啊。”

“那快去打听，这个村里埋人的地方一般都在那里，老钟家的坟墓，离这里不远。”

钟妻说道：“那不用问了，这个村埋人的地方，就在后面的荒山，修高速公路的边上。”

三人也不耽搁了，匆匆的往后山跑去。

果然在一个山坡上，远远就看见一个人直挺挺的站在坟地里。

我们走近来，可老钟并没有注意到身边来了人。只是对着身前的坟墓哭着喊道：“我错了，我错了，你就放过我吧。”钟妻愣住了，没有上去问他老公的究竟。

老钟哭了一会，忽然又把头抱着，在地上打滚。滚了一会，用头往墓碑上撞去。王八和钟妻连忙去拉扯老钟。老钟惨叫着，又哭喊起来，在地上翻来覆去的打滚。

我想墓碑看去，看了心里疑惑不已，这是个合葬的墓。墓碑上写着：“夭儿钟焕亡妻秦宗文……”

我心里想着，难道王八要治的坟墓，是老钟前妻和儿子的墓地吗？

老钟在地上闹了一阵子，突然又不动了，跟个死人一样的挺在地上。

王八对钟妻说道：“他现在没事的，我看时间还没到，我还有时间。”然后看着山坡打量起来。

王八看了一会，对钟妻说道：“这个坟，当初就已经被治过了，可是现在山被炸开一半，当年治坟的法术破了。”

我这才注意到，这个山坡，因为修高速公路的缘故，硬生生的被一劈为两半，老钟前妻和儿子的坟墓距离炸开的山壁并不远。看来是因为这个缘故，当年被治住的邪煞，又出来了。

我看向王八，王八向我点点头，示意他的猜测完全正确，这个事情，还是要着落在老钟自己身上解决。

我走到老钟身边，把老钟的眼睛看去，老钟现在的眼睛是睁着的，眼睛里全是血丝。

“啊”我坐在地上，把自己的头捧住，“好疼啊，疼死我拉。”

王八把我拉到身边，嘴里念叨了两句咒语，我从老钟的魔障中逃离出来。我看着老钟还在地上疼的打滚，脸上却不动声色，这么大的痛苦，还能做到不狂呼乱叫，只有两个原因：要么这个人精神意志特别强大；要么他自己认为受这些折磨是应该的。

轰隆隆的，修公路这边的挖掘机又开始工作了，高速公路早已建好，这里本不是修路的地方，可是路政部门临时又增加了上下公路环形道路，就施工到这里。

挖掘机一响，立马来了几个村民来阻拦。一个工头模样的人对着村民解释：“半年前，就下了通知了，要你们自行迁坟，可是你们不听……”

村民听不进他的解释，要揪挖掘机的司机下来。工人们也急了，围拢过来，眼看就要群殴。

我看见挖掘机挖过的地方，的确有破碎的棺材板，看来是来不及迁坟的残迹。接着山下又来了一群人，打着筋乐，那群人手里拿着铁锹和挖锄，看来是来迁坟的。这群人看见要打架了，连忙冲过来，村民的人数占优，手里又都拿着工具。他们把挖掘机司机从车上拉下来，一顿猛揍。其他的工人要来帮忙，也被他们用铁锹驱赶。

那个工头大喊：“住手！好，我再等你们一个星期，一个星期后，我们再来挖。这是国家的决定。你们跟我们做事的扯皮，有什么用。”

村民们见他这么说，就停止殴打挖掘机的司机。工人都走了。

那群迁坟的村民，开始在一个坟墓旁放鞭炮，打筊乐，家属们开始哭起来。几个年轻人，用手中的工具掘土。

王八对我说道：“你看到了么？是不是……”

“是的，是的，化生子。”我点头说道。

“你们说什么？”钟妻扑过来，大声问道：“化生子，这么会这样，老钟怎么会和化生子扯上关系？”

王八不说话，想了一会。对钟妻说道：“你先照看一下老钟，我看看坟地。”说着就绕着老钟前妻的坟地走来走去。

那边迁坟的人家，终于挖到了棺材，一个老头子在棺材旁做法事，又是烧纸，又是倒酒的，完毕后，几个年轻人把棺材的盖板掀开。那个老头子，就一根一根地把死者的骨骼，从棺材里拿出来，递给他的徒弟，他徒弟，就又放进准备好的新棺材里。家人们都在一旁跪倒。

他们收拾了十几分钟，才把骨骼完全放进新棺材，然后家属们又抬着新棺材，想山下走去。那个捡骨骼的老者，完了事，看见了王八在老钟家的坟前，转悠。

王八看了看天，突然问我：“疯子，戊寅在八七年的正月十四的水分是多少？”

我下意识的答道：“水分走了十一分半，偏了三刻正。”

王八说道：“对啊，就是这样。他往西北方向走了九步，然后停下来，转了个身。他不能再走了，因为这边的山坡已经被开山的炸药炸开，用挖掘机把泥土和碎石都弄走了。”

王八走到老钟面前，用手指着那个方向。老钟现在头疼的好些了，看见王八这般表情，勉强说道：“是的，当初治坟，请的那个老人，是说邪煞的窍孔在那里，专门种了竹子和桃树在那里，还下了镇魂术的。”

“你怎么从来不跟我说你在这里有个坟啊，村子里张贴布告，要迁坟，你怎么也当没看见一样。”钟妻问老钟，“你什么都不告诉我。你发邪症跟这个坟墓有关是不是，刚好这个地方被开山了，你就开始犯邪。”

我们四个人都同时不说话了，我们知道了老钟的毛病所在：化生子。

化生子，在宜昌，也是很凶恶的一种邪门事情。

家里的小孩，突然没缘由的就生病，可是送到医院就没事，好端端的。当医生劝告父母，说小孩很健康之后，父母把小孩带回家里，小孩就又开始犯病。开始只会发烧发热，哭闹叫喊，后来会渐渐发展到跟死了一样，没有气息。可是只要在医生面前，小孩就又会活蹦乱跳，而且非常的乖巧。

这种病症，是医学上完全无法解释的。

化生子自己是不会病死的，但是化生子比任何一种邪术都凶恶。因为，化生子会把家庭里的家属一一克死掉。首先会从其他兄弟姊妹开始，然后是家里的老人，最后是父母……直到家里绝户。

所以当家人知道了小孩是化生子后，都会及时的把化生子给治住。避免家庭其他的成员被克死。

用什么办法来治化生子呢？我想到这里，心里不寒而栗，只要是宜昌人，都知道该怎么治化生子的，可是谁都不愿意过多的提及。

王八向老钟看去，老钟眼神无光，嘴角正在抽搐。是的，他的那个死掉的儿子，就是化生子。

“你真的这么做啦？”我向老钟喊道。

“我不这么做怎么办？”老钟无奈的说道：“我开始也不信邪，可是他把他妈妈都闹死了……”

“你以前的前妻不是病死的吗？怎么现在你又这么说！”钟妻跪在老钟身边，摇晃着老钟的身体：“你到底有多少事情，没有告诉我。”

“你知道这些，没什么好处的……”老钟凄惨的说道：“是我自己造的孽，我自己承担。”

我和王八相互对望一眼。默契的相互点点头。

那边收拾骨骼的老者和徒弟，已经站了一会子了，这时突然插话问道：“你儿……是不是长阳赵先生的弟子？”

王八在老者面前用手做了个手势。

老者看了说道：“赵先生找到人学他手艺了，是好事啊。本来我看见

这个坟太凶了，想帮忙治一治的，可有你在，我就不用多事了……”老者的语气，对王八十分尊敬。向王八一再拱手，走下山去。

王八也回礼，给那老者道别。

王八转身对老钟说道：“你们马上去找人，明天挖坟。”

“那要不要弄一副棺材来。”钟妻以为要迁坟。

“不用，”王八冷酷的说道：“这个坟不用迁。”

王八在坟墓四周用剑符，把几个方位都镇住了。对老钟说道：“我还要准备一下。你没事吧。”

“能不能把我前妻的骨头捞出来。”老钟哀求道。

“不能。”王八说道：“没办法的，我只能这样做。”

“那就报应我好了，我不治了。”

“你知不知道，你为什么这么久了还没被闹死？”王八说着话，眼睛却看着钟妻。

老钟慌了，“干她什么事情？”

“跟她没什么关系，我刚才算过了，你的那个二十年前死掉的儿子，这个化生子又在作祟，他要克的不是你，是他的兄弟姊妹。”

“我们结婚几年了，一直没有要小孩。”钟妻说道：“可我没问题。是老钟不想要。”

王八把头转向老钟，“没用的，你怕生下来又是化生子，是不是？可是你老婆想要个小孩子。”

老钟把妻子的肚子看着，愣了一会，大声喊道：“谁叫你这么做的！”

钟妻下意识的捂住腹部。

老钟站立了一会，叹了口气，对王八说道：“那就听你的吧。”

我们回到老钟家里，钟妻要请人挖坟，吃了饭就出去了。

我对老钟说道：“你为什么不送他去医院？”

“送谁？”老钟言辞闪烁，其实他听得懂我在说什么。

“不用和我绕圈子了，你儿子为什么成为化生子，你其实也知道。”我说道。

老钟一下就站起来，动作过猛，把桌子上的碗碟都撞掉几个在地上摔碎。

“你们到底是什么人？”老钟把我指着，“我不信，我不信你有这个本事，你是听别人说的是不是？”

“和你一起撞人的，已经死了，第二年就死了。没人知道这个事情了。”我低声说道：“你犯病的时候，脑袋里不停在想你当年的事情。”

老钟的脑门亮晶晶的，我看见他下巴上都在滚落汗珠。

“你八二年跟着部队来宜昌开车，我没说错吧。”我继续问道。

“你怎么什么都知道，你是人还是鬼？”老钟浑身瑟瑟发抖，“你是怎么知道的？你去部队打听了？”

“你脑袋里，满是想八二年，八二年，嘴里都说出来了。”我骗他。

老钟下意识的把嘴捂住。

“你的好兄弟，老庄是怎么死的，我知道他是开车冲进长江了。”我问道：“为什么会这样。”

“当年我们相互承诺，谁要是死了，就去照顾对方的家人，我的家人只有母亲在老家。他在宜昌谈了个女朋友……”

“老庄死了，所以你和他的女朋友结了婚。”我看见老钟的记忆了：当年他在江边，和一个年轻女子，对着长江痛哭。远处长江正在庆祝合拢。

我大声说道：“你是当年参加截流的司机？为什么没有在合拢的时候去倾倒土方。”

老钟说道：“都已经合拢，就留了那么几十米宽的口子，留给国家领导来看的。最危险的是我们最开始倾倒的过程，我们都立了生死状的

填到八十米远的时候，水流太急，倒下去的填料根本落不下去，都被江水冲走了，书记急了，要我们自愿报名，把车开下去，无论生死，都给两千块。”

“你跳出来了，可是老庄……”

“我对不起老庄，死的应该是我。”老钟哭起来。

这下我完全看到了他们当年的对话：

老庄：“今天好像有警察来找我们车队的队长，我们撞人的事情……”

老钟：“人是我撞的。我来扛。”

我又看见，老庄开着车冲下去的瞬间，老庄怎么也打不开车门，车门扣死了。一个遍体鳞伤的人也坐在车里，看着老庄拼命的开门。东风车冲进长江。

“人是你撞的？对不对，是你开老庄的车撞的人？”我皱着眉头问道。

“那晚老庄喝醉了，是我开的车。我也没想到会撞到人。我没想到啊。”

我摆了摆手，“你知不知道，你们当时撞的那个人，并没有死。”

老钟呆住了，过来半天才慢慢说道：“那缠着我的，不是他？”

“不，你们做的事，太狠了，他还是死了，他不怪你们撞他，那是意外，他怪你们把他丢在新场（宜昌周边一个地名，距离市区二十公里）。”

“我来告诉你他到底为什么会缠着你不放吧？你知道他死前把你们诅咒了多少遍吗？”我站起来，开始绕着客厅里的桌子走。走的很慢，一瘸一拐的。

老钟看见我走路的样子，吓得大喊：“你别过来，你找我了，我错了。我对不起你。”

我走了两步，停下来，想了想，对老钟说道：“他是个笨人，不灵活的人，不知道向路人求救。”

我又开始走起来，“他只想回家，他只想回家，他很笨，不知道找人

救他。他只是顺着来路，往宜昌的方向走。”

老钟跪下来，对着我哭道：“对不起……对不起。”

我继续走起来，走的很慢，两条腿都开始疼起来，每走一步，都要承受巨大的痛苦。

——走到花艳（宜昌近郊的一个地名），已经走了两天一夜了。实在是走不动了，几个好心的路人给了点水喝，在路边捡了个发霉的花卷吃了。开始呕血了。

我开始趴在地上，在地上爬起来。绕着桌子爬。

老钟开始给我磕头，“我该死啊，我该死啊，我以为你要死了，我不该丢下你啊。”

——爬到红卫了，有人在问：“死了个叫花子哦。”

我嘴里说道：“还没死，我要回家。我要回家。”我用手把老钟指着：“我不会饶过你的。”

老钟拼命的磕头，脑门上鲜血淋漓。

——来了几个领导模样的人，对着尸体问道：“你怎么样？你是哪里人？你住在哪里？”

我从地上站起来，对着老钟说道：“你第二年和老庄的女朋友结了婚，第三年，生了你的儿子。”

我说完后，坐到一边，不停的喘气。这活太不好干了。幸好我没答应赵一二当他的徒弟。现在没我的事了，我从老钟哪里得到的信息，已经全部说了出来。剩下的事情，是王八的问题了。

王八走到老钟面前，慢慢的对老钟说道：“当年你的儿子。是不是跟你现在一样，在医生面前安然无恙，在家里昏迷休克……”

老钟说道：“是的。”

“我第一次看见你，就知道你家坟上出了问题，并且知道跟化生子有关。”

“你是用斧头砍的，还是用火烧的。”

老钟已经没有什么表情了，默默的说道：“斧头。”

“啊——”一声尖叫从门口传来。我看见钟妻站在门口。

钟妻对着老钟说道：“你.....你真的那么干过？”

老钟说道：“没办法，他把他妈都克死了。我不这么做，怎么办。听老人说，再下去，就是我妈。”

“你告诉我你前妻是病死的。”

“她确实是病死的。”王八插嘴说道：“只是病的不一般，太古怪而已。”

老钟低低的说道：“是啊是啊，晚上睡觉前还好好的，早上就不起来，睡到中午，我下班了，她还躺在床上.....她就这么死了。焕焕从那天晚上就不停的笑，她还说，儿子今天好乖，没有闹，没想到，是因为要把她克死了。”

“这都不是真的，你骗我的，是不是。”钟妻说道：“怪不得这些天，屋里总是有人在笑，却不知道是哪里传来的笑声。”

老钟说道：“我知道焕焕是化生子了，于是当晚，我喝了一瓶白酒，把焕焕抱到后面的山坡上，焕焕那天不哭了，也不犯病，好乖。我把他放在草地上，看了好久。我下不了手啊.....”

钟妻喊道：“你是个杀人犯！你怎么能用斧头砍死你儿子啊！”

我和王八沉默了，这就是治化生子的方法，宜昌人都知道的方法。残忍而又血腥。躲避法律，被世俗认可的方法。

老钟对着我喊道：“为什么不找我啊，让我死了算了啊。”

我连忙摆手，“别看我，我只是探知到你的记忆而已。和那个被撞死的人的经过。别对着我喊。跟我没关系。”

老钟坐在地上大哭起来，一个大男人哭的悲惨无比。我和王八看的心酸。慢慢走出门。我回头看了看，钟妻把老钟的搂着，两夫妻抱头痛哭。

走在路上，我问王八，难道治化生子，非要这么做吗？

王八说道：“老钟必须这么做，不然后患无穷。”

我沉默了，心想，难道就不能有更好的方法吗，非要这样家破人亡。可是看着王八坚定的表情，我知道，这种事情，不是靠人的感情用事能解决的。

我对王八说道：“你有没有想过，其实化生子只是婴儿的一种慢性病，被民间的流传过分了。也许老钟的儿子当年只是白血病，或是别的什么病症，只是医学上无法解决。”

“那你怎么解释化生子的家人，都离奇死掉。”王八盯着我问：“老钟的前妻，没有任何征兆的就死了。”

“也许是家人被小孩的病拖的久了，自己也有病，扛不住了。”我坚持道：“说不定，根本就是自杀的。”

“这不是我关心的范围，我只能用镇邪的办法来做。”王八的口气很决绝。

我知道，王八已经完全把自己当做赵一二的传人了，可是我总是不愿意去接受这个事实。

第二天，我和王八在申时到了老钟前妻和儿子的墓前。

老钟和几个年轻人在那里等着我们。钟妻不在这里。

王八看了看表，说道：“开始吧。”

几个年轻人开始挖土。王八在一旁找了几个大石头，支了个土灶，老钟那了个铁锅放上去。王八指使人找了些枯枝树叶，塞到锅底，点燃了。让后把随身带的一壶粘稠的液体倒进去。

我闻到了浓烈的桐油味道。

老钟拎了一只公鸡过来。看来这些道具，都是王八已经跟他交代好的。

王八拿起一个锋利的菜刀，向公鸡挥去，公鸡的头掉下来。

可下面的事情，我和旁边帮忙挖坟的小伙子们一样，都目瞪口呆。

掉了头的公鸡，竟然跟没事一样。竟然还踱着步子，一步一步的走

着。王八看着没了头的公鸡，点头说道：“恩，这个鸡子找的好。”然后把公鸡的脑袋扔进满是桐油的锅里。

王八走到没头的公鸡面前，那公鸡好像知道有人来到它身边了，竟然开始飞快的跑起来，两个翅膀，扑闪的跳动。那些挖坟的人，都过来看稀奇。嘴里都啧啧有声。

王八对着公鸡啐了一口。

公鸡被斩断的脖子里喷出鲜血，鲜血冲了尺把高。公鸡直挺挺的躺在了地上。

王八把公鸡提起，等着挖坟的人继续挖土。

王八的作为，把所有的人都镇住了，包括我。那些年轻人，不等王八吩咐，都拼命的挖起土来。我在想，赵一二的门派——诡道的法术，怎么比茅山道术还要邪门啊。倒是和苗家的巫术类似，我忽然想到，也许苗家的巫术根本就是和诡道一脉相传。不然赵一二为什么和秀山的黄莲清来往如此密切。

众人把坟墓挖成了一个大坑，里面的棺材露出来了。王八跳下去，用手中的公鸡脖子上的鲜血，往棺材盖板的接榫处，仔细的涂抹着。抹得很慢，一点都不遗漏。

王八又从怀里掏出几根长长的钉子，那钉子锈迹斑斑，不是第一次使用了。王八把钉子交给旁人，示意他们在棺材的四个角上钉下去。

一个小伙子，听从吩咐，开始邦邦的钉起来。

可是钉的时候，开始我还听见是邦邦的声音。越往后，声音越来越不对劲了。我听到了咚咚的声音，那声音并不跟着小伙子钉钉子的节奏发出的。

小伙子停下了，他也听出了声音的古怪。

这时候，众人都往后退了几步。因为那个咚咚的声音，并没有停止，而是继续在传出来。

那咚咚的声音，来自于棺材的内部。仿佛是有东西在里面挣扎踢动。而且越来越急切。

众人都吓的厉害，胆小已经跑掉。

棺材里的响动越来越大。我和众人都吓得一动都不敢动。

没人敢去钉钉子了，老钟走上前去，拿起锤子。王八连忙制止，“你不能动手！”

老钟不敢妄动。没有别的人敢帮忙了。王八向我看过来。

我把自己的鼻子指着，“又是我？”

我只好跳进坟坑，拿起沉甸甸的锤子，向棺材的一个角上钉下去。

一锤钉下，我仿佛看见，棺材里，老钟的前妻紧紧抱着婴儿，如同在床上熟睡一般。我手软了。

王八说道：“疯子，别心软，不要让你看见的东西影响你。”

我咬紧牙关，又钉起来。

一股寒意从棺材里窜上来，顺着手中的铁钉，传到我手臂，这感觉直冲我脑海，让我浑身彻寒：

夜空电闪雷鸣。

老钟双手鲜血，抱着儿子的尸体，拼命的昂首哭喊。

我“啊”的叫起来，用力又钉了下去。

我眼前开始模糊了，这个棺材在渗出雾气。我跟刚才一样以为，是我的错觉。可是旁边的众人开始慌乱起来，“棺材在冒气啦，鬼出来啦。”

王八大喊道：“没事的，那东西出不来。”王八开始在棺材板上一张一张，有条不紊的贴符。整整齐齐的挨着从他那一头向我这边贴过来。

棺材弥漫的阴气越来越重。我冷的身上瑟瑟发抖。手也颤的厉害，钉钉子的手一偏，砸到我自己手上。我“啊呀”的叫出声来。

“你怎么啦？”王八连忙问道。

“没事没事。”我把受伤的手指举到面前，仔细观察，看流血没有。还好，只是指甲盖紫了。我正在看着自己的指甲。

一个人脸突然就冲到我的面前——一张面目狰狞，血肉模糊的脸！脸

上血迹斑驳，牙齿白森森的，那人脸是从棺材里强行冲出来的，现在离我的鼻子不到十公分。我吓呆了，呆呆的看着这张恐怖的脸。

那张人脸也把我看了一会，这个瞬间也许只有一秒钟，也许不到一秒钟，但我觉得好漫长。

那恐怖的鬼脸，突然一歪，继续向我冲过来，嘴巴一张一阖，牙齿敲得蹦蹦响，口里吐出的尸气，恶臭无比。我连忙往后一退，坐倒在身后的泥土上。

那鬼脸离我更近了，嘴巴已经接触到我的喉咙，我能觉得我脆弱的气管，经不起那锋利的牙齿轻轻一咬。忽然伸出了无数只惨白的手指，分别从两旁抠住鬼脸的眼眶和嘴皮还有鼻孔，把鬼脸往回拖去。

鬼脸嘎嘎的叫起来，可是那些手指非常有力，渐渐把这张血肉糜烂的脸孔拖回到了棺材里。我这才看见，那些手指的根部，都是王八贴的符贴。

现在，我面前的棺材，在我眼中仿佛是透明一般。我能清晰的看见棺材里的情形。那个化生子，也就是那个被老钟撞到又丢弃的冤魂。在棺材里暴躁的冲撞，可是无论他怎么撞击棺材板，都没有用，只要他想钻出棺材，那些符贴上的手，就狠狠的把他给压制下去。

王八的表情非常镇定，镇定到了那种无所谓的态度，对着我说道：“继续钉。”然后又仔仔细细的在棺材板上帖符。

我钉第二个钉子的时候，王八已经把符贴妥当了。但留了一块巴掌的区域没有贴，其余的部分，我看见那些符贴化出的手指都变成了钢钩的形状，在棺材内来回错动。那个戾魂，被钢钩触到，就凄惨的叫喊，身上就冒出一股灼烧的黑烟。

我钉第三个钉子的时候，那个戾魂在棺材里无处可避，躲到了那块没有帖符的区域下方。

那块区域，是王八故意留下来的。

王八现在用一个大毛笔，在棺材板上写字，也不像是在写字，画画更贴切。画出来的是我看不懂的复杂字体。我虽然年看不懂，但我知道那是道家的镇魂符。

我终于把四个钉子都牢牢地钉在了棺材板上。

王八拿起了一个凿子，示意我锤子递给他。我把锤子扔过去。我身上绵软，坐在一旁，看着王八脸色凶狠，用力在棺材板上一下一下的凿起来。

我看着王八凶神恶煞的表情，和冷酷的动作。心里走神：这是那个连打架都不敢的王八吗？当初他在学校被人欺负，都是我替他出头的，可是为什么他在这种环境下，却变得如此凶狠。

王八动作麻利的很，很快的，就在棺材板上凿了个杯口大小的孔。

可是里面的戾魂，出不来。那戾魂在棺材里，连动弹一下的气力都没有了。我能感觉到他的绝望。

王八大声向老钟喊道，“桐油开了没有？”

老钟也吓怕了，结巴的说道“开……开了。”

“舀一碗过来。”王八命令道。

老钟手已经软了，一个小伙子替他在热锅里，舀了一碗桐油，慢慢的递给王八。

我知道王八要做什么了。

我向棺材里看去，那个戾魂仿佛也有眼神，和我的眼光碰触。我能体会到他身体里蕴藏的深深的怨恨，他不甘心，他非常不甘心。他没有把那个撞伤了他，又把他丢到郊外的老钟整死。他不甘心。他开始尖啸起来。

所有的人都把耳朵紧紧捂住。

王八嘴里念着：“明剑掠魂，神鬼俱损……”

王八把手中的那个碗微微倾斜，碗内滚开的桐油，向棺材里滴落下去，穿过那个凿开的孔洞，淋在那戾魂的身上。

“呀——”那个戾魂在棺材尖声叫嚣起来。可是他不能躲避，无数个符剑把他死死的钉在棺材里。王八手上稳稳的，没有一丝抖动，碗里的桐油继续往戾魂身上淋着。

一碗桐油即将倒完，王八一伸手，旁边的小伙子立马递给他一碗，然后接过空碗，再去舀桐油。

戾魂的身体被桐油烫的破烂不堪。销蚀骨骼，棺材里的尖啸也渐渐减弱。变成了吱吱的声音，比老鼠的叫声大不了多少。

王八仍旧不停的倾倒滚开的桐油。棺材里的响动渐渐小了。

包括我在内。所有人现在惧怕的反而不是棺材里的鬼魂，而是表情冷漠，动作却歇斯底里的王八。

王八把那一锅桐油全部倒进了棺材。

然后围着棺材唱起歌来。唱的就是在赵一二家里跳地戏的歌曲。

终于结束了，王八吩咐众人把预先准备好的木柴和汽油，扔进坟坑。然后点了火。

大火猛烈的燃烧，把棺材烧的彻彻底底。一直烧了三四个小时，天都黑了。

王八走到老钟面前，得意的说道：“我做完了。”

老钟默默不语，隔了一会，对王八说：“大恩不言谢，我欠你个情，今后有什么事情，尽管吩咐。”

我明白了赵一二，为什么有那么多人帮他了。王八走的道路，就是在重复他的道路。

事情终于完结了。

七个月后，老钟夫妻，在330一家国芳酒店摆开酒席，宴请的宾客中，有王八和我。

席间，钟妻还不放心，“王天师，我的孩子……”

王八说道：“没事的，你放心。”

钟妻如释重负，大喜过望，连忙从坤包里拿了个红包，递给王八，王八接过，偷偷的塞到我的手里。

那小孩是个女孩，健康的很，正在哇哇的哭着，钟妻连忙给她喂奶。

今天是给这个女孩做满月酒的筵席。

吃过饭，我和王八在路上走着。

我说道：“王八，这个事情，我心里有点堵。”

“你认为我该袖手旁观，让那个冤魂，找老钟索命，是不是？”

“不是……”我一时语塞，让冤魂找老钟报仇，我也不愿意发生。可是王八把冤魂治的那么凶狠，一点情面都不留。我也觉得有点不妥。

王八默默的说道：“没办法，诡道只能做诡道的事情，至于人间的恩怨，我管不着。”

王八完全变了，我知道，他再也不是，那个扶危济贫的律师了。他已经变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神棍。他现在满脑子里，都是如何镇鬼驱邪的路数。他再也管不着人间的正义了。

我对王八说道：“我发现你和一个人非常相像。”

“师父吗？”王八以为我说的是赵一二，“我做的一切，都是跟着师父学的。”

“不是的，赵先生不是你这样的，可你自己发现不了，你和赵先生的区别。赵先生和鬼打交道，我见过，他没你这么无情。”我否定了王八，“你现在和那个金仲，已经完全没有区别了。”

我说完这句话，丢开王八走去，王八愣在原地，说不出话来。

我走到无人处，把王八给我红包掏出来，拆开一看，略略点一下，至少有五千块钱。

看来做个镇邪的高手，收入也不菲啊。王八的命真好，做什么都有钱赚。我心里又开始嫉妒起王八了。我扔掉红包，拿着钱，心里想着，给曾婷买个金项链去吧。这丫头，跟我这么久了，却什么都没图上。



09

诡道算术之看蜡

“下个星期，我就要到师父那里去学看蜡了。”王八说道。

“看蜡，听着好熟悉，”我说道：“好像听赵先生说过这个东西。”

“我本来是想辞职，搬到西坪的山顶上，专心学艺。”王八叹口气说道：“师父却不同意我这样做，他说我跟他当年不同，用不着这么孤注一掷。”

我说道：“不知道你是怎么想的，难道你这辈子，非要做点什么事情，让别人记住，你才觉得过的甘心吗？”

王八点了点头说道：“你说的也差不多吧，我当律师，就一辈子是个小律师，除了让自己活的滋润点，没有任何意义。即帮不了别人什么，也左右不了什么事情。”

“可是你做神棍，就不一样了。”我说道：“你现在学了赵先生的手艺，是不是可以做很多你认为正确的事情。”

“那些事情，也是必须要有人做的。”王八说道：“我当律师所有的事情都无法掌控。我不喜欢这样。但我当术士，就不一样了……我迟早会当湖北最厉害的术士。”

我不说话了。王八也沉浸在他的憧憬之中。

现在我和王八之间，话题越来越少，之所以偶然还在一起聚一聚，只是勉强让各自觉得，大家还是朋友而已。

“听说看蜡也是一种算术，和水分一样呢。”我突然想起来，看蜡这个东西，赵一二在中心医院曾经问过我的。我主动打破沉默，找个能让王八感兴趣的话题。刚才他说过，他再去西坪，就要学看蜡了。

“看蜡勉强能算是一种算术吧。”王八说道：“可他和其他四种算法都不一样。”

“水分、暑分，这两种你读书就会了。加上算沙和看蜡，还有一种是什么？”我问道。

“还有一种是听弦。”王八很不开心的说道：“金仲的师父从前很擅长的，可惜我不能学听弦。”

“为什么？”我问出口，看见王八沮丧的表情，就知道说到他的痛处了。

“师父说了，他也不会听弦。只有……像你这样的人，和师伯他们才有学听弦的资质。”

“水分、晷分、算沙、听弦、看蜡。”我叫道：“王八，我明白了，这五种算术，分别对应着五行。”

“你现在才知道，我可是早就知道了。”王八说道：“我当初就明白了，水分不用说，五行属水。晷分历来是皇家的专用，当然属木。这两种算术，在世间常见。听弦和看蜡，就是诡道擅长的术数。别的道教门派也有懂听弦和看蜡的，但运用最出色的在我们诡道。”

“听弦属金，看蜡属火。”我说道：“那样五行算术，除了土德，就齐全了。”

“可惜我学不会听弦。只能学三门。不过师父说看蜡学会了，我就可以出师。他就不用亲自教我什么东西，后面就靠我自己去学。”

“看蜡，到底是一种什么术数，和水分一样计算吗？”

“不是的。”王八说道：“看蜡是从蜡烛燃烧的情形来分析时刻，但不是阳世的时刻。看蜡算的是阴司的水分。但阴司本就和阳世相对，宇宙至阴，所以无法用水分来算，不见天日，也不能用晷分来算。最合适的就是看蜡和听弦。”

“原来如此，看蜡和听弦，是专门算阴间时刻的。”我又问道：“那算沙呢。能算吗？你好像没说要学算沙。”

“算沙是师父也没完全弄懂的。他说算沙其实不是中国的算术，是从西方流传过来的，现在世上会算沙的人基本没有。他也只会最基本的看沙砾，不会算。即便是这样，他也是仅有的几个会算沙的人之一。他说了，只有一个人，算沙的能力在他之上。”王八说完，把我看着。

“难道是我？”我瞪大眼睛。“可我从来就没有用心计算过啊，我算沙，完全是靠感觉估算的。”

“就是因为如此。师父才认为你才是世上唯一能够纯熟掌握算沙的人。”王八说道：“算沙是最特别的算法，水分和暑分行天道，听弦和看蜡明阴司，只有算沙，不知所属。而且算法古怪，也许你不知道怎么算，靠估算，才是对的。”

“也就是说，你作为诡道的传人，你只能学会三种算术，而本来应该是要会四种才行。”我安慰王八：“赵先生不也是只能用三种吗？他也不会听弦，算沙也不擅长。”

王八看我的眼神有点奇怪，我愣了愣，明白了，对他喊道：“那能怎么样，要么我们换命，跟以前那田镇龙和老秦的儿子一样，这样我们就都开心了。我当风光的律师，把董玲娶了，再把曾婷当我的情人，妈的，多开心。也不用像现在一样，给女朋友买一套裙子都买不起！”我把自己的耳朵拎起，朝向他，“你也得偿所愿，用这个通灵的本事去当叱咤风云的镇邪术士，那样你开心啦！”

我知道王八是在羡慕我有学道术的资质，但我特别敏感这一点，忍不住跟王八发一顿牢骚。可是我和王八都明白，这是不可能的，命运也许可以换，但命格是人一出生就牢牢烙印在生命里，无法更改的。

如果我学诡道，我也许会成为诡道继往开来最厉害的术士，因为我能做到把五种算术都纯熟运用。从王八的语气分析，从来就没有人，能做到这点。

怪不得赵一二和金旋子对我都青眼相加。我想到了金旋子赠给我的那个“狂”字，我这么久了，还不明白到底是什么意思，但我明白，肯定跟我和诡道的渊源有关。我不敢把这个事说给王八听。王八知道了，岂不是更难受。无论是金旋子，还是他师父赵一二，都没有送他什么字。

和王八好不容易在一起聚一聚，却不欢而散。若是跟以前那样，大家吵一架，就把怨气都发泄的烟消云散。该多好。

可是现在不一样了，我和王八之间都各怀心思。之间的隔阂越来越深。走的时候，王八竟然还要和我握手，我们什么时候，这么生分过。还要这么假惺惺的握个手，再道别。

我心里郁闷，回屋了，就找碴跟曾婷吵架。曾婷被我气哭了，下了班也不回家，害的我到处找，在宵夜摊子找到她和同事在喝酒。恨不得把她大骂一顿。

好说歹说，把曾婷劝回去。跟她赔不是，曾婷这丫头竟然趁机要挟我，要我跟着她到她家里去。我已经找借口推辞过很多次了。现在她有把这件事情摆上台面上，我又不好说我不愿意去她家的真实原因。想含混的糊弄过去。

曾婷却认真了，“你如果不跟我回家去一次，我们就分了算了。你难道一辈子都不去我家么？”

“你不也是和你妈合不来，怎么现在又转性了。”我挖苦道。

“我爸爸身体不好，听说病了，我要去看看。”曾婷要哭出来了。

“你和你家人经常联系？”我惊讶的说道。

“你以为我和你一样，死在那里爹妈都不知道啊。”曾婷哭出来了，“我妈来找过我。”

我还能说什么呢。到了这个地步，只能硬着头皮去面对郭玉了。

去郭玉的家，我买了点水果和糕点当做礼物。

进了门，郭玉竟然很客气。还做一桌子的菜。曾婷的爸爸是很憔悴，看来当了一辈子领导，虽然官不大，可退休了还是不习惯。身上的小毛病就多起来。

席间大家都很客气，我一直担心郭玉发难，但没有发生。郭玉问我叫什么，我也如是答了。可郭玉并没有什么过激的反应，看来她已经把我忘了。曾婷的父亲问我在那里上班，我编瞎话骗他：“在某某牛奶公司做区域负责人。”

我也问曾父现在是不是身体欠佳，听曾婷说过，生病了。

曾父说道：“没什么，就晚上老是做梦，梦见婷婷的奶奶找我，要我回去，家里被水淹了。”

郭玉就说：“还是党员，什么觉悟。天天想着这些无聊的事情。你老屋不是早就拆了吗，家里那里还有人。”

曾父就自我解嘲的说道：“是的是的，人老了，惦记老家了。老是做梦，老人来看我。”

我注意到，曾婷听到这里，脸色变了。可她什么都没说。

还好，和在郭玉家没有出现我担心的场面。

我和曾婷吃了饭，和她父母也没有什么话好说，就要告辞。郭玉站在门口，看着曾婷下了楼梯，示意我等一会。

我站着，等着她说点什么。没想到郭玉说道：“你没得小时候那么调皮了嘛，还上了大学，我还以为你连高中都读不上呢。”

我背心发热，脑门流汗，原来郭玉知道我是谁。

“看在你对婷婷还不错，”郭玉接着说道：“上次婷婷生病，你还是蛮负责任的，不然我……”

我看见郭玉虽然表情很温和了，却不敢多呆。支吾两声，就告辞，落荒而逃。

走在路上，曾婷问我，“刚才我妈跟你说什么呢？”

“她说我一看就是一表人才，气宇非凡，你找了我，是你们曾家修了八辈子的福分。你要是不好好跟我过日子的话，她就来帮我修理你……”我跟曾婷瞎侃。

曾婷用手捶了脑袋一下，“瞧你这德行，还一表人才，也不知道撒泡尿照照自己。”

今天过了一个大难关，心里舒畅，和曾婷就有心思开几句玩笑。

可是曾婷说了几句，就闷闷不乐了。我问她到底怎么啦。

曾婷说道：“我估计我爸爸的病一时半会好不了。”

我说：“为什么啊，你又不是医生，你看的出来么。”

曾婷说道：“我跟我爸爸一样，每晚都梦见我奶奶。也是说老家被水淹了。要爸爸回去。”

“你们不是没有老屋了吗？”我说道。

“你怎么这么笨！”曾婷着急的说道：“那是奶奶在收爸爸的魂啊。肯定是发生了什么事了。”

我说：“你和你爸爸做同样的梦啊，都是你奶奶要找你爸爸，那还真的出事了。”

“王哥不是已经很厉害了吗，他干这个。”曾婷把我衣服揪着：“你要他帮我爸爸看看……”

我心里在想，难道我真的一辈子和神棍纠缠不清了吗，好不容易王八出师了，不需要我帮忙了，现在却轮到我要求他。我想起金旋子给我的那个“狂”字，一个反犬，一个王，难道我的命，就是给王八这个神棍，鞍前马后的当狗腿子。

我郁郁的说道：“王八马上就要去西坪赵一二那里了，那里有时间帮忙看啊。”

曾婷说道：“你那里把我当做你的女朋友了，我家里出事，你都不帮忙，亏我爸爸还背着你，说你的好话，说你是个老实人。”

西坪山顶。

赵一二躺在竹椅上，懒懒的对王八说道：“你一直觉得自己没有通阴的本事，看不到阴魂，是不是很不甘心？”

王八说道：“是的，我学了那么多道术，在拜你为师之前就学了那么多。可是我始终不能开天眼。除了上次你七月半受阴司，让我看见过，我自己从来就看不到。”

赵一二说道：“我把看蜡教你了，你就没遗憾了。”

王八大奇：“学会看蜡了，就能看见了。”

“怎么跟你说呢……”赵一二挠挠脑袋，“五种算术中，只有看蜡，不是自己算。”

“我不明白。”

“看蜡不是算术，看蜡只是个观察方法，真正算的不是你自己，而是你请来鬼魂。那鬼魂帮你算阴间的刻度，然后在蜡烛上表现出来。”

“所以看蜡本身不是通阴的本事。”王八说道：“要会看蜡，必须要先会通阴。”

“你知道我最看的上你那点吗？”赵一二笑着说。

“知道。”王八谨慎的答道：“我聪明。”

“一旦你能看见了，就永远摆脱不了，以后想不看到，都不可能了。”赵一二说道：“你不后悔。”

“我不后悔！”王八坚决的说道：“这是我一直向往的。”

“那就从看蜡开始吧。”赵一二站起来，开始点堂屋里的蜡烛，现在堂屋里至少点了上百根蜡烛，赵一二边点边说：“最开始你会觉得很难掌控，总认为阴间的东西在你面前时时有时无，没事的，我当初也是这样，时间久了，你看蜡运用熟练后。就慢慢可以随心所欲的御鬼了。”

王八见屋里的蜡烛太多，赵一二一时点不过来，想上去帮忙。赵一二摆了摆手，“不用了，点最开始的十七只就行……”

王八正要问为什么。看见赵一二已经点燃了十七只。然后赵一二站着不动。静静地站在原地，脑袋开始摇晃，嘴里轻轻念着什么，只听见了祝融这个词。赵一二笑着说：“不用这么急，我会把看蜡的请魂咒告诉你的。”

王八看着赵一二的时候，分了分神，在回头看时，蜡烛已经不止十七只在燃烧了。王八眼睛眨了眨，看见又多了几只燃烧起来。王八不再胡乱看了，死盯着一根未燃的蜡烛看着，果然，等了一阵子，那根蜡烛的蜡烛芯扑闪两下，自己燃起来。

王八内心欢呼一下，对赵一二问道：“这是你请来魂魄点燃的……”

“每次来点蜡烛的魂魄都不会相同，有的凶，有的不凶。所以看蜡的本事不在于算蜡的刻度，而在于镇不镇得住你请来的魂魄。”赵一二郑重的说道。

“那请来的魂魄到底是凶的多，还是不凶的多？”王八问道。

“你说呢？”赵一二反问道：“不在阴间好好呆着，在阳世乱窜的鬼魂，有安分的吗？”

王八看着满屋的蜡烛火光摇曳不定。想从烛光的明暗，看出点究竟出来。

正在观察，赵一二袖子挥了挥。所有的蜡烛全部熄灭。赵一二给了王八一张纸条，王八凑着看了，上面写着：

“灯烛油火，天明地明人明，上天入地点烛火，灯火通明，洞彻玄

机，左明十四，右明廿九，九牛回旋，铁车车转。”

王八明白了，这就是看蜡的请魂咒。

王八正要，如法炮制一遍。赵一二猛喝道：“你急什么！先把蜡烛看会。”

王八把上百根蜡烛看着不知如何下手。

“你把每根蜡烛都看清楚，燃了多少，蜡烛的形状有什么变化，每根蜡烛之间的有什么相似和变化，记住，可以用卦象看，也可以用河图看。”

“用洛书和梅花看行吗？”王八问道。

“当然可以，你用九宫看，都没问题。只要你能把蜡烛的变化看出来。”

王八明白了，看蜡，实际上就是和阴间鬼魂交换信息的一种方式，并且要用刚才赵一二念的咒语，让鬼魂算了刻分，在从蜡烛上显示出来。其实说起来玄乎的很，真的明白了，也就这么回事。

反倒是赵一二所说的算沙，表面平平无奇，实际上有大玄机。当年疯子发了疯了拿着沙漏倒来倒去的看，还说看着沙砾一颗颗的在两个玻璃瓶里倒来倒去，很有趣。当时还觉得他在是无事干，把沙漏拿着看的好玩。现在才知道，疯子是无意发现了算沙窍门，并乐此不疲。

王八把蜡烛，一根一根的看着，看过第一遍，什么蹊跷都没有发现。看了一整天。赵一二来叫他吃饭，王八问道：“看了这么久了，我凑不出卦象。”

“你第一天就想看出来啊！”赵一二说道：“你慢慢看吧，早着呢。”

王八没想到看蜡其实也不容易，几百根蜡烛都大同小异，任意两只看起来都差不多。跟找碴游戏一样，找出其中细微的差别，还真是考验眼力的活。看到第三天，才勉强能把其中部分的蜡烛的卦象看出来。赵一二问王八看的怎么样了。

“看了个损卦，看了个涣卦，还有个大有……”王八想了想，“只看了这么多了。”

赵一二连忙过来，把王八未看完的蜡烛瞧了个遍。对王八问道：“你

看出卦象了吗？”

“好像有人要找我帮忙……”

赵一二笑着说道：“你老朋友小徐，在指望你给他看什么东西呢。”

“他不是很讨厌这一行吗？”王八奇怪的說道：“怎么会主动来找我。”

“你回宜昌看看不就知道了吗？”赵一二说道：“这是我能教你的最后的法术了，其他的東西，你随时上山来看，我书房里的书，任你看。”

“师父是要出门了吗？”王八听赵一二这么说，连忙问道。

“也许吧，以前刚入门的时候，有个正乙跟对我说过，我三十六之后，就不会在西坪呆了，而且我所学的法术，都会在这一年，全部散掉。”赵一二笑着说道：“应该是好事，我不用再和那些东西打交道了。我也没什么牵挂了，该教你本事，你学的也真快。比我想的快的多。毕竟你以前就自己学过，很多东西，不需要我从头来教你。”

王八听着赵一二说出这么一番话来，心里很不是滋味。赵一二说这些话不是没来由的，看来师父是真的想退休了，而且有云游的想法，王八心里顿时空荡荡的，一片失落。

王八突然问道：“如果疯子答应当你的徒弟，是不是不会这样？你就不用有这些变故。”

“我哪里知道，”赵一二笑着说：“我又不擅长推算命理天轮。世间万物的都在不停地变化，谁又能把握的住。你还是快点回去吧，小徐估计现在正在找你。”

我早上起来就不消停，曾婷烦死了，在床上不停地说她又梦见奶奶说老屋浸水。

我烦了，说道：“老屋浸水，肯定是你奶奶的坟被水淹了，找个时间，你爸爸回湖南老家，把坟迁一下，不就完了吗？”

“不是这样的……”曾婷愣了一会，才说道：“奶奶根本就没有埋在老家，她在宜昌去世的，骨灰葬在窑湾火葬场外的公墓里，在山顶上，怎么可能被水淹。”

我一听就愣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公墓都有人维护照看的，绝对不会浸水。看来曾婷的奶奶说浸水，是因为有什么别的事情吗。

曾婷和她父亲做同样的梦，绝对是有原因的。

我抽了根烟，仔细想着，梦见老人说老屋浸水，到底有什么讲究呢。不见得就是坟墓被淹了。而是有别的什么涵义。

我正想着，王八就在门外喊着：“疯子开门。”

我把门打开，对王八说道：“你现在是越来越厉害啦。知道我要找你帮忙。”

“你帮了我这么多次，来帮你是应该的。”王八说道。

“是啊，你现在是本领高强的能人了，该我求你帮忙了。”我酸溜溜的说道。

“你他妈的净瞎说些什么！”王八骂道：“记住，什么时候，我们都是兄弟，你的事情，就是我的事情。”

“快起来，”我对里间的曾婷喊道：“王八来啦，来看你奶奶给你托的梦。”

“托梦？”王八说道：“怎么回事？她睡觉被鬼压吗，那是小事，我给你们治一下就行了。”

“不是的。”我说道：“婷婷和他爸爸做同样一个梦，她奶奶说老屋里浸水。”

“做了多少天了？”王八问道。

“我做了半个月了。”曾婷穿戴整齐走了出来，“我爸爸做的时间更长。”

“你们家要出大变故了。”王八在危言耸听，“死去的长辈说老屋浸水、失火，都是在影射后人家里要出变故。”

我愣了，王八根本就没有往曾婷奶奶的坟墓上面去想，而是和曾婷说的不谋而合。

“我家到底怎么啦！”曾婷急了，“是不是要出很不好的事情？”

“你别急。”王八劝慰曾婷：“是凶是吉，现在还说不定。”

曾婷哭起来：“肯定是不孝顺，奶奶怪我不孝顺……”

王八说道：“光在这里着急也没有用，我要到你家里去看看。还要问问你爸爸，才能知道发生了什么？”

我一听王八这么说，就长吁短叹，我真的不想去面对郭玉。一想到要和郭玉呆在一个屋里，我心里就特别不自在。更别说，王八要到郭玉家里去搞这么些，在郭玉看来无比无聊的事情。我不敢再想了，我想着郭玉大发雷霆，对着穿着道袍的王八一阵劈头盖脸的狂骂。然后我们一齐屁滚尿流的跑出郭玉的家门。估计，王八连法器都没机会收拾，走到楼下了，郭玉还会把这些东西一一地扔到马路上。王八在地上狼狈的收拾。郭玉肯定会这么做的，肯定会。

在路上，我对王八说道：“婷婷的妈妈以前是政治老师，和你不同信仰，她是信马克思的，你是信洪钧老祖的。门派不同，小心她把你当异教徒压迫。”

“你又在瞎说些什么？”曾婷扑哧的笑起来。

事情的发展，我预料的差不多。

我们进了郭玉家门，郭玉本来态度还不错。还表扬了曾婷一两句，知道回家看看大人了。

可是曾婷把来意一说，郭玉的脸就黑下来，只是看着有王八这个外人在，一时不好发作。王八不知道郭玉的厉害，还主动问郭玉：“听说曾叔叔病了，老是做一种怪梦，我是专门来看看的。”

“不用你操心，”郭玉忍住脾气，“我家老曾没事。做梦，不是很正常的吗。谁不做梦？”

“可是。”王八说道：“听说曾叔叔天天做同样的梦，还是梦见家里老人说老屋浸水……”

“你闭嘴！”郭玉发飙了，又指着我骂道：“你到底是怎么回事，你真的是稀泥巴糊不上墙，还以为你读了书，脑壳清白些了……”

我尴尬的对这王八耸耸肩，笑了笑。我当年读书，被郭玉不知道这样骂过多少次了。一点都不意外。

曾婷的父亲走出来劝着郭玉，“我这几天老是做梦梦到我妈，心里的确很慌，让他看看吧。”

我想起曾婷说过，他父亲老家在常德，而且老家的村子也是很相信鬼

神一套的。曾父年轻的时候，也许是不在意，可现在老了，估计不那么固执了。

郭玉指着曾婷的父亲说道：“那你们闹吧，把家里闹的乌烟瘴气才好。”说毕，走进卧室，狠狠地把门一甩。

王八尴尬的把曾婷父亲看着。他和赵一二估计给别人做法事，都是很受人尊敬的。没想到会遇到这种场面。

王八对曾父问道：“你每晚都做梦，梦见婷婷的奶奶来找你，跟你说老屋浸水了，是不是？”

“没错。”曾父说道：“其实也没什么，就是晚上休息不太好，小徐也是太多心了，竟然还请你来。”曾父的脾气相比郭玉，真是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我无端的好奇，他什么怎么能忍受郭玉这么多年的。

“婷婷跟我说了，她和你做同样的梦。”王八说道。

“怎么会这样？”曾父惊诧的问曾婷：“怎么没听你说？”

“老曾，我跟你说，别信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病了就看病，亏你还是党员，还相信这一套么！”郭玉在屋里也没闲着，听着我们讲话呢。

“可是婷婷和我做一样的梦啊”曾父说道：“这就古怪了。”

“我认为，你和婷婷做一样的梦，有可能是你们家里有可能要出什么事情。”王八对曾父说道。

“哎！”郭玉从房间里又走出来，指着王八，“你故意这么说，说的厉害点，好找我们多收点钱，是不是？”

王八两手一摊，“我是给疯子帮忙的，我不要钱。”

“现在说的好听，说是不要钱，谁知道要用什么办法找我们骗钱，买什么香烛哦，买什么符哦，买什么开了光的玉哦……”郭玉说道：“你们不都是玩这一套吗？”

郭玉说地激动了，手胡乱挥舞，把手上的一串念珠甩掉到地上。

我和王八面面相觑。郭玉不是不相信这一套吗，她戴念珠干嘛。

我向屋里门后看去，心里一阵好笑，原来门后供了个小香炉，还撒了一把米在那里。还贴了两道跟对联一样的红色纸条，上面都是烫金的小字。

郭玉发现我在看门背后，对着我吼道：“看什么，有什么好看的。”

我明白了，郭玉其实早就找人看过了，还稀奇古怪的供奉个神位在这里。门后的香炉，向来是敬奉祖先的。

王八弯下腰，把那串念珠拿在手上，仔细看了半天，喃喃的念道：“这就是普通松木珠子，刷了点油漆，再放在沙子里磨了的，郭老师，你被人骗了。”

郭玉气的浑身发抖，却找不出话来反驳，她要是跟王八争论念珠的真假，岂不是承认自己也信这一套了。

郭玉现在的情绪很激动，我能感觉的到，她很生气，那个和尚肯定是假的，在屋里装模作样的折腾了半天，卖了郭玉一串念珠，还找郭玉讨了两百块钱的香油钱，说是回寺庙了，一定要替曾父的母亲做法事。

我忍不住笑起来，“郭老师，这个世上，是没有玄妙寺的。”

郭玉突然对着我退了一步，“你还是这个样子吗？能把人看穿的妖精。你看得，到我在想那个和尚骗我的事情？”

我刹那明白，为什么郭玉对我有那么深的成见，她讨厌我的原因只有一个：我能看穿她在想什么。

我回想起了当初她把我叫到办公室，训斥我：“徐云风，你为什么在班上造谣，说我讲课说是骗人的，嘴上一套，心里一套。我告诉你，你这样是错误的。我是老师，怎么会骗你们。”

我还回忆起了，我对郭玉说道：“老师，你现在就在骗我，你现在在想，这小子怎么知道我自己都不信呢。”

我忽然退了一步，把郭玉指着。郭玉突然喊起来：“你离我远点！”

原来，郭玉也和婷婷和曾叔叔一样，每晚都做同样的梦。

我第一次明白了自己这个天生的本领，原来在郭玉这种人身上，我特别敏感，越是心口不一的人，我越能探知到他们的内心。相反如曾婷

这种大大咧咧，没有什么心机的人，我反而感受不到。那也正常，反正曾婷什么想法，都已经用口说出来了。我的潜意识也不会去探知。

郭玉激动的说道：“不就是做梦吗？不就是做梦吗？老曾，你妈在世的时候，我又不是对她不好，我有什么好怕的。”

“你也梦见我妈了？”曾父一脸惊讶。看来，郭玉从来没跟他提起过。

“我们家到底怎么啦？”曾婷要哭了，“王哥，你帮我们看看啊。”

王八劝慰道：“没事的，我现在就看。”

郭玉现在只把注意力放在我身上，可是她越是这样防备我，我更能知道她在想什么。她现在心里很气愤，她被假和尚骗了几百块钱，本来就很不甘心，可现在又被我和王八看出来了。想瞒都瞒不住。太丢脸了。

我和王八根本就没往这个方向上想。可郭玉就是认为自己很没面子。

王八把身上的一个包给放到地下。打开后，我们一看，里面全是蜡烛。

王八把包里的蜡烛，一支一支地拿出来，按照洛书的图形，在地上摆起来。

“你想在我家干什么！”郭玉喊道。

“你放心，我不会跟那个和尚一样，变着花样，找你要钱。”王八说道“我知道了缘由，马上就走。”

王八还真够义气，若不是在给我帮忙，估计早就摔门而出了。

王八把百把根蜡烛挨着摆好，我看得明白，是洛书无疑。看来，这就是赵一二教他的看蜡。

王八摆完蜡烛，曾婷和他爸爸都看着有趣，只有郭玉脸拉的老长。王八问道：“家里不能开灯了。电闸在那里？”

曾父说道：“还这么讲排场啊。”然后走到厨房，把总开关给关了。

王八说道：“待会无论看到什么，你们都别怕，那是我请来的。”

屋里一片安静，等着王八下一步做些什么。王八掏出火柴，开始点蜡

烛。可是点到七八根的时候，怎么都点不燃了。王八停下，想了想，走到门后，把那个供奉的神台给扔出门外。

郭玉嘴巴张了一下，却什么都没说。

屋里突然就一下黑了很多。我能感到凉意慢慢渗透到空气里。王八点蜡烛很不顺利，好不容易点燃两只，又被窗外刮来的微风给吹熄。

王八轻轻“咦”了一声。我看着心惊，按说他现在已经很厉害，竟然还会遇到这种难题。

王八把地上的蜡烛重新摆放，摆了好大一会儿，我看了，摆的模样是个先天八卦的布局。看来王八黔驴技穷，用上了他最擅长的八卦图。

王八把八卦图里的震卦和兑卦相互换了个位置。再用火柴点，蜡烛才顺利的点燃。

我看着王八点到了第十七支。

王八不点了。嘴里念起咒来，他念的太快，我没听明白，大致就是什么左转，右转，又是牛，又是车的。我突然看到蜡烛真的在转动，不是蜡烛本身在转，而是火光在转动。蜡烛是死的，烛火是活的。可是其他人好像并没有发现这一点，包括王八。

所有剩下的蜡烛，在一瞬间，全部燃了。也许在他们看来，这火苗是突然从蜡烛芯上猛的冒出来的，可是我看清楚了，是火苗极短的时间里，被一只看不见的手，带起来，一一掠过所有的蜡烛。

原来看蜡，就是请鬼。王八在用祝融咒请附近的魂魄，来帮他看曾婷家的阴间事由。

王八应该是会通阴了，我想到这点。看向王八。

可是王八现在紧张的很，脸上在淌汗。我心里一冷，王八的表情，很明白的说明一件事情，他控制不住请来的鬼魂。

王八请来的什么？

我正在疑惑，突然郭玉跳了起来，对着曾父说道：“小曾，好久不见啊，今天我们喝两杯。”

郭玉的语气不再是她平时尖刻的语调，而是粗声粗气的。

这句话一说，我们都莫名其妙。

曾婷的父亲对着郭玉说道：“你在说什么，我们怎么好久不见了，你怎么还要喝酒，你不是反对我喝酒吗？”

“哈哈，小曾，我他妈的就这个爱好了，你又不是不知道。别啰嗦。”郭玉大咧咧的做到一张椅子上：“我们在船上，不喝酒，还能干什么。”

曾父看了郭玉好大一会，才勉强的问道：“你……你是向师傅……”

曾婷吓住了，轻轻问道：“是我小时候，经常到家里来做客的那个向爷爷吗？以前和你一条船上，当二副的。”

郭玉继续说道：“小曾啊，你说你上岸当科长了，要请我喝酒的撒，你说话不算数哦。”

曾婷急忙对他父亲说道：“向爷爷不是早就掉到河里淹死了吗？”

曾父战战兢兢的说道：“向师傅，你当年不就是喝酒喝醉了，掉到水里的，你做鬼了，还惦记喝酒啊。”

王八突然窜起身来，用中指在郭玉的印堂上点了一下，郭玉的脑袋往后一仰，再点回来，眉心多了一点红色，是朱砂。

郭玉大骂道：“你戳我额头搞什么？”

“你还喝酒吗？”曾父小心翼翼的问道。

“喝什么酒，你都病了还不要忘记喝酒啊，你在折腾什么？”这下，我能确定坐在面前的是郭玉了。

我和曾婷父女转头把王八看着。王八连忙拱手，“对不起，对不起。”

我也尴尬无比，没想到王八竟然也有出差错的时候。

屋里的蜡烛火光开始飘摇不定。

郭玉突然站起来，把地上的蜡烛全部踢倒。曾婷和他爸爸连忙收拾，生怕蜡烛把家里弄失火了。

王八也生了气，蜡烛也不收拾，拿了包出门走了。

我也不敢多呆，连忙拉着曾婷，跟着王八走到楼下。

果然到了楼下的路上，郭玉把蜡烛成把成把的往窗外扔，对着我们丢来。

我哈哈的笑起来。

曾婷掐我的胳膊，“什么时候了，你还笑。”

我觉得自己实在是太厉害了，把郭玉的举动早就猜的透彻。连她扔东西我都预先看到了。哈哈。

王八慢慢的把地上的蜡烛都捡起来，一根又一根的看着。

看了好大一会，对我说道：“疯子，你开心个什么哦。”

“怎么啦？”我听见王八这么说，难道曾婷家里真的要出事。

“你和你父母梦见老屋浸水，是好事。”王八说道：“证明你家要进财。水，在五行中，是主财的。”

曾婷一下子就放松了。

“可是——”王八说道。

“你他妈的能不能不要可是可是啊.....”我骂道。

王八说道：“我看了蜡烛了，曾婷有可能要走。”

“走？”我连忙问道：“什么意思，什么意思？”

王八把我的手从他衣领上打掉，“不是坏事，是好事。”

“你倒是给我说清楚。”

王八说道：“蜡烛我刚才又看了一遍，畜卦和履卦相连了，蛊卦和临卦也连了，单了一个颐卦.....”

我明白了，这个我也懂一点，这几个卦象解释的很明白，曾婷家里要有个下辈出远门，利东方。可她家只有她一个女儿。

“婷婷，你爸爸有没有兄弟姐妹？”王八没来由的问了一句。

“没有，我爸爸刚出生，爷爷就被拉壮丁去了，爸爸是爷爷奶奶唯一的儿子。是奶奶拉扯我爸爸长大的。”曾婷答道：“爷爷当兵，就再也没回来。”

王八若有所思。对着我说道：“疯子，如果婷婷要走，你别阻拦。”

“你在瞎说什么？”我说道：“没凭没据的……”

“婷婷走了，她的命就变了，会变的很好。”王八低声说道：“你别耽搁她。”

我听了，心里很不是滋味，向曾婷看过去，曾婷楚楚的站在一边，把我和王八看着，估计她听到了王八说的话。

也许人在这个世上活着，还真得信命不可。曾婷一家人做的怪梦，被王八看准了。曾婷的么爹，找到了曾婷的父亲。

当曾婷告诉我这个消息的时候，我以为她又在跟我扯淡，笑话她撒谎都不会，她自己都说过，他爷爷只生了他父亲一个儿子就被抓去当兵去了，而且再也没有回过家。从那里冒出来个么爹。

曾婷跟我解释，他爷爷当年刚被抓去当兵，就遇到了国名党打败仗，他爷爷懂一点乡间的土方，随军当了医生。没有上前线，就跟着国名党，到台湾。到了那边，开了个跌打的诊所，几十年下来，也小有积蓄。并且在那边结婚成家，给曾婷生了一个么爹，一个姑妈。生前想回来认亲，却没能如愿。临死前交代她么爹，要回老家找他曾婷的父亲。他么爹这几年，就只是在湖南老家打听，可是曾婷的父亲很早就出来了，把她奶奶也接到宜昌很多年。他么爹直到现在，才打听到曾婷父亲的下落。

老爷子给曾婷父亲还留了点遗产，折成人民币，有个上十万块吧。这个可真的应了王八所说，他家里会进财。

这些都是小事。关键是老爷子留下来的诊所，被曾婷的么爹一番打理，成了一个私人医院，接下来的事情，就顺理成章了。曾父和郭玉当然希望，让曾婷的么爹把曾婷弄过去，刚好曾婷是卫校毕业。可以到那个私人医院帮忙干活。

一切都丝丝入扣，顺理成章。

我听了曾婷的这番话。我还能说什么。问她什么时候跟着他么爹过去。

曾婷说，办手续要半年或是更长时间。但她么爹已经答应了，先让她去香港呆一段时间，读几天书。等办好了，就去台湾。

我问曾婷什么时候去香港，她说很快，去香港的出境证很好办。

然后二人无话。默不作声的做了顿饭吃了。饭吃到一半，曾婷突然骂起来：“你就没什么好说的吗？”

“说什么？”我故意装糊涂。

“你是不是巴不得我走，”曾婷哭了起来：“你一句挽留的话都没有！”

我故意摆出个冷漠的表情，“你电视剧看多了吧，做出那些缠绵不舍的肉麻事情，又有什么用，你去那边是好事，我怎么会阻拦你，再说了，我要你不过去，你会答应吗？”

曾婷把手中的碗筷劈头盖脸的朝我扔过来，“你永远都这么没出息！你怎么知道我就想过去。”

“你家里人都在给你办出境手续了，我还能说什么。”我冷笑道：“你留下，我们就能在一起吗，我穷的叮当响，你妈会让我娶你吗？”

我不想和曾婷吵架，我和她没几天相处了。可曾婷好像不明白这些，拼命的跟我吵，说我没出息。

我摔门而去，走到街上。看着街上来来去去的行人。心里空荡荡的。我的最好的哥们，好好的日子不过，非要当什么神棍，而且渐行渐远，和我已经非常疏远了。可老天爷还不够，把曾婷也安排走了。

我突然发现自己真是个废物，身边的人都有大好前途。偏偏就是我，注定要这么倒霉。我看不到我的人生到底有什么希望了。

我买了瓶酒，坐在江边的护堤上，把酒喝了一半，抱膝把长江看着。

长江上船只密集，灯火一片，对岸的连绵大山，在夜色里影影绰绰。我把下巴搁在膝盖上，心里沮丧无比。我忽然觉得心里一点依托都没有了，难道这就是孤单的情绪吗。以后连个跟我吵架的人都没有了。

我忽然觉得自己该做点什么。

我向王八的公寓走去，进了门，看见王八和董玲两个人的脸色也不好看，估计也是吵了架。是的，王八马上就要成为专业的神棍了，听他

说过，赵一二马上就要退休，西坪的屋子也要交给他。王八当神棍，董玲也没戏。看来还有人，和我一样处境。

王八正想问我找他做什么。我开门见山，问道：“你算蜡的时候，念的祝融咒是什么，我想知道。”

“你不是不愿意学这些吗？”王八笑着说。

“快告诉我！”我大吼。

王八慌忙给了我一张纸条。我转身就走。走到路上，打开纸条，把上面的咒语看了一遍，就记住了。

“灯烛油火，天明地明人明，上天入地点烛火，灯火通明，洞彻玄机，左明十四，右明廿九，九牛回旋，铁车车转。”

就这么几个字，太简单了。我等到晚上十点多才回去。我估计曾婷今晚还是要去上班的，她还有一干姊妹，要去道别。走到家门口附近，找了个小卖部，要买一百五十根蜡烛。可是我身上只有六十多块钱，怎么都搜不出缺的十块钱。幸好老板认识我，我经常找他买烟的。

老板对我说道：“好说，好说，你明天再给也不迟。”

我看着老板慈善的脸，恨不得找个墙撞死算求。

回到屋里，曾婷果然不在。

我把蜡烛全部放在地上，一根一根的仔细放好。

王八都能学会算蜡，我也肯定能行。我要看看，我和曾婷到底有什么转机没有。诡道也真是邪门，算个运程，都要请鬼。其实我可以用别的方法来算，可是我现在就执拗的认为，既然王八能用看蜡算出曾婷的家事，那么我也要用看蜡来看。我很想知道，我和曾婷是不是真的就这么散了。

我知道我在赌气。可是还是忍不住这么做。我却忽略了一个事情：王八已经跟着赵一二学了一年多了，赵一二才教他看蜡。而在这一年里，王八已经学会了多少法术啊。

我开始点蜡烛，嘴里念着请魂的祝融咒，点的很顺利，我不知道，只能点十七支。

看蜡是很凶险的巫术。每多点一支蜡烛，就会多开一道阴门。这个事情，我事后才知道。

不知道厉害的我，一口气点了三十多根蜡烛，我心里还在庆幸，今天的蜡烛怎么这么好点，难道我真的比王八更适合干这一行吗，我可比王八点的容易多了。

点到五十多根的时候，我知道我错了。

屋里的地板上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开始湿漉漉的，湿气还在上升，我站起身一看，地面上覆盖了一层白色雾气，我连自己的脚都看不清楚。

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但我明白，我肯定是做错什么了。屋里的地上到处都是蚯蚓，还有一些稀奇古怪的昆虫，在地上爬来爬去。我看得肉麻。

“咕呱——”我循声看去，竟然还有青蛙。

我又闻到了浓烈的土腥气。我知道，这个腥气，就是阴间的味道。

所有的蜡烛都燃了，不是一下子燃起来的。我看得很清楚，是一根一根，自己燃起来。我看得入神，忽然蜡烛的火焰大盛，这不是蜡烛火光的火焰，倒像是煤气灶的火焰。

火焰是蓝绿色的。

窗外忽然一片黑暗。屋外的人都开始抱怨起来，“怎么停电啦……对面街上怎么不停……是不是变压器跳了……”

“喵呜……喵呜……”一群夜猫在屋顶上惨叫。声音凄惨无比。

我还听到了小孩的哭声。

我知道我的处境了，想走出门去，可是我抬不动腿。我低头看去，发现好几个白森森的手臂，正把我的小腿拉着。那些手臂，是从白雾中伸出来的。

我忽然意识到了一个事情，那些手臂碰到我身体了，可是没有被烧灼，并且跟蛇一样，越缠越多。原来仅仅靠自己的命格，还是不能抵挡这些凶恶的鬼魂。我身上的罡火，第一次被阴气给压制住了。

我的背心在流汗，汗水流的很多，很快把衣服打湿。背后一片冰凉。一股寒意从后背透到前心。我看见一缕头发从我的肩膀旁边垂下，我瑟瑟发抖。

有东西在我背上。

地上的蜡烛由于猛烈的燃烧，全部化成了烛液，摊在地上，可是里面的蜡烛芯子，仍旧直立着，还在燃烧。

地上无数的人影，爬来爬去。我看清楚了，都是衣衫破烂的尸体模样，没有下半身，他们都是靠着手臂在地上刨动，飞快的在地面游移。

我不知道看蜡只能点十七根蜡烛。但我知道，我惹大麻烦了。

屋里没有任何声音，除了地上虫豸的索索爬动的声音。那些鬼魂爬的飞快，却没有任何声音。

我觉得我的身体好沉重，胸口烦闷，很想呕吐。

我想用手扯一下衣领，可是我发现我的手臂，看不见皮肤了，都是猩红的肌肉，里面蓝紫色血管嵌在上面，并且这红色的肌肉也在慢慢的变的透明。我隐约的能透过红色的肌肉，看到里面的桡骨。我的手掌，在我的眼中，已经是又纤细骨骼组成的骨架模样。我下意识的把手握成拳头，我看见那些细细的骨头，在我面前伸缩，聚拢成拳状。

我从来没有经历过如此阴森的场景。

我的脖子开始冰冷，胸口越来越沉重。我低头看去，我的身上也开始透明，胸骨里面的那颗心脏，正在有节奏的缩紧、张开、缩紧、张开.....

我的眼光透过身体，看到了后背，一个小孩子搂着后腰，小孩子的脸正紧紧的贴在我后面的脊骨上。小孩子的双眼紧闭，鼻梁两侧滴着鲜血。

我看得浑身战栗，因为小孩子的头顶上，还有一双胳膊也是拦腰把我给抱住。那双胳膊上，还有一双胳膊.....

我想大叫一声，却发现我没有力气吸入空气。因为，有很多煞白的手指，正紧紧抠着我的胸骨，让我无法正常的吸气。我的憋的越来越厉害。

我呼吸困难，清晰的听见丝丝的声音，那是我勉力在呼吸。

我眼前出现了一个人影，我不知道它什么时候出现的，它就这么没有征兆的出现在我面前。

这个是个背影，弯腰驼背的一个背影，我认识这个背影——草帽人。

草帽人的头向我扭过来，是的，是扭过来，因为她的身体没有任何动作。仅仅就是把头转过来。可是草帽压的太低，我能感觉到她的头拧了一圈了，可看到的还是一个草帽。

我想看着究竟。

草帽人好像能理解我的心思，草帽的檐子慢慢向上抬起。

我又一次看到了草帽人的脸。可是不是以前草帽人的模样了。

草帽下面，覆盖的是一个蛇头，有着光滑鳞甲的蛇头。我吓的想把眼睛闭上，可是眼皮子闭不成，我挣扎着把目光看向地下。却又看见我非常不愿意看到东西，草帽人的身体从佝偻的腰身往下，是盘着的蛇身。

我脖子不听使唤的，慢慢仰起，我努力克制，却没有用，骨头在格格作响。我又和草帽人的蛇头面对面了。

我大喊道：“我不是故意不救你的，我没那个本事。”

蛇头什么都不说，我看见分在蛇头两侧的蛇眼，滴落下眼泪。我猛地明白，草帽人的儿子死了，那个没人照看的傻子掉到堰塘里淹死了。草帽人的怨气很重。

蛇头张开了，在昏暗的烛光下，我仍能看得清楚，阔大的上下颚，用不可思议的角度张开，上下各两个锋利的獠牙。最可怕的是，蛇口的上下颚的表面，都是漆黑的粘膜。

蛇口在我头顶试探，好像在思考，用什么样的方式，才能够吞下我的脑袋。

“我不是故意的！”我无助的大叫起来。

我的头顶一片冰凉。然后是全身。好冷，现在我能清晰的看到屋子里所有的事物。满地的融化的蜡烛跟血液一样缓缓流动。烛光的寒意，

湿润沁凉。

我看见了草帽人已经全部化为一条大蛇，紧紧的缠住我的肉身。屋里还有很多厉鬼，都挤在一旁，把我看着。

我明白了当初王八走阴的困难。这种恐惧。超出常人能够忍受。而且要看蜡，不是我想象的这么容易，招来这么多鬼魂，却没能镇住，的确不该随便尝试。

我看到了那些摇摇欲坠的火光，有种念头，不需要去思考的念头升起，完全就是我天生就知道的一般：这些鬼魂，都依仗着蜡烛火光的支撑，才能勉强挤到人世。

我悄悄的把旁边的一个烛火给吹熄。轻轻的吹了一口，那根蜡烛芯就熄灭了。鬼魂中的一个发出尖啸，白影消失在空气里。

所有的鬼魂都注意到了这一点，向我拥过来，除了缠住我肉身的草帽人——不对，她现在已经是条蛇。

草帽人本来就是蛇。

我又吹灭了一支蜡烛。

可那幽幽的白衣长发的鬼魂，挣扎着不愿意消失。

“回去”我心念一动。一只黑色的手掌从地底蓦地伸出，揪住鬼魂的头发，把鬼魂狠狠的拉扯，白衣鬼魂叫啸这，撕扯着，不过仍旧被拉入地板下。

原来，我根本就不需要学习看蜡，这个本事，也许赵一二都不具备。我根本不需要去看什么蜡烛的卦象，我可以直接去问。

我把我的手掌举在我身前，五根指骨顶端，都冒着火光。地上的蜡烛全部都化成了液态，变成了黑色的粘稠半凝固的膏状。

我不需要去吹了，我摆了摆手。那些鬼魂都发狂地往黑色的粘液里钻下去。和地下的粘液溶为一团。那只黑色的大手，在粘液里里来回的摸索，只要抓到一只鬼魂，就扯下去。

我不再理会那在粘液里挣扎的鬼魂。

我看着缠着我肉身的大蛇，她现在慢慢的松开，又是那个奄奄一息的

老太婆，戴着草帽站在我面前。

“你还不能走。”我没有开口，可是我能把这个意图明确的传递又给她。

“其实你已经知道，”草帽人手指着地下：“你迟早要去，他们等着你……”

“他们是谁？”我在问，但不是用嘴。

草帽人嗤嗤的笑起来，慢慢的在我面前消失。

我看到了曾婷在一个阔大的图书室里看书，宽敞明亮的教室。曾婷看的无比专注，我能看的清楚，书页上是一排排的英文……王八在一个漆黑的山地里，大喊道：“我就是王抱阳，你们看好……”，蜈蚣在王八的手中化作熊熊燃烧的火焰。

我甚至看到了赵一二，他在一张椅子上安详的坐着，眯着眼睛，我想看得更清晰点，可赵一二的身影化在浓雾中。

“为什么！”我对着草帽人的方向大喊，我回到了我原来的位置，身上又开始沉重起来，我能感受到身上刚才被草帽人缠绕的压力还没有消逝，肌肉还在紧张的抽动。

“为什么是我？”我喊了出来。

一阵冷风从身后吹过来。我向后望去，门不知道什么时候开了，是曾婷。她吃惊的看着我，脸色呆呆的。

“你看见了？”我问道。

曾婷仍旧靠着门站在，身体发抖。

我向曾婷走过去，用手去拉曾婷，“你能不能不要走，我会努力挣钱，我答应你，我不再这样得过且过，你别走好吗？”

我的手刚刚接触到曾婷的手臂，曾婷尖叫起来，把我的手狠狠的挣脱。大声喊着：“你别过来。”

“你看到什么了？”我故作轻松的问道。

曾婷慢慢地往外退，手指着我说道：“求你了，别过来。”

我站着不动，曾婷推到门外的路上，转身就跑。我慢慢地扶着门框坐下来。看见脚边有一袋东西，我拿起来一看，是曾婷买的一袋鸭脑壳和卤蹄髈。

我把这袋卤菜，抓在手里，狠狠的往屋里那摊蜡烛黏液扔过去，大声骂道：“到底什么时候，才能放过我！”

我独自一个人在屋里呆着，身上被无尽的孤独笼罩，我躺在床上，对着天花板咒骂，用无比恶毒的词语咒骂，我诅咒草帽人，诅咒刚才的那些鬼魂，诅咒那些诡异未知的东西。我又开始骂罗师父，骂金仲，后来开始骂王八，骂郭玉，骂得兴起，连赵一二都骂了。

我骂得累了。一动不动，心若死灰。从此以后，我就真的是一个人了，在这世上，就只有我孤单的一个人了。没人会同情我这个送牛奶的。从此以后，我在旁人的眼中，只是和牛奶有关的机械性的概念而已。客户只会在早上看见牛奶没有送到的时候，才会想起我。公司里的经理，只会在发那几百块薪水的时候，才会在花名册上看见我的名字。

不再有人会有兴趣知道我的喜怒哀乐，不再有人会听我说话，哪怕是我胡说八道。

我无奈地发现，我没人会再理会我了。这世上，不再会有人试图靠近我了。

无边无际的空虚，慢慢的侵蚀我的心灵。我连哭泣的冲动都找寻不到。

原来世界上最恐怖的事情，不是鬼魂，不是那些诡异的巫术.....而是寂寞。

我从董玲那里打听到了曾婷的火车班次。在曾婷进入候车厅的时候，当天给她父母道别之后，我走到了她的视线中。曾婷看了我好长一段时间。向我招了招手，我明白，她不会在我生命里出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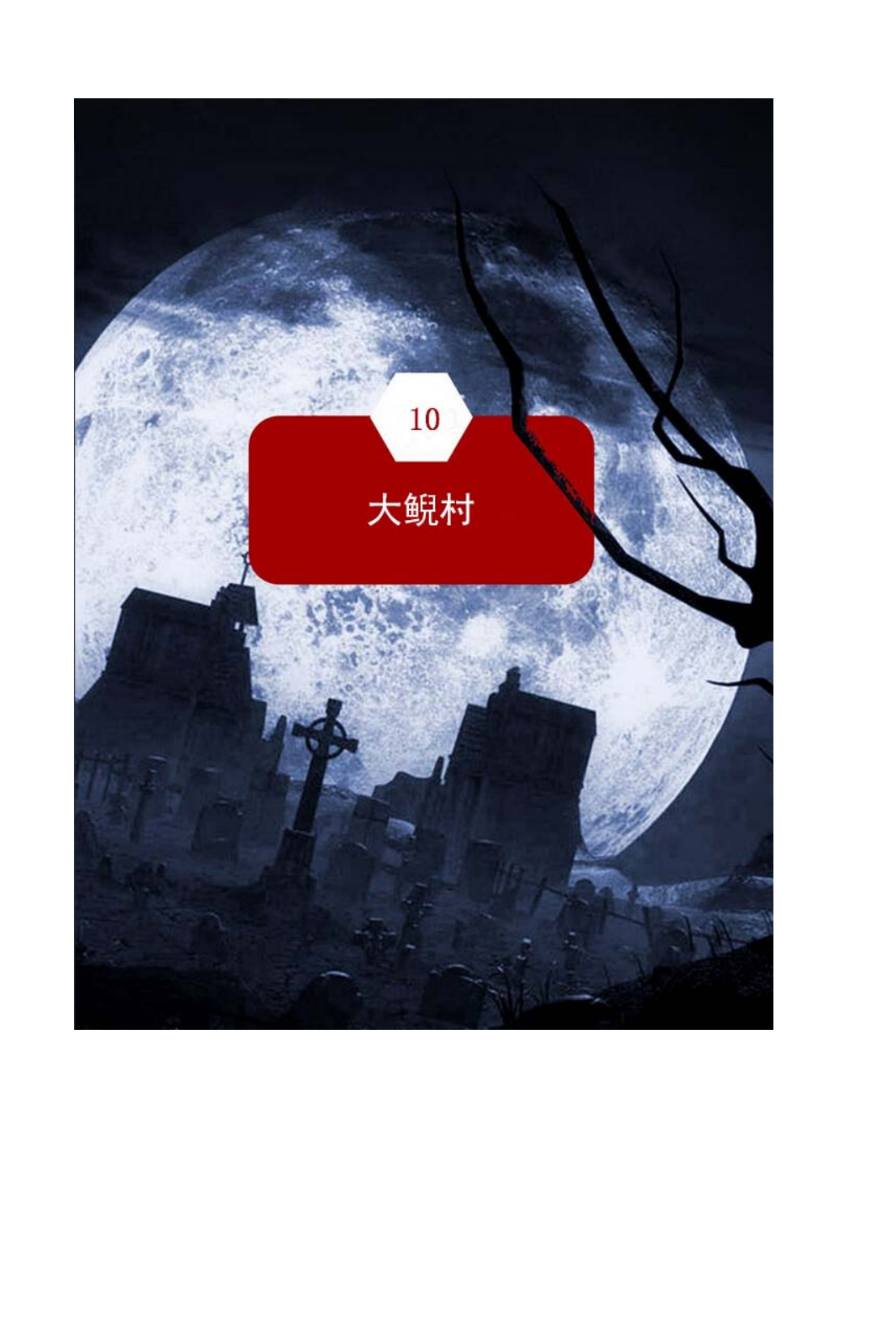
看着曾婷拖着行李箱，顺着人流走进甬道。

掏出烟点上，走过火车站前的广场，在台阶上坐着。前方繁华的云集路，车来车往，国贸和商场人流如织，行色匆匆的旅客，在台阶上行疾疾行走。

我苦笑起来，这一切，都和我没有半点关系。我只是一个被彻底遗忘

的人。

远方的血红落日，正在绵延的群山上，露出那么一点最后的光晕。



10

大鯢村

曾婷走之后，我的心情一直不太好。好几次喝醉了，早上送牛奶，送的太迟，被区域经理骂了几次。这段时间，天气也很讨厌，天天阴沉沉的，老是下雨。

早上起来，就淋着雨干活。淋了几天，人就开始感冒。

我的一个客户，是个孤老头子。打了这么久的交道，没看见过的他的家人。

这个老头子，每天起的很早，我每天凌晨四点多，把牛奶送到他门口。第一天给他送，就把我吓了一跳，我把牛奶往他门口的牛奶箱子里放的时候，总觉得不对劲，猛的就看见黑暗里有人盯着我看。我吓的一激灵，那老头子才开口说话，说我送的蛮早的。

于是后来我差不多每天早上，都能看见他坐在门口。我就把牛奶直接递给他，然后从牛奶箱子里拿空瓶子。给这个老头子送了大半年了，都是这样。

我感冒后，连续几天，都发现，牛奶箱子里放的牛奶并没有喝，我第三天凌晨，就问那个老头子，“你儿是不是身体不好，不想喝了，可以暂停几天，身体好了，我再送。”

那个老头子没说什么，只是从我手上接过牛奶。我就没多想。

可是翌日，牛奶箱子里，那牛奶还是原封不动的放在那里。我再次问那个老头子，那老头子，仍旧不说话，默默的把牛奶拿过去。我早上送牛奶，时间很紧，就没多问，拿了空瓶子就走了。

我下午去老头子家附近找个客户收钱，想着老头子为什么不喝牛奶，却还要我每天送，想去问个究竟。到了老头子的门口，敲了半天门，都没开。

我打开门口的奶箱子，一看，果然里面还是一瓶没喝过的牛奶。我就奇了怪，继续敲门。

这时候旁边的邻居就问我干什么。

我就说要找韩爷爷，我是送牛奶的。

那个邻居就说，不用找了，韩老头死了。

我说，“这么突然啊，早上还看见他的。”

邻居说道：“你开什么玩笑，他一个星期前就死了。”

我明白了，我每天早上看到的是怎么了，怪不得他不喝牛奶。

本来就感冒，这么一惊吓，人就病的更厉害，回去就躺下，脑袋疼的发昏，额头在烧，咳个不停。我知道是自己病了，身体虚弱，看见了不该看见的东西。而且上次，我冒冒失失的玩了一次看蜡，估计让我更加容易感知到阴间的东西。

人就不能生病，生病了就心情沮丧，心态低落。一个人孤零零的躺在床上胡思乱想，一会想曾婷，如果她在，还有个递水喂药的人。一会想王八，不知道他现在辞职没有。想回家，可是想到回去，又要听父母的数落……算了，还是一个人呆着吧。

病了几天，活也干不成，我给区域经理请假，区域经理竟然要我上班，根本就不管我病的严重。我一气，就说不干了。

于是，我又一次失业。

每天吃点泡面，吃的都恶心了，还没感冒药吃的多。病就老是不好。

这天，正在床上万念俱灰，想着自己二十几了，却混成这个样子，过两天，房东来收租，我也没什么钱给，估计要把我赶出去。

心里就更加郁闷。

所以当王八和董玲来看我的时候，我心里很感激。人在最脆弱的当头，有朋友在身边，是很容易被感动的。

王八看见我病了，连忙带着我去医院，边走边骂，病这么狠了，光吃药有什么用。到了医院，非要我输液，我从小怕打针，死活不同意。

王八恨不得揍我。

打完吊瓶，王八不放心，非要我到他寓所里去住。

我想着反正租的房子，也要退了，就答应了王八。董玲现在的变了，

竟然还一天几次的问我好些没有。她现在脾气柔和，但没有什么话了，人沉默的很。而且瘦了好多。

在王八家里又住了几天，病还是没有好，我一直以为自己是贱命，没得福气生病，没想到生病这个事情，还是不认人的。

王八每天很忙，白天到律师事务所上班，下班了，就呆在卧室里，静悄悄的。我偷偷看了一次，他正盘腿在床上打坐。卧室里到处都是法器，而且摆放的很有规律。

和王八讲话也少，我们之间，也没有什么好说的。就连我，跟他讲话的口气也变了，变得很客气。我老是在内心里问自己，怎么跟王八讲话这么生分了，想改变气氛，故意和他斗斗嘴，可是俏皮话说到嘴边，又说不出口。

王八倒是没注意到这点，仍旧跟往常一样的上班，修炼。

人都是会变的，不可能永远跟读书时候一样。不仅是王八变了，我想我也变了。

王八在一天对我说，他要出门了，也许要很多天。要我按时到医院去打针。别跟小孩一样，连打针都怕。

我没王八去那里。

我知道他要去干什么。

可是没想到，王八这次去做的事情，最后还是把我也牵扯进去了。而且这次，和以往不同，事情的发展，对我和王八的命运，有非常重大的影响。

王八走后，董玲这个丫头，还是每天来照看我，我和董玲就聊聊天。

董玲就说，婷婷是好女孩，是你没得福分。

我心里好笑，你也没什么福分。王八迟早要离你而去的。

估计董玲也知道这点，可是她仍旧在坚持，也许她还抱着希望，王八能回到从前吧。我在想，要是有什么办法，能让王八回心转意就好了。

我和王八之所以这么生分了，就是因为认识赵一二开始，若是赵一二

不曾出现过，我们现在还是跟从前一样，多好啊。

想到这里，我内心里，开始怨恨起赵一二起来。

我无话找话，问董玲，知不知道王八这次去那里了。

董玲说道，好像是神农架，听说那里出了什么事情，而且不一般，王八和赵先生一起去的。

我想着，赵一二以前有什么事情，都是让王八这个菜鸟独自处理，如今王八也算是出师了，可竟然师徒二人，要联手干活，这个事情，肯定不好搞。

在屋里躺着没事的时候，我就把董玲每天买来的报纸翻来覆去的看。时间无法打发，连报纸的中缝都不放过。

忽然，在两天前的报纸的一个很不起眼的位置，看到一则很短的新闻：神农架松柏镇古庙乡村民围攻乡政府恶性事件已平息……

我能非常的肯定，王八和赵一二，就是去的那里。

那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呢，这么大的事件，村民围攻乡政府，报纸竟然没有大篇幅的详细刊登。只是在很偏僻的位置略微提到。这个事情，肯定不简单，事情的真相被媒体掩盖了。而且赵一二和王八这种边缘人物都去了那里，这个事件，绝对不是报纸上说的那么轻描淡写。

我每天都想着，神农架深处的什么古庙乡，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呢。

一天董玲不在，有人敲门。我还在奇怪，是谁呢，难道是董玲忘记带钥匙？

开了门，一看，更加奇怪了。

来人是金仲。

我看着金仲好久，金仲现在正在用力集中精神，防备我探知他的想法。虽然他脸色还是无动于衷，但我知道，他在提防我。我放弃了，随即好笑，为什么我一看到金仲，就下意识的去探知他的思维呢。

我对金仲说道：“你找王抱阳么，很不巧，他出门了。”

“我知道，”金仲冷冷的说道：“我是来找你的。”

“你来找我？”我摸不着头脑。

金仲说道：“我有事要跟你说。”

“什么事？”我问道：“很重要吗？”

金仲说道：“至少对你和我很重要。”

我把金仲请进屋里，我对他非常防备，毕竟，金仲以前的作为，我还是耿耿于怀的。就算是他参加了赵一二的三十六岁生日，也只是证明他们在面子上还是同门。

我想到金仲对王八的憎恶，以及他当初对邱升一家的冷酷，本能地离他远了点。不知道金仲来找我，到底安着什么心。

金仲说话很直接，这点比王八强多了。他不说废话，在沙发上坐下了，第一句话，就道明来意：“我来，就是想告诉你，我和师父决定了，让你跟着我们，继承诡道的正宗。”

我的感冒还没好，听了这句话，一口气没缓过来，吭吭的咳嗽半天。

“师叔太固执，非要找个跟他一样的普通人，传承螟蛉。故意和我们门派几千年的惯例作对……当初师祖爷不知道怎么会看中他……”金仲还在喋喋不休。

“你刚才说，让我继承螟蛉？”我荷荷两声，去厕所吐痰，回来后继续说道：“还是跟着你和你师父？”

“是的。”金仲叹了口气，“我等不了十一年这么久了，我和我师父，教你一点道术，你就可以找王抱阳去把螟蛉争回来。”

“我告诉你一个事情，你听了别激动……”我故作神秘的说道。

金仲沉着脸，听我说话。

“当初赵先生就是要我跟着他学艺……不是我得不到赵先生的衣钵，而是不我想要那个知了壳子，知道吗？”我轻轻的说道。

“你真的是脑袋有毛病？”金仲大奇。我能感知他正在打探我的记忆，我没有放抗，让他很轻松地探知到我对阴司的抗拒，和当初拒绝赵一

二的心情。

金仲不再打探了，对我说道：“你知不知道，那你放弃了你最不该放弃的事情。你这辈子，不干这个，什么都干不好，你的命格火旺，命数却是阴路，天生就是做阴司的命……你当普通人当不好的。”

“赵先生也这么说过。”我无所谓地摆摆手：“谁知道呢，我不是还没饿死吗。”

“你知道吗，要有多么深道行的人，才能把螟蛉的化作炎剑。你天生就什么都不会，却能做到，可是你竟然放弃了。”

“我胆子小，干不来这行。”这句话，我好像已经给人解释了无数次。

忽然的心里冷了一下。一股寒意从头到脚。

一个瘦弱的少年，坐在荒野的坟地里，打着一个招魂的灯笼，吓的浑身发抖，却还是在坚持。身边的密密麻麻的鬼魂，都把他紧紧的围着。少年把耳朵捂上，眼睛闭上，都没有用，他能清晰的感知到恐惧，虽然他还看不见。

是金仲，他把他的记忆让我探知到了。

我非常能理解他的感受，在这一点上，我和他的当年是一致的。金仲把这个回忆展示给我，原因很简单，他告诉我，他也曾经非常害怕过。

忽然我探知他的一个心思，那个心思很巧妙的被他掩盖，但是现在他一不留神，被我感觉到了。

他到现在都还是害怕的。怪不得，他那么渴望得到螟蛉。

我想起来了，我经历了那么多次遇鬼的遭遇，唯一一次心里没有害怕的，就是在王八走阴结束的时候，我拿起了他身上的螟蛉。那时候，我不仅不害怕，竟然还有御鬼的成就感。

“你要我跟我的兄弟争螟蛉？”我说道：“你觉得可能吗？”

“有什么不行的？”金仲说：“我师父和师叔当年天天一起学手艺，睡一张床，在一个饭桌上吃饭……当年赵一二走投无路，还是我师父把他带回山的。”

“蜈蚣是赵先生从你师父手上抢过来的！”我愣了，“你师父不恨赵先生吗？”我在西坪看见金旋子身上的残疾古怪，问过董玲，董玲跟我说过，金旋子身上的每个残疾，赵一二都脱不了干系。

金仲恨恨的说道：“我恨师叔不留情面，但是，师父倒是看得开，他说，这就是规矩，既然在诡道门下，就得认这个规矩。”

“你骗我。”我说道，“赵先生是好人。”

“他做了什么？”金仲问道：“让你觉得他是好人，在世人眼里，我们诡道从来就没好人。”

金仲这么一说，我蓦然发现了一个我从来没有认真思考过的问题：是啊，我凭什么就认为赵一二是个好人？

他找邱升走的胎魂，是为了石碣；他守阴关，他答应黄莲清把尸体赶回秀山，他做的一切，都是在尽一个神棍的职责而已。

金仲也和他一样，做的事情，都是在尽本分。

我背上开始流汗，我为什么从来没有认真的思考过这个问题。就算是赵一二当初替我解开草帽人的心结，也是和王八之间的一个利益交换而已。

他那么急切的要找人接手蜈蚣到底是为了什么？

“我来告诉你为什么？”金仲趁我的思维慌乱，把我的心思看的透彻。

金仲说道：“师叔是普通人，没有你我的这种能力，但是他能看到本该只有我们这类人能看到的东​​西，阴间的东​​西.....你知道为什么吗？”

“为什么？”我的声音发颤。从我探知到金仲内心的悸动。我隐隐知道不妙。

“他要把自己的魂魄留给那个.....才能看到阴世的东​​西。”

“那个什么？”我问道。

“你知道的.....”金仲低声说道：“你也知道，我不能把那个的名字说出来。”

“王八也是普通人！”我惊慌的说道。我想起来了当初王八走阴，赵一二收了她的肾魂，王八就什么都能看到了。原来，赵一二能看见，也是这个诡异的原因。

“是的。”金仲说道：“但是师叔从来给他说过，师叔怕王抱阳后悔。”

我脑地嗡得一声大了。我想起了望德厚，望德厚当年希望能摆脱望家山神的迫切心情，我到现在还记得。原来他和赵一二一样，都后悔了。

“王八不会后悔的。”我说道：“他一直就想跟赵先生一样。”

“是的，师叔当年也是这样的。不然怎么会费尽心机从我师父手上抢到螟蛉。”金仲说道：“可是三年后呢？十年后呢？等王抱阳三十六的时候，找不到传人，他就永远拿不回来他的魂魄了……诡道也要失传，这就是为什么螟蛉一定要由我们这种人来执掌的原因，我们不需要拿自己的魂魄来交换。”

我的心不停的往下沉，是啊，赵一二做事情，从来不提前告诉王八和我原因，他就喜欢留一手。

金仲继续说道：“知道为什么师叔不愿意把螟蛉给我吗？”

“不知道。”

“他怕我不把他的魂魄还给他，他知道我恨他。他心机很重，城府比你想的要深的多。”金仲说：“师父其实早就对我说过，如果能拿回螟蛉，决不能按着师叔的魂魄不还给他……可是师叔不愿意冒着个险。”

“所以，他宁愿传给王八，也不给你。”我说道：“他拿王八顶替他。”

“对。”金仲说道：“乐天溪的望德厚，都没他这么有心计，老望可没有拿你当替罪羊的打算……”

我连忙镇定心神，妈的心里想什么都让他给探到了。

“可是什么。”金仲说道：“可是你为什么一看见他就有亲切感，感觉和他就像老朋友一样是吗？那是因为，赵一二和你一样，”“可是……”我还在想替赵一二辩解。

“都是在人世混的太落魄，你们同病相怜，你当初看见他第一眼的时

候，就探到了他的内心的失落，你当时还不知道你其实有这个本事……你这个本事，还是我点醒你的。”

我不说话了。心里想着当初见赵一二的的第一面的情形。他跟我讲了几句话，就莫名其妙的走了。后来又即时赶回来，把我从窗子外揪住。是啊，赵一二不是坏人，但也没有我一直认为的那么高尚。

“你知不知道席应真是谁？”金仲问道。

“不知道？”

“姚广孝呢？”金仲又问道。

“姚广孝我知道，他是个和尚，法名道衍……”我迟疑的说道：“可他……他行的是道法。”

“所以有明一朝，皇家信奉的道家。”

我知道金仲又要说一件让我震惊的事情了。

金仲说道：“席应真和姚广孝跟师叔和王抱阳一样，是我们诰道历代里执掌螟蛉仅有的四个普通人。”

“道衍没有在三十六岁，交出螟蛉？”

“是的。”金仲说道：“可是诰道没有失传，那是因为道衍终其一生，要拿无数生灵来供养那个……那个……”

金仲现在内心也有巨大的恐惧了，不用我探知，他的情绪就已经感染了我。他的意思很明白，席应真是道衍的师父。

“靖难之役、永历帝的暴戾……”我明白了。

我马上就意识到，为什么赵一二和王八要去古庙乡了，如今是太平盛世，出现这种事情，对王八来说，也许是唯一的机会了。也许王八现在还不知道，是的，王八还不知道，但是赵一二在替他找后路。

我想了半天，问道：“我还有一个问题。”

“你什么时候想把螟蛉交给我都行。”金仲说道：“就怕你到时候不愿意，你现在要给我立个誓。”

我愣了愣。

“我知道你会说话算话，这个我知道，我也知道，你会把王抱阳押在那个……那个的蜈蚣还给王抱阳。我明白你的为人。”

我忽然无奈地发现，原来我和金仲才是一路人。而不是我一直想当然的认为是王八和他越来越相似。

“我们什么时候走？”我问道。

“就是现在。”金仲送了一大口气，“我们要快点。”

看着金仲这么急切的样子，我心里略升起一点疑惑，但是只是一闪而过。

我现在顾不了这么多了，我可不想王八变成一个疯狂的神棍。当年道衍的所作所为，任何知道明初历史的人都知道，他蛊惑朱棣掀起了一场劫难，却什么都不图。原来是在替阴世收魂。现在金仲告诉了我这个原因，并且暗示我，王八有可能会为了自己的魂魄而变成那个样子。我想着王八找着一切可能机会，想赎回他的魂魄，会作出一些什么超出我想象的事情呢。

我不寒而栗。

金仲又在催我了，“别收拾了，走吧。”

我连忙在屋里找纸和笔，匆匆给董玲留了张便条：我去找王八了。

然后和金仲走出门去。

和金仲上了到远安的客车。我心里着急，想快点到神农架，总觉得车开的太慢。

车到了分乡上来了几个人，都分散在车里坐下。几分钟后，一个年轻模样的人站起来，对着车内的乘客大声说道：“大家坐车都累了吧，我们玩个游戏好不好？”

没人理会他。

那年轻人拿出两支铅笔，一红一蓝，上面缠着个橡皮筋，“不是白玩哦，有谁要是看出橡皮筋缠在那个铅笔上，我就赔钱。押多少，我赔多少。”然后用很夸张的姿势，把橡皮筋缠在蓝色的铅笔上。大家都看得很清楚。

一个中年汉子站起来，“这么简单，老子来试一试。”然后拿出一张十块的钞票，递给年轻人。

年轻慢慢的把橡皮筋解开，果然缠在蓝色铅笔上。年轻人惊喜的说道：“你眼睛好毒啊。”随手递了一张十块的给中年汉子。

我看得轻蔑，这么老套的骗术，也拿来丢人显眼，我刚才就注意到了，那个中年汉子和年轻人相续上车的，只间隔几分钟而已。

没想到，还真有人上钩。一个学生模样的小女生，拿出五块钱，给了那个年轻人。

年轻人对着小女孩说道：“你看好喽。”把橡皮筋缠在蓝色铅笔上，然后又把红色的铅笔也缠了上去。

我正在想着，这个小女孩是不是也是个托。

就看见年轻人又把橡皮筋给解开，却是缠在红色的铅笔上。

小女孩登时就急了，“明明在蓝色的上面啊……”

年轻人说，“看走眼一次，算个什么，下次说不定就看准了。”

于是又上凑上来几个人，也参与进来，我看得明白，基本上是那年轻人一伙的。小女孩又押了几次，看见别人在赢钱，自己却老是输，急的要哭了。

参与的人越来越多，看着年轻人脸上在掩饰喜悦，我知道，有很多人在上钩。

我轻轻对坐在一旁的金仲说：“为什么这世上有这么多傻瓜呢？”

金仲又是一脸的平静，不屑的说道：“你在看别人傻，也有人在看你傻。这世上真正清醒的人，又有几个。我和你，在某些人看来，不也是傻子。”

我回味着金仲说的话，想着王八，想着我，就算是赵一二，还有金仲和金旋子，我们的作为，也许在某些人看来，还真是一群不知所云的傻瓜。

小女孩在和那个骗子争吵了，她说看对了，可是年轻人为什么不给钱。年轻被纠缠不过，许诺再给她一次机会，免费再猜一次。铅笔和

橡皮筋在年轻人的控制下，多给一次机会有什么用。

“你是不是觉得很不公平？”金仲说道：“你看见她被耍，很觉得不值，是不是。”

我知道金仲的想法，是啊，我和王八不都是被耍了吗，不是被赵一二，而是被命运给耍了。

金仲向年轻人走过去，我拉住他，“他们好几个呢。”

金仲说道：“我可不是想打抱不平，我身上钱也不多了，我们到了洋坪，要包个车。”

金仲走到那年轻人跟前，掏出两张一百的钞票。

那年轻人高兴坏了，连忙把橡皮筋缠在红色的铅笔上，“大哥，你看好啦。”又把蓝色的铅笔也绕进去。

“红色”金仲冷冷的说道。

年轻人激动得很，手都在颤抖。慢慢解开橡皮筋，打开一看，轮到年轻人大惊失色，果然缠在红色的铅笔上，年轻人连忙又一绕，完全在耍赖，“不算，再来。”

金仲不说话，也没有表情。

年轻人又解开橡皮筋，可是还是缠在红色铅笔上。

“要不要再试一次？”金仲说道。

年轻人的脸色变了，使了个眼色。我看见和他差不多时间上车的几个人都站到金仲的旁边了，车里空间狭窄。把金仲挤得死死的。

我知道这些人要动粗了。

年轻人说道：“我再给你看看，到底在那个笔上！”

年轻人飞快的用橡皮筋把两支铅笔都绕上，然后解开，可是还没有完全解开，就发现不对劲。两支铅笔现在都是红色的了，根本没必要再解下去。

“兄弟，从哪里来的？”一个汉子把金仲的肩膀拍了拍。

金仲说道：“我赢了，给钱。”

旁边的人见金仲这么不识时务，就要动手。

那个年轻却大声喊着，“我给，我给……”

我看见，橡皮筋现在正紧紧的箍在年轻人的手指上，那里还有铅笔，那两支红色的铅笔，分明就是他的两根手指，现在被箍的很紧，手指紫红肿胀。

那群骗子都不敢妄动。

年轻人另一只手从怀里掏出钱，给了金仲。

金仲拿了钱，一言不发，又坐到我身边。

我对金仲说道：“你多大了，还做这事。”

“我属虎，比你大三岁。”金仲说道。

我忍不住笑起来，“你看着四十好几了，比赵先生都大，怎么这么老相？”

金仲哼了一声。

金仲的话很少，我曾经探到过他的童年经历，和我一样，被人欺负长大的。甚至比我还不堪，以至于他的性格如此怪癖内向。但他有点好处，要么不说话，说出来的话，没一个字废话，都让我想好久。不像王八那样喜欢卖关子。

我想着当初在医院第一次看见他情形，金仲那时候对赵一二又恨又怕，对邱升的家人冷漠无情。

“邱升和他老婆，都不是什么好东西。”金仲说道：“他们贪得无厌，害了多少人。一个厂子，就那么被搞垮了。”

“喂。”我不耐烦的说道：“我们立个约定好不好？”

“好。”金仲说道：“你也别打探我的心思。说话算话。”

车到了洋坪，我们下了车，金仲想找个跑客运的面包车，却半天等不到。没办法，拦了个拖木材的货车，货车是空车，驾驶室司机和车主坐在里面，没有多余的位置。我和金仲坐到货车后面。

车开到中午，已经到了神农架林区的辖内。找了个路边餐馆吃饭，金仲对车主说道：“饭我请了吧。”

然后去给餐馆的老板付钱，老板一看到金仲，连忙推辞，“金师傅，怎么好收你的钱呢。”

金仲执意要给，老板还在客气。金仲烦了，把钱往吧台上一丢，走向货车。我和金仲上了车，司机要开车了。老板连声喊着“等等。”把找零的钱，递上来。金仲把钱给收了。

车开到傍晚。到了一个收费站。却远远看见堵了一长排的车。司机问往回开的货车司机，怎么回事？

那司机说道：“过不去了，所有的车都回去吧，封路。”

司机和车主不死心，仍旧排着队。慢慢捱到收费站，果然看见前方的车在收费站里挨着调头，从来路回去。

金仲拉着我下了车，跟司机和车主道了谢，往收费站走去。

到了收费站，看见收费站的工作人员，正在跟所有的司机解释：“前方的公路塌方了，不要过去了，很危险……等几天吧，已经有工程队进去了，正在抢修……”

我知道他们在说假话，因为若是封路，不让所有的车辆进去，也还罢了，可是他们连行人也不让进。并且——也没有一个人从里面往外走。我远远的看见，收费站前方很远的地方，目光所及，那里停了好几辆警车。

金仲带着我，毫不迟疑的走过去，我们走到收费站的岗亭旁，穿制服的工作人员，正待要拦住我们。金仲把那个工作人员死死的盯着，那工作人员的神情马上变了，连声说道：“你们进去，快啊……领导都等急了。”

我和金仲顺利的通过收费站，往里面走去。那些进不去的人，就在收费站那头聒噪，“为什么他们能进，我们不能进？”

收费站的工作人员说道：“他们是来修路的技术员，里面等了他们很久了……”

我看向金仲。

金仲轻描淡写的说道：“你其实也会，很简单，当你进入他的意思的时候，不停的告诉他，你什么人……你就是在他的意识里说你是刘德华，他也会相信。”

我记下了这个方法，我后来很感激金仲让我记住了这个方法。

金仲边走边说：“事情闹的更大了，我过来的时候，这里还没有封闭。范围扩大了。”

我心里一凛，金仲这么一说，我开始跟担心王八起来，王八和赵一二已经进来一个多星期了。事情还在恶化，王八的处境，岂不是更加危险。

果然我们走了一段路之后，我刚才隐约看到的警车，就在我们眼前不远处。堵在狭窄的山路。一群警察正在劝阻想出来的车辆和行人。我向山下的森林和山顶看去，可以看到一些警察在山林里来回巡逻。我看见一个靠的最近的警察，手上拿着配枪。

金仲和我没有任何阻拦的，就走了过去。看来他又如法炮制，把这些警察蛊惑。那些被阻拦不让出去的司机和行人看见我和金仲了，都焦急的问：“到底怎么啦，为什么不让我们出去？”

“这是省里下来的防疫专家，来帮助大家的，大家都回去，回家吧，过两天疫情控制了，我向大家保证，隔离期一过，大家就能出山了。”一个领头的警察正在声嘶力竭的拿着喇叭喊道。

那些焦急的人群把我和金仲围着，来了几个警察，帮我们掀开人群，让我们向前走去。

我看到山路在这头和收费站那边一样，也是堵了好长的车在山上。

金仲和我走了几里路，天黑了。金仲和我走进一家路边的餐馆，现在餐馆里生意非常好。我和金仲点了两碗盒饭，在一个角落里吃着。

听见餐馆里的旁人纷纷议论，为什么不出去。

有的人在说是突发了不知名的疫情，听说广东那边也很在闹。

“人瘟！”一个老者神秘的说道：“这是在闹人瘟。”

我听了心里，暗自发毛。难道不止这里吗？前段时间是听说广东出现了一种新型的病菌，治不好，而且是靠空气传播的。而且在王八家里

看电视，卫生部的负责人都出来辟谣，说北京没有发现疫情。

“不是人瘟！”一个人反驳道：“是在闹鬼，深山里的一个村子在闹，听说一个村的人都死光了……都死了……”

我那筷子的手，在发抖。眼睛向金仲看去。

金仲向我主动透露我一个信息，别乱想。这都是传言。

我后来知道，这的确是传言，可是真实发生的事情，比这些传言，要更加恐怖。

那些人还在讨论到底发生了什么，还有人说的更夸张，说是在神农架发现了外星人，政府不愿意消息泄露，所以把路都给封了。

“怪不得所有的电话都打不通。”有人附和。

“不对，不是发现外星人，是发现了野人的群居的住所，在地下一个很深天坑里面，那些野人是一个类似于国家的群体……”这个人说的更离谱了。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我低声向金仲问道。

金仲回答：“他们都是在乱说的。别相信。”

“其实你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是不是？”我说道。

“你不是说，不探知我的想法吗？”金仲有点气愤。

“我没有啊？”我撇撇嘴，“你以我真的是傻子吗？你的表情，我就看出来，你也不知道，而且……这个事情看来很严重，你若是去了，你那里有机会出的来，到宜昌来找我。”

晚上没有地方睡觉，餐馆的老板到处托人找了好多床被子，十块钱一床，租给滞留的行人。我和金仲各自裹了一床，我裹着肮脏的被子躺在餐馆的长条椅上，被子上的恶臭老是往鼻子里钻。旁边一些不睡觉的人，又在呼三喝四的打牌，吵的我更睡不着。

古庙乡，到底发生了什么？

我开始康康的咳嗽起来。那些在打牌的人，就把注意到，一个人问道：“小伙子，你不是从广东回来的吧？”

我还没明白他们这么问是什么意思。可是看见已经有人在捂着自己的鼻子了，突然明白，他们怕我传染。刚才有人说过，广东现在在爆发一种很厉害的传染病，不知名的病症，依靠空气传染的。

餐馆的老板也在，看到我咳嗽的厉害，也紧张起来，连忙招呼我到他的一个偏屋里去。我不愿意去，我辩解：我只是感冒了。

老板连忙去厨房提了一个煤炉出来，上面搁了铝锅，然后到了一瓶醋在锅里。屋子里弥漫着一股浓烈的醋酸味道。

现在屋里所有的人，都把我给盯着看。

我倔强着不动，倒不是怕偏屋里的环境恶劣，而是受不了这种歧视。

金仲也不睡了，拉着我走到外面，还没忘拿着我们的被子。走出门外，金仲说道：“你睡过马路没有？”

“睡过。”

“那不就结了。”金仲轻松的说道。和我找了个大货车，钻到下面。裹着被子睡觉。

我心情激愤，那里一时睡的着。

到了天亮，我睡得晚，金仲把我摇醒。我们顺着公路继续前行。

走过堵车的路段，已经有写车辆，耐不住等待，也跟收费站外一样，往回调头。我和金仲拦了辆皮卡，坐到后排。

一路上，我陆续看见好几辆没有牌照的封闭式货箱车，停在路边。我发现，这些货箱车，都是停在人口相对密集的村落旁边，一些穿戴古怪的人，正在到处走动。

那些穿戴古怪的人，都是一身上下白色连体服，头上罩着猪头面罩。我大惊，这是生化防护服啊，我小时候学校给我们做过三防演习课，我见过这些衣服。就算学校没教过，那些美国的大片，也经常出现这种场景啊。

我身体开始发抖了。

车终于到了松柏镇，这里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没有警车，没有那些穿着生化防护服的人，宁静的小镇一如既往。

金仲叫了一辆麻木，说要去古庙乡。麻木司机说道：“古庙乡前几天出大事呢？你们现在去干什么啊？”

金仲我们是做生意的。

麻木司机说道：“你们是收药材的，还是贩娃娃鱼的啊？”

金仲和我都没回答。

麻木司机继续说道：“要是贩娃娃鱼，就不要去了，前几天，那里的娃娃鱼养殖场出事了，养的娃娃鱼都跑出来了，见人就咬，听说把乡政府的官员都给咬死了一个。”

我听得又怕又迷糊。

我在报纸上看到的是，村民围攻乡政府。而这个麻木司机说的是娃娃鱼发恶咬人。

麻木司机说道：“我只给你们送到杨家屋场，离乡里就不远了，你们自己走过去，也不远了。”

车还没到麻木司机说的杨家屋场，我们就停下。

前方几十米的路上听了好多军车，都是墨绿色的车身和车棚，路边的空地上一连好多都是军用帐篷，眼神也是墨绿色的。

山间的公路上，摆着路障。路障附近，全是荷枪实弹的武警。武警都是背对背站着，从他们笔直的站立姿势，就能看出来，他们警惕的很。

面朝我们的一个武警看见我们了，立马拉动枪栓。快速向我们走过来，一个便服模样的人也跟着走来。其他的武警没有妄动，仍旧保持着原来的姿势，继续警戒。

武警和那个穿便服的人走到我们跟前。

“回去！”武警凶狠的说道。

麻木司机连忙说：“跟我不关系，我只是送人来的，我现在就走。”

我很奇怪，为什么这里的武警和这个穿便服的人，没有穿生化防护服，这里应该是出事的核心地带啊。

穿便服的人口气柔和多了，劝说道：“同志，你们不能进去，回去吧，到镇上不要乱说话，说不定几天，你们就能回家了。”

我没说话，想着，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竟然出动了武警，而且戒备森严，我们该怎么进去呢。

金仲也没说话。

“咦！”那个穿便服的人对着金仲说道：“又是你这种人！”

他退开一步，指着金仲说道：“你不能走，那都不能去。”

金仲一脸的尴尬。

“你不用费这个事了，我可不是外面的那些人。”穿便服的人说的很自信。

我明白了，金仲又想故技重施，可是搞不定这个人。

我更加惊赫，军队里也有神棍？这是那跟那啊！

那个穿便服的人，对金仲说道，“你跟我来，其他的人回去吧。”

我正在犹豫，金仲说道：“他是我一起的，不能走。”

穿便服的人把我看了好大一会，突然命令我：“把头发分一下。”

我迟疑的没有动。金仲给我传递了一个信息，意思是让我答应。

我正在照做，那个便服的人，立即说道：“不用了。”他把我指着：“你也跟我来吧。”

麻木司机连忙骑着车走了。

我和金仲跟着武警和那个穿便服的人向军用帐篷走去。走到军用帐篷跟前了，才发现，这帐篷好大。果然进去后，才发现，里面被临时的三合板，隔成好多区域。每个区域，就是一个房间。

武警到了门口，不走了，向回走去。

我和金仲继续跟着这个穿便服的人走着。走到靠里面一个较大的房间门口。我们停下了，又是一个穿便服的人把我们拦着，但他什么都没做，就是看了我们一会，对我们说：“你们可以进去了。”

在这个时间里，我发现了一个事情，我看出来，这个帐篷里的房间布置，是按照奇门来布置的。这个房间竟然是死门。

而且门上画了一个八卦，既不是先天八卦，也不是后天八卦。乾卦竟然和坤卦并在一起。而且没有艮卦，艮卦原来的位置换成了大畜。

我看不懂，这个变化。但我知道，这里有高人。而且路数古怪。

进去之后，里面的布置更让我觉得奇怪。里面摆了好几张桌子，桌子上摆着电脑，一些工作人员，就在电脑前紧张的工作。

带我们来的人，把我们带到一张大办公桌前，桌子后坐了一个看不出年龄的人，他的面相很年轻，没有皱纹。可是当我看到他的眼神，就觉得他好像有七八十岁了，是那种洞穿一切的眼神。这种眼神，绝不是六十岁之前的人能具备的。

这个人也一样是便服，但是穿的很正统，一身笔挺西服，还打了领带。

那人对带我们进来的下属点了点头，下属虽然没敬礼，但他的脚下意识的并拢，身体绷直，是个立正的姿势。转身的时候，是个标准的向后转，上半身笔挺的，毫不动摇，然后走了出去。我基本上能确定这个下属是个军人无疑。

“这些天，神农架热闹啊。”坐在桌子后面的人，没有站起来。对我和金仲说道：“把你们都给招来了。”

“我们是来找人的。”我抢在金仲前面说。

“都忘记自我介绍，”那人笑了笑，说道：“你们叫我老严吧。”

我和金仲明白，他这么说，就是在问我们的名字。他倒是客气的很。

“我是金仲。”金仲说道。

“哦”老严点点头说道：“你师父金旋子听说金盆洗手啦。你们这一派的人也来啦。真是难得啊。”

我一听就知道大事不好，老严和军队有关，这是毋庸置疑的，可是他把这里看守的这么严实，竟然不知道赵一二和王八来过。难道王八已经出事了。我想到金仲说过的话，心里立即焦急起来。

“小同志。”老严问道：“你……”

“徐云风。”我老实的回答。金仲都没隐瞒，我就更没理由掩饰自己的名字了。我还在胡思乱想，诶道看来来头不小啊，金仲只报了自己的名字，老严就知道他的师父是金旋子。

我向老严问道：“您带了这么多部队，到这里……能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吗？”

我知道这么问，很唐突，可是心里着急王八的处境，还是问出来了。

“哦……”老严说道：“我可不是部队里的人，我只是个研究员，我只是跟着部队来的，不是我带他们，而是他们带我……”

“鬼才相信你呢！”我心里想着。

“你不信，我也没办法，”老严看出我的表情了，“我也不能透露我的工作单位，你们知道的。”

一个工作人员从我身边走过，轻轻的在老严耳边说话。

我听不见他在说什么，可是我现在全神贯注的在注意他们，这里的环境太古怪，我很警惕。那个工作人员嘴上在说话，可是他的脑袋里在运转，却被我探的清清楚楚。

金仲却是一脸茫然，微微侧着脑袋，想听工作人员在说什么。

那个工作人员嘴里在说，脑袋在想：“金仲，二十九岁，诶道长门长徒。他们诶道的信物，不在身上，不知道在那里，他不是正宗传人。徐云风，来历不明，全国有一百七十九个叫徐云风的，二十岁到三十岁有五十六个，湖北有十一个，宜昌地区三个，有两个，一个在浙江读研究生，现在还在学校。一个在当阳务农。还有一个在沙市XX学院毕业，毕业后没有社会记录，找不到社会背景……”

我探知不到了，那个老严眉头皱了一下之后，我就什么都探不到了。老严皱着眉头，把我盯着。

老严不是一般人，不仅知道我在探知工作人员的心思，而且用了不知道什么办法，让我无法继续。

工作人员什么都不知道，还在老严的耳边说着什么。

我日，这个老严和他的下属太牛逼了吧。竟然根据我的姓名和口音，在不到两分钟的时间里，把我的身份就给查的清清楚楚。幸好我毕业后大庙不要，小庙不收，一直在社会上浪荡。竟然被他们当做来历不明的神秘人物。

我突然升起了一个心思，既然，你们不知道我的底细，干脆我就装模作样，把自己弄的更神秘一点。我不知道为什么我要这么想，我只是下意识的做出了这个决定。

工作人员说完了，又从我们身边走过去，继续做到电脑跟前。

老严，把桌上的一杯茶水，慢慢的啐了一口，对我们说道：“你们先坐下。”

坐下的时候，我又想到了一个事情，能在这么快收集汇总公民的身份和资料，需要多么庞大的资源来支持啊，能够调动如此庞大资源的部门，是个什么样的部门呢.....

“小徐.....”老严对我问道：“你也是诡道的人，是金旋子的徒弟？”

我故意哼哼两声，“我可没什么兴趣跟着金旋子混，他能教我什么，哼哼.....”

老严的神情严肃，又端起茶杯喝了一口，然后从抽屉里拿出一包烟，那包烟的包装，没有任何图案，他抽出两支，递给我和金仲，金仲不抽。我接过来了，刚叼在嘴上，忽然发现烟头已经燃了。我看见老严在微笑。心里突然明白，老严是故意在这么做，他在思考我到底什么人。

我忍不住想去探知老严的思维，可这是徒劳的。老严的思维仿佛被一层厚厚的盔甲给包住，我探不进去。我吸了一口烟，烟味太醇和了，吸到肺里，一点烟味的杂质都没有，可刚把烟吐出来，一股懒洋洋的舒适感传遍全身。

这是绝对是极品的香烟，市面上不可能买到的。

我好奇的把香烟拿在手上把玩，可香烟上，什么标识都没有。就是黄色的过滤嘴和白色的烟杆。

“这种烟的烟丝废角料，制作的香烟，在市面上有卖的，熊猫，听说过吗？”老严开始和我闲扯：“你抽的这支，剔除的废角料，可以做一条.....”

我不知道老严给我说这些，到底什么意思。难道就是给我显摆吗，暗示我他的身份非同寻常？可是刚才他又说他只是个研究员，跟着军队来的，又说的那么轻松。

老严开始说话了：“你们既然来了，就不要走，跟着我们在这里呆几天吧。我只有两个要求：一，没有我的允许，你们不能随意走动；二，这件事情结束后，必须保密，不能透露这里发生过什么……这是为大家着想。”

老严的意思很明显了，他要控制我们的自由，行动自由和言论自由。虽然他说的很婉转和随意，但意图很清晰。

老严招呼一个工作人员，“带他们去休息吧。”

那个工作人员立即走过来，带着我们出去。我站起身，回头看了老严一眼，老严正在看着我，目光闪露着琢磨不透的深意。

工作人员，把我和金仲，带到另外一个帐篷，我们进去了。

帐篷四周稀稀落落的围了几个人，不远的地方有一小队荷枪实弹的武警正在守卫。

这也是个大帐篷，我进去后，就看见，里面没有任何的隔板，里面全是排列整齐的高低铺。

接下来，我看到的，就让我震惊不已。

帐篷里面全是跟金仲一样的人。一屋子的神棍。

大部分都穿着便服，但也有穿道袍的，也有和尚，最可笑的是，还有穿基督教神父衣服的人。

我一进去就乐了，神棍开会呢。

工作人员把我和金仲带到一个上下铺前，床铺都整理好了。看来是给我们准备的。

那工作人员说道：“两位同志就在这里休息吧，吃饭的时候，会通知你们的。若是有什么特别的要求，可以告诉我们，能解决的，我们力所能及。”

我一刻都不耽搁，立马在帐篷里到处转悠，想找到王八和赵一二。可

是这里三四十个神棍，没有一个是王八和赵一二。

大部分人都坐在床上，屏息静坐，有两个道士在讨论，争得面红耳赤。我走进了，听见他们在争论法华经中的那些部分是镇鬼咒。我扑哧的笑了。

一个道士听见我在笑，马上对我骂道：“你笑甚？你笑甚？额就不兴看佛经？你给额站住……”

那道士一口陕西话，不知道是十堰那边的还是陕西的全真。

一个年轻的和尚看见我了，连忙招呼我，我一看，这个和尚我认识，赵一二三十六岁的时候，他来道贺了的。

我走到和尚跟前，想问和尚，知不知道王八和赵一二的下落。

没想到和尚抢先问道：“你怎么来啦，你好朋友王抱阳和他师父赵一二呢？他们在那里？”

我一听，心里顿时凉了半截。

我随口跟和尚聊了几句。知道他是五台山过来的，没有度牒，是个无证和尚。法号域山，当年和赵一二有点交情。至于什么交情，域山又不说了。

我回到床上，坐下来，慢慢回想着跟老严的交流的细节。希望能想出点什么。

金仲现在却在一个一个跟这些神棍打招呼，我明白了，这些神棍都是离神农架很近的，都匆匆的赶来了，所以金仲能认识其中的很多人。看着他们相互谦恭的打招呼，我就想通了。

到了晚上，几个工作人员，带我们去吃饭。

饭菜很丰富，有荤有素，斋饭是分开放的。一些和尚和穿普通衣物的人，就只吃斋饭。看来老严的确不一般，连这个都顾及到了。

我没那么多顾忌，专挑大鱼大肉的吃，反正不要钱，想怎么吃，就怎么吃。一些旁人就对着我啧啧有声，面色鄙夷。

我感觉到他们对我的鄙视，心里不忿，连忙对工作人员说道：“有没有酒，我要喝酒。”

那些神棍更加厌恶我了。

真的有酒，还是茅台。哈哈，我拿了一瓶，坐到金仲面前，问金仲喝不喝。

金仲轻声的说：“这里的人大部分是修道的，你不要这么张扬。”

“若是赵先生，一定和我一样开心。”我说道：“就凭这点，我就认为赵先生是好人。”

“哼。”金仲鼻子抽了一下，“你倒是单纯，能陪你喝酒的就是好人。”

“是啊，他可不像你这样装模作样。”我倒了酒，美滋滋的喝起来。

吃晚饭，回帐篷睡觉。

一些人，根本就不睡，就是在床上打坐，有的嘴里还发出一些声音。烦都烦死了。吵得我睡不着。

到了半夜我起来上厕所。厕所在帐篷外不远处。我懒得走那么远，就在帐篷外拉尿。

眼睛能适应夜色的时候，我才发现，守着帐篷的几个人竟然还在，只是人换了。

我提了裤子，准备回去。

却看见老严不知道什么时候，站在我身后。

老严把我看着，对我说道：“我等你好久了。”

“有事吗？”我知道这么说很无聊，但我能说什么呢。

“这里有很多能人，我不能太明显的来找你。”老严说道：“我知道你和他们不一样。”

我愣了，我不明白老严为什么这么说。

“跟我来。”老严向帐篷远处的一个偏僻地方走去。

我跟着老严走。

我和老严走到一个山地的岬角，离帐篷有一百多米远。

几个便服警卫，也远远的站着。

“有没有烟抽？”我站定了，问道。

老严笑了笑，把那一包烟都给了我。我正准备撕包装，却发现手上已经拿了一支香烟，不知道香烟是怎么从烟盒里冒出来的。

老严递给我一个打火机，我点上烟抽起来。等着老严给我说什么话。

“你为什么不拿蜈蚣？”老严问道。

这一句话，就把我给问傻了。

我知道眼前的这个老严，来历非常，可是我没想到，他竟然厉害如斯。连我不愿意接手蜈蚣都知道。我没有问老严为什么他知道这些不为外人所知的事情。

我觉得这么问，从气势上就被他控制了。老严很厉害，他一句话，就能抵到我心灵最薄弱的环节。

我尽量不动声色，说道：“我没那个本事。”

“你怎么没有。”老严说道：“赵建国脑袋是不是有毛病，当年他就蠢，没想到这么多年过去，还是这样。”

“你认识赵先生？”

老严鼻子哼了一声。

老严说道：“没事，赵建国没眼光，也不是坏事……你想不想有个长期稳定的工作？”

我把老严看着，心里想着，老子那有这么好的福分，能找到个稳定的工作。

果然老严接着说道：“你后天就跟着我去北京，我推荐你到我们这个单位来。”

“这么快！”我奇怪的问道：“你不是来调查的吗？”

“已经调查完了，你们都来晚了。”老严说道：“明天晚上，我就可以处理完。后天，你跟我走吧。”

“为什么要选我？”这个问题也不是我第一次问出口了。

“你现在也不小了，经历了那么多事情，我相信你知道原因。”老严说的一点都不错。

“若是我不答应呢？”我说道：“我不想干这一行。”

“那就当我什么都没说。”老严说道。

“你这么晚来找我，就是为了说这个？”我问道。

“是的。”老严说道：“我以为你会答应的。不然你到这里来干什么？”

“我来找人，”我补充道：“我的一个好朋友。”

“你没找到……”老严说道：“还真有人抢在我前面进去了。是不是赵建国，恩，他现在叫赵一二……”

我没做声。

老严想了一下，又问道：“你的朋友跟着赵一二？”

我还是不说话，怕一说话，就表现出对老严的佩服。

“你知不知道，他们现在很危险。”

“我知道。”

“明天我会采取措施。”老严的思维不对我设防了。这是他故意的，我从他的思维里看到，士兵在射杀什么，被射杀的不是人，而是某种动物，成群的动物，然后是熊熊大火……

“螟蛉在他们手上？”老严问道。

我要坚持不下去了，就想对老严全盘托出我的目的和打算，我觉得实在是没有任何秘密，能够在老严面前隐瞒。而且现在处境，老严已经明白无误的透露给我，明天被封锁的地方，会化作焦土。至于为什么，我还不知道，但我能肯定，和赵一二王八绝对有牵扯。赵一二和王八，明天若是不能找到，只有一个结果：玉石俱焚。

“跟你做个交易。”老严说话不含糊，口气没有一点余地，志在必得。

“我不会跟着你的。”我还在犹豫，心想若是老严若是坚持，我就答应

了吧。来日方长，走一步是一步。

“可以。”老严却不是这个条件了，而是问道：“螟蛉是不是在赵一二手上……”一脸的期待。

“好！”我答应的很爽快。我这次来，本来就是要想办法，把螟蛉从王八那里弄过来。至于螟蛉给老严，还是给金仲，对我来说都一样。我嘴角动了一动。

老严说道：“你还想问什么？”

“螟蛉到底什么来历，诡道到底是什么门派？”这件事情，我从没问过赵一二和金仲，但我现在问出来了。因为我相信，老严会说的，而且这个事情，从老严嘴里说出来，肯定会更客观。

老严看了我一会，对我说道：“你没进诡道，恩，赵一二不会跟你说的。其实这个事情，没那么神秘。”

我说道：“我想知道，为什么赵先生的道术那么古怪。我的朋友是他的徒弟……”

老严问道：“你知不知道，道教什么时候出现的，是谁创立的？”

“这有什么难的，”我答道：“东汉的张道陵啊。”

“赵一二和金旋子供奉龙虎天师吗？”老严问道。

我如梦初醒，是的，赵一二和金仲的诡道，不是道教。我想起在赵一二的三十六岁的生日里看的地戏内容，虽然他们唱的歌是道教的，穿的衣服也道袍。可是地戏里面的故事，却是讲的陈平。

陈平是西汉初的人物。

“道教的源头众多，不是张天师一个人能创立的。”老严说道：“可是最后百川归海，众多门派，都渐渐归入到道教的门下。不过有一支门派，两千年来，始终没有融入道教。独树一帜，也尊奉老子玄都，但道法却不同于其他道派……”

“你说的就是诡道？”

“世上有正乙有太乙有全真……道家徐福葛洪炼外丹，郭璞陆修静练内丹，费长房寇谦之李淳风推衍道家术数，王诩张子房帷幄天下，道

教初始可没有做鬼镇邪的名人。”

“可是有西汉三茅啊？”

“哦。”老严说道：“我差点忘了茅山一派，他们可是和诡道一直不和。他们的法术合诡道可不一样，他们用的是阳术天道。诡道用的阴术，通阴，是坤道。”

我被老严说糊涂了。

“你知道黄裳吗？”

“知道。”我答道。

“黄裳杀尽天下野鬼，终得道飞升，这个典故你也应该知道。”

“他是诡道？”我问。

“黄裳的来历非常，道教的传人都不承认他是诡道……可是，”老严说道：“他留了一个东西，却一直是诡道的信物。”

我终于明白蜈蚣的来历了。怪不得金仲和老严都想得到蜈蚣。蜈蚣这个东西，绝对不该属于阳世。

“那些道士和尚，和我住一个屋的……”我问道：“他们到底为何而来？”

“明天你就知道了。”老严说道。

“你回去休息吧。”老严说道，我把行动计划推迟一天。明天我带你去大鰲村。

“这里不是古庙乡吗？”

“古庙乡的情况我们已经控制了。可是大鰲村……”老严向我点点头。

我知道他的意思。

回到帐篷，我怎么都睡不着了。心里想着，老严能答应带我去找赵一二王八，可是交换的代价是把蜈蚣给他。这么做了，就对金仲失信了。金仲岂不是对我恨之入骨。

我想到这里，连忙从床铺上够着身子，去看金仲在干什么。

可是金仲的床上，并没有人，金仲不知道什么时候出去了。

金仲去那里了？

我等了好久，金仲都没回来，看来他不是上厕所。这么晚，我们又被控制的这么严，他能去那里。

我忽然意识到金仲去那里了。

那个老严会对金仲说些什么呢？

我又睡下，等着金仲回屋的声响。可是等着等着，我就忍不住困意，渐渐睡着。

早上起来，看见金仲已经穿戴整齐。对我说道：“今天我们所有人都可以到乡里去看看。老严同意了。”

我猜不透金仲到底对我有没有怀疑。我安慰自己，老严应该不会把他和之间的协议透露给金仲。可是老严和金仲之间又达成什么交易呢？

我忽然发现我和金仲之间在相互防备，都在刻意回避对方的思维。

一群神棍和尚道士都到了古庙乡，当然身边有一队武警在保护，也许他们的任务不是保护我们，而是监视。古庙乡和军队驻扎的地方只有几里路了。很快，我们就走到。

乡里没有什么特别的，一切正常。当地人看见我们了，还都很稀奇，说怎么来了这么多古里古怪的人，不过他们也不是太好奇。

神农架这么多年来，都流传这有野人，不知道来了多少外来的研究人员，他们都见怪不怪。

一些人还向我们兜售娃娃鱼，我之前没见过娃娃鱼，不免好奇。就跟着一个当地人到他家里，金仲也跟这来了。

到了那个当地人的家后院，还没进去，就听见“呜哇——呜哇”哭声。我对那个当地人说道：“你家小孩在哭呢，你还不去看看啊？”

当地人哈哈笑起来。我不知所以。

等到了后院，我才醒悟，原来哭声来自于一个小池子里面，都是池子

里的动物发出的。那些动物的叫声和小孩的哭声一模一样。

我凑近池子，向下面看过去，池子里全部都是大大小小的类似蜥蜴的动物，却比蜥蜴肥胖的多，丑陋古怪，身上墨黑。原来这就是娃娃鱼，几十条之多。都呆在水底一动不动。偶尔一两只探了探头，发出婴儿般的哭声。

“你买一条啊，吃了大补啊，好东西啊。”那当地人殷勤的向我们推荐。

最后我和金仲还是没买。

临出门，我问那个当地人，“你们前些日子，是不是有人把乡政府围起来了啊。”

“谁说的？”那当地人不客气的说道：“我们这里太平的很，几条娃娃鱼跑出来，算什么大事。”

“可是，为什么不让你们出去呢？”我逼问。

“是我们不让外人进来才对，现在外面闹人瘟呢？”当地人说道：“要不是军队放你们进来，我们可不会让外人进来的。是他们帮我卡的路障，我们谢他们都来不及……就是不好做生意了。”

看来从当地人口里什么都问不出来的。

一群人在乡里转悠了半天，老严出现了，招呼大家都回去，休息好了，就可以回家了。这群神棍都不乐意，可是又不好明说。估计他们的把柄都被老严给捏着，不敢有所妄动。

老严示意我和金仲留下。等众人都走了，老严坐上了一个吉普车，我和金仲也坐上去。

吉普车向大山深处开去。

“我们要去的地方，那个村子以后会在地图上消失。”老严沉声说道：“现在，我们暂时称它为大鲵村。”

这是在神农架的林区深处了，蔓延不绝的大山和森林一直到天际都看不到边缘。山路也很不好走。颠簸的很，幸好是辆吉普，若是普通的车辆，底盘早给磕坏了。

终于看到了一个藏在深山里的村落，非常的偏僻。也没多少人家。这个村落在一个环形的山凹里面，三面都是高山，只有一个出口通往村外，稀稀落落的房屋散落在山坡上和溪水边。房子都是老式的土墙屋。

我看见距离村落不远的地方，竟然驻扎着比古庙乡多几倍的军队，由于村子只有一条路出来，这些军队就死死地堵着这个狭窄的村口。

吉普车停下来，一个武警拦住我们，老严从胸前掏了个证件给他看了。那武警立马给老严敬礼。

不多时，来了一个军官，满脸的严肃。老严连忙示意，和他走到一边说话。

我隐约听到军官在询问：“为什么行动推迟一天……”

我向最靠近村口的一户人家看去。看见那个土墙屋的门口，靠着站了几个人，一个妇女和两个孩子，他们满脸的木然，看着军队的方向。

我忽然察觉到了巨大的悲哀和恐惧，来自于这个几个村民。虽然隔得这么远，我仍能清晰的察觉到来自于村内一股情绪，那个情绪弥漫在村里，绝望的情绪。

我突然回身向老严跑过去，在离老严几步远的地方，被武警一枪托敲在背上，我趴到在地上，满脸泪水，对着老严说道：“你们疯了……你们都是疯子……”

老严和军官面色严峻的把我看着。

“你们怎么能够……”我说不下去了。

“你承担的起这么大的后果吗？”老严说道：“我在广东的行动失败了，知不知道给国家和人民造成多大损失和多么严重的后果。这里的情况比广东还要严峻……我不能再心软……”

我站起来，心里想着，原来在路上，那些行人说的，广东在闹人瘟，不是空穴来风。

“这里的阴瘟若是散开，后果不堪设想。这里的，比广东还要凶恶。”老严说道：“我已经准备回去接受处分了，我是戴罪之身，不能再有闪失。”

“一定有办法的！”我急切的说道：“赵先生和我朋友肯定也在里面，他们一定有办法，他们肯定在努力！”

“我只能这么说，”老严说道：“今晚我们再进去一次，最后一次机会，可是希望不大，我也不想这样，但是我不能再让国家承受另一个灾难。希望你的朋友和赵一二有办法……我也希望这样……”

“能行的能行的”我说道：“我答应你，我一定把螟蛉交给你！”

老严沉着脸，慢慢说道：“好，我们天黑就进去。”

“我们现在就去。”我说道：“为什么要等到晚上？”

“白天不能进去，若是有人白天进去，就不能再出来。”

“是谁？”我骂道：“是那个王八蛋定下的规矩？”

老严说道：“是我下的命令。”

“为什么？”

“你到了晚上就知道了。”老严说道：“现在离天黑还有四个小时，我劝你们睡个觉，我们还有一个晚上的时间。明天早上九点，准时行动。”

老严对我说完了，和那个军官走到一边去。估计他们还有很多事情要安排。可以看到军官在劝说老严，老严在耐心的说什么理由。

我走到金仲身边，金仲现在坐在一个军车的保险杠上，眼睛看着这个村落。面色冷冷的，不知道他在盘算什么。

“知不知道？”金仲知道我到他身边了，也不扭头，自顾自的问我：“老严为什么要明天早上九点行动？”

“辰时交巳时……有什么问题？”

“地支中，能相互转化而不滞涩的，就只有辰巳和子亥，老严必须在巳时之前行动。”

“难道有什么东西在那个时候变化？”我嘴上问道，心里却无端的想到，王八属龙，我属蛇，我们之间有什么事情是可以相互转化的吗。

金仲不再说了，估计这种事情，在道家看来，很稀疏平常的道理，他

懒得跟我细细解释。

我继续想着为什么辰巳会相互转化的玄妙，其实地支是最基础的东西，可是大家都去关注跟高深的学问，却忽略了这些基础的东西。我忽然觉得，我和王八在学校里，学道的热情，实在是太幼稚。

我也学着金仲，向村子里看去。村子里现在因为太阳西斜，阳光都被山体遮住，看着阴暗暗的。我看见里面有不少村民，在里面慢慢移动，不时的向村外看过来。隔了这么远，我能感受到他们的悲哀。

“别看了，”金仲说道：“你看得到什么吗？”

“他们没有魂。”我沉声说道。

“是的，这就是为什么老严要带我和你进来原因。”

“只有诡道的人才能看出来？可是我不是……”我说不下去，虽然我没进诡道，可是和诡道的渊源太深了。这一点，我想极力回避，也是不可能的。

金仲没有再说话。

我和金仲的确都没有什么好说的。现在我和他各自心怀打算，戒备很深。

天要黑了。只有傍晚的一丝蒙蒙的光亮。

我们吃了点东西。老严劝我们多喝点水。说我们身上尽量不要带东西。可他自己背了个包在身上。

老严给我和金仲各自发了一把匕首，匕首上有奇怪的花纹。老严自己倒是拿了一把手枪，摆弄两下。对我们说道，走吧。

走到村口的路障，几个武警散开，我们从路障的缝隙里走过去。我回头看了看，那个军官在向老严敬礼。

进了村，村里的道路并不平坦，三个人吃力的走着。

我看着路边的房屋，那些村民都不在门口张望了。路上也没有村人。可是每个屋里，都没有灯光。

村子里没人。我意识到这点，那他们去那里了？

我们走过一个土包，看见里面还有个狭长的河沟，河沟旁有条小路，路上有很多东西在蠕动的，向河沟深处移动。

突然面前几个麂子从我们面前跳过去，闪入草丛。

麂子是很怕人的动物，平时都藏在大山深处，怎么会到人居住的村落里来。我留意到，我们越往里面走，路上的动物越来越多，有都是很难得遇到的野生动物。几个野猪正在田地里，若无其事的拱苞谷杆子，看见我们三个人了，并不躲避，也没有攻击我们的意图。看着被糟蹋的严重的农作物，这些野猪已经在这里很久了。

我隐隐的想到，之所以会这样，有这么多本该在森林里带着的动物，都大摇大摆的在人居住的地方撒野。人都到那里去了。

我们也走到了河沟上，老严带着我和金仲，顺着河沟向上游走去。

我忽然发现，身边的动物更奇怪了，不仅不避开我们，竟然和我们一路，一个方向在走。而且，这些动物，更加怪异，不是我能辨认的物种，有很多都是体型奇怪的不知名生物。我分明看到一只飞鸟，有四个翅膀。还有，一个黑乎乎的东西在地上滚动，我抢到跟前，用脚踢了一下，那黑乎乎的东西散开，我心里一阵恶心，原来是无数个毛毛虫聚在一齐。

“你最好别招惹他们。”老严提醒我。

可是我看到身边的一个兔子在发疯的追着毛毛虫吃，还是觉得有趣。

我没见过这么古怪的事情。好奇心暂时压住了惊惧。

又走了几分钟，河沟旁的道路竟然开阔起来，我看见前方不远的地方，地上密密麻麻蠕动的物事，都是一种动物，有条不紊的在慢慢的爬行。等我看明白了，心里猛地揪了一下。

这些成群结队的动物，都是娃娃鱼，而且娃娃鱼的体型都不小，大的有一米长，小的也有一尺来长。娃娃鱼的数量远远超过了那些其他的动物。

老严把这里暂时称呼为大鲵村，原来是这个道理。

天黑定了，老严用探灯照着前方的路。我们走的很快，已经快接近大群娃娃鱼队伍的尾端，已经有掉队的娃娃鱼在我们身边，爬得很慢。

一时间，我的耳朵里，全是婴儿的哭泣声。我知道是娃娃鱼的叫喊。可是我又好像听到，这些类似小孩的哭泣声中，有小孩喊“妈妈妈妈”的声音。我立马站住，想确定自己是不是听错了。

老严回过头，用探灯在我身边摇晃两下，示意我别磨蹭。

我不再听了，继续跟着老严走着，可是看见身边的树枝上，挂了很漂亮的藤蔓，那个藤蔓亮晶晶的，我看着有趣，忍不住够着身子去碰一下。忘了老严的提醒，别招惹这些东西。其实我仔细想想，就该知道，这中环境下，又是这么古怪的东西，真不该妄动。

可是这东西实在是太漂亮，亮闪闪的，一点都不让人觉得怪异，我只是好奇的触动一下而已。这下我给自己惹了大麻烦。

那个亮晶晶的藤蔓，一下子从树枝上掉了下来，缠在我的身上，我的手指传来一阵剧痛。我啊的喊起来。

老严和金仲连忙转身，跑到我身边，金仲不知所措。老严连忙用手把藤蔓的后端抓起，使劲的拉扯，可是那个藤蔓的另一头正缠在我的手臂上，缠得很紧，老严连续拉扯，却拉不下来。

金仲也帮着老严，一起拉扯。

我的手指突然不疼了，连忙扭动身子，想摆脱藤蔓的纠缠。

奇怪的事情发生了，亮晶晶的藤蔓突然断了。不是断成两截，而是断成几十截，每截都有一寸长。断成一寸长的藤蔓全部都掉在地上。

我看得惊讶万分，那些一寸长的亮晶晶的藤蔓，全部在地上跳动，本来分散开来的，慢慢的又连接到一起。不到十几秒，又连成了一个整体，而那个整体一端，竖立起来，向我的手指方向窜过来，我用手去阻挡，就看见我的手指上还有一截，我连忙把手指凑到眼前一看，差点没昏过去。

一个亮晶晶，完全透明的蛇头，正把我的手指给紧紧含着。我又叫起来，老严连忙把探灯照到我的手指上。

我透过蛇头透明的肌体，蛇骨头都能看得见，甚至连毒牙插入我手指都能看的清楚。而且看到蛇头两侧的腺体在收缩，那是在释放毒液吗？

我顾不了许多，用另一只手，狠地把蛇头拔下来，远远的扔到身边

的草丛里。我的手指鲜血淋漓，可是，我一点都不疼。

那截分散又重新连接起来的蛇身，连忙滑行道草丛里去了。

“这是什么蛇？”我向老严问道，要哭起来了，这种蛇如此古怪，那它的毒性岂不是.....

老严一脸的怒色，把我的手指紧紧捏住，提到他眼前看了会。连忙从我身上，抽出那把匕首，狠狠的在指尖划了一道长长的口子，鲜血立马喷出来。

“啊呀”我又能感觉到尖锐的疼痛了。

“还好，你还能知道疼。”老严似乎松了口气。

老严把探灯交给金仲，然后把身后的背包，放到地上，从里面掏了个注射器，又拿了个小玻璃瓶子，老严把注射器的针头用力插入玻璃瓶子的软塞，用注射器把里面几十毫升的药液都吸进来。

然后狠狠的把注射器从我指尖往里面扎进去。扎的很深，十指连心，我应该很疼才对啊，可是我没觉得很难受。可是当老严开始把药液慢慢往里面注入的时候，我感受到了剧烈的疼痛。

我狂叫起来。现在我的手，跟电击一样疼痛，不对，应该是更甚！

“别喊！”老严说道：“你知道这个血清有多贵吗？”

我咬紧牙关，等着老严注射完毕。疼的浑身发抖。

老严扔了注射器，对我说道：“这东西本不是用在这里的，可是，就被你糟蹋了。到现在我们只研制出来两瓶，我只带了一瓶进来。”

看来这血清真的不是一般的贵重。

“只要事情能解决，明天出去了，你要注射另外一瓶。”老严补充道：“如果我们能解决的话。”

我的手指还在剧烈的疼痛，勉强问道：“能坚持到明天吗？”

“能。”老严说道：“可是你的手指，也许到时候要.....”

我急了，我可不想当个残疾。

“只是有可能，看你造化了……你怎么这么没骨气？”老严看见我急了，接着说道：“这么点小伤就怕的要死，到这里来干什么……别想了，我们现在都回不去，我们一走出去，就会挨枪子。”

我点点头，表示明白老严的意思。

老严把背包背起，向前继续走去，突然大声对我喊了一声：“别再乱动这些东西！”

我没说话。

“一切听我指挥。”老严又说道。

我和金仲都不说话。默默地跟着老严向前走着。

我受伤的手臂，疼痛感慢慢减弱，但是却越来越沉重，肘臂胀的酸痛。我看了看手指，天上的星光不甚明亮，我只能勉强看到伤口模糊的一片，并没有血液流出来。看来那个血清的药力很猛，血液凝固的很快，凝血剂也组织了蛇毒的蔓延。这血清，到底老严准备拿来干嘛的。

老严在前面的步子走得慢多了。看来他不想走到这些成群结队的娃娃鱼的前面。

终于走到了河沟的尽头，一片非常开阔的场地。宽广的河滩那边，是一面绝壁。河沟就是从绝壁下的一个石洞里流出来的。

场地上聚着几百上千条娃娃鱼，看得我心惊肉跳。

那些娃娃鱼都在排队，队伍前方的娃娃鱼都钻到水里，在水中爬进石洞。

宽阔的河滩上，有更加莫名其妙的东西。

几百个木椅，整整齐齐的摆放在河滩上。木椅都没有坐人，都是空的。

老严带着我们走到这些椅子中间。仔细的打量着四周。

我累了，想坐在身边的一个椅子上。

“别坐！”老严厉声说道。

我吓得愣在原地。

三个人就站在这里不动，老严的意思，好像是要等着所有的娃娃鱼都进洞。

“三天前，我来的时候，没有这些个木椅。”老严说道。

金仲想了想，说道：“椅子是从那里面出来的。”

“恩”老严点头，“应该是这样。”

“那里面？”我急忙问道。

金仲向石洞扬了扬下巴。

“赵先生和王八在里面？”我多此一举的问道。

金仲白了我一眼。

娃娃鱼进去的速度很慢。老严不停的看表。

我们等了一个多小时。终于等到娃娃鱼差不多都进去了。

老严说：“我们走吧。”

三个人走到石洞口，相继跳入河沟，河沟的水不深，刚漫过小腿。我在水里走了两步，脚下一软，踩在了一条娃娃鱼上。娃娃鱼回头就把我鞋帮子咬住。我踢了几下才踢脱。

洞不深，我们在河沟里走了几分钟，就走到头。这里是个很大的石厅。河沟从一旁转到地下，成为地下河。

我看见无数的娃娃鱼都在趴在石厅里。

石厅的尽头我们都看见了。一条巨大的娃娃鱼在那里蹲着。

我立即就能分辨，这个娃娃鱼非比寻常。因为我能很容易探知到它的想法，它看见我们了，它的内心有一种愤怒。

我竟然能够探知到动物的心思。只有两个可能，要么我的能力增强，但是这是不可能的。

还有一个可能——那个巨大娃娃鱼有类似于人类的思维。

那个娃娃鱼有十几米长。

老严和金仲也把那个娃娃鱼看着。

三人一兽，情绪上相互对峙。

我没看到王八和赵一二。

老严的探灯，在石厅里晃了一周转，我还是没有看到赵一二和王八。

我向金仲问道：“赵先生和王八呢？”

“谁告诉过你，师叔和王抱阳在这里的？”

“你不是说带我来找他们吗？”我着急的说道：“老严也答应我来找他们.....”

我连忙住嘴。

金仲眯着眼睛看着我。我知道他在提防我，他也许知道我已经和老严达成协议，把他卖了。可是老严和他又说了什么呢。

老严把背包又给拿下来，从包里拿出个东西，按动上面的一个按钮。石厅里顿时光亮起来。原来是个类似应急灯的东西，但是我知道，这东西，比一般的电筒要明亮的多，而且看样子，持续的时间也不会短。老严把那个灯具贴在附近的石壁上。

洞内的娃娃鱼都不为光线所动，也许是娃娃鱼的感光功能很差。

只有一个例外，那个最大的娃娃鱼。它现在就把我们给看着。

老严向那条大娃娃鱼走过去，我和金仲也跟着，从地上成堆的娃娃鱼踩过去，娃娃鱼都不避让。

老严站到大娃娃鱼的前面。

那个畜生竟然往后退去，有点惊慌。

看来它吃过老严的苦头。

老严自言自语的说道：“难怪我上次，那么容易让我离开.....原来有人进去了.....”

“进那里？”我向老严问道。

老严对金仲说道：“他们看样子还没弄好，还出不来。”

“是赵先生和我朋友吗？”

金仲把我肩膀拍了一下，手指指着娃娃鱼的身后。

我看清楚了，娃娃鱼正在守着一个东西，在洞内有点亮晃晃的：是一面铜镜。铜镜年代久远，上面的绿锈斑驳。铜镜上的反光，流转晃动。妖异的光线好像在拉扯着我的灵魂，要把我吸入进去。

我知道赵一二和王八在那里了。我也知道这个大娃娃鱼从那里来了。

老严向铜镜走去，娃娃鱼不后退了。

石厅里嘈杂的婴儿哭声突然停止，一片寂静。感觉到不对劲，回头看去，一条娃娃鱼都没有了，石厅密密麻麻的站着人群，衣衫破烂，都是村民，而且不仅是大鲵村的村民，肯定还有邻近的村民。

他们都被老严困在大鲵村了。

我知道了，这些村民白日里还是人形，每晚亥时到翌日巳时他们就变成大鲵。老严下令白天不让任何出村，就是这个理由。他怕这些被阴瘟感染的村民逃出来。而晚上就可以分辨出人和大鲵的分别。

“他们过来了。”金仲说道。

我看见这些失了魂魄的村民的确在慢慢向我们走过来。目光怨毒。

“小徐！”老严向我喊道。

“不行，我做不来……”我惊慌失措，“这么多。”

“不是，”老严说道：“这些我来，你要对付它。”老严对着那条最大的娃娃鱼。

老严自己从包里拿出一卷长绸，展了开来。是一个招魂幡。众多的村民又化作大鲵，纷纷躲避。

老严在唱词。大鲵都动不了。虽然是动物的体型，却又都人立起来。

我知道老严要我干什么，我若是不控制住眼前的怪物，就不可能找到

王八和赵一二。至于如何控制，我只有一个办法。

我走到最大的大鲛身前，这个怪物非常愤怒，窜到我的面前，抬起前爪，就要向我压下来。我无法躲开。老严哼了一声，两个白影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冒出来，死死的抬住这个大鲛的爪子。

老严会御鬼。可是不是他临时招来鬼魂，而是他养的鬼魂。

我没有选择了，闭上眼睛。

控制这个怪物的思维好累，我从没这么做过，没想到第一次做，就这个对象。

它的思维很笨重，被我轻巧的捕捉，可是却很难控制，力量太大了。我勉力压制着。

“开，打开！”我咬紧牙关，狠狠想着。

没用，它根本就没有任何反应。不仅如此，它的思维还在反扑，想把我意识从它体内逼出去。我扛不住了。

“打不开阴门。”老严喊道：“你朋友就出不来。”

好累，这不是平常能体会到的累，不是生理上的疲惫，也说不上是脑力上的疲惫。而是来自于身体每个细胞的疲乏。

它也累了，我敏锐的察觉到这点。

我再一次全神贯注的用力。这个巨大的大鲛叫喊起来，发出的声音，在石厅里环绕不绝，我听着却是我自己的叫喊：“啊——开了”

金仲一直在等这个时刻，冲到铜镜前，把手上早已准备好的匕首，向铜镜刺去。

大鲛突然猛地挣脱我的控制，一只后腿把两个苦苦抬着前爪的小鬼扒开。尾巴扫向金仲，金仲被尾巴扫到一边，面如金纸，嘴里喷出血来。

我就地滚了一下，躲开大鲛的前爪。

我做到了。

金仲的匕首插入铜镜半截，可是铜镜的镜面是柔软的，只是深深的把

匕首陷住。镜面如同水面一样，光线开始有规律的转动，显出一个涡流。

王八和赵一二出来了。

不是从铜镜里出来的，而是无端的从空气中突然显现。

我心里安心了，心想，王八这次总算欠我一个大人情。这次可是我救了他。

王八向我走了过来，我等着他向我道谢。

“你他妈的在干什么！”王八对我狂喊。

我把王八看着，不明所以。向他眨巴着眼睛。

王八不顾我一脸的委屈。继续对我大骂：“你干的好事！”

“怎么啦？”我说出来。

“就是你……”王八说话都不利索了，“师父……”

我连忙向赵一二看去，看见赵一二正坐在地上，身上的有无数的黑色恶灵在撕咬。我急了，再看去，两个青面獠牙的恶鬼，正在扼着赵一二的身体。赵一二无法抵抗。

王八掏出身上的螟蛉，螟蛉化作火焰，把噬魂的夜叉斩断。可是已经迟了。赵一二已经倒在了地上，人事不省。

我到底做错了什么。我向金仲看去，金仲一脸的平静。是的，他妈的就是想这样，他恨赵一二，他知道这个时候，把赵一二个王八拉出来，会发生什么，可是他不说。老严也知道，老严也不说！

我一直以为是我在糊弄金仲，原来被耍的是我。

我向老严看去。

老严对我说道：“我没骗你，我可是帮你把你朋友弄出来了……你答应我的事情，你还没有做到。”

我把王八手上的炎剑看着，现在火焰渐熄，又是红色的知了壳子了。

王八下意识的把手攥紧。对着我说道：“你们是为了这个来的？”

“不是小徐答应，”老严冷冷的说道：“你们就算是在里面做到了也没用。明天就要行动了……这里什么都不会剩下。你和你师父，就永远呆在里面吧。哼哼。”

“你怎么能这么做？”王八对我喊道。

我看着倒在地上的赵一二，知道自己肯定是做错了什么，可是到底哪里做错了，一时又想不出究竟。

沙沙……沙沙……

石厅发出了这种声音。

再仔细的听，这沙沙的声音，是很多细微的哭号发出的。镜面蓦地变黑，喷出一股黑气。那些本被老严控制的娃娃鱼又能动了。而且，那些娃娃鱼在迅速的变大，身体在疯长。所有的娃娃鱼都在变化。

老严吃不住了。向金仲看去，眼光里是求援的神色。

金仲把头望向一边，“你要我做的事情，我也做了。你答应我的事情，可没兑现。”

“大不了同归于尽！”老严喊道。

“你舍得吗？”金仲说道：“你可是想修仙的……哈哈……哈哈……可你忘了，我们诡道可不信这一套。”

“现在怎么办？”我向金仲看去，我懒得跟他讲话了，直接用思维问他。

金仲的意思很明显，大家走呗，趁着娃娃鱼还没有全部成为阴瘟。

“他们是人！”我喊道：“不是鱼！”

“你答应我的事情做到了，事情就解决了。”金仲告诉我。

我明白了。

我向王八说道：“把螟蛉给我。”

“你说什么？”王八说道：“你在跟我说话？”

“把螟蛉给我！”我竭斯底里的喊道。

“你疯了。”王八说道：“师父和我在里面十几天了，都没做到。你做的到吗？”

“给我！”我喊道：“赵一二是个骗子，他是拿你垫背的！你的魂魄交给里面啦……”

“是啊。我知道”王八平静的说道：“师父交给我蜈蚣那天就告诉我了。”

我第一次去探知王八的记忆。

王八在西坪沟壑的链子上，战战兢兢，不停思考铁链方位的变化，不停的在链子间移动方位。他克服了自身最大的恐惧。

山顶的一个小屋子，供着一个神龛，把蜈蚣拿到了手上。王八的身上的魂魄被四周的厉鬼夺了过去，赵一二的魂魄从神龛里渗出来。

我回头向金仲看去。

金仲眼睛不敢直视我，“你若是心肠好，要救赵一二和这些人，就把蜈蚣拿着，再去试一试。”

王八气急败坏，抽出身上的一柄短剑，向金仲砍去，“妈的，就知道是你！”

金仲连忙躲避。嘴上念起咒语，一个雾气向王八罩去。王八短剑一挥，雾气破了。

金仲大赫，呆立着不动。

王八红了眼睛，用剑指到金仲的眉心，“老子今天要……”

忽然一个娃娃鱼扑了过来，把王八的短剑扑掉在地。回口把王八的手臂咬住。

这个娃娃鱼已经有两三米长了，我看见王八的手臂连忙挣脱，却被咬了一片皮肉下来。

金仲也好不了那里去，另一只娃娃鱼也把他给扑到在地上。

老严一脸的得意。

“你把诡道灭了，你也拿不到蜈蚣！”我对老严喊道：“我反悔了。若是

这里有人出不起，你也出不去，我说话算数。”

我看着老严。老严脸色惊愕。

老严的思维在极力回避我的控制，可是我现在心情激动喷张，把老严的意志死死的掐着。

老严在我的控制下，把背包里的一个木鼎掏出，木鼎里的白影纷纷散开。飘向和金仲王八纠缠的娃娃鱼，把娃娃鱼抬起。

老严内心里在喊：“答应你了。”

我松开老严的意识。

老严送了一大口气，又展开了一面招魂幡，并把木鼎里的香料点燃。

“我只能支持到卯时，它们长到三丈长的时候，我们必须得走，我答应你，这里的人都能出去，可是……其他的，我顾不了。辰时，行动绝不会再推迟。”

“你拼着性命也想要这个螟蛉。”我喊道：“你到底是什么来路？！”

“你还不明白吗？”金仲说道：“他偷偷摸摸找你的时候，故意不提西汉三茅。”

“茅山一派，素来和诡道不和。”我想起了老严自己说的话。

“你是茅山？”我对老严说道。老严不说话，默认了。

我真傻，老严自己都说了，道家做鬼镇邪的，只有茅山和诡道。可是茅山是天道，诡道是坤道。他对螟蛉这么感兴趣。甚至推迟行动计划，担着性命危险，要进来，而且目的也给我表露的很清晰，就是要螟蛉。我还傻乎乎的相信他。

我向金仲看过去，“我们不是相互说好了，不探知对方的心思吗？”

金仲歪了歪脖子，“是啊，可是你晚上要做梦，要说梦话，可不是我主动的。”

金仲现在正看着地上的赵一二，金仲的脸上仍旧是冷冷的，不知道是什么想法，他是不是很开心呢。

赵一二萎靡瘫软，勉强能支起身体坐着。看着他因为我的冒失，变成

这个模样，我后悔不迭，我应该相信自己的感觉，赵一二的并没有忽悠王八，他和王八做的一切，都是王八自己同意的。

为什么我就信了金仲的蛊惑呢，我仔细回忆，金仲对我说的话，不禁苦笑，其实金仲没有一句话提到，王八不知情，都是我自作多情的想法。

王八这么愤怒，应该是他们已经在里面要成功了，可惜功败垂成，并导致赵一二的魂魄被拉回去。而害的他们如此境地的，我是其中之一。

“诡道行的是坤道。”我又一次想到了老严的话。我脑袋里渐渐清晰了，怪不得赵一二和王八要押上自己的魂魄，他们没有我和金仲具备的能力，要通阴，就必须要把魂魄留在那边。

我看着赵一二的模样，内心愧疚。

哭号的声音又发出来了，我分不清是娃娃鱼的叫喊，还是人类经受痛苦的呻吟。现在那些密密麻麻被老严暂时镇住的娃娃鱼，在我眼里，又幻化成人型。明天一早，他们就会被射杀，那些士兵会怜悯他们吗。肯定不会，也许他们认为自己杀戮的只是动物。

可是金仲暗示过我，明天早上辰时他们不是娃娃鱼的模样啊。

我向老严看去，老严说道：“明天必须在他们变回去之前行动。我不能再推延。”

我看着那些被阴瘟控制的村民，他们如是四处走动，瘟疫会传播开来，不是一般的瘟疫，而是人类医学无法治愈的疾病，这瘟疫本就不是，属于人世的東西。我看着那些忽人忽兽的村民，有的在开始喷血，身上的皮肤变得滑腻，并腐烂，有的疼的忍受不住，在地上翻滚。

我想我是没有选择了。我问金仲，“你没骗我吧，这次。”

“我可从没骗过你。”金仲说道，“现在更没必要……别犹豫了，我们还得及。”

“你也要进去？”我问道。

“当然”金仲说道：“这里只有你和我有资格。”

我对王八说道：“给我。”

王八现在面目激愤，“他骗你的，你没那个本事。我不能给你。”

“给我。”我重复了一遍。

“不给。我不能给。”王八坚决的说道：“你拉不回师父的魂魄了，也救不了这些人了，本来我们已经……你没时间补救。”

老严冷冷的把我们看着：“这是你们的家事，我本不该管，但是……离天亮没多少时间了。”

我走到赵一二身边，对他说道：“你说……”

赵一二轻声说道：“我的无所谓，来日方长，这么多年，我早已习惯了……你的心肠倒好，可是这世上光是心肠好，没有用的……”赵一二说不下去了，坐在地上喘气。

我对王八说道：“我知道规矩，”我顿了顿，朗声对王八说道：“我现在跟你争螟蛉。”

“你凭什么，”王八说道：“你都不是门派的人，我不能给。”

“我已经会看蜡了。”我对王八说道：“可你还不会听弦和算沙。你说我有没有资格？”

“疯子！”王八说道：“你跟我抢东西？”

“对不起，对不起。我一定要这么做。”

“你做不到的！”王八喊道：“我们没机会了。”

王八看向老严。老严点头，“对，明天必须得行动。你的决定是对的。”

看着王八的神情，我知道，他对老严的计划已经认可。

“那赵先生呢，你说怎么办？”我说道。

王八向赵一二看去。犹豫不决。

“我不相信你会把螟蛉还给我。”

我听到王八这么一说，浑身彻骨冰凉。

金仲重重地哼了一声。

“按规矩来吧。”我不想和王八啰嗦了。我听董玲说过他跟金旋子争螟蛉的事情。

“你什么时候学会下棋了？”王八说道：“当初教你下了几天，你就没兴趣了。好！你来定规矩。”

“我来定规矩，下盲棋。没错吧。”我说道：“平位三三路。”

“去位三三路。”

“平位三四路。”我得快点说，不能让王八想出端倪，他太聪明，我没十足的把握骗到他。

“上位三二路。”

“平位三五路。”我要赢了，压抑着内心的激动，不表现在脸上。

“上位二九路。”王八脸上忍不住露出微笑。他现在是围棋最稳妥的布局。可是，他没想到，我不是在跟他下围棋。

“平位三六路。”我呼出一大口气，“我赢了。”

王八呆住了。把我看着，“你在赖皮，你下的是五子棋。”

“我哪有时间跟你下围棋呢。”我说道：“五子棋多快，胜负立见。你不是说了吗，规矩我定。”

王八向金仲和赵一二看去。

金仲摊了摊手。赵一二也忍不住嘴角撇了撇。

我第二次拿到了螟蛉。

在拿到螟蛉后的一瞬间，铜镜在面前猛的张开，滑动到我的眼前。我能看到里面，黑暗，一片深邃的黑暗。我感受到里面的寒冷，远甚于人间冰雪的冷意。我本能的抗拒，不愿意进去。虽然心里知道，那个地方，我最终是要去的，不仅是我，这世界上所有的人，到最后都会到这个地方。

可是我还是怕。

没有实地，都是虚空。黑暗的空间。未知的事物.....我开始犹豫了，踌躇起来。

金仲拉着我，一只手伸向铜镜。

我忽然想起一件事情，连忙回头喊道：“王八，用不着这样！”

可是已经迟了，王八右手握着短剑，左手的食指没有了，根部鲜血直冒。老严连忙从背包里，拿了纱布给王八包扎。

我懊恼非常，把王八看着。王八疼的呲牙咧嘴，对我说道：“你答应我了，就要做到。”

我还没来得及说话，就进去了。

人有一种感觉，很难受的感觉，经常遇到。比如小时候我骑自行车从宜昌最陡峭的403大坡往下冲，却发现没有闸了，比如做电梯急速的下坠，比如在坐过山车——虽然我没坐过过山车，我想应该也是这种感觉吧。就好像是下腹的内脏全部提升到胸口，剩下空空的腹腔酸胀痉挛的难受。但这种感觉和我接下来的感受相比，简直不能一提。

这种感觉猛延伸到我全身。我想换一口气，可是来不及了。换不成了，这里没有空气，只有虚无，什么都没有的虚无。

无边无际的空虚，这空虚不是时间和空间能够来界定的。这空虚透露出的寂静，就是永远，永远，永远.....没有尽头的永远，没有尽头的开端和结尾。我在这一霎，忽然觉得万念俱灰，人生一世，做的事情，和这个无垠旷古的寂寞相比，算的了什么。想到死后，就是这无穷无尽的黑暗，无意识，无感知，无思维.....最让人绝望的是，这是不可逆的，并且是让人彻底心冷的永远.....

在这个庞大黑暗面前，即便是日月星辰，都是逃不出最终灭亡的命运。我明白了，最可怕的事情，竟然在于此，那就是——永恒。

无论生与死、鬼和人，在永恒面前，微不足道。

怪不得那么多人要修仙，要长生不老，他们不是在痴心妄想，他们只是比常人更能体会这种恐惧，空虚的恐惧，所以他们想尽一切办法要逃离这个空虚，哦，他们也做不到，他们只是想尽量推迟面对这个巨大的恐惧的时间而已。

原来这里面的那些东西，都是暂时不愿意去面对最终命运的魂灵……精力强大的，甚至还能长时间的呆在里面，有的几年，有的几百年，有的几千年……对人世念念不舍的，偶尔还能回去……可是即便如此，又能怎样，就是几万年，几十万年，这个时间够长了吧，可是在永恒空虚之下，只是昙花一现而已。

你也逃不脱的。我向黑暗里说了一句。在这里说话不用嘴。

我能感受到有巨大的物体在我们身边逼近。不是那种有具体形体的实物，而是类似于流体，这也不准确，应该是那种无处不在的侵蚀过来的感觉，若是说像风像水，可又太坚固。

金仲在发抖。

我想到了金仲的想法。我明白了，为什么我和金仲更合适进来。因为我们之间交流，不需要说话。这里没法说话。

王八和赵一二进来后，是怎么交流的？仅凭这一点，就是天大的难题。

我对金仲想过去：“老严不会答应你的。他为了控制阴瘟不散出去，都起了杀心。可能让你得到阴瘟的司掌吗？”

“只是用司掌炼器而已，螟蛉当初不也是黄裳这么炼出来的。老严答应我了。”

“老严绝不会答应你的。你能和黄裳比吗？他有四个眼珠子，你有几个？”

“我没说我来炼……”

我不说话了。金仲太一厢情愿。他以为我会答应吗。

又响起婴儿的叫声了。

啼哭不止的叫声。娃娃鱼原来是能通阴司的动物。娃娃鱼终年生活在黑暗的洞穴里，不见天日，隐藏在水底。这种动物在地球上延续的时间比人类要古来的多。阴瘟用从这里散出去，绝不是偶然。

我什么都看不到，但能感觉到那无处不在的事物，已经在我们身边，八方六合无处不在，而且很近很近。

我心念动了，手上的蜈蚣开始化作火焰。

这就是我进来的资本。

它答应把赵一二的魂魄还给我了。我知道它不是怕我，而是对我很好奇。他很久没见过向我这样的生人进来了。上一次，是谁呢.....它好像也想不起来。

把阴瘟收回去。我在想。

金仲不答应。

它忽然很有兴趣，我能感受到他觉得有趣：

选一个，赵一二的魂魄；或是收回阴瘟。

我知道它说了就定了，他太寂寞，很久没有像我这样的人能逗他开心。因为我现在极端的矛盾，我该怎么做？

他喜欢看我这样。

“砍他！”金仲在想。我感觉不到金仲存在了。

我突然明白，就算是我拿着蜈蚣，也没办法讨价还价，我还没有到这里斩鬼的能力。我只能按它的意思来。

“赵一二；还是村民？”

我用炎剑划了一下。虽然我知道没有用，但我还是忍不住做了。

我等着你选.....

它一点都不急。他的时间是按千年来计算的，当然不会着急一时。

可我该怎么选？

王八捧着左手，嘴里嗤嗤的喘气。

老严冷冷的说道：“王鲲鹏，二十七岁，宜昌XX事务所民事律师，XX政法大学本科毕业，哼哼，赵建国自以为有文化，也找个大学生当徒弟。”

王八看着老严，“你到底是什么人？”

“他是茅山，”赵一二有气没力的说道：“可是在为XX机构做事。”

“你们认识？”王八问道。

老严不理睬王八的问话，对赵一二说道：“当年你不听我劝告，今天落的如此下场……”

赵一二也不理睬老严，他的魂魄散了，又没有螟蛉，连一般的废人都不如。

金仲突然摔倒在地上。

“疯子呢？”王八问道：“怎么就你出来？”

金仲脸色铁青，站起来，拍了拍身上的泥土，“他还在里面。”

王八说道：“他做的到吗？”

金仲说道：“做不到，师叔和你都做不到的事情，他更做不到。”

无数的飞蛾从四面八方飞出来。不知道从什么地方来的。越来越多。

飞蛾在石厅里到处飞散，没有任何的方向感，有的相互在空中碰撞，有的撞在石壁上，摔了下来。它们都是盲的。

可是剩下的飞蛾仍旧密密麻麻。还是在石厅里胡乱的飞舞。

“啊——”

金仲叫了一声。无数的飞蛾听见了金仲的叫喊，都扑到金仲的脸上。金仲用手不停的扑打，可头上的飞蛾越聚越多。

王八的脸上也一阵剧痛，眼前黑暗，飞蛾也纷纷扑过来。

赵一二连手都抬不起来。只能任飞蛾叮咬。

空气里到处飞散这细微的灰尘，这是飞蛾身上散发的出来的粉末。

老严喊道：“等不了啦！”

王八喊道：“疯子还在里面。”

“没时间等啦。”老严用指头点着木鼎，嘴里念念有词，白影和飞蛾纠

缠起来，勉强隔着众人。飞蛾又狂风似的扑到石厅地下的娃娃鱼身上。娃娃鱼在翻滚，婴儿的啼哭一片。哭得石厅里阴风惨惨。

王八勉力背上赵一二，跟着老严向洞外退去。金仲殿后，抬起一只手，带起黑风，把飞蛾往石厅深处刮去。地上的娃娃鱼忽然意识到了什么，纷纷哭的更加厉害。

王八看见她们都化作人形，他们在哭求，希望能跟着王八出去。王八心里陡得心酸，深恨自己的能力不够，突然恨起疯子来，若不是疯子，他和师父，应该能够帮助他们的。不惜把螟蛉交给里面，可是就被疯子给坏了事。

赵一二把金仲看着，还有你，为了螟蛉，故意带着疯子过来捣乱。

“螟蛉不是你们的！”金仲探知到王八的怨恨，对王八喊道：“你们有什么资格拿螟蛉交换。别人的死活，跟我有什么关系！”

终于退到了洞外。

成群的娃娃鱼跟着他们，一步不离。娃娃鱼在哭泣。

飞蛾出不了石洞，到了洞口纷纷又往回飞去。

天上的星光很明亮，大家都能看清楚四周的环境。一干人又走到那些椅子中间。几百张空荡荡椅子，在黑夜里无比诡异。

“这些椅子，”王八问老严：“什么时候出来的？”

老严说道：“最早也是前天。”

娃娃鱼都跟着他们出来了，继续围绕着众人，仍旧是依依呀呀的婴儿哭泣。

“等一会。”王八说道：“我们还有多少时间？”

“天要亮了，天亮后两个小时，军队就进来，无论人兽，一概……”老严说道：“我们要在这之前出去。”

“你还是没变。”赵一二又勉强的说话了，“当年你也是这么威胁我们的……”

老严把赵一二看着，冷冷说道：“看在同是道门，我放过你好几次，

你可从来没感激过我。”

“你该把阴瘟的样本给我了吧。”金仲对老严说道：“你答应过我的。”

“没有司掌，”老严不屑的说道：“有那东西有什么用。”

金仲知道老严会回绝他。可仍然恨得牙齿格格响。他脸上被飞蛾咬得血肉模糊，看着狰狞。

老严对着王八说道：“你过来。我们到一边说话。”

“就在这说。”王八警惕的说道。

“好，就在这说。”老严说道：“你现在是诡道的执掌是不是？”

“刚才是，”王八落寞的说道：“现在不是了。”

“不，”老严劝说王八：“你还是，你朋友出不来，螟蛉没了，诡道最强的就是你了.....你在等你朋友出来，是不是。你是在等他，还是在等螟蛉？”

王八说道：“这是我们家事。”

“跟你说个道理。”老严见时间尚早，故意在卖关子。

“我们之间有什么好谈的。”

“知道你们诡道，为什么千百年来，人丁不旺吗？”老严说道。

“我们只有长房和幺房，一直是这个规矩。”王八说道。

“长房可以收两个徒弟，幺房却只能收一个。”老严看来对诡道非常清楚：“最可恨的是，不收凡人入道.....”

王八愣住了，老严说道他心坎上。

“你觉得公平吗？”老严声音冷淡。

“这是我们诡道的规矩，轮不着你来指手画脚！”金仲怒喝。

老严根本不看金仲，继续对王八说道：“你看，这就是他们的规矩。你无论资质，还是能力，你那点比你的那个朋友和金老二差了，可是你进诡道，费了多少波折.....还有你师父，自己深受其害，就罢了，

还要为难于你。这个道家的大道可不相符。”

王八看向赵一二，赵一二已经萎靡不堪，好像已经睡了过去。是啊，当初疯子若是入诡道，根本不用像自己这样经受这么多考验，王八以为自己不介意。其实，内心里，王八还是在乎赵一二的不公平。赵一二当时就盼着疯子能接承螟蛉。可自己，却要一步一步慢慢来。

“就为了那个规矩，你和你师父，非要遵守三十六岁的规矩。”老严继续说道：“凭什么？为什么不给你们机会。”

“这是规矩。”王八叹了口气。

“规矩是可以改的。”老严的声音柔和起来：“你师父不也是想改这个规矩吗，他想把螟蛉交回去，换你的魂魄。”

“别听他的，”金仲喊道：“他只会骗你！”

“我骗了你吗？”老严指着金仲：“你可没把司掌拿出来。你为了螟蛉，不惜骗徐云风，小徐跟着你来趟这浑水，不就是要把螟蛉抢过来给你吗？”

王八向金仲问道：“这是真的？”

金仲说不出话来。

“你不用问他。”老严说道：“你朋友徐云风，若是出不来。可和金老二脱不了干系。是他把小徐带来的。”

金仲指着老严骂道：“你……”

老严继续对王八说道：“小徐出来了，他也和你当不成朋友了。”

“你到底要说什么？”王八问道。

“他不会把螟蛉还给你，并且，他不会把你师父的魂魄带出来”老严加了一把火，“你还不明白吗？他的目的是螟蛉，你知道螟蛉的好处……有谁能抵抗螟蛉带来的好处……我也不能。”

王八恨恨的看着金仲。

金仲向王八骂道：“我们诡道，本就不该有你这种人。”

“你看，又来了。”老严说道：“我和你一样，没有什么异能，可是我能

坐到茅山司职的位置。还能把我的能力用到极致……国家也需要我们这样的人……虽然不能公开身份。但我能做我想做的一切事情。”

王八眼睛眯起来。老严说的太对了。有这么庞大机器的支持，什么事情不能做到。可不是从前救几个人那么小打小闹，这世上这么多需要帮助的人……

王八身体在放松。

身边无数的娃娃鱼在人兽间不停的幻化，他们在提醒王八，他们想活下去。

老严注意到这点，“我答应你，若是你朋友能出来，阴瘟可以被收回去。我应承你，这里的村民，不会有一个伤亡，而且，外面有很多生物科学家，他们已经研究出血清。只要阴瘟收回去，这个疾病，他们能解决。”

“别答应他。”赵一二不知道什么时候醒了，虚弱的说道。

“师父。”王八蠕动嘴唇，“我觉得他说的有道理。”

赵一二一口气没换上来，说不出话。

“你跟我说这么多。”王八问道：“你要什么？”

“螟蛉。”老严毫不掩饰：“如果徐云风能出来。”

“哈！”王八干笑一声。

“还有你。”老严接下来的话让王八笑不出来，“你仍旧是诡道的执掌，螟蛉你拿着，我们今后就是同事。我老了，早就该退休了，可我找的两个人，太让我失望，让国家失望。一个太贪财，用他的能力聚敛钱财，现在沉迷于资本运作。一个被权力迷惑，竟然想颠覆……贪财的那个就算了，可是这一个，绝对不能容忍！”

王八知道老严说的是那两个人了。

“他们可是我寄予厚望的晚辈，可是他们跳不出名利啊。”老严说道：“你不同，我知道你，就算今天没遇见你，我也会来找你。这世上有你这种能力和意志的人并不多。”

“要是我朋友不能出来呢？”王八问道。

“你仍旧跟我走，古往今来，做大事的，有那个是凭一个法器成功的。人才是最强大的法器。”老严说道：“我没时间等了，我没时间再找像你这么合适的人了，我想退休了，我不想死在这个位置上。”

“我们诡道，素来不和你们茅山搅到一起！”金仲喊道。

“你看”老严笑着对王八说：“和这种人一起，你觉得有出息吗？”

赵一二慢慢的说道：“王抱阳，你若是听了他的胡言乱语，我们师徒的情分，就此了了。”

“你师父当年血气方刚，可是闹腾的厉害，但是不能一辈子老是惦记着那件事情啊。”老严对王八说道：“我知道要抛切成见，是很难的，可是这一步，总要有人走啊。”

“我要等疯子出来。”王八说话的声音，没有一丝底气。

赵一二闭上眼睛，长叹一声。

我身上冰冷彻骨，湮没在黑水里。这黑水都是鬼魂凄惨的怨念。我探出头来，我能看见了。身边无数的鬼魂在哭泣。我能看到他们在人世经受的苦难，这是翻天倒海的信息，成千上万的信息，却被我一一清晰的感知。我被感染，忍不住也哭泣起来。

我想把螟蛉交给它。它答应了。

可我后悔了，螟蛉里有王八的魂魄。

我想拿回赵一二的魂魄，可是那铺天盖地的哭号，扯着我的心。我想到了那些村民。

我决定了。

身边的黑水退去，那条巨大的娃娃鱼回来了。

我心里焦灼。那种抽干身体的感觉又一次出现。我回到了山洞的石厅，石厅里空荡荡的，什么都没有了。他们已经退出去了，那些娃娃鱼也不在。脚走在地上，软绵绵的。老严的那个应急灯还挂在墙上，我看见地上全是青虫尸体。我踩到青虫，浆液四溅。我慢慢的向外走去。走得很慢。

我不知道该怎么去面对王八和赵一二。

老严对王八说道：“别等了，你朋友出不来了。”

“再等等。”王八说道。

“你这么相信他。”老严说道：“若是他让你失望呢？”

王八说道：“他不会的。”

老严说道：“我们等不了啦。”

“时间还早，还有两三个小时啊。”王八指着东方，高山的顶端，开始有了点柔弱的光线。

王八突然住口。

椅子。

这些身边的椅子，几百张诡异的椅子。

椅子变了。

每一个椅子都化成九瓣莲花的样子。莲花在飞快的移动，纷纷把娃娃鱼给包裹住。莲花也没放过王八和赵一二，王八被一个莲花给粘住，看见赵一二也跟他一样。娃娃鱼在挣扎跑动，可是都逃不脱，哭声在山涧里环绕。

王八和赵一二被莲花往地底拖去。

老严和金仲都安然无恙。

老严把王八身上的莲花斩断，莲花的茎秆喷出紫色的血水。

王八大喊道：“还有我师父！”

金仲把他们看着，看样子是不会伸出援手，一副袖手旁观的样子。

老严说道：“我只能带你，我可没有骗你。”

王八想金仲求道：“我们就非要这样吗？”

“刚才他说什么来着，你不是不屑于与我为伍么？”金仲说道：“我倒要看看，谁来帮师叔……”

“我来。”金仲向这个声音的方向看去，疯子已经从洞内走了出来。王八忍不住轻呼一声。

虽然我走的慢，但我还是要面对他们的。刚好就看见莲花在把失了魂魄的赵一二往地下拉扯。

“你真把自己当回事了。”我对金仲说道。

金仲和老严吃惊的把我看着。

我不敢看王八。

我手上的螟蛉化作炎剑。莲花纷纷凋谢，凋落在地上的，全是枯骨。

我扶起赵一二，轻声对赵一二说道：“赵先生，对不起，我只能选他们……”

王八正心里踏实，听到我这么一说，马上问道：“你答应我的，为什么做不到。”

我没面目跟王八说话，我能做到，可是我没选赵一二。

“你把螟蛉还给我！”王八说道：“我自己去。”

“晚了。”我落寞的说道：“来不及了。它不会再给机会了。”

老严说道：“我说过，他不会把螟蛉还给你的。”

我怨毒的看着老严。

“还给我！”王八向我伸出手来。

“我现在不能给你。”我说道：“我拿这个还有用。”

“有什么用？”王八怒喊道：“你当初不是不愿意拿吗？你答应把师父的魂魄带出来的。”

“我……”我一时语塞。

“小徐，你把着王抱阳的魂魄，到底想干什么？”老严一脸正直的说道。

“不是……”我嘴里蠕蠕，“我真的还有用……我会还给你的，王八，相

信我，只是现在不能。”

“你到底想干什么？”王八问道。

“我想，我可以再试一试，但是我现在很多东西都不会，我需要时间去学……”

“你刚才不是说已经晚了吗？”老严说道：“何必找些借口。这东西谁拿到了，都不愿意交出来的。”

我大怒，手上蜈蚣感应到我的情绪，山间的无数鬼魂都纷纷聚到我身边，那些化为枯骨的莲花得到阴煞的滋养，又重新盛开。

“成大事不拘小节。”老严冷冷的说道：“恭喜你了，徐云风。”

金仲勉力抬手想抗拒，莲花把他的身体缠绕，金仲身上在灼烧，他叫喊起来。

另一些莲花感受到我的怒气，向老严逼过去。

“你要向我动手吗？”王八惨然问道。

我深深吐了一口气。莲花全部散去。

“老规矩。”王八说道：“下棋。什么棋都行，五子棋，象棋，国际象棋……”

我愣了，我没一样能下赢他。

我把蜈蚣老实的交给王八。我自己的手指看着，瑟瑟发抖，我怕疼。

“你被蛇咬的那个手指头已经保不住了，剩下的血清，我不能给你用。既然你心肠好，就帮人到底。”老严指着四周，“他们比你更需要血清。”

我向四周看去。没有娃娃鱼了，只有村民，惶惑不安的村民。

“我答应人的事情，从不食言。”老严对王八说道：“希望你也能做到。”

王八一言不发，走过来，要背赵一二。

赵一二摆了摆手，示意王八走开。

我把赵一二搀扶起来，背在身上。

走到村口的路障。

军队已经开始集结，士兵看见我们，全部把步枪举起，对着我们。

老严向那个军官喊道：“事情已经解决。行动取消。”

我看见所有士兵的脸上，都放松起来，全部都叹出一口气。有的甚至忍不住微笑。

“老严，是真的吗？”军官还很警惕。

“是的。”老严喊道：“多亏了他。”

老严手指着王八。

“他就是王抱阳，今后他就是我的副手。”

待命多时的医疗人员，带着医疗设备飞快而又有条不紊的向村内进发。

老严拉住一个白衣的医生，“等等，你要帮个忙。”

老严向我指过来。

那医生，把我的手指看了，快速说道：“不能等了，就是现在，必须截掉。”

“给他多打点麻药。”王八说道：“他从小就怕疼。”

金仲走到我身边，对我说道：“你答应过我，跟我去找我师父的，说话还算数吗？”

“滚！”我不耐烦的骂了一句。

中午时分，我们又到了老严的办公地，那群神棍都纷纷围着王八，不停的恭维，王八在人群里，不知所措。

我看着自己右手的剩下的四个指头，心里想哭的厉害。

“你干脆和你朋友一样，留下来吧。”老严在劝我。

我没理会老严，背起赵一二，走出帐篷。

“要不要我派个车……”老严在身后喊。

我不说话，向松柏镇的方向走去。太阳正炽。赵一二身上却冷的跟铁一样。

“赵先生，我没选择带回你的魂魄……”我问着背后的赵一二，“你怪我么？”

“我今年就要散功，可不止一个人说过。”赵一二忽然换了话题，“你现在信命吗？”

我答不出赵一二的问题。

只能背着赵一二，慢慢的在路上走着。

眼前的群山连绵，无止无尽。



11

诡道算术之听弦

走到松柏镇，我实在是背不动了。把赵一二放下来，可是赵一二已经睡着。我没办法，只好继续把他背着，找了个小招待所，问了个最便宜的房间，一个晚上二十块钱。昨晚一夜没睡。

我把赵一二扔到床上，自己也和衣躺在床上，头一沾到枕头就睡去。

迷迷糊糊的不知道睡了多久。隐隐听到身边有人在大声的讲话，我没在意，又睡过去。又不知道睡了多长时间，人清醒点了。耳朵旁边还是听见有人在大声讲话。这才觉得有点古怪：讲话的肯定是赵一二，他在跟谁讲话呢？

我一个激灵，连忙坐起身来，果然，赵一二没有睡觉。

赵一二现在正站在房间里的正中央，手在夸张的挥舞，嘴里在声情并茂的演讲：“同学们……同学们……我们不能放弃……坚持下去……为了我们理想……我们必须坚持下去……”

赵一二在干什么？看样子是在梦游回忆他的往事。我想明白了，那场事件，其实是他心中最深的伤痛。是的，他曾经对我说过，每个人都有无法承担的往事，掩埋在内心深处的往事，在自己最脆弱的时候，这些痛苦的回忆，就会把自己淹没。

赵一二承担不起了，他现在无论是生理上，还是精神上，都无法压抑内心的痛苦了。

忽然赵一二换了个人，跪在地上，双手做出环抱的姿势，哭着喊道：“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赵建国，你跑哪里去了……你他妈的丢下我们跑了……”

赵一二又换了姿势，“我们都被赵建国骗了，他自己跑了，把我么丢下啦，现在那几个带头的，都跑啦。”

赵一二在地上打起滚来，嘴里喊着：“对不起……对不起……”

赵一二现在的样子不像是在自己折磨自己啊。我忽然意识到一个事情，赵一二的魂魄没了，螟蛉也没了。他不是自己在梦游，而是被鬼魂缠住了。首当其冲的就是当年他背叛的同学，来找他了。

赵一二接下来的表现，让我肯定了自己的想法。

赵一二现在嘴里同时在说几个人的话。这太匪夷所思，但是我真的看到了。

赵一二说的话，竟然有三个人的声音之多，两个声音在责问，一个是：“为什么你要跑掉。”另一个是个老人声音：“建国，你走吧，我们赵家，就当没你这个人了……”赵一二自己的声音就是不听的说抱歉，不听的说。

赵一二哭起来。赵一二现在心神混乱，我能清晰的感知到他对这两个人的愧疚，一个是他的同学（战友），一个是他的父亲。都因为他的缘故而死去。

他们死的时候，赵一二正在亡命天涯。失魂落魄的赵一二，内心里最愧疚的人，现在就找来了。我又想到一个事情：还会有什么来找他，再来找他的那些鬼魂，也许就没有这两个人仅仅是一点怨恨了。赵一二镇鬼这么多年，那么多被他镇住的鬼魂，估计都不是善类，他们是不是会趁此机会……

我想到这里，身上的汗毛全部竖起。

果然，房间里的灯泡在忽闪起来。

赵一二此刻，已经毫无反抗的能力。还好，这些只是被赵一二招引来的孤魂而已，并不是和赵一二有过节的鬼魂。我能感觉到他们蠢蠢欲动，他们目标，只是一个没有魂魄的肉身而已。

我第一次懊恼，自己没有蜈蚣，我不会镇鬼。

但我想到自己还有个本事。我冲到赵一二身边，用手把赵一二的额头捧住。果然，两个纠缠赵一二的魂魄走了，另一些在房间暗处的孤魂也一时不敢靠近。

可是，赵一二大声的惨叫起来。我一看，赵一二的颅骨在融化。我连忙松手。赵一二疼的在地上翻滚。

这让我如何是好。

我对着那些在暗处的孤魂恶狠狠的喊道：“你们都给老子滚！”

可是他们就像是看见了猎物的鬣狗一般，虽然被我的罡火驱退，但又

不甘心，慢慢的重新移回来。

我该怎么办呢。我急得满头大汗。挡在赵一二身前，不停的喊：“滚——滚——”

赵一二在我身后，忽然格格的笑起来。满脸的笑容，面颊上却挂着泪水。

我知道有问题了，用中指顶着赵一二的额头。赵一二头顶一股黑气窜了出去，瘫倒在地上。我能感觉到还有几个在逼近，没有魂魄的赵一二，对他们来说，诱惑太大。而我，却又没有能力镇住他们。

“你们在干什么？”门外传来狠狠敲门的声音：“还让不让人睡觉啦，都他妈的闹了半夜啦，都要天亮了，知不知道！”

我灵机一动，把房间里的热水瓶狠狠的往地下砸去，然后是玻璃杯，然后是窗玻璃……只要是我能砸的，我都开始砸。果然门很快就开了，招待所的老板进来了，凶神恶煞的质问我：“你疯啦。”

我抓起一个拖鞋，向招待所的老板扔过去。

老板气急败坏的喊道：“妈逼的这两个人是疯子，成伢子、波伢子、二胡……你们都过来。”

我被招待所的员工摁在地上，我故意放抗，他们还踢了我几脚。

“你还笑，”老板指着我骂道：“你还笑的出来，这里损失，你来陪啊……这段时间到底怎么啦，怎么都出怪事，到处是怪人，到处有人发疯……”

我看见那些孤魂，因为房间里的活人怒气冲天，承担不住，慢慢的散了。

听到鸡叫的那一刻，我的身体才放松，我轻松的对着把我虎视眈眈的笑着说道：“谢谢你们，谢谢你们。”

老板不依不饶，“赔钱，你打坏了这么多东西。你还笑，你这个疯子！”

我身上没钱了。正在一筹莫展。

“多少钱？”赵一二终于醒了，“我来给。”

赵一二颤巍巍的从怀里掏出几张十元的钞票，给了老板。老板恨恨的点了点数，拿了三张，把余下的还给赵一二。

“你们现在走吧。”老板说道：“疯子，都是疯子。”

赵一二和我走到大路上。赵一二昏昏欲睡，勉强把身上的钱都给了我，我看了看，足够我们回宜昌。

我们想背着赵一二往前走几步，赵一二的胳膊一碰到我的手，就开始灼烧，但他只是哼了哼，忍住了叫喊。我想起了罗师父，当初修炼送魂的罗师父，也是这么怕我碰他。

赵一二最后的魂魄也在昨晚跟着那些孤魂跑了。赵一二不能靠近我，他现在只能自己走路。

还好，很快来了个到木鱼的载客面包车，我们上了车，我想着，到了木鱼，到兴山就近了，到了兴山去宜昌就很方便。

我不知道，就算是回了宜昌，赵一二能怎么样。可是现在处境，我一个念头，一定要把赵一二带回他西坪的山上。这就是人的本能吗，就是死，也要让赵一二死在家乡。

一路上比较顺利，赵一二只是在昏睡，我向窗外看去，那些穿生化服的人都没有踪影，道路上的路障也在撤除，也没有那么多警车了。看来，老严向王八的承诺，已经做到。王八现在，在干什么呢，他肯定在接受那些神棍的恭维。老严也许正在把他拉进那个神秘的机构……我隐隐能够感觉到老严的野心，是的，他真的很看重王八，王八的意志力，就是他最看重的东西。老严把所有的功劳都加在王八头上，就是在为王八铺路，一条王八最向往的道路。而且不止这些，老严还想让王八成为道门的领袖，他没做到的事情，想让王八做到。王八实在是没有拒绝的理由。

没想到路障撤除后，那些被封锁了很久的车都上了路，路上到处在堵车。面包车走走停停，到木鱼的时候，天色又晚了。我心里叫苦，看来还要在木鱼过夜。这可不在我计划中。

下了车，我不禁焦急。赵一二现在精神好多了，能够自己走路。我们找了个家庭旅社。我想找个人多旅社，可是赵一二走不了那么远。

我点了点身上的钱，买了几包快餐面，找旅店的老板要了碗筷和开水，泡了吃。我没有什么胃口，吃了一半就吃不下去。赵一二更差，只吃了两口，就丢了筷子。

我和赵一二很少说话，我知道，他现在没什么精力说话，他在苦苦支撑，全凭他十多年来修炼的一口气在支撑。

我开始后悔我的选择了，那些村民，我一个都不认识，可赵一二却是和我有交情的。赵一二到现在都没有半点责怪我的意思，越是这样，我越是内疚。

睡觉前，赵一二勉力在身上掏出符贴和丹砂，贴在房间的窗户上，然后在床的四周用丹砂画符，他画的很吃力，几个符，画了好半天，其中还休息几次。最后，赵一二，给了我几个银铃铛，点点下巴，示意我挂到门窗的上角。他已经完全没有力气了。做完这些，就躺在床上。一动不动，连换气的声音都听不见。

因为昨晚的事情，我很担心，我不敢睡着。蜷曲着身体，在床上坐着。赵一二却是一副听天由命逆来顺受的样子。

果然子时一过。房间里开始不安分起来。

我在盘算，是不是跟昨晚一样，如法炮制，把旁人引来，可是我想想了，今天行不通了。这个家庭旅店，就是两口子和一个帮工而已，来了也无济于事。

挂在窗子上的银铃铛开始叮叮作响，开始的时候这个声音很轻，可是等我竖起耳朵听了一会之后，铃铛声响的更急。

到了后来，铃铛声叮叮的响个不停。粘在窗子上的符贴也开始猎猎的飘动。并且木门也有了咚咚的敲门声，不是人的拳头敲门的声音，而是一种很柔软的东西沉闷的撞在木门上的声音。门上的暗锁在不停的抖动，啪啪作响。

他们来了.....

撞门的声音间隔长了点，但我更惊惧，因为撞的声音却一下比一下更重。门缝里开始渗进阴冷的雾气，丝丝的雾气，从门下缓缓的流淌进来。把地面渐渐覆盖。

屋里好冷啊，我向四周看去，不禁大赫，窗子缝隙也开始往屋内渗透雾气。符贴开始往下掉。

我头顶突然感到一点刺骨的冰凉，用手一摸。头发里有点湿漉漉的，我抬头一看，天啊，天花板上全是凝结的水珠，正在往下滴落。

还有，四周的墙壁也被水浸润，黑黑的在墙上渗出各种形状。这些随机形成的图形，在我看来都是有意义的模样，有的是人形，有的是动物形状。但连起来看，都是一摊一摊的血迹。

窗子玻璃在岌岌响起来。

这些鬼魂比昨晚的要厉害的多，他们也许在山间的道路上就敏锐的嗅到赵一二的味道，跟了我们一路，现在，他们要来争抢赵一二的肉身。赵一二执掌蜈蚣十多年，他们绝不会放过他。

房间里有一种声音，那种寂静到极端的嗡嗡声。我受不了啦。

我对赵一二喊道：“赵先生，我们跑啊。”

“不行，”原来赵一二根本没睡着，“现在不能开门。”

嗡嗡的声音停了，因为一个声音取代了它，是唱京剧的声音。是个老旦的声音，唱的依依呀呀的，气若游丝，却又绵绵不绝。

我从小就讨厌听京剧。现在跟讨厌了。

我把枕头捂在头上，把耳朵紧紧抱住。可那依依呀呀的声音，仍旧穿透枕头，钻进我的耳朵里。

我的耳膜剧痛。

窗子和木门仿佛又无比巨大的手在摇晃，我看见门窗上的灰尘簌簌掉下。

赵一二叹了口气，说道：“小徐，别怕，他们不是冲你来的。”

赵一二这么一说，我心里的凉意升起。他不是坏人，可是为什么会落到这个境地，而这一切的始作俑者，就是我。我他妈的为什么不选他呢！我恨不得抽自己的嘴巴。

嘎嘎的声音，我听到了，循声看去，原来是银铃铛在慢慢的收缩变形，一个看不见的手，正在狠狠的捏着铃铛，把铃铛捏的凹陷，一直把铃铛捏成薄片，捏完一个，又是下一个，挂在门窗上的铃铛挨个被捏瘪，发不出任何声音了。

赵一二布置的结界看来也抵挡不住。

想起一年多前刚见到赵一二那目空一切的样子，鬼魂都对他敬畏的场面，我现在不禁失落万分。我从没想到过，原来赵一二会走到这一步。看着赵一二平静的脸色，我心里也知道了，他明白，自己总会有这么一天。凡人入诡道，都会面临这个下场吗。也许当初赵一二执掌螟蛉的时候，就是想让自己有这么一天，他背负了那么多心理负担，他一直在愧疚，也许这种境地，是他潜意识对自己的处罚。

我想到王八了，王八最终，是不是也会走上这条道路。当他自己末日临头的时候，会有谁会呆在他的身边呢。难道又是我吗。

我心里不禁理解了王八归附老严。对赵一二和王八来说，这就是条不归路，无法回头的。王八比赵一二更懂得时务。赵一二绝对是绝对不肯和老严合作的，他曾经的痛苦境遇，决定了他不会这么做，宁愿被鬼魂反扑也不愿意。

可是王八不同，王八没有这个执拗的原则，并且知道自己没有退路，唯一能做的，就是走下去，并且走到底，用自己的努力来改变这个命运。

窗户玻璃破了，木门上的暗锁也被打开，门开了，屋内刮进一阵旋风，将地上的迷雾卷起。我眼前一片模糊。但我能感觉到那些东西，隐藏在迷雾中的东西，他们在舞动，在跳跃，妖冶扭动，磨牙练齿。

地上的符印亮起来了，只是赵一二最后的一个防身的法术。符印的红光映在迷雾里，我眼前一片光怪陆离。但是红光在渐渐减弱，迷雾越来越浓。支撑不了多久了。我和赵一二都明白。

赵一二安静的很。他很疲惫，就那么静静的躺在床上。

现在就连我，都被赵一二的情绪感染，竟然不那么害怕。也冷漠的等着他们的作为。

我也放弃了努力。就让彻骨的寒冷把我包围，冷气渗入我的肌体。

但我忘了，有个人，是从来不知道放弃的。

王八。

现在不能叫他王八了，应该是王抱阳才对。

我听到了王八急切的声音，“就是这里，就是这里。”

然后我看见了王八站在我面前。一身鲜艳道袍的王八站在红光和白雾纠结的混乱中。我看见他胸前的绿色牡丹，在迷雾里灿烂开放。

我心里百感交集。我一直以为我已经放弃了王八的友谊，赵一二放弃了师徒情分。

可是王八没有放弃。

王八手中的螟蛉灼烧，闪出炽热的光芒，厉鬼被他横扫，魂飞魄散。那些遇到煞星的鬼魂都在尖戾的哭号，纷纷向屋外窜去，可是王八不是从前的王八了，所有的鬼魂都出不去，只是在屋内狂乱的飞奔，王八飞快跑到赵一二的床边，蹲下来，对着赵一二喊道：“师父，师父。”

赵一二已经没有任何意识。

王八翻身对我骂道：“疯子，你急什么急，就不能等我一天么。”

我答不出王八的质问。难道我现在跟他说，我和你已经分道扬镳了吗。

跟着王八来的几个神棍，其中有个就是那个叫域山的水货和尚，还有几个普通穿着的神棍，他们都卖力的捕捉屋内的魂魄，嘴里还在吆喝，“连王天师的师父都敢惹，真是翻了天了。”

他们故意说出来给王八听的。动作夸张，显得很吃力的在镇魂，其实那些鬼魂都被王八给压制，那里需要这么卖力。我知道他们在讨好王八。

我不知道王八为什么会迟一天追上我们，但我知道，这一天发生的事情，绝对是让王八确立了某种身份。从他们的表现来看，无疑的，王八现在处于让他们媚谄他的地位。

我仿佛看到老严坐在帐篷里，一副志在必得神色。

王八从身上掏出银针，把赵一二的上衣掀开，顺着带脉挨着扎下去。看着王八镇定的神色，我知道，王八能做到。果然赵一二一口气换了过来。

“师父，我来晚了。”王八跪下来。

赵一二勉强惨笑一下，什么都说不出来。

王八见众人收拾好了房间，便交代他们几句。那些神棍挨着走出去，出去前，装模作样的查探赵一二的情况。域山实在点，给赵一二留了瓶药丸。王八看了看，倒出来一颗给赵一二服了，我看见域山脸上很舍不得。

王八是驾车一路追来的，是一辆挂着武警牌照的越野车，和一辆中巴车。有专门的司机。越野车司机是个军人，对王八毕恭毕敬。王八对司机说：“你今晚就住这里，明天送我师父回长阳西坪。”

司机自己找旅馆去了。

王八安顿好赵一二。把我看着。看的我浑身不自在。屋内的气氛很尴尬。我不敢看王八的眼神，是的，我没有做到对王八的承诺，甚至还想把蜈蚣还给他。还自行带着赵一二走了，这种做法，是完全不相信他的表现。并且差点让赵一二罹难。

我现在这么想，是因为王八来了。我突然发现，自己心眼太小。到了这个地步，才相信王八……

王八把屋子破碎的窗户看了看，找旅店老板要了一床床单，铺在地上，开始画起来，他画的不是符诀，而是一朵牡丹。当他把床单挂到窗棂上，那个牡丹显出光芒，绿油油的磷光。牡丹画的很逼真，如同真的在绽放一般，只是颜色诡异。王八在学校的时候，学过绘画，没想到用在画符上。

王八做完这些，向我招了招手，我和他走到屋外。

和王八靠在他来的那辆越野车上。

“你现在越来越……”我想故意说得酸一点，可是我做不到。我没法和王八跟以前一样无所顾忌的开玩笑。

“我们还是不是兄弟？”王八问道。

“应该还是吧……”我回答。

“答应我，帮我照顾我师父。”王八为难的说道：“我明天要去北京，我没时间送师父回去了。”

“那怎么办？”我问道：“赵先生现在这个样子……”

“没事的，你把那床床单带着，到了晚上就挂在大门上。”王八说

道：“你不愿意把蜈蚣还给我，是不是想再回去？”

“那个散阴瘟的东西……”我迟疑的说道：“我觉得它有弱点，但当时我没时间了，再给我一次机会，我也许能做到。”

“有你这句话，”王八说道：“我相信你，我错怪你了。但你想过没有，这个事情，应该由我来做。”

“是啊，你才是赵先生的徒弟，你答应了老严，当然比我更合适，可是你看到了那个东西的破绽了吗？”

“它不敢出来。”王八说道：“只要想办法把他拖出来就行。”

我没话可说了，我为什么就不相信王八呢。他的看法和我完全一致。

“我会尽快从北京回来，到时候，我再去一趟大陂村……这段时间，你帮我照看师父，等我回来。”

“赵先生，会原谅你吗？你跟着老严……”

“师父会理解我的。”王八说道。这句话听起来好熟悉，我以前听过，我想起来了，刘院长给我诉说赵一二往事的时候，年轻时候的赵一二也是这个语气。

王八给了我一个号码：“有什么事情，就打这个号码，我随时能接，但是平时就别打了，也别告诉别人……”

王八手上拿出个手机出来，我羡慕不已，若是我知道是卫星电话，肯定更加嫉妒。

“赵先生真的没危险了？”我还是不放心。

“你为什么还是不相信我。”王八说道：“时间很紧，我要回去了，记住等着我回来。”

王八和那班神棍坐在中巴走了。

王八错了，他也没想到，赵一二的噩梦才刚刚开始，和今晚的那些魂魄相比，赵一二真正的噩梦还没有到来。后来我才明白，赵一二宁愿被那些戾魂给吞噬，也不愿意面对他将要面临的噩梦。

可是这些，王八并不知道，我也不知道。

等我知道的时候，已经迟了。

我回到房间，赵一二正在把身上的银针一根根的拔下。

“王抱阳这个蠢货，当初叫他只能扎七分，他非要扎七分三厘，这个蠢货……”赵一二边说边轻声的说道。

听到赵一二这么说，我知道赵一二并没有对王八恩断义绝，他还在叫王八为王抱阳而不是王鲲鹏。证明他还是把王八当做弟子。

“赵先生，你不恨王八跟着老严吗？”我问道：“是不是因为他救了你。”

“他救我是本分。”赵一二轻蔑地说道：“连老子都不救，反了他！”

“那你……”

“其实我也想了，刚才看见他施展道法的样子，我就想通了。他不是池中之物，我没理由妨碍他的前途，也许，他真的会成为道门的第一人。他的想法，我早就知道，他想把诡道的地位提升。和那些道教并驾齐驱。他这么想，和金老二倒是一个心思。”

“诡道不是道教吗？”我好奇的问道。

“不是。”赵一二说道：“诡道一直在坚持，没有被道教吞并。”

我想起了老严曾经给我说过的典故。诡道的确不是道教。但是行的却是道法。

“赵先生，道教和诡道，到底个什么渊源？”我问道。

“你感兴趣了吗？”赵一二取笑我：“你想拜我当师父？”

“还不想。”我知道赵一二在跟我开玩笑，他是么房，只能有一个徒弟。

这个晚上睡得很安稳。王八的法术比赵一二的结界要严厉很多。我在屋里，从心里感到踏实。

王八已经不是当年连罗师父都搞不定的吴下阿蒙了。在他拜师前，他曾经自己学过那么多法术，虽然当时没什么用处，可拜师之后，他的能力增长的出乎意料。看来机会都是留给有准备的人，王八早就准备

好了。

第二天一早，那个司机来敲门，毕恭毕敬的搀扶着赵一二到越野车上。我坐在赵一二身边。

越野车很快就开到兴山，路上若是堵车，他就下车支使交警，给他开路。我心里想着，怪不得这么多人喜欢权力。对权力不感兴趣的人，是因为，他从未感受过权力带来的好处。

我看着赵一二，当初他是不是也是那么渴望权力呢。

车开到宜昌的时候，我发现，街道上的人，都戴着口罩。看来广东传染过来的人瘟，已经在全国肆虐，我想着老严的作为。

老严也许真的没我想的那么无情。毕竟他取消了计划。如果大鲢村的阴瘟也传染出来，遭殃的人，将远远超出那些村民。可老严果断的实现了对王八的诺言。怪不得王八会相信他。

我脑袋好疼，想到这些复杂的事情，我就难受。

车到了西坪，在往山顶上赵一二的家去的时候，出现了问题。我们被拦下了。是村民自己设的路障。

他们非要我们去卫生所去量体温。赵一二一副病恹恹的模样，我又在不停的咳嗽。村民都很警惕，卫生所的条件很差，有几个村民认识赵一二，就说赵先生是医生，怎么自己可能得人瘟呢。

卫生所的医生就发脾气说道：“我也认识赵先生，可是这不是儿戏，现在医生是被感染的高危人群！”

卫生所的医生就询问我们去那里了。问得很仔细，我只能说到我们去了神农架，我也知道大鲢村的事情绝不能说出来。老严交代过的。

可卫生所的医生不依不饶，询问细节，我就答不上来。

正在没道理处，那个司机发火了，“你没有权限问我们的事情，叫你领导来。”

这句话把卫生所的人给镇住。

司机拿起手机，拨了个电话，声色俱厉的对着电话说了几句。然后把手机递给卫生所的医生。

那卫生所的医生，从拿起手机开始，就没开口说话，铁青着脸，直到挂机。

卫生所的医生不甘心的说道：“那你们回去吧，但是不能到处走动。在家里呆半个月，才能下山。”

司机哼了一声，搀着赵一二上车，才驱车到了山顶赵一二的家里。我和赵一二向司机道谢，并留他吃饭再走。

司机对赵一二说道：“我要回去了，赵先生，你自己保重。我只能帮你到此为止……”

司机的话里有话。但我没有心思细想。看着司机开车下山。

回头看着赵一二，他已经躺在竹椅上睡着。

两个男人都不是很讲究，我草草在赵一二厨房里，下了点面条。赵一二根本就吃不了什么东西。

接下来两天，他总是处在昏睡的状态。若说他睡着了，可是跟他说话，他还是听得见。我把那个域山和尚留下来的药丸，又要给赵一二喂服，赵一二拒绝了。

“你还真是抛洒，你知道这东西多难得弄到么。”赵一二说道：“不到万不得已，就别浪费了……吃了也没有用……我躲不过的……”

“躲不过什么？”我问道。

赵一二脸色惨然，苦笑一下，又睡过去了。

董玲来了。我没想到董玲会到西坪来。

董玲给了我一个夷陵通，是王八的那个。我不止一次窥觑王八这个奢侈的电话。现在王八把它送给我了。

董玲见我和赵一二，过的恹惶。帮我们把被子洗了，晾在屋外。又在厨房里给我赵一二操持了一顿饭。我好久没吃过这么可口的饭菜，天天就是下面条，嘴里淡出鸟来。

赵一二胃口也好多了，还有心情和我喝点酒。

董玲是早上来的，下午就要走。我送她到山下，一路无话。董玲准备

在路上拦一辆车去长阳县。村民虽然还是设着路障，但看见我和董玲了，并不为难我们。赵一二在这里的威望，比我想的要高。

我和董玲在路上等着车。董玲终于打破沉默，问我：“王哥到底去那里了？”

我就怕她问这句话，一路上就在想，董玲问了，我该怎么回答，可是临到头，我还是没想出来。

“王哥上班的律师事务所，我去问了，他的档案和人事关系，昨天就调走了。我问调到那里去了，他们都不给我说。”

“你就别担心他了，”我安慰董玲：“他很好。”

“他给我打电话，叫我把电话拿给你，要我收拾一下他屋里的东西。”董玲说的有点激动，“可是我再给他打过去，都是空号……他到底怎么了？”

“你不用等他了，”我说道：“你另外找个人吧。”

“是他要你对我说的吗？”

“是的……”我自作主张的说道。

董玲的眼圈红了，我拍了拍她的肩膀，想表达安慰。

“你别碰我！”董玲还是哭出来了，走到一边。我讪讪的站着，想了一会，说道：“其实王八心里的那个人，不是你。”

董玲哭着说：“我知道是谁……为什么我连一个死了的人都争不赢？”

“就是因为那个浮萍死了。”我无奈的说道：“你才不可能争赢她，你知道的，王八是一根筋……”

来了辆车，董玲招了招手，车停了，董玲上去。连再见都没说一句。

我落寞的往山上走去。现在我也没心思去思考王八自己选择的道路。人各有志，我不能用我的想法，站在他的角度去思考问题。

我走的很慢，到了山梁顶端赵一二的屋门口，天色已经傍晚，太阳已经下山，但还有点蒙蒙亮。我看见赵一二今天精神较前几日好的多。现在他搬了竹躺椅，正躺在稻场上乘凉，脚还翘着，一颤一颤的，嘴

里还哼着调子，看样子悠闲的很。

我心里一阵高兴，赵一二终于开始好转。可随即我的兴奋顿时化作慌乱。

因为我听见赵一二哼的歌曲，那歌曲调子是《十三不亲》，是牢歌。赵一二以前从没唱过歌。

而且这个唱歌的声音，并不是赵一二的嗓音。赵一二的嗓音是那种很简短沉着的声音，可是这个嗓音，尖锐的很，就像是赵一二在捏着鼻子唱歌一样。

我知道不对劲了，连忙走进几步，正面看着赵一二。

我看了，吓了一跳，赵一二还是直挺挺的躺着，那对在颤动的腿却不是他的。窄小的躺椅上，还挤着另外一个人，也不能算是个人，而是个黑影子，正紧紧的靠着赵一二，半边身子融入赵一二的身体里，没有脑袋。可是赵一二的脸变了，变成一个陌生人的面孔。那张面孔，嘴里正在哼着歌。看见我来了，嗤嗤的笑起来。

“你是谁？”我大声喊道。

那个黑影子霎时就不见了踪影。

可赵一二的表现，让我手足无措，赵一二不停地嗤嗤的笑着，笑的换不过气，笑的身体弓起来。笑了一会，就剧烈的咳嗽起来。我连忙端了杯水，给赵一二喝了，可赵一二气刚顺，又笑起来。

我跑进屋内，把王八留下的那床画着牡丹的床单，盖在赵一二身上。可是没有用，一点用都没有。赵一二笑的太厉害，用手卡着自己的脖子，舌头也伸出来，脸开始紫了。

我一点办法都没有。惶急不已。

正当我焦急万分，赵一二突然不笑了。又直挺挺的躺在躺椅上，沉沉的换气。看样子，赵一二又被什么东西给缠住。

我就不明白了，难道，连王八的魔术也驱赶不了这个东西。

我扶着赵一二，赵一二剧痛，推开我的搀扶，自己慢慢走近屋内。从头至尾，没有给我说一句话。

我不明所以。到了半夜都睡不着。

听着赵一二房间里，又开始唱起歌来，曲调都是什么《铁窗泪》、《不该》……之类的牢歌。

嗓音又是那个尖锐的语调，我受不了，走到赵一二房间去看个究竟。我一进门，赵一二就惊悸的喊道：“别……别进来……”我迟疑不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但我一走出去，那个歌声又响起。

整整唱了一夜，一夜都没消停。

我想，赵一二是很难过这一关了。我掏出董玲给我的夷陵通，拨了王八留给我的那个号码，却始终无人接听，王八不是承诺我二十四小时开机吗，他现在在干什么，连电话都不在身边。

我实在是想不出办法，帮助赵一二了。

第二天一早，赵一二又自己搬了躺椅，坐在稻场上，我端饭给他，他和前几日一样，吃了两口，就不吃了。仍旧在躺椅上昏昏欲睡。

我想问赵一二，到底怎么了，可看着赵一二萎靡困顿的模样，看来他是没什么力气跟我讲话。

接下来的几天，赵一二仍旧是这个样子，每天哼着歌，但始终没有更恶化。我反倒见怪不怪。

一日，我到附近的农户去买点鸡蛋和蔬菜，回来的时候，竟然看见赵一二在稻场上倒立行走，跟个顽皮的少年一样，双手支地，圈圈的绕着躺椅在移动。

我扔下蔬菜，冲到赵一二的身边，对着他大喊：“到底怎么啦！”

赵一二摔倒在地。面如金纸。

我不敢去搀扶他，就这么看着赵一二半死不活的样子。心里堵得慌，我开始非常恨自己没有本事帮赵一二。我现在能理解王八的执着了。

人若是有了愧疚之情，会不顾一切的想办法弥补。王八想学道，就是因为他当年的那个浮萍吧。

如果能让赵一二好转，回到大鲛村之前的样子，我想我也不惜学点法术，来弥补我的过错。

所以当我看到金旋子和金仲师徒，来到我面前。我竟然仿佛抓到救命稻草一般，眼神尽量的闪出祈求的神色，想让金旋子明白，我希望他们能帮助赵一二。完全忘记了，金旋子身上的残疾，完全就是拜赵一二所赐，他们师徒和赵一二之间的恩怨。

金旋子看来看赵一二，向金仲颌首。金仲老大不愿意的，把赵一二扶起来，用银针扎赵二一的穴道，扎的是足太阳膀胱经，每个穴道都在扎，甚至在背俞这个穴道上扎了好几根。

我没有阻拦金仲，我知道，他没有恶意，他在帮赵一二还阳。

金旋子看着金仲扎银针，这过程很长，几个小时。金仲累的大汗淋漓。

金旋子没我那么紧张，他在旁边找了个椅子坐着，手里拿着个老式的收音机，听着里面的评书，评书完了，金旋子就慢慢的调频道，找到一个放汉剧的台，又慢慢听着。他倒是悠闲的很，若不是看在金仲在施法术，帮助赵一二，我就忍不住恶语相加。

赵一二好多了，说话又变成平常的语气，“他来了。”

金旋子说道：“是啊，他就等着你散功。”

然后两个人又不说话。气氛沉默。

过了好久，金旋子才说道：“跟我回老河口吧。”

赵一二不说话，把金旋子看着，不知道在想着什么。

看来这两师兄弟的恩怨太深。我觉得我不该打扰他们。就对金旋子说道：“金师傅，我给你们做饭去了。”

金旋子向我看了看，点了下头。

赵一二说道：“小徐，厨房里还有点腊肉。”

金仲走到灶房，在火笼里添加柴火。

我不会做饭，看见金仲在火笼上吊了个锅子，盛满水煮起来，又放了

点油盐。我就把腊肉洗干净，切成块，扔进去。毕竟我和金仲能心意相通，就是做饭，也配合默契。

肉在锅里慢慢熟了，散发出腊肉的浓烈香味。

我走到稻场上，我不知道两师兄弟刚才说了什么。但我从金旋子失落的表情来看，赵一二不肯去老河口。

我搀着金旋子，金仲扶着赵一二进了灶房，大家吃饭。

赵一二要我给他和金旋子倒酒。金旋子迟疑的说道：“你能喝酒吗，你喝了酒，他岂不是更凶……”

“反正是躲不掉了……”赵一二上气不接下气的说道：“喝点也无妨。”

大家就在火笼旁喝酒，赵一二身体不适，趴在竹椅上，渐渐的又睡了，酒都没喝完。可是他不再唱歌了。看着他背上上密密麻麻的银针，我心里难受。把赵一二的残酒倒进自己的酒杯，向金旋子敬了敬，金旋子点了点头，和我干了一杯。

“金师傅，你是来帮赵先生的，是不是？”我问道。

“他不愿意跟我走啊。”金旋子把身边的那个收音机又给打开了，收音机里是点歌节目，主持人在介绍某个流行歌曲，接着就传出张宇的歌声。

赵一二和金旋子这么多年，发生了这多事情。赵一二肯定也觉得对不住金旋子，所以不愿意跟着金旋子去老河口。

“还记不记得，我给你的那个字？”金旋子问道。

“记得。”我答道：“狂。”

我想起赵一二当初做三十六的时候，多么风光，也是在这里，那么多人道贺。可如今，地方没变，赵一二却变成这个凄凉的处境。

“知可为，而不为，是为狷。”我说道。

金旋子接着说道：“不可为，而强为之，是为狂。”

原来金旋子是这个道理。他劝我入道啊。

可是金旋子说道：“我当时赠你这个狂字，可不是这个道理，可你这

么想也没错。嗯，机缘如此。”

“那你当初到底是什么意思。”我问道。

“你会知道的。”金旋子在卖关子，“说破了，就没用了。”

“你到底是不是来帮赵先生的？”

“他不愿意跟着我走，”金旋子把收音机又调了调，放在耳边，继续说道“那我也没办法。”

我沉默了。赵一二心高气傲，不愿意寻求金旋子的庇护。这也在情理之中，金旋子一身的残疾，赵一二怎么可能低声下气的反过来接受他的恩惠。

金仲手中用火钳不停的拨弄火笼的柴火，有些人天生就喜欢这样，喜欢折腾燃烧中的木柴，让柴火燃烧的更旺。金仲乐此不疲，火光映在他脸上，一明一暗，他脸色还是默然无表情，不知道心里想什么，我费了好大的力气，才忍住探知他心思的冲动。

“他又来了。”金仲冷漠的说道，口气却不紧张。

“他是谁？”问向金旋子。我现在知道了，赵一二肯定是被一个什么厉害的鬼魂缠住，而且很厉害，惊动金旋子过来。

我心里有两个疑惑。第一，金旋子为什么会放下对赵一二的恩怨，过来帮他。

第二，这个人跟金旋子和赵一二的渊源非常深，这是毋庸置疑的，但到底是什么来历呢？

我想问金旋子，但金旋子不会回答我，他现在的眼神正盯着火笼在看。

我好奇的看向火笼，这才发现，不知道什么时候，火光变成绿色。柴火噼啪的响个不停。我看见金旋子的脸色变了。

收音机的传出了昆剧的声音，昆剧唱腔悠长，一口气咿咿的半天唱不完。我听见这个声音，身上冷飕飕的。金旋子连忙扭动收音机的旋钮，换了个频道，这个我就能听懂一些了。现在唱的是秦腔，陕西话比吴越方言好懂一些。这秦腔没有来由的就把的心神吸引，我一下就听懂了里面的内容：是一个人，排除万难，从阳间到阴世，和鬼魂争

斗的故事。

“目连。”我终于听懂了。

“是的。”金旋子说道：“目连救母。”

我心里发麻，这个剧目我知道，流行在陕西和四川，是非常著名的鬼曲。在某些偏僻乡野，甚至是祭祀的经典剧目。金旋子的收音机，怎么会听到这个剧目，而且这么巧。火光变绿，就收到这个秦腔。

我听到了一声声的呻吟，是赵一二发出来的，他现在正在强忍痛楚。嘴里一口一口吐着气。金仲连忙丢了手上的火钳，飞快的去拔赵一二背后的银针。金仲的手法很快。可是还是来不及，赵一二肩膀上的两三根银针，自行断了。陷入肉里的银针，细如牛毛，那里弄的出来。

金仲的手微微颤抖，不知道怎么下手了。

“走到手少阴心经了！”金旋子喊道。

金仲连忙把赵一二的肩膀抬起，在腋窝下方的极泉穴用手狠狠按着，手一捻，指尖粘了个半截银针。金仲不敢怠慢，又把手指摁到赵一二肘弯的少海穴，如法炮制，又捻了半截银针。赵一二实在是忍受不住了，疼的浑身发抖。

“还有一个！”金旋子喊道。

金仲又把赵一二的手腕死死掐住，从腕部的神门穴逼出了最后一根半截的银针。还没等金仲放下，我在旁边长长的换出一口长气。

嘭的一声，灶房的门被风刮的来回摆动。

金仲把金旋子看着，“师父，他不会罢休的。我也没办法。”

赵一二坐起来了，对金旋子说道：“算了，师兄，算了，我已经是个废人，路是我选的。我早就知道他会回来的。”

“你们到底说的是谁？”我问道，我不喜欢听他们说这些半截子话。

可是金旋子说道：“你别问了，你会知道的。”

赵一二又躺下来，“明天再说，你今天没事，陪我师兄说说话吧。”

金仲把赵一二扶到房间去休息。

灶房就剩下我和金旋子。

“你别问那个人了。”金旋子一脸的不耐烦。

我没做声，两个人沉默的坐了会，金仲安顿好赵一二，也走回来。

金旋子说道：“小徐，你懂不懂音律？”

“音乐吗？”我说道：“我只会吹口哨，卡拉OK都唱不好。”

金旋子说道：“那你懂多少？”

“多瑞米法索拉西多。”我说道，就这些。

金仲在一旁，嘴角撇了撇。

“那是洋人的搞法。”金旋子笑了笑，“我们中国人是宫商羽徵角。我们中国人的音律正宗是琴。”

“这个我懂，”我说道：“古人应天地五行，分别设五根弦，文王和武王，又加了文弦和武弦。一共七弦。就是古琴。可我从来没听过。”

“那里现在听一听。”

金旋子把收音机的旋钮转动一下，收音机传出了古朴的乐声。我是傻子，也知道是琴声了。

可是这琴声的曲调，并非端正醇和的音律，而是铮铮扣人心神。

“给你讲个故事。”金旋子说道。

“和你们诡道有关么？和赵先生有关么？”我知道，在这种情况下，金旋子是不会啰里八嗦的跟我扯淡，他要说的故事，绝对是有用意的。

金旋子不回答我，自己说起来：

“战国有个铸剑师，懂得用炼术铸剑，他答应韩王，要铸一把宝剑，名曰‘开山’。铸成之后，献给韩王，韩王大喜。他敬告韩王，此剑名为‘开山’，威不可挡，但有点不足，只能使用一次，一次就够。韩王不信，随手用那‘开山’向宫廷一个石柱劈去，果然石柱断裂，且‘开山’的余力不尽，将石柱后几里的地面劈出裂缝。韩王大喜，以为得到宝剑。铸剑师却捶胸顿足。果然‘开山’的威力已尽，韩王再用‘开山’劈斩，连普通金石都不能劈开，宝剑却折断。

韩王令铸剑师再铸此剑。铸剑师却说，无法从命。这“开山”铸成，不仅靠炼术，机缘也难得。应该是铸不出来了。韩王大怒，杀了铸剑师。

铸剑师的妻子，其时已有身孕，躲避起来，生下遗腹子。那遗腹子长大之后，学习漆术，数年艺成，招入宫廷为韩王漆木，遗腹子多次伺机刺杀韩王，却不能近韩王一丈之内。遗腹子，半途而废，入太山学道。七年琴艺又学成，来到韩国城下抚琴，琴艺卓绝，牛马都驻足听闻，一时道路阻塞，听琴声百姓，聚集城下。惊动韩王，立招遗腹子入宫。遗腹子在宫廷为韩王奏曲，宫人卫士都痴绝，一时忘乎所以。韩王亦被琴声吸引，陶然其乐。遗腹子趁势抽出藏于琴中短剑，刺杀韩王于宫闱……”

收音机的琴声随着金旋子的诉说，越来越急，到了韩王被刺，琴声渐缓。

“聂政之刺韩傀也，”我喃喃的说道：“白虹贯日。”

“你知道这个故事？”金旋子大奇。

“史书上有记载的。金师傅。”我说道：“难道聂政，和你们诡道有关联？”

“是的。”金旋子说道：“他为父报仇，行的就是坤道。后来道家流派众多，但聂政立下规矩，诡道后人，不能与韩国宗室为伍。所以两千年来，诡道没有归入道教。”

“这是什么道理，聂政和韩王有仇，和道教有什么关系？”

“太平道创始人是谁？”

“张角张梁。”

“将天下道门收进门下，万宗归流，创立道教的龙虎天师叫什么名字？”金旋子问道。

“五斗米张道陵。”

“师从黄石公，得《素书》，辅佐刘邦，建功立业，功成身退，随赤松子云游归隐的张良，你知道是什么来历吗？”

“张良是韩国世代贵族……”

“他们都姓什么？”金旋子追问。

我恍然大悟，原来诡道一直不归入道教，竟然隐藏着这么多的缘由。

怪不得，怪不得，诡道虽然行的道法，却不与道教同宗。

金旋子见我听明白了，给了我一本书，我翻开看了看，首页写着：“开指小序止息”，然后是一些看不懂的奇怪文字。

金旋子对我说道：“慢慢看，你会看懂的。”

说完，金旋子给金仲示意，金仲走过来扶起金旋子。看样子他们要走了。

“这么晚，你们……”

“晚上走的快一些，白天慢。”金旋子慢慢直起身，和金仲走出去。

我拿着那本古书，送他们师徒，到了屋外。看着他们慢慢往山下走去，两人的身影慢慢隐入夜色。心里百感交集。我终于知道了诡道的传承来历，还有和道教的恩怨，心情一时不能平复。

我站在夜空，心里没来由的一阵激动。我知道，命运安排好的东西，我已经无法抗拒了。

回到屋内，我突然发现赵一二又回到了灶房，手里拿着一个东西，正是金旋子的那个收音机。收音机里面还在放着深夜聊天的情感节目，主持人正在安慰一个失恋的年轻小伙子。

“金师傅把这个东西忘在这里了。”我说道：“我去拿给他们。”

“不用了。”赵一二说道：“他故意留给你的。”

我看着收音机，对赵一二说道：“赵先生，金师傅刚才跟我讲了一个故事，聂政刺韩傀的故事。讲的时候，那收音机里的古琴声音好古怪，却很好听。能再弄出来放一遍吗？”

“我没有异能。弄不出来。”赵一二说道：“他刚才教了你这么多东西，你还不明白吗？”

“什么东西，他什么都没教啊？”我吃惊的说道。

“他刚才教的就是听弦的入门，”赵一二说道：“你刚才听到的古琴声，

就是听弦的入门法术。”

我脑袋里不停的回响着那个铮铮的古琴声，非常清晰，在我耳边环绕。

“这是什么曲子？”我问赵一二。

“你真是什么都不懂，王抱阳若是你，早就明白了。”赵一二一脸的无奈，“我师兄，给你讲的故事，就是在给解释琴声啊。”

“这琴声和聂政有什么关系？”

“《广陵散》啊，糊涂蛋。”赵一二恨不得要用手抽我，“《广陵散》的曲谱，就是聂政刺韩傀的典故啊。”

赵一二顿了顿，换了口气继续说道：“聂政是我们诡道的一代宗师，听弦算术就是他所创。”

我傻了。

赵一二说了这几句话，就又磨蹭到房间里去休息。

我把收音机抱着，翻来覆去看了半天。知道这个收音机不一般，可是我拿在手里的，就是个普通收音机而已。我学着金旋子的动作，轻轻的扭懂收音机的旋钮。

收音机没有如我所愿，放出音乐声，只有咔咔的磁噪声。我把收音机摇晃两下，把耳朵凑到收音机旁边。

妈的！不是听弦吗！怎么我能看见。

我看见了，那个刺杀韩王的聂政，看了看身前韩王的尸体。默然把身上的另一把匕首拿出来。宫廷里无数的卫士都冲了进来，把聂政看着，眼见就要把他斩成肉泥。

可是那些卫士，都不能近身，到了聂政十步开外，都冲不动了。无数鬼魂都围绕着聂政站立，挡着那些卫士。

宫廷里一个大臣模样的人走了过来。和聂政对峙着。

聂政所御的那些鬼魂渐渐开始消散。

聂政说道：“你还是没能阻挡我。”

大臣说道：“你的传人，在那里？”

聂政对大臣说道：“他会找你的。你也永远不会知道我的身份。”

聂政慢慢的用手上的匕首开始割自己的脸皮，边动手，边对大臣说道：“你多次阻挠我报仇，我这一派，不会与你干休。”

大臣说道：“好，我等着。”

聂政开始斩断自己胳膊，身边的一个鬼魂接过匕首，把聂政的另一个胳膊也斩断。拉着聂政的魂魄，漂然离去……

我忽然意识到一点，我怎么能够听得懂他们的语言，他们可是两千年之前的古人啊，我突然明白了，他们其实并没有说话，他们交流的方式，就是我所具备的能力，不需要语言来表达自己的意图。就和我金仲之间一样。

怪不得赵一二和王八永远都学不会听弦。

我又看到陈平追随刘季，虽然和张良一样，都是道家，但陈平却不和张良交善。乱世之中，两人都勉力辅佐刘季，互不争斗。可是在吕后当权，陈平一而再再而三的为难张良，他想借吕后之手，除掉张良。张良辟谷，吕后却强令张良饮食。张良一派式微，陈平独掌朝政，诡道之盛，莫过于此。

但最终，诡道渐渐泯于民间。而道教在数百年后横空出世。诡道如同一个幽灵，两千年来，游离于道教之外。长时间默默无闻，但每隔乱世，就有诡道门人跳将出来。

我一直想知道的东西，现在都明白了。

我心情说不出的怪异，拿着收音机回到房间睡觉。

可是睡了一会，我听到隔壁的房间里又咚咚的想起来。赵一二到底在干什么，听声音，好像在屋内钉钉子，大半夜的钉什么钉子啊。接着又是房间里拖动家具的声音，那些腐朽木头，在地上咯吱的摩擦声，听得我心烦意乱。

我知道这些声音，不是赵一二弄出来的。我现在很想知道，到底什么人，在缠着他。

我突然想起了，金旋子对我讲的话，听弦也是算术，并且是通阴的算

术。我又打开了收音机。一听到收音机里的琴声，我脑海里就忍不住计算起水分。

我从床上跳起来，跑到赵一二的房间，看着我计算出来的方位，手一指，“是不是你？”

那个黑影终于显出形状。他放下赵一二。对我看着，嘴里阴恻恻的笑着。

我明白他的心思：他不会干休，他甚至在威胁我。琴声变了个调子。我瞬间明白了，黑影下个方位会走到去我前方两长四尺的地方。

我能算到他下一步到那里，对付他岂不是容易多了。我眼睛看着他将要走到的地方，心里想着该用个什么方法烧他。

他看见我的目光所在，警觉了。站着不动。

“师父竟然这么对我！”我听见黑影的怨念。我头有点昏，他在说什么，师父！

我的听弦的入门本事是金旋子教的。

他是金旋子的徒弟。

他走了。

赵一二现在的身上是一个一个的窟窿，但是都流不出血来。是啊，都不是用阳间的利刃敲出的伤口，这么能够流出血来。

我把昏厥过去的赵一二扶这坐起来。找出那个域山和尚留下的药丸，又给他喂服了一颗。赵一二半晌才缓过气来。

“他缠你好久了？”我问道。

“从神农架就开始了。”赵一二说道：“他一直在等着我，等着我散功，等着我失魂。”

“他怕王八。”我说道：“所以在木鱼的时候，跑了。”

“哼哼，王抱阳还奈何不了他。”赵一二说道。

我懂了，他怕老严。

王八对自己太有信心了。是啊，当一个人突然得到自己梦寐以求的东西，难免会有点大意的。他倒是安心的走了，却把这个难题留给我。妈的！

我想赵一二问道：“那个鬼魂，是金师傅的徒弟吗？”

赵一二没有正面回到，而是反问我：“你没听到我叫金仲是金老二吗？”

“我怎么知道金老二是他的外号还是排行啊？”我委屈的说道。

“他姓楚，是我师兄的大徒弟，我们都叫他楚大。”赵一二说道：“九三年，我刚出道，看不过他的作为，骗了师兄的螟蛉，把他给惩治……后来他在牢房里，自己上吊死了。吞了十一支筷子，再上吊……他还真是恨我……他说他修炼的法门是诡道祖传的方法，有几任螟蛉执掌，都曾炼过，为什么我要针对他……”

赵一二昏昏欲睡，对我说道：“我累了，你自己看。”

赵一二的意思想很明显，他的记忆向我敞开。

我浑身战栗，我探知到了，不仅有赵一二的记忆，还有那个楚大的记忆：

楚大在刨着一个坟墓，刨土的动作非常熟练，可是他不是盗墓贼，他刨的坟墓是个普通人家的坟墓，而且是个新坟，新坟上没有杂草，在夜色里，仍旧能看见坟上培的黄土。楚大如同一个鼯鼠，钻进坟墓。楚大又出来了，他拖着一具尸体。他疯狂的撕开尸体上的衣服。

那是一具年轻的女尸。

楚大的动作诡异有疯癫，脸上的表情无比可怖。

天上的雷声隆隆，从天际穿了过来。

我啊的叫了一声，把身前的赵一二狠狠的推开。我对赵一二喊着：“你们诡道，到底是个什么邪教？为什么允许这种伤天害理的修炼方法存在！”

赵一二说道：“他在荆门被我逮住了。离一百个，还差十二个。”

“他是人吗？”我问道。

赵一二沉默半晌，说道：“当然不是……”

正说到此处，头顶的瓦突然想起一阵噼里啪啦的爆豆声，我心想，天气还真怪，说下雨就下雨，来的好快。可是我净听见雨点打在瓦上的声音，却听不到山乡里下雨落在旷野上的沙沙声音，甚至也听不到随雨而来的风声。头顶簌簌的落下灰来，迷了我眼睛，我揉了一会，勉强睁开眼睛，看见赵一二又被上身。

赵一二的眼眶在睁大，表情渐渐凝固，楚大又折回来了。

我手中的收音机开始放出音乐，不是金旋子放给我听的古曲，变了个曲目，曲调柔和的多。我没什么闲情雅致去欣赏曲调，耳朵随着曲调的变化轻轻颤动，我在努力捕捉曲调的音律，将每一个音阶和心中计算的水分对应。可惜我对音乐没有任何兴趣，不然，会容易得多。

我现在可以清楚的看到楚大在什么地方。楚大现在就赵一二的胸前蹲着。好奇的看着我。

我甚至能看到楚大的样貌，一张长长的马脸，眼睛很小。嘴巴上红醅醅的，嘴唇上下是一片青色。楚大嘴巴一咧，屋里传出了昆曲的唱腔。

原来一路上依依呀呀的，是楚大的所为。楚大的声音尖细的很，又拿捏的委婉，甚至他脸上的表情，都努力做出凄楚的神色，这应该是很滑稽的样子，但我只觉得无比的怪异和恐惧。面目滑稽的鬼魂，最是凶恶。楚大走的阴伶的路子，自古伶人就是阴气最重的一类人。王八和我在学校里，甚至还争执过，某些朝代的宫廷伶人，其实就鬼魂。

那些在台上，穿着戏服的生旦净末丑，随着二胡堂鼓的节奏摆出步伐，唱出悠长腔调的伶人，你能分辨的出是人或是傀儡么？

我走上前去，用手去抓楚大的身体。我计算好了他会往什么地方跑。楚大以为他能躲开我，可是我比他想的要快。我捉住了楚大的胳膊。

楚大拼命的在我手里挣扎，他想进入我的意识，来控制我。可是马上就尖啸着退回去。楚大在我面前变幻出很多形状，我一时觉得手里拿着一把滑腻的巨大蚯蚓，一时觉得手里又变成一把血淋淋的动物内脏，腥臭无比。无论楚大怎么变幻，我都不去看他。

他现在幻化成我最恶心的鳝鱼，在我手里扭曲，我感到手心全是滑腻的粘液，我都强忍着恶心。不肯松开。

但楚大仍旧是赢了，他是我见过最凶狠的鬼魂，他敏锐的感知到，我最不愿意面对的东西。

我手上的感觉又开始变化，手心冰凉，一条蛇开始往我的手臂上缠绕，蛇吐着信子，一直延伸到我的肩头。我忍不住扭头看过去，我知道我会看见什么，但我还是看了。

草帽人的脸直愣愣的对着我的鼻子。

我大叫起来，忙不迭的把手上的长蛇扔开。楚大化作黑影，消失在屋内。

赵一二看着我，对我说道：“患得患失，优柔寡断，你.....不是学道的料子。”

我向赵一二看过去，“你不也一样，你放下了你心中的负担了吗？”

赵一二被我说的无言以对。

“多看看那本曲谱吧，师兄藏了十几年都不示人，你捡大便宜了。”

我没有说话。我在仔细的回忆楚大留在我脑袋里的记忆。

“他在牢房里被人打，打的很厉害。牢房里挨打最惨的就是强奸犯，跟何况是这种冒犯尸体的行为，就是同牢房的犯人，也觉得无法容忍和这种人呆在一起。他们憎恶他，对他又惧怕。于是他们就变本加厉的折磨楚大。”我对赵一二说道。

“我们诡道的确有这种修炼的法门，但是太邪.....我警告过他.....”赵一二说道：“可他已经疯了，他想成仙。”

“他在牢房里吃了很多苦头，那些人甚至用马桶里的秽物淋他.....”

赵一二静静的听着。

“他死的时候吞了十一支筷子，他搜集了很久，才凑齐这些筷子。吞下去的筷子都被他磨的尖尖的。每一根都刺穿了他的肠道，最后一根从他的喉咙里戳出来.....他忍受这么多痛苦，就是想死后找你报复。他不是吊死的，他是疼死的.....监狱的人隐瞒了他的死因。”

我边说，身上的开始发麻，“他恨你，恨金师傅，他恨每个人.....除了金仲。”

怪不得金仲对赵一二很冷漠，虽然帮助赵一二还魂，却老大不愿意。金仲和楚大师兄弟感情深厚。他也认为是赵一二多事，害了他师兄，而且还骗了金旋子的螟蛉。

我不说话了，但我还能看到。

牢房里的几个犯人都不敢动弹。牢头是第一个，牢头自己慢慢地走到马桶边，把自己的头慢慢伸进去。身体因为窒息，在剧烈的痉挛，可是头颅还是浸在尿矢里。

一个犯人跑到铁门，用手拼命瞧着铁门，凄厉的喊着：“管教——管教”，他的手被砸的鲜血淋漓，可他没有停下来的意思，手背的骨头，白森森的露出来，可他还还在拼命的捶门。他疯癫了，用头拼命的去撞铁门，只撞了三四下，就软软的瘫倒在地。

楚大在牢房的正中唱着昆曲《贵妃醉酒》。走着轻盈的莲步。

其余的犯人都缩到床脚，那些犯人的身下都流出了骚臭的一滩液体。他们都看着楚大的表演，这世上没有比这更恐怖的《贵妃醉酒》。

牢房里换了个死刑犯进来。死刑犯在睡觉的时候，楚大在他耳边轻轻的蛊惑。死刑犯站了起来，走到床边，镣索的声音在黑夜里清晰可闻。那个死刑犯，轻轻地把头伸到另一个犯人的喉咙处，其他的几个犯人又开始蜷缩起来，他们都没睡，包括那个喉咙暴露在死刑犯嘴前的犯人，他也没睡。可是他不能动。眼睁睁的看着死刑犯咬开自己的喉管。一声不吭的死掉。

死刑犯被枪决的时候，第一枪打在后心，没有死。法警在他的后脑补了一枪，死刑犯竟然站起来了。脸上因为子弹的冲击，没有了五官，脸庞的地方是个巨大血窟窿。法警都惊呆了，观看的群众都尖叫奔跑开。一个武警，沉着的对准死刑犯的心脏开了一枪。

《牡丹亭》的唱腔缠绵婉转、柔曼幽怨，在刑场上久久不散。法医很久都不敢上来检查尸体。医院来收尸体的救护车，里面两个见习医生，已经吓得惊慌失措。

牢房里的剩下的几个犯人，都死在床上，两个心肌梗塞，一个脑淤血。时隔多年，农场里还有人在争论，死的犯人是否楚大的作为，最大的蹊跷，便在于，犯人死掉的时候，死刑犯在公审大会上。

那个牢房到现在，都隔三差五的死犯人。预警不得已把牢房空出来。牢房里一到半夜就传出隐隐的昆曲声。

我知道，那个牢房就成了楚大魂魄修炼的地方。他在牢房里伺机而动，等着赵一二失魂。

楚大被我治了一次，好像就没有再现身。赵一二没有被楚大纠缠，身体好了很多，甚至还有村民又陆陆续续的找他来看病。小病小灾的，他都能应付。疑难杂症，他就面露难色，奉劝病人家属送病人到山下的大医院。驱邪镇鬼的事情，他就更干不了。

附近的村民，看到我，有的还私下说着：这个好像是赵先生的二徒弟……

楚大好久时间都没有回来，我希望他永远都不要回来。时间长了，看见赵一二一直没有再发生什么怪异的表现，我想着，楚大也许已经回到了他该去的地方了吧。再过了一段时间，我很想渐渐的把楚大忘了。仿佛他从来没有出现过。我现在就守着赵一二，等着王八回来，然后下山，回到宜昌，去过我该过的生活。送牛奶也罢，当保安也罢。无论怎样，那才是属于我的生活啊。

是的，我就是这么打算的。

我早就不用金旋子的那个破旧收音机了，看了金旋子给我留下的曲谱。开始看的很不明白，但渐渐的就看的懂，那个曲谱，除了最开始我看的开指，后面还有正声、乱声、后序几个部分，每个阶段都有曲调的起伏变化。我不懂音律，但我看得懂五行的生克变化。当我看到正声的“反魂第七”的部分，我就知道，我可以不需要收音机的帮助了。

现在我无论在什么时候，身处什么环境，耳朵都不受控制的去聆听身边的所有动静，然后内心里就开始飞速的计算这个声音，是从宫弦跳到羽弦，还是从地弦到商弦，根据弦声的变化，应证出五行的生息，这个信息，在我的运算下，分别对应到水分的时刻，和卦象的方位。

听弦其实很有趣，非常有趣。我也明白了，楚大的阴伶路子，其实也是听弦的一个变种，只是他对京剧昆曲有着超常的爱好，走了另一条路径而已。原来他刨人坟墓，扯出女尸，干那种伤天害理的勾当，是在消磨自己身上的阳气，他想做一个纯阴的伶俐鬼。

历史上好像有这种法术的记载。不止一个伶人，能够蛊惑那些高高在上的掌权者，但他们好像都没有什么好下场。

最开始我对金属器物的声音特别敏感，后来觉得金属的声音太过于清

脆。我转而倾听流水的声音，计算着流水的变化，我乐此不疲，常常躺倒山间的泉流旁，静听泉水流淌。这个时候我不禁晒然失笑，当年在学校里，专业老师教我们流体力学，我可是一窍不通，挂了科。没想到现在又来学这个。

我能计算出雨后屋檐的水滴，掉落时刻和方位，在旁人看来，那些从屋檐往下滴落的水滴，数量庞大繁复，如同一个水帘。但在我眼里，每一滴水珠的变化，都在我的预料之中，无一例外。

树木生长的抽动，虫豸在地下沉眠、风从什么方向吹来、木炭燃尽的那一点余叹……

半年的时间，不算长，也不短。我没有告诉赵一二和任何人我的变化，我怕他们给我起外号，我可不想被人起个外号：徐旋子，不好，太难听，还是疯子好听。

山上的冬天比城市里的冬天来的早。刚进腊月，山上就下了第一场雪，大雪把通往山下的道路给封住。家家户户都在准备年货，寂静的山村，掩藏不住山民的喜悦。

我和赵一二什么都没有准备。这半年来，找赵一二看病的人越来越少。赵一二本就没有什么积蓄，靠治病的钱，只能勉强维持生计。幸好附近的村民看到赵一二和我的窘境，时常招呼我到他们的菜园子里去摘点新鲜菜蔬。

“小徐，没事的，你多摘点回去，我们也吃不了，烂在田里，也是烂了……”那些纯朴的村民心意我很清楚，但是，他们太不会措辞了。我听着总是郁闷。

我和赵一二都不喜欢求人，别人也不会老是主动来叫我去摘菜。最多也是我买菜的时候，多塞点给我。日子这么紧巴巴的过着，勉强能支撑。我每天里就想着，王八，你个死狗日的怎么还不回来，我要撑不住了，在这样下去，我和赵一二饿都饿死了。

最难熬的不是吃，而是喝酒。酒坊是一个村民自家开的，酒是粮食酿造，在山上比蔬菜还金贵。我赊的次数多了，酒坊的男主人还好，他堂客的脸上就有点难看。可是赵一二现在每天里就靠酒给撑着，他几乎不吃饭，就每天里喝点酒吃点小菜。若是酒壶见底了，赵一二根本就不上桌子。我没招，只好厚着脸皮去打酒，若是手上有点钱了，也是先给酒坊。

眼看就要过年了，王八还是没有音信。我掏出那个夷陵通，想给王八打电话，却发现早就停机。我不禁破口大骂起来。

董玲又来了，我以为是王八叫她来看赵一二的。可几句话一说，我就知道了，她没王八的消息，也是过来打探。董玲很失望，走的时候，塞给我五百块钱。我不客气的收了。我的确是差钱，没底气跟她客套。

我兴高采烈的去酒坊把欠账付了，又提了好大一壶回来。跟赵一二商量，是不是找别人买个几十斤腊肉，我们也要过年啊。

赵一二不置可否。我就自行做了。

离过年越来越近，年味渐浓。天上又在下雪，赵一二天天在灶房里烤火。我也坐着没事，耳朵听着屋外已经下到第四十四万九千六十一片雪花，落在稻场前保坎的牙子上。

忽然我想起，这场雪一下，我肯定是不能下山，爹妈是不是在等着我回去过年。想到这里，就叹了口气。

赵一二知道我在想什么，对我说道：“想家了？”

我笑笑，觉得很不好意思，问赵一二：“赵先生，你的家人呢？”

赵一二脸色沉的死死的，“我爹因为我当年的事情，丢了公职。我又好几年不在家里，他们都当我死了。等我回家，才知道父亲在我出事的第二年就去世。我弟妹都恨我，他们都受了我的影响……我就没脸再回去。”

我正想问，赵一二失踪的那几年，到底经历了什么遭遇，让一个年轻气盛的大学生，变成了一个神棍。

一个汉子，突然来到屋前，对着赵一二喊道：“赵先生，走，今天我家杀猪，到我家去吃新鲜肉啊。”

我和赵一二相互对着笑了笑，村民还是没有忘记他。

我还在担心赵一二不愿意到处走动。

赵一二却问道：“烹不烹大肠。”

“当然烹啊！”那汉子大声说道：“谁不知道赵先生喜欢吃烹大肠。”

下雪，山路很滑，赵一二走的踉踉跄跄，那汉子急了，背起赵一二就走。说道：“快点，再晚了，猪子就杀完了。”

山间的规矩，家里杀猪，请人来吃猪肉，都是以帮忙的名义的。既然是帮忙，当然不能在猪杀完之后才到。

走了半个小时，绕了一圈的山沟，到了那家门口。刚好就碰见那汉子请的帮手，把一头猪从圈里牵出来，让那头猪，在稻场四周随意吃草，让猪在临死前，感受生命中仅有的一点自由。

稻场的另一角，一个土灶上架着一口大锅，锅里正烧着水。

那汉子，连忙走到堂屋，放下赵一二，“赵先生，小徐，你们自己招呼自己啊，我去干活去了。”

汉子的堂客，连忙从里屋端出一盘炒花生和糖果，递到我手上，招呼我们坐着，然后也去忙碌去了。

我站到，门口，看着帮忙的几个人，已经在把那头猪揪起，往长条凳上摁。猪已经知道要发生什么，发出“嗷嗷”的叫唤。

我愣住不动，心里冰冷。

因为赵一二在我身后，也发出了类似猪嚎叫的声音。

我飞快的扭头看去，果然，赵一二正靠在椅子上，满脸流泪，嘴张的大大的，发出嗷嗷的声音。我大惊，拼命的呼唤旁人，可是大家都沉浸在杀猪的喜悦中，所有的人，都团团把杀猪的场面给围着。没人听得见我的叫喊，也没人听得到赵一二痛苦的叫喊。

我连忙去听，是的，楚大，又是他。可我现在拿他没办法，因为他已经跑了，却把猪的意识放置在赵一二的身体里。赵一二的魂魄早空了。楚大很容易做到这点。甚至躲过我的耳朵。

一群人把猪狠狠的摁住。

赵一二在椅子上开始扭动身体，狂乱的挣扎。我冲上去，把赵一二死死抱住，“醒醒，醒醒……”

赵一二拼命的哭嚎。声音停顿一下。

我回头看去，屠夫正把一把一尺来长的屠刀插入猪的颈部，直没刀

柄。

赵一二又开始嚎叫起来，猪喉咙上的伤口涌出鲜血，汨汨喷出。这家堂客欣喜的端了一个木盆去接猪血。所有的人都是一副喜气洋洋的神色。除了我和赵一二。

赵一二的喊声持续了两三分钟，越来越弱。这个过程非常痛苦，因为从赵一二的眼睛里，我看出，他并不仅仅在承受剧痛，同时也在承担死亡带来的恐惧。

那种绝望的恐惧，赵一二完全的承受了下来。可是赵一二没有死，虽然他经历了一次死亡过程，但他还是活着。

死掉的猪，被放进烧了热水的大锅里。我知道，赵一二又要忍受开水的折磨。

我对着屋外的人喊道：“求求你们，别干了。停下！”

有人听到我在呼喊。惊讶的把我看着。

我指着赵一二，“他受不了了。”

“怎么啦，赵先生怎么啦？”这家的汉子问道。

“好烫啊！”赵一二一声大喝。

屋外的人都惊呼起来，那头已经死透的猪，竟然从大锅里蹦了出来。这是非常不吉利的事情。

大家都愣住，一半人看着死猪，一半人看着赵一二。都说不出话来。

我心里叫苦，不知道该怎么办。

那个汉子打发他的儿子，搀扶赵一二回家。这顿饭，看来是吃不成了。这家人估计也对赵一二的表现很厌烦。

我们走在路上。赵一二又开始叫喊起来，我知道，那户人家，正在把猪大卸八块。

楚大的怨恨，太强烈。

赵一二回到屋里，疼的浑身颤抖。

我知道，相对于疼痛，最让赵一二痛苦的，是临时前的恐惧。

我心里想着，这一切快点结束吧。忽然我意识到一个问题，整个西坪，在过年前，将要杀多少头猪。

赵一二是不是要一次又一次的重复这个过程。

我战栗起来。却又束手无策。

赵一二又开始嚎叫起来。

这一年的腊月，长阳西坪出了一个疯子。到处劝说村民不要宰杀年猪。甚至好几次，都冲到杀猪匠的跟前抢夺杀猪刀。开始大家都还比较客气，都说他是赵先生的徒弟，可是次数多了，都不厌烦起来。一年到头，就指望着杀头猪过年，却让这个疯子来捣乱。

村里私下穿着一个事情：赵一二师徒，都染上了猪瘟，而且不是一般的猪瘟，听说只要一杀猪，赵一二赵先生就能知道，不仅知道，还会在屋里发狂……赵先生这么好的人，也得了这种怪病，被猪精缠住了。他治鬼镇邪了一辈子，到头来落到如此下场……大家说道此处，都不免唏嘘一番。

我在西坪山上的村民眼中，就变成了一个疯子。我爱挨家串户的去那些杀年猪的农户家中，想去阻拦他们，可是没有用，一次都没成功过。而且适得其反，只要我到场的地方，那些本来已经死透的猪，都会出现某些诡异的动作。最过分的一次是，一家村民已经把猪杀死，把猪吹的鼓鼓涨涨的，正在旋毛。可当我在场的时候，那头如同气球的死猪，竟然飞跑起来，跑到猪圈，还吃了几口猪草，才又被人摁住。

当我再去下一家阻拦的时候，他们就非常不客气。恶狠狠的把我赶走。

我实在是没办法，只能看着赵一二一次又一次的重复那绝望而又恐惧的过程。赵一二的精神眼看就要崩溃。别说赵一二要垮掉，我看着他痛苦的模样，自己都要忍受不住，离真的发疯也不远了。

一直持续了十几天，这半个月比十五年还要漫长。赵一二整整瘦了二十斤，他更瘦了，颧骨高高的耸出来，脸皮成了枯黄色，眼神散乱。连坐起来的力气都没有，我只能给他灌酒，让他保持在大醉的状态，这样他才能好过点。

换做是我，早就跳到屋后的山涧里去，一了百了。可是赵一二挺过来了。

腊月二十三，农户的年猪终于都杀完。赵一二消停了。

到了除夕，赵一二才稍微恢复精神。我煮了腊肉给他，他看见碗里的腊肉，就惊悸的大喊，把菜碗给摔到地下。他不能看见猪肉。只能喝酒。

赵一二的喝的很凶，这段时间以来，他每天都要喝一两斤酒，我又开始担心，再这么喝下去，他迟早要得胃穿孔，或是肝硬化。我能发现，赵一二捏酒杯的手，颤抖的非常厉害，往往酒还没喂到嘴里，已经洒了小半。可他还是一如既往的喝酒，我还不能劝阻。

现在我知道了，楚大根本就不想弄死赵一二，以楚大的凶恶，和赵一二的处境，而我又这么无能。楚大想弄死赵一二轻而易举，但是楚大就是要看着赵一二受苦，他在想着方折磨赵一二。就是让赵一二求生不能求死不得。

我又想到金旋子的残疾，还有楚大自杀方式的凶蛮。对赵一二问道：“你们诡道还真是邪门，怪不得和正统的道教不能走到一起去。”

赵一二虚弱的说道：“我已经力所能及，我很想改变这个做法，可是我还是没做到。”

我恍然大悟，赵一二从进诡道，就想改变那些邪恶的法术。赵一二选择王八并不是偶然的，王八并不是我的替补。赵一二看中了王八的品性和意志，他相信，王八能做到他所做不到的东西。可是，若是真的如他所愿，诡道的法术变得光明正大，那还是诡道吗？

我想起了金仲那张不服气的脸。楚大和金仲当年也许就是不服赵一二的做法，才导致两房交恶。才到了如今的局面。金仲想利用石础、楚大侮辱尸体，这些在常人和赵一二眼中荒谬绝伦，伤天害理的事情，在他们眼中，仅仅就是个修炼道术而已。

怪不得楚大如此深恨赵一二。

好在这几天楚大没有什么用别的方法来整赵一二。赵一二在春节前后几天都很安静，没有中邪。这不是楚大善罢甘休了，而是山上到处响着鞭炮，所有的鬼魂都被鞭炮声吓的魂飞魄散，深深的躲进地下。楚大也不能例外，他甚至更害怕鞭炮的声音，因为他生前的路数就是听弦。

我连忙去山腰的集市，买了好大几挂鞭炮回来。心里想着，楚大若是再来，我就炸鞭。这招能对付他。

可是楚大一直到正月十五都没来。我反而有点失望，我现在就想狠狠的惩治他一番，替赵一二出口恶气。

楚大一直都没来，我知道他现在肯定隐藏在什么地方，一有机会，就会出来害赵一二。可是我听不到他在那里。他听弦的本身比我高。我才学了几天啊，他可是唱了一辈子的戏曲。

一天睡到半夜，我还在想着楚大什么时候会再出现。正想着，门外传来咚咚的敲门声，我惊觉着从床上蹦起来。再一听，顿时泄气，来的是村民。外面的人声嘈杂。

我慌忙把门给开了，赵一二也起来，走到堂屋。

来人是个一对夫妻，冲进屋内，对着赵一二喊道：“赵先生，快看看我家军伢子怎么啦，从中午就开始发烧，现在越来越厉害，都烧糊涂了。”

果然，妻子抱着一个五六岁的小男孩，发烧烧的脸都是通红的。我用手去探了探小孩的额头，烫手的很。

赵一二吩咐我拿了个温度计给小男孩夹在腋下。拿了听诊器，听男孩的胸音。

过了十几分钟，赵一二又看了看温度计，指数接近四十度。

“应该是急性肺炎。”赵一二说道：“你们还是快点送到山下医院去。”

“天这么黑，路上的雪都没化，用脚走下山，天都亮了。赵先生，你还是想想办法吧。求你儿了。”男孩的母亲说道，一脸的央求。

赵一二沉吟半天，拿不定注意。

屋里只有点头孢，没有别的抗生素。可是注射头孢是要做皮试的，我们没有做皮试的试剂和针具了。这段时间，看病的人很少，我们没钱买药，都是一点只能治伤风头痛的口服药物，给看病的人应付着。

赵一二也没方法，只是先用凉水打湿毛巾，给男孩降温。

男孩的父母急了，不停的哀求赵一二想办法。可赵一二那里有什么办

法可施。

我看着男孩的样子，已经烧得昏厥，手脚在时不时的抽搐，再拖下去，治好了，也烧成傻子。可是现在送到山下医院，时间也不允许。

“你们怎么不白天送下山啊？”我埋怨这对粗心的父母。

“我们那里想得到啊？”男孩的父亲也急得要流眼泪：“还以为就是一般的着凉。”

男孩的父母看样子要给赵一二跪下了。

赵一二沉默半天，拿了头孢出来，兑了生理盐水，给男孩输液。男孩的父母如释重负。

屋漏偏逢连夜雨，人倒霉了，怕什么就来什么。我从赵一二开始扎针的时候，就开始惴惴不安，没想到真的出事。

一个小时后，输液输到一小半，男孩开始呕吐不止，脸色煞白，嘴唇乌紫，眼睛不停的翻白。

我担心的事情，还是发生，男孩头孢过敏。

这下，真的不能拖了，我和小孩的家人，连忙抱起小孩，去找个农用车。农用车司机正在家里打麻将，见了这个样子，二话不说，撤了台子，连忙开车往山下开去。司机的老婆连忙披了衣服追上，叮嘱司机慢点开。

司机开着车，慢慢的往山下行去，路非常不好走。很容易翻到旁边的深涧。小孩的母亲抱着小孩，坐在副驾驶座。我和男孩的父亲站在后厢板。我紧张的看着前方的路，心里的紧张估计不亚于司机。看着身边暗黑的山涧，心里想着，千万别出事。

我对男孩的父亲说道：“你们开始就坐这车下山就好了。”

男孩的父亲，埋怨道：“谁知道会这样啊，赵先生这么多年，都没失手过，为什么偏偏到我屋里小军这里，就出这摊子事。”

赵一二不是从前的赵一二了，他的医术也一去不返。他现在无论是精神，还是思考能力，都连个普通人都不如。他现在只是个酒鬼。

啊呀，我不仅叫了一声。

现在我不在赵一二身边，楚大……

我虽然站在寒风中，脑门还是沁出汗水。楚大又会用什么歹毒的方法折磨赵一二呢？也许现在，他已经动手了。

车虽然开的慢，但总比走路快。两个多小时，我们到了资丘的镇上。镇医院的医生都休息了，男孩的父亲，就去医院旁的职工宿舍喊。医生们早就习惯半夜被叫起，连忙穿了衣服，匆匆开了急诊室的门。

还好，青霉素和头孢过敏也是分程度的。小男孩就属于程度较轻的那一类，医生给男孩打了葡萄糖，增加男孩的血糖，男孩就不再呕吐不止。脸上也开始红润。可是又吭吭的咳嗽起来。

医生看了看男孩说，过敏虽然没问题了，可是肺炎很严重，要马上留院治疗。换了抗生素，给男孩安顿好。

我见没了事情，就又搭乘农用车上山。

果然，回到赵一二家中，赵一二正在床上翻滚。我连声询问。

赵一二疼了满头大汗。身体弓得跟虾米似的。他捧着腹部，看着像阑尾炎犯了。我知道，赵一二不是真的犯了阑尾炎。

又是楚大！

我对着窗口，大声骂着，“你有种明着来！鬼鬼祟祟的，有什么来性（宜昌方言：出息）！”

赵一二手紧紧抓着床头的木板，手指甲都要迸裂。而我，却一点忙都帮不上。只能干着急。我连忙给赵一二未喂止疼药，可是不管用。赵一二折腾到天亮都还在疼，这段时间，他受的折磨够多了，他的忍耐力也在相应的增强，虽然疼的厉害，并没有疼的叫出声来。

这次赵一二被楚大折磨的时间较短。第二天中午就不再疼。

毫无疑问的，楚大忌惮我。我能肯定这点。

正月过完，楚大没有再来。我现在更加不敢离开赵一二半步，我听得到楚大的声息，他还没到屋里，我就听听到他哼唱的曲调，他忍不住要哼，也许他的魂魄就靠着这曲调而暂时凝聚。他也知道我在听他的动静，所以每次到了屋外就走掉。他不着急，他等赵一二失魂，等了十年，他不在乎多等几天。

总算是过了几天安定日子。冬春交接，难得出了大太阳。我和赵一二在稻场上晒太阳。温暖的阳光，晒的人懒洋洋的，昏昏欲睡。

我看见山梁那头，远远的来了一辆面包车，一直开到房屋附近才下车。下来了几个穿正统夹克的人。径直向我们走过来。领头的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人，头发梳的一丝不苟。三四个年轻的下属，有男有女，跟在他身后。

赵一二看到他们来了，没起身，打了个招呼，“老覃，好久没见。”

我看了面包车车门上写的所属单位，是长阳县卫生局的。赵一二是个医生，他父亲以前是卫生局的干部。赵一二和老覃，看来很熟悉。

“建国，我来给你拜年。”老覃说道，脸上看不出有什么企图。

赵一二说道，“坐，大家都坐。”

我在一旁，冷冷看着他们故人见面，寒蝉几句。老覃和赵一二就有一搭没一搭的扯些闲事。老覃说三句，赵一二说不上一句。赵一二现在累的很，没那么多精力讲话。我看见跟着老覃的年轻人和我一样，无聊透顶。一个年轻的女孩，都连续打了三四个呵欠。

附近的村民看见赵一二稻场上来了汽车，又围了一圈人。也来了几个看热闹。

老覃突然不扯淡了，话锋一转，对赵一二说道：“建国啊，我在县里给你安排了个工作。在我们大院烧锅炉，怎么样，不累，我们单位人不多。”

我一听，心里登时舒坦，看来人落难了，还是有旧人帮衬。

“工资不多，四百块，吃住算单位的，房子我都给你安排好了。”老覃继续说道。

我想着，这世上还是有好人，总算是有人还惦记赵一二。

没想到赵一二想都没想，就回绝了，“我不会上班的，你知道的，我当初就发过誓，绝不进公职。”

“这不是公职。”老覃劝慰赵一二：“你也只是临时工。”

“都一样，都一样……”赵一二没有什么精力解释。

我心里想着，让赵一二这么心高气傲的人去烧锅炉，的确难以让人接受。而且赵一二也说了，宁愿浪荡民间，也不愿意给公家上班。

我不知道赵一二的决定是对还是错。

老覃沉默了。

“那你以后怎么办？”老覃隔了好久，又说道：“你又能再给人看病。”

我明白了老覃的来意。

老覃是卫生局的领导，他是来取消赵一二的行医资格的。

“那天的情况是这样的……”我激动的对老覃说道。

“情况我都了解。”老覃打断我，“小孩的家长都给我说过了，我很清楚。”

“赵先生不给人治病，那我们吃什么？”我无奈的问道。

“建国，你的执照早就过期，我也不能老是维护你啊。”老覃为难地说道：“国家现在又有新文件，中医也要考试，否则也算无证行医。”

“执照没了，可以再考啊。”我说道。

看着老覃在苦笑，我明白了，赵一二没资格考试。他当年就没从学校里毕业，是从学校里跑出来的，根本就没有证明自己学历的任何文件。也许当初他的那个执照，就是老覃动用关系给他办的。

赵一二面无表情。侧了侧身子，让另外一侧晒到太阳。

“这次闹的动静大了，你知道吗，我保不住你了。”老覃继续说：“医疗事故，你知道吗，这是件医疗事故。”

“我们当初也是没办法！”我喊道：“当时的情况很急！”

“不做皮试就给病人用头孢。”老覃说道：“这么基本的常识都遵守，你们怎么能行医。”

旁边的村民聒噪起来：

“我们就愿意让赵先生看病，你们管不着。”

“医院在山下，看病多不方便。”

“你们的药比赵先生的贵多了。”

“不给钱，你们让看病吗？”

“你们是不是嫌赵先生抢了你们的生意。”

“赵先生给我看了十几年的病了，我们信得过他。”

一个妇女开始咒骂起来：“军伢子的爹妈是不是发黄昏了，连赵先生都告。”

.....

“大家安静一下。”老覃说道：“赵建国没有行医资格，他行医是违法的，现在县里都知道了，你们要是为他着想，就不要找他看病。你们不想他坐牢吧。你们知不知道胡万林啊，他当初也是名医，可是他治死了多少人.....”

“你说什么？”我手指着老覃大喊：“赵先生是胡万林那种人吗？他是那种为了钱，致人生死不顾的人吗？”

我激动起来，要冲上去打老覃。

这段时间我憋屈的厉害，正好让老覃碰上，我冲到老覃面前，狠狠的揪起他的衣领：“我告诉你，赵先生不是那种人！”

老覃身后的几个年轻小伙子也是血气方刚的，他们是来执法的，还真碰到了我这个暴力抗拒的人。

我被他们扯开，脾气大的已经在用拳头揍我的下巴，“妈的，连我们局长都敢打.....”

我大声喊着：“赵先生不是那种人！”身上拼命的挣扎，衣服都扯烂了。

老实本分的村民也纷纷叫喊：“怎么能打人呢，怎么能打人呢。”

我被他们紧紧的抓住。气喘吁吁的，向老覃骂道：“你们连一条活路都不给人留，和胡万林那种人有什么区别。”

老覃不理睬我，对赵一二说道：“建国，我看着你长大的。你父亲对

我有恩，当年我在乡下当赤脚医生，以为会当一辈子，若不是他提拔我……”

赵一二没说话，把老覃冷漠的看着，浑浊的眼框里闪烁着晶莹。他想起了自己的父亲了。他对他父亲的愧疚又被翻出来。

“好！”老覃说道：“你不用干活，我养着你，好不好？”

赵一二鼻翼在抽动，还沉浸在对父亲的自责中。胸口起伏不定。

“建国，”老覃柔声说道：“跟我下山吧。嗯？”

赵一二的用力好大的力气，不再激动了。对老覃轻轻说道：“我哪里都不去，这是我老赵家的老屋。我死也要死在这里。”

赵一二说完，不理睬老覃。歪着头，睡了。

老覃一干人走之后，我惶惑不安。赵一二连看病的资格都没了。今后怎么办。王八现在都不知道死哪里去了。赵一二若是真的死了，难道归我来收拾吗？我和赵一二到现在都没有什么关系啊，我不是他的弟子，王八才是他的徒弟。这么沉重的负担，凭什么要由我这个外人来承担。

想到这里，我不禁升起了想抛下赵一二，独自离去的想法。是啊，这一切，其实和我有什么关系呢。

“小徐，”赵一二说道：“你走吧。”

我安慰自己，这是赵先生自己要我走的。不是我自己要走的。想着就往屋里走去，想收拾东西下山。

走到堂屋，看见了赵一二堂屋里挂着密密麻麻的锦旗，“悬壶济世”“华佗在世”“妙手仁心”

我停下了，用手狠狠地抽了自己一嘴巴。我他妈的在想些什么！

赵一二不能给人看病了，就算是村民来找他，他也拒绝看病。

我手上的钱越来越少，连油米都买不起了。

赵一二不止一次的劝我下山回去。我没答应。

我想通了，我若是在这个时候抛下赵一二不管，这辈子都会后悔，这

是我人生第一次背负这么重的责任，也是第一次认真的坚持一件事情。我这辈子也许永远都不会有出息，但总要有件能让自己感到自豪的事情。让自己无愧良心的事情，值得回忆。

我苦苦的支撑着，等着王八回来。

我实在是没办法了，在晚上，去附近的农户菜园子里摘了一些蔬菜回来。那些农户其实知道是我偷的，但他们都没有声张。有一家，第二天找上门来。我窘迫急了，不知道怎么面对。可是那个纯朴的汉子，竟然给我们背了一袋米。我哭了出来。

接下来几天，陆陆续续的又来了一些村民，嘴上都说的是来看赵先生。手里都没空着，有的拿了几个鸡蛋，有的带来些柴米。

那家家里做生，或是嫁娶过事，都过来邀请赵一二和我去赴宴。我们没钱赶情。可是他们不由分说，把我们架到他们家里。让我和赵一二大吃大喝一顿。

我现在越来越能理解赵一二和王八，是啊，人不能总是浑浑噩噩的活着，人生总是要有点意义的。看着村民默默的帮助我和赵一二，我若有所思。

赵一二和我还是下山了。

赵一二能拒绝老覃，但是有两个人，他不能拒绝。

刘院长和陈阿姨。

刘院长开着车来了，看见我和赵一二过的跟叫花子一样，把手指着我和赵一二：“叫我怎么说你们好……要不是碰见董玲这丫头，说起你们，我还不知道你们……”刘院长气的连话都说不出来。

陈阿姨一看见赵一二骨瘦如柴的笼在棉袄里的样子，就忍不住哭起来，边哭边骂赵一二：“你怎么就是这个臭德行……你非要死得连尸首都找不到，才安心是不是？你死也不肯来找我们是不是……”

我看得心酸。我知道赵一二觉得对不起他们两口子。故意躲着他们。风光的时候，还能勉强见见面。可是落魄了，就不愿意让他们看见。

这么多天，我第一次看见赵一二在笑，他笑的很勉强，是很抱歉的笑容。赵一二没坚持，跟着刘院长夫妇上了车。

我也坐上去。赵一二屋里没什么好收拾的。真应了个一干二净，了无牵挂。

车向山下开去。向下绕了一个大弯，我回头看了看，隔着窗玻璃，看见西坪的村民，好多都默默的站在路上张望，目送着我们离去。

我心里一阵激动，眼眶里酸酸的。

车快开到宜昌市区了，赵一二开始哼哼，陈阿姨坐在赵一二身边，问道：“你说什么？”

赵一二又哼哼两声。

陈阿姨急了：“你到底在说什么啊？”

“赵先生说 he 不能住到你们家。”我说道。

“为什么？”陈阿姨说道。

我做了手势，用手指竖在头顶两边，意思是——策策。

“小徐，你的手指头怎么只剩半截啦？”陈阿姨喊道。

“我手贱，被蛇咬了。”陈阿姨不说，我都忘记这个事情。

陈阿姨又问：“策策怎么啦。”

我对陈阿姨说道：“赵先生现在被鬼缠住了，很凶的那种。策策是小孩子，她看的见……”

陈阿姨脸色很古怪，又想骂人，又有所顾忌。

“不住你们屋里……”赵一二声音大些，刘院长两口子听到了，“不然我就回西坪。”

刘院长一时半会，也找不到房子。找了个熟人，腾了一个住所给我们。那个熟人是做药品生意的，刚好有个仓库不打算用了，可是租期还没到。就免费让我和赵一二住下来。

陈阿姨，每天都给赵一二送饭。刘院长也常来，每次来都劝赵一二去他们医院看病。赵一二拒绝了。我知道他不敢去医院。医院凶。

赵一二可以被刘院长养着，可我不行。我身无一技之长，只能又找到

以前的牛奶公司，每天凌晨起来，去送牛奶。拿了工钱，就买酒回来，和赵一二两个人喝的大醉。陈阿姨不允许赵一二喝酒。可是她不能阻拦我买酒喝。

每天就是两个酒鬼，喝的酩酊大醉。我和赵一二现在都想开了，不再对楚大那么防备。都有了自暴自弃的想法，看他能折腾到几时。

楚大也真不客气，他从西坪也一路跟来了。

一天夜里，我睡到半夜，就听见，屋里不计其数的空瓶子在铮铮作响。我知道楚大又来了，可我已经喝的大醉。一点都不害怕他的闹腾。

我甚至趁楚大不注意，又把他给逮住。可惜我喝醉了，手抓不稳楚大。楚大化作一条蛇，又从我手里流走。但他这次，也被我整的够呛，被我从身上揪了点东西下来。我一直捏到第二天凌晨，才发现手上捏着一把蛆虫。

过了几天，刘院长过来，对我说，给我介绍了一个工作。

我一听，激动不已，我实在不想每天凌晨起来送牛奶了。我瞌睡很大，却无奈要干这个职业。每天起床都很痛苦。早就想脱离这个工作，可是没有门路找到其他的职业。

看见刘院长这么热心帮我安排，我感激不已。

刘院长给我介绍的工作，非常体面，在宜昌最大的商场卖音响。上班的第一天，我兴冲冲的去上班。却被新老板给教训了一顿，我没有合适的衣服。他要求我穿西服上班。我这一辈子都没穿过西服。

心想，看来，这工作干不好，只能去找刘院长，对刘院长说道：“我还是回去送牛奶吧。看来我就是这个命了。”

刘院长问明白情况，笑着说：“这也算个事啊，你怎么这么没信心。”言毕，拿了一套西服出来，借给我，“小伙子，拿出点狠气。别当个窝囊废……你看你，穿上西服，还是人模人样的嘛。”

我这才鼓起勇气再去商场。开始了我导购员的工作。整天站在高档的音响前面，装模作样的对着驻足的顾客介绍音响，推销一套音响，我能拿到一千多的提成，如果一套都卖不出去。我就只有四百五的工资。即便是这样，仍旧比送牛奶工资要高的多，更何况，我第一个月就卖出去了一套。

我兴奋不已，我这辈子第一次拿到一千块以上的工资。特意买了一只烤鸭，准备和赵一二庆祝一下。赵一二喜欢吃烤鸭。

可是进了门，我看见，赵一二的神色不对头。我知道是楚大又来了。我没敢问赵一二到底怎么了。只是举了举手中的烤鸭。满腔的喜悦，顿时消散。

和赵一二喝酒，一只烤鸭还没吃多少，赵一二哇的一声吐了出来。我看见了血丝，我知道这是胃病犯了。赵一二的症状和曾婷的一样。我知道，赵一二酒喝得太多了，胃病终于犯了。

我要送赵一二去医院。

赵一二摇摇头，“是他……”

“又是他！”我恨得咬牙切齿。

“不用去看病，他不会再整了，”赵一二苦笑一下，“他现在腻味了，就等着看我慢慢的死掉。”

“什么意思？”我问道，但心里已经知道答案。

赵一二说道：“能吃就吃吧。”又吃了口烤鸭，却胃部痉挛，咽不下去。

我站了起来，走到门口，牙齿死死的咬着嘴唇。楚大找准机会，胃癌病人的症状安放到赵一二身上，太毒了。

我脑袋开始混乱，也许，赵一二自己的本身就得了胃病也说不定。不管怎么样，赵一二现在就是如同待宰的羔羊，慢慢的饿死、或者疼死……

我心情变得非常的沮丧。回头看着赵一二，他却一副不在乎的脸色，吃不下烤鸭，却还是一口一口的喝酒。我冲到他跟前，把酒杯给夺了过来。

我把酒杯扔的远远的，大声对赵一二喊道：“你——教我本事，我跟你学！”

赵一二苦笑的说道：“我的手艺只能教一个人，我答应过师父的。”

“谁知道王八什么时候回来，等他回来，你早就被楚大给害死了！”我

喊道。

“你为什么……无论什么事情，都要想着别人来做。”赵一二说道：“你为什么老是想着让别人来做，而从来没想过自己其实也可以做到。”

“我不行的，我做不来……”

赵一二说道：“那就等吧。也许我命不该绝，王抱阳过两天就回来了。”

我知道赵一二在敷衍我。

赵一二却说道：“你就没想过，其实这世上的成功人物，有几个是靠学着别人做成大事的。”

“我该怎么办”我对赵一二说道：“我能自己做到吗……”

赵一二不理我了。

我天天都想着赵一二对我说的话，是啊，为什么我一做事情，就想着要和别人合作，却从没想过，自己独自完成呢。我难道就这么怕承担失败的责任吗。

我下了班，便不想回到那个屋里。我怕看到赵一二受苦的样子，我在街上漫无目的地闲逛。走到滨江公园，看见一群老年人，正在江边的亭子里唱戏。京剧声音，吸引了我，忍不住凑到跟前去听。因为楚大的关系，我现在对京剧懂了点皮毛。听着站在正中的那个老者，正摆开架势，专心致志的唱词，旁边的一些老者，都在用二胡和堂鼓奏乐。我不用细想，知道他们这一出，唱的是《三岔口》。

老者的唱腔婉转悠长，到了末尾又来了个转折，收声铿锵。我忍不住叫了声“好！”，其他的旁听的都是中老年人，也都忍不住叫好。然后都把我看着，惊讶不已。

这些个票友，年龄都比我父母亲还大，他们没想到我这么个年轻人，也懂得听京剧。当然不免好奇。

我非常不好意思，连忙走掉。

我开始觉得这世上，冥冥中自有天意。不然，为什么我一学习听弦，就换了份跟音乐有关的工作。我天天在商场里卖音响，每天就放着古典的音乐。开始我老是听中国的丝竹乐器。后来听到了国外的交响

乐，我能清晰的听到那些西洋乐器的任何细节。我渐渐能够，用西洋的乐器来计算水分，并且毫无阻滞。

每天上班不是每时每刻都有顾客来询问。闲的时间，比干活的时间要长的多。

我听着音乐，站在卖场，无聊的看着人流如织的商场内部。看的时间久了，来来去去的人，有很多都看得眼熟。

和我上一个班的，是个刚从大学毕业的小女生。没事了，天天就跟我扯淡，说一些絮絮叨叨的无聊事情。我懒得跟她讲话，我现在就喜欢看着商场里来来去去的人。

一天上班，那小女生，神秘秘地对我说道：“徐哥，昨天，我们五楼的电梯那里，跳下去一个人。喏，就是那里。”小女生把商场中间的扶手电梯指着。

那地方离我们并不远，就是二三十米的距离。商场中间是天井。架着扶手电梯，顾客们就从这悬在高空的扶手电梯上上下下。

“就是从那里跳下去的。”那女生仍旧叨叨的说道：“听说把下面卖首饰的营业员吓晕了。人摔下去，砸成了一滩肉泥，就在那个营业员面前。”

我对那女生说道：“是这样啊，怪不得今天一来，就看见扶手电梯旁边站了个死鬼，都站了半天了……哎，那个跳下去的人，是不是穿的一身运动服啊？”

“你说什么？”那女生吓住了，“你说那人还在电梯旁边？”

“他也是被鬼扔下去的。”我若无其事的说道：“现在该他等着倒霉的人，把别人推下去……”

“你说什么啊？”小女生吓得身上发抖，“你看的见。”

“是啊，”我指着电梯扶手那里，“那个地方一直都有个鬼魂在那里等着，就今天换人了，当然是找到替死鬼啦。”

“你不是在吓我吧？”小女生迟疑的说道。

“我骗你干嘛！”我有点不耐烦，“我第一天上班，就看见了……”

我突然愣住了。

我竟然没有意识到！

我这么久了，竟然从没有意识到！

从我到商场上班的时候开始，我就能看见这些鬼魂了，不对，应该是从西坪回来，我就能看见了。可我一点都不没有害怕，甚至连惊讶都没有。

听弦，这个诡道的诡异算术，竟然有这么厉害的用途。让我一点阻塞都没有，一身分踏阴阳两界。太自然了，自然到我自己都没有意识到这点。甚至把能看见阴世的东西，当做理所应当的事情。

我闭上眼睛，慢慢回忆。

怪不得夷陵广场上，还有用泡沫盒子盖棉被卖冰棍的老太太。

地下商场的出口，总是走出些衣衫褴褛的人，我说怎么这么多叫花子在地下商场呢。

还有，我从儿童公园走到江边，看见公园的草地上，那么多玩耍的小孩，在到处快乐的飞奔，他们都在和穿着老式军装的人在追逐，戏耍。

还有，还有。

我想起了江边那几个唱《三岔口》的老年票友。

我都想起来了。

我睁开眼睛，看着商场里，来来往来的顾客，里面有好几个人，我都看得眼熟。

“你看见，那个提袋子的中年人没有？”我问小女生。

“怎么啦，”小女生急切的问道：“在那里？”

我不说话了。看着那个中年男人，慢吞吞的在人群中走着，边走边到处张望。我每天都能看见他。可我竟然一点都不奇怪。我也不害怕。

那个上身赤膊的老头子，又坐在过道边，斜靠着装饰墙，看着等离子彩电播放的美国大片的片段。等离子彩电里，美国大兵正在抢滩登

陆，屏幕里的机枪突突突突突。那个老汉，看得开心不已，咧着嘴笑着。他已经看了不下一百遍了。他每天都来，坐在同一个地方看等离子电视。可我一直以为他是个闲人。

还有那个一直在菲利普电视专柜，拉着人喋喋不休的年轻嫂子，每个顾客都不理会她，可她仍旧不离不弃的推销电视机。她在商场好久了，是不是从开业就在这里了，我还曾经奇怪，为什么她老是上整天班，而且没有休息过一天，商场到那里找这么敬业的职员啊。

还有.....还有.....

原来人气旺盛的商场里，竟然隐藏着这么多鬼魂，真有趣。我格格的笑起来。

“你在笑什么！”小女生，吓的大喊。

“哈哈.....哈哈”我变本加厉的笑起来。

我突然转身，把展柜里所有的音响都打开，所有的DVD、功放、演示等离子彩电，全部打开。

这个感觉就像我小时候学骑自行车，刚刚学会的时候，那个劲头。生怕一不留神，这个本领，就会从我身上悄悄溜走。

但是我的担心是多余的。

我跪在等离子电视前面，用手抱着屏幕，哈哈的狂笑。

那小女生吓得尖叫起来，跑了开去。

我看到了等离子电视里的东西，他们都在。那些幽魂，我都能看见。甚至，我还能看见草帽人，还有望老太爷和他的跟班，还有大鲛村的那个东西.....

我想看见谁，我就能看见谁。

楚大在里面到处躲避。可是我知道他在那里。他化成蛇我也知道他在那里。

等小女生把老板叫来，我已经恢复了平静，虽然我内心激动，但我现在能够压抑我的兴奋。

“没事，”我对老板说道：“有个顾客昨天来看音响，他看中了一套两万的，刚刚给我打了个电话。我太高兴了，对不起。”

我每天都在兴奋的想着，也许，我真的能依靠自己的能力，解救赵一二。我不需要等王八回来了。我想到这里，就忍不住身体战栗，开心的战栗。

可我没给赵一二说。

和我同一个班次的小女生，吓得几天都不跟我说话，但时间长了，她有忍不住问我：“徐哥，你真的看得见吗？”

我点点头。

“为什么我看不见？”

“我想不想看见？”我故作神秘。

“你肯定是故意吓我的。”

“你把老板的数码相机借来。”我说道：“我给你看。”

小女生还真的把相机弄来了。她明明害怕，却还是想知道。

我拿起相机，对着那个天天来看免费电视的老头子。老头子对着我憨厚的笑着，露出几颗稀稀拉拉的牙齿。

我把相机的小屏幕拿给小女生看。

小女生却又不敢看了。

我下了班，就喜欢在江边走动，边抽烟边想着事情。经常坐到晚上，看着长江上的轮船在江面开过，对面的磨基山上电视塔的灯光忽明忽暗，电力大楼的钟声铛铛的响到八声的时候，我才慢慢的走回去。

让我烦心的是，那个小女生，竟然每天都要跟着我，要陪我在江边散步。

一天，我坐在江边的护堤上，看着江中的水鬼翻腾。小女生，突然没来由的对我说“徐哥，我家里给我找了个工作，你说我是去，还是继续留在商场？”

我看了她一会，慢慢的说道：“你不像我，没必要守着这份没前途的

工作。”

“可是……”小女生欲言又止。

“没什么可是的。”我打断她：“这世上，有的人永远是走不到一条路上的。每个人的道路，也许天生就注定了。”

这句话，我自己听着怎么这么熟悉。

是的，王八曾经说过。对董玲说过。

我每天下班后的路线，就是先从古玩街穿过，挨家挨家逛卖古玩的门面，走到云集路，到了人民银行旁边，走进一个偏僻的小巷子。京剧团的老建筑里，传出阵阵的学员练嗓的声音，有时候运气好，能听到京剧的伴奏和老演员的唱腔。我不用上去，我就坐在下面的墙角，静静的听着。

一个月后，我在古玩街，终于买到了一个陶埙。我看了看。对老板说道：“这个行。”

付了老板八十块钱。拿着陶埙，边走边玩把玩手上的陶埙。

陶埙跟鹅蛋差不多大，前四后二，六个小孔，斑驳的朱红颜色，这才是个古埙的模样。上次老板应付我，拿给我一个九孔的陶埙，我说，我买不起真正的古埙，现代的仿制品就行，但是别拿着玩意敷衍我。

老板好奇的说道：“这东西，有几个人还在吹啊，都快失传了都……小伙子，你怎么对这个感兴趣。”

我说道：“我就玩玩。”

老板看我的眼神就有点诧异。埙，不是随便就能玩的，他知道。

我等到了那天。

甲申、壬申、庚辰。我没看刑伤，我选这个日子，只有一个理由，我喜欢这天。

赵一二说过，我没必要所有事情都学别人的。

我等到晚上，不吃不喝。我实在是没一点食欲。我很紧张，我现在发现紧张的情绪和恐惧的情绪简直是如出一辙，愈是想驱赶，愈是强烈

的攥着我的心灵。我身上的肌肉都在微微的跳动。

看着躺在床上，忍受胃部疼痛的赵一二。我没有任何借口放弃我将要做的事情。

庚戌时候，我走到，云集路路口。我没猜错，金仲正端端正正的坐在那里。

“今年该你了？”我多此一举的问道。

金仲也很紧张。

两年前的今晚，赵一二收了王八做弟子。现在王八不知道在那里，只能是金仲。

我提醒金仲，“已经开始出来了。”

“我知道。”金仲说话的时候，声音有点发抖：“时辰还没到。”

今年的天气比两年前好的多，天上的月亮正圆。夜空中漂浮的云在快速的移动，变幻出某些形状。

“今晚也热闹啊。”我指着天空，“还有过界的。”

金仲抬头看去，那些云的形状模模糊糊的行程阴兵行走的队伍，抬着一个巨大的轿子已经靠近月亮的下沿。空中隐隐传来丝竹声。我听得清清楚楚。

“不陪你了。”我向二马路方向走过去，背着金仲摆摆手。

“徐……”金仲在我背后喊道：“能不能……”

“你求我吗？”我站住。

“算是我求你了。”金仲的口气很软，“我师兄当年很苦，他从小被人看不起……你知道的，他喜欢扮女人唱戏。”

金仲把他的情绪全部都向我敞开。楚大、金仲，还有我，都是从小被人欺凌，我们都经历了相似的童年，性格或多或少，都有点扭曲。金仲在用这个央求我，我们都是同病相怜的人。

我没有回答金仲，继续走着。

辛亥时刻，电力大楼的钟声敲响11下，每年的今天都是如此。只是，能够听到的人并不多。

邮政巷是宜昌仅存不多的古老小巷，就在二马路和电力大厦之间。两边的高墙耸立，夹出一个长长的巷道，连通沿江大道和红星路。邮政巷的墙壁还是古朴的石墙。墙头还有生长茂密的爬山虎。在这城区人口最密集的区域，巷道两边竟然没多少民居。墙两边的世界，总是让走在巷道的人，生出神秘。

两侧石墙，在今天现出一排又一排的奇怪文字。当然在黑夜里，平常的路人，是看不到的。邮政巷没有路灯。现在的邮政巷就是个黑漆漆的甬道。

站在甬道的一头，仿佛看见这甬道的尽头，是通往一个未知的世界，没有方位，没有光亮的世界。

我走到巷口，看着悠长的巷道。白日里静谧幽深的邮政巷，此时透着阴森森的寒意。我发现，我还是有那么些害怕的。

我靠着巷口的石壁，慢慢坐下来。掏出买来的陶埙，凑到嘴边。深吸一口气，嘴唇靠近陶埙的气孔，缓慢的把气吹进去。

“吁——呜——”低沉惨恻的埙声传入夜空。

是的，能招引鬼魂的乐器，非陶埙莫属。

我只学了几天，手指非常不熟练，但是够了，足够了。

街道上的鬼魂都纷纷驻足，仔细听着埙声的来源。愣了片刻，长长的队伍向我慢慢移动过来，我内心冰彻骨冰凉。

我的恐惧又来了，我以为我能克服的恐惧，又从心底升起。我闭上眼睛。头顶感受到来自另一个世界的阴寒，一阵阵的发麻发酸。

他们在我面前一个又一个的缓慢行走过去。

陶埙在我的拙劣的吹奏下，调子都走了好远。可是我不能停，我吹的腮帮子尖锐的疼痛。我停了一下，换一口气，继续吹着陶埙。

有鬼魂在触碰我，我站了起来，拿出从赵一二那里弄来的一张符贴，贴在胸口。

邮政巷的另一边，一群老年的曲艺爱好者，正在摆开架势，唱着京剧。声音断断续续，婉转而又凄凉。楚大等了好久，他忍不住了，他被坝声拉到邮政巷，但没有进去。楚大知道，他不应该进去。

可是巷道里传来的声音，让他无法抗拒。楚大在踌躇。

“昨宵庭外悲歌发，知是花魂与鸟魂……”

巷道里的声音让楚大无法自持，他太想进去。但又混入鬼魂的队伍。

“花魂鸟魂总难留，鸟自无言花自羞……”巷道里继续传出《黛玉葬花》的唱腔。

这幽怨的歌声，在夜空里更显得凄凉。

“天尽头，何处有香丘？”

未若锦囊收艳骨，一抔净土掩风流……”

楚大忍不住了。

我站在暗处，看着楚大走了进去。我很奇怪，我并没有一丝的喜悦。

楚大在巷道里飘着，向着京剧的唱腔飘过去。他穿过长长的巷道，可是他看不到唱戏的声音究竟在什么地方。

楚大来来回回在巷子里梭巡几遍。

他终于意识到危险了。他太大意，他太低估我了。我不是他想的那么没有用。我也会谋划布局，我也能猜度他的弱点。甚至，我也能不做声色，默默安排。

楚大明白这点的时候。他想从巷子走出去，可是他不知道我在那里等着他。他犹豫了，想穿墙而过。可是墙壁伸出无数手臂，想把他拉回去。他出来的时间太久，早就该回去了。楚大惊赫的躲避来自两边石墙的鬼手。他也飘不起来，石墙刚好一丈四尺，他够不到。

巷道里的《黛玉葬花》停止了声响。

楚大下定决心，向沿江大道的方向，冲过去。

飘到巷口，还有两丈远的时候。楚大停下。他看见我正堵在巷口，手里举着一个东西。楚大不知道我拿着什么东西，但他能感觉到，那东

西对他非常不利。

楚大尖啸着强行向我扑过来。声音比女人还尖细。

楚大的尖啸嘎然而止。楚大的面前闪了一下刺眼的白光。这刺眼的白光，在如同黑夜里的闪电，一现即逝，却是楚大的噩梦。

我看着相机的小屏，刚好罩住了楚大疯狂的身影，按下了快门，闪光灯亮了一下。一切都已结束。

我心里想着，赵先生，我做到了。

我走到巷子深处，在石墙的一块砖上拨弄两下，拿出被爬山虎掩盖的收音机。把收音机的旋钮转了转。

“尔今死去侬收葬，未卜侬身何日丧？

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侬知是谁……”

收音机里的声音又传了出来。

我把收音机和相机拿在手上。走到沿江大道上。看见浩浩荡荡的鬼魂，跌跌撞撞的行走着，不停的有鬼魂脱离队伍，散入街道。

金仲也做到了。

我现在不想看到金仲。快步向回走去。

回到住处。

赵一二问我，“今天是不是金老二？”

“是的。”我低沉的声音答道。

“嗯嗯……”赵一二含混的说道：“他干的还行。”

我把身上的物事慢慢的放到我的床上。

赵一二还是知道了，“你准备怎么对付楚大？”

“我还没想好。”我答道：“先把他镇住再说。我明天把他洗出来。”

“你把他交给我师兄吧，”赵一二说道：“当年是我太冲动，毕竟楚大是

长房，不该我出手的。”

“金仲放了他怎么办。”我问道。

“那你自己看着办吧。”赵一二说道：“你要想清楚，做的每一件事情，都要自己去承担责任。”

我岔开话题：“赵先生，你明天去检查一下身体。我想你应该没事了。”

“恩。”赵一二敷衍了一句。他怎么可能没事，他的魂魄还没回来。

我躺在床上叹了一口气。赵一二说的没错，我当初没选赵一二的魂魄，这些后果，是不是也要该我承担。我却一直在指望王八回来。

赵一二当年一意孤行，连累身边的亲朋好友，现在是不是已经开始后悔。脑袋老是想着这些纠结的问题。一夜辗转反侧。

屋外面的窸窣窣的走了一个晚上的人，特别是到了凌晨三四点，外面的人声更加嘈杂，叽叽喳喳的说着话。还有吵架的声音。吵死个人。

幸好赵一二做了点准备，那些东西进不来。不然晚上又要热闹。

第二天下班后，我到了解放路。

我有个朋友，叫盛林。他的弟弟以前和我是送牛奶的同事。他三十多岁，还没结婚，是个很有趣的人。和我一样喜欢看卡通。所以和盛林直都很谈得来。

盛林是留光照相馆的照相工。不是摄影师，他就是个工人而已。

我把盛林请出来吃饭，就在留光照相馆对门的陶朱路吃小砂锅。吃到晚上十点多。盛林拿出钥匙，带着我又重建走进照相馆。

进了暗房。我对盛林说道：“你怕不怕鬼。”

盛林平时都是大大咧咧的，拍着我肩膀说道：“你放心，我才不怕这些东西呢。我长这么大，那里见过鬼。要是真有鬼，你看我一招天马流星拳打过去……”

我把手上的胶卷，递给盛林。盛林拿了胶片开始忙活。

屋里很黑，我摸索着在屋里到处贴符，我不会画符，但是赵一二会。我从赵一二那里要了不少过来。

我不小心，踢翻了一个凳子。盛林问道：“你在干嘛啊？”

我不动了，坐在一边，等着盛林干活。

盛林把胶片打开，放进水盆慢慢晃动清洗。这个动作很缓慢，持续了半分钟。盛林“咦”了一声。

我问：“怎么了？”

“奇了怪，水怎么结冰了。”盛林说道。

“胶片呢？”我急忙问道。

“没事。”盛林把手上的底片拿起来，我模糊的光线中，我看见正举着底片，再看洗干净没有。

盛林举着底片看了一会，又把底片慢慢放入显影盆中，慢慢的在里面来回摇动。

“嗡——”暗房里传出了声音。盛林手抖了一下。

屋里嗡嗡的声音不止，盛林对我说道：“疯子，你刚才问我什么来着？”

“你怕不怕鬼？”我重复一遍。

“老子不怕！”盛林强作镇静的说道：“我还不信这个邪。”

“你不信就好。”我轻松的说道，其实我有点歉意，我没敢跟盛林说实情，我怕他不肯帮我。但是我没别的选择，洗照片的时候，我一定要在场。

“妈的。还真有点邪门。”盛林说道：“显影水在鼓泡。跟烧开了一样……”

“快把照片拿出来！”我喊道。

“不行啊，现在拿出来，密度达不到！”盛林也喊起来：“妈的，水像这么翻，也洗不好。”

“快拿出来！”

盛林把底片给拿出来。举着手，对着暗绿色的安全灯，抬头看着显影的效果。边看边骂：“这下，可好，根本没达到效果，丢死人了。”然后又要把底片重新放到显影水里去。

可是那里放的下去。显影水现在翻滚不已，如同一盆滚开的水。

“是不是掉了什么东西进去了，显影水在产生化学反应。”盛林慌了，嘴上问着。其实他是内行，知道问我也是白问。

“别管了”我催促道：“继续吧。”

“那洗出来的效果不好哦……”

“没事、没事。”我喊道。

盛林把底片又放进清水盆清洗残留在底片上的显影液。

盛林“啊”的一声，把手一摆。跳了起来，“疯子，你这个照片，到底有什么古怪？”

“你别怕，只管做你的……”

“老子干不下去啦。”盛林把指着放清水的盆子。

我走到清水盆旁，看了看，一盆清水在没有任何外力的作用下，产生了一股小小的漩涡。

楚大，还真的不一般。到现在的处境了，还能这么厉害。

“能不能不干了？”盛林在打退堂鼓。

“帮个忙撒，”我求着盛林，“这个对我很重要。”

“那你告诉我，这胶片到底有什么古怪？”盛林说道：“怪不得，我说你不愿意拿给我们店里洗，非要我洗，你还要跟着。”

“你来洗，我可以不出钱撒。”我骗盛林。

“屁！”盛林骂道。

“我说了，你被怕，也别怪我没早说。”我安抚盛林：“胶片是我照的一

个朋友，死掉的朋友。”

我把手指按在水盆的沿子上。屋内的嗡嗡声顿时止住，又变得一片寂静。

盛林的问道：“你保证没事？”

“保证没事。”我说的很镇定，其实我在骗他，我可不能肯定到底会不会有事。

盆子里水恢复了平静。盛林迟疑好久，慢慢的把手伸进去，摸索沉到盆地的底片。

他把底片拿出来。不敢再看了。快快地丢尽定影盆。底片漂浮在定影液里，定影液慢慢的把底片淹没。

楚大又开始唱戏了。

“那里来的唱京剧的？”盛林已经非常害怕了。

“还要多久？”我问道。

“最快也要十分钟。”盛林的声音在发抖。

“这么长啊。”我有点吃惊，我没想到洗个照片这么麻烦。

我有点惶急，十分钟太长了，我没把握，楚大会不会出来。

“不能再快点吗？”我说道。

“不行，”盛林说道：“不然阴离子分不出来。”

“你说什么？”我看见定影液在开始结冰了。这不是好事，楚大魂魄太阴，定影水在结晶。

“阴离子分不出来，底片洗了没用。”盛林走到一边，不敢盯着定影盆看。

“你说阴离子，”我着急的问道：“是不是？”

“是的是的。”盛林大骂起来：“这他妈的是谁在唱戏啊？”

我抱住定影盆，往里面看去。底片正在定影液里打着转。定影液的表

面已经结了薄薄的一层冰片。我用手去把冰片搅乱。

“带手套！”盛林喊着，连忙伸手把我的从定影盆上打开。

忽然，楚大的手从定影液里伸出来，把盛林的手腕给拽住。

枯柴般的手爪子，狠狠的揪着盛林的手臂。我都被吓了一跳。

“天马流星拳！”盛林对着定影盆大喊。

我哈哈的大笑，笑的跪下来，扶着盛林。都忘了对付楚大。

盛林不停地对着定影盆喊着。

我忍住笑，慢慢的伸出手。扣住楚大从定影液里冒出来的腕部。楚大的手背现在化作实体，表面是一层银白。

“你快点把这东西弄走！”盛林在大喊，他身体紧张，看着楚大白惨惨的爪子抠住他的手腕，却又不能动弹。

我的手指捏透楚大爪子表面的那层结晶。里面是一股液体。在我的握力下，楚大的手爪迸裂，化成液体没入定影液里。

盛林松了一大口气，退到屋角，打算把门打开。

“别开门！”我喊道。

“怎么啦？”盛林伸出的手又停下。

“你一开门，就麻烦大了。”我说道：“门开了，就都进来了。”

我把手上的结晶看了看。问盛林：“这东西是什么？”

“阴离子啊？”

“什么阴离子？”我大惑不解。

“就是银子！”盛林说道。

“银离子？”我问道。

“是啊，我说了几遍，你怎么听不明白。”

我恍然大悟，原来是这样，是我听错了。

楚大想借银粉出来。

“还有没有定影液？”我问道。

“要干嘛？”盛林问道。

“倒进来！”我催促盛林，“快点！”

楚大的魂魄在定影液里变得稀薄，再下去，就永远无法凝聚。他只有回到底片里。

我把定影液里的底片拿出来，放到清水里，慢慢清洗。这是盛林在一旁指点下，我照做的。盛林现在打死也不碰底片。

我对着盛林说道：“你不是不相信吗？怎么还害怕。”

盛林嘴硬：“谁说我怕了……”盛林说不下去了。他看见我手中底片在水里的模样。一股黑气就在底片上弥漫，把我的手都环绕。

“那到底是什么？”盛林喊道。

“我说过，”我平静的说道：“我的一个朋友、朋友。”我在咬牙切齿。其实恐惧很容易驱散，一个人若是无比的愤怒，就会无所畏惧。

楚大现在在底片里面哭号。他很不舒服。他不喜欢被禁锢在一个狭窄的地方。他想咬我，可是一触碰到我的手背，就如同含了块木炭一样松口。

我把已经洗好的底片拿出来，弹了弹，夹在暗房里吊挂的夹子上。

照片慢慢的在空气里阴干。

我站在照片跟前，一动不动，就把照片里的楚大看着。楚大在里面很惊恐，他不知道我会用什么办法对付他。等照片完全变干，他就没有任何办法脱身。他的魂魄随着影像会定格在照片里。他不能再像底片里那样，还有很多机会出来。

时间在缓缓的流逝，阴暗的灯光下，我看着柔软的照片在慢慢坚硬。楚大在照片里挣扎的幅度，随着照片影像的渐渐粘稠而越来越迟钝，再过十几分钟，楚大就只能一动不动的被禁锢在照片里——永远，如

果我愿意。

我能感受到他的恐惧，他害怕这种感觉，不能动弹半分的感觉。我心里升起报复的快意。

盛林在屋角呆了很久，见没有发生什么，胆子渐渐大了。

走到我身边，递烟给我。我扭头点火。边抽烟，边和他并排看着照片。

“照片里到底是什么人？”盛林连忙改口：“什么鬼东西啊？”

我说道：“照片干了，我给你看。但你要做好心理准备，他长的可不经看……”

盛林拍拍我的肩膀：“看不出你还有这一套？”

我苦笑一下。抽了一口烟，把烟雾吐向照片。烟雾在照片前化出楚大扮阴伶的身段。

“他不会再发恶吧？”盛林看到阴伶的样子。

“应该不会。”

盛林凑近照片，嘴里说着：“看你还……”

“别——”我还没喊出来。

照片紧紧贴上盛林的脸部。把盛林的口鼻都死死的盖住。盛林不停的摇头挣扎。手在脸上乱抓，却抠不住照片。

我伸手把照片从盛林的脸上撕下来。照片干了。楚大做出的张牙舞爪的样子，定格在照片里。

盛林气喘吁吁。嘴里骂着：“到底什么东西。又被你骗了。”

我不停的跟盛林道歉，这件事情，是我不对，我不该瞒着他，让他无端受了这么多惊吓。

幸好盛林的脾气很好。不太计较。

我不好意思，不知道怎么感谢盛林。

“既然如此，你帮我算个命吧。”盛林说道：“我都三十四了，连个女朋友都没有……”

这下我就为了难。我对盛林说道：“我有个朋友，很会算命，但是现在他不在。他回来了，我带他来找你。”

和盛林道别后。我走到滨江公园。金仲还在，正靠在大牌坊的柱子上。已经是半夜，公园里没什么人，只有几个联防的保安在巡视。他们警惕地看了看金仲，楞一会，然后继续走开。

金仲看见我向走去，脸上掩饰不住的激动。我终于看到他脸上有夸张的表情。

我走到金仲跟前，把照片掏出来，递给金仲，冷冷的看着他的眼睛，目光尽量的透着威胁。

金仲把照片收到怀里，他甚至都没看一眼。

“你放心”金仲坚定对我说。

“无所谓了。”我故意漫不经心的说道：“我能治他一次，就能治他二次……但是，绝不会有第三次。”

金仲看我的表情，有点诧异。

我忽然觉得他也不过尔尔。记得我当初对他是非常的忌惮，想到这里，不禁好笑。

“替我给金师傅问个好。”我可没虚伪，若不是金旋子教我听弦，也许赵一二已经死掉。我很感激他。

金仲点点头。

我把金旋子给我的收音机和古曲谱一并还给金仲。

金仲愕然的看着我。

“我不需要了。”我说道：“做事的不是法器，是人。”

我等金仲走了，自己走到江边，看着长江，百感交集，心里不知是什么滋味。

江中传来一声汽笛，绵绵悠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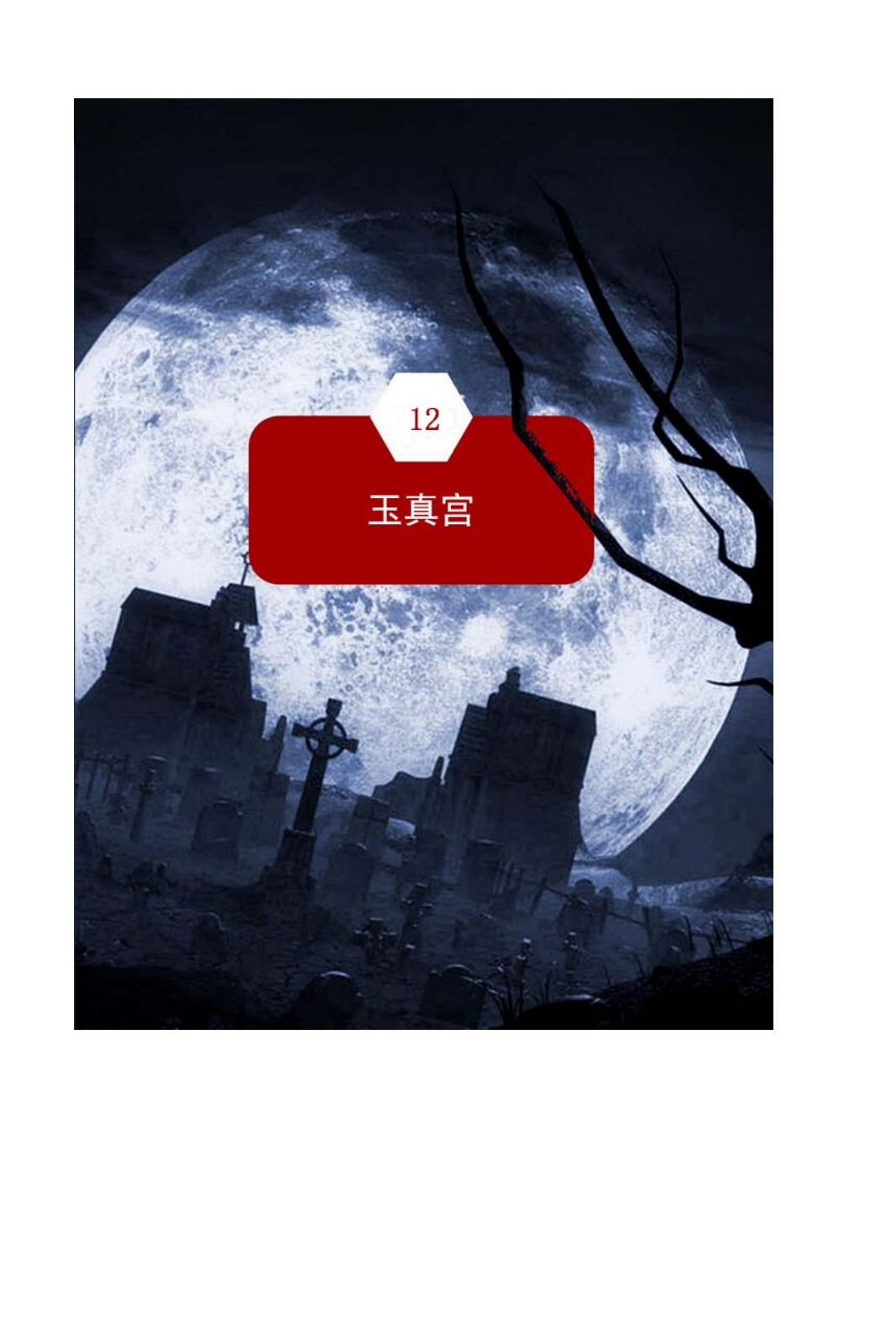
怪异如都市《山海经》
离奇似现代版《聊斋》



最轰动中国的诡秘档案

亲历者向您讲述1949年至今

民间绝不公开的捉“鬼”实录！



12

玉真宮

大雨把庭院中央的八角亭笼罩，雨水从亭子顶上四周向地下滴落，砸在水泥台阶上，迸裂四溅，融入水流，渗进泥土里。

王八站在的亭子正中，仰头望着亭子顶部。他已经连续看了两天。每天从早上看到天黑。

这是个占地面积几亩的复合式四合院。围出两三个大大小小的院子。

四合院并不是齐整的四方形的布局，房屋的走向和八角亭的顶盖一样，是个很不规则的多边形。并不等边，房屋夹角也有很大的差异。并且好几间房间，从平直的走向中，突兀的伸出一段，有长有短，有直有斜。

院内空白的地方到处种着树木，却没有一株能超过屋顶的高度。

四周纵横的老式平房，都还是民国时期的建筑遗留。

这个复合式的四合院掩藏在大片的北京老式胡同里，毫不起眼，便如一株蒿草，隐藏在茂密的草丛中。

王八到这里已经五个月了，王八从没想到这世上会存在这么一个地方。当老严带着他在胡同里七拐八绕的走到这个四合院的门口，王八不禁诧异，老严办公的地方，竟然是如此寻常。但进去之后，王八在屋内走了一段，就明白了，这房屋并不简单，里面的布局，隐藏的奇门，远远在自己的理解之外。

王八没有多问，老严给他安排了一个房间。吩咐他先休息，第二天到他的办公室来。交代完毕，老严走了。

王八连忙追问，“你的办公室在那里？”

“你若是连我在那里都找不到，我岂不是看错人了？”老严丢下一句话。

王八立即知道了老严办公室的位置。王八大致知道，这个四合院，布局的方位是以后天八卦的方位布置基础，然后衍生的洛书走向。王八不禁奇怪，这房屋若是单独的建在大片的空地上，倒还罢了，可是修

建在民居之中，又安排地如此合理，和旁边胡同的民居完全融为一体，这可是件难事。王八想到这里，心里隐约想到，也许这个房屋的基础，几百年前，就布置完毕。现在的建筑，都是几百年来渐渐修缮完整。

到了吃晚饭的时间，有人轻声的敲门，带着王八去了食堂。

王八看见有十来个坐在里面就餐。他们都相互边吃边说着话，看样子已经很熟。自己是新来的，王八走到一个角落，坐到桌上，马上就有人送上饭菜。有肉有菜。

王八对吃的本没有什么要求，但是吃了几口，王八发现，饭菜里总是少了点味道。王八毕竟是湖北人，吃饭的口味还是略微偏向麻辣，菜里少了辛辣，让王八不太适应。

菜里没有葱姜蒜，任何刺激性的作料都没有。戒五荤，王八知道了。这里的人都是道教的戒律遵守者，所以连饮食都刻意不放五荤。

五荤乱气，看来，他们都在修行。可是没有一个人穿着道袍，全部都是寻常的衣服。

这些人仿佛都没看见王八，都继续就餐。很少有人说话。除了一个二十出头的年轻人，不停的到处张望，看见王八了，端了饭菜坐到王八对面。

王八看了看这个年轻人，点头示意，算是打了招呼。

“正乙？”年轻人对王八很好奇，轻轻问道。

王八笑了笑，摇摇头。

“全真？”年轻人不死心，又问道，可随即就笑起来，“你肯定不是全真，不然我会认得你。”

王八不做声。等着小伙子，继续猜测。

“龙门……”年轻人指着王八笑着说，“我不会看错。”

“不是。”王八答道。王八看着年轻人，眉清目秀的，白净面孔，有那么点道骨清风的影子，连说话的声音都有点轻飘飘的，不同普通人那么低沉的说话。

“广慧，就是啦，”年轻人说道“这下我可猜着了。”

王八正要提醒他猜错，年轻人却兴奋的自我介绍起来，“我是方泔，清净一门的。”

王八低头不语，他刚来，到现在还不清楚这里的状况。还不想表明自己的身份。

旁边的一个三十上下的女子，对着方泔喊道：“方泔，到处跑什么，回来吃饭。”

方泔耸耸肩膀，站起来，走过去。

王八匆匆吃了两口，食物太清淡，王八没有什么胃口。一个食堂的工作人员，走了上来，问道：“师父，不爱吃吗？”

王八指着菜，苦笑一下。

“你不戒荤？”工作人员很奇怪。

“不戒。”王八答道。

“哦。”工作人员明白了，连忙撤掉王八桌上的饭菜。王八连忙制止，“没事，没事。我能吃。”

工作人员却坚持把饭吃端走。

王八心想，这下可好，吃都没得吃了。

那些戒荤的人，脸上就不太好看。一个老者嘴里哼了声：“贪图口腹之欲，谈何清修。”

王八饿着肚子回房。刚坐到床上，就有人敲门。王八去开门，一看，竟然是食堂的那个工作人员，招呼另一个人，连忙进来。另一个人手上小心翼翼的端着一个东西，王八一看，诧异不已，那人手上一个托盘，上面竟然是一个火锅。慢慢的放到王八的桌子上，然后摆放味碟和碗筷，还有粉丝、鸭血、冻豆腐等配菜，有条不紊的摆放完毕，就走了出去。

王八受宠若惊，站在房里不知如何是好。

“你肯定是四川来的。”工作人员说道：“四川人口味都重，我专门从丰

台那边一家川菜馆子弄来的火锅，那家厨子的手艺很正宗，你尝尝。”

王八非常不好意思，连忙道谢：“太麻烦你了，这怎么好意思……”

“那里的话，我可不能怠慢您呐。”工作人员说道：“有什么吩咐，您尽管跟我说，我马上做到。”

王八不说什么了，拿起筷子吃起来。边吃边招呼工作人员，“你吃了没有，一起啊。”

工作人员拘谨的站着，摇着头。

“我看你也没吃，帮我弄这火锅，肯定把你吃饭的时间也耽搁了。”王八坚持道：“你不吃，我也不吃了。”

工作人员这才坐下，可是没有筷子。对王八说道：“看来真不能陪您了。”

正说着，门口站了一个人，正是在食堂遇见的那个二十出头，叫方浊的年轻人。

工作人员一看到方浊，就说到：“小方，帮个忙，帮个忙，王师傅要我陪他吃饭……”

方浊走进来，对着工作人员说道：“施叔叔，又在偷嘴。”

“那里、那里。”老施连忙摆手。

“是我一个人吃的没劲，让他陪我。”王八替老施解围，他看出来方浊是在开玩笑。

方浊也坐了下来，手在头上拨弄两下头发，手伸向老施，手中多了一双漆木的筷子。

王八一看大奇，看来能进这大院的人，都非比寻常，这么个小屁孩，竟然都会这一手。老施把筷子接了，又夹了粉丝放进火锅。对着王八说道：“您先，您先。”

王八不客套了，他知道自己若是不吃，老施肯定不会吃。

王八粉丝煮好，夹起吃了一口。愣住，对老施看着。

老施连忙问道：“怎么啦？不和胃口……”

“不是”王八苦笑道：“好辣。”

方泂笑着说：“看你吃火锅，还以为你是青城来的……看来不是。”

王八问道：“小方，是吧，你怎么这么爱打听？”

“这里都没人陪我说话，”方泂说道：“本来以为跟着师兄到了北京，能透口气，谁知道，比咱道观里还要闷。”

“这么多人，还嫌闷？”王八边吃边说。火锅虽然很辣，但是味道的确很好。

“好吃吗？”方泂看见王八饕餮的样子，不禁羡慕。

“你也吃点。”王八邀请方泂，“你再变双筷子出来。”

方泂看着王八说道：“你刚才说很辣，到底什么是辣味啊？”方泂说着话，却没有要吃的意思。

“你没吃过辣椒吗？”王八奇怪的问道。

“是啊。”方泂回答：“我从来没吃过辣椒，还有茺荑，知道这世上有这些东西，可是从没吃过。”

方泂看着王八吃的有滋有味，脸上露出羡慕的神色。

老施虽然刚才客套，可是现在既然吃上了，也就不再客气，不停的把配菜往火锅里下，吃的比王八还多。吃到兴起，竟然从怀里掏了个小瓶子，是那种二两半的牛栏山二锅头。举起来，想王八示意。

王八连忙推辞。

“哦，”老施说道：“你戒酒的，是不是？”

“我不喜欢喝酒。”王八说道：“若是我师父来了，你的酒可不够喝。”

“有小方在，怎么会不够喝呢。”老施笑道。把瓶盖拧开，往嘴里倒去。

方泂眉头皱起。看来他很讨厌白酒的味道。

老施嘴巴凑着瓶口，仰着头，却喝不到一滴酒，用手抖了抖酒瓶，还是没有。

老施把酒瓶拿到眼前，仔细的看，刚开盖子的酒瓶，里面一滴酒都没了。

王八这下看清楚了，方浊的确会隔空移物，不知道是天生的本领，还是后天练出来的。

老施对方浊说道：“小方，你就别作弄我了。行个好。”

方浊说道：“你喝可以，但是不能把酒气散出来。我不能闻。”

“行啊行啊。”老施连忙答应。

王八看着老施一副馋酒的模样。突然就想起了疯子和赵一二。他们现在应该到西坪了，不知道师父的魂魄没了，疯子能不能照顾好他。

应该能吧，王八安慰着自己。却不知道，楚大现在正发狂的折磨赵一二，疯子却一筹莫展。

“你不会天天就呆在屋里打坐吧，”方浊问道：“我闷死了，在这里，他们一天到晚的就是念经打坐。都没人跟我说话。想出去，师兄也不让。”

王八说道：“那个叫你的，是你师兄啊。”

“是啊，什么都管，怪不得嫁不出去。”方浊说道。

“你师兄能嫁人？”王八奇怪的说道。

“她是俗家。能嫁人的。”方浊一本正经的说道：“现在道观的执事是我.....可是她还是管着我。”

“听我师兄说，过两天我们这里，要来一个很厉害的人。”方浊神秘的说道：“听说是一个很古老的道家门派，那个门派的执掌，要来这里。”

“古老的道家门派执掌要来？”王八纳闷了，老严到处网罗这么多道家门人，野心很大，到底是什么目的呢。

“是啊？”方浊说道：“听说那个人很厉害的，把阴瘟都给压制了。他们

还说呢，老严以后要把职位交给他。”

王八一听，嘴里的吃的一口鸭血呛进喉咙，烫的咳嗽起来。

“不会是你吧！”方浊好奇的说道，“他们说，还要过一段时间才来啊。”

王八苦笑道：“看样子是我。”

“那你会什么本事啊？”方浊好奇的说道：“快使出来我看看。”

王八说道：“我只会治鬼。别的都不会。”

“你肯定在骗我。”方浊不相信，王八面前的火锅倒转过来，却一滴汤汁都不落下。

“别闹啦，小方。”老施说道。

“你会不会。”小方问道。

“不会。”

火锅又回到原处。

汤汁里突然冒出一条尺把长的青龙，在汤汁里游动，然后钻进火锅中间的炭炉。

“这个这个”方浊急切的问道：“你会不会？”

王八不说话，摊了摊手。

“你连这么简单的都不会，”方浊说道：“你肯定不是他们说的那个人，你这么年轻，看样子也没修几年道……”

“你这么年轻，”王八说道：“不也是清净派的执掌？”

“我生下来就在道观呢。”方浊说道：“我修道的时间比你可长多了。我们辈分很高的。把你门派报上来。我看看你的辈分，说不定，你要叫我师叔祖都不一定。”

“我的门派，有点特别。不和你们道教一路。”王八说道：“我行的是诡道。”

“没听说过。”方浊遗憾的说道：“看来想认个下辈也没戏。”

王八说道：“怎么，当一个门派的执掌还不够啊。”

“别说了”方浊说道：“道观里就两个人，师兄和我。到时候，师兄嫁人了，就我一个人，当个光杆司令。”

“哈哈。”王八忍不住笑起来，“你不是说你从小在道观里吗，谁教你光杆司令这句话啊？”

“难道我不上学吗？”方浊说道：“我也要读书的。”

王八和方浊两人说着话，老施很少插嘴。吃完后，老施把火锅都收拾了。

方浊还在喋喋不休，“你过两天带我去天安门去看看啊，我来了这么久，师兄都没带我去过，那些人，一个比一个闷，都不愿意带我出去。”

“小方……”老施腆着脸对方浊说道：“再帮个忙啊。”

方浊想了想，对老施说道：“好吧。你先把东西放回厨房。那一家餐馆啊？”

“巴渝酒家，离我们有十七里路。”

王八送方浊和老施出了门。

方浊还在惦记，“过几天带我去天安门啊。”

王八回房，在屋里的盥洗室洗了澡，上了床睡了。躺在床上不停的想着明天见老严，老严到底是个什么意图，难道老严真的要自己接班？从明天开始，自己将要面临什么呢。

王八又想到疯子和赵一二了，疯子现在肯定开心的很，西坪上那么多腊肉和苞谷酒，他岂不是正得其所好。给他这么个美差，他现在肯定不会再埋怨自己不跟着师父会西坪了吧。念道此处，王八不禁想到，疯子这人就是单纯，什么事情都不愿意去想，有点肉吃，有点酒喝，就心满意足。

王八拿出老严配给他的卫星电话，却发现，根本就没信号。王八走出门，往外看了看，看见附近的屋顶上有一些类似天线的装置，跟接受

卫星电视的差不多。王八就明白了。想着过段时间出去再打吧。

又回到屋内，沉沉睡去。

王八第二日天刚亮，便爬起来。起来后，发现院子里，其他人早已起床，都在院子中的亭子里坐着。王八本以为自己已经起的很早，没想到旁人竟然起的更早。

王八昨晚已经大致想好了这个四合院的布局，一刻不耽误，向一个斜角处走过去。走到一排平房的最左端，起手的第一个门。王八站了一会，手向木门推去，门是虚掩的，应声而开。

屋内没有任何座椅和家具，就地板上画了一个巨大的八卦，仅此而已。

老严坐在八卦的中间，不是正中间，而是阴鱼嘴处。眼睛闭着，但知道王八进来了，用手向屋角摆了摆。王八会意，轻轻踱到屋角站着。

王八看见老严身边的八卦，除了乾乾坤两卦，都站立着鬼魂。老严御鬼的法门的确很高深。道家养鬼术，本是一个正统的御鬼法门。只是民间的神棍，只求速成，不惜用自身的精血养鬼，甚至被所养的鬼魂反噬也在所不惜。将这光明正大的法术，弄成歪门邪道。但老严的方法，是绝对正宗的御鬼术。

身边的六个鬼魂，都端正的立着，静静随着老严的吐纳，一同修炼。

老严的确行的是仙道。王八还是不能接受，诡道不认同修仙，王八自己也认为修仙是虚无缥缈的事情，可眼前老严的法术，的确就是修仙无疑。王八从老严所御的鬼魂身上，看不到一丝阴凉，经凭此，就知道老严的功力真纯。

老严周天结束。对王八说道：“长话短说，我今天又要出去了。你要在这里呆着。”

“你去那里？”王八问道。

“我们崂山出了点事。”老严答道：“这是门派私事，就不带你去了，你就呆在这里，如果我半年后，还不回来。你可以离开北京。”

“不行，我师父……”

老严丢了一串铜钱在地上，看了看，对王八说道：“你和赵一二，师

徒缘分已尽。”

“师父出事了？”王八大赫，“我现在要告辞。”

“卦象注定的事情，你不信天命？”

“我不信，”王八说道：“我相信这是能改变的。”

“你怎么改？”老严问道：“你拿得回赵一二的魂魄吗？”

王八愣住。

“你有这个本事，还跟我到北京来干嘛？”老严说道。

“既然你都是说我师父会出事，”王八答道：“我在这里呆着，也没什么意思。”

“好吧，如你所说，你去扭转。”老严说道：“那你也要学点东西再回去，你把我的两仪御鬼术学会了，再叫上你那个朋友，可以去试一试。”

“可是我师父……”

“你师父今年不会出事。”老严问道：“你还有七个月的时间。”

“七个月能学多少东西？”王八问道。

“你再跟赵一二之前，学了多少？”

“师父只教了我入阴和顺道，用术其实都是我以前学的。”

“我学会御鬼用了二十三个月，”老严顿了顿：“你只有七个月时间。”

“我能做到！”王八坚定的回答。

老严看这王八，面无表情的盯了一会，说道：“希望我没看错你。”

王八说道：“我从不会让人失望。”

老严岔开话题，“我走之后，你可以到处行走，但是不能离开北京。这里任何一个房间，你都可以进入，至于怎么进，就看你的本事了。没人阻拦你。甚至你若是想请教他人的法术，也没问题……诺，拿着。”老严扔了一个工作卡给王八。

王八看了看卡片，就是一个普通的工作卡，有激光条码。印着“中国国家道教协会XXXXX”

王八把工作卡挂在身上，“我想我没时间出去了，七个月，时间太短。”

老严站起来，叹了一口气，对王八说道：“你出去吧。”

王八站着不动。

老严问道：“你还有事？”

“我有点事情，还没想明白。”王八慢慢问道：“既然你相信这世上的事情，都已注定.....那你这么多年到处奔波，是为什么？”

老严眯着眼睛，看着王八，一言不发。屋里安静很久，老严说道：“这句话，有人问过我一次.....”

“是不是我师父？”王八问道：“你们当年就认识？”

“希望你比赵一二要懂得顺应天意。”老严示意王八可以走了。

王八回到房间，心里不能平静，不停的思考，师父和老严当年到底发生过什么。老严看来对师父很失望。为什么？

王八想了许久，从房间里走出，走到西南角，进了一个房间。果然和他预料一样，这是藏书室，里面全是道家的书籍。《道藏》放在靠门处。王八没什么兴趣，他很早就看过。

可是走到一半，又回头，果然，很多册，都是以前并没看过的。

王八从拿起书，就放不下来。王八忍下心来，走到另一个书架，王八一看更是惊讶，这都是世上佚失已久的道家经典，第一排依次放着《黔娄子》、《黄帝铭》、《黄帝四经》、《黄帝君臣》、《力牧》、《捷子》、《郎中婴齐》.....

王八连忙翻出《力牧》，这本书王八在读书时候，在一些古老的书籍中看到过某些残缺片段，但是从没见过全本，王八迫不及待的把书翻开来看，一些想了很久的法门在书中的记载的文字点醒下，融会贯通。看过几十页，王八已经不能边看边想。而是合上书本。靠在书架上，慢慢想着自己学的道术，一点一点的印证。

正想着，老施走了进来，轻轻唤着王八：“王师傅，吃饭了。”

“这么快就到中午了。”王八摸摸头。

“不是中午，”老施说道：“是晚饭啦，我中午到处找你，也来过这里啊，这么就没看见你……幸亏小方告诉我你在这里。”

吃饭的时候，王八看见自己的饭菜和旁人又不一样，是老施专门弄的。王八感激的想老施看过去，老施示意，这是他的工作，不能怠慢。

一晃一个月过去，王八天天呆在藏书室。看着这些古老的藏书，印本都是明清两代翻印，心里感叹，这些民间失落已久的东西，竟然都被政权的执掌者收藏。现在又落到老严就职的部门，自己若非跟着老严到这里来，那里知道还有这么齐整的书录。

王八和其他的道家众人没有过多的交流。但从第七天开始，王八也早早起来，和旁人一起坐在亭子里。可是第一天就迟了。第二日更早点，寅时二刻就起床，做到亭子里，果然，旁人就陆陆续续的到来。大家看到王八到来，也不奇怪。坐下后，开始做自己的事情。

所有人都来自各门各派，修行的方式都不一样。道教的派系，千百年来，又各自开枝散叶，有的门派，已经差别很大。

王八奇怪，为什么大家都要早早到这里来修炼。仔细看了亭子，就明白了，这亭子的布局就是整个四合院的缩影。整个四合院的气门就在这里。

这些道教门人，看见王八，有的表情不屑，有的却露出谄谀的神色。王八知道，这是因为，自己身份已经确定，被老严指定要接班。这些人，当然有的不服气，有的已经想开始巴结自己。

王八忽然觉得很无趣，道家讲究清静无为，可这些人修炼的是道门，心思却在功名，完全是背道而驰。王八在怀恋和疯子一起的日子了，当年他们在学校里开心的学习道家的法门，什么都不为，就那么没目的没意图的学着。可是现在，自己却和这些人一样，目的不纯。

王八注意到，方浊早上很少来，来了一次，还是他师兄拎着他耳朵来的，他还没睡醒，扭捏不已。隔了三天，方浊又来了一次。

方浊每四天来一次。过了两个月后，王八也摸准了他的规律。虽然方浊很不情愿。但还是来了。

到第三个月，王八和其他门派的道人，渐渐熟络，有的也开始说话。可是几个年长的龙门道人和正乙道人，从不主动跟王八打招呼，每次见面了，都是王八毕恭毕敬的唱诺。

当王八觉得不能再沉湎于藏书室，要到处走走，看看其他的房间的时候，五十岁一下的道人，看见王八都亲切的称呼王八：抱阳子。

王八决定不再去藏书室，走到西首的另一个院子的东北角第四个屋子。里面挂了好几张图谱，都是道人应天承地的图像，王八后来拿出了最普通的一张，带在身边。就是这张。

王八初见这些图谱，很多已经见过。仔细看时，和以前看过的还是有很多区别所在。王八看到有一张图谱，歪歪斜斜的挂在屋内的另一侧，上面尘封已久，应该是很久没有人看过。

王八走到图谱跟前，用手轻轻的拂去灰尘，看着就纳闷，这图谱的人像天地人三才和八荒六合完全对不上号。王八对这张图莫名的产生兴趣，仔细端详看着。突然就醒悟过来，这不是个人像，而是阴间鬼魂入道的图谱。图谱上的印章寥寥，几百年来只有三四个收藏者，王八好奇的一一看过印章，想看看这张鬼魂入道的修真图，有哪些持有过，说不定，这些人和诡道会有点联系。

王八猜的没错，图谱上方最左边的印章，是个阴文小篆，名字赫然便是“席应真”。

王八想起金仲当初告诉自己，要自己去问赵一二，问席应真是谁。可是自己并没有问过，不知道为什么，王八一直都隐约知道席应真不能随便在赵一二面前提起。这疑问，就始终藏在王八心底。王八看着图谱，心里不由的随着图谱上鬼魂的经络看着周天运行。看了几眼，王八背上大汗淋漓，这和赵一二教他顺道的路数太接近，简直就是一个法门。难道这个图谱就是诡道流传下来的修真图，不然为什么和其他的图谱完全不同。

王八又想到一件事情，为什么这个图谱，会在这里。而不是在赵一二的手上。

王八正想得头疼。忽然觉得屋内隐隐映出一点红色的柔光。王八连忙寻找红光的来源，最后却发现，这红光，是从自己的怀里透出。

螟蛉。

王八再向阴魂修真图看去，这下看清楚了，图谱上鬼魂的头顶上方，

画的便是一个昆虫，正抖动翅膀，跃跃欲试要飞起来。画的惟妙惟肖，仿佛是个活物。这东西，刚才没有红光的时候，可没看见。

王八伸手向图谱上的昆虫摸过去，那虫子却没了。王八正在奇怪，图谱上的鬼魂面相，突然对着王八咧嘴一笑。

王八“啊”的大叫，蹲下身。

螟蛉中的魂魄都开始散出，站到自己身边。包括自己的魂魄。

王八收不住，身体飘虚起来。

众多鬼魂开始相互吞噬，吞掉一旁魂魄的鬼魂，身体开始膨胀，体型愈是庞大的鬼魂，抓起身边别的鬼魂就更加轻松。王八看的呆了，最有力量那个魂魄，竟然是自己。王八看见自己的魂魄已经变得如同一个夜叉的模样，正在疯狂的吞噬。

“唵 啊迦咧 曼哩曼哩 曼多哩 莎诃”

王八突然听见了这个声音。这不是道家的箴言。王八不愿意去相信，但是他已经很清楚自己的魂魄嘴中念出的是什么。这是佛教的咒语。

为什么诡道和佛教有联系？

.....

“我已经给你说过了，我们这一派，就是主杀入阴的道门。那里有什么好生之德的做法。”

王八想起了金仲对自己说过的话。

王八闭上眼睛，继续回忆金仲言语：

“你自己问师叔吧，你不用多问，你就问他席应真是谁就可以。”

.....

“席应真是谁？”王八问着自己。王八终于想通了，诡道的传人里，竟然有和尚。

诡道的执掌，为了和正统的道教抗衡，不惜引用佛教法术来增强门派的实力。席应真努力想让门派脱离坤道，可是他没有成功。

是的，王八开始肯定自己的推测，这幅图谱，是老严故意留在这里，让自己看见的。

王八看见自己的魂魄已经吞掉了最后一只鬼魂，完全就是一个靛蓝面孔的夜叉，狰狞恐怖的模样。这是自己吗。

王八向自己的魂魄伸出手去，想去触摸，手伸到一半，迟疑在空中。夜叉铜铃般的眼睛，瞪着自己的肉身——王八。

一人一魂，就在屋内静静的相互看着。席应真没死心，这幅画流传下来，就是等着一个执掌螟蛉的普通人。有特殊能力的诡道传人，体察不到。

王八知道赵一二当年拒绝了。

今天，轮到王八来选择。

赵一二金旋子金仲的脸，一一在王八眼前闪过。王八横下心来，心里默默喊道：就是我了。

王八把手收回，拿出螟蛉，螟蛉红光闪烁，化作炎剑。王八用炎剑向自己的魂魄劈去，屋内紫光闪现。夜叉化作血水流淌在地下。

螟蛉活了，螟蛉完全听从王八的意念而动。王八随心所欲的操控着螟蛉，炎剑在发出呼啸的声音。

王八不由自主的狂笑，他忍不住，不是他在笑，是螟蛉在笑。王八明白了，这个古老的四合院故址，就是当年辅佐燕王的道衍宅邸。

王八和道衍一样，不再受那三十六岁的限制。但是在有生之年，王八要劈斩厉鬼无数，才能带出诡道。王八没有退路，只能走下去。

这也是老严希望看到的。他看到王八的时候，就设计好了这一天。

让诡道得到道教的认可，让自己有能力斩妖除魔，任何一个理由，王八都无法抗拒。更何况，还有赵一二的魂魄，还在“少都符”手上。

是的，那个山洞里的就是“少都符”。

王八现在无所顾忌念出了少都符的名字，那个在大陂村的瘟魂。隐蔽在五瘟神之外瘟魂——少都符。

谁也不敢念出他名字的少都符，隋唐以降，被道家所忌讳，不入瘟神之列。就是因为，若是当有人把少都符的名讳传扬，天下便瘟疫横行，尸横遍野。

王八不再顾忌，蜈蚣在他手中已醒转，他不再有那么多惧怕。王八看着手中炎剑，不再化作知了壳子。王八轻轻的捏着炎剑，慢慢塞入自己的后脑（此处需解释：中国剑仙若是修行到一定境界，便可藏剑于后脑，可参阅《中国武侠传奇》一书，应该是这个书名，笔者看得时候还小，不到十岁）。

王八盘膝坐下来，顺应图谱上的周天吐纳。不知过了多久，王八内息运转澎湃，到了舌尖，本能一张口。一声清啸直冲出屋顶。

四合院内其他的道士，听到啸声，都不免大惊。纷纷跑到王八这里，对着王八恭敬的站立，作揖说道：“恭喜抱阳子……”

五个月过的很快，王八在院子里，进入一个又一个的房间。

炼丹房里的道士最多，进门就是一股硫磺味。丹房里一个古老的铜炉，燃着炭火，这东西却是个摆设。道士们炼丹的道具，都是摆在一旁长桌上的化学器皿。

王八看见这些道士手里摆弄着试管，用酒精灯加热坩埚，蒸馏液在密封瓶里凝结，王八不仅哑然失笑。练外丹的道士，见到王八，都恭敬的打招呼，不敢怠慢。

诡道不重炼丹，内外丹都不是诡道所长。王八对此没有什么兴趣。寒蝉两句，也就走了。

这天王八在院子伤门方位第三个屋里，慢慢的研究道家招魂幡，王八对此比较感兴趣。看着破旧的幡布，有的都被虫子咬的到处是洞。里面的鬼魂，被压抑凶狠的，在丝丝戾叫。

王八取下一张幡布，仔细看着上面画的道符。鼻子里闻到一股一股血腥味道。

王八突然好奇心起，动念把幡布里结界打开。

屋内的光线立马就暗了下来，背影，一个又一个的背影，都佝偻着腰的背影。王八看着这些无声无息，一言不发的背影，暗自心惊。王八心念一动，走到一个背影后面，轻轻的用手去拍了拍背影的肩膀。那个背影慢慢的转过头来。

一张焦黄，一丁点血色的都没有的面孔，对着王八。面孔慢慢睁开眼皮，只有眼白，眼眶里没有瞳孔。但王八能知道他在看着自己。

王八忍不住失声喊道“师父！”

焦黄面孔的眼角，慢慢流下泪来。

“是你吗？”王八喊道：“师父？”

鬼魂不理睬王八，慢慢的又转过身去，仍旧背对着王八。

王八惶急不已，用手把背影的肩膀扭转过来。可这次转过身来，却不是赵一二的脸庞。而是个白骨森森的骷髅。骷髅的下颚骨轻轻敲动，发出科科科科的声音。

“师父”王八喊道：“你想说什么？”

骷髅头的眼眶鼻孔里爬出了无数昆虫，瞬间布满面孔。王八猛地把魂魄推开。脸上冒出冷汗。

王八把招魂幡挥动。所有鬼魂都入幡。

王八站在无数的招魂幡中间，阴风一起，幡布猎猎响动。王八心里不禁紧缩起来，师父是不是出事了！

王八大汗淋漓。

脑袋里想着，疯子是个没什么担当的人，自己怎么能够把师父这么轻率的交到他手上。可是当时，老严给的条件，实在是无法让人拒绝。

王八想着，为什么自己就一厢情愿的想着，师父会理解自己呢，为什么自己要做的事情，非要给自己找个理由。认为自己跟着老严到北京来，师父是默许的。凭什么这么认为啊。

王八想着，自己一心要光明诡道，是的，这个想法，的确没错。可是凭什么认为师父会理解自己呢。自己在师父最需要人在旁边守护的时候，却跟着到了北京来。把师父交给疯子这个窝囊废手上，疯子这个蠢货，肯定没有把师父照看好，他那么胆小，现在说不定已经跑了。

师父镇邪捉鬼这么多年，得罪的厉鬼可不在少数，师父做事又不是赶尽杀绝的那种，那些鬼魂也许等他很久了……

王八站在原地，身上汗津津的。为什么我当时就想不到这点。看见眼前的诱惑，却忘了自己根本。

自己就算是得了道家的真传又如何，师父若是出了事，这一切还有什么意义。王八不禁想着赵一二在木鱼的旅社被众鬼缠身的场面，王八一点又一点的回忆：有个唱京剧的鬼魂跑了。当时自己没在意，还觉得自己已经是镇魂的高手，偶尔跑掉一两个，只是个小角色——那个唱京剧的可不是什么小角色，他跑的时候一点痕迹都没留……

王八疯狂的往四合院外跑去，在走廊上撞到一个人，把那人撞倒在地。那人埋怨的叫道“喂，你怎么啦？”

王八并不理会，继续跑着。

可是跑到门口，却撞了回来，一看原来自己冲到了墙上。王八知道自己心情惶急了，看错了方向，连忙又去找门，可是跑到门口，却发现自己站在两个大槐树之间。

王八明白了，翻身骂道：“小牛鼻子，少给我捣鬼！”

方浊站在王八身后，生气的说道：“你撞疼我了，说对不起。”

“老子没工夫跟你瞎胡闹！”王八喊道：“把门弄出来。”

“你给我道歉。”方浊还在倔强说道。

王八手一伸，把方浊的脖子捏住，“小混蛋，你给我开不开门？”

方浊被捏的喘不过气，眼睛都流出泪来。

王八才知道自己过分了，对着方浊轻声说道：“对不起，我有很急的事情，你别开玩笑了好不好？”

“带我出去！”方浊得寸进尺。

“好好”王八顾不得许多。

王八和方浊走出门外，两个靠在门口巷子里抽烟的便衣，对着王八说道：“王师傅，出去啊？”

“是的”王八回答。

“几点钟回来啊？”便衣不经意的问道。

“天黑前就回。”王八有点不耐烦了。

“哦，”便衣跟拉家常一样，“天黑没回来，我来找你们啊，你们去哪里？”

“领导有说过，我要报告自己的去向吗？”王八边走边说。

“当然没有，”便衣讪笑的说道：“北京这么大，怕你们找不到路。”

“不用。”王八冷冷的说道：“我在这里读了好几年的大学。还不至于，连路都不认得。”

“那是……那是”便衣陪着笑脸。等着王八走远了，掏出手中的对讲机。

王八和方浊穿过一条条胡同巷子，终于走到大街上。

王八爬到一个广告牌上看了看，大片胡同民居的上方，那几个天线已经很远了。

王八掏出手上的卫星电话，拨通了老严的号码。老严接的非常快。

“问你一个事情？”王八一句话都不罗嗦。

“讲。”老严也很干脆。

“你以前和我师父还有我师伯，都很熟悉。”

“是的。不仅是熟悉，我和他们师徒四人……哼哼。”

“四人？”王八问道：“我听说我师祖，从没败过，更没手下留情过。”

老严说道：“你到底要问我什么？快点说，我手上事情有很多！”

“我想问你，我师父是不是得罪过阴伶，怨气很重的那种阴伶？”王八说道。

“恩，你真的是不知道。”老严那头，“刚才你自己是说了，我不可能从你师爷手上讨到好处，我和你师爷交恶的时候，你师爷已经死了，不然，我那里会找你师父。”

“你说这些干什么，”王八说道：“我在问你我师父和阴伶的事情……”

“你听好。”老严打断王八：“都说了师徒四人，你还有个大师兄……”

“什么意思？”王八知道不对劲了。

“金旋子的大徒弟，当年是南阳一个戏班子的顶梁柱，半路出家拜的金旋子为师。”

“我怎么不知道，我怎么没见过他。”

“他死了，九五年在沙洋钱场农场里自杀的，十一根筷子捅穿自己的任脉天突、膻中、鸠尾、中脘、神阙……”

“他要找我师父。”王八想起了金仲对赵一二的憎恨，看来这个自己今天才知道的大师兄，一定比金仲更恨师父。

“我要走了。”王八说道：“我要回西坪。”

“你现在回去有什么用，”老严平静的说道：“你有本事把赵一二的魂魄拿回来么？拿不回他的魂魄，你能守到何年何月。”

“师父现在怎么办，那个阴伶现在肯定在缠他。我当时疏忽了。”王八后悔不已。

“记住我跟你说的两句话。”老严说道：“一，你的师父的死劫还有两个月；二，你和他已经没有师徒缘分了。”

“你说的到底什么意思？”王八对着电话喊道。

“我的意思就是说，你还有两个月的时间，学会御鬼术……”老严顿了顿，“但是到时候也是竹篮打水，可是你不做，你不会死心……等我回来你再走。我过年后，就回来。记住了。”

老严把电话挂了。

王八连忙给董玲打电话，董玲隔了一会才接，“找谁？”

“马上把到西坪去看看我师父和疯子，把我的电话带给他们。”

“王哥吗？你在那里？怎么这么奇怪的号码？”董玲连忙问道：“你什么时候回来。”

“两个月后。”王八说道：“我很忙，我要挂了。”

“等等……”董玲话还没说完，王八挂掉电话。

王八向回走去。钻进胡同巷子。

方浊不依不饶，缠住王八，说王八说话不算话，不带他出去。

王八不愿意跟方浊老是纠缠，对方浊说道：“好的，过年就带你出去。”

方浊虽然不情愿，但也不敢一个人到处乱跑。只好乖乖的跟着王八回去。

王八从这一刻开始，每天白天不吃不喝。凌晨起来，就坐在院子里的亭子里，仰头看着亭子的布局。老施急了，劝王八吃饭早餐和午饭。

王八推辞，只是在晚上到食堂吃两口。也不在意饭菜的口味。

王八想快点看懂这个大院的奇门布局，老严的御鬼术，就是源于这个奇门运行。

王八现在很内疚，他很想弥补当初作出的决定，没时间了，王八急了。

王八不埋怨老严，老严的意图，王八知道，老严的确是想让自己接替职位，老严是对王八给予了厚望的。王八内心也感激老严，王八从读书就开始学道，见到赵一二之前，从没人看重过他的决心，就是赵一二也考验了他很久。

单单就是老严，见到王八的第一面，就认定了王八，立即做出决定，让王八接班。这份信任和情谊，让王八受宠若惊。士为知己者死，王八又怎能不感激老严。

这应该是今年最后一场雨了，雨水里夹杂着雪片。

王八看着亭子顶部。已经连续看了很多天。但是还是没看懂。无论王八用哪种看法都不行。开始的时候，王八以为是洛书的布局衍生，可是看久了，发现方位不对。用梅花更不行，看到第三变就卡壳。

王八到了晚上就去藏书室，翻看道家的典籍，希望能找出端倪。可是没有，王八发现，每种方法，都能和这个奇门布局印证几步，几步之后，就阻塞。王八不禁佩服当年道衍的本事。想到道衍，王八又想到一个问题，道衍是诡道，可是他布置的奇门，怎么是老严御鬼术的法

门。

难道道衍曾经是道教第一人，当时武当正盛，无与争锋，道衍在道家威望并不高，相反在世俗却风光得意，权倾朝野。

亭子上的雨水滴落的并不快。王八忽然想通了一点，随着雨滴落下的顺序，仿佛看见一些端倪。可惜雨滴太繁复。王八看不过来。

却不知道，与此同时，疯子正在西坪，感受着天上每一滴雨水的痕迹。

王八永远都学不会听弦，他走不了这个捷径，只能一步一步的慢慢计算。

天气渐渐冷了下来，甚至下了场大雪。王八穿着羽绒服，坐在亭子，冻得发抖。可是他不能放弃，快了，自己要看懂了，就差最后一点的关节，没有想通。

老施给王八弄了盆炭火。王八很感激，其实炭火也没什么用，风呼呼的吹，这点热气，早就散了。

院子外渐渐有了鞭炮声，王八非常烦躁，王八需要安静的思考。可是总是有突兀的鞭炮声响起，最讨厌的就是二踢脚，响了一声，王八还要等第二声，再重新投入计算。

鞭炮声越来越多，王八已经无法继续思考。

这天，王八虽然无法安心计算，可还是习惯的坐在亭子里。方浊突然走到王八身边，对王八央求道：“师兄，带我出去玩啊。”

“不是说过年再带你出去吗？”王八敷衍道。

“是啊，”方浊说道：“今天是腊三十啦。”

王八看着方浊一脸的期待，心想真是小孩子性格，怎么可能是清静一派的执掌呢。

想着继续呆在这里也无益。答应了方浊。

和方浊走到北京的王府井大街上，看着繁华的街道，人群熙熙攘攘。都是一脸开心，自己的心情也好许多。买了两根冰糖葫芦，和方浊一人一只在街上吃着。暂时忘却了烦恼，投入到这花花世界里。

却不知道，几千里外，西坪山顶上的疯子，在不停的咒骂他。

看见眼前的绚丽，就忘记了自己的根源。这就是人的本性吗？

王八和方浊在北京的街道上闲逛，方浊想去的地方，都去了个遍。其实也没去几个地方，方浊也就只知道天安门和颐和园。王八想回自己母校去看看，但是想着在昌平，来去太远，就放弃。

晚上回到四合院，食堂里收拾的亮堂堂的，摆放的桌子跟春节联欢晚会一样，不过只有四桌。餐桌前方的背投电视，正在放春节联欢晚会。

平时都沉于修炼的道士，都津津有味的看着春晚。被里面弱智的小品逗得不禁莞尔。

王八对看电视没什么兴趣。但是看着毕竟是过年，一个人呆着，也不是滋味。也假装感兴趣的看着春晚。

看了不到一个小时，王八发觉，有点事情不对劲。那就是无论春晚里面在放什么节目，这些道士都是微微的露出笑容，讲相声、演小品就还罢了。连唱歌跳舞，这有什么好笑的，可这群道士还在傻乐。

有两个龙门派的老道士，竟然就在椅子上开始打坐，嘴里念念有词，眼睛却还看着电视屏幕。

王八越来越好奇。突然想起一件事情，连忙跑到屋外去看天线。果然屋顶的那个起干扰作用的天线，不知道什么时候翻了。

王八想了想，又跑回去，看见和自己一起回来的方浊，现在也慢慢的面露微笑。王八连忙把方浊的耳朵揪了一下。

“啊哟。”方浊捂着耳朵，看向王八，眼神跟刚睡醒一样。

“电视里在放什么？”王八问方浊。

“那个人在跟我们讲道呢？”方浊说道：“讲的很好，我都听入迷了。”

“电视里不是在放春节晚会吗？”王八问道：“怎么是个人在讲道。”

“是啊，我开始还在看里面唱歌的，这么就一个人在里面讲道……”

王八连忙拿出电话，拨了老严的号码，果然，电话能够打通。但是老

严在那头老是不接。一直到掉线，都没有人接。

食堂里的气氛变得更加怪异。道士们都开始在地上打坐，看样子在随着他们看到的那个讲道的人运行周天。工作人员都傻了，他们也没见过这种场面，不知道是好事，还是凶事。

王八对着工作人员喊道：“关电视！”

“啊？”一个工作人员茫然的反问王八。其他的两三个，脑袋估计更是一团粥，反应更慢。

“关电视机！”王八又大喊。

电视机里面正在放戏曲《麻姑拜寿》，王八不懂戏曲，就觉得里面的服装，怎么和平时电视上的唱戏的服装有点区别。王八知道不能多看。但还是忍不住看下去。

王八看见电视里，《麻姑拜寿》的唱戏中间，不知道什么时候出现了一个穿中山装的人，正盘腿打坐。一只手捏着诀，另一只手在随着口中说的话慢慢挥动。他的声音非常好听，醇和深沉，夺人心魄。至于在讲什么，王八反而没有在意。只是听到他在告诉自己，该如何运行内息，王八忍不住照做起来。

方浊看见王八刚刚在喊关电视机，现在又变成这样。知道没发生什么好事情。又看见工作人员正拿着手上的遥控器，拼命的按着，可是无论怎么按，电视机，就是不关。另一个工作人员慢慢的走到电视机跟前，用手去按开关。手才伸了一半，突然就凌空向后飞去。狠狠的摔倒在地。

方浊看见电视里的那个中山装男人正在轻蔑的笑着，本来一张敦厚慈祥的脸，竟然透出点邪意。

电视机下的众道士，包括王八脸色的表情也和电视里的中山装男人一个模样，一起撇着嘴，露出邪恶的笑容。

方浊也忍不住想笑，但还是隔空将一杯可乐浇到插座上。电线短路，连灯都灭了。

众道士全部都“啊”的喘了一口气。

王八也醒转过来。王八在黑暗中大声喊道：“刚才那个是谁？”

道士们都把脸王八看着，三魂不聚。电视里穿中山装男人的催眠术太强大。竟然能把这些道行高深的道士都催眠。更可怕的是，他是用什么方法，把自己的印象插入到电视节目里的。王八想了想，就是在电视影像摄影镜头的一秒是二十四帧，也许电视图像会更快。但无论多快，总是有间隙，这个神秘的催眠影像就插入到这间隙中，将道士们催眠。

还有一点，是最厉害的，这个中山装的男人，是怎么把自己的影像传输到电视数据中去的？

王八想到这里，内心里毛躁起来，老严领导的这个部门，原来隐藏着这么厉害的对手。

众人在黑暗中，都叽叽喳喳的说起话来，都埋怨方渫把电线给弄短路，看不成电视了。对刚才被催眠的过程，都记不起来。

王八对众人喊道：“大家别说话。”

众人都对王八有所忌惮，都静默。几十人安静的呆在黑暗的食堂里，只有屋外透进来一些光线，勉强可见各自的身影。

王八喊道：“大家都想想，刚才看电视，运了内息没有？”

安静一会之后，众人又开始慌乱起来。最年长的那个全真道士，等在嘈杂的声音中对王八说道：“到底发生了什么？”

王八知道他们的内息都乱了。对他们说道：“大家别慌，蹊跷在电视里。”

众人都不说话，齐齐向已经关掉的背投电视看过去。

背投电视的方向，就是个大方块静静的在那里。可大家都对它无比忌惮。

忽然，背投电视的屏幕一片光亮，呈现满屏的雪花。

王八大喊：“方渫，别胡闹。”

方渫委屈的答道：“不是我……”

王八背心开始发麻。所有人的眼睛都看着背投电视。

果然不错，那个中山装男人又出现在屏幕里。但这次他站起来了。用无比亲切的声音说道：“诸位道友……进来啊……进来啊……”

众人那里还敢听他的蛊惑，纷纷运息，凝神静气。

中山装男人的表情变了，刚才还慈祥柔和的脸，现在变得狰狞。

电视机的图像在不停的跳动。闪了几下，又变成了雪花。

王八正吐出一口气。屏幕的亮度突然大炽，电视机的声音发出频率极高的响声。屋内所有的玻璃杯还有房间的窗子瞬间全部炸裂。

王八看见，一个白色影子从电视机里窜出来，化成一个白骨爪子，四处摸索，众人却都跟待宰的羔羊一样，一动不动。他们看电视的时间太长，被催眠的狠了。无法抵抗。

王八冲到电视机的跟前，炎剑自行从身后飞出，不停的砍白色的影子。

王八向电视机里看去。一个惨白的脸，张大嘴巴，募得冲到王八面前，贴在电视机的屏幕后，露出满口尖锐焦牙。和王八就隔着一个玻璃镜面。

那脸又慢慢的后退，仍旧是那个中山装男人。

那中山装男人和王八隔着屏幕，一里一外，对望着。各自用催眠术，蛊惑对方的心神。都极力控制对方的思想。

王八的眼睛珠子已经突出眼眶几分，脸上大汗淋漓。

一分钟后，王八已经无法支撑下去，全凭一口精力，苦苦支持。里面的中山装男人的眼睛突然爆裂，血水喷到电视机的屏幕上，王八眼前一片红光。

然后背投电视陡然熄灭。

王八回头一看，原来是龙门派的一个道长，在自己的身后祭起了一个八卦镜。王八长吁一口气。

屋内重新安静下来。

方浊叫来电工，把屋内短路的电线重新修好。倒腾了半个小时。屋内

才又恢复光明。

大家都不说话了。方浊不知趣的问道：“那是什么人？”

方浊的师兄，骂道：“不知道就别问！”

大家都知道那个中山装男人是谁。王八没想到，他竟然如此厉害。趁着老严不在，差点坏了老严招来的帮手。

王八想着还是不对劲，那个人不仅在避着老严，好像也在避着自己。还有，干扰天线不是被风吹翻的，不然哪里会这么巧。

是的，那个中山装男人对王八很熟悉，知道王八也会催眠术，所以故意避开他。倒不是本事比王八弱，而是无法这里的高手太多，他没有把握分心对付王八。事实也是如此，王八得到龙门派道长的帮助，就破了他的法术。

可是他怎么知道自己的能力，怎么知道自己的行踪，太巧了，老严不在、自己不在、天线锅翻了，大家都在看电视……这些细节太巧合了，全凑到一起。

这里有人在暗中关注自己，可是除了方浊，大家基本和王八都不相互交流，难道是方浊，王八想到，应该不会，方浊的心思镜明，不会是他。

王八突然想到了一个人，那个人一直都在和自己套近乎。从自己第一天来开始，就表现出不一般的热情。王八知道是谁了。

王八连忙喊道：“快去找门卫。别让食堂的老施出去！”

两个工作人员，连忙往大门跑去。另一个就在食堂里到处找人，没有找到老施，他不知道什么时候消失了。果然，两个工作人员和一个便衣过几分钟回来，便衣对王八说道：“老施刚才说要买酒，急匆匆的走了。”

“糊涂！”王八骂道：“这里都是清修的道士，那里有人会喝酒！”

便衣着急了，连忙对王八说：“那我就联系别的部门去找。”

王八说道：“别找了，他都做好了准备，现在肯定找不到了。你们马上把屋顶的天线扶正。还有，别让陌生人进来。”

方浊在一边说道：“抱阳师兄，你还要看电视吗？”

王八扭头向方浊看着，心想这孩子怎么就这么傻呢。

“师兄，”方浊被王八看得窘迫，“我已经扶正了。电源也连上了……”

王八对众人说道：“各位道友，大家别轻举妄动，也不要修炼。听我的，等着严所长回来。”

众人无话，都各自回房休息。

王八回了房，静静地想着老严的这个部门，做了这么多事情，竟然还有这么强大的对手存在。老严这个担子，不轻松。过了会，方浊来敲门，王八问他干嘛。方浊说道：“快到十二点了，一起放鞭炮啊。”

王八拒绝了。

方浊不死心，“那元宵节，我们去不去看灯。”

王八正在烦着，敷衍道：“什么看头，挤死人了！”

正月里还没过，老严终于回来了，比原定的日子早了几天。一到院子，就招呼王八去他的办公室。王八走进老严的办公室。看见老严一脸的疲惫，已经呈出老相，原本光滑的脸上皮肤，已经有了皱纹，老人斑也看得明显。

老严已经从便衣那里知道了除夕夜的事情。

老严坐到地下，对王八说道：“我也疏忽了，我只注意有道行的人，其实普通人更容易为他卖命，幸好有你……我没看错人。”

王八说道：“你回来，我就要走了。我师父……”

“是的，”老严说道：“你师父的死劫要到了。何苦呢，你回去也帮不了他。”

王八一脸的坚定。

“你的本事学会了么？”

“还差一点没懂。”王八如实回答。

“那再给你几个月时间。”老严说道：“你已经很快了。”

“那我师父怎么办？”王八追问。

“赵一二不肯离开西坪，这是他自己要等死的，谁也帮不了。”

“你的意思是……”王八问道。

“是的，他只要不死守着西坪老屋，就还有几个月的转机。”老严又补充道：“但是还是没有用的，只是延迟几个月而已，再说了，他不肯离开西坪的。这个人犟的很。”

王八说道：“那我一定要走了。”

“这样吧……”老严说道：“只要你想办法让他离开西坪。”

王八说道：“为什么你非要我过一段时间再回去？你不是答应我了吗。”

“因为有件事情，你要帮我去处理，去年这个时候，武当山的玉真宫被烧了。当时在闹瘟，我一直没时间去。现在我也不敢离开这里，只能你去。你学会了御鬼术，我才放心你独自行动。”

王八问道：“我师父，离开西坪，就能躲过这个劫数？”

“不能。”老严也不隐瞒：“只能推迟……他过不了今年。”

“我不信。”王八说道：“很多事情是可以改变的。比如当初他并没想收我入道，说我不合适……”

“我不想跟你争这些无谓的事情。”老严虚弱的说道：“时间很紧，别用在争论上……这样吧，我们各自想办法，让你师父离开西坪。”

王八想着老严说的也对，退出办公室，走到街上，给董玲打了个电话，吩咐她找刘院长，去西坪接赵一二回宜昌。

董玲答应了，然后冷淡的问王八什么时候回来。

王八说道：“就几个月了。”

董玲在电话里冷冷的说道：“希望你早点回来……能参加我的婚礼。”

王八拿着电话，楞了好长时间，对着董玲说道：“我尽量……”

董玲把电话挂了。

王八慢慢走回院子，正要回房，碰见方浊。方浊埋怨王八：“师兄出去玩，都不叫我。”

“你除了知道玩！还知道什么？”王八对着方浊大发雷霆。

春去秋来。

王八一日，坐在亭子里，从早看到晚。王八头已仰的酸痛，随意偏了偏。看到漫天的星空。身体一个激灵，心中顿悟。

连忙跑到老严的房屋。老严见王八进来。知道王八已经想通关节。

王八说道：“我计算过右枢的方位，但是我没想到，关节在开阳的伴星。”

“世人都以为北斗七星，其实还有个伴星，这房屋的方位奇门中枢就在那伴星上。你能看出来，我的本事，你也应该已经能学会了。”老严交了王八三面旗帜，分别是黄色、红色、青色。

（右枢七星。世人皆称之为北斗。第一天枢，第二旋，第三玑，第四权，第五衡，第六开阳，第七摇光。天枢、旋、玑、权为斗魁，衡、开阳、摇光为斗柄。合称北斗。但开阳还有一个伴星，不为世人所熟悉，因为是个暗星，《太上玄灵北斗真经》也未录入法门。）

王八收在怀里。对老严说道：“那我去武当山玉真宫，明天就走。”

老严说道：“这个没问题，但我觉得你需要帮手。”

王八说道：“不敢麻烦那些道长。”

“那个在大陂村的……也许和玉真宫失火有点关联。玉真宫失火后，大陂村发阴瘟。当时我在广东，来不及过去。到了神农架，也没时间去……现在，我的那个对头不知道什么时候发难，我也不能离开。你明白我的意思吗？你不能失手……”

王八说道：“那好吧。你准备推荐谁跟我去？”

“方浊。”

“那个小屁孩！”王八一听头就大了，“他只知道玩。”

“抱朴归真，浑如婴儿。”老严说道：“能帮上你的，这里只有他。还有

一个人，你也要让他一起来。我才放心。”

“疯子。”王八知道老严的意思。少都符，这个名字在王八心里闪过，他和少都符对峙过，知道他的强大，老严的建议是对的。可是疯子和方浊两个人，都让王八不太放心。王八脸色就有点迟疑。

“你自己都说过，世上的事情可以凭人力改变……为什么不试一试。”老严说道。

王八还不知道疯子已经学会听弦，疯子早已不是一年前的那个傻小子。王八想了很久，认同了老严的提议。王八也相信，疯子会来帮自己去面对少都符，毕竟赵一二的魂魄是疯子选择留在了少都符的手上。疯子一定想补救。

方浊听说要跟王八一起去湖北，雀跃不已。方浊的师兄，那个始终板着脸的道姑，见是老严的决定，也没说什么。只是不停的嘱咐方浊行走江湖的规矩。

方浊听得烦了，对师兄说道：“有王师兄和几个当兵的哥哥呢。你怕什么啊？”

王八决定第二天就出发。走到院子外面，拿起电话又拨了起来。

我正在商场里跟一个一对即将结婚的情侣介绍音响的性能。他们已经来了两三次了，对我正在推销的那一套中等价位的音响比较感兴趣。看样子，这笔生意要成交。

这段时间，我的业绩很不错，老板很是喜欢，说我嘴巴很甜，会讨顾客的欢心，看不出来，还是个人才。说的我心花怒放。其实我心里明白，这段时间业绩好，是因为国庆和元旦两个节日的缘故。卖出去几套，都是卖给了要结婚的准夫妻。

所以董玲和一个年轻帅气的男人走到我的展柜里时，我还以为，董玲是专门来找我买音响的。虽然我在卖力的给面前的这对情侣讲解印象，可注意力，放在了一旁董玲和那个男人身上。那个男人从表情上，就能看出来，是董玲的男朋友。董玲站在电视机前，看着无聊的泳装美女画面，并不挪脚。那个男人百无聊奈，蹲下来仔细研究着一个高档的功放。

董玲等我半个多小时，我才把那一对情侣打发走了。我连忙对董玲打招呼。董玲脸上松动一下，对我说道：“看不出来，你的口才还不错……不想以前那样……总算是有点出息了。”

那个年轻的男人见董玲这么对我说话，脸上就露出点尴尬，但又极力掩饰。

我也无话，董玲突然就带了个男人在身边，让我很不适应，我习惯了她巴心巴肝的随着王八，现在突然她身边冒出个大帅哥，我也手足无措，不知道说什么好。

董玲淡然的对我说道：“这个是我男朋友，叫李寻欢。”董玲手向那个大帅哥招了招。

“李寻欢！”我眼睛瞪得老大——小李飞刀。

“不是啦。”董玲估计习惯了别人这种表情，“李行桓。”

我笑了笑，对李行桓说道“我姓徐，叫我疯子就行。”

“你好，你好。”李行桓向我伸出手，“幸会……我和玲玲要结婚了，专门来看看家电的。”

我不习惯和人握手，碰了一下李行桓的手，就把手缩回来。

董玲站着不动，也不说话，不知道心里在想着什么。我和李行桓两个大男人也尴尬，只好拿着面前的高档音响说事。讲了一会，李行桓就决定要买。我愣了，一般都是顾客来好多次，才决定买。李行桓倒是爽快，十几分钟，就下决心买两三万的东西。我看见李行桓手腕上带着梅花机械表。

我没有心理准备，对李行桓非常感激，知道他是看着董玲的面子上，照顾我的生意。连忙对他说：“我去问问老板，肯能不能给你们折扣。”

董玲在一旁什么都没说，就是看着电视机里的泳装美女。

一个顾客又来了，我去招呼，董玲和李行桓，又向床品区转过去。

等我下了班，和接班的同事交代好了，换了衣服，刚走到电梯口，看见董玲和李行桓竟然还没走。我问他们，“结婚是不是很麻烦，要看这么多东西。”

李行桓说道：“我和玲玲请你吃顿饭，谢谢你。”

“你们照顾我生意，应该是我谢谢你们才对。”我不想和他们吃饭，说

实话，我心里有点不爽，闷着在骂王八这个抛皮（宜昌方言：不懂得珍惜事物的傻瓜）。

可是李行桓一再坚持，我明白了，是董玲的意思。

李行桓有自己的车，桑塔纳。看来条件比王八好多了。

李行桓问我去那里吃饭，我说无所谓。就近找了个酒店。点菜的时候，李行桓每点一道菜，都问董玲爱不爱吃。董玲都只是点点头。

李行桓点了啤酒，和我对饮。吃了几口菜，李行桓说话就更大方点了，“听说你们是学道的，是不是道士啊。”

我笑而不言，我不是道士，但是也不知道怎么跟他解释。

“我以前有个同事，很会算命的。”李行桓没话找话，“听说不比三斗坪的陈瞎子差。”

我实在是不愿意和李行桓讨论这个话题，故意喝酒。

“你们学道的，听说有结婚的呢？”李行桓说的有点慢了，“是不是道士都不能结婚？”

我听到这里，终于明白李行桓到底是什么意思了。

他把我当做王八啦！看样子董玲是没跟他说过我和王八，但是他从别处打听到一些捕风捉影的事情。

我心里好笑。向董玲看去。董玲脸上很平静，眼神飘忽。

我也尴尬起来，不知道怎么办，我总不能说，董玲以前的男朋友不是我，是另有其人，是个想得道的大傻蛋。

这个处境太难受，我匆匆夹了几筷子菜，把剩余的啤酒一口喝完，对李行桓说道：“我还有事，我先走了。以后音响方面，有什么要帮忙的，尽管来找我。”

我站起身，准备走了。

“等等。”董玲喊住我，“他又给我打电话了……”

我站立不动，等着董玲继续说下去。

“他问你，想不想帮赵先生。”董玲又说道：“要是想帮，九月初九到老河口去找他。他在那里等你。”

原来董玲来找我，就是替王八给我带话，董玲这丫头变了，还晓得请我吃顿饭，再问我帮不帮忙。

我问道，“老河口，那么大，我去那找他。”

“梨花湖宾馆，若是问不出来，就说电力宾馆。”董玲说道。

“你们在说谁？”李行桓被我和董玲的一问一答，弄的莫名其妙。

我拱拱手，走出酒店。王八这个人，越来越虚伪了，明知道我肯定会答应，却还要多此一举的问我愿不愿意。

我回到仓库，刚好刘院长和陈阿姨也在。他们在劝赵一二去医院疗养。赵一二精神比前段时间要好得多，但是身体还在消瘦。

赵一二当然是不愿意去的。任刘院长夫妇说干嘴皮子，就是不答应。

我对刘院长说道：“你们先回去吧，我来劝他。”

刘院长夫妇走了后，我对赵一二说道：“赵先生，你认识那个跟金仲关系不错的罗师父吗？”

“认得。”赵一二不屑的说道：“罗掰掰的师父，被老子当年一顿好打，哈哈，在龙泉。他们两师徒从金银岗那边过来，老子等了他们一夜……”

“他们修炼的法门……”

我说了一半，就被赵一二打断：“老子才不学他们的那个鸡巴法门。搞的人不像人，鬼不像鬼的。你莫劝我。”

我其实也知道赵一二肯定不会答应，不然早就劝他了。现在是抱着一线希望，他去学散魂魄的修炼法。但是就算是他答应，我们去风宝山找到罗掰掰，罗掰掰会不会教也是个问题。罗掰掰就算是教，谁知道会不会使坏，让赵一二立马翘辫子。

我对赵一二说道：“那你儿也莫犟了，去刘院长家里去吧。楚大已经走了，策策不会有事。”

赵一二说道：“你怎么也变得婆婆妈妈的，比王抱阳还啰嗦。妈的人就是不能学道。学了就变。”

我说道：“我九月初九要到老河口去找王八。也许，能找到对付那个扣住你魂魄的东西方法。”

“所以你要我去老刘家里去住。”赵一二说道“老子师父当年就给我许了福的，我今年不见得挺的过去。老子活一天是一天。”

“你也不相信，我和王八能对付那个东西？”我问道。

赵一二说道：“你会听弦了，王抱阳估计这一年也没闲着，你们应该不会栽在它手上，但是想从它那里拿回什么东西……哼哼……”

我对赵一二说道：“我没时间照顾你了。你现在躲得开那些过路的脏东西吗？”

“我这辈子没什么牵挂，”赵一二不羁地说道：“都说了活一天是一天。”

我听到这里，不禁激动起来：“你没牵挂，你他妈的没牵挂，天天想着你的同学干嘛！是的，我也没把握，补救我的过失，你是没几天了，但是你就没想过，和策策多呆几天吗！”

赵一二脸变得煞白，嘴角哆嗦，慢慢问道：“刘忠智这个暴暴（宜昌方言：傻瓜）跟你说过些什么？”

九月初八，我和赵一二两人喝的烂醉。初九的早上，我把赵一二送到刘院长家里。刘院长已经把他的书房收拾好。放了一张床在里面。

我向刘院长和陈阿姨道别。赵一二宿醉未醒，被我扶到床上，仍旧睡着。我出门走了出去。

刘院长对我说道：“小徐，还是那句话，莫强争。”

我把赵一二看了看。心想，我一定要把赵一二的魂魄要回来。我可不和他一样，背一辈子的包袱。

到老河口市的时候，已经下午，快天黑的样子。我在车站外，上了个载客三轮摩托。

“电力宾馆。”我说道。

到了地方，天已经在暗下来，宾馆的招牌果然是“梨花湖宾馆”，我下了车，付了钱。走进宾馆前台大厅。一个人，看见我了，从大厅里的沙发站起来，我站着不动。我知道他肯定是在这里等我的。那人虽然穿着便服，可是走路的时候，身体笔直，手掌都是并拢的。

那人走到身前，礼貌的问我：“徐云风？”

我点点头。

“你行李呢？”那人又问。

我两手一摊，“我就是身上一身衣服来的，没什么行李。”

那人也不多问。转身带着我楼上的客房走去。我想坐电梯，可是看样子，他没这个打算。

爬了几层楼梯，进了一个房间。那人退出去了。

王八正躺在里面的床上看书。一个穿着牛仔裤和男式夹克的小丫头坐在床边，在看电视，跟着里面的垃圾综艺节目傻乐。那小丫头边看还边说话：“王师兄，你看着这两个主持人，说话好嗲，跟女人一样……”

我心想，看来自己为董玲的事情，替王八可惜，真是自作多情。这小丫头虽然穿着男人衣服，可是长得眉清目秀的，一脸的干净，眼睛清澈，一头短发。她叫王八师兄，看来两人关系密切的很。

王八见我来了，从床上跳起来，“师父还好么？”

“你还记得赵先生啊？”我撇了撇嘴，“他还没死。”

王八被我呛得没话可说。

我接着说道：“你他妈的到底死哪里去了。”

王八脸上挤出点笑容，“我在想办法，把师父的魂魄拿回来。那个东西，是——少都符。”

我心里震动一下，虽然心里有准备，但是亲耳听到王八说出少都符的名讳。心里还是很虚。

以我和王八的这点道行，对付民间普通的孤魂野鬼，无良神棍，也许

没什么问题。可是突然要面对少都符这种近乎列入仙班的東西，我还真是很想回避。

我之前甚至都不相信，到底有没有这种瘟神。

“你想到办法了吗？”我问道：“我们去神农架？”

“不用。”王八说道：“明天我们上武当山。”

“我们不用回大鲉村？”我问道。

“是的，我们去玉真宮。”

“玉真宮不是被烧了吗？”我问道。

“是的，我来就是老严要我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

“你的意思是……”

“恩，火灾和少都符有关。”

“玉真宮被烧和大鲉村出事……”

“是同一个时间的事情。”

看着王八一副镇定的样子，我知道，他现在手上权力大的很，到这里来，早就做好了准备，事情的脉络，都已理顺。既然他都想好了对策，我也不多想了。还是跟以前一样，他怎么安排，我照做就是。

我对王八说：“坐了一天的车，我想睡了。你让她回房吧。”我把那个小丫头指了指。

王八说道：“都差点忘了，介绍一下，这是方渫，清淨派的执掌。”

我扑哧的笑了一声。

方渫这丫头，对我说道：“我知道你，你是王师兄的好朋友，疯子。听说你通阴眼。让我瞧瞧。”

我摆了摆手，不想理会她。

方渫大声说道：“果然呢，你还有一双眼睛……”

我躺倒在一张床上，想睡觉了。方浊还挺烦人，问着我：“徐大哥，王师兄说你没师父……要么这样，我收你当徒弟啊……然后你来当我们门派的执掌。”

我说道：“你回你的房去吧。我真的要睡了。”

“这是我和王师兄的房间。”方浊说道：“你的房间才在隔壁。”

我一下坐起来，对着王八说道：“你们住在一个房间？你不是……”

王八说道：“本来是这么安排的，可是我们两兄弟这么久没见了，晚上就多聊聊吧。”王八又转头向方浊说道：“方浊，你到隔壁去。”

“你们一直住在一起？”我非常好奇。这不是王八的作风啊。

“方浊来了几天了。”王八说道：“我去了十堰的，也是今天刚到。”

“你们住一个房间，”我说道：“道士也是有结婚的，可是难道现在也学着世俗开放了，未婚同居，你也想通啦？”

王八抠着头发，“这是哪跟哪啊？”

“你们一男一女，住一个房间。”我指着方浊，“你总不能抵赖吧。”

王八大奇，“你在说什么？又发神经了吧。方浊可不是个女孩。”

“他不是女的！”我对着王八喊道：“我信了你的邪……”

我说不下去了，因为我看到王八的表情，比我还夸张，他的嘴巴张的老大，连扁桃腺都看得清楚。我心里突然好笑，这个糊涂，连男女都分不清楚，一个女孩在身边都看不出来。真是把心思都放在了学道上面。

“我是女的啊，我是清净派嘛，都说了我师兄要嫁人，我当了执掌，不能嫁人。”方浊还做出很无辜的样子。

“那你知不知道，男女不能住一个房间？”我问道。

方浊说道：“有问题吗？”

我听了，王八怎么这么倒霉，遇见个这样的弱智。

“怎么从没听你说过的，”王八指着方浊，“你是女的。”

“你又没问过。”方浊说道：“我们清静派这百十年，都是女的执掌，你不知道？”

王八的下巴要脱臼了。

我捂着嘴笑起来。清静一门，开创就是孙不二，当然是女的执掌居多。王八到底在想些什么啊。

方浊还在房间里站着，估计她从小都在山上，除了上了几天学，没人告诉她这些事情。根本不知道男女有别。

“那我看完这个电视了，再走好不好？”方浊说道。

“你——”王八对着方浊大吼：“给我马上去隔壁！”

我对王八说道：“你脾气这么大干嘛？她不知道嘛……哎、哎、哎……”

我被眼前的事情弄呆了。方浊嘴巴一撇，并不走门，而是直接从墙壁穿到隔壁去了。

“你从那里认识这么厉害的人物啊？”我指着墙壁问王八。

“这个死女伢子！”王八愤愤不已。

“你别背后骂我！”方浊又从墙壁里钻过来，“那边的电视机是坏的。”方浊又穿回去，我们房间的电视机，突然就换了一个。

我躺倒床上，心想，王八找到这么厉害的帮手，看来这个事情有把握。

王八却还在气愤，自己是个傻蛋，连个小丫头都没看出来。

“这不怪你。”我劝王八，“你从来没和女人谈过恋爱……不过，你也太迟钝了吧。不看相貌和表情，喉结有没有看不出来啊，不过也是，她穿个男人衣服，显不出身材。”

王八无奈的说道：“我那里有时间去看别人身上什么样子，你都不知道我有多忙，哪有这么多心思放这上面”

“是的”阴阳怪气的说道：“老子的心思复杂。净他妈的看女人身材。”

我突然一下子摔倒在地上，背心着地，疼得我一口半天才换过来。

我爬起来，站到墙边，用手捶着墙，“你这二尾子，有本事给老子过来！”

“有本事你过我这边来，我可不怕你。”方泔也在那边喊道。

我彻底没了脾气，这是个什么人啊。傻不拉叽的，却有这么大的本事。

王八说道：“别闹了，睡觉。”

我准备去洗澡，却又担心。犹豫不决。

王八又喊道：“方泔，你明天回北京！”

房间里的两张床都竖立起来，我王八都坐到地下。

我哈哈的大笑起来。

压抑了这么久，看着王八窘迫的样子，心里开心多了。

第二天早上，大家吃过早饭，就要坐越野车去武当山。王八不让方泔上车，要她回北京。方泔老大的不愿意。却又怕王八骂她，就嘟着嘴巴，站在车门口。

陪同的有三个军人，虽然穿着便衣，从他们的举止，我也看得出来。王八吩咐其中一个和方泔去襄樊做火车回家。

另一个是司机，就准备开车，可是找了半天，找不到钥匙。王八把方泔瞪着。

我对王八说道：“在你左边裤兜里。”

王八伸手把钥匙拿出来给司机。

方泔对我说道：“你掺和什么啊你。”

我又对司机说：“油箱里没有油了。去到加油站加油吧，在油箱的盖子上盖个铅皮。”

方泔手指着我喊道：“喂，你这个人真是，怎么老是捣乱！”

“你倒是会恶人先告状。”我轻蔑地说道。

王八对方浊说道：“别捣乱了，方浊。”

方浊把车门拦着，“我要去武当山。”

“我们是去做事，不是去玩。”王八轻声劝方浊：“你不怕么。我们去捉鬼的。”

“怕什么啊？”方浊答道：“我从小看师父捉鬼，有什么好怕的。”

“你是女人，不能跟着我们去！”王八喊道。

“你身上带的旗帜好像被这个丫头藏起来了。”我对王八说道，我懒得管他们吵嘴，但是还是把方浊的小把戏给拆穿。

王八气的发抖，拿起电话拨起来，可是电话通了之后，王八还没说一句话，就脸色铁青。把电话挂了。

“走吧，”王八对大家伙说道：“上车。”

方浊欢天喜地的上车，对王八说道：“严师叔答应我了的，你给他打也没有用。”

王八沉着脸，不说话。

我心里好笑，并没有拆穿方浊的花招。我感受的到方浊是能帮到我们的，至少她不怕，她内心里没有恐惧。不像我和王八，心里其实非常的紧张，只是没有表现出来。

王八在车上，对我说道：“你还是学了。”

“不学怎么办？”我冷冷说道：“看着赵先生死么？”

“怎么了？”王八问道。

“算了，懒得说了。”我把头扭到一边，“已经解决了。”我心里还是有点埋怨王八。

“是不是金仲的师兄？”王八追问。

“我都说已经解决了。”我不耐烦的说道，赵一二当时被整的那么惨，我不想再叙述。

越野车从老河口出发，开了好几个小时，才到了一个山地，远远地就

看见，山中的一片平地上，有一片建筑物残迹。不用问，就知道目的地到了。

我们都下了车。向废墟走去。

走了几步，我站着不动了。转着脖子，看着四周的山峰。王八问我，“怎么了？”

“没什么。”我继续走路，“也许我听错了。”

我希望我是错了，我刚才好像感觉到四周的山头上，都潜伏着无数的人，在隐隐透出声响。可是转瞬就听不到。

一行人，走到废墟前。王八把废墟看着，这里已经被烧毁一年，断壁上显出乌黑的烟印子，可见当初火灾的惨烈。

王八向我问道：“疯子，你来看看。”

我没回答他，我现在心不在焉。

“疯子。”王八站在大殿原址的中间，“你在想什么？”

我对着王八说道：“你别站在那里，站偏一点。”

“怎么啦？”王八追问。

“你不管，听我的就是。”我不耐烦的说道。

三个军人站在一边，没有走进废墟。方浊转了一圈，大所失望，嘴里念叨着：“一点都不好玩。”

四周山头的那些东西又在簌簌的发出响动。

我看过去，这下我看清了，不仅是山头上，山腰也都是那些东西。它们在注视着我们。

王八拿出罗盘，走到偏厅的位置，随着罗盘的指向踱着步子。我看着王八专心致志的看着罗盘，脚下小心翼翼的慢慢走着。

看了几分钟，我心里开始发毛，王八在绕一个圈子，已经绕了四五圈了，可是看王八的动作，他自己一点都不知道。

“王八”我轻轻的喊道：“你在走直线么？”

“是啊！”王八的回答，证实了我的想法。

头顶的太阳正当头，可是我身上很冷。

那个少都符，是故意在这里的。不对，他应该一直在这里。这把火烧的蹊跷。是有人故意烧了，让它散瘟的。

我对王八喊道：“你别看罗盘了。没用。”

王八却不听我的话，仍旧绕着圈子在走。

我知道出状况了。

我对王八喊道：“别走了。”

王八的身体变成了影子。他现在正在四处张望，嘴里喊着：“疯子，你他妈的去那里了？”

我突然意识到身边的景色变了，明明是中午，可是天是黑的。太阳在头顶上变成昏暗的绿色。

兜圈子的不是王八，而是我自己。我意识到了。

我看见王八在大声喊：“方浊、方浊。”

我回头去看方浊，方浊和三个军人，也变成了模糊的影子。

方浊朝我的方向打量了一下，我身体猛的一抖。身上又感到了阳光的热量。

王八看到我了，对我说道：“是不是它，是不是？你看到它没有？”

我迷茫的摇摇头。心里沮丧的很，还以为自己算的上有本事的人了，可是在这里，竟然不知不觉中了招，被拉进去。

王八想了一会，对我说道：“它在注意你。”

我点点头，“它上次就对我感兴趣。”

方浊走过来，咬着手指甲，对我说道：“徐大哥，刚才你走的好远呢。”

我们又退到废墟外。不知道，再怎么做。

旁边农田里，走过来一个农民样子老汉，把我了一会，对我们说道：“你们来晚了，这里没什么看头了。”

王八左右无事，拉着老汉扯闲话，“老师傅，烧了后，来的人多吗？”

“你们知道被烧了，还来玩啊”老汉很奇怪。

“您住在附近的……”王八问道。

“是啊，这里的田就是我的。”老汉说道。

王八连忙追问：“那你看到这个宫殿被烧的样子了吗？”

老汉不说话了，要走。

王八连忙去拦。老汉说：“每个人都问，都已经烧了，问了有什么用？”

老汉坚持走了。

我和王八知道这宫殿烧的有蹊跷，可是这老汉一听我们问他，掉头就走。是不是有人交代过他什么。

方浊在喊饿了。

王八不耐烦的很，“就说不带你来。屁事多！”

我们拿出随身携带的蛋糕和火腿肠。我也饿了，撕开蛋糕的包装，咬了一口，吃到嘴里。

“扑——”我把蛋糕吐了出来。我对王八喊道：“怎么买的东西嘛？坏了。”

举着手上的蛋糕，果然，蛋糕都生了一层绿毛，硬邦邦的。

王八也把手上的蛋糕看了看，也是一样。方浊的把火腿肠的包装撕掉，果然，里面的肉也变质发黑。

王八说道：“这是早上我在蛋糕房买的，刚烤出来的新鲜蛋糕。”

我环眼向废墟四周看去，我发现了一个问题，整个废墟都没有长草，按说这里都被烧了一年，怎么都有杂草长出来啊，可是没有。王八也注意到，对我说：“疯子，你看，废墟四周三丈……”

“三丈内，没有活物。”我接上。

因为这个太明显了，一些杂草灌木，仿佛有道无形的界限，只能长到这里，里面都是泥土焦墙，外面是茂盛的植物，甚至还有蜻蜓蝴蝶在飞舞。可就是飞不到这个界限内。

界限的距离，正是废墟之外三丈。非常的整齐。

我们现在正在三丈之内。我连忙从背包里，拿出矿泉水，不出所料，矿泉水都变得浑浊。

方浊闹着肚子饿。

我们也一时想不出什么主意。

一行人，顺着路走了一截，看见一个类似农家饭庄的旅社，进去先吃饭再说。

进了饭庄，迎面一股腌肉炒蒜薹的香味扑鼻而来，我嗅着饭堂里浓郁的腌肉香味，嘴巴馋的直吞口水。方浊说的也没错，其实我也很饿。

可是方浊却喊着，“臭死啦，什么味道啊？”

我把方浊看着，这小丫头怎么净和人作对呢。

我们六人做了个桌子，我故意对服务员说：“你们的蒜薹炒肉好香，来盘。”

其余的人就都各自点了一个菜。

方浊点菜最麻烦，“炒肉丝，不要辣椒，不要蒜，不要姜，不要葱。”

“青椒要不要？”服务员小心翼翼的问道。

“不要——”方浊说道。

“小师傅，”服务员说道：“那就只放油盐呐。”

“恩。”方浊补上一句，“炒的不好吃，我不给钱啊。”

我忍不住笑起来，我现在知道了，她戒荤。她拥有这么强大法术，饮食上的确是要注意的，怪不得她闻不得蒜薹味道。

看来这家农家小炒很不错，蒜薹炒肉很好吃，我看见别的桌子上的旅客，都点的有这道菜。整个饭庄，只有两三桌客人，稀稀拉拉的坐着。我想着，要不是玉真宫被烧了，这个饭庄的生意应该会好很多。

饭菜很快就端上来。

我正要动箸，方浊却喊了一声，“不吃啦，脏死了。”

我一看，也不怪方浊捣乱，的确，这饭庄，卫生状况的确不好。到处都飞得是苍蝇。

硕大的绿头苍蝇，嗡嗡的在饭桌上乱绕，有几只向菜盘里叮去，我连忙用手去挥，那苍蝇都飞散开，在空中乱转。

我肚子实在是饿了，伸出筷子，从菜堆里面掏了肉出来吃。王八也如法炮制，三个军人根本就无所谓，夹了就吃。

我吃了几口，感觉味道还不错。肚子饱了点。想四周看去。就发现，这苍蝇很奇怪。苍蝇飞到我们这桌的时候。就叮桌上的菜。这是正常的。哪有苍蝇不叮菜肴的。

可是苍蝇飞到其他的桌子上，并不叮菜，而是不停的往食客的脸上落。我看得奇怪，停下筷子不动。盯着邻桌上的人看。

王八看见我的动作，盯着我看，眼神警觉。

我用手上的筷子向邻桌的食客点了点。王八也看清楚了，那几个食客，并不驱赶叮在脸上的苍蝇。好像根本不在意。一个侧对着我的食客，脸上的苍蝇少一点，我仔细看去，脸上的颜色是死黑色，没有任何表情。

我和王八对望一眼，那脸色至少是死了很多天的尸体才有的颜色。

王八眼角扬了扬，我顺势看去，看到正对着我们的一个食客。这个食客，根本就看不到脸。因为他的脸上布满了密密麻麻的苍蝇，眼眶里都是。那人的动作仍旧跟常人无异，夹了菜往自己的嘴里送，我看见，他的手上也是爬满了苍蝇，那人的嘴一张，菜塞到嘴里，然后咀嚼。脸上的苍蝇因为他的脸部动作飞散了几只，但随即又飞回来，爬上去。男人左手拿了啤酒杯，往嘴里灌啤酒。然后把啤酒杯放回桌子上，我看见啤酒杯里，酒面上漂了一层肉滚滚的蛆虫。

我又向另外的两桌看去，都是一样的情形。这些食客的模样，动作都

和一般人用餐无异。可就是身上布满了苍蝇和蛆虫。他们自己一点都不以为意。

为什么刚进来的时候，我没看到呢。

想到这里，我突然发现，身边的环境，突然暗了下来。就如同黑夜在瞬间来临。屋外的光线都陡然消失。太阳光没有了。我的心里有种感觉，空荡荡的感觉又来了。感觉地下都虚空，自己悬在一个无边无际，没有上下的空间里。这种感觉很难受，如果放在一年前，我想我现在肯定已经惊慌失措。

我向王八连忙说道：“你感觉到了吗？”

王八的脸也正看着我，可是他的脸僵硬的很，嘴唇在用非常缓慢的速度开阖。他的手也在动，我看见他的筷子从手上掉了下来，可是掉落的速度非常缓慢，用了十几秒才落到桌子上，然后慢慢的滚向桌子外边，用更慢的速度往地下掉去。筷子滚动的速度，根本就不具备滚动的动能。

我明白了，王八在说话，可是我听不见，因为我现在又被那个少都符给拉进来，王八的世界和我的时间不能同步，我的快，王八的慢，所以我不可能听清楚他的声音。

可是刚才在废墟，我被拉进去后，能听见王八的声音。我意识到，这说明，我现在被拉的更深了。这个饭庄，也不是好地方。

筷子现在才掉到地上。

我心里想着，别急，王八肯定在吩咐方浊把我拉回去。

可是，我看见王八的身影越来越模糊，三个军人正做出即将站起的姿势，可是他们的屁股才离开凳子一点点距离。

我被拉的更深了。我甚至能感觉到身边的有呼啸的声音，这当然是我错觉，但有一点是毋庸置疑的，我在被用很快的速度，被拉进那无垠的深渊。

方浊这个臭丫头，怎么还不把我拉回去呢。

我环绕四周，看到除了王八和军人的身影已经变得模糊一片。可是另外几桌的食客，却还是老样子没变，只是苍蝇没有了。有个人还举杯向我敬了一下，继续吃菜。

“方浊！”我忍不住埋怨地骂道：“你死女伢子，怎么还不拉我。你在那里。”

“你再骂，我就不把你弄回去了！”方浊在我身边说道。

我扭头一看，方浊竟然正在我的身边，她也被拉进来了！

“快，”我急忙说道：“把我们弄回去。”

“急什么？”方浊倒是一点都不紧张，“我还没来过这里呢。”

“这里是玩的地方吗？”我喊道：“你不怕啊？”

方浊还在好奇的打量，我无语了，看样子，她是真的不怕。

“以后我要去那里玩，你得陪我。”方浊找准了机会要挟我，“还有，不准跟我捣乱。”

我恨不得要打她，可是只能说好话“好的，我答应你。我们回去吧。”

“那你要帮我。”方浊还在使性子。

“怎么帮，就我们两个人，你应该没什么问题吧。”

“谁说了只有我们两个人啦？”方浊说道：“这个饭庄，全部都被拉进来啦，只有王师兄他们还在原处。”

我心里升起一股很难受的情绪，就是那种黔驴技穷的感觉，原来少都符的强大，已经远远超出我的想象，这次，它应该不会再跟大鯢村的洞子里面一样，对我手下留情了吧，它会用什么方法对付我呢。它喜欢捉弄人，用内心里最难的取舍的东西为难我。这次，它会那什么东西，要我选择……我他妈的还有什么东西让他感兴趣。

“快告诉我，我们在这里走了多少刻分了。”方浊说道：“我想回去了。”

“闰十一，小馀三，起一十六刻四分，尽于七刻七分。”我还是算水分最快。

方浊听到后。隔了一会，约莫是两刻十二分（水分包含空间和时间的信息。不同于平时的时间度量。）之后，饭庄里的光线突然变亮。

王八和三个军人清晰的站在我面前。

王八连忙问我：“看见没有。”

我摇摇头。向邻桌的食客看去。王八说道：“怎么刚才，他们也进去了。”

我说道：“他们本来就是从那里面出来的。”

我的话刚说完，那些食客都站了起来。向我们走过来。屋内的苍蝇到处飞绕，食客们站立起来，却都开始跳动，把身上的蛆虫纷纷抖落在地上。

王八掏出身上的旗帜，我看到身边突然出现了几个鬼魂，和当初大陂村老严招来的一模一样。看样子，王八这一年，真的没浪费时间。赵一二看人真是很准。

军人也掏出手枪，警惕的举着。

可是那些食客还在继续跳动，跳的越来越厉害，把身上的肉都抖往下掉落。可是掉下来的肉块，落到地上，就四散，化作蛆虫和蟑螂。

“啊——蟑螂。”方浊叫喊起来。她也有害怕的东西啊，我还以为她什么都不怕呢。

饭庄的厨子和服务员也加入到跳跃的队伍，他们把身上的肉体纷纷抖落，都变成骨架。

可是这些东西，在王八面前，已经不值一提了。王八嘴里念了几句，手里的青旗摆了摆。那个几个鬼魂就把骨架拆的一干二净。

我现在回忆起来了，怪不得饭庄里那么浓烈的蒜薹炒腌肉的味道。我狂吐起来。

王八拉着我走出饭庄，下午的太阳光明亮，我看见饭庄其实是个很破旧的老式房子，门窗都是残破无比。里面堆得都是杂物。一些死猫死狗的尸体被人扔在里面，有的已经腐烂的很厉害，散发出猛烈的恶臭。

我忍不住扔了个石头进去，砸在一个死狗的尸体上，嘭的一下，无数绿头苍蝇飞散开来。

我又想起腌肉炒蒜薹的味道，再一次弯下腰，吐起来。

我对王八说道：“我们来的太急了。”

“是的”王八说道：“应该多了解点情况的。”

王八的心思我明白，我们今天还是先离开这里，找个地方住下。

我们上了车，却没想到，王八说道：“今晚到金顶的酒店去住。”

“妈的！”我骂道：“要爬好久的山呢。你忘了读书时候，我们爬了好久吗，老子都累死了。”

王八笑道：“那做滑竿吧。免得大半夜的还在爬山。”

听王八这么说，我才放心。

到了金顶，已是晚上子时。

我没想到，王八的安排我们坐的滑竿，竟然是他所御的鬼魂抬起。鬼魂抬着我们，在山路上飞奔，本应该很早就到金顶。可是在王八却要避开路上行走的游人，只好走走停停，耽误了时间。

在金顶的宾馆安排好住宿，吃了饭，王八并没有回房。我准备睡觉，方浊却来找我，要我陪她到处转转。到了宾馆边的平台上，果然看见王八正坐在悬崖边的栏杆上。正看着玉真宫的方向。

怪不得王八要到武当山最高处来，原来他要重新仔细的看看玉真宫的方位。我也走到王八身边，我翻过栏杆，坐到悬崖的边缘，脚下是无底的深渊。我的腿在一阵又一阵的发麻，我喜欢这个感觉，王八有惧高症，他从来不敢这么做，当年坐在学校教学楼的顶端，我就是随意的坐在水泥墙墩的靠外侧，而王八却战战兢兢的不敢靠近。

夜风吹过山巅，冷的我身上发抖，我把衣服扯紧了点。点燃一支烟，递给王八，王八接了。方浊在平台上到处乱窜，一惊一乍。

我和王八之间的话越来越少了，昨天在梨花湖宾馆，王八想跟我说话，我心里埋怨他，故意早早的睡觉。现在，在这个环境里，眼看着空明的夜空，连绵的山峦，心胸陡然开阔。不禁为自己跟王八怄气而觉得好笑，我和王八面对这么强大的对手，若还是这样相互隔阂，根本就没有一点胜算。

我想通了此节，主动跟王八说道：“你还记得我们，读书的时候，你喜欢另一个班的女孩，要我去帮你送情书……”

王八嘿嘿的笑了一声，“你差点被她班上的几个男生打残废。”

“就是啊，那个出手最重的，就是她的男朋友，他们把我当做你了。”我回忆起来，当年多开心啊。大家都傻不愣登，没心没肺。哪像毕业后，有这么多的烦恼。

王八抽了一口烟，呛得咳嗽起来。

“后来那个女孩，说我很有意思，可以先处处。”我说道：“估计她看见我被揍的够呛，心软了。”

“错，应该是他看见我情书写得有文采，被打动的。”王八纠正我。

“不是，不是，你才错了，她应该是看中我的，不然为什么我把她带到你面前，她就跑了。”

“她害羞吧……”王八说道：“她应该是看中了我的才华。”

“少在我面前臭美。”我说道：“她是看见我为她挨打，被感动的。”

“你又来了吧，她是喜欢我的，我知道。”王八跟我争起来。

我连忙转开话题，“不晓得那个女孩，现在变成什么样子了？她叫什么来着？”

我把王八看着。

王八愣了半晌，抠着头发说道：“我还真想不起来。”

我和王八相互对望，耸着肩膀，吭吭的笑起来。

旅游区的几个安保人员看见我和王八坐在很危险的位置，隔着好远，就对我们警告，口气很不客气。见我和王八不理睬，向我们走过来。

三个军人拦住了他们，说了几句话。那几个的声音立马就小了。点头哈腰的走开。

我现在心情好了很多，随着王八的目光看向玉真宫的方位。

我对王八说道：“那片山地，颜色变了。”

“恩。”王八说道：“现在是他们的白天。”

我对王八说道：“我白天就看见了，四周的山头，都在他控制下。”

“幸亏你来，”王八说：“我看不见。”

“那个东西……”我问道：“少都符，到底和玉真宫有什么渊源。”

“我只知道，玉真宫不是第一次被烧。”王八说道：“每次被烧，那年就瘟疫横行。”

这是我意料之内的事情，我并不太震动。

“我去了监狱，布置线路的电工说他冤枉。”王八说道。

“反正布置线路都不正规，出了事，找他，也没错，”我说道：“总要有人要负责。”

“可是那个承包人，”王八说道：“我找不到他。不知道去了那里。”

“你是说，少都符没有能力自己烧玉真宫。而是有人故意这么做的？”我知道了王八的意思：

原来这世上有少都符的信仰者，他们一直在等机会。

“你为什么会这么想？”我问道。

“老严。”王八说道：“老严很怕。我看得出来。”

我把王八看着，等着他继续说。

“老严有个很厉害的对头，我知道他很忌惮，他在找帮手，来对抗。”王八沉声说道。

“所以他找到你。”我说道：“是不是，他的那个对头，和少都符也有关？”

“我不知道，”王八说道：“这都是我的猜测。”

我又向玉真宫的方位看着，无数道黑气，正在从那里慢慢升起。

王八拿出罗盘，又招呼军人，拿了个笔记本，输入干支和水分。开始仔细的计算起来，我看了看，电脑里是个软件，运算着道教的算术。王八倒是会省心，高科技都用上。

王八算了很久，对我说道：“明天晚上，我们再去吧，亥时一刻，我们进去。”

“进去之后，你这一套就用不上了。”

“是的。”王八说道：“到时候，就靠你来算。”

我点点头。

王八突然笑起来：“就知道你会答应。”

从山下走了个道士上来。

王八连忙起身，向那道士作揖。道士看了看王八，王八掏出一个卡片，递过去。

道士一脸的虬髯，是个中年人。看了王八的工作证。向金顶的顶端走去。我和王八连忙跟上。

到了金顶的铜殿。

道士站立住。反身给我们唱诺。

我按照俗家方式，拱了拱手。

“王道友”道士说道：“那是坤雷，不是从天上来的。”

我听得晕了。不明白他在说什么。

王八把铜殿的墙壁慢慢的摸着，说道：“是的，这个铜殿，应该能够把所有的雷电都吸引过来。”

“我们也没办法，”道士说道“管理局招的商。”

“所以他们租宫殿为幌子，暗地设坛招坤雷。”

我在一旁听得糊涂。问道：“直接放火不就完了吗？”

王八和道士向我看过来，一脸的鄙夷。我不知道，自己说错了什么。

“玉真宫是烧不燃的，六条水龙围着。”王八对我解释。

我不说话了。

“就在这里。”道士在地上画了个图，说道：“在有孚。”

王八点头说道：“谢了。”

道士说道：“师叔说了，这个事情，不便亲自来见你。莫怪。”

王八唱诺说道：“改天来拜访。”

道士飘飘的往山下走去。

我不再问什么，我看见道士画的图就是玉真宫废墟的大致宅基方位。他说的“有孚”，我当然明白是什么意思。

时间和方位都知道了。

我和王八心里平静很多，事情肯定是躲不过去，一切明天再说吧。

王八和我走回宾馆，我以为他要去睡觉，养足精神。却不料王八猛的来了一句，“疯子，想喝酒吗？”

“有没有下酒菜？”我笑嘻嘻的问道。

王八喊道：“方浊，给我们弄点菜来。”

方浊连忙往厨房走去。

翌日早上醒来，天气蒙亮，心想难得有这个机会，可以在山顶看看日出。

走到平台，看见王八个方浊都坐在栏杆边，呼吸吐纳。我看见王八一呼一吸之间，身上的青光忽明忽暗。方浊倒是有点心不在焉，看见我来了，给我眨眼睛。

我坐到一边，点上烟抽起来，等着他们周天结束。

太阳从远处山峦巅峰上慢慢钻出云层，天开始大亮。王八和方浊站起身，和我回到宾馆。继续休息，到了中午大家吃了饭，向山下走去。路上迎面碰见了一个年轻的道士，却是擦肩而过，并没有和王八打招呼。

走到半山腰笔直陡峭的石阶的时候，几个工作人员，正在往上爬，看见我们了，连忙停下来。我们走近，领头的一个当官模样，连忙把脸上的墨镜摘下，“王道长。”那人向王八恭维的伸出手来。

王八略有点奇怪。迟疑片刻，还是把手给伸出来了。

“叫我老孔、老孔。”那人说道，把自己的姓说了，却不表明自己的身份。可是看着他的穿着和气质，我和王八都猜到了几分。

老孔和他身边的人和我们一起走着。老孔走在王八身边，看似随意的问道：“王道长到这里来，玩的尽不尽兴啊？见到主持没有？”

王八敷衍说道：“来拜山的，可不敢惊动道长。”

“那王道长接下来去那里游玩啊？我找人给你当导游，这山太大，每个熟悉的人带路，太浪费时间。”

王八笑道：“我来过这里，认得路，不用你劳心。”

王八不软不硬的话，让老孔也说不出什么，只是不停地跟王八扯淡，旁敲侧击。王八随口敷衍，态度一般。一直到了我们上车，老孔才住嘴。

王八进了车内，有退出半个身子，向老孔道别。老孔脸上堆着笑容，僵硬的很。自始至终，他都没说自己是什么职务。

我们在路上拖拖拉拉，一直到到了天黑，才又开到玉真宫附近。我和王八下了车，方浊也下来。

王八拿着罗盘围着废墟一遍又一遍地走着。嘴唇在轻轻的动着，思考计算。

到了亥时，时刻就到到了，我们就要再一次走进废墟。

这时老孔那一行人不知道什么时候冒出来，把王八拦住：“王道长，能不能就此为止。”

王八摇摇头。

老孔站在原地，不让我们过去。一直跟随王八的军人，其中一个动作非常敏捷的把老孔架起，另外两个把老孔和旁人隔开。

老孔喊道：“你们是谁？敢在这里随便打人！”

架住他的军人说道：“你没有权限问我的身份，你要是想问清楚，叫你们的领导来。”

老孔其实是知道王八的身份的，知道自己无法阻拦。不再反抗。军人见他不动了，把他放开。军人用身体把我们和老孔一行人隔开。

我和王八方浊向废墟里走去。

老孔在后面喊道：“王道长，你就算是有这么大的背景支持，这个事情，也不是你能做的！”

我向老孔看去。他现在的表情极其激动。我忽然没来由的冒起一个念头，老孔肯定是见过少都符的。至于他和少都符的到底有没有什么关联，就不可而知了。

军人仍旧警惕地注视着老孔众人。看来他们收到的任务就是无条件的听从王八的命令，确保王八调查事件，不受到任何外来干扰。

我和王八走到废墟里，才一天时间，这里突然多了好多动物的尸体，死鸡，死鸭、死猪、死狗，还有死猪.....都是死了很久的，腐烂的厉害，到处都是。我被恶臭熏的一阵又一阵的恶心，把鼻子捂住。可臭气仍旧不住的往鼻子里钻。

王八按照昨夜那个虬髯道士在金顶提示他的方位，用脚踢开上面的破碎砖瓦，和一个死鸡。露出一个青石板，王八用一个毛笔在青石板上开始画符，也没看他蘸墨水，片刻间，就画了一个巨大的符贴出来，我没见过这种符，有点像青城派道符的风格，但是符中的飞线，串的更长更繁复。

王八在青石板的上首，焚了一炷香，我估算着时间，香燃尽的时候，就是亥时一刻。

亥时一刻，香燃尽。

王八画在青石板上的道符，发出青光，在黑夜里明亮非常。王八弯下腰，用手去抠石板的边缘，我突然想通了，王八画的符，就是要让石板能够翻起来。我也跪下，帮着王八。

石板太重，我和王八用尽力气，也才挪动几分，石板和地面之间，露出了一点缝隙，缝隙里滚滚的渗出浑浊的白雾。阴冷的寒气，冒了出来。我身上忍不住发抖，可手上更加用力。

突然手上的石板突然变轻，石板竖起来。地上露了个黑森森的洞穴，是个斜斜往下穿去的通道，很狭窄，有台阶，非常陡峭。通道只能勉强一个人，慢慢探下去。

我和王八想方渫看去，方渫正在歪着脑袋吐舌头。王八叹了口气，他也知道，老严叫方渫来绝对是对的。没有她，我们根本无法做下去。更别说和少都符对峙。

王八先把自己的身体往下钻下去，慢慢地一步一步向下挪，嘴里说着：“疯子，你先，方渫最后。”

在洞穴的门口看不到王八的头顶了，我也学着王八的动作，坐在地上，用脚向下探去，脚落到实处，也慢慢的把身体向下，然后用脚，去探下一步台阶，身体一步一步慢慢往地底走。

方渫却心急的很，等不到我继续往下走，就跳进来，一只脚狠狠的踩在我的头顶上，我下巴狠狠的磕在石阶上，疼的眼冒金星。张口就骂起来。方渫连忙道歉。

我忍着痛一步一步向下挪去，方渫倒是伶俐，下得比我快，好几次都踩到我肩膀。我正想把方渫的脚狠狠的捶一下，可是眼前突然一黑，什么都看不见了。

“你阖上石板干什么？”我在黑暗里大喊。

“当然要关上啊。”方渫喊道。

通道里又亮了起来，光线是从下方传来。“我们快点，通道的石板到明早就堵死了，石板的方位在不停的变化，别人想找我们，就是挖地三尺也找不到这个洞穴。”

王八在下面喊着，我心里一紧。脚步加快，手用力撑着两边的土壁，脚向下的探的速度加快。

这一截路爬了好长时间，至少十分钟，仍旧在这狭窄的通道里，向下腾挪。

我心里计算，按照我们的下行的速度，这十分钟，我们至少已经爬到了地下三四十米的垂直深度。

我累得身上汗流浹背，用袖子擦额头上的汗水，却发现越擦，头顶越湿。我用脸贴到袖子上，能够感觉，袖子湿漉漉的，被洞穴里的雾气浸润的厉害。

我们终于不用再慢慢的用脚向下打探。狭窄的通道爬完，就是一个小石厅。一个很窄的石厅，王八正拿着一个形状奇怪的电筒，想石厅周

围石壁，慢慢照着。这个电筒和去年老严在大皖村的那个电筒一模一样。方浊也从通道下来，最后两步是都没落脚，直接跳下的。

王八不说话，电筒的光线穿过白雾，照向石壁，但只能照出一小片出来。石壁上刻着浮雕壁画。我还没有看壁画究竟是什么内容，我就诧异起来。

道家的壁画一般都是用画的，很少雕刻。倒是佛教传统，喜欢在石壁上刻像。

王八的把电筒的光线定住，嘴里“咦”了一声。他也看出不妥。石壁的雕刻，全是夜叉。

道教宫殿的地下暗室，竟然有夜叉的雕刻。

王八慢慢移动电筒的光线，果然看到的都是佛教的雕刻。我和王八面面相觑。

王八想了想，对我说道：“玉真宫是朱棣修的。”

“朱棣修的，”我接上，“也就是道衍修的……”

道衍是和尚，却行道家之术。这个说法有点错误，道衍的在佛法方面的修为，也是非常高深的。

“老严找你。”

“老严找我。”

我和王八同时说道。

我不做声了，听着王八继续说下去：“原来是因为道衍的缘故。”

道衍和王八一样，都是凡人入诡道。老严是在把王八往这条路上带么？

“这个宫殿就是拿来镇少都符的。”我说道。

“我们到这里来，不是找赵先生的魂魄吗？”我说道：“难道还要把少都符给镇住！”

“不镇住它，”王八说道：“怎么拿得回师父的魂魄。”

“这是你和老严之间的交换吧。”我问道：“你拿回赵先生的魂魄，你帮他搞定少都符，他还给你弄个厉害的帮手。”

我把方浊指着。

方浊倒是无辜的很，见我们两个人说话的语气不善，脸上挂着惊恐。

石厅里突然闪了一个影子。

从左边的墙，晃出来，慢慢的，慢慢的，走过我们的身前，进入的前面的石壁。

我和王八都呆住了，甚至都没有去拉住那个影子。

方浊问道：“这是谁啊？你们认识吗？”

我和王八相互对望。是的，这是金仲。

我没看清楚脸，但是从身型上，的确是金仲不错。

石厅里的湿雾弥漫，我和王八的视线所及，只能局限于王八手中电筒的光柱。金仲的影子，慢慢的深入到前方的石壁之后，我对王八说道：“为什么是他在这里？”

王八说道：“他也见过……难道也被惦记上了？”

我和王八相互说不下去，我们也想不明白，为什么在这里能看到金仲，而且很明显，刚才出现在我们眼前的不是活人。只是个影子，和金仲相似的影子而已。

我们也想不通到底是什么缘由。不再探究。王八把手中的电筒慢慢向左方移动，照到了左侧的墙上。墙上是的壁画，不再是佛教的典故。而是一群看不到面目的人，相互拥挤着，围成一个大圈，圈子的正中，刻画的是个篝火，篝火旁倒着一个人，看样子是具尸体。尸体旁边还有一个人，这个人的身体比例和其他的人物完全不成比例，完全是个巨人的体型，高出旁人几倍。这个人身上的衣服都是兽皮制成，挂的都是动物骨头，诡异之处在于，这个人虽然是正面朝外，但我们看见的是一张五官扭曲，獠牙狰狞的面孔。

我能够感受到这个墙壁上的人，头顶有无数的气流在回旋。

“这是！”我一把抓住王八的胳膊。

王八也愣住，嘴里说道：“这就真是怪了，这种情况，不应该出现的。即便是儒释道合一。这个宗教也不在内啊。”

听王八这么一说，我能够肯定了，这面墙壁上的浮雕，突出的是萨满的祭祀场面。那个身型巨大的人，就是萨满的祭司，之所以把他的体型刻画得这么巨大，是来自于对他能力的崇拜，而并非是因为他真的有这么巨大的身体。

“是不是因为元朝的缘故？”我问道。

“元朝的蒙古人开始信奉喇嘛教了……也许最上层的蒙古贵族，仍旧还是相信这个原始的宗教吧。”

还有一面墙的浮雕没有照到，我对王八说道：“右面的墙壁壁画，我猜是摩尼教。”

王八也点头，“恩，拜火教是朱元璋发家的起点，你说的应该没错。”

可是王八把电筒照向右侧的墙壁后，我和王八都惊呆了。

壁画跟摩尼教一点关系都没有，我想当然会看到的光明火炬没有出现。

壁画上出现的是一个人，面目祥和，双手伸展开来，头顶后方是一个圆圆的光圈。一副悲悯世人的情绪充溢于墙壁。

我和王八实在是太意外了。王八愣了好大一会，才说道：“疯子，不奇怪，北宋就有景教的记载。”

在道教玉真宫的地下石厅里，三面壁画，没有一副是跟道教有关。这让我愈发觉得诡异。

我想了想，对王八说道：“你有没有想过，当初也许是道衍召集了这个几个宗教在中土的首领，共同设计了这个石厅。”

“只能这么推想了。”王八回答：“我也想不出别的理由。”

身后的墙是我们进来的方位，是不可能有壁画的，这个寺庙宫殿的习惯，就算是四面墙壁的石厅，也会遵守这个习俗，留一方出来，做生门。

王八和我好奇心不死，又挨着把三面石壁看了一遍。这次我看得更加

仔细，我发现夜叉吃鬼的姿势和刚才略微有所变化，萨满教祭司的身体，又变大了一些。我能听到基督教堂的唱诗声，很微弱的声音，但我真的听到了。

我对王八说道：“别耽搁了，我不想在这里呆了，太古怪。妈的，道教的东西，却扯上这些外来宗教来镇邪。”

“也许，这是道衍所做努力。”王八说道：“你别忘了，诡道也不是道教。”

我把手按在右手墙面，耶稣的左手地方，对着王八说道：“我算出来了，就是这里，你听得到唱歌的声音吗？”

王八把电筒直直的对着那里，“我听得到，叫你来干嘛。就知道你会跟着学听弦。”

我和王八用力向墙壁推，果然是一扇小石门，隐藏在墙壁上，石门很重，在我和王八的合力下，慢慢的滑动。我和王八累只喘气。只推开了十几厘米。

“我来帮你们。”方浊说道。

“不行。”王八立马制止方浊，“你就老实的跟着我们，记好了，我叫你出手的时候，我喊你.....你千万别自作主张。”

门虽然很重，但还是慢慢的被我和王八推开。

门后的通道，就大了很多，跟石厅一般的开阔。仍旧是斜斜伸向地下，坡度却平缓了很多。

我们不说话，顺着地道，往下走去。

我看着前方的总是黑漆漆的不知道尽头在那里。这神秘的甬道到底要把我们带到何方，心里惴惴不安。

我们走的很快，这甬道在地下还拐了几个弯。

在我们走了半小时后，又向左侧拐了个九十度的大弯。我们停下了，我和王八不约而同的吐了一口气，沮丧起来。

通道仍旧是斜斜朝下延伸，可是前方的通道被水给淹没。

“怎么办？”我一筹莫展。

王八想了好久，蹲下来，用手指在湿漉漉的地面上，慢慢比划。

王八对我说道：“我们得潜过去。”

我对王八骂道：“你说潜就潜吗？万一通道已经被地下水给淹了呢？”

“应该不是。”王八说道：“这个应该不是地下水，而是当成修地下宫殿的时候，人为灌入。目的就是隔挡里面的东西。”

“你说这个水，是有讲究的？”我问道。

“是的，放心吧，我算了，最多七米长。我们潜过去没问题。”王八说道：“我先来，无论有没有出路，我都游回来。”

看样子王八是铁了心，要去了。我也不再阻拦。我也不想半途而废。

王八慢慢走入水中，深吸一口气，没入水中。

我心情紧张，生怕王八一去就不回。时间过得好慢。等了好久，水面晃动，王八又从水里冒出头来。

对着我喊道：“没错，就是七米。那边是个大殿。”

“你他妈的怎么能猜的这么清楚？”我欣喜的说道。

“王师兄刚来北京的时候，天天泡在藏书室里。”方浊说道。

王八笑了笑，“还真用上了。”

我却知道王八肯定是专门在找跟诡道有关的东西。歪打正着，领悟到了道衍修建宫殿融入的奇门。

我和也走下水去。准备和王八一起过去。

可是方浊却瑟瑟的不敢过来。看着方浊迟疑的样子，我就知道了，这个死丫头不会游泳。

王八费了好大的功夫才劝说方浊不要把水移开。

两个人，一前一后，一拉一推，把方浊架在中间，潜水过了这个被水

淹的过道。

水腥臭无比，我从另一头，刚探出头，就急急忙忙的钻出水面，尽快的离开这个脏水。

我的头刚从水里探出来，就觉得有点不习惯，太亮了。这里光线太刺眼。让我已经适应黑暗的眼睛，暂时睁不开眼睛。

三个人都从水里钻出来，方浊正在呕吐，把喝进腹内的水吐出来。

我抬眼向四周看去。

这个天然的大洞厅，非常巨大，比三游洞（笔者：三游洞主厅的面积有几百平方米，空间有十几米高。）的主厅还要大上几十倍。

洞厅里到处是石钟乳，石钟乳表面散发着晶莹的光芒，仿佛嵌着金粉，这众多的石钟乳在一起，光线当然刺眼，把洞厅照的明亮无比。

我想洞厅的尽头看去，一个建筑建在那边。

我们向建筑走过去，来到建筑跟前。

只是个面积两百个平方米的宫殿，在洞厅里的光线下，看见宫殿的墙壁都是青石砌就，顶上都是红色的亮瓦，只是时间久远，颜色退却。

房梁的檩条也已经腐朽，几处房顶，已经垮塌。

王八却没有跟我一样到处张望打量。他眼睛正死死盯着宫殿的大门上方。

我也看过去。大门上方的牌匾，上的字是用火灼出来的字体，是端正的楷书：

“宫真玉”

我看着牌匾，心想，原来真正的玉真宫是在地下。

正想着此处，我又看到一个影子，慢慢的从宫殿内走出来。很慢很慢，没走进之前，我还在想，为什么金仲的影子会在这里出现。

可是那影子走到我们面前的时候，我浑身的感到彻骨的冰凉。身上湿淋淋的衣服仿佛结了冰贴在我皮肤上。

这个样子走到跟前，我看明白了，不是金仲。

而是我。

我以为是自己眼花，甚至还自作聪明的认为面前出现了一面镜子。

我左右摇晃身体。可是那个影子，并没有跟着我的身体晃动。

那个影子——也是我。面无表情的看向王八，然后开始咧嘴，我认为他在笑。可是看不出来脸上有任何的开心。只是慢慢的裂开嘴巴，露出牙齿，脸上的笑纹，一道一道，深刻清晰。

我忍不住叫起来。

我害怕得厉害，突然一个和自己一模一样的影子在面前，放在谁身上，都是无法接受的事情。那个影子，把脸朝我看过来。我看见面前这个应该很熟悉，却又无比陌生的脸孔。我把眼睛闭上了。

虽然闭着眼睛，但我能真切的感觉到他还在我面前。

“疯子。”王八喊道：“他脸上没疤子。”

“什么？”我问道。

“你他妈的脸上一个疤子，他脸上没有。”王八接着说。

我连忙睁眼去看，果然面前的这张面孔，和我自己照镜子的时候，还是有那么点不同。我左脸颊的一个疤子，它没有。我下意识的用手指往自己的脸上摸去，手指按着自己的那个疤子。对面的面孔，愣愣的把我盯着，我看见他的手指也我一样，慢慢的按在脸上，却是右脸。他接下来的动作，更让我心惊，他的手指尖，突然猛地伸出了指甲，戳进脸庞，慢慢的划起来。他的脸皮被慢慢的划开，破开的皮肉向两边绽开，可是他什么痛苦的表情都没有显露出来。

而我的脸，却开始剧烈的疼痛起来，我感觉我的手指湿湿的，捻了捻，一股血腥味道钻入鼻孔。我看着我的手指，觉得太不可思议，我手指上全是鲜血。

我惶急起来，伸手向对面的影子抓过去，可是影子是个虚幻的影像，慢慢的消失在空气里。

我转头向王八看去，王八也愣住了。

“是我吗？”

“不是你吗？”

王八招呼方浊过来，拿了个纸巾，递给我，我在脸上揩拭。没两下，纸巾就被血浸湿透。王八拿出背包里的药，给我敷上。

我对王八说道：“为什么会这样？”

“也许他在警告我们，他有这个能力。”王八说道：“他能收魂。”

我想明白点了，刚才金仲的影子，估计也是这个情况。

“既然他能有这个能力，为什么仅仅只是警告我们？”我看着王八说道。

王八脸色露出点笑意，一闪而逝，只是嘴角稍微撇一下。我就明白了，妈的，王八挑这个日子来，当然是有所准备。这个时候，是少都符最弱的时候，弱到只能用一些幻影来威胁我们。

“为什么没看到你的影子？”我问王八。

王八脸色的表情瞬间凝固，“我已经没有了。他收不到。”

我觉得王八变得比那个少都符还要诡异。他现在和那个罗师父，有什么区别。

我们和王八对望着。我不知道王八到底在想着什么，他掌握的事情太多，比我想象还要多得多。我觉得王八已经完全变了，彻彻底底的变了。

方浊也被我们之间的气氛感染，呆呆地站在一旁。

我背上的汗毛突然竖起，没来由的竖起来。这个是我对危险的预感。我看见方浊不安起来，她也感受到了。

有危险在逼近我们。

王八看我的眼神也变得疑惑，“有东西？”王八轻轻问道。

我愣着不动，我在用全身的感觉来感知，这个预感十分强烈，可我分辨不出来自于那个方向。

王八警觉地扭头向四周看起来。

“别动！”我急切地制止王八。我不知道为什么要王八这么做，我只是觉得应该这样。

我偏着脑袋，闭上眼睛，慢慢的听起来，听着洞内可能发出任何细微的动静。

洞里没有任何声音，除了方浊急促的呼吸声。我用眼睛狠狠的瞪着方浊。方浊连忙用手把嘴鼻捂住。

我继续听着，石洞的西北角有一个水坑，石壁上滴落下来的水珠，刚才已经滴了十四滴。除此之外，什么声音都没有，这个洞厅里，按说应该有不少虫豸，即便是没有大型的动物，这么也要有某些藏在地底的昆虫啊。

可是没有。

这个洞厅里，没有生物。任何生物都没有。为什么。

既然没有生物，可是这个强烈的威胁从何而来。我身上开始冒汗。

我听到了一点动静。非常细微的动静，若不是学了听弦，作为常人的我，是绝对察觉不到的细微响动。那甚至不能算响动，就那么一点时间，短暂到不能用世上的任何时间单位来度量。

这个动静被我听到了：在上面。

我慢慢地把头仰起，看向洞厅的顶部。王八和方浊也学着我的动作，把头抬起来。

洞顶的顶部就是凹凸不平的石壁，无数的石钟乳向下吊着。

光线很明亮，看不出有任何的不妥当。但我知道，有个东西，就在那里。

我现在看不到，也听不到了。

我集中全身所有的精力，努力感知头顶的动静。

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也许十分钟，也许更长，我没精力去计算时刻了。

我的头都仰酸了，我打算放弃。也许是我错了，我对自己也没有什么信心，毕竟听弦这么高深的算术，我才学会不久。

正在我想放弃的时候，我又听到了。我眼睛花了一下。

洞顶的石壁，稍微变化了一下形状。也是很细微的变化。

若不是我先听到，我肯定是看不出来。

我眼睛死死的盯着洞厅看着，那东西移动的频率快了一些，两分钟后，它又动了一下。

这次移动的时间长了点，有了一眨眼的长度。

我看明白了，要非常仔细的看，我先看到的是一个爪子，然后看到另一个，根据爪子的方位，确定出它的身体。

这是个滑腻的蜥蜴，有着保护色的蜥蜴，它的皮肤和洞顶石壁的颜色完全一致。可它不是变色龙，甚至说是蜥蜴都不准确，因为，它有个青蛙一样的头颅。

更让人胆寒的是，这个蜥蜴的体型，它的身体占据了洞顶很大一部分面积。和它相比，大鲈村的那个巨大的娃娃鱼，简直就是个小泥鳅。

它的身体不再移动了，可是它巨大头颅上的眼睛，在慢慢的转动。它在看我们。

不对，它在找我们。

王八看见了我惊愕的表情，问道：“到底是什么？”

我慢慢的摇头，眼睛狠命的瞪着。王八知趣的不说话了。

蜥蜴在洞顶移动的越来越快，它在着急。

我蓦然明白，它看不见我们。

我对王八轻声说道：“他只能看见移动的东西。我们别动。我们可以说话，但是千万别大声，我估计它听力不好，但也不是完全听不见。”

“它在那里？”王八轻轻问道。

我嘟着嘴巴，朝蜥蜴的方位努嘴。

王八和方泔向蜥蜴的方位慢慢看去，动作比电视里的慢动作还缓慢。他们看了半天，没有看出任何端倪。一脸的茫然。但是他们知道，我没骗他们。

“它在找我们。”我对王八说道，“他急了，他看不见。只要我们不动，它就看不见。”

王八慢慢的把怀里的旗帜掏出来，这个动作，他用了好几分钟。

“别。”我慢慢的向王八摇头。

王八明白了，又慢慢的把旗帜收回去。少都符喜欢养这样的宠物，这也难怪，地下世界，到那里去找地面的兽类呢。

无论是大鲛村的娃娃鱼，还是这里的蜥蜴，都有个共同点，它们被少都符赋予了吞噬鬼魂的能力。

王八的眼睛在拼命的眨动，他在思考对策。

蜥蜴在洞顶扭动一会身体，转了个身，慢慢的从石壁上爬下来，这下，王八和方泔都看见了。

方泔吸了一大口气。

蜥蜴飞快的把头颅对着我们。幸好它的耳朵是个摆设，它不能听的很清楚。

方泔不用提醒，也知道不能做出动作。

我们三人，笔直地站在原地，一动不动。看着蜥蜴慢慢的落到玉真宫的房顶上。在上面盘旋。不到一秒钟，他的身体就变成了红色，和房顶上的瓦片一模一样。

王八身体在微微颤抖，我看见他的后脑，慢慢祭起了一把宝剑。这是无意识的，王八自己不知道。

我看见那把宝剑就知道了，是蜈蚣。我认得。

我向王八示意，把宝剑收回去。我们先躲起来再说。

我们乘着玉真宫顶上的那个蜥蜴，回转着身体，尾巴背对着我们的时

候，连忙往后退，退了几十步，飞快地躲到一个大石笋的后面。

我们背靠着石笋，都不停地大口喘气。惊魂未定。

我抚着胸口，一大口气刚刚吸入肺中。却梗在气管里吐不出来。

大蜥蜴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到了我们面前，离我们只有几步远。它的眼珠从眼眶里冒出很多，滴溜溜转着，我和王八都知道，它看见我们了。

“它这么移动的这么快？”王八问道。

“你傻啊。”我无奈地说道：“我也看走眼了，这是另外一条。它们太聪明了，刚才那条，是吸引我们注意力的。”

面前的这条蜥蜴，嘴角滴着恶心的黏液，腥臭的很。舌头也从嘴巴的缝隙里挤出来一部分。

蜥蜴把我们看着，身体在微微晃动。

我不知道它什么时候会发难。就是这蜥蜴欲发未发的时间，让我无比的难受。

当我看到蜥蜴的身体在后退的时候，甚至有了些许解脱感。

它要冲过来了。他的嘴在张开了，我和王八方浊三人，连它的牙缝都不够填。我看到了它嘴里上下两排尖利的牙齿。

“我要走啦——”方浊忍不住叫喊起来。

“不行！”王八喊道，“你现在不能用你的本事。”

“那怎么办！”我也惊赫的大喊，我现在只能大声叫喊，仿佛这样，能够驱赶内心的恐惧。

“慌什么！”王八对着我大骂。

眼看对面的怪物就要咬过来了。王八还在叫我不慌。我难道等死不成。就算是知道自己肯定跑不了，我也要跑了。

王八喊道：“别动！你他妈的别动！”

蜥蜴已经冲过来，它前行的速度非常快，又是这么个庞然大物，我心

若死灰。

可是蜥蜴竟然扭着头，忽视我们，往旁边咬去。

“千万别动！”王八又一次喊道。

我看见王八把他身上的旗帜已经掏出来。他还真有办法，这么快就能想出这个点子。

可是王八所御的几个鬼魂无论闪的多么快，都逃不过蜥蜴的动作。它本来就是少都符养出来吃鬼的。几个鬼魂当然不在话下。

但是就这么几秒钟，为我们争取了时间，站着不动的时间。

我和王八方浊又飞快的靠近，一人躲在一个石笋旁，然后静静的站着不动。

蜥蜴吃掉了鬼魂，又扭过头来，巨大头颅上的眼珠慢慢的转动，脑袋左右慢慢晃动。它又在找我们了。我们三人都紧紧靠着后面的石笋。三个人相互看着，都神情紧张。

蜥蜴的头从我面前晃过，我闻道它嘴里散发出来的腥臭，动物尸体的腥臭味道，我想起了地面上的那些动物腐烂尸体，忍不住要吐。我屏住呼吸，这个恶臭的大头颅从我面前晃过。

蜥蜴的头颅在王八面前晃过的时候，王八倒是镇定的很，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

可是方浊就没那么沉着。本来蜥蜴的头颅很快就从她身前摆过，可是方浊忍不住身体吓得抖动了一下，那头颅飞快的掉转过来。在方浊身边一两米处，来回的嗅着，甚至把嘴巴张开。

方浊身体在轻微的发抖，蜥蜴察觉到了。但发抖这个动作幅度并不大，不能让蜥蜴准确的感觉到方位，蜥蜴就在方浊的面前来回的慢慢晃动。好几次肮脏的嘴巴就要触到方浊的身体。方浊竟然没有用自己的能力跑掉，我有点佩服她了。若是我，早就把自己弄到安全的地方。估计这个傻丫头，从小被人使唤，呼来喝去的习惯了，王八叫她不能施展自己的能力，她就听王八的。

蜥蜴在方浊的面前晃动了好大一会，转过身，向旁边的方向爬去，它的身体和洞里的环境又变得相似起来，爬了十几米远，尾巴还在我们面前摆动。

方浊一口去吐出来，眼看她身体放松，就要坐在地上。我和王八两人同时轻声说道：“别动！”

方浊眼睛瞪得老大，但是身体又紧绷起来，靠着石笋。

方浊马上就明白我和王八的意思了。刚才这只蜥蜴的尾巴还在我们面前没有消失。空中就蓦地探出另一个蜥蜴的头颅，只是这只是在洞顶上爬动，它是把头颅往下伸出来的。

方浊又一次经历了刚才的过程。那个蜥蜴又是不死心地在方浊面前闻嗅。我看见方浊把眼睛死死的闭上，嘴巴撇着，眼看就要哭出来。

还好，方浊挺过来了。

这一只蜥蜴也慢慢的爬走，它在洞顶上，身体被隐藏的太好了，甚至尾巴吊着，都像个石钟乳，只是这个石钟乳在不停的移动而已。

直到两个蜥蜴都走得没了踪影。我们仍旧不敢动，这两个畜生的智力不下于人类，竟然知道一虚一实地对付我们。谁知道它们会不会杀个回马枪。

又过了十几分钟，我才说服自己，它们是真的走了。可心里这么想，却还是不敢妄动一下。

王八和方浊估计和我是一般的想法。王八对我轻声问道：“走了吗？”

我闭上眼睛，不理睬王八，仔细的听着。又听了好几分钟，才说道：“走了，听不见了。”

嘴上虽然这么说，可走向王八的时候，我还是心惊胆战，生怕那个恐怖的蜥蜴突然就出现在我的面前。

我们终于能够确定这两个少都符的宠物已经走了。

王八的脸又变得坚定。现在我知道，真的不能再耽误时间，紧紧跟着王八向着那个破败诡异的玉真宫走去。

我们走进了大殿，这个宫殿作为一个建筑物来说，还是不算大，里面就一个大殿，并没有其他的房间。

我在里面打量着，看见从房顶上，吊着无数明晃晃的东西。仔细看了，发现全是利刃，利刃都是被绳索吊在房梁上。我又想地下看去，

地上也有不少同样的利刃，都是后端的绳索，因为时间久远，自行断了。

王八拉了拉我的袖子，指着头顶。我一看，这些利刃都有点古怪，按理这些利刃因为重力，尖端都应该垂直的指向地下。可是实际情况，并非如此，而是稍微有点倾斜。并且倾斜的角度都不一样，我看明白了，所有的利刃尖端，都指向一个地方——大殿供奉张三丰塑像的前方。

王八顺着我的目光，看向那个地方，对我说道：“他就在那里了。”

我点点头。

王八烧了一张符，那燃烧的符贴在空中飘着，飘到张三丰塑像前方，突然就落到地下。

一个瘦弱的身影，慢慢显现出来，背对着我们，他的头仰着，好像在看张三丰的塑像。背影一动也不动，也许几百年都是这个样子。

不对，他去年离开过这里，我能肯定是他，那个在大鲈村的东西，趁着这里失火，偷偷跑出去过的东西，就是我面前的这个身影。我把眼睛闭起来，想着去年和他面对过的感觉。是的，没错，和现在的感觉一模一样。我能肯定是他。

王八还在迟疑，“疯子，我们是不是看错了。”

“没错。”我低声说道：“看见他手上捏的一个布人没有，赵先生的魂魄在那里。”

少都符慢慢的转过身来。当我看到他的脸孔和方浊的一模一样的时候，我已经有了心里准备，一点都不惊讶。倒是方浊张大嘴巴，什么都说不出来。

我对王八说道：“它没形体，只能幻化出他见过的人的模样。”

“不对。”王八反驳我，“他能留住人的精魄，只要他见过的。”

“那他怎么不化成你的样子？”我问出口，看见王八的脸色。就明白了，王八的魂魄已经被自己封住了。少都符当然拉不过来。

少都符脸变了，变成了老严的模样。王八是对的。

少都符的身体在变化，越来越大，但是身型变得模糊。

我不知道王八到底有什么把握能制住他，机会已经错过了。如果在大鰼村的洞里，我和王八齐心协力，也许能够把他拖出洞外。他很害怕到地面上去，我和王八都知道这一点，可是当时我们没有做到。现在我们更难做到了。

我感觉自己的身体在慢慢被无形的东西撕裂，但没有疼痛的感觉。我垂首向自己的身体看去，没有任何异样。妈的，我突然警觉，少都符在拉我的魂魄。

王八身后的炎剑祭起。向少都符砍过去，我身上的撕裂感停止了。

少都符的身体越来越大，他根本就没把我们放在眼里。王八的炎剑落在地上，变成了当初的模样，一个红色的知了壳子。王八慌乱起来，他也许没想到，就算是趁着少都符最虚弱的时候，来找场子。我们在他面前，仍旧是不堪一击。

王八又把养的鬼魂招出来，几个小鬼把我们围住。勉强顶着少都符的身体。

我把蜈蚣捡了起来，蜈蚣瞬间化作炎剑，在我的手里，无比的顺手。仿佛就是天生长在我手臂上一般。

我用剑尖指着少都符，炎剑上的火焰炙热的燃烧。在这一刹那，我甚至以为，自己能够凭借蜈蚣的力量，镇住少都符。

可惜，我也低估了少都符的强大。

炎剑开始结冰，寒气很快就传导到我的手臂，然后是肩膀，然后是全身。

我冷得连抖索都来不及。

王八的鬼魂也纷纷的散了。王八的身影在我的眼里，也变得开始模糊。

毕竟我们是人，那里能和少都符对抗，我心里闪过这个念头。内心无稽的苦笑起来。

“方浊！”王八大喊起来，我不禁好笑，这当头了，王八还惦记着方浊。

“动手！”王八又喊道。

我明白了王八的用意，怪不得王八一直忍着不让方浊施展的她的能力。原来是留了这么一手。他该这么对付少都符，原来是早就设计好了的。可是不对啊，为什么他在老河口，非要方浊回北京。我又想起了那个电话，是的，那个电话不是方浊在捣乱，而是老严在告诉王八该怎么做。

方浊喊道：“不行啊，我拉不动，他太大了。我们回去好不好，就我们。”

“不行！”我和王八同时大叫。

方浊要哭起来了，“他那么大，我不知道他到底有多大。我做不到，我不知道他的真身到底在那里。”

“我来告诉你。”我对方浊喊道。

少都符的压力陡然松弛，他也感到害怕了。

我会看蜡，少都符的方位，在我眼里看的清清楚楚。

“张三丰的塑像！”我喊了出来。

露天的空气就是新鲜，我长长的换了一大口气。

方浊蹲在地上，正在干呕，我连忙走到她跟前，扶住她，隔得近了，看见她脸上煞白。身体在轻微的发抖，这是用力过猛，虚脱的表现。我的手透过方浊的胳膊，能够清晰的察觉到方浊已经体力透支，站都站不稳。

我抬头看着眼前的王八，王八已经把自己的所御的鬼魂，全部招出来，正站在他的身边，我看得身上发麻，我以为一个术士能够御养七个鬼魂就已经到了极致，可是王八的身边，站着四十几个鬼魂。我能看的明白，是因为，所有的鬼魂都按照北斗七星的方位站着，虽然相互参差，但仍一目了然。七个北斗，其中有几个星位是空位，但数起来仍旧很容易。

王八抬头看了看天。我也看去，果然天上的北斗七星正当头明亮。王八心思什么时候变得如此缜密，我认识王八这么多年，第一次见到他能够如此细致的安排事情，并且还是冒着这么大的风险。稍有差池，就全盘皆输。我从来不相信电影里那些主人公无比睿智的预测事情的

走向，并加以控制。可是王八做到了，就在我面前做到了。

我手中的蜈蚣，不知道什么时候，脱手而出，回到王八的手上。

此一时彼一时，在地面上，王八的能力变得强大，而少都符却施展不开，他不属于这里。此消彼长，现在没我和方浊什么事情了。

王八身边的鬼魂，身都冒出绿色的火光。

少都符，现在还是个道士模样，可是身型变得十分瘦小，甚至比方浊还要矮小。他的脸，布满脓包，溃烂模糊。黑黑的眼眶，对着王八盯着不动。

废墟周围，围着无数的兽类昆虫，密密麻麻，他们都隔在废墟之外，一时间进不来。跟着王八来的三个军人无比的紧张，举着手枪，不知道该瞄准那一个。

两个蜥蜴也从土里冒出来。现在它们的体型变得小了，也就是一米来长。蜥蜴想冲过来撕咬王八御的鬼魂，可是炎剑没有给它们机会，王八不用自己动手，炎剑把其中一个的尾巴紧紧的钉在地上，蜥蜴痛苦的在地上翻滚扭动，然后猛地挣断了尾巴。

蜥蜴怕了，不敢再向王八身前爬动。而是慢慢的后退，退到少都符的身边。少都符似乎安抚了蜥蜴，它们又钻入地下。

少都符的眼眶向我朝过来。

“王八，他说可以把那个人偶给我们。”我对王八说道。

“让他先给了再说。”王八喊道。

瞬间，废墟里到处都是布制的人偶，掉在地上，没有一百个也有好几十。

“还有——”王八又喊道：“雕像我要带走！”

我大骂道：“你还想干什么？”

“告诉他！”王八喊道。

“你非要给老严卖命吗？”我几乎在恳求王八了：“我们已经达到目的了。”

王八坚决地摇摇头。

废墟外的无数昆虫和野兽突然潮水般的往里涌动。军人开枪了，打死了几个野猫，那野猫本来就是死的。但是无数的甲虫爬到他们身上，军人丢了枪，在身上不停的拍打。

蜈蚣蜘蛛毒蛇……都向废墟内爬过来。

王八身边的鬼魂，开始吞吃这些毒物，吃的非常快，我飞快的把军人一个一个的往废墟里拉。手上一阵又一阵的剧痛，不知道被咬了多少下。

我抬手看着，手已经肿的跟气球一样，现在开始变得痒麻难当。军人的身体估计比我还惨。

王八用手指着少都符，嘴里开始念咒。炎剑祭起。少都符根本就无法移动，炎剑把雕塑狠狠砍了一下，火光溅起。石制的雕像，被切下一块。

我能感觉到少都符的惧怕了。当年道衍应该比现在的王八更凶恶，竟然能把少都符和石雕完全镇在一起，少都符无论去什么地方，真身还是在石雕里。

老严安排王八来抢这个石雕，野心太大了。

“你让他回去，别听老严的安排！”我喊道。

“不行，”王八对着石雕，嘴里回答：“我答应了老严的，不然他不会帮我。”

少都符招来的兽类和昆虫都纷纷散去。

王八和少都符就在废墟里相互对望着。

大家都不动了。就这样静静的对峙。现在不是考验法术的时候，而是看那一个的心肠更冷酷。

在我看来，王八的身体，比石雕还要坚硬。

我知道，这么下去，只有一条路，大家都鱼死网破。

可是王八，妈的，他难道就这么有把握吗。

时间过得缓慢，王八身边的鬼魂慢慢的把少都符给围住。

我的手臂到肩膀都已经没有了知觉，军人都已经休克。

“再不去医院。”我骂道：“老子就死在这里啦。”

“别瞎喊！”王八声音冷酷得让人死心。

当我感觉到少都符通过表示同意的时候，我心里没有半分开心。

王八竟然也没有表示半分的激动。他看见少都符慢慢的隐入石雕，掏出符贴的动作异常缓慢。

一张.....一张.....

有条不紊的把石雕的各个气门都贴上。

我看见王八的脸上，一丁点笑容都没有。是的，他那里开心的起来，也许这个事件，只是他作为老严接班人的开始。我现在甚至想着，王八若是只是安心的做赵一二的徒弟该多好。可是他，也许当初拜赵一二为师的时候，便志不在此。

王鲲鹏，这名字起的.....

我升起一个很奇怪的感觉，王八的大名，我仿佛第一次真正的来看待，好像是刚听见似的。

王八收拾好石雕，从包里拿出几个药瓶，和注射器。我认得，当初我在大陂村，这是老严给我用的那个血清。当时老严说只有两瓶，看样子，一年之后，这个东西不再稀罕了。

我那里知道，老严的那个机构，有一群炼丹的道士，每天在鼓捣这些东西。

王八依次给我和军人注射血清。

大家都萎靡不振。等到东方既白，我的手臂开始回复正常，军人的体质比我要好的多。也恢复过来。

王八吩咐三个军人，把石雕装好，放进越野车。越野车开走了。

“你算是给了老严一个交代？”我冷冷地问道。

王八不理睬我的讥讽，在满地的布制人偶里搜寻。

我说道：“就在你左手的第三个。”

王八把那个人偶拿到手中，对我说道：“谢谢。”

我无聊的想到，谢谢这两个字，好像是在我和王八之间第一次出现。

我把其他的人偶指着，“这些怎么办？”

王八说道：“烧。”

我和王八把所有的人偶都堆在一起。点火烧了。

太阳本来已经冒出山头，天色已经开始变亮，但火焰冒起，天空又变得阴暗起来。乌云严严实实的把天空盖住。

“要下雨了。”我的话刚说完。

倾盆大雨落了下来。

但我和王八并不在乎，王八把手上的人偶拿着，对着我说道：“疯子，我要亲手把这个送回宜昌。”

我笑起来，“妈的，难道你连这个事情，都要偷懒么。”

我们都被淋成了落汤鸡。可是我心情总算开朗了许多，无论如何，总算是能给赵一二一个交代了。我再也不用为自己的选择而对赵一二心存愧疚。

方浊被雨淋得湿透，身上冷的瑟瑟发抖，她到现在都没有恢复体力。王八把身上的衣服脱下来，披在方浊的身上。

我扶起方浊，跟着王八往公路上走去。

王八边走边仔细打量着手中的人偶。

还没走到公路上，王八突然站立不动。

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连忙凑到王八身边。

我看见王八正捧着人偶，手在颤抖，抖的厉害。

王八的眼睛在拼命的眨动。嘴巴在狠命的咬着。

“怎么啦？”我心悸的问道。

“师父……”王八闭上眼睛，嘴巴张开，面如死灰。长长的叹了口气。

我也不说话了，我看见王八手中的人偶慢慢的散开，这人偶被雨水淋湿，布条开始散落，里面几道青气在慢慢的飘出来。

“快把它们拦住啊！”我情急的喊道。

王八一动不动，手上的布条完全的散了。

我知道王八也没有办法聚拢这些魂魄。因为，这些魂魄已经没必要再凝聚了。

“怎么可能？”我故作轻松的对王八说道：“你在跟我开玩笑，我他妈的跟着你折腾这么久，难道白干了？”

王八扔掉手中的布条，慢慢的向前走着。根本不理睬我的追问。

而我却如同发了神经一般，不停地问王八：“怎么啦……怎么啦？”

其实我也知道发生什么了。

可是我还是不停的问，王八不理我，我就对着方浊，不停的问、一遍又一遍的问。

我不停地问。方浊没有精力回答我。

我就问我自己。我实在是没有勇气告诉自己那个答案。所以我只能不停重复这个问题，我实在是无法接受这个答案。

我的脸上全是雨水，模糊的双眼，已经看不见王八和方浊的身影。

雨下的更大了。



13

诡道算术之算沙

秋天的雨下起来就停不下来。

从昨天早上开始，下了两天一夜。到现在天都快黑了，仍旧在断断续续的下着。下得也不大，就这么淅淅沥沥的往下落。间或停了一阵子，时间也不长。天气因为空气的湿润，陡得变得变冷。

我和王八坐在谷城的一个旅社窗台边，透过窗子看着户外雾气蒙蒙的一片。我狠命的把烟抽着，王八不停的把玩他手中的旗帜，三面旗帜，跟杂耍似的在他手里交换着。

我看得生厌，对王八说道：“你手能不能停一会，看得老子眼睛都烦了。”

王八根本就没听见我说话，眼睛看着户外，手里仍旧不停地把弄。他昨天打了一天的电话，刘院长的电话关机，董玲的电话倒是通了，就是始终没人接听。王八打到今天只好放弃，手上闲不下来，就整他那几面破旗。

我和王八已经被困在谷城一天一夜，不是被雨困住的。而是因为方浊。

方浊病了，病的很厉害。从玉真宫出来开始，她就开始发烧，我和王八带着方浊坐客车，坐到谷城，见方浊病的实在是严重，没办法，下车，找了医院给她挂门诊。

医生问方浊的姓名年龄都没什么，晕晕沉沉的答了，问她以前的病史，方浊却支吾半天答不上来。她没生过病。

我和王八知道，方浊把少都符从地下拉到地上，其实是很为难她。少都符是什么，散瘟疫的，方浊体力透支，扛不住，就生病。我和王八虽然恨不得马上就回宜昌，可是又不能丢下方浊不管。两人心里急得火急火燎的，心情毛躁。

我和王八心里都清楚，赵一二现在也许不在人世了，不然布人上的魂魄也不会自行消散。人死了两个时辰，魂魄就消散。看样子赵一二也没什么牵挂，死了就死了，魂魄散的很快。一点都不留恋。

这些我和王八都想得到，但是我们嘴里都没说出来。都把这事忍在心里，憋着。

王八总算是说话了，“我明天回宜昌，你和方泂留下。”

“不行。”我不赞成他的提议：“应该相反，我回宜昌，你在这里照顾方泂。”

王八急了，“你跟我作对是不是？”

我冷冷地说道：“每次都要我给你收拾残局，我这次不干。我跟你一样，想快点回去看看。”

“他又不是你师父！”王八声音变得大起来。

“你有脸说这句话吗？”我轻蔑的把王八看着，“过去这一年，你在那里，赵先生和我在西坪，是怎么过来的，你知道吗？”

“是不是金仲的师兄？”王八警觉的问道。

我不在乎地摆摆手，“算了，老子不想再提了。我和赵先生在西坪呆了将近一年，是怎么过来的，你在北京享福，哪里想得到。”

“到底发生了什么？”

“哼哼……”我拿出烟盒，抽出烟点上，“你不是说我已经学会听弦了吗？你以为我愿意学啊。”

“你治住金仲的师兄了？”王八说道：“你能耐也不错啊，听老严说的意思，金仲的师兄可不一般。”

我把王八死死的看着，不说话，心里愤懑，妈的个逼的，现在说的轻松。当初赵一二，可被楚大给整惨了。

“你怎么收拾他的，销了他的魂魄没有，他应该是阴伶，把他镇在照片里，用火烧了就行。”王八理论倒是一套一套的，却不知道，我当初费了多大力气。

“照片现在在你师伯和金仲手上。”我说道：“我是外人，没什么资格替你们清理门户。”

“你傻啊，”王八骂道：“这种阴伶是很邪的，镇住了一定要烧。你交给

金仲，他们又把他放出来怎么办？”

我不说话，心里很不是滋味，王八现在说起这事，怎么就这么轻松呢。想灭谁，就灭谁。也许他说的也有道理，赵一二现在基本上可以肯定是死了，难道是金仲把楚大……

“你干的好事！”王八大骂起来。他和我同时想到这节。

我没敢还嘴，若真是这样，我岂不是又把赵一二给坑了一次。想到这里，我身上紧张的冷汗直冒。若真是这样，我以后怎么面对王八和刘院长还有陈阿姨。

“明天我就走。”王八吼道：“你给老子留在这里！”

我现在心虚的很。脑子里乱了，王八的声音好像是从很远的地方传过来的。

“王师兄。”方浊被王八吵醒了，“你要走吗。”

王八鼻子里哼了一声，“嗯。”

“能不能带我一起。”方浊说道：“别丢下我啊。”

“有你徐哥在，”王八说道：“等你病好了，我们在宜昌会合。”

“宜昌好玩吗？”方浊随即又说道：“你能不能带我一起去。”

王八说道：“我有正事要做，你好好养病。”

“你们怎么都这样。”方浊的声音变得非常尖细，就是努力忍着哭出来的腔调：“师父当年也说是正事，丢下我，下山就不回来……师兄也说要嫁人，也不要我了。”

我和王八愣住了，这丫头要说还真是可怜。

方浊终于吭吭的哭起来，“他们说我父母当年也是把我丢在山门，扔下我的……”

我和王八听到方浊这么一说，都呆了。两个眼睛对望着，都是一个想法：这丫头，怪不得这么粘人。

“师兄今年就嫁人了，嫁了人就不会回来了。”方浊擤了擤鼻涕，眼泪从眼角滚下来：“在北京，就你肯带我玩……原来你和那些老道士一

样，和我师父师兄一样，和我爹妈一样，都不要我。”

毕竟方泔生病，是因为要帮王八的忙。现在这个样子，王八要丢下方泔自己去宜昌，的确不地道。

“没事的，我虽然生病，但我还能走路，能坐车。”方泔急了：“每个人都一样，说是有事，走了就不回来找我了……带上我啊。我自己能走路。”

王八从我手上抢过烟头，死命抽起来。

“好的，”我自作主张替王八说道：“咱兄弟俩，换着背你，去宜昌。”

“真的吗？”方泔有点不相信：“宜昌好玩吗，有没有我们山上好玩？”

“有。”我眨巴着眼睛说道：“我带你去看大坝，带你去到我以前去过的一个山洞里去玩，还有儿童公园……东山公园……带你去三游洞。”

我嘴上敷衍方泔，心里明白，回宜昌了，那里有时间带她到处去玩，赵一二凶多吉少，回去了都不知道是什么情况等着我们。

王八没做声，看样子是默许了我的提议。

于是我们又在谷城呆了两天三夜，等着方泔的病好一些再动身。到了第三天早上，方泔的精神好多了，我和王八都觉得不能再等。

王八背起方泔，到路上去拦客车。我给他们打着伞，妈的自己倒是被雨淋的湿透。

客车是到荆门的，到了荆门，转车到宜昌。

等到了宜昌，又是下午。宜昌的也是下着秋雨，下得愁人。

我们把方泔安顿到王八的寓所，本来王八以为董玲已经把公寓给退掉。

我说道，不会。

事实证明，我是对的，王八的公寓仍旧用钥匙能打开，并且，里面的摆设和从一模一样，收拾的干干净净。地上和座椅一尘不染。

我到厨房一看，冰箱里还有吃的东西。飞快地给方泔煮了方便面。递给她吃了。

王八给方浊盖了被子。和我再也不耽误。跑着出了门，到街上拦了的士就往北山坡刘院长家里赶去。

到了刘院长楼下，远远的就看见，刘院长这个单元的下面空地，搭了油布棚子。稀稀拉拉的坐了几个人。

我和王八下了车一直是在跑，可是现在，我们都跑不动了。我心里狠狠的向下沉去，慢慢的一步一步走着。心里又开始飘忽，我愧疚的要崩溃。王八的面色也惨白，是的，他和我一样，都对不起赵一二。

我们走到油布棚子下，油布棚子就放了两三条长椅，用来给来吊唁的人休息。

我们看了，心情更加沉重，挪着向二楼的刘院长家里走去。

进了门。

屋里的人并不多。客厅正对着门的墙上，摆了灵台，上面一张黑白照片，是赵一二年轻时候的模样，微微笑着，掩不住倨傲。

我和王八一进门。

刘院长迎了上来，对着我和王八轻声又埋怨的说道：“你们怎么现在才来，明天就去火葬场了……”刘院长的声音开始哽咽：

“你师父……走了……”

我把嘴巴咬的死死的。

慢慢的走到刘院长身边，刘院长从口袋里拿了个黑袖筒出来，慢慢地帮我套在胳膊上，用别针别好了，然后轻轻在我肩膀上拍了拍。对我说，“你给老赵烧点纸吧。”

我点点头，拿着纸，跪在灵台钱的布垫上，慢慢的烧起来。心里酸楚的厉害，想起第一次见到赵一二的亲近，还有赵一二替我解开草帽人心结的恩情，还有和他在西坪一起过的那段相依为命的日子……可是现在，他还是走了……

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缓解内心的憋闷。

王八不说话，愣愣的站在门口的地方。陈阿姨从卧室拿了套白麻孝服，王八接过来，自己披在身上。默默的站到灵台旁。身体在抖动。

大门口进来一个人，是个农民打扮，我回头看去，这个人我认识，是西坪的一个乡民。姓覃还是姓丁，我不记得了。

乡民进了门，就开始摸眼泪，“赵医生……你这么好人……”他开始呜咽。

王八走到乡民跟前，跪下来，“丁叔，你来了。”

丁叔连忙把王八扶起来，对着王八说道：“你师父是好人，是好人……”他嘴很笨拙，只能重复这两句话。

卧室里又出来了两个人，一男一女，都是中年样貌，也走上前对丁叔施礼。

丁叔愣了一下，说道：“也好，也好，他毕竟是你们的弟弟。”

刘院长才如梦方醒的对王八说道：“小王，这是你师父的大哥和二姐。”

王八把赵氏兄妹看着，三个人的表情都沉闷。

丁叔走到灵台前，我连忙站起，给他让了位置。丁叔看见我了，“小徐，你也在啊，老赵有你这个朋友，走了也值了。”

我心里难受，向赵一二的哥哥姐姐看去，他们和王八相互搀着，站到灵台旁，看着丁叔烧纸。

丁叔边烧纸，嘴里念着：“赵医生啊，西坪的人都等着你回去，我就代表他们先来看看你啦……你是好人，到了那边，就别太犟了……恩……”丁叔开始抽泣。

我看见赵一二的姐姐开始擦眼睛。

赵一二的大哥对丁叔说道：“丁叔，建国在山上，这么多年，也是得了你们的照应，这是命，他这么犟……”

赵一二大哥的谈吐不是普通农民的语气，一听就是有文化的人。我想起来了，当年赵一二可是连累到了家人，怪不得到死了，我才看见他的哥哥姐姐。嗨，想这些干嘛，毕竟，他们还是抛开了对赵一二的怨恨，来送他最后一程。

我看着他们唏嘘寒蝉。走到刘院长身边，也说不出什么话来，就问

道：“策策呢？”

“这小丫头。”刘院长恨恨地说道：“这两天净扯皮，太不听话了，都不知道去那里。”

“刘叔叔，我们去吃饭吧。”一个声音传来。

我回头看去，董玲冷冷地站在门口，面无表情对着刘院长说道：“餐馆开始上菜了。”

“你们去吃吧。”王八沉闷着声音：“我陪陪我师父。”

王八是对着董玲说的这句话。

可是董玲好像没什么反应，只是对这陈阿姨说道：“楼下的客人，我已经安排他们去了。策策也去了。”

陈阿姨叹口气，对王八说道：“那我们去招待客人了，给你带点菜回来。”

王八跪在布垫上，头也不抬：“不用，我不想吃饭。”

大家踌躇一会，出了门去吃饭。

王八就跪在布垫上，一丝不苟的点燃了几只香，仔仔细细的插在灵台上。可是插了几次，香都倒了，王八就一次又一次的重新插，他的手抖得厉害，一插就歪。

我不忍再看。

扭头和刘院长董玲一行人走下楼去。

在餐馆里吃饭。坐了三四桌人。

赵一二的哥哥姐姐做了上首，我和丁叔坐在一起，这桌子上的人我认识的不多，估计很多是刘院长的同事，见刘院长家里办白事，前来巴结。真正来送赵一二的也就是丁叔和赵一二的亲人，哦，不对，丁叔和赵一二的哥哥是来接他回西坪的。我看着这些努力营造出悲伤气氛的人，心里说不出什么滋味。赵一二肯定是看不惯这些摆场面的事情。

董玲和酒店的老板说了几句话，也坐了下来，她坐的离我不远，就隔

着丁叔。

丁叔是个直爽人，拿酒给我和他倒了酒，说道：“赵医生没什么别的爱好，就好喝点酒。我们今天多喝点，陪陪他。”

我一言不发，把杯子里的酒倒在地上，丁叔又给斟满。

丁叔把自己的酒杯也倒满，我正准备举杯和丁叔喝。看见董玲竟然自己把酒瓶拿起，给自己倒了一杯。我嘴里喝着酒，看着董玲也把酒喝了一大口。

我心想，毕竟董玲当年陪过王八在西坪山上学艺，看来她爱屋及乌，对赵一二也是很惦记。她早就把自己当做王八的女人，当然也把赵一二当做师父。董玲喝了一口酒，加了一块肉吃了，然后又喝了一口，她喝酒不是浅浅的喝，而是跟我和赵一二一样，大口大口。我突然明白，估计当时在山上，赵一二就教她把酒喝会了，不然她喝酒的动作和风格，怎么和赵一二一样。可是我忽然想到李行桓起来，董玲也许最后一次做跟王八有关的事情了吧。

我看见董玲喝完一杯，又要倒酒，我劝道：“晚上我和王八要守夜，有个事情还要麻烦你，你就别喝这么多了。”

董玲把我看着，“还有什么事情？”

“王八有个道友，病了，在寓所。”我说道：“你能不能去看看，是个小孩子……”

董玲“哦”了一声。算是答应了。

我没什么心思吃菜，就只是喝酒。喝了一会，酒劲冲上来，有点恶心。就问服务员厕所在那里。我进了厕所，哇哇的对着尿池吐起来。心想，自己的酒量这么就这么小，连董玲都喝不赢。

吐着吐着，我总觉得背心上痒痒的，好像有人在身后盯着自己，我连忙反身看去。后面没人，厕所就我一个人，我难道喝醉了，出了错觉。

我站立着不动，我相信自己不会出错的。果然，过了一会，那个感觉又来了，被人在暗处注视的直觉，我很清晰。

我心里一喜，脑袋里闪过一个念头：赵先生！

可是马上我就否定了这个无稽的想法，赵先生死了，他魂魄在玉真宫就散了。不会再回来的。我没必要用一些无聊的想法，来掩饰自己的内疚。

我内心猛的紧缩，那个感觉又来了，这次我能非常的肯定绝对是个陌生的东西在注视我，因为我感觉到了强烈的情绪——敌意。

我在厕所里到处看着，想找到是什么人在看我，不是鬼，是人。我学听弦的时间已经很久，听弦是专门为我和金仲这种人设计的算术，时间越长，一些本领就越来越熟稔，根本就不用主动地去学。

我心里和奇怪，明明是个人在注视我，可是我为什么我看不到他。

我又开始呕吐。头疼的厉害。脑袋昏沉沉的。走到餐厅。

大家终于吃完饭。

客人们该散的就散了。我和董玲还有丁叔、赵一二的哥哥姐姐往刘院长家里走去。

路上陈阿姨在教训策策，策策没顶嘴，就是一个人离我们远远的。

我心里就在奇怪刚才的那个感觉，但又想不出什么，想的脑袋生疼。

一进屋，屋里的场面，把我们吓了一跳。

王八正在屋里疾走，绕着坐在客厅中间地上的两个人不停的走着。

“给我把他交出来！”王八根本就没理会屋里又进来人，对着那两个人狂喊。

坐在地上的两个人，是金旋子和金仲。

金仲脸上白纸一样，嘴巴死死咬住，眼睛狠狠的瞪着王八，王八走到左边他就看到左边，走到后面，他就侧身继续瞪着王八。金仲的眼睛和鼻孔都在渗血。他吃了王八的大亏。我看得很明白。金仲的两个手的手指，都呈现着古怪的扭曲样子。他的手伸不出来，王八御的鬼魂，就肆无忌惮的在他身体内进出。

金旋子还好一点，毕竟是长辈，王八还是手下留情。王八对金仲的恨意很强，下手就重的很。金旋子没看王八，只是看着灵台上的赵一二照片。

我现在顾不得许多，马上进入到金仲的意识，我脑袋里突然如同尖刀在里面乱搅的感觉，我蹲下来，对着王八喊道：“住手！”

王八那里听的进去我的话，他现在眼睛都红了。

我又喊道：“不是他，跟他没关系。”王八估计是恨极了金仲，我只是进入金仲意识不到一秒钟，就抵不住这钻心的痛苦。

“不是他是谁？”王八听见了我的话，恨恨的说道：“不是那个阴伶吗！”

“不是。”我对王八喊道：“赵先生的死，跟他没关系。”

王八停下来，把我看着。我缓缓点了点头。

“你给我发个誓。”王八把金仲指着，“我师父的死，跟你师兄没关系……”

金仲仍旧是把王八瞪着，一句话都不说。脸上轻蔑。

王八对我喊道：“他妈的都不敢发誓，你还说和他无关。”

我对金仲喊道：“你就说一声，我刚才都能告诉我。你现在告诉他啊，你服个软，就这么难吗？”

金仲嘴巴歪了一下，他想冷笑，却喷了一口血出来。

“小王。”刘院长刚才还没弄明白发生了什么，听见我么几句问答，才弄清楚了处境，连忙喊道：“老赵是意外出的事，跟他们没有关系！”

王八把刘院长看着。

“你师父是喝了酒，和人打架，出的意外……”刘院长说道：“和他们没关系……”

金仲终于把憋了很久一口气换了出来。嘴里咳嗽，又喷了些血沫子。

金仲回身把金旋子搀着，往布垫上扶。

王八说道：“师伯，听说大师兄在师父生前，对我师父做了些事情……今天我要守灵，我不想针对你，但是大师兄，我不能就这么算了……你们走吧。我会来找你们的。”

金旋子和根本就不听王八说的话，自己在盘腿在布垫上坐下，金仲拿了纸钱，递给金旋子。金旋子慢慢的往火盆里烧纸。王八手上的旗帜抖了抖，最终还是放进怀里。

我心里替金旋子着急，王八现在怒气冲天，随时都会发难。他怎么还这么磨磨蹭蹭的。我看着金旋子烧了纸，金仲把他扶着站起来，又在灵台上上香。

这一切都做完了。金旋子才转过身来，他看见我了，向我招手。

我走到金旋子跟前，低声说道：“我送你们出去吧。”

金旋子笑了笑，一脸的皱纹，我发现他也老了很多，脸上布满褐色土斑，仅剩的一只眼睛，没有半分神采。赵一二死了，金旋子也行将就木，诡道的这一代，已经是过去式。

金旋子从怀里摸索半天，把一张照片递给我。盯着我看了一会，笑了笑。金仲扶着金旋子走出门外。自始至终，金旋子师徒都没说一句话。

王八等他们走了，对着刘院长说道：“你儿刚才说……师父是和人打架……”

“是的。”刘院长说道：“他成天里说，今年怕是熬不过去了，谁知道是这么个方式去了……”

我也愣住，赵先生竟然是因为喝酒了打架而死掉的。这他妈的也太不值得了吧。这么一个人，竟然就因为这么莫名其妙的缘由死掉。我实在是无法接受，早知道，让他死在楚大手上，还让人好想一些。

我把手上的照片看了看，是一个昆剧的舞台照，一个青衣行头的戏曲演员，站在舞台正中。当然是楚大无疑。我连忙跑出门，站在楼道的上，看见金旋子师徒相互搀扶，蹒跚的在路上走着。心里悲哀，走上诡道的人，是不是都没有什么好结局。

我回到屋内。

王八把手伸向我，“照片给我。”

我摇摇头。金旋子把照片给我，就是要我来决定楚大的结局。我还没想好该怎么处置楚大，至少现在还没有想好。

“给我！”王八吼起来，暴戾非常。

我从没见过王八这么发怒过。我认识王八这么多年，他都是很斯文的，很少看见他这么冲动。他做事都有条不紊，慢吞吞的学究样子。看来赵一二的死，对他的刺激太大，让他的性格都发生改变了吗。

我对王八说道：“你的大师兄是我镇在照片里的，我说了算。”

王八指着我说道：“你现在就烧了他，给我师父一个交代。”

“当初我收了你大师兄，问过赵先生，该怎么处置。”我把赵一二的照片指了指，“他并没有要求我烧了这个阴伶。”

王八无话可说。

刘院长和陈阿姨已经安顿好策策睡觉。见我们两人正相互瞪着对方。连忙解围，“你们到底想不想知道老赵是怎么死的？”

王八这才放过我。

我们坐到沙发上，我和王八坐在一张沙发，刘院长夫妇坐在对面，董玲却斜斜地靠在一旁。

陈阿姨说道：“小徐，不是我说你，这酒，你还是要少喝。老赵就是例子……”

陈阿姨哽咽，说不下去。

“老赵那天喝了酒，晚上跑到XX酒吧，和里面的混混就打起来，本来就是个小事情，警察来的也快。老赵也是的，一个人和几个小年轻打。还不依不饶。”

“我师父不是发酒疯的人，他喝醉了就是发呆，从不发酒疯。”王八说道。我心里也赞同王八的说法。

陈阿姨继续说道：“可是那天，他喝醉后，的的确确就出去了。我们听他嘴里念着‘XX酒吧’。也没放在心上。到了第二天早上，他还没回来，我们就去XX酒吧找他，才知道出了事，然后去二医院……他那时候就已经走了。”

“我不相信师父会被几个混混打死。”王八说道：“他再不济，也不会去打架，更别说他会被人打死……”

我心里去想着，赵一二身体早就垮了，王八那里知道他身体已经是什么情况。

“你师父当初在学校就喜欢打架，”刘院长说道：“他喜欢打抱不平。”

屋里一阵沉默，刘院长夫妇估计想起了当年的事情。我的心里又开始内疚起来。王八闭着眼睛在思考。

过了一会，王八问道：“是不是四天前？”

“应该是五天了？”刘院长对董玲喊道：“是吧，小董，你那天刚好来吃午饭。”

董玲点点头。

王八脸色的表情古怪，他还是不能接受这个事实。刘院长和陈阿姨的眼色飞快地相互交换了一下，王八没看见，可是我看到了。

我忍不住要探知他们的心思，可是我刚一接触他们的思维，就感觉到，他们刚才的思维波动，和赵一二的死无关。我连忙制止住自己。对自己骂道，刘院长怎么会骗我和王八呢。

“我师父到底是怎么死的？”王八轻声的问道。他情绪开始平复。

“他在那个酒吧里打架，警察来的很快。把他们都制服。然后，把他们带到楼下的警车上，准备带回警局。可是……”刘院长说道：“那警察也太大意了，估计就是个寻常的打架滋事，也没放在心上。来了两个警车，本来是把老赵和那几个混混分开关上车的。不知道警察怎么就糊涂了，把其中的两个混混和老赵关在一个车上……听说在车上，是老赵又主动动手……”

我和王八都说不出话来，我心里就只有一个念头：真他妈的冤枉。

“所以啊，小徐，我劝你，少喝点酒，喝酒不仅伤身，还容易出事啊……”陈阿姨把头转向董玲：“你也是啊，小董。你现在更不能喝酒。”

看来董玲喝酒，不只是我发现了。

王八听到这里，柔声对董玲说道：“以前你陪我师父喝酒，我没说什么，现在我师父死了，你也要结婚了，就别喝了。”

董玲把眼睛眯了一下。嘴角抽了抽。

我心里骂王八，这个苕货，董玲喝酒那里是因为赵一二的缘故。她明明是看见你入道了，她知道和你不可能了，心里苦闷，才喝酒啊。你这个二货！

赵一二的死因都说明白了。大家就这么坐着。也无话可说。在座的人，个个都跟赵一二又很深的渊源。赵一二的离去，谁也不愿意接受。

王八忽然抬头，董玲说道：“差点忘了，公寓里还有个人。”

“疯子已经跟我说了，”董玲说道：“你不用担心，我现在就回去。”

董玲起身，跟刘院长夫妇打了招呼，向门口走去。

“疯子，你送他回去。”王八说道：“天晚了，她一个人回家我不太放心，方浊我也不太放心。”

王八能想到这些。我心里登时稳当，他现在表情平和，看样子不会再冲动。

我说道：“好的，那我送她回去，再看看方浊好些没有。”

我连忙喊住董玲，和她一起往门外走。刚出门，刘院长在后面喊道：“小徐，你等等，我送送你们。”

刘院长回到卧室，加了件衣服，和我们走下楼去。我们走到路边，准备拦的士。

“别急”刘院长对我说道：“我有东西给你。”

刘院长从外衣里拿出两本书，递给我，“我知道这个应该给小王，可是今天他的样子，我觉得现在给他不太合适。小徐，你先拿着，等他心情顺畅了，再转交给他。”

我把两本书拿到手上，看了看，一本是手抄本，没封面。另一本是个古书，封面破损的厉害，但是名字还看得清楚——《青冥志》。

我把两本书揣进怀里。

这个是赵一二的随身携带的书，看样子是遗物，我心里想着，我先拿

着，过两天，再交给王八。

正想着，刘院长又说道：“小徐，老赵也给你留了个东西。”

我吃惊不已。看见刘院长拿了个小玻璃瓶子，递给我，“这是老赵经常说，他说这个东西，就该你来看，说得我都听烦了。”

我拿过小玻璃瓶子，一看，原来是个沙漏。两头大，中间很细，里面装满了水，水里混着灰色的细沙，这就是个沙漏，只是尺寸非常小而已。

刘院长交代完了。和我们道别，回家去。

我和董玲在路边等车，我拿着手上的沙漏把玩。由于瓶子里是水和沙混杂，翻转沙漏的时候，沙子飘忽地下落很慢，只是慢慢的往下沉淀。

我看了一会沙漏，对着董玲问道：“你酗酒多长时间了？”

董玲说道：“我到西坪看你和赵先生那次之后。回来就开始喝酒了。”

我叹了口气，也不好说什么。的士来了。

到了王八的公寓，一进门，就听见方浊在屋子咳嗽的很凶。

我和董玲连忙去看，方浊已经咳得喘不过起来。董玲一看见方浊，就埋怨道：“你们两个大男人，到底有没有脑子，都病成这样了，还不带她看医生。”

方浊看见我和董玲进来，对着董玲说道：“这个姐姐是谁啊，师兄呢？”

董玲连忙去厨房给方浊烧了点热水，冲了蜂蜜，喂了方浊喝了。方浊咳嗽才好些了。

我对方浊说道：“你好好睡觉，你师兄晚上有事，明天我带你去看病。”

正说着，我忽然感觉到了那个注视我的人，又出现了。我连忙四处扭头看着。

方浊的脸一下子惨白。身上发抖。

“你也知道？”我低声问。

方浊说道：“我知道，可是我不知道在那里。”

董玲摸了摸方浊的脑袋，“你是王哥的道友啊，我还以为是个老道士，原来是个小丫头。”

方浊说道：“姐姐是师兄的媳妇吗？”

董玲笑着说道：“不是，小丫头问这么多干什么……我知道、我知道了……真是个小丫头。”

董玲的语气变化的很快，说“我知道”的时候，是不耐烦的语气，可是马上又变柔和。

我正奇怪。

董玲又说道：“恩，我听你的。”口气顺从。声音跟说梦话似的。

这句话，绝对不是向方浊说的。

我连忙问董玲，“你刚才说什么？”

“我说她是个小丫头啊？”董玲被我问的莫名其妙。

“不是”我问道：“你刚刚说的那句。”

“就说她是个小丫头啊？”

“那前面呢？”我又问道。

“小丫头问这么多干嘛？”董玲说道。

我不问了，被一个莫名的东西注视的感觉又升起来。

方浊对我抓住我的手，“徐哥，我怕。”

我能感觉到方浊的恐惧。她也察觉到了。

我笑着安慰她，“没事。你睡吧。”

董玲把方浊的被子掖好。和我走到客厅。我把董玲的电话借过来，给刘院长打了电话。

“刘叔叔，我不回来了，跟王八说一声，他的那个小道友，身体不好，我不放心两个女孩子在屋里。”

“没事的，他看样子也就想一个人呆着。你不来也好。”刘院长应承道：“我去跟他说，你们早点休息。明天早上七点出殡。”

那个感觉消失了。可是我还是不放心。警觉的到处看。

董玲说道：“你在找什么？”

我摆了摆手。

那个感觉不再出现。我心里安顿了很多。

董玲从客厅的一个柜子里拿了个东西出来，我一看，是瓶洋酒，度数很高的伏特加。

董玲又去厨房拿了两个杯子出来，各倒了半杯。

我和董玲坐在沙发上，开始喝起来。

我知道董玲对方浊的身份好奇，主动说道：“这个丫头很可怜。没爹没妈，相依为命的师兄也要出嫁了，她孤零零的一个人。所以王八……”

“我知道。”董玲喝了一口酒，“他就是这种人。我当然知道，他心肠好。”

董玲还是很理解王八的。我想着，也喝了一口。伏特加的口味很淡，但是入喉了却烧。

两个人无话，各自把杯子里的酒喝完。董玲又分别倒上。

我刚把被子捏在手上，准备再喝。

突然听见董玲说道：“他要不是这种人，我也不会跟着他这么久。”

我把董玲看着。

董玲慢慢地转动杯子，眼睛看着杯子里的酒水晃动。对我说道：“知道我为什么喜欢王哥吗？”

我不说话，我知道董玲想倾诉一些事情，她要嫁人了，有些话不说出

来，就要憋一辈子了。

董玲把杯子凑到嘴边，喝了一口。摆了摆头发，说道：“里面的那个小丫头身世这么可怜，怪不得王哥担心她，给赵先生守灵，还不忘嘱咐我回来照顾……哼哼……从来都是我照顾别人。可谁来照顾我……”

董玲的话，让我听得奇怪，我再傻，也知道她心里有事。可是我不能去打探董玲的心思。打探人的思维，和偷窃是一般无二的行为，我不可能在这种情况下做出这种事情。

“我第一次看见王哥……”董玲歪着嘴笑了一下，“他正被一个泼妇打的还不了手，脸上都被挖的一道又一道的血杠子，那个泼妇还不罢休，追着他骂。”

“他本来就不会打架。”我也笑了，“他在学校里，别人看他迂腐，欺负他，每次都还是我去找回场子的。那个泼妇为什么这么凶悍？”

“那个泼妇是跑到他办公室来找他扯皮的。”董玲说道：“说王哥把她的女儿拐跑了，要赔钱。”

我不禁好奇，王八可没跟我提起过这个事情。

董玲继续说着：

“我当时刚从学校出来，到王哥的律师事务所实习。看见他被打的狼狈，觉得这个人太窝囊了，哪有什么男子汉气概。当我被安排到给他当副手的时候，我还老大不愿意。哦，我是专门给他做整理卷宗的工作。可是我上班的第二天，我就改变了自己的想法。因为我看了他正在经手的卷宗。明白了那个泼妇为什么打他。才知道，那个泼妇，就是来扯皮的，她说王哥要把他女儿拐走。其实都是借口。就是想要钱。”

董玲一席话，把我说得昏头转向。王八没事当人口贩子干嘛。

董玲见我听得很糊涂，喝了口酒，换了角度，继续说道：

“是这样的，有两口子离婚了，女儿判给男方，男方又结了婚。可是结婚后两年，男人就出车祸死了。男人的后妻，就向男人的前妻要抚养女儿的生活费。那个小女孩的亲妈和后妈，就打官司。王八到小女孩家里去了解情况，看见小女孩过的很造业（宜昌方言：悲惨。）”

“什么意思？”我问道：“造业？”

“不是说后妈都不好，这个事情，也是有好有坏的。只是这个小女孩没那个福气，她爸爸也死了，后妈打麻将，小女孩饭都吃不上。王哥一到那个家里，看见小女孩在冰箱里找剩菜吃，就把那个泼妇的麻将桌子给掀翻。这是我听同事说的。”

董玲想喝酒，一看杯子空了，又倒了半杯。

“这个事，就是我来上班的前一天发生的，王哥看见小女孩身上有伤，把那女孩给抱走，送到派出所去报案。小女孩在派出所呆了一天，那个后妈就来找王哥扯皮。”

我想了想，以王八的性格，这种事，他还真的做的出来。

“你知道王哥最恨什么人吗？”董玲突然问道。

我被问得一愣。

“神棍。”董玲苦笑起来，“他最恨的就是神棍。那些打着消灾祛病的旗号骗钱的，还有那些街上利用小孩子乞讨的幕后人，都是一路货色。王哥最恨的就是他们。”

我见董玲又把酒杯里的酒喝完了。连忙把瓶子夺过来，对她摇摇头。

“王哥带着那个女孩去找她的亲妈，以为把她送给亲妈就是没事情都解决了。可是那个女人，竟然把女儿卖给了一个走江湖的骗子……哪有这样的亲妈。就算是自己活不下去，也不能这么干啊。就算是自己得了重病，也不能把自己的女儿送给这种人啊。她也是被那个骗他能治病的江湖骗子糊弄了。”董玲把我的酒杯拿过去，一口喝了，“王哥当时跟疯了一样，到处找，他也不能对小女孩的亲妈怎么样，到后来那个小女孩的亲妈也哭的厉害，说自己养不活女儿，那个跑江湖的说是给她女儿找个有钱且无子女的人家。”

“那个小女孩……？”我问道。

“你走在街上，你看到过没有……”董玲轻声的问我，“比如小孩的腿折了，打着石膏向你乞讨……比如嘴巴含着铁托子，把身体倒立，整个身体弯曲，全身的重量都压在脖子上，就在路边，保持这个姿势，身边一个盒子……比如胳膊上一大块烧伤……还有……”

“你别说了。”我连忙制止董玲，“我明白了。”

“那个后妈就天天缠着王哥，王哥就发疯地到处找小女孩。后来他找到了。”

“王八没有把女孩弄回来……”我明白为什么董玲要跟我说，王八最恨的人，是神棍了。那个跑江湖的估计让王八很难堪。能在江湖上混的，也许身上会有点异于常人的本事。

“王哥和我在当阳河溶找到的那个女孩，可是王哥……被别人打的头破血流，还是不服气，其中有个人，施了点法术，让王哥眼睛暂时看不见，王八还扯着他不放……我那时候就在想，如果这个男人，能这么在乎我，我做什么都愿意了。”

董玲话刚说完，突然喉咙里咕隆作响，一只手把自己的嘴巴捂住。弯着腰向厕所跑去。我站在厕所门口，看着她呕吐，开水龙头漱口，洗脸。我找了毛巾，递给她，“你一个女人，还是把酒给戒了吧。”

董玲把毛巾接过。我看见她的眼睛通红，眼光茫然。

我和董玲走回客厅，忽然听见方浊在屋里哭。我们进了卧室，看样子，方浊没睡，董玲说的话，她都听见了。

方浊瘪着嘴说道：“我爹妈也不要我。师兄也不要我……”

董玲把方浊的手捏在手上，摇了摇。用另一只手背擦了擦眼睛，对方浊说道：“你病了，你还有你王师兄记得你。我可连你都比不上。”

董玲这句话，说得我摸不着头脑。董玲不会嫉妒方浊吧。

董玲洗漱后，陪着方浊睡了。

我躺在沙发上，想着董玲刚才说的话。觉得自己对王八的了解，远远不及我想的那么多。还说是是什么好朋友。他心里想什么，我那里去认真的想过，还以为他想当术士，就是个人爱好呢。

想到这里，我把刘院长交给我两本书，拿到手上，我先把那本有封面的书看了看。《青冥志》，到底是个什么书呢。

我刚把书页翻开，就觉得一股冷飕飕的阴气在里面飘出来。算了，这个书，还是交给王八处理吧。我对这个不感兴趣。

我有把那个没有封皮的书拿来看。我没有从头开始看，而是随意的打开。

看了几行就大致明白了，这是《黑暗传》。

我刚好看见的是：“黄鸟一叫报时辰，黄鸟报时有根源，黄鸟一叫天就明，黄鸟二叫太阳升，黄鸟三叫正午时，黄鸟再叫天黄昏……”

我爷爷过世的时候，我守夜半夜被鼓声惊醒，听见打丧鼓的人老人，刚好唱的就是这几句。

我没心情这么仔细的看里面的内容，但是我正打算阖上的时候，看见里面空白的地方，有一些铅笔字迹，我一看，里面的书法隽永，行书很枯瘦。这肯定是赵一二的笔迹了。

我来了精神，仔细看着：“十一月四日，阴。今天我问师父，我们眼睛看到的東西，是真实的吗。还有我们的记忆，到底是曾经发生过的事情，还是我们自己幻想出来欺骗自己的故事。师父说，可惜我不能像师兄那样，不然能学听弦。师父这么说，是什么意思，难道学了听弦就可以分辨出这世界到底是真实还是虚幻了吗……”

原来这些写在页面空白地方的文字，都是赵一二的日记。这几句话，对我来说哦，实在是太晦涩了。赵一二也是的，人在世上，应该关心自己吃不吃得饱，穿不穿的暖，他怎么净想着这些没什么意义的事情。

我又随手翻了翻，忽然看见有一页上面有“沙漏”两个字，连忙按住纸页，看到赵一二又写道：“元月十七日，雨。我不知道我，到底会不会算沙，该怎么使用沙漏，我已明白，不过，我总觉得，算沙这个算术，不应该这么单纯，这个算术应该有连师父都不知道的层面，可惜我没他们一样的异能，我做不到……”

我把赵一二留给我的沙漏拿出来，放在手上把玩。把玩一会，又看这赵一二当年的日记。看得很有趣，把手上的沙漏不停地翻转。时间不知道过了多久。我连自己什么时候睡着了都不知道。

早上被董玲叫醒，“怎么还不起来，不然赶不到送赵先生了。”

我揉了揉眼睛，昨晚睡得太晚。根本就没睡好。

董玲对我说：“我就不去了……我带这个小姑娘去医院。”董玲脸上苦笑了一下。

我匆匆赶到刘院长家里。刘院长夫妇和王八正在收拾东西，准备去殡仪馆。

赵一二的追悼会是早上十点。其实也没什么人，刘院长在附近的招待所接了赵家的兄妹和丁叔，人就算是来齐了。

临出门了出了点乱子。

策策这丫头。不愿意抱赵一二的灵像。刘院长夫妇怎么劝，策策都不愿意。王八解了围，把灵像抱在胸前。接下来，刘院长要策策穿孝服，策策也不愿意。刘院长急了，狠狠的呵斥策策不听话。把策策给骂哭了。策策老大不情愿的穿了孝服。大家才上了路。

到了遗体告别的时间，我们进了大厅。王八和刘院长合计了几句，大意是赵一二生前就不喜欢繁文缛节这一套，大家看看他，送他一程算了。没必要搞那一套什么亲属致辞的东西。连花圈都只有四个：分别是刘院长家一个，王八一个，我和丁叔一个，赵一二亲人一个。

我走到灵柩前，看了看赵一二。看他死后的脸色安详。心想，这未必不是个好结果。他终于解脱。

赵一二的姐姐忽然就趴在灵柩旁哭起来。哭得很大声，我听了不免惻然。

仪式结束，灵车把赵一二送到火葬场。我们看着赵一二被送进火化炉，都冷冷的站着。

忽然厅外响起了一阵鞭炮声。我走到外面去看，看见两三个老头子，正在空地上炸鞭。我一个都不认识。但我知道，他们也是来送赵一二的。我本想问他们进来，可看他们好像没这个意思。炸完了鞭，就慢慢走了。

我正准备进去。却看见策策一个人坐在厅外花坛的一角。

我走过去。对策策说道：“又跟你妈妈怄气呢？”

策策把我看着，对我说道：“老徐，你说为什么他们大人的事情，就非得扯上我们小孩子呢。”

我一听就头大了，只好说：“大人叫你干嘛，你就干嘛呗。”

“我都初二啦……”策策做出个很不耐烦的表情，“他们还以为我小孩啊，真以为我不知道。”

“你知道什么？”我吃惊不小。这丫头的表现，太成熟了。

“我爸爸就是我爸爸，他们凭什么非要我给赵叔叔穿孝服，”策策激动起来，“这又不是拍电视剧！他们以为我是小孩子，什么不懂吗，告诉你，赵叔叔住到我家里，我就知道了。”

策策说完，就想殡仪馆外面走去。

我呆住，都忘了拦住她。

我回头向屋里走去，对着陈阿姨说：“策策出去了。”

陈阿姨连忙出去追，很快又回来，对着刘院长说道：“这扯皮佬，坐麻木跑了，我去追，你把事情弄完了，给我打电话。”

三小时后，赵一二的骨灰被放在骨灰盒里，王八抱着骨灰盒，准备和赵一二的亲人一起去西坪。

刘院长突然把王八拉到一边。我看刘院长脸上的表情古怪，也就跟着走过去。

刘院长看我来了，嘴里欲言又止。我见这个情况，就准备知趣的走开。刘院长想了想，对我说道：“小徐，算了，你也别走。我跟你们两个人说。”

我和王八把刘院长盯着看，刘院长难道有什么事情还瞒着我们吗？

“这个事，说实话……”刘院长说道：“我本来是不想说给你们听的，但是你们也看到了，策策太不听话，她妈妈肯定镇不住她。我担心她们两母子扯皮。我现在去找她们去。”

“恩。”王八点头，“你儿去吧，后面的事，我来安排。”

“你就不要送你师父回西坪了。”刘院长说道：“你要做个事情。”

王八问道：“什么事情。”

刘院长又为难了，迟疑了半天才说道：“小董要去医院做个小手术。是我帮忙安排的，本来是今天做，可是你看……我想了，总要有人陪着小董。”

王八的脸上变得铁青。

“小王，这个事情，别太放心上……都是年轻人，没必要这么计较

的.....是不是？”刘院长看见王八的脸色，说话都吞吞吐吐的。

我心里倒是无所谓，董玲和李行桓都谈婚论嫁了，这算个屁事啊。哦，刘院长肯定不知道董玲已经找了男朋友要结婚了。还以为董玲和王八是恋人。才这么尴尬。

我就有点没想通，李行桓死哪里去了。

刘院长开车送赵一二的家人去长途车站。留了一辆车，带着我和王八去市内。

车到了公寓楼下，王八都没说一句话。我心里鄙视，妈的，现在知道后悔了，早干嘛去了。现在女朋友都跟人家木已成舟，挽回不了，才晓得心疼。当一辈子光棍去吧！活该。

我们进了公寓，屋里没人，我对王八说道：“她带方浊去看病去了。我们等她回来吧。”

王八的身体在抖动。突然把客厅的一个装饰用的花瓶狠狠的砸到地上。

以此同时，我身体发寒。身体每一个细胞都在警惕。不是因为王八的突然暴怒，而是我能感觉到那个暗中注视我的人，又出现了。而且这次出现，并不仅仅是窥视我这么简单，而是有所动作，无形的动作。

王八开始狂躁起来，他面向我，对着我看着，我看见王八的眼眶，从白色渐渐的充血，变得红彤彤的，头发也在慢慢竖起。

我看到王八的身后有个影子，躲在王八的背后，是的，我能感觉到是那个几次暗中注视我的人，但我看得不清楚。我“咦”了一声，想看得仔细点。可是王八不给我这个机会，他向我猛扑过来。

把我压倒在地上，我的注意力在王八的背后的影子上，顾不上和王八打斗。我看不到那个影子，我想够起头，去看个仔细。可是眼前一阵发黑，随即鼻子酸痛。王八给我狠狠打了一拳。

我鼻梁剧痛，满眼金星。对着王八喊道：“你发神经啊，放开我。”

王八把我头发揪起，狠狠的往地上砸。嘴里喊着：“是不是你！是不是！妈的，你怎么不替我看好她！”

王八的表现，不应该是这样啊。他不是这么冲动的人啊。

我被王八揍得七荤八素。心里明白了一件事情。王八的性情大变，并不得完全是赵一二和董玲的问题，他的狂怒，是被那个影子暗中挑拨的。

“你给老子住手！”我对王八喊道：“王八，你忘了吗，催眠，催眠，催眠，催眠……”

我一连喊了十几声“催眠”，王八才住手。

王八站了起来，茫然的看着我。

我对王八说道：“你这个茗，你自己都会催眠，你感觉不到吗。”

王八把头抱住，坐在沙发上。一动不动。过了好久。再抬起头来，一脸平静。

王八站起来，对我说道：“是的，你说的没错。我刚才把昨晚到现在的事情都想了一遍，从看到师父的照片开始，我一直都是昏沉沉的，做事一点方寸都没有，就是想找人发火。”

“你不是想找人发火，你是想把金仲给弄废掉，”我抹一下我的鼻子，手上全是血，“你还想把我也打得去医院……你就是这么想的，是不是？”

王八愣了好大一会，才说道：“是的。”

“有个东西，一直在暗中……”我说道：“我感觉到了，方浊也知道。但是你不知道。”

“你是说，”王八问道：“我被人催眠了。”

“你不需要被人催眠很深。只需要挑拨你心中的愤怒就可以了。”我继续分析，“你现在心平气和的想想，我们一起回想，我们从谷城回来……”

“恩，我们从古城回来。”王八说道。

“我们给赵先生守灵。”

“恩，我们守灵。”

“你师伯和金仲来给你师父吊唁。”

“恩，他们见我师父最后一面。”王八点着头。

“你会怎么做？”我慢慢问道。

“我虽然会很恨大师兄整过我师父，但是师伯来看师父，也是惦记这同门之情，我会很礼貌的接待他，至于大师兄的事情，来日方长。”王八说得很冷静，这才是他一贯作风。

“可是你昨晚，就只是想着要把金仲给废了。你老是想着师伯的两个徒弟，老是跟你师父作对，所以你要废了他们，对不对？”我问道。

“一点都没错。”王八说道，“我当时就是这么想的……你他妈的别再探知我的记忆，行不行？”

我不说话了，把王八看着。剩下的事情，该王八自己去想了。

王八接着我话头，“我昨晚把金仲给整差点废掉。若不是你阻止，金仲就完了……然后今天，我又想把你揍得进医院……”

我点点头。

王八抬起头，对我问道：“他现在还在不在？”

“走了，”我说道：“我其实一直都没看到他。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

“他怕我！”王八补充了一句：“他怕我对付他，所以尽可能的让我把身边的帮手都废掉。这样，他就有更多的把握对付我。”

“他为什么怕你？”我补充一句。

王八瞪着眼睛，咬住下嘴唇。我看见他的眼睛又开始变得清澈，“师父不是被混混打死的！”

门锁在响。我对着王八苦笑。我倒是想看看王八怎么面对已经属于他人的董玲。

董玲和方浊进了门。看见我们在，冷冷问了句：“赵先生的骨灰送回去了？”

王八说道：“是的。”

董玲说道：“什么时候，我去西坪拜拜他。”

方浊的精神好了很多，拉着王八和我，要我们带她去玩。

“她就是扁桃体发炎，输几天液就没事。”董玲说道：“我去做饭。”

“还做什么饭。”王八顿了顿，对董玲说道，“你男朋友呢？”

董玲本来就惨白的脸，更加白了。

我把方浊一拉，“走，我们看看你王师兄的宝贝去。”

我带着方浊到王八的卧室，去翻他以前珍藏的那些水货法器，这些东西，如今在我和王八看来，都一文不值了。想当初，王八可是把他们当宝贝。

方浊看见这些东西了，一点都不感冒，估计她从小就见多了去了。方浊要去客厅，“我看看王师兄跟姐姐说什么话？”

我把方浊拉住，“你个小孩子，听大人讲话干嘛。”

方浊说道：“不好玩，老是呆在屋里。”

我灵机一动，把赵一二留给我的沙漏给拿出来，“给你变个戏法。”

我把沙漏拿在手上，用力甩了甩，里面的水和沙均匀的混合。我把沙漏平放在手心，“你看好……”

沙漏两边的瓶子里沙和水，快速的分离，几秒钟，一半就全是沙砾，一半全是水。互不干涉。

“这算什么戏法啊。”方浊不情愿的说道，沙漏里的水和沙砾立马交换方位，快得我都没看清。

我不禁好笑，在方浊面前耍这个把戏，不是关公门前耍大刀么。我昨晚想了好久，才想出控制沙漏里面沙砾的办法，想通也不难，就是算到多少，沙砾就能走多少。可是在方浊面前，实在是雕虫小技。

我对方浊问道：“你怎么做到的。”

“我天生就会啊。”方浊说道：“有什么奇怪的，你不是也会吗？”

“你再试一次。”

沙漏的沙砾和水就飞快的交换方位。

这次我看明白了。方泔能在极度短暂的时间内，把沙砾一颗一颗地搬动，是的，一颗一颗的搬。只是时间太快。她能在一瞬间搬动五万九千零四十九颗沙砾，这就是沙漏里所有沙砾的总数。

我问道：“你知道你刚才搬了多少颗沙子吗？”

方泔摇摇头，“我只知道搬，不知道多少颗。”

我想了想，看来真的只有我来学这个算术。赵一二数不出来沙砾，王八当然也一样。方泔也不能。但是我能数出来。

我刚拿到沙漏的时候，就知道瓶子里的沙砾数量，并且还有三十四钱三厘的水。

我把沙漏拿在手上翻转。不停的想着里面沙砾的流动，想了一会，我拍了拍自己的脑袋，我干嘛不去算水的流动呢。

方泔竟然没闹了。我也没在意。

忽然听到方泔说道：“徐哥，你的手……”

“怎么？”我问道。

“你的手看不见了。”方泔说道。

我看着我把玩沙漏的手，模模糊糊。我知道发生什么事情了。我闭上左眼，果然我的手臂都无影无踪。我再睁开左眼，闭上右眼，手臂看得清清楚楚。

方泔吃惊的把我看着，惊讶的说道：“我师父都不会……”

我把沙漏放进怀里。

王八在外面喊道：“疯子，我和董玲出去了。厨房里有菜，你自己做点饭吃。”

方泔连忙喊道：“我跟你们出去。”

“你去干嘛。”我拉住方泔，“老实呆着。”

到了晚上王八和董玲都没回来，我琢磨着，王八肯定是坚持董玲在医院休养几天，王八也留在医院了。

我心里也郁闷，王八也是个贱货，好好的当人家男朋友不乐意，当个垫包（宜昌方言：背黑锅）的包哥倒是蛮勤快。

我想着王八的董玲最少两天是不会回来。让我一个大男人照顾一个小丫头，实在是为难。不禁叫苦。还好，方浊没我想的那么不懂事，天天自己知道去楼下不远的诊所输液，还知道找我要钱，带盒饭回来吃。

我每日里，什么都不做，除了睡，就是看着沙漏，不停的数沙砾的颗数，计算水和沙砾交换了几钱几厘。连白天黑夜都分不出来。好像随时都白天，又好像随时都是黑夜。

王八和董玲在第四天中午回来了。

董玲样子还好。精神状况还不错。还做了顿饭，四个人吃了。

吃完饭，王八对我说，“疯子，我们去个地方。”

我丢了碗筷，跟着王八出了门。

走到街上。我问王八，“去那里。”

“看守所。”王八说道：“我要去见见那两个混混。”

“你都打听好了？”

“恩。”王八哼了一声。

看守所在郊外，我和王八到了看守所门口。王八从身上掏了张卡片，递给门房。

一时没有回应，两人等着，王八对我说道：“疯子，师父的死，我觉得和董玲有点牵连。”

“你为什么这么想。”我问道，“你怎么知道的。”

“你还记不记得，刘院长和陈阿姨说师父出事的那天的事情。”

我想了半天，“就是说赵先生喝醉了，晚上出去，在酒吧里打架，等他们去的时候，已经迟了。”

“还有个事情。你没想起来。”

“什么事情？”

“他们说师父出事的那天，就董玲去他们家吃午饭的。”王八说道。

我一下子就想起来了，当时刘院长夫妇还相互看了一眼。我还在纳闷。我想了想，连忙说道：“董玲就是那天去找刘院长帮忙的。”

“是的。”王八说道：“董玲就是专门去找刘院长，帮他安排做手术。她找刘院长最合适。”

我一想也是，我若是董玲，也会去找刘院长。刚好不是身边特别熟悉的人，但是又有不错的交情，而且刘院长又是医院的院长，随便打个招呼就行。

“董玲明明要结婚，为什么要这么做？”我问王八，这个问题我想不通。

“董玲说了，他和他的未婚夫，就是那个李行桓，本来是准备年前就结婚的。可是李行桓的舅舅在成都接了个大工程，必须要李行桓去打理。所以婚事推迟了。李行桓十天前去了成都。”

我心里一凛，把王八看着。王八的脸色很沉重。

“你的意思是，董玲去找刘院长帮忙……”我说道：“赵先生出事，和这个有关？而且董玲怀的小孩……”

王八说道：“董玲只说这么多，其他的我问不出来……等会出来了，我去那个酒吧转转，你回去问董玲。”

“你问不出来，我更问不出来……”我猛地理解了王八的用意，“我不能这么做！我做不到的。”

王八说道：“那你就看着我师父死的不明不白……”

我说不出来话来，我没想到王八竟然会让我去做这种事情。我不停的摇头。

正在犹豫，一个中年的狱警开了铁门。连忙拉着王八的手握手，“王所长，你好，你好。”然后把那张工作证恭敬的还给王八。

王八礼貌的说道：“我要见的人，你安排一下……不为难吧。”

“不为难。”狱警说道：“这算什么事啊。”

我和王八跟着这个干部模样的狱警走进羁押所。

到了一个号子，狱警用手指了指房间里面，对着王八说道：“我回避一下。”

“不用。”王八说道：“我就是看看。”

我和王八凑到铁门的栅栏口，往里面看去，两个十七八岁的小伙子，正颓靡的坐在里面的。

“我专门把他们关在这里。”狱警说道：“刚从别的号子转过来的。你也方便些。”

王八点头笑了笑，当是领情。

里面的小伙子看到我们了，突然就站起来。对着我们喊道：“你看什么看，你师父就是我们打死的，妈的逼的这么不经打……”

我和王八同时呆住。

我现在感到那个无形的人影又出现了，而且这次，他的能量比前几次要来的更加猛烈。我能感觉得很清晰，我看着那个小伙子扭曲的脸，可是眼眶中的瞳孔，几乎近于苍白的灰色。

那小伙子冲到窗子栅栏口，对着我狂叫道：“老子没满十八岁，根本不用抵命！”

我看见小伙子的身后，一个影子晃了一下，霎时消失。

我退后了一步。影子，这个影子到底是什么人？但是绝对和赵一二的死有关系。

王八却往前走了一步，用手抓住那小混混的耳朵，狠狠的扯到窗口上，慢慢的问道：“你，怎么知道我是谁？”

那个混混好像忽然醒悟，慌乱的喊道：“我那里知道你是谁，我根本就不认识你！那个老家伙就打死的，我告诉你，就是我……”

王八对我招了招手，“我们走吧。”

我感到王八身上的杀气。对着王八说道：“能不能不这么做，他们已

经被关起来了。”

王八不理睬我，自行先走了。

我回头看向号子里面。

那两个小混混已经都坐在地上，浑身发抖。

赵一二的身形，静静的站在号子里，满脸血污。

两个小混混突然捂着肚子，满头大汗，我看见王八御的鬼魂，正在慢条斯理的抽他们的肠子。慢慢捋，一截一截的掐。他们已经在地上打滚了，可是看到赵一二的幻影，又吓得尖叫起来。叫声在羁押所里久久不散。

我跑到门口，才追上王八。王八正在和看守所的那个狱警握手告别。

我对着王八喊道：“他们已经被抓起来了，你这么做有必要吗。”

王八看了看我，不说话。我知道他心里恨。就算是知道弄死赵一二的另有其人，他还是忍不住要惩治那两个混混。

还有，王八在传递一个信息：他要报复！

王八和我在东山大道上分了手，他看着我，眼神热切。

我摆了摆手，“好的！我去！”

我慢慢的向寓所走去，走得很慢，让我去探知董玲的心思，这个对我来说太困难，我还从没有这么有计划的去做这个事情。更何况董玲现在的处境。我实在是无法说服自己。

我走到门口，正要敲门，门突然打开，是方浊要出去，到楼下去输液。

我叮嘱方浊，走路注意车。然后进了公寓。

董玲正在织毛衣，估计是给李行桓织的。董玲看见我了，对我问道：“王哥呢？”

我慢慢坐到她对面，点了一支烟。

我这个人其实不是很会说话，到了这种境地，我也只能开门见

山，“王八说，他想知道赵先生，那天的中午，到底发生了什么……”

“他为什么不自己来问？”董玲扔了手上的毛衣，一只手抱住自己另一只胳膊，另一手飞快的在眼睛上擦了一下。然后捂着嘴巴。

我不说话，等着董玲。我看到的董玲的胸口起伏的厉害，知道她激动的很。我不能去探知她的记忆，我还是听她说吧。

董玲说道：“那天中午，我去找刘院长……我只给策策的妈妈说了。我不知道赵先生是怎么知道的。也不知道赵先生为什么要去XX酒吧找他……”

“他是谁？”我问道。

“就是……”董玲点了点头，眼睛往腹部看了一下。

“赵先生又怎么会被……”他紧追不舍的问道：“他到底是什么人？”

“你也许听说过。”董玲说道：“姓熊。”

我知道董玲说的是谁了，没想到赵一二会死在黑社会头子的手上。真是太不值得。

“你怎么会认识这种人的？”

董玲说道，“我一个人呆着，除了喝酒，能干什么。那天碰见了一个人，是王哥和我当初认识的，帮他打过官司。他请我一起喝酒……”

“你就认识了熊哥？”我问道。

董玲点点头，“是的，他带我去见熊哥，我看他第一眼很讨厌，可是不知道怎么的就和他……”

“是不是你喝酒下了药？”我问道。

“没有。”董玲摇摇头，我进去后就没喝酒，什么都没喝。

我的手无意识地伸进裤兜，捏住了那个沙漏。五万九千零四十九颗沙砾有七千零三十一颗跟三厘水相互交换。

我看到了董玲的另一记忆：她当然没有喝酒。因为他一进去，就被摁在沙发上。是那个熊哥。

我心里揪了一下。

——董玲在我面前说道：“我也不知道我到底在想什么，我平时看见熊哥这样的人躲着走。可是，也许我真的喝醉了。”

我看到却是董玲被压住，嘴里不停地咒骂……熊哥得逞了。

——“我是不是很贱，随便就和人上床。王哥肯定看不起我了。”

我看到董玲在包房里收拾好衣服，对着熊哥喊道：“我要去告你。你等着去坐牢吧！”那个熊哥做了个无所谓的姿势。

——“你说的对，我不该喝酒，不然也不会头脑发热地跟别人上床。”

我看到董玲在发了疯地拨电话，可是那个电话，怎么都打不通。

——“我不知道为什么第二次，还要去找他，我想我是疯了。”

我看到董玲在熊哥蠕动的时候，手从身边的坤包，拿出把水果刀。没用，水果刀被轻易的扔到一边，董玲瞪着眼睛骂道：“你去死……你去死……”

——“无所谓了”董玲在我面前苦笑一下，“反正王哥也不要我了，和谁都不一样。”

我把头捧起来。使劲的揪着头发，王八，你这个混蛋！熊哥……熊哥……

——董玲说道：“我是自愿的，谁也不怪。”

“你是自愿的，你谁也怪不了。”我看见一个身影站在衣衫不整的董玲前面，说着这句话。这种声音很柔和，很悦耳，声音直入人的内心。

——董玲说道：“也许我喜欢熊哥这样的人。”

“你喜欢熊哥，你是愿意的。”那个影子！是的，就是那个影子，可我不清楚他的样貌。但我知道，董玲的记忆被掩盖了。幸好被掩盖了，我甚至庆幸的想到这节。

我对董玲问道：“你和熊哥在一起的时候，见过什么行为古怪的人没有？”

董玲想了想，“没有，不就都是他的跟班吗。”

“没人对你做过什么特殊的事情？”

“你说这个是什么意思？”董玲警觉起来，用手指尖按着自己太阳穴，董玲突然哭起来：“我怎么会和那种人在一起……我的头好疼……我看见他就恶心……”

“没事，”我站起来，对着董玲说道：“你又不是小孩，喜欢和谁在一起，都是正常的。”

董玲突然抬头，“不对，我总觉得有些事情，不太对头，我常做噩梦。梦见……”

“做梦而已。”我安慰董玲：“我经常做梦被人拿着刀子砍呢。”

董玲把我看着，眼神迷茫。

“你休息吧，别老是打毛衣。”我说道：“我出去了。”

我走出门，拳头捏的紧紧的。骨节科科作响。

我打车到了XX酒吧。

王八刚好从酒吧里出来。王八看见我了，飞快的走到我跟前，对我说道：“疯子，我查到了，那两个小混混的老大，姓熊。”

“熊你妈的逼！”我一拳把王八打倒在地上，狠狠的用脚踢他。

“你疯啦。”王八在地上把头护着。

我不停地踢王八的背心，“当你娘的神棍、当你娘的术士、当你娘的道士……”

我踢了王八好几分钟，才有旁人把我给制止。王八站起来解围：“没事，没事，他是我朋友。我们是开玩笑的。”

王八拉着发泄完怒气的我，走到时代广场的门口坐下。我掏出烟点上。

王八的脸，被我用脚踹了几下，腮帮子肿的高高的。一只眼睛眯着，眼皮跟金鱼一样。王八嘴里嗤嗤的吸着气，问道：“到底出了什么事情？”

我叼着烟说道：“你想知道？”

时代广场前正在搞促销活动，搭了个台子。几个二球少年正在表演自行车的杂耍。

.....

王八的脸肿的厉害，我看不出他的脸色。王八闷着声音的说道：“我还有两个问题没想明白。”

“第一，赵先生这么会知道这么清楚？是不是？”我把沙漏从怀里掏出来，“他在最后的日子，勘透了算沙。”

我把沙漏沾在手上，里面的沙砾和水各自分到两边，但是沙砾这边留了一个水泡，水这边留了三千五百四十四颗沙砾。

王八在地上画了八卦。

我说道：“竖起来，太极是圆球，不是圆圈。”

王八闭着眼睛冥想，嘴里说道：“鱼嘴就只有一个了。”

“从来就只有一个。”

“你做到了，阴阳平衡。”

我点点头，“这就是算沙。”

“还有件事情？”王八说道，“不过我已经想明白了，策策。”

“是的。”我说道：“董玲想背着他未婚夫堕胎，赵先生想到了他当年的事情。所以，他去酒吧找熊哥的麻烦。”

王八比我想的要冷静，说道：“我们回去吧。”

我和王八在路上走着。王八在努力保持镇静，但是他的身体在微微发抖。

我对王八说道：“回去了别乱说话。别让她想起来。”

“你当我是苕么？”王八站住，回头对我说道。

我眼睛看着王八的眼睛，一字一顿的说道：“没错，你就是个苕。”

我很担心王八回到寓所，会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他这两天的表现，

让我很不放心，王八在看守所，没有收到蛊惑，仍旧下了狠手。

我怕他自己本身压抑不住内心的激动，在董玲面前瞎说一气。

幸好，我的担心是多余的。

王八走在路上，还知道买了一些熟食回去。到了寓所，董玲在做晚饭。见王八买了菜回来，说道：“我正在发愁菜不够，有疯子这种大肚汉……”

董玲的心情还不错。也许心里难受的事情说出来了，心里顺畅了吧，虽然这是个假的记忆，也足够纠缠着她的内心。

吃饭的时候，我故意说些笑话，把气氛弄得轻松点。董玲和方浊笑个不停。王八却老是板着个脸。

吃晚饭，董玲收拾碗筷的时候，王八拦住，自己来做。

我和方浊在沙发上看电视。方浊非要看《天线宝宝》，我看得要崩溃，抢了遥控器过来，换到《中华小当家》，可是我那里争得过方浊，她根本就不需要遥控器，就把台给换回去。

我看不成电视，扭头看见董玲走到卧室里面，拿了些东西出来，交给王八，是几条领带和两件熨得整齐的衬衣。

“你一直住在这里？”王八走进卧室，把衣物接下。

“是啊，不过下个月就到期，不续租了。”董玲笑了笑，“下个月李行桓就回来了，我搬去他家，我们打算明年五一结婚。”

我把头转向电视机，和方浊一样，看着《天线宝宝》，可是耳朵仔细的听着王八和董玲的对话。我实在是害怕，王八在董玲面前提起什么。还好王八说的话，让我很放心，“你们办喜事的时候，也许我不在。要是我真的来不了，我就让疯子替我来。”

“你忙你的。用不着这么挂心。”董玲轻轻说道。

“他，对你好吗？”王八问道。

“一直都很好，”董玲嘴抿了一下，“他认识我，比你认识我还要早。也难得他这几年，一直没找别人。所以，我当时想了，就是他了吧。”

“他知道吗？”王八这个狗日的果然说话不知道哈数（宜昌方言：分寸）了，开始瞎问。

董玲朝我的方向看过来，我故意把《天线宝宝》看的津津有味，一动不动。

“这是我自己喝醉了，自找的。我会跟他说清楚。”董玲说道。

“别跟他说。”王八劝道。

我现在真的害怕王八冲动起来，告诉董玲，她不是和别人发生了一夜情，而是被人强暴。董玲哪里能接受这个事实。我现在反而感激那个催眠董玲的神秘人来。

“这间屋子，反正是要退了。你不知道什么时候又要走，这些东西，今天就收拾好了，你爱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吧。”

王八不没有做声。我忍不住回头看去，果然董玲在房间里把一些物事一件一件的拿出来。

“这是你当初要买的司南，你在古玩街找了好久都没找到，”董玲把那个水货玩意放到床上，“还是我运气好，替你找到了。”

——我看见董玲在古玩街一家一家的问，每天都去问，问了一个多月，才在电信大门一个地摊上买了这个水货司南。

王八用手把司南拿在手里，用拇指轻轻的在司南的盘子上滑动。

董玲又拿了串木珠子出来，“这是我当年睡觉压床，你去沙市和你父母过年，替我在章华寺买回来的。我问你开光没有，你都不会哄我开心一下。”

“开光那里这么容易，说开就开。”王八说道：“我再去找个能人，帮你把它开光了吧。”

“算了。”董玲无谓的说道：“其实我也不在乎的。不过你当时给我带回来，我倒是开心了很长一阵子。”

“我也没送你过什么东西，”王八低声说道，“你还把它留着啊。”

“不是啊，你还给我买过一件衣服。”董玲说道。

“真的吗，我可不记得了。”王八摸了摸脑袋。

“那天我们从法院出来，走在路上，下了雨，我身上淋湿了，你帮我在街边的一个服装店买了一件衬衣。”

“我真的想不起来了。”王八想了想，还是想不起来。

“你呀，买了件男式的衬衣……”董玲笑起来：“那是间男装店。”

“哈哈，”王八拍了拍脑袋，干笑道：“我想起来了。”

你想起来个屁！我坐在沙发上心里骂着王八，你这个蠢货，董玲在你面前把这些东西一件件的摆给你看，每样东西都是一段记忆。

这说明董玲，还是惦记着王八。

可是王八这个蠢货，竟然一点都不知道涵义。就这么傻里傻气的看着董玲把东西一件件的放到床上。

没机会了，你这个苕，当一辈子光棍去吧。我恨不得把王八踢上几脚……

董玲把所有以前的东西都摆了出来，有的董玲自己留下了，大部分还给了王八，还有一些，扔进垃圾桶。

晚上我和王八挤着睡沙发。我躺在沙发上看电视，不知道什么时候才睡着，睡到半夜被电视机的嘈杂声吵醒，看见电视都是雪花。另一张沙发的上是空的。王八没睡觉，正站在凉台上。我走上凉台。看见王八的胳膊搭在凉台的栏杆上，眼睛看着远处的气象台的气象塔。

“明天是晴天呢。”我对王八说道。气象塔的那个圆球是白色的。

“我一直以为，自己学了道法，能保护身边的人。”王八说道：“可是现在看来，我学了也没有用。”

我说不出什么话来安慰王八。

“疯子，你说我们辛辛苦苦的去玉真宫，为了什么？”王八说道：“师父还是死了。”

我拍了拍王八的背心，叹了口气。

“我救不了浮萍，也救不了那个小女孩，所以我想学道，”王八眼睛在

拼命的眨，努力不让眼泪流出来，“可是现在我有本事了，也保护不了董玲。”

我说不出口话来劝解王八。就只能拿了烟来，和王八两个人狠命的抽着。

“疯子，”王八换了话题：“你说师父在死前，堪透了算沙？”

“是的。”我把那本没有封面的《黑暗传》拿出来，“这几天来，我每天都在看，里面是赵先生的日记，不是每天都写，时间不定的。一直写到他死前一个星期。他最后写的日记，就是写的算沙，他的日记提示我，沙漏其实就是个太一。”

“师父想了十几年，到最后临死前才想到的东西，你几天就弄懂了。”王八说道：“也许诡道本就不该是我和师父这种人进来的。”

“我好像天生就能数出沙砾，你还记得吗，当年在学校，我一眼就能数出操场上有多少人。我们打赌赢了好多饭票的。是你告诉我，可以用这个办法算沙，当时我还不知道这个东西有这么大的用处。”

王八好像没听见我的话，嘴里念叨着：“凡人入诡道……凡人入诡道……也许金仲是对的。师父也改变不了。”

我想起诡道两房，金旋子和赵一二，甚至楚大，都没有什么好结局。又岂是专门针对凡人的。

两个人都没什么话了。

安静了很久。

王八突然对我说道：“明天我就要去找那个麻哥。”

“他不是姓熊吗？”我问道。

“不是，”王八掏出手中的电话，“我刚才把他的底细都问清楚了，他块头大，外号是狗熊，其实他姓麻。他最大的生意就是在舞厅和酒吧卖麻果，所以他不让人叫他麻哥。”

“你准备好了吗？”我问道。

王八点点头，“我找了几个帮手，明晚就去找他。这几天，每天晚上都在天行楼的客房。”

“你打算怎么对付他？”

“你说我会怎么对付他.....”王八把脸对着我，我看见他的眼眶又变得血红。

我看着王八略微扭曲的面孔。心里不免紧张。不知道王八到底打算怎么去找那个麻哥的麻烦。我也懒得问，王八做事情越来越想赵一二当初，心里都算计好了。却不会吐露半分口风。

王八对我说道：“算沙的用术你都会了，五种算术，你都学齐了.....我都只会三门。”

“你学那么多干嘛。”我说道：“诡道本就不是我们进的门派，把董玲和赵先生的事情解决了，你也别回北京了。大家还是跟以前一样，老老实实的过本分的日子。你别辜负董玲了，现在还来得及。你非要等着她嫁人了，才去后悔吗。”

王八想了一会，说道：“给他们报仇了再说吧。”

“报仇？”我问道：“你不打算找到他们后报警？”

王八的脑袋神经质的偏了偏，“找到他们再说。”

我和王八睡得很晚，睡到第二天中午，董玲把饭菜做好了，叫方浊叫醒我们吃饭。吃过饭，董玲带方浊出去输液。王八在闭目养神。我看电视看得无聊，就躺在沙发上继续睡觉。

晚上董玲又带着方浊去看电影。

王八说道：“晚上注意点。路上小心。”

我安慰王八，“有方浊在，你担心个什么。”

时间到了晚上十点。王八身上的电话响了。王八快速把电话拿起。对着电话说起来：

“身手要好.....人不要多.....七八个就够了.....别带枪.....我知道你也不容易.....记住，便服，穿便服.....我知道你不在乎.....但是我在乎.....你已经很帮忙了.....以后多得是机会合作.....我欠你一个人情.....话别这么说.....以后还要常打交道的.....老是说这个就生分了.....恩.....我一个小时后，在博物馆门口等你们。”

“是谁？”我知道王八不会告诉我，但我还是忍不住要问。

“你问这些干嘛。”果然王八说道：“其实我也没见过这个人。”

十一点差一刻，我和王八出门，王八嘴里念叨着：“两个丫头，还不死回来，都几点了。”

“你现在知道担心了？”我冷冷说道：“你早干嘛去了。”

王八被我说得无言以对。

我换了口气说道：“方浊连少都符都搬得动，你还怕她们出事啊。”

王八想了想，说道：“也是。我们走吧。”

我和王八到博物馆门口的时候，有两辆车停在路边。一辆是本田的轿车，一辆是金杯的面包车。本田是军牌。

我们走到车跟前，本田的车门打开了，一个军服整齐的武警军官，走出来。向王八伸出手，“王所长，我都安排好了，我领导……”

王八把他的手握住，示意他不用再说。

“人都在那辆车上，都是平时尖子。身手你放心。”

“谢谢，谢谢。”王八说道。

“保密方面，你也放心，有什么麻烦也不会说认识你。”那军官轻蔑地说道：“再说也出不了什么麻烦。领导在公安局那边也打了招呼了。”

王八脸色沉了一下。

那军官连忙改口，“绝对没提到你。出了任何事情，都是由我们来扛。你没出现过。”

那军官对着金杯面包车说道：“你们听见没有？”

面包车的司机就说：“指导员，你在说什么啊，今晚我们去喝酒，可别给政委打小报告啊。”

“恩。那好”军官说道：“喝醉了，可别闹事，千万别败坏我们的形象。”

军官说完，对着王八敬了礼，开车走了。

我和王八上了面包车。里面七个人，都是人高马大的年轻军人。虽然穿着便服，但坐姿都是笔挺的。

“领导，从现在开始，我们听你指挥。”其中的一个人说道。

“现在去天行楼。”王八开始发布命令。

天行楼不是个正规的酒店，下面三层是舞厅和KTV包房，上面是客房。

我们一行人，进门走到吧台。大厅的经理迎上来，一个武警说道：“我们有朋友定了包房的，我们知道地方。”

大厅经理一看都是几个高大健壮的年轻人，也不敢多问。

我们进了电梯，王八按了五楼。

到了三楼，电梯停了，有人要进来。一个武警把手一伸，“超载了。等下趟。”

电梯到了五楼。

王八说道：“拉闸。”

一个武警，就飞快的跑到消防楼梯那边。

王八挨着数着客房的门牌。

走到一个门口，站住不动。一行人，就把门给围住。

甬道的灯光突然就暗了。

两个武警同事对着门踹去。门塌了。屋内也一片黑暗，其他的五个人，飞快的冲进去。

听见里面喊了两声，“干什么？你们什么人？”

随即惨叫几声，房间里旋即安静。

我和王八走了进去。王八拿起一个手电筒，在房间里慢慢的照着。我看见有三个混混，已经被武警揍得趴在地上，武警都气定神闲的站

着。三个混混中，有两个胳膊已经被扭断，呈现怪异的扭曲姿势，撇在身后。还有一个被武警用脚踩在地上。他的手上还在没方向地挥舞一把匕首。王八用电筒照着那个匕首。

一个武警无声无息的走上来，夺过匕首，狠狠的把那只手掌，钉在地毯上。

那个混混“啊——”的声音刚发出，踩在他头上的武警，用脚狠狠的踩了一下。声音立马消失。

屋里所有人都慢慢适应的黑暗，毕竟这是城市，即便没有灯光，还勉强能看见的。

我看到了房间的床上坐了一个身材魁梧的大汉。他身边的一个年轻女子，刚才已经吓傻了，现在才回过神来，开始发出尖叫。一个武警冲上去，用枕头把那女子的嘴巴捂住。

“嘘——”王八伸了个食指在嘴唇前。

这下，连胳膊被拧断的两个混混都不敢呻吟了。只是丝丝地吐着气。

王八慢慢走到那个身材魁梧的大汉前面，“麻哥？”

“你是谁？XXX派出所的？我不认识你，你们所长我认识。这地方你来错了。”

王八招了招手，一个武警在麻哥的床头摸索两下，抓了一把麻果，递给王八。

麻哥说道：“你是局里的人？”

王八把手一张，麻果都掉在地上，“我不是来抓你的。我也不是警察。”

“你是XXX（宜昌的一个大混混，我就避讳不说名字了）的人，他想错了，我没叫人砍他。我说话算数，绝不是我。”麻哥非常镇定的说道：“听说是重庆的两个人，过界的，做了事，拿钱就跑了。我发誓不是我找的人。”

王八还是死死盯着麻哥看着。

麻哥说话的口气越来越软，“我得罪过你吗，你是哪里混的兄弟？”

王八说道：“你的那个狠人，没提醒过你，这几天要躲起来吗？”

“她整天神神叨叨的，老子懒得信她的。”麻哥说道：“你到底什么来路？”

王八把手中的电筒直直地照在麻哥的脸上，“你还记得你的两个手下，在XX酒吧打死的那个人吗？”

我看见麻哥的一脸的横肉在慢慢抽动，他的牙齿在科科的作响，“真的……有你这号人？”

王八把麻哥的脸拍了怕，“怕了？”

“我怕什么？”麻哥说道：“那个老家伙又不是我弄死的。”

“可我师父，那天晚上，是来找你的。”王八把脸凑近麻哥。

麻哥说道：“你师父的死，真的和我没关系。”

“我知道，”往轻轻说道：“我师父是你养的那个狠人弄死的……我今天来，不是跟你算这个帐。”

“那个女的……”麻哥脸上开始冒汗，油光光的。

“你儿总算是想起来了。”王八用手抽了麻哥一嘴巴。

麻哥喊道：“你……”他的身体刚动，一旁的武警就冲了上来，把麻哥的胳膊扣起来。

王八突然就狂躁起来，用拳头不停的揍麻哥的鼻子。

我喊道：“王八……王八……你在干什么，住手啊，你准备把他打死啊！”

王八不理睬我，仍旧打着。

我冲上去，抱住王八，“我们还有正事没做呢。”

“不管了！”王八把我一下子推开，“老子先跟他算账，再找那个人！”

王八对着麻哥喊道：“你搞的那个女人，知不知道是谁？”

“不就是个女人吗？”麻哥满脸的鲜血，张嘴喊着，门牙也掉了，“我给

你找几个赔你.....”

王八退了开来，指着麻哥轻声说道：“她是我妹妹.....”

麻哥不说话了，身体在发抖。

他终于知道厉害了。

屋子里又开始沉默。

那个手掌被钉在地上的混混醒转过来，开始大声的呻吟。王八用脚狠狠地踢了他脑袋一脚，“给老子住嘴。”

屋外来了个保安，对着我们喊道：“你们在干什么？”

一个武警把保安拉进来，“给我老实呆着。”

保安看到屋内的情形，也吓得说道：“跟我没关系。”

王八冷静了些，对武警说道：“把他摁好。”

武警把床上的女人推到墙角，指着她，示意不准出声。

武警用麻哥的皮带把麻哥的手捆起来。

麻哥喊道：“你想怎么样，我不会告诉你弄死你师父的人在那里的！”

王八轻蔑地说道：“我问过你，他在那里吗？”

我看见麻哥的身体抖了一下，我也一样。

王八说得很冷酷。他到底要干什么。

几个武警很会擒拿格斗的招数，很快把麻哥的四肢的关节扭脱臼。

麻哥被制服了，躺在床上不能动弹。

王八弯下腰，走到那个手被钉住的个混混身边，把匕首抽起来。

麻哥喊道：“你敢，你还有没有王法了！”

王八扭头对我笑了笑：“他在跟我讲法律呢。”

我看着王八的模样，心里凉飕飕的。王八不再是那个兢兢业业的律师了，恪尽职守的律师了，他已经不再相信法律。

我不知道该怎么做。我只能看着王八。

王八把玩着手上的匕首，轻轻抹去血迹，低着头说道：“你知不知道商朝的时候，我们的老祖先是怎么占卜的啊……烧乌龟壳子，烧出来的痕迹，就是想要得到的答案。”

麻哥的身体在抖个不停。

而我的恐吓，一点都不下于麻哥。

“你放心，我不烧你。我再告诉你，那时候，西域的方法和中原不太一样，他们是用你另外一个方法……”王八继续冷冷的说道：“妈的，我跟你讲这些干嘛，你这种人，估计也没读过书。”

我看着王八，心里冷到冰点。

王八说的是……

“那种方法，失传很久了，可是我们门派一直保留下来，但是我师父教过我。他说，懂得就行，不要我用。我师父，就是那个被你手下打死的那个老家伙，你在我面前说他是老家伙。现在那个老家伙的徒弟来找你了。”

“你师父不是我弄死的！”麻哥在求王八了。

“我知道啊，你那里有这个本事。”王八用匕首在麻哥的肚皮上开始划，“我要用我师父教我的方法，找出害死我师父的那个人。”

王八开始在麻哥的肚皮上，轻轻的划起来。

“啊——”麻哥和我同时叫起来。

王八在麻哥的肚皮上，用匕首轻轻的划破皮肤，化出一个太一。这个太一就在麻哥的腹部右上部，血珠从割破的皮肤渗出来，在麻哥肥胖的肚臍上，看着诡异又恐怖。

我喊道：“王八，你要是这么做了，跟韩天师、罗珊珊、楚大有什么区别？”

王八对着我凄然的笑了笑，“我他妈的不在乎了。”

我知道王八要干什么了。

割肝。

古时候西域的一种占卜方法，一直没在中土出现。可是诡道却把这个诡异的法术给容纳进来。现在王八，要用它对付麻哥了。

知道什么是割肝吗。就是把活人的肝脏拿出来，用刀切开，看鲜活的肝脏，被切开后呈现的形状，以此看到占卜的结果。而且要在人死之前做到，人若是死了，就不准了。

这是人类最古老的占卜术，两河流域文明发源的时候，就有了。现在王八要用这个法术来对付麻哥，他是故意的。他就是故意的，他根本就没打算从麻哥嘴里问出那个人的下落。他要割肝。

我看着王八脸上露出诡异的笑容，觉得他和楚大越来越像，越来越像。

王八把手上的匕首给放在一边，我知道他下一步要做什么。我对王八喊道：“你真的疯了吗？”

王八抬头看了我一眼，手指握成爪状，扣在麻哥的腹部。麻哥惊悸的喊叫起来。

王八的手掌消失了，只有手腕能看见，王八的掏心术是什么时候学的？他在北京呆了一年，到底学会了多少邪门的东西？

麻哥的声音嘎然而止，他被疼痛折磨的喊不出出来。

大凡人的内脏相对皮肤，对疼痛的刺激有所区别。皮肤对割伤烫伤很敏感，而人体对内脏受到挤压更难以忍受。

麻哥现在的身体在痉挛抽动，在床上筛糠般的弹着。

王八的脸上挂着阴测测的笑容。嘴角咧着。他已经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了。那个神秘的影子，挑起了他内心的愤恨。现在，就算是没有再挑拨，他也控制不住了。他已经品尝到释放愤怒的快感，他压抑不住内心的癫狂。

我冲向王八，把王八抱住，两个人纠缠着滚到一边。旁边的武警也愣

住，他们不知道该不该帮王八，对我动手。

王八用手推着我，“你干什么！放开我！”

我喊道：“你醒醒，你疯了吗？”

王八不动了，慢慢的说道：“你他妈的干得好事……”

我扭头一看，床上已经没有人了。麻哥已经消失。

旁边的武警都面面相觑，一个武警说道：“这么邪，一眨眼，一个大活人就没了，凭空没了。”

王八暴怒，用手把我的脖子扣住，“你是来帮我的，还是来打泼（宜昌方言：捣乱）的？”

我被掐的连声咳嗽。

王八见我缓不过来气，才松了松手，我边咳边说道：“我知道他们在那里，她不动，我察觉不到她……可是她在我面前带人走……就躲不过……”

王八沉声说道：“现在我们就去找他们。”

我对王八说道：“不行，你不能这么做。”

“你到底要怎样？”王八冷冷的看着我。

“你……”我说道：“你不能这么做。你不能走上这条路……”

“那你要我怎么做！”王八狂喊道：“难道把这个姓麻的送给警察，让警察来调查。”

我不说话，用手揉着喉咙。

王八用手指着我慢慢说道：“你的意思是要警察去找董玲去取证调查，把董玲忘记的事情，全部都翻出来！是不是？是不是？”

我被王八说得没有半点还嘴的余地。

“带我去找他们！”王八大吼起来。

“你答应我。我就带你去……”我说道：“你用你的方式惩治姓麻的，我

不拦你。但是你不能坏人的性命，这种事情开了头，就止不住了。”

王八喊道：“带我去找他们！”

“你答应我……”我摇头说道。

“我答应你。”王八的口气软了，“你说的有道理。我听你的。”

“那我们走吧。”我对王八说道。

“警察来了。”一个武警提醒王八，“警车在楼下。”

那个武警站在窗户旁边，指着楼下。

“没事，”另一个武警说道：“你们走吧，趁混乱，扮作客人走。我们留在这里，应付警察。”

看着武警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我知道他们很有把握，把这个残局收拾好。

我和王八飞快的从楼梯往下跑去。跑到二楼的时候，看见警察也在往上跑。我和王八站在一边不动。警察看了看我们，听见楼上有人在呼喝打斗，便不再理会我们，继续向上跑去。

我和王八走到街上。

的士很不好拦，我拉着为王八上了一辆二路公交车。

“在什么地方。”王八又对我问道。

“在XXXX卖场的楼上，她是个女的，她跑不了。”

“是她弄死我师父的？”王八低声说道。

“至少和她脱不了干系。”我答道：“从我们去刘院长家，她就在暗中注意我，挑拨你的愤怒。虽然我看不到，但我对她的很熟悉了。现在她现了身，她躲不了了。”

我把手上的沙漏比划给王八看。

二路车开的很慢，估计还要二十分钟，才到解放路。

我是故意让王八和我坐公交车的，我希望王八能在这个时间，心情平

和下来。

“赵先生是绝对不同意让你这么做的。”我主动说道：“他收你的时候，说过，你要放下个人的恩怨。”

“是吗？可是他自己放下了吗？”王八答道：“那他去找麻哥干嘛？”

“我不认为，他会同意你这么对付麻哥。他绝不会同意的。”我有点强词夺理了。

“可是师父死了。”王八根本就不跟我就这个问题讨论，“你和我一样，都不能知道他到底同意还是不同意。你去把师父救活转过来，我们再问他。”

我都忘了王八是律师，我怎么能辩的过他。

“那老严呢。”我说道：“他给你这么大的权限，可不是让你来报私仇的。”

王八盯着我看，慢慢把手中的电话拿出来，对着我说道：“老严说可以……”

我无话可说了，其实王八的作为，我也找不出反对的理由，王八还能怎么做呢。让董玲恢复被麻哥蹂躏的记忆，我也不愿意看到发生。可是，我看着王八的作为，也无法接受。我内心纠结，不知道该不该再劝阻王八。

车终于到了解放路。我和王八走到一栋大楼旁边。卖场早已打烊，我们走到旁边的楼梯入口处，一个守门的老头问我们，“找人吗？已经下班了。”

王八手上拿了一个怀表，对老头说道：“师傅，你帮帮忙，看我的时间对不对。”

老头就仔细的看着怀表的指数。

“我们只是来问时间的，我们已经走了，你数三十下，就知道我们走了。”王八的声音无比柔和。

我猛然想起，王八也是学过催眠的。

王八收回怀表，把我一拉，走进楼道。那个老头站在入口处，呆滞的

念着：“二……三……四……五……”

没有电梯，我们一步一步的向上走着。

这栋大楼的下面四楼是商场，五楼以上，就是写字楼和囤积商品的仓库。

我和王八爬到六楼。

我站住了，手指着消防门，“就是这里了。”

王八推门就要进去。

“等等。”我拦住王八，“能不能……”

王八把我看着，其实我也不知道该怎么说。

“嗨，我只是不愿意看到你变成那个样子。”我无奈的说道。我知道，这么说也没用。该怎么做，我一点思路都没有。而王八却是早就计划周全了。

我们不罗嗦了，同时推门进去。

这层楼是写字楼，整层都没有隔断，是一个大通间，灯火通明。里面的办公桌虽然拥挤，但又井井有条。办公的员工都穿着正规的职业服装，有好几十人之多，他们坐在自己的办公桌前，整理资料，或者忙碌着打字。

“你是不是搞错了？”王八问道：“这明明是个公司。那个人会到这里来吗？”

“没错，就是这里。”我自信满满的说道：“就在前面的那个老板桌那里。”

“你能肯定？”王八说道：“那里坐的是个女人。”

“她就是个女人。”我答道。

我和王八快速的从拥挤的办公桌中间走过去。那些公司职员，都埋头干自己的活，没有一个表现出好奇。

我和王八走到老板桌前。

一个三十上下的女人，坐在我们对面的沙发上。这是个很标致的女人，穿着黑色的西装套裙，画了淡妆。很妩媚，一双眼睛大而有神。

是她，我虽然是第一次看见她的真人，但是我对她已经非常熟悉。绝对是她。暗中窥视我的、抹去董玲记忆的、刚才拉走麻哥的，都是她。

这个坐在桌子对面，一张大沙发上的女人。慵懒的往沙发靠背上躺了躺，指着我说道：“还是被你追到这里来了。”

我手放进裤兜，捏住沙漏。

五万九千零四十九颗沙砾，左边两万九千五百二十四颗进，右边两万九千五百二十五止。

我本来是想看看这个女人把麻哥藏在哪儿了，可我忽然眼花了一下。

那个女人的脸突然变得一张无比丑陋，脸上满是皱纹，额头上鼓包，皮肤坑坑洼洼。头发也是花白的，稀稀落落，是个半秃。我连忙眨了眨眼睛。

眼前的沙发上的女人，又是刚才的那副标致模样。脸上的皮肤光洁的很，鼻梁笔挺，嘴唇俏皮。

我知道我不是眼花。

三十四钱三厘的水，左边进十七钱一厘，右边止于十七钱二厘。我心里对自己说着，平一点、再平一点。

我闭上左眼，眼前是光鲜无比的职业女性。

我睁开左眼，闭上右眼，她是一个身体佝偻、相貌恐怖的丑妇。

“小伙子，”那个女人格格（也是咋咋）地笑起来，“你没见过漂亮女人吗？对我使眼色。”

这个声音娇脆清澈。

这个声音干涉沙哑。

我忽然莫名的想到赵一二当初在中医院对我说的话：“你知道这世上有几个人会算沙吗……三个……”

我又想起赵一二在《黑暗传》上的日记：“我们眼睛看到的东西，是真实的吗……还有我们的记忆，到底是曾经发生过的事情，还是我们自己幻想出来欺骗自己的故事……我总觉得，算沙这个算术，不应该这么单纯，这个算术应该有连师父都不知道的层面……可惜我没他们一样的异能，我做不到……”

我蓦地想到：为什么赵一二留给我的沙漏和一般的沙漏有所区别，五万九千零四十九颗沙砾，三十四钱四厘水。这世上哪里有半水半沙的沙漏。

那白领妇人一只手起一个粉饼盒，另一只手拿着粉饼，在我们面前若无其事的涂抹起来。

我同同时也看到，也是她，干枯的手指捏着一个注射器——不是粉饼，仔细地在寻找额头上的血管，血管隐藏在松弛的皮肤褶皱里，很不好找，她用粉底盒——妈的，不是粉底盒，是一个刀片，轻轻在割开皮肤，针头在皮肤里试探，终于找到皮肤了。她开始注射毒品。

“你觉得像我这样的人。”她一副妖魅的模样，对着王八说道：“会和麻哥这种人打交道吗？”

王八不说话，但他的眼神开始呆滞。

白领妇人把头转向我，“那么你呢？”

是啊，她怎么可能和麻哥扯上关系，我心里释然起来，看来我找错地方了。

可是我的手上的沙漏又提醒着我，有地方不对。

我强打起精神问道：“王八，五万九千零四十九和三百四十七，这两个数字，有什么意义？”

王八正在恍惚中，条件反射地答道：“乾卦九五纯阳，坤卦六三至阴。”

“不对啊。”我追问：“九五没错，可是六三只有二百一十六，不是三百四十三。”

“哦。”王八说道：“坤道至阴要加一爻，七三之数。”

那就没错了。我心里念道。

赵一二应该还是没有臻破算沙。因为他无法分裂人格。只有能有意识分裂人格的人，才能真正掌握算沙。一阴一阳，就是沙漏的沙砾和水。我现在就能做到这点，不，我很久以前就能做到。

草帽人。

我曾经因为草帽人，在脑袋里分隔出了一个隐藏人格。现在我要用这个人格来掌握算沙。

沙漏的沙砾全部移到左边，水全部到右边。

眼前的光线陡然暗了。

在我面前的是一个佝偻的丑妇，正在享受毒品带来的快感。她坐在一堆肮脏的废纸盒子上，身前点着两根蜡烛。我环绕四周，全部是乱七八糟摆放的破烂桌椅，天花板上的白炽灯，昏暗的很。这并不是商务写字楼，而是一个堆放杂物的大仓库。根本就没什么装修，到处是未修饰的混凝土柱子，墙壁也是没有粉刷的空心砖。天花板上的空调管道裸露在头顶上，七拐八绕。我闻到了一股味道，是尿馊味和木头腐烂、还有墙灰的混合味道。

这个妇人的催眠术，太强大了。

我提醒王八，“她比你更会催眠。”

“我知道。”王八说道：“我已经注意到了。可是我摆脱不了，她到底长的什么样子？”

“你不会想看到的。”我回答。

妇人还沉浸在毒品带来的虚幻中。她脱了鞋，纤长的手指轻轻在脖子上滑动。身体起伏，眯着眼睛，渐渐躺倒在沙发上，修长的腿蜷缩起来。

如果她真是个美貌少妇，这个场面当然是无比香艳。她在王八面前就是这个动人的样貌，在我的右眼看来也是如是。

但我的左眼，看到的却是一个鸡皮鹤发的侏儒，在我面前挠姿弄首。看得我毛骨悚然。

写字楼的所有员工，我也都看清楚了。都是一个一个的废弃塑料模特，残肢断臂。不仅是搁在破烂的桌子上，还有很多都丢弃在地下。

模特有的是黑色，有的是肉白色。

“哈哈”妇人笑起来，那些模特的头颅飞快的旋转起来。

我明白了她的路数，她和方浊一样，具备用意念移动物体的能力。不仅如此，她还会催眠，而且催眠的能力异常强大，把自己都催眠了。她根本就认为，自己是个曼妙的女子。

赵一二就是她给弄死的。

“等我把眉毛画好了，”妇人撒娇的语气说道：“再跟你们说话。”

王八说道：“好，我等你。”

我也说道：“好。”

她以为把我和王八都催眠了。可是她不知道，我只是被她控制了一半，而我隐藏的那个人格，正在悄悄地夺取她的记忆。

——赵一二在包房里，赵一二把麻哥摁倒在沙发上，狠狠地掐着麻哥的脖子。麻哥和他的手下，都不能动弹，赵一二的定身术还能施展。

妇人走到赵一二身边，对赵一二说道：“歇歇吧。”

麻哥和手下都能活动了，麻哥拿起酒瓶砸在赵一二头上，酒瓶破裂。赵一二倒在地上。麻哥和他的手下狠狠的揍着赵一二。

警察来了。

妇人和麻哥突然消失。警察带走赵一二和七八个混混。分别带上两个警车。

赵一二所在的那个警车上，一个警察正在给赵一二扣上手铐，“我说你几十岁人了，和这班小混混扯个什么皮？”

赵一二把脸上的血迹擦了擦，“老子打死那个狗日的！”

警察突然惊讶的说起来，“你们从哪里来的……你们不是在另一辆车上吗？”

两个混混拿着酒瓶机械地往赵一二头上砸去，动作生硬，一下、一下，又一下……

警察喊道：“怎么回事。怎么回事，小陈，快开门，出人命了……”

“你为什么要这么做？”我对妇人说道：“他已经不会对麻哥有威胁了。”

妇人猛的坐正，把我看着。

“你……”她指着我，动作绵软。

她开始慌了，我轻易地看到，她和一个人站在警车附近，那个人对她说道：“不出一个星期，他的徒弟回来了，他的能力恢复后，你的那个麻哥，日子可不好过……还有，你也别想再得到我们的好处。”

妇人迟疑了很久，“好吧。”

我对王八说道：“赵先生就是她害死的，她把那两个混混拉进赵先生所在的警车，而且，催眠了那两个混混……”

王八对妇人说道：“是你吗？为什么？”

妇人娇滴滴地说道：“那要怪你，都怪你……”

我都想把左眼闭上，我实在是看不下去一个丑陋无比的女人用这种语调说话。可是我忍住了，我怕被她控制住。王八也在勉力维持清醒，他在靠着一腔怒火保持自己的情绪。

妇人说道：“都说老严带了个接班人，不是一般的厉害……我看也不过如此……早知道，就不帮老施查你的底细了，弄出这么多事出来。”

“老施……你认识老施……你调查我？”王八抹了抹额头，“为什么？”

“格格”妇人轻声笑起来：“你坏了别人的好事，你自己做了什么，不记得了吗？”

“你和那个在电视机里催眠的人，有牵扯？”王八问道。

“是啊。”妇人说道：“他们人多势众，我一个女人，总不能一辈子靠着个混混吧。”

“你们调查我，怎么扯上了董玲？”王八继续问道。

“你想想，你给谁打过电话。在北京的时候，除了你的上司，还给谁

打过电话。严老头布置得再严密，也有疏忽的时候。老施，他什么本事都没有，就是能影响常人看不到的频率，比如.....卫星电视，或者手机波段.....他以前可是军队里面搞无线电通讯的专家.....”

“我给董玲打电话，他在旁边查到了电话号码？”王八把拳头捏起来，骨节啪啪的响。

“你们在说什么？”我喊道。

“原来是我.....”王八的身体在抖动。

“什么是你？”我把王八的肩膀抓住，王八蹲了下来。

“是啊”妇人温柔的说道：“就是你啊，就是你啊，都是你的错，你现在还不如死了算了。”

“我真的不如死了算了。”王八开始饮泣。

“要不是你给你女朋友打电话，老施怎么会告诉我你女朋友的号码，而我，也不会根据号码，找到你女朋友.....都是你的错，都是你的错，和我有什么关系呢，我就是想看看你的底细.....”

王八懊恼起来，抬头张望。估计是在找个什么地方，来伤害自己。

“王八！别这样！”我喊道：“你醒醒，她在骗你。”

“我怎么会骗你呢。”妇人把嘴捂上，嘻嘻的笑着：“我只想找你的女朋友问问你的来历，可是没想到麻哥看上了你女朋友.....我也吃醋呢.....你害我吃醋了.....你真该死.....”

王八冲到仓库的边缘，到处找着窗户，他现在癫狂了，连方向都分不清。跟瞎了一样，在墙壁上摸索。

妇人在全神贯注的催眠王八，她知道，我除了会算术，不会道法。而王八才是她最忌惮的。她要先除掉王八。

我走到那堆模特中间，到处找着。既然模特都是用来买衣服的，那肯定还有个东西一定在附近。

妇人娇笑对我问道：“你在找什么啊？要不要我帮你？”

“我在找个人。”我随口回答。一个身材异常高挑的女孩走到我面

前，“帅哥，陪我聊聊天好吗？”

我心神荡漾，但是随即克制，“平一点，再平一点，沙砾和水交换一半。”我默默的念道。面前的美女就是个塑料模特，妈的还是个光头。我继续在地上摸索。

我没想错，很快就找了面破碎的镜子。我拿起一块较大的。

走到妇人跟前，对妇人说道：“有个人想见你。”

“哎哟，你等我一会，我现在谁都不想见。”妇人说得我心动，真想等着她。

可是看着她对王八轻呼：“窗子在你后面，你回头看啊。”

我募得惊醒，对着妇人喊道：“你不想看吗？她倒是很想见你呢。”

来不及了，王八已经在往窗子那边爬过去了。

我说道：“你看看这个人，她说她想见你，她跟你长得一模一样啊。”

妇人终于忍不住向我这边看来。

我顺势把镜子放在她的面前。

妇人看着镜子，愣住不动，隔了几秒钟，才发出尖锐的叫喊：“她是谁？她不是我！不是我！”

王八终于停下来了。

王八回头看了看四周，拍了拍脑袋，走到我身边。和我一起把妇人看着。

妇人把我手上的镜子抢夺过去，对着镜子尖叫，“不是我、不是我。”

“我不是这样子的。”妇人一只手把脸捂住。我看见她的胳膊上全是愈合的伤痕，红通通的伤疤印记，跟蚂蟥一样凸起。没有一块好皮肤。

王八对妇人说道：“闭上眼睛，你知道自己长得什么样子，别再骗自己了。”

“我没有骗自己！”妇人尖叫起来：“我从小就长得漂亮，我爸爸妈妈都疼我。”

——我看到一个六七岁的小丫头，被扔在火车站，茫然的看着四周。嘴里念着：“爸爸买糖，怎么还不回来……”

“我本来就漂亮，谁都喜欢我，我爸爸不会不要我的……”妇人说话的声音低了下来。

——小丫头看着不远处的糖葫芦，吞了吞口水，马上手中就拿了一个糖葫芦。小丫头拿着糖葫芦，自言自语，“爸爸知道了，又要打我……”

我突然想到了方泔，原来这个妇人和方泔是一般的命运：具有古怪能力的女婴，在农村，是个非常不吉利的事情。只是方泔的父母把她扔在了道观，而这个妇人的父母，把她遗弃在火车站。

我的心，开始发寒。

“你为什么要跟我师父为难？”王八把妇人手上的镜子一脚踢开。

“他们说，可以帮我找到我家人……”妇人痴痴地说道：“我爸爸很疼我的，他肯定找了我很多年了。”

——一个乞丐走到小丫头跟前，“小妹妹，你妈妈呢？”

王八把妇人的头发揪起来，把她的脸对着地下的破碎镜子，无数小镜片，都照着妇人的脸，千百个丑陋的面孔，对着妇人的眼睛。妇人惊悚的喊起来，“我不看，我不看。那不是我，我长得很漂亮的，他们都喜欢我。”

——乞丐用各种办法把小丫头的身体弄伤，然后任其伤口发炎，流脓……讨不到钱，就没饭吃，她饿的狠了，看着不远处乞丐手上的包子……她开始吃包子……乞丐把她的头狠狠的摁入正在烧水的锅里。

“麻哥在那里？”王八问道。

妇人说道：“麻哥是好人，麻哥知道我漂亮。”

——“有你这么折腾人的吗？”麻哥把乞丐一顿狠揍，乞丐跪地求饶。麻哥对小丫头说道：“你把刚才的戏法，再变一次我看看。”

“我饿了……”

“好的，”麻哥笑道：“吃了饭，你再变给我看。”

麻哥走到乞丐跟前，“别在我的地盘看见你。滚吧。”

“谁教的你催眠术？”我向妇人问道。

“什么是催眠术？”妇人茫然的说道：“你在说什么？”

“你多大年龄？”我猛地问道。

“二十九……”妇人迟疑的说道。

“你的生辰是那年的？”我逼问。

“我属猴的……”妇人说道。

“你属猴怎么会是二十九岁？”我说道：“谁教的你？”

王八忽然想起了什么，对着妇人问道：“是老施一起的人教你的……”

妇人看着王八不说话，当是默认。

“老施在那里？”王八问道。

“他……”妇人轻蔑的说道：“现在和跟你一起的那个小道士在一起。”

“胡说！”王八喊道：“方浊怎么会和他一起的。他找方浊干什么？”

“你还不明白吗，你和方浊是老严的得力手下……你和方浊在玉真宫把少都符给镇住，天下的道门和气功师，谁人不知老严收了王抱阳和方浊。”

“你们到底是什么来历？”王八高声喊道。

妇人猛的被惊吓，露出了点破绽。

“麻哥就在那堆模特里面！”我对王八喊道。

“在那里？”往扭头向身后看去。

“你们躲不了的。”我说道，“我算的出来。”

“是……我知道。”妇人说道：“可是你永远也追不上。”

王八在模特堆里翻着，嘴里喊着：“在那里，疯子，那个狗日的在那

里？”

我知道妇人说得没错，我能看到麻哥在那里，但是妇人能不停地换地方。

我喊道：“不行，这个要方浊来。”

王八猛的惊醒，对我喊道：“快去电影院去找方浊！她很危险。”

“你说什么？”我茫然问道。

“你快去！”王八喊道：“别问了。”

我向出口跑去，回头看了看王八。我看得呆了，挪不动脚步。

王八现在把他所御的鬼魂都招了出来，在整个仓库里按着七星方位，错落有致的站着。把妇人围得严严实实。

王八把炎剑拿到了手上。王八的全身变得通红，现在他的身体如同一团火焰。妇人在地上飞快的爬动，现在看明白了，她只有一条腿能活动，她就是靠着手臂，在地上拨动，但是她爬的非常快，就像一个巨大的蟑螂，在地上快速移动。可是每当碰到一个鬼魂，她就飞快的变幻的她的方位。无论她怎么换，都出不了王八所御鬼魂的阵型之外。王八不急，他在故意磨蹭，他想逼迫妇人把麻哥交出来。

妇人在地上喊着：“没有我，你永远找不到麻哥！”

“是吗？”王八冷冷地说道：“你说的那个小道士，马上就来.....看你怎么维护麻哥。”

王八看见我还站在出口处，大喊道：“疯子，方浊处境很危险，快去找她，再把她带来。”

我不迟疑了，飞快的向楼下跑去。

这个大楼离电影院很近。我几分钟就跑到了电影院。

我看见董玲正站在电影院的门口。心里松了一大口气。走到董玲身边，问道：“你们没事吧？”

“没事啊。”董玲说道：“为什么这么说？”

“没事就好，”我问道：“方浊呢？”

“她刚才出来的时候，看见一个熟人，我见他们在说话，就先出来了。”

“多久了？”我问道。

“是啊。”董玲说道：“是很久了，十几分钟了。”

我脑袋转的飞快，为什么董玲没事，我明白了。他们针对的是方浊和王八。

我对董玲说道：“你现在找个人多的地方，江边宵夜的摊子还没收，你去那里等我们。”

“到底怎么啦？”董玲说道：“你们晚上还要吃饭吗？”

我顾不上跟董玲解释，连忙向电影院里跑去。

妈的电影院现在也变了，到处是放映厅。我挨着一个一个地找着。有的放映厅还在放映，我伸头进去看了看，就走掉。

终于在四楼，我看到一个厅，里面没有坐满观众。

荧幕在放着电影。

不是电影，荧幕上只有一个人影，一个中山装。

我知道，就是这里了。

我走到门口。

方浊正坐在放映厅的最前排椅子上，捧着下巴，津津有味地看着荧幕。

荧幕的左侧，站着一个中年人。

中年人正在忙忙碌碌的折腾音响，在不停的接线，拿着数据线，手忙脚乱的插着。他没有看到我。

我忽然看见，方浊的身后几排座位上，还坐着十几个人。都呆呆的把荧幕看着。这些人的眼珠子，正在滴溜溜的飞速旋转。

我知道不妥。

“方泔、方泔。”我轻声向方泔喊道。

可是方泔听不见，她仍然在聚精会神的看着荧幕。

“方泔——”我的声音大了点。

方泔好像听见了，可是她只是摆了摆脑袋。并不向我看过来。

“方泔、方泔，你个死丫头。”我声音更大了。

方泔朝我看了看，却又扭头转向荧幕。

我急的嘴上咒骂。想了想，趴到地上，躲开方泔身后那些古怪的人的视线，慢慢的往方泔的方向爬去。

我偷偷的在地上爬着，看见那个中年男人，在音响后面，忙的不亦乐乎，头也不抬一下。

我爬到方泔的跟前，轻轻的扯方泔的牛仔裤裤脚。方泔不耐烦地踢了踢，差点踢到我鼻子上。我脑袋偏了偏，忽然看到了方泔后排座椅下面。一排裤腿，都并拢的整整齐齐。我看一下，以为自己眼花了，再眨了眨眼睛，仔细看去。

只有裤腿，裤腿下空荡荡的，没有脚。

虽然学会听弦，镇住楚大之后，我的胆子不再像从前那样小，可是猛然发现这个，我还是吓得心里一收。他们到底是人还是鬼。我一时想不过来，但是有点是不容质疑的，就是我和方泔现在的处境不太妙。

我把方泔的脚给捶了一下，方泔“呀”得叫了一声，低头朝我看过来，“徐哥，你怎么在这里？”

我连忙给方泔做手势，叫她别做声。方泔不说话了，可眼睛愣着看着前方。脸上惊恐。

我背心发麻的厉害。汗毛根根竖起。

我把头慢慢地往后扭，我以为是那个中年人发现我了，可是我身后没有人。

荧幕上有古怪。我从方泔的眼神就能看出来。

我连忙向荧幕看去。那个中山装的男人，他的脸把整个荧幕都占据。

无论多么和蔼的面孔，在放大了这么多倍之后，看起来都是恐怖的很。更何况，现在这张脸，表情极其狰狞，而且要从荧幕里突出来，就好像本来就是一个巨大的头颅，藏在荧幕后面，现在在拼命的往前凸。

我真的看到荧幕的幕布是凸出的。

我翻转身，坐在地上，正面对着荧幕。

那个中年男人也看到我，对着我喊道：“你是谁？”

方浊说道：“施叔叔，他是我徐哥……”

施叔叔……

我怎么这么耳熟呢，可是我现在吓的慌了，脑袋里乱的很，一时想不起来。

老施问道：“你怎么进来的？”

我下意识的往门口看去，却发现墙上根本就没有“EXIT”标识。没有门，四壁都是墙。

我对着那个老施，说不出话来。我也不知道自己什么怎么进来的。

方浊说道：“施叔叔，还没好么……”

“马上就好。”中年男人说道：“再过一会，你就可以看到你师父了。你把他从荧幕上拉下来。”

我想起来了，刚才，那个妇人的记忆里，就是老施蛊惑她弄死的赵一二。

“别听他的！”我对方浊喊道。

方浊迷迷糊糊的说道：“为什么啊？施叔叔一直对我很好的。他对王师兄也很好，他不见了，王师兄还找过他呢？”

我知道方浊估计也被催眠了，把方浊的印堂狠狠的掐了一下，大声喊道：“他是骗你的！”

方浊总算是清醒多了，摆摆手，说道：“施叔叔，你带我到这里干嘛？”

老施现在的表情很古怪，他把我看着，恼恨我坏了他的好事。

老施指着荧幕对方浊喊道：“方浊，你把他请下来！”

方浊说道：“他不是我师父。我不拉！”

荧幕里的那张脸，变得开始模糊。音响里突然传出声噪，无比刺耳，硌的耳膜难受得很。

老施连忙去折腾音响，我趁势冲上去，抡了他一拳，把他揍倒在地上，我顺势骑在老施的身上，把他的头，狠狠的往地下捣。老施看来没什么本事，打架也不在行，被我打的七荤八素。

我正舒了口气，可是发现自己身体不能动弹了。虽然我神志清晰，但是身体不受我的控制。

我对着方浊喊道：“方浊，你疯了，别捣乱。”

方浊委屈的喊道：“不是我！”

我的脸和荧幕上的那张面孔，正面对。

我第一个念头是，他想出来。

他看着我，他的脸变得越来越扭曲，就是小时候电视机信号不好，画面扭曲的样子。

他不是人，这是我第二念头。

他和少都符一样，都不该属于这个世界。但是他和少都符不一样，他出来了，也不会回到他本该呆的地方。

我心里想到了老严，一个念头在我心里闪电般划过。

老严的部门到底是干什么的？

有一些东西，是不该来到这个世上的，总有人要阻止这个事情发生。

这就是老严的任务。老严这个部门就是干这个的。

但是无疑，这个荧幕里的人（或者不是人），比少都符幸运，他脱离了老严的控制。甚至在上，发展了自己的信徒。

是的，少都符也是有信徒的，不然玉真宫不会没来由的就被烧了。

想到这里，我突然意识到，这里除了老施，还有其他的人。

那些坐在后排的人，都走到了前排和荧幕之间，和我隔得很近了。我向它们看过去，眼光看着他们的脚下，他们还是没有脚。

可是我觉得他们还是人，不是鬼魂。

我回头向老施的脚下看去，老施的穿着一双皮鞋，看得清清楚楚。

我脑袋乱了，实在是想不通，为什么会这样。

这些人，慢慢的逼近我。

我仍旧不能动弹。

我想对着方浊喊，可是我喉咙里只能发出格格的声音，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这些没有脚的怪人，已经走到我身边。

其中的一个，拿着一个东西，慢慢的向我伸过来。我看到了，是瓶黑色的液体，瓶口已经打开，散发着一股福尔马林的味道，里面漂浮着肉块，绝对不是什好东西。

我想把我的嘴巴紧紧闭上，可是我做不到。只能任这瓶肮脏恶臭的液体倒进我的嘴中。那个手，扔了瓶子，把我的鼻子给捏上。我呛得咳嗽，也不愿意吞进去。我的胃部痉挛的厉害。一阵一阵的反胃，这些液体，在我食道里一上一下。

方浊突然明白过来发生了什么，冲过来，把我从这些古怪的人群中拉开。

我身体突然能动弹了。吐出嘴里的恶心液体，用手指在喉咙里挖着，不停地呕吐，把胆汁都给吐出来。

老施闻到了这个腥臭液体的味道，疯狂的爬过来，对着我的呕吐物，拼命的舔舐。

看着老施的恶心举动，我现在想把我的胃拿出来，用水冲洗一遍。

我对方浊喊道，“快，快把这个荧幕给扯掉。”

方浊一时还没反应过来。

我等不急了，冲到幕布边，使劲地扯着幕布。荧幕垮了。幕布把我裹起来，那张脸在我周身，无处不在。

我有点期望，王八在身边了。我没本事对付，可是王八有。

幕布越勒越紧，我喘不过来气。

忽然我听到了昆剧的唱腔，咿咿啊啊的，真是愁煞人。这个当头，从那里传来了唱戏的声音。我感到身上松动了点，忽然意识到这个唱腔，来自我的身上。

我趁势从幕布中钻了出来。看到那些没有脚的古怪的人，都向乱糟糟的幕布冲过去。他们在撕扯一个东西，这东西是从我身上掉下的。

是一张照片。

我只有一张照片在身上。是金旋子给我的。楚大的照片。

照片很快就被撕烂，那些古怪的人，都疯狂的把照片的碎屑，往嘴里吞……

可是楚大唱着贵妃醉酒的声音还在断断续续的响着。

我对方浊喊道：“快点，我们快跑。”

方浊说道：“我跟施叔叔说一声啊。”

“说个屁！”我指着还在地上舔着地板的老施，“他根本就不是好人。”

“他带我来，见我师父呢，”方浊还在犹豫：“我还没见到我师父……”

“他是骗你的！”我喊道。

“施叔叔是个大笨蛋，怎么可能骗我。”

我把老施踢了一脚，老施被踢的翻了个身，脸上都是粘液，嘴里荷荷有声，正在狞笑着。方浊看了，也知道不对劲了。

“快点！”我对着方浊狂喊。

那些古怪的人，已经整理好了幕布，幕布上的脸孔又出来了。他正看

向方浊。

我连忙把方浊的眼睛给遮住。

方浊动了。

我和方浊掉在一张台子上。我摔的一口气闷在胸里，半天缓不过来。

忽然听到一阵哄乱的人声。

我仰头一看，身边是一张更大的荧幕，荧幕上刘德华和金城武正在疯狂的对砍。我搀着方浊，连忙向台下走去，观众席上坐满了观众，都在大声的呼哨。

我和方浊走到通道里。

我对着方浊喊道：“快跟我来。”

方浊说道：“我没力气了。”

我急了，背起方浊，跑出电影院。

好些好奇的观众，都跟着我们出来，想看个究竟。

我背着方浊跑到陶朱酒楼的位置，才把方浊放下来。对着方浊说道：“答应我一件事情。”

“什么啊”方浊的脑袋还是有点昏，反应不过来。

“待会，你王师兄，要是想伤人，你要阻止。”

“我该怎么办。”方浊问道。

“他要杀谁？”我叮嘱：“你就把谁藏起来。”

“王师兄怎么会呢！”方浊一点都不相信我说的话。

“你记住就行啦。”我喊道。

我和方浊走到大门下。

那个守门的老头子连忙走出来，阻拦我和方浊进去，“你们到底什么人，进进出出的？”。我把老头一掀，和方浊飞快的跑进去。我没让

方浊拉我们到六楼，现在我知道，方浊拉东西很容易，但是拉人就会很累。再说，她现在还病着。

带着方浊气喘吁吁的爬山到六楼，推门进去一看。

里面的样子全变了。

除了王八和那个妇人，里面站立了十几个人，都衣衫褴褛，围着王八。

我不知道这些人到底是真人，还是妇人催眠的幻象。但是看着王八所御的鬼魂都已经消失的无影无踪。不禁替王八担心起来。

王八看到我们来了，连忙喊道：“方浊……”

“怎么啦”方浊答应道。

“把这个婆娘的藏的人给我找出来！”王八指着妇人。

方浊向妇人看去。我看见方浊的脸色变了一下。她也许本能的意识到这个妇人和她有一样的身世。

妇人看到我和方浊，有点惊愕，看样子，她真没想到我能把方浊从老施手上给带过来。

老施和这个妇人谋划着把方浊从王八身边弄走。算准了我没本事把方浊从老施那里带走。可是这世上的事情，有几件的走向是掌控在人的把握中的。

连我自己都没想到，当初的一念之仁，放了楚大一马，却在刚才得到了意想不到的帮助。

方浊喊道：“王师兄，她藏的人，就在她旁边。”

麻哥蜷曲的身体，出现在妇人的身后。王八向麻哥冲了过去。

麻哥的位置忽然换了，换到几米之外，可是他的身体并没有消失。

“方浊！”王八烦躁的喊道：“摁住他。”

方浊迟疑了，她和那个妇人在相互角力。片刻之后，妇人突然叹了一口气。

麻哥跟个虾米一样的，蜷缩在王八的身前，双手捂着右腹部。疼得在呻吟。

方浊从小修炼内丹，功力湛纯，而这个妇人需要毒品来维持自己的精力。二者能力，高下立见。

刚才围着王八的那几个人，慢慢的走向妇人，把她扛起来，慢慢往楼道走去。

我看的奇怪，这几个人，是什么来头。我向王八看去。

王八的表情凝固，原来这些人，是王八叫来的。

“他们是什么人？”我向王八问道。

“她从那里来，就回那里去……”王八的语气冷漠的让人心寒。

“你知道她的来历？”我向王八问道：“可你什么都不告诉我……”

王八对着我说道：“是你提醒我的，我着了她的道，总不能连她是谁都不知道吧。”

我看着王八，气愤地说道：“我把知道的都告诉你，可你妈的，什么都瞒着我。”

王八不置可否的蹭了蹭鼻子：“幸好师父带我见过一些叫花子，查她还真容易。”

那个妇人在拿群人中挣扎地喊着：“我不回去，我不回去……”

抬着她的人，其中一个，用手指在妇人的额头上点了一下，妇人的声音噤然而止。但是她的惊惧，隔着老远，我都觉得很清晰。我对王八说道：“你不是最恨这种人吗？为什么你还要和他们打交道！”

“疯子，”王八的身体神经质的摇晃了一下，偏着头对我说道：“时过境迁了……”

王八把目光转向麻哥。

麻哥现在身体不停的发抖，他连求饶的心都没了。王八从那堆废纸盒子里，掏出两小包白粉，和吸毒的工具。是那妇人留下的。

王八把一包白粉撕开，倒出一点在锡箔纸上。拿了蜡烛，慢慢烤了，

屋内冒起青烟，一股晕眩的香味弥漫开来。王八把白粉和锡箔纸扔在麻哥的身边。开始冷笑。

那些被王八所御的鬼魂，又出现了。我以前没有对他们惧怕过。可现在我很怕。

一个鬼魂开始慢慢的把虚幻的手，伸进麻哥的胸腔，麻哥的呼吸顿时停止。鬼魂掏出了心魄，尖啸起来，飞快的闪身不见。

又一个鬼魂飘到麻哥的身边，手伸进麻哥的后背，我知道，他要掏出麻哥的肺魄。

我对着方浊喊道：“方浊，还记不记得我刚才给你说的话！”

方浊还在犹豫，就被王八识破。

王八指着方浊：“你敢！”

“方浊！”我喊道：“听我的。”

方浊无可是从，不知道该听谁的。

那个鬼魂把麻哥的肺魄也掏了出来，麻哥开始咳嗽的厉害，不停的吐血。王八脸上露出怪异的笑容，很兴奋的那种。

“方浊！”我喊道。

方浊哭了起来：“这是你们的事情，跟我没关系！”然后跑到一边去。

我对着王八喊道：“王鲲鹏，你今天要是真的用你的法术害人了，我就不再认识你.....”

“谁说我要杀他.....”王八狂笑起来：“他吸粉子吸多了，变成植物人而已.....哈哈.....哈哈。”

第三个鬼魂在掏麻哥的脾魄，麻哥已经没有任何反应了。

我眼睁睁的看着麻哥肾魄，肝魄，然后是胆魄、三焦魄、胃魄.....一一被鬼魂掏出。

麻哥不会死，但是也活不过来。他今后都会变成一个不知道疼痛，不知道饥饿，不知道冷热的痴呆，也不会说话，但是他不会死。

有那么一刻，我想起了董玲被他强暴，心里升起一丝报复的快意。但是随即，我对王八的所作所为，感到了绝望。我一直担心，一直预感王八会走上这条道路，现在已经不可避免地发生。

一切都结束后，王八哈哈的干笑了两声。

“你满意了吗？”我问道。

王八心满意足地点点头。

“那你开心吗？”我又问了一句。

王八面无表情。

我和王八呆呆地站着。

我掏出赵一二留给下的两本书，拿出那本《青冥志》，扔到王八的身前，“这是赵先生的遗物。”

王八拿起看了看，对我说道：“你手上那本……是什么？”

我把《黑暗传》塞到怀里，“这个，我觉得，我拿着比较合适……上面有赵先生的日记。”

“我师父的日记，”王八说道：“你留着干嘛？”

我愣了一下，诧异的说道：“你该不会认为，我想贪图你什么东西吧？”

王八把他左手伸了出来，“你跟我抢东西，又不是第一次了……我师父的日记，写着算沙的方法，对不对？”

我看着王八手上残缺的食指。一时无语。那个妇人不仅仅挑起了王八内心的愤怒，把王八一直压抑在内心深处的仇恨、嫉妒、猜忌都给挑拨出来，王八已经压抑不住了。王八自己已经控制不住这些阴暗的情绪，看他现在的样子，也根本不想再压抑。

我对王八说道：“从今以后，你我各走各的，你当你的术士。我不阻拦你的大好前程。”

“你做不到吗？”王八冷笑起来：“你难道不也是要做个神棍……”

“我！”我用手把自己指着，“我怎么会……”

我突然发现，指着自己的食指，也有一半。不禁呆了。

王八忽然发狂的大喊：“徐云风，老子最恨你这种口是心非的人，口口声声的说不愿意入道，可是你连听弦和算沙都会了……我他妈的都不会……你还假装正经！”

“我……我……我……”我口吃起来，我脑袋乱了，都不知道该跟他怎么解释。

“师父真是偏心啊。”王八说道：“他为什么不教我。”

“你学不会的。”我摇摇头，“他其实也不会。”

“哈！”王八又是一声干笑，“你觉得自己有天生的本事很拽是吧，我无论怎么努力，都赶不上你是吧！”

“不是……不是……”我诺诺的说道：“我不会当术士的，我不想……”

“放你的屁！”王八骂道：“你还说你不想，你跟我一样，也回不了头了。”

“你胡说！”我也骂起来：“我没有。”

“你没有？”王八捡了一块镜片给我，“你好好地看看你的眼睛吧。”

“为什么？”我本能的避开镜片，“我为什么要看眼睛？”

“你没觉得你现在的视力越来越不好了吗？”王八慢慢地说道哦：“可是你好像并不在乎了，你的眼睛。”

“我眼睛怎么啦！”我喊道。

“你自己照照镜子吧。”王八不屑的说道。

“我不看！”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还记不记得，我刚拜师的时候……”王八说道：“他告诉我一件事情。”

我想起来了，我眼睛曾经出过毛病。

“你的眼睛，是双瞳。”王八终于说出来了。

我心里发寒，我听说过这个典故。宋朝有个镇鬼的道士——黄裳就是双瞳。

“这个和入道有什么关系？”我问道。

“你还在装蒜！”王八喊道：“在老河口，方浊就看到你是双瞳了，你那时候就已经学会了听弦，你还说你想当术士！”

我对着方浊喊道：“是真的吗？”

方浊看见我和王八在吵架，早就吓得呆了。那里还敢说话，只是傻傻的看着我们。

“方浊，你告诉他。”王八喊道：“是不是真的。”

“我学听弦……不是我自己愿意的。”我辩解道。

王八的鼻子哼了一声，说道：“那你，呆在西坪，巴巴的跟着我师父干什么，不就是想从他那里学东西吗？”

我冲到王八身前，揪着王八的领口，“你他妈的说什么？”

王八用拳头在我肚子上揍了一拳。

我用脚把王八的小腿一踩，王八跪了下来，把我的脖子一扣，我们两人都倒在地上。

我翻到王八的身上，用手摁着他的脖子，喊道：“赵先生被楚大缠着的时候，你他妈的在那里？”

王八喊道：“都是你……不是你……我师父怎么会丢了魂魄。”

我心里一凛，王八突然发力，翻身骑到我身上，如法炮制的把我的脸摁在地上。

“赵先生被楚大整的生不如死的时候，你在那里！”我骂道。

“都是你、都是你。”王八喊道：“要不是你，师父的魂魄，就不会留给少都符，你他妈的和金仲就是商量好了，来对付我和师父的。”

“没有。”我辩驳道：“我没有这么想过。”

王八突然站起来，我也爬起来。

“那好。”王八把手一伸：“你把楚大交给我。”

“我……”我迟疑的说道：“刚才在电影院找方浊，楚大帮我……”

“楚大帮你……你刚才不是说，他整我师父吗？”王八干笑起来：“你还有什么好说的。”

我知道我说什么，王八都不会相信了。或者是，他根本就不打算相信。

王八说道：“你阻拦我找楚大，阻拦我对付这个姓麻的……你到底是帮我，还是跟我作对的。”

“不是！”我喊道：“你现在变了，你知道吗？你以前不是这样的。”

“你错了。”王八摆了摆脑袋：“我从来没变，我现在所做的一切，都是我以前想做，而做不到的事情……我现在，能做到了。”

王八的这句话一说，我感觉身上轻飘飘的。王八竟然说出这种话来。

我吃吃的笑起来，还以为和王八做了这么多年的朋友，很了解他。原来，原来我从来就不知道他在想些什么。

王八对这方浊说道：“我们走吧。”

方浊迟疑的说道：“那徐哥呢，跟我们一起走吗？”

“方浊。”我喊道：“别跟他回北京，不要跟着老严他们。”

“你有什么资格，”王八说道：“你有什么资格说这些话……”

王八向方浊招了招手，向门外走去。方浊跟着王八走了出去。

“王八”我问道：“我们还会见面吗？”

王八站住了，回过头来，“希望不要见面了。”

“什么意思？”我追问。

王八边走边说道：“你自己明白……”

我站立不动，呆了好久。

过了好久，我对自己说道：“这下好了，疯子，你以后永远都是一个人了，哈哈，一个朋友都没了。”

我走到江边的夜市摊，董玲果然在，坐了一张桌子。

董玲见我来了，对着夜市摊子的老板说道：“把火锅点燃吧。”

“他又走了。”我坐了下来。

“恩”董玲递给我一碗筷，“吃饭吧。我饿了。”

董玲开始吃起来。我却没什么食欲。

“他……”我想说话。

“别说了。”董玲阻拦我：“这家的土鸡做的不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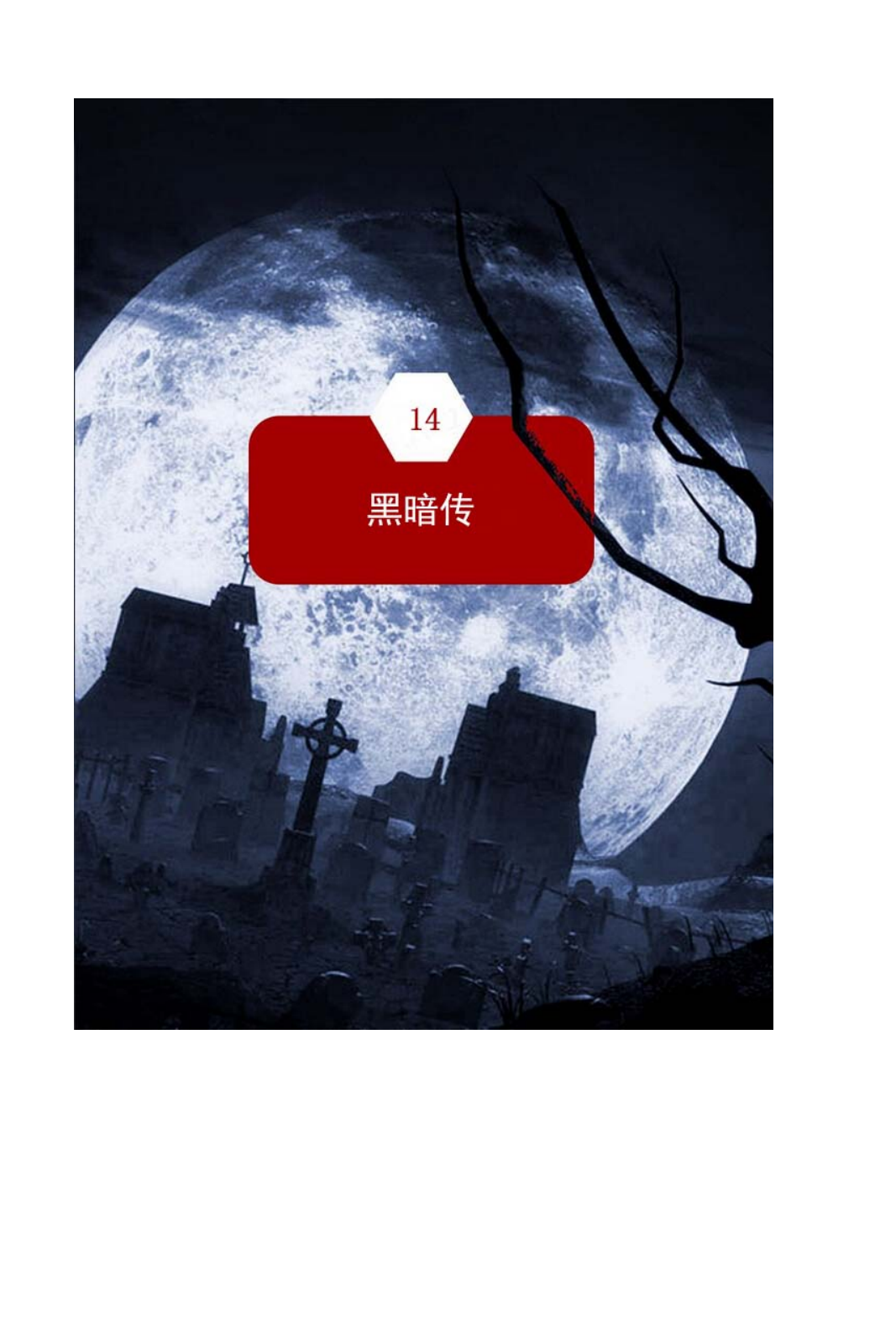
看到董玲都坦然的面对王八的不辞而别。

我觉得自己连个女人都不如。

现在都是半夜了，夜市还很热闹。可我和董玲，就只是吃着火锅。互相一句话都不说。

长江上的轮船，汽笛悠扬。

我抬头向长江看去，江面上的轮船灯火一片模糊。看来，我真的要配一副眼镜了。



14

黑暗传

有关《黑暗传》

“天地自然有根由

天河泥沙此化出

从小到大，有生于无

无极太极有两仪

混沌之时无宰主

善变掌故天地枢

.....

.....

先从天河来讲起

化得混沌有父母

化得黑暗父母生

黑暗出世有混沌

混沌之后黑暗明

才把两仪化成型

两仪之后有四象

四象之中天地分

然后才有日月星”

“没想到那个人不跟我计较。还说明天来找我，让我见识见识真正的法术。哼，一个装神弄鬼的骗子，骗骗乡下人就罢了，还真把我当做

泥水匠。我最看不惯这种人。看来这里的风俗就是这样了，上房梁还非要请个人装模作样的搞一番。嗨，还不让我揭穿。这种国民素质，真让人心灰意冷，我们的失败，不是偶然的。

还好中午吃了不少，晚上不吃也能过。要是有了酒就好了。这个水泥管子太冷。不晓得刚才那个乞丐会不会回来。好冷，妈的，还是去广东，至少不用受冻。

云云不知道怎么样了，她不会要这个小孩吧，千万别要。刘忠智应该会照顾好她的……如果要的话，现在也应该足月了。”

我看到这里，把《黑暗传》给阖上。

没想到赵一二在入道之前，过得这么惨。竟然跟乞丐一起呆在水泥管子里过冬。当个泥瓦匠的学徒，混碗饭吃就罢了，还非要和上房梁的神棍较真，被人赶了，饭都吃不上。又是穷酸骨头，连个日记本都买不起，用手抄的《黑暗传》当日记本，断断续续的写日记，都什么地步了，还当自己是个学问人啊。

我躺在床上，把灯给拉灭，仓库里一片黑暗。我聆听着老鼠在屋子里乱窜，把玻璃瓶子撞倒。心里回想着赵一二写在《黑暗传》上的文字，慢慢的体验他当年的处境：

他蜷缩在一个水泥管子里，身上盖着捡来的破报纸和稻草。水泥管子的外面的世界都是白雪皑皑。风从水泥管的一头灌入，冻的赵一二瑟瑟发抖。手上徒劳的抓着被风吹的飘散的报纸……

我身上也开始冷起来，下意识的把被子裹紧了点。冬天要来了，这两天气温急降，我盖的被子薄了点。心里不免苦笑，自己的处境和赵一二当年还真有点相似。

我的工作又丢了，跟着王八到玉真宫折腾了几天，回来又是处理赵一二的后事。等我想起回商场上班，时间都过了个把星期。去了商场，老板也没说什么，把我的工资结了。我也没脸求他。悻悻地拿了钱回来。

快到年底，也不好找工作。手上的钱越来越少，幸好有个仓库能住，不然钱早没了。

可是再找不到工作，看样子就要饿肚子。现在可不像从前，以前没钱了，可以去找王八帮忙，可是现在，找谁去？

想到王八，我长叹了一口气，他就这么跑了。妈的走之前，还和我打了一架。不知道还有没有机会和好。他也没跟董玲道别，估计他知道了董玲的遭遇，于他有脱不了的干系，他没脸见董玲了吧。

不知道这次他去北京，再看见他，他会变成什么样子。那个老严，是不是真的打算要王八做他的接班人呢。看样子，应该是没错了。王八现在和当初我刚见到的老严一样，手上掌握的资源，是我无法想象的。

我想到这些，脑袋就头疼。强迫自己睡着。

我半夜冷得厉害，被冻醒。连忙把衣服穿上，忽然心里一阵悲凉。我学这些东西有什么用，到现在连床被子都买不起。我在床上摸索了半天，找到烟盒，却发现烟盒已经空了，我从床头捡了个烟屁股，叼在嘴上，拿了打火机点，打火机啪啪响了几下，都没点燃。

我把打火机和烟盒狠狠的向地下摔去，用手把头发抓着。

早上起来，我在面摊上吃小面的时候，突然心里升起了一个想法，于是我按照我的想法做了。很顺利，老板根本没找我要钱，我都怀疑，就算是我不在意识里骗他，我已经付钱，他也想不起来我到底给了钱没有。我走了两步，然后折返回来，把钱掏出来给了他。老板迟疑的说道：“你不是给了吗？”

我扭头就走。做贼的滋味不好受。

我无所事事的在街上游荡，希望运气好，能找到份工作。到中介去碰运气，可是中介张口就是要交五十块，我那里付得起。

每天就这么过着，越来越拮据。眼见连面条都吃不起了。

干脆躺在床上睡觉，那也不去了。却不料时来运转，上了趟厕所回来，忽然就发现仓库外面贴了张牛皮癣的广告。这张牛皮癣好像已经贴了很久，可是我以为是办假证的，或者是通下水道的广告，一直都没注意。现在我仔细的看了一下。

原来是做什么模具的，招学徒。

我连忙找了公共电话，按着广告上的电话打了过去。问清地方，匆匆赶了过去。

这个做模具的，根本就没有什么厂房，就是租了一个民房，两室一

厅。我进去后，看见客厅里摆了好大一张桌子，上面都是袖珍的商品楼楼盘模型。我明白了，原来是做这个模具。

老板是个年轻人，比我只大个两三岁。问了问我的情况，然后告诉我当学徒，管吃，一个月两百块，学会了，就拿提成，做的好，一个月能那五百块钱。我想都没想，就答应了。

我立马就留下来，开始跟着他学习做模型。这工作看起来简单。其实很复杂，把一个个塑料板，小心翼翼的切割好，再粘起来，做成楼房的模样。是个细致活。我毛手毛脚的，做得很艰难。

老板鼓励我，说最开始都这样的，时间长了，就顺手了。

我苦笑着，继续慢慢的折腾。老板看了会，就去忙他自己的。看来他也是个代工，只是自己忙不过来了，想找个帮手。

干到晚上吃过晚饭，我打算走了，却不好意思问他下班的时间到底是几点。

正踌躇着，忽然门开了，一个比我还小的年轻人走了进来。找个年轻人个子高大，留着一头长头发，看见我了，就对老板说：“找到人啦？”

老板说：“是的啊。干活吧。”

那年轻人就走到一个卧室里去了。不再出来。我就奇了怪，看样子他也是个帮工，难道还专门给他一个房间做事么。

老板对我说道：“小徐，你就回去吧。明天早上八点来上班。”

我点点头，向门口走去。还没出门，就听见了一个声音，那声音是从卧室里发出的。这声音好熟，我应该听过，可我一时想不起来。

我走出门口，老板在身后把门阖上。我还在想着刚才听到声音。

回头看了看，我惊讶极了。门上本来贴着两个门神，我进来的时候没注意看，可我现在仔细看了，并不是尉迟恭和秦琼。而是雷震子和杨任。

我呆呆地看着门神上青面獠牙的雷震子，看了一会，再去看杨任，心里又好奇又诧异，干嘛要贴杨任在门上呢。

我看着杨任眼眶里的两只手，心里开始有点紧张。仿佛杨任从眼眶里伸出的手心里的两只眼睛，在盯着我看。我身体打了个激灵。

这个老板到底在镇什么邪？

我站在门口，想了一会。慢慢回家。

走到仓库门口，我想把那张海报再仔细的看一遍，可是怎么都找不到了。

我洗漱了睡觉。心里老是想着那个门上的杨任。杨任的眼眶伸出两只手，手心中的眼睛……

我怎么都摆脱不了杨任的模样。我随即想到一件事情，我的视力在下降，下降的很厉害，前几天去眼镜店验光，已经有四百度了，可是我买不起眼镜，这个事情，就一直耽搁。我现在看东西，都是眯着眼睛，皱着眉头，一天下来，太阳穴疼的难受。

睡觉睡到半夜，梦里就是王八在不停的对我喊着：“疯子，你回不了头了，你回不了头了……”

我心若死灰，连忙把灯拉开。拿了镜子，仔细地着眼睛。一个眼睛只有一个瞳孔，我松了一口气。把镜子放下。忽然我觉得有点不对劲，我把双手手心摊开，看见手心中间的皮肤，好像有点浮肿泛白，随即就觉得手心在痒，我连忙用左手背去搓右手的手心，那块浮肿地方的皮肤，轻轻一搓，就被轻易的撕开，那只是一张皮膜而已。

我大叫起来，“怎么会这样！”

皮膜掉下后，手心里赫然露出了一个眼睛。

我发疯的用手指去挖手心，想把眼睛挖出来。可是手指刚接触到手心的眼球，就传来一阵剧痛，无法忍受的剧痛。我心里焦急不已。双手胡乱的挥动。

我醒了。

在黑暗里，我不敢开灯，我怕开灯后，真的看见只的手心有双眼睛。我把手捏成拳头，紧紧握着。心里回想着我的梦境。我曾经梦见过王八冷酷的斩鬼，六亲不认。

现在我又梦到自己手心长了跟杨任一样的眼睛。我不敢往深处去想，

可刚才的梦境怎么都挥之不去，我躺在床上，看着房顶，直到天明，都没有再合眼。

早上起来后，我下了好大决心，才敢看手心，还好，除了手纹，没有我担心的东西。

我过了早，又到那个做模型的地方。站在门口，又把雷震子和杨任的画像看了一阵子，正看得入神，老板突然把门打开。看见我呆呆的站在门口，然后伸出头看了看门上的画像。老板警惕的疑问道：“你对这个感兴趣？”

“没有。”我本能的掩饰：“我在找门铃。”

老板说道：“没有门铃……你昨天来，不是敲门的吗？”

我被问得没了话说。还好，老板不再追问了。对我说道：“现在活有点忙，你边干边学。”

老板交给我的活很简单，就是让我慢慢的粘合那些塑料板子，他只让我粘，别的事情他来干。跟昨天一样，我干到晚上下班的时候，那个年轻人才来。然后老板就让我走。

第三天去的时候，我看见门上的雷震子和杨任的画像被摘下。我没迟疑，连忙敲门进去。

干活干了两天了，我也大致知道，老板接的什么活，他正在做的是一个高档的小区，有高层也有别墅。

他给我的小塑料板子，粘起来都是小高层的模型。我老是粘歪，只好一次又一次地返工。

他自己做的是别墅的模型。

我每天里干着活，却老是下意识的去探知那个卧室里的动静。我不停的对自己说，我只是来讨碗饭吃的，别这么好奇。这是别人的事情。跟我没什么关系。

可是我竟然听不到任何动静。难道我听弦的本事白学了，还是我又忘了。或者是我故意忘掉的。

趁着老板上厕所的时候，还是抑制不住，走到卧室的门口，用手指叩了叩门，这个门包了一层铅皮。怪不得，我什么都听不见。

到了晚上，那个小伙子又来了。在他打开门进去的一瞬间，我又能清晰的感觉到卧室里的气氛。浓烈的压抑，和一股阴冷。

我走出门，心里想着，为什么我老是要遇到这些事情。以前总认为是王八把我拉下水的，可现在回想，就算是没有王八，我遇到的这种事情也不少了。

可这次，我总觉得，不是偶然的。

再去上班，我问老板，“你这么忙，怎么不多找几个人，你贴广告，贴了多久啊，没别人来应聘吗？”

老板说道：“来过几个，都不合适。谈不拢就走了。”

我没有问了。

老板却有意无意的问道：“你冷吗？那几个人，都说这个屋里冷……”

我背心发麻，知道他在试探我，连忙答道：“我从小火罏就好，不冷。”

老板说道：“那就好。”然后摆弄起他面前的别墅模型，慢慢地把小窗户格子粘上去。

“你贴了多少广告啊？”我问道：“怎么也没看见有人来应聘了。”

“我只在菜市场贴了一张，你来了，我就去撕了。”老板随意地答道。

我不说话了，岔开话题：“我现在做的这个怎么样？”

老板看了看，“恩，不错，可以交给开发商了。”

他虽然这么说，但语气十分冷淡。好像并不太在意。

我心里却在想着，他只贴了一张广告，而且是贴在菜市场的，可是怎么会贴到我住的仓库那里去？

我心里想着这些事情。手上干着活。我忍不住想探知老板的记忆，可是我马上打消了这个念头。

我不想太多的参与这些事情了，我今天把活干完了，就跟老板辞职算了。老板和这个屋子太古怪，这个是毋庸置疑的，到了傍晚，老板跟前几天一样，叫了外卖，和我吃晚饭。

我正盘算着怎么跟他说我不干了。

忽然大门突然开了，那个年轻人急急忙忙的冲进来。

对老板说道：“走，快走，今天好机会。”

“你慌个什么！”老板喝道，眼睛把我看着。

那年轻人连忙住嘴。

老板对我说道：“小徐，你明天休息一天，后天再来吧。我们又接到了一单大活。现在就去谈。”

我不说话，端着盒饭就往外走。

年轻人近了卧室，收拾起来。老板把我送到门口。看他的表情，是嫌我走的慢了。

两个做建筑模型的人，为什么这么古怪呢。都晚上了，急急忙忙的，说是要去谈生意。我就算跟从前一样什么都不懂，也应该知道，他们有事情隐瞒我。

休息的这天，我想了好久。打算明天再去，就向老板要二十块钱的工资算了。然后跟他说辞职。我实在是不想惹这些麻烦事。

晚上睡前，我又忍不住把赵一二的《黑暗传》拿出来看。

“泥沙传沙漠，沙漠传沙佛，

沙佛传红雨，红雨传化极，化极传青苗，

青苗传石玉。千变万化有根基，随人知得那玄秘。”

“那个人真的来找我了，我不知道他是怎么找到我的。也许他真的有点本事。我说他这一套都是封建迷信，我可不信。老子可是受过高等教育的。妈的，他竟然相信我读过大学。

他连我的生辰八字都知道，可我和他素不相识。难道这个世上真的有这一套东西存在。他甚至带我去看了那家新装的房梁。他说这个房梁的北角，要太高两公分，是因为要留个口子进财。我想我是疯了，竟然相信这个神棍的胡言乱语……”

我看了赵一二的日记，心里想着，当初看着赵一二神通广大，原来他

在入道之前，是个彻底的唯物主义者。一个高学历的知识分子，最后当了术士，这命运，也太会捉弄人了吧。

我把《黑暗传》小心的放在一边。心里感慨不已。

第二天早上，我又去了做模型的地方。

很意外的老板和那个年轻人都在。老板给我安排活，我说道：“我不想干了……前两天干的活，能不能把钱给结一下……不行的话，就算了。”

老板和年轻现在很忙，两个人在手忙脚乱的摆弄手上的别墅模型，嘴里并不说话。我看见他们已经弄好了一个，看着一堆未成型的模块，估计他们还要做至少一个。

我正要把刚才的话再说一遍，却说不出口。我看见两个人身后各自站了一个人，纯白的衣服，隔着一尺远，安安静静地站在他们身后。

我猜想的事情，来的比我要快。

我走到卧室那边，把门推开。果然，站了一屋子的人影。

屋子里没有任何家具，除了人影，到处摆的是别墅模型。乱七八糟，满屋都是。

每一个模型，都有一个安静的鬼魂在站在旁边。沉默地守着别墅模型。

老板和他的帮工，已经镇不住他们收集的鬼魂。

我闪身出门，飞快的把门关上。转过身，看见老板和那个年轻人已经开始胡言乱语起来。他们身后又多了三四个浑身血污的鬼魂。

老板和年轻人躺在地上，开始口吐白沫。他们的眼睛睁得老大，却只有眼白，没有瞳孔。

我不知道该怎么去帮他们，我努力想办法驱赶他们身边的厉鬼，猛的想到杨任的画像，连忙在满屋里找着画纸，我看到桌子下面放了一摞纸，连忙掏出来看，却不是杨任和雷震子的门神年画。而是报纸，最上面一张，是今天的，上面的一则豆腐块消息，用记号笔给圈了起来

“某某路口，大货车失去控制，将一辆面包车撞翻……”

我想到了昨天年轻人慌慌张张的来找老板。他们到底在做什么，我基本上已经明白了。

我抬头看了看，屋子里的魂魄越来越多。他们摆脱了别墅的控制，都在开始向着两个人反噬，他们脸上开始渗出暗灰色。

我想在报纸中找到杨任的年画，可是翻来翻去，都是报纸，而且都是被他们标识出车祸的消息。

我没办法了，我不是王八，就算是我学会了这几种算术，可是我不会镇邪的法术。当初我学过《杀鬼咒》，可是我试过很多次，并不是很灵，倒是王八念了管用。

我只能眼看着他们被鬼魂慢慢的附体。

我打算放弃，这是他们自作自受。他们也和我没什么交情。再说，我现在也的确没有能力帮助他们。

我慢慢地退到大门，准备走了。

“嘟嘟……”

茶几上的电话突然响起来，我在犹豫，到底接还是不接。踌躇一会，我拿起话筒。一个男人的声音传过来：

“天有三奇日月星 通天透地鬼神惊……”

“你说什么？”我对着话筒问道：“你是谁啊？”

“若有凶神恶煞鬼来临 地头凶神恶煞走不停 天清清 地灵灵……”

我明白了，这个声音是在告诉我镇鬼的方法。

我对着话筒急忙的喊道：“你再说一遍，我没听明白。”

“天有三奇日月星 通天透地鬼神惊 若有凶神恶煞鬼来临 地头凶神恶煞走不停 天清清 地灵灵

弟子奉三茅祖师之号 何神不讨 何鬼不惊 急奉祖师茅山令 扫除鬼邪万妖精 急奉太上老君令 驱魔斩妖不留情 吾奉三茅祖师急急

如律令敕”

话筒里男人把这个段咒语连续说了三四遍。我才大致记住。

我正要依葫芦画瓢，念出来。

话筒里又说道：“在你手心画眼睛。才管用。”

我身上一震，对着话筒喊道：“你是谁……”

“明天我来收东西，你等我。”电话在那头挂了。

我飞快的在双手上画了眼睛。然后对着鬼魂念起刚才刚学会的咒语。

所有的魂魄都顿时温顺驯良，这种感觉，我不是第一次遇到。我知道，这咒语是个驱鬼咒，并且由于我手心画眼睛的缘故，施展出来特别顺手。

“先回别墅吧。”我脑袋里刚刚闪过这个念头，所有的鬼魂都蹲到别墅的模型里。

还有两个鬼魂，无处可去，我也想不出太多办法，他们自行飘到厕所的角落里呆着。一个钻到镜子后面，一个俯在淋浴喷头的上面。这就是他们最爱呆的地方。

我找了杯子，装了冷水，含了口，分别向还没有神智清醒的两个人喷去。隔了好大一会，他们才渐渐醒转。

我坐下来，等着他们完全清醒。

抽了两根烟了，老板才恍惚的问我，“小徐，你到底是什么人？是不是故意来的。”

“你做这些东西，到底是卖给谁？”我反问。

老板在迟疑。

我紧接着说道：“这个事情，不是你们该做的。”

看着老板一脸迷茫的样子。我突然意识到，我什么时候，也故弄玄虚的说些高深莫测的话来。我怎么变成这个样子了。

“你是不是专门来打探我们的？”老板紧张的说道：“你是有备而来。”

我干脆不说话，让他觉得他的猜想是对的。

老板还在迟疑，我说道：“看这个别墅的风格，我就知道是那个楼盘了。”

我把老板面前别墅的鬼魂放了出来，老板吓得发抖，嘴里念道：“天有三奇日月星……”

可那个鬼魂那里会听他的。

我摆了摆手，鬼魂回去了。

老板指着我的手，大喊起来：“你的手……你的手……你的眼睛……”

旁边的那个年轻人也清醒过来，连忙从沙发靠背后拿出杨任的年画，展开来，仔细看着。

老板说道：“你既然什么都知道，还问我们干嘛。”神情萎靡。

“你们做了多少了？”我问道。

老板说：“全部在这里，才二十六个……我们没有做害人的事情……他们都已经死了，我们去收……”

我心里突然很难受。人就是不一样，有钱人讲究吃穿，连住都要讲究这些。买了这么贵重的别墅还嫌不够，还要收魂，用来坐镇宅邸，顺风水，驱外邪。

“有钱能使鬼推磨。”这句话可不真的仅仅是比喻。

“你们以后别干这个了。”我劝道：“弄不好，就把自己搭进去。”

老板说道：“明天就要交货……”

“我知道”我打断他，“这个钱，你拿了也没福花……”

老板把我恶狠狠的看着。

我知道他认为我想贪图这笔钱，是啊，收一个魂魄到别墅模型里，再卖给开发商，报酬当然不菲。可是开发商把别墅的模型，安置在地基里，然后以此向业主漫天要价，比付给他的报酬肯定要多几十甚至上百倍。

我对老板说道：“你们把房子退了吧，我明天等他来。以后不要做这个了。”

“你不会要跟我抢饭碗吧。”老板虽然是笑着在说，可是脸上的表情难看的很，“你又不会做模型……”

我干脆来个默认。我想做什么，怎么可能告诉他。

我今天不打算回仓库了。

就在这个屋里睡觉。陪着这些倒霉的鬼魂。我把手心的眼睛看着，心里莫名的兴奋，我一点都不害怕了。想起我从前的胆小，现在不禁好笑。

我对年轻人说道：“雷震子的那张呢？我想看看。”

年轻人慌忙从沙发后掏了出来递给我。

我忽然意识到一件事情，连忙问道：“两张年画，是谁给你们的？”

“一个医生。”老板不敢再隐瞒。

“精神病医生。”年轻人补充道。

我不再说话，仔细看着雷震子的年画。雷震子的画像，身躯并不大，倒是身后的一双翅膀，占据年画的大部分，非常的夸张。我连忙又把杨任的年画拿到面前，果然，杨任的年画，眼眶里的双手也是如此，十分突出。

我心里不知道什么滋味，不是兴奋，也说不上落寞。命运这个东西，本来就是当局者请旁观者迷。

我把所有的别墅模型都搬到客厅，依次摆好。

我也不要他们帮忙，看着他们一脸的舍不得，我知道，他们做了这么多，不就是为了钱吗。

我本来就不是个有原则的人，想想也就心软。对老板说道：“好吧，明天那人来了，你们拿钱走人。”

“谢谢……谢谢……”老板说道：“报酬我们三个人均分……不，你拿一半……”

我问道，“报酬是多少？”

“一个一千块。”老板答道。

我心里一动，原来做这个还真是个挣钱的好办法。

三个人不再讨论这个问题。老板问我喝不喝酒，我说喝。老板吩咐年轻人去楼下的餐馆炒菜，买酒上来。

我问老板，是怎么想到要干这个的。

老板不再隐瞒什么，原原本本的告诉我，他本来是个木工，专门搞装修。一次给一个医生家里装修。那医生看他活做得好，就告诉了他这个财路。

老板说道这里，我连忙问道：“你是卖个医生的？”

“是啊。”老板说道：“我那里有能耐认识真正的卖家。”

我不说什么了，我心里大致有了谱，是啊，任何秘密组织，都要有敛财的方法。

年轻人带着餐馆的帮工，端了酒菜回来。

三个人就在屋里喝酒。我喝的醉了，把别墅里的鬼魂都招出来，看着鬼魂听从我的安排，在屋子里乱窜。我开心地哈哈大笑。

老板和年轻人吓得面如土色。

喝的烂醉的我，一直睡到翌日中午才醒。醒来后，我去厕所洗漱。然后端端正正的坐在客厅的沙发上。等着那个在电话里教我驱鬼咒的人过来。

午时一过，门外有人敲门。

老板连忙去开门。

人进来了，老板咦了一声。看来他并不认识来人。原来不是他说的医生。

我虽然也有点意外，但我毕竟有心理准备，只是没想到，他们比我想象的要直白的多。

来人我见过，电影院那个捣鼓音响的中年人。

那个中年人一看见我，嘻嘻的笑道：“徐师傅，不打不相识，我们有话好好说。”中年人从手上掏出一叠钞票，递给老板。

老板飞快的把钱点了点，看样子数目准确。

老板把钱分给我一半，我拿了。

那个中年人本来有点提防的表情顿时放松。

“我姓施。”中年人自我介绍：“上次的事情，我先赔罪。”

老板和年轻人拿了钱，站在屋里很不自在。

“你们先走吧。”老施对他们说道：“以后有活，蒋医生会来找你们.....”

“不用了。”我打断老施，“这个活，我以后来做。”

老施非常欣喜，拉着我的手，“就是嘛，我就知道你是个聪明人。”

老板和年轻人准备走了。

我对他们说道：“算了，以后我们三个人一起干吧。”

老板和年轻人就开心起来。干这行，风险太大，他们有我帮忙。当然求之不得。

“你们先出去看看。”老施打发他们，“我和徐师傅有话要说。”

老板和年轻人出去了。

我和老施面对面坐着。一时无话。

但是这个事情总是要说的。我决定先开口：“王抱阳以前和我是好兄弟，你知道的。”

“王所长他是个好人.....”老施说道：“可是他跟着老严.....助纣为虐啊。”

我尽量的保持微笑，对着老施说道：“老严我见过，印象的确不好。”

“对啊，对啊。”老施说道：“糊涂啊……我可不是说你，我说的是王所长……他怎么能跟着老严这种人呢……”

“不管怎么样，王抱阳都是我的兄弟。”我说道。

“是的，是的。”老施都有点兴奋了，两个手相互搓着，“你是个明白人，我知道，我知道。”

我对老施说道：“才二十六个，少了点，等我再弄一些，凑齐了一起给你，好不好。”

老施把手扬了一下，“这个算什么啊，没事，没事的。你能给我们帮忙，才是大好事。”

我看见老施嘴上这么说，但脸上还是有疑虑。对他说道：“你知道我和王抱阳翻脸了？”

老施说道：“朋友间一时误会，都是正常的。你们两兄弟，会和好的。放心，放心。”

我说道：“只想挣点钱。”

“行……行……你过得这么拮据，不该啊，你是个有本事的人，不该为钱操心。”老施说漏嘴了。

就是他，他妈的一直在暗中盯老子的梢，还把我的背景打探的清清楚楚。

但我尽量压抑我的情绪，故作平静的说道：“那是你们之间的事情，我管不着。”

我不能太操之过急。慢慢来，慢慢来。

他们缺人，缺少能对付的王八的人，可他们竟然真的以为我会帮他们和王八作对。

不对，他们不会这么想，他们知道我穷，想先拉我入伙，然后慢慢跟我洗脑。催眠，可是他们的拿手好戏，我不知道，我的智商能否和他们较量。我开始后悔我为什么不能像王八那么聪明了。

我真的一点把握都没有。但是我回不了头了。

我的底牌，就是我会算沙。

我没什么好说的了，老施坐着也无趣。起身告辞。我没有问老施什么时候再来找我，这个问题不需要我来操心。他比我急。

老施走到门口，我叫住他。

老施回头。

“谢谢。”我说道：“难得你把广告贴到我们门口……”

我把屋子里的模型都摆放好。念了一遍咒。才放心走出门。

我要去找个朋友。很久没见过的朋友。是我初中同学，当年关系一直很好。后来我出门读书，他去当兵。早两年见过一次，他在一家医院开救护车，而我那时候天天送牛奶，寄住在王八家里。

见面后，两人很亲热，他拉着我喝了一次酒，可后来就没有见面。

一个原因是我觉得自己混得不好，在初中同学面前，有点自卑。另一个原因是我那时候和王八又是石础、又是赶尸的，焦头烂额，实在是没什么时间和老同学联系。

我的那个同学姓曲，名字叫带兵。既然是带兵的，当然是总司令。所以朋友们都叫他曲总。没想到他真的去当了兵。

我去了曲总上班的医院，直接在里面找救护车，很容易就找到他。

曲总见我来了，惊讶得很。问我从哪里钻出来的，几年不见人，见了一面，又消失。

我说了些不知所谓的理由。敷衍过去。

正说着话，曲总接到电话，要出车。我连忙问，能不能跟着一起。

曲总说道：“正好啊，我们兄弟两个这么长时间没见面，多聊聊。我还担心你不愿，忌讳坐我的车。”

我说道：“我是这么迷信的人吗。”心里就有点惭愧，其实我就是冲着他的救护车来的。

曲总问清楚地址，立马带了两个医院专门抬人的男护工，开车出医院。车到了一个小区，曲总和护工抬着担架就往单元楼里去了。过一

会担架抬了人下来，搬上这次接的病人是个老年人中风。还好不算严重，没什么性命之忧。

救护车一来一回，折腾半天，就到了下午。两人又聊了一会，医院的领导找他有事，留我在车上等他。

我一个呆在救护车后厢。

慢慢地，仔细地在车厢里寻找。我想的没错，这里有我想要的东西，九个暴死的魂魄还藏在车厢里。躲在两边座位下，有一个烧死，两个溺水，两个车祸，一个打架被捅死，一个跳楼，一个心脏病，一个吸毒过量。刚才我看到担架边还有两个紧紧跟着，一个老太婆，一年轻的汉子，是因疾病而死，死在担架上的。

这十一个鬼魂都是一年来死在车上的暴亡的鬼魂。一时不能脱身。

我蹲下身子，慢慢的把头伸进座位的下方，我打算先从那两个溺水的开始。我没本事一下子全部都收，相对来说，水鬼好收一点。我嘴里念着驱鬼咒，仔细的看着座位下黑黑的角落深处。

那两个水鬼，身亡的时候，还是十几岁的少年。他们很谨慎害怕，看见我了，连忙向角落深处躲去。我伸出手，往他们的方向摸索。

我捏住了其中的一个，他被我的手烧得吱吱的叫唤起来。我把手往回收，可他却拼命的挣扎，我手上滑溜溜的。几次都被挣脱，可我用手继续在角落胡乱摸索，想把他逮到。弄了半天都没法如愿。

我焦躁起来，满头大汗。这个事情，实在是不好干。我伸出双手，一只手拦着，另一只手把那个水鬼给逮住，这次我不急了，慢慢的一点一点往回拉。拉的过程中，我总觉得我的汗水流到我的耳朵里，痒得厉害，忍不住想用手去抠耳朵，可腾不出手来。

我耳朵痒的越来越厉害，实在是受不了，就不停的摇晃脑袋。这脑袋一摆，就知道不妙。我眼睛余光看到自己耳朵边隐约有个个人头。妈的个巴子，怪不得耳朵痒，肯定这个东西在往我的耳朵里吹气。

我把头一偏，脸正对着个鬼魂，怪不得这个敢招惹我，他是烧死的那个，一张被烧的焦烂的脸，和我相距不到一寸，脸上红肉油脂模糊一片。我好像闻到了一股焦臭。

“滚！”我对着这个烧死的鬼影大喊。

他一闪就消失了，融到座位下一坨很不起眼的黑色油渍里，那个就是烧伤人体，流出的油脂。

“疯子，”曲总在车外喊道：“你在叫谁滚啊？”

我连忙答道：“没有啊，你听错了吧。”

我嘴里说话，手上用力，把两个水鬼狠狠的扯了出来。抢在曲总打开车门之前，把两个水鬼拖到后车厢的空白处。

两个水鬼，在车厢里乱爬，我的脚胡乱的踢着，不让他们又钻到座位下面。

曲总打开车门，上了前面的驾驶座，对着我说道：“你跑到后面干嘛，到前面来坐撒。”

“没事。”我把水鬼其中的一个用脚狠狠的踩着，准备收到我手上的黄裱纸里。另外一个水鬼在车厢板上狂躁的翻滚。

曲总的脑袋从前面的座位向后够过来，“妈的，车里怎么这么多水。”

我说道：“是啊，返潮吗，是不是要下雨了。”

“你格老子在日白（宜昌方言：说瞎话）吧，”曲总把头伸到车窗外，又缩回来：“明明是晴天。”

我趁他把脑袋伸出去的那一刻，飞快的把脚上踩住的水鬼收了。

曲总在前面调整后视镜，嘴里说道：“你在念叨什么啊？”

“我在哼歌。”我答道。脚上一踩，把另外一个水鬼也踩住，水鬼被我踩的嘴里飙出一大摊水出来，我知道他很惊恐，我心里说着：我不整你，你放心，给我帮了忙，我就找个能人超度你们。

曲总开始发动车子。

可水鬼还是在脚下挣扎，发出尖叫。

曲总身体不动了，歪着脑袋听着，嘴里说道：“什么声音，车子出毛病了？上星期刚送去修啊。”

曲总下了车，围着车身走了一圈。我连忙把第二个水鬼也收了。他上了车，车子发动。这下他满意的把车开起来。

“你最好还是坐前面来。”曲总边开边说。

“没事。”我擦了擦头上的汗，“我觉得在后面挺好的，还可以躺下来。”

“你可千万别趟。”曲总在前面提醒我，“后面可是专门躺病人的，死了好几个在车上了。”

“是吗？”我故作惊讶。

“是啊。”曲总手扶着方向盘说道：“救护车就是邪，一个人开车的时候，我总是觉得后面有人……你还是坐前面来吧。”

我不再推辞，翻到副驾驶上坐下。

曲总开车去了一家餐馆，两个人点了菜，边喝边聊。我心情很好，和他有说有笑，不知不觉，就喝到半夜。晚上曲总就把车开到他的家，不容我推辞，非要我睡在他家里。

进了门，曲总用食指竖在嘴上，“嘘”。

我就不敢做声。

“你嫂子睡了。”曲总说道：“你洗了，就睡沙发吧。”

曲总从卧室抱了一床铺盖放在客厅的沙发上。

然后先后洗漱，他回房睡觉。我躺在沙发上，把收了两个鬼魂的黄裱纸给拿在面前，在黑暗里看着。

妈的，黄裱纸湿漉漉的。我把黄裱纸收了起来。

我心里想着，明天一定要处理好。

慢慢就睡着了，根本没意识到一件事情：我竟然没有一丝的害怕。

睡到半夜，我突然听到一声尖叫。

我被叫声惊醒，连忙从沙发上坐起来，看见一个穿着睡意的女人指着我这边的方向喊起来，吓得不动，嘴里喊着“曲带兵，你快出来……”

曲总连忙从卧室里跑出来，安慰道：“没事、没事，我同学徐云风……在这里睡觉……”

我知道她是曲总的老婆。对她说道：“嫂子，我不是强盗……”

“是啊，”曲总继续说道：“你怕个什么，我们喝酒回来晚了，打算早上介绍你认识的，他可是我的好兄弟。”

“不是……”曲总的妻子说道：“我没把他当贼。我刚才看见客厅有两个人，就站在电视机前面，一动不动的，身上在流汗，流好大的汗，头发都是湿的……”

我一听，连忙下意识的去摸胸前衬衣的口袋，果然，符贴不知道什么时候，掉到了地下。

曲总安抚了他老婆好大一会，两口子才回屋睡觉。

我在地上摸索了一会，把符贴攥在手里，不放手。

第二天起来，曲总上班，我又跟着他上了一天班。把两个出车祸的和心脏病、跳楼的也收了。这次顺手的多。一分钟不到就搞定。

中午和曲总吃了饭，我说我要上班了，向他告辞。走回做模型的那个房子，那个木工老板和年轻人都在。看我回来了，眼睛里满是疑问。

我把符贴拿出来，说道：“我这两天收了两个。”

“两个！”老板和那个年轻人的嘴巴张得老大，“你一天就能收一个？”

我无谓的笑了笑。我把两个溺水身亡的留下，其余的四个让他们镇到别墅模型里。

我对老板说道：“凑足三十个了，联系蒋医生吧。”

老板连忙拨了电话，电话半天才通，老板讲了一会，挂了电话，对我说道：“他要我明天拿过去。”

我漫不经心的问道：“送他家里吗？”

“是的啊？”

“在那里？”

“开发区发展大道那边，优抚医院撒？”老板说道。

我脸上没露出任何表情。克制自己的情绪实在是太累了。

接下来几天，我没事就去找曲总。把剩余的五个鬼魂都收进来。

收烧死的那个麻烦点。他不怕我，我抓住他，他还在根本就不怕我烧他。

我留下那个发急病死掉的中年，其他的叫老板镇到模型。

我现在手上有三个了。但是不够。而且我知道，我做不到像王八那样能随心所欲的控制。

我睡觉都想着该怎么样才能御鬼随心所欲，收发自如。我想到王八、老严、还有罗师父，他们施展这个本事，都很娴熟。我也想到金仲，他也会。金仲……金仲……

我决定去个地方。

起了个早，我到南苑坐麻木，去了风宝山。我还记得路。走到了罗师父的家所在的那个半山坡。罗师父以前的房子，被我和王八还有田叔叔那些人给烧掉。

现在原地上起了个两层楼的楼房。我要不是看见房屋外面到处都是稻草人，就以为这房子是别人的。

我到房子跟前，看到房子表面仅仅抹了层灰浆，没有贴瓷砖。只有一楼的窗户有窗棂和玻璃。大门就是两个破旧的门板，两扇门上，各自刻了一朵牡丹。从窗户里看进去，里面黑洞洞的。

我走到门口，把门往里推开。门枢吱嘎的响。

屋里和屋外一样，到处是稻草人。一个人影，躲避着门外传来的光亮，跟一个野兽一样，夹着一个稻草人往屋里的黑暗角落里，飞快的爬过去。

我见此，把门又给阖上，屋里重新变得黑暗。等我的眼睛能够适应屋内的微弱光线，然后向那个人影走去。

那人此时正专心致志地用稻草编织。

“罗师父。”我给他打招呼。

罗师父，把手上的活停了停，用鼻子往我的方向嗅了嗅。然后看着我。

他脸上的表情很怪异，忌惮且鄙视。

“我说过你会有师父……”罗师父说道：“当时你还不信。”

“没有。”我否定他。

“你身上带着三个……”罗师父说道：“没人教你，你怎么会收魂？”

“我自己学的，”我迟疑一下，继续说道：“所以很多东西，还不会。”

罗师父格格的笑起来，笑的浑身发抖，身上的稻草纷纷掉落。

看着罗师父鄙夷的嘲笑，我心里很不是滋味。当初我是多么瞧不起他这种人，可是才两三年的时间，我已经和他没什么区别。

“我是个外人，本就不该掺和到你们之间。”罗师父说道：“结果我成了现在的样子。”

“金仲还算是仗义，给你起了间房子。”我说道：“他至少没让你睡在野地里。”

“那我还要多谢你们啰。”罗师父说道：“你现在有本事了，你们门派的事情。看样子也具宜（宜昌方言：完结，妥当），倒是我……”

罗师父哼哼两声，然后又说道：“赵一二只能收一个徒弟，你的朋友没搞成器（宜昌方言：成功）？”

“不是。”我说道：“他现在拿到螟蛉了。金仲没跟你说吗？”

“我什么都不是了，他可懒得跟我说一句废话。”罗师父把手中的稻草人丢在一边，对我说道：“他给我起了房子，算是给我一个交代。你们都是好人，呵呵。我就是该给你们垫背的命。”

“你做了那么多缺德的事情。有什么好埋怨的。”

罗师父笑的更厉害了。

我站在他面前，心里沮丧，是啊，现在的我，有什么资格跟他谈道德。我要逼迫一个没有任何反抗能力的残废，要他教我御鬼。并且让他没有任何选择的余地。

为什么金仲能控制罗师父，我昨天想通了，罗师父惧怕我，当然也惧怕金仲。因为金仲和我是一样的人，金仲和我都能进入人的思维。

“我告诉你怎么学。”罗师父惊惧的说道：“你别那样干。”

“对不起。”我心里有点愧疚，“不是我逼你.....我实在是找不到别人了.....时间很紧。我必须要在段时间内学会。”

“先把三根稻草搓成一股。”罗师父拿起稻草，对我比划。

我跟着照做。

“你先把搓稻草。”罗师父跟野兽一样，爬到屋子的另外一边，找了几个小木棍。然后又爬回来，将两根木棍组交叉，对我说道：“第一个关节在膻中处，左边斜着绕三匝，右边绕四匝，再左边四匝，右边三匝。”

我搓好稻草绳，把两个木棍绑的结结实实。

罗师父又拿了两个木棍，“臂膀的关节绑在缺盆，稻草绕的方法一样。”

罗师父说完后，不做声，就等着我按照他教的方法做。

我笨手笨脚的把棍子缠好。

“五枢这里要加一截。”罗师父继续说道，“直着绕.....”

“绕多少圈？”我拿着木棍，低着头问。

罗师父不回答我。我抬头。看见他愣愣的看着我。

“绕多少圈，不重要。”罗师父吊我的胃口，“要念个诀.....”

“什么诀？”

“你过来，”罗师父，手摆了摆，轻声说：“我告诉你。”

看来这个口诀是关键，罗师父必须要很谨慎的对我说。估计他的师父当年也是这么做的。

我放下已经成了人形的木棍，挪了两步，蹲到罗师父身边。罗师父欠了欠身子，我侧着脑袋，把耳朵伸到他面前。

“口诀就是.....”罗师父的声音很微弱，我把耳朵又向他靠拢了点。

罗师父的声音仍旧很小，“你记好……”

我突然看到屋里多了一个人，心里猛地紧张起来。

“啊——”还没来得及，看清楚多的那个人是什么样子。我的耳朵一阵剧痛。

我猛力的用手把罗师父的下巴捏住。罗师父的也痛苦的喊叫起来，松了嘴巴。

我看清楚了屋里多的人，是谁了。

是那个脑瘫的秦小敏。她还是那个呆呆的痴傻样子，手里端的一碗面条已经掉在地上。

我扭头看着罗师父，他满口鲜血，下巴上的胡子已经烧得焦黑。我用手捂着耳朵，呲牙咧嘴。

罗师父说道：“你答应我的条件，我就告诉你。”

“你要我养活她……”我指着秦小敏，“她爸爸呢？”

“老秦已经疯了……”罗师父说道。

“我可以送她去福利院。”

“那我就不告诉你了。”罗师父说道：“你把我脑髓掏烂，我也不会让你知道……”

“好吧，”我无奈的摆手，“我答应你，她饿不死。”

罗师父说道：“你答应了？”

“恩。”我点头。

“你已经会了。”罗师父把我的耳朵指着。

我偏着脑袋愣住，我他妈的真傻。

“你活得好好的，急什么？”我说。

“你觉得我还能活多久？”罗师父惨然的冷笑，把腿伸到我跟前，我看见他的腿已经萎缩，如同小儿麻痹症一般，纤细跟胳膊一样。并且，

都是黑色。

我不敢再看，心里后悔。

我站起身，抓了几根稻草在手上。

向屋外走去，看见秦小敏仍旧傻傻的站在原处。我看她的眼睛，比以前好像变得有神采一些。她的眼睛，看着我，流露出怨毒的神色。

我回到仓库，把存折拿出来，到银行去取钱。想了想，给自己留了两千块，其余的都取出来。

走到做模型的地方，把钱给了木匠老板。问老板：“你知道风宝山的罗师父吗？”

“听说过。”老板说道：“以前很厉害的，这两年，没什么消息。”

“他还在那里。”我说道：“你明天把这些钱送给他。”

“你认识罗师父？他可是个厉害人呢。”老板的表情有点夸张，“怪不得、怪不得。”

我到商场去买了个手机，装了卡，又去医院找曲总。

曲总看见我了，对我说道：“疯子，你连电话都不买一个，找你都找不到人。”

我说：“我已经买了。”把手里的电话拿给他看。

我上了救护车，车里没什么动静，我问曲总，“这两天没出车啊。”

“是啊。”曲总说道：“没得什么事情，天天在屋里打游戏。”

我说，“那好啊，今天我们去喝酒。”

“不行啊，”曲总说道：“我要送个病人到远安。一个人开车没劲，正想找你跟我一起出去。”

“好啊，”我答应，“反正我也没事。”

“你到底在做什么啊？”曲总问道：“你说你在牛奶公司跑业务，我看你也没做什么事情，是不是没上班，我给你介绍个工作……”

“我跑业务不用打考勤的，公司管理蛮松，每个月完成任务就行了。”我骗曲总。

说着话，医院里的护工和两个农村打扮的男女，把一个担架往车上放。曲总这次带的病人，是个工伤致残。已经是个植物人了。

曲总把车开到东山大道的路口上，我问曲总打算走那边。

曲总就问我：“你地理好，你说走当阳还是走黄花，那条路近些？”

我突然想到一件事情，对曲总说道：“走黄花，黄花的路好走。”

曲总方向盘一打，车就顺着东山大道往小溪塔方向开去。

我坐在副驾驶，车后厢是那个病人，还有病人的家属。病人躺在担架上，已经没有什么意识，但是车若是颠簸一下，他还是会咿咿啊啊的呻吟。

坐在车上，听曲总和病人家属日白，把病人的大致情况弄明白。

这是个给电力公司架线的工人，是个临时工，架线的时候，从高处跌落，把脑袋摔了。人没死，可是脑袋摔坏。一辈子要躺在床上，让人照顾。

其实还不如死了干净。

电力公司还行，包揽了医疗费用，还给他们家赔偿一笔钱。今天就算是出院，曲总就送他回远安旧县的老家。

我告诉曲总到远安走黄花，并不是因为路好走。而是我另有原因。

我不能让救护车走当阳，因为走当阳要过金银岗。金银岗公墓的野鬼太多。我只想再收两个就够了。

一个植物人在山路上行走，很容易被路上的野鬼惦记。我不想惹麻烦。

野鬼除了晚上，还有个时间会出来。

正午午时。阳极而阴，也是他们在路上游荡的时候。一个没了魂魄的植物人，对他们来说，是个极大的诱惑。

我只要两个，两个就够了。

“你在笑什么？”曲总问我。把我从思考中唤醒。

“没什么。”我说道：“我没笑。”

“来，抽根烟”曲总给我打了一根黄鹤楼。

车过了小溪塔，中午的时候，就到了黄花。快要出黄花集镇的时候，曲总把车停下，我问道：“怎么啦？”

“没烟了。”曲总递给我一张一百的钞票，“帮个忙，去路边的商店买包烟，再买两瓶水。”

我拿了钱，走到路边，看到一个妇女在一个遮阳伞下，摆了一个摊子。我走到她跟前，买了一包黄鹤楼，两瓶绿茶。等着那个摆摊的妇女给我找钱。

钱拿到手上了，看了看，对妇女说道：“你钱给错了。”

妇女把钱拿回去，重新点了一遍，对我说道：“没错啊，找你七十六块。”

我说道：“数目没错，但是钱是错的。”

妇女捏着钱，把我看着，等了好大一会，才把钱给换了。

我拿着钱和东西，回到车上。把烟和绿茶放到驾驶台上。

“你在跟那个卖烟的说些什么啊？”曲总问道：“裹（宜昌方言：磨蹭）了半天。”

我说道：“她开始给我找的五十的是假钱，我要他换。”

两个人讲着话，车开了好大一截。曲总，把烟一打开，嘴里叫苦，“你净防着假钱，就没想到烟是假的吧。”

我说道：“我还真没想到。”

曲总把烟盒一打开，嘴里奇怪的“咦”了一声。

我看到烟盒里，且不说什么真烟假烟，里面根本就没有卷烟。全是跟香烟一般粗细的香。

曲总骂道：“妈的，太过分了！老子现在回去找她麻烦。”

话虽然这么说，可曲总看看后面的病人家属，也只是嘴上骂骂咧咧一番。

不用说，绿茶估计也喝不成，曲总要把烟和饮料都扔到窗外，我连忙阻拦，“算了给我吧。”

“你拿这个东西有什么用？”曲总问道。

“看着蛮好玩的，”我敷衍，“我拿着玩玩。”

我把烟盒中的香抽出一根，用打火机点了。扔到路边。开过了七八里路之后，我又点燃一支香，扔到车外。

曲总问我，“你在干什么？”

我说道：“丢的好玩呗。”

“你在骗我。”曲总突然说道：“你当我真的不知道啊，没得事做，烧香烧得好玩。”

“你开车，我帮你烧香。有什么不好的。”我这也不算在骗他，“保佑你开车平安。”

车上有个植物人，我身上有个用筷子和稻草编的小人，藏在腰间。这两个东西，味道能飘出好远。等会正午时候，我的动静估计会有点大。我要先给点买路钱。

让曲总掏钱，可不是我吝啬，而是这个买路钱，必须要司机来给。

我不停的掏出手机看时间。眼看十一点就要到了。

曲总问道：“你急个什么。我都没急。你怕几天赶不回宜昌啊。”

我没说话。又把头伸到窗外。看了看四周。车正在开一个上坡，已经开到半山腰。

正看着，曲总嘴里突然喊道：“兔子，兔子。”

车子猛然加速，我连忙向前方的路面看去。果然路面上有个灰色的兔子在车前跑着，并且左窜右窜，但兔子就只是在公路上跑，不跑到路边。

曲总的方向盘随着兔子奔跑的轨迹晃动。脸上露出一丝兴奋。

我对着曲总一声大喊：“别追！”

曲总没听见，我凑到他耳边，又喊了一遍。

曲总猛的清醒。把车减速。

车后面病人的家属，埋怨曲总起来。

曲总讪讪的说道：“我刚才怎么看见兔子就想去轧呢。”

我安慰道，“正常的，很多司机走山路无聊，看见路上有兔子，就喜欢去轧。”

“然后这就翻了。”病人的一个家属说道：“走山路的货车，很多都是这么翻的。那些在公路上跑的兔子，都是横死的人化的……”

一席话，把曲总说得脸上淌汗。因为曲总正在驾驶着车开始放下坡了，并且前方有个九十度的大弯。这种路上，把注意力放在兔子上面，会有什么后果，曲总很清楚。

我把头扭到后面，对那个家属说道：“你知道这么多啊？”

“我可没开玩笑。”那个家属说道：“我们山里面经常翻矿车，很多司机都说是追兔子追翻车的。等翻了后，就看见兔子变了人样，来掐脖子……估计能说这些的，都是命大没被掐死的。”

我听了他的话，心里完全相信他没撒谎。

因为，我看见，一个人影，已经站到救护车的车后厢，我也没注意他是什么时候上来的。这是个老头子，穿着一身灰色衣服。

我对着他喊道：“喂，看过来。”

病人的家属都问道：“叫我吗？”

我没理会他们。继续对着灰色的老头子说道：“你别惦记了。”

车里的人，包括曲总，都把我看着。曲总说道：“疯子，你怎么啦。”

我现在没时间跟他们解释。

那个灰色衣服的老头子慢慢转过来，看着我。他头顶上一个窟窿。但是已经没有血迹了。脸上白白的，创口处的骨头裂口也是灰白色。

“过来——”我说道。

他慢慢的走了过来。我嘴里开始念驱鬼咒。用手点着他的额头。

“你他妈的在干什么？”曲总猛的踩了刹车。车停了。

车里的人都一阵摇晃。

那个植物人开始叫唤起来。他的家属连忙去把他身体扶正。

我趁势把那个灰色的鬼魂收到我腰里的稻草人里。

“你刚才用手指着空气……”曲总质问我：“你到底在搞什么鬼？”

我无法向曲总解释，我脑袋反应太慢了。不能像王八那样随机应变。

我诺诺的说道：“刚才好像看到这个人站起来了。”手指着植物人。

“你这人怎么能这样！”病人的家属对我骂道：“拿病人开玩笑。”

我连忙道歉：“对不起，对不起。”

曲总说道：“几年没见，怎么变得古里古怪的。”

我还在向家属陪不是。躺在担架上的植物人刚好嘴里开始叫唤起来，呻吟一声比一声痛苦。这人虽然没了思维能力，但是还能感知痛苦。他的家人连忙去照料。

十一点左右，车到了这家人的屋外。我看了这家的房子，心里想到，原来世间的任何人和事物，都或多或少的有所联系。表面看来不相干的人和事，总会有点说不清道不明的联系。例如这家人，虽然我已经不认得他们，但我小时候，却是和他们打过交道的。

他们的家在沮河旁的一个村落里，我小时父亲在附近大山里的江北厂上班，所以夏天我经常到沮河来游泳，到沮河的路上，必须要经过他们家。

我之所以能很快的想起，是因为他们家门口的那个手压式的抽水机，我一眼就认出来了。那时候，我不止一次的向这家讨水喝，这家的女主人，就让我自己去压水上来喝。其实我更多的是想去玩抽水机，而非口渴。但这家人还是给我很深的印象。

曲总和病人家属进屋去了。我在稻场上转悠，走到抽水机附近见了个

泥块到手上，看了看。

等曲总在病人家里安顿好了，走出来。病人的家属也跟着出来送曲总。我对着家属其中一个年长的男人问道：“你们家以前的那颗皂荚树死了，为什么不重新种一颗呢？”

年长男人把我看了看，很随意的说道：“哪有这个精力去买树苗回来。”

“那你们为什么不在别的地方重新挖口水井？”我紧接着问道。

“打口井要最少千把块钱……”这个然还没有明白我的意思。

我和曲总上了车，这家的男人才突然领悟到我说话的用意。他一脸的惊愕，估计他刚想起来，我这个陌生人怎么会知道他家门口曾经有颗皂荚树。

曲总倒是好奇，问我，“你为什么要他们重新挖井呢？”

我和曲总在车上无聊，我就把这个事情当谈资跟他日白：“这家的水井里面的水已经脏了，导致家运不好。所以家里穷。不然你看，现在路边的农户，门口有抽水机的都是用的水泵抽水，但刚才那家，还是用手压的。”

“这跟他家人出事有什么关系？”曲总问道。

“这家水井地下四五米的地方附近，有个很大的蚁穴……”

“地底下有蚂蚁，没什么好稀奇的吧。”曲总说道。

“关键是这个蚂蚁与一般的有点不一样。”我耐心的解释：“蚂蚁都是在地上觅食，然后召集同伴，再搬回巢穴的。”

“你狗日的跟我讲生物课啊。”曲总笑道。

“可是这家人水井旁地下的蚂蚁，是从来不会到地面上来的。”我对曲总继续说道：“这种蚂蚁很少见，它们的食物是人类埋在地下的遗体，所以有这种蚂蚁的地方，附近绝对有坟墓。”

“你又跟我日大瞎（宜昌方言：扯淡），这家人房屋附近，哪有什么坟墓。”

“你看不到，”我轻蔑的笑笑，“不见得地下就没有。这些蚂蚁，就喜欢在底下的泉水旁筑巢，然后挖出很多细微的通道，到地下的棺材里，然后一点点的把腐烂遗体衔回巢穴。它们吃了这种肉，会分泌一种物质，拿来喂养蚁后。它们分泌的这种物质。是很多神棍巫医很想要的东西。”

“你格老子的越说越玄乎了。”曲总扶着方向盘跟我说话。

“呵呵。”我估计曲总是不会相信的，他当过兵，应该是不信邪的。但闲着也是闲着，我就当故事说下去，“这种蚂蚁分泌的东西，不仅有毒，而且溶进水中，这家人喝了，不仅仅人会生病，而且家道会衰败。你看他家里这么穷，估计屋里横遭厄运，不止那个植物人。”

“你这么说，好像有点道理……”曲总说道：“他们屋里好像还有个傻子，被关在小屋里面。”

“所以我要他们重新挖井，重新种皂荚树。”我见曲总有点兴趣听，不等他问，就往下说：“他们家水井很早就有那种蚂蚁了，可是一直都很少，是就是因为水井旁有颗皂荚树。这种蚂蚁和皂荚树相生相克，有皂荚树的地方，这种蚂蚁才会存在。但是他们之间又相克，这种蚂蚁喜欢咬皂荚树的树根，而皂荚树的树根也会释放一种东西，让有蚂蚁毒素的水过滤洁净。可是这家人的皂荚树枯死后，水井的水就脏了……就这么简单。”

“你从那里知道这么多的？”曲总问道：“你什么时候学的这些东西？”

我苦笑起来，没有回答曲总。当年我和我王八在荆州纪南城附近的荒地，到处找这种蚂蚁，几乎被当地派出所当做盗墓贼。那时候我们那里找得到呢，我若不是学会了听弦，也听不到这些地下几米深活动的蚂蚁动静。

我突然发现，曲总开车的路线不是远路返回的，而是往当阳的方向开去。

我连忙问曲总。

“我当阳的兄弟已经把菜都点好了，在馆子里等着我们呢。”曲总把手里的手机晃了晃。

曲总说话就是喜欢夸张，他开得再快，也还要一个多小时到当阳啊。

“那你要记得一件事情。”我说道：“我们喝了酒，走到鸦鹊岭了，就往

枝江的方向走，从太保场那边走白洋回宜昌。”

“为什么要这么走啊？”曲总问。

我说道：“问这么多干嘛啊。”

我就是不想我们路过金银岗，可是我也没什么借口敷衍曲总。只是一再坚持。

曲总没问什么就答应了，过了几分钟，突然没来由的说了一句：“是不是那边有你的相好，想过去看看。”

我呵呵笑着说：“就当是的吧。”

可是我们当天最终还是走了金银岗，遇到我最担心的事情。不仅这样，我们还没到当阳，就开始出事。我们阴差阳错的走错路，偏离省道，走到百里荒去了。明天再说，我和曲总，是怎么迷路的。

和曲总从旧县不一会到了远安县城外，然后顺着路往当阳的方向开去。一路上，曲总老是问我那种蚂蚁的问题，把我问的山穷水尽，其实我对这种蚂蚁的了解，也仅限于古老的书籍记载。具体是什么情形，那里知道。

我随口向曲总敷衍，“我有个同学，知道的很清楚，等他回来了，我带你去问他。”

曲总说道：“那好啊，找个时间见见面。”

我随即醒悟，我和王八已经翻脸了，哪有机会再在一起。突然又想到了王八和我的芥蒂。我心情，立即恶劣起来。就不愿意再说话，靠着窗子，闭目养神。心里计算，还差一个，还差一个。

迷迷糊糊的打了个盹，打盹中，总觉得曲总在开着车绕圈子。这是人的方位感，天生的能力，我不晓得别人是否具备这个能力。我连忙睁开眼睛来。看见曲总在一个很简陋的厂区里开车。

我连忙问道：“你在路上开车，怎么就开到别人的厂里来了撒？”

曲总郁闷的说道：“刚才在路上开的好好的，突然就前面的路就在施工，有个标识，方向指向就是这边。我开了过来，路越来越窄，又不能倒车，刚好看到有个厂，我就打算进来倒车，再往回走。哪晓得，进来了，就找不到出去的路……”

我紧张起来，问曲总，“你在这里耗了多久了？”

“估计有十几分钟了吧。”曲总抠着脑袋说道。

“快把车往高处开。”我看了看地形，这是个废弃了不知道多少年的工厂，占据了一个小山包，整个厂区没有一个人。到处长的是茅草。

“我刚才已经开上去过了。”曲总回答我：“我就是找不到出厂的门。”

“再开一遍，”我说道：“我要去看看。”

曲总把车顺着水泥小路又开向小山包上。车停了，我下车，往小山包四周看去。我的担心，被印证了，山包四周都是绵绵的丘陵，而且丘陵上下，都是漫山遍野的枯黄茅草。

我问曲总：“你看远处是什么地形？”

曲总说道：“不就是公路和水田么？”

我能确定我和曲总被鬼打墙了，这个厂很邪门，看样子以前是出过事情的。曲总开救护车开了很多年，救护车阴气重。我又把镇在车上的鬼魂都散了，现在曲总和车都容易被鬼迷住。以至于大中午的被鬼给迷住了，走迷了路。

大中午，大中午，午时……

我猛地把自己的脑壳拍了一下，想曲总问道：“现在几点啦。”

“十一点一刻。”曲总车上的计时器，指了指。他看见我的表情很奇怪。连忙把手机掏出来，把时间指给我看，“没错啊，你看，十一点一刻。”

我不想吓曲总，对曲总说道，“哦，我们歇一会，在开出去。”

曲总还在埋怨，“当阳的朋友，菜都点了好了，等着我们去吃午饭。”

听了曲总这句话，我明白，原来我们从小溪塔出来，就被惦记上了。我收的那个东西的时候，就已经是十一点了。可是到了旧县那个病人家里，然后出来，还是十一点左右。现在开车开了这么久，曲总的时间，还是十一点……

曲总一点都没意识到他时间上的错乱。当然这不是时间上的错乱，这

是被蛊惑后，对时间感知的误差。

我心里有点得意，这种误差永远不会发生在我身上了，毕竟我学会了诡道的五种算术。用最简单的水分算术，就能破了这个谜术。

我仔细想了一下，在黄花的时间。然后心里慢慢的算着水分，用水分的刻度来想，不去想曲总告诉我的时间。

廿三刻四分七厘余不尽。就是这个了。实在是雕虫小技。我不仅笑了笑。然后对着曲总说道：“你把你的手机再看看，到底是十一点钟，还是下午五点二十一四十七秒，不，四十八秒、四十九秒。”

曲总把手机拿出来一看，“唉呀，刚才明明是十一点。”他又看车上的计时器，“妈的车上的也是下午五点半。我刚才眼睛花了？现在应该天开始变黑了啊？怎么还这么亮。”

我却知道，现在已经是傍晚的天色了。我看清了出厂的路，然后把手上的鬼魂放出去一个，对着曲总说道：“我们走吧。”

一个鬼魂在车前探路，我指点着曲总在路上走着。

车在这个厂里又转了很多路，曲总都不耐烦了，“刚才这路走过的，走不通！”

我耐心的说道：“别急，再试试。”

曲总说道：“妈的路都看不清楚了。”

我下意识往车窗外一看，外面一片漆黑。

这到底是个什么厂呢？我不停的想。

正想着，救护车好像被什么东西撞了一下，曲总嘴里咒骂，连呼倒霉。

我和他连忙下车去看，原来是一个石块从高处滚路，撞到车身。接着又滚了一个下来，这个比刚才那个更大，狠狠的砸在车前灯，把灯泡砸碎。我和曲总都看不清，石头到底是从哪个地方掉下来的。因为刚才的两个石头，方向来源并不同，一个是车的左侧，一个是前方。

我和曲总连忙上车，我喊道：“快点开！”

曲总还在纳闷，“这个么小山包，那里来的石头。”

我在刚才就想起来我父亲说起的一个往事，他那时候刚刚被安排到江北厂。他说，在江北厂的深处，有一个很隐秘的军事机构，研发顶级军事科技的。

当是我就对我老头说，谁不知道啊，江北厂，万山厂……表面是做车的，是军转民企业，可核心工厂是做导弹。这又不是什么秘密。

老头当时就说，他说的那个厂，比做导弹工厂的更加机密。当时连很多厂里人都不知道，在大山的更深处，有这么个机构。

我问老头，你怎么知道的。

老头说，一个幸存者告诉他们的。那个幸存者，到了江北厂，到处喊：“XXX所被山压了，山崩了，山崩了，XXX所被山压了。”

后来这个人就莫名其妙的失踪。

领导就告诫他们别听这个疯子的胡言乱语。可是父亲他们那一群年轻人，都不相信，但是他们也只是私下说起，那个疯子出来喊胡话之前的几个小时，他们的确听到了动静，大地震动了会，他们当时以为是地震。然后又以为是敌对国的军事打击，都准备往防空设施里躲了。可是厂里的广播，随即告知大家，只是个实验，不用慌张。

当时大家都将信将疑。这个航天工业部安置在远安大山里的工厂，只负责生产和组装导弹的，并不进行试验。导弹试验的基地在甘肃……

父亲在几十年后，跟我说起的时候，还是一副很怀疑的口气，他相信那个失踪的疯子的话，肯定是有个山体崩裂了，并且把XXX所给掩埋。

我现在相信我父亲的话有点靠谱了。

因为我已经是在刚才路过的一个老式车间门口，看到了“XXX所外部车间机修……”的牌子。

XXX所的前面的三个字是数字，我一直记得很清楚。

“你怎么把车开到这里来了？”我不仅为自己的大意懊恼。但是嘴里还是埋怨曲总。

“我那里知道。”曲总有点摸不着头脑，“我只是顺着路走……”

旁边的厂房，我看得越来越清楚，看到一个礼堂，礼堂的大门上方正中，是个巨大的红色五角星，而两旁写的标语，左边写的是：“为人民下三线，”，右边的字迹斑驳，只有剥落的水泥面，什么字都看不到了。

我越发觉得这个事情奇怪。父亲当年当做故事讲的轶事，在我心里愈发的清晰。这个事情绝不是空穴来风。我对曲总说道：“你开车这么久，听说过，公路边，有这种废弃的工厂吗？”

曲总回答：“工厂那里不是啊，可是没听说过这种老工厂修建在公路边的。”

我说道：“我们估计被鬼迷住了，被带到这个乌七八糟的地方来。”

曲总把我看着，“你在开什么玩笑啊，我可不信这个邪。”

我把头伸出车外，张望了一会，对曲总说道：“我也不知道我们怎么会到这个地方来，但是这个地方太古怪，我们还是快走。”

“我当然知道这个地方有问题！”曲总把着方向盘，“我也想快点出去，你他妈的净说写废话。”

曲总停了停，好像明白了点什么，对我慢慢问道：“你是不是知道些什么，几年不见，我怎么觉得你变了，现在变得神神叨叨的。”

我连忙打岔，“我们还是先走出去再说吧。”

我努力计算，挖空心思这当年父亲所说的事情的脉络——

也许是XX所在进行什么实验，跟导弹有关，但绝对不是导弹试爆的实验，这个实验牵扯到什么东西，我不明白，也许按照科学来讲，跟空间时间有关。但以我现在的理解方式，我只能认为，他们肯定是请了身负绝技的人来操作，比如方浊这样的人，但是出了问题。至于具体出了什么事故，我无法探知。我猜测，要么是请来的人不受控制，或是失误了。向方浊这样的人，一个就让人头疼了，若是多了在一起，未知因素太多。比如他们之间时间长了，会产生矛盾矛盾，然后……

我想到这里，心里愣住，内心隐隐觉得自己这个猜测接近真相，因为还有个可能，有人会故意破坏这个实验，施展一些手段让这些具备异能的人相互对峙。这几年我的见的神棍多了，离间的计策不是一次看

到，包括自己都几次中招。我随即想到，若是真的这样，情况还好一点，要是真的这个世界上有和这种机构对抗的组织存在，并且造成这么大的后果。这种组织，太一般了。并且民间没有任何关于他们信息存在。他们是掩藏起来了，还是已经被消灭殆尽。

我越想越发寒。对着曲总喊道：“快点开车，前面十米处，往左拐弯。”

“妈逼的，那地方是个防空洞。”

“不管了，就是哪里。”我喊道，“掉下的石头越来越大了。等不了了。”

曲总着了急，把车开到那个防空洞里面。我和曲总坐在车内，看着防空洞内部，这是个废弃的防空洞，大小能容纳一辆大货车进来防空洞深处堆放着杂物，木箱子和旧机械之类。就在车头前方五六米处，把防空洞靠里面的那边堵得严严实实。

我不停地计算水分，可是水分算得混乱了，实在是算不出来准确的时间和方位。看样子只能在这里等一会再说。

曲总问道：“外面是不是天黑了？”

“不是。”我随口说道：“就是天阴了。过一会我们出去。”

“过多久？”曲总问道。

我没有回答，曲总也不做声。防空洞里传出一个声音。这个声音，我和曲总都听过。打丧鼓的声音。没有什么乐器伴奏。就是个老者的嗓音，在用远安兴山这边的方言在唱，唱得很快。

曲总偏着脑袋在听，听了一会，对我说道：“好像有人在唱丧鼓。”

“是的。”我点头。

“我听不清楚在唱什么，”曲总说道：“咿咿啊啊的唱得太快了……还有这声音从那里来的？”

这个古怪的老厂区里面，我和曲总刚才转悠了半天，都没见到人影。现在躲在这个防空洞里面，我们却听到这个丧鼓的声音。

“那里死了人撒，大白天的唱丧鼓……”曲总不耐烦的说道。

我对曲总说道：“别说话，让我仔细听听。”

我听到的丧鼓声，歌词和我在赵一二留下的那本《黑暗传》有很大不同。宜昌地区的丧鼓唱的丧歌，就是《黑暗传》。这个我很早就知道。

我往防空洞的洞壁上看去，本来是应该写标语的地方，用红色油漆的写的几行字，我看两行就知道是《黑暗传》，刚好这段，我前几天刚在赵一二的《黑暗传》里看过，但墙壁上的字和赵一二的那本《黑暗传》，同音不同字：

“孽杀传杀天，杀天传杀符，

杀符传鸿宇，鸿宇传画戟，画戟传轻眇，

轻眇传死羽。千变万化有根基，随人知得那玄秘。”

声音是一样的，但是文字上的差距太大，意义甚至背道而驰。我心里疑惑，把赵一二的那本《黑暗传》拿出来，让曲总开了车灯，在车内看，一边听着不知道从什么地方传来的丧鼓声音。

可是现在我听到的歌声，和《黑暗传》的唱词，听起来，就知道有差别：

“虎豹长蛇互争斗

飞龙化云不安宁

通天一见便生怒

斩杀四方顾云亭

通天水旗分三色

虎豹长蛇成土石

抽出长剑光芒现

阴阳两界避鬼神

……”

其实这一段，我比较熟悉的，从唱的曲调上，我知道是创世录的开篇

的部分。可是唱词和我手上的书本完全不同。我边听，边把手上的《黑暗传》看着，一一对应，越看越糊涂。

我忽然闻到了很浓的血腥味道掺杂着恶臭。

我分不清我现在听到的《黑暗传》和赵一二留下的这本，到底那一个版本是真的。

血腥味道越来越浓烈。我的水分算到了“闰十一，大馀廿三，起七刻六分，终廿六刻正”

我连忙对曲总说道：“再过三分钟，我们就把车倒出去，应该就能看到路了。”

曲总很奇怪，“你到底在搞些什么，你说三分钟就三分钟，跟我闹着玩吧。”

我没跟曲总多解释，我和曲总迷路到这里来，肯定跟我有点关系。但至于为什么和我有关系，我只能用世界上的事情或多或少会有关联，勉强来安慰自己。那里会知道，这个在几十年前，被山体掩埋的XX所，当年发生的事情产生的影响，会在今后的日子多次和自己交集纠缠。当然，这是后话，以后再说。

三分钟后，曲总把车慢慢往后退。退了不到一米就停下。

我对着曲总说道：“别看后视镜，你看的都是假的，不是真实的东西。”

“你的意思是，”曲总脑门流汗，“外面还是有路的……”

“是的。”我知道曲总在他的后视镜里看到的是什么，是个一个锈迹斑斑的栅栏门横在洞口，而这个栅栏门在我们进来的时候，是不存在的。而且栅栏门之后，是一个草地，上面根本就没有路。所以曲总迟疑。

曲总还在犹豫，我对曲总说道：“你看看前方，我们刚才的地方。”

前面的空间已经变小了。那堆杂物仍旧和车头保持没倒车时候的间距，也就是说，再不出去，车就要被困在防空洞内。

曲总一狠心，车身撞开栅栏门，除了洞口。时间刚好，我心里一阵舒坦。

洞外的环境又变了，没有厂房，一个厂房都无。救护车在一个开阔的山谷里。而且天色又变得明亮，视野开朗。前方几十米远的地方，站了很多奇装异服的人在那里，这些人都身材高大笨拙，都谨慎的站在那里。我和曲总也顾不来许多，驱车过去。车开近了，才发现，那里是人群呢，都是石头。只不过我和曲总眼花了，把这一片独立站立的石头群，当成了人群。

曲总笑道：“看到这些石头，我就知道我们在那里了。”

“我们在哪？”

“在百里荒，我以前来过这里的，不过是和同事来玩，可不是迷路了。”

我故意轻松的对曲总说：“你确实厉害，迷路都能偏离省道这么远，一般人那里有你这夸张。”

曲总找到山谷中的一条路，辨明方向，往当阳市开去。

他下意识的看了看车上的计时器，现在仍然还不到十二点。曲总没意识到时间上的问题。毕竟他没学过计算水分。

四十分钟后，我们到了当阳。在路口，曲总的朋友在等我们。曲总的朋友看见了救护车，就连忙请我们下车。曲总的朋友真的在一家餐馆，把酒菜都准备好了。

边上桌子，曲总边说，今天开车开迷了路，不知道怎么开的就开到百里荒去了。

曲总的朋友诧异地说道：“开到百里荒有什么奇怪的，现在当阳和远安之间在修路，很多车都绕道百里荒。”

说的曲总摸不着头脑。

我们边喝酒边聊天，曲总就把路上的遭遇给说了，说是开了这么多年的车，长途都跑过不少，这次在还没出大宜昌的范围，反而迷了路。开到一个莫名其妙的厂房里面。

曲总的朋友一听就来了兴趣，马上接口，说他自从修路以来，他听说很多人开车往返远安，都出了稀奇事。动不动就把车开到别的地方去了。最夸张的是一个拖矿石的，开夜车，这个车是准备往宜昌开的。却开到宜都和松滋（荆州地区和宜昌地区交界的一个县市）之间的刘

家场去了。后来别人问司机，是怎么回事。司机就说：“就是顺着路开啊，没什么异常的路况。”

我听到这里，就想起曲总迷路了也是这么说的。

曲总的朋友说的都笑起来了，“顺着路就算了，开到刘家场要过长江，要过桥他都不晓得……”

我们继续喝酒，曲总的朋友又说，幸亏我们是中午去的百里荒，要是晚上，估计就很麻烦。

我一听，就问他，“百里荒有什么奇怪的事情发生吗？”

曲总的朋友就说：“我的一个做生意的兄弟，在百里荒玩，玩到晚上才回来，在路上被一群阴兵给拦住了，浩浩荡荡的走了一夜，等到凌晨才回来。幸亏他是个火罡旺的人，不然被拉走都说不上。”

“那里是什么阴兵撒。”曲总说道：“就是一些石头，我们今天都看到了。我以前到百里荒的时候，专门去看过这些石头的。”

曲总的朋友也不跟曲总较真，“那是，那是，说不到他眼睛看花了。”

一顿酒喝的天昏地暗，曲总因为要开车，只喝了点啤酒。而我却喝的酩酊大醉。喝到下午，我已经醉的吐了好几次。

曲总把我拉上车，和他的朋友道别。

车开出当阳市区，上了到宜昌的公路，我脑袋疼得厉害，把头伸出窗外，又狠狠吐了几口。脑袋被冷风一吹，略微清醒点，好像想起了什么事情，仔细想又想不起来是什么事情。随口问曲总，“我跟你说过什么事情没有，好像很重要的事情。”

迷迷糊糊的听到曲总答应了一声，心里踏实。然后躺倒座位上睡觉。

在车上睡了不知道多长时间。酒醒了些，抬头一看，车窗外都黑定。我问曲总，“几点了，怎么还没回宜昌。”

曲总答道：“才开了几十分钟。你慌什么撒，现在已经到新场了。”

我一听立马坐起来，我脑袋已经清醒，连忙对曲总埋怨道：“不是说好了从鸦鹊岭那边走白洋回去的吗？”

曲总不以为然的说道：“绕那么个大圈子，回宜昌不是半夜了啊，还是这边近些。”

我正准备要曲总掉头。可是我发现车上已经坐了几个人：一个是穿着对襟衣服的老年妇女，一个穿红色校服的十岁左右的男孩，一个年轻的小媳妇。他们都不是活人。

现在这几个乘客都把我盯着看，脸上似笑非笑。

我皱了皱眉头，问曲总，“你带这些人上来干嘛？”

“他们在路上等车，我收他们一个人五块钱，就带上来了。”

我冷笑了一下，想都不用想，他们是去金银岗的。

我正在想该怎么编个借口，让曲总停车，把这几个脏东西给赶下车。曲总却有把车给停了，车门一拉，后厢又上来了一个人，是个驼背的厉害，佝偻身体的老头。这老头穿的一身黑色的寿衣，脸上煞白，双颊两个红坨坨。他也朝我笑了一下，嘴里稀稀落落的牙齿黑漆漆的。

妈的他们都不怕我。

是不是我喝醉了，身上火气减弱，不足以驱鬼。

我把曲总看着。曲总现在嘴里骂骂喋喋，正在不停地换挡，踩离合，加速减速。

他在和别的车斗气。听他嘴里在骂：“老子被你超了，就不信曲。”

我连忙往看他在和那辆车相互飙车。

一看果然一辆金杯的面包车从我们右边超到前面去了。曲总见势，连忙挂档踩油门，跟着那辆车追赶。

前面有个道口，刚好一列火车要开过来。

那辆车开得慢了些，曲总驾驶我们的救护车离这辆面包车，越来越近，虽然是晚上，我都能清晰的看到他们车厢后面的车窗。

这是一辆白色的金杯面包车。天色已晚，车牌看的不甚清楚。

曲总慢慢的赶上这辆车，因为前方的道口警报声已经开始响起，隔栏慢慢地放下，横在路面上。远处的火车鸣声已经能够听见。

前面的面包车越开越慢了，我们的车慢慢赶上他们这辆。看阵势，曲总非要超了这辆车不可。所以，就算是知道要在道口停车，也要在到达道口前，超了他们。

我们的车和这辆面包车已经在路上平行，车头和这辆面包车后厢平齐了。而且仍然在慢慢超越。我从车窗向外看去，正对着旁边这辆车的最后一个座位的车窗。

我看见那个车窗上的玻璃映出一个人脸，这张脸，仿佛就是贴在玻璃后面似的。

白惨惨的一张老人脸。

我大惊，这不就是刚才上我们车的那个老死人吗。我向我们的车厢后看去，果然，那个老头子就是坐在相同的位置，而且他也正是用同样的姿势，把自己的脸，贴在车窗上。

我回头看向对面面包车的车厢玻璃，那个老死人，对着我凄然一笑。

我猛然醒悟了，对着曲总喊道：“老曲，妈逼的你超个什么超啊！这不就是我们的车吗！”

曲总没听清楚我的话，张口对着那辆车大骂：“妈的巴子，跟老子抢，赶着去投胎啊！”

我听了曲总这句话，心惊肉跳。

我看清楚了，这辆车就是我们自己所在的救护车，同样的金杯面包车，同样的颜色，同样的车型……甚至同样的乘客——我已经看到了那辆车上的另外几个人，就是一个老太婆，一个穿校服的小孩，一个年轻妇女，他们和我们身后坐的人一样，都是赶着去金银岗的。曲总的车慢慢在超赶，他们的脸一个接着一个贴在对面的车窗上。

两辆车一摸一样，一阴一阳的救护车，已经完全平齐，我仔细地看他们那边的驾驶室，那边的司机我看不清楚脸，可是从身材上，我能确定是老曲的模样。

可是那边车上副驾驶，就是我在的位置，没有人。

我大声对曲总喊道：“你快给我停车！马上停车！”

曲总被我喊的回了回神，下意识的把车给刹住。

现在，两辆车都停下来了，停在道口的横栏前方。一列列车从前方呼啸而过。轰鸣的声音，把曲总的神志唤回一点。

他把头拼命的左右摇晃，“我他们的在做什么啊？”

我仍旧看着旁边的救护车，那个司机终于把头扭向我这边了，我看得明白，是一张长长的马脸，脸上的皮肤跟纸一样薄，皮下的骨骼都看得很清楚。

更要命的是，那个司机竟然也在朝我笑起来。嘴巴笑成了一个黑洞，看不见牙齿和舌头。

我看见这个司机，身体偏了偏，估计是踩了油门。这辆救护车忽的猛然向前冲去，冲过横栏，冲进正在行驶的列车。但是什么都没发生。这辆车从列车中穿过去。

曲总正在蠢蠢欲动，要踩油门。我急得连忙去阻止。忘记了提防身后的那些死人。

我费了好大的力气才勉强让曲总不把车往火车里开。曲总挣扎一会，脑袋就清醒了。然后狠狠把我推开。指着我说道：“你要干嘛？”

我指着方向盘，表明我的意思。

曲总大声说：“你在开什么玩笑，这里是道口，你疯了，想把车往前开么？”

我明白了，刚才争执的时候，我和曲总都以为对方想把车发动。所以相互推搡。都想控制救护车，我随即有想到，也许刚好相反说不定，有可能我和曲总心里想着不能开车，但手上做的事情却背道而驰。

我不能动弹了，我身上冷得厉害，我知道是后厢的死人，在跟我为难。我从头顶的后视镜里，看到那个小孩和老太太还有小媳妇还坐在位置上。他们是死人，所以能从镜子里看到。

那个最后上车的老头子看不到在那里。

我现在明白一件事情：我不能喝酒，我若是喝酒喝醉了，就抵挡不住这些邪性的事情，以前反正是什么都不懂，喝不喝都没什么区别。可是现在我在镇鬼了，不同往日了，火罡一弱，比常人就更逗鬼。

我身体在座位上摆动，可是不能移动分毫，我对曲总说道：“你帮我看看，我身上有什么东西没有。”

车前的火车驶过，声音轰鸣。曲总听不见我对他说什么。对我摆手，示意他听不见。

我的脖子僵硬，无法扭头。只好用尽力气，把手慢慢抬起，想去摆弄头上方的后视镜。曲总看见了，连忙帮我把后视镜对向我的脸。

“点火……点火……”我对曲总说道。曲总把打火机点燃。我心里背了一遍那个看蜡的口诀。

我看到后视镜里的东西了。

果然是那个老头子，他是从车顶上，往下冒出来的。只有半截身体，腰部以上在车顶里悬空，倒着把我狠狠地搂着，两个胳膊死死箍住我的脖子。怪不得我头部一点都不能动呢。

我眼睛直直的看着前方，前方就是一节又一节的火车车厢飞驰而过，每节车厢都有几十个窗户，每个窗户后面，都有一张脸孔，这些面孔无一例外的都神情麻木，颜色呆滞。

我都无法分清这到底是开往什么地方的火车。只知道这火车开进了无垠的黑暗里。谁知道目的地是哪里！

我现在知道那个老头子在那里，事情就好办得多。

我用手慢慢摸索，摸到这老头子的胡须，然后紧紧的拽住。又腾出另一只手，把他的胡须一根一根的往下拔。拔一根，老者就痛苦的嚎叫一声。

拔下的胡须，在我手里烧起来。

曲总耸这鼻子，“什么味道，有东西烧糊了吗？”

我的酒渐渐的在醒，老头子知道无法对付我了。拼命的挣脱我，上半身飞快的收回到车厢顶上。

我看到老头子的身影嗖的窜上了火车。然后不见踪迹。

我和曲总等着火车过去。

我对车后厢的三个死人说道：“过来。”

三个死人安安静静地走到我身后。

我对曲总说道：“你把刚才收他们的钱给我。”

曲总从荷包里掏出一把零钱。

我很容易地在里面找到黄裱纸和冥币，挑出来，一一还给这三个死人。

他们一一拿了钱，下了车。钻入路边的草丛。草丛摇晃了一会。就没了动静。

曲总说道：“你把他们赶下去做什么啊？”

我说道：“他们是死人，自己能走路的，你没必要掺和。”

“瞎说……”曲总笑道：“你怎么知道他们是死人。”

“不信啊……”我随意的说道：“不信你看后厢，到处是泥巴，这是他们从坟里爬出来的时候，刨的泥巴粘在身上的……”

曲总真的把头伸到座位后看了看，再把头扭回来，脸色铁青。

“你现在到底做什么的？”曲总问道。

“我啊……”我半开玩笑的说道：“我帮人过阴。”

这句话，是我完全骗曲总，跟他扯淡的。可是有时候随口而出的话，反而比深思熟虑说出的话来的更真切。

在后来的很长一段时间里，我都后悔，为什么不说是开银行的。

我这么一说，曲总呵呵的笑起来。对我说道：“你小子，就他妈的故弄玄虚。”

我不说话，因为我想起了当年我和王八，每次都是我说他神神秘秘的。现在在曲总面前，我估计也是那副德行。

终于把火车等过。

道口的横栏又抬起。曲总慢慢的把车开过道口。

过了这个道口应该是个长长的上坡，往一个大山上爬。到了山顶，就是金银岗——宜昌著名的公墓群。

可车过了道口，却是个下坡。

我问曲总，“是不是又走错路了？”

曲总手一摆，“我是司机还是你是司机？”

曲总把车开过道口。

这条路我从前走过很多次，路边的房屋和农田我都有印象。现在看到的景象，跟我记忆中的没有什么改变。除了一点，就是上坡路变成了下坡路。

我非常怀疑是不是自己的记错了。毕竟我喝了酒，而且曲总是司机，应该比我记路。我抬头看了看，路边的草丛里好些个死人在爬行，爬到草浅的地方，我看的清清楚楚，爬过的草都被压的歪倒贴在地面，无法立起来。

走了一刻钟后，曲总对我说：“我们也许真的走错路了。”

我没精神跟喋喋不休，来证实我预见性。我反而担心，刚才我们走的路，明明是大路，没有遇到岔道。为什么就走错了。有什么东西，把我和曲总都迷惑。曲总是个不信邪的人，相信自己的眼睛，我喝醉了，脑袋昏的，被迷惑了视线不奇怪。

我身上有东西，容易逗鬼，所以我尽可能的要曲总不要走金银岗。当年我在那个溶洞干活的时候，王八就说过，金银岗这里邪性，不仅是现代和近代的尸骨存积。即便是还在春秋早期的时候，这里就是一些楚国贵族下葬的地方。当然这点无法从历史和考古上证实，仅仅流传在民间。

几千年的鬼和尸骨积存下来，跟阳世的城市吸引人户一样，如同海绵一般吸引附近的鬼魂，所以阴气过甚。附近的冤魂都到此来，甚至一些入土不安的死人，也在傍晚时分，从土里刨出来往这个方向走。至于走到哪里，我懒得去想，金银岗这个地方，加上附近的森林，山说大不大，说小也不算小，有个几十个山头，几百平方公里的范围。都是漫山遍野的树林，为了开发旅游，前两年开发旅游区成风，这里还建了一个野生动物园区。看中的就是这里的林木茂密。别说几个死人走进，就是活人进去，也难得找到。

曲总现在到底把车开到什么地方了？

曲总自言自语的说道：“今天妈的个巴子，到底怎么了，净是迷路。”然后打开车门下车。

我不敢跟曲总说什么，也从副驾驶这边开门下车。

我一踏到地上，就知道不妙，地下是土路，而且到处是茅草。

曲总却还在那头说：“妈的，我明明走的公路啊？”

哪里有什么公路，都是茅草。我们正在一个山顶上，满山的枯树和杂草。明明走的是下坡，却到了山顶，我真的后悔我喝醉了。

我不敢告诉曲总真实的处境，我还要指望他开车呢。

曲总看了一阵子，又上车，曲总发动了救护车，嘴里还在说：“没走错啊，明明是顺着公路在走。怎么就走到死路尽头了。”

听得我发麻，什么都不敢跟他说。

曲总掉转车头，往原路走去。曲总挂了二档，可是我们明明在下坡啊。

我实在是忍不住了，问曲总，“我们在上坡，还是下坡？”

曲总脚踩着油门，救护车的发动机响得厉害，这个车还真是在爬坡的状态。

我干脆什么都不看了，也不想看了。

车又往回开了一刻钟。曲总把车停了，嘴里长长地“咦”了一声。

前方的路是个十字路口，可我们记得，来的时候，是没有路口的。而且按照车速，我们离火车道口应该不远了。可是我们看不到铁路。也没有火车的声音。

曲总没招了，他问我知不知道该从那条路走。我当然不知道。

于是我们就等，等来个当地人再问。时间还不是很晚，应该有人来的。

曲总和我终于等到了一个当地的农民来了。我本来是不想让曲总问

的，因为我看到这个农民，一个七十多岁的老头，带着很老旧的草帽，身上的衣服也很破旧。我怀疑他和曲总开始载的三个人一样，不是活人。可是那个老头被曲总喊了一声，向我们走过来。对着曲总说起话来：“你们是不是走错路了？”

他说话的声音很正常，我的戒心消除一些了。

曲总连忙给那个老汉打烟，“是的，是的，你儿告诉我们呢一下撒，该怎么走出去。”

“这段时间，这里蛮多开车的找不到方向……”老汉自己用火柴把烟点着。我心里更加踏实。

曲总又说了一遍：“麻烦你儿帮我们指个路撒。”

“可以啊，”老汉说道：“我刚好要去龙泉，你们带我一截，好不好。”

曲总连忙把老汉请上车。然后发动起来。

老汉指向左边的路，“这边走。”

现在走的是上坡了，我基本上对老汉不戒备了。

可开了一会，我问道一股臭味，这个臭味我好像以前闻过，是某种动物身上的一种骚味，我想这老汉平时养些个家畜也不是很讲究，味道大得很。

我坐着无聊，就用鼻子去嗅，分辨老汉身上的动物味道是牛、还是猪、还是狗……

想了半天。应该都不是的。

车走到一段路上，前方的路面上突然摆了两个大石头。

曲总破口大骂，“是什么人撒，这么无聊。”

于是我们三个人下了车，去试试，能不能推动大石头，可是忙活半天。一个石头都没推动。

天已经黑了。我模模糊糊的看到路边的有空心砖砌的围墙，仿造长城的模样。老汉说道：“这里附近有住户我认得，我去找他们来帮忙……”

老汉话还没说完，就穿到路边，从一截垮掉的围墙缝隙里钻了过去。

看他走得急匆匆的，连曲总知道他有问题。

“你别走，”曲总连忙追了上去，“妈的是不是你和当地人故意来整老子的，不就是要出点钱撒……”

我知道这个事情没这么简单，但是看到曲总过去了，也跟着过去。

我跨过这截垮掉的围墙。发现这边都是树林，密密麻麻的树林。

这么密集的树木，竟然吹了一阵风过来。

我看到那个老汉已经不走了，曲总马上就要追到他的身边。

我闻到刮来的风里，一股骚臭，和老汉身上的一模一样。突然明白了，这个是什么味道。

家猫的味道。

我对曲总喊道：“被跑了，回来。”

曲总回头看向我，我对着曲总招手，示意快回来。

曲总迟疑的走到我身前，我已经看到那个老汉身边，蹲了一个畜生。

什么动物的臭味和家猫的味道类似，但是更浓烈。

什么动物，会有专门的鬼魂引活人来给它吃。

我慢慢的对曲总说道：“你莫慌，这老头子是伥鬼。”

“什么是伥？”曲总还没反应过来。

我从没见过伥，以前对也很少去了解伥的特征。没想到伥竟然能把自己阴气隐藏这么严实，也许他是借助了老虎的生气吧。不然怎么能够骗到活人。

要是以前知道这点就好了。我可不愿意今天事到临头了才明白这个道理。

那个伥，现在正在跟身边的畜生说着话。说的很得意，嘴里叽叽咕咕的对着畜生的耳朵说着。曲总现在回过神了，回头看着。嘴里喊了出

来，“老虎！”

真实的老虎和《动物世界》上的老虎完全是两码事。形象和《水浒》上被武松和李逵狂殴猛劈的更是相距甚远。甚至和动物园里的老虎更不一样。

原因很简单，但是讲出来却不容易。

我在书上和电视上看到的老虎，是假的，无论怎么描述，都知道是假的。在动物园里，老虎关在笼子里，你知道它不可能伤害到你。我现在的心情，只有一个感觉：紧张！

老虎的体形比我想象的要大的多，所有的动物都对体形比自己巨大的动物有本能的恐惧感。而且，现在我和这个老虎之间，没有任何的阻隔。更为可恨的是，那个伥，还在不停地凑在老虎耳边说话，鼓动它。伥不再是刚才那个老头子的模样，他把脸上的面具给撕了。

露出一张没有五官的脸孔。身上的衣服也变了，变成了古代人衣着——他死了很多年了。

衣服褴褛，露出身上部分躯体。他的左胳膊很完整，但是右胳膊和两个大腿就不同了：没有肌肉，只有臂骨和腿骨，光溜溜的，挂着些许肉筋，这肉筋年代久远，已经呈黑褐色。

妈的，我恼火地想到，难道我也要跟他一样，身上的肉被老虎吃的干干净净啊。我吃大骨也是喜欢把肉啃得一点不剩。

老虎动了动，立起身来。伥变得非常兴奋。在老虎的头边上窜下跳，手指着我和曲总。

可是老虎晃悠悠的摆了摆身体，斜斜地往旁边的树林中的小路里走了。

曲总在我面前长呼出一口气。

我心里彻底放松，不再紧张，反而好笑起来。

这里肯定是三峡野生动物园，里面豢养的有老虎、天鹅等野生动物。这些野生动物每天都有饲养员专门定时定量地喂养食物。

所以老虎根本就丧失了自己捕猎食物的天性。老虎不是人类，吃饱了，就不会为了吃口点心去捕猎。并且这个地方，也不是老虎自己的

领地，它是侏带过来的。既然它不饿，我们也侵犯它的地盘，更对他没做出什么出格的举动，它是肯定不会攻击我们的。

我懂了这点，一点都不害怕。

果然，老虎自己走回去，到熟悉的领地去睡觉，也懒得理会我们。

我看见那个侏，仍旧不死心，还在拉扯老虎的尾巴。

心想，就是你了。

对这侏招了招手，“过来……”

侏想挣脱我的控制。可是没了老虎，他一点能力都没有。他把一个面具举到身前，瞬间，侏又变成了刚才的老汉形象。

可是那里还能骗得过我。

我嘴里念着咒语，向他招手。很轻松的把侏拖到我的身前。我腰间的稻草布偶，里面伸出八个臂膀，狠狠地把侏拖了进去。

我收起布偶。撇嘴笑了笑。忽然意识到，还有人在旁边。

曲总把我盯着看，面露恐惧。但什么都没说。只是默默的往回走去。

上车的时候，我看见曲总开门开了半天，想过去帮忙，曲总把我一推，虽然什么都没说，他的意思很明显：要我离他远点。

我很自觉的做到车后厢，去曲总说道：“相信我，回头，走鸦鹊岭和白洋，这次不会再迷路了。”

曲总没说话，掉了车头，果然开了不就，就回到道口。我回头向金银岗看去，无数阴气都在向这边蔓延。

车在半夜前终于回到市内，曲总开的很慢，又绕了个大弯，开了三个多小时。这三个小时，我和他一句话都没说。

曲总把车停在他的楼下。我下车后，跟曲总道别，然后往一边的路上走去。

曲总喊我，“你等等。”

我停下，等着曲总对我说点什么。

“我不知道你这几年到底在做什么？”曲总顿了顿，“你现在的样子太古怪，这样下去，别人都不敢接近你.....”

我把曲总看着，这个我初中时候的好朋友，也和我开始疏远。我忽然觉得现在的这一幕好熟悉。只是角色改变而已。当初我也是这么劝王八的。

“我还有些事情要做。”我对曲总说道：“现在不行。”

“什么事情.....这么要紧。”曲总说道：“非做不可吗？”

“非做不可！”我点点头。

曲总扭转身体，上楼去了。

我觉得我有点理解王八当年的执着。

但是迟了。

曲总的心情，不就是当年我对王八的态度吗。再说了，我找曲总，目的也不单纯，我惦记他的救护车，才找他的。这点，和王八当初找我去中医院帮忙治邱阿姨老公，何其相似。

绕了个圈子，我还是走回来了。只是现在，我的心境和那时候完全迥异。当初邱阿姨一个养的一个小鬼，就把我吓得够呛。可如今，我手上捏了五个魂魄。

我回到做模型的地方，那个做模型的老板和那个年轻人都不见了。我猛地想到一件事情，连忙把卧室门打开，里面的模型一个都不剩。我猜测，他们肯定是在这一天里，背着我把所有的模型都给卖了，然后消失。我还给了他们一些钱，找这么想，估计我托他们给罗师父的钱，他们肯定也拿着跑路了。

我倒不是很纠结这个问题，反正我是起心补偿一下罗师父的，他自己得不到，可跟我没什么关系。谁叫他这辈子不做好事。

每天吃饭睡觉。等着老施来找我。

不到一个星期，老施果然来了。我坐在沙发上，对着老施两手一摊，“这两个人跑了。”

“反正楼盘奠基都结束，已经开工了。”老施说道：“走就走了呗，这种

人，满世界都是。”

老施看着我，一副讨好的脸色。

“带我去见见那个蒋医生吧”我把手上的布偶拿出来，“他应该对这个感兴趣。”

老施有点不相信，向我问道：“你真的想通了，和王所长对着干？”

我故意把眉头皱起来，“我跟你说过，无论发生什么，都是他和我之间的事情。”

“那你……”老施把手绞在一起，狠狠的搓着。

“我什么都不会，不干这一行，饭都吃不上。”我说的是大实话。

“也是，想你这样的人，不加入我们，真是浪费。”老施更加激动，“幸亏你看透了老严那个研究所，不然我们那里有机会合作……王所长也是一时糊涂。”

我不想跟老施废话，就问老施，什么时候见见蒋医生。

老施说道：“那容易，明早就行。”

“好啊。”我嘴上应承，看着老施嘴上答应的爽快，其实还是要回去问问，不然怎么会推到明早。现在时间还早，又不是不能去。

老施走了之后，我一直在担心，我答应得太快，他们会不会反而不信任我。

第二天老施掐着时间又来了。

“徐师傅，走吧，”老施笑着对我说：“我们去见蒋医生。”

老施带着我上了的士，车往开发区开去。

我一直想当然的认为蒋医生是优抚医院的医生，可是我只猜对了一半。

在车上我向老施询问蒋医生的背景身份，老施说道：“蒋医生以前是精神病医生，但是现在辞职下海，自己干了。”

我心想，一个精神科的医生，辞去公职，能做什么啊，肯定是和老施

一样，被那个荧幕里的中山装给蛊惑了。发展势力。

车顺着发展大道开，到了偏僻的乡下。到了运河旁边的一个农舍停下。我看了看，这是个单门独户的农家楼房。

我和老施下车，刚走到大门口。三四个二十左右的年轻男女，就冲了出来，一起对着我喊道：“欢迎，欢迎帅哥加入！”

最前面的一个男孩就把我的手握住，拼命的摇晃。后面的就开始鼓掌。对我非常的热情。

这几个人的行为和表情都很夸张，跟傻必一样。

老施把他们推开，“这是来的重要客人，钻石级的，你们先让开，让他进去休息。”

我跟着老施走进屋内，看到一个六十多岁的老者，穿着劣质布料的西服，正在给几个年轻人讲课：“没有梦想，就没有前途，我们要做的就是努力把自己的梦想成为现实……这位，你说说，你的梦想是什么？”

这几个年轻人都端端正正地坐在小板凳上，一个年轻的女孩猛地站起来，“我的梦想就是要成为富人，要有很大一笔财富，然后做我想做的任何事情。”

“说得好！”那个老者夸张的喊道：“我们一定要有信心，我们一定会成功，你们有没有这个信念？”

“有！”几个年轻人在喊起来。

“我没听到。”老者喊道。

我哧了一声，这么大声音都听不见，除非是聋子。

“有——”那几个年轻人声嘶力竭的喊起来。

“一群疯子。”我自言自语，看着这群被洗脑的傻必。心里无比的鄙视。

我问身边的老施，“这个就是蒋医生？”

“不是。”老施拉着我往楼上走去，“蒋医生在上面。”

我跟着上了二楼，看见两个同样犯傻的年轻男女正在张罗这做饭，土豆丝切了一大脸盆。二楼客厅的中间有个煤气灶，估计他们就这一个菜。我瞥了一眼旁边的里屋，地上铺满了儿童玩的那种泡沫拼图的垫子，十几个同样的男女，都无所事事地或坐或躺，还有四个人坐在中间，打拖拉机。

这些人都面有菜色，表情都很古怪，跟打了鸡血似的，一股跃跃欲试的神色掩饰不住。

在继续往三楼的楼梯上，我轻声问老施，“你把我带到传销窝子里来干嘛？”

老施笑着说道：“蒋医生很难得露面的，这里的人都不知道他来了。”

说着话，走到了三楼。三楼实际上是这个房屋的炮楼，只有一间房间，房间外就是露天的平台。

一个五十多岁的中年妇女，正坐在露台的一个椅子上织毛衣。

老施走到这个妇女面前，指着我说道：“这个就是徐师傅。”

我和这个中年妇女相互打量，老施背着手，又走下楼去。

“蒋医生？”我问道。

“嗯”蒋医生点了点头，“你是徐云风？”

我也点头。

“坐”蒋医生把手上的毛衣放到一边。抓了个凳子，放到她身前。

我安分的坐在她面前。我有点意外，我没想到蒋医生是个女的，但随即想到害死赵一二，蛊惑王八的那个女人，心里就明白了。催眠的能力，女人比男人更有天分。

“是你教那个跟着麻哥的女人催眠？”我问道。

“是的。”蒋医生回答道。

“我现在看到的東西，是不是你催眠出來的。”我問得很直接。

“不是。”蒋医生笑了一下：“你不用这么防备。”

我怎么不可能防备呢，我见识过那个叫花子女人的本领，她能把一个房间的事物，在我脑海里全部扭曲改变。那这个蒋医生催眠的本事，当然高深莫测。

我端正的坐到蒋医生面前。

“你想好了？”蒋医生问道：“你真的打算来给我们帮忙。”

“是的”我答应到。

蒋医生安慰的笑起来。用手把我的衣领整理一下。

我心里一阵温暖，这感觉还是很小的时候，在妈妈面前有过。我抬头看着蒋医生，蒋医生的笑容特别和蔼，虽然他不是我妈，但是我能感受到她对我的慈爱。

“你早就该来找我的。”蒋医生说道：“你也吃了不少苦吧？”

“还好。”我苦笑一下：“吃得饱，穿得暖。”

蒋医生眼睛眯了一下，“谁叫你脾气倔，不知道回家。天下哪有不疼子女的父母，你非要觉得自己有能耐才回家吗，真的有那天，你也迟了。”

蒋医生的说的话，直接就抵到我的内心深处，她什么都知道。她跟金仲不同，金仲，只能探知到我的记忆和思维，而蒋医生，能准确的把握住我的情绪。

“以后别这么犟脾气了。”蒋医生说道：“你先休息，我过两天来看你。”

“你要我和这些疯子住一起？”我吃惊的指着楼下，“你要走了吗？”

蒋医生说道：“他们干什么都和你没关系，不过他们也不是疯子。大家只是做事的方式不同而已。”

我觉得蒋医生说得也有道理。

蒋医生把手抬到面前看了看，“我真的要走了。今天本来没时间过来的……”

“你是专门来看我的？”我问道。

蒋医生把毛线衣拿起来在我面前比了比，“嗯，比较合适。”

“给我打的？”

“我没猜错你的体形。”蒋医生边走边说，“没什么见面礼，下次来了，把毛衣给你带来。”

我趴在露台边，看着蒋医生上了楼下的车，就是老施接我来的车辆。然后车开走了。

我看着车在路上消失，心里升起依恋。才和蒋医生说了几句话，就对她产生了依赖感。感觉她好像就是和我认识了很久的一个长辈。无需多想，她肯定会很照顾我的。

我很多年没有这种感觉了。被人关心的感觉。心里软软的，走到楼下，看见这些搞传销的傻必，也不是很厌，甚至坐下来，和他们一起打拖拉机。

我在这个传销的屋子里呆了一个星期。

每天听那个老头子讲课，听他蛊惑人心，时间听长了，也觉得他说的有道理。我也开始想打电话叫几个亲朋好友过来，跟我一起发财。这个赚钱的路子太简单了，投资几千块，再努力点，说不定就能成为百万富翁，再不济，十几万应该能挣得到。

不停的有新来的加入者，来人最开始都很抗拒，但都跟我一样，听了几天课后，大家都乖乖的给家人打电话，说找到了好单位，要交押金，数目都在三千到五千不等。我也把手上剩余的一点钱给交了。然后挖空心思准备去找人也过来。

所有的钱，都交给老施的手上。老施每天都乐滋滋的去市内存钱。

每天晚上，我都老施睡一间屋子，比那些普通的学员强多了，他们睡的都是通铺。房间里脏得跟猪圈似得。老施有几天早上醒来，就抱怨我晚上不安分，喜欢起来到处走动。

我说我没有梦游的毛病啊。

老施说道：“你昨晚还坐在窗户旁，坐了好长时间。”

“那肯定是你打鼾太厉害，吵得我睡不着。”我只能这么说，我真的记不清我昨晚起来没有。

每天就是听课吃饭睡觉，若不是蒋医生又来了，我还以为自己会真的投身于这个行当。

蒋医生来的时候，跟我打了招呼，然后和老施走到另一间房里，商量事情。我有点失落，我认为，这里这么多人，蒋医生应该和我最熟悉。所以我忍不住去听他们说些什么，我从旁人手里借来一个口琴，靠着墙，慢慢拨弄。

蒋医生在问老施：“小徐的状态怎么样？”

“很好。”老施在回答：“比预想的好得多。”

“我还是觉得太快了……”蒋医生的话语有点犹豫：“不过没时间等了。”

我心里一阵委屈，蒋医生为什么信不过我呢。

他们说了一阵子话，蒋医生出来了，又把我看了一会。

对我说道：“走吧，我们去见个人。”

“见谁？”我茫然的问道。

“你见过的。”蒋医生问道：“你真的决定好了？”

我急的脸红起来，“还要我怎么样，你们才没戒心。”

蒋医生笑了笑，招呼我和老施出门。老施开车，我和蒋医生坐后排。

在座位上，蒋医生把织好的毛衣递给我，我比划着，非常合身。

“小徐，要开很长时间的车，”蒋医生体贴地问道：“你不睡会吗？”

她不说我还不觉得，我还真的很困。于是我点点头，靠着车窗睡觉。一闭眼就睡着了。

在睡梦中，我看到我左手心的眼睛把我盯着，发出光来，明亮的很。

等我醒过来，我看到车已经停在一个山间的空地里。空地很狭窄，支起了一个白色的大白布，隔着十几米的地方，是一台老式的电影放映机。

老施正在捣鼓台机器。

蒋医生说道：“小徐，路是自己选的，你不后悔？”

“不后悔。”我答道：“我早想通了，我只能干这个。”

“那今后，我们就是一家人了。”蒋医生说道。

“咔咔——咔咔”放映机里胶片的声音想起。白幕上显出画面。那个中山装出现了。我见过的，就是我和方浊在解放路见过的那个人，他正在盘腿坐在一个垫子上，眼睛睁开，看着我们。

蒋医生对我说道：“今后有什么事情，要记得阿姨啊。”

“你说什么？”我还没弄明白她的意思。突然发现，空地上突然不知道从那里冒出几十个人来，这些人，都盘腿坐在白幕下面，看着白幕上的中山装，都在热切的讨论，有的还在争执。

蒋医生把我拉到白幕下方，对着所有人喊道：“无极圣母启！”

所有的人跪拜下来，对着我和白幕的方向。我手足无措。不知道他们要做什么？

蒋医生突然唱起来：

“明明上帝

无量清虚

至尊至圣

三界十方

万灵真宰”

我从没听过这样的祷词，但是听着和道家非常相似。

下面的众人听到了蒋医生的祷词，突然同时开唱：

“天地神明需礼敬，爱国敦品崇礼忠，孝为先，师道重，朋友信，同胞和，恶向善，阐发五教圣人之奥旨，恪遵四维纲常之古礼，洗心涤虑，借假修真，恢复本性之自然，启发良知良能之至善，己立立人，己达达人，挽世界为清平，化人心为良善，冀世界为大同”

他们唱的很慢，我每个字都听懂了。

蒋医生接着喊道：“请张真人光壁讳者……”

众人都开始念起咒语，这个我就听不懂了。蒋医生的手上拿起一个白幡，摇晃起来。白幕陡然变黑。但中间那个中山装的人影，正缓缓的站起身来。

我闻到了一股福尔马林的味道，我突然想吐。但我被中山装的人影吸引，中山装慢慢把手举起来，伸向我。我无意识的走到白幕下方。愣愣地看着中山装的脸，我认得他，上次在解放路电影院，他第一次看见我，就想附到我身上。当时我和方浊费尽全力跑了。

他想出来很久了，只是没找到合适的人选。蒋医生年龄太大，不合适；那个叫花子女人，吸毒早就把身体弄垮了。他当时肯定是看中了方浊，可是随即发现，还有个更合适的人选。

这个人选就是我。

我是现在才想明白的，不，好像我早就知道这些了。

我的左手手心开始发热。

“小徐。”蒋医生温和的催促我，“你还在等什么？”

“呜。”我答应了一声，把右手伸向白幕。

中山装也伸出手来。在我的手触碰到白幕的瞬间，中山装的手，本该是光影虚幻的手，竟然成了实体，把我的手紧紧攥住。

我的左手变得滚烫起来。

我哈哈大笑。

中山装想抽回手去，却也来不及。他的手抓的是我那个布偶。他惊慌的想退回去，可是已经晚了，布偶里的五个鬼魂死死地把他手臂扣死。那个侏，从布偶里冒出来，不停的把中山装从白幕里往外拉，拉了几下，又爬进白幕，在他身后拼命地推着。

“小徐！”蒋医生慌张的喊道：“你在做什么？”

五万九千零四十九颗沙砾，三十四钱四厘水，全部流到沙漏的左边，沙漏的右边空了。我把左手举起来，杨任的眼睛发出刀一般的光芒，刺向中山装。

蒋医生对我喊道：“你有两个意识！你怎么有这个本事？”

我不是第一次用这个办法了，运气不错，我又蒙过了蒋医生。

我对蒋医生说道：“没办法，以前有个草帽人，呆在我身上好几年我都不知道，我一直以为这是个没用的本事。”

“我怎么看不出来？”蒋医生慌了。

我把布偶扔到白幕边上，从怀里掏出沙漏瓶子。沙漏一半空，一半实。

“你会算沙！”蒋医生惶恐的说道：“这世上还有人会算沙，赵一二不是死了吗？你什么时候跟他学的算沙，你又不是他徒弟。”

布偶已经和白幕里的中山装纠缠一起，中山装半个身子已经拉进来。

下面的众人都涌上来，要抓布偶。

“别碰，千万别碰！”蒋医生阻止他们，“碰了就散了。”

“你把他拉近去也没用。”蒋医生回复了平静，对我说道：“我们人多，你走不了。”

“不见得。”我笑着说：“应该是你们走不了。”

“什么意思？”蒋医生向四周张望，“警察怎么会来？”

这句话一说，所有人都慌乱起来，不知如何是好。距我们几十米的路口，已经停了三四辆警车，现在他们的警灯已经开始闪烁，然后警号声响起来。

“你怎么报的警？老施一直看着你。”

“老施是个通讯专家，他身上那么多电子仪器，好方便和你们联系，我只是让他把其中几个频道连上110的波段，然后不停的说，今晚有法轮功的学员集会。”

“我们不是法轮功！”蒋医生激动的喊道：“那算什么东西！”

“我知道啊。”我轻松的说道：“可是老施不这么说，警察怎么会来。”

“你也会催眠？”蒋医生神情萎靡。

“我不会，可是我会趁他睡着了，稍稍改变一下他的想法。”

“你天生就会。”蒋医生苦笑：“你隐藏得好啊，到了晚上就回复你的意识。算沙，哼哼，算沙……”

白幕上的中山装的影响，已经完全被拉近布偶，那个侏恭恭敬敬的把布偶递到我手上。

蒋医生说道：“风宝山姓罗的本事你也会……我真是小看你了。”

老施突然叫了一声，他面前的放映机电火花一闪，机器短路。老施回头看到白幕已经没了任何光线，嘴里叫苦不迭，走到我们这边来，对着蒋医生哆哆嗦嗦的说道：“不是我的错，不是我的错……”

蒋医生不跟老施说话，老施把身上的夷陵通和手机都拿出来给蒋医生，蒋医生一看，长叹了口气，电话的通话记录从一个小时之前，全部都是110的通话记录。断了又拨，不停的拨。老施凑过头看了，惊异不已。

“徐师傅……”老施说道：“你不是要帮我们的吗？”

“我是想帮啊。”我把左手举起来，“可是他不愿意。”

杨任的眼睛在我手心里很明显。

警察开始向我们这边走来。

老施问道：“我没亏待你啊？再说你不是跟王所长闹翻了吗？”

“你们弄死了赵先生。”我沉着脸说道：“我怎么可能放过你们，刚好你又自己找上我。”

“赵一二死了，他不是只有一个徒弟吗，他跟你有什么关系？”蒋医生问道。

“你们自顾着调查王八，却不知道赵先生和我的交情。”我说道，“你们该问问那个叫花子女人的，但是你们看到王八走了，就放心了，是不是？”

“我们也是迫不得已这样做的，你若是知道老严和王所长会怎么对付我们，你就会理解我们。”蒋医生说道：“他们对付我们的手段，会更加的本本加厉。”

“那跟我有什么关系！”我喊起来：“我只知道你们弄死了赵先生，我就要报这个仇！还有，要不是你……”

我把老施指着，“董玲也不会被麻哥强奸。”

蒋医生和老施都不说话。

我接着说道：“那个叫花子女人的催眠术，是你教的吧？”

“这些都是意外……”蒋医生的口气很软。

“我不管你们之间怎么明争暗斗，但是你们害了我的朋友，我就要报复。”我说道：“若不是你们，我和王八也不会翻脸。”

“你和他迟早会翻脸的。”蒋医生说道：“不是这次，也会是下次……你是什么样的人，你自己难道不清楚？”

“我只知道我可以分成两个人，”我说道：“别的我都不明白。”

“不——”蒋医生说道：“你就是你，你不愿意这样的是不是，两个人格在你心里，你很累是不是？你就想过你从前的生活，和你的好朋友在一起，和你的女朋友一起……你女朋友呢？她叫什么？”

“婷婷”我无奈的答道。

“她为什么会离开你，你的朋友是不是都要离开你。”蒋医生把我的头摸了摸，“这不是你的错，都跟你没关系，甚至你的好朋友王八，也不是因为你的关系才这样……你不需要这么责怪自己。”

“真的吗？”我迟疑的问道。从来没人这么开导过我，这么理解我的想法。

“把布偶给我。”蒋医生轻轻的说道。

我把布偶递出去一半，突然觉得有点不对劲，连忙把手收回，“你在骗我！”

“都这个样子了……”蒋医生把正在追赶那些信徒的警察指着，“我骗你还有什么用。我见你第一面，就知道你的想法，我一直在想办法帮你啊，不然带你来这里干什么？”

四周的学员都在惊慌失措的到处奔跑，被警察制服的，都被狠狠的恩

在地上，有的在痛苦的嚎叫。我的心软了一下。

“你带我来这里，就是想让我回到以前的生活？”我问道。

“是啊。”蒋医生说道：“你若是听我的，你的朋友都会回到你身边，我们只是想对付老严，这个你应该明白啊，老严的那个研究所垮了，王八不就回来了？这本来就不关你们的事情啊，我只是在帮你补救……”

“我错怪你们了？”我觉得蒋医生说的很有道理。

“没事的”蒋医生说道：“相信我，王八会回来的。你们会重新变成好朋友，董玲也会回到王八的身边，还有婷婷，也会回来，……你的女朋友叫婷婷，我说的没错吧。”

“你怎么知道。”我问道。

“我当然知道！”蒋医生做出很诧异的表情，“我这几天都在打探你她的消息啊。”

如果这个时候，我能察觉到蒋医生说话的破绽，以后就没那么多事情发生了。可是蒋医生太懂心理学了，很快就套出我的内心的想法。然后飞快的控制我的情绪。

“我该怎么办？”我无助的问蒋医生。

“首先……”蒋医生把收伸向我，“把布偶给我。”

我的手伸的很慢，但还是把布偶交给了蒋医生。

在交到蒋医生手上的那一刻，我猛然醒悟，想把布偶抢回来。

迟了。

布偶一到蒋医生手上，老施就飞快地把我抱住，把我狠狠的摔倒在地。

我在地上扭头看见，蒋医生慢慢的把布偶给点燃了，布偶是稻草芯子，一点就着。里面的五个鬼魂都散了，那个中山装，摆脱了束缚。散到了人群中。

他没得选择了，只能随便找个替身附上。我也不知道他躲在那里。

我连忙把沙漏给拿出来，正要计算，可是一个警察冲到我跟前，狠狠的把我的沙漏打掉，然后把我的胳膊扭到背后，我挣扎着要去捡沙漏，和那个警察厮打。我剧烈的反抗，就想腾出手来，去用沙漏去算中山装到哪里去了。我知道我做了一件大蠢事，可我没机会弥补了，又来了一个警察，用肘在我背心狠狠顶了一下，我背心剧痛，一口气没换过来，喘着气跪下的时候，看见，那个沙漏被警察踩破。

我不可能找到那个中山装在那里了。

蒋医生还在对着警察喊道：“你们凭什么打人！”

我内心愤恨，不停的在地上挣扎，蒋医生走过来想扶我，被一个警察把她给掐住胳膊。她面无表情地让警察制服。还有老施，已经瘫软的坐在地上，根本就没反抗。被警察拖起来的时候，嘴里不停的说：“死定了，我死定了……”

坐在警车上，我懊恼不已，我还是太年轻，把握不住自己的情绪，得意忘形，没防备蒋医生在最后关头还能反击。

警察的询问更加让我恼火。我不停地要求他们不要放过任何一个人，他们问我为什么，我说这群人其中有一个，被邪教的东西附身了。

警察就不禁笑了一下，“搞传销搞疯了。”

我吃惊的问道：“都说了是法轮功啊？是邪教。”

“你们的头头都承认了，分赃不均，那个姓施的怀恨在心，故意报的警。”警察又笑了下，“哪里是什么法轮功聚会，害的我们分局领导都亲自带队。”

“不是的！”我急忙说道：“他们是邪教，你别放过他们。只有我才能认得出来，谁被附身了，哦，现在不行，给我一个玻璃瓶子……”

“你同伙没说错，果然疯了……”警察站起身往门外走去，嘴里念叨：“传销这个东西，真是害人不浅……”

“你知不知道，你要是不相信我，就会出大事的……我告诉你们，我认识一个部门，是个北京的部门，他们是专门做这些事情的，你让我联系……你们相信我啊……”

门关上了。

我因为被他们认为有神经病，被关了三天。第三天，父母才来把我接回家。

蒋医生和老施还有那些信徒，第二天就被放了。毕竟没有出什么刑事案件，管理传销的部门是工商管理局，而非公安局。他们交罚款就脱身了。而我却被当一个说胡话的精神病。

我呆在号子里，心里郁闷非常，我到现在都不恨蒋医生，我觉得她是真的关心我。就算是她抢了布偶，那也是她的本分，但她关心我，应该是真的。至于老施，我早就明白，他就是个跑腿的。一切起因，都是因为那个中山装。

可惜我没能把那个中山装给制住，他和少都符一样，都是来自那个世界，到了人世，能力会降低，所以我有把握用五个鬼魂的布偶镇他。可是我还是输了。

我在家里郁闷了很久，跟谁都不说话，搞得我父母都差点以为我真的疯了。

白天在家里吃饭睡觉看电视，晚上出去上网。过了几天，心态才开始平复。心想，这个事情，我已经尽力了，已经超出了我的能力范围。

那个中山装，若不是要寻找一个合适的人，比如方浊或者是我，早就出来了。所以这个过失，我没什么责任。

既然王八喜欢干这个，就留着他去做吧。我不禁恶毒地想着。

我把这个事情想通了，心情舒畅，长时间来的压抑，减轻很多。

我趴在床上，把手上的一个东西拿在手里，翻来覆去的看，看得笑眯眯的。这才是我最开心的事情。

一个建行的储蓄龙卡，我已经在ATM机上查了，有十七万元人民币。这是我从老施身上弄来的，是个意外的收获，我当时就想看他身上的电子仪器。

最后一个晚上，我趁着老施睡觉，改变他的记忆，让他打110的时候，看见了这张卡，顺便探知了密码。

我想着老施现在拿着一张扑克牌的大王往ATM机里塞的场面，就忍不住要笑。

虽然我现在笑的舒坦，但后来我发现这张卡的户名：张光壁，真正来头的时候。就一点都笑不出来了。

我在家里呆了好几天。在网吧包夜的时候，来了两个警察，把我又给带到局子里。

我心想着，不会这么快吧，心里犹豫着，是不是把从老施那里偷来的钱坦白了。心里想着也不对，老施和蒋医生，都不会承认他们向信徒敛财，更不会交代这个是传销非法弄来钱。

我坐在屋子里，等着他们跟我些什么。

还是上次跟我谈话的那个警察。这次他不再像上次那样轻蔑的看我，而是很郑重的表情。

“你们到底是做什么的？”

“什么？”我一时没反应过来，我可没有把自己当作蒋医生和老施一伙的。

“你们不是传销，对不对？”警察追问我。

“当然不是！”我激动的说道：“我告诉过你们，他们是邪教，可是你们不信我。”

“你和他们是什么关系？”

“没什么啊，就是被他们骗去的。”

“你没说实话……”警察掏出烟，拿出一棵，对我示意。

我接过烟，“你为什么又要找我回来？”

“因为只能找到你了……”警察说道：“其他的人，都失踪了……除了那两个人……”

我心里明白，肯定出了什么事情。把警察看着，忍不住想探知他的思想，想知道发生了什么。我在怀疑，那个中山装是不是一出来，就做了什么事情。

还没等我去探知警察的记忆。

警察倒是先把话说出来：“蒋医生死了。”

“什么！”我叼在嘴上的烟差点掉下来。

“你说过会出事的。”警察说道，“你肯定知道些什么。”

“蒋医生怎么死的？”

“自杀。”警察说道：“昨天下午发现的尸体，她跳桥了。”

我呆呆坐着，闷着不说话。

警察也不做声，只是等着我说话。

“那个老施呢？”我问警察：“是不是也死了。”

“没有。”警察说道：“我们已经控制住他，可是他……”

“你们怎么知道，蒋医生是自杀的，而不是老施推她下楼？”我忽然想明白了，站起来对着警察说道：“你们该不会是认为我吧……”

警察还是直愣愣的看着我。

“昨天下午我在家里看电视，重播的《幸运52》，我看完了，就去网吧上网，一直上到你们找我……”我极力想证明自己的清白：“不信可以问网吧的老板，而且昨天下午的电视我还记得内容”

我不说了，因为我看警察的表情，他完全相信我的辩解。

“你们监视我……”我吃惊的说道：“你知道有蹊跷。”

“我们也知道不是老施干的。”警察说道：“因为老施根本就不愿意出去，一直呆在这里。”

“他不敢出去。”我顺着警察的话头：“你们为什么不赶他出去呢？”

“因为，他出去一天后，就跑回来了，一直坐在我们院子里不走。”

“所以蒋医生死了，你们就来找我，”我说道：“就因为我说过会出事。”

警察沉默，他估计也在后悔当初没听我的。

“你们为什么不去问老施。”我说道：“他知道的事情可比我多。”

“因为……”警察把话说了半截，转开话题，“这就是我们找你来的目的。他老是在说你的名字。”

我跟着警察去见老施。

我一看见老施，就完全明白了。

老施已经疯了。手里拿着扑克牌，嘴里念叨着：“徐云风，我的卡，我的卡。”

我看见他的手上捏了一大把扑克牌。

回头一看，警察的手上，拿着几张银行卡。

“你能跟他说说话吗？”警察问我。

我走近老施，仔细的盯着老施看。探知他的记忆，发现老施真的疯了。他的思维一片混乱。

但是我看到了他的记忆片段：那个中山装，已经是个正常人的模样。老施很怕他，以至于怕到精神崩溃。这也是中山装期望的事情。中山装在老施的记忆里，是个走远的背影。老施绝望了，然后……老施的记忆开始混乱……然后一片空白。

我走到老施面前。对老施说道：“老施，你还记得我么？”

老施抬头把我看着，“出来了。哈哈，哈哈。出来了。”

老施认不出我了，看了一下，然后说道：“我死定了，我死定了。”

我回头对警察说道：“我帮不了你们。他已经疯了。谁也不认得。”

又回到警察的办公室。

警察把手上的信用卡拿着给我看，“这写银行卡，我们查了，都是同一个户头，名字是张光壁。”

“张光壁是谁？”我问。

“你真的不知道是谁？”警察好奇的说。

“真的不知道。”我没有骗他。

“年轻人，以后少和这种事情掺合。”警察对我说道。然后放我走了。他知道蒋医生的死跟我没关系。也在我这里什么都问不出来。

我走之前，问了警察一句：“蒋医生到底怎么死的？”

“跳夷陵大桥死的。”警察面无表情的说道：“可是，她身上没有任何外伤，也不是溺水身亡。”

看见我的表情不惊诧，警察接着说道：“她的尸体挂在大桥的栏杆外侧，根本就没掉下去……头发绞在栏杆上。”

我没有再跟警察答话，走到街上。

我把手里的银行卡，拿在手里，心里明白，这个钱，我可没勇气给取出来。那个中山装，迟早回来找我的，等他精元恢复后，绝对不会放过我。也许他现在有更重要的事情，顾不上找我。

我发现自己处境，实在是不太妙。可是谁也不会来帮我了。

我惶惑不安的等了好几天，每天晚上睡觉，就觉得床边有影子出现，肯定是中山装回来找我了。当我凝神静气，却又发现是我的梦魇。我这段时间，连门都不敢出。

但是赵一二“五七”这天，我怎么都要去一下西坪。

赵一二西坪的房子已经拆了，留下一片狼藉的砖头。山梁的尽头，就是他的坟头。这是赵一二要求的地方。

我和刘院长陈阿姨站在坟头，给赵一二烧纸焚香。

刘院长和陈阿姨的表情都是一样的，都流露出对赵一二命运的不值。

我问他们策策怎么不来。

“这丫头，现在跟谁都不说话了。”陈阿姨说道：“还不如调皮捣蛋的时候。”

我无奈的想到：策策这丫头太聪明，聪明的小孩肯定是很敏感的，她知道了这么多事情，这些变故，那个小孩能承受得起。

炸鞭之后，刘院长夫妇要下山。

我正准备和他们一起回宜昌。可是看到一个人从山下走上来，就对刘

院长说：“你们先回吧。我还呆一会。”

来的人是金仲。

刘院长的车下山了，从金仲的身边开过的时候，还停了一下，估计是相互打了招呼。

金仲到了赵一二坟前，就开始布置道具，开始做法事。哼哼唧唧的唱了好大一会。然后才跟我说话：“跟我去宜城吧，我师傅要见你。”

金璇子要见我，他有什么话要对我说呢？我正想着。

“他要死了。”这句话不是从金仲的嘴里发出的。他直接透过意识告诉我的。

我也不客气的探知他的思维，金仲本能地想抗拒，可他做不到。我仔仔细细的把他的记忆看了个遍。

——金璇子和金仲在赵一二办丧事的时候来奔丧，被王八折腾一下。金璇子元气伤了，回宜城就卧床不起，现在在苟延残喘。

我想了想，同意跟金仲去见金璇子。

金仲对我招手，“我们走吧。”

我走进金仲，金仲冷不防把我的耳朵拎起来，我霎时知道他要做什么。连忙用大拇指抵到他的印堂，嘴里威胁，“你敢！”

“你以为我愿意吗？”金仲手上不停，嘴里说道：“不是师傅交代，我可不愿意多管闲事。”

我的手松了，金仲把那个伥鬼，从我身上扯出来。揉到赵一二坟前的纸灰里，用酒水给喷了。然后纸灰腾出火焰，伥鬼消散。

“你怎么知道的？”我问道。

金仲冷眼把我看着，“你做了这么大的事情，我们想不知道都难。你现在又偷又抢，也不管别人的死活，什么都不顾忌……”

是啊，我现在的作为，和金仲有什么区别。这个伥，改变了我的心智，让我变得狡诈且无原则。

金仲倒是好心，替我清除。

我又明白了，当然不是他本意，他只是听金璇子的。

金璇子的住处在宜城的一个乡下。

我以为他的住处会和赵一二一样，要么在高山，要么在水边，或是什么僻静清幽的山林深处。

当金仲带我走进一个普通的农家院子里的时候，我还没有意识到这就是金璇子的住处。

金璇子要死了。

我一眼都看得出来。虽然他精神尚可，看见我了还给我打招呼，示意旁边的下人给我泡茶。可我看到他的脸上已经隐隐印出黑气。

我看着不忍。

金璇子笑了笑，“跟王抱阳没什么关系，我的寿数也快到了。”

屋里进来几个人，金璇子一一给我介绍，一对二十多岁的夫妇，是楚大的门徒。他们给我行礼，很谦恭，行的是下辈的礼数。我连忙站起来回礼，嘴上说：“这我可受不起。”

我想到我曾经对付过楚大。不免尴尬。

楚大的男弟子说道：“徐师傅没有对我们师傅赶尽杀绝。一直都很感激。现在当面谢谢你了。”

夫妇又对我拜了拜。

我觉得受之有愧，如不是楚大在电影院帮了我一把，现在我肯定被中山装控制了。

楚大的弟子退了出去，做农活去了。

金仲的两个弟子也进来，一个是十五六岁的男孩，看见我了，把我盯着看，眼珠滴溜溜的转动。脸上笑嘻嘻的，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把东西还回去！”金仲喝道。

那小男孩被吼得吓了一跳，连忙把手上的一本书，递给我。我一看，是我放在身上的那本《黑暗传》，不知道什么时候，被小男孩给弄去。

金仲的另外一个小徒弟，还不到十岁。被金仲叫来，给我行礼的时候，很扭捏。行了礼，脸都红了，然后飞快的跑出门。这小孩子非常害羞。

金旋子要起身。金仲把他扶了起来。

金旋子把放在床边的一口棺材指给我看：“还是我们这里好，不需要拖到火葬场里去。”

我想说几句话安慰金旋子。却又想到，这个事情。大家都心知肚明，何必在他面前这么虚伪。

我看见棺材的木料上乘，都上了几道漆了，看样子就等着金旋子吊气，涂最后一道红漆。

金旋子看见我手上的《黑暗传》，向我伸手。我把书递给他。金旋子随手一翻，我看到的，折起来做了记号的，所以他一下就看出了我正在看的地方。

“无有乾坤无有天，

只有古祖他在先，

自从洪水泡了天，

渺渺茫茫无自然，

山中十万八千年，

才出昊天老神仙。

讲起古祖来出世，

提起昊天老祖母，

一无父来二无母，

你看怪古不怪古？

黑黑暗暗，混混沌沌，

渺渺冥冥，昊天此时生，

只有昊天圣母生得恶，
头上长出一对角，
打败黑龙平洪波。
洪水泡了天和地，
提起灵山虚妙洞，
昊天圣母一段情，
圣母原是金石长，
清水三番成人形。
石人得道称圣母，
名唤昊天是她身。

.....”

金旋子对着书开始唱起来，唱到一半，就把书交还给我，自己接着唱。看来他对这个书非常的熟悉。

我边听他唱，边看着书上，金旋子唱的词，和书上没有半点出入。

金旋子唱累了，金仲连忙扶着他到床上休息。

金旋子却摆手，示意不要睡床上。金仲明白他的意思，把棺材板推开。把金旋子搀扶到棺材里躺着。

棺材很厚，里面还铺了床褥。金旋子躺在里面，舒展了几下，脸上露出惬意的表情。金旋子看见我有点诧异，对我笑着说道：“别奇怪，我死了就永远睡在这里，当然要先试试睡的舒服不舒服。”

金旋子躺在棺材里，继续唱着《黑暗传》的歌词。

我看见他如此看淡生死，内心走神，思想开始飘忽。觉得自己这个俗人，在他面前，自感惭秽。把手里的书给盯着看。不跟金旋子照面。

“我还是不相信他，他在我面前，装神弄鬼，做了这些花招，我虽然看不破，但肯定是假的.....算了，我还是跟他去吧，反正天下之大，

已没有我容身之地。他说要带我见他的师父，说他的师父，肯定会愿意收留我。”

我看到赵一二写的日记，心里想着，赵一二当年的处境，可比我现在要倒霉得多。就是不知道，他在日记里一再提起的人，到底是什么来头。

我指着书页上的日记，对金旋子问道：“赵先生当初在书上写的这些往事，您听说过吗？”

“他当年落魄得很，心里空有一番抱负，英雄末路，我看见了，就想拉他入诡道，这也是缘分……”

“什么缘分！”金仲在一旁愤愤的说道：“他却不惦记你的恩惠，出师了，就跟你抢螟蛉……都忘了你当年是怎么收留他的。”

我一听，恍然大悟，把自己的脑袋狠狠敲了一下：这么明显的事情，我竟然没有想到。赵一二日记说的那个人，不就是我面前的金旋子吗？

金旋子看我的表情，笑着说道：“是的，当时我跟他一见如故，当时就想办法让他安心跟我上山……他脾气太倔强，血气方刚，很多事情他都看不惯。可是我师父挺喜欢他，该教的都教了，不该教的也教了。他出了师，就凭着自己的义气行事，得罪不少的同行。师父后悔，就把螟蛉传给我……可他等师父死后，又从我这里给抢了过去……呵呵……他就是犟得很。”

金旋子说这些的时候，轻描淡写。可我知道，当年的事情，绝非如他现在说的这么轻松，不知道有发生多少惊心动魄的事情。赵一二学艺后，肯定率性妄为，导致师徒反目，师兄弟交恶，可是他最后还是凭借自己的本事和机智，抢到螟蛉。一个无神论的大学生，最终沦为一个神棍，其中的经过，那里会一帆风顺。

可惜这些具体的事情，金旋子是不会说了，看他的样子，早就把这些往事看淡。

我随即想到，金旋子死前，把我叫来，就是想跟我说这些吗？我只是个外人而已。跟我说这些干嘛。

我想到这里，抬头看金旋子。他却已经睡着。

我和金仲慢慢退出屋子。走到院子里。我和金仲相互看着，都无话。

我无聊的抽起烟来。

金仲突然对我说：“若是我师父，要你进诡道，你答不答应？”

我愣住了。过了一会，迟疑地问金仲：“诡道不是说长房收两个徒弟，么房收一个徒弟。这是千年流传的规矩，我想进，也没人收我当徒弟啊。”

金仲慢慢的说道：“我们诡道，曾经有过不拜师入道的先例……但是这种人要对诡道有点贡献。”

“什么意思？”我说道：“我没听懂。”

“比如当年的黄裳，就没拜师。”

我明白金仲的意思了，黄裳不是诡道，但是跟诡道有很深渊源。诡道这么多年的执掌信物，就是黄裳杀尽恶鬼的法器。

“我什么都不会，看样子我没机会了。”我说道。

“不。”金仲反驳我：“从来没人能把五种算术都学会。”

我不做声了。原来金氏师徒，叫我来，是这个目的。

“你把张光壁放出来了——”金仲说道。

“不是我放的！”我连忙打断他：“他随时都可以出来，他只是想附在我或者是方浊的身上，他一直在找人选，所以迟迟没有出来。”

“我们知道。”金仲说道：“可是天下的道门都认为是你放的他。你没得退路。”

我大汗淋漓。是啊，这个事情不管是不是我的作为，都要我自己来面对了，我躲也躲不掉。那个中山装的行事方式，我已经见识过，他以后绝不会善罢甘休，而且，金仲的意思很明显，这个事情还真就着落在我身上。

我怎么能承担这么重的负担。

诡道是做什么的？我非常明白，金旋子知道金仲肯定是无法对付张光壁的，他也信不过王八，王八现在和老严已经是一路。他们的人选就只有我。

金仲走开了，他留我一个人在这里选择。

我坐在院子里，有一根无一根地抽烟。到了吃晚饭的时间。楚大的女弟子来招呼我进去吃饭。

席上大家都不说话，各自想着心事。

饭吃完后，金仲对我说道：“如果你想好了，师父在屋里等你。如果你想走，我骑车带你去附近的镇上去住旅社。”

我站起来，对金仲说道：“给我个漏斗。”

金仲支派楚大的女弟子从厨房里那了个倒油的漏斗，给了我。

我把漏斗仔细的竖在吃饭的八仙桌上。然后倒了一碗水进去。对楚大和金仲的四个徒弟说道：“你们过来，我教你们，怎么不让水漏出来。”

我把漏斗举起，漏斗的下方出口，水珠一滴一滴的慢慢掉落。

他们都会水分，所以看得懂，我在做什么。

金仲的小弟子，小心翼翼的把漏斗捧着，水哗哗的从漏斗里漏完，把他的裤子鞋子都打湿。

我笑了下。走进金旋子的屋里。

金旋子仿佛知道我会进来。他坐在棺材里，对我说道：“你也明白，我没多少时间慢慢跟你讲了。我现在只给你说三件事。第一件事，你已经知道了，你这种人很少见，你可以行诡道，但可以不入门。你甚至可以收徒弟，来跟我的门人争螟蛉。但你不能做执掌。”

我点头，我对诡道的执掌一点兴趣都没有。但是我要去面对张光壁，这是无法逃避的事实。

金旋子咳嗽两声，接着说道：“第二件事情，我告诉你老严和王抱阳现在的那个部门的来历。”

我听了，身体紧绷。这是我一直好奇的事情，现在金旋子说起，那当然是跟我有莫大的关系了。

“无论哪个朝代，都很忌惮民间的宗教派系，因为只有会道门派，才

能用最方便的途径，培养信徒，在民间发展势力。会道门派的势力大了，对政府就会形成威胁，若是在乱世，就不仅仅是门派这么简单了……这个你读过书，应该比我懂。”

我慢慢回想历史上的农民起义，无一不是依靠宗教的号召，发展起来的。最为典型的的就是东汉末年的黄巾军“黄天当立，岁在甲子。”还有宋朝的方腊。

甚至元末的农民起义，都是韩山童父子将白莲教和摩尼教合二为一，组织起红巾军，和元朝的政府对抗。以至于后来的汉王陈友谅、吴王朱元璋都和红巾军有莫大的渊源。

“道衍”我脱口而出。我忽然想起，道衍也是诡道的人物。

“你终于想到了，”金旋子说道：“朱棣性猜忌，但是他一直都很放心一个人，就是道衍。因为道衍终其一生，都在帮助他剪灭威胁明朝的各种势力。”

我接口说道：“道衍不打仗，他没有任何军功，但是他的地位却比那些助永乐得国的将军更高。”

金旋子点头微笑：“读过书的人，就是明白的快一些。”

我现在没心思跟金旋子解释自己读书其实是乱七八糟。

我主动说道：“道衍帮助永历对付的势力，都是民间的神秘组织。因为朱元璋和朱棣都亲眼看到民间的宗教组织，若是任其坐大，会有什么结果——他们自己就是靠这个起家的。”

金旋子说道：“但是道衍一生，还是做错了很多事情。”

我把金旋子看着，心想，道衍这么牛逼的人物，也会失手？

“你和王抱阳去武当山收了少都符。”金旋子说道：“帮了老严。”

“这和道衍有什么关系。”我说道，忽然想起，玉清宫的废墟下，有道衍布置的痕迹。

“武当派在道教，是后起之秀，可是在明初，突然大放异彩，超越太乙全真，成为道教最鼎盛的一支。这不是张三丰凭一己之力能过做到的。”

“你的意思是说，道衍动用了明朝国力扶植武当派。当年道衍就是想依靠这个势力，来控制天下的道门。也许镇住少都符，就是其中的一个条件。”我现在明白了，为什么少都符在张三丰的石像里面。

“但是后来，武当派渐成大宗，明朝的政权稳定。道衍放弃了对武当派的控制，转而培植一个隐秘的机构。这个机构原属锦衣卫，道衍将这个机构分离出来，自己控制操作。用于对付天下有反叛苗头的宗教派系和神秘组织。”

“老严的那个研究所，从明朝就有了！”我大奇。

“从明至清，从清朝到民国，民国到现在，这个机构从来没有消失过。”金璇子说道：“白莲莲教，三太子，洪门，太平天国……这些斗争，都有这个机构的影子。”

“还有一贯道！”我说了出来。

“张光壁就是一贯道的道首。”金璇子说道：“当年他在四川下落不明，外界都说他暴毙。”

“其实是被老严的前任给压制了？”我听到这些陈年的秘闻，不禁心寒。

“不是老严的前任。”金璇子说道：“就是老严！”

“老严到底多大？”

“我算算，”金璇子闭上眼睛，“他一九九年出生的，现在应该有八十五了吧。”

“老严当年肯定没有完全镇压住张光壁……”我说道。

“应该是把张光壁压制到那边，却又没有让他魂魄消散。”金璇子说道：“现在，他回来了。”

“老严最忌惮的人，就是他了。所以他想尽一切办法，培植势力，就是要对付张光壁，那他肯定和王八做好准备，等着张光壁找上门来。”

“就是这样。”

“当年老严做不到事情，你认为王八也做不到，是不是？”我说道：“所

以你找我。”

“这个……”金璇子迟疑的说道：“对付张光壁，必须要有个能过阴的人。不是普通的过阴，而是能够任意游离两界之间的人。这个人选，王抱阳不合适。”

“为什么他不合适，他可比我有毅力，性格也坚强。”

“他牵挂太多。”金璇子笑起来：“你比他想的事情要少。”

“聪明上进的反而不行。”我也忍不住想笑：“傻瓜却可以。”

“你不傻，你只是比他放的开。”金璇子说道：“诡道也是道家，过阴走的也是道家路数，你的性格比他更适合道家的路子。”

“这么说，我是一点选择都没有了。”我对金璇子说道：“那我该怎么做？”

金璇子眯着眼睛说道：“这就是第三件事情了。”

我不说话，等着金璇子说出什么来，前面两件事情，我算是明白了，原来老严的那个机构，和诡道有千丝万缕的联系，虽然现在负责人更换成了茅山的领袖，毕竟创始人就是诡道的道衍。怪不得老严看到我和王八，就想拉拢。老严的机构和金璇子赵一二的诡道做的都是一样的事情，只是一个隶属官方，一个流落民间。

而我，注定要和那个中山装纠缠下去，而且还真得跟黄裳一样，做个诡道的编外人员。

前两件都是跟我休戚相关，估计第三件事，也不例外。我看金璇子说出什么东西来，再让我诧异一下。

金璇子说话的声音变得小了些，他估计在赵一二死前，就已经开始病了。现在在勉强支撑，和我说了这么久的话，体力有点跟不上。金仲在门口探头，看见金璇子在勉力的喘气，连忙端了一杯茶水进来。金璇子喝了水，又休息会，才继续往下说：

“每年的三月十九，七眼泉（这个地方在宜昌那里，我在帖子里就不仔细说了，该避讳的要避讳一下）会有很多门派的能人在那里聚会。相互交流切磋，大家都趁这个机会相互认识沟通一下。这个规矩由来已久，只是这几十年来，知道的人越来越少，渐渐的，就只是四川湖北湖南几个地方的神棍道士每年来聚一聚，人数越来越少……”金旋

子又开始咳嗽。茶杯都拿不稳。

我想到了我和王八第一次在风宝山和罗师父作对的时候，王八说过这个事情，当时我觉得他在扯淡。没想到，真的有这码事情。看来七眼泉的聚会，也是新人冒头的机会。

金旋子歇了歇，又开始说道：“但是今年来的人肯定会很多。”

“因为张光壁的事情吗？”我插嘴问道。

“恩……也算吧。但是，”金旋子说道：“今年七眼泉会选出一个过阴的术士出来。”

“每年都选一个吗？”我好奇地问道：“这个过阴的术士，是不是就是你说的能跟张光壁抗衡的人。”

“每十三年选一次。”金旋子说道：“就是今年，张光壁现在能出来，也能回去。所以要有个能过阴的术士，也能来去自如。”

“难道还没有定下是我啊？”我忍不住说句俏皮话。

“每个门派都会有人来争取做这个过阴人。到时候，各地无门无派的神棍、马仙，和一些医生，都会来。当个过阴的术士，是很多人的梦想。”

“上一次，选的是谁？”我很好奇。

“上次本来是赵一二，可是他并没有被大家承认。因为他自己偷偷地找的守门人。”

“有什么问题吗？”

“过阴的人选，需要大家推选了，才能让守门人放他进去的，他没守规矩。”

“所以说，赵一二只是个有实无名的过阴术士。”我说道：“那也无所谓，他反正也不看重名声。”

“你不明白，”金旋子说道：“做个过阴人和平时帮助阴司走阴拉魂的人不同，在阳间的道家，做这样一个术士，地位很高，可以支派每个门派修炼过阴的门人。赵一二没有被道家各门派认可，就没有这个权力。所以他一直都是一个人在支撑。这也怪我们诡道素来和其他的门

派不睦，赵一二的能力应该是有这个资格，可惜，大家都针对他，他争不过，只能自己去找守门人。就算是被选中了，也只能做个光杆的过阴人，支使小鬼而已。”

我脑袋电光火石一闪，“赵先生的死，就是张光壁的手下干的。他们是不是积怨已久？”

“嗨，当年老严拉拢他，就是想联手一起对付张光壁，可是赵一二不愿意。”金旋子叹了口气，“所以他死到临头，也没有人来帮他。”

“我明白张光壁为什么要置于赵先生死地了，”我恍然大悟：“今年再选出一个过阴的术士，必定是通过各门派的认可，若是这个人和赵一二联手，张光壁就抵挡不住。赵一二在今年前死掉，根本就不是什么命数，他就是被处心积虑的弄死的，刚好他那时候，没了本事……”

金旋子说道：“这就是命数。”

我不想跟金旋子就这个问题纠缠，继续说道：“你的意思是说，要当一个名正言顺的过阴术士，首先要在各门派中脱颖而出，才能获得守门人的认可。当年赵先生却是一不做二不休，知道自己不会被人推举，自己找的守门人……这个，道理上也说不通啊？”

“我不知道，他跟守门人说了些什么，不是每个人都能和守门人说上话的。这个的确没有先例。但是从五三年开始，守门人都拒绝了各门派推举的人选。但是九二年，守门人选了赵一二。”

“你也没见过守门人，是不是？”我问道。

“我见过。”金旋子说道：“到了七眼泉，谁都可以去见守门人，可是守门人不会对每个都说话……她就不跟我说话。”

“和守门人说话，还要一些什么讲究吗？”

“最基本的，你要会唱《黑暗传》。很多出色的道士，就栽在这条上。守门人会跟你唱《黑暗传》，若是你听不懂，她就不说话。就算是听得懂，也不见得会跟你说话。她是个很怪的人。”

“有多怪？”

“你到时候看见她，就知道。”

“就为了一个过阴的身份，犯得着大家都去抢吗？”

“被守门人认可，成为过阴的术士，还能有一些收获……”

“什么收获？”我问道。

“我也不知道，但是能吸引天下的道教中人去找她，肯定非同小可。”金旋子怅然说道：“谁也不知道是什么，赵一二跟守门人说了什么，守门人给了赵一二什么好处，我都不知道。”

我没有追问金旋子。他现在很累了。

金旋子闭上眼睛睡了会，突然想起了什么，对我说道：“守门人什么都知道，没有她不知道的事情……”

“你说什么？”我问道。

金旋子却换了话题，“王抱阳肯定会去，他应该做好准备了。”

“什么。”我惊讶地说道：“你不是说我跟合适吗？”

“合适不合适，是我的看法，怎么去做，是你的事情。”金旋子说道：“你的性格近道家，可是王抱阳现在有老严的支持，各有自己的优势，从形势上讲王抱阳比你强太多。”

我完全明白金旋子的意图了，他的意思是要我去七眼泉帮助王八，两人合力，让诡道得到众多道教门派的承认，至于是由我，还是由王八去面对守门人，那是我和王八自己的事情。他只是表达一下看法，我和王八谁去当过阴的术士。我们自己选。归根结底，目的就一个，就是对付那个张光壁。

谁合适，谁不合适，他也不能肯定。

我知道金旋子的话说完了，心里去比刚来的时候更乱。

金旋子又躺回到棺材底部，睡去了。金仲把棺材板慢慢合上，留了一丝缝隙。

金仲安排我到偏屋里去休息。

我躺在床上，老是睡不着，心乱如麻。

我倒是更容易被安排好道路，顺着去走，而不是什么事情靠自己去决断。听了金旋子的意思，他也不能确定我和王八谁更合适。他只是希

望我以诡道的身份，一起和王八，让诡道得到认可。再来对付张光壁。

到头来，还得自己选择。

到了第二天早上，我向金仲和他的下一辈弟子告别，然后走到金旋子的屋里，对着棺材拜了拜。然后走出门去。

虽然是春天了，但迎面吹来的风，仍旧很冷。我走在国道上，想着宜昌的方向，慢慢行走。

我回到宜昌，那里都没去。天天呆在家里，把从前读书时候的物事都一一翻出来。然后把《黑暗传》拿出来看。逐字逐句的看。在家里呆了半个月，看到赵一二最后的日记写在最后的部分是：

“我他妈的选择王抱阳，到底是错了，还是对了。王抱阳狗日的不跟着我，也许就不会有这么多事情发生。凡人如诡道，是不是从一开始就是错的，老子今天至少要弥补一点过失……”

字迹歪斜扭曲，非常的潦草，一看就知道赵一二喝醉酒之后写的字体。我知道，这是他死前写的日记。看到这里，我的心猛地揪了一下：当初我答应赵一二，不就什么事情都完结了吗。那里会横生这么多变故。王八和董玲分开了，赵一二死了，可最终，我还是要走这条路。我根本就躲不开。

父母对我这段时间，呆在家里很奇怪。我那里都不去，天天等着他们回来了，和他们吃晚饭。他们都说我变乖了，不和他们顶嘴了。问我有什么打算，天天呆在家里，不上班也不是个长事。

我笑咪咪的对他们说：“我准备去个单位上班，要经常出差，以后回来的机会不多了。”

“以前也没见你常回来。”老妈忍不住抱怨。

我不说话，只是和父亲喝酒。

老头问我：“你天天晚上在屋里唱一些什么东西？古里古怪的，跟喊魂似得。”

我敷衍地答道：“是我说梦话吧。”

三月十九这天越来越近，我开始联系我的同学，一个一个的邀请他们

喝酒。同学们都非常奇怪：“你小子中彩票了啊，这么大方……”

“老子现在是有钱人了，”我故意做出夸张的表情：“我有十几万呢。”

我还是用了那张卡上的钱。

天天请同学喝酒，也没用多少。账面上的“17……”始终没变，用的都是零头。没钱的时候，觉得钱用得太多，现在有钱了，天天喝酒也没见用多少钱。我发现。其实我根本对用钱，没有什么概念。以前一顿吃半斤猪头肉，喝两块钱一斤的包谷酒。现在只不过变成请同学在吃路边摊，喝五块钱一瓶的枝江大曲而已。

钱其实不能改变我的生活。

我又见到董玲了，她也吃路边摊，和我坐邻桌。可是她未婚夫李行桓不在。董玲的面色很不好。她仍旧在酗酒。

我见她喝酒醉了，连忙打发了同伴，送她回家。

在路上，我劝道：“快结婚的人了，何必喝这么多酒，你又不是男人。”

“五一结不了啦，婚期变了，改到国庆……”董玲喝醉了，不停的跟我抱怨筹备婚事的麻烦事，彩礼嫁妆买房什么的，一大堆。听的我头都大了。大致知道，李行桓的父母不太喜欢董玲，在婚事上很多事情双方父母意见不统一，所以又把婚期推迟。

董玲一副对谁都爱理不理的模样，我见过她和李行桓在一起，也是不冷不热的。对李行桓的家人是什么态度，我想都不用想，就能猜到。

李家的长辈不待见董玲，这是显而易见的。大人么，看事情总是比年轻人看得透彻些。他们看得出来董玲心不在焉。

我想了很久，对董玲说道：“王八在三月十九那天，会代表赵先生的门派，到七眼泉参加道家门派的聚会。”

“跟我说这些干什么，和我有什么关系。”董玲说道：“他这次是不是要得偿心愿，更上一步了？”

“你不是不在意么？”

董玲蹲到一边哇哇的吐了一会，站起来对我说道：“是啊，他尽管做

他的术士，和我有什么关系。”

“你结婚，我估计也来不了了。”我有点不好意思，“我也要去。也许以后没时间。”

“你们的事情，跟我说干嘛。”董玲不耐烦的摆手：“我懒得听。”

我把董玲送回家。

计算着离到七眼泉，没有几天了。于是天天躺在屋里睡觉。我没主动面对过这么重大的人生抉择，心里总觉得惴惴不安。只有睡觉，睡着了，就可以暂时不去想这些恼火烦心的事情。

我等着那天到来。



15

龙蛇争霸

王八现在很郁闷。回到北京后，什么都变了。老严已经老了很多，头发都掉完了。眼角的皱纹一直延伸到耳朵。老严说话做事，都没有了以往的魄力。

现在什么事情，都是王八在主持处理。

王八很累。心里不停的怨恨疯子。

倒不是疯子和他作对的缘故。而是疯子把张光壁给放出来了。

老严一生中，最大的对头，就是张光壁。

这是老严亲自给王八说过的，但是王八不知道，他们当年到底是怎么一路争斗过来。王八一直想问老严，关于张光壁的事情。可是没时间。

王八现在忙的连吃饭的时间都没有。都他妈的是疯子，这个糊涂蛋，这下铸成大错，把张光壁从那边给放了。王八想起来就忍不住要咒骂疯子的莽撞。

疯子把张光壁放出来的事件，王八已经派人回宜昌调查了。老严的机构，能够在第一时间知道全国各地发生各种突发事件。老严和王八都很关注宜昌，所以宜昌警方查获一起传销组织的消息，第二日早上通过老严机构的特殊途径传过来，王八就本能感觉，和疯子有关。马上就关注起来。

后续的情况，果然和疯子有关。传真过来的资料说的很明白，疯子在公安局，坚持说这个传销组织是邪教。王八看了当时事情的发生经过。和老严一起推测。肯定是疯子要替赵一二报复张光壁的这个组织，可是适得其反，让张光壁从那边给跑出来，现在连附在谁的身上都不知道。

老严当时精神就垮了。

老严当时就在王八面前失态，嘴角不停的抽搐，念叨着：“你的那个好朋友啊，你的那个好朋友啊。我安排的好好的人，让张光壁入套……我的部署，都被你那个好朋友给扰乱了，嗨……”

“什么意思？”王八很奇怪，“您为什么这么说？你本来就安排了张光壁出来？”

老严意识到自己说漏嘴。

以王八的智商，马上就知道老严有所保留。王八慢慢回忆老严的安排。

王八想了一会，对老严慢慢的说道：“你为什么不在我出发前明说？”

“你心软。”老严懊恼的说道：“你要是知道了，肯定不会答应。”

“那个小丫头才二十岁！”王八激动的说道：“你怎么能这么做？”

“你看，我就知道你不同意。”老严的神态慢慢恢复冷静。

“你让方浊把少都符拖出来，最主要的目的不是因为少都符真的会散阴瘟！”王八气的说话都不利索了，“你.....你就是要让张光壁知道有方浊这么一个人。”

老严说道：“她是最合适的人选，我们能控制她，幸好.....幸好.....”

“幸好什么？”王八追问道：“幸好张光壁也没有附到疯子的身上是吗？”

“你在跟谁说话，你忘了你自己的身份了吧。”老严的脸色严峻，“若是张光壁附在小徐的身上，你能控制的住他吗？你的那个好朋友是个变数，所有的事情，都在他的影响下，改变了方向。”

“他扰乱了你安排的部署。”王八冷笑起来：“若不是他，张光壁现在应该是附在方浊身上了是吧，你肯定有办法制住方浊。可是疯子没让你达到目的。”

老严站起来，指着王八说道：“你要明白你现在的立场，记住，没必要感情用事。只要能镇住张光壁，谁都可以牺牲。”

“包括我，”王八说道：“是不是？”

“是的！”老严斩钉截铁的说道。

王八理顺了心中的思路，苦笑的说道：“少都符根本就对你没什么威胁，你就是故意让方浊的身份暴露在张光壁的视线里。我心无旁骛的

对付害死我师父的凶手，张光壁就能轻松的找到方法……什么都在你的掌握中，你每一步都算计好了。”

“可是……”老严又叹了口气。

“可是，出了个变数——疯子”王八继续说道：“方浊给我说过，我在对付那个叫花子女人的时候，他被老施骗到电影院里，看那个在荧幕里的中山装，可是疯子不让她看，还和电影院里的人打架，还要她逃跑。”

老严喃喃地说道：“变数……变数……张光壁又看中他了。”

“连老施的身份，你都早就知道，你是故意让他跑的，你很早就有这个打算了。”王八摇了摇头，“哼哼，方浊这个人，就是你千方百计的找来，专门给张光壁当诱饵的！”

“我和张光壁斗了五十多年。什么事情我没见识过，安插个人在我这里，还以为我真的看不出来。”老严说道：“你怎么知道，我这么多年是如何熬过来的，你有什么资格质疑我的安排。”

王八说道：“她只是个什么都不懂的小孩子！”

“那又怎样？”老严说道：“你有更好的选择吗？”

王八站起来，要摔门而去。

“回来！”老严说道：“你跟我到北京来的那天起，你就回不了头了。你没有任何资格感情用事，想想你的师父，想想这段时间发生的事情，你已经没有任何退路。”

王八转身把老严看着。

“别指望我了。”老严的语气颓丧，“我老了，你也看到，我没本事和他斗下去了，我把这个机构交给你，是真的看重你。”

王八拳头紧绷。

“现在的一切，不就是你一直想要的吗？你现在什么都有了，可以完全按照你的方式行事，我相信你的本性，你会做好的，你会利用你手上的权利去对抗张光壁的，是不是？还有那些你以前想帮，却帮不上的人。”老严的眼光变得柔和，“你是我这辈子最看好的人，我相信我的眼光，我不会看错人……你不会让我失望。”

王八连续很多天，都没跟老严交谈。王八正在处理一件事情。XX区的警察局，破获了一起蓄意自焚的未遂事件。还和一件失踪案有关。

被抓住的人矢口否认自己学法轮功。也不是抗议的。

王八知道这个事情后，每天往局子里跑。和警察一起问讯，分析。

老严看到王八的样子，知道自己已经说服了王八。就做好了把所长的位置交给王八的准备，自己打算退休。老严的意图稍稍透露，研究所大院里，就开始传的风言风语。

王八没精神管这些事情，每天早出晚归，到局里去。

警察拘禁的是四个中年人，其中有个妇女，是另外三个男人中，年纪最小的那个的妻子。另外两个男人，一个丈夫的好朋友，一个是表兄。说白了，是个类似家庭的组织。

被捕前，他们在丰台的一个民房里，每天昼伏夜出，神神秘秘的。刚好片警去居委会了解情况，居委会的主任很随意的说起管辖范围内的情况。片警本来也没在意，听了后，回派出所的时候，路过那个民房。不经意的往那间房门口看了看，刚好门开了，走出一个男人，这也没什么。北京外来人口多，上夜班，白天休息的打工者不计其数。

怪就怪在，那男人一看到片警，就神情慌张，站在门口犹犹豫豫的，愣了几秒钟，又反身回到门里。把门给关上。片警凭着警察的直觉，觉得有问题，估计是小偷。

片警连忙通知了派出所的同事，把刚才居委会主任说的情况，和自己所在的位置和处境报了，然后对同事说，想进去问问他们的暂住证。

同事想着估计就是一般的打工者，这种事情常有，查查暂住证，没有的话，督促他们补办就是。也不太留意。直到那个片警到了下班的时间也没回所里，就问问什么情况。

打电话明明通了，可是被人掐掉。同事才意识到真的出事了。连忙叫上几个同事，带了证件，一起去那个地址查看。

到了地方，门被撞开。里面果然是有问题。满屋子挂满了不布条，白色的布条上画的稀奇古怪的符。警察控制住了屋内的三男一女。搜查房间，找到了一桶煤油，还有无数的蜡烛和黄裱纸、以及供奉的不认识的神像。

前两年动不动就有法轮功的学员到北京来自焚。警察们都成惊弓之鸟，见到这些易燃的物品，又看到这些古里古怪的物事。想不认为他们是来自焚的都难。

可事情最大的蹊跷就是，那个通知同事的片警，失踪了，一点痕迹都没有。

于是这个小小的治安事件，立马成了刑事案件。

在三男一女这里什么都问不出来，他们发誓赌咒说自己不是法轮功学员。也不是来自焚的。屋子里的东西，是他们从老家带来不假，但是出于个人的习惯，绝不是来自焚的。问他们到底信什么宗教，他们说根本就不信什么教派，就是学气功，目的是强身健体，然后分别滔滔不绝的说自己以前得过什么什么病症，在学了气功后，身体恢复。至于问起那个失踪的片警，他们比警察还惊讶，说那个片警进来了，要查他们的暂住证，他们给片警看了，那片警就走了。

这些问讯都是把四个人分开问的。都对的上，没有破绽。

唯一回答不一致的，就是问起他们学习的什么气功的时候，那个女的说自己练的元极功，那三个男的说自己练的香功。这几个人的工作也符合常理，老点的男人给一家工厂守门，专门值夜班。另外两个男人在一家洗车场工作，也是专门上夜班，给的士洗车。女的晚上出去捡垃圾。这些都经过调查核实的。

“我们拥护党和政府的领导”王八见到这个几个人的时候，他们无一例外地说这句话。

王八和刑警分析，他们不是法轮功，这是肯定的。但是那个片警失踪，和他们有没有关联，还真不好说。刑警也没办法了，在那间租屋里，一点片警出事的痕迹都没发现，刑侦的老师傅，能很肯定的说，确实在屋里发现了那个片警的脚印，还有他喝过水的一个杯子上有他的口腔组织残留和指纹。现场还原能证实那几个男女说的不假：片警进来后，他们招呼他坐下，还给他倒杯水喝。然后把暂住证给片警看了，片警交了几句例行公事的话，就出门走了。前后就是十分钟左右。

警察没有任何证据，他们是邪教组织成员，也无法证实片警失踪和他们有关。只能推测这几个人是失踪的片警最后的见证人，可不能断定失踪跟他们有关系。几个小时，把一个大活人弄得无影无踪，从逻辑上讲，的确是不可能的事情。

王八却认定这个四个人有问题。警察局这边，按照程序，就要放人了。王八急了，他从这几个人的符贴上，看出这几个人的路数，就是和解放前的一贯道的路数一致。

王八就要求警察局，想尽一切办法，尽量多扣留这四个人几天。

王八要求单独和这几个人谈话，警察也由得他去。毕竟王八的身份莫测，来的时候，上面就打了招呼的。王八连续问了好几天，都没有什么收获。到第六天的时候，其中一个男人，突然没来由地对王八说了一句：“回去告诉严XX，张真人很念旧情……”

严XX，就是老严的本名。王八一听，头就大了。连忙追问，这个男人到底什么来历和身份。那个男人却什么都不说了。又是满口的说自己是本分的打工者，拥护国家，拥护政府之类的废话。

由于王八的身份特殊，问讯的时候，专门交代不能录音。王八也拿不出口实，来证明这个人有问题。看着他们有恃无恐的模样，王八心里焦急，连忙赶回研究所，想跟老严说起这个事情。

回到研究所，进了老严的办公室，王八看见老严正拿着一张传真发呆。

“你以前和张光壁到底是什么关系？”王八急了，这段时间他天天去调查，可没想到老严其实是知情的人。

老严没回答，把手上的传真给王八看了，王八一看，上面是一个布幡的图像，布幡上画的符贴，和自己在警察局调查的那几个人的布条上的符贴，一模一样。王八愣住了。

“这是从淄博发来的资料。”老严颓唐的说道，眼睛盯着办公桌上看。

王八顺着老严的目光，看到办公桌上还有相同的传真。

王八看了看传真号码之前的区号。

“027、0371、0311、0310、0531、022、0532、0516”

这些传真的图片无一例外，都是一贯道的符贴。都是通过老严机构的秘密途径，传递到老严这里。

“他在湖北河南河北都有信徒了。”王八看了区号后说道：“为什么山东的最多。”

“因为一贯道就是在山东发展最为旺盛。”老严补充道：“解放前。他在山东有十几万信徒。”

王八看了看，“还有天津。”

“那是他的老巢。”老严漫不经心的快速回答。

王八在流冷汗，能被追查到的就已经有这么多线索了。还有多少没有被发现。

“你既然撂摊子给我。”王八盯着老严死死看着：“总要把你们从前的恩怨说个清楚吧。”

老严不停的用收叩办公桌的桌面。

王八说道：“你以前和张光壁的渊源，不一般吧。不然他怎么会说和你有老交情。”

老严不用手指敲桌面了，抬起头，对王八说道：“我今天就是要给你讲这些。”

王八正待老严跟他说点什么。可是身上的电话响了，王八掏出电话一看，是公安局打来的。王八接了，里面就传来刑警的声音，有点急切：“王所长，你快来一下……”

王八问道：“有什么事情吗？”

“那四个人都疯了！”警察在电话里说道。

王八关了电话，对着老严说道：“他们为什么会疯？”

老严沉着的回答：“他们被关了这么长时间，得不到张光壁的施教，精神就错乱。没什么好稀奇的。”

王八去了公安局，这四个人已然都疯了。都躲在角落里，把膝盖抱住，嘴里喊念叨着：“我要看电视。”

任何跟他们说话，都不答应。

警察们准备把他们转精神病院。对王八就有点埋怨的情绪，当初是王八阻挠正常程序放人的，现在四个人都疯了，若是被媒体打探到风声，他们压力很大。

王八也知道，警察叫自己来的意思，就是这个事情，已经了结，也没什么好问的了。至于一个警察失踪的事情，也不需要王八来操心。

王八也不想节外生枝。

可是老严突然给王八打了电话，“把四个人弄到研究所里来。”

研究所本身是不能关押任何人的，不然王八前段时间也不会忙忙碌碌地两头跑。可是老严突然要求把这个四个人带回去。王八知道，肯定是有件事情，老严要问他们。

王八费了一番周折，总算是把人带回来。

“我算是把警察局这边的人都得罪完了。”王八向老严抱怨。

老严看了这四个人，一言不发。马上把他们带到电视机前面，安放好影碟机和音箱。王八看着奇怪。不知道老严在搞什么鬼。

等电视机的画面一出来，王八就什么都明白了。

电视机了的影像，和上次过年的时候的一模一样，一个人在里面打坐，嘴里念念有词。

这个场面，不就是张光壁穿着中山装蛊惑信徒的方式吗？

可是现在画面里的人，不是张光壁，而是老严。

四个已经意识混乱的人，现在突然变得安静起来。眼睛直勾勾地看着电视画面。老严在里面慢慢的说话，慢慢的控制他们的思维，催眠他们。

这个四个人，平静里片刻，突然变得狂躁起来。年长的那个男人，一点征兆都没有，忽然窜起身来，头顶向墙壁撞过去。

王八伸手去阻拦，已经晚了。那个人，已经血淋淋的躺倒在地，额头上裂了个口子，鲜血汩汩的流淌。王八连忙招呼人，来把这个伤者送往医院。

“别弄了。”王八对老严喊道：“没用的。”

可是老严没有停手。另外三个人，都瘫坐在地上，口吐白沫。眼看就要人事不省。

王八对老严又喊道：“没用的，他们早就被催眠得很严重了。”

老严仍旧利用那个电视机里的画面，对付这三个人。

王八想去阻止，但是最终克制住了自己的冲动。

几分钟后，王八看着工作人员，搀扶这三个人走出去。冷冷地对老严说道：“这下，他们真的疯了。”

“对他们自己来说，也不见得就是坏事。”老严，把电视机关上，“和被张光壁控制相比，他们还不如疯了。”

“原来不仅是他们这些人，还有我，我朋友，我师父”王八苦笑起来：“还有你请来的这些人，还有其他被张光壁控制的人.....都是你们之间的玩物。”

老严慢慢地做到椅子上，身体虚脱，颤抖的厉害，勉强的说道：“他现在出来了，但是没选到合适的人偶，所以你暂时不用太担心他的势力。”

王八没心情听老严说的这些废话。单刀直入地问道：“你和张光壁是一个派系？”

老严说道：“曾经是。”

“我这几天查了很多档案.....和张光壁有关的。”王八继续说道：“他突然失踪，下落不明，外界都说他死了.....”

“你不用这么旁敲侧击。”老严说道：“是的，就是我干的，当初就是我趁他过阴的时候，突然发难，让他回不来的。”

“以张光壁的身份，若非是身边很亲近的人，是做不到这点的。”王八说道：“你当时是出卖了他。”

老严沉默了很久。都不说话。

王八又说道：“哦，不是出卖，你在加入一贯道，成为他亲信之前，就是已经是这个机构的人。你就是你的前任安插到张光壁身边的棋子。”

老严说道：“我没时间跟你讨论道德。”

王八冷笑不已。

“他不仅是当年一贯道的道首，他还有一个身份……”老严虚弱的说道。

“什么？”王八问道：“什么意思？”

“他还是最后一个真正意义上的过阴人。”老严说道：“四〇年他以一贯道领袖的身份在七眼泉成为道家的过阴人。本来你的师父赵一二九二年也能过阴，但是得不到天下道门的承认，所以一直都扳不倒张光壁。”

王八说道：“你跟我说这些干什么？”

“今年又是选过阴人的年份。”老严在神经质的敲桌子。

“你要我去跟他一样，成为一名过阴人……”王八明白了，“这样，我才能两界都能对付他。”

老严说道：“以你现在的身份，胜算很大。”

“什么意思？”王八问道。

“过阴人的人选的门派，都是经过天下道门推举承认，再到守门人那里得到认可。五三年是武当派，但是武当派推选的人选，没有被守门人认可。六六年是青城的主持，也一样。七九年是正乙推选的一个俗家弟子，也没有过守门人这一关……”

“我师父是九二年……”

“你师父虽然能过阴。”老严轻蔑的说道：“可是你们诡道势单力薄，其它的门派都不承认你师父的过阴身份。我当初好言相劝，要你师父以我们机构的名义。可是他不答应。”

“所以我师父一直都敌不过张光壁。”

“所以你这次，要带的人越多越好。人多势众。毕竟很多门派的长辈，都被我收拢。”

王八问道：“守门人在什么地方？”

“这个，你应该知道……”老严笑道：“就在你的老家一个地方——七眼

泉的道家聚会。”

“每年的三月十九。”王八说道：“原来七眼泉的聚会，还有这么个仪式，每隔十三年。”

经过这次交谈，王八每天都在研究所里，按着老严的安排，了解各个门派的道法。可是研究所里暗潮涌动，人心涣散，王八也能看出来。

龙门的几个老道士，纷纷向老严提出要告辞。老严好言相劝，这几个老道士去意已决。然后其它几个门派的几个道士也纷纷要求回山。

老严能劝就劝，不能劝的，就安排送行宴，赠送钱财给他们，好生安排。方浊的师兄也出嫁了，老严给她准备了一份丰厚的嫁妆。婚礼办得喜庆热闹，日益冷清的研究室里，难得有件喜事。可是方浊在她师兄出嫁的那天，哭得一塌糊涂。

老严在方浊师兄婚礼的晚上，要王八到他办公室，王八知道老严有话要说。

老严的办公室里黑漆漆的，没有开灯。王八也懒得开灯。老严天天晚上都是这么一个人静坐着。就坐在黑暗里，也不知道什么时候睡觉。王八知道，老严现在的日子很不好过。

“龙门的那几个道人。”王八说道：“估计是要转投张光壁了。”

“嗨。”老严说道：“人各有志，他们本来就和张光壁有很深的交情。”

“那几个正乙和全真年轻的道人。应该是看到我接班已成定局，不愿意在这里耗下去了。”王八说道。

老严又沉默起来。王八也不说话，心里想着世态炎凉。老严做的也没错，这些看到张光壁的势力兴起，见风使舵，或是对王八上位心怀不满的道人，就算是要走，老严仍旧对他们很宽厚。还不是在为王八收买人心，这些人以后也许会成为王八的对手，或者是站在王八和张光壁之外的旁观者，留一些恩惠在这里，不是什么坏事。

过了很久，老严才又说道：“你接班的事情，出了点麻烦。”

“我看的出来。”王八说道：“不然你早就退休走了。”

“上头的人信不过你”老严说道：“因为你师父的关系。”

王八哼了一声。

“还有，诡道的名声不好，他们更希望我的接任者来自于势力更大的门派。”

王八说道：“你说服他们了吗？”

“这个不用说服，我坚持的事情，他们不敢太多干涉。”老严说道：“但你以后还要和他们打交道。”

“所以我自己要做点事情出来给他们看看。”王八说道：“不让他们看扁了。”

“这次你去七眼泉，用你诡道的身份，让你们的门派扬眉吐气一次。”老严说道：“不仅你要当过阴人，还要让世上明白，你的师承，不是默默无闻的门派。”

王八转身准备出门。

“你师父做不到的事情。我做不到的事情……”老严的话还没说完，就被王八打断：

“你不用激将我，你放心，我一定能做到。”

三月十九这天终于到了。三月十八这天，我跟父母道别。说有工作有事情，要出去段时间了，也许以后回来的时间会越来越少，我现在也很难找个像样的工作，你们在屋里，也不要太担心我在外面，……

父母干着要去上班，听我唠唠叨叨的，觉得奇怪。老头关门前说道：“你在外面上班努力点，莫跟以前一样，找不到哈数（宜昌方言：形势），现在工作难的找。”

他们连我去做什么工作都没问。

找个也正常，从毕业来，六七年了，我换了无数的工作，他们早就见怪不怪。不把我换工作当个什么事情。

我睡了个懒觉，睡到中午才起来。然后坐车到西坪，已经是下午。

我走在西坪的山路上，前方长长石梁尽头，就是赵一二的栖身之处，无论身前，还是身后。这都是他的家。我记忆起赵一二刚失去法术，在这里潦倒落魄，受尽楚大的折磨，县里官员的刁难的日子。心里就

陡得一阵雍堵，看着这些曾经熟悉的山石树木，又升起了一股亲切感。两种滋味夹杂，鼻腔酸胀。

我打算在去七眼泉之前，来拜拜赵一二。虽然他不是我师父，他也没教过我任何法术。但是他在《黑暗传》上的日记，无疑对我指明了一条生活道路，让我知道，躲不过，就别再躲。他曾经经历的生活窘境，是我的千百倍。

他的这种情绪，也许就是我和他最相投的因素吧。

我走得离赵一二的坟头近了。看见一个年轻女人在赵一二坟头烧纸。看到背影，我认出是董玲。我默默地走到董玲身边，也跪下来，把手上的纸钱和香烛拿出来。董玲接了，替我点燃。

纸钱烧尽，仍旧是一叠厚厚的黑灰在这里。

“赵先生看样子拿不到这钱了。”董玲轻轻的说道：“嗨，烧纸也是白烧。”

“他本来就对钱没什么兴趣。我们烧钱，也只是个心意。”

“你说赵先生在那边，是什么样子？”董玲的声音飘忽，不知道是在问我，还是在自言自语。

“他根本就没在那边。”我说道：“他死了。真正的死了……”

董玲愣了好久，估计她没听明白我的意思。

我主动问她：“你什么时候下山去？”

“你呢？”董玲反问。

“我就呆在山上了。”我答道：“我就在山上找个认识的农户睡觉，明天一早，就去七眼泉。”

“我本来是来等王哥的，”董玲说道：“我以为他会来，没想到你来了。”

“王八不会在这时候，祭拜赵先生的。他要等到诡道这个门派在这次七眼泉扬眉吐气，才会来见赵先生，他的性格你又不是不知道，他觉得现在没脸见赵先生。”

“你的意思是说，他肯定会在这次聚会成为道家的拔尖人物。”董玲说道：“他真的得偿所愿吗？”

“当然，”我解释道：“他现在的地位，做到这点非常容易，而且，这也是我去七眼泉的目的。”

“你会帮他吗？”董玲诧异的问道：“你们不是翻脸了吗……”

“我为我自己。跟他无关。”我沉沉的说道。

“我和你一起去吧。他飞黄腾达，我不在场，还真不甘心。”董玲漫不经心的说：“我倒要看看，王哥真的发扬诡道，成了天下闻名的术士，会是个什么好场面……”

晚上我和董玲找了一家农户歇息。这家农户就是我从前偷了他家菜的。我一直记得他的恩惠。所以对他家很亲切。

晚上我睡不着，走到吊楼的木制凉台上看星空。董玲也在。董玲问道：“婷婷跟你联系过吗？”

“联系过，她现在在日本读书，上的什么什么医科大学。”我笑道：“我也会上QQ了。”

“你没打算去找她吗？”

“我怎么去找，难道我游泳去日本啊。算了吧，我还是别想这些天方夜谭的事情了。”

我说了这话，就靠着栏杆抽烟。董玲也知趣的不再说什么。两个人就无聊的看着远处的群山。

第二天一早，我和董玲，向七眼泉出发。

七眼泉和西坪的直线距离并不远，我和董玲坐车在国道上几个小时，就到了七眼泉所在的乡镇。然后问清方位，坐麻木往山沟里的小路行去，一路颠簸得厉害，小路的海拔却越来越高。道路越来越崎岖，终于走到一个半山腰，麻木停下，指着道路尽头的一个羊肠小道，对我们说道：“顺着这个路，直接走，就可以到七眼泉村。但是你们要快点，不然天黑前赶不到村子。”

我给了车钱，和董玲开始爬山。

走在路上，一边是山壁，一边是悬崖。看着大山直入云霄，头顶的岩石就压在头顶，随时会掉下来似得。但是更不能往身边的悬崖下看，无底的山涧，让人心惊。

这么高的山上，怎么会住人，不仅住了人，竟然还有一个行政村。心里想着，不禁好奇，住在七眼泉的村民，估计一年上头，都难得下一次山。

我和董玲天黑之前，赶到了七眼泉。和我想象的完全相反，这里不仅住的有人，而且稀稀落落的农户还不少。少说有几百人住在这个大山高处的坪上。

七眼泉这个坪坝，还不是大山的最高处，这是个被三个山峰夹起的平地。南峰最高，西峰和北峰略矮。我仔细看了，坪坝上地势平坦，易于耕作。七股小溪，分别从三座山峰上流淌而下。我仔细数了，西峰虽然矮点，但是山体庞大，留下四道沟渠，南峰两道，北峰一道。

七道溪水发源于山峰上的泉眼，然后汇集成溪流，再经过村人的布置，流淌到坪坝，就是七个灌溉的明渠。在坪坝里弯曲环绕。浇灌农田。

我看了一会，不仅感叹自然的造化，和人的才智。两者相融合，非常巧妙。这七到泉水，看似毫无规律，其实非常均匀的在农田里蜿蜒流淌。并且每个农户的房子，也都巧妙的修建在水渠的拐弯处。

我没王八看风水堪舆的本事，但我知道，这样的布置，绝对是上上的风水。我又看了一会，发现坪坝上的水渠流淌，把这片平地分割成无数的类似八卦的形状。心里就更加佩服了。

看来七眼泉作为道家众门派聚会的地点，不是随随便便定下的地方。

我和董玲一到村口，一个老年人就走上来，对我唱诺，我用以前看见赵一二跟人打招呼的姿势，行了个礼。我没必要跟以前一样，用俗家的拱手抱拳来打招呼了。

那老者看了我一会，对我问道：“道友姓王，还是姓金？”

我尴尬的笑了笑：“姓徐，叫徐云风。”

老者奇怪地把我打量半天，估计非常困惑。然后对我说道：“你们只有两房，你……”

“我是挂名的，两房都不是。”我解释。

老者非常惊讶，眼珠子都要瞪出眼眶，“看不出来，看不出来。看来大家说的不假，今年诡道非同小可。今年的过阴人选，非你们诡道莫属。”

我不奇怪老者，为什么要这么说。王八的名声看来比我想象的还要高。

“我复姓宇文，字发陈。”老者回复了平静，“大家都说诡道的王抱阳是几十年不出的人才，比他师父赵一二更胜一筹……没想到还出了个挂名的弟子。”

宇文发陈把我和董玲安排到村内的学校里住宿。这是个不完全小学，宇文发陈对我和董玲解释，只有一到三年纪，四年级就要到山下读书去了。现在的学生更少。所以这几天，把教师腾出来，给来自各门各派的道友休息。

宇文发陈自己是七眼泉村的村长。看来每次聚会，都是他来安排大家的食宿。

我们来的时间刚好，正赶上吃饭。学校在南峰下的一片空地上，已经支了两个大圆桌。一些人正坐在桌边，准备进餐。我看了这些人的穿着打扮，或道或俗，不一而足。我一个都不认识。

宇文发陈把我和董玲带到桌边，跟大家介绍，“这是诡道的门人……”

话还没说完，有几个人就把我看着，纷纷议论起来，我听到“王抱阳”不绝于耳。

我还没来得及解释，宇文发陈说道：“他不是王抱阳先生，他姓徐，挂名诡道。”

这些人听到后，比刚才更加惊愕，全都不说话了。

我小心翼翼地和董玲坐了下席，闷头吃饭。

可是我的头顶，还是能感受到众人目光正有意无意的注意着我。

董玲悄悄地在一旁问我：“为什么你是个挂名的诡道，他们这么吃惊啊？”

“因为诡道从来只收两房，并且人丁不旺，总是有一房会断嗣。”我不好意思的说道：“像我这样挂名的弟子，几百年都没有出现过。”

“你说的什么意思？”

“证明诡道中兴啊。”

“就你吗？”董玲吃吃的笑了起来：“你有什么本事，会让诡道中兴。”

正吃着饭，陆陆续续的又来了几个人。是村民带来的，到了之后，听宇文发陈介绍，分别是来自四川和湖北东部的道家门派的门人。他们来后，桌子上连忙给他们让座，相互亲切的打招呼。看来他们都是熟人。只有我和董玲和他们陌生。

看着他们坐在桌子上相互寒蝉。我心里就有了被排挤的滋味。很不好受。

我打算快点把饭吃了，早点回去休息。免得在这里如坐针毡。

忽然来了个村民对宇文发陈说道：“诡道又来人了。”

我一口菜含在嘴里，嚼也不是，吞也不是。身上非常不自在。王八来了，我都不知道该怎么面对他。回头向董玲看去，董玲正把嘴角死死地咬着。

可是来的人不是王八，是金仲。金仲还带着那个羞涩的小孩子，他的小徒弟。我如释重负，连忙邀请金仲到我身边来坐。

金仲却不吃饭。和他徒弟两个人。

我正要询问金璇子为什么不一起来。还没说出口，就看见金仲的胳膊上绑了一块白麻。

我登时内心一阵混乱。连忙起身，拉着金仲，对宇文发陈说道：“宇文师伯，能不能借个地方，我要上香。”

宇文发陈也明白了，“那是那是，嗨，我也要给金老师傅祭拜一下。”

宇文发陈带着我和金仲到了村内的老祠堂，给金璇子焚香烧纸。金仲按照规矩，在一旁答谢回礼。

我给金璇子上香的时候，心里默默念道，“虽然你不是我师父，但是

你却教会我听弦，没有师徒名分，却又师徒情分。我也没什么好回报，只能竭尽所能，和王八一起，在这次聚会，发扬诡道。了却你和赵一二的遗憾。”

礼毕，宇文发陈又去招呼客人。

我和金仲走到无人处。看着眼前的坪坝，这时候已是傍晚，村落里的农舍已经开始亮起灯火。

我突然有发现，这些灯火连成线后，分布的形状，就是一个个的卦象。

“你看出这个地方的玄妙了吗？”金仲终于开口说话了。

“都是八卦。”我说道：“真是好风水。”

“风水好？”金仲干干的哼了一声。

“难道不是？”

“这世上没有比这里更加凶恶的堪輿了。”金仲说道：“你当这些八卦阵，是干什么的？”

“难道？”我背心一凉，“是镇压什么？”

“你自己看吧。”金仲说道。

我再仔细向坪坝看去，果然地下隐隐有红光印出来，但这个红光，透着妖异，蠢蠢欲动。

一阵强烈的山风刮过。我听到了无数厉号，呜咽低沉，绵绵不绝。

宇文发陈不知道什么时候走来了：“酉时快到了，金师傅，徐师傅。回去休息吧。”

“为什么酉时到了，就要去休息。”我还是忍不住问了一声。

“酉时一到，你就知道了。”金仲冷冷地说道。

七眼泉的小学本来就只有两三间教师。

现在两间留给男客，一间给了女客。不来这里，我还真不知道，这世上有本事的女道士还真不少。宇文发陈正指派几个妇女，安排女道士

的床褥。董玲也和她们一起。

我和金仲安排在男客这边，看着教室里面用课桌拼凑了很多临时的床铺，我就知道宇文发陈是做了准备，可是，来的人数，已经超出了他的预料。现在就已经住一大半。还有很多人，应该是明天才到。看样子，明天来的人，要安排住在农户家中了。

床铺上面都用红色的纸条，写了门派。有的上面已经做了道士在打坐。有的是空的。

四五个道士坐在一起清谈道德，看着仙风道骨。也有两三个在一起呼三喝四的谈天论地讲交情，跟江湖豪杰似的。

他们无一例外的，都不理会我和金仲。

金仲翻着白眼，也不搭理这些道家同门。我留意看了看床铺上贴的红色条子，有崂山派、武当派、青城山、九华山、白云观……这些大门派靠近一些，往里走，就是鹤山派、随山派、遇山派、箭山派等式微的门派。

靠着墙壁偏僻地方，有的门派，我连听都没听说过，比如南极道，这个床上坐了一个人，样貌清裾一个老年人，银白头发，花衬衣，布料考究的夹克，穿着非常时髦。完全就是个游客模样。

他正拿着个DV在拍摄，我进了他的镜头。他还对着我微笑。我问他这个门派是什么地方来的。那胖老头说，是从马来西亚来的。

我扑哧的笑了，看来还真是个游客。来七眼泉凑热闹。

当我看到望德厚的时候，就笑不出来了。望德厚正在床边坐着喝茶，看见我了，连忙招呼我，“小徐，过来，喝喝我们望家坪刚出的新茶。”

我不喜欢喝茶，便坐下来和他聊天，金仲不善交际，径直走到最偏僻的角落，那里是诡道的床铺，靠着窗户。我心里略微有点不快。宇文发陈表面对我们是热情的很，可是从床铺的排向，就看出来，诡道在他心中的地位。妈的，把靠窗的位置留给我们，这山上到了晚上肯定很冷，夜风从窗户里吹进来，我还睡个什么觉。

我问望德厚，“你儿找到摆脱望老太爷的邪煞没有？”

望德厚吓得连忙要堵我的嘴，“算了，我没几天活头了，莫提，莫

提。”

跟我唯一认识的人寒蝉两句。我也走到诡道的床边。金仲坐在床上，痴痴的看着窗外。

现在已经是傍晚，天色蒙蒙黑。

我正在想着，不晓得风宝山的罗师父，来了没有。

忽然我眼前一暗。什么都看不见了。屋内所有的人都噤声，无声无息的开始休息。

“天黑了。”金仲说道：“酉时到了。”

就这么不到一秒钟的时间，四周的环境就跟剪切后的电影一样，场景完全变了。我眼睛看不到四周，但是我知道他们都睡了。哪能睡的这么快呢，刚才都还热热闹闹的。而且天色也是，天边的夕阳暮光，如同灯泡被人拉熄一样，一点光线都无。

随之而来的是寂静，令人心寒的寂静。

我和金仲用意识交谈。我们都知道不该出声。

“怎么回事？”

“你算算水分就知道。”

“现在是酉时一刻了。”

“那一刻的时刻，去那里了？”

“不知道，我每年来都是这样。”

“刚才的一刻钟，我们做了什么没有？”

“不知道，只有过阴人知道。”

.....

我又听到声音了，隆隆的声音，很沉，很闷的声音，来自于窗外的坪坝下面。我眼睛又能感受到光线——红光，来自与坪坝地下的红光。

“那是什么？”

“看过《封神榜》么？”

“看过。有什么关系，那是扯淡的小说。”

“许仲琳生性严肃，怎么可能扯谎。”

“他也是道士？”

“他是过阴人。”

“什么意思？”

“十绝阵”

“什么？”

“红水阵。”

“七眼泉的下面是洪水阵？”

“知道为什么我们诡道不受待见吗？”

“和红水阵有关？”

“我们是截教。”

“.....”

我不问了。道教最初分铲截两派，封神榜后，截教被铲教归化。世上所有道教门派不再有铲截之分，同属铲教分支。诡道一直游离于道教之外，原来是这个原因。怪不得诡道不承认自己是道教。

“九二年.....”我继续用意识跟金仲交谈：“赵先生就是因为这个原因，得不到道教的认可。所以做了个有实无名的过阴人。”

“他没得本事让道门中人信服，却偷偷摸摸的去找守门人。”

“他为什么不白天找？”

“守门人白天不说真话，也不选人。”

“你师父呢？”

“我和我师父也觉得他做错了。”

“你们……”

“他不肯放弃诡道截教的地位。”

“你和你师父和他意见相左？”

“他野心太大。”

“你们误会他了。”

“他反对诡道入道教。所以诡道不被道门认可。”

“他的想法，你不懂。”

“算了，已经这样了。”

“我想去见守门人。”

“你想学师叔？”

“不，我想知道守门人为什么要选他。”

“你怎么知道他是这个时候出去找守门人的？”

“还用猜吗？”

金仲的嘴角撇了撇，是啊，不做出格的事情，就不是赵一二了。

“你怕不怕？”金仲隔了很久才问我。

“什么意思？”

“他们都怕。”

“为什么？”

“洪水阵。”

“什么意思？”

“是诛仙阵里的一局。”

“专戮道门。”

“永不超生。”

“我们是截教。”

“没分别。”

“赵先生过去了。”

“他计算了很长时间。他那年提前上来了一个月。”

“我会算沙。”

“你的沙漏呢？”

“在我心里。”

.....

金仲和我无声无息的走出门外。我不知道屋内的旁人听到动静没有，也懒得知道。

我们走到坪坝的边缘，金仲指着对面的北峰，“那里有一片松柏树林。守门人在梧桐树里。”

我一听到梧桐树，就马上联想到了那个溶洞中的梧桐树。

“那梧桐树会发光吗？”我问道：“绿色的？”

“你在瞎说什么？”金仲说道：“就是一棵梧桐树，比普通的大。”

我不再提问了。

我们开始走向坪坝的边缘。

白天看来，这里都是农田，水田刚刚插秧。还有别的农作物，土豆、花生之类，还有些来不及收的油菜。

我和金仲走到坪坝的边缘，是一个水渠，我看明白了，我在学校教室里看到的红光，应该来自于这些水渠。现在我看不到明显的光芒，但是黑漆漆的水泛映出一点微弱的暗红。

这个红光要隔得远了，才能看得清楚吧。

我问金仲，“他们为什么不晚上来。”

“他们可不愿意冒险，等大家推举好了，安安分分地去见守门人，岂不稳妥。”

“你为什么愿意带我去？”我追问道“你不怕吗？”

“我不怕。”金仲干干的说道：“算沙。”

金仲站立一会，对金仲说道：“走吧。”

“三千另十四”我说道。

金仲把我的手一牵，双双跳过水渠。

“一万二千三百五十九”

我和金仲往前方走了三十七步。

“九十一”

我们向右走了一百二十步。

面前又是个水渠。

“四千另三十三”

我们跃过水渠。

.....

我不停计算这红水阵上的缝隙，避开凶险，慢慢和金仲走着。

“四千另九十八”我说道：“这个古阵，是什么来历？”

金仲带着我往左前方走了十七步，边走边说：“道家当年铲截二道，各自兴旺。渐渐有了争执冲突。”

“许仲琳写的《封神演义》，就是这个过程，可是很多都是不符合历史的。”

“他说的事情不假，只是人和时间变了而已。”

“这个红水阵，真的是当年的遗迹？”

“截教到了唐末还有势力。这里就是截教最后的门人被压制的地方。”

“他们最后都死了？”

“除了诡道。”

“诡道入阴。勉强流传了下来。”

我哼哼两声，怕不是怎么简单的原因。谁知道当年的腥风血雨，藏了多少狡诈和出卖在里面。我自从被蒋医生催眠过之后，看待人和事的方式，已经有点偏执。

我随即沮丧，说起蒋医生，还是我骗她在先。而且她死了。可是若不是她教那个叫花子女人催眠，赵一二和董玲也不会出事。可是蒋医生对我个人，的确是不算太差……

我脑袋里就开始纠结起这个鸡生蛋，蛋生鸡的问题。不免分神。跳一个水渠的时候，一只脚就踩偏了，一只脚掉进水中。

脚上的寒冷，瞬间传遍全身，我浑身如同掉进冰窖。

金仲马上把我提起来，“有事没有？有事没有？”

“我……我……好冷。”我哆嗦半天，才说出话来，“下面就是那个地方……”

“是的。”金仲说道：“你还想过阴吗？”

我不说话。我还没想好。

刚才的一瞬间，我有体会到了那种无奈。恐怖到极点的无奈。这个感觉和在神农架洞里少都符给我的感觉刚好相反。

那个是永恒的虚无。让我不寒而栗。

刚才的感觉，是永恒的存在，没有尽头的存在。让人无尽痛苦的存在。让人恐惧之甚，并不亚于空虚。

“怪不得，他们都怕。”我说道：“和永无止境的感知相比。死了，真是

个幸福是事情。”

“是的。”金仲说道：“他们在那边，求死不得。”

“那张光壁呢？”我问道：“他出来是为了求死吗？”

“张光壁可不是从七眼泉出来的。”金仲说道：“他可以把握自己的生死……他现在还不想死，也不想回去……”

我不想再继续思考这些类似于哲学上的终极命题。太让人痛苦了。

可是金仲还是说了句，“还是人世轮回，让人活得有点希望。”

“那又怎么样”我沮丧的说道：“即便是亿万世的轮回，终究有个什么意义呢。”

金仲对我的话，没有任何反应。只是冷漠的说道：“我想不到这些事情。”

我刚才那种绝望落寞的情绪更盛。不在言语，只是不停的告诉沙砾的数字。和金仲在坪坝上绕着弯子行走。

我走在地上，感觉这地面一点都不踏实。好像如同鸡蛋壳一样地壳，谁知道什么时候突然在脚下崩塌，我和金仲落入地下无尽延绵的世界。这种恐惧是惧怕鬼神不能比拟的失落。

我越走越担心。腿都开始酸软。

不过总算走到了对面的北峰脚下。面前是个长而缓的斜坡。斜坡上都是茂盛的松柏树林。黑压压的，阴森的很。

金仲从怀里掏出蜡烛，点上了。在树林边找到一个小路，我和他走进树林。蜡烛的光线很暗弱，只能照到前方不远处。走了不久，我心里开始纳闷，这个树立没有任何生机。按照现在的季节，树林里应该有很多鸟兽虫豸才对，可以点动物的生息都无。若是放在从前，我肯定吓得畏畏缩缩，让金仲笑话。可现在……我摸了摸，身上的布偶，不仅坦然。接触多了，知道的多了，恐惧的感觉就慢慢的消逝。

金仲猛地意识到我的想法，对我说道：“你学了罗珊珊的本事？”

“嗯。”我说道：“有什么不妥当的？”

“怪不得你收了那个伥。我还以为是他找上你的。”金仲不屑的说道：“看来是我多事……”

我们在树林了走了半个小时。

金仲停下脚步。前方是个方圆几百个平方的空地。天空略略有了点月光露出来，我可以看到，这片空地，没有任何松柏树木。

但是有一棵大梧桐树。

“你说的比一般的梧桐树大。”我笑道：“还真是个大实话。”

空地的中间，是个需要七八人环抱的大树。八九层楼房的高度。

我和金仲走到大树跟前几米处。我看见摆放了好几个大石头，方方正正。金仲找了个石头，坐了上去。我也一样，找了块坐下。石头上光滑的很，看来经常坐人。

金仲不说话，四周又开始寂静无声。过了很久，我都坐得不耐烦的时候。我发现大树的树杆有点变化。这是我眼睛逐渐适应环境后看到的。

我继续打量树杆。我看清楚了，树杆上倒挂这一个非常巨大蝙蝠。那个蝙蝠慢慢的用爪子移动身体，从树杆上，滑到树杆的下方，然后正立起来。我看花了，这不是个蝙蝠，是个人。一个身材矮小的人，隔了几米远，看不清楚脸。

“金家的老么？”那个人说话了，语调很怪，是个女人声音。

金仲做了个长揖。我也跟着做了。

“你是他徒弟？”那女人这次问的是我。

“你是守门人？”我反问。

“哈哈。”那女人说道：“你肯定是赵一二的门下。”

“你不是什么都知道吗？”我说道：“可是你说错了。”

我马上明白了，提前一天来找守门人的，只有赵一二的先例。如今，我和金仲又不遵守规定，守门人理所应当的认为我是赵一二的门下。

守门人不再理会我，而是和金仲开始说起话来。我在一旁安分地听

着。听了一会，我就越发的奇怪。他们两人的谈话，就是普通的日白，就是侃大山，东北话是唠嗑。都是守门人问，金仲答。内容净是些零零碎碎的事情。

一直讲了两个小时，还没有停下的意思，我还在奇怪，怎么金仲转性了，变得唠里唠叨。

我忽然没来由地意识到，守门人是在获得信息。人世间的信息。

“你多少岁了？”我横插一句。

金仲和守门人同时停下。金仲哼哼两声。

守门人说道：“你看呢？”

我明白我这句话问得很傻。果然守门人的回答，印证了这点。

“我没有年龄。”

没有年龄的人，只有两种：从未出生的人；永远存在的人。

我说怎么她要和金仲扯些闲话，她是要了解，世间的变化。最重要的是，她需要明白语言。

她若是几十上百年的不跟人交流。从语言上，就和世间隔阂。

想到这里，我连忙接过金仲话头，跟她讲起社会上的事情。她和跟金仲说话一样，就程序化的问着。我也滔滔不绝的说。

当我说到现在的人，可以用电脑上网的时候。守门人表达出极大的兴趣。

估计跟守门人交流的都是各门各派的道士，和民间神棍。像我这样上过网络的俗人，是第一个。她没听说过。

我的讲了很久。守门人都不发问，等着我继续讲下去。我讲的兴起，都没意识到她已经沉默很久了。

于是，我停下来。等着守门人说话。

可是仍旧是沉默。不知道，守门人在思考些什么。

“也许以后，就不需要过阴人了。”守门人隔了很久，突然说出这么一

句没头没脑的话来。

我都不知道什么接话。

然后又是长时间的沉默。

“你来找我，是想做过阴人吗？”守门人终于说道正题上来：“十三年前，赵一二做得到的事情，你今晚不见得做得到。”

“他做了什么？”我问道。

“铁树开花。河水倒流。死人说话。”守门人说道：“你能做一件，就是过阴人。不然就老老实实的回去，推举好了，再来找我。”

我和金仲相互对望，心里都明白，这三件事情，都是逆天理自然的事情。那里有可能实现。

对不对，我忽然想起一件事情。金仲也意识到了。

“黄陵庙。”

我和金仲的意识迅速交换。铁树若是生长在热带以北，即便是生长千年，也不会开花。所以中国自古，就有把铁树开花，当作不可能的典故。

可是十几年前的黄陵庙，里面有一株铁树，真的就开花了。引去无数游客观看。

至于是不是赵一二的作为，我无法可知。但是当年赵一二肯定是用黄陵庙的说事，忽悠过了守门人。

“我做不到。”我老老实实的回答：“我今晚来，也不是想走捷径当过阴人的。我是想知道，赵一二是怎么对付一直在那边的张光壁.....还有，张光壁为什么非要回来？”

“这个跟我没关系，”守门人说道：“我只放人进出。”

“我深更半夜里冒风险来找你。”我说道：“就是想知道，赵一二当年当了过阴人，到底是正确的，还是错误的。他一门心思要过阴，可是仍旧敌不过张光壁，这不是他的作风。他不该做没把握的事情.....可是既然他做了，为什么又这样.....”我急了，开始语无伦次，我以为只要能找到守门人，就会知道答案。

可是守门人竟然一句和她没关系，就把我给打发了。

金仲忽然拉起我，“走吧，守门人不会跟你说这个的。”

我甩开金仲的胳膊，“我的好朋友，就是赵一二的徒弟，跟他一样，什么天生异能都没有，他明天就要争取过阴人的身份了，他是不是也会和赵一二一样，到头来，把命搭上，也一事无成……”

“走吧，走吧”金仲在拉我。

守门人不说话，却开始唱歌起来：

“东边一朵黑云起，

西边一朵血云开。

谁个孝家开歌厂？

引得四方鬼魂来。

阴风惨惨开歌路。

歌路开来嘴笑歪。

起歌楼来红满地，

搭歌台来白骨衰，

……”

我一听，呆住了，守门人唱的就是《黑暗传》，一点不错，可是唱词，和我看的根本就不一样。金璇子生前给我说过，“和守门人交流，必须要能背《黑暗传》，可是现在守门人唱的《黑暗传》，是《黑暗传》吗？”

金仲把我拉着往回走，我不死心的大声喊道：“是不是凡人过阴，终究一场空……”

“住嘴！”金仲把我的嘴巴给堵上，“你还想不想回去！”

树林的蝙蝠铺天盖地的飞了出来，庞大吱吱声，吵得我心神混乱。我下意识的把身上的布偶给放出来，可瞬间就被蝙蝠撕扯成碎片。

“你作死啊！”金仲骂道。伸手扣住我的喉咙，把我夹着往回走去。无数蝙蝠在我们头顶飞来窜去。吱吱声不绝于耳。

直到出了树林，我还听得见守门人的歌声：

“四把尖刀在四方。

一池黑水在高堂。

打开东门好吃人。

打开西门扯人魂，

打开北门招夜叉。

刑台搭在楼中央，

上有白色人骨架，

.....”

金仲带着我，飞快在坪坝上从原路返回。到了学校的教室。里面的人都醒了。都挤在窗户后面，看着对面北峰，北峰围绕这一股黑色的妖气。大家都默默不作声。

那股妖气，不停的回旋。我也分不清是蝙蝠还是什么东西。

那股黑气，在北峰盘旋一会，飘到坪坝的上空，忽然一阵尖啸，往下栽去。没入了坪坝的下方。

众人都不做声，闷闷的呆立一会。都回床睡觉。他们应该是知道，我和金仲刚才做了什么，可是没一个人向我们发难。

我讪讪地想着，谁知道他们心里打什么主意。自己在翻了无数个身，之后，也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睡了好像没多久，就有些道士起来做早课，我估计连五点都没到。他们就开始起床折腾了。我烦得要死，把被褥翻过来，盖住自己的耳朵。心里盼望，做早课的快点完毕，别吵我的瞌睡。可是以事与愿违，早课的还没做完，又有几个人起来，在门外吆喝着打拳。妈的太极拳不是讲究调理呼吸吗，怎么打得跟杀猪一样的动静，估计打的不是太极拳。

门外越来越热闹。因为起来的人越来越多。天蒙蒙亮的时候，除了我，所有的人起来了。我勉强赖床到了七点多的样子。还是爬起来洗漱。洗漱完毕，一个村人带我吃了早饭，然后把我往坪坝上带去。

大家都在坪坝的中间一块空地上。这里都摆好了一椅子，围着空地，摆了几排。坪坝已不是昨夜的那种神秘古怪的模样。水渠里的水也看着清澈透明。看来到了白天，这个地方，和普通的农田没什么区别。若是不明就里的外人，谁知道地下暗藏的凶险。

各门派的道人，就稀稀落落的坐在属于自己的位置上。几个俗家的神棍巫婆，一点风度都没有，还在磕着瓜子。

我找到金仲，挨着他坐了下来。过一会董玲也来了，我招呼她坐在一起。

从早上十点开始，就有人又开始陆陆续续的上来。这是没有赶上昨天上山。今天早上上来的人。

武当派来了个年轻道士，安安静静地坐着，跟我一样，不和人说话。

几个穿土家族服饰的汉字也来了，这些人，我认得，是赵一二三十六岁生日里，跳撒叶儿荷的几个人，不知道他们戴了表演的家业没有。

还有两个师徒关系的人，徒弟是个满脸虬髯的莽撞汉子，师父白净脸孔的六十岁样子。

接着来了个苗家的女子，赤脚空手。身上装饰的银器挂得满满的，走路叮叮作响。不用说，这就是放蛊的苗族人，可是她来凑什么热闹。这女子虽然年轻，可是容貌，说实话，宽脸阔鼻，皮肤粗陋，谈不上什么美貌。我心里想着，差点被金庸骗了，他书上的苗家女子，可是一个个美若天仙。

时间要到中午了，我远远的看着一个人走来，以为是王八，近了一看，原来是个和我们差不多大年纪的青年，看模样是个医生。我等得急躁了，王八难道不会来了吗，又过了半小时。人来的更多了，就是没王八，今年来的人多。空地上的椅子都不够人坐。来的晚的，已经铺报纸坐在地上。

除了我和几个少数的年轻人，看样子，大家都是熟人。场地上，很快就自然的分成了几十个谈话的圈子，所有人都三三两两的交谈叙旧。当然还有看样子是这里的老熟人，也不说话的，比如那两个古怪的师徒就不说话，那个放蛊的女人也不说话。

我看见宇文发陈已经再往空地的中央走了。宇文发陈边走边看表。他应该是在算时间。

宇文发陈，站到群人的中间，大家都没注意，人群仍旧嘈杂。这时候，宇文发陈脚下的土，忽然开始翻动，然后钻出个绿色的茎干，这茎干刚冒出头的时候，很细，在地面上，斜着延伸两下，猛然就变的粗了，接着朝天猛长，又吐露出一个蓓蕾，霎时嫩黄的花苞绽放，一朵莲花开放，白色莲花的茎干往上抬了一米高，宇文发陈稳稳地站了上去。

我看呆了，这个穷乡僻壤的一个村长，竟然也是个神棍！

不对，是术士。能施展平地生莲的绝技的人，可比一般的神棍要厉害多了。

宇文发陈的身体，立马就高出众人很多。大家看到他这个样子，都回到了自己原来的位置。瞬间，场上鸦雀无声。宇文发陈，做了个个长揖，做的时候，莲花慢慢转动。被敬拜的下辈，纷纷起身跪下叩首回礼。平辈都是作揖回礼。有几个枯皮鹤发的老者，只是点头。

我看见金仲是平辈还礼，我也学着金仲的样子回礼。

“一气化三清。”宇文发陈开场说道：“白藕青莲本是一家。天下道门各派，都奉道德南华为尊。今日在七眼泉一聚，实乃盛事，是七眼泉的幸事……”

我听宇文发陈这么说，我觉得他说的好假，大家来七眼泉，不就是盯着过阴人的位置吗。他何必说得这么冠冕堂皇。

“今年的情况特殊。我就长话短说。”宇文发陈说道：“我们也不啰嗦了，大家认为那个门派可以有资格举荐过阴人，就说出来吧。”

众人仍旧沉默。我明白了，来的人，有的是冲着过阴人的目的来，有得却不是，由于过阴人的地位非同小可，很多道门中人，都来选举，当然是有其目的。巴结奉承也不一定。

我看着他们的神色，和漫溢出来的情绪，发现自己好傻，原来很多人知道自己是选不上的，他们来的目的，就是为了推举对自己最有利的那个门派。这样一来，小门派根本就没有机会。

我算是明白了，怪不得当年赵一二不跟他们一起推选。

“要是推出来的门派。有人不服。”我向金仲偷偷问道：“那怎么办？”

“这就是最后要做的。”金仲没有说话：“以德服人不行，就较量手艺呗！”

我忍不住笑了起来。还以为真的要彬彬有礼，其实还是和我想的一样，靠抢的。九二年，赵一二抢不赢，就偷了。哼哼。

王八怎么还不来。

众人纷纷推举，已经大致有了几个门派被选出来了。而且秩序很好，大家都是很平静的推荐，商量。没有我想象的吵架场面。

一个小时后，崮山派，青城山，白云观，全真派，武当派，这几个大门派被大家认可。但是一些无门派的神棍也被推举，如秀山的黄家，来自贵州的吴大夫……

被推举的门派里，没有诡道。我不禁着急起来：王八，你怎么还不来。

我正在焦急，难道王八真的不来了吗，我这辈子很难得去预测任何事情的走向，本以为王八这次让诡道来争夺过阴人的资格，是毋庸置疑的事情，是不是我错了。

我看到宇文发陈正在和被推举出来门派的弟子说话，但眼光却看着村口的路上，他也在等什么人吗？

我走到宇文发陈跟前，对他说道：“我们诡道也要争取过阴。”

宇文发陈说道：“没人推举你们呢。”

“实在不行。”金仲也跟着过来了，“我们凭本事较量。”

“这里的诸位道友……”宇文发陈指着这几个门派的门人，“他们都是各大门派专门修行入阴的高手……你们有把握吗？”

被推举门派的道士和俗家不入流的术士，都把我金仲看着，脸上都露出轻蔑的表情。青城来的那个道士，指着骂道：“你们诡道，从来就是这么不讲规矩，净捣乱。”

“天下道家门派众多，可是专门走入阴路数的，只有我们诡道，真不明白，你们为什么每次都要抢。”金仲据理力争。

“好吧，”崙山派的一个老道说道：“你凭什么跟我们抢，你们有什么本事，都使出来，哼哼，我看诡道也没什么人才……”

“谁说我们诡道没人了？我算不算？”

我听到这个声音，心里的一个大石头，终于落地。王八，你个狗日的总算是来了。

王八来了，不只他一个人，他身后还有一群人跟着他，但都和王八保持着距离，在空地外围站着。王八却已经不知道什么时候，站到了空地中间。

王八用收在后脑摸了一下，掏出蜈蚣，对崙山派的老道士说道：“诡道执掌，王抱阳，给朱师叔行礼了。”

王八嘴上说的谦恭，但是举止却傲慢的很。崙山派的朱道长，被王八说得呛住，一时无话。只好回礼了事。

宇文发陈登时变得热切起来，混不像刚才那样心不在焉的样子。连忙走过来，拉着王八的手，“抱阳子，呵呵，还以为你不来了。”

王八向宇文发陈抱拳鞠躬，“宇文师叔，我人多，走得就慢了点，还好，没来的太迟。”

这句话，是说给旁人听的。刚刚他们还讥笑诡道人少，可王八现在人多势众，单论一个门派，王八带的人，是最多的。

宇文发陈连忙给王八——一个这几个门派的人介绍：“这是青城的俞泉俞道长。”

王八作揖，青城的俞泉也还礼，眼睛滴溜溜地转着，打量王八。

“这是全真的刘师伯刘修全。”

还没等王八行礼，空地外围的一个小女孩，就跳起来喊道：“师伯，师伯，是我啊。”

刘修全一看，脸上表情就柔和起来，不跟王八说话，对着那个女孩说道：“方渫，你这个小丫头不跟着你师兄在北京呆着，跑这里来凑什么热闹。”

“师兄出嫁了……”方渫的委屈的说道：“她还俗了，我跟着王师兄来

的。”

刘修全看见了方浊，脸上都是慈爱，对王八也不再戒备，伸手在王八的肩膀上拍了拍。算是打了招呼。

我在一旁看着奇怪，方浊这丫头的渊源还真不一般，在这地方还能攀亲戚。

“清静派出自全真。”宇文发陈说道：“刘师弟，你和抱阳子是要多聊聊。”

宇文发陈说的话，解释了我的疑惑，但他的用意，很微妙。

我和金仲见王八来了，慢慢退到一边，看着王八和众人打招呼。王八也如同没看到我们一般，眼睛都没看过来，更不别说有跟我讲话的意思。我心里很不是滋味，总觉得虽然和王八打了一架，可是心里还是觉得王八应该对自己很亲热才对，可是王八好像很记仇。懒得理我。

王八对旁人越是热情，我就更不自在。我突然想到了董玲，连忙往外场看去，却看见董玲和方浊坐到了一起，亲亲热热的交谈。好像她到七眼泉来的目的，就是要和方浊聊天似的。

王八向刘修全点了点头。一个青年道士走到王八跟前，主动跟王八唱诺，“王师叔，我们见过。”

“去年，你在武当山陪了我一路，辛苦啊。”王八笑道：“你是冲輿道长的座下，让我想想，你是熊浩，对不对？你师父怎么不来？”

熊浩恭敬的答道：“师父坐关了。”

我现在看明白了，原来这个道士是我和王八在武当山遇到的那个道士。可是我只见了一面，王八怎么说他跟了我们一路呢。

这个武当派修炼入阴的支派门人，应该是非同小可，年纪和我们相当，可我当时真的不知道他一直跟着我们。看样子他和玉真宫的事件有很大的关联。王八当时就知道，可是王八没吐露半点口风。

我更加郁闷。

白云观的道长是个中年人，没有穿道袍。王八拱手，他也只是颌首。没有说一句话。

然后是四五个来自乡野的散人，这些王八都不认识，全靠宇文发陈一一介绍。有贵州的吴医生，湖南的一个姓王的，不是巫医，估计是个神棍。还有个老太婆，却是河北来的，姓马。

王八和他们一一打了招呼。

然后走到两个人身前。这两个人，一个是面孔惨白的老者，穿的一身洗的泛白的中山装，头发梳得一丝不苟。旁边的是个满脸虬髯的年轻人。

宇文发陈正要介绍。

王八却向那老者跪了下来，“黄师傅……你这又是何苦？”

王八脸向那年轻人问道：“黄师傅什么时候走的？”

“三月初七。”那年轻人虽然长的跟张飞李逵的模样，说话的声音却是娇滴滴的女人声音。

我听了，忍不住好笑，知道不合时宜，连忙把嘴捂住，故意咳嗽两声。

“你是黄溪？”王八说道：“黄师傅对我和先师都有恩惠。本想找机会到秀山专门拜访，看来是没机会了。”

“爷爷说过他终生不能出四川。”黄溪也跪下给王八还礼，“可是他死了，还是要来……”

王八站起来，走到外围，找到那个苗家的女子跟前，毕恭毕敬的说道：“张婆婆，能不能借你的小龙用一下。”

“有本事你拿过去。”那个苗家的宋婆婆看起来才四十上下，说话是一口的贵州土话，幸好我和王八都是宜昌人，勉强能听懂。

王八手在宋婆婆的胳膊旁边挥了一下，手上多了个东西：一条碧绿的青蛇标缠绕在他手腕上。青蛇标在王八的手掌上扬起头颅，不停地伸缩信子。

王八捏着蛇头，喂到自己的左手大拇指前面，那青蛇标毫不客气地狠狠咬了一口。王八拇指上的鲜血迸出。我看着背心一麻。王八捏着青蛇标，走到那个老者跟前，将蛇身，喂到那个死去老者的嘴里。

我忽然想起这个人是谁了，应该是王八当年赶尸，要把那个横死的年轻人交付的对象——秀山的黄莲清。

青蛇标在黄莲清的嘴里扭动几下，眼见就一个尾巴在嘴外甩了甩，然后整个蛇身钻了进去。

“我知道你会来，我就来看看，你是不是和你师父一样，硬要凡人入阴。”

我嘴巴张的老大，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和耳朵。

“死人说话。”我想起了过阴的条件，守门人昨晚说过，“铁树开花，死人说话，水倒流。”

王八能让死人说话。

那个脸色惨白的老者，黄莲清。听王八和黄溪的对话，他应该是三月初七就已经死了。

可是这个死人正在跟王八说话。

“黄师傅还惦记着今年的过阴人。”王八说道：“我感激得很。”

听王八这么一说，我就懂了，黄莲清和赵一二当年是过硬的交情。他死了都要巴巴地赶到七眼泉来，肯定不是指望自己的孙子黄溪当过阴人，而是来支持诡道的。看样子他的孙子赶尸的本事也不一般，十天就能把他从秀山赶到七眼泉。

赶尸都是从外地往湘西赶，而黄溪确实反其道而行之，把黄莲清的尸体，从秀山老家，赶到湖北。较之普通的赶尸术，要艰险得多。

“我当年还奇怪赵一二为什么要选你。”黄莲清说道：“看来，你没让你师父失望。”

王八烧了黄裱纸，把纸灰用酒水混合了，含在嘴里喷到黄莲清的脚上。

黄莲清扭头对宇文发陈说道：“我们秀山黄家，推荐诡道。”

言毕，黄莲清就直挺挺地往后倒去，黄溪连忙稳稳托起尸体。然后背起尸体，往山下走去。

“我说黄老爷子怎么死了还要来……”宇文发陈一脸的尴尬，“现在诰道已经有人推举了，大家觉得怎么样？”

刚才和王八打过招呼的众人都默不作声，宇文发陈说道：“大家都没意见，那就这么定了。”

可是外围的众人开始呱噪，虽然没有人明着反对，但有人不满，还是肯定的。

跟随王八一起的众多道士，很多德高望重的前辈，一时间，也没人敢站出来，公开质疑宇文发陈的决定。

我的心也渐渐放宽。看这个情形，王八真的是势在必得。从他和众人接触的过程，我就知道，他早就下足了功课。

正在这么想着，那个苗家的女子突然高声说道：“我不答应。”

全场的人都不说话，看向这个苗家女子。这苗家女子是放蛊的高手无疑。谁也不会为了替王八出头，去得罪一个放蛊的苗女。

王八慢慢走到苗家女子跟前，“宋婆婆，我有个东西送给你。”

宋婆婆说道：“你师父当年做的不太地道。今天，可不是我宋银花专门针对你。”

王八掏出一本书，递给宋婆婆。

那是王八当年学赶尸的一本书，里面全身女字的那本。

宋银花把书收了，可是仍旧不依不饶，“这书当年是赵一二从我本家那里拿走的……”

“我替我师父物归原主。”

“我领你的情，以后你到湖南贵州，有什么人要对付，只需要说声我宋银花的名号……”

王八笑道：“我还没什么人要对付。宋婆婆不用挂在心上。”

场上场下这么多人，刚才估计都在回忆，自己得罪过王八没有。现在听到王八这么一说，我看到他们好像都松了一口气。

“但是，”宋婆婆（我心里念着：老子就知道你要说但是，妈的但是）

说道：“要让我推荐你，还是得靠本事。”

王八两手一摊，意思很明显。

“我会四千多种下蛊的办法。”宋银花说道：“你真的有把握，知道我下的哪一种。”

“没把握。”王八微笑道，眼睛看向他带来的一群人。

“你人多势众也没用。我的下蛊的方子，没人懂。”宋银花继续说：“懂了也没有用，你没时间解。”

王八说道：“我曾见过两个下蛊的婆婆，他们当年也没害我……她们是一对姊妹。”

“你说的是长潭的红桃和三叶？”宋银花说道：“当年你师父就从她们手上拿走的这本书。她们怎么可能放过你。就因为这本书流传给了外人。赶尸人，有那个不恨这两姊妹的疏忽。”

王八说道：“我没外传。”

“看来你真的有点本事。”宋银花说道：“刚才我已经在你身上下了两个蛊……”

我一听，头就大了，王八那里有什么本事解蛊呢。我们没学过这个啊。认识的湖南人都少。这个宋银花也真是厉害，全场的人都看着她在跟王八说话，可是就不知不觉动了手脚。

王八轻松的说道：“你的动作好快。”

宋银花说道：“你输了，我下蛊，你根本就没有防范。我念你把书给我，我帮你解了。但是，推举诡道门人做过阴人，就算了。”

“我不要你解，”王八笑道：“你推举诡道就行。”

现在该宋银花吃惊了，“你真的不怕我的蛊吗。我最快的那种，在三个时辰后就要发作。你的内脏会被蚂蚁掏空，现在蚁巢已经做好。”

王八重复道：“你推举诡道就行。”

宋银花一脸的惊讶。

“你是前辈，我不瞒你了。”王八把手指向人群中。所有的人都随着王

八的手指看去。

当我看到方浊，心里就明白了王八的小伎俩。

方浊身边放了一截木头，木头上爬满了蚂蚁。

宋银花眯着眼睛，把那根已经腐朽的木头看了一会，叹了口气。向宇文发陈点了点头，慢慢的走下山去。

她下蛊的本领高强，但王八却是有备而来。方浊能转移任何东西，包括施加在王八身上的蛊术。

宋银花自以为能在说话的时候分散王八的注意力，却没想到，偷梁换柱，是王八的拿手好戏。

王八的眼睛向我这边看了一下，我和他两人相互一笑。就跟从前一起恶作剧之后一样。

王八又走回到场子的中央，和被推举出的门派过阴人选站在一起。

我走到方浊身边，方浊看见我了，没有说话。只是把我看着，眼神里透露点丝丝的生分。

“你和王师兄还会打架吗？”方浊怯生生的问道。

“我们打架不止一次了。”我安慰方浊：“当年我们就是因为打架才认识的。”

“是这样啊！”方浊的神情马上就释然：“还以为你到这里来，是要和王师兄做对呢。”

我一时无语，我都不知道，我到底是要帮王八，还是真的如方浊所担心，是要和王八做对。

“这里结束了，我和方浊回宜昌去玩。”董玲在插嘴说道：“上次她生病了，都没到处转转。”

“你在北京，王师兄没陪你玩啊？”我问道。

“他好忙的，没时间陪我？”

“他在做些什么啊？”

“他不停的往公安局跑，”方浊说道：“回来了，也是跟着那些长辈学东西。那里有时间玩。”

我在方浊这里问不出王八的事情了。和董玲都无话可说。

“他净是带些疯子回来。”方浊又说道：“带了好多，院子里闹哄哄的。”

“什么疯子？”我问道。

“可严师叔说，那些人不是疯子，都是敌人。”方浊一脸的迷茫，“明明都是疯子，可是他们都好惨，都把头往墙上撞，师叔和王师兄也没办法……”

场地中央。

王八对宇文发陈说道：“宇文师叔，现在支持我的人，应该是最多的。”

宇文发陈环首向四周看了看。除了王八带来的众人，还有那些围观的各个门派众人，应该都不会提出异议。那些没有深厚势力和背景的小门派和散人，刚才看见王八轻轻松松的让宋婆婆信服。对王八的本领，非常忌惮。而且，王八笼络了这么多的道家高手，任何一个，都得罪不起，更何况，刚才宋婆婆还说了，王八想对付谁，只需要一句话……

宇文发陈对着身边的几个推举出来的门派候选人说道：“大家都跟抱阳子有旧情，如今大家也看到，抱阳子的威望，的确在众人之上，我看这个事情就这么定下了。”

王八正要一一拜谢。

“宇文师侄的话没错。”那个白云观的道士突然说话了：“但我有个问题。想问问王抱阳。”

“李道长请说。”王八的神色很谦恭。

“你现在的身份，”李道长问道：“是王所长，还是诡道的王师傅？”

这句话一问，大家都愣住。刚才都没有注意到这点。可是被他说出来了，就发现的确是个大问题。王八现在人多势众，地位高高在上，而且有着深厚的国家背景。都是因为他是老严的接班人，那研究所的领

导。

这个问题还需要问吗？

我在一旁冷冷的听着，等着王八的回答。他的答案，我知道。

果然，王八斩钉截铁的答道：

“我代表诡道。”

大家都诧异地看着王八，他们不是我，他们那里知道王八的性格。

“抱阳子，你这是……”宇文发陈说道：“这又是何苦。我们都已经……你要不要再想想。”

“诡道。”

王八肯定会这么回答的。我知道，就算是宇文发陈再问一百遍，王八也是这句话。

场地上，本来已经轻松下来的气氛，顿时又变得严峻。大家都对王八的选择感到费解。这意味着，王八要抛开老严的势力，凭借自己的力量来争取。而诡道的力量，相对来说，实在是弱小得可怜。

本来已经同意王八过阴的门派门人，现在又开始犹豫，他们看不起诡道，无法忍受一个外道，成为过阴的人选。

十三年前，他们也是这么对付赵一二的。赵一二也拒绝了老严的拉拢。所以赵一二力单势薄，最终被张光壁……

王八知道这些往事了吗。他肯定知道了，所以，他才会做出这个决定。他要替赵一二出口气。替诡道出口气。

换做是我，我会怎么做。我不禁忍不住问自己，我想不出答案。我安慰自己，幸亏是王八来选，而不是我。

宇文发陈想了一会，对王八说道：“那你有把握，靠自己的能力，赢过这里的诸位吗？”

王八说道：“试一试吧，我尽力而为。”

这句话一说，白云观的李道长用鼻子哼了一声。崑山派，青城山，全真派，武当派选举出来的修炼入阴的门人，脸上的表情顿时变了，虽

然他们极力隐忍，但不屑之情，已经挂在脸上。

“你一个人，能行吗？”宇文发陈还在劝说王八，他的看向王八带来的众多帮手。刚才方浊不显山露水地就把宋婆婆忽悠，大家都很敬佩。可方浊只是王八带来众人中的一个小丫头片子，还有那么多不动声色的道家门人在那里。这么强大的后援，王八竟然要放弃。

王八还是点了点头。

宇文发陈的脸色非常不好看，“你们诡道行事乖张孤僻，门人不旺。现在你估计独木难支。”

金仲走到王八身边，向宇文发陈和几个门派的人选冷冷的说道：“诡道长房，金仲。”

金仲虽然表明了自己的意图，可是还是刻意和王八保持了一段距离。我不禁好笑，他对王八的偏见，看来是永远无法改变了，就算是这种境地，他还是无意识的表现出来。

“诡道的长幼两房联手？”宇文发陈和白云观的李道长还有青城的俞泉，全真的刘修全，都大奇，仿佛看到太阳从西边出来。

“还有这个规矩？”刘修全问道。

“这是我们诡道的规矩，”金仲说道：“跟你们有什么关系，再说了，谁说的诡道长幼两房不能联手的规矩。”

众人都被金仲冷冰冰的话给噎住。诡道历来两房不睦，看样子不是从赵一二和金璇子开始。以至于，道家各门派，都理所应当认为，金仲只会和王八为难，根本想不到会两房交好。

武当的年轻道士熊浩，估计太年轻，知道的典故很少，所以不太惊讶。

那个来自贵州的吴大夫，说道：“他们是同门，当然联手，有什么不妥。”估计吴大夫地处山野，也不是太清楚诡道的渊源。

我想起金璇子一身的残疾，都是拜赵一二所赐，可现在又看到金仲稳稳地站在王八身边，心里对金璇子的敬佩又深了一层。

我的手心一阵巨痒，我死死地攥住拳头。

“你们诡道只有两房，若是单独较量，也许有点胜算，可是这里有五位名门高手……”宇文发陈的话还没说完，另外两个还没来得及介绍的散人脸上登时黑了下来。宇文发陈连忙说道：“你看，还有凤师父、龚师父，他们都是入阴的高手，你们……”

“我说过，有什么好选的，大家凭本事抢，不就行了。”金仲的话说得很生硬。诡道的门人估计都是这个德行，不然也不会让别的门派如此不待见。

“你好大的口气。”白云观的李道长说道：“我看你们两个人，能不能先过我这关。”

看来，非要硬碰硬了。我其实早就料到这点，真的发生了，我还是有点紧张。我慢慢地向他们走去，身上抑制不住的微微抖动。我骂自己，别这么没出息，争点气，别让他们看出我没见过大场面。我尽量走的慢点，让自己的心态平和。但就几步路，片刻就走到王八的身边。

“诡道挂名，徐云风。”我的话一说出来。

场地上所有人的目光，都向我看来。我更加紧张。全身都不自在。

宇文发陈向其他的旁人说道：“这位徐师傅，的确是诡道的挂名……徐师傅，你还不是道士，是不是？”

我点点头。我可没答应金璇子，做道士。

四周的众人都纷纷议论。

全真的刘修全对我说道：“诡道真的出了挂名门人，可是徐师傅，我以前怎么没听说过你。”

我刘修全问得说不出话来，更加紧张。

“诡道挂名，在以前的确是有的。”宇文发陈说道：“时间久远，能肯定是诡道挂名的术士，是北宋的黄裳，荡尽天下厉鬼。他在如诡道之前，就已经是名闻天下的术士。”

宇文发陈的话，让我很明白自己的处境，和上一个挂名诡道的黄裳相比，我什么都不是。我只会坏事，什么都不会做，想把张光壁拖住，都没做成。

我想到这里，忽然意识到一件事情：张光壁已经出来，这毋庸置疑的事情，而且以他的能量和以前的基础，培养信徒，肯定是很简单的。也许根本就不需要培养，他的信徒早就存在，而且势力不弱，只是一直隐忍。现在他的动静应该会很大，方浊也说过王八和老严的研究所里有疯子。那些疯子，多半就是王八捕获的张光壁的信徒……

可是这么大的事件，没有任何人提起。到现在，没有任何人提起张光壁。

我一脸的迷茫，旁人也看了出来。

白云观的李道长对我说道：“诡道挂名，应该是非同小可的人物。不知道徐师傅的遁术修炼的怎么样？”

我一听就傻了眼，我他妈的那里会什么遁术。我眼睛不敢看李道长的眼睛，也不知道该怎么应付。

我紧张得厉害，把头偏着，到处张望，我眼角看见，有的人，已经在捂着嘴偷笑。心里不免沮丧。

“他擅长的不是遁术。”金仲走到我的身体前方，“你为什么不找我。”

白云观的李道长说道：“那就是你吧。”

李道长，把手平摊在身前，掌心向上。手上多了个物事，是一个铜钱。金仲的脸色很不好看，这个铜钱应该他身上的东西。我知道，李道长刚才隔空取物，用的就是道家很普遍的法术：遁术。不是方浊天生的特异功能。

金仲的手一摆，那铜钱在李道长的手上就突然燃烧起来，李道长连忙用手指指着火焰，嘴里念了一句避火诀。火熄了，但是铜钱烧成了绿色的灰烬。

接下来的事情，就比较诡异。我的眼睛一花，金仲和李道长瞬间互换了位置。金仲站到了地面，李道长反而在我身前。这也是遁术。看着金仲脸上比较轻松，我估计是他施展出来，占了上风。

但是李道长又把手伸到空中抓握什么东西。我想金仲看去，金仲面色通红，喘不过气来，李道长抓的是金仲的喉咙。

两个人正较量得热闹，忽然同时，都消失了。

王八在地上看了看，走到一个地方，这是在空地上很普通的方位，旁边也没什么人。王八狠狠地，把脚跺了一下，然后踩着不动。我飞快的把沙砾数了一遍。王八方位选得很好，他把李道长的道袍给踩住了。我明白，金仲正在地下施展土遁，和李道长周旋。现在李道长的道袍被王八踩住。一时不方便。金仲得胜，是时间的早迟问题。

“你找的比我还快。”我主动向王八说了第一句话：“不愧是老严的接班人。”

“你也不错，当了诡道挂名。”

“这么多人跟着你，你心愿达到了，是不是很爽。”

“你放了张光壁出来，以后也前途无量。”

“你认为我会帮张光壁。赵先生可是死在他的手上！”

“谁知道呢，你做事情，没一件是我猜得到的。”

“比如我现在挂名诡道。”

“你给了我师伯什么东西。”

“应该是给了诡道什么东西。”

“你没给我。”

“你用不上的。”

“算沙？”

“你把脚挪开。”

王八把脚松开，过了片刻。金仲不知道什么时候又走到地面上。走到宇文发陈的面前，用手指着距离我和王八刚才站过的位置两米半的地方，“在那里。”

宇文发陈连忙跑过去，手伸入地下，如同深入水中一般，将李道长捞了起来。

李道长灰头土脸的。

“还需要试试金遁和木遁吗？”金仲问道。

“你怎么算得这么快。”李道长很不服气，“金璇子听弦，也没这么快。”

金仲懒得理他，走到王八和我身边，说道：“你松了之后，我才动手。”

“师兄，我知道。”王八突然喊了句师兄，让金仲手足无措，“算沙。”

金仲一上来，就和白云观的李道长拼的这么过分。照这么下去，火药味更浓，呆会不有人受伤才怪。

宇文发陈是东道，连忙招呼大家，到学校的操场上去吃饭。李道长没面目在呆着，他本想找我的场子，没想到，让金仲给羞辱了，金仲做事很绝。故意算好了他在地下的方位，把他夹在石头缝里，也不放他出来。李道长对宇文发陈说道：“观里有很多俗事，需要处理。”

宇文发陈敷衍着挽留两句。便让李道长回北京了。

众人都在宇文发陈的安排下就坐。我和王八站到角落里，继续说话。

“其实你知道我不会放张光壁。”

“我当然知道，他就想附在方浊身上。”

“后来是我。”

“现在也不知道是谁了。”

“你非当过阴人不可吗？”

“那还用说。”

“老严很忌惮张光壁吧，不然也不会把他所有的能人，都派来跟着你。”

“张光壁的势力，比我们想的都要庞大很多。”

“有多大。”

“大到可以笼络天下部分道家门派，并且有几十万教众。”

“怎么可能。他做不到的。”

“他做到了，一贯道。”

“他现在最怕的事情，就是怕新的过阴人跟他做对。”

“釜底抽薪。”

“他可以派他的人来说争取过阴人。”

“这是肯定的。”

“是谁？”

“我不知道，这里每个人都有可能已经被他收买笼络。”

我把眼睛想众人看去，每个人在我眼里，都好像已经受了张光壁的控制，是张光壁的傀儡。他们吃饭的模样，说话的语气，看我的眼神……每个人的举手投足。我都认为他们在透露这个信息。

“怪不得没人提起张光壁。”

“因为谁也不知道旁人是否已经被张光壁收买。”

“即便是没被收买的。也在观望。一边是你和老严，一边是张光壁。鹿死谁手，亦未可知。”

“七十年前，也是这样。”

“所以你不知道那个门派是支持你的，或是支持张光壁的。”

“既然我没本事分辨，那我就谁也不能相信……我只能做一件事情。”

“自己来当过阴人。”

“那还能怎么样？”

“可是刚才大家都推举你，如果你愿意用老严给你的身份。”

“他们也许还不是我们的对手。只是有可能。”

“哼哼，这不就是见风使舵吗？”

“天之道，其由张弓矣，高者抑之，低者举之。损有余以盈不足。”王八背的是《道德经》。

他的意思我明白，这句的下句是：

人之道，则不同，损不足以奉有余。

怪不得没人对我放出张光壁（至少他们这么认为）的事情发出诘难。怪不得当我说是诡道挂名，要和王八联手的时候，他们都如此惊讶。

他们忌惮老严。

他们也害怕张光壁得势。

所以他们只能摇摆不定，静待变化。

他们以为我是张光壁的人。

他们认为王八是老严的人。

众人都已经就坐，宇文发陈到处张望，看见我和王八了，连忙在正席上腾出一个位置，王八站着没动。宇文发陈连忙又给两个人说好话，腾出位子，我跟着王八过去坐了。可金仲不领情，自己找了个下席去吃饭。

吃过饭，大家又回到坪坝的中间。

现在形式很明朗了，王八和我，还有金仲就是要以诡道的名义，争取过阴人的身份。势必要和已经推选出的青城、崙山、全真、武当，还有三个散人较量。得罪他们也不可避免。

崙山派的朱道长主动说道，“我等了几十年了，既然来了这里，总不能就这么走了。”

“我师傅说，七九年，大家都选你，可是守门人也没让你过去。”金仲说道。

“也许这次，她会同意呢。”朱道长闷闷不乐地说道：“你师父，金璇子的听弦，天下无出其右。你师父若是在，我就不争了。”

金仲不说话，从怀里拿出个沙漏，里面只有沙砾，没有水。

朱道长看了，愣了半天，才茫然说道：“算沙，嘿嘿，怪不得诡道今年志在必得。”

金仲把我指了指，“是他。”

朱道长上上下下地把我打量一番。对我说道：“徐师傅，你听弦能听到多少？”

我老老实实的答道：“你手上的那个二胡，只剩下一根弦了。”

朱道长苦笑道：“是啊，我还是要用它。可是你什么都不需要。你帮我看看，这个二胡，我还要用多久？”

我走到朱道长的身边，把二胡拿在手上。用手一勾，单弦也断了。

朱道长苦着把已经无用的二胡扔掉，从怀里掏出算筹，在地上摆起来。

我看了看，说道：“不用摆了，是景风。”

朱道长又想了很久，说道：“我还是不相信，你这么年轻……”

我把金仲手上的沙漏拿过来，“七千三百六十六。”

朱道长说道：“要是退三刻水分呢？”

“一万二千八十九”我说道：“其实我不需要用这个。”

朱道长把沙漏接过去，看了一会，说道：“真的有人能真正算沙了……诶道，诶道……”

朱道长摆了摆手，慢慢地走到一边。走到场子的旁边。

我很钦佩他的做法，他其实可以继续和我们纠缠下去的。毕竟，我们刚才讲的都是数字上的东西。真的用算术较量起来，我的本事，和他相距太远。朱道长走路都是踏着七星步，而且很准确，丝毫不差。

朱道长自持身份，不愿意真的和我们这些下辈动手。仅仅说了几句话，就知道我和金仲的确是把五种算术都掌握。便不愿意再争。

青城的俞泉说话了，“天下道门众多，真正看重入阴的，只有茅山和青城……嗯，还有你们诶道。”

“俞师伯，”王八缓缓说道：“青城和茅山，只是看重而已。可是诶道只修入阴。”

“你的意思是说……”俞泉说道：“御鬼术是末节。”

“青城和茅山都以镇鬼见长。”王八说道：“不会御鬼，怎么镇鬼。”

“照抱阳子这么说，看来对御鬼术，有点研究。”俞泉不屑的说道：“你们诡道好像不擅长这个。”

俞泉这么一说，我心里就开始好笑，王八故意说这话激将他的。天下道门，都有修炼入阴和御鬼的门人。只是诡道始终游离于道教之外。所有人都认为诡道的人只能入阴。

可是自从王八去了北京，早就把老严的御鬼术给学了。时间过了这么久，王八肯定用他自己所学，将御鬼术修炼得纯熟。王八的御鬼术已经和茅山派的套路又所区别。

王八把手上的旗帜又拿出来了。这旗帜我熟悉，他不止一次在我面前用它御鬼。可是现在我发现旗帜好像有点古怪。再仔细瞧，发现旗帜上都织了牡丹——绿色的牡丹。

俞泉不做声，慢慢的抽出被在背后的长剑。我看着心惊，长剑的剑身闪着金属的寒光，不是道士常用的桃木剑。

四周的空气猛然凝结。阴冷的寒气，从身体的各个部位往体内钻。寒气来的太猛，身上的衣物根本无法抵挡。场地上的众人，都下意识的把衣服的领口紧了紧。

普通的道人，一般能御鬼的数量就是一两个。专门修炼御鬼术的，能根据五行，御鬼五个。道家盛传的五丁，便是五鬼。可运财，可改运，也可夺人魂魄。

俞泉身属青城，五行术御鬼肯定炉火纯青。

我看见俞泉的身后，模模糊糊的站着一群鬼魂。都低沉着脑袋。身影都是灰色，在灰色的天色下，看的很模糊。

五五之数。

“二十五个”我轻轻地对王八说道：“你看得见吗？”

“看不见。”王八说道：“但我知道有多少，在那里。”

“要我帮忙吗？”我问道。

“暂时不要。”王八没敢把话说满，“我撑不住了，你再帮我。”

我向后退了几步。

王八把手上的旗帜开始摇晃起来。

王八身边的鬼魂慢慢显现出来。他走的是北斗的路数。王八自己站着摇光的位子。其余的六个星位，各分成七星。

四十二个。

“阳世的人。”俞泉说道：“怎么可能养这么多？你的魂魄镇的住吗。”

王八说道：“诡道的门人，没有魂魄的不止我一个。”王八话说完，脑袋后面的长剑也祭了出来。

螟蛉。

王八的魂魄在螟蛉里面。

我从没见过道人斗法，刚才看到金仲和白云观的李道长过了几招，才知道，高手过招，真正动手的，就是瞬间的几下。并不是想象中你来我往的纠缠很久。

我也没看见过鬼打架，现在我看见了。

王八和俞泉所御的鬼魂，在两人的压制下，跃跃欲试，猛地就混成一团。相互撕咬。空气都变得阴惨惨的，一时间，众鬼魂缠斗在一起，力量强大的鬼魂，吞噬弱小的鬼魂。

我看了一会，青城道术非同小可，俞泉的鬼魂单个的力量很强大，若是单只对抗。王八的鬼魂处在下风。

但王八的鬼魂阵形整齐，就算是在混战中，也能看到不离星位。

时间长了，王八的鬼魂中，空出的星位越来越多，北斗七星的阵型，维持不下去了。

但是还有螟蛉。王八御鬼的法器是旗帜，螟蛉却可以空出来斩杀鬼魂。俞泉猝不及防，他的长剑没这个能耐。

王八的鬼魂本来数量已经和俞泉的相差无几。可是螟蛉出现后，俞泉的五行御鬼的阵法，就渐渐抵挡不住。

鬼魂在搏斗中，发出尖锐的厉号。我听得发麻，连忙把耳朵堵上。

王八的鬼魂在蜈蚣的帮助下，又渐渐占了上风。

当俞泉的鬼魂只剩下四个，凑不齐五行是时候。王八也停下。王八的鬼魂也只剩下十一个，但是能勉强凑齐一个阵法。而且，还有蜈蚣。

我现在知道，鬼也是会流血的，王八和俞泉的脚下，满是黑色。腥臭的很。

两边都停下。王八在等待俞泉认输。王八不能把事情做绝，他不想得罪青城。

俞泉的脸上很难看。败局已定，但是从他的表情看来，他不能认输。支撑下去，他还是没有胜算。

两人，就这样沉默的对望这。

王八的眼神坚定，俞泉的目光开始散乱。这是道家御鬼的大忌，再这么支撑下去，魂魄就要反噬。

“俞道长真正的本事还没使出来，就这么输了。我也看着可惜。”站在一旁的刘修全突然走到王八和俞泉的中间。他正踏在王八北斗七星的北极星方位。王八所御鬼魂的阵法破绽顿时出来，每个鬼魂都够不着刘修全，可是刘修全能用手上的拂尘挥到他们。

我没想到刘修全忽然会这样趁人之危，横插一杠。我看见他和方浊的关系非同一般，还以为他就算是不支持王八，也不会如此的下作。

可是情况就是这样了。

王八的担心没错。谁也不知道张光壁到底拉拢多少人。当年张光壁是在四川失踪的，外界流传他突然暴毙。

这些暗藏其中的渊源典故我不知道，但是我知道，四川的道家，以青城最盛。张光壁最后在四川消失，还真没准和青城有点联系。

王八不让别人当过阴人，是绝对正确的做法，因为他谁也不能相信。现在，连对王八表示友好的全真刘修全，都斜插进来，完全不顾身份，要帮俞泉。原因只有一个，他不想让王八过阴。

就算是前面他们表示同意王八以研究所的身份过阴，也是假的。王八真的承认自己是老严的接班人，俞泉也不会答应。到时候王八背离了诡道的身份，还是要和俞泉这些人争夺，却得不到我和金仲的支持。

岂得不偿失。

老严是茅山。俞泉是青城。

北茅山，南青城。这两个门派都是镇鬼的流派。相互的关系那里会很融洽。如今，全真的刘修全是肯定要和王八对着干了。和王八对着干，就是和老严过不去。

他们不仅不忌惮老严，还要阻拦王八过阴。

傻子也看明白了，他们的后台是谁。能和老严做对的势力，还能有谁。

张光壁。

王八一上来就看得清这个形势，而我到现在才能想到。我发现我的头脑，和这些人，包括王八相比，实在是太简单了。

“俞泉道长是青城派。”刘修全慢悠悠地说道：“谁都知道青城派的看山本领是镇鬼符。如今抱阳子要让大家伙信服。就不该和俞道长较量御鬼……大家说，是不是？”

没有任何人回答。

“放屁！”我忍不住低声骂了一句。

宇文发陈迟疑地说道：“刘师兄，这个好像不符合规矩。”

“有什么不行，他们诡道能多人联手，倚多为胜，不让人信服。”刘修全说道：“再说也没规定两派之间不能联手。”

我现在明白当年赵一二为什么不愿意跟他们较真了。如果是我，也懒得他们计较。直接偷偷找守门人，气死他们。推举人选，都是他妈的这些人自己定的。守门人可不管这些，只会让她自己认可的人过阴，那里管这个人是怎么来的。

刘修全继续说道：“要么这样，我来领教抱阳子的御鬼术，俞道长来施展他们青城派的符贴。”

俞泉擦了擦汗，把仅剩的几个鬼魂给收了。祭了几根蜡烛在地上，然后用手上的长剑穿了一长串符贴在上面。第一张符贴已经点燃。

刘修全的袖子一挥，他身边的鬼魂出现了，和王八的阵型一模一样。北斗七星的摆向。但是每个星位只有三个鬼魂。全真修内丹的道人很多，刘修全修炼讲究天人感应。他的御鬼七星阵法，每个星位都对应天地人三才。刘修全自己站北极星的星位，和王八站摇光的星位不同。

全真派的道士也御鬼！我背心发凉，我一直认为，天下道家全真是正统，刘修全走入阴，还能让人接收。可是没想到，他也是个御鬼的高手。

刘修全把阵势摆开，却不动手。气定神闲地等着，看意思是让王八休整。故意做出个大师风范。王八沉着脸，不说话，把剩余的鬼魂用布幡收起。然后又摇晃手中的旗帜。

这下所有能看懂鬼阵的人都惊呼起来。

王八重新布置了一个阵法。仍旧是四十二个鬼魂，仍旧是七星布置。只是王八的星位走到玉衡位置。王八底能御多少鬼魂。

原来刚才他，根本就没有尽全力。还留了一半。

俞泉首先发难，长剑上的符贴化作黑气向王八的鬼阵冲过去，王八鬼魂勉强在黑气中躲闪。刘修全的鬼魂也扑了过来。王八的鬼魂登时溃散。我心里惋惜，王八毕竟修炼的时间短了，第二个阵法中的鬼魂，实力太弱，根本不足以抵抗青城和全真两大高手的夹击。

螟蛉在刘修全鬼魂的上方斩杀，也被刘修全的拂尘给抵挡住。王八七星阵法，瞬间就损失了一半。王八回头向我看了一眼。然后摇晃白幡，无数魂灵从四面的山间向王八的白幡飘过来，然后补充到阵法中。

忽然地下一阵尖利的叫喊，七眼泉的水渠开始翻动。

宇文发陈连忙冲到王八身边，将白幡夺过去，“住手！”

宇文发陈的意思很明显，王八的作为，惊动了地下红水阵的鬼魂。

王八新招的鬼魂，更加没有章法。连阵型都布不起来。王八现在只能勉力用螟蛉抵抗刘修全的鬼阵。手下的鬼魂仍旧在俞泉的符贴下到处躲避。

俞泉的符贴已经烧到第七张了，化出的都是白色尖刃，在王八四周穿

插，鬼魂纷纷消散。

我知道王八撑不住了。快速走到王八身边。

刘修全说道：“徐师傅，你的本事是算术。来这里，有什么用。”

我不理会刘修全，问王八：“我站在那里？”

“开阳旁一步半。”王八说道。

“北斗七星中的暗星。”刘修全说道：“你能把这个阵法的暗星都摆出来？老严真的没看错人！”

我走到开阳位旁边。把刘修全看着，“刘道长，得罪了。就算是你和方浊的师门长辈，我也不留情面。”

“你那什么和我比划。”刘修全笑道：“你的本事不是这个。”

我的手一伸，刘修全呆住。蜈蚣现在到了我的手上。

这是我第几次拿到蜈蚣，是第四次，还是第五次，我自己都不记得了。但是我把蜈蚣捏在手上，就知道，我能用得，比王八更好。

刘修全连忙御鬼来和我争抢蜈蚣，他肯定是慌了，蜈蚣和我，鬼魂都避之不及，那里敢靠近。

仍旧是老样子，我的左臂以下，全部都是赤焰，火焰到了蜈蚣的顶端，炙热成白色。

我对着刘修全笑了一下，带动阵法走了几步，站到刘修全和俞泉的中间，我手中的蜈蚣一摆，蜈蚣的剑刃斩到我身体左后方，俞泉的长剑上，蜈蚣和俞泉的长剑相交，登时把俞泉的长剑劈为两截。俞泉的长剑断了之后，符贴纷纷飞散。在蜈蚣的火焰烧炙下，全部化作黑灰。

符贴中的镇鬼法术都释放出来，渐渐聚拢，化作一个两米高的山魈。王八催动阵法，鬼魂都一拥而上，将山魈给围住。鬼魂都疯狂的撕咬山魈，山魈也拉扯鬼魂，一时不分胜负。

我走出开阳旁的暗星星位。捏着蜈蚣，对着刘修全的鬼阵。刘修全的鬼魂，分天地人三才，最凶恶的便是人魂，甚至直接冲到我身上来。只是一碰到就魂飞魄散。

我对着刘修全说道：“还要比试下去吗？”

刘修全看着我，慢慢说道：“诡道挂名。我早该知道。天生就是杀鬼的命格……你赢了。”

我等着刘修全收了阵法，回头看王八。王八现在专心对付俞泉。俞泉的山魃，已经被他的鬼魂拉的四分五裂。王八已经胜券在握。

俞泉叹了口气。向王八拱了拱手。

王八收了旗帜。走到我身边，对我说道：“谢谢。”

我没有回答。我现在什么都不敢说。

王八向另一边。金仲在那边和那个姓吴的医生在说话。

“吴大夫，你是个苗医，就不要跟我们争了。”

吴大夫面色很犹豫，不知道该不该和金仲比试。刚才，金仲的本事他也看见，三两下把白云观的李道长收拾了，而且金仲做事很不留余地，把李道长夹在地下，不放出来。输了倒是其次，面子丢大了。

“这个吴大夫，是贵州遵化XX乡的一个卫生院院长。”王八在我身边轻轻的说道：“他的医术很高明，擅长的事苗医。”

“医生怎么能过阴？”我问道。

“苗医不一样，苗医和巫术的路子很近。”王八解释：“就算是中医，也有过阴的人物。以前有很多过阴人。在俗世的身份，都是中医。清朝就有个例子。”

“谁？”

“叶天士。”王八说道：“他治消渴病，能痊愈。”

“很厉害吗？”

“就是糖尿病。”王八说道：“我也是看了他的生平资料，在知道的。”

我不跟王八较真这些了，赵一二就是医生。这个例子就在眼前。苗医的手段比中医玄乎，可以将杀死的动物复活。具备还魂手段的人，来争取过阴，实在是不奇怪。

“吴大夫，”王八也说道：“你想看透还人的魂魄，让自己的医术更上一层楼，是好事。可是，名额只有一个，我们只好比试比试了。”

宇文发陈马上给一旁的村民使眼色。那村民，马上跑开。不多时，拎了个公鸡回来。

吴大夫见了，对王八说道：“你也懂我们苗家的医术吗？”

“我不懂苗医。”王八说道：“但是，有些手段的道理，都是一样的。”

吴大夫点点头，“你做了给我看看。”

宇文发陈找村民拿了把菜刀，揪住公鸡的脖子，狠狠抹了一下。公鸡在宇文发陈的手里拼命的挣扎，脖子上的血往地下滴落。宇文发陈把手一松，公鸡在地上扑腾几下，然后鸡头埋进翅膀。眼见慢慢死透。

王八向村民讨了一碗酒，含在嘴里。然后掏出黄裱纸给烧了。什么仪式都没做，猛地把嘴里的酒喷在公鸡的身上。

公鸡慢慢站立起来，脖子上羽毛的沾满鲜血和灰尘，肮脏的很。但是公鸡竟然度着步子，慢慢行走。嘴还在地上啄着草籽。

吴大夫把王八看着，对王八说道：“你还能活牛吗？”

王八沉默，但眼光和吴大夫对视。

那边的金仲又在逼问姓龚的中年人。那中年人是个算命的打扮，因为他手里攥了一把抽条。

“你给我抽一张。”金仲伸出手来。

龚师傅捂着手里的抽条，一脸警惕。

“你让我抽一张。”金仲说道：“看过阴人是不是由我们诡道出来。”

我心里好笑，诡道不擅长算命。龚师傅若是提出要和金仲比试算命，拉出人來比试，金仲肯定晕菜。可是金仲先入为主，先把龚师傅给镇住。

我不去管金仲了，还有个散人，姓凤。看来这个散人要着落在我身上解决。

我走到凤师父身边，迟疑的问道：“凤师父，你是做什么的？”

凤师父被我冒失的一问，一时不知道该什么回答。估计这里的人都知道他是干什么的，偏偏就遇上个外行，不知好歹地问他吃饭的行当。

“凤师父是陕西商南有名的阴阳师。”宇文发陈连忙说道，替我们解围。

“哦。”我嘴上应付，其实还是没明白。

“堪舆是他的绝技。”宇文发陈说道：“小徐，你不是十堰和商洛那边的人，所以你不知道凤师父的名声。”

“糊口的本事而已。”凤师父说道。

我想起了蒋医生和老施那些人的敛财方式之一，就是给一个开发商做镇魂的模型。也是跟风水有关的。这凤师父既然也是看风水的，估计也是这个路数。

我问道：“凤师父，是看阴宅，还是看阳宅？”

“都一样，”凤师父说道：“我都看。”

“那这里的风水怎么样？”我突兀地问道。

这下，连宇文发陈都不自在了，那里有当着主人的面，问风水好坏的。凤师父愣了半天，也说不上来。这里风水很差，昨晚金仲就说过的。

凤师父的脸色发青，想了一会，慢慢说道：“七眼泉的风水极佳，地处高地。坤上乾下，卦象应着‘泰’卦。地形是个混元太仪，三面有山峰，是个巨鼎的形状。不仅如此，七条水龙，从三个方向流下来，我们所在的坪坝，北高南低，水流汇集，到了南边的悬崖，泄露到山下，玉龙入地……无论从那个方面来说，都是极好的风水。”

“也就是说，这地下的鬼魂后人，都是大富大贵喽。”我只能不停的跟凤师父抬杠，才能缓解心中的紧张。可是我这句话一说，宇文发陈的眼光突然变得严厉，我知道，这种话题，真不该讲。

“当年铲截争斗，这是截教最后一搏的所在。”宇文发陈对着我说：“这红水阵就是截教的后人在这里布下……如今道家归流，无论下面的前辈身属截教，还是铲教，都是道教名宿……小徐，有些事情，已经过去了，就不要再提。”

我忽然对宇文发陈的来历感兴趣，向宇文发陈说道：“宇文村长，你的门派是不是一直就守在这里。你是那个门派的。”

宇文发陈说道：“这个也不是秘密，这里各位同门都知道。唐末以来，就是玄都的后人在这里看守。”

我听了宇文发陈的话，心里暗自诧异，金仲说的没错，写《封神演义》的许仲琳，虽然把道教写的天花乱坠，破绽百出，但是基本的背景，他没有瞎掰：世人知道道教分铲截二派，实际上真正遵循老子正统的，还就是玄都，我以为这一派早就归入了铲教，没想到还有个玄都的后人，隐藏在七眼泉这个地方。世代代守着这个红水阵。

我心里想着，那守门人和宇文发陈之间，肯定大有渊源。

我对宇文发陈笑了笑，当是赔罪。然后对着凤师父说道：“凤师父，我给你看个东西。但是只能给你看……”

凤师父皱着眉头说道：“什么事情，你不让别人知道。”

“你过来，我给你看。”我向凤师父招手。

凤师父想了一会，还是忍不住好奇，走到我面前。我对凤师父说道：“凤师父，你带了朱砂吗？”

“带了。”凤师父从身上撮了点朱砂放在我右手手心。

我蘸了点口水，用左手小拇指，在手心里慢慢画了个眼睛。然后手心对着凤师父的下巴，慢慢让他看个清楚。凤师父看着我的手心，一动不动，愣了好长时间，额头上的汗水，顺着耳边流下来。

从我看见凤师父，我就知道，凤师父这个阴阳师，是带了鬼的。他自己都承认能看阴宅，也能看阳宅。这世上哪有靠自己的本事两样都能看的。他看阴宅的本事应该是靠自己，但同时看阳宅也厉害的话，就必须有人帮忙。说错了，不是人帮忙，而是一个跟着他很多年的魂魄。也许凤师父就是因为年轻的时候，机缘巧合遇到了这种鬼魂。才成为名震陕南的阴阳师。

凤师父看了我手上的眼睛，支支吾吾的说道：“杨任、钟馗、黄裳，三人都没传人。你从那里学来的杨任的本事？”

“年画。”我说道：“有人一直存着杨任的本事，但是自己不会用。让我捡了个便宜。”

我用杨任的眼睛威胁凤师父，要斩杀他带的鬼魂。其实心里很没有把握，若是凤师父真的较劲，我是不是把杨任的杀鬼术使出来，还不能肯定。我不能让别人知道，我手上有眼睛。特别是一个人，绝对不能让他知道……

凤师父抬起头，向我和宇文发陈拱了拱手，也走到场外。宇文发陈对我道：“你手上什么古怪，凤师父看见就走了。”

我把手握成拳，然后伸展开，里面的朱砂一片模糊。宇文发陈什么都看不到。

我向宇文发陈歪着嘴巴笑了一下。转头看这金仲这边。

金仲还在和龚师傅唠叨，金仲说的话咄咄逼人，旁人看来，金仲现在肯定是要和我一样，把龚师傅给逼得没有退路。可是龚师傅的肩膀上面，慢慢在冒出黑雾。

看到这里，我终于明白这三个无门无派的散人，为什么会被推举成过阴的人选。他们都是带了鬼上山的。我再向王八这边看去，果然不错，那个贵州的吴大夫，也一样，只是鬼魂控制的好些，躲在他的腋下。

可是金仲好像没注意到龚师傅身上的古怪，还在跟龚师傅说话。金仲的头发末端上有点泛白，我仔细看去，发现金仲的头发在结霜。

这个龚师傅比金仲厉害，就这么个貌不惊人的中年人，竟然让金仲不知不觉的中招。那个吴大夫应该是知道自己没有把握对付王八，到现在都没有什么动作。可是也没有认输的打算。

龚师傅终于说话了，“上次七眼泉聚会后，你和你师兄楚大下山后，干什么去了？”

金仲头发上的白霜越来越明显。金仲的身体开始发抖，嘴里哆嗦地问道：“你问这个干什么？”

“你师兄刨了几十个坟墓，你也脱不了关系吧？”

“你怎么知道这些的？”金仲大惊。

我也愣住。那个龚师傅怎么突然变得厉害，能够打探这些事情出来。这个事情，连我都不知道。

“我没有，我没有，我当初是不愿意让师兄这么干的。”

“金璇子怎么有你们这种徒弟。”龚师傅继续说道：“他怎么让赵一二清理门户，真是奇了怪了。”

金仲的眼光开始透露出惊恐。

我走到王八身边，轻轻问道：“这个姓龚的有古怪。”

“何止他……”王八说道：“你看看其它的人。”

我连忙向四周的众人看去，每个人的脸上都挂着微笑的表情，但眼神又都是很迷茫的表情。只有宇文发陈和那个武当的年轻道士看起来很正常。吴大夫现在看着王八的样子，也是一副笑咪咪的。

我再向场外的人看去，都是嘴角翘起，笑咪咪的样子。

“他们怎么了？”我问道。

“你还不明白吗？”王八说道：“他来了。”

“谁来了？”我惊赫的问道。

“你和他打过交道，你感觉不出来吗？”

“到底是谁？”

“你放的那个人。”王八说道。

“我感觉不到他的存在。”我大惊，“难道张光壁偷偷来了。可是我一点都意识不到。算也算不出来。”

吴大夫也开始说话，“王所长，你还记得茅坪的韩师傅吗？”

王八冷冷的答道：“记得又怎么样？”

吴大夫嘻嘻的笑了起来。

我现在看明白了，吴大夫的语气和龚师傅的语气是一模一样的。

“你求着韩师傅，不烧你……”吴大夫哈哈的笑起来：“他让你选，你怎么选的？”

“你在瞎说什么？”王八喊起来：“我没有跑，我没有丢下浮萍不管……”

王八把头捧起来，“我没有跑。”

“你是没有跑，你就在旁边看着……那个小丫头是不是死了？”

我现在忽然明白，我们的处境了。张光壁，那个我不知道隐藏在何处的张光壁，其实真的来了，可是我不知道他在那里。

场外的人群也开始骚乱起来。

方泔在哭，哭的声音很大声，“我不是被妈妈丢下的，是她养不起我，送给我师父的。我不是私生子。”

和方泔站在一起的道士，都开始胡言乱语起来。有个老道士在捶胸顿足，嚎啕大哭：“我没有告密，师弟，不是我出卖你的。我向老严求情，可是我也没办法……”

所有人的思维都开始乱了，他们都在面对被自己扭曲掩盖的记忆。众人开始精神崩溃。

我继续把众人一个一个地看过，发现，没有失魂落魄的，除了我，还有两个人：宇文发陈和那个武当的年轻道士。

宇文发陈的样子也很惊讶，但他的动作很镇定。他也在到处查看，他应该也知道大家突然骚乱的缘由。

我的眼神和武当的年轻道士相触。我脑袋里刚刚闪出一个念头，他好像叫熊浩。

熊浩的眼睛向我眨了一下。

我不动了，我揉了揉眼睛，一个背影就站在我身前不远处。

“你怎么老是不放过我！”我也喊起来，那背影带着个草帽，我冲上去，用手去扳那个背影的肩膀，那人回过身来，我看明白了，是蒋医生。

蒋医生看着我，嘴里说道“我对你不薄，小徐，你为什么要骗我？”

我啊的喊起来，“你不是死了吗？”

蒋医生嘴巴惨然的笑起来。我看到她站在大桥上，慢慢的把自己的头发往栏杆上一缕一缕地系上去，然后搭乘死结。

“我送你的毛衣，合适吗？”蒋医生边绑着自己的头发，边问我。

“你不是好人，你想让我当你主子的傀儡。”我努力压制自己的内疚，保持最后一点清醒。

蒋医生翻了个跟斗，我看见她的身体摔向桥的栏杆外面。身体翻转，刚好面对着我，舌头吐了好长出来。眼睛瞪得老大。

“当他的傀儡，有什么不好。”已经死掉的蒋医生，忽然含混的对我说道。她的舌头伸在嘴巴外面，吐词很含糊，但我还是听清了。蒋医生的眼睛开始流出红色的血水。

我吓得往后倒退几步，手里摆着，“我不信，我不信。”

我闭上眼睛，心里飞快的算着：七万三千一十二进，六千四百九十五出。

我把眼睛在张开，发现所有人其实都没有动，也没有说话，但是他们的处境，都是真的。刚才所有人都在关注我和王八、金仲对付三个散人，没想到都着了道。

所有人都在和自己不愿意面对的记忆挣扎。每个人都有无法面对的事情，潜意思地去遗忘。可是现在，他们不愿意面对的记忆都被捞起来。都惊慌失措，心神散乱。

我突然明白，我刚才看到所有人的作为，并不是真的发生了，是我探知到了他们的思维而已。现在我能体会到所有人的痛苦。这些痛苦的情绪，排山倒海的向我压过来。

这些忏悔、内疚、困惑的痛苦记忆都被我完全的感知到了。每个人最隐秘的记忆，也被我探知得清清楚楚：金仲想阻止楚大侮辱尸体，可是楚大狠狠把他打了一顿，金仲怕楚大。王八在那个姓韩的神棍面前苦苦哀求，要他放过自己和浮萍，可是没有用，浮萍在他面前被烧成重伤。方浊每天都在道观里等她的妈妈来接她回家，虽然她已经知道她永远等不到了。龙门的老道士为了争夺门派的掌门，不惜向老严出卖自己的师弟，可是最后他什么都没得到，只能任老严摆布。还有，那个东北的神婆，一年里只能通一次狐仙，她骗人无数，聚敛了钱财……

还有.....还有.....

我又探知到一个记忆：董玲的意识在拼命的拒绝，“怎么会这样，不是这样的。不可能的。”

董玲的四肢被麻哥的手下摁住，麻哥粗鲁的爬到她身上，一张淫邪的脸在董玲的眼前放大，油光闪烁的鼻子，无限放大.....

董玲在忍受疼痛。

我的心彻底的冰冷。不仅仅是麻哥.....

董玲现在坐在地上，痛哭失声，手扯着自己的头发。

“你到底在那里？”我大骂道：“有本事你出来。”

我开始狂怒，到处张望，想找到没有踪迹，又无处不在的张光壁。

他竟然能探知到每个人内心最深处的记忆。还是在不在身的情况下做到。张光壁的本领，高深莫测。但是他的手段太毒辣。

我现在出奇的愤怒，王八还在拒绝他的回忆，“我不是故意的，不是我的错。”

我把王八的衣领掀起，“你他妈的给我醒醒，现在不是忏悔的时候。”

“董玲不是被我连累的？”王八看着我，脸上都是泪痕，“我一直都让她离我远点，是不是？”

“你他妈的现在不要再想这些了！”我狠狠地抽了王八一个耳光。

王八呆立一会，慢慢清醒。

金仲现在已经完全被龚师傅给制住。在龚师傅的黑雾已经散到金仲的周身。金仲的衣服也开始结霜，身上白扑扑的一层。可是我和王八顾不上金仲。

王八走到宇文发陈面前，用眼神闻讯。

宇文发陈把眼光看向一边：

武当山的熊浩。

“你是玄门正宗。”宇文发陈对熊浩说道：“怎么和一贯道同流合污。”

“天下道门修炼入阴的。”熊浩瞪着宇文发陈说道：“那个和天然真人没有点瓜葛。”

“你给你师父丢脸了。”宇文发陈看着熊浩。

“我师父，哈哈……”熊浩轻蔑的笑起来，“我师父以前跟你，还有严XX一样，不都是天然真人的左膀右臂吗？还什么同流合污。哈哈……”

我和王八都吃惊的看着宇文发陈。

“我五十年来，一直守在这里，和守门人打交道，做了再多的错事，现在也能弥补了。”

宇文发陈的记忆也如同洪水崩溃一样，泄露出来。

“你是XX军的师长？辽沈战役的一个指挥官？”我吃惊的问道：“可是你当时不是这个名字……”

“我到七眼泉，就恢复了本姓。”宇文发陈说道。

“可是你很早就参军了，怎么还和张光壁有关联？”

宇文发陈沉默不语。他不想说。

——宇文发陈被一群红卫兵拉着在街上游行，在公审大会上，被人打的鼻青脸肿。他在破烂的小屋里，写下了当年部分一贯道教众的真实姓名，很多都是军队的干部……

他准备自杀，刚把头套进房梁下的绳套里的时候，身后的门开了。

“这个隐藏在革命队伍中的反革命神棍，要自绝于人民……”

宇文发陈的脸色也很不好看。

我和王八现在顾不得探究宇文发陈的身份来历，都把熊浩给看着。

“张光壁在那里？”王八问道。

“你觉得他会在这里吗？”熊浩说道：“他最恨谁？”

王八连忙从身上掏出电话，拨了号码。我以为他不会打通。可是我想错了。电话通了。

王八对电话说道：“你注意点……他来了”

……

“你知道他要来找你，你还把所有人都安排到七眼泉？”

……

“我知道是你们的私人恩怨，可是……”

……

“过阴人就这么总要吗？”

王八举着电话，愣了一会，把电话放回口袋。

“你这么做，有用吗？”王八对着熊浩冷漠的说道。

“你根本就不知道自己的处境。”熊浩把场地上所有人慢慢指过，“你真以为你的人多。”

我和王八环顾四周。

场地上多了很多人出来。有些是走了又折返回来的。比如朱道长、俞道长，李道长，还有一些刚才没有看见过的人。

王八的手下，都在舔舐自己的痛苦回忆，精神错乱，一时帮不上什么忙。

龚师傅和凤师父，还有吴大夫也走到熊浩的身边。

金仲已经冻僵。

熊浩没说错，现在他的人多。

朱道长对着宇文发陈说道：“宇文师兄，这是我们和诡道，不，和老严之间的事情。你没必要参与进来。”

宇文发陈哼了一声。

“方浊！”王八喊道：“过来！”

方浊正在迷糊，想她的妈妈在那里。被王八喊了一声，走了过来。

“王师兄，我是个私生子，被妈妈丢在道观的。”方浊说道：“你们以后会不会看不起我。”

“瞎说什么，哪有母亲不要自己子女的。”王八说道：“事情完了，我帮你找你妈妈。”

方浊点了点头，算是相信了王八。看着眼前的众人，咬起手指甲来。

“你想当过阴人，好让张光壁了了后顾之忧。算盘打得挺好。”王八对熊浩说道：“可是，过阴人，轮不到你。”

“用你们诡道的话说，”熊浩吃吃的笑起来：“凭本事较量。”

熊浩、朱道长、李道长、俞道长、龚师傅、凤师父、吴大夫这七个人，看似随意地站着，其实一目了然。他们的方位仍旧是七星站位。

有一件事情，我刚才就隐隐约约的在想，为什么他们都要用七星的阵法布阵。

因为这个坪坝。

坪坝上的水流，就是按照七星布局的方位流淌。当初镇住红水阵的铲教高人，布下的就是七星的符剑。没一道水流，就是一个星位的移动走向。

所以无论是王八，还是刘修全，还是现在的熊浩，都不约而同的借助前人的阵势而布阵。

我忽然想起，刘修全到底是什么人，他估计也被张光壁给收买了。我连忙在人群中寻找，有没有刘修全的身影。

“不用找，我在这。”刘修全在我身后，轻轻拍了拍我的肩膀。

我一脸愕然。

“放心，我本来是谁也不帮。”刘修全轻松地说道：“我只是看不惯人多欺负人少。”

我对刘修全仍旧提防，谁知道他的想法到底是什么，也许他是故意想

讨好老严和王八也说不定。

“望德厚！”我突然看到了他在熊浩这边，指着他说道：“你还有几年活头。凑这个热闹干嘛？”

“天然真人，帮我从望老太爷那里赎出来了。”望德厚犹豫地说道：“我欠他人情。”

熊浩对着宇文发陈说道：“宇文师叔，你当年是出于无奈，说出了几个道友的姓名。天然真人心胸广阔，知道你的难处，不会和你为难……你站那边？”

宇文发陈说道：“若是我不去参军，当然会一直追随真人。可是世事无常。现在时过境迁了……”宇文发陈说完，走到金仲身边，把金仲的头顶拍了拍。然后抬腿向龚师傅的方向踢了一脚。

金仲顿时活动自如，跳了两下，把身上的冰霜抖落。指着龚师傅骂道：“偷偷摸摸，算个什么，我们再来比试一下。”

龚师傅现在被宇文发陈措不及防隔空整了一下。脸上跟贴了金纸似的。黄灿灿。别说和金仲比试，连话都说不出来。

宇文发陈说道：“本来我是主人，不该这样待客。可是我觉得王抱阳是几十年不遇到人才，不逊色于他师父。九二年，我对不起他师父，这次，我怎么也要把这个过失给补回来。对不起，我这碗水，是怎么都端不平了。”

宇文发陈站在王八的左侧，我站在王八的右侧。金仲、方浊、刘修全站在我们身后，我们站的方位，是五行相生的位置，和熊浩一千人，相互对峙。

无数的鬼魂在忍不住约束，要显出来，空气变得越来越冷。我腰间的布偶也在蠢蠢欲动。

王八看了看身后，对我说道，“疯子，你和宇文师叔的位置换一下。”

我大惑不解，“宇文村长的位置在东边，我在南边，我们站的没错啊？”

“听我的。”王八说道：“五行是活的。”

我们六人的方位，本来是我在南边，因我的命格火旺炎上。宇文发陈

在东边，他名字就是发陈，路数当然是木，应着曲直。王八身后的正中央是刘修全，他是全真正宗，牢牢站着土位，带动四个方位，应着稼穡。金仲站在西边，他性格桀骜，刚直不屈应着从革。方渫是个女孩，女子阴柔属水，站在北面方位。

五行本以土为根本，但土德载物，不适合带动阵法。所以王八跳出五行外，布置我们站位。

熊浩这边，他自己站着天枢应天狼星，朱道长天璇应巨门星，李道长天玑应禄存星，俞道长天权应文曲星，龚师傅玉衡应廉贞星，吴大夫开阳应武曲星，凤师父摇光应破军星。望德厚这个老家伙，站在吴大夫旁边。

王八看见望德厚，对熊浩说道：“张光壁也教你摆布这个暗星了？”

熊浩不说话，往右后方走了两步，七星的位置变化，七星的布置变为横向，望德厚和吴大夫到了最前面，本来北斗七星中，开阳星光比较暗淡，实力较弱，可是添加上望德厚的暗星帮衬，反而是实力最强的星位。七星翻转后，俞道长的位置行到最后。

熊浩的布阵稳稳当当，把处在斗身和斗柄连接处的天权遮掩起来。

王八对吴大夫说道：“吴院长，刚才，我们还没比试完。再来试试。”

宇文发陈听了王八的话，立即走到前面，隔空要揪吴大夫的衣服领子，宇文发陈一动，方渫就跟着往前走。万物以春季发萌，王八运阵第一步也是和熊浩一样，中规中矩。

五行中水养木，所以方渫也要跟着走动。

吴大夫脱了鞋，用布带把头缠起。嘴里念念有词，往地上吐了口唾沫，地上的野草都化作利刃，石头也变得通红。苗家一直都有上刀山，下火海的民间习俗，其实都是根据巫术演化而来。

吴大夫，应该就是黑苗中出类拔萃的巫师。

吴大夫露了这么一手，把七星的阵型防的严严实实。

熊浩对望德厚喊道：“看着点那个小丫头。”

望德厚放了个邪煞出来，那邪煞对着方渫喊道：“你叫什么？”

方浊下意识的回答：“我叫方……”

我急了，连忙跑过去，把方浊的嘴巴给捂住。邪煞若是喊了人名，答应的人，马上就魂飞魄散。

“别出声。”我对方浊说道：“谁喊你都不说话。”

方浊点点头。开始用力。

宇文发陈猛地就到了吴大夫的身前。吴大夫没有准备，被宇文发陈一把揪住，狠狠的往地上摔下去。望德厚也凑了上来，宇文发陈腾出一只手，把藏在望德厚耳朵后面的邪煞给抓住。

我喊道，“宇文村长，扔给我。”

宇文发陈把邪煞扔过来，我一把抓住。邪煞在我手里烧的吱吱作响。片刻就变成了一个甲鱼壳子。

望德厚一时不知所措，呆立在原地。他摆脱望老太爷的邪煞被我破了。

我又看见了，当年跟着王老太爷敲钹的向豁子，还有吹唢呐的朱三憋子，已经默默的站到望德厚的身后，向豁子一张大嘴咧开了对着我笑，朱三憋子把望德厚剩下的耳朵拎起，望德厚无法挣扎，只能慢慢的被朱三憋子给倒拖着走。慢慢的走远了，熊浩等人也无法施援，和我一样，看着望德厚走远。

出乎我意料的是，望德厚一脸的平静。他知道等待自己的命运，也许早就等着这一刻到来。他曾经说过，哪怕只摆脱望老太爷一天也好，他的心愿已经达到了。

宇文发陈把地上的吴大夫用脚踩住，准备破了他的法术。

可是本站在斗柄末端，摇光位的凤师父赶了过来，身后窜出一群黑色的鬼魂，把宇文发陈往地上烧的通红的石头上推。方浊没办法，只好又将宇文发陈给拉回来。重新站到王八身边。

刘修全往前跨了几步，我随着阵法的相生，也只有跟着刘修全往前走。格挡住凤师父。刘修全，在地上踩了几下，地下的黄土翻起，将吴大夫的巫术湮灭。

王八和熊浩的第一次较量，就胜了一筹。

王八扯着刘修全的衣袖，连续往前走了七八步，我的位置站在五行中的最前面，和七星阵的凤师父已经面对面。现在七星阵的位置又变了，斗柄顶端的凤师父最靠前，熊浩自己在最后。

王八扬着脑袋，隔着几个人对熊浩喊道：“宇文师叔都在我这边，你的七星阵没用。”

熊浩也回道：“我又没输，你急什么？”

玉衡位的龚师傅突然就横插到我身前。我身上顿时冷的厉害，呼出的气都是白雾。我正在考虑，是不是要把右手上的眼睛给亮出来。

正在犹豫，金仲却抢到我身前。我只能按照阵法，退回到金仲刚才站的位置。隔在我和金仲之间的刘修全，还是一动不动。我又和宇文发陈站到一起。

金仲对龚师傅说道：“你再把刚才的本事，拿出来使一使。”

龚师傅身后飞出来个八哥，等它飞到金仲头顶的时候，就成了乌鸦。金仲的手，猛地往上一伸，把乌鸦给捏住。乌鸦的头不停的在金仲的手上猛啄。金仲的手上鲜血淋漓。

王八又往前走了，他和方浊刘修全直接走到熊浩的身边，他自己也很懂阵法，所以在间隙里穿了过去。俞道长，朱道长，李道长和熊浩组成的斗身，把王八和方浊刘修全给围起来。

我和宇文发陈没有过去，因为龚师傅，凤师父，还有吴大夫已经站在一起，成了品字形。

吴大夫又放了蜈蚣出来，地上满是筷子长的红头蜈蚣，身上墨绿。宇文发陈的脚被咬了，这些蜈蚣也厉害，鞋都能咬破。

宇文发陈，脸色铁青，肯定在强忍剧痛。他的脚已经肿了，鞋都脱不下来。吴大夫毕竟是贵州的巫师，很会驱虫。

凤师父也全力施展他的本事。不停地把手上的铃铛摇晃，我听得发昏，勉力支持。

我把眼睛看向凤师父，凤师父躲闪我的眼神。刚才我放了他一马，现在，他知道，我不会再放过他了。

我把左手亮了出来。

在几个月前，我学会了驱鬼术，杨任流传下来的法术。就是手上要画一个眼睛。杨任绝对是古时候的镇鬼大师，至于他是商朝的大臣云云，我反而不太相信。

我嘴里念着杀鬼的咒语，将手心对着凤师父。

时间安静了那么一会。凤师父、龚师傅和吴大夫所带的鬼魂都从他们身上离散，尖叫着钻到地下。在地下的红水阵中，被地底的鬼魂吞噬。惨叫声，久久不散。

三个散人，没了跟随的魂魄，法术大打折扣，在宇文发陈和金仲面前，不堪一击。金仲走到龚师傅面前，狠狠地用手把龚师傅的锁骨给捏住。龚师傅浑身萎靡，反抗不得。

宇文发陈说道：“还比试吗？”

吴大夫和凤师父都拱手认输。宇文发陈示意金仲，金仲恶狠狠地把龚师傅看了一会，才把他放下。

七星阵破了。

只剩个斗身，和王八他们对峙。

我走到王八旁边。

王八刚才已经和熊浩这边几个名门的道长斗了几个回合。刘修全已经坐在地上，用手支撑着身体休息。不知道是谁伤了他。

方浊也脸上煞白。

熊浩看见我了，对我说道：“徐师傅，你站那边？”

“你说我会站那边？”我反驳道。

“你的心思，难道我不知道吗？”熊浩说道：“你杀鬼的法术，可是天然真人教你的……”

王八向我看过来，眼色严峻。我紧张得很。

“哼哼。”熊浩说道：“王所长，你真以为，你的好兄弟，好朋友，到这里来，是来帮你争取过阴人的吗？”

我看着王八默不作声。

“你问问他。”熊浩说道：“他是不是借助你的力量，排除旁人的竞争，自己想当过阴人。”

“他说的是真的吗？”王八问道：“你在利用我。”

“我不知道怎么跟你解释。”我迟疑的说道：“我现在觉得，我的确想做过阴人，可是并不是处心积虑地利用你……”

“你真的想当过阴人？”王八的口气十分冷漠。

“是的。”我对王八的态度很反感，“那又怎样！”

“你是不是也投靠了张光壁？”王八竟然问出这句话来。

“你在放什么屁！”我大怒，“我怎么会投靠他。”

我指着熊浩说道：“你他妈的在这里信口雌黄，我……”

“你把你的手给我看看。”王八说道。

我下意识的把拳头握紧。

“杨任杀鬼的法术。”王八慢慢说道：“是一贯道当年一个道士的绝技。你既然和张光壁没什么瓜葛，他为什么要教你。”

我懒得把当初我的小算盘给说出来，从熊浩的口气看来，我的那点小计谋在张光壁面前，算个屁。甚至被他们反过来利用，挑拨我和王八。

王八的眼神越来越冷酷。蜈蚣又到了他的手上，化作炎剑的蜈蚣，发出炙热的火焰。

王八的炎剑挥动。熊浩躲在了一边。三个道长中，朱道长和将所御的鬼魂使唤出来。我仍旧亮出左手，手心里画的是杨任的眼睛。我隔开了熊浩的帮手。王八得空，专心对付熊浩。

三个道长向王八这边逼过去，金仲和宇文发陈横插在他们面前。俞道长御的鬼魂已经被王八驱赶，朱道长的鬼魂被我拦住。李道长不会御鬼。三个人的本事大打折扣，宇文发陈和金仲合力，对付他们三个，并不处于下风。而且旁边还有个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使坏的方法。

三个道长看清了形势，知道都下去也无益。李道长把袖子甩了一下，

算是罢了。

另一边，王八对熊浩说道：“你没人了。”

熊浩不甘心，“你凭什么当过阴人，你什么都不会。”

大家都能明确的感受到熊浩的怒意，他的意思很明显了，站在这里争取过阴人身份的，都是天生有那么点异于常人的特殊能力，只有王八，什么都不会。而熊浩自己的异能，我知道了，他可以感染人情绪。他探知旁人内心的能力，远远超出我和金仲。他不能操控旁人的行动，这点他不如金仲。但是，他能很准确的嗅到每个人思维和记忆中的弱点。

王八的眼睛在红了，手中的炎剑开始犹豫。我走到王八旁边，不说话，用意识告知熊浩：“我来。”

熊浩笑着说：“算了，我认输了。你们一起动手，我肯定输。就算是赢了王抱阳，你们诡道还有你徐云风，算了，算了，我认输了。徐云风的本事真是隐藏的好。到现在还没使出全力……”

宇文发陈听到熊浩这么说，连忙喊道：“今年的过阴的人选，就定下诡道了……大家有什么话说么？”

众人现在哪里还有人说话，连张光壁安排来的这么多人，都敌不过支持王八的这一派系。

宇文发陈环顾四周，等了半分钟，见没有人再出头，便高声喊道：“今年的过阴人，就是诡道门下。”

立即有人走上来，恭喜王八。有几个恬不知耻的人，还对王八说道：“赵先生本来就是上次的过阴人，今天抱阳子总算给你师父正名……”都忘了当年自己也是拒绝承认赵一二的其中一员。

但是王八没有理会任何人，就是和我对视着站在原地。我和王八连脚步都没挪一下。本来向王八道喜的人，都住嘴，他们也看出我和王八之间的冷淡气氛。

“你左手上的那个眼睛——杨任的驱鬼术。”王八平静地说道：“一直不使出来……”

我沉默。

“你再不使出来，我输了，你也没机会了。”王八接着说道。

我把头低下，不敢看王八的眼睛。

“熊浩没说错，你就是打算用这个法术对付我。”王八冷笑起来，“可是杨任的法术，我很熟悉……你用它没用。”

我对王八说道：“你怎么不问我，我为什么要和你争？”

“问这个有意义吗？”王八说道：“你已经在这么做了。”

“你了解赵先生吗？”

“你在胡说什么，”王八说道：“我怎么会不了解师父。”

“赵先生一直是个有实无名的过阴人，道家所有修炼入阴的门人都不承认他，不仅仅是诡道的原因。他们还有一个理由……”

“现在他们还有谁不服气我？”王八激动地说道。

“我不是不服气。我和他们的想法不同。”我辩解道：“我认为你不合适。”

王八哼了一声。

“不仅你不合适……赵先生也不合适。”我结结巴巴地补充道：“赵先生的死，就是他不相信……凡人过阴，没什么好结局……也许他知道，但是和你一样的想法，他想改变……可是他输了。”

“你凭什么这么说？”王八说道：“你和我争，倒是为我着想啰。”

熊浩和三个道长、三个散人，见夺去过阴人无望，正朝着下山的路走去。

我对着熊浩喊道：“熊道长，你等等，先别走。”

熊浩站住了，看了看我，然后对着宇文发陈说道：“宇文师叔，今天是选出过阴人，不是诡道和老严，跟我们算账的日子吧。”

宇文发陈黑着脸说道：“不是，但是你最好留下。”

“看来宇文师叔今天是偏心到底了。”熊浩把头又转向我，“徐师傅，有什么指教？”

“熊道长，张光壁害死赵先生，冤有头债有主，我不为难你，你只稍等一会。”我对熊浩说道。

我仍旧把头对着对王八，“过阴人，还是我来当吧。”

王八说道：“你有什么本事跟我争。”

“你当了又有什么用，你当了术士，浮萍活过来了吗，赵先生活过来了吗？”我停了停，缓一口气，继续说下去，“就算是你当了过阴人，董玲呢，你怎么面对她。”

王八向董玲看过去，董玲现在已经完全想起了，自己被麻哥一群人欺辱的记忆，在她脑海里正在一遍又一遍的回现。现在董玲眼睛漠然无神，一副做梦的神情。她仍旧不敢相信。

“给董玲和赵先生报仇的事情，就留给我。”我对王八说道：“你还是想想，该怎么照顾董玲……”

“你为什么这么肯定要这么做。”王八说道：“你怎么会有这种信心，你赢得了我吗？”

“我还有事情一直瞒着你。”我说道：“你在赵先生三十六岁生日那天，接过蜈蚣。”

王八瞪大眼睛。看着我把右手伸出来。慢慢地在他面前张开。

一个金光闪闪的“狂”字，赫然在我的右手手心。

“就是那天，你师伯留了这个字给我。”我说道：“我想了好久，错了很多次，都不明白，这个‘狂’字，到底是什么意思。”

王八说道：“就凭这个字，你就能说服我了？”

“我一直不明白这个字的意思。直到我上了七眼泉，直到刚才。我总算明白来。”我说道：“金旋子给了我这个字，就是算准了我会到七眼泉来。”

“他早就安排了，你和我会争夺过阴人。”王八说道：“这个‘狂’，到底什么意思？”

“我以前把这个字想的太复杂了。其实很简单。”我说道：“天地人三才，你跟着老严，行的是天道和人道。而诡道和过阴奉行的是坤

道。”

“地支十二属相。”王八恍然大悟，“这就是那个‘狂’字！”

“刚才，我总算是看明白了，熊浩这边，不算望德厚，是七个人。望德厚是望家坪坝山神的阴司，他本就不该到这里来凑热闹。我们这边，五个人。加起来是十二个人。”我慢慢的把后面一句话说出来：“熊浩的意思没错……你是外人。”

王八的表情定格了，惊愕的神色维持了好长时间。熊浩在一旁笑起来。他刚才就表明了这个意思，能在道门里修炼入阴的门人，那一个天生不具备点异能。

我想我是说动王八了，王八站着，看着我，“那我师父呢？他也是外人……”

“是的，赵先生也是外人。”我说道：“这里本来就不是赵先生和你该来的地方。”

“那守门人怎么选了师父？”

“赵先生不到四十岁就死了。”

“徐师傅。”宇文发陈在一旁喝到：“你在胡搅蛮缠些什么？王抱阳和你好朋友，如今你们又是同门。你怎么不顾大局，要他退出，他退了，谁还有资格当过阴人。”

“我啊。”我对着宇文发陈说道：“我也是诡道。我有资格。”

众人都“咦”了一声。顿时来了兴致。本来都以为大局已定，过阴人没了悬念。没想到，我却节外生枝，要和王八纠缠。

“诡道从来就是这样。”一个老道说道：“内斗不已……”

王八说道：“老规矩。你赢了，螟蛉拿走，你去当过阴人。”

“我输了，马上下山。从此你当你的神棍。我做我的俗人。”我答道。

“你挂名，我来定规矩。”王八说道。

“这次你来定。”

“你现在的心思很深。”王八说道：“我不让你了。就比御鬼。”

“好的。”我笑起来，“就按你说的来。”

我的手伸到后腰，拿出个布偶出来。

王八看了，对我说道：“这是罗师父这一门的法术……你还有多少东西瞒着我。”

我不回答王八，把布偶端端正正的放在脚边。然后，又从后腰拿出来一个，放在身前，然后又从后腰拿出来一个……一共十二个。都安放在我身前。

宇文发陈站到王八身边，对我说道：“徐师傅，你的做法，我认为不妥当。”

我不理会宇文发陈，金仲站到宇文发陈面前说道：“你的脚还没好，我不想占这个便宜，这是他们之间的事情，我们还是退下吧。”

宇文发陈一再维护王八，众人虽然谈不上不满，但也有点看不惯。现在宇文发陈被金仲挤兑，也无人上来帮忙。

我对宇文发陈说道：“上次，是赵先生当了过阴人，现在大家都认可了吗？”

宇文发陈说道：“死者为大，赵一二当了过阴人，这是事实。”

“这么说诡道就是上次过阴人的门派？”我追问。

“是的。”宇文发陈不耐烦的说道。

“那这样吧，宇文师叔，你先给我个东西。”我把手上的“狂”字伸到宇文发陈的面前，“这是诡道的长房留给我的字，按规矩，你要给我……”

宇文发陈站了很长时间，拿起一个布偶，在嘴边狠狠咬了一口。一脸的不平。然后丢给我。

王八掏出手上的旗帜，嘴里劝道：“宇文师叔，这是我和他之间的事情。我不会输。”

宇文发陈恨恨地走到一边，突然转过身来，对我说道：“小徐，你怎么如此不识时务呢！真是糊涂！”

我看着宇文发陈还给我的布偶。

“我今年九十。”宇文发陈言毕，走的远远的，一直走到水渠那边，看他气呼呼的样子，是不愿意看到我和王八争斗了。

我还以为他才七十多，没想到都九十了，他属龙。

方泂看见我和王八剑拔弩张，对我们喊道：“你们怎么又要打架……别打架好吗……董姐姐都在说胡话了……你们停停……”

我面前的布偶突然消失，一个都不剩下。

我对方泂说道：“方泂，你是要帮你王师兄吗？”

“方泂。”王八喊道：“还给他，我要让他输的服气。”

十二个布偶又回到面前。我转身对熊浩说道：“你多大？”

“三十”熊浩说道。

“哦，”我说道：“你属兔。”

我把布偶丢给熊浩，说道：“我跟宇文村长说的话，你不怀疑吧？”

“不怀疑。”熊浩把布偶扔回来，“大家都按规矩来。”

我把布偶一一扔给俞道长，李道长，朱道长，龚师傅，凤师父，吴大夫……还有金仲，金仲属虎。

还有刘修全，然后是我自己，我属蛇。

最后，我对方泂说道：“该你了，你是不是八二年的，属狗。”

方泂喊道：“我不把魂魄给你。”

“你又不是普通人，少个魂魄怕什么”我安慰道：“过会就回来了。”

“你要和王师兄打架，我不帮你。”方泂还在坚持。

“按规矩来，”王八对方泂说道：“我当了过阴人，大家都像你这样，我怎么办？”

方泂不情愿的把布偶拉到手上，然后又放回来。

王八仍旧是他最擅长的七星阵。但这次，是四十九个鬼魂。王八挥动他手上的旗帜。我眼前都是黑乎乎的一片。王八的御鬼术，在道家里已是出类拔萃的高手。而我从罗师父那里学来本事，还没有一次用成功过。

王八挥了挥手上的旗帜，我的一个布偶马上就散了。我抬起左手，王八的阵法立即就连成一个整体，力量集聚，扛住了杨任的眼睛。我无奈把手给垂下，王八的阵法立即催动，逼到我面前。

我会算沙有什么用，王八在面前的每一个举动，我都能预测得清清楚楚，可我却无法抵挡。

我努力的用意识控制王八的思维，可是也做不到。王八早就有了防备。这一招，刚才熊浩已经奏效过一次，我再使用，已经没有什么效果。王八的意志力，坚若磐石。

布偶又散了两个。

稻草飞了出来，零碎的稻草把王八的鬼魂缠住几个，然后灼烧。可王八的阵法仍旧完整，鬼魂轮番撕扯我的布偶。王八的信心不是凭空而来的。他的确是有很大的把握赢我。

无论是奇门遁甲，还是五行八卦，梅花术数，我都不是王八的对手。这些东西，平时说起来没什么，可真正的要用了，才知道，我和王八之间的差距，实在太远。

王八现在都不用摆布阵型，他的鬼魂可以自行变换位置，对我的布偶分头击破。我无奈，只好自己走到前面，将仅剩的几个布偶拦在身后。

王八的鬼魂触碰到我，都被灼烧，一时间，王八的鬼魂阵型乱了点。

我这么做，就近乎无赖。完全靠自己天生的能力来和王八对峙。和御鬼没有什么关系了。

鬼魂一沾到我，就尖叫着躲避。我一时兴起，两个手不停的在众鬼魂里摸索，捏到后，就把鬼魂给烧为灰烬。

王八凭后天本事，我就只能靠天生的能力。两人暂时旗鼓相当。

王八无法，也只有把阵法给收起来。

两个人，又回到刚才相互站立的姿势。

王八的眼睛看着我，眼睛里突然变得跟流水一样，我看得模糊。

“不用这样。”我对王八说道：“你催眠不了我。你忘了，我有两个思维。学会算沙后，我就能藏一个起来。”

王八愣了愣，他的思维迟钝了一下。我等的就是这个机会。身后的布偶，全部幻化成地支的属相。猛虎和苍狗冲上去咬住王八的肩膀。

王八手上的炎剑把两个属相格挡开来。

蛇属飞快地把王八周身给缠绕起来。王八的炎剑向蛇头砍去。我走上前，用手牢牢把炎剑的剑身抓住。

王八嘴里喊了声：“疾！”。

他的鬼魂突然又冒出来，又开始吞吃布偶化出的属相。

王八和我僵持在一起。

幻化成蛇的布偶无论缠得多紧，王八根本不在乎。他现在都不用呼吸，缠得再紧，也没有什么效果。

他在等他的鬼魂将我身后的布偶全部撕扯殆尽，再回来对付缠在他身上的蛇属。我要输了。

王八说话了，“你凭什么认为你能赢过我。”

我答道：“和你一样，我只是在做我该做的事情。”

王八的鬼魂绕回来，纷纷扑到王八的身上。王八的身体开始松动。

我退后一步，讲最后的一个布偶收到手中。

王八说道：“你认输了吗？”

我摇摇头，“还没有。”

“你还想怎么样……”王八的话说了一半，就止住。董玲站到我们中间。

“方浊。”王八喊道：“把她弄走。”

我对着方浊摆了摆手，眼睛示意：别听他的。

方浊一时不知道怎么办。

董玲头发散乱，眼角湿漉，看着王八。

王八说道：“你让开。我们的事情，等会再说。”

董玲没有说话，却飞快的打了王八一个耳光。

“不是我故意瞒你。”王八解释道：“这样对你好些……”

董玲又打了王八一记耳光。

王八抚着脸，说道：“是我对不起你……”

董玲开始嚎啕大哭起来。

我心里猛地一紧，回头看向金仲：“我们是不是做错了？”

金仲的眼神很坚决：“她已经知道了真相，我们只是让她知道了来龙去脉而已。”

“这么做，还是不妥当……”我把我的意思传递给金仲。

“这都是真的，我们没骗她。”金仲把脸撇开。

王八虽然听不到我和金仲的对话，可是从我的表情，就已经知道，金仲已经把麻哥是为什么找到董玲的细节，都灌输给了董玲。

“疯子！”王八冲过来，一拳打到我下巴上，我没有躲闪。被王八打了个踉跄。

王八仍旧不解恨，“你什么时候，变成这样了？”王八又要揍我。

董玲却突然用一只手抓住王八的头发，另一只手，不停地拍打王八的脑袋，嘴里哭着：“你不要我，你不要我，为什么还要这么害我……”

王八说道：“我不是故意的。”

“你不是故意的，你不是故意的……”董玲用脚不停地踢王八的膝盖，“我都已经决定离开你了，为什么你不放过我。”

王八的头被董玲摁到腰下，说话的声音传上来：“我也不想这样，我一直都想给你报仇。”

董玲推开王八，指着王八哭道：“我已经要结婚了。你认识那么多人，为什么非要扯上我。”

王八无言以对。

董玲哭了一会。对王八说道：“我永远不会原谅你。王道长。”董玲说完，恨恨地往村口走去，她一刻都不想在这里呆了。

“方浊。”王八的颜面尽失，叫方浊的声音都很低沉，“你跟着她，别让她再出事。”

方浊飞快的朝着董玲的方向跑去。

我走到王八面前，对王八说道：“谁都知道你不是故意的。”

王八脸上一道道的血痕，惨然看着我。

我把王八身上的鬼魂一个一个抓住，捏在手上烧掉。

“你这句话说了多少遍了？”我问道。

王八心神混乱，没有精力御鬼。

我继续说道：“浮萍死了，你说你不是故意的；赵先生死了，你也说你不是故意的；今天，你对董玲，还是这句你不是故意的。”

王八茫然地看着我，一言不发。

“我都说了，你就算是当了过阴人，就算是发扬诡道，就算是当了数一数二的顶尖术士，这些事情，你能挽回吗？”

“我已经很努力了。”王八终于说话了。

“你再努力下去，也许等着你的，仍旧是那句……”我冷冷地说道：“你不是故意的。”

说完这句话，王八的鬼魂全部都被我捏住。

王八没有任何鬼魂来施展七星阵。

而我的最后一个布偶，正化作一条青蛇标，在我脖子边缠绕。向王八吐着信子。

“我怎么可能输给你。”王八还没有从失败中醒悟。

“你牵挂太多。”我说道，“不是好事。”

王八仍旧不能相信自己已经输了，站立很久。才慢慢接收这个事实。

“那你呢？”王八说道：“到头来，你还是要走这一步，当年你不是也没答应草帽人。”

“我和你不一样。”我对王八说道：“我也说过了，你是外人。赵先生也是外人。我和他们才是一路的。”

我把金仲指着。

“你他妈的什么都不懂。”王八激动地说道：“却非要趟这浑水。”

“在我看来，大家都一样，老严和张光壁，没什么区别。”

“那你还要当过阴人，对付张光壁。”王八不甘心地说道：“你非要和我抢。那里知道他们的背景和渊源。”

“我不管什么过节和陈年旧事。”我说道：“我只知道，赵先生是张光壁弄死的，董玲弄成这样，也跟他脱不了干系，我没你那么多远大报复。我只想做这点事情.....而且，我做，比你做合适。”

王八苦笑了一下：“现在你赢了，什么都是你说了算。”

“其实，我也想通了一件事情。”我对王八慢慢说道：“我们都该认命，我这个人一无是处，在社会上什么都干不好。这么多年，你也看到了，我不想老是浑浑噩噩的过一辈子。”

“你什么时候变得会想这些问题了？”王八诧异的说道：“你脑袋开窍了？”

我把身上的《黑暗传》掏出来，扔给王八，“这上面有赵先生的日记，是他让我明白，人活着，总要做点什么，和该做什么。还有，我被张光壁给惦记上了，就算是不找他，他也会来找我。我不想束手待毙。”

王八拿起书，叹了口气，“我真是小看你了。”

“我们这两年，很少在一起，”我说道：“两年，可以发生很多事情了。”

场地上的众人看到我和王八已经决出胜负。而过阴人竟然是我，而不是王八。都面面相窥。连个跟我打招呼的人都没有。

和王八一起来的几个道长，都意兴阑珊，懒懒地准备下山。

熊浩走到身边，对我说道：“徐师父，哦，你真是不负众望……”

我轻蔑地对熊浩说道：“不用这么抬举我。我那里是什么不负众望了。”

熊浩两手一摊，带着众人向场外走去。

“等等。”我对熊浩喊道：“再见面，就不是七眼泉了。”

熊浩意味深长的看着我，嘴角撇着，然后拱了拱手，继续走去。

“现在，”王八看着我说道：“你是不是要去见守门人了？”

“是的”我答道：“其实我已经见过她了，你要不要跟我一起去见她？”

“算了，还有什么见头。”王八说道。

“你打算怎么办，”我说道：“以后？”

“先回北京，老严现在处境不太好。”王八说道：“张光壁肯定要找他。我要快点走。”

“嗯。”我对王八说道，“今天是事情，你恨我吗？”

“恨你又能怎么样。”王八说道：“你现在的帮手比我多。我可斗不过你。而且张光壁和熊浩，还看着我们内讧呢。”

王八说完，转身准备跟着他带来的众道人回去。

可是我们发现，场地的边缘，站满了诸人。都挤在一起。好像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和王八也走过去看看究竟。

走近了一看，原来是所有人都走不过场地边缘的一道水渠。

几个年轻点的众人，在开始咒骂，所七眼泉真是邪性。好端端的被人下了定身咒。

我隐隐觉得不妙，但一时又想不起什么。

我走到水渠边，一看，心里算沙。就知道，这个水渠，是肯定跳不过去的。我根本就算不出，水渠那边的方位。我们看到水渠那边的东西是幻觉。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猛然想到了，是什么东西，能够布下这么强大的结界，让任何人都出不去。

我回头往坪坝的中间看去，宇文发陈正坐在一个水渠的石头上。一动不动。

杀戮道家门人无数的上古大阵——红水阵！

我连忙拉过王八，指着远处的宇文发陈，正要说话。王八抢先说了出来：

“看来他就是老严的最后一步棋子。”

和王八一起的龙门派的道人，也顺着王八的手指，看向宇文发陈。然后又环顾四周，对王八说道：“红水阵开了。”

不用龙门道人说，大家也都注意到了。坪坝上的纵横交错的水渠，水流都开始翻滚。每个石闸都开启已经开启。不用说，宇文发陈就是趁着刚才的时间，偷偷把阵法给弄活了。

众人开始慌乱，都纷纷向宇文发陈跑去。俞道长跑得最快。他飞奔到宇文发陈的身前，手向宇文发陈抬起，好像在说些什么。瞬间，俞道长站立的地方，地下开了一道口子。俞道长落了下去。

众人见此情形，都放慢步伐，和宇文发陈隔着十几米远，迟疑地站立。

王八没有停下，仍旧慢慢走到宇文发陈的面前。

“怪不得几十年七眼泉都出不了过阴人。”王八说道：“都是老严吩咐你的。”

宇文发陈说道：“他和我，都不能肯定过阴人会不会和张光壁走到一起。”

“我师父也是这个原因？”王八说道。

“老严只相信你。”宇文发陈说道：“只有你，他才放心，你比你师父更坚定。”

“所以选了旁人，你就不能放过？”我也走上前来，插嘴说道。

“老严和我，谁也不能相信。”宇文发陈说道：“今年不一样，张光壁出来了。他的手段……你们见识不到，我们赌不起。”

“我们已经见识到了。”王八说道：“老严的做法，我就能看出来。张光壁只能更甚。”

宇文发陈说道：“只能这样了，把所有人都困在这里，张光壁也没什么厉害的帮手，老严的胜算大一些。他还有崂山那边的门徒。”

“所以老严为了稳妥，就要把他们全部留下。不管是不是张光壁的人。”

“他们现在不是，”宇文发陈说道：“难保以后不投靠张光壁，六十年来，不都是这样。那边得势，他们就跟随那边。”

站在身后的众多道人都说道：“这是你们之间的事情，和我们有什么关系。宇文发陈，你这个老不死的，快把我们都放了。”

“你看。”宇文发陈笑着说道：“我没说错吧，他们从来都是只顾着自己。你还打算维护他们吗？”

“不行。”王八说道：“我不赞同你和老严的做法。”

“你打算和老严对着干吗？”宇文发陈说道。

“他这么做，是错的。”王八答道。

“其实。”宇文发陈说道：“我可以让一个人出去，只能是一个人，就是你。”

宇文发陈这句话一说，身后的众人都慌乱起来：“原来我们都被耍了。王抱阳还能出去……他能出去，为什么我不能……凭什么……”

宇文发陈冷笑了一下。

我也不知道他说这句话是真是假。也许是故意挑拨也不一定。但我知道王八肯定是不一个人走的。

“我带了这么多人来。”王八指了指身后，“他们困在这里，我一个人走……你觉得可能吗？”

“那就没什么好说的啦。”宇文发陈说道：“老严也不会因为你改变主意……我也一样，出不去了。”

坪坝上无端地出现了很多暗渠，本来互不相连的水渠，都开始牵连起来。坪坝上的水渠在改变方向，水流也开始湍急。暗渠越来越多。坪坝上的实地更加少了。并且被水渠分割成片片小块。

“你为老严这么拼命。”我问道：“到底为了什么？”

“你当年不是没有背叛张光壁吗？”王八说道：“我已经知道你是谁了。为什么要投靠老严。”

“我被批斗，关牛棚的时候。张真人可没有来管过我。”宇文发陈说道：“当年的战友都纷纷揭发我，张光壁在那里？身边的人都跟我划清界限，张光壁在那里？我病在床上，连口水都喝不上，张光壁在那里？我苟延残喘，生不如死，张光壁在那里？”

“是老严把你救出来，然后安排到七眼泉，让你守着红水阵和守门人？”王八想明白了。

“最后问你，”老严说道：“你走不走？”

“我当然要走，”王八说道：“但是不是我一个人。”

“这些人，已经在投靠张光壁了。”宇文发陈指着熊浩，“你也要决意这么做。”

“他们能跑多远。以后的时间还长。我会帮老严对付他们。但是，不是今天。”

“你这么做了，还以为老严会相信你吗？”

“是啊，是啊。”王八拍了拍脑袋，“他安排你在这里，不就是对我没信心吗？”

“你不得不承认，”宇文发陈说道：“老严担心，不是多余。”

“我们今天，非下山不可。”王八说道：“多说无益。你还是把阵法给解了吧。”

“你说了这句话，就不是研究所的人了。”宇文发陈说道：“你以后什么都不是了。”

“没办法。”王八摊了摊手，“我没丢下他们的道理。”

王八说话的时候，手最先指向的人，是我。我内心一阵雍堵，胸口闷的很。鼻子好酸。

坪坝的地上，如同有无数个看不见的巨大犁刀在地上切割，实地跟蛋糕一样，支离破碎。地面被划开后，显出深深的沟壑，旁边水渠的水，马上就灌入其中。黑色的水，映出红光。

我看见宇文发陈左方几米处的泥土破裂翻滚，沟渠笔直地冲宇文发陈过来。忍不住提醒，“你往后让几步。”

宇文发陈把王八看着，“我当年，怎么就碰不上你这样的兄弟……”身体一动不动。

沟渠飞快的从宇文发陈身下划过。宇文发陈掉到坑下。

王八把手伸到坑边，对宇文发陈喊道：“拉住我。”

宇文发陈仰头笑了笑，我突然发现他原本红润的脸颊，都变得松弛，脸上一道道深刻的皱纹。

水渠的水漫了过来，王八抢着去够宇文发陈的身体，被水把手沾了一点，王八惨叫着把手收回来，把手举着，看着小手指的前端腐烂得只剩下骨头。

王八连忙掏出一个小布包，我替他从中翻出白药和纱布，草草帮他包扎。

我和王八站到众人一起，大家都脸色阴沉。宇文发陈都下去了，再也没人能阻止阵法的运转。

所有人都把王八看着，都把脱困的希望寄托在他身上。

王八把众人看了一遍，嘴里说道：“看来这里没有玄都的后人。”

这句话一说，大家都明白，宇文发陈之所以能控制七眼泉的红水阵，和他是玄都一派门人有关。老严就是看中了玄都后人有控制红水阵的法门，才拉拢的宇文发陈。

七眼泉是铲截争斗的最后一战所在。截教的后人布下了红水阵，铲教门人是无法破解的。

王八走着眉头，地上的沟渠越来越多。现在众人都不能一起站在一个地方。都分散的站在被沟渠分割的小片土地上。如同被困在一个个小岛上。

“我们诡道是截教的延续。”金仲隔着一个水渠，对王八说道。

我大喜，是啊，这红水阵是截教门人布下的。说不定截教的后人，也就是诡道门人能有破解的方法。

这里的诡道门人，有四个：我和王八，金仲和他的小弟子。

“你会吗？”我向金仲问道。

“不会”金仲的回答，让人泄气。

王八想了一会，对我说道：“可惜这里只有你一个人会算沙。”

“你想到办法啦？”我急切地问道。

“想到也没用。”王八说道：“红水阵的阵法催动，其实在这下面，我想了，既然是截教中人布下的阵法，就必须由截教的人下去。”

“可是你刚才被水把手给化了。”我问道。

“试一试，也许诡道的入阴能做到。”王八说道：“我们入阴下去，关闭阵法的阴门。还要有个诡道的门人，在上面关闭水门。”

“那好啊。”我说道：“我们现在就干。”

“可麻烦就在这里……”王八迟疑地说道：“只有你能算沙。”

“我跟你下去。”金仲说道。

王八看着金仲。脸上诧异。

“我已经把算沙的方法教给他们了。”我解释道：“诡道挂名，是需要点东西进门的。你手上的蜈蚣，就是当年黄裳的陪嫁。”

“那就这样吧。”王八对我说道。

金仲隔着水渠跳过来。我们三人站在一起。

王八对旁边的众多道人喊道：“大家现在同舟共济，齐心脱困。能不能听我指派。若是不能，大家就什么都不做了，站在这里等死便是。”

这些道家的门人，因为地面被切割的原因，很多人已经站的较远。但所有人都一致说道：“听抱阳子调遣。”包括熊浩这一千人，都服服帖帖。

我发现，王八是真的有实力，从众人对他这么恭敬，就能知道，他们是真的佩服王八。而我，只是个投机取巧的小角色。真正能主持大局的，是王八。

我不仅感叹起无数次的想法：我和王八，为什么就不能交换一下命格呢。

王八对我说道：“我和金师兄下去。他计算阵法阴门的开阖，他算我关。你在上面计算水门的开阖，你算，他们关。”

王八说完，指挥道家众人跳到坪坝上旧的水渠上石闸的上面。每个石闸都有道家门人站立。

都等着我来安排。

王八对我和金仲说道：“最难的一点，你们之间的算法一定要保持同步，错一点，就前功尽弃。所以一定要把第一刻算准了。后面也一定不能算错。”

我和金仲都忍不住笑起来。

“七十九进。”我心里告诉金仲。

“三十六万一千一百三十二出。”金仲的意识很清晰的告诉我。

“你们笑什么？”王八好奇地说道：“你们现在就把刻分对准啊。”

“已经对过了。”我笑道：“你们下去吧。”

王八和金仲在坪坝上跳跃，找到伤门蛊位。那里的地面开裂出口是个泉眼的样子。王八割开金仲的耳垂，收了金仲的肾魄。一切妥当后，两人钻了下去。

我焦急地站在原地等着，沙砾在渐渐流逝。

五千六百零三颗沙砾进，八万四千二十一颗沙砾出。还是没有动静。

我不禁想到，也许王八本来就错了。现在他和金仲已经化作血水。沙砾还在继续漏。我越来越绝望。

红水阵发作得更加猛烈，地上的沟壑越来越多。无数恶灵已经漂浮到地面上。这些被阵法困了上千年的恶灵，怀着强大的戾气，在空气狂怒的尖叫。好几个力量强大的魂灵，已经开始向地面上的道人发动攻击。众人都开始慌乱。纷纷拿出法器格挡。

有人已经在破口大骂：“被王抱阳和老严骗了。他们自己跑了。丢下我们。”

也有人在喊：“妈的诡道都不是好东西。不该相信他们。”

全然忘了，老严并不是诡道。

我没有做声，现在说什么都是白说。地面上的土地越来越少。四处红水泛滥。恶灵在开始疯狂起来，尖啸着扑向众人。已经有几个道行浅的道士，被恶灵拉扯到水中。道人一入水中，连话叫都没叫上一声，顿时没了踪迹。

水面上开始漂浮葫芦。我看了更加心惊，估计旁人也和我一样。大家都是道门，知道葫芦飘出来，是个什么处境。

这下，我知道大难临头了。绝望之中，大脑却无比清晰。

——王八和我大冬天的，穿着短裤，浑身湿漉漉的看着紧闭的宿舍大门。冻的瑟瑟发抖。

——草帽人躲在墙角，趁着夜色降临，呼吸点新鲜空气。

——曾婷拉着行李箱，没入火车站里的人流中。

——赵一二懒洋洋的躺在太阳下等死。

——金璇子睡在棺材里等死。

——沙漏的瓶子，“四十二进……”

在这个时候，竟然还想着算沙，我不禁为自己开小差觉得好笑。

“四十二进！”这想法又在我脑袋里出现了一次。

不是我自己的思维。

金仲在告诉我。

我狂喜，连忙计算出“一万零三十三出！”

王八和金仲还在努力。王八现在关了第一道阴门。

我连忙大声喊道：“大家别慌。都听我的！”

可是我的声音，淹没在众人惊慌的叫喊中。我急了，跳了几下，走到景门的畜位，这里是水渠的一个石闸，一个龙门的道人正站在这里入定打坐，我摇晃他的肩膀，“王抱阳已经关了一道门了！你快把石闸关上。”

龙门的道人猛人惊醒，慌慌的烧了符篆，把石闸落下。

石闸下水渠一下子就平静了。传出类似于用金属摩擦毛玻璃的声音。听得人浑身不自在。

但是这声音引起了所有人的注意。攻击道人的恶灵也被惊动，动作变缓。

所有的恶灵又飘到空中，集聚在一起，如同一团乌云。蠢蠢欲动。猛地就向我这边冲过来。可是距离我不到一米远的地方，乌云顿时飞散。

我身前被人布置了一个无形的罩子。我扭头看去，和我隔着几条水渠的熊浩，正在冲我点头示意。

我没时间感谢熊浩。

“两千四百五十九进。”仍旧是金仲在告诉我。

“五十八出。”我算了出来，对着正站在杜门蒙位的道人喊道：“就是这里，快落闸。”

站在杜门蒙位的是龚师傅。他立即放下石闸。

“六十二进”金仲又在告诉我，他和王八动作变快了。

“十三万七千六十六出。”我连忙对惊门归妹位的道人喊道：“该你啦，该你啦。”

这个道人我不认识，他还在茫然不知所措，身边的一个弟子，替他下了石闸。

“五万零九十七进。”

“二十一出。”

开门明夷位。

“六千九百五十一进。”

“十万二千四十就出。”

死门升位。

.....

.....

红水阵渐渐消退。地上的沟壑也慢慢的回填成实地。恢复的息壤，慢慢推着水流倒退。红水从沟壑回到水渠，随着石闸的关闭，继续往回退去。

我忽然又想起了守门人的话：“铁树开花，死人说话，水倒流。”

地面终于恢复如初。王八和金仲做到了。

地面上飞散的恶灵没了依托，四处乱窜。被各个门派的道人纷纷剪灭。

众人脱离的险境，都不敢再在这里耗下去，都飞快的走向坪坝的边

缘。熊浩走之前，向我拱了拱手。

我回礼说道：“我欠你一个人情。”

“你不用惦记，我帮你也是帮自己。”熊浩说道：“各为其主。我们后会有期。徐师傅。”

看着熊浩的背影走远。我心里不禁纠结起来，老严和张光壁，到底谁更可恶。

我懒得想这么多了，我已经没退路。过阴后，我会问守门人，到底怎么对付张光壁的。也许，到时候，已经不用再问了。

王八和金仲还没出来，但我不着急。金仲已经告诉我，他们在那里。

坪坝上的众人都走了。看着这些道家门人，兴冲冲的来，却又落荒而逃。我心里想着，真是何苦。七眼泉的村民来了几个，默默的收拾场地上的残局。某些没有填平的沟壑，也用土给填了。宇文发陈失踪了，他们也没慌乱，更没人来问我。应该是宇文发陈早就告诉了他们这个可能发生的结局。

我找了个石头，坐了一会。当刚才的紧张情绪在我心里完全消褪。我呼吸平和的时候，我站起来，向守门人的那个树林走去。

尾声

仍旧是那个大树。

守门人现在坐在树旁。正在听王八唱着《黑暗传》：

“黑暗混沌无史记，

盘古开天又辟地，

才有日月照九州。

三皇五帝夏商周，

战国归秦及汉流，

司马梁晋隋唐主，

五代宋元大明休。

古今多少兴亡事，

留与后人度春秋。

古今多少英雄事，

争夺江山把名留。”

金仲在旁边恭敬的站立。

守门人说道：“你唱的是错的。”

王八笑着说：“怎么可能，书上就这样。”

“你再废话，”守门人说道：“我把你丢下去。”

王八笑道：“你不会，我下去了，你以后就没有好日子过了。”

“你和你师父一样，”守门人说道：“净是惹事的人。”

“不管怎么样，谢谢你。”王八向守门人拜了一拜：“希望我还能活到你死的那天。到时候来道贺。”

“你等不到了。”守门人说道。

“好了。”王八欠了欠身体。对着守门人说道：“正角来了。我不打扰了。”

“他的事是点小事。”守门人说道：“我们多说说话。”

王八说道：“算了，我们说的不少了。”

守门人把身体伸展，用下肢走路，往树林的深处走去。

王八、金仲和我，都老老实实的跟着。

走了很长时间。守门人的爪子走路不方便。白天她也不能飞。

终于走到山峰的一面绝壁前面。守门人伸展翅膀，用翅膀尽头的爪子，在石壁上慢慢画了个门的形状。

画出来的门，里面的山壁登时变得模糊。向里看去，里面空洞虚无。

守门人把翅膀收起。对王八说道：“算了吧，我先走了。”然后慢慢爬到一个大树上，树上全是巨大的蝙蝠。倒吊在树枝上。守门人挤了进去。蝙蝠群骚乱了一会，然后继续休憩。我也分不清楚，那一个是守门人了。

王八把蜈蚣交给了金仲。金仲用随身的匕首把王八手上腐烂的小拇指顶端给削掉。

王八疼得喊了一声。

“你也怕疼啊？”我取笑王八。

王八说道：“心情放松了，就怕疼了。”

金仲把蜈蚣举到头顶，用王八的鲜血给抹了，然后狠狠的恩在王八的印堂上。王八眼珠子暴起，眼白血红。过了一会，脸上才开始恢复正常。

“谢谢。”王八说道：“我都有点不习惯了。”

“你倒是省心了，离开了老严，连诡道执掌都懒得做啦。”

“你也说过我是外人。”王八说道：“既然是外人，就算了呗。”

“那你快点下山吧，董玲还没走远。”

“你还是想想你自己。”王八说道：“你真的不怕了？”

“怕也就是这样了。”我说道，“别等我，我想我不会很快出来，我有很多东西不明白。”

“那你保重。”

“快点下山啊。”

“她已经订婚了。”王八说道：“何必再这样.....”

“那是你的事情。”我说道：“跟我没什么关系。估计过一会，董玲就到宜昌了。”

“我还是有点担心你.....”王八说道。

“快走吧。”我向王八摆摆手，“别他妈的虚伪了，你再呆着，董玲就真

的跟别人结婚了。”

王八转身就走。

“等一下。”我喊住王八，“差点忘了件大事。”

我把身上的那张银行卡，递给王八，“别做什么律师了，闹心。拿着这个钱做生意吧。钱是我的，你别贪污了。到时候，我还要找你要的。”

王八拿着卡愣着。金仲走到我跟前，伸出手来。我笑着向金仲做了道家的礼节，“我们是同门，还搞什么俗礼。”

金仲哈哈笑了一声。反身向树林外走去。

王八看着我：“真的决定了？”

“走吧，走吧。”我不耐烦的向王八挥手，“和董玲生了小孩，我要当干爹。”

“疯子……”王八慢慢后退，“再见。”

“别这么矫情，行不行？”我转过身，面对这那个无法探知的门。手向后摆了摆，“又不是以后不见面了。”

我听着王八一步步往回走去。越走越快。心里好笑，他这次是真的要去追董玲了。董玲订婚了又能怎么样。王八做什么事情都是志在必得。

——除了这次争取过阴人。

我深吸一口气，看着石壁上的门。

不知道门后面，等着我的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世界。

我迟疑一会，向门里走去……

天涯大帖《宜昌鬼事》第二部，带你进入未知的世界

宜昌鬼事

八寒地狱

蛇从革◎著

时代数联倾情奉献

宜昌鬼事（2）

蛇从革

简介

内容简介：

击败王鲲鹏的徐云风，成为过阴人，发现自己进入了一个从前无法企及的世界——八寒地狱。只有经过八寒地狱的洗练，徐云风才能和张天然站到一个层面上，才有对抗张天然的资格。同时另一个人物渐渐浮出水面，那个无处不在的孙拂尘，将会给疯子带来什么？

宜昌鬼事.Ⅱ.过阴篇——八寒地狱

蛇从革

《宜昌鬼事诡道篇——三峡巫鬼轶事》前情提要：

仍旧是那棵梧桐树。

守门人现在坐在树旁。正在听王八唱着《黑暗传》：

“ 黑暗混沌无史记，

盘古开天又辟地，

才有日月照九州。

三皇五帝夏商周，

战国归秦及汉流，

司马梁晋隋唐主，

五代宋元大明休。

古今多少兴亡事，

留与后人度春秋。

古今多少英雄事，

争夺江山把名留。”

金仲在旁边恭敬的站立。

守门人说道：“你唱的是错的。”

王八笑着说：“怎么可能，书上就这样。”

“你再废话，”守门人说道：“我把你丢下去。”

王八笑道：“你不会，我下去了，你以后就没有好日子过了。”

“你和你师父一样，”守门人说道：“净是惹事的人。”

“不管怎么样，谢谢你。”王八向守门人拜了一拜：“希望我还能活到你死的那天。到时候来道贺。”

“你等不到了。”守门人说道。

“好了。”王八欠了欠身体。对着守门人说道：“正角来了。我不打扰了。”

“他的事是点小事。”守门人说道：“我们多说话。”

王八说道：“算了，我们说的不少了。”

守门人把身体伸展，用下肢走路，往树林的深处走去。

王八、金仲和我，都老老实实的跟着。

走了很长时间。守门人的爪子走路不方便。白天她也不能飞。

终于走到山峰的一面绝壁前面。守门人伸展翅膀，用翅膀尽头的爪子，在石壁上慢慢画了个门的形状。

画出来的门，里面的山壁登时变得模糊。向里看去，里面空洞虚无。

守门人把翅膀收起。对王八说道：“算了吧，我先走了。”然后慢慢爬到一个大树上，树上全是巨大的蝙蝠。倒吊在树枝上。守门人挤了进去。蝙蝠群骚乱了一会，然后继续休憩。我也分不清楚，那一个是守门人了。

王八把蜈蚣交给了金仲。金仲用随身的匕首把王八手上腐烂的小拇指顶端给削掉。

王八疼得喊了一声。

“你也怕疼啊？”我取笑王八。

王八说道：“心情放松了，就怕疼了。”

金仲把蜈蚣举到头顶，用王八的鲜血给抹了，然后狠狠的恩在王八的印堂上。王八眼珠子暴起，眼白血红。过了一会，脸上才开始恢复正

常。

“谢谢。”王八说道：“我都有点不习惯了。”

“你倒是省心了，离开了老严，连诡道执掌都懒得做啦。”

“你也说过我是外人。”王八说道：“既然是外人，就算了呗。”

“那你快点下山吧，董玲还没走远。”

“你还是想想你自己。”王八说道：“你真的不怕了？”

“怕也就是这样了。”我说道，“别等我，我想我不会很快出来，我有很多东西不明白。”

“那你保重。”

“快点下山啊。”

“她已经订婚了。”王八说道：“何必再这样。。。。。”

“那是你的事情。”我说道：“跟我没什么关系。估计过一会，董玲就到宜昌了。”

“我还是有点担心你。。。。。”王八说道。

“快走吧。”我向王八摆摆手，“别他妈的虚伪了，你再呆着，董玲就真的跟别人结婚了。”

王八转身就走。

“等一下。”我喊住王八，“差点忘了件大事。”

我把身上的那张银行卡，递给王八，“别做什么律师了，闹心。拿着这个钱做生意吧。钱是我的，你别贪污了。到时候，我还要找你要的。”

王八拿着卡愣着。金仲走到我跟前，伸出手来。我笑着向金仲做了道家的礼节，“我们是同门，还搞什么俗礼。”

金仲哈哈笑了一声。反身向树林外走去。

王八看着我：“真的决定了？”

“走吧，走吧。”我不耐烦的向王八挥手，“和董玲生了小孩，我要当干爹。”

“疯子。。。。。。”王八慢慢后退，“再见。”

“别这么矫情，行不行？”我转过身，面对这那个无法探知的门。手向后摆了摆，“又不是以后不见面了。”

我听着王八一步步往回走去。越走越快。心里好笑，他这次是真的要去追董玲了。董玲订婚了又能怎么样。王八做什么事情都是志在必得。

——除了这次争取过阴人。

我深吸一口气，看着石壁上的门。

不知道门后面，等着我的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世界。

我迟疑一会，向门里走去。。。。。。。。

八寒地狱前言：

疯子和王八两个菜鸟，因为诡道宗师赵一二的身故，人生发生重大改变，疯子突破内心桎梏，在七眼泉术士聚会上击败王八，夺得过阴人的身份。两人的道路突然反转，疯子从一个一无所有的屌丝成为过阴人，而王八因为背叛老严，失去了在道家高高在上的身份，但是疯子在进入暗门后，发现隐藏在我们所在世界下，有着更深一层的黑暗面。这个黑暗面，和一个不属于道教组织的人有关。

赵一二在日记上的信息只有两个：一，孙拂尘；二，八寒地狱。

疯子一定要找出找个神秘的人物——孙拂尘，了却赵一二也是自己的一个绝大疑问。

第一狱 过阴人

我叫徐云风，二零零五年的时候，我二十八岁。这一年，我有了一个新的身份，以前我身边的人叫我疯子，现在几乎所有的人都叫我“过阴人”。

过阴人这个身份对我来说可有可无，但是对于湖北四川湘西的术士们，却是一个香饽饽，他们在七眼泉折腾几天，最后过阴人落到了我的手上。这些傻逼术士，其中就有我的好兄弟王八，大名王鲲鹏，道名挺好听——王抱阳。

我承认我不是一个厚道的人，借着王八击败了其他的术士，使了个歪招，把本已把过阴人收入囊中的王八阴了一把，结果我的目的达到，王八这小子老老实实的去当普通人，而我取代了他，去做了这个鸡肋都算不上的过阴人。

但是当了过阴人之后，我才发现，我他妈的被自己坑了，过阴人这个身份，不是个好东西，我现在连后路都被自己给堵死。我找谁说理去呢，我一个什么都不是的小混混，阴差阳错的当了一个游离阴阳两界的过阴人——幸好不是阴阳人，我永远都回不到我一直向往的生活。我该羡慕王八吗，也许他更羡慕我。老天就是这么扯淡，让我们两个人都开心不起来。道路要继续，就像王八过着幸福美满的世俗生活一样，我要一步步走向世界的夹缝中，越走越黑。

我在七眼泉呆了十四天，我答应过守门人，十四天发生了什么，和门后的世界到底是个什么样子。守门人要求我不能告诉任何人。我当时答应了。

但是我觉得守门人有点傻，要描述一个地方是什么样子，我完全可以用别的方式来告诉其他人，比如说一些似是而非的东西，比如用比喻的方式去描述，用暗示的手法让对方去猜，或者更无赖一点，用写小说的方式，把这一切原原本本地写出来。可惜我不是写作文的料子，如果是王八，他一定把这些事情写得天花乱坠，花团锦簇。

这些方法她既然没限制，那我就当她是默认了。她就是一个蝙蝠而已，活了几千年的蝙蝠，也只是个蝙蝠。一个很实诚的蝙蝠。实诚到我不忍心糊弄她。

她回答了我所有的疑问。除了一个问题，她没有回答。这个并非是她有所保留，而是她根本就回答不出来。我也知道她回答不出来，但是我还是问了，果然很失望。

我走出门的时候，守门人最后说了一句：“赵一二也问过和你完全相同的问题。”

我听了，彻骨心寒。

无数的武侠小说都有那么一个情节，学艺有成的大侠，终于扬眉吐气，意气风发的投入到江湖的腥风血雨中，顺带着打动一个或者多个江湖女侠，联袂快意恩仇，然后大仇得报，要么当上武林盟主，要么携美女隐退江湖，逍遥自在。

可是这些好事，我一个都没碰到。我离开七眼泉的时候，都不知道要去什么地方。自己要去做什么，一切都是茫然。我在下山的路口犹豫了很久，终于决定，再去西坪看看。

仍旧是那个老屋，石梁的尽头就是赵一二孤零零的坟头。我无处可去，虽然我是一个独一无二的过阴人，从道家的路数来讲，我能游走于阴阳两界，可是我发现我现在没有任何地方能去。这种无奈的境地，让我觉得很无趣。我把赵一二老屋收拾了一下，勉强住了下来，住了两天后，有村民找我看病，我很抱歉，我告诉他们我不是医生，也不是赵一二的徒弟，我什么都做不了。然后我苦笑。他们希望我能成为另一个赵一二，可惜我让他们失望了，我做不了赵一二。

在赵家老屋住到第五天的晚上，我刚睡着，听到屋外闹哄哄的厉害，于是起身，走到门外看个究竟。结果看见一群人站在石梁的尽头，人头攒动。当我走进的时候，他们又安静下来。都静静的看着我，一动不动。现在我看明白了，他们在刨赵一二的坟。

但是他们又能做些什么呢，王八在上七眼泉之前，在赵一二的坟头布置过东西，我来的时候就发现了。王八永远比我想的周到，他做事从来就是滴水不漏，早想到了这些细节。赵一二这辈子得罪的人和鬼太多，死后被惦记，一点都不奇怪。

我看的很清楚，他们其中只有一个是人，但我不认识。自从七眼泉之后，我知道世上会御鬼的人多了去，带着鬼魂来挖赵一二的坟的人，生前和赵一二一定有很深的过节。

“人都死了”我说，“为什么还不能放过。”

那人抬头看了看我，他把王八埋在坟堆里的一个狴犴拿在手上。但是他知道他自己拿不走了。他身边的鬼魂距离我远远的，但是都离不开我的眼光。那人叹口气，放下狴犴，就要离开。

我说：“怎么拿出来的，就怎么放回去。”

那人老老实实的做，我也不再为难他，松开他御的鬼魂。一个人能够带上五个鬼魂，也算是很不容易了。那人按照王八当初掩埋的方位和尺寸把狴犴恢复好，然后悻悻离开。

我对着他的背影说：“别再来。”

那人仿佛没有听见，没有回答我，消失在夜色里。

我站立一会，听到一个声音问我。

“你终于不怕了。”

这声音我熟悉，还是金仲那个干瘪的声音。

金仲指着远处黑夜，“如果是我，就给点教训。”

我笑着说：“也不是什么厉害的人。”

“看来你已经想好了。”金仲说，“不再是那个什么都怕的窝囊废。”

“不是，”我否定金仲，“我有了更害怕的事情。”

金仲虽然不笑，但是他的语气却放松，“以你的身份，应该是什么都不怕了。”

我低声说：“我怕的事情，连守门人都怕。”

金仲说：“不明白，你现在越来越像师叔，说话不着调，也不知道你在想什么。”

我无法向金仲解释我的恐惧，这种恐惧，不是每个人都能意识得到。我没有说话，只是把我的恐惧传递给了他，金仲无法虽然不能理解，但是我恐惧的程度，他已经完全能感受。

“赵先生和我一样。”我说道，“他也怕这个，我现在能理解他为什么不怕死了。”

金仲呆立一会，然后说：“你不问我来做什么的？”

我说：“你来把赵先生埋到河南去的，我知道。金师傅也埋在那里。”

金仲说：“你不反对？”

“赵先生说过死也要死在西坪。”我轻松的说，“他现在已经死了，死后的事情，他没有说。”

这世上有很多门派，门人死后要埋在同一个特殊的地方，诡道也不例外。诡道的门人稀少，门人在哪里，门派就在哪里，可是门人死后，都要葬在河南的原阳县。赵一二死的匆忙，只是临时葬在西坪，他最终还是要去原阳。我突然想起了赵一二日记里说过，他是在河南某地遇到了金璇子。

我笑起来，对金仲说：“我明白我要去什么地方了。”

金仲摆摆手，“看来过阴人这个身份真是不一般，你做了过阴人，说话都摸不着头脑。”

“人活着总要有个念想。”我开心的说，“不然我每天就想着那个害怕的事情。”

挖坟是个力气活，就算是我和金仲法术再厉害，刨土的事情还是要自己动手。我从屋内找来锄头和铁锹，在坟头开始挖起来。

边挖，金仲就问我：“你知道刚才那个是什么人吗？”

我手上不停，“我不认识，也懒得管。”

金仲哼了一声，“犁头巫家，有来头的。”

“不管，不管了。”

金仲继续说：“以后犁头巫家会给方浊添不少麻烦。”

我摆手：“不管了，几年后的事情，以后再说。”

我不是个长远打算的人，我心里想着自己最惦记的事情。

赵一二没有棺木，只有一个骨灰盒，金仲趴下身，把骨灰盒递给我，当我抱起骨灰盒，心里顿时一片茫然。金仲本就疑惑，他连忙爬起来，打开骨灰盒，盒子是空的。

我和金仲面面相觑。

我这一刻开始，我有两个事情要做，第一，到底是谁会拿走根本没有任何利用价值的赵一二的骨灰。第二，我要去做一些以前不愿意做的事情，我觉得我变成了王八，虽然我和他的初衷完全不同，我只为我自己。

青滩

我终于做了一个职业的神棍，这个我最痛恨的职业。

事情要追根溯源，我回到了三峡，当年我如果不是我冒失的去看一场热闹，也许我就不会有今天。三峡大坝已经修建完成，当年我就职的商场已经关闭，冷冷清清，坝区也一样，不再是当年人来人往，熙熙攘攘的景象，做生意的都离开，街上连行人都没有几个。我到了望家坪，望德厚还没死，但是我见不到望老太爷了。

望德厚住在望家坪后的一个山坡高处，山坡上种植着大片的茶树。望德厚看我来，连忙给我沏茶，而且很不好意思，说我来的时间不巧，出新茶的时间过了，只能喝普通的毛尖。

我看见望德厚烧水，撮茶。他的手臂仍旧是没有肌肉，我看见他穿着光脚穿着塑料拖鞋，脚背上也是只剩下一张皮，跟纸一样包裹着脚骨。他行动已经很不方便，每走一步都会有很大的痛苦。我知道望老太爷不会放过他，那个可恶的山神，不再躲在望德厚身后出现，故意吓唬我。

我没有询问望德厚的状况，我很早就知道，望德厚还有四年的活头，不知道是好事还是坏事，当他全身的肌肉都消失的时候，就是他的死期，他还要熬四年，等到全身只剩下一张干枯的皮肤。

望德厚看着我喝了几口茶之后，才询问我的来意。他真的是一点都不急，一个完全丧失生活信念的人，反而变得洒脱了，当他知道自己到死都不能摆脱望老太爷，也就坦然，无论什么事情都不能让他心里有任何激荡。

“我记得几年前我在三峡上班，还没有遇到的你的时候，听说过一件事情。”我对望德厚说明来意，“青滩的事情。”

望德厚脸色没有任何反应，“新滩。”

“不，”我坚定的说：“青滩。”

“做个普通的术士就行了。”望德厚说，“为什么非要去弄那些不该你做的事情呢，你已经到了这个地步，安安心心的做过阴人不就行了。”

我摇头，“不行，既然都这样了，一步也是走，十步，一百步就都要走完。”

“你看看我。”望德厚说：“争不过命的。”

我说：“如果我帮你呢，望老太爷，你怕他，我可不怕。”

望德厚笑着说：“只有四年了，算了。”

“青滩究竟死过人没有？”

望德厚看着我，脸色阴沉，鼻翼不停的抽动，他犹豫了很久，对我说：“我白天不能出门，我现在怕阳光晒。”

三峡这地界我熟悉，当年在坝区当保安，附近的地方没少去。秭归县的县址从前在上游的归州镇，后来修建三峡，长江水位抬高，秭归县就搬到了下游的茅坪。新滩就在归州和茅坪之间的长江边上。望德厚跟我说是新滩，我坚持说是青滩，其实是一个地名。

我要去青滩看看是有道理的。在一九八六年之后，青滩改名为新滩。之所以青滩的名字改为新滩，是因为，在一夜之间，青滩从地面上突然消失。

长江在三峡尤为湍流凶险，三峡之中尤以西陵峡为最，而西陵峡中，石碑到青滩一段水域又是最凶恶的江段。是的，这一段的地方包括南沱、黄陵庙、链子崖、青滩，三峡大坝的坝基——中堡岛就在青滩的下游不远处。当年日本人打到石碑，军舰都沉在了石碑。

这段地方的怪事太多，我在坝区做保安的时候，就听说过，比如九八年发大水，把三斗坪临江一家住户的房子给淹了，结果洪水退去，房屋主人发现自己被淹的卧室里，床上整整齐齐的躺了一男一女，女的倒还罢了，是上游朱家湾一个中巴车冲到水里淹死的，可男的却是一个菜贩子，在南沱渡江的时候淹死的，事情就蹊跷在这里，南沱在三斗坪下游好几里。

你说这蜿蜒几千公里的长江，这么大的水，该有多少诡异的事情发生。青滩的传言，也是我那时候听说的。青滩在是一个古镇，靠着江边的一个滩坡上，顺着山势修建者古老的民居。

青滩的事情，我先按照官方的说法说一遍。

一九八五年六月十二日，凌晨三点四十五分，青滩古镇上方八百米高处山体滑坡，一夜之间整个青滩古镇被滑坡的山石夹裹着冲到长江江底，无影无踪，一千多口人、四百余间青砖瓦房全部化为乌有。滑坡造成的后果，几乎让长江水隔断。但幸运的是，由于政府提前预测灾难，在滑坡前一天，及时疏散了群众。所以没有造成人员伤亡。

这就是我找望德厚的原因，因为我当年在坝区听到的传言，是另外一个说法。

太阳落山，夜色降临，我背着望德厚走到乐天溪的么棚子，在大桥上，我们拦了麻木（摩的）坐到刘家坪的时候已经是接近十一点了。望德厚在附近还是有声望的，找到一个夜间打渔的渔船，看见是望德厚，虽然有点犹豫——他也不知道，望德厚出现，绝不会有什么好事情，但是出于对望德厚的忌惮，他也只能答应，带着我和望德厚去青滩。

望德厚身体裸露的部分，手臂、脚板，和脸皮，都泛着苍白，如果他始终这么静坐不动，那就是一具尸体无疑。驾船的打鱼人嘴里轻声念叨：“为什么要今天晚上去青滩，刚好是二十年整。”

我和望德厚都不做声，望德厚知道我就是故意选这天来的。打鱼人心里害怕，不停的唠唠叨叨。

我看着平稳的江面，黑森森的江水宽阔，大坝的灯光在下游很远还能看的到。打鱼人说：“江面宽了，淹了好多地方，过几年，水面还要上升。更多的东西都会淹到水里了。”

我和望德厚相互看了一眼，打筋乐的事情过去了七年，我也从一个胆小脆弱的胆小鬼成为了过阴人，而望德厚还是望德厚。

渔船发出突突的马达声，沿着江边不远继续向上行驶。我听见了一声沙哑的嘶喊，从远处的山峦传过来。

“现在还有猴子吗？”我问望德厚。

望德厚轻声说：“很多年没见过了。”

打鱼人说：“这声音到了晚上就有，可是现在山上除了野猪，哪里还

有猴子。也只有这个江段，到了晚上才能听见，别的地方都没有。”

打鱼人说完这句话，就不做声了，紧张的看着江面。

我问：“水面提升了这么多，还怕有礁石吗？”

打鱼人回答：“没用，这里一直沉船，水下的石头会长，水面抬高，石头也跟着上抬。”

望德厚说：“他就是青滩人，八七年搬迁到的刘家坪。”

打鱼人听了望德厚说的话，身体抖了一下，渔船在江面行驶更加慢。

“到了。”打鱼人说，“老青滩就在我们脚下江水底。”

我看见打鱼人在看着江面，仿佛在寻找自己的房子在什么地方。

渔船靠了岸，我和望德厚走到江边。青滩古镇就在我们面前。我和望德厚时间拿捏的很准，现在是两点半。青滩，不，现在是新滩镇就在我们眼前不远处。

打鱼人问我们什么时候回去，我让他先等着，天亮前我们回来。

我背着望德厚向镇子走去。走了几步，望德厚说：“你歇会。”

我知道他有话要问了，就把他放下，两人坐在江滩上的石头上。我掏出烟，望德厚不抽，他抽他自己的烟锅。

“你从前到底听说过什么？”望德厚问出了这句话。

“我听说的是，”我顿了顿，看着望德厚的脸，“青滩滑坡的时候，并不是没有人死掉，刚好相反，当时是死了很多人的。”

望德厚问：“我想知道，你为什么要打听这个过了二十年的事情。”

“他们说起青滩有关的事情的时候，提起过你。”我回答，“你一定知道一些东西，而这些东西对我很重要。”

“我想不出来这件事情和过阴人有什么关系？”

“这地方二十年来就没消停过。你也知道的。”我接着说，“当年政府是预测出了滑坡，你觉得那些搞地质的政府官员真的能预测到吗？”

望德厚对我说：“的确是有另外一群人，和我们不一样的人。”

“我找的就是他们。”我点头，“他们一定还有人在惦记这里。”

“你到底知道多少？”望德厚问。

我慢慢说：“我当时知道一件事情，是一个同事说的，他说他认识一个人，很熟了，每年有那么几天，会在晚上回到青滩。因为，他的家人在滑坡的时候，并没有转移到安全的地方。”

望德厚说：“滑坡后，政府清点人数，核对户口，向外宣布，没有一个人死亡。”

我继续接着我的话头，“我听说的的那个人，回到青滩的目的，就只有一个，就是去见他的家人。你告诉我，他的家人到底是死了，还是活着？”

望德厚继续说：“当时清点人口无误，他们都没有隐瞒任何细节。”

“这么大的自然灾害，没有一个人伤亡失踪，对他们来说是政绩。”我说道。

望德厚深吸一口气，“人数清点后，政府安排他们到附近的临时救灾点居住。但是到了救灾点，第二次清点人数，他们才发现有少了一部分人。”

“如果我猜的没错，如果回到滑坡的原地。人数又会恢复。”

“就是这样，当时政府掩盖了这个事件，”望德厚叹口气，“他们很多专家都无法弄明白，而且有几个调查人员在调查的过程中，受了刺激，精神失常。”

“所以他们找到了你。”

望德厚说：“当时是秘密找的我们，一再叮嘱我们，决不能对外说起这件事情。”

我问：“到底发生了什么？”

望德厚说：“有一百多人没有逃出来，但是他们清点人数的时候，都在。可是到了临时救灾点，他们就消失了。”

我等着望德厚继续说。

“最怪的地方是，后来他们第三次在救灾点清点人数的时候，发现失踪有一部分又出现了，而本来在第二次名册内的人，却怎么都找不到。所有人都怕了，不敢再回来。所以无法再次统计人数。我和几个端公（三峡地区神棍的一种称呼）就留下来，当时政府都说要破除迷信，真的出这种事情，还是要找我们。我们和几个端公就每天晚上到滑坡附近，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结果我们遇到了另外一批人，这些人不是当地的居民……我明白你来的目的了，你要找的是这些人。”

我点头。

望德厚身体颤抖，“你怎么知道他们死在这里了？”

我丢了烟头，把望德厚背起，看着前方古朴的新（青）滩镇，镇子安静得很，没有灯光，也没有声音，密密麻麻的建筑在黑暗中隐隐显出来。

我背着望德厚走到镇上，四周都是黑漆漆的，没有任何一家房间里亮着灯光。望德厚的身体很轻，他身上只剩下一把骨头了，我慢慢在小巷里行走，脚一歪，踩到一个坑里，是路面上青石板缺了一块。

望德厚对我说：“你是过阴人，能看得到有什么不一样？”

我回答：“我不想管这些，我在等人。”

望德厚轻声说：“我问你一件事情，你巴巴的当了过阴人到底有什么用处？”

我想了一会，“我到现在还没有觉得有差别。”

“你没有得到一些好处？”

“有一些东西让发生了改变，”我说道：“但是这些东西，不能提高我的道术，我除了在道教门人面前有了一个身份，其他的和从前没什么两

样。”

“我很好奇你在那边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不能告诉你，我只能说，我在哪里经历的东西根本不是他们想要的。”我叹口气，“可惜我说了，所有人也不会理解。”

望德厚点点头，对我说：“带我喝茶去吧，前面走一段，向右拐，有一个茶馆。”

“黑灯瞎火的哪里有什么茶馆？”我不解的问。但是还是依着望德厚所说，背着他走过去，走了一段路，右拐是一段青石台阶，我慢慢的爬上去，台阶尽头又是长长的小巷，一个破旧的房屋在旁边，我看到了房间前的飞檐下留出了一个空处，刚好放了一个八仙桌。我把望德厚放下，两人坐在椅子上。

一个人影突然站在我身后，悄声无息的，提着一个茶壶，我忍不住打了一个激灵，看见房屋的门不知道什么时候开了。

我看清楚这个人的打扮，他身上的衣服很旧了，腰部围了一个白色的围裙在黑衣里很刺眼，这是茶馆的打扮，茶馆给我和望德厚倒了茶。我端起来喝了，茶水是冷的。

我笑着对望德厚说：“你是这里常客吗，这茶馆跟你很熟。你一来，就给你倒茶，还是三更半夜的。”望德厚看着我苦笑，“我和他的茶半辈子了，他知道我的习惯。”

我继续说：“新滩是新建的镇，怎么这些房屋弄得跟解放前一样，还有，连路都是青石板铺的……”

我不说话了，我看见望德厚正在看着我摇头。

我一口水呛在喉咙里。我来这里的本意是想查找一下，我想找的人的线索。在滑坡之前，有一些人预见到了灾难的发生，我找望德厚之前，在赵一二的老屋里，看到过赵一二留下一些日记，日记里提起过一件事情，就是跟青滩的滑坡有关，他提到了一个人，就是那个人预测了灾难。那个人的身份不是老严，不是任何一个道教门派的术士。

赵一二在日记里说过：“如果世界上有人能回答我的问题，只能是孙

拂尘。”

我和赵一二最相似的地方，就是我们有一个完全相同的疑问。

我要来青滩的目的，就是要找孙拂尘的下落，一个在赵一二看来都很神秘的人。

孙拂尘在滑坡前一天，预测到了灾难发生的时间。他能回答赵一二的疑问，那个我向守门人都没问出结果的疑问。

可是现在我身边发生的事情，已经完全超出了我预期的想象，望德厚已经很明显的在提示我。

新建的新滩镇怎么会有破旧的青石板，怎么会有如此古老的茶馆。这个茶馆认识他半辈子了。我现在明白望德厚为什么对我如此不解了，我当了过阴人，其实还是什么都没变，仍旧是个懵懂无知的毛头小子，连这么明显的事情都没有发现。

们现在所处的镇子，就是青滩！

而且是滑坡前的青滩！

我极力保持镇静，问望德厚：“多久了，是不是一直都是这样？”

望德厚偏着脑袋回忆了一会，对我说：“刚才是不是跟你说有些人失踪了又出现？”

我点头。

望德厚说：“你知道当年三峡的居民是怎么说滑坡的事情的吗？”

我笑着回答：“多半是惹恼了什么东西，长江里的东西。”

“龙王爷不高兴了。”我身后传来一个声音。

我回头看去，看到是那个茶馆在插嘴。他看见我注意他，并不理会我，给我续了茶，然后又走进屋内，屋里黑洞洞的，他也不开灯。

“我就奇了怪了。”我对望德厚说：“他明明是人，不是鬼魂。”

望德厚没有解释我的疑问，而是突然问我：“你要找的人是不是姓

孙？”

“孙拂尘。”我不奇怪望德厚能问我这句话。

“我和几个端公就是他早来的。”望德厚说：“但是他的名字叫孙卫东，我到现在都没明白，他是怎么找到我的。”

我赞成望德厚，“他一定是个不一般的人。”

“他有一种能力，能一眼就在人群中分辨出我们这种人。”望德厚说：“就跟你一样，能一眼分辨出站在你面前的是人是鬼。”

我觉得这样的谈话实在是太繁琐，于是对望德厚说：“你从头说起吧。”

我说完这句话，突然发现镇子上出现了行人，他们悠闲的在道路上行走，在没有任何灯光的情况下，他们的状态跟平时一模一样。

“你当年听说的没错。”望德厚对我说：“每年的今天这个时候，当年离开的青滩居民会回来。”

“就因为每年这个时候，青滩镇会回到从前的样子？”我问道，我说完这句，看到远处的江岸陆陆续续冒出了一些影子。

望德厚也抬头看了看，“现在你看到了。”

“看到了。”

“每年今晚，滑坡的情形就会重复一次。”望德厚说，“和当年一模一样。”

我的背后开始冒汗，这种情绪已经很久没有出现过了。我知道我没有来错。天上已经开始响起了隆隆的雷声，一瞬间狂风大作，黑夜里暴风已经来临。

“还有一个多小时。”望德厚说：“你就见到了，不过我告诉你，会真实发生。”

我摇头：“孙拂尘不出现，我不会走。”

望德厚摆手说：“你自己的事情你自己看着办。”

我看见街道上的人慢慢游走一阵，和江面上移动过来的影子相互对视。那些人纷纷在江岸上哭嚎，片刻后，天落下倾盆大雨，那些哭嚎的人止住了哭声，离开镇子，向来路走回散去。而那些人影，就慢慢走近镇子里，进入到每个不同的房间。

茶馆又出来了，给我和望德厚倒满茶水，然后说：“我也要走了。”

望德厚向他告辞。

“一百一十七个”我对望德厚说。

望德厚回答：“没错，就是这些人，他们当年没有撤离，现在他们每年都要重复一次当年的情形。”

我站起来，心里震惊，对着望德厚问：“为什么？”

望德厚干瘪的说：“因为你要找的那个姓孙的。”

还有一个小时，我要离开这里，望德厚已经说的很清楚，我身处的青滩镇是真实存在的，所以滑坡也会真实的发生，甚至在滑坡时候死掉的鬼魂，都会从江底爬出来再一次经历灾难。我决定不打岔了。

望德厚重头开始说起，我也从他的叙述中一点点的了解当时的来由：

孙卫东，也就是孙拂尘，当年年纪不大，也是二十出头。八十年代有很多水文局和地质局的人在三峡一带到处勘测，当地人也见惯了，孙拂尘就是以这个身份在这里一直活动。孙拂尘做的工作和一般的勘测人员不同，他从来不检测水流，也不地址考察，他就在附近的大小庙宇，和长江里的一些古怪地方转悠。

结果到了滑坡前两天，他突然就跟政府人说，青滩的人要撤离，这两天要出事。镇政府都觉得他是个疯子，一个镇一千三百口人要突然拖家带口的离开，几乎是不可能的事情。而且一个水文局的工作人员，要求一个镇的居民全部撤离，这不是在开玩笑么。孙拂尘当时见政府的人不看中自己的警告，就向他们显露了自己的另外一个身份，这个身份的级别，可以让镇政府的人十分忌惮。当政府的人打电话证实了孙拂尘的

身份后，仍旧在犹豫大规模撤离，毕竟在短短时间内，很多事情无法完成。

县里和镇上的领导向青滩的居民，下达撤离的指示的时候，居民都不肯相信，觉得政府在折腾，每家每户都有养的牲口，山坡上还有橘子树，家里的瓶瓶罐罐.....

当政府的撤离行动遇到阻拦，甚至发生了小规模冲突的时候，镇政府的领导沉不住气了，向孙拂尘确认灾难的真实性。孙拂尘当时已经很恼怒，说自己在来三峡之前，已经在唐山呆了十年。

这句话一说，政府的人就被镇住。于是下达指令，确保镇上居民的人身安全为第一，其他的统统可以忽视。于是一千三百多口人，都将信将疑的离开，如果灾难不会发生，他们的财物也就不会受到损失。于是政府成功的说服镇上的居民撤离。

十二号晚上开始，下大雨，雷暴，天上的闪电一个接一个，打在山顶上，有的还打在长江里。那些居民都附近的安全地带看着自己的家，然后在凌晨三点多，青滩上方的山崩了，居民看到生活了一辈子的家园都被山上落下来的巨大石头和泥土卷入长江。大部分的居民都哭了，对着家园喊：“我的屋啊，我的屋啊.....”

然后到了天亮，清点人数的事情刚才已经说过。这个时候，镇政府就打算宣传孙拂尘的事迹，孙拂尘制止了。然后孙拂尘就找到了包括望德厚在内的几个端公。

他要做的事情，其实是跟灾后有关。孙拂尘就不停的问端公，西陵峡这一块，到底有什么怪事，有什么山神之类，他好像什么都不怕，什么都不忌讳。甚至在中堡岛上到处挖掘，很多端公都被他的做法搞怕了。中堡岛这个地方不一般的，中堡岛按照当地的说法，是船。长江发再大的水，甚至两岸都淹了，中堡岛都不会被淹的，就是因为中堡岛得下方是一个船，那条船还是大禹当年留下来的。谁也不敢再中堡岛上面随便乱挖，兴建土木，上面生活了几千年的居民，都有很多禁忌。

结果孙拂尘就搞出事了，在中堡岛地下挖掘了几根阴沉木出来，当时望德厚和几个端公就吓得厉害，说孙拂尘把中堡岛的根基给破坏了。而且参与挖掘的几个技术员都疯掉。

望德厚当年跟着孙拂尘瞎干，就是不明白他到底要做什么。后来那

几个技术员疯掉后，端公都说干不来孙拂尘的事情，孙拂尘在把自己的意图告诉他们。

孙拂尘带着这些端公做的这些事情，不是几天就完成的，一直干了十年。

孙拂尘的确不是搞地质和水文方面的人，他的真实身份是地震局的编制，但是他也不是那种根据科学研究来预测灾难发生的工作人员。其实自然灾害，特别是地质灾害，地震就是个摆设，连他们自己都不信靠那些仪器能预测，最多也就是检测地震强度而已。

于是就有了个特殊的下属部门，专门在民间找一些比较有本事的人，用异于寻常的手段预测灾难。这个部门在建国初就有，也取得了一定的作用，但是在六十年代初，这个部门被国家取缔。所有的人就遣散回家，后来大部分人还收到了迫害。孙拂尘的爹就是其中一个。

孙拂尘的爹回到家乡，在六五年的春天，突然就管不住自己的嘴，拼命说家附近有个水坝要溃，是大灾。老孙离开工作单位之前是签过保密协议的，而且也答应不能使用自己的特殊能力。

和所有的预知者一样，命都不好，谁也不喜欢预知灾难的人，更有甚者，有人会认为灾难就是这种人乌鸦嘴给说来的。

老孙天天叫嚷着那个坝要垮，被人当了疯子，也没人理会他。结果六五年就发生了建国以来的最大灾害，死亡人数十万记。老孙预测准了，就把自己四五岁的儿子孙卫东托付给了一个道士。老孙是个明白人，知道自己离死不远了。如果灾难没发生，他最多被当个神经病，真的闹灾了，如果是小灾也还罢了，死了这么多人，他的处境可想而知。所以老孙还没等到文革，就死掉。

大坝溃后两个月，政府救灾，掩盖消息，内部批评.....最后终于想到了老孙，于是把老孙给抓了起来，关了几天后，就开审判大会，到会的群众，每个人家里都有死去的亲属，就算是没死人的，家也没了。

审判的法官就说老孙一直从事反革命活动，破坏社会主义建设，宣扬封建迷信，煽动群众.....就是大坝溃掉的罪魁祸首。罪大恶极，民愤极大.....验明正身，立即执行死刑！

老孙早知道自己必死无疑，被宣判后，就拉着嗓子喊。不是喊冤枉，而是喊要闹人瘟了，他已经看到瘟神来了。

老孙临死都还冥顽不化，激起了干部和所有群众的愤慨，若不是维持秩序的军队拦着，估计当时就要被受灾群众活活打死。

群众都骂他，他害死了十几万人还不甘心，还要诅咒发人瘟，是不是良心黑透了

老孙的审判大会结束，老孙马上就被枪毙在刚退水后的河滩上。老孙死了，尸首扔在原地，最后还是抚养孙卫东的道士给老孙收了尸。孙卫东跟着道士也不长，六八年，道士被斗，道观里的三清像也被砸，道士挨了几顿打，老骨头承受不起，没两天就死了。孙卫东才七八岁，也没人会收养，不过天无绝人之路，一个来历不明的人在道士“二七”的时候来把孙卫东接走。孙卫东没有告诉望德厚那人姓名和任何信息。只说他十五岁的时候，亲历了唐山大地震。然后那个隶属地震局的部门突然又恢复，孙卫东就去了那个部门。

孙卫东也没有跟望德厚说起他部门的细节，只是说了他八十年代初就到了三峡，一直没人意识到。

一直到青滩滑坡之后，孙卫东在三峡的神棍里才为人所知。

我听到望德厚说到这里，插嘴说：“我知道他是做什么的了？”

望德厚说：“当然啊，这么大的工程，怎么可能没人来看地脉，我们乡下普通人户，起个猪栏屋，都要请我去看看地势和时辰，上个梁，还要我去喝顿酒，孙卫东这个人，的确是不一般。”

望德厚说完这句话，我看到天上瞬间明亮，我开始的时候，以为是闪电的光亮持续得很久，但是这个光亮持续了三秒得时候，我知道这不是闪电了。

我站起来，想看看这个光亮是从什么方向传来的。我走到街道高处，磅礴的大雨把我淋得透湿，我仰头看远方，发现这个光是从镇子依傍得的高山后方传来，光的颜色很诡异，类似冬日傍晚即将黑夜完全降临的昏光。

我耳朵旁听到了一种咕咚和霍霍的声音，在倾盆的雨声中也能听得

真真切切。我知道，那是长江水翻滚到了最凶猛的时候，才会有声音。

我看向长江，看见水面有一个黑洞洞的圆圈，那是一个巨大的漩涡，声音就是从漩涡中发出来的。

时间不早了，孙拂尘-也叫孙卫东还没有出现。赵一二一辈子不求人，但是他想见的唯一的人，竟然根本就不给他见面的机会，让赵一二耿耿于怀。现在我又知道了青滩事件和孙拂尘之间的渊源，而且望德厚刚才已经说的很明显，孙拂尘是勘测三峡大坝周边一代地脉风水的专业人员，一个拥有多么强大能力的人，才会让国家把这么重大的事情放心交给他！

我又走向茶馆的飞檐下，望德厚说：“再劝你一句，该走了。”

我算了算时间，对望德厚说：“你还有时间说说孙拂尘当年的事情。”

望德厚继续说起来：

青滩的事情让政府对大坝的建设有了疑虑，反对的呼声很高，在孙卫东这边，压力也很大。这事就要两个方面说，其实是一件事，说法不同而已。地质学上担心的事很多，比如引起地质变动，诱发地震个山体滑坡，青滩滑坡发生在葛洲坝截流后几年，算起一种印证，还担心泥沙和砾石淤积河道，影响长江黄金水道，还有担心容积几百亿立方米的水库是否会对气候产生影响。不过这些问题放到另一批人来看，就只有一个说法：地脉风水！

孙卫东当时年轻，本事也厉害，他敢动在望德厚等端公忌惮甚至害怕的地方。后来他做了两件事情，完成了他的职责。

当然不用多说，孙卫东再三峡碰到最难缠的事情，就是在中堡岛上的事情。

中堡岛在九十年代初是非常出名的，有很多商标都用了中堡岛的名字。就是因为中堡岛，是国家选中的三峡大坝的坝基。在大江大河上修桥建坝，都是最好有江心洲做基础，降低工程难度，质量上也更安全，不到万不得已，是不会选择直接横跨的江面。特别是大型水坝，必须要在施工的时候，江水仍旧流淌，所以只能借着江心洲，分别施工，修好一侧，再修另一侧。葛洲坝，三峡大坝都是这样。

而且葛洲坝就是三峡大坝的预演，葛洲坝当年出了不少事，上方支流黄柏河段，在那几年淹了不少浇筑分队的人和机器，通常是换班的人到工作场地的时候，发现什么都没了。

后来截流，大家在电视上和视频里看到的截流合拢场面非常轻松喜悦，其实那就是宣传的手段而已，截流的过程其实很凶险。由于水流湍急，土石方一下去就冲得无影无踪，总指挥就下死命令，直接把车给开下去。

从头到尾，十几年的工程牺牲了不少建设人员，当时上层就有人认为是没做好那些该做的事情。说穿了就是所谓的迷信那一套，所以三峡勘测的时候，做法就不同了，请来了当时二十岁的孙卫东。

--望德厚是个呆在山里不出门的神棍，估计连字都不认得，他刚才对我说的话，不像是个没文化人的口气，孙卫东当年也小，应该不会跟他说这种事情。我越想越奇怪。

我正在想着这个疑问的时候，我看到了老熟人，那个胖胖的老人站在江边，瓢泼大雨和滚滚的江水都跟他没关系，倒是他身边的随从，都戴着斗笠。虽然在黑夜里隔得远，我仿佛仍旧能看见望老太爷笑眯眯的样子。

望德厚突然一把抓住我肩膀，眼睛盯着我看。我知道，他又一次利用了我。

“我答应了。”我承诺望德厚。

望德厚心情不再紧张，“孙卫东一直呆到九七年才走。”

我算了一下时间，然后说：“真巧，我九七年来的。”

望德厚苦笑着说：“你就算早来几年，你也看不到他。他自己被锁在青滩了。但是后面的好几年，我都跟着考古队，这是他要求我的？”

“你这么听他的安排”我说，“是不是他答应你什么事情了？”

望德厚点头，“虽然他九七年出来后没有帮到我，但我不恨他。”

“他变成什么样子了？”

望德厚正要说什么，但是他停下，望老太爷的跟班已经站立在他的身后，他们都是望德厚的熟人。

我知道我时间到了，不能再呆，望德厚说得很明白，孙拂尘不在这里。我站起身，向江边走，望老太爷的随从老老实实的跟在我身后。

我走到江边，距离望老太爷十步左右站定。我和他之间是没什么好说的了，反正我把他已经彻底得罪。

望老太爷摆着谱，几个随从抬着滑杆，顺着江边走向下游。

天空的炸雷连续不停，山那边映出来的光芒，变成了赭红色，无数巨大的石块从山顶滚下来，大雨就集中在这一片，疯狂的下。山体终于不能再维持平衡。我看到了山中部的地方发出一连串的蓝色火光猛地冒出，耳边传来的一种特别刺耳的摩擦声。大山从中部的山体，开始向下崩裂滑动，向着山下的镇子冲下来。

望德厚已经站起身，颤巍巍地向我远远做了个揖。然后随着镇子一起被山石卷入长江。

望德厚终于摆脱望老太爷了，七年前，我什么都不是的时候，他就想这么做，却被我破坏。现在我我用另一种方式帮他达成了心愿。他服侍了望老太爷，连死都由不得自己。他直到在青滩了才告诉我在这里找不到孙拂尘，就是算准了我不会忍心拒绝他——他对我倒是非常理解，知道我不会把他送回望老太爷的手中，而望老太爷在当年就对我很忌惮，如今更是不会和我做对。

望德厚也许事唯一一个在灾难重现中死亡的人吧，山体当把镇子卷入长江的那一刻，风雨雷电瞬间全部停止，新滩新镇稳稳妥妥的在江岸上，陆陆续续的有灯光在黑暗的房子里亮起。镇上的看来也是知道这个事情。

孙拂尘在这里使了一个违背天道的法术，让青滩不停的滑坡，却都是假象。

厌胜术！

其实这几年我跟着王八，和什么道士啊，神棍啊，木匠啊...还是认识了不少。王八违背诡道，想行天道，所以做不了过阴人，他的性格决

定了他不会去专注鲁班书，厌胜术，九龙灯这些民间的技巧。而我，想学也学不会。不过，我们都见识过这些法术的厉害。所以在我看到孙拂尘留下的厌胜术，我想找到他的愿望更强烈了。

厌胜术分很多种，一般就是做点小法术，让被施法的吃点苦头，这种事情一般都是木匠，乞丐爱做的事情。还有种和合术，也是厌胜术的一种，处理人际关系的，古时候生意人爱用这法术，现在都是烂大街的痴男怨女信这个。还有种青蚘术，也是其中一种。这些都是雕虫小技，比如孙拂尘在青滩做的，就是障眼法，厌胜术中最拙劣的一种，江湖杂耍的把戏。但是能把最低等法术用到如此大的场面，小法术做到偷天换日的水平，这才是最厉害的地方。

孙拂尘弄了十二年才走，这事的确是很艰难。现在我大致明白孙拂尘在三峡到底是做什么的了，三峡坝区地址本来就不稳定，修建三峡大坝的工程，不可避免的会遇到无数自然灾害，地震和滑坡对大坝的影响很大，而这方面，刚好是地址科学的短板，于是就需要有人用特殊的办法来解决，孙拂尘就被选中，当然他也不负所托，竟然想出了这么一个办法来解决问题。用一个荒谬的障眼法，让所有的灾难在青滩一次又一次发生，却都是假的。

我在新滩站到天亮，看见居民都忙忙碌碌的在路上行走，长江也一如既往，甚至连浪都很小。

我知道下一个人要去找谁，望德厚说过，孙拂尘在中堡岛挖过东西，我找到当初的挖掘队员就行了。

这事我自己不好办，让我找人，真的是一件恼火的事情。

三个多月，我一无所获，只能回到宜昌。

王八这小子出了点小麻烦，现在在医院里呆着，我看见他脑袋包扎得跟猪头似的就忍不住笑。

王八一脸恶毒看着我。

我凑近王八，看见他眼睛淤青，腮帮子肿得老高，身上还好，都是皮外伤，我看他这种狼狈得样子，实在受不了，吭哧一声就笑出声出来。

王八本来就对我愤懑，见我幸灾乐祸，指着我骂：“不是听你得糊弄，我会挨打吗？”

我连忙给他作揖，“我哪知道你这么猛，牛逼哄哄的。”

我一想到王八前段时间的所为，我就想笑。王八丢了过阴人的身份，又得罪了老严，北京也回不去了，正中我下怀，你就回宜昌玩儿去吧。

结果回了宜昌，董玲正在和李行桓谈婚论嫁，本来吧，董玲脾气不太好，和李行桓父母关系处理很僵，李行桓夹在中间不好做人，正在为难。没想到半路上冒出个王八，要把董玲给抢回去。

结果李行桓和董玲之间的矛盾全部消散，两边家庭马上把婚事往来的各种事宜都谈妥了。

王八还没醒过神，李行桓把他约出来见面，把结婚证拿给他看，李行桓是个斯文人，他看王八也挺斯文模样，就想着用绅士的方式解决——你看我和董玲已经是合法夫妻了，你就省省吧，以后还能当朋友。

王八找董玲又找不到，跟李行桓也没什么话好说。李行桓也以为说服王八了。

结果王八这小子等到他们结婚当天大闹婚礼！

我一想到王八冲进婚礼，拉着董玲的样子，那该是多过瘾的场面，可惜我晚回来几天，不然就能亲眼看到了。

我笑着对王八说：“你当你是许文强啊？”

王八坐起来大喊：“这不都是你逼我的吗！现在跟老子说风凉话！老子挨打，你就舒坦了是不是？”

他不说挨打就罢了，一说挨打，我就实在是憋不住，恨不得把眼泪笑出来。

王八在老严的那个部门当领导当久了，颐指气使惯了，觉得所有的人都该让着他，恭敬他。

可是现在屁都不是，说话还是神神秘秘，傲慢无比的样子，而且还

在董玲面前说一大堆“我要负责”“以前对不起”之类的话，董玲当时恨不得找个地洞给钻进去，李行桓也懵了，他没想到董玲以前竟然会喜欢这么一个傻逼。李行桓的那些伴郎，同事，哥们就没李行那么好的风度，直接拳脚招呼上了。王八不用法术，杀只鸡都够呛，所以就成为了现在这样子。

王八手脚打架不利索，被李行桓的兄弟和亲戚们修理一顿。酒店的保安把打了110，警察来了也不顶事，王八犟劲上来，什么丢脸的话，什么丢脸的事情都做尽。但是王八至始至终，没有拿他从前的身份去压人家，老老实实的挨打。

王八被送到医院后，董玲和李行桓的婚礼也无法继续，李行桓的父母脸色非常难看，看笑话的人也多，气氛就不是那个味道。董玲的父母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走了，他们也丢不起这个人。

接下来的事情，就是董玲和李行桓在酒店的房间里吵架，然后又心平气和的商量：婚礼搞成这个样子，李行桓家里的也是有头有脸的人家，娶这么个媳妇，没脸在亲朋好友面前抬头。

于是董玲和李行桓第二天就和和气气的拿了离婚证。

王八给我絮絮叨叨的把这些个情况说了。我就明白，董玲又和王八走到了一起。

我笑着对王八说：“你就是故意这么做的，知道闹一下，董玲肯定嫁不出去。”

王八正要骂我两句，眼睛就直了，什么话都不说，一脸安静的躺在病床上。我背心后面发冷，知道是有人在恶狠狠的看自己。

能对我这么愤怒的人，还能有谁，当然是董玲。

我扭头看，果然是董玲提着盒饭，走进病房。董玲铁青着脸，看见我也不打招呼，把盒饭重重的扔在病床边的床头柜上。然后对王八说：“胀饭（宜昌方言贬义：吃饭[胀（zhang二声），类似于“填”的意思，指走程序纯完成任务式地把食物填到肚子，宜昌方言。--斑竹备注。]）。”

王八谨慎的把盒饭拿到手上，慢慢给吃了。我看王八吃个饭，比受

刑还难受。估计这几天业被董玲修理惨了。

董玲过了好一会，才像是突然发现我一样，对我说：“你来了。”

“来了。”我点头。

三个人气氛很尴尬，我心里有事，也不敢开口。

冷场的厉害了，我还是主动对王八说：“你有什么打算。”

王八说：“刘院长升职了，他说我这样挺好，以后做点小生意算了。”

“你不做律师了？”我好奇的问王八。

“不做了。”王八摆摆手，“刘院长给我拉点关系，我手上刚好有点钱，就做医疗器材的生意。”

董玲在旁边说：“十几万，本钱够了。”

王八说：“是的，十七万，没什么问题，也不用找人借钱。”

我听了，支支吾吾的说：“那十七万是我的。。。。。。”

董玲听了，看了看王八，又看看我。

王八对着我骂：“你闭嘴，你现在又不缺钱。什么你的十七万。”

我忍不住骂：“靠，你也太黑了吧。”

王八说：“你少在我面前提钱，提了我跟你翻脸。”

董玲瞪着眼睛看王八，“钱是疯子的？”

王八连忙说：“他这穷酸像，能拿出一千七就不错了，还十七万。”

我无话可说，只能讪讪点头。

董玲见王八把饭吃完，收拾东西，然后对我说：“你出来一下。”

我看了看王八，他苦笑一下，我们都知道董玲要跟我说什么。

我跟着董玲走出病房，不等董玲开口，我就主动说：“放心，我绝不会让王八在参与以前的事情了。这几年，我什么都想通了。”

“我当然知道，你要是再拉着他碰那些神神道道的事情，我也饶不了你。”董玲突然说：“我找你是想让你做点事。”

我摊手说：“尽管说，只要你和王八能安心过日子。”

“有人在我家门口放一些莫名其妙的东西，”董玲说，“我跟着王哥，见到这种事情，也不奇怪了，但我不希望王哥再。。。。。。”

我点点头，“没事的，今非昔比了，用不着王八。”

董玲看着我，我从她的眼神里看得出来，她的心是真心不希望自己和王八的生活被打扰。而我和王八之间的关系，和从前完全反转，现在该我做一些事情来帮助王八了。

我对董玲说：“不管是什么东西，你明天早上把那东西拿给我。剩下的事情你就不要管了。”

董玲说：“第一天是扔女人衣服，第二天是扔一双小孩的虎头鞋，昨天扔了一个镜子。。。。。。”

“停！”我对董玲说：“镜子，上面是不是用墨水画了个八卦？”

“就是！”董玲说，“你猜的真准。”

“那今天晚上就会扔一个值钱的玩意了。”我对董玲说，“我开始还以为李行桓家里人不乐意，故意给你家添堵，弄点小伎俩吓唬你们。”

“你想那里去了。”董玲说：“李行桓不是那种人。”

“是的，你说用了镜子，而且画了东西。”我点头说，“那就是不是普通人做的，那是谁呢，要说你的事情已经了解，那就是奔着王八来的。你明天把东西拿来看看。”

董玲说完话，还是不走，我只好说：“放心，这事只有你和我知道，我不会告诉王八。”

董玲这才放心走了。

我回到病房，看着王八叹口气，叹气也是会传染的，王八也跟着叹口气。

现在王八的事情也说完了，董玲也走了，该说的话还是得说，虽然事实会让王八失望。

“你看过金庸写的那个武侠小说没有？”我问王八：“就是《侠客行》。”

王八想了想，“你知道我不喜欢看小说，但是这个小说我看过。”

“过阴人和侠客岛一样，根本就不是大家想的那样。”我对王八说，“而且很坑人，我在三年内不能去找张天然任何麻烦。”

王八说：“这事和我无关了，我只是要告诉你，三年后，你和方洵就没机会了。”

“没办法。”我说：“做过阴人要做另外一件事情，相比之下，张天然的事情可以往后推推。”

王八想了很久，对我说：“师父活着的时候，就好像对生死不怎么在意。什么都看得很淡，除了死的那天，冲动了一次。”

“是的。”我回答王八：“守门人给我说的那件事情，的确让我很绝望。赵先生估计也和我一样。”

“是我理解不了的事情吗？”王八问。

“恩，你理解不了。”我对接着说，“我要找个人，他叫孙拂尘，他的身份很怪异，有几个背景，但是他真正的身份是个和尚，还他妈的是个密宗和尚。”

王八说：“我一直都觉得师父在想一些事情，超出我们生活很远的东西。”

“那不是好事。”我说，“我不想把事情说的很复杂，作为过阴人，我必须要找到这个人，赵先生没问明白的事情，着落在我身上了。”

“对不起了兄弟。”王八说，“以后就是你自己去做这些事情了。”

“我自找的。”我笑着说，“有些事情，还还真弄不了。”

“董玲有事。”王八突然压低声音，“我想不出来，是谁还在惦记着我。”

我听王八说完这句话，心里就知道，王八当然能看出来董玲那边有了问题，只是王八忍着没说而已。

“这次我来。”我点头，“你继续装着不知道。”

我和王八把生活上的近况说了，青滩的事情，我没告诉他，没这个必要了。两人聊了一会，也没什么好说，我就告辞，在附近找了个招待所睡觉。

第二天一早，就来到医院，等着董玲过来。

董玲给王八送了饭，我知趣的跟着董玲走到医院住院部楼下。看见董玲放了个东西在草坪行，我果然没猜错，董玲拿个银手镯给我看。

“真是大方啊。”我笑着说。

董玲不明白，拿着手镯问我，“这手镯到底是什么用意。”

“这个不是手镯，”我把这玩意举到头顶，对着阳光，“这是个锁扣。里面是空心的，不能见水，见了水，就会收缩，给你送东西的人，今晚就会来你家了。你和你父母住一块吗？”

董玲说：“是的，不过我没让他们知道。”

我对董玲说：“你晚上看了是什么人扔的东西没有？”

“我不敢看。”

“我晚上来你家。”我对董玲说道。

我在王八的病房里等着天黑，不停的看时间，王八忽然笑起来。

“你笑什么？”我问王八。

王八说：“以前总是你招惹那些麻烦，现在却反过来，我和董玲却让那些东西惦记上。”

我说：“我想了很久，实在是想不出来是谁，老严不会这么下作的要挟你回去。张天然那边我闹腾一下，自顾不暇。除了他们应该是没人敢得罪你。”

王八想了一会：“那就只能是董玲这边的问题了。”

我点头，“董玲被那个叫花子女的催眠过，估计精神状态不好，乱七八糟的东西就喜欢找上这种精神恍惚的人。”

“如果是这样，”王八说，“那就最好不过。”

我听了笑，“你现在倒是对我挺放心的。”

天黑后我，到到了董玲家里，就明白王八的推测是对的。董玲这点事，的确不是冲着王八的身份来的，就是个误打误撞的事情。

我延续了赵一二的神棍的生活，第一单买卖，竟然是给董玲解决麻烦。

董玲的房子是葛洲坝在八十年代末建造的老职工宿舍，灰扑扑的那种老式单元楼。董玲住四楼，我敲门进去后，看见家里没老人，看来是董玲把父母都安排出去了。董玲家是老式的两室一厅，屋里还张挂着结婚的彩纸，家具和电器上的粉红色气球都没摘下来。

时间还早，董玲在厨房里做饭，招呼我吃了，我边吃边想，董玲这丫头经历了这么多事，总算是不像从前那样咄咄逼人，内敛多了。不过对王八的态度却一百八十度大转弯，凶神恶煞一样，看来王八以后注定是个妻管严。

我想到董玲在王八面前河东狮吼的样子，就忍俊不禁，刚好吃了一口面条在嘴里，嘴巴闭紧，憋着不笑，面条从鼻孔里喷出来。

董玲跟我开玩笑：“当了厉害的术士，吃饭都不同了，用鼻子吃面条。”

我对董玲说：“我进门之前，把你们这个单元楼都给看了一遍，房子时间久了，是这样的，没什么好担心的。今晚正主就会出来。我来打发。”

我们吃过饭，董玲去卧室拿什么东西，我瞥眼看见董玲的床铺。就

对董玲说：“你的床铺怎么还是红色被套？”

“是不是不吉利？”

“当然啊，你又没结婚，家里布置的大红大紫的，很不好。”我不是故意吓董玲，这只是个常识，有大喜，就有大悲，更何况，董玲这婚也没结成。

董玲连忙张罗着去换床铺，我就挨着把她家里的彩纸给撕下来。

两人正在忙活，我突然听到窗外有小孩哭的声音，我跑到窗户，听到声音是从对面单元的一个房间里传来的。

我连忙喊董玲，“你听到小孩哭的声音没有？”

董玲走到客厅，不以为然的说：“听到了，这几天都这样，小孩调皮，被大人揍嘛。”

“你自己都说了，这几天都听到。”我点醒董玲，“现在哪有每天都打小孩的家庭。”

董玲睁大眼睛，“我家门口扔东西，和这家人大小孩有关？”

“哪里是在打小孩，”我哼了一声，“这家人根本就没小孩。”

董玲听我这么一说，马上就紧张起来。

我问董玲：“你是不是得罪过人了，要饭的，抱小孩的，和尚，寡妇之类的。”

董玲想了想，“结婚头天晚上，我们家布置，我的姐妹帮我布置房间，弄到很晚，的确是在半夜的时候，一个中年男人到我们门口，说我们声音太大了，吵着他小孩睡觉。”

“是男人？”我问董玲，“有什么古怪的地方吗？”

“我的姐妹和那个男人争了几句，你不提，我都忘记了。”董玲说，“我记不起来他身上有什么古怪的。。。。。。我想起来了，他手上提着个灯笼。我姐妹还说了，这人是神经病，楼道里没灯，也不知道打手电筒，却不嫌费事，打个灯笼。”

“你遇到架匠了。”我说道。

“架匠！”董玲皱着眉头说。

架匠也是神棍的一种，平时都是有自己的手艺的，木匠，弹棉花的，瓦工居多，叫花子也有，一般心眼都很小，受了东家的鄙视和怠慢，就会用点方法报复。董玲看来就是得罪了一个架匠。而这个架匠是个篾匠。宜昌的农村水系众多，乡下很多竹林，所有很很多篾匠，编织一些家用的物事，笊箕箩筐背篓之类，手艺高点的，还能做竹屋，但是其中两种篾匠是不能惹的，那就是编织灯笼和风筝的篾匠。

这种篾匠的手艺来源不同，都是古代打仗流传下来的。古时候打仗没什么发达的通讯工具，要通报一些什么情报，就喜欢放孔明灯和风筝，这两样东西现在都演化成了玩具。但是当你做孔明灯和风筝的人，慢慢融入民间成了篾匠，一些不为人知的手艺，也慢慢流传下来。

董玲遇到的那个篾匠，手里提着灯笼，我就知道是怎么回事了，这就是一个扎孔明灯的篾匠。

当年打仗的时候，死的人多了，打胜仗的将军就会放孔明灯，一来是通知自己的友军战况，二来还有个作用，就是给死掉的士兵超度，所以放孔明灯的人都是有点道行的，当这些人成为民间的篾匠之后，把扎孔明灯的一些道术也延续下来，修炼一些法术。两千年传承下来，就成了一门独树一帜的民间道术。

可笑这几年，一到过节的时候，城市的广场里就放孔明灯，还专门有人扎了在哪里做买卖，无知的市民还纷纷去放，却根本就不知道孔明灯的作用，那是拿来祭奠死人的。这边孔明灯放的热闹，指不定某个篾匠站在人群中暗自得意。

我自然不会跟董玲说这些，免得让她害怕。这事又比我想的严重一些了，也怪董玲的命不好，被麻哥和那个会催眠术的叫花子女的害了一次，现在结婚又出了事，这种篾匠是专门找身体火罡不旺的人下手，刚好就碰到了董玲。

好在我现在今非昔比，如果放在几年前，我和王八的能力，遇到这种人，求饶的机会都没有。

我和董玲站在客厅的窗前，看着对面单元，对面的单元黑漆漆的，

现在时候不早了，没有一个房间亮着灯，但是一楼的窗户上挂着一个灯笼，灯笼里幽幽的暗红，还是看的清清楚楚。

又一声小孩的尖叫发出来，现在董玲也能听的清楚，这声音，就是从挂灯笼的房间里传出来的。

“是不是那个男人在打他的小孩，”董玲惊慌起来，“为什么要大半夜的打，这声音听起来疹的慌。”

我轻声对董玲说：“都说了不是小孩挨打的声音。”

“那你说是是什么声音？”

“那是烧竹子篾片的声音。”我对董玲说，“竹子要用牛油蜡烛烧，烧热了，再弯曲过来，做成灯笼。”

董玲不再问我了，她不是傻子，知道我再说下去，也不是什么好事。

我来的时候，看见董玲家楼下有个幼儿园，世上有种小鬼，是特别喜欢和小孩一起玩耍的，这种小鬼一般没什么恶意，就是见着小朋友了，就一起玩，当自己没有死掉。而这种小鬼大人看不见，只有小孩子能看到。

这种小鬼在中国也就一般，没什么特别，懂道行的人都就叫他童子罢了，在日本倒是名声很大，叫“座敷”。座敷混在小孩里面，就算是有心的人，也只会感觉到小孩子多出来一个或者几个，但是仔细去数，又数不出来。

座敷还有个作用就是旺财，所以一些无良的术士，就会想方设法的去把座敷困在自己的法器里面。

我犹豫一会，还是把座敷的事情给董玲说了。

董玲就奇怪问我：“你说的架匠要困住什么座敷，那和我家有什么关系。”

我笑着说：“座敷爱凑热闹啊，你结婚那么大的动静，座敷跑你家里来了。你前几天在家门口看到的東西，都是那个架匠，放在你的门口，逗座敷从你家出去的。我现在明白了，你现在精神不好，并不是招惹了

架匠，而是招惹了座敷。座敷挺喜欢你的，呆在你家里不愿意走了。”

“照你这么说。”董玲松了一口气，“我以后倒是要发财了。”

“王八这么精明的人，要挣钱也不会靠这种东西。”我轻松的说，“这个扎灯笼的篾匠，听他烧篾片的声音，他已经收集了几个座敷，现在知道跑了一个在你家里，今晚就要来收了。”

时间慢慢流逝，突然董玲的客厅发出“咚”的一声，把我吓了一跳，我回头看去，这才明白，这声音是客厅里的老式大钟发出来的。这种大钟当年很吃香，落地式的，放在家里很气派。

“你家里怎么放这个玩意？”我对董玲说，“铺个毯子在上面，我还以为是不用了的饮水机呢。”

座钟只响了一声，时间是十一点半。

窗子外传来了嘈杂的声音，我和董玲仔细听了一会，董玲的脸色变了，变得很难看。她和我一样，都听到，这嘈杂的声音是小孩子在游戏的嬉笑声。董玲楼下是个幼儿园，当然有小孩子游戏的设施，可是现在是大半夜的，哪里会有一些小孩在哪里玩耍呢。

对面房间里的小孩子的哭叫声停止了，一个男人从黑暗里走出来，我们之所以能看见他，是因为他手里提了一大串灯笼，灯笼不大，也就是蝈蝈笼子的大小，在他手上提了几十个，每个灯笼都点燃了蜡烛。

那个男人走到幼儿园小型游乐园里面，慢吞吞地走着，走到一个滑梯旁，把一个灯笼挂在上面。小孩子玩耍时候的嬉闹声猛然就大起来。

那个男人又慢慢走到一个跷跷板旁，把灯笼在跷跷板两边各自挂了一个小灯笼。我和董玲看见，跷跷板开始上下动起来，如果不是上面空空如也，那就是应该有两个小孩在玩耍。

董玲看到这里，身体在微微发抖。

中年男人继续在游乐场里挂灯笼，挂到秋千上之后，几个秋千也开始慢慢的晃动起来，其中一个晃的非常高。

“幼儿园守夜的人也不出来管管。”董玲埋怨说道。

我轻声说：“很明显了，这家伙就是幼儿园的守夜的门卫。”

中年男人佝偻这身体，把手上的灯笼一个一个的挂在了所有的游玩设施上。小孩玩乐的声音越来越大，我看见对面单元一扇窗户里亮起了灯光，然后一个人头从窗子里探出头来张望，估计正要抱怨吵闹，却突然把头缩回去，随即把窗子给关上，灯光也熄掉。

他一定是看到了楼下的场面了，几十个微弱暗红的灯笼密密麻麻的挂在场地里，而且是半夜三更的时候，谁看见了不害怕。

那个男人把灯笼挂完了，然后蹲下身体，点燃一个蜡烛。

看到这里，我的心里也开始紧张起来，他要做最后一个布置了，放孔明灯。

我对董玲说：“快把客厅的灯关了。”语气焦急。

董玲照做，走向窗边，对我说：“你已经是过阴人了，怎么还是这个模样？”

“过阴人不能给我法术上的提升。”我回答董玲，“我的本事还是跟从前一样而已，比赵先生和王八差远了，这世上厉害邪门的神棍多了去，我只是其中一个而已。谈不上比谁厉害多少。”

“出息！”董玲哼了一声。

我忍不住笑了，董玲还是忍不住露出了本性。

楼下的那个男人，跪下来，对着蜡烛嘀嘀咕咕说些什么，我知道他是在念咒语。接着，那个男人从怀里掏出一个东西，手里摆弄两下，那东西展开，是一个方方正正的纸灯笼。男人把灯笼举在蜡烛上方。

“他在干什么？”董玲轻声问我。

“孔明灯啊。”我回答，“要把灯里的空气烧热了才能飞起来。”

“他做这些到底想干什么？”

我低着声说：“我低估他了，他不是在做求财，他的法术要成了，这个篾匠做这事时间不短了，每个灯笼就有一个座敷在里面，估计他做幼儿

园的门房都做了十几年不止。今晚他放了这个孔明灯，按照他的路数，他就可以当一个厉害的术士。”

“他巴巴的做术士干嘛？”

“遁术。”我回答董玲，“能运财的，那牛逼大了，就是有点伤阴德。反正这种人，脑袋坏了，为了一些法术，什么缺德事情都会做。”

我身后的座钟又“咚”的响了一声。这次把我给真吓到，因为离上次响，还没到半个小时啊。

董玲也听到，回头看了看，“才十一点五十，怎么就响了。”

“还不明白吗？我的妹妹。”我对董玲说，“那个跑到你家里的座敷小鬼，就躲在你家的座钟里呢。”

时辰要到了。

楼下的那个男人，把手松开，灯笼平稳的悬浮在空中，一点都不摇晃。那个男人把眼睛抬头看我和董玲所在的窗户。孔明灯下的蜡烛火光把他的脸映出来。

董玲轻呼一声，那张脸是白板脸。

我虽然能预料到他是个白板脸，但是真的看到了，心里还是有点吃惊。对付座敷小鬼的，都是白板脸，就是五官都十分小，眼睛小，鼻子又小又塌，只有一点凸起，嘴巴只剩一点缝隙，耳朵几乎没有。整个脸孔，就是一整个白脸。

这种白板脸，在每个小孩的童年，都会被父母拿出来吓唬。因为他就是专门弄小孩的。我现在几乎能看到他的脸在露出一丝丝的笑容。他不是对我在笑，他是知道最后一个座敷在董玲家里，现在他要动手抓座钟里的那个座敷了，而且信心满满。

白板脸直挺挺的站起来，看着我所在的窗户。我忍不住把身体往后退了退，客厅里已经没有灯光。他应该是看不见我和董玲。

白板脸把蜡烛小心翼翼的放在孔明灯的下方，哪里应该是有个托盘的。他的确是个好篾匠，扎的灯均匀对称，一点都不摇晃。现在孔明灯慢慢上升，一点一点的朝着我们的方向过来。

我冷静的站着，我知道这个白板脸道行厉害，一点都不敢怠慢。

孔明灯慢悠悠的飘了几分钟，终于听到了董玲家客厅的窗户前，然后静止不动，悬浮在窗前，我和董玲都侧着身体，轻轻把窗帘拉了拉，把自己的身体遮掩住，不让孔明灯的灯光照到我们，但是我和董玲还是能在窗帘后探出一点，看着窗外的情形。

孔明灯，现在就在我面前不到一米空中，纸糊的灯上，画着一个青面獠牙的怪物，这都是吓唬小孩的伎俩。我偷眼向那个白板脸看去。他已经又开始走路了。

“我去把门反锁了。”董玲轻声说，“让他进不来。”

我苦笑，“你觉得他还会走楼梯上来，再客客气气地敲门吗？”

我的话刚说完，白板脸走到了董玲这单元的楼下，然后四肢贴在墙壁上，不紧不慢的向上爬，跟一个壁虎一样。白板脸的手心如同长了吸盘，手掌上扬，贴到墙壁上，就换另一个手掌向上贴住，身体就这样一点点的向上爬。

董玲身体在抖动了，我对着董玲摆摆手，示意她不要慌，有我呢。

白板脸已经爬到了三楼，离我们不远了，我已经把他一张青白色的脸看的清清楚楚。

董玲也看到了，对我说：“我上次看见他不是这个样子的。”

我轻声说：“他白天的时候，会用东西化妆，跟你们女人一样的道理。”

白板脸已经爬到了四楼，头部已经探到窗台上。我把灯开了，然后站到窗台跟前，看着白板脸吃惊的样子。我和白板脸对视很久，然后把窗子推开，一把将漂浮在空中的孔明灯给抓住，两把给揉烂，扔到窗下。

白板脸看到我轻易的把孔明灯给弄坏，回头看了看地下，地上的孔明灯已经被蜡烛点燃，开始燃烧。我向白板脸伸出手，“要不要进来？”

白板脸脸色难看，咬牙切齿，手一松，身体顺着墙壁滑下去。

我转身就往门口跑，边跑边嘱咐董玲：“把座钟给用布包起来！”

董玲问：“怎么啦？”

“那个座敷有点古怪。”我这句话说完，就打开门，顺着楼道向下跑。

我快速跑下楼，穿过楼下的那个幼儿园的游乐场，灯笼仍旧挂在原地，现在我能看清楚了，几十个小孩都在游乐园里玩耍，不仅是在滑梯上，跷跷板上，秋千上，地面上也到处是小孩子在跑来跑去。我顾不上许多，拼命跑向那个男人所在的房间，就是挂着灯笼的房间。

我眼睛看着那个那个灯笼，飞快的跑，突然脚上被什么东西给绊住，摔倒在地上，回头一看，一个小孩笑嘻嘻着把我我的小腿给抱住，我挣脱小孩。

我站起来，继续向对面的房间走去，七八个小孩突然拦在我的面前，每个小孩都把手扶在前面一个肩膀上，连声一长甯，最前面的那个张开手臂，拦着我。就像老鹰抓小鸡一样。

在深更半夜的和一群小鬼玩这种无聊的游戏，是我这辈子头一遭吧。

我想绕开这些小孩，但是我向左，他们就向左，我向右，他们也向右。他们似乎玩的很开心，可是我看到这些小孩的脸上，一丝笑容都没有，全部是闭着眼睛，脸色古板严肃。他们的腿是直的，膝盖不能弯曲，在我面前蹦来蹦去。

我急了，这是哪个箴匠在利用我对小孩的怜悯心，来对付我。我打算给他们点厉害尝尝了，正当我有了这个念头，眼前突然一黑，耳边听见格格的笑声。

这是一个小孩突然从背后跳到了我的背上，用双手把我的眼睛给蒙住了。

我猛力摇晃脑袋，晃动身体，想把这个小孩给甩下来。然后用手去把小孩蒙住我双眼的手给掰开，我的手指所触，是几根竹箴片，捏在手里，冷冰冰的。

我把这几根篾片给掰开后，睁开眼睛，发现四周玩耍的小孩统统不见，只有一些竹子扎的小玩偶在地上横七竖八的倒着。

我现在很恼火守门人给我定下的规矩了，她不让我用从罗师父哪里学来的傀儡术，也压制了我身体天生能焚烧鬼魂的命格，破规矩太多了。让我做事束手束脚，这不是故意给我添麻烦么。

这些竹子做的玩偶瞬间又站立起来，围着我，手拉着手，不停的转圈，现在他们都不是小孩的模样了，但是我耳边不停的听着“陪我玩，陪我玩”的嬉笑声。

我觉得手指痒痒的，抬手一看，原来是手指被篾片割了好几道血口子，伤口鲜血渗出，开始变得疼痛。我顾不了太多了，直直硬闯。

忽然头顶传来董玲的喊声，“疯子，快回来，座钟垮了！”

我回头看着董玲，又看看前面的房子。犹豫了一会，只能重新跑回董玲的家。我的脑袋并没有因为我做了过阴人而变得灵光起来，很多事情想得并不周到。我一心想着白板脸篾匠不是个好人，心里就潜意识的认为他要去抓的座敷就没有什么危险。经过了这么多磨练，我还是没有什么大的长进，谁给我说过，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了。那个座敷绝不是好东西，惦记着董玲家里混乱，趁虚而入的鬼怪，能是什么好东西吗？

在跑上楼梯的过程中，我把这一点总算给想明白了。心里焦急，飞奔上四楼，幸好我走的时候，没有把门给带上，当我冲进房间，看见董玲站在客厅的角落里，吓得一动不动。

那个座钟已经摔破在地上，钟表的盘子散落在地上，两个指针在飞快的转动。我顾不上许多，飞身扑过去把座钟的表盘给抱在怀里。

心神未定，看着董玲，故作镇定的笑了笑。可是董玲仍然是十分害怕神色，她的眼睛直直的看着我的头部上方。

我头皮发麻，慢慢抬头，看见了那个小孩倒掉在天花板上，手里拿着座钟的钟摆在上面慢慢晃动，摇晃的钟摆让我一阵阵眩晕，那个小孩另一只手晃了晃，我模糊看见垂下来一根绳索，紧接着我的脖子一紧，身替悬挂起来。一口气都换不出来，双脚不停的胡乱挣扎。

董玲看见我的样子，吓得尖叫起来。

我的手不停的向上伸，想扯开绳索，但是起不到任何作用，我的无法呼吸，血液无法上升到脑部，眼前一阵阵发黑，在即将失去意识的时候，我看见那个小孩一张幼稚的脸正看着我，但是他的表情绝对是十分成熟老练的样子。我脖子的颈椎，越来越疼，估计是要被自己的身体拉断了。

三十岁汉子倒绷婴孩，这是我心里无奈的闪过这个念头。

接着我的身体重重摔倒在地上。耳旁听见那个座敷在狂呼尖叫，模糊中看见一个人手里抓着那个座敷，座敷在拼命挣扎，四肢不停的弹动。座敷的声音越来越小。我身体的血液又能流到头脑中了，眼睛能看的清楚，在这种时候出现，并且能把座敷给制住的人。除了王八，还能是谁。

王八头上缠着绷带，姿势倒是挺潇洒，把那个座敷的脖子捏着，看着我眼睛要冒出火来。

“先别跟我发脾气。”我急忙站起来，“楼下还有个篾匠要对付。”

王八哼了一声，他不放心董玲，示意我和董玲都跟着他下楼。

我们三人又走到楼下，楼下的游乐园里那些竹子编织的傀儡，见到王八纷纷躲避。我们从窗户爬进那个篾匠住的房间，屋子里面红彤彤的一片，我看到屋子里挂满了灯笼，映出暗红色的光芒。

那个篾匠已经跑了，留下了这些破烂玩意。

王八慢慢在房间里找寻，结果发现房间里出了灯笼之外，全部是竹子编制的日用物事，和一些竹子的半成品。

“看来我把那个人吓跑了。”我讪讪的对王八说。

王八把座敷狠狠摔在地上，用一个灯笼把座敷给罩住。然后指着我的鼻子大骂：“你就给我装，看你能装到什么时候！”

我低下头，支吾的说：“我以为我能行的。”

“一点屁事都弄不好。”王八骂我，“你除了玩心眼对付我，还能做什么？”

“我没一时失手而已。”

“你好好的跟我说明白，”王八说，“别糊弄我了。”

王八把座敷给收拾进灯笼，然后问董玲的父母住在什么地方。

董玲回答她的父母住到姨妈家去了。

“我们送你去姨妈家，这几天别回来住。”王八带着我们走到路上，拦了一辆的士，董玲的姨妈家住在三江对面的樵湖岭，的士不一会就到了。我和王八亲自把董玲送到董玲姨妈家里。然后王八提着灯笼，恶狠狠的看着我，带着我走到马路上。

两人站定，王八盯着我看了好久，终于忍不住了，对我问道：“你身上那些木偶呢？跟着罗师父学的。”

我耸耸肩，“交给守门人了，我不能用这个。”

“过阴人的规矩？”

我连忙点头。

“为什么小鬼对付你，不怕你身上的火焰，我记得你的命格是杀鬼的。”

“我都是过阴人了，还有个什么的八字啊。”我轻松的说，“不过我还会听弦和算沙，这个守门人拿不走。”

王八跳起来，手指着我，“你没法术了，会这些算术有个屁用！”

“我身份不同了嘛，”我安慰王八，“现在我是过阴人了。”

“你现在还不如从前了。”王八终于明白了过阴人的代价，声音变小一些，“其实你是知道的对不对。”

我没有说话。

“你早就知道！”王八歪着肩膀，不停点头，“不然你也不会和金老二联合起来算计我，你倒是好心。”

我叹口气，这就是当过阴人的麻烦，当初我知道赵一二过阴人的

时候，就知道了。我当过阴人最多是丢一些法术和自身的命格，而赵一二和王八当过阴人，很可能就是丢掉性命。

权衡利弊，不可能有更好的选择。

但是我在守门人那里得到的一些东西，让我觉得付出这些代价是值得的。但是这些东西，就是王八杀了我，我也不会说。

“桥边那边有一片大竹林。”王八说。“我们明天过去。”

“去哪里做什么？”

“那是个篾匠，他看见你是过阴人，当然要跑回竹林躲起来。”

我听王八这么说，就有点得意。

“别他妈的以为他是真的怕你。”王八骂，“他怕的是诡道，你是讨了我师父和我的名声的福气。”

“你别说了，”我摊摊手，“我知道我现在除了个身份，什么都不是。你满意了吧。”

王八冷静下来，对我问：“有没有回旋的余地。”

“有！”我立即回答。

“是啊是啊，你说过的，孙拂尘。”王八摇晃脑袋，“怪不得你一出来就要去找那个人。”

“我的事情你可千万别对别人说啊。”我提醒王八，“其他人都不知道的，那个望老太爷，都还在怕我呢。”然后我把在青滩，帮助望德厚脱离望老太爷死在滑坡的厌胜术里的事情详细讲了。

“你省省吧，”王八不屑的说，“你真的以为是望老太爷是怕了你吗？”

王八这句话说到我的软肋，我虚弱的承认，“是啊，我身上六个火的八字没了，他要我还有什么用？”

王八更加打击我，“望老太爷没在青滩把望德厚给拉走，怕的不是

你，他怕的是孙拂尘的法术。如你所说，孙拂尘这么厉害的人，在三峡呆了那么多年，他又是那种身份，能和望老太爷打交道吗？”

我悻悻的说：“这事我也想到过，就是没有去仔细想而已，你也知道我这人不喜欢想太多。”

“嗯。”王八挪揄我，“除了对付我的时候，算盘打的精细，对付别人就是一个糊涂蛋。孙拂尘在三峡做了那么多事情，能把周边的端公、野鬼、山神都给镇住么。你当他在三峡十几年，跟你一样，糊里糊涂的混日子啊。”

王八仅凭我的叙述，就把事情的边边角角都给推算出来。而我，亲身经历了，却都想不到这么多。我真恨我爹妈，怎么不给我生一个好脑子。

我被王八逼迫，终于把自己除了有个过阴人的身份，其他什么都不是的秘密给说出来了。不停的告诫王八，别把这事告诉别人。

王八不耐烦了，对我说：“从今往后，除非是我和我的家人，我绝不多管闲事，你有没有法术，跟我屁的关系，事情都是你自找的，你自己去应付吧。”

我和王八坐在江边，两人等着天亮，我耳边不停的听着王八唠唠叨叨的埋怨我，把从前的事情挨着说起：什么不该跟他抢过阴人什么的，不该跟金璇子师徒交好什么的，不该把赵一二的魂魄交给少都符什么的，不该多管闲事让他没得到溶洞里的血石什么的，不该招惹草帽人什么的，不该穿他的西服追女同学什么的，不该偷他的饭票去扎金花害他也没饭吃什么的。。。。。。靠！

我听他把这些陈谷子烂芝麻的事情都给抖出来，我干脆耳朵闭上，自己去睡了，让他唠里唠叨去吧，我在即将睡着的时候，心里得意的想到一个事情，有一件事情，我还是瞒住王八了，草帽人。

早上我被蚊子叮醒，看见王八眼睛熬得通红，估计是一晚上没睡，头发从绷带里伸出来乱糟糟的，胡子拉碴。

“去把篾匠的事情了了吧。”王八提着灯笼，对我说。

桥边往土城的方向走几里路，然后有个岔路，顺着岔路向里走，步

行一个多小时，就看到一个小小的山包，这个山包不大，方圆也就是几十米，一条溪水绕着山包转了一圈，在山包靠阳的地方流到田野里。

山包也不高，最多十几二十米。

怪就怪在山包上面全部长满了竹子，隔好远就能看到，郁郁葱葱的一片。风一吹过，竹子就成片的摇晃，哗哗作响。

这里地方偏僻得很，附近没有户。

王八和我走到山包前，围着山包走了一圈，还是没有看到走进竹林的路。

“嗨。”王八叹口气，“我跟着师父的时间太短，后来一直在北京，没有跟师父多结识一些民间的狠人，几乎是没有什么交情，这人看架势来头不小，不是普通的箴匠。”

“你看出来有什么古怪了吗？”

王八指着山包说：“这个不是天然生成的小山包，这个是坟茔。”

“什么人死了这么排场？”我问，“堆这么大个坟堆。”

“古时候的大人物，都是这么大的坟堆。你忘了我们在沙市的时候，去的张居正墓吗。”

“还真是，张居正的坟堆也是这么大。”

“这个箴匠守在这里，肯定是有点来头了。”王八冷静的说，“不晓得他弄这些小鬼做什么。”

我听着王八分析，嗯嗯的敷衍。

“你的算术呢？”王八突然提高声音。

“算什么？”

“这竹子是根据奇门种的，”王八吼，“你算出来入口在哪里。”

“这个简单，你也不早说。”我嘴上敷衍，看了看山包的方位，然后拉着王八走到山包的大壮位，指着说，“入口就是这里。”

“这是块石头。”王八没好气的说，听他的语气，对我完全是彻底失望。

“真的没错，就是这里。”我说，“算沙，算沙呢。”

王八突然想明白了，绕道石头后面，果然石头后有个小洞。

“这个篋匠是住在坟墓里的。”王八点头说。

我指着洞口，“还真是邪门了，这么大个坟墓，早就该招惹盗墓贼了啊。”

“两种可能。”王八回答我，“一，可能篋匠自己就是个盗墓贼，找到这地方，干脆住下来。”

“还有一种可能，”我主动接上王八的话，“篋匠就是祖祖辈辈守着这个坟墓的。”

王八哼了一声，估计连讥讽我自作聪明的心都没了。

说实话我对这种地下的洞穴什么的有点戒心，我想起当年在獠亭的那个溶洞了，我在里面干了几个月的活，最后才知道，那个溶洞其实是一个巨大古兽的嘴巴和喉咙，我他妈的竟然在一个动物的嘴里呆了那么长的时间。还有王八带着我去的武当山的那个地下溶洞，里面有两条大蜥蜴。这些事情，我回想起来就后怕，当年稍微一点闪失，小命早没了。

现在可好，王八又要带我爬到这个坟堆里面。心里虽然老大的不愿意，但是这个篋匠是因为我的原因，给放跑了，不跟着王八下去，还真说不过去。

洞口刚好是容得下一个人进去，王八先下去，我跟着。洞穴一下去就很平坦了，可以直着向前走，洞壁上放着长明灯，闻气味就知道是娃娃鱼身上熬出来的油脂，这种油脂特别经燃，所以被用来放置在古墓里当做长明灯的油料，这墓穴的时候还真不短了。

这个通道略微倾斜向下，走了十几步，进入一个石室，这是主墓室的外围墓穴，我和王八都明白，而且墓穴的地面上有一个很明显的洞口，王八和我推测的没错，这个坟墓早就被盗墓贼给光顾过，现在变成

了篋匠的宅邸。

跟着王八走到下层墓室，空间就大了很多，是一个巨大的墓室。墓室中央放着一个棺槨，盖子早就掀开了，估计里面什么东西都没有。

我和王八安静的打量房间的四周，发现里面空荡荡的，除了石壁上的长明灯亮着，什么都没有，这长明灯肯定也是篋匠弄来的。

我和王八站在这墓室里，也没发出什么声音，四周静谧一片。王八忍不住把手里的灯笼举起来，然后说：“出来吧，你要的东西在这里。”

王八的声音在墓室里回响，没有人回答。

“是不是不想要了。”王八把灯笼放到地上，“那我把这东西给灭了。”

王八这句话说完，墓室里就传来了婴孩的哭声，咿咿呀呀的，我顿时就紧张起来。王八倒是无所谓，他见多识广，就看向墓室里长明灯照不到的一个角落。

一个中年女人怀里抱着一个小孩就走到灯光里，站在我们面前，哭声就是从她怀里的小孩发出来的。

“女的？”王八忍不住说，“没听说过有女架匠的。”

“不是她。”我对王八说，“是男的，白板脸。”

我虽然把这话给说了，但是也明白，虽然这女的不是白板脸篋匠，但是在这种地方，突然就冒出个这种古里古怪的女人，还抱着个小孩，不比篋匠好的了多少，甚至更差。

“叫你男人出来。”我指着那个女人说。

可是抱小孩的女人不说话，现在我才把她的脸给看清楚了，这个女的脸上皮肤突然就变了样子，我一看是王八不知道什么时候掏出了桃木剑，指着她。桃木剑上仿佛能吹出风似的，把女人的脸上的覆盖的一层黄白色粉末给吹掉，现在那个女人的脸的皮肤完全变了个样子，焦黄干枯，鼻子没了，就露出两个黑色的孔洞，眼睛也一样，嘴巴倒是大，但是没嘴唇，一张黑色的大口就这么张开，头发也纷纷掉落。

这哪里是个活人，明明是一具干涸的尸体，我看出神，冷不防这女尸怀里的婴孩又是一阵啼哭，我吓得一哆嗦。

“你能不能有点出息！”王八实在是忍不住我的反应，“你好歹是个有身份的人了。”

那个婴孩在啼哭，我忍不住说：“这个小孩是不是饿了。”

我的话刚一说完，那个女尸就腾出一只手，枯柴一般的手指伸进自己的嘴巴，然后两根手指夹出一个东西，塞到婴孩的嘴巴里。婴孩还真是饿了张嘴把那个东西含在嘴巴里吞咽，我都听见了咯吱咯吱的咀嚼声音。这么小的孩子怎么就长了牙齿，吃的东西一个怪，嚼起来跟胡豆似的咔嚓响。

婴孩吞咽了东西，又开始哭喊起来。女尸眼眶里就爬出一个虫子，女尸还来不及用手去抓，婴孩就把手伸出来抓住爬在女尸脸上的虫子，一把塞进自己的嘴里。

我这才看到了婴孩的手臂和手掌，也是干枯焦黄的皮肤，原来这一大一小两个，都不是活人。而婴孩手上的那个虫子，我看清楚了，是生长在竹子里的一种昆虫，我经常捉来玩的，就叫竹虫。这虫子能吃，我小时候在竹林抓了，用树叶烧熟后，把头拧掉，腹部拧掉，吃胸口里的一点肉。可是我从来没生吃过这种昆虫。而这个婴孩不知道把这种竹虫当食物多少年了。我现在大致明白为什么坟堆上种着那么多竹子了。

竹子是一种很特别植物，竹子生长的地方都不会有别的植物存在，就是因为竹子是一种很霸道的植物，能够吸取最大限度的滋养，并且竹叶茂密，其他的植物和竹林生长在一起，上面不见阳光，下吸收不到养分，种子都发不出芽来。

所以大片竹林能够养阴。这个妇人和婴孩就是靠着竹林的阴气一直存活到今天。

王八说我当过阴人了还一无是处是错误的，守门人告诉了我很多很多事情，其中就有关于竹林的来由。

我看着王八那个桃木剑，心里也感慨，他背叛了老严，没了身份地位，这人也好强，把从前跟研究所有关的东西都给退回去，现在沦落到用个桃木剑的地步，竟然还是他在拜赵一二为师之前的法器。

那个女尸抱着婴孩，脑袋侧着对着我们，看样子是在听我和王八的动静，婴孩的吃了东西哭声又开始了，听得我烦躁不堪。

墓室里传出来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掺杂在婴孩的哭喊中，我感觉到这声音是从头顶上传来的，抬头一看，无数的竹虫从墓室的顶上爬了下来，然后涌到地面，向我和王八爬来。不一会，地面上全部是爬动的竹虫，把我和王八的脚面都给掩埋。

我看见这么多虫子，心里疹的慌，抬脚伸腿想把腿脚上的竹虫给踢开，可是这么多，我踢开一堆，马上又涌来一堆。

“你安静点。”王八对我说话，手上的桃木剑却一直指着那个女尸，看来女尸是被王八的法术给制住了，动弹不得。

“这些虫子咬我们的话，我们就死定了。”我对王八说。

“竹虫怎么可能咬人。”王八不耐烦的说。

他说的倒是不错，竹虫的口器是一根长管子，是没有牙齿的。不过这时候，还真不能用常识来判断处境。我把脚抬起来给王八看，我脚上的竹虫已经用他们长针一样的口器对着我的脚狠狠的扎下去。

“你看看。。。。。”我指着那些正在扎我鞋子的竹虫给王八证明。

“啊呀。”我喊出声来，一个竹虫的口器扎到我的脚踝上了。这下算是真真切切证实给王八看了。

王八也知道不对劲，有些竹虫已经飞起来，扑倒我们的身体上，不多时就爬满了我们的衣服表面。我怎么拍打都无济于事，竹虫的数量太多了。

王八知道这样下去的确不是办法，嘴里突然大喊起来：“我不知道你是谁，但是你再偷偷摸摸的用这些个玩意，我就不客气了。”王八说完，桃木剑晃了晃，女尸的身上脸上本来就干枯的皮肤纷纷掉落，不一会，整张脸就露出了骨头。

“停下。”这次是男人的声音了。

王八捏着桃木剑忍隐不动。地上的竹虫才纷纷溃散。

那个篾匠总算是露面了，我从他跑向女尸的样子，和他的身形，就能认出的确是他无疑。但是篾匠的脸却又不是我昨晚看到的白板脸，反而是一张相貌堂堂的面貌。这家伙还挺讲究，把自己画得人模狗样。

“我不认识你。”王八对篾匠说话。

篾匠不理睬王八，而是仔细得查看女尸身体，看了一会，又去查看女尸怀中的婴孩，确认王八没有把这两个不死不活的尸体给化了，才转过头，看着王八，眼睛怨毒的很。

“我认得你们两个，”篾匠说，“我不想跟金璇子的同门有过节。”

你知道我们是诡道的人就好。”我对篾匠说，“我的身份你也应该听说了。”

“我不认识你。”

“你不知道我是什么人？”我好奇的问，“那你看见我跑什么？”

“你手上有金璇子留下的印记。”篾匠说，“我不想得罪金璇子。”

“我比金璇子厉害你知不知道。”我指着自已说，“过阴人，你总听说过吧。”

“你是过阴人？”篾匠惊奇的说道，但是他的手指指向，却让我沮丧失无比，他是指着王八问的。

王八低沉着声音说：“他什么都不知道，估计是很久没出过这个墓穴。”

我插嘴说：“金璇子死了，你总该知道吧。”

我瞧见篾匠一脸茫然，看来他一定是不知道。

“我不管你跟金璇子有什么交情，”王八说，“你不该惹到我妻子。”

“董玲还不是你媳妇。。。。。”我提醒王八。

王八眼睛瞥了我一眼。

“我闭嘴，”我讪讪的说，“我不说话行了吧。”

“那小东西躲到你堂客的屋里了，”篾匠说，“我没打算对付你堂客。”

王八看了看篾匠身边的女尸，明白了什么，对篾匠说：“死了就算了，这么做有什么用。”

篾匠说：“跟你没关系，这是我自己的事情。我一个人活着也没什么意思。”

王八把灯笼扔到篾匠面前。篾匠惊喜，把座敷给抓在手上，座敷在篾匠的手里不停的弹跳挣扎，嘴里拼命的尖叫哭闹。

篾匠把座敷给收住，也无话可说，呆愣着看着王八。

“你不能再过长江。”王八警告篾匠。

“我这辈子不出去了。”

王八转过头对我说：“这是我最后一次帮你了。”

“你怎么把话给反着说！”我冤枉对王八说，“，明明是在帮你和董玲。”

“走吧。”王八把我拉着向来路走。

“这个篾匠怎么办？”我犹豫的问。

“你自己不打听清楚，闹一些麻烦。”王八说，“以后你一个人了，脑袋放灵光点。”

我和王八走出墓穴。顺着乡野的小路走了一段，然后回头看了看那片竹林，一个孔明灯飞上了竹林的上方，越飘越高。

在回宜昌的路上，我不停问王八，这事怎么就莫名其妙的给了结。

王八被我问的烦不胜烦，才把篾匠的事情大致推测给我说了。

“那个座敷，在世上的时间太长了。”王八坐在渡轮加班的缆绳墩子上，看着江面。

“怪不得有点厉害。”我点头说，“我差点着他的道了。”

“你老是给自己找借口，”王八对我说，“这几年来，你自己也看到了，干这行的风险，你能不能脚踏实地的去面对。”

“你能不能不要这么居高临下的跟我说话。”

“也是。”王八哼了一声，“你现在身份不同了。”

“用不着这么日决（宜昌方言：讥讽）我，”我不甘心的说，“是我自己本事不行，你满意了。”

王八不跟我斗嘴了，继续说：“一般这种座敷在阳世呆个几年，玩够了就算了。但是还是有特殊的，如果超过了十二年，这种座敷就会变。”

“哦，还有这么一说啊。”我恍然大悟，“这么说那个篾匠是在做好事。”

“篾匠也不是那种人。”王八说，“这只是凑巧而已。”

“这话又怎么说？”

“那个篾匠说话不利索，而且还有江浙一带的口音，应该是呆在坟墓时间长了，”王八站起来，伸了伸胳膊，“他不是我们当地人，而且在墓穴里呆了至少二十年。”

“也是，他不知道赵先生，”我顺着王八的推测说，“但是他来湖北，却知道金璇子。”

“在师父拿到螟蛉之前，金璇子是鄂西最出名的术士。”

王八这么一说，我就明白了，篾匠是个白板脸，估计是专门对付座敷的，到了湖北的地界，当然要拜拜地头蛇什么的。

王八接着说：“篾匠肯定是在这个墓穴里呆了二十多年，他来湖北的目的很简单，就是要找那个合适座敷。”

“那个座敷都超过二十年了！”我惊讶的问。

“也没那么长时间，”王八说：“也就是十几年而已。反正在开始害人了。”

“看来是我多事了。”我苦笑着说，“原来是篾匠在收小鬼，小鬼跑到董玲家里。却被我倒了乱。”

“那个男人的媳妇和小孩死了很多年了，”王八叹口气说，“看样子是出了意外死的。这篾匠也算是够情义，千里迢迢的到宜昌，还找到这个被盗墓贼挖空的墓穴。”

“他在墓穴上种那么多竹子，就是为了给媳妇和小孩续命？”

“那还能有别的目的吗？他太在意亲人了，亏他撑了这么多年。”王八说，“你知道我为什么要放过他吗？”

“他做的这些也不是什么堂堂正正的法术吧，还让把你给感动了？”我不屑的问。

“其实以他的法术，给她的婆娘和小孩续命有更容易的办法。”王八看着我说，“这人还是有良心的。”

王八把话说到这个地步，我不问了。因为我也都明白了。

篾匠要给死掉的媳妇和小孩续命，其实不是续命，他家人已经死了，但是他有办法让死掉的家人不腐朽，而且还能活动，算是个半死人，但是要维持半死人的状态很难。最容易的办法就是找到八字合适的小孩，给溺死掉，做点法术，把溺死小孩的阳寿续到半死人的身上。但是很明显这个篾匠没这么做，而是用另外一种办法，找已经死掉的座敷来续命，这种办法很艰难。第一是座敷不好找，找到了也很难抓。而且座敷续命，效果只有前一个办法不到一成的效果。所以篾匠就周边长江沿岸，找那些溺死在长江里的座敷。他之所以对这个跑到董玲家的座敷这么在意，就是因为他做一次法事就差这么一个。很可能这个座敷就是从他手上跑掉的。

座敷一凑齐，孔明灯放上天，他的媳妇和小孩就能维持不死不活的状态多几年。

“不过篾匠不会在找座敷了。”王八说，“看样子他也累了。”

我明白了篾匠说的那句话，他再也不出来了。

“一家人死在一起的有什么不好的。”我轻松的说，“比世上很多人好

几百倍了，反正是一个死。”我说完这句话，看见王八把我死死的看着。

“疯子，你怎么会说出这句话。你不是这样的人。”王八停顿一会，又说，“这是师父说的话。”

我耸耸肩膀，不置可否。

“守门人到底给你和师父说了些什么，”王八叹口气。

轮渡到了镇江阁，王八知道我不会说，也没有问我，慢慢走上江岸，我跟在他身后，看着王八谨慎走路的样子，有了那么一点萧索。

拉人

我叫徐云风，我是过阴人。

可是我现在身上什么法术都没有了。我经过那么多事情，学会的看蜡听弦算沙，跟王八说的一样，屁用都没有。守门人更坑人的是，她压制了我身上的杀鬼命格，我连从前都不如了。

但是更加坑人的是，过阴人要做的事情，我还非做不可。

袁继东第二次去找三斗坪的陈瞎子了。陈瞎子这次听到是袁继东的声音，直接就说：“你走吧，没用，我只会算命，你家的事情我管不了。”

袁继东愣了一会，知道陈瞎子是不会帮他了，只好往外走。

“等等。”陈瞎子，叫住袁继东。

袁继东以为有了转机，连忙走回来，却看到陈瞎子把十张一百块的钞票递给他，心里顿时冷了，这是他上次找陈瞎子，给的喜钱。

袁继东知道多说无益，只好离开。

陈瞎子额头上渗出密密麻麻的汗珠，他虽然看不见，但是其他的感觉超出旁人。陈瞎子能感觉到袁继东身体四周阴嗖嗖的寒气。

现在还是夏天，没有出伏。

袁继东是远安人，磷矿老板，在远安县郊有一栋独门独院的大房子。他来找陈瞎子是家里的出了点事情。远安附近的端公，他都找过了，都和陈瞎子一样，帮不了，甚至都和陈瞎子一样，连喜钱都不要。

袁继东的爹，在两个多月前死了，举行葬礼的时候，所有的亲戚朋友都来吊唁，流水席摆了两天，老人的棺材停放在客厅，本来打算第三天上山埋葬的。袁继东和弟弟妹妹披麻戴孝的给老人守灵。

现在人死了也分个贫富，穷人死了就死了，在屋里停一天，第二天凌晨要么火葬，要么上山。可是袁继东不行，他一个大老板，生意上往来的人多，家里有了红白喜事，赶情的客人也就多，生意上的朋友就不

说了，政府部门的人来了，总不能不接待。

结果按照隆重的做法，老人在家里停放三天，袁继东和弟妹疲惫的很，前两天还是几兄妹轮换着守灵，但是临上山前的一晚，所有子女就都要在客厅里守着。打筋乐的人在客厅外乒里乓啷闹腾，屋里打丧鼓的人正在唱。

袁继东正靠在棺材板上打瞌睡，忽然就听见妹妹喊了一声，袁继东打了激灵，抬头看见，妹妹正低头看着棺材里父亲的尸体，已经吓得不能动了，只是不停的喊，“眼睛睁开了！”

原来是袁继东妹妹在守灵的时候，想到以后永远看不到父亲了，就站在棺材一头，看看父亲的遗容。宜昌地区死了人，棺材放在客厅的时候，棺材板是斜斜搁在棺材上的，让尸体露出头部，临上山的时候，才会把棺材板给阖上，然后榫头钉死。结果袁继东的妹妹看着父亲遗容的时候，突然就看见父亲的眼睛突然就睁开。

袁继东妹妹这一声喊，在场的都毛骨悚然，打筋乐的都吓得不敢在奏乐，给袁继东帮忙的小伙子们本来在扎金花，现在也都愣住。只有打丧鼓的还在继续唱。袁继东心里发毛，还是走到棺材的那头，把妹妹推开，硬着头皮，看向棺材里。

果然父亲的眼睛睁开了，袁继东在做矿老板前，是当过老师的，对这种事情半信半疑，他也知道人死了会有些正常的现象，比如胡须和指甲都会继续生长，甚至还有身体动两下的，那都是正常的神经反射。可是死了两天的人眼睛自己睁开了，这是第一次遇到，还是发生在自己老爹身上。

袁继东的两个弟弟不敢走到棺材跟前，也不能跑，只是站在墙边，看着大哥袁继东，袁继东的妹妹这才缓过神，拼命的喊：“诈尸了，诈尸了。”

袁继东打了妹妹一记耳光，“你怕什么，这是我们爸爸！”

袁继东是老大，看见弟弟妹妹的样子，只好自己来做了，袁继东靠近棺材，身体够到父亲的脸上方，果然父亲的眼睛睁开了，一双灰白色的眼睛分不清瞳孔在哪里。袁继东在努力回忆，父亲死后的眼睛到底闭上没有，怎么想，都是闭上的。

袁继东把手伸到父亲的脸部上方，嘴里喃喃的说，“爸，你有什么心事没有了，你就托梦给我说，我给你办，你就好好的去撒。”

妹妹挨了一耳光，心神就定下来，现在就嚤嚤的哭，“爸爸一定是有什么事情积在心里了。”

袁继东骂妹妹，“人死了，身体都会有点肌肉反应，你是在医院上班的，你还不知道么，瞎说些什么！”

妹妹就说：“人死了睁眼睛，那是心里有事，不想死。。。。。”

袁继东不想跟妹妹啰嗦，于是伸出手，手掌慢慢抚到父亲的眼皮子上。要说袁继东不怕是假的，但是不这么做也不行，父亲的额头冰冷得很，应该是死了。

袁继东父亲老袁两年前就得了病，肺癌，反正袁继东有钱，妹妹又是县医院的护士长，老袁住在医院里什么药好，就用什么药，最好的设备都伺候着。老袁在医院躺了两年，有一年半是没有意识的，处在昏迷状态，全靠每天千把块的钱给把命保着。

袁继东为心无愧，想到这里，手上就用力去把父亲的眼睛皮子向下扒，嘴里就说：“爸爸，你莫这么搞撒，不晓得情况的人，还说我们做子女的没尽孝道。。。。。”

袁继东的话还没说完，啊的一声就把手给收回来，退了一大步。

现在客厅里所有的人都看到了，老袁的手抓到棺材边缘，然后颤颤巍巍的从棺材里坐了起来。

打筊乐的人和帮忙的小伙子刚才就被吓到，现在都偷偷看着棺材，一看见老袁从棺材里坐了起来，都发了狂的跑，袁继东看见自己的两个弟弟也跟着跑了，妹妹也想跑，但是看样子是腿子软了，跑不动。

袁继东不想跑是假的，但是他是长子，怎么能在这时候跑呢。也不知道怎么办，只有站在原地，身上筛糠一样的抖动。

倒是旁边打丧鼓的老头子说：“你家老头还阳了。”

袁继东吓得很了，说不出话，看见打丧鼓的老头收拾家业，慢慢走出去，边走边说，“早点找个好点的人来看看，这种事蛮恶。”

袁继东想问问打丧鼓的老头，可是看见父亲坐在那里，嘴里啊啊几声沙哑的声音，长着嘴巴，“喝水。。。。。”

袁继东心里发麻，父亲在一年半之前做了肺部手术后，就没有说过一句话。

矿老板袁总的老头死了两天，在葬礼上又活过来了，这事在当地传了个遍。对于这事情说什么的都有，不过最终的解释还是挺科学的，老袁在医院里断气，实际上是处于一种假死状态，躺在棺材里两天，被吊唁的人烧纸钱，烟熏刺激，又是打筋乐唱丧鼓的闹腾，所以就慢慢的醒转过来，都说老头子运气挺好，再晚醒过来几个小时，就被放在棺材里埋到土里面，死第二次。

袁继东的社会上的朋友跟他提起这件事的时候，都说老爷子命大，有福气。袁继东开始两天还真觉得老爷子活过来，是一件很庆幸的事情，可是两天之后，这种想法就烟消云散。

在外人面前他不能表现出来，但是他自己心里清楚，父亲活过来，根本就是不是旁人说的是什么好事！

老袁苏醒过来后，说是要喝水，袁继东就倒了一杯水给父亲喝了。然后把父亲扶到一楼的卧室。第二天早上就又请人来把葬礼上的东西都给收拾干净。棺材也放到院落里，用油布盖的严严实实。

家里人都很默契，对这件事情闭口不谈。老袁苏醒一次之后，身体反而比在医院还威武（宜昌方言：老人健康）了很多。每顿能吃点稀饭，还能说话。

不过说的话，都是袁继东和家人都不愿意听见的，老袁经常就一个人在床上和人说话，有时候连续说个把小时，说的名字都是死了的人。等袁继东走进去看的时候，老袁就不吭声了。

袁继东一走出门，老袁又开始说。老袁说话也不分个时间，一天二十四小时，指不定什么时候，就说起来了。白天倒还罢了，半夜三更的时候老人家说话的声音能传很远，一直传到袁继东的卧室。

袁继东的女儿才九岁，死活不敢进爷爷的房间，走到门口就拼命的后退，跟袁继东说爷爷房间里到处是人，穿什么样的衣服的都有，那些人都在围着爷爷说话。

袁继东就呵斥女儿不要胡说八道，让女儿委屈的很。袁继东嘴上这么说，晚上就把女儿的床搬到自己和妻子的房间，结果当他晚上他半夜起来上厕所，看见女儿的床上没人，一下就吓的魂飞天外。连忙把妻子喊醒，他当时几乎是没有任何思考，直接就跑到一楼，老袁的房间里。

果然女儿就站在他爷爷的床边，拿着一个扫帚在老袁的床上挥来挥去。

袁继东的妻子也顾不上害怕了，连忙把女儿手上的扫帚个夺下，把女儿抱到怀里。因为老袁醒过来后，不愿意屋里灯光太亮，就是床头一个昏暗的台灯，一天到晚都不关的。

袁继东看见妻子抱着女儿，女儿嘴里唠唠叨叨的说些话，眼睛却是闭的死死的，床上的老袁就不停的说一些话，说的很快，袁继东只能听清楚其中的几个字眼，有些是人名，那些人名有的袁继东认识，有的袁继东不认识，但是都是已经死了的人，还能听到清楚的就是跟挖磷矿有关的事情。

袁继东的妻子看见女儿的样子，又害怕又恼火，把女儿往袁继东手上一递，自己跑到厨房，拿了一把菜刀回到房间里，对着床头、床腿，和床边的柜子一顿乱砍，边砍边骂，披头散发的。

这么一弄，袁继东的女儿就不说话了，老袁也安静了。袁继东就想，鬼神什么的也是怕厉害人。闹腾大半夜，两口子安顿好父亲，就抱着女儿上楼睡觉。袁继东的妻子把他赶到女儿床上睡，自己抱着菜刀和女儿睡大床。

第二天早上一醒，袁继东的妻子就傻了。她昨晚拿的菜刀，刀刃上坑坑洼洼，好几个缺口，刀面上不知道是什么东西，划的一道道划痕，乱七八糟的。袁继东的妻子正看着菜刀发呆，女儿醒了，坐起身来。妻子就看见女儿的头发被剪掉，头顶上只剩下一寸多长的头发，还是长短不一。袁继东的妻子还没开口说话，女儿倒是先问了，“妈妈你怎么把头发剪的乱七八糟的？”

袁继东的妻子连忙摸自己的头顶，果然是自己也和女儿一样，头发被剪的只有寸把长了。母女两连忙站起身，纷乱的头发就在卧房里飞的到处都是。

袁继东被母女两的叫声给弄清，看见这情况，也吓得呆住。妻子二

话不说，立即就带着女儿回娘家，衣服都没收拾。可是袁继东走不了，他要是走了，谁来照顾躺在床上的老爷子。

空荡荡的别墅里，就只剩下一个半人，老爷子不算是个大活人了，只剩半条命，留下来折腾袁继东。老爷子身上的事情一天比一天凶恶，妻子女儿回娘家的当天晚上，老爷子卧室里就噼里啪啦的一阵乱响，等袁继东硬着头皮走进去看，屋里乱七八糟的，老爷子躺在床上不停的喘气。

接下来几天，情况更加乱，不仅是老爷的卧室，客厅里的大花瓶突然自己就倒了，袁继东倒不是心疼这几万块买回来的瓷器，而是这事太诡异了，就在自己面前，无端端就倒下摔碎。

客厅供奉的武财神关公像面前的蜡烛怎么点都点不然，放的几个苹果橘子也烂成了一滩水。厨房里的锅碗瓢盆一到晚上就乱响，早上起来看，地上全是打碎的碗盆。

袁继东实在是受不了了，私下就去端公。袁继东年轻的是时候读的师范，是村里的为数不多有知识的人，毕业后再县中学当老师，那真是接受过教育，无神论者。三十多岁了，下海承包磷矿，挖矿的人怕出意外，免不了要敬敬鬼神，袁继东也不免俗，慢慢也随着习惯弄一点烧香拜佛的事情，但是心里还是不怎么乐意这一套的。可是现在家里出了这些恐怖的事情，不信也不行了。

端公被袁继东请到家里，坐下来一碗茶水还没喝完，就直愣愣的躺在地上，口吐白沫。袁继东连忙开车把端公送到医院，差点给端公当了个送终的干儿子。

第二个端公，刚走进院子就回头，摆手说弄不来。

后面几个就更不要说了，知道是矿老板袁继东的事情，直接就让袁继东吃了闭门羹。于是传言就出来了，说是袁继东当矿老板，一定亏心事做的太多，开矿指不定死了几个人，他心黑给掩盖了。果然不出几天，矿务局的人、安监局的人、检察院的人都来找袁继东，调查他矿上到底有没有这方面的事情。不过政府这边也查不出什么，喝两顿酒，打点一些也就走了。

袁继东心里就一个冤，他的的确确是没坐过太亏心的事情。要说开矿不出事故，那是不可能的，但是袁继东好歹是个读书人出身，做事还

是有分寸的，他的矿的确出过事，但是真没死过人，残疾了几个，他也都是赔偿金安排的让伤者家人无话可说的。

话说不做亏心事不怕鬼敲门，可是袁继东觉得自己明明光明正大，怎么家里就出了这些怪事呢。想来想去，袁继东还是只能去找懂行的人来弄。结果远安当阳兴山的都找遍了，听说三斗坪还有个陈瞎子很出名，就开车到了三斗坪，可惜陈瞎子拿了钱说是要算算。他等了几天，家里还是闹得厉害，再去陈瞎子哪里，陈瞎子就直接给回绝。也就是最开始说的那个场面。

袁继东在三斗坪自己开车回远安，开到黄花收费站，路&政又跟他扯皮，要罚他的款，他下车了跟路&政的理论，自己证照齐全，凭什么要罚款。路&政就说他非&法运&营，是黑车。袁继东当时就火了，跟执&法人员吵起来，“老子开的是霸道，你见过开霸道的车非&法载客的么！我明明是一个人驾车！”

执&法人员就指着袁继东的车，让袁继东自己看。袁继东一看，神情就萎靡了，倒不是说怕罚款，而是自己的车上的确坐了几个人，安安静静的坐在副驾驶和后座上。

袁继东就颤巍巍的拉着路&政的人走近自己的车，结果到跟前，袁继东自己又什么都看不到了，可是路&政的坚持说车上有乘客，关键是超载，副驾驶坐了两个人，后座五个，连后备箱都开了，挤了两个人在里面，别说是非&法运营，交警看见了也是要罚款的。

袁继东没了脾气，也不敢开车了，把车给停在收费站，自己重新拦了班车回家。

回到家，每天白天来照看老爷子的钟点工也不干了，问她为什么不干，保姆也不回答，拿了工钱就走人。袁继东也不多问，知道是什么原因。

不过钟点工走到门口，还是说了一句，“屋里跟打仗似的，房子都要震塌了。”

袁继东走到父亲的房间里，看见父亲半坐在床上，嘴里不停的说：“挖，继续挖。。。。。”

袁继东的父亲是个老矿&工，估计这几天脑袋也不好使，就记得从前

的事情。也不知道，老爷子还能撑几天，袁继东心里甚至有点不孝道的想，如果老爷子死了，家里这些事情就跟着没了。

袁继东没了招，怕归怕，但是也不能丢下父亲不管，家里闹的再厉害，也要陪着父亲。到了晚上屋里的动静越来越大，袁继东自己也被压了床，从半夜一直压倒早上。

过了几天，更加严重，自己白天给父亲喂饭，喂着喂着，突然就不能动了，在清醒状态下被鬼迷倒。袁继东这些天来火气突然爆发，就在储藏室拿出自己打猎用的铍&枪，打算在卧室里放一枪。当正要扣动扳机的时候，突然发现自己的枪口正对着父亲，袁继东猛地冷静下来，把枪扔了，拍打自己的脑袋。老爷子看见儿子也被逼的要疯了，眼睛就流下泪来。

袁继东看见父亲眼角挤了几滴浑浊的泪珠，可是脸上却是似笑非笑的样子。趴在床边对着父亲说：“你儿说我该怎么搞，到底该怎么搞？”

结果就在袁继东精神即将崩溃的时候，屋里来了客人。

袁继东家里出了怪事，旁人都躲得远远的，好久都没来客人。袁继东去迎接，一看这人不认识，就问这人的来历。

这个人坐在客厅里不停的发抖，丢下一句话，“旧县（远安附近的一个小地方）的秦大妈死了，你去她家看看。”说完就走。

袁继东连忙追着问是怎么回事。

那人就说：“我只是个带信的，话带到了，我走了啊。”

旧县距离县城不远，开车也就是二十分钟的样子。袁继东被这个人没头没脑的说了这么句话，心里还在想秦大妈除了知道一个姓，还知道是个老年妇女，其他的线索一无所知，如果不是刚刚死了，还真是不好找这么个人。

袁继东到了旧县，没想到向第一个人打听秦大妈，就知道了秦大妈的住处。原来秦大妈在旧县几个大队，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她是个会走阴的人，从生了第一个小孩之后，就开始走阴。她的事情当地人都知道，因为秦大妈走阴之后，口无遮拦，把自己的走阴的事情全部说出来给家人听。

她第一次走阴是二十一岁，大儿子满月，抱着儿子喂奶就喂睡着了，差点没把怀里的儿子憋死，幸好婆婆发现的早，把婴儿抱过来，可是秦大妈（那时候还是秦小妹）身体一歪就继续睡。她婆婆怎么叫都叫不醒。直到睡了半个小时后，自己醒过来，才跟婆婆说，刚才家里来了两个客人，问她的姓名是不是秦小妹，她回答说是的。

然后两个客人就带着她走，她不知道为什么就跟着两个客人走了。结果就走到杨坪的一个村子里，走到一个房屋窗口，看到一个老人睡在床上，要说杨坪距离旧县也不是太远，这个老人秦大妈还认识。两个客人就跟秦大妈说，你把这个老婆子带出来。

秦大妈就问，把老婆子带出来做什么，你们是她什么人？

那两个人就说，你不管这么多，你把她带出来就行。

秦大妈也不知道为什么，就觉得该听这两个人的话，于是走进屋里，对这个老婆子说：“大妈，我带你出克（宜昌方言：出去）转转啊。”

那个老婆子一看是秦小妹，是认识的，于是就说：“好啊，你扶着我出去转转，我躺了好久了，没力气走路。”

于是秦大妈就把老婆子扶起来，带到屋外，两个客人看见秦大妈把人给扶出来了，也不啰嗦，把老婆子架起来就走，顺着来路一会就走的没影了，秦大妈跟也跟不上，只好自己一个人从杨坪走回旧县的家里。

然后就醒了。

秦大妈这么说，她的婆婆当然不信，就埋怨秦大妈为自己打瞌睡在找借口，再说了，旧县和杨坪虽然挨着，但是走路的话，一来一回怎么也要半天的时间，那是半个小时就能办到的。于是秦大妈就被婆婆一顿骂，老公回来了，听说自己的儿子差点被败家婆娘差点憋死，上来就给了秦大妈一大嘴巴子。

秦大妈就哭，说才嫁过来，还生了儿子，都被男人打，以后日子哪里过得下去，闹得同族的亲戚和村里的邻居都来劝架。

结果就有好事的人，第二天给带消息说，杨坪的那家老婆子昨天中午死了，时间一算，刚好是秦大妈在家里打瞌睡的时候。

这么一来，所有人就知道秦大妈真的是被人带到杨坪去给人收了魂。老人们也都明白，秦大妈这是走阴。于是秦大妈名声大噪。

于是秦大妈从二十一岁开始一直就走阴，走到今年八十八岁，六十多年，就没停过。经常就是在稻田里栽秧，就倒在田里睡着了，旁人知道她在做什么，把她扶到田埂上，等她醒过来，醒来后，秦大妈就说是什么地方的人，叫什么名字，然后果不其然，她说的人就死了。

后来秦大妈走阴的地方越来越远，不仅在远安的范围走阴，其他附近的县，当阳兴山秭归都去，年纪越大走的越远，至于宜昌市内、和远一点的长阳五峰都去遍了，最远的时候还走过仙桃。

秦大妈就说是自己表现的好，下面的领导蛮喜欢自己，所以带她越走越远。做人也是需要成就感的，秦大妈就是一个普通农妇，大字不识，农活女工什么的都是一般，就说因为会走阴，让她成了旧县的名人。

现在她死了，旧县的每个人都知道。

袁继东想着当地人跟自己说起的秦大妈的事情，还是有点不相信的，乡下人么，都喜欢把这写神神道道的事情夸张，当做资本向外人炫耀，免不了有些吹嘘的成分。

抱着这个疑问，袁继东就找到了秦大妈的家里，果然秦大妈的后人都在办丧事。看见个开车的有钱人来了，都还在嘀咕，家里没这么有钱的亲戚啊。

袁继东就把有人带信的事情给秦大妈的儿子说了，秦大妈的几个子女就疑惑的很，明明没有找人给袁继东带信啊，不过秦大妈走阴一辈子，这种怪事也不新鲜，大家也没太意外。就把袁继东带到屋里，秦大妈前晚才过世，尸体还停放在屋里。

袁继东给老人烧了纸，磕了头，给老人的儿子随了礼，然后仔细看老人。看见秦大妈的脸上有一道抓痕，于是就问秦大妈的下人，说她脸上是怎么回事。

秦大妈的儿女也说不上来的所以然。

袁继东在秦大妈家里呆了一会，看不出来这个老人死了，和自己父

亲到底有什么关联，就跟秦大妈的子女说要告辞。子女留他吃饭也推辞了。

袁继东上了车，正要开车离开，猛不丁看见一个小女孩坐在副驾驶，把他吓了一跳。那个女孩倒是不怕人，用食指竖在嘴上，示意袁继东不要说话。

袁继东就明白，肯定是有事情。

这个小女孩是秦大妈的外孙女，她跟袁继东说，外婆死前的时候把她叫过来，说自己要死了，是因为走阴的时候，拉不动一个姓袁的老头子，那个老头命蛮恶，而且又帮手，自己和阴差搞不赢。反而折了自己的阳寿。然后就说，如果那个姓袁的家里来人了，就告诉他，如果老袁七七四十九天还不死的话，家里的人都没好处，要给老袁抵命。

老袁的寿数已经到了，现在死而复生，那就在活子孙寿。活的越久，子孙的命就越短。首先就是从最小的孙子开始。

袁继东的刚听到这里，就在想，是不是这个女孩说这些话故意吓自己的。哪晓得正在想，手机就响了，是妻子打电话说，女儿已经病倒在医院。

袁继东当时就要毛精（宜昌方言：精神混乱，或者是发怒），小女孩就说，到长阳西坪去找一个人，那个人是专门管这档子事的，以前这个人姓赵，现在姓徐了。

话说完，小女孩就下车走了。袁继东在车上抽了一包烟，终于决定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到西坪去找找那个人去。

董玲和王八终于要结婚了。我他妈的也跟着开心，屁颠屁颠的跟着他们两个后面准备婚事。

不过董玲刚刚和李行桓退婚不久，她和她家人也不愿意大肆操办。就把在紫光园的那个公寓给装修好了，两个人打算到时候请双方的父母坐在一起吃顿饭作数，什么接亲什么婚礼仪式，统统省略。

要说王八还真是个人才，不当律师了，跟着刘院长的关系，马上就认识了几个大医院的部门负责人。几个月的时间，就做成了几单生意，最大的一单是搞个什么核磁共振的设备，硬是卖给了一家大医院，他本

来只有十几万的本钱，还是我给他的，结果半年不到，手上大几十万了。

我惦记着我给他的十七万本钱，可是这个本钱被他拿来买了公寓，付了首付，然后拿着购房合同找财务公司借钱做生意。看的我心惊肉跳，财务公司说的好听，不都是放高利贷的啊，到时候生意做砸了，那是要来逼债砍人的，可是王八一点都不在乎，这边赊设备，拿着钱走关系送礼，东西卖出去了，就又借钱进设备，空手套白狼，无论是挣得钱还是借的债，都是滚雪球一样，越来越大。

我一想到万一王八生意做亏了，就坐立不安。但是半年下来，王八算了算账，账面上盈余了几十万。于是拿出钱出来给新房装修。打算装修完了，就跟董玲正式结婚。

其实吧，我觉得正不正式也就那样了，王八和董玲已经拿了结婚证，也住一块了。说是正式结婚，也就是吃顿发而已。

我他妈的就苦逼，我怕自己的十七万块钱，让王八做生意给亏进去，就支支吾吾的跟王八提，是不是把钱还给我。

结果王八就一顿臭骂：“徐云风，你给我听到，这个钱不是你借给我的，你当初说了给我做生意的。你就是入股！入股你知不知道，就是把本金拿不出来的，只能每年分红。”

我一听就急了，“你妈 & 的，反正什么都是你说了算，跟老子裹这些我听不懂的。”

王八一听，更有理了，“你到底是不是我兄弟，我靠，我现在事业上升期，差的是钱，你拆我的台是不是？”

我吐了吐舌头，“你生意做这么大，我怕翻船撒，听董玲说你欠银行贷款都快五十万了。”

“女人晓得个什么。”王八说，“做生意就是要拿别人的钱生钱，你怕什么，你还怕我把生意做亏了啊。”

这话一说，我也没什么好反驳的，王八现在做了生意人，风光的很，不仅买了房子，还要买车，典型的成功人士。

王八又说，“我现在要买车，马上又要结婚，装修不要钱啊，结婚董玲家里不给点彩礼啊，金银首饰不要钱啊，照婚纱照不要钱啊，我跟你谈，现在莫跟提钱，提了我跟你翻脸。”

“你狠，你赢了。”我向王八拱手，“我错了，我不提了总行了吧。”

王八现在把我当工人使唤，他在建材市场把装修的材料买好了，就要我去联系弄回来，他帐算得精，买瓷砖卖洁具的，卖沙的，卖砖的都不乐意送货。勉强送到楼下，就不管了，都是我一个人慢慢给他扛上楼。累得我差点吐血。我还要给他看管装修工人，他倒是清闲，陪着董玲在商场挑选家电和钻戒。

麻痹的他和客户吃饭的时候，还要我去陪酒，我辛苦一天了，身上灰扑扑的去高档酒店去帮他挡酒，我喝醉了，连掐死他的心都有。

王八和董玲拍婚纱照去了，他也真舍得，拍婚纱照要一万多块，婚纱摄影的把他们弄到海南去拍，到底是去旅游还是去照相啊。他们倒是省心，把装修的事情丢给了我。

王八和董玲一走，装修的木匠、瓦工、电工，都反了天，根本就不听我的，每天磨洋工就罢了，做出来的东西也不行，我吵架也吵不赢他们。一来二去被他们呼来喝去当小工。

这天我在公寓里，站在人字梯上打电锤，屋里就进来个人。我当时没看见，那人估计在我脚底下站了半天，我才看到。

我一看见这人穿着人模狗样，还夹着个皮包，把他当做推销员，就停了电锤，对那人说：“我们材料都买完了，不用来推销。”

那人连忙摇头，“我不是推销材料的。”

我就心里烦了，肯定是同单元的住户，我昨天还和对面的吵了一架，他们说我们装修声音太吵。

“就这么几天了，”我对来说，“都是邻居左右的，忍着点嘛。”

“我不住这里。”那人说，“我是来找姓徐的师傅，听说他在这里，麻烦你帮我把他喊一下。”

“这里的工匠没得姓徐的啊。”我说，“你要找装修工人，到西陵一路

去嘛，哪里成堆。”

来人有点急了，“我从长阳西坪打听过来的，不是找装修工人，是找那个走阴蛮厉害的徐师傅。”

我这才明白，这个人是在来找我的。于是从人字梯上走下来，把电锤给放在地上。对来说：“你找我做什么？”

“是你吗？”来说，“我真的不是找工人的。”

我拍了拍身上的灰尘，“你没找错，就是我，我叫徐云风。”

“对对。就是这个名。”来人兴奋一下，看见我这个样子，有沮丧起来，“徐师傅这么年轻啊。”

“你是谁？找我做什么？”

“我姓袁，叫袁继东，家里老人有事，有人点醒我，说湖北走阴最厉害的人就是你。”袁继东看了看我，“真的是你。。。。。”

我这几个月一直给王八帮忙，都差点忘了自己还有个身份，过阴人。

我对袁继东说：“是的，湖北四川这块走阴的都归我管，你有什么事情吗？”

袁继东左右看我都不像个术士，估计他认为的术士都是电影里那些仙风道骨的老道士吧。

我换了身衣服，和袁继东走到凉台上谈话。袁继东把他家里的事情都给说了。

袁继东说话的时候，总觉得他身上不对劲，他身上一股寒气，我突然意识到，袁继东的身上一定爬满了脏东西，只是我现在看不到了。

袁继东把情况说完，问我能不能现在就去他家里看看。我吩咐了装修的几个工人，故意板起脸说不能误工之类的话，几个工匠仍旧坐在地上抽烟，根本不搭理我。

我也没办法，只能跟着袁继东走了，这是过阴人必须要做的事情，

无法拒绝的。袁继东开车带我去他远安的家，我看见他的脸色沮丧，就知道他根本就信不过我，只是碰碰运气而已。这个我不奇怪，我自己都信不过自己。

车到了袁继东的别墅，已经是傍晚，我一进袁继东的院子，几乎产生了错觉。这哪里是个房子啊，在我看来，这个别墅，院子完全就是个坟场，而这个小洋楼，在我看来，就是个巨大的停尸房！

我在路上已经和袁继东交谈过，知道他是一个矿老板，家里发生的事情，他也跟我一五一十的说清楚了。他说的那个秦大妈，就是死前让他来找我的走阴的老太婆，我有过一面之缘。那还是我和王八刚认识赵一二的时候。

这些闲话就不说了，我先没有进屋，绕着房子转了两圈，袁继东等我转完了，就问我，“徐师傅，你看出什么门道没有？”

我没有回答，其实我转了两圈什么都没看出来，就是觉得这个房子阴森森的。院落里长满了杂草，也没人来收拾。而且放在角落里的那个棺材，我看到第一眼就背心发毛，我都不敢去接近。

我当然不能跟袁继东说我出了觉得诡异，什么门道都没发现，只能故作深沉。脸上尽量去模仿以前王八做事时候的表情。

袁继东不晓得是不是被我给唬住了，还是更加不放心我，反正他脸色很难看。处于礼貌，还是恭恭敬敬的请我进屋里去。

我刚走进门口，就听见屋里有人在哭，声音也不大，就是那种哭了很久，嗓子都哭沙哑了的声音，断断续续。

我问袁继东：“你没告诉我你父亲哭的事情啊。”

袁继东随口回答我，“我爸本来就没有哭，他从生病到病死，然后死而复生，都是硬挺过来的。他年轻的时候当过兵，我从来没看他哭过一声。”

可是我耳朵明明又听见了沙哑的哭声，我就自己顺着哭声的方向走过去。结果就顺着声音上了二楼，一直走到卧室，一张床摆在卧室的中央。

袁继东跟我上了楼，我站在床前，对袁继东说：“你是不是每天睡这张床？”

袁继东说是的。

我就说：“你天天睡这张床，这张床下面一直有哭声你听不见么？”

袁继东脸就白了，“徐师傅，我是个直白人，你来帮忙，我懂礼数，该给的钱我一定不少你的。”

我明白袁继东的意思，他还是不放心我，怕我是那种装神弄鬼骗钱的。这要是放在从前，我立马就扭头走人了，可是现在不行啊，我不是以前了。我好不容易弄到这么个身份，总不能败坏这个名声吧。

我想到这里，硬着头皮跪下来，慢慢把垂在床沿的床单往上提。果然我看见一个人卷缩在床底，呀呀的哭声就是从他身上传出来的。

我强忍着害怕，招呼袁继东来看，袁继东看了之后，眼睛睁得老大，头上冒出汗，嘴里说：“这是我爸爸房间里的东西，怎么会到我床底下，我爸明明不能下床的，还真是奇怪的很。”

我听了袁继东这么一说，再回头看的时候，发现刚才蜷缩着的那个人，已经消失了，再看的时候，就是一个小陶罐放在那里。那个小陶罐灰黑色，半尺高，圆鼓鼓的。

我对袁继东说：“那个罐子是不是装骨灰的？”

袁继东说：“不是啊，这东西我从小就看到，一直放在我爸爸房间的柜子上，是我爸爸放糖，放杂物的管子，有时候也放点零钱。”

我对袁继东说：“这种罐子我在别的地方看到过，就是拿来装骨灰的。而且我刚才根本就没看到罐子，我看到的是一个人在哪里。”

袁继东爬到床底，一下子把那个陶罐给拿了出来，递给我看，“我不怕这个东西，我看了几十年了。”

我看见这个陶罐上方只蒙了一层牛皮纸，用细棕绳给绑在罐口。就问袁继东：“这里面真的不是骨灰？”

“绝对不是。”袁继东一把将牛皮纸给撕开，“这个罐子是应该是放药

的。”

但是袁继东把手伸进去，摸索一阵后，就不说话了，他把手给抽出来，原来里面什么都没有。

“你刚才说，这个罐子是放糖的，不是放药的。”我问袁继东。

袁继东就回答：“这个罐子一共有四个，这只是其中的一个。”

“那你把其他三个拿给我看看。”我对袁继东说。

袁继东点头，“其实这四个罐子一直都放在我爸房间里的柜子上，我起了这个新房子，他还舍不得老家业，从老屋里带过来的。”

“那不说了。”我肯定的说，“这个罐子有问题。”

袁继东抱着罐子，往楼下走，我也跟着。随着他进了他父亲的房间，在进去前的一刹那，我仿佛看到了屋里站满了人，但是在走进的时候，一个人都没有了。

是的，屋里一个人都没有，床上也没有人。

袁继东就慌了神，“我爸呢！”然后手上的陶罐就咣当掉在地上，摔得粉碎。

陶罐摔碎，我就看到碎片中有个东西，我犹豫一会，还是强忍着害怕，把那东西给拾起来。说实话，这个东西我拿在手上很难受，这是一小截骨头，人手指的骨头。

袁继东在房间里查看一会，确定他父亲不在屋里，又看了看床边的柜子，对着我慌张的说：“那几个罐子一直都是放在这里的！”

我看向柜子，上面什么都没有。

我问袁继东：“你说你父亲，自从生病，就卧床不起是不是？”

“是的，他还阳后，也不能走动的。”袁继东说：“我大意了，我去西坪打听你的下落，想着当天就能回，可是他怎么就不见了。。。。。”

我走到床前，呆了一会，然后问袁继东：“现在几点了。”

“七点三十五。”

“那好，”我对袁继东说，“你等我一会，等天黑定了，我带你找你父亲。”

“我爸是不是被鬼给拉走了。”袁继东惊慌的问。

“如果是被鬼拉走了。”我回答，“那我也不用来了，而且你父亲的尸体就应该躺在床上。”

“现在天已经黑了。”袁继东说，“为什么还要等一会。”

“因为我要找你父亲去哪里，就不能见光。”

我安心的等了一会，然后戴上了随身的草帽。是的，这事我没有跟王八说，我没了傀儡，没了杀鬼的能力，但是有一个本事，守门人收不去。那个隐藏在我身体里的草帽人。

当我戴上草帽的时候，袁继东就傻了，而且从他的表情来看，他对我已经完全信服。任谁看到我现在的样子，都会惊慌失措。我戴上草帽后，也从来不敢照镜子，因为我知道，自己现在的样子一定是无比的可憎。

房间里的药味在我鼻孔里变得十分刺鼻，我浑身难受，但是我记住了袁继东父亲在床上的味道。一股让我忍不住呕吐的腐臭味。

我真的开始吐了。

吐了一会之后，我能感觉到户外已经完全黑下来，然后慢慢顺着腐臭的味道，跟着走。腐臭的味道从床上延伸到房间的地面，然后又延伸到客厅，我跟着气味走到大门，然后又走出院落，出了院落拐了个弯，绕到别墅的后方，别墅的后方是一个山坡，山坡上种满了橘子树。

袁继东也战战兢兢的跟着我，他现在被吓怕了，因为我的动作越来越怪异越来越缓慢，当我走到橘子树林的时候，虚弱的说：“你能不能扶着我。”

袁继东犹豫一会，把我胳膊加起来，我肩膀皮肤一阵撕裂般的疼痛。

我指点袁继东把橘子树林走完，看见前方是一个荒地，而一个人正在地上飞快的爬来爬去，动作敏捷。那个人，正是袁继东的父亲！

袁继东一看见自己的父亲在地上滴溜溜的爬来爬去，就慌了神，又是害怕，又是担忧。说句实话，我看见这么一个老头子，四肢灵活，把头高高昂起，在地上梭巡，心里也害怕的很。

袁继东慢慢走到父亲的身边，蹲下来把父亲扶起来。不过他父亲把他给推开，然后慢慢向别墅的方向爬去。袁继东也只能跟着，我收起草帽，仔细查看袁继东父亲刚才爬来爬去的地面情况。

我看到了四个坑，看到有四个坑洞，每个洞都有半米深，我心里咯噔一下，然后在附近的草丛扒拉寻找，果然不出我所料，草丛里整整齐齐的摆放着三个陶罐，和刚才在屋里摔碎的那个样子一模一样。

我心里大致有数了，出于敬畏，我向着三个罐子鞠了鞠躬，嘴里念叨：“我知道你们现在就在我面前，放在以前，我能看到你们，我不管发生过什么事情，能不能就算了。”

我说完这话，四周的环境什么变化都没有，我也无法可想，只能站起身，慢慢走回别墅。我丧失了阴阳眼的能力，其实对我并不是什么好事，以前我能看见的时候，心里会非常恐惧。现在我看不见了，那种恐惧仍然没有减弱。怕就是怕，跟看不看得见，跟我是不是过阴人没有任何关系。

我往回走的时候，背心一阵阵发麻，脚步就不免加快，还没有走到袁继东的大院门口，就追上了袁继东和他的父亲。现在袁继东的父亲正在用缓慢的姿势往屋里爬，而袁继东想帮也帮不上，只能跟在他父亲的身后。

这场面，就算是我看来，也是十分的恐怖渗人。

袁继东的父亲终于爬回了自己的房间，然后勉强爬到床上，呼呼的喘气。

袁继东看见我已经跟着回来了，对我说：“他明明是不能下床很久了，他怎么能够还能爬这么远？”

我对袁继东说：“有些话，我说给你听了，你莫激动。”

袁继东叹口气，“都成这个样子了，还能激动到那里去。”

“你爹身体的确是不行了。”我指着他父亲说，“但是他很有毅力，所以每当你不在家里，或者你睡着的时候，你爹就偷偷爬到刚才的山坡上，做他要做的事情。事情不做完，他是不会死的。”

“我爸做了什么？”

“他用手在那里挖了四个坑。”我顿了顿，继续说，“他身上欠着四条命。所以一直不能脱身。”

“徐师傅，你在胡说八道吧。”袁继东说，“你到底是什么意思？”

我把刚才在陶罐碎片里找到的一截指骨，拿出来递给袁继东看，“如果我没猜错，其他三个罐子也一样，里面有这个骨头。”

袁继东把骨头拿在手上，仔细的看，这的确是一根人骨头，就是人小拇指的骨头。这么多年了，骨头呈暗灰色。袁继东手在发抖。

我接着说：“我刚才就说了，这种罐子，我见过，有很多地方，人死了，并不埋到地下，而是把人烧了，放入陶罐，然后放在山野的地面，并不入土为安。放在家里的也有。”

袁继东后怕的说：“我爸把这几个罐子带在身边一辈子，到底为了什么？”

我终于把我想了很久的话说给袁继东了，“并不是你父亲要带着他们，而是他们一直都缠着你父亲，不肯走！”

袁继东惊愕的问：“你在说什么？”

“你父亲欠他们的命，”我摊着手说，“所以他们不让你父亲死掉。”

我把这句话一说完，突然袁继东的父亲从床上猛然跳了起来，把我给扑倒在地，狠狠的用手掐着我的脖子，我惊慌失措的看着袁继东父亲一脸的狰狞，嘴里荷荷有声，满口的腥臭。

袁继东被他父亲的举动搞懵了，愣了一会，才把他父亲的腰给抱住往后拉，我才有力气把他父亲的手指从我脖子上一根根掰开。掰开之后，我并没有放开他的手掌，而且抓着举给袁继东看，他的父亲右手的

小拇指是没有的。

袁继东的父亲狂躁一会，突然身体瘫软，躺倒床上。

“四个。”我对袁继东说，“刚才你父亲想掐死我的时候，我就看到了。”

袁继东看到父亲这种情况，除了相信我，没有第二个选择。

我接着说：“旧县的那个秦大妈，估计是走阴过来，拉你父亲的魂魄，打不赢这四个冤鬼，反而折损了阳寿。这四个人和你父亲之间有很大关联。”

我这句话一说，袁继东父亲的床脚就格格格响个不停，整张床在不停的抖动。一直在床头点亮的台灯砰的一声，灯泡就炸了。屋里一片漆黑。

屋里就听见袁继东的父亲不停喘，那种断断续续，声嘶力竭的喘息，仿佛没喘一下，就是他最后一口气。然后喘气的声音越来越多，不只是他父亲喘气的声音了，而是好几个同时在喘气，而且声音越来越多，越来越多。

我听到头顶上一阵杂乱的声响，那是老鼠在打架的声音。

咚的一声，房间的门关上了。

“你关门做什么？”袁继东在黑暗里惊慌的问我。

我低声说：“我没动。”

袁继东被吓到了，“什么情况，什么情况。”

屋里所有的家具都在嘎吱作响，所有放置在家具上的东西纷纷掉落在地上，窗户玻璃破碎的声音十分刺耳。我掏出打火机，把打火机点燃。屋里勉强能看见一点了，袁继东嘴里大声喊：“屋里怎么这么多人！”

然后我的打火机也一阵微风给吹灭。

我困了，慢慢坐在地上。

我眼见的很清楚，屋里现在出了袁继东父子，我还能看到七个人，分成两边，那四个人我见过了，正在和三个人厮打在一起。形势很明显，三个人的那边，就是想把袁继东父亲从床上拉起来，带走。而四个人的那边，就阻止他们。七个人纠缠成一团，腾不出手，就用牙齿相互咬对方。

最后三个人的一方打不赢了，只好慢慢退向门口，我看见三个人中间的两个走远了，留下一个，在房间门口慢慢喘气，看样子是吃了大亏。

我走进那个人，看见他是个老头，老头也看见了我。

“你是哪里人？”我问老头。

“我住在河溶。”老头说，“你一定要来啊，我不想死。”

老头慢慢走了。

我回头看见四个人站在袁继东父亲的床头和床脚，盯着我看。

“你们到底要做什么？”我忍不住嘴里问。

我肩膀一阵摇晃，眼睛睁开。袁继东对着我喊：“你刚才怎么啦，你被吓昏了吗？”

“你爹年轻的时候到底是做什么的？”我问袁继东。

“矿工。”袁继东说：“所以肺不好，老了就发病了。”

袁继东的父亲现在睡着了，刚才闹了一阵子，总算是平静下来。

我和袁继东走到客厅，把灯打开。

我对袁继东说：“你还记不记得你父亲以前做事的老矿在哪里，他以前还有没有同事没死的？”

袁继东回答：“有，他以前一个同事腿脚不方便，我安排在我的矿上记账。”

“明天我们就去找这个人。”我对袁继东说：“你爹年轻的时候，遇到

过矿难。这四个人，就是在矿难的时候死掉的。”

“我从来没听说过，我爸遇到过矿难。”袁继东身体发抖。

当晚我睡在了袁继东的别墅里的客房，睡得床是靠窗的，袁继东有钱啊，家里的房间宽敞，窗户也特别大。睡到半夜，额头和眼皮子刺疼，我醒了，坐起身来，无奈的看着月光映射在床边地板上的影子。

从来没有看过草帽人在我身上到底是什么样子，现在我看到地上的影子，那个顶着草帽的影子，心里说不出的沮丧。

草帽人、过阴人，嗨，这两个身份，反而成了我的负担。当初和王八争夺过阴人的时候，心里还是有那么一点虚荣心的，王八说的其实没错，我他妈的就是看他风光的样子心生嫉妒，用打败他的方式证明我的存在。是的，过阴人就是我唯一能获得的那么一点存在感，可是我怎么没想到过阴人的身份竟然这么坑人。

我想着我的上任赵一二，还有张光壁，他们当年付出的东西不会比我少，但是他们都挺过来了，而且都没有给过阴人的身份丢脸，我不想做一个窝囊的过阴人。

我想到此处，把头抬起来，对着房间里站着的五个人影。

“我会把你们都带走的。”我轻声的说，“这是我的本分。”

袁继东父亲的嘴慢慢张开，露出白色的牙齿，一股尸臭的味道弥漫在房间里。我开始呕吐，尸臭中混杂这一股血腥的味道，让我无法忍受。

我站起身来，强忍着肠胃的痉挛，看着袁继东父亲的魂魄，“你们到底发生过什么事情。”

“你回去。。。。。”袁继东的父亲说话了。

“我走不了。”我对着袁继东父亲说，“这活我必须得做。”

袁继东父亲和其他的四个人影，慢慢向我逼过来，我步步后退，然后他们开始动手了，我背靠着床板，和他们扭打，这是一场没有痛感的搏斗，他们的压力越来越大，让我的手脚不能施展，我的力气还在，可是无法使出来。

四个魂魄分别把我的四肢给按住，袁继东的父亲一张脸凑到我的面前。那股中人欲呕的尸臭味道充满在我的鼻孔里。

“临兵斗者皆阵列在前。”我脑袋里冒出了这个念头。

这句话，是很久之前我听王八念过，当初他也是在极端恐惧的时候，念出了这个咒语。

绑缚我四肢的魂魄力气马上变小，我的手可以松动了。

我脑袋里想着我能够背诵的经文，最熟悉的就是《波若波罗密多心经》，这是我念书的时候无聊背诵的经文。

“观自在菩萨，行深般若波罗蜜多时，照见五蕴皆空，度一切苦厄。舍利子。。。。。”我心里快速的默念，我的手脚终于完全施展开来，然后站起身，和袁继东父亲等人拼命的搏斗。

我赢了，把他们五个人一直逼迫到墙角。正当我打的兴起，忽然身份乏力，我回头看去，月光已经消失了。就这么一个停顿，袁继东父亲和其他的四个影子，立即消失不见。

我浑身脱离，慢慢躺回到床上，沉沉睡去，一直睡到第二天早上太阳升的老高。

袁继东已经起来，我对袁继东说：“你床下的那个罐子，是你爹趁你不在的时候放下去的。”

“我爸做这个干嘛？”袁继东急了。

我苦笑着说：“你天天盼着他死，他还不找东西看着你啊。”

袁继东呆住了，和我预料的一样，其实他自己也没想到过这点。

“我一天到晚想着自己的爸爸该怎么去死。。。。。”袁继东用手不停的擦头上的冷汗，“我只是觉得家里不能搞成这个样子，而且我爸爸本来就是死了。。。。。我真的不是忤逆不孝的儿子，我从没有这么想过。”

我对袁继东说：“其实你爹的确是应该走了，只是有事情给拖住了而已。这么说，你心里是不是好受一些？”

袁继东不停的念叨：“我怎么会想着让我爸去死，我这段时间在想些什么。。。。。”

我看袁继东都要魔怔了。于是等着袁继东宣泄一下情绪。袁继东咕哝好大一会，才问我：“那你说现在怎么办？”

“如果放在从前，我现在就走了。”我对袁继东说，“你爹现在的情形是生不如死，换句话说，根本就没活着。”

“这句话，我听第二次了。”袁继东叹口气，“在医院听医生讲一次，现在又听你讲一次。”

袁继东的意思我明白，甚至能想到他在医院点头同意拔掉他父亲身上的管子的情形。

我故作深沉的走到一边去抽烟，等着袁继东给个答复。心里把守门人骂了几百遍，过阴人这活可真不好做，净干一些这种事情，逼着他人做这种决定。赵一二的心理素质还真是不一般的好。再说了，我又见过赵一二几次面，谁知道他一个人的时候，是怎么想的。

袁继东走到他父亲的房间里了，我心里也不好受，但是还是进去看了看。

袁继东正在念念叨叨的跟他父亲说些什么，最后他的父亲看见了我，眼睛浑浊，但是我看见了他在我表达一个信息：让我去做。

躺在病床上的老爷子和跟我昨晚打架的那个鬼魂，其实已经不是一个人了。这世上每个人的精神都是分裂的，无一例外。不光是我有个草帽人，这老爷子半死半活久了，也变成这样。

我对着袁继东说：“走了。你家里这个样子，老爷子活着也难受。”

临走之前，我带着袁继东把放在房子后山坡上的三个罐子也给砸碎了，把里面藏着的三根指骨给拿上。然后又把四个坑给掩埋。

“若是真的把骨头给留在这里，”我对袁继东说：“就要请最厉害的术士来弄了。”

袁继东问：“这世上还有比你更厉害的人？”

我忍不住笑，“我算个屁，比我有能耐的人多了去了。”

我笑的时候，心里无端的想起了一个人：不是赵一二，不是老严，不是张光壁。而是孙拂尘。

袁继东自己承包的矿距离县城很远，路也不好走，到达的时候，中午都过了。袁继东和我都没耽搁，直接去找他父亲当年的那个老同事。老同事在矿坑附近的磅秤房里，专门给装载矿石的车辆过磅。

袁继东父亲老同事姓马。看样子老马是知道袁继东父亲死而复生的事情的，因为老马一看见袁继东就脸色苍白。

袁继东对老马介绍我，“这是宜昌来的一个师傅，年纪不大，不过蛮多人知道他。”

我不说话，就死死盯着老马的眼睛看，看的老马不停的把眼睛看过来看过去，就是不敢跟我对视。很明显了，老马绝对知道实情。

我继续加了一把火，“马师傅是吧，老袁这段时间找你的次数不少了吧。”

老马一听我说了这句话，腿子就发颤，就要跪了。

有戏！我心里乐了，妈的以前王八是不是经常用这一招，肯定就是的。

老马也不掖着藏着了，估计是被我给镇住，真把当成了不得的人了。

老马拉着我袖子，对我和袁继东说：“我们去个地方，现在就去。”

袁继东开车，老马在副驾驶上带路。我们又开了一个一个小时，越往山里面走，越是荒凉。

“这是老矿区”袁继东说：“我想起来了，这是我爸和你当年一起做过事的矿区。”

“你应该还记得，你不到八岁的时候，这个矿区塌方死了不少的事情吧。”

袁继东说：“这事到现在知道的人都不少，但是和我爸有什么关系，当年出事的时候，他不是和你一样，在开车拖磷矿，不在矿区吗？”

老马不说话，就看着前方的路面。

袁继东的车正在爬上坡，换挡的时候突然熄了火。袁继东转过身看着老马，“出事的时候，我爸和你都在矿区……”

老马过了一会才说：“你爹是在塌方后一个月才从地下，被我救起来的。”

我心里一震，事情总算是搞清楚了。

袁继东挂档发动车辆，我看见他的手在剧烈的发抖。老马也好不到那里去，我在后座上看见他的耳朵下面的肌肉在不停的跳。

轿车继续向深山里面开去，我注意到路面很宽阔，但是非常破烂，路边渐渐有了一些建筑，都是六七年代的老式建筑，不过要么是塌了一半，要么是墙壁上显现出很宽的裂纹。

我的心也揪起来，于是问老马：“当年塌方，应该是地下出事啊，为什么地面上也成了这样？”

“塌方的太严重。”老马虚弱的说，“当时比房子都大的石头从山上滚下来，然后山下住的老百姓有几层楼高的磷矿单位宿舍楼也都没了。”

“那你？”我迟疑的问。

“我当时胆子大，看见脚下的地面在塌陷，山上的石头在向下滚。”老马说，“当时的场面，感觉就是天崩地裂，世界末日了，和我一个班的人，要么都闭着眼睛，要么都吓得动都不敢动，他们都死了。只有我，忍着害怕，看着石头和地面，不停的躲来躲去。勉强捡了一条命回来。”

总算是开到了老矿区，时间过了这么久，我还能感受到这里阴森森的，太阳就在头顶上，可是照在身上没有一点热度。

我看到地面上还有一些棚子，里面还住着人。

老马解释说：“还是有胆子大的人，偷偷来这里偷采磷矿，平时就住

在上面。他们那里还挖的到什么矿啊，地下全是死人的骨骼。”

三个人都下了车，站在一片鬼气森森的地面上。

“马叔，你带我们到这里来，到底要做什么。”袁继东问。

“徐师傅说的不错，”老马对袁继东说，“你爹这段时间，几乎天天来找我。”

“他不会无缘无故的来找你。”我对老马说。

老马不说话，带着我们向一条小岔路走去，走过一条狭窄的山路，两旁都是高山。老马解释说：“本来这条路很宽的，山崩了之后，左边这个山塌下来，把河都给埋了，路也只有这么窄了。”

我们又走了十几分钟，来到一个山脚下，老马利索的把前方的山壁上的杂草和山藤都给拨开，一个破旧的矿入口在我们面前。上面还写着老标语“大干革命，自给自足。”上方还有个数字，估计是当时的第几号矿井。

老马把矿坑前的铁栅栏门给推开，“那些盗采的人，没找到这里来，这个矿坑向里一百多米，是唯一没有塌方的主坑。”

“我爸就是从这个坑里逃出来的？”袁继东也想明白了。

“里面有工具。”老马说，“我们把当年你爹一起的几个人的骨头挖出来。”

“是不是老袁让你这么做的？”我问老马

老马回答：“错了，是老袁答应他们的，但是老袁没有兑现。”

我们走进去，老马顺手在矿坑内拿了山顶矿灯帽和两把铁镐。

“你来挖过？”袁继东说：“这东西是你放在这里的。”

老马点头，“我挖到地方了，本来我可以把那几个人的骨头带出来，但是我不敢。”

我心里紧了一下，老马刚才提到过，他胆子很大的。

我心里这么想，老马倒是回过头，对我说：“有徐师傅来了，应该就没事了。”

我靠，我心里狂骂自己。

我从没下过矿坑，我只钻过防空洞，现在明白矿坑和防空洞完全是两个不同的感觉。因为防空洞是为了保护人的性命而存在的设施，而矿坑，在我看来，就是一张血淋淋的嘴。

这个矿洞是斜斜向下，路面中央还有当年留下的小轨道，用来运送矿石的。我们走了一百多米，我回头看着后返，洞口已经只剩下一点微弱的光芒。

又走了几米，前方就是塌方的地段，塌方的右下侧，有一个一人高的小坑洞，毫无疑问，这老马多年来自己挖的坑洞。老马说：“我救了老袁后，他爬出来的裂缝就塌了，我重新挖出来的。”说完，老马先弯腰走进去，我和袁继东跟着。要说老马还是个很有毅力的人，这么多年，平时要生活，要上班，估计都是挤出来的时间，跑到这里来挖洞，断断续续竟然挖了好十几米。

老马挖坑的尽头有一堆碎石横在这里。

老马说话了，“这堆石头后面，就是下层的矿井，我其实五年前，就挖通了，可是每次回去，再来的时候，就有土石把这段给封住，我挖了多少遍，再来的时候，就填了多少遍。”

“填了更好，”我说，“免得有东西跑出来。”

老马阴测测的说：“其实我倒是觉得是老袁跑来填上的。”

“这两年我爹躺在医院，”袁继东冷静的说，但是袁继东觉得自己说错话了，他应该是想起来了，他父亲在别墅后面的山坡上，跟一条蜥蜴一样在地上爬动，而且用手指在地上挖了四个坑。

我问老马：“你挖开之后，为什么不下去。”

老马说：“等会我们挖开了，你就知道了。”

袁继东不说话了，举起铁镐，就开始对着碎石一下一下的挖起来。老马也跟着挖。

他们都是矿工出身，熟练的很。挖了个把小时，碎石挖开了。露出一个口子。一股冷风从里面吹出来，我又闻到了那股尸臭味道，和老袁嘴里的味道一模一样。

老马不动了，我忍不住向口子里扔进去一块石头，石头在里面弹跳，咚咚的回响一会。声音停止，我们三人都同时静下来，四周一片静谧。

然后我听到了内部发出了巨大的呼喊声，那种声嘶力竭，拼命求生的哭嚎，隆隆的从口子后面传出来。

我看见袁继东和老马都神色紧张，重重的喘气。他们也听见了，这就是老马一直不敢下去的原因。

过了一会，老马对我说：“徐师傅，麻烦你了。”

我哭笑不得。

在我把头探进这个裂口之前，深吸一口去，极力用内心的激动去压制恐惧，然后趁着这口气没有消散，快速的爬过去，当我跳下裂口之下空间。那些巨大的呼喊全部停止，四周恢复了黑暗。除了我矿灯帽能照射到面前的一片地面，我什么都看不到。

我慢慢转动身体，绕了一个圈，矿灯的照射所及，都是潮湿的地面，灯光的尽头，全部是黑暗一片。这里的空间非常大，这里就是当年塌方后的一段没有塌陷的地方。我的耳朵又开始听到了一丝轻微的喊声，然后这个哭声慢慢大起来，越来越大。我忍不住向裂口处喊了一声：“你们还在吗？”

当我发出声音，四周的哭喊声又消失了。

“徐师傅”老马在回答，“我们马上下来。”然后老马和袁继东也走了下来。三个人不约而同的背部呈三角形靠在一起，三个矿灯的方向分别照射不同的方位。

我听见他们两人在发出喘息的声音，我也能感觉到他们的背部在剧烈的抖动，我想自己也应该是这样的反应。我们三个人慢慢安静下来，相互也没有说话。一旦我们安静下来，四周那无处不在的哭嚎又慢慢的大起来，在这个地下的空间不断的回响，哭声一阵阵的，后面发出的声

音和前面的声音重叠。

老马的身体忽然剧烈抖动一下，我看向他的矿灯照射的方向，地面上升起了灰白色的雾气，我回头看着自己的脚面，雾气也弥漫到了我脚面上。

这种情形我不是第一次遇到了，我知道意味着什么，雾气慢慢升高，漫到了我们的膝盖的时候，四周的哭声又慢慢地减弱，渐渐消失。四周又恢复到寂静无声的状态。

老马嘴里开始嗤嗤的喘气，他老了，当了半辈子矿工，腿脚肯定有风湿，被雾气浸润，关节就会酸痛。可是当我扭过身，看见老马的身体后，我知道我推测错了。

在我的矿灯照射下，几双黑峻峻的手掌，正抓在老马的脖子上。现在我知道了，为什么老马这么胆大的人，几次三番的下来，却没有完成自己想做的事情，落荒而逃。

袁继东也开始发现不对劲，对我说：“徐、徐师傅，你看见没有。”

“别出声。”我对袁继东说，“我看见了。”

地上的白雾越来越浓密，一些人影佝偻的蹲在浓雾中，一动不动，影影绰绰。

“还记得方位吗？”我对轻声问老马。

老马说：“老袁说过，他留了记号的，每一具尸骨上都系着一根皮带，系在颈骨上。”

那开始找吧。

“你不能把这些东西都赶走吗？”袁继东惊悸地问我。

我只能说实话，“我做不到，我没有做鬼的本事。”

我估计袁继东心里把我祖宗八代都给骂遍了，不过我无所谓，因为我心里也把守门人的祖宗八代骂了个遍，如果守门人有祖宗八代的话。

我们三个人都蹲下来，依靠矿灯微弱的光芒，透过浓雾，在地上慢

慢摸索寻找。

老袁当年一定是承诺过把自己一个班的同伴尸骨给搬出去，但是他违背了诺言，现在只能是他的儿子来帮他兑现了。这就是我们到这个地方的目的。

这个地方，就是二十多年前盐池河的大塌方的遗址，当年一座山都崩塌下来，把地面上的矿区设施全部掩埋，老马就是不多的幸存者。而这个灾难，不仅仅在地面上，地下作业的矿井也被同时塌方，当年的记载，是没有人逃出来的，营救的军队只挖掘出了几具残缺的尸体。也就是说，所有在地下的矿工全部罹难。

除了一个人。

袁继东的父亲——老袁。

但是出于各种客观因素和当事人的忌讳，老袁生还的事情被掩盖下来。

而且这个矿区的遗址，就是一个几百上千人的巨大坟场。

老袁逃生的事情为什么被掩盖，我想已经很清楚了，一定是发生过无法让人接受的事情，让老袁和救援部队都不愿意提及。

吃人！

其实我早就想到了。老袁在地下呆了一个月才被老马发现并救出来，他在地下呆了一个月，发生的事情，恐怖的程度，远远超出一般人能承受的极限。

我真的不想知道细节，但是老马却开始说起来。

老袁当时在地下作业，同在一个班的还有四个人。他们和老马一样，都是从部队转业到了矿区。六个人关系都很好，老马分配到了地面工作，而包括老袁的其他五个人，就在一个班，下井作业。

塌方发生的时候，老马在地面较为安全的地方躲避落石和地面的豁口，与此同时，地面下几百米处的老袁等人正在绝望的向矿洞出口处飞奔。

我听着老马在唠叨着这些恐怖的往事，心里异常烦躁。

三个人却还是在地面上摸索，现在我发现了，地面上每隔一段距离就能找到一截尸骨。而这些尸骨，我们分头摸索的时候，尸骨找到的并不多。找了一段时间，我突然发现三个人都慢慢聚集在一起。

老马不说话了，我们齐齐看着前方。在我们面前两步的距离，堆放着一大堆人体的骨头，并且排列整齐。老马突然跪下，嚎啕大哭起来。不停的在尸骨里面翻动，嘴里喃喃的说：“和越南人打仗都没死，可惜你们都死在这里了。”

我看向袁继东，袁继东摇摇头，看来他甚至不知道自己的父亲当年还是打过仗，再专业回到这个矿区的。

老马继续哭着说一些往事，这些往事，应该是老袁逃出来后，告诉他的。

矿井开始塌方后，老袁和一个班的四个人都拼命的跑。他们在当兵的时候，就是战友，他们在下层的矿井里摸索了三天，终于爬到了现在所处的位置，当他们到了这个位置的时候，发现这里已经聚集了几十个矿工，他们都是九死一生移动到这一片矿洞的幸存者。

但是他们不能再前进一步了，因为食物的匮乏，和体力的下降，所有人都不知道距离地面还有多久，勉强向外挖掘，也是希望渺茫。其实他们那里知道，距离外部没塌方的主矿井，只有十几米的距离了。如果当时有人能告诉他们，再一鼓作气，挖掘十几米，就可以逃出升天，他们一定会做到吧。可是没有这个机会了，他们的意志力已经完全垮掉，只能坐在这里，保存体力，等待外部的救援。却不知道，外部的救援已经结束，救援队认为矿区已经不可能有人生还了。

几十个困在地下绝望的矿工会发生什么事情，如果没有最为坚强的求生欲望，谁能挺得下来。

老马内心的痛苦取代了他的恐惧，他飞快的在尸骨里翻找，他和老袁都是战场下来的，估计没少在死人堆里做这种事情。人老了，是不是胆量会变小，或者是这里发生的事情，比战场上更加恐怖。

我正在想着这个无稽的问题，老马掏出来一具尸骸，递给袁继东，对袁继东说：“这是你覃叔叔，他的脑袋受过伤。”

袁继东跪下来，摊着那具尸骨，我看到尸骨的头部果然有一个凹坑。头骨的下方，系着一根皮带，那种老式的军用橡胶皮带，方方的扣子锈迹斑斑。

老马继续在尸骨中摸索。袁继东却发出了荷荷的声音，我一看，那句尸骨的手掌部位紧紧攥住了袁继东的喉咙，手掌只有四根指骨，缺了小指骨。我走到袁继东的身边，把身上携带的四根小指骨，一一试着安放在尸骨的手掌缺失的部位，当试到第三个的时候，指骨榫上了手掌，手掌松开，尸骨猛地坍塌，垂下来。

我自己不敢动手，对着袁继东说：“收拾好了，一根骨头都不要落下。”

袁继东小心翼翼的把尸骨给捡起来，抱到进来的裂口处。然后走回来，刚好老马又递出一具尸骨，“他是我的堂兄，也姓马。”

于是我们重复了刚才的动作，把第二具尸骨抬到裂缝入口。

但是第三具和第四具尸骨寻找起来急很难了，老马焦急，在尸骨堆里不停乱翻。骨头碰撞的声音，让人听着非常难受。

“老马，你歇会。”袁继东说话了，“我来找吧。”

老马听了袁继东的话，走出来。袁继东从身上掏出几根香出来，用打火机点了，插在尸骨前方，和老马一起跪下来，慢慢的磕头。老马边磕头边说：“兄弟们，老袁没做的事情，他儿子来做了，父债子偿，你们就放过老袁吧。”

矿坑里又开始发出呜呜的哭声，一旦开始，就无法停止。我看见袁继东拿出了黄表纸出来，正在点燃。我从他手上拿过一叠。也点燃了，对着四周转了一圈，然后朝着前方上空一撒，双手拱手作揖，“各位对不住了，我们来找人，你们就别吓唬我们了。”

那一叠燃烧的黄表纸猛地在空中分散，仿佛是被无数只手给撕扯开。黄表纸的火光在空中猛然大炙，矿坑里的光线大亮。

我头顶发麻，无数的人影在火光的映衬下，到处晃动。

袁继东烧完他手中的黄表纸，然后爬到尸骨堆中，慢慢摸索。

老马倒是安静下来，继续说着当年的事情。

老袁和他的四个同伴是一起打过仗的，对危险十分敏感，所以当他们和其他几十个矿工在这个矿坑里呆到第十天的时候，他们开始团结起来抱成团。因为，其他的矿工已经开始吃死掉同伴的尸体。每个人都在饿死的边缘，一直强忍着生理上的欲望，保留最后的道德底线。一旦吃人的底线突破，每个人就跟疯了一样的大快朵颐，几十个人吃掉几个尸体哪里能得到满足。于是矿工们为了人肉开始搏斗，接下来的事情就开始了真正意义上的恐怖。

他们开始杀活着的同伴果腹。

最开始被杀的是受伤后体力虚弱的。这样的情形维持了五六天，他们开始针对不怎么熟悉的人。所以抱成团的人，相对安全。落单的人，就很快被吃掉。

更加疯狂的事情是，一旦这种事情发生了，就有人开始崩溃，他们甚至不屑于吃死后两天的尸体，而是为了杀人而杀人。所有人的都疯了。地上的尸体越来越多，有的尸体仅仅是被吃掉了肝脏，因为肝脏是人体最嫩的部位，味道是最好的，他们甚至懒得去生火烤熟，而是直接生吃。

在这种绝望的环境中，他们都疯了。只有老袁和他的四个同伴，还能保持最后的理智。他们悄悄的躲藏在角落里，但是他们也没有选择，也必须得吃尸体。

由于杀戮过于频繁，很多尸体都来不及吃掉的时候，就已经腐烂。坑洞里的尸臭到处弥漫。当二十天的时候，矿坑里终于开始安静，只剩下不到十个人。

老袁和四个同伴呢做出了一个决定，他们合力杀掉了其他活着的矿工，他们已经对杀戮完全麻木，因为那几个剩下来的矿工早就疯掉，精神崩溃的矿工，在黑暗里，见人就杀，然后掏出肝脏吃掉。在老袁等人看来，他们已经退化到连原始人都不如的地步。

由于腐烂的尸体太多，死掉的矿工腐烂的速度更加快了，老袁等人无奈的发现，尸体能够吃的时限，甚至达不到一天。

于是到了第二十三天，他们静静的坐下来，相互对望。由于已经长

时间的吃人肉，他们也和其他的矿工一样，无法忍受饥饿，人肉特殊的味道，也催使着他们内心，要吃，一定要吃。他们也渐渐走向了疯癫。

但是他们毕竟是当过兵的，他们内心有一个深入骨髓的意念，那就是纪律。

于是他们忍着内心中原始的邪恶，开始了最公平的办法：

抽签。

老马说的话让我毛骨悚然，我只是个名不副实的过阴人，内心还没有强大到对这种恐怖无动于衷的地步。我忽然想起了一件事情，一直被忽略。我忍不住问老马：“既然救援部队都放弃了营救，你为什么在一个月后，救出了老袁？”

“一个月零七天。”老马回答说：“三十八天，因为救援的部队是在第三十七天撤离的，我才有机会进来。”

“他们封锁了整个矿区？”

老马点头。

“可是你是凭什么坚信老袁还活着？”

老马不说话了，他也想不出什么话题来岔开我的提问。

我急切的问：“是不是有人提醒你的？是不是？他是谁，叫什么名字？”

老马仍旧沉默。

我点点头，“他不让你说，你答应了他的。”

我不追问了，逼迫老马是没有用的，他当年一定是发了重誓，不过我也大致得到了我的答案。那个人，什么地方有灾难，他就会出现在那里。他真的是一个灾星——御用灾星。

“既然他知道矿井里还有生存者，”我问了我最后的疑问，“为什么救援部队不挖掘营救？”

老马说：“他不是部队的人，部队的领导根本不信任他。当时大型的机械无法进来，地面仍旧很危险，地下也在不停的塌方，那种情况，根本无法组织营救。”

“这个理由说不通。”我摆摆手，“那些部队，来这里的目的，并不是为了救援。而是别的目的。”

“算了，我不问了。”我放过了老马，“那些事情不该我们这种人知道，我也不想知道。”

袁继东从尸骨堆里爬出来，抱着一具尸骨，和刚才的一样，尸骨上套着一根军用皮带，这是当年留下的记号。袁继东继续去寻找，但是这次找了很久，都找不到。老马看了看，“这是小苏，他的个子最小。”

“最后一具，可能不在这里，”我对袁继东说，“我们在四周的角落里找找。”

“应该是的。”老马赞同我的建议，“最后一具，很可能在靠近出口的地方。”

袁继东问：“为什么？”

老马没有正面回答，而是继续下去。

矿坑里只剩下老袁和四个同伴，其实他们并不是饥饿到了非杀人不可，但是现在的情形，大家都明白，每个人心里都蠢蠢欲动，想先发制人，相互信任的平衡已经打破。谁先动手谁被吃掉的机会就减弱，但是在五个人的状态下，谁也不敢率先发难，而与其他四人为敌。

于是就有了一个相对公平的办法，就是抽签。

第一个抽到的就是刚才被袁继东找到的小苏。

小苏脸色苍白，其他的四人恳求，如果有人生还的话，一定要把他的尸骨带出矿坑，让他入土为安，看在大家出生入死的情分上，他就这么一个请求。

于是其他四个人，包括老袁，都相互承诺，只要有人能够走出去，就一定要把死掉的同伴的尸骨给带走，然后通知家人，埋葬朋友。

第二次抽到签的是老马的堂兄，他很不想死，没有像小苏那样，安安静静的接受安排。所以他死的很惨，还不如小苏，几秒钟内就毙命。

老马冷静的叙述，让我觉得无法忍受，“他是你堂兄，你不恨老袁吗？”

“他们吃人的事情，我也刚知道几天而已。”老马一说完，我对着袁继东喊，“不要找了，站起来！”

袁继东茫然的站立，“怎么啦？”

我快速的站到袁继东身边，袁继东也瞬间明白过来，随手在地上拿了一截大腿骨，指着老马。

老马桀桀的笑起来。

和老马相反，坑洞里却是嚎啕的哭声一片。这一哭一笑，听起来都十分渗人。

袁继东突然伸手把我的喉咙给掐住。我看见他面无表情，眼神呆滞。我的右手握拳，狠狠打在袁继东的胸口，可是袁继东没有任何的反应。

我甚至看到袁继东的脸，慢慢变了，脸上的皮肤松弛，快速的显现出皱纹，片刻后他的模样变成了他父亲老袁的样子。

我动弹不得，袁继东，现在是他的父亲了，把我的七寸掐的死的。任我左右摇晃身体，甚至蜷曲缠绕到他的身体上，都不能摆脱。我也咬不到他的手腕。

草帽人在我耳边说：“他也有脖子。”

顿时醒悟，狠狠的缠住袁继东的脖子，袁继东手上的力气越来越小，当他无法呼吸的时候，手上终于松开。我回头看着老马，老马的身后密密麻麻的全是模糊的身影。

老马来过这个矿坑很多次，但是他没有搬走坑洞里的尸骨，并不是因为他害怕，而是另有一个原因。

“你跟谁学的？”我问老马。

“没人教过我，时间长了，有些事情自己就会了。”老马说：“这种本事，在有些人身上，是天生的。”

“你等了这么久，”我对老马说：“二十几年，就是等到老袁死掉后，问出真相。”

“我问了他二十几年，”老马说，“他一直都不肯承认，我也不想错怪他，就只能等。”

“就算是不来，你也要来找袁继东了。”我对着老马说，“你知道袁继东一定会来找你的，你本事真的很大，能控制这么多鬼魂，甚至老袁。洞口的碎石，本来就是你主动给封上的，你生怕被盗采的人发现了这个地方。”

“的确有人发现过，但是他们永远出不去了。”老马说话的语气没有一点起伏。

我不问老马了，事情我已经能够猜测到，老马救了老袁后，老袁说起过下面吃人的事情，但是一定隐瞒了他们五个人相食的真相，老马为了探知明白，就回到矿坑，但是他找不到朋友的尸骨，于是就去问老袁，老袁当然就不肯说了。

老马多次进入矿坑，发现了自己天生的能力，渐渐能控制矿坑里的冤魂，包括老袁的四个兄弟。老马一直等着老袁亲口告诉他真相，但是他无法从活着的老袁口中问出究竟，直到老袁死了，他就有办法了。

这就是老袁死而复生的缘故。他甚至能控制五个冤魂，跟走阴的秦大妈对峙，让老袁求死不得。

目的很简单，他要让袁继东父子留在这个矿坑里，永远出不去。

老马的本事非常厉害，我现在十分的心虚。从前每次遇到危难，都有赵一二和王八顶着，让我产生了错觉，认为自己也跟着很牛逼，一旦我顶着过阴人的身份，连续遇到两个民间的神棍，都几乎是束手无策。王八当年承受过的压力，我现在才能体会。

袁继东开始说话了，但是语气非常的苍老，“我不该杀了排长，我知道你恨我，就是因为你认为我恩将仇报。”

“你吃了我堂哥，就算了，你怎么能杀了排长。”老马恨恨的说，“你忘了我们的命都是他救的吗？”

袁继东的身体在剧烈的扭曲，浑身的骨骼在咔咔作响，我看见老马脸上在诧异。

袁继东继续用着苍老的声音说：“这事跟我儿子无关。”

“你当年答应的事情，为什么不做到！”老马激动起来。

看着个情形，我心里突然放松了点，看样子，老马控制不住上身后的老袁了。袁继东，不应该是老袁，走到老马的跟前，老马用手指指着老袁，老袁的脖子开始向一侧扭转，颈骨科科作响，但是我看见老袁在尽量保持自己不被老马控制。

我飞快的爬过去，身体从老马的小腿开始，绕了一匝，又是一匝，一直绕到他的胸口，头部伸到老马的面前，做出我能想到的最吓人的表情。

“你他妈的是个什么怪物！”老马怕了，他的本事在我身上没用，草帽人不是鬼魂。

“我来告诉你，我为什么不敢回来。”仍旧是老袁的声音。

他们抽签用的办法是写了五个纸条，纸条是烟盒上撕下来的，用铅笔画了四个圆，一个叉，就是四张生，一张死，放在矿帽下，每人去摸。塌方发生后一个月，只剩下三个人，就是两张生，一张死。当老袁老覃和排长分别摸出来纸条后，老袁发现自己的手上抽到的是一张叉，当时就心若死灰，可是他发现老覃和排长也是脸色阴郁，没有做声。

每个人都不肯把纸条拿出来看。过了很久，排长突然把纸条撕掉，老袁也电光火石的反应过来，把自己的纸条撕掉。老覃来不及，纸条被排长夺过去。

果然，老覃的纸条是个叉。

三个人的纸条都是叉。

老袁和排长弄死老覃后，到了第三十六天。他们对抽签的游戏已经厌倦，因为他们每次抽，两个人都是叉，到了后来，他们也不知道什么

时候开始，抽签的纸条在矿帽下变成了五张纸条，而且每次抽，都把五张纸条都给拿完了。

又过了一天，排长和老袁两人都接近疯癫的边缘，于是一次又一次的抽签，明明放进去两张，一张生，一张死，可是矿帽掀开，里面就是五张纸条，而且两个人怎么抽，都是两个死，而且其他三张纸条也被旁边坐着的三个兄弟给拿到手上，却不打开。老袁都不知道三个兄弟是什么时候坐在一边的。

老袁先支持不住，用最后一点理智，对排长说：“兄弟们等急了，我求你一件事，我儿子女儿还小，你出去了，帮我照顾一下儿子。”

排长也不客气，拿着一块石头，就扑过来砸老袁的头，但是砸着砸着，排长根本就没力气，砸到老袁的头上，轻飘飘的，老袁这才看到，排长的腰部老大的一个血肉模糊的伤口，肠子都掉出来了，而且伤口的血液已经变得干涸，他的肝脏不知道在什么时候已经被人给吃了，而且至少是几天之前发生的事情。

老袁已经麻木，看见排长成了这个样子，于是在自己的身体上慢慢摸索，看看有没有伤口，他摸索了几十遍，最终发现，自己身上是完整的。

接下来的事情，就是老马在外面挖进来了。老袁把排长的指骨咬断，和其他三个兄弟的指骨都放在一起。等到了老马把他救出去。

老马听到这里，对着老袁狂喊：“你为什么当时不让我找到他们，把他们的尸骨带走？”

老袁冷冷的说：“我当时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离开，什么都不想了。”

“可是二十多年，这么久，你为什么告诉我，”老马沙哑的说，“非要等着你死了，才告诉我，你在他们脖子上留了记号。”

“有人不希望我回去。”老袁虚弱的说，“要么拿一笔钱，要么我回到这里不能再出去。。。。。我和你不一样，你一辈子就一个人，我有儿女。”

老袁说完，慢慢走到矿坑里的一个角落，然后趴到在地。

我松开了老马的身体，老马颤巍巍的走到那个角落，最后一具尸骸，也就是排长的尸骨，就在这里。

袁继东昏迷了好大一会才醒过来。老马保持沉默，我们三人把四具骨骸都搬到了矿坑之外。

袁继东从他的轿车上拿来四个蛇皮口袋，分别把骸骨装好，然后我们准备离开。老马却不走了，也不跟我和袁继东解释，也不告别，就朝着矿坑里走去。

袁继东问：“老马还回去干嘛，我们不是把事情都做完了吗？”

“如果你惦记他的好处的话。”我对袁继东说，“五年，不十年后，你再来看他吧。”

“那他不是早死了。”袁继东摸不着头脑。

“他心里还有怨气。”我向袁继东解释，“他想做镇山的。”

“你在胡说些什么？”袁继东推开我，跑过去追老马，可是老马已经钻进裂缝。裂缝上的碎石突然崩塌。

“我去叫人来。”袁继东说，“把他弄出来。”

我懒得跟袁继东啰嗦了。

这里没有手机信号，袁继东拿着手机一直走到停车的地方，才把电话打通，几个小时后，他手下的工人来了十几个，开着双排座来的，还带着工具。我就不跟他们去了，老马已经决心在矿坑里带着那些死掉的冤魂修成镇山。哪里会让人打扰。镇山不比过磅强啊。

果然天黑之前，袁继东和他的工人都回来。

袁继东问我，“你知道会这样。”

“是啊。我已经说过了，你没必要去找的。”

“刚才明明矿坑在山脚下，现在怎么找都找不到了，全是山藤和杂草。”袁继东摸着头发说。

“因为那个矿坑本来就不在哪里。”我向袁继东解释，“老马在矿难后遇到过一个人，那个人一定教了他一个法术。”

“什么法术？”袁继东说，“我和老马认识也不是一天两天，而是几十年了。”

“障眼法，”我平静的说，“厌胜术的一种，那个矿坑入口，就是他用这把戏弄的。”

“怎么可能。”袁继东还是不敢相信，“我照顾他这么多年，从没听说过他会这个。”

“他会的东西，比想的多得多。”我不想跟袁继东在就这问题纠缠下去，“把这个四具骨骸放到你家里，收拾好，我明天去河溶带人过来。”

“事情还没完？”袁继东问。

“当然没完。”我不耐烦的说，“他们在外面久了，要靠人来拉的。这才是我的正经事。”

袁继东带着骨骸去了火葬场，用了一天的时间，给工作人员塞红包，安排把尸骨都给烧了，买了四个骨灰盒把骨灰都装好，带到家中，时间又到了晚上。

袁继东回到家里，立即飞奔到老袁的房间，对着床上喊：“爸，我把你的事情都了了。。。。。”

他才说了一半，就发现床上躺着的人，并非自己的父亲。

“你是谁？”袁继东指着那个人问。

那个人睡眼朦胧的睁开眼睛，我一看，竟然是上次没有拉走老袁的那个走阴的老头。

“你是谁？”袁继东问那个老头。

老头却茫然的看着四周。

我明白发生了什么，问老头：“你姓什么？”

“陈。”老头下了床，“我睡个觉，怎么醒过来到了这里？”

袁继东对着我问：“到底怎么回事？”

“这人是来拉你父亲的。”我回答，“你重新准备丧事吧。”

袁继东沉默起来，慢慢走到客厅。姓陈的老头，走到袁继东身边，拍了拍他的肩膀，“你爹寿数到了，活在世上也是受罪。”

这是袁继东第三次听这样的话了。

我把老头扯到一边，小声问：“你的人怎么也会到这里来了。”

老头摸摸头发，想了一会：“这种事情以前也有过，我的魂，拉不动的时候，人就跟着过来了。”

“那我们做事吧。”我对老头说，“还有力气吗？”

老头脸上有点犹豫。

“没事了。那个几个做对的，已经安抚好了。”我指着放在客厅里的骨灰盒说。

老头站起来，走到别墅外，烧了一张纸钱，然后松手，燃烧的纸钱，在空中慢慢飘荡，向着角落里的棺材飞过去。

老头子和我走过去，费了好大劲的把棺材板给推开，老袁安安静静的躺在里面，我用手探了探老袁的鼻息，他已经死了。

陈老头身边突然就多了几个人影，我数了数，一共有七个。可是老袁和他的四个兄弟，加起来也才五个啊，还有两个是谁？

我想了想，这个一定是专门和走阴打交道的两个阴差。

作为一个过阴人，到现在我才第一次和阴差正式碰面，的确是有点难以启齿。

陈老头向我告辞后，顺着来路走去。他身旁两边各自走着阴差，后面跟着老袁等五个。

不一户，身影都消失在黑暗中，再也看不见。

袁继东看见自己的父亲躺在棺材里，眼睛狐疑的望着我。

“不会再醒了。”我说道。

袁继东叹口气，不知道是在庆幸，还是在伤心。

这是我第一次过阴，见到了应该被我使唤的阴差，可是情况不是我想象那样简单。阴差也是势利眼吗，只听从赵一二，却对我没有任何服从。不过好歹我完成了第一件差事，总算是有了个交代。而且没有依靠王八的帮助，这个让我很得意。

袁继东要出钱谢我，我很想要，但是又不能破坏规矩，我过阴拉人是不能收钱物的。

我在袁继东给父亲的丧事上，狠狠的吃了两天，心里才平衡多了。

拉人完

化生子

其实我写八寒地狱，开始的打算是不想写中短篇。

但是计划比不上变化，我还是继续延续我写宜昌鬼事的习惯吧，主线加小故事。这样我的状态会更顺手一点。

化生子在宜昌鬼事一里面，我就提到了，其实化生子，这个恐怖的典故，在宜昌是非常出名，我在写宜昌鬼事一的时候，化生子是我最大的灵感来源，可是真的开始写作，我放弃了。把这个题材忍痛给丢掉，原因是我自己也很害怕，所以只在治坟那篇里面提到了一点。

现在我再写，就不用故事的方式来讲，就完全复述我所知道的一切而已。

第一个跟化生子有关的传闻是这样的。

一户人家，上面生了一个女儿，女儿长到四岁的时候，又生了一个儿子。本来儿女双全是件好事。可惜，儿子到了一岁多的时候，开始犯病。

当时那个年代条件不好，农村里还是集体公社，夫妻两个人都要去挣工分，就只能把两个小孩放在家里。条件苦，小孩懂事的也早。

五岁的女儿就在家带弟弟，还能做一点简单的家务。有一天，夫妻两人晚上回来后，一岁多的小孩就不停的说：“虫虫，虫虫。。。。。”

小孩刚学会说话，夫妻两人也联想不到什么。

接下来几天，小男孩还是对父母说“虫虫、虫虫。。。。。”

夫妻二人才有点奇怪，就问女儿，弟弟老是说虫虫，是不是你捉了虫子给弟弟玩。

女儿也小，只是说没有，白天就在家择菜啊，扫地啊，弟弟饿了就喂点米汤，没有什么虫虫。

夫妻两个人就没放在心上。

结果一天晚上回来，就发现小男孩脸色青紫，没了呼吸。把夫妻两人吓得够呛，又是掐人中，又是灌蜂蜜水，隔了好久小男孩才哭出声音。

夫妻两人就把女儿一顿打，质问她是怎么带弟弟的。

女孩哪里能说个什么所以然，只能哭。

第二天夫妻两人做事，越做越觉得不对劲，心里惴惴不安，到了下午，实在是沉不住气，于是两人就提前回家。到了家，看见女儿正在堂屋里抹桌子。就问女儿，弟弟情况。

女儿就回答，弟弟在房间里的摇篮里睡的好好的，她把弟弟哄睡着了，才出来做事。

夫妻两人就去房间看，不料看见摇篮里的小男孩，的确是在睡觉，可是鼻孔里一条蛇的尾巴在不停的摆动，夫妻两人吓得魂飞魄散。连忙用手去拉那条伸在鼻孔外的蛇尾巴。

这才看到，因为蛇爬进了小男孩的鼻孔，小男孩已经窒息很久了，脸色都是通红的。他们把蛇拉出来打死后，小男孩才一口气吐出来，哭着喊：“虫虫、虫虫。。。。。”

原来小男孩前些日子，说的虫虫，竟然是一条筷子粗细的蛇，这条蛇竟然在小男孩身边呆了好几天。夫妻两人见女儿是不能照顾好弟弟，就把妻子留在家带小孩。

可是已经晚了，小男孩到了第二天下午，就没了呼吸。妻子就把小男孩抱起，让女儿去通知她爸爸，自己拼命的往医院跑，可是到了医院，挂了号，进了急诊室，妻子发现小男孩竟然好了，生龙活虎的，见人就笑，医生一看，就对小男孩的妈妈说：“挺好的一个小孩么，健康的很，抱来做什么？”

妻子看见儿子又好了，顿时放了心，抱着儿子往家里走。

走到半路遇到丈夫和女儿，丈夫一看儿子好好的，也知道是虚惊一场，于是一家三口回家。就走在路上，小男孩又开始说：“虫虫、虫虫。。。。。”

丈夫知道不妙，再去看儿子的时候，小男孩嘴巴张得老大，眼睛往外凸，脸皮涨红，接着舌头也吐了出来。

两口子又拼命的往医院跑，结果刚进医院的门，小男孩一口气换过来，好端端的朝着父母笑。

这家人的噩梦就开始了，就跟我以前讲过的那样，小男孩放在家里，到了下午就面色青紫，然后断气。夫妻二人把小孩送到医院后，小男孩就活蹦乱跳，非常的乖巧。

次数多了，懂得人就知道是什么情况，就跟夫妻两人说这是化生子。夫妻两人就私下找人来弄，来的神棍，就说他们不该把那条蛇打死，如果不打死，还能试一试，现在已经晚了，没得救。

小男孩就这么折腾，折腾了一两个月，夫妻两人都身心俱疲。更加让他们陷入痛苦的事情发生了，女儿好端端在家里帮忙做家务的时候，被开水烫到。烫伤的脚，跟着就发炎，然后细菌感染，开始发高烧，医生给打了链霉素，结果女儿的耳朵就听不见了。

其实神棍开始的时候，就已经说过，化生子该怎么去做。夫妻二人没有理会。

现在神棍的话兑现了，如果不处理化生子，女儿肯定是要被化生子克死。其实化生子的事情流传的很广，神棍不说，夫妻两人也知道会发生什么，只是抱有一点侥幸心理而已。

化生子最开始是克同胞的哥哥和姐姐——如果有哥哥姐姐的话。哥哥姐姐一旦克死，接下来就是家里的老人，老人之后，就是父母，然后家族里所有血缘关系的人，全部不能逃脱。

所以夫妻两人受到的压力是很大的。

最终他们还是屈服了。

于是丈夫，在一个晚上，到了深夜的时候，独自一个人把儿子，抱到偏僻的山坡上。小孩好像知道，父亲要做什么似的，一整天都很乖巧，不犯病，也不闹。在此之前，每当丈夫下定决心时，小孩就是这种模样。但是这一次，丈夫的确是下了狠心。

斧头。

然后一定要尸体烧掉，而且不能下葬。

这种事情，是没有法律干涉的。事情结束后，他们的女儿马上就恢复出院。

后来这对夫妇，没有再生育，女儿脚上留下了伤疤，耳朵聋了。不过女儿还比较有出息，在聋哑学校里学习舞蹈，进入省里的残疾人艺术团，最后发展的还很不错。

还有一家，是跑船的。

情况更加糟糕，就只有一个儿子。也是化生子的状况。

两口子下不了手，就在半夜里，把儿子扔到河滩上，那时候宜昌还没有城市化，江边很多地方几乎没人。一般把婴孩扔在河滩上，不是被江水冲走，就是被野狗叼走了。

可是第二天一大早，他们就被儿子的哭声吵醒，起来一看，小孩在摇篮里哭。

妻子就以为是老公没有下手，把小孩带回来了，老公却以为是妻子心软，偷偷跑到河滩上，把儿子抱回来的。结果两人相互一说，就怕了。

船上的做法不同，跑船的人解决化生子，是要扔到长江里的。他们把小孩扔到河滩，小孩却能找回来，一个连走路都走不稳当的婴孩，竟然能半夜三更的找回来，该是多惨人。

夫妻没招了，驾船到长江中间，把小孩给扔到江水里，当他们把船划回岸边的时候，就听见小孩在哭，结果一看，小孩扒在船舷下，两个手抓在吃水线的地方。

妻子就哭着把小孩给抱回家。没几天，小孩还是老样子，妻子却疯了。

男人那几段时间打渔，也打不上来什么收获，天天遇到的都是水大棒（宜昌方言：浮尸），网上来的鱼都是白鳢。

白鳊，我要说一下，如今有些地方的农家餐馆，非常喜欢弄白鳊作为招牌菜，白鳊味道非常鲜美。喜欢吃白鳊的人多了，价格就抬起来，非常昂贵。于是就有很多人在长江里，还有河沟里去捕捉白鳊来卖。

反正我是不吃白鳊的，打死都不吃。吃白鳊的都不是长江沿岸长大的人。

白鳊最喜欢吃一种食物，那就是长江里的水大棒。

那个丈夫每天就打捞起来无数的白鳊，卖也卖不出去。妻子疯了，儿子半死半活，又没得收入来源。一家人就只能去等着饿死。

于是丈夫就下了决心，把小孩带着，把船划到南津关，黄柏河与长江交汇的地方，那时候葛洲坝还没有截流，这段水域是非常凶险的，有很多漩涡，很大的漩涡，最大的有直径有水桶粗。

丈夫就把小孩包裹好，扔到漩涡中央，小孩就在漩涡里打转，转着转着，就飘到了漩涡外，丈夫已经铁了心，就用竹篙子把小孩往漩涡里戳，直到漩涡把小孩给吞噬掉。

上面讲的两个事例，两对夫妇，我都是见过真人的。但是他们自己都没有跟我说起这个事情。我也不愿意去追问已经六十多岁的老年人这种很难提及的往事。他们的事情，是他们身边的人说的，我能肯定是没有撒谎。

其实我经常在想，化生子，是不是某种病症，民间太迷信了，把一些不能解释的诡异事情联系在一起。反正这种作法，是很难让人接受的。化生子的解释，就是来找父母讨债的，故意来折腾这家人。

以上两件，是化生子比较普通的说法。

我还听到过一件，比上面两个事情，来的要吓人。

下面这件事，是我小时候听一个兴山人说的，具体地方不详。我在宜昌鬼事一里面，采用了这个事情的一点细节，现在我把当年听到的事情，完整的说一下。

化生子的具体情况我就不多说了。还是那么个情况，小孩半死半活。

不过这户人家在兴山的深山里面，送医院不太现实，找的是山里的土医生，土医生一般是没得正规行医执照的，而且还有兼备另外一个身份，就是神棍。

当确认这家的孩子是个化生子之后，这个土医生就没有建议这家按照惯常的方式来做。而是把孩子给埋葬了。而且是活埋。

把孩子埋掉之后，这个家里就开始出事，丈夫死掉，妻子死掉，丈夫的弟弟死掉，家里只剩下一个爷爷了。

连那个土医生也死掉。

老爷子以前是个行走江湖的，其实也懂一些道行。我就没弄明白这点，既然老爷子懂得这些事情，为什么还要找外人来治化生子。

反正就剩下这个老爷子了。

但是这个化生子还真的很厉害，闹得他们村子里家家户户都不安生。牲口莫名其妙的死了不少，村里有小孩在溪沟里游泳淹死了，几个家庭的男人都得了重病。。。。。

这些事情都算在了那个化生子的头上。

老头子就下狠招了。把村里所有人都叫来，当着所有人的面，把化生子的坟墓给刨开，然后请人把棺材给抬出来。

在地面上铺了一层大米，棺材给放在上面。

另一旁就架起一个石头堆成的灶，放了一个铁锅在上面，熬一锅桐油。桐油熬沸之后。老头子就用凿子，把棺材板上凿开一个洞。

然后用瓷缸，舀了桐油，一缸一缸往洞口里浇。桐油浇下去，棺材里就有那种撕心裂肺的喊声传出来，听得所有人都发毛。

一直到把一锅桐油都倒完，喊声才停止。然后老头喊人把棺材板给撬开。结果就看到那个化生子坐在棺材里，坐的方位，正好就是凿孔的下方。

每一缸桐油都是从化生子的头顶淋下，那个化生子的皮肉还没有腐烂，现在被桐油烫的血肉模糊，骨肉分离。

老头子做了这场法事，不久后也死了。

后来那个化生子坟地附近，还是经常死人，后来山里修了公路，刚好从这个化生子的坟旁边通过，那个地方经常就有发生车祸。所以村里的人都尽量远离那个地方。

有的人还说，那个地方，一到晚上了，鬼多的厉害，到处是影子攒动。而且大中午的，一个从外地读书放假回来的学生，无缘无故的就死在那个地方，什么病症都查不出来，就是身体从正中分界，一半是正常的肤色，而另一半，皮肤乌黑。

化生子的事情我就说这么多了。写小说的人，蛮忌讳写这种小孩的灵异事件。

双瞳

王八终于和董玲结婚了。

他们借着拍婚纱，在海南玩了一圈，算是度了蜜月，婚纱照照的非常不错，真的是一分钱一分货。董玲本来就漂亮就不说了，王八一张大饼脸，脸上还跟挨了散弹似的坑坑洼洼青春痘疤痕，婚纱照上也拍的是玉树临风。他们自己在海滩上照了很多自拍照，都放在电脑里。

我解决完远安袁继东的事情，回宜昌后，又督促那些磨洋工的装修工人，紧赶慢赶，总算是在王八和董玲回来前，把房子装修好。

本来是等着王八夸奖我帮他装修房子，没想到王八在房间里，转悠一圈，一会说地板砖铺的不平，一会说橱柜的水槽有点漏水，又说涂料的牌子是不是他开始定下品牌。。。。。。

“疯子，你是不是黑了我的装修钱啊？”王八摸着鼻子说。

我一听火气就上来，“滚你妈的，老子辛辛苦苦给你当监工，当小工，你不体谅我就算了，还阴阳怪气的说我黑你的钱。

董玲却没有王八这么挑剔，觉得房间装修的还行，在王八面前说我帮他把房子弄好了，谢谢都没有一句。

王八听说我耽误了几天去远安的事情，突然很感兴趣，追问袁继东家里的情况。我本来还在奇怪，王八不是不管这趟子事了吗，问着这些干嘛。

结果王八才说，袁继东既然是个大老板，有机会要我帮忙引荐一下，还有袁继东的妹妹是医院的护士长，他刚好在做医疗器械。。。。。。

我说：“那又怎样？”

“你帮了他们家这么大的忙，”王八搓着手说，“照顾我的生意，应该是理所当然的吧。”

我看着王八的脸，脸变成了一个圆形，中间一个方孔，上下左右四

个字：

開元通寶

反正我是无语了。王八这逼人，想要什么东西，都恨不得拿命去换，以前想当术士是这样，现在见了钱了，也是这样。

王八还是挑了日子办了酒席，不过没怎么邀请人，就是他和董玲双方的父母和最亲的亲戚，当然还有我，本来我自告奋勇要当他的伴郎，可是王八竟然说我的身份不吉利，不同意我当伴郎。

结果结婚前一天，王八请的伴郎喝醉了酒，开车撞了。人虽然没受伤，可是酒后驾驶，人被关在局子里出不来。王八到了结婚早上没了办法，又腆着脸来找我，一点都不觉得丢分。

好了，反正他的婚礼总算是顺利完成。晚上我照例是要闹洞房的，我打算好好整整他，出一口恶气。可是正要闹房，又来了一个宾客。

大家也应该猜得到是谁来了，是金仲，他就喜欢晚上到。

王八和金仲见面了，还是有点尴尬，安排金仲吃饭，金仲不吃，给了王八和董玲一个貔貅，算是随了礼。金仲不喜欢热闹，我看见他送了礼，又不走，别人他也不认识。我只好放过王八，独自和金仲去说话。金仲不愿意在王八新房里跟我说事情，他倒是蛮懂规矩。反正我们之间说话当然不是什么好事。

我和金仲告辞王八和董玲，两个人走到江边。

果然他和我一样，都没找到赵一二骨灰的下落，一点眉目都没有。我把孙拂尘在三峡的事情跟金仲说了，金仲也没听说孙拂尘这号人物。

我给金仲仔细讲了孙拂尘相关的事情，金仲就说：“这世上怎么可能有这么厉害的人？”

看来金仲也只是晓得一些民间和道教的事情，除此之外，他明白的东西并不多。

我想起一件事情，向金仲讨要他的蜈蚣，看见金仲为难的样子，我就说：“我不稀罕你那破玩意儿，我就拿着看看。”

金仲磨磨蹭蹭把蜈蚣拿出来，摊在手上，我一把将蜈蚣拿在手上。蜈蚣果然就是个知了壳子，一点变化都没有。我悻悻的把蜈蚣还给金仲。虽然这个结果，我早有心理准备，但是蜈蚣头一遭在我手上没有变化成炎剑，这种失落感，还是掩饰不了的。

金仲把我的手掌抬起来看了看，我悻悻的说：“杨任的法术没了。”

金仲冷淡的说：“蜈蚣变不了炎剑，你的命格也压制了。”

“是啊。”我耸耸肩。

“你身上的小布偶也玩不转了吧。”金仲的脸似笑非笑。

我突然沮丧的意识到，金仲根本就没开口说话，而我正想说罗师父教我的傀儡术。但我却无法探知到金仲在想些什么。我现在。。。。。

“你现在屁都不是。”金仲一说话，我大怒，“当初就订好了规矩，你他妈的不能探知我的意识。”

“当时你我都会这招。”金仲冷着脸打击我，“现在你不会了，规矩就不算数了。”

我想起一件事情，对金仲说：“可是在赵先生的坟头，我明明看见你说的那个什么犁头巫家，带了几个鬼魂。”

“那个别人故意让你看见的。”金仲实在是忍不住冷笑起来，“你以为他怕你啊，我早就到了，在旁边看着，你连我在你身后站了半天都不知道。”

我冷汗淋漓，我以为我那个篾匠怕我，其实怕的是王八，我以为我轻描淡写的打发了犁头巫家，原来是金仲在旁边压阵。

想到我还故作高深的跟那个犁头巫家的人说的那些装逼的话，我恨不得挖个地洞钻下去。

“你还没废。”金仲看见我的样子，对我说，“这个你要感谢师叔。”

“这个跟赵先生又他妈的有什么关系了”

“我记得师叔是帮你把蛇根给解决了。”金仲说。

“是的啊。”我沮丧说，“那又怎样。”

“可是你在七眼泉，蛇属是你的看见本领了。”

“那是因为我的人格把草帽人给留下了。”

金仲又说：“师叔当时还帮你解决了一个事情。”

“眼睛。”我想起来了，“我差点变瞎了。后来我知道，他们说我的眼睛里要长什么双瞳出来。”

金仲不再解释。

我也不需要他解释，我想明白了，怪不得我身上那些法术都被守门人拿走。除了后天学的诡道算术，我一直都没去想，为什么草帽人的本事还在我身上。

因为草帽人的能力被赵一二压制在我身体里面，赵一二同时把压制了我的双瞳。因此，守门人没拿走我的这两个能力，因为她根本就不知道，我自己也不知道。

“双瞳有什么好处？”我问金仲。

“不知道。”金仲说，“至少能让你恢复一点本事吧。”

“早知道还不如不当这个过阴人了。”我咬牙切齿的说。

“师叔和张天然，”金仲顿了顿，“当过阴人后，都是付出了代价的，你凭什么要和他们不同。”

“我听说被守门人收回去的本事，是可以慢慢拿回来的。”我说，“这事，估计孙拂尘知道怎么做。”

“张天然法术高强，”金仲安慰我，“我觉得你会走他的路数。”

“我才不变成他那个老妖精。”我说，“等我本事回来了，我还要去找他算账的。”

“有什么事情，自己做不来，就来找我。”金仲向我道别，“我走了。”

我招手道别，金仲就他妈的喜欢走夜路。

生活开始变得平静起来，波澜不惊，我又回到了当年浑浑噩噩，混吃骗喝的日子。不，还不如当年了，现在让我去做什么差事，我还不乐意，怎么着我也是个过阴人，是有身份的人物，让我去送牛奶，当保安，岂不是给过阴人丢脸。

跟着王八做事更郁闷，跑业务要给人说好话，看人脸色，我的德行哪里做得来这个。好在王八开始给我分子钱了，从过年后，他每个月都给我一点钱，说是股金分红。我几次想把十七万的股金给撤了，王八鸟都不鸟我。

我心里有气，天天去王八家里蹭饭吃，董玲对我不刻薄了，也不骂我混饭吃的。董玲还是喜欢骂人，不过她现在骂的对象是王八，挑剔王八这不是，那不是。王八如果应酬客人，不回来吃晚饭，董玲可以对着电话骂几个小时。好几次我边吃饭，边听着董玲打电话骂王八，我都认为她是不是在指桑骂槐，不过看情形又不是。

王八开了公司，我就住在他公司里。公司开的偏僻，在科技馆上面，反正王八也不是做门市生意，业务都是他自己在外面找关系跑的

我现在无所事事，每天就泡在网吧里，不过说出来丢人，我什么游戏都不会玩，只会看网页，上论坛。白天上了网，晚上就回去睡觉。一来二去和科技馆里一个守门的老头混熟了。

老头子白天回家休息，晚上就过来上夜班守夜。我们熟了之后，我就买点卤菜什么的在老头子的值班室里喝酒。

老头子年龄大了，知道的事情很多，喝酒的时候，就跟我讲一些神道道的怪事。我也不跟他表明我的身份，就听着他日白（宜昌方言：瞎侃）。结果有一天，他说他老家的邻居的事情，让我非常感兴趣。

他说他的侄子，到宜昌来办事，跟他说的。

老头子的老家离宜昌城区并不远，属于夷陵区，但是在夷陵区属于山区，也有很多偏僻的地方。他的老家就属于这种地方。

他的侄子跟他所说的那个邻居，一家五口人，上面一个老人，下面两夫妻，还有两个孙子。一家人都没出去打工，就靠着山顶上一两亩田生

活。很多年来就是这样的。可是从去年开始，下辈就对外人说老人不对劲，怎么个不对劲法呢。

这一家人住的偏僻，在一个山头上，平日里也很少下山，附近住的最近的邻居，就是守门老头侄子的家，也有几里路远。

这种情况在我们山区里很常见，住在山上都很穷，很多人家都在山下的国道旁边盖了房子，不愿意守着穷山恶水受苦。所以山上的人户就越来越少。

守门老头的侄子说，那户人家比较孤僻，和其他人打交道很少，更别说是与外界联系。除了两三个月下山一次用山货换一些基本的生活日用品，几乎就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因为山高路远，都是凌晨出发，晚上才能回家。

事情就出在这里了，前些日子，那个老头子都八十几了，竟然跑下山来，带了两斤天麻，换方便面、罐头、婴儿奶粉之类的东西回去。这种情况是不合常理的，因为山上的人家平时都是自给自足，粮油蔬菜腊肉是不缺的，都是用弄农作物换肥皂、蜡烛、衣服等东西上山，跑这么远，用天麻换食物，的确是有点怪异。

结果不到不到一个月，那个老头子又下山，仍旧是用天麻换上上次一样的东西上山。

那个交换物品的商店老板就觉得奇怪，因为这家人一直都是他的两个孙子下山做这些事情的。山路遥远，八十几岁的老头子，能走下来，身体很难还吃得消。这两次之前，老头子下山还是十几年前的事情。

于是等到过了两个月，老头子的一个孙子下山来了，把腊肉放在商店里寄卖，先拿点东西回去。

商店的老板就问，你爷爷上两次下来，用天麻换了一些方便面和罐头上去了。

孙子的脸色就很古怪，跟商店的老板说，我爷爷下次再来，你就不要跟他换东西了。

商店老板当时本来没太在意，可是过了两天，那个老头子下来，仍旧是要用天麻换，商店老板想起了他孙子说的话，就不换。

老头子就发脾气，说你不换那就算了，我家的东西你就都不要换。

商店老板也不知道怎么办，刚好有个收天麻的生意人来了，那个生意人看见天麻的品级非常好，马上出价给收购。老头子却不要钱，只要换东西，给他解释了半天，也说不通。最后商店老板无奈，帮忙折算好了价钱，给老头子换了商品，可是因为天麻卖的价格好，可以买的东西很多，老头子一次也装不完，老头子就说下次再来拿。

可是老头子回去后，就不来了。他的孙子再下山来的时候，商店的老板就向孙子抱怨，说他上次带来的腊肉没腌好，都臭了，虽然外面看起来好好的，整块肉里面全是爬满了蛆，直到蛆把里面的肉都拱空了，才爬出来。

孙子一看，什么话都不说，脸色就变了。然后商店老板就说他的爷爷上次没带走的东西还在，是不是这次带回去。

孙子就语无伦次，说什么也不带东西回去。

商店老板觉得奇怪，遇到上山收山货的人，就多了句嘴，说了老头子卖天麻的事情，让那人去打听一下什么情况。

那个人下山回来后，跟商店老板说，他按照商店的老板的说法，路过那家人附近的时候，从门口过的，刚好是中午吃饭的点，看见家里坐了四个人在吃饭，独独就是没看见又八十几岁的老头子。他还和那家人打了招呼的，听说他们家种天麻，他是收天麻的。

可是这户人家说根本就没种天麻。

收山货的人当时就背心发毛，都不敢问他们家里有没有老人。也不敢再在山里瞎跑了，马上下山，把这事说给了商店老板。

这件事就是这么个情况。守门老头的侄子过年回家，商店老板知道他和那个老头子家住得近，就提醒他。帮他分析，是不是老头子早就死了。

守门老头的侄子过了年，出门打工要在宜昌坐火车，来看他的时候，就说了这个事情。

老头子把这个话说完，我就心里有谱了，又和袁继东父亲一样的事

情，看来世上的事情还真说不清楚，我以前因为命格的原因，喜欢招鬼。现在倒是不招鬼了，可是背了一个过阴人的身份，就净是遇到一些要我去拉人的事情。

我听到这里，就跟守门老头说了，我其实是走阴的，专门去拉那种死不掉的人。

“年纪轻轻的，做什么不好？”守门老头嘟哝，“不过也不怪你，我晓得走阴的人，都是天生的。”

我连忙解释，“我不是天生的，我是凭本事弄来的，跟考大学一样，一般走阴的人都要听我的吩咐。”

守门的老头就笑着喝酒，老人心好，估计是不愿意打击我这个吹牛皮的混混。

我向守门的老头把地址给问清楚了。下午去王八家里吃饭。

吃饭的时候，我就开门见山的问他：“还记得当年你拜赵先生为师的事情？”

董玲一听，就重重的把饭碗给顿在桌子上，我和王八两个人都吓得一抖。

董玲板着脸，我哪里还敢说话，只能闷着头吃饭。吃完饭，趁着董玲洗碗的时候，我又问王八：“当时赵先生说眼睛的毛病，到底是怎么回事？”

厨房里就传来董玲乒里乓啷摔碗的声音，董玲就在厨房里大声说：“疯子，你莫不知道好歹啊，以后这个屋里不准说你的那些破事！”

我吐吐舌头，对着厨房喊：“你耳朵也太尖了吧。”

王八说：“疯子就是说说而已，都过去的事了。”

董玲冲出来，指着王八的鼻子，“王鲲鹏，你答应过我的，莫给我不当个事情，这么多年了，还没有闹够啊？”

我不敢吱声，怕一说话，董玲就把矛头指向我。

王八对我说：“我不是告诉过你，不要在屋里说这个吗，你是故意挑拨我们两口子吵架吧。”

“吵个屁的架，”我看见董玲回厨房了，悄悄对王八说，“你是被教训好不好。”

第二天早上，我怕王八不去公司，早早的等在王八的楼下，王八带我去过早（宜昌方言：吃早餐），吃热干面的时候，我对王八说：“我的情况你也知道了，我不能老是这么下去。”

王八想了一下，对我说：“师父当年看你的确是不愿意做这一行，就把你的双瞳给压住了。”

我说：“我现在什么都不会，总要有点本事在身上，才像个样子吧。”

“双瞳长出来，不后悔？”

“现在哪里谈得上什么后悔。”我说，“反正我一条路走到黑了。”

“那好，我告诉你。”王八终于点头，“你还记不记得你当时的情况？”

“记得啊。”我拍着脑袋说，“我记得当时拿到那个石础了，眼睛就看不见。”

王八看着我笑，“还是有点记性。”

“后来不是说石础被赵先生弄到水布垭了吗？”我又说，“听金仲说过，他治蛟，没搞成，白费了那个石头。”

“金老二就他妈的胡说八道，师父怎么会没搞成。”王八脸色不好看。

“赵先生也是人，是人就有输的时候，”我说顺口了，“不然他也不会死。。。。。。”

王八一双眼睛要冒出火了，我才知道自己说错了话，这种话是不能在王八面前提的。

王八付了钱，边走边说，“你拿了石础，眼睛可能会有段时间不方便，你最好是找个帮手，金老二应该不会拒绝你。”

“我不找他。”我对王八说，“我凭我自己的本事来。”

“那你先去买个拐棍吧。”王八轻描淡写的说，“我记得我们卖找个东西，我送你一个。”

我看着王八走了，知道王八是肯定不会帮我了，我也是，王八现在怎么可能帮我呢。路是我选的，甚至帮他也选了，实在是没有理由让王八帮我。

两天后，我看见天晴，气温升高了一点，于是就赶到了水布垭。到了晚上，悄悄在水库旁弄了一个小木船，慢慢划到中央。

王八给我说石础所在的方位，他就是轻描淡写在电话里说了说，我大致问清楚了地方，也懒得求他。我五种算术的本事没丢，连个水下的石头都找不出来，岂不是白学了。

我把木船停在水面上，水库上静悄悄的，四周的群山也看不到人烟，水布垭的大坝上面也看不到什么人，不过有点灯火。到了夜间，天气反而变了，夜空上压着浓云，星星和月亮都看不见。

时间还没到，我想象着王八和金仲曾经跟我说起过的事情，赵一二和金璇子在我现在的水域上争夺螟蛉，指不定还是我现在身处的这条船。

那时候，王八忽悠罗师父，把我给弄回宜昌，错过了这场好戏，王八说他围棋高超，帮助赵一二搞定了金璇子，我很长时间都认为王八是在吹牛。去找金仲问，金仲也他妈的什么都不说，我也只能相信王八的说辞了。

石础是个好东西，韦昌辉镇基宅的法器，里面用叠魂收了无数石灵，赵一二喜欢多管闲事，想拿石础把水布垭水坝地下的一个裂缝给补了，可是那个裂缝是走蛟的路径，赵一二拿着石础也搞不定。蛟跑到上游，过了清江的源头，出了恩施地界进入重庆四川，赵一二就是把腿跑断，也追不上了。

赵一二的心肠好也没用，还是做了那么多错事。到头来死了，连骨

灰都找不到。要说金仲也够意思，没有因为赵一二死了，王八不管事了，就来找石础。也许他不是不想，而是不能吧，他是襄樊那边的人，旱鸭子一个，不会游泳，估计也不愿意求人。除非他能找到会“避水符”的人，不然在水里施展不开。

我躺在船板上，边想着这些扯淡的往事，边喝酒，现在还是春天，喝点酒了下水，暖和一些。过了半夜，我把携带的蜡烛给掏出来，一共是十七支，本来看蜡需要百把根蜡烛，我会了算沙之后，觉得其他四种算术方法太复杂，所以能精简的就精简下来了。如果我到时候有徒弟，把这些屁玩意儿传授下去，看蜡的招数就变了，估计再传个几代，诡道的传人估计还以为看蜡本来就应该是十七根蜡烛。我想到这里笑了笑，想这么远干嘛，谁知道诡道还能传几代，看金老二那个德行，估计也教不出什么好徒弟。至于我，更没有收徒的打算，我把张天然的事情办完了，就老老实实的跟着王八打工算了。

闰十六，大馀三十三，起六刻半，尽于十八刻七分，水分走到了。

我把十七支蜡烛放好，然后用打火机依次点燃，然后嘴里喃喃的念：

“灯烛油火，天明地明人明，上天入地点烛火，灯火通明，洞彻玄机，左明十四，右明廿九，九牛回旋，铁车车转。”

蜡烛开始燃烧，水面上慢慢有轻风吹过，但是蜡烛的火焰漂浮的方向，各自不同，我一一记下方向，当蜡烛烧到半截的时候，我又看了看蜡烛各自燃烧的程度。石础距离船头九米远，水面下四米深的地方，我心里有数了。正要吹熄蜡烛，可是蜡烛在一两秒中内快速熄灭。

看蜡是请鬼的，他倒是比我还急着走。

我把船向前划了九米，脱了衣服，用手试了试水温，真他妈的冷。为了不在水下抽筋，我舀起水，在身上各处拍打，等身体的适应了冰冷的水温，就抱着准备好的石头，跳入水中。

在石头的坠力下，我很快就触碰到了水底，如果是白天下来，水底这深度还能勉强看清楚，现在是大半夜，我水底是漆黑一片。

我的手在水底慢慢摸索，手上触碰都是柔软的淤泥和细沙，还有一些水草的根茎。我找了几秒钟，没有摸到石头，心里有点急了。我想着

只要地方找对了，应该很容易找到的。

我心里忽然想起一件事情，石础是冷的，我只要感觉一下身体四周水里什么地方水温更低，不就找到了。于是我探出双手，慢慢在水中晃动，察觉到身体右下侧的水更冷一些。于是我转过身体，用手去扒拉，这里的淤泥。

果然手刨了两下，就触碰到一个冷冰冰的硬物，我心里有数了，打算把石础给抱起来，可是我手指在硬物上不停的摸索，寻找边缘，可是手摸了至少一米，都没摸到石础的边缘。

我要上去换气了，就游上水面。心里奇怪的很，难道石础在水里会长大？

我也懒得去想这么多了，从船舷上把绳索绕在手腕上，石础有一二十斤重，我只能拴好了拉上来比较稳妥。

我又从船舷抱了一块石头，再次沉下去。这次方位准了，我继续在石础上面摸索，这次我摸索的时间更长，竟然摸了两三米的样子，也没摸到石础的尽头，我心里灰心了，石础如果真的能长大，现在估计有几吨重了吧，我拿这个庞然大物有个屁用。

我快速的思考，该怎么办，是不是回去问问王八，石础这玩意为什么会在水里长大。

正在想的时候，身体慢慢就向上漂，一个水草飘在我的手边，我顺手把水草给抓住，停留在水底。心里还在想，石础弄不上来，我的双瞳就没指望了，真是倒霉。不想长的时候要长，想长的时候，还长不了了。就是因为心里在想事情，我忽略了一件事情。

那就是我手上的那个水草，好像有点古怪。水草不是扁扁的叶子，也不是一团糟的杂乱，就只有一根，而且还是圆的，抓在手里，还有点滑溜溜。

我心里疑惑，双手交换抓着水草把自己身体向下拉，结果到手触碰到水草根茎尽头，发现这个水草是长在那个坚硬的石础上的，我又用手摸了摸石础，石础的表面光滑的很，而且有点黏黏的感觉。我还摸到了石础上有个乒乓球大小的凸起，我绞尽脑汁回忆，石础上面有没有镶嵌什么珠子之类的玩意，却怎么都回想不起来。

我又要换气了，这时候，脸部又被一根水草给划了一下，我用左手抓住，这根水草，和我右手攥紧的那个水草一模一样，我摸索一会，确定不是同一根。

这他妈的石础还真的奇了怪，怎么长了两根诡异的水草出来。

我右手松开，不死心的在石础上摸索，现在发现我摸到了石础的尽头了，可是石础也不是坚硬的棱角，边缘处变得圆滑，我还摸到了石础边缘竟然裂开了一道缝，这道缝隙，还不短，我来回摸了一趟，这道缝隙差不多有两尺长，刚好就在石础一段的尽头。

石础变大了不说，还裂了一道缝，不知道还有没有用啊。

我心里正在郁闷，突然左手抓住的那个水草猛然甩动一下，力道很大，甩开了我的手掌。石础上面长出来的东西会动？

我更加迷糊，我突然想到了一件事情，内心一阵强烈的惊赫，嘴不由自主的张开，咕咕咚咚的喝了几口水，身体向下沉，我胸口触碰到了那个坚硬粘滑的东西，触电般的双手一撑，两只脚疯狂的游动。

游到水面，我双手抓住船舷，拼了命的翻身上去后，才躺下来，大口呼吸，身体软麻。一阵阵强烈的后怕，让我全身发抖。

妈的逼的，那玩意根本就不是石础。那是一条鱼，身体表面粘滑，长着两条触须，还有一张扁平的嘴巴，这种鱼，叫胡子鲇，小时候我爹经常买回来做火锅吃的。

胡子鲇可以长很大，可是我没想到能长这么大，竟然超过了三米，这还罢了，胡子鲇是肉食性淡水鱼，捕食鱼虾为生的，长这么大，吃个人根本就不在话下。老子小时候吃了那么多胡子鲇，今晚差点被反被胡子鲇给吃了。

我在船上躺了很久，实在是没有勇气再下水，于是慢慢把木船划到岸边。走上岸，在水电站附近找一个招待所睡觉。

哪晓得招待所晚上不接待，我就只能在旁边找了一个私人开的农家乐投宿。农家乐晚上还有人看门，看我的样子，头发还是湿的，就问我：“是不是钓夜鱼的啊？”

我随口说是的，反正我捞石础，跟钓鱼也差不多。

“掉水里去了？”那人又问我。

“嗯。”我随口回答。

结果那人又说了一句，“这里很久都没人钓夜鱼了。”

我一听，知道有这人知道点什么，连忙问个究竟。那人就说起来了，看他的样子，就是一个人上夜晚值夜很闷，就想说点稀奇事，让我陪陪他。

水布垭的水库很大，清江的水也很干净，到了夏天来游泳的人很多，淹死人也相对常见。可是从前年开始，就老是一个地方淹死人，就是靠近水坝上游不远的地方。可是不怕死的人多，那些外地来的人，也不知道这些传闻，后来没办法了，水电站的竖了个牌子在哪里“禁止游泳”，可是没有什么约束力。

结果去年夏天，一群年轻人从宜昌市来游泳，还在岸边吃烧烤，结果一个人在水面上喊了一声，就沉下去没了影子，其他几个人就去救他，可是救人中间的一个，在水面上踩水的时候，突然水面就腾起一股水花，水花来的太突然，岸上的人也没看清楚。然后其他几个救人的小伙子，拼了命的往岸边游，游上来后，都吓的乱喊，说水下面有东西，是水怪。

后来水布垭镇的人就和联合水电站的人一起在水库打捞尸体，打捞了好几天，都没捞到，并且那两具尸体一直都没有漂上来。

这下附近的人都怕了，见有人来游泳，都劝他们不要下水。后来水电站的人组织了几个人，强制性不让人游泳，才没有人淹死在这里。

可是不游泳也不等于没事，清江里的鱼多，这里是钓鱼爱好者最喜欢的地方。那些把钓鱼当命一样的人，就喜欢半夜里到水库旁找窝子（宜昌方言：钓鱼的好地方），结果秋天的时候，有人就看见，岸边有人留下来鱼篓，鱼饵盒，之类的工具，就是没有人，而鱼竿漂浮在不远的水面上，鱼线断了。

大家就推测，这个钓鱼的人，肯定是钓到了大鱼，兴奋的很，走到水中，结果淹死了。但是仍然找不到尸体。想到到夏天那些幸存者说水

下有怪物的事情，水库附近的人都怕了。

我听了这些话，心里明白。他们说的那个怪物，估计就是我才在水下摸索到的那个胡子鲇，那个胡子鲇，长那么大，又呆在石础的位置，两件事情放在一起，很难不产生联系。

我睡觉的时候，心里就在想，到底为了眼睛的事情，要不要去拼个命，到水下冒险。左思右想，到天亮都睡不着。

第二天一早，回到水库岸边，看着水面发呆。

如果是王八和赵一二，要从这里把石础给捞上来，他们会用什么办法对付水下的那条大鲇鱼。赵一二估计是会亲自动手，但是他懂的法术多，在水下肯定有方法来对付胡子鲇。至于王八，他肯定要用老严哪里学来的茅山术，御鬼把胡子鲇解决。

而我，除了危急的时候草帽人会出来挡一挡，五大算术一点都用不上。当神棍也分文武吗，我慢慢回想，好像也的确是这样，以前和王八一起遇到怪事的时候，动手的都是王八，我就唧唧歪歪的给他算方位和水分。

可是我脑子却没王八好使。要是凭力气打架，我对付王八倒是很有胜算。

我没有闲暇去想这些无聊的事情了，因为眼前的水面，有点古怪。水面上慢慢荡起波澜，然后无数条鱼，从水面下越气，弹跳上来，一瞬间水面就像烧开了一样，这些鱼没了命的不停的跳跃。

任谁都明白水下有东西。

现在是中午，太阳光最强烈的时候，我推测，一定是下面的那条胡子鲇因为水温升高，就游动起来，开始觅食。而我昨晚下去，正是水温最低的时候，胡子鲇是冷血动物，身体太冷了，就僵在水底，而且它身体变冷，还有个原因，那就是石础，石础在水里面，是非常寒冷的。

我站起身来，决定了，我本事不如赵一二和王八，那就只能去找人来帮忙。

我花了几天时间，找了当地的两个人：一个是附近的端公，姓郑，

郑端公当年是认识赵一二的，我表明身份和目的之后，他立即都同意了。另一个人就麻烦的多，是在清江打渔一辈子的老人，他姓彭，郑端公带我找的他，彭老头不愿意参合这件事情，他大致是知道一点胡子鲇的事情的，知道厉害，所以不肯出山，就是说自己老了，做不来。看来人老了，就越来越怕死。

我只能忽悠彭老头，说我是过阴人，到时候他阳数到了，我可以做法，帮他多活两年。彭老头这才将信将疑，郑端公拍胸脯说我的身份确凿无疑，彭端公才勉强信了。

我背着个过阴人的身份，到现在没和阴司打过交道，看见彭老头的样子，心里惭愧。欺老不欺少，也只能这么安慰自己。

郑端公的本事相对术士来说差很远，但是比我强一些，关键是他热心的很。彭老头一个打渔的排场却很大，专门请人弄了一条船下水，下水的时候，还噼里啪啦的放鞭，又找了两个年轻小伙子来帮忙。看他虔诚的样子，我才明白，这老渔夫打渔一辈子，杀生太多，早就敬畏水下的东西。

两个老人加上我和另外两个年轻人，挑了时间，在大中午，把船给划到胡子鲇活动的位置，今天却是阴天。时候到了水面也没有那些鱼沸腾一样跳起来。

岸边上还站了三个人，都是跟着彭端公学艺的村民。彭端公向他们招手，三个汉子，就把一头水牛往水库里赶。水牛是最逗鬼物的，也通人性，用来招惹胡子鲇最合适不过。

水牛被汉子驱赶，却怎么都不肯下水，前蹄杵在水里，后腿怎么都不肯挪动，只是不停的哞哞叫，叫了一阵子。那几个汉子也没招了，对着彭端公喊：“牛在哭，眼睛水（宜昌方言：泪水）都掉下来了。”

彭端公着急，让他们尽快把水牛弄进水里。三个汉子想了办法，找来枯柴，绑在水牛的尾巴上点燃。水牛被火惊吓，马上跳进水中。

水牛在水里游了一圈，又要上岸，岸边的汉子分别拿着点燃的柴火，吓唬水牛。水牛转悠一会，只能朝着对岸游过去。

我在船上紧张的看着水牛在水库里游泳，水牛只露出头部，两个弯角看的清清楚楚，牛头后面的水面均匀的带起水线。

现在连我都能感觉到牛的恐惧，眼见水牛已经游到一大半了，再游一会，就爬上对岸。

就在我有点失望的时候，水牛突然就沉了下去，当我醒过神来，水面上就只剩下一个漩涡，片刻后，水面迅速恢复平静。

“你们看见了吗？”我连忙问身边的人。

郑端公茫然摇头，“没看见。”

彭老头说：“看到了，还没吞下去，等会就能看到样子了。”

果然彭老头的话一说完，水面突然激荡，一条乌黑色、长达三四米的胡子鲇冲到水面上，它的一张巨口，咬住水牛，水牛只有上半截身体，和两个前蹄在鱼口之外挣扎。

我明白郑端公的意图了，水牛的体型大，胡子鲇吞不下去，可是胡子鲇又非常贪吃，肯定会吞吃水牛，两下一拼命，就能看到胡子鲇的样子了。

胡子鲇和水牛又沉到水面之下，隔了很久，水牛漂浮上来，挣扎着游回岸边，这次岸边的汉子不再驱赶了。

“你为什么以前不用这个方法？”我问郑端公

郑端公说：“我本事不够，这胡子鲇不光是长了这么大，还有很多蹊跷的地方。”

“怪不得我一找你，你就答应了，”我点头，“你在等人来一起弄。”

我远远看着水牛的后腿鲜血淋漓，看来胡子鲇的牙齿厉害的很。

彭老头不说话，用尼龙绳把船上准备好的山羊绕了一圈又一圈，尼龙绳上挂了十几个倒钩。然后把山羊扔到水里。

缠着尼龙绳的山羊无法在游泳，在水面上浮浮沉沉。我和郑端公，都趴在船舷上看情况。

“来了！”彭老头一声喊，他和他的两个帮手，立即拿起鱼叉站在我们身边。

果然那条胡子鲇出现，一口把山羊吞下，这次我是看的清清楚楚，然后渔船猛地一偏，在水面上快速的移动。

船被拉的倾斜过来，尼龙绳在船舷上绷得直直的，彭老头眼睛鼓出来，死死盯着尼龙绳下方的水面看，渔船在水库上飞速的绕圈起来，彭老头把渔船的马达给发动，跟胡子鲇对抗力量，时间过去了二十几分钟，船仍旧被水底的胡子鲇给带动在水面上转圈。突然尼龙绳松了，彭老头笑着喊：“这个畜生没力气了。”然后又镇静下来，看着水面。

水面冒起一个黑漆漆的东西上来，彭老头眼疾手快，用长长的鱼叉狠狠的扎下去，他的两个帮手也是一样，三把鱼叉都扎在了那个黑漆漆的鱼背上。结果胡子鲇猛然下沉，水面上鼓起鲜红的血液。

水面暂时平静，渔船也慢慢在马达的带动下慢慢后退。

我总觉得这种平静不是个好事，因为我看到彭老头的脸上也是阴晴不定。现在的情况大致也清楚，胡子鲇没有挣扎了，正在船底板下方不远，估计也和我们一样在想着怎么对付我们。

就在我不知道彭老头要做什么打算的时候，尼龙绳猛然又一次绷紧，但是这次尼龙绳没有带着渔船向前游动，尼龙绳紧贴着船舷下方，沉入水底。

“糟了！”彭老头大声喊道。

我也突然意识到了危险。

“这家伙怎么会这么聪明！”彭老头的话喊完，船就在尼龙绳的带动下，半边倾斜在水中，胡子鲇从船板下绕到船舷的另一边，想把船给拉翻。

渔船本来也不是很大，胡子鲇的力气好像无穷无尽，船倾斜的越来越厉害，船舱开始进水。

彭老头眼见船要翻了，大喊：“跑吧！”

我和郑端公也知道今天是搞不定这个怪物，只好跟着彭老头和他的两个帮手，都跳下水中，

还好我们五个人都会游泳，拼命的游到岸边，站在岸上，看见那个

渔船已经翻转过来，船底露在水面。

岸上的几个人都吓得目瞪口呆。

然后我看见船底猛然向上一弹，在水面上漂浮。尼龙绳断了。

彭老头和我郑端公想的办法彻底失败。

彭老头对我说：“这事我做不来，你另请高明吧，我不想死在水里。”然后带着两个帮手走了。

我无奈，看着郑端公，郑端公说：“除非把胡子鲇拉到岸上，我才有办法对付它。”

我心里好笑，能把胡子鲇拉上来，我喊你帮忙做什么。

正在向，郑端公也向我拱手告辞，我连忙喊住他：“你怎么也走了，事情还没完呢。”

“你是赵先生的传人，你本事大。”郑端公边走边说，“你一定有办法的。”话还没说完，已经走到十几步开外了。

留下我一个人，无可奈何。

我叹口气，既然钓不上来，就只能另想他法了。

我觉得我要声明一下了，免得大家对这个故事的理解产生偏差。

鬼事一写完后一年，我仓促了写了宜昌鬼事2，其实我并没有构思好。

宜昌鬼事一，我构思了五年。宜昌鬼事2只构思了一年，很多东西根本就没有沉淀好，情节没有把握住。包括我写的《张天然出阴》《惊变》等外篇，都是匆忙写作的产物。全部不合适，因为只想了情节，没有时间的积累和打磨。

现在宜昌鬼事系列，我的定调是：

宜昌鬼事一，就是诡道篇。

宜昌鬼事二，就现在的过阴篇——八寒地狱。

宜昌鬼事三冥算篇，我会接着八寒地狱写下去。

我说明一下定调：宜昌鬼事一诡道篇，几乎就恐怖小说的路数，顺带着描写了一些诡道和道教之间的斗争。

宜昌鬼事二过阴篇八寒地狱，会延续一点恐怖路数，但是情节上会有所不同，会加强一些精神层面的内容。主线是疯子会在这三年成长，不仅仅是法术上的成长，还有内心的成长。

宜昌鬼事三冥算篇，就要写五个诡道宗师。当然其中一个疯子，故事在现代，疯子从对抗张天然的过程中，成长为诡道宗师，内容包括疯子和王八与四大外道的纠缠，而被命运玩弄的王八，。。。。。。（暂时不剧透）；一个是汉初陈平，他第一次将诡道带到无上的地位，而且和张良是敌是友，都想成立一个统一的道教；一个是北宋黄裳，他把道教所有的典籍归类，这个过程中会遇到很多教派的纷争；一个是明朝道衍，他从锦衣卫中分离出一个组织——青冥卫，专门利用宗教组织，控制帝国的底层；最后一个叶天士，一个名医，济世救人的同时，也用诡道的法术解决一些民间的诡事，叶天士之后，诡道门人多以医生为身份。

虽然这五个人不是同一个时期，但是之间会有很多联系和交集。

目前我想到的构架就是这么多，也许到时候会有变动，但是这个可能性不大了。

金仲面前我是拉不下这个脸，我还能找去找谁？

王八正在开会，在会议室教训七八个业务员，把那群业务员骂的狗血淋头，头都抬不起来。

我坐在会议室角落的沙发上，听着王八骂完了人，又高谈阔论。看见王八当领导的尿性，心里越来越没底。

我坐立不安，拿出烟来抽，王八指着我说：“会议室不准抽烟，要抽出去抽！”

我吓得连忙把刚点燃的烟扔出窗外。

王八终于把会开完，走到我跟前，对我说：“石础弄回来了？”

我支支吾吾说不上话。

“别找我啊，”王八说，“你刚才也看到了，我现在忙得很，没时间。”

王八说完，就出门。我没招，只能跟着他，他上车，我也跟着上车，忘记说了，王八刚买了一辆帕萨特。我上车了，就恭维王八：“这个车好啊，怎么也要个十几万吧。”

“二十几万。”王八发动汽车。

我急了，“你妈的有钱买车，也不还钱给我。”

“我做生意，没车不方便，再说了，谈业务有个车也好谈的多。”王八轻松的说，“你要那么多钱在身上干嘛，你有不等着结婚，你结婚买房子，我就把钱给你。”

“你狗日的就是看我一辈子是打光棍的命，铁了心不会还钱了吧。”我本来想多骂他几句，突然想起我是来找他帮忙的，于是又说，“不过这个车真的蛮好，没想到我身边还有买得起车的人。”

王八知道我在讨好他，专心开车，不说话。

王八开车去了一家写字楼，我在车里等着，他上去一个多小时下来了，匆匆的又开车，边开车，边联系他要见面的人。

等这个业务谈完了，就到了中午，王八给我钱，让我买两盒盒饭，两人吃了，王八在车里睡午觉，我干坐着。到了下午，又去税务局一趟，谈完事，就是吃晚饭的时间。然后又带着我请客户吃饭，边吃饭，边听董玲打电话。

好不容易晚饭吃完，王八看着我对我说，“老子算是上辈子欠了你们两个人了。你他妈的从早上缠着我到现在，烦不烦！”

我不敢跟王八吵架，吵起来我肯定是挨骂，我就只能不做声。

我连续跟了王八一个星期。王八服了气，对我说：“你干脆给我跑业务吧，我的业务员有你一半脸皮厚，生意早就做大了。”

反正我铁了心，我也不说话，就沉默。

王八叹口气说：“明天我去武汉，本来说的是下午就回来，你别在董玲面前说漏嘴，我跟她说，在武汉过夜。”

我这才心满意足，找了地方喝酒去了。

王八信守承诺，第二天下午果然开车回了宜昌，我在长江大桥北山坡的引桥等他，然后上了车，轿车直接开向水布垭。在车上我已经把胡子鲇的事情说了一遍。

王八开车很快，晚上不到十一点，就到了水布垭水库。王八把车停在管理处，他也不要我带路，地方他知道，当年赵一二放石础的时候，他在旁边。

王八打着电筒，我们走到水库边。王八用电筒在水面上来回照了一圈。我四处张望，看有没有小船，王八说：“不用找了，你又不是不会游泳。”

王八蹲下身，用手摸了摸水面，然后对我说：“疯子，你要记住，石础不是什么好东西，你的眼睛出事了，到时候不要后悔。”

我坚决的说：“如果真的出事，我绝不怪你。”

“你就扯吧。”王八哼了一声，“你的德行，我又不是不知道。”

我哼哼两声，对着王八说：“晚上那条鱼在睡觉，比较好弄。”

“你知道个屁。”王八说，“石础上的附灵到了晚上会出来，他们拉着胡子鲇在水底，到了白天才放开，让胡子鲇去找东西吃。”

“可是我上次下水，没有看到附灵啊？”

“他们在水里这么长时间，早就在水底养成气候了。”王八说，“那条鱼能有多大的能耐，吃人也是给石础了。”

“他们做这个干嘛？”

“石础的附灵，想从石础里出来，就只能破了叠魂这个法术。不过他们需要时间，其实你要是不惦记他们，再过个几年，他们就自己移动到岸上，找个偏僻的位置，连续晒个几十年的太阳，叠魂的法术就散了。”

我还是没明白王八到底在说什么，我也懒得问了，反正王八既然答应帮我，这事的把握就很大。

王八扔给我一个手电筒，“我在武汉买的，宜昌买不到。”

我拿着这个小小的手电筒，塑料做的，也没什么特别之处。

“待会下水了含在嘴里。”王八说，“防水的。”

我和王八下水了，我学着他含着手电筒。游到石础的方位，两人向下扎猛子，有个手电筒还真是好，在水里能看到一米多的距离，不用跟上次那样闭着眼睛摸索。

我和王八两人游到了胡子鲇的上方，胡子鲇现在静静的趴在水底，跟一个巨大的水底石头一般。我想起上次我冒冒失失的还在胡子鲇的身体上摸索一遍，心里一阵后怕。

胡子鲇的嘴巴外面吊着一截绳索，看来彭老头的弄的倒钩，它还没吐出来。王八绕着胡子鲇游了一圈，给我打手势上去换气。

我们游到水面，王八用手拿下嘴里的手电筒，踩着水对我说：“石础在鱼身体下面，想个办法把鱼给引开。”

我一张嘴手电筒掉了，我连忙抓起，嘴里惊愕的说：“怎么引开，现在惊动了它，不被它吃掉才怪。”

王八说：“知道指望不到你。”然后另一只手从怀里掏出他的三面旗帜，给我看了看，分别插到他的腰间。我们两人深吸一口气，又扎下去。

到了水底，我就看见，几个模糊的影子，把胡子鲇嘴边的绳索给提起来，慢慢向前方拉动。胡子鲇身体摇晃两下，竟然跟着那几个影子慢慢跟随过去。胡子鲇的体型巨大，身体虽然摆动的幅度不大，水底还是腾起了细沙，水里浑浊不堪。

我和王八等了几秒钟，终于看见了那个石础，现在我看清楚了，水底有一个裂缝，石础就卡在那个裂缝里。我正要游过去把石础给抱在手里，王八在一旁阻止我。

我知道有事，于是停止不动。果然又过了几秒钟，石础自己从裂缝

里渐渐上移，漂浮到水底上。我和王八用嘴里的手电筒照射石础，看看这个石头为什么会自己飘上来。

结果我看清楚了，石础并不是自己飘上来的，而是下方有几个胳膊举着石础。

那些胳膊都是骨头。

当我看清楚了眼前的情形后，我无意识的张开，手电筒落下，嘴里又咕隆咕隆的喝水。

石础的下方有四个完整的骷髅，齐齐举着石础，把石础举到头顶，然后四个骷髅艰难的在水下移步。王八拉着我的手，快速上升。然后游到岸边，让我别动，等着石础自己上来。

“胡子鲇一游开，四个骷髅就以为到了中午，会偷偷的把石础抬上岸，”王八说，“我小瞧了他们，原来他们找了个办法，已经开始晒太阳了。”

“可是现在是晚上。。。。。。”我好奇的问。

“骷髅都是死的，他们那里知道现在是白天还是黑夜。”王八接着说，“附灵在石头里面也不知道，它们就只知道，胡子鲇不盖着他们，就是中午了。”

王八这么一说，我心里明白一些，怪不得胡子鲇要吃人，原来是给石础找抬轿子的，而且胡子鲇吃了人，这里的水域来的人就少了，石础就更容易从水里出来，不被人发现。

王八和我飞快的穿了衣服，然后躲进灌木丛，偷偷看着水面。

果然几分钟后，水面上慢慢浮起了一个小小的黑影，但是不再移动，又过了很长一会，几乎有个把小时，四周失踪保持着宁静，石础终于被四个骷髅头举到水面之上，四个骷髅的胳膊也伸出水面，然后是骷髅头，然后是胸骨，然后是胯骨，然后是腿骨。。。。。。

四个骷髅头用僵硬的姿势，抬举着石础，走上岸。

天上的月光照射下来，骷髅骨头泛出白色的光芒。石础的四周弥漫着一股茫茫的雾气。

骷髅举着石础走向岸边一个隐秘的树林，我和王八隔得远远的跟着，没想到树林深处竟然有个空地，如果是白天的正午，阳光可以避开树叶的遮掩，垂直晒下来。

骷髅就静静站在这个空地，一动不动地举着石础。

原来用的是这个方法。

“当年金老二和师父对这个石础都很看重，看来有时候还真的要信命。”王八叹口气，“这破石头，还真就是留给你的。”

我听王八这么一说，心里有了点激动，两个手不停的相互搓。连忙等着王八出手，帮我把石础给弄到手上。

结果十分钟过去，王八纹丝不动，就看着四个骷髅。骷髅头抬着石础又慢慢的往回走，我指着石础，看着王八正要催促，王八把我的嘴巴给捂住。

然后看见骷髅举着石础慢慢回到水边，那条胡子鲇已经游到水边，张嘴把石础含在嘴里，四个骷髅帖子胡子鲇的背部，跟着胡子鲇没入水中。

等水面恢复平静之后，我质问王八：“怎么不动手？”

王八说：“抢的话，那四个骷髅不好对付，我懒得和他们打交道”

“那你来做什么？”

“我给你想个招。”王八对我说，“石础又跑不掉，你急什么？”

两人回到车里休息，到了早上，开车到了渔峡口，找了个专门做装修石材的地方，我这就明白了，忍不住笑。王八对我说：“做事情多动动脑子，没必要什么事情都要硬拼。真不晓得你这个猪脑絮以后怎么去当过阴人。”

切石头的工人，拿了钱，按照石础的样子做了个一模一样的石头，至于表面的花纹，就不管了，真的要镂空雕花，几个月都不够。

王八和我拿了石头，一看时间还早，还吃了顿早饭，才驱车回到水库旁，今天太阳很大，距离正午还有两个小时。

王八无聊，好像是心里想了些什么事情，最后忍不住，叹口气说起来，“跟你说个事情。”

“什么？”我没在意王八其实有点郑重了。

“张天然的事情，”王八说，“你也晓得在你之前，师父和他都是过阴人的身份。”

“我知道啊。”我回答，“早知道了。”

“他和老严是死对头。。。。。”

我不屑的说：“废话。”

“他不打败守门人，就只有一个下场，”王八说，“永远沦为阴差。”

我听到这里，心咯噔一下，守门人没跟我说起过张天然的事情。

“他本来已经赢了。”王八说，“可是被老严给破了局。”

“我不想永远当阴差，”我冷汗冒出来，“那样我还不如跟赵先生一样死了干脆。。。。。”

“没人愿意做这个差事。”

王八话说到这里，我突然明白了王八的意思。我他妈的现在身份非常危险，可惜我还竟然一直茫然无知。

“让我去打败守门人。。。。。”我眯着眼睛对王八说，“算了，我自己找棵树吊死，更方便。”

“你有我师父的本事吗？”王八哼了一声。

“你见过守门人的，”我说话有点不利索了，“她怎么可能被人打败？”

“张天然能。”王八说，“你不是自信心爆棚吗，七眼泉的时候，你志在必得。”

“我哪里知道这么多事情。”我沮丧的说，“金璇子真的是把我给坑惨了。”

“就算是你找回你从前所有的本事都远远不够。”王八继续打击我，“你还要跟四大外道打交道，否则张天然缓过神，捏死你跟玩似的。”

“他现在伤了元气，暂时顾不上我吧？”

“他记仇的很，”王八说，“等他恢复了，第一个要找的是老严，方浊到时候麻烦大了。”

“第二个是不是要对付我？”

“只有两个过阴人了。”王八说，“能对他有威胁的就是你，你自己看呢？”

“打住！”我阻拦王八继续说下去，“还是先把石础搞定吧。”

“石础是个小事，”王八说，“疯子，这条路是你自己选的，既然选了，就别当做什么事情都不存在，眼睛闭上了，不等于什么事情都没有。”

王八估计是看我实在是太窝囊了，才点醒我。可是我还是无法接受这个事实。心里郁闷，懒得跟他说话。时间到了正午，我和王八躲到那个树林里，果然不多时，四个骷髅慢慢的把石础给抬过来，举在头顶，石础接受了太阳的照射，仍旧是阴气森森的，表面的浓雾不散。

王八悄悄和我走进，我把石础慢慢托在手上，石础在我手上冷得彻骨。我一点点移动石础，王八就慢慢把那个赝品石头给送上去。过程很慢，不过在阳光偏离之前，我还是把石础给拿到了手上，放进准备好的布袋里。

然后四个骷髅抬着那块假石头，回到水中。

我和王八拿着石础上了车，王八边开车边说：“你给那个姓郑的端公带个信，胡子鲇可以钓起来了。”

回到宜昌，王八对我说：“疯子，记住，你真的躲不过去了。”

王八的话让我郁闷了好几天，我把石础放在我睡觉的床头，一直都没心思去打开，看看究竟。我记得当年是我拿着石础之后，眼睛里的东西就突然开始猛长，现在重复当年的举动，就相当于破解了赵一二的压

制。我也不知道这个方法到底管不管用，但是也只能勉强试一试。

我想了几天，把石础拿在手上，死盯着看。

我没有任何感觉，甚至连一个附灵都感受不到。我决定自己去找那个老头说的那家人了，本来我还打算让王八帮帮忙，一起去的。

可是王八把话已经说的很明白了，既然我是过阴人，拉人这种事情，就一定还是要自己去做，不能永远去指望他人。现在石础已经拿到手，双瞳不知道什么时候就长出来了，我无论担心什么事情，都无济于事。

可是我在那个山上发生的事情，让我彻底明白，下定决心是一回事，真的去做，又是另外一回事

我按照老头说的地名，到了夷陵区的一个山脚下。我从班车上下来，这个公路边的小镇，和老头子描述的一模一样，甚至他所说的那个商店，我都能肯定是哪一家。

我没有去询问商店老板，而且走上了上山的小路，迎面走来几个山里的山民，看见我这个陌生人，都不免好奇，询问我是不是到山里来收天麻的。

我顺水推舟的说是的。

山民就把他们手上的天麻给我看，我哪里看的出来什么究竟，就瞎说成色不满意，给推辞。

然后其中一个山民就神秘秘的说：“我知道你是来做什么的。”

我心里疑惑，连忙问：“你说说看。”

“老高家出了宝贝，你不是第一个来找的人。”

我一听这个，心里更加乱了，因为老头子给我说过那个可能还魂的老头就是姓高。可是现在这个山民怎么说他家里有宝贝。这是哪跟哪啊！

千万别乱，随机应变，想想王八该怎么办，他聪明，轻而易举的就能解决石础的事情，还不是用的法术，很多事情，动脑筋，比来硬的效

果好。

我心里不停的对自己说，反反复复的说，可惜我就是想不明白还魂的老头和山民说的宝贝，有什么联系。

高山住人家一般都很偏僻，我在山上走了很久，临近黄昏，才根据老头的叙述，找到了那个修建在山顶偏僻处的农户。

山上的土地贫瘠，能耕种的田地稀少，房屋和耕地之间也相距很远。这家人门口种了好大两棵槐树，槐树的枝叶繁茂，部分都遮掩到了房屋上方。这是建房子风水大忌，房屋向阳的方向被树枝给掩盖，早上的阳光晒不到院门，阴气很盛。更何况槐树一般都是种在屋后，种在门口院子里，更加让人难受。

我眼睛看着这个风水奇差的房屋，感觉一层灰蒙蒙的东西，笼盖在房屋四周。这家人起房子，还真的是没怎么讲究，家里出点事情，也不是偶然。

有了上次远安拉人的经历，我心里自信多了。更何况，还有双瞳的本事，我更加心中有数。

我走到屋前，大声喊：“有人吗？我是收山货的。”

一个中年妇女从房间里走出来，看见我了，对我说：“我男人和儿子都在田里做事，你要收什么东西，先跟我说说。”

“天麻？”我马上回答。

“我家里没种天麻。”中年妇女否定。

“听说你们家老爷子拿到山下的天麻，成色很好。”我说，“怎么就说没种呢？”

“我家老人走路都不利索，怎么可能下山去卖天麻，你听错了吧。”

中年妇女说到这里，我就看见一个老头子佝偻这身体，慢慢从屋里走出来，走到院子内。要说一个老头这个举动没什么奇怪，我也相信这个老头是商店老板说的那个。不过看他蹒跚行走的模样，要走下山，还真是不太可能。但是老头手上那了一个搪瓷缸子，让我很奇怪，缸子装的是白色的液体，应该是奶粉冲的牛奶。

这家人的贫穷一看便知，可是老头子竟然这么讲究喝牛奶。怪不得他的家人对他有意见。老头子走到屋门口稻场的尽头，渐渐走远。隔了很久，老头又才回来。

我打量老头，想看看他身上到底丢失了魂魄没有，拉人就麻烦的就是这种，人倒是还在，可是魂魄躲起来，阴司拉不走，就只能靠走阴的人帮忙。

可我看到老头的模样，现在还狠正常。但是老头不跟我打招呼，也不说话，自己走进屋里，就在他即将走进内屋的时候，我看见他的手动作很小的向我摆了摆。

我于是就想跟着老头走进去，可是那个中年妇女眼睛尖的很，看见了老头对我打手势，连忙把我拉住。眼睛里满是惊恐。

我正要说话，这个老头子的儿子和两个孙子扛着农具回来了。看见我这个生人，立即对我说：“我家没种天麻，也没什么宝贝，你走吧。”

我抬头看看天色，太阳已经马上落山，于是说：“山里不好走夜路，我在外面习惯了，能不能在这里住一晚上，其实我能做很多事情。。。。。”

我这句话一说，其实是在暗示这家人，我来的目的。

果然老头的儿子看见这么说，真的明白了什么。对我说：“你到底是什么人？”

“我来帮你们看看老爷爷的古怪的。”我不想再隐瞒了，表明来意。

“那先吃饭吧。”老头的儿子点头，“来一趟也不容易。”

于是中年妇女就去做饭，中年男人和他两个儿子就陪我坐在堂屋里说话。也没说什么，我先自报家门：徐云风，端公。

端公是我们宜昌最普遍的神棍，山里人也不计较神棍是分类的。

中年男人听了我的介绍后，很久没说话，过了一会才说他们家姓高。我看见他两个儿子也不小了，大儿子估计和我差不多年龄。我就问他两个儿子怎么没娶媳妇。

我多问点细节，说不定能知道一些关键的线索，我心里得意，换了王八他肯定是这么做的。

老高就说，两个儿子都没怎么读过书，出去打工怕被欺负，山里的年轻女孩都出门了，所以两个儿子就一直打光棍。

“你家老爷子是不是已经死了？”我也想不出什么聊天的话题，干脆直接把这话说出来，“你们放心，我是专门做这个的。”

“我们没钱给你。”老高说。

他这么说，我心里一下就有底了，果然他家里老爷子出了问题。现在我只要问清楚老爷子到底出了什么事情，我就顺顺当当的拉人，事情就结了。

于是我说我不要钱，走阴是不要钱的。

老高还是有点怀疑，“你真的不是冲着宝贝来的？”

“什么宝贝啊。”我笑起来，这家人穷的叮当响，有个屁的宝贝。

“前段时间来过几个人，”老高说，“我们家老头把他们吓死了，小徐，我们家都习惯了，你吃了饭，睡一觉就走，我还是记你的好处。”

话说到这里，我也不能勉强，他们家肯定有什么东西，还真的当了宝贝了。

太阳只山头只剩下一点余晕了，老高的堂客（宜昌方言：媳妇）做好了饭，老高招呼我上桌吃饭，我们五个人上桌。我正端了酒杯，要喝酒，突然眼睛一片漆黑。

我对老高说：“天黑的好快，山里就是不一样，一下子就黑了。”

“还没有黑啊。”老高在我对面说，“屋外面都还是亮的。”

妈的，石础的起作用了，我心里大骂，早不来，晚不来，我在宜昌等了那么久，眼睛没事，在这个节骨眼上眼睛看不见了。

“我近视眼，”我向他们解释，“到了晚上就看不太清楚了。”

我边说，边把酒给喝了一口，掩饰心中的慌乱。可是酒水喝到嘴里，没有什么酒味，还有一股咸酸味。

我听见老头子咳嗽的声音，然后是身边的凳子拖动声，老高堂客对老头说：“爸，吃饭。”

老头拒绝：“我不吃，我自己去下快餐面。”

“屋里来客了。”老高说，“你儿莫倔。”

老头子突然声音变大，“我不吃，我不吃，我要下快餐面吃。”然后我的肩膀被人老头子的胳膊给撞到。

“爸，你打到别人哒。”老高呵斥他的父亲。

“你儿自己去下。”老高的媳妇说，“小徐你莫见怪。”

我听见老头子站起来磨蹭走了。我实在是差距不到老头子身上有什么古怪，除了他脾气犟，爱吃面条之外，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

“我看你们家老爷子寿数还长，”我估计老头已经走到厨房了，才说，“应该是被什么东西缠住了。我想办法，看能不能弄好。”

“小徐，我家里真的没得钱。”老高说，“我爸也没得什么事情。”

我现在恨啊，恨自己怎么这么巧就看不见了。不然看看老高的脸色，就明白他说的是真话还是假话，我还真不信，有人不怕自己家里出了怪事的。

我记得我面前盘子是一盘腊肉，于是故作镇静的把筷子伸到面前，夹了一块肉喂到嘴里。腊肉没炒好，肥腻的很，满口的油腥味道。

这老高的堂客做饭太随意了吧，我吃得难受，就不愿意再伸筷子了。

老头子自己端了一个碗，坐到我身边，呼呼的吃面条，我现在明白他为什么要自己下面吃了，原来是儿媳妇做的菜太难吃。

除了老头子，老高一家人吃的倒是挺香，我听见他们筷子不停的磕碰碗的声音。

老高的媳妇，看我不动筷子，就给我说：“夹菜，夹菜撒，不客气，你尝尝。”估计是给我碗里盛菜。我端起碗，把菜吃了，嚼在嘴里总觉得不是个味道，硬邦邦的，牙齿咬的咔啪响。

我心里顿时意识到吃的是怎么了，心里一阵阵恶心，想吐出来，又怕不好意思。

“这个腊蹄子味道还行吧？”老高的媳妇问我。

我抿着嘴，说不出来话，这他妈的哪里是什么腊蹄子，明明是昆虫，不是天牛，就是蚂蚱，谁知道是什么恶心的甲虫。

我故意咳嗽，低下头，把嘴里的东西偷偷吐到地下。然后用筷子有夹了一块面前盘子里的腊肉，然后松开筷子，掉在面前，用手去捏。果然，腊肉也不是腊肉，而是一条青虫，肥肥胖胖的，还在我手里扭动。

“哇！”我实在是无法忍受了，呕吐起来。

一定有什么地方不对劲，不仅是老头子不对劲，这一家人都不对劲！妈的，家里再穷，也不会吃这些玩意。

我吐过之后，老高一家都没有发出声音了，我只能听见老头呼呼的吃面声音。

然后我耳边突然发出一个小孩玩耍嬉闹的笑声。

他们家两个儿子不都是没结婚吗？哪里来的小孩子？

我的眼睛，妈的，我心里想着这个事情，我现在一定要看得见才行。我心已经慢慢意识到什么事情了，就在一瞬间，我的眼睛突然能看见，但是只有短短的不到一秒钟。

就这一瞬间，我看明白了。

现在已经到了天黑的时候，还有一点点夕阳的光线，黑暗即将来临，屋里却没有点灯。我没有看见屋里有什么小孩，但是我看清楚了其他四个人的样子。

老头子正闭着眼睛呼啦啦的后吃面条，而其他的四个人，中年夫妇和他们的两个儿子，身上都穿着寿衣，面无表情，僵直地坐在左边，我

对面老高的脸已经溃烂，牙齿露在外面，牙齿缝隙里正在咬着半截蚯蚓，蚯蚓的半截身子，在牙齿外面甩动。

我他妈的就看到这里，眼睛就变得黑暗一片了。

“吃菜撒，小徐。”在无尽的黑暗里，我听到了老高堂客热忱的声音。

我现在双瞳要出不出，出了就能看见真实的场面。不出就是一个瞎子，还能被死人蛊惑。我自己却心眼也就罢了，怎么身上的本事也跟着缺心眼！

“小徐吃不惯我们山里的菜，”老高说，“那就喝酒吧。”

我哪里还敢喝那个又酸又咸的东西，谁知道是什么恶心液体，指不定是他们身上的尸水，我又开始呕吐了。

我听见他们凳子一阵声音响动，不知道他们在做什么动作，跑也没法跑，眼睛又看不见，我真是自己坑自己啊。

一个坚硬的东西叉住了我的脖子，我不用想也明白，这是四个人其中一个的手指，我用手去掰，感觉到这个手掌上还是有皮肉的，只是皮肤和肌肉都在腐烂，剥离在骨头上。

老头子在一旁哭起来，“你们莫害人了，都弄死几个了，我的祖宗们。。。。。”

现在我知道老头还真的是活人，我连忙把老头子的胳膊给抓住，“到底出了什么事情？”

老头子把我往后拉，我跟跄的跟着老头子。

我的眼睛又能看见了，仍旧是那么一小会，掐着我的是老高的一个儿子，他的身体相对完整，我现在看到老高和他的堂客，根本就没有腿，就只有上半身，顿在地上。

就这么一下，我又看不见了，手臂抓住老高儿子的胳膊，狠狠一扯，把胳膊给扯下来。拿着那截断臂，在身前胡乱挥舞。

老头子在我耳边不停的喊：“咄咄，回去，回去。。。。。”

然后我听到耳边一个猫叫，我心里更加愤恨，这家里竟然养了猫，草帽人最怕的动物。我听见猫在身前凄惨的风嚎叫，过了一阵，猫才停止了。

老头对我说：“他们走了，回去了。”

“回去？”我松口气，马上又问，“这里不是你们家吗？”

我能察觉老头子在哄他的猫，于是问：“这猫 是你养的，对付他们的？”

老头说：“他们怕猫子，不然我一把老骨头也跟他们一样。”

“实话跟你说吧。”我对老头说，“我眼睛看不到了，不过等我眼睛好了，我能对付他们。”

“我要你来对付他们搞什么？”老头说，“他们又不是自己要这样的。”

“最多到半夜，我的眼睛就能看见，”我对老头说，“我维护我现在不被他们弄死，我帮你把他们安顿好。”

“你搞不赢的。”老头的声音沙哑，“那东西厉害的很。”

小孩笑的声音又出现了，老头子的身体瑟瑟发抖。

“到底是什么东西？”我拼命的大喊。

我听见喵喵的声音在旁边响起，夹在在小孩的笑声中，过了一会我才明白，这是老头在拼了命的在磕头！

我听到老头子哭着求情，大意是恳求放过他一家之类的话。他十分恐惧的东西，现在一定在我面前，但是我看不见，我眼前只有漆黑一片。

加把劲，加把劲！我心里对自己喊：眼睛！石础！双瞳！

我现在该做什么，我心里不停的想。草帽人的声音：一个眼睛，两个瞳孔，辨别阴阳两界。

“我已经是过阴人，还要什么辨别。。。。。”我大喊。

我眼睛能看见了，看的清清楚楚。

我看见老头子在我身边，坐在地上，手指指着，吓得在地上不停的后退，“你、你、你.....”

我没有理会老头，看向前方，我没有看到那个嬉笑的小孩在什么地方，但是我能看到屋内的环境。

这根本就不是房屋。这是一个坟冢，小小的坟冢，只有几个平方大小。坟冢里到处是某种植物的根须，在坟冢内盘根错节。坟冢的中央是一个棺材，棺材上爬满了昆虫和蚯蚓。一只黑猫，蹲在棺材上，对着我不停发出呜呜的声音。

老头已经吓瘫了，在地上瑟瑟发抖。

我背起老头，走到坟冢之外，现在我明白老头刚才为什么说，要他的儿子和孙子回去了，原来这里根本就不是他们的家，而坟冢之外，有四座新坟。

两棵大槐树茂密的枝叶，刚好覆盖在这个坟冢之上。

我仔细看着坟冢，坟冢上被藤蔓全部覆盖，我慢慢的在坟冢上摸索，终于找到了坟冢里那些根须的茎杆，这是，然后我顺着茎杆在地上不停的爬动，老头子扑上来，“先人（宜昌方言：恳求对方的语气），你不要弄了，你不晓得厉害！”

我回头，“既然撞上了，就不能停。”

我顺着根茎摸索，发现根茎又埋入地下，我对着老头说：“锄头，那锄头来。”

一阵狂风吹来，大槐树的树叶纷纷落下，飘得到处都是，我指着槐树喊：“没办法，我就是干这个的！”

老头害怕我，不敢违背我的意思，拿了锄头来，我狠狠的在茎杆入土的地方挖掘，挖了两尺身，就看到了茎杆，茎杆被我用锄头挖破，流出鲜红的液体，一股植物混杂这血腥气在冒上来。

我现在越来越能肯定，这是个什么东西了。这东西，对付寻常人家，和一般的端公，的确是比较凶恶，但是在术士面前，它怕了。

我继续用锄头挖，发现根茎距离表面越来越浅，几乎就在地面的尘土之下，我不用锄头了，抓住根茎，就不停地往上扯，终于我看到，这个根茎的范围遍布在坟冢四周的范围。根茎生长出来的根须，分为七个主干，分别连着坟冢，和四个新坟，还有两个延伸到两棵大槐树的根下。

而大槐树下的根茎，密密麻麻缠绕着几具尸体，尸体的脸还能看出面貌，而且身体已经被根须吸干了肌肉和血脉。

老头的儿子和媳妇，以及他两个孙子的坟墓里，我也看清楚了，也是被根须缠绕，特别是他老高和他媳妇的身体，已经只剩下白森森的骨骼。

他们死了有一段时间了。

“妈的！”我对着根茎骂起来，“跑了。”

老头看见我刚才疯癫的举动，对我有了一点信心，“徐，徐师傅，你真的能对付他们。。。。。”

“已经弄死了这么多人！”我对着老头说，“你知道他为什么留着你吗，因为他看你没什么精血了。”

“他们还要我给他们喂牛奶。”老头瑟瑟发抖的说，“他们喜欢喝那东西。”

“他们已经成了人形，当不需要喝牛奶的时候，”我指着老头，“你就没用处了。”

我又冲到坟冢里，把棺材打开，果然里面除了尸骨，什么都没有，我转头对老头喊，“你是不是在这里发现他们的，现在他们跑了！”

老头不说话了，从手上拿出一个东西，是一截红头绳，两头系着铃铛。

我一把将红头绳给夺过来，系在坟冢里的主根茎上，然后我走到坟冢外，看着所有的根茎都在蜷曲收缩。不多时，我听到了小孩哭喊的

声音。

然后就看见两个藤蔓在不停的向回收索，藤蔓的尽头，分别拴着两个极力挣扎的小孩，在地上不停的翻滚哭叫，看模样只有两岁左右，他们的右脚都被系上了红头绳，红头绳和藤蔓是拴在一起的。

两个小孩被拖入到坟冢的棺材里，我走进坟冢，伸头看到棺材中的骨骸中央，长着两个何首乌，一个略大，一个略小，都已经成了人形，而且男女都能分辨。

我回过头，对着老头，用手指指着他，“你啊、你啊。。。。。”

“我知道错了，”老头子在地上跪着哭，“现在怎么办？”

“你在商店里一定也换了不少红布吧。”我对老头说，“快点拿过来。”

“没有红布，只有绳子。”

“绳子也行！”我焦急的说。

忽然坟冢外狂风大作，一颗槐树的中端折断了，就要倒下来，而且倒的方向，就是我们所在的坟冢。我伸出手，一手抓了一个何首乌，跑到坟冢外，刚刚跑出来，槐树倒塌，压在坟冢上，坟冢上部的泥土和砖块坍塌，夷为平地。

两个何首乌在我手上猛然剧烈的挣动，我手上一阵剧痛，何首乌上竟然长着倒刺，扎入我的手心，我的心脏一阵剧烈的收缩，血液被何首乌吸取。

“我操！”我两下将何首乌给扔在地上，用脚去踩。何首乌身体迅速的长出根须，向地下延伸，但是他们是植物，动作再快，也比不过人。

我拿起锄头，分别将这些根须都给斩断，何首乌根须的断口，流出乌黑的鲜血。

老头子爬过来，给我手上递了几个东西，我一看，是几个红色细线的线团。

我把线团的线头扯出来，一圈圈绕在何首乌上面，一直把两个何首

乌绕满。

何首乌除了嚤嚤的哭，不能有任何举动。我看着手上的鲜血，心里怒气冒上来，用脚不停的踩两个何首乌，“让你们扎我的手，让你们骗我吃虫子。。。。。”

老头却心疼了，把何首乌给抱起来，“这是宝贝啊，别糟蹋了。”

“这什么狗屁宝贝，是害人性命的东西！”我怒骂。

老头却紧紧抱着两个何首乌，嘴里喃喃的说：“宝贝、他们是宝贝。”

我看着老头的样子，心情渐渐平静下来，忽然内心一阵狐疑，为什么我刚才那么暴怒，我不是这样的人啊。

我忽然想起了当年王八在赵一二三十六上跳的地戏，其中有一场就是黄裳斩鬼的场面，黄裳是双瞳，原来双瞳镇鬼，就是靠着身体里的真火暴炙。在我眼睛能看见的时候，老头子看着我害怕，是看见了眼睛，冒出了火焰。

我达到了目的，虽然不是我想象的用拉人的方式，运用双瞳。不过既然双瞳长出来了，过程也无关紧要。我心里得意的想，王八和金老二，应该不会鄙视我了吧。

“我该做的都做了。”我对老头说，“你自己决定怎么处理这两个东西，我只提醒你，你家人都被害死了，要这个东西有什么用处。”

老头十分舍不得这两个何首乌，是的，能值不少钱。但是他都八十几了，要这些钱有什么用。

老头子一家人在山上世代繁衍声息，从祖上就穷困，几年前，山上开始兴起种天麻。能够改善一下经济条件。

结果老高一家，种天麻种出了噩梦。

他们不知道从哪里听说，坟堆里种出来的天麻成色会更好，于是一家人就找到了个阴气很重的地方，种植天麻——就是我现在站的地方。

结果开垦的时候，老高发现了这个古老的坟冢。这个坟冢也不是什

么贵冑的墓穴，顶多就是两百年前的地主的坟墓，讲究了一点。估计下葬的时候，弄了两个何首乌放到棺材里陪葬，何首乌在我们宜昌夷陵区比较常见，成人型的屡见不鲜。那个地主没钱弄童男童女陪葬，就弄了两个何首乌给充数。

结果何首乌竟然在棺材里长起来了，靠的就是尸体的血肉滋养。这种何首乌就不是什么好东西。长了两百年，成了人形，就不同了。

老头子一家在挖地的时候，发现了这个坟冢，和两个何首乌，当然是兴奋的很，他们还没有意识到恶果，就想着把何首乌弄出来卖钱。

老头子懂一点，知道成了精的何首乌会跑，悄悄的在何首乌的根须上栓了两根红头绳，幸亏他当时这么做了，不然我今天也拿何首乌没辙。

老头子一家，就在准备拿了何首乌卖钱的时候，何首乌的发难了，当时就把老高和他媳妇给缠住，老头和两个孙子怕了，想烧掉何首乌，却又舍不得何首乌的价值。就这么一犹豫，两个孙子被何首乌给迷住。两个孙子精血被吸干，已经是几个月之后的事情。何首乌也狠，他们要老头子给他们喂牛奶，就放老头子下山，最后一个孙子在死前，还跑下山去换东西，但是他不敢说实话，就不停的暗示那个商店老板，自己家里出了事。反正老头和孙子不能同时下山，投鼠忌器。

老头一家本来就与世隔绝，很少与人交往，家里发生这些事情，外人也不知晓。

最后就剩了老人，何首乌越发厉害，竟然能蛊惑人的眼睛了。有几个收山货的从商店老板那里听到消息，隐隐知道一点蹊跷，结果白白的来到这里送死，给何首乌当了肥料。

幸亏我有了准备，提前用石础给自己的双瞳开了光，不然我一代过阴人就死在这个偏僻的山上，找谁说理去。就算是王八给我来报了仇，我也冤啊。

我学到了第一课：做好准备再动手。

下山的时候，心里得意了很多。

双瞳完

（注：1980年，宜昌夷陵区一对夫妇，挖掘出两个已经成人型的何首乌，轰动一时。但随即所有消息封锁。夫妇下落不明。此为背景。）

山壁上的石窟

我在宜昌北边，神农架保康交界的地方玩的时候，对当地一种现象产生过好奇。

这种现象，家住在山区的人应该都见过，那就是倾斜的石壁上，有一些的石窟。这些石窟当然不是龙门石窟、莫高窟等佛教遗址。石窟几乎都不大，也就是一米左右高，半米宽的样子。有的石壁上整齐的挖了一排这样的石窟，有的石壁上甚至好几排，但是有的石壁上呢，只有一个。

我问了当地的朋友，这些石窟是做什么用的，我的朋友说不知道，他从小就看见这些石窟在山上，从来就没有人解释过这些石窟到底是什么。看样子在山上也年头不短了，他小时候掏鸟窝的时候，也去看过这石窟，里面其实不深，最多一米到两米，里面什么东西都没有。

我当时就和朋友说，想上去看看。朋友也觉得很久没上山掏过鸟窝了，两个人就爬山，爬到石壁上，其实这些石窟很好接近，虽然是在石头上开凿出来的，但是距离石壁下的缓坡不远，我和朋友就挨着去查看这些石窟，人肯定是爬不进去的。只能扒在外面观望。果然和朋友描述的差不多，里面乱糟糟的几块石头，一些动物尸体的皮毛，还有动物的粪便。

我挨着看了几个石窟，几乎都这这样，于是看到旁边一个山壁上有一个孤零零的石窟，就也提议去看看。然后走了十几分钟，到了那个石窟的下端，这个石窟的位置较高，需要在石壁上攀爬两米，才能抓到石窟的边缘，我勉强凑上去看了一下，大致上也没什么奇怪的，不过我看见了里面有个很破旧的老搪瓷缸子，放在石头之中。

我连忙对朋友喊：“这石窟里面肯定有人呆过。”

朋友在下面说：“这么小的窟窿，怎么呆得住人。”

我就下来，找了一个长树枝，又爬上去，把那个搪瓷缸子给扒拉出来，和朋友两个人打量。搪瓷缸子大片都破瓷了，生满了锈，缸子底部都锈穿了孔。勉强能看到“学大寨”的字样。

本来这就是一个游玩中的插曲，我和朋友两个人都没放在心上。结

果半夜里，我的朋友就生病了，不停的说胡话，呕吐。

他的家人连忙去喊村里的医生来，医生给他打了点滴。

第二天早上，我的朋友仍旧神情恍惚，拿着那个搪瓷缸子发呆，非得要用那个搪瓷缸子喝水，可是水倒进去后，全部从缸子底部漏了，朋友也当没看到，吃饭的时候，朋友也要坚持用那个缸子吃饭，反正是把缸子看的很重要。他的妈妈，看到儿子这个样子，吓到了，连忙问我，昨天去哪里玩过。

我就把看石窟的事情说了，他妈一听，脸色大变，喊了一个村里的老人过来。老人来到朋友的家里，就说：“你们年轻人，玩归玩，有些地方不该去撒。”

老头子在路已经听了朋友母亲的诉说，大致就知道情况。他拿了一个碗，碗里里面倒了半碗酒水，然后放进去草纸，草纸浸润了酒水后，老头子把草纸点燃。酒精燃烧，泛出蓝色的火焰。

老头子用手蘸了碗里面燃烧的酒，拍在朋友的背心上，那个朋友就开始打嗝，老头子就用手掌在他背心上不停的拍打，一直把碗里的酒水蘸了一半，才结束。

这么弄了半天，我的那个朋友才醒过神，对我们说，从昨天晚上就恍恍惚惚的，总觉得不舒服。

老头就说：“你这掉魂了，你们以后不要去那个山上的洞里去玩，不是什么好事。”

这个事情就这么完结了，但是我却来了兴趣，那时候我已经从巴基斯坦回来了，也写了鬼事一，所以对这些东西有点在意。本来我来这里，就是希望听一点山间的灵异事情，收集素材的。这种机会，哪里能放过。

我问清楚了，这个老头是个五保户，没有亲人的，就一个人住在靠路边的一个小屋里。

我把我的意图给朋友说了，朋友就打了两斤包谷酒，在附近的镇上买了一只卤鸡，带着我到那个老头屋里，说是去道谢。

老头没得亲戚，估计也没什么人来看他，见我的朋友这么客气，也就欣然接受。

喝酒的时候，我问老头，我的这个朋友掉魂，和石窟有什么关系。

老头就说：“你听说过活子孙寿没有。”

我说：“我当然听说过。”

子孙寿我晓得是怎么回事，宜昌的说法就说老人不能活的太久，一般七十岁、八十岁，就高寿了。如果活的再长，对下人就不好。我也的确见过，有些老人的子女，甚至孙辈死了，但是老人八九十岁了，都还身体健康的。这就是子孙寿，老人活的是后辈的寿命。

当然这个是无稽之谈了，我分析，只是凑巧而已。再说了，谁不愿意自己家里的老人多活几年，下辈多尽点孝心呢。

我就把我的想法说了，老头子就笑，“这是现在天下太平，有吃有穿撒。”

我就问老头子这个有什么说道。

老头就说：“那些在山上的窟窿，是好多年前就开凿出来的，你晓得到底是做什么的？”

我说：“我要是晓得，就不问你儿了。”

“那是送亲洞。”老头说，“放老人的。”

“什么意思？”我问老头，“不明白。”

老头子就喝了点酒，就慢慢说起来。

古时候不像现在，家家户户的粮食都够吃，本来山里面收成很不好，基本上是望天收，两年有一年有收成就不错了，要是遇到连续几年的天灾，或者兵荒马乱，土匪和当兵的抢粮食，山里人几乎都是要饿肚子，饿死人是常有的事情。

所以从很远的时期，这里山壁上就挖了这些窟窿。做什么的呢？就是在家粮食不够吃的时候，把家里的老人背到窟窿里，放三天的饭，

放一罐子水，然后不管了。

我听到老头子说到这里，心里就不舒服，问老头，“这个也太不孝顺了吧，这风俗真是没得人性。”

“你们年轻人没经历过饥荒，没饿过肚子，你们那里晓得饿死人的厉害。”

我又问，“那他们家老人愿意啊。”

老头子想了一会，就说，“真的到那一步了，老人都心甘情愿的，他们也不愿意浪费粮食，让下人饿死。”

我设身处地的想了想，对老头说，“那也是。”

老头就继续说：“古时候的饥荒多，这种事情就常见一些，下人把家里没有劳动力的老人背到窟窿里，放了三天的食物，就不管了，到了第二年，再把老人的尸骨弄下来办丧事。如果世道不好，很多老人的尸骨放很多年都没人收拾。”

我插嘴：也有可能老人的下辈也饿死了。

老头点头，是的撒。要说古时候人过的也不容易，没办法了，才这么搞。不过也有把老人背上去了，下人受不了，又把老人背回来的，结果就是一家人都饿死。所以后来就有了规矩，背上去的老人，决不能再背回来。违反了，全村全族的人都要惩罚这一家。后来就不存在把老人背回来的事情了。可是有些后悔的子女，每天就跪在窟窿下哭。

我听到这里，心里明白了点什么事情，就问老头子，“你儿莫不是也背过吧。”

老头子就说，“我没背过，但是五九年村里人还是有人背了的。”

“三年自然灾害”我点头。

“是啊。”老头子说，“这个风俗几百年都没有弄过了，可是五九年的确是没得法了，大队的领导就说，要号召大家都恢复这个风俗了，也算是响应国家政策，支持国家的手段，不给国家添麻烦。”

我对老头子说，“那个只有一个窟窿的地方，就是强制性的吧。”

老头子眯着眼睛，想了好大一会，才说，“那是刘家的太爷，其实他还能做事，种田割草都没得问题，就是得罪了大队的会计。会计硬是说七十岁以上的老人都要背上去。不管身体好不好，能不能做事。会计反正家里没的老人，他说这个话也没得顾忌。”

结果刘家的太爷硬是被弄到那个窟窿里，可是老人家虽然七十几了，腿脚还利索，能自己爬下来。结果。。。。。

我连忙摆手，不让老头子说了，不说我也晓得发生了什么。人到了那种状态，什么残忍的事情都做得出来。看来那个刘家的太爷，就是被打断了腿，扔在窟窿里，估计那个搪瓷缸子，一天的食物都没留给他。

我问：“那个会计后来遭了报应吧。”

老头子就笑，“你年纪轻轻的，还蛮相信这些封建迷信嘛。”

我朋友就说：“他是专门讲鬼故事的，他肯定信撒，我晓得了，我就是被那个刘家的太爷的怨气给迷住了。”

老头子对我说：“那个会计也到了七十几的时候，几个儿子都不养他，把他丢在屋里，没得人管，也不晓得是饿死的，还是病死的。死了五六天，才被人发现，身上都臭了。”

我不想继续这个沉重的话题了，就和老头子碰杯喝酒。

老头子喝了酒，又来了一句，“他死的时候也是七十三岁，跟刘家太爷死的一个年龄。你说巧不巧。”

这是我喝得非常郁闷的一顿酒。回来的路上，我对朋友说，“幸好现在你家的粮食够吃了，不然你老了，也蹲窟窿里。”

我的朋友叹口气说，“谁晓得以后哦，你说得准以后不来饥荒啊。”

我心里一阵发麻。

阴伶

我这辈子第一次用过阴人的身份处理了一件事情，当然免不了在王八面前吹嘘一番。当然在吹嘘的时候，我把何首乌的厉害夸张了十倍百倍，把当时的情形惊险夸大了十倍，最后靠着我的聪明机智，还有双瞳的厉害，搞定了成了精的何首乌。

还好这次王八没有打击我，说我已经慢慢上路。王八还说，其实当年我照顾赵一二的时候，拼了命的学会了听弦，对付楚大，也是自己一个人，没靠人帮忙的。

我得意忘形，要把自己的眼睛给他看看，好在他面前显摆一下的时候，王八拒绝了。

王八拒绝我的时候，眼神闪过一点无奈，我也就知趣，不再提及双瞳的事情。但是我私下里，照着镜子，看着自己的两个眼睛珠子在眼眶里换来换去，觉得非常有趣，没事就拿着镜子看。恨不得把镜子都给照破掉。

王八的生意越做越大，在荆州和恩施都有生意往来。

结果他带了一个人来见我，一个扯犊子的年轻人，让我倒霉透了，想起来我就恨的咬牙切齿。

一天我在公司里睡觉，王八和一个年轻人走进来。我看他们是要谈生意的样子，连忙从沙发上坐起。王八就向那个年轻人介绍我：“老徐，我们公司的股东，大股东。”

我就向那个年轻人握手。

年轻人长得挺帅，笑咪咪的对我说：“徐大哥，我姓邓，叫邓瞳，听王总提起过你很多次，一直想来拜见你。”

我一听邓瞳是沙市口音，心里有点好感，毕竟我和王八是在沙市念的大学。又看见邓瞳才二十出头，就能自己做生意了，的确是年轻有为。

我想着我二十出头在干嘛，想起来了，还在三峡做保安，每天除了

吃睡，啥都不会，不过我现在好像也是这样。

王八就和邓瞳开始开会，说一些生意上的事情，既然王八已经说了我是公司的股东，我也不好离开，就打起精神在旁边听他们谈生意，听得我无聊透顶，不停的打瞌睡。不过还听明白了邓瞳的来历，邓瞳是沙市人，家里祖传的开药铺，是沙市的世家子弟，怪不得刚从大学毕业就能做生意了，刚好是做药材买卖的，就和王八结识。

我也不知道他们什么时候谈完了生意，反正他们叫醒我的时候，天都黑了。

王八做东，请邓瞳吃饭，可是刚刚坐下来，董玲的电话来了，说家里电闸跳了，要王八回去修。王八就告辞，让我陪邓瞳。

“你把单买了再走啊。”我不放心的提醒王八。

邓瞳就笑。

邓瞳在宜昌呆了几天，和我就混熟了，这小子很来事（宜昌方言：懂得人情世故），手头又大方，请我天天喝酒唱歌。老是邓瞳请客，我也不好意思，手上也没几个钱，只好去找王八借。王八摆个臭脸，我借了两次也不想求他。

一天，邓瞳笑着跟我说：“徐大哥，你手头不方便吗？”

我说：“是啊，我也跟你说实话了，我挂个股东的名头，分不了多少钱。”

邓瞳就说：“其实你身上的本事能挣钱，你自己没意识到而已。”

我一听，就望着邓瞳，“你知道些什么？”

邓瞳笑：“你个王总的事情，其实我都知道的。我家里卖药材一两百年了，也出过你们这种人。”

我偏过脑袋，又转头看看邓瞳，“你说来我听听。”

邓瞳把头凑到我跟前，“你和王总都是诡道的人，都是了不起的术士，做生意是你们拿来掩饰身份的对不对？”

这句话其实邓瞳说错了，但是这小子特别会说话，我都不忍心纠正他说的错误，于是说：“看来你真的是知道不少事情嘛，其实我比王八，不，王总厉害，我是过阴人呢，一百年才出了三个。”

邓瞳说：“啊，这样啊，我本以为王总已经是天下数一数二的术士呢，没想到你更厉害啊。”

“你把我们的事情打听的这么清楚，”我对邓瞳说，“你说吧，到底找我们图个什么？”

“你和王总一身的本事，不能就这么失传了。”邓瞳正色说，“手艺失传了多可惜。”

“原来你是想拜师父啊。”我恍然大悟，“你早说嘛，不过王总估计是不会答应你了。”

邓瞳失望之极，脸色难看，然后说有事情，向我告辞。都他妈的不问问我愿不愿意收他做徒弟。

过了两天邓瞳又到公司里来了，刚好王八临时出去有事，让他在这里等等。我就问邓瞳，“你上次说的我能用本事挣钱，到底是什么办法。”

邓瞳估计在想生意上的事情，没有听到我说话。

我就接着说：“我现在最大的本事是拉人，可是这个本事不能找人拿钱的。”

“哦。。。。。”邓瞳这才听到我说话，问我，“徐总你刚才说什么？”

妈的徐大哥现在变成徐总了，明显的这个小子看不起人嘛。我心里有气。

邓瞳就说：“其实我知道你们都会一些算术，我们荆州有个道士，也是参加过七眼泉的，他说起过你会算什么。。。。。算什么。。。。。”

“算沙。”我说。

“对，就是算沙。”邓瞳说，“这个本事厉害啊，好像还有个看蜡，都是能预见一些事情的。”

“是啊，可是这办法哪里能挣钱，”我对邓瞳说，“这个本事拿来算命我也不在行。”

“我说徐大哥就想不开撒，”邓瞳说，“非要给人算命啊，只要你能算得准，挣钱的路子多了。”

“难道算我在哪里能捡到钱？”我挠脑袋。

“差不多，就这个意思。”邓瞳给我卖关子。

“算不出来。”我老实承认，“我倒是能算出来银行有很多钱，但是我拿不到。”

“买彩票撒。”邓瞳忍不住了，“你怎么就没想过这事啊。”

“对啊。”我一拍脑袋，“我他妈的怎么想不到这上面。”

“这个算我和你入伙，你中奖了分我一半。”邓瞳给了我两百块钱。

我连忙收了，连忙去投注站去买彩票，走到一半，心里想，干脆在多买一点，于是回到公司的住处，又把自己藏在床垫下的一千多块的救命钱也拿出来。乐呵呵的跑到福彩和体彩的投注站去买彩票。

我分别看了投注站的走势图，用算沙给计算出开奖的数字。福彩的双色球是：03 06 07 18 23 25+3；体彩的七星彩是：397273。我把走势图抄了，回家用看蜡算了一遍，还是这两组数字。心里就更加有把握了。

我各买了几百注，心里乐开了花，再过几天，我就是亿万富翁了。再也不用受王八的鸟气，到时候王八这个守财奴，还不跪在我面前，求我施舍他啊，我到时候就给他脸色看，随便给他个一两千万打发他，跟打发叫花子一样。

我天天就想着自己的发财之后怎么办，几亿人民币，我该怎么花，才花的玩啊。一定要自己开个餐馆，想吃什么就让厨师做什么，再风风光光的到日本把曾婷接回来。。。。。。

我动不动就自己笑出声，王八看见了，“疯子，你不是真的傻了吧，笑些什么？”

我当然不会跟王八说我买彩票的事情，我沉得住气，我要等拿到钱了，用钱砸他。

到了福彩开奖的那天，我坐在电视机前看结果，心里想到马上就是大富豪了，心里激动的要死，结果出来的数字根本就不是我买的号码，我买的号码只对上了两个。体彩更惨，只对上了一个数字。

我的亿万富翁的梦就此破灭。

我把手上的一叠彩票全部撕得粉碎，对着碎屑大骂：“妈的个逼的什么破算沙看蜡，有个屁用！”

“这就是穷人想金银，金银万丈深。”王八在和吃饭的时候，用筷子指着我大笑。

董玲在一旁也笑的喘不过气。

我没什么语言，我现在身无分文，还指望着在王八家里蹭饭吃，心里在郁闷，也不敢反唇相讥。

“邓瞳这小子也不地道。”王八说，“糊弄你干什么？”

“他就是看我有没有本事呗。”我叹口气说，“再让我见到他，我饶不了他。”

王八说：“你在念书的时候，到底上过课没有啊，大学物理都念到狗屁眼里了。”

“你学习也是一笔糟（宜昌葛洲坝方言：超级烂），你莫跟我扯淡。”

王八说：“薛定谔的猫，测不准原理，这都不晓得。”

“妈的我是神棍，”我忍不住王八的教训了，“又不是科学家，既然都算不出来，这些算术有什么用，还他妈的牛逼哄哄的，某些傻逼还拼了命的想学。”

“嗯哼、嗯哼。”董玲在提醒我们不要把话题说偏了。

我愤愤不平，埋头吃饭，心疼我辛辛苦苦存下来的一点钱。

门铃响了，王八去开门，一看是邓瞳两个手提满了礼物，我一看，就想去揍邓瞳这个小王八蛋，不过想归想，还真的把王八生意伙伴打一顿啊。只能当做没看见，继续吃饭。

王八看见邓瞳的这个样子，连忙问：“小邓，你这么客气干嘛？”

邓瞳把东西往地板上一放，扑通跪了下来。

这傻逼要拜师，跟王八以前看见赵一二一个德行。

王八脸色变了，对邓瞳说：“我说过很多次了，我们做生意，就是朋友，别的就算了。”

邓瞳不理，就要磕头，看样子就要喊王八师父了。

王八不知道怎么拒绝。董玲发飙了，“滚！”

我一看董玲发难，也狐假虎威，“你给老子滚！”

邓瞳估计是下了很大的决心来拜师的，应该是什么都预想到了，就是没想到王八家里还有个母老虎。董玲指着邓瞳骂：“你走不走，你不走我报警了。”

邓瞳那里能和董玲一般见识，只好落荒而逃。董玲气愤，把邓瞳的礼物都给从阳台扔下去，跟当年曾婷的老妈郭玉一模一样的脾气。

“他们邓家在沙市的业务摊子铺的蛮大。。。。。。”王八还在解释。

董玲把桌子一拍，“吃饭！”

我三下两下把碗里的饭扒完，话也不说，就走了。让他们两口子去吵架，免得我当炮灰。

前面我说了，我被邓瞳这个小子给坑了，还不是买彩票的事情，而是邓瞳带着我去看戏，让我倒了血霉。

我从王八家里出来，到了小区的楼下，看见邓瞳把董玲扔下来摔碎的东西收拾起来，塞进小区里的垃圾房，他看见我也下楼了，一副很不好意思的表情。

我哼了一声，不打算理他，准备走了。

邓瞳却向我走过来，“徐大哥。。。。。”

“你莫找我要钱啊。”我对邓瞳说，“我听了你的日弄（宜昌方言：忽悠），现在别说吃饭，连买烟的钱都没得了。”

邓瞳就不好意思的笑，“徐师傅肯定是有本事的，只是你算术再厉害也是靠心算，哪里比得过电脑撒。”

“肯定是有更厉害的人，妈的能对付我的算术。”我听了邓瞳对我的解释，也给自己找台阶下。

“王总真的不打算收徒弟了？”

“他不会收了，”我回答，“他金盆洗手了，你到底是怎么打听到王八有这个本事的？”

“是这样的。”邓瞳说，“我们家是买药的嘛，在乡下很多小乡镇也开了分点，我和王总认识的时候，刚好在后港（湖北荆门一个小镇）新开张了一家店铺，于是请了一个河南来的草台班子，热闹一下。”

邓瞳说的我明白，现在乡下无论是红白喜事、店铺开张，都请那种草台班子来助兴，这种草台班子，全部家当都放在卡车上，然后一个面包车装人，在乡下到处游荡，跟以前老电影里的吉普赛人一样。一旦联系到业务，就到主人家，把舞台搭起来，弄几个大音箱，搞得非常热闹。

这种草台班子，一般也就是七八个人，有男有女。给主人家助兴的时候，表演几个恶俗的小品，一般都是黄色段子，再就是“知名歌星”上台唱几首歌，这些都是过场，最吸引人的就是两三个女的跳脱衣舞，作为压轴戏。

“你请草台班子店铺开业助兴，跟王八有什么关系？”

邓瞳这才把话说清楚，王八找他邓家“春茂恒”谈事情，邓瞳刚好在

后港，王八就去后港找他。两个人谈完业务，王八就告诫邓瞳，他请的那个草台班子，干脆辞了算了。邓瞳当时没往心里去，送走王八后，就把这事我给忘了。

结果第二天，草台班子出了事，说是一个男演员，在台上唱歌，竟然和台下的一个有夫之妇给看上了，两人就台上台下眉来眼去，一两天的功夫，两个人竟然私奔了。那个妇女的老公当然不服气，来找草台班子的麻烦，草台班子的领班也那个老公的家人打了一顿，但是也交不出人。私奔妇女的老公就砸邓瞳新开药店的场子，邓瞳花了一笔钱请当地的地头蛇才把事情摆平。邓瞳到现在，还没有想起王八的忠告，只是自认倒霉，他家里做生意两三百年了，这种事情遇到的也不少。

不过诡异的是，过了三天，那个私奔的妇女又回来了。他的老公把私奔的妇女一顿打，结果妇女被打伤，在医院治疗，还好都是外伤，当天就回家了。妇女的老公白白戴了一顶绿帽子，当然不肯干休，准备和妇女离婚，结果发现离不成了。

因为妇女的行为举止，和从前完全变了个样子。妇女白天就发呆，挨打也不还手，也不说话。到了晚上就不同了，一到晚上十二点，就在家唱戏，咿咿呀呀的唱。你说一个乡间的农夫，又没有什么文化，以前从来不看戏曲，怎么会突然唱戏了。这家人就认为是妇女被那个戏子给拐骗，玩弄几天，把她给甩了，妇女一定是受了刺激，精神失常。

我听到邓瞳说道这里，对邓瞳说：“如果那个女的唱的是别的就还罢了，如果是唱的《目连救母》的曲目，那就麻烦。”

邓瞳不说话，低下头，用眼角瞄我。

我突然明白了，指着邓瞳说：“你根本就不是想拜师，你是想让王八去给你解决麻烦吧？”

邓瞳连忙摆手，“不是，不是，我知道王总的本事大，是真心想跟他学的，不过看来，徐大哥也、也是有本事的。。。。。。”

我对邓瞳说：“那个女的是中邪了，刚好又唱的是《目连救母》，这就真的难得搞。”

“这有什么说道？”

“《目连救母》是阴戏，”我老实的告诉邓瞳，“根本就不是活人唱的。”

邓瞳用手在额头上擦汗，“的确是。”然后继续说下去。

那个农妇在家里唱还不够，到了中午，又跑到药店门口去唱戏，邓瞳就受不了了，这么一个疯子在药店门口唱戏，而且是唱的秦腔，我们湖北人哪里听得懂秦腔，这还是见多识广的人告诉邓瞳那个妇女怎么唱戏一口陕西腔调，而且唱得戏蛮不好，是死了人才唱的《目连救母》。

邓瞳这才想起了王八说过的话，于是打听王八的身份，才知道王八做生意之前，是湖北有名的术士。于是就腆着脸到宜昌来，找王八拜师，当然也有希望王八出手帮忙的意图。

于是就是现在这个样子。

邓瞳应该是病急乱投医了，见到我一张嘴就把《目连救母》的曲目给说出来，看着我的眼神就不一样了。我知道他的意图，但是我心里对他不爽，就冷淡的说：“你既然找的是王总，去找他算了，我没得他本事大。”

邓瞳连忙从身上拿了一叠钱出来，我估摸着有两三千块。

“这个事，你本来就该来找我，”我看着钱，“我才是专门做这个的。”心里想着，你个小王八蛋，怎么还不把钱给我。

“我知道我连累你买彩票输了钱。”邓瞳说，“我身上钱只有这么多，应该不够赔你。。。。。”

“够了够了。”我笑着说，“你带我去看看那个中了邪的妇女，我去看看情况。”

邓瞳跟我约好，第二天早上来接我去后港。我拿着钱躺在床上，心里开心的很，这是我第一次靠本事挣钱。钱来的这么容易，怪不得王八以前到处接业务干这个。

第二天早上九点，我还在睡觉，邓瞳就在楼下拼命的喊我，跟喊魂一样，烦死人。我把钱藏好，下楼跟着邓瞳上车，三个小时到了后港。

刚好就是中午，邓瞳把车开到他的药店门口，我们没下车，我摇下车窗，看着药店门口果然有个妇女在唱戏。这个妇女身上披了一床花花绿绿的被单，当做戏服，脸上用锅灰涂的黑漆漆的，脸上还有一些红色，不知道是什么东西涂抹上去。

那个妇女走着唱戏的台步，手也是晃来晃去，正在扯着喉咙唱戏，我仔细听了，的确是陕西腔调。我以前让方浊给我说她的家乡话，所以我知道陕西话就是这个腔调。

日头到了顶上，现在是正午的时候，唱戏的妇女就没有影子了，我再一看，妇女的床单已经拖到地上，我怎么看，都看不到妇女的脚在什么地方。

当妇女唱戏转着圈，背部对着我的时候，我看清楚了，妇女后脑勺上有一张脸，是男人的脸。我心里震了一下倒是没有做出太大的反应。倒是邓瞳啊的喊了一声，把我给吓了一跳。

“你一惊一乍的做什么？”我不耐烦的说。

“你的眼睛。。。。。”邓瞳指着，身体发抖。

突然车窗外一黑，那个唱戏的农妇冲到了邓瞳的轿车跟前，死死盯着邓瞳看，脸上的锅灰簌簌向下掉，然后诡异的裂开嘴笑了一下，满口黄牙。

邓瞳吓得连忙把车窗给关上。那个农妇披着床单围着轿车绕了个圈，然后朝着药店门口走过去，继续摇摇晃晃的唱戏，我邓瞳这次不敢把车窗给摇下，就把头贴在窗玻璃上看，仔细看那个农妇。看了一会，我觉得有问题，就对邓瞳说：“不对劲啊，你看清楚没？”

邓瞳眯着眼睛看了一会，连连点头。唱戏的农妇站着不动了，身上的床单就贴下来，束成窗帘一样，根本就不可能有个人在里面。现在这个床单里的农妇还在不在，都不清楚。邓瞳说：“我刚才明明看见那个女人的脸了，怎么一下子就不见了？”

我又看了看，把眼睛揉了揉，还是不能确定农妇是否站在那个地方，我越看倒是越像一个无形的绳子把床单给提着，床单的上部就是一团说不清楚是头发还是棕毛的东西。

我把脸对向邓瞳，手指把眼睑上下分开，“看看我的眼睛，现在是什么样子。”

邓瞳说：“刚才看见你的眼睛突然有两个眼珠子，现在又只有一个了。”

“怎么可能，”奇怪的说，“我前段时间天天都能看到。。。。。”

邓瞳神情古怪，咕哝了一句什么，我没听清楚，我现在就是想着双瞳出来了，啥都能看见，就好对付那些来历不明的东西。于是我仰起头，去调整后视镜，看看眼睛到底是什么情况。

我的手放在后视镜上一动不动，跟粘在上面一样。邓瞳看见我全身上下都呆住，伸手拍的肩膀，“徐大哥，你怎么啦。”

我尽量把语气说的平静，“看后视镜。”

我在调整后视镜的时候，就看见了，轿车的后排坐了一个人。

这个人绝对不是我才看见的农妇，农妇刚才明明是一脸的锅灰，还涂了一些红褐色的东西在脸上。而现在端坐在轿车后排的那个人，穿一身青灰色的戏袍，头上还有一顶帽子，脸色也不是黑色和红色，而是一个三十多岁的中年男人，脸上没有化戏妆，铁青着脸，目光直直的看着我和邓瞳的后背。

我的背心一阵阵发麻，只能盯着后视镜看。

我问邓瞳：“你看见没？”

邓瞳看了后视镜，我见他脸色大变，知道他能看见。

我和邓瞳同时回头，那个中年男人仍然木然的坐在后座上。

“别怕，别怕，你是过阴人。”心里对自己说，“什么阵仗没见过，怕这个干嘛，别在这个小子面前丢分。”

我心里这么想，但是还是忍不住心里发憷，我自己是什么能耐，我心里清楚。但是阴伶的厉害，我的印象是非常深刻的，当年的楚大，给我心里造成了巨大的阴影。虽然我当年制住了楚大，但是我不止一次的

期望，永远不要再遇到阴伶了。

“怎么没有人啦！为什么！”邓瞳这小子沉不住气了，大声喊。

他不喊倒还罢了，一喊，就把我面前的这个阴伶给惊动了，阴伶开始高亢的唱起戏词起来：

“儿的父修正道跨鹤西走”

妈的这句唱的不是陕西的秦腔了，听声音应该是京剧，和刚才披床单的那个疯子唱不是一种剧目。阴伶继续唱：

“为娘我被阎君就地府来收

娘说道阴曹府报应无有”

邓瞳继续大喊：“徐大哥，你唱京剧干嘛，你别吓唬我啊。”

我对着邓瞳骂：“不是我唱的，你眼睛瞎了啊，看不见是这个阴伶唱的啊？”

阴伶继续唱：

“又谁知我到了阴曹，

我早晚间。。。。。。”

邓瞳惶急的喊：“什么阴伶，什么阴伶？”

我拉了一下我身边的车门的把手，可是被锁上了，连忙对着邓瞳说：“快开门。”

邓瞳慌忙解车门的锁，可是我仍然打不开。邓瞳也和我一样，拼了命的拉车门的把手，也是无济于事。

阴伶唱：

“我受的是蓬头垢面披枷戴锁、口含着银灯、

等何日我才得出头？”

邓瞳对我喊：“就是你在唱戏，你别唱了。”

我用手把自己的嘴巴捂住，给邓瞳看。车载的音响突然响了，

“儿求佛尊将娘搭救，

也不枉为娘我就盼儿在心头。”

阴伶从后座上飘了起来，背心贴着轿车的顶板，头部就在邓瞳的顶上。但是邓瞳看不到。我忽然明白一件事情，一把将后视镜给掰扯下来，递给邓瞳，“用镜子看！”

邓瞳拿着镜子，用镜子反射观察轿车内部，两只手抖得厉害，原来这个傻逼，眼睛看不见，但是用镜子能看见，他还真的是有点本事。

阴伶探出手，把邓瞳手上的后视镜给捏住，镜子表面瞬间变成了黑色，但是留下了几个枯瘦细长的指头印迹。邓瞳吓的把后视镜个扔掉。

轿车在没人驾驶的情况下，开始自己滑动起来。而且越来越快。

我和邓瞳急了，两个人同时用脚去提车门，车门踢不开，我们就踢车窗玻璃。

我偷眼看向车头前方，发现轿车正在向着那个披着床单的农妇身上撞过去。我连忙弯下腰，用手去按刹车。

“那个是油门！”邓瞳发狂的喊。

可是他也慌了，一脚踩在我的手背上。我也喊：“你不是说是油门吗？”

我这才发现，邓瞳两只脚都在踩，同时踩着我的手和刹车，可是轿车的速度越来越快。砰地一声，轿车撞上了什么东西。然后嘎然而止。

然后车内一片黑暗。

“是不是我瞎了，”我把对着邓瞳的方向，好让他看得见我的眼睛，“我的眼睛是不是出问题了？”

邓瞳的声音也在喊：“我哪里看得见，现在全黑了。”

“还好。”我叹口气。

“好什么啊，”邓瞳喊，“那个什么灵在哪里。”

现在我的眼睛逐渐适应了黑暗，我看到车窗外覆盖了一层东西，就是因为一层东西，把轿车给裹的严严实实，导致车内瞬间变黑。毕竟是大中午的，日光照射强烈，现在日光透过了这层东西，映射进来一点光线，我能看到覆盖轿车的东西上面有着花朵和鸳鸯的图案。

原来是披在疯子农妇身上的床单把轿车给裹住了。

我听到车外一阵嘈杂，然后有人把轿车上的床单给扯下。

车内又能看见了。而且车门也被人用东西给撬开，把我和邓瞳抱出去。我看见轿车撞在一个电线杆子上，车头凹进去一大块。邓瞳的额头撞破了，正在流血。

那个疯子农妇又出现在我面前，正在一步一步的走着台步，而那个阴伶也在做着同样的姿势，但是过来帮忙的众人，只能看见农妇，而看不见阴伶。

那个农妇的每一个动作，都是在模仿阴伶。

邓瞳晃悠悠站起来，对着农妇大喊：“我看完就是，别缠着我了！”

果然，这事就邓瞳这个傻逼搞出来的。

我走到邓瞳面前，对邓瞳说：“你要是不把事情说清楚，谁也帮不了你。”

药店就在旁边，邓瞳在店员的帮助下把头给包扎了，然后看着我，对我说：“徐大哥，你真的能行吗？”

我抬头看了看天色，正午已过，阳极而阴，大中午也是闹鬼的时候，这个能解释那个阴伶为什么会在这个时候发作。我拨开众人，去看看那个被阴伶控制的妇女，这才发现，我刚才看到在药店门口唱戏的那个人，根本就不是妇女。

几个人正在扭着一个年轻的小伙子，不让他离开，已经开始动手殴打这个年轻人，边打还在咒骂。我从骂声中大致明白了，这个小伙子一

定就是草台班子里的，就是勾引中年妇女私奔的那个。中年妇女现在被家人给锁在屋里，根本就没机会出来。

现在我对阴伶的事情有两个疑问：

一，这个小伙子和中年妇女绝不是私奔那么简单，而是有别的原因，这情形已经很明白了，他们两个人都是受了蛊惑。

二，邓瞳这个小子，到底是怎么和阴伶给缠上的，如果他不告诉我，这事就没法弄。

我正在绞尽脑汁的想着这两个问题，看见那个小伙子用一口河南腔，对着邓瞳喊：“邓经理，救我。”

邓瞳摸着自己的脑袋受伤的地方，走到小伙子跟前，向妇女的家人求情，“先放过他吧，我向你们保证，这人没有做对不起你们家的事情。”

草台班子是邓瞳请来的，他这么说，那些人当然不相信，邓瞳就提议，带着个小伙子到妇女家里，当面对质，不就什么都清楚了。

妇女的家人看着他们也跑不了，商量一会，就答应，然后一群人带着小伙子和邓瞳走了，我也慢慢跟着，心里大致有了一点谱。

小伙子到了妇女家里，那个妇女不唱戏的时候，还是比较正常，就是不怎么说话。当她的家人把小伙子带到她的面前，邓瞳说的话，立即得到了印证，中年妇女根本就不认得这个小伙子，而且并不是装出来的不认识。而且小伙子也否认认识这个女人。

妇女的家人认为他们在同时撒谎，就把看见他们私奔的人给找来，证人来了，看见二人虽然肯定是在晚上看见小伙子骑着摩托车带走了妇女，但是这句话一说。小伙子把他的手给伸出来给大家看，他的手掌上光秃秃的一根指头都没有，没有手指头，怎么可能驾驶摩托车，根本就没法捏离合和刹车嘛。

我再看着这小伙子长得也算是眉清目秀，那个妇女也不年轻了，容貌粗陋，就算是小伙子是个残疾，也应该看不上这个农妇，更何况还是结了婚的。要说他们私奔，我还真不相信。

小伙子把自己的残疾亮出来给妇女的家人看，妇女的家人估计和我的心思也差不多，就一再的诘问那个证人，证人也傻了眼，说不明白当时的情况了，只是确定这个小伙子的确在当晚和那个妇女在一起。

家人反过来问妇女到底去了哪里，妇女又什么都不说，邓瞳看见妇女的家人越来越急了，连忙给我使眼色。我知道邓瞳意图，只好硬着头皮对妇女的男人说：“你们别问了，你的堂客，是喜欢看戏，被鬼给迷住了，既然回来了，过段时间就会慢慢恢复。”

妇女的老公指着我问：“你又是什么东西？”

我被问懵了，我还真不知道说自己是什么人，邓瞳就开始向他们吹嘘，说我是什么什么道观来的道士，厉害得很，是专门来做法事的，刚才的情况大家也看到了，是这位徐师傅在轿车里作法，云云。。。。。。

邓瞳这一番糊弄，算是给了妇女家人一个交代，他们虽然将信将疑，也无话可说。邓瞳就带着我和那个小伙子离开。

邓瞳的车坏了，不能开车，只能三个人去了十里铺，邓瞳给那个小伙子买了一张车票，让他回家。我等着邓瞳把这些事情弄完，才问他：“看戏不是那么好看的吧。”

邓瞳点头说：“没想到闹出这个些麻烦出来。”

然后不再让我主动问，邓瞳就把自己的事情给说了一遍。

邓瞳家传的做药材生意，他们家有一个秘方，配在一味药里面做引子，效果非常好。那个药是专门治疗牛皮癣的，当年他们邓家发家，也是靠了这个方子。但是这个药引的来路不一般，不是普通的草药。（邓瞳说到这里，又开始犹豫，原来他是在乎这个药方，所以才没有把话给我说清楚。我跟邓瞳说，我对你们家药方没兴趣，我也不想做医生，你爱信不信。邓瞳见我这么说了，才继续往下说。）

那个药方，还真是有点古怪，他们邓家传下来的，要到荒郊的坟墓里去挖洞，找一样东西，但是又不是盗墓，他们要找的是进入洞穴后，用凿子在坟墓里的棺材板上，凿一块棺材木头出来。然后带回家里，在暗室里养一种菌子。那个菌子就是药引。（我听到这里，心里好笑，邓瞳一再强调他们家做这个不是盗墓，其实事情我猜也猜得到，估计是他

祖上就是倒斗的，阴差阳错，得了这个方子，靠这个方子给人开药，算是积点阴德，久而久之，就发家了。）

邓瞳继续说，他是家族里的独子，他们家一直都是单传，小时候他生了一场病，救不活，家里人找来一个道士，把他的病给治好，还给他入了道籍，勉强保命。那个道士说等邓瞳长大之后，会回来，带他走。但是邓瞳二十岁出头了，那个道士始终没有再出现。这个是后话，以后再说。

邓瞳作为药店的传人，当然要延续祖传的方子。于是也学会了在坟地里挖棺材板木头。但是这个小子胆子没有他的父亲大，而且喜欢耍小聪明，他不愿意在荒郊野外的坟地里刨洞。于是想了个更好的办法，纪南城（荆州附近）是楚国古墓的所在地，八十年代有很多盗墓贼惦记这个地方，把纪南城这片古墓区掏的到处是洞，邓瞳不愿意自己挖坟，就去纪南城这一片去溜达，看到有被挖开的墓穴，就自己进去凿棺材板子。后来他发现，地表上有很多棺材板的碎屑，一到晚上，就是泛荧光，这都是千年的古墓了，棺槨的木头有鬼火很正常。这些木头估计也是以前的盗墓贼做的好事，他们当年做这个没什么技术含量，弄不开的墓门，都是用炸药炸的，棺槨打不开，肯定也是用这个办法。那些棺槨的木屑，浅一点的，直接就炸到了地面，但是更多的木屑，都是自己从地下向上钻。浅浅的埋在地面下不到一公分，邓瞳就能看到这种木头。

本来吧，这事是邓瞳家族里的传统，而且做这个，不算做伤天害理的事情，可是邓瞳在两年前的晚上，收集木屑之后，原路返回，走到附近的一个村落，刚好就看见村落里死了人，在请草台班子唱戏。他觉得好玩，就去看热闹。

邓瞳就津津有味的看草台班子在台上一出出的唱戏，他觉得这个唱戏的内容很好玩，大致就是目连到阴间救母亲的故事，分了好几个段子，看得他津津有味。就没想到这唱戏的从半夜一直唱到了第二天鸡鸣破晓，天色一泛白，那些唱戏的就开始收拾东西，邓瞳还没看过瘾，问他们为什么不唱了，其中一个中年人就对邓瞳说：“你要是喜欢，你也来唱唱。”

邓瞳要说也是听机灵，就把听得到最喜欢的唱词给模仿着唱了一遍，结果他唱了这一句，那些戏班子的人，都说他唱的好。邓瞳正在得意，就发现不对劲了。所有人的突然就消失，而且自己站的地方也奇怪。

原来他半夜里走了很久，以为到了一个村落，其实自己根本就没离开那个古墓群的地界，自己就是在原地转了两个大圈而已。现在自己所在的地方，就是一片荒芜的草地，几个大大小小的土包在身边，还有几个新坟。自己面前的确有个棺材，那是挖了墓坑，却还没有放下去。

邓瞳这就傻眼了，原来自己遇上了唱阴戏的班子。

邓瞳惴惴不安的回家，一到了晚上，家里就热闹啊，唱戏都来了，可是就邓瞳自己看得见听得见，家里人都不知道。邓瞳小时候的毛病又犯了，肚子上一个疔疮，怎么治都治不好。他忍不住去找了荆州城里的玄妙观道士，道士就说，邓瞳是欠了唱阴戏的班子。只能去请草台班子去唱戏，唱满了一百场，才算是还完了，否则等他的疔疮发作，死掉之后，就真的要去唱戏。

邓瞳就雇了那个河南的草台班子，不停的请他们唱戏，只要是有机会就请过来唱，他只要是有一点关系的人，甚至只有一面之缘的人，家里只要有人情世故，他就安排去唱戏，他做生意，人际关系广，别人也觉得他够意思，出手大方。草台班子有了个长期的业务，也感激他。都不知道他的目的是这个。

结果到了后港，就出事了，那个没有指头的小伙子，唱目连救母的戏，唱久了，慢慢的出了状况，那小伙子是演一个判官的，手一直筒在袖子里，所以不需要亮出手指。这小伙子还有一副好嗓子，唱流行歌曲也很不错。结果在后港的时候，草台班子在这边唱，邓瞳就看见，不远处也搭起了一个台子，和草台班子对着唱。对着唱的班子，就是一直缠着邓瞳的阴戏班子。

这就是唱对台戏了，这边是人在看，热闹的很，那边唱阴戏的班子，是鬼在看，把附近的游魂野鬼都给吸引来，然后人鬼混杂，鬼去看人唱戏，人也去看鬼唱戏。两个班子较上劲。就只有邓瞳一个人发现了这个事情，所有人都不知道。所以当王八去了后港，一看到草台班子就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还给邓瞳说了，其实王八已经点醒了邓瞳，草台班子里，已经有了鬼魂在里面唱戏。

既然有鬼去了草台班子，那唱阴戏的班子，就缺了人，缺了人就要给顶上。这就是为什么那个中年妇女会失踪，那是被阴戏请过去唱戏去了。

现在邓瞳也没了招，肚子上的疮越来越大，越来越肿，知道自己也要被唱阴戏的给叫走了。慌了神，去找王八，王八却不鸟他。只好死马当活马医，让我这个不着调的神棍来给他看看。

我听邓瞳来龙去脉的说了一大通，大致明白了缘由。于是对邓瞳说：“你运气还不错，我当年还真的对付过阴伶，也许我还真能帮你试试。”

邓瞳听了，就差点没给我磕头。好吃好住的给我招待着。

我这才体会到当术士的好处，心情舒畅的很。可是心里还是没底，当年楚大就一个，现在我要对付一个班子，根本就不是一码事。但是话说出口了，又受了邓瞳的好处，几次想偷偷开溜，又不好意思。那就只能等了，等农历十五的时候，再去纪南城去看看情况。

这就是吃人嘴短，拿人手软，得了别人的便宜，把自己个搭进去。我十五的那天，后悔的恨不得把自己吃的邓瞳的东西都给吐出来，也晚了。

邓瞳在农历十三就给那个河南的草台班子打电话，那边的领班开始根本就不接邓瞳的电话。邓瞳没招，给他发短消息：五千块一天。

没有回信，邓瞳又发：一万一天。

我看到 这里坐不住了，对着邓瞳说：“我拼了命给你帮忙，你他妈的给我两三千就打发了啊？”

邓瞳苦着脸，“徐大哥，你就别给我添堵了好吗？你是王总的铁哥们，我们以后打交道的时间长着呢。”

我想了一下说：“我在沙市有很多同学，你到时候在沙市江津宾馆给我摆两桌，给我长长脸。”

“这个没问题。”邓瞳立即答应，刚好邓瞳的电话就响了，一看是草台班子的领班打过来的。

事情就这么定了。

到了农历十五，我和邓瞳合计好了之后，开始做事。

到了下午，我和邓瞳在荆州城小北门等着草台班子过来，等到四点，两个车来了，卡车上装着舞台设施，破烂的中巴车搭载着成员。

领班看见了邓瞳了就找他要钱，邓瞳连忙给了，我在一旁看着，妈的有钱人就好，做什么都方便。邓瞳招呼着他们一起吃饭，吃过晚饭，天就渐渐黑下来。然后我们上车，开向纪南城。

到了古墓群这一片，车停下来。草台班子开始搭建舞台。我和邓瞳特意说了，千万不能用电灯照明，再说这荒郊野外的也牵不来电线。

舞台搭建好了之后，用汽油灯照明，我让他们穿上戏服，但是草台班子都不会唱戏，他们只会唱流行歌曲和演一些低俗的小品，三四个年轻女人，也都是跳脱衣舞的。这些人穿了戏服，站在舞台上大眼瞪小眼，都不知道该怎么办。

这个荒野里面，搭个台子，孤零零的在旷野里。江汉平原地面开阔平整，现在远远的看见一两里开外，有一排树木，和几户人家有星星点点的灯火。一两个摩托车的人路过，看见舞台上站着一群穿戏服的人，一拧油门马上就跑了。

我跳上舞台，看见他们都身体瑟瑟发抖，估计他们也是被阴伶弄怕了，而且都被这个阵势给压抑住，如果不是为了邓瞳给的一万块钱，他们打死也不愿意来。

我对着这些人说：“只要两个胆子大的人就行，其他的就按照我说的站着，不用说话。”

一个跟我差不多大的人对我说：“那就我了，我还不信这个邪。”

“还差一个。”我继续问，但是没有人应答。我没招，只能对邓瞳说：“那就你了。”

邓瞳逼于无奈，只好换了戏袍上来。

我把舞台上的人布置好，顶头站三个人，分别是阎王和两个判官。两边分列站两排，算是牛头马面的衙役之类，我也对目连救母的戏不很熟悉，大致按照我臆想的布局来吧。

然后让邓瞳演一个小厮，胆大的那个年轻人演阴差。

然后舞台下的那些人就开始吹唢呐，敲鼓，拉二胡都弄上了，反正都不是正规的乐器，我也不在意了，差不离就行。

舞台中间摆了一个桌子，上面放着水果，馒头和一根大大卷泡泡糖。大大卷被拉开，有一尺多长。

邓瞳扮演小厮，围着桌子转了两圈，就拿起桌子上的一个苹果，做出吃的动作，嘴里还要说一句话，“小厮我肚子饿了，就吃了坟头上的贡品吧。”

这句话在目连救母的戏曲里，其实很比较幽默搞笑的。但是邓瞳说得颤颤巍巍，没有半点搞笑的成分。然后邓瞳把苹果想上一抛，那个胆大的年轻人就在旁边伸手把苹果给接住。邓瞳接下来就要摇头四顾，做出茫然的神色，“果子呢？”

胆大的年轻扮演的阴差，就把果子给吃了。当按照目连救母的曲目，邓瞳应该是看不见的。

邓瞳又拿起桌子上的馒头，如法炮制，打算扔到空中，这时候，汽油灯突然闪烁一下，本就昏暗的舞台，就突然黑下来，汽油灯再次明亮的时候，邓瞳已经完成了把馒头抛起的动作，但是我看见扮演小厮的那个胆大的年轻人，仍然茫然站在那里。

我对着那个年轻人喊：“馒头掉地上了，捡起来吃掉。”

年轻对着我喊：“他根本就没有扔啊。”

邓瞳也喊：“我明明扔了。”

“在地上找！”我大喊。

于是包括邓瞳在内的所有人都低头在地上看，找那个馒头。

“一点屁事都干不好。”随手拿起手中的馒头吃了一口。嘴巴嚼了一会，愣住，噗的把嘴里的馒头给吐出来，我怎么会手上捏着这个馒头呢。舞台上所有的人都看见我手上的馒头。

一个跳脱衣舞的女的就吓到了，叫起来：“我刚才看见是一个影子把馒头给拿走了。”

我拿着馒头仔细的看，馒头已经发霉了，上面斑斑点点，心里发毛，向四周看了看，没有看见什么意外的东西。

舞台上的那些人都开始慌起来，很明显的，已经有看不见的东西出来了。

“继续继续。”我对着台上喊。

下面的情节应该是小厮吃面条，我用大大卷给代替了。邓瞳拿起大大卷的一端，喂进嘴里，我隔了这么远都看得见他手在发抖。

大大卷的另一头，就归那个演阴差的人吃，这是曲目的一个段子，小厮和阴差同时吃面条的两头，然后越吃越近，两人吃到尽头，就是小厮和阴差面对面，然后小厮吓的屁滚尿流的桥段。

邓瞳和饰演阴差的年轻人慢慢的吃着大大卷，越吃越近。终于邓瞳和那个年轻人把大大卷吃得只剩下一撻长了，接下来，邓瞳就要一屁股坐下来。

可是邓瞳就那么蹲着，看着面前的年轻人，而那个年轻人也保持着同样的动作。

我心里着急啊，这两个人磨磨蹭蹭的，不把戏给演足了，阴伶怎么会出来唱对台戏！

突然身边的乐器声变了调，但是变得让我觉得很舒服，我想了一下，才明白，刚才演奏的声音是乌合之众，不着调的声音，现在却变得有板有眼了。

突然舞台上的人都开始动起来，一步一步拿腔作势，台步走的稳稳当当。

“不是叫你们不要动吗？”我对着他们大喊，喊完之后，我恨不得抽自己的嘴巴，这些人不再是草台班子了，他们真的在演目连救母了。

“邓瞳！”我对着他大喊，“你看见什么没有？”

邓瞳仍然没有回答，我对着他大喊：“唱阴戏的要出来了，你愣着干嘛？”

我焦急地爬上舞台，走到舞台当中。正要掏出手上的摄录机，这个摄录机是邓瞳在沙市武商买的，四千多块，我也就这个本事了，当初靠一个水货相机对付了楚大，现在我以为我的设备升级了，能对付阴伶，却发现我他妈的太自信。

我把摄录机拿出来，本来打算通过摄录机的镜头去看看阴伶的模样，现在明白，没这个必要。

因为，我身边的一切都变了。

我看不到四周的旷野，我身处的环境，就是阴森森的一片，汽油灯变成了一根巨大的蜡烛。我向头顶看去，头顶上黑黑的，什么都看不见。而四周的那些戏子，脸上都涂满了黑色和红色的颜料，他们的神情都已经非常奇怪——他们已经完全融入的扮演的角色里了，不对，他们已经变成了目连救母的角色，我本以为阴伶会唱对台戏，没想到，他们直接就自己在这草台班子所有人的身上开始唱戏。

邓瞳和那个扮演阴差的人仍旧是面对面，我扔下摄录机，挪到他们中间，一把将连在他们之间的大大卷给抓住，想扯断，却发现那个是扮演阴差年轻人的舌头，滑腻腻的在手上，我都要替邓瞳恶心的要吐。

舞台里的戏子们站的方位变化了，一个女戏子跪在舞台中央。

事情已经不由我控制，现在他们的曲目换了，变成了目连救母的那场，我苦逼的发现，我的角色，竟然是目连。

“你们玩够了没有？”我忍不住喊出声来。

但是其他所有的人都是正襟危坐，判官走到舞台中央，用铁链在邓瞳（目连母亲）的身上套铁链。

邓瞳的上身衣服被扯下，肚子上露出一个脓包，他疼得拼命大喊。

“跑！”我对目连喊，这是目连救母的一个桥段，目连要这么做了，才能破了这个局。

我无奈的发现，邓瞳听不见我的声音。

他们全部进入的角色，而我只能站在一旁观望。我犹豫片刻，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我背起邓瞳，跳下舞台，慌不择路的跑着。

边跑边对邓瞳说：“我的办法，没用了，这些阴伶，比我想的厉害。”

我知道我现在奔跑在古墓群上方的旷野上，我看见了无数的影子，安静的站在一些土包旁，冷冷的看着我背着邓瞳飞奔。其中影子我大约看清楚了，是一个高瘦的影子，头上顶着高高发髻，胡须老长，这是楚国当年非常流行的打扮。当我第三次看见那个人物的时候，我知道我在绕圈子。

邓瞳在我背上也越来越沉重。舞台又出现在我的面前不远处。

我把邓瞳扔下来，对着舞台上的戏子们说：“你们赢了，我认了。”

我得到了一个意图：我每年中秋节要陪他们来唱一出戏。

“你先告诉我，你们到底是谁？”我把意图传递给他们。

他们告诉了我。

我答应了。

我眼前的阴伶全部离开，剩下那些草台班子的人，全部直愣愣的站在舞台上，回到了最开始的状况。草台班子的领班最先醒悟过来。

他走南闯北多年，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也不管我之前的规矩，弄了一个双喇叭录音机，把声音开到最大：辣妹子辣、辣妹子辣。。。。。。

声音大的刺耳。他这是在驱邪。

草台班子在音乐里，慢慢收拾，不跟我和邓瞳说话，他们都是明白人，知道自己被阴伶俯身的后果，这是折阳寿的。如果不是看在邓瞳的面子上，估计要把我狠狠扁一顿。他们开车走也不带上我和邓瞳，留下我和邓瞳在这个荒地里。

邓瞳对我说：“徐大哥，你解决了吗，我肚子上的疮没事了吧。”

“没事了。”我叹口气对邓瞳说，“回去学唱戏去吧，我也搭进去了，明年我和你还要来。”

“难道没人能解决这个问题？”

“有。”我回答，“可是我找不到那个人。”

“这些阴伶到底是什么来头？”

我对邓瞳说：“天亮我再告诉你。”

坟地里的白雾弥漫出来，到处漂浮着人影，混杂在雾瘴中。

我和邓瞳无奈的坐在荒地上，眼前一片白茫茫，雾气里传来了丝竹的声音，然后一个青衣的声音，咿咿呀呀的若有若无。

“这声音我曾经听过。”我对邓瞳说，“一个阴伶，在我还没有本事的时候，让我吃了很大的亏。”

“你现在也没多大的本事。”

“今天不是我，”我对邓瞳说，“你就等着肚子烂掉吧。”

“你还没有告诉我你刚才到底做了些什么？”

“当年那个阴伶，我为了对付他，”我叹口气，“逼着我学了一个本领，我能听见一般人听不到的声音，特别是这种阴伶的声音。”

邓瞳：“徐大哥，都到这地步了，我也说实话吧，我真的觉得你的本事比不上王总。”

我苦笑，是的，就算是我的本事没有被守门人压制，我的本事也比不上王八，七眼泉龙蛇争霸，如果不是我和金仲耍花招，堂堂正正的和王八抢夺过阴人，我必败无疑。

邓瞳也叹口气，“如果我能学到王总一半的本事就好了，我打听到了他很多事情。我知道他，如果不是为了他媳妇，现在一定是最厉害的术士了。”

白雾里阴伶唱戏的声音，阴魂不散的在我们身边萦绕。我听得烦不胜烦。邓瞳听见，也浑身不自在，左顾右盼。

“不用担心了。”我对邓瞳说，“他们不是在吓唬我们，他们不唱，魂

魄就散了。”

“能说说，阴伶到底是个什么玩意吗？”

“为了对付当年的那个阴伶，我查过了很多相关的资料。”我开始对邓瞳说起来：

中国古时候，各个地方就有唱戏的，但是那时候唱戏的目的可不是娱乐活动，而是古老部落祭祀遗留下来的传统而已。到了周朝，孔子就把古时候祭祀的传统给整理成了官方的仪式。而其他的诸侯国，还是保留了他们的传统，距离中原地区越远的，就保存的越完整。比如我们现在呆的地方，就是楚国的地盘。

是的，所有的唱戏的目的，就是和鬼魂打交道。到了汉朝，皮影戏也出现了，皮影戏的初衷，就是把死去人的鬼魂给拉回来，和阳世的人交流。这些形式，延续了一千年之后，才演变成了各种戏曲。所以，戏曲也有傀儡戏的说法。

所以那些在唱戏的班子里，在戏台上穿着戏袍，脸上画的花花绿绿的，根本就没法分辨出来那些是人，那些是鬼。那些戏台的班子，只要是有点出息的，其中一定有一个戏子，是鬼魂。戏班子把那个鬼魂给供的妥妥帖帖，为的就是让参与到戏班子里唱戏。这个传统，知道的人并不多。拿京剧来说，民国前后出了很多名角，他们在后期都是请了阴伶。而且几乎所有的名角都是深入简出，为的就是保持自己的神秘，让观众无法分辨自己和阴伶的区别。

我刚才跟那些个阴伶发了狠，我跟他们说了，我知道他们的戏班子差一个有先天本事的人，才能凑足一个戏班子。当年那个人的名字我也告诉他们了，就叫楚大。

楚大是你王总的的师兄，妈的，还就是这么巧，要说你邓瞳和诡道还是有点渊源。

楚大是有先天的本事的，他的本事就跟你一样，身体有某种功能，能通过镜子啊、相片啊、照相机啊之类的东西显现出来，这是本事，也是缺陷。当年我就是拿准了他的这个缺陷，把他的魂魄给封印到照片上。我刚才看明白了，楚大当年就是这个戏班子的阴伶，但是他为了报复王总的师父，也就是他的师叔，跑了出去。因为楚大被我给灭了，这个戏班子就一直在找人，找个和楚大一样的人。

对，就是你，你知道我为什么看见你这个傻逼，就心烦意乱吗，原因就是你这他妈的就是楚大一个德行，连你长得就是男生女相，和他妈的一模一样，怪不得我看你不爽。在轿车上，你能从镜子里看到鬼魂，而我从镜子里，看到你就是他妈的一个张牙舞爪的模样，我当时就猜的七七八八了。

刚才我跟阴伶的戏班子说了，别把我惹急了，惹急了我，我知道怎么对付他们，到时候大家都不好过。我们诡道还有两个牛逼的人，王八和金仲，都不是好惹的。他们不知道王八和金仲是谁，但是我刚才和他们交流，用的是听弦的办法，天下会这个法术的人不多。所以，我们就定下了一个约定，每年的中秋，我带着你来和他们唱一出戏。算是两边都扯平。

邓瞳听我讲了这长篇大论，对我说：“徐大哥，你也是诡道的人，到时候我拜了王总为师，和你也是同门了。”

“不是。”我想邓瞳解释，“我他妈的是挂名，就是临时工，不需要对诡道的传承负责，而你不同了，你一旦进入诡道，就一辈子摆脱不掉。除非你跟王八一样，谁都不敢惹他。”

“还有一件事情。。。。。”

我看见邓瞳说的迟疑，摆摆手笑，“我们诡道里的人就喜欢相互扯皮，到时候你真的和我不对劲了，我不会客气的。”

邓瞳兴奋起来，“这么说，我拜王总为师，是有指望了！”

“当然有，我看你和诡道也有渊源，”我对邓瞳说，“你平时有什么好吃的好喝的好玩的记得我就行，我给你在王八面前说点好话。妈的王八这个铁公鸡，一毛不拔。”

邓瞳高兴坏了，恨不得在我面前磕头，搞得我都有点不好意思，想告诉他我是忽悠他的。

（阴伶这个这篇，来源于我在沙市念书的一个经历，当时我和同学毕尼莫和王八两个人到学校外一个城中村看热闹，那家人是死了人，请了草台班子唱戏。我们学校那片是古云梦泽的地盘，属于古郢都，水系丰富，也就是沙市城市的边缘，我们去看热闹之前，先在餐馆里吃饭，我那时候的酒量是可以白酒喝一斤左右。当时我喝了一瓶啤酒，然

后与毕尼莫和王八去看草台班子唱戏，到了草台班子跟前，我就看见一个道士站在舞台上唱青祠，然后舞台上一些人在表演，喝了一瓶啤酒的我突然醉了，脑袋晕晕乎乎，自己莫名其妙的走到舞台上，看见身边草台班子的戏子都变成了古代人的模样，然后我被毕尼莫和王八拉到台下，在校外胡乱行走，一切都是恍恍惚惚，仿佛行走在另一个世界，草台班子上的那些古代人至今记忆犹新。还有名角请阴伶是正常的，古代皇帝和王公贵胄都请阴伶演戏，不是什么稀奇事。戏子也就是现在演员都是阴气很重的行业，现在香港的艺人拜白龙王，养小鬼，没什么好奇怪的。）

阴伶完

赶马脚

今天讲一个长阳地区的一个古老巫术。

标题已经说出来了，就是赶马脚。

赶马脚是一个比较高端的巫术，很难实施。能够把赶马脚这个巫术运用出来的端公绝对是顶尖的民间术士。赶马脚这个巫术在长阳地区流传了很多年，但是在文革后，几乎没有什么文字记载了，我也是在长阳地区的朋友口中得到的这个失传的诡异巫术。

那个朋友是我们宜昌市一个非常有名的作家，长阳人，土家族（和赵一二一样的民族），是我写作上的前辈，我很尊重他，所以他说的这个事情，我绝对相信是真实发生过的。

长阳地区当时有个很厉害的术士，郑端公。专门处理一些诡异的事情，而且还解决日常上的一些刑事案件。

先说这个事情的背景。

就是一个大户人家，家里的腊肉和一些值钱的细软被人给偷了，于是报官，当地保长也没有什么侦破能力，无法破案。所以就请来了当时最厉害的郑端公。

郑端公用的办法就是赶马脚。

赶马脚需要两个年轻人作为马脚，为什么要把这个巫术叫做赶马脚，就是因为年轻人在巫术实施的过程中，跑的比马还快，所以就有了这个名称。

我再说赶马脚该怎么弄。

郑端公到了那个被盗的大户人家里，然后指定了村子里两个年轻人当做马脚。两个年轻人就站在被盗人家的堂屋里，并排而站。而郑端公就在堂屋里摆设香堂，拿着桃木剑在堂屋里比划，还要烧纸符，画像拜神之类一系列法事。

在郑端公做法的过程中，村里的人就都来围观，郑端公边做法，边

对人群中的人循循告诫：若是偷盗的小偷，现在就不要不信邪了，把东西偷偷拿回来，就不再追究。看热闹的人，就觉得郑端公有点虚张声势，装神弄鬼。而且这些人就是为了看郑端公施展赶马脚的巫术而来，见郑端公老是絮絮叨叨的说这些劝说小偷的语言，当然不耐烦，就开始质疑郑端公的能力。

就这种状态下，郑端公做了两天法。所有看热闹的人都没有耐心了，都说他是一个名不副实的骗子。被盗的主人家和保长也觉得郑端公是不是真的没有本事。于是在第三天的晚上，保长对郑端公强调了他们之间的约定：如果郑端公无法找到小偷，追回财物，那么他不仅得不到酬劳，而且要赔偿主人家的损失。

要是真的这样，那就不仅赔偿财物那么简单，郑端公的名声就毁于一旦。于是郑端公，在即将做法之前，最后一次对着围观的众人说，如果小偷再不还回财物，他就真的要做法了。

当然是没有人还回财物。

郑端公开始真正的赶马脚。他首先用红布，将两个年轻人，也就是两个马脚的头脸一层层的缠绕，缠绕三层，露出口鼻，接着在红布上又铺四层黄表纸。

两个马脚就被红布和黄表纸把头脸包裹的严严实实，听不到声音也看不见东西，只能靠口鼻呼吸，静静并列站在堂屋里。

郑端公就绕着两个马脚绕圈，边绕圈，嘴里还念念有词，这个过程中，还给了两个马脚一个工具，我们宜昌话叫“江叉子”，其实就是一个手腕粗的树枝，树枝的前端分叉。

在郑端公的咒语中，两个马脚就开始神志不清。两个马脚中，一个会勉强保持清醒，而另一个，就会随着郑端公的咒语中，身体开始左右摇晃，然后摇晃的幅度会慢慢增大，然手浑身筛糠一样的摆动，接着就是在原地烦躁的跳跃，完全失去控制。

这个过程，就是马脚上身了。

郑端公一看火候到了，对着围观的村民说：“如果平时手脚不干净的，偷了别人家的瓜果蔬菜，小针小线的，现在都回避吧，马脚到时候就不认人了。”这句话一说，人群中还真的有不少人偷偷躲了起来。

郑端公万事俱备，对着马脚一声大喊：“抓人！”

马脚立即抓起江叉子，翻两个筋斗，然后顺着院子就跑，马脚跑的路线，就是小偷偷东西的路线，小偷当时一定是翻墙而出，马脚也是爬到院墙前，一跃而起，不用手脚，就跳到了墙头。

郑端公和旁人就紧追马脚不舍，可是马脚跳下院墙之后，跑得飞快，真的跟一匹马一样。郑端公哪里跟得上。于是郑端公把手上的桃木将一举，嘴里一声喊：“止！”

跑得没影的马脚就停下，郑端公就在黑夜里去找马脚，他是靠什么去寻找马脚呢，因为马脚的脖子上挂了两个铃铛，就是平时挂在马脖子上的铃铛，这也是马脚名称的由来之一。

郑端公就追随这铃铛的声音，赶上马脚。然后再一声喊：“走！”马脚就继续在乡野里飞奔。郑端公就听着马铃的声音跟随。

马脚厉害之处现在就显现出来了，首先马脚跑的飞快，这已经说过了。

农村以前的环境当然是很简陋的，根本就没有平整的道路，而且马脚的眼睛都是被红布和黄表纸给遮住，跟瞎子一样，什么都看不见，马脚的膝盖是弯不了的，只能是直着腿，大步跳跃前行。马脚在这种状况下，竟然不会撞到障碍物。遇到沟壑，就跳跃而过，遇到溪流，就踏水而行，身体沉不下去。攀登山坡，也是如履平地。

马脚顺着盗贼的路线，翻过山岭，郑端公和旁人勉强跟上，到了一家人户的门前，用身体猛烈撞击大门。但是大门在里面已经闷住，马脚连续撞了几次，都没有撞开。

可是失主现在后悔了，因为这家人，就是他的一个叔伯侄子的家。失主想跟郑端公说好话，让他不要让马脚继续了。

郑端公就破口大骂，赶马脚一旦开始，不找到盗贼，就无法停止，否则自己和两个马脚都要死于非命。

郑端公正在和失主争执。马脚却是不等人的，终于抬脚把门给踢开，这才发现，门在里面被一根盖房子的椽子给闷住，这么粗的木头，竟然被人力给踢断，简直是不可思议。

马脚进了大门，就在房间里绕圈，然后跑到放在房间里的一个棺材面前，不停用江叉子打击棺材板，郑端公和失主还有旁人就把棺材板掀开，果然丢失的百把斤腊肉，还有金银细软，鸦片都在棺材里好好端端的放着。

事情还没完，马脚立即就转身，向着木楼的楼梯往上跳，跳到上面的卧室，在卧室里床下，把小偷给拉出来，然后用江叉子把小偷的脖子叉住，死死的钉在地上。

小偷已经吓的魂不守舍。

案件就这么给破了。郑端公把解了马脚的法术。

由于小偷是失主的叔伯侄子，失主后悔不已，这是家里的丑事啊。

更加巧的是，那个做马脚的年轻人，竟然是失主的亲戚，他作为马脚，抓了自己的亲戚，也是非常后悔。

现在说赶马脚之后的事情。

那个小偷，被马脚一顿惊吓，失魂落魄，过了几日，就病死在床上。

而那个做马脚的年轻人，由于做马脚是透支自己的精力和体力，后来也没有什么劳动力了，差不多成了废人。

而郑端公，名声大噪，在长阳一带，成为了首屈一指的端公。

方所长

邓瞳还算是个说话算数的人，我勉强把他的事情给弄妥当了，然后真的在沙市给我订了一桌酒席。我宴请我当年的同学来吃饭，一个一个的打听他们的电话，邀请他们。结果到了时间，一个同学都没有来。我一个人独自坐在酒席旁，苦笑不得，酒店的领班老是催促我上菜，我看时间也过了一个多小时，就问领班能不能把酒席退了，把钱折算给我。

领班为难，我就说退一半也行。领班一听，更不敢答应。

我急了，吼领班，“那就上菜，我一个人吃，不信吃不完。”

吃到一半，总算来了一个给面子的哥们，马老板。要说当年和他的关系也过得去，听说他毕业后也没上班，当了一条街的黑社会大哥。我就感叹，我们这些同学，还真是出了几个奇葩，我和王八就不说了，你说马老板好歹也是一个高材生，搞什么不好，要开赌场、放高利贷、收保护费。

我郁闷的和马老板对着一桌好菜喝酒，马老板就说：“他们都说你现在是专门跟鬼打交道的，全部不愿意来，我不怕。这些人读书都读到狗身上了，还相信这些扯淡的东西。”

我觉得马老板这句话完全就是指桑骂槐，嘴里说的是那些没来的同学，我听着就是在损我。结果酒过三巡，马老板就问我，能不能用什么法术出老千。我哪里敢答应这个，就是会我也不敢啊。我只能说我真的是不会，马老板就没那么热情了，匆匆吃了几口，就告辞。我也松了口气。然后灰头土脸的回到宜昌。

王八看见我回来，笑着问：“玩过瘾了吧？”

我哼了一声，“你知道那些阴伶没什么太大的恶意？”

王八说：“邓瞳这小子的和一个人很像，你发现没有。”

“是的，他完全和楚大一个模样。”我顿了顿，好奇的说，“可是你没见过楚大啊？”

“他像你。”王八摇晃一下脑袋，“你还记得你的命格吗？”

“六个火，见鬼杀鬼。。。。。”我沮丧的回答，“守门人拿走了。”

“邓瞳的八字我看了，”王八神秘兮兮凑近我，“有七个木。”

“扯吧你！”我不屑的说，“就他那个德行，配的上这么好的命吗？”

王八点头称是，“是啊，命好的都是傻逼。”

我指着王八笑，“你别拐着弯骂人。”

木命是有讲究的，比火命好，命格里火德多了，就像我，要么是杀鬼，要么是写文章牛逼，可是我觉得我从小就怕鬼。至于写文章，我虽然一个大专毕业，可是连三千个汉字都认不全，让我写作文，还不如把我的手给砍了。

命格里木德多了，就证明这人的出身好，有霸气。比如我记得乾隆应该就是八字全部木德。所以王八这么一说，我也觉得意外，因为我觉得邓瞳猥琐起来，比我还不堪。

我知道王八的意思，于是说：“我可不想收他做徒弟，我自己都这样了，到时候教出来个蠢货，更加让人耻笑。”

王八见我的态度决绝，也不再说些什么，然后对我说：“你说的那个孙拂尘的事情，现在怎么样了。”

我老实的说：“我让金仲打听当年勘测队的人，金仲这么长时间也没个结果，估计和孙拂尘一样，消失在空气里了。”

“你要去一趟河南原阳。”王八说，“我师父埋葬的事情。”

“那我要去，”我正经的说，“这是个大事。”

“金仲在原阳给师父弄了一个衣冠冢。”王八说，“可是出了点麻烦，我不方面出面。”

“我明白。”

“你明白个屁，我话都没说完。”王八说，“方所长要金仲迁坟，金仲和方所长拧上了，不肯让步。”

“方所长是什么人啊？”我挠着脑袋，“什么来头，好像跟你以前的身份差不多。”

王八无奈的把我给看着。

“靠！”我拍了拍自己的脑袋，“方泅！哈哈，这小丫头，顶了你的职位，老严还真是没有人帮忙了，竟然找到方泅当接班人。”

看着王八一脸的为难，我能明白他的处境。王八和金仲关系不好，方泅却是把王八当哥哥看。可是事情就这么纠结，现在是金仲为了赵一二的安葬的事情和方泅杠上了，王八还真不好出面。

幸好有我这么个和稀泥的人存在，跟金仲的关系没有像王八那么僵，也把方泅这丫头当妹妹看，对赵一二也是无比尊敬，王八不找我，还能找谁。

我向王八讨要了车马费，就坐火车去河南原阳，在火车上，我心里想着，怎么也要把方泅给说服了，让赵一二入土为安，就算是衣冠冢，葬在诡道的祖坟里，也是一个心愿了结。想着想着，就想起了当年的事情，想到现在我做了神棍，可是好像每件事情都做的不顺，还比不上当年和王八两个菜鸟解决问题那么干净利落了，比起赵一二，更是差得太远。

别人也是做神棍，我也是做神棍，怎么差距这么远。不知道这次，我能不能把事情给做好，幸好是对付两个熟人，不是对付鬼怪，应该好处理的多吧。

我在郑州下了车，转车到了原阳，慢慢向人打听，根据王八告诉我的地址，花了一天时间，就找到了金仲所在的地方——诡道历代门人的坟墓。

我以为应该就是在荒郊野外的偏僻地方，弄一片地盘，埋葬这些诡道老人。真的没有想到诡道历代门人的坟墓竟然是在一个寺庙的后面，而且排场还不小。寺庙的靠着一个大山，寺庙的建筑群后的一个山凹里，就是诡道的墓冢所在，平时照看墓冢估计也是寺庙里的和尚。

我看见山凹里一个古老的建筑已经很有一些年头了，大殿里供奉着各个牌位，这是我第一次亲自接触诡道的历代门人的牌位，一百多个牌子挨着排下来，我一个一个的看过去，几乎所有的牌位上的名字我都不

认识。当然不是全部，我看到了十个人的姓名我是认得的，最后一个牌位是赵一二，前面的是金璇子，再前面是楚大，看来诡道门人的牌位顺序是按照死去的时间排列，并没有遵照辈分的尊卑。

这个大殿里打扫的很干净，供奉牌位的香台也是一尘不染，每个牌位前都点着油灯。看样子打理诡道墓冢的和尚，还是挺尽职的。

我顺着牌位从后向前看，隔了一个牌位，我竟然看到了一个赫赫有名的名字：古**。我心里吃惊不已，真没想到古**也是诡道的门人，真是出乎我的意料。然后再向前，连续很多人都我不认识，就当我要放弃的时候，我看见了叶天士的名字，叶天士是清朝的名医，他是诡道门人，我反而不怎么意外。

当我看到姚广孝的名字，也不吃惊，因为我早就知道他和诡道的渊源很深。

再向前看，姚广孝前面是席应真，这个正常，姚广孝是席应真的徒弟。

当我看到黄裳的牌位，心里也明白了，看来我到时候翘辫子了，也能在这里捞一个牌位，我和黄裳一样，都是挂名，而且好像诡道只有我和黄裳是挂名。

看到汉朝的时候，就有一个牌子相当突出，比一般的牌子大一点，连黄裳和姚广孝的牌位都是普通的大小，唯一就是这个与众不同，这个牌位的名字是：陈平！

我能看到最尽头的牌位是聂政，听弦的创始人，难道诡道也是聂政创立的吗？

我盯着牌位看。

“聂政之前的门人，都没有留下名字。”金仲又他妈的鬼鬼祟祟的站到了我身后，对我说，“能够留下名字的，就这些人了。”

“有几个是大人物。”我指着牌位说，“历史记载，他们应该是不是埋葬在这里的。”

“一般都是衣冠冢。”金仲说，“很多人都把自己诡道的身份给掩饰，

有尸骨的就埋过来，没有的就跟师叔一样，留点遗物，摆放个牌位。”

“我没时间听你讲这些陈年旧事，”我对金仲说，“王八说你在欺负方浊那个丫头。”

金仲哼了一声，不停的点头，“你们他妈的都是帮着外人，你知道方浊要干什么吗？”

“王八说是要迁坟，要迁赵一二的坟。”

“她要我把师叔的牌位摆到另外的位置，”金仲说，“她和老严是什么东西，我们诡道的牌位什么时候轮得到外人做主了。”

“她在哪里？”我问金仲，“你肯定是欺负她了。”

“我怎么欺负她，我现在就一个人。”金仲铁青着脸，“她倒是带了十几个不知所谓的门派道士，来找我的麻烦。”

我笑了，这就是老严和王八当年的风格，喜欢仗着人多势众。

“你好歹是挂名，”金仲给我摊牌，“你帮哪边？”

我还能说什么，只能打哈哈，“我去劝劝方浊吧，她蛮好说话的。”

“那你要快点，”金仲说，“明天我就不和他们啰嗦了，我跟他们没交情，动手起来，我顾不上许多。”

我问金仲，方浊现在在什么地方？

金仲说方浊和她的随从住在寺庙的厢房里，大白天的不出来，晚上就来跟他交涉牌位的事情。

我心里明白，方浊肯定是顾忌王八是诡道的传人，不愿意跟金仲撕破脸。不然方浊想把这几个牌位给挪一挪，金仲哪里阻拦得住。

但是金仲说方浊和她的随从白天出门，这就有点意外了。方浊是道门的正宗，个人的身份是清静派执掌，和全真是同宗同源的，行的是天道，怎么不愿意白天出门呢。

我知道从金仲嘴上问不出来这方面的蹊跷的，就算是他知道，也

不会告诉我，我也没有能力打探他的想法了。

我走到寺庙的正殿里，问寺庙里的知客僧人，方所长住在什么地方。

“你说的是那群道士？”僧人反问我。

我点头，僧人一脸的厌恶，随手指了指厢房。我心里好笑，红莲白藕，释道儒本就是一家，说了上千年，其实还是相互瞧不起。老严的部门和宗教局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方浊带着人在寺庙里闹事，还要住在寺庙里，僧人虽然接待了，心里肯定还是不舒服。

我走到寺庙左侧，一排厢房跟前，也不知道那一间是方浊的房子，走到门口敲门也没人开门。干脆就站在院子里对着厢房大喊：“方浊，方浊，你出来。”

一扇厢房的门开了，一个道士对着我说：“你喊什么。。。。。”随即就住口，这个道士是跟着王八去过七眼泉的，他人认得我。

我指着这个道士说：“你们方所长在那间？”

刚好又一个我没见过的道士走出来，对着骂：“吵死人，喊魂啊。”

认得我的那个道士，连忙把他推回去，“别瞎说。”然后才对我说：“方所长在尽头的那间厢房。”跟着进房把门给关上。我向着厢房的尽头走过去，耳朵听见厢房里那个道士告诫另外一个，“这次麻烦大了，诡道最厉害的人来了。”我心里得意，有听弦的本事就是好。

我走到厢房的尽头，敲了敲门，“方浊，我来了。”

过了一会，厢房的门开了，但是门后没有人。我大步走进去，看见房间里中央点了一根蜡烛放在地上，蜡烛旁坐了一个人，厢房里什么家具摆设都没有，光线昏暗的很，看来方浊当了领导，也开始神神秘秘的。

我走到蜡烛旁边，才发现坐在地上的并不是方浊，竟然是一个衰老虚弱的老头，头发银白，胡须老长，也全部白了。老头打坐，没有理会我，我蹲下来看，看到这老头一脸的皱纹，脸上几个黑斑。

老头终于把眼睛睁开，看到他的眼神，我才把他给认出来，这他妈的不是老严吗！

“你怎么变成这个样子啦？”我指着老严，“怎么跟死人差不多了。”

老严下巴扬了扬，苦笑点头，“我跟王抱阳说过，你是个变数，可是我还是低估了你。”

“别啊。”我站起来，指着老严，“别把什么责任都往我身上推，你不会说你变成这样，就是因为我抢了王八的过阴人吧。”

老严继续苦笑，“当初是你自己说不愿意干这行，我信了。你就安安心心的做你的普通人，不就结了吗，为什么有节外生枝的要破坏我的计划。”

“没什么，我就觉得你做事太绝，王八听你的没好处。”我摊摊手，“就这么简单。”

“你就因为这个？”老严听我这么说，差点一口气没换上来。

“对啊，就是这个原因。”我轻松的说，“你以为我不会动脑子啊，王八不能和赵先生一样的下场。”

“就因为你突发奇想的一个念头，“老严开始咳嗽起来，等咳嗽完了，才长长的叹口气，“就坏了我筹划了一辈子的计划。”

“你别拿大帽子扣我！”我连忙摆手，“为这事我把自己都给坑进去了，我找谁讲理去。”

老严继续摇头苦笑，笑了一会，嘴里说：“我要坐着说话。”

“我不是王八，你别使唤我。”我嘴上这么说，还是四下去找椅子。回头一看老严已经坐在了椅子上，方浊站在椅子旁边。

我看见方浊了，连忙打招呼，“不错啊，你都当领导了。”

方浊垂头低声说，“徐哥，你也来了，你帮我劝劝金师兄。。。。。”

“方浊你先出去吧，”老严说：“我跟他谈谈。”

方浊慢慢走出厢房，门自己就关上了。屋里仍旧是一根蜡烛，光线阴暗的很。老严看到我在注意光线，就对我说：“没办法，我现在怕光，你有蛇属，知道那滋味不好受。”

“你怎么混成这个样子了？”我问老严，“我上次见你，和现在根本就是两个人。”

老严对我说：“王抱阳当过阴人，张天然必输无疑，可是你坏了我们的事，却又不知道当过阴人到底为了什么？”

“能不能别说这些，”我对打断老严，“我迟早会去找张天然的麻烦，给赵先生报仇。”

“你现在的本事，都被守门人压制住了。”老严问我，“你拿什么对付张天然？”

我顿时语塞，老严是明白人，当然知道我的情况。我突然想起来，我他妈的又被王八糊弄了，王八一定是知道老严到了这里，很可能是老严亲自给他打的电话。可是王八没脸见老严，冤有头债有主，只说方浊在，把我给骗来。我心里把王八给骂了几十遍，还是要面对老严。

老严对我说：“和张天然的恩怨我管不着了，我输定了。但是我来原阳的事情一定要做。”

“不行，你不能动赵一二的牌位。”我说，“既然是诡道的事情，你要是为难金仲，我肯定帮金仲。”

“你现在连我最下等的随从都赢不了。”老严又开始咳嗽，“金、金老二、拦、拦得住方浊吗？”

我想了一会，“那就试试，我不信方浊会跟我翻脸，你都死了半截了，我对付你倒是蛮有把握。”

老严被我说的话给逗笑了，隔了好大一会才说，“如果我说，我对于诡道不是外人，你信不信？”

“你就扯吧。”我不屑的说，“骗鬼去。”

老严自言自语的开始嘀咕起来：“这世上的人，很多人才，能谋划多年之后的事情，王抱阳能想到十年，赵一二能想到三年，而你，连自己

一秒钟之后做什么都不知道。”

“你凭什么教训我。”我对老严说：“你不就是说自己能谋划一辈子对付张天然吗，你牛逼又怎样，现在也半死不活了，不要说我瞧不起你啊，当年要不是你把王八弄到北京，不就什么事情都没有了吗？你说我害得你成了这样，我还没说你害得赵先生死了呢。”

“你对我这么大的敌意，就是因为这个？”

“当然啊，”我指着老严说，“第一次见你，你就使花招，让我和金仲王八相互不信任，最后还带着王八跑了。这么多事情，不全部是因为你而起！”

老严眼睛睁大，隔了很久，才说：“我明白了，你这个德行，做什么都是觉得自己是对的，错的都是别人，王抱阳输在你手上，我现在服气。”

我听得不耐烦了，对老严说：“反正你要动赵先生的牌位，我肯定不答应，真的动手了，别怪我欺负你这个老头子。”

老严实在是对我没有语言了，苦笑一下。我突然浑身动弹不得，肩膀上仿佛压住了一个重物，我勉强支撑，骨头科科作响，两条腿忍受不住压力，开始战栗。我闭眼又睁开，看到七个小鬼分别抓住我的四肢和脖颈，还有腰部，把我狠狠的往下压。

七个小鬼分别的位置是七星，和王八御鬼的方位一模一样。但是很明显，老严的御鬼术比王八纯熟多了。我又错了，看着老严一副即将入土的模样，身上的本事其实没丢，我还在他面前大言不惭，真是抽自己的而过。

好在老严只是给点厉害我看看，并不是想对我怎么样。我身上如释重负。

“你总有打不赢我的一天，”我对老严说：“你会越来越老，而我会越来越厉害。”

老严说：“我信，但是为什么你非要跟我作对，你的对头是张天然，不是我。”

“你这人心思太重，我不敢相信你。”

“不管你相不相信，我要跟你说一些事情，”老严唉声叹气，“你是过阴人，又是诡道挂名，这些事情已经是事实，不管你的资质多么差，以后的事情还是要着落在你身上。”

“你又要耍什么花招？”我戒备的问老严。

“王抱阳一定没有跟你说清楚，”老严说，“我来原阳并非针对赵一二一个人的牌位，我要把所有诡道门人的牌位换个地方。”

“到底为什么？”

“你没看见牌位里有一个名字叫姚广孝的吗？”

“那又怎样？”

“我的这个部门的前身，就是道衍创立！”

“等等，”我打断老严，“你这个话，我好像在哪里听说过，是谁告诉我的。。。。。。我记不起来了。。。。。。可是我一定听谁说过。。。。。。”

“真不能想象以后那么重要的事情要由你来承担，”老严已经郁闷极点，反而话语轻松，“这么重要的事情，你就没有去仔细想一想吗，不想就还罢了，还忘了是谁告诉你的。”

看来我又要被人上课了，我回想了一下，给我上过课的人还真的不是身边最亲近的人，比如王八和赵一二，他们从来没有给说过一些能够扭转我生活观的事情。相反倒是金璇子，他当年的一番话，让我知道了自己该去面对自己必须得正视的困难，于是我学会了听弦。

我恭敬的站着，想听听老严会说出什么话来。

老严刚才御鬼，估计是用了不少力气，现在精神更加的萎靡。我对着门口喊：“方浊，给老严倒一杯水。”

老严摆手，“我也不能喝水。算了。”

我忽然明白，老严现在的身体已经完全虚弱到了极点，靠着几十年

的修炼在强撑，肉身到了连水都能融化的境地。

越是牛逼到极点的人，在死前越是脆弱到无法想象，我心里泛起一阵一阵的寒意。世界上能生存下来的人都是妥协的基因，就像。。。。。就像我这种贪生怕死之徒。

我不打扰老严了，等着老严继续说话。

老严休息一会，体力恢复，才继续跟我说起了往事：

“明朝初期，靖难之役。明朝永乐皇帝朱棣谋反的最大功臣之一姚广孝——也就是道衍。道衍是个僧人，但是他的路数却是道家，因为他的老师，席应真是诡道的传人。

道衍的身份就是诡道传人，但是道衍为了实现自己的野心，和当时的燕王朱棣，定下了一个约定，他用他的能力，帮助朱棣登上九五至尊，朱棣要帮助他实现一个报复，统领天下所有的宗教门派。

朱棣成功之后，对道衍的理想给了最大的支持。道衍却在实现自己的理想过程中，背离了自己的师父席应真，他掩饰了自己诡道的身份。

道衍从朱棣的特务部门锦衣卫中分离的一个组织，召集了天下很多奇人异事，创建了“青冥卫”，专门压制天下的所有宗教派别的领袖，以及处理一些奇人异事。”

我忍不住插嘴插嘴：“这不是就是你现在部门所做的事情吗？”

“你还没有傻到不可救药。”老严笑起来，“青冥卫就是我现在部门的前身，在清朝叫圣训司，民国在袁世凯时期又改了名字，叫天坛军，蒋介石时期设立宗教突发事件处理研究所，这个名称就一直延续下来。”

我明白了，对老严说：“无论朝代怎么更迭，你的这个部门永远是不愁没饭吃的，谁掌握了天下，都要这种部门去做事情。”

老严点头，“是的，所以你现在知道了，青冥卫由道衍所创，而道衍却是诡道的宗师，你说我和你们诡道是不是一脉相承。”

“相承个屁，”我也笑，“道衍从创建青冥卫的那一天，就不是诡道的身份了。”

老严摇头，“北京城八臂哪吒，真正的布局是道衍，道衍死后，还是回到了诡道身份，八臂哪吒在北京的布局一直掌控在我们部门里，一共有两百一十六盏油灯，道衍还是有了私心，他让每一个诡道门人都守住了一盏油灯。”

“你这次要挪动牌位，是不是就是这个原因？”我问老严。

“此消彼长，诡道的门人牌位在这个地方，接受供奉，八臂哪吒那边的油灯就越来越式微，到了赵一二的牌位，八臂哪吒那边的油灯续不下去，我能做的就是将牌位迁到北京，维持八臂哪吒的运势。”

我跳起来，对着老严大喊：“当年你为这事，就找过赵先生，赵先生拒绝对不对？”

“他读书太多，迂腐的很。”

“王八是同意的。”我原地打着转，“妈的，妈的王八作为诡道的执掌答应了你，但是现在他知道没法做主了，就让我来听你这番话，我靠！”

老严虚弱的说：“你小点声，我现在受不了太大的声音。”

我好奇的问：“你到底怎么了，王八当不了过阴人，就让你变成这个德行。”

“张光壁一旦知道王抱阳坐不了过阴人，他对付我就无所顾忌，”老严叹气，“这种法子，我也在别人的身上用过，算是报应吧。张光壁最恨的就是我，他要让我尝尝我对付别人的所有手段。”

“你的意思是张天然根本就没把我放在心上。”我不服气的说。

“他也许真的不把你放在眼里，和我一样。”老严说的话让我心里有点欣慰，“不过他可能会后悔。”

“有个人，他叫孙拂尘”我问老严，“你听说过吗？”

“听说过，”老严回答，“他比我的地位高，但是身份神秘，我曾经给他做过事情，但是没见过他，而且这个人在九十年代后就一点消息都没有，官方和民间都没有任何线索。”

“这就麻烦了，我还非得找到这个人，”我沮丧的说，“不找到他，我

本事回不来。”

“我的话就这么多，我帮你找孙拂尘，方浊也会支持你。”老严说：“但是你要让我把牌位都挪到北京。”

“我只是个挂名，金仲才是执掌，我说了不算数。”

“那你就袖手旁观。方浊能对付金仲。”

“妈的，北京的八臂哪吒布局跟我有什么关系，我不答应！”

“徐云风，你能不能。。。。。”老严摆摆手，“嗨，你永远比不上王抱阳。”

“你不挑拨我们，你就浑身不自在是吗？”我指着老严说，“让我想想。”

“时间不够了，今晚方浊一定会动手。”

“都说了让我想想！”我对着老严大吼。

我忽然意识到，现在时间不早了，我算了算时间，现在已经是天黑。

“你拖着，说一些这些话，”跳起来，“你这个老狐狸，原来是缓兵之计！”

我心情激动，看到了老严身边，密密麻麻的鬼魂不停的在吞噬老严的身体，老严现在的处境比当年的赵一二都远远不如，但我现在顾不上老严。我立即跑出房间，跑到寺庙后方的那个大殿。

当我走进大殿，就看到方浊带着她十几个臭道士，围住金仲。金仲已经支撑不住，他把一百多个灵牌都集中抱在自己的身前，不肯松手。

方浊对着金仲说：“金师兄，你别这样，你是王哥的师兄。。。。。”

“方浊！”我推了方浊一把，“你在做什么！”

方浊委屈的说：“我也不想，但是严师叔都要死了，就这个心愿

了。”

一旁的道士中间有人就在聒噪：“他们就两个人，还忌惮他们干什么？”

我看向那个道士，“贵姓？”

那个道士年纪不小了，胡子老长，如果放在平常，就是个仙风道骨的修道之人，可是我现在看他就是个讨好老严的跟班而已。

“我姓徐。”道士不屑的说，“你又是什么人？”

“跟我五百年是一家呢？”我虚以委蛇。

“别跟我套近乎，”徐道长说，“出家人了却尘缘。”

“了却个屁，”我骂道：“你拍老严和方浊的马屁，仗着人多欺负人少，像什么出家人！”

其他的道士都脸色大变，说不出话。

方浊左右为难，“徐哥，你别这么说话，严师叔和很难做。”

我对着其他的道士喊：“老严的命不长了，只有我有办法续命，你们看着办吧！”

这些道士一犹豫，金仲立即就发难，把蜈蚣给拿在手上，蜈蚣化为长剑把身前的符贴头给焚烧起来，灰尘漂浮的到处都是。

“你也别动手。”我对着金仲大喊，“听我的，歇歇吧。”

方浊一看身边的道士都在又纷纷的从怀里掏出符贴，嘴里念念有词，也手足无措。

“你当的什么领导啊。”我对着方浊喊，“他们都不听你的。”

方浊不停摇头，“我一个小丫头，能当什么领导。”

我走到金仲身边，面对所有的道士，“我们诡道时运不济，但是也不是白白给你们欺负的。”

道士纷纷笑起来，“你有什么本事，说一些大话。”

我不理会，跪倒在灵牌面前，嘴里大喊：“阴差，阴差。”

道士们都大笑，“王抱阳都不在，你喊谁都没有用。”

房间里突然变得阴冷潮湿，地上的白雾慢慢蔓延。几十个诡道先人从灵牌中渗出来，两个阴差站到我身边。

我大喜过望，对着阴差说：“还以为你们真的不听我号令，原来你们也欺软怕硬。”

我面对方浊说：“现在我们人多，我不管老严想怎么样，真的要动手，看看谁吃亏。”

所有的道士都呆住，因为我身边的阴差拉着老严的魂魄。

才和老严说话，他说漏嘴了，他忌惮我，他之所以愿意让王八和方浊跟他做事，而不是我，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我不会老老实实的听从他的指挥，当年在大陂村，他就意识到这点。而且他担心我不听从他的命令，就是还有一个潜台词，虽然他没提，但是我猜明白了，他也不知道我到底能有多大的本事，因为我自己也不知道我自己能有多大的本事。

我是诡道挂名，出了我和黄裳，诡道没有第三个，并且我是过阴人，我为什么不能做到请出诡道的先人。刚才我看到纠缠在老严身边的鬼魂阴差，我凭什么不能叫不动他们。

我看着金仲身前密密麻麻的阴魂，我很想找到赵一二和金璇子，可是没有，但是我的人手已经足够，两个阴差恭敬的在我身边臣服。

我对着方浊说：“方浊你站到我这边来。”

方浊犹豫不定，十几个道士被我叫出来的鬼魂镇住，虽然我不会御鬼，但是过阴人的能力，让他们敬畏。金仲把金璇子的灵牌递到我的手上，我左手伸出，手心的“狂”字，金光熠熠。

老严手下除了方浊，其他的道士本领都是平平，更何况方浊和我之间根本就不会交恶。诡道的奉行坤道，阴魂不散，现在还能有谁比我更加合适驱使他们。十几个道士，慢慢后退，我身边的鬼魂阴气大盛，鬼

魂们的面孔越来越清晰，露出残破的脸孔。

方浊也看到我的样子，也不禁呆住，草帽人已经从我身上分离出来，两个阴差分别站在草帽人的身边。这是我第一次能够看到草帽人的样子，她戴着一顶草帽，慢慢向前方的道士移动。而我，和诡道的先灵混在一起，这些诡道的先灵一个一个的从我身前晃过，伸出虚幻的手掌，在我的天灵盖上按一下我的百会穴。

金仲把向我扔过来一个东西，我摊开手掌，那东西紧紧粘在我掌心，蜈蚣在我手上扑闪出翅膀，一分为二，二分为四。。。。。。化作十六把炎剑，升到我头顶，剑尖指向对面的道士。

炎剑在我手中已经不再是杀鬼的利器，从坤道上升到了人道，对付这些道士绰绰有余。

我甚至能够感受到千里外守门人的震惊。

老严彻底认输了，草帽人指使阴差把老严的鬼魂放开。我对方浊说：“你把老严带过来，我们当面说话。”

方浊想了一会，老严站到对面的道士堆里。

我从金仲的手上拿出道衍的灵牌，扔给老严：“我把他还给你，现在你要告诉我孙拂尘的下落了。”

老严虚弱的摆摆手，让所有的道士退下，“你要找的人不远，就在原阳。恭喜你，已经达到了诡道不能涉及的层面，也许真的只有你能这样。”

我明白老严在说什么，当年赵一二想拜见孙拂尘，而被孙拂尘给拒绝，就是因为赵一二无法将诡道带领出坤道的层面。而我现在已经能够察觉到一些超出鬼魂之外的人。

那些人都的存在都因为一个境界，就是赵一二在一本古籍上写了几千遍，密密麻麻的把一本古籍空白处写满的字样：

八寒地狱！

在我领会到八寒地狱的瞬间，我对赵一二和张天然之间的恩怨，对老严一生的追求，对金璇子当年对我的期望，都完全的理解，却又升起

了一种蔑视的感觉。是的在八寒地狱的层面，这些零碎的琐事，都不值一晒。如果孙拂尘还活着，他没有理由忽视我的存在了。

老严带着他的人走了，方浊犹豫一会，还是跟着老严离开。

金仲对我说：“你到底知道了什么，螟蛉在你手上变成了这个样子。”

我对金仲说：“三年，我有三年时间，去打败守门人。”

“你疯了吗？”金仲大惊。

“我现在知道我要去做什么了。”我把金仲说的摸不着头脑，“我现在的这个世界已经变了，我也明白了孙拂尘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当我有孙拂尘的本事的时候，就是我打败守门人的时候。”

“你到底在说什么？”金仲仍然是迷惑不解。

“张天然达到了八寒地狱的境界。”我努力向金仲解释，“因为用过阴人的身份打败了守门人，赵一二无限的接近了这个境界，但是他做不到，王八也做不到。”

“你已经疯了。”金仲已经无话可说。

“一旦我到了那一步，”我激动起来，“就是我和张天然面对面的时候，我和他其实是一路人，老严刚才也已经明白。”

我说的话，以金仲的理解能力，他是永远无法领会，我忽然对金仲有一种居高临下的同情，觉得他一辈子坚守的事情，是那么的可笑。

我和金仲把所有的牌位重新摆好，姚广孝的牌位空下。

金仲把螟蛉放到我的手上，“看来执掌非你莫属了。”

我拒绝金仲，“我不稀罕这个。”然后向金仲告辞。

金仲问我去哪里，我对背对着金仲摆摆手，“我去找孙拂尘，我能找到他了。”

我的世界就此走向八寒地狱。

（这一段，我本来是不想写，直接进入八寒地狱的篇幅，把这段隐藏的内容放到后面再解释，但是已经有很多读者，对我这两天的内容产生了困惑，我想了想也是，这是个给大家看了消遣的小说而已，何必让大家猜测各种可能，虽然猜测剧情也是阅读小说的乐趣，但是情节过于晦涩，也是类型小说的大忌，好吧，就多写一段了。）

老严和方浊离开寺庙，走上大路，老严现在不能坐车乘船或者飞机，任何一种交通工具都不能乘坐。张天然已经让他的法术反噬到自己，他必须得隔离五行，现在他只能依靠着方浊在不接五行的在地面上缓慢行走。一行人出了原阳县，十几个道士纷纷向老严和方浊告辞，他们也看到老严的大势已去，张天然的势力，大家都明白，只是没有明说而已。到原阳诡道的坟冢请牌位，镇守八臂哪吒一百零八穴眼的计划也完全破产。老严在张天然面前已经不堪一击，甚至连苟延残喘都算不上，那个无法察觉，却又无处不在的张天然在暗中说说不定已经在谋划把老严彻底击败的策略。

老严寄与期望的王八并没有出现，来了个过阴人，却又根本和老严走不到一条路上。道士们对老严已经完全没有信心。

老严已经是孤家寡人，不过还有方浊。没有方浊，老严连一步路都走不动。这也是疯子要求方浊陪着老严的原因。

“送我回到北京之后，”老严对方浊说，“你今后帮助徐云风吧，我一生谨慎，当年找到王抱阳，也是看到他和我性格相似，只是到了现在，所有的希望就指望在徐云风的身上了，他的缺陷太多，事在人为吧。。。。。”

方浊轻声的说：“徐哥脑袋没有王师兄聪明，不过我知道他和王师兄一样，心底很好，他们两个都很照顾我。”

“那就是优柔寡断了，也不是什么好事。”老严说，“徐云风一看到我，就知道我差跟着我很久了，我早就该死了，但是他却心软，想驱使阴差离开。可是他又不知道过阴人该怎么做到这点。”

“所以师叔把茅山驱鬼的法子教给他了。”

“他脑袋的确不灵光。”老严干笑，“可是老天爷补偿给了他很多能力，他学东西不需要动脑筋，我在他面前施展御鬼术，他瞬间就明白。”

方浊笑起来，“徐哥当时一定自己都还不知道已经学会了。他就是这么个人，王师兄说过，他从来不知道自己的本事。”

“他不明白，”老严也忍不住笑了笑，“守门人是没法拿走他的本事的，一旦当他知道反抗，身上的本事就会回来。他也不需要什么杨任御鬼术了，茅山的道术光明正大的传了一千多年，杨任的本事早就遗失的七七八八，还有那个偏门的傀儡术，都是雕虫小技，哪里能够和茅山的御鬼术相比。”

“他现在也许明白了。”方浊笑，“他应该很感激你。”

“很可惜，”老严说，“如果他和王抱阳不是天生的对头，两人在一起为我所用，我现在就可以退休，回山东老家过清闲的日子了。他们两人若是联手，张天然没有任何机会。我佩服赵一二，他竟然能找到这么两个人，还有金盛，他一直没有放弃徐云风，竟然把一生的修为都押到了徐云风的身上，换做是我，我可不敢。”

“徐哥手上的那个狂字！”方浊说，“我想起来了，在七眼泉，徐哥和王师兄打架的时候，就亮出来过。”

“王抱阳认识我晚了，他是人道，如果不是赵一二把他带进诡道，一开始的路数就走错，而是跟着我，走茅山的路数，现在一定是正宗道门的领袖。”老严不停摇头，“偏偏他有徐云风这个对头，坤道也走不下去。这就是命。”

方浊想了一会，“如果徐哥和王师兄到时候拼的你死我活，我该帮哪边？”

老严看了方浊很久，才说，“除非你能战胜他们两个人，否则无解。”

“我只是个小丫头，”方浊低头说，“我也不会和他们作对，他们人都很好。”

“我看不到那一天了。”老严说，“你自己决定吧。”

“我很替王师兄担心，”方浊说，“徐哥现在学了你的御鬼术，看刚才的样子，他已经能够做一个真正的过阴人。。。。。。我也看到了，他来之前就明白了双瞳对他的重要。”

“王抱阳前半辈子太顺，没吃过苦头。”老严回答，“你也不用替他担心，当年张良也是行的人道，没有任何天生的本事，但是最后张良创立了道教的基础，成就远远超过陈平，你说他和一身诡异能力的陈平相比，谁胜谁败？”

“我没读过书，不知道这些典故。”方浊叹气，“要是他们两个人都没本事，安心心的做两个普通人该多好。他们都是半路出家，不像我，生下来就在道观。。。。。。我也听他们说过，当年也是王师兄拉着徐哥入道的。”

“你为什么不认为是徐云风拉着王抱阳接触到了诡道？”老严说，“这事，只有金盛看准了，我和赵一二都看不准，我以前瞧不起金盛，是我的疏忽。”

方浊听到这里，也无言以对，过了很久，才慢慢说：“徐哥从没有拜过谁做师父，却能从金盛、师叔你，甚至张天然身上学到本事，这个就是他的命了。”

“他的那个傀儡术，从一个青城派的俗家弟子那里学到的。”老严微笑，“教他的人，都不是他的师父，甚至是他的对头，这就是张天然害怕的他的原因，张天然也不知道他最后能走到什么样的地步。”

“能不能这样想，”方浊猜测，“王师兄的命是定下了，他一定会成为道家正宗的高手，而徐哥，到底会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你和张天然，包括所有的人都猜不到。”

“还有一个人我也看不出来能走多远。”老严指着方浊，“当年我答应了你师父，今后你可能要回全真，而且绝不能做火居！”

方浊迷糊的说，“我生下来就是道士，做火居干嘛？”

“今后我没什么教你的，”老严说，“给你留了个烂摊子，让你承担这么多，我对不起你和你师父。”

方浊忽然说：“我想回道观，我想家了。”

“你爱去那都行。”老严说道，“记住一点，徐云风能够对付张天然的时候，你就不能再帮他，孙拂尘的路数太阴险。”

“孙拂尘到底是什么人？”

“李星！”

另外一个

有时候我在想，人和人的命运相差太大了，简直到了极端。比如我，当一个普通的人，却什么都做不好，不会念书，不会挣钱，不会交际没朋友（除了王八），脾气又臭，爹妈都不亲，我还是独生子女呢，我都怀疑我是我爹妈捡来的。。。。。。想用诡道的算术买彩票也做不到。可是，可是我一旦接触到另外一个世界，鬼神的世界，我的运气和能力却出奇的好。和王八争夺过阴人，明明是我的法术处于下风，却能阴差阳错的战胜王八。守门人压制了我的所有本事，我却在老严——这个我一直忌惮，一直不愿意面对的人——的帮助下，突然明白，守门人根本没有能力真正的消除我的能力。并且老严在我身上使出他的绝学：茅山术，我竟然一下就能明白茅山术的一些法门，而这个法门，以王八一百四十的智商，也学了大半年。一旦我掌握了茅山术，诡道那些阴魂不散的老不死也都认可了我。。。。。。我的命也太好了。

可是王八，做律师能挣钱，做生意能挣钱，人缘好，还娶了个如花似玉、巴心巴肝的媳妇，好事全让他给摊上了，可是他做术士，偏偏就是命运坎坷，好不容易赵一二收他做徒弟，赵一二没两天死了，跟着老严做事吧，又和老严撕破脸皮，想当过阴人吧，又被我和金仲算计。。。。。。这他妈的什么事嘛。

但是事已至此，我也顾不了许多，我要顺着这条路走下去了。我下一个目的是三年内回到七眼泉，打败守门人，只有打败了守门人，我才能成为一个能够和张天然对抗的术士。而要打败守门人，我得先找到孙拂尘，孙拂尘知道的事情，守门人不知道，他能够告诉我怎么对付守门人。

打败守门人绝不是用法术，而是有一句话，守门人也想不明白的一句话，那句话孙拂尘知道。

我这辈子一直浑浑噩噩，到了现在，我才第一次明白，我要去做什么，怎么去做。这种充实的感觉是我从未有过的，这种感觉让我心里非常欣喜。按照装逼文艺范的说法，就是找到了生活的目标。

我甚至非常有把握的知道，孙拂尘不需要我漫无目的去找他了，他会来找我。他不见赵一二，是因为赵一二不合适，而我，徐云风，天下已经没有第二个更让孙拂尘有理由见面的人。

我回到宜昌，在西坪赵一二的老屋住下来，门口挂了一个牌匾，牌匾是我让王八给我在广告公司做的招牌。

“黄老谗术天下之坤道”

是的，这就是谗道的全称，当年几乎能够成为道教开宗的一个流派。而真正成为道教开宗的流派却是另外一派：

“黄石公五斗米道”

五斗米道后来收容天下所有黄老门派，终成道教。

而黄老谗术天下之坤道渐渐悄无声息，到了后来，连名字都简化成了谗道。两个道家的派别两千年来，就这么此消彼长，一明一暗，一强一弱。到了后期连铲截之争都存在于五斗米教内部，谗道都虽然支持截教，在名分上也只能靠边站。如果当年谗道得立，道教就是以谗道为源头，就没五斗米道什么事了。

（蛇从革：当年两派之间的争斗，我已经大致明白，留到冥算篇再讲。）

谗道的全名，王八是不知道的，我估计连赵一二都不知道。现在我大张旗鼓的把这个名号给搬出来，不是为了给道教的人难堪，而是为了吸引一个人的注意，我要孙拂尘知道我这个人存在。

在长达一年的时间里，我不停的拉人，做鬼，看阴宅的风水，做这些事情都做得麻木。当然还有一些所谓的道家正宗门人找我的麻烦，都被金仲替我给打发了。背景更大的，还有方浊给我顶着。方浊现在的身份是老严研究所的所长，她还有一个身份，是全真的长老，她在老严的支持下，地位也变得非常显赫。

而王八，生意做得风生水起，越来越有钱，成为宜昌的商界名流，已经没有人能记起当年那个呼风唤雨的王抱阳了。

王八生意做的好，让我也不再为钱操心，当年的十七万现在至少翻了二十倍，这让我和赵一二不同的是，我做事分文不取，这让我的名声传的越来越远。

我一直没有忘记孙拂尘，我几乎每天晚上睡觉之前，都在想：孙拂

尘你这个扫把星，到底什么时候才肯出面见我。

孙拂尘是扫把星，我其实早就知道，当在青滩，望德厚跟我提起孙拂尘，说起孙拂尘的父亲经历，我就大致明白，孙拂尘就是李星，也就是民间说的扫把星，这种人从来就不招人待见，他们出现在哪里，哪里就会有灾难发生。

既然孙拂尘父子有这种能力，那就不是一般的神棍术士能比的人物。别看老严在政府身居高位，张天然能收拢数十万教众，还有天下那么多宗教门派的高人，他们的能耐还真不能和孙拂尘父子这种人相比。说白了，这是个层面问题，是老严和赵一二无论多么努力，都无法达到的层面，张天然应该是能够勉强窥测到，但是他却成了一个什么样子。。。。。。我每次想到这里，心里就有一种惴惴不安的焦虑，不敢再往深里想。

我现在住在西坪，赵一二的老屋，其实也不算是老屋了，老屋在赵一二死后，不知道是人为推倒，还是年久失修，在夏天的暴雨中垮塌。是王八还没有做生意之前，出钱重新修了一个房子，房子很小，看来王八当时的确不敢乱用我给他的钱，草草的建了一间一进一出的平房。时间长了，我渐渐习惯这种普通的神棍生活，最初的恐惧感和新鲜感一旦消褪，这种日子过得也没什么劲。只当是过一天是一天，两年后，听天由命吧。该来的总是要来的，躲也没有用。

我终于接到了一件棘手的事情。是金仲带来的一个人。

金仲都不能解决的事情，当然非常不好处理。这是一个年轻女孩，二十一岁，长得还挺漂亮。女孩非常拘谨的坐在我对面，不停的在房间里四顾打量，不敢跟我说话。

金仲介绍这女孩是他河南老家的一个远房亲戚，叫李丹燕，很普通的名字，和这个平淡无奇的女孩一样。

李丹燕拘束的很，从进屋到现在，没有开口说一句话。

“哑巴？”我询问金仲。

女孩没有什么反应，我已经确定我的推断了。

金仲却摇头，“她一直都好好的，就是两年前读高三的时候，变成了

这个样子。”

“后天的哑巴，还是十九岁变成了哑巴，”我笑着说，“我哪有这个本事，这是耳鼻喉科医生的生意嘛。”

金仲摇头，“她没有变哑巴，在没有人在的时候，她会说话。”

“那就是中邪了，”我继续说，“这个我可以试一试。”

金仲抠了抠头发，“其实如果真的是被鬼上了身，我也能做，也不用来找你了。”

我明白金仲的意思，我算术学全了，金仲一定是自己找不到这个女孩中邪的根源，只好来找我寻求帮助，反正我已经上了道，他也不忌讳。

我现在不急了，等着金仲跟我说这个女孩中邪的来龙去脉。

金仲就开始跟我说，这个叫李丹燕的女孩，住在河南农村，从小就很普通内向，但是也没什么奇怪表现，家里父母双全，有两个哥哥，都出门打工，她读书读到高三，学习也是中等，打算考一个大专了事，所以学业上也不是那种很刻苦努力的学生，没有太大的压力，毕竟两个哥哥在外做事多年，家里条件也不错，上个大专，到城里做事，找个城里老公嫁人，一辈子就这么平平淡淡的规划好了。

可是越是这么普通的人，偏偏就遇上不普通的事情。

两年前，李丹燕十九岁，在县高中念高三，家里老两口知道女儿很老实，从来就没有担忧过，安心心的在家里种麦子。可是在临近高考前一个半月，老李两口子突然得到县高中的通知，说他们的女儿在学校犯病，要他们去学校把女儿给带回家，不然影响到其他同学学习。

老两口一听就慌了，连忙去学校看女儿。发现女儿已经被关在校卫生室，孤零零的一个人坐在检查的床上，看见爹妈来了，眼睛就流泪，但是什么话都不说。老李老两口怎么跟女儿说话，女儿就是不吱声。老李两口非常着急，询问女儿是不是在学校被人欺负了，是不是考试压力太大了，或者别的什么事情。。。。。

但是问都是白问，老李比老婆有点清白，知道这种事情，千万不能

把女儿弄回家里，这是学校在推卸责任，女儿一回家，什么事情就都说不清楚了。老李马上给上海打工的两个儿子回家，然后两口子就在校陪着女儿，寸步不离，吃饭上厕所就轮换着，等着儿子回来。

学校一看老李两个人不吵也不闹，也不把女儿带回家，就知道这老两口是要闹事的准备。学校不停的派人给老两口说好话，意思是只要不闹，愿意出钱私了。学校里不表明这个态度，就还罢了，一吐露这个意思，老李两口子当时就要吐血，就什么话都不说，农村的农民么，也没得什么狠气，就只能坐在学校的医务室不走。

就这么耗了一天，学校就让保安来赶人，正在拉拉扯扯，老李的两个儿子刚好赶到学校，一看这个样子，眼睛就红了，跟学校的保安和在一旁指挥的校领导拼命。校领导只好带人先撤退，换了几个女老师来做工作。

老李总算是等来了儿子，就把女儿的样子给儿子看。两个儿子看见妹妹成了这个样子，怎么问也不说话。也是义愤填膺，两个儿子在上海做事多年，见识过大场面，新闻报纸也看得多了，于是马上就给当地报纸打电话，又找来县里以前的同学，还有所有的亲戚，在学校门口拉横幅，几十个人围堵学校。

虽然媒体不敢报道，但是事情还是就这么给闹大了。

学校领导就不停的劝说，找人证明李丹燕同学的确是没有受到过什么意外事故。于是李丹燕的班主任和李丹燕的同班同学，还有五个同寝室的女孩都同时证明，李丹燕一直都是老老实实、安安分分的在学校里上课，下课就回寝室休息，也没有哪一个老师骂过她，也没有那个同学欺负她，至于李丹燕本来也老实本分，根本不和男同学接触，更不可能谈恋爱。。。。。。总之就是一个意思，李丹燕在学校非常循规蹈矩，学校也没有特别对待，同学之间也都是和平相处，就是突然犯病了。

老李一家那里肯相信这些话，非要吵闹，派出所来人调查，的确是调查不出什么结果，然后给给他们施加压力，两个儿子也拼了鱼死网破要闹下去，不过没有任何证据表明妹妹是外界因素导致犯病。

最后拖的时间长了，一个女老师就说最实在的话，说李丹燕以后还要做人，如果真的是出了什么事情，比如被什么人给欺负了，你们的脸往哪里搁。

教李丹燕班上的男老师听到这个风声，都坐不住了，在老李两口子面前发毒誓，自己为人师表的，要是做了伤天害理的事情，全家都不得好死，然后又跑到学校领导哪里去闹，说一定要调查真相，不然被人怀疑，一辈子都说不清楚，都强烈要求警察来调查。

警察就一一询问学生老师，调查取证。结果能证明这些老师都是清白的。因为有一个事情，就是李丹燕平时上课和休息，几乎都是和同学一起，根本就没有和任何一个男老师单独呆过，倒是她的班主任有过几次和她单独谈话，也是鼓励她要高考了努力学习之类，也从来没有大声说过一句。不过班主任是个女的，也就劝说老两口的那个女老师。

如果真的有什么问题，这些同学和老师，是不可能说得到一起去的。老两口心里就有了打算，说不定自己的女儿是暗中和男同学谈恋爱受了打击，或者是在学校外被人祸害，这都是最坏的想法，还有一个可能就是女儿真的是自己受不了高考的压力，精神失常了。这才又想起了班主任的话，女儿以后还要做人。

只好接受了学校的人道赔偿，拿了几万块钱回家。两个儿子也实在是没有办法，警察是的确在认真调查，甚至一些调查过程，都是让他们在一旁参与的。

这事才偃旗息鼓，老李两口子把女儿带回家，唉声叹气。

我听到这里觉得和当年我和王八一起做的一件事情有点相像，就是王八的一个熟人，田叔叔儿子田镇龙的经历很类似。

当年田镇龙也是在学校出了事，但是最后我和王八查出来是被人借命，的确是冤枉了学校。看这个情况，我觉得可能也是冤枉了学校。不然金仲不会来找我，而不是这女孩的家人找学校。

我问了李丹燕的生辰八字，毫无出奇之处，于是笑着说：“这个命太一般了，没人惦记得上。”

金仲就继续问：“你能不能感受得到她身边有什么东西，我看不见，你应该能看得见。”

我算了半天，听了半天，蜡烛也点了十七根，结果是，女孩身边什么都诡异的东西都没有。

于是我对金仲说：“这女孩，我看就是精神病犯了，还是进精神病医院吧。”

金仲想了想就说，她的同学也说了，她犯病之后，的确晚上独自一个人在床上说话，开始大家以为她说梦话，可是天天说梦话也的确很惨人。她父母把她接回家后也是这样，但是不仅仅是晚上了，只要没人在身边，她就嘀嘀咕咕的说话，但是一看到人，就成哑巴了。

她父母暗自观察过很多次数，都是这样，好像是有个人在她身边一样，她跟人就是那种一对一答的，然后做一些莫名其妙的动作。

我听到这里，乐了。

原来金仲给我饶这么大的弯，原来真的是让我来给这个叫李丹燕的女孩治精神病的。

他知道我算沙之后，我能掌控住另外一个人格，就是草帽人，其实也是一种精神病，人格分裂。金仲认为李丹燕的病症和我的差不多。

我心里有气，对着金仲说：“我虽然叫疯子，但是我不是神经病，赵一二都说过，双重人格的人多了去。我能控制，就不算。不能控制的才是有病。”

金仲说：“我不是这个意思，你听我把话说完。”

突然我听到身后一声巨响，回头一看，身后桌上的一个玻璃杯子突然掉到地上，砸得粉碎。

“你看到有什么怪异没有？”金仲问我。

我迷茫的摇头，这不是什么鬼上身干的，但是的确是有外力把杯子给摔倒地上，这是在给我示威。看金仲的表情，这种情况，他已经见识过多次。

我仔细的看着女孩，女孩还是那个拘谨的模样，我实在是无法把她和方浊联系起来。但我还是问了，“你做的吗？”

女孩摇头，一脸的真切。

我脑袋也昏了，就算是李丹燕有方浊的本事，她应该没必要隐瞒

吧，这也不是什么丢人的事情。跟她在学校犯病更加没什么必然的因果关系。

我对着女孩说：“你是不是见过什么特别的人，或者是什么奇怪的东西？”问了之后，我就知道自己是白问了，女孩身边有人的时候是不会说话的。

金仲问我：“她父母是我远房的表亲，也是没办法了才到宜城找到我。我见了她之后，就觉得她的情况和你差不多。”

我仔细回想我当年的情况，在读书的时候，我很可能在晚上爬起来，坐到窗台上晒月亮，但是自己是不知道的。看来我的同学还挺够意思，估计他们不止一次在半夜醒来，看见我那种诡异的样子，他们竟然没有告诉任何人，更没有告诉学校把我给赶走。一直到了毕业很久，王八都没告诉我。若不是董玲当年和我吵架说漏嘴了，我自己都一直茫然不知。

这种情况很可能是李丹燕的情况，她也许是人格分裂，做的事情，自己也不知道。但是她和我不同的地方，就是她在正常的状态下，她不说话，这个就有问题了。

我和金仲两个人商量半天，也没有个结果，我对金仲说：“那没办法了，只能去她家里一趟，问问情况，在宜昌坐车之前，问问王八，我当年的情形，和这个女孩有什么相似的细节。”

金仲表示同意，我们三个人就向山下走去，在路上，李丹燕的身上没有发生什么奇怪的事情。到了宜昌之后，我约了王八出来，在汽车站等他。

王八风风火火的赶到车站，见面就埋怨我：“你在山上呆得好好的，下来干嘛，你知不知道我有多忙？”

我懒得和王八啰嗦，让金仲跟王八说。金仲说话，王八就不那么多屁话了，安静的听完，又看看李丹燕。王八想了一会，对金仲和我：“我觉得这个事情，还真和疯子当年的情况一样，如果真的弄不好，就只能送精神病医院，但是我认为有个可能，估计更实在点。”

我和金仲相互看了看，看来问问王八是对的。

“民间有个五通的说法，”王八边说话边看表，“我觉得和她差不多。”

“五通？”我和金仲同时问王八，“什么玩意？”

王八说，“我以前看书看得多，在明清小说里看到过五通的记载，和这个女孩的情况差不多，五通就是专门祸害良家妇女的，妇女被五通蛊惑之后，就不和家人说话了，行动也神秘。”

“五通到底是什么，你说清楚嘛。”我急着问王八。

“是一种邪物，有的说是马变的，也有的说是其他的牲口和野兽变的。我反正是没见到过，”王八的手机响了，他看看手机，对我说，“我要开个会，没时间了，这种事情你们应该能搞定，去她的家看看，以你们两人的本事，应该能看出蹊跷。”

王八说完，就上车，发动要走了，结果我就看到王八的车发动之后，在路上左右摇摆两下，义无反顾的撞向了马路上的隔离带。

王八下落车，跳起来破口大骂：“靠！想整死我啊。”

我大致明白发生了什么，忍不住笑。

王八跑到李丹燕面前，前后左右的看了一个仔细，但是李丹燕仿佛什么都没发生一样，还是低头看着自己的手指，好像她的手指非常有意思似的。

王八不停的擦汗，“幸好我心里有点准备，油门和方向盘都不是我自己控制了。我要不是拼了命地抢，车就和路中间的大客车撞上，这个女孩身边的东西的确很厉害，你们注意点，刚才那东西在给我下黑手！”

“那至少证明，”金仲冷淡的说，“你说的话，说到点子上了。”

王八的车出了车祸，立即引来旁人的围观，王八叫苦，连忙给保险公司打电话，埋怨我们影响了他开会。

我和金仲还是蒙的，五通到底是个什么东西。

我算了算时间，到襄樊去的客车要开了，就丢下王八，要上车，王八又说：“我有点不明白。”

我和金仲等着他继续说。

王八皱着眉头说：“聊斋上面说了，北狐仙，南五通。这女孩是河南人，五通都是江浙一带民间流传的东西，怎么会跑到河南去，反正你们注意点。”

我问王八：“看样子你说的五通蛮厉害，等会他要是对付我们的大客车怎么办？”

“你们寸步不离这个女孩，”王八摆摆手，“五通是对不会伤及她的危险。”

我和金仲连忙带着李丹燕进汽车站，回头看见王八心疼的看着他车前撞得凹陷的一大块。

三人坐车到了襄樊，在襄樊住店，虽然王八告诫我们不能离开李丹燕身边，但是总不能睡觉也一个房间，只好我和金仲一间，李丹燕一间。

金仲在李丹燕的房间里设置了 结界，如果李丹燕离开房间，金仲挂在床头的风铃就会叮叮作响。但是一夜过去，铃铛都没有想过一声。第二天早上我还没睡醒，金仲就拼命的摇晃我。

我睡眼朦胧的问：“怎么啦，时间还早吧。”看见金仲已经穿戴整齐。

“人不见了。”金仲焦急的很，“我怎么跟她的父母交代。”

“你不是弄了东西吗？”我指着金仲床头的风铃。

“不管用！”金仲说，“快用你的本事去找。”

我听了，心里郁闷的很，老子会草帽人的本事，现在被当成狼狗使唤了。草帽人的感受很痛苦，但是我学了老严的本事后，能够单独把草帽人给叫出来，自己跟着草帽人走就行了。

草帽人在前面慢慢走，嘴里不停吐信子。幸好现在虽然天亮，却是个阴天，不然草帽人不敢在白天上街。我们就随着草帽人走，穿过襄樊的大街，走着走着，发现我们走到了火车站。

我问金仲：“李丹燕来过襄樊吗？”

金仲摇头，“她这次还是第一次离开她家的县城。”

“那她怎么能知道火车站的方向。”我说，“看来她是要跑，可是她那里有钱买火车票呢？”

金仲大急，“看样子她真的是要跑，王鲲鹏给我们说的话，她都听见了，不管是什么五通，或者是她精神病，她肯定不愿意被我们查处缘由，当然就要跑！”

我一听也有点着急，草帽人继续在前面走，结果走到了火车站附近的一个开封菜馆里，看到李丹燕正坐在快餐桌上，开开心心的吃鸡翅和汉堡，喝可乐。看见我们来了，本来一脸的开心，又沉默起来，板着一副死脸给我和金仲看。

我指着李丹燕问金仲：“她身上有钱吗？”

金仲摇头。

“那她那里有钱买吃的？”

我去问开封菜的柜台，服务员说着女孩拿着钱买的，拿了一张一百的钞票。早上人不多，所以她记得住。

我连忙回头问金仲，看看李丹燕身上有没有零钞。金仲给李丹燕，让她把荷包里的东西掏出来，金仲的脸本来就是很严肃那种，又是李丹燕的长辈，李丹燕就有点怕他，把东西掏出来给我们看。

我一看，果然是有几十块的零钱，还有一张去广州的火车票，幸好离火车开车的时间还早，不然我们到哪里去找人。

丹燕想跑的计划破灭了，又恢复了她那种畏畏缩缩的样子，但是她刚才独自一人的开心模样，我印象非常深刻。

金仲也不敢有什么闪失，立即坐车去李丹燕的老家，襄樊距离河南很近，李丹燕的家在河南南部。我们下午就到了李丹燕的老家，这是南阳靠北边的一个地方，地处平原。

河南的农村和我们湖北西部不同，鄂西多山，村民都是散居在山

里，但是平原上，村子里的人都聚集在一起起房子，所有的村民房子都挨着。李丹燕家里的房子就在一长排的农户中间，很普通的房屋，一个院门，里面两层的楼房，两侧一边是牲口屋，一边是厨房。中间一个大院子。

李丹燕的父母看见金仲又把女儿给带回来了，连忙问金仲治好了病没有。金仲摇头。

李丹燕回到家里，也不跟她父母说话，自己回到自己的房间里去了。到了吃饭的时间，也不出来，还是她母亲把饭菜端进她的房间。

李丹燕的父母听说我是金仲一个门派的人，也是非常尊敬，喝酒的时候不停的感谢我什么的，说他们这个女儿一直都让他们很省心，现在却这样，说着说着就哭起来。

我就慢慢的问他们家的情况，老两口就说，女儿回来后，一个字都没讲过，但是他们半夜里担心女儿，起夜从女儿门口过，就听见女儿在屋里说话，但是他们一进去，女儿就住口。问她跟谁在说话，女儿就沉默，什么话都不讲。

我就把王八的推测说了，老两口老泪纵横，说老实巴交一辈子，没想到会得罪妖怪。

我连忙又解释，说是还有一个可能是他们女儿可能是暂时心里有疾病，自己和自己说话也是可能的，这个也不用太发愁，我自己年轻的时候也是这样，现在不也是活的好好的。

我嘴上这么安慰，心里却骂自己：我的活的好个屁，自己泥菩萨过江。

喝了酒，我和金仲商量，王八说的话也不是没有可能，但是我觉得更可能的是李丹燕跟我一样，有个另外的人格，而且这个人格很厉害。很可能她能蛊惑别人的思想，比如她在开封菜馆里买吃的，就能让别人觉得她给了钱，其实她也许就给了一张纸条而已。

金仲赞同我的话，他自己有这个本事，这种解释他比较接受。

“但是王八的话，也不是没有可能。”我话风一转，“我们晚上还是在她的房间周围看看究竟。”

金仲的脸色不好看，他也明白了我的立场是站在王八这边，只是说话不好得罪他，故意先说点好听的。

于是我们仔细在李丹燕的房间里外看了个遍，果然看到房门下方破了一个洞，洞也不大，就巴掌大小。

于是我和金仲就守着这个洞口，守到凌晨两点，我熬不住就睡了，金仲倒是熬了一夜。第二天早上，我被一阵哭声吵醒，才发现李丹燕父母在院子里嚎，他们家喂的一只母羊在半夜里死了。

我看着那只死羊，羊头偏在一边，是脖子被人拧断了。

我和金仲手足无措，我突然意识到一件事情：李丹燕是在学校里出的事情，如果真的是有东西跟着她，那就是从学校里被她带回来的。

我对金仲说：“我看也没必要去看他们家里什么猪啊牛啊羊啊之类的东西了，王八说的也不见得全对，谁真的见过什么五通，谁知道有没有这档子事。我觉得吧，这女孩身上发生的事情，指不定这两天就水落石出了。”

“你为什么这么想？”金仲问。

“很明显，那东西心虚啊，不然折腾这些东西干嘛。”

刚好金仲在李丹燕父母那里问到李丹燕同村的一个女孩和她是一个寝室的同學，当年没考上大学，现在嫁人了在村里。

我和金仲就去拜访那个女孩。到了那个家里，看见一个女孩抱着个孩子站在院子里喂奶。看见我们来了，也不避讳一下。我们等她衣服收拾好了，走进去。金仲跟她把来意说清楚。

这少妇，就开始说起来，当时她和李丹燕是一个村里的人，又在一个班级，关系就相对好一点，李丹燕从小就内向，几乎没什么朋友。这女孩虽然好，也好不到那里去，就是平时一天能说上几句话。

这女孩说李丹燕几乎就不跟人交流，突然在两年前高考后一段时间，莫名其妙的就变了样子。

我和金仲没有阻拦这个女孩重复我们知道的情况，让她继续说，也许有些东西是别人转述没说清楚的，她能说的更详细点。

女孩接着说下去，李丹燕最开始有蹊跷，是一天晚上自己一个人乐呵呵在床上笑，本来大家都睡了，被她的笑声给惊醒，都觉得奇怪啊，李丹燕平时根本就不笑的，到了晚上说梦话倒是开心的很。

这种情况连续发生了多天，同学们就受不了了，告诉老师。从老师来询问之后，李丹燕就完完全全的不跟任何人说话交流。

时间一长，都知道李丹燕的精神出了问题，学校就通知李丹燕的父母——要说这事，还真的跟学校没什么关系，李丹燕就是在学校里精神失常了，来自外部的因素很少。

少妇说了这些，怀里的小孩又哭起来，她就顾不上我们，抱着小孩安抚。

我和金仲也没听出来什么特别之处，就打算告辞。正要走，少妇就突然拦住我们，跟我们说了一件事情，差点忘了，她说一天上晚自习，李丹燕先回的寝室，刚好老师通知一件事情，让她回寝室找李丹燕，于是她回到寝室，拿钥匙正要开门，听见房间里李丹燕在大声的喘气呻吟，但是她进去后发现李丹燕一个人躺在床上，就问李丹燕是不是生病了。李丹燕脸色通红，不做声。她但是也没多想什么，到了自己结婚后，才明白当初她隔着门听到的声音意味着什么。

我和金仲告辞了，回到李丹燕家里，在路上我们已经认定，王八说的五通是最有可能了。但是我们打听附近有没有类似五通方面的传闻，也没有任何消息。这种事情，在村里是第一次发生。

我和金仲就去询问李丹燕，我怎么看李丹燕都有点古怪，身形也不和一般的女孩不同，看了很久，我心里打鼓，退出来，把自己心里的疑惑给金仲说了。

金仲于是去给李丹燕的父母去说。

李丹燕的父母听后大惊失色，连忙跟金仲说：“千真万确的他们家女儿一直呆在家里，哪里都没有去！”

没办法，李丹燕的父母带着她去医院检查，我和金仲也跟着。果然我看对了，李丹燕有了三个月的身孕。

“这是谁在祸害我们家女儿啊！”李丹燕的妈就在医院嚎啕大哭。

李丹燕的父亲就不停懊恼的说，自从把女儿接回家，看的好好的，比牢房都看护的严，怎么就出了这事！医生冷漠的问老两口咋办。

那还能咋办，人流呗。老两口立即就回答。

我和金仲坐在医院的走廊里，看着面前油漆斑驳的墙面。李丹燕人格分裂的事情可以排除了，人格分裂再怎么厉害，也不会自己和自己生个娃娃出来。

李丹燕的父母又说女儿回家后一直没有单独和外人接触，那么也能肯定，他们女儿是被一种异于常人的男子给祸害了，说白了就是王八说的五通，也不管是不是真的五通了。

我和金仲正在想着这个事情，突然金仲的胳膊拐了拐我的身体。我看见金仲用嘴向着前方的墙壁努了努，然后我就看见对面的墙壁上有一块地方，涂料在簌簌掉落，一个看不见的东西在墙壁上刻划，我和金仲都愣愣的看着，然后墙壁上歪歪扭扭的出现了一个字：

滚

我和金仲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然后那个滚字又被划了一个“X”。

“快算出来！”金仲连忙提醒我。

我摇头，“如果真的是鬼魂，我早就察觉到了。但是这东西真的不是鬼。”

“那还能是什么？”金仲也着急，“难道还有我们都看不见的东西，五通有这么厉害吗？”

这边李丹燕的父母在和医生办理手续，边办还在哭哭啼啼。我忽然觉得有要出事，于是，立即就向李丹燕的病房里去看看，果然，一进去就看见李丹燕的身体刚好在窗户上闪了一下，然后消失。

我和金仲吓坏了，跑到窗户边，头伸出去一看，李丹燕已经从这个二楼的病房，落到了地面，结果我看到了一个非常诡异的场面，李丹燕四肢下垂不动，凭空飞快的移动。

金仲跑到走廊尽头，趴在窗子上对着门卫大喊：“关门，关门！”

医院里的人都被惊动，看见李丹燕那种诡异的样子，都一起鼓噪起来，打扫卫生的中年妇女，还拿着痰盂撮箕等铁家伙不停的敲，医院里一片混乱之后，李丹燕终于停下来，软软的坐在地上。

我和金仲走到李丹燕面前，看见李丹燕眼睛哭的通红，突然就扑倒金仲身上，张口就狠狠的把金仲的胳膊给咬住。金仲不动声色，把李丹燕的下巴给捏住，李丹燕才松了口。

李丹燕的父母看见这阵势，更加恐惧，死活不敢让女儿生下肚子里婴孩，而且害怕夜长梦多，马上就要医院给做手术。

李丹燕当晚做了手术后，父母陪着她，我和金仲已经能肯定是什么五通之类的东西了，这完全不用猜了，都已经在我们面前当面威胁了，各种情况都说明，的确的确是这种东西。而且非常不好对付。但是这个怪物的做法却跟一些不可理喻的鬼魂不同，他多次的作为，只是在警告我们，而且并不是那种一下让人神魂叨叨的做法。感觉，感觉就像个人一样。。。。。。而且还是个普通人的思想。

不出意料的，老李的家里失火了，烧的干干净净。分管乡里的派出所警察第二天来医院说的，而且很确定是认为纵火。他的同事正在取证调查。

警察走后，我站在走廊里对金仲说：“这次我们面对的东西，很可能不是鬼魂和妖怪，而是一种人。”

“什么人能这样，隔着老远做事情。”

“我看的书虽然没王八多，”我顿了顿，“但我看过一个小说，说有一种人，别人是看不见的。那人一直就在我们身边，你带着李丹燕他就跟着你到了宜昌，然后我们回到这里，他也一路跟着。”

金仲的额头在流汗，“怎么可能，他跟了我一路，为什么不对付我。”

“所以我认为他是人，”我对金仲说，“而且不是那种穷凶极恶的人，不愿意杀人。这也能解释他三番五次的警告我们，还把王八的车给弄了一下。”

我说完，和金仲就看向走廊墙壁上那个歪歪扭扭的“滚”字。

只能这么推测了，我和金仲用对付鬼魂的方式无法探知到这个东西的存在，所有的线索就指向了这个荒谬的结论：

一个看不到的人！

金仲摇头说：“我倒宁愿是五通。”

“我想明白了。”我对金仲说，“这种人从古至今都有，他就是五通，五通的说法只是无知的老百姓给出的一个解释而已。”

“这事，超出我的能力范围了。”金仲面若死灰。

“可是我得管。”我对金仲说，“我不能只做一个普通的神棍，我要学孙拂尘，做超出鬼神限制的事情。”

看不见的人，若是放在从前，我怎么都不会去相信这么荒谬的事情。但是现在不同了，我已经看到过很多不可思议的事情，连一个活了几千年的蝙蝠都能说话，而且还天下的道教对这个蝙蝠还特别的忌惮，我还在一个巨大的冉遗身体里生活过几个月，我还看见了孙拂尘用强大到无法想象的障眼法重复青滩滑坡的灾难，我还有什么理由不去相信世界上有更多稀奇古怪的事情呢。

出于沟通上的方便，我和金仲向李丹燕的父母坦白的说了，纠缠李丹燕的就是所谓的五通。李丹燕的父母询问我们有什么解决的办法。我和金仲回答不上来。金仲对他们说，虽然那个五通放火把他们家给烧了，但是只是泄愤，还没有达到害人性的地步，所以暂时不要太担心。

李丹燕在医院休养几天，然后家里人把李丹燕带回村里，家里已经没法住人，只好借住在邻居的房子里。金仲跟我之间的话少，我和他从敌到友，虽然对他不再抱有敌意，但他老是一张死脸摆着，不爱搭理人的样子，我仍然很讨厌。

金仲跟李丹燕的父母又说，等李丹燕身体好了，还要带她去别的地方弄这个事情。我在旁边听到，就对金仲说：“方浊这个丫头也不见得能行。”

金仲看着我，语气缓慢：“当给我帮个忙，我小时候在他们家住过很长时间。”

金仲这么说，我就没法拒绝了，金仲小时候和我一样，被人当弱智，若不是逼于无奈，怎么可能投奔亲戚家。而李丹燕父母既然当年接纳他了，他一定感激的很。

“那你欠我一个人情。”我对金仲说。

金仲点头。

金仲自己和方浊没什么交情，当然只能找我，而他之所以找方浊，是因为我们现在都明白了，五通这种看不见的人，和方浊的类型差不多，天生的异于常人。这种事情，超出了鬼神和法术的范畴，但是老严和方浊的研究所一定有涉猎。

李丹燕的父母却拒绝了金仲的好意，不想再折腾，觉得就这样算了，只要女儿不死掉就行。

我们正在商量，李丹燕突然走出来，看着她父母，脸色很欣喜。

我和金仲相互看一眼，身体戒备，那个看不见的人，一定是在我们身边，刚才说的话，他都听见了，而且马上告诉了李丹燕。

我和金仲就要放弃这件事情的时候，方浊竟然巴巴的跑到河南来找我们。我们的行踪是王八告诉她的。这就是天意吧，没完结的事情，不是我们能说结束就结束的。

方浊来的时候我和金仲正在跟李丹燕的父母告别，站在他们楼房下，房子正在找人重新油漆墙面，方浊找我的目的是要我去见一个人，这个人也姓孙，我一听，就问方浊：“是不是孙拂尘？”

方浊摇头，“不是，是个女的，但是她说一定要见你。”

我大失所望，对方浊说：“本来是打算去找你的，你既然来了，看能不能帮帮忙。”

方浊说：“不急，可是我有什么本事，能帮上你们，我法术比你们差远了。”

方浊的话刚说完，这小丫头突然咦了一声，然后抬头。我和金仲还有李丹燕的父母都看见我们头顶上方一个油漆桶悬空漂浮在空中，摇摇欲坠，但是掉不下来，看样子是方浊把油漆桶给接住。

我和金仲对望一眼：“有戏！”

要说金仲这人有时候看事情还挺准，方浊一来，就不像我和他之间那么束手束脚，方浊的本事是能把东西瞬间移动，她对移动的东西特别敏感。

“你能看见？他在哪里？”我忙不迭地问方浊。

方浊摇头，“我看不见。”

我正要說两句泄气话的时候，方浊却又接着说：“我抓住他了。”

我看见方浊嘴里说话，眼神却盯着空中的油漆桶，全神贯注。油漆桶慢慢的从空中落下来，然后停在一人高的地方。

李丹燕的父母看见这个样子，这才明白，金仲找来的人，绝不是他们想象的那么无能。

“我把他弄出来给你们看看。”方浊嘴里说。

“你能怎么弄？”我刚说完，就看到油漆桶慢慢倾斜，然后笑起来，“方浊你变聪明了嘛？”

油漆从桶里慢慢倾倒，泼出来。然后我就看见油漆淋在一个看不见的形体上，顺着那个形体流到地上，乳白色的油漆在空中显出了一个人的模样，而那个人已经被方浊控制，无法动弹。

但是这个人身上的油漆又在快速的消失，重新恢复到透明的状态，若不是头顶的油漆继续淋下，我们很快就会看不见这个人的轮廓。

我和金仲连忙走到这个被油漆显现的人体跟前，金仲问：“你是谁？”

我面前的这个油漆轮廓，只能看见是一个人的形状，但是五官完全无法分辨，从油漆在他脸上的滴落的状态，勉强能看见这人头发和胡须是很长的，我没见过这种诡异的人，甚至不知道该怎么来面对。

突然我们身后发出了尖叫，原来是李丹燕把方浊给一把扑倒在地上，方浊受到李丹燕的攻击，隔空移物的本事受到打扰，油漆桶哐唧一声掉在地上，撞倒我脚背。面前那个身上泼满油漆的人，马上就开始快

速移动，我和金仲追着这个油漆显形的隐形人，在院子里飞奔，隐形人跑出院门，身上的油漆渐渐消失，但是他身上滴落下来的油漆，仍旧暴露了他的行踪。

一个个油漆脚印显露在我和金仲眼前的路上，可惜我和金仲的法术都是对付鬼魂的，而在我们面前奔跑的却是一个人，本事再大，也没一个好办法来控制他。结果当前面的油漆脚印奔跑到一个灌溉的沟渠的时候，我和金仲眼睁睁看见前方沟渠里的水面扑通一声，水面晃动的厉害，当水面平静之后，什么线索都看不到了。

我和金仲就算是知道这个隐形人就在我们身边不远处，也无法可想，只能悻悻往回走。

走回李丹燕的家里，李丹燕的父母已经吓傻了，呆呆的不敢说话。李丹燕披头散发，愣愣的站着，方浊反而在一旁安慰她。

方浊陪着李丹燕往屋里走，边走边说：“他到底是什么人？”

李丹燕竟然随口回答：“他不是坏人。”

李丹燕父母、我和金仲差点跳起来，李丹燕终于肯说话了！

这边李丹燕的父母不知所措，他们也发现方浊可能就是他们家的救星，而我和金仲心情郁闷。

“如果他不是一个好人。。。。。”我对金仲说。

金仲点头，“我们死十次都不多。”

我继续说：“如果这种人有生性残忍的。。。。。”

金仲没回答，他跟我一样，大汗淋漓。

金仲隔了一会，对我说：“也许这个世界上只有这么一个人。”

“你当他是石头缝里蹦出来的？”我低沉着声音说：“我们遇上大麻烦了。”

金仲沉思很久，才说：“是的，如果有类似的人，他们会怎么样？”

还能怎么样，我和金仲现在突然发现自己两个人变成了手无寸铁的傻逼，如果有心术不正的隐形人，都会不顾一切的隐瞒自己的存在，比如纠缠李丹燕的隐形人，他当然是要求李丹燕不要告诉旁人任何关于他的事情，他怕的不是普通人，以他的状态，任何常人都不能对他们有丝毫的威胁，他只怕一种人，就是他的同类。他们知道世界上能对付自己的当然是同类，既然有这个想法，当然会不择手段的干掉自己所知道同类人，来保全自己的安全，更进一步，为了保持自己的秘密，当然会杀掉任何知情的旁人，比如我和金仲。。。。。

还有一点，这种人的心态是不能用常人的心理去推测的，他们做任何事情，都不可能收到任何约束，他们根本就没有被惩罚的概念，可以做什么想做的事情，在他们眼中根本就没有是非观念，也不会有成功和失败的概念，他们只要想做，就能做。

“我们遇到的这个，”我吐了一口气，“在这种人里面，绝对是个异类，他有道德观，知道是非对错。”

“你为什么肯定会有另外的人来对付他？”

“纠缠李丹燕的那个隐形人又那么刻意保持秘密，当然是知道不远处就有同类。。。。。”我对金仲说：“我们两个人在这里折腾了这么久，你觉得如果有那么一个同类的话，他是不是已经知道消息了。”

金仲想了一会：“你比以前爱琢磨了，不知道你跟王抱阳学的，还是跟师叔学的。”

“不。”我否定，“他们无法感受这种心态的，只有从小就被旁人孤立和鄙视的人，才会有这种感受。”

金仲也明白过来，“隐形人在厉害，他们也是从小孩长大的。”

我和金仲同时沉默，我知道他跟我想的一样，这种怎么能够长大，这个过程会是多么的恐怖，一旦他们长大，性格会被童年的经历扭曲成什么样子。

在这种人面前，鬼神算个什么。

我和金仲惴惴不安，陷入巨大的恐惧，当等到方浊从李丹阳的家里出来后。

方浊说了一句话，让我和金仲彻底绝望。

方浊说：“那女孩的男人在躲避另一个同类人，而且那个人已经来了。”

方浊说完这句话，我和金仲一直担忧的事情瞬间成为了现实，而且无法阻挡。极度的警惕，让我下腹的肌肉抽动，身体开始了随时随地的紧张状态。

三个人中，唯一对隐形人行动有所察觉的是方浊，而我虽然会御鬼，但是那些鬼魂都是听从我们差使的，我看不见，阴差也看不见。草帽人倒是有超强的嗅觉，但是凭嗅觉的本领用于打斗，实在是没有什么用处。

我对方浊说：“从现在开始，你一定不能放松，另外一个，就没有这个脾气好了。”

我本来想提议大家都离开这里，躲避危险，可是想了想，没用的，如果那个人来了，我们躲到天边都没用。李丹燕的父母连续看到一些更加离奇的事情，虽然无法理解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我们身上焦虑的情绪已经感染到他们的身上。

李丹燕的父亲对金仲说：“实在是不行，要不你们就走吧。”

金仲摇头，“晚了，再说这事看来非得解决不可。”

至于怎么解决，金仲也想不出来什么办法。

接下来的一天，没有任何事情发生，一直等待的危险没有出现，反而会更加加深我们焦虑。我实在是忍不住了，对金仲说：“你不是还有个本事吗，我以前也会的那个本事。”

金仲不答应，我也不再强求。探知旁人的内心是一件很痛苦的事情，一点都不好玩，特别是对自己没有任何威胁的人内心，更何况是对方身负着巨大痛苦和秘密的人，这种事情很难做到。我能理解金仲，当年我宁愿听董玲跟我讲，也不愿意去探知，就是因为不愿意去感受同身受的去体会旁人的痛苦。

现在李丹燕，勉强跟方浊说两句话，方浊毕竟是女孩，李丹燕也看

得出来她没有什么心机。不过李丹燕也只是说说一些无关紧要的小事，绝不吐露跟隐形人有关的事情。我和金仲度日如年，又不逼迫李丹燕。金仲受不了，要去探知李丹燕的记忆，犹豫很久还是放弃。

又过了一天，到了晚上，我和金仲睡一间房，方浊和李丹燕睡一起。半夜里，我和金仲被方浊叫醒。我和金仲本就是身体一直处于警惕状态和衣而睡，知道出事了，立即跳起，跑到李丹燕的房间，看见李丹燕手足无措的站在床边，慌乱的很。

我顺着李丹燕的眼神，用手慢慢伸到床板上，可是摸了个空，手按在床单上，感觉手指所触，湿漉漉的。我收回手，捻着指头，一股味道很奇怪，我想了一会才明白我手指头是什么，我闻到的气味是什么。

“那个人受伤了。”我对金仲说。

金仲的脸铁青，这个看不见的人受伤了，就意味着我和金仲的推断已经完全证实。我和金仲方浊三人慢慢走到房间外，方浊招呼李丹燕最好也是跟着我们，可是门突然就关了，把李丹燕挡在房间内。

接着我就听到响动，是重物在地面上滚动发出的声音，隔了几秒钟之后，一个巨大的石磨显现在房门之外，门本来是向外开的，现在被这个石磨给挡住。

“果然有两个人，他们在快速的移动。”方浊在喊，“你们看院子里面。”

不用方浊提醒，我和金仲也已经发现了院子里诡异的情形。

院内一个断柄的锄头在地上突然就出现了，然后我又看见放在墙角的一个镰刀瞬间消失。方浊继续说：“他们都停下了。”

“别说话。”我向方浊示意。

隔了很久，院子里传来一声金属碰撞的声音，那把镰刀掉落在我们脚边。然后又悄无声息。

隐形人相互之间也是看不到对方的，所以他们之间，就是在寻找一切蛛丝马迹，发现对方的存在，然后搏命一击。

至少在院内，他们已经交锋了两个回合，到底谁处在上风，我和金

仲都看不出来。我又闻到了刚才指头上的那个味道——血腥味。

他们中有人已经受伤了，而且流了不少血，或者是两个人都已经受伤。我心里突然升起一个念头：如果他们两败俱伤都死了，该多好。

接下来很久，院子里都没有任何动静和声响，可是我和金仲方油都不敢动弹，因为我们也不知道这个两个看不见的人到底离开没有。我希望和李丹燕有关系那个胜了，如果他死了，对付他的人，下一步就是来干掉我和金仲方油，还有李丹燕，甚至还有李丹燕的父母。

我们没有受到攻击，就是证明和李丹燕有关的那个隐形人还没有落败。

这种等死的感觉太让人难受，我们站立很久，直到天黑。

李丹燕在房间里拼命的拍门，方油把石磨移开，我们冲进去。李丹燕展开她的胳膊，看样子是扶着一个人，走到了床边。

我又闻到了浓密的血腥味道，比刚才更加的浓密。

李丹燕猛地转身，向我们跪下来，哭着说：“救救我们。”

我心里已经完全有数了，对着李丹燕说：“你得让他跟我们说话，不然我们都是死路一条。”

李丹燕踌躇的站在床边，方油倒是从身上掏出一个药瓶，递给李丹燕。李丹燕感激的很，把药瓶里的东西慢慢塞进空气中，然后消失。不用说，这老严研究所里那些百无聊赖的道士弄出来的金疮药。

过了很久，床上穿了一个声音，“他还会来，再来，我也没办法了，他比我厉害，不会再犯错。”

这个声音是一个年轻男人发出的，而且非常不连贯，一听就是那种很少和人交流的语调。

我对着床铺说：“你要肯跟我们站一边，怎么对付他我们来想。”

“我也看不到他。”声音从床上传过来，这种感觉让我十分难受，人的五感是相互配合的，听见声音和看到发出声音的东西一定要同时感受，现在硬生生的什么都看不见，心虚的厉害。

“他还有多久回来。”金仲问。

“我用镰刀割到他了。”声音回答，“我们的身体出了看不见，其余所有的结构都和常人一无二致，希望能把他伤得很厉害。”

“他能跑掉，就证明能恢复。”我对着床铺问，“但是谁会给他治疗，嗯，其实你如果受伤，该怎么办？”

“我们几乎不会受伤，”声音传来，“如果受伤，只能靠我们自己，别人弄不了。”

“能趁着他受伤离开躲开他吗？”方浊问。

“我想带着李丹燕离开，”声音回答，“可是你们让我错过了最佳的机会。我们跑不了了，只要有两个我们这样的人遇上，就一定会死掉一个，就算是我，也不会再逃避，你们还是想想怎么对付他吧。”

我还有很多事情想问，我们知道隐形人的事情和细节越多，对付另外一个的把握就越大，但是知道这个人肯定是受伤不轻，他在开始咳嗽。

李丹燕对我们终于说话了，“他答应了，把他的事情告诉你们。”

李丹燕的叙述，让我知道了身负这种超能的人实在是一件可悲的事情。站在这里的几个人，除了李丹燕，都是和旁人有点区别的。

我和金仲因为小时候能感受旁人的心思，性格就会十分的脆弱和敏感，甚至巨大的恐惧和反感，导致和旁人的交流十分困难。被人作为弱智对待。谁愿意去面对那些嘴里说着不着边际的话，而他的心理正在想着一些恶心的事情，可是世界上几乎所有人都是这个样子。

至于方浊，就因为在襁褓里就能用超能力拿到自己想要的东西，于是被父母抛弃在道观门口，二十多岁了，连自己的爹妈在什么地方都不知道。

而这些感受，在普通人的眼里，哪里能够理解。他们只会来羡慕我们的能力，却从来没有想过，这种能力对我们的伤害有多么巨大。

李丹燕也不知道这个隐形人叫什么名字，隐形人不需要名字，名字是人的代号，用于方便旁人认识和分辨的，可是这些社会属性，隐形人

不需要。隐形人告诉过李丹燕他的母亲也姓李，自己在婴孩的时候，母亲称呼他宝宝，当然是只是一个对小孩的通用称呼而已。于是我也和李丹燕一样，干脆称呼这个看不见的人为李宝吧。

李宝年纪不大，和李丹燕差不多，孤单单的在世界上游荡，不愁吃穿，哪里需要抢什么银行这种恶俗的事情，钱对他有用吗？

世界上也许有很多类似李宝的人，他们确实是生活在地狱中。除了不愁吃穿，他们或者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等死。

人活在世上，除了吃喝拉撒繁衍后代，更加需要的是需要社会的认同和感情上的交流。但是这些属性，都被他们与生俱来的能力给剥夺了。

这也是五通祸害横行的原因，我能够感受，除了追求感官上这个唯一的快乐，他们几乎没有活下去的理由。但是李宝和其他的五通不同。李宝遇到李丹燕的时候，才第一次做出格的事情，当时他孤零零的坐在教室的一个空座上，把自己想象成一个普通的少年，听着教室前方的老师在讲课。他已经来找学校很久了，小心翼翼的跟普通学生一样上课，学习，休息，甚至在夜间无人的时候在篮球场上打篮球，把巡夜的老头子吓得够呛。

这些事情对于李宝，只是个游戏，非常无聊的游戏，只是李宝打发自己几十年漫长生命的一个方式。但是在一个自习课上，他终于注意到了李丹燕，那个一直以来都不说话的李丹燕。同病相怜而已，事情就这么简单。孤僻内向的李丹燕就成了他唯一关注的人，他一直默默的跟着李丹燕，看着这个虽然有着正常的身体，但是心灵和他类似的女孩孤零零的生活。于是他终于下了巨大的决心，他需要和一个人交流，至少是和自己一个类似的人交流。

已经没人能限制他做什么或者是不做什么了。当他第一次轻轻抚摸李丹燕头发的时候，李丹燕竟然没有惊慌失措，而是把头偏了偏，接触在他的手心。

李宝自己也没想到会这么顺利，李丹燕和他一样，内心和人交流的渴求十分强烈，但是性格上的孤僻，让李丹燕宁愿和一个自己臆想出来的人沟通交流。

于是李丹燕就不再和旁人交流了，每天和一个看不见的人说话，她

对此十分好奇和开心，终于有个倾诉的对象，虽然这个对象是自己臆想出来的虚无人。

李丹燕说到这里的时候，我和金仲都低下头，是的我和金仲小时候，被人排挤，不都是偷偷的躲在一角，自己幻想出一个伙伴出来，陪着自己说话，陪着自己玩耍吗。

我到现在都能和自己下围棋，和自己打扑克，和自己说话聊天，这都是在童年说话无法选择经历的结果。

只是李丹燕和我们不同，她还没意识到和自己说话聊天的人，其实是个真实存在的人。

李丹燕终于明白自己身边这个看不见的人，的的确确是存在，而不是幻觉，就是他们第一次欢爱的时候。李宝沉浸在这种和人沟通的快乐中，和李丹燕寸步不离，在一次夜深人静，寝室里其他的女孩都熟睡的时候，李宝做了五通最常见的事情。

只有这件事情发生了，李丹燕才真正的确认，那个给自己无法用想象带来欢愉的人，绝不可能是自己的幻想，现实和虚幻，只能靠这个最真切的感官来明确。

李丹燕就更不能跟旁人沟通了，她也很害怕自己无意中泄露了李宝的秘密。而且李宝也很担忧一旦自己暴露，马上会引来同类的杀戮。

李丹燕一旦确认了李宝的真实存在，那种好奇感也和我们一样，拼命的想知道李宝这种人的生活细节和往事。李宝对李丹燕当然是无所保留，而且他憋闷了十几年，终于找到了倾诉的对象，当然会把全部的事情告诉李丹燕。

李宝的出生在江西的一个偏僻农村，十六岁的时候在打猪草的时候，被莫名的力量给压在草地上，被人发现的时候衣衫不整。几个月后，肚子显怀。李宝的外公外婆认为是奇耻大辱，把李宝的母亲嫁给了村里的一个哑巴。李宝出生的时候，乡卫生所的人都吓得从产房里跑出来，扔下李宝的母亲独自一个人生下李宝。所有人的人都说李宝的母亲生了一个空胎，非常不吉利。

然后所有人都认为李宝的母亲疯了，因为他们看见李宝的母亲和其他的产妇一样，抱着一个空荡荡的东西，到了喂奶的时候还需要喂奶。

婴儿时期的李宝还不能控制自己的能力，襁褓不能被他身体隐形，所有人就看见一个空襁褓被李宝的母亲给抱着。李宝的母亲潜意识的知道不能让别人听见婴儿的哭声，于是在李宝的婴孩时期，几乎把自己关在屋里，至于她的老公本来就是个哑巴，十聋九哑，当然是听不见的。

李宝在还没有意识的时候，就被母亲一遍一遍的灌输：宝宝，别出声。

保存婴孩长大的代价就是，李宝的母亲成了远近闻名的疯子，一个被人强奸后，精神失常，认为自己生了一个小孩的女疯子。

李宝就这么被母亲的保护下长大，学会了说话，甚至还能认字。当李宝十岁的时候，他离开了母亲。他不想让母亲再背负一个疯子的名声。

生活坎坷的人，总是比较早熟的，他知道自己的存在对母亲的生活是一个致命的障碍，既然自己能够独立生活了，就没有必要在拖累母亲。

李丹燕说道这里的时候，我心里非常的恐惧，李宝的母亲一定是个精神很强大的人，换做一般的女人，一定把李宝给抛弃了，也有可能真的疯掉。有特殊能力的人，根本就沒资格在人类的社会中生存，也许在很久以前，无论是隐形人还是方浊这种人，还是我和金仲这种人，都有很多，但是这种人要经历婴孩时期，能存活下来的数量会越来越稀少，然后渐渐被人妖魔化。

我又想起了我站在学校操场上的司号台上，郭玉拿着麦克风竭斯底里的喊着：徐云风是个疯子，一个得了脑膜炎的疯子。。。。。

李宝自己一个人在世界上游荡了很多年，由于在童年的时候，母亲给了他十年的照顾和教育，他没有成为穷凶恶极的狂人，甚至不屑于去做伤害他人的事情，他的母亲的经历，让他更不可能去做那个给他这种邪恶基因的父亲类似的事情。

超能力给他带来了很多新奇的快乐，他可以睡在最高档的酒店，可以吃最精致的食物，在最好玩的游乐场游玩，不过他不爱坐飞机，他喜欢做火车，时间对他没有意义。

这种状态下生活了五六年之后，李宝一切都腻味了，开始在上

漫无目的的游荡。由于他特殊的能力，他也主动的去见识过很多世界上阴暗的邪恶面，当然他无法理解那些欲望强烈的作恶者，如果他能和那些交换，他甚至愿意用一切代价获得一个能让旁人看见的身体。

到了后来，他只想和人交流说话，他学会用电脑，在网络上聊天，但是就算是在最热闹的QQ群里，他也无法获得真实的存在感。

他也用他的能力，做弄过一些恶人，但是时间不长，他就对这个毫无兴趣了。生活对他没有了任何新鲜感和乐趣，如果不是遇到了李丹燕，他打算在最后一次扮演学生的角色之后，找个地方自行了断。

听李丹燕说道这里，我和金仲面面相觑，李丹燕怀孕，就是李宝生活下去的支撑，他甚至已经打算带着李丹燕离开。可是这一切，被我和金仲给破坏，而且引来了他的同类，也是他的对头。

李宝和李丹燕的事情说的很快，李丹燕讲得非常快，其实说白了，也没有太多可讲的事情，在李宝看来，这些事情乏善可陈。

我绕开李丹燕，直接问李宝，“有一个事情，我没弄明白，就是附着在你们身体上的东西。”

“我六岁开始，能够发现自己的能力可以控制的。”李宝说完，床上显出了一件衣服，内部被承托起的衣服，但是衣服内空空如也。接着衣服又消失，整张床在我们面前消逝不见，过了一会，床又出现在我们面前。

李宝的声音传来，“我能带动我身边大约两百斤左右的东西消失。”

“那个人呢？”我急切的问。

“他比我强一点，”李宝说，“我能感觉到，我和他第一次碰面，他骑着摩托车来的，看不见的摩托车。”

“有没有更强的？”

“应该有。”李宝回答，“只是我没见过，我只遇到这一个。”

“如果有个超级能力的人，能够把地球都给带着隐形了，”我故意打破一下沉默的气氛，说点俏皮话，“那会怎样？”

“也不会怎样，”金仲冷冷说，“大家都变成瞎子而已。”

我隔了一会才意识到金仲的这个回答其实是十分恐怖的。

等待的时间比我们想的要长很多，我和金仲方渚等了两天，眼前的李宝估计也差不多恢复，他没有说他伤在什么地方，伤的有多重，我们问也没用。

就在我们猜测李宝的对头是不是伤重死在外头的时候，方渚轻轻地说：“那个人来了。”

金仲和我一听到方渚这么说，三个人尽量不动声色。在等待的时候，我们私下商量过，我们和隐形人有一个优势，就是隐形人的傲慢。

那个对付李宝的隐形人是不把我们放在眼里的，他甚至不会关注到我们是什么人，他所有的注意力一定会放在李宝的身上，却不知道，方渚是能够勉强察觉到他的一点动静的。

我和金仲若无其事的走出房间，而方渚也和寻常一样继续呆在房间里陪着李丹燕，我也不知道现在李宝会在什么地方。在李宝没有死掉之前，我和金仲方渚李丹燕都是安全的，那个对头不会先伤害我们，从而在李宝面前暴露他的踪迹。

但是我们还是低估了这个人的胆量。当我和金仲站在户外，看到房间的前面渐渐变得模糊，然后透明，方渚和李丹燕在房间里我们看的清清楚楚，方渚也能看见我们。

他在用这种方式给我们展示他的能力，并且肆无忌惮。

我心里暗暗在说，李宝千万别上当，这人太厉害了，他在引诱李宝上钩。

但是李宝的经验的确很差，我听见一声沉闷的声音，这一定是李宝忍不住出手，两人交锋一个回合，虽然我什么都看不到，但我能猜测，吃亏的一定是李宝。

李宝一定要撑住，千万不能独自一个人对付那个对头，我和金仲都焦急，李宝多年来都是一个人独来独往，也许他根本就不知道什么是合作，他很可能会被击败，然后我和金仲方渚也无计可施。

两个隐形人的搏斗就是这么沉闷而又压力，他们没有太多本领，谁把自己躲藏的更加隐秘，在攻击对方的时候，能够不留痕迹，就是胜者。所以整个过程，就是十分安静，没有任何惊心动魄打斗的过程，但是空气中凝结的杀气，却一点都不含糊。

我和金仲曾经在七眼泉合作过对付旁人，那次是最凶险的一次，但是从头至尾，都是靠的自身的本事堂堂正正的打斗，哪里是现在这个场面，一切都无声无息，连那边占了上风都无法看到。

两个隐形人之间的搏斗，才真正的一击致命，我心里想着，从上次算起，他们已经交锋三次了，而且都受了伤，李宝的能力应该是被自己低估了，否则以他表现出来的程度，远比不上他的对头，但是他却在上次弄伤了对方。

我正想着这个，院子里的水缸终于破了，缸里的水哗啦一下泼出来，漫得地面到处都是。李宝还是按照我们设定的计划在做。

方浊一点都不含糊，她用尽力气，把几袋面粉全部扯破，面粉全部飘散在空中。

这就是我们两天来想出的计划，给方浊准备了十几袋面粉在院落里。我们看不到隐形人，就是因为隐形人在能够在让我们的视线透明，我绞尽脑汁，终于想出了这个办法，既然这样，我就用看不见的方式，把隐形人给找出来。

方浊把面粉一袋袋的扯开，然后飘散在空中，方浊也累得够呛，她要尽量把这些面粉维持在空中。而李宝要做的，就是把他的对头给拖住，把对头限制在院子里。

空气中漂满了粉尘，隐形人的能力成了他们的弱点，面粉的一旦附着在他们的身上，就消失不见，在到处是粉尘的环境下，两个空荡荡的人影，就是他们的身体。

我只需要看到一次，就够了。

我看到粉尘下，两个透明的人体在相互纠缠一起，不再犹豫，和金仲扑上去，四个人打成一团，打斗的过程中，我们很快就分辨出谁是李宝，因为李宝是帮着我们的，三个人对付一个人，就非常容易。而且我因为内心的恐惧，出手也非常重，这个时候，什么御鬼，什么法术都没

必要，只要用最低等的武力就能最迅速的解决问题。

金仲把李宝的对头给摁在地上，我找来准备好的绳索，摸索着把他给狠狠的绑到院外的一棵大树上。

李宝不知道去了什么地方，但是我看到李丹燕走进房间，他们应该是在一起。现在我和金仲反而犯难了，我们该怎么处置这个人。

被捆住的隐形人一声也不吭，我当时以为是他性格孤僻高傲，不屑于说话，后来才明白，是另有原因。

我和金仲犹豫着该怎么办，方渚却走过来了，一脸严肃的对我说：“这个人我让我带回北京吧。”

“老严都变成那样了，”我不屑的说，“他有本事看住这个人吗？”

我突然看到方渚的神色不自然，这丫头平时很少这种表情。我对着方渚说：“你不是把人带到老严哪里去？”

方渚支支吾吾半天，终于说了一句，“我现在换了职务。”

我脑袋有点乱，想起来了什么，又问方渚：“你说有个姓孙的人要见我？和你现在的身份有什么关系吗？”

方渚脸涨的通红，但是就是不说话。

“你不能表露你现在的身份？”我有点明白了，“方渚，你是不是升职了？”

方渚正在为难，李丹燕跑出来，慌张的对我们说：“他不见了！”

李丹燕当然说的是李宝，我安慰她，“他舍不得你，会回来的。”

“他是被人带走的。”李丹燕又要哭了，“看不见的人。”

“他对头不是在这里嘛。”我轻松的对李丹燕说，然后指着绑着隐形人的那棵树，旋即马上就意识到什么，飞快的把手伸向大树。果然，没有人了。可是我明明记得我绑得非常结实，绝对会有什么闪失。我现在也明白为什么隐形人不吭声了，他保持沉默，逃脱的时候，也会无声无息，谁能永远对一个看不见的人永远不松懈。

但是他既然跑了，为什么不攻击我们？

我看看李丹燕，又看看方浊，脑袋转的飞快，一定是有什么地方出了问题。当我把眼光再次转到方浊的脸上时，我明白了。

有一个隐形人，就有第二个，为什么就不会有第三个。而这第三个隐形人，方浊一定是知道点来历的。

“你根本就知道我们不会出事对不对？”我问方浊，“因为有个更厉害的一直跟着你。”

方浊支吾半天说：“他想看看你到底合不合适。”

“他是孙拂尘吗？”我问方浊，“你什么时候也学会骗人了，他到底是谁，孙拂尘不是隐形人。”

方浊连忙摇头，“我有纪律的。”

“我不管你现在给谁在做事，”我对方浊说，“你要是在瞒着我什么，你就没我这个哥哥了。”

方浊犹豫很久，终于说：“这事不能让金大哥知道。”

金仲一听，哼了一声，自己走开。

“超出诡道能力范围的事情，你想让他知道，他也没兴趣。”我对方浊说，“你也实诚，非得把这话当他面给说出来。”

方浊低声说：“徐哥你不一样，知道了没什么，我签了保密协议的。”

“什么狗屁协议，”我对方浊打哈哈，“你孤家寡人小姑娘一个，还真能把你怎么着了。

方浊在苦笑，不说话。我这才发现，方浊长大了，不再是一年多前的那个什么都不去想的丫头，她在考虑事情了。

“等这事结了，”我安慰方浊，“我带你出去逛逛，找地方玩去。”

方浊眼睛闪了闪，“你和王师兄净骗我，说过的话从来没算过数。”

我看见方浊的心情好了点，就给她开玩笑，“多漂亮一个姑娘，凭什么不给当火居啊，我说你们全真就是破规矩多，你干脆把那些牛鼻子解散算了，或者逼着他们都火居，不然都请出山门。”

我这话一说，方浊扑哧笑了。

我对方浊说：“说正事吧。”

方浊就说起来，原来这丫头回了全真后，干的挺不错，她本来就是清静派的执掌，辈分也高，全真的那些牛鼻子为了当掌门，私下里斗的厉害，任何一个派别的执掌都是局级的待遇，都拼了命的想当官，谁也不服谁，结果便宜了方浊，最后让她给当了头。我心里明白，这是老严老奸巨猾，故意在这个节骨眼让方浊回去，让她在这种环境下得个好处。

方浊虽然年纪小，但是她在研究所的地位已经是名义上的一把手，全真的几个老道士不愿意让自己的师兄弟爬上去，方浊当然是当之无愧。方浊在全真的地位起来了，然后有人就找到了她，让她进入了一个什么部门，这个部门明知方浊打死不告诉我，但是在行政上已经脱离了宗教事务局。简单点说，就是比老严的级别更高了。

方浊自己也说，其实这个位置，当年是给王鲲鹏给留下的，现在王八撂摊子，老严就只能安排方浊顶上去。谁知道方浊进了那个部门，告诫她的第一句话，就是任何事情都不能跟老严沟通了。直接跟部门的领导负责。方浊浑浑噩噩哪里明白这些道理，结果刚好王八给方浊联系，说我和金仲遇到了看不见的人。

方浊的电话都是被组织给监控了的，于是方浊走马上任的第一件事情，就是给了她两个人，一个就是说要见我的那个姓孙的女的，另外一个，她见了我的面，都隐瞒着没说，就是第三个看不见的人。

感情这事儿，怪不得方浊一直都淡定的很，原来她又杀招啊。

“方浊啊方浊。”我对着她摇头，“老严把你推倒这个位置上，真不是什么好事，你看你现在都变成这样了。”

方浊委屈的说：“我跟那人说过，让他出手帮你们，可是他说，他要看看你的本事。”

“如果我被那隐形人给干掉了，”我对方浊说，“他是不是会说，既然连这小角色都搞不定，死也是应该的。”

方浊急了，连忙说：“我不是一直帮着你吗，我怎么会让你去死。”

我一听方浊这么说，就开心了，拍着方浊的肩膀，“这才是好兄弟。”

方浊红着脸嚅嚅的说，“我是女的。”

我和方浊说话的时候，金仲在那头跟李丹燕的父母交代，大致是李丹燕的事情结了，老两口也不用操心了，找个好人家把女儿给嫁了。

可是李丹燕又不说话了，一个人把自己关在房间里，什么人都不见。方浊去劝慰，也得不到任何回应。李丹燕看来是铁了心要等李宝回来，如果李宝不会来，她也要想出个李宝来陪她，反正都是个看不见的人。

我和金仲只能相互叹口气，我没告诉金仲是有第三个人把李宝给带走，肯定是回不来了。金仲其实也不笨，听见我跟方浊发了脾气，大致也能明白这事跟方浊有关，但是他也懒得问。我也懒得去猜测，他探知了我和方浊的心思没有。

现在剩下一件事情了，就是方浊说的那个姓孙的女的，还在等着我见她，而且那女的现在就在宜昌。我再次问方浊，应该是孙拂尘找我才对啊，怎么是个女的。

方浊对我说：“她可能是孙拂尘的女儿。”

我听了跳起来，“你怎么不早说！”

方浊愣愣说：“你不是让我帮你们解决隐形人的事情吗？”

“马上回去，现在就走。”我催促方浊和金仲动身。

灵村（上）

方浊级别高了，走哪里都有车送，一辆车把我们三个带回宜昌，在襄樊，金仲下车走了。我在车上问方浊，那姓孙的女孩从哪里来，现在住哪。

方浊说那女孩叫孙六壬，一直在北京，也就是那个什么不肯透露名称的部门呆着，平时的工作就是给福利院当社工。现在在王八家里住着。

我一听，就对方浊说：“你惹祸了吧，董玲的脾气你又不是不知道，她最不待见这种人。”

方浊说：“也是啊，可是我在宜昌只认得王师兄啊，那孙姐姐性格很怪，我也不敢把她一个人扔下。”

“那就别说了，”我讪讪的说，“等着回去挨董玲的骂吧。”

然后我又询问跟着方浊的那个隐形人到底什么来头，方浊就说了，那人当年是被孙拂尘给制服了的，然后一直跟着孙拂尘。现在和方浊是同僚关系，执行过很多任务。也对方浊说起过隐形人的一些事情，他说了，隐形人活下来的几率很小，延续后代的方式就是在民间找个女人，隐形人没有女的，能接触到的几个都是男的，估计中国这样的人还有几个，数量绝不会太多，太多这世上就乱套了。

隐形人童年都很残酷，像李宝这样的就是非常幸福的。比如被孙拂尘收编的这个，母亲被家里人当做怪物，因为他和李宝还不一样，他是被家里人知道存在了，他母亲把他藏在深山里，隔几天来送一次食物，来了就喊他，他才有口吃的，勉强活下来。

他也算是比较幸运的，在想想其他的，如果在幼年就被抛弃，一个小孩子到处捡东西吃，才能活下来，又发现自己被人看不见，不是变成变态才怪呢。但是事情都有两面性，太过分也活不长，越过分就越容易被发现，发现就是个死。所以能长大的，都是无比聪明的精怪。

至于有没有特殊的能人专门收养这种隐形人，那谁也不知道，不过这种可能性是很大的。比如什么追名逐利的神棍，收留了隐形人后，就做一些掩人耳目的把戏，让旁人大为叹服，也是可能的。

隐形人我肯定是还要见面的，只是到时候是敌是友，就另说了。

我和方浊到了宜昌，我惴惴不安的走到王八的公寓。

王八和董玲都在家，王八开的门，我一进去，等着看董玲发飙，却发现董玲和一个女孩聊得挺好。心里正在奇怪。

那个女孩看见方浊和我了，连忙走到我面前，对着我说：“你叫徐云风？”

“是我。”我点头，我猜她就是孙六壬，心里高兴，孙拂尘终于要露面了。

“太好了。”孙六壬对我欣喜的说，“我找你好久，你快带我去见我爸爸。”

我一听，恨不得一口血吐出来。

今天头疼得厉害，写不了长篇的故事。

我干脆说说这几天那个诡异的新闻吧。

开始说的是小孩的眼睛被挖了，都是为人父母的，想着就可怕，毛骨悚然。然后又说是小孩的伯母跳井死了，说实话，我开始也差不多认为是小孩的伯母做了坏事畏罪自杀。

可是跟着又说是小孩当年还有个姐姐也出了意外，和小伙伴玩耍的时候，掉到井里死了。

接着小孩的父母又说绝不可能是大嫂伤害了孩子，而且开始的新闻说的是那个女凶手操一口外地口音。

所以这些事情综合放到一起看，我也觉得很诡异。

现在新闻的图片上看到，井口已经被封上。我在想，当年小孩的姐姐淹死的时候，为什么不把井口给封堵。

小孩的伯母在当年小孩的姐姐淹死的时候，就受到了惊吓，小孩的眼睛被挖之后，就开始神神叨叨，说自己是鬼，然后也跳进井里淹死了。

如果警方不能找到真凶的话，这个事情让人就很费解。我也不能针对这个事情过多分析。我只能说一下在前几天，“白小缎”跟我聊起过的事情。

白小缎说她家以前门口的马路是318国道，318国道在宜昌到云池段和长江是平行的，这段路我也很清楚，因为我读书的时候在沙市，每次往返都是要走318国道的。

318国道旁的居民起房子都是靠着朝内的一个方向，很少在长江这边起房子，所以国道和长江之间的这片区域是不住人的，都是农田，过了磨盘到了葛洲坝船厂，国道和长江之间的地方才开始住人。

白小缎说她家附近刚好就有个例外，有一个单门独户的人家在靠着长江这边起了个房子，也是靠在国道边，情况就很奇怪。那家人开了个小商店，附近的居民没事就在那个商店坐着歇脚聊天。

这个开商店的人家有个女儿，从小就聪敏可爱，长得也漂亮，也是在这个被挖眼的小孩差不多大的时候，一天在门口被一辆车给撞了。

然后好端端的一个小孩就瘫在家里，可惜了。

白小缎继续说的事情，就有点蹊跷了，那个撞小孩的路段，隔几年就出车祸，关键——关键点就是，那个地方出的车祸，基本上都在这个小孩被撞的地方，就是她的家门口。

最近一次出车祸，就是不久前的七月十四，就是我们宜昌的鬼节。

现在我要说出我的想法了。

这就是起房子的时候的忌讳，路冲和井眼。

路冲就是房子最好不要背着大江大河，面朝大路。井眼就是井口不要在房子前方，要在房子的后方，更不要在院子里。

如果这两个忌讳占了，就镇不住地下的东西。

以前起房子的人，都是懂一点这方面的东西的，现在都是高楼大厦了，老瓦匠渐渐退休，懂得人就少。所以这个两个房子都出了问题。

犯了路冲的房子，门口就不停的有事情要发生，因为阳世的大路，

在晚上也给鬼走路的，本来是阴阳两隔，人走人道，鬼走鬼路，但是刚好在路冲这里起了房子，人和鬼的路就走到一起了。一到阴气盛的时候，人和鬼就要争路，出车祸就难免了。而且这种事情是恶性循环，出车祸死的人，就不离开出事的地方，于是路冲的门口，就越来越阴，把附近该出事的人，都拉到这个地方来。

而井眼也是个很重要的东西，古时候没有自来水，都是靠挖井吃水。但是井是最阴邪的事物。井口一般距离房屋很远，或者是挖在房间的后方。

我不知道有没有别的地方的风俗是把井口弄在门前的。如果有，那就是另外的讲究了。我只说我知道的事情。

路冲和井眼的基宅都镇不住阴，所以很多东西就会出来。

有两种人是看得见那种东西的，一种就是小孩，一种就是天天神神叨叨说看见鬼的人。

现在大家能看懂了吧。

而且这种局还不能破，非得要很厉害的人来破，但是一般的平凡人家，哪里请到这种厉害人。当然这种情况还是很少见的，这次事情闹大了。应该引起一些人的关注，我就看着警方怎么破这个案子了。

最后我还是忍不住要多一句嘴，淹死过人的井一定要填。

我记得我小时候，在我外婆家里玩，那时候外婆家吃水是在距离房子很远的一个山脚下，我最喜欢的事情，就是蹲在井口看井水水面的倒映。

看久了，就有幻觉，觉得里面有好玩的东西，想下去看看。后来井口被填了，附近到处起房子，我最喜欢去的地方，就是那种建了一半的房子，我就喜欢顺着没修好的楼梯往下走，走到楼梯的尽头，就是地下室了，哪里有一汪水，我就坐在楼梯上看着水发呆，一坐就是大半天。

现在长大了回想，我后怕的很。

这就是井眼。蛮恐怖的一个东西。

我千盼万盼，终于等来了孙拂尘的女儿，满心想着孙拂尘的女儿都

出现了，找到孙拂尘就是差不离的事情。没想到，我见到孙六壬，还没来得及我问她，她倒是追着我问她的爹在哪里。

董玲在一旁说：“你要让疯子帮你找人，还真是找对人了，在街上贴寻人启事都比他靠谱。”

我急了，对董玲和孙六壬说：“关键是我也在找她父亲。”然后对着孙六壬问：“你爹是叫孙拂尘吗？”

“是啊。”

“很厉害的那个孙拂尘？”

“我也不知道我爹厉不厉害。”孙六壬摇头。

我知道在她这里问不出什么，就对着方浊问：“你没弄错人？”

“她是孙拂尘的女儿，”方浊肯定的说，“我现在所在的部门，当年孙拂尘是呆过的。”

王八在一旁说话了，“今天人多，就不在家里吃饭，我们出去吃。小孙和疯子的事情，我们也别掺和了，他们自个去说去。”

大家见王八这么说，也都不慌张的问来问去，就一起出去吃饭。

走在路上的时候，王八靠近我，对我说：“这女孩叫孙六壬，在我家住了几天，我觉得她很不一样，她本事和旁人不同，是天生的。”

“她有什么本事啊？”我问王八。

“她会变东西。”

“她爹变戏法厉害的很，”我笑着说，“不奇怪。”

“不是你想象的那种。”王八说，“你以后会知道的。”

由于董玲在场，大家都忌讳着不说孙拂尘的事情，我憋到吃完饭，才和孙六壬单独呆在一起。我这才仔细打量这个女孩，看着比方浊还大点，其实比方浊小两三岁。穿着一般，很普通，不像方浊这么不随意，也不像董玲那么讲究。个子一米六左右，长得不算太漂亮，也看着顺

眼。关键是她的气质很特别，就是那种很让人觉得不容易靠近，但这种感觉又不是她很傲气的那种，相反她说话举止什么的都很温柔。

“我一直在找你父亲，从去年开始，”我对孙六壬说，“你父亲当年在三峡呆过很长时间，估计你也是在那时候出生的。”

孙六壬想了想，对我说：“我一直在北京长大，我不知道我父亲到底在做什么，他几年才回来一次。”

“你为什么要问我，”我抠着头发，“你父亲去哪里了，你也不知道吗？”

孙六壬说：“我打出生到现在，没见着我父亲几次。最后一次，见到他，他回来呆了几天，我们一家人生活在一起，和从前一样。谁知道那次走后，我父亲就再也没回来了。”

“这个跟我有什么关系？”

孙拂尘想了一会才说：“我父亲说了，当我听到一个叫徐云风的名字的时候，就可以去找他。”

“我就是徐云风啊。”我回答说，“你父亲竟然知道我。”

“方所长来了之后，她没事就说她的两个哥哥挺好。”孙六壬忍不住笑，“一个是王抱阳，一个是徐云风。”

我明白，方浊一定是把我当年那些蹩脚的事情都给说了。

“我听到你的名字之后，我就想起了我父亲交代我的事情了。”孙六壬说，“我父亲对你印象很深，他很少对人有这么深的印象，一再要我记住徐云风这个名字。”

“等一下，”我打断孙六壬，“你爹跟你说这事的时候，是那一年？”

“九九年，”孙六壬回答，“然后他就再也没出现了，我一直以为他跟平时一样外派参加什么行动，可是这几年就一点音信都没有，父亲的同事也都不提他去哪里了。”

“我明白了。”我拍了拍脑袋，“九八年冬天的时候，我在三峡出了一次名，你父亲当时一定就知道我了。”

九八年冬天，我在三峡当保安，浑浑噩噩的去看了一场热闹，结果被望家坪的山神望老太爷给盯上，望老太爷致使他的差役望德厚把我骗到望家坪，可是望德厚为了自己的打算，对望老太爷阴奉阳违，而我在最后的关头，跟望老太爷对着干。

现在时间也对上了，当时孙拂尘也在三峡，但是他身份隐秘，我不知道这个人的存在，现在回想起来，孙拂尘完全没有理由忽视我。当年他在三峡，对附近的所有端公神棍都拜访过，当然也不会漏掉望老太爷这个山神。打筋乐的事情，很可能太就在一旁冷眼旁观。

我慢慢回想，包括去年去找望德厚去打探青滩的事情，难道也是在孙拂尘的计划之中。。。。。

我的头顶开始冒汗。

孙拂尘，孙拂尘，你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为什么现在把你的女儿给安排来见我，而不是自己出现。九八年发生的事情，就能预测到我今天能走到这一步，仅仅就因为我当年反抗了一次望老太爷。

“你回忆起什么了？”孙六壬见我在发呆，连忙问我。

“我想到了一点。”我对孙六壬说，“你有没有想过一个可能，你父亲现在没法主动出来找你和我，但是他给你留了一个帮手，让你找到他。”

“那个帮手是谁？”孙六壬问。

我指着自已，“就是我。”

现在情况明白了，孙拂尘一定遇到了什么事情，而这个事情对他的限制很大，让他不能和家人再有联系，但是他又是一个眼光超级准确，心思很缜密的人，他留意到了我，并且知道我在几年后，能被他在部门的人牵连上，比如方浊进入了他所在的部门。

原来根本就不是我要找他，而是他在找我。

可是孙拂尘又是一个什么样的用意呢，他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像他这样神通广大的人，也会被什么力量限制住。看来我要和眼前的这个女孩——孙六壬，一起慢慢去摸索了。而孙六壬还不如我，她对父亲知道的事情，几乎是一片空白。

我抱着一线机会问孙六壬，“你父亲有没有说过关于我的事情？”

孙六壬马上回答：“他说了三个人的名字，一个是他自己，一个是你。。。。。”

“还有一个是张光壁。”我脱口而出。

“对啊。”孙六壬惊喜的说，“就是这个名字。”

我开始苦笑了，笑着笑着就蹲了下来，孙六壬不知道我为什么笑得成了这样。

方浊和王八听到我这边在笑，也从餐厅的那头走过来，王八对我说：“疯子你又在搞什么？”

我指着王八，“你信命么？”

王八莫名其妙的说：“你说这些干什么？”

我心情激动，掏出烟，却怎么也打不着火，“别看我们前几年，闹得欢腾，总觉得所有的事情是无奈，是我们无法选择，其实，他妈的其实都是自寻烦恼，我们的路，早就被人给看准了。”

方浊轻轻的问王八：“徐哥又在发癫了吗？”

王八是个聪明人，他立即明白了我的意思，看着孙六壬，也无话可说。王八带着董玲告辞，走到门口的时候撞倒了餐厅的玻璃门。

方浊也不明白，我到底情绪为什么如此激动。站在原地不知所措。

我对方浊说：“今后我和这位孙姑娘要做的事情很多了，她不能再跟着你回去。”

方浊看看我，又看看孙六壬，一脸的迷茫。

我对孙六壬说：“我明天带你去三峡看看吧，你去过没有，看能不能碰碰运气，打听点你父亲的事情。”

孙六壬也没了主意，只能点头。

我带着方浊和孙六壬到了王八的公司，她们两人睡我的床，我自己

在办公室的沙发上凑合一夜。

我又做梦了，我在梦中看到了赵一二、金璇子、还有王八，他们把手牵在一起，慢慢离开我，任我怎么喊，都不答应，而且越走越远。在梦里我知道自己是在做梦，我想让自己醒过来，我在梦里拼命的掐自己的大腿，可是我仍然醒不过来。然后看见了曾婷也慢慢走了，倒是张光壁走到我面前，还有一个模糊的人影也跟着来了，那个人我看不清，但我很明白他是孙拂尘。我和孙拂尘、张光壁三个人站在黑暗中，虚无的黑暗中。

我终于醒了。

我坐起来，用手去摸我额头上的汗水，心里想着自己多久没有做梦了。我平时睡觉很少做梦，多年都是一躺下就睡着的那种人。我看了看办公室里的荧光座钟，现在是半夜四点。我竟然怎么都无法入睡了。

无聊中，我只能抽烟，当我无意中看到方浊和孙六壬睡觉的房间的时候，我在怀疑，自己到底醒过来没有，哪有这么连环的梦中梦啊。

那个孙拂尘的身影，正站在门口的位置。但是他的身影，并没有对着我，而是看着房间内部。我巍巍的站起来，慢慢向这个人影走去。

我记得房门是关上了的，但是现在门开了，这个人影——我绝对相信他是孙拂尘，正愣愣的看着床上。我用手去触碰孙拂尘的人影，就在一瞬间，人影消失，但是我绝对相信，我的手摸到了他的身体。然后我看到孙六壬突然惊醒，猛地从床上坐起，和我对视。

王八提醒过我，孙六壬有不一般的地方，她会变戏法。我现在明白王八的意思了。孙六壬做梦梦见他父亲了，结果她的父亲的影子就出现在黑暗里。她在王八家里住的时候，一定发生同样的事情。

王八没有把事情给我说透彻，是因为他知道我见到后，能想明白，孙六壬能把思维中想到的事情想成实体存在。

我看着孙六壬发抖，不知道她意识到自己的能力没有。

我和孙六壬对视很久，我们都没有说话，刚才的事情，让我十分的恐惧。这种能力，不是什么术士能达到的层面。孙家太不简单了。

我转过身，回到沙发，躺在沙发上，假装睡去。

第二天一早，我和孙六壬对晚上的事情都当做没有发生过。方浊见我没有让她跟着我们去三峡的意思，现在她也会察言观色了，向我告辞，说是北京还有事情，老严身体不好，她要回去照顾。

我心里恻隐，方浊和丫头真不容易，短短的时间，就逼着自己学会了人情世故，真是够可怜的。

方浊走后，我带着孙六壬去坐公交车到虾子钩，转乘坝区的8路公交车去三峡。

没想到方浊走后，孙六壬变了个人，不停的傻乐。我问她高兴些什么，孙六壬说，她从小就被母亲告诫，绝对不能不开心，不管发生什么事情，都要开心点。比如她父亲找不到了，但是要想着总有一天会找到，当和父亲见面的时候，该是多幸福啊。

我觉得孙六壬是不是有点傻。

做到公交车上，孙六壬不停的问我当年和王八之间的事情，我就把当年一些好玩的事情说给她听，说到我三番五次的糊弄王八的时候，孙六壬笑的直不起腰。

有这么好笑吗，我看着孙六壬夸张的样子，跟吃了迷幻药似的。

公交车上一个小女孩突然站起来，对着车上的人说：“哥哥姐姐们，我差两块钱回家，谁能给我两块钱，我谢谢你们了。”

公交车上的人无动于衷。孙六壬却被这个女孩吸引住。

那个乞讨的小女孩走到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跟前，“我缺两块钱回家，阿姨帮帮我吧。”

这个女人爽快的从兜里掏了两块钱给了乞讨的小女孩。

我随即对这个心肠好的女人说：“就当是真的，你做了件好事吧。”

那个女人还没反应过来，结果那个乞讨的小女孩走到车后部，对着一个老头说：“爷爷，我缺两块钱回家，借我两块钱吧。”

我扑哧的笑出来。那个心肠好的女人才明白遇到骗子了。

我指着那个骗钱的女孩对孙六壬说：“我几年前，就看见这个女孩了，专门在这路公交上骗钱，几年过去，连台词都不变。”

孙六壬来了兴趣，看着小女孩行骗。

“这个老头要是不给钱，”我对孙六壬说，“她就要开骂了，她最喜欢骂老人。”

我刚说完，那个女骗子就真的骂起那个老人起来。

车上的人就都纷纷指责这个女骗子。但是女骗子根本就不在意，我也知道这人精神是有点毛病的。孙六壬突然对我说：“你身上多少钱？”

我把手伸进裤兜，把揉成几团的钱拿出来，有两张一百的，还有一些零钱。

孙六壬一把把我的钱抓过去，想了一下，把一张一百的还给我。然后走到那个女孩跟前，把钱都给了女孩。

我本来还在奇怪她在做什么，看见她把钱给了女孩，马上就急了，连忙去找那个女孩要，“把钱还给我。”

女孩把钱慌不迭塞进她的小包，“是这个姐姐给我的。”

我转头对孙六壬喊：“她是骗子，你是傻啊。”然后又回头威胁那个女孩，“你给不给，你不给小心我揍你啊。”

女孩护着钱包，看见车停了，就要下车，我哪里肯让女孩走，拦着她不让过。

孙六壬急了，冷静的对我说：“你别让我生气啊，从小就没有人敢让我生气。”

这句话，换做是别的女孩，那就是撒娇。但是在孙六壬的嘴里说出来，我十分理解她的意思。

我悻悻的放开那个女骗子，眼看着她下了车。然后怒气冲冲的做到座位上，看着车窗，听见车上其他的乘客都笑话我和孙六壬两个傻逼。

孙六壬对我说：“你自己刚才也说了，就当是做点好事。”

旁边那个中年女人扑哧就笑出声来。

我用手掌对着孙六壬，头朝着窗户，“我不得罪你行了吧。”

孙六壬再跟我讲话，我懒得理她。回想起方浊说的，这傻子女人从小估计就被她家人看得死死的，放在那个不知所谓的部门里长大，也没工作过，在福利院当社工，哪里知道钱来的甘甜辛苦。

我心疼刚才的一百多块钱，心里恨恨的想，妈的这是那个部门故意把这人塞给我的吧，这么危险的人，他们怎么敢把她放出来祸害社会，对了，一定是她的爹当年嘱咐过那个部门，说是遇到一个叫徐云风的人了，就可以放心的把他女儿给放出来。

我他妈的这次倒霉透了，弄了个大小姐在身边，还得处处提防着不让她生气，因为她一生气，谁知道她会做出来什么事情。

情绪、情绪。。。。。。我想起了当年成龙演的那个电影《双龙会》里的情节。我要时时提防着孙六壬的情绪。

公交车到了虾子沟，然后我们转车去坝区。一路上我就提防着什么乞丐啊骗子什么的，生怕孙六壬给我添麻烦，再像她这么弄两次，我们得走着回来。

两个人到了三峡，我一刻没耽误，带着孙六壬到了青滩，孙六壬和我在镇子的街道上溜达两圈，，我不甘心，又带她去了大坝，可惜我身上没钱了，买不起门票，就在红线内，隔着远远的看了看。

整个过程孙六壬都没有说什么。我和孙六壬坐在坝区的公园里，孙六壬开才开口了，“我看了，我父亲当年在这里留了很多东西，但是这些东西都不能碰。”

隔了很久，我也没听见她继续往下说，然后问：“完了？”

“这是我父亲九九年之前做的事情，”孙六壬说，“他做完后，还回家呆了一段时间，我们在这里找不到什么线索。”

我突然好奇起来，问孙六壬，“你在方浊现在的那个部门，到底做什么啊？”

“他们让我认人？”

“认什么人？”

“很多人都是和旁人不同的，就像方浊，”孙六壬说，“我一看见她，就跟叔叔说了，她不是一般的道士，她力气很大。”

孙六壬说话有点不着调，用词不当，但是我能理解她要表达的意思。

“这么说，我也是和方浊一样的人啰？”

“嗯，”孙六壬说：“但是你和方浊不同，你是另外一种力气。”

“你到底念过书没有啊？”我对孙六壬说，“翻来覆去的都是力气。”

“在我眼里，都是力气。”孙六壬辩解，“人身上有没有力气，我一眼就能看出来，但是力气分很多种，你身上的这种力气，是我见过这种力气之中，最厉害的。”

我突然恶作剧的问：“你看王八有么有力气？”

“你说的是王鲲鹏，王哥吗？”孙六壬想了一会，说，“他也很奇怪，我第一眼看见他，知道他不是有力气的人，但是我后来觉得他又不太一样。我也说不清楚到底是个什么感觉。”

“得了，你说了就跟没说一样。”我对孙六壬说，“管他怎么样，我们反正是要到他家蹭饭吃了。我知道他有一种力气很厉害。”

“你也能和我一样看出来？”

“看出来个屁，”我笑着说，“我看出来他有会挣钱的力气。”

我和孙六壬聊了一阵子，看见回宜昌的车来了，就和她上车。车在坝区公路上行驶，开到莲沱的时候，孙六壬终于给我又添麻烦了。

她指着长江对面的黄牛崖，对我喊：“那地方，我们下车，去那地方。”

“现在都晚了，去哪里做什么？”

“那里一定有人当年和我爸爸接触过。”孙六壬说，“我见过这地方。”

“那你来的时候又不说。”

“我来的时候看的不是这边。”孙六壬激动起来，“马上下车。”

我连忙叫司机停车。司机不屑的说，“这是高速公路，停车了我要罚款的。”

我看着孙六壬虽然着急，也只能敷衍，“明天再来吧。”

“现在就要去。我不等明天了。”

“你也听见了，不能停车。”我转过头，对司机说好话，“师傅，你就让我们下车吧。”

司机就说：“没见过你这么迁就女朋友的，一看就是怕老婆的命，都说了不能停。”

孙六壬还是嚷着要下车，我左右为难，对孙六壬说：“你也听见了，除非车坏了，司机是不会停的。”

我这话一说就后悔了，这不是在找不自在吗。

果然大巴车就偏了一下，司机连忙摆弄方向盘，踩刹车，我看见一个车轱辘直直的冲到了车的前方，在高速路上滚动。

司机把车勉强停到停车带上，下车检查，果然后方的轮子给跑掉了。嘴里骂骂咧咧的打起电话。孙六壬趁机就下了车，我跟上孙六壬，边走边向孙六壬作揖，“姐姐，你以后做什么能先跟我说一声好吗？”

孙六壬想了一会，然后说：“好。”

我摊上这么一个人，要不是因为想着我还指望着她的父亲让能对付守门人，早就忍不住要抽她。

“那山上到底有什么古怪啊？”我尽量平静的问孙六壬。

“我爸爸在哪里留了个口子。”孙六壬说，“他一定是故意的。”

我想着，幸好孙六壬来了，换了我，怎么也想不到那山顶上会有什么讲究。

我和孙六壬在莲坨过河到了南沱，孙六壬又看了看黄牛崖的山峰，突然又改变方向。直接向大山中走去。我只能跟着她，我看了看山头，已经是下午四点多，太阳已经有点偏了。

“你到底要去哪里？”我问孙六壬。

“山里面有个村子。”孙六壬回答，“我爸去过。”

“你和你爸爸之间是不是有什么特殊的暗号啊。”我问，“不然你怎么知道。”

“有些事情你没法知道。”孙六壬想了一会又说，“不是说你本事不行，而是你走的不是那个路数。”

“没必要安慰我，我这辈子佩服的人很多，但是你父亲是我最佩服的。”我耸耸肩，“可惜我一直没见到他。”

孙六壬对我说：“我们家和别人都不一样。”

“这不是废话吗？”我对孙六壬说，“谁都知道你们老孙家和别人不一样。”

“我爷爷年轻时候做的事情，我爸爸能记住，同样我爸爸做的事情，我也能记住一点。”

我听了这话，开始的时候，没有太多的想法，可是缓了一阵，我明白了孙六壬说意思了，这事还和金仲跟我当年的本事不尽相同，这是天生的。

“但是再大点，就断了。”孙六壬说。

“既然是这样，”我好奇，仅仅是好奇的问，“你应该还能知道点你爷爷的事情。”

我说这句话的时候，根本没有想过会问出一个重要的事情出来。“我爷爷当年帮助过一个很厉害的人，不对，不是帮助，他们两人是兄弟。”孙六壬说到这里，我还没有意识到什么。但是当孙六壬闭着眼睛思

考一会跟我说起来的时候，我心脏突然猛的紧缩了一下。“我想起来了，那个人跟你有一个同样的身份，”孙六壬对自己能想起来很开心，“他跟你一样，过阴人，对，就是这个名头。”

我抱着脑袋，把这个线索不停的想。然后站直了身体，“你爷爷和张光壁是一路的！”

“张光壁是谁？”孙六壬问。

“跟我一样的人！”我激动起来，“你爸爸不愿意见赵一二。。。。。”

“赵一二又是谁？”孙六壬问。

“你爸爸来不及等我了，就安排你找到我。”站起来绕着圈子走，走了两圈，对孙六壬说，“你——现在是你爷爷；我——就是张光壁。你说我们会做什么事情？”

“董姐姐说的没错，”孙六壬笑，“你就是个喜欢瞎琢磨的疯子。”

我把手放在耳朵旁边，不停的甩动，“我是过阴人，你是李星的家族传人，我们在一起，一定能做一种事情，这种事情，是张光壁和你爷爷曾经做过的，但是这事你父亲和赵一二之间做不了，赵一二当年想到了点，想找你爸爸，你爸爸觉得做不了，干脆不见赵一二，就等着我取代赵一二，可是在他等我的时候，发生了一件事情，然后消失了，于是他嘱咐你要找我。。。。。”

孙六壬看着我在激动得浑身发抖，忍不住说，“真是个疯子。”

我却兴奋的说：“我他妈的终于明白了，我们只要把当年你爷爷和张光壁的事情重复一遍，什么事情就明白了。”

“他们当年做过什么？”孙六壬问。

“我不知道，”我回答，“顺其自然吧，你干什么都帮着你，时间长了，什么事情就会慢慢显现出来，你爸已经都安排好了。”

“傻帽一个。”孙六壬说。

“我知道我为什么能想明白这点吗？”我问孙六壬。

孙六壬说：“我不知道。”

“对，你不知道就是对了。”我开心的说。

孙六壬不说话，看她的表情，已经完全质疑我的精神状态。

“我嘴里说着大巴车要坏的时候，”我慢慢的说，“我心里想的正是车轱辘从车上跑掉了。”

我说完指着孙六壬，“你自己都没意识到这点吧。”

“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

我心里飞快的想了一个念头，然后翻看自己的口袋，可是什么都没发生。然后我对孙六壬说：“你没觉得我想要做什么？”

孙六壬茫然的摇头，我失望起来，我想的是让孙六壬给我变点钱出来，可是没有发生。这其中一定是有原因的，但是我一时半会想不明白，我的脑袋还是不够用。

但是我不再焦急了，我本来就是很懒的人，既然孙拂尘已经设计好了，我就顺其自然就是。于是我笑咪咪的对孙六壬说：“你不是想去个什么村子吗，我们快点走，想干什么我都陪着你。”

这句话说了之后的六个小时，我后悔了。

孙六壬说的那个地方，到现在都走不到，而且山路越来越崎岖，天早就黑了，我们两人在山路上磕磕绊绊的行走。

我也不想问孙六壬的目的了，我自己都问烦了，她老是那句，她爸爸在哪里有件事情没了，具体什么事情，她也不知道，到了就知道。可是走到现在，我们还没到地方。

又走了两小时，我们都翻过两个山头了，我记住了方向，根本就不是黄牛崖的方向，刚好相反，我们顺着长江往下游的方向在走。

在凌晨三点半的时候，我们走到了一个坡地，孙六壬不走了。她说到了。

我一看这里什么都没有，觉得应该是孙六壬自己走累了，故意说的

敷衍我。我也累了，干脆就顺着她的意思，坐在地上休息。

现在不是冬天，晚上也不太冷，我们各自靠了一个石头坐下睡觉。

睡到半夜的时候，我被一阵声音吵醒，迷迷糊糊的把眼睛睁开，靠，热闹的很啊。

但是这个热闹的来源是嘈杂的声音而并非我能看到的实体。就那么短短的一瞬间，这些声音就消失了，我耳边重新陷入死一般的沉寂。以至于我觉得只是梦境中的一个片段而已。

然后我立即睡着。再次睁开眼睛的时候，是太阳光照射在我的眼睛上，让我不得不从睡眠中醒过来。

孙六壬已经醒了，她站在距离我十几米远的位置，看着大山下方的长江。

“我昨晚梦见鞭炮声了。”我连忙把这个梦境说出来，生怕自己会忘记这个奇怪的梦境，这种事情是经常发生的，很多梦如果在醒来的时候不说出来，几分钟之后就会忘得烟消云散。但是我没有去想过，自己为什么要把这个梦境说给孙六壬听。

孙六壬站立一会，指着前方山凹里的几个稀稀落落的房子说：“应该就是那个村子。”

我完全忘记了昨晚的梦境，跟着孙六壬顺着山坡走下去。

孙六壬和我走到山凹，来到一个村户的门口，我喊了两声：“有人吗？有人吗？”

一个小孩走了出来，茫然的看着我们，但是并不再向我们走近。我问了小孩几句话，小孩没有回答。孙六壬对我说：“去下一家吧。”

山里的几个住户虽然都在一个山凹了，但是这个山凹很大，房屋之间的距离也不近。我们走到第二家，我预感着一定又是一个小孩出来面对我们。

我的预感没错，这户人家连门都没开，就是一个小男孩趴在窗口，看着我和孙六壬。

第三家的时候，我的预感不灵了，是个老婆婆，老婆婆对我们说：“你们是外面来旅游的吗？你们走错路了，三峡人家（宜昌某风景区）不在这里。”

我大致算了一下这里的方位，这里应该属于石碑的地界。于是我问老婆婆：“我怎么没看到村里有年轻人？”

“他们都在景区做打工。”老婆婆回答我，“年纪大一点在那边做生意。”

孙六壬还是在发呆，我发现她很久没有说话了。这时候我发现了这个山凹的地形有个特点——只有一个入口，就是我和孙六壬进来的那个方向能够进来。其他的方向是没有道路的，长江边也是陡峭的山崖，山崖距离江面有十几米高，无法从水路上来。”

我隐隐感到了不安。

这些年，我一直很反感做一个神棍，但是最终我还是做了一个神棍。虽然我不通不得已才去学一些法术和算术，对什么堪舆啊风水啊奇门之类的根本没什么兴趣，可是我一直在和王八、赵一二、金仲打交道，完全不知道一点东西的话，怎么可能。

这个地方如果让王八来说，就叫“穀”，可以扎口的一个地方。王八和我在学校里扯淡闲聊的时候，说起过，但是那时候我们两个人都是瞎琢磨的菜鸟，嘴里说的神乎其神，我从来就没有遇到。到了现在我才想起来这个布局。

我仔细回想，当年王八说起“穀”这种布局是为了什么，大致也是一种强大的阵法变种吧。上古时代人都信这些玩意，出现过很多种道教阵法，比如《封神演义》上就喜欢那这些东西说事。真正的我只见过七眼泉的红水阵法，还真是了不得。中国人的东西都太保守，流传着就没了。那些光怪陆离的阵法到了后来，也慢慢失传，留下一部分，让山野间的神棍术士给当做普通的法术运用。

“穀”应该也是这样但是具体要说这个布局是从那个阵法中延续下来，或者是用什么样的方式运转，王八和我都不知道。也许王八知道，但是我忘记他当年是怎么说的了。

但是有一点我是记住了，这种方位布局中有一个很明显的特征：不能

有年轻人。

所以在布局的时候，术士就给“穀”内的人说明白，老年人和小孩没事，二十岁到五十岁之间的人，无论男女，每年只能在特定的几个时候可以回家，好像其中有重阳节和寒食节吧，我也记得不太是非常详尽。

现在听了这老婆婆说的话，一切都印证了。大致就是这个样子了，三面都是山，一面临水。太阳只能在正午的时候照射下来。正西方留一个通道。方位也没错。

我现在要做的，就是等着孙六壬有什么反应，果然孙六壬给老婆婆提出了一个我看来很无理的要求，她要老婆把村里的小孩和老人都叫到一起。

更让我奇怪的是，老婆婆答应了。

这个村子是有学校的，距离江边悬崖不远处的学校，非常简陋，很多大一点的小孩就住在学校里，现在我也明白了老婆婆为什么这么爽快的就答应，因为其他的小孩也陆陆续续的来上学。

学校里只有两个老师，也是五十多岁的老人。我们继续等，又来了七八个老人，有男有女。那些学生都去上课，操场上只剩下这几个老人。

只有我和孙六壬两个人是年轻人，这种人员结构让我觉得很不安，一个没有青壮年的村落，无论如何，都是十分让人不自在的。

这几个老人聚集起来，看着孙六壬。在这个人烟稀少的山村里，十分安静。过了一会，教室里传来一阵小孩幼稚的朗读声，才打破了这个平静。

我看到面前的几个老人都在慢慢的摇头，摇得非常缓慢。他们在否定什么事情。

孙拂尘当年来过这里，一定是向他们承诺过什么，现在又着落在了他女儿身上，我从孙六壬的脸上，却又看不出什么端倪。

这种难堪的沉默一直保持着，然后操场上的广播响了，那些小孩都从教室里走出来，这时候我又发现了一个难以理解的地方。

我也上过小学，每个人都上过。大家应该都记得自己在小时候，听到了下课铃声，然后去操场做操时候，那种简单的开心，小孩都是不愿意被关在教室里学习枯燥的课程的，户外对小学生更有吸引力。我记得我小时候每次上了两节课，走出教室的时候，和同学们都是开开心心，打闹着从教室跑出去。

但是现在这些小孩的情况却不是这样。他们都保持着跟年龄不相符的冷漠，一声不吭的从教室走到操场，没有一个小孩在喧哗，也没有任何嬉闹。

而且当这些小孩走到操场上排队站立的时候，队形整齐划一，遵守纪律。

我向孙六壬摊摊手，示意孙六壬去注意这个情况。但是孙六壬和这些老人一样，对这个场面并不觉得奇怪。

小孩子们开始在做操了，但是他们做的并非广播体操，而是一种特别的动作，我没见过这种课间操。

看了很久，才勉强从自己的记忆力想起，在什么地方看见过这种操练，这是部队上士兵演练的动作。我呆住，眼睁睁的看着这些小孩一板一眼的操练，但是他们的操练是没有指挥的，两个老师没有在旁边，而是也站到了我面前的一群老人之中，看着孙六壬。

孙六壬向我老实承认了，“是的，是我父亲让我带你来的。”

“因为我的身份？”

孙六壬点头，“他说你能想到办法。”

“我能想到什么办法？”我苦笑着说，“我连发生了什么都不清楚。”

突然有一个念头从我心里升起。这是孙六壬给我留下的难题，他等着我去解决。从来没有任何人给我出过题目，让我去破解。

我想起了当年赵一二答应收王八为徒弟的时候，王八凭着自己的努力一步一步的去化解各种事情，最终得到了赵一二的认可。在见到赵一二之前，我记得罗师父曾经给我说过一句话：你迟早会有师父的。

我偏着脑袋，努力去思考这句话的意图。

王八拜赵一二为师，赵一二让他失魂，让他赶尸，让他治坟，所有的这一切，并非是赵一二在为难王八，而是赵一二在试探王八是否能够传承自己的手艺。

这是他妈的什么破规矩，可是中国民间的术士，就是这么一代代给过来的，当然家族传承的又不一样，手艺传给外姓，都是这样。

当年我如果拜师，赵一二不会为难我，金璇子也不会为难我，即便是老严也不会这么做。是的，老严表面上把王八捧上了天，还是要他去玉真宫去找少都符的麻烦。

王八在他的层面上全部做到了。

而我之所以没有遇到王八的经历，并非我运气好，而是赵一二金璇子老严等人，他们都没有能力做我真正意义上的师父，但是现在不同了，孙拂尘有这个能力，或者换个说法，只有我才能有这个资格，让孙拂尘来指引我的道路。

而这个资格，其实已经很明了——过阴人的身份。

我一直以为过阴人和守门人的代表的世界已经触摸到了最高深的境界，但是现在我知道，这个境界对于孙拂尘来说，仅仅只是一个开始。

我要重复王八的道路了，但是比王八的道路更加的艰难，王八的层面仅仅在于人道之上。而我是坤道的代表了，王八当年对未知的茫然和恐惧，我现在完全的理解。因为我和他当年一样，完全没有退路。

以前的思路都不够用了，我换位思考，做到孙拂尘这个级别的术士，他会处理一些什么事件。现在我所知道的，他解决了坝区这一块所有的地址灾难的可能性，很肯能他还去过远安的那个盐池河。根据望德厚的叙述，他去过唐山，他的父亲曾经在河南预测过一个洪水灾难。

所有的事件在我的脑袋里一一掠过分析。我想着我现在所在的位置，到底发生过什么重大的灾难。

想了一会，我想通了，战争也是一种灾难。

这里是石碑，当年国民党和日本在这里打过仗的，非常血腥的石碑保卫战。

当我想通这一点，很多事情就迎刃而解，这个“穀”，并不是孙拂尘设计，孙拂尘要做的事情刚好相反，他要破这个“穀”，他当年之所以要放弃，把这个布局给留下来，有两个可能，要么是他在三峡的任务已经完成，必须得离开。另一个可能就恶俗一点，他留给我了。

在战争的状态下，各种手段都无所不用其极，当然先进的科学技术和创造出的武器是主流的观点。但是我明白，还有一个方向，也在战争中起到了不可忽视的作用。

我想起了历史上很多记载的什么天兵天将，最为可笑的就是宋钦宗时期与金国打仗时候的笑谈。虽然是笑谈，但是却留下了一个证据，就是用神秘方式作为战争的一种方式。

任何历史学家都对这种方式十分的不屑，认为做出这种事情的领导者，都是昏庸无道的表现，但是统治者和那些统领军队的将军真的也是这么想吗？

妈的，现在我已经看明白了这个“穀”，来源于一种古老阵法的布局，不就是在当年用到战争里吗。这就是既要当婊子又要立牌坊。从来就不把这种手段放到台面上，却从来没有放弃过这种手段。

“穀”作为一个布局，有一个很大的缺陷，当然这也是“穀” 的厉害之处，这种阵法，是有针对性的，那就是会屠戮能够参与战斗的人，这种人当然不会是小孩的老人，士兵怎么会是老人和小孩。

当年国民党真的是被日本人逼疯了，用上了这一招。但是这种手段真的在战争中能起到作用吗，我还是相信，当年石牌保卫战之所以胜利，守住了川鄂咽喉，还是常规士兵的功劳。真的要靠这种手段去对付日本人，岂不是又一个靖康之难的笑柄而已。

但是这个布局的缺点却保留下来了。

就是这个村子里发生的事情，每一个小孩，都被“穀”内没有离开的阴魂给控制，无法解脱。这就需要有一个能游走阴阳两界的人来破解。

我把每个细节都想通的时候，无奈的对着孙六壬说：“你爸真他妈的厉害。”

“那现在应该没我什么事了。”孙六壬顺着我话题说，“我按照我爸爸

的嘱咐，把你给带来了。你自己看着办吧。”

我没法在孙六壬这边得到任何线索了，只能硬着头皮和这些老人交流。但是这些老头和老婆婆没有跟我说话的意图，我叫了他们几声，也没有反应。我发现他们都看着操场上的小孩，小孩们现在不做操了，都走到教室走廊旁的台阶上，蹲在地上扒拉些什么。这写动作倒是正常一点了，倒是小孩们玩耍的举动，但是所有的小孩，无论男女都这么干，也觉得有点奇怪。

当我慢慢踱步到这群小孩的中间，这几十个小孩把整个走廊都占满了，全部蹲在地上，用手在地面上慢慢用手指抚摸。

我也蹲下来，旁边是一个小男孩，小男孩根本就没有注意到我的存在，他所有的精力都集中在地面上。现在我看到了整个走廊的地面全部是一块块的青石铺就，包括走廊边缘的台阶都是这样。这些铺设地面的青石并非全部长短统一，有的很短，有的长一些，最长的也不会超过一米，短的就多了。每一个青石之间的勾缝都很明显。

我轻声问这个小男孩：“你们在做什么？”

男孩抬起头，眼睛看着我，没有说话。我被小男孩的眼睛给镇住，这双眼睛没有小孩子的明亮清澈，眼球十分浑浊，但是瞳孔里的眼神却透一种难以捉摸的情绪——绝望。

就在这一瞬间，我被小男孩的情绪感染到，这种情绪立即翻江倒海一般的把我给湮灭。所有的小孩的情绪都是一致的。我也明白了站在地下的这些青石到底是什么。

这些石块，全部是墓碑！

我仔细看着脚下的这块墓碑，青石表面经过多年的抚摸，表面非常干净，但是上面阴刻的字体却十分模糊。这些小孩在用手辨认上面的字体，他们为什么要这么做，以我的理解能力，只能猜测他们，在寻找属于自己的那一块墓碑。

这就是“穀”的厉害之处。就是死了，也不能离开。而这个小村子里所有的人，在幼年时期，都得经受被魂灵侵蚀的折磨。

我站在走廊里，看着这些专心致志蹲在地上抚摸地上墓碑的小孩，

久违的恐惧感再次从背后升起。我走到操场上，老头们都盯着地下看，那两个老师也站在这里。

我问其中的一个老师：“这个学校的地址，就是当年的坟场吧。”

老师回答说：“当年这里死了一个连的人，没有一个活下来，我的父辈收敛他们的尸骨，埋在这里，对，就是我们站的位置。”

我看了看，应该就是这片操场了。

“日本人投降后，”老师继续说，“来了一个军人，召集了附近的石匠，给这些烈士刻了墓碑。”

“人都埋了，还能辨认吗？”

“没有辨认。”老师回答说，“照着名单给刻的石碑，反正也错不了。”

我想了一会：“那个军人是有本事的，他当年为什么每没有破了这个局。”

一个老头终于说话了，“他说要六十年，当年打仗的时候，我看见过他，他说为了打仗，把这里弄个死局。过了六十年后，会有人来解。”

我心里飞快的计算时间，六十年，刚好就是孙拂坐在三峡的日子。但是他没有做。

老年人继续说：“六几年的时候，镇上来了一群人，是保皇派，他们带着工具，来掘坟，但是这里整片都是坟墓，他们挖了几天就罢手了，走之前，把所有的墓碑都给推倒，砸断。”

我一听到这里，嘴里说了一句：“完了，这群坏事的家伙。”

旁边的老师已经了解我的身份，所以对我的话并不惊异，冷漠的说：“我那时候刚好十六岁，我还记得当时我们所有小孩的样子。”

我摆摆手，主动对老师说：“你们把那些造反派给怎么了？”

这个五十多岁的老师却不说话了，我明白，“穀”是一个需要安静的阵法，一旦被惊动，就会发作，就像打仗的时候设的埋伏一样。我想到

这里，心里就想到，这本来就是打仗用的布局嘛。

“穀”被打扰了之后，那些小孩都变了，变得非常冷酷和具有攻击性，但是让他们打败造反派的关键因素是，他们攻防有素，他们把这些造反派逼到江边的悬崖上，造反派们无路可走，年纪大点的村民无奈，只好弄来几艘木船，停泊在悬崖下的江面上。

那个老年人又开始说起当年的情形，造反派用绳索从悬崖上滑到江面，登上渔船。

我听到这里，对老年人说：“没这么简单，江边的那个布局是死门。”

老年人盯着我看，“你记得当年轰动宜昌的沉船事故吗？”

“没有什么书面记载啊？”我仔细回忆，“没有听说过。”

“可是当年，事情闹得很大，”老年人对我的反应很奇怪，“宜昌来人调查过，还说要上报中央的。”

“能说仔细点吗？”

那个老师却知道些什么，咳嗽两声。

老年人不乐意了，对老师说：“过了这么久，你还怕出事么，要抓你们，早就抓了。”

于是我才第一次知道，当年那几艘木船，接了造反派的人上船后，准备顺江而下，到南津关上岸。

我一听到南津关，我立即就说：“他们过不了南津关。”

老年人点点头，别说过南津关，他们距离南津关还有几里路的时候，就都沉了。

“不对，”我反驳老人，“他们绝不是在南津关沉下去的。”

那个老师又说话了，“他们根本就走不了。木船在长江里逆着江水向上漂，到南沱的时候，就突然沉下去了。”

“不是沉下去的。”一直在旁边无聊的孙六壬插嘴。

“江面上没了船，不是沉下去了还能怎么样？”老师问。

“问他？”孙六壬把手指指向我。

我一时没弄明白，“我怎么会知道，是他们在问他们情况好不好。”我说了这句话，意识到点什么，于是问面前的老人，“没有木船的残骸，也没有淹死的尸体？对不对？”

老年人茫然，我知道自己想对了。

中堡岛到南津关之间的长江，问题出在这里。

在地理学家眼中，三峡是千万年自然力量形成的地理面貌；在古代船工的眼中，三峡是他们的噩梦；在军事家的眼中，三峡是战争时期极为重要的要地；在水利专家的眼中，三峡是蕴含着最为丰富的水力资源；而在高级术士的眼中，三峡是一个巨大的阵局。而三峡之中，西陵峡最为凶险。

我在三峡做保安的时候，就已经听说过，中堡岛到南津关的长江水，在某个时刻，是完全倒流的。当时我爷爷还没有去世，于是我带着这个听来的传闻，专门去询问过我的爷爷。

我爷爷是重庆人，年轻时候因为赌博，在万县（今重庆市万州区）欠了一大笔赌债，于是只能和一个船运公司签了类似于卖身的合同，然后他做了一辈子的水手，一直到六十五岁退休，所有人的日子都在船上生活。而他跑船的航线，就是重庆到宜昌、宜昌到重庆。

爷爷从来没有跟我提起过他当年在长江上做水手的事情，他是一个沉默寡言的人，当我带着那个疑问去询问他的时候，他坐在大南门江边的一个台阶上。然后跟我说起了很多很多长江上的事情，说了很久，其中有一件事情，就印证了这个传言，长江水在某个时段，是会倒流的，不仅会倒流，有时候还会断流。

“那些水好像全部漏到了河底之下，”爷爷向我描述当年的事情，“突然就全部干涸，但是过一段时间，上游的水就会铺天盖地的涌过来。。。。。”

爷爷还说，江水也会在某个时刻从下至上的流动，只有经验最丰富的船工，才会利用这种诡异的流向，把船只驶向上游，节约一大笔纤夫的费用。如果经验稍差，逆流的江水，会把船只冲向江心的礁石。而且逆流的时候，长江中心有一道水流仍然保持着顺流的方向，那一道水流会比旁边的水流低一点点，顺逆的江水会引起一连串的巨大漩涡，就算是洋人制造的轮船也会被拉入水底。

我后来才知道，爷爷之所以告诉我，是因为他时日无多了，我再次见到他的时候，是他的葬礼上。

现在我面前这个老年人的描述，让我想起了爷爷生前所说的那件事情，长江水在某个时刻是会从下至上的流动的，那个“穀”能让那些木船逆流而上冲向礁石，也不足为奇。

学校的铃声响了，那些蹲在走廊里的小孩都站起来，一个挨着一个走进教室。我想着整个走廊都是墓碑铺就，下意识的不去看向那头，那种阴森森的感觉让我难受。

我很好奇当年是谁在这里做了一个“穀”的布局。我甚至更加无稽的去设想，中堡岛和南津关刚好修建了两个世界级的大水坝，是不是还有更多的用意在里面。

我发现我想问题的角度，在慢慢的扩大，这是因为我当了过阴人后的补偿吗。

我回头对孙六壬说：“这事我一个人办不了，要做法事，我不会做法事。”

孙六壬摇头，“这事你不能找其他的人了。”

我看着面前的这些老年人，其中的几个老头也慢慢蹲在地上，用手扒拉这地面，和刚才那些小孩的姿势一模一样。

我靠，我又想明白了一点，于是我指着这几个老头，“你们、你们。。。。。”

我一时说不出来话。

那几个老头抬起头，对着我说：“是的，我们虽然没死，但是我们也

出不去。”

“那，那她们呢？”我指着另外几个老婆婆。

“护士。”一个老婆婆说。

“我们见过当年做法事的情形。”一个老头对我说，“可以帮你。”

“还有那些小孩，”我迟疑着问：“他们也要都在。。。。。”

老年人点头，“我们都是在一起的兄弟。”

现在我是彻底明白了，这个山凹里，除了我和孙六壬，还有两个五十多岁的老师，他们全部都是当年的士兵。只是有的幸存活下来，却不能离开，有的死了，也一样，不能离开。

孙拂尘到底让我做什么呢，也许他当年真的没法做到，也没法让赵一二来。事情又绕回来了，还是我的身份，过阴人的身份。

要说这个身份，对我来说一直可有可无，形同鸡肋。但是自从见了老严之后，情况就突然变了。我本以为没有多大用处的身份，现在却无处不在显示它的存在。

我对老头说：“你们都想清楚了？”

老头说：“我们愿意再拼一次。”

既然到了这一步，我该把“穀”的事情再说一次。这里当年是打了一场非常险恶的战役，几乎所有的人都死光了。但是我来了这里，看到了这么多诡异的事情，但是一个重要的环节我们一直在回避。

那就是这个“穀”并不是用来对付国民党军队自己的。而是对付进攻的那一方：日本人。

“穀”的力量还在延续，布局一直把日本人的魂魄死死给压住。但是当年布局的人没有再回来解开“穀”，导致了国民党这边的军人也无法解脱。

孙拂尘这个老狐狸，他当年没有做这件事，是不是因为他也没有十足的把握。我这个念头一闪而过，马上就否定了这个想法，他把女儿当

做人质放在我手上，应该是相信我能处理好这件事情。

现在我要做的就是，带着这些老头子老太太，还有那几十个小屁孩，当然还有我能召集到的阴差聚集在一起。然后等着我把被“穀”一直压制的日本人给放出来，再把他们给杀一次。让阴差带着他们离开这里。

然后这个“穀”就失去了存在意义。

可是我，除了念书的时候打过几次群架，哪里会指挥人打仗呢。

继续写故事。

我问面前的老人，他们当年打仗的时候，是什么时间。

老人就说，当时打了几天几夜，哪里说得上来是什么时候。我想也是的，这打仗一旦打起来，当然不是一时半会的事情。那我也没必要去算什么时刻了。

然后我叫上两个老师——他们相对年轻一点，我们三个人就在操场上拼命的挖起来。其实也没挖多深，从午饭前一直挖到傍晚，坑不大，就是一个人能站在里面，还能活动的范围，我们三个人挖了一米多深。

我见差不多了，就跳下去，果然泥土里有尸骸。可见当年埋葬的时候，非常草率，无论敌友，就随便弄了一个浅浅的大坑给放进去，然后掩埋了。

当年是造反派砸了墓碑惊扰了被“穀”压制的东西，现在我重新做一次，把地下的那些东西再放出来。我在坑底点了一只蜡烛，然后爬上来。

和这群老人站在坑边。老人问我有什么计划没有。我也回答不了。我并不是一个合格的术士，很多最基本的东西根本就不太擅长。我只能看到方向，却做不到过程，看来这种状态还要持续很久，也许永远都要这么持续下去。

我们站了有一会了，可是没有任何事情发生。我从这几个老年人的神色中也能看出来，他们对我的质疑已经写在脸上了：你到底行不行啊？

我还真没法说自己行不行，我机遇和我的现实总是有太大的反差，从各种高端点的迹象表明，我真的是一个很厉害的术士，可是当事情落到实地，我又是那种笨手笨脚，什么都慢半拍的神棍。

就在这种尴尬的气氛中，我不知所措的时候，我教室那边突然就一阵吵闹，然后我们都看到那些学生都一窝蜂的从教室里跑出来，惊慌失措。现在这些小孩又不是刚才那种神秘兮兮的模样了，从他们尖叫着跑到操场上的举动来看，这才想正常小孩受到惊吓的样子。

我向着教室的方向飞奔，跑到教室的门边，教室里空荡荡的，我本以为我会看见一些鬼魂之类的东西，但是没有。刚才把小孩都吓的跑出来的原因，并不是我想象的那样。而是教室的正中间，塌陷了一个坑洞。

地陷了，陷下去的范围不大，直径两米的一个坑，一个小孩正坐在坑的正上方，吓得一动不动。

教室里的学生做的椅子不是单个椅子，这所学校的条件很差，凳子是常常的条凳，刚好这个坑就在条凳的最下方。条凳的两条腿就在坑边上，所以没掉下去，横在坑的上方。

小孩已经把腿都给缩到凳子上，但是他不敢动弹，所以没有跟其他的小孩一样，跑出去。现在他眼睛就盯着条凳下面，眼睛睁得老大。

我见他这么害怕，就慢慢向教室中间走过去，这小孩估计是怕这个地陷的坑太深了，黑洞洞不见底，掉下去。

但是当我走近之后，能够看到坑内部一点的时候，我知道小孩不是怕的坑太深，而是因为别的事情。我能够看到一双黑黝黝的手，上面沾满里泥土，指甲非常长，都卷曲起来了。

那双手就慢慢在坑的中间摇晃、摸索。

西陵峡中段那个“穀”的发生地陷的时候，王八正在开车，他在葛洲坝中心医院办了事，开车回西坝董玲娘家，说好了两口子今天在西坝吃晚饭。

王八从早上开始，心里就有很一个预感，今天肯定会出什么事情，这个感觉挺烦人，就是隐隐约约的，但是又想不出来到底是什么。

王八的车上了三江桥，就觉得不对劲了，看见桥上行驶的车辆都靠边停下了，车上的人和行走在桥上的路人都站在桥边，盯着桥下的长江看。王八也把车停下，走到大桥上的人行道上，然后看着桥下。

王八看了之后，心里明白，那个让自己整天都心神不宁的事情，一定和疯子还有那个身份莫测的丫头有关系。

三江水（葛洲坝水利工程将长江水分为三道江水，分别是大江二江三江，西坝和城区之间就是三江。）在倒流，一改平日平缓的水流，汹涌的冲向船闸。

三江是往来船只的航道，船闸就在三江这头，水面一直非常平稳，可是现在出现了从来没见过的奇观。三江水在暴涨，但是水的来源却是下游。

葛洲坝船闸上下有几十米的相对落差，现在看着这个情况，仿佛下游的水竟然是冲着漫过船闸后，涌到上游的架势。估计大江和二江也是差不多的情况。在西坝的上游段，江水已经涨到地面上，开始蔓延。

王八走到桥马路的对面，然后看见但是可是下西坝情况却相反，下西坝顶端庙咀处，露出长长的一段沙滩，呈一个弧线延伸了两三里长。在庙咀和镇江阁一带，很多人都密密麻麻的站在江边，看着长江。他们看到和三江船闸这边的情况并不一样，他们看到了江水断流。

断流的情况让王八更加心惊胆战，因为他看到有几艘船只已经在江水里搁浅了。如果江水一旦恢复正常，从上游冲了下来。。。。。

一个手掌拍到王八的肩膀上，“不会出现那种情况的。”

这个声音，王八非常熟悉，但是王八的身体还是抖了一下。王八没有想过老严真的会跑到宜昌来找自己。以他现在的身体状况，应该是不能到处乱走了，不过看到方浊在一旁，王八也就明白。

老严说完，他的话就印证了，三江的水慢慢的恢复正常，并非一下子把提高的水位汹涌而下，这个过程很缓慢，过了一个多小时，江水完全回到平常的样子。

看热闹的人都散了，只有两三个小伙子，拿着刚在在显露的河床上捕到的鱼在哪里穷开心，却不知道自己在鬼门关走了一圈。

王八很奇怪这点。

“长江水是会倒流的，而且经常发生，上游逆流，下游就断流，露出河床，一旦江水恢复流向，就会出大事。”老严慢慢的说，“你在研究所里只看那些道藏，没有去看过另外一个档案室。不然你就不用我来告诉你了。”

“最好的办法就是在关卡的位置，修一个闸门，如果不够，就修两个。”王八说，“这个我刚才已经想到了，我就是在奇怪，为什么要选我们这里。”

“你听说过捷径没有，”老严突然改变话题，“按照我们这些人的说法，就是秘道。”

王八摇头，老严说：“我已经离开了，如果你要讲什么典故，应该去找疯子。”

“该告诉他的东西，我已经都告诉他了。”老严说，“有些事情，告诉你更合适。”

“我说过了，我不掺和。”王八坚持的说，“对不起，我让你失望了。”

“这世上哪有这么容易的事情。”老严说，“我要跟你说的事情有很多，你找个地方我住下，你知道我现在身体不方便，该住什么地方吧。”

王八掏出电话拨通，“我公司有事，晚上不能来吃饭了。”

王鲲鹏最后一次见老严

董玲挂了电话，对父母说：“不等他了，我们吃吧。”

董母说：“小王一天到晚这么忙，别把身体累坏了。”

董玲点点头。

董母又说：“男人有钱了，会管不住自己，你要是知道什么，就当没看见。”

董父一听对着老婆说：“有你这么跟女儿说话的吗？”

董玲笑着说：“别人我不知道，王哥要是那种人，天都塌了。我担心的从来不是这个。”

董玲从来没告诉父母王八之前做术士的事情，只是说他是个律师，改行做生意了。女人的直觉是非常灵敏的，她知道王八绝不是为了公司的事情而不来吃饭。

王八把老严安排到一个梅子垭附近的一个农家乐，这个农家乐是他一个生意伙伴开的。王八也入了股，一旦闲了，王八回来这里坐坐。

老严已经辟谷了，王八招呼方浊吃饭。自己和老严坐在梅子垭水库边的一个小亭子下。老严现在要隔着五行，不过王八这点能耐还是有的。

“你先听哪一个？”老严问王八。

“你说的捷径的事情，等会说。”王八说，“先说你张天然的事情。”

“不，”老严摆摆手，“既然来了，我先说你。”

“我和我师父一样，做不到那个地步。”王八看着手中的茶杯，不停把茶杯晃动，“疯子不同，他能走得更远，与其这样，我还不如早点做一个普通人，我认了。”

老严说：“如果徐云风能安分的做一个过阴人，我就不来找你了。”

“没明白你说的话？”

老严笑了笑，“那个姓孙的女孩，叫孙六壬的，当我知道她和徐云风碰面了，我就知道，徐云风不会只想做一个过阴人了。”

王八也笑，“他自己连个普通神棍都做不好，怎么可能有你这种想法。我看他就是在磨蹭时间，年限一到，就什么事情都不管了。”

“他自己做的了主吗？”老严脸色严肃起来，“孙拂尘这个人，会放过他吗。”

“就像你不放过我一样。”

老严顿了顿，“对，就跟我不愿意放弃你一样。”

“孙六壬到底是个什么人？”王八好奇起来。

“赵一二跟你提起过八寒地狱没有？”

王八茫然摇头。

“赵一二眼光太窄，”孙拂尘说，“但是这个没办法，我们还真的走不到这一步，从这个角度来说，赵一二也是明智的。”

“能说的更明白点吗？”

“有个组织，完全没有任何痕迹，我也只是听说过。”老严摆手，“是的，就算是我这个部门也没有权限接触到。。。。。我只是听说过。”

“孙拂尘和这个有什么关系？”

“孙拂尘一辈子都在和那个组织作对，”老严说，“直到他失踪，关于他的最后一点传言，就是，他在失踪前，已经要成功了。”

“没人知道他为什么输了？”

“没人。也许永远没人知道，”老严立即又接着说，“如果有人，那就是徐云风以后的事情。”

“以我的能力，我怎么都想不到，这世界上还有比你和张天然更高的境界。”王八说，“术士做到这个地步，已经到头了。”

“张天然就达到了这个境界。”老严说：“我现在查到一点线索，当年有一个姓孙的人，曾经暗中支持过他。”

“孙拂尘？”

“那时候孙拂尘还没出生，”老严说，“孙家是家族传承的本事，是孙拂尘的祖父辈。”

“我能不能这么理解？”王八说，“疯子以后很可能会改变他的方向，走到和孙拂尘的地步，他留下的空缺还是要由我来补上。”

“是的，”老严说，“他一旦理解了八寒地狱的境界，很可能会觉得张天然这个人对于太来说只是一个无关紧要的人物。所以你还是跑不掉。”

“关于我的事情，就说道这里。”王八说，“你刚才说的捷径。。。。。”

老严看这水库上的水面，隔了一会：“其实这些事情都是密切相关的。”

当年国民党和日本人打仗，孙拂尘的爷爷是参与了的，在石牌布了局。后来孙拂尘在三峡呆过，他不可能不去那个地方。至于他做了什么我不知道。但是我知道今天徐云风在哪里做了一件事情。”

“跟我们看到的江水有关？”王八喝了一口茶水，“我实在是想不通，这种无法解释的自然现象，怎么会和人为有关。”

“这就是我要说的事情了。”老严说，“捷径，我不知道到底是什么名称，也有叫古道的，也有叫秘道的。”

“那就暂且认为是古道吧？”王八说，“我倒是有点兴趣了。”

“我接触过很多人，问过很多事情，”老严把眼光收回到王八脸上，“所以我知道和古道有关的事情。”

王八不说话了，他知道老严可能会说很长一段话，于是不再打断。

老严慢慢的说起来，“很多年前中国有五个古道。分别是陈仓，太行、岱山、河、江。”

王八的手抖了一下，这几个古道，自己或多或少是知道一点的，也听说过。

老严继续说：“古道之前最出名的是太行，古人翻越太行山，无法成行，只能绕很大一个圈子。但是太行山下的古道，一直延续到宋朝都有人经过。古道的能够把八百里的路程缩短到两百里。这条古道是最窄的一条，山底的两百里通道，每次只能通过一个人。世人对这条古道知之甚少，只有极少数的商人从太行古道经过，并且世代隐瞒这个古道的存在。直到有一天，一个山东的商人和一个河南的商人分别从两个方向进入古道，到了中部，两个人都不肯为对方让路。结果太行古道就堵上了。”

“他们不是商人吧，”王八忍不住插嘴了，“至少不是普通的商人。”

“能够走古道的人，当然不会一般的商人。”老严说，“至此太行古道断绝，所有人全部都要在地面上绕行八百里翻越太行山。”

“陈仓的古道就不用说了。”王八对老严说，“我知道那条道在韩信之后就废了，留了一个名义上的古道。”

老严点头，“岱山的古道，完全没有人经过的记载，只是知道有这么一条路，而已，也许在很久之前，先秦时期就堵死了。”

“三个旱道，”王八说，“还有两个水道。”

“黄河事情流传甚广。”老严说，“我当年也参与过，其实都没找准地方。那条道很早就被泥沙淤积，早就行不通了。”

王八知道老严要说到点子上了，“我从没听说过长江还有什么古道、密道的。”

“因为这条路，几乎没人知道。”老严把声音压低，“那条古道，从来就不是给人走的。”

王八听到这里，背上的汗毛根根竖起，不仅仅是因为兴奋，更多是恐惧，他已经猜到一点东西了。

老严已经把话说的这么明显了，他怎么会猜想不到呢。

长江三峡之上有个平都山，这个山所在的地方所有人都知道，非常

有名：丰都！

丰都鬼城，传说是所有人死后鬼魂聚集的地方，王八以前一直都对这个说法不屑于顾，但是王八想起了每年诡道的门人要在宜昌守住的阴关。

“我一直以为，天下有很多阴关。”王八低声说，“我没问过我师父，他也说过，我真的没想到这个唯一的一个阴关，而且只有我们诡道的人守住这个阴关。”

老严不说话，继续让王八去自己琢磨，他得到的信息已经足够，他自己能去想出来。

“长江从夔门进入三峡，从南津关出三峡。上游有丰都，下游当然要有个地方作为出口，可是。。。。。”王八抬头问老严，“为什么丰都大张旗鼓的自称为鬼城，而宜昌却没有这个说法。”

“一个是进，一个是出。”老严说：“古代峡州，本就是楚国早期墓葬的所在。时间越早，就越能说明问题。”

王八的手心在渗出汗水，掌心汗涔涔的，“你以前就知道？”

“我知道了孙六壬这个人之后，并没有闲着。”老严说，“徐云风可能会作为张天然之后下一个通过这个古道的人。如果他走过去，你要记住，他就不是你的朋友了。”

“为什么？”王八问，“他就算是身份变了，我们也是兄弟啊。”

“在七眼泉的时候，他把你当兄弟了吗？”

“你太不了解他了，”王八说，“就是因为他把我当成兄弟，才阻止我当过阴人。”

“好吧，我接受你的这个分析，”老严说，“但是我再提醒你一次，如果徐云风和孙拂尘走到一起，他就不是你兄弟了。你一定要记住这点。”

“就算是他不把张天然放在眼里，他也不会不顾朋友的。”王八说这句话的时候，有点心虚，老严不会这么武断的对一个人定性。果然老严说了一句话，让王八彻骨心寒。

“徐云风一定在理解那个八寒地狱，孙拂尘是不会看走眼的，但是我和我都无法知道八寒地狱是一个什么样的境地，就像狗不能理解人的想法一样，你觉得人会把狗当做兄弟吗。他们只会在意人与人之间的争斗，狗只是他们眼中的牲口和拼搏的工具而已，至于死活，他们根本就不会在意。人在平常的时候会把狗当做很好的朋友，但是在危急的时候，会把狗放出去咬人，在自己很迫切的时候，会杀掉狗吃掉，你能理解吗。”

“你这个比喻非常不恰当，”王八说，“我无法理解。”

“我知道你无法理解，”老严激动起来，不停的咳嗽，“我当年就是张天然的狗！！！！！”

王八呆住，不知道什么时候手中的茶杯已经破成了碎片，尖锐的瓷片把王八的手掌割得鲜血直流，但是王八根本就没有感觉到。

方浊却不知道什么时候走到王八身边，看见王八的手，连忙找毛巾来包扎。

“方浊你先离开。”老严要方浊离开。

方浊嘴瘪了一下，走的时候，毛巾在王八的手上自己打了结。

“你是要我阻拦疯子进入那个古道么？”王八问老严。

“刚好相反，”老严说，“我要让方浊帮助他进入古道。”

王八点头，“疯子必须要达到那个地步，才能除掉你的心头之患张天然。但是你又无法预知疯子和孙拂尘走到一起之后，到底会出现什么样的局面。”

“我只知道，在孙拂尘眼中，人命如草芥。”老严说，“他要对付的东西，也许根本就不是人。他看不起天下所有的术士，是从内心就看不起，并非故意做出的傲慢。”

“就像人看狗一样。”王八终于接受了老严的比喻，“但是到底是个什么境界？”

“就是因为和你我想不到这个境界。”老严说，“狗能计算出人绝对最简单的加减乘除吗？”

“八寒地狱就是一个隔阂。”王八点头，“我们永远无法意识得到，但是如果有人能意识得到，他们就会视我们为草芥。”

“张天然。”老严说，“当年我和他出生入死，我把命给他，他也救过我无数次，我们之间的交情不比你徐云风差半分，甚至更甚，如果遇到两个活一个情况，我一定是牺牲自己，让他活下来，实际上我也这么做了。”

“就因为张天然认识了那个孙家的人？”

“是的，但是我一直不知道有这么个人，”老严说，“张天然过了那个古道之后，我在他眼里，就是一条狗了，当然他不会把这个意图表现出来，我仍旧把他当兄弟。。。。。”

老严的腮帮子咬得紧紧的，“当我意识到他内心的想法之后，我当然不能甘心做一条狗。”

“于是你出卖了张天然。”王八说，“你投靠了要对付张天然的实力。”

“我别无选择。”

“你是要我走你当年的道路，”王八说，“你当年到底是怎么对付张天然的？”

“我现在不能告诉你。”老严说，“到时候，你会知道怎么做的。有人会告诉你该怎么做。”

“可是我觉得疯子并没有这么多的心机。”王八说，“他的智商达不到这个境界。”

“这个跟智商无关，”老严说，“他的确有很多弱点，但是他有一个天赋，一个就够了，他能理解八寒地狱！”

“他还有多久走到这个地步。是不是和孙拂尘见面的时候。”王八说，“再此之前，他就是一个笨蛋而已。”

“最无奈的事情就在这里了，”老严叹口气，“明明知道他会变成一个什么人，会有什么后果，但是我们还要帮助他走到这一步。否则你无法对抗张天然。”

“我？”王八不解，但随即明白，老严活不到那一天了。就像当年金璇子找到疯子一样，老严在给自己死后留下遗言。

“还记得你当年在北京问我的那句话吗？”老严说。

“既然命中注定，为什么我们还要去费尽心思去拼。”王八说，“你当年没有回答我。”

“这就是棋盘上棋子存在的意义。”老严终于回答了。

“那我就再拼一次。”王八说，“我不回来。”

老严摇着头大笑。

王八看见老严在笑，叹口气，“你看出来了。。。。。那又怎样？”

“话说完了。”老严站起来，“我回去后，就再也不能出来，方渫以后有什么事情，你担待点。”

王八无法拒绝老严这个要求，在七眼泉，他回绝了宇文发陈，也是老严在红水阵最后一个挽救败局的人。王八以为从那一刻起，老严就不会再信任他。可是现在，老严真的是没有合适的人选了。所以王八无法再拒绝照看方渫的要求。

“你走吧。”老严把身体坐直，看着水库，“没机会再见面了。”

王八走出农家乐，开车返回市内，在路上，董玲打电话过来，说她已经回家，不用去西坝。

王八说知道了，直接开车回紫光园，在小区里，把车熄火，然后坐在座位上，开始沉思。王八想起当年自己受不了老严许诺他的平台的诱惑，让赵一二心灰意冷的往事。王八永远都不能原谅自己这件事情，甚至一厢情愿的认为赵一二的死，和自己那一次选择有必然的联系，可是那个时候，反而是疯子，傻里吧唧的疯子，死心塌地的给赵一二送终。而自己却在北京，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学习老严的茅山术。

王八想起疯子在七眼泉和自己翻脸的那刻说的话：“你不合适，你是外人。”

王八笑了笑，不去想了，准备下车。看到方向盘上滴了两滴血珠。拿出随身的纸巾给擦拭干净，然后又站在反光镜前，仔细的把鼻孔边的血迹擦干。收拾好了，才走进单元。

却不知道自己的举动，被董玲站在阳台的窗子后看的清清楚楚。

王八回到家里，董玲问他吃了饭没有。王八说吃了，然后就准备洗澡睡觉。

“生病了，就休息几天，”董玲淡淡的说，“别硬扛着。”

“我没生病。”王八走进浴室，关上们，对着镜子仔细看鼻子和嘴巴，见没有血迹，才开始洗澡。

老严当然看得出来王八身上的异样。

但是王八认为现在自己身上发生的事情，并不是要回归做一个术士的理由。王八早就知道这事了。

王八做医疗器械的生意，也带着做药品药材，不然也不会和邓瞳联系上。半个月前，一个药材供应商在公司找到他，说有个好东西，王总有没有兴趣。

王八当时没想太多，就说先看看。

结果那人拿出个布包，一层层打开，是个血灵芝，这玩意是棺材板上长的，治疗肺癌特别好。要说还真是特别值钱，供应商开价也合理。王八做这个生意，当然就要了。

结果付了钱，那人走了之后，王八仔细看那个血灵芝的时候，才知道不对劲。王八连忙去把那个药材商给找到，说这灵芝自己不要了，大家也打过交道，自己眼拙了不怨谁，收回一半的钱，东西拿走。

那供应商就说王八哪有这么做生意的，就算是一分钱都不退，这东西也不要了。

王八就苦笑，自己放鹰反而被鹰啄了眼。只好问这个供应商，从哪里收来的东西，谁教他这么做的。供应商见王八把话都说的这么明白了，也就不顾尴尬，说这灵芝是在一个江湖游医哪里买来的，当初还以为收了个宝贝，赚大发了。可是收了之后，自己就大病一场，病就病

吧，自己还迷迷糊糊的晚上到处梦游，把家里人给吓得够呛。刚好自己做了一辈子中药材，也是有点懂行的，就从巴东找了个很厉害的端公来看，端公一进门就闻到血腥气，顺着血腥气嗅到了他的保险柜。原来是供应商觉得这东西能值几十万，当个宝贝，把它给放到保险柜了。供应商把保险柜打开，那血灵芝已经在保险柜内部的铁皮上生了根，端公一看就说，这几把玩意不是好东西，害人的。

还不能硬拔，根须断了，更麻烦，只好找人，用工具一点点的把保险柜的铁壳子凿开，花了好大的功夫，保险柜中部都灌浆的水泥，那血灵芝的根须穿过铁皮，都长到水泥里了。你说该是多厉害。端公用大钳子一点点把水泥给磨碎，才把根须弄出来。

供应商从来没见过这么厉害的东西，连忙问这个东西的来龙去脉。

端公就说了，血灵芝本来是好东西，可是有一种就非常不好。

就算是供应商不说，王八也知道这个血灵芝到底哪点不好，普通的血灵芝一般都是长在棺材板子上的，也有长在死人身上的。都是好药材，靠着棺材里的尸腐气滋养长成的东西。

就他妈的一种非常不好。

那就是从前土葬，把人弄到棺材里然后埋掉。但是人要是在棺材里给活过来了，就会硬生生的被憋死，死之前缓不过气，胸口憋闷，就会在断气狂抓自己的胸口，这胸口就会烂掉。血灵芝长在棺材里是万里无一的事情，人进了棺材没断气更是少见的事情。血灵芝长在棺材里活过来又憋死的人身上的可能性就更渺茫了。几乎是不可能发生，偏偏这么小概率长出来的血灵芝就不是好东西。

人在棺材里醒过来，发现自己被活埋了，该是多害怕，然后发现自己被家人抛弃了，该多生气，最后死的时候，该多绝望。这些怨气融合在一起，不长血灵芝就罢了，长了血灵芝还不把怨气都给吸进去啊。

而且这种人几乎都是患了绝症，中医讲究的五行和气血。所以病症的浊气就是灵芝的精华。这种灵芝被人挖出来，不害人才怪。

而且王八也知道这东西怎么破解，非常非常简单。

就是把血灵芝卖给别人，找个下家就结了。但是这东西，就不好卖，因为贵，能接单的人不多。接单的人都是行家，时间长了，也能看出端倪。肯定要找卖家去报复，撕破脸了，多半砍人，所以卖家一般都是卷铺盖跑路，让下家找不到。

这也是王八一时疏忽，那时候刚好要开药店了，想弄个镇店之宝。没想到人就是不能欲望太强，一旦欲望太强了，就看不到危险。这供应商把王八当成了傻逼在糊弄，认为王八到死都不会察觉到这事，没想到不出几个小时，王八就找来了，跑都没时间。

王八认栽，没去埋怨这个供应商。供应商反而不好意思了，坚持把钱给王八退了，还说把巴东那个端公给找来，帮他在找个下家。王八把钱收了，但是拒绝了供应商的好意，他不想见这种人了，于是自己把这个事情给硬扛了下来。

结果就不停的流鼻血，开始一天流几滴，后来就淅淅沥沥的流，间隔的时间越来越短。王八也没找医生治，他知道治也没用。王八其实就是不找下家，也能把这事儿给弄好，又要去找疯子和金仲来帮忙，王八实在是不愿意开这个口，仗着自己身体好，又学了那么久的道术，修行打坐、吐纳周天对让身体对这种东西有很强的抵抗力，所以能拖一天是一天。拖不下去了再说。

这就是老严对着他笑的原因，人的命运就是这么无奈，想离开的时候，这种事情还就这么巧合，非得找上自己。但是王八以为自己把这事隐瞒的很好，却哪里瞒得住和自己睡一个床上的董玲。

王八第二天早上起来，董玲说，进入周六，就不要上班了，在家里休息。王八说，要去见一个人，谈好事情了，中午之前就回来，哪里都不去了，陪陪董玲。

董玲笑笑，王八是什么样的人，她没结婚就很清楚，王八做事，要么不做，做就要拼了命的去做到最好。当术士是这样，现在做生意也是这样。或者是王八为了填补不能做术士的缺憾，故意拼命做生意也说不定。

果然王八下午才回来，都是晚上了。

正在吃饭，有人发了疯一样敲门，不用猜，肯定是疯子，只有疯子有单元门的钥匙，直接上楼。

果然一开门，疯子带着孙六壬，两个人跟叫花子一样，站在门口。

我看见董玲嫌弃的看着自己，也懒得去管她怎么想了，连忙说：“做了多少吃的？”然后一看，王八正坐在饭桌上吃饭。

“你们故意来赶嘴（宜昌方言：找准饭点去别人家蹭饭）吧。”董玲笑着说，“饭肯定不够，我去给你们下面条。”

我进了屋也不罗嗦，在电饭煲里盛了一碗饭，走到餐桌，看见孙六壬，哼了一声，把饭碗递给孙六壬，然后自己又去盛一碗。坐下来，狼吞虎咽，我不客气也还罢了，孙六壬吃相比我还难看。

“疯子，你慢点吃行不行？”王八说，“饿牢里放出来的啊。”

“我从昨天早上就没吃饭，”我把嘴里的食物咽下，然后说，“今天还走了一天的路，差点没饿死在路上。”

王八笑着问：“你不是带着个孙丫头去三峡重游故地吗？怎么会走回来的？”

“当然是这个大小姐！还能有谁！”我指着孙六壬，看见孙六壬眼睛瞪着我，连忙把声音压小，“跟她有点关系而已。”

王八说：“多半是你得罪了小孙吧。”

我看见孙六壬在埋头吃饭，把嘴巴凑近王八：“这丫头，脑袋不好使，有毛病，她看见别人可怜，拿了我的钱做慈善去了。我靠，我可怜她就看不见，我们昨天好说歹说，才让一个人家留我们在客厅沙发睡了一夜，没钱给的，我身上一分钱都没有了。今天早上我们从石碑开始走，走到现在才到家。”

王八噗的笑出声来，“你说别人脑袋不好使，你自己脑袋好使吗，你不知道拦一辆跑客运的面包车，三峡到宜昌的路上有很多啊，到我楼下了，找我下去付钱吗？”

“是啊。”孙六壬插嘴，“我们怎么没想到这个办法啊。”

“你闭嘴。”我还是忍不住对孙六壬喊了一声，不过好在孙六壬不在意，她说了这话继续吃饭。

我于是对着王八说：“那些跑客运的车只到小溪塔（即夷陵区，距离宜昌中心市区较远），别人不肯搭载我们的。”

王八说：“你这种人就该被尿憋死。”

“不说这个了。”我把话题一转，瞅了瞅厨房，低声说，“你猜我在三峡看到了什么，靠，你肯定想不到。”

王八伸手夹菜吃了一口，“看见什么了？”

“董玲在，”我对着王八故作神秘，“这事不能告诉你。”

王八低头笑了一下，不说话。

“董玲你面条下好了没有啊？”我对着厨房大喊，“锅里的米饭都被这个孙家丫头吃完了！”

“想吃饱，”董玲的声音从厨房里传来，“就被在我家乱说话。”

“你们真的从石牌走回来的？”王八呵呵的笑起来。

王八正在笑我犯傻，孙六壬突然说了一句：“王大哥，我看你要生病，生一场大病。”

王八问孙六壬，“你怎么看得出来，我生病了。”

我听到孙六壬说话后的第一反应是这傻丫头又在说混话，可是一琢磨不对，这孙家是扫把星，走哪里都是有灾的。于是我就仔细看王八脸色上有没有什么不正常的地方。

可是看了半天，也没看出究竟。

“你我看你挺好啊。”我对王八说，“不像是生病的样子。”

王八就回答我，“生病了我自己不知道去看医生啊。”

我偏头对着孙六壬说：“你看得准吗？”

“你别为难这个丫头了。”王八笑，“我看她就是喜欢开玩笑。”

“屁。”我对王八说，“她是有本事的，她爹就是。。。。。”

“还吃不吃面条。”董玲在厨房里喊，“进来盛面。”

我吐吐舌头，又犯董玲的忌讳了。

我站起身，走到厨房，把碗递给董玲，董玲给我盛面条，我突然看见董玲的下巴上有水珠，还以为是锅里的水汽，结果就看见董玲的眼睛是红的。

“他不知道？”我不绕弯子了，直接问。

董玲摇头，“他怎么会不知道。”

“什么时候的事情？”

“就这两天。”董玲说，“他尽量不把流鼻血的事情让我知道，可是鼻血在沙发上，枕头上都有，我都给收拾了。”

“他不想让你知道生病的事情，”我也紧张起来，“这不是小事。”

“他瞒着我肯定有他的道理。”董玲说，“明天他上班了，我再告诉详细的状况。”

我点头。然后端着面条走出厨房。

再回到饭桌，气氛就变了，我就不停的低头吃东西。王八不停的用餐巾纸擦他的嘴巴，其实是在掩饰擦鼻孔。看来董玲说的一点都没错。

我本来很饿，但是听了董玲的话之后，完全没有食欲了。一碗面条吃的艰难无比。

“老了，饭量也小了。”我努力把话说得轻松点。

王八笑着说：“以后我们兄弟俩吃饭的钱还是有的，你别装客套。”

我笑笑，也说不出什么话，就想走了。

王八却变得话痨起来，“疯子，那天我没饭吃了，你还会记得我吗？”

“你不说人话是不是。”我故意激动起来，“你自己都说了我们哥俩这辈子饿不死了。再说了，这社会哪里饿得死人。我当年送牛奶，也没饿

死啊。”

“那倒也是。”王八又在用纸巾擦他的嘴巴，“还是以前好，送牛奶都比现在强。”

我完全听不懂王八在说什么，也许跟他现在生病有关系吧，说一些莫名其妙的话，他该不是得了什么绝症，听说得了绝症的，说话就是云山雾罩的。

我没心情吃饭了，就不停的催促孙六壬快点吃，吃完了好走。

董玲就说：“她一个大姑娘，跟着你睡办公室，你也不知道避讳。”

我还真没想过这个。于是问董玲，“那她谁那里？”

“睡这里啊。”董玲说，“前些日子她不就在这里住了几天吗，她的铺盖都没撤。”

“不行，”我否定了，“她才住了几天啊，都这样了。”

“怎么样了？”王八立即警觉我的话有弦外之音。

我不想越解释越乱，就是乐意。董玲说：“你怕我们把她买了啊，你和她有事情，就明天早上来接她。”

我见董玲这么说，也就不再坚持。自个走了。

回到公司的办公室睡下，想着王八遇到大事了，这小子还在硬扛，不乐意告诉我。还莫名其妙说他没饭吃了我怎么着。这是在暗示我什么吗？我还真傻比，真的以为他说的是吃饭的事情啊，难道是说我以后发达了，会不会提携他。可是我能发达到哪里去啊，这不是废话吗。

我越想越头疼，干脆不想了。

第二天晚上怎么也睡不着，到了快天亮了才睡过去，结果一觉醒来，都九点多。我连忙下楼买几个包子，边吃边匆匆赶到紫光园，上楼后轻轻敲门，孙六壬给开的。我问孙六壬：“王八走了吗？”

“上班去了。”孙六壬接着说，“他真的有病，昨天晚上我都看见了。”

“你看见什么了？”我问，“你大半夜不睡觉，看人家干嘛？”

“王大哥昨晚在客厅里哭呢，”孙六壬说，“在哪里喊，要跟着什么人走，叫什么来着。。。。。”

“浮萍。”董玲站到了孙六壬的身后，冷静的说。

我掏出十几张五块的零钱，这是我从私藏的钱拿出来，吃早饭的时候，特意让早摊老板给找的。

“你下楼了顺着大路往西边走，那有个天桥。”我把钱递给孙六壬，“天桥上好几个残疾人在要饭，真是造业，你去瞧瞧。”

“你什么时候这么有良心了。”孙六壬一把把钱拿过去，“你不明白别人受的苦。”

我拱手向孙六壬作揖，“你去吧，别耽误，再去晚点，城管上班，你就找不着他们了。”

孙六壬被我支开，屋里就剩下我和董玲两个人。我真的很怕和董玲独处，每次万不得已和他独处，都他妈的没好事。

“王八晚上梦游发疯，多久了？”

“最开始隔几天一次，”董玲坐下来，“现在每天晚上都这样。”

“他肯定身上有事。”我对董玲说，“他的嘴的人多了，现在有人在给他使绊子。”

“如果是这样，他自己也应该知道，”董玲犹豫一会又说，“他自己也是有本事的人，而且本事也不小，为什么不解决？”

“他脑袋一根筋呗。”我对董玲说，“他这人就死板的很，觉得自己和老严闹掰了，我和金仲又不把他当门派里的人，他现在是逆反心理，知道吗？”

“他也答应过我，永远不掺和这些事情。”董玲把手托在下巴上，“我就知道他是这种人，这不是害了他吗。”

“我倒是觉得他和老严之间有肯定有毛病，”我对董玲说，“老严这人

刻薄的很，肯定当年就和王八有协定，王八如果不当那个什么玩意所长了，就不能再用他的本事。这个死心眼。”

“换句话说，”董玲明白我的意思了，“他要是用了自己的本事，就得回去。”

“差不多就这样吧。”我烦躁的说，“真他妈的麻烦。你说说王八晚上到底怎么回事，看我能不能背着他给解决了。”

“他现在几乎是不睡觉了。”董玲说，“他觉得他白天是在做梦，晚上才是真的生活，而且和那个叫浮萍的女人一起生活。”

“这也太、太、太不把你当回事了吧！”我站起来，“他怎么能这样。”

董玲开始详细描述王八的不对劲了。

王八流鼻血这个昨天已经告诉我了。关键是他晚上每天准时十点睡觉，非常精确。十点上床，十点过十分就睡着了。

然后从十一点开始，就犯毛病。

每天一到十一点，王八就从床上坐起来，伸个懒腰，穿衣服。然后走到客厅，和人说话。听起来很温柔的那种，董玲开始被吓着了，后来胆子大了，就悄悄地听。原来王八和一个不存在的人在说话，那个人刚才说过了就是浮萍。

而且把王八和那个不存在的浮萍之间说的话，感觉关系就是两口子。说的更明显一点，就是王八回家后和董玲说的那种口气和内容。而且大半夜的还做饭，做了饭，折腾两幅碗筷，对着空气吃。吃完了又收拾，完全就是过得两口子的生活。

从前天晚上开始，又变了，王八和那个不存在的浮萍开始吵架，听他说话的意思是，那个浮萍要走，王八不让，看情形还是王八求着她，王八就说干脆自己吃药死了算了，这样就和她永远在一起了。这就很明显了，王八其实知道自己晚上和浮萍在一起，是在做梦。但是他又认为做梦是真实的，把现实当做是假的。

昨晚估计又是在和那个浮萍吵架，吵着吵着，就哭。把孙家丫头都

给吵醒了。

情况就这么多。

我听完后，对董玲说，“你不会被刺激到吧。”

“我不在意这个，他是什么样的人，我知道，不然也不会死心塌地跟着他。”董玲嘴上这么说，眼睛在流泪，“我就担心他真的去寻死。”

“怎么可能。”我安慰董玲。

董玲走到卧室，抓了两个药瓶出来，然后放在我面前，然后把药瓶打开，上百颗药丸全部撒在茶几上，滚得到处都是。

我呆住了，不用看，这个肯定是安眠药。王八真的有寻死的心吗。他是不是真的觉得晚上做梦和浮萍在一起，才是真实的事情，吃了这些药，就可以和现实的世界撇清关系。

我站起来，在客厅里绕圈，拼命想了一会对董玲说：“王八被什么东西弄住了，不仅是生病那么简单。有东西让他产生了幻觉，他带过什么东西回来吗，什么观音像啊、佛牌啊、翡翠之类的东西。”

“你知道，我们家里绝不会有这些东西的。”董玲想了想，“他前些日子说过一件事，说是邓瞳这才给他帮了一个忙，让买了一个好东西，然后就再也没下文了。我还问过他几次，他又说没买。”

“妈的，我就知道邓瞳这小子不是个东西！”我站起来，“我现在就去找他去。”

我马上跟董玲告辞，走出门打算坐车去沙市，还没出小区呢，孙六壬就走回来了。一看见我，就问：“你你去哪啊？”

我看见孙六壬头就大了，“你这个败家娘们，几十块，这么快就送出去了啊？”

孙六壬说：“你说的嘛，有好几个，我去了果然七八个残疾人在天桥上呆着，我就给钱啊，正在给钱，城管就来了，然后我就和城管吵架，他们把我给架起来，问我住哪里，我就说住紫光园，你看城管的车还在门口没走。”

我一听，愣住了，天桥上有没有叫花子我哪知道，我猜的说不定会有，即便是有，也不会有好几个啊。还有城管这事，我都是随口说说。孙六壬这丫头怎么就真的遇上了。

刚好街对面有个彩票投注站，我带着孙六壬过街，边走边说，今天的彩票七星彩是“1234567”，你跟着我去看看。

孙六壬扑哧一笑，“徐哥你当我傻啊，哪有这样的号码。”

结果去了投注站，果然不是。

我心里惦记着王八的事情，也懒得去想孙六壬身上的邪性事情，说不定是巧合。看样子孙六壬是缠着我了，她自己也说过，她爹当年吩咐过她的，非跟着我不可了。再说把她留在王八家里，我也心里不舒坦。

于是我还要多掏一个人的车钱去沙市，烦躁的很。

宜昌到沙市很近，流水的班车，一个多小时就到了荆州城。下了车，孙六壬就把我胳膊给拽着，我烦死了，问她，“你又怎么啦？”

“我怕的很。”孙六壬说，“这里死过好多人。”

“这里从前就是打仗的地方，不死人才怪呢。”我指着城墙，“你看，这不就当年因为打仗才修的吗？”

“我知道，我看见城墙上的人往下在放箭，下面的人死得好惨。”

我实在是没法听孙六壬瞎扯了。带着她走到荆州城内，邓瞳家也不远了。孙六壬就不停发抖，边走边说这个可怜，那个可怜。

我到了邓瞳家，邓瞳家的保姆认识我，说邓瞳刚好在，领着我们进去了。

我看见邓瞳正在客厅里玩电脑。看见我了，连忙站起来，对着我说：“稀客，徐哥，你怎么来了。”

“不是来找你唱戏的，那玩意今年又弄了一次，能管到明年。”我不废话了，“你卖了个什么破玩意给王八了？”

“我们合资开了两家药店啊。”邓瞳说，“没卖东西给他。”

“你别跟我瞎扯。”我对邓瞳说，“王八现在不想干术士，你想拜他为师，也用不着这种下三滥的手段吧。”

“你冤枉死我了。”邓瞳说，“没有的事，我是这种人吗。”

“你看你就像是这种人。”我没好气的说。

孙六壬突然开口了，指着房间说，“这是好地方啊，你家怎么会选这么好的地方。”

“你别添乱了好不好！”我对着孙六壬喊，“我们谈正事呢。”

邓瞳来了兴致，“你说我家好在哪里？”

孙六壬被我呵斥，就不说话了。

我对着邓瞳逼问，“王八出事了，肯定有人卖了东西给他。”

“他开药店，当然要买药材。”邓瞳说，“我介绍了几个药材贩子给他认识了。”

“董玲，王八的媳妇都告诉我了。”我指着邓瞳，“你伙着旁人害他，卖了个瞎玩意给他。”

“王总以前是做术士的，就算是真的有这种东西，他自己也能看出来吧，就算走眼了，以他的能力，也不是个什么大事吧。”

“我跟你说过好多遍了，”我指着邓瞳骂，“王八不愿意当术士，不想用法术。你怎么就听不明白呢！”

“那我想想啊。”邓瞳闭着眼睛回忆，“找我和王总卖药材的人就那么几个，特别点的。。。。。。哎，还真有一个，一个监利人，专门在湖南收中药贩出来卖的，几个月前给我看了一个血灵芝，我没要，我家里有一个，这东西不能多，多要了不好。那人出价很便宜，东西是好东西，看他是急着出手，估计是缺钱。我就把他介绍给王总了。”

“就是那个玩意！”我跳起来，“你快带我去找那个王八蛋。”

“那个人现在好像就在沙市，他在江津路有套房子。”邓瞳面有难色，“可是他现在好久不做生意了。”

“别啰嗦这些，”我急了，“马上去，等不及了。”

邓瞳被我劈头盖脸的说了一通，连忙带着我和孙六壬去江津路，好在他自己有车，出了荆州城东门，直接上了江津路，一路开过去，我心里就感慨，毕业后没在沙市呆了，这几年，江津路都变了样子。当年我和王八念书，学校也靠着这条路上。

邓瞳开车到了一个小区，这个小区也有年头了，不是新盖的房子。估计他说的那个药材商买的别人的二手房。

邓瞳跟我说：“老邹真他妈的会买房子，买个七楼顶楼，连个电梯都没有。”

我跟着邓瞳往楼道上爬，“那人姓邹？”

“是啊，”邓瞳说，“我刚才没跟你说吗？”

“不管这些了。”我看到楼道上到处是黄表纸，就说，“我们来的还真是时候，这个单元死人了。”我说完就把孙六壬给看着，意思很明显，这个丫头还真是个扫把星。

我们上了七楼后，邓瞳就不停的敲门，“老邹、老邹。。。。。”

他敲了半天，没人开门，邓瞳就说：“他应该在啊，前段日子说了的，会常住在这里。”

我看见通往天台有一个铁栅栏，现在栅栏门是开的。而且纸钱比楼下的更多。

“不会这么巧，这个姓邹的家里死人了把。”我对邓瞳说。

邓瞳回答我，“不会吧，他家人都在监利，这里就他一个人住，该不会是他自己死了吧。”

我也懒得猜了，直接就顺着楼上天台。等我上了天台，看到眼前的样子，百分之百的确定王八的事，和这个姓邹的有关。

这个楼顶的天台上被人弄得乌烟瘴气。搭了一个棚子，里面供了几尊菩萨，土菩萨洋菩萨都有。几个道士正坐在里面咿咿呀呀的念经。还有几个穿普通衣服，但是看起来二里吧唧的人，也在对着一些书在念经。

我指着这些人问邓瞳：“那个是姓邹的？”

邓瞳看了一圈，桌子下的那个就是。我这才看到桌子下面坐了一个人，正在打坐修行。

完了，遇上了一群疯子。

我走到桌子跟前，一把将老邹给拉出来，“给王八卖药的人是你吧？”

没想到老邹被我抓住后，对我问：“你是何方神圣？”

我有点蒙，这人说话不怎么靠谱，哪有这么说话的，我提着老邹的衣领问邓瞳，“这家伙跟着你唱戏的？”

邓瞳笑了，对着老邹说：“老邹你怎么了，怎么说话成这样了。”

“拿下，把他拿下。”老邹扯着喉咙乱喊。

我一听，对着邓瞳喊，“他妈的不就是个傻子吗，你故意找个傻子来糊弄我吧！”

旁边两个道士就过来抓我，“你搞莫事（沙市方言：什么），手上干净么，你什么人，敢碰大仙？”

我急了，我是来找人解决王八的事情的，可是偏偏就遇上一个、不对一群疯子在这里不着调。

邓瞳看见我和两个道士已经在相互推攘了，连忙过来劝架，“徐哥，你先放了老邹。”

我一把将老邹给推倒地上，对着邓瞳问，“王八是明白人，他怎么可能从这种疯子手上买药材。”

“老邹以前不是这样。。。。。。哎哎。”邓瞳慌起来。

我觉得头顶冰凉的很，脖子上缠的有东西，低头一看，一个小孩胳膊在我下巴下面。我用手把小孩胳膊给扯下来，一看腰上还有一个。也扯到身前，一用力，两个小孩大小的东西都变成了纸人，我把纸人给扔到地上，用脚咚咚的踩了好几下。回头一看，一个傻逼道士正在那着一个木剑，指着，我，嘴里念念有词，然后拿起桌子上的瓷碗，喝了一口不知道是水还是酒。

另外一个道士看见我把一下子把纸人给踩到地上，用手指着我，说：“你、你、你。。。。。”

我还没醒过神，面前那个拿着木剑的道士，噗的一口水喷到我脸上，然后对着我说：“大胆妖孽，还不现身！”

我脸上全是水，眼睛迷怔一会才能看到东西，那道士还在叨逼叨，“让你看看我的厉害。。。。。”

我心里那个气啊。特别是我还听见孙六壬在旁边笑得气都喘不过来，实在是忍不住怒气，跟这个傻逼好好说话了。

我冲到那个傻逼道士跟前，一把将他的木剑给夺了过来，双手向下一顿，膝盖一定，木剑变两截。

道士还在说：“一个时辰之内，你不显形，就魂飞魄散。”

“散你狗屁啊！”我拿起半截木剑，对着道士就胡乱的打起来。道士开始还装硬气，不肯躲避。等我把他打的疼了，绕着圈跑，边跑边喊，“这妖孽厉害，大家把看家本领都使出来，保护大仙。。。。。”

我追着他打了一会，这傻逼道士突然又变了表情，蹲来说：“有话好说，我们井水不犯河水，你到底要怎么样？”

“你老实呆着就行，别烦我。”我对着个道士说。我把这个道士打了一顿，心里舒坦多了。脑袋也清醒一些，明白现在发生什么事情了。

这个姓邹的已经疯了，我想起董玲给我说的王八的事情，王八晚上梦游，惦记那个浮萍，说难听点，就是在犯神经病。

说白了，他们做的都是同一件事情，就是把梦想的事情给当真了，并且有模有样。

旁边几个穿着普通衣服的人估计是被糊弄来的人，看他们的年龄也不小了，应该是自己身体不好，或者是家人身体不好，来求医问药的。

那个被我打的道士肯定是屁本事没有，就靠一张嘴骗人吃饭，但是另外一个道士估计是有点法术，他会用纸人成兵，这个是真本事，不是骗术。

估计这里就这个人明白点。

我走到那个道士面前，尽量把声音给压低点，“贵姓。”

“入了道籍，不用俗名。”道士说的结结巴巴的。

“那个道观？”

“玄妙观，全清。”

他一说玄妙观我倒是明白，在荆州城里，我以前念书的时候和王八还去玩过。

这边邓瞳正在把老邹给拉起来说话，“老邹你上次说要卖一个血灵芝的事情，到底和王总怎么弄的，我们就是这个事来的。”

老邹迷迷糊糊的说：“等会，先让我回神。”

我听到老邹这么说话，看见桌子上还有几碗水，于是全部给浇到老邹的头上和脸上。老邹慢慢清醒，打了个呵欠。

看来和我想的差不多。

估计和血灵芝有很大的关系，听说血灵芝是上好的药材啊，怎么出了这档子事情。

“先把你这些客人都送走吧，”邓瞳劝老邹，“我们单独说话。”

那些普通人和两个道士，就要离开。我对着道士喊，“你，你不能走。”

那个被我打怕了道士，回过头来看我，“我信了，你才是大仙。”

“滚！”我骂道，“我又没说你，全清师傅，你留下，待会有事情要向

你请教。”

全清见我说话客气了，就没坚持要走。

现在天台顶上就我们这几个人了。老邹的模样看样子也清醒多了，我可以询问他卖血灵芝给王八的事情了。谁知道从老邹开始说起那个血灵芝的来历，我心里就咯噔一下，沉了下去。

这老邹说话已经是颠三倒四，说自己是镇守这一方的神仙，有什么怪事，他保管斩妖除魔，如果是家人生病，他用仙水就可以药到病除。

我知道在他身上问不出什么究竟了。幸好全清在旁边，我只有去问全清。我把方浊的名头给抬出来，全清竟然没听说过，看来他当道士混的也不算好。

话又说回来，混的好的道士，也不会来做这种装神弄鬼的事情。

我没干全清太多的啰嗦，跟他说我了的门派诡道，然后说现在这个姓邹的卖了一个血灵芝给我的兄弟，有问题，我也不指望他怎么着了，告诉情况就行，我不是来为难他的，我知道情况了好去帮我的那个兄弟。

这个全清道士估计还是听说过诡道，问我是不是有个人叫金璇子，听说过这人。

我说金璇子是我的长辈，然后把耳朵给摸了两下。全清道士立即就说，对对，你肯定和金璇子有交情。

我心里暗自说，我和金璇子的交情你知道个屁。

于是全清就开始说到底怎么回事。

前段日子，这个一个人到观里上香，捐香火钱。那人精神不对劲，他一眼看出来。结果那人就说自己姓邹，身上有个宝贝想送给道观，算是给自己积阴德。

全清当然不相信，老邹就从他的包里掏出个血灵芝来，全清不认识这玩意，以为是卖假药的骗子。随意打发了老邹两句，让老邹走了。没想到老邹走了之后，刚好道观里有从四川来的道士在这里驻观修行，到了夜里就不闭关了，跑出来说道观里有东西很邪。然后就带着全清在

道观里找，结果在香炉下面找到了那个血灵芝。看来是老邹偷偷把血灵芝给扔在这里。

驻观的道士就说全清糊涂，这么能买这个东西。全清就说没有买，是香客自己扔下的。驻观的道士就说，那还好，赶快把这个东西送回去。

全清根据老邹给香火钱留下的记录，就找到了老邹。把东西还给他，结果和我一样，看见老邹已经弄了一个道士，在这里装神弄鬼。要说是假的吧，老邹已经有了点神通，帮一个家里闹鬼的人驱邪，阴差阳错的还弄成了。结果在这附近已经有了信徒。

全清一看，已经有人对老邹和这个道士信服，老老实实的给钱消灾，心里也动了心思，三两下和那个道士说好了，让老邹挂个玄妙观的虚衔，拿到钱二一添作五，三个人分。

闹腾了一段日子，还弄到不少钱。可是这个时候，全清发现，老邹晚上不睡觉，说自己是仙附体。弄到的钱，他一分不要，都是那个道士和全清两个人给分了。老邹手上没钱，把楼下的房子给卖了，一门心思想当大仙。其实他根本没什么法术了，全靠着全清和另外一个道士帮他骗人。

然后一天晚上，老邹喝了酒，反而清醒下来，跪在地上求全清，说自己要死了，让全清救他。

全清知道是血灵芝的问题。

老邹才说了血灵芝的来历，原来是老邹在湖南那边的山里收药材，遇到一家人在掘坟，就在旁边看热闹。那家人的男人说自己的哥哥死了很多年，这两天老是托梦给他，说自己坟里有宝贝。天天做一样的梦，弄得他不信也得信。

于是挖哥哥的坟墓。挖到棺材的时候，棺材板已经腐烂的厉害，棺材里浸泡的全部是水。捣烂了棺材盖子后，里面的尸骨已经不像个样子，看着瘆人。可是棺材里长了一个灵芝，灵芝大家都知道是好东西。

老邹觉得这是老天在帮自己啊，早不来，晚不来，就这么巧，碰到这个棺材长的灵芝。立即和这家人讨价还价，把灵芝给收了。

收回来后，天天就生病，晚上胡言乱语，把媳妇小孩都吓的够呛。到医院去检查，说他得了鼻窦癌。老邹就觉得这事和灵芝肯定有关系。结果回到湖南去找那家人。结果怎么找，都找不着这家人了。问当地人，那家人去哪里了，当地人都说没听说这里住了这么一家人啊。

老邹就去挖坟的地方再仔细的查看，就发现挖坟的位置已经被新土给填上。老邹这才明白，自己被人耍了，如果是买的假药，都还好说，可是这个血灵芝还就是真的，只是不仅不能治病，还是祸害人的东西。那一家人就是设了个局，让他钻。

老邹说了来历，就问全清怎么办。

全清就说，可以找个下家给卖了，把这个魔怔个送出去，就好一点。结果这人趁着清醒一点，想起荆州成立做药材的“春茂恒”，就把血灵芝送到邓瞳哪里。

没想到邓瞳不要，把老邹给介绍给了同样在做药材的王总。

原来扯七扯八的绕了这么大一个圈子。最终让王八接了单。这就是最古老的一种邪术，叫做链子信，这个血灵芝不知道被人穿过多少年了，跟击鼓传花似的，都当做是烫手山芋，想方设法的交给下一家，自己脱身。王八不愿意用法术，跟老严脱离关系，结果脑袋也变傻了，这么浅显的事情，也没提防，也许他根本就不想提防，觉得自己不做术士了，就和这些事情绝缘了。跟我当年的想法差不多，以为自己不掺和，这事就不找上门了，怎么可能，要真是那样，我们两个走得到今天？

我算是服了，人真得信命，现在我和王八倒了个，以前是我招惹东西，他帮我解决。现在是他招惹东西，我来给他擦屁股。感情闹腾了这些年，都是白费，我们都绕回到原地。

我脑袋瞎想这些事情，缓过劲来又问全清：“可是，血灵芝送出去了，怎么老邹还是这毛病呢？”

全清就说，“鸭子赶上了架，下不来了，那个装神弄鬼的道士，见来钱快，不愿意撒摊子。”

我明白了，那个刚才被我修理的那个假道士，好不容易找了个发财的路数，当然不愿意撒手。

全清接着说：“老邹把灵芝脱了手，到医院检查，身上没什么毛病了。一下子就觉得自己了不起，有当大仙的资质，然后当大仙当久了，真的以为自己成了大仙。”

“其实被你们糊弄成了神经病。”我不客气的说，“你好歹是有道籍的在修行的人，怎么做这种烂事。”

全清的脸色就不好看，支吾着说道观里香火不旺，弄不到几个钱，旅游局每年把修缮道观的钱给吃了，逼着他们收门票，结果来道观的人更加少。

我明白了这血灵芝的来龙去脉，心里有底了。对全清说：“那个假道士估计还要骗人，你把老邹给送到精神病院，他没了老邹，也自己就跑了。”

然后要邓瞳开车给我送回宜昌。

邓瞳一看这事跟他有脱不掉的关系，当然不会拒绝。

（后来玄妙观的全清也没把老邹送到精神病院，自己也失踪了，估计是和那个假道士跑到什么地方去扮大仙，骗人钱财去了。这是后拉邓瞳给我说的。不过这事已经和我跟王八没什么关系了。）

车到了宜昌，已经是晚上，邓瞳上次被董玲给来了一次下马威，现在到了紫光园，畏畏缩缩的不敢上楼。我看他的样子好笑，就让他自己回去。

邓瞳走之前，还问我，王总到底有没有收徒弟的打算。

我说王八都这样了，你还有心思问这个啊。

邓瞳连忙说也是，看来拜师也是个机缘巧合的事情，强求不得。他妈得到现在也没说要让我做他师父的话，分明是看不起我。我对顿时没了好脸色，让他快点滚蛋。

上楼的时候，我突然想起来一件事，就问孙六壬，“如果我想着王八的事情能弄好，你觉得他真的能好吗？”

“我不知道啊，我又不是算命的人。”孙六壬的回答差点把我气死。

我对着孙六壬说：“你现在又说你不是算命的瞎子，那你神神叨叨的在邓瞳家里说他家风水好，又是什么意思？”

“我说他家里好，又没说他家风水好。”孙六壬说，“他家里有东西，不一般。”

我知道没法跟孙六壬沟通，也就绝了这个念头。上了楼进门。

王八坐在沙发上看电视，手里拿着纸巾，看见我来了，还有心思问我去哪里了，他倒是会装蒜。

我不动声色，打发孙六壬去卧室和董玲聊天。自己做到王八旁边的沙发上。掏了一百块钱放在王八面前的茶几上。

“你干什么？”王八被我的举动给弄蒙了。

“你把这钱给手下。”

王八不伸手，看着半天才说，“你都知道了？”

“你倒是收不收？”我不耐烦的说，“那这么多废话。”

“你自己把钱留着吧。”王八对我翻白眼，“别耽搁我看电视。”

我知道王八的心思是什么。我也知道靠我的口才说服不了他，他当过律师，伶牙俐齿。

我也坐下来，指着电视对王八说：“你在看什么？”

“都说了看电视。”

“电视上是蓝屏！”我对王八大声说，“你看个鬼啊！你装模作样，也要弄个电视频道出来吧。”

王八冷淡的说：“有人爱看。”

我听了这句话，下意识的看了看王八的身边，心里明白点什么。

王八不和我说话，看着电视发呆，他发疯，我可没心思跟他一样的发疯看着电视机蓝屏。于是掏出烟出来抽，刚把烟点上。

“别抽烟。”王八还是那种欠打的口气。

我恨恨的把烟给熄了。

两个人就这么沉默的呆着。孙六壬估计是和董玲在房间里聊的闷了，和董玲走到客厅，看我和王八在做什么，结果看见我们两个人像两个木头一样坐在沙发上。

我抬头看向董玲，眼角向着电视瞟了瞟，意思是王八是不是这样犯病很久了。董玲略微点头。

可是，我竟然看到孙六壬这个缺心眼的丫头，竟然和王八一样，坐在沙发上，看着电视，目不转睛，看的津津有味。

“你在看什么？”我问孙六壬，“你是在学他学的好玩么？”

“不是啊，挺好看的。”孙六壬的回答，让我摸不着头脑，这丫头到底是在装疯卖傻，还是在故意和我作对。

于是客厅里四个人，两个犯傻，两个百无聊赖，静静无声。时间流逝。

王八终于说话了，“我要睡觉了。疯子你怎么还不走。”

我也来个不理不睬。

王八急了，“你到底要干什么？”

我盯着王八，“你别以为你的心思我不知道，我今天就是来坏的好事的。”

我现在看着王八脑门冒青筋，心里其实特别开心。我示意董玲把孙六壬带走，我和王八可能要吵架了。

董玲向我点头，微笑一下，算是感谢我。然后两个进屋内，把房门关上。

我看了看墙上的钟表，现在已经是十点过五分了，王八应该在十点十分睡着，然后到了十一点，就该过他想过的生活。而且他现在已经精神很不正常，在没睡着之前，就认为那个浮萍在身边陪着他。

“那个血灵芝，”我对王八说，“我已经弄清楚了，是个祸害人的东西，不仅仅是让你生病，而且会让你活在你的幻想里。”

“我知道。”

“你知道还这么做，”我对王八说，“董玲怎么办？”

“让我再过几天这样的生活，我就把血灵芝的给弄掉。”王八说，“这东西金仲会弄。”

“你别骗我了，”我对王八说，“这东西你自己也知道找金仲弄掉，但是舍不得。”

“你能不能别管这事？”王八烦了。

“你他妈的结婚啦。”我指着卧室的门，“你知道你在干什么吗，你以为董玲不知道吗？”

“那浮萍怎么办？”王八终于承认了。

“那是你脑袋里幻想出来的人！”我用手在王八的面前不停的挥舞，“浮萍死了快二十年了，早就没了。”

“疯子，”王八眼睛通红，“你是把我往死里逼吗？”

这是我看见王八第二次哭，第一次是他喝酒了跟我说起浮萍往事的时候，很多年前了。我心里也惨然，对王八说，“人不能活在梦里。无论这个梦有多真实。那个卖灵芝给你的傻逼，他的样子，生不如死。”

王八把头捧住，使劲揪住头发。过了很久，才对我说，“让我跟她告别。”

我摇头，看着王八的眼睛，十分坚定。我在王八的眼睛里，突然看到了一丝怯意。

王八答应了。把茶几上的钱揣进怀里。然后站起来，走到储藏室，小心翼翼的把一个木箱子给搬出来，交给我。

我拿了血灵芝，仔细的看。东西不大，比平常的蘑菇大不了多少。我拿着灵芝左看右看，看着这东西，乌漆巴拱的，渗着血红的颜色。说

实话，我以前也没见过真正的灵芝。反正这东西，我不稀罕。我也没什么梦想，它能把怎么着？

我对卧室喊，“孙六壬，你出来，我们回去了。”

董玲马上把门打开，看着我。我向董玲点头，把手上的东西给董玲看了一下。董玲问我，“疯子，你怎么办？”

“我如果做梦，就是把张天然给灭了，然后把曾婷从日本接回来。”我故意打趣，然后把这个东西扔给孙六壬，我看见她看见这东西，眼睛都在放光。

我打算告辞，王八去叫住我，“疯子，我还有事想问问你。”

“什么事情？”我现在心情好的很，王八问我什么我都愿意回答。

“你怕死吗？”王八说。

“当然怕啊？”我回答。

“你怎么个怕法。”王八这句话一问，我心里顿时冰冷。

“我不怕死亡本身，我怕死后。”这句话我不知道王八听不听得懂，但是看样子王八听不懂。因为王八马上就说了，“死就死了，有什么好怕的。还去想死后的事情干嘛？”

“你不明白的。”我对王八说，“这个感觉我没法跟你说清楚。”

“这话师父当年和我谈起过。”王八耸耸肩膀，“他跟你说的模一样。”

孙六壬突然在一旁说，“徐哥，别说这个，我怕。”

我没有去追问孙六壬，不需要了，这种事情不需要去寻根问底的去确定，明白的人，从他们说话的情绪上就能看出来。

既然到这步了，我招呼王八和董玲还有孙六壬坐下。然后慢慢的把自己的那个想法说出来。

“你知道我在守门人哪里，问过她什么吗？”我对王八说，“死后的意

义是什么？”

“好好活着就行了，”董玲说，“想那么多干嘛？”

董玲不懂，我没有去理会她。

“死后不就是死了呗，”王八说，“心愿未了的，就变成鬼了。我们学法术的，也能把一些鬼魂招来。”

“在这之外呢？”

“还能有什么之外。”王八不解。

我叹口气，对王八说，“我十二岁的时候，突然想明白了一件事情，然后我整整半年不跟任何人说话，每天就一个人想着这个问题，我死后，会发生什么。”

“人土如灯灭，”王八一摊手，“什么都没了，你还想这些又什么意义？”

“对！”我指着王八说，“就是意义的问题。那种永远永远都没意义，没有时间的范围，记住，是永远永远没有意义。没有开始，也没有结局的意义，永远的无意义，几千年，几万年，几亿年，没有结局，永远不会有结局。在这种永恒的没意义下，你觉得活着有劲吗，就算是做梦有劲吗？在这种完全没有边界的沉寂下的无意识，你会觉得任何事情会有那么点意义存在吗？”

“所以说，我们好好活着不就行了。”王八低头说，“你怎么会想这些，你根本就不是操心的人啊，你怎么会去想这种扯淡的问题。”

我知道王八理解不了，“算了，当我没说。”然后站起身，带着孙六壬走。

孙六壬走出门口，和我进了电梯，电梯下降的时候，一阵轻微的失重感，我心里那种无边无际的恐惧切实的体会到我身上。

“徐哥，我明白你的意思。”孙六壬说，“我从来不去想，想到了就怕，我是第一次听人敢把这种事情说出来。”

“不是每个人都能意识到这个。”我虚弱的说，“我小时候不停的问大

人，他们都说我傻了。”

因为这次对话。

我的世界想八寒地狱更加深入一层。

第三狱 九色鹿

王八终于不发疯了，我不知道那个浮萍还会不会在他脑袋里当做真实的人存在。不过王八是个控制力很强大的人，就算是浮萍生活在他心里，他现在也不会表现出来了。也许这么多年他一直就是这样，只不过血灵芝给了他一个释放借口而已。

现在我很替董玲不值，这种不值，不是从前那种对王八的嫉妒的产物。王八这辈子只会爱一个人，永远不会变了，我直到现在才明白这一点。早知道这样，还不如董玲和那个李行桓结婚算了，让王八一个虚构那个浮萍活一辈子更好，不用和董玲这么虚伪的活下去。

不过话又说回来，我凭什么替董玲不值得呢，董玲也许就是喜欢过这样的生活，她自己都说了，王八不是这个性格，她还不喜欢呢。

王八和邓瞳合伙的药店在宜昌开了，地段不是太好，在金东山附近，哪里本来就已经有了几个药店，也不知道王八是怎么想的，这里的生意不是很好，而且没什么有钱人，买高档的保健药物。

每个月的收入把药店的房租和人工，还有工商税务之类的交了，勉强维持而已。而且还要养两个闲人吃饭。

不过王八做生意肯定是很很有头脑的，邓瞳这个人精，也不会在生意上看走眼，他说药店什么的不着急，反正门面是买了，以后门面升值也够赚一笔。我懒得去想这些让人头疼的事情，对于我来说，这种事情太深奥。

刚才说的两个闲人，就是我和孙六壬。

邓瞳在药店旁开了一个小诊所，有个坐诊医生，这个是他家做生意的老路数了，而且现在药店要有个开药的处方医生在，不然药店的牌照拿不下来。

我和孙六壬就在诊所里打杂，平时也住在诊所的楼上。算是我和孙六壬有个住的地方。孙六壬当然愿意，她以前在福利院呆过，当个护士，一点问题都没有。而我就是负责打扫清洁啊，收拾一下什么的，除了王八那份股金分红，还多了一点工资收入，何乐而不为。

血灵芝的事情现在着落在我身上了，这个事情，王八自己其实会弄，但是他就是犟着一口气，要硬扛，也许是他舍不得浮萍接近真实的存在而不愿意弄好，或者是他真的不想用自己所学的法术了。

不过没事，诡道里法术高强的又不止王八一个，还有金仲，在驱邪上的本领不比王八差。我在法术上是弱智的可怜，只有去找金仲帮忙了。可是我去了一趟宜城，没有找到金仲。

楚大的徒弟说金仲出门去了，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回来。我就把话留下，说了我需要他帮我解决血灵芝的事情，然后就回来了。

我不是很担心这个事情，毕竟我已经是过阴人了，应该不会栽在这个事情上。

血灵芝放在孙六壬哪里保管着，时间长了我都忘了这事。每天就过着幸福的日子，天天睡觉到中午，起来后，从药店里泡的药酒打一杯酒，端着到过早的摊子上，吃一碗花面，喝一杯酒，然后昏昏沉沉到下午。晚上起来玩电脑，不知道过得多舒服。几乎想不起两年后，还要去面对守门人，和孙拂尘的事情。

不过这不是我的命运，该来的总是要来的。

不出意外的，一个多月之后，我也开始流鼻血了，好在是我正在为这个事情诚惶诚恐的时候，金仲突然出现，我从来没有这么希望金仲出现在我面前。很难得的给他来了一个拥抱。

金仲冷冰冰的把我给推开，他受不了这个。

“血灵芝这东西也好弄。”金仲说，“幸好是我们诡道的人，也不需要做什么法术了，蜈蚣就可以。”

“拿蜈蚣去看血灵芝？”我猜测。

“没那么麻烦，”金仲说，“把血灵芝和蜈蚣都放到火里面烧，血灵芝烧成灰了，里面的怨气就进入蜈蚣。”

“那蜈蚣不就变得太邪性了啊？”

“你以为蜈蚣是怎么来的。”金仲不屑的说，“当年黄裳斩鬼，杀一个，怨气多了就积攒成了蜈蚣。”

“原来是这样，我说这个知了壳子这么牛逼呢。”我摸摸脑袋，“可是蜈蚣这个玩意好像认人，它在我手上和在你们手上不一样，照这么说来，血灵芝对我来说，不会有太大的伤害啊。”

“我也是在想这点。”金仲说，“其实不用蜈蚣，血灵芝到你这里也就为止了，不用去解决。”

我刚好在鼻子有点痒，然后嘴唇上热烘烘的，用手指一揩，食指上都是血，我递给金仲看了。金仲皱着眉头说：“看来还真是这样，你是不是现在废了，怎么见了老严之后，不进反退，成了废物。”

“要真是这样就好了。”我对金仲说，“我也不用成天惦记那么多事情。”

“不说这些了。”金仲说，“把血灵芝拿来，用蜈蚣给解决掉。”

我记得刚来的时候，孙六壬把血灵芝放在她的房间里了，孙六壬现在正在忙着给病人打吊瓶，忙的都没时间和金仲打招呼，我也没喊她，带着金仲上楼，到孙六壬的房间去找。

结果找来找去，没找着，不知道这缺心眼的丫头把血灵芝藏哪里了。我找烦了，对着楼下喊：“孙六壬，你把血灵芝放哪里啦？”

孙六壬就说，“等等啊，我放在药店。”

我和金仲下来，看着孙六壬把病人安顿好，然后说，“把血灵芝拿来，别耽误时间了，我老是流鼻血，再流下去，就贫血了。”

“扯吧你。”孙六壬说，“我们现在就去拿。”

我也不等了，和金仲跟着孙六壬到隔壁的药房去拿血灵芝。就看到孙六壬走到药方柜台后，在一大堆瓶瓶罐罐里摸索。

“你这东西放这里干嘛？”我问孙六壬，“这不都是药酒吗？”

“血灵芝泡在酒里面，”孙六壬边摸索边回答，“怨气就会慢慢被化掉，我听别人说过。”

我听到这里感觉有点不对劲，知道一旦这丫头搀和的事情，多半没好事。

果然孙六壬指着一个泡酒的大玻璃瓶说，“就这个，可是酒怎么少了一大半。”

我把脑门一拍，“姐姐，我服了你了。你泡酒也跟我说一声啊。”

这瓶药酒，就是我每天早上打一杯出去喝的药酒，瓶子里的酒水红彤彤的，我也没看里面到底泡的什么药材，就是看见这瓶子放的隐蔽，喝了别人也不会在意。没想到，孙六壬这丫头把血灵芝放到这里。

金仲伸手翻了翻我的嘴皮，对我说：“你现在嘴巴里是不是老是长火疮？”

我回答，“是啊。”

“身上起红疹子？”

“是啊。”我把袖子卷起来，胳膊上红了一大片，“痒死了，都好多天了。”

“你这是燥的。”

“什么意思？”

金仲哼了一声，“这么一个灵芝都被泡酒喝了，能不燥吗？”

“原来我流鼻血是因为这个？”我好奇的问。

“那还怎样？”

“血灵芝的药性都被我给喝了，”我跳起来，对着孙六壬大声喊，“我上辈子欠你的啊，你这么害我。现在血灵芝的怨气都到我身体里了，你说怎么办吧！”

孙六壬委屈的说，“你自己偷喝酒，还怪到我身上来了。”

我把手指对着孙六壬，气的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金仲看我在和孙六壬发脾气，示意孙六壬离开，然后对我说：“别以为都是人找法器，法器也会主动找人。”

“别拿什么螟蛉说事，”我火气还没有消，对金仲也没好语气，“我见

过这个灵芝的厉害。反正不是你流鼻血，我现在就算是卖给你，卖不了。”

金仲不犯我的怵头了，换了话题，“你就不问问，我来找你做什么？”

“你在找我解决血灵芝的事情啊。”我不耐烦的说，“来了白来，全被那个丫头给搞砸了。”

“我前段日子出门了，”金仲说，“我去了一趟贵州。”

“我没兴趣听这些。”我摆摆手。

“这事是你当初要我去办的。”金仲说，“既然不愿意听就算了。”

“我什么时候要你帮我办事情啊？”我嘴里说，脑袋里就慢慢回忆，实在是想不起来叫金仲帮我办过什么事情了。

“你让我帮你找个人。”金仲哼了一声，“曾经在三峡参与过地址勘测的人。”

“哦，我想起来了，”我对金仲说，“我想起来了，以前跟着孙拂尘，这个臭丫头的父亲一起做过事的人，这事都过了一年多了，你还记得啊。”

“我从前些日子听到河南几个倒斗的人——他们有时候会找我卖点小玩意，结果听他们说起，在贵州一个地方挖洞时候，找过一个老头，那个老头以前是中南冶金弟子勘测的职工，挖了一辈子深井。几个人在一起喝酒，老头就提起当年在三峡也挖过深井。那几个倒斗的人也就这么提了一下。我想着，这人估计和你跟我说起的地址勘测的人有关。”

“所以你就去了趟贵州，去找那个老头子。”我感激的说，“真够哥们啊，千里迢迢的。”

“我不是你哥们，”金仲说，“我帮你，是因为你是诡道的人。”

“那老头你找到了，”我说，“他怎么说？”

“那个老头我只见了一面，本来还挺好的，他以为我要找他做事情，可是我提起孙拂尘的名字后，他就什么都不说。”

我点了点头，“那你肯定没找错人，你带我去找他。”

金仲没有回答我。

“是不是有什么麻烦，”我明白了，“不然你也不会就这么回来。”

“他说知道有你这么个人，直接就说是不是一个叫徐云风的人让我来找他的。”金仲接着说，“然后他说有些事情要先办，办完了，才肯见你。”

“许了时间没有？”

“过年之后。”

“那不是还有几个月？”

“正月十六，过完年了，我再来，然后带你去找他。”金仲说完，就要走。

“你别走啊，灵芝的事情，你还没帮我解决。”

“都被泡酒喝了，”金仲面无表情，“要出事，你早出事了。”

我感激金仲够意思，拼了命的留他吃饭，吃了饭，金仲才走。

晚上和我把孙六壬喊来聊天，今天跟她脾气了，我要向她道歉两句，倒不是我真的想跟她说对不起，关键是这丫头我得罪不起，万一她心情不好，指不定出什么毛病。

可是刚好晚上来了个病人，是附近工地上一个民工，生病很厉害，诊所里的医生跟他说这里不可能治好他的病，让他去中心医院。可是这个民工，把医生的话，当耳旁风，就非得在这里打吊瓶。

医生没办法，开了药，吩咐孙六壬给病人安排，结果医生刚走，这病人坐在那里就开始呕吐。吐得到处都是，孙六壬做这个手脚倒是伶俐，帮病人收拾，这边还没收拾好，那头病人又吐了一地。我看着恶心，就上楼呆着。折腾到快十二点了，楼下才没了动静。

我下了楼，看见那个病人打完吊瓶了，但是还没走。孙六壬还在旁边收拾呕吐物。

“他打完针了，你怎么不让他走呢？”我问孙六壬。

孙六壬说，“这人家在外地，说病了很久，没地方去。”

“没地方去，就呆我们这里啊。”我摇头，“我们这里又不是福利院。”

“让他呆一晚上，有什么碍事。”孙六壬的脸黑了。

我想起现在不是要跟她道歉吗，还得罪她干嘛。我在外人面前又不好拉下脸面跟她道歉。于是对孙六壬说，“你忙完了，我有话跟你说，我在上面等你。”

然后我又上了楼，坐在屋子里在电脑上看电影，又过了一会，听见孙六壬上楼。

然后我的门被推开，我正看得起劲，也没在意什么，可是过了好久也没听见孙六壬说话，才想起来，要跟孙六壬赔不是。

我把头扭过来，一看，孙六壬愣愣的站在门口发呆。

我用眼神询问孙六壬，你怎么啦？

孙六壬还是愣愣的看着我，眼神奇怪的很。看的我非常不好意思。

“你怎么不进来？”我对孙六壬说，“你盯着我看干什么？”

孙六壬笑了一下，什么都没说，还是看着我的方向。这时候我才明白，她在看我身后。于是我把头向后扭去看，看见一个人坐在我的床上，吓得我从凳子上跳起来。

妈的一个人安安静静的坐在我床边，都不知道坐了多久了。

这个人戴着一顶草帽，垂着头，看不见脸，两手交叉放在腿上，手背看起来苍白的很。

我隔了很久，才想起来这个人是谁。

我自从读书见过草帽人之后，就再也没见过草帽人的样子，就算是我使用蛇属的本领的时候，也看不见自己。

她不是一直附在我身上，然后被赵一二糊弄说是我是精神分裂，可是现在她怎么真的变出真身了。

草帽人的头在慢慢仰起，我心里在说，别他妈的抬头，别抬头，我不想看。

结果草帽人还是把头抬起来了，对着笑了一下。没有人看得懂蛇是怎么笑的，可是我看得懂，她把裂到耳垂的嘴巴略微张开一点，然后一个红信子嗖嗖的吐了两下，这就是在朝我笑了。

我用手按着额头，真他妈的来事了。床上还盘踞里几条蛇在哪里，都朝着我吐信子。

我对着孙六壬说：“你别怕，老熟人。”

“我没怕。”孙六壬回答我，“不奇怪，她本来就是从身上出来的。”

“那要感谢你给泡的药酒。”我对着孙六壬说，“我和王八一样，中招了。那个比玩意，就是把心里最深刻的东西弄出来。”

我正说着话，草帽人慢慢的变成了蛇，在地上爬了两圈，然后顺着墙角爬到窗户上，估计是晒月亮去了。其他几条蛇也跟着爬走。

“她病得很重，”孙六壬说，“你当年为什么不救他。”

“救不了。”我没好气回答，“那时候我没本事，放现在我也没有这个本事。”

“等你见到我爸了，”孙六壬说，“也许他能治。”

“都死了十几年了，还治个什么？”

“你比王大哥笨太多了。”孙六壬这么说我，让我又开始火大，换做别人这么说我，倒还罢了，可偏偏是孙六壬说我蠢，我还真受不了。可是没办法，我今天已经跟她发过一次火了，又不能再刺激她一遍。

但是作为心理补偿，我是不会跟她道歉了，于是我岔开话题，“有你父亲的下落了。”

“金老二告诉你的？”

“位，你一个姑娘，说话怎么这么难听。”我实在是忍不住了，“我可以叫金老二，王八也可以叫，你凭什么这么叫啊。”

“我以为他就叫金老二嘛，王大哥也是这么叫他的。”

“好了，不说这个，”我连忙摆手，“他在贵州找到你爹当年在三峡一起做事的人了，不过要过年才能去找那个人。我要说的就这么多，你回房去吧。”

我也不等孙六壬说话，立即把她给推出去，把门带狠狠带上。

什么人啊！

结果第二天早上我起来开门，简直是心若死灰，诊所里的柜子抽屉被翻的乱糟糟的，一片狼藉，那个病人已经没影了，不用想，几天的诊金肯定是没了。

“孙六壬！”我对着二楼咆哮，“你给我下来！”

孙六壬被我叫了下来，看见诊所里这个模样，也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就站在地上不做声，也不敢看我。

于是我就打电话给王八说了这事，然后报警，警察来了问了问情况，反而把我给教训了一顿，说我不该留小偷在诊所里过夜，一点安全意识都没有。

我心里不服气，对着警察说：“我叫你们来，也没指望你们能破案，就是让你们给个见证，诊所里的钱不是我偷的。”

警察听了，脸色就很难看。

“等你们都抓到小偷了，”我继续讥讽，“母猪都能上树，我也不耽误你了，你走吧。”

“你什么态度啊？”警察急了，“我这就怀疑是你偷的，你跟我所里一趟，不信你还反了你。”

我这几天被孙六壬气的火大，正愁没有人给我解气，这个小警察，不正好是撞上我枪口了吗，我几乎都没多想，草帽人就站了出来，对着警察张了张嘴巴。

警察吓得一屁股坐在地上。

“疯子！你他妈的在做什么？”王八来了，草帽人哧溜溜的顺着地面爬走。

“蛇、蛇。。。。”警察吓坏了，“站起来了。”

王八把帽子给警察戴上，然后扶起来，“你看走眼了吧。大清早的，哪里有蛇。”

警察左右四顾，的确没看到有蛇。这才对王八说：“你又是谁？”

“我是这个诊所的老板。”王八向警察解释，“我这个打工的脾气不好，你别见怪，你们局里的宋科长，宋志和我是哥们，到时候我们一起喝酒。”

警察这才不为难我，拿着笔录本走了，边走还边回头看。

王八等警察走远了，旁边门面过来看热闹的人都散了。才把脸对着我，脸色不善。

我先发制人对王八说：“你刚才说什么来着，我是给你打工的，我靠，你起家的本钱是我给你好不好？”

“你别跟我扯这些玩意。”王八说，“你怎么也学着那些无聊的人用本事吓唬人了。”

“我告诉你，我是你老板，你才是给我打工的。”我心虚的很，抬脚就要走。

“疯子，”王八声音很低，“那句话是你对我说的，还记得吗？”

“行了，我知道了。”我摆摆手，“我这两天火气大。孙六壬这丫头把灵芝泡到酒里面，骗我喝了。”

孙六壬一听急了，“明明是你自己偷喝的。”

王八就笑，“你这段时间是不是脾气特别不好？”

我还没回答，孙六壬就说：“是啊，每天跟吃了炸药似的，老是骂

人。”

“我骂你，是因为你自己做错事了。”我对孙六壬说，“这店里被盗，不是你的问题吗？”

“别吵了。”王八对我说，“让诊所的医生给开两副清火的药吧。整个灵芝都被你给泡酒喝了，不火重才怪。”

我听了王八这么说，才明白过来，自己这么容易生气，跟喝了泡灵芝的补酒有关系。然后腆着脸问王八：“你刚才说，我以前跟你说过那句话啊，其实我不记得了。”

“你让我不要恃强凌弱。”王八说，“大致就是这个意思。”

我不提这茬了，我想起这事了，太闹心。

诊所的医生来上班了，王八问了问损失的诊金。医生算了算账，两千来块钱。

王八对我说：“既然你惦记着是大股东，你和我，还有邓瞳三个人就把这损失平摊。在名下记八百块。”

“凭什么啊？”我愤愤不平。

“在商言商，”王八手一甩，走了，“亲兄弟明算账。”

我回头看了看孙六壬，眼睛里要冒出火来。

“王大哥不是要你去喝药吗？”孙六壬当看不见我的情绪，“医生来了。”

我喝了医生开的药，感觉的确心情不再那么容易激动。看来王八和金仲说的没错，那个灵芝实在是太补了，让我莫名的火大。这两天下来，我的确心平气和了很多，关键是我尽量不和孙六壬说话，这样我眼不见心不烦。

可是孙六壬这边还是犯毛病了。而且这毛病犯得还真是不小。

上次赖在我们诊所里过夜，又偷了东西跑得小偷，又来了。不是他自己来的，是被别人背来的。

原来这家伙，晚上在工地里偷钢筋，也没人追他，他自己从墙上跳下来，结果一脚踩在了一截木板上，木板上刚好有一个钉子，给结结实实的踏了上去。

这小偷大半夜的脚上受伤，喊也不能喊，就扔了钢筋，自己拔了钉子，瘸着腿走，结果吧，运气又太不好，被工地上养的狗给闻到血腥气了，然后又给他腿上咬了两口。

工地上守门的人一看，这人他认识，见他被狗咬了，就连忙给他洗伤口，然后等着天亮了去打疫苗。却又看见他脚上的伤，问他什么情况。

小偷支支吾吾，才说起了脚背被扎的事情。守门的人就明白这家伙是偷东西的。看他脚底板一个血洞，也不知道多深，整个脚都肿得厉害。也没法置办他，只好连忙送到我们的诊所里来，因为靠近。

我听见楼下咚咚的响着敲门声，还以为失火了，连忙起来看情况，孙六壬就已经在给小偷的脚伤消毒。我被人吵醒，本来就有点不耐烦，看着这小偷，立即就拎着他的衣领，“你还有胆子来啊，你偷的钱呢，还给我。”

小偷早就疼的脸色煞白，哪里有精神跟我说话。

我连忙对孙六壬说：“你不认得他啦，他就是上次的小偷。”

孙六壬用碘伏给小偷的伤口消毒，手上不停，嘴里回答我，“我认得啊。”

“那你还给他治伤，”我对着孙六壬说，“你有毛病啊。”

孙六壬对我说：“你上去睡觉吧。这是两码事。”

我看着小偷也的确是疼的可怜，虽然很不甘心，但是想着孙六壬自己乐意，也就不再干涉。等我睡醒到了早上，小偷已经被警察带走，说是先去打狂犬疫苗，再去派出所。

我没法向孙六壬说什么，这人就一死心眼。说她只会自己生气，她反而没心没肺。

有句话叫可以可二不可三，但是在孙六壬身上，我长见识了，我真

他妈的长见识了。

那个小偷过了些日子，从拘留所给放出来了，脚一瘸一拐的来诊所，看见孙六壬，张口说她是菩萨，心地好，现在他想找孙六壬借点钱吃饭，等脚好利索了，去打工，把钱都还给她。

我看着心里好笑，也不为难这个小偷了，等着看孙六壬的笑话。我看这个丫头身上能有几个钱给他。结果孙六壬自己的中午吃的盒饭给了小偷，然后上了楼，再下来的时候给了那个小偷三百块钱。

小偷端着盒饭一高一低的走了，我心里还在想着孙六壬身上还是有钱嘛，却傻里吧唧的给了这个骗子。正在幸灾乐祸，突然意识到点什么，顿时心里一沉。连忙上楼，把自己的棉絮给翻开，把我藏在棉絮下的私房钱给一清点，果然少了三百。

心疼的我差点吐血。

我已经没有任何心情去向孙六壬抱怨了。这丫头是赖上我了，知道我有求于她爹，就这么换着花样折腾我。

结果这小偷最后惹出了大乱子，要说这人都是穷极了起歹心，他惦记上了死人。

事情是这样的，又过了十几天，那个小偷又来了，这次他不借钱，就是跪在我和孙六壬面前，说要孙六壬救他。我倒是要看看他到底又怎么从我们手上骗钱，就听他日白。

小偷说他这段时间，晚上没地方睡觉，就在靠近周家冲那边，一个菜园子里的草棚里睡觉。那个菜园子靠着一条路，就是去农校和火葬场的路。一天他睡到半夜里，听到路上一声响动，就看见一辆车汽车开走了，马路上躺着一个人，已经断气了。他本来吓的够呛，可是这段路附近是没有人居住的，最近的人家也是半里之外。

他本来想跑到附近去喊人，可是临时却改变主意，他看见被撞死的人身上的钱包掉在地上，还有一个手机。他脑袋一时发热。就把钱包和手机给拿了。边走边把钱包里的钱揣进怀里，把钱包和里面的证件都扔到路边的沟渠。

结果就出事，手机还没拿到销账的地方出手。电话就来了。他当然

不接，就把电话给挂断，想了想，又把电话给关机。事情就出在这里，关机后的电话竟然又通了，而且没有来电显示。小偷本来心里就有鬼，可是舍不得把手机扔掉，正在害怕，手机自行开始通话。里面的声音就是一个人在喘着气，荷荷有声。

这下把小偷就给吓得六神无主。不知道如何是好。

手机明明关机了，却自己接通并发出声音，那声音不好听，就是临死的苟延残喘。小偷吓得够呛，不敢去手机变现，直接扔掉。到了晚上去云集隧道睡觉——蛮多人在云集隧道的人行道上睡觉，因为这里冬暖夏凉，唯一不好的就是鼓风机和车辆开过的声音太吵，但是作为流浪汉来说，总比在外面淋雨要强。特别是夏天，在里面睡觉不仅是乞丐，附近一些打工的人也在里面睡。说这个就扯远了。

言归正传，小偷在隧道里睡了一觉，等睡醒了，发现自己扔掉的手机就在自己的身边，不仅如此，被他扔到水渠的钱包也一并回来。

小偷想着那个被撞死的人的样子，心里就后怕，看来这事和自己见死不救有关系，不过他看见那个人时，被撞的人已经死了，那就只有一个原因了，自己拿了不该拿的东西。

正盯着那个钱包和手机发呆，手机突然一阵叮咚响。把小偷吓得跳起来。这是小偷突然意识到整个隧道里都没有人，平时睡觉的人还不少，可是现在就没人了。一个都没有。小偷就呆呆的站着，然后又发现，过了几分钟，整个隧道里一辆车都没有经过。鼓风机震耳欲聋的声音早就停了，只是自己现在才意识到。

云集隧道怎么也有个一两公里长，小偷就在这个隧道的正中央，两头不靠，因为隧道是弯曲的，只能看到一边的出口，而且看起来很小，巴掌大的一个光线区域。现在大致知道应该是早上四五点的样子，洞口黑漆漆的也瞧不明白。

小偷想往洞口跑，跑了一段距离后，发现眼前的那个洞口并没有变大，还是老样子。然后回头一看，自己距离睡觉的地方没跑多远，跑了几分钟，最多离开了钱包和手机不到二十米。也就是说，自己跑了半天，只跑了十几米。但是还是跑得气喘吁吁的，这个倒是真实的。

小偷看到这个，但是更加害怕，就没了命的狂奔，反正离开那个钱包越远越好，认为自己能跑出隧道，就行了。也不敢看前方了，就低着头

头跑。结果又跑了十几分钟，抬头看的时候，还是没跑出去，发现隧道的墙从右边变成了左边，自己身前几米处地方，钱包和手机还在，而且手机的屏幕还是跟刚才一样的亮着。

正在小偷在怀疑自己是不是在绕着隧道里来回跑的时候，隧道里终于来了一辆车。既然隧道里有车通过，证明是没什么事情了。可是那辆车开的还真慢，让小偷看了个明白，这是一辆早上送灵的车，是个双排座。驾驶室里看不清楚人的模样，车后厢上站了一圈人，都披麻戴孝，车上放了好大一个棺材，花圈什么的也堆在车的后部。车后厢上的人都面无表情，手臂机械性的往车下撒纸钱。他们看到小偷了，就盯着小偷看，扔下来的纸钱纷纷往小偷身上飘。

这还罢了，小偷看见车开过去后，地上一道血痕，拖得老长。任他胆子再大，也吓得尿裤子。

小偷没了办法，知道自己是躲不过去了。只好慢慢走到手机跟前，把手机慢慢的拿起来，嘴里就说：“我把东西给你还回去还不行吗，我不要了。”

这才看到手机上面来了一条短消息。现在情况已经这样了，小偷就只有硬着头皮去打开短消息。短消息上面写的字，没有说什么事情之类的话，就是给了一个地址，地址他一看就明白是哪里：火葬场。

小偷知道自己被缠上了，也没办法，就只好去火葬场一趟。到了火葬场，就贼头贼脑的到处看，果然就看见那个被撞死的尸体放在停尸间。

小偷老老实实的把钱包和手机放到尸体身上，然后鞠了几个躬，就要走。正要走的时候，看见手机掉地上了，然后捡起来又放上去，还没把手收回来，盖着尸体的白布下一个手就把小偷的手腕给紧紧抓住。

当时小偷就扯破喉咙大喊，把旁边的人都给惊动了。一个火葬场的烧尸工就说，“人来了，人来了，总算是可以烧了。”

这时候就来了好几个人，团团把小偷给围住。这些人年龄都不小了，最年轻的都有四十几岁。听这些人的口气，他们并非死者的亲属，而是死者的朋友。

死者的身份也就巧了，是个朱信。旁边的这几个，就是给他打下手

的。现在农村里死了人，打丧鼓，打筋乐，抬死人，给死者换衣服，办流水席，超度，包括抬人去火葬场，然后上山埋葬，培坟。。。。。。都是有专门的人来处理，业务的联系人就是朱信，一旦死了人，家属跟朱信把价格谈好，然后由朱信把这些人都给叫来。朱信自己在葬礼上做主持先生，还统一调度葬礼上的礼仪，迎接客人，反正所有的事情都包了。死者的家属就是在一些必要的仪式上跟着超度的人的安排做一些动作，然后坐在死者旁边守灵就行了。

小偷遇到的这个人就是个朱信，现在朱信的生意很好，他出事的那天，正在联棚处理一个葬礼，到了下半夜，业务又来了，于是他就给另外几个班子打电话联系业务。这些人必须要在第二天清晨之前到死者的家里。朱信就把超度的人留在上一家，自己连夜从江南走路过来，走到了周家冲，就被汽车给撞了。

然后那些超度的，打筋乐的，厨子都到了死者的家里，偏偏朱信就没来。

然后到了中午，才听说路上撞死了人，警察找不到这人身上的证件，当做无名尸体，准备送到殡仪馆，结果这些人就刚好赶到，说认识这个人，是个朱信，家里没有亲人的，单身一辈子，老人和兄弟姐妹都死了。

同时几个人都这么说，警察还是不能取信，就把人弄到了火葬场，同时去查朱信的身份，和车祸的肇事车辆，说好了三天后火葬。于是这个朱信的尸体，就放在火葬场里几天。

那些罗里吧嗦的跟小偷说了一大堆，却没看见小偷其实已经吓傻了，再一看，发现小偷的手腕被死去朱信的手心给攥着。

他们都是经常接触死人的，倒没有小偷这么害怕，帮他把手给拉出来，并且安慰他，说这是正常情况，死人的心愿未了，会找个临时的人记住，等这个人来了，才会安心。有的是流眼泪，有的死不瞑目的就闭眼睛，有的是笑一下，不过这么把人给攥住的还真是少见。

这些人知道是小偷拿了朱信的手机和钱包，但是都对他十分客气。小偷也不知道为了什么。然后马上老实交代当时发生的情况，这些人就问他是个什么车撞的朱信。

其实小偷当时那里看得见车呢，他去的时候车已经走了。

但是小偷突然想起来在隧道里看到的灵车，才明白过来，原来这个被撞死的朱信心里冤枉，是让自己来告诉旁人线索的。

小偷就问这几个人，“你们怎么知道要等我来啊？”

其中一个人，应该是厨子，他年轻一些，就对小偷说：“不是你自己打电话告诉我们，你今天过来把东西还给我们吗？”

“我给你们打电话？”小偷颤颤巍巍的问。

“是的啊。”厨子就说，“你用的朱信的手机给我们打的，说捡到朱信的东西了，来火葬场还给他。”

厨子还把手机拿出来给小偷看，上面的来电显示是昨天中午，来电的名字还就简单，就是“朱信”两字。

小偷当时就浑身发麻，裤子里骚臭。

这时候，专门给死人擦拭身体、穿衣服的人从小偷的神情上，看出了不对劲。

然后就问：“是不是朱信缠上你了。”

小偷连忙点头，“我根本就没有给你们打电话，我自己都不知道这电话到底是怎么回事。”

要说厨子也真是无聊，就拿着自己的手机，根据朱信的来电记录打了过去。然后所有人就看着朱信尸体上的手机。

厨子把手机调成了免提，大家都听得见手机里拨通电话后的彩铃，可是朱信身上的手机就是不响。

小偷就觉得这是他们故意作弄自己，说这些话吓唬自己。于是就把手机拿到手上看，来戳穿他们。结果手机一拿到手上，电话就通了。

通了就有声音说话，两个手机都是开了免提的声音。小偷看见旁边几个人都面如土色，原来电话里的声音，就是朱信的语气。

当时的情况是都没人对着手机说话，手机自己在里面一对一答。

“你舍不得死啊？”

“我舍不得死啊。”

“你怎么舍不得死啊？”

“我舍不得没人给我送终啊？”

“你找个下人给你送终啊。”

“我没得儿子姑娘啊。”

“你找个干儿子啊。”

“我没得干儿子啊。”

“你找个干姑娘啊。”

“我没得干姑娘啊。”

。 。 。 。 。 。

“你找个干儿子啊。”

“我没得干儿子啊。”

“你找个干姑娘啊。”

“我没得干姑娘啊。”

“你找个干儿子啊。”

。 。 。 。 。 。

“我没得干儿子啊。”

“你找个干姑娘啊。”

“我没得干姑娘啊。”

。 。 。 。 。 。

后面就老是这两句话在重复，不停的重复。

所有人都不说话了，静静的听着手机里的声音，手机里的声音越来越小，最后就是两个手机同时发出嗡嗡的啸叫声，然后朱信的手机就没电了。那个打丧鼓的老头，本来一直都沉默，终于开口说话问小偷，“你前段时间是不是吃狗肉了？”

小偷就回答：“没有吃，倒是被狗咬了一口。”

打丧鼓的老头就点头，“那也一样，你身上有狗的气餮（宜昌方言：气味），被朱信记住哒。”

小偷知道这事在自己身上脱不掉关系了，只好问老头，“那怎么办？”

“朱信给别人办了一辈子葬礼，当然希望自己死了也有人给他办一场，我们帮忙都没什么，就是你火背，他缺个送终的，临死前就看到了你一个人。”

小偷想了一下，然后说：“那我也认了，就给他当一次孝子。”

几个人就同时点头，这件事就只能这么处理了。

小偷又说：“撞他的车，估计是个双排座，白色的，知道是什么车型了，应该好找一些。”

厨子就给警察打电话，把这个情况说了。

于是几个人就跟火葬场的人说，“那就先把这个人的尸体火化了，在把骨灰带回去，办丧事、上山。”

火葬场的人就把朱信停尸的车子推到火化炉前，里面准备好了，就把尸体往里送，可是朱信的尸体，肩膀卡在担架和火化炉的入口之间，工人来了几个去搬，尸体却重得很，搬不动。等其他人都上来帮忙搬动了，火化炉却出了故障。还是烧不成。

“朱信是当了真了，还要个干女儿来送他。”打丧鼓的老头就说，“你有没有结婚，把你媳妇喊来就行了。”

小偷就说：“我穷的叮当响，哪里有媳妇。”

“朱信还要个干女儿送终。”老头说，“你找个认识的女的给他送终吧。”

这话说的轻巧，可是那个女的，会无缘无故的去给一个死人做干姑娘啊。就算是这几个和朱信有交情的人，也都不可能去找一个女人来做这个事情。

商量半天也没结果，小偷突然就觉得脚板疼的厉害，然后脱鞋一看，脚背上全部是青一块紫一块的，把裤腿提上来，小腿上也都是青斑。

本来小偷的伤已经好的差不多了。这一看，按照医学说法，就是败血症的前兆。在朱信的几个帮手来看，这是朱信给掐的。

小偷慌了，想来想去，就想起了缺心眼的孙六壬。

火葬场距离金东山不远，于是带着这群人到诊所里来求孙六壬。

然后就是我看到小偷到诊所里来的状况。

我听了小偷说了这些话，心里在想，其实这个事情，对我来说好办的很，可是这个小偷实在是让我太厌恶了，就是不想帮他。而且小偷也不知道我的身份，就一个劲的求孙六壬，又是磕头，又是作揖。

孙六壬这次不再向上几次那样，傻里傻气的就答应了，而是看着小偷没有回答。

小偷求了好久，孙六壬不答应，但是也没拒绝。

然后我看见孙六壬在看向我了，我心里就说，别找我，别找我。。。。。

“徐大哥，”孙六壬说，“这事我真的没法做，刚好你能弄。”

我摇头，“我没把他打一顿就是非常够意思了，怎么可能去帮他。他说的那个朱信是心愿未了，我去做是得罪人的。我不做。”

孙六壬就说：“你不帮这个人，他只怕会死的，我不能见死人。”

“他不会死。”我轻松的说，“他把那个朱信的骨灰放在身边，带一辈

子就行了。”

小偷身边的那些人，这才明白过来，我是个又本事的人。就纷纷过来对我说好话，要我做个好事。那个朱信一直就站在小偷旁边，血淋淋的跟着小偷，我找看到了，我要拉人，也不是不可能。说实话，我心里其实有点软了，就是我前面的话说的太满，现在找不到台阶下。

隔了一会，我就说：“除非他把偷我们的钱还给我们，我就帮他。”

打丧鼓的人就问：“多少钱？”

“两千块吧，我也不多要。”

老头子就从身上拿了几百块出来，可是其他的几个人都不肯拿钱了，他们觉得这事本来是给朱信帮忙，凭什么给小偷还账款。

然后几个人就开始相互争吵，我在一旁冷眼相看。

诊所里吵得一团糟。

这时候，诊所天花板上的日光灯管突然就掉了下来，砰的一声碎在地上。

所有人都吓了一跳，我也例外。

但是我看到孙六壬没有动静，她现在看着我，深吸一口气。

接下来，诊所里的座椅，装药品的柜台，还有挂在墙上的电视机，在一瞬间全部爆裂。诊所里所有的物事全部，无论钢铁、玻璃、木头做的东西，全部都碎了。

“你发什么疯啊！”我对着孙六壬大喊，“有你这样的人吗，我凭什么跟着你一起去做傻逼啊。”

“你这个笨蛋。”孙六壬竟然开始哭了，女人真是难缠，明明是她发脾气，还不让我说了还。

“你倒是说说我到底哪里笨了，我他妈的宁愿自己不吃飯，把钱给小偷，这个小偷明明就是把你当冤大头了，你知道吗，他就是看你脑袋缺根弦，故意讹上你的。”

孙六壬对着我喊：“你以为我真的是傻子吗，我愿意这么做吗？”当她说完这句话，我看到站在小偷旁边的朱信鬼魂立即消失了，化为乌有。

我见识了孙六壬的厉害了，这根本就不是法术，和道教佛教驱鬼镇邪下蛊统统没有关系，我根本就看不出来她用的什么办法。屋里所有的钢铁物品都开始融化。

“你别他妈的吓唬我，你不就是有这些个本事吗，你不就是李星吗！”我怒极，对着孙六壬喊，“我忍你很久了，我管你怎么闹腾，大不了你这个扫把星把什么东西都给毁了，你就舒坦了。”

孙六壬哭着说：“我从小就不能生气，谁也不能得罪我，你以为是好事儿吗，我从小就不能和其他人一样，我要永远保持开心，他们跟我说，千万不能生气，千万不能小气，发生什么事情了，都要替别人想，他们还跟我说，我只要心里想着别人的一丁点好处，就能把所有的事情看开。我从小到大就是这么过来的，可是你为什么偏偏要和我作对。你不是就是个过阴人吗，多大能耐啊，我都不知道我爹和他们非要看上你这个小气鬼。”

“我小气，我靠，你吃的用的，都是我安排的不是吗？”我对孙六壬的颠倒黑白怒到极点了，“你他妈的还胳膊肘向外拐，偷我的钱，来给你做做人情。”

“不就是钱吗？”孙六壬大喊，“老朱，把钱给他！”

“老朱？”我懵了，“什么人？”

我面前立即飘出了一大笔钱出来，崭新的一叠钱，上面还有银行的捆扎纸条，看样子有一万。我拿到手上，可是这一万块钱立即燃烧起来，我忙不迭把钱给扔掉。

所有人看到我们两个人在吵架，而且诊所里成了这个样子。都慢慢的向诊所外挪动。孙六壬看样子和我一气也是气急了。无处发泄，诊所外路边的一棵大树连根拔起，然后倒下来。

“够了。”一个声音在我近处发出来，“他不是你爹要找的人，我们走吧。”

我身体瑟瑟发抖，方浊说过还有一个透明人的，把李宝带回北京了，但是我万万没有想到，这个人竟然一直跟着孙六壬。

“你到底是什么人？”我问孙六壬。

“她是我们部门的领导者。她父亲离开之后，她就是了。”那个看不见的老朱声音传出来，“你安心的做你的破术士去吧，你根本就没资格跟我们在一起。”

我傻眼了。

我走到孙六壬跟前，上下打量，这明明就是个普通的人样子啊，没有三头六臂啊，也不像老严仙风道骨的模样。这么就这么一个丫头，缺心眼的丫头会是个一个特别厉害的角色。真是一点都看不出来啊。

“有话好好说行吗？”我服软了。

孙六壬的情绪慢慢缓和下来，诊所里的东西不再继续破碎融化了，小偷和陪同小偷来的人大开眼界，但是从他们的表情上看，一点都不兴奋，都吓得连路都走不动，慢慢相互搀扶着，挪动离开。

“我小时候只要一生气，他们就给我讲故事。”孙六壬情绪变化快得惊人，但是我不奇怪了，她有这个本事，身边的人不把她当女皇一样给护着啊。

“你先把东西给变好了，我再讲故事。”

“弄不回来。”孙六壬用手擦了一下泪水，我连忙从身上拿了纸巾出来，递给她。孙六壬拿着纸巾擦眼睛。“这是我带在身上上厕所用的。”我故意嘴贫，这丫头小时候肯定没人跟她开玩笑。

果然孙六壬吭的笑了一下，但是立即把脸给绷住。不过看到身边的东西不再破碎，知道她心情好多了，她活了二十多年，无论真假，都习惯保持乐观的心态了。

“从前有个抓蛇的人，在森林里抓蛇，不小心掉到池塘里，就在要淹死的时候，来了一个九色鹿，将他驮上石岸。抓蛇的人非常感激，九色鹿只求他别将遇见它的事告诉别人，抓蛇的对天起誓不告诉别人。。。。。”我对孙六壬说。

“这故事我听过，”孙六壬接着说，“你忘记说了，其实还有几个波斯商人看见过九色鹿，他们告诉国王，九色鹿的皮毛十分珍贵，于是国王就布告，谁要是抓到九色鹿了，就会奖赏一大笔钱。”

“你听我讲啊，”我打断孙六壬接着往下说，“抓蛇的人见利忘义，向国王告密，把国王和卫队带到森林里埋伏，假装再次落水，九色鹿就又来救他，结果埋伏在森林里的卫队将九色鹿用箭给射死，国王把九色鹿的皮毛剥下来，给王后做了一件非常华美的皮袍。抓蛇的人拿了国王的奖赏，荣华富贵。”

孙六壬连忙摆手，“不对，这个故事不是这么说的，明明是九色鹿根本就不惧怕卫士射出来的箭，并且把曾经记过抓蛇的人的事情告诉了国王，国王处死了抓蛇的人。”

“哦，是这样啊。”我对孙六壬说，“你从小听得都是大团圆的故事，可是那都是假的。不然你爸爸让你来找我干嘛。”

“别和他啰嗦了。”那个看不见的老朱唧唧歪歪，“他不合适，找别的人吧。”

“这有你什么事？”我对着空气说，“你一个跟班的，插什么嘴。”

我知道孙六壬在，那个看不见的老朱不会把我怎么样，心里没底，万一孙六壬答应走了，这个姓朱的回来找我的麻烦，我可真没招。唯一的办法就是劝说孙六壬留下。

我对孙六壬说：“其实你爸很早就告诉你要来找我，你说是在方渚哪里知道我这么个人，其实根本就是骗我的。”

孙六壬点头承认。

“那我也说实话吧，”我对孙六壬也坦白了，“我有个大对头，他弄死了我的一个长辈，如果两年后，哦，不到两年了，我还不能获得更高的能力，别说报仇，那个对头来找我，我躲都没地方躲。”

“你说的那个人叫张光壁。”孙六壬说，“其实你们两人和我家都有渊源。”

“怎么张光壁和你家扯上关系了？”

“他当年和你一样，为了自己的目的，找过我的曾祖父。”

“你为什么不和张光壁在一起？”我警惕起来。

“他和我曾祖父闹翻了。”孙六壬说，“他答应我曾祖父的事情，没做到。”

我叹口气，对孙六壬说：“这个诊所我们没法呆了。换地方吧。”

孙六壬点头，我怕那个看不见的老朱又捣乱，对着空气说：“你的领导都答应了啊，你别再叽歪了。”

透明人没有回答我，不过我知道他应该在我身边。

我给王八打了个电话，把诊所里的情况大致说了。然后收拾东西离开，我也不好意思跟王八打照面。想来想去，只有去西坪呆着，反正孙六壬是有人照应的。

孙六壬也答应了，老朱也没发话。于是我们丢下诊所的烂摊子给王八，两个人，不，三个人去了西坪。赵一二的房子这段时间没人住，房间里又积满了灰尘。

孙六壬见了，就开始打扫。腾出来两个房间，我和孙六壬分别住下，我忽然意识到一件事情，就问孙六壬，“那个老朱，他以前住在哪里啊？”

孙六壬听了就笑。

老朱的声音就出来了，“和你一个房间，你每天晚上睡的跟死猪似的，打呼噜恨不得房间都震垮了。”

我对着空气翻白眼。

“还有，你把你的那个蛇属给收好了。”老朱的声音继续说，“天天晚上从身上爬出条蛇出来晒月亮。你也不嫌膈应。”

“你一个透明人，找我面前谈什么膈应！”我愤愤不平的说，“你自己不嫌自己膈应吗？”

说了这句话我就后悔，怕得罪了老朱，老朱又拉着孙六壬要走。可

是老朱没有回应，听他的年纪也不小了，应该不会向李宝那样内心脆弱。

晚上我们草草的吃了点东西，山上很冷，我们在灶屋里生了火，坐在火笼旁。我正正经经的对孙六壬说：“这里清静的很，没人了，都这份上了，我们也都藏着掖着，把该说的都说了吧。”

既然是我提议，当时我先说了，于是我把我自己的事情从九八年冬天开始说起，说我怎么和望老太爷遇上了，怎么和王八一起受到赵一二的恩惠，怎么遇到了老严，因为张光壁弄死了赵一二，我和王八两人在七眼泉争夺过阴人。

可是当了过阴人自己才知道，原来要对付张光壁还要找个更牛逼的人，就是你爹孙拂尘。依靠孙拂尘的帮助，才能打败守门人，才有资格和张光壁较量，然后你——孙拂尘的女儿就出现了。

我本没有什么口才，把这些经历讲的磕磕碰碰，很多事情说了后面忘记前面，又慢慢解释。不过孙六壬还好，她还是耐心的听完。

我讲完了，就等着孙六壬说她的事情。

孙六壬就说她小时候就和一般的小孩不同，不过这是家传的，她爹是一个组织的头领，基本不着家，都是她妈妈带着她的。然后她爹就失踪了，自己就延续了她爹的身份，老朱和他爹当年是一起的，受了她爹的嘱咐，一直就照应着她。至于她爹到底为什么失踪，其实是有点线索的。现在可以告诉我了。

“早告诉我不就得了吗？”我摆着手说。

“你要面对的事情，如果不是内心很强大，可能接受不了。”那个看不见的老朱终于说话了，而且从声音判断，他就坐在我右边，距离火很近，看来透明人也是怕冷的。由于他身体是透明的无法吸收光线，可能比一般人更加怕冷。

我心里想到了一个对付透明人的法子。脸色就不免得意，被透明人看出来了。

老朱就说：“其实你的也算是有点小聪明，可惜就是太懒。”

我知道我的想法猜对了。透明人最大的弱点就是他自身的特殊能力，他怕冷。

“我来说吧。”老朱的声音慢慢传过来，“我年轻的时候和其他透明人一样，没有什么顾忌，也不知道为什么活着，直到遇上拂尘兄。你也看到了，他们孙家有不一般的本事。当时我做了一件很缺德的事情，得罪了一个人，那个人就找到了拂尘。拂尘能改变他身体四周的温度，我不相信世界上有这么厉害的人存在，于是被他立即冻僵。是的，我很怕冷，你们还能承受的低温，对我来说却是致命的，拂尘可以做到瞬间让身体周围的水结冰。当时正下着大雨，我的关节全部冻僵。不过拂尘没有把我交给被我得罪的人。”

“什么人？”我忍不住问，能请动孙拂尘的人，当然不一般。

“那人的身份地位不是你能想象的，”老朱说，“拂尘冒了很大的风险，没把我交出去。然后和我谈了很久，最后我决定跟着他，不在浑浑噩噩的过了。”

“孙拂尘这么厉害，还有你这种帮手，怎么就会莫名失踪？”

“他不是失踪了。”老朱低沉声音说，“他应该是死了，其实拂尘也有个敌人，我不知道他的敌人是一个人，还是一个组织，几乎不为人知的组织。你们这些会道门，和尚道士，出马术士，放蛊赶尸的人，在拂尘和他的敌人看来，就是耍戏法的无异。也许你觉得孙家的本事已经很厉害了，可是拂尘在带着一干兄弟，去和他的敌人做最后一拼之后，就再也没有回来。一个人都没有回来。”

“你不是回来了吗？”我问老朱。

“拂尘要我照顾他的女儿，”老朱说，“还要我带着她来找你。他认为你能做到他没做完的事情。”

“停！”我连忙举手，“开玩笑吧，和张光壁作对，我已经很倒霉了，为什么孙拂尘要我也去送死，我和孙拂尘能比吗？”

老朱那边的笑声就出来了，看样子他真的对我很失望。

“你说的那个什么什么高深莫测的人，或者是组织。”我问老朱，“有什么线索吗？”

“刚刚看你聪明了一下，现在又变傻了。”老朱说，“而且又没了骨气。”

我哼哼两声，不置可否。

“拂尘看中你，并不是你将来会当什么过阴人，会有多高明的法术，我已经说过，在拂尘这种人的层面上，法术什么都是小把戏而已。”老朱说，“他看中你的是，你的控制力，你是他见过最有控制力的人。”

“哈哈，”我实在是忍不住笑起来，“你是在故意跟我开玩笑吧，我他妈的胆小得很，人又懒，我连每天起床都要赖几个小时，如果说每天躺在床上睡大觉是控制力的话，那我真的是一个很有控制力的人。”

“就是啊，你和我想的一样。”老朱说，“拂尘见到你之后，对我说起过你，说你能在最恐惧的时候连续做出正确的选择，而在这种情况下，每一个选择都是和旁人下意识的选择相违背的。具备这种能力的人几乎没有。我刚看见你，以为你所有的表现都是装出来的，可是现在我明白了，你就是这么一个人。和拂尘说的完全相反，倒是你那个兄弟王鲲鹏，是个人物。”

“也就是说，”我顿了顿，“我就是命不好，如果孙六壬帮我，我能对付张天然，可是对付了之后，还没完，我要去对付孙拂尘的对头。如果我不和孙六壬一起，张光壁就会拍死我。我左右都是个倒霉。”

“路是你自己选，”老朱说，“你自己看着办吧。”

“我哪有什么选的，只能闭着眼睛走到黑了，先把张光壁解决了再说吧。”

“你要记住，一旦你到了那天，能对抗张光壁的时候，你就别想着脱身了。跑到天涯海角都没用。”

我不说话，心里暗暗的骂，他怎么连我在想什么都猜到了。

“你想好没有？”

“还能怎么样？”我赌气的说，“路都被你堵死了。我除了答应，还能干什么？”

“拂尘最后是带着兄弟去找一个叫梵天的人，或者是组织。”

“就这些？”

“就这些。”

“你在耍我吧。”我激动起来，“我用命换回来这么一句轻描淡写的话。”

“时机成熟的时候，你就要和拂尘一样，去找那个梵天。就这么多。”

“我现在能反悔吗？”我对着孙六壬说，“我不干了，我到时候叫上王八和金仲，和张光壁拼一拼，还有条生路都说不定。你们这些高级人士，就不要管我了。”

“你已经知道了有梵天的存在。”老朱的声音阴测测的，“别说等着你和张光壁去闹腾了，我也不可能放过你。”

“那就是没得谈了。”

“没得谈了。”

我看着孙六壬冷笑，“看着你傻里傻气，平时做出一副慈悲的样子，原来都是在给我下套。”

“你错怪她了。”老朱说，“这个她没骗你，她从小就非得这样，不然会惹大乱子。”

“好吧。”我站立起来，“我答应了，但是我有条件。”

“你没有资格谈条件。”

“我有，我看出来了，你刚才也说了，孙拂尘看中我的，你得听他的，什么带着孙六壬离开，那些狗屁话就不要在我面前装模作样了。”

孙六壬终于说话了，“你有什么条件。”

“我知道你们想做什么，其实你们根本就不知道那个什么梵天在什么地方，不就是指望我陪着你们去找吗？”我对着孙六壬说，“其实你们也没什么线索，跟我一样在抓瞎，你们根本就没人了，什么狗屁部门，一个空壳的幌子而已，我没猜错的话，估计就你和老朱还有方浊三个人，

最多还加上两个透明人。”

“你到底要什么条件？”孙六壬继续问我。

“让这个透明人滚蛋，马上退休，走的越远越好。”我对着孙六壬说，“别说你没这个权力，我不想有个人随时随地在我身边，我还看不见他。”

“我答应你了。”孙六壬说。

然后是一片寂静。

隔了很久，我才说：“怎么还不让那个老朱走？”

“你说完他就走了。”孙六壬回答我，“你放心，没骗你。没必要。”

“其实我知道你父亲的一点线索了，我们过年后，就去贵州。”

“我知道。”孙六壬说，“朱叔叔告诉我了。”

“你真的没骗我，他是不是真的走了？”

“我怎么做你才相信。”

我一把把孙六壬的脖子给掐住，“妈的，你们两个玩我这么久！”

孙六壬不停的挣扎，火堆里的火猛然冒起，向我飘过来。

我连忙松手，放开孙六壬，笑嘻嘻的说，“我信了。”

深井、深渊

我和孙六壬在西坪呆了几个月，我实在是不愿意带着她下山，山上清静，没什么人。她也闹不出什么大乱子。

不过一个尴尬的问题摆在我面前，西坪山上的那些村民都是和我认识的，他们看见我带了个女孩住在山上，不多心才怪。一遇到我了，就询问我是不是已经结婚。那个经常出来买菜的女孩是不是我媳妇。

我只能笑着给打发了，这种事没法解释，我要是解释孙六壬不是我媳妇，他们更加好奇。

孙六壬倒是对这些事情没什么反应。我问过她一次，孙六壬跟我说，她的确不在意这个，因为她是不可能成家的，孙家到她这里就绝嗣了，所以这种事情影响不到她的心情。

我问她为什么，她对我说：“我不想她的后代跟自己的先辈一样，过这种生不如死的生活。”

我看着孙六壬低落的样子，也没法劝她，谁不想做一个普通人，可偏偏她的命和我一样，都他妈的太倒霉了。她比我还不如。

春节是王八和董玲上来陪我们过的，方浊也来了。王八现在对我没有以前那么小气了，供着我和孙六壬的生活费，我伸手找他要钱，他也不吝啬，估计是看见我和孙六壬在山上，也不可能有什么花销，就故作大方。

我这么想，还是听不好意思的，我总是恶意去揣测王八的友情。不过他是我的兄弟，他也不会计较这个。但是方浊完全变了，很沉闷，很少说话。我逗她玩，她也没反应，我也懒得费神。姑娘长大了，心思就会多起来，她和王八也不亲了。

大年三十晚上，我在门前放了几个烟花，大家都没兴趣。我也懒得放了。

几个人不怎么高兴，都是一副死相，拉长个脸。本来我想跟王八说说我当年和赵一二过年时候的窘迫，看样子，还是别雪上加霜了。

终于熬到春节过完，金仲来了。我们六个人，一起到宜昌，在宜昌坐火车去贵阳，方浊回北京。

王八送我们到火车站，在告别的时候，我已经检票进入通道了。

“疯子。”我听见王八在身后叫我。

我回过头来，看见王八想说点什么，于是向他点头，等着他说话。

“没什么，”可是王八随即摇摇头，“保重。”

王八什么时候变得这么矫情。我跟着金仲和孙六壬坐到候车室里，脑袋里无稽的想着。

到了贵阳，我们转汽车去了凯里，然后在凯里住一晚，第二天又坐中巴车，向山里去，到了一个不知名的小镇子上，我们包了一个小面包车，在坑坑洼洼的山路上行驶。最后才走到非常偏僻的山凹里。

我们下了车，看见山凹里有一排简易的临时板房。我环绕四周，目光尽头，都看不到人户。

板房里的灯光很暗。等我们走近了，我就看到是点的蜡烛。看样子这里也没电。用水倒是方便，靠着板房有一口井。板房旁边对着一些破旧的机械。几根粗大的钢铁柱子横在地上。

屋里的人听见动静，立即开门，一个四十多岁的男人走出来，比我想的年轻一些。

这个男人看见金仲之后，相互点点头，然后目光就盯在我身上。

“徐云风？”

我点头。

“我姓侯。”男人向我伸出手，“侯自建。”

我注意到老侯没有跟孙六壬握手，他只对我感兴趣，不过我早有心理准备，他当年是跟着孙拂尘在三峡做事的，孙拂尘一定是提到过我。否则金仲找到他，他也不会指名道姓的要见我。

没有太多的客套，大家来这里都是有目的性的，彼此都有数。‘

屋子里光线昏暗，老侯是早就习惯了。我和金仲也不是很在意这些。娇生惯养的孙六壬也不在意。

我们在屋子里坐下，老侯给我们下方便吃了。然后才开始说话。

“她是孙拂尘的女儿。”我指着孙六壬介绍。

“谁？”老侯愣了一下，然后就明白了，“孙建国原来有这么大个女儿。”

金仲和老侯已经认识，他本来话就不多，就一本正经的坐着。

“听金师傅说孙建国失踪了，我也找不到孙建国的下落。”老侯对我说，“不过你来，我是要带你去看一个地方。我跟着孙建国做过事情，见到的事情也多，既然你找来了，也许我能帮到你点什么？”

我笑着摊手，示意他说下去。

老侯就说起来，他是中南冶金的职工，专门搞勘测，在地上打井的，而且是打深井。他专业技术出众，在九十年代初期，突然被临时调动到三峡，跟着孙拂尘做事。孙拂尘指定一个地方，让他打井，告诉他打多深。其实这些地方都不是在三峡的坝基上，全部是三峡坝址四周的山里面找的地方。每个井打的也不深，最多两百米，打完了就去下个地方。不知道孙拂尘打井到底为了什么。孙拂尘交代他的事情都不困难，就是钻井机械很难运送到打井的指定地点，让老侯伤透了脑筋。

打井一直打到九九年，三峡大坝早就开始在建设了，老侯还是在孙拂尘的安排下打井。当然在这段日子里，他也听孙拂尘提到过我，孙拂尘就只是轻描淡写的说了一句，如果徐云风来找你，你就见他。老侯记住这句话，他已经发现孙拂尘绝不是一般的工程师，他做的事情很多地方没法理解。

到了九九年夏天，可是没来由的，在一天早上，三峡开发总公司的一个领导找到老侯——老侯这才确定，孙拂尘做事不是跟着分包公司做的，而是直接和三峡开发总公司打交道。

那个领导就跟老侯说，他的人事关系又转回中南冶金了，该回去上

班了。老侯想和孙拂尘告别，可是孙拂尘听说也离开，看样子很急，大家共事几年，告别的时候，连照面都没打一个。

老侯回到中南冶金之后，中南冶金的体制开始改革，把打井的活开始分包，个体分包的工头就开始接活，其实他们本来也是中南冶金的职工，看到机会了就自己出来做。老侯自己没有那么大的勇气，不敢辞职，但是他有技术，就给以前的同事，也就是现在的老板打工，工资比在单位里高多了。时间长了，老是不回去上班，单位就把他给除名，他也不在意这个编制，当无所谓。

老侯跟着的老板在云南的工地出了事故，死了两个人，赔了一大笔钱，做不下去。老侯还年轻，就想另寻个老板做事，却没想到他打井的名声太大。被另一拨人知道了他的名声。

于是几个来历不明的人找到他，要他跟着干活，工资非常高，高到他完全无法拒绝，但是就是不告诉他打井是做什么的。

老侯还是犹豫过，这些人他知道，应该都是采私矿的，偷偷探了矿脉，买通了当地政府，采矿发财。老侯这样的技术员，在他们眼里是香饽饽。

最后老侯还是答应了，却没想到到了地方之后，根本就不是他想的那么简单，那几个人也不是采私矿，他们是倒斗的，就是盗墓的人。‘

但是羊入虎口，老侯到了这个地步，也没法拒绝，老老实实的用他的本领，给几个倒斗的人，钻了个井，当然要求很高，这个不比打勘测井，一旦出了差错，很有可能里面的墓室就被机关给填满。

老侯这个钱挣得不轻松，但是还是把事情办好了。

以后他陆陆续续又做过类似的事情，不多，就四五次。他基本上还是给勘测的做事。

但是去年，他到贵州来了，包工头接了国外的工程，就把贵州的工地给停掉，留下这些施工机具给老侯看着，本来是想让老侯出国的，可是老侯听说去非洲，他打死就不去了。

然后就在贵州歇着，看守工具。去年几个河南人找到他，在附近又盗了几个墓。贵州这个地方，其实自古都不繁荣，没有什么王公贵冑埋

在这里，那些坟墓，都是当年明朝初期的一些坟墓，其实没什么太值钱的东西，墓室也简陋。这些倒斗也是没办法了，中原地带的坟墓早就被挖了干净，只好把目光转向贵州这边。

河南人盗了几个不疼不痒的墓穴也懒得弄了，人来来去去，换了几拨，最后一批，还带了一个风水师过来，指定附近有个地方风水非常好，就算是挖不出文物，山底下也会有好东西。

这些人就带着老侯去打井，打的第一天，风水师给他们做仪式的时候，突然反水，说看走眼了。那几个人那里肯信，逼着老侯继续打井。结果搬运工具花了好几万，又打了三百二十米，又花了几十万。屁都没发现。几个倒斗的扛不住了，就要准备放弃的时候，井口就冒水，冲出老高。

这种情况是很危险的，很可能是打到了地下的某个高压气层，这种气体都是要命的。于是几个河南人就跑了。老侯根据经验，跑到高处，看见水冲出来后，并没有听到井喷气体的声音。也没有燃烧的痕迹，附近的飞鸟和走兽也没有纷纷死亡。断定不会发生危险。

可是几个河南人已经吓怕了，给了老侯的工钱，就离开。把工具都扔在了井口。

老侯闲着无事，就下去看了看情况，他打的这个井，是可以下去一个人的，便于检修钻头。作为盗墓的人来说，每次下去一个人，也是正常的。他下去之后，就知道风水师说的没错，下面真的不一般。

当他上来后，金仲就找到他了。他担心河南人会回来，就没把打井的事情说给金仲听，琢磨着过了半年，河南人不来，就不会再来，刚好要找他的人是孙拂尘提起过的人，这就是机缘巧合了。就等着我们来找他。

这事情就是这样。

我听了之后，连忙问老侯，井下面到底是个什么情况。

老侯说：“明天带你们下去看就知道。”

老侯这个人，说了这么多话，大致把他的身份，以及与孙拂尘之间的事情，还有他为什么到贵州这么偏僻的山里来，都讲明白了。

但是他有几个事情没有说清楚，孙拂尘让他在三峡打井，很明显，这是孙拂尘授意他打的风水眼或者是在压制什么东西，他和孙拂尘干了那么多年，他自己也说的很明白，对孙拂尘的做法有质疑，我很难去相信，这事就跟他那么轻描淡写，什么都不知道的。而且孙拂尘向他提起我，和他现在在贵州要让我过来，实在是太巧合了。刚好我要找孙拂尘，刚好孙拂尘的女儿出现了，刚好金仲就打听到他的消息，而且他也愿意见我。

既然这样，关于他在这里打井，还有那些倒斗的河南人的事情，是不是也对我有些隐瞒。

我这些年实在是太不顺了，这次的运气却又好的惊人。很难不去琢磨一下。可是我也就是想想，也做不到去探究什么，等着老侯把我带到深井那边去看看，也许就什么都知道了吧

第二天早上起来，我们出发，我发现老侯用背篓（中国西南地区的一种竹篾制成的工具）装了满满的方便面和矿泉水，心里打鼓，看来这个井很深，这是在做长时间的准备啊。不过我没多问，大家就出发了。

路很不好走，打井的机械当年一定是拆零碎了，用拖拉机慢慢运进去的。而且现在路很多地段已经塌方。原来当初老侯这些人，把设备弄进来，是花了大力气的，在这条山路上靠近山壑的山壁，爆破开山的痕迹相对来说还是新的。

我忍不住走到最前面，询问老侯，“那个井，真的是几个河南倒斗的人让你打的吗？”

老侯只是回答，去了就知道了。

走到下午我们才到了地方。我远远就看到山腰上有很多打井的设备，放在那里，等走近了一看，这些设备满是尘土，几根钻头放在原地，上面沾满了泥土。所有能拆卸下来的小部件，都被当地人作为废铁弄走了，留下来的都是无法搬动的大物件。

看样子老侯也不太在意这些设备了，路已经塌掉，这些设备能变现的钱，远不如修路的投入。

老侯把我们带到那个井口。我们都向下看了看。

现在我发现，这个井并非简单的勘测井，井口的直径已经接近一米，人可以下去。上面加了一个钢架子，钢架上悬挂这一个钢缆滑轮，吊着一个工程专用的吊篮，这个吊篮很小，每次只能站上去一个人。

我仔细看了看滑轮，这个滑轮是旱灾钢架上的，钢缆上有被人挫过的痕迹，不过钢缆上涂着厚厚的机油，钢缆也很坚固，当地的人也没什么好点的工具，估计尝试几下就放弃了。

本来这个吊篮应该是有一个卷扬机来操作的，可是地面上的卷扬机已经才拆的七零八落，一个大型的柴油发电机也只剩下主要电机，外壳都没了，本来应该有线圈的部位已经破损的厉害，铜最值钱，应该是最早被拆下来的部分。

不过老侯在之间来过几次，他把吊篮本来连接在卷扬机上的轱辘给重新焊在了旁边的支架上，还焊上去一个手动的齿轮，然后又加了两个齿轮缓解势能。

“河南人走后，还有人下去过？”我问老侯，“你劳神费力的弄这些东西。”

老侯终于正面回答我，“河南人走后，来过一个人，给了我一点钱，让我送他下去。”

“什么人？”我问老侯。

“是个大学的教授，”老侯接着说，“但是看着脑袋有问题，说有人要杀他，他没地方躲了，不知道在哪里听说了这个井的事情，就来找我，说地下最安全。”

“那个人该不会还在下面吧？”我大声问。看着老侯带来的那满满一背篓食品和水，原来是给地下的人送来的补给。

我心里好笑，他一个教书的，谁吃饱了没事追杀他。我也听说过一些接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喜欢犯毛病，故弄玄虚的避世情怀，动不动就说要隐居什么的，在山里面，或者是什么地方找个位置住着。我觉得王八就有这种倾向，他以前就提起过很多次。

就算是这种想法不是犯毛病，老侯说的那个教授，也太过分了，竟然躲到深井里面，要躲避什么追杀。

老侯开始检查吊篮的滑轮和把手，接着把背篓里的食物和水，放进吊篮，向我示意，可以下去一个人了。

我向着金仲皱皱眉头，意思是这个老侯我不太放心，万一把我们丢下去了怎么办，也不可能放孙六壬在上面，她毕竟是个女的，也不知道他到底是什么本事，受不受控制。

金仲明白我的意思，问老侯：“你下不下去？”

老侯说：“我不下去他们迷路了怎么办？”

“到底什么情况？”我懵了，“你到底打了个什么井？”

我没想到老侯竟然这么干脆，让我很意外。老侯也也让金仲留在上面，而且教他不要把滑轮放的太快，如果齿轮卡住了，用他随身带的工具来解决。

安排妥当，我站到吊篮上，说是吊篮，其实就是那种长方形的铁架子，四周围了一圈钢筋护栏而已，非常简陋。

我想到脚下是两百多米的深坑，腿就开始酸软，强作镇定，看了看金仲一眼。金仲面部无表情，但是这种脸色，让人很放心。

吊篮开始下降。我眼前立即一片昏暗，四周都是井壁，一股泥土腥味灌入鼻子里。

我猛然发现，我竟然有幽闭恐惧症。

以前从来没有这种恐惧，我也不止一次的处在封闭的环境中，我甚至还耻笑过王八惧高。可是这种恐惧仿佛被我一直锁在内心的一个盒子离，现在盒子打开了。我无论怎么样努力，都不能把笼罩在内心的孤寂绝望感给去掉。

我想对上面喊，把我拉上去，但是我发现我连高呼的力气都丧失。

下坠的过程十分漫长，我尽量不去想象我的脚下的情形，我勉力看着头顶的亮光变得几乎不能看到。然后身体瘫软，坐在放在吊篮里，眼前已经非常昏暗了，我把老侯给我的电筒拿出来，照射在前方。钻头在泥土里钻过的痕迹就在我眼前不远处。螺旋状的槽带无穷无尽，如同一道刀疤永远的持续下去。

我干脆把电筒给关了。眼前漆黑。感受着吊篮在下落的过程中，和井壁一次次碰撞。

我身体一顿，吊篮到底了。这个差不多一个小时的时间，在我看来，比一个世纪还要漫长。我打开手电，发现井底有一个空间，看到后，我的身体在暗自发抖，这个地下的空间，上下左右的石壁，都是用石头砌成的，这个并不是天然形成的暗室，但是墓穴也不可能在如此深的地方。

我慢慢的把吊篮里的食品和矿泉水搬到吊篮外，这个在我平时很简单的动作，然我精疲力竭，我内心的恐惧，导致了我体力上的虚弱。

吊篮停留了很长时间，然后又慢慢提上去，我明白了，缆绳的长度是固定的，老侯知道我们到了下面，半小时后又拉上去。

下一个应该是孙六壬下来了，不过要在两个多小时之后。

我从来没有这么希望孙六壬，不管是谁，只要是个熟人能下来陪我，我都会这么急切的希望他下来。

由于到了井底，这个空间相对在井坑里又相对空旷，我尽量不去思考，这里距离地面由两百多米，心情就慢慢的回复正常。但是我还是不敢随意动弹，只是坐在原地。

过了很久，一个声音从黑暗里传出来，“看来被追杀的人，不止我一个。”

我猛然才想起来，这里应该是有一个人的，那个发了疯的教授。这人的精神一定有问题，在这种地方躲着，还不如被人杀掉。

孙六壬还有两个小时才会下来，我现在本能对和我同在一个黑暗环境下的人产生了戒备。

“你是来杀我的？”那人竟然发现了我身上的敌意，但随即又说，“不可能，杀我的人不会到这里，他们用不着这么做。”

“你在说什么？”我问这个人，“听说你是个教授，你跑这里来做什么。”

“这里是伤口区，他们永远找不到的地方。”

“你疯了吧。”我不耐烦的问。

“他们绝对找不到这里来的，我们在这里是安全的。”那人仍然继续唠叨。

“他们是谁，你又是谁？”

“你既然来了这里，难道什么都不明白吗？”那人兴奋的说，“你不是躲避他们的追杀来到这个地方的吗？”

“不是，我来这里，仅仅是因为有个人指点我来的。”

“哦，”那人似乎很失望，然后说：“我叫周俊民，是一个教物理的老师。”

“你为什么要来这里？”

“因为我发现了一个事情。”周俊民说，“我有个学生死了，被他们杀了。”

“杀人这么大的事情，你为什么不报警？”

“他们太厉害了，报警没有用，这是他们擅长的事情，也是这个秘密。”

“你能说浅显点吗，”我无奈的说，“我文化不高，我听不懂。”

现在我从周俊民说的几句话中，能够明白他是个被迫妄想症的患者。他觉得有人要杀他，这种精神病多了去。

“你觉得我是神经病对不对？”周俊民又说，“如果他们把我放进精神病院，我就不会到这里来了，我也不会这么怕了。”

我哼哼两声，没有那个精神病，会坦诚自己有毛病的。

“告诉你，他们是怎么杀人的。”周俊民在黑暗里说，“我告诉你之后，你就明白了，我的学生，头天晚上和我在一起还谈了很久。可是几天后，他就失踪了。他一定是被杀了。”

“这有什么关系？每天失踪几百人。”

“可是所有人都不记得有他，除了我，我其他的学生都不知道有他的存在。学校的学籍档案也没有他。没有任何人记得这个人的存在。。。。他父母都说没有生过这么一个小孩。”

“挺有趣的。”我笑着说，“那个消失的学生叫什么名字？”

“我都说了他被抹掉了，你还不明白吗！”周俊民突然怒吼起来，“一个不存在的人怎么会有名字！”

“你疯了。”我安静的说，“你该上去，找个好点的医院去看病。”

“从他失踪的那一刻开始，就没人记得他了，他的名字也被抹去了。”周俊民失望的说，“我知道你不会懂。”

我想了一会，突然好像明白点什么，那种彻骨的寒冷在我后背上升起，然后说：“我想我懂了一点。”

“对，你能懂，我明白你能懂。”周俊民兴奋起来。

他的意思我想通了，他说的抹去，并非是在他所说的那个学生失去之后被抹去的任何线索。这样是不够的，而是彻底的抹去，让这个学生根本就没有在出生在这个世界上。我现在彻底明白周俊民的意思了，他嘴里说的“他们”，能够做到让一个存在了二十年左右的人，从出生前就抹掉。

我现在能够理解周俊民不是疯子了，或者是他真的疯了。而我也跟他一样疯了。

我无法确定周俊民说的话到底是真实发生过，还是他自己认为真实发生过。这两种状况到底有什么区别吗？

“我亮吗？”我问周俊民。

我听见周俊民摸索一会，然后一个应急灯打开了，这个应急灯的光线还狠明亮，看样子他砸这里呆的这段时间，很少打开。

黄色的光线把这个空间照亮。我看见四周的墙壁的瓷砖都整齐堆砌。然后慢慢的用手去敲打各个部位。看能听到什么声音出来。我也看清楚了周俊民的样貌，如果不是长期呆在这种地方，他应该是个儒雅的知识分子，戴着一个黑框眼镜，胡须也不多，即便是长期不修理，也只

是稀稀落落的几根。

“你又是为了什么道这里来？”周俊民终于对我的身份开始感兴趣。

“带你来的老侯，”我嘴里说，“我一直要找一个人，老侯以前跟他做过事情。”

“那你是做什么的？”

“有些人死了，但是不肯咽气，那些索命的阴差力气不够，就要在附近找人帮忙，久而久之，这种给阴差帮忙的人，就成了一个职业。”我尽量向周俊民说的简单一点，“这种能过阴人的，到了一定的能力，反而能驱使阴差，比如我就是。”

“听起来是那么一个意思。”周俊民平淡的说。

“你不觉得我在跟你说瞎话？”我好奇的问，“你是一个大学教授呢。”

“在我看来，没有什么事情是不可能的。”

他说了这句话之后，我们就无法继续谈话了，我仍旧慢慢的查看四周的环境。但是有什么特别的东西都没有发现。当我看到他用于溺矢的铁桶之后，觉得这人还是有问题，这明明就是个牢房，哪有人好端端的生活不过了，却把自己给关起来的。

“你怎么知道这个牢房，他们找不到。”我还是忍不住把把这个问题再次问了一遍。

“这里是个伤口，还没有愈合。”周俊民的话让我实在是摸不着头脑。

“你真的认为有人要追杀你吗？”我想起鲁迅的《狂人日记》，“那些杀你的人，到底怎么着了，不过你不要再拿你的那个不存在的学生说事。”

“我身边的所有的人，都不认得我了。”周俊民叹口气说，“我还是要说到我那个学生，他失踪后几天，向很多人找他，我正在书房里看书，突然来了警察，把我给抓起来。原来是我的妻子报警，说家里来小偷，可是我说是周俊民，是她的妻子，我是什么人，可是我发现我拿不出我

存在的证据，那个本应是我妻子的女人，说她根本就没结过婚——她也是我们大学的一个老师——她四十多了一直都是独身。。。。。。后来到了派出所，警察给我看了她的户口本，那个本来有我名字的户口本，没有我的名字，而我们家的房产证，上面也没有我的名字。我所在的学校，也不记得有我的存在，所有的一切和我的那个学生一样，于是我明白他们要对我动手了。”

我继续听着周俊民用非常理智的口吻说着这种荒谬的话题。

周俊民继续说，警察局调动户籍资料，也查不到他的任何信息，接着是他的亲人，都说没有他的存在，周俊民这个时候，已经明白自己和那个学生遭遇了同样的事情，下一步，就是把他从所有人的视线中消失掉。虽然他不知道是谁在暗中操作，但是他明白原因。他在派出所里听到一个利用假文物诈骗的河南人，那个河南人跟他提起了贵州这里打井发生的诡异事情。他立即就明白，自己要找地方躲起来，而他觉得，找个河南人说的地方，就是他要去的地方。警察查不到周俊民的身份，只好把他送往遣送站，遣送站的管理就没有派出所那么严格。周俊民找了个机会，就跑了出来，然后偷偷回到家里，拿了一笔现金，根据河南人说的线索，找到老侯，把现金全部给了老侯，自己就在这里呆了下来。

“什么原因？”我听到这里，等着周俊民给我一个合理解释。

“我的学生，他给我问了一个问题。”周俊民的声音变得紧张起来，“他问我，人的思想算不算实体。”

“你别跟我说这些高等的东西。”我对周俊民说，“我上学都是混出来的，初中的东西估计还能记得住。”

“那就够了。”周俊民说，“初中懂的东西就够了。”

“你还真是看得起我。”我无趣的说。

周俊民接问我，“你没发现这个问题又奇怪的地方吗？我以为你会明白的。”

“不明白，我对鬼啊神啊，更理解一点。”

“所有的事情都是有惯性的，包括人的思想。”周俊民不再啰嗦

了，“如果我和我的学生不发生后来的事情，我也会觉得他说的都是无稽之谈，但是我和他遭遇，证明了这件事的真实性，就这么简单。”

我懒得去跟这个受害妄想狂再交流了。看来我来错了地方。这个地方和孙拂尘没有任何关系。

于是我等着孙六壬下来，然后我和她一起上去，这个神经病，喜欢留在这里，就让他留在这里好了。

吊篮终于下来了。

孙六壬还没有从吊篮上走下，她进入这个环境的第一个反应就是惊慌失措的尖叫。

我从来没看见过孙六壬这么失态过，她无论遇到什么事情，都是一副坦然的样子。可是她竟然在尖叫。我担心孙六壬的情绪失控，会发生什么意想不到的事情，连忙把孙六壬的脑袋给抱住，“冷静，不就是黑吗？幽闭恐惧症而已，我刚才也是这样。”

周俊民格格的笑起来，“终于来了一个明白人。”

我能感受到孙六壬的身体在剧烈的发抖，很明显，她很害怕，非常害怕。

我用手拍着孙六壬的背心，想让她平静下来，她情绪失控的时候我见识过，在这种狭小的空间里，她如果真的让四周的环境发生一点变化，我们的处境就很难说了。

可是我随即发现，这个封闭的空间里，没有出现任何异常。我四下打量，什么变化都没有发生。我看着周俊民，周俊民正在笑着看向孙六壬，是那种在茫茫人海中看见了一个同类的神情。

周俊民刚才说过，这里是个什么伤口区域，从他巴巴的几千里跑到这里躲起来，就是因为这个地方，和外部的世界是有些不同的。

刹那间，我明白了这个地下两百米的空间和外部有什么不同了。

孙六壬现在情绪失控，但是什么都没有发生，这个还不明显吗？在这个地下密室里，孙六壬的能力根本就显现不出来！

我想明白这一点之后，内心立即升起了本能的恐惧，我连忙拉着孙六壬想回到吊篮上。可是这次上面的老侯和金仲似乎是已经拿捏好了时间，吊篮已经不在底部。

我没有办法，只好拉着孙六壬到密室的地上坐下来，不停的劝慰孙六壬。

孙六壬不敢把眼睛睁开，虽然她现在不哭了，身体还是在瑟瑟发抖。我问孙六壬，“你到底在怕什么？”

“鬼，到处都是鬼！”孙六壬抽泣。

“哈，”我实在是忍不住要笑出来，“你忘了我是做什么的吗，我是。。。。。。”

我突然意识到问题了，就说不下去。按照常理，如果真的有鬼，我是能看到的。而现在，孙六壬能看到，而我看不到。

这意味着什么，我心里非常清楚。

周俊民轻松的说：“他们不在这里，他们还在下面，这世上哪里有鬼，如果你非要说他们是鬼的话。”

“你说的他们，”我颤抖地问周俊民，“那他们是什么？”

“人啊。”周俊民说，“和你我一样。”

“死人还是活人？”

“不说了，带你们去看就知道了。”周俊民开始用手抠他身边石壁上的砖块，我这才明白，这些石块之间并没有严丝合缝的堆砌在一起，而是可以松动的。

周俊民把砖块抠出一点，然后把砖块拔出来，一块接着一块，不一会，抽出来二十多块。石壁上出现了一个能人容一个人通过的孔洞。

“你们过来看看就知道了。”周俊民说。

我在犹豫是等着是不是等着老侯下来，可是向我们招手，然后钻了进去。

我拉着孙六壬向窟窿走去，孙六壬现在安静了，她对我说：“能不去吗，等着吊篮下来，我们马上离开这里，我从来没有遇到这种地方。”

“这个地方和你父亲有很大关联，我知道你在害怕什么，”我安慰孙六壬，“就像不会游泳的人，飘在水里，突然游泳圈消失了一样。但是没办法，我们得下去。我现在也是什么本事都没有了。”

孙六壬鼓起勇气，跟随者我走进孔洞。

孔洞后方是一个大厅，我没有见过古老的建筑真实的样貌，但是这里的布置环境的的确确是古代的样子，这个我能肯定。和我们现在的大厅布局完全是不同。我见过的最古老的建筑莫过于村落里的祠堂，还有工厂里的五六十年的苏式礼堂，出了考古学家，在西北的沙漠可能遇到古老的建筑痕迹。我们普通人平时看到的那些所有的名胜古迹，只要是建筑物，都是近十几年翻新的玩意。

我之所以要这么说，就是想表达我看的的地方，这个深藏于地下的大厅，是我从来没有见识过的古老建筑，因为大厅内的布局，和我能接触到的古代小说里有些类似，但是又有一些区别。这样反而能佐证，这个地方是真实的古迹，至于为什么会在这个地方，我也无从知晓。只能按照周俊民所说，这里是个什么伤口区。

大厅里是有光线的，但是很微弱，至于光线从那里来，我也看不出个究竟。于是我就看到一些模糊的人影，影影绰绰的出现了，越来越真实。

周俊民走到这些人当中，映衬着更明显一些。我现在看到这个大厅有很多人，周俊民走到他们之间，然后和他们一样，安静的坐在地上。

无数的人坐在这个大厅里，越来越拥挤，还有人陆陆续续从大厅前段某个角落走进来，然后慢慢坐下。一旁已经坐下的人都轻微的调整一下，挪出位置。

所有人的人都没有说话，保持了绝对的寂静。

怪不得周俊民要跑到这个地方，对他来说，这里有他很多同类人。

我立即就想到了这些人和周俊民是同类，因为他们的脸色的表情和动作完全是一模一样。只是他们穿的衣服，却是古代的，而且我看到他

们很多人都穿着古老的兵甲，除了穿着兵甲的人之外，也有部分穿着平民的衣服。

我强制让自己镇定，对孙六壬说：“你靠着窟窿站好了，出了什么事情，马上就跑回去。”

我慢慢的走到人群中，走到一个人面前蹲下来。

这个人一脸的虬髯，身上的兵甲已经锈蚀的厉害，某些部位泛着暗沉的绿色。我看到要腰间挂着一个牌子，我慢慢伸出手，把那个牌子拿到手上。这个人并没有阻止我的动作，只是茫然的看着我。

我看见他的脸上有一片黑色的印记，不像是胎记，我又看向旁边的人，这才发现，所有的人脸上都是这样。

我把眼光又看向手上的挂牌，挂牌沉甸甸的，我辨认清楚了，上面写着“五军营”三个字。

我脸上的肌肉开始抽搐，手也在发抖。

“天启六年，”我想明白了，他们脸上的黑色，都是爆炸时候，烟熏的痕迹。

王八和我很早就对一件明朝的神秘事件产生兴趣，天启六年的王恭厂爆炸，到现代都没有得出一个解释。可是我万万没有想到，这些人难道是明朝活到现在的人？

我连滚带爬到周俊民身边，现在我不把他当做神经病了，而是诚恳的问：“这个地下的暗室，竟然还有个特别之处，就是可以让人不死掉，永远活着？”

“如果你们不来，”周俊民苦笑，“那就可以这么理解吧。”

“我们来了，会有什么关系？”我着急起来。

“老侯为什么还不下来？”周俊民无来由的问。

“他还要过一会才会下来。”我问周俊民，“你着急见他？”

“我看出你是什么人了，”周俊民说，“你就是专门追杀我的人，而且

你的目的不仅仅是我，现在老侯把我，还有他们都出卖给你了。”

“你在瞎说什么？”我摸着头说，“我怎么会是这种人？”

“你来之后，伤口就在愈合了。”周俊民说，“这个地方马上就没有了。而我们哪里都去不了。”

“什么狗屁伤口，什么玩意？”我忍不住要骂人了，“这又跟老侯有什么关系？”

周俊民指着孙六壬说：“这个女人，你看她在做什么？”

“我什么都没做啊！”孙六壬惊慌的说。但是我已经看清楚了，孙六壬刚才被压制的能力，在现在猛然爆发出来，但是和往常一样，她只意识不到。整个大厅在慢慢的缩小。

周俊民带着我走到大厅的角落，那些古代人还在慢慢的从角落里的一个通道里走出来，和我对面走来，擦肩而过，每个人都面无表情，目光呆滞。

我和周俊民顺着通道走着，我发现这个通道完整的古老建筑——我能确定是明朝时期的建筑了。

“到底是什么力量，能让一个整体的建筑出现在这个地下？”我问周俊民。

“我说过很多次了，”周俊民回答我，“这里是伤口。”

我猛然意识到一个事情，周俊民老是在重复一个伤口、伤口，既然是伤口，那就是会有愈合的时候。

我们走到了通道的尽头，我看见这里又是一个大厅，但是大厅被黑暗渐渐侵蚀，那些地下的土壤如同自行生长的息肉一般，慢慢把大厅填充。

大厅里的人已经很拥挤，他们排着队，慢慢从大厅走向通道，并不惊慌。当逼迫而来的息壤，对就是息壤，当年大禹的父亲鲧就是用的息壤治水，那种会自己生长的土壤。息壤把所有人都逼迫到大厅靠近我们通道的地方，那些在人群后面，因为人群离开的速度缓慢，而被息壤接触到的人，都瞬间和息壤融为一体，成为尘土。

“本来这个大厅有七个，三百年，只消失了四个。”周俊民说，“自从你和那个女孩来了之后，消失的速度就快起来，现在只剩下不到两个，不过没办法，他们都知道这一天迟早会到来。”

以我的智商和见识，我完全不能理解现在发生的事情到底是为什么，周俊民带着我继续回到刚才的大厅。我看到老侯已经下来，他看见我，对我大喊：“时间来不及了，我们走吧。”

“你到底是谁？”我走到老侯身前，揪着他衣领，“是孙拂尘授意让我和他女儿到这里来的吗？”

老侯点头承认。

“那些河南人又是怎么回事？”我问。

“都是我安排的人？”老侯说，“我一直在等你来。你猜的没错，就是孙拂尘让我这么做的。”

我现在发现老侯不说是孙建国或者是孙卫东了，他说的是孙拂尘。

老侯看了看这里的环境，对周俊民问：“开始了？”

周俊民点头，“开始了。”

老侯诚恳地问周俊民，“为了证明你的正确，把命搭进去值得吗？”

“如果我的证明是对的，活着和死了没什么意义，你看他们，有哪一个惊慌失措的。”

“他的确不是梵天的人。”我的眼睛睁大了，老侯竟然知道梵天这个组织。随即我又明白，老侯其实跟我说的这些话，的确都是真的，只是他没有和孙拂尘一起的事情全部告诉我而已。这也不算是撒谎。

其实我听周俊民说了这么多，早就应该能想明白，梵天的组织和他说的那个追杀他的神秘力量其实是一回事。

那个隐形人老朱，和这个专门打深井的老侯，当年都是跟着孙拂尘做事的。

周俊民看着我和孙六壬，嘴里说：“你见到孙拂尘之后，帮我带句

话。。。。。”

我打断周俊民，“听说他已经死了。”

“那就跟什么的人说，”老侯把坚持话说完，“像我这样的人会越来越多，堵不住的。”

“先让这个丫头上去，”老侯说，“她在这里，我们时间不够。”

我看见老侯非常着急，于是不再多问，把孙六壬带到下来的那个石室，把孙六壬推上吊篮，孙六壬对这里非常害怕，巴不得早点离开。老侯也走了过来，用打火机点燃吊篮上准备好的小桶，小桶里装的是汽油。火光闪现，金仲在上面隐约能够看到。吊篮就慢慢升上去。速度比刚才快了很多，看来金仲已经操作熟练。

我和老侯又回到窟窿内部，孙六壬离开后，大厅停止缩小。那个通道里的人，仍旧不紧不慢的走进来。但是随即那个通道被息壤慢慢填实。没有人再走出来了，密室只剩下两个了。

我们所在的大厅，地面上，开始出现黑影。站在黑影上的人，瞬间就被黑影给吞噬，地面黑影旁的人，就慢慢的挪动身体，可是黑影的面积越来越大，大厅里能够站立的地面就相对减少，人更加拥挤。

靠着窟窿的人，又慢慢的向外面最后一个石室走去。仍旧不怎么着急，他们应该是知道在劫难逃了。

我忽然意识到一个事情，他们的超然态度，解释了我心中的那个恐惧，他们在逃避被息壤和黑影吞噬的大厅，何尝不是我们外部人一生的过程，人都是要死掉的，只是一个时间问题而已。之所以趋生避死，只是一个缓慢的状态，下意识的驱使而已。

老侯长吁一口气，然后指着周俊民对我说：“他替我解开了这么多年的疑问，并且证实了这个事情，我就把该说的告诉你吧，孙拂尘既然选中了你，那就该你去，这些包袱就该你来背了。”

孙拂尘，李星。

超出所有术士的超能者。受到国家的安排后，在三峡地区帮助大坝解决任何可能存在的灵异突发事件。打桩就是他所做的工作其中之一。

老侯因为打井的技术出众，被孙拂尘拉拢，在三峡的周边打了大大小小十几个深井。目的都是为了稳固坝基。

老侯跟着孙拂尘几年，当然从孙拂尘的口里，听到过他一生中最重要的事情，那就是对抗一个叫梵天的组织。

孙拂尘在找到了几个他认为比较厉害的帮手后，就着手寻找梵天，他找到了，但是也一去不回。

老侯，听从了孙拂尘的安排，在全国到处寻找一个地方，他根据孙拂尘教他的办法，找到了贵州，并且收买了几个倒斗的手下，终于把这个深井给打通。然后放出消息，本意是要找到一个叫徐云风的人——就是我了。

没想到我还没来，周俊民听到消息后先来了。

周俊民向老侯解释，他能理解孙拂尘的作为。老侯想探寻孙拂尘的目的很久了，于是就和周俊民达成协议，让他下到井底。

于是就发现了地下的几个明朝大厅，和这些人。

周俊民对这件事情的解释，就是两个：

一，我们都死了。

二，惯性。

周俊民知道有孙拂尘这个人之后，对老侯说，追杀自己的人，很可能就是那个梵天的组织，至于为什么，那就是只能是孙拂尘和梵天之间的事情了。既然孙拂尘要找一个徐云风的人，那么梵天也一定注意到了他，徐云风到这里来，梵天的人就会把这个伤口区给愈合。

这就证明了周俊民猜测的准确。

唯一没想到的是，孙拂尘还有个女儿，梵天跟着孙六壬的线索知道了这个地方。他们不用自己亲自动手，孙六壬的能力就让伤口区愈合。

老侯和周俊民两人相互补充，把这些背景说了。

我仍然没有听明白。

老侯向我解释，周俊民的意思是，真正活下来的人，就是我们面前的这些明朝人，而我们，包括世界上所有的人，都是死人。

我听了这些，觉得他们两人真是神经病。

但是周俊民再一次解释了他的想法后，我懵了。

老侯对我说：“知道我的那个学生失踪前，跟我在一起说过什么吗？”

“我哪里知道？”我问，“你又没跟我讲过。”

我们正在说话的时候，大厅地面上的黑影，已经扩大到地面的三分之一，很多人又被黑影吞噬。我走到黑影旁，仔细看着黑影，这个黑影并非任何实体，也不是空洞无物的陷坑。我也说不上来到底是什么东西。

挤在大厅里的人有一大半走到窟窿外的石室里，我和老侯周俊民也移动到外部的石室。现在倒数第二个石室已经开始崩溃——当然按照周俊民的说法，就是伤口区在开始愈合。

“我和我的学生在讨论一件事情，”老侯站好之后，慢悠悠的说，“惯性，他是个很奇怪的人，他说他只要陷入独立的沉思，就会发现自己呆在一个完全寒冷的空间里，这个空间没有大小，也没有时间，但是非常寒冷。”

“八寒地狱。”我的声音开始颤抖起来。

“他说他的感受非常真实，导致认为在平常的世界中，然而觉得是假的。”周俊民继续说，“他向我求教，

我当时也觉得他疯了，是一种精神病，没有把他的话放在心上，就是随意的提了一句，也许世界没我们想的那么复杂。于是他就猛然说，惯性，全部都是惯性！”

“到底什么意思？”我要癫狂了。

“他第二天就失踪了，被抹掉了。”周俊民说，“很明显，有人不愿意看到他的想法。很可能他已经被那个梵天盯上很久了，一旦发现他想明白了这个道理，就会向他下手。而我，由于我是突然参与进来的人，他

们需要时间来操作，他们很小心，不愿意在世界上留下线索，给了我逃跑的机会。”

我已经隐隐能想明白周俊民说的道理，小心翼翼的向周俊民说：“你的意思是都是反的，死掉的人还活着，活着的人根本就不存在。”

“就是这样。”周俊民兴奋起来，“就是这样，看来孙拂尘找你没错。”

我突然意识到一个问题，就问周俊民：“这些人，他们为什么都不说话？”

“他们说啊，只是他们不太愿意说话而已，他们沉默很久了。”周俊民回答，“虽然他们说的话听得不是太明白，但是文字交流还是没问题的。所以我就知道了他们的来历。他们就是王恭厂那次爆炸的幸存者。”

我已经基本明白周俊民的意思了。

周俊民还兴奋得很，拉着身边的一个看起来级别较高的兵士。向他示意一下。

那个兵士不做声，找了一个石头碎屑，在地上比划了几个字：

“天雷，俱亡，吾存。”

就这么六个字，完全把事情说清楚了。也就是说，我说知道的这件事事情，在他们看来，刚好相反。

那次王恭厂的大爆炸，死掉的人，就是他们在这里活了下来。

而其他所有的人，其实在瞬间就已经没了。

现在完全能明白周俊民说了几次的东西：惯性。

周俊民说的没错，这个还真不用什么高深的物理来解释，就是个很简单的道理。

我不停地触摸自己身体的各个部位，想证实我的存在，当然我手上的感觉都是真实的。不过这个并不能缓解我的恐慌。

石室中央升起来一个土堆，土堆渐渐在扩散，慢慢填充本就非常狭窄的空间。那个被土堆触碰到的人，他们也懒得躲避了，瞬间化为泥土，和土堆融为一体。

吊篮又下来，我和老侯之间面临着一个选择，老侯对着我说：“见到孙卫东了，帮我说一声，他交代的事情，我已经做完。”

现在他又把孙拂尘叫做孙卫东，这个称呼上的变化，他自己意识不到。

我没有选择，踏上吊篮，对着周俊民说：“我和刚才的女孩，还有你的那个学生，就是能够意识到伤口的人。”

周俊民不说话了，他该说的都已经说完。

吊篮渐渐提升，在我的身体随着吊篮向上的时候，我看见石室里的土堆已经把老侯和周俊民也掩盖。

我站在吊篮上，看不到井坑下方的情况，但是我知道，那个息壤，正在我的脚下紧紧追赶着我，我心里喊着：金仲，你快点。

当上升到一半的时候，我潜意识的觉得，息壤已经停止增长，它不会跟着我到地面上。现在这个伤口已经完全愈合。

在到达地面前的这段时间里，我慢慢思考周俊民的说法。

当年的爆炸其实根本就不知道来源，更不知道缘故。在那一刻，所有人都死了。但是和个体死亡的情况不同，群体数量到了一个庞大的数字后，每个人的意识会随着惯性而联系起来，或者说某种意识上的联系从人类产生智慧之初就已经存在。

所以当很多人的身体消失的那一刻，意识却因为惯性而延续，并且给王恭厂消失的人的事件给出了一个解释，那就是认定他们已经死了。

这个选择 每个人都自身都不知道，而是继续遵循着惯性过了下来。

那些能够明白这件事情的人，全部都是有着不同能力的人，所有受到了所谓梵天的追杀。而这种人之中最为厉害，我所知道的就是孙拂尘，孙拂尘力量强大到，能够找到和自己同类的人，去对抗梵天。

那原因也就很明显，孙拂尘要扭转这个局面。

当我想通这个最终的想法后，所有的疑问都迎刃而解。孙拂尘当年没有把握，实际他的确输了，但是事情要有人来做，于是他在临行之前，把我的名字告诉了他身边的每个人，他很有把握，知道不需要在给我过多的解释。当我看到这一连串的事情之后，就会明白。

但是我还是没想明白，孙拂尘如果当年对抗成功之后，到底有什么手段来扭转这个事件。

我不仅摇头，骂自己太蠢了。

孙拂尘一定要让他的女儿孙六壬跟着我，这个目的还不明白吗。

吊篮终于升到了地面。

我走到地面上，现在已经是晚上，天空一片明净，无数繁星都布满夜空。我却知道，这些东西无非都是假象而已。

金仲问我：“他们人呢？”

我突然觉得金仲在我面前什么都不是了，和他之间的恩怨和现在的同门之谊，都变得荒谬可笑。没他什么事了，他不是我的同类。我开始怜悯金仲。然后我也想到，不光是金仲，还有那些所有的人，甚至董玲，还有王八，还有老严，还有赵一二。。。。。我接触过的所有的人，他们都太可悲了，全是不知道自己是什么人的懵懂无知的道具而已。

深井、深渊完

灵村（下）

无论我经历什么事情，时间还是在我身边流淌，五万九千零四十九颗沙砾，三十四钱三厘重的水，在我的耳朵里不停的流动交换，一颗一颗沙砾从左至右，水滴一点点从上至下，每一颗，每一滴，都无比的清晰的在我脑袋里移动，我耳朵看的清清楚楚。

这种水滴石穿的折磨，让我无比痛苦。我从来就没有如此的感受到这种无边无际，永无止境的酷刑。即便是我头疼欲裂，但是沙砾和水滴，仍然是非常清晰的在一点点交换，当交换完毕后，沙砾和水滴又重新回到原点，再次交换，周而复始，永无尽头。

我能告诉各位，沙砾的和水滴的每一次交换循环都是在不到一秒钟的时间完成的吗，准确的说是，不到半秒钟的时间，就是人眨眼需要的那一瞬间。

这一瞬间在旁人看来仅仅就是无足轻重的时间而已，而我，却在这一刻，经历了五万九千零四十九次沙砾，每一颗沙砾都意味着一次意识的触碰。这是宇宙中，最他妈的痛苦的酷刑，远比刀砍火炙来的痛苦。

我从那个深井里出来之后，我脑袋里的沙漏就不可停歇的开始了。无法抑制，无法消除，我想我已经要疯掉了。

回到宜昌之后，我已经懒得回西坪了，其实哪里都一样，这种痛苦来自于内心，而非外部环境。

金仲在路上就已经发现了我的异常。他不停的向孙六壬询问我们在地下到底遭遇了什么，为什么老侯和那个周俊民没有出来。孙六壬也解释不了。金仲听不懂。

金仲违背了我们之间的约定，他进入我的意识，想感受我的痛苦，但是这种痛苦他也察觉不到。在他看来，我脑袋里就有一个沙漏在不停的翻转，翻来倒去。

是谁发明了算沙这个算术，是道衍吗，还是席应真，我很想到北京，把道衍和席应真的牌位从老严手上夺过来，然后狠狠的用刀劈，用火烧，用水溺来报复他们。随即我也想到，他们生前是不是也遭受过这种折磨。我进一步的去向，如果这种折磨在他们死后都不能摆脱的话，

该是一个什么恐怖的事情，而我很可能也重蹈他们的覆辙，我简直无法去想象这种可能性，一旦想到就彻底的崩溃。

古往今来，除死无大事，但是这种连死亡都无法摆脱的折磨，让我感受到最深邃的恐惧。

我现在非常羡慕赵一二，他无论身负多么不堪的回忆，但是一旦死掉，就什么都过去。我也羡慕金仲，羡慕王八，他们为什么这么幸运，而我却要一个人去承受这个痛苦，凭什么？

我也明白，这个也是无法选择，也许从我出生的那一刻，我就要走到这一天。

我住在什么地方，都不安稳，心里空荡荡的。于是我想起了刘院长当年给我租住的那个废弃仓库，我连忙跑到那个仓库，仓库里仍旧堆放这密密麻麻的玻璃瓶子，当我看到这些数以万计的瓶子之后，突然心里找到了一点安全感。

打死我都不走了，就在黑暗的仓库里，摆弄这些瓶子玩。我要把沙砾放进去，再拿出来，再放进去，再拿出来。

王八无奈，出钱把这个仓库给租下来，让我在里面发疯。

出乎意料的是，孙六王出奇的安静，也不再捣乱，而是安静的陪着我。就像当年我陪着赵一二一样。

我开始酗酒，只有喝醉之后的，麻木的神经能够稍微缓解一下那些沙砾对我意识的轻轻触碰。每天就躺在一堆玻璃瓶子里面，时间长了，身边的瓶子都渐渐被酒瓶取代。

我开始患胃病，经常呕吐，有时候是喝醉了吐，有时候是因为胃疼，到了后来，我自己也分不清楚到底是什么原因。

每次都是孙六王帮我摸摸的收拾，然后静静的在旁边陪着我。

王八经常来看我，最近的这一次，进来后，看见仓库里一片黑暗，把灯打开，就看到一片狼藉。他开始还以为没有人，结果就看见一个醉汉和一个傻女静静的呆在屋子里。

王八大怒，用脚踢我，而我却根本就处在醉酒的状态，王八转而向

孙六壬发火，“他疯了，你也跟着他发疯？”

孙六壬轻声的说：“你不明白徐哥的在遭什么罪。”

“金老二给我说了，”王八愤愤的说，“他说疯子脑袋里不停的在算沙。”

我本来处在酒醉的浑浑噩噩状态，听到了王八提起算沙，脑袋里的沙砾就开始一颗一颗流动起来。于是对着王八喊：“别他妈的说这个！”

然后王八的动作和声音在我眼前分割成了无数闪影，王八每一个动作都变成了一帧一帧画面，他在说话，只是在我的眼前不再连贯，而是他把手指指向我的过程，都是一张张固定的画面而已。

“。。。。。。你。。。。。。到。。。。。。底。。。。。。想。。。。。。怎。。。。。。么。。。。。。样。。。。。。”

是的，一旦我意识到算沙的终极之后，世界在我面前就已经完全变化，我眼前所见，全部都是一张张的画面，而非连贯，声音也是如此。

这次我拒绝了王八的馈赠，我和王八之间感觉越来越不能交流，他还是从前的那个王八，可是在我看来，他很多东西，都不会明白了，永远都不会明白。我向他解释的兴趣都没有。

我和孙六壬的日常开支都来源于金仲。金仲没有回宜城，而是在解放路的人行道上，摆了个地摊，给人算命。每天能有个几十块的收入。他算命并不准，没有什么回头客。诡道本身就不擅长做这个。

我从金仲铁青着脸，就能想象得到他放下架子给人算命是件多么憋屈的事情。

这样的日子过了几个月。王八终于忍不住了。把我和孙六壬金仲再次叫到他家里，请我们吃饭。

我看见董玲不在，方浊倒是在这里，看样子王八一定要做很重要的决定。

我想的没错，吃饭的时候，王八不啰嗦，也不绕弯子。坦诚的对我说：“疯子你知道三峡古道的事情吗？”

我茫然的摇头。

王八说：“老严，他见过我，在你们去贵州之前，他向我提起过古道的事情。”

“那又怎样？”我不屑的说，“我不感兴趣。”

“我陪你们去走古道。”王八冷静的把这话话说出来。

“古道改变不了什么，”我对王八说，“你不明白。”

“我知道我不明白，”王八坚持，“可是无论什么结局，既然我们活在这个世界上，都要去拼一拼。”

“那个没意义。”

“这次我说了算，”王八把手指一一指过我们每一个人，“虽然你们是过阴人，是诡道执掌，是孛星，是研究所所长，我什么都不是，但是这次，你们都得听我的。”

“要找到古道的入口，”孙六壬终于出声，“要从石碑的那个村子里把我父亲当年设下的关卡给打开。”

“我不知道你父亲到底有多厉害，”王八说，“我想做的事情，就一定要做到。”

王八的提议，金仲难得支持他，方浊本来就是他的跟班，当然是无条件服从，孙六壬不置可否，我就算是反对也没有什么用处。不过现在最让我在意的是脑袋里的那个沙漏，其余的事情，无论什么状况，都无所谓。

王八等到所有人都赞同之后，把一张地图给摊开。这地图虽然很粗糙，但一看就很熟悉，只要是宜昌人都熟悉的很，就是长江三峡的地图。西起重庆奉节夔门，到宜昌南津关止。在西陵峡中段隔了一道很粗的横线，南津关下游也是一样。我这在发现这张地图是王八用手绘出来的。我忍不住好笑，“你当年上学还是学了点东西，制图的课程竟然没有忘掉。”

王八笑：“我觉得有用的东西就学，没用的学了也是浪费时间。”

王八在地图上比划，给我们解释：“南津关西陵峡口附近，分别有三游洞、白马洞、龙泉洞，这些溶洞都已经被开发出来，如果有三峡古道的話，出口应该就在这一片。。。。。”

我打断王八，“是入口，古道的方向和长江的流向是反的。”

王八想了想，点头说：“是的，你不说我还没想到，明道走水路，从上游往下容易，溯流而上就艰难，暗道当然是从下至上的。”

“你这么想也是对的。”

“疯子，”王八眼睛盯着我说，“你要走一遍这个古道。”

“走就走呗。”我不在意的回答。

“你不问我为什么？”王八好奇的说。

“老严告诉你的。”我摆摆手，“他就喜欢生事。”

“你能不能打起一点精神！”王八提高声音，“别他妈的一个酒麻木的样子。”

“我听你的还不行吗？”我无辜的说，“都说了你爱怎么样就怎么样。”

王八的脸色不好看，我问他：“董玲去哪里了？”

“会西坝娘家了。”王八回答。

“吵架了吧？”我没心没肺的笑起来。

“什么都不要多说了。”王八对着我们说，“明天我们就去石牌那个村子。”

第二天很早王八就驱车带着我们去石牌，到了那个村子的入口处，看着下方的这个穀，里面还没有照射到阳光。白色的雾气从长江江面弥漫到穀内，什么都看不清楚。

“车不能下去。”金仲冷冷的告诫王八，也不知道他根据什么情况看出来的。金仲不是个故弄玄虚的人，他这么说肯定是有道理的。

王八把车停好，我们五个人慢慢的走向穀下。在下山的路上，我们经过那些民房，在上次我和孙六壬来的时候，还有一两个老年人都在房子前，向我们观望。但是现在，没有看到一个人。而且每一个房子的大门都紧闭着。门前的稻场上，杂草长了老高。

王八向我看了一眼，我明白他的意思，于是说：“看来人都走了。这地方本来就不应该住人。”

路上的小动物也比其他地方多一些，我看到了几个野兔在路边的草丛里露出身影，当我们行走引起的响动，野鸡也呼啦啦的从路边飞起来。

地里面本来种植的庄稼也被野猪拱的乱七八糟，并没有人来收拾。

我拉了拉孙六壬的袖子，孙六壬点点头，表示她也意识到这点了。

我们没有去过多的探究这些，而是继续向学校走去，到了学校，发生了什么，应该都什么清楚。

当我们走到地方之后，王八四顾一圈，然后询问我和孙六壬：“你们说的学校呢？”

孙六壬茫然呆看着。我哼哼的笑了两声。

我们现在站在临江的那个平地上，也就是上次我和孙六壬来的那个学校所在的位置。但是现在已经没有学校了，只有一片残垣断壁，猩红的土砖和黄灰色的墙面在我们面前。

在这里只有我明白发生了什么，我对王八说：“和贵州一样，孙拂尘的对头觉得这个地方很重要。”

“什么意思？”王八不解的问。

“这个地方根本就没有存在过，被抹掉了。”我补充一句，“从时间上说，这个学校可能根本就没有存在过。”

王八还是没有听懂。

我继续解释，“如果你不信，我们去附近的村子里随便问一个人，他们一定说这个地方自从打仗之后，就是乱坟岗，根本就没有住过人。”

“那你又说这里有个学校，教室下面有个坑？”王八恼怒。

我不说话了，跟我想的一样，王八不会理解。

“徐哥和我没有撒谎，“孙六壬向王八解释，”我们上次来的时候，这里的确有人，而且有学校。”

王八摊手，“那我们来这里有什么用，打不开你父亲留下的关卡，疯子就没法走古道。”

“你对我走古道，为什么这么上心？”我迷惑的看着王八，“老严跟你说了什么，你不会真的相信他的一通屁话吧。”

“我是看你现在一团烂泥，”王八说，“你怎么也是过阴人，别丢了我师父的脸。。”

“这个和赵先生又有什么关系？”

“你们能不能住嘴！”金仲看着我和王八又要吵架，指着这些墙壁说，“有东西。”

“什么地方？”我和王八同时问。

“方浊你把墙上的石灰都拨开。”金仲说。

所有的墙壁上涂抹的石灰纷纷落下后，露出了红砖面。现在我们看到了，仍旧矗立的每一段断墙，在石灰剥落了之后，上面都画着一个白色的圆圈。

我们走近一看，我用手去触碰那个白色圆圈，发现这是用很奇怪的颜料涂抹上去的，方浊也弄不下来。

我们几个人分头寻找，果然在每一堵墙壁上都发现了这个圆圈。我问金仲：“这个些个圈圈是干嘛用的，留的什么记号。”

方浊倒是焦急起来，对着王八说：“这些墙上的东西我动不了。”

金仲想了想，对我说：“画这个圆圈的人很奇怪，这明明是个很普通的小玩意，可是他能把这个小法术用到这么高深，还真是厉害。”

我一听，终于忍不住笑了一下，指着孙六壬说：“他爸爸，就喜欢这么玩。”

金仲点着头说：“这不仅是本事大小的问题，她爸爸的想法很奇怪，和一般人的路数完全不同，法术看起来很简陋，却又非常有效。没有任何花招。”

“画个圈圈就是个法术，”我耸着肩膀说，“这明明就是偷懒啊。”

金仲向我和王八和方浊解释，“这个圈圈在南方少见，北方倒是挺多。因为北方的农村以前有狼，古时候还不少，就是到了七八十年代也还有狼攻击村庄的事情。狼群凶狠的时候，会进村叼走小孩。平时也会到农舍里吃牲畜。村民防不胜防，于是就有了这种驱狼的符号。一般都是懂一点的道行的老人画的，在房屋和牲口圈外的墙壁上画这么一个圆圈。狼见到这种圆圈了，就不会走近，倒不是怕了这个圆圈，而是狼看不见房屋的方向了。”

“你会画吗？”方浊好奇的问。

“我师父画的很好，”金仲老实的回答，“我画的能对付野猪和狼，但是在你面前没用。”

“看来孙拂尘留了这么一手。”王八松口气说，“他故意画了这些圆圈，就是让疯子来寻找。”

我努力回想当初那个坑洞的位置。在这些墙壁间慢慢寻找。地上已经是杂草丛生，几个人找了很长时间，都没有发现什么特殊的地方。

我看见孙六壬还是茫然的站在原地不动，突然想起来了什么。我对王八喊：“不用找了，问她就行。”

孙六壬向我摊摊手，意思是她也沒辦法。

所有人的都盯着我看，我的头又开始疼起来，沙砾在不停的流动，我一颗颗的在数，数到了一个完全不能用嘴说出来的数字的时候，脑袋里想着当初的那个教室，还有那个教室中部的坑洞，我记得当初我和几个人是用预制板把那个坑洞给盖上了的。

孙六壬轻声的说：“出来了。”然后带着我们走向一片杂草丛生的墙

壁之间。

我看到了那个预制板，那个预制板表面蒙了一层灰土，但是仔细观察，还是能够分辨出来。

只要找到位置，后面的事情就简单。

这种粗活重活，当然都是归方浊来干。

当预制板翻了一个身，挪到旁边之后，坑洞显出来。

接下来，我看到我们站立的地面下方的青石也全部立起来。从王八等人的眼神来看，他们不知道青石是如何突然出现的，只有我看见青石从地下钻出来的过程。

所有的青石都是墓碑，每一个墓碑都是一个小孩扛起来的。就是上次来的时候的那些学生。

几百个墓碑都同时出现在我们周围，整整齐齐的排列，我们五个人就站在这些墓碑的中间。现在每个墓碑后的学生都显出了身形，静静的扶着墓碑，面无表情，江风吹过来，在他们身上一点反应都没有。

孙拂尘也真做得出来，他明明有本事解脱他们，可是却为了给我留下线索，让他们又呆了几年。我已经知道该怎么做了。

王八和金仲立即警惕起来，看着四周，杀气太重，他们感觉的很清晰。金仲已经把螟蛉拿在手上，王八也开始御鬼，剑拔弩张。

坑洞里冒出阴森森的雾气，让气氛更加紧张。我凑到坑洞口，对着下面喊：“有人吗？”

一个苍白的手掌伸了上来。

即便是我和王八金仲早已磨砺多年，也被这个手掌吓了一跳。

坑洞和外部的空气产生了强大的压差，空气急速的往坑洞里灌入，发出巨大的尖啸声。我的通感再次恢复了，能察觉到坑洞下的巨大绝望。我的手支在坑洞旁边，那个苍白的手掌在胡乱的摸索，触碰到我的手臂，一把就把我的胳膊个紧紧攥住。

金仲也察觉到了什么，动作犹豫不定。王八一把将金仲手中的蜈蚣接过来，长剑向那个苍白的手掌砍过来。

我另一只手把蜈蚣的剑刃给抓住，蜈蚣瞬间变成了炎剑，王八手心冒火，拿捏不住，只能松手。我把蜈蚣扔还给金仲，手掌被蜈蚣割了一个长长的血口。

我被苍白手掌抓住的胳膊支撑不住，身体被拖到坑洞上方，只能用流血的手掌支撑身体。回头对着王八喊：“得把他们弄出来？”

“他们？”王八问，“不止一个？”

方浊立即点燃了一个火烛，然后扔下去，火烛在慢慢的向下坠落。

王八金仲和两个女孩也跟我一样，趴在地上，看着坑洞下方。

坑洞黑压压的看不到底，但是我们看清楚了攥着我胳膊的人，这个人枯瘦如柴，身体紧紧贴在坑洞的石壁上，腾出一个手，抓着我。而让我们震惊的是，这个人的身下，他的腿上，也挽着一个胳膊，他的身下也有一个人贴在石壁上，火烛继续向下，第二个人的身影我们也看清楚了，然后是第三个人、第四个人、第五个人。。。。。。在往下我们就无法看清楚，但是勉强能够看到，这是一个很长的人梯。

他们极力想爬出来，也不知道保持这个状态多少年。

“方浊！”我大声的喊。

“我拉不上来！”方浊在我身边回答我，然后火烛立即在坑洞里消失不见，看样子是急速坠落下去。

原来方浊的能力也只能勉强维持火烛慢慢下落一会，在孙拂尘布置的圆圈内，方浊的能力近乎于没有。孙拂尘既然这么做，当然只有一个目的，他要我来动手。可是我哪里有力气把这些人全部给拉上来。

妈的。

我对着孙六壬喊：“你爹到底是个什么人啊，怎么净折腾我！”

金仲和王八突然看到，所有墓碑后的学生都慢慢离开墓碑，他们走不了几步，就被墓碑上的冒出一根黑带子给拉回去。然后只能静静的

站在墓碑后。

“疯子，”王八对着我喊：“你看到了吗？”

“我看到了，我又不瞎。”我惶急的回答。

“这些东西要挣脱了，围住我们，我们不好办。”

“他们是冲着我来的，”我回答王八，“你没看见他们都看向我吗？”

“他们眼睛都只剩下黑框，眼珠子都没有。”

“屁话，明明有眼睛。。。。。”我说道这里，突然意识到了什么，“我知道怎么办了。”

坑洞下的人和这些墓碑旁的人不是存在于同一个世界的，这是孙拂尘给我留下的难题，这个世界上只有一种人能把两个世界的人给联系起来。

过阴人，就他妈的是我，我就知道我跑不掉。

我心念一动，阴差出现，阴差慢慢的把墓碑上的结界给一一解开，看着他们慢吞吞的样子，我心里火急火燎。

孙六壬突然幽幽的说了一句，“徐哥，脑袋里还在数数吗？”

“废话，”我对着孙六壬说，“从来就没停过。”

“你可以把方浊的本事数到你自己身上来。”

“方浊过来，”我立即明白了孙六壬的意思，不需要再解释了，算沙的漏斗在我脑地里折磨了这么久，孙六壬一点醒，我什么都想通了。

方浊不明所以，走到我身边，我一把抓住方浊的脚腕。

五万九千零四十九颗沙砾，顿时流动到方浊身上，方浊的手立即抱住头，身体站立不稳。

“千万别晕过去！”我对着方浊喊。

三十四钱三厘重的水从方浊的脚腕流动到我的手心，回到我的脑海

里。然后又是五万九千零四十九颗沙砾，然后又是三十四钱三厘重的水，在我和方浊之间兑换，周而复始。

方浊的这个能力真是不错，阴差被我强大的移动能力驱使，很快就解开了所有墓碑上的结界。

那些小孩都走到我的身边。

第一个被我拉起来了，当我离开坑洞几步之外，方浊的能力彻底被我拿过来，不再需要用手，但是方浊的能力力道很大，我花了一点功夫才能掌握。

人梯被我慢慢的拉了上来，和我想的一样，这些人的数量和站在地面上的那些学生数量完全一致。

剩下的事情，就是阴差的事情了。阴差被我驱使得团团转，如果他们思想的话，估计现在把我骂的体无完肤。

坑洞里突然冒出了浑浊的水，蔓延到地面，顺带着还有无数的鱼，其中有几条鱼是只有长江里才有的鱼类。比如全身雪白晶莹透明的肥鱼，还有一条幼年的中华鲟。

我利用方浊的能力，轻松的把坑洞给堵上。

不远处的长江江面传来一阵嚯嚯的声音。王八首先听到，跑到悬崖边去观望。我们也跟着去看，我看到长江的水面湍流混乱，让人眼晕，河道的中央，有无数的黑点，看的时间长了，才发现这是一连串的漩涡。

漩涡正在和扭转江水中央的水流，再过一户，一股逆流的水线成型。所有的漩涡都散开到逆流和顺流的交界处。

“古道开了。”王八说。

我看着孙六壬，“你爹用这些人弄了个闸门，压制古道，亏他想得出来。”

阴差把坑洞下的人慢慢带走，那些学生也慢慢离开，我不知道他们会去什么地方，他们在这个世界上已经没有任何身份，估计连记忆都没有。

这个我想错了，因为在几天后，一群学生出现在宜昌市内，他们坚持自己是当年抗日的老兵，但是无法查出他们的身份和来历，然后他们被政府安置，也不知所踪。这是后话。

金仲突然大声说，“方浊昏了。”

“啊！”我这才意识到，方浊没有过来看长江，她现在躺在原地，一动不动。

方浊的体力透支，王八蹲下来，把方浊扶起。我站在一旁，不知所措。

隔了好大一会，方浊才睁开眼睛，虚弱的笑了笑。脸色苍白，额头上全是冷汗。我们都知道为什么她会这样，但我心里仍然觉得很愧疚。方浊在我眼里一直是个小妹妹，现在虽然已经寡言少语，我总是惦念她是个没爹没妈的孤儿。

孙拂尘的关卡已经解开。

这个穀的大致情况我也大致知道。等方浊休息很久，勉强能够站立起来行走，我们慢慢向穀的出口走去。我边走边说：“这个穀，就是当年打仗的时候，一个很厉害招魂师布下的，他利用穀给古道开了一个口子，让江水在这一段隔断，所有的船只一旦到了这个水域，就会沉下去。而当年在这里打仗的军人，就是为了保护这个穀不被日本人破坏。”

“你怎么突然就知道这些了？”王八的声音很冷。

“刚才我把人梯拉上来的时候，我就知道了。”我指着自己的脑袋，“没法解释，我刚才突然有了个念头，如果我是那个招魂师，也会这么做。”

“招魂师，”王八想了一会，“现在已经没有真正的招魂师了。”

“我觉得我们说不定认识这个招魂师。”我对王八说，“总觉得很熟悉，感觉这个人没走远。。。。。”

“几百年都没出过招魂师了。”王八说，“如果有，为什么我们没有听说过。”

“也许那个人把招魂师的身份隐藏下来，换了别的身份。”

“民国时期，”王八扳着手指头慢慢回忆，“实在是想不出来有什么厉害的人物跟招魂师有关系。”

“能不能先让我说完？”我打断王八。

王八和金仲噤声，等我说下去。

“那些人，本来都在坑底，被当年的招魂师压下去的，这个招魂师手段很毒辣，让交战的双方一直在下面打，死了都不放过。”我停了停，“可是我拉起来的人，只有中国人。。。。。”

王八听到这里，想了一下，“那就是孙拂尘做的，其他的人还在下面。”

“这些人就是孙拂尘布下的机关，我们已经解了。”我接着说，“按照他的做法，他没道理不把所有人的都弄上来。”

“除非，”王八说，“那个招魂师的本领和他差不多。”

“对。”我激动起来，“还有什么人能和他的本事差不多，我觉得我要想到了。”

“不用想了，”王八立即把那个人的名字给说出来，“张光壁。”

“你怎么想的这么快？”我问王八。

王八苦笑了一下，“老严提起过三个人，分别是孙拂尘、张光壁，还有你，说你们三个人才是真正的对手。”

“张光壁不是一贯道的道魁吗？”我问王八，“没听说过他是招魂师啊。”

“我曾祖父和张天然在一起做过事情，但是他们后来闹翻了。”孙六王插一句嘴。

我沉默下来，事情来的太快了，比我想的要快，没想到我马上就要面对张天然了。在不久之前，我还以为我可能不会再和他有什么瓜葛，现在事实摆在面前，这事由不得我，我想逃避是不可能的，孙拂尘已经把我的路都给堵死，逼着我一步步走过来。而且毫无选择余地。

现在不仅仅是张天然对我的威胁了，而是我的脑袋里那个永远不能解除的痛苦，必须要由孙拂尘来解决。一旦我走过了古道，我会击败守门人，这是孙拂尘给我的甜头，让我和张光壁能够站到同一个平台上。但是，天下没有无端的好事，孙拂尘要求我的条件是，还要去对付那个什么梵天的组织。

天下能做这事就三个人，张光壁他是指望不上了，当然只有我。

我沮丧的对王八说：“完了，我永远都回不来了。”

“我知道。”王八的理解，让我猝不及防。

灵村下 完

那个几十年前的招魂师在灵村布下的毂，那个用来针对日本人的布局，通过李星孙拂尘留下的线索，在王八的带领下，我和方浊孙六王把这个局给破了。

通过长江的流向来看，三峡古道已经打开。

王八也不清楚三峡的古道到底封闭了多少年，现在他告诉了我，当年的四大古道，分别是太行山古道，岱山古道，黄河古道，和这个完全不为人知的三峡古道。其中岱山古道消失的时间最早，三峡古道却几乎没有任何记载，无论是出现的时间和封闭的时间都是一无所知。但是能够肯定的是，三峡古道现在开了。

王八带着我们回到宜昌，让我们休息几天，调整好了，就准备进入古道。在王八家里，王八安排的时候，声音略微有点颤抖，看得出来，他非常紧张。

我察觉到董玲不在家，我询问王八，王八摇头苦笑一下，没有做什么解释，我也不多问了，很明显，两口子在吵架。

王八开始布置我们行动，他已经找关系在港务局联系到一艘滚装船，那艘船在四天后出发，我们现在就是等这艘船。

“古道应该是在地下？”我问王八，“你弄条船干什么？”

王八冷漠的看了我一会，对我说：“我和方浊金仲要在这艘船上。”

“什么意思？”我问，“那我和孙六壬呢？”

“只有你能走古道，我们走不了，”王八补充，“不过看情况，孙六壬能陪着你。”

我一听，毛躁起来，“不是我们一起走？”

“我们三个人在长江上接应。”王八说，“只能是这样。”

我猛然想起来一件事情，当年赵一二忽悠王八失魂走阴，也是旁人不能参与的。我只能在一旁观望王八走过那条失魂的道路。现在情况反过来，轮到我过阴走古道，而王八却只能在长江上做我当年类似的事情。

世界上的事情就是这么无奈，因果循环，循环颠倒。

王八开始布置了，他告诉我，西陵峡口的白马洞，实际上只有很少一部分被开发出来。当年白马洞是被一个业余的驴友发现的，随即把消息公布出来，政府重视，开发白马洞。但白马洞直到如今，都没有完全开发，而且进一步的开发也被政策给阻拦。现在看来，政府高层也不是完全对这个事情一无所知，把白马洞内的一个隐秘通道给悄悄的封闭起来。

不用再解释太多，那个封闭的地方就是古道的入口。

我很好奇王八为什么会知道如此多的细节。

“是老严告诉你的吗？”我问王八，“十大古道的入口的方位，都给你说清楚了，你到底隐瞒了多少老严告诉你的事情。”

王八的目光呆滞，对我说：“老严出了告诉我四大古道，还说了一个事情。”

“说来听听。”

“老严说我们会成为敌人，而且你会对我很不利，原因是你会把我当做无能的人看待。”

我顿时震惊，原来我心里一直担心的事情原来王八早就在老严哪里得到了提醒，可笑我还一直在他们面前装模作样，用头疼来掩饰。

“哈哈。”我愣了片刻之后，干笑两声，“你别给我扯淡了，你就是故意岔开话题，给我说实话，古道的入口和你们安排长江上接应，到底是不是老严传授给你的。”

“真的不是我。”王八对我说，“这些事情，老严告诉了更合适的人。”

“你在老严眼中不就是最合适的人吗？”我继续保持着虚伪的轻松，然后我看到王八的眼睛看着方浊，方浊的眼睛不再是当年的那个清澈明亮了，里面蕴含了太多的神色。我再也无法保持冷静，但是心里再多的波澜起伏，也只能轻轻的问了一声：“为什么会这样？”

现在是方浊的时间，方浊终于从一个懵懂无知的小姑娘变成了一个大法师。

对的，就是大法师。从方浊开始说话的那一刻开始，方浊就不再是当年的小道士了。

“严师叔跟我说过，神棍道士的高深者，会成为术士。天下术士众多，但是真正能够呼风唤雨，名噪一时的只有少数几个人，这几个人也许会成为朋友，也许会成为敌人，但是文无第一，武无第二，成为朋友的可能性很小。”

方浊的声音也变了，不再清脆，隐隐有了点宗师的味道。

“至于孙拂尘这种三界外的散人我们就不提了。现在我们很有可能要面对三个人的身份，大法师，统领天下道教的精神首领，这种人因为在建国后，成立的道教协会，不再出现，但是能得到这个身份的人，可以调动所有的道教力量。”

我忍不住插嘴，“那不就是你吗？”

“我不是大法师。”方浊摇头，“严师叔说了，王师兄才是大法师的人选。”

我看着王八，心里感慨，出了赵一二和王八，我还真想不出来还有人能合适这个身份。

“你是过阴人”方浊接着说，“已经大局已定，你推脱也好，不承认也

罢，事情已经是这样了。”

“我已经认命了，”我懒懒的回答，“不推脱。”

“那好，还有一个人，招魂师。”方浊说。

“就是在下那个穀的人？”

“是的。”方浊说，“你也说过对那个人很熟悉，我现在告诉你当年的那个招魂师是谁？”

“不用说了，”我摆手抢着回答，“除了张光壁，没有别人。”

方浊苦笑：“我和你一样，张光壁就是我的最大的对头，我要取代他。这是我的命。”

“牛逼，真他妈的牛逼。”我故意鼓掌，“咱们三个人，个个来头不凡啊。”

我把话说完，转身走到沙发上坐下，对他们说：“我头又开始疼了。”

众人都无话。

金仲不愿意住在王八家里，先告辞，说在约的时间会回来。

孙六壬看着我和王八方浊都相互忌惮，尴尬无比。主动拉着我说，“徐哥，王大哥家里也不宽敞，我们出去找地方住去吧。”

我点点头，垂首跟着孙六壬走出门，到门关上，都不敢看方浊和王八一眼。

事情已经很明显，我们之间的友谊在分崩离析。我接受不了这个现实。

我和孙六壬走到楼下，我茫然看了一下四周，问孙六壬，“我们去哪里？”

孙六壬说，“不知道。”

我突然紧紧的把孙六壬给抱住，仿佛把她抱的紧一点，才能缓解刚

才方渚所说的话，给我带来的无尽虚空。孙六壬用手慢慢抚摸我的背部。

我再也忍不住了，“我只有他们两个朋友。。。。。”

“我明白。”孙六壬在我耳边轻声的说，“你的想法我都明白。。。。。”

我慢慢松开孙六壬，点着头说，“反正还有几天，我带你好好去玩。”

“没有什么地方好玩的，”孙六壬突然变得非常善解人意，“我陪你在西坪呆几天吧。”

“你为什么之前不这么懂事？”

孙六壬笑着回答，“我是你的镜子。”

我和孙六壬随意找了个酒店住下，孙六壬和我之间也变了，我慢慢回忆她的好处起来，也许人在丧失了了很多东西之后，才会重新审视身边还能保留的人和事物吧，我对孙六壬的印象彻底改观。不过话又说回来，在方渚和王八很明显的对我撇清关系之后，和我能保持友谊的也只有孙六壬了。

我们各自躺在床上，我跟她说起我以前的往事，和王八之间的恩怨，把很多在读书时候的傻事都说了，逗的孙六壬一直在笑。

孙六壬没什么好说的，她的生活一直都很枯燥无聊。

我说了很久，突然就不想说了，两个人就安静的坐着。我是个口无遮拦的人，突然问孙六壬：“你爹把你推到我身边，是不是有把你许配给我的打算。”

孙六壬抱着膝盖，什么话都不说，我恨不得抽自己的耳光，都什么时候了，还开这种玩笑。

正在我们两个人陷入尴尬的时候，有人敲门，我走去把门打开。一群警察冲进来，当时我还愣了一下，当后面的一个记者不停的拍照，领头的警察叫嚣着要收集卖淫嫖娼的证据的时候。我才明白过来他们的意图。

“把衣服穿好！”警察向我们怒喝。

“我们的衣服本来就没脱啊。”我轻松的回应。

警察大怒，“你们不知羞耻还有理了！”

我回过头向孙六壬笑了一下，孙六壬点头。

我还顾忌什么呢，我都这样了，为什么还要限制自己的情绪。

房间的门瞬间关上，窗帘自己合拢。房间里的灯也突然熄灭。

阴差很好使，他们现在对我服服帖帖。

我和孙六壬笑哈哈的跑到街上，看着房间的窗户，看着里面的几个人鬼哭狼嚎。

“有趣吗？”我问孙六壬。

“其实我们可以装着很有趣。”孙六壬回答。

回到西坪后，我努力去猜想，赵一二当年到底是不是知道了八寒地狱的事情。他从来没有在我面前提起过，在王八面前就更不可能了。

那种惯性的想法，在我脑袋里挥之不去，不是我主动的去思考，而是那个沙漏，从来就不曾停止，永无止歇的把这个绝对的恐惧强加在我身上。

孙六壬是明白的，这也是她陪着我的原因。我甚至都在怀疑，她是不是因为担心我会去寻死，而故意看着我。

我们两人的对话很少，因为我们觉得根本就没什么话好说，那种终极的恐惧，可以把世界上所有的一切都看淡。之所以答应王八，其实也是一件可有可无的事情，真的见到了孙拂尘又能怎么样，身边所有的一切早已是这种样子，即便是做再多的努力又能改变什么。方浊和王八津津乐道的什么大法师，招魂师，其实也是可笑之极。

我对孙六壬说：“我认为赵先生当年是完全明白了。”

“不可能，”孙六壬回答我，“如果有这么一个人，我爸爸和他年龄相

差不远，应该早就认识了。”

“也许你爸爸看错了人，他没想到赵先生也能明白。”

“我爸爸不会出错的。”

“这个世界上总是有一些不服从规则的人，”我对孙六壬说，“否则梵天也不会把你父亲逼的退无可退，只能拼死一搏，如果他出错，就是太遵守规矩了。赵先生不是个遵守规矩的人。”

我更觉得这句话是说给我自己听的。

平静的几天很快就过去。五个人重新在葛洲坝碰头。王八安排的那个滚装船正在船闸过坝。滚装船的船舱装载着慢慢的新轿车。等滚装过了船闸，王八和金仲还有方浊会从黄柏河那边登船上去。

方浊在白马洞那头也已经安排好，我和孙六壬进去不会有人阻拦。滚装船还有一会就要出船闸，王八驱车带着我们到了峡口，我和孙六壬下车，本来我在等着王八给我交代几句，可是王八并没有这个意思，而是马上把车开走。

我和孙六壬买了门票进入白马洞，进洞后，顺着开辟好的路线走了一段路，和其他的游客一起在洞内行走，洞内还有一段水道，小船把我们带过去之后，我按着王八给我说的路线，在偏僻的支洞里面行走很远，这里几乎没有游人过来，然后走到了一个岔洞口。

岔洞口旁边并没有工作人员，只是在这里有一个牌子：“游人止步”

我和孙六壬知道就是这个地方了。我一低头从这个下载的洞穴钻进去，孙六壬在后面跟着我。进入这个小洞口之后，发现里面竟然有一个灯泡在亮着。看来当年开发溶洞的时候，的确发现到了这个地方，连电线和灯光都安置好了，然后被强行制止，灯光微弱，照射着洞口中央的一块大石头。

我和孙六壬看了石头很长一会，才看到这个石头造型非常奇怪，太齐整了，简直不像是天然形成的岩石。

这块石头虽然是一个整体，但是看起来是三个长方形的矩形依次排列，紧紧贴在一起，并且不是平齐的样子，而是从右至左，每一个矩形

的石块向后退了半米左右。

我和孙六壬看了很久，忍不住同时说：“真像三个摆在一起的棺材。”

这个跟三具棺材一样的石头就在洞内道路的正中央，再继续向前，就非得从石头两侧绕过，石头与两侧的洞壁相隔非常近，我和孙六壬分别从两边侧着身体挤过去，我手扶着光滑的石头，越发觉得这个石头完全就是棺材的样子。

我和孙六壬在石头和洞壁之间的缝隙里，无论用多大的力气，都不能走进去，石头把我们都给卡住。我想了一会，对孙六壬说：“我们换一下。”

我猜的没错，既然是古道，要想进去，就得有点讲究，比如我听说过，太行山的古道，女人是不能进的。但是这个古道不同，棺材两侧分别应对着生门和死门，我和孙六壬刚好走反了。交换之后，我从死门进入内部，而孙六壬从生门也顺利走进来。这个时候，我和孙六壬突然发现，刚才我们进入的地方的灯光突然熄灭，原来那个点灯并非是一直亮着的，由此而知，一定有某个人呆在附近，长时间的守着个口子，不让坚守着这里，只不过他被方浊授意，让我们进来了。或者根本就不止一个人。

我和孙六壬拿出准备好油灯，由于我们不知道在古道里会走多久，普通的应急灯和电筒都不能保证能长时间照明。只能用古人的法子，王八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弄到一些娃娃鱼熬出的油脂，放在马灯里，作为照明用。娃娃鱼的油脂在古时候是用来给坟墓里作为长明灯的燃料。不过王八没有预料到，他花的功夫白费了，因为古道里根本就不需要他准备的东西。

从我的目光所见，看到的古道内部，都是有光线的，而且这些光线都来自于洞壁旁边的坑槽，里面有一些娃娃鱼在里面，这些动物的尾巴尽头都是点着一簇豆大的火苗，我不得不佩服古人，竟然用这种方式来长时间的给古道照明。无论娃娃鱼的油脂能延续多少年，终有尽头，但是他们不知道用什么样的法子，让娃娃鱼的尾巴成为灯芯，并且这些娃娃鱼代代延续，让灯火无穷无尽。

而且这些娃娃鱼全部都是哑的，并不发出任何声音。我凑近脚边的

坑槽，向下看了看，一条娃娃鱼就在我的眼前，一动不动，把尾巴倾斜着向上。嘴巴紧闭，半截蚯蚓掉落在嘴巴外面，看来它们进食都非常的缓慢。

古时候娃娃鱼是一种平常的动物，弄这么多进来，也不是什么难事，我又想到，估计也不是从外面弄进来的，而是在这个古道里，本来就生长着无数的娃娃鱼，这些娃娃鱼和外部的品种不同，这是肯定的。

我回头看看身后的那个类似于棺材的石头，从不同的方向看，却又变了个样子，像三个旒冕摆放在地上。看来这个古道时间真的是很长了。

我和孙六王相互对望一眼，熄灭了手中的马灯。向着前方慢慢行走。这是一个很长的洞穴，而且方向不是朝着西方，因为如果白马洞的方位，是在峡口一个长江支流的东侧，如果直直向西，通道就会被悬崖给断掉。现在应该是顺着悬崖在慢慢向下，通道里的潮湿气味越来越明显，然后突然拐了一个弯，现在应该才是对准了方向。而且地势不再倾斜。

这一段古道里的东西，让我并不意外。因为在刚进入的时候，有三具类似棺材的石头堵在哪里。只不过现在通道里的摆放的全部是真实的棺材，年代久远，棺材的木料已经开始腐朽。隐隐能看到棺材里躺着的骸骨。

王八和金仲方渚三个人，在虾子沟码头，找了一个快艇，从黄柏河开到滚装船边，然后上了船。上去之后，王八挨着给滚装船上的轿车贴上符贴，船上的工作人员都没有阻拦。这一艘船的货物，都是方渚安排的。船上有三十六辆轿车，全部是塑料做的外壳而已。隔得远了，可以以假乱真。现在金仲上了船，就发现了不对劲。

“都是假的？”金仲问，“为什么不告诉我们。”

王八和方渚不说话。

“你们是故意的，”金仲说，“其实这艘船根本就是你们安排好的，还有这一船的货物，全部是莫物。”

“老严说了，疯子走了古道，会变得不可预知，”王八低声说，“我们不能让他不受控制。”

“所以你弄了这么些东西出来，就是因为忌惮他。”金仲咬牙，“这是你注意吗？”

三人沉默一会，金仲慢慢反应过来，把头看向方浊，“我早该知道是你，老严把所有的事情都托付给你了。”

“我希望老严是错的，”王八说，“其实这些东西，也是要帮疯子的。”

金仲冷冷的说，“你等我上船了，才告诉我这些，不怕我破坏你们？”

“不怕。”王八偏着头说，“你的本事对我们有用，但是你对付不了我们。”

船行驶到了西陵峡口，王八对着方浊问：“他们进去没有？”

方浊点头。

“我退出，”金仲说，“我没你们这样的朋友。”

“你不会游泳，还能去哪里，”王八说，“这里江水很急，你下去就沉了。”

金仲拿出蜈蚣对王八说：“按照诡道的规矩，你得听我的。”

王八看了金仲一会，才慢慢说，“没有我们三个人帮忙，疯子和那个孙丫头走不过去的。他们不是当年的张天然，可以独自走过去。”

金仲的蜈蚣脱手，到了王八手上。在方浊面前，金仲的确是无法抵抗。

金仲用手指着王八，咬紧腮帮，不停的点头。

开始了，我和孙六壬真正的古道内部走去。

“也许我们走不出去了，”我的手轻轻触碰到一具棺材上面，棺材板上，爬满了甲虫。

“王大哥不会让我们出事的，他只是不知道会出现什么后果。”孙六

壬回答我。

“你看出来了？”我尴尬的对孙六壬说，“可我还是把你带进来了。”

“你什么时候知道，我就是什么时候知道的，”孙六壬说，“不过王大哥还是把你当兄弟的，他只是做事比较小心而已。”

我苦笑着回答，“其实我最在意的不是王八，而是方浊，她变得跟老严一样了，我都怀疑老严是不是用了什么招数，把自己的附在方浊身上。”

“最让人心寒的是，明明你们三个人都心知肚明了，却还要表面装着以为对方不知道，”孙六壬轻松的说，“装就装吧，还得必须走这么一趟，他们还得拿刀架着，提防着你。”

“别想这些无用的事情了。”我拉着孙六壬，“走我这边，身上被被棺材上的虫子爬到，那虫子很烦人。”

我们两个人边走边说，已经走到了棺材群的深处，我回头看了看后方。

“阴差进不来了。”孙六壬对我说。

“是的，他们走不了古道。”

也许我们的声音惊动什么，所有的棺材都开始抖动起来，那些年代久远的棺材，抖动两下，就散开，里面的骸骨滚落出来。

几个骷髅头在地上滚到我们脚边，我弯腰把一个骷髅头举起来，放在眼前，对孙六壬说：“你相信吗，在几年前，我看到这个玩意，吓得尿裤子。”

骷髅头的眼眶里突然飞出一个蛾子，直直地向我脑门撞过来，我头一偏，蛾子飞向旁边那些娃娃鱼的尾巴火光上，还没有开始燃烧，娃娃鱼飞快的扭头，把蛾子给吞进嘴里。

我扔下手中的骷髅头，又拿起了一个，左右摆弄。

孙六壬说：“头骨上都有个小孔，这些人死的挺奇怪的。”

“这是张天然做的。”我对孙六壬说，“这些棺材，是一些生前的道士，死之前就说好了，把骸骨放入古道的。”

“你怎么会知道这些？”

“守门人告诉过我很多事情，也包括古道，”我对孙六壬说，“当时我是不愿意在王八面前提起这些，看来现在证明是对的。”

这些棺材是进入古道的第一道门问，从古至今有很多道士，在死后，会要求把自己的棺材沉在峡口，棺材被江水吞没，不会飘起来，而是沉到江底，江底的泥沙陷落后，棺材就落到了这里。道士之所以要这么做，是因为，镇守古道入口会可以做到还魂不死，代价就是永远呆在这里。

不过这个门问已经被张天然给破了。

从棺材的摆放来看，当年张天然用丧门钉对付这些僵尸，以至于他们的头顶都有一个小孔洞。

其实过阴人还真不好当。换做是我，我估计没那么大的能力去对付这些僵尸。

当然张天然当年做事也不太利落，还是有几个尸体颤巍巍的从棺材里站起来，摇摇晃晃的向我们逼近。我的注意力都在眼前的几个僵尸上面，冷不丁，身后突然伸出一双胳膊，把我紧紧的箍住，我左右摇晃身体，无法摆脱，只能拼命的用头向后猛撞，撞了两下，把身后僵尸的头部给撞掉。但是身体仍然被僵尸的胳膊给围住，我胳膊勉强能够伸缩，从腰间掏出蜈蚣，蜈蚣化作炎剑，把僵尸的两个胳膊砍断。

在炎剑面前，其余的几个僵尸都不堪一击，被我轻松的斩断身体。

“金仲还真是大方。”我笑着说，“不过他也没办法，王八肯定会抢他的蜈蚣，还不如我先找他借过来，让他拿一个真正的知了壳子。”

我和孙六壬走过了门问，这是最简单的一步而已。当我们穿过所有的棺材之后，古道的洞壁突然变得宽阔无比，但是我们小心谨慎的走到跟前之后，发现这个宽阔的空间下方是无底的深渊。而古道只剩下一个狭窄的石梁伸向前方的黑暗中。

孙六壬忍不住惊呼了一声，原来石梁上有一个躺在地上的尸骨，和外面僵尸不同的是，这具尸骨身上没有任何血肉，只剩下白森森的骨头，几个金属的纽扣和套环留在尸骨中间。尸骨旁边还有一个很精致的登山锄，我走近，把登山锄拿到手中，锄头的钢质非常好，没有生锈，上面刻着外文字母，这样看来，这是一个大胆的冒险家偷偷进入了古道，死在这里了，从这个登山锄来分析，而且还是近几年的事情。

现在古道里照明的并非是娃娃鱼了，而是在空间里漫天飞舞的蜻蜓，蜻蜓这种昆虫一直都是聚集阴气的东西，在荒郊野外里，每当旁晚如果蜻蜓聚集的话，就证明蜻蜓飞舞的地方，地下有很多尸骨。这个我从小就知道，大人一般都是不让小孩在旁晚抓蜻蜓的。

每一个蜻蜓的尾巴也有一个类似于萤火虫的发光物。由于蜻蜓的数量众多，这里的光线反而比刚才更加明亮。

这些蜻蜓察觉到了有人走进来，纷乱无绪的飞舞突然停止，然后如同一阵风一样飞向我和孙六壬。我把蜈蚣挡在身前，蜻蜓在炎剑之前立即分作两路分开，如同被炎剑划开一样，然后从我和孙六壬身旁飞过。炎剑的光芒明亮，蜻蜓飞过之后，不敢在靠近。

现在我知道刚才那个倒霉的冒险家是怎么死在石梁上了，这些饥饿的蜻蜓当年就向他猛扑过来，把他身上所有的血肉瞬间吞噬，还包括他身上所有的衣物，只是留下了无法吞噬的金属物事。

蜻蜓本能的躲避炎剑，在围着我和孙六壬飞舞一阵之后，终于不再狂躁，老老实实的全部贴到上方的石壁上。整个空间在它们尾巴上发出的碧绿弱光下，映射的非常清晰。孙六壬把头环绕四周，对我说：“这地方真好看。”

我回答说：“有什么好看的，它们的灯光都是靠着死人发出来的。”

“但是真的很好看，不是吗？”

我和孙六壬顺着石梁慢慢前行，我尽量的把她挽在怀里，如果她脱离了炎剑的庇护，那些蜻蜓会飞快把她吞噬。我尽量的慢慢行走，因为我很担心前方的石梁会突然出现断口，我的担心是正确的，果然走了一阵之后，面前出现了一个两米左右的断裂。

这时候我才发现，石梁并非从下升起的岩石，而是一个长长的桥

梁，对面两米前的断裂石桥之下，挂着一个长长的绳索，这个绳索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我也无法可知。

但是我看到了无数的魂灵都攀爬在绳索上，他们都争先恐后的向上攀爬，但是又相互争斗，导致一旦有一个魂灵能爬到接近石梁的地方，就会被下方的魂灵拉扯下去，越是向下，魂灵的数量就更多，他们缠绕在一起，相互用手撕扯对方，用牙齿咬对方，但是又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他们是走古道失足掉下来的魂魄。

方浊静静的蹲在船头，看着长江的水面，滚装船已经逆流而上，行驶入了西陵峡口，三游洞风景区在就在江北，而江南就是对应的牛扎坪。

王八把手中的知了壳子掂量一下，然后毫不在意的扔到江水里，“他比我更需要螟蛉。”

“你到底什么意思？”金仲问。

“螟蛉其实对你我都不怎么重要，”王八说，“你也知道，那东西是属于疯子的，那东西到他手上，对你和我的威胁很大。当初我师父也没把螟蛉给他，而是给了我，你觉得我师父真的像你想的那么傻么。”

方浊站起身，走到甲板的一角，拿出一个东西出来。

金仲看见了方浊手中捧着个东西，勉强能看出来是个盒子，上面裹着一层层绸缎。金仲的身体在开始战栗，这是在他身上从来没有出现过的恐惧。

王八看着金仲，“是的，是方浊。”

金仲在精神上完全被王八击败，虚弱的说：“你们到底是什么样的人？”

“我的确是想退出了，”王八说，“但是他们从来就没有放过我，还有方浊，她只能这么做了，张天然和疯子，他们两人谁比谁更危险，现在我们都看不到。”

“你们是朋友！”

“在你和他把我踢出争取过阴人的那一刻，我们就不是朋友了。”

方浊慢慢的把绸缎打开，里面露出一个骨灰盒，沉香木做的盒子，非常精美。但是这种木料，会飞快的沉入到水底。

“当初我和徐云风想过很多人，到底是谁能解开你的结界，拿出师叔的骨灰盒。”金仲激动地说，“我们根本就没有想过是你和方浊。。。。。。也只有方浊，才能不破坏坟墓，把这东西拿出来。而且是你告诉她坟墓里的结界所在。”

王八对着金仲说：“我不知道疯子到底会达到一个什么样的层面，但是在我的层面，你和他都太蠢了。诡道要延续下来，你真的以为是靠着堂堂正正的手段吗。”

金仲跑到方浊身边，但是王八拦住了他。方浊把骨灰盒扔到船舷外，骨灰盒立即沉入水中，被江水吞没，一刻都不停留。

金仲一把将王八的衣领揪住，“你和师叔一样，根本就对诡道没什么惦念。”

王八把金仲的手格开，“其实老严是对的，你成不了大器。”

我把蜈蚣放到孙六壬的手上，自己先跳过石梁的缺口。然后回身对着孙六壬说：“跳吧，我接着你。”

无数的蜻蜓一旦发现我的身体脱离了炎剑的庇护，立即从顶壁上脱落下来，积聚成一团，在我头顶上方胡乱飞舞。

“它们要来吃你啦！”孙六壬尖叫起来，回音在我们脚下不断的回响，引起了无数鬼魂在下面附和：“吃你啦，吃你啦。。。。。。”

无数蜻蜓汇集到了一团，然后移动到了我的背后，我背心发麻，对着孙六壬喊：“快点跳过来。”

但是石梁太窄，缺口又两米宽，石梁下又是无底的深渊，我刚才倒还罢了，可是孙六壬是个女孩，她一时半会哪里能鼓起勇气跳出这一步。

我能感觉到身后无数蜻蜓口器磨动的声音了，不禁背部发毛。孙六壬还是畏畏缩缩的不敢跳过来，我要被这个臭丫头害死了。我现在想起

当年我毛手毛脚的时候，给王八填了那么多麻烦，当初他的心思是不是和我一样。

蜻蜓翅膀煽动的嗡嗡声越来越大。我看见孙六壬已经放弃要跳了，而且眼睛直愣愣的看着我的后方。她肯定是看到了十分恐惧的东西，还能有什么呢，我马上就要被身后的蜻蜓给吞噬，只剩下一具骸骨。

“扔过来。”一个声音在我后背响起，这声音我太熟悉，但是杀了我也不相信是那个人在说话。

说话的声音轻松却又坚定无比，让人无法拒绝，孙六壬毫不犹豫，把蜈蚣朝我的方向扔过来，但是力道打大了，从我的头顶上方飞过去。

这个巨大的地下空间猛然红光大炙，把碧绿色的青光压了下去。

我回过头，我知道我会看见谁，但是真的看见了，心情绝对更加糟糕。

蜈蚣在赵一二的手中不能化作炎剑，但是知了壳子的红光能把所有蜻蜓眼球刺瞎，蜻蜓在石梁上下到处飞舞，找不到任何目标。石梁下方的鬼魂也被红光的照射下纷纷松手，向着无底的深渊掉下去。

孙六壬终于鼓足勇气跳过来了。站到我的身边，我本能的把孙六壬的手牵住，把她拉到我的身后。

这是我对面前赵一二产生了无比恐惧的潜意识行为。面前的这个赵一二不是以前的那个赵一二了，我非常清楚。

金仲眼睁睁看着方浊把骨灰盒扔进水里，明白王八和方浊到底要做什么。

“诡道永远都不会承认有你号人了。”金仲对着王八说，“你连你师父的骨灰都要利用。”

“徐哥谁的话都不会听，但是赵先生除外。”方浊冷冷说，“我只能听严师叔的。”

“你们一共计划了多少方法，来对付徐云风？”金仲问，“绝不止是师叔这一个办法。你们筹划了多久？”

“跟王哥没什么关系，”方浊回答，“都是我和严师叔的事情，只是需要做这件事的时候，严师叔找过王师兄一次。”

王八叹口气，对金仲说：“疯子走过古道，会遇到一些东西。。。。。。张天然留下的东西。老严很担心疯子会被张天然留下的东西影响到。既然无法猜测到底他会不会改变立场，就只能找一个能劝说他的人，留一个东西作为抵押。”

“魂魄？”金仲本能的问，“我看也只能是这个。”

“谁知道呢，”王八苦笑，“看师父怎么做了。”

“他不是你师父，你已经不是诡道的人，”金仲说，“师叔也不是师叔。”

“我再等一会就明白了。”王八走到船舷，看着江水。

整个长江突然被映出一阵暗红，红光从江底照射上来的。

王八对着金仲说，“我师父拿到螟蛉了。”

我看着赵一二，心里虽然十分的亲切，但是我知道，决不能被这种虚假的情绪给左右，赵一二出现在这里，绝对不是好事，他不是来帮我的。

“我死前曾经答应过，来镇守这个古道的门闾，”赵一二说，“反正我守了十几年阴关，也习惯了。”

“你不是赵先生。”我对着他说，“我亲眼看到赵先生的魂魄散了。”

“不需要魂魄，”赵一二摇着头说，“镇守这里，不需要魂魄。”

我后退一步，孙六壬把我的肩膀抓紧，我明白，她身后就是断口了。

我不知道赵一二为什么会突然出现在这个位置，现在也不想知道了。但我明白一点，眼前的赵一二，绝对不是我当年认识的那个人。当年的赵一二活着就是无穷尽的痛苦，只有我理解他想死去的想法，所以我绝不相信，眼前这个苟延残喘，勉强恢复肉身的人，是我尊敬的那个赵一二了。

“我不管你是谁？”我沉声对着赵一二说，“赵先生已经死了。”

赵一二把手中的螟蛉举起来，螟蛉的红光散发，赵一二和我不同，螟蛉在他手上不会化作炎剑，但是螟蛉的光华却是无比锐利。他在用操作螟蛉的方式，证明自己，但是他根本就不知道，我的想法已经不可逆转。

“把孙拂尘的女儿留在这里，”赵一二终于把他的意图说出来了，“你自己把古道走完，走完之后，你就是真正意义上的过阴人，能够和招魂师过阴人两个身份同时具备的张光壁对抗的过阴人。你为什么还需要在意这个丫头？”

“他不是一般的丫头，”我对赵一二说：“他是孙拂尘的女儿。”

“孙拂尘，”赵一二问，“什么人？”

我猛然醒悟，眼前的这个人，真的不是我担心存在的人。我笑起来。

“我会带着他走，”我整理好心绪，“不管你从前对我有多少恩惠，我必须得带着他走，我感念你的情义，但是现在就是天王老子要留下她，我也不会答应你。”

赵一二摆出那种无所谓，但是又俨然不可冒犯的神色，这种神色当年让我无比敬仰。可惜，我不是从前的疯子了，他也不是从前的赵一二。

王八和方浊失策了，他们远远没有想到我达到的想法。

我伸出手，赵一二的螟蛉向我的手上慢慢移动，赵一二十分惊讶，看着在我们之间悬空的螟蛉，简直不敢相信我会跟他争抢螟蛉。

赵一二的开始发力，一张巨大的手掌从石梁下慢慢伸上来，慢慢接近孙六壬的身体，长长的指甲已经触碰到了孙六壬的脚部。

但是随即另一个手掌把这个手掌给掰开，两个手掌相互握住，骨节爆裂的声音传了出来。另外一个手掌是我的，在这里我可以动用和赵一二一样的法术。只是我动用的手掌少了一根指头，力道上渐渐落了下风。

可我不担心，从我明白眼前的赵一二不知道孙拂尘是谁的时候，我就不担心了。

我完全放弃了对赵一二的崇敬。我完全可以做到和他相互对峙。

长江水开始出现漩涡，开始在滚装船的两侧依次排开，船身开始摇晃的厉害。

“当年张天然走在下面，”王八说，“江面上也一定有个会替他守着，我想了很久，出了孙拂尘之外没有别人，但是孙拂尘的年龄对不上，后来我看到孙六壬，我想明白了，孙家是世代相传的孛星。”

“你什么时候开始谋划这些事情的？”金仲问。

“这句话你应该问方渚，”王八说，“方渚变了，你看不出来吗？”

金仲把眼睛看向方渚，方渚正在盯着水面，船头有个巨大的鱼类游动的痕迹非常清晰，然后天空猛地响了一声炸雷，雨点瞬间就把天地笼罩。

“下了七眼泉之后，我只想好好的过日子，”王八说，“可是他们都不肯放过我，我没跟任何人说起过，每天晚上我都没法睡觉，因为一到晚上，那些东西，就出现在我身边，房间里到处都是。”

“其实这个事情，我和徐云风能够帮到你。”

“没用。”王八摇头，“我还不能让董玲知道，我替疯子扛的事情太多，我累了。”

“所以老严一句话就能把你说服了。”

“他给了我太多东西，他知道我想要什么。”王八决绝的说，“他教我的事情，其中有一条，就是别指望他人，自己做最稳妥。”

“你为什么对徐云风没有信心？”

“老严说过，疯子是完全无法掌握的一个人，”王八说，“这句话的意思就是，他很可能会变得跟张天然一样，如果他走出古道的那一刻，和张天然站到一边了，我们怎么办？”

“那你为什么要冒险让他走古道？”

“孙六壬，”王八说，“我知道孙拂尘这个人很厉害，但是他有个弱点，就是自己的女儿。我要靠疯子的本事，走过古道，但是得把孙六壬给留下来。”

“你认为孙拂尘这样的人，会受这种威胁吗？”

“当然，”王八说，“我想了很久，孙拂尘的算盘我早就想清楚了，其实他完全可以让他女儿接替自己，去对抗什么梵天，体会什么八寒地狱，但是他不这么做，而是巴巴的弄了这么多东西来考验疯子，你觉得他这么心思缜密的人，做这些无聊的事情，仅仅就是为了在疯子面前表示他很厉害吗？”

“你想利用徐云风走过古道，然后控制古道，把孙六壬留在下面。”金仲说，“以此来要挟孙拂尘，让他帮你对付张天然。”

“孙六壬就是孙拂尘的弱点。”王八说，“疯子看不明白，他其实给孙六壬和孙家去垫背的，可是他脑袋净想着他所谓的那个层面，却忽略了，就算是真的能把控八寒地狱的人，也是有惦记的。”

“徐云风不会变的，他没你这么多心思。”

王八说，“他是个很随意的人，谁也无法控制他，但是他一直对一个人很尊敬。。。。。”

“如果他连师叔都敢反抗的话，”金仲现在知道了王八和方浊的用意，“他就真的变了。”

“马上见分晓。”

“徐哥已经动手了。”方浊说，“他赢了。”

如果在一年前，有人告诉我，我的能力会强到自己都无法预料的层面，我也许会相信，但是如果他告诉我，我的本事会超过赵一二，我会一笑了之。

因为在我的眼里，赵一二是一个无法逾越的术士，但是我现在很悲哀，我之所以那么崇拜他，其实并非他的能力有多么强大，而是我一直在仰视他的人格。导致了一个错觉，认为他的本事和人格一样，无懈可

击。

这里是古道，而石梁下的无底深渊，是一个梵天都无法修补的伤口。赵一二无法理解伤口，他不能从这个层面获得力量，而我能。当我和赵一二分别用黑暗手掌角力的时候，我发现深渊下的力量给予了我无穷无尽的支持，但是很明显，赵一二得不到这个支援。

赵一二拼劲全力，他只能用蜈蚣和一个黑暗的手掌，他把我的黑暗手掌捏的粉碎，但是我能轻松的从地下把那些拼命哭嚎的鬼魂拉上来，并且站在我这边。

“赵先生，”我正面对赵一二说，“你不是个真正的过阴人，我才是。”

所有的鬼魂和所有的八寒地狱的力量，都在我这边，赵一二的力量在我面前，变得几乎可以忽略不计。这种感觉很奇怪，一方面我对强弩之末的赵一二有一种深刻的怜悯感，一方面，我对自己能够远远超越赵一二，感到十分的兴奋。

又一个四根指头的黑暗手掌从石梁下伸出来，把赵一二的黑暗手掌给抓住，然后是第二个，第三个就不需要去对付他的手掌了，直接捏住了赵一二的脖颈。

赵一二要挣扎，但是还有第四个，第五个，只要我愿意，还有第六个，第七个。。。。。。

我慢慢走到无法抵抗的赵一二身前，轻松的把蜈蚣接过来，蜈蚣化作炎剑，在我手上挽一个剑花，我都不明白自己为什么要在赵一二面前炫耀我的能力。

我把赵一二松开，他咳嗽起来，这个声音我很熟悉，当年他在西坪的时候，就经常这么咳嗽。我把手伸向孙六壬，孙六壬和我从赵一二身边走过。

赵一二已经明白自己的处境，他就算是在当年鼎盛时期的本事，和我现在相比，也是无法抵抗。没办法，这是一个无法逾越的鸿沟，这种差距，连我都觉得无比的悲哀。

是的，我替赵一二感到悲哀。

赵一二呆呆站在石梁上，我和孙六壬已经走到他身后，门门已经过了。

我回过头，问赵一二，“赵先生，你真的愿意永远在这里镇守门门吗？”

赵一二轻蔑的笑了一下，这笑容我熟悉的很。

我慢慢的跪下，双手触地，这是我唯一能做到对他尊敬的举动了。然后我伸手，示意孙六壬把赵一二背上的那个包袱取下来，那是个盒子，精致的骨灰盒。我把蜈蚣交到赵一二手上，他这么骄傲的人，不该由我来做。

赵一二捏着蜈蚣，蜈蚣的火焰瞬间把他笼罩。

连同骨灰盒一起，都烧的干干净净。

我仰着头对着上方大骂：“王鲲鹏，我知道你能看见，这下你满意了吧！”

方浊看着江面发呆，大雨瓢泼而下，船头走蛟的江水出现了一个巨大的漩涡，把滚装船吸引过去，长江重中央的江水开始逆流。滚装船随着水流猛然向上游冲去，船头在江水里颠簸一下，扎入江水，王八方、金仲三人紧紧抓住身边的固定物，当船头从江水里冒出来的时候，三人仍旧是保持这个静静呆立的状态。

王八走到船头的顶部，谨慎的跪下来，双手按在甲板上，开始磕头。

金仲哼了一声，但是当王八抬起头的时候，金仲看见王八的额头满是鲜血，随即被雨水冲去。

王八的本事没有丢，不仅没有丢，他还更加精进，每天晚上都不能睡觉，独自对抗厉鬼的过程，也是一个修炼的途径。让他比别的术士成长的更加快。王八站起来，把能够御的鬼魂都按照七星的方位拉出来，所有的鬼魂都把前方的走蛟的尾部给拉扯住，不让走蛟离开水面。方浊的力量拉扯不住，这个只能王八来做。

金仲看着已经在癫狂的王八，对王八大喊：“你已经疯了。”

王八对着金仲喊，喊声在大雨中忽大忽小，“孙拂尘也是有弱点的，他太在意自己的女儿，把孙六壬掌握在手上，就是我要做的事情。孙拂尘对付了张天然，我就彻底退出了。”

“你在放屁，”金仲大声，“就算是到了哪一步，你还有更大的理由，继续做下去，你根本就和老严一样。当年他对付了张天然，也没有收手。”

方浊走到金仲身边说：“从现在开始，我们要给徐哥帮忙了，没有我们帮助，他走不过去。”

“跟我说这些干什么？”金仲回答，“我说过，我退出了。”

“你能确定徐哥在下面的方位，就像当年在红水阵一样。”方浊说，“你不做这些，徐哥在下面就迷路了，永远出不来，我们要走在他前面。”

“不用求他！”王八对着方浊大喊，“没有他，我们也能把事情做成。”

走蛟的力量太大，王八在勉强维持，滚装船的方向变了，朝着一旁的石壁冲过去，方浊和王八顾不上金仲，两人都极力去拉扯走蛟，但是王八和方浊的力量仍旧不够，滚装船马上就要被拉出逆流，船身被交错的江水激流冲击，在江水上横摆起来。

而且逆流和长江水的水位并不是同一个高度，已经有了接近一米的落差，这个高度对于船体来说是非常危险的，当年日本的战船就是这样被淹没入水底的。

船身在开始倾斜了，看样子还等不到被拉到江边的悬崖石壁上，就会翻入水中。

金仲长叹一口气，走到王八身后，用手把王八御出的鬼魂都给掌握在手中，然后勉力控制，让王八腾出手。王八没有道谢，站在船头，把手中的桃木剑举起，嘴里念念有词，这一段江水中的水猴子都纷纷被王八召唤，在水下死死的抓住船舷。船身太重，压得它们吱吱的尖叫。

我牵着孙六壬，慢慢走过石梁。

孙六壬不停的用手轻轻拍打我的背部。我哭笑不得，对孙六壬说：“你从来就是这么安慰人的吗？”

“我也会做这个了。”孙六壬说，“刚才那个人，是你的师父吗？”

“不是。”我否定了，“我只是很尊敬他，王八太小瞧我了，以为我会被赵先生影响到，只是他有一件事情没我想的明白。”

“他是王大哥弄来的？”

“赵先生早就死了，这点我比王八看的清楚，”我回答孙六壬，“赵先生是王八的师父，王八向让你留下来，走不出古道，以此来要挟我和你父，可是他太低估我了。”

“王大哥其实一直对我都很客气。”孙六壬闷闷不乐。

我无话可说，王八心里想什么，别人那里猜得到。就算是金仲去猜，他也会用个假的思想去糊弄金仲，他意志坚定，这点事情对他来说，不是个什么难事。

我想到这里，自言自语的说：“金老二现在估计被王八整的很惨了。”

孙六壬和我走到石梁的尽头，前方突然突然开阔起来。出现了一个巨大的溶洞空间，前方有无数的岔洞，或大或小。

一艘残破的巨大木船，搁在我们面前。我仔细的打探木船，孙六壬拉着我看向另外一边，那边有一个巨大的雕塑，是个石头砌成的赑屃，雕像表面已经缺了一大块，勉强能分辨出来。

我拉着孙六壬走到和赑屃方位相反的地方，在脚下的淤泥里不停的摸索，手指终于触碰到一个坚硬的东西，我不停的把淤泥掏到一旁，花了我一些功夫，一个牛头显露出来，这是一个铁牛，牛角上还挂着一根粗大的铁索。

孙六壬当然是很好奇，她不明白这些东西是什么。我必须得告诉她，否则她什么都知道，后面的古道她没法走过去。

我指着赑屃，然后有指着铁牛，对孙六壬说：“中国的两条河流，从前的名字分别是河和江，黄河长江的名字是后来出现的。这两条大河，

在历史上改道多次。黄河在北方常常改变入海的途径。而长江在中游，就喜欢改道，那些被改变之后的河道，就被称作古道。”

在金仲的帮助下，王八和方浊终于能够把滚装船给拖回了逆流。现在船身总算是平稳。

“我们得快点，”王八对方浊喊，“我们得在疯子前面，不然他找不出该走那条道。”

“刚才走蛟的力道也不是很大，”金仲冷嘲热讽，“你和方浊两个人为什么控制不住。”

“方浊要驾船。”王八丢下一句。

“驾船不是有专门的船员吗？”

“你上船之后，看到过有船员么有？”王八嗤了一声，“我们上船的时候，那些船员就都跳上小船走了，把船交给我们。”

金仲看了看滚装船的驾驶舱，果然驾驶舱里一片黑暗，看不到人影。原来这么大艘船，是在方浊的力量下在前行，方浊要把身上的力量用在滚装船上，当然就没有多余的力气帮助王八。

“师叔留不住孙六壬，你也没办法，”金仲哼哼了笑了两声，“你还是得帮徐云风。”

“他进了门问也没用，”王八说，“没有我在上面帮他把路指出来，他走不过去。”

“古道，看来还真不好走。”金仲说，“师叔认准了你，我师父认准了徐云风，不知道到底谁对谁错。”

“大禹当年开通河道，留了一个铁牛在下面镇河。”王八说，“可是三峡古道不是给人走的，后世的人又弄了一个赑屃在下面。疯子很可能把铁牛给弄出来，这就错了。”

“错了会怎么样？”

“铁牛会顶出古道，浮到长江的河道，那样的话，古道就废了。他们会被淹死在下面。”

“那不刚好如你愿了。”金仲还是忍不住要揶揄王八。

我把铁牛的角上的锁链给慢慢摸索，跟随锁链的方向在地上爬行，锁链在淤泥下不深的地方，找到并不很难。

我手上不停，嘴里说着：“之所以说是古道，就是因为在上古时期，长江的水道不停的改变。但是长江在三峡改道不同，三峡这段山峦连绵，如果三峡的峡谷一旦滑坡或者山体塌方，长江就堰塞。”

“所以在没有办法的情况下，就只能在山峦另外一边另开河道，古人哪有这么大的能耐。”孙六壬说了这句话之后发现自己说错了，于是立即接着说，“我爸爸这样的人可以。”

“他比想的更厉害，”我接上话头，“你父亲这种人从古至今都有，他们更加厉害的，就是把在堵塞的河道下方，开挖出暗河的河道，疏通江水。这种情况在三峡一定发生过很多次，出现一次，就多一个古道。我们现在要做的就是，把专门过阴的那个古道给找出来，否则就迷路了。”

“这个跟面前的这个几个东西有关？”

“你倒是说了一句大实话，”我笑着说，“这事瞎子也看得出来”

刚才我和孙路人走过石梁，到了这头，看到那艘船，就知道守门人的的确确几乎是无所不知，古道里会出现什么东西，她完全没有说错，如果不是她特殊的身份，不能离开七眼泉，我都怀疑她是不是来过这里。

铁牛是在水下镇守河道，而赑屃的作用是镇守过阴的道路，至于那个木船，年份很久了，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在古道里行驶，搁浅在这里。

现在我要把拴住铁牛的锁链尽头找到，会有一个石柱，作为立桩，我把那个立桩给解了，铁牛就会自己走动，带着我走古道。

这是守门人告诉我的方法，我没有道理不去相信她。

“希望疯子不要把那么快铁牛的锁链解开。”王八对方浊说，“我我们还有时间吗？”

“还等等，”方浊喊，“再过一会，我们的船就到地方了。”

金仲对着王八说：“你确定这些话没有骗我？”

王八现在也不能做什么事情，只能定下心来，向金仲解释，“如果在我们船到达鼋负上方之前，疯子把锁链解开，这场大雨就立即停止。”

金仲抬头看看四周，瓢泼的大雨没有丝毫停下的意思，江水在狂风下猛烈翻滚。

“当年我和疯子进入过那个溶洞，也就是那个冉遗。”王八说，“后来我专门去研究这种上古的神兽，发现很多神兽其实都没有消失，他们只是因为某个原因，同时被封印在了地下，但是并没有死去。”

“这些东西，在我们诡道是查不出来的，”金仲点头，“老严对你的支持太大，你感激他对你的看重，也是应该的。”

“对，这些东西，我都是在北京的那个四合院里看到了，哪里有很多外界佚失很久的古书，其中就提到了三峡古道下的鼋负和傲天。”王八等着方浊驾船，左右无事，就慢慢地给金仲说起来。

“傲天，”金仲问，“那又是个什么样的东西。”

“铁牛一旦被解开绳索，就会化为傲天，傲天是牛的形态，但是体型比牛要大很多。”

“能达到什么地步？”

“当然没有冉遗那么大，”王八摆手，“但是傲天的习性就是喜欢在大江大河里开辟河道，这也是当年它被古人驱使的原因。傲天不能被解开，一旦解开，就会把真正的古道给顶得塌陷，所以在开辟用于过阴的古道的时候，古人弄了一个鼋负在傲天的旁边，为的就是让鼋负防备傲天。”

“你们先找要做的就是徐云风解开傲天之前，把鼋负的封印解开，”金仲终于听懂了王八的意图，“鼋负会把傲天压制下去。”

“方浊！”王八在狱中对着方浊大喊，“还有多久到地方。”

“再等等，马上就到了。”方浊的声音从风雨中传来。

我被跟着锁链的踪迹在这片地下淤泥里绕了一个大圈，到了锁链的

尽头，那个立桩跟前，才发现，这个锁链是被认为的在地上摆放了一个洛书的形状。巧妙的绕过了那个放在正中的腐朽木船。

我他妈的不懂什么河图洛书里隐含的内容，我也曾经和王八说起过这事，王八说过，既然我学会了算沙，就不可能在去理解河图洛书的东西，奇门八卦什么的，都统统和我没有什么关系了。

当然这对我是好事，我本来就懒得去钻研这些晦涩深奥的东西，凭借算沙的感觉做事多轻松，现在唯一的代价就是沙漏在我脑袋里一点点的敲打我的神经，让我不堪其扰。

锁链的尽头就是龃龉雕像身下的那跟石柱。锁链挂在石柱的下端，一把铁索把锁链扣住，铁索已经锈蚀的不像个样子，我仔细的翻看打量，发现这把大锁根本就没有锁孔，既然没有锁孔，那就是没有钥匙。

一把没有钥匙的锁，该如何去打开。

我跪在淤泥里，苦苦思索，站起来后，用蜈蚣向铁锁砍去，炎剑看在铁锁上起不到任何效果，蜈蚣对付属阴的东西非常有效，但是这个铁锁至刚至阳。

“这就难办了，”我对着孙六壬说，“打不开这个把锁，放不出来那个铁牛，我们两人就困在这里了。”

“张光壁当年一定也遇到过这个地方，”我无法可想，只能把思路给改换一下，“他是怎么打开这把锁的？”

孙六壬听我在自言自语，对我说，“也许他根本就没有打开这把锁。而是自己用别的方式走过去了。”

孙六壬这句话对我来说就是在胡搅蛮缠，不过我旋即有觉得她说的话是有点道理的，如果是这样，守门人为什么要告诉我，要把铁牛的锁链给打开？

我把这想法告诉孙六壬了，孙六壬继续跟我胡扯，“也许守门人在这个问题上面骗了你呗。”

“她为什么要骗我？”我头疼的厉害，我真的不喜欢这么去分析问题，太恼火了。

“如果我要骗人，”孙六壬说，“那就是说十句话，九句不相干的都是真的，把一句假的给掺进去。”

“就是这样，”我站起来，“守门人告诉我别的事情都是真的，不容置疑，但是她很可能把古道里的事情故意给说错。”

“那她为什么要这么做？”现在变成孙六壬傻里吧唧的问我了。

“因为我过了古道，”我激动起来，“我就能捏死她，她害怕这个。”

“可是她没死啊，张光壁当年走过了古道的。”

“对啊，这又是为什么？”我脑袋里转的飞快，不停的去想各种可能性。想了很久，终于明白了，七眼泉是被宇文发陈给镇守的，宇文发陈又是什么人，他是老严的狗腿子。老严既然安排宇文发陈镇守七眼泉，当时是和守门人有过一些交易。

这个交易和张光壁有关，至少是在老严的干涉下，守门人没有被张光壁击败。而且老严和守门人之间的协定一定继续存在。。。。。

守门人向我撒谎了，就是古道的事情。

我心里一凛，左手水分，右手沙漏禁不住的开始流动，都忘记了两只手还捧着铁锁。

铁锁发出沙沙的细微声，然后咔哒一声。

“妈的，我不想打开，你偏偏就开了。”我把铁锁给扔到淤泥中，“这是在玩我吗？”

我耳边传来一声悠长的“哞”的声音，铁牛活了。

“快抓住锁链。”孙六壬对我喊，“把牛给牵住。”

我指这一大片淤泥，淤泥一阵涌动，一个巨大的背脊从淤泥里搅动着升起来。这是个牛的脊背，才是真正的青牛。

“傲天！”王八给我说过有种神兽，专门开挖河道的巨牛，“我们又麻烦了。”

倾盆大雨瞬间停止，就像天空上有一只看不见的大手，把水龙头给拧上一样。而且云雾瞬间的散尽，天空一片明亮，繁星清晰的出现在王八和金仲的头顶。

两个人面面相觑。

“他解开了？”金仲问。

“这个蠢货，”王八恨恨的说，“做事都不去仔细想想。”

方浊静静的站在船头，把手臂伸直，身体僵硬，手指指着长江前方的水面。

现在能见度很好，在两边刀削斧砍一样的悬崖中间，一个巨大的黑色物事慢慢从江水中冒出来。

王八嘴里焦虑的嗤了一声，又叹口气，“还是晚了一点。”

“还来得及。”方浊说，“我们已经到了赑屃的上面。”

“傲天已经出来，”王八沮丧的说，“晚了，疯子这个傻逼，把自己给搭进去了。”

“既然当年古人为了压制傲天，而弄来了赑屃，为什么这么早就放弃？”金仲提醒王八。

王八对着方浊说：“既然已经这样，也只能试一试。”

能解开赑屃封印的只能是方浊，王八和金仲都没有隔空发力的本事。江面上的那个巨大物事已经完全露出水面，几乎有一个大卡车的体积，但是让王八和金仲心惊的是，那仅仅是一个牛头，牛身还隐藏在水面之下，而且牛头的方向已经调转过来，看着王八和金仲方浊所在的滚装船。

现在金仲大致能明白王八为什么需要这么一艘大船了，因为要对付的东西，实在是太巨大。

我看着手中已经打开的铁锁，心里有点茫然。

忽然面前的立柱，也就是赑屃的石柱也在开始发出咔咔的响声。

“我靠，这不是把我往死路上逼吗？”我咒骂起来，“那个日不死的蝙蝠精，哄骗老子。”

孙六壬指着前方的淤泥说，“那个东西爬上去了。”

我这才又去看那个巨大的青牛，整个牛身已经冲破了石壁的上方，江水纷纷留下来，整个巨大的青牛在狭窄的石壁里冲撞，然后后蹄弹了一下，窜了上去。

我的眼睛完全不够使了，我在回头一看，面前立柱上的那个赑屃也已经猛地消失。

石壁顶上的岩石纷纷合拢，很明显，跟贵州的那个深井一样，这里的岩石也是息壤，他们自己会愈合残破的地方。江水不再落下来，但是淤泥被江水浸泡，我和孙六壬已经浸泡在泥浆中间。

我看见孙六壬的眼睛突然变得呆滞。

“你怎么了？”我想问孙六壬，开始我发现我的舌头已经无法正常的控制说话，而是变成了不断伸缩的信子。我在自己不能察觉的情况下，又变成了蛇属。

我现在的视觉变得非常差，但是我的嗅觉和触觉却变得无比的敏锐，我甚至很享受懒洋洋的躺在泥浆中的感觉。

傲天还没有走。那个铁牛还在，而且那个铁牛现在变得非常烦躁，它发怒了。

我心里明白傲天为什么会发怒，傲天这种神兽，是有一种敌对的生物，很不巧的，这种生物，就是蛇。傲天一旦看到蛇，就会怒气冲天，不把蛇踩成肉泥，绝不罢休。

但是我现在的样子，这不是在找死吗。

傲天的本身已经升到了古道上方，而这个封印的铁牛已经拖着金属的身体，哐哐当当的向我的方向奔来，我这时候最大的想法，就是要钻到泥浆的地下，把自己躲藏起来，可是这么做有用吗？

王八金仲方浊三个人站在船头，身体呆立，看着傲天这个巨大的神兽的身体慢慢从水中升起来，越来越大。傲天的身体是青牛无疑，只是

体积上大了不知道多少倍。傲天身边的江水被隐藏在水面之下牛蹄搅动，激起一个又一个漩涡。

这是孙拂尘都不敢招惹的东西，傲天的职责是重开堵塞的河道，但是下游不远处长江是被那个巨大的工程拦截了的。

王八猛然惊醒，自己犯了一个多么大错误。现在无论是傲天下行，还是上行，都分别有个大坝。浑身湿透的王八，觉得自己的背上又冒出了冷汗。

“金仲，“王八转身面对金仲，“如果我真的犯了不能弥补的大错，千万不要提起我曾经是诡道的人。”

金仲还没有明白王八说的什么意思，就看见傲天已经侧转身体，游到悬崖边，头部碰撞在悬崖的岩石上，牛角碰在岩石上，划出一连串的火光。

当傲天的头部撞到悬崖下部，上方的石头和泥土纷纷落下。

金仲看见王八回头看了看下游十几里出的大坝，明白王八的在想什么了。

但是现在以他们的力量，完全无法去阻止面前的这个神兽，滚装船在傲天面前都不堪一击。

傲天似乎是被封印时间长了，对着悬崖碰撞两下，算是活动一下筋骨，现在它已经完全伸展开来，于是顺江而下，游动过来，巨大体型前方涌起了一阵水浪，把滚装船荡的摇摆不定。

“方浊。”王八绝望的问，“还有希望吗？”

方浊回答王八，“解开了。”

王八连忙向船体的四周张望，把所有的希望都放在那个镇守古道的赑屃身上。

傲天距离滚转船很近了，速度越来越快。在距离滚装船十几米的位置的时候，傲天停了下来。王八不知道它为什么会这样，清晰的看见牛头上的鼻子在喷出长长的水汽。

“方浊，”王八激动的喊，“把船向后倒。”

滚装船偏离了逆流，顺江而下。

在刚才船体的位置，一个巨大的岩石慢慢浮出水面，体积和傲天不相上下。

这是一个圆盘一样的岩石，不过没有特别规则的形状，大致是一个方形，表面凹凸不平，全部是常年积压的石头，还有无数的垃圾废物缠绕。

王八心里安定多了，这个一定就是鼯鼠，被方浊解开封印的神兽。现在鼯鼠巨大的身体，阻拦了傲天的去路。

铁牛向我的方向奔跑过来，我想钻到淤泥里的意图完全破灭了。因为我身体突然一阵疼痛，高高的抛在了空中，我又重重的摔下来，身边的淤泥也和我一样，抛起又落下。

铁牛刚才是低头用牛角把我从淤泥里给叉出来，然后顶到了半空，现在它正在低头查看我的踪迹，我不停的在地上躲避。

铁牛对孙六壬倒是没有什么威胁，不过孙六壬有意的站到我的身边，似乎是想掩盖我的存在。可是我现在至少有两三米长，铁牛找了一会，就发现了我的方位。

我的尾巴一阵剧痛，铁牛的蹄子已经狠狠的踩到我的尾巴尖上。

孙六壬向我伸出手，我伸出手把孙六壬的手掌握住之后，才意识到自己不再是蛇属。看来这丫头还非得在我身边，不然自己被沙漏弄疯了，控制不了蛇属，现在被铁牛不踩死才怪。

铁牛突然失去了目标，垂头在地上摇摆头部。然后慢慢的把头扬起来，正对着我。

看来还是没办法，我身上的蛇属味道，瞒不过铁牛的鼻子。我和孙六壬连续退了几步，脊背靠在了石壁，退无可退。铁牛又在用它的前蹄磨蹭地面了，这是要冲向我们的前兆。

我的心念刚起，铁牛就直直的撞向我们。

幸好我早有准备，拉着孙六壬躲开。铁牛的头部狠狠的撞倒石壁上。整个空间里，无数的碎石纷纷落下。而且地面都在摇晃，我和孙六壬暂时失去平衡杆，相互搀扶才能站稳。

“怎么会有这么大的动静？”我茫然的说。

“不是这个铁牛撞的，”孙六壬比我冷静，“一定刚才那个巨大的青牛在上面弄出来的动静。”

“那王八和金仲方法有的受了。”我庆幸我面对是面前这个相对很小的傲天。

铁牛扭头，又向我和孙六壬冲过来，但是这次它运气不好，被脚上的锁链绊了一下，身体前部倒在地上，两个前蹄一阵乱蹬，重新站立起来。

我和孙六壬继续继续躲避铁牛，但是两个人踩到了一个深坑里，一时动弹不得。眼睁睁的看着铁牛朝着我们冲过来。铁牛在距离我们两步远的时候，突然头部朝上扭曲，高高的仰了起来。它被锁链给拉住了。

我和孙六壬接着这个机会，连忙从泥坑里爬出来。

“那个锁链，”孙六壬激动的说，“要对付它，就要靠这个锁链。”

“锁链是铁的，我哪里有力气去抓住？”我郁闷的说。

“铁牛是傲天的分身，它是铁做的。”孙六壬急切的说，“当年把锁链套在它鼻子上的人，一定是个命格纯火的人。”

我一听到这里。忽然想起了什么。

“我啊，我啊，”我对孙六壬说，“我八字六个火呢。”

滚装船还在后退，王八却兴奋起来，对着方法喊：“别再退了。”

但是方法现在看到巨大的神兽，心中的恐惧是无法抑制的，滚装船仍旧在向下漂。

方法的恐惧让她做出了正确的选择。鼋完全浮上水面的时候，体积比王八预料的要大的多。当鼋完全升到水面之上，两个巨大的生物

开始对峙。

鼯鼠的行动不便，只是稳稳的浮在水面上，凭借自身的身体，挡住傲天向下游的路径。傲天冲撞到了鼯鼠的身体，鼯鼠只是微微的晃动两下。

傲天很容易发怒，继续的用头去顶撞。而鼯鼠始终保持着稳定的姿势。这就是巨大生物之间的搏斗样子，不会有太多的快速争斗，每一个动作都是缓慢无比，力量却又无比的巨大。激起的浪头，几乎要把滚装船给掀翻。

傲天用尽全力，几次动作都不能撼动鼯鼠，一个巨大的物体从鼯鼠身前抬起，带出一大片江水，当这个物体从空中压下来的时候，王八看清楚了，这是鼯鼠的一个前爪，两神兽的体型巨大，虽然鼯鼠前爪压下的速度在王八眼中看来也是无比缓慢，傲天虽然在躲避，这个巨大的前爪仍旧把傲天的后背给压住，傲天被压入江水。随后江面平静下来。

王八和金仲对视，都不敢相信，傲天会这么容易被鼯鼠压制住。

果然片刻之后，傲天的身体又从江面上冒出来，看来它在水下摆脱了傲天的前爪，傲天的四肢短小，优势仅仅在于体型的巨大。

这次傲天不再正面和鼯鼠对抗了，转身向上游游动。

经过刚才的一阵巨大闹腾，长江两岸的居民已经被惊动，王八听见江岸上有人发出了慌乱的惊呼声。

现在王八更加着急，鼯鼠的游动速度肯定比不上傲天，现在傲天正朝着上游游去，往上游三十公里，会有一个大坝在哪里等着，如果被傲天顶破，后果更加糟糕。

王八绝望的问方浊：“能拖住吗？”

方浊回头，一脸惨然，“这不是我能做到的事情。”

就在王八无计可施的时候，傲天游动的身体突然停止，看样子它撞倒了一个什么东西，无法前行。傲天后退，积聚力量继续游动，仍旧是刚才的那个后果。

傲天突然发出一声哞的叫声，头顶对着障碍物滑动，一连串的火星

迸发出来，连成长长的一条火线。

王八看清楚了，阻拦傲天向上游动的，是一根巨大的锁链。

“铁索横江。”金仲忍不住说。

孙拂尘是不会随便选一个人的，我早该想到，他敢把他的女儿交给我，当然不是让我带着他女儿来送死的。我有很多先天的优势，这个是任谁都取代不了的天赋。他当年在三峡就已经看出来了这点。

而我却还在犹犹豫豫的不敢使用自己的能力，反而吓得化成蛇属。

锁链就在我身前不远的地方，我抬手把锁链给抓到手上，锁链上的顿时冒出了一道火线，顺着锁链蜿蜒，在地上绕了几圈，终于烧到了铁牛的鼻子上。

铁牛受了疼痛，又不能抵抗，不停的扭动脑袋，最终它察觉到锁链的一段，在我的手上。

铁牛的不再发怒了，慢慢的走到淤泥中央，头部垂下来，前蹄弯曲，后蹄伸直，前蹄前倾做出奋力的模样再也一动不动。

铁牛对我的威胁倒是解除了，但是我拿上锁链之后，立即发现，这条锁链真正作用还不是对付眼前的这个铁牛。锁链的另一端是锁在立桩上的，哪里本来有一个鼋质，而这个鼋质就是为了防止傲天冲破古道的神兽。而锁链就是一个关键的工具。

刚才我看到的傲天已经升到了古道的上方，现在我能根据立桩，感受到鼋质正在和傲天对抗，我忽然明白自己该做什么了，心念一动，脑袋里的沙漏倒转，手中的手链呼啦啦的向立桩上部滑动，流入一个石头的缝隙，锁链在我手上无限的延长。

铁索横江，这就是压制傲天的法子。

我能感受到锁链上的任何细微的动静，从而知道傲天正在向锁链猛烈的冲撞，但是锁链本身就是专门用来对付傲天的东西，傲天无法通过。

傲天是万不会从锁链下方潜游过去的，这是傲天的本性，它绝不会主动把自己的头颅给沉到水下。傲天无法通过锁链，他没有去路了，另

一个方向，鼯鼠把它给拦住。

我在想，鼯鼠会用什么样的方法把傲天给压制下来。

万物相生相克，无论是多么厉害的事物，都有被克制的时候。这个道理王八从在荆州念书的时候，就已经明白。当初他最为得意的就是五德推衍。金克木，木克土，土克水，水克火，火克金，周而复始，无穷无尽，这就是中国人延续几千年的思维方式。

但是王八傲天和鼯鼠的这种巨大的神兽，几乎忘记了这点。直到锁链的出现，才知道，无论到了什么境界，只要是中国人设定的东西，都逃不过这个五行的规律。

铁索横江，按照王八本来的想法，是三国末期，吴国对付西晋的一个战争工具。看来真正的起源，世人很多都并不知晓。

大禹治水，需要傲天开山劈石，但是这种无比巨大的神兽一旦失去控制，就需要一种相对的东西来克制，锁链横江，就是对付傲天的最佳工具。

其实这些看起来很玄妙的东西，早在几千年前，古人就已经安排的妥妥当当。王八突然想起老严说的关于疯子的莫名其妙的话，这些事情都是无法解释的，难道疯子能够去找到答案。而疯子却是个什么都不懂的人，非要如他那样的人才走得到哪一步吗。

王八所想，也就是那么短暂的一会时间。在在这段时间里，傲天被锁链拦住，无法上行，下游又是鼯鼠给堵住去路，左右为难。

王八和方浊看到傲天已经被控制在峡谷中间，暂时不会有什么威胁，于是静观其变。

傲天倔强无比，仍旧继续冲撞锁链，但是锁链并非一味的刚强，而是顺着傲天的力道伸缩，让傲天拥有无尽的力量却无法得到效果。傲天几次努力，都被锁链拦了回来。

就在王八思考，这个局面会维持多久的时候，鼯鼠开始发力。

鼯鼠身体晃动两下，慢慢的向傲天的方向游了过去。傲天差距到了鼯鼠的动作，但是做不出任何逃离的动作，鼯鼠慢慢的游动，距离傲天

越来越近，傲天想从蝨质的身边躲过，它动作比蝨质要快很多，从距离上看，傲天穿过蝨质和悬崖之间的河道，并非难事。

但是傲天真的游到了这个地方的时候，江面的锁链突然回转，如同一个水蛇一样，划开水面，拦到傲天前方。这样一来，傲天被蝨质和锁链逼到了一个狭小的死角。

傲天唯一的出路，就是对着悬崖的石壁猛冲，山体晃动，大石头纷纷滚落。很快，石壁被撞出一个大坑。但是王八惊讶的看到，大坑很快就在石壁自身给填充起来，就像会自己生长一样。

蝨质的头伸了出来，似乎在左右观望，江水发出巨大的咕隆声音。最壮观的情景发生了，拦截在江面上的锁链突然暴起，分出无数个链头，从各种方向摆向傲天，锁链一旦触碰到傲天的身体，立即就把傲天死死的缠绕起来，傲天无法在挣扎，最终一个锁链冒出白炙的火焰，从傲天的鼻孔穿了过去。

傲天的鼻子被控制，再也不能有所举动。

蝨质游到被捆绑的扎扎实实的傲天身前，埋下身体，用背壳把傲天顶了起来。一旦上了蝨质的背部，人傲天多大的力量，也无法施展。

然后一根锁链把蝨质和傲天困在一起，锁链绷紧，慢慢的把两个神兽拉到水面之下。

王八对着目瞪口呆的金仲和方法说：“如果这个锁链是疯子在控制，你们认为他会成为什么样的人？”

“无论是朋友和敌人，”金仲理解了王八，“他都实在是太危险了。”

我手中的这条锁链，不是每个人都能控制，我说的每个人，不是普通意义上的所有人，而是那些能够达到术士层面的人物。首先一点，命格就让这个范围缩小到了非常狭隘的范围，人凭借后天的努力，可以做到很多事情，但是做不到能够控制神兽的地步，能和不能，在出生的那一瞬间，就已经冥冥中被选定，这就是命格，任谁都无法抗拒的事实。

我从锁链上残留的信息，能够感受到，上一次驱动这个锁链的人，就是张光壁。这让我感到十分的无奈，原来我最终要面对的敌人，和我是完全一样的同类。

锁链在焱质的力量带动下，把傲天和焱质的身体从石壁上慢慢拉扯下来。于是所有的一切又回到了我触碰铁锁之前的样子。

我知道放出傲天，并非是个偶然，如果没有把傲天的封印解开，我永远都不会知道，自己能够控制锁链这样的器具，而且能做到铁索横江。

焱质和傲天捆绑在一起的锁链慢慢松开，焱质回到了立桩之上，化作一个雕塑的样子。傲天身上的锁链并没有松开，我知道该怎么去做，慢慢的把傲天拉扯到淤泥之下，让它继续睡过去，不知道傲天再次醒来，又是什么时候了。

门闯过了，镇守的神兽这关也过了。

我对孙六壬说：“我们要开始走水路了。”

“哪里来的水？”

“前面的古道，并不是旱道，这是长江古道和黄河不同的地方。”我向方浊解释，“长江的河床地下，还有一条河流，而且比地表的河水更加庞大。”

“那我们该这么继续？”孙六壬好奇的说，“我们不可能靠游泳游这么长的路。”

“你没看到有船吗？”

“什么船？”孙六壬看了半天，终于把目光看向了我们面前的那个巨大腐朽的木船上，“你在开玩笑吧，这艘船怎么可能！”

“镇水的傲天已经被再次封印，”我对孙六壬说，“焱质已经把前面的水道打开，我们要快点上船，大水马上就要涌过来了。”

我的话刚说完，四周的石壁发出怪异的声音，然后一道水柱从石壁冲了出来，接着是第二股水柱，当水柱出现了几十股的时候，邻近的水柱之间的石壁突然塌陷，巨大的河水汹涌而至，我和孙六壬脚下的地面也开始崩陷，河水把地下的淤泥慢慢卷走，地下空了，是庞大的地下河。

长江上恢复了平静，没有过多大会，暴雨又突然而至，长江的水

流又恢复到傲天出现之前的状态，滚装船继续顺着逆流向前行驶。

方浊现在轻松了很多，对王八说，“凌晨我们就会到三峡大坝的船闸。”

王八点头，“暂时没我们什么事情了。我们在船闸等疯子他们过来。”

金仲问王八：“江面上没我们什么事了？”

王八说：“走古道，是疯子的事情，我们在上面，也只是尽量的照应一下。疯子接下来要面对的事情，比我们要险恶的多。”

王八说完，抱膝坐在船头，看着两旁的峡谷，远处的深山发出几声怪异的野兽嘶喊。方浊听到后，身体忍不住抖了抖。

“是猴子在叫。”王八说，“他们被吓到了。”

方浊说：“下一截古道，就是地下河流了。不知道他们想出办法没有？”

“他都能动用锁链，”王八说，“难不倒他了。”

方浊点了点头说：“希望他能没事。”

“你不想他跟你一样，遇到那么多事情之后，就变成了现在的样子。”

“他和我不一样，”方浊说，“遭遇不同。”

“没什么不同的，”王八说，“你和疯子都一样，你是老严和张光壁之间的棋子，他是孙拂尘和张光壁之间的棋子。你只不过比他先知道而已。”

金仲在一旁冷眼相看，现在他也知道了方浊为什么会变成这个一副样子。

方浊，这个从小就被父母扔到道观的女婴，从小长在全真的清静一派，突然就被老严发现了她的先天能力，栽培她，给他长者的照顾，生活的无忧无虑，让她生活在如同真空一般的环境中，方浊怎么不会对老

严感激涕零，但是她一旦知道自己只是老严为了对付张天然的一个躯壳的时候，而且之所以让她保持道家的淳朴，就是让她引起张天然的注意，方浊该怎么去看待老严。

更甚的是，当老严的机会被疯子破坏，让张天然无法依附到方浊身上，老严却又把所有的资源全部交给了方浊。方浊从一个懵懂无知的小孩，突然要面对那些从来就没有遇到过的险恶，她除了在内心把自己层次的保护起来，还能有什么选择。

这件事情，王八非常清楚，但是他也改变不了什么。

金仲进一步想到，徐云风如果和方浊一样，知道了自己的命运后会发生什么事情。他和方浊不同，方浊相对比疯子单纯很多，而徐云风的性格，一旦面临到无法接受的状态，他很可能会变得完全无法控制，走到另一个极端。那就意味着。。。。。。

这也是张天然最乐意看到的结果，张天然并不需要去主动针对疯子和方浊做点什么，他们自己就会慢慢的朝着这条路上行走。

金仲开始不寒而栗，这就是王八不信任疯子的缘故。你能看懂身边的人现在的样子，但是能永远看得懂吗，徐云风身上发生的事情，已经有了很多不受控制的端倪。王八和老严都没有这个信心，自己凭什么对徐云风抱有这么大的信心。

古道里的水蔓延的很快，我拉着孙六壬飞快的攀上那艘腐朽的木船。不一会的功夫，木船在地下涌出的水中漂浮起来。

前方的古道开了，一条巨大的河流出现在我们身下。上游湍急的河水汹涌而下，我看了看后方，河水在石梁这边冲下深渊，成为一个地下的大型瀑布，那些在深渊苦苦挣扎的魂灵都被河水冲击到深渊之下，再也没有爬上来的可能。

除了，出了有几个特别强悍的水怪，他们正在迎着瀑布巨大的冲击，顽强的向上爬向，一次次的爬到距离石梁不远的地方，突然精疲力竭，又被河水给冲了下去。

木船在河水勉强晃动，一旦船底完全脱离下面的河床，不再搁浅，很可能被河水冲到瀑布下。

我飞快的在船头摸索。

“你在找什么？”孙六壬惊慌的问我。

“我在找纤绳。”我埋着头，手里不停，“这是地下，没有风，船要向上行驶，就必须拉纤上去。”

“谁来拉纤？”

“你看不到吗？”我指着河流上方的石壁，哪里爬满了一些赤身裸体的鬼魂，他们就是古道里的纤夫。

我找到纤绳了，仍旧是铁索，我扬起铁索，这根铁索紧紧的贴到那些鬼魂的背部，铁索接触到鬼魂上，发出嗤嗤的声音，冒出青烟。鬼魂都发出惨烈的哭嚎，却摆脱不掉。铁索绕着他们的身体，在他们腰间分别缠绕了一圈。

船底终于完全漂浮起来，铁索瞬间绷直。那些拉纤的鬼魂腰间一紧，他们本能的手脚并用，带动铁索向前方爬去。

他们的手脚都伸出了长长的指甲，抠在岩石里，他们还没有完全适应船体的重量，很多鬼魂都失手，指甲从手指上断裂，只能用牙齿紧紧咬住岩石。勉强不让木船向下移动。

经过一段时间的僵持，拉纤的鬼魂终于可以慢慢的想前方爬行，木船也缓慢的向上游移动。

木船前行了一段时间之后，上方的空间变得非常宽阔，我几乎很难看到头顶的石壁，出了从纤绳的方位，勉强看到拉纤的鬼魂还在石壁顶上慢慢爬行，长长纤绳联系着木船和拉纤的鬼魂，这个样子如同是在放风筝一样。

这是一个异常诡异的场面，地下的巨大暗河，流动的非常缓慢，木船在水面上只是慢慢的移动。无数的娃娃鱼游动到水面之上，勉强把尾巴上的长明灯露出水面。

那些拉纤的鬼魂也发不出任何声音，除了木船前部划过水面的细微声音。四周全部是一片静谧。

木船继续向着上游滑行，慢慢的我耳边听到了一点嗡嗡的声音。我

侧耳倾听一会，那个声音又消失了，过了一会又隐隐觉得嗡嗡声出来了，比刚才的声音还大一点。

我看见孙六壬也是用耳朵在仔细的听，就知道这个不是我的幻听，她也听见了。

到了古道这个地方，环境不再十分险恶，但是我心里却轻松不起来，心里有股情绪在弥漫，而且这个情绪也传染给了孙六壬，孙六壬在极力眨她的眼睛。

嗡嗡声越来越明显，现在我和孙六壬已经听明白，其实这个嗡嗡的声音，倒不是什么可怕的事情，而是来源于我们头顶的前方。

嗡嗡声最终变成了连续的哭号声，是那些拉纤的鬼魂，极力在忍受拉纤带来的痛苦。木船太沉重，他们的不堪重负。

“如果没有船，”孙六壬向我询问，“我们能用什么方法继续向前走？”

我能懂孙六壬的意思，若是放在进入古道之前，我会对她的恻隐之心感到很可笑，而现在，我的想法和她一样。

张天然当年肯定是靠着拉纤的鬼魂走过的这一段路程，我的能力相较他差的太远，我有什么资格放弃这种方式，自己前行。

孙六壬把自己的耳朵堵上，蹲了下来。

我心里也恻然，但是我没有别的选择，我虽然会游泳，但是我的命格火太多，在水里遇到危险，几乎是一个废人。听说过黄莲清家族有个避水符，但是那种避水符是贴在人身上的，如果是黄家的某个身上有避水符的子侄，倒是可以在水里没有什么问题，还会得到很多帮助。

古道前方的石壁开始压下来，那些拉纤的鬼魂，都移动到了古道旁边的石壁上，他们勉力拉动绳索的举动，现在看得清清楚楚，每一个鬼魂都身体扭曲，又无法摆脱身上的纤绳，只能一步步的向前爬行。他们哭号的声音，已经听得清清楚楚，让人不忍。

我自己看了看，发现拉纤的鬼魂，不是攀附在石壁上了，他们的脚下有一些从石壁伸出来的木头，木头很短，也是腐朽不堪，我都已经看

见有几根木头因为自身的腐朽而掉下来。

孙六壬显然已经被拉纤鬼魂的哭声给彻底感染了，就在这个时候，鬼魂的哭声突然全部停止。停歇一会之后，鬼魂同时发出了有节奏的号子声。这种川江号子，我曾经在电视上听说过，可现在从一群鬼魂身上发出来，我再也无法忍受。

我对孙六壬说：“没有他们的帮助，我们会很慢，而且很危险。”

“试一试吧，”孙六壬望着我，“我宁愿试一试。”

不用孙六壬恳求我，我也已经做出了决定。我走到木船的右前侧，深吸一口气，把纤绳解开。

纤绳一旦脱离的木船，牵扯鬼魂那端也就自行的松开了。

木船没有了纤绳的牵引，立即向下游漂去，我和孙六壬把手牵在一起，一起跳入水中。地下河的河水冰凉刺骨，我身体立即冻僵，在水中很难伸展四肢游泳。我都是这样了，孙六壬应该比我更加不堪。

我极力的拉着孙六壬向旁边的石壁游动，很快就精疲力竭。这下好了，因为自己的一时恻隐之心，把我和孙六壬的命都要给丢在这里。我心里无奈的想了这么个念头。

一只手伸在我们面前，已经被河水呛得七荤八素的孙六壬下意识的把自己的手伸向那一只手，以求帮助，但是孙六壬的手和伸在我们面前的手，明明接触到了，却又相互对穿而过。孙六壬不死心，又把手伸过去，但是结局仍然一样，那只似乎是要营救我们的手掌，就是一个虚无的幻象。孙六壬绝望了，我把孙六壬的胳膊死死勾住，另一只手伸到了营救我们的那只手掌上。

我能抓住，那个已经半腐烂的手掌把我的手紧紧握住，我和孙六壬被带到了石壁旁，在这个过程中，我能看清楚，是刚才拉纤的鬼魂，手牵手，连成一长串，浸泡在江水里，把我和孙六壬解救过来的。

他们还紧紧的贴在石壁上，让我们踩着他们的肩膀登上那些从石壁伸出来的短木桩——腐朽的拉纤栈道。

我孙六壬无法在鬼魂身上借力，我把孙六壬背在身上，脚踏这鬼魂

的身体，勉强爬上了栈道。

那群鬼魂的模样，我都看的清楚，要么是腐朽到了白骨森森，要么是身体肿胀浮大，他们一一在我身前走过，慢慢潜入了河水里。

最后一个鬼魂，还向我拱了拱手。我心里一阵酸楚，都有点恨自己没有早点放开他们。

这是古道里鬼魂拉纤的栈道，无穷无尽的木桩横在石壁之外，向前延伸，中间还有空缺。我和孙六壬面向石壁，手指紧抠着凹凸的石壁，脚下慢慢的移动，走过一根又一根的木桩。

为了缓解孙六壬紧张，我对孙六壬说，“知道哪些鬼魂是什么人吗？他们本来是三峡里的纤夫，堕入江水中淹死的鬼魂，生生世世的在古道里拉纤。”

“你放过了他们，”孙六壬说，“我没想到你这么快就愿意了。”

“那又能怎么样？”我哼哼一下，“你都在求我了。”

孙六壬抿嘴笑了笑，让我有了点自豪感。

走栈道比木船要凶险多了，我和孙六壬走了一段之后，发现前方的空间再一次开阔，地下河流就是这样，不停的在狭窄、宽敞的空间里流动。

现在栈道的位置又慢慢的向上，我和孙六壬爬行到了石壁的高处，连下方的流水声都听不见。这个时候，我发现我们脚下踩的栈道，已经不是由木头构成，而是非常奇怪的东西，非金非木，但又十分坚硬，我想了很久，才明白，这是一幅巨大的鱼骨，鱼身有嵌在我们身旁的石头里腐烂，身体伸出石壁的那一侧，就露在外面，作为了栈道的桩子。不知道这是一条多么大的鱼，身上骨头竟然能延绵这么长的距离。

我看见孙六壬在四处张望，于是问她：“你在找什么？”

“这个地方，”孙六壬回答我，“在地面上应该是石碑的那个村子的下面了。”

“对啊，”我拍了拍脑袋，“就差不多在这里了。”

随即我就明白一点，在前几天，王八带着我们，开启了古道的一个闸门，是当年张光壁作为招魂师，设下的那到闸门。我想起了，在村子学校教室里的那个坑洞，心里很好奇，现在我们从地下来看那个坑洞，会是一个什么样的情形。

栈道继续向前延伸，越来越高。几乎到了石壁的顶端。

然后我们看到前方的空间猛然闭合，古道在这里变得非常狭窄，只有几米宽了，这是一个在地下的一线天岩石缝隙。

现在我能明白为什么闸门在这个地方了，这个一线天的下方一定是非常的深，古道的河水就在缝隙下方流淌，我们所在的这一段古道，实际上是一个很长的水潭，积聚了来自上方的河水。在狭窄的石头缝隙之间，就是设置闸门最合理的位置。

鱼骨的栈道到了尽头，一张狰狞的鱼头骨，伸在缝隙的前方，嘴里满是牙齿，我和孙六壬在鱼骨的嘴里慢慢爬过去，我很担心鱼骨会承受不了我们的重量而掉落下去。

前方栈道的木桩就一根根的横亘在狭窄的缝隙高处，形成了一个走廊，我和孙六壬终于不再颤巍巍在危险的栈道上行走了，这里相对安全很多。

我和孙六壬仍旧谨慎的慢慢行走，害怕脚下的木桩会随时掉下。不过这个担心应该是多余的，缝隙越来越狭窄，现在我们行走的地方，伸展双臂，手指都能触碰到两边的石壁。

“就是这里了。”孙六壬对我说。

我也看到，前方的石壁两边各自有一个鲤鱼的雕塑，鲤鱼的嘴里各自吐出一道水流，两道细细的水流交融在一起，看着十分精致。很难想象，这个闸门在解开之前，是个什么壮观的样子，以至于把古道都给封闭住。我唯一能想到的是，当年张光壁在这里，封闭闸门的时候，鲤鱼可能会化龙，至于化龙之后，它们嘴里吐出的是什么样的东西，以我的想象，完全无法得知了。

我和孙六壬走进双鱼雕像，看见两道水柱交融碰撞地方，始终有一个圆形的珠子，稳稳的在水柱交汇的中间，在水流的冲击下保持着悬浮的状态，并不下落。

“让我们猜猜，”我谁孙六壬说，“也许这个定水珠，就是闸门。”

孙六壬一把把我拉过去，“别瞎猜了，这些东西，不是我们能够控制的。”

当我和孙六壬从鲤鱼突出的水柱下钻过后，我看见了前方的一个场面，不禁忍不住对张光壁十分的佩服，因为，他当年设下的毂，起到的作用，实在是太牛逼了。

在我的前方，一截船体显露在栈道缝隙之上，这是一艘日本人的轮船，并非正规的军舰，而是几十年前的轮船改装而成的军舰，船体表面也锈蚀的厉害，仍然能看到很多坑坑洼洼痕迹，很明显是经过惨烈的战争的战船。

但是真正让我感到震撼的是，这艘船只有短短的两米部分，显露在狭窄的缝隙里。几乎所有的船体，都压迫在两旁的石壁中。

在短短的两米船体上方，石壁上攀爬着无数的人体，一直向上，这些人是什么人，不用再猜测，也能明白了。

当年在日本人占领宜昌，向重庆进军，在三峡作战的这一支队伍，和中国军队在石牌恶战，就是著名的石牌保卫战。当年的中国军队首领陈诚，一定是找来了张光壁。而张光壁在设下这个毂的同时，也在孙拂尘爷爷的帮助下，走过了古道。

也就是说，张光壁作为一个招魂师和过阴人，在走过古道之前，就能够设下一个毂，让日军的战船，沉入江底，并且陷入到古道里，而且不知道用了什么样的法术，把战船死死的压迫在古道里的石壁里。

我不由得叹了一口气。孙六壬知道我在为什么郁闷，只能用手抚摸我的背心。我把孙六壬的手给推开，低着头摆摆手。

我和张光壁的差距太大了，同为过阴人，他在进入古道的时候，就能施展这么厉害的法术，而我，连行走古道，都十分的艰难。

但这个并不是我心情纠结的唯一理由。我真正纠结的是，张光壁针对日本人所做的事情，无论从那个角度来看，他都不是我从前一直想象的那么十恶不赦。

我的心开始有点混乱了，张光壁弄死了赵一二，这个我心中最为尊敬的人，所以我对他一直保持着巨大的敌意，可是他如果从来就是这么可恨，就算是我用性命和他相拼，即便失败，我也认了。

可是为什么，我遇到的所有的坏人，最后都把他们另一面展现出来，让我无法理解。

那个要杀死进入溶洞开放商的杨泽万，猥琐自私的罗师父，他们不都是有让人尊重的一面吗。现在老天爷又在跟我开玩笑，他让我不能永远的保持仇恨，让我不断的去面对一些艰难的抉择。

我把我的想法说给孙六壬听了。

孙六壬却岔开了话题，“为什么他们要请张天然这么厉害的人对付日本人的战船？”

我想了一会，明白孙六壬这是在提醒我有危险。日本人的战船上一定有一个不同寻常的人，让在三峡这个神秘的地段，让抵抗的中国军队无法招架。所以只能把请来了张光壁。

现在孙六壬提醒我的目的就是，很可能当年的那个被张光壁击败的日本人，现在很可能还在。原因很简单，就是穀这个布局，无论活人和死人，都走不出去。

我在孙六壬的提醒下，猛然惊觉，然后我对孙六壬说：“是真的，我能察觉到身边有很厉害的人。我也说不上来为什么，就是很奇怪，就是知道有一个人在旁边。”

孙六壬吃惊的看着我，“你从前没这个能力。。。。。”

“他在叫我们上去，”我无奈的对孙六壬说，“我已经感受到了。”

我说完，和孙六壬慢慢向面前的那截船体攀爬，但是船壳表面是垂直的，我和孙六壬一时爬不上去。船体突然开裂，伸出一个铁锚，我和孙六壬相互对视一下，没有别的选择，站在了铁锚之上。铁锚慢慢的带着我和孙六壬上了船体。

我们从铁锚跳上船体，船身有七八米宽，现在夹在两旁的石壁中。

现在石壁一侧的人梯一直爬上看不到尽头的高处，我知道，那个尽

头，就是我封闭的那个坑洞。这些日本人用了几十年的时间，都爬不出去。

船甲板上坐了一个中年人，当我看清他的脸庞的时候，不是我想象的留着仁丹胡须的日本人模样，而是一张白净的书生脸。

我在灵村的那种感觉又出现了，原来当时我的感觉是来源于这个人。

我和日本人对视良久，我说了一句：“徐云风。”

“同断”日本人勉强的说了一声。

然后我们继续对望。

日本人和我们一样，陌生的人要相互自报姓名。虽然在刚才的那一刻，同断已经通过思维告诉了我很多事情，但是自报家门还是要由口里说出来。

同断在意识里央求我一件事情，我在犹豫是不是该答应。但是如果不答应的话，前方的栈道有一截是断裂了很多，同断能帮我们过去。。。。。

我迟疑一会后，让孙六壬先走，前方的栈道缺口处，铺展了一张白幡，孙六壬试探着踩上去，果然能够承受一个人的重量，孙六壬谨慎的爬到栈道缺口的那边，对着我喊：“你可以过来，没事。”

“你还等我一会，”我应付孙六壬，“我做点事情，就马上过来。”

我这边和孙六壬一对一答，这边这个姓同断的日本人已经用一把长刀开始切腹，先是垂直的下划，然后向左侧横着划了一下。他强忍痛苦，把长刀拔出来，递给我。

我闭上眼睛，高举长刀，向下挥动。

这是我第一次伤人的性命，我只能安慰自己，面前的这个同断，早就已经不是人了，我只是在做一个过阴人的职责而已。这事，还只能由我来做，同断在这个地方已经等了我几十年。

同断的身体消失的一瞬间，那些攀附在石壁上的日本人都纷纷跌落

下来，一接触到同断身上流出的血液，全部都化作灰烬，摆脱了非生非死的无尽折磨。

我爬上白幡，爬到孙六壬身边，孙六壬一声不吭的在前面试探行走。

“你就不问问，刚才为什么会这样吗？”我实在不能把这件事情憋在心里，想告诉孙六壬。

孙六壬点头。

我说起来：这个人叫同断，是一个在日本的灵异流派，专门过来避水的高手。但是他遇到了张天然，张天然让他受到了唯一的一次失败。。。。。。刚才他把来龙去脉都告诉了我了。

那个叫同断的日本人当年是作为随军的一名医生来到中国，他当然明白他到军队来的目的是什么，因为他的流派就是在水中有超出常人的能力，他能看到水面之下的东西，并且去破解。

结果在他遇到了他之前无法想象的对头，张光壁让他看不见河道下的古道，以至于让他在穀内中了张光壁的埋伏。进入到这个非生非死的古道里。

他还给我吐露了一个信息，那就是他其实是认识布下穀的术士张天然，只是没有想到张天然会利用对他的熟悉，巧妙的布局发难。当时的情况是轮船深入了江底，并且被礁石卡主，当他醒悟过来的时候，自己和一船人都陷入到这里。只能等待下一个行走古道的人过来。几十年后，当孙拂尘在上方解开穀的时候，他以为是孙拂尘，但是孙拂尘因为各种原因而放弃。于是他只能继续等待，又多等了几年。

事情其实很简单，只是他和张光壁之间的关系让我很奇怪，或许张光壁就是凭借这么一个功劳，得到了政府的青睐，导致后来跟孙拂尘和老严反水。

而我现在纠结的是，自从我进入古道之后，我连续让两个人灰飞烟灭，一个是赵一二，一个是这个同断。一个是我熟悉并尊敬的人，一个是完全陌生的人。

我从来没有做过赶尽杀绝的事情，但是在短短的时间里，我连续做

了两次。这种心理上的冲击，我完全无法接受。

我对孙六壬说：“难道我真的就回不去了吗？”

孙六壬除了安抚我，用手拍拍我的背心，也做不了什么。

狭长的缝隙之间铺着木桩，形成了长长的栈桥。这一段路就好走多了，除了注意脚下是否有断裂的木头，几乎没什么危险。照明的仍旧是那些娃娃鱼，它们现在都夹在两旁的石头缝隙里，靠着岩石夹缝里的昆虫生存。

这一段路我和孙六壬走了很久，琢磨着地上也应该是天亮了。

狭窄的缝隙走完，又到了一个开阔的地方，河水已经无影无踪，现在又是旱道。这片旱道十分宽阔，两边都看不到头，而且顶部有二三十米高。

旱道的地面上，堆积着无数的古树枯枝，前方好像有一排栅栏，我和孙六壬走进了，才看到这是一排用巨木竖起来的木桩，和旱道一样，也两边看不见尽头。不过这个栅栏的木桩之间至少有半米宽，放在这里的目的就不是为了阻拦人走过。每个木桩都有几人围抱的周长。

我看了很久才明白，这下木桩都是支撑顶部的木柱。

我和孙六壬穿过木柱之间的空隙，发现前方有两排同样的木桩，向前延伸，我抬头张望，发现这些木桩的顶部，并非是岩石石壁，而是一个巨大的船底龙骨，而龙骨已经在开始断裂。龙骨上的船身在向下沉降。

我正在好奇这些木桩和龙骨到底是什么的时候，孙六壬突然跑到其中一个立桩旁边，静静的呆着，一言不发。我走到孙六壬身边，才看明白，原来这根立桩并非木头，而是一根不锈钢的钢柱。

“是我爸爸打下来的。。。。。”孙六壬用手指着钢柱上的一个东西。

我随着她的手指看过去，不锈钢上方不知道用什么样的颜料画了一条黑色的蟠龙，在白色的不锈钢表面上映现的十分清晰。

蟠龙的头部，写着一个繁体的“孙”。

我知道我们现在在什么位置了。

滚装船在过三峡的五级船闸。速度非常缓慢，通过船闸需要好几个小时的时间，巨大的滚装船在三峡大坝的船闸里面，就显得小了。

“不知道徐云风走到哪里了？”金仲叹口气。

王八说：“如果他们顺利的话，现在也该走到这里了。”

方浊刚才已经打了电话，让高层的给船闸施加压力，让滚转船通过船闸，因为滚装船上没有任何船员，只能由船闸来一个人领航。

王八看见方浊仍旧是默不作声，于是故意对方浊说起了典故：

三峡大坝的坝基是中堡岛，你知道中堡岛其实在长江上是一个很奇怪的江中洲吗？无论长江发洪水多么厉害，这个江心的小岛从来就不会淹没，一九五八年长江的洪水，两岸被淹没的水位，远远超出了江心的中堡岛的高度。但是中堡岛就是没有淹没，历史上也一直记载着这个事实。

民间的说法就是中堡岛的下方有一条船，水涨船高，无论枯水和汛期，中堡岛的高度都会随着江水的高度升降。所以大坝把中堡岛作为坝基，是有原因的。只是不知道，沉重的坝体，会不会把这艘船给压沉了。

“孙拂尘知道这一点，”方浊开口说话了，“他在中堡岛下面打了很多基桩。很有可能都打在古道里。”

“我看他的努力也只是权宜之计。”王八偏了偏脑袋，“不过也是，能支撑几十上百年也就够了，谁知道以后会发生什么事情。几十年后，早就物是人非。”

几个小时，滚装船终于通过船闸，再向上行驶，就到了新滩的江面，王八抬头远远看着链子崖。滚装船停止行驶了，漂浮在江面上。

金仲明白，方浊和王八这是在等地下古道里的徐云风。新滩这个地方，曾经滑坡过，对古道一定有某种影响。

孙六壬在面前的这个不锈钢立桩前站了一会，然后在密密麻麻的木桩中寻找，不多时又找到了另外一根，和刚才看到的第一根一模一样。

我们一边向前走，孙六壬一共找出了六根不锈钢立桩。

我想起来了贵州的那个老侯，估计这些桩柱，应该都是他打到地下的。现在老侯已经在伤口里愈合了，从某种意义上讲，他已经彻底的消失。

嗨，我总是完全不能控制自己的思想，老是把思路引向悲观的层面。

我指着头顶上方的龙骨对孙六壬说：“中堡岛就是个浮岛，下面全靠这艘船支撑。你爸爸，当年肯定是知道这个事情的，所以在截流之前，打下了这六根钢柱，加强坝基的支撑，他既然知道，看来修建大坝的人也知道，所以才让他来做这种补救的工作。”

孙六壬正在凝视最后一根钢柱，突然她尖叫起来，我一看，一个白骨胳膊从钢柱的底下伸出来，完全没有肌肉的手骨把孙六壬的脚踝给紧紧拽住。我蹲下来，把那根白骨手臂给捏在手上，那个手骨松开了孙六壬的脚踝，我也随即松手，让白骨慢慢的缩回底下。

“这是你爸爸当年做的好事。”我对孙六壬说，“那一年的死刑犯，估计都被带到这里做了生桩。”

“什么是生桩？”孙六壬和我走远了之后，心有余悸的问我。

“我就差点做了生桩。”我对孙六壬说，“就是那种地基不稳的建筑，下基脚的时候，把活人弄下去，扛着基柱，永远没有超生之日。”

随即我把当年黄金火和罗师父的事情说了一遍。

孙六壬沉默很久，现在该我劝慰她了，“你爸爸也是没办法，至少他没有伤及无辜，用的都是死刑犯。”

我们走到了龙骨的尽头，从方位上推测，我知道前方是什么位置了。我对孙六壬说：“前面的地方，会让你大吃一惊。”

孙六壬说：“很危险吗？”

我笑着说：“危险不危险我不知道，但是你看到的東西，一定很有趣。”

孙六壬马上追着我问，会看到什么，我忍着不告诉她。

两人纠缠着走了几里路，不用我再告诉孙六壬了，她已经看见。

古道前方又出现了河水，这段古道不同的地方在于，地面上的光线能够照射下来，古道里的能见度高了很多。我抬头看了看上方，古道上方就是一片明亮，我都不能肯定这段古道到底在什么方位之下。

面前的河水很深，但是非常干净，不是长江的泥沙浑浊的水质，也许因为地下古道河水流淌缓慢的缘故，泥沙都慢慢的沉积到了下面。

一片朴素的古镇沉在河水之下，青砖黑瓦，湛蓝的青石路面都能够看见。

“这是你爹当年施展障眼法留下的法术。”我对孙六壬说，“我知道会看见古镇的遗迹，但是没想到会有这么漂亮。”

这是一个沉入水底的古镇，就是青滩的原址。

古朴的建筑和街道全部没入清澈的水中。我们观察了很久，水面上没有让我们通过的船只。

“看来只能等了，”我对孙六壬说，“可能在半夜里，水才会消失。”

“你怎么知道这些？”孙六壬问我。

我回答孙六壬：“这是你爹当年弄的障眼法，我曾经去过江岸的新滩，知道一点状况。”

我和孙六壬说完，也觉得走了一夜，实在是困的厉害。各自找了一个相对干燥的地方睡下。睡到晚上，果然古道里传出隆隆的声音，我叫醒孙六壬，看见本来在水面下的古镇，建筑物已经冒出了水面。

那个隆隆的声音，就是河水向下灌入的虹吸声。

我们继续等待，看着古镇在河水渐渐退下后，慢慢的显现出来。我心中沙漏不停，到了晚上十一点，河水全部漏光。

河水灌入的地方是古镇里的几口古井，我和孙六壬看了看古井，只有碧油油的一片幽静水纹。

我和孙六壬穿越古道，向前行走，街道和墙壁异常干净，有句话说的是“干净得跟水洗过一样”，这状况还真是这样。

青石铺就的路面两旁，房屋的飞檐还在慢慢的滴落水柱，落在石面上能够听到清脆的水柱绽裂声，更加映衬出古镇里的安静。

我们走到了古镇的中段，我听到了唢呐的声音，再往前走，唢呐的声音中间或夹杂着平鼓声。我对孙六壬说：“有个老熟人，我又要见面了。”

“他是你朋友吗？”孙六壬紧张的问，“还是你的对头。”

“无所谓，”我笑了笑，“我不在乎了。”

打筋乐的声音就在前方的一个高大围墙里面，这个建筑是个大户人家的房子，从外部看，院落都很宽敞。甚至院落里种了一棵桂花树，桂花树的树冠已经高出围墙一截。我和孙六壬都闻到了桂花的香气。

整个古镇，就这么一棵植物。

连载256

我深吸一口桂花的香气，拉着孙六壬的手，走进院落内。

望老太爷和几个跟班果然就在里面，望老太爷懒懒的坐在一个躺椅上，跟班们就拼了命的打筋乐，看来他是知道我要来这里的。

“很吵，”我面对着望老太爷，“让他们歇会。”

望老太爷似乎没料到我会这么大喇喇的跟他说话。他还不明白，我刚刚经历了两次内心的煎熬，已经对很多事情不再犹豫不定了，我不再忌惮我自己的已经具有的能力。

几个跟班仍旧在乒里乓啷的打筋乐，吹唢呐的人脸憋得通红，打平鼓的手还更加急切了。

望老太爷从来就没有被人冒犯过，现在我要破这例了，不就是打筋乐吗，这本事在三峡地区算是牛逼，可是我在金璇子哪里学会过诡道的算术——听弦。

曾经丢失的那些能力和算术，在孙六壬和我接触后，在进入过那个深井后，现在到了古道，我发现这些本事不仅慢慢的都回来，而且我能够完全掌控。

我让几个跟班的笳乐声顿时失去了节奏，他们开始胡乱的吹奏起来，声音立即变得混乱不堪，听弦不仅仅是一种算术，这种算术还有一个能力，可以干涉所有的声音，特别是乐器。

我问孙六壬：“你喜欢听什么歌？”

“开心点的，”孙六壬说，“他们这声音，听着让人疼的慌。”

几个跟班突然找到了节奏，但是打出来的音乐变成了生日快乐的旋律。跟班们面面相觑，但是又无法扭转这个节奏。

望老太爷身体慢慢坐直，原来这家伙还是能够自己坐起来的，他就是故意摆谱。现在我让他很难堪，这让他非常意外。

跟班打笳乐的音乐突然停止，唢呐手无论怎么用力的吹，唢呐也只能发出噗噗的哑声，平鼓变成了实心，鼓槌落在上面也只有敲击在边侧木头上的笃笃声音。

孙六壬被我的恶作剧逗笑了，望老太爷一张蜡黄的脸变得通红。

我对着望老太爷大喊：“你从来就没想过会有今天吧。我从来就没怕过你。我知道是谁让你在这里等着我的，但是没用，你留不下这个丫头。”

望老太爷身体在发出格格的声音，难道他一生气到极点，全是骨骼就会发出声音。

跟班们听到这个如同炒豆一样的爆裂声，都吓得魂不守舍，身体弯曲下来，趴到地上，随即变成了狐狸兔子老鼠等野兽，四下逃散。

而望老太爷已经站身来，这是我第一次看见他站立。他身上的骨骼响声越来越厉害，脸部的皮肤开始崩裂，身上的衣服也和皮肤一样，鳞甲和粗硬的毛发在他身上迅速的冒出来。

而且望老太爷的身体在拉长，从一个矮胖子，长成了一个三四米高的巨人形状，手足也随着身体的变化而变长。

果然，这个镇守望家坪的山神，就是个山魃。

“孙拂尘、望德厚、望老太爷，”方浊说，“这三个人，就是在九八年发现了徐哥和一般人不同的地方。”

金仲听了，对方浊说：“你这段时间，根本就没闲着，把他以前的事情都调查了一个遍，是老严的意思吧？”

“是我让她做的。”王八低声说。

“你直接问徐云风不就结了吗，”金仲不屑的说，“非得这么麻烦。”

“他会不会坦诚相告暂且放在一边，”王八回答，“关键是他自己可能都不知道，这几个人对他的影响有多大。”

方浊说：“那个望老太爷是个山魃，镇守望家坪不知道多少年了，不知道他能不能截下孙六壬。”

“师叔赵一二都留不下孙六壬，”金仲说，“你认为徐云风会再顾忌这个山神吗。”

方浊和王斌相互对望，过了很久，王八才摇头，“我们当初计划的时候，没有想到疯子能这么快，这不符合他的个性。”

金仲哼了一声，“他被逼急了，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你难道不知道？”

王八和金仲还在交谈，方浊缓慢的举起手，指向了江北。

三个人同时向江北的高山看去，链子崖摇摇欲坠。无数飞鸟黑压压的从链子崖上方飞过，如同乌云一般，在黑夜里，把月光都遮掩的严严实实。

那些飞鸟飞到长江上方，突然转向，直直的钻到江水里，化作鱼类，在江面上翻滚跳跃。

金仲又开始冷笑起来。

山魃的来历有两种，一种是深山里的野兽修炼，却不能和蛇、狐狸那样成精，只能化身成为山魃。镇守一方的风水。还有一种是古时候打

仗死了很多，尸骨无人掩埋，隐藏在深山里，时间久了，那些无处安身的鬼魂，就聚集在一起，化作山魃。

我看着面目狰狞的望老太爷，心里想着他会是那种山魃，我认为后一种的可能比较大。这也是好事，这样我更容易对付。

望老太爷脸上已经变成了靛蓝色，这是典型的山魃模样，两颗獠牙从上腭伸出来，眼眶深陷，头发虬结。身体上布满了拇指大小的圆形物事，当他走到我面前的时候，我看清楚了，是密密麻麻的金龟子依附在他的皮肤上。金龟子那种恶臭，让孙六壬忍不住呕吐起来。

山魃伸出他的手臂，向孙六壬抓过来，本来手指的尽头还距离孙六壬有一米，可是他的手臂骨节猛然暴长，长长的指甲勾到了孙六壬的头发，孙六壬连忙躲避，一缕头发被山魃扯下来。

和赵一二一样，望老太爷是冲着孙六壬来的，我心里恨恨的想，王八这次是把事情给做绝了，但是随即我又对他的努力感到十分的不屑。

山魃继续追赶孙六壬，孙六壬躲到院落的大门外，我拦到大门，山魃直直的冲过来，向我身上碾压过去。但是在他的大腿就要撞到我的时候，他再也无法前进。

我手中的蜈蚣斜斜向上，从山魃的肚腹刺入，蜈蚣炎剑的剑身穿过他的身体，从他的肩膀后冒出剑尖。和山魃的胳膊一样，炎剑的长度也会随着暴长。

炎剑的火焰把山魃身体上的魂灵都灼烧，那些金龟子都化作灰烬，每一个金龟子都是一个邪煞，当初望德厚太笨了，以为依靠一个邪煞就能摆脱望老太爷，却不知道望老太爷本身，就是无数邪煞构成的山魃。

在炎剑的灼热燃烧下，山魃的身体分崩离析，从中边做两半，无数金龟子都飞舞起来，朝着孙六壬的方向飞去，但是它们还没有飞出大门，身体上开始燃烧起火焰，纷纷落地。

望老太爷，这个不可一世的山魃，当初惊吓我，想把我作为他仆从的糟老头子，根本就没想过会有今天吧。

我收拾了望老太爷，看见孙六壬站在大门外的青石路面上，我又做了一次赶尽杀绝的事情，心情更加低落，牵着孙六壬的手，慢慢走过古

镇。却再也没有欣赏古镇的心境。

当我们把古镇走完，我回头看了看，然后对孙六壬说：“西陵峡我们走完了。”

“西陵峡还有几十公里吧，”孙六壬说，“你欺负我不懂地理？”

“不是，”我对孙六壬说，“所有的古道都会缩短距离，不然那些人巴巴的走古道干嘛，不就是为了节省路程吗。”

瞿塘峡，连亘重庆湖北两省市的一个峡谷，是三峡中最短的一个峡谷。现在我们已经走到了跟前。

“你说的应该是巫峡，”孙六壬又一次提醒我，“瞿塘峡的全段在重庆境内，巫峡才连亘两省。”

“那就当我弄错了吧。”我对孙六壬说，“不过我面前的就是瞿塘峡。”

“你为什么有这种想法。”孙六壬问我。

“守门人说的啊，古道走过西陵峡之后，就是瞿塘峡，最后才是巫峡。”我解释给孙六壬听，“和地面上的两个峡谷是反过来的。”

“我真想不通为什么会这样。”孙六壬说。

“等我们走到巫峡了，不就明白了。”我对孙六壬说：“要走过瞿塘峡，就要牵扯到四大外道了。”

“你们门派上的事情我不懂。”

“四大外道，分别是诡道，就是我和王八金仲的门派；犁头钟家，我没见识过；辰州魏家，我不认识；还有一个放蛊的门派，放蛊的那个门派，我倒是知道，当年一个姓宋的中年女人，苗族的，被王八对付过。”

“也就是说，出了你们诡道，其他三个门派，你都不知道是什么来头？”

“我只知道的是，”我想了想，又说，“这个古道肯定走过很多人，其中一定有四大外道的人，让他们守在这里，不是偶然的，也许当年张光

壁走古道的时候，诡道的前辈也会在这里下绊子。”

走过古镇之后，古道前方又变化了，变成了普通的甬道，甬道全部是石砖砌成，当我和孙六壬走进甬道，甬道两侧的砖坑里，马上散发出光芒，这是砖坑里的蜡烛瞬间点燃。我笑嘻嘻的对孙六壬说：“是我点燃的。”

“你哪有什么快的速度？”孙六壬好奇的问。

“有种算术，专门让鬼魂点蜡烛的，”我笑着说，“我不需要靠他们给我提供什么方位和信息了，但是点蜡烛倒是挺方便。估计张光壁也是这么做的，蜡烛已经被点燃过一次。”

我和孙六壬顺着甬道行走，古镇再次淹没在水中。我们走了两个小时，甬道的环境完全没有任何变化，让我产生了错觉，认为这个甬道是个圆环的洞穴，我们在不停的绕着甬道转圈。

直到，前方出现了一个大厅，大厅里供奉着一个木头做的神龛，我才能确定，我们没有绕着甬道行走。

神龛是一个房屋的模样，上面爬满了虫子，我和孙六壬慢慢走近，脚下发出啪啪的细微响声，我们低头一看，才发现我们把地上无数的软体虫类踩得浆液四溅。

等我们走到神龛之前，就发现两个老太婆坐在神龛之后，正在看着我们 嗑瓜子。

孙六壬突然哎呀一声，我连忙问她怎么了，然后向她迈了一步，结果我的脚掌心也是一阵剧痛。我和孙六壬两人同时弯下腰，去看自己的脚。我们抬起脚，都看到自己的脚下踩了一个铁蒺藜。我恨恨的把铁蒺藜给拔下来，鲜血立即涌出，这下我也不敢拔掉孙六壬脚下的铁蒺藜。

我把头看向两个老太婆。对他们狠狠的说：“你们是魏家还是钟家？”

两个老太婆继续嗑着瓜子，不回答我。

我觉得脚心不疼了，开始巨痒，勾下腰查看，发现伤口在扩大。我再仔细看，伤口出有一个虫子在拼命的咬我的伤口，让我心惊的是，虫

子的身体已经在伤口内部，而非外面。

我看见孙六壬正要拔下她脚心的铁蒺藜，连忙阻止，“别拔，拔了就中蛊了！”

然后我回头看着两个老太婆，“我知道你们是什么人了，放蛊的苗家。”

其中一个老太婆把瓜子扔过来，“吃瓜子么？”

我伸手把瓜子给接住，手心里的瓜子还在动，我一看，那里是什么瓜子了，是一种瓜子大小的甲壳虫而已，她们就是用嘴把甲壳给磕开，然后吃里面的肉。我把手里的甲虫给扔到地上。

我没有遇到过放蛊的人，也不知道放蛊的有多么厉害，但是我看见过王八和方浊在七眼泉联合起来糊弄那个苗女的过程。现在我见识到了，下蛊也不是我平常说的那些奇闻异事，说是被苗女暗中给算计下了蛊毒。在我面前的两个老太太，就是大大方方的用地下的铁蒺藜让我们中蛊，根本就没有丝毫的掩饰。

到了现在，向他们求情或者用非常的武力去对付他们也是不可能的，最怕的就是这种老鬼魂，在阴阳两界时间久了，都不知道自己是死是活，早就不在意自己会怎么样了。

不对，她们还是会在意一种事情的，否则她们不会堵在这个古道里。她们还是在意自己的门派的，这是她们门派的职责。

我知道该怎么去做了，我看了看自己的脚踝，对两个老太太说：“下蛊的方法的确是很厉害。”

两个老太太根本就不为所动，她们生前估计听这种话，听得太多了。但是无所谓，越是这样的人，就更容易被激怒。

我接着说：“湘西苗家的放蛊谁都知道，现在主事的应该是个姓宋的大姐吧。”

其中一个老太太说：“没错，是我侄女。”

“她的本事我见识过，”我轻松的说，“厉害的很，不动声色就在我的兄弟王八身上下了四千多重蛊毒中的两种。”

“她只会四千多种，”老太太说，“我们的手艺是一代不如一代了。”老太太嘴上这么说，可我看她们的语气还是很得意的。

于是我顺着就说了下来，“可惜她的蛊毒在我兄弟王八身上没用，我兄弟王八轻轻松松的就给破解了。”

“你在说笑话吗？”其中一个老太太说，“这是绝不可能发生的事情。”

另外一个老太太突然问：“你是诡道的人？可是我们见到的那个诡道的传人不是你。”

事情容易的让我更加心有成竹，她们真的是老江湖了，一听到我说起宋银花，就明白了，宋银花一定是在七眼泉上和诡道门人有过交手。

“四大外道，一直没有分清个座次，”我继续即将她们，“我们诡道里出了一个厉害人物，在七眼泉上破了你们的蛊术，如果不是这样，我怎么能成为过阴人，怎么能够走这个古道。”

“你的意思是，你们诡道的二流人物，就能破了我们蛊术？”

我心里乐了，这两个老太婆基本上不和人打交道，很容易被人糊弄。我继续平静的说：“那倒不是，只是我兄弟王八，没什么别的本事，对什么下药啊，放蛊啊，驱虫啊这些旁门左道很有一套。”

“你说的那个王八，”老太太终于忍不住了，“他在什么地方，既然他是诡道的人，为什么不亲自和你来走古道？”

“厉害的人当然要在上面，”我指了指头顶，“我本事没他强，就只能跑腿。”

“我再问你一遍，他真的破了宋银花的蛊术？”老太太不死心，又问了我一遍。

“我如果说谎，”我挺起胸口，正色说，“诡道今后就永远在你们放蛊的苗家之下。永无出头之日。”

两个老太太相互看了一眼，然后说，“我们现在就上去会会你们诡道的大人物。”

“你们去之前，把我们的蛊毒给解了，”我对老太太说，“欺负我一个不懂的外行，算什么本事。”

“刚才问你吃不吃瓜子，你自己说不要吃的。”老太太冷淡的说。

我心里把两个老太太的祖宗十八代都给骂了个遍。但是也没有办法，只能看着她们进入神龛，她们不是人，而且因为四大外道镇守古道的缘故，可以按照她们的方式离开。

我没招了，只能弯下腰，在地上寻找我刚才扔掉的甲虫，捡起来两个，给了孙六壬一个，自己捏了一个，甲虫在我手指上拼命的挣扎，我鼓足了好大的勇气，才闭着眼睛把甲虫放进嘴里，还得用牙齿把甲虫的壳子给咬破，舌头卷出里面的嫩肉，再把壳子吐出去，吞咽的时候，死的心都有了。

孙六壬比我还不堪，整个过程下来，眼泪都流出来了。

不过两个老太太说话算话，以她们的身份，也不会糊弄我们这种后辈。

我的脚上一条虫子慢慢的从伤口钻出来，至少有一尺来长，出来后，在地上翻滚扭曲，卷成一团。恶心的要死。但我脚上的伤口立即就愈合，不再流血。

孙六壬就好多了，至少铁蒺藜自行脱落下来。铁蒺藜掉到地上，化作一个蜘蛛，就爬走了。

我搀扶着孙六壬，两个人跟二人三足一样，慢慢沿着甬道继续行走。边走边就边笑。

孙六壬问我笑什么。

我说：“我们一路走过来，老是王八和方浊，在上面跟我捣乱，现在我也给他们出点难题。”

“你为什么这么肯定，王大哥碰到这两个老太太会倒霉。”

“她们是老前辈，骄傲的很，知道自己的传人被诡道的传人给破了，不去找回场子才怪。”我笑着说，“我故意把王八说的厉害点，引起她们的兴趣。王八和方浊当时的确让宋银花很难看，我也没说假话。”

孙六壬说：“万一她们真的伤到了王大哥和方渫怎么办？”

“我不管了，他们也没管我们在下面的死活，还拿赵先生来对付我，反正可恨的很。”我不解恨，加上一句，“死了活该。”

王八看到江面上的鱼跳跃很久，终于无声无息，看向金仲，“疯子已经开始不受任何控制了，连望家坪的山神，他都没有什么顾忌。”

金仲问：“你到底还留了多少帮手，在下面为难徐云风？”

“没有了，”王八说：“我和方渫能够找到的，就只有两个人了，如果还有一个能对疯子产生影响，也不是我能叫得动的人。”

“还有一个？”金仲好奇的问。

王八点头，“就是他自己。”

“草帽人，”方渫补充。

方渫站在船头，对王八说：“我们落后很多了，不知道为什么徐哥跑到前面很远。”

王八想了一会，才慢慢说：“可能是古道本身的问题，我们他们利用捷径走到前面很远。古道在西陵峡的路程，他已经走过，下面的古道，我们干涉不到什么。”

滚装船继续逆流而上，开到了香溪口——西陵峡的终点。

金仲突然指着脚下的甲板说：“地上这么爬了这么多蚂蝗。”

王八也低头看了一下，突然说：“这蚂蝗我见过，当年师父让我赶尸，我遇到过两个放蛊的老太婆。。。。。”

王八说到这里，马上就说不下去，不由得苦笑起来。他已经看到了红桃和三叶两个老太婆慢慢的从江面影影绰绰浓雾中，登上了船甲板。

王八身体僵直，知道遇到麻烦了。这两个老太婆自己见识过她们的厉害，她们可不比七眼泉上的那个宋银花，可以依靠方渫的帮助，轻松的对付。

红桃向面前的三个人问，“诡道的门人？”

金仲和王斌都走上前一步。

“我们见过你。”三叶看见了王八的样貌，“还真是巧了，黄莲清现在好么？”

“去世了，”王八说，“跟你们一样。”

“你就是那个姓王的？”三叶问。

“是我。”王八老实回答，“你们应该见过我的朋友徐云风，还有一个丫头，不知道你们把他们怎么样了。”

“他说你看不起我们放蛊的人？”红桃问，“我们特意找你来问问？”

王八一听，立即明白了这事疯子做的好事，故意给自己留了个难题。于是拱手说：“两位曾经放过我，那时候我还没有学艺。”

“这个不用谢，你也帮我们聚拢了骨灰。”

“在你们之后，我也遇到过你们的后辈，”王八说，“她的本事，我十分佩服。”

“你是赢了，还是输了？”

老太太这么一问，王八瞠目结舌，这两个老人，明摆着就是疯子蛊惑上来，跟自己争强好胜的。可是现在也不能说假话骗她们。七眼泉上，自己和方渫的确是让宋银花很没有面子。

“赢了。”金仲把话给说出来，“你们旁边的这个小丫头，把宋银花下的蛊，都移到了一根木头上。”

“移花接木的本事，”红桃对着三叶说，“他们能想到这个办法，算是很不错了。”

三叶听了之后，面对方渫，“让我看看，你把你身上的蛊，给转到谁的身上。”

方渫一愣，随即明白，自己中招了，感觉到自己的手腕很不舒服，

连忙把袖口卷起，看到手腕的皮肤一下，一道血管粗细的东西正在慢慢蠕动，向着胳膊爬行。

红桃指着王八，对方浊说：“把这条虫子移到他身上给我们见识见识。”

方浊不动声色，摇摇头，“我做不来。”

和前面的困难相比，对付苗家放蛊的两个老太太实在是太轻松了，但是也让我见识到，四大外道高人的厉害。光是放蛊的本领就已经这么高强，客观的说，两个老太太的本事，一定不再赵一二之下。

还有两个外道，会在前面等着我，一个是赶尸的魏家，一个是犁头的钟家。

我遇到他们，可就没什么理由忽悠他们上去对付王八了。心里想到这里，忍不住惴惴不安。

孙六壬也感受到了我的惧意，但是除了硬着头皮往前走，也没有什么办法。

又往前方走了走了很久，当我看到前方的古道又是一个大厅，大厅正中放了一个棺材，棺材上方飘着一个白幡，上面画着一个楷体字——“魏”。

我向孙六壬耸耸肩膀，“遇到赶尸的了。”

孙六壬看了一会，对我说：“可是这里没人啊。”

我明白孙六壬的疑问，她的意思是既然是赶尸，那就应该是有人在这里。

但是我心里明白，魏家赶尸是一个本事，他们家族还有一个本事，那就是养尸。天下会养尸的术士很多，一般都是把尸体养成，然后驱使，用来对付旁人。养尸养出门道后，就会养出一种铁尸，这种尸体和普通的不同，尸体不腐，而且有了自己的行动意识，攻击性也很厉害，一般的术士遇到铁尸后，就会躲避。能够养出铁尸的术士很少，所以都尽量回避，不去招惹。铁尸有个弱点，就是怕水，一般能治水的术士，遇到铁尸反而不怎么在乎，他们更在乎养铁尸的人。

能够再进一步的，就是把铁尸养得更加厉害，养成铜尸，铜尸就完全不需要受人控制了，尸体自己可以行动如风，入水火都不会损害，并且身上沾着剧毒。最可怕的是，铜尸完全可以做到自己行动，养尸人只需要把要做的事情，要对付的人的生辰八字写在符贴上，贴在铜尸的脑门，铜尸就自己去寻找目标，不把对方弄死，决不罢休。

能够养出铜尸的就只有一个家族了，也就是四大外道之一的辰州魏家。

所以一般术士遇到了铜尸，几乎是不去面对的，有多远就躲多远，不仅是铜尸本身厉害，还因为辰州魏家的名声太大，家族也很旺盛，几乎是湘西最出名的术士家族。

我唠唠叨叨的把这些跟孙六壬说了，孙六壬听得非常专心，都忘记了我们现在要面临的的就是那个天下术士都不愿意去面对的赶尸家族魏家。

我带着孙六壬走到大厅中央，发现这个大厅是封闭的，前方没有出口了，古道消失在这里。我想了很久，对孙六壬说：“幸好魏家人不怎么勤快，他们家族没有安排人留在这里。”

“那我们岂不是很容易过去，”孙六壬说出口，就知道自己说的话错了，“可是我们怎么继续走呢，他们是不是吧出口给藏起来了。”

“他们做事不喜欢绕弯子，”我回答孙六壬，“还不明白吗，棺材里放着一个尸体，多半是他们的镇家之宝，铜尸。”

“那和出口有什么关系？”

“棺材下面就是出口，我们必须得把棺材打开，才能继续走古道，”我对孙六壬说，“可是打开棺材，铜尸就出来了。”

“方法很简单，”孙六壬说，“不过很管用。这个家族的人做事很有趣。”

王八一个箭步冲到方浊身边，把方浊的胳膊给举起来，看见方浊皮肤下的那一道线虫，正在慢慢的蠕动，现在已经钻过了肘部。

“为什么移不来？”王八问方浊。

方浊的眉头紧皱眉，已经说不出来话。她中的蛊不仅是两个放蛊的高手，还有一个原因，这两个老太太已经死了很多年了。这就是方浊也很难无法的原因。

王八无计可施，只能用强，开始用茅山术御鬼。金仲看到方浊的样子，也剑拔弩张，召集江水中的水鬼，以免两个老太太跑了。

红桃和三叶在王八带出来的七个鬼魂面前，的确是不堪一击，她们的身体被鬼魂撕咬，但是她们并不在意，在这种层面上，王八的确是占尽优势，可是起不到关键的作用，方浊手臂上的蛊，仍旧不能解开。

王八和金仲意识到用这种方式无法解决，只能放弃。

滚装船在江面上开始打横，方浊没有精力控制了。王八焦急起来，对着红桃和三叶说：“你们到底要怎么样！”

随即发现，自己拼命喊的时候，几个飞蛾从自己的嘴巴里飞了出来。王八心中大赫，回头看见金仲的眼睛里也飞出了同样的飞蛾。

谁知道这两个老太婆到底下了多少蛊在自己和方浊金仲的身上，把她们剪灭了，这些蛊，也根本不可能破解。

王八脑袋拼命的想，每个人都是有弱点的，这两个老太婆也一定有，王八看见方浊的手臂下侧和手掌已经开始变黑，心情越来越焦急，脑袋转的飞快。

“我把你们的骨灰带到秀山！”王八喊，“我明白了，你们当年就是想埋在秀山黄家，妈的黄莲清面子薄，不肯把这个心思吐露出来。反而告诉你们终身不出四川，绝了你们的念想。我把你们的骨灰带过去，这样总可以了吧。”

红桃和三叶看着王八，愣了很久，才对王八说：“诡道有这种人，看来真是轮到你们了。”

王八看见两个老太婆还是不紧不慢的样子，方浊手臂上的那个线虫已经爬到了颈部，焦急的厉害，于是继续刺激两个老太太，“你们当年走投无路，只能投靠黄莲清，不是没有道理的吧，你们根本就是想留在秀山的黄家，可是黄莲清没法收留你们，你们也回不了湖南，只有死路一条。但是黄莲清是黄家的族长，要顾忌自己的身份，不仅把你们送回

去，还立下誓言终身不离开四川。你们恨这件事情对不对。当初你们等在湘西，就是等着有人把你们的那个骨灰带到秀山，而不是把留在秀山的骨灰带回到你们湖南。我他妈的太傻了，帮着黄莲清把骨灰带给你们。我师父早就知道这点，所以没有遵照黄莲清的吩咐做事。而我却是个傻子，巴巴的帮黄莲清把这件事情给做了。当时我就在想，我师父为什么会做不了，原来他心里清楚的很。”

王八一股脑把这些事情说完，然后等着看红桃和三叶的反应。

红桃和三叶的反应让王八很踏实，她们两个人被王八说的话给镇住。王八看到方浊脖子上的线虫不再向上爬行，头部在方浊的下巴下部咬破了一个口子，露出一个红色的圆头。王八不知道这个现象是好是坏。

“你答应的事情，”三叶说，“你能做到吗？”

三叶慢慢地说：“黄家势力很大，你有这个能耐吗？”

“黄莲清跟我有交情，他们黄家欠我人情。”王八说，“如果他们不给我情面，我闹腾他们。你们刚才见到过那个过阴人，他是我兄弟，你们觉得如果我和他联手了，黄家扛得住我们吗？”

“黄莲清之后，黄家就没什么人了。”红桃和三叶脸色也黯然，“四大外道，一代不如一代，只有你们诡道人才兴盛。金璇子的是个厉害人。”

“你们这么说，”王八趁热打铁，“就是答应了吗？”

红桃和三叶相互搀扶着消失了，留下一地的蚂蝗。那些蚂蝗在地上开始弹跳起来，身体崩裂，一股浓烈的腥味蔓延。王八和金仲忍不住呕吐起来，吐出无数茧子，茧子落到甲板上，化作黑水。

方浊下巴上的虫子，拼命的挣脱出伤口，扭动着从方浊的皮肤下抽出，也掉入地上的黑水。顷刻化作灰烬。

王八满头大汗，不停喘气。看见甲板上留了两个骨灰，转头对金仲说：“又担待了一件大事。”

“黄家在式微，”金仲主动的说，“你答应收一个黄家的徒弟，他们会

用这个条件交换的。”

我走到棺材旁边，围着棺材转了两圈。然后把棺材打开，里面果然坐着一个尸体，尸体的穿着古代的服装，头戴着一个黑色的帽子。脸皮焦黄。

我猜得没错，魏家留了个铜尸在这里守着。但是我看见铜尸在棺材盖子翻开之后，身上的衣服顿时破碎，身体显露出来，身体表面黑黝黝的全是鳞甲。

我向孙六壬示意，让她不要呼吸。然后我们两个人屏住气息，我慢慢把棺材盖子阖上。然后带着孙六壬离开几步，然后才轻声说：“我低估魏家了。”

“怎么？”孙六壬说。

“那个玩意比铜尸还厉害。”我对孙六壬说，“妈的魏家牛逼的很啊，养铜尸还不够，还想更进一步。”

孙六壬问：“难道还有比铜尸更厉害的？”

“养尸的最后，就是不是铜尸了，”我向孙六壬解释，“铜尸还不是养尸的最高地步，再往上，就是魃，这个东西，还真不是我们能碰的东西。”

“你是说刚才的那个铜尸是魃？”孙六壬紧张的问。

“还没有，”我对孙六壬说，“但是快了。”

就在我孙六壬犹豫不决的时候，石厅里站出来一个人，这人看起来十分普通，诡异的是，我不知道他为什么会站在这里。

那个人站到棺材旁，用力把棺材板推开，我对着那人喊：“停手！”

可是我没法阻止，棺材板开了。铜尸终于被惊动，站立起来。然后把脸朝向身边的那个人，又朝向孙六壬一眼，最后面对着我，不再转动头颅。

我身体紧张，知道我是过阴人的缘故，铜尸惦记上我了。我忍不住退后一步，本能的把蜈蚣拿到手上。虽然知道蜈蚣在铜尸面前没有什么

作用，但也没有其他的方法可想。

铜尸从棺材里跳出来，趴到地上。然后向着我挺直身体，手脚在地上一撑，然后飞快的向我冲过来。我下意识的举起炎剑，剑尖顶住了铜尸的脑门百会穴的位置，但是刺不进去。铜尸不是鬼魂，更不是活人，蜈蚣在铜尸面前，就是个普通的长剑而已。

铜尸头部用力顶撞，炎剑弯成了弧形，如果不是火焰在燃烧，铜尸的尸毒就顺着炎剑传到我的手上。我咬紧腮帮，手上一点都不能松懈。

铜尸无法攻击到我，立即在我面前消失。孙六壬到处张望，想看看铜尸到底在什么地方。那个把铜尸放出来的人，也在到处查看。

但是我不需要，铜尸就在我头顶，我抬头看去，铜尸脸部朝下，面朝着我，背部靠着石厅顶部，四肢倒转，扣着石厅顶部。焦黄的脸皮，我能看得清清楚楚。

王八想了一下，对方浊说：“刚才是四大外道的放蛊苗家出来了。”

方浊点头，“是的，接着就应该是辰州的魏家。”

“糟了，”王八说。“疯子这个傻逼，净顾着，把两个老太太放上来对付我们，我们时间耽误了。他过不去魏家那关。”

金仲听明白了一点，现在情况变了，西陵峡已过，孙六壬留不下来，事已至此，王八不仅不会再为难下面的疯子，而是要全力帮助疯子走接下来的古道了。

滚装船立即向前行驶，王八焦急的说：“方浊，你快点，魏家的本事不属于坤道，专门养尸的，疯子估计扛不住多久。”

“我已经很快了。”方浊脸色苍白，虚弱的说。

王八忍不住破口大骂疯子，“放蛊的两个老太太，好混弄的很，自己对付就罢了，非得弄上来跟我作对，现在时间耽误了，自己搬石头砸自己的脚。历练这么久，还是一个小孩子脾气。”

金仲听了王八的话，心里大致明白，四大外道加上秀山的黄家，这个五个家族，围绕川鄂湘交界，分别是五个门派，都不被正宗的道门所承认，自成一个游离道教之外的系统。当初四大外道和黄家有很深渊

源，而且还有一点，几个家族是相互克制的，应对了五行相生相克。

而辰州魏家，就是克制诡道的家族，无论是赵一二、金璇子，都对魏家十分忌惮，从来不和他们打交道。当年赶尸，赵一二也一再叮嘱王八，在辰州地界，千万不要走大路，千万不要白天走，就是怕王八遇到了魏家的人。

但是巧合的是，王八还偏偏就遇到了魏家的赶尸匠，幸好红桃和三叶解决了那个赶尸匠。一个家族克制一个家族，魏家忌惮放蛊苗家，就跟诡道忌惮魏家是一个道理。

换句话说，疯子的诡道算术越厉害，就更加无法抵抗魏家的铜尸铁尸，如果他把诡道的信物蜈蚣给弄出来防身，就完全无法收拾。

“到了到了，”方浊对王八说，“他们在就在下面应对的古道。”

“别跟我啰嗦了。”王八大喊，“马上把那个魏家的尸体给抓住！”

王八心里默默的想，“疯子，你一定要给我扛住。”

我扛不住了。

我发现这个即将化作魑的铜尸，竟然会分身。我把所有的注意力放在头顶的时候，心里的沙漏已经算到铜尸已经分了两个分身出来，一个在我面前不远的地面，一个在我身后。

孙六壬束手无策，她根本就无法帮助到我，她虽然很紧张，想帮我，但是除了石厅里的砖块在纷纷松动之外，对铜尸没有任何的作用。

而且我发现，当我把蜈蚣向着三个铜尸摇晃的时候，铜尸的更加的兴奋。他们不停的在我身体四周游移。沙漏猝然滞涩一下，我头发一紧，心里明白，头顶的那个铜尸已经开始发难。紧接着后背的也是一阵剧痛。

在我心神不定的时候，面前的那个铜尸，猛扑上来，把我的两条腿给紧紧抱住。

难道我走不出这个古道了吗？我心里一个念头闪过。

这个时候，孙六壬突然跑到那个放出铜尸的人面前，不停的厮打那

个人，可是孙六壬在古道里，就是个普通的女孩，而那个人绝对不一般，孙六壬被那人轻松就一掌摁倒在地。这下好了，我和她都玩完。

我突然想起了一个杀鬼术，不是诡道的法术，和蜈蚣也没有任何关系，我一直都不愿意使用这种法术，因为这种法术是张光壁当年授意那个姓施的人教会我的。可是到了现在的境地，我只能勉强一试了。

我把手掌心伸出来，手掌心纹路化成一个眼睛，手掌变得通红，按到面前的铜尸的面前，三个铜尸立即就放开我的身体，然后重新化为一个铜尸。

杨任的杀鬼术失传已久，我大致记得，这个法术，不仅仅是针对鬼魂的，果然让我碰巧，能够抵挡一下铜尸。那个和孙六壬就餐的人，看到我竟然能够一个人抵抗铜尸，也呆住，孙六壬从地上爬起来，不停的抓他的头发，踢他的腿，小女孩撒泼就是这个模样。那个来历不明的人不是对付不了她，而是根本就不屑于跟这么个小丫头一般见识，他的冲着我来的。

铜尸现在把嘴巴张开了，吐出一口黑气。我闻到尸臭，脑袋里头晕目眩，知道紧靠这个杨任的杀鬼术还是没有办法。这个尸臭是专门腐蚀人的眼睛的，我紧紧把眼睛闭上，随即发现手心的里的眼睛也无法抵挡尸臭，我的手心剧痛，知道自己无法再想办法抵挡。而且我也实在是想不出，还有什么本事能够对付铜尸。

时间过了很久，但是什么都没发生，我试探性的睁开眼睛，冒着变瞎的危险。发现铜尸呆呆的站在原地，但是他的身体在不停的扭曲挣扎，好像是被一种无法看见的渔网给罩住。

我抬头看看头顶，知道是谁在帮我的忙了。

我和孙六壬，还有那个来历不明的人，都看着那个不能动弹的铜尸，来历不明的人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眼睛，他无法想象，我是用什么办法能做到这点。他当然想不到，方渚是个很难得奇人，可以隔空移动和控制物体。现在方渚已经不是当年那个什么都不知道的小丫头了，她的能力已经完全被自己所熟悉。古时候是有这种人存在的，专门降服这种无法控制的东西。其实我一直在回避方渚变成这种人的想法，在我的心里面，她一直是个懵懂的小孩。现在方渚比起在玉真宫的时候，已经判若两人，她的力气大了很多。

铜尸在我们面前消失了，我对方浊的本事感到了恐惧，这种人如果真的成长起来，实在是太厉害。

孙六壬也意识到了力量的来源，忍不住说：“是方浊吗？”

我没有回答方浊，而是走到那个来历不明的人面前，盯着他问：“贵姓？”

那个人眨了眨眼睛，跳入棺材里，钻入棺材内部的一个洞口，我和孙六壬立即追着钻进去。

这一段洞穴十分狭窄，我在里面四肢并用，飞快的爬行，但是前面的这个人爬得太快，我渐渐被落下，我着急起来，身体幻化，用身体下腹的细微鳞片控制身体前进，我发现蛇属在这种狭窄洞穴里实在是太舒服了，身体舒张，行动迅速。没多大一会，就追到了前面的那个人，然后身体顺着他的大腿缠绕，头部伸到他的面前。并且用身体把他的脖子狠狠的绕起来。稍微一用力，那人就眼珠子暴起，脸皮紫红。

“钟，”那人知道我在逼迫他，于是用最后一丝气息说：“钟家。”

我缠绕着这个人，身体下方继续滑动，又前行了很久，才爬出这个洞穴的出口，来到了古道的下一段。我松开这个姓钟的人，然后站立在他面前，头戴草帽。对着姓钟的人说：“你有什么本事，就使出来吧。”

方浊把铜尸从古道里给捞上来。

王八已经做好了准备，七星御鬼的法术，小鬼把铜尸紧紧拉扯住。铜尸暂时无法反抗。

王八正在犹豫，铜尸的体型在变化，变得越来越小，渐渐成了一个小孩的模样。照理说，体积越小的物事，方浊会更容易控制，可是现在方浊脸上的神色却正好相反，她开始脱力。

“魑”，金仲提醒王八，“别让方浊弄了，她招不住。”

王八也看明白了，铜尸化成魑，他也知道，只是没想到魏家的本事这么厉害，竟然真的能养出魑出来。江面上突然飘起了水汽，水汽上升，化为云雾，还没有到天空，就被一阵风给吹走。空气陡然变得燥热，魑在吸取身边所有的水份。

王八看见方浊脖子上的伤口又开裂了，鲜血被强大的吸力吸出来，淌在衣领。

“方浊，”王八喊，“放了它，你不要命了吗！”

方浊想努力一会，可是她的力量还没有达到能够控制魅的境界。即便是当年她带动少都符，也是勉强从地下拉上来，而且身体无法支撑，病了一场。

方浊气力减弱，支撑不住，魅脱离方浊的控制，跳到滚装船的高处，顺着风向，跳到附近的一个游轮上，然后又跳上江边的一个趸船，最后上岸。向着西边重庆四川的方向去了，不一会就消失的无影无踪。

王八和金仲一直看到魅不肯落入江水，只肯踩在土地上，跳跃着飞奔。跳到哪里，哪里的就一阵云雾缠绕。

魏家的门人越来越厉害，王八看了看方浊，如果他们变成对头，以后的日子会很难过。

钟家的人，我兴奋起来，我没想到四大外道镇守古道的家族，一个比一个弱，最厉害的是放蛊的，然后是刚才魏家的铜尸，这都是我现在的本事对不了的。没想到钟家的人在我面前，完全没有任何反抗的力量。我想了很久，也不明白同为四大外道，钟家人的本事为什么就比魏家和苗家差了这么远。

事后很久我才明白，倒不是钟家的人没本事，而是他们的本事遇到诡道的传人，几乎是无法施展，所以只能主动去把魏家的铜尸给弄出来。

犁头钟家，在三峡地区也是有名头的，只是一直没有遇到过。世代都是种田的农夫，传人也有很多会各种手艺。很多架匠都是在他们门下的弟子。钟家收徒并没有什么严格的规矩，只要是来学艺的，都会教授本事，至于学的架匠手段是否高超，那就看个人的领悟。

不过犁头钟家的本事大部分都是害人的手艺，名声并不太好。

我对付面前的这个钟家人，心里倒是没有什么心理负担。我正在想该怎么对付这个钟家人。面前的钟家人已经慢慢变成了一个纸扎的小人。

我忍不住好笑，钟家也太吝啬了，好歹放蛊的留了两个老太太，魏家留了个铜尸，他们倒是轻松，弄了个小纸人在这里糊弄我。

这时候，孙六壬也爬出了洞穴，看到面前的这小纸人，吃惊的说：“怎么会有这种东西？”

“很奇怪吗？”我对孙六壬说，“他们是钟家，他们的本事也太烂了。在我面前不堪一击。”

孙六壬苦笑一下，“其实不是，这是他们最厉害的一种巫术，纸人成兵。”

“你还懂这个？”我好奇的问。

“这种法术我在家里见过，”孙六壬说，“那个人和我爸爸称兄道弟的，还让我叫他钟伯伯。”

“怪不得刚才那个那个人不对付你。”我听了，心里有点惴惴不安，“那我岂不是得罪你爸爸了。”

“他都失踪这么久了，”孙六壬说，“他可能不会在意这件事情。哦，我有件事情突然想起来了，你曾经说过在七眼泉上有个守门人？”

“跟你说过很多次了。”我不耐烦的说。

“那个钟伯伯说过，守门人是他们家的。”孙六壬又补充一句，“不过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钟家牌位里，排第一个的就是守门人，当时我没想过是什么守门人，现在提起了，我觉得可能和你说的是同一个。”

“不会吧。”我几乎要跳起来，“怪不得，怪不得，这个蝙蝠精，原来是罩着钟家的。妈的，怪不得她不待见我和赵一二。”

“我也只是猜的，”孙六壬说，“我也不明白，钟家的本事其实很厉害，为什么他们在你面前，这么快就垮了。”

“我本事大，”我抽抽鼻子，“这有什么好奇怪的。”

我和孙六壬，看着前方的古道。

现在面前有一道沟壑，沟壑之间有一根铁链。对面就是最后的峡

谷，巫峡。

说实话，我从小对巫峡这个名字很敏感，觉得好好的长江三峡，为什么有一个峡谷的名字叫做巫峡，听着就瘆的慌，还有一个和湖北交界的地方的镇叫巫山。我小时候总以为，巫山那个镇子里面住的人都是巫师。还多次对来自于巫山的人，非常好奇，又心生恐惧，仿佛他们真的会一些稀奇古怪的法术似的。这种想法，一直到了长大，才觉得可笑之极。

不过现在我倒是知道，也许世界上的任何事情，还是有点道理的，巫峡只是个地名，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但是巫峡下方的古道，可真的应该是不好说了，这是老天爷在给我一个解释吗。

我和孙六壬慢慢的爬过铁链，巫峡的这一段古道，完全没有人为的痕迹了，眼前的道路，全部都是曲折的道路。其实也算不上什么道路，就是一片凹凸不平的地面而已，而且地面上全部映射红色的光芒，这些暗红的光芒，全部来自于地面上的裂痕，裂痕下方就是橘红的火焰。

孙六壬的裤腿瞬间被地下的热度给烧着，她的脚已经开始不停的跳起来，她怕烫。这个场景没有发生在我身上，我的双脚没有任何异样。

我弯下腰，让孙六壬趴在我背上，看来这最后一段路，我是要背着她走完。还是当年张光壁轻松，一个人走过去，没有什么累赘。

可我随即又想，孙六壬对于我来说，还真不是累赘，不说她在古道了帮了我一些忙。就算是从我个人的角度来考虑，我单独一个孤零零的走古道，是绝对不可能做到的。

现在情况是，我脚踏在炙热的地面上，不仅没有被火烧到的痛感，反而我发现，孙六壬在我的背部，感觉越来越小，越来越轻。

然后我意识到，我的身体变大了，双腿已经比我平时长了很多，每跨一步，都是从前两步的距离，我胳膊也变长，可以轻松的伸到身前两米的距离。

于是我把孙六壬举到我的肩膀上，让她稳稳的坐在我的右肩，然后我大步的向前行走，越走越快。

当我走了几个小时之后，我看到了古道里真正应该通行的人，不

对，他们应该是鬼魂。

我面前有一个铜镜，铜镜在一道黑色的水渠上方，横亘在黑水渠上的是一个纸扎的桥梁，所有的鬼魂都挤在桥梁对面。把黑水渠那头的地面全部站满。那边的地面也是有着无数的裂缝，裂缝下的火焰燃烧的更加炙热，不时有火焰冒上来，吞噬那些弱小的鬼魂。

鬼魂们在火焰的追赶下，纷纷避让，但是由于数量众多，根本避无可避。这个场面我见过，在贵州的深井里，息壤吞噬那些明朝的幸存者，也是个场面。

那些鬼魂其实都在排队，他们只能一个个的从铜镜子里穿过，走到桥梁上，然后走到我面前，默默的向我身后走去，变得无影无踪，我知道，他们会走到西陵峡的出口，等着明年的七月十四，才能显出形状，走出阴关。

这些鬼魂，在后面非常的拥挤，但是越是离的纸桥越近，就越是安静。并不争夺通过铜镜的名额，而且不会同时两个鬼魂一起穿过。很显然，纸桥只能承受一个鬼魂的重量。

现在我心里犯难了，我背着孙六壬，该怎么过去。

我左思右想，试探着在黑水渠旁边，用脚去丈量，看能不能绕过铜镜和纸桥，从黑水渠上跳跃过去，可是我的脚刚刚伸出，就发现，黑水渠立即就变得宽阔一点，也就是我伸了多长的距离，黑水渠就变得宽阔多少。

我觉得自己好傻，真的能跳跃过去，那些鬼魂不早就这么做了啊。

这下我就纠结起来，总不能到了最后一段路，把孙六壬给扔在这里不管不顾吧。随即我心里突然想起一件事情，如果是张光壁，他真的有可能会扔下身边帮助他的人，自己一个人走到前面去。

“当年你曾祖父是不是被张光壁给耍了？”我问肩膀上的孙六壬。

“我不知道这些，”孙六壬说，“我只知道他们从前私交很好，张天然走过古道之后，我曾祖父就和他翻脸了，不久后，就郁郁而终。好像不仅是这些，我曾祖父，还受了张天然一些牵连。”

“那我也把你扔在这吧，”我给孙六壬开玩笑，“这样我就能走过去了。”

“好啊，”孙六壬顺从的说，“你过去了就是真正的过阴人，也没什么不好的。”

“你傻啊，”我心里有点感动，这丫头还真有这个心思，“还是想想办法吧。”

“你小时候做过一个题目没有？”孙六壬突然说起无关的话来。

“别打岔，我在想办法呢。”我说道。

“一个大汉要过一个独木桥，大汉手上拿着两个鸡蛋。”孙六壬不理睬我，继续说，“可是独木桥只能承受大汉和一个鸡蛋的重量，大汉该怎么过去？”

“这个问题本身就是个傻逼问题，”我对孙六壬说，“我小时候听老师说的答案是，把两个鸡蛋扔到空中，这样大汉手上就只会保持一个鸡蛋在手上。”

“原来你也听过这个问题啊。”

“都说了这个问题是傻逼问题，”我不屑的说，“就算是两个鸡蛋抛在空中，鸡蛋的力量还是落在了大汉的手上，力学上根本就说不通。”

“可是题目的条件是一个大汉拿着一个鸡蛋嘛，根本就没有提起你刚才说的那些什么力学啊物理啊之类的东西。”

“操，”我突然懂了，“我为什么要用墨守成规的想法去思考问题，我按照题目给出的限制去解决不就完了吗。”

纸桥只能过鬼魂，我是过阴人，身上已经有了鬼魂的属性，我自己是肯定能过去的。而孙六壬过不去，这就是限制。而我却有个本事，能够把孙六壬绕过纸桥和铜镜送过去。

我不再想着什么变化了，而是硬生生的把蛇属从我身体里分离出来，我以前从来没有这么做过，很难受，那种身体的撕裂感，虽然没有疼痛，但是精神上的冲击是很难接受的。

沙漏中的水和沙砾在迅速分离，一边是沙，一边是水。我做到了。

蛇属盘踞在地上，身体上部紧紧的把孙六壬给缠绕住，我自己慢慢走上纸桥，我穿越过铜镜，走到黑水渠的另一边。

然后面向着黑水渠对面的自己，伸出双手，蛇属慢慢的把身体延长，夹带着孙六壬，伸到铜镜的上方，一用力，把孙六壬向我抛过来，我稳稳把孙六壬接住。

其实就这么简单。

可是蛇属的重心已经偏离，身体下部支撑不住，滚落到黑水渠里。

我身上立即感受到剧烈的痛苦，那是黑水把蛇属的身体吞噬，瞬间把蛇属身体融化腐蚀的痛楚，我实在是忍受不了这种剧痛，忍不住狂呼起来。

滚装船到在长江上行驶，再也没有什么奇怪的事情发生，船行驶到重庆地界，过了巫峡，过了抱屏峰，到了瞿塘峡入口的地方。一个渔船孤单的漂浮在北岸附近，一个人站在船头。金仲看见这个打鱼人正在撒网捕鱼，但是一网又一网的捞起来，却是什么都没有。但是这个打渔的人一直都没有放弃，并不在意自己的举动是徒劳的。

王八也看到了这个人，也一直盯着这个打渔人观望。滚装船在渔船附近经过的时候，激起的浪花，把渔船激荡的左右摇晃。

打渔人把渔网给扔掉，然后划着渔船回到了岸边。

“老严说过了，”王八对方浊说，“四大外道的人拦不住孙六壬。”

“他们已经马上要走完了。”方浊回答，“我们要快点，事情已经这样了，我们得快，不然徐哥走不出来。”

“我倒是有个想法，”王八说，“如果我们不帮他最后一个关卡，他能不能靠自己的本事出来。。。。。算了，我怎么会有这种想法。”

江岸上站立了好几个人，向王八方浊作揖。王八和方浊也回礼。

他们是三峡地区名声最旺的钟家，老严留住孙六壬的最后一步棋，但是老严仍旧无力回天，这件事情，本就十分纠结，他希望疯子能走过

古道，但是又想留下孙六壬。即便是说服了王八，给予了方浊巨大的资源，都不能阻止疯子带着孙六壬走过古道。

事情再一次偏离了老严的设想，但是老严也无法再控制什么事情了。以后的事情，就该方浊和王八来完成。招魂师和大法师，王八又一次卷入了这个漩涡，而且王八已经意识到，自己永远不可能再置身于事外。疯子也是，作为过阴人，他已经和张光壁孙拂尘站到了同一个层面，事情结束了。

道教各门各派之间的平衡即将被打破，张光壁也一定知道了这一点，疯子到底会站到那一边？

滚装船到了夔门，方浊用最后的力气，放下船锚，滚装船静止不动。

王八这次面对金仲，恭恭敬敬的对金仲作揖，“师兄，你可以下船了，回到宣城，带上楚大的徒弟，还有你的徒弟，离开湖北，越远越好。一日为师，我始终是赵一二的弟子，诡道不能在我们这一代断绝。”

金仲腮帮紧绷，看了王八很久。然后走到船舷，一艘木船漂浮在滚装船的旁边。金仲跳下，稳稳的站在木船上，然后解开绳索。木船向下游飘去，金仲站在木船上，看着滚装船越来越远。整个过程金仲都一言不发，他和王八之间也没有什么话可说了。

金仲深吸一口气，知道王八要让自己带着诡道离开，把诡道传承下去，但是这个事情，也是一件无比艰巨的事情。

我身上的痛楚在一瞬间消失。然后我不再挣扎，慢慢的站立起来。接着我发现了另一件诡异的事情，我本来右手上的缺失的手指，现在变成了在左手。我回头看了一下铜镜。然后把孙六壬扛到左肩，我发现我变成了右利手，不再是一个左撇子。

我扛着孙六壬在无数鬼魂中行走，鬼魂都在呼喊，他们的声音渐渐聚成同一个沉闷的声音，我勉强分辨，那个声音就是一个音节：“死。。。。。。死。。。。。。死。。。。。。死。。。。。。”

孙六壬身体紧张起来，这个声音让人无比的恐惧，已经死去的鬼魂，都在发出死的声音，到底意味着什么。

所有的鬼魂都惧怕我的存在，我在他们中间行走，他们都避让不及，在我前方分开，就想船头破浪一样，然后这些鬼魂，又在我的身后恢复成拥挤的样子。

我走到了一个大门前，无比的高大黑森森的仿佛看不到上端，这就是夔门，而且这道门和地面上的夔门是同一个门，不再是分隔阴阳的两界，我就要走出去了。

可是这些叫喊的鬼魂，不再避让我，而是全部拦在我的身前，他们的意识渐渐融合，变成了一个强大的群体意识，拦在我的面前。

他们在告诉我，我能过，孙六壬不能过。

我问为什么。

因为——他们不想死。

鬼魂已经死了，有什么留恋的。

没有了，就是死了。

没有了，我明白了他们的意思，他们在害怕，所有的鬼魂都在害怕，如果那个所谓的阴间都没有了。这个世界上所有的鬼魂就都死了。

我很想告诉他们，即便是变成鬼，然后六道轮回，又能怎样，世世代代的轮回又能怎样，都逃不出八寒地狱。终究都是个虚无，我已经被这种恐惧折磨的太久。我必须得带着孙六壬离开。

那个巨大的鬼魂意识不能理会我的意图，他们死死抱着这么一个希望，虽然这个希望在心里已经不值一提，但这是他们唯一的希望。

现在他们害怕孙六壬会破坏他们的希望。

他们在恳求我，在把一个意识强加于我。孛星，这个时代流传的家族，已经湮灭了好几个世界，上古世界远远非阴阳两届，而是有无数的去处。

但是孛星，和梵天一直抗拒孛星，在梵天的梦里不停的破解的孛星，让其他的世界一个又一个的消亡。他们在吞噬所有的世界，现在只剩下两个，再这么下去，世界就真的是唯物的宇宙。

这他妈的有什么关系！

我对着他们大喊，都是假的，为什么要去坚持。

我发现他们一旦坚持了这个想法，力量在变的无比强大，那些冲到我面前的鬼魂，即便是瞬间烟消云散，也阻挡不了接下来的鬼魂不停的向我冲过来。

我不想在这个最后的关头失败。

“做吧。”王八对方浊说，“我们也没退路了。”

方浊说：“让我歇一会。”

“没时间歇了。”王八坚持。

方浊站立起来，滚装船前部的两个锁链哗哗的松动，前板慢慢放下来。那些在滚装船上的汽车，纸扎的汽车，一辆又一辆的从前板上滑下，没入江水。

当所有的纸扎汽车全部落入江水之后。滚装船行驶到了白帝城的码头，王八背起已经萎靡不振的方浊，向着前方走去，前方几十公里，有一个天坑，天坑下有个缝隙，缝隙的下方是个溶洞，疯子会从哪里走出来。

大势已去，除了面对，别无他想。

我已经用右手把螟蛉拿出来，和面前的这个巨大的意识开始针锋相对，我一直保持着上风，他们根本不是我的对手，可是他们太多，一旦被螟蛉破开，就有无数的鬼魂填补。这种情况如果一直保持下去，我可能会永远和他们这样搏斗下去，直到末日。

无数的棺材从上方飘下，那些鬼魂看到了棺材，立即欢呼着冲到棺材上，棺材的数目很多，而且会不停的分离成更多的棺材。鬼魂们顾不上我了，都纷纷的涌向这个他们所认为的掩身的东西。

夔门的门在慢慢闭合，我扛着孙六壬终于在夔门即将合拢的前一刻，在无数疯癫的鬼魂中，走出了古道的最后一个距离。

当我走出夔门，天地一片昏暗，前方是一个巨大的溶洞，溶洞的上

方，有一个裂缝，距离我们有几百米高，上方的光线照射下来。

我看了看环境，对孙六壬说：“有路上去，这条小路，绕着溶洞的四周，螺旋而上。”

“我看见了，”孙六壬说，“可是你还有一个麻烦。”

“我知道，”我把孙六壬放下，“我总是要去面对的。”

一个人站在我的身前不远处，带着草帽。

我不再有任何犹豫，走到草帽人的身前，捏住了他的脖子，同时他的手也把我的脖子捏住，两个动作同时发生。

我左手掏出蜈蚣，他却的左手却什么都拿不出来。

“我不需要两个人格了，”我冷冷的说，“别缠着我了。”

我左手的蜈蚣砍向对面，他在惊恐中消失。

赵一二不是什么都对的，或者他当年对我撒了谎，草帽人根本就是我另外的一个我存在，而且他从来就没有离开。

现在，我不再需要他了。我是过阴人，为什么要被这种分裂出来的人给羁绊，我今后需要一个清醒的头脑，不能再被草帽人影响到。

结束了，我拉着孙六壬慢慢绕着溶洞周围的螺旋道路向上爬行，爬到了顶部，钻出裂缝。

古道被我走完。我明白了，走过古道，就是让我丢弃一些我根本不需要的东西，比如对赵一二的尊敬，比如对高强术士的恐惧，比如对我自己的分裂人格的慈悲。

溶洞裂缝上方是一个巨大的天坑。

我突然觉得这个天坑自己来过，也是我们几个人，但是没有孙六壬，却又多了几个另外的人。这种感觉已经困惑不到我了，我也明白大致是什么事情。我现在要去求证这种事情。孙拂尘会告诉我的，我从来就没有这么坚定过。

我带着孙六壬，看了看王八和方泔，他们的神色很奇怪，就好像我们从来都不认识。

我从他们的身边走过，没有说话，一个招呼都没有打，就好像他们根本就不存在一样。王八在我走过几步之后，才说：“恭喜你了，过阴人。”

这种腔调我听过，当年我和董玲也是这么恭贺王八成为诡道宗师的。

但是我已经不在乎，这句话如同一阵风从我耳边吹过，我不想跟王八哪怕是再说一句话，一个字。

我留下他们两人，带着孙六壬爬到天坑的高处，回头看了一眼，看到王八和方泔，仍旧木然的呆呆站立在天坑的坑底。

再往上爬，他们的身体就渐渐的看不清楚了。

“你知道怎么去找我父亲了。”孙六壬终于说出话来。

“那个蝙蝠精是个骗子，”我恨恨的说，“我马上去七眼泉，找她的麻烦。”

我把王八和方泔两个人晾在天坑里，和孙六壬走到奉节，我们不乘船了，我怕水，现在我知道要躲着水了，从奉节坐汽车到了恩施，然后又从恩施坐车到长阳。旱路别看路程近，由于路很难走，我们走了快两天才到。

我一路上心情激动，焦躁不安，但是在上七眼泉的山路上，我的速度去减慢了。我问孙六壬：“看来我们马上就也见到你父亲了，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

孙六壬不答话，我知道她和我一样，对今后未知的事情，非常迷茫。她也明白了我为什么一直要带着她。她就是孙拂尘留给我的一个筹码，这是孙拂尘故意留下的，我能把他的女儿带到他的身边，那就是他对我考验。而且看来我做的很不错，只是我看见孙六壬这幅郁闷的模样，知道她其实是很不乐意的。这种事情，放在谁身上，都不会乐意。

这是我第一次去站在孙六壬的角度思考问题，我突然觉得，孙六壬

活的真他妈的没什么意思，做个普通的女孩多好，可是偏偏继承了家族的能力，而且被父亲当做一个道具耍。从小到大都不能做一个正常人。也许我们见到她的父亲了，情况会变过来吧。

我再一次到了七眼泉的山顶，几个山峰仍旧是那个样子，但是山峰下面的那个平地，完全变化了。红水阵上的村落和农田已经消失的无影无踪，变成了一个巨大的湖泊，湖水非常清澈，湖心中有个小岛，植被茂盛。我都不明白，这么短的时间，这么会长出如此多的树木和竹子。

还有一点，整个七眼泉村都不复存在，山顶没有任何人烟。难道宇文发陈死后，整个村子都搬迁了吗。还是这里从来就没人存在过。

湖水把山峰的倒映映衬出来，山峰下和湖泊之间的些许空地，和湖泊之间参差不齐的交错，要说这样的地方还真不错，又没有人烟，如果是什么都不去操心了，就在这里过上一辈子多好。

我的这些莫名的念头一闪而过，马上就走向那个守门人所在的松树林，这个地方还是没有变化，松林深处，那个梧桐树还在。

天色已经到了傍晚，我用脚不停的踢梧桐树，嘴里大喊：“蝙蝠精，你给我出来。”

无数的蝙蝠从石壁上方呼啦啦的飞出来，旋绕着在天空飞行。我又转过身，看着石壁，努力把那个门给找出来，可是一时间也找不到。

守门人竟然不敢出来，我对着梧桐树大喊，“金仲说你厉害，他怕你，我可不怕你。”

仍旧是没有回应，我拿出蜈蚣，化为长剑，对着梧桐树就砍了一道，梧桐树的树皮顿时裂开，流出晶莹的汁液。

所有的蝙蝠突然向下飞过来，但是在我面前不到一米的地方，又突然转向，纷纷上扬。有几十只蝙蝠挂到了梧桐树的树枝上。

我看见守门人了，她就是其中一只较大的蝙蝠，现在正在调整身体。

我用炎剑指着她，“你给我下来，我有话问你。”

守门人慢慢的从树杆上爬下来，然后唱起了《黑暗转》。

左边枝头凤做窝，

右边根上老龙洞。

只有盘古神通大。

手执一把开山斧，

先天元年砍一斧。

先天二年砍半边，

先天三年才砍倒。

先天四年落凡间，

。。。。。。

我一把将守门人的翅膀给揪住，“别他妈的唱了。我不会唱。”

守门人猛然被我揪住，发现自己在我的手上根本无法动弹，这才明白我，已经不是当初糗着她，巴巴的做过阴人的那个人了。

守门人嘟哝的说了几句我听不懂的古老汉语，和当年望老太爷说的差不多。

我把守门人的翅膀提起，狠狠的抡了一圈，“给我说人话！”

“你不该这个时候过来，”守门人终于肯开口了。

“你和张光壁当年定下了什么约定”我对守门人大喊，“为什么不告诉我？”

“你没问过这个事情。”守门人说。

“好！”我对着拎起守门人的耳朵，“你现在告诉我。”

守门人还没有死心，在她的想法里，我应该不是这种态度对待她，树林里的野兽虫豸都出来了，一些埋葬在七眼泉的魂魄也溜了出来，可是在我眼里，都不值一晒，我根本就不需要自己动手，阴差能帮我解决一切。

守门人的爪子想抓我，可是被我用蜈蚣斩断了一根。守门人痛的吱吱叫起来。

我把这个蝙蝠在手上拼命摇晃，“你说不说，你说不说，妈的，当年你骗了赵先生，后来又骗我，你根本就是和张光壁是一伙的。”

“我和张光壁没有什么关系，我只是认可了他过阴人，”守门人说，“是严重光找到的我。”

“妈的，严重光是谁，是什么人？”我大怒，“这时候了，还用个我不认识的糊弄我。”

“你认识严重光，你的朋友王鲲鹏也认识。”守门人急了，连忙辩解。

我这才想明白，严重光，妈的不就是老严吗。

“你在磨磨蹭蹭的，”我把蝙蝠狠狠的顿在地上，“我饶不了你。”

“张光壁不仅要做过阴人，他还想做大法师，”守门人快速的说起来，“他本来就是招魂师，但是严重光提前找到我，要我帮他们的忙，不能让张光壁把三个名分都给占了。”

“所以，你就糊弄我和赵先生，”我对着守门喊，“让我们给严重光卖命，你指点我的东西，虽然都是真的，但是还有很多事情都不告诉我，就为了让我傻里吧唧给你和张光壁卖命。赵先生心底实诚，死了都不知道为什么，可是我，我他妈的没这么傻，你当我做了过阴人后，什么都不做吗，我真的有看起来那么傻吗？”

我越说越愤怒，指着自己的脑袋，“我是不是看起来很傻的样子，你就可以随意糊弄我。”

守门人又开始装神弄鬼，“这些事情都几十年都定好了的，严重光就跟我说了好的。”

“屁，”我突然又想起了一件事情，“严重光根本就不是过阴人，他世俗的地位很高，但是他没有资格跟你说上话，更不可能和你定下什么契约。”

我想了想，又说，“你不是什么都知道吗，好吧，孙拂尘在什么地

方，你现在就告诉我。”

我把这句话说完，然后看着萎靡顿地的守门人，心里的千丝万缕，突然汇集起来，连成一个线索。

是的，老严不可能和守门人搭上线，但是有个人可以帮他做到。

我扭过头，看向孙六壬，苦笑起来，“你爹。

现在我把事情慢慢的捋了一遍。暂时抛开守门人。我对孙六壬说：“其实我早该想到是你爹。”

抗日时期，张光壁作为一贯道的道魁，统领教众几十万，并且是道教闻名的招魂师，并且是过阴人，有了这个两个身份，几乎是当时最厉害的术士。但是他被日本人收买，继续扩充势力。至于他为什么后来和日本人反水，原因不明，一定受到了极大的压力，或者是良心发现也亦未可知。

但是他当年设下那个毂，和走古道，一定是有个条件的，那就是跟我一样，去面对八寒地狱。现在他的两个兄弟已经能够确定参与了这件事情。一个是老严，就是守门人说的严重光，一老严后来的身份地位，当然能肯定他的立场是什么，他不愿意看到张光壁失去控制，于是背叛张光壁，让他在守门人这里栽个跟头，失去肉身，于是和张光壁结下了梁子。另外一个人一定是孙拂尘的祖父，李星，他的目的不同，他在意张光壁在走过古道之后的立场，但是很显然，张光壁没有如他所愿。张光壁就得罪了李星。

到了李星孙拂尘这一代，孙拂尘能力超群，却又不融入与道门，他一直惦记着张光壁的事情，同时希望找一个能够接替他的人，和他一起对抗梵天。老严这边就一直忌惮张光壁死灰复燃。慢慢就牵扯到了诡道，让赵一二傻里吧唧的卷入进来，死了都不明白。老严看中了王八，让王八继续给他卖命，对付张光壁，而我，被孙拂尘看中，留着我对付梵天。

老严和孙拂尘是有瓜葛的，可是我始终有第一点没想明白，还差一条线索。

“我们诡道为什么会牵扯进来，”我指着守门人问，“没有这么巧合的事情吧。”

守门人想了一会，又不敢说了。

我用脚去踩守门人的下肢，守门人被我的已经彻底打怕了，连忙告饶，说起来，“当年和张光壁争夺过阴人的，就是你们诡道的先辈，一个非常厉害的人。。。。。”

“是谁？”我逼问，“我怎么从来没有听说过。金璇子没告诉过我。”

“金盛是知道的，当时他在场。”

我愣了一下，原来金璇子是知道的。

“那人的名字我不能说，他是金盛的师叔。也是你们诡道的人，”守门人挣扎两下，“他抛弃了诡道的身份，因为他不需要了，严重光就是投靠了他，才背叛了张光壁。”

“他是个什么样的人，”我疑惑的问，“连老严都要去巴结。”

“严重光在和张光壁成为兄弟之前，他就是金盛师叔的部下。”守门人颤巍巍的说，“其实严重光就是他安插在张光壁身边的心腹。”

“我明白了。”我抱着脑袋，“事情就是这样了，张光壁和老严之间的恩怨，延续几十年，还把赵先生，王八和我牵连进来。而老严身后是金璇子的师叔，孙拂尘李星家族想联络张光壁对抗梵天。所以这些人相互忌惮，又相互利用，最后都反目成仇，起因就是张光壁得到了他想要的一切之后，彻底违背了当年的承诺。”

“你和张光壁简直是一模一样。”守门人说，“翻脸之后，六亲不认。”

“我最后问你一个问题，”我对守门人说，“孙拂尘在哪里？”

守门人惨然的笑起来，对我说：“孙拂尘的女儿不就是在你旁边吗，你还问我做什么？”

我听了守门人的话，把头转向孙六壬，眼睛不停的眨眼，脑袋有点晕。是啊，孙六壬只是说她父亲失踪了，但是她从来没有说过她找不到孙拂尘。

“我是你的镜子。”我想起了孙六壬说漏嘴的那句话。

镜子是做什么的？孙拂尘不就是靠着他的女儿，在无时无刻的了解我的动向吗？

我还能相信什么人。

“我不管，”我把愤怒的情绪发到守门人身上，“我就是要你告诉我他在什么地方，我今天就不讲理了。”

“在北京。”孙六壬说话了，“还记得我们第一次见面吗？”

“我们见面是在河南，解决金仲的那个侄女，透明人的事情。”

“对，”孙六壬说，“在那之前呢？”

“金仲带我去了一趟原阳，老严把诡道先人的牌位给带到北京。。。。。”我滞涩一下，“你就是从北京过来的。”

“其实我真的不知道我爸爸是死是活，当年他带着所有的兄弟，找到了梵天，就再也没有回来。”孙六壬说，“你现在已经能够和梵天对话了，希望我父亲还没有死。”

“老严带着牌位说是要去镇守什么八臂哪咤，”我现在都能想通了，“他本来就是金璇子师叔的部下，当然和你父亲也会有点牵扯。”

“他为什么要带着牌位去镇守八臂哪咤？”孙六壬说，“你现在终于明白了吧，但是我之前不能说，你还没有走过古道。”

“我没有什么话好说了。”我苦笑，我现在应该非常痛恨孙六壬，但是我恨不起来。

“我可以走了吗？”守门人询问我。

我松开这个蝙蝠精，慢慢的向松林外走去。

三天后，我和孙六壬来到了北京。不出意料，方浊在北京等着我。我对王八的成见已经无法消除，但是方浊，我却总是心怀善意，这丫头的命苦，她生下来就没有选择，不像王八，自己作死。

我们一男两女在一个小餐馆里吃饭，方浊对我说：“事情已经这样了，徐哥、孙姐，你们也别怪王师兄，老严把当年的事情都告诉了我，

我又告诉了王师兄。王师兄的意思是一方面担心你会脱离所有人的控制，跟张天然一样，还有一点，其实你误会他了。”

“算是他好心，”我撇着嘴说，“孙六壬不跟着我出来，我就不可能和她一起来北京找到梵天这个组织，连孙拂尘当年带着一群高手都讨不了好，我去当时送死无异。”

“你真的要去面对吗。。。。。”方浊声音低下来，“我还是想劝你，以你现在的力量，我们三个人联手，对付张天然，不见得就输了。”

“方浊你别劝我了，”我决绝的说，“有些事情你们不明白，我倒是非要看，梵天是个什么样子，虽然没有任何意义，但是这世界上又有什么事情是有意义的呢。”

方浊看了看孙六壬，“你知道梵天应该是在什么位置吗？”

“其实地方我知道在哪里，我父亲去的时候，在那个古井下去的。”孙六壬说，“可是我后来去了很多次，发现那个井口，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

方浊说话了，“你父亲失踪的那一年，某天广场上的华灯莫名的全部熄灭，无论用什么办法都无法恢复，在当时是个大事件，很多技术人员都不知道问题出在哪里。”

“这个和他父亲见到梵天有关？”

“后来请了一个人，把问题解决了，”方浊看着我，“这两件事情是有关系的。”

“你什么时候也学着会卖关子了，”我对方浊说，“你直接就说是老严做的不就行了。”

方浊的脸红了一下，“是的，就是严师叔。”

“你和老严把诡道的牌位弄到这里来，不就是老严为了打开古井做的准备吗？”我对方浊说，“很明显的事情，这事本来就该你来做了，你也别跟王八一样，做什么事情都要表现出了我人情。”

方浊无话可说，微笑起来。

“好吧，”我也笑着说，“算是我欠你一个小丫头的人情了。不过你现在也不是小丫头，是狠角色。”

方浊叹口气，我知道她在想什么。

“当初老严是不是叮嘱过你，如果我带着孙六壬，你就不能做这件事情。”

方浊点头。

“让老严滚蛋吧，他现在什么都不是了。”我鼓动方浊，“他要是自己有本事，就去对付张天然，老是拿你垫背，算个什么事情。”

“徐哥，你不用说这些话来激我。”方浊轻声的说，“你知道我会帮你的，你们什么时候。。。。。。”

“就晚上吧，晚上十一点后，我的本事厉害点。”

“那就十一点。”

子时，我和孙六壬站到了这口古井前。古井的四周都是石头铺就的地面，两个华灯分别排列古井左右。我伸头往古井里看了看，里面挂着一个巨大的锁链。这个锁链我听说过，当年日本入侵华，曾经拉过，但是半途而废。具体的原因不明。

现在想来，和道衍当年的八臂哪咤布局是有点关系的。时间马上就要到了，我脱下外衣，孙六壬看见我穿着一身的道袍，道袍上织着牡丹，只是光线太暗，她看不出来是绿色牡丹。

这是我第一次穿这件表明诡道身份的道袍，也许以后永远都没机会再穿了。华灯的突然熄灭，方浊利用诡道的牌位做到了。

和当年的孙拂尘一样，我站在这个古井旁边，等着和梵天去面对。当我看到两个华灯之间出现了一个比夜色更黑的屏风，心里不禁哑然失笑，我和孙六壬猜错了，我们以为古井是个通道，其实没那么复杂，既然是梵天所在的地方，当然不会让人引导去那种具有实体的地方。

我又被守门人给骗了，其实在七眼泉就能进去，甚至在古道也行。没有什么空间上的障碍，因为梵天既然有那么大的能力，当然不会被空间所限制。

我拉着孙六壬走到了屏风之后。天地瞬间黑暗，瞬间扭曲，但是又静谧无声。

我看到了当年，孙拂尘带着几个人，也是来到这里，他们和我现在一样，在黑暗中摸索，他们都剑拔弩张，意志坚定，杀气到现在都在残留。

这里曾经有过厮杀，难道当年孙拂尘进入的时候，有过强大的对手在这里和他们拼斗，但是我让我感受到无比的恐惧的是，我能察觉到孙拂尘是带了六个人兄弟进来的，他们的杀气，他们的痕迹，他们的气味，我都能感受到。

但是我感受不到和他们拼杀的那个东西是什么，不仅是察觉不到，连一丝痕迹都没有。

我连忙把孙六壬拉到身边，身体紧张，每一个毛孔都在尽力去感受那个来自未知的威胁。越是虚无无物，我越是心惊胆寒。

但是我谨慎的拉着孙六壬走了七千二百六十三个水分，仍旧没有遇到任何真正发生的威胁。我心慌的厉害，没有预兆的危险才是真正的危险。

但是周围一片寂静。

又是一道屏风在我面前，我看到了当年的孙拂尘也站在这个屏风前，和我一样在犹豫，在踌躇，但是我们非进不可。

孙六壬轻声的说：“我进不去了。”

我回头看着孙六壬，突然觉得有点舍不得她了，这个一直陪着我东奔西跑，让我慢慢去体会八寒地狱的丫头，虽然不怎么讨人喜欢，但是她毕竟陪着我走了过来，现在却在最后的关头，走不进去。我不知道她为什么走不进去，他父亲能进去，为什么她不能。

“我在这里等你。”孙六壬轻声的说，“我等你出来，无论我的父亲是死是活，给我一个消息。”

我突然看到当年孙拂尘的六个兄弟，对着孙拂尘说：“大哥，我们等着你出来。”

我身体战栗起来，他们是在孙拂尘进入屏风之后，被那个无法探知的东西给弄死了。那现在孙六壬岂不是非常危险。

我又犹豫了。

孙六壬摇着头对我说：“我说了等你，就一定会等你出来。”

我在这一刻，几乎被孙六壬的坚定给感染了，觉得她真的会等我。后来证明，她做不到。

我咬了咬牙，进入了屏风。

现在的世界是一片明亮，到处是层层叠叠的息壤，息壤呈现出蠕动的样貌，看似缓慢，却又让人觉得威胁无处不在。

“你来了，”一个人突然出现在我面前，然后转身。

我看着他冷笑，其实我心里早就有过这个念头，他不是梵天，或者他就是梵天。

一个普通的不能再普通的人站在我面前。

孙拂尘！

“你花了这么多心血，布置了这么多，甚至不惜用你的女儿作为媒介，”我慢慢的说，“就是为了让让我准备好了到你面前。”

孙拂尘微笑，“看你已经准备好了。”

我看见一个老头在当年对着孙拂尘说：“看来你已经准备好了。”

一个道士对老头说：“看来已经准备好了。”

一个老太婆对道士说：“看来你已经准备好了。”

一个书生对老太婆说：“看来你已经准备好了。”

一个和尚对书生说：“看来你已经准备好了。”

。。。。。。

。。。。。。

书生说：“我准备好了。”

和尚说：“我准备好了。”

老太婆说：“我准备好了。”

道士说：“我准备好了。”

老头说：“我准备好了。”

孙拂尘说：“我准备好了。”

我对着孙拂尘说：“我准备好了。”

“算沙，”孙拂尘脸色很好奇，“真的很有趣。”说完，他把沙漏给拿到手上，不停的翻转，。

孙拂尘说：“你来了我就走。”

书生、和尚、老太婆、道士、老头说：“你来了我就走。”

“告诉我为什么？”我问孙拂尘。

书生、和尚、老太婆、道士、老头、孙拂尘问：“告诉我为什么？”

书生、和尚、老太婆、道士、老头说：“白马过隙，势不可挡。”

孙拂尘说：“惯性。”

我问：“明朝的那个爆炸，让世界都消失了，所有人都不知道自己死了。”

孙拂尘说：“错了。”

我好奇，“不是这样？难道我错了。”

孙拂尘说：“你对了一部分。因为你懂得太多了。”

“不是王恭厂大爆炸？”

“是的，又不是，”孙拂尘说，“我感兴趣的那次是扫把星撞地。还有，苏联那次的通古斯爆炸，还有，蒙古人杀光所有异族，还有，远古的水灾，还有，远古的天火。。。。。”

“别说了，别说了。”我打断孙拂尘，“我已经懂了，这些东西都是惯性中的恐惧，梵天控制不到的恐惧。”

孙拂尘微笑：“聪明。”

“根本就没有梵天。”我说。

“没有。”孙拂尘说：“梵天是近百年才有的称呼。”

“根本就没有鬼魂。”

“我们说有，”孙拂尘说，“就能有。”

“根本就没有生死。”

“惯性习惯了有生有死。”孙拂尘说。

“根本就没有，其实什么都没有。”

“我们就姑且认为有吧。”孙拂尘不再微笑了。

我想了一会：“源头在哪里？”

书生、和尚、老太婆、道士、老头、孙拂尘问：“根源在哪里？”

“没有源头。”孙拂尘的话让我心若死灰。

书生、和尚、老太婆、道士、老头说：“没有源头。”

“可是会有尽头，”我笑了，“这就是需要梵天的地方。”

“真的没有了，”孙拂尘说：“多不好玩。”

我反驳：“好玩和不好玩有区别吗？”

“既然选定你了，”孙拂尘说，“无所谓一切了，那就是你了，什么都是你的，你答应吗？”

谁能理解这个诱惑，连秦始皇都追求的诱惑。

“用长生不老交换？”

“当然不是，”孙拂尘说，“那个太累，我们都承受不起，再说梵天，不惯性不习惯。”

“你累了。”

“我累了，”孙拂尘说，“不好玩了。”

“想想也挺好玩的，”我想了想，“我可以不费吹灰之力就干掉张光壁。”

“不多说了，”孙拂尘笑着说，“看来你是完全明白了，现在我问你，你答应吗？”

书生、和尚、老太婆、道士、老头问：现在你答应吗？”

。。。。。。。

。。。。。。。

书生、和尚、老太婆、道士、老头、孙拂尘爽快的说：“我答应。”

我对着孙拂尘说：“我不答应。”

孙拂尘嘴巴张的老大，即便是她这种人，听到这种答案，也无比惊讶，这是他根本没有想到的答案。

我对孙拂尘说：“你答应之后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把屏风外的六个兄弟都给弄死了吧？”

“他们身上的能力太强，”孙拂尘说，“投名状而已，我们要做的就是专门对付这种人，让他们从来没有存在过。”

“看来我已经纳过投名状了。”我对着孙拂尘说，“原来走古道是这个目的。”

“你既然什么都明白了，为什么不答应。”孙拂尘说，“我再问你一次，这种机会很多人都想有。”

“但是合适的人不多。”我指着孙拂尘说，“比如你的女儿。”

孙拂尘的脸色十分难看。

“你别在我面前装模作样了。”我对着孙拂尘说，“我猜想你答应后的那一刻就后悔了，不然你为什么不让你的女儿接替你，却巴巴的找了我过来。”

孙拂尘脸色越来越阴沉，“早知道，应该让你提前进来。我还是太小心了。”

“过犹不及。”我对孙拂尘说，“就算是放在我成为过阴人的时候，你让我过来，我指不定就同意了，可是你还是太谨慎，觉得我的能力不够。”

“孙六壬她说过，”孙拂尘说，“她绝不会接替我。”

“那你找别人吧。”我对着孙拂尘说，“我有个哥们，王八，挺合适。”

我心里一阵报复的快意升起。

“他不行。”孙拂尘说，“他心太软。而且不是我们一路人，赵一二也是。”

“我走了，”我对孙拂尘说，“真他妈的没劲。”

“你真的能够做到不在乎？”

“能。”我回答，“我凭什么要接受这个真实的无趣，而放弃虚假的有趣。”

“那你会死在张光壁手上。”

“这也是有趣的一部分，”我昂着头说，“我们不都知道，生死都是假的吗？”

“你说话前后矛盾，我不理解。”

“你也知道我的外号是疯子，”我笑着说，“你选了我，真是倒了大

霉。”

“如果你喜欢，我们可以给你几个生活，你自己选。”孙拂尘在焦急。

“这个又有点意思了。”我说，“说来我听听，说不定我会兴趣。”

“你作为一个天下最厉害的术士，张光壁在你面前都无法抗衡。”

我随即问，“和我接替你会有冲突吗？”

“没有冲突。”孙拂尘说，“我们自己玩的东西，我们定规矩。”

“可是你刚才说的我不喜欢。”我拒绝了孙拂尘。

“或者让你做一个过阴人，你和你的朋友，慢慢成长，最终联手对付张光壁，你会收一个黄家的徒弟，你的兄弟王八，会收一个荆州的世家子弟，你们诡道会流传下去。还有，你在日本的那个女朋友，会回到你身边。。。。。”

我呆了一会，默然的摇摇头。

孙拂尘急了，用近乎于讨好的语气说：“要么这样，你什么都不是，安安心心的生活，普通人的生活，有工作，有一个家庭，波澜不惊。”

我想了很久，“我还是不喜欢。”

“能说为什么吗？”

“因为你说的都是别人的生活，”我骂道，“跟我有几个屁相关！”

“你能感受的到的，这个你应该明白。”

“我能感受到，又有什么用，我他妈的还不是在这里做个自以为是的傻逼，”我继续骂，“没有就是没有，凭什么这种事情轮到我来承担，我没有这个心胸，从来就没有。”

孙拂尘无话可说了。

“我走了。”我摆摆手。

“你觉得以你这样的人，进来了，还能走得出去吗？”

我愣住，是的，我竟然忘了这么一节。除了孙拂尘父女两人，对梵天的惯性威胁最大的就是我了。或者这么说，梵天选择的都是最有威胁的那个，对其他威胁较小的，就赶尽杀绝。

我回过头，对着孙拂尘说：“反正我是不答应了。”

“一方面你是勘破了八寒地狱，所以你不在乎生死，”孙拂尘无奈的说，“一方面你又能让自己不去想这些问题，宁愿过属于自己的生活。你这人太麻烦了。”

“你看着办吧。”我要起了无奈。

隔了很久，我看见孙拂尘在犹豫，在掂量。最后孙拂尘说：“你走吧。”

我头也不会的穿回屏风，对着黑暗中大喊，“孙六壬，你的爹没死，活的好好的，你安心了吧。”

可是没有人回答我。

孙六壬违背了承诺，她不在了。但是我不怎么在乎，她的父亲是什么都能掌控的，绝不会让她有任何闪失。我走出了下一道屏风，回到古井旁边，心里开心的很，为了刚才的事情，我特别的解恨。

我发誓不再去思考任何关于生死的问题，该干嘛就干嘛去，要对付张天然就去对付，过好自己的每一天就行。

我开心的笑起来，我唯一一个真正意义上能够抗衡命运的人吧。

真他妈的过瘾。

我接下来要去做什么呢。我暂时没有计划，孙拂尘的意思很明显，我拒绝了他，他是肯定不会帮助我去对付张天然了。但是这个问题也无所谓，我想过什么样的生活就去过吧。现在我就去找王八，把我手上的钱拿回来，找地方去玩去。

玩好了，用我的本事去对付我看不顺眼的人，就算是王八和方浊让我给他们帮忙，对付张光壁，我就去呗。谁也不能控制我的生活，我自

己也没必要去遵循什么规矩。

我越想越开心。发现北京已经很冷了，冬天到了。按照公历，现在已经是二零零七年的一月初。身体的寒冷，让我有点想家了，想去看看父母，给点钱他们，然后我就过我的自己的生活去了。很可惜他们摊上了这么一个儿子，按照他们的想法，我一定是很不孝顺的儿子。他们只是希望我做一个普通人，安心的工作，老老实实在生活，给他们生个孙子。。。。。。可是我已经做不到了。

我立即买了车票，从北京西回宜昌。

到了宜昌的时候，刚好是早上。我打了的士，兴冲冲的回家。走到家楼下的时候，发现楼下站了好多人，每个人的脸上都挂着喜庆。地上满是鞭炮的纸屑，楼道上的扶手上挂着粉红色的气球。

我爬着楼梯，心里想着，看样子是我家邻居有人结婚了。是谁呢，应该是我的小时候的玩伴吧，是高子龙，还是秦立周，他们都是我从小到大的邻居和伙伴，跟我一般的年龄，没想到他们已经结婚了。

我要去问问我的父母，这么大的事情，怎么不邀请我去接亲，我还要闹洞房呢。

我终于爬到我的家门口。但是我呆住了，我家的门口，防盗门换成了新的，门上贴这个一个红色的“囍”字，怎么可能呢，谁在我家里结婚？

防盗门是虚掩的，我拉开走了进去。

客厅装修一新，新买的液晶电视摆在正中靠墙的位置，家里以前没有空调，现在也摆放了一个，还有新的布艺沙发。。。。所有的家具都绑着粉红色的气球。

屋子里坐着很多人，其中两个人是我的父母，父亲穿着一件毛料的甲克，母亲穿着红色的绸缎棉袄。他们正坐在沙发上，和其他人说笑，那些人都是我们家的亲戚。

我走进客厅几步，眼睛看向自己的卧室，看到卧室有一张新床，铺着大红色的新床铺，床头上挂着一幅巨大的结婚合影，合影照的非常有艺术感，一对新人的结婚照片。

我懵了。

我茫然的站在客厅里，看着卧室里那个结婚照上的两个陌生人，这是谁呢，竟然在我的家里结婚。

我的父母和亲戚，看到我站在客厅。父亲连忙站起来，走到我跟前，给我拿出黄鹤楼的香烟，给我递过来一支，“你是徐玉峰的同学，还是他的同事？”

我看着我爹，心里莫名的想笑，这是他妈的发生了什么。

“徐玉峰？”我实在是忍不住，笑了出来。我想我大致明白了什么。

“你贵姓？”我父亲开心的问我。

我犹豫了一会，不停的眨眼，然后在我身上所有的荷包里摸索，把所有的钱掏出来，有零有整，数了一下有八张一百的，几张十块的，还有一些零碎的小钞。我一把缚给我的父亲手上，“八百八十八八角，这数字挺好的。”

“上这么多礼钱啊！”我母亲在一旁看到了，连忙跟我客气，“哪里需要这么多，两百就够了，这个太客气了。”

“结婚嘛，”我的嘴唇在哆嗦，“一辈子就一次的。”

“你叫什么名字？”我妈说，“看来你和峰儿的关系非常好啊。”

“他们都叫我外号的，”我笑着说，“你就是说我是疯子就行了。”

“这个外号挺好玩的，”我妈也笑，“等会峰儿就接亲回来了，我们去酒店喝酒。”

又有人进来了，我父母去招呼这些客人。我慢慢的在新房里行走，听到我的亲戚在得意的诉说新郎的一些琐事，无非就是说徐玉峰从小就听话的很，工作也努力之类，在某建设公司，现在结婚，找了个门当户对的漂亮老婆。我抬头看了看结婚照，新娘长得还真的挺漂亮的。我又看了看照片上的徐玉峰，然后对着镜子比照了自己的样貌，的确是一点都不像。

楼下突然放起了鞭炮，过了一会，门口又热闹起来。

那个新郎徐玉峰搀扶着他的新娘，走进屋内，他身后跟着一群朋友，我都认识，他们本来就是我的朋友和哥们。其中还有老屈，有董伟。。。。还有王八。

我眼睛和他们一一掠过，他们都不认识我了。除了王八，看了我很久，嘴角上扬，似乎是在嘲笑我。他明白发生了什么。

我的父母也顾不上我，新郎和新娘在给他们敬茶。我趁着他们热闹，穿过人群，向门外走去。

走到门口的时候，王八的胳膊故意撞了我一下。

我走到楼下，等了一会，之后，看见新郎和新娘走下来，登上花车，其他所有的亲戚朋友分别登上了那些轿车。我也随意找了一辆坐了上去。到了一个酒店门口。

我下车后没有走远，而是看着站在酒店门口的新人。那个叫徐玉峰的人，和他的新娘正在门口迎客。来人都给他们塞上一个红包。我的母亲把我给的那几百块钱也给了他，然后说了几句话。徐玉峰拿着钱，对着他的新娘在说什么，最后两个人都茫然，又有新的客人来了，徐玉峰把钱塞到口袋里，亲切的和来人交谈。

他应该是立即把这件事情给忘了。

我想走了，于是站到新郎面前看了很大一会，他似乎看到了我，但是因为不认识，也没有跟我讲话。他的确和我长得不像，一点都不像。

我回头慢慢的离开了，心里想哭，可是却笑了出来。

一个人拦在我面前，是王八。

“我一直想阻止你见梵天，”王八说，“我以为会回事毁灭性的后果，可是这种结果，很怪异。”

“没什么，孙拂尘提醒过我，”我回答，“这是我选的路。”

“滋味好受吗？”

“很难受，”我说，“孙拂尘没有抹去你的记忆，你也比我好不了多少。”

“我们以后要做的事情还很多，”王八说，“其实我和你真的差不多，只是，没有像你这么苦逼。哈哈。”

王八笑起来，笑得很开心，“你自己作死，真是活该。”

我也笑了，但是我看到王八的眼睛里有点泪水，自己也忍不住哭出来。

我要走了，王八在我身后说了一句，“再打击你一下。”

我站住不动。王八的声音继续传过来，“你知道孙拂尘为什么会让你离开吗？”

“他拿我没办法，就只能让我走了。”

“你觉得这个理由充分吗？”

我立即知道了，孙拂尘被我逼到了绝路，他真的是不可能放过我的。

只有一个原因，让他做出这个选择。

我想跑了，可是王八还没有说完，拉着我不让我走，把脸凑到我面前，慢慢的说：“现在你理解浮萍在我心里的位置了吧。”

我挣扎的要走，王八仍旧不放过我，“你以为孙六壬傻里傻气的跟着你胡闹这么久，就真的是因为那个什么八寒地狱？”

八寒地狱！

我无力的推开王八，自己走到街道上。

我以为我能想得开，可实际上，我心里还是很难受。

我深吸一口气，走到人流如织的步行街里，隐没在人群中，仿佛能找到一点存在感似的。

酒店大堂里，新郎徐玉峰搂着妻子拿着麦克风：“如果让我生命重来一次，我也要选择我现在的的生活。”

梵天完

八寒地狱完书

后记

我从来就没有想过要把八寒地狱写成延续鬼事一的风格。甚至最开始的时候，我根本就没有想过用宜昌鬼事的背景来写。

八寒地狱是我的一个想法，和我在帖子说过的一样，这种哲学上的虚无感，很多人从小就有了，而且很恐惧，彻骨心寒的恐惧。

也许很多读者会认为八寒地狱没有鬼事一好看，因为不恐怖了。

但是我想说的是，八寒地狱才是让我最恐怖的事情。

八寒地狱在逻辑上也有很多硬伤，我都故意的没有去修缮，因为完美的东西都是没有生命的，世间万物都是这个道理。

易经上，最下等的卦象是“否”卦，乾上坤下，多好啊，完美无缺，但是是个死卦。反而最吉的卦象是“泰”卦，卦象是坤上乾下，是个反卦。

这是老祖宗意识到的东西，我认为是有道理的。

解释一下，2011年的那个鬼事二，这个故事，就是孙拂尘给他的一个许诺而已，只是没有发生。以后的情节也许会有雷同的地方，但是大部分就不会有了。

疯子很明显是被孙拂尘给抹掉了。只是因为孙六壬的原因，孙拂尘留了一个身体给疯子，不过这样也挺合适的，疯子本来就是过阴人了，若有若无的状态岂不是更好。只是疯子自己太苦逼，这也没办法了。

写八寒地狱，和写鬼事一不同的地方在于，这种理论太难得解释了。我其实是在用艰难建立起来的读者的信任在冒险。以后不会再做这种蠢事了。

借用当年王家卫的一句话：喜欢《阿飞正传》的人，会非常喜欢，不喜欢的人，会非常反感。

《八寒地狱》也是这个道理。

八寒地狱是我唯一一个写了十几个开头而无法继续的小说。我从来

没有这么纠结过。

最后我还是做出了很大的妥协，不惜用鬼事的构架来支撑我的故事。而且几乎前面二十多万字都是在打酱油。最后才写到点子上。

宜昌鬼事三部，现在写了两部。

最后一部明年写了。这种小说写得太累，我只能放弃连续写下去的计划。

最后一部是《大宗师》，风格当然不会是八寒地狱的风格了。

实际上这个系列的三部曲，每一部都是迥然不同的构架和风格。

这也是我不喜欢重复做一件事情的性格导致的吧。

好了，就说这么多了。

谢谢大家对我一直的支持。

云舍。

雁北堂出品

蛇从革 著
THE MASTER

大宗师



传奇文学殿堂级作品

千古诡道 我为宗师

大江横断 天地变色 疯魔是我 道是我道

写下站在千年巅峰的那些人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宜昌鬼事（3）-大宗师

蛇从革

简介

内容简介：

《大宗师》是悬疑作家蛇从革的一部小说，为其前作《宜昌鬼事》大结局。本书共有七条线，五条历史两条现代，采用POV写法相互交织。五条历史线索最后都会交织到主线故事里，并起到关键作用。

宜昌鬼事3 大宗师

作者：蛇从革

内容简介：

《大宗师》是悬疑作家蛇从革的一部小说，为其前作《宜昌鬼事》大结局。本书共有七条线，五条历史两条现代，采用POV写法相互交织。五条历史线索最后都会交织到主线故事里，并起到关键作用。

第一卷 开篇

第1章 关于我和三本书（1）

在我五岁的时候，曾经目睹了一起过阴的事件，看着我当时的小伙伴郑刚，上课上得好好的，突然犯了失心疯，从教室里木质的长条凳上跳起来，脚步咚咚的踏着腐朽的木板，冲到了走廊上，然后翻到栏杆外，跳下了一楼，钻进了阴沟，最后消失在阴沟的尽头——一个下水道里。当时我、代波，还有李小禄、李小福两兄弟，被语文老师罚站在走廊。

平时脾气暴躁的语文老师看着自己的学生做出这样的举动，也目瞪口呆，所有学生，沉默了片刻之后，跟着老师跑到了走廊上，几十个小学生和老师一样，够着身体看着楼下。

地面上，一个路过的校工，脸对着我们的语文老师，手指着教学楼旁边的阴沟里，也是一脸的惊讶，语文老师和我们飞快的跑到楼下，所有人都弯腰看着阴沟的尽头，一个不知道流向何处的下水道孔洞。语文老师不停地对着洞口喊着“郑刚，郑刚，你个小逼卵子，给老子爬出来！”

其他班的学生和老师被我们的语文老师惊动，也都跑到阴沟的尽头来围观。所有人都趴着，看着这个下水道的深处——里面黑幽幽的，郑刚至始至终没有发出任何声音。但是闻讯而来的老师们纷纷议论说，能大致看到里面蹲着一个弱小的身影，那当然是郑刚无疑了。

就在大家为这事慌乱的时候，所有人感到地面传来了震动。教室的玻璃窗纷纷震碎。

“地震了！”老师们纷纷让大家在操场上集中。同时，学校对面的消防支队，警报响了起来。只留下已经脱了棉裤的体育老师，光着两条毛茸茸的大腿，大冬天瑟瑟发抖的站到阴沟里茫然无措。与此同时，郑刚凄厉的哭喊声从下水道里传出来。

我在老师驱赶学生到操场之前，趴在了阴沟的尽头，忍受着阴沟里散发出来的恶臭，从体育老师分开的大腿之间，看着下水道里面，我看见了郑刚蜷曲着身体，抱着膝盖蹲在靠里面几米深的地方，眼睛楚楚的看着洞外，和我的眼光对视，我能从他的眼光中，看到他的惊恐和乞

求。

然后，我看见了他身后无数双灰暗的眼睛。

这些眼睛，在之后几年，一直出现在我梦魇里。

当体育老师拉着满身污泥的郑刚到操场集中的时候，郑刚开始胡言乱语了，但是他说的东西所有人都听不明白，老师也听不懂，但我听清了其中一些词语：“你已经死了，你已经死了，你已经死了。”我就听明白了这么多，其他人都没听明白。老师们认为郑刚是犯了失心疯，因为他有一个羊癫疯的母亲。

只有我，在很多年之后，才想明白，郑刚他不是犯了癔症，而是走阴了。在郑刚钻进阴沟的那一刻，也就是当年我们城市一次惨烈爆炸事件发生的时间。

没有人会把那一次大爆炸和郑刚突发的癔症联系起来，除了我。那是一次惨烈的爆炸，郊区的一个村子的村委会，在顷刻间灰飞烟灭，村委会一楼是仓库，囤积着一吨左右的黄色炸药，不仅正在开会的所有村委会干部瞬间丧命，爆炸冲击波的巨大威力，甚至炸死、砸死了方圆百米内的所有人，短时间里死的人太多，以至于阴差都忙不过来，抽调了我们当地所有能走阴的凡人，连六岁的小孩都得去。

听说后来我们当地另一次突发的恶性事件——九五年渡口沉船的时候，郑刚再次犯了癔症，但是这次他没那么好运了，癔症引发了他中风，从此只有半个身体能够活动，以至于在港窑路，大家很长时间内，都能看见一个脸色苍白的少年，只能活动他左半边身体，挪动着在街上慢慢走动。然后从少年到了中年，都是这样慢慢的挪动。

这就是我的那个小伙伴郑刚的故事，而我再去专门见他，也就是我能够把这些事情加以联系的时候了。

我找郑刚的原因是，我已经能够确定，郑刚是一个能走阴的倒霉蛋。而我去找他，是为了去印证另一件困扰我几十年的事情。

时间再回到我念小学，我读书早，五岁上的小学，学校是东山小学，在当时是临近郊区的一个山头上，我们学校对面的山头是消防支队，其实两个山头本来是同一座山，只是因为修建铁路，把山给劈了，一分为二，铁道就从正中穿过，于是铁道的北边就是我们小学，南边就

是消防支队。我们做小学生每天最大的爱好之一，就是趴在走廊的栏杆上，看着消防支队的消防车威风凛凛的进出。如今消防支队搬迁了，搬到了一个地方——就是窑湾殡仪馆的原址。

至少现在我知道了一件事情，但凡是很邪气的地界，一般都会修建两种公共设施，一种是部队，而另一种就是学校！

我的母校，东山小学在一个小山丘的顶上，建校之前，小山丘是个坟场，后来修建铁路，北边就是学校，南边是消防支队。

我们当时的教室还是古老的木头和砖混结构，一楼的台阶全部是石头，二楼的地板都是木头的，随着时间流逝，木板腐朽，我经常能从脚下的地板，看到一楼教室学生的头顶。

当时我上小学一年级，平时和我关系好的是郑刚，他每天和我放学了要同走一段路。和我还要好的，还有一个小孩，叫代波，代波患有严重的皮肤病，身上长着密密麻麻的角质化鳞片，还有两个同学和我们经常在一起玩。但是代波从来不和那两个同学说话。

那两个同学是兄弟俩，哥哥叫李小禄，弟弟叫李小福。八十年代，无论是大人还是小孩，衣服都很朴素，几乎都是黑灰两种。李小禄和李小福两兄弟，永远都穿着黑的棉布衣服。哥俩在我看来都是那种有点弱智的感觉，脑袋差根弦。当然我也不聪明，所以我们每天下午都会被数学老师留堂，背九九乘法口诀表。每次都是背到了天快黑了，数学老师才放过我们和其他几个不怎么聪明的学生。我就苦逼了，放学后，我要陪着郑刚走到港窑路，他到家，然后我再走很远才回到我宝塔河的家里。

不过李小禄和李小福就没这个烦恼，他们就住在学校的锅炉房。他们父亲是一个锅炉工，专门烧锅炉，一家三口就住在锅炉房旁边的小房间里。我从没看见过福禄两兄弟的母亲，也没问过他们。

福禄两兄弟除了我和郑刚，没有任何其他的朋友，其实在班上，我、母猪疯的郑刚、皮肤病的代波，还有两个从不跟人说话的福禄兄弟，在一起是小伙伴，其他的同学是不屑于跟我玩耍的。

过年的时候，爹妈要给我买新衣服，询问一下我想穿什么颜色的衣服。我记着福禄兄弟的衣服上有一块一块的花纹很有趣，就跟父母说了。但是也没说明白，父母一直不知道我到底要什么样的花纹。直到父

母带着我走过了一个小铺面，我看到了铺面里，有福禄兄弟的面料，拉着父母要进铺面，嘴里说就是这个衣服。

父母当时的反应，就是把我的耳朵狠狠的拧了起来，然后离开。那个铺面很久以后我明白了，是专门卖白事的商店。铺面里那个黑色的绸缎面料，上面一朵朵跟花朵一样的暗红“壽”字，在我当时还觉得非常的好看。

再后来发生了很多事情，比如我得了脑膜炎，比如郑刚犯失心疯又辍学，比如代波身上开始蜕皮。一年级就这么过去了，上二年级的时候，李小福和李小禄两人没有跟着升级，而是继续呆在一年级的教室，于是我明白了，他们留级了，本来他们在我上一年级的時候，也是留级生，按照我们当时的说法，就是两个老留级包。

这就是我对福祿两兄弟的记忆。

直到有一天，当年的记忆汹涌的倒灌，让我鲜明的记忆起了幼年时候的往事，我决定要去找一下郑刚，向他印证一下我的困惑。李小禄和李小福两个兄弟，实在是太让人觉得蹊跷了。因为我记得，当年这两兄弟，特别喜欢在一楼的石阶上玩耍，就那么呆呆的坐在那个石头上，一坐就是一个下午，连课都不上。

我知道这两兄弟以及郑刚可能是我成人后遇到了一系列无法解释的事情的根源，我必须得寻求这个困惑，这个对我很重要。我困惑的来源是三本书，很诡异的三本书。

第2章 关于我和三本书（2）

现在，再来说说我的困惑，我叫徐玉峰，我今年三十七岁，以前是工程师，现在是一个编剧。我老家有个规矩，认为三十六岁是人生很重要的一个节点，过了三十六岁，人生就会变得不同。比如很多话，三十六岁之前不能说，但是三十六岁之后就可以说了。很多事情，三十六岁之前就得憋着，憋到了三十六岁之后，就可以不用忌惮。我上面说的事情，都是和科学的世界观，以及传统的历史观不太一样的东西。

之前我从来不相信鬼神，我接受了国家十几年的教育，是一个坚定的无神论者，唯物主义者，我学的是理工科，化工材料专业，是一名化工建设的材料控制工程师。但是我的世界观在零九年出现了一点质疑。那年我三十二岁，跟着化建单位去巴基斯坦搞工程，在成都双流机场登机。登机的时候，遇到了一个人，这个人是个道士，还是个女道士。

当时这个道士坐在候机大厅里，支了个摊子正在给一个老外算命，我当时也好奇，候机大厅道士算命，机场里的工作人员为什么不管。我呆在候机大厅里无聊，就慢悠悠的走过去看热闹，结果当我走到这个女道士跟前的时候，女道士把正在算命的老外给打发走了，然后看着我，看了很久。看得我心里发毛。

让我心里更不自在的是，我好像认识这个道士，但是我仔细回忆，这辈子从来没有和道士打过交道。

道士慢慢的把手伸到我的额头，冰凉的手指，让我条件反射一样的闪避。然后我看见道士的眼睛开始变得有泪光在闪烁，我心里就打鼓，怎么会遇上一个道士，看见我了就想哭呢。我怎么就觉得这个人我在哪里见过，不仅是见过，而且还是很熟悉的样子。这个女道士，看起来比我还小那么几岁，可是偏偏又没有这个道士的任何记忆。

我笑着跟道士说：“我不算命。”

道士苦笑了一下，然后问我：“你是不是爱好写作？”

我一听就懵了，“你怎么知道这个的，你认识我吗？”我当时已经在工作之余，在网络上发表一些杂文散文之类的，也写了一两篇小说，但是都是自己一点小爱好，发发感慨而已，在天涯上几千点击率，几乎没

人看。身边的人也都不知道我这个爱好。以我的写作水平和文章的影响，也绝无可能有粉丝。

“如果有故事给你，”道士说，“你愿意写吗？”

“我哪有这个本事！”我笑了，这一定是一个看过我文章的网友，故意在机场里跟我故弄玄虚，“你到底是谁？”

道士说：“愿意写就行。”

“我们认识吗？”我追问。

“不认识，”道士说，“从来没见过。”然后道士走了。走的时候，她身后突然出现了好几个人，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冒出来的，从这些人行走的姿态上看，在保护她。我惊呆了，一个女道士竟然有好几个保镖陪着。那些保镖身体都笔直，应该是军人转业，或者根本就是军人。我靠，什么时候道士有这么牛逼的待遇了。

这他妈的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

一直到我们登机，我在飞机上还在惊讶于和一个女道士在机场莫名其妙邂逅的事情。然后到了卡拉奇，在卡拉奇酒店里休息，第二天转机去我们的工地，晚上的时候，我身边的同事开始叫苦起来，原来他的电脑被贼偷了，电脑包里本来应该放着电脑，现在却变成了两本汽车杂志。

同事无论如何也想不起来，自己的电脑怎么就丢了，因为他一直没有把电脑包放在自己看不见的地方。我顿时也惊慌，害怕自己也遭到同样的事情。于是我马上打开我的电脑包，发现我的电脑还在，心里顿时一块石头落地，这是我这辈子第一个笔记本电脑，联想的，当时花了我两个月的工资，专门买了到巴基斯坦工作用的。

我在巴基斯坦工作了，晚上无聊，然后还是和在国内一样，写一点东西发在网上，作为自己的一点娱乐爱好，反正晚上也没什么事情可干。

直到有一天，室友在打麻将，我找一下自己携带的衣物，我突然发现自己的行李箱里多了一个油纸包，非常老式的那种，还是我很小的时候看见大人用过的，被麻线绑着，我绞尽脑汁也想不起来我的家人在什

么时候，放了这么一个东西进来。

难道是我的家人给我一个惊喜吗，于是我开始拆开这油纸包，拆开之后，发现里面放了三本书，上面两本书都很残破，纸页泛黄发卷，一股霉味。

我无法判断这三本书到底从何而来，也只能先看看了。放在最上面的很小，就是一个小册子，封面是黑色的，书名是大篆，我辨认了好久，才看明白是《青冥志》，我从来没听说过这个书名，虽然我看书看得不少了。我随手翻开，发现里面是竖排的繁体，从排版上看，年代很久了，这种书肯定是绝版，有文物收藏价值，我没想到我的运气会这么好，发点小财了。但是我看了其中一页字之后，心里就开心不起来了。

“兵押丁斩南阴蕃秀炎火拿西方旨延三刻一分墟中三返”

这本书全书都没有标点，只有断逗，这句话我看得懂，这是古代时候的一种文书方式，古代时候的小吏，每次出公差办事，会把自己办事的内容给记录下来，免得公务复杂，自己给忘了。上司追问的时候，有据可查。但是这句话的内容，就奇怪了，这明明是在说一个小吏自己在执行一个很恐怖的任务。

我一个一个字的解释：

“兵”和“押”，说的是他带着几个跟班，或者他自己自称兵。也还有一个解释，就是一队当兵的人押着一个人，他跟着去了。

“丁斩南阴”，这个好解释，就是在南阴把一个人给杀了，南阴不是地名，而是在说一个方位，中国自古山北水南为阴，山南水北为阳，比如中国的地名晋阳，辽阳，我们湖北的当阳、沔阳、汉阳等等，就是说这块地方在山的南边，河水的北边的一块地方，适合人口居住繁衍，地理方位好，也就是风水好。但是名字带阴的地名少之又少，我好像只听说过岳飞的老家汤阴，还有类似的江阴、淮阴。特别是到了现代，带阴字的地名更加少见。这个本书上面说的南阴，就是说在一个山靠南边的河边，这种地方活人就不好呆的，最好别去起房子，耕地种田什么的也最好不要去，那不是属于人间的地方。

这句话就是山脚下河滩杀了一个人。古时候官府杀人，经过正式审判的，会批文发落死牢，待秋后问斩，但是也有例外，那就是罪大恶极的亡命之徒或者是犯了谋逆之罪的人，可以不用等到秋后，立即处死。

所以我看到了“蕃秀”两个字，就明白了这个人是在夏天被处死的，蕃秀在古代对应的就是夏天，五行中的火，意喻着万物蓬勃生长的意思，所以夏天是最忌讳杀人的。

上半句话没什么不太出奇，就是一个小吏说自己参与了一个在河滩杀人的任务。但是下半截的文字就开始不一般了。

拿西方，这个三个字，是在说把处决的尸首带到西方，但是西方是一个大体的方位，很不准确。如果说是一个地名或者是衙门也不对。并且古时候处决犯人，官府是不再管的，不像现在还给一个骨灰盒给家属。古时候犯人的尸首就扔在刑场，等着家属自己来取。拿西方就很古怪了，然后又来了一个“旨”，这个词，是专门用于皇帝的。

什么样的犯人是惊动了皇帝亲自下旨呢，还是处决在河滩上。但是旨意的意思是时间延迟三刻一分，相当于我们现在的一小时五十分左右。可是人已经杀了，延迟还有什么意义？

最后一句是最为让人费解的，“墟中三返”，墟可以理解是废墟的意思，但是河滩上那里有什么废墟呢，我想了一下，知道墟在古时候还有一个意思，现代几乎不用了，那就是阴间地狱的意思。

我一想到这里，背部突然就一阵发麻，接着想“三返”，这个三字，不是说三次，而是古文中的习惯，很多次的样子。三返，就是来来去去拉扯了很多次。

我顿时明白这句话真正的含义。也就是说那个刑场上被处决的犯人，时候来来回回的诈尸了很多次。而写这个工作笔录的小吏，根本就不是普通的小吏，而是一个阴差，下旨的皇帝，根本就不是人间的皇帝，而是阎王。拿西方，就是带着魂魄去阴间的意思。

这么一想，这句话整个的意思全部清晰：这个阴差，知道有个犯人在河滩处决，他的任务就是在河滩等着，拉被处决犯人的魂魄去阴间，但是人犯死后，突然阎王来了命令，说这个人犯阳寿未尽，还要多活一小时五十分，于是阴差就把魂魄给放了，魂魄还魂，刑场诈尸，造成了慌乱。阴差也控制不住，又去拉人，但是这个人是个很厉害的悍匪，阴差的力气不够，把魂魄往阴间拉，魂魄反抗，两人搏斗，来来回回好几次，最后阴差才完成任务复命。

尼玛！这不就是一个阴差的工作簿吗！

我连忙看了其他页的记载，全部是这种记录。都是这个阴差在叙述自己的工作困难，还有抓错人的事情，让人啼笑皆非，但是又让人恐怖不已。

我阖上《青冥志》这本书，心里念叨着，这本鬼书到底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我慢慢回忆，回忆自己近期的经历，有没有什么奇怪的地方，思来想去，就是在双流机场遇到了一个古怪的女道士。

“如果有故事给你，你愿意写吗？”

我猛然想起了那个女道士的话。难道她要我写一个阴差的故事？

第3章 青冥志

于是我又打开了《青冥志》，这次我能够感觉到翻开书页后，一股阴森森的寒气从中蔓延出来。我打了一个冷战。这次我看的更加认真，从第一页开始看，然后我又发现了一个很奇怪的事情，书页的背面字体不同，是简体字，而且是横排，从左至右书写，字迹很潦草，是圆珠笔写就。古时候纸张匮乏，书页一定是两面都要印刷刻印上去的，但是这本《青冥志》背面是空白的，留给了后人书写地方。我想了想，应该是当年这本书本就不是印刷，而是有人抄誊上去的，并且没有在背面写——那应该是另有说法了，我也想不明白。

不过现在背面有人用圆珠笔写了很多文字，看来有人在我之前，在这本书上写了注释。我对这个注释相对更感兴趣，于是开始看起来。不过这个人写的书法实在是太烂，看得我头晕脑胀，写的东西也是不知所谓，毫无逻辑。老是不停说自己是阴差什么的，还说什么“惯性”、什么虚无之类的莫名其妙的东西。我看了一会就烦了，准备不看了，突然我发现里面有一个人的名字我认识。

大家应该也知道了，我偶然看到了名字是“郑刚”。

我心里大惊，这本讲阴差的书里面，竟然有我认识的人的名字！我脑海里立即想起了当年郑刚躲进下水道的往事。

出于我的好奇，我开始沉下心来仔细看笔记潦草的注释，大致明白了，这个人也是个阴差，他罗列了我宜昌老家的几个阴差的名字，有西坝的一个叫“吴么爹”的人，有兴山的什么“秦大妈”，有当阳的“王母狗子”……好几十个人，也包括我认识的那个“郑刚”，因为年龄和住址都对的上，我能够肯定。看他的口气，他对其中一个姓赵的阴差很尊敬，其他人都是一副看不起的语气——这么看来，他也是一个很牛逼的阴差了。

我不禁苦笑，这几本书肯定是女道士偷偷放在我的行李箱里无疑了，她身边有那么多手下保护他，把几本书弄进我的箱子，问题应该不大。她的目的一定是要我写一个关于阴差的故事，看来她已经对我调查过，不然怎么知道我在网上发表文章呢。我知道这个世界上有很多厉害的人，而且有政府背景的也不在少数，想明白这个，我对书的来源也就

不太诧异了。

可是让我一个无神论者写个阴差的鬼故事，也太他妈的难为我了。我举起书，不停的琢磨。就在这个时候，我身边打麻将的同事要上厕所，招呼我去顶一下，我坐到麻将位置上，仍旧看着那本书，一只手打麻将，一只拿书。

旁边的一个同事看见我这个姿势奇怪，立即看了看书，笑了一声说：“徐工，这书里有个人的名字和你很像呢！”

我奇怪的问：“哪个名字？”

“徐云风。”同事说，“是不是差不多。”

我懵了，立即翻看整本书，怎么都看不见有这个名字。同事立即指着书页，“就是这个名字啊。”

我傻了，因为我在同事手指触到的地方，什么都看不见，只有空白。同事又问我：“你怎么脸色变了，这是一本什么书啊，奇奇怪怪的。”

我把书递到同事面前，“你再找找，还有没有这三个字？”

同事连续指出来好几处，“这里、这里……不都是吗？哎，你的脸怎么越来越白了。”

我感觉自己额头在不停的冒汗，因为同事触碰的地方，我看到的都是空白，也就是说，别人能看见的三个字，而我完全看不到。这个，这个，完全无法解释。我越来越慌了，心里不停的想着那个古怪的女道士，在机场里那个偶然的碰面，这个一定是有原因的。我是被人盯上了，而且那人一定会障眼法，或者是心理暗示。

上厕所的那个哥们回来了，我让开位置，坐回我的床上，拿着书，这次我的心情不再放松，而是仔细看着那些潦草的字迹。

这次我看懂了，其实写得不多，也就是一个工作记录，记载一个阴差到处拉人的事情，但是最后好像写字的人发现了所有的任务都是骗局，要跟谁去扯皮，然后就没有了。

当时我的想法就是立即去找我的小学同学郑刚，去问个清楚，但是

我已经身在国外，只能等回国再去找了，没想到的是这一等，就是两年。

我把《青冥志》这本书放到行李箱，再也不愿意去碰。然后投入到工作中，渐渐的把这事儿就忘了，但是半年之后，很偶然的我突然又想起了这件事情，于是我打开行李箱，拿出另外两本书，我心里打鼓，想了很久，才拿起了第二本书，这本书也是一个手抄本，书很厚，比《青冥志》厚了三倍，名字也很怪异——《黑暗传》。不过《黑暗传》我听说过，是我们鄂西流传的一个史诗，专门在葬礼上唱的，有人还把《黑暗传》都整理出版了，还引起了轰动。

不过鉴于之前《青冥志》这本书对我产生的震惊，我还是有点谨慎的打开了扉页。结果打开之后，发现里面的字迹都很清晰，书法也不再潦草。行文我一看就明白，说的就是《黑暗传》里的诗歌，我小时候在葬礼上听过，所以一看就懂。当我翻到第二页的时候，发现了诗歌的行距之间加塞的有文字，字体是行书，铿锵有力，也是一个人在吐槽什么，断断续续的，说自己背叛了谁，现在四处颠簸流离之类。看来也是一个神棍在写日记。

但是当我翻到这本书中部的时候，发现字体变了，行书变成了楷书，字迹换成了另外一个人。这个楷书写文字，就很清晰，我一看就入迷了，讲的是两个端公学徒，慢慢拜师然后两人变得牛逼，最后又变成对头的故事。这个人写的故事，叙事方式比《青冥志》里的简直是天壤之别，有条有理，跌宕起伏。

我抱着躺在床上看了好久，连续几天都不停的看，被里面的故事情节吸引，被里面的几个人物性格感染。我每天下班后，就躺在床上，看着这本《黑暗传》，越看，越投入，以至于有天晚上，我正在看的时候，室友突然把我摇晃：“徐工，你在干嘛？”

“我在看书啊。”我回答。

“看什么书啊，嘴里还在念叨什么，”室友说，“早就关灯了。”

我一下子懵了，果然是已经熄灯了，但是我没有意识到，然后我发现其实书上的字体，即便是在黑暗中，我也能看的清楚，难道《黑暗传》里的文字，在晚上也能让人看见！还是我的眼睛发生了变化，可以夜视？

我当时没有多想，倒头睡了。后来我每天只看到十一点就睡觉，但是入睡后，书里面记载的故事，仍旧在我脑海里萦绕。第二天早上起来，发现看的页数，比睡前多翻了几张。再后来，我对这件事情也不再纠结了。

终于看到了故事尽头，工程也即将结束，距离我回国也快了，我想起了还有一本书没有看。于是我重新把行李箱里的那个油纸包打开，拿出了最后一本，这时候我才发现，这个并不是书籍，而是一个笔记本。封面上没有名字。

打开之后，里面的文字很娟秀，一看就是女人的笔迹，书法上没有什么说法，至少看起来舒服。

我翻了翻，发现整本都只有这个女人的笔迹，没有其他的文字。现在我要告诉大家，第一页的书页上第一行就是抬头，写的就是“大宗师”。

现在大家都知道我为什么要去找我的小学同学郑刚了吧。这对我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我再也没见过那个女道士，我曾经以为回国后，那个女道士会从某个时候突然出现在我面前，但是一直没有。所以我为了解决我心中的困惑，我必须去找郑刚，我本能的明白，郑刚一定是知道一些事情的，我要找到他，问问，一个叫“徐云风”的人，到底是谁，和我有什么关系，为什么我在《青冥志》上看不见这三个字。事实上，我没有猜错，郑刚给出了我答案。

第4章 郑刚和郑刚关于我的回忆

我在港窑路的南苑，遇到了郑刚，郑刚比我大一岁，已经是一个三十八岁的中年人，但是由于他的病痛，让他的容貌看起来像一个五十多岁的老人了。时间过了三十年，如果不是因为他的病痛，我断然不能确认是他的。当时郑刚正在过马路，我在马路这边看着他拿着一瓶酸奶，当红灯亮起，就慢慢迈着一只脚向我这边磨蹭，走到斑马线中部的时候，绿灯变成了红灯，郑刚就隐没在车流里。绿灯再次亮起，郑刚再次慢慢的移动，终于赶在下一场红灯的时候，挪到了我面前。

他走路的姿势很痛苦，只能用一只腿迈开小小的一步，然后拖着另一条腿，才能前进一小步，他一只手无力的垂在身旁，另一只手拿着酸奶，横在胸前，手不停的在抖动。

当他和我只有一米远距离的时候，我看见他的脸，左半边是歪曲的，口水从嘴角滴落下来。

就在他看到我的那一刻，我明白，我找他是对的，他知道很多事情，而且他三十年前就知道了。

因为，他看到我的时候，手里的酸奶瓶砰然落地。

我在那一刻明白，如果这个世界上真的有鬼魂，那么郑刚一定就是一个阴差。当时烈日当空，但是他没有任何影子。

我是根据我另外的同学代波找到郑刚的，代波很好找，他是一名警察，但是身上的皮肤病仍旧没好。我找到了代波，代波告诉我，他的病是银屑病，顽疾，遗传性的。这辈子也治不好了，每年褪两次皮，蜕皮的时候痛不欲生。代波跟我说话的时候，不停的用手挠他的腋下，我听见了那种触碰硬甲的科科声音，心里极度膈应。

代波告诉我郑刚的经历，郑刚小学辍学后不久，他的母亲就发病掉进河沟里淹死了。父亲把郑刚扯到了二十岁，终于忍受不了郑刚的拖累，离家出走。听说去了广东打工，已经在南方又成家立业，不会再回来。郑刚二十岁的时候，已经中风几年，半边身体偏瘫，毫无生活技能，守着郊区的老房子，靠亲戚朋友接济生活下来。不过到了三十岁，运气不错，老房子被拆迁，给了他一套回迁房，还给了的一笔赔偿金，于

是娶了一个老婆，可老婆跟他过了两年，把他的钱用完了，也离了婚，幸好没有生下子女。郑刚就靠着房屋的租金苟延残喘，他虽然中风，脑袋倒是不傻，没有把保命的房产给老婆。

郑刚认出了我，于是我扶着他回到他家里，他的房子还挺大，三室一厅，他自己住一间卧室，另外两间出租给别人。客厅倒还干净，他的卧室里脏乱一片，我也理解，毕竟他行动不方便。

他还要慢悠悠的给我泡茶，我连忙阻止了。我和他三十年没见面，当年同学一场也只是五六岁的小孩，实在是没有什么叙旧之类的话题。

两人坐定，我也不废话了，主动提问，“你认识一个徐云风的人吗？”

郑刚隔了一会：“就是你啊。”

“哦。”我明白了，从发音上我和这个人的名字太类似，于是我掏出笔，在手心上写了“徐云风”三个字，放到郑刚面前看。

郑刚看了一会，他只有半个脑袋能思考了吧，反应很慢，然后慢慢的说：“就是你啊。”

我呆住了，看来这人已经真的傻了。我想走了，可是我想到他看见我第一眼的震惊，觉得他还没有到人都不记得的地步，相反，他对我的印象很深刻。

我换了话题，“你当年躲进下水道那次……”

我的话没说完，郑刚的眼睛就露出了恐惧。过了很久，郑刚才说，“那是第一次。”

“什么第一次？”我随即问，但是马上就明白过来，他说的什么事情的第一次了。

郑刚说：“他们还在开会，死了都不知道，还在开会……”

我手心开始冒汗了，知道他在说什么，因为我不知道为什么，我能够看到一个场面，一个六岁的小孩，突然莫名其妙的被带到了一个爆炸后的废墟里，看见一群已经死掉的人，端坐着开会。那些人都端坐着，手里还拿着融成一团的搪瓷，他们就那么坐着，都看不见自己的身体已

经撕扯成了碎片。

随即我眼前的画面又变了，漆黑的一片，到处是浮尸，在眼前晃动，我过了一会才勉强明白，这是在水里，然后我看见了拥挤的尸体，层层叠叠的挤在一起，还有面无表情的尸体，张着嘴巴，坐在座位上——大巴车的座位！

我眼前突然一亮，原来是郑刚走到了墙边，把灯光打开，屋里明亮了很多。刚才郑刚并没有跟我说话，但是我仍旧看到了一些东西。

我想起了代波跟我说过，郑刚在渡口沉船之后，就中风了。我看着郑刚，郑刚向我点点头说：“你看见啦，看见我当时的样子了吧。”

我茫然的摇头。

“我被他们拉住了，”郑刚苦笑，比哭还难看，“时间超过了很久，所以我就这样了。”

我一直认为自己的脑袋都很清晰，刚才那种幻觉从来没有遇到过，我茫然的说：“我怎么会看的见？”

“你一直都看的见啊。”郑刚说，“你忘了李小福和李小禄了吗？”

“那又怎样？”我问，随即想起了当年福禄两兄弟身上衣服上的“壽”字图案，我开始发抖了，他们穿的是寿衣！这么多年我竟然没有想明白这点。

“只有你和我看得见他们”郑刚说的我毛骨悚然，“别人看不见的。”

“他们一直住在学校里。”我开始回忆，“他们的父亲是烧锅炉的。”

郑刚继续苦笑，“我们那个小学，哪里有什么锅炉房，白骨塔而已。”

我听了郑刚的话，身体开始发冷，他的屋里突然变得很冷了。郑刚说：“我要去忙了，你歇一会，等我回来啊。”

“福禄两兄弟倒是怎么回事？”我突然看到郑刚身边有人影，但是我不能确定自己是不是看错了。

“你再去学校看看不就明白了。”郑刚说完，就合上眼睛，突然睡着了。

我立即知道发生了什么，原来郑刚真的是……

那本《青冥志》写的东西不是在瞎掰。我的世界观顿时扭曲。因为我完全无法解释面前发生的一切。

按照《青冥志》的记载，郑刚一直都是一个阴差，难怪他的父亲离家出走，他的妻子弃他而去。原来他从来就一直在走阴。

屋子阴森森的，看着眼前睡去的郑刚——不，阴差，他一定是去……我不愿意再想，飞快的逃离了郑刚的家。走到街道上，心情才稳定下来。

但是我不是一个容易被人说服的人，我还得去一趟我们当年的小学。小学距离郑刚的家不远，半小时就走到了，学校已经不再是我们当年的模样，当年的教学楼已经变成了混凝土房子。我慢慢的走到走廊上，看着一个个教师，还是在我们读小学一年级的方位，仍旧是一年级的教师，我在窗外看着教室里，里面的学生正在跟着老师朗读。在课桌的最后一排，我看见了福禄两兄弟。

是的，过了三十年，他们仍旧还是当年的小孩模样，穿着黑色的绸缎面料衣服，上面的花纹都是一个个“壽”。

我惊呆了。

不知道站了多久，下课了，福禄两兄弟从教室里走出来，慢慢的走到了一个台阶下的一个绿化带边，和三十年前一样，他们就那么呆呆的坐着。我茫然的看着他们。突然李小福抬起头，对我这边笑了一下，露出了满口金牙。

我本能的后退两步，几十年对世界的认知在这一刻完全颠覆。他们两兄弟还记得我！

两兄弟不知道坐了多久，我也呆立在原地，内心震撼。太阳落山了，两兄弟慢慢站起来，是的，就和当年一样，他们慢慢朝着校园的一角走去，那个郑刚说不存在的锅炉房。

我走到福禄两兄弟刚才坐的地方，我看见绿化带的草丛下，泥土里冒着一块石头，我有个很强烈的感觉，这个石头我见过，于是我用手指慢慢把泥土拨开，石头距离泥土之下不深，我很快就把石头上大部分的泥土清理干净。我的预想没错，这就是当年教室一楼的那个石阶，时间过了这么久，这块石头还在。

我突然醒悟，石头上是刻的有字的，当然我看见字之后，虽然有心理准备，但还是被吓得够呛。

石头上刻着“夭儿李小禄李小福之墓”

这是一个不知道多少年的老墓碑了。当年的教学楼一楼，所有的石阶都是这种青石板，原来全部都是墓碑。

我回想着郑刚的话，“只有我和你看得见福禄两兄弟。”

我还是没有忍住走到了校园的那个角落，当年我一直认为是锅炉房的地方。福禄两兄弟的父亲也还在，他也一样，仍旧当年的样子。福禄两兄弟端坐在父亲旁边，一人坐着一个石头墩子，面无表情，眼睛框里黑洞洞的。我这才发现，他们两人还戴着瓜皮帽，帽子上面贴着符贴。我能记得这个符贴，但是我竟然从来没有意识到这个符贴和他们的寿衣到底意味着什么。

他和他们的父亲都在一个火炉旁，他们的父亲正在往火炉里放柴火。我看着这个粗糙的火炉，很难想象当年为什么把这个火炉就当做了锅炉房。

我听说过白骨塔，听说宜昌有两个白骨塔，一个在现在盈佳，一个在中山路附近，没想到这个学校，竟然也有一个。

这次我看清楚了，这么多年来，福禄两兄弟的父亲，往火炉里扔的柴火并不是木材，而是从当年荒郊野外的东山里慢慢的收集那些骸骨，然后放进这个白骨塔里焚烧。他也根本就不是福禄两兄弟的父亲，而是一个受了诅咒的人，永远的在这个山丘上收拾尸骨。

而这一切只有我和郑刚能看见。

也许这就是命中注定吧，因为《青冥志》里面的一个名字“徐云风”，我自己看不见，但是郑刚却说那是我。

我知道，我需要从这三本书里找到答案。《青冥志》和《黑暗传》我已经看过了。现在，我看到了《大宗师》。

第5章 长江里打捞铁锚和一块铁板

以下内容是我从《大宗师》里剽窃内容，加以展开，原文写作者如果看到，请速与我联系。

七千三百十一进，两万九千三十八出

长江流域是中国南方文明发源地，古时候称呼黄河为“河”，对应的长江为“江”。几千年来朝代更迭，在江边聚居的人类繁衍生息，耕种，战争，聚居。

长江的河滩经常会有一些古老的东西被冲上来，长江上打渔的人家在江中打捞到文物和金银器皿也不鲜见。荆州博物馆曾经有一把青铜剑，专家判断是春秋时期打造，出土的时候，仍旧锋利非常，刀锋如新。其实江底打捞出来的刀剑不在少数，历史上长江水战不计其数，打捞刀剑算不得什么，不过这些刀剑被渔民打捞上来后，都会交给某个教派的道士。那个道教的流派专门在长江收这种水底打捞的武器。但是他们并不付钱给打鱼人，而是给他们画一个符贴，这个符贴可以祛除长江里的诡异动物，让打鱼人在大风浪里进退自如。

这就是长江流域有名的“避水符”。

打鱼人也会在长江里打捞起金银等物事，这种东西可以自己保留。不过决不能私自留藏铁器，如果打捞起来，一定要立即扔回水中。否则船毁人亡，这是长江上船家的规矩。其中尤以铁锚最为凶险，因为铁锚沉入江底，就意味着一艘船的沉没，船上的人葬身鱼腹后，怨气会积聚到铁锚上。在长江上提着脑袋混饭吃的船工，对此避而远之，躲都躲不及。

不过时间到了建国后，这个规矩改了。首先是大炼钢铁的时期，家家户户砸了锅炼钢，都鼓足了劲儿，期望着钢铁产量超英赶美。陆地上的铁器都砸完了，于是长航局的领导突然想起了长江底的东西。

这是第一次大规模的打捞江底铁锚活动。先是用滚钩寻找铁锚，然后派遣水鬼下去探查，没想到长江底铁锚的数量离局领导预料超出很多。于是立即拍板开始打捞，结果这个任务遭到了所有老船工的抵制。

原因刚才已经说过，忌讳。

在那个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年代，这种抵制无疑是阻拦社会主义建设的典型。于是无数老船工被年轻的职工拉出来批斗。但是批斗归批斗，还是不能把他们关起来不管不问，因为打捞技术还是掌握在这些老船工的手里。

在强大的政治压力下，很多老船工经不起被批斗和开除公职的威胁，最终还是妥协。不过打捞船锚的运动只进行了几个月，捞起了十几个铁锚之后，就停止了。

第一个铁锚捞起来后，放到土制炼钢炉里熔炼，一直到大跃进结束，这个铁锚都没有熔化，倒是浪费了无数的燃料。熔炼铁锚的工人却无缘无故的死了两个。

老船工就开始说话了，说这铁锚真的不能捞，更不能熔炼。但是当时的长航局领导哪里听得进去这些封建迷信的话。一意孤行，要继续打捞。

第二个船锚打捞起来后，相安无事。但是没人敢熔炼了，后来陆陆续续又打捞了十几个，都堆在如今的胭脂坝的江边。

导致打捞船锚运动结束，有两个原因，一个是“大跃进”结束，党和人民政府开始意识到大炼钢铁的错误。第二，就是在最后一次打捞的过程中，出了事情。根据长航局内部档案室的记载，那一天是冬天，水鬼探明了一个铁锚方位，然后领导们立即指示去打捞，于是两艘驳船去执行打捞任务，但是出发的时候，江面上升起了大雾。

有一个老船工怎么都不愿意上船工作，被领导逼着上船，老船工无奈，出发前对领导说：“如果我回不来，你一定要给我一个烈士的身份。”

老船工这个要求其实并不是矫情，而是烈士身份确认后，家里会得到高出普通抚恤金很多的赔偿，并且每个月会给家属一定的生活补助。

领导当时为了立功心切，答应了老船工的要求。结果，两艘驳船出发后，就再也没有回来。

当长江上大雾散尽，两艘驳船消失的无影无踪。

长江不是大海，虽然水面宽广，也不可能两艘船说没就没了，而且驳船是国家资产，大家也不敢怠慢，更别说船上还有几十条人命。

但是搜寻的人员，在长江上宜昌到枝江河段，来来回回找了几十趟，都没发现驳船的踪迹，联系下游沙市武汉的长航分局，也找不到驳船漂流下去的踪迹。

总之这两艘船就这么完全消失了，从记载上看，当时这件事情在长航局内部引起了巨大恐慌。最后只能判断驳船操作失误，导致相撞，以海损结案。随后，长江大汛，淹没了胭脂坝的河滩，秋天水退去后，存放在河滩的铁锚全部消失，回到了长江。领导兑现不了对老船工的承诺，无法给老船工烈士称号。引起了老船工徒弟的愤恨。

老船工的徒弟姓叶，宜昌的老人应该记得，因为这个姓叶的年轻人在文革时期，在长航局的“长江船舶工人革命委员会”当了革委会主任，当时赫赫有名。叶主任记得当年领导的出尔反尔，在文革中对老领导百般折磨，导致领导在关押他的地下室上吊自尽。也算是给自己的师父报了仇。

可见打捞铁锚的人员，都得不到好下场。印证了这个千百年的忌讳。

时间进入九十年代，打捞铁锚的活动却死灰复燃，和三十年前不同的是，现在打捞铁锚的活动是被长航局禁止的，因为国家相关规定，长江底的任何有价值的文物和财宝都归国家所有，任何人打捞上来后，必须要上缴国家。在江底打捞东西是一件非常劳神费力的事情，没有利益驱使，谁他妈的愿意去干。

所以是事情还是出在了钱上面。

九十年代中期，是长航局改制，单位的效益已经很不好，于是很多当年知道打捞船锚的职工，想起了长江江底的这些东西，基本都是一千多斤的铸铁，重的能达到几吨，废旧站回收废铁是八毛一斤。捞起来一个铁锚，就是一千多块的收入。

有钱能使鬼推磨，于是长航局的一拨面临下岗的职工，开始在夜间捞锚，捞起来后卖废铁。竟然还发了小财，结果发现比在单位里每个月一百多的工资要强多了，于是干脆主动下岗，自己租船捞锚。反正国家的规定也就是纸面上的东西，根本就没有任何约束性，遇到水上派出

所，大家以前也都是同事，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打点一下就过去了。结果这一拨人，越干越顺手，在九十年代末，发了大财。因为到后来，有些人得到消息，主动来找他们，收购铁锚，价格比废旧收购站的高出了十几倍甚至百倍。

因为那些铁锚很多都是文物，他们干的最大一单，就是在石牌河段捞起了一个日本沉没军舰的铁锚，当时他们已经是专业人士了，竟然主动联系日本方面，日本方面来人，私下和他们接触，要买了铁锚回去，天价日本人也接受。日本人要把这个铁锚带回国，说是要放在靖国神社旁边供奉。

这个事情因为引起了政府方面的注意，最后出面逮捕了打捞人的骨干。并且在上海洋山港拦截了这个已经装卸上货轮的集装箱，取出了铁锚，然后给打捞人骨干定了贩卖文物罪。

这一拨捞锚的工人最后也家财散尽，得不到善终。不过捞锚的产业并没有因为这件事情终止。反而更多的人加入到了打捞船锚的队伍中来。

还是那个字——“钱”！

于是在第一拨捞锚人坐牢之后，长江上出现了一批人，靠着简陋的船只设备，在长江上游弋，白天探明江底铁锚的方位，晚上用船只去打捞。和长江上的捞尸人一样，成了职业团队。

这个行业至少养活了好几十人，由于人数增多，资源反而有限，但是十几年来，也陆陆续续从江底捞起了几十个铁锚。都在临江溪附近的某个交易点贩卖到他处，而买家从来不知道身份和底细。

这就是关于长江上捞铁锚的往事，大家也都忘记了千百年来那个忌讳，直到零八年某日，终于闹出了大事件。

第6章 江面上的诡异情形

捞锚的行业，由于最早的那些个长航局下岗工人判刑，所以从事这个买卖的人都化整为零，很多在长江上的渔民也开始捞锚。往往就是一个鱼划子在长江上来来去去，就是不打鱼，而是用拖网在长江底摸索，一旦被勾住，船民就用简陋的水下装备入水，在江底摸到了铁锚后，用绳索固定。

出事的那个铁锚，就是一个夫妻档，他们两夫妻摸到了一个铁锚，非常高兴，用缆绳把铁锚固定好了，然后请了一个大一点的驳船，用船上的绞盘，慢慢将铁锚拉起来，但是驳船来了之后，发现提不起来。

这个要专门说明一下，由于水有巨大的浮力，所以铁锚这种重物，在江底的重量和在空气中的重量是不同的，会轻很多。所以捞锚人就用驳船行驶到铁锚的上方，用绞盘把铁锚拖离江底的泥沙，然后慢慢行驶到江边，江边有准备好的吊车，再把铁锚从水中吊上岸，这个位置也固定的，因为能够让吊车下脚的合适部位并不多，再说明白点，就是从前某个废弃的深水码头。

废话不多说了，当初那个夫妻，请来了驳船来捞铁锚，趁着深夜捞锚，可是当驳船下了绞盘，开始拉的时候，船体都倾斜了，还是没有撼动铁锚，于是大家都兴奋起来，很明显这是一个大铁锚，铁锚越大越值钱。于是夫妻两人只好跟驳船的人说好，捞起来的铁锚大家分了，于是驳船的船主，又找来了一艘驳船，两艘船两个绞盘同时起吊。勉强把铁锚捞出泥沙，然后慢慢向江岸移动。但是到了距离江边二十多米的时候，两艘驳船也拖不动了。

大家都慌了，时间已经到了凌晨五点多，情况就很尴尬，如果继续吧，天亮了，说不定长江上的航道管理部门，渔政的部门就要来人了，放弃吧，又要重新下去摸索铁锚的位置，很多铁锚放下后，就再也找不回来了。这个是经常发生的事情。大家都不愿意白辛苦一场。

两艘驳船决定继续拖铁锚，但是突然长江上莫名的起了风浪，当时就把一艘船的绞盘给拉断，这艘驳船是幸运的，另一艘驳船，由于铁锚突然下降，也奇怪了，绞盘突然就卡住，放绞盘的水手被绞盘上的钢缆弹飞，于是驳船被硬生生的拉下水去。

一个偷偷摸摸盗捞铁锚的事件，演变成了重大的海损事故。长航局得知情况，立即组织人进行救援，最后还是死了两个人，一个是操纵绞盘的工人，身上的骨头都击碎了。一个人淹死后飘在江面。失踪了两人，再也没找到。

长航局了解情况后，决定先把江底的沉船打捞起来，然后在商量如何处理那个铁锚，当然领导最终的意思是，还是要把铁锚捞起来，因为国家现在重视文物保护了，他们打算把铁锚捞起来后，放到英美公司当年的大油罐旁边，作为当初宜昌被迫开埠的历史见证。他们马上成立临时打捞指挥所。

长航局的设备就先进多了，两个专业水底打捞人员下水，很快探明了沉船的位置，但是提醒领导，沉船上的绞盘仍然和铁锚连在一起。负责航道管理的部门领导和港务局的领导发生分歧，认为应该尽快打捞起沉船，不要影响长江航道的通畅，而港务局的领导却希望一次把铁锚和沉船都打捞起来，不要浪费不必要的打捞成本。

最后港务局的领导占了上风，于是联合打捞。结果两艘三千吨位级别的大型打捞船，愣是没有把沉船拖动。这下打捞人员都蒙了，那个铁锚该是有多重啊。

没办法继续让水鬼下去探查，结果水鬼下去很久才上来，报告说，原来那个铁锚，并不是单锚，而是拖着铁链。

也就是说，最开始打捞铁锚的两艘驳船，硬是生生的把一个拖着铁链的锚在江面上拉几百米，几百米的铁链该是有多重啊。

而且导致两艘驳船出事故的原因，一定是铁链的另一端，一定联接着更重的物体，很可能是一个早期的沉船，陷入了江底的泥沙之下，当铁链拉到了尽头后，两艘驳船就再也拖不动了。

情况发生了变化，长航局再次重新安排打捞计划，这次他们不再着急了，因为他们意识到他们很可能发现了长江有史以来最大的江底文物发现。于是先水下焊割了绞盘的钢缆，把沉船拖到江边。然后水鬼再次下水，顺着铁锚的铁链在江底摸索。

果然在距离铁锚两百多米的地方的江心，发现了联接铁锚的另一端。但是水鬼上来后，报告说这一段并不是一艘沉船，他们摸索了一下，觉得是一个巨大的铁板。

接下来的事情，所有的媒体都没有报道过，在临时打捞指挥所，准备再次派遣人员下去摸索这个铁板的时候。长江百年难遇的事件发生了。

这就是长江著名的诡异事件——断流。

长江水浩浩荡荡的，从来就不可能断流，但是在历史记载上，长江还真的断流过几次，明明白白记载的元朝发生过两次，更多的文献都是野史记载，现在的水文学专家不屑一顾。不过五四年的那次的的确是真实发生过。

至于民间传说长江断流，也一直有这个说法，口口相传的传闻都十分的恐怖，但是都说不出口。

临时打捞指挥所的所有船只，就停泊在江心，江水之下，就是水鬼所说的巨大铁板，领导还在怀疑水鬼报告的真实性，因为水下作业的人员很容易产生幻觉。

当时已经忙活了一天，又到了深夜，就在临时打捞指挥所开会的时候，长江上传来了巨大的轰隆隆的声音，听起来像是雷声，但是天空无云，明月高悬。

轰隆隆的声音持续了十几分钟后，突然停止，寂静片刻，声音又来了，这次是呼呼噜噜的声音就像是一个巨大的嘴巴在张口喝水。这个声音持续的时间很短，不到一分钟。

然后黑夜的江面上发生了恐怖诡异的现象，江水突然莫名干涸。上下游的船只都搁浅在江底。打捞指挥所的几艘打捞船也随之搁浅。

领导们都慌了，打开所有照明设备，明明白白的看到长江上下游十几里的江水都消失的无影无踪，但是更远处的船只，还能看清楚漂浮在江面上。

打捞指挥所的领导立即给海事局打电话，但是打不通，然后他们发现，所有的手机都打不通了。

他们看到江底泥沙遍布，留下无数浅坑，还有平日里很难见到的鱼类在垂死挣扎。四周一片死寂，所有人都吓得呆若木鸡。

这时候，他们看到了那块铁板，就在搁浅的打捞船的不远处。在黑夜里，那个铁板散发着死亡的气息，黑乎乎的，让人毛骨悚然。

临时打捞指挥所的领导也不知道如何处理了，江水随时会恢复，所有人只能都集中在最大的那艘船上，等待江水恢复。

果然十分钟后，江水汹涌而至，大船稳定性强，勉强漂浮起来。一切过去后，临时指挥所的所有人都捡回一条命，电话还是不能打通，于是他们用船上的喇叭通知岸边，告知发生的事件，让海事局组织营救。

结果他们得到的通知是留在原地待命。然后他们在江心又呆了一天，到了晚上，江边突然开来了十几辆军车，然后下游方向，开来了几十艘军用冲锋艇。

河段被封闭，江边也拉起了隔离带。

然后军队人员登船，一个领导让他们每个人签了一份保密协议书。现在他们知道遇到大事了，那个领导向他们介绍，他是长江水文局的高级工程师申德旭。现在是非常情况，所有人都不能上岸。必须原地待命。

打捞任务升级，申德旭作为现场指挥接管这个任务。而这个叫申德旭的人，并非只是一个高级工程师那么简单。

先介绍一下申德旭的身份，申德旭，三十九岁，长江水文局高级工程师，如果觉得这称号很普通无奇的话，那也正常。但是来仔细说明一下这个职位的重要性，长江水文，就是勘测长江河道还有河流流量的部门，水资源是国家的命脉。对全国的水资源进行评估，是一个关乎到国家兴亡的工作。长江航运和水利资源在中国南方的地位，举足轻重，绝对要害中的要害部门。而申德旭就是长江水文的高级工程师，并且是现场专家序位第一。

现场专家和理论专家还不一样，现场专家是要执行任务的，也就是说，无论任何大型水利项目和长江河道突发事件，以及防汛防洪事件，申德旭是要作为第一责任人的。

他的工作担负着上百万人的性命和几亿几十亿的国家和人民的财产。

所以说，当长航局的在现场的几个领导听了申德旭的自我介绍后，震惊可想而知。但是他们的震惊并不是来源于申德旭的身居高位。

而是申德旭在所有靠长江吃饭的人口头相传中，是一个传奇人物。因为申德旭是长江三峡大坝工程前期项目的水文负责人之一。

为什么要说之一，因为当时申德旭还不是现场序位第一的高级工程师。而是一个人的助手，那个人叫孙卫东。孙卫东这个人据说是三峡大坝工程的关键人物，中堡岛挖掘地下文物，三峡水文勘测都是他一手主导，但是这人的来历不明，几乎是个空降人物，却听说他解决了三峡大坝河道所有的棘手难题。让工程得以顺利施工。

后来传闻，孙卫东根本就不是一个工程师，他的真实身份是中国最顶尖的特异功能人士，并且有深厚的宗教背景。说白了，神通广大的道士。因为三峡大坝的动工，会牵扯到风水，民间忌讳，河道改道等和各种神秘因素，所以必须要有个最厉害的能人来镇住场面，解决问题。

关于孙卫东的传说，越传越玄乎，后来青云公司的人私下吐露消息，说在建设中期，连很多年都没有消息的特异功能大师张宝胜都来过一次三峡大坝施工现场，而且当时的情况是，张宝胜在孙卫东面前，唯唯诺诺，说话都不敢大声，任凭吩咐。

而申德旭，就是孙卫东的副手。三峡大坝截流后五年，孙卫东突然失踪，不知去向。长江水文和国家水利部都没有这人的任何记录。而申德旭取代了孙卫东的位置。

这就是申德旭的身份，所以当船上所有人看到申德旭亲自到场处理这个突发事件的时候，都吓傻了。倒不是被申德旭的身份吓傻，而是他们意识到，他们遇到的铁锚和铁锚连接的铁板，是一个非同寻常的东西！！！！

第7章 失踪的江渝四号

于是在黑夜里，临时打捞指挥所的所有长航局领导和职工，都被划归为申德旭直接领导，而申德旭立即开展工作，临时从下游调来一艘大型滚装船，这艘船是运输集装箱货柜的五千级货轮，刚好在枝江河段，被临时征调后，货船上的集装箱以最快的速度卸装。空船行驶到胭脂坝河段待命。与此同时，申德旭，派遣了几个随身人员，每个人拿了一个他签字的纸条上岸。

几个小时后，他的随身人员分别带来了一些普通平民，这些人长航局的大多数都认识，他们能辨认出其中一个长江上民间打捞尸体队的幕后大佬，所有捞尸工打捞尸体得到的报酬，都要给他两百块的分红，没有任何理由和原因，就是因为他的地位。一个是退休多年的老水鬼，老水鬼是个奇人，当年一次执行任务，空气管断了，这个家伙愣是在水下足足支撑了半个小时，被当做尸体营救起来，但是竟然没死。还有曾经在葛洲坝截流时候的一个司机，连续三次开车冲入截流即将合拢的河道，但是每次都游泳生还。还有一个是中华鲟养殖基地的负责人。其他的人，就连长航局的人都不认识，有老有少，穿着有的光鲜，有的普通，但是他们一定也不一般。没有一个女人，因为在长江上吃偏门的，女人不能沾边。

申德旭对所有人下命令，时间紧迫，必须立即开展工作。随后询问长航局的职工，断流的时候，有没有照相，长航局的领导就懵了，当时情况紧迫，哪里想得到这个细节。幸好有个年轻人，当时一时好奇，真的用新买的手机，给铁板拍了一张照片。

申德旭拿来手机翻看，看了看铁板，但是手机的像素不高，照片十分模糊。申德旭看了一会，脸色严肃，腮帮子紧咬，让所有人都更加感到紧张，气氛严峻。

那些被申德旭临时召集的人，被分配工作，捞尸体的幕后大佬，马上在用带来的物事，在滚装船的船头搭建了一个神龛，接着开始烧香，放鞭炮，跪拜。这是一套诡异的仪式，目的是什么大家不用想也明白。

老水鬼就不停的喝酒，喝了两斤多白酒后，对申德旭说，他可以下去了，申德旭点头，老水鬼立即穿戴好水下工作服下水。而配合他的，

就是那个司机，司机的任务是维护水鬼的作业安全。

中华鲟养殖基地的领导就喝了一口长江水，告诉申德旭，暂时没有大型的水下生物存在。

还有一个中年人，一言不发，转移到一个冲锋艇上，把手放在江水里，然后一动不动，不知道他在干什么。他保持了这个动作几分钟后，突然对申德旭说，那个铁板有三十七吨重，还有，葛洲坝三江船闸，不能再開闸，让里面的船等着。

还有一个年轻人，畏畏缩缩的，看着江面，不知所措，什么都没有做，不知道申德旭叫他来，到底是要做什么的。

这么大的阵势，长航局的人都十分的紧张，不知道水下到底是何方神物。这时候，老水鬼上来了，对申德旭报告，长航局的人，听了报告，都差点要疯掉。

——链子还在。铁板还在。铁锚不见了。

那个一直把手放在江水里的中年人，突然站起来，惊慌的对申德旭说，江底的水流乱了。这时候，一个白鱃豚突然从江水中跳跃起来，挣扎几下死了。中华鲟养殖基地的领导说话都不利索，白鱃豚已经在长江绝迹，唯一活着的一头在监理河段的一个保护区域。

申德旭听了这么多反馈的信息，一直都没有说话，他在等东西。果然陆地上运送来了一批设备，浮筒打捞设备，这个比驳船绞盘要先进得多。

浮筒打捞设备原理很简单，就是把大型的压缩空气设备放入到水下，然后和打捞物绑定，工作的时候解压缩空气，带动打捞物漂浮起来，这是海洋上打捞的常规技术了，不过在长江上很少使用。

结果浮筒设备在水下全部损坏，这批设备的工作载荷是超过八十吨的，但还是拉不起来那个设备。

与此同时，那个能用手的皮肤感知长江水流的中年人向申德旭报告，铁板下方水流有负压，超出平常值几百倍的负压，这个负压导致了长江水流的紊乱，长江水面在两分一秒后要形成一个直径接近十米的旋流。

这个人报告后两分钟，长江上果然形成了一个巨大的漩涡，幸好所有冲锋艇和一千吨以下吨位的驳船已经驶离现场，大型滚装船也被漩涡带着在长江上打转，申德旭临时联系的一个运沙船也到了，运沙船距离较远，所以来的晚一点。

申德旭立即指挥两个船上的水手，用缆绳将两个船相互绑定，两艘船连在一起，才勉强保持稳定，但是不停的在江面摇晃。旋流并不减弱，而是一直保持在原位。

那个捞尸工的大佬，突然晕了。水面上突然飘起来几具尸体，腥臭无比。

那个能用手掌探测水流的中年突然大声喊起来，“有东西要出来啦！要出来啦！注意安全啊！”

话刚说完，一个腐朽不堪的驳船，猛地从江底冒出来，船体上布满泥沙，船壳破烂。申德旭立即命令，让滚装船的工人用航运探灯照明这个驳船。

探灯立即照射到这个诡异的破旧驳船上，突然长航局的一个老水手突然大喊起来：“这不是五十年前失踪的江渝四号吗？”

江渝四号的船头曾经触过礁，修补了一两平方米的钢板，那个老工人就是当年修补工学徒之一。印象非常之深刻。那个两平方的补丁钢板，材质和船体本身不同，所以在黑夜里航灯的照射下，看的清清楚楚。

江渝四号，就是当年大跃进的时候，被逼迫到长江打捞铁锚的两艘驳船中的一艘，失踪了五十年，没想到现在以这种恐怖的方式重出天日。

这艘五十年前的驳船，在大家的眼前出现了不到一分钟，然后再次沉入水中消失不见。那个用手掌探测水流状态的人向申德旭摇头。所有人现在也都能明白，连他也不知道这艘船去哪里了。

第8章 铁锁横江

申德旭叫来的人也被现场的突发情况镇住，都没有了最初镇定自若的神态。那个老水鬼走到申德旭面前说：“那东西不能碰！”

申德旭说：“你看见了什么？”

老水鬼身上冷得发抖，“不是我们能碰的东西，你应该明白是什么。”

捞尸工的大佬醒了，看着江面上随着驳船转动的尸体，嘴里念叨两句，那些尸体，就沉入了水中，不再漂浮在江面渗人。但是江上的漩涡突然大了很多，滚装船和运沙船也不能再维持原位，开始剧烈的倾斜。

“要打雷了，”一个一直没有说话和动作的年轻人提醒申德旭，“还有一场大雨，逆风会达到五级。”

他说完，天空就响起了炸雷。

申德旭想了很久，对那个年轻人说：“长江上还有能治水的人吗？”

“都改行了，”年轻人说，“就我们这一家了。”

申德旭说：“还有一个人。”

年轻人说：“赵先生死了几年了。”

“他有个徒弟。”申德旭说，“我听说过。”

“也很久没消息了。”

“把他找来，”申德旭说，“我听说他从北京回来了。”

“我请不动抱阳子，”现在长航局的人才发现，从这个年轻人跟申德旭交谈的神态来分析，竟然是申德旭招来的人之中，地位最高的一位。

“我想亲自去请，”申德旭说，“可是我走不开。”

年轻人的治水人说：“那我去吧，他师父欠我老头一个情。”

申德旭感激的看着年轻人，他知道术士之间欠一个人情，不到生死关头，是不会找人讨回来的。而且以抱阳子的这种身份和能力。

申德旭其实对抱阳子很熟悉，但是以他的身份，他请不动抱阳子。

因为抱阳子曾经是北京某个秘密宗教研究所的一把手，和他同级。原籍宜昌，本领高强，但是不知道为什么辞去了这个职位，回到宜昌隐居。

他是一个道士，能够在被宗教局认可道名后带上“子”的道士，全国寥寥无几。那都是实打实的修道士。

抱阳子的俗名姓王，大名王鲲鹏。是湖北湘西川东一带最闻名的术士。比他的师父赵一二，更加赫赫有名。

申德旭想了一会，对治水的年轻人说：“王鲲鹏当年我在北京见过一面，他现在放弃了职位，也不能怠慢，我还是专门写个纸条请他来。吧。”说完就写了一个纸条，跟刚才的发布的命令不同，他写了很久。

一个长航局的水手知道王鲲鹏的厉害，好奇的问治水的年轻人，“你说你老头，当初有恩惠给王鲲鹏的师父，王鲲鹏会认这个帐吗？”

“会的。”治水的年轻人说，“一定会，他和他师父一样，都是一诺千金的人，而且他们师徒两个人，都不愿意欠人的人情。”

“他师父赵一二我也听说过，”水手说，“当初在宜昌蛮厉害的，就是脾气不好，他本事那么大，你老头怎么有机会帮他的忙。”

“赵一二当年本事厉害，但是人很穷，”治水的年轻人说，“有段时间没有钱吃饭，人也生了病，得了肝炎。我老头看不过去，就收留了赵一二。那时候我家里条件还行，反正在水上做事的人家么，不愁吃喝。赵一二也不客气，天天就躺在我老头的船上睡觉，我爹也有点本事，捞了十几条菊花鱼给他炖汤。其实赵一二自己会治病，就是没钱买菊花鱼做药引，你也晓得菊花鱼有多贵撒，十几年前，就是一百多块一斤。赵一二病好之后，就走了，走之前跟我老头说，我这辈子是还不上你的人情了，看来只有以后我徒弟来还。”

“就这么一句话，你也信？”水手问，“那赵一二忘记跟他徒弟说了怎么办？”

年轻人说：“吃我们这碗饭的，都要面子，说了的话，就一定兑现。他们门派的人都骄傲得很，我说有，王鲲鹏就肯定会相信。”

这边在说话，那边申德旭把邀请函已经写好了，递给了治水的年轻人。年轻人拿着信函就下水，冲锋艇都没有要。看来是祖祖辈辈在长江上混饭吃，水性好，时间紧迫，干脆就不坐船上岸了。

年轻人走后，长江上安静下来，漩涡也没了。但是江面上开始刮风，申德旭不停的看着水面，仿佛要把江水看穿，一直看到江底的那个铁板一样。

三小时后，天亮了，太阳升起来。已经封锁的江岸开过来一艘冲锋艇。申德旭连忙走到船舷旁边等着来人上船，他叫来的帮手也恭敬的站在他身后，想看看在鄂西首屈一指的术士，到底是个什么样子。

结果治水的年轻人带着一个三十岁左右的年轻人上来了，中等身材，穿一身商务夹克，还是“金狐狸”的，年轻人带着一个金丝眼镜，脸上坑坑洼洼的有痘疤。看不出来有什么大师风范。

大家都在怀疑来的人是不是王鲲鹏的时候，申德旭突然向这个年轻人行了一个道礼，年轻也回了道礼。

看来真的是王鲲鹏无疑。所有人都好奇的看着王鲲鹏，实在是没想到曾经风光一时又退隐的术士，竟然这么年轻，还是一副生意人的打扮。

但是所有的质疑，在王鲲鹏上船后不到一分钟就全部烟消云散。王鲲鹏跟申德旭打了招呼，又跟其他所有人点头示意后，马上走到船边，看着江水面下。

看了一会说：“风马上就停了，停了就要起雾。”然后就站着不动，不知道在想什么。

果然片刻之后，江面上起了晨雾，完全没有能见度。打捞的工作更难。申德旭有点着急，走到王鲲鹏跟前说：“下面的铁板到底是什么东西？”

王鲲鹏看了很久，对申德旭叹了口气说：“我的意见是停止打捞，我的能力就是让所有人都活着离开，只能做到这点了。”

在场的所有人都是长江上过了一辈子的，可他们完全不明白王鲲鹏在说什么，但是看着王鲲鹏一本正经，不像是在敷衍申德旭。

那个老水鬼上来之后，冷得厉害，又喝了一斤酒，人已经有点醉了，就大声问王鲲鹏，“你说不行就不行啊，来了这么多人，空着手回去啊。”

王鲲鹏就说：“你快点把衣服脱了，还来得及。”

水鬼就说：“你什么意思？”

申德旭知道王鲲鹏绝对不是在说瞎话，就上去把水鬼的上衣扯下来，扯下来才看到水鬼的背心皮肤上挂了密密麻麻的鱼钩，不晓得有几十上百个，只有背后靠近心脏的地方，没有鱼钩，但是一个青黑色的手掌印子。

所有人看见了，才晓得水鬼在水底下遇到了事情，但是他自己根本就不知道。他是一个老水鬼了，对水下的任何异常情况都能立即做出反应，但是身上被下了上百个鱼钩，都没有察觉出来。

“还是那句话，”王鲲鹏说，“我只能保证现场所有人安全离开。”

申德旭还在犹豫，长航局的那个老船工突然喊出来了，“江渝四号当年也是处船，当天也是这么大的雾！”

这句话说了之后，船上所有人都突然意识到，江面上的能见度已经不超过三米了。别说处于现在这种环境，就是寻常时候，航道也是禁止通行的。但现在情况是所有的通讯设备都失灵，电话也打不出去。岸上想营救也找不准方向，反而可能会引起船只碰撞。

而且大家已经能够感觉到船体开始倾斜的厉害，在开始绕圈移动了。

“太可惜了。”申德旭说，“这么好的机会。”

王鲲鹏看见申德旭妥协了，就对申德旭说：“你把姓黄的叫过来。”

申德旭笑了一下，知道什么都瞒不住王鲲鹏。于是把一个年轻人喊来了，这个年轻人打从上船，没说过话，也没做过什么，但是既然叫来了，肯定是有来头的。

王鲲鹏对那个年轻人说：“你爷爷还好撒？”

“死了，半年前，”年轻人好奇的问，“你认得我？”

“认得。”王鲲鹏笑了笑，“你们家的黄莲清跟我认识，把你身上的东西借我用用。”

黄姓的年轻人愣了很久才说：“那东西在我身上。”

“我知道，”王鲲鹏说，“你站在船头就行。”

申德旭没有什么话好说了，王鲲鹏轻松的说：“有黄家的人在，铁锁横江也没什么。”

第9章 黄家后代

所有人都看着这个其貌不扬的年轻人，没想到是秀山有名黄家的后代。

现在来介绍一下川东鄂西地区的端公神棍术士的背景。

川东鄂西，最早是夔人和巴族聚居的地方，后来楚国强盛，延续了夔人好巫术的风俗。长江是这个地区的命脉所在，所以很多术士的法术都跟长江有关。

比如申德旭，算是官方安插在长江三峡流域的一个高级术士。但是民间的术士，也不见得认可他的能力，只是忌惮他的政府背景。那些跟着申德旭过来的人，几乎都是这种状况，毕竟他们要在申德旭手下混饭吃。

但是民间的术士，也有很厉害的人物，比如王鲲鹏。王鲲鹏的身份更加特殊，当初他的师父是个奇葩，秉承的一个很偏门的门派——诡道。王鲲鹏的师父赵一二当年在鄂西地区非常有名，脾气很古怪，身份也很神秘，听说之前是北京一个大学的高材生，某年闹事，跑了，失踪几年后，再出现的时候，不知道怎么就变成了诡道的传人。赵一二找的弟子王鲲鹏也很奇怪，竟然是政法大学毕业的一个律师。

一般做术士，都是没有读过什么书的，端公么，都是乡间的土著，有的一辈子都不离开自己的乡村范围，所以王鲲鹏和他的师父赵一二，算是另类了。但是读书多有读书多的好处，那就是他们都很聪明，法术也高超。王鲲鹏后来还被某个部门弄到北京做一个研究所的所长。只是后来因为发生了很多事情，赵一二死了，王鲲鹏因为报仇，得罪了人，事情闹的不可开交，不能收拾了，才回来，隐姓埋名。

但是赵一二当年虽然在湖北这边很厉害，他们师徒两人很少去川东和湘西地区，原因是这两个地方和鄂西虽然接近，但是是另外几家的地盘。

现在说了也无妨，反正后面也会慢慢提到这几个家族和门派。鄂西、湘西、川东这三个地方，相互邻近，这个三个地方本来就是以前巴国的旧地，从来就有巫术的传统。

到了近现代，逐渐有四个家族和门派渐渐显赫。湘西有两家，一家是赶尸养尸的魏家，魏家的手艺不传外姓，传男不传女，但是人丁旺盛，势力范围扩大到了贵州北部。湘西还有一个门派，也是声名远扬，就是放蛊的苗家门派，放蛊的都是女人，不是家族延续，都是一辈子不结婚的女子把手艺一代一代的往下传。川东两家，一家是靠近长江的犁头巫家，犁头巫家听说和川西的青城派有一点渊源。

这个家族也很奇怪，家族的人都姓钟，家族也很大，不过他们也收外姓徒弟，所以很多端公在说自己的师门的时候，都会说手艺来自于犁头巫家。包括鄂西的很多端公都是犁头巫家的传人。

而重庆秀山的黄家，就是个大家族，虽然他们不毗邻长江，但是他们家族有好几个最厉害的看家法术。他们是唯一能通五行阵法的家族。按照如今的说法，就是五项全能法术门派。这个非常厉害了。他们黄家的名字都以五行为名，比如当年厉害的有黄铁焰，黄松柏，黄莲清，现在黄家是黄溪做族长，可以明白黄家现在水德最为突出，也就是说跟水有关的法术一宗占了上风，而黄家治水术最知名的，就是黄家的避水符。

这也是为什么申德旭能把黄家的子弟叫来的原因，因为黄家的避水符，已经尽人皆知。

王鲲鹏对黄家的那个年轻人说认识黄家的黄莲清，就是黄家之前的族长。黄莲清和王鲲鹏的师父赵一二有旧交，所以王鲲鹏认得，所以才说出了“有黄家的人在，铁锁横江也没什么。”这句话。

现在要说一说鄂西地区的门派了，鄂西地区相对靠近中原，所以很难发展出刚才说的魏、苗、黄、巫四家的势力。但是在九十年代中后期，鄂西出了一个民间的门派叫诡道，诡道这个门派也很古怪，就是几乎没有人丁。

这个门派的传承更加好玩，就是每一代只能收两个弟子。两个弟子中，只有老大能再收两个弟子，老二就只能收一个，而且两房经常为了掌门的信物蜈蚣掐架，掐着掐着，其中一房就没了传人。到了王鲲鹏师父这一代，就只剩了金旋子和赵一二。

长房金旋子的大徒弟叫楚大，小徒弟叫金仲。

么房赵一二死前两年急吼吼的收了王鲲鹏做徒弟。

但是螟蛉却在幺房赵一二和王鲲鹏手里传承，两房一直关系都不好，师兄和师弟斗了十几年，楚大都被赵一二给收拾了。结果金仲和王鲲鹏关系也不好，这个门派一直不旺盛。

但是内斗归内斗，赵一二的本事太厉害，凭借一己之力，硬是把诡道的门派在鄂西地区独树一帜，能够和其他四个家族分庭抗礼。秀山的黄家、犁头巫家、放蛊的苗家，赶尸的魏家，都对赵一二十分的钦佩。

这就是五大门派的背景。

如今往事如烟，老一辈的人死的死，没死的也病的差不多了。黄家是黄溪的做了族长的位置，听说本事比黄莲清差很远。犁头巫家的人也很少有消息，苗家和魏家仍旧是老样子，安安分分在湖南，很少离开自己势力范围。

诡道这边，金旋子和赵一二都死了，金仲的本领比不上王鲲鹏，也赌气跑了，杳无音讯。王鲲鹏也半退休状态，不再像前几年那样，什么事情都闹的天翻地覆。只要是这一代的端公和神棍，只要听到赵一二和王鲲鹏两师徒，第一反应就是竖起大拇指，“厉害！”，第二反应就是摇头，两师徒都是大闹天宫的角色，天不怕地不怕，物极必反，都没有好下场。让人钦佩的是，他们两个人都是半路出家，半路出家倒还罢了，他们都是天生不带本事的。

这个又要细说了，做端公神棍，玩巫术的，基本都是要有从娘肚子里带来本事的，说简单点，就是特异功能。比如申德旭带来的人，有的靠手掌能看水，有的在水底下能靠肛门呼吸，有的能靠鼻子闻出天气变化，这就是天生带来的本事。

但是赵一二和他的徒弟王鲲鹏，是什么天生的能力都没有，也不是传统的家族出身，就是靠着自己的能力，走到术士的级别，还是术士中最厉害的那种。王鲲鹏比赵一二更进一步，被道教协会的封了“抱阳子”的称呼，这个称呼就意味着道教里最高地位真人之一，放在古代，就是要成仙的前奏。不过成仙什么的都是扯淡了，只是表明王鲲鹏实际地位非常高，比申德旭要高。

所以王鲲鹏对申德旭说，铁板肯定是捞不起来了，只能把大家安全的带出这个“铁锁横江”的阵法。大家是很相信的。

王鲲鹏把黄家的年轻人安排到了船头，突然两条船都不摆动了，而

且船头开了水道，船体划开水面发出轻微哗哗的声音，也不让人刺耳。这就是黄家避水符的厉害地方吧。

但是江面上浓雾仍旧没有散去，白茫茫的什么都看不到。王鲲鹏没有说离开险境，大家也知道事情还没完。

王鲲鹏看见黄家的年轻人紧张的很，就问他，“你叫什么名字？”

“黄坤。”年轻人轻声的回答。

“黄坤。”王鲲鹏迟钝的应了一声，然后就不说话了，好像在想什么。

第10章 红水阵

浓雾越来越密了，到了连面对面都无法看清对方的地步，雾气里的水分已经把所有人衣物和头发浸湿，黄坤冻得瑟瑟发抖。

王鲲鹏问：“你从来没有参与过这种事情？”

“没有，”黄坤回答，“以前都是我爷爷出面。”

王鲲鹏“哦”了一声，然后说：“你爷爷把你隐藏的挺好，看来是要让你去顶替黄溪。”

“我堂兄，”黄坤说，“不可能的。我爷爷都不和本家来往很多年了。”

王鲲鹏摇摇头，“你家老爷子真是厉害，临死前都不肯吐露实情。”

黄坤懵了，根本不知道王鲲鹏在说什么。

突然船上有人在惊呼，“怎么是红的！”

黄坤这才看到，自己和王鲲鹏身上浸润的水汽，贴在身上，已经变成了血水。与此同时，浓雾中隐隐有了杀伐呼喊的声音。

“红水阵。”王鲲鹏对着黄坤说，“当年我差点死在这个阵法里。”

申德旭本来就离的不远，听到了王鲲鹏说出了“红水阵”这个词，心里一紧。心里回忆了一下王鲲鹏的辈分，对王鲲鹏说：“王所长，听说你命中怕水？”

“是的。”王鲲鹏回答说，“但是上次也是黄家的人帮了我。”

忽然船体碰撞了什么，申德旭立即大声问：“是不是搁浅了，是不是撞到礁石？”

长航局的水手立即回答：“没有，船还在正常移动，只是左侧撞上了什么东西。”

所有人都冲到了左舷，王鲲鹏对着黄坤说，“你不能动，在这里呆着。”

长航局的人立即把航灯打到左舷，这时候大家看到了一个模模糊糊的物事，正在慢慢向着远处漂浮。

这个东西是方方正正的长方体，十几米长，所有知道宜昌往事的人，心理都明白，都沉默了，不再呱噪，那是一辆长途汽车，从客车的外壳来看，是十几年的客车模样，当年一辆客车从下游的红花套渡口，在渡船上沉入了长江。听说当时事故发生的时候，长江上也是一片浓雾，长途汽车满载着七十多人，悄无声息的从渡船上滑进了长江。渡船靠岸了，才发现长途客车已经消失。推测的事故发生原因，是司机没有拉手闸，还有渡船的前方挡板没有提起来。

现在这辆客车，在江水里浮浮沉沉，每个窗口都冒出半截尸体，两手早已僵硬，保持着举起的姿势。这个十几年前沉入江水的客车，在众人面前漂浮一会，然后带着满车的尸体，又在浓雾中消失。

现在所有人都彻彻底底确信王鲲鹏刚才的承诺了，他只有本事，把大家安全带离开这个河段。

因为这是王鲲鹏刚才没有说明白一句话，他们在江面上打捞铁板，触动了一个阵法。

连续出现了两艘在长江消失多年的失事车船，事情恶劣到了什么地步，不需要王鲲鹏解释，大家也明白现在的处境有多险恶。都是在长江上混迹了一辈子的人，却都没有经历过这种环境。

王鲲鹏回到船头，看了一会，对申德旭说：“掉头。”

申德旭不敢怠慢，立即指挥船上的轮机长掉头。滚装船慢慢的掉头，但是江水仿佛是一个巨大的洗盘，紧紧吸附着船底。船身艰难的一点点转向。

整个过程非常漫长，王鲲鹏和黄坤的脸上冒出了黄豆大的汗珠，流淌的汗液，从红色的水渍中冲出两道痕迹。

船身终于一百八十度转向，王鲲鹏长长叹了一口气，“出来了。”

这句话一说完，滚装船好像挣脱了什么束缚，立即在江面上快速的前行起来，几分钟后，江面上的大雾散尽。

申德旭辨明方位，看到滚装船已经开到了宜都的河段，距离打捞铁板的方位过了几十公里。

王鲲鹏走到申德旭旁边说，“打捞铁板的河段，需要再封锁两天，还有，需要封锁消息。”

“你担心什么？”申德旭问。

“我担心有人知道这个事情，”王鲲鹏解释，“会有大麻烦。”

申德旭思考一会，对王鲲鹏说，“待会回市区了，我给你看一样东西。”

王鲲鹏看了申德旭一会，“我就知道你肯定发现了什么。”然后回头对黄坤说，“你也来吧。”

打捞铁锚的事件就在申德旭的指挥下就此了结，相关所有人都收到了来自上级单位的保密命令。当然都有一定的经济补偿。

申德旭把王鲲鹏和黄坤带到了位于胜利四路的三峡水文管理处，在食堂下方，有一个秘密的会议室。申德旭支开下属，只剩下三个人，然后小心翼翼的关闭门窗。从怀里拿出一个手机——这个手机，就是长江断流的时候，长航局一个年轻水手，照了一张照片的那个手机。

申德旭把手机上的存照递给王鲲鹏看，王鲲鹏看了之后，身体僵硬，很久没有说出话来。黄坤也凑过头看了，就是看见一个巨大的铁板，照片还没有显示出铁板的全部。他什么蹊跷都看不出来。

“我需要放大。”王鲲鹏说，“这张图片太小了。”

申德旭早有准备，立即把手机里的照片导出到了会议室的电脑里，然后这张分辨率很低的图片显示在电脑屏幕上。

王鲲鹏仔细看了很久，“太模糊，分辨率太低。”

申德旭开始快速的利用软件修复图片，图片变得清晰了很多。在一旁的黄坤现在也看清楚了，他看到图片里铁板上镂刻着一个图案，类似

于星图，有好多圆点，而圆点之间用直线连起。圆点和直线构造的图形，非常奇怪。

“不是二十八星宿图。”黄坤说完，突然住嘴。

可是已经晚了，王鲲鹏和申德旭两个老江湖，立即看着黄坤，但是也没继续追问。

申德旭说：“也不是河图洛书和梅花易数的图案。”

王鲲鹏仔细研究了很久，才慢慢的说：“这是一个围棋的残局。”

“但是，”申德旭看来也是一个懂围棋的人，“围棋的格子不该是方方正正的吗，而这个棋局的模样并不规则。”

“对，”王鲲鹏又看了一会，“这是一局‘珍珑’，但是这个棋局，被人为了扭曲了棋盘的对称。”

申德旭看着王鲲鹏，“你对围棋有兴趣？”

“何止是兴趣。”王鲲鹏苦笑，把手掌伸到申德旭的面前，申德旭看到王鲲鹏的食指缺失了一截。”

“诡道的规矩，”申德旭强压着震惊，“你的师兄金仲干的？”

申德旭猜对了一半，王鲲鹏的师门诡道一直很诡异，几千年来，长房和幺房不停内斗，最残酷的时候，为了争夺司掌，对另一房斩尽杀绝也不鲜见，所以诡道的门人一直不兴盛。所以后来一个诡道的门人，提出了一个温和的建议，就是门人相互争斗，不再用法术以命相拼，取代用对弈来解决争端。但是诡道的杀气仍旧不减，对弈的赌注，就是身体上的某个器官。

所以诡道的传人，几乎都是残疾，缺一根手指，算是运气很好了。当年王鲲鹏的师父赵一二和金旋子两房相争，赵一二毫不客气，让金旋子跛了一条腿，一只眼睛，最后还坏了金旋子的一个耳朵，彻底败了金旋子听弦的魔术。

“你的手指，”申德旭谨慎的问，“是金仲……”

“不是他。”王鲲鹏笑着摇头，“是另外一个人，一个傻逼。”

“你们诋道有人能让你输一次，”申德旭非常奇怪，“除了金仲，我想不出还有人有这个本事。”

“先不说这个，”王鲲鹏说，“这个‘珍珑’的棋局，可能关系很重要，这个消息已经隐瞒不住了，我们必须要在那个人出手之前，解开这个棋局。”

“这个图案到底是什么？”申德旭问，“看来和你有渊源。”

“勉强能扯上一点渊源吧。”王鲲鹏说，“其实和所有道士都有点渊源。”

申德旭追问，“你害怕的对头，我猜到是谁了。”

王鲲鹏说，“这个棋局我倒是能破，但是你也看到了，棋盘不是一个规则的形状。需要有个懂算术的人来破解棋盘。”

“你们诋道擅长的就是算术，”申德旭说，“你不正好。”

“我还不行，”王鲲鹏说，“这个棋局，一定是一个能掌握水分、晷分、听弦、看蜡、算沙的人才能做到。”

“这种人根本就不存在。”申德旭笑了，“我记得赵一二也只会三门。估计你也只会三门。因为听弦你是不可能学会的。算沙从来就没人能学会。”

“不说这个了，”王鲲鹏苦笑，“我还是先说说棋局吧。”

“棋局到底有什么关系？”黄坤插嘴问。

“因为很久之前，连道教都不存在的年代，有几个非常厉害的人，凭借棋局的变幻莫测，领悟了兵法精髓，成就了一个大事业。不仅如此，他们奠定了中国道教的基础。”

“照你的说法，”申德旭说，“那应该是东汉之前的事情了。”

申德旭这么说，是常识。中国道教第一次成为宗教，是东汉末年的“五斗米”教，在此之前，是没有道教的说法的。

“关系重大，”王鲲鹏对申德旭说，“这件事我们都被卷进来了，我必

须跟你从头说清楚。”

申德旭点头，“明白。”

王鲲鹏坐下来，对着黄坤说，“你也要听，这个对你也很重要。”

第11章 王鲲鹏说的棋盘（1）

闰十一，小馀十，起十二刻三分，尽于三十一刻正分

从前，应该是两千多年前吧，有个小孩，按照现在的年龄来看，他的年龄还只能算是一个小孩，但是那个年代，他已经算是一个能独立生活的人了。

这小孩的父母是逃难到这个楚地城邑的，然后不久就都去世，小孩也从来不告诉别人他的身世和来历。所有人只知道，这个小孩的父母，不会农活，不懂经商，不会手艺，也很少跟旁人打交道，所以双双穷困潦倒，贫困而死。死前给小孩的唯一遗物是一柄长剑。

于是当地的居民就推测，这个小孩的父母应该是某个国家的贵族，因为秦国统一后，倾巢之下难有完卵，战国贵族都纷纷逃离避难，这种事情稀疏平常。在那个年代，只有贵族是能佩剑的。

小孩父母双亡之后，仍然住在城边一个破屋子里，他应该有十二岁吧，或者是十三岁。他不肯给当地的富户为奴，也不接受官府摊派的土地，每天就拿着鱼竿到河边钓鱼。靠钓上来的鱼拿到集市去卖，勉强维持生计。当时秦朝统一列国，经历了常年的战争，像他这样的孤儿，数不胜数。所以时间长了，居民也对他没有什么兴趣，只是觉得他和别的小孩有点不一样。

每天清晨，居民都看到这个小孩，提着鱼竿，背着一柄比他人还高的长剑，慢慢走到河边，然后坐着钓鱼。钓鱼的时候，他会在地上画横竖的格子，然后不停的在格子上比划。

这个是他父母留给他的技艺，如果居民们知道这是“弈”，他们应该会很肯定这个小孩是贵族遗孤，因为“弈”这种技艺，只流传于上流贵族之间。

小孩每天在河边只做两件事情，一件是钓鱼，一件是自己和自己对弈。直到一个人注意到了这个小孩竟然会对弈。那个人是当地的亭长，略通弈理，于是亭长很好奇，就和小孩在河边对弈了一局，结果被小孩杀的片甲不留。

亭长感念这个小孩的棋艺，看着小孩食不果腹，就常带着小孩回家吃饭。并且询问小孩的身世。小孩却缄口不言，吃了饭，就深鞠拜谢亭长，又回到河边钓鱼，自己下棋。

亭长觉得这个小孩是很奇怪的人，于是忍不住给自己的同僚说了这事，于是这件事情在城邑里知道的人很多。

一段时间之后，一个老头路过城邑，来到了河边，问小孩，“听说你会对弈？”

小孩点头，他本来话就很少，一般童年就命运坎坷的人，脾气都很古怪。老头也不多问，在河边的地上画了纵横十三道，

小孩一看，也不再多说，在势子上画了一个方框。老头紧随着也在势子上涂了一个黑框。两人下了七手，小孩把地上的棋盘抹去，“输了。”然后坐到鱼竿旁，盯着水面上的鱼漂。

老者没走，和小孩一起，坐在河边。过了很久老者说：“一个时辰内，你钓不上来。”

小孩继续看着河面，一个时辰后，小孩站起来，看着老者，“再来一局。”

老者用身上的佩剑在地上画了十三道。然后在四势子各自画了对称的四个虚实方框。

小孩在对方的平位旁落了一点。老者并不纠缠，在自己的入位落了一圈。十三手过后，小孩说：“我又输了。”

现在小孩对老者感兴趣了，他打量老者，老者穿的衣服很考究，不是麻布。而且他配着长剑，剑鞘纯黑，小孩其实是明白的，秦朝尚黑。

老者问小孩，“你姓什么？父母在哪里？”

“父母死了，庶民没姓氏。”

“亭长说你姓韩。”老者说，“你父母不是庶民。”

小孩看着老者身上的黑色的剑鞘，可以猜到剑鞘里一定是一把精粹的宝剑。小孩忍不住把自己身上的长剑往身后挪了挪。他的剑没有剑

鞘，而且由于身材的关系，长剑比他的身体短不了多少，无法遮掩长剑。

“喜欢下棋？”老者问。

小孩点头。

“我教你，”老者说，然后把地上的十三道抹去，重画了十五道，依旧四星布子，小孩先落。

小孩看了看已经变为十五道的棋盘，变化已经多了千倍，小孩在平位五路落子，老者飞快的在平位七路落子。天空立即布满乌云，太阳隐没。

老者十一随手落子，棋盘上黑色宝剑向小孩头顶砍下，小孩勉强撑起长剑格挡。长剑掉在地上，黑色剑鞘的顶端在棋格的上位十四路落子。小孩输了，但是比刚才的十三路棋路多支撑了八手。

“明天我再来。”老者离开。

小孩继续钓鱼，在傍晚提着钓上的鱼拿到集上贩卖。第二天，老者如约而至。

当时有路过的居民，看到河边，竟然乌云密布，传来轰隆隆的闷雷声，似乎能听见兵戈的声音，但是走近了再看，只是一老一少两人跪在地上下棋而已。

一个月后，已经是纵横十七道，七十六手，小孩的长剑砍到了老者的头顶，老头只能把把宝剑抽出黑色剑鞘。挡住长剑。小孩收手，胜负已定。

老者把宝剑回鞘，重新在地上画了十九道纵横。小孩吃惊的问：“没有这么多。”

“天地阴阳风雷水火金石丝竹鸟兽云雨人”老头说，“再加神鬼两道。”

势子排布，老者说：“这次我先落子。”

老者落框，小孩立即发现天色立即昏暗不明，无数人影在四周呼

啸。小孩随即落子接上，他独自一人在四面八方的杀气中苦苦挣扎。棋盘上的杀气，能把附近飞鸟野兽鱼虫都吓跑。

半年后，十九道纵横第二百三十一手，小孩调动无数白影，斩杀黑影无数。然后跪在纵横棋路旁，向老者告谢。

老者说：“你今后的成就，将远超过王翦。”

“王翦是你第几个弟子？”小孩问，他已经知道面前的这个老者，绝对不是一个普通人。王翦是带领四十万大军灭亡楚国的大将军。过了这么多年，所有人仍然对王翦心怀恐惧。

“我只有他一个弟子。”老者说，“你是第二个，你能不能答应我一件事情。”

小孩看着地上的十九道，忽然明白老者的意思，“你为什么要教我？”

“你过来，我告诉你。”老者招手。小孩站到老者跟前，老者在小孩耳边轻声说了两句。

小孩跪下来，“我答应你了。”

小孩知道了这个老者的身份和来历，当今世上做到真正战无不胜，部署秦朝军马粮草横扫天下的只有一人，就是王翦的授业师父——尉繚。而尉繚同时也是天下第一对弈国手。尉繚找到自己也并不是偶然，秦帝国统一天下后，刺探消息的细作遍布天下，亭长把自己下棋的事情说给旁人听了，当然会传到官府细作的耳朵里。而且秦帝国所有细作的统领，就是尉繚。

现在尉繚已经把平生的本领都授予了他自己。小孩知道尉繚要走了。

“你能不能答应我一件事情。”尉繚竟然在向小孩恳求。小孩点头。

尉繚对小孩说：“记得你对我承诺吗？”

“不会忘记。”小孩磕头。

“那我送你一个名。”尉繚说，“信，你以前的名字不要再用了。”

小孩把额头触在地上，身体瑟瑟发抖，他知道现在稍微有所犹豫，就会身首异处。

尉繚偏着头看了韩信很久，然后说：“我本来已经犹豫，已经想在你学成之后再杀掉你……”

“不敢忘。”韩信再次磕头，如芒在背。

尉繚猛地把长剑抽出黑色剑鞘，韩信听见，身体发抖。结果看到黑色的剑鞘扔在自己的面前，再抬头的时候，尉繚已经走远，高大的身材看起来十分的萧索。韩信等到尉繚消失在自己的视线里，才把自己的长剑慢慢的送入剑鞘，严丝合缝，仿佛就是专门为自己的长剑打造一般。

第12章 王鲲鹏说的棋盘（2）

就在这个叫韩信的小孩从尉缭领悟到对弈最高境界后不久。博浪沙发生了一件大事。这件事当时引起了秦帝国的轰动。一个别人称呼他为公子良的人，开始了对秦帝国的第一次反抗，这个时候，韩信还在钓鱼，自己和自己对弈。刘季还在沛县喝酒胡闹。项羽正在学习兵法和剑法。

公子良选择博浪沙是有原因的，博浪沙北面是黄河，南边是官渡，中间一大片丘陵，道路在丘陵中蜿蜒延伸。公子良已经打探到消息，秦始皇巡游的回程，这里是必经之地。奢华的车队慢慢行驶过来，丘陵的地形让车队的速度减慢，公子良和力士趴在距离官道一百步的一个土坡上。

公子良紧张的看着远方，然后对力士说：“来了，你看清楚，认准了六匹马拉的车。”

“明白。”力士回答。

公子良等这一天很久了，要做一件旷古绝今的大事，必须天时地利人和全部具备。他游历天下，终于在沧海君的帮助下，结识了力士。天下能把一百二十斤的铁椎扔出百步之外的，只有力士一人。

博浪沙地处险要，只有一条必经之路，并且由于地形的关系，任何车队在这里就会减慢前行速度，公子良花了多年，才找到这个地方。但是最重要的一点，他需要等，等着始皇帝从这里经过。如果始皇帝永不东游，他前面两个准备，就完全没有意义。但是这一天，终于让他等到。

车队的先头士兵已经开始从经过，力士已经开始紧张起来，手里紧紧的攥着铁椎的锁链。公子良向力士摆手，“很简单。”

他不想步荆轲和秦舞阳的后尘。

第一辆车经过，力士立即站起来，用手挥舞起手中的铁椎。

“别扔！”公子良马上阻止力士，“第二辆也是六匹马拉车。”

第三辆仍旧是六匹马，第四辆、第五辆也是……

力士大喝着问公子良：“马上就全部过去了，以后再也没有机会，到底是哪一辆？”

公子良脸色苍白，心里明白，除了李斯和尉繚，没有人能说动始皇帝，让每一辆车都用六匹马来拉车。

力士的声音引起了始皇帝车队守卫士兵的注意，一队骑兵已经朝着公子良和力士的方向飞驰而来。

“黑色华盖，黄色车轂的那辆！”公子良再也不能犹豫。

力士手中的铁椎高高飞起，随即击中那辆奢华的车辆，车辆破碎，四分五裂。所有的士兵遇到这种变故，但是没有慌乱，靠近车辆的士兵围住身边的帝车，其余的士兵快速列队向土坡这边飞奔，骑兵已经距离公子良和力士六十步。

公子良和力士飞快的钻到土坡后方的芦苇丛中，浩荡无际的芦苇荡，是一个绝佳的容身之地。但是力士的身躯魁梧，头顶冒出芦苇，军士看得清清楚楚。

力士对公子良说：“我向东，你向西。”然后在芦苇荡里狂奔。公子良向力士拱手，弯着腰跑向芦苇荡西边。力士引去大半军士追捕。公子良侥幸从西边的芦苇荡离开，回头看时，几十个军士已经把力士围在正中，力士凭借力大无穷，武艺高强，不停坚持……

这是张良对抗秦朝的第一次尝试，这让他明白了一件事情，以他现在的力量，一定不能撼动秦朝的根基，他需要学习更多的技能，才能为韩国报仇。只是他没想到，他今后真的得偿所愿，学到了天下最高深的纵横之术。

世间的万事都很巧合，博浪沙，燃起了通天的大火，这是秦始皇在剿杀可能存在的刺客，在博浪沙方圆几里之内的任何人，都被当做刺客处死。大火惊动了另外一个人，这个人叫陈平，他现在还没有意识到，博浪沙行刺秦始皇的刺客，在几年后，会成为自己并肩战斗的战友和伙伴，但同时也是他这辈子最大的敌人。

市镇上的所有人都张望观看。已经有很多人跑过去看个究竟。陈平

正在宰中家里做客。宰中立即跳起来，对着陈平说：“始皇帝应该在七日后从我们这里过境。”

陈平坐着不动，“现在就到了。”

“我得去看看。”宰中连忙换上一身官服，牵来马匹，带着随从准备离开。陈平正要阻止，却又强按捺住这个冲动，眼睁睁看着宰中奔向北方，然后慢慢走回家里，阻拦正要出门的长兄，“今天那里都不能去。”

大火一直烧到第二天中午，整夜都火光通明，映的北边的天空红彤彤的。宰中没有回来，还有一些去查看的百姓也都没有回来。从早上开始，秦军在市镇上大肆搜索，军马喧嚣。

如陈平的预料，接近博浪沙方圆几里的任何人都全部被坑杀，没有留下一个活口。

陈平看着惊魂未定的兄嫂说：“有人在行刺始皇帝。”

博浪沙大火几天之后，陈平家的仆从说有个老人谒见。陈平问老人穿的什么衣服。仆从说身穿黑色丝布，黄色滚边，带着一柄没有剑鞘的长剑，长剑上有流水的花纹。

陈平听见，立即披上衣服，飞奔到门口，边走边整理头上的帽子，亲自迎接。见到老者之后，跪拜在老人身旁，头不敢抬起，陈平知道，第一眼就看到了老者佩戴的一柄长剑上面刻着黑色的龙纹，而剑身隐约泛着红光，这是名剑“赤霄”。天下唯一有资格佩戴这柄宝剑的，只有一个人，就是尉繚。陈平只是奇怪，为什么尉繚佩戴的赤霄，没有剑鞘。

尉繚慢慢走进大堂，陈平跪着跟随尉繚进屋，并且支开所有家人。

“阳武的士人都去了，为什么你没去。”尉繚转身，问陈平。

“去了回不来。”陈平从见到尉繚开始，说话不敢抬头。他明白，一定是宰中在临死前，提起过自己，并且引起了这个秦朝军事统领的注意。

“听说你家里很穷，但是仍旧到处游历，不事生产。”

“兄长资助。”陈平继续说，“妻子是富贾的孙女。”

“死了五个丈夫的寡妇。”尉繚问。

“夫子已经都知道了。”

“听说你处理丧事上认识的张负？”尉繚说：“他把孙女嫁给你，还借给你财货。”

“夫子都知道了。”

“听说你在祭祀上分肉给大家，大家都说你公平……你还说过什么话？”

“不敢说。”

“分天下也一样。”尉繚继续说。

陈平把头抬起，身体战栗。

“你信奉老黄还是儒墨？”

“不结交儒生。”

尉繚突然又问：“你愿意做我的弟子吗？”

陈平把胳膊伸直，整个身体平趴在地上。

“我传你的东西，永远不能给旁人说起。”尉繚停了停再说，“阴谋诡变示形出奇鬼神之道。”

“诡道？”陈平再次把头抬起来。

尉繚在陈平家里住了半年，每日两人就不停的交谈，从卯时讲到子时。日复一日，终于半年后的一天清晨，陈平发现尉繚走了，在给他讲课的榻上，留下了那柄赤霄宝剑。陈平整知道尉繚不会再回来了。

是的，陈平就是秦末汉初的诡道传人，从尉繚的手中接过了司掌。但是他不知道，尉繚在传授他诡道之前，已经收了另一个弟子，一个比他小十几岁的小孩。这个小孩也将是他的战友，那个叫韩信的小孩，将与他，还有张良一起，并肩推翻秦帝国。但是韩信也将是他的敌人。

而他们三人的命运，早被当今秦朝的三个最有实力的人物给安排好

了。这三个人分别是李斯、尉繚、魏轍。这三个人共同奠定了秦帝国，但是他们也明白秦帝国大势已去。所以他们相互约定，他们努力了一辈子的帝国不能烟消云散。所以他们必须要帝国维持下去，至于是谁来当皇帝，反而并不太重要。但是他们老了，不能再重复人生的道路，所以他们需要把自己平生硕学，教授给传人。

商定好之后，魏轍几年前就离开，去寻找他要找的传人。而尉繚直到大秦帝国败相已定才离开宫室，他走出甬道。站在城门下，现在是黎明时分，他等待鸡鸣，城门开启。

李斯从城头慢慢走下来，“老师这次还回来吗？”

“不回来了。”尉繚坦诚的说。

李斯笑着说：“老师对陛下太不恭敬了。”

“以你的见识，也看得出来你的结局，”尉繚说，“卫鞅、吴起还有韩公子非。”

“我要做万世第一人。”李斯说，“古往今来帝王都不所能的事情。”

“你一个人做不到，”尉繚说，“我物色两个人，还有魏轍找的传人，才能做到。”

“我什么时候能知道是哪三个人？”李斯问。

“你死后。”

李斯愣住了，他明白自己的结局。

黎明中的第一声鸡鸣响了，城门打开。尉繚离开。

如果不是因为诡道的师门限制，尉繚会收三个徒弟。诡道的规矩很奇怪，每一代只能有两个传人。

缺的那个，必须由魏轍去寻找了，也不知道魏轍现在找到没有，尉繚也知道，自己再也看不到魏轍和李斯了，天下还要大乱几十年，而他相信，自己诡道的两个徒弟，还有魏轍的传人，一定是乱世中主宰天下的人物。

尉缭把诡道交给了韩信和陈平之后，消失无踪，从此再无记载。这就是诡道的来历。

四万零二十九进，一千三百五十七出

王鲲鹏把这一席话说给了申德旭和黄坤，两人都惊呆了。没想到王鲲鹏的师承竟然有这么深的渊源。

申德旭是知道一些情况的，他知道王鲲鹏有个很大的对头，而且这次江底的铁锚和棋盘，是一个很重要的东西，也许会引发王鲲鹏和那个对头之间的争斗。

而现在他们两人已经不可避免的卷入进来，不管自己乐意不乐意。

王鲲鹏指着电脑上的图片说：“这个棋盘需要一个懂得算沙的人来破解。”

“真的有这么一个人？”申德旭问。

“有。”王鲲鹏说，“就是这人不太好说话，他认为自己不存在了。”

“还有人认为自己不存在。”黄坤忍不住笑了一声。

王鲲鹏声音低沉下来，“他还真的不是一个应该存在的人。”

第13章 诡道的术士和双瞳挂名（1）

王鲲鹏说的那个人，其实就是诡道挂名。现在再来说一下诡道的师承规矩。追根溯源，说的就有点长了。这就要从中国宗教源头说起。在汉朝之前，中国是没有宗教的概念的，诸子百家都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宗教系统。

佛教是印度过来的，从汉朝逐渐慢慢渗透到中土，当汉朝开疆辟土，和中亚有了联系之后，佛教徒从西域进入中国的西部，在东汉就已经有佛教徒在中原零星活动。到了南北朝佛教就发扬光大了。

伊斯兰教还在几百年后才出现，所以汉朝的时候，中亚还是佛教地区。

景教进入中国的时间更晚。因为链接中西大陆的中亚地区，开始信奉的是佛教，后来信奉的是伊斯兰教，犹太教和基督教过不来。

藏族地区有个苯教，没有什么影响力。现在也还有，不过已经被藏传佛教同化的差不多了。

北方还有一个萨满教，不过北方极寒地区的宗教，非常原始。如果不是蒙古人和女真人统一过中国，萨满教就根本没人知道。

中国本土宗教，现在统一的说法是只有一个，就是道教。但是道教也不是一开始就统一的宗教，在三国之前，只有信奉黄老之术的说法。道教第一次真正的出现，是东汉末年的“太平道”，也就是黄巾军，这个道教第一次具备了宗教雏形。很厉害的，天下信徒太多，最后导致了大规模起义。“太平道”创建的时候，汉中也有个叫张修的人创建了“五斗米教”。

这个“五斗米教”就牛逼了，后来经过汉中的统治者张鲁发扬光大，从最开始的“五斗米教”和“鬼道”发展出了真正意义上的“道教。”

这个“道教”的出现有两个巨大的发展，张鲁是个很有想法的人，因为他缔造了道教，就真的是宗教了。他尊奉老子为道教的名誉开山祖师。其实老子是道家，跟道教一毛钱关系都没有，他活着的时候，根本不知道自己以后会成为道教的名誉创始人。再就是张鲁把早期的跟道家

有关系的书奉为经典，比如《道德经》，这也是道教名称的由来，并且把很多民间法术的名人统统纳入到道教体系里面来，比如他的父亲张陵，就是一个，当然老子、庄子、列子、左慈、于吉这些人都跑不了啦。道教后期的继承者，就一个一个把那些更多的术士和经典书籍，都收进道教的系统，《庄子》《列子》《淮南子》就都是后期收录为道教的经典。

然后中国所有的跟鬼神打交道的民间巫术流派，也渐渐的融入到了道教体系。这就是道教的源头。

但是诡道，谁也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创立，最早有记载线索的是战国时期的聂政。有详细记载的是秦末汉初的陈平。诡道一直到当今，也不承认自己被道教收编。诡道有着自己的法术体系，最擅长的是几个算术，有水分、晷分、看蜡、听弦、算沙。这几种算术，其他道教门派，也有会水分和晷分的，甚至看蜡和听弦，也不算是诡道独有，只有算沙这一种算术，是诡道独一无二的算术。不过听说只有当年道衍会算沙——道衍也是诡道宗师。这个算术，只是个摆设而已，勉强没有失传。

不过无奈的是，不管诡道的传人自己怎么认为，实际上所有知道的人都已经把诡道认为是道教的一个支系。并且诡道的门人做的事情，和遵守的规矩，都已经是在道教的大体系里了。再说了，诡道的技艺和法术也都是建立在黄老之学和民间巫术的基础之上，客观的讲，跟道教路数没什么区别。

比如王鲲鹏是诡道的一百一十七代传人，但是他在中国的道教也是有名的术士。“抱阳子”的称呼，他自己也默认了，也就等于承认了自己在道教的身份。

现在开始说诡道了，诡道每一代只能有两个传人。但是也是有例外的，那就是在诡道几近失传的时候，有人能站在诡道的立场上，对诡道力挽狂澜，延续诡道。这个人也会被诡道认可。这就是诡道的挂名。不过这种人，就算不是诡道的身份，也是宗师级别的术士。

诡道到现在只有一个挂名，那就是宋朝的黄裳。凭借斩杀天下厉鬼，最后成仙的术士宗师。

诡道的介绍到此为止。

“诡道已经有了第二个挂名，”王鲲鹏对申德旭说，“是一个过阴

人。”

“过阴人不就是你吗？”黄坤忍不住对王鲲鹏说。

王鲲鹏想了一会，慢慢说，“这个我没法解释了，因为我说不明白。只能告诉你们，那个会算沙的人，就是诡道挂名。”

“什么时候能把他请来，”申德旭说，“他在什么地方？”

“他就在宜昌，他的本事倒是没什么质疑的，”王鲲鹏沮丧的说，“只是这人，稀泥巴糊不上墙，脑袋有毛病。”

“都当了诡道挂名，会五种算术了，”黄坤问，“怎么会脑袋有毛病。”

“这个，还真不稀奇。”王鲲鹏笑了笑，“黄裳在做诡道挂名之前，也是脑袋有问题的。”

阴长三尺二厘，宽三分七厘，青龙斜偏四寸

为了向申德旭解释诡道挂名的来历，王鲲鹏开始说起了黄裳的身世。黄裳是北宋人，出生在福建剑浦。

福建多山，剑浦尤甚。黄裳的父亲黄员外虽然有上百亩田地，却零散分布在方圆几十里，山高偏僻，除了十几亩水田种植水稻，其他的都是茶园。几十家佃户多半以种茶叶为生，一年收上来的佃租并不丰厚，勉强维持乡绅之用。

黄员外每年清明收租，一直要收到端午，脚遍及所有山田，苦不堪言。好在黄员外乐善好施，租户都感激黄员外，从不拖欠佃金。若是年成不好，黄员外也不强索。

今年雨水特别丰沛，茶农都面有难色，黄员外只能照例减免三成。黄员外眼见今年的新茶成色都很不好，并且阴雨连绵，茶叶送不出去，租户很多都难以为续，干脆打算回家，等天气好转，放晴后，茶农贩卖茶叶有了收成再去收租不迟。

想到这里，黄员外就立即匆匆往回赶，家里的妻子即将临盆，需要一个主事的人在家中。黄员外四十岁无子，也没有循例纳妾。妻子求神拜佛吃斋茹素二十多年，才怀上第一胎，万万不敢怠慢。黄员外这个就

要出生的儿子，就是几十年后鬼怪闻风丧胆的黄裳。

黄员外归心似箭，就忘了时辰，走到半路一个山涧，天上的雨下得越来越大，后来干脆是倾盆瓢泼。黄员外躲在一个山洞里，等雨小一点的时候，已经到了半夜。

黄员外又走了一段路，雨虽然不下了，可是天上的乌云仍旧没有散去，并且压的越来越低。黄员外本就是剑浦土生土长的人，山里的气候多变，他也不以为意。可是又走过一个山头，到了半山腰的时候，这才看到乌云已经压的非常低，而且乌云泛着一个暗红的光芒，这就让黄员外能够看到乌云和山顶都距离不远。

这个时候，突然天上就开始不停的发出闪电，枝叶状的闪电，一个接一个的从云层上向地面延伸，滚滚的炸雷越来越近。

然后黄员外就看到地上的走兽在飞奔，漫山遍野，四下逃散。路上倒了很多已经死去的野兽，看情形是被雷劈死的，黄员外这才明白，这是老天在雷击地上的妖物。一般走兽也会修炼成精，五百年渡一次劫，渡劫的时候，老天就会用天雷来击杀。修炼的妖物能够躲过，就成精，渡过一千年的就能成仙。黄员外从小就知道这个民间流传的事情。可是他没想到自己也会亲眼看到雷击渡劫的场面，竟然是这么恐怖。

这时候，乌云上的红光渐渐聚集，集中成了一个圆形，黄员外忍不住仔细的去看，发现那个圆形隐隐就是一个巨大的眼睛，眼睛在乌云中，不停的游移，仿佛在仔细的查看地面，间歇一会，乌云就突然闪出一道闪电下来，击打到地面，距离黄员外只有十几步远。黄员外吓得慌了，连忙整理衣服，虔诚的跪了下来，不停磕头。隔了一会，再抬头的时候，才看见，刚才闪电击中了一棵大树，树上挂着两截绳索一样的东西。黄员外不愿意靠近，可是那个大树就在自己的必经之路上，黄员外鼓起勇气，继续前行，走到树下，才看到是一条巨大蟒蛇的尸体，挂在树上，蟒蛇身躯中段已经被雷击得变为两截，大部分身体都已经焦枯。

这是一条渡劫失败的蟒蛇，看来那些路上死掉的走兽，就是被这条蟒蛇连累。黄员外又看了看头顶的乌云，那个眼睛仍然在不停的游移，看来还没有停止的意思。

第14章 诡道的术士和双瞳挂名（2）

黄员外心里怕到极点，走了几步，听到身后一声响动，看到两截蛇身已经从树枝上掉了下来，蛇头的一张嘴巴正在慢慢的张合，原来这条蟒蛇还没有死，黄员外吓得跳了起来。黄员外看了看蟒蛇，看到蟒蛇的眼睛正在望着自己流泪，蛇竟然能流眼泪，黄员外闻所未闻，但是很明显的，这条蟒蛇是在有求于自己。黄员外在看看天，发现乌云上的巨大天眼，不停的晃动，但就是不对着自己，黄员外明白了，这个天眼就是专门在寻找动物，放过了人。

想到这里，黄员外心里才略微安定。慢慢走到蟒蛇的跟前，对着蟒蛇说：“你一定是要我帮你什么，我只是一个凡人，我就帮你挖坑埋葬你吧。”

蟒蛇似乎能听明白黄员外的话，就不再动弹。黄员外用雷电击断的树枝，在大树旁边挖了一个坑，挖了好长时间，才勉强把蟒蛇的身体放进去，然后掩上泥土。用手拜了拜，才离开了。黄员外也不知道自己做的对不对。

做完这一切，黄员外继续往家里走，可是天上的乌云仍旧没有散去，那个红色的巨大眼睛依然在慢慢梭巡。而且天上又开始下雨。黄员外心里就想，刚才那个蟒蛇已经死了，难道还有什么妖物还没有被天眼找到？黄员外只能找地方再次躲雨，刚好看到前方山脚的地方有一个破烂的小庙。于是就连忙拔腿跑进庙里。勉强找了一个不漏雨的地方躲避。

小庙废弃已久，没有住寺的和尚，庙顶都开了，透过裂缝，黄员外能看到天眼仍旧在慢慢梭巡。黄员外突然发现，自己的裤腿里有东西在动，用手去摸，发现自己的裤腿里缠绕了一截绳子，黄员外正要把绳子从腿上扯下来，手捏到的东西，却是滑溜溜的，这才发现，原来是一条小蛇缠在自己的腿上。黄员外连忙踢动自己的腿，想把这条蛇甩下来，甩了一会看到蛇虽然不离开，也没有咬自己。黄员外恍然大悟，原来刚才埋葬蟒蛇的时候，这条小蛇就悄悄的爬上了自己的小腿，它是在借助自己，寻求保护。

黄员外看了看天上的天眼，心想好事就做到底了。干脆就留这一条

蛇的命。

于是黄员外就往庙内躲了躲，看着天上的天眼在继续游移。闪电的次数越来越少。但是天眼泛出的光芒，还是那么亮。黄员外打算就等着天亮，乌云自会散去，天眼也会消失。

等了一个时辰，乌云依旧，天眼也没有离开的意思。这时候，庙外的路上，走过来一个人，黄员外对着那个人大喊：“快躲起来，快躲起来。”

结果那个人并没有躲避，继续向着黄员外走来，走近了，黄员外看见这人打着一柄油伞，走进庙内，把伞收了，黄员外看到这人是个道士。这才明白，自己刚才的操心是多余的，这道士是人，不是妖精。当然不会害怕天上的天眼。

道士进来后，上上下下看了黄员外一遍，然后并排和黄员外站在一起，也看着天上的乌云。

道士的身材和脸色看起来是个壮年，可是在微弱的光线下，黄员外却发现他的胡须和头发都是银白色的，因此看不出来这个道士的年龄。黄员外至少知道这个样貌奇特的道士，又在这么一个特定的时候出现，一定不是偶然。黄员外于是向道士拱手打了个招呼。道士也跟着回礼。然后两人同时看着庙外下雨。隔了很久道士说话了，“还有半个时辰，雨就会停。”

黄员外点点头，在这种情况下，也不知道该怎么和道士攀谈。天上的红色眼睛突然停留，似乎在盯着黄员外和道士。随即终于慢慢转动，然后天眼散开，消失在云层中。

“大人倒是好心。”道士上下看了黄员外，然后说，“可是有些事情做了，总是有点不好。”

黄员外知道道士在说什么，也不能辩解。

道士停了很久，对黄员外说：“本来是打算带你儿子走，看来要再等几十年，给你儿子送个名。”

黄员外一听，道士原来知道自己儿子要出生，连忙问道士，“什么名？”

“裳”。道士说完就走了，“我和你是不会相见了，你告诉你儿子，我等着他。”

黄员外看着道士走远，心里默默的记住道士的话，然后拍拍小腿，那条小蛇，慢慢的滑出来，钻到角落里去。

半个时辰后，雨停了，乌云也渐渐散去。黄员外继续赶路，道路泥泞湿滑，又走了一个白天，傍晚的时候才回到家中。

黄员外一路上净想着昨晚天上的天眼，和道士的事情。但是刚一进屋。管家看到黄员外就说：“夫人临盆，生了一天一夜，都生不下来。请来的两个稳婆都说大人和小孩都保不住了。”

黄员外立即把昨晚的事情给忘得干干净净，连忙跑到内屋，果然看到一群妇女在妻子的床前，气氛紧张。只有妻子断断续续的喘息声。

黄员外只能跑到正屋，给祖宗的牌位磕头上香。正在焦急的时候，管家突然闯进来，拉着黄员外往屋外跑，嘴里结结巴巴的说不出话。

黄员外跟着管家跑到大门，也跟管家一样，什么话都说不出来，屋外站了好几百人，密密麻麻，而且团团把黄宅给围住。抬眼看去，还有很多人都慢慢的向黄宅聚集。这些人都是背对着黄宅，全部都是背影！

黄宅里的狗开始狂吠起来，其他的牲畜也都惊慌乱叫。黄员外看着这些人，也吓得厉害，这些人都静静的站立，一动不动……然后靠近黄宅的这些人，慢慢转过身来——他们脸部枯槁，全部都没有下巴。

管家已经吓得呆了，身体在发抖。

这时候黄宅内屋突然发出一声婴儿的啼哭。黄宅外所有的这些人全部跪下。就在黄员外不知如何是好的时候，一阵风刮来，这些人全部消失，仿佛被风刮走了一般。

一个稳婆跑到黄员外身后，“夫人生了，是个儿子。”

“真的！”黄员外激动起来，就要往屋里走。

“可是公子没有眼睛。”稳婆拉着黄员外，“是个怪物。”

管家立即打了稳婆一个耳刮子，“胡说！”

黄员外边走边问，“夫人有没有事？”

“大人还好……”稳婆迟疑的说。

“别吞吞吐吐的。”黄员外急了，冲进房间。看到婴孩已经被一个丫鬟抱在手里，于是凑近了去看，婴孩的一张脸全是青紫，脑袋在生产的过程中被拉的老长，不知道是死是活，鼻子上上方一片空白，好像全部都是额头，让人看着心生恐惧，房间里的丫鬟都躲得远远，害怕这个怪物。

“憋气时间太长，”另一个稳婆对着黄员外说，“活过来也是个傻子，还是个瞎子。”

黄员外不理睬稳婆，走到夫人身边，夫人已经精疲力竭，但是还是勉强对黄员外说：“真是个傻子，我对不起你们黄家，你纳妾吧……”

“我儿子不会是个傻子，”黄员外想起了昨晚的那个道士。

“可是他的眼睛。”夫人指着刚出生的婴孩。

黄员外仔细的看着婴孩的额头，突然看到鼻梁上方的部位，婴孩的皮肤有点皱起，而且颜色灰白。黄员外用手指，轻轻触碰婴孩鼻梁上的皮肤，才发现是一张皮膜覆盖在婴孩的眼睛上，黄员外忍不住轻轻把皮膜撕下来。

婴孩突然大哭，眼睛也睁开。稳婆和丫鬟都看见了皮膜揭开后，眼睛挣得老大，这些女人都惊叫起来，婴孩不是没有眼睛，而是眼睛里有两个瞳孔！

黄裳，这个宋朝的术士宗师，天生双瞳！！

第15章 申德旭和黄坤到底是什么人

王鲲鹏向申德旭和黄坤说诡道两个先辈，一个是陈平，一个是黄裳。但是这两个人身份还不一样，陈平是根正苗红，堂堂正正的诡道传人。陈平在《史记》的陈丞相世家里面记载的很清楚，他是刘邦身边的谋士，给刘邦出了很多出其不意的计策，但是连司马迁都没有说明白，他是怎么去实施这些计划的。只是在最后引用陈平自己说的一段话：

“我多阴谋，是道家之所禁。吾世即废，亦已矣，终不能复起，以吾多阴祸也。”

这就是当初尉缭告诫他的话，他用诡道的学识，让刘邦得了天下，但是他不能把诡道的阴谋做法用在治国之上。因为诡道是坤道，终究不能登堂入室，成为朝堂上的治国策略。

在陈平之后，很久都没有诡道的记载。唐朝道教兴盛，才有厉害的诡道传人出现。不过真正有线索证明诡道传人记录，就跟宋朝的黄裳有关了。

偏偏黄裳他还不是一个诡道的正统传人，仅仅是一个挂名。

申德旭听了王鲲鹏的讲述，就问王鲲鹏：“你说的这些，都是非常隐秘的事情，在诡道之外，应该没有人知道。说明一定有很大的动荡要发生了。”

王鲲鹏说：“是的，这就是天意吧，刚好铁锚的事情，把你们两人都牵扯进来。”

“我的身份，你一定很清楚，”申德旭指着黄坤，“可是他，还是个学生。”

王鲲鹏看着黄坤说：“他黄家的人，我的那个对头，从前唯一忌惮的就是秀山的黄家。”

“我们黄家有这么厉害吗？”黄坤说，“我从来不知道啊。”

“你是不是瞧不起黄溪。”王鲲鹏说，“的确黄莲清死后，黄家就开始

式微，但是黄家兴盛了几百年，也不是一帆风顺，黄溪比你想的要有出息。”

王鲲鹏说的黄溪，就是黄坤的堂兄，秀山黄家的族长。黄坤也明白，王鲲鹏一定知道自己的底细，他的爷爷和黄莲清关系不好，很多年前就离开了秀山，到了长阳做一个普通的端公，一直到死。

“我爷爷和黄莲清到底有什么龃龉。”黄坤问。

“这就是我把你叫来的原因，”王鲲鹏说，“你们黄家跟我的那个对头，渊源很深，当初你爷爷本来是黄家的长房，当之无愧的继承人，就是因为我说的那个对头的缘故，你爷爷被黄莲清赶出了秀山。”

王鲲鹏对黄坤和申德旭抱了抱拳，“等着吧，该来的马上就来了。”

然后王鲲鹏向申德旭告辞，黄坤听王鲲鹏啰嗦了这些话，也不明白他到底要说什么，只有一点是明白的，王鲲鹏在拉自己和申德旭入伙，对付那个对头，看样子申德旭是答应了，只是自己还不知道怎么应对。

黄坤离开水文，回到学校。他是三峡大学水利学院的学生，家里的事情，除了知道自己的爷爷是当地的端公之外，其他的都不清楚，他的父亲很忌讳谈论这些事情。一心要把他培养成一个正常人。

黄坤的专业是水利水电工程专业，学习的课程说直观一点，就是专门修水电站的。按照他的人生道路，就是学习三年，或者四年之后，就到中国的西南地区，某个深山野岭里建设水电站，从技术员做起，做到工程师，然后总工，如果运气好，能做个项目经理。这辈子劳劳碌碌，但是衣食无忧，也就这样了。

不过黄坤没想到昨天下午，在上课的时候，突然来了一个人，什么都没多说，就把他带到了长江的胭脂坝河段，然后上了长江中的一艘驳船。接下来的事情，前面已经讲过，他被莫名其妙的说是黄家“避水符”的传人。后来又被那个叫申德旭的领导和那个来历神秘的王鲲鹏唠叨了半天。讲了一大堆历史。

黄坤在寝室里想了很久，回想起自己的爷爷的事情，实在是想不起来爷爷有什么过人之处，他就是个普通的端公，靠装神弄鬼为生，平时就是给人治一些头疼脑热的小毛病，在葬礼上唱唱丧歌。在爷爷的葬礼上，他的确知道了自己的祖籍是重庆秀山，因为秀山那边来了几个黄家

老宅子的人来吊唁，其中领头的，就是黄溪，算辈分，应该是自己的堂兄。之前黄坤从来没见过他们，但是这些老一辈的渊源，昨天，在王鲲鹏嘴里都说了出来。

黄坤才意识到，自己的家族，还真的不一般。很可能真的是一个术士家族，并且很有名，连申德旭和王鲲鹏这样的大人物都挂在嘴边。

黄坤越想越乱，干脆给父亲打了电话，支支吾吾的问了一下爷爷生前到底是什么人，果然父亲在电话里很不客气，把他给训斥了几句，父亲还是一如既往的很厌烦他提起这些事情。父亲当了一辈子代课教师，很反感鬼神之类的东西，一直和爷爷的关系不好。

黄坤知道在父亲的嘴里问不出什么，也就把这事给放下了，可是黄坤没有想到的是，他的从今天开始，他的人生道路已经发生了转变，他永远不可能去坐一个水电工程师，不过他以后的工作还是会跟水打交道，只是用另一种方式。

晚上休息，黄坤怎么都睡不着，刚刚睡着了，同寝室出去吃了夜宵的同学却回来了，闹腾得他醒过来，等这些同学都睡了，他又睡不着了。熬了几个小时后，模模糊糊的勉强进入梦乡。

可是睡着了就开始做梦，梦见昨天在长江上看见的那艘驳船，消失了几十年，又突然出现的驳船。在梦境里，那艘驳船没有立即消失。而是静静的漂浮在黄坤的面前，然后黄坤看见驳船上的水手正在操作船舷上的绞盘，绞盘上的绳索绷的紧紧的，看来他们正在打捞一个沉重的东西。

在梦境里，黄坤觉得时间过得很慢，所以能清楚的看见绞盘的绳索慢慢的把一个东西拉起来了。虽然在梦中，黄坤也依稀能记得，他们应该在打捞一个铁锚——这个也是申德旭叫他去的理由。

但是黄坤在梦境里的那个绞盘拉起来的并不是一个铁锚，而是一个巨大的蟒蛇尸体，然后看见驳船上的水手都惊慌起来，在甲板上到处乱跑，但是黄坤听不见水手的叫喊声，他明明看见这些人在大声叫喊，但是就是听不见一丁点声音。

接下来让黄坤更加诡异的是，他发现船上的水手，全部都面朝着他呼喊，从口型上看，应该是在叫着救命！

黄坤这才意识到自己应该站在什么位置呢。

然后黄坤想移动，但是移动不了，突然看见绞盘拉起来的那个蟒蛇尸体，突然开始扭动起来，并且缠绕在了驳船上。甲板上的水手都吓傻了，各自抓着驳船上能固定的东西。

黄坤在梦中突然想明白，他们打捞的，根本就不是什么铁锚，而是一条蛟。这些水手惊动了蛟龙。

接下来的梦境，更加恐怖，黄坤眼睁睁的看着这艘驳船，慢慢的沉入江水。下沉的过程十分漫长，水手脸上绝望惊恐的表情，黄坤都能看的清清楚楚。

让黄坤更加恐惧的是，他发现自己能够意识到自己做噩梦，但是他就是无法从梦境中摆脱出来。

当整个驳船都下沉到了江水之下，江面引起了一个巨大的漩涡。然后黄坤突然发现自己站在昨晚的那个船上，身边站着申德旭和王鲲鹏。然后那些被淹死的水手，突然从船舷，边缘慢慢爬上来，泡的肿胀发白的手指，抠在甲板的边缘，然后一个又一个破碎不堪的头颅冒了上来，接着是肩膀，然后是身躯，这些水中溺毙的水手，全部爬到甲板上了，黄坤恐惧之极，本能的向身边的申德旭和王鲲鹏呼救，但是黄坤连一丝声音都发不出来。

这些尸体，缓慢的在甲板上移动，慢慢的爬向黄坤。黄坤看见尸体的身体里爬出了白鳝鱼，白鳝鱼就是长江里专门吃人肉的鱼类，现在白鳝鱼离开了尸体的腹腔，在甲板上弹跳移动。

黄坤开始恶心起来，但是这一切身边的申德旭和王鲲鹏都视而不见。黄坤无法再忍受这个诡异的梦境，他开始极力抽动身体，想醒过来，但是身体仍旧不受指挥，看着这些尸体，一点点挪动到了自己的脚边。黄坤简直要崩溃了。

就在这个时候，黄坤听见有人在喊，“怎么啦，怎么啦，谁把水桶打翻了，寝室为什么这么多水！”

就这个声音，把黄坤从噩梦中解救出来。

第16章 鬼压床

这句话是睡在黄坤对面的膀子喊出来，膀子应该是半夜起来尿尿，结果下地，就发现了地上全是水。

膀子喊了两声，突然没了动静，黄坤眼睁睁的看着他回到床上继续睡觉去了。但是黄坤看的很清楚，膀子明明是要上厕所的，但是在喊了一声之后，看了看自己这边，然后就立即噤声，上床睡觉。

黄坤这才发现，自己的身体仍旧不能动弹，看来是鬼压床太厉害的后遗症。黄坤就河面继续半睡半醒，仍旧觉得身体上方沉甸甸的，压的自己无法翻身。

时间终于熬到了天亮，折腾了一夜的黄坤才勉强睡着了一会。可是当他醒来的时候，看见寝室的其他三个室友，正站在他的床头，一起盯着他，膀子正在激动的说着什么。

黄坤从床上坐起来，对着膀子说：“我昨晚做噩梦了，你是不是看见了？”

膀子摇头说：“我没看见你做噩梦。”

“可是你明明说地上全是水？”

“地上的确都是水，”膀子指着地下，“你看，都还没干。”

“你当时说，”黄坤说，“有人把水桶打翻了。”

“坤逼，”膀子郑重的说，“我们寝室什么时候有过水桶！”

黄坤懵了，坐在床上不懂。但是膀子接下来说的事情，让他更加崩溃。

“你昨晚，躺在床上，眼睛的睁得大大的。”膀子继续说道，“我看见你明明醒了，但是你就是不动。”

“我动不了。”黄坤解释，“我昨晚做噩梦。”

“你被鬼压床了，”膀子说，“我看到了至少七八人都趴在你的被子上，那些人都是一脸的死人面孔。”

黄坤这才看自己身上的被子，发现整个被子都湿漉漉的，好像刚刚从水里来捞起来一样。黄坤一把将被子甩到地下。

膀子大声喊：“昨晚我们寝室绝对是闹鬼了！！！！！”

尸体，那些水手的尸体……黄坤明白了，昨晚真的不是一个噩梦那么简单。

“你已经被卷入进来了。”黄坤想起了王鲲鹏对自己说的那句话。

黄坤赶到水文，王鲲鹏和申德旭都在。

王鲲鹏和申德旭肯定是知道黄坤会回来找他们。黄坤看着这个两个老江湖一脸轻松的样子，心里就明白，面前两个人，一个是三十出头，一个是四十多，而且都身份显赫。自己的年龄太小，在他们面前，菜鸟都算不上。

“我昨晚发生的事情，”黄坤还是忍不住要问，“你们都知道？”

王鲲鹏笑着把黄坤招呼过来，然后在黄坤的肩膀上拍了拍，“黄松柏心思真的够深的，在你面前一点都没吐露。”

黄松柏就是黄坤的爷爷，黄坤心里更加清楚，自己的爷爷果然是非同一般，连王鲲鹏都这么惦记。

“你昨晚招惹的东西，”王鲲鹏说，“是从船上跟着你过去的，现在没事了。”

黄坤犹豫的说：“你说没事就没事了，你什么都没干啊。”

王鲲鹏点着笑的更厉害了，“看来你也真的不知道我是干什么的。”

黄坤问：“你到底是干什么的。”

申德旭替王鲲鹏说了，“在湖北，论驱鬼的本事，如果王道长说自己是第二，那就没人敢说自己是第一。”

“我还真的不是第一。”王鲲鹏不笑了，“真正当之无愧的第一，是另一个。”

“你上次说的那个会算沙的人。”黄坤立即反应过来。

王鲲鹏说，“看来我没看错人，你比看起来机灵。”

“真的有人会算沙？”申德旭说，“我从来没有听说过有这么一个人！”

“他是我的兄弟。”王鲲鹏终于说了实话，“和黄裳一样，诡道挂名。”

“真的有这么一个人！”申德旭惊讶的脸部都扭曲了。

王鲲鹏没有接着申德旭的询问回答，而是对着黄坤说，“刚才我把你背着的九个水鬼都拍散了。”

黄坤刚刚松了一口气，王鲲鹏却又说：“可是你身上还有两个，这个我不能帮你。”

“是帮不了，还是不能帮。”

王鲲鹏犹豫了一会，“你得去找那个人来帮你。我就不管了。”

“他凭什么要帮我，”黄坤说，“你在耍我？”

“因为你是黄松柏的孙子，”王鲲鹏说，“你要做他的徒弟，他才会帮你。”

“算沙，算沙。”申德旭仍旧在喃喃的自言自语，“真的有人会算沙，而且就在这个城市里。”

“算沙到底是什么法术，”黄坤问，“到底有什么厉害的地方。”

王鲲鹏和申德旭对视微笑了一下，还是王鲲鹏来解释了。

诡道的算术，已经说过，分别是水分、暑分、看蜡、听弦，这四种算术，其他的门派都会。但是唯独算沙，一直在诡道内部流传，但是也没人会使用。只有一个人，就是创建了算沙这个法术的人，才能算沙。

这个人就是道衍，俗名姚广孝。

开指徵角羽

道衍是永乐帝的国师，无论是道教历史，还是中国的正史，这个人都是一个极度牛逼的人物。他虽然行的是道术，但他的身份却是一个和尚。并且他师从席应真，而席应真，就是诡道在元末明初的诡道司掌。

当年席应真经营诡道，在元末乱世顺势而上，成就也非同寻常，但是他遇到了命中的克星，道教的正统传人刘基。当时诡道招魂师席应真，道教大法师刘基，是最有本事的两个术士。

只是席应真辅佐汉王陈友谅，刘基辅佐吴王朱元璋。朱元璋和陈友谅都是真命天子，只是生不逢时，青龙白虎同时争夺天下。最后青龙朱元璋打败了陈友谅，建立明朝，明朝修史的史官刻意剪除了陈友谅和席应真的记载，却对刘基的事迹详细记录。所以后世反而不知道席应真的厉害。

但是明朝真正最厉害的国师，却是席应真的弟子道衍，道衍用自己的行动，替席应真报了一箭之仇。

事情从席应真和刘基最后的对决——鄱阳湖水战开始说起。

湖面上有几十上百艘大大小小的战船，大部分的战船都火光冲天。数以万计的士兵在战船上相互厮杀，已经没有了任何战术可言，所有的人都杀红了眼，眼眶都跟映红的湖水一样。

一切都是大乱。

空中无数只利箭在往来飞舞，无数的人在拼杀。偏偏就有那么一支箭，在几十万人中，不偏不倚，射中了一个人的头颅。这种近乎于没有的巧合，让战争就此终结。

鄱阳湖大战，朱元璋大获全胜。

席应真看着刘基。两人之间放着摆着一个八卦图，八卦图是用蜡烛摆布出来的，现在席应真这边的蜡烛已经全部熄灭。席应真头发披散下来，呆立了很长时间，然后用手中的木剑，刺入左眼。刘基把手中的蒲扇收起，“你输了。”

“那倒未必，”席应真说，“还没有到那一天。”

“天下姓朱了。”刘基说，“天下第一谋士是我。”

“我会赢的。”席应真并不服气，“只是你看不见我赢的那天。”

“张士诚也完了，”刘基说，“能左右天下的只有你我，汉王和吴王，张士诚不会接纳你。”

“都说你能看八百年，”席应真咬着牙齿说，“可惜你看的太远。看不到自己和后面的几十年。”

“世上只有人记得我，”刘基开始微笑，“不会记得有你，也不会记得谗道。”

“不见得。”席应真说，“我赢不了你，但是我的传人会让你一生的心血白费。”

“真的有这号人？”刘基说，“我倒是要看看他是谁？”

“他躲起来了，”席应真撇着嘴笑起来，鲜血流淌在脸颊，看起来十分狰狞，“等你死了，他就出来。”

刘基脸色惨白，他的确看不到。

第17章 算沙的来历

两万三千五百十三进，四万一千两百零三出

刘基就是后世被人提起过无数次，和三国时期与诸葛亮比肩的刘伯温。其实《三国演义》的作者罗贯中，就是陈友谅麾下的一个门客，他写《三国演义》偏离了正史《三国志》很多，而这些偏离的内容，很大一部分，就是他耳闻目睹陈友谅和朱元璋还有张士诚之间的战斗，并且把这些事件发挥成故事，写进了小说。

诸葛亮的任务原型，和一些事迹的来源，其实就是刘伯温，但是也有可能是席应真。因为毕竟罗贯中跟席应真更接近一些。

现在来说说为什么席应真和刘伯温相互齟齬。

理由当然很简单，两个人都是当时不世出的术士高手，当然要决一高下。

刘伯温从小自学成才，秉承了宋朝的陈抟和周敦颐，以及后期朱熹的学说。刘伯温是个非常聪明的人，融会贯通了道家 and 儒家理学的精髓，成就了一代术士宗师。而席应真的身份师承不明，史书记载的很少，也不仅仅是成王败寇的原因。而是席应真的师门——诡道，从古至今都很隐秘。

两人当时各为其主，相互争斗之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他们都想得到一本《恒河数沙》的册子。

《恒河数沙》这册子，其实也是有来历的，公元前古希腊就有了，明确记载是阿基米德所著。这个册子一直没有翻译到中国来，一直在欧洲和中亚流传，也不是什么太有名的学说，和阿基米德其他的成就来说，非常边缘化，几乎没人关注。

但是这个册子在元朝时期，蒙古军队，占领中亚和东欧，很多中亚的色目人到了中原，这个册子的手抄本也慢慢在民间流传过来。

官方对这个册子根本就不在意，因为对于当时的社会环境来说，这个东西完全没有用处。

现在说说《恒河数沙》到底说的什么。

古代人的数学其实并不发达，其中有个难题就是，如何显示大数目。打个比方，中国的文言文，就喜欢用“三”、“数”来形容数目的庞大，就是说有很大的数目，然后发明了千万亿这些数目的概念，但是更高的数目呢，兆，亿兆，兆兆，这些数目也书写出来，但是不能用于计算。

古代的西方也是一样的难题。但是《恒河数沙》就提出了一个相对精准的表达大数字的方式。

现在社会都觉得没什么，但是在古代这是一个很艰难的事情。

并且《恒河数沙》并不仅仅是一个数学方面的课题，其中提倡了一个概念，那就是能够计算出世界上所有的沙砾。

这个就和神秘主义有关系了，所以在元末时期，这个册子引起了中国很多术士的窥觑，因为中国的道教，对算术有着系统的认知，并且运用于法术之上。

当时席应真和刘伯温都对《恒河数沙》这个册子的手抄本无比的向往，但是这个册子落到了席应真的手中，可惜的是，席应真也无法根据这个册子找到合适的算术，提升自己的法术。反而因为这个事情，遭到了刘伯温的打击。

不过席应真有个徒弟，叫姚广孝，也就是靖难之役的第一功臣。席应真在陈友谅被朱元璋打败丧命之后，也不知下落。

但是可以证实的是，《恒河数沙》这个册子，肯定落在了道衍的手上。因为道衍在几十年后，给诡道加入了一个最厉害的算术，现在大家都知道，这个算术，就是算沙！

这就是申德旭为什么对算沙如此震惊的原因，因为道教的内部记载，当初掌握算沙的道衍，神通广大，其他的以后再说，但是他在乱军中，能够一眼就能分辨出敌方有多少军士。当时无数的术士在道衍面前印证，都发现道衍的确是有着超乎常人的天赋。

道衍不需要任何器具，就能看出一棵树上有多少叶片，一个盐罐里有多少盐粒，甚至能够掌控军粮的数量，精确到两。

拥有这种本领的人，给永乐帝作为军师，而朱允炆身边已经没有任何可用的术士，刘伯温也早早的死掉，所以朱棣打不赢朱允炆才怪。

这就是诡道算术——算沙的来历。但是道衍之后，诡道再也没有人能够学会算沙，算沙这个真实存在，但又不能接触的算术，就一直在术士中流传。

当王鲲鹏对申德旭说有人能算沙，并且和王鲲鹏是兄弟的时候，申德旭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但是这句话是王鲲鹏所说，也绝对不是王鲲鹏在吹牛逼。

“我能拜访那个人吗？”申德旭谨慎的问王鲲鹏。

王鲲鹏指着黄坤说：“见那个人不难，但是要把那个人给请出来，还真要落在黄家人身上。”

黄坤摊摊手，表示不明白。

“那人已经完全不愿意参与任何跟道教门派有关的事情了。”王鲲鹏说，“但是我们诡道和黄家有个约定，就是我们这一辈诡道传人，一定要收一个黄家的弟子。”

“王道长，”黄坤犹豫的问，“你说的是我吗？”

王鲲鹏笑笑，继续说：“所以我不收你为徒了，把机会让给他。”

“可是这么做有用吗？”申德旭好奇的问。

“黄坤做了他的徒弟，”王鲲鹏看着黄坤，“无论黄坤遇到什么事情，他都要极力帮助，因为……”

“因为什么？”黄坤和申德旭都忍不住问。

“因为，他要把他的本事传下去，”王鲲鹏沉稳的说道，“他就可以置身事外了。”

申德旭叹口气，“有这么大本事的人，却偏偏不愿意成就事业，也真是奇怪了。”

“偏偏就有这么奇怪的人，”王鲲鹏也无奈的说，“你拿他有什么办

法。”

黄坤心里很不自在，因为他发现自己作为了一个棋子，在长辈之间摆弄。但是他还是忍不住问：“我该怎么做？”

“这就跟你自身有关系了。”王鲲鹏看着黄坤，“你和我说的那个人也一样，从小就招惹一些看不到的东西，但是当时你爷爷黄松柏是个驱鬼的高手，所以打小被保护起来。现在你爷爷死了，所以那些东西拼了命的要找你。”

“比如那些水鬼，”黄坤突然想起来，“你刚才说还有两个。”

第18章 噩梦

黄坤感觉受到了愚弄，这个世界就是这么残酷。老前辈，有经验的人，永远在年轻人面前有着无聊优越感，却浑然忘记了自己当年是怎么从菜鸟一步步走过来的。或者他们当年就是受过了这种变态的轻蔑，所以理所应当的要把这种情绪发泄到下一代。

黄坤受不了王鲲鹏的这种态度，一方面王鲲鹏也承认他是赫赫有名黄家的接班人，也可能是早早定下了诡道的传人，但是还是这么明显的把看不起自己的情绪表达出来。

黄坤随即想到王鲲鹏说的，诡道门派，两个传人之间永远都是相互不对付，现在他已经想把自己交给诡道的另一个传人做徒弟，当然对自己的态度好不到哪去，因为自己迟早是他的敌人。就是不知道王鲲鹏会找一个什么样的徒弟，希望不要是这种瞧不起人的性格。

还有自己已经被安排好的师父，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听王鲲鹏的叙述，看来也不是一个省油的灯，如果脾气跟王鲲鹏一样，自己岂不是要受更多的轻视。

他们难道不知道自己也老的那一天吗，真的到了自己本领高强，而他们年老体衰的时候，就不担心年轻的一代会报复？

还有，自己根本就没有答应要搀和他们这些神棍之间的事情，可是王鲲鹏好像完全已经认为自己会答应一样。连问都没有问自己一句。

黄坤在回学校的路上心里不停的想着这些问题，越想越激动。忍不住在路边的马路牙子上踢了起来。结果脚趾头碰在坚硬的水泥板上，疼的呲牙咧嘴。脚受了伤，黄坤磨磨蹭蹭回到了寝室。

寝室里其他几个室友仍然在嘀嘀咕咕的说个不停，看见黄坤推门进来了，却都同时住嘴。黄坤心里还在想着王鲲鹏那种对自己轻描淡写的态度，也懒得管室友在唧唧歪歪干嘛。

黄坤抱着脚坐在床上，几个室友嘴里说着要出去上网，纷纷走了。留下黄坤一个人在寝室。也没人问他脚怎么了。

黄坤脱了鞋袜，看见脚趾头肿的厉害，脚趾甲也翻了，只好勉强躺下来休息，睡了一觉，醒过来的时候，看着窗外渐渐黑了。头晕脑胀的，随即又想睡过去。

结果在睡梦中，就听见有人咿咿呀呀的哭，哭泣声一直不停，黄坤不胜其扰，突然就又醒了，结果看到寝室里，除了自己，一个人都没有。

这下黄坤就立即清醒过来，一动不动，然后轻微的哭泣声，听的明明白白，而且就在自己的耳朵下方。黄坤连忙把枕头翻开，声音还在，又把被褥给拉开，发现声音在床板下面。

黄坤犹豫了，他已经开始害怕，王鲲鹏说过，有鬼跟着他。可是当黄坤想继续睡觉吧，那个哭声还是不停，黄坤脚痛的厉害，也不能走出寝室，希望室友回来壮胆，可是这些王八蛋，不到凌晨是不会回来的，通宵上网也不稀奇。

这断断续续的哭声，让黄坤十分的害怕，又烦躁不堪，最后黄坤只好，把头伸到床边，看着床下。

可是床板下面什么可疑的东西都没有。

黄坤嘴里骂了两声，然后继续睡觉，干脆在被褥上扯了两团棉花，把自己的耳朵给堵上。

没想到黄坤又做梦了，梦见自己睡在床上，而一个人坐在自己的床头，黄坤也不知道到底是自己的幻觉还是在做梦，就看着那个人坐在自己旁边，正在看书，突然一个人从外面闯了进来，看书的人一抬头，闯进来的人拿着一把砍刀，把看书的人脖子砍了一下，然后那个人的头颅就垂到了胸口，脖子只剩下一张皮连着脑袋。

鲜血开始涌出，黄坤吓坏了，连忙坐起来，这时候，发现寝室的地上全部是鲜红的血液——这绝对不是在做梦！

好在室友回来了，看见地面上湿漉漉的，然后就发现是洗手间的便池堵上了，污水蔓延到了寝室。室友开始数落黄坤。说黄坤为什么把厕所给堵上了，黄坤辩解，自己根本就没有上厕所。室友中间，特别是膀子，那里相信，继续骂骂喋喋。黄坤心情本来就不好，跟膀子吵起来，其他的室友却偏袒膀子。

膀子还在骂他，说他一天到晚就知道在床上看书，等他们走了，就把厕所也堵住了。这句话一说，黄坤就不说话了，自己明明是出去一个上午，哪里在寝室里看书，难道他们看见的是其他人……

几个人骂了一通，也就睡了。到了半夜，黄坤越想越激动，就想着自己做的梦，梦见的砍人的场面，想着如果有把砍刀，就把这些室友都给砍了。结果突然就发现自己站了起来，而且手里沉甸甸的，一抬手，发现手里拿着一把鲜血淋漓的砍刀。

现在膀子就在自己的面前，无比恶心的打着呼噜。黄坤心里一阵厌烦，心里一激动，就想砍死膀子。结果膀子突然醒过来，对着黄坤大喊：“坤逼，你还有完没完，大半夜的不睡觉，拿水瓶干嘛，想要烫死我吗？”

寝室里其他人也醒了，黄坤这才醒悟过来，自己手里不知道什么时候，拿着一个暖瓶。

黄坤发疯的事情马上就传遍了学院，很多人都指指点点，让他特别不自在。好几次他都听见有人在说他可能是下一个马加爵，黄坤就不明白了，自己家境虽然不好，也没到交不起学费，吃不上饭的地步。心里也没有扭曲，只是喜欢做噩梦而已。

平时和同学关系处理的也不错，为什么就莫名其妙的被那个申德旭去了一趟长江，见到了王鲲鹏这个神棍，自己的生活就开始发生了变化。

接下来的传闻就更让黄坤郁闷了，不知道为什么，有人已经打听到了他的爷爷是长阳的一个端公，跳地戏的。所以他也跟他爷爷一样喜欢装神弄鬼，神神叨叨，天可怜见，黄坤自己从来没有这样的想法。

但是有件事情，黄坤自己也避免不了，那就是他仍旧在做噩梦，几乎每天晚上都梦见一个男人坐在自己的床上看书，然后被一个冲进来的人把脖子给砍断了。

黄坤实在是无法忍受，他知道有些事情是无法避免的，只好给申德旭打电话，说了自己的事情，问这件事情到底怎么解决。

电话打之后半个小时，王鲲鹏到学校来了，在黄坤的寝室看了一下，对黄坤说：“我说怎么有脏东西缠着你，原来是这么个情况。”

黄坤就问，“到底怎么回事啊。”

“你这个寝室从前死过人的。”王鲲鹏说，“还是杀人的案件。”

黄坤心里踏实了，对王鲲鹏说：“王道长你能看出来，肯定也能破这件事吧。”

王鲲鹏笑了笑，“我说过，这件事必须由那个人出面来摆平。”

“我他妈的哪知道那个人是谁？”黄坤急了，“我到哪里去找。”

“我在你身上闻到那个人的气味了，”王鲲鹏神秘兮兮的说，“你离他不远。”说完就走了。

黄坤心里把王鲲鹏骂得一个祖宗十八代，也无计可施。但是至少知道了一点细节，他就去问学校里的一个老教授，这个教授人还不错，应该不会对他隐瞒什么。

果然老教授就把事情说了。

原来黄坤住的寝室，在二十年前，有个哥们喜欢班上一个女生，可是那个女生有男朋友的，是社会上的一个保安。结果这个哥们硬是花言巧语，把女生给追到了，挖了那个保安的墙角。那个保安不服气，就跑到学校里来，把这个男生给砍死了。

这件事情在二十年前闹的沸沸扬扬。

黄坤知道了状况，心里不服气，也就懒得去找王鲲鹏了，自己就在晚上等着室友出门后，在寝室里烧纸，边烧边说一些“你们的事情你们解决，不要再来找我……”之类的话。

结果正在烧纸，寝室的哥们突然又回来了，原来是网吧停电，他们提前回寝室了。这下室友对他更是鄙视，但是也不敢说什么，晚上睡觉，黄坤自己不睡着，就听见室友在不停聊天。黄坤心里明白，室友在提防着他。

第19章 高人

人都是有逆反心理的，室友越是这么针对他，黄坤就越是愤恨。可是晚上做噩梦还是继续在做，每天都烦不胜烦。然后王鲲鹏突然又打电话来，问黄坤情况这么样了。黄坤没好气的敷衍两句，就要挂电话。可是王鲲鹏在挂电话之前说了一句，让黄坤毛骨悚然。王鲲鹏说，我看了的，那个杀人的事情，期限就要到了，如果还不搞明白，你们寝室要出事。

黄坤总觉得这是王鲲鹏在忽悠他，就不想在理会。结果当天晚上就真的出事了，这次又是黄坤睡觉到半夜突然觉得有动静，就醒过来。然后看见寝室门缝有红光透入进来。室友这几天干脆就通宵上网，白天回来睡觉，尽量和黄坤错开时间。所以现在寝室里也没有人。黄坤看见红光一明一暗的疼人。

就大着胆子喊了一声：“是谁？”

门外没有回应，但是红光还在。黄坤这些天心情急躁，现在怒气上来也不怕了，起床走到门后，一把将门打开。一看，脚下一堆火焰，面前一个人正在跪着烧纸。看见黄坤了，连忙站起来说对不起，黄坤一时间也不知道他是人是鬼。

这个场面把黄坤给吓到了，为了壮胆，故意大声骂：“你在这里给死人烧纸干什么，我们这里有死人吗？”

这句话一说，黄坤突然想起来了，自己的寝室的确是死过人的。看来这人，一定是死者的家属，都过了二十年了，还来烧纸。

那个人摆摆手就要走，被黄坤拉住，黄坤突然看到，这人脸色苍白，就算是火光映射也透着惨白的脸色，脸皮下的青色血管都看的清清楚楚，在大半夜的遇到这么一个人黄坤也心里害怕。

天亮的时候，王鲲鹏主动找上黄坤了。进了寝室就叹气。对黄坤说，这个寝室杀气重，你怎么一点都不着急。

黄坤就把昨晚有人在门口烧纸的事情说了。

王鲲鹏想了一会，对黄坤说：“这事情不好玩了。幸亏我今天来了，不然出大事。”

黄坤就问情况，王鲲鹏说：“三峡大学以前一个学生因为感情问题，被外面的保安杀死，我听说过。具体是，那个保安，先把女生给叫出去，吵架的时候，把女生杀了，杀人之后，保安一不做二不休，就到男生寝室，把女生劈腿的那个对象也杀了。后来保安也被枪毙。这事，其实本来也没什么，我也是吓唬你，那三个人都是横死，杀气重，在你寝室闹一天也是正常的。”

“闹一天？”黄坤问，“到底为什么？”

“因为就是二十年前的今天出的事，”王鲲鹏说，“不然我来干什么，难道真的看着你被上身了杀你的室友啊。”

“什么什么？”黄坤连忙问，“你什么意思？”

“我说什么你心里不清楚？”王鲲鹏说，“你这段时间估计天天都想弄死你的室友吧，认为所有人都在针对你。”

黄坤默然，他的确有这个想法。

“这就是你被影响了，”王鲲鹏说，“别以为什么鬼啊神的很厉害，其实都是感染你的心智而已，如果我猜的不错，你床板下面已经藏了东西。”

黄坤连忙反驳，“我没有啊。”

王鲲鹏走到黄坤的床铺前，把被褥掀开，黄坤看了也傻眼了，床板上放着一把西瓜刀，都不知道什么时候来的。

“如果你今天不来……”黄坤停顿了一会，说，“我今晚可能会杀人……这也太他妈的奇怪了吧。”

“事情说破了，也就没什么了，”王鲲鹏说，“不过你说昨晚有人烧纸，这个倒是很意外。”

王鲲鹏又想了一会，“可能是提前在给你们烧纸，有高手啊，知道你们寝室已经要出人命了。”

王鲲鹏说完，立即让黄坤把舌头伸出来，仔细看了看。黄坤也奇怪，连忙跑到厕所去照镜子，这才看到自己的舌苔已经积了厚厚一层，都变成了绿色。

“算了，”王鲲鹏说，“我带你去找那个人，让他来解决这个事情。”

黄坤问：“这事你明明能帮我解决，为什么不自己出手。”

“我说了你也不明白，”王鲲鹏带着黄坤边走边说，“黄莲清跟我有恩，你们黄家的人有事，我绝不袖手旁观，只是打捞铁板，我在长江里施展了法术，我的对头可能已经被惊动。”

“所以你不愿意再施展法术，”黄坤说，“原来你这么厉害的人也有害怕的对头。你就让他帮你出头。”

“这么说也行。”王鲲鹏摆摆手，算是解释了。

王鲲鹏带着黄坤走到校外，直奔网吧而去，黄坤又奇怪了，“去网吧干嘛？”

“我说了，那个人和你很近，应该和你的室友在一起，”王鲲鹏说，“你不是说过你的室友经常上网吗？我的那个兄弟，已经在网吧里呆了半年了，这半年来，我在宜昌每个网吧都找过他。”

黄坤更加茫然，说好了是个神棍，怎么却又变成了一个网瘾。

两人进了网吧，黄坤看见自己的室友果然都在，正在组队打游戏。王鲲鹏直接走到一个位置边，黄坤也跟了过去，看见一个头发乱蓬蓬的人，胡子也老长，脸估计已经一个星期没洗过了，眼屎堆积在鼻梁两侧，一只脚蜷在凳子上，袜子都没穿，这人嘴里叼着烟，眯着眼睛聚精会神的看着电脑屏幕，两个手在操作键盘和鼠标，打的竟然是过气的网络游戏《传奇》，看级别也很高了，但是也没高到特别牛逼的地步。他面前的电脑桌，堆了好大一摞桶装面盒子，还有好些个可乐易拉罐，桌面上除了方便面盒子和易拉罐，就是一个烟灰缸，烟头都堆积成了一个小山。

王鲲鹏说话了，“玩够了没有。”

那人脸朝着屏幕，“别烦老子，还有一会就升级了。”

王鲲鹏叹口气，继续等着。黄坤也看着这人练级。过了十多分钟，这人随手掏了烟盒抽烟，发现烟盒已经空了，突然扬起头，扯着嗓子喊：“网管，给老子拿包烟？”

网管也喊：“你都欠了四包烟钱了。”

“从我卡里扣。”

“你卡里没钱了。”

这人才急了，把头偏了偏，对着王鲲鹏说：“愣着搞什么啊，帮我充值啊。”

王鲲鹏无奈，走到吧台，给这人充值，回来的时候，还给他带了两包烟。黄坤看的眼珠子都要掉出来，他见到王鲲鹏，都是一副气质高昂，处变不惊，带着众人在长江上在浓雾中摆脱困境，而且和申德旭一样，气定神闲。没想到在这个网吧里，被一个网瘾患者呼来唤去。还有一点脾气都没有。他们之间到底是什么关系！

这个人连忙撕开烟盒，点燃了烟，然后又忘记了王鲲鹏的存在，继续打着游戏，这次一直打了两个小时，黄坤看到他已经升级了。

这人才扭过头，对着王鲲鹏笑了笑，“来了啊。”

王鲲鹏苦笑着说：“疯子，你要玩到什么时候？”

第二卷 讷篇

第二卷 讖篇

第20章 徐云风和王鲲鹏都是诡道传人

四万二千五百三十二进，一万三千六百二十二出

听了王鲲鹏对着这个叫他“疯子”，黄坤忍不住笑起来，没想到疯子对着黄坤说：“笑什么，他的名字也好听不到哪里，现在也没人再喊了吧，王八，王道长。”

黄坤肚子里已经要笑破了，只能忍着不笑出声来，心里憋得难受，王鲲鹏——王抱阳——抱阳子，这么牛逼的人，竟然和普通人一样，有一个无比搞笑的外号。

而且看起来，王鲲鹏对这个外号完全没有任何不适应，看来这两人相互称呼外号已经很多年了。

“我担心的事情终于发生了，”王八对着疯子说，“开始了。”

“干我屁事。”疯子把烟头捻灭在烟缸，喉咙咳咳几声，吐了口痰在烟缸里。

“有件事情你应该记得吧。”王鲲鹏说，“黄家以前有个叫黄金火的人，当初可是救过你的命的。”

“有过。”疯子又点燃一颗烟，“那又怎样？”

“一命换一命，”王八说，“你该还了这个人情吧。”

黄坤心里又是一阵震惊，秀山黄家，自己的本家，看来真的不一般，他自己从来没有听说过黄金火这号人物。

疯子想了很久，“也算是那个黄金火当初放了我一马，但是你也说过，他没后人，他自己也死了，我怎么还？”

王八把黄坤拉在疯子的面前，“这人是黄金火的本家侄子，有麻烦了。”

疯子看了看黄坤，哼了一声，对黄坤说：“把舌头伸出来。”

黄坤这才明白，这个胡子头发乱糟糟的人，果然是有本事的，只好把舌头伸出来。疯子一抬手，把黄坤的舌头给捏住，也不嫌肮脏，把黄坤的舌头拉出来好长，仔细看了看，然后对王八说，“有东西缠住他了，不过你能搞定。”

“我说过了，我担心的事情发生了，”王八说，“你知道的，我不能让那人知道我还在干这个。”

疯子沉默了很久，才说话，“看来当初预言的，都灵验了。”

“灵验了。”王八说，“别玩了。”

疯子站起来，看着黄坤，突然发问：“你是谁的儿子？”

“黄大贵。”黄坤老实的回答。

“屁。”疯子转头对着王八说，“黄家人没有这么起名字的，你他妈的弄个假货忽悠我。”

“他的爷爷是黄松柏，”王八冷静的说，“他叫黄坤。”

“被黄莲清赶出来的那个老家伙，”疯子来了精神，“有点意思。”

黄坤听见疯子对自己的祖父并不尊敬，心里也烦躁，没好气的问：“你就是哪个会算沙的人？”

“你还听说过算沙？”疯子奇怪的问，“王八告诉你的吧。”

“疯子，”王鲲鹏说，“你还记得宇文发陈么。”

疯子看了看黄坤，又看了看王八，“也就这样了，就是他了。”

王鲲鹏松了一口气。黄坤大致明白，看来这两人之前有过约定，而这个约定，和自己肯定有关系。

但是这个叫疯子的人，实在是看不出来有什么厉害人物所具备的风范。

“昨天晚上有个人在我寝室门口烧纸……”黄坤知道要趁热打铁。

“不用说了，”疯子打断黄坤，“你命好，出了事有人替你扛，如果不

是这个姓王的什么鸡巴道长要替你出头，你今晚就会失心疯，拿砍刀砍你的室友，会把那个叫膀子的同学砍死，诶诶，这个家伙现在不就在这里吗。”

黄坤呆住了，这个叫疯子的人，什么都没问，就把情况了解的清清楚楚。但是搞笑的是，他说对道士说脏话。

“你不是道士？”黄坤问。

“我不是，”疯子笑着说，“你见过有人这么骂自己的吗？”

黄坤看见王八的脸色很不好看，也觉得尴尬。

王八对着疯子说：“快点把这事给结了，还有大事。”

疯子说：“还是老样子，自己搞不定了就来找我。”

黄坤对着两人完全无语，看着也是三十出头的人了，说话却又是这种不拘小节。

三人回到寝室。疯子前前后后看了一下，然后跪在门口，仔细的摸地面。然后抬起头说：“这事好玩了，原来你们都猜错了。”

黄坤，这个来自于秀山黄家外宗的后人，竟然被脏东西给缠住，如果让别的术士知道了，该是一件多么可笑的事情。只是黄坤，现在根本就意识不到黄家的威名，否则他一定会无地自容到极点。

但是现在黄坤还巴巴的指望着王鲲鹏和这个叫疯子的人替他解决难题。根本就没有想到，这只是王鲲鹏把他当做棋子，拉疯子下水的一个手段而已。

疯子在寝室里转悠了一圈之后，对黄坤说：“的确有怨气。”

王鲲鹏就把当初杀人的事件给疯子说起了。疯子算了算发生的时间，对王八说：“你的水分还没忘吧？”

“没忘，”王八回答。

“死了不该死的人。”疯子回答，“死的那个很冤，所以一直在找机会发泄。”

“什么意思？”黄坤问。

疯子对王八说：“去查一查当初那个被杀学生所在班级的名册吧。”

王八立即说：“我已经查过了，名单就在我的手上，复印件都在这里。”

“那还犹豫什么。”疯子说，“拿出来给我看啊。”

王八把随身的公文包打开，拿出一叠纸张，给疯子一张张的看。黄坤看了，原来是一个班级的名单，姓名资料的都很齐全，甚至还有登记照。

黄坤瞪着眼睛看着王八，原来他根本就是有备而来。

疯子随手翻了翻，王八挑出一张，是个女学生的资料，“被杀的女生就是这个人。”

然后又翻出一张，“被杀的男生是他。”

黄坤看着这两人男女的照片，男人的眉毛两边都是断裂的，女人的颧骨高耸。果然是夭折的面相。

疯子却不以为意，把资料过了一遍，然后拿出一张资料，指着上面的照片说：“应该是这个人，一双桃花眼。”

黄坤没明白疯子在说什么，但是看着这个照片上的人，总觉得奇怪，想了很久，突然猛然醒悟，这个人的脸型就是昨晚烧纸的那个诡异的中年人的样貌。

“哦哦哦”黄坤连续叫了好几声。

王八和疯子都看着他，“脑袋还挺好使。”

“这人没走远。”王八自信的说，“今天是忌日，他一定要再来。”

“为什么？”黄坤有犯傻了，但是立即醒悟，“他跟我一样，被缠着不放。”

疯子看了看资料上的名字，走到门口的走廊上大喊：“杨福海，你出

来。别躲了。”

喊了几声，黄坤果然看到昨晚的那个中年人慢慢从走廊尽头走了过来，手里拿着一叠黄裱纸，还有几根蜡烛。而这个叫杨福海的人，正是疯子手上那张学生的资料。

事情已经很明了了，不用王八和疯子向黄坤解释，黄坤也明白什么情况了，当初被情杀那个人应该就是面前的这位杨福海。只是保安冲进寝室杀了另外一个人，所以让杨福海这二十年也背着良心谴责。

王八对杨福海说：“我教你一个法子，怎么烧纸。”

杨福海听了，连忙给王八磕头。王八把杨福海手中的蜡烛摆了个很奇怪的形状，然后给了杨福海一个小树枝，应该是桃木的，让杨福海拿着。杨福海照做，跪着烧纸。

疯子和黄坤站在一边，问黄坤：“问你一个问题，很重要，看你能不能回答。”

黄坤看着杨福海烧的纸钱被一阵风给卷了起来，飘到走廊外。心里想着，为什么怨气这么大。而疯子和王鲲鹏两个神棍却都尽在掌握，难道是在考验自己什么。

“我就问你，”疯子开口了，“你能看到什么？”

黄坤看着杨福海，突然感受到了杨福海心中的内疚，他瞬间明白了，一切，是的，那是一个下午，那个保安杀气腾腾拦住一个学生，“杨福海住那个寝室？”

那个学生吓傻了，因为他看见了保安的手上有鲜血，而且还捏着一个女孩的发卡，学生对着保安说：“三楼，靠楼梯旁的第二个门。”

——这就是黄坤的寝室。

保安听了，立即跑向三楼。而那个学生仍旧呆在原地，黄坤现在能够很清楚的在面前的杨福海的记忆里看到，那个学生，就是杨福海自己！

王八对着疯子说：“你说过的，有这么一个人，你就出山。”

疯子撇着嘴说：“你说什么就是什么了。”

黄坤猛然明白，对疯子说：“你跟我一样，也能看见他的记忆！”

“这本事不是人人都有。”疯子苦笑着说，“你他妈的跟我一样，运气不太好。”

那边杨福海知道事情已经完结了，连声道谢，给王八递了名片，匆匆离开。疯子把名片拿过来了，笑着说：“谁说有因果报应的，这人还是安琪公司的一个经理呢。”

只有黄坤明白，这种事情在王鲲鹏和疯子面前，根本不是什么事情，而听他们的口气，他们要面对的事情，要比自己刚刚面对的要艰难无数倍，而且很明显的，自己也是其中的一个关键性人物，而原因只有一个——自己姓黄。

王鲲鹏短短的几天，有一句话已经说了多次：

“现在开始了！”

第21章 拜师

现在黄坤就是个傻逼，也明白了王鲲鹏在谋划一件事情，这件事情他一个人做不来，必须要由面前的这个疯子帮助他。

黄坤不知道疯子到底是什么来路。现在他只知道三点。

一、疯子和王鲲鹏是诡道同门，看情况两人关系很好，但是他们当年有过节。

二、疯子将会成为自己的师父。

三、疯子会算沙，且不论他的别的本事如何，仅仅算沙这一个算术，他就能跻身于天下术士的第一高手之列。

黄坤想到这里，心里有期待起来，毕竟他只是一个普通的大学生，具备任何一个屌丝对未来的憧憬，而现在，这个机会竟然摆到自己的面前。

现在黄坤又知道了一个人物：宇文发陈。

听王鲲鹏的语气，这人对他和疯子有很大影响。

疯子已经解决了黄坤的麻烦，就要走，“我去网吧了，有事找我。”说完手一摆就离开。留下王鲲鹏和黄坤。

黄坤有点尴尬，问王鲲鹏：“王道长，是你安排我要做他的徒弟吗，他到底叫什么，我不可能叫我的师父疯子吧。”

王鲲鹏想了一会，对黄坤说：“首先我要提醒你一点，以后他要是去玩网络游戏，你不能在他面前说没意义之类的话。”

“为什么？”

“因为他会告诉你，”王鲲鹏解释，“我们的世界也就是网络游戏，所有的都一样。”

“他这不是傻逼了吗？”

“是啊，他就是个傻逼，你能怎么办，”王鲲鹏说，“这件事你得顺着他。”

“你能告诉我你们之间的事情吗？”黄坤说，“我不知道，你、申道长，还有我的师父，到底要干什么，和长江里的那个铁锚有关系？还有，宇文发陈到底是什么人？”

“宇文发陈有个本事，”王鲲鹏说，“他能掌握一种道教的阵法，当初我差点死在那个阵法里。”

“洪水阵。”黄坤想起来王鲲鹏提起过这个。

“我这辈子怕水。”王鲲鹏说，“可是却摆脱不了这个。”

“长江里的那个东西……”

“是的。”王鲲鹏说，“有人会来抢。”

“你得防着。”

“告诉你你师父的真名吧，”看来王鲲鹏不愿意继续这个话题，“他的真名叫徐云风，身份是诡道挂名。我们认识快二十年了。事情我不想说太多，大致你明白就行。”

黄坤笑着说：“我知道你让我拜他为师，成为你们诡道的弟子，是早就商量好的事情，总不能什么都瞒着我吧。”

“好吧，”王鲲鹏说，“你这点我还是挺喜欢的，什么事情要问个明白。”

黄坤摊了摊手，“不说清楚，我就不答应。”

“真是他妈的时代不同了，”王鲲鹏说，“我以前拜师是求着师父，现在倒好，全都反过来了，师父求着徒弟。”

王鲲鹏知道不给黄坤一个交代，他真的可能不答应拜师的事情。于是开始说起缘由起来，不过说的很简略：

黄坤的爷爷叫黄松柏，本来是秀山黄家的族长，也就是当家的，但是在五十年代初，刚解放的时候，黄松柏被他的堂弟——黄莲清给赶出

了黄家。黄莲清就做了秀山黄家的当家人。黄松柏到了长阳，隐瞒了一身本领，一辈子没有什么动静。而黄莲清后来成了川东术士的翘楚。

九十年代的时候，黄莲清跟湖北的一个年轻术士打了一次交道，那个年轻的术士，就是诡道的传人赵一二，赵一二对黄莲清很感激，建立了很深厚的交情。这个赵一二就是王鲲鹏的师父。如果事情就这么发展，诡道普普通通的一代代流传，也就罢了，可是偏偏王鲲鹏有个好兄弟，是个活祖宗。这人不用黄坤问，也知道是刚才那个本事很高，但是脾气古怪的疯子——徐云风。

疯子的道家天赋很高，命格天生杀鬼，八字六个火，天生异禀，就是脑筋有问题，人有点傻里吧唧的。所以诡道的赵一二和赵一二的师兄金旋子都很喜欢疯子。不过由于疯子的性格问题，不肯拜师，最后疯子只能做了诡道的挂名。

这时候，赵一二因为得罪了一个对头，那个对头很厉害，弄死了赵一二。疯子和王鲲鹏都气疯了，都想给赵一二报仇，结果两人还没有去报仇，就相互闹翻。并且因为疯子太傻，在最关键的时候，犯傻，错过了机会，让那个对头给跑了，放虎归山，那个对头的势力越来越大，远远超过王鲲鹏和疯子。所以王鲲鹏一直很担心这件事情。

而疯子已经铸成大错，后来又经历一些事情，什么都看淡了，就天天躲在网吧里打游戏。而且他因为某种原因，身份都被抹去，这世上算是没了他这号人物。所以大家都只知道王鲲鹏，却都忘记了诡道还有个厉害角色，徐云风。

本来诡道还有一个狠角色，就是金旋子的徒弟金仲，可金仲也算是生不逢时，遇到了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个不世出的同门，所以最后被排挤出了诡道，杳无音讯。

而现在，因为打捞铁锚的事件，让长江底的那个铁板重现天日，所以王鲲鹏的对头，一旦知道了这个消息，就会来抢夺这个铁板。而王鲲鹏要做的就是，不让那个对头得逞。这件事情，仅凭王鲲鹏和徐云风做不了，所以还需要秀山黄家的帮助，所以黄坤必须要凭借诡道的身份，去秀山和黄溪争夺族长。

黄坤听了王鲲鹏大致说了这么多，心里有数。默不作声，算是答应了。他答应的理由其实很简单，那就是凭什么自己的爷爷被黄家赶出

来，自己把族长的位置从黄溪的手上夺过来，就是给爷爷出一口气。

黄坤总算是大致明白了这些人的陈年往事，知道了原来中国的道教远没有平日看到的那么风平浪静，私底下都是暗流涌动，门派纷争的厉害，而且还会死人。

看来这次长江下的那个铁锚和铁板出现，就是一个导火索，引发了道教门派的争斗。而看起来，王鲲鹏和徐云风所在的诡道，就是风口浪尖上的主角。怪不得王鲲鹏这人隐居在宜昌，不动声色，一旦接触到了长江下的事情后，就变得忙碌起来，到处拉帮结派。

王鲲鹏跟黄坤说了这么多，就跟黄坤说，明天再去一趟胭脂坝河段。黄坤知道，这事根本就没完，而且是刚刚开始。

第二天一早，黄坤就到了说好的地方，在胭脂坝上，到的时候，远远就看见三个人站在这个长江中心的沙洲上，江面上还有一点雾气，萦绕在这三人身边，黄坤看着这三人，隐隐就有一股宗师气派。

果然走进了，是王鲲鹏和徐云风还有申德旭站在那里说话，申德旭对徐云风的态度很谨慎，他不知道徐云风到底是个什么路数，但是知道他是王鲲鹏的同门，也不敢乱说话。

王鲲鹏正在给徐云风指着江中心，“情况就是这样，我们得守住这个铁锚。”

“东西跑不远，”疯子说，“但是我不认为你守得住，张光壁现在牛逼大发了，估计北方的门派都被他收编干净了。”

“疯子！”王鲲鹏大喊，“不要随随便便把这人的名字说出来！”

“老子就是要说，怎么着，”疯子连续说，“张光壁，妈了逼的就是张光壁，张天然，还说都不让说了。”

听到王鲲鹏和徐云风这段对话，说出了张天然的名号，黄坤就还罢了，申德旭已经被吓得不轻。

“王道长，”申德旭轻声说，“你们说的这个对头，就是张天然张真人……我们那里得罪的起这个人呢。”

申德旭的说法是有道理的，申德旭本身在道教的地位很高，所以他

明白张天然在中国道教系统的厉害。可以这么说吧，在民间的宗教派系里，整个二十世纪，也就是解放前到解放初的这段时间，张天然是中国最厉害的术士，当年因为他的势力太大，几乎掌控了几十万教众，是日本人、国共两党都要争取的人物。

在道教系统里，几乎所有人都认为张天然是近乎神仙的存在。而且张天然在解放初消失在四川，外人说是病死了。可是更多的道教人士，都信誓旦旦的说他成仙了。

黄坤听申德旭说了这么多，至少知道了两件事情：

一，张光壁没有死，按照年龄应该超过一百岁，而且很厉害。

二，很苦逼的是，张光壁这人是王鲲鹏和徐云风的对头，而自己将成为徐云风的传人。

这事情很不好办，王鲲鹏看起来是很牛逼的人物，可是徐云风就不那么靠谱，申德旭还在犹豫，黄坤开始担忧，会把自己的这条命都给搭进来。

“事在人为吧。”王鲲鹏对申德旭说，“申工，这事，已经轮不到你们临阵退缩了。”申德旭没有说话，想了很久，才点点头，“我儿子已经出国读书了，老婆在那边陪读，也没什么牵挂。”

王鲲鹏又对疯子说：“疯子，你当初答应过我的，有人能接你的班，你就要兑现，再说了，我们也闹了一辈子了，这事之后，就安心过下半辈子。”

“还有个屁的下半辈子，”疯子苦笑着说，“不过也无所谓了，这是我最后一次给你帮忙。”

“给我师父报仇！”王鲲鹏说，“不是给我帮忙。这是私仇，站在大立场上，你也不能让张天然进入这个铁板下面吧。你让孙六壬也混不下去了吗？”

“我都答应了，”疯子板着脸说，“你拉扯这么多干嘛？”

黄坤简直要疯了，怎么又多了一个人物出来，忍不住问：“孙六壬又是什么人。”

“这事不要你操心！”王鲲鹏和疯子同时扭头对黄坤骂道。

“那就这样了，”王鲲鹏蹲下来，随手在脚边拿起一个江水打上来的截树枝，在沙滩上画起来。黄坤看到他画了一个北斗七星的图案。

“姓黄的小卵子，你过来，”疯子招呼黄坤蹲下，“这是你师伯，王八一辈子最拿手的東西，北斗七星的阵法，你见识见识。”

黄坤愣了一下，才说：“我这就算是拜你为师了，就没有什么入门的仪式什么的？”

“搞那些烂逼事情干嘛，”疯子翻了一下白眼，“你不嫌麻烦啊。”

申德旭和王鲲鹏只能苦笑，王鲲鹏看来是早就习惯了疯子的德行，也不怎么在意。

第22章 魏瞎子与阴阳四辨骷髅

黄坤老老实实的蹲下来，看着王鲲鹏用手里的树枝在沙滩上比划，心里不禁鄙视，不是说什么终生的绝学么，就这么简单的在沙滩上随手就画出来了？可是黄坤看着王鲲鹏在沙滩上的画的越来越多，越来越复杂，而且图案看起来渐渐有了寒气，让自己打了一个哆嗦。这才知道，王鲲鹏就算是画出来这么一个阵法，也有强大的杀意。

更让黄坤惊愕的是，长江的水浪不停的冲上沙滩，明明淹没了王鲲鹏画下的七星阵图案，可是江水褪去之后，痕迹仍然明显，根本就不受影响。

王鲲鹏在沙滩上已经画了几百个圆点，每七个圆点都能拼凑一个北斗七星的形状，但是再仔细看，每个凑成的七星图案，又能联合成更大的七星排布，而且不仅如此，每个圆点根据画出来的方位，都不止一个排列的方式，换一个方向再来看，就是另外一个七星的排列组合。

黄坤看到申德旭的脑门在流汗，知道申德旭比自己看得更加明白，能领会出更多的奥妙。

黄坤看着王八随手画出来的阵法，越看越觉得大有文章，甚至看到任何两个圆点之间都似乎有联系，所以组合出来的阵型能够千变万化。黄坤看的呆住，深陷进去，都不知道过了多久。

突然看见一只脚把王鲲鹏画的图案全部抹去，正要阻止，看到是自己的师父徐云风干的。徐云风对着王鲲鹏说：“这个阵法的每个位置，不仅要有厉害的人镇守，还有一个关键的地方，你没解决。”

“我知道啊，”王鲲鹏回答，“缺一个旗旗。”

“师伯说的旗旗，”黄坤大着胆子问，“是不是指挥这个阵法的人，需要一个向执行阵法里的不同角色发布命令的东西。”

“算你聪明。”疯子说，“而且那个东西，不仅仅能指挥人，还要能指挥鬼。”

黄坤伸伸舌头，他本来就是在两个长辈前表现一下，没想到疯子觉

得他挺机灵。

疯子把头转向王八，“我知道你要什么东西了。”

“是啊，”王八笑着说，“这种事情归你来做。”

“到底是什么东西？”申德旭把黄坤想问的问题说了出来。

“阴阳四辩骷髅。”疯子轻松的说，“其实这东西不是用来打架斗法的，是医生用的东西。而这个东西，我还真的知道在哪里。”

“看来这都是命了。”申德旭说，“该来的东西，都来了。”

“你知道宜昌的魏瞎子吗？”王鲲鹏问申德旭。

黄坤一听心里有了底，因为魏瞎子，这个人，申德旭是肯定知道的，连自己都知道。魏瞎子这个人，是宜昌赫赫有名的中医，在磨盘溪坐馆。

可是，他已经死了十多年了。

“东西在魏瞎子大徒弟手上，”疯子说，“可惜他大徒弟不会用。”

事情是这样的，磨盘溪坐馆的中医魏瞎子是宜昌的一代名医，救活的人无数，他的身份来历全部不明，就是在七十年代从长江下游流浪到了磨盘溪。一个来历不明的瞎子，有谁能把他当个数呢，最多给一碗饭吃，所以不知道这个瞎子已经流浪了多久，刚好磨盘溪的村民一时有惻隐之心，把他给收留了。

没想到这个瞎子，吃饱了饭，就不走了，呆在村里。那时候人心都善良，村人觉得这瞎子很可怜，没有赶他走，打算把他送回老家，可是无论怎么问，这个瞎子只是说自己姓魏，就是说不出自己是哪里人，只能从口音分析是荆州地区一代的人。

于是魏瞎子就留在了磨盘溪，后来的事情就出乎人预料了，果然是天无绝人之路，这个魏瞎子他会看病，算是老天爷给了他一碗饭吃。结果吧，魏瞎子看病还非同一般，头疼脑热这种小毛病就不说了，他还会治疗绝症，到了八十年代，魏瞎子的名声就威名远扬，不仅是宜昌的病人来找他看病，外省的人也纷纷过来求医。

传的更厉害的是，说魏瞎子给人看病就还罢了，他还能给鬼看病。说是一个晚上，魏瞎子看完最后一个病人，准备休息了，门外来了一个人，跪着不起来，魏瞎子的徒弟就劝那个人，说师父已经累了，明天早上再来。

那人就跪着，魏瞎子就在屋里说：“算了，你带我去吧。”然后走到门口，那人就站起来，把魏瞎子背起来就要走。魏瞎子也不做声，徒弟就急了，跟着师父就走出门。顺着山路往大山里面的金银岗方向走过去，结果这个徒弟越走就越怕，因为大半夜的，金银岗是宜昌有名的乱坟岗。但是徒弟又担心魏瞎子的安危，只能硬着头皮跟着追。

然后就看见那个人把魏瞎子背进了一个茅草屋，徒弟也要进屋，站在门口的时候，听见屋里面有个妇女在惨叫，徒弟跟着魏瞎子时间长了，立即听出来是孕妇难产。

但是魏瞎子在屋里面对徒弟喊：“你不要进来了，先回去吧，明天早上他们会送我回来的。”

徒弟不敢违逆师父，就连夜又回了磨盘溪。第二天一早，魏瞎子果然已经回来了。徒弟就问魏瞎子昨晚救的那个孕妇情况怎么样了，可是魏瞎子什么都不说。

徒弟就觉得奇怪，把这事告诉了村民。村民听了也好奇，因为金银岗是埋人的地方，住户非常少，不超过十户人家，都是老人，这两年也没听说过金银岗的人户有年轻人结婚。徒弟再回过头问魏瞎子吧，魏瞎子就是不说那户人家的姓名，被问急了，就发脾气说：“我的本事就是这样，反正他们要我治病，我就不能推脱，这是当初说好的事情。”魏瞎子性格很好的，从来不骂人，不发脾气，所以徒弟也不敢再问。

这句话不说倒还罢了，这么一说，传到了磨盘溪的村民耳朵里，更加的好奇。也是村长多事，就把徒弟喊来，说魏瞎子是磨盘溪的招牌，他的事情就是磨盘溪的事情，还是要去看看情况，免得有什么麻烦。

徒弟本来也好奇，于是在村长的带领下，带着几个年轻人包括魏瞎子的徒弟，就往金银岗的方向走，徒弟记得路，就顺着那天晚上的路往前走。结果就走到了金银岗的核心地带，一个阳坡上面。徒弟当时留了一个心眼，记得那个茅草屋附近有三棵连在一起的马尾松，松树还很高。现在徒弟带着人倒是把这三棵树给找到了，可是怎么就找不到那个

茅草屋。

这下所有人就都惶恐起来，心里隐隐约约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然后所有人就走到魏瞎子徒弟指出的茅草屋的方位去找，结果就在一片乱草中找到一个破席子，席子里一个难产死掉的孕妇。但是婴儿已经脱离孕妇的身体，也死在旁边。大家都吓坏了，徒弟当时就懵了。还是村长有主意，对徒弟说：“你师父是大前天晚上来的，按照习俗，死人的家属头七要回来烧纸。”

于是过了四天，村长又带着魏瞎子的徒弟和其他的年轻人来到金银岗这个乱坟岗。果然看到一个年轻人正在那儿挖坑，看到有人来了，就要跑，结果被村长带着人把他给抓住。这才问清楚，原来这个年轻人是附近付家坡的人，家里很穷，和村里的一个女孩好上，但是女孩的父母不同意。女孩也犟，硬是要和年轻人在一起，两人就私下谈恋爱，结果怀了小孩。女孩也怕，天天就穿着宽大的衣服，求着父母把自己嫁给年轻人。结果事情就拖着，一直到了女孩临盆，两人也不敢到卫生所，女孩命不好，是难产。结果就难产死了，死的时候，婴儿还在孕妇的产道里卡着，只伸出来一条腿。

年轻人就把母子两人的尸体背到金银岗，用草席给卷了，打算第二天来埋。可是回去后，女孩父母发现女孩不见了，就找他要人，年轻人打死也不说，怕说出来坏了女孩的名誉。捱到了第七天，偷偷跑了出来，给这个苦命的母子掩埋。只是没想到今天来的时候，婴儿已经脱离出来了。也很奇怪。

魏瞎子的徒弟就把七天前晚上的事情说了，年轻人傻了，说不是自己把魏瞎子背来的。魏瞎子徒弟也仔细辨认了，真的不是那个跪在门口的人。

谁也说不清楚那天晚上把魏瞎子背过来的是什么人。然后村长就帮着年轻人把坑给挖好了，埋了两母子。

年轻人也想开了，就去了镇上的派出所投案，刚好那时候严打，女孩的父母一口咬定年轻人是强奸，并且害死了自己的女儿。年轻人就被判了死刑，后来改判有期徒刑二十年。不晓得后来是什么情况。

这就是魏瞎子最出名的事情。

黄坤也有听闻，但是王鲲鹏和疯子把细节都说出来，他仍旧觉得一阵汗毛发炸。

疯子对黄坤说：“其实魏瞎子的医术一般，他之所以要给鬼胎接生，就是因为他能看病的真正原因是他手里的那个阴阳四辩骷髅。”

王鲲鹏解释：“阴阳四辩骷髅，实际上是一个小鬼，告诉他的主人，怎么看病，代价就是不能拒绝任何人。一辈子不能靠行医追求富贵。所以魏瞎子死后，把所有的积蓄都捐给了磨盘溪村委会，让村委会修了一条路。”

第23章 阴阳四辩骷髅的来历（1）

魏瞎子事情说的差不多了，疯子说：“魏瞎子的阴阳四辩骷髅现在在他徒弟手上，我去找他们要。”

“他们凭什么给你？”申德旭好奇的问。

“因为这个东西，本来就是诡道的。”疯子说，“借给魏瞎子而已。”

王鲲鹏说：“这东西的来历，是这样的，其实魏瞎子拿到阴阳四辩骷髅，就是清朝的一代名医叶天士手上的那个。”

“叶天士和阴阳四辩骷髅还有你们诡道之间，有什么关系？”申德旭问。

“叶天士，”王鲲鹏正色说。“诡道第一百零六代司掌！”

铁车左明卅七右明廿五

叶珪扛着招牌，手上提着一串铃铛，在街角蹲下来休息。他已经一天没吃东西，几乎扛不起身上的那个招牌。叶珪坐在青石板上，看着眼前的河道上，一艘艘乌篷船慢慢在眼前飘过。他很希望有一艘船能停下来，招呼他上船，让他给人看病。但是这个期望一直都没有实现。

连续几年，风调雨顺，也没有瘟疫流行。坐馆的名医倒还罢了，可是游走四方的郎中就上顿不接下顿，叶珪休息一会，勉强站起身，他要走到前面的那个桥头，哪里有个给人看相的老头，前天给过他一个粽子吃，今天再去，应该还能混一口饭。

叶珪走到桥头，看见看相的黎先生刚刚给人算了命，拿了相金，一脸的笑容，看见叶珪来了，连忙招呼，“叶名医来了，走，我们去喝一壶。”

叶珪笑着摇头，“都要饿死的人，哪里配得上名医两个字。先生给点吃的，就感激不尽了。”

黎先生收拾了东西，寄放到旁边的人家，然后带着叶珪去酒肆喝酒。叶珪不爱饮酒，只是跟着吃点下酒菜，填饱肚子，为了不拂逆黎先

生的心情，勉强喝一杯。

叶珪对黎先生说：“先生以后就不要叫我叶名医了，我算什么名医。”

“我给我自己算过命，”黎先生说，“我今年会遇到贵人，然后一辈子风光无两，可是到了现在，我还是没遇到一个所谓的贵人。本来以为是你，你的命格全部带阴，按理说是一代名医的命数。”

叶珪只能笑笑。

“可惜你父亲死得早，不然你就没这么多波折了……”黎先生说，“你父亲应该是个有名的医生，我到苏州不久，没听说过姓叶的名医，可惜了……今年刚过世吧？”

叶珪把头抬了抬，“黎先生算的真准。”

“你没有走江湖的经验，”黎先生摸了摸胡须说，“十四岁就是出来做游医，当然是家中有了巨大变故。你这样有医术的，当然是家里父亲去世。”

叶珪低头抿一口酒，“那先生觉得我什么时候，才能改运，做一个真正的名医。”

“按照你的面相，”黎先生说，“你马上就会学会辨阴阳，黄帝之术，医术当世无双。到时候不要忘记我。”

叶珪听了，十分的高兴，拱手谢黎先生，“滴水之恩，必当涌泉相报。”

就在两人说话的时候，两个衙役和一个中年人走进酒肆，衙役看了看酒肆一遍，问中年人，“人在不在？”

“在，就是他。”中年人把手指指向叶珪和黎先生。衙役立即走到黎先生旁，把镣链套在黎先生的身上。黎先生面如土色，嘴里喃喃的说，不知道得罪什么人了。

中年人连忙喊：“错了错了，是旁边这个小子。”

叶珪已经认出了中年人，连忙站起来问：“周老爷，是来找我的？”

“就是他。”周老爷对着衙役说。

衙役二话不说，把叶珪拎起来，带向衙门。留下黎先生目瞪口呆。

叶珪来不及分说，被衙役带到了府衙，县老爷已经升堂，师爷衙役都已经就位。

中年人——现在叶珪想起来了，是周员外，两个月前，自己在行走游医的时候，被周员外请去看病。当时他身无分文，已经饿得头昏眼花，当然巴不得有人请他看病，当时就说只需要给一碗饭，就权当诊金。

周员外家里生病的是他的妻子，脚部肿胀剧痛，这个毛病已经多年，只是今日突然发作的厉害起来，无法下地行走，并且痛的越来越厉害。

叶珪知道这是吴地普遍的湿热症状，吴越之地靠海，水系丰富，地气潮湿，加上都喜欢吃海鱼贝类和江湖里的鱼虾，所以湿热淤积几十年，热毒就发作在手脚末端的肢体。叶珪看了周夫人的病情，马上用银针在夫人的足太阳膀胱经的风门、神堂、膈关三个穴道捻上，然后在手太阴肺经的太渊、鱼际两穴灸了艾蒿（郑重声明：本文中的一切中医治疗术语，全部是杜撰，万不可当做真实治疗方法，以后也全部一样。）。

当时周员外看见叶珪不去针对夫人的脚上治疗，却在夫人的后背扎针，和手上熏艾蒿，就觉得很奇怪，担忧叶珪太年轻，不会治病。但是一刻钟功夫，夫人突然疼痛减轻，不再躺在床上大呼小叫。

周员外感激叶珪，但是也没有给叶珪诊金，而是按照说好的要求，给了一碗叶珪米饭，万幸是放了一点梅干菜，没让叶珪只吃白饭。但是叶珪吃了顿饱饭，也就知足。

吃饭的时候，叶珪在听周员外说，夫人的这个病突然发作，刚好苏州的两个名医都出门云游，请来了几个普通的医生，都只能暂时缓解夫人的疼痛，所以无奈中，只能请了叶珪这个小郎中过来，病急乱投医，这也是人之常情。

叶珪吃完饭，又给周员外开了一个方子，用了几味药，叮嘱周夫人在半年之内，不要吃荤腥。叶珪年轻，还不是让人信服的名医，所以用

药上，也十分的谨慎，不敢开猛药。然后告辞。

却完全没有想到这才过了两个月，周员外竟然报官抓自己。

叶珪正在想着这些事情，没想到县太爷大声问周员外：“周员外你看清楚了，是不是这个庸医治死了你的夫人？”

叶珪一听，眼前一阵眩晕。耳边衙役长长的威武声，压得他喘不过气来。

叶珪在浑浑噩噩中，一片茫然，完全听不清楚县太爷和周员外在说什么。只是县太爷在询问他的时候，都就本能的答应是的。

县太爷看他没有否认任何状诉，免了他的板子。

当叶珪被衙役扔到大牢之后，才慢慢想明白，自己这次逃不过这一劫了。

叶珪在苦牢里不见天日，身下只有一层薄薄的稻草，地面污秽潮湿，一股便溺的味道和肉体腐烂的气味弥漫。每天吃的都是发霉的米饭，就算是这样也不能吃饱。

叶珪也想起来了自己对治疗周夫人的事情供认不讳，看情形自己是要给周家人抵命，就算是自己逃过一死，可能也会被发配到极北苦寒充军，自己的身体柔弱，应该也撑不了两年。叶珪越想越绝望，只能期望于老天能救自己一命。

叶珪为了摆脱自己对死亡的恐惧，无奈之中开始在脑袋里慢慢回忆从幼年就开始学习，并强行背诵下来的《内经》，从《素问篇上古天真论篇第一》开始，慢慢的默念：昔在黄帝，生而神灵，弱而能言，幼而徇齐，长而敦敏，成而登天……

在牢房里，叶珪也不知道自己过了多久，他已经把《内经》背诵了七八遍，今天已经背到《灵枢篇》的《至真要大论篇》。

“厥阴司天为风化，在泉为酸化，岁运为苍化，间气为动化；少阴司天年为热化，在泉为苦化，岁运不司气化，间气为灼化……”

“能不能给我闭口！”靠叶珪左侧牢房传来一声怒吼，这是个壮年大汉，因为杀人判了斩监候，秋后就要问斩的。他每日里就在牢房破口大

骂自己的妻子——叶珪从他的语气中，才知道他就是因为怀疑妻子不忠，杀了她。

距离秋天还有几个月，叶珪心想，自己的性命也和这个死囚一样，撑不到冬天。可能自己和他要同赴法场。那个汉子在叶珪进来之后，又骂了两天，终于没了声息。叶珪爬到隔栏，这才看到那个汉子已在自己睡觉的时候，悬挂在牢房上。汉子的裤子脱落下来，看来他终于忍受不了等死的煎熬，不知道用了什么办法，解开裤带，绕过木枷，用手把裤带套上脖子，再挂在了墙壁上的某个木桩上。

叶珪惊慌的大叫，狱卒跑进来，看到了汉子的尸体，慌乱一阵，把汉子的尸体抬了出去。叶珪终于切身体验到了死亡的恐惧。心里不停的计算，自己会不会因为治死了人，被判重刑。心里这么想着，嘴里默念《内经》的速度就快了一些。

但是念了一会，心中的恐惧和绝望再度升起，也背不下去了，只能瘫坐在地上，呆若木鸡。

“为什么不念了？”隔栏旁边有人说话，叶珪吓了一跳，看到那个已经死掉的汉子，仍旧站在牢房里，但是身上没了木枷和镣铐。叶珪惊呆了，颤巍巍的问：“你不是死了吗？”

“他是死了，是我在说话。”隔栏旁的声音又传过来。叶珪这才仔细看了，原来隔栏那头还有一个人半靠着墙壁的角落，看来他一直都在那里，由于牢房黑暗，叶珪从来没有注意到。

第24章 阴阳四辩骷髅的来历（2）

叶珪又看看隔栏后面站的那个汉子，仍旧十分的惊恐。

“你也看得见？”那个靠着旁边牢房墙角的人说：“他的怨气很深，他觉得他冤枉。”

叶珪看到那个汉子的鬼魂眼睛下流出血来。

“走吧走吧，留这里做甚么……”然后叶珪就听到了一阵喃喃念经的声音，汉子的鬼魂消失。

叶珪抓着隔栏的木柱，看着这个古怪的事情。过了一会，那个靠着墙角的人慢慢挪动到隔栏的这头，和叶珪只隔着木柱。

叶珪看到这个人原来是个喇嘛，身上喇嘛袍子已经破烂不堪，他的双脚都折了，从墙角那头磨蹭着爬过来的，两条腿血肉模糊，黑红相间，现在叶珪知道牢房里腐肉的味道来自何处了。

喇嘛年纪不小了，脸上没有蓄须，叶珪根据他头上的头发，也能看出这个喇嘛呆在这里时间不短。虽然清国发扬喇嘛教，但是藏传佛教在江南没有流传，红教活动的范围以北方居多，苏州很少能见到喇嘛。

叶珪问喇嘛：“上师也是犯了死罪？”

“也算是吧。”喇嘛说，“迟早是个死，他们不会放过我。”

叶珪心里就有了同病相怜的想法。

喇嘛突然问：“你是医生？”

叶珪点头，“是的，可惜治死了人。”

“你说来听听。”喇嘛问叶珪。

叶珪就把自己在两月前把周夫人湿热病的症状说了，也说了自己治疗的办法。可惜周夫人隔了两月还是死了，周员外恼怒自己医术平庸，所以把自己告官。

喇嘛想了一会：“不瞒你说，我也懂一点医术。”

叶珪说：“你能听见我默念的是内经，我就知道你肯定懂医术的。”然后把治疗周夫人的情况说了。

“周夫人不是你治死的。”喇嘛听完后说，“你下针和用药都没错。”

叶珪无奈的说：“看来是命已至此，我家道中落，也没人替我主持公道。”

喇嘛看着叶珪说：“把你的手伸过来我看看。”

叶珪听从，把手伸过去，喇嘛捏着叶珪的手上上下下看了一会对叶珪说：“我们藏医有个故事，你想不想听？”

“呆在这个牢房里，还能做什么，”叶珪苦笑，“听也无妨，反正我和你都是死牢里将死的人。”

“有个藏医，医术稀疏平常，”喇嘛开始说，“但是他为人善良，很多土司和活佛的奴隶没有钱医治病痛，就去找他，他并不看待人的贫贱富贵，穷人和奴隶没钱付诊金，他就罢了。”

“我父亲在世的时候，也是这么对我说的，”叶珪说，“医生悬壶济世，不是为了钱财。”

“医工处世在德不在艺，你父亲是个好医工，”喇嘛说，“我说的那个藏医也是这样，但是因为他没有诊金的收入，家里难以为续，只凭借妻子养的几头牦牛生活，非常艰难，一年大雪，没有足够的草料，牦牛冻饿而死，于是这个藏医就打算把自己卖给活佛当做奴隶，换取一点钱财，留给家人生活。就在准备这么做的时候，一个老人走到他的门口，寻求医治。老人已经奄奄待毙，他对藏医说，他去往拉萨拜佛的，一路长礼叩拜，现在路程过了大半，但是身体扛不住了，看在都是信奉十方三世诸佛的子民下，希望藏医能够出手医治。藏医为难，他看到这个老人的病情严重，需要一味昂贵的药物才能救治。藏医犹豫很久，对老人说，你等等我。我去去便来。于是藏医到了活佛那里，把自己卖身为奴，拿到的卖身钱，并没有给家人购置牲畜，而是买了那一味药物，给老人医治。老人的病情好转，十分感激藏医，于是对藏医说，你是个好人，我告诉你一个金手指的法子，把你的食指用酥油浸泡一夜，第二天就知道好处。然后老人就告辞。藏医的家里没了指望，妻子和子女只能

等着饿死，藏医也只能去活佛那里为奴。但是活佛知道了藏医治疗老人的事情，叫人把藏医的卖身契给送回来。藏医十分感动，这就是善有善报的道理。藏医想起老人说的那句话，于是用酥油把自己的食指浸泡一晚。从此以后，藏医的医术十分高明，任何病人，到他的面前，只需要用食指触到病人的疾病患处，立即痊愈。藏医成了有名的医工，但是他始终恪守着不主动收取诊金的习惯，只收取病人能够支付的报酬，即便如此，藏医也过上了富足的生活。”

叶珪听了，连连点头，“你说的这个医生，看来是得了福报。”

喇嘛继续说：“故事还没有讲完。你对故事其中的一个事情不感兴趣吗？”

“哪一件事情？”

“金手指。”

叶珪笑起来，“这只是个故事而已，哪里能当真了。”

喇嘛对着叶珪说：“你的食指，就是一代名医才有的金手指，所以你不该死。”

叶珪把自己的手指放在眼前仔细看了很久，除了比寻常人白皙修长，也看不出有什么特别。

喇嘛说：“暂且不说你的事情，你知道那个藏医后来怎么样了么？”

叶珪说：“一定成了一代名医。”

“没有。”喇嘛摇头，“我接着往下说。”

叶珪突然意识到一件事情，马上询问喇嘛：“上师也是因为给人治病的缘故，被人告官？”

“不是，”喇嘛旋即又摇头，“也算有点牵连。”

叶珪看喇嘛犹犹豫豫，一定是有什么难处不方便说，也就不追问。

喇嘛继续说那个藏医的故事。

“藏医因为金手指的缘故，生活渐渐富足，名声越来越大，很多达官贵人，甚至汉人高官都千里迢迢的来找他看病。”喇嘛继续说，“他也不住原来破烂屋子，手上也有了金银，家人养的牦牛也有了几百头，再也不需要过穷困的生活，找他看病的人越来越多，渐渐的他开始对穷困的病人不怎么关照了，会先给有钱的富人看病，可是看病的富人也是排着长队等他。到了后来，贫苦的人也只能卖了家产找他来看病，他不再是一个看待众生平等的医生。完全忘记了自己行医的初衷，认为看病付钱是天经地义，更何况他的医术是百病无怠。直到有一天清晨，他看到自己的下人——他也畜养了奴隶，在门口抬走一具尸体，连忙上去询问，这才知道，原来找他看病的穷人太多，却得不到他的医治，又没有回家的路费，只能在他的门外等死，他的妻子和儿女就吩咐下人在晚上把那些等在门口病死的人搬走，避免让他看见。当时他看到了这个情形，狠狠的把家人痛骂一番，于是第二天早上他对下人说，如果有穷人进来看病，绝对不能再拒之门外。就在他下了这个决定之后，却收到了一个汉人的邀请，原来是甘陕总督得了怪病，无法医治，听说了他的名声，特来求治。许诺的报酬非常高，比他以前所有的报酬都高很多。藏医无法拒绝，只能跟着甘陕总督的特使到了总督府。他很轻松的把总督的顽疾治好。回家的时候，用了两辆马车拖着金银财帛。他更加的富有了，再也看不起门外的穷困病人。那些在他门口苦苦哀嚎的病人，无论怎么乞求他，他也无动于衷，甚至主动要下人把他们统统赶走。于是他家的附近，埋葬了无数病死的穷人，那些穷人埋葬的很浅，很多埋葬了没几天，就被土狼给刨出来吞噬尸体，天上的兀鹫也纷纷飞过来加入宴席。一个名医的宅邸附近，竟然成了一大片乱坟岗，金碧辉煌的藏医宅邸就在乱坟岗的中央。”

叶珪听到这里，一阵毛骨悚然，对着喇嘛说：“如果他不是一代名医，可能也不会让那么多穷人不远千里来找他，那些穷人可能会在家里与家人告别死去。他的罪孽实在是太深重了。”

喇嘛点头，“有一天他的妻子突然对他说，自己的嘴上长了一个疔疮，藏医马上就问，你要同意服侍你的那个女奴给我为妾，我就给你治病。妻子惊呆了，没想到丈夫一件动动手指的事情，竟然要提出这个苛刻的条件。藏医本来也没想太多，等着妻子答应。就在这个时候，下人通报，来了一个乞丐。藏医十分的恼怒，要下人把乞丐赶走，下人就说，乞丐拿着一张人皮，说是无价之宝，当年八思巴的遗物。藏医听了，心中十分的兴奋，八思巴是元朝国师，他留下人皮遗物当然是珍贵无比。于是他立即扔下妻子，迎接那个乞丐进来。乞丐不说话，把人皮

递到藏医的手上，藏医看了看人皮，上面刻了一个骷髅，骷髅的四周画的是九朵牡丹，人皮的背面，刻的是一个巨大的蝉。藏医就询问乞丐，这张人皮虽然价值不菲，但是自己不是活佛，用不着这么厉害的法器。乞丐就苦苦哀求，说这张人皮有个厉害地方，只有医生才能使用。藏医一听，来了兴趣，就问厉害在什么地方。乞丐就说，这张人皮，里面的那个骷髅是当年中原宋朝黄裳的法器，能够通阴阳辨四季，后来八思巴随着蒙古大军南下，得到了这个骷髅，八思巴最大的恨事就是不能和中原的大法师黄裳一决高下，因为黄裳当时已经去世。得到了黄裳留下的四辩阴阳骷髅之后，他用宋朝皇族后裔的人皮，把骷髅的灵力注入。后来这个人皮留给了八思巴作为法器，然后又流传几百年，听说人皮的功用，是能够治疗世间所有的百病，并且有起死回生的能力。藏医听了，不免笑起来，伸出自己的食指，说自己的指头也有这个本事。乞丐就不说话了，对藏医说，你的指头只是在你身上，你死了，金手指就没了。但是这张人皮可以代代相传。藏医被打动了，收下人皮——也就是四辩阴阳骷髅。然后给乞丐看病，乞丐说自己的喉咙里长了一个疔疮，痛苦不堪。藏医于是把手指伸进乞丐的嘴巴，却摸不到疔疮，乞丐用手示意，还在喉咙下方。当藏医把手指深深的探入之后，乞丐咬下了藏医的指头！”

“啊！”叶珪猛地轻呼一声。

第25章 阴阳四辩骷髅的来历（3）

喇嘛继续说：“就在藏医手指被咬掉的那一刻，他才发现原来这个乞丐，就是当年告诉他用酥油浸泡手指的那个老人。现在藏医明白这个老人并非普通人，一定是个非常有修为的活佛，或者是真佛显身。乞丐咬掉藏医的金手指之后，就离开了。藏医连忙拿起那张四辩骷髅，想看看有没有办法，让自己的金手指起死回生，人皮骷髅上面隐隐传来声音，藏医什么都听不懂，原来骷髅说的是古老的汉文。藏医的金手指没有了，他的妻子嘴上的疮痍也无法医治，几天之后妻子的疮痍把嘴巴全部塞住，无法饮食，活活饿死。事情还没完，藏医金手指被咬掉的消息不胫而走，再也没有什么富豪找他看病。接着他的儿子吸食鸦片，毒瘾深重，却无法拯救，女儿也难产而死，藏医也没有办法。最后藏医的儿子吸食鸦片散尽家财。当藏医终于明白自己受到了报应之后，已经一贫如洗，现在连穷困的百姓也不找他了，昔日门前繁华都一去不返，宅邸也被毒瘾发作的儿子一把火烧掉，儿子也丧生在大火中。藏医站在家中的废墟旁，看着四周无数坟茔，心中终于大彻大悟。把自己投身到了寺庙，做了一个最低等的喇嘛，然后他带着那张四辩骷髅人皮，离开藏地，游历到中原，想把四辩骷髅还给中原人。了却自己最后的心愿。”

叶珪看着眼前的这个喇嘛，终于明白了听到的并非一个故事，而是这个眼前喇嘛一生的经历。

“你被关在这里？”叶珪看着喇嘛正在腐烂的大腿，“又是为了什？”

“我离开藏地，来到中原，一直在寻访当年黄裳的传人。”喇嘛说慢慢的说着，手里在怀中摸索，捏了两个虱子出来，扔到身边的稻草上，“但是一直没有找到。”

“黄裳他不是真正的道士，”叶珪说，“他只是撰录道藏的官员而已，没有门派。当然谈不上有传人。”

“这就可惜了。”喇嘛说，“我到处寻访，打听黄裳的传人，手上有四辩阴阳骷髅的事情也让人有所知晓，于是有个茅山道士找到我，希望我给把四辩阴阳骷髅给他。我跟这个道士说，收四辩阴阳骷髅的人一定是医生，而不是道士，拒绝了他。”

“然后他就报官把你抓起来？”叶珪好奇的问。

“因为他无论用什么法子，都无法让我把四辩阴阳骷髅交给他，”喇嘛说，“他也会法术，一种能让人无法动弹的法术，他搜遍我全身也找不到他想要的东西，于是他逼问我四辩阴阳骷髅藏在了什么地方，我当然不肯说。结果，他就报官，说我手上的钵盂是人的头盖骨，而头盖骨是我杀了人取下来的。”

“你真的杀人取头骨做钵盂？”叶珪问，“我听黎先生说过，西藏喇嘛有这种做法。”

“那个头盖骨是我在火灾废墟里找到的，”喇嘛说，“我儿子的头骨，我之所以用这个头骨作为钵盂，就是一直在提醒我自己从前的罪孽。”

“但是官府并不相信你说的话，”叶珪说，“这也难怪。”

“那个道士和官府有交情，”喇嘛说，“于是就以杀人罪把我收监，但是也无法定我的罪，只能以妖僧惑众的名义关着我，拷打了我几次，我的腿被夹棍夹烂，看来这辈子是走不出去了。”

叶珪听了，想起自己也是无端的大祸临头，情形比眼前的这个喇嘛好不了多少。

喇嘛平静的说：“我罪孽深重，经历这种事情，就是恶报，道士如今还没有放过我，等我熬不住了，就把四辩阴阳骷髅交给他。我担心的是我死后，四辩阴阳骷髅就交不到黄裳后人的手上……”

“那你打算怎么办？”叶珪看着喇嘛，喇嘛眼睛直直的看着叶珪。

“可惜我也是等着判斩监候，”叶珪叹口气说，“否则我倒是能帮你完成这个心愿。”

“你是医生，”喇嘛说，“你连续念了几天《内经》，也许这是天意，不然为什么在我死前，偏偏遇到一个医生在我旁边，也许你就是佛祖安排过来的人。”

“我都说了，我自身难保。”叶珪说，“我也很想帮你，但是我做不到了。”

“你不是短命的相貌，”喇嘛说，“并且有名医之相。”

“黎先生也是这么说，”叶珪苦笑，“可是没过多久，我就被抓进来了。”

喇嘛咳嗽起来，看样子非常的虚弱，他不再跟叶珪说话，而是慢慢的解开身上的僧袍，露出胸口，然后闭上眼睛喃喃的念诵经文，念得是藏语，叶珪无从得知念的什么意思。过了一会，在昏暗的光线下，喇嘛的胸口慢慢显出一个人头，接着变得清晰，是一个小骷髅，如同纹身一样。喇嘛用手轻轻的在肩膀下，把自己胸口的皮肤掀起一点，然后慢慢把皮肤揭下来。

叶珪看着毛骨悚然，但是随即看的明白，原来揭下后，才是喇嘛真正的皮肤。那张正在被揭下来的人皮，就是刚才所说的四辩阴阳骷髅了，叶珪也能看见人皮一旦离开喇嘛的胸口，就显现出了牡丹。

整张人皮被撕下来，揉成一团，递给叶珪，“我就一个要求，把这东西送给黄裳的后人，如果你找不到黄裳的后人，就好好保管，它能对你有莫大的好处。”

“莫大的好处？”叶珪茫然的问。

“记得我说的故事。”喇嘛说，“千万别忘了。”

喇嘛说完，身体顿时虚弱，萎靡不堪，软软躺倒在地，无论叶珪怎么叫他，都没有回答。

叶珪拿着那张人皮，不知道是该收下，还是还给喇嘛，不知如何是好。

就在叶珪茫然无措的时候，外部的牢门被推开，一线日光照射进来，狱卒走进来了。叶珪只好把四辩阴阳骷髅塞在自己的怀中。

狱卒走到叶珪的牢房外，叶珪对着狱卒喊：“旁边的这个喇嘛好像不行了。”

“关你什么事情，”狱卒说，“你还是担心自己吧。你的好日子到了。”

叶珪一听，立即呆住，难道周员外等不到秋后，现在就要让官府杀了自己吗。

“你可以走了。”狱卒说，“你运气很好，周夫人被人救活，周员外心情很好，不再追究你这个庸医。”

“什么？”叶珪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以后没本事就不要给人看病。”狱卒回答，“老老实实的做点小买卖去吧。”

“周夫人不是死了吗？”叶珪问，“她怎么就又活过来了。”

“你得感谢薛大夫，”狱卒说，“你自己去向薛大夫道谢吧，去了不就什么都知道了。”

狱卒打开牢门，解开叶珪的镣铐。把叶珪带出牢房，叶珪站在白天下，眼睛被日光刺的睁不开。

“薛大夫。”叶珪至少明白，自己捡回这条命，就是他的恩惠。

第26章 一百年前的民间道教谶语

徐云风和王鲲鹏说了阴阳四辩骷髅的来历，申德旭和黄坤也明白了王鲲鹏要布置的七星阵法必须需要阴阳四辩骷髅作为驱动阵法的旗帜。现在申德旭看着王鲲鹏，黄坤知道，他要问一个最关键的问题了。

“你和张天然到底有什么过节？”申德旭果然问道，“你的事情我大致听说过，当初你放弃了老严给你留下的那个宗教灵异研究所所长的位置，是不是这缘由。”

王鲲鹏看着徐云风，冷冷的说：“这个你要问他了。”

疯子的眼睛红了，“妈的，他弄死了赵先生。”

黄坤和申德旭对赵一二赵先生这个名号，已经不止一次的听说了。他们都很好奇，这个在鄂西地区赫赫有名的术士，当初和王鲲鹏徐云风到底有什么渊源。

疯子心情激动，胡乱骂了一通，骂的人不仅有张天然，还有老严，甚至还有王八——黄坤听了很久才意识到王八就是王鲲鹏。最后疯子连自己也一起骂了。他絮絮叨叨的骂，黄坤也差不多听了个大概。

原来赵一二本来只在湖北四川这一带活动，跟张天然和北京那个研究所的所长老严没什么关系。只是赵一二收了王鲲鹏为徒弟，结果就有麻烦了。因为王鲲鹏的道法青出于蓝，已经胜过了赵一二。在某个机会里，王鲲鹏引起了那个研究所领导人老严的注意。

老严看出了王鲲鹏并不想仅仅做一个地方上的术士，野心很大。于是把王鲲鹏带到了北京，作为接班人培养，王鲲鹏在北京接受到了从前不可能遇到的机遇，道法突飞猛进，得到了道教人士的一致尊重。“抱阳子”的称号，就是那时候得到的。老严就把所长的位置交给了王鲲鹏，自己准备退休，到崂山派的师门去养老。

不过事情就出在这里了，老严是有个对头的，这个对头就是张天然。两人已经斗了一辈子，在解放初期，老严借着张天然出阴的关口，让张天然无法出阴，只能以灵魂的方式存在。

但是张天然的信徒仍然很多，遍布天下，只是都隐藏在民间，私下发展信徒。张天然的信徒发现了老严的接班人王鲲鹏十分的厉害，就想对付王鲲鹏，结果阴差阳错，弄死了赵一二。王鲲鹏知道后，杀人的心都有了。这还不够，赵一二被害死，还得罪了另一号人物，那就是徐云风。

徐云风的事情要单讲了，其实赵一二当初收徒弟，看中的是徐云风，只是徐云风脑袋有毛病，给拒绝了，在退而求其次收了王鲲鹏，没想到王鲲鹏虽然天赋和资质比不上徐云风，不过性格坚强，头脑聪明，靠着自己的努力走到了天下术士数一数二的地位。

徐云风就不同，为了给赵一二报仇，虽然没有拜师，却得到了诡道金旋子的真传，成了诡道的挂名门人。

两兄弟当年把张天然闹的够呛，差点被徐云风解决。只是在紧要关头，疯子脑袋抽风了，让张天然跑掉。失去了最好的机会。结果这几年，张天然的势力猛然扩大。

王鲲鹏就责怪徐云风当初心慈手软放过了张天然。而徐云风就责怪王鲲鹏野心太大，导致了赵一二被连累死掉。两人的关系，就一直这样龃龉。而且王鲲鹏接了老严的位置之后才发现，自己和徐云风甚至赵一二死掉，都是老严暗自布下的陷阱，目的就是一举把张天然彻底击败。

所以徐云风最恨的就是张天然，第二恨的就是老严。要不是因为王鲲鹏在中间斡旋，徐云风早就要去找老严算这笔账。

不过后来徐云风又经历很多事情，看透了超越宗教和哲学的桎梏，才看得淡了，彻底的放弃，天天在网吧打游戏。现在给王鲲鹏帮忙，也是当初答应过王鲲鹏的一句话而已。

黄坤知道了这些往事，马上就问了第二个关键问题：“张天然和老严到底有什么过节？”

“这就是一个谶语了。”王鲲鹏说，“在张天然最风光发达，号令几十万教众的时候，有一个道教高人说过一句话，那就是张天然最终会败倒在诡道门人的手下。”

“那不就是你们？”黄坤问。

“是的。”王鲲鹏说，“张天然当时最大的死敌，就是诡道的门人古赤萧。我师叔祖。”

“古赤萧……”黄坤又看到申德旭的手在忍不住的发抖，“开国元帅古赤萧。”

“刚才不是说老严跟张天然有过节吗？”黄坤问，“怎么又扯到了古赤萧的头上。”

“因为老严就是古赤萧一手培养的能人异士。”王鲲鹏阴测测的说，“专门对付张天然的。”

看来这这也是一个很有渊源的往事了。黄坤想的没错，王鲲鹏的语速变慢，“他们之间的争斗，牵扯到了我们诡道所有的门人——我的师叔祖古赤萧，我的师祖，我的师伯金旋子，我的师父赵一二，直到我……还有疯子。”

申德旭长叹一口气，“果然有这么深的渊源！”

王鲲鹏对申德旭说：“有些事情，你比我们知道的更多，你应该知道石牌战役中，招魂师的事情吧。”

申德旭听了，呆住了很久。然后苦笑起来：“原来你找我，一直就是这个原因。”

“什么鸡巴招魂师！”疯子大骂起来，“张光璧就是张光璧，谁都知道招魂师最怕的就是过阴人，老子就是过阴人。”

黄坤听傻了，申德旭喃喃的说：“是的，是的，道教三清的三个顶尖术士，一个是招魂师，一个是过阴人，一个是大法师。从来就是相互制约的。”

王鲲鹏说：“那时候，张光璧还是做了好事的，是一个民族英雄。”

疯子仍旧不肯罢休，“什么民族英雄，弄死了赵先生，搞了那么多事出来，你还给他说话！”

王鲲鹏正色说：“一码归一码，他和我们之间是私仇，但是在国难之前，他和诡道是同仇敌忾。”

疯子把手扬一下，“就你大道理多。”

“看来你把我底细也查的清清楚楚了，”申德旭苦笑，“你知道我当年是孙拂尘的副手？”

黄坤已经要被他们三人说的话弄崩溃了，“孙拂尘又是什么人？”

这句话一说，黄坤突然发现面前的三个前辈都安静下来，疯子的眼睛红了，叹口气，蹲坐在沙滩上。

王鲲鹏也很尴尬，“知道就行了，不用在他面前说的太多。”

申德旭点头，“是的，长江三峡河段的事情都归我管，当年石牌战役的事情我怎么会不知道。”

第27章 术士间的较量（1）

当时一贯道的道魁张天然张真人，率领手下几十万教众，势力庞大，卢沟桥事变后，日本人首先拉拢张天然，张天然不置可否，但是手下的几个首领已经纷纷投奔日本人，其中尤以周佛海这个大汉奸为最。周佛海后来是日伪汪精卫政府财政部长，私下的身份是一贯道六合慧光坛四品证恩，可见一贯道当初的实力规模。

就在张天然犹豫不决的时候，被国民党招安到南京政府，被南京政府软禁了一年，一年之间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最后的结果是，张天然终于决定抗日的立场。

一九四三年五月

日本军队溯江而上，从宜昌南津关和长阳高家堰等地进攻，战役的地点就是在西陵峡的中段石牌。这场战役被后世号称“中国的斯大林格勒保卫战”，因为一旦三峡失守，日军突破三峡天险，当时的陪都重庆也必将沦陷。国民党政府就退无可退，日军将全面占领中华。

国民党胡璉部率领十五万军队在石牌阻挡日军，展开历时一个月的铁血厮杀，这是陆战。日军的空军不断空袭阵地，国民党空军就不断空袭日军在宜昌的土门垭军用机场，这是空战。

但是中日装备最为悬殊的水战，国民党军队节节败退，当时中国积弱已久，海军根本就是摆设，但是日军的军舰已经是横扫太平洋。所以最为凶险的战斗其实在长江的河道上。

不过国民党军队在长江上设置了很多水雷，凭借三峡的河道的礁石优势守住西陵峡。日军也无法顺利进攻。于是战争中最不为人知的内幕开始了。这就是阴战。

阴战，这是所有军事学家都不愿意提起的名词。因为这个战争方式，不是靠人打的，而是靠法术和鬼魂。古今中外，所有的战争，都不能离开这个方式，但是又从来不会在历史上提起。战争中稀奇古怪，超越自然现象的事情多了去了，后人最多说一些大势所趋，机缘巧合之类的解释。其实这些都是暗中用法术操纵的结果。

当时日军的军舰在西陵峡滢滩附近受阻，无论如何也进攻不上三斗坪河段。因为国民党政府知道长江三峡河道狭窄，河滩众多，礁石嶙峋，日本人吃水深的大型军舰上不来，于是排布了很多水雷在河道里。日军的吃水浅的轻型军舰，攻击力和防卫能力都较弱，在天险和水雷的影响下，与国民党军队临时征召的民用船只改造的军舰打的不相上下。

接下来的战事，突然扭转，日军占据上风，中方的军舰节节败退，因为日军调动了两艘两千吨级的军舰从南津关向上行进，并且巧妙的绕开了峡江中的暗礁。而水雷也全部失效。日军的大型军舰上来，中国的战船大部分还是民用的木船改造，当然抵挡不了日本人军舰上的重型大炮。

国民党军队十分恐慌，不知道为什么日本人能让两千吨的战舰长驱直入到西陵峡中段，这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于是暗中调查，终于发现，日本人从日本本土招来了一个阴阳师过来。那个阴阳师的名字姓同断，名字不详，是日本避水流派的高手。

同断这个流派最厉害的招数是，他能驱使河童。河童当时已经被日本带到中国，参与了鄱阳湖水战。让国民党军队吃了大亏。

同断驱使的河童，在水下遇到礁石，几百上千个河童就在水下扛着军舰绕过，而且河童能够把水雷的引信全部拆除。这就是同断的本事！

同断参与到石牌战役的消息，特务立即告知了国民党重庆政府，引起了专门处理类似事件毛人凤的恐慌，于是毛人凤安排了中国当时最厉害的民间宗教宗师、招魂师和过阴人两大顶尖术士名头的张天然也暗中安排到了石牌。

于是在这个石牌保卫战里，军队厮杀的惨烈，但是暗中里，中日两大术士对决也是惊心动魄。招魂师也就是一贯道的道魁张天然到了西陵峡，马上用他的方式，在三斗坪开了一个道场，开始招魂，无数山间厉鬼，从四面八方，丛山峻岭里蜂拥而至，纷纷投入水中，结果同断方面的河童几乎全部溺毙，少数存活下来的，也不再接受同断的控制，那些幸存的河童躲在了长江水系里，后来跟着长江流域的河道，流窜到了中国南方各地，繁衍生殖，就是如今大家所说的害人的东西——水猴子。这是后话，水猴子在建国后的事情，后面再说。

中日两大术士，张天然和同断之间的第一场比试，以张天然的大获

全胜告终。同断所在的日本军舰突然发现，没了河童的帮助，不仅无法继续顺着长江溯江而上，而且无法退回南津关，进退两难。

因为张天然的法术高强，已经在之前就设定了专门用于长江的阵法——铁锁横江。

同断并没有逃走，而是在暗中谋划下一步计划。

张天然也没闲着，他自己镇守在三斗坪，而他的副手，也是生死兄弟庄崇光在鄂西川东湘西地区找到了当时最大的四个术士家族，参与到这场战争中来。

这四个家族分别是：镇守巫峡的犁头巫家、川东的术士世家黄家、辰州养尸的魏家、湘西的放蛊家族。

于是赶在同断下一次进攻之前，犁头巫家的钟义方、黄家的黄松柏（黄坤听到这里，傻眼了。）、黄铁焰、魏家的魏永柒、放蛊的禾篾女都赶到了三斗坪，跟张天然汇合，共同抵抗同断的进攻。其实四个家族本来和张天然并不熟悉，当时庄崇光是拿着一个人的手信，劝说他们四大家族加入。而庄崇光手里拿着的手信的发令者却是当时共产党的一个高级将领——古赤萧，私下身份是诡道传人。

所以当时三斗坪几乎聚集了中国南方最为显赫的术士。共同对抗日本的避水流宗师同断。

这也是倾尽了全力，孤注一掷。

第28章 术士间的较量（2）

日军水路进攻也受到了挫败。这在当时大环境下，几乎是一个奇迹。这个时候，是日本人偷袭珍珠港成功，横扫亚洲和太平洋，军事优势最为鼎盛时期。中国军队一直节节败退，虽然打了台儿庄、长沙、枣宜几场硬仗，但最终的结果还是日军赢了。到了石牌战役，才是中国军队真正的把不可一世的日本军队给战胜。

不过在四三年的这个五月份，在这场战争进行当中，认为日军不可战胜的论调还是占据多数。现在很多人都觉得很奇怪，为什么日本那么一个屁大点国家，人口少，资源少，为什么就把中国打的毫无还手之力呢。

这个跟日本提前进入工业文明有关，他们赶上了工业革命的尾巴，运气很好。但是还有一个关键的因素，那就是文化。日本人秉承中国文化，到现在还有唐宋遗风。而中国宋朝之后被蒙古人占领，明朝之后，女真人又让中国人亡国一次。特别是女真人，对汉文化打压的十分厉害，只保留了儒家中奴性的理学糟粕部分奴役汉人，于是一些很古老的文化，道教正统啊、心学啊、纵横论啊、阴阳论等等精华的部分就在中国失传了。

但是这些老祖宗流传下来的古老的东西反而在日本渐渐流传，根深蒂固。所以日本人当时也骄傲的很，认为日本才是中华传统文化的继承者。

这个倒也是事实，比如中国的很多古老经典书籍，中国都失传了——这个就是女真人干的好事，《四库全书》的功劳就是剪除了汉人文化的精要，保留了有利于女真人统治的奴性文化。以至于现代中国人要研究中国历史，还要去日本寻求相关书籍和记载。

中国古老的技艺相扑、剑道、医术、围棋也在日本流传下来。特别是围棋，在北洋政府时期，段祺瑞是个围棋高手，可是没想到日本来了一个五段水平的棋手，就把中国的顶尖围棋高手下的毫无招架之力，后来的吴清源也只能东渡到日本学习围棋。就算是中国现代的围棋在陈祖德、聂卫平、马晓春的努力下，后来居上。但是围棋的规则已经日化，不再是中国古围棋的规则。

而占据中国文化其中重要一环的巫术道术文化，日本人也已经超过了中国。这就是一个避水流的宗师，同断到了中国，而中国方面必须要出动张天然和四大家族联合起来，才能对抗的原因。

并且张天然和四大家族并非中国道教的正宗延续，都是在民间流传的术士，受官方的影响较少，相对传承到了高深的道术。

同断在受挫后，修整几天，进行了第二次进攻。他用了一个传统的巫术，就是幻术，在中国本土叫厌胜术。

也就是撒豆成兵，折纸为人的做法。一夜之间，中国方面的守军，发现日本人的军队怎么都打不死，战船也无法击沉。遇到这种情况，当兵就会泄气，溃不成军，被日军突进到了黄陵庙河段。不过同断发现这招也不灵，因为没过多久，自己的幻术都被破了，江面上留下无数黄裱纸片。这才明白，上游的中国军队除了张天然之外，还有厉害角色。

这个厉害角色，就是犁头巫家的钟义方。装神弄鬼，蛊惑人的眼睛，这些东西，本来就是钟家擅长做的事情，所以同断的幻术在钟义方的面前，也占据不了上风。钟义方当时的看家法宝是一个墨斗，钟义方在江面上用墨斗划线，黑色的墨线漂浮在江面上，完全不受江水流动的影响，同断的纸人幻化的士兵到了墨线的范围，就纷纷显出原形。

于是同断迷惑中国军队的那些幻像全部都烟消云散。中国军队趁机厮杀，把日军又打回南沱河段。

同断又收集战场上死掉的尸体，还魂的方式，让他们投入战斗。可是没想到的是，这些还魂后的僵尸最开始的时候，和中国军队方面打的很顺畅，因为僵尸无论受了多大的伤害，都不影响作战。唯一的缺点是比较迟钝。

接下来的事情，让同断震惊了，他发现自己控制的僵尸突然变得灵活，而且有了部分常人的智商，战斗力猛增不少。问题就是这些僵尸虽然变得更加厉害，但是他们却调转了方向，对付的是日本军队，僵尸可不管自己要对付的是不是自己生前的战友，他们只接受还魂人的控制。

同断的还魂术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立即就明白了，上游有魏家的人。魏家人实在是太出名，日本方面早有所闻。魏家的赶尸养尸祖传的本领，传男不传女，也不跟政府打交道，就只在魏家家族内流传，是日本人没有涉及到的法术。所以同断的还魂术，在魏永柒面前简直是不

堪一击。

魏家的本领一个是养尸，就是能提升僵尸的能力，能将尸体养成铁尸、铜尸，铁尸就已经刀枪不入，灵活自如。而铜尸更上一层楼，可以跳跃上树，入水活动。铜尸在往上，就是“魅”，僵尸的最高阶段。

当时魏永柒时间有限，将同断手下的僵尸，控制过来，养成铁尸，反戈一击。同断带领的军队人数伤亡过半，他知道，自己已经不可能战胜上游的几个中国术士了。而且再这么僵持下去，魏家的传人会养出铜尸出来，那样的话，更加没有胜算。

同断打算撤离，但是他不知道的是，张天然除了魏家和犁头巫家两个帮手之外，还有苗家放蛊禾箴女，川东术士世家的黄松柏、黄铁焰两人。

这两个人来的目的，并不是要防守同断的进攻。

而是要让同断根本就回不去！

这就是张天然的性格，做事斩草除根，不留半分余地。

先说禾箴女，这个苗女是当时放蛊的高人，一般人都以为放蛊就是弄一些毒虫之类修炼，然后施加到仇人的身上。所以有了很多负心汉被苗女放蛊传闻。但是，只是放蛊的低级本领，随便一个苗女都能做到，而放蛊到了高深地步，就不是针对人个体了。像禾箴女这样的人物，当然是不会为了什么感情纠葛使用她的蛊术的。

同断发现自己带领的船舰和军队，突然全部在长江上迷路，想弃船登陆，也找不到江岸。这就是禾箴女的功劳，她布置的蛊术，她硬生生的把只有几十米上百米宽阔的河道，扩展了无数倍，能让同断的军队找不到任何方向，紧紧的把同断限制在一个空间里。这个法术也不能这么解释，更加合理的说法是，禾箴女实际上是在河道的范围里把日本人的体积缩小，不过中国军队进去后也是一样。这么解释相对合理，但也不是真正的做法，这个蛊术太高深，文字无法表达。

中国有句谚语是“狗急跳墙。”

这个也是张天然最担心的地方，他布置了长江上最缺德的阵法“铁锁横江”的时候，就没有打算让同断能回家。但是他也明白，以同断这种高

手，一定能发现他最担心的缺陷。

这个缺陷，就是长江古道。

长江古道是三峡地区，位于长江地下的一個巨大地下河。起点是奉节天坑，终点是南津关。在三峡河道里，有无数入口进入古道。如果同断发现了这个古道，直接带领军队从古道进入四川夔门后方，石牌战役，就输定了。

不过要开启古道，必须要能驱使夔夔和傲天两个镇守的神兽。

再来说说长江的镇守神兽的事情。

中国治水祖师爷李冰镇守都江堰的时候，埋下了白犀作为镇守神兽，但是李冰对长江水患也很忧心，于是李冰开始，到他的后人，从秦到晋，在长江沿岸，从宜宾段到云梦泽，埋下了二十五个镇守神兽。

宜宾的是横介和玉蟾；泸州是獬豸；合江是胙胙和诸犍；恭州是重明鸟；涪陵是饕餮；丰都是梼杌和金乌和陆吾；忠县是角圭；万州是当康；云阳是灭蒙和乌雉；奉节是夔；巫山是凤凰；巴东是玃和白泽；秭归是夔夔和傲天；猗亭是猗和冉遗；云梦泽，也就是如今的荆江段和洞庭湖，是毕方、混沌、鬼车。

这些东西，都是在埋入长江沿岸地下的时候，都是石头雕塑。但是他们一旦发动，就是体积巨大的神兽，并且是活的。

反正古时候的事情，现代人很多都无法解释，虽然如今科学昌明，遇到这种事情，还是得按老祖宗的规矩来。

张天然的担忧没有错。

果然同断在进退两难的时候，发现了三峡古道的秘密，而入口，就是一个巨大的铁板，铁板上挂着一个巨大的铁锚，那个铁锚拴着傲天，而铁板由夔夔给背着。这个入口是会移动的。普通人和神棍当然无法找到。

不过以同断这样的高手，他能计算出方位。更加要命的是，同断能控制夔夔和傲天。

当初李冰和他的后人布置的镇守神兽，都是有用意的，每种神兽的

功能和职责不同。蝨质是个大乌龟，傲天是一个巨牛。

而黄家一直掌握着驱动神兽的本领。现在的情况是同断也能。

黄松柏和黄铁焰潜入到西陵峡中段的时候，发现已经晚了，同断已经控制神兽，打开了铁板。

张天然的低估了同断，因为掌控神兽的古老书籍，不光是有流传的秘笈在黄家。中国古代的《水经注》《山海经》还有一些中国佚失，但是日本流传的古籍都提到过控制神兽的方法。要说同断也是天生异禀，他在日本就已经根据这些书籍，学到了控制神兽的方法。

黄松柏和黄铁焰行动失败，回到三斗坪给张天然复命，张天然大怒，当时就要杀了黄铁焰，但是被庄崇光阻止。于是黄铁焰感念庄崇光的恩情，两人私交非常好。也就是这个小插曲，导致了最后张天然无法出阴。这又是后话了。

同断已经进入三峡古道，所以张天然和同断的对决，就从长江上的江面，到了古道地下。张天然带领帮手从巴东进入古道，飞奔到下游在青滩方位，两大宗师在古道下遇到，展开对决。他们的搏斗，关乎整个战局。

第29章 铁板铁锚：附篇黑暗传

二千九百五十五进，六十一万零八出

申德旭把当年的石牌战役中从来没有人提起过的阴战说的惊心动魄，王鲲鹏和疯子倒还罢了，黄坤这个菜鸟才是听得如痴如醉。

“原来我爷爷，”黄坤喃喃的说，“他竟然是这么一个大英雄。”

疯子开始冷笑，“说的好像很了不起似的。”

“申工刚才说的那个铁板，”黄坤脑袋里慢慢梳理清楚了，“就是现在我们面前江底下的那个铁板和铁锚？”

“正是。”王鲲鹏突然变了态度，笑嘻嘻的回答。

“可是为什么现在铁板重现长江，”黄坤继续问，“跟张天然又有什么关系。”

“关系大了。”申德旭主动回答，“因为当时张天然身边还有个隐藏很深的高人，其他四大家族都不知道的人。”

“悖星。”疯子苦笑，“孙家的老爷子。”

王鲲鹏说：“申工，你就是孙家老爷子的儿子孙拂尘的副手吧。”

“是的，是的。”申德旭开始擦汗。

黄坤明白了，现在站在江洲上的四个人，包括自己，绝不是随随便便的就阴差阳错卷入到这个事件中来的，而是都有极为深刻的家族渊源。

“那你继续说。”王鲲鹏对申德旭说道。

申德旭点头，“张天然一直以为悖星孙老爷子是个普通术士而已，没想到孙老爷子是背负着一个巨大的任务。那就是要隐藏三峡古道里的一个终极秘密。没想到张天然和同断都是一等一的宗师，他们都发现了这个秘密。张天然从古道出来之后，人就变了，他自以为找到了成仙途

径。”

“麻辣隔壁的！”疯子突然跳起来，“不要说这个话题行不行！”然后一把揪住王鲲鹏的衣领，威胁道：“你要是再让姓申的说这些瞎鸡巴玩意，老子现在就走人，让你一个人去跟姓张的王八蛋死磕，死了我都不给你收尸。”

王鲲鹏连忙向申德旭使眼色，阻止申德旭说下去。

疯子突然发作，让申德旭和黄坤都很尴尬，大家一时无话，只有江风吹过的声音。

“还是说那个铁板吧，”王鲲鹏说，“我来说。”

王鲲鹏开始说起铁板和铁锚的来历。

这个和汉初的陈平张良韩信又脱不了关系了。

现在在长江江底的那个铁板是一块棋盘，当年韩信对弈天下无双，掌握了兵法之道。功成名就后，就把自己平生的兵法都刻在这个棋盘上，而韩信死后，陈平和张良认为天下已定，这个棋盘是个凶险的东西，于是陈平召来了李冰的后人，将棋盘投入三峡河段，并且埋了夔夔和傲天两大神兽镇守。

而李冰的后人却多做了一件事情，让棋盘盖住了三峡古道的下游的入口。这就棋盘的重要性。

“张天然要再次进入古道！”申德旭慌了。

“是的。”王鲲鹏终于吐露实情，“这就是我为什么要用七星阵法守住棋盘的原因。”

“他为什么不从其他的入口进去，”黄坤问，“你刚才也说了，巴东也有入口。”

“不仅巴东有入口，巫山和奉节也有，”王鲲鹏说，“只不过，巫山和奉节的神兽已经被古赤萧的得力手下宇文发陈在五十年代给封印了，张天然现在只有这一个选择。”

“张天然在古道里到底发现了一个什么秘密？”黄坤刚问出口，疯子

冲到他面前，阴冷的说，“我最后提醒你一遍，不要再提这个问题。”

讖篇完。

附篇：黑暗传一

唱：

东边一朵黑云起，

西边一朵血云开。

谁个孝家开歌厂？

引得四方鬼魂来。

阴风惨惨开歌路。

歌路开来嘴笑歪

起歌楼来红满地，

搭歌台来白骨衰，

千山万水聚拢来。

脚踏山来山也动，

脚踏水来浪不翻。

来到孝家大门前。

孝家门前搭高楼，

搭的走马转角楼。

四道鬼门在四方。

一道天门在高堂。

打开东门好杀人。

打开西门好允血，
打开北门招亡魂。
歌台搭在楼中央，
上盖青色白骨瓦，
下铺玉石骷髅砖，
八根全梁人皮柱。
置下桡桡门两扇。
早晨开门乌鸦叫，
晚上关门狗哭声。
歌鼓堂前阴测测，
好比八寒地狱形，
锦幃上面绣夜叉，
夜叉上下绣冤魂，
冤魂之上绣白幡，
白幡旁边绣鬼爪。
鬼爪旁边绣牡丹，
牡丹那是翠如玉
旁边绣的是鹌鹑。
打开歌楼一重门，
一重门里不见人。
只见一对怪兽把守，

一个含绣球，一个戴铜铃，

这是青狮白象，守在两旁。

叫一声青狮白象，

请你站一边，闪在一旁，

让我歌鼓二人，早进歌场。

2008.05.14.02.09

时间已经是丑时，一老一少走进了灵堂。

老的那个人年纪也不算大，四十左右的年龄，小的那个十岁出头，还未成年。两人一前一后慢慢走到灵堂的前部的幡布前，然后站定，对着幡布，身体前倾，两手握在胸前，做了一个道家的礼仪。

指导员看着面前的两人，对身边的一个老道士说：“他们行吗？”

老道士看见这两人手中手指行礼的姿势，左手的大拇指按在右手掌心，右手的虎口把左手的大拇指捏住。双手又环握。

“是行家。”老道说了之后，又犹豫起来，“但是方向是反的，很奇怪。”

指导员有点急了，“我就问他们行不行？”

老道主动走到这两个人面前，行了一个道礼，然后询问：“师兄何处仙山？”

年长的那个摇头笑了笑，“无山无洞。”

老道再问：“那一门那一宗？”

“不在道教门派。”年长的来人诚恳地回答。

老道又问：“是不能说师门吗？”

来人长者对老道说：“诡道。”

老道愣了很久，旁边的指导员不耐烦的问：“到底什么情况？”

“他能行，”老道说，“绝对能行。”

指导员面对来人，大喇喇的问：“你姓什么？”

老道拦在指导员身前，对来说，“他不是道门，莫见怪。”

“不见怪。”来人微笑的对老道说，“我姓金，金仲。”

老道听了金仲这个名字，连忙退了一步，深鞠一躬，“青城木商，青城木商。”

金仲也回了长礼，“客气了。”然后又问：“我可以进去了吗？”

木商子连忙牵着金仲的衣袖走进幡布后方，“师兄请。”

金仲和他的弟子站定，看着眼前的一切，深吸一口气，声音突然猛然变大，大喊一声：“无关的人可以出去了。”

灵堂内白幡后的一些道士和尚，一共几十人，都颤巍巍的从金仲身边走过，走到白幡外，灵堂前，所有人都如释重负。

指导员看到了这一切，知道这个叫金仲的人来历非凡，忍不住问木商子，“他到底是什么人。你都要叫他师兄，他的门派到底有什么讲究。”

木商子严肃的说：“我以为诡道已经绝户了，没想到还有门人流传。”

指导员问：“难道还有什么道教门派比你们青城派更厉害，不是全真吗，不是龙门吗，不是正一吗，这些门派都很远，他们不是来不及过来吗？”

木商子摇着头说：“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诡道的门人会突然出现在这里，没听说过他们到川西来过。”

“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指导员问木商子，“这个姓金的道士，到底是不是比你们青城更有本事。”

第三卷 晋篇

第三卷 晋篇

第30章 水分部：魏轍李斯尉僚

水分部：闰十一，小馀十，起十二刻三分，尽于三十一刻不尽

魏轍已经找了很多年，直到这天，他在驿站连续收到了两个消息。第一个消息始皇帝在博浪沙遇刺，另一个消息是尉僚传来的消息，尉僚已经找到了他要找的人。

驿站是帝国的核心命脉部门，沟通着帝国所有的军事和行政消息。魏轍只能表明自己的身份，才能有资格打开连信使都不能打开的信件，这是李斯定下的规矩，这样无论尉僚和魏轍去任何地方，只要他们相互联系，李斯就能掌控他们的行踪。

三人中，李斯一直都是最聪明的。或者说从这个时代开始，两千年来，中国就再也没有出现过比李斯更聪明的人了。

而尉僚已经找到了两个传人，按照当初的约定，尉僚现在应该已经彻底归隐，不知所踪。而魏轍的事情还没完成。不过魏轍已经知道，自己要找的人已经出现了。

博浪沙。

魏轍找来了还在当地盘查刺客的一名千人（秦军的军官名称），千人知道了魏轍的身份后，立即跪拜在魏轍面前，详细的给魏轍说起了当时的始皇帝遇刺的情形。

魏轍提出想见一下刺客力士的尸体，千人告诉魏轍，力士的尸体已经醢刑，但是千人带着魏轍到了刑场上，魏轍看到了力士行刺始皇帝的凶器。是一个一百二十斤的大铁椎。魏轍看到后，笑了，他遇到了熟人。

魏轍认识这个铁椎的主人——沧海君。他知道要找到自己的传人了。于是立即赶往齐地。

魏轍、尉僚、李斯。秦帝国的缔造者。

魏轍都是鬼谷子传人，贯通纵横之术和黄老之术。

尉繚是阴阳术的传人，同时精通兵法。

而李斯是法家宗师。

他们学的东西，都有一个共同的根源，那就是道家。

前秦时期，法家、道家、纵横家、儒家、墨家、纵横家、名家、农家、兵家、医家、阴阳家等等流派盛行。各自出了不少宗师。

而最终，奉行法家的秦国统一天下，于是法家最为鼎盛，而李斯，就是法家的宗师人物。秦帝国的行政体系全部由李斯筹划和实行，这就是延续了中国两千年的郡县制。

军事方面是太尉尉繚，尉繚通辨阴阳，领悟兵法精髓，秦国统一六国的每一场战争身后都有尉繚的运筹帷幄的参谋。

而还有一个国家柱石，魏轍，他做的事情就是给秦王参谋天下纵横的谋略。合纵连横，提供了治国和外交的策略。是一个不世出的战略家。

这三人，在秦帝国分崩离析之前，做了约定，要维护法家治国的方式，然后魏轍和尉繚相继离开。李斯继续守在帝国权力中心。

大厦将倾，大家都看到了秦帝国即将灭亡，他们需要用自己的方式，让法家的制度流传下去，于是三人做出的不同选择。

魏轍和沧海君有旧，具体是什么时候见过面，两人之间发生过什么事情，都不可考，毕竟他们的身份在历史上一直都是扑朔迷离。

沧海君告诉了魏轍在博浪沙刺杀始皇帝的人，是韩国张开地的后人公子良，也就是张良。张良曾经找到沧海君，让沧海君帮助他行刺始皇帝，沧海君拒绝了张良，告诉张良，反抗秦帝国，仅仅靠刺杀帝国的皇帝是远远不够的，而且始皇帝身边有无数能人异士，他必不能成功。但是张良为了报国仇，执意要行刺，于是沧海君向他推荐了自己的门客，能舞动一百二十斤铁椎的力士。果然如沧海君所料，张良行刺失败。

魏轍询问张良现在在什么地方。沧海君立即明白了魏轍的想法，“你要找一个传人？”

魏轍点头，秦国必亡，需要有人建立一个延续秦国的国家。现在他

需要一个人能辅佐下一个君王。虽然现在还不知道这个真龙天子是谁？

沧海君不再隐瞒，告诉魏轍，他要找的人，应该非张良莫属，而张良现在改名平良，亡匿下邳。

张良在下邳没有闲着，继续交结奇人异事，希望能再次行刺始皇帝。其中有个叫项伯的楚国贵族后裔，因为杀人被官府追剿，逃到张良的家里，张良不顾自己本来就受官府的通缉，拿出大笔钱财买通当地的县衙。让项庄逃脱。公子良的名声越来越大，身边渐渐聚拢了一批跟随者。

魏轍在下邳找到了张良。然后就是大家所熟悉的张良拜师的典故。

事情大致不差，但是真实发生的事情，总是要比正史上所记录的要多一点。张良见到魏轍的第一次，是他带着随从行走在汜水旁，看到了一个老翁坐在桥边，老翁也看见了张良，老翁把鞋脱了下来，然后扔到桥下，张良看到老翁的举动，正在奇怪，没想到老翁指着张良傲慢的说：“小子，下去给我把鞋捡上来。”

张良懵了，虽然他是亡国贵族，并且一直被官府追捕，但身边的人一直都很尊敬他。从来没有人轻视过这个长得像女人一样的贵族子弟。而且张良在韩国灭国的时候，世代为相，集聚了可观的财富，虽然韩国没了，但是张良仍然能够保持着贵族的生活地位。所以，当这个老头对张良说出这句话的时候，张良懵了，他唯一的反应是，这个老翁一定是一个很有来头的人。

张良的判断没有错，但是如果他能知道这个老头真正来头，他当时的反应应该是立即转身逃跑，魏轍是能够调动当地驻守秦军而不需要虎符的人，这种人，秦国只有两人，另一个是尉繚。

张良的本能救了他，如果他放任自己的随从，跑到桥上殴打这个莫名其妙的来头一顿，那么魏轍就会去寻找下一个目标，而魏轍也会通知秦军，抓到行刺始皇帝的刺客。

人在关键时刻犹豫一下，然后在作出选择是非常有必要的，张良阻止了随从，自己走到桥下，捡起老头的鞋，然后走到老头面前，恭恭敬敬的把鞋递给老头。

魏轍扔下鞋之后，心里也一直忐忑，很担心沧海君看走眼了，但是

当他看到张良抑制住了愤怒，亲自把鞋放到他身前的时候，心里明白，沧海君描述的这个人确不凡，是一个很有勇气的人。

匹夫之怒，血溅五步，张良在博浪沙行刺始皇帝，证明了他的勇气。而更大的勇气是，遇到侮辱，压抑愤怒，审视夺度，这是更大的勇气。

魏轍却想在继续试探一下，把脚抬了起来，其实他的做法是多余的。他已经找对人了，张良已经从老头的神情和举止看出了此人蕴含的能量。

魏轍是秦帝国的缔造者，身居高位几十年，是始皇帝的老师，早已习惯了万人之上的地位，虽然他现在穿着褐布衣服，虽然他只说了一句话，但是对于张良来说，够了，完全够了，张良已经明白他绝非凡人。

张良谨慎的帮魏轍把鞋穿好。然后恭敬的站在魏轍面前，张良心里明白，这个老头所做的一切，绝非在装疯卖傻。

魏轍站起身，然后走了，没有回头看一眼，张良在原地等着，随从也跟着张良站在桥上。开始的时候，还有人纷纷议论这个老头是个疯子，可是看到张良仍旧呆立在原处，渐渐没人再议论这件事情。

张良在期待，他期待这个老头会回来，如果他回来，可能会给自己意想不到的礼物。这就是张良最厉害的能力，他能感觉到命运中的转折点。

果然老头回来了，张良的内心狂喜，他支开了身边所有的随从，一个人静静的侧身站在桥上，一直等到老头走到他面前。

魏轍对张良说了一句：“孺子可教。”

张良内心的一块石头终于落地。魏轍也一样。

张良没有问老头是什么人，他知道老头不会告诉他，但是他隐约明白，老头一定有不一般的技艺传授给他，而且这个老头一定知道他就是博浪沙的行刺者，而自己在桥上站了这么长时间，现在自己并没有被官府抓住，只能证明一件事情，老头找了自己很多年了。

魏轍对张良仍旧用傲慢的口气说：“五日之后，天明之时，再相见。”然后走了。

和所有杰出人物的求学一样，拜师的时候，都不是一帆风顺的。

张良在第五日的黎明，早早的就起身，鸡鸣时刻，赶到桥边，却发现老头已经站在桥上，老头对着张良骂：“与老者相约，为什么会迟来。五日后再见。”然后离开。

张良又等了五日，这次他早了很多，丑时就起身，赶往约定的地点，可是张良突然发现，道路上突然多了好多人，这些人熙熙攘攘，比白日里更加热闹。张良被这些人拥挤，无法脱身。突然醒悟，把自己夹在中间的人群，都不是活人。

张良没有如普通人一般害怕逃跑，而是在鬼魂中奋力拨开道路，来到了桥上。可是老头已经提前站在了桥头。

这次老头没有生气，而是笑嘻嘻的问：“你不怕？”

张良摇头，“大丈夫怎么会怕这些！”

老头点头说：“今天你还是晚了，五日后吧。”

张良又等了五日，这次他明白，路上的那些鬼魂，并不是凭空出来的，和老头有脱不开的关系。张良想了一个办法，他在天黑的时候，就到了桥上，然后站在约定的地点，等着老头。

整整一夜，无数的鬼魂，无数的妖物从桥上走过，在经过张良身边的时候，他们恐吓他，引诱他，化成各种幻像蛊惑他，还有桥下的水中，黑水弥漫，漫过脚背，水中的鱼龙都缠绕在张良的脚背，但是都被张良轻蔑的无视。他世代贵族，血统纯正，妖魅之物，从来就近不了身。

丑时一刻，老头来了，看着张良说：“果然是真的不怕。”

张良说：“我要做经天纬地的事情，怎么可能输在鬼魂上面？”

“你看不起吗，招魂御鬼，阴阳莫辨，也是极大的本事，”老头说，“以后会有一个人，他能带领天下的几十万阴兵。”

“他是我的敌人还是朋友。”张良立即问。

魏轍想了很久，“是朋友，但最终是敌人。”

张良在好奇，那个人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角色，和自己到底会有什么渊源。

魏轍把一本兵书交给了张良：“你还有十年的时间学习这本书。以你的能力，来得及。”

张良把书拿在手上，看到并没有书名，犹豫了一会。

魏轍自己到张良在想什么，“我的真名不能告诉你，但是你可以叫我黄石公，这本书，是我一生心血，既然传给你了，你就说是太公兵书吧。”

“我们还能再见面吗？”张良询问老头。

魏轍想了想，“还能，十三年后，济北谷城山。”

“我还有一个事情想问……”张良看着已经转身准备走掉的老头。

魏轍边走，声音从身后传过来，“我也不知道他是谁，但是我知道，他已经得到了真传，这个能带领阴兵的人，和你将一起建立一个新的帝国，取代秦国。”

“可是我只想恢复韩国。”张良低声回答。

“你会想明白的。”魏轍走了，“你这辈子最大的对手，就是那个指挥阴兵的伙伴。”

张良一时之间，还不明白，老者在说些什么。

与此同时，博浪沙始皇帝遇刺的地方，茫茫的芦苇地里，陈平站在中央，手里拿着尉僚送给他的赤霄宝剑，被始皇帝杀掉的方圆十里内的冤魂都站立在他的身边，垂着头，暗自哭泣。

陈平感觉到有人在提起他，而提到他的那个人，一定会是自己一生中最大的对头。陈平不禁抬头看了看天空中的星宿。北斗七星，看的清清楚楚。

不过无所谓了，陈平已经继承了诡道。尉僚教授他和鬼魂打交道的流派。陈平觉得自己一定会赢。

第31章 水分部：陈平张良韩信

尉僚的眼光没有看错，他找到的两个人，那个小孩，还有这个年轻人，继承了诡道的衣钵。但是尉僚做了一件很不厚道的事情，他没有让韩信和陈平相互知道对方的存在。

诡道的源头太早，春秋之前就有流传的痕迹，战国时期吸收了道家的倡导，渐渐贴近黄老道家。而道家的分支有法家和阴阳家，分别占据一席之地，反而诡道的传人从不以诡道的身份露面，而是依附于其他的学说成为大宗师。

世人好阳而恶阴，诡道就是遵从坤道的流派，地位远不及当时的诸子百家的学说。陈平从尉僚教授给他的知识里，很快就理解了这一点。

尉僚给他说过，世间都以为阴阳平衡，相互交融，这个道理是错的。夫九天之外，更有广阔，以太阳之至阳，也只是萤火之光，虚无和酷寒才是正道；夫地有十层之下，更有深渊，无尽黑暗才是广博。

陈平立即就听懂了，统治这个世界的就是黑暗和酷寒，只是所有人都没有看到这个真实的道理。宁愿去相信眼前微不足道的光明。

这就是诡道的学说，为什么一直不能被其他士人所接受的原因。

陈平的天资聪颖，学识广博。尉僚教授他的“阴谋、诡变、示形、出奇、鬼神之道。”这个几个纯阴的法术，是为阴谋。

陈平用平生的学识来理解和学习，并且认为自己已经能够尽数掌握阴谋之术，却完全没有想到，尉僚只传授了他一半。

而另一半，是“天地阴阳风雷水火金石丝竹鸟兽云雨人神鬼”十九道学说，是为阳谋一宗，尉僚刻意隐瞒了阳谋之术，因为他已经在教授陈平之前，将阳谋传授给了那个河边下棋的韩国宗室后裔。

诡道的阳谋之术，适用于兵法。而中国兵法的推衍，立足于一个游戏。士人之间的游戏。

——对弈。

古时候，部落战争纷乱，诸侯之间兵戈不歇。圣帝大尧为了平息纷争，发明了对弈，以七道横竖为天下，黑白为兵戈，把战争落实到棋局中。这就是大尧的想法，用来和解部落头领之间的争斗。但是这个方法并没有达到大尧的目的，部落之间仍然是战乱不停，并不把战争放到棋盘上。

大尧的儿子丹朱，也不能控制部落头领的战争，只能带着对弈逃离。然后不知所踪，但是丹朱却把对弈流传给了后人。

沧海桑田，时间流逝。天下九州，棋局也演变成了九道横竖，春秋战国天下诸侯割据，丹朱的对弈之术也被王侯和将军慢慢发展，变成了十三道，到了战国后期，对弈高手再次根据天下大势，把对弈演变成了十七道。当世之时，十三道为对弈主流，而十七道对弈已经在高手之间流行。

无数对弈的高手，丹朱对弈学说的传人，都变成了隐藏在大将军身后的幕僚，用这种古朴的游戏，推衍战争的走向，谋划布局。对弈在丹朱的手上得以流传，这个本来是为了解决战争的游戏，反而变成了战争的附属品，成为了兵法的演练。和大尧的本意已经背道而驰。

而韩信一个幼童在河边能对弈十七道，尉僚无论如何都不会放过在这个传人。并且教授了韩信在十七道上更进一步，添加神鬼两道。韩信还需要时间，当天下共主出现的时候，韩信的兵法就能辅佐共主，一统天下。

这就是尉僚与魏轍的约定，找到奠定郡县制帝国的棋子。而另外一个人李斯，仍旧在秦帝国苦苦支撑。李斯是法家宗师，法家宗旨绝不退脱，并且法家是治国之术，无法传承于民间，这就是李斯没有离开咸阳，而魏轍和尉僚却能找到传人后出世的原因。

秦二世元年，李斯尉僚魏轍的担忧终于发生，陈涉大泽乡揭竿而起，建张楚，自称王。秦帝国开始崩溃。郡县制的国家体系被席卷天下的农民起义动摇。

秦二世二年，李斯被赵高构陷，腰斩于咸阳闹市，并夷三族。中国的第一个郡县制帝国就此走向灭亡。战国贵族后裔，纷纷开始活动，招兵买马，希望回到分封制，延续周朝的传统祖制。

到了尉僚魏轍的传人陈平韩信张良出场的时机了。但是他们还有一

段很长的路要走，这个原因是因为尉僚看错了局势。

这个局势来源一个谶语：

“楚虽三户，亡秦必楚。”

无论是魏轍还是尉僚，还是李斯，他们都相信，能够反扑秦国的势力，就是楚国。而楚国的后裔，以项燕后裔最为雄厚。

尉僚告诉韩信和陈平一旦天下大乱，他们的共主，必出于楚地。

但是那个人绝对不是张楚陈涉。

——项梁，一个专门主持葬礼的人。

项梁因为杀人，带着家眷逃到了吴中，项梁是楚国贵族后裔，大将军项燕的最小的儿子。项梁在吴中隐名埋姓，但是他专门做一件事情，主持葬礼。

项梁所学最擅长的是“服问”“间传”。

这两门本事来源于《礼记》按照说法应该归属于儒家，脱胎于《礼记》，专门讲述丧礼的规矩和细节。儒家远离鬼神之术，不好巫鬼学说，但是这两记载的东西还是详细记载了鬼神之道。

项梁按照服问和间传所述的规则，明白了在葬礼上和鬼神打交道的方法，算是从儒家的学说领悟了坤道，这是一个很了不起的事情。另一方面，项梁世代为楚国大将，到他这一代，仍然兵法纯熟，也是通达兵法的一个路径了。

当时魏轍尉僚和李斯，都认为覆灭秦国的人一定是楚国的项燕后裔。只是他们虽然是各自学派的宗师，但是还是有犯错误的时候，这个错误，让尉僚传人走了很多弯路。

错误从历史上来看，已经很清晰明显了，但是在历史还没有书写完毕的时候，一切都充满这个变数，这个变数，在沛县。

沛郡丰邑，刘季正在和他的一干兄弟伙伴一起商量事情。他们要说的事情，作为民间豪杰，在当时已经是个很普遍的话题。那就是造反。

事情是这样，陈涉已经起事称张楚王，天下到处都在响应陈涉，杀掉各地的行政长官，起义造反。沛郡也一样蠢蠢欲动，沛令看着身边的下属萧何曹参，命令他们召集人马到城中来抵抗陈涉的义军。萧何跟曹参立即想到了一个人，那就是他们一直认为够担当有义气，能够一呼百应的刘季，于是两人立即招来城中屠狗的樊哙，让樊哙立即去通知刘季，让刘季带领平日里跟他一起胡混的兄弟来应付差事。

萧何曹参这个时候绝对没有想到，他们的这个决定，竟然改变了历史的走向。刘季，泗水亭长，已经四十八岁，是一个整天不事生产的老无赖。但是为人豪爽，无所事事的少年都喜欢跟他混在一起，于是身边有一帮跟班。而且和萧何曹参樊哙之间的交情也不错。

所以曹参和萧何马上想到了这个人。刘季得到消息，马上带领了身边的几百个跟班到了沛郡城外，可是沛令看到了城外的众人，突然害怕这些人已经投靠了陈涉，更让沛令纠结的是，他认为召来刘季的萧何和曹参，可能已经在准备投靠起义军了。于是沛令立即把城门关闭，不让刘季和他的手下进城。

刘季懵了，他本来是带着人来跟陈涉的军队打架的，可是不明白为什么被沛令关在了城外。

城内的沛令，铁了心认为刘季已经造反，所以追究萧何和曹参，气氛紧张，眼见两人的性命不保。萧何和曹参怕了，趁着沛令犹豫不决，偷偷从城内翻墙而出，到了刘季这边。告诉沛令已经认为刘季是反贼，通知秦军过来要剿灭他。

刘季结结实实的被冤枉了，他本来就只是想来对付一下陈涉下面流窜的起义军，没想到仗还没打，自己却成了反贼。

于是几个人年纪大的人在一起一商量，那就干脆反了吧。要造反，就需要一个带头人，而当时萧何曹参的地位都被刘季高，于是大家推举曹参，可是曹参不答应，于是又推举萧何，萧何也不答应。

他们两人不答应，是因为他们怕，秦军扫荡天下，他们是亲眼所见。现在虽然被污为反贼，但是法不责众，到时候如果秦军来了，只要不是反贼的带头人，运气好，可能不会致死罪，就算是死罪，也不会连累家人。这就是萧何和曹参心里打的主意，可进可退。

这两个德高望重的人不愿意当带头人，那就只能是刘季了。刘季倒

是大方，平生第一次带着几百人在一起轰轰烈烈，场面这么大，早就晕头转向。于是刘季立马答应，自己来指挥这批队伍。

这就是魏轍和尉僚没有料到的地方，无论什么事情，都有无法控制的事情发生。比如沛郡的这个缺心眼的无赖。导致了历史走向了一个没有料到的方向。

第32章 水分部：刘季陈平张良韩信

出身平民的刘季在被萧何和曹参的忽悠下，真的反了，而且开始攻打沛郡的城池。萧何和曹参之所以要这么做，是因为沛令已经认为这两个手下已经有了造反的心思，就算不杀了他们，两人以后的仕途也到头了。反倒是刘季自己根本跟这事无关，被糊弄当了反贼的头子。

刘季带领身边的几百个乌合之众，把城池真的打下来了。因为他还没有开打，沛郡里的百姓就已经把沛令给杀掉，献了城池。在此之前，刘季虽然因为放过了役徒而躲避，却因为人缘好，官府并没有真正的追捕他，而现在，刘季不能再回头，他已经和帝国其他地方那些起义的豪杰一样，彻底走上了亡命的道路。

而且刘季即便是打下了沛郡，也没有想到自己今后能走多远，和其他造反的豪杰一样，根本没有任何的远大目标，就是为了造反而造反。也就是在乱世中，捞一点好处而已，封王封侯想都没敢妄想，更没想到要逐鹿天下。由于刘季根本没有任何名气，身边只有萧何曹参樊哙周苛等普通人，门派宗师和世家传人一个都没有。连秦军都没有把他的武装放在眼里。反而是被其他的武装起义的同行争夺地盘的额时候，被打的狼狈不堪。

在刘季造反之前，项梁也反了，在吴中，和其他的起义者一样，他们首先干掉了当地的郡守，然后项梁自封为会稽太守。和刘季不同的是，项梁为这一天已经谋划了多年，暗中网络了很多人物，势力扩张的非常快。因此秦国的军队在打败陈涉之后，所有的目光都集中在了项梁和项羽的身上。

这两叔侄，就是尉僚认为的天下共主。

战国后期到汉初，是诸子百家最为鼎盛的时期，各门各派都有特别厉害的宗师人物，并不只是魏轍尉僚李斯，还有很多宗师大家不为秦朝所用，而范增就是其中之一，项梁起事之后，范增投奔。范增也是当时的阴阳大家，精通兵法，至于和尉僚之间有没有门派上的关联，实在是无法考证。只能这么评价范增：他是一个和尉僚不相上下的人物，但是他最后还是败在了尉僚的传人陈平的手下。

范增，就是陈平第一个难以战胜的对头。他们之间的较量，就是楚汉争霸的冥战斗争。冥战——也就是后世所说的阴战！用鬼魂和巫术打仗的战争方式！绝不军事家承认的战争形式。

陈平擅长冥战，很不巧的是范增也擅长冥战。

陈平在今后的几年里，和范增的冥战之争，将会随着刘季和项羽的对决而一直延续。这事后话，以后会仔细说起，现在提起这些，就是告诉所有人，范增是一个非常厉害的阴阳家。

现在情况是项梁文有范增阴谋宗师，武有军事天才项羽，还有一大班地方豪强，流窜士人跟着项梁起事。想不成为抗秦最强大的势力都不可能。

而刘季，除了沛郡的一帮难兄难弟，都是籍籍无名之辈，出身都卑贱，没有一个世家贵族后裔。在乱世之际，实在是毫不起眼，连秦朝的章邯都意识不到刘季的武装将会是自己的掘墓人。

天下已经大乱，该尉僚和魏轍找到的传人出场了。

张良已经开始行动，他本来就矢志推翻秦朝，恢复韩国。和刘季与项梁一样，他也拉起了一支队伍，公开抗秦。但是张良没有弄明白的是，魏轍交给他的技艺——《太公兵书》，并非帝王术。在没有强大的首领辅佐的情况下，张良的武装比刘季的武装更加艰难，这种情况让张良十分的沮丧。不过他已经意识到了自己的困境，于是张良带领队伍，准备去投靠另一个起义军景驹。没有想到在投靠景驹的路上，张良遇到了同样焦头烂额，到处流窜，希望扩充势力范围的刘季。遇到刘季之后，张良放弃了投奔景驹的想法，而是把自己的人马交给了刘季，从此张良再也不自己带领军队，而是做一个彻彻底底的参谋幕僚，一个真正的纵横家。

而韩信的比张良的境遇要差很多，韩信年纪更小，一直被人瞧不起，穷困潦倒，只能在河边钓鱼为生，在亭长家靠着对弈蹭饭也不是长久之计。最困窘的时候，河边洗衣服的老妪看见这个少年可怜，给他带一点饭吃，勉强不被饿死。

但是韩信一直背着他的那一柄长剑，这个长剑是他生活下去的信念，长剑的剑鞘是秦朝的太尉赠与他的，这个祖传的长剑是他贵族身份唯一的证明，但韩信要证明的是尉僚并没有看走眼，他一定是那个能平

定天下的战神。

这柄长剑给韩信带来了麻烦，成为了常人取笑他的笑柄。无数次的被人羞辱，韩信已经不再麻木，就算是钻人的裤裆，韩信也只能默默忍受。他在等着那天，等着自己能够把长剑从剑鞘里拔出来，带领大军扫荡天下的机会。

于是韩信一直在默默的对弈，在河边的沙地上，跟自己对弈，纵横十九道，“天地阴阳风雷水火金石丝竹鸟兽云雨人神鬼”，暗合着天地之间的万物万象，行军作战的一切道理，都在这十九道之中。

机会终于来了，天下反抗秦朝的武装如燎原之势席卷天下。而其中最为显赫的是吴中起事的项梁，尉僚告诉过韩信，天下共主的必出楚地，韩信绝对相信自己的老师尉僚。

于是二十多岁的韩信，带着身上的长剑，还有胸中的十九道纵横离开了淮阴，投奔项梁。

诡道的传人陈平，终于也看到了自己建功立业的希望。“阴谋、诡变、示形、出奇、鬼神”之道。陈平已经尽得真传。

陈平已经四十岁出头了，他不想一辈子做一个富商，碌碌而终。他得到了大阴阳家的传授，就决不能把这个技艺埋没在心中，这种惊动鬼神的本领，必须要有发挥的地方。

从大泽乡陈涉起义开始，陈平每天晚上就看着天空，天空中的北斗七星。他没有去投奔陈涉，然后又有很多私人武装和战国后裔开始起兵反抗秦朝，每一个都是当世的大豪杰，大英雄，陈平仍旧没有动作，直到临济的魏国贵胄魏咎被陈涉封为魏王，陈平不愿意再等下去了。

陈平向兄长和妻子告辞，收拾好了行装。最重要的是他的那一柄赤霄宝剑。而赤霄宝剑有一个超乎寻常的特点，可以离开他手掌而控制。这个是师父没有教过他的本事。陈平自己并不知道，这个本事，在千百年后成为中国道教的仙侠派的看家本领——御剑术。

陈平决定离开了，他站在自己的房间里。这个房间，家人都不明白是他用来做什么的。陈平也没必要向家人解释。

尉僚离开之后，陈平将尉僚教授他技艺的房间腾空，然后命令家

仆，在房间里摆放了四百一十一个青铜的水壶，最大的铜壶口径逾丈，最小的铜壶却只有酒杯寸口大小。这些铜壶都被放置在屋内高地不等的木架之上。错落有致，每个铜壶的模样都不尽相同，但是每一个铜壶的底部都有一个细小孔洞，孔洞的大小也不一致。

屋内充斥着或大或小的滴水声，陈平不在夜间观测天象的时候，就会钻进这个房间，站在这些铜壶之中，聆听所有水壶的滴水声音。

今天，陈平走进房间里静静的站立，闭上眼睛，计算着每一滴水珠低落的速度，终于到了这一刻：

闰十一，小馀十，起十二刻三分，尽于三十一刻不尽。

陈平睁开眼睛，走出房间，吩咐家仆：“把所有的铜壶都掩埋在院内。”

家仆犹豫的问：“不再需要了吗？”

“不需要了。”陈平点头，他已经把所有的水分刻度记忆在心中。这是陈平施展诡道阴谋之术的根本算术——水分。

陈平已经完全领悟。

第33章 晷分部：黄裳

晋篇晷分部：阴长七尺九厘，宽一分二厘，白虎斜偏一寸

北宋，福建剑浦巫巷周宅。

房间里摆放了四百一十一个青铜的水壶，最大的铜壶口径逾丈，最小的铜壶却只有酒杯寸口大小。这些铜壶都被放置在屋内高地不等的木架之上。错落有致，每个铜壶的模样都不尽相同，但是每一个铜壶的底部都有一个细小孔洞，孔洞的大小也不一致。黄员外看的很明白，这是水漏，世间一直流传的计时工具，但是这么多大小不一的铜壶堆放在一个房间里，让黄员外内心升起寒意，而且叮叮咚咚的滴水声，放佛能勾人魂魄，让黄员外不由得退了一步，撞到了身后周法师的身上。

周法师笑了笑，“吃饭的家务而已，不用太介意。”

黄员外也点头：“我是来。。。。。”

“都知道了。”周法师摆手。

黄员外来找周法师，为的是他的儿子黄裳，出生时，百鬼朝拜的儿子黄裳。他还是向周法师说了拜访周法师的来意。

儿子出生后。黄员外坚持给自己的儿子起名“黄裳”。夫人也阻拦不了。

但是黄裳在出生的时候难产，在腹中拖延的时候过长，脑袋被产道挤压，一直都是长长的脑袋，他的眼睛也和平常的小孩不同，有两个瞳孔。

附近的村人都在私下议论，黄员外的儿子是个妖孽。出生的那天，百鬼朝拜。围着黄宅蔓延了好几里地，全部是孤魂野鬼。这话是村里一个通阴的老人说的，黄老太说在黄员外儿子出生的那天，下了好大的雨，那些野鬼从四面八方慢慢的爬行到黄宅的门口，向着黄宅下跪，当时黄员外就站在门口。那些野鬼一直站立不动，直到黄员外的儿子发出第一声哭啼，那些鬼魂受了惊吓，才渐渐退去。

村人都相信黄老太并非危言耸听，因为在当天的晚上，家里有小孩的人家，彻夜未眠，因为所有的小孩都说屋子里有鬼，屋外更多。哭闹了一个晚上。并且当晚，村里所有的牲畜都惊慌失措，早上起来的时候，好几家的牲畜全部产下了幼崽。但是产下的幼崽全部都是奇形怪状，比如六条腿的羊羔，比如两个头的猪仔，更有甚者，有头母牛生下了一个人头牛身的怪物，生下来后会说话，说了一句：“无冬无夏无人。”说完后，和其他的那些生出来的怪物一样，立即就死了。

果然黄员外儿子出生的那一年，年成非常不好，夏天不热，冬天也不冷。结果虫灾肆虐，农作物生长不茂，茶树也纷纷枯萎。粮食不够，村民口粮都成了问题。第二年收成稍稍好转，村人才勉强坚持下来。纷纷都说黄员外的儿子是个不祥之人。

五年一晃而过。

黄员外的儿子黄裳，出生后到现在，一句话都不会说，走路也东倒西歪，除了黄员外，所有人都认为他是个傻子。

黄夫人对黄员外十分的愧疚，她年事已高，不可能再替院外生育。儿子黄裳已经五岁，还不能和一个正常的小孩一样说话，整日里顶着一个长长的头颅在宅院里乱跑，几乎每次黄员外看到儿子，都是他摔倒在地，然后爬起来的场面。夫人多次在院外面前提起，打算在婢女中挑选一个合适的，给院外做妾，给院外继承子嗣，但是每次都被院外回绝：“我儿子会成大器的，你不用担心。”

“你为什么非得相信一个来历不明的道士说的话，”夫人不能明白院外的坚持。

“不仅是那个道士，”黄员外向夫人解释，“儿子出生的那晚，我真的看到了无数鬼魂向我跪拜。”

“村口老太婆说的混话，你也信以为真？”

“我真的看见了。”黄员外坚持。

夫人不再争辩。

附近所有的郎中都找遍，来看了黄裳之后，都表示黄裳的病是治不好的，他生下来的时候闭气太久，其实已经死了一半，三魂七魄都不齐

全，能保住性命也是万幸。

每个郎中都是这么解释，劝说黄员外还是另寻别的医生。黄员外追问郎中，自己的儿子到底是那个魂魄不全，有没有办法补救。

“心魄丢了。”郎中就说，“就是失心疯。一辈子都会这样疯疯癫癫。”

黄员外不肯相信，他等着儿子恢复。

“过年后，儿子就六岁了，”黄裳对夫人说，“我得找个私塾先生给他发蒙。”

夫人也不愿意再反驳院外，于是从剑浦找了一个秀才给黄裳启蒙。吃住都和黄裳在一起。

让所有人没有想到的是，黄裳虽然不会说话，但是却能识字，秀才教他看书，他随即就能记下来，然后默写，字字不差。会写字到还罢了，黄裳还写一些文字，所有人都看不懂，任凭学识广泛的秀才也看不懂他写的什么。

两年之后，秀才告辞，说已经没有什么能够教授黄裳。虽然黄裳仍然不能说话，还是疯癫的模样，但是家中已经摆满了他抄写的书籍。

秀才走后，黄员外才知道，秀才告辞，还有另一个原因。

黄裳晚上从来不在家里睡觉。这是秀才临走的时候告诉黄员外的。

黄员外好奇，夜里站在黄裳的门外，到了丑时的時候，黄裳就端端正正的从屋里走出来，和黄员外擦身而过。黄员外好奇，跟随儿子。看到平日里走路都磕磕碰碰的儿子，健步如飞，走到院内的高墙下，一跃而起，翻出墙外。黄院外立即开门出去追赶，但是夜里什么都看不见，不知道儿子去了什么地方。

第二晚，黄院外早早的在高墙下架了梯子，果然同样的时刻，黄裳又从屋里走出，爬到高墙上，黄员外连忙上墙，看着儿子顺着大路行走，黄员外紧跟不舍。一直追着儿子到了后山，山坡上到处是坟茔。

黄裳走到一个坟墓旁，掀开坟墓上的一片杂草，显露出一个洞穴。然后钻了进去。黄员外心里害怕，但是又惦记儿子。于是打了灯笼，把

头凑到洞穴查看。

这才看到坟墓的洞穴尽头是个棺材，棺材已经被挖了一个破洞，黄裳把里面的尸体给慢慢拉出来，尸体已经腐朽，成了一具骷髅，黄员外立即闪开。骷髅就直直的站立在坟墓旁边，黄裳却重新钻进去。隔了很久都不出来。黄员外才知道，儿子在棺材里睡觉。

到了天明鸡叫，黄裳钻出坟墓，再把尸体拖进坟墓。再用杂草掩饰好坟墓上的洞穴。这才又慢慢向回走。守了一夜的黄员外跟随黄裳回家。

这个事情，黄院外不敢跟任何人说起。

第二天，黄员外不懂声色出门，跟夫人说去县里去拜访一下老友，到了剑浦县的的一条小巷。宋朝开国以来，对户籍限制严格，农籍，商籍等普通户籍之外，还有军户，伶户，甚至还有巫籍。每个不同的户籍，都分别住在不同的区域内。

剑浦的巫籍聚集就在县城的郊外，隔着很远，黄员外就能看到破烂的茅草屋连绵一片，空气里弥漫着一股燃烧草纸的味道。黄员外慢慢走近这片茅屋，茅屋旁的路上，人或站或坐，鲜有行走。有老妪也有壮汉，年轻的妇孺和年幼的儿童也不少见。

他们看到黄员外这个外人走过来，纷纷盯着黄员外，没有人主动向黄员外询问什么。黄员外左顾右盼，看到一些没关门的茅屋里，供奉着一些恐怖诡异的神像。当然也有供奉太上老君和元始天尊的，但是并不多。

巫籍向来被官府压制，只是近几年皇帝好道教，他们的情况才稍微好转，不再被官府到处驱赶，于是在这个地方渐渐形成了一个村落。

黄员外走了一会，看见一个面善的老头坐在自己的门口修剪桃树枝，于是上前询问：“请问，师巫（宋朝对神棍的称呼）周法师住在什么地方？”

老人停下手中的活计，看了黄员外一会，然后指了指前方，“拐角，再走四十步就到，他家的院子有三颗槐树。”

黄院外点头告谢，然后顺着老人指明的方向走去。果然拐角后走了

四十步，看到一个相对较大的院落，里面栽了三棵大槐树，槐树的枝叶繁茂，把整个茅屋都给覆盖。

第34章 晷分部：黄裳周伺

师巫周法师是陕西人，不知道什么时候从西北搬迁到了东南，听说都是为了躲避西夏和朝廷的战乱，背井离乡，到了福建，吃的也是行巫做法的饭。混迹在师巫的人群里，巫籍被官府控制的很严格，走到哪里都要在官府根据户籍入册。所以周法师一个巫籍，走了几千里，到了福建安家立命，本来就是件很了不起的事情。周法师在剑浦入籍，几年之后，名声鹊起，他的手段非一般的师巫可比。渐渐就有了名气。

黄员外找周法师的目的，就是自己儿子黄裳的事情。

黄员外站在院子门外，看了看大槐树，休息一会，站到院门，就要抬手敲门。门却开了，一个十岁的小孩站在面前，对着黄院外说：“员外请进，我爹在大堂等你。”

黄员外心里好奇，跟着这个小孩走到了大堂，一个和自己差不多大的书生正在大堂上喝茶。看见黄员外，示意黄员外落座。黄员外心里明白，这个书生多半就是周法师。周法师的儿子，就跑到堂后，过一会，给黄员外端了一杯茶上来。然后谨慎的站在父亲的身边。

宋朝的礼节繁琐，民间也受到了影响，主宾两人见面后，不会立即交谈，要先品茶，品茶的间隙，客人要对主人家里摆设的字画古玩等事物鉴赏一会，两人交谈，才算是慢慢熟稔，这个过程中，两人算是相互了解，然后主人再邀请客人到客房，才会谈起正事。

黄员外看着周法师的穿着，心里就想，如果不是知道这人是巫籍，多半会认为他是个科举的孝廉。但是大堂里奇怪的是没有任何字画，墙壁上空荡荡的。黄员外看到墙壁的左侧有一个圆门，好奇走了进去，看到房间里靠着墙壁，放满了木头柜子，但是仔细看了，这些柜子，又不是普通的形状，柜子的每一层都摆放着一个青铜样子的器物，大小不一。

周法师站在黄员外身后，说了这是家务而已，然后微笑示意黄员外走近了看。

黄员外拱手说：“冒犯了。”然后走到柜子前面，看着一个个的青铜器物上，都是黑绿相间的斑驳。看来年代已经不短。

周法师走到黄员外面前，轻声说：“东汉的古物，先生有什么看法。”

“王莽时候的。”黄员外说，“这东西少见。”

周法师点头，就不说话了。

大堂里一片安静，黄员外听到的滴水声更加清脆，这才发现，有个器物的底部正在快速的滴水。紧接着，黄员外发现滴水的声音并非只有一处，凝神片刻之后，又听到了另外一个水声，是从右手边的一个器物上滴落下去的。

黄员外似乎明白点什么，正要说话，周法师抬手示意他继续听。

结果黄员外继续安定心神，发现滴水的声音听到的越来越多，都是十分有节奏的悦耳声。黄员外再仔细看木柜上都镌刻着小篆的字体，分别写着“夜半、鸡鸣、平旦、日出、食时、隅中、日中、日昃、晡时、日入、黄昏、人定”等字样，然后又看见另一个柜子上镌刻的字迹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地支来区分时辰，每个时辰又用后天八卦分为八刻，分阴四刻、阳四刻。还有的别的几个木柜上的字迹是“晦、朔、弦、望”的纪月。

黄员外本来就是书香门第，看着这些东西，心里也就明白是古代漏刻计时的工具。

再看其他的几个木柜上，有些是数字，有些就是看不懂的铭文。

黄裳指着这些器物看向周法师，“这些是漏刻。。。。。”

周法师点头，“是的，计算滴水的方法，就叫水分。”

两人在漏刻前站了一会，黄员外知道这些青铜器物都是真品，于是随口问：“听说每一个有年份的古董，都会有前人依附在上面，不知道这话是真是假？”

周法师笑起来，“应该是有的，但是不是每个人都能看到。”

两人走到大堂旁的书房，依次坐下。

“你儿子的事情，我也听说过。”周法师不再客套，“你儿子出生的那

天，很多妖物渡劫，你却偏偏要逆天而行，我算的没错吧？”

“我埋了一条大蛇，”黄员外对当年的事情历历在目，“头顶上已经长角，我看着可怜，就给埋了，免得受其他野兽撕咬吞吃。”

“院外是个厚道人，”周法师说，“所以这事落到你儿子头上，你儿子十二岁前不能开窍。”

“我不是为这个而来。”黄员外说，“我儿子大了，自己会走路，晚上睡在坟墓里，我很担心。”

“这个事情好办，”周法师把小孩招呼进来，“这是我的犬子，叫周侗，跟你回去瞧瞧。”

黄员外看着周侗还是个小男孩，脸上就有点尴尬。

周法师却不再和黄员外解释，只是吩咐周侗，“做好了，带黄裳过来一趟。”

黄员外看周法师说的轻松，也就不好再询问。带着周侗离开，向周法师告辞。

黄员外带着周侗，往家里行走。周侗年纪虽然小，但是说话非常的老成，他看出来黄员外心中忧虑，对黄员外说：“员外是因为没有请动我父亲才沮丧么？”

黄员外只能苦笑，心里想着一定是周法师不愿意亲自给自己帮这个忙。

“我父亲已经不能再出门，”周侗说，“他让我把府上的相公带回去，员外还有什么顾忌吗？”

“周老师？”黄员外谨慎的问，“他身体。。。。。”

“我爹脚上长出了根须，”周侗说，“当年一个西夏人在我们老家挑战宋朝子民的师巫，我父亲。。。。。。他最后还是赢了。但是脚上有毛病，到了晚上就会流血不止，身体虚弱，受不了北方的风沙，到了南边才能勉强支撑。这几年脚上的伤更加厉害，只能和槐树的根须连上，才能勉强维持。”

“周先生说给你听的？”黄员外问，“你年龄还小。”

“是的。”

黄员外不好再坚持，只能带着周侗回家。

周侗跟着黄员外到了黄宅，看到了黄裳正在吃饭，黄裳已经六岁，吃饭是婢女喂的，汤汁米粒洒的到处都是，脸上的鼻涕和汤水混在一起，脸上肮脏不堪。

周侗看见黄裳之后，拍着手说：“就是你，就是你。”然后回头，对着黄员外请求，“如果院外不嫌弃，我和贵公子结为金兰，以后就是异姓兄弟。不知道员外愿不愿意？”

夫人在一旁看见，惊讶得很，也不知道这个老成的小孩到底是个什么来路。

第35章 晷分部：周侗黄裳弓衣

黄员外夫妇正在犹豫。周侗看着黄员外，迟疑的说：“二老不愿意吗？”

周员外说：“我儿子这个样子，你要跟他结拜金兰？”

“是的，”周侗说，“异姓兄弟。”

黄员外夫妇这才真的确认，面前这个师巫的儿子要和自己的儿子结拜兄弟。从身份上讲，黄家是当地的望族，而周侗是巫籍，身份低微。黄员外内心的确不太乐意，宋朝之时，门户偏见还是有的。

不过黄员外心里却还想着的一件事情，这个师巫的子弟既然要和自己的儿子结拜，那么有一点可以确定，这个叫周侗的小孩，能够确定黄裳今后一定不是一个傻子，谁会认一个傻子做兄弟呢。

黄员外想起了周侗的父亲屋子里的那些铜壶，滴着水滴的水漏。他心里想明白后，对着周侗说：“既然你看得起，那就这样吧。”

黄员外立即吩咐家人，在大堂摆设起香堂，让两个小孩跪在灵台前，告知了生辰，然后结拜金兰。周侗比黄裳大四岁，为兄。让人奇怪的是，脑袋稀里糊涂的黄裳，在结拜的时候，竟然一点都不糊涂，虽然不能说话，不过在仪式上十分的乖巧，恭恭敬敬的完成了结拜。

周侗结拜完毕之后，围着黄宅走了一圈，指着屋顶上的狻猊和押鱼说，“亚父可以把这两个雕刻凿下来吗？”

黄员外很奇怪，这房顶上的狻猊和押鱼是修建房子的时候，工匠专门修建作为镇守宅邸的雕刻，保家护院的习俗。所以对周侗说的话不以为然。

不过周侗虽然只有十岁，说话和神态都非常的老练，“这两样东西，去掉之后，对我弟弟有好处。”

黄员外心想，既然已经让周侗认了黄裳做哥哥，干脆铁了心相信他吧，周侗这个小孩，无论从那个方面来看，都不是寻常的人物。黄裳的

脑疾谁也治不好，干脆就抱着这个希望了。

然后周侗又看着黄宅周围画满的符咒——这些符咒是黄裳出生当然百鬼朝拜，让黄员外惊恐，于是每年请的附近寺庙的和尚，贴在墙上的驱鬼镇妖的符咒，还连续画了无数的圆圈。

这些符咒和圆圈，周侗也让黄员外用石灰水给抹掉。

交代完这些之后，周侗向员外要求，和黄裳单独呆一会。员外答应了，周侗找来一个木杆，拉着黄裳，用柴刀在木杆上，胡乱的砍出一道痕迹，黄裳看了，立即兴奋起来，接过周侗的柴刀，也和周侗一样，在木杆上砍凿。员外和夫人看着，心中想着，毕竟是小孩子，喜欢做一些顽劣的事情。

周侗和黄裳就这么玩了一下午，然后向黄员外告辞，临别的时候，送了黄裳一枚知了壳子，非金非木，看不出来是什么东西。周侗用红线把这个知了壳子串起来，挂在黄裳的脖子上，然后对黄员外说：“这东西叫蜈蚣，是我家传法器，但是从来没有什么用处，听我父亲说过，这个蜈蚣需要有缘人修炼，化成宝剑，就是世间斩妖的利器。我把这给义弟，算是一个信物。来日再相见，也有个辨别。”

说完，周侗就告别离开，一个身材瘦小的小孩的背影，行走的姿势，隐隐有了宗师气派。

黄员外没有看走眼，自己儿子黄裳的义兄周侗，在多年之后，是宋朝威名赫赫的道家武术宗师。

有宋一代，出了很多英雄豪杰，比如抗金名将岳飞，玉麒麟卢俊义，八十万禁军头领林冲，行者武松，曾头市教头史文恭，鼓上蚤时迁，白眉大侠徐良。。。。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授业恩师。

这个授业恩师的长大后的周侗！他个人事迹，暂时不多赘述，后面慢慢道来。

黄家附近的村民都在纷纷议论黄家发生的奇怪事情，黄员外不知道从哪里带来了一个小孩，并且让他的痴儿子和那个小孩结拜异姓兄弟。在那个小孩走后，黄家首先把围墙上，和尚画的符咒全部抹去，然后大兴土木，把家里房檐上的雕刻尽数凿下。引起了村民的恐慌。当初黄员外儿子出生，百鬼朝拜的事情，过了这么多年，仍旧被人津津乐道。现

在黄家又祛除了镇邪的结界。不知道到底要干什么。

一晃数年过去，黄裳仍旧是个傻子，但是黄裳虽然很痴呆，口不能言，不过却能把四书五经完整的书写出来，这几年，附近的秀才都教授不了。

黄员外仍然没有放弃，他相信自己的儿子一定会治好脑疾，成为一个读书人，为朝廷所用，光宗耀祖。

黄裳十一岁那年夏天，黄员外出门收租。一个傍晚，一个老妇带着一个幼女站在黄宅门口乞讨，管家给了她们两碗米饭，让她们吃饱了。可是第二天早上，管家开门，发现这两人还站在大门口。管家又施舍了两碗米饭，给了她们。可是到了中午，这一老一少，仍然没有离开。

管家好奇，询问老妇，为什么乞讨了还不走开。老妇不回答，只是说管家心善，家中的主人一定是个善人，要当面拜谢。

管家就告诉老妇，家里的老爷和夫人都吩咐过，过往的乞讨，一定不能拒绝，多年来都是这个规矩。

老妇就说，老爷和夫人行善，一定有好报。但是听说贵府的公子却身体不好。

这句话说，管家就觉得奇怪。连忙进屋通知夫人。黄夫人连忙到了门口，连忙问这个乞讨的妇人，是不是有办法治疗儿子的脑疾。

老妇摇头说，这都是在村子里听村民说起过的事情，她没有别的要求，就是要见见老爷和夫人，当面拜谢一下。

黄夫人见来人也不能治疗黄裳的脑疾，不免失望，但还是礼貌的告诉老妇人，老爷出门，一时半会回不来。心意领了。然后问老妇人是从什么地方逃荒而来，是不是缺盘缠回家。

老妇人说自己老家是江西崇州人士，家里闹瘟疫，都死光了，只剩下这个孙女，所以带着她逃荒乞讨，一路到了福建。

黄夫人听了，心里感叹，就有了收留这两人的意思，就询问老妇人能不能打扫房屋，在河边浣洗衣物。

老妇摇头，说自己年老体衰，已经做不了什么家务，就不给夫人添

麻烦了。

黄夫人挽留，老妇人执意要走，但是对老妇人说，她的孙女，已经十二岁，如果夫人不嫌弃，就留给夫人做丫鬟。

黄夫人见老妇人性格坚强，不愿意白吃白住，知道挽留不住这个老妇，就答应了收留她的孙女。老妇人带着孙女给黄夫人叩头，然后离开。走的时候老妇人拄着拐杖，佝偻着腰身，头都要触碰到地面了，慢慢朝着大路远方行走。

黄夫人也不知道这个老妇人会去什么地方，看样子也支撑不了多久，估计走到一个没人的地方就悄无声息的死掉。

孙女留下来，却也并不悲伤，洗漱干净之后，是个端庄漂亮的姑娘。黄夫人询问她的名字，她回答叫弓衣。

弓衣十分乖巧，夫人打算留在身边做婢女。可是当夫人带着弓衣路过后院，黄裳正在地上打滚，身上都是泥土污秽，夫人已经习以为常，黄裳脑袋痴呆，但是顽劣无异于同龄的幼童，旁边照顾的仆人和丫鬟都扶不起来，原来是黄裳要去后山的坟墓玩耍，家仆哪里肯答应，所以黄裳就在地上滚地耍泼，谁也不让近身。

弓衣看到后，走到黄裳身边，伸手搀扶黄裳。也是缘分，黄裳看着弓衣，竟然安静下来，顺从的让弓衣整理衣服秽物，然后顺从的跟着弓衣到卧室，弓衣招呼其他的丫鬟给黄裳洗漱。然后黄裳干干净净的穿了一套整齐衣服，站在黄夫人面前。

黄夫人心里明白，弓衣是老妇人专门送来照顾黄裳的侍女。老妇人应该是听说了黄家员外心地不错，把弓衣送来托付了。

半个月后，黄员外回家，看到家里多了一个丫头，当然免不了要询问来历。黄夫人就把老妇人和弓衣的事情说了。黄员外叹口气，就说这个弓衣身世可怜，就好点对待。

就此，弓衣就被员外和夫人专门服侍傻子少爷黄裳。不过也巧了，黄裳从见到弓衣第一面开始，就把弓衣当做最亲近的人，在弓衣面前，黄裳也不再闹着去坟墓玩耍。弓衣也安心的照顾黄裳，这就是天生的缘分了。

至少开始的时候，员外夫妇是这么以为。

第36章 晷分部：弓衣黄裳

可是时间久了，他们发现弓衣总是有点奇怪的毛病，一天厨娘告诉黄夫人家里老是少鸡蛋，隔几天就少两个。黄夫人就好笑，黄家大户人家，少几个鸡蛋能算什么事情，也拿来说。

厨娘也就不再罢了，不再提起。

又过了几天，黄夫人早上到黄裳卧室看望，看到刚刚起床的黄裳正在靠着床头，嘴里含着一个鸡蛋。

看来是黄裳偷偷跑到厨房里去偷了鸡蛋。黄夫人就找到厨娘，说黄裳偷拿鸡蛋，不是什么大事，厨娘却欲言又止。

黄夫人这才意识到厨娘知道点什么，于是追问厨娘。

厨娘告诉夫人，鸡蛋还真的不是公子偷拿的，偷拿的是弓衣。夫人这就奇怪了，弓衣拿鸡蛋给黄裳吃，这不是什么大事，为什么也好偷偷摸摸的。

于是黄夫人暗中留意，过了几天，早上起来的早了很多，天色刚亮，就又到了黄裳卧室，听见屋里有动静，就偷偷从窗外观看，果然看见弓衣拿了一个鸡蛋递给黄裳，黄裳抬头张嘴，鸡蛋塞进嘴里。然后黄夫人看见弓衣侧着身体，嘴里也是鼓囊囊的。脖子扬起，黄裳也学着弓衣的动作，扬起脖子。

夫人突然明白了，这是黄裳在学习弓衣吃鸡蛋。夫人连忙凑近了，仔细观看，看到弓衣的嘴巴慢慢把鸡蛋混论的吞下去，脖子上凸出，那是鸡蛋在慢慢滑下去的模样。黄裳也是一模一样。

夫人大惑不解，为什么吃个鸡蛋要这样一个吃法。过了一会，弓衣和黄裳同时喉咙痉挛几下，嘴里吐出瘪瘪的鸡蛋壳子。

看的黄夫人心惊肉跳。不敢惊动二人，连忙回到卧房，把这事给员外说了。

员外听了之后，纳闷的很，这种吃鸡蛋的方法，倒是和蛇吃鸡蛋一

样，随后又想起，家里已经很久没有鼠患。算算时间，就是弓衣来到黄家之后，老鼠就越来越少。

夫妇二人想到这节，同时不寒而栗。难道弓衣对黄裳不怀好意。黄员外仔细回想，自己这辈子，没有做过伤天害理的事情，也没的罪过什么人，实在是不好理解。

夫人害怕，提议把弓衣送走。但是黄员外又不肯答应，说弓衣是那个老妇人托付给我们家寄养的，那天弓衣的家人来要人，如何交代，并且弓衣照顾黄裳十分妥帖，平时也没有什么过分的地方。

两人商量了一会，也没有什么好办法，只好先这样维护下去，弓衣教黄裳吃鸡蛋看来也不是一天两天，黄裳也没出过什么麻烦事情。干脆就暂且不管了。

弓衣浑沦吃鸡蛋的事情，开始还让黄家上下好奇了一阵，到了后来，也就成了公开的事情，渐渐的也没人觉得奇怪。厨娘在夫人的授意下，干脆每两日，给弓衣两个鸡蛋。弓衣也并不为意，平时照顾黄裳更加体贴。

两人亲近，到了黄裳一日不见弓衣，就在家大肆胡闹的地步。而且弓衣看来是贫苦出身，从小懂事，除了言语不多，其他的方面并无挑剔。

一晃到了黄裳十六岁，仍旧是个痴呆样子，当年的那个周侗再也没有回来过。黄员外和夫人已经年过花甲，已经不再对儿子的脑疾有什么指望，只希望二老去世之后，弓衣能够照顾黄裳一辈子也行。两老私下已经打算在身后，把家产留给弓衣。

只是没有想到，天有不测风云，黄员外安稳了一辈子，到老了，遇到了最大的劫难。

土匪。

福建山多田少，历来有山匪聚集。只是平日很少骚扰到剑浦，但是这几年，天灾频繁，不是龙卷风肆虐，就是大旱，消失多年的山匪有了行踪，而这次，山匪已经放出话来，要对付剑浦的黄家。让黄家趁早准备好银两和粮食，免得到时候伤了和气。

果然两个月后，黄家来了一个汉子，大喇喇的走进黄家的院落，指明要见黄员外，黄员外连忙出来迎接，那个汉子就说了，自己是某山谋洞头领的军师，要向员外借五百两银子。不然就带着兄弟下山来亲自要钱。说完就大摇大摆的走了。

黄员外看着这个汉子走远，知道这是山匪在威胁自己，而且一点都没有商量余地。接下来几天，黄员外急了，虽然他是富户，但是只是每年收租，自己并不是买卖人，家里没有足够的银两。

黄员外只能去剑浦城报官，可是剑浦地处偏僻，官府也没有能力派遣人手去保护黄家。黄员外无奈，突然想到了周师巫父子，于是去拜见周家人，可是到了巫巷，发现周家已经搬迁。院子里的大槐树已经枯死，询问街坊，都说周家父子已经迁回陕西。没有消息。

黄员外只能回家，可是到家的时候，家里正在一片慌乱，家中的仆人受伤躺在大堂里，黄员外看了大惊，管家才告诉他山匪在前晚已经来过，打伤了这几个仆人，夫人受了惊吓，卧床不起。。。。。。

管家最后跪在黄员外的面前，哭着告诉员外，公子已经被山匪抓走，如果两日后之时，给不出五百两银子，就让员外去风林岙收尸。而且山匪抓走公子的时候，家里一片大乱，婢女都躲避起来，回头清理人数，弓衣不知所踪，不知道是吓怕跑了，还是被山匪一并抓走。

黄员外呆了。

想来想去，向租户去讨要一点银两，一共凑了几十两银子，然后打算去风林岙找山匪赎回儿子。

黄员外带着银两，第二日一早就要出发，走到门口，看到几十个扛着农具的茶农站在门外，他们都是黄员外的佃户，知道黄员外要去风林岙讨要儿子，都聚拢过来，打算跟山匪硬拼。

黄员外看着这些佃户，心里感动，但是也明白，这些农户跟着自己去风林岙，和山匪拼命，也只是去送死而已。听说风林岙的山匪已经聚集了上百人，连官兵都惧怕。

黄员外向所有来跟随的佃户拱手，说这事，让自己一人承担，不愿意连累他人。

佃户那里肯答应，都说黄员外是大善人，这么多年受他的恩惠也不少了，这个当头，理应帮衬。黄员外只是一再推辞。众人也没有办法，僵持到午后，佃户看见黄员外的铁了心要单独赴会，只好散去。

黄员外被这么一耽误，出发的时间就晚了，走到晚上，还没有到风林岵，只能找个地方借宿，第二日赶过去。可是荒山野地，哪里有借宿地方，只能找了一个破败不堪的小庙呆着。

当夜狂风大作，黄员外听着庙外的呼啸风声，惦记着儿子在山匪手里生死未卜。心里悲苦，突然想起，这个小庙，就是当年保护了那条蛇的地方，心里就感叹，自己一辈子没有做过亏心事，遵从祖训，帮助旁人，连野兽都不例外。却没来由的受了这个无妄之灾。又想起当年在这个小庙里，那个道士给自己说过的话，他关了闲事，总是有违天命，需要受点波折。

往日的回忆一一掠过，那个道士也说过，本来是要来找自己的儿子收为传人，可是突然改变了主意，要几十年后再找他的儿子，并且给了儿子一个名字“裳”。可惜，黄裳现在被山匪绑了，凶多吉少，还不如当年送给道士为徒，至少能保住性命。

黄员外在小庙里，胡思乱想了一夜，到了天明，继续赶路，终于在天黑的时候，走到了风林岵。

风林岵这地方，方圆几十里都没有人烟，山高水险，所以是自古是山匪聚集的地方。

黄员外赶在亥时前到了，呆在山林岵的树林里，想着该怎么说服山匪，用几十两银子交换回黄裳，干脆把自己搭给山匪也罢。

黄员外在树林里等待，看着月亮升起又落下，时间估算着已经过了子时，山匪仍然没有出现。这下焦急起来，难道山匪已经害死了黄裳，不肯出来。

黄员外一直等待，看着月色，时间应该到了丑时，但是还是没有看到有人出现。呼啸的风声反而减弱，然后风越来越小，直到寂静整个树林寂静无声。黄员外心里焦急，苦于不知道山匪的据点在山林岵附近什么位置，否则就自己找了过去。

现在儿子生死未卜，也不敢随意走动，如果自己走了，山匪赴约，

看到自己不在，可能就害死了儿子。

时间就这么一点点流逝，树林里连一丝声响都没有发出来。黄员外突然意识到一件事情，整个树林里，怎么可能连虫豸的声音都没有发出。四周陷入了一片死寂。

员外心里的希望越来越小，终于忍不住跪下来，哭出声音，仰着头，对着天空喃喃的说起话来：我四十七岁得子，虽然儿子是个残疾，不能继承家业，但是上天有好生之德，如果让黄裳得意活命，延续我黄家的血脉，老天要是惩罚我当年放过渡劫的大蛇，我宁愿自己偿命。

说完，黄员外对着前方不停的磕头。

当黄员外磕头磕的头破血流，头晕脑胀的时候，他的内心期许的事情发生了。一个人影站在他的面前，黄员外看到了这个身影，但是他不敢抬头，因为他看见这人衣服下摆垂落在面前不远处，但是看不到落地的脚。

黄员外心中害怕，也不敢抬头看个仔细，只能保持着低头的跪拜的姿势。那人影也不说话，两人就这么僵持沉默的站着。

过了很久，黄员外听到一声轻叹，这声轻叹来自前方的人影，接着叹气声越来越大，大到整个树林的树叶同时发出声响，都类似于一声长叹。接着，员外偷偷看到这个人影消失。

第37章 晷分部：黄裳螟蛉

黄员外站在原地，看着四周，也不知道刚才那个人影到底出现过没有。

黄员外看到东方已经泛白，知道大势已去，心里忧愤异常，不知道该如何是好的时候。树林间，晨雾中，又有两个人影，慢慢走到向自己走过来。

黄员外这次不再低头，而是紧紧的盯着这两人看。两人越走越近，黄员外终于看清楚了来人，不仅喜极而泣，这两人是弓衣牵着黄裳的手，慢慢朝着自己行走。

在回家路上，对于弓衣和黄裳如何逃脱山匪，黄员外无论怎么询问，弓衣就是不说。

黄员外带着儿子回来了，黄家上下都惊讶不已，夫人已经开始为员外和黄裳准备后事。等候在黄宅的佃户，也都纷纷议论，说是黄员外一生厚道，连山匪都敬重就此放过了黄裳。

但是黄员外知道，事情绝不是这样。果然在父子和弓衣回家的第四天，官府那边传来了消息，盘踞在风林岙附近的山匪已经全部剿灭。六十九个匪人，尽数丧命，所有人都得到消息，包括黄员外都大惊失色。

黄员外连忙再次把弓衣叫来，想把事情问个清楚。这次弓衣开口了，说山匪进入黄家抢走公子的时候，偷偷尾随，看到山匪进入了风林岙附近一个山岭的洞穴，洞穴里又栅栏防御，所以就一直呆在洞穴外，一直想办法把公子偷偷带出来，可是还没等到自己潜入进洞穴，在那天深夜里，公子自己一个人跌跌撞撞的走出了洞穴，于是顾不上查看洞穴里的状况，立即带着公子回家，走到风林岙的时候，看见员外站在树林里，然后相互看见。事情就是这样，绝无欺骗。

黄员外追问，难道不是官兵进山剿灭的山匪？

弓衣只是摇头。

黄员外也无法在黄裳嘴里问出任何线索，黄裳仍旧是不会说话，跟

往常一模一样。不过无论如何，黄裳是安然的回家。员外夫妇终究是得了福报，过了这一劫难。

也就不想在生枝节。

不过山匪的事情并没有完。官府剿灭山匪的事情，终究还是被一个采药的土郎中给说出了真相。

如黄员外猜测，山匪突然全部死掉，真的官府没有任何关系。在黄员外带着银两去赎回黄裳的那晚，郎中在山里采药，作为郎中到是不害怕被山匪抓住，因为毕竟郎中的身份特殊，就算是山匪也会生病，所以在外行走的职业里，郎中，行者，巫师，养蜂人还有猎户，这些职业都是不被匪徒惦记的人群。

郎中之所以知道是因为当时他正在风林岫附近，而且到了夜深，遇到了一个下套的猎户。两人在山坡靠阳面找了一个干燥避风的地方，生了火堆，拿出随身写的带的干粮共享，两人边吃边聊，正聊起对面山岭有个山匪聚集的洞穴。

明月高照，两人突然看见，对面的山坡上漫山遍野的站满了人影，荒山野外，深夜里突然多出来这么多人，这几乎是不可能的事情。两人第一个反应就是官兵来风林岫剿灭山匪，可是并没有看到官兵举起火把，也没有军队移动的声响，马蹄兵戈声音全部都无。这些人影就静静站在对面的山坡上。

当采药郎中和猎户突然想到，这些人影可能并不是人的时候，所有的人影都漂浮起来，黑影卷成了一道黑烟，钻入到对面山坡上的洞穴里。然后听见对面传来连续不断的哭嚎声，然后声音越来越小，最终声音渐渐减弱，然后悄无声息。

过了片刻，黑烟又从洞穴内蔓延出来，飘散到风林岫四周各处。郎中和猎户面面相觑，震惊不已。捱到了天亮，两人大着胆子走到对面的山坡，看到那个洞穴阴森森的一片。

洞穴入口处，有栅栏防护，但是没有人把守。两人犹豫很久，还是决定进去看看，毕竟都是山间野地成年游荡的人，胆子比常人要大。

两人慢慢走进洞穴，看到里面被山匪修葺成了能够居住的房屋，粮仓、武器库、一应俱全，地上还有无数张毛皮毡子，看来是山匪休息的

地方。

可是洞穴里空空如也，一个人都没看见。两人就奇怪，明明昨夜听见洞穴里有人哭嚎，可现在却没有一个人影。

两人就继续往里面走，看到一个大大的石厅，这才看到几十个山匪，全部站立在原地，但是全部都不能动弹。每个人的脸上就肌肉扭曲，眼角流下两道血痕。

郎中和猎户这才明白，所有的山匪都已经死了，但是尸体没有倒下，仍旧保持着站立的姿势。

两人看到这个场面，肝胆欲裂。连滚带爬跑到洞外，郎中心里蹊跷，回到家中，闭门不出。可是猎户却把这个事情报官。

官府立即出兵，领了这个战功。但是郎中却把实话说给旁人，这话传到了黄员外的耳朵里，立即赶到郎中家里。把自己儿子被山匪抓走又自己回来的事情说了。

郎中听了，连忙要去黄员外家里看看黄裳。

黄员外连忙询问，到底有什么蹊跷。

郎中就告诉黄员外，其实洞穴里，山匪的尸体蹊跷，但是他并没有把所有的事情告诉旁人。

古代乡间，医巫部分，郎中也是懂点道行的，他向黄员外说，那些山匪是的蹊跷，虽然他肯定山匪同时死掉，跟他看到的鬼影肯定有关系，但是他们的死法很奇怪。是被一种失传很久的道家法术夺取了性命。

黄员外一听就更加奇怪，继续追问。郎中就告诉黄员外，这种道家法术，是西汉陈平所创，能行使法术，勾人魂魄，让人在半个时辰内，三魂七魄出窍不归。这个法术太伤阴德，陈平临死前，也忏悔，说自己平生用这种法术伤人过甚，后代必有报应，果然陈平的后代三世之后，全部不得善终，后人销声匿迹。

这种法术的名称就叫夺魂。

黄员外听得瘁人，于是带着郎中回家，当郎中看到了黄裳脖子上带

的那个知了壳子，立即惊呼起来，“就是这个没错了！你儿子从何得到这个妖魅的物事！”

郎中把黄裳脖子上的那个非金非木的知了壳子慢慢拿在观摩，突然黄裳眼光一闪，如刀剑一样，扫向郎中。

郎中后退一步，眼睛不敢再看黄裳，黄裳却和弓衣两人围着一个木头杆子玩耍起来，黄员外看到这个杆子，就是周侗和黄裳玩耍的时候，教授黄裳砍凿的木头，这些年来，已经在院内竖起了十几根。

黄员外也从来不以为意，认为是黄裳玩耍的东西。

郎中看到这些木杆，对着黄员外说：“你家公子，十分奇怪，这些日晷，都是精深的道家算术，他怎么会学习这个，看来是天资聪颖了。”

黄员外这才明白，原来周侗教授儿子的这个东西的用意。黄员外对郎中说：“犬子自幼不能说话，那里谈得上聪慧。”

郎中想了一会又说，“日晷算术是道家至阳的法术。从来只为天子所用。看来贵公子以后必定出入朝廷。”

黄员外听了，只能笑笑。郎中接着说：“但是他脖子上的东西，却又是道家至阴的法器，实在是难以解释。我劝员外最好把公子脖子上的东西找个去处给送走。”

黄员外说：“这是他的结义哥哥送的信物，从来没有什么用处。”

郎中拿出一个东西，放在黄员外的面前，手掌摊平，是一个真正的知了壳子。“这个东西，每个山匪的尸体，嘴里都含着一个。”郎中他又慢慢的说，“这东西是施展夺魂法术的时候，用来聚集魂魄的物事！”

黄员外大惑不解，不知道当初周侗到底是什么用意。

郎中看着黄员外迟疑，摇着头对黄员外说：“你儿子必定是一代斩鬼宗师，他脖子上的东西，就连当初陈平也不能练就的道家法器——蜈蚣铃！”

第38章 算沙部：徐云风黄坤

长江河道的木棺

晋篇算沙部：四千一百三进，八万八千六百三十一出

黄坤被疯子揪住了领口，看着疯子面部扭曲的样子，彻底明白了，自己被王鲲鹏给摆了一道。自己是秀山术士世家的后人无疑，但是王鲲鹏自己明明本事很大，却不肯教自己，非要把让自己认面前的这个喜怒无常，脾气古怪的疯子为师。

其实黄坤在这个沙洲上，听了这三个人絮絮叨叨这么多，心里清楚，这三个人的本事都非同一般，大有来历。可是偏偏徐云风是个乖张的性格，而脑袋也不太好使，相比王鲲鹏差的远了去了。

拜这个疯子为师，还不如给申德旭做师父呢。

那有刚刚做了师父，就对徒弟凶神恶煞，百般威胁的道理。

谁知道黄坤刚刚冒出了这个念头，疯子却哈哈的笑起来，对着王鲲鹏说：“这小子不甘心做我的徒弟呢，宁愿给这个姓申的做徒弟，都不愿意跟我着，他嫌弃我的脾气不好。”

王鲲鹏也忍不住笑起来，对着黄坤说：“你运气算是不错了，你都不知道我的师父，当年要是看我不顺眼，早就两巴掌打过来。”

王鲲鹏的话刚说完，徐云风又笑着说：“他也对你有意见，说你在赵先生死了，还在说赵先生的坏话。。。。哈哈。。。。”

申德旭在一旁不免苦笑，“你们诡道，我看都是脑袋缺根弦。”

王八提起赵一二，本来心情不太好，但是被徐云风探知黄坤脑袋里的想法给逗乐了，也就算是翻过这节。然后正色对申德旭说：“申工，下面我们要做的事情很多，时间紧迫，你尽快联系你的组织吧。还有，当年你跟着李星孙拂尘做了那么久的的工作，他应该不会什么线索都不给你留下，如果有什么东西，就不要再隐瞒了。”

申德旭向王鲲鹏拱手，“既然张天然是孙老师的对头，我已经没有选

择了，我会尽我所能，帮助二位。”然后招呼他们上了船，一起上岸，独自走了。

王鲲鹏看着徐云风，“阴阳四辩骷髅的事情，就交给你了。我事情也还多，需要去一趟北京，回来再会合。”

“最好不要把方浊这个丫头给卷进来。”徐云风的态度又变得正常，“她的日子也不好过。”

“一劳永逸的事情，”王鲲鹏说，“对她也是好事。还有，你要有个心理准备。方浊应该是不认得你了。”

徐云风无谓的摆摆手，“我明白，不用你提醒。”

黄坤正要问为什么，徐云风点头笑了笑，“总算是学聪明了。”

黄坤是打算问为什么王鲲鹏说一个叫方浊的老熟人，为什么记不得师父了。但是立即想起来，这种事情不能问。这是徐云风的忌讳，话到嘴边，硬生生的憋了回去。

王鲲鹏扭头走了，看来他和徐云风关系的确不错，没有申德旭那么表面上的啰嗦应承。

岸边留下了徐云风师徒二人，江风吹过，黄坤忍不住把脖子往衣领里缩了缩。

“小子，”徐云风对着黄坤说道，“这里里磨盘不远吧。”

“嗯。”黄坤被徐云风吓唬了一下，现在对师父怕得很。

“好，”徐云风哼了一声，“你去找魏瞎子的后人，把阴阳四辩骷髅给要回来。”

黄坤一听就傻眼，“这事情不是归您去办吗？刚才王师伯明明交代给你的。”

“你怎么连这点事情都磨磨唧唧的呢？”徐云风又不耐烦了，“你他妈的到底怎么回事，懒得烧蛇吃是不是啊？”

“我去，”黄坤摊手，“我去还不行吗？”

徐云风说：“这才像个样子。可是你知道怎么去讨要吗？”

“我哪里知道？”黄坤心里委屈，烦躁的说，“就问他们要呗。”

“这么重要的东西，他们怎么可能就轻易给你，”徐云风笑嘻嘻的说，“你肯定会挨打。”

“挨打就挨打呗，”黄坤没好气的说，“反正你是师父，你说怎样，就怎样。”

“麻辣隔壁的原来做师父这么带劲啊。”徐云风得瑟起来，“早知道这样，该早点收个徒弟给我使唤。”

黄坤已经是彻底无语了，摊上这么个师父，还有什么话好说。

徐云风从裤兜掏了一个东西出来，扔给黄坤。黄坤连忙接住，拿在手上一看，是个沉甸甸的知了壳子。眼睛看着徐云风，“这东西有什么用？”

“这是我们诡道最值钱的玩意。”徐云风不开玩笑了，“是诡道流传了几千年的蜈蚣，一般人玩不了，王八都没本事玩。你要是把蜈蚣弄丢了，你下半辈子就打算坐轮椅吧。”

“这么重要的东西，你给我干嘛？”黄坤连忙把蜈蚣紧紧握在手里。

“都说了蜈蚣是我们诡道的信物，”徐云风说，“魏家的徒弟肯定得过魏瞎子的吩咐，看见这东西了，就是见到的诡道的人。”

“我明白了，”黄坤恍然大悟，“他们看到蜈蚣，就知道要把阴阳四辩骷髏交给诡道的人，比如我。”

“就是这样，”徐云风也转身走了，“拿到东西，到九码头的凌云网吧来找我。”

“你为了打游戏，把这么重要的事情交给我来做，”黄坤实在忍不住了，“你当的什么师父啊。”

徐云风已经走得远了，也不知道听见黄坤在吐槽他没有。

好在师父给了自己一个蜈蚣作为信物，按说诡道的能耐这么大，魏

瞎子的徒弟，怎么都要给自己一个面子吧。黄坤一厢情愿的想着，却没想到，这世上哪有这么容易办的事情。

因为，魏瞎子的徒弟手上根本就没有阴阳四辩骷髅。

魏瞎子在磨盘的医馆很好找，就在磨盘村里面，犹豫魏瞎子生前的名声太大，所以死了很久，还有很多外地的病人千里迢迢的找来看病，他们并不知道魏瞎子已经死了。

黄坤找到医馆，看到医馆里，病人还是很多，仍旧有人排队，他想进去，就被人拦住，示意他排队。黄坤说有事要找医生，拦住他的人就说，这里所有人都是要找医生的，排队去。

黄坤没办法，只好排到队伍最后，前面的哥们就说：“现在还是不错的，听说以前还要挂号，出几百块买号牌呢。”

黄坤苦笑，只能等着。一直等到天黑，前面还有很多人，到了晚上八九点，医馆里的人就对排队的病人说，今天就到这了，大家拿着牌子先回去，明天来的时候，接着今天的挂号排队。

所有病人也没什么话好说，纷纷走了。黄坤想着拿不到东西，不好回去给师父交差，挨一顿骂是肯定的。于是就留着没走。等着人散尽了，就走到医馆的门口。

里面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对黄坤说：“明天再来吧。”

黄坤说：“我不是来看病的。”

“那你找谁？”那个女人问。

黄坤见搭上话了，就顺势走进去，也不敢啰嗦，直接把蜈蚣掏出来，给女人看。

果然女人看了，很久都没说话。

沉默了几分钟之后，女人说的话差点没让黄坤吐血：“这是什么东西？我们不收知了壳子入药。”

黄坤急了，连忙说：“我要见魏医生的大徒弟，你带我引荐一下。”

“我就是。”女人对着黄坤说。

黄坤连忙说：“那你应该认得这个东西。是信物啊。”

“你到底是什么人？”女人的口气变得有点谨慎了，因为夜色下，螟蛉的颜色开始透出一点点红光，从黑褐色慢慢变成了橙红。

黄坤脑袋转了一下，立即说：“赵一二、赵先生是我的长辈。”

“赵先生。。。。。”女人又沉默起来，过了一会才说，“有什么事情？”

“我师父说，我们门派借给了魏医生一个东西。。。。。。让我来。。。。。。来拿。”黄坤总算是磕磕碰碰的把这句话给说了。

女人又不说话了，把黄坤撂着。黄坤心里开始打鼓，要是别人不认账，你还真拿他没办法，徐云风看起来傻啦吧唧，原来在玩这个心眼。

果然女人说：“我，我不认识哪位赵先生。”

黄坤心里有数了，这女人在撒谎，因为女人说话的语气已经有点迟疑。想到这里，也就不再绕弯子，“我是来拿我们诡道的东西的，当初借给魏医生的东西。”

“东西不是赵先生给我师父的？”女人终于露出了马脚。

黄坤立即说：“那我回去给我师父说一声，让他来找你算了。”

“你师父是谁？”女人问。

黄坤差点脱口而出是徐云风，但是马上改了主意，轻松的回答：“王鲲鹏。”

女人的脸色变了，黄坤猜对了，王鲲鹏在宜昌民间的名声很大，而且看来脾气也不太好，把他拿出来唬人，果然有用。

第39章 算沙部：黄坤阴阳四辩骷髏

“你进来坐吧。”女人口气松动了，然后招呼黄坤在医馆的椅子坐下，又招呼家人给黄坤泡茶。

黄坤心里踏实了，就不紧不慢的喝茶。女人就说：“东西不在我这里。”

黄坤一口茶含在嘴里，烫的连忙喷出来。

看样子，这个女人很难缠，是耍赖到底了。

女人却说：“那个东西很少有人知道，希望你也不要说出去。”

“你还给我们不就得了。”黄坤说，“你也承认不是你们东西。”

“不在我手上，”女人说，“如果我有，我的医术也不会比我师父差这么远了，这个你们也看的清楚。”

黄坤算是听明白了，原来阴阳四辩骷髏，在王鲲鹏眼里看来，是个通阴的旗帜。而在医生眼里，是一个诊断病情的宝物。

“魏医生没有留给你？”黄坤心里一顿，“给谁了？”

“真的是王鲲鹏的徒弟？”女人问，“没有骗我？”

黄坤把蜈蚣递给女人看，女人不再问了，“我见过这东西，我相信了。”

“你也见过赵一二？”

“我的确见过赵一二，那时候他还没收王鲲鹏徒弟。”女人开始说起来，她本来是獠亭当地的一个农户女儿。年幼的时候的了血吸虫，身体不好，家里也没钱，后来病得厉害了，就只能找到魏瞎子来看病，魏瞎子医术不错，就给她把病慢慢调理好了。作为报答，这女人就干脆跟了魏瞎子，照顾老人的饮食起居，时间长了，也慢慢跟着学医术。但是她的医术却怎么都达不到魏瞎子的高度。

直到有一天，有个三十岁出头的男人来找魏瞎子，那个男人就是赵一二了。赵一二医术虽然比魏瞎子差很远，但是他最主要的职业是神棍。

这些都是女人听魏瞎子和赵一二之间交谈的时候直到的，并且知道赵一二是一个很厉害的人物，门派是诡道。赵一二来找魏瞎子，跟现在黄坤一样，拿了一个知了壳子给让魏瞎子摸了一遍，然后问魏瞎子要一个人皮。当时女人就好奇，自己的师父怎么会有人皮在手上。

结果当魏瞎子把人皮拿出来，交给赵一二的时候，女人当时吓傻了。原来，魏瞎子给人看病，从来就是一只手把脉，另一只手拿着一个很大的帕巾放在耳朵边，这个就是他看病的习惯。几十年来都是这样，魏瞎子也从来不把帕巾交给任何人看。

原来这个帕巾是又讲究的，上面画了一个骷髅，骷髅的四周画的是九朵牡丹，人皮的背面，刻的是一个巨大蝉。而这个蝉，就是赵一二和现在黄坤手中的蜈蚣的模样。

然后所有的事情就都清晰了，魏瞎子自幼残疾，看不见东西，机缘巧合中，遇到了一个端公，那个端公看着魏瞎子可怜，就把这个东西交给了魏瞎子，告诉他，这张人皮能让他给人看病，这辈子靠着看病本事，也不至于饿死。但是又告诉魏瞎子，如果有一个拿着知了壳子的人来找他，就得把人皮交还给那个人，因为这张人皮属于诡道，而诡道的司掌信物，就是蜈蚣——知了壳子。

从那之后，魏瞎子就到了磨盘坐馆行医，他之所以一个手把脉，一个手拿着人皮帕巾，就是因为在看病的过程中，人皮里的骷髅会告诉他病人的病情，和治疗的方法。

当然这一切都是魏瞎子后来告诉女人的，因为赵一二见了魏瞎子之后，并没有把人皮拿走，而是告诉魏瞎子，这东西在魏瞎子手上，能救很多人的性命，回到诡道了，反而没多大用处，于是很爽快的走了，说这东西让自己的传人再来拿。

女人知道了这个事情，就惦记上了这个人皮。没几年，魏瞎子也快死了，想在临死前，把这张人皮传给女人使用。

可是这东西认人，女人完全听不到人皮里的声音，在她的手上，就是软绵绵，十分恐怖的人皮帕巾而已。魏瞎子就叹气，说这东西，还是

要还给诡道的传人才行。

再后来，魏瞎子到死前，女人也不会用这个东西，但是有了私心，想留下来，而且诡道的传人一直也没来讨要。魏瞎子断气的当天，女人把帕巾给贴身藏在身上。魏瞎子的葬礼上，女人作为大徒弟，三天三夜没有上床睡觉，披麻戴孝主持葬礼。等魏瞎子下葬，女人延续了魏瞎子的招牌，准备想办法学习这个人皮帕巾的本事，反正有的是时间，总会有办法的。当时女人就是这想的。

可是她根本没有想到，当她回到房间，再来寻找放在贴身衣物上的人皮帕巾的时候，发现帕巾不见了！

当时女人就慌了，脱了衣服慢慢寻找，却怎么找都找不到。她当时想了很多，认为发生了灵异时间，这人皮一定是自己飞走了，要么进了魏瞎子的棺材，要么消失无踪。

发生了诡异的事件倒是没错，只是这个事情，并不是女人所想的方式。

在女人洗澡的时候，突然发现自己的胸口有了纹身，于是她就那镜子照胸口，这才看到，自己的胸口上隐隐约约有一个骷髅的花纹。

原来这个帕巾不仅没有消失，而是贴到了女人胸口的皮肤上，女人没有听魏瞎子说过这人皮帕巾竟然还能长到人的身体上，当时也不知道怎么办，也不能告诉旁人，自己偷偷拿了师父的遗物。

她用肥皂洗也洗不掉，想用刀割下来，那也是不可能的事情。弄得她当时就要崩溃了。但是事情要解决，不然一个骷髅在胸口上，作为一个女人，怎么能不害怕。女人就私下到处寻访端公和神棍，没有一个能解决她的这个隐疾，倒是很多冒充的神棍，想趁机占她便宜。

直到有天，女人听说了巫山有个姓钟的端公到枝江做事，做完了回家，要路过磨盘。

——还是把钟端公的事情说一下，这个钟端公是去枝江百里洲解决个事情的。宜昌长江下游百里洲是江中心的一个大岛屿，上面住了十万人。自古都比较富庶。有家人户的女儿谈恋爱，父母不同意，结果女儿的男朋友一怒之下，把女方全家人都给杀了，连夜游泳到了江南的松滋地界跑了。

男人杀了人，跑了就跑了，这家绝了户的女方全家，就出了怪事。他们的亲戚亲眼看到一家三口跟没死一样，每天在家里生火做饭。把他们的左邻右舍吓得要死。后来情况更加严重，有人看到他们一家三口还在棉花地里摘棉花。

几个月后，百里洲棉花收购站的仓库突然失火，几十吨棉花烧的干干净净，烧的时候，很多人来救火，很多人亲眼所见，看到那一家三口坐在棉花堆上呵呵的笑，笑的下巴都掉了。

这下就把棉花收购站的站长惹急了，他听老人说这家人是凶死的，有怨气，如果不收拾，以后更加麻烦。站长就要去拆这凶死人的房子，也被人劝阻，说还是请一下懂行的人来弄吧。

站长就听说湖北四川交界的地方有姓钟的端公，专门做这种法事。于是就请了钟端公过来。钟端公到了百里洲，在那家人的房子转了一圈，什么也不说，立即把房子后的十几棵毛梨子树，让人给看了。当时梨花灿烂，砍伐的时候，梨花飘的到处都是，跟下雪一样。然后就听见这家三口人哭的厉害。

钟端公就说，梨树招阴，所以这家人死了，魂魄就附在梨树上。再在梨树的原地上，有多少梨树，就种多少桃树，事情就解决了。

钟端公拿了喜钱，就回家，他一下子就把闹得这么凶的事情给解决了，所以百里洲，枝江，猗亭都传开了，说钟端公离开。

——魏瞎子的大徒弟，就听说了这个事情。也是就在打听好了钟端公回家的时候，在磨盘等到了钟端公。把自己的事情说了。

钟端公听了女人的述说，就说，这个人皮如果是男人，就好办，很容易就能揭下来，可是女人不同，长上去了，就只好弄。不过嫩，这个事情他能解决，但是有个要求，那就是揭下来后，他要把人皮带走。

女人已经走投无路，只好答应。

钟端公就让女人用艾蒿煮水洗澡，连续洗七天。到了第七天，钟端公找了几条蛇，刮了皮，让女人自己贴在胸口，说让蛇皮粘上去。当蛇皮和女人的皮肤贴好了之后，不能洗澡，过了三天。钟端公又吩咐，女人用小刀把已经粘连在皮肤上的蛇皮慢慢割开，一点点撕下来，不能撕破。

女人照做了，把撕下来的蛇皮交给了钟端公。钟端公就把蛇皮放在太阳下晒，蛇皮的鳞片晒干了，他就把鳞片慢慢一个个剥下来。然后一张完整的人皮就重新出来了，跟女人看到魏瞎子手上的一模一样。接下来也没有什么话好说，让钟端公把蛇皮拿走。

第40章 算沙部：犁头巫家秀山黄家

女人把这段话说给了黄坤听了。黄坤正在犹豫，怎么回去给徐云风交差。女人还以为是黄坤不信，就把领口拉开，黄坤看见女人的锁骨下，皮肤跟烫伤了一样，看着害怕。

黄坤不敢多看，连忙告辞。

黄坤从磨盘村出来，坐车到了九码头，找到凌云网吧，果然徐云风坐在电脑前，叼着烟，打游戏打的聚精会神。等了好久，才敢拍徐云风的肩膀。

徐云风这次倒是不责怪黄坤打扰他，就伸手要东西。黄坤把蜈蚣给了师父。徐云风把蜈蚣放回贴身口袋，仍旧抬着手。

黄坤就说：“你要的阴阳四辩骷髅，已经被魏瞎子的徒弟送给了巫山的钟端公。”然后把魏瞎子大徒弟的话转述了一遍。

“麻辣隔壁的！”徐云风破口大骂起来，“怎么又是这个钟家。”

“很厉害吗？”

“犁头巫家你说厉害不厉害。”徐云风说，“能做这个事情的，也只有他们钟家，王八这个东西，也不早点去要，让钟家抢了先。”

“按照时间算，”黄坤谨慎的说，“那时候王师伯还没有拜赵先生为师。”

“那他妈的就是赵一二缺心眼。”徐云风恨恨的说，不过声音小了一点。

黄坤偷偷吐了一下舌头，这个王鲲鹏叫师父是疯子，还真的没叫错，连长辈都一样的骂，他说别人缺心眼，看来缺心眼的明明是他自己。

黄坤还是轻声说：“我们去巫山找钟家人要回来不久行了吗？”

“你以为我不知道啊。”疯子恨恨的说：“可是老子早就把他们钟家人

得罪了，他们被我修理过。。。。。。不过。。。。。。。”

黄坤看师父徐云风也对这个什么钟家很忌惮，心里也在打鼓。

“虽然我当年把钟家的老大弄的半死，”疯子突然诡异的笑起来，“但是他们现在应该不记得我了。”

黄坤明白，师父徐云风什么关于记忆的事情，自己不能问，但是他自己是可以说的，至于什么时候说，什么时候不说，就看他的心情好坏了。干脆就不问，等着师父告诉自己。

果然徐云风要黄坤到网吧的吧台，把帐结了。然后带着黄坤去九码头的水陆客运站去买飞翼船的船票，可是大半夜的那里有卖票的，只能第二天再来买船票去巫山。

走出来后，疯子乐呵了一会，对黄坤说起了往事，“当年我和王八，还有方法。。。。。”

“方法是什么人？”黄坤看疯子的心情好，连忙把自个疑问给问了。

“是个牛鼻子道士，”疯子又说，“还是个女孩，嗨，不知道她做了研究所的领导，过得怎么样？”

“是王师伯以前做过的那个研究所吗？”

“那还能有那个研究所！”疯子撇着嘴说，“她和王八都是给老严老严跑腿的，老严不是个什么好人，可是他们两人把老严当领导。”

“哦，”黄坤说，“原来是这样。”心里想着，看来师父嘴里的方法一定是不一般的人，能够和接王鲲鹏的空缺，身份地位一定很厉害，而且王鲲鹏要布置七星阵法，都要去北京找这个人来帮忙。

于是两人分手，约好了明天早上上船。

黄坤回到学校寝室，早早的睡了，一天下来，听说了这么多厉害人物的事迹，想到自己也参与其中，毕竟心里却很激动，一时半会睡不着。

第二天早上黄坤醒得晚了，一看时间不早，连忙打车去了九码头。没想到开船的时间要到了，徐云风还没踪影。黄坤想了一下，连忙跑到

凌云网吧，看见师父果然在打游戏，眼睛通红，面色苍白，一看就是熬了通宵包夜。

这人完全就是什么都不操心嘛，黄坤越发质疑王鲲鹏到底是个什么意思了，明明自己从打捞铁板的时候，就看见王鲲鹏和申德旭都十分的紧张，可是找来了这个疯子师父，从见面到现在，都是一副吊儿郎当，什么都不当回事的模样。哪有三十出头了，跟自己的同学一样，天天泡在网吧里打游戏的道理。

徐云风看见黄坤来了，手忙脚乱摆弄鼠标和键盘，嘴里嚷嚷着：“等会啊，等我把这个怪物打了，爆了装备再说啊。”

黄坤这一等，就等了半个多小时，总算是看到师父爆了一个亡魂之盾，算是不错的装备了。疯子嘴巴都笑歪了，乐呵呵的退出服务器。这次不让黄坤帮他付钱，自己结账走人。

两人又到了九码头的水陆客运站，早上的船已经开了，但是下午还有一趟。两人买了票，徐云风说时间还早，就又要去网吧玩游戏。

黄坤心想，你老先生去玩游戏，不又是十几个小时不肯下来啊，死活求着不让师父去网吧。总算是在候船厅里安分下来了。

黄坤坐着无聊，就问：“师父，巫山的钟家到底什么来头啊？”

徐云风的心情不错，就慢悠悠的说：“犁头巫家，当年钟义方是个人物，你也听我们说过了，他当年跟你的爷爷，还有辰州寨的魏永柒，放蛊的苗家禾篾女，还有孛星家族姓孙的老爷子，和张天然一起打过日本人。不过后来呢，张天然要逆天，跟孙老爷子闹翻，帮忙的其他几个家族就站队表态，魏家苗家不愿意掺和，两不相帮，该干嘛干嘛，走了。可是钟义方被张天然糊弄，铁了心跟着张天然打下手，所以钟家就跟了张天然。但是诡道的一个老前辈不答应，留了一手对付张天然，在关键的时候，张天然的命运掌握在三个人的手上。”

“我爷爷和他的两个弟弟。”黄坤一算当时参加石碑阴战的人头，心里就懂了。

“对头。”徐云风说，“你知道你爷爷站那边吗？”

黄坤的头嗡的一声就大了。

“王八还嘱咐我不要告诉你，”徐云风不屑的说，“我非要说给你听。”

“我爷爷站在张天然这边？”黄坤已经明白了。

“你爷爷支持张天然，”徐云风继续说道，“但是你爷爷的弟弟黄铁焰不答应。”

“但是当时应该还有一个黄家的人，”黄坤点头，“黄莲清，我爷爷的堂弟，他支持黄铁焰而不是我爷爷，所以最后，我爷爷丢了族长的位置，被赶出了家门。”

“你觉得很冤枉是不是？”徐云风问黄坤。

“当然啊。”

“一点都不冤，”徐云风说，“当时闹得厉害，黄铁焰因为这件事情死了，他可是你爷爷的亲弟弟。你爷爷是很愧疚，自己主动离家出走了，黄家没人主持大局，黄莲清十几岁独自支撑的黄家。”

黄坤脑门汗涔涔的，现在更加明白，自己并不是阴差阳错卷入到这个事情中来。而是早就命中注定。

“给你爷爷争口气吧。”从黄坤见到徐云风开始，就没见他这么正经过，“帮他洗刷耻辱，当时黄家三兄弟正在争吵，局势紧张的时候，是钟义方突然发难，出手弄死了黄铁焰。你爷爷当时就后悔了，可是已经铸下大错。”

“这是五十多年前的事情，”黄坤说，“你又是这么得罪了钟家。”

“我去过三峡的古道，”徐云风轻松的说，“钟家的几个门人在下面拦路，被我收拾了。”

“你这么厉害，”黄坤问，“为什么不自己去，带着我干嘛。”

“因为我要让所有人知道，是你，黄松柏的孙子找回了这个场子。”徐云风说，“这本来是王八的意思，没想到因为阴阳四辩骷髅的事情，要提前做了。”

“我对付了钟家，会怎么样？”黄坤追问。

“黄莲清一辈子不能出四川，”徐云风说，“他也找过钟家报仇，可是钟家人斗不过他，就跑到湖北境内，你也知道巫山和湖北只隔了一条小河。黄莲清没办法，一辈子报不了仇。他死了，钟家就又迁回巫山，反正也近。黄溪本事比不上黄莲清，钟家就无所顾忌了。”

“所以我对付了钟家，”黄坤已经全部明白，“就是给黄铁焰报了仇。”

“你就顺理成章的回到秀山，接管黄家。”徐云风说，“王八第一次看到你，就把这些计划想好了。”

“我当黄家的族长，到底能干什么？”

“你傻逼啊，”徐云风笑起来，“王八布的七星阵，摇光的位子，就是要你们黄家人来镇着。”

“一个星位需要多少人？”

“你们黄家所有人。”徐云风一个字一个字的慢慢说，“黄家全部的术士，所以你必须要做黄家的族长。”

“你们其实可以找黄溪帮忙，”这是黄家的事情，跟黄坤休戚相关，“为什么要找我？”

“因为你身上有避水符。”徐云风解释，“黄松柏从黄家带走的东西，已经给你了。所以你才是真正继承黄家法术的传人，黄溪只能做你的跟班！懂了吗？”

第41章 算沙部：徐云风黄坤沉木棺

摇光，北斗七星杓头第一星位。七星阵法布阵的初始。

这就是王鲲鹏在驳船上看到黄坤之后，对其他的能人异士不太在意，而偏偏对这个籍籍无名的小字辈表现出极大的热情，并且在事情结束后，和申德旭密谈，还要拉着黄坤的原因。

王鲲鹏在带领驳船离开长江迷雾中，已经知道了江水下的铁板一定会招来张天然的窥觑。因为这是张天然进入三峡古道的最后一个机会。

在那个时候，王鲲鹏心里就已经决定部署七星阵法对抗张天然。其中镇守摇光星位必须得是黄家的传人，而且巧合的是，刚好黄坤就莫名其妙的被申德旭叫到了船上。如果申德旭没有叫来黄坤，王鲲鹏也会倒长阳寻找黄松柏的后人。

但是黄坤介入到这件事以来，他从来没有看到王鲲鹏对自己表现过很大的期望。哦，不对，黄坤看着眼前，刚刚吐露了这个安排的徐云风。懂了，王鲲鹏对自己虽然表面上没有表达期许，但是内心，却刚好相反。

徐云风是王鲲鹏的同门，也是他的好朋友，是诡道挂名，是过阴人，他让这个人做自己的师父，如果不是太看得起自己，怎么会做这种安排。

现在师父又说了黄家当年和张天然之间的渊源，也就是说，黄坤自己完全没有推卸的可能，因为，黄家嫡宗就是自己。但是有个问题黄坤还是没有想明白。

“师父，你说的那个避水符，”黄坤问徐云风，“我爷爷并没有给我什么符贴之类的东西，他甚至从来没有教过我任何法术，而且我爸爸从来也不允许他教我。”

“黄松柏死前，真的没有给你任何东西？”徐云风问。

“没有，”黄坤说，“他死的时候我在宜昌读书，守灵的最后一天，我才赶回家，赶上给他送灵上山。”

“等王八回来了，在讨论这个问题吧。”徐云风说，“现在先去找钟家把东西要回来。”

黄坤也无法可想，只能同意先这样了。

到了下午，登上了去往上游的水翼飞船，很快就从九码头启程，然后进入葛洲坝三江二号船闸。黄坤和徐云风，正在船舱里，看着船闸里的江水飞快的上涨。突然船闸上方的指挥塔，传来巨大的喇叭播音：

“请金山四号上的乘客徐云风、黄坤，听到广播后，立即到甲板上，在闸口出下船。”

广播重复了十几遍。黄坤看着徐云风，茫然不解。

徐云风挠着脑袋说，“这他妈的什么情况。”

船闸的水漫道了上游高度，然后行驶到出闸口，果然出闸口的旁边站着几个人，他们身边放着简易跳板，领头的是申德旭，正在指挥水翼飞船靠近。然后跳板搭上船板，申德旭走上船来，看见了徐云风和黄坤，立即说：“先别去巫山，出事了。”

徐云风摆摆手，和黄坤跟着申德旭走到船闸上。

“你怎么知道我们在这个船上？”

“九码头到处是我的人，”申德旭笑着说，“别说你们打游戏，买船票，就是上个厕所，都有人跟我汇报。”

徐云风点着头不屑的笑，“有本事啊。果然和王八是一路人。”

倒是黄坤不怎么吃惊，当初他也是第一时间被申德旭从学校里给找到的，知道申德旭的厉害。

申德旭是个很低调的人，历来这种身怀绝技，地位非同小可的人物，他们从行政上讲，应该是官员，但是又不是政府的常规部门，管理普通公民的日常事务。工作的方向是宗教和神秘突发事件。这种工作，国家是尽量不让声张的，所以申德旭的级别虽然高，但是为人处世非常谨慎，一点都不张扬。

比如他来接徐云风和黄坤的车，就是一辆普通的本田越野。

申德旭身边的随从都离开了，越野车上徐云风和黄坤做后排，申德旭自己开车。越野车从船闸下来，开到了江边的沿江大道，路上车少，开的较快。

“我们打捞铁锚的附近，”申德旭边开车边说，“一个挖沙船打捞起来了一个东西。”

“不会又是锚链吧？”

“不是。”申德旭语速有点急切，“是个阴沉木。王所长去北京了，我想了想，只能来找你。”

“没事，”徐云风说，“钟家人跑不了，我不着急。”

“捞起来了一个阴沉木，”申德旭说，“我的人正在跟挖沙船交涉。”

徐云风一听，喃喃的说：“该来的都来了，大家伙都要凑这个热闹。”

黄坤不知道师父说的什么意思。

申德旭专心开车，也没有再说什么，半小时后，越野车开到了胭脂坝江段的岸边。果然远远就看见围了很多，一条挖沙船在附近。

申德旭把车开到人群旁边，其中一个人就大声喊：“领导来了，大家先不要吵。”

申德旭下车，一群水手工人围了上来，“那个是领导，还讲不讲理了。”

这群人气势汹汹的，看来就是挖沙船的工人。

“木头在哪里？”徐云风直接就问。

“喏，就在那边。”申德旭手下的工作人员把手指向十几米之外的江边，一个直径一米的黑色木头，横在沙滩上，几个水手坐在上面抽烟。

而来准备吊走木头的工作人员，只能在一旁看着，工具设备都放在旁边，却不能工作。

申德旭向木头走去，那些水手知道申德旭是个大官，就让出了一条道。申德旭边走边问自己的手下，“谈价谈到多少了？”

“我们出到三万了。”手下回答，“他们还嫌少。”

“他们要多少？”

“十万。”

“你没告诉他们这种东西是属于国家的吗？”申德旭皱起眉头，“本来只能给予他们象征性补偿，三万已经很不错了。”

旁边的水手听到了，纷纷呱噪起来，“谁说十万不错了，这东西在长江里，谁捞着就是谁的，拿国家来压我们。大不了我们把这个木头给烧了。”

申德旭看着跟他抬杠的人说：“烧了，就是破坏国有资产，要坐牢的。”

黄坤心里就好笑，两边都在扯混皮，谁不知道阴沉木烧不燃啊。

申德旭和水手说着话，几个人就走到了阴沉木的旁边。

申德旭仔细看了木头一会，对骑在上面坐着的水手说：“四万，不能再多了。”

“我们辛辛苦苦的从江底把这个东西捞起来，”水手是铁了心要想发财了，“少于十万我们不卖。”

徐云风没有参与申德旭和水手的讨价还价，用手去摸了摸阴沉木，然后看了看木头，扭头对着申德摇摇头，脸色不好看。申德旭看了更加紧张。

“五万。”申德旭又开口了，“我们的经费只有这么多，如果你们还要坚持，别的部门来了，就强行拖走，你们最多领个奖状，几千块的奖金。”

这话把挖沙船的水手唬住了，他们聚拢在一起，开始商量。

“给你们五分钟时间考虑。”申德旭真的打起官腔起来，还是很有震

慑力的。然后把手下一个叫来，“说说情况。”

手下就说：“我们是早上得到通知，听说这里有人捞起来了阴沉木，我们不是一直在关注这片河段吗，所以得到消息，马上就来了，看到他们已经把木头拖到岸边。他们是挖沙的时候，把这个木头给刨出来的，水手知道阴沉木这个东西，所以就想快点弄上岸，给卖了。幸好我们有人在岸边守着，不然真的被他们卖了。”

五分钟到了，挖沙船的水手还没有商量好，申德旭急了，对着水手问，“你们的船主在哪里？”

一个水手对着申德旭说：“有事跟我说，船主不在。”

“你是船长？”

“我是轮机长。”

申德旭对这个轮机长说：“现在我给你们一个选择，要么拿了五万走人，要么我就扣你们的船。木头我还是要了，一分钱不给你们。”

第42章 算沙部：徐云风申德旭沉木棺

“凭什么啊？”水手又开始激动起来。

“航道局去年就下了文件，”申德旭说，“这片河道不在采砂范围内，你们违规操作了。把你们的操作许可证拿给我看看。”

轮机长犹豫了，申德旭是老狐狸，立即知道有猫腻，对着手下说：“调查他们这艘船的登记注册号。”

手下马上就领会到申德旭的意图，大声说：“没有操作许可证吧。”

水手全部都呆了，看来没错，他们是黑挖沙船无疑。申德旭来了精神，哼了一声，“到底是扣船，还是拿钱走人？再不决定我就打电话给主管部门了。”

徐云风却走到水手跟前，对这些人说：“别耗了，你们靠这个发不了财的。这个不是你们想的木头。”

水手开始让步了，“算了拿了钱走吧，搞不赢你们。”

申德旭解释说：“这个真的不是你们想要的木头，的确是阴沉木，但是不是自然成形的阴沉木，是古时候有人把这个木头故意埋在长江下的。”

水手们虽然没明白到底怎么回事，但是水下沉东西是镇邪的一种法术，他们在水上吃饭的人，或多或少听说过。

“是棺材！”徐云风肯定的说，“没错就是个棺材，泡桐木的棺材。”

水手们一听，坐在木头上的人，连忙溜下来，和其他人一样，距离木头远远的。

“我没必要骗你们，不然我完全可以不给你们报酬。”申德旭口气柔和，“小望，带他们领头的去市内，到财务室领钱。”

水手们看样子是没有选择了，领头的就走到申德旭手下的身边，其他打算回到船上。徐云风却拦住他们，“看看你们手心，是不是变黑

了。”

水手都把手伸出来，果然手心都是黑的，一个人就说：“这个是木头上沾的。。。。。”

徐云风把刚才碰过木头的手指也伸出来，“恩，搓不掉。”

水手这才知道厉害，原来这个木头真的不能碰，刚才坐在木头上的水手，连忙看自己大腿，但是还不用脱裤子，脱鞋子的时候，就看到脚腕已经变黑。

这些水手都呆了，看着徐云风，本能的知道这是个行家。

“用桐油洗，洗掉就掉了，洗不掉的，找三寸长的红头蜈蚣咬自己食指。”徐云风说，“也不用害怕，照我说的做，死不了。”

这些人彻底明白了，这个木头真的不是属于他们的，于是慌慌张张的走了，船上经常要维护木头船具，以免被水浸日晒崩裂，所以桐油多得是。

徐云风走到申德旭跟前，把黑漆漆的指头给申德旭看，“漆毒，这么多年在水下泥沙里都没散。”

“你觉得棺材里是什么人物？”申德旭问。

徐云风说：“绝对是两千年前的大人物，而且也是吃我们这碗饭的。”

“先弄回去再说吧。”申德旭叹气，“不晓得这东西，对王所长是好事还是坏事。”

“谁知道呢。”徐云风苦笑。

三个小时后，阴沉木棺材被放置一个偏僻的仓库里。申德旭和徐云风还有黄坤，以及几个工作人员，都带着手套和口罩。看着摆在仓库正中的这个阴沉木。

徐云风绕着木头转了好几圈，现在大家都看清楚了，木头还是保持着原始泡桐树的形状，连枝桠都没砍掉。

在过来的路上，黄坤听徐云风和申德旭解释了，古代楚国地界上管祭祀和扶乩占卜的术士，死前会找一棵泡桐树，死后，后人就把泡桐树给劈开一段，因为泡桐树是中空的，于是把术士尸体放进去，保持站立的姿势。然后把劈开的部分再填回去，泡桐树就会把缝隙重新长拢。这是古时候术士希望自己得道飞升的一个方式。

只是这个方法很偏门，知道的人少。而且放入尸体的人，会终身保守这个秘密。如果是讲究点的，会自杀。汉朝之后，这个丧葬的方式就失传了。

申德旭说：“这个木头棺材，上面被涂了漆毒，那说明，这人生前地位不低，而且得罪过不少人，才这么做的。不仅这么做了，还怕被人惦记，还把泡桐树沉入江底。”

“你前半句是对的，”徐云风说，“后面错了，他应该是被仇家故意涂了漆毒，再沉入江底的。这是破解这个仪式的方法。”

“还有一种可能，”申德旭的语气有点紧张，“里面一定有什么东西陪葬。”

“打开看不就知道了。”

申德旭立即指挥手下的工作人员手工凿木头，凿的很慢，小心翼翼。生怕破坏了阴沉木的结构。

工作人员先凿了了一个小口，在凿开之前，所有人都带上了防毒口罩，因为棺材外有漆毒，很难否定棺材内也有毒气，而且里面是装了死人的，死人腐烂也会产生尸毒。

黄坤注意到徐云风没有戴口罩和防护眼镜，而且师父的手指也是摸过漆毒的，他自己也告诫挖沙船的水手要用桐油洗，但是他自己并没有这么做。

徐云风知道黄坤在想什么，对着黄坤说：“这事我以后告诉你。”

工作人员顺着画好的线，慢慢敲凿，围绕一圈，最后几个人统一用撬棍，把凿开的部分翘起来。然后用行车的吊钩和吊带把松动的阴沉木板吊起来，移动到旁边。

这个两千年前的泡桐树被打凿开了。

里面的确有个尸体，头部金灿灿的，但是已经完全没有任何的血肉，只有已经近乎于石化的骨骼。尸体旁摆满了乌龟壳子。

工作人员用探测仪器分析出棺材内的气体没有毒性。大家都把口罩和防护眼镜摘下。

黄坤凑近看了看说：“只有尸骨和龟壳。”

申德旭却摇头，拿了放大镜过来，慢慢的在棺材内观察。

而徐云风却打量着这个泡桐树棺材本身。

“一共有八十一个乌龟壳子，”清点的工作人员对申德旭汇报，“这种乌龟是生活在长江流域的一个品种，两千年前很常见，现在已经几乎灭绝了，很难发现。”

“这种乌龟的寿命是多长？”申德旭发问。

“不太清楚，”工作人员停顿一下，“有过零星的记录，但是不能作为依据，说这种乌龟能活几百年，不是正史记载。”

“我操！”徐云风突然骂了一声。

“骨骼上有蚕丝。”申德旭用放大镜看得很仔细，终于发现了线索，“但是胸骨以上没有。”

“马上把棺材给阖上！”徐云风大声喊起来，“马上，赶快！”

工作人员还在犹豫，毕竟徐云风不是他们的领导，申德旭立即下命令，“马上阖上！”

于是工作人员立即操作行车，把卸下来的棺材板吊起来，慢慢移动到棺材的上方，黄坤看见徐云风蹲在地上，仰头看着棺材板的下方。于是和申德旭一样，也作出同样的动作，看着徐云风看去的方向。

棺材板靠里面的一面，有两尺左右的面积，画满了奇怪的符号。这些符号有的是看不懂的象形文字，有的干脆就是动物的图案，那些画出来的动物，都是蜘蛛、蚂蚁，还有蛇类。就在工作人员慢慢放下盖板，

即将阖上的一刻，徐云风把手指向棺材内部两侧的壁板。

面对徐云风壁板上也画满了类似的符号。然后徐云风和黄坤申德旭飞快的跑到棺材的另一边，看着对面的壁板，这一侧的壁板上，画的东西却只有一个，但是比刚才看到的就非常清晰明了。

这一侧的壁板上，画着一个鬼头，四眼鬼头，额头上的两个眼睛是竖着的，獠牙狰狞。

盖板落到了棺材上，黄坤在盖板阖上之前，仿佛看到了这个四眼鬼头上方的两个眼睛，死死的盯着自己。直到盖板落下.....

第43章 算沙部：沉木棺巫咒徐云风黄坤申德旭

“这是什么？”黄坤问。但是没人回答他，他看到了申德旭的脑门上汗涔涔的，而且脸色苍白。

“呸！”徐云风啐了两口，“还以为是什么好东西，真他妈倒霉，越忙越乱。”

申德旭给手下说：“马上联系郊区的牛场，弄一头牛过来。”

一个手下就开始打电话，信号不好，说了几声，对方也听不见。准备走到门口去打。

“不能离开！”申德旭看来是紧张到了极点，“所有人原地待命。”

打电话的手下连忙退回来，不过信号好了很多，对着电话说：“喜旺牛奶公司吗，我需要你们奶牛场提供一头牛到胜利四路15号来，有人会跟你接头。。。。。。不要问我是什么公司，会有人跟你们解释的，是的，我们买，多少钱都买！”

“说完了没有！”申德旭的气势出来了，对着手下大吼，“没时间跟他们啰嗦。直接给分管轻工业的*副市长打电话，报上我的名字。”

手下立即照办，“*市长你好，我是水文局申德旭高工的助理小望。。。。。。”

申德旭示意所有人都不要胡乱走动。等着小望把电话打完。然后对着所有人说：“大家控制呼吸，慢慢坐下来，盘腿坐着。好，好，就这样，全部不要动。”

所有人都在申德旭的指挥下，盘腿坐在地上。仓库里一片寂静。这一寂静下来，所有人都明白申德旭为什么这么紧张了。

空气中有声音，在刚才的环境下，根本听不出来。但是所有人都不说话了，这声音就出来了。

一个男人在抑扬顿挫的哭喊声。而且这个哭声是有词的，只是哭出来的词，谁也听不懂。听噪音，这个男人的喉咙已经非常的嘶哑，但是

仍旧在竭尽全力的哭嚎，并不停顿，仍旧是一个字一个字的在哭喊出来。

黄坤只听懂了一个字：“——兮”

毕竟他是大学生，知道这个字，是古代楚语言文字的一个语气助词，在每句话的最后都是用“兮”来结尾。

徐云风和申德旭靠的近，相互对望，腮帮子咬得紧紧的。

这个声音延续了十几分钟才结束。徐云风松口气，对申德旭说，“巫咒。”

“没错。”申德旭说，“没想到真的有这个东西。”

“王八懂。”徐云风说，“可惜他不在。”

“我的领导，就是孙。。。。。”申德旭看了看徐云风，看见对方没有什么剧烈反应，就接着说了下去，“在三峡一代找了很久，没想到这个东西漂到下游来了。”

“两千多年，”徐云风说，“这个距离是正常的。”

“能告诉到底是什么吗？”黄坤打断他们的交谈。

申德旭主动回答黄坤，“楚国信奉巫术，所以有很多巫师给楚国的贵族做门客。一般的巫师也就罢了，如果是能力高超的巫师，得罪了王公贵族，就会被用极端残忍的方式给处死。”

“比如放进这个泡桐树棺材里，在沉入长江。”黄坤问。

“因为巫师的地位很高，他们的葬礼的待遇，就是要用木葬的方式。就是放进树干。”申德旭说，“即便是犯了大错的巫师，也要有这种礼遇，不过木葬后沉入江水，也是惩罚的一部分，就是为了让巫师的灵魂不能在泡桐树上超度。”

“最狠的不是沉江。”徐云风开口了，“是里面的乌龟和蚕丝。”

申德旭和徐云风两人慢慢说起来，黄坤终于把这个尸体的来历大致听了个明白：

这个巫师地位一定很高，但是被楚国的贵族判了死罪。至于到底犯了什么罪，这个谁也不知道。只知道这个刑法很恐怖，极端的不人道。

首先把巫师给控制住，让他不能在施展法术。然后找来泡桐树，切开，把巫师给放进去，放进去之前，用金蚕丝给把巫师的身体牢牢绑缚。这种金蚕丝，是楚国的特产，就是不会腐烂，并且不能挣扎，越挣扎，蚕丝就收缩，绑缚的越紧。然后给巫师的头上贴金箔，贴金箔的目的不是为了憋死巫师，因为贴金箔的时候，会留出口鼻让巫师能够呼吸。

金箔的用处是，不让乌龟接近，因为这种乌龟很害怕金箔。这样就保护了巫师的大脑。

明明是一个死刑的处罚，为什么要保护巫师的头部呢，这就是这个刑法的残忍之处，因为他们不想让巫师死的太快。

但是他们想让巫师活多久呢，至少一百年。泡桐树在古代楚国是神树，这也是巫师死后要用泡桐树木葬的原因，因为在泡桐树可以维持巫师的性命。当然这个也跟封闭环境下，人体的新陈代谢会大大减慢有关系。

现在关键的因数出现了，就是乌龟。

这种乌龟，刚才工作人员说过，可能有几百年的寿命，现在根据面前的情况看来是真的。而乌龟是一种食肉动物。食肉动物是要吃东西的。吃东西就还罢了，关键是这种乌龟进食的速度非常慢，可能一年只吃一次东西。

这就是为什么放进来了八十一只乌龟的原因了。（黄坤听到这里，毛骨悚然。）

事情已经很清楚。

这个棺材里的巫师因为犯了十分严重的大罪，于是用金蚕丝，绑缚了身体，放进能续命的泡桐树棺材里，脸上贴了能驱赶乌龟的金箔。然后，放进去八十一个乌龟。

最后把泡桐树封闭，然后沉入江底，估计当时用了铁链，缠绕在泡桐树上。现在从这个阴沉木坑坑洼洼的表面能够看出当年铁链的痕迹。

然后，这个无法动弹的巫师，就被封闭在狭小的泡桐树棺材内部。但是他死不了，因为被金蚕丝绑住，也不能动。然后就是漫长的等待，等着很多年后，自己死掉。泡桐树肯定是做过手脚的，绝不会让巫师饿死，或者憋死。

然后过了几个月，里面的乌龟饿了，就要吃东西。吃什么呢，当然就是巫师的肉身。但是巫师的头上贴了金箔，所以乌龟不会吃巫师的头部。很明显，吃了巫师的头部，巫师立即就死了。但是吃巫师的身体，巫师死不了。

还有什么刑法，能让犯人在黑暗里，感受自己的身体被慢慢吃掉更加恐怖残忍？

更残忍的是，乌龟进食很少，所以这个过程非常漫长。而被吃的巫师，看来是施展了法术，只要头脑不被吃掉，他就能活下去，感受这中痛苦。

这个过程，至少延续了几百年因为，乌龟的寿命就是这么长，乌龟不死，就会慢慢的一点点的吃掉巫师的肉身。

直到把巫师吃的只剩下脑袋，而且看来，就算是巫师只剩下脑袋，也没有死，还能感知到痛苦。不过看来事情出了点意外。

这个意外就是巫师的手臂挣脱了金蚕丝，应该是他的右臂。

这就是巫咒了。

这个保留着极端仇恨的巫师，在手臂挣脱的时候，身体应该已经被乌龟吞噬了几百年，遭受的折磨也延续了几百年。生而无望，但是也死不了。

那他能做什么呢？

在棺材板里，他在能够到的地方，画出他符咒，最恶毒的符咒。以至于这种巫咒一旦被人发现，就会产生极为恐怖的后果！

然后就是乌龟吃光了他的身体，包括他画符咒的手臂。然后只剩下头颅。接下来乌龟就相互蚕食。所以现在打开棺材后，大家看到的都是乌龟剩下的尸体。还有一具骨骼。

“所以，”申德旭最后才说，“如果，我说的是如果，这个棺材里，应该还有一个活下来的乌龟，如果那个乌龟能活到两千年的话。”

“也有可能，”徐云风补充了一个更加恐怖的猜测，“如果那个头颅还没死呢。。。。。。”

黄坤的心脏猛然紧缩，那个男人的哭嚎唱词又隐隐约约的出现了。仓库里所有人都不敢发出任何声音，很显然都听到了隐隐约约的唱词声音。只有徐云风的表现不同，他闭着眼睛，眉头皱得紧紧的。黄坤意识到他正在努力听清楚每一个唱词。

声音终于停止了，大家都松口气，申德旭看了看手表，对徐云风说：“这次声音延续的时间较长，有三分钟。”

徐云风点点头，用手摸了摸自己的额头，申德旭看到他额头满是汗水。

“我能听懂他在唱什么。”徐云风苦笑着说，“王八说的没错，我躲不过去的。”

申德旭问：“你听见的唱词到底是什么意思？”

黄坤和申德旭同时发问，问的却是：“你是不是从前就听过这个？”

“我和其他的人不同，我不仅能听见，还能看见普通看不到的东西。”徐云风眯着眼睛，开始慢慢的说起来：

“一九九八年，三峡的一个商场有一个保安，那时候，三峡乐天溪镇的望家坪发生了一件非常诡异的事情，三峡地区人尽皆知的闹鬼事件……”

第44章 算沙部：王鲲鹏方浊寻蝉

徐云风和申德旭还有黄坤打捞起这个古代楚国的泡桐木棺材的时候，王鲲鹏已经到了北京，来到了丰台区的某个居民片区里。这片老平房建筑尘土飞扬，旁边已经矗立起两栋正在施工的大楼，好几个塔吊围绕着大楼。

平房居民区的墙外到处画着拆迁的字样。

王鲲鹏想着自己上次离开这里是三年前了，短短三年，这里已经发生了这么多变化，研究所看来也在拆迁的范围内，搬家是在所难免，或者这个倾注了老严一生心血的研究所，可能因为没有完成应该的任务，马上要被撤销编制。而这一切，和王鲲鹏自己的选择有着离不开的干系。

王鲲鹏走到研究所的门口，守门的门卫还没有换人，看见王鲲鹏了，一眼认出了这是前任所长，热情的让王鲲鹏进来，然后飞快的跑到屋内，去通知领导去了。

王鲲鹏熟门熟路，慢慢的在这个奇门遁甲的布局里的四合院里走着，看着建筑里的一草一木，当年在这里修炼破关，顿悟了老严教授他的七星御鬼术，一声长啸之后，赢得了研究所里所有的修道人士的敬畏。获得了道家尊称“抱阳子”的名号。

往事历历在目，王鲲鹏想着自己的年龄，那时候自己还不到三十岁，现在三十出头了。而眼前的院落里，当年好几十个道家高手在这里修炼。而现在，门庭冷落，几乎看不到任何人影。研究所的辉煌，已经一去不复返。

王鲲鹏继续走着，来到了当年和几个道士赌气，凌晨就修炼的八角亭。心里更加的凄凉。当年自己以为学习了至高无上的道家御鬼术，就可以振兴诡道，给师父赵一二一个交代。可是没有想到，自己的努力，反而让师父被对头给害死。而自己空有一身本事，不仅救不了师父，连自己的女人也无法保护。到如今，还没有机会报仇。也许跟疯子认为的一样，这都是命运，个人的能力是无法左右的。

门卫已经把王鲲鹏重回故地的消息告诉了研究所的现任所长，王鲲

鹏听见前方一阵嘈杂，几个穿着道袍的人匆匆向着王鲲鹏走来，十分激动。这些人都很年轻，应该是如今道门里，刚入门不久的道士。

毕竟王鲲鹏是威震一时的道家高手，而且是这个研究所的前任领导。在这里正在修炼的道士，想看看抱阳子的真身，也是情理之中。

这些年轻的道友，看着王鲲鹏只是一个三十出头的年轻人而已，并没有仙风道骨，或者是相貌非凡，身材也只是一般，而且面色古板。都不禁大为失望。

有人已经在低声交谈，“这就是能和一贯道单挑的过阴人王鲲鹏？”

“这么年轻，看起来也没什么特别。”

“连个随从都没有，一点排场都不讲究。”

“该不会是个骗子吧。”

。。。。。。。

这些话王鲲鹏都听见了，心里苦笑，但是表面不动声色。如果放在几年前，自己会不会立即给他们一个下马威呢。王鲲鹏从自己平静的心态里，猛然意识到：王鲲鹏，你已经老了。

就在这个尴尬的时刻，一个二十多岁的女道士从这些年轻道士的身后穿出来，走到王鲲鹏的面前，哽咽着给王鲲鹏行了一个道家礼节，“王师兄。。。。。”

连方浊对自己都开始行礼了，王鲲鹏内心更加惨然，从前的真诚和意气，都已经消逝不见了。

女道士方浊，清静派掌门，就是这个研究所现任的所长。当年和王鲲鹏执行多次关键性的任务，而现在，她仅仅是个即将被解散的部门领导而已。

那些年轻的修炼道士，在方浊的表现上，印证了王鲲鹏果然就是前任所长抱阳子。他们都无法理解，如此高地位的道家高手，真的就是这么一个普通人的模样站在面前，巨大的反差之下，连上来给跟王鲲鹏打招呼的心情都无，纷纷的散了。他们走的时候也没有给方浊打招呼，看来对方浊也不太尊敬。

“老严有消息了吗？”王鲲鹏直接进入正题，问方浊。

方浊摇头，“听说在崂山，崂山也很乱，不知道严师叔能不能如愿闭关。”

“那是他的事情了，”王鲲鹏低声说，“摊子已经交给我们了。”

“交给你们，”一个尖刻的女人声音传过来，“你倒是省心，把乱摊子又交给了我师弟。”

王鲲鹏一看，心里立即坦然，这个研究所能苦苦支撑到现在，面前的这个人，一定花费了巨大的心血。

这个女人就是方浊的师兄，也是方浊唯一的亲人，寻蝉。

“你不是还俗结婚了吗？”王鲲鹏明知故问。

寻蝉愤愤的说：“你们都走了，把研究所给了我师弟，到底还有没有心肝。”

方浊小声的劝说寻蝉：“严师叔已经八十多了，王师兄也是迫不得已。”

“别人都有理由，”寻蝉的地位虽然比方浊低，但是口气对方浊仍然是师兄的态度，“就你倒霉，你一个小姑娘，能做什么？”

“我们的事情，还真的少不了方浊。”王鲲鹏说，“方浊，一切事情，今年全部来个了断。”

“不就是一贯道的张天然吗，”寻蝉不留情面的说，“早就该这样了，赢就赢，输了认命，你 and 老严，一老一少，两个男人，思前顾后，这么多年不也是落了这么个下场，还不如来个爽快的。”

“师兄说的对，”王鲲鹏知道寻蝉从来就是这么一个性格，还俗结婚了，还是这般火爆脾气。估计她的火居老公，日子不太好过。

“先别吵架，”方浊拉着王鲲鹏的衣袖，“进屋去说。”

三人到了方浊的办公室，这里从前是老严修炼的场地，地砖上的后天八卦还在。

王鲲鹏坐好了，一个字一个字的对方浊说：“长江下的铁板出现了，这是张天然进入三峡古道的机会。他一定不会放弃，所以我要布置老严当初传授给我的绝学。。。。。”

“北斗七星阵法！”方浊惊呼起来，“你找到多少人来镇守星位了。”

“我来找你，就是这个目的之一，”王鲲鹏说：“玉衡廉贞星位，是你的。”

玉衡位于北斗七星的斗柄第三颗星位，是七星中较弱的星位，七星阵转动的时候，玉衡却要承受巨大的力量。所以需要一个大无比的道士来承担玉衡。

而天下力气比方浊更大的道士，几乎没有。

因为方浊有一个天生的本领，能够瞬间转移任何物体。

这就是王鲲鹏来邀请方浊入驻玉衡星位的原因。

“我们清静派，受老严的恩惠太多。”寻蝉是一个口硬心热的人，“我们师兄弟两条命，就交给你了，算是对老严一个交代。”

方浊和自己的交情匪浅，王鲲鹏本来担心寻蝉会横加阻拦。现在寻蝉交了底，王鲲鹏也就不再犹豫，开始说起了正题。

“有个事情，我要给你说明白。”王鲲鹏说，“其实真正的过阴人不是我。”

“不是你？”方浊惊讶的说，“我亲眼看见你在七眼泉，打败了所有人，在宇文发陈的带领下，见到了那个守门人蝙蝠精。”

“假的，”王鲲鹏说，“这都是假的，实际并非如此。”

“我们两人，我在长江上，你在长江下，共同走过了古道，知道了梵天的所在，这个过程，我刻骨铭心。”

“越是刻骨铭心的记忆，”王鲲鹏苦笑，“就越可能是假的。”

“我还把你带到了梵天孙拂尘那里，”方浊说，“没有我，你进去不了孙拂尘的厌胜术，这个是我亲自做的，这也是假的吗？”

“假的。”王鲲鹏说，“你眼睛看到过的，还有你做过的事情，仅仅是你的记忆而已，而所有人的记忆，都是能被梵天修改的。”

寻蝉忍不住了，“王鲲鹏，你是在跟我们开玩笑吗？”

“你看看我，有没有一点开玩笑的样子。”王鲲鹏正色说，“进入厌胜术和梵天见面的人，打败所有道士包括我，甚至做了诡道挂名，还有在三峡下面走古道的人，都不是我。而是另外一个人，其实方浊见过那个人，只是，他因为不愿意顶替孙拂尘，所以被梵天抹去了一切，我说的这一切，就是他在所有人的记忆。”

王鲲鹏说完，就不再说话，方浊是天下难得的抱朴归一的道士，心思纯粹，是最干净的道士，完全没有杂念。而这种人的记忆，是很难被人修改的。

孙拂尘说白了，就是拥有强大的厌胜术，这种厌胜术实际上就是能够影响所有人思想的催眠术而已，当然孙拂尘的催眠术厉害到能欺骗的对象不仅仅是人。

而方浊就是能很容易被这个厌胜术中摆脱的人，王鲲鹏并不需要过多的解释，只对方浊说：“疯子，徐云风，你还记得他吗？”

方浊闭着眼睛，手掌摊开，一个小香炉瞬间飞到了她的掌心，然后融化成一团铜水漂浮在她的手心之上。炙热的铜水不停的沸腾翻滚，化成一个知了壳子，然后又化成一柄长剑，最后又化成香炉的样子。

办公室里所有的器皿都漂浮在空中。这个奇妙的场面维持了足足十几分钟。王鲲鹏和寻蝉都没有打扰方浊，都知道方浊正在用她精纯的道家功力，找寻已经抹去的记忆。

所有的器皿都恢复到了原位。

方浊的眼睛睁开了，两行泪水流下来，“徐大哥，他还好吗？”

“不怎么好。”王鲲鹏没有隐瞒，“你知道他这个人，玻璃心，现在除了打游戏，什么都不干，活死人一个。”

第45章 算沙部：徐云风方浊荡离

“我记忆很乱。”方浊说，“我记得我跟着你到了武当山是第一次见到徐大哥，最后一次是在北京，我只知道你们是好兄弟，你们对我都很好，你们喜欢吵架，王师兄的师傅死了，你们两兄弟打架，后来徐大哥抢了你的过阴人，再后来顶替你去找一个叫孙拂尘的人，对对，孙拂尘的女儿一直跟着徐大哥，然后就没有徐大哥的任何记忆……之前的细节我都记得不太清楚。”

“你没错，”王鲲鹏说，“那我把事情从头到尾给你说一遍，你就明白了。”

寻蝉也惊呆了，“孙拂尘做事竟然这么绝！”

方浊说：“我现在头好疼，不想再回忆了，我只知道，你和徐大哥对我很好，很好很好，除了师兄，就只有你们是我的亲人。”

王鲲鹏点头，开始慢慢的说起来：

一九九八年，三峡的一个商场有一个保安，那时候，三峡乐天溪镇的望家坪发生了一件非常诡异的事情，三峡地区人尽皆知的闹鬼事件。

闹鬼的事件，就是一个老太太死后不肯入土为安，要报复生前对她不尽孝道，逼她走上绝路的几个儿女。老太太的坟墓里每天晚上之时之后，就传出打筋乐的声音，当地的端公就说，如果筋乐声连续百日，老太太的几个子女全部都要被索命。

而这个保安，也去坟墓看热闹，结果他不仅听到了诡异的筋乐声，还看见了一个筋乐班子，在坟墓上吹吹唱唱。不仅如此，他还听见了望家坪的镇守山神，望老太爷说着稀奇古怪的古汉语。

从此之后，这个保安，遇见了很多很多的人，终于走上了神棍的道路，而且越陷越深，做了诡道的挂名，拿着诡道的蜈蚣斩鬼，最后还做了过阴人。并且最后还被梵天看中，只是见不得自己被梵天糊弄，拒绝了梵天的邀请。于是再也回不到从前，也不被世人记住，整日里浑浑噩噩。。。。。。。。

“那个人就是我，徐云风，”徐云风偏着脑袋看着黄坤，“这个棺材里的咒语，是两千年前的楚国语言，世界上没有任何人能听懂。但是鬼听得懂。既然鬼听得懂，我也能听懂。”

黄坤好奇的问，“师父，原来你有这么牛逼的本事啊，是什么法术啊。”

“诡道五大算术之一，有一个算术是能够跟鬼魂交流的。”徐云风撇着嘴说。

“看蜡！”申德旭看着徐云风，脸色煞白。

王鲲鹏讲了很长时间，从北京，坐火车到宜昌，三人在卧铺上，王鲲鹏不停的讲述当年自己和疯子还有方浊一起执行任务，经历各种惊心动魄的往事。那时候方浊还是个什么都不懂的小丫头，跟一个鼻涕虫一样黏着王鲲鹏。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个为了赵一二的死相互推诿，进而动手打架的时候，吓得手足无措。最后徐云风抢了王鲲鹏的过阴人，方浊也不知道该帮那个才好。

而这些记忆，如果不是王鲲鹏现在慢慢的回忆出来，方浊已经完全模糊。但是王鲲鹏说了之后，方浊的真实记忆如同海啸一样，排山倒海的汹涌而来。终于明白了徐云风的身份已经被孙拂尘完全抹去。

“徐大哥太辛苦了。”方浊劝说王鲲鹏，“他比你还不容易。”

王鲲鹏看着已经长大的方浊，心里感慨，真的是造化弄人了，当年三人都年轻，方浊更是不懂人情世故，但是当年在一起那么多精彩的往事，都变成了口头上的回忆而已。

不仅是方浊已经变得成熟，成为了老严这个研究所的所长，而自己也完全放弃了入道的初衷，现在唯一的目标就是只有把张光璧给扳倒一个事情了。最可怜的是疯子，为了他可笑的理由，竟然连身份都被抹去。

最痛苦的是，这一切都无法回头，而摆在他们面前的道路，却是黑暗一片，看不到尽头。

三人终于到了宜昌站，已经是早上，也没有休息，直接去了水文局，去找申德旭。王鲲鹏进了水文的办公大楼，一个职工急忙忙的走到

王鲲鹏面前说：“王所长，出大事了。”

王鲲鹏一看就明白，这个是申德旭故意留在水文局等自己的人，那么说明，申德旭遇到了大麻烦。

“慢慢说，”王鲲鹏沉着的问，“在什么地方，徐云风在不在场？”

“都在，现在情况很特殊。”职工是知道王鲲鹏到北京找帮手去的，可是没有想到，竟然带来了两个年级并不大的女人，也看不出来有什么本事。但现在是非常情况，也没时间询问，立即带着王鲲鹏等人到了水文局旁边的一个废弃工厂，这个工厂是六七年代修建的老工厂，和水文局很近，后来被水文局买了下来，但是并没有开发房地产，所以在闹市里独立出了这么一个荒凉的老厂区。

老厂区里的老旧车间和仓库都还在。这个厂区就是申德旭研究从长江里打捞上来的神秘事物的地点。很多车间的内部已经改装成了先进的研究所，但外部一点都看不出来。

职工边走边说：“王所长，你走后，在我们上次打捞铁板的江段，又出现了一个阴沉木，我们给买了下来，可是没想到徐师傅说这个阴沉木是个棺材。申工和徐师傅还有那个姓黄的小伙子，带着几个工作人员，在我们一个仓库里研究那个阴沉木棺材。从昨天开始，就出了意外。”

“出了什么事情？”王鲲鹏立即问。

“就在前面，”职工指着前方的一个仓库，“你看了就明白。”

王鲲鹏一看到仓库，就倒吸了一口冷气，“怎么搞的，连楚国早期的巫术都出来了。这不是乱上加乱吗！”

“王所长知道这东西的来历就好，”职工顿时松了一口气，“他们现在在里面死活都不知道。”

“这个你放心，”王鲲鹏冷笑着说，“这巫术，的确很麻烦，但是有徐云风在，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可是我们用了各种办法想弄开仓库的墙壁，都没成功，”一个人从一辆装载机那边走过来说，“还有一点，申工他们在里面，根本就没有任何动静，连呼救的声音都没有。”

“你担心他们已经死了？”王鲲鹏摇着头说，“在里面什么都不干，安心的等着，才是对的。”

王鲲鹏看着那台装载机上扣着直径二十多公分的钢缆，钢缆的尽头，连着仓库的大门，装载机的轮胎已经在地面上磨出了黑色的橡胶痕迹。空气中弥漫着未燃烧充分的柴油味道，很明显，装载机拉不动。但是在闹市区能调入进来的大型机械，也就只有这么大的装载机了。

仓库旁还有很多废弃的工具，大功率的电锤已经废弃了好几个，至于铁锹和铁镐之类的工具，摆的到处都是。

“不知道为什么，”一个工作人员说，“这仓库就算是钢筋混凝土，也能凿出一个洞出来，可是任何工具敲到墙面一点作用都没有。”

“你们也试过窗户吧。”王鲲鹏说，“应该也没用。”

“是的，窗户也变了，用什么都打不烂。”

王鲲鹏悠闲的带着方浊和寻蝉，绕着仓库走了一圈，对一直跟在身边的申德旭下属说：“这是古时候打仗时，用的一种巫术。叫荡离。”

申德旭的下属听不懂，呆呆的看着王鲲鹏。

“进出隔绝，”王鲲鹏开始解释，“这种巫术在春秋时期打仗的时候，经常出现，是冥战的一种。”

所有人茫然的神情，让王鲲鹏无语，只好对着方浊和寻蝉苦笑，“申工是个厉害人物，可是他的领导孙拂尘走了，这个部门……嗨……连……”

“连我们研究所都不如，”寻蝉倒是直白，“是不是？连荡离都不知道。”

荡离，古代战争中，守城阴战最坚固的一种阵法。是当初墨家的在秦国的一个巨子创立。秦国当时国家羸弱，被晋国和西戎夹在中间，边境的城池常常失守，丧失国土。但是这个情况到了秦穆公之后，就不再发生。因为那个墨家巨子，给秦国提供了这个守城的荡离之术。

荡离阵法非常坚固，攻城方几乎无法攻破城池，因为这种阵法属木，应东方青龙。是万不得已，不能施展的法术。

因为这个法术有个很残酷的后果，那就是施展了荡离术的守城方，最后也必须付出一半人性命供养荡离阵法的镇守青龙。

所以在秦汉之后，被军事家放弃，因为弱点太大，一场守城战即便成功，付出的人员损失，也得不偿失。秦汉之后战争的方式更加多样化，城池在战略上的意义，比不上先秦时期。于是这种阵法就渐渐失传，流落到了民间的道士手中。但是道士也不是靠打仗为生，荡离就变成了一个无用的法术。

这也是王鲲鹏一看到仓库，就知道这是楚国巫术的原因。因为当年在秦国的那个墨家巨子，就是楚国人。而荡离的源头，就是楚国巫术的一种。

现在这个仓库就是一个荡离阵法，所以申德旭的下属无论用什么办法都无法打开仓库。

申德旭徐云风黄坤等人，就深陷在荡离之中。

按说这个荡离在当下，是无人可解的。只是任何事情都有意外。荡离阵法里有个徐云风，刚巧荡离之外，还有一个人，也是荡离阵法的克星。

徐云风之所以在阵法内没有轻举妄动，就是在等待这个人的到来。

这个人不是王鲲鹏。

是方浊。

第46章 算沙部：徐云风申德旭荡离

徐云风坐在原地，看了看黄坤等人，猛然抬头，懒懒的说：“算时间，我们能出去了。”

“你找到出去的办法了？”申德旭问。

“王八去北京，是去找一个人，”徐云风说，“按照北京到宜昌火车的班次，他们在一个小时前，应该下车，现在应该已经到了外面。”

黄坤忍不住轻声笑了一声。

徐云风说：“这个棺材里的人，肯定是春秋时期楚国的一个巫师，而且这个巫师一定是犯了大错，这些我们都已经很清楚。而且这个泡桐木棺材，实际上是一个阵法方式。泡桐树五行中应对着木，属东方青龙。”

申德旭问：“当年孙拂尘也提起过楚国有很多冥战的阵法，有一种很厉害，是用于守住城寨的。”

“是的，”徐云风点头，“这个阵法是荡离。”

黄坤好奇的说：“还以为这些事情，只有王师伯知道的明白。”

“你的意思就是我读书少，没有王八懂得多是不是。”

黄坤没有回答，就当做是默认。

“我还真的是不知道有这个阵法，”徐云风倒是实诚，“荡离这个阵法，我也是第一次听说。”

申德旭也疑惑起来，“可是这个明明是说给我们听的啊。”

徐云风站立起来，伸了个懒腰，“刚才我说什么来着，当年在三峡我还是一个保安的时候，听见了望老太爷的古汉语。”

申德旭立即意识到了，“看蜡。”

“就是嘛，”徐云风点头，“最开始的时候，我只是能听见，但是我听

不明白，但是后来我学会了看蜡，这些鬼说的语言，我就全部能听懂了。”

“这个棺材里传来的男人声音，”申德旭问，“就是在告诉你，这个棺材就是荡离？”

“大致就是这个意思吧，我听了这个老家伙唠唠叨叨一天了，就是在说自己的遭遇，”徐云风回答，“但是你别把他的心肠想的太好，他更多的是在诅咒。”

“他是在诅咒？”黄坤和申德旭同时问道。

“我来把这段话告诉你们吧。”徐云风说，“妈的，整整说了一天，别这么看着我，我说过两次了，只有我能听见。”

徐云风开始慢慢的说起来：

这个棺材里的人是个很厉害的巫师，在楚国的宫廷里做事的。地位还很不低。但是他卷入了宫廷里的争斗，当时楚国的国王有三个儿子。楚王不知道该立那一个儿子继承王位。于是三儿子找到了这个巫师，因为这个巫师最擅长的本事，就是会下巫蛊。后面的事情也没事太多好说的，就是这个巫师弄了人偶，放在三儿子的房间里作法事。诅咒死了楚王的大儿子和二儿子，三儿子成了唯一的继承人。本来这事就已经结了。可是三儿子还不满足，要巫师继续作法事，诅咒死楚王。

这下就捅了篓子。因为楚国的国王，身边一直都会有一个隐藏身份的巫师，这个巫师从来不参与任何斗争，他只有一个任务，就是保护楚王。

楚王身边的巫师，马上就知道了有人在用巫蛊诅咒楚王。他的法术比楚国继承人找来的那个巫师更为高明。

所以两个巫师争斗之后，施展巫蛊的巫师被打败，三儿子为了王位所做的事情就都真相大白。

至于后面三儿子到底继承了王位没有，我也不知道，我读书少，这个被打败的巫师也不知道他死后的事情。

这个巫师犯了弑君的大罪，所以就用了最为狠毒的巫术来惩罚他。

这个巫术大家也看到了，由于巫师的身份高贵，所以还是弄了泡桐树来安葬，放进了八十一个长寿乌龟，用金蚕丝把巫师的身体绑住，巫师就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乌龟吃自己的身体。泡桐树能保存死人的尸体不腐，也能让活人段时间死不了。这个刑法就持续了几百年。巫师每分每秒都在承受巨大的痛苦，看着自己的身躯内脏被乌龟吞噬。在巨大的痛苦中，挣脱了右臂上的金蚕丝，于是在棺材内壁，写满了巫蛊的符咒，并且将自己的语言和咒语都灌入到符咒里。

徐云风说了这么多，申德旭和黄坤听得心惊肉跳。

“想知道他巫蛊的咒语在说什么吗？”徐云风问。

“最好是不要知道。”黄坤摇头。

“再过半个时辰，”徐云风说，“如果我们出不去，我们就都跟他一样，浑身的血肉溃烂而死。”

“啊——我明白了，”申德旭惊呼，“他的咒语，就是把棺材上的荡离，转移到这个仓库上！”

“荡离，古代楚国流传的一种守城术，”王鲲鹏看着方泐，“后来被墨家组织吸收，可是这种阵法也挡不住楚国被秦国灭掉。”

“王师兄你有办法？”方泐问。

“有办法的是你。”王鲲鹏拉着方泐走到仓库边缘，用手慢慢抚摸仓库的墙壁。

“里面有十一个人，”方泐回答，“但是我拉不出来，这个荡离的结界太厚重，我力气不够。”

“疯子在里面，”王鲲鹏说，“他的力气够用，而且他已经知道你来了，所以你只需要等着，他会有办法的。”

王鲲鹏带着所有人都退开几步，看着眼前的这个荡离阵法。时间已经到了傍晚，天色渐渐黑了下来。

“还有不到半个时辰了，”王鲲鹏的眉头紧锁，“疯子现在就是一个大毛病，他什么都不放在心上。”

寻蝉轻呼一声，她也看见了仓库突然轻微的晃动一下，但是这个晃动，一闪而逝。

突然众人的头顶传来一片嘈杂，天空顿时黑暗下来，不知道几千几万只麻雀飞到仓库上方，一圈又一圈的盘旋。王鲲鹏感觉头顶掉了一个东西，用手一抹，发现是一团鸟屎。方浊立即拿出纸巾给王鲲鹏擦了，王鲲鹏苦笑一下。

众人看着领头的十几只麻雀，垂直向下，冲入了仓库的房顶。

“为什么麻雀能飞进去！！？？”申德旭的下属都叫起来。

“如果徐大哥再不出手，”方浊也惊慌起来，“我也没办法了。”

头顶上方盘旋的无数只麻雀纷纷的随着领头的麻雀撞向仓库，一部分撞死在房顶，鸟尸掉落，羽毛飘的到处都是。而更多的麻雀飞进了仓库。

所有人都开始惊慌的议论。

“安静，”王鲲鹏示意所有人不要再出声。

然后大家都隐隐听见一个男人沉闷的荷荷声音，听起来像在哭嚎，但仔细听了，又好像在狞笑。

徐云风在仓库里慢慢的行走了一圈，眯着眼睛对着申德旭说：“来了。”

“什么来了？”申德旭的助手看着四周，但是什么都没看见。随即，他的脸庞出现了一道伤痕，这个伤痕很大，皮肉绽开后，可以看到白森森的一道深槽，几乎到达骨头。然后鲜血很快就涌出，一张脸全部变的鲜血淋漓。

所有人都知道空气中有利刃，看不见的利刃在飞舞。

“保护好自己要害，特别是咽喉。”申德旭警告众人，他的肩膀上一道清风掠过，衣服被划开了一道裂缝，很快鲜血也浸染了他的胳膊。

徐云风走到棺材前，对着所有人喊：“他的咒语只有一句，那就是‘任何打开这个棺材的人，都将尸骨无存’。”

所有人都站到仓库的角落里，保护自己的要害。徐云风指着黄坤大喊：“你别跑，你过来，走到我这里来。！”

黄坤本来已经走到了仓库的偏僻角落，听了师父的话，不能违抗，只好弯着腰，飞快的跑到徐云风身边。利刃在破空的声音在耳边不停的划过。

“把蜈蚣拿出来给我。”徐云风对着黄坤大喊。

黄坤摸索半天，才想起来，“我已经给你了。”

“啊，是吗？”徐云风在怀里摸索，果然蜈蚣在自己的身上，“你他妈的怎么不早说！净耽误事。”

黄坤无语。

徐云风拿着蜈蚣，知了壳子瞬间化作一柄炎剑，火光由赤到橙，然后变蓝，蓝到了极处，变成了白色。仓库里一片白光，映射的所有人眼睛刺痛不堪。

但是在白光的照耀下，空气中锋利的刀刃，大家看的清清楚楚。这些飞刃在仓库里到处飞舞回旋，数不清到底有多少。

这些飞刃一旦碰撞到炎剑，就里掉落，落在地上化为灰烬。

徐云风把炎剑对准了棺材，举起来，将棺材劈成两段。

乌龟壳子全部从棺材里滚出来。

徐云风指挥黄坤，“里面还有一只是活的，你找出来。”

黄坤不敢怠慢，趴在地上，一个一个的寻找乌龟壳子摇晃。突然看见师父的双脚前方，站立了两个灰白色的胫骨。

黄坤慢慢仰起头，看见胫骨的上方，是一具骸骨，骸骨的头部还有血肉，只是焦黄干涸，黑洞洞的眼眶，正对着师父。

“你还愣着干嘛！”徐云风用炎剑对着骸骨，嘴里大喊，“把那一只活的给找出来。”

仓库里那个谁也听不懂的咒语又开始了，但是所有的飞刃不再到处无目的飞旋，而是集中到一个方向，冲向徐云风。不过徐云风并不害怕这个，飞刃一旦碰撞到了徐云风的身体，立即如同飞絮一样飘落。

申德旭在一旁看呆了，嘴里喃喃的说：“这个人到底是谁，从没见过有人能做到这个境界。”

申德旭看到徐云风施展出来的本领有两个方面，第一个是徐云风能施展诡道的镇派之宝蜈蚣，这个也还罢了，因为只要是诡道的司掌，就能把蜈蚣化作长剑，只是从前传闻，即便是诡道司掌，蜈蚣也只能变化为铁剑，原来真正能使用得出神入化的，竟然能蜈蚣冒出火焰出来。

第二个方面，这只是一个理论上的存在，那就是可能有一种人，命格火旺到了极点，任何属于阴间的东西，触碰到他的身体，就会化为灰烬。

道教的历史上只有一个人同时具备这两种本领。那就是北宋年间，斩鬼升仙的道家宗师——黄裳。

为了进一步证明自己的推断，申德旭也慢慢移动到徐云风的对面，果然他看到了徐云风的眼睛与刚才完全不同，两个眼眶里同时出现了两个瞳仁。而且左眼的瞳仁已经变成了赤红色。

黄裳斩鬼升仙图，申德旭见过，那张图里面，黄裳是四只眼睛，上面的两只眼睛是通红的。

申德旭到现在才真真切切的明白，眼前的这个徐云风，身手和地位，决不在王鲲鹏之下。可是竟然没有这个人的任何传闻，实在是太奇怪了。

空气里的飞刃愈来愈快，刀锋划破空气的声音隐隐有了雷声。再这样下去，仓库里的人都很难逃过这一劫。

徐云风突然哈哈的笑起来，眼睛里的一黑一红两个瞳孔，看起来让人不寒而栗。黄坤尖叫起来：“师父，我找到了。”

申德旭看到黄坤拿着一个乌龟爬到徐云风的身边，那个乌龟头四肢已经伸了出来，但是头部缩在龟壳里。徐云风的手指张开，放在龟壳的前方晃动，乌龟的头猛然伸出来，向徐云风的手指咬去，却咬了一个

空，原来是徐云风的手掌轻微晃动，他的一根指头缺了一截。

就这么一个间隙，徐云风的炎剑挥下，把乌龟的脑袋砍掉。申德旭看到这个细节，心里发毛，因为他也观察过王鲲鹏，王鲲鹏的手指也是少了一截的。

按照诡道的规矩，看来这个两人的手指头都是拜对方所为，他们两人并不是王鲲鹏所说的兄弟关系，而是更加复杂得多。

申德旭还在胡思乱想，徐云风已经又抬起炎剑，平平的挥动，把那具尸骸的头颅砍掉。

然后徐云风对着上方大喊：“方浊——”

第47章 听弦部：道衍朱棣

一瞬之间，巨大的声音把一切都掩盖，四周腾起了无数的灰尘，让所有人都看不清楚情况。但是空气中的飞刃破空声也嘎然而止。

当所有的灰尘散尽之后，申德旭看到仓库四周的墙壁全部倒塌。屋顶的钢构和瓦片全部坍塌下来，但是避过了所有人。

王鲲鹏和自己的下属站在仓库之外的地方，他的身边还站了两个女道士。

徐云风慢慢走到一个女道士面前，微笑着说：“我还以为所有人都把我给忘了。”

方浊用手拍了徐云风的肩膀一下，“你为什么不来告诉我？”

“北京太远了。”徐云风故作轻松的说，“你知道我找个人很懒嘛。”

这个楚国流传下来的荡离阵法，就在徐云风和方浊两人联袂之下，给破了。

“这个东西不是偶然出现的。”申德旭对王鲲鹏说，“你的七星阵法有了荡离的帮衬，威力会更进一步。”

“还不够。”王鲲鹏脸上看不出任何兴奋，“远远不够。”

姚广孝的机会

晋篇听弦部：小序徵羽角

鄱阳湖水战之后，朱元璋击败东边的张士诚，终于统一了中国南方，在刘基的建言下，定都于龙盘虎踞的金陵应天，国号“大明”。朱元璋起事是打着明教的旗号，所以建国后抛弃了“吴”，定下国号为“明”。

随后的几年里，派遣徐达常遇春扫荡中国北部，击败元朝名将王保保，元顺帝逃亡漠北，元朝彻底覆灭。在中原维持了九十六年的蒙古人回了北方。至此，大明一统天下。

洪武十八年，朱元璋从民间选拔十名僧人，准备分给诸位藩王讲经荐福，这些僧人对自己的前途十分期待，因为这关乎着自己的今后的命运。他们纷纷在私下讨论，跟着那一个藩王会更有前途。但是大家都对北方的燕王和宁王不以为然。因为这两个藩王，还承担着守护明朝北方疆域，时时刻刻要和北元残余的蒙古军队交战。过去了，很难享到清福。

只有一个叫道衍的和尚岿然不动，似乎并不在意这些，但实际上，他在等待，等着一个人，那个人不仅仅是来改变他的命运的，而是要施展的穷奇一生的报复。这个叫道衍的和尚，他一生的报复，只有一个，发扬光大诡道的门派，为自己的师父席应真报仇。

道衍，俗名姚广孝，他就是席应真失败后，告诉刘伯温，即将彻底埋葬他所有布置的棋子！这就是席应真败在刘基的手下之后，对刘基许下的诅咒。

藩王们一个个走进来了，僧人们立刻安静，等待着命运的安排，他们的命运都在藩王的一念之间。

道衍对其他的藩王并不在意，他只在等一个人，那就是燕王朱棣，只有燕王朱棣，才能帮助他做想做的事情。

燕王朱棣走进来的身后，心事重重，他没有注意到道衍，因为他谁也没有在意，朱棣在想别的事情，挑选僧人，只是一个表达孝道的行为而已，接受父皇旨意，来挑选几个僧人，给马皇后祈福。但是朱棣根本就没有想到，就是这么一个好不在意的见面，会改变他的人生和帝国的走向。

就在朱棣走过这群和尚身边的时候，一个老和尚突然开口了，声音很轻，不过朱棣听得很明白：“殿下，贫僧愿意跟随您。”

朱棣转身，看着这个自荐的和尚，这个和尚已经很老了，为什么会选择跟着自己到北方。朱棣问道：“为何？”

老和尚面无表情，但是眼睛里冒着炙热的火焰，“贫僧有大礼相送。”

朱棣心里咯噔一下，自己已经是藩王，老和尚还能有什么东西能够作为礼物，是自己想要而没有的。

朱棣摸了一下胡须，“喔，何礼？”

道衍的语速十分的缓慢，不过每个字都很清楚。

“大王若能用我，贫僧愿意送一白帽子给大王！”

朱棣看了看左右，他很担心有锦衣卫听见，然后低声怒斥这个口吐狂言的老和尚：“你到底是什么人，不要命了么？！”

该说的话已经说完了，此时的道衍，闭目打起坐来。他完全相信，燕王会回来找他。果然，燕王选择了道衍作为祈福僧人，即日即将出发，随同北上，去往北平。

道衍一丝笑容爬上了他的嘴角：老师，属于我的时代到来了，大明第一谋士，虽然不是你，但是也不会是刘基，因为。。。。。一定是我！

席应真秉承诡道，而诡道曾经和纵横术有着密切的关联。

道衍离开了应天，跟随者燕王朱棣来到北平。

燕王好像已经把道衍这个老和尚给忘记，迟迟没有召见道衍。但是道衍并不着急，他等着燕王，因为他要和燕王说的事情，关乎着燕王所有的身家性命。燕王还在等，等他的父亲去世。太祖在位一天，朱棣绝不敢轻举妄动。所以道衍只能和朱棣一样，每晚看着南边，等待着那一天到来。

北平的八臂哪咤，就在道衍所站的脚下，当年徐达拿着刘基的图样，在北平经营多年，终于建立了这个八臂哪咤的布局，当初的目的是为了运用风水，对抗北方元朝残余的武装。

明帝国一南一北，南边应天是龙盘虎踞，北边北平是八臂哪咤，辅佐帝国的千秋基业，这刘基一厢情愿的设想，却是道衍翻盘的机会。

朵颜三卫已经归附燕王。南边的太祖圣上归西的日期临近。道衍需要开始打算拿到八臂哪咤的布局图，这张图，道衍知道在哪里，而且他势在必得。八臂哪咤的布局，就在徐达的女儿，朱棣的妻子，徐王妃的手中。

终于在一个傍晚，夕阳如血一样的挂在西山，道衍正站在自己居住

的道观里冥思。燕王带着他的随从来了，道衍心里忍不住想，王爷比自己想得更加着急。

道衍跟随燕王到了北平，被安置在这个庆寿寺里几年，庆寿寺并不大，在北平籍籍无名，道衍当了一个挂名的主持而已。寺内的僧侣知道他是燕王为了给马皇后祈福的僧侣，燕王也没有重用，随意安排下来的人，对他也并不热情，也不巴结，但是也算是彬彬有礼。私下里却对道衍十分的不屑，因为道衍虽然是一身和尚打扮，剃度了头发，也有度牒，但是他参悟的，却是道籍。

燕王带着随从，来庆寿寺并没有事先告知，庆寿寺的僧侣都跪拜在道路两旁。道衍看见燕王后，也随即跪拜。

燕王朱棣穿着一身黑衣，虽然质地华贵，颜色却很朴素。他比太祖要高很多，并且十分结实。燕王打过很多仗，在所有藩王里，最像太祖的儿子，就是他。

燕王的黑衣，也应对了地处北方的属地，但是道衍从第一次看到他尚黑的穿着，心里就明白，这个人他没有白等。太祖出身于摩尼教，所以明朝得国后尚赤，也许朱棣很早就有了水克火的心思，只是别人都看不到，刘基能看到，却已经死了。

燕王已经走到了道衍跟前，命令道衍起身，他一辈子戎马，出生都是在军营里，身上保留着军人的作风，不太喜欢繁文缛节。道衍站起来，看着燕王，他曾经许诺过给燕王一顶白帽子，现在他要兑现了。燕王身上的杀气道衍能感受的清清楚楚，如果今天他说错半个字，立即就会身首异处。不过道衍并不害怕，他已经想好了，想好了十几年。

第48章 听弦部：道衍马三宝

燕王已经把命令所有的随从退开几十步，留下道衍和自己站在塔林的空地上。

“王府淹了。”道衍没有想到燕王竟然问了这句话，“你有什么办法？”

“有。”道衍说，“但是臣缺一个东西。”

“那东西在什么地方？”

“就在大王的手上。”

燕王不习惯道衍和自己说话的方式，他号令部下惯了，很少有这种相互琢磨的处境。但是道衍知道，燕王就是个习惯琢磨人心思的人。

道衍没有逼着燕王回答，而是蹲下来，折断一根松树枝，在地上画起来。画了一个小孩，八个胳膊，然后再画小孩的五脏六腑。

“八臂哪咤，”燕王一看就知，“北平的布局，国师刘基说服了父皇，让徐达修建。”

道衍没有应声，继续在八臂哪咤的手上分别画了两柄长枪，两柄宝剑，一条红菱，一个乾坤圈，一块金砖，一个九龙火罩，脚下两个风火轮。然后在下方画了一个巨大莲花。

燕王看得明白，问道衍：“听说幽州自古地下有孽龙，当初国师，就是为了压制住孽龙，才修建了这个八臂哪咤城？”

道衍不敢再卖关子，站起来说：“王府里的水是不是从井里冒出来的？”

“两口井，”燕王说，“一口冒黑水，一口冒血水。”

“距离王府十七里，有一个古井，是为海眼，”道衍说，“我能在哪里把地下的东西压制住。但是臣需要一个东西。”

“我手上的东西？”燕王说，“是什么？”

“刘基画的八臂哪咤的图谱。”道衍如实回答。

“我没有，也许那东西跟着国师下葬了。”

“我去过刘基的墓地，”盗墓是死罪，但是道衍仍然冒着风险说，“他墓地没有这个图谱，所以我认为，这图谱应该在魏国公（即徐达）手上。”

燕王沉声说：“魏国公也死了。”

道衍不说话，看着燕王笑起来。

“难道在徐辉祖手上？”燕王说了之后，马上醒悟，道衍刚才说过，这东西在自己的手上，“为什么？”

道衍说：“因为王妃跟随大王在北平。”

燕王结束了和道衍的谈话，立即带着道衍回到王府。第二天一早，道衍就被一个二十多岁的下人求见，来人递给道衍一张残破的图纸，道衍还没有拿到手上，就知道这是刘基当年的八臂哪咤图谱。

来人就要离开，道衍突然叫他止步，询问下人的名字。这么重要的东西，让一个年轻人送过来，他一定是燕王很器重的人。

年轻人回答自己姓马，名叫马和，但是大家都称呼自己为马三宝。

道衍对马和说：“海眼的事情，我需要你做副手，大王不会不答应吧？”

“大和尚太看得起小人了。”马和说，“我只是个。。。。。”

“太监？”道衍笑着说，“你是色目人（元明具有阿拉伯血统回民统称），但是你想不想做一个跟旁人不同的太监，你应该听得懂我说的话。”

马和跪拜，“小人不懂。”

“听说西方极远之地，有个圣地，是你们色目人祖先来源，那地方叫

什么？”

“麦加。”马和一说出口，就知道自己已经在道衍面前没有了任何保留。

“我能让你去一次，”道衍说，“听说每个色目人都有这个愿望。”

“我家族几百年都没人去。”马和说，“我也只是听父辈说起而已。”

“去还是不去？”

马和看着这个六十多岁的老和尚，的确不是一个信口开河的老人，他也明白，道衍身上具备着一股能力，能够让人完全信服的能力，无论他许诺的多么天方夜谭的承诺，但是就有一种让人无法质疑的状态。这个就是燕王能够看重他的原因吧。

翌日，燕王下令，着令庆寿寺大和尚道衍治理王府水患，宦官马和作为副手，统领五百禁卫，征调两百名铁匠，五百名民夫，一百名道士随时听从道衍差遣。

道衍跟随燕王，一直默默无闻，等了这么久，燕王突然告诉他王府里冒出了黑色和红色的井水。并且让他想办法，道衍心里非常平静。因为他知道，燕王根本就是在试探他。

因为，王府绝无可能有井水冒出。

燕王在给道衍出题，这个题目，事关重大，道衍明白，如果自己猜测燕王的心思略有差池，自己就永远得不到他的信任。

现在道衍计算着手下可以调用的人员。

五百名禁卫，五百名民夫，一百名道士。。。。。。还有两百名铁匠。

现在谕令即下，是为道衍赶水。道教史上的一个大事件。

翌日，一千三百名军民工在马三宝的带领下，到了庆寿寺。庆寿寺的一干僧人，才知道这个挂名的住持非同一般。远不是之前以为他只是个燕王打发到庆寿寺的普通和尚。

道衍换了一身袈裟，在庆寿寺前，指挥军民搭建了一个高台，架起一个大鼎，鼎内放入一个巨大的乌龟，供奉起道教的玄武。在神坛上，开始作法。法事做了连续七天。

引来北平的百姓关注，都纷纷来观看。所有人都知道了庆寿寺的住持道衍是一个本领高强的和尚，现在要替燕王镇压北平地下的孽龙。

元明时期，宗教教派众多纷杂，佛道不分也是常见，即便是庆寿寺僧人也不以为意道衍供奉道教北方水神玄武大帝。

整个法事大肆铺张，十分奢侈。燕王也赐给了道衍银两无数，让道衍挥霍。

第八日，供奉玄武的礼毕。

道衍带着手下人众向着东直门进发。一路上，前方一百名道士与几十个和尚在前方分列左右开路。

和尚举着降魔杵，道士手持长幡。

道衍走在队伍中段，身前两个民伕抬着一个神龕，神龕上一个巨大乌龟，身上覆盖一个黑色的绸缎，绸缎上绣着绿色的牡丹。

副手马三宝跟随在道衍身后，步步紧随。

道衍和马三宝身后是五百名禁卫紧紧跟随，禁卫之后是两百名工匠，然后是五百名民伕。队伍浩浩荡荡，一直走到东直门内，沿途的百姓都驻足观望。都看见了道衍和尚的大排场。都感慨道衍的排场，看来赶水的法事，绝对非同寻常。

道衍在东直门内，到了一个小河沟旁，河沟附近有一个老井，吩咐所有人停下，然后在老井方圆两百丈，划了一道痕迹。命令民伕顺着痕迹砌墙。

不出一日，墙壁砌成。

又过几日，道衍在墙壁内西方筑起铸铁炉，然后让马三宝向燕王通报，需要大量铁器作为熔炼之用。

让马三宝十分意外的是，燕王已经准备好了大量铁器，很多都是农

夫的犁具，还有破损的旧兵器，犁具一定是从民间收罗而来，旧兵器却都是蒙古人常用的兵器。看来这些兵器是燕王和蒙古人交战俘获而来，但是从来没有让旁人知道。

马三宝带着铁器回到道衍处。道衍看见带来的大量废弃铁器，脸色平静，但是心里一块石头落地，看来自己的已经猜对了燕王的心思。

道衍命令民佚，继续修建铸铁炉，一连修建了几十个。然后点火开工，两百名工匠立即开工。

道衍让所有铁匠开始打造锁链。

不出几日，锁链陆陆续续打造出来，已经有了几十丈，道衍招来乌龟，将锁链的一段扣在乌龟的尾部的龟壳上，乌龟是一只几百年的老乌龟，不知道道衍从什么地方谋得。身体巨大，力大无穷，十分凶猛。在放出缸外的時候，还把一个禁卫给咬伤。

一切安排妥当之后，四个禁卫把乌龟抬起，在道衍的指挥下，慢慢吊入老井，然后所有的民佚，开始拿起锁链把乌龟往井下，慢慢的放下去。

让所有人震惊的是，三十丈的锁链放尽，锁链尽头的乌龟，仍然没有触底的迹象。这个老井竟然不知道有多深。

当晚，电闪雷鸣，暴雨倾盆。雷声中隐隐有了隆隆的啸声，附近的百姓都十分的恐赫，都说这是龙鸣。

第49章 听弦部：道衍海眼

暴雨连续下了两天，这在北方是极为少见的事情。城内开始恐慌。锻造锁链的工匠和民伕都开始害怕起来，道衍却不以为意。让禁卫督促工匠继续打造锁链。锁链打造到了一百丈，续在井外的锁链末端。几十名民伕继续放下锁链。但是锁链尽头还是没有停止下降的迹象。

谁也不知道这口井到底有多深。道衍继续让工匠锻造铁链，让工匠换班，没日没夜的打造锁链。但是奇怪的事情发生了，几天之后，虽然天降大雨，但是水井里的水一夜之间全部消失。

当锁链放下去了两百丈的时候，道衍叫来了马三宝。

在营帐里，道衍看了看马三宝询问：“听说你自幼习武？”

“是的。”马三宝点头，“从来不敢懈怠。”

“看来攀爬难不倒你。”

马三宝明白了道衍要自己去做什么了，“我现在就下去看看。”

道衍点头，让禁卫给马三宝配了一柄短剑，马三宝脱了身上的甲冑，只穿着贴身的衣物，减轻身体的重量。禁卫用绳索系在马三宝的腰间，马三宝咬着短剑，贴身放着火折，从井口慢慢滑下。

马三宝垂下井口的时间是巳时一刻，不到午时，马三宝垂到的位置，就到了两百丈之下。道衍和几个禁卫站在井口，看着井口。除了水井之下空洞洞的，隐约有了一点光亮，那应该是马三宝在两百丈之下，点燃了火折。但是随即光亮消失，井下又没有任何动静。

禁卫要拉动绳索，把马三宝给拉起来。被道衍阻止。

时间到了未时三刻，井下传来了急切的金属碰击声，这应该是马三宝在用短剑敲击锁链。

道衍立即下令让禁卫拉动绳索，井下传来了咕隆的声音，如同一个怪物在吞咽什么。

禁卫拉动绳索的速度加快，拉了片刻之后，突然禁卫手中的绳索突然松动，全力拉动的禁卫全部向后倒下。

靠近井边最近的禁卫大喊：“井水又漫起来了！”

原来井下的咕隆荷荷的声音，就是井底在灌入大量的地下水。现在马三宝已经被迅速上升的井水给淹没，导致绳索的末端没有了任何重量。

井水很快就蔓延到了井下两丈的地方，回复了最开始的水位。但是马三宝并没有在水位上升之前逃脱出来。

就在禁卫等着马三宝溺毙的尸体漂浮起来的时候，井水的水面突然哗啦一声，一个人头冒了出来，嘴里含着短剑。

马三宝浮到了井水水面，一手把短剑拿在手中，另一个手挥舞，嘴里大口的喘气。

禁卫连忙重新扔下绳索，把马三宝拉上水面。

马三宝上来后，歇息良久，才把短剑还给道衍。众人看见，马三宝浑身鲜血，头发散乱，贴在脸上，面色苍白。

道衍盯着看了马三宝一会，“你水性很好。”

马三宝点头，“放下去了。”

道衍大喜，立即让工匠把锁链全部扣上，并吩咐马三宝回营好生休息。

连续下了好几天的暴雨终于停了，到了夜晚，夜空中的繁星布满天际。道衍一如既往的站在井边，紧张的看着井口。

到了凌晨时分，突然锁链轻微晃动一下，如同一条盘旋的蛇被惊动。道衍和身边的禁卫都看到了这个动静。

接着，锁链飞快的从井口下落，锁链在井口滑动的声音非常清晰。锁链下滑的速度越来越快，把地面上的锁链带动起来，势道强劲，一个禁卫躲闪不及，被锁链卷到小腿，瞬间就被锁链拖到了井边，禁卫大声呼救，突然一个人冲到井边，刀光一闪，把禁卫的脚给斩断。

禁卫大声呼救的声音，变成了呼嚎，而砍断他脚踝，救了他一命的正是本来应该休息的马三宝。

锁链哗啦啦的不停滑入井口，所有人都不知道井底的那个巨大乌龟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竟然有这么大力量和速度带着锁链狂奔！

但是这种情况下，谁也不敢轻举妄动，只能等着道衍的命令。

地面上准备好的锁链即将告罄，只剩下最后十几丈，但是锁链下滑的速度，在慢慢的减弱，看来井下拖动锁链的乌龟，或者是别的什么物事，已经精疲力竭。锁链到了最后七丈的时候，速度已经很慢。

道衍的手里不知道什么时候多了一个铁杖，他走到井边，对着锁链中的一环，用铁杖狠狠的插下，铁杖深入泥土，将锁链固定。

锁链拉动铁杖，晃动两下，终于不再下滑。

道衍对着马三宝说：“可以跟大王禀报，八倍哪吒的海眼被我镇住，北平可保五百年不遭水患。”

马三宝飞快的离开，向燕王覆命。

天亮时分，马三宝回来，却带来了一个消息：

明太祖皇帝驾崩了。

道衍沉默不语，他知道一切马上就要开始。他的机会就要来了。

可是燕王并没有马上召见道衍，因为燕王忙着另一件事情，为太祖皇帝服丧。而道衍也没有离开海眼，两百名工匠仍旧在熔炉前工作，禁卫围绕着海眼四周，普通百姓也不能进来窥探。

剩下的五百名民伕，道衍安排他们在海眼附近的河沟上，修了一座桥，一个月后，新桥修建完成。道衍指派马三宝征询燕王，给这个镇守海眼的桥，起一个什么名字。

马三宝回来后，向道衍禀报：“大王说了，这个桥，就叫北新桥。”

道衍点头，立即吩咐工匠，在桥边了一个石碑，碑文刻下“北新桥”三个字。

马三宝继续说：“燕王要见大人。”

道衍微笑起来。跟着马三宝到了王府。

燕王的面容枯槁，看来先皇驾崩，他十分的悲痛。

燕王支开身边的随从，带着道衍走到花园的中部，他十分的小心，太祖皇帝从一介平民，到了九五之尊，得国实在不易。所以在建立王朝后，设立了一个从未有过的组织——锦衣卫。

锦衣卫遍布天下，北平城内，不知道有多少锦衣卫的耳目，燕王的一举一动，无不在先皇的监视之下，只是现在监视的人变成了朱允炆。

这也是燕王到庆寿寺和道衍见面，也要在空旷场地里交谈的原因。

燕王和道衍在花园里对立，燕王不说话，道衍也不敢说。但是道衍知道，燕王的内心十分的纠结和痛苦。一方面是先皇去世，另一方面，道衍十分清楚，当今的皇上，燕王的侄子，马上要做的事情，就是削藩。

一旦削藩，燕王很可能会强行调离北平，去一个没有任何亲信的地方就藩，做一个没有任何权力的藩王。这是燕王朱棣最不愿意面对的事情。而且他本来的志向，并不只是做一个藩王。不然当年，也不会凭自己的一句话，就带着道衍到了北平，安顿下来，意图后事。

燕王的这些心思，道衍都明白，但是轮不到他主动提出。

两人之间的哑谜，早就有了答案，虽然两人心里都跟明镜似的，但是这话，必须要由燕王说出来。

和道衍预料的一样，燕王终于说话了：“我交给你的事情，你做的很好。”

道衍内心震动，燕王终于要撕开这一层纸了。

整个北平只有不到一百个铁匠，但是燕王给了道衍两百名，还有一百多名应该是从北平之外征调过来。

两百百名铁匠，聚在一起，做锁链绰绰有余，富裕出来的人手，需要做什么东西，可想而知。

这个目的，是谁也不能说出口的事情：造反！

这就是燕王给道衍出的第一道题目，就是道衍需要给配合燕王，掩饰铁匠的事情。至于怎么掩饰，燕王已经暗示给了道衍。

而且道衍回答的十分正确：海眼之下有孽龙。而八臂哪吒的风水的要害，就是海眼，只要用锁链把孽龙捆住，事情就能解决。

这个传说在民间已经流传了很久。并且是真的。

只不过燕王根本就不在乎是真是假，他要的是两百名铁匠能掩人耳目，给他打造兵器。

道衍铁锁困龙是真的，打造兵器也是真的。只是事情一虚一实，达到了重要的目的，这个在谋略上，叫做阳谋。

道衍已经完成了燕王给他的任务，打造了足够燕王造反的兵器和马镫。他已经得到了燕王的信任，现在要做的事情更加困难。

一旦燕王造反，战争和世上万物一样，都分阴阳。

虽然太祖皇帝将当年跟随自己的名将都剪除得寥寥无几，但是当今的皇帝仍旧拥有有耿炳文，有李景隆，有盛庸，平安，潘忠等等一流名将。

而燕王身边的将领虽少，却还有朱能，张辅，张玉，唐云几名跟随自己多年的大将。

所以在在明处的战斗，双方的实力燕王虽然处在劣势，但是并非不能一拼，只是结果不得而知。

所以战争中的另一面，就是取胜的关键所在。

冥战。

战争的阴面。

所有的战争都从不没人提起的一面。

那些冥战的高人，也从不以冥战为荣，所以史书上甚少记载，不过

真的到了打仗的时候，这些人就显山露水。汉初的陈平，隋末的李密，北宋的蔡京，甚至当朝开国的刘基，都是冥战的一等高手。

燕王朱棣是明白冥战的重要性的，而道衍用困龙的方式，明确无误的告诉了朱棣，自己也是其中一员。

燕王终于问出了他的问题：“你需要什么人？”

“袁珙，金忠。”道衍回答。

燕王问：“他们是什么人？”

道衍回答说：“在庆寿寺为僧，现在应该就在王府门外。”

燕王颌首，过了一会又问：“只有两个？”

“还有两个人选，”道衍迟疑一会说：“马三宝，胡濙。”

“准了。”燕王又问，“你打算怎么做。”

来了，机会终于到了。道衍把心里准备了多年的话说了出来，但是他知道，必须得简短，否则面前的这个燕王没有太多耐心，让自己说服他冒着谋逆的风险造反。

“刘基虽然死了，但是他生前的布置还在。我要做的就是把他的布置全部化解。”道衍开始飞快的说起来，“我需要建立一个组织，专门用于和刘基的布置应对。我挑选的四人，就是这个组织的四个统领。”

“刘基的布置是什么？”

“孝陵卫，和龙盘虎踞的风水。”

“你的布置是什么？”

“青冥卫，和八臂哪吒。”

燕王又开始沉默，很久之后都没有说话。道衍告退，回到了庆寿寺的禅房，从怀中取出一块绸缎，绸缎是黑褐色的老茧绸子，上面绣着绿色丝线的牡丹。牡丹的茎秆全部是森森白骨。

他知道燕王还没有下定决心，但是他知道，山雨欲来，大势所趋，

燕王起兵的那一刻已经势不可挡，他已经没有后退的余地！

第50章 看蜡部：叶珪黎先生

叶珪的四辩骷髅

晋篇看蜡部：铁车左明十三右明六六

叶珪大难不死，走出了大牢，眼睛一片刺痛，差点倒在地上。

在牢房里熬了几日，虽然没有受过酷刑，叶珪的身体也已经虚弱到了极点。勉强走到路边，想坐下来休息，却不料一口气没有接上来。这时候算命的黎先生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冒了出来，搀扶起叶珪。把叶珪带到了酒肆，让跑堂的给叶珪递了一碗水给他喝了。

叶珪在牢房里喝的水都是污浊不堪的浑水，但是他比那个藏医的运气要好得多，藏医把那张人皮交给叶珪的时候，叶珪就看到他的面色已经黑进了肌理，在医术上已经是死人了。看来藏医只是为了把人皮托付一个人，替他找到黄裳的后人。交代完毕后，也就命不久矣。

叶珪喝了水，黎先生又叫了一盘糕点，叶珪吃了。叶珪填饱了肚子，想起藏医一生的经历，免不了长叹一口气。

黎先生看着叶珪，摇着头笑，“你刚刚从牢狱中脱困，怎么仍旧是愁眉苦脸的样子？”

叶珪没有理会，只是唏嘘。

黎先生对叶珪说：“你年纪轻轻，命运多桀，自古能成就事业的大丈夫，都是幼年不幸。”

叶珪说：“我是在想牢房中的一个狱友，他的命运，可比我坎坷多了。”

黎先生看着少年老成的叶珪，“你今后必成大器，希望你发达后，不会忘记我这个老朋友。”

叶珪说：“我三餐不继，他日必定不忘你的恩惠。”说完，就告辞走了。

叶珪的确是个感激恩情的人，他知道薛家，苏州城内，薛家也是行医世家。但是和叶家不同，薛家名气远比叶家为甚。薛家的深宅大院，青瓦高墙。叶家落魄，所以两家并没有什么来往。

叶珪在薛家门口流连很久，始终不敢让薛家的家丁通报。只是站在薛家门口犹豫不决。突然门内走出一个衣着清爽的青年，看见叶珪面黄肌瘦的模样，询问叶珪：“来求医？为什么不进去？”

叶珪还没有回答，那个青年又说：“看来病的不轻。”

叶珪瞠目结舌，不知道自己得了什么病。

“穷饿之病。”青年看起来比叶珪大几岁，应该有二十出头了，说话却很刻薄，“这个病，可不好医治。”然后笑起来。

叶珪大致明白，这个青年应该是薛家的子侄，或者是薛大夫的后人也亦未可知。叶珪也看不出来这个青年是在跟自己开玩笑，只是毕恭毕敬的给这个青年作揖，“在下叶珪，恳请转告一声，很感谢薛大夫的救命之恩。”

青年盯着叶珪看了很久，“你没有来求治过，为什么拜谢？”

“他日一定报答，”叶珪把话已经说到，于是转身就走，“告辞。”

留下薛家的这个青年莫名其妙。

叶珪回到家中，家里已经败落。只能守着一个破旧房屋。叶珪躺在简陋的铺板上，跟牢狱相比，简直是天上地下。叶珪回想着监狱里的事情，想起藏医所说的金手指，心里苦笑，难道这个世上，真的有那种不用任何药汤针灸，手到病除的医术吗，那个怎么可能是医术，巫术倒是可能。如果真的有这种医生，和黎先生有什么不同。

叶珪胡思乱想，慢慢的睡着了。睡到半夜，突然觉得头顶滴滴答答，这才发现，已经下起了雨，屋顶漏了雨点下来，滴的屋内到处都是。

叶珪早已习惯，也不以为意，蜷缩到了床脚，避开雨滴，继续睡觉。可是在睡梦中，模模糊糊的感觉屋内有人。叶珪听到天空雷声滚滚，大雨倾盆。不由得心神不宁，烦躁不堪。

突然一道巨大的闪电瞬间照亮了屋内，接着是一声霹雳巨响。叶珪惊呆了，他发现自己刚才的感觉是对的，屋内果然站满了人影，而且这些人影全部都垂着头，看不到面貌。

就这么短暂的时间后，屋内又陷入到黑暗一片。叶珪害怕的厉害，屋内突然站满人影，而且屋外的雨声爆豆一样的噼里啪啦打在房顶，他也听不到任何来自人影呼吸声和响动。

但是叶珪仍然能够意识到这些人影就站在床边，和自己距离很近。又是连续几个炸雷，但是没有闪电，叶珪仍旧陷入黑暗，在嘈杂的雨声和间歇的雷声中，清晰的听见自己胸口咚咚的跳动。

叶珪在惊恐中，煎熬到了鸡鸣，然后天色慢慢的亮了。大雨也停歇。叶珪看到屋内除了地面上到处是雨水的水渍，没有任何脚印。门窗也是闷着的。

叶珪确定自己昨晚不是梦魇，他亲眼看到了那些人影，但是自己也无法解释。思来想去，只好去找黎先生问个究竟。

叶珪走到黎先生算命的桥边，看见黎先生正在跟一个人纠缠，那人是个老妪，不停的在恳求黎先生。但是黎先生在不停的摇头。老妪身边一个高个子年轻人站在一旁，看着他们纠缠，一言不发。

叶珪走得近了，听见黎先生在推辞：“我只是个算命的，驱邪镇鬼，你得去寺庙道观找和尚道士。”

老妪仍旧不肯，执意要黎先生去她的家里去看看，看见黎先生执意不肯，就跪在黎先生身前。

叶珪看了不忍心，走近点问黎先生到底什么事情。

黎先生和老妪都同时不说话了，神情尴尬。老妪见来了旁人，不好再恳求黎先生，只是说，等黎先生有时间，我再来请您去一趟。然后颤巍巍的走了。那个高个子年轻人也静静的跟着老妪走到桥下，跟老妪上了乌篷船，老妪自己摇船，高个子年轻人却站在了船头，乌篷船慢慢划远。

叶珪看着远去的乌篷船，然后问黎先生到底什么情况。

黎先生隔了很久，才说，“这事不能让你知道，传出去了，人家不好做人。”

叶珪好奇，看着远去的乌篷船，对黎先生说：“到底是什么事情呢，她旁边的那个人是他的儿子还是孙子？”

“你是不是看错了？”黎先生惊讶的说，“这个老太太哪里有什么儿子孙子了。”

“刚才不就是跟着老太太旁边站着？”叶珪说，“在您面前，你怎么会看不见。”

叶珪说完，立即明白了什么，因为他看见黎先生满头大汗，脸色苍白，已经被吓傻了。

“你真的没看见。”叶珪接着说，“还是我眼花了。。。。。”

黎先生擦了一下汗，“看来真的要给你说说了，这个老太太就是来找我到他家去驱鬼的。”

“你一个算命的，哪有什么本事驱鬼？”叶珪笑起来。

“驱鬼倒还罢了，装模作样一番就混弄过去，可是事情不是这样。”黎先生说，“这个老太太是住在城外的一个农户，家里人几年前闹瘟疫都死了，只有个孙女。与她相依为命，我几天前去过一次她们家。那时候你还在县衙牢房里吃官司。她的孙女肚子老大，怀了几个月的胎儿，都快临盆了。你说我去驱个什么鬼，镇个什么邪？”

叶珪好奇，“她孙女要生小孩子，你躲什么？”

“她孙女十七岁，根本没许配人家，也没招赘，肚子大了，”黎先生说，“这事传出去不丢人吗？”

叶珪想了想，“肚子大了，可能是长了脓包，不见得是怀了孩子。”

“可是这种事情，”黎先生说，“我也掺和不了。”

叶珪想了想，对黎先生说：“我明天跟那个老太太去一趟，可能她孙女肚子长了东西，反而为了这种事情耽误病情。”

“她不会让你治病的，”黎先生说，“老太太非说是家里在闹鬼。你说老太太身边站了个年轻人，看得清脸吗，听说鬼魂看不见脸面的？”

叶珪回忆一会，“我还真没留意那人的长相。但是感觉就是个年轻人。”

黎先生说：“我真的只看见老太太一个人呢！”

叶珪说：“她孙女如果真的是肚子长了东西，就不能耽误了，我去看看。”

黎先生告诉了叶珪那个老妪住在城南四里路的地方，独门独户，门口一颗槐树，一看就知。

叶珪照着黎先生的指点，就去了。走到城南郊外，江南水乡，水系丰富，出行都是靠船，河道交织，反而陆路要绕个大圈子才能到达。所以叶珪到了黎先生所说的地方，果然看到一个大槐树。大槐树前就是河沟，那个乌篷船就系在槐树上。

第51章 看蜡部：叶珪老姬

叶珪走到房屋门口，看到老姬正在搬着一捆柴火，到厨房去。连忙走到了老姬身前。

老姬看到了叶珪，认出是刚才恳求黎先生身边的那个少年。老姬抱着柴火看了叶珪一会，才说：“你是黎先生的徒弟，来替他捉鬼的？”

叶珪摇头，“我是他朋友，是个医生，你家孙女的事情他给我说了，我觉得可能肚子上长了脓包，我来看看。”

“我家孙女就是撞鬼了，”老姬的语气不好听，“你如果不是来捉鬼的，就回去吧。”

叶珪好奇老姬的口气，突然听见房屋传来一声婴儿的啼哭。这个声音一传出来，叶珪和老姬两人的脸上同时变了。

老姬立即扔下了手上的柴火，跑到柴房，拿了柴刀冲进房屋里，在房屋里的角落一顿乱砍，看的座椅斑驳不堪，叶珪也惊呆了，因为他看见这些座椅上的木头，已经被砍的乱七八糟，在这之前，已经被砍过很多次。

而这时候，叶珪突然也看见了那个年轻人正站在房屋内，卧室的门口，冷眼看着老姬发狂。眼神十分的鄙夷。

叶珪心里乱得跟一团麻一样，没怎么注意年轻人，而是看着老姬发疯，心想，可能真的是在闹鬼，附在了老姬的身上才对。

老姬在屋里砍了一会，气喘吁吁，于是停了下来。忽然婴儿的啼哭又传来一声，这下老姬和叶珪都听见了哭声是来自于房屋内的卧室里。老姬一下子来了精神，提着柴刀冲进卧室，进去的时候，从靠着卧室门口的年轻人身边擦身而过。

叶珪突然意识到一点，心里猛然一紧，这老姬和黎先生一样，都看不见这个年轻人。叶珪眼睛看着卧室的门口，看见那个年轻人也转身进了卧室。虽然很轻巧的一个动作，却让叶珪背后的寒毛根根耸起。

突然听见卧室里一个女人的声音在尖叫：“阿婆，你又疯了！”

“孩子在哪里，”老姬的声音十分的尖锐，“我要砍死这个鬼胎！”

叶珪一听，吓得连忙冲进卧室，要去阻拦老姬。

果然看见一个年轻的少女躺在床上，肚腹高耸，身边躺着一个婴儿，少女的手捂在婴儿的口鼻之上。

老姬偏着脑袋，看样子是在找寻什么，但是老姬在卧室团团转，什么都没找到。

老姬走到床边，对着少女说：“那个鬼胎在哪里，在哪里！？？”

少女被吓坏了，不敢说话。手臂只是轻轻的捂着婴儿的口鼻。叶珪似乎明白了一点，刚才两声哭啼，也就是这个婴儿无疑。现在这个婴儿就在老姬的面前。

但是老姬看不见。

老姬用刀在床头砍了几下，有一下差点砍到了婴儿，让少女更加紧张。这时候，跟着进去的那个年轻人，轻轻走到床边，手臂一挽，将婴儿抱了起来，悠闲的走开，而且向着卧室门口走来。

叶珪的第一反应是要让开这个年轻人，但是突然耳边有了一个声音：别动。。。。。。

这个声音应该是来自于叶珪的内心深处，有一股无法抗拒的威严。

叶珪照做了。

因为他再次看到这个老姬根本就看不见抱着婴儿的年轻人。还在四处张望，明明年轻人就在面前走过，她却视若无睹。

年轻人走到了叶珪跟前了，叶珪仍旧保持不动，年轻人侧过身体，从叶珪身边走过，出了卧室。

叶珪心里彻底明白了一件事情，这个年轻人以为自己和老姬一样也看不见他！

叶珪慢慢的走到了老妪身边，老妪兀自不肯罢休，对着叶珪说：“小师傅，你刚才听见了小孩的啼哭没有？”

“听见了。”叶珪如实回答。

“那你说，是不是在闹鬼了。”老妪说，“两年了，这个家里就没清静过。我家的凤儿都被折腾疯了。”

原来这个少女叫凤儿，这还算是讲究了，很多农户家的女孩，连名字都没有的。这家家境应该不错，还知道给女孩起个名字。

叶珪心里想着，看着凤儿。看见凤儿脸色惊恐，手臂在床上胡乱的摸索，摸索一会，反而平静了下来。

叶珪知道老妪真的没撒谎，她家里的确是在闹鬼。她看不见的那个年轻人，还有刚才啼哭的婴儿，就是鬼魂。

而面前这个肚子高耸的凤儿，他仔细看了看。然后问老妪，“我能给她把脉么？”

老妪点头同意。

叶珪用手指按在凤儿的手腕，心里叹息：黎先生的确没有说错，这个少女，的确是有了身孕，而且即将临盆。

叶珪把出了喜脉，忍不住诧异的嗯了一声。

老妪一看叶珪的脸色，立即说：“不是生病，是又怀上了鬼胎吧？”

叶珪无奈，知道点点头。随即看到怀孕的少女，眼光看着自己，充满了恳求。叶珪刚才一直都没在意，这个时候才看见，少女胸口之下盖着铺盖，而且少女的脸色很差，苍白的如同白纸，脸皮下细细的血管如同蜘蛛网一样看的清清楚楚。

而且少女的气息比常人微弱，这一定是长期没有活动，并且看不到阳光得了软骨病的症状。

叶珪正要问老妪，少女是不是瘫痪在床了，也常出去走动，这才看到铺盖和床脚之，露出了一个短短的铁链。

叶珪心中震撼，长长的吸了一口气，对着老姬说：“你把她栓了多久了？”

老姬眼光怨毒，“从知道她被鬼缠上那天开始。”

叶珪看着少女看着自己，满眼的恳求，看来是被拴的时间长了，希望能解脱。叶珪心里一阵心酸，“我怎么能帮你呢？”

少女嘴里喃喃几声，也说不出什么话来。

老姬看到叶珪已经确定少女怀胎无疑，也觉得没有颜面，就要送叶珪出门。叶珪走到门口，看到刚才那个高个子青年人正在抱着婴儿，坐在大槐树下的石碾子上，其时已经是下午时分，大槐树的影子拉的老长，而这青年人却一点影子都没有。

青年人看见老姬送叶珪出门，于是站起来，抱着婴儿，捂着婴儿的口鼻，从容的从叶珪和老姬之间走过，走进房间，看来是把婴儿送到母亲身边去了。

整个过程，叶珪可以肯定，这青年人根本就是有恃无恐，认为老姬和自己看不见他。哦，错了，他根本就不是人，是个鬼魂而已。这婴儿，也就是老姬口中的鬼胎，肯定就是他和少女所生。

叶珪心中十分郁结，他是一个医生，不是神棍，可是看见这种事情了，如果放任不管，也有违心意。

时间已经不早，叶珪想着在这里呆着也帮衬不了什么，只好往城内赶路。刚好在城门关上之前进了城门。

叶珪走向桥头，看见黎先生也已经收摊了，路上行人也少。桥下河道上停泊着一条破旧的乌篷船，孤孤单单的。河面上飘来了几朵莲花灯，可能是上游的小孩子放下来的玩偶，漂到桥下，叶珪看了，前面几个莲花灯里放着玩偶，有布偶，大多却是大阿福，都是憨态可掬。大阿福是本地特产，泥土烧就的瓷偶，小孩的玩物，并不稀奇。

叶珪自己也是十多岁的年纪，虽然幼年多劫，但是在这种情形下，也童心未泯。有趣的看着莲花灯里的大阿福的笑脸，看了一个，又看了一个，从自己的脚下漂进桥下方。

最后一个莲花灯，漂到了叶珪的下方，叶珪本以为也是一个笑嘻嘻的大阿福在莲花灯里，没想到莲花灯里的却是一张么有任何口鼻的面孔，只有两个紧闭的眼皮，眼角流下两道红色的泪痕。

叶珪心里想着谁会把大阿福做成这般模样，突然这个面孔显出了裂纹，眼睛睁开，鼻孔也出现，嘴巴部位也裂开，嘴角上翘，放佛在对着叶珪露出笑容。

叶珪吓了一跳，退了一步。

愣了一下之后，转身走到桥的另一边，看着河道水面，想看个究竟。可是一个莲花灯都没有了，叶珪够着身体，看向桥下，河道上空荡荡的，一片宁静，只有潺潺的水声。

叶珪抬起头，看到四周空无一人，心中不免暗自心惊，他曾经听黎先生说过，河道上的莲花灯，每一个都栽着一个鬼魂，顺着河水四处漂流，遇到合适的人，就拉了下去垫背，做了替死鬼。

叶珪想到这里，一阵毛骨悚然，连忙离开小桥。向家里奔跑。家中的厨房都是冷锅冷灶，米缸里一粒米都没有，叶珪只好饿着肚子躺倒床上，强迫自己睡去，就能忘却腹中的饥饿。

第52章 看蜡部：叶珪五通

睡着之前，叶珪在犹豫明日是找黎先生讨要点吃的，还是去碰运气，给个人家看病，捱过一日，算一日。又想起白日里的那个少女应该是要生产了，可是自己不是稳婆，那个老妇凶恶的很，也不会让自己去接生。

迷迷糊糊的睡到了半夜，叶珪突然看到无数双眼睛看着自己，在黑暗中发出绿色幽暗的光芒，叶珪想要躲避，却身体不能动弹。

看着这些眼睛逼近自己，那些眼睛都嵌在一张张浮肿焦黄的脸庞上，脸庞的皮肤渗出一颗颗豆大的液体，不知道是脓液还是汗水。而其中一个正是自己在桥上看到的那个突然裂开的面孔，眼角挂着血痕，对着自己微笑却更加令人心寒。叶珪恐惧的闭上眼睛，希望这是自己的梦魇，闭上一会之后，再睁开，让他绝望的是，那张面孔仍然存在，更让他心惊胆寒的是其他的浮肿面孔全部变成了大阿福的样子，对着他憨态可掬，没心没肝的嘻嘻笑着。

叶珪拼命挣扎躲避，但是身体如同钉在了床上，避无可避。突然一声鸡鸣，叶珪从床上弹起，这才看到面前空无一物。叶珪愣了很久，知道自己还是在做梦，但是这个噩梦实在是太真实。

叶珪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水，起身洗漱了一下，决定先去黎先生那里，讨要点东西果腹。毕竟寻找行医的机会，不太有把握。

叶珪行走到了桥头，黎先生还没来，等到了中午黎先生才过来。黎先生看见叶珪正在等自己，连忙掏出了一块馒头递给叶珪，叶珪靠黎先生的施舍已经很长时间，两人都已经不以为意。原来黎先生是给一家刚出生小孩的人家起名字去了。

黎先生虽然不介意对叶珪的恩惠，但是叶珪心里却惦记着黎先生的每一顿帮助。吃着馒头，想起自己孤苦一人，都无法养活自己，心酸到了极处，忍不住不断眨着眼睛，以免泪水流出来。

黎先生安顿好了摊子，坐到卦桌之后，看见叶珪眼眶红红的，他本就是靠琢磨人心思算命为生，当然知道叶珪又想起了自己的身世。也不好相劝。

“黎先生，”叶珪突然对着黎先生说道：“不如我就拜了你为师吧。”

“这怎么可以！”黎先生说，“你是行医世家，怎么能做我这种卑贱的生计。”

“都是下九流，”叶珪说，“我觉得我靠行医是养不活自己了。”

“那你父亲呢？”黎先生说，“叶老先生是个好郎中，可惜就是命短了，你怎么能断绝你家的医术？”

“可是根本就没有人找我看病？”叶珪说，“懂得医术有什么用，根本就没人愿意请我这个年纪轻轻的郎中看病。”

“你听说我，”黎先生安抚叶珪，“我摆一小摊算命，虽然挣得不多，也够资助你不用挨饿，但是你说要放弃行医，跟我学算命，万万不可。”

“有什么不行的。”

“我除了算命，身无一技之长，”黎先生说，“但行医不同，行医是真的解救人于危难。这世上算命的多一个毫无益处，但是我不想少了一个好医生。”

“我有哪里是个好医生了？”叶珪苦笑。

“你会成为一个好医生的。这事就这么定了。我有饭吃，就少不了你的。”黎先生把话题岔开，“你昨日去的城南，那家的孙女，到底是什么病？”

“我把脉了，”叶珪如实回答，“的确是坏了胎儿。”

“我虽然不懂医术，也看得出来那个未出阁的女子有了身孕。”黎先生叹口气，“这种事情还是少接触，不到万不得已，她的祖母也不愿意声张。”

“可是那个女子，已经有了一个婴儿。”叶珪说，“我亲眼所见。而且她们家里还有一个年轻男人。”

“那个老太太确信家里闹鬼？”黎先生立即问。

“是的。”叶珪说，“可是鬼魂怎么能够让女子怀胎？”

“你真的看到了一个年轻男子，还有一个婴儿？”

“千真万确！”叶珪说，“老太太看不见，不过那个男子也以为我看不见他。”

“看来老太太是对的，她们家闹鬼，孙女被鬼缠住了。”黎先生说，“有种鬼魂专门引诱年轻女子，鬼五通。”

其实五通在江南流传的传说甚广，还有五通庙祭祀。多是老百姓求得钱财的五通神庙。不过更多的是鬼五通祸害民间的事情，多是勾引妇女，引人憎恨，伤人性命倒是少见。

这事情，叶珪年幼，没听人说起过也理所应当。黎先生算了一辈子命，听到的传言就多了去。

黎先生把五通的事情大致给说了，叶珪心想这种鬼神之事，跟自己倒是没有什么关系，可是他惦记着那个女子即将临盆，如果没有稳婆接生，以女子的身体虚弱，必定十分危险。

叶珪想到这里，就要再去城南，要去劝说老姬。突然被黎先生拉住，“你说那个年轻男人以为你看不见他？”

“是的。”

“那个老太太看不见他属实？”

“属实，”叶珪恍然大悟说，“我亲眼看见，青年人在老太太面前走过，老太太一无所知。还有，昨天老太太来找你，就在你面前，你也没看到”

“可是你怎么能够看见？”黎先生看着叶珪，“你也应该看不见。”

叶珪这才突然意识到这点，为什么别人看不见的事情，自己能看见。

黎先生立即面对叶珪，仔细看了叶珪的印堂和面相，“你现在晚上是不是能见到很多古怪的东西？”

“正是。”叶珪回答，“每晚都做噩梦，感觉屋子里好多人。”

“你肯定是在大牢里遇到了什么东西，”黎先生想了好大一会才说，“牢房里冤死鬼多了，怨气不散，纠缠到你也有可能，但是你怎么能看到不该看见的鬼五通呢？”

叶珪也哑然，无法明白。

黎先生立即把算命的摊子托付给旁边的酒肆老板，决定和叶珪去城南走一趟。

黎先生不比叶珪年轻，腿脚本来也不好，搭了一艘小船去往城南，水路比陆路更近，下午就到了城南老姬的家门口。

两人下了船，走到大槐树下，看到七八个和尚正在院子作法事，一位年长的僧人，举着木钵，嘴里不停的在念经。

而房屋里传来凄惨的女人叫声。

“一定是动了胎气，”叶珪说，“早产了。”

黎先生和叶珪听到女人生产的声音，叶珪急了，连忙向房屋里冲过去，结果被作法事的和尚给拦住。

老姬走上来对叶珪说：“你回去吧，我家里没有病人，孙女是被五通给迷住了。”

“你家的孙女马上就要临盆了，”叶珪焦急的说，“你还听不出声音来吗？”

老姬恨恨的说：“你回吧，我已经请来了金山寺的高僧替我镇邪，今天一定要有个了断！”

叶珪这时候，突然看到房屋墙壁上和上次来有了不同，画满了金漆，图案全部是看不懂梵文，或者根本就是佛教的咒文。而墙壁上，横挂着两道铁链，叶珪仔细看了一眼，才看明白了，其实只有一根铁链而已，只是铁链很长，绕着房屋转了两圈，把整个房屋都给箍起来。铁链上挂了好几个巴掌的大的铃铛。

这些和尚是在用铁链子把房屋给绑缚起来了！

叶珪心里想到了这点。突然听到了小孩的啼哭声，然后顺着哭声看

去，发现那个青年人。

青年人站在房屋的门口，抱着那个正在啼哭的婴儿，但是他并没有去安抚婴儿，只是呆呆的看着房屋里，从姿势上，看得出来，他在惦记房屋里的那个产妇。

他为什么不进去？

这个念头在叶珪的心里闪过，突然他明白了——铁链！

这青年人怕铁链，叶珪立即想起来了上次来，产妇脚下的那个铁链，这个铁链的作用并非仅仅是锁着老姬的孙女不让她离开，而且是对付这个青年人的一个法器。

因为这个青年人就是黎先生口中所说的五通。

叶珪看着面前的这个五通，从他的对产妇的担忧上来看，其实和普通并无二致，也许他根本就是人，只是旁人看不到的他而已，并不是黎先生描绘的那么可憎。

婴儿的哭声和房屋里的产妇的惨叫，一个屋外，一个屋内，相互交织，叶珪看到青年人已经在浑身抖动，接下来，那个青年人想冲进房屋。

接下来的场面，在叶珪看来十分的缓慢，他看到青年人一弯腰，但是缩了回来，然后又想抬腿，可是步子却迈不过去。

而且叶珪突然发现，那些作法事的和尚眼睛都看着青年人，只是眼光游移不定。

他们是听到了婴儿的哭声，才看向青年人的。叶珪看着和尚都继续嘴里念着咒文，但是他们心情非常激动，因为，他们嘴里的经文念的愈来愈快，愈来愈快。

青年人终于忍不住了，低头就往屋里闯。然后他的身体结结实实的撞在了铁链上。挂在铁链上的所有铃铛同时剧烈的晃动，急切的响起来。

和尚一拥而上，围到青年人的身边，老和尚举起降魔杵，然后他身边的三个中年和尚，伸手扬起了一张渔网，把那个青年人——也就是五

通给兜在渔网里。

而且叶珪还看到了一个事情，当这个五通撞到铁链的时候，铁链紧紧的把他给粘住，所以在渔网盖下之前的时间里，他根本就无法躲避。

所有人都看不见五通。而五通看不见铁链。

不仅看不见，铁链会吸引住五通的身体。天下的万物都是相生相克，这个铁链的法器就是五通的天敌。

但是仅仅有铁链是不够的，这些和尚还找到了五通的弱点，没有这个弱点，五通也不会赴险，很明显的五通虽然看不见，但他是知道铁链的存在的，并且完全知道铁链对他的作用。

这个弱点就是正在生产的少女。

第53章 看蜡部：叶珪云鉴

老姬知道自己的孙女的确是要生孩子了，叶珪想明白这点，心里一阵心寒，是的，老姬知道，和尚也知道。

只是他们不能接受老姬的孙女被和五通之间的关系，妖魔鬼怪，都是不容于世间的。

渔网被收了起来，所有人看到的就是渔网中有一个看不见的东西在诡异的扭动。

除了叶珪，叶珪能看见那个青年人在绝望的挣扎，但是随着渔网越收越紧，渐渐不能在动弹，然后和尚用降魔杵对着渔网狠狠击打了一下，降魔杵的顶部是铁的，青年人顿时不能再动弹，身体瘫软下来，但是眼光仍旧死死看着房屋里面。

叶珪觉得自己看到了青年人脸颊上有泪痕。

五通被镇住了，和尚们纷纷长舒一口气。老姬也走到渔网边，对着五通不停的去拳打脚踢，发泄心中的愤怒。

叶珪听到屋里的惨叫声音更大，顾不上和尚如何处置五通，冲进了房屋，看到屋里的那个产妇，自己已经褪下了裤子，羊水流了满床。产妇脚踝一根铁链锁在床脚上，产妇无论怎么挣扎，也脱离不了铁链的束缚。

现在叶珪看到，产妇即将生产的婴儿已经露出了头颅。叶珪立即帮助产妇接生，虽然他从没有接生过，但是他医术世家，也看过不少医书，危急的时刻，也顾不上太多。

而屋外的和尚和老姬，已经在把渔网收拾好了，现在他们马上就要进入到屋子里来。叶珪心里明白，和尚要来收这个即将出生的婴儿。

叶珪突然心里一阵悲哀，觉得和尚和老姬做的事情太过于残忍。这个念头在心里冒出来后，心中茫然。

突然叶珪觉得脚边有动静，看见一个一岁多，刚刚学会走路的小孩

——也就是刚才五通怀里抱着的小孩——是个女童，他蹒跚的走到了床边，拉扯着叶桂的大腿，准备爬到产妇的身边。

一定是刚才五通在被渔网兜住之前，把她给扔开了，女童没有了父亲的庇护，只能本能的寻求母亲。

而她的母亲，现在正在生产。

和尚和老嫗冲进来了，但是和尚为了避嫌，都站在卧室之外。老和尚看着叶珪在产妇旁边，异常震惊。

叶珪连忙大喊：“我是郎中，我是郎中！”

和尚听到了，连忙说：“救人性命，不用回避，快给这个女施主救治吧。”

就在这个时候，产妇把婴儿已经生出来，叶珪把婴儿一把抱在怀里，老嫗恶狠狠的要抢夺叶珪臂中的婴儿，虽然她看不见，但是她知道这个孽种就在叶珪的怀里。

叶珪护住初生的婴儿，对着老嫗喊：“拿剪刀过来，还有热水。”

老嫗被镇住，愣了一下，“把这个鬼胎给我！”

叶珪不肯，但是外面的和尚立即找来了剪刀，递给叶珪。叶珪把婴儿的胎盘给剪了。

和尚和老嫗都看着叶珪。叶珪心里乱成一团麻，不知道该不该给老嫗。这时候，产妇突然仰头对着叶珪喊了一声：“医生。”

叶珪看向产妇，突然看到产妇的面色发白，一个黑影冷冷的站在产妇的头顶。

她要死了，叶珪不用思考，就明白这个情形。

“求求你，求求你。”产妇看着叶珪。

叶珪懂得她的意思，“只能一个。”叶珪轻轻的说，于是把手中的初生婴儿递给了和尚。和尚用一张绸布，把这个看不见的婴儿给包裹起来。

叶珪再回头，看见产妇头顶的黑影已经消失。产妇已经停止了呼吸，产妇一直被绑在床上，身体虚弱。生了这个婴儿，就再也支撑不下去。叶珪惨然的用被褥把产妇盖上。

老姬看见孙女难产而死，扑倒孙女的身上，嚎啕大哭，边哭边咒骂五通。十分凄惨。几个和尚，走到产妇的床边，肃穆垂头开始念起往生咒。

那个谁也看不见的女童，已经爬到了母亲尸体的身边，不停的用手拨弄母亲的头发，但是没有任何反应。

叶珪心里焦急的喊着：“千万别碰到你的太婆。”

那个女童可能之前就已经被老姬吓到过很多次，所以本能的距离老姬很远，她想钻到被褥里去，看来她这么做很多次了，就是偷偷在老姬面前，钻到母亲的怀里躲避。

只是这次，女童的母亲无法在保护她了。

叶珪心酸的厉害。推开了老姬，故意看了看产妇的眼睑和脸颊，然后转头对老姬说：“血崩。”

然后手轻轻的牵住了女童的手腕。女童特别乖巧，随着叶珪的手，爬到了床下，也许他的父亲也一直是这么做的，她也习以为常。

老姬仍旧失声痛哭，她失去了最后一个亲人。对五通更加的愤怒。

叶珪不忍再看，轻轻的牵着女童，慢慢走到门外。老姬冲出来，拿着柴刀，要把渔网里的鬼五通给砍死。但是被扛着和尚制止，不停的向老姬摇头。

老姬无奈，只好回到房屋里，陪着自己的孙女。叶珪招呼黎先生离开，河沟的船已经走了，他们得自己走回城内。叶珪牵着女童，慢慢走远，和尚的往生咒仍然在继续，听起来十分的悲凉。

叶珪带着这个五通的后代，谁也看不见的女童，行走的很慢，让黎先生很不耐烦，“怎么走的这么慢？接生很累吗？”

叶珪摇头，回头看了看房屋，已经很远了，老姬跟和尚应该在给产妇操办丧事了。于是叶珪弯腰把女童抱在怀里，飞快的走起来。黎先生

也没在意叶珪的这个动作，“刚才那些金山寺的和尚，真的抓到了五通？你看得见吗？”

叶珪没有回答，只是轻轻的把女童的嘴巴捂住。

天黑之前，叶珪和黎先生回到了城内，然后分手，各自回家。

在破败的茅屋里，女童开始哭闹起来，叶珪知道她饿了，但是叶珪自己也没有东西吃，只能在水缸舀了一碗水，喂给女童。女童喝水，那里止得住饥饿，仍旧哭闹不停。闹得累了，才勉强睡过去。

叶珪一夜无眠，仍旧感受到屋子里又无数人影，但是他不再介意，所有的注意力都在女童身上。女童一夜醒来很多次，挪一个地方又再睡去，看来她从小就是这样，不停的在夜间躲避。

叶珪看着心酸，也无法思考，自己一个穷郎中，怎么养活这个看不见的五通后代。

第二日一早，女童又开始哭闹，叶珪连忙把女童抱起，走到了桥头。黎先生给叶珪一块干粮，叶珪向酒肆讨了一碗水，把馒头给泡软，躲在避人的地方，偷偷喂给女童吃了。

一晃几日，叶珪就靠着黎先生的救济，大半喂给女童，自己吃的很少，整日里饿得头昏眼花。

这日叶珪正在桥头等待有人找他治病，远远的看见一个老和尚走过来。叶珪立即紧张起来，把女童拉在自己的身后，这个动作本就多余，只是本能使然。

老和尚走到叶珪身前，叶珪也看清楚，的确是金山寺的那个老和尚。

老和尚和叶珪对望很久，才说话：“施主心地善良，但是有些事情不该你做。”

叶珪故意茫然，“不懂大师在说什么。”

老和尚继续说：“五通纠缠那个家两年，闹得婆孙俩家破人亡，你也是亲眼所见。”

叶珪无法反驳。

“两年前，这个女子被五通引诱，”老和尚慢慢说，“不堪其扰，并且怀了身孕，我当时一念之差，让五通逃脱。”

叶珪说：“五通其实跟常人也无异。。。。。”这句话刚说出口，叶珪立即明白自己说漏嘴了。

“施主看得见。。。。。”

叶珪立即摇头。

老和尚又说：“五通无形，谁也瞧不见，但是他们怕一个东西。”

“铁链，”叶珪说，“我看见你抓到五通的情形了。”

“江南之地，五通肆虐已久，”老和尚说，“专门引诱民间女子，荼毒已久。我师祖在长江下捞起一段铁链，铁链是玄铁所铸，有巨大的磁力，能偶吸引任何铁器。也能粘住五通。我师祖一生，凭借这个玄铁链抓住了三个五通。”

叶珪想起了那个五通被铁链吸引的情形，知道老和尚没有说假话，“所以你用一截铁链把那个少女给绑在床上，就是怕她跟五通私奔跑掉？”

老和尚点头，“渔网里，没有第一个婴儿。”

叶珪说：“可能是趁乱跑了。”

“年纪太小，”老和尚说，“跑不远，也没有回到母亲的身边。”

“大师是修道之人，”叶珪知道老和尚在怀疑自己了，说话也不客气，“也要赶尽杀绝？”

“养虎为患，”老和尚对叶珪的挤兑并不介意，“妖物，总归是妖物。”

叶珪干脆不理会了，对老和尚说：“大师如果不是找我治病，就请回吧。”

一直在一旁的黎先生突然插嘴：“你真的不知道好歹呢，云鉴长老是有名的名医。。。。。。”

原来这个老和尚就是金山寺的住持云鉴，也是一名医生。

云鉴对叶珪说：“我可以授你医术。。。。”

叶珪说：“长老请回吧，我自有打算。”

云鉴站立很久，这才告辞，走之前对叶珪说：“五通非常人所见，施主是不是有什么奇遇？”

“我三餐无继，”叶珪笑着说，“那里有什么奇遇了。”

云鉴只好告辞。走之前给了叶珪一锭银两，“我们还有再见的缘分。”叶珪收了银两，心里也不知道老和尚说的什么意思。

老和尚走远后，黎先生突然对着叶珪说：“你身上的衣服，怎么绣了牡丹？”

叶珪这才看到，自己破烂的衣服上，不知道什么时候，胸口露出一大块破洞，露出了里面贴身的衣物，却是一直贴身保留的阴阳四辩骷髅。

夕阳之下，突然无端的飞来了无数的蝉，密密麻麻，落在桥上，蝉鸣此起彼伏，嘈杂不堪。

一个声音在叶珪的耳边响起：“桥下！”

第54章 冥战部：张天然同断

一九四三年五月

国名党胡璉部在石牌与入侵四川的日军对垒，于石牌曹家坳进行了宜昌惨烈的战役，子弹打完后，双方肉搏，尸首堆积成山，战斗残酷，日军和国军都来不及收尸，就进行下一轮攻防战斗。

胡璉率领所有军官和士兵，决定以死殉国。可见当时的战争形势，连国军也不能有把握守住三峡，阻止日军侵略，只能事在人为，用生命来维护中国人最后的尊严。

而在附近长江下，深入河床下几十米的地下，暗河古道里，另一场战斗也即将开始。

毛人凤通知张天然，根据潜伏在宜昌的密探传回重庆的消息，知道同断已经在南津关下游的搁舟坝江段找到了进入古道的铁板，马上就要进入古道。

形势危急，毛人凤立即给张天然下令：一定要日本人的冥战高手阻拦在三峡古道里，决不能让同断打通古道，让日军进入重庆。

张天然有巨大的把柄在毛人凤手中，这个把柄，是在南京被软禁的时候，他因此妥协的原因。最终张天然摆脱了日本人的拉拢，与毛人凤达成了协定，收编到了国军的阴战编制，而毛人凤到底用了什么方式控制张天然，张毛两人一直没有对其他人提起过。

张天然受了毛人凤的逼迫，只能立即从巴东进入古道，在底下暗河拦截同断。

巴东入口的镇守神兽是狴和白泽，都是极凶猛的神兽，特别是白泽，在道教传说里，曾经是战胜过朱雀和青龙的神兽。

张天然成名已久，当然能够找出对付狴和白泽办法，但是需要一个人来帮忙，这个人姓孙，叫孙鼎。孙鼎能对付神兽，并且很快找到入口。

孙鼎道教地位很高，因为他家是世代延续的孛星家族。孛星家族在民间几乎闻所未闻，道教内部，知道的人也很少，只有很高地位的道教长老才听说过这个家族。

孙鼎肯定是有本事的，但是本事大就有本事大的毛病，那就是孙鼎的自持身份，根本就不听张天然的征召。

在张天然赶赴三峡之前，就邀请过孙鼎，天下能拒绝张天然的道教人士不多，不会超过十个，但是孙鼎就是其中之一。

张天然把孙鼎的情况报告给了毛人凤，没想到两天后，孙鼎来了。孙鼎当时年纪只是中年，三十多岁，比张天然的年龄小很多。

张天然很奇怪，因为他知道以毛人凤的能耐，绝对请不动孙鼎。于是旁敲侧击，询问孙鼎本人，孙鼎却缄口不谈是谁把他请动的。

但是孙鼎不说，不等于张天然心里没谱，到了这个级别的道教宗师就那么几个。张天然想来想去，只有一个人最有可能，就是在野党的核心领导人之一——古赤萧。

只是张天然想不到古赤萧会帮助毛人凤，或者是国民党。因为古赤萧虽然也是国民党出身，并且是国父的心腹，曾经当过黄埔军校的教务处主任，与常凯申校长私交甚好。不过后来背弃了常凯申，弃暗投明，南昌起义的时候投奔到了红色政权，在延安是举足轻重的地位。

张天然问不出来什么口风。反正孙鼎的回答前后矛盾，说是为了抗日救国，来帮助张天然的。但是张天然最开始找他的时候，孙鼎当时说的是自己老了，不想出山。

局势紧张，张天然也没有时间老是纠缠这些事情，于是立即开始着手从巴东进入古道。

要说孙鼎来的动机很蹊跷，不过的确是来做事的。很快就用行动表明他诚意。他表示这场冥战，他绝对听从张天然的指挥。

于是这个道家术士队伍组成如下：

头领：张天然。

副头领：孙鼎。

参谋：庄崇光，是张天然的亲信。

部众：黄家的黄铁焰黄松柏，魏家的魏永柒，放蛊的禾箴女，犁头巫家的钟义方。

孙鼎找出了神兽雕塑的方位，分别位于巴东的长江两岸的神农溪和官渡。张天然调动民伕，挖掘埋在地下的神兽。

犼在官渡，白泽在神农溪。犼在地下十一丈深，白泽在地下七丈深。耗费了巨大的人力物力，才把两个石头捞上地面。

两个石头雕塑重见天日，但是老百姓都看不明白，只以为是两个粗糙的石头。然后孙鼎就开始使出他的厉害手段了，把两个神兽用船非别运到长江的江心。

当时长江上就狂风大作，暴雨倾盆。江水的流动突然变化，形成了一个巨大的漩涡，装载两个雕塑的船就在江心打转。

犼和白泽是死对头。一旦靠近，就会相互厮杀。

孙鼎立即让人把两个石头雕塑给扔到江心里。然后立即让船离开江心，停泊到岸边。

然后整整一天一夜，长江的河道中心，就不停的咕隆冒起水泡，江面上就电闪雷鸣，到了黎明时分，冒起的水泡变成了红色，江面才慢慢平静。

孙鼎就说两个神兽已经两败俱伤，落入了江底的河床，没有力气镇守古道的入口了。然后众人进入距离长江七八里外的一个偏僻溶洞，在溶洞的一个岔洞里，找到了一个前人标注的一片石壁，那个石壁上画着一个北斗七星。孙鼎告诉张天然这就是前人注明的入口。

于是张天然炸开了石壁，石壁之后是一个向下的通道，孙鼎就带着一行人就进入到古道，顺着古道往下游走，走到青滩的地界，碰到了正在往上游赶的同断，以及同断带领的日本阴阳师。

在中国道教历史里，认为三峡古道是能通往阴间的通道，开口就在上游四川境内的丰都，所以丰都被称为中国唯一的鬼都。

在古代，很多道教人士，都能行走于古道，来往于川鄂之间。

也在古道里发生过很多凶险的争斗。代价是三峡古道的入口渐渐被人遗忘，更多的是在道教纷争中，高人主动把入口给关闭。

到了民国时期，只剩下秭归江段的入口，还能被道教术士找到，还有一个就是巴东的入口，以及奉节的夔门入口。

秭归的神兽傲天和夔质生性好动，千百年来，慢慢走到了下游。让同断有了机会给找到了。

进入古道，必须要惊动镇守神兽，神兽不受控制后，就会毁坏入口，这也是入口越来越少的原因。

言归正传。

孙鼎带着所有人，从巴东进入古道后，由于玃和白泽的搏斗，耗尽精力，所以两个神兽都沉入江底，不可能再被打捞出水，所以巴东古道也随即封闭。

现在的情况就是，孙鼎和张天然还有一干人，只能和日本的同断死磕，背水一战，打败同断后，从石碑走出古道。或者是战败，退守到夔门。

而后者，是毛人凤下过命令，绝对不能忍受的结果。毛人凤也暗示，如果他们不能把同断阻隔在西陵峡段，他会隔断夔门的入口和出口。张天然心想可能在夔门随时准备封闭出入口的人，很可能就是古赤萧。

古赤萧在道教界的名声不比张天然大，但是张天然明白，他的能力决不在自己之下。至少比孛星孙鼎要厉害。

所以张天然带领的这些术士，与地面上的军队胡璉部一样，只能成功不能失败。

中日双方的术士高手，碰面的地方，就在青滩之下。青滩这个地方，是三峡地区的一个断层。

古道在这里非常的宽阔。地下河流在这里聚集成了一个巨大的地下湖泊。湖泊前方的尽头，有一个石门，石门两旁有两个鲤鱼跃龙门的雕像，不知道是那朝那代的术士，进入到古道后，在石门上雕刻出来的。

也不知道雕刻这两个鲤鱼的用意何在。

虽然隔着一个湖泊，张天然等人都能看的清楚，因为两个鲤鱼的雕塑，嘴巴里吐出了两道水流，水流碰撞交融在意，形成了一个亮闪闪的水球，发出光芒。

不仅如此，张天然等人看到石门之后，有一个巨大神兽的骨骼陷入在石壁中，这种神兽是一种大鱼，头部的鱼骨獠牙嶙峋，身体一半的骨骼，露在石壁之外。如果这种大鱼是活的，他的身体可能比一般的船舶要大许多。

几个术士在这个地下的古道里，虽然早就有心理准备，但是看到这种自然奇异现象，也难免暗自心惊，甚至蠢蠢欲动。

张天然计算时刻，命令大家在原地休息一会。意思很明显，和同断决一胜负的地方，就在这里了。于是所有人都按照自己门派的方式，盘坐在湿漉漉的地上，打坐休息。

第55章 冥战部：同断飞蛾蛊

张天然等人休息的时候，同断就乘坐一艘木船从下游到了古道的这个湖泊。同断的本事的确很大，能够让船在古道里航行，也算是没有给断水流的门派丢脸。看来断水流对长江的地貌十分熟悉。

张天然意识到，断水流很可能跟《水经注》有关系。

同断的木船，慢慢的逆流而上，穿越过石门。木船吃水很浅，船舷用铁片包裹起来，看来日本人攻占长江，也是征调了民用船只，临时改装成战船。钢甲铁轮船吃水较深，在古道里寸步难行。

船上上点了很多汽油灯，整个船身看的非常清楚。

中日两大术士高手，就在这里展开对决。

两人已经间接的交手几次了，但是这是第一次面对面相见。他们也都知悉对方的身份和地位。

同断的木船上，载着不少士兵。

在斗法之前，同断向张天然做了一个揖，左手的大拇指按在右手掌心，右手的虎口把左手的大拇指捏住。双手又环握。只是方向是反的。

这是中国道教古老的姿势，延续于汉朝尚右。后来唐朝尚左，姿势就反过来了。

这些细节，张天然当然清楚，同断的意思是在向自己表明，他的流派根源是在唐朝之前。也就是说，他的门派很古老，是道教正统。

张天然当时也非常唏嘘，日本人的傲慢是有理由的，对方只有一个门派，而自己这边却是川东鄂西的四个家族，还拉来了李星孙家，都是中国顶尖的术士，到现在也只是勉强打了个平手。还把冥战带到了古道里。

张天然心里虽然佩服，却只是随手给同断拱了拱手，给了一个俗礼，表明根本就不把同断当做道家传人，从根本上否定了同断的地位。身后的所有人都跟着张天然同样拱手。

作为古老的道教术士礼仪，张天然要让同断先出手。

因为在这种面对面的情况下，也就不同于他们在长江上的各种交锋了。

道家顶级术士的交手，延续了古代的气质，那就是自持身份，不肯做低级下流的偷袭手段。

道家是先秦时期诸子百家的一宗流派，而诸子百家的开创者和倡导人，都是贵族后裔，也就是士人。古时候读书写字是很困难的事情，到了汉朝，纸张发明了，也不能改变，因为纸张很贵。而在纸张发明之前，书写都是在竹简，木简上的，更早是在龟壳上的。毛笔本来就难得，毛笔之前是用刀刻的。

所以文化知识流传的范围很窄。想想中国解放前，老百姓的识字比率，就知道，在古时候，读书绝对不是普通人能承担起来的事情。所以诸子百家的传人都是衣食无忧的贵族，也无可厚非。

包括道家也是这样。贵族就有贵族的风范。那就是打仗的时候，绝不使用阴谋诡计。而是你来我往，完全凭借实力来比拼。

到了近现代，这种比试的方式当然都已经被抛弃。不过在实力超群的顶级术士之间，这种古老的礼节并没有丢失。当然这也是实力的体现，那就是对方无论怎么运用计谋，在遇到高手面前，都无计可施。

所以张天然和同断两人之间，面对面相见了，就要秉承这个传统。

张天然因为是守势，所以让同断先手，这就是先秦时期打仗的规矩。

同断在出手之前，喊了一句话，是汉语：“罗教的张真人听着，我现在要祭出蛾天丸了。”看来同断早就有了准备，学习汉语多年。

张天然听了同断的话，知道同断这句话的意图：一贯道秉承于罗教，罗教是明朝朝中期兴盛的一个宗派，流传了两百年后其中的一支，演化为玄天大道，而玄天大道其中的一个分支，最后在十九世纪超越了其他玄天大道的宗派，就是一贯道。一贯道传到了张天然手中，势力更加庞大，成为了道教首屈一指的宗派，统领天下道教。

所以同断在告诉张天然，他经完全了解张天然的师门的传承。

然后同断就让人抬过来一个木箱，从木箱里拿出一堆椭圆形的东西，鸭蛋形状大小，摆在面前，嘴里用日语开始念咒。

在灯火的照射下，张天然等人看到椭圆形是半透明的，里面有黑影，在慢慢动弹。当看的仔细了，就看到这些都是鸭蛋大小东西，都是虫茧，映出里面动弹的黑影，就是即将破茧的蛾子，蠢蠢欲动。

随着同断嘴咒语越来越大声，里面的蛾子开始扭动，其中一些虫茧突然破掉了一个口子，然后两个长长的触须冒出来，口子越来越大，然后一些虫茧里的飞蛾头部也伸出来，两个黑色的复眼十分的醒目。

几十上百个虫茧，都已经裂开。

每个虫茧里的飞蛾在用力从蚕茧里往外钻，接着是翅膀，然后整个身体都爬出来，飞蛾现在的身体还处在虚弱的状态，在破茧的过程中，耗费了大量的气力。有的飞蛾已经身躯舒展，慢慢伸开翅膀和六个腿。然后猛地飞起来。

飞蛾的身体在空气中变化的飞快，从粉红色，立即变成了白色，然后是灰色。

翅膀也开始坚硬。然后猛地弹到空中，无数飞蛾都在张天然等人的头顶飞舞。

飞舞片刻之后，大家才发现飞蛾都变成了五彩斑斓的蝴蝶样子。

这就是同断的蛾天丸的厉害，这种巫术，在中国已经失传，即便是放蛊的禾箴女也不会养出飞蛾蛊。

飞蛾身体上的粉末有剧毒，能让人产生幻觉。同断的蛾天丸应该是这种毒物的极致。所以禾箴女的金蟾蛊也对付不了。

张天然这边就只能撑着油纸伞，勉强应付。油纸伞这东西，术士基本都有，古代云游四方的术士，靠着脚走遍天下，难免风餐露宿，行走野外，就随身带着油纸伞，时间长了，也成了很多术士身边必备的东西，然后有的术士就在油纸伞上下功夫，能够通过伞来施展一些法术，时间长了，在道教里成了一个很厉害的法器，叫天罗伞。其实也没有吹

嘘的那么厉害，也阻挡不了空气里到处都是飞尘。

无处不在的粉尘到处都是，弥漫空中，地上很快就积了薄薄的一层，突然所有人都看向孙鼎，原来孙鼎身边突然多了一个人形的轮廓。

张天然等人大惊，这才发现孙鼎并非是一个人独自前来，而是一直有个人静悄悄的跟在一旁。只是大家一直都看不见而已。

张天然立即意识到这个隐形人就是民间传说中的五通，没想到孛星孙家竟然有五通作为仆从。

如果没有飞尘，五通在空气里完全是透明的，但是这纷纷扬扬的飞尘贴到了五通的身体上，他的身躯就显现出来。

由于飞尘在空中无处不在，油纸伞也抵挡不了，张天然等人身上都沾满了飞尘，毒性已经开始显现，所有人眼前都看到了蓝红两种颜色，一旦看到七色彩虹，就是毒发毙命的时候。

张天然和四大家族的术士，不仅要正面对同断的毒蛾，对孙鼎身边的这个一直躲藏的五通也十分忌惮。毕竟孙鼎和张天然不是一个路数。因为大家都知道，他是古赤萧派来的人。而且孙鼎一直没有告诉张天然自己身边有五通，这种狡狴的方式，很难不让人心生怀疑。如果不是飞蛾的粉尘让五通显形，大家还要继续被孙鼎隐瞒下去。

张天然作为道教宗师，对形势的判断很快，他知道孙鼎即便是有对付自己的想法，也绝不可能在现在发难。于是张天然立即让犁头巫家的钟义方解决。

钟义方嘴巴翕动，但是大家都听不到任何声音，片刻之后，无数蝙蝠从身后飞进来，如同卷入一阵浓烟。

犁头巫家的供奉之一便是蝙蝠，钟义方能够驱使蝙蝠，这是他们家族的能力。

无数的蝙蝠在空中猎捕飞蛾，不多时，飞蛾被吃的干干净净。然后蝙蝠如同一股浓烟一样，飞回身后的古道。

众人身上的蛾毒未解，禾箴女告知张天然，解毒的必须是虫茧，把虫茧燃烧，吸入烟雾，就能解开蛾毒。

这东西倒是不难，黄铁焰的本事能够隔空放火。张天然是知道的，黄铁焰施法，同断也无法阻挡面前的虫茧燃烧，烟雾弥漫整个古道，却是兰花的清香。

这算是同断出了第一招，张天然接下了。

现在归张天然反击了。如同棋局一样，你来我往。

第56章 冥战部：张天然夔魑

张天然当时对同断喊的是：“九龙宗的同断，我请山魑。”

既然对方用的是灵兽蛊虫之类的招数，按照规矩，张天然也要用同样的路数对付，驱使灵兽，在道教术士的手段里，算是比较低级的方法。

同断听了张天然的喊话，也明白自己的底细在张天然这里也是清清楚楚。

同断的流派在日本的神道教流派中属于断水流，其实是隋唐时期流传到日本的九龙宗，九龙宗是中国早期的一个道教门派，号称是大禹的后代传承，到了南北朝后期已经式微，没有什么势力。到了唐朝就完全没有了踪迹。其实是一个日本到大唐的使者，机缘巧合投入了九龙宗的门下——别的道教宗派可能并不愿意接受倭人为传人。

九龙宗当时已经面临断代，由于被其他的流派排挤，只剩下最后一个老头支撑，根本就找不到合适的传人。日本的使者找到九龙宗，九龙宗也实属无奈。这个使者就成了九龙宗最后一个传人，于带着学会的法术和一些典籍，回到了日本开宗立派，几百年后，九龙宗融入到神道教的系统，以断水流的名号流传至今。

张天然是和同断在长江上交手几次，揣测同断其实就是当年流传到日本的九龙宗传人。果然一猜就中。他也是在告诉同断，你的底细我也明白，而且你的门派也是中国传过去的，隐隐有轻视的意思。

同断也没想到张天然立即就猜出了他的师门根源。断水流脱胎于中国的九龙宗，这种事情，门派内部是从来不愿意提起的。只是同断修为到了一定地步，成了九龙宗的宗师后，看了很多秘藏的经典，其实都是晋代的九龙宗的文献，他当然明白门派的传承。

张天然的山魑是一直存在于三峡地区的独特山魑，夔魑其实就是一种古老的鳄鱼，生活在偏僻的山涧深处。经常袭击落单的人类为食。十分凶猛。名字叫夔魑。

夔魑的身体巨大，几乎和同断的木船等长，四肢末端利爪十分尖

锐。夔魑最诡异的是，头部口吻很短，眼睛在前排，头顶有毛发，近乎人头的模样。獠牙很长，伸出嘴外。

夔魑从湖泊里冒出来，攀附在木船的船舷，木船顿时倾斜。

日本士兵用随身的步枪朝着夔魑近距离射击，可是子弹打在夔魑身体的鳞甲上，根本没有任何效果。

可惜夔魑的弱点是嗜好吃人，见了鲜血之后，就本性爆发，不再听从张天然的控制，所以只是在甲板上寻找人，张口吃了，却没有把木船掀翻。而想不到把木船拖入水中之后，吃人更加容易。

这样一来，张天然就没有机会了。因为同断有了喘息的机会，从身上抽出了宝刀，双手握在手上，走到了夔魑的面前。

同断手中的那把长刃，是一柄日本名刀——和泉守鉴定。

这把刀上刻着道教真言：“临兵斗者皆阵列在前”

是日本古代名刀中，这把刀的属性更加倾向于斩妖驱鬼。

同断将和泉守鉴定用双手握住，斜斜的举起，夔魑被和泉守鉴定上的真言镇住，不能再动弹，同断将和泉守鉴定挥下，夔魑的头颅掉落下来，被同断拎在手里。夔魑的四肢顿时失去力量，从木船上跌落，巨大的尸体漂浮在湖水里，后肢不停的痉挛。泛起巨大的浪花。

可是这个浪花对木船已经没有任何的威胁。木船重新平稳的漂浮在水面上。

同断解决了夔魑，又来到了船头，船身在剧烈的左右摇晃，而他却稳稳的站着，刀刃上染满了夔魑的鲜血，举手中夔魑的头颅，让张天然看得清楚，冷静的和张天然对视。

这一来一往，算是两大高手，相互过了第一招。

而这一回合，只是他们之间礼节性试探。都明白对方没有使出全力。

这场在长江下古道的对决，实在是太重要，双方都不会一上来，就使出看家本领。而只是驱使灵兽，试探一下深浅。

不过同断和张天然都失算了，因为他们都低估了对方的能力。并且也不知道对方到底有多厉害。

其实在同断眼里，只忌惮张天然，其他的四大家族和孙鼎，他都不怎么看重。最后，就是因为他的这个轻视，导致了最后的失败。

同断下一个招数是比拼夜眼。

比试之前，就让古道里所有的灯火都熄灭。绝对的黑暗，笼罩了所有人。黑暗里，所有人都不敢发出声音。因为在眼睛看不到的情形下，声音就是目标。众人连呼吸都非常的轻微，生怕被对方听到。

道教修为到了一定境界，的确有高手能开夜眼。不过这种人很少。非常非常少。

如果有民间的神棍，或者和尚道士什么的，向旁人宣扬自己开了天眼，那就是在骗人。一般这种神棍，连夜眼都没开。最多就是摸索到了开夜眼的一丁点门道而已。用来卜卦算命装神弄鬼没有什么破绽。但是用在术士之间的斗法上，那就什么都不是。

原因很简单，已经几百年没有人能开天眼了。天眼只是一个说法而已。早已失传。

现在的情况是张天然和同断都开了夜眼，毕竟是中日术士两大宗师，如果连夜眼都没开，就太说不过去了。

除此之外，现在其他人都成了瞎子。

不过他们在相互凝视的时候，孙鼎却慢慢走到了湖边，和张天然并排，看着同断。

这就是同断失算了，他没有想到，对方还有一个夜眼。

然后同断就是让随从在黑暗中放箭，这些随从都是瞎子。在黑暗中能够用耳朵和皮肤感觉最为细微的动静，所以形势逆转，张天然这边四大家族都成了瞎子。放箭的都成了明眼人。

这种放箭的人是日本战国时期专门培养的一个兵种。日本人战国时期打仗，经常夜战，在黑暗中，有些弓箭手要狙杀对方的将领，可是靠眼睛看不见。

所以后来就有大名诸侯，专门收养一些武士后代，从小就熏瞎了眼睛，人的眼睛瞎了之后，听觉和触觉就会变得灵敏。当然天生就瞎眼的盲人更合适。这些弓箭手幼年就被培养，锻炼用听觉和触觉判断四周环境。

这种人，到了成年就是黑夜中最精准的弓箭手，只要被告知方位，就能于几百上千人中，射杀对方的将领。

同断带来的这些人，更是其中的精英。现在两方对峙，距离也不如战场遥远，古道里更是安静，不如战场上金戈铁马的喧嚣。这些弓箭手射中张天然等人，如探囊取物一般。

众人听到弓弦的绷声，都明白了什么事情。等着箭矢射到身上。

可是箭放出来后，并没有击中目标。

本来这事，张天然能解决，但他并没有出手阻挡。挡住弓矢的是孙鼎。

果然孙鼎拿着一个兵刃，把所有的箭都吸附在兵刃上。

孙鼎这么做，就让张天然确定了孙鼎是古赤萧派来的帮手。因为这把兵刃，名字叫赤霄，是古赤萧的佩剑，当时的术士高手都知道。

当年古赤萧并不是这个名字，是因为在师门得到了这柄神刃之后，才改的名字。

赤霄宝剑是玄铁炼就，有巨大的磁力，所以弓箭即便是在空中飞快，也被孙鼎运用赤霄给吸到上面。

古赤萧是诡道！

第57章 冥战部：和泉守鉴定、赤霄

诡道的渊源很古老，法术众多，以五大算数闻名。但是古赤萧平生所学却是纵横术。

而且古赤萧和张天然之间一直都有龃龉。

古赤萧在成名之前，和张天然有过一面之缘，应该有点门派上的矛盾，张天然当时没有把他放在心上，只是把他当做诡道的一个传人而已，而且还是么房，根本不足为虑。没想到古赤萧多年后渐成宗师，成为了张天然的对头。

两人之间恩怨，以后再说。

同断想用盲人弓箭手射杀中国术士的办法，被李星家族的孙鼎用赤霄宝剑给挡住。于是轮到张天然还击。

张天然见同断用的是战争的方式，于是也秉守规则，用战争的方式回击。

张天然让黄家的两个兄弟，在湖泊里布了中国长江水战最为常用的招数——铁锁横江。

当然冥战的路数和水战不尽相同。

同断的木船被水中的铁链给托住，无法移动。

黄铁焰就隔空用火烧木船。不过同断的本事没有被这种手段给难住，他把火焰都挪移到了铁链上，反而把铁链给烧断。

铁锁横江被破了，木船继续前行，到了张天然等人的眼前。

船隔得近了，张天然才看到同断的船是从日本带过来的，并非征调的长江民船。

同断进入古道的木船是日本本土的安宅船，这是日本水战的一种战船，在古代日本相当先进。不仅是船舱设计得能够各种方位攻击，而且船底有三个隔舱。

铁锁横江的铁链把安宅船的中舱已经撞破，可是安宅船并不受影响。当张天然看到同断安宅船的船舷和船舱挂满了傀儡人偶，就知道自己失算了。同断虽然只有自己一个阴阳师，但是带来的东西，远远超出了张天然的想象。

从术士的人数上来说，张天然占据优势，但是从斗法的法器的准备上，同断是远远超过张天然的。

张天然和同断双方交手了两个回合。现在到了面对面空手白刃的阶段了。

隔得越近，双方施展的法术就更清晰。一举一动都在对方的关注下。

张天然到这时候才知道同断不仅是有备而来，而且不知道做了多少年的准备。

在同断眼里，除了张天然，让他意外的是，竟然多了孙鼎这么一号人物。他得到情报晚了，只知道四大家族来给张天然做帮手。孙鼎来得晚，到三峡的时候，他已经进入到古道。

对峙的时候，同断就死死地看着赤霄宝剑，实在是不知道面前的人是谁？

当时同断就问孙鼎，这把剑是谁给他的。

孙鼎就说是自己的。

这个当然骗不了同断。因为同断是认得这把宝剑的，并且和宝剑的主人，打过交道。同断就说：“这把剑的主人是古赤萧，我见过他本人。”

孙鼎就没法扯谎了，只好说是古赤萧送给他的。

同断想了很久，才说他见到古赤萧的时候，古赤萧曾经跟他说过，命丢了也不会把这把宝剑送人。因为是他机缘巧合，拿到的门派宝物。这个宝剑在他们门派藏了几百年，才到了他手上。

张天然听了同断和孙鼎的交谈，这才知道，古赤萧和同断有旧，知道同断的厉害，才派了孙鼎来帮忙。甚至把赤霄宝剑也给了孙鼎。

孙鼎就问同断是不是认得古师长。同断倒也坦诚，就说当年他就是败在了这把宝剑的手下。

话要从几十年前说起了。

那时候云南有个讲武堂，专门教授军事，培养中国的军事人才。

当初古赤萧就是其中的学员，而同断却是讲武堂请来的一名讲师。那时候同断已经有日本的军方背景，擅长海军中的冥战。

中国积弱已久，军事方面被日本超越，所以中国反过来要请日本军官来教军事。所以日本军官对中国军事非常鄙视，瞧不起中国的学员。

同断也有这个优越感，他觉得当时中国和日本已经打过几次仗，甲午战争中国更是惨败。冥战方面中国也是输的一塌糊涂。茅山派在日清战争中，完全抵挡不过日本的阴阳师。

所以同断把中国的术士也不放在眼里。所以在教授课程的时候，提到过冥战，并且很得意，说中国的道教界已经没有什么人物了。

结果引起了一个年轻学员的不满，立即向同断挑战。

这个人不说也知道了，就是诡道的传人古赤萧。

他们约好了在晚上比试，没想到同断和古赤萧交手之后才发现，自己实在是太骄傲，古赤萧用一柄赤霄宝剑，把他斗的毫无还手之力。

同断输了之后，古赤萧才警告同断，别以为中国无人。并且告诉他，中日必有一战，如果他再来中国，就一定丧命在赤霄宝剑之下。

当时古赤萧才二十出头，见识却非同一般，几乎把中日之间的政治局面都给预测准了。同断十分佩服，知道此人日后非同小可。

果然同断一直留意古赤萧的动静，知道古赤萧后来做了孙总统的警卫队队长，是孙总统的贴身心腹。后来又又在黄埔军校做了教务处主任，再后来反水去了红色政权。

日本侵华后，古赤萧在延安，不可能到湖北的战场来跟自己正面抵抗，没想到他人没来，却找了一个厉害角色带着宝剑来阻拦自己。

同断心里就忐忑，毕竟古赤萧说过，自己再见到这把宝剑，就要丧命于这把剑下。他在日本已经是阴阳师的宗师级人物，一生几乎不败，所以被古赤萧击败一次，终生就一直对古赤萧有敬畏之心。但是同断在日本军方也是下了军令状的，不把古道打通，让日本军队潜入奉节后方，他就切腹自尽，介错都跟在身边。

这些往事，张天然哪里知道，就是孙鼎也不清楚。

同断却瞧出了孙鼎的弱点，那就是赤霄在孙鼎的手上不发出红光，也没有冒出火焰，当时古赤萧拿着宝剑，宝剑上火焰白炙，把同断驱使的九尾狐狸杀的毫无招架之力。

可是同断在船上看的清清楚楚，孙鼎虽然拿着赤霄，但是赤霄只是一柄青黑色的古剑而已。

于是同断立即要求要和孙鼎比剑。用手上的和泉守鉴定跟孙鼎一决高下。

这一局是同断先手，所以张天然无法拒绝。就让孙鼎上了同断的木船，同断腾出船前方的甲板，和孙鼎比剑。

中日两柄驱邪的宝剑，和泉守鉴定和赤霄，就在两人手上比试一下。

和泉守鉴定是精钢锻造，擦拭的非常光亮，几乎光可鉴人。而赤霄铸就的时间很早，不仅是玄铁，还有铜锡合金融入。所以表面是青黑色的铜锈。

两柄宝剑，一黑一白，一旧一新，一个古朴，一个锐利。

同断和孙鼎尽了礼数，就开始比拼。

同断是日本剑道，上来就用劈砍的招数。没想到孙鼎根本就没有任何招数抵挡。张天然在岸上看的着急。他本来以为孙鼎李星家族厉害，可能是古老剑侠的传承，没想到根本就不会御剑术。

张天然和当时的武侠小说家平江不肖生有过交往，平江不肖生幼年的确是某个剑派的俗家弟子，只是身体原因，修不得剑术，所以长大后，脱离门派，写了很多剑仙的小说。其实民国时期会御剑的门派还

有，张天然看见孙鼎拿着赤霄宝剑，就想当然的以为孙鼎会御剑术。

结果孙鼎拿着赤霄根本祭不起来。

和泉守鉴定是何等的厉害，当时就把孙鼎的肩膀给砍到。

同断也没想到自己会一击即中，还在庆幸不是古赤萧本人，没想到，孙鼎挨了这一剑之后，身体大卸八块。散落在地上。

第58章 冥战部：神仙索

一般人看见了都以为孙鼎不堪一击，和泉守鉴定的力道凶猛，余力不尽，把孙鼎给砍碎了。

但是张天然看了，暗自心惊，大致明白了孙鼎的路数。

孙鼎是古老厌胜术的传人。

厌胜术的祖师爷是鲁班，听说鲁班还流传了鲁班书下来，有很多古老巫术的法门记载。

一般的工匠，特别是木匠都会鲁班书的厌胜术，就会施展一些法术。比如一些木匠受了主人的气，在房梁上，或者墙壁里放点什么东西，主人家就家道不顺，轻者破财，重者家破人亡，是一个伤阴德的法术。当然大部分的工匠传人，都品性善良，会用这些法术替人消灾解难。

但是厌胜术在后来传承中，分出了一个旁支出来。这个旁支就是杂耍的，他们和工匠一样，供奉的祖师都是鲁班。不懂的人就恨奇怪，江湖上，杂耍的，卖唱的，玩戏法的，甚至骗子，为什么会供奉鲁班？

这就是因为他们的法术都是厌胜术。

当张天然看到孙鼎的身体大卸八块之后，心里就安稳多了。

孙鼎绝对是抱着极大的决心来阻拦同断的，并不是如刚才想象的那么托大，没有准备就拿个赤霄去跟同断比试。

孙鼎这一招，是厌胜术的一个很强的招数。叫做“神仙索”！

神仙索是个戏法骗局。

中国流传已久，就是一个小孩一个老头在街市上耍戏法，人群围观。老头子就扔一个绳索，绳索虽然是软的，但是在老头的摆弄下，能随意屈伸，各种花式。这都是前奏。当观看的人多了，老头就施展绝技，把绳索往天上一扔，绳索就直直的垂在空中，然后小孩就顺着绳索往上爬，在绳索上各种动作。

围观的人就很诧异啊，纷纷给钱。

这时候，老头子就会观察围观的人，如果没有有钱人，这戏法就结束了，拿着零钱走人。

如果老头子发现围观的人里面有富人，那就开始下套了。

因为有钱人一般有身份嘛，就喜欢挑刺。老头子就吹嘘，这个绳索其实是通到南天门的，自己的孙子可以爬到天上的南天门去，就是很危险，所以就不冒险了。

这种话说出来，肯定有人会说老头子在说瞎话，吹牛。老头子就跟人吵架，和他吵架的人其实也是托。

吵来吵去，富人就会开口，说什么南天门什么的都是无稽之谈，你爷孙俩就是杂耍的，弄得这么神神叨叨的。

然后老头子就要跟富人急，跟富人吵架。富人就说，我给你多少银子，你让你孙子顺着绳索爬到南天门去，把南天门的什么东西拿下来作为见证。

老头子就说，你几十两银子就想看南天门的东西啊，我孙子上去，是要冒风险的，万一被天兵天将给砍死怎么办。

反正就是说的一塌糊涂，漏洞百出，明眼人一看就知道是在瞎吹牛。

富人就上钩了，就说用几百两银子来赌一下。

银子一拿来，老头子却不要了，说太危险，舍不得孙子去冒险。富人就不乐意了啊，逼着老头子让小孩爬到南天门。

老头子就求情，说算了，不要钱了。引起围观的人的同情。

几番往来，富人就是要让爷孙俩出丑，逼得他们承认自己说谎。可是老头子求情归求情，就是不肯承认自己在吹牛。

富人就步步相逼。

老头子就下狠心，对着孙子说，你就爬到上面去看看吧，带个见证

下来，好让这位老爷死心。千万不要出事云云。

然后孙子就滴溜溜的往绳索上方爬，果然就爬的看不见踪影。这下所有人都懵了。因为这个是神仙索的真本事。

然后过一会，突然天上掉下来一个牌匾，果然是写的南天门。富人就傻眼了。围观的人也傻眼了。

老头子就跪下来哭，说，孙子啊，你随便偷个东西就罢了，怎么能偷牌匾呢。

接着天上就掉下来尸体，都是大卸八块的，有手有脚，还有头颅，果然是小孩的脑袋，鲜血淋漓。

老头子就不依了，哭着给小孩子收尸，然后拉着富人不让走，说是富人害死了自己的孙子，自己连养老送终的人都没有了。

富人看见了血淋淋的尸体，当然要跑，即便是没有什么南天门之类的把戏，这小孩从天上掉下来，说是摔成几段了，也脱不了干系。

然后老头子就要拉着富人报官。富人害怕，旁人都是见证，他百口莫辩。

于是就有好事的人说，也别报官了，大老爷吃官司，于事无补，干脆给点钱，让老头子养老，算是补偿。

老头子就抱着富人哭，几番折腾，富人就拿出大笔钱财出来，给了老头。

老头就收了绳索和小孩的尸体离开。

到了另一个市镇，小孩早就活蹦乱跳的，爷俩找个地方，继续玩神仙索的骗人把戏。

这就是李星孙家的来历。厌胜术的施展的最好方式。

只是到了明清，孙家已经积聚了大量财富。这套把戏就不用了，民间再流传的神仙索也没有这么厉害，最多也就是模仿表面，做不到真的厌胜术。

然后李星孙家，慢慢成了道教的一宗很有威望的家族。厌胜术也不用来骗钱了，而是用在法术上。

所以张天然一看到孙鼎的身体，大卸八块，他是何等眼光，马上就明白孙鼎在用他们家的看家本领对付同断。

同断虽然听说过神仙索，可是哪里知道神仙索能用在冥战上，看着地上孙鼎七零八落的尸体，都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

不过同断马上就见识到了厉害，因为神仙索最关键的东西出现了，一根绳索垂直飘在他的面前。孙鼎身体倒着，脚钩在绳索上，赤霄宝剑至上而下，朝着同断的百会穴刺下来。

同断正要躲避，双腿却不能动弹，原来甲板上的孙鼎尸体，已经重新长在了一起，死死的抱着他的膝盖。

同断根本就分辨不了，哪个是真的孙鼎。

这就是出神入化的厌胜术！

既然是厌胜术，那么头顶和脚下两个孙鼎之中，有一个就是假的。

如果不是同断，而是其他的术士，遇到这种情况，立即要做的事情是分辨真假。然后把全部的力量放在真身上面。

四大家族所有人心里都对孙鼎有所忌惮，看到孙鼎使出了神仙索的手段，心里都难免不会去想如果是自己在同断的处境下，会怎么选择。

除了张天然不这么想。如果张天然真的遇到这种情形，他不会选择，因为他有能力同时对付两个孙鼎，无论真假。

同断也是如此。

在同断的脚边，木船的甲板上，突然冒出无数的手掌，将抱着同断膝盖的那个孙鼎给拉到一边。同断的脚下自由，瞬间退了一步，用手中的和泉守鉴定，格挡住了赤霄的奋力一击。

孙鼎的剑术平平，赤霄被弹回去，同断顺势把神仙索给砍断。孙鼎摔到甲板上，仍旧是无数手掌把他死死的摁在甲板上。同断再次用和泉守鉴定，向孙鼎砍下去，孙鼎无法躲避，只能用赤霄挡住和泉守鉴定的

剑锋，和刚才同断的手法一模一样。

这次同断的力大，他想用和泉守鉴定的锋利，将赤霄砍断，没想到这次，两把宝剑却黏在一起。

然后发生了所有人没有预料到的事情。

赤霄和和泉守鉴定两把兵刃交错在一起，剑身同时冒出了两股黑烟。同断看到后，大惊失色，立即把和泉守鉴定往回收。可是黑烟已经把两把宝剑接触的地方全部围绕，无数的尖啸已经发出来。

张天然在岸上也看的清楚，立即明白发生了什么。

和泉守鉴定和赤霄都是斩鬼的利器，每次杀戮妖魔鬼祟之后，妖邪的灵魂就被封印在宝剑里。赤霄至少两千年，和泉守鉴定也在千年以上。封印的妖邪鬼魂，已无数记。

现在两个兵刃相互碰撞砍杀，锐气大减，反而将两柄宝剑里的妖邪鬼魂都给震动，要冲出封印来！

这个事情，完全出乎意料之外。这些妖邪放出来之后，同断和张天然都不知道是否有办法解决。

这两把剑曾经的主人，法术远远高于同断和张天然的不在少数，他们能对付的东西，不等于现在同断和张天然能解决。

古道里的形势突然出现了这种尴尬的状况，已经不是两方冥战斗法这么简单了。

第59章 附篇：黑暗传（1）

2008.05.14.02.12

灵堂里，指导员对着木桑子问：“这个姓金的道士，是不是比你们青城派更有本事？”

金仲谦恭的低头对着指导员说：“青城派我一向敬重，我的门派本来就不属道籍。”

指导员听了金仲的话，“那你来干什么？”

“我来作法事。”金仲说，“灾难来的太快，很多人还来不及离开，他们还不知道自己死了，我来超度，不然死人不得安宁。”

指导员正要询问木桑子，木桑子连忙拱手对指导员说：“金道长的能力，远在我之上，不要再质疑，否则耽误了时间。。。。。”

指导员看着木桑子诚恳的眼神，终于把身体让开。看着金仲拉着小孩，慢慢走到灵堂白幡之后。

这个灵堂是一个礼堂改建，可容纳上千人。

现在整个灵堂里，讲台上摆了十八个棺材，分为三排，一排六个。而讲台下，整个礼堂里，摆满了几百个尸体，有的尸体已经用尸袋包裹，有的尸体只能用塑料布遮掩，更多的尸体，只能在脸上放一张报纸。

而金仲和小孩，就站在几百具尸体之间，金仲紧闭双眼，身体颤抖，两行泪水从脸颊流下。而小孩已经被吓傻了，哭都哭不出来。

木桑子和指导员看到金仲师徒，走到白幡之后。木桑子示意指导员走出灵堂，不要打扰金仲师徒做法。

指导员听从木桑子，两人走出灵堂。

夜空中压着低低的云层，无星无月，但是云层却发出暗红色，映照在市镇之上。这个诡异的红云，本该让人十分的恐惧，但是没有人介意

这个，因为更加恐怖诡异的现象比红云要更让人关注。

两人放眼看去，整个市镇全部化作废墟，只有身后整个建于七十年代的礼堂，孤单的耸立在废墟之中。

四面八方全部都是垮塌的建筑，道路已经全部损毁。

市镇坐落在山谷里，左侧的山体已经垮塌，掩埋了市镇一半的范围，一个如同三层楼房大小的石头，就在礼堂前方不远处。

还有无数略小的石头，滚落在市镇各处。

市镇到处是人，武警列队在搜寻生还者，但是人数太少，整个市镇废墟中都传来求救的哭嚎，但是武警却手足无措。

还有不少幸存者在废墟上徒劳的用手挖掘砾石和断裂的混凝土块，如同疯了一样。

更多的人，瘫坐在地上，毫无反应。

“阴兵过道还有多久？”指导员问。

木桑子用手掐算，“一十九个时辰。”

“也就是三十八个小时。”指导员焦急起来，“金道长能做到吗？”

“他做不到，我们也没时间找更厉害的人来了。”木桑子黯然说。

指导员坐到已经裂开了的台阶上，“我再也不能看到阴兵过道，绝不能。”

“七六年。。。。。”木桑子犹豫了很久，“你到底看到了什么？”

“阴兵过道的时候，”指导员开始战栗起来，“不是你们听说的那样。”

木桑子看到指导员身体如同筛糠一样，“如果有命令，你就不用说了。”

“到了这个地步，”指导员恢复了一点正常，“保密的命令，还有什么

用！”

突然地面开始摇晃。

指导员对着前方大喊：“余震来了，不要靠近建筑物，找宽阔的地方。。。。。”

但是天崩地裂，轰隆隆的巨响把指导员的声音淹没，哪里有人能够听见。

市镇废墟的地面，突然裂开了一道地陷，地陷飞快的撕裂地面，裂开的口子，就像一条毒蛇在蜿蜒爬行，一些人来不及躲闪，尖叫着和车辆建筑一起堕入裂口。

裂口之下，隐隐泛出绿色光芒，在红色的云光下，显得十分恐怖诡异。

金仲和小孩在灵堂里也随着余震摆动。小孩把金仲的衣襟死死的拽住。

余震持续了几分钟，两人重新站好。

金仲对小孩说：“金离，我们开始唱了。”

金离点头，“记得住。”

金仲看了看四周，跪下来，分别朝着四方跪拜磕头，然后走到礼堂的讲台上，搬来一个桌子，在桌子上，放了一个香炉，然后插了一根香烛。

这些东西，都是刚才的道士留下的超度法器。

金离蹲坐在地上，面前摆了一个丧鼓。开始用一根木槌，敲打了丧鼓一下，隔了很久又敲了一下，算是找准了鼓点。

而金仲已经换上了一身道袍，道袍上一朵鲜艳的绿色牡丹绽放。金仲的手上，拿出一个知了壳子，随即变成一柄长剑，金仲摆好架势，开始走起七星步，嘴里大喝：“唱！”

金离木槌敲了一下，用鄂西方言，声音稚嫩，开始吟唱：

孝家一副好寿材，
寿材用的哪棵树？
不归山上泡桐木，
此木本叫长生树。
树上长出人头颅，
一个眼睛朝北斗，
一个眼睛看黄泉。
左边耳朵鸦做窝，
右边耳朵毒蛇洞。
盘古开天来树下，
扬起手中开山斧，
怒喝一声砍一斧。
长生树被砍半边，
整整三年才砍倒。
木材散落掉凡间，
鸿钧老祖一句话，
先有死，后有生。
生生死死不断根，
万古千秋到如今。
哪有万物日月同生，
哪一个，白头不老万万世？

哪一个，皇帝不是求长生？

想昔日，炎黄二帝战中原，

如今只有黄土存。

想昔日，老君铜炉今何在？

青牛已是丧鼓皮。

想昔日，彭祖寿数八百年，

到头来，骨蚀形销化作尘。

黄金若能买性命，

王侯要活万万年。

昔日螳螂扑蜈蚣，

岂知老鸦身后啄，

老鸦又被泥丸打，

打弹之人被蛇咬，

老鹰又把毒蛇叼，

老鹰掉在黄土里，

寒冰白雪来掩埋，

黄土上边草青青，

青草又被镰刀割。

镰刀扔进火炉煅，

铁匠身边无常站。

自古善恶终有时，

没有一人能跑脱。

歌场来了两个客，

孝子施礼忙迎接。

一个童子五尺高，

一个老者貌堂堂。

扬起白幡走进门，

二重门里有死人。

一对金鸡在把守，

头戴金冠，尾开宝扇。

金鸡变凤凰，

孝子站一边，闪在一旁，

让我歌鼓二人，早进歌场。

打开歌楼三重门，

三重门里不见人，

只见两个红黑二门神。

叫声门神，请站在一边，闪在一旁，

让我歌鼓二人，早进歌场。

“停。”金仲大喊，“你先歇一下。”

金离立即停住歌声。

一阵风从礼堂的裂口出刮进来，白幡漂浮。这阵风把所有尸体脸上的塑料布和报纸都吹散。

几百具尸体的脸上眼睛都鼓出，表情定格在死亡的瞬间，惊恐万分，血肉模糊！

金离看到这个恐怖场景，吓得哇的一声哭出来，身边的座椅都漂浮在空中，金仲连忙撕下身上道袍的一角。走到金离身后，用布条把金离的眼睛蒙住，“不要看，也不要想。。。。。”

金离哭声小了点，漂浮的座椅都稳稳的落定。

金仲深吸一口气，看着几百具尸体中，已经有七八具坐了起来，这几具尸体，身体受了极大的创伤，万无生还的可能。

诈尸了。

金仲快步走到一具尸体面前，嘴里念念有词，面前的尸体伸开双臂，就要把金仲环臂抱住。就在尸体臂膀合拢之前，金仲的手掌贴在尸体的额头上，然后收回，一张符贴粘在尸体的印堂之处。尸体立即停顿，但是站立不倒，和金仲面对面对立。

金仲的手掌又举到尸体的面前，食指和中指交错，手掌翻转，手心朝内做了一个道诀，然后手掌再次送到尸体面前，掌心朝外，大拇指狠狠的按在了尸体的额头。

尸体顿时向后仰倒，躺在地上。

剩下几个尸体，已经开始走动，金仲拦在尸体面前，用同样的法子，将诈尸的魂魄安抚，几番下来，金仲累的气喘吁吁。

再回头看的时候，讲台上的几个棺材，棺材板已经偏开，其中一个棺材里，伸出了一个手臂，正在棺材的边缘慢慢摸索。

第60章 附篇：黑暗传（2）

金仲连忙向讲台方向跑去，突然地面又是一阵晃动，余震颠簸，将棺材全部掀翻，几具尸体滚落出来。

金仲跑到乱七八糟的棺材中间，用力把这些尸体都放回棺材。他变得更加疲惫。

金离蒙着眼睛，本来稳稳的蹲坐在地上，突然发出一声尖锐的喊叫。

喊叫声穿过礼堂，传到礼堂外。

木桑子听了，忍不住颤抖一下。指导员也听到了，却没有惊慌，而是一把抓住木桑子的肩膀，“他真的行吗？”

“我不知道。。。。。”木桑子终于犹豫的说了实话，“可是只有他了。”

“我相信你说的话，他的能力没有问题，”指导员摇头，“可是他身上有病，你没看出来？”

“应该、可能有吧。。。。。”

“他很疲惫，”指导员又说，“你们修道的人，这种情况你不觉得奇怪？”

“他可能走了很长的路，”木桑子说，“要穿过整个重庆和四川。”

“如果他做不到，”指导员说，“我无法接受再次面对那件事情。”

“能说说当时的情况吗？”木桑子问。

天空突然传来巨大的轰鸣声，这次却是一辆直升飞机在天空盘旋。地上的武警在不停的挥手，吼叫着需要各种医疗物质和补给。直升飞机转了两圈，然后离开。空投了几包东西，武警冲过去发现是几箱方便面，已经摔得七零八落。

“水！”指导员说，“他们应该给水。”

“大批的救援队还有几天才能进来？”

“道路都损毁了，我们这里也不是人口最密集的城市，距离震心也较远，”指导员说，“可能三天，可能一个星期，可能。。。。。永远都不会来。”

“一个星期后，”木桑子说，“瘟疫就来了。”

“没有清水，”指导员绝望的说，“我们只能想办法带着幸存者离开。我等不了瘟疫，阴兵过道之前，我们就得走！”

“伤者和遇难者怎么办？”木桑子知道这句话其实不能问，因为这就是这位指导员内心最矛盾所在。

果然指导员沉默了很久，“我只能尽力。”

忽然天地间发出了一个声音，开始很小，但是所有人都能听见，只有嗤嗤的声音，然后嗤嗤声变成了咔咔声，声音越来越大，越来越密集。

声音来自于山谷的外侧毗邻的一座高山。

所有人都看着那座高山，声音已经变得震耳欲聋，巨大的摩擦声来自于大山的内部。

然后山体表面开始滚落石头，不过由于距离市镇废墟较远，对幸存者和营救人员没有太多的威胁。

突然山体的崖壁上，迸发出一道蓝色的电弧，十分耀眼。无数的飞鸟从山上飞到天空，但是随即飞得毫无方向感，相互在空中碰撞，摔落下来。也有的飞鸟直接撞向地面。

“完了。”木桑子和指导员恐惧到了极点。他们已经意识到马上要发生什么。

这是山崩前夕，山体内部岩石移动，摩擦，岩石内的矿石，形成了电磁切割，然后磁场开始紊乱。

远处传来了一声巨大的爆炸声。指导员满头大汗，看着远方冒起的明火，由于距离很远，只看到一点点火光。这是刚才直升飞机飞过去的方向。

指导员为了好像是为了完全印证，把手腕抬起，木桑子也凑过来，看到指导员的机械表上的指针，正在滴溜溜转的飞快。

两人的眼睛对视，眼神交流，只有绝望。

现在所有人包括木桑子和指导员，都看着山谷外侧的高山，山体上的蓝色电弧越来越多，然后冒出一股强烈的白光，长达上千米，张牙舞爪，直入天空中的红云。

“来了。”指导员闭上眼睛，长叹了一口气。

接着是天崩地裂，所有人的耳朵都听不到任何声音了，因为强烈的巨响，暂时破坏了所有人的听觉。不仅如此，由于声响对耳膜的刺激，还有磁力的紊乱，所有人都保持不了平衡，纷纷摔倒在地上，头疼欲裂。大部分人都晕厥过去。

木桑子是修道之人，勉强坐在地上。而指导员却没有倒下，仍旧保持着刚才的站姿，两人的眼睛都死死的盯着那座高山——一个正在移动的高山。

由于高山的巨大，当山体崩裂的时候，会让人产生错觉——当然如果人还能看见的话，觉得是整个大山在自己行走，这种末日景象，给人的恐惧比死亡更加强烈万倍。

空气中的气浪，将木桑子和指导员掀翻在地。然后是无边无际的尘土，将天地间全部弥漫。

在被掀翻的瞬间，指导员内心一直紧绷的神经彻底崩溃，再也坚持不住，眼前一片黑暗。

不知道过了多久，指导员醒了，是被雨点打醒的。雨点并不大，可是夹杂着尘土，打在脸上，十分疼痛。

指导员心里一片茫然，看着眼前的一片末日景象，模糊一片。

雨在哗啦啦的下着，如同催命的鼓点。

有的幸存者和救援的武警已经醒转，他们和刚才的飞鸟一样，也找不到平衡，无法站立起来。

但是所有人都开始哭喊，包括那些士兵。因为已经完全绝望。

一个手按在了指导员的肩膀上，指导员扭头，看见是金仲，金仲身边站着金离。而在他们身后，市镇里最后一个勉强挺立的建筑——礼堂，也已经垮塌。

金仲和金离也茫然的站立，雨水将他们两人全部淋湿。金离的眼睛已经被布蒙上，捂着耳朵，受到的惊吓，完全不弱于旁人。

“我们还有生还的希望吗？”指导员嘴里轻声的说出来，不知道是在问自己，还是在问金仲。

“我只管作法事，”金仲说，“救援的事情，是你的职责。”

“出不去了。”指导员轻声说。

“我看得见，”金仲回答，“我眼睛不瞎，但是还没到放弃的时候。”

醒过来的人越来越多，哭声也渐渐增强，在雨声中传到指导员和金仲的耳朵里。

“还有多少人活着？”金仲问。

“三千两百人？不，两千九百多人？”指导员突然抱着头，“我不知道。。。。。”

废墟上所有人都在哭喊，他们的身体却都朝着山谷外侧的方向。那座崩裂的高山，把进出山谷的道路完全堵死了。

山谷内侧的小道，也已经被首次的震动破坏殆尽。

现在整个市镇完全无法出入。

“没有清水，没有食物，没有药品，没有救援。”指导员开始喃喃的说起来。

金仲问：“阴兵什么时候来？”

“没有清水，没有食物，没有药品，没有救援。”指导员继续重复着，“没有清水，没有食物，没有药品，没有救援。”

木桑子也醒过来，“瘟疫，我闻到了瘟疫的味道。瘟神来了。”

“阴兵什么时候来？”金仲再次问，可是指导员已经完全没有任何反应，只是在重复着那句话：“没有清水，没有食物，没有药品，没有救援。”

金仲看着废墟里的幸存者，都放弃了救援，都呆呆的站立在地面上，哭声渐渐停止。即便是天上响起了巨大的雷声，也没有让他们有任何反应。他们的表现和指导员几乎一样。

金仲问木桑子，“还有人能接替指导员吗？”

“没有了，都死了，第一批营救队伍都被压在小学的教室里，”木桑子说，“只有我和他在操场上指挥小孩撤离。我们又等了八个小时，第二批救援的武警才来，然后就再也没有了，看来也不会有了。”

“那他不能疯。”金仲说，“你有办法吗？”

“还有这个必要吗？”木桑子惨然说，“他疯掉反而更幸运一点。”

“还有三千人。”

“没有必要了。”木桑子说，“没有希望了，接下来还有余震，地裂可能会扩大，把整个山谷都吞没。没有地裂，瘟疫也要来了，没有干净的水，没有食物，等不到救援了，飞机也不会来空投。但是这些还没发生，两天一夜之后，阴兵过道。”

“弄醒他，”金仲说，“我来对付，这里只有他见过阴兵过道。”

“何苦了，安静的死掉不是更好？”木桑子说，“认命吧。所有人都要认命。”

“你错了，”金仲说，“我曾经认识两个人，他们遇到的事情，比现在更绝望，但是他们没有认命。”

“他们赢了吗？”木桑子说，“还有比我们现在更绝望的事情？”

“他们做到了绝对不可能完成的事情。”金仲说，“因为他们知道只有一点希望，就没有放弃。”

“很好奇他们现在怎么样。”木桑子说。

金仲没有说话。

“死了？”木桑子苦笑，“都说了要认命。”

“他们赢了，”金仲倔强的说，“真的赢了。”

木桑子看着金仲铁青的脸，“我试试吧。”

“不是试，”金仲说，“一定要让他清醒过来。”

木桑子弯腰在地上摸索，找到了一个小医疗箱，然后拿出一个注射器，敲破一个小瓶子，注射器针头伸入小瓶子里，把药液吸入。

“镇静剂？”金仲冷冷的问，“你到底是医生还是道士？”

“肾上腺素，”木桑子摇头，“谁说道士就不能做医生。”

雨下的更加大了。

雨点是黑色的。

第61章 附篇：黑暗传（3）

天亮了，但是黑雨仍然在淅淅沥沥的下着。

整个废墟哀嚎的声音已经越来越小。金仲和木桑子知道这意味着什么。

幸存者慢慢向着礼堂前方聚拢。他们是跟着救援武警过来了。

武警们的精神也已经崩溃，也无法在雨水中继续营救被困者，因为大部分被困者已经没有了生命迹象，时间过了三十六个小时，营救的节点过了，在这个时间之后，还有幸存者能够被营救，那就只能是奇迹。

武警们无奈的放弃，因为他们实在是没有任何办法了，作为军人的本能，他们来到礼堂前，找到在场的最高军阶领导。

就是指导员。

木桑子给指导员注射了肾上腺素后，指导员不再低迷的喃喃自言自语。但是他也没有做出一些亢奋的行为。

现在他看到面前十几个不到二十岁的士兵，都睁大着充满血丝的眼睛看着他，知道这些人把他当做了唯一的希望。

“召集所有的幸存者，还有伤员，都集中到礼堂前的空地上来。”指导员发布了命令，“一个小时后重新集合，现在你们原地休息。”

指导员知道这个命令其实没有任何意义，但是只要他还有行动，那么意味着还有希望，至少这些崩溃的人会对他抱有希望。这就是战场上，指挥官存在的意义所在。

这些小伙子们立即躺倒在地，根本就不在乎天上的雨点，随手拉了塑料布盖在身上，就立即睡着。他们也累得狠了。一些幸存者，也照做了。

金仲看着眼前的一切，看到所有人都是一样的睡在塑料布之下，根本分不清楚哪些是死人，哪些是活人。

“告诉我阴兵过道的情形，”金仲问指导员，“我必须得知道。越详细越好。”

指导员慢慢的说：“不用你提醒，每一个细节我都记得。”然后把衣服扯开，身体上露出了一道长长的伤痕。而这个伤痕的形状十分有规律，是锁链一环又一环的烙印。伤痕在脖子下方绕了一圈，然后又延续到前胸，直到腹部上方。

“勾魂链，”金仲倒是认得，“你怎么逃脱了？”

“一个姓孙的领导，”指导员说，“他把我从链子下救了出来，如果他现在在场就好了。我至今还记得他当年的厉害。”

“他不会来了。”金仲决绝的说，“现在只有我。”

——三十二年前，指导员十七岁，刚刚被推荐入伍，在葫芦岛某海军基地当兵。刚刚结束了新兵训练，然后在那天晚上，感受到了大地的剧烈晃动。

指导员和其他的新兵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在夜晚被着急叫到训练场，没有任何领导给他们做出解释，谁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然后流言在新兵里相互蔓延：大地震动，很可能是苏修悍然向我们发动了核打击。中苏的大战终于爆发。

士兵们激动起来，决心要和苏修的军队一决高下，即便是付出生命，也要保卫家园。

所有人都在训练场原地待命，都在揣测，苏修是不是已经入侵了东北，原子弹爆炸的地点在什么地方。一天两夜之后，凌晨时分，训练场开来了几十辆东风卡车，接着有领导开始给大家分发生化服，三防训练是新兵的主要训练内容，假想敌就是苏修。大家都对生化服的作用十分了解。所有人都默不作声的把猪头面罩带上，然后穿上白色的生化服。

现在所有新兵，包括指导员都已经确定，一定是原子弹爆炸了，然后在领导的命令下，分班组登上东风卡车。并且领导要求所有人在卡车上立即修整，准备迎接恶战。

大家都知道要奔赴战场。

汽车开动，指导员却发现卡车的行进方向不是北边，而是南边。

指导员立即明白，他们要去的地方并不是中苏的边境线，参加战斗，而可能是原子弹的爆炸地点。难道苏修已经直接进攻祖国的心脏。。。。。。如果这样，岂不是。。。。。。

指导员想到这里，心里咯噔一下提了起来。

中午的时候，他们看到了废墟，满目疮痍的废墟。而且指导员也看到，这个地方不是他一直担心的地方，而是唐山。

所有的废墟都是坍塌，而非遭受到了冲击波的倒塌方式，并且没有核弹爆炸的高温融化的痕迹。

这是地震！

士兵们都明白了，没有战争，这是天灾。

随即领导们也告知士兵们真实的情况：唐山发生了至少里氏七级的地震，现在唐山的人民需要你们。

然后是无休无止的挖掘，无休无止的营救，无休无止的寻找。

在接下来五十个小时里，指导员只睡了四个小时，饿了就吃压缩饼干，也只吃了两次。生化服早就被脱下丢在一边，面对着巨大的灾难，预防瘟疫实在是微不足道。完全没有必要让生化服拖累，减慢营救的速度。

然后就又到了深夜，也许是十二点，也许是一点。大家已经几乎没有时间的概念，所有人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救人，多救一个，就是一个。

就在指导员和战友正在拼命救人的时候，一个分队急速过来，领头的是一个营长，他找到指导员所在连队的政委，说了几句话。

政委立即拿着喇叭对着战士们大喊：“某某某、某某某，过来集合！”

然后两个士兵扔下手中的铁钎，走到政委面前立正。政委看了看，又喊道：“还有没有年龄十八岁以下的战士？”

指导员听到，连忙走到政委面前，立正。

“你确定不满十八岁。”营长问。

“虚岁十八，”年轻的指导员老实的回答，“十七周岁刚刚过生日。”

“可以。”营长一把将指导员拉过来，然后带着三名战士离开，“带上你们的生化服。”

指导员和其他的两个战友立即把生化服抱在怀里。

然后跟着营长离开，所有人没有说话，在这种状况下，大家只有一个念头，接受领导的命令，拯救更多的受灾群众。

营长把三人带到了一个巨大的临时帐篷，“进去待命。”然后飞快的离开。

指导员三人走进帐篷，看到里面已经有了二十多个战士，所有人都有一个共同的特征，那就是年龄都很小。

指导员心里在猜测，为什么营长要挑选不到十八岁的战士作为敢死队？

接下来指导员看到了一件让他无法理解的事情：

一个穿着古怪衣服的人，手里拿着一个公鸡，公鸡的脖子被割开，流淌着鲜血，滴在地面上，那个人，现在看明白了是个头发长长的老头，伸出大拇指蘸着鸡血，按到每个战士的印堂上。老头的大拇指指甲很长，前端都已经弯曲。

指导员身边的战友是个河南人，来自偏僻太行山深处，忍不住轻声说：“这不是道士在跳大神嘛。”

指导员惊呆了，“别瞎说。”

“我们老家其实还有，”河南的战友倔强得很，“我见过。。。。。”

指导员打断，“封建迷信，小心我向班长打报告。”

“真的，”战友还在坚持，“我没骗人。”

两人正在相互吵嘴，营长又回来，这次他只带了一个年轻的战士。那个年轻的战士年纪更小，可能连十六岁都没有，应该虚报了年龄，才得以入伍。这个小孩身体正在发抖，颤颤巍巍和指导员并排站着。

道士已经走到了他们四人面前，伸出大拇指在公鸡的脖子上捏了一下，然后用拇指按到指导员的眉毛之间，嘴里不知道在念叨什么。

指导员十分反感，他知道战友说的是对的。这就是封建迷信。为什么军队的领导要容忍这种反动的事情存在？

第62章 附篇：黑暗传（4）

指导员鼻子里闻到鸡血的腥臭，忍不住往后缩了缩，可是身体却魔怔一样的无法动弹。只能看着眼前的这个老头子对着自己一通念叨。然后老头子走到下一个战士面前。

最后的三个战士的额头都被按了鸡血。老头子把公鸡扔到地上，指导员看到公鸡慢慢的踱着步子，走到了帐篷的黑暗处。不禁目瞪口呆。

来自河南的战友轻声在指导员耳边说：“没骗你吧，我小时候真的见过。”

“你小时候见过这个事情，是为了做什么？”指导员也轻声问。

“有人在山里走丢了，”战友说，“我们那里有个林子，必须要抹了鸡血才能进去找人，把里面的人带出来。”

“林子有什么？”指导员追问。

“林子能打小鬼子的时候，死了很多人，来不及埋，”战友轻声说，“天天到了晚上就有人晃荡。”

指导员不说话了，仿佛明白了什么。

营长看着面前的这些士兵，对战士们说：“记住，接下来的任务，无论你们看到了什么，都不要惊慌，执行命令就行。”

说完，营长就带着这个不到三十人的队伍，走向震后的废墟。

指导员却发现，他们正在从城市废墟的核心地带走向外围，越走越远，已经距离市区很远了，完全到了郊区，而这里有个煤矿企业的办公楼。而且他发现，营长一直提着那只应该早已死掉的公鸡。看来是营长偷偷把公鸡给抓在了手里。

指导员看着面前的这个办公楼，已经损毁的厉害，但是并没有垮塌。

这个却不重要，更让人心惊的场面，是办公楼旁边地陷了一块，而

地陷之下，出现了一个直径七八米的深井。深井里冒出蓝色的光芒，不知道有多深。

这时候，指导员看到办公楼的前面空地上，有车轮印子，很深，但是这个并不是汽车的车轮印。而是像老家的马车在泥土上的印子。

一个领导正在原地等候，营长连忙问：“第几趟了？”

“第二趟过了，”那个领导焦急的说：“第三趟马上就来了。”

“那赶快！”营长焦急的说。

那个领导立即指挥指导员这些年轻的战士，走到深井旁边，对着战士说：“赶快，把这个井给填起来，能填多少是多少，盖上也行。”

于是战士们开始往深井里填土，指导员和其他的几个战士就去找木方，想办法把井口给盖起来。

就在指导员抬着木方，走向深井的时候，那个领导突然喊起来：“大家都躲到旁边，不要发出声音。”

所有的战士都躲避到办公楼里，然后所有人都强忍着恐惧，趴在震碎了玻璃的窗口后，看着外面。指导员也是如此。

然后接下来的情形，让指导员更加震惊，远处来了一辆辆的马车，车队很长，至少有三十辆，车开的近了，看到马车竟然是古时候的模样。诡异的是，马车上并没有赶车人，只是在马车的车辕上吊着一个灯笼，那种古老的纸糊的灯笼。

这些马车上站满了人，都木然的一动不动。

接下来的场面，让指导员更加的惊愕，因为第一辆马车直冲冲的跑进了那个深井。然后是第二辆，接着是第三辆、第四辆、第五辆……

到第二十几辆的时候，突然指导员身边不远处的一个战士哭喊起来，“老石头，老石啊，你不是死了吗，怎么在车上。”

剩下的几个马车被这个战士的叫喊惊动，全部停止下来，说停就停。

那个年轻的战士惊慌的对旁边的战友解释：“我亲手埋的他，他是为了救我，被水泥板压死的，我明明把他埋在那个深坑里的啊，和其他的死人一起……”

“闭嘴！”那个和营长接头的领导打断这个新兵，“忘记我的命令了吗？”

但是已经迟了，马车突然转向，车头对准了办公楼。

这时候，余震来了，办公楼开始摇晃，马上就要坍塌，所有的战士都纷纷跑出办公楼。

距离马车车队很近。

这时候指导员和其他的战士都看清楚了，车上全部是死人，死于地震的死人，但是死人为什么都会站着呢？

所有的战士都被面前的场面惊呆了。愣在原地。

然后营长一声大喊：“同志们快跑！”

没有回应，所有人都呆呆站着。

“这是阴兵收人！”营长终于喊出了一句政治极端错误的话，“阴兵路过，死人活人都会一起收。”

那个领导也大喊，“把公鸡扔过去，赶快。”

营长把公鸡扔向马车，可是这时候，公鸡已经死了，只是瘫软的挂在车轮上。

接下来，指导员又看到一幕最恐怖的事情——那个领导，本来在地面上的领导，现在正站在马车上，嘴里喊着：“大家快跑，快……”

声音戛然而止，他的头颅掉下来。

而地面上的那个领导瞬间消失。消失的时候，他身上的军装首先化为乌有，露出了里面穿的古怪衣服。

指导员的河南战友看了，忍不住惊呼，“他也是个道士！”

战士们终于明白了危险，开始撤退，但是晚了。

他们都被空气中无形的绳索拉到车上，拉满一车，那辆马车就驶入深井。

营长较为冷静，用手枪对着马车射击，可是根本没有用，然后营长也被拉上马车。马车在驶入深井之前，营长还在勉强抬起手，向战士们挥手，让他们逃跑。

没有一个战士能够幸免，指导员身边的战友一个个被无形的绳索拉倒车上，然后马车驶入深井。

现在只剩最后一辆马车了，只有四个战士，其中就有指导员。

然后指导员身边三个战士都被拉上去，那个河南的战友，也无声无息的上了马车，战友抬起胳膊，慢慢的向指导员挥手，指导员看到他嘴里在轻声喊：“来呀，来呀……”

然后指导员身体一紧，感觉到自己的脖子被绳索给套住，虽然他尽量后退，可是身体还是被拉向马车。他知道自己和战友一样，可能无法幸免了。

原来真的有封建迷信，这种阴兵过道，就是不分死活，见人就拉。

就在指导员绝望的时候，突然拉力松懈，自己仰倒在地上。指导员突然觉得自己的脖子和腹部剧痛，低头一看，那个看不见的绳索已经显出了形状，是火热的铁链。但是锁链已经断裂。

一头还挂在指导员的身上，另一头，挂在马车上。

马车飞奔进了深井，而指导员身边，站了一个比自己还小的小孩。

那个小孩只有十岁左右，穿着普通的便服。但是手里拿着一柄日本长剑，指导员明白，刚才他就是用这柄长剑，砍断了无形的锁链。

指导员的命就被这个小孩给救回来了，是这个队伍的唯一幸存者。然后他也明白了，地震中的所有死难者的魂魄，都是阴兵带到了通往黄泉的深井里。

——“那柄日本长剑，”指导员已经把当年的事情说完，“上面刻着几

个字，泛着红光，我到现在都无法忘记。”

“临兵斗者皆阵列在前。”金仲点了点头说，“那柄宝刀的名字是和泉守鉴定。”

“你认识孙首长？”指导员说。

“他的名字叫孙拂尘，”金仲说，“我知道这个人。”

第四卷 有孚篇

第四卷 有孚篇

第63章 算沙部：迷路游戏

——“我找到了一个人。”

“在哪里？”

“你不问是个什么人？”

“他一定很重要！”

“的确很重要。”

“在哪里？”

“我不知道。”

阿童木看着电脑的屏幕，QQ群里的伙伴正在聊天。

QQ群的群名是“捉迷藏群”。

消息在不停的跳动，他们正在火热的聊天。

所有的群成员只有四个人。

分别是：阿童木、燕九、机器猫、擎天柱。群主是阿童木。

和其他的QQ好友不同，阿童木和其他的三个人生活中经常见面。因为都在同一个城市里生活和工作。

他们之所以建了这么一个小聊天群，是因为他们有一个共同爱好。

就是玩游戏。

现代社会节奏太快，所有年轻人的娱乐方式已经十分匮乏，工作之外，除了上网，打麻将，K歌，几乎没有其他的娱乐方式。

但是他们四个人不同，他们喜欢玩现实中的游戏，而且是有点挑战性的，好玩一点的游戏。所以最后他们四个人建立了一个群，决定每个星期，都由一个好友提出一个新奇的游戏点子，然后大家在现实中玩一

次。

这个群已经建立半年了，他们已经玩过了十几个游戏，其中有几个星期，因为成员临时有事情，所以时间推后。

阿童木还记得第一个游戏非常的简单，就是去蹦极。因为大家第一次见面，相互不太了解，所以用这种非常普通的方式相互认识一下。

结果擎天柱死活不愿意跳下去，他是个三十多岁的小生意人，说自己因为长期应酬，刚查出来有三高。

为了第一次游戏顺利进行，阿童木把擎天柱踹了下去，然后被风景区的管理人员带到值班室教育了两个小时。

第一次游戏虽然有点小波折，但是还是完成了。大家第二次，大家就可以玩的更加开心一点。

第二次的游戏是机器猫提出来的，机器猫是个二十出头的女孩，在中心医院做护士。

机器猫的提议其实也并不新鲜，她刚刚看了一个香港的老恐怖片《阴阳路》，所以提议大家跟电影里一样，到金银岗抄墓碑。

这次燕九有点打退堂鼓了，他说他倒不是怕坟墓和死人，而是他怕猫头鹰，金银岗有很多猫头鹰，晚上就出来乱叫唤。

燕九的抗议无效。

四个人在傍晚集合，先在伍家岗的夜市摊上吃宵夜，喝酒。擎天柱没喝，他有三高。到了晚上十二点，擎天柱开车，载着其他三人开到了金银岗，他们把车停在路边，然后，翻进了公墓的围墙，其实围墙很矮，因为谁会没事翻进公墓呢。公墓又不收门票。

金银岗距离市区三十多里，范围覆盖连续几个山头，方圆几平方里，如果不是公墓，很可能是作为森林公园而存在。

四个人约定好了，一个小时候，在车边集合。然后拿出自己的手机，看看谁拍摄的墓碑照片最多。诺基亚手机已经有了像素较高的拍摄功能，并且有储存卡。

整个游戏除了手机，不能带任何其他设备。然后四人分散到墓地里，用手机照射看路，阿童木的手机却是摩托罗拉的V3。

整个游戏没什么好说的，没有任何灵异事件发生，大家都在一个小时候后，回到原地。每个人都拍了不少照片，最多的是反而是燕九。最少是发起者机器猫。

第二天天亮后，他们回到了公墓，去印证自己昨晚拍的墓碑，这也是游戏的一部分，结果他们公墓的一个工作人员在聊天，说刚来的一个新员工，昨天晚上夜班的时候，看到公墓里闹鬼，不停有鬼火在坟墓里闪烁。现在新员工打死也不做了，非常坚决的辞职，放弃了这份民政局的公务员编制。

四个人听后，笑了很久。于是他们以后游戏的内容几乎就确定了，那就是什么恐怖就玩什么。

他们穿上八十年代的衣服，坐夜间12点半的最后一趟班车，从2路公交车起点上车，然后并排坐在最后一排，都身体僵硬，一动不动，也不说话。把车上的乘客吓得够呛。最后把司机也吓坏了。

他们也重复过那个鬼打车的诡异传言。让燕九晚上打车到殡仪馆，然后给司机加钱。不过这次他们失败了，司机不仅胆子大，而且眼光毒，一眼就看到了燕九在自己身后的座位上扔冥币。结果差点和燕九打起来。

都是一些无伤大雅的小游戏而已。

不过现在阿童木看到QQ群里，聊的内容，却比从前的任何一个游戏都让他感兴趣。擎天柱在提议，玩一个进入异度空间的游戏。

这个游戏在网上流传很久了，阿童木自己之前也看到过，但是这个游戏几乎没有下文。知道的人也并不多。

这个游戏是燕九倡导的，他在聊天版上已经打出了游戏规则：

先找到一个二十层以上的高楼，最好位于开发区，因为开发区基本都是郊区，人口较少。在凌晨两点半，准时进入大厦，然后从消防楼梯爬到第七楼，按电梯到第十三层，然后走出去。等着电梯自己回到一楼。然后再次按电梯按钮，等电梯上来后，进入电梯，按到第九层。再

出电梯，通过消防楼梯走到第十层，再进入电梯，到达地下负一楼停车场。

再从负一楼停车场走到二楼，从二楼直接坐电梯到顶层。当大家到了顶层之后，就到了一个完全未知的世界。

阿童木立即打字询问：

怎么才知道已经到了一个未知的世界？

燕九回复：

不知道，没有人说起过。

机器猫打字询问：

怎么回来？

燕九回复：

按照进入的顺序步骤反着进行，就回来了。

阿童木打字：

好玩。

机器猫打字：

好玩。

燕九打字：

擎天柱？

擎天柱打字：

。。。。。。

燕九打字：

玩不玩？

擎天柱打字：

玩。

燕九打字：

明天晚上，现在找地方。

机器猫打字：

阿童木工作的那个写字楼最合适。

阿童木打字：

我也是这么认为，并且我有门卡，晚上进出方便。

燕九打字：

你工作的写字楼在郊区，而且没什么人，这个条件很合适。

阿童木打字：

那就这么定了。

阿童木工作的公司就在这栋大厦的十五楼。这栋大厦是商住两用楼，由于地段偏僻，写字楼租出去的并不多，也是同样的原因，租金相对廉价。业主居住的也并不多。物业管理也不尽人意，只有停车场有保安，晚上一楼的保安室，根本没人。

不过作为玩这个游戏的地点却是非常的合适。

第二天晚上，凌晨两点一刻，四个人在大厦下集合。

和以往一样，大家都很兴奋。

为了让这次的游戏能向朋友显摆，他们专门让阿童木拿了一个松下的家用摄像机记录整个过程。

就在四人走进大厦，站到电梯口的时候，燕九的手机响了，接通电话，原来是他的女朋友在KTV喝醉了，同行的朋友就给他打电话，让他过去接人。燕九惦记女朋友，只好临时退出：“对不起，我要去接她。”

燕九把一张纸递给机器猫，然后走出大厦。

剩下的三人，站在电梯门口。

“还玩吗？”机器猫拿着纸问。

“玩。”擎天柱和QQ群里犹豫的态度不同，非常爽快，“我不信真的有这么邪。”

“你别出乱子啊，”机器猫说，“按照游戏规则来，我不想真的回不来。”

阿童木无谓，开始把摄像机打开，然后开始摄像，镜头对着擎天柱。

擎天柱问：“电充满了吗？”

阿童木说：“没问题。”

两点半到了，三人从消防楼梯开始往上爬。

第64章 算沙部：邓瞳

擎天柱走在最前面，机器猫走在中间。阿童木走在最后，用手持家用摄像机记录两个人慢慢的行走。

楼梯一层又一层，楼梯也很狭窄。

阿童木在转角处，让前面两人停下来，自己走到前面，退着身子向下录像，照着机器猫和擎天柱的正面。机器猫觉得有趣，笑起来，擎天柱却说：“还是别这样，你不要倒退着走路。”

“为什么？”机器猫问。

“因为鬼魂就是倒着走路的啊。”擎天柱说。

“你真的相信有鬼啊。”机器猫笑，“我在医院见的死人多了去了，也没看见过什么鬼。”

可是阿童木听了擎天柱的说法，觉得背后一阵发麻，还是老实地走到了最后。

三人爬到了七层楼，走到了电梯里，突然他们意识到一个问题，燕九说规则的时候，只是说一部电梯，而这个大厦，有两部电梯。

三人犹豫一会，擎天柱提议：“左边这部，比较容易记住。”

“嗯。”机器猫说，“左边。”

然后三人按了电梯，十几秒之后，叮咚一声，电梯开了，三人相互对视一眼，都深吸一口气，现在是真的开始了。

然后依次走进电梯，机器猫突然拿起燕九给的纸张，“差点忘了，上面写的是，进电梯之后，要背对着电梯门，贴着电梯站着。”

于是擎天柱按了十三层的按钮，三人背对着电梯门，安静的站立。虽然规则没有注明不能说话发声，但是三人本能的明白，现在已经不能说话了。

很快，电梯叮咚响了，然后是门开的声音，三人转身走出去，通道标识是十三楼。

到现在为止，没有发生任何奇怪的事情，看来和从前一样，大概只是个古怪的游戏而已，其实根本没有什么恐怖之处。

机器猫打了个呵欠，不以为然。

电梯很快下去了，数字在变化，13、12、11、10。。。。。。
4、3、2、1，B1。

阿童木看到后，问机器猫，“规则上怎么写的？”

“等电梯回到一楼啊。”机器猫看了看纸条。

“现在电梯在B1。”阿童木提醒机器猫，“电梯没人乘坐，会自动默认回到一楼而不是地下车库。”

“你确定这个大厦是这样？”擎天柱开始有点惊慌。

“我不能确定。”阿童木摇头。

“啊呀！”机器猫一惊一乍的，让擎天柱很不满，她立即说，“要是有人现在要从车库上来，岂不是把我们的游戏给破坏了。”

“能不能重新回去再玩？”擎天柱嘴里说着，手上按了下行的按钮。

“不知道，”机器猫看了看纸条，“上面没说。”

电梯从B1开始上来，在五楼停顿一下，然后继续上行，到了十三楼。门开了，里面没人，看来真的有人从车库到了五楼。

游戏出了点状况，大家也不知道该不该玩下去。

“游戏应该是已经开始了，”擎天柱说，“继续吧。”

三人走进电梯，阿童木按了“9”，然后三人继续背对着电梯门。

两三秒钟，门开了，三人走出电梯，松了口气，游戏如果真的是灵异的话，现在也没有受到打扰，现在仍然是九楼。

三人仔细看了纸条，然后爬楼梯到了十楼。他们爬的很快，电梯还来不及自动下行，就被按到十楼，在他们面前打开。

三人进去，擎天柱按了B1，等着电梯门关闭。可是这次出了点状况，电梯门迟迟不关，然后阿童木忍不住了，回头看了看，结果发现一个四十多岁的保洁阿姨站在门口，由于她的扫帚横在电梯门中间，所以电梯门关不上。

阿童木看到她的样子，也知道她已经被吓坏了，身体瑟瑟发抖。这才明白，她肯定是看到三人进去，然后又看到他们三人只有背影。

换做自己也会吓的够呛。

“南无阿弥陀佛，南无阿弥陀佛……”保洁阿姨语无伦次了，退后一步，电梯门关上。然后向下。阿童木转身背对着电梯门。

“你们这个大厦怎么晚上有保洁？”擎天柱问。

“规则上说，”机器猫打断，“不能在电梯里说话。”

“这个阿姨我见过，”阿童木仍旧还是说话了，“是我们大厦的阿姨，没错。”

然后三人都沉默，心里都觉得的确是有点古怪。

终于电梯到了B1，三人出来了，阿童木解释，“这几天十楼有写字楼在装修，白天工人运送垃圾，保洁晚上才能打扫。应该是这样。”

现在游戏的过程已经快结束了，三人也不想放弃。于是按照纸条上的规则，走到了二楼。

然后在二楼，等到了电梯上来，这次，阿童木的手放在顶楼的“24”上面犹豫了很久，然后按了下去。

电梯飞快的上升到了24楼，比平常的速度更快。

电梯门打开了，游戏的最后一个环节到了。

三人转过身，走出了门外。

没有任何异常，三人慢慢走到楼道的窗户边，看到了窗外的夜色也没有任何诡异之处，楼道里的每一个门都没发生任何变化，阿童木的镜头一个个的把楼道里的细节都拍摄下来，然后对准窗外，嘴里兴奋的说：“现在我们完成了游戏，时间是凌晨两点五十五。”

镜头外的声音也传过来，是机器猫的声音：“没有什么恐怖的事情嘛，也不怎么好玩。”

——“你给我讲这么一个无聊的故事干嘛？”疯子歪着头问王八。

“我说我找到了一个人。”王鲲鹏说。

“你也说你不知道他在哪里？”徐云风说，“我们现在很多事情要做，不要浪费这些时间好吗？”

“阿童木。”王鲲鹏说，“是邓瞳。”

徐云风沉默了很久，“活该。”

“他必须得出来，”王鲲鹏说，“我要有个徒弟。”

“你需要一个徒弟，”徐云风撇嘴，“我把黄坤让给你就行。”

王鲲鹏说：“我一定要收邓瞳为徒。”

“他就是个家里卖药的傻逼好吗，”徐云风说，“耍小聪明的混蛋。”

“他有二十八个干爹干妈。”王鲲鹏说，“春茂恒在荆州行医一百多年了，邓瞳出生的时候，来了很多人庆贺，有二十八个术士高手，认了他做干儿子。”

“他那么多厉害的干爹干妈，”徐云风哼了一声，“为什么不让他们来找人。”

“你接触到的层面，孙家父女，”王鲲鹏看着徐云风很久，“我不懂，但是我知道你真的明白。”

徐云风用手不停的摩挲自己下巴上的胡须，“你怎么知道他们进入电梯的细节。”

“这个。”王鲲鹏把一个储存卡拿出来，“我刚才说过有个叫燕九的人。”

“他没有去啊。”

“燕九晚上去接她女朋友，没有参与游戏，”王鲲鹏说，“第二天，再也联系不到邓瞳，游志海和张玥。”

“游志海和张玥又是谁？”徐云风马上醒悟，“网名擎天柱和机器猫。”

“燕九去报警了，”王鲲鹏说，“失踪了。”

“这个储存卡从哪里来？”

“邓瞳办公室的桌子上。”王鲲鹏说，“燕九看到了那个松下的家用摄像机。他记得是邓瞳参加游戏的时候带着的。”

徐云风伸出食指，不停的摇晃，“邓瞳这小子，不太一般。。。。。。”

“跟你很像。”王鲲鹏补充。

“为什么，”徐云风抬起头，“黄坤应该拜你为师，邓瞳才应该是我的徒弟！”

“储存卡还有下半段，”王鲲鹏说，“你看不看？”

徐云风点头，“我还能有别的选择吗？”

第65章 算沙部：七星阵邓瞳

王鲲鹏带着方法、寻蝉回到了宜昌，和徐云风、申德旭、黄坤会合。

赶上了徐云风和申德旭还有黄坤陷入荡离阵法。

方法已经找回了对徐云风的所有回忆。两人反而没有什么话好说。正商议好了，去重庆找犁头巫家把阴阳四辨骷髅给要回来。

没想到却又出了这档子事情耽误。

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一定要收徒弟，这个是一定要做的事情。现在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个诡道传人要对付势力远超过诡道的张天然，以张天然做事的手段，王鲲鹏和徐云风的胜算不大，可诡道不能断绝，还要延续下去。

虽然在决战之前，已经把金仲给打发走了，尽量保留诡道一脉，但是金仲的脾气古怪，很难猜测他在关键的时候，会不会回来帮忙。

所以王鲲鹏已经做好了退一步的打算。那就是赶在决战之前找徒弟，他找一个，徐云风也找一个。

之前在走古道的时候，王鲲鹏答应过苗家的两个放蛊顶尖高手红桃和三叶，要收一个黄家的徒弟，让黄家重新振作起来。算是报答当年黄莲清对红桃和三叶的收留之恩。

可是王鲲鹏虽然答应了，却留了一手，把黄坤扔给了徐云风做徒弟。

因为王鲲鹏早就确定好了自己的传人，黄坤做徐云风的徒弟，也不算违背承诺。毕竟徐云风是诡道挂名，而且本事不在王鲲鹏之下。

王鲲鹏自己看好的徒弟，就是有二十八个干爹干妈，荆州世家春茂恒的独生子邓瞳。

而且已经和邓瞳接触很久，邓瞳油嘴滑舌，玩世不恭。王鲲鹏找到他，一定是有他的理由。

现在的情况是，王鲲鹏要在长江上摆七星阵法，玉衡星位的镇守人已经找到，方油和寻蝉，这清静派师兄弟二人。

方油和王鲲鹏的交情匪浅，所以立即答应下来，不会有任何推脱。

而天璇巨门星位，是斗魁的第二颗星，最合适的是秀山黄家，因为天璇星在斗魁的外角前方，阵法转动的时候，距离阵法核心最远，而距离敌对方最近，所以需要有一个可攻可守的家族来镇守。

黄家对五行运转十分擅长，而且人数不少，所以最合适。这就是要把黄坤收了做诡道的门徒，然后带领黄家进入七星阵的缘故。

而邓瞳的位置是斗魁的第三颗星，天玑禄存星位，这个星位紧挨着天璇星位，但是位置靠后，但是在阵法里方位的角度也很大，仅次于天玑星位。所以必须要给天玑星位作为支持，天璇天玑互为抵角，相互参差。

邓瞳的家族和很多民间隐居的术士有交情，一旦邓瞳守了天玑星位，他二十八个干爹干妈一定会过来帮忙。

这就是王八的打算，但是没想到去了一趟北京，再回来的时候，遇到了邓瞳人不见了。

王鲲鹏只好去找，根据线索找到了燕九，燕九就把他们玩游戏的事情说了。王鲲鹏气不打一处来，心里骂了邓瞳一顿，到了现在这么紧要的关头，邓瞳却自己把自己给玩不见了。

生气归生气，他只能求徐云风把邓瞳给找出来。现在他们知道这个游戏不一般，表面看起来和奇门遁甲有点联系，其实远非如此，如果是奇门遁甲就好说了，王鲲鹏读书的时候就擅长这个，可是王鲲鹏到了大厦门口一看，就知道不妙。

这个大厦修建的地点就在当年石板大爆炸的原址。瞬间死了很多人的，这栋楼修的也古怪，整个大厦是个扁扁的形状，而且十八楼的阳台凸出，所以远远看去，这栋楼是一把插在地上的宝剑，他妈的就是故意修在这里镇压当年的死人的。

巧就巧在邓瞳做事的办公室就在这个大厦的十五楼，他们要玩那个游戏，别的地方不去玩，却偏偏要在这个大厦，就是自找倒霉了。

本来大厦就阴森的狠，玩这种游戏，不陷进去才怪。

王鲲鹏让徐云风帮忙的原因很简单，这种事情，只有过阴人能干。别的人想干也干不了。

还有一点，这种超出奇门遁甲的存在，也超出了术士能理解的范畴，而刚好徐云风是突破了这个范畴的人。

徐云风被王鲲鹏说动，就跟着来了大厦，于是就有了开头的对话。王鲲鹏把徐云风诓到大厦，然后把看到的储存卡里的录像给说了一遍。当然也把邓瞳和其他三个人经常玩恐怖游戏的事情说了。

徐云风就要找燕九来问，可是燕九把储存卡给了王鲲鹏之后，就躲起来了，他怕承担责任，毕竟游戏是他发起的，自己却临时退出，麻烦很大。看到王鲲鹏这人很有来头，只有偷偷跑掉。

这事，犯不着方浊掺和，所以就两个人来想办法。

徐云风走到了大厦门口，反应和王鲲鹏一样，倒抽一口气，“妈了逼的这房子什么时候修的，哪里是给人住的啊！你的宝贝徒弟是不是缺心眼啊！”

“不要这么抱怨了好吗？”王鲲鹏叹气，“你是个有身份的人，过阴人，天下唯一的过阴人。”

“第一我不是唯一的过阴人，”徐云风立即反唇相讥，“张天然也是过阴人。第二，我他妈的不稀罕过阴人。”

“那你当初！”王鲲鹏看见徐云风在耍赖皮，“还和我巴巴的抢个什么！”

徐云风大骂：“现在是你求着我救你的宝贝徒弟，有你这么求人的吗？是啊我他妈的是过阴人，身份牛逼，你说话应该奉承一点啊！”

“还要我跪着求你是不是！”王鲲鹏说，“我他妈的没几天活头，你把以前的怒气发过来吧，不然再也没有机会了。”

徐云风听到这句话，也无话可说，沉默很久，“不吵了，我帮你找徒弟。”然后闭着眼睛，回忆游戏的过程：七楼、十三楼、九楼、十楼、二楼、负一楼，顶楼。”

“除了十楼和二楼，都是单数。”王鲲鹏对数字比较敏感。

“刚好相反，”徐云风说，“一楼应该是零楼。每个楼层都减一位，所以十楼应该是九楼，二楼才是一楼，其他的楼层都是偶数，负一楼不变。我们还是先把储存卡里的内容看完吧。”

——“我们可以回去了吗？”擎天柱按了下行的按钮，电梯很快就上来了，“再玩下去，天就亮了。”

“我觉得哪里有点不对劲。”阿童木说，“但是想不起来到底哪里不对劲。”

“先去二楼吧，”机器猫首先走进电梯，按下了“2”。

电梯很快就到了二楼，然后三人走出去，顺着消防楼梯向下走去，当他们走到一楼的时候，邓瞳突然说：“不对，这个游戏有点问题。”

“什么问题。”

“没什么，”邓瞳摇晃了两下摄像机，“应该是我多心了。”

“不要这么咋咋忽忽的好吗？”机器猫鄙夷的说。

三人继续向下走，然后又下了一层，可是他们发现，这一层并不是地下停车场。而是普通的楼道。三人面面相觑，接着仔细看了楼层的标志，墙壁上画了一个巨大的“0”。

“这个大厦有零楼吗？”擎天柱问阿童木。

阿童木茫然的摇头，“你见过有零楼的楼房吗？”

“见过，”擎天柱说，“我在香港玩的时候，住的酒店，大堂就是零楼，二楼才叫一楼。”

“可是中国内地从来没有这个规矩。”阿童木迟疑的说。

“先下去再说吧，”机器猫也有点慌了，“下面就是负一楼。”

三人不再多说话，而是顺着楼梯下行，然后在出口处看到了“B1”的标识。

三人都松口气，走过了出口的转角。

但是三人同时愣愣的站在原地，一动不动。

“B1”楼层应该是停车场，但是现在，整个地下楼层，一辆汽车都看不见。

而且不仅如此，这一层地下楼层，都是地下积水。

积水在幽暗的灯光照射下，泛出微弱的反光。

玩大了。

活该！

这是阿童木第一个反应。

第66章 算沙部：燕九邓瞳张玥擎天柱

——显示器里的画面只有机器猫和擎天柱，一个是年轻的小姑娘，一个是中年男人，由于摄像机在邓瞳的手里，所以看不到邓瞳的脸。

现在画面已经放到他们回到积了水的负一楼。

“你说你的宝贝徒弟还能记得我吗？”徐云风坐在椅子上，身体靠后，问王鲲鹏。

“他不可能记得。”王鲲鹏嘴里说话，把视频暂停，“其实我发现一个问题，就是你被抹掉之后，很多细节上东西都变了。比如邓瞳以前和我做生意，都是在市内，可是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他到了这个写字楼里办公。”

“这写字楼很好啊。”徐云风看了看四周，“有钱人的儿子，弄这么大个办公室。”

“你在听我说话没有，”王鲲鹏声音变大了一点，“我完全不记得这个过程是如何发生的，而且认为是天经地义，就算是你被另外一个人取代。。。。。。我也内心里认为是完全正常的。”

“邓瞳这小子良心不好，”徐云风根本不接王鲲鹏的茬，“忽悠我买彩票，把我的老婆本都贴进去了。”

王鲲鹏苦笑，他知道自己不配跟徐云风讨论关于“梵天”的话题。徐云风倒是和从前不同，提起这个不再情绪激动。

“师父，”黄坤拉着一个光头进来了，“人我找来了。”

徐云风和王鲲鹏看着面前的这个光头，“你好。”王鲲鹏伸出手去。光头哪里敢握手。

光头就是燕九，见过王鲲鹏一次，担心王鲲鹏是邓瞳家里来人找他麻烦的就跑了。王鲲鹏没有去找，他没这个精力，但是申德旭有办法，所以燕九躲在小溪塔只过了一个夜，就被找到了。

申德旭就让黄坤把燕九给带到这里来。

徐云风盯着燕九看了一会，点点头，对王鲲鹏说：“你自己问吧。”

王鲲鹏对燕九说：“不找你的麻烦，你就说说你当时为什么临时退出了那个游戏？”

“我女朋友在KTV喝醉了，”燕九说，“我要去接她回家。”

“这是假话。。。。。”徐云风懒洋洋的说了一句。

燕九身体缩了缩。

“我对你绝对没有追究的意思，”王鲲鹏说，“你只要告诉我当时你退出的真实理由就行。”

“我女朋友真的喝醉了。。。。。。。”燕九仍然在坚持。

“找他女朋友对质没有用，”徐云风提醒，“他已经给他女朋友嘱咐好了。”

“你当时的确是接了个电话，”王鲲鹏说，“但不是女朋友打来的。”

“怎么可能呢，”燕九辩解，“还有人可以给我作证。”

“那你躲什么？”黄坤忍不住插嘴，但是被王鲲鹏打断，“能看看你的通话记录吗？”

“删了。”燕九说，“我害怕，所以想躲一下，而且把通话记录给删了。”

徐云风走到燕九跟前，把王鲲鹏推开，“我知道你接到了谁的电话。”

“不可能，你怎么会知道，”燕九说完，立即呆住，他知道自己露馅了。

不过徐云风并不追究，而是继续说下去，“你之所以害怕，并不是怕邓瞳的家人找你麻烦，你害怕的真正原因是：当时给你打电话的人，是邓瞳。邓瞳到底给你说了什么？”

王鲲鹏看着徐云风说：“当时邓瞳就在他面前，怎么可能给他打电

话。。。。。。”

王鲲鹏的话中断了，从燕九惊愕的表情上看，徐云风说的是真的，王鲲鹏脑筋转的飞快，立即试探，“你既然想跑，为什么知道邓瞳的摄像机放在他的办公室里？”

王鲲鹏指着旁边的办公桌，“这是他的办公桌，你在这里拿到的摄像机，然后给了我。邓瞳要你这么做的？”

燕九懵了，隔了很久，“你们不会追究我？”

“春茂恒是做生意的，又不是黑社会，”王鲲鹏说，“并且邓瞳的父母还不知道这事。”

“我说了就可以走了吗？”燕九再问。

“绝不拦你。”王鲲鹏摊摊手。

“那天我们四个人进入了大厦，走到了电梯门口。”燕九开始回忆，“和以往一样，只是个游戏，阿童木，不，邓瞳拿着那个家用的松下摄像机，就在游戏开始之前，我的手机响了。。。。。。”

燕九的声音开始结巴，“竟然，竟然，是邓瞳的声音。可是邓瞳明明就站在我面前，正在摆弄摄像机。”

王鲲鹏和徐云风相互对视一眼。

燕九继续说道：“他的声音很快，很焦急。他说。。。。。”

“慢慢说。”王鲲鹏轻声的安抚。

“燕九，你不要慌，千万不要慌，你现在镇定，游戏已经开始了，这个游戏很恐怖，我们迷路了，你现在还能退出，记住在白天，到我的办公桌，上面有我的摄像机，然后找我的师父王鲲鹏。把东西给他，做完这个，你就跑，越远越好！救命。。。。。。”

燕九把当时电话里邓瞳的话重复了一遍。然后说：“最后一句救命的声音，是机器猫的声音，我当时吓坏了，编了谎话，把游戏的纸条给了机器猫就马上离开。”

“你可以走了。”徐云风告诉燕九。

燕九离开之后，徐云风问王鲲鹏：“为什么燕九在游戏开始之后，还能退出。”

黄坤问：“我们现在不应该搞清楚那个电话是什么情况吗？”

“因为邓瞳那个傻逼，”徐云风说，“虽然自己出不来，但是能够把东西送出来，而且能告诉燕九去拿，这说明，这人比你牛逼多了。你做这一行是因为你爷爷叫黄松柏，而邓瞳出生的时候，认了二十八个术士干爹干妈，是因为他天生就有超出常人的本事，不是因为他家里有钱。”

“只有一个道理说得通，”王鲲鹏说，“燕九是一个完全普通的人。”

“嗯，”徐云风说，“这么推测，就有道理。邓瞳是天生带本事的，那个护士其实从小就能见鬼，只是她从小分不清人鬼的区别，所以说自己从来没见过鬼。那个游志海。。。。。”

“游志海，”王鲲鹏接着说，“他就是石板村的人。”

“你怎么知道？”

“他家里人急了，”王鲲鹏说，“附近几个大楼都贴了寻人启事，上面留了电话号码的。”

“那就清楚了，”徐云风两手一拍，“这大厦的游戏，普通人能玩，这三人不能玩。就这么简单。”

“想办法吧。”王鲲鹏又在苦笑，“这三个人都有自己不知道的能力，都不是让人省心的货色。”

——阿童木三人看着负一楼的积水，水漫到膝盖。三人只能贴着墙壁，向电梯小心翼翼的走过去，到了电梯门口，擎天柱叹气，“这里都淹水了，不知道电梯井有没有水，电梯还能不能下来。”

“试试吧，”阿童木按了向上的按钮。

没想到电梯的楼层灯亮了，并且从“1”，马上就到了“B1”。

“没有0楼。”机器猫提醒说。

电梯门开了，地面上的水灌进电梯，三人跟着水走进去。然后立即按了“10”。由于在不停的灌入水，电梯门无法关闭，警报的蜂鸣声响个不停。阿童木和擎天柱分站两边，两人用手掌贴着电梯门用力把电梯门给阖上。

电梯门阖上之后，终于升起来，电梯里的水，又从电梯门的缝隙漏下去。现在三人面对着电梯门看着数字上升。

机器猫忽然想起来了什么：“我们马上要去十楼是吗？”

“问这个干嘛？”

“我记得刚才在十楼的时候，有个保洁阿姨。”机器猫说。

阿童木立即意识到机器猫想表达什么，“如果我们能看到保洁阿姨，就证明我们现在没有迷路。”

“不对，”擎天柱说，“她被我们吓到，所以没有进来，但是她会等我们出去后再进来，去她想去的楼层。”

阿童木也说，“还有一点，这栋楼是有两部电梯，她完全可以进另外一个。”

“当我没说，”机器猫也觉得自己的推断不太可能，“我只是觉得被吓到的人，不会再坐电梯了，不过她还可以走楼梯。”

十楼到了，接下来他们要走到九楼去。

在通道中，擎天柱突然放慢了脚步，“先停停。”

“怎么啦？”

“你说保洁阿姨是因为白天有人装修，所以晚上打扫清洁。”

“是的。”阿童木回答。

“可是，”擎天柱指着楼道，阿童木和机器猫也看到了，楼道里全部都是长短不一的木头角料，还有空的油漆桶，绿色的红色的都有，还有一堆破瓷砖。。。。。。。

“阿姨应该打扫完了这个楼层才会离开。。。。。”

楼道里突然刮起了一阵清风，卷起了几张报纸。

第67章 算沙部：邓瞳张玥擎天柱

阿童木被一张报纸贴在胸口上，他顺手扯下来，然后看到这个报纸上涂满了油漆。看来是装修工人买了看，然后垫在油漆桶下方的。

阿童木本来想扔掉报纸，但是被擎天柱拿了过去，阿童木的镜头也随着伸过去。

“都这个时候了，”机器猫说，“你还摄像干嘛？”

阿童木没有回答，擎天柱指着报纸上的日期问：“今天几号。”

阿童木随口回答：“13号。”

“哦，”擎天柱说，“报纸上也是13号。”

然后所有人都陷入了沉默。擎天柱咚的一声，重重靠在墙上。报纸从手指里松开，又被风卷到空中。

就在这沉默的片刻，三人心里都暗自的确定了一下今天到底是几号，他们都是夜猫子，玩游戏的时候，当然会记录时间。

的确是13日的凌晨两点半进入的大厦，那么现在仍然是凌晨，也就是仍然还在13日。

《三峡晚报》的报纸都是凌晨五点从报社印刷厂发行出来，然后在早上七点之前派发到各个零售摊点，订户，各大订报单位，书店。。。。。

但是绝对不会早于五点钟。

擎天柱茫然的把手腕抬起来了，机器猫也看了看自己的手机，阿童木手中的家用摄像机的显示器上有时间显示。

现在是凌晨三点二十。

他们看到了一张一个半小时之后才应该出现的报纸，而且这个报纸已经被装修工人看过，并且垫了油漆桶。。。。。。。

他们甚至连这张报纸到底发行了几天都不知道。

过了很久，阿童木镇定的说：“去九楼。”

“还有意义吗？”擎天柱问。

“那怎么办？”阿童木说，“现在打110，给警察说，我们看到了明天的报纸？”

机器猫已经开始往下走了。三人走到九楼的电梯门口。

到了九楼门口，擎天柱手开始在发抖，但是还是按到了上行的键钮。电梯门开了，擎天柱想往里冲，被阿童木拦住。

“干嘛？”擎天柱问。

机器猫对着擎天柱说：“你慌什么啊。”

擎天柱立即意识到自己失态了，“对对，游戏规则，十三楼到九楼之前，要先让电梯自己到一楼，然后再上来，所以现在我们要等电梯回去。”

阿童木正要表示赞成，可是机器猫突然说了一句话：“对啊我差点忘了这个。”

擎天柱懵了，“那你觉得你们应该是为什么？”

“客满啊。”机器猫轻松的说，“没看见人都站满了电梯。”

“你说什么！”

阿童木和擎天柱两人同时惊呼。

“人满了啊。”机器猫重复。

“等等，”阿童木把机器猫的肩膀扳过来，“你说看到了其他人？”

“是啊。”机器猫说。

“除了保洁阿姨之外的其他人？”

“对啊。”机器猫回答，“我们在上下电梯的时候，一直都有人在旁边啊。”

“你为什么不早说！”阿童木对着机器猫大声问道。

“为什么说这个，”机器猫也茫然了，“很正常啊。”

“大晚上的，哪里有人在电梯里晃悠。”擎天柱要哭了。

“再等等，”阿童木又意识到了什么，“那个保洁阿姨，本来准备进来，但是她害怕了，所以退了出去没有进来。”

“是啊。”机器猫和擎天柱回忆了一下，“的确如此。”

“我们以为她是害怕我们背对着电梯门的姿势才被吓到的。”阿童木继续回忆当时的情形。

“对啊。”机器猫说，“当时其他的人也和我们一样，都是面朝电梯里的厢壁，我当时还奇怪，他们怎么把靠里的位置给让出来，好像知道我们在玩游戏似的。”

“这个游戏的过程中，不能遇到其他人吧？”擎天柱问。

“游戏规则上没说这一条。”机器猫把纸条拿在手上看了半天。

“阿姨并不是被我们吓到的，也不是因为超载进不来。”阿童木声音开始发抖，“她看到了一电梯的人，全部面朝着厢壁。被吓傻了。”

阿童木和擎天柱立即对着机器猫，看着机器猫的眼睛，机器猫被看得发毛，“你们要干什么？”

“张玥，你是护士？”阿童木破坏了玩游戏的规则，不能在游戏里称呼其他人的真名。

“是啊。”机器猫说，“你们都知道啊。你是春茂恒的药品销售经理，邓经理啊，我们就是在医院认识的，有什么问题。”

“你说你经常去停尸间，晚上值夜班，都没见过鬼？”擎天柱也问。

“是啊，”机器猫回答，“从来没见过。”

阿童木知道问题所在了，于是颤巍巍的问：“那你见过人没有？”

“见过啊，”机器猫有点懵，迟疑的说，“很多人。”

“我靠！”阿童木把自己的脑袋给拍了一下。

机器猫已经完全傻了，不知道发生了什么，而擎天柱大致明白了阿童木的意思，但是还是没有完全想明白。

“我们在金银岗抄墓碑，”阿童木问，“除了我们，还有人吗？”

“很多晚上祭拜的人啊，”机器猫说，“就在墓碑旁吃东西。”

擎天柱也完全明白了，问机器猫，“大晚上的这么多人，你不奇怪，不害怕？”

“害怕什么，”机器猫说，“都是和我们一样的人而已，再说，大晚上有什么问题。”

“我们在晚上坐最后一班公交，”阿童木继续问，“车上人多吗？”

“多啊，”机器猫说，“那叫一个挤，晚上最后一班公交我坐的多了，每次都挤死人，车上连个站的地方都没有，我们玩游戏那次，我还在中途给一个老婆婆让座呢，你们忘了吗？”

擎天柱要疯了，“你从来不觉得晚上应该人少，而白天应该人多吗？”

“人多少和白天黑夜有什么关系？”机器猫说，“大家晚上喜欢出来走路，做事，跟白天一样啊，我也是一半的时间夜班，一半的时间白班，这个世界不就是这样吗，白天一半人上班，晚上一半人上班。”

“在你看来，”阿童木问，“晚上那些商场啊，公司啊，汽车啊，都跟白天一样开业工作？”

“有什么问题吗？”

“问题大了！”擎天柱大声说道，“你从小就看到的是鬼你知道不。”

机器猫笑着说：“是不是现在气氛太紧张，你们在逗我开心。”

“你从来没有对人说过，晚上能看到很多很多人吗？”阿童木问。

“从来就没人问过我啊，”机器猫想了一会，“我想起来了，小时候我奶奶问过我，但是后来她死了也就没人问了。我还记得她生病了，在床上睡觉，然后和床边很多来看望的人说话，后来父母把她放到棺材里睡觉，死前的那个晚上，从棺材里坐起来，跟我说了好久的话，要我听爸妈的话，好好学习什么的，然后再躺到棺材里就没醒过来了。”

“天下怎么会有这种事情！”擎天柱摇着头，“我算是开了眼界了。”

“从来就没有人问过啊。”机器猫一再重复。

“现在不是讨论这个时候，”阿童木问机器猫，“现在我们身边的人多吗？”

机器猫咬着指头说：“其实我心里一直很奇怪的，在看到零层之前，楼道里，电梯里一直有人，走来走去——那时候我以为你们也看得见，你们真的看不见——算了，不说这个，可是我们从零楼下去到了负一楼开始，就没看到其他人，直到刚才电梯里满员。现在我又看不到人了。”

“哗啦”声突然响了，把本来就紧张到了极点的三个人都吓了一跳，结果看到是电梯又上来，门开了。

“有没有人？”擎天柱问。

“没有，空的。”机器猫回答。

“不管了，”阿童木说，“先进去。”

三人进了电梯，按了十三楼。

到了十三楼，三人走出来，现在他们要顺着消防楼梯走向七楼。就是游戏的起点，也是游戏的终点。

三人心惊肉跳，一层层的向下走着，甚至都不敢去看每一层楼道上的数字标识，只是每到一层，就一起念一声数字：“十二楼”“十一楼”“十楼”。。。。。。

终于念到了“七楼”。

可是当他们走进楼道的时候，发现他们因为精神太紧张，数错了，现在楼道是六楼。

三人顾不上太多，连忙向上爬去，爬了一层，却发现楼层的标识是八楼。

“七楼呢？”擎天柱大喊起来，“七楼呢！”

喊了几声，然后沮丧的对着阿童木说：“我们出不去了。”

“迷路了。”阿童木也颓丧的说。

“我们再下去看看，”机器猫没有放弃。

“没用了，”擎天柱已经崩溃，“刚才我们已经破坏了游戏规则。”

第68章 算沙部：石板村

“先别慌，”阿童木把两个手摊在胸前，“我觉得我们现在这样是有原因的。”

“别管什么原因，”擎天柱大声说，“这游戏进行不下去了。”

机器猫惊慌的问：“你们是人还是鬼？”

乱了，阿童木心里想着，只好说：“我们别管七楼了，回到一楼去吧。”

三人就咚咚咚的往一楼跑下去，都万分的紧张。阿童木手中的摄像机也随之摇摆。

终于到了一楼，三人走到入口处，按了按钮，慌乱的推开玻璃门，跑到了夜空中。

大家顺着马路狂奔，跑了很远，累的气喘吁吁才停下来。三个人都扶着膝盖，大口呼吸空气。

“只是个自己吓唬自己的游戏而已！”擎天柱开心的说，“我家离这里很近，去我家吧。”

“原来你就住这里啊，”阿童木说，“以前也没听你说过。”

“我本来是石板村十组的村民，在市内做生意很久了。”擎天柱说，“不过家没搬过来，还在村里。”

石板村是一个近郊的村落，位于夷陵区和开发区之间的群山里，由于城市发展的很快，已经修建了六车道沥青主干道，而石板村的居民就住在主干道的两边山里。

擎天柱指着前面岔路口边的一排农村小洋楼说：“我家就在那边。回去休息一下，以后我们还是不要玩这种吓唬自己的游戏了。”

阿童木却还不放心，询问机器猫：“你看到什么人了吗？”

“没有，”机器猫轻松的说，“只有我们三人。”

三人心情十分的轻松，跟着擎天柱走到了岔路口靠里的那一排民居。这些小洋楼都是顺着乡村公路依次修建的。

走到了一个洋楼面前，擎天柱就指着门口说：“到了，这是我家。”

然后擎天柱准备用钥匙把门打开，可是门是虚掩的，“我记得我锁了门的啊。”，擎天柱进去后，把灯也打开，“轻点，我家老爷子睡眠不好，一点动静就能吵到他。”

“我们就在你家客厅沙发上坐坐，”阿童木说，“天亮我们就走了。”

“那也好，”擎天柱说，“反正离天亮只有两三个小时了。”

三人就坐在沙发上，亮着灯休息。

闹腾了一夜，机器猫首先斜靠在沙发扶手上睡着了，擎天柱背靠着沙发也睡着，阿童木的眼睛越来越沉重，慢慢的闭上。

不知道睡了多久，迷迷糊糊的，阿童木又醒了，是被某种声响吵醒的。于是睁眼看见，一个老头子正在拄个拐杖，走出门。然后他看见沙发前方的桌子上，坐着一个小女孩，正在吃饭，桌子上摆着几个菜。然后一个女人端着一盘菜放到桌上，然后仰着头喊：“志海，志海，下来吃饭。”

一个男人咚咚的走下楼梯，坐到桌上，女人给他盛了一碗饭，“天天回来就只知道上网。。。。。”

男人端着碗笑了一下，说了句什么阿童木没听见，然后看见了男人的正脸，不就是擎天柱么。

哦，看来自己睡着的时候，擎天柱都叫他的妻子做饭了。

阿童木站起来，走向饭桌，准备和擎天柱的妻子打个招呼，昨晚打扰他们了。可是阿童木突然觉得很奇怪，至于哪点奇怪他也说不上来。当他走到了擎天柱一家三口身边的时候，才意识到到底奇怪在哪里：

饭桌上的三个人正在开心的吃饭，而对阿童木视而不见。可是明明

阿童木已经站到了饭桌旁，擎天柱和他妻子之间的位置，他们还看不见自己是不可能的，可是他们两人的眼光明明都朝着自己，却没有任何反应。

阿童木看着擎天柱，看了一眼，然后猛然回头向身后的沙发看去，看到的结果让阿童木心惊胆战！

沙发上，机器猫仍然在熟睡。

而擎天柱仍然背靠着沙发在睡觉。

阿童木再把头转过来，这边的擎天柱正在和妻子说着什么，说的很开心，但是听不见。

阿童木惊呆了，闭上了眼睛，然后再睁开，饭桌空了，人也没了。刚才擎天柱一家三口，全部消失。

这绝对不是幻觉，阿童木马上走回到沙发，把擎天柱摇醒：“快起来。出事了。”

擎天柱迷迷糊糊的问，“怎么啦，怎么啦？”

“我刚刚看到你和你的妻子还有女儿在吃饭。”阿童木说，“可是一晃就看不见了。”

“你做梦吧，”擎天柱立即清醒，跳了起来“你怎么知道我是女儿，我从没说过。”

阿童木把刚才看到的情形说了。并且后悔没有打开摄像机，把刚才的情形录下来。想到这里，阿童木又把摄像机开启。

机器猫也醒了，“你是不是跟我一样的情况啊，见鬼了。”

“我得去看看我老婆和女儿去，”擎天柱担心起来，机器猫的话刺激到了他。

阿童木和机器猫看着擎天柱顺着楼梯爬上二楼。

阿童木问机器猫：“我们睡了多久？”

“不少时间了吧，”机器猫看着门外，“怎么还没天亮。”

但是阿童木没有回答，他已经愣住了，摄像头的时间在跳动，证明显示器里的时间并没有停止。

隔了很久，阿童木问机器猫，“几点了？现在。”

“八点半。”机器猫随口说，立即呆住。两人同时看向窗外——外面仍旧是黑夜。

就在阿童木和机器猫面面相觑的时候，突然看到擎天柱惊慌失措的跑下来。

“我老婆，我女儿，”擎天柱接不上话来，“她们都不见了，我爹的房子也没人。”

“他们走亲戚？”

“没有啊，”擎天柱身体筛糠一样抖动，“她们睡觉了我才出门的。”

阿童木抓着擎天柱的肩膀摇晃，“我们并没有回来，还是继续在迷路。你看窗外。”

“窗外怎么啦？”擎天柱问，“我老婆女儿站在外面？”

“不是！”阿童木说“现在我们的时间是八点半了。可是并没有天亮。”

“也许我们睡太辛苦，一觉睡到了晚上。”擎天柱点着头说，“应该就是这样，他们不忍心打扰我们，所以出门了，现在还没回家。”

“我的手机时间是二十四小时制显示的，”机器猫说：“如果是晚上，显示就应该是二十点半。”

擎天柱立即冲出去，走出门外。阿童木和机器猫也跟着出来，现在整个夜空里，弥漫着浓雾，雾气从山间的各个低地渗出来，掠过池塘，掠过农田，掠过运河，掠过乡间的道路。

“么爹，么爹，”擎天柱对着旁边的私人楼房喊。可是没有回应。阿童木发现连狗叫声都没有，这在夜间的村庄里是很奇怪的事情。

“我爹不见了，”擎天柱继续喊，“光英和媛媛也不见了。”

擎天柱喊了很久，房子里却没人回答，甚至连灯都没开。

擎天柱走到他亲戚的门口，却发现门是开的，然后阿童木和机器猫也跟着走进去，现在阿童木突然有了一个不祥的预感。

这个不祥的预感，很快得到了印证。

擎天柱在房间里叫嚷了很久，没有回应之后，他找遍了他亲戚家的卧室，和他家一样，没有人。

“难道都去走亲戚了吗？”擎天柱已经要崩溃了。

阿童木终于说出了他的担忧：“不是他们不见了，而是我们迷路了。”

三人挨着村庄里的房子一个一个的找过去，果然每一家都没人，不仅没人，狗也没有，养的鸡也没有。

三人顺着道路走到了一个小丘，看到四周的村庄在月色下，被轻雾弥漫，阴气森森，却没有任何生气。

连虫豸的叫声都没有。

擎天柱终于拿起电话出来了，然后拨了号码，应该他妻子的。电话通了，传来的却不是他妻子的声音，而是一片寂静，夹杂着滋滋的磁噪声。

擎天柱继续拨打别的号码，机器猫也开始拨电话。

但是每个电话都通了，每个电话里都没有人回复，只有滋滋的磁噪声。

阿童木也掏出自己的V3，想了想，知道自己的手机肯定也会是同样的情形，还是把电话给阖上。

三人放弃了拨打电话的努力，阿童木指着不远处的地方，“你们看。”

擎天柱和机器猫随着他的手指看过去，他们进入游戏的大厦，现在已经没有了，在本来大厦的位置上，一柄巨大的宝剑，直直插入在地面。宝剑的大小，就是大厦的体积。

而大厦的上部，也就是宝剑的手柄处，已经被一朵乌黑的云团团围住。

这个时候，他们才发现马路上的汽车全部是停着的，就停在马路中央，车门都开了，就是没有人。

擎天柱腿一软，坐倒在地，“那个大厦，以前是我们的村委会。”

“那又怎样？”机器猫问。

“爆炸的时候，”擎天柱回答，“整个村委会的建筑，瞬间粉碎。所有的村干部都在里面开会。地面上被炸出来一个几米的大坑。”

第69章 算沙部：梵天孙拂尘张天然

——王鲲鹏和徐云风看到这里，黄坤也在旁边看的发麻。

王鲲鹏把视频给暂停了，指着画面上的宝剑，“果然是有道理的。”

徐云风哼了一声。

黄坤问：“这种事情怎么从来没听说过。”

“当然发生过，”徐云风说，“只是你不知道是这个阵法而已。”

“古时候打仗，”王鲲鹏解释，“出现过这种阵法，《三国演义》看过没有，陆逊追击蜀国逃跑的败军，最后在什么地方陷入了一个八卦阵什么的。”

“鱼腹浦，”徐云风说，“在奉节夔门，离我们这里也不算太远。”

“你倒是读了不少书了。”王鲲鹏揶揄徐云风。

“别，我这种人哪里看得进去书，”徐云风摆摆手，“蝙蝠精告诉我的。”

“还有一个著名的例子，”王鲲鹏说，“汉高祖陷入白登。”

“嗯。”徐云风说，“被陈平想办法给破了。”

黄坤听了两人一对一答，“你们好像提起过，陈平也是我们诡道的祖师爷。”

“嗨，”王鲲鹏叹口气，“这事吧，本身还好，但是、但是、但是。。。。。”

“妈的，又没有烟抽了，”徐云风把手上的空烟盒揉成一团，大喇喇的对黄坤说，“给我买一包烟去。”

黄坤走出办公室，来到电梯门口，站了一会，决定走消防楼梯下去，可是十五楼走下去的确太累，黄坤想了一会，忽然看到一个人走过

来，站在电梯口的垃圾桶旁边抽烟，而且是刚开封的烟盒。

黄坤犹豫一下，“兄弟，能把这包烟卖给我吗？”

办公室里，徐云风看着王鲲鹏，神情很严肃，“说吧，其实我也意识到这点了。”

“他开始行动了。”王鲲鹏说，“而且出乎我的预料。”

“他已经知道梵天换人了。”徐云风紧张地说。

“是的。”王鲲鹏说，“孙六壬的处境，看样子不太好。”

“我们得把事情重新捋一遍。”徐云风慢慢说道。

说这句话的时候，黄坤拿着烟，正准备走进来，突然听见了师父少有的这么正经的说话，于是本能的停下来，靠着门口听他们交谈。

经过王鲲鹏和徐云风一段对话，黄坤大致明白了，徐云风曾经接触过一个神秘的组织，组织的级别之高，到了匪夷所思的地步。而那个组织的名称竟然是“梵天”。

从徐云风和王鲲鹏的嘴里，他们对这个组织讳莫若深，两个名字一个是“孙拂尘”、一个是“孙六壬”，不停的出现。

而且孙六壬和徐云风之间的关系应该很有渊源。并且刚才已经说到，孙六壬现在的处境很不好。

黄坤现在很尴尬，不知道该不该进去。但是又害怕打断他们两人之间的谈话。

“我觉得孙六壬能扛得住。”王鲲鹏继续说，“张天然招惹她，应该讨不了好处。”

“到了那个位子，就不能主动做什么了，”徐云风说，“还不如我们闲云野鹤。我只是不明白，这事知道的人不多，到现在也只有你和方浊知道。”

“疯子，”王鲲鹏一把将徐云风的衣领揪住，“你还不懂吗？她为了让你活下去，违反了规则。”

“你的意思是。。。。。。”徐云风想明白了，拳头攥紧，“她为了保留你的记忆，露出了破绽。。。。。。以张天然的能力，当然能够察觉到这点。”

“张天然的目标不仅仅是要找个替身，”王鲲鹏说，“你仔细想想，他最终要干什么？”

“他根本就无意要重新统领天下道士，因为他当年已经做到了。”徐云风虚弱的说，“他要取代孙六壬。”

“你他妈的拒绝的事情，”王鲲鹏摇头说，“却是他一生追求的梦想。”

“孙拂尘为什么不找他呢？”徐云风问了一下，立即就自己醒悟，“他不合适，不然当年孙拂尘的父亲也不会跟他翻脸。”

“现在让我来把事情梳理一遍，”王鲲鹏说，“张天然和孙拂尘的父亲，还有四大家族在古道里对抗同断。在古道里，和同断决斗的时候，他们发现了梵天整个组织存在的可能性。接着，张天然就做了过阴人，然后在五十年代过阴，他宁愿抛弃肉身，外界传闻他假死，目的是什么？”

“他要接替梵天。”徐云风立即回答，“按照他的性格，还有他的地位，这是唯一的目标了。”

“可是接替梵天的是孙拂尘，也就是说孙拂尘的父亲抢在了他的前面。”王鲲鹏提醒。

“孙拂尘的位置是他爹给安排的，”徐云风分析，“孙老爷子，抢在了张天然的前面。”

“孙老爷子本事比不上张天然，”王鲲鹏说，“那为什么能把张天然给比下去呢？”

“因为张天然出阴的时候，被老严给出卖了。”徐云风摆了摆手。

“所以张天然最恨的就是老严，”王鲲鹏说，“还有一点，是我在北京做所长的时候，根据很多细节推算出来的，老严的部门是一个元帅成立的。”

“只有一个人最有可能做到这点。”徐云风说，“那个人和孙家可能有关系。”

然后王鲲鹏和徐云风同时说出了这个人的名字：

“古赤萧。”

两人相互对视了很久，王鲲鹏继续说，“古赤萧在八六年去世，然后老严就紧张了，因为他知道自己的能力比不上张天然，然后他就找古赤萧的同门的传人。”

“他一看到我，就要收买我，我拒绝了，就找你。”徐云风点着头说，“赵先生曾经也拒绝过他。”

“还记得那个谶语吗？”

“只有谶道才能对付如日中天的张天然！”

王鲲鹏停了一会，又开始说道：“张天然开始想附在你身上，结果老严早就准备了方浊，作为棋子。可是张天然最后没有进入这个圈套。”

“但是他一直注视着梵天，”徐云风回答的很快，“如果我做了梵天，他几乎就没机会了。可是接替孙拂尘的还是孙六壬。”

“孙六壬害怕你生无可恋死掉，”王鲲鹏继续，“破坏规则，保留了我的记忆。”

“这就是大忌，”徐云风点头，“也是破绽，张天然一方面召集手下来抢铁板，你就要摆布七星阵法，让你无暇分神。而自己，就去找孙六壬。”

“孙六壬维护的东西被影响到了。”王鲲鹏说，“这个大厦里的游戏规则就变了。不仅是这个大厦，所有镇邪的建筑，还有天下所有类似通阴的道家法术，全部都被影响到了。”

“这还只是开始。”徐云风苦笑，“看来我永远是做错事的那个。”

“我们没有时间去讨论谁对谁错了，没有时间了。”王鲲鹏声音不大。

“嗯，”徐云风回答，“的确没有了。”

“那你他妈的还在这里看邓瞳的笑话！”王鲲鹏激动的站起来，“很好玩是不是！你他妈的快点给我把他捞出来！”

王鲲鹏突然发怒，让站在门口的黄坤吓了一跳，他没见过王鲲鹏这么失态。王鲲鹏却看向了黄坤，黄坤十分的尴尬，“我买到烟了，不是故意听你们说话。”

可是黄坤看见王鲲鹏和徐云风竟然都站直了身体，十分严肃对自己。黄坤非常紧张不知道怎么解释。不过他看到了王鲲鹏突然朝自己的方向行了一个道礼。

“不必多礼，”一个声音从黄坤的身后传来，黄坤扭头，突然看到一个猴子就在自己身后。这世道真的是乱了，玩游戏玩得人消失，猴子也会说话。

不过黄坤立即发现自己看错了，原来这个猴子是蹲在一个人肩膀上，只是那人的个子很矮，猴子的脑袋就跟普通人的脑袋差不多高。

矮个子走到王鲲鹏的身前，“你就是赵师傅的徒弟王鲲鹏？”

“是我，”王鲲鹏点头。

“我跟你师父一个姓，”耍猴的矮子是河南口音，“他们都叫我赵猴子。”

黄坤看到王鲲鹏的脸色突然变得非常惊喜，“前辈你好。”

赵猴子对王鲲鹏说：“你和你的朋友可以走了，我干儿子的事情我们来处理。你忙你的去吧。”

“你们.....”

赵猴子指着窗户，“他们都在楼下。”

王鲲鹏和徐云风走到窗边，打开窗户，伸头看着楼下，一群奇装怪服的人都站在大厦前方的广场上，有男有女，或站或坐，看到王鲲鹏的脑袋伸出来，都纷纷行礼。

王鲲鹏松了一口气，“拜托了。”

“邓瞳是我们的干儿子，”赵猴子说，“我知道你很忙，不耽误你们的时间了。”

“你们是怎么知道他有事的。”王鲲鹏不死心，问了一句。

赵猴子拿出了一个拨浪鼓，“邓瞳出生的时候，我们给了他一个拨浪鼓，一旦他有事，只要摇晃这个小鼓，我们就都知道了。不啰嗦了，你们走吧。”

王鲲鹏和徐云风相互看了一眼，从赵猴子身边走过。赵猴子坐到位置上，看见了那个暂停的视频，“有人动了这个镇守的宝剑，往下压了一层……王道长，你得罪的人来头很大。”

第70章 算沙部：阿童木游戏结束

——“你们有没有发现，这个大厦不仅变了样子，而且好像矮了一点。”擎天柱说完这句话，阿童木和机器猫连忙开始数起楼层，果然少了一层。

擎天柱说：“不知道这个大厦和我们当年的大爆炸有没有关系？”

阿童木看着他，隔了一会才问：“这个爆炸，在今晚之前，你从来没有提起过。”

“我爹的腿，还有我妈的命。”擎天柱说，“谁愿意提起这个事情呢。”

“我们再试着往远处走走行吗？”机器猫轻声的提议。

“没有时间了。”阿童木指着远方，这时候大家才发现，远方都是浓浓的白雾，正在慢慢向三人所在的村落侵袭，三人换了个方向再看，情形也是一样。

浓雾慢慢掠过道路和田地，还有建筑，如同一张看不见的大嘴，在慢慢吞噬黑夜。现在石板村的范围，就如同最后的一口饼干。而正中心，就是那柄宝剑——也就是爆炸原址的大厦。

“还愣着干嘛！”擎天柱大喊，“快回去，我们只能从大厦脱身。”

三人和跑出来一样，向大厦狂奔回去。到了大厦之下，大厦表面已经变了颜色，露出古朴的青铜斑驳。

三人立即进入大厦，发现这一层的标识，已经不是一楼，也不少零楼。而是二楼。

“果然少了一层。”三人心中同时一凛。

“现在去哪里？”机器猫焦急的问。

“去十三楼，”阿童木说，“游戏从那个地方开始出了问题。”

现在三人肯定是不敢再乘电梯了，只能顺着消防楼梯往上爬，到了二楼——现在标识已经是三楼了，三人还是忍不住想楼道里看了一眼，虽然大家有了心理准备，但是看到的情形仍然让他们震惊，这一层楼，竟然没有房间，而是一个整体的大厅，大厅里停满了汽车。原来地下停车场到了这里来了。

三人那里还顾得了这些，只能飞快的往上爬，爬到了十三楼，都累的气喘吁吁。然后按了电梯按钮。

电梯开了，三人面面相觑，现在电梯里并不是轿厢，而是一面镜子，照射着所有三人，以及三人身后的楼道。

“别进去，”阿童木惊慌的说，“不是镜子，是另一个世界。”

三人没有上电梯，电梯就这么诡异的敞开在大家面前。

阿童木的手机响了，铃声诡异的在楼道里响起。

“你的手机怎么会有人能打通？”擎天柱问。

阿童木把手机拿起来，一看竟然是联通的客服“10016”。

阿童木接听了，一个甜美的女声传来，“你好，我这里是联通客户服务中心，不好意思，打扰你几分钟，请问您对我们服务。。。。。”

“不好意思，我先挂了。”邓瞳说。

“对我们的服务有什么建议吗？”

邓瞳急了，“我有事先挂了。再见。”

“我们上个月推出的话费和短信套餐。。。。。。”

“我真的有急事，”

“根据您的通话时长和短信数量，我向您推荐。。。。。。”

“你有完没完啊！”邓瞳大骂。

机器猫也急了，“你挂了不就结了。”

联通客服仍然在继续：“如果您不方便。。。。。”

邓瞳把电话给挂了。然后飞快的翻开通讯录，拨通了一个号码，忙音还没有响起，邓瞳就着急的喊：“师父，师父，你在那里，我被困住了，我迷路了。。。。。”

忽然电话接通了，但是发出了磁噪声，和刚才机器猫和擎天柱的一样。

邓瞳突然看到电梯门关上了，正在往一楼下落，现在到了十一楼，“快，快把电梯按上来。”

擎天柱照做了，然后电梯回来，打开后仍旧是另一个大楼内部样子。

邓瞳立即拨师父的号码，可是怎么都打不通，无法接通（这个时候，王鲲鹏正在火车上的隧道里。），邓瞳急了，看见电梯门就要阖上，想用手去格挡电梯门，可是手一伸进电梯门之间，对面的邓瞳的手也伸过来，邓瞳看见那双手的手指和自己的手指触碰，对面的手指却是没有肌肉的灰白色枯骨，他立即把手缩回来。

“不能伸进去。”擎天柱和机器猫也看到了。

电梯门仍旧开着，邓瞳立即拨通了另一个号码，用最快的速度说：“燕九。。。。。你在干嘛，你在玩游戏？你站在电梯门口，我就在你面前，啊，啊，是这样，那就好，你不要慌，千万不要慌，你现在镇定，游戏已经开始了，这个游戏很恐怖，我们迷路了，你现在还能退出，记住在白天，到我的办公桌，上面有我的摄像机，然后找我的师父王鲲鹏。把东西给他，做完这个，你就跑，越远越好！”

“救命。。。。。”机器猫喊起来，原来，对面的机器猫已经冲过来，身体变成了干瘦的枯骨，把机器猫给往电梯里拉。

阿童木和擎天柱立即把枯骨给拉开，就在这时，电梯门又在缓缓关闭，变成枯骨的机器猫，在电梯关上之前，回到了电梯。

阿童木一刻也不耽误，飞快的跑到了十五楼，然后再把电梯按了，等着电梯开门的时候，对着擎天柱说：“我有办法了。”

电梯门开了，阿童木从脖子下方衣服里掏出一个小小的拨浪鼓，放在面前不停的摇晃，机器猫和擎天柱不知道他在干什么。

电梯门在十五楼开了，阿童木摇晃着拨浪鼓猛然走进去，对面的阿童木走出来，对面的机器猫和擎天柱想扑倒阿童木的身体上，可是立即被弹开。看来是拨浪鼓有讲究。

出来的阿童木也是浑身枯骨，看见机器猫就要扑上去撕咬，被擎天柱死死的抱住。

拿着拨浪鼓的阿童木，飞快的在楼道里行走，走到了自己的办公室，然后把松下的家用摄像机放到自己的办公桌上。然后狂奔回电梯，电梯门只剩下一人的宽度了，阿童木刚好通过，这边的枯骨阿童木也被无形的力量拉回去。

“呼！”阿童木深吸了一口气，“搞定了。”

“你到底在做什么？”擎天柱问阿童木。

“这个东西，”阿童木拿着拨浪鼓说，“是我满月的时候，一群奇怪的人给我父亲来道贺，留给我的，说如果我以后遇到了无法解决的恐怖事件，就摇晃这个辟邪。”

“看来是管用的。”机器猫捂着胸口说。

“我们再打电话吧。”擎天柱掏出手机，可是手机又变成了只有滋滋的磁噪声音。

“只有电梯打开的时候才能连接到对面的世界。”阿童木叹气，“可惜我刚才打破了平衡，也许不能再有运气了。”

擎天柱不死心，按了电梯按钮，这次电梯打开了，里面却是一个会议室，八十年代非常简陋的会议室，墙壁上还挂着斯大林列宁马克思恩格斯的画像，会议室里十几个农民穿着的人正在拿着搪瓷水杯，一个人正在侃侃而谈。

然后这些人突然粉身碎骨，一些来历不明的人，全部穿着黑衣，走到这些粉身碎骨的人身边，挽着他们的腋下，把他们带走。其中还有一个小孩子，吓得瑟瑟发抖，仍然在拉着一个已经死掉的人。”

“阴差！阴差！”擎天柱大喊，“这不就是爆炸的时候吗！”

电梯门关了。

擎天柱不死心，又开门，可是再也没有什么景象出现，只有空洞洞的电梯井。擎天柱伸头看了看，发现电梯井下面已经弥漫这浓雾，正在慢慢向上升起来。

“没有电梯了。”擎天柱茫然的说，“这下更好玩了。”

阿童木瘫坐在地上，“现在我们能做的就只能等了。”

“怎么等！”擎天柱看到了刚才的场面，其中开会的那个妇女主任，是他的母亲。他亲眼看到了自己的母亲灰飞烟灭，被一个小孩子阴差拉走。现在他知道自己参与这个游戏，是命运的必然。

“我的师父叫王抱阳，是鄂西最厉害的术士，我有二十八个干爹干妈，他们每个人都本领高强。”阿童木虚弱的说，“如果他们都不能救出我们，我们也只能认命。”

“如果还能出去，”机器猫说，“我再也不玩这种害人的游戏了。”

大厦突然猛烈的摇晃起来，三人立即跑到一房间，看见外面已经是浓雾一片，附近的建筑都已经看不清楚。

突然三人同时在空中漂浮了一下，然后重重的摔在地上。

整个大厦，又向地下深入了一层。

“去楼顶吧。”阿童木说，“希望我们还有时间。”

三人打起精神，向顺着楼梯，向顶楼天台爬去。

当他们爬到了天台，突然又震动了一下，大厦又朝着地下陷落了一层。

三人看着夜空，连天空都弥漫着浓雾。

“当大厦全部陷入地下之后，”阿童木说，“整个游戏打开的世界，就完全消失了。”

“包括我们！”擎天柱补充了一句。

第71章 水分部：魏王咎陈平

——王鲲鹏看见赵猴子的神情，看来他对把邓瞳弄出来十分的自信。

于是向赵猴子拱手，准备离开。徐云风已经带着黄坤早就走到电梯门口了。

“还坐电梯？”黄坤对电梯有点忌惮。

“不坐电梯，难道我们跳下去么。”徐云风转头对王八喊，“快点啊。”

赵猴子开始只看到了徐云风和黄坤在王鲲鹏身边，本来不以为意，以为是王鲲鹏的跟班，所以连招呼都没打一个。

现在突然听到了徐云风说话的声音，立即跑到楼道里来，仔细的看徐云风。电梯到了，徐云风瞥了赵猴子一眼，然后走进电梯。

王鲲鹏和黄坤也进入电梯。电梯门关上，下行。

“那个耍猴的好像知道我，”徐云风木然的说，“他什么来头？”

“不知道，”王鲲鹏说，“和我们不是一个路数。”

电梯里还有别的人，衣冠楚楚的白领听见这两个人莫名其妙的对话，都下意识的退了退，把头拧到一边。

徐云风哼了一声。

电梯到了一楼。

王鲲鹏和徐云风黄坤走到大厦外的广场空地。

现在王鲲鹏看的清楚了，这群人，有和尚，有道士，有尼姑，有医生，有乞丐，有算命先生，有戴着安全帽的农民工，有的脚上穿着解放鞋，解放鞋上沾着泥巴，有鱼贩子，脚上穿着高筒的雨靴，也有戴着眼镜的中年人。。。。。还有其他的人从穿着上看不出来。

这些人看到了王鲲鹏，纷纷向他行礼，“抱阳子。”

黄坤不止一次看到王鲲鹏受到这种礼遇了，只要是有这种神棍和术士背景的人，见到了王鲲鹏，都是这种恭敬的态度。黄坤看看一副无所谓态度的徐云风，难免在心里嫉妒邓瞳。

王鲲鹏也向这些人回礼，“我徒弟的事情，辛苦各位干亲家了。”

突然一个和尚走到王鲲鹏面前，“王所长还记得我吗？”

王鲲鹏立即把这个和尚的手抓住，“好久没有你的消息了，瘟疫之后你去那里了？”

“你师父的死，”和尚安慰王鲲鹏，“人各有命。”

黄坤看着这个和尚，问徐云风，“他是谁？”

徐云风说：“这个和尚是个没度牒的假和尚，自己给自己起了个法名叫域山，当年和我们打过交道，他是跟着老严混的。赵先生死之前，给了几颗药，送给赵先生吊命。人还行，没想到是邓瞳的干爹之一。”

域山和王鲲鹏故人相逢，在一起寒暄了一会，但是看来邓瞳的这些干爹干妈也比较着急，开始动手在广场的小喷泉池子旁边摆放了一个铁质的水桶，一个尼姑正在往水桶里舀水。

大厦的保安来不知道这些人是来干什么的，过来阻拦，可是这些人根本不理睬保安。保安看见对方年纪虽然都不小了，可是架不住人多，也不敢动粗。

尼姑把水桶里的水灌到七分。

然后所有的人，都从怀里拿出一个杯子，有的是保温水杯，有的是玻璃水杯，有的是一个破碗，有的甚至是矿泉水空瓶。

域山看见同伴都在用手上的东西依次去水桶舀水了，连忙对着王鲲鹏拱手告辞，从怀里拿出来一个木钵，也跑过去舀了一钵水。

二十七个人——现在黄坤数清楚了，因为这些人，站了一个三角形的队伍。

第一排两个人，第二排三个人，以此类推，最后一排七个人。域山站在第三排最靠边。

每个人都把自己的手上盛的水平平端在胸前。

从第一排的那个尼姑开始，尼姑把水倒下，她身边的算命先生，把自己的水倒进尼姑的水杯，然后后排左手的乞丐，把自己的水倒给算命先生，后排中间的农民工，把自己矿泉水瓶子里的水倒给乞丐，也是以此类推。直到最后一人。

每个人在倒水的时候，就在下一个人耳朵边说了一声，报了一个数字。

一杯水就这么在二十七人手上周转了一圈，最后一人是个侏儒，走到最前面，尼姑把手上的水倒进侏儒的水杯里。

然后域山对着楼上大声喊：“闰六，小馐十六，起九刻，尽十八刻。”

徐云风和王鲲鹏看到这里，两人忍不住笑起来。

“如果是你，”王鲲鹏问徐云风，“你也会用水分吧。”

“当然，”徐云风说，“不用我们操心了，我肯定是用这招。”

王鲲鹏说：“我就知道。”

“那我们走吧。”徐云风说，“办正经事去，邓瞳这小子有他干爹干妈擦屁股，我们别惦记了。”

“我们干什么去？”黄坤问。

“去找钟家，”王鲲鹏点头，“把我们的东西要回来。”

“阴阳四辨骷髅。”黄坤明白了，回头看了看邓瞳的干爹干妈，已经在进行下一轮了，仍旧是一个一个的倒水，“这到底是什么法术？”

“不是法术，”王鲲鹏说，“是算术，叫水分，我们诋道倒是擅长这个，当初创立这种算法的，就是汉初的陈平。”

“水分到底是一种什么算术？”

“其实他们只能算到刻，”王鲲鹏说，“我能算到分，你师父。。。。。。我也不知道他能算到什么地步，反正比我强。”

黄坤偷偷吐了一下石头，看见徐云风也没有对这些人的算法有什么不屑。他的好奇心又起，问王鲲鹏：“那你说，是我师父算水分厉害，还是陈平算水分厉害？”

“他怎么能和陈平相比，”王鲲鹏笑，“无论是诡道还是道家身份，陈平都是最高的地位，位极人臣，做到了西汉的右丞相，当时的皇帝都敬重他。”

黄坤心生向往，“真没想到，自己竟然和汉初的丞相是一个门派。”

“他走到那一步，”王鲲鹏说，“是提着脑袋拼出来的。又不是一生下来就是丞相。”

闰六，小馐十六，起九刻一分，尽十八刻正分

魏王咎现在很头疼。

因为他收了一股来投奔的义军，说是义军也算是抬举他们了，因为只有十几个人。领头的叫陈平，来了就叫嚷着要做太尉，说能辅佐魏王咎做皇帝，他就是开朝丞相。

这种话魏王咎听了，吓得差点连碗都掉下来。

因为这话传到魏王这里的时候，周市也在一旁，不过周市只是笑了笑，并不在意。然后对魏王说：“那就让他做太仆吧。”

太仆是给魏王管理车马的官职，而统领魏王士兵，真正的太尉就是周市。陈平的名声还是有的，总不能让他去做一个不入流的门客。

魏王只是名义上的魏王而已，真正的王是周市，陈涉起义后，势力范围扩大，派遣了周市到了魏地，找到魏咎这个魏国贵族后裔，打出恢复魏国的旗号，赢得魏地百姓的支持。

这时候陈涉已经被章邯打的节节败退，东边项梁起事已经席卷了吴地，天下大乱，如魏王这样的地方武装势力，如雨后春笋一样冒出来。

现在这个陈平竟然大言不惭的说要魏王做皇帝，他来做丞相，自己找死就罢了，万一周市当了真，魏王自己也命在旦夕，魏国贵族后裔多了去。周市杀了自己，另立一个魏国公子，实在是易如反掌。

不过周市并没有追究陈平，而是真的安排他做了太仆。

陈平也不计较，每天就给魏王出行安排车马，可是周市本来就是农民义军，不是正规部队，魏王也是个落魄的贵族，哪里有什么车马给他调动。

可是陈平闲的慌了，在军营里又闹腾。

带着手下的士兵在军队里挖水井。

魏王咎决定亲自去看看，这个人到底在干什么。于是带着随从到了陈平的军营。看见一个水井上方搭着一个高高的木台。

一个人披头散发站在木台的顶端，拿着一柄长剑，高台上一个少年，正在通过滑轮，把一个水桶从水井里提起来。

那个持剑的人就是陈平，水桶提起来之后，他把长剑放下，然后把水桶里的水倒入身前的一个铜壶，可是水倒进铜壶后，铜壶却是个漏的，水又漏到下方，刚巧一个略小的铜壶接着漏下来的水，这个铜壶又是漏的。

现在魏王看清楚了，木台上，每隔三尺，就悬挂着一个铜壶，于是水就一段一段的往下流。

等水漏完，少年又用滑轮提起一桶水，如此反复。

在魏王看来，这个陈平一定是发癫，在军营里儿戏。

魏王让左右招呼陈平下来。

陈平却已经看到了魏王，连忙夹着长剑，滴溜溜的从木台上爬下。跑到魏王面前，给魏王跪拜。

魏王看见陈平披头散发，衣衫不整的样子，内心里说不出的厌恶。

“大王给我五千人马，”陈平头也不抬，“我带着人马，去和陈楚王汇

合，一定能大破章邯。”

魏王的左右都强忍笑容，魏王心里也觉得滑稽，别说给他五千人马，现在他五十个人都没法给陈平支配。

更遑论章邯是如今天下第一名将，陈楚王都无法抵挡。而这人却在这里信口雌黄。

第72章 水分部：什利方

魏王看着木台，让左右通知兵士，把木台拆了。

陈平连忙告诉魏王：“这是我老师教我的阴阳谋算之术，可以帮助大王调度兵马粮草，谋划行军步骤，驱使妖兵鬼卒的坤道。”

“陈太仆，”魏王问，“你会妖法么？”

陈平说：“调动一些土地山神什么的，还是不在话下。”

“你把此地的河伯给召出来，让本王看看。”

“阴阳两隔，”陈平老实的回答，“二主不能相见，否则各自锋芒，对大王不妙。”

“那就是请不出来？”魏王笑。

“不是不能，而是不可为。”陈平解释。

“既然如此，那你祈禳，让我见见妖兵。”魏王说，“我倒是要见见。”

陈平又说：“兵者不祥之器，诡道兵卒不祥更甚，不到非常时刻，不能轻易驱使，更不能游戏之。”

这下不仅魏王，连魏王身边的左右也都明白陈平就是个行走江湖，巧嘴如簧的骗子而已。

陈平受了耻笑，把身后佩戴的长剑拔出来，魏王左右立即用长戟对准陈平胸口。

“这柄宝剑，名曰赤霄。”陈平再次跪下，把赤霄抬到头顶，“请大王过目，端的是上古神刃，我师父是天下第一阴阳纵横家，把这柄宝剑送给了我。让我辅佐天下共主，建立万世基业。”

魏王把赤霄宝剑拿到手中，看着这柄宝剑并无什么奇异之处，倒是剑柄末端镶嵌了一个七彩珠子。剑身铜锈斑驳，和平常的宝剑无异。

“既然是上古神刃。我倒是要试试它的锋芒。”魏王把赤霄挥动，砍向面前的长戟，结果长戟无损，宝剑的剑刃却翻卷了一片。

这宝剑锋芒，别说削铁如泥，甚至连普通的青铜剑都不如。

魏王又问陈平：“你师父是谁，我倒是想知道他是何等的人物？”

陈平依然诚恳的说：“答应过授业恩师，绝不能吐露他的身份。”

魏王笑着摇头，把赤霄扔到地上，然后挥手，转身走了。

陈平捧起宝剑，不停用衣袖擦拭宝剑上沾满的灰尘。再回头时，看到魏王的兵士，已经在用斧头劈砍木台。

陈平慌了，连忙去阻拦。

兵士头领推开陈平，“你要违抗大王的命令？”

“这木台是阴阳诡辩的算术水分。”陈平说，“不可用兵器来砍伐。”

兵士头领懒得理会陈平。

“用火烧。”陈平颓然的说。

水分的木台被火烧得一干二净。陈平站在废墟前，看着被烧得漆黑的几个铜壶，把铜壶从灰烬中掏回来，慢慢用手去把铜壶擦拭干净。

夜半的时候，陈平拿着铜壶，走到溪水边，慢慢用铜壶盛水。然后看着天空的星宿。

“你这个法子用起来十分繁琐。”陈平身后来了一个人，陈平连忙回头看去。

“你懂什么。”陈平说。

“亏你说自己是阴阳诡辩的奇才，”那人说，“可是连魏王必定庸碌之才都看不出来。”

“你是谁，”陈平好奇，“你怎么敢说这种话。”

陈平这才仔细的看着面前这个人，身材高瘦，皮肤黝黑，头发卷曲

花白，鼻梁高挺，两眼深陷，和常人大大的不一般。穿着倒是和普通人一样，只是打着赤脚。

“你在木台上用铜壶计算时刻。”这个怪异的人说，“是个很好的算术。”

这时候，陈平才听出这人的说话的音调略有奇怪，而且声音沙哑，年龄已经不小了，陈平走近两步，在月光下看见这人的脸上已经布满皱纹。只是刚才在黑夜里，因为肤色的缘由，看不清楚。

“我游学的时候，”陈平说，“听人说起，南越之地，有皮肤黝黑，鹰眼隆鼻的魍人，是人和野兽交合的后代。”

怪人听了，只是微笑，对着陈平说：“我来的地方，比南越更甚，走了三万里，才到这里。”

陈平好奇问：“你叫什么名字。”

“叫我什利方。”怪人说，“我来这里已经很久了，刚到的时候，秦国刚刚灭韩，亲眼看到了秦国横扫列国，统一全境。”

“世界上还有别的国家？”陈平好奇。

“有，还有很多。”什利方点头，“比你想要的多很多。”

“你找我干什么？”

“我给你指点一条明路，你答应我一件事情。”什利方说。

“我凭什么相信你。”

“你的水分，是一种算法，”什利方说，“而我有一种算法，比水分更好。”

“你要教我那种算法？”陈平却看见什利方在摇头。

什利方说：“我有后来人，并且会在几百年后发扬光大。”

陈平琢磨着对方的这句话。

“如果我没想错，”什利方说，“秦国的太尉曾经也对你说过一句话，

他要你建立一个信徒遍布天下的流派。”

“你怎么会知道？”

“你手上的赤霄宝剑，”什利方笑着说，“不是每个人都跟魏咎一样瞎。”

陈平惊呆了，看来这个人是来自远方的异族，比羌戎都更异类。却对秦国上下都十分了解，但是他又并非王公贵胄。

“你到底要说什么？”陈平问，“你又是什么来头。”

“五百年后，你的身后，会有道家。信徒遍布天下。”什利方接着说，“而我身后来人的吠陀信徒，也不弱于你。”

“我答应你什么，”陈平问，“你要我做什么？”

“我要你答应我一个身后的事情，”什利方说，“你的后世传人，遇到我的后世传人，必须要答应他一件事情。

“看来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情，”陈平说，“有意思，我暂且答应你了。”

“你要留个信物。”什利方说。

陈平想了很久，将赤霄宝剑上的一颗宝石给抠下来，“立此为证。”

什利方收了宝石。双手合十。

然后对陈平说：“魏咎不是明主，你当投奔东方吴地项梁。楚虽三户，亡秦必楚。”

陈平听了，心里暗自懊恼，其实他早已经有了投奔项梁的想法。却和这个莫名其妙的怪人啰嗦了许多。

“还有，”什利方说，“你的赤霄宝剑曾经有个剑鞘，剑鞘去哪里，你就可以离开项氏，跟随剑鞘的主人。”

这话说完，什利方身体后退。慢慢走了。

留下陈平不明所以。

什利方这个人莫名的出现，又莫名其妙的消失。

而陈平却不知道自己到底答应了什么。而且他更加不知道的是，什利方找的人，并非只有他一个。

什利方见过了陈平之后，向东去了一个地方，他要见的一个人，是正在专研《太公兵书》的年轻人。

张良的反应却和陈平迥异，立即追问什利方为什么对当今天下的看法如此精准，并且问他是不是跟魏轍尉僚有过交情。

什利方无奈，告诉了自己的身份和来历。

什利方告诉张良，自己来自极西方的国家，在昆仑之外。

他翻越高山，行走大漠，到中土来，就是为了一个目的，传布他吠陀教的信徒。而且他的身后，陆陆续续会有同样人的到来，宣扬世上无上的道法。

什利方找到西方第一大国秦国，由于面相凶恶，为秦王所憎，把他幽禁，却在夜间来了八大金人，毁坏牢房，将什利方救出。什利方显露了八大金刚的法术，让秦王信服，于是得以留在秦王宫闱里，由于他的样貌奇特，所以一直被隐藏身份，不为外人所知。

什利方隐居在咸阳，学习文字，阅遍了天下书录。始皇帝统一列国后，他也是方士之一。被始皇帝派遣和徐福东渡。徐福带着他游历齐地。在徐福东渡之前，告辞了徐福，独自在中土云游。

什利方听到始皇帝坑杀四百方士之后，也绝了回咸阳的念头。在天下游历，为后世的来人奠定开创流派的基础。什利方在咸阳，对魏轍尉僚都十分熟悉，知道这两人是秦国的柱石，察觉到两人的异动，所以也顺着这两人的线索，分别找到了陈平和张良。让陈平和张良答应他身后的承诺。

什利方找到了这两人之后，不久后病逝。

注：什利方是野史中第一个到中土传道的天竺人，远早于汉明帝永平时期的西域僧。

第73章 水分部：赤霄开山

什利方对张良的态度不同，他向张良说的更多，甚至探讨到了一种能够号召天下所有人，无论是民间走卒，还是帝王将相都要遵从的组织。并且详细告诉了张良，这种组织不能仅仅依靠武力征服，而要让人主动信服。

张良也告诉什利方，这种组织形式，就是墨家的所为。而什利方颇不以为然。他告诉张良，整个世界都是有一个主导的人存在。

张良立即说，那不就是仙人？

什利方告诉张良，也可以这么去理解。

什利方离开后，张良想了很久，终于明白自己这辈子除了灭秦，辅佐一个新的共主，还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需要他去做。那就是奠定一个宗教，遵循道家学说的流派的基础。

如果整个宗教有名称，就应该称为“道教”。

张良如今在刘季的武装里，他告诉刘季，天下共主已经渐露锋芒，那就是吴地的项梁。如果能投靠项梁，与项梁联合，共同灭秦，今后封地称王，应该是指日可待。

而此时的韩信，也已经背负自己的长剑，投奔到了项梁的麾下。只是由于韩信年纪太小，而且是孤身一人前来，没有任何贵族背景，只能在项梁的帐外做一个持戟卫士。

至此，三个改变历史的人物都出场了。张良虽然得到刘季的赏识，但是刘季只是无数小武装势力中默默无闻的一个而已。陈平在给魏王咎安排车马坐骑。韩信在给项梁做卫兵。

如果不是因为机缘巧合，三人可能永远都无法施展胸中的才能，主宰天下的命运。但是毕竟魏轹和尉僚的见识非同一般，三人的命运终将发生改变。

陈涉失败了。几十万农民军，被训练有素的章邯秦军击败，陈涉被

身边的车夫庄贾杀害。而陈涉生前派往吴地号召江东子弟共同抗秦的部将召平，拜项梁为柱国将军。从此吴地的项梁武装，成为了抵抗秦军的主要武装，各地的弱小反秦武装纷纷来投靠。

项梁很快就取代了陈涉，势力西进，立即扩张到了中原，与秦将章邯一较高下。项梁是楚国名将项燕的儿子，项燕兵败于秦将王翦，在军中自杀，随即楚国灭亡。

项梁对秦国有刻骨的仇恨，而且是楚国的贵族后裔，精通兵法。楚军的战斗力，远非陈涉的农民军可比。

陈平听了什利方对他的一番莫名其妙的蛊惑之后，对于身后几百年上千年的承诺根本没放在心上。对什利方说什么开创天下的门派之类，倒是有点感触，心想如果自己真的做到跟墨家一样，统领天下信众，那么就要想个什么称谓，陈平觉得还是道教这个称呼比较合适，而自己作为道教的统领，应该模仿墨家，被称呼为钜子。

不过这些想法都是空空而谈。因为魏王咎越来越不待见陈平，甚至连车马都不让他安排，每日出行，让陈平亲自给他牵马。陈平堂堂一个阴谋纵横家，做一个太仆也就罢了，现在竟然成了一个马夫。

陈平做了几天马夫，才从别人口中听到。原来魏王咎听信了旁人的谗言，说自己在家乡和大嫂有私情，被乡人鄙视，才无奈离家，混到了魏王这里。

并且还用装神弄鬼的一套糊弄魏王，实在是一个不能信任的小人。

陈平也听说吴地的项梁部众已经势力庞大，而魏王没有了陈涉的庇护，现在夹在章邯和项梁之间，连投靠哪边都犹豫不定。

陈平知道，自己该走了。他听从了什利方的建议，去往东方，但是由于路途艰险，盗贼四起，陈平一路艰险，还没有走到吴地，就得到了魏相周市被章邯击败，魏军全军覆没，周市为秦军所杀，魏王咎自焚而死。

听到这个消息后，陈平回忆起什利方突然出现，对自己的指点，不禁背后汗涔涔的。如果不是听从什利方的建议，那么自己现在可能也已经葬身于乱军之中。

就在陈平如丧家之犬，惶惶不可终日的时候，好消息来了。楚军已经进攻到了黄河边，与章邯秦军正面对峙。

陈平毫不犹豫，投奔到了项梁军中。

由于陈平在家乡已有名声，得到了项梁的亲自接待，并且让陈平做了谋士。

可是当陈平把自己随身携带的铜壶都拿出来，详细给项梁的侄子项羽解释水分的用途的时候，项羽哈哈大笑，把陈平当做了一个山野巫师。并且在众人面前耻笑他在家里盗嫂的往事。

陈平无法辩解，只能退出。

他已经看到了项梁项羽两叔侄气宇非凡，必定是当今共主，可惜和师父说的不同，项梁并不会重用自己，他的一番“阴谋、诡辩、示形、出奇、鬼神之道”根本就不在项梁的话下。

出了项梁的帐外，陈平十分的沮丧，把铜壶狠狠地砸在地上。帐外的兵士纷纷大笑，项梁起事，这种胸无才能，故弄玄虚的人来投奔的多了，都是想投奔项梁，花言巧语，谋得一官半职，每个人都被项羽识破，并且当众侮辱，下场都和面前这个人一样。

没想到陈平引起了一个持戟卫士的关注。

持戟卫士看着陈平把铜壶扔掉，连忙帮陈平捡起来，拂拭干净，用绳索串好，放在陈平的肩膀上。

“还要这些东西有什么用。”陈平黯然说，“大丈夫不能凭借谋略建功立业，实在是不甘心。”

不料持戟卫士却说：“总有出头之日。”

突然持戟卫士看到了陈平背后的长剑，“能不能让我看一下兄长的佩剑。”

陈平立即知道面前的这个人，并非寻常卫士，“亥时在我营帐外细谈。”于是告诉了卫士自己营帐的方位后离开。

亥时，陈平和卫士见面。

卫士说，“兄长一身本事，只能怪项羽不识高人。”

“我是一个盗嫂的民间巫师。”陈平苦笑，“哪里是什么高人。兄弟怎么称呼？”

“我是一个钻人胯下的无耻之徒，”卫士也苦笑，“也是被项将军当众揭穿，灰头土脸的被赶了出来。”

陈平哈哈大笑：“你是韩信。”

两人同病相怜，相互无奈地感叹一会。韩信对陈平问：“兄长的铜壶，的确是一件精准算术的器物，这种算术，世所未见，不知道是什么高人所授？”

陈平摇头，避而不答，突然看见韩信背后的剑鞘，隐约觉得眼熟，“能否把佩剑给我一阅。”

韩信爽快地把长剑递给陈平。

陈平把长剑抽出剑鞘，看见这柄长剑寒光凛冽，剑身古朴，忍不住说了声：“好剑！”

随即把身后的长剑递给韩信，韩信看了，呆了很久，才说：“你的这柄宝剑，是帝王之剑，恐怕终非兄长所有。”

陈平受过尉僚嘱咐，不能吐露尉僚的身份，只能说：“我机缘巧合，得到了这柄宝剑，如果并非这柄宝剑的主人，就当是我保管便是。”

韩信知道陈平在避开宝剑的来历，于是问陈平：“兄长看我的宝剑如何？”

陈平摇头，“不知。”

韩信举着宝剑，挥舞了两下，“这柄宝剑是韩国宫室所藏，韩国亡国之时，被一名禁卫带出。”

“既然是韩国珍藏的宝剑，”陈平说，“那一定是非同小可。不知道这柄宝剑的名字是什么？”

韩信正色说道：“此剑大有来历，名字叫做‘开山’。”

第74章 水分部：巨鹿之战

“可惜徒有其名，没有用途。”韩信把长剑入鞘，“只是祖上流传的信物，不能丢弃而已。”

“开山宝剑的传闻我也曾经听说过。”陈平说，“铸剑师倾尽全力铸就开山，却只能用一次。”

两人各自收了佩剑，准备道别。一个是帐前不入流的谋士，一个帐外的持戟卫士。实在也无法再见面说些什么。

“兄长今后有什么打算？”韩信问道。

陈平想了一会，“如今项梁项羽叔侄是天下共主，如果受不到他们的器重，我一身本事，找个传人教授也就罢了。”

韩信迟疑了一会，才慢慢说：“也不尽然。前段时间，一个自称沛公的人来投奔项将军，我在帐前看到了他们。项将军分了他们几千兵马，听说他们打了胜仗，也成了一方诸侯。”

“你说的人我也听说过，”陈平想起来了，“前段日子有个叫雍齿的人投奔魏王，那时候我还在魏王帐下。雍齿自报家门说自己是被沛公击败，封地也被抢了，只好来投奔魏王。可是我听说，沛公是一个只知道喝酒胡闹的亭长，比我们的名声更加不如。”

“这个我也知道，但是我看到沛公身边，有一个人绝非寻常。”韩信说，“那人叫张良，曾经在博浪沙击杀始皇帝，但是没有成功，天下有此勇气的人，屈指可数。”

“原来博浪沙大火，是因此人而起！”陈平大惊。

“难道和你有什么渊源。”

陈平于是讲述了博浪沙大火之后，始皇帝在博浪沙坑杀方圆十里之内所有人的事情。

韩信听了之后，想了很久才说：“可能这就是天意使然了。也许这就是上天在暗示我们，终不会把一身本领浪费。”

这就是陈平和韩信的第一次见面。

而他们并不知道双方其实都是诡道的传人。魏轍之所以让两人相见而不相识，就是为了留下这个厉害的后手。让二人最终会相互成仇，从而导致了诡道最大的弱点，那就是两房相杀，人丁不旺的传统。

陈平和韩信两人随后，虽然同在项梁的阵营，却再也没有见面。因为又有一个巨大的变故发生了。而这个变故，让两人都质疑自己的判断，那就是他们认为会成为天下共主的项梁，在如日中天，军力鼎盛的时候，与章邯的军队大战，却被章邯所灭，项梁兵败自杀。

章邯在灭了项梁的主力兵力之后，楚军的元气大伤。章邯转而去进攻赵国。就在大家准备鸟兽散的时候，项梁的侄子，项羽站了出来，收拢了人心惶惶的残军。并且立即要挥师西进，渡过漳水，去解救赵国之困。并且立下重誓，一定要击败章邯，为叔父报仇。

所有人都认为项羽在大言不惭，包括陈平和韩信。

由于楚军名义上的首领是楚怀王，项羽在进军的过程中，受到宋义的牵制，项羽干脆杀了宋义，自立为将军。显示了他过人的勇气。

楚军的士气为之大振。

项羽带领楚军连夜渡过漳水之后，陈平和其他的士兵就在准备安营扎寨，就地休整。突然夜空里火光冲天。陈平连忙看向火光是来自于漳水河面。

所有的楚军都惊慌起来，军中有士兵突然大喊：“秦军烧了渡船，我们回不去了。”

陈平也和其他的士兵一样惊慌，打算顺着漳水河边逃跑。

突然看到项羽站在高处大喊：“船是我下令烧的，有溃逃者，立斩！”

项羽亲自砍杀了几个正在溃逃的士兵，所有人才被镇住。看着这个在夜晚火光中，如同天神下凡一样的将军。

陈平这才明白，项羽是为了断绝士兵的退路，背水一战，拼死一搏。

第二天一早，在士兵们休整完毕，生火造饭之后，项羽又下令，将所有的锅釜全部砸碎。每人携带三日干粮，立即向秦军章邯军进攻。

陈平勉强接近项羽，想建议项羽不要冒险，而应该先和被围困的赵王联络，里应外合，共同进攻章邯部，然后等待其他义军和诸侯的援军。

这个计策，原本是上上之策，但是项羽根本就瞧不起陈平的献策。

陈平无奈，再次献策，应该先攻击王离军的粮道，现在章邯军刚刚战胜了楚军，章邯一定对楚军非常轻蔑。所以断绝了王离的粮道，王离必定来援救，趁机打败王离后，章邯必定带着主力来正面攻击楚军，赵王和其他诸侯，一定在章邯身后追击。

陈平冒着再次被项羽侮辱，甚至被砍头的风险，仍然把计策提了出来。没想到的是，项羽沉思良久，看着陈平问：“你叫什么名字？”

陈平苦笑：“诌道陈平。”

项羽的脸色终于松动，“依你的计策行事。”

陈平万万没有想到，项羽竟然如此的爽快。由此可见，项羽的决断，十分的迅捷。能够在最短的时间内，嗅到战机。

陈平心中恍然大悟：自己和那个持戟卫士并没看走眼，原来天下共主，并非项梁，而是这个年轻的将军项羽。

项羽依照陈平的计策，果然攻击王离。战事的进展和陈平的预测，完全相同。但是项羽在采纳了陈平的计策之后，似乎忘记了陈平。

陈平仍旧和普通低级军官一样，要带领士兵，冲锋陷阵。但是陈平身边的铜壶，在项羽下令砸碎锅釜的时候，一并被砸碎。

陈平没了水分的计算器物，无法计算自己在战斗中的处境，只能处处躲闪，避开秦军的精锐锋芒。

这场大战，以项羽完胜章邯为结局。章邯投降，拜服于项羽。

这就是历史上赫赫有名的以少胜多，破釜沉舟的巨鹿之战！

项羽就此一战成名，成为了义军的首领，其他的诸侯觐见项羽的时候，由于害怕项羽追究没有救援赵国，在一旁观望战局的罪责。全部都是从帐外，跪着爬进项羽的营帐。

陈平看到这些天下的豪杰和枭雄跪伏在项羽脚下，内心澎湃，不知道自己会不会有朝一日也有这等荣耀。

项羽的性格让陈平十分难以琢磨，当陈平以为项羽已经把自己完全遗忘，不会想起自己的时候。

项羽在见过了所有义军首领之后，把陈平也召到身前，陈平对项羽已经彻底拜服，也和其他首领一样，五体投地拜在项羽的身前。

没想到的是，项羽对待他，另眼相看，让陈平站立起来，并宣告陈平，拜陈平为都尉。

陈平简直不敢相信，自己从一个边缘化的谋士，竟然立即被升迁为上卿的爵位。

看来项羽心中十分清楚每个人的功劳，并不是一个只知道侮辱人的勇夫。

拜了上卿爵位的陈平，在楚军里的地位立即显赫起来，他想起了那个持戟的卫士韩信，却发现怎么都找不到这个人的行踪。

陈平以为韩信已经在战场上阵亡，不免叹息韩信的运势远不如自己。

陈平跟着项羽继续向秦国进发，走到潼关的时候。

项羽再次在夜间召见陈平。

项羽并不啰嗦，非常直接的询问陈平：“知道军中的大患吗？”

“知道。”陈平也直接的回答，“章邯麾下的降军被楚军欺辱，现在正在谋划兵变。”

“如何安抚？”

陈平看着项羽的眼中的杀气和怜悯交替显现，游移不定。

“臣知道一个安抚的法子。”陈平剪灭心中的慈悲，“坑之。”

“有二十万。。。。。。”

“臣有办法。”

项羽犹豫很久，“什么办法？”

“不能说。”陈平跪下来，垂头说，“将军（项羽还未称王）最好不要知道。”

项羽叹气，“无论什么办法，我必将背负白起一样的恶名。”

“得天下者，”陈平缓缓的说，“必有白骨千里。这是我师父教我的第一课。”

第75章 算沙部：巫山犁头巫家

算沙部：

八十一进，五十一万九百四十八出。

黄坤跟着王鲲鹏和徐云风离开大厦，拦了一辆的士。上车之前，看到邓瞳的那些奇装异服，身份各异的干爹干妈，正在笨拙的用手中的器皿，计算水分。这才知道水分这个算术在师父的嘴里稀疏平常得很，可是放在别的术士那里来运算，却是如此的复杂和缓慢。忍不住心里窃喜，觉得徐云风做自己的师父，也不是什么坏事。

因为王鲲鹏在气质上比徐云风更有风范，黄坤先入为主认定了王鲲鹏是术士宗师。所以到现在都还是认为王鲲鹏比较厉害。但是再仔细回想，又觉得师父其实并不比王鲲鹏弱，只是师父脾气古怪，邋里邋遢的，又喜欢玩网游，很难和术士宗师联系起来。

刚才王鲲鹏在的士上说了一大堆关于陈平用铜壶计算水分的来历。听到王鲲鹏说尉僚教授陈平的第一课，就是得天下者，必有白骨千里这句话，黄坤忍不住问师父徐云风：“这句话真的是我们诡道入门的第一课吗？”

“赵一二是怎么跟你说的吗？”徐云风直接问王鲲鹏。

“我记得师父答应收我做徒弟说的那句话是，”王鲲鹏说，“能不能放下个人恩怨。”

“你遵守了吗？”徐云风替黄坤问。

“没有，”王鲲鹏想了一会，“我还是忘不了他死在张天然的手里。”

“所以说呢，”徐云风把头转向黄坤，“什么第一课，都是胡扯。”

黄坤耸耸肩膀，“您收我为徒的时候，什么都没说。”

“老子不是要你给我买烟吗？”徐云风骂道，“你忘记啦。”

“有吗？”黄坤回忆，“我记不起来了。”

“啊，”徐云风也仔细回想了一会，“老子也忘记了。”

三人把邓瞳的事情扔下，然后在申德旭的安排下，登上了飞翼船，从宜昌下游出发，过了葛洲坝，进入西陵峡南津关峡口，一路向上游行进。

在船上，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却没坐在一起，而是分别坐在船舱的两侧，各自看着身边的风景。两人一句话都没说，但是黄坤看见他们两人的脸色阴晴不定。很多时候，都是咬牙切齿，看来都在同时回忆往事。

飞翼船到巫山的时候，已经是傍晚。

巫山县依山而建，大坝蓄水后，新县城的地势更高，路灯和民居已经把灯火亮起。在船上，看着星星点点的灯火点缀在山坡之上，并且夜幕初降，轻柔的白雾也把巫山县笼罩，黄坤看着这个美轮美奂的景色，不由得呆了。

三人下船，找了一个快捷酒店住下。黄坤睡在房间里，听着峡谷里传来的鸟兽声音，一时不知道自己身处何处。只是师父徐云风的呼噜声大煞风景，吵得他无法安心入睡。

第二日凌晨，睡在另一房间的王鲲鹏就来敲门，徐云风骂骂咧咧的起床洗漱。三人才赶路到了大宁河。

乘船到了大宁河的上游，弃船而行，在山谷间包了一辆无证运营的小面包车，在狭窄的小路上穿行。

峡谷很深，绕过一个山头，又是一个山头。总算是在中午，下了车。下车后，王鲲鹏就顺着山上的羊肠小道，往山顶上爬。

爬了两三个小时，终于爬到了山顶。到了山顶之后，黄坤才看到眼前是一片巨大的平地。

原来这高山在山脚下仰望的时候，觉得山势陡峭险峻，可是真的到了山顶，才知道山顶非常的开阔。

这片巨大的平地，至少有一百多亩的面积。一个老式的青砖黑瓦的院落在平地的尽头，背后靠着山巅的石壁。

平地上，有几个农夫，正在鞭策黄牛耕地，这种山地，机械化耕作无法实现，只能延续几千年的耕田的传统。

王鲲鹏和徐云风并不耽误，走在田埂上，朝着院落走去。黄坤回头看了看身后，看到长江如同玉带一样在崇山峻岭里若隐若现。再回头的时候，发现自己和王鲲鹏和徐云风相距很远，立即加快步伐，跟着他们，田埂狭窄，如果不是黄坤小时候在乡间长大，早就摔在田埂下好几次了。

三人行走了一半，黄坤这才发现，王鲲鹏和徐云风行走的路线并非竖直朝着院落，而是在不停的改换田埂。

在田埂的交叉处的时候，明明是延伸到前方的田埂，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却偏偏不走，不是向左就是向右走一段，然后再向前行走。但是他们在改变方向的时候，没有半分犹豫，也没有一步后退。

那些本来在田地里耕作的农夫，现在都呆立在地里，看着三人急匆匆的在田埂上飞奔。

三人终于走到了距离院落不远的田地上，黄坤这才看到，院落和三人之间，隔了一个水潭，而这个水潭的水的源头，是两股细细的溪水，分别从院落的两边绕过，聚在这里。

王鲲鹏要向左绕过水潭，而徐云风要向右。王鲲鹏看着徐云风，犹豫了一会，也跟着徐云风向右。黄坤也只能跟着。

走到了水潭的右边，却发现溪流虽然并不宽阔，但是也有个六七米，人不能一跃而过。

“你走错了方向，”王鲲鹏质疑徐云风，“左边应该有个木桥。”

“你是来钟家做客的吗？”徐云风挤兑王鲲鹏，“做客的都走桥。”

王鲲鹏说：“那我倒是要看看你怎么过去，这个潭水是钟家看家护院的，如果水里面没有讲究，我就不姓王了。”

“你可以把王倒过来姓。”徐云风哼了一声，然后突然走进溪水。然后踏水走到了对面。

王鲲鹏呆了呆，如法炮制，也走入水中，踩着水走到对面。

黄坤正在犹豫，难道这个溪水竟然可以把人浮起来？

“你还愣着干什么，”徐云风不耐烦的招呼黄坤也过去，“别磨蹭了。”

黄坤咬牙，也踏进水中，脚下坚硬，才知道溪水下有五个石墩，只是被溪水淹没，走不到跟前，就看不见。

黄坤也走了过来。

三人走到院落前，黄坤本以为院落的大门上肯定有什么牌匾之类的东西。可是院门上只是左边挂了一把艾蒿，右边挂了一个锄头。而院门是开的。

徐云风和王鲲鹏站在院门下，交换了几次方位，都没有走进去。

徐云风想了一会，把手伸去拉挂在院门左边的艾蒿。

“别拉别拉。”一个带着草帽的农夫突然从后面冒出来，阻拦徐云风，“我进去给二人通报。”

那个农夫慌慌张张的把黄牛拴在门口的一棵皂荚树上，然后连忙谦恭的问徐云风：“两位能不能告诉一下师门和姓名？”

“我姓徐，他姓王。”徐云风不耐烦的说，“快进去，让你们当家的出来。”

黄坤这才隐约明白，刚才王鲲鹏和徐云风在田埂之上一路飞奔，并不是看起来这么简单。田埂的排布一定是有深奥的奇门遁甲布置。可是两人连一步都没有退，竟然赶在了这个农夫前面来到院门，这个本事，立即把农夫给镇住，所以对两人十分客气。

徐云风的语气不善，农夫当然听得出来，但是他并不敢顶嘴，而是连连点头，转身向院内跑进去。草帽都跑得掉了。

徐云风把头转向黄坤，“还记得之前说的话吗？”

“什么话？”黄坤一时没有反应过来。

“你们黄家跟钟家不对付，”徐云风说，“老子和王八是来帮你出头来

了。”

“你不是要来讨要阴阳四辨骷髅的吗？”黄坤迟疑的问。

“哦，老子差点忘了，”徐云风说，“我们要帮你对付钟家，还要讨回阴阳四辨骷髅。”

王鲲鹏听了这两个缺心眼的师徒对答，忍不住嗤的一声笑出来。

这时候，院子里一个中等身材的老头，急急忙忙的跑了过来，对着王鲲鹏不停的拱手，“抱阳子、王真人来了，来了。。。。。”

看样子他对王鲲鹏十分的忌惮，紧张得连话都说不利索。

第76章 算沙部：钟富钟贵钟平钟安钟宝

老头连忙招呼王鲲鹏进入院内。王鲲鹏看了看徐云风，徐云风点了点头。三人跟着老头子走进院内。

老头子在前面却一直侧着身子走路，他很尊敬王鲲鹏，所以不敢把背对着王鲲鹏。老头子边走边介绍自己：“叫我钟元就行。钟家里的事情，都由我来打理。”

黄坤这才明白，钟元是钟家的长辈，但是从说话的态度来看，他并不是钟家当家做主的人，类似于管家的角色。

在钟元的带领下，几个人穿过几个通堂，走到了钟家院落的中心部位。然后走到左边的厢房雨檐下，绕到了一个巨大的大屋前面。

这个大屋处在钟家院落的中心稍后，和院门一样，大屋的门上挂了东西，却是一个犁具。

犁头巫家，看来他们一直没有忘本农耕的出身。

钟元走到了祠堂前面，对着王鲲鹏说：“您请进。”然后身体退开，让王鲲鹏走进去，看样子这个祠堂，就算是钟元这样的人也不能轻易进去。

王鲲鹏对钟元笑了笑，然后抬脚走进祠堂。徐云风也大喇喇的跟着进去了。黄坤犹豫了一会，也抬脚走进祠堂。

钟元邀请三人进去之后，对着王鲲鹏解释，“当家的刚刚听到消息，三位先休息一会，他们很快就来。”

“他们？”黄坤忍不住问了一声。

“钟家都是同辈几个兄弟一起管事。”王鲲鹏向黄坤解释，“不是一个族长说了算，和你们黄家不太一样。”

“秀山黄家？”钟元把眼睛看向黄坤，但只是打量了一眼，立即又带着王鲲鹏向里走去。

进入祠堂之后，黄坤看见祠堂里没有太多的摆设。但是墙壁上挂满了人物的画像。正对门的是鲁班祖师爷的画像，证明钟家的源头就是鲁班术的一宗流派。

鲁班画像左边的画像是一个道士，一手持剑，一手拿着符贴。

“这个道士是符篆的高手呢，”王鲲鹏随口说了一句。

“抱阳子果然见识过人，”钟元佩服的说，“我们钟家开宗的老爷原本是沔阳人，尊讳‘秉钧’，幼年在青城山修道，得了一点真传的本领。不过还俗后，成了一个专门造船的水木匠，元朝末年的时候，跟随汉王陈友谅造船，后来朱元璋打败汉王后，老先人也投奔了朱元璋，后来给明朝永乐皇帝打造过大船，因为他船做的好，得到了皇帝的赏识。再后来到了贵州和湘西川东一代，从此就在这里定居，开枝散叶。成就了犁头巫家的名声。”

钟元介绍完了钟家的开宗人，黄坤这才明白，原来犁头巫家是这个叫钟秉钧的青城派道士开创的。

然后钟元带着王鲲鹏在祠堂里，顺着画像一个一个的走过去，告诉钟家的列祖列宗当年的风光和事迹。跟个导游一样，把钟家的来龙去脉，显赫人物都说了个遍。并且在川东鄂西广收门徒，无数民间的端公和盲人都来学艺。而且这些外姓的传人，也有很多人成为了术士高手。

所以犁头巫家能成为四大外道之一，并非浪得虚名。

钟元带着王鲲鹏三人又走到了另一边，这里专门有一个条案，条案上放着几个厚厚的册子。

“因为外姓传人不能在墙上挂上画像，所以他们的名册，都集中写在这里。”钟元说，“其中的佼佼者，我们都特意注明，单独立传。”

王鲲鹏随手拿起一本来看，发现这个册子上面注明了这些外姓人门徒拜师的时间。钟元说：“我们当家的还没来，抱阳子看看我们钟家外姓传人的册录，也好打发时间。”

王鲲鹏嗯了一声，发现手上的这个册子，是民国二年到民国三十七年的日期。心里突然一动，立即再拿起另一个册子，果然这个册子的时间变成了公元一九四九年到公元一九九九年的日期。

王鲲鹏飞快翻看里面的名册，这个名册人物的记载都是根据时间来的。果然没翻几页，王鲲鹏看到了一个名字“韩邦义”。

钟元看见王鲲鹏的目光停留在这个名字上，立即对王鲲鹏解释：“这个韩邦义是你们湖北秭归人，家住在茅坪，嗯，我记得是茅坪。”

徐云风在旁边哼了一声。黄坤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

王鲲鹏黯然，点了点头，把这一页翻过。翻了两页之后，把册录递到徐云风面前。

徐云风仔细看了看，然后说：“其实我早就猜到了。”

“罗跛子果然是钟家的人。”王鲲鹏说，然后把册录放到黄坤面前，“你也有个熟人。”

黄坤看见王鲲鹏的手指着一个人名“黄金火”。

“我们黄家的人，怎么跑到钟家来学艺？”黄坤有点晕头。

“因为黄金火和黄莲清关系很不好，就跑出来，找钟家学艺。”王鲲鹏说到这里，看了徐云风一眼，徐云风轻轻叹了口气，“都是一些入了土的人，说这么多干嘛？”

钟元一直在旁边，听到了王鲲鹏和徐云风的对答，连忙说：“原来韩邦义，罗跛子，黄金火和抱阳子都有旧交，真的是给我们钟家脸上贴金啊。”

徐云风听了，嗤嗤的笑起来。

钟元才意识到，这三人和王鲲鹏，旧人肯定是旧人，但是不见得就是有交情的。

“我还没入道的时候，”王鲲鹏说，“这三个人，让我吃了不少苦头。”

“黄金火后来可是帮了你的。”徐云风打抱不平，“做人说话要厚道点。”

“他也救了你的命。”王鲲鹏拉着黄坤，“你得还这个人情。”

黄坤和钟元哪里明白王徐二人当年的波折，只从王鲲鹏的嘴里知道，韩邦义和罗跛子肯定当年本事比他们大，欺负过他们两人。

黄坤问徐云风：“当年你们到底和这些人有什么渊源。”

徐云风说：“韩邦义是秭归茅坪的一个厉害端公，王八小时候吃过他的亏。至于罗跛子，那就一言难尽了，反正最后这两人都没什么好下场。”

钟元听了徐云风这么一说，脸色十分的尴尬，黄坤突然意识到一点，从他们见面到现在，钟元一直没有询问师父的来历。就好像师父不存在一样。

“代石的陈瞎子，安福寺的王瞎子，”王鲲鹏看着册录，“原来他们都是在钟家学的算命。怪不得，怪不得。”

“我们当家的来了。”钟元突然对王鲲鹏说，“让您久等了。”

王鲲鹏和徐云风转头看向祠堂的门口。

看见五个穿着普通农民衣服的人，依次从门外走进来，第一个进来的年纪最长，最后一个年纪最小，也有四十来岁。

每个人走进来，都是紧紧的盯着王鲲鹏看，头都不偏一下。然后坐到了祠堂靠下首的椅子上。从头到尾，五个人都保持沉默，脸色铁青，和钟元的殷勤形成强烈的反差。

钟元连忙把王鲲鹏带到这五个人中间，分别从长到幼的介绍：“这是大当家钟富，这是二当家钟贵，这是三当家钟平，这是四当家钟安，这是五当家钟宝。”

每介绍一下，五个当家对应的人就点点头。王鲲鹏就作揖。徐云风却只是盯着钟富看，眼睛滴溜溜的。嘴角抿着，看来和钟富认识。

但是钟富的眼睛根本就不跟徐云风接触，只是和其他四人一样，盯着王鲲鹏看。

而王鲲鹏一人与五个人对视。都一言不发。双方都不肯在气势上示弱。

第77章 算沙部：阴阳四辩骷髅蜈蚣

“四大家族里，”王鲲鹏打破沉默，“我们诡道和黄家的交情最深，和你们钟家一直都有芥蒂。”

“赵一二的徒弟，”钟富说，“一听就是，跟他师父一个德行。”

钟富的年纪不小了，看起来应该和老严差不多年纪。他说了这句话之后，又对着王鲲鹏说：“我挨过你师父的打。”

王鲲鹏和徐云风扑哧的笑出声来，不约而同的说：“你是罗跛子的师父？”

“那时候我的本事还没练成，输在你师父手下没有话说，”钟富停了一下，“王抱阳，我问你一句话，如果你师父没死，现在他和我比试，谁更厉害？”

钟富说这句话的时候，从怀里掏出一把稻草，还有几根木棍，片刻之间绑扎了一个小稻草人出来。然后掏了火柴点燃稻草人的肩膀。

王鲲鹏的肩膀也随即起火。但是王鲲鹏并不慌张，另一个胳膊抬起，手掌展开，轻松的把肩膀上的火焰给捂熄，“如果我师父没死，你和他交手，如果用针刺他的足太阳膀胱经的穴道，他抵挡不了。不过他不是输在本事上，而是他心肠好，不会对你下重手。让你有先机刺傀儡的穴道。”

钟富扔了火柴，又拿起一个锥子，对准了傀儡脸上的四白穴，四白穴位于眼睛下方，鼻梁两侧，王鲲鹏的四白穴立即出现了两个红点。

钟富问：“现在我告诉你我要刺你的四白穴，不算是占了先机。我再问一句，你的本事比你师父，是强一些，还是弱一些？”

王鲲鹏犹豫了一会，“我这辈子最佩服三个人，第一个是我师父，我不能在他身后，评论他的本事。但是他的德行，我远远不如。”

钟富说：“你的意思是赵一二的本事不如你，你只是不好意思说出来。”

钟富的锥子已经扎到了傀儡头上的四白穴上，王鲲鹏的脸上已经开始流出鲜血。王鲲鹏对着徐云风说：“你来，还是我来？”

“当然是我来，”徐云风笑，“用你的本事不能让他服气。”

“嗯。”王鲲鹏就不再动作，而是对着钟富说，“你这个本事叫傀儡噬魂术，真的以为只有你们钟家人会吗？”

“难道你们诡道也会这个？”钟富愣了一下。结果看到王鲲鹏身边的徐云风，从身后掏出了一个布偶，就是夜市地摊上到处摆卖的绒毛玩具，有手有脚。黄坤倒认得是史努比的形象。

徐云风把手上布偶的耳朵拎起来，钟富啊的一声，脑袋偏到一边。手里的锥子就掉在地上。

“这是我们钟家的傀儡术，”钟富反应过来，对着徐云风问，“你怎么会用？”

“又不是什么高深的法术，”徐云风说，“老子还不稀罕用呢。”

王鲲鹏倒是实在，“你的徒弟罗跛子，曾经教过他。”

坐在钟富右边的钟家老三钟平，看着徐云风，突然咦了一声，“我好像在哪里见过你，你是谁？”

“我是无名之辈，”徐云风想起了往事，在三峡古道里，钟家来阻拦他的，就是这个钟平。只是现在他已经记不得自己了，也就不便节外生枝，“我是王鲲鹏的同学，来看热闹的。”

徐云风这句话就是傻子也听得出来是在敷衍。

钟富看着徐云风问：“罗跛子的傀儡噬魂术，怎么可能比我厉害，可是你的傀儡术已经远远超过他！你真的是罗跛子的徒弟？”

“罗跛子凭什么做我的师父，”徐云风说，“我可没师父。罗跛子的这个本领，是跟我交换的。”说完，把手中的布偶交给王鲲鹏。

王鲲鹏一把将布偶扔在地上，对钟富说：“已经领教了你的本事，现在可以说正题了吧。”

钟富脸色不好看，傀儡术是他毕生的本事，没想到面前的这个年轻人，已经不弱于自己，而且王鲲鹏根本就没出手，他知道就算是继续摆弄手上的傀儡，在王鲲鹏面前也讨不了好处。

王鲲鹏说：“你们钟家拿了我们诡道的东西，我现在是来要回来的。”

钟富没听懂，“我们什么时候，拿过你们的东西，金旋子和赵一二从来没有给过我们东西，我们也不会去拿别人家的物事。”

王鲲鹏把眼睛在五个钟家当家的人脸上都扫了一遍，然后对着钟家老四钟安说，“你几年前，去了一趟枝江，回来的时候，路过獠亭，替人揭了一张人皮。那张人皮是阴阳四辨骷髅，是我们诡道的东西。”

“那个女人说了，我替他消灾，她把人皮给我。”钟安没有抵赖，“我不偷不抢，是她心甘情愿给我的。”

“她说了没用，”王鲲鹏说，“那东西本来就不是她的，本来魏瞎子死了，那东西就该还给我们。”

“我从没听说过诡道传人，无论是金旋子，还是赵一二，把什么阴阳四辨骷髅借给别人过？”钟富对王鲲鹏说，“你们诡道的东西，自己怎么不看好了。”

“阴阳四辨骷髅，是我们诡道在清朝的宗师叶天士送给了一个算命先生，但是说好了只借给他两百年。两百年之后，诡道的后人就可以找算命先生的后人取回来。”

王鲲鹏一本正经的说着。

连黄坤都觉得有点无稽。

钟家的五个当家都面面相觑，隔了很久，老四钟安才说：“你拿几百年前的古人来说事，是不是扯得太远了。好，就算是叶天士借给别人了，总是有个字据吧。”

“没有字据，”王鲲鹏说，“我们诡道从来不用字据，说是什么就是什么，从不含糊。”

“没凭没据的事情，”老大钟富说，“你硬要来抢吗？”

“可是那就是我们的东西，”王鲲鹏说，“怎么说我是来抢？”

钟安一把将衣服拉开，胸口露出了一个骷髅纹身，对着王鲲鹏说：“你说是你的，可是这东西已经长在了我身上，要么这样，你喊它，把它喊答应了，我就信它是你的。”

“这倒是个好主意。”王鲲鹏赞同。徐云风把手伸出来，手掌握成拳向上，然后手指张开，手心里一个知了壳子。

王鲲鹏对着钟安说：“阴阳四辨骷髅，是诡道挂名黄裳修炼成的一件法器，黄裳另一个练就的法器就是这个蜈蚣。”

“我怎么能相信你在这里信口开河，”钟安说，“你说什么就是什么吗？”

“你刚才说，让我把你胸口上的四辨骷髅给叫答应了，你就相信，”王鲲鹏说，“我现在就叫给你看。”

王鲲鹏说完，把蜈蚣从徐云风手上接过来，蜈蚣化为长剑，王鲲鹏嘴里念念有词，然后长剑指向钟安的胸口。

钟安胸口上的骷髅纹身立即变得赤红，四周皮肤的牡丹也显现出来。钟安胸口的皮肤顿时变得浮肿，一块皮肤已经剥离，露出下面鲜红的肌肉。

钟安这才知道厉害，这个已经不是王鲲鹏的法术厉害，而是蜈蚣和阴阳四辨骷髅真的是黄裳同时练就的法器，相互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

“好吧，”钟富主动打圆场，“我们信了。”

王鲲鹏这才收了长剑，把知了壳子又递给徐云风。而徐云风把知了壳子又给了黄坤。

黄坤拿着知了壳子不知道师父为什么要把蜈蚣给他。

钟安知道王鲲鹏手下留情，如果他强行用蜈蚣揭下这片人皮，自己的胸口血肉模糊，肯定会受伤得厉害。现在自己慢慢的用手揭下，新的皮肤瞬间就在胸口结痂。不会有什么大碍。

钟安把这张人皮全部揭下来，然后走过来递给王鲲鹏，王鲲鹏把人

皮展开，瞧了瞧，对着徐云风说：“我是第一次见到阴阳四辨骷髅。”

“我也是。”徐云风说，“左下方有几个藏文，我猜是八思巴的落款。”

“我怎么看不到。”王鲲鹏又仔细看了看。

“你看不到的东西多了。”徐云风说，“不然巴巴的找我来帮忙干嘛。”

“东西还给你们了，”钟富说，“不过你们一定不是只为了这个人皮来的。”

“的确是。”王鲲鹏说，“我们还有一件事情要跟你们解决。”

徐云风把拿着蜈蚣的黄坤推到身前，“你们应该知道诡道的规矩，蜈蚣在谁手上，谁就说了算。”

“这个年轻人是谁？”钟富问。

“他是我徒弟，”徐云风说，“叫黄坤，是黄松柏的孙子，当年你们的当家钟义方得罪了黄家，现在黄坤来讨个说法。”

钟家的五个当家看样子头都大了，明显黄坤是个什么都不会的脓包，可是偏生聪明的很，知道找了诡道的王鲲鹏来给自己撑腰。

钟富问徐云风，“你到底是谁，金旋子有两个徒弟，王抱阳是赵一二的徒弟，你不应该是诡道的传人。”

“都说过了诡道有挂名啊。”徐云风说，“好歹钟家也是个有头有脸的家族，怎么这个都不知道。”

“诡道什么时候有挂名了，”钟富茫然的问其他四个当家。

四个人纷纷回答：“从来没听说过。”

第78章 晷分部：晷分黄裳

王鲲鹏和徐云风相互看了一眼。

“他们不记得我，”徐云风说，“怎么事到临头，我们自己却忘了这件事情。”

“哦，”王鲲鹏伸出手指摆了摆，然后对着钟富说：“就是我刚才说的宋朝的术士黄裳。”

“黄裳是有宋一代的术士宗师，”钟富说，“我们怎么可能不知道他是诡道的挂名，你刚才说的螟蛉，和这个人皮，都是他练就的法器，我们也认了。可是你们总不能为了替黄家强出头，说你的这个同学也跟黄裳一样是挂名吧。”

徐云风皱了皱眉头，把螟蛉从黄坤的手里拿过来，螟蛉顿时化作炎剑，火焰从剑身一直蔓延到徐云风的整个胳膊。

钟家的五个当家看到这个场面，都目瞪口呆。

站在一旁的钟元受不了火焰的炙热，脸颊开始融化，眼珠也爆裂出来。头发燃烧化作飞灰。

钟富对着钟元说：“你先躲一下。”

钟元如释重负，立即轻飘飘的出了祠堂。

“的确是黄裳当年斩杀厉鬼的炎剑，”钟富说，“可是我怎么从来没有听说过你。”

徐云风还没有回答，黄坤看见钟元的情形，猛然醒悟，“刚才带我们进来的老头子根本就不是活人？”

“是啊。”徐云风说，“你他妈什么眼神，这都看不出来。”

黄坤又看向王鲲鹏，王鲲鹏点点头。

钟富仍旧在犹豫。王鲲鹏说：“黄裳不仅练就了螟蛉和阴阳四辩骷

髅，他在诡道还有一个厉害的本领，你们应该听说过。”

“暑分，”钟富说，“这是你们诡道擅长的算术。”

徐云风走出祠堂，来到院子里，院内的农具齐全，他随手拿了一柄斧头，然后又在角落找到一个撑杆。

钟家五个当家人看见徐云风神神叨叨的样子，也都走出来观看。看到徐云风拿着斧头，对着撑杆不停的比划，然后把撑杆去头去尾，砍成了一个一丈一尺的木杆。然后丢了斧头，仰起头看着天空。

看天空的时候，徐云风用右手伸出一根手指，横在眉毛前，左手也伸出一根手指，和右手手指垂直，一点点的移动。并且嘴里念念有词。脚下也不停的寸步移动，终于站定到了一个位置，用脚尖在地上点了一个印记。

所有人都看着徐云风神神叨叨的做着这一切，但是钟富已经看出了门道，嘴里不由自主的说：“真的是暑分。这人计算暑分的方法，比我听说的所有术士都厉害。”

刚才徐云风左右手的动作，还有身体对准太阳移动，就是根据太阳的方位，在计算太阳在黄道的位置。而木杆已经被徐云风修改成了古代的桓木的长度。桓木是古代用于定位太阳阴影的器具，用于测量太阳的方位，修建房子的时候，用于定位建筑轴线的方位。时间长了，桓木演化为石头柱子，而历朝历代的皇宫就把这个石头柱子，上面雕刻瑞兽，改了称呼，成了华表。

而根据华表演化出来的算术，就是黄裳所创的“暑分”。

徐云风利索地找到院内的一把锄头，飞快的在刚才的印记下挖了一个浅坑，然后把桓木插进坑内，再把泥土培回去。一个桓木就立在院子里。

日头照射，地上显现出一个桓木的阴影。

徐云风对着钟富说，“你们钟家的房子怎么只用了一半的地基，应该还有一半啊，难道还没有修好？”

钟富看见徐云风用几乎不可能的速度，用暑分算出了钟家大宅的建

筑面积，实在是佩服到了极点，只好对着徐云风说：“请教您和黄裳到底有什么渊源？”

徐云风对钟富说自己是诡道的挂名。如果还不相信，他可以告诉钟富，现在的暑分是：

阴长一尺二厘，宽四分七厘，朱雀正。

暑分部

——“阴长一尺二厘，宽四分七厘，朱雀正。”

黄宅院内，郎中走到一根桓木前，立即说道。正在和弓衣玩耍的黄裳，立即停下，好奇的看着郎中，看来竖起了这么多桓木，直到现在，才有识货的人，能够看明白他在做什么。

而员外听了郎中对自己儿子的评价，哪里肯相信郎中的胡言乱语。就打算给郎中一点银两，打发他离开。

可是黄裳却拉着郎中的衣角，走到了另一个桓木下面，指着地下的阴影。郎中摇头，“我看不懂，也算不出来。”

黄裳的表情立即变得郁郁不乐。把郎中的衣角松开。

郎中知道自己该走了，于是又仔细看了看黄裳脖子上的那个知了壳子。然后向黄员外告辞，黄员外送郎中到门口，掏出一点碎银子，递到郎中的手里。

郎中拿了银子，走了几步，又折返回来，对着黄员外说：“员外的心肠好，我冒犯指点一下，你家公子不出一年就会开窍。开窍后，定当聪慧过人。这世上有人天生神童，有人大器晚成，你家公子，当在日后考取功名。但是在弱冠之后，一定要到华山去见一个人。那人是一个道士，如果公子有缘见到那人，一定会成为震古烁今的高强术士，并且位极人臣，风光不可限量。如果无缘见到那个华山道士，这辈子就与功名无缘，只能做一个道教宗师。我的话就这么多了。你记得便是。”

郎中说了这么一大段话，黄员外听得目瞪口呆。隔了一会才问：“果真如先生所说，犬子到了华山，该如何通报？”

郎中说：“你家公子去了就一切明了。”

黄员外突然想起一件事情，对郎中说：“黄裳出生之前，我曾经在一个山洞避雨，遇到一个道士，他说要来带我儿子走，可是又说暂且不急，过几十年才有缘分。告辞之前，让我给未出世的儿子起名为‘裳’。”

郎中拍掌笑着说：“那就是了。告辞。”

黄员外追问郎中的姓名，以后黄裳去华山，也好有个通报。

郎中对着黄员外说：“你让公子记住我是孙君仿的后世传人便是。”

黄裳被山匪绑到风林岵，但是山匪突然一夜间全部猝死的事情，传遍了剑浦。乡民都说黄裳天生有鬼神保护，并且可能是妖邪转世，一些愚夫愚妇，甚至到黄宅来敬拜。

黄宅整日里乌烟瘴气，让黄员外不堪其扰。

可是黄裳仍旧不能说话，穿衣吃饭也不能自理，好在弓衣乖巧伶俐，打点黄裳的日常饮食。虽然有很多人都说黄裳日后的成就不可限量，但是黄员外和夫人，每当看着黄裳痴呆的模样，都认为只是安慰的言语。

一晃黄裳马上就要十七岁。

在临到生日前一日，黄裳终于开窍。

而开窍的过程却让黄员外夫妇心惊肉跳。

这日一早，黄员外夫妇和往常一样，去院外劝说那些慕名而来的乡民，不要在黄宅外供奉香火。可是突然管家匆匆跑过来，告诉黄员外，黄裳又不见了。

黄员外夫妇连忙回到宅内，果然家里丫鬟和仆从到处在寻找黄裳，可是找不到黄裳的踪迹。

黄员外急了，连忙询问：“弓衣在哪里？”

大家这才发现，弓衣也不见了。

黄员外和夫人相互对视，“难道弓衣做了这么久的丫鬟，现在把黄裳给拐走了。”

突然厨娘跑过来对着黄员外焦急的说：“找到公子了。”

“那就好。”黄员外顿时轻松起来。

“可是弓衣疯了，”厨娘大声喊：“她要把公子蒸熟了吃，现在谁也进不了厨房。”

第79章 晷分部：弓衣

原来今天早上，员外夫人起床出门，弓衣大清早的就把还没睡醒的黄裳给带到了厨房。厨娘以为弓衣是来给黄裳找鸡蛋吃，也没在意。

厨娘给员外和夫人做了早饭，在吃饭的偏厅，等着员外和夫人回来吃饭。然后就听见丫鬟说公子不见了。厨娘就带着丫鬟到厨房去看个究竟。

去了厨房，发现弓衣已经把厨房给门上，厨娘就走到窗口去看，发现弓衣正让公子爬上灶台。

灶台的大铁锅已经烧了热水，灶膛里火烧的正旺。大铁锅上放着一个巨大的蒸笼。这个蒸笼是十几个下人蒸馒头所用，十分巨大。

厨娘就看见弓衣搀扶公子爬到蒸笼里，安顿公子盘膝坐好。随后把蒸笼给盖上，然后就不停的给灶膛添柴火。

厨娘看见弓衣这作为，吓得惊呼起来，要弓衣放公子出来。可是弓衣并不答应，反而把窗户也给阖上。

厨娘六神无主，只好跑来给黄员外和夫人报信。

黄员外和夫人大惊，跌跌撞撞的向厨房跑去。果然到了厨房，厨房的门窗都闭得死死的。

黄员外和夫人拼命的用手拍门，可是里面没有任何回应。还是员外冷静一点，立即找来几个年轻的家仆，合力把门撞开。

厨房里水雾袅绕，员外夫人只听见大锅里的沸水咕噜作响，身体就软了下去，登时晕倒，被丫鬟扶到了大厅。黄员外和家仆冲进厨房，就要跑到灶台前去掀开蒸笼。

可是水雾浓密，黄员外年老体衰，脚下被绊了一下，摔倒在地，这才看到绊倒自己的是一截蟒蛇的尾巴。

黄员外大声喊叫有蛇，但是家仆全部没有反应。黄员外坐在地上，厨房的门已经洞开，水雾渐渐散到屋外。这才看到，家仆都也吓得一动

不动。

蒸笼上盘踞着一条大蛇，绕了蒸笼几匝，头部伸在蒸笼上方，对着黄员外和家仆伸吐蛇信。

家仆都不敢逼近，看着大蛇狰狞的模样，步步后退。黄员外在地上大喊：“快去找家伙来！”

家仆连滚带爬的跑出厨房，留下黄员外看着眼前不远处的蛇头在不停摇晃。蛇身在蒸笼上又多绕了一圈。

黄员外突然意识到弓衣并不在厨房里，然后扯着嗓子大喊：“弓衣，弓衣。”

没有人回答黄员外。

黄员外突然意识到什么。慢慢地从地上站起来，走到灶台跟前，凑近了蛇头，蛇头仍然在不停的伸缩着嘴里的信子，但是黄员外能够明显的感受到大蛇没有恶意。

黄员外突然想起来当年黄裳出生的那个夜晚，挂在树枝上那被劈为两截的蟒蛇，那条蟒蛇已经长了角，那条蟒蛇的花纹他一直都记忆犹新，而现在眼前的大蛇，也是同样的花纹。

“你是弓衣？”

蛇头回旋，又在蒸笼上绕了一圈。距离黄员外远了很多。黄员外隐隐感觉，这条蛇就是弓衣无疑了，而且就是当年偷偷盘在自己的小腿上，躲避天眼的那条小蛇。

黄员外想起夫人说起过，带着弓衣来的那个老妇人，佝偻着身体，腰部扭曲，恍然大悟，当年被天雷从中劈断的渡劫蟒蛇，被自己一时怜悯之心，掩埋了之后，并没有死去，而是带着小蛇弓衣来到了黄家，让弓衣照顾黄裳多年，算是报答自己的恩惠。而现在那条小蛇已经长大了。

黄员外对着盘旋在蒸笼上的大蛇说：“弓衣，弓衣，你到底是要做什么？”

大蛇无法说话，只是不停摇晃蛇头，蛇头突然向后缩。家仆拿着木

棍和木杈冲进来，领头的家仆站到蛇头前方，用木棍不停的试探大蛇。

黄员外对着家仆大喊大叫，让他们暂且住手，但是家仆们正在慌乱嘈杂中，哪里听得见老爷的声音。

家仆的木棍在大蛇的头前摇晃，其他的家仆都在呼喝恐吓，以壮声势。大蛇终于无法摆脱本能的趋势，头部向前一伸，蛇口张开，就要咬到木棍的时候。另一个家仆用木杈狠狠把大蛇暴露出来的七寸部位杈住，一直顶到灶台上。

大蛇的七寸被控制，身体松懈，七寸之上的蛇头部分无法回旋，而七寸之下的长长身躯从从蒸笼上弹开，在厨房里来回扫动。由于受到攻击和惊吓，大蛇的凶狠本性爆发，尾巴扫到一个家仆后，卷曲了过来，把家仆紧紧缠住，然后狠狠地甩到墙角。

黄员外不停的大喊：“住手！”，可是家仆们的注意力都在大蛇身上，还以为员外在对着大蛇恐吓。

蛇尾仍旧不停的在地下摆来摆去，家仆们纷纷躲避，只有杈住七寸的家仆狠狠摁着，大蛇的身躯也卷不过来。其他的家仆见状，连忙又找来几个木杈，看准了蛇身的摆动方位，将蛇身也杈起来。

几个木杈同时把大蛇摁在地上，大蛇再也没有反抗的余地。

众人终于不再呼喝，余下几人，连忙冲到灶台前，要把蒸笼给揭开。但是黄员外冲到灶台前，伸出两个胳膊，护住蒸笼。

家仆看着员外，一时不敢下手，“老爷你是疯了吗？”

“放了弓衣。”黄员外喘息着说，“她在给黄裳治病。”

“弓衣不是跑了吗？”家仆说，“她在哪里？”

黄员外看到一个家仆提着菜刀进来，就要对着大蛇被杈住的七寸上方砍下去，黄员外对着他大喊：“不能砍。”

这句话喊得十分洪亮，所有家仆都听见了。

拿着菜刀的家仆愣住，大蛇的头部摆了过来，将菜刀撞掉在地上。

“这条蛇，就是弓、弓、弓衣。。。。。。”黄员外说完，气喘吁吁，胸口起伏，软软坐到地上，背心靠着灶台。

“老爷你说什么？”家仆们都傻了，“弓衣不是伺候公子的丫头吗？怎么变成了蛇。”

“放了她，放了她，”黄员外的声音越来越小。

就在厨房里闹作一团的时候，厨房外的夫人也渐渐醒转，睁眼看来的时候，一个老妇人站在身边，老妇人身体佝偻，正是弓衣的婆婆。

老妇人对着夫人说：“时间到了，我该带弓衣走了。”

夫人虚弱地对老妇人说：“弓衣要把黄裳给蒸了。”

老妇人说：“弓衣是要替你家公子在今日开窍。现在是重要关头，可不能打扰。”

这时候，厨房里的嘈杂声音更大，老妇人急了，连忙对夫人说：“我得过去瞧瞧。可不能出了乱子。”

老妇人连忙走到厨房，看见众家仆正在用木杈摁着化为原形的弓衣。弓衣的头部在地上扭动，看见老妇来了，就不再动弹。

而黄员外看见了老妇，对着老妇人说：“让他们住手。”接着就不再言语。

家仆都愣住，弓衣的身体扭动，却也摆脱不了木杈。余下的家仆都扑到黄员外的身边，要扶起员外，可是黄员外的身体已经瘫软，家仆用手去触碰员外的鼻孔，惊呼道：“员外死了！”

老妇人听到家仆的呼喊，慢慢走到黄员外身边，从嘴里掏出一颗珠子，塞到员外的嘴里。然后用手掌揉捏员外的喉头，让珠子滑下去。

家仆们看见老妇人的动作，都不敢妄动。黄夫人也来了，看见老妇人正在解救员外，示意所有人不要再妄动。

第80章 晷分部：黄裳开窍

黄夫人走到老妇人身边，轻声地问老妇人：“弓衣把黄裳用急火水蒸，是个什么道理？”

老妇人对着众人说：“大家都放过弓衣吧，老婆子求你们了。”

家仆都只把夫人看着，夫人慢慢点头。家仆把木杈松开，讪讪的退到厨房门口。老妇人看着家仆们仍旧是一副犹豫的样子，对着地下的弓衣仍然十分的忌惮。

老妇人对着夫人说：“夫人你把脸转过去。”

夫人还不知道她要干什么，老妇人的脸突然迅速变化，皮肤化作鳞片，眼睛分开两边，然后一条巨蛇从老妇人的衣服里升腾出来，比弓衣化的蛇大了许多。

巨蛇的头部长着鳞角，蛇身上已经长出了四个爪子，巨蛇在厨房里绕了一圈，把几个木杈都抓在爪子里。这时候，黄员外已经醒转，看到这条巨蛇的身体中段，有一个巨大的伤痕，伤痕并未痊愈，仍旧绽开一个伤口。

家仆们都吓得逃开。巨蛇转了一圈之后，回到黄员外和夫人身边，恢复到了老妇人的模样。

但是黄员外已经确认了这个巨蛇，就是当年自己掩埋的那条渡劫的蛇，所以并不害怕。

老妇人问黄员外：“刚才蒸笼可曾打开过？”

黄员外摇头，老妇人喘一口气，“那就是万幸。”

夫人也问：“弓衣到底在做什么？”

“助你家公子开窍。常人的心有四窍，而你家公子有七窍。只是七窍都被淤翳堵住，心神不得上行，堵在带脉。”老妇人说，“弓衣用蒸笼蒸你家公子，就是要把蒙心的淤翳化解，但是热气逼迫在公子的周身穴道，如果揭开蒸笼，风寒侵入穴道，就顺着经脉逆行，公子不仅无法开

窃，更有性命之忧。”

黄员外听了，后怕不已，庆幸刚才对弓衣的信任。

不过这就是黄员外心地善良不把弓衣当做妖孽的善报，因此救了儿子的性命。

“公子的生辰全阴，”老妇人说，“他出生的那日，是几百年难遇的一个时辰，也是我修炼五百年渡劫时刻。”

“我儿子。。。。。”黄员外问。

“所以公子日后非同凡响，但是要先过十七年的磨难。”老妇人说，“在这十七年里，一般的妖邪鬼魅，也就罢了，但是他命中的克星和多年的厉鬼找上门来，你们夫妇二人也无法抵挡。”

“所以你就安排了你孙女过来保护我儿子？”黄员外问道。

老妇人点头，“当年我渡劫到了紧要关头，终究是修行不够，被天雷击中了身体，挂在树枝上，苟延残喘，马上就要毙命。所幸员外有好生之德，不仅将我掩埋在土里，更是把我的孙女弓衣掩藏起来，躲避天眼。”

黄员外和夫人相互看了一眼，实在是无法想到竟然真的有这么多曲折。

老妇人继续说：“弓衣躲避了天眼，在掩埋我的土壤，钻出一个空洞，每三月衔一鸟蛋给我喂食，让我身体渐渐恢复。当我吃了四十四个鸟蛋，到了我能从土里钻出、随意行走的时候，已经过了十一年，我就带着弓衣到你家来报恩，没想到黄裳竟然得了一个高人庇护。”

“没有人来庇护他啊？”黄员外仔细回忆。

“我带弓衣来的时候，”老妇人说，“就已经看到了公子的脖子上挂着一个螟蛉。”

“那是他的义兄周侗送给他的信物。”黄员外解释。

“那就是了。”老妇人点头，“世间流传了千年，说螟蛉是天下斩鬼的利器，只是没有人能把他炼成宝剑，所以只有名声，把持过螟蛉的道士

和高僧都无法运用。在唐末时期，螟蛉不知下落，听说被武威郡的一个术士世家所收留，那个术士世家，就是周姓。”

“那个周侗是一个周姓巫师的儿子，”黄员外回忆，“不知道为什么要来跟我儿子拜了结义金兰。”

“那就是公子的福气了。”老妇人说，“周家巫师的名声在秦地赫赫有名，不知道为什么到了福建，这就是机缘所致。并且让周侗做了你家公子的义兄。”

黄员外又问：“如你所说，我儿子十七年磨难，为什么在十一岁之前，没有任何意外。”

“公子的生辰全阴，”老妇人继续解释，“十二岁之前，天下百鬼不得侵犯。但是到了十二周天过去，天生自带的九龙冰罩就化解，免不了有妖魅来侵扰。周家巫师把螟蛉给了公子，就是再厉害的厉鬼，也不得近身。但是公子的波折并不来自鬼魅妖邪。他也犯七煞，招血光之灾。”

“啊！”黄员外突然想明白了，“弓衣一直贴身跟着黄裳，就是要保护他不被恶人所害！”

老妇人把身体对向黄员外，“老爷救我和弓衣两条性命，本就不该有绝嗣的报应。”

“那风林岵的事情，”黄员外点头，“一定是弓衣所为，可是死了那么多人，弓衣也太、太、太。。。。。”黄员外不好指责，只是看着地上的大蛇。

“这个事情，老爷你想错了。”老妇人说，“那些人都是你家公子，黄裳杀的。”

“啊！”黄员外夫妇同时惊呼。

“公子虽然心智被淤翳蒙住，”老妇人说，“被山匪掳去，绑在山洞里，弓衣化作原形，一直偷偷跟着保护，看见山匪为了赎金，一时不会加害公子，就到我修炼的水潭找我。我跟着弓衣到了风林岵山洞。却不敢靠近，因为来了一个厉害的人物。”

“那人是谁？”黄员外问，“连你们都害怕。”

“那人是华山的一个隐士。。。。。”老妇人说，“法术十分高强，他其实在我渡劫那晚，已经和老爷见过一面。”

黄员外和夫人对视，夫妇二人心里明白，这就应了郎中的那句话了。

老妇人继续说：“当时山匪把公子绑在山洞，引了无数鬼魂来觐拜公子，公子当时已经受了惊吓，蜈蚣的威力发作，群鬼都受公子指挥，于是。。。。。”

“于是我儿子御鬼，”黄员外叹息，“所以杀了这些人。”

“老爷当年不停的跪拜恳求，宁愿用自己的性命换公子的安全。”老妇人说，“那个隐士本来是来度化你家公子，但是见到你的恳求，便不再忍心让你老年丧子。所以，他也就没有出手。”

老妇人把黄裳的事情来龙去脉都说了个干干净净，夫妇二人再也没有什么疑问。老妇人看了看蒸笼，又在灶膛里添了几根柴火。地下的弓衣的身体也慢慢缩小，变成了人形，只是赤身露体，黄员外把脸背过。弓衣走到柴堆，拿了衣服穿戴整齐。然后走到老妇人身旁，老妇人牵着弓衣，两人同时跪下，向黄员外夫妇轻轻磕了三个头。婆孙两人，牵着手，慢慢走出厨房。外面的家仆大致也明白这两人的来历，都让开道路。

黄员外夫妇让家仆守好蒸笼，亲自送婆孙俩到了门口，婆孙俩不再回头告辞，只是牵手慢慢行走，走到远处，身体匍匐，然后消失在路边的草丛里。

黄员外夫妇叹息不已，想起黄裳还在蒸笼里。于是立即回到厨房，就在此时，蒸笼的盖子已经被掀开。两人看见蒸笼里，黄裳盘坐在笼屉，紧闭双眼衣服湿透，贴在身体上，浑身上下湿淋淋的，黄裳的脸色通红。

突然黄裳的眼睛睁开，四个瞳孔都放出夺人的锐利眼光。震得夫妇二人身体向后退了两步。

黄裳跳下蒸笼，走到了父母面前跪下，终于开口说话：“爹娘，这十七年来，让你们费心操劳了。”

黄裳的声音浑厚清晰，一脸诚恳。再也不是之前的痴呆模样。

黄员外夫妇伸手摸在黄裳的头顶，心神激动，无法说话，两个老人同时落泪，只能说：“好，好。。。。。”

第81章 算沙部：黄坤钟平

诡道挂名黄裳因为七窍玲珑心蒙了淤翳，堵塞了心脉，足足当了十七年的痴呆。按照如今的说法，黄裳这种是先天的身体疾病，并且命格艰险，头顶七煞，从出生就有厉鬼和妖魅缠身，并且命犯破军，应该是活不过成年。

但是因为黄员外夫妇待人慈悲，做了善事无数，让老夫妻终于保存血脉。

黄裳过了十七岁这个关口，就是大难不死，后续有福了。

黄裳被蒸散了淤翳之后，五脏六腑，三魂七魄，十二经络，任督带三脉，周身三百六十五个穴道全部贯通。

完全脱胎换骨，骨骼舒展。

更加称奇的是，黄裳不仅开口能言，并且记得十七岁之前发生的任何事情。自幼学习的四书五经，也倒背如流。做文章在剑浦无人能出其右，功名指日可待。

但是黄裳也能记得弓衣对自己的照顾。现在弓衣保护他到了十七岁，蒸烤让他开了窍。弓衣报了黄员外的救命之恩，已经和渡劫蛇精离开，渺无音讯。黄裳惦记此事，一直都闷闷不乐。

而且黄裳也记得胸前的螟蛉，是自己的义兄周侗所赠，知道自己十二岁之后，百鬼不侵，也是螟蛉的作用。也去了剑浦巫巷，只是仍旧打探不到周侗的消息。

黄裳感念弓衣和周侗两人对自己的恩情。睹物思人，在山中寻觅了一棵百年老树，让下人给砍了回来。自己先修了树皮，然后用斧头的短锯，慢慢雕琢。

两个月后，一根桓木雕成，桓木的顶端四方，分别雕刻了四象神兽，分别是东方青龙，西方白虎，南方朱雀，北方玄武，桓木的中段，刻了一条青蟒，青蟒的头部有一个发髻，这是黄裳在思念弓衣。青蟒的对面刻了一个鸣蝉，这是感念义兄周侗。

桓木雕成，黄裳又给上了几道红漆，然后在黄家大宅的庭院中央，挖了一个深坑，把桓木给竖起。一个表木就竖了起来。黄裳又以桓木为圆心，划了一个七丈七尺的等圆，在等圆中分阴阳双鱼，正北正南，距桓木四丈一尺，划了阴阳鱼嘴。接着用青砖在太乙混元外堆了后天八卦。

当午时一刻太阳照射到桓木，映射阴影长度两尺六寸，阴影宽度是八分，方位是白虎斜二分。

这就是黄裳所创晷分算术起始的晷分刻度，就此，晷分成为道家中极为重要的算术。

算沙部

三十一万七十一进，八十二万九千两百十五出。

徐云风把桓木竖在钟家大院里，然后报出了晷分的刻分。

钟家的五个当家人，无论如何，也没有理由质疑徐云风的身份了。

晷分算术在道教有各种方式，而黄裳的晷分算术，和普通道士的罗盘计算完全不同，甚至和皇家的钦天监日晷华表的计算方式也有区别。

所以黄裳的晷分一直是诡道独有。绝无诡道之外的人能够使用的道理。

徐云风做完了这些事情，看着钟富，“当年你们钟家对不住黄家，为了躲避黄莲清，搬到了巫溪对面的湖北境内，就是占了黄莲清终生不能出四川的便宜。黄莲清死了，你们以为黄家没人能找你们寻仇，所以又搬了回来。”

钟富和其他四个兄弟都脸色发白，看来当年他们也不是听见黄莲清就闻风而逃，一定是黄莲清的法术高强，让他们钟家抵挡不了，才举家搬迁。

果然钟富说：“如果不是我们的老先人义方仙逝，哪里轮得到黄莲清在我们钟家耀武扬威。”

“就算是黄莲清不死，”钟家的老二钟贵恨恨的说，“现在他也不见得能胜过我们。”

王鲲鹏看了看钟贵，“你们这些年一直没有行踪，除了古道那次，跟我们为难，看来是在家里折腾什么法术出来。”

王鲲鹏这句话一说，钟家的五个当家脸色又是青一阵，白一阵。

“难道不是？”王鲲鹏问。

五个当家中，钟贵的脾气相对火爆，“行，我们信了，黄家的小伢子是你们诡道的门徒。要怎么着，你们划下道来。”

徐云风等的就是这句话，于是下巴朝着黄坤抬了抬，“你知道该怎么说吧。”

“嗯。”黄坤拿着蜈蚣，向前走了几步，来到钟家当家面前，“我爷爷叫黄松柏，我爷爷的哥哥叫黄铁焰，听说当年，是你们钟家的先人钟义方，为了讨好张天然，挑拨他们两人龃龉，然后趁机害死了黄铁焰。今天我黄家的后人，来找你们钟家的后人，讨要一个说法。”

“要什么说法，”钟贵说，“上辈的恩怨，他们人都化作泥土了。总不能让我们给你磕头赔罪。”

“不赔罪也行，”王鲲鹏突然插嘴，“把当年的事情仔仔细细的说一遍也行。”

钟富突然开口了，“王抱阳，这里好歹也是钟家的地盘，我们兄弟五个，一直对你客客气气，可不是怕了你的本事，而是敬重你是鄂西最有声望的术士。总不能你要我们说什么，我们就说什么。”

钟富的话说完，院子里突然人声嘈杂，原来不知道什么时候，院外已经来了无数乡民，看来钟家巫术在当地流传甚广，有很多山民信徒。

“我们钟家的外姓传人众多，”钟富说，“别说川鄂两地，就是巫山奉节一片，哪一个端公敢说和我们没有牵连。”

王鲲鹏当然明白钟富的意思，鄂西川东的端公在乡下给人禳神祈福，经营丧娶，甚至祛人头疼脑热，因为山高水远，交通极为不便，山民有病也很难到附近的城镇里就医。

所以端公的地位很高，受人尊敬。一旦有什么麻烦，山民不用交代就会来帮忙。

钟家本来就是川东鄂西的端公源头。所以来了这么多人也是情理之中。

王鲲鹏心思缜密，片刻就辨明了形式，可是徐云风却根本不在乎，怂恿黄坤拿着蜈蚣走在前面，对着钟富说：“也简单，你们跟黄家的后代比试一下，输了，以后川东的术士世家，犁头巫家见到秀山黄家，毕恭毕敬的退让就行。”

钟富哪里肯答应这个，黄莲清压制了钟家几十年，好不容易熬到他死了，钟家这几年的势头超过黄家，怎么可能就这么认输。

钟平忍不住了，走出来，对着黄坤说：“那就比试一下你们黄家的本领。不过你手上的蜈蚣应该是诡道的吧，到底是诡道来我们钟家踢场子，还是黄家来讨说法，动手之前，这个要先说明白了。”

钟平在钟家五个当家里面排行老三，看来言辞上比老大钟富要厉害很多。另外三人更是远远不如他。

徐云风听了这句话，不知道该怎么办，只有把手指放在嘴里，嚼手指甲，故意装没听见。眼睛只能看着王鲲鹏。

王鲲鹏倒是爽快，对黄坤说：“你把蜈蚣还给你师父。”黄坤本就是个老实人，谁说话，他就听谁的。于是就把蜈蚣交给了徐云风。现在赤手空拳的对着钟平，哪里有什么办法对付这个法术高强的神棍。

钟平向黄坤点点头，“今天就看看黄家的厉害。”

黄坤还在茫然，徐云风走到他身后，轻轻的说了句：“他怕火。”

黄坤还是懵的，就算是钟平怕火又能怎样，他也没有学会任何跟火有关的法术。

钟平看见黄坤怯阵，立即就出手了，飞快地在怀里掏出一张符贴，朝着黄坤就要逼近。

“抓他的手腕！”徐云风大声喊。

黄坤脑袋本来就是一片空白，听了师父的提醒，茫然地就用手把钟平的手腕给抓住。没想到钟平的身体非常轻松，轻飘飘的，被黄坤一把抓到，然后钟平的手腕就开始冒火，接着全身都烧起来。

黄坤这才看到自己抓到的根本就不是钟平本人，只是一个纸扎人而已。但是为什么钟平的手腕会冒火，黄坤怎么都想不明白。

黄坤回头看了看徐云风，可是徐云风嘴角撇了撇，什么都没说。黄坤也不知道他用了什么法子，帮助自己烧了钟平的纸人。他哪里知道，徐云风当年和钟家门徒之一的罗跛子，交手了不知道多少次。后来在三峡古道里，还亲自碰到了钟家的老四钟平。对钟家的路数早就摸的清清楚楚。

钟平吃了亏，就不用纸人的办法了，而是抓了几把稻草，扬起来，稻草飞的到处都是，贴在黄坤的身上，黄坤还是不知道该如何对付。突然听到徐云风在身后喊：“烧他，烧他。”

黄坤心里烦躁，嘴里正要问，怎么烧。

身上的稻草突然就落在地上，在地上连成了一片，然后在地上突然就燃起来，燃就燃吧，还就一直烧到了钟平的脚下，钟平往哪里走，火焰就跟着追。

钟平果然是怕火，黄坤这才知道师父的确是没骗他。

第82章 算沙部：钟富

钟平的纸人和稻草，都是他的法术，偏偏这个法术，最怕的就是火烧。只是他也看得出来黄坤根本就不知道该怎么应付，就是莫名其妙弄出火来。要说本事，钟平是远远高过了黄坤，可就是不明白，钟平的法术最薄弱的地方，怎么被黄坤一下子就给抓住。

现在地上的火焰跟长了眼睛似的，追着钟平。而黄坤傻了吧唧的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钟富脸上无光，如果黄坤和钟平两人过了几招，钟平输了，面子上还能过得去。可是没想到一出手，就被黄家的后代钻了空子，毫无还手之力。

钟富朝着地上蛇一样蔓延的火焰，吐了一口唾沫，火焰就此隔断，不再蔓延。钟富出手，这一回合，算是钟家输了。

王鲲鹏对着徐云风说：“给你找的徒弟不错吧，还以为你看不出来。”

“早就看出来了，”徐云风撇着嘴说，“黄松柏就这么一个宝贝孙子，还指望他回黄家当族长的，当然是把一身的法术都传给他了。你在长江上看到他有避水符，我在他寝室里，就看到他有三昧真火，不然那个冤死鬼早就迷惑他砍人了。我他妈的又不是瞎子。”

王鲲鹏也笑了笑，“你厉害行了吧。”

两人交谈两句，同时把眼睛看向钟家的五个当家人。

钟富露了这一手，的确是不简单。王鲲鹏心里盘算，看来钟平的嘴上功夫虽然厉害，但是法术却是五个兄弟中最弱的那个。而钟贵脾气火爆，本事也就平平，比钟平强不了多少。

钟安说话比较随和，看不出来深浅，钟富是老大，所以地位稍高，本事也很强。

唯一就是钟宝，从头到尾都不说话，脸上也不动声色，这人眼神一

直游移不定，心里好像一直在谋划什么，可能他是最厉害的一个。

王鲲鹏正要说话挤兑钟富，没想到院子外翻墙进来了十几个村民，拿着锄头、木耙子，冲过来要打王鲲鹏徐云风和黄坤。

遇到这种事情，实在是太为难，这些人不是神棍术士，以王鲲鹏这种身份，当然不能用法术去对付完全没有法术的普通人。徐云风五迷三道，看样子也不会和村民为难，黄坤还是晕乎乎的，在回想自己怎么就打败了钟平。

眼看三个人就要挨打。这时一个村干部跑进来，拦着村民，“不要械斗，打死人了要偿命的。”

那些村民就骂：“他们是来找钟师傅麻烦的，打死了我们抵命。”

村干部就说：“他们是宜昌来的领导，出了事，钟家人要负责的。”

王鲲鹏这才长出一口气，徐云风看着王鲲鹏，“申德旭？”

王鲲鹏点点头，“什么事情，还是要想在前面，长江沿岸的政府部门，都要给他一点面子的。”

“你他妈的就只会仗势欺人。”徐云风摇头。

“哦。”王鲲鹏说，“那好，我跟他们说，你和我没关系，他们把你往死里打都可以。”

徐云风摆手，“你也只有这个本事了。”

两人斗嘴了十几年，遇到机会，就要损对方几句。

村干部好言相劝，那些村民还是不肯离开，对着王鲲鹏骂骂喋喋。不过片刻之后，巫山县的警察来了，村民就立即都变了样子，都不说话。

村干部顿时来了精神，说话硬朗起来，指着村民中的人，谁谁谁，你今天是不是想进拘留所什么的。家里没有活干吗，还在这里杵着跟死人一样。。。。。。

总算把村民都赶走。村干部走到王鲲鹏面前，腆着脸要和王鲲鹏握

手，“王所长，你好，你好。”

王鲲鹏心里也鄙夷这样的人，但是就偏偏是这样的人，能给自己解围。警察好一点，跟王鲲鹏交代，不要有人受伤，如果真的出事，他们一定公事公办。王鲲鹏连忙点头，几句话把警察也打发了。

可是警察和村干部虽然走了，也没走远。不知道是真的害怕王鲲鹏和钟家人闹出人命，还是暗中受了领导的嘱咐，留下来保护王鲲鹏。

王鲲鹏这才有余暇，对着钟富说：“你们肯定是不答应，看见黄家人了，装孙子是不是。”

钟富无奈，只好勉强说说当年的事情，对王鲲鹏说：“我们先人钟义方，当年为了打日本人，跟着张真人进了古道。在茅坪，和日本人打的厉害。差点没有活着回来。”

“张天然当时是找了你们犁头巫家，秀山黄家，还有湘西的苗家和魏家，大家一起对付日本人，那是抗日救国，大义凛然的好事，怎么到了最后，自己反而内讧，还把黄铁焰给弄死了？”王鲲鹏问了一长段话，让钟富也无言以对。

钟富想了很久，才慢慢的说：“可能跟日本人有关，也可能和另外一个家族，我记得应该是姓孙的有关。”

“我知道你们钟家是讲理的，不然你们也不会这么爽快把阴阳四辨骷髅还给我们。”王鲲鹏说，“所以我没有用我的身份来压你们，可是这件往事，实在是事关重大，魏家和苗家置身事外，肯定是问不出来。我也只能来你们钟家问问了。”

徐云风轻声哼了一声，“警察都喊来了，还说没有用身份压人。”

不过这句话说的声音很小，王鲲鹏和钟家人没听见，不然王鲲鹏不气死才怪。在这种关头，还要和自己对着干。

钟富见王鲲鹏占了上风之后，反而态度比刚才谦恭很多，心里就没有那么反感。于是对王鲲鹏说：“我们家先人钟义方从古道里回来之后，只是说了黄家的黄铁焰死了，而且和他有点牵连，可能从此得罪了黄家，他活着就还好。如果他死了，黄家的黄莲清不是个好惹的人，一定会记仇。”

王鲲鹏说：“黄铁焰到底是死在谁的手上？”

钟富回答：“我们先人钟义方说了，这件事是他一生恨事，但是当时也是没有办法，因为黄铁焰要把所有人，包括张天然都埋在古道里。具体的事情我不知道，唯一知道的是他受了那个姓孙的蛊惑。后来我们先人死之前，交代我们去湖北避祸，才最后吐露一个事情，姓孙的后台，就是你们诡道的古赤萧。黄家人在古道里和张天然反水，都是姓孙的挑起的，而姓孙的都是听命于古赤萧。如果真的要算账，黄铁焰的死，你们诡道才脱不了关系！”

王鲲鹏听了这句话，知道钟富没有必要说谎。

只是古赤萧这人来头实在是太大，王鲲鹏的师父赵一二，师伯金旋子，从来就没有提起过这个人。按照辈分，古赤萧是赵一二和金旋子的师叔。偏偏诡道内部仿佛从来就没有这个人存在一样。

换了别的门派，出了这么一个顶天立地的人，到处吹嘘还来不及。

王鲲鹏和徐云风相互看了看，徐云风说：“赵先生的日记里也没提起过。”

钟富顿了顿，又说：“反正也说了这么多了，我再告诉你们一件事情，当年古道里，张真人带着四大家族和孙家的人与日本人干仗的时候，发现了日本人身上有个秘密。而这个秘密，是在孙家人和日本人比拼的时候，让张真人看出了端倪。当时日本人有把兵刃叫‘和泉守鉴定’，孙家人用的是古赤萧的佩剑‘赤霄’。两把剑都是收了无数的鬼魂在剑刃里，相互碰撞的时候，剑刃受损，里面的厉鬼都放了出来，不仅如此，由于两柄兵刃阴气太盛，唤醒了古道里的前人。他们当时别说相互争斗，全部都自身难保。”

王鲲鹏和徐云风听了这句话，才知道，事情远比设想的要严重很多。

第83章 冥战部：孙鼎赤霄

冥战部

一九四三年五月

中国抗战到了最为艰难的时刻，日军赢得枣宜会战，占领川鄂咽喉宜昌，顺江而上，与国民政府军胡璉部在石牌激战。

战事如火如荼的时候，长江下的三峡古道里，中日两方顶级术士，也在拼死斗法。而中方的一贯道道魁张天然和日方的断水流宗师同断斗法的地点，在古道里双鱼龙门珠的地段，这个地方，其实是一个巨大的地质断层。

“蜀道难，难于上青天。”就是因为四川盆地和陕西中原地区隔着八百里秦岭，和荆楚的江汉平原隔着三峡的丛山峻岭。所以古时候，四川和中原地区交通不便，出入非常困难。于是古人就有了抄近道的想法。而能够在古道里行走的人，都是身负法术的术士。换句话说，古道在古时候就是给术士抄近路的道路。不过古时候也有很多邮丞，本来就是术士，他们也能进出古道，送递八百里加急文书。

在三峡古道之外，有太行山古道，岱山古道，这两个古道在历史上记载很多。还有很多民间故事流传。到了近现代知道的人少了，现在已经几乎没人知道。

岱山古道很早就消失。没有踪迹可循。

太行古道能把二十天的路程，缩减到七天，但是因为太狭窄，每次只能过一人。在宋朝年间，两个桀骜术士分别从太行古道的两个进出口进入，走到了中段，就碰上了，结果两个术士都不愿给对方让路，并且在古道里大打出手，引发了山神震怒，两个术士就永远堵在太行古道最狭窄的地段，化成了石头，把太行古道完全堵塞。

现在介绍一下三峡古道的情况。（笔者：这段资料不是我查的，是原文就有。）

长江三峡河段，位于川鄂褶皱山地，属于大巴山脉，是中国地质概

况，第二阶梯和第三阶梯的分割线。地质成分为碳酸盐岩，易侵蚀，形成溶洞现象。是典型的喀斯特地貌。在老第三纪末的喜山地质板块运动中，结构发生了较强的地质变动。

导致长江的河道在三峡地区陷入到碳酸盐岩层地下，经过漫长的地质沉降，最终和大量的地下水贯通。

但是在原河道之上，四川盆地的水流汇集，仍旧从三峡地区流淌，形成新的河流。

这就是长江三峡的河道变迁。

地面上的河段就是长江三峡河段。而早期沉入地下的河段，就是三峡古道。

三峡古道和长江地表河段流淌途径和方向几乎重合，就是在个别地段偏离，最大不超过十五公里。

这就是长江下古道的来由，并且很早就被人类探查到了。所以李冰的后人，也注意到到了这点，三峡地区掩埋的神兽相对别的河段就更为密集。

在古道里，这个断层延续到地下的深度无法探测。也是三峡古道里，最难行走的一个关卡。

这个断层的深渊不知道深入地下多深，并且和地层深处的地下水连接。所以很多年前（实在是不知道什么朝代），断层下方开始漫延起水，逐渐把整个断层深渊都淹没，形成了一个湖泊。

之前路过的术士，都是通过深渊上的一个桥梁通过，断层被水淹没后，反而更加容易通过，术士各种行业都有，于是在湖泊上架了一个浮桥。可是后来湖泊下，游来了一条巨大的鱼，身躯长达数十丈，无数术士去观望这条大鱼。所有的术士，联合起来，想把大鱼拖出古道，从南津关出水。结果大鱼反抗的厉害，在古道里翻腾挣扎，把古道的岩石震裂，引起了塌方。几十个术士葬身于乱石之中。

而塌方后，大鱼也被卡在古道里不能动弹。时间久了大鱼尸体的肉腐烂殆尽，鱼骨却成了古道里悬崖上的栈道。而鱼头骨就是栈道的尽头，头骨和湖泊之间只剩下一个异常狭窄的石门。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石门两侧被人雕刻了两条鲤鱼，鲤鱼的口唇吐水，水花交融成了一个水珠，这个水流从不间断。不知道是什么术士，闲来无事，还是另有用意，在这个地方雕刻。也没留一个石刻记载，或者石碑。

但是这个断层就在此有了名字，在术士的嘴里称呼为“双鱼龙门”。

双鱼龙门这里因为有了那个龙门珠，引起很多人的窥觑，后来又有很多术士来抢夺，在双鱼龙门这个地方不知道发生了多少打斗，死了多少术士。后来就留下了规矩，所有的术士，都不能去触碰双鱼龙门珠。这个地方是杀气最重的关键所在。

而双鱼龙门这个断层，也聚集了无数的术士冤魂，不能超度。怨气都积攒在石壁中，和湖泊之下。

所以当同断的安宅船驶过湖泊，就已经惊动了湖泊下的冤鬼，张天然又召唤来夔魑，两方都用法术拼斗，早就把双鱼龙门里的无数术士鬼魂惊扰。

这还不够，孙鼎到了同断的安宅船上，使用神仙索打斗的时候，用的是斩鬼宝剑帝王剑赤霄。同断接招的是日本斩鬼神刃和泉守鉴定。

两剑相碰，和泉守鉴定是精钢，赤霄是玄铁融入青铜，都是极为锋利的兵器，所以两个兵刃，都被对方砍出了缺口。

然后两柄斩鬼神刃封印的厉鬼不受兵刃的神力压制，纷纷从兵器中跑了出来。这下，让张天然和同断等人，大惊失色，不知道如何应对。

同断和孙鼎知道惹下了祸端，他们都自持自己手上的兵刃无坚不摧，根本就没想到会被对方砍出缺口。

两柄兵器冒出的黑烟，不停地在安宅船上盘旋。

同断当机立断，把和泉守鉴定收回来，把刀刃放到嘴边，然后轻轻在舌尖上划了一下，鲜血冒出流到和泉守鉴定的缺口上，暂时用自己毕生的修为堵住和泉守鉴定上的缺口。

而孙鼎拿到赤霄的时间不长，不如同断对和泉守鉴定那么熟悉。看着赤霄的缺口黑烟蔓延，也不知道如何是好。

张天然已经知道出了大事，站在岸上，对着孙鼎大喊：“把宝剑扔给我！”

孙鼎的赤霄是古赤萧借给他来古道使用的，听了张天然的喊叫，正在犹豫。同断急了，“给张真人，你的修为不够。”

孙鼎还在迟疑，他心里在掂量，如果自己扔了宝剑，同断会不会趁自己没了兵器，对付自己。

就这么一个延迟，赤霄的颜色突然变得赤红，孙鼎右手拿捏不住，赤霄从他手上掉落下来。但是孙鼎内心反应就是不能放弃，反应奇快，左手一抄，把赤霄的剑柄又捞在手上。

但是再举起来看的时候，赤霄的颜色又变了，变成了乌黑的颜色，而且表面迅速的覆盖上一层白霜。

白霜从赤霄的边缘部分开始显现，霜花在剑身上快速地蔓延。片刻之后，赤霄宝剑全部变成了白色，并且还没有停止，剑身上凝结的白霜加厚，迅速结了一层薄冰，冰的厚度也开始加深。赤霄在孙鼎的手上，变成了一块长长的冰锥。

同断看着孙鼎，语速缓慢的说：“马上把剑交给张真人，不然后果严重。”

孙鼎看着自己的手臂，从手肘的部位往下，也已经冻上，知道同断不是在吓唬自己。同断倒不是心肠好，对他心存慈悲，而是赤霄结冰，只是在表明一件事情，赤霄本是至阳的神刃，现在被某种至阴至寒的东西反噬。而这个东西，就是连同断都非常的忌惮。

“扔给我！”张天然在岸上大喊。

孙鼎不再犹豫，左手挥舞，把赤霄扔向张天然。

赤霄宝剑飞离安宅船，向着张天然投掷过去。可是湖泊的水面突然凝结出一个冰柱，冰柱在瞬间升起，顶部化出一个手掌，手掌狠狠的把赤霄给攥住。

这个过程，在瞬间完成，如果是普通人根本无法看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只是在场的都是术士高手，能够在瞬息间看的清楚。

冰柱抓到了赤霄宝剑，然后猛地沉入湖泊。

孙鼎看着这个诡异的场景，毫不犹豫地跳下湖泊。

第84章 冥战部：黄家五行符诡道赤霄

孙鼎跳入水中，这个地下湖泊里，水下漆黑一片，但是赤霄虽然被冰甲包裹，仍旧能显出隐隐的红光，孙鼎眼睛死死的盯着红光，奋力向下游泳，冰柱下沉后，沉没的速度减慢，孙鼎越游越近，但是他越向下游，水底的压力和浮力就越大，向下游也需要更大的气力。而且耳朵剧痛，这是耳膜已经无法忍受。

赤霄的红光就在孙鼎的下方不到三尺，孙鼎连忙用手去抓，可是触手可及，是刺骨的寒冷，瞬间把孙鼎的指骨冻得没有知觉，赤霄外的冰甲，在水里滑不溜手。孙鼎捏不住赤霄，自己也无法再向下潜入。

孙鼎并不放弃，因为他无法承担丢失古赤萧佩剑的责任。只是他的水性也只是平平，潜入到湖水下二十尺，已经是到了极限。他已经在开始窒息，但是仍然奋力向着水下游动，只是这个动作已经徒劳，他无法再下潜半尺。

就在孙鼎打算用自己的性命承担赤霄宝剑的后果的时候。一个人如同一根堕入水中的铁剑一样直入水中，瞬间就到了孙鼎身边，然后抓住孙鼎的胳膊，用力抬了一下，孙鼎的身体无法控制，翻转过来，头顶朝上，快速的浮上水面。

岸上的一个人向孙鼎扔来一根绳索，孙鼎只能抓住，那人拉扯绳索，把孙鼎拉到岸上。孙鼎跪在地上，不停地呕吐，过了一会，才看到拉扯自己的人是庄崇光。

而其他的人，眼睛都盯着水面。水面上的涟漪还在一阵阵的泛起。孙鼎立即看到岸上少了一个人，是黄家的黄松柏。

刚才在水下把孙鼎托起来的，正是黄松柏。

当孙鼎把赤霄扔向张天然，被湖泊中升起的冰柱鬼手抓下去的瞬间，张天然等人在岸上都忍不住惊呼起来。

接着看见孙鼎跳下水中，犹豫了片刻之后，黄松柏也跳入湖泊，快速下潜，追着赤霄，并且顺手把孙鼎托起来。

孙鼎咳嗽片刻，只有庄崇光询问他情况如何，在水下看到了什么诡异的东西没有。

孙鼎摇头，“我只看见了赤霄堕入水底。”

“看来你的麻烦大了，”庄崇光说，“我如果没猜错，古将军把宝剑给你的时候，一定叮嘱你不能丢失这个上古兵刃。”

“我用我的性命担保，不能丢失。”孙鼎摇头，“可事到临头，还是犯了大错。”

“没事，”庄崇光说，“黄松柏一定能捞起来。”

“他的水性实在太好，”孙鼎说，“可是这个湖泊本就是通向地下的深渊，他也只是个人而已。”

“如果这个世界上有人比鱼更熟悉水性，”张天然的脸转过来，“那就只能是黄家的黄松柏。”

孙鼎立即醒悟：“黄家的五符之一，避水符！”

民国年间，四大外道在道教中声名显赫，犁头巫家，放蛊苗家，赶尸魏家，都是各有所长，相对较弱的诡道，这十几年出了一个顶天立地的人物古赤萧，诡道隐隐超乎于其他三个外道。但是总体说来，四大外道还是相互牵制，相互暗中较量，不分高下。

唯一让四大外道，共同敬重的家族，就是秀山黄家。

因为秀山黄家和四大外道的渊源甚深，从开宗立派开始就凌驾于四大外道之上。

因为黄家是朱元璋的侄子朱文正的后代。

有明一代，朱家皇族的名字，必须要以五行为辅。而黄家也是秉承了这个不能破坏的规矩。

术士的出身一般都是民间平民，与贵族无涉。但是只有秀山黄家例外。因为黄家就是朱文正龙族血统的传承，在道教术士里，是非常罕见的皇族后代。所以四大外道敬重黄家，黄家的法术高强是一个因素，而他们身体里流着明朝皇族的血液，是更加重要的原因。

黄家的开宗黄铁俞，在永乐年间，打遍西南无敌手，让西南术士心服口服的五行符，分别是：

剖木符、锻金符、开山符、祝融符、避水符。

孙鼎早就听说过黄家五行符，这才知道，黄松柏就是黄家中，避水符一宗的传人。想起刚才黄松柏在水下的从容不迫，知道自己见识到了五行符之一的厉害之处。

现在亲眼所见避水符，不禁内心里一阵激动。并且把眼睛看向另一个黄家的子弟——黄铁焰，既然张天然能把他叫来，当然也是非同小可。只是不知道黄铁焰到底拿着黄家的哪一个五行符。

孙鼎知道了黄松柏带着避水符下水，去捞赤霄。心里虽然较为安心，但是时间过去了很久，水面都已经平静。仍旧没有黄松柏的动静。对面的安宅船上，同断正在压制和泉守鉴定缺口处散发出来的妖魅，无暇顾及及其他。

孙鼎心里忐忑不安，他的性命也押在了黄松柏身上。

孙鼎的孛星家族一直在洛阳隐居，地位虽高，但是很少在江湖上走动，历朝历代，无数农民起义，教宗带领信徒反抗朝廷，孛星孙家都置身事外，很少参与。

不过当古赤萧找到了孙鼎的时候，孙鼎知道自己完全无法拒绝。因为一个承诺。孛星家族欠诡道的一个承诺。

一般的术士家族，和儒家的书香世家一样，都有家训。有的外传，有的隐秘并不示人。

而孛星家族，孙鼎从小就熟读牢记于心的家训，第一条就是：“诡道传人，不得悖逆。”

这句话就是把孙家的传人套上了一个沉重的枷锁，也就是说，如果诡道传人找到孙家，无论提出任何要求，无论这个要求合理还是违背伦常，孙家的后代都不能拒绝。

但是这个家训从来就没有实现过，因为几百年来，从来没有诡道的传人找到孙家，要求孙家的后代做什么。

孙家自己没有忘记，他们一直在等着诡道的传人来寻找自己，把从前祖宗的承诺兑现，就此解除枷锁。可是从来就没有等到过。到了孙鼎父亲临终前，他对孙鼎交代，如果诡道的传人在五年内不再找来，这个古训就可以废除了。

孙鼎询问父亲为什么，父亲解释，这个承诺，是有时限的，就是五百年。当年李星孙家人，受到了道衍亲传弟子的巨大恩惠。于是定下承诺，如果日后诡道门派需要李星家族帮衬，刀山火海在所不辞。孙家人和道衍的亲传弟子立誓为约，五百年内，这个承诺一定遵守。

结果五百年来，没有诡道的人来兑现承诺，孙鼎父亲去世后三年，这个五百年的期限只剩下了两年，孙鼎也认为诡道自己已经淡忘这个承诺。没想到一天，一个穿着国民党军队服装的人找到了孙家。

当时日军已经入侵河南，洛阳也岌岌可危。孙家本来打算迁往西安避祸。可是临行之前，一个国民政府的高级文官找到了孙鼎，告诉孙鼎，他本来是卫立煌的副官，卫立煌调任后，他驻守在原地。孙家的名声在外，当年卫立煌在洛阳任职的时候，拜访过孙家。所以孙鼎询问文官，找自己有什么事情，如果是让他孙家参与到战争中来，与祖训违背，他不能遵从。因为他已经得到了张天然邀请他奔赴重庆的军方信函，并且已经拒绝。

可是来人并不介意，立即介绍了跟着他来的一个陌生人。陌生人并不啰嗦，告诉孙鼎，他是八路军的高级将领，通过中共十八集团军驻洛办事处的人员找到了孙家。

孙鼎询问这个将军来找自己有何贵干。

将军就支开了那个卫立煌的副官——也是中共十八集团均驻洛办事处的地下人员，向孙鼎告诉了他的名字。

是的，这个八路军高级将领就是在天下术士嘴里，赫赫有名的古赤萧！

而古赤萧，就是诡道传人。

孙鼎立即就明白了已经延续了五百年的承诺，终于还是来了。

而且孙鼎立即就明白，古赤萧来找自己的目的。这就是张天然请不

动孙鼎，而古赤萧能把孙鼎派遣到重庆，然后奔赴三峡，和张天然汇合，共同对抗日方阴阳师同断的原因。

因为家训，孙鼎对古赤萧十分的敬重，古赤萧对张天然阻截同断的任务也很在意，就告诉孙鼎，因为立场原因，他不能亲自去三峡给张天然做副手。所以只能让孙鼎代替自己，尽快找到进入古道的入口，让张天然及时在古道下阻拦同断。

为了表示孙鼎是代表古赤萧所来。古赤萧把随身的佩剑赤霄，交给了孙鼎上路。而孙鼎，拿到了赤霄之后，震惊万分，这是失传了两千年的辟邪帝王剑，没想到一直在诡道的手里。

古赤萧告诉孙鼎，赤霄宝剑本来就是诡道宗师陈平的佩剑，只是当年迫于无奈给了汉高祖刘邦。后来这柄剑，还是被陈平给收了回来。因为把持朝政的吕后也不敢得罪、并且有求于当时已经是丞相的陈平。主动把赤霄奉还。

第85章 冥战部：黄松柏冻尸

赤霄在诡道里延续两千年无人能使用，到了现在被古赤萧从门派里取出来，当做自己的佩剑。

孙鼎听了古赤萧的这番话，被震撼得呆住，因为他知道，诡道里的门人，当年只有陈平能持赤霄宝剑，现在古赤萧拿到了宝剑，那么意味着，诡道里第二个位极人臣的人物，已经现世。可见赤霄宝剑的重要。而古赤萧竟然把宝剑交给孙鼎。

孙鼎不善言辞，只能说：“剑在人在，剑若遗失，孙家世代都要帮诡道把剑找回来。”

这就是为什么孙鼎丢失了赤霄宝剑之后，做出的唯一反应。

庄崇光安慰孙鼎，以黄松柏的避水符，潜入水下百丈都轻松自如，并且避水符不仅能镇压水下妖魅，并且能帮助黄松柏在水下呼吸，半个时辰都不会溺水窒息。

孙鼎听了这句话，心里又稍微安定。

时间流逝，在极度紧张的时候，时间比平常快了数倍，一晃半个时辰过去，湖泊水面仍旧是一片安静。

孙鼎的心也在渐渐下沉。他终究是无法向古赤萧交代丢失宝剑的责任了。就算是自己死在双鱼龙门，孙家仍旧欠了诡道一个大人情。

半个时辰过去，又过了一炷香的功夫，张天然也放弃了，面无表情，不动声色，冷静地对着身边的四大家族传人说：“赤霄宝剑已经丢了，我们无法全身而退，现在只能和同断同归于尽在这里。”

孙鼎丢失宝剑，已经有了赴死的决心。他环首看着其他人，庄崇光是张天然的亲信，并且亲如兄弟，有同生共死的交情。

黄铁焰看见堂弟黄松柏可能已经在水下淹死，现在眼睛已经要冒出火来。而钟义方对着张天然郑重地点头，表示同意。禾箴女跟魏永柒面无表情，没有说话，却都看向了安宅船。

孙鼎明白，这些术士家族比自己想的要有血性很多。到了这种关头，无论是从个人名誉，还是国家大义，都没有退脱的意图。

张天然对着安宅船上的同断大声喊：“九龙宗的同断听好了，现在我要把双鱼龙门的灵珠取下来，这个地方就永远塌陷，三峡古道从此隔绝。你们日本人休想从这里进入四川。”

同断在安宅船上，正在把和泉守鉴定捧在胸前，食指按在剑刃上，身上围绕着一层黑烟。他正在用全力压制和泉守鉴定上的幽魂，哪里有空暇回答张天然的话，但是脸上的神色十分焦急。看着张天然缓缓的把手指抬起来，指尖的方向，正朝着双鱼吐水交融的那个晶莹水珠，就要有所动作。

所有人都深吸一口气，等着即将到来的灭顶之灾。

就在这个紧要关头，湖泊的水面哗啦一阵响动，水花开裂，一个人头从水里冒出来，人头的嘴里衔着一柄赤红的宝剑。

正是黄松柏衔着赤霄，片刻游到了岸上，黄松柏浑身上下湿淋淋的，身上无数伤痕，他把赤霄递给了孙鼎，“古赤萧的佩剑，我帮你找回来了。”

说完这句话，黄松柏站到黄铁焰的身边，一同看着安宅船，眼睛露出杀气。不过黄松柏的身体在瑟瑟发抖，庄崇光脱下自己的衣服，披在黄松柏的身上。黄松柏顿时暖和很多，向着庄崇光点头示意。

张天然看向黄松柏，“下面是什么状况？”

“冰窟，”黄松柏回答，“但是冰下有熔浆，冰要化了，化了之后，我们都抵挡不住。”

“先对付日本人，”张天然说，“我们还有多少时间？”

“够我们对付日本人了。”

“好。”张天然，对着安宅船的同断喊，“九龙宗的同断，黄家的黄铁焰来抢你的和泉守鉴定了。”

同断沉声说：“好，过来吧。”

黄铁焰得了张天然命令，手一伸，安宅船上的桅杆断裂，朝着岸边倒下来。桅杆一头落在黄铁焰的脚边，在安宅船和湖岸之间架起了一个桥。

“剖木符！”孙鼎忍不住说了出来。

“不是，”黄松柏说，“是锻金符。”

黄铁焰踏上桅杆，一步步，慢慢的走到安宅船上，来到同断的面前，看着同断捧着和泉守鉴定，他伸手就要去拿。可是同断把刀刃翻转，刀锋对着黄铁焰的手指，黄铁焰并不缩手，手指紧紧把刀身抓住，并没有被刀刃割伤手指，他的手如同钢铁打造一般。

同断用双手把和泉守鉴定往回夺，可是黄铁焰也狠狠的抓住刀身，两人如同拔河一样，抓着和泉守鉴定分站两边。

两人的动作看起来都很粗鲁，如同两个匹夫在抢夺东西一般。可是往往高深的法术，在外人看来就是非常的普通。

和泉守鉴定在两人的身体之间，来回了几趟，黄铁焰的手心已经流出了鲜血，顺着刀刃流淌。看起来黄铁焰处在下风。

可是同断白皙的脸上，皮肤之下，已经显现出了树枝般的蓝色血管，血管的颜色越来越深，变成了黑色。而且密密麻麻的布满了同断的脸上。面貌十分可怖。

可想而知，同断周身的皮肤都是这个样子。

两人继续僵持，就看是黄铁焰的手指先行断掉，还是同断被幽魂先吞噬。

时间一点一点的流逝，古道里一片安静。

就在这个极度紧张的时候，张天然却出声询问身后的黄松柏，“水下有多少怨灵被惊动？”

黄松柏眼睛焦急的看着安宅船上的堂兄，嘴里开始说起他进入到水下情形。

黄松柏跳入水中后，他是黄家避水符的传人，自幼在水中修行。不

到二十岁，就在清江和长江上成为了治水高手。传闻他在水下能坚持半个时辰，其实是看轻了他，他自己曾经在清江的水下，独自给一条船加了十七条锁链，把那中了邪的渔船压到江底，一共用了一个半时辰，没有浮上来换气。

只是在治船的时候，并没有旁人知道，所以大家都不知道他的水性有多么厉害。

他进入水中，先把孙鼎托上去，然后就看见赤霄正在下沉。于是就跟着游下去，追着赤霄下沉。

当他把赤霄拿在手中的时候，却发现不能带着赤霄浮上去，并且赤霄下沉的力道十分凶猛，他身体被跟着拉下水底。

避水符的法术是能让黄松柏在水下的视力比在陆上更加敏锐。

不过黄松柏并不慌张，他可以下潜到水下两百丈，并且行动自如。现在只被拉到了二十丈，对他来说，根本就不在话下。

当下沉到四十丈的时候，黄松柏已经放弃了赤霄，游到了赤霄的下方，看到水中的冰柱，是一个长长的冰柱。而冰柱的下方尽头是一片碧绿。

黄松柏越向下游动，水的温度就越来越寒冷，他不害怕水下，但是害怕寒冷。

黄松柏始终漂浮在赤霄宝剑下方的不远处，不敢距离太远。一人一剑，继续下坠，终于落到了碧绿的部位，这里原来是厚厚的冰窟。

黄松柏的眼睛看着冰窟，突然看到一张脸和自己相距不到一尺，并且这张脸，面目狰狞，牙齿暴起，就算是黄松柏水性过人，也忍不住喝了一口冰水。

这才发现，这张脸是被冰封在厚厚的冰层里。

而且这张脸不知道是已经死了多少年的人，只是冻在这里，尸体不腐。尸体的胸口处，一个空洞，肋骨白森森的戳出来。

黄松柏大惊，推断这人是被用某种厉害的法术，被人掏了心脏。这种恶毒的法术，已经失传很久。

当黄松柏和赤霄宝剑继续下沉，冰层越来越厚，湖水开始变得稀少。这时候，黄松柏才看到冰层里到处是被冰封的尸体。

这些尸体，从姿态上看，都是正在拼杀的术士。

一个术士手里还拿着长剑，左手捏着剑诀，身体保持着道士招魂的姿态，身体上看起来没有任何伤痕，可是鼻孔里冒出了一截尾巴。

还有一个光头的和尚，看面孔，正在大声呼叫，脸上的惊恐表情凝固。

还有一条长长的锁链，把一个道士绕起来，道士的身体扭曲成了无法想象的形状。

黄松柏看到，整个冰层里，到处是死掉的术士尸体，都保持着死前的模样。当他再仔细看的时候，发现冰层里封住的不仅有人的尸体，还有无数的蜈蚣、蟾蜍、蜘蛛、飞蛾等毒虫。

当年这是一场惨烈的术士之间的斗法，并且在相互杀戮最为残忍凶险的时候，突然全部被冰封起来。而且现在每个人临死时的状态，看得十分清楚。

突然黄松柏觉得周身一阵温暖，水温上升。这才看到水底之下，一片橙红色的红光。

黄松柏立即醒悟，现在看的清楚，就是拜水底之下的红光所赐。

但是随即，他也明白，这个橙光，比冰层要危险百倍。

黄松柏不怕水淹，也能够勉强抗住冰冷的水温。

但是他绝对无法从滚烫的熔岩沸水中活下来。

第86章 冥战部：黄铁焰锻金符祝融符

黄松柏知道不能再继续下潜，只能停在这个水层，头顶的赤霄宝剑缓缓下沉，到了黄松柏的身边，黄松柏看到裹着赤霄宝剑之外的冰甲变薄了，已经可以看到里面宝剑的形状。看来水温升高，宝剑表面的冰甲融化。黄松柏把宝剑紧紧地抓住，捧在怀中。随着时间的流逝，水温越来越高。黄松柏凭借着避水符的法力，一时半会不会气闷，但是赤霄宝剑表面的冰甲融化得很慢，他也不知道能不能坚持到赤霄宝剑完全融化。

终于赤霄宝剑下方的冰柱融化变细，只有碗口粗细，黄松柏用力朝着冰柱踢去，踢了几下，冰柱折断，赤霄终于摆脱了冰柱，黄松柏大喜，抱着宝剑游上去。

可是一条胳膊从冰层里突然冒出来，胳膊上抓着一柄宝剑。黄松柏大惊，躲闪不及，被这个突如其来的宝剑，刺中了胸口，宝剑的力道凶猛，剑尖一下子深入进黄松柏的肌肉一分，而且余力不尽，眼见就要将黄松柏的胸口洞穿。

原来黄松柏忘记了既然水温在升高，那么冰层也在融化，这个胳膊是冰层较浅处一个尸体从冰层里伸出来的。这具尸体的胳膊靠近冰层表面，一旦冰层融化，胳膊就凶猛的抓着宝剑刺向黄松柏。

黄松柏大势已去，只能受死，可是这把剑突然不再向前刺了，黄松柏看到，原来是那个伸出来的胳膊，已经在冰层外伸到了尽头，无法再向前送递。就这样，黄松柏侥幸躲过一劫。

黄松柏在水下的时间已经超过了一个时辰，虽然他有避水符护身，可是也经不住这么长的时间，和巨大的体力耗费。

他看见那个胳膊，在冰层外挽着剑花，冰层里的尸体，两眼突出，眼光始终朝着自己。黄松柏只能小心翼翼地绕过这条胳膊，从另一个方向向上游动，可是突然背后一痛，这次他已经有准备，身体立即向前弯曲，果然又是一柄长剑从自己的背上刺过，那个偷袭的宝剑顺势向下划去，把黄松柏从肩膀到腰部，划了一道长长的伤口，所幸黄松柏已经在极力躲避，这个伤口反而比刚才胸口的伤口要轻。

水底下的橙光越来越亮，这是水下熔浆更加炙热的前兆。冰层开始大批的剥离。一些尸体的半个身体都已经露在冰层之外，幸好不是每个尸体都有兵器，这些尸体的手臂露出的更多，都在黄松柏的身上胡乱地抓挠，有的用兵器向黄松柏劈砍。

黄松柏，左右躲闪，受伤无数，不过都是轻伤。

随着黄松柏向上游动，水温又开始冰冷，冰层融化得较慢，那些冰封在冰层里的尸体，就不再有胳膊或者头颅伸出来。

黄松柏向下看了一眼，打算尽快游上去，把水下的情况告诉张天然。可是看见一个尸体已经完全脱离了冰层，漂浮上来，持剑对着黄松柏的小腿劈来。

黄松柏无暇躲避，只能拿起手中的赤霄宝剑格挡，两把宝剑碰撞之下，赤霄宝剑表面的最后一层冰甲也全部震碎裂。黄松柏大喜，拿着宝剑的剑柄，转身头部向下。

突然看见，那个尸体手中的长剑已经断为无数截，看来刚才两剑相交，对方的长剑和赤霄神刃相比，差的太远。被赤霄震成了碎片。

黄松柏的手臂不受自己的控制，赤霄带动黄松柏的手臂，疾刺到尸体的头顶，从百会穴的部位，贯通了尸体的头颅，剑尖从尸体的下巴下方冒出。赤霄宝剑的威力，在这个时候，才让黄松柏大开眼界。果然是一柄辟邪的神兵！

尸体受了重创，不能再追逐黄松柏。黄松柏胸口气闷，憋得厉害。已经开始眼冒金星，阵阵发黑。他无法再顾忌水下的状况，只能把赤霄宝剑衔在嘴里。四肢奋力划动，朝着水面上游动。

在游上去的时候，黄松柏看了水底最后一眼，看到下方的冰层，又融化崩塌了一大块，无数的尸体从冰层里散落出来，漂浮在水中。但是崩塌的冰层，体积巨大，反而盖在这些尸体的上方。

黄松柏再也无暇去看，如同一条鱼一样，飞快的游到了湖泊水面。冒出头来。

黄松柏把刚才在水下所见告诉了大家，所有人的心中都是一凛，看来当年在古道里发生过的术士斗法，比所有人知道的远远要惨烈很多。

由于术士群殴的人数不少，又都是身怀绝技的高手，几十个术士同时施展法术，把古道里的冰阵诱发，所有术士同时毙命，被冰封起来。但是就算是时间过了这么久，所有术士的杀气仍旧不散，所以一旦冰层融化，第一时间还是出手凶狠。

现在水底之下，那些解困的术士尸体，可能正在相互拼斗，一时半会，无暇飘上来。

黄松柏把水下的情况大体说了，张天然不断点头。但是孙鼎看见张天然的道袍衣袖在微微抖动。

现在孙鼎完全明白张天然的压力，他现在要对付的不仅是同断这个强敌，而且还得不要重蹈从前在这里斗法术士的覆辙。

庄崇光披在黄松柏身上的衣服，已经浸满了鲜血，可是已经没有人在意。现在所有人都焦急的看着安宅船上，同断和黄铁焰之间的比拼。

黄铁焰是铁了心要把和泉守鉴定给夺过来。他抓着刀刃，而同断拿着刀柄，这种状态他十分吃亏。

黄家的锻金符看来就是他的平生绝学，可是即便如此，和泉守鉴定的锋利，也让他很难对付。

同断现在心里也在暗暗叫苦。

他从日本到中国，跟随日军侵华，早就做足了准备，准备和中国的顶尖术士一决高下。因为他在日清甲午战争里，大获全胜，击败了茅山派的道士。

中国道教和术士民间流派，南茅北马，茅山应该就中国术士的代表门派。他在黄海轻松击败茅山派。本以为中国的术士，已经没有什么人物能够抵挡他的法术。

没想到遇到了一贯道的张天然，还有几个西南术士世家，本领高得远超过他的意料。

现在同断的佩刀——和泉守鉴定都要被黄铁焰用赤手夺走，如果真的被抢过去，那就是一败涂地。偏偏现在和泉守鉴定里面的怨灵散发出来，缠着他反噬。如果抛开这一节，黄铁焰的手掌早就被他斩断。

同断内心里有了怯意，如此一来，气势上就更加弱了。黄铁焰和同断比拼，对方的丝毫差别都立即能感知到。黄铁焰大喝一声，把和泉守鉴定狠狠地夺回到怀里，岸上，张天然等人都齐声喝彩。

同断眼看和泉守鉴定已经被黄铁焰夺过去，只好暂且放弃对抗怨灵，把全身的力量放到和泉守鉴定上，顺势把兵刃推向黄铁焰，这一招十分狠毒。

因为谁也没有想到他会放弃自己对怨灵反噬的对抗，也要拼着要用刀刺向黄铁焰。

和泉守鉴定的锋利，并不弱于赤霄，这是刚才所有人都见识过的。

现在和泉守鉴定的刀尖，已经触到了黄铁焰的肚子，可是黄铁焰并不躲避，而是用另一个手把同断的手腕拽住，同断的手腕顿时燃烧起来，再也没有力道把握和泉守鉴定的刀柄。

黄铁焰手一翻转，把和泉守鉴定一把给抓了过来。

“祝融符！”岸上的中国术士齐声惊呼，原来黄铁焰的本领在黄松柏之上，黄家的五符，到了近代，已经固定流传分为五宗，每个黄家的子弟，毕生只能学习一宗。而且是这一宗的顶尖高手，才有资格拿到相对的五行符。比如黄松柏就只有避水符。

刚才黄铁焰露了自己的法术，大家都以为他拿到的是锻金符，没想到，祝融符也在他的身上。而且不到关键时刻，并不显露，把同断也蒙了过去。

同断丢了和泉守鉴定，刚才又放弃了对怨灵的抵抗。现在身上的怨灵反噬，他的一张脸变得更加恐怖，左眼突然从眼框里暴出来，眼球炸裂。

现在大家都知道黄铁焰赢了同断，松了一口气。

可是黄铁焰拿着和泉守鉴定，把刀刃平平的放在身前，就要振臂一呼的时候。他的嘴巴张开，却什么声音都喊不出来。如同有人把他的喉咙硬生生的给捏住一样。

同断的左眼爆裂，右眼却安然无恙，怨灵惧怕鲜血，同断左眼剧

痛，他在忍痛的时候，牙齿咬破了舌头。他对着自己的手掌吐了一口鲜血，然后双手合十，两个手掌同时平摊，一道黑气从同断的嘴巴里冒了出来，吸入到他的手掌里。

他放弃了和泉守鉴定，反而解脱了压力，能够对付身体里的怨灵。

而现在黄铁焰刚好相反，他既然抢到了和泉守鉴定，那么刀刃缺口里的怨灵立即转而向黄铁焰身上反扑。

平心而论，黄铁焰的法术比同断相差甚远。刚才得手，是占了同断要对付怨灵，无法全力和他比拼的便宜。

现在形势逆转，表面上他抢到了和泉守鉴定，但是他却要承担怨灵的压力，形式倒转，一进一退。

黄铁焰立即全身僵硬，被怨灵布满全身，无法抵抗。全身门户大开，在同断面前如同砧板上的鱼肉一样。

第87章 冥战部：菊童丸和泉守鉴定

黄铁焰已经无法再防守或是进攻同断。而此时同断竟然没有对黄铁焰发动进攻，而是退了一步，慢慢地长跪下来。两臂伸直，伏在船甲板上。

张天然等人看见同断并不乘势对付黄铁焰，知道并不是同断一念之仁，肯定是出了大家都没有想到的状况。

同时安宅船上的同断随从，也都纷纷地匍匐在甲板后方的地上。

“有东西出来了。”庄崇光提醒大家。

张天然说：“是个同断不能解决的东西，可能会给我们带来麻烦。很大的麻烦。”

“快看，”黄松柏指着甲板上的堂兄说，“他手上的日本刀！”

一个黑影慢慢从和泉守鉴定的缺口上迅速地冒出，和之前冒出的黑烟不同，这个黑影渐渐凝聚，并不纠缠着同断，或者四散。很快就形成了一个跟黄铁焰一般高矮的人形。

黄铁焰已经松开了和泉守鉴定，但是和泉守鉴定被那个人形黑影拿在手中。黑影的模样渐渐清晰，头顶化出一个巨大的头盔，头盔的上方是两个巨大的牛角。黑影的身上也慢慢显出了盔甲的形状。

同断和随从继续匍匐在地上，不敢看这个黑影。

黑影的人形已经完全显现，最后显出来的是头盔上的面具，面具是一个狰狞的妖怪，两个獠牙长长的伸出来。

但是面具上方却是黑洞洞的，看不到眼睛。

整个盔甲之内，全部是黑烟的凝聚。

盔甲一手拿起和泉守鉴定，另一个手把黄铁焰的咽喉扣起来，轻松地把黄铁焰举到身体上方，黄铁焰无法反抗，只是两腿不断的抽搐。盔甲把黄铁焰举起来看了好长时间，似乎对黄铁焰失去了兴趣。然后把黄

铁焰狠狠地扔到了湖面上，黄松柏立即下水把堂兄救回来。

黄铁焰已经昏迷，脸上和同断一样，布满了树杈一样的黑色血丝。口鼻之间只有微弱的气息。虽然暂时未死，也不知道能不能挺过去。

张天然无法顾及黄铁焰的伤势。他现在甚至都没有去看同断，他死死盯着的是安宅船头，持着和泉守鉴定的那个将军盔甲。

是的，这个凝聚的黑烟一定是一个将军盔甲。只是不知道到底是什么来历。

张天然是一贯道出身，一贯道的教众来自民间，信徒基本没有什么文化。即便是张天然这样的道魁，也没读过什么书，当然无法了解日本的历史。

至于四大家族，都是偏隅于中国西南的乡间，更加不会知道日本怨灵的来历。

孙鼎也一样，对中原之外的术士，知道很少。

但是有一个人例外。

庄崇光。

庄崇光看见了盔甲之后，声音都变得结巴起来，“这是日本的菊童丸。”

所有人都看向庄崇光，迷惑不解。一方面是他们从来没听说过什么“菊童丸”，另一方面是他们好奇为什么庄崇光会知道。

“你的师门对他们有过研究？”张天然问庄崇光。

庄崇光点头，“我幼年在茅山学艺，我的师门长老一直对甲午海战上的冥战溃败耿耿于怀，于是派遣了很多门人，东渡到日本留学。暗中调查搜索日本阴阳师的资料。这些人回国后，带回了很多相关的书籍。门派的长老了解后，才知道茅山派在甲午海战中失败，绝非偶然。因为他们这才明白，日本的阴阳师的本领，的确已经到了很高境界。”

“不相干的，先不要说。”张天然提醒庄崇光。

庄崇光立即说：“看来同断手中的和泉守鉴定，封印的最厉害的怨灵，就是这个菊童丸。”

“菊童丸是什么来历，有多厉害。”张天然立即询问。

“菊童丸是此人在日本神道教阴阳师里的称呼，”庄崇光说，“他还有另一个身份，就是日本战国时期的征夷大将军。”

现在安宅船上的那个盔甲把手上的和泉守鉴定挥舞两下，似乎在掂量这把兵器称不称手。

“这个将军是冤死在和泉守鉴定之下？”张天然问。

“正是。”庄崇光说，“菊童丸本来就是日本幕府将军的儿子，但是他长大后，一方面继承了将军的称号，另一方面却是日本阴阳师里面新当流和新阴流两个流派的宗师。在战国政治斗争中，他的贵族姓氏赫赫有名，是世代继承的将军家族。但是在术士里，就只能用他出生的本名：菊童丸。”

现在安宅船上的菊童丸已经威风凛凛地站直，跨着大步走到同断的面前，用手中的和泉守鉴定的刀尖，把同断的手掌钉在甲板上。

同断没有丝毫的躲避和挣扎，仿佛什么都没有发生，连被钉在甲板上的手掌都没有去看一眼。

同断之所以这么敬畏菊童丸，是因为菊童丸在日本战国历史上，脾气火爆，武功盖世，权倾一时，是一个类似于中国古代项羽的大豪杰。更何况他以新当流和新阴流的阴阳宗师身份，在日本术士里也是地位崇高。

“菊童丸的死，”庄崇光继续向张天然解释，“就是被日本当朝的乱臣给冤杀的。当年乱臣带着叛军冲向菊童丸的将军宅邸，将军只有儿子和家仆三十人。叛乱之后，将军和儿子家仆全部殉难。但是菊童丸的宅邸内，每个木柱里都隐藏着一把武士刀。菊童丸杀了乱臣叛军无数，每当一把刀砍钝之后，就立即从身边的木柱里抽出一把新刀。直到剩下他最后一人，剩下最后一把刀。仍然在和叛军拼死搏斗。他的剑术高强，法术过人。虽然叛军几百人，也不能将他杀掉。最后叛军中有一个阴阳师，用一柄神器，隔着层层包围菊童丸的叛军，将菊童丸杀死。菊童丸中刀，死了之后，一直保持站立的姿势，并不倒下。最后是魂魄收入到

那柄神器中，才被叛军一拥而上，扑倒在地。”

“不用说，”张天然点头，“那个杀掉他的神器，就是和泉守鉴定了。”

“和泉守鉴定是斩鬼驱邪的日本宝刀。”庄崇光说，“在菊童丸这一战之后，也就没有了下落，没想到竟然流传到了断水流的同断的手上。”

安宅船上，菊童丸低着头，看着面前的同断，不知道是不是在犹豫要把同断的头颅给砍下来。

突然同断的身体剧烈地抽搐起来，他脸色的黑气瞬间消失，顺着他的手掌吸附回和泉守鉴定的刀刃上。

菊童丸把和泉守鉴定从甲板上拔起来，然后横在胸前。同断立即站起来，不停的向菊童丸道谢。

菊童丸转身，两步就走到了甲板前方，然后用手中的和泉守鉴定狠狠地砍到甲板的船舷上。

“看来他要替同断对付我们了。”庄崇光忍不住后退一步。

“不是，他要对付的不是我们，”张天然冷静的说，“我们在他眼里，根本就不配作为敌人。”

“那他要干什么。。。。。”

庄崇光的话还没有说完。

菊童丸右手挥舞和泉守鉴定，抡了一圈子，再次把安宅船的船舷给砍了一片下来。原来和泉守鉴定的威力竟然如此强大。砍切铁甲包裹的木船，如同切豆腐一样轻松。

“他到底要干什么？”孙鼎和黄松柏都被菊童丸的气势惊倒。

“他骄傲的很，”张天然说，“他要把古道里当年的术士魂魄全部唤醒，跟他们一决高下。”

古道里有了动静，开始的时候很小，只是在湖面上出现了一点波澜。但是这个动静越来越大。

黄松柏提醒张天然说：“水下的那些术士尸体被和泉守鉴定吸引，看来要飘上来了。”

“看来今天，”张天然说，“我们很难全身而退，但是作为术士，我们能看到千古未有的怨灵拼杀，也算是值得了。”

话虽是这么说，所有人心里还是希望有一线生机，打败同断之后，离开古道。

只有庄崇光说：“不知道地面上的战斗，到底进展到了什么情况，我们是输了，还是赢了。”

菊童丸看着湖泊水面，一动不动，古道里除了细微的震动，湖泊水面的波澜也渐渐扩大，并且有了小浪。四周全部一片寂静。

突然孙鼎感觉到自己的脸上轻轻痒了一下，他用手抹去，再看手指的时候，看到指尖上沾着一片鲜红的液体。接着脸上又痒了一下，孙鼎这才发现，原来是一个水滴从上方滴落，落到了自己的脸上。

并且孙鼎看到，前方的张天然脸上也滴了几滴红色的水珠，只是张天然并不以为意，红色的水珠顺着他的脸颊慢慢流淌。

孙鼎再转头，看到其他人，都抬头看着古道上方的岩壁。上方是嶙峋的岩石，还有很多个长短不一的钟乳石。

每个岩石和钟乳石下方的尽头，都在滴落红色的血珠。

“石头里的那些人，”张天然警告，“看来也要出来了。”

第88章 听弦部：钟秉钧黄铁俞

张天然的话刚刚说完，古道里的岩壁开始崩裂，不仅是古道上方，连四周的岩壁都开始被震动出裂纹。岩壁上方滴落下来的血滴越来越密集。空气中弥漫着血腥味道，还有尸体腐烂的气味。血滴如雨点一样落在湖泊里，湖水都为之变色。

一个巨大的石钟乳从上方掉落下来，扑通进入湖水中，堕入湖水的深渊。所有人都开始躲避头顶掉下来的石钟乳。又一个巨大的石钟乳跟着掉下来，细长的顶尖部位，狠狠地插进安宅船的后侧，安宅船在水上前后晃动。

古道开裂了，石壁出现了无数的裂缝，然后无数的灰白色烟雾都从裂缝中透出来。全部发出尖锐的啸声。白烟冲向安宅船上的菊童丸，在距离菊童丸不到一丈远的时候，化成了长剑，不知道有多少柄。

菊童丸拿着和泉守鉴定，对着白烟直直的劈过去，白烟顿时从中劈开，一分为二，从菊童丸的两侧冲到后方，接着又在空中盘旋一圈，再次围绕着菊童丸。白烟从无数岩壁缝隙中冒出，从各个方向扑向菊童丸。不一刻，菊童丸的身体四周全部弥漫着白烟，而菊童丸把和泉守鉴定挥舞得密不透风，格挡住每一个长剑的攻击。并且游刃有余。

这一幕，看得张天然等人目瞪口呆。接着水下的尸体也纷纷冒出水面，跟蚂蚁一样全部爬到安宅船上，也疯狂的扑向了菊童丸。

张天然对着同断大喊：“九龙宗的同断，我们现在就要上船，跟你比划比划。”

同断在船上回答：“好，我们就趁着现在分个胜负吧。”

张天然对着孙鼎说：“借你的赤霄一用。”

孙鼎知道如果现在张天然不能一战而胜，自己和赤霄宝剑也断然出不了古道。现在他终于明白了，自己来的目的，不仅仅是帮助张天然进入古道，而且古赤萧早就有了要把宝剑借给张天然的意思。

在这种紧要关头，也只有张天然有资格拿着赤霄和同断比拼。

张天然踏水而行，每走一步，湖泊上就化出一个莲叶，托着张天然脚底。这是张天然第一次亲自显出法术，就已经高出旁人几个层次，的确是宗师中的宗师。

四大家族的其他几人，也跟着张天然向船上走去，黄铁焰刚才折断的桅杆还在，第一个走上去的是庄崇光，第二个是禾篾女，黄松柏要照顾受伤的堂兄黄铁焰，孙鼎向黄松柏示意，他不用上船，然后第三个走上桅杆。第四个走上船的是魏永柒。第五个是钟义方。

钟义方走上桅杆之前，对着黄松柏说：“我们钟家和黄家的祖先，因为当年跟着道衍和尚打天下，一起参与到冥战，现在也算是重复他们的老路了。”

黄松柏看着钟义方，知道钟义方为什么要说这么一句话了。

因为当年道衍和尚帮助燕王朱棣起事，钟义方的祖先钟秉钧，还有黄家的祖先黄铁俞，都是道衍和尚建立的青冥卫的统领。

钟秉钧是是沔阳人，幼年父母双亡，算命的说他命犯天煞孤星，克死了父母，所以被家族中的亲戚排挤，孤苦伶仃，乞讨到了四川，遇到了一个青城派的道士，被道士收留，在青城山学习法术。

成年后，又回到了湖北，当时陈友谅也加入了农民起义军，逐渐坐大，成为湖北湖南的武装势力，自称为汉王。钟秉钧于是投靠汉王。在汉王的水军里当兵，由于他在青城学得了厌胜术，属于木匠的手艺。

当时汉王陈友谅准备从长江顺流而下，与朱元璋争夺天下，于是打造天下无敌的水军，兴建战船。钟秉钧的法术派上了用场，他在每个战船的龙骨上，都钉入了青城派的长钉。战船坚固，能得到灵力庇护，战船残破而不沉。钟秉钧就此被陈友谅看重，做了水军的下级军士。

可是鄱阳湖一战，陈友谅占尽上风的情况下，被流矢击中身亡，汉军大败。钟秉钧也被朱元璋的吴军俘获。因为他并非战斗人员，只是一个水木匠，所以没有被治罪。并且因为手艺，被朱元璋的水军收留。继续从事他的造船工作。

后来钟秉钧在南京造船，以为就这样碌碌终生。没想到被燕王私下调到了北平。到了北平之后，才知道自己是被燕王的幕僚道衍和尚引荐，暗中召来。

其时道衍已经着手组建青冥卫，和南京的孝陵卫比拼。钟秉钧询问道衍，为什么会找到他。

道衍和尚对他说了缘由，只有三个字：“席应真”。

钟秉钧立即知道道衍和尚把自己召到北平来的用意了。燕王要造反。因为当年钟秉钧在汉王陈友谅手下当兵的时候，汉王身边一直有个法术高强的幕僚，那个人就是席应真。而席应真就是钟秉钧的顶头上司。

并且道衍和尚告诉钟秉钧，自己就是席应真的传人。钟秉钧无法可想，知道自己的一生，终不会平凡的度过。于是毅然投靠了道衍，成为青冥卫里玄武番的统领。

而黄家的先祖黄铁俞的身世，比钟秉钧更加曲折。因为黄铁俞的本姓并不姓黄，而是姓朱。他的父亲是朱文正。

朱文正是朱元璋的侄子，朱元璋起事的时候，朱文正的父亲已经去世，于是他的母亲带着朱文正投靠朱元璋。

朱文正也不负朱元璋的厚望，在和汉王陈友谅的战争里，坚守江都八十多天。立下了赫赫战功。可是朱文正的性格很骄傲，本以为朱元璋会给他封官加爵。没想到朱元璋并没有论功行赏，嘉奖于他，朱文正就有了外心，想投靠另一个武装势力张士诚。结果被朱元璋识破，被抓到了南京，万幸马皇后仁慈，朱元璋暂且放过了朱文正。可是马皇后死后，心胸狭隘的朱元璋想起了朱文正的背叛，秘密处死了朱文正。但是为了嘉奖朱文正生前的功劳，封了朱文正嫡子朱守谦做了靖江王。

可是朱文正不止只有一个儿子，他还有一个庶出的儿子朱守崱。朱元璋的手段厉害，封了朱守谦为王之前，就要杀掉朱文正所有的庶子。

庶子朱守崱得到消息，在家人的安排下逃了出来，在民间躲避。因为要躲避朝廷的追杀，于是换了姓名，改姓为“黄”，“黄”和“皇”两字读音相通，并且黄为五行正中，自古代表帝王颜色。这也是暗指自己的血统高贵。并且把守崱的名字也给改了，改为铁俞。

黄铁俞天资聪慧，自幼读书，为了避难，逃到江西，做了龙虎山的道士。没想到龙虎山里有当年张道陵的遗迹真传，黄铁俞偶然得到了张道陵的天师符，法术高强。

黄铁俞游历到了北平，和当时的燕王幕僚道衍和尚相遇，两人惺惺相惜，于是黄铁俞投靠了道衍，成为道衍青冥卫旗下的白虎番统领。

黄铁俞和钟秉钧就是在青冥卫的时候结识，两人关系密切，歃血结拜，成了异性兄弟。是青冥卫里两个十分出众的统领。

这就是为什么钟义方要对黄松柏说了这么一句话的缘由。

小序商宫羽

燕王反了。

他终于打出了“清君侧”的旗号。他为了筹备这场战争，装疯卖傻，填堵海眼，拉拢蒙古朵颜三卫，为的就是争取时间，等到这一天。

道衍替他用尽了各种掩人耳目的办法，终于凑齐了军马，打造了兵器。而且道衍把北平的风水转了一个方向。

北平是元大都，徐达常遇春北上，赶走元顺帝之后，徐达拿出了刘基交给他的八臂哪吒的修城图，奠定了北平的风水布置。刘基的八臂哪吒布置，脚踩风火轮向北，长枪刺向北方，红绫在南。这是为了保护明朝基业，针对蒙古进攻的守势风水。

但是道衍拿到了八臂哪吒的修城图，在填堵海眼之后，组建了青冥卫。而青冥卫的第一个任务，就是在底下挖掘隧道，引导河水。并且重新修建道路。

硬生生的把八臂哪吒的方位转换，变成了红绫在北，风火轮朝南，长枪向南。于是八臂哪吒的守城风水，变成了向南的攻杀风水。压制住了南京的龙盘虎踞风水。

这个过程，钟秉钧和黄铁俞功不可没。

现在燕王军马齐整，风水也占尽了上风。不造反，就再也没有机会。

燕军从北而南，向南方进攻，遇到了南军的将军耿炳文，有李景隆，有盛庸，平安等。双方打了无数场硬仗。

每次燕军即将被打败的时候，青冥卫就呼风唤雨，或者是黄沙卷席

战场，让朱棣转败为胜。

终于让燕王朱棣打到了南京。之所以走到这一步，道衍率领的青冥卫功不可没，他们赢得了南北两军之间的冥战，并且一直占据上风。

这是因为，刘基死后，全国所有本领高强的术士，都被道衍收拢，而且南京已经没有能够和道衍相提并论的大宗师。所以表面上靖难之役艰难无比，但是阴暗中的冥战，一直是燕军牢牢掌控着局势。

道衍的目的完成了，他终于不负师父席应真的所托，颠覆了刘基所有的布置。诡道终于报了大仇。

但是事情还没有完，青冥卫的使命才刚刚开始。

第89章 听弦部：朱允炆鬼门

燕王带军进入京城，看见皇宫已经升起了熊熊大火。探子来报，这是建文皇帝自知大势已去，烧了皇宫自焚。

朱家子孙从小在兵戈戎马中出生成长，都有血性，朱允炆不肯投降，也是在情理之中。

朱棣见建文帝朱允炆自焚，于是放心地登堂入殿，传承大宝。是为明朝第三个皇帝，年号“永乐”，谥“明成祖”。开启了明朝最强盛的时代。

诡道门人道衍赢了，他的师父败在刘基手下，但是刘基也败在了他的手中。让道衍一直内心缺憾的是，他没有和刘基亲自交手。燕王军队的冥战从一开始就牢牢掌控了局势。建文帝的黄子澄，在战争的前期，组织收罗过一些民间的术士，也拜访了南方的几个道观。可是黄子澄行动晚了，杰出的术士，都被道衍提前召到了北方。黄子澄只收罗了几个零星术士，召集了南京孝陵卫，勉强组成了一个术士军队。

可是道衍的青冥卫有金忠，有袁珙，有胡濙，有马三宝，有黄铁俞，有钟秉钧，有张三丰等等杰出的术士，并且北方的茅山，全真，王屋等道教门派，都被道衍提前拜访，置身于世外。

而黄子澄本属于儒家，不是术士宗师，孝陵卫并不甘心受他指挥调动。冥战一开端，马三宝率领金忠袁珙，黄铁俞，钟秉钧等人同心同德，势如破竹，让黄子澄部下的孝陵卫和零星道士无法应接。

但是道衍回想靖难之役的细节，还是后怕不已，汗流浹背。如果真的刘基在世，天下知名的术士，都会被刘基召于麾下。道衍和刘基交手，胜负之算，只是渺茫。

现在道衍要做的是另外一件事情，他为了让燕王会师南下，改变了八臂哪吒的风水方位，来压制南京的龙盘虎踞。现在燕王已经得国，当年刘基布置的八臂哪吒的风水布局，他要给扭转回去。

当年刘基为了镇守明朝北疆，画了一个建城图，让徐达着手修建。

方位是：哪吒头顶安定门，乾坤圈举在德胜门，脚踏风火轮分别是宣武门和崇文门，混天红绫从朝阳门到阜成门，金砖提在正阳门，阴阳宝剑分列西直门和东直门。这个方位，攻势在北方，守住南方，为的就是抵抗北元的蒙古人。

而道衍在北新桥海眼赶水，压制孽龙之后，把八臂哪吒的方位倒转，让哪吒的头顶正阳门，乾坤圈举在宣武门，脚踏风火轮在安定门和德胜门，混天红绫挪动到东直门和西直门，阴阳宝剑分属朝阳门和阜成门。金砖放到崇文门。

这个布置就是把北平的风水倒转，攻势朝向了南京。

现在道衍知道，明朝的心腹大患仍然是北方，于是着手把八臂哪吒倒转过来。恢复到刘基的初衷。

道衍向燕王禀告了自己的意图，于是着手准备开启北新桥海眼，放出孽龙，再召集工匠，把八臂哪吒的风水调转。

可是燕王的回答是，八臂哪吒风水的事情，暂且放下。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处置，并且要道衍立即动身到南京。

道衍扭转北平八臂哪吒的机会，就此错过，终其一生，再也没有时机和能力，将八臂哪吒的风水对准北方。留下了巨大的隐患。

明末大乱，建州女真兴起，铁骑从北而南，一举入侵中原，也就是应了这个风水的缺憾。（这是题外话，本文不表。）

道衍受了燕王的御旨，火速赶往南京，当他见到了登基的永乐大帝，第一件事情就是告诉朱棣，马上把青冥卫和孝陵卫的术士收编统一，然后去北平扭转风水。否则海眼无法再打开，就无法跟着海眼的轴心，转动八臂哪吒的布局。

但是朱棣立即否定了道衍的提议，因为他有更重要的事情。

其时皇宫本已被建文帝焚烧，化为灰烬，朱棣在数月内重新修葺一新，但是宫内的残垣断壁，断墙废墟仍然随处可见。朱棣支开旁人，只带着马三宝和道衍，悄悄在宫中行走。道衍是术士宗师，马三宝武艺高强，两个人，巫术武功分别都是当世无双，朱棣有这两人贴身保护，比千军万马之中都来得安全妥当。

道衍和马三宝跟随朱棣，来到了太平门内的一个偏僻小屋前。太平门距离皇宫大殿尚远，没有被大火卷入。这个小屋平日里也引不起外人的关注。

但是道衍看到了这个小屋后，不禁脱口而出：“我以为我胜了刘基，可是没想到他还是留了这一个后手。看来我真的不如他。”

马三宝被道衍的一席话说的不明所以，但是朱棣却知道道衍已经知道发生了什么。

道衍推开这个小屋的房门，道衍看了看之后，对着朱棣说：“这是鬼门，就是刘基当年布置的后手，当年我师父席应真对他说了谶语，诡道传人一定要破了他的风水布置，所以他就故意修建了这个供后世皇帝逃生的途径，因为这个门不在奇门‘休、生、伤、杜、景、惊、死、开’八门之列，故叫做鬼门。”

说完之后，道衍不停叹息，果然朱棣在这个鬼门小屋的地面下，摸索出了一个嵌在青砖内的铜环，如果不是事先得知，这个铜环和青砖的颜色一致，根本无法找到。

马三宝用手拉起铜环，果然青砖之下一个洞口显露出来。马三宝点着了随身的火折，摸索着爬到洞内，道衍和朱棣也随即跃下。这里是一个地下的石屋，石屋的北面，一个黑洞洞的通道，伸入地下。三人不再交谈，马三宝手持火折，在前方探路，三人顺着石阶一步步走向地底深处，走过一段之后，通道又不再斜斜向下，而是渐渐上升，这个通道甚长，马三宝的火折都熄灭了七个，终于走到尽头，可是通道被一股小水潭给隔绝。马三宝放下火折，跳入水潭，片刻后，又从水潭里钻出来。

马三宝告诉朱棣和道衍：“水潭是一个水道，长十丈，之外是一个石室。”

朱棣听了，就要下水。马三宝犹豫，“殿下龙体，怕在水下有什么不测。”

朱棣笑了，“我带领军队靖难，哪一场仗不是身先士卒，千军万马都过来了，还怕这一股水潭。”

道衍倒是没有阻拦，因为他知道马三宝的水性厉害，在水下一定能保得朱棣的安全。于是三人下水，从水道游过，果然到了一个石室。但

是这个石室四周封闭，没有一窗一门。不过这难不倒道衍，看了一会，让马三宝推动左侧的墙壁，果然墙壁缓缓打开，又一个石室出现在三人面前。这个石室却有亮光，三人向上望去，原来这是一个石井的底部。石井的边缘有供攀登的锁链。

朱棣焦急，手脚并用，迅速攀爬，马三宝背着道衍，也爬了上去。爬到井上，见了天日，这才看到已经到了南京城外的江边。

江边一个渔村，住着几户人家。

可是靠近水井最近的人家门户紧闭，道衍敲了很久的门，都无人应答。看来已经无人居住。

朱棣并不死心，走到另一家渔户的家中，道衍替朱棣敲门询问。果然这家渔民有人。

道衍询问石井的事情，渔民说这个石井，古已有之，村民一直在这里取水饮用。可是在洪武二年，这个石井突然干涸。村民本就住在江边，只好到江中取水生活。石井就此废弃。

但是翌年，一个道士搬到这里，在石井旁搭建房屋，每日里就是修行功课，不打渔也不务农。村民问起，他就说自己是紫金山神乐观的主持王昇，看到这里江水浩荡，是个修行绝佳之处。王昇在江边一直泊着一条小舟，却从不驾船入江。王昇隔上几月，就掏钱让村中的水木匠修缮小舟。到了几个月前，燕王打到了京城，皇宫大火。第二日，王昇就此消失，停泊在江边的小舟也不见踪迹。看来是王昇已经驾船去了。那个石井旁的人户，就是王昇的房屋，现在已经人去楼空。

道衍掏了细碎银两，赏了这个村民，嘱咐村民不要向外人提起王昇离开的事情。村民离开后，马三宝撞开王昇的房门，朱棣带着道衍进去，看见房屋里，只有一桌一床，还有一个打坐的蒲团。

三人黯然。君臣无话，默默从城外走回皇宫。

第二日，道衍再次到渔村打探线索的时候，整个渔村已经化为灰烬。一个渔民都看不见。道衍知道是朱棣下令所为，也只能感叹一番。

随即道衍被朱棣再次召见，才对道衍道出了实情，朱棣做了皇帝之后，一个消息传到了他的耳朵里：朱允炆并没有死，而是逃了，从宫中

的太平门里的那个鬼门离开，现在逃到某个地方，准备收拢南京残部，一呼百应，卷土重来。

至于烧毁宫殿，自焚殉国之类，都是朱允炆掩人耳目的伎俩而已。

第90章 听弦部：胡濙郑和

现在道衍知道，朱棣要交给他一个多么艰巨的任务了。

但是道衍仍然没有放弃进柬，在朱棣交给他那个任务之前，提出了要把北平的八臂哪吒的风水调转。

可是朱棣给了他一个完全没有想到的回答：

“迁都。”

原来朱棣早就有了打算。君臣二人，开始商量，该如何寻找建文帝。根据朱棣掌握的线索——他已经接管了前朝的锦衣卫，建文帝现在有两个可能的去处。一个是云南，云南的西平侯沐晟在建文帝登基之前，与朱允炆私交甚好，往来频繁。朱允炆最有可能投靠。

还有一个可能，听说朱允炆驾船东去入海，已经到了南洋，欲效仿当年南宋皇室，吞并海上，一旦时机成熟就从岭南登陆，举兵反攻。

道衍向朱棣建言，朱允炆大势已去，已经不可能死灰复燃。大可不必担忧。但是朱棣当上皇帝，实在是名不正言不顺，如果朱允炆不知下落，很有可能某日卷土重来。

道衍看着朱棣，心里明白，朱棣是铁了心要找到朱允炆，否则他这辈子都不会安心。

朱棣和以往一样，不动声色，他在等着道衍。

道衍沉默很久，终于说：“臣已老了，不能舟车劳顿。而且我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

“已经说过了，朕要迁都北平，”朱棣打断道衍，“八臂哪吒一事，不必再提。我大明的帝王镇守，还有什么风水不能安定。”

“臣不是说这件事情，”道衍说，“殿下忘记了明太祖的出身了吗？”

朱棣顿时呆住，脸色阴郁，慢慢的说：“弥勒教，白莲教，红巾军。。。。。”

“天下大乱，都是民间教派信众被教宗头领鼓动，”道衍说，“如今白莲教，道教，景教，拜火教，回教都势力庞大，需要一个国教将这些教派全部压制下去。”

“你有什么打算？”

道衍入定，不再回答。就如同他们第一次见面的情形一样。朱棣知道道衍在心中暗自谋划。

终于道衍睁开眼睛，“青冥卫分兵四路。马三宝带领一路，从海上寻找朱允炆，此为其一；胡濙奔赴云南寻找朱允炆，此为其二；张三丰脱离全真，光大武当，统一道教，压制天下各宗教派，此为其三；金忠袁珙统领孝陵卫，镇守太祖陵墓风水，此为其四。青冥卫四个头领，全部由臣来调度指挥，安定殿下基业。殿下安心做一个创业明君即可。”

朱棣点头，认可了道衍的谋划。但是这一切并非道衍所望。他本以为自己已经功成名就，打算回到庆寿寺，安心做一个僧人，没想到自己已经无法再功成身退，还要继续给朱棣寻找朱允炆，并且剪除宗教势力。

胡濙于永乐元年去往云南，在云南西平侯沐晟王府暗中刺探半年，每天都在侯府四周暗中盘查，并且每晚偷偷潜入侯府，半年时间里，并没有在王府中查到朱允炆踪迹，于是在一个早上，穿着青冥卫的飞鱼牡丹官服，拿出朱棣亲自书写的公文，现身向西平侯沐晟告知来意，沐晟大惊，在侯府中跪拜，表达归顺当今圣上，绝不敢私自收容朱允炆。胡濙只能嘱咐西平侯沐晟如果打探到朱允炆消息，一定要拿到朱允炆，并且不可声张，暗中送到南京。西平侯沐晟当然毫不犹豫地答应。

胡濙打道回南京，向朱棣覆命。朱棣不满，责罚胡濙，让胡濙再次前往西南。

永乐二年，胡濙再赴云南，在西平侯沐晟处仍旧没有得到朱允炆的消息，于是从贵州一路暗访，终于在贵州思州府一个叫缠溪的地方，听人说过有一个叫让奎的僧人隐居在这里。胡濙遍访西南，找的就是和尚，现在听到这个和尚叫做让奎，正好对应朱允炆被朱棣颠覆，让出了金銮殿的意思。于是立即偷偷潜入缠溪，没想到缠溪是一个黑苗部族范围。胡濙进入到黑苗山寨，还没有打听到一丝让奎的消息，就被黑苗的一个巫师给下了蛊。

当时胡潏只是向一个黑苗的中年汉子讨一碗水喝，喝的时候，顺便打听让奎的下落。没想到刚刚问起，黑苗的中年汉子，就拂袖而去。

胡潏看到自己手中的水碗里，无数红色的细丝般的虫子在水中游动。胡潏已经在西南游历很久，知道西南苗家放蛊的厉害，立即知道不好，马上呕吐刚才喝下的水，可是呕吐出来的水中，已经有了无数丝虫。胡潏明白不可能求这个汉子解蛊，于是立即赶回京城。在路上前七日，毫无症状，就在胡潏以为平安无事的时候，第七日里，胡潏浑身的每个毛孔，都剧痒无比，皮肤溃烂。

这时候胡潏已经走到了江西境内，于是转走水路，希望尽快回京。在船上，胡潏的蛊毒发作，无数丝虫，从胡潏的毛孔里冒出来，胡潏用手去拉，能拉出一尺来长的红色丝虫。到了九江，胡潏的鼻孔眼睛耳朵，都冒出了丝虫。这些丝虫还顺着胡潏的血管在身体里到处游走，厉害的时候，胡潏看见丝虫在自己胳膊上的血管里慢慢移动，顿时毛骨悚然。

胡潏拼尽全力坚持，到了京城，立即拜见国师道衍。

道衍看了胡潏的病症，立即惊呼：“这是黑苗的赤线蛊，你行事缜密，怎么会中了这个厉害的手段？”

胡潏于是把缠溪打听让奎的事情说了，道衍立即询问，他当时喝水，喝了几口。胡潏回答喝了两口。第三口的时候，黑苗汉子就拂袖走了。

道衍立即问胡潏喝水的水碗是什么样子。

胡潏告诉道衍，是一个黄色的粗糙陶碗。

道衍又问陶碗上画着什么花纹。

胡潏是一个心思细腻，记性超常的人，不然道衍也不会推荐他到西南寻访朱允炆。胡潏闭目想了一会，回答道衍说，那个陶碗上画着一个飞鸟的花纹。

道衍追问，是什么鸟。

胡潏再次回想，终于想起来是一个斑鸠。

道衍这才松了一口气，立即告诉胡濙，幸好他只喝了两口水，如果喝了第三口，大罗金仙也救不得他的性命。

于是道衍立即叫人捉来两只斑鸠，将斑鸠的头拧下来，让胡濙生吞下去。胡濙吞了斑鸠头片刻，腹中疼痛。疼到了一时一刻的时候，道衍给胡濙吞服黄酒。胡濙张口就吐。吐出两个斑鸠头，斑鸠的头上缠满了红色的丝虫。

但是胡濙的身体表面仍然有无数丝虫冒出，皮肤大片大片的溃烂剥落。特别是关节处，已经露出肌肉和骨骼，而且骨骼上已经缠绕无数丝虫。

胡濙连续吞了三天斑鸠头，吐了三天，每次吐出来的斑鸠头都缠满了丝虫，如同线团一般。到了第四日，道衍告诉胡濙，他腹中的丝虫已经被斑鸠头给带出来，现在要用另外法子，把胡濙身体四肢和皮肤下的丝虫祛除出来。

这个法子相对较简单，就是让胡濙先喝一大碗羊血，羊血有解毒功效。然后让胡濙吞服两厘砒霜。砒霜的毒性，在胡濙的血管里发散，将血管里的丝虫纷纷毒死，胡濙第二日吞服砒霜的剂量加大到四厘，皮肤下的丝虫也被毒死。如此第三日，吞服到七厘，胡濙血管和身体里的丝虫全部被毒死。然后道衍找来三个中医，将死在胡濙皮肤穴道和毛孔里的丝虫尸体，慢慢用银针挑出来。

胡濙的一条性命，这才被捡回。但是道衍告诉胡濙，他的赤线蛊，并未驱尽，因为他中蛊后多日才回到南京救治，丝虫已经入脑。入脑的丝虫一时不得发作。必当蛰伏五年，五年后，丝虫醒转，就会吞噬脑髓，到时就无法可医。胡濙这才询问，自己是否只有五年的性命。

道衍说，这也不尽然。黑苗放蛊，虽然手段恶毒，但是黑苗也有对头，他们的蛊毒，白苗也有人能解。

五年之内，再去想办法找到白苗解蛊。

胡濙中了蛊毒，在南京休养七个月，才动身赶往西南，一方面继续寻访让奎的下落，一方面去找白苗，解除自己的赤线蛊。

永乐三年，马三宝被赐姓郑，名和。大明皇族朱家属火，家族拜祝融。祝融姓郑。所以大明国姓有两个，朱姓和郑姓。

所以郑和被赐姓，是当时无上的荣耀。这也与郑和本就是朱棣贴身的近侍多年有关。另一方面他也是代表了明朝的皇室。

于是朱棣在准备三年，大造船只后，郑和终于得到了道衍的承诺，带领宝船，驰骋海洋，虽然他的任务是寻找朱允炆，但是通过海洋，去往家族的回教圣地麦加，也是他平生所愿。

郑和的本性是马，马姓的来源是回民的“穆罕默德”转姓。郑和的祖先是阿拉伯人，也就是色目人，跟随元朝蒙古大军征战西域，获得军功，在元初跟着蒙古大军进攻南诏国，于是留在了云南。色目人在元朝民族地位排二等，高出北方的汉族和南宋子民。

到了明初，郑和被明军阉割送往南京为奴，做了燕王贴身的近侍。

当时，海上贸易已经发达，海洋由阿拉伯人统治。而郑和的祖先就是阿拉伯人，所以家族一直保留南洋海图，郑和也一直奉若珍宝。道衍推荐郑和下西洋，实在是当仁不让的人选。

第91章 听弦部：郑和胡濙张三丰

靖难之役，道衍并未随着大军征战，而是坐守北平。与南军的冥战，都是道衍在幕后，指导青冥卫。而每一个计划步骤，都是道衍把消息传递给郑和。也就是说，郑和就是青冥卫的实际领导者，青冥卫一干术士，全部听从于郑和。

每当战事紧张，而道衍的应策来不及到达燕军，都是郑和当机立断，做出决策，多次拯救朱棣于兵败之中。而且郑和的决断，往往和道衍随后传递到的命令，并无区别。

朱棣夺了朱允炆的皇位，天下平定，道衍就有了收留马三宝为徒的打算。诡道在席应真之上，已经几十代都是单传，从前的两房传承的规矩，已经名存实亡。这个情况，从隋末唐初就已经开始，当时诡道参与了道教两大流派——钗教和截教的争端，刚好长房跟随了钗教，而么房跟随了截教。

当时诡道的司掌是么房李密，不过最终也不能力挽狂澜，截教败给了钗教，截教的高深术士，在红水阵一战，全军覆没。这个道教之间的内部杀伐历史，后来在明朝被许仲琳写成了小说，把时间放到了西周伐殷的年代，并且极尽夸张之能事，叙述了很多道教从来没有使用过的大阵法。这个小说就是《封神演义》。

李密虽然在钗教截教的冥战中，支持截教，剿杀了诡道长房。但是最终支持李唐的钗教布下了红水大阵，获得了冥战的胜利。

从此，中国道教以钗教为宗，截教就再也不能死灰复燃。从大唐一朝，举国推崇道教，实际就是李唐对钗教的赏赐，只是在武则天时期，大兴佛教。道教才稍稍式微。武周之后，又重新崛起。

而诡道就没有这么好的运气，李密之后，诡道因为支持过截教，也被打压。所以，从唐，至五代十国，到北宋，诡道渐渐没有了动静，悄无声息，只是在民间暗自流传，因为李密当年和长房的相互残杀，让诡道传人记忆深刻，诡道每代只传一个弟子，避免两房相互残杀的诅咒。又加上诡道的门人本领低微，所以诡道已经沦落到民间普通占卜巫师的境地。到了北宋，诡道的流传更加艰难。于是诡道恢复古老的规矩，收

了长幼两房弟子。可是诡道的诅咒仍旧不能解除，长幼两房相互交恶，自相残杀。只留下一个年幼的传人，眼见诡道就要断代。

当时斩鬼宗师黄裳，不知道因为什么缘由，破除诡道成见，做了诡道的挂名。并且把自己用百鬼修炼的螟蛉交给了诡道，作为镇教之宝。诡道才又勉强流传。可是黄裳挂名之后，诡道的传人仍旧资质平平，由南宋到元朝，默默无闻。

直到元朝后期，诡道终于出了一个高手，那就是席应真。席应真的本领强过诡道之前数代祖师，已经和当时最有名望的道教宗师刘基不相上下。于是有了振兴诡道的心思。

后来的情况也知道，席应真投靠陈友谅，刘基投靠朱元璋。席应真一败涂地，不过他收了几百年不世出的人杰姚广孝为传人，也就是道衍，道衍归附燕王朱棣，才报了师门仇恨，诡道的兴盛，莫过于此。

现在道衍位极人臣，看到郑和也是一个杰出的人才，就要把郑和收纳为徒弟，传承诡道。

可是这个提议，被郑和给拒绝了。

道衍不解，郑和才告诉道衍，自己是伊斯兰开宗大圣穆罕默德的三十七世孙，终生不能背弃伊斯兰教。

道衍也就不能强求，只能另行寻找传人，可惜再也找不到如郑和一般的人物，道衍之后，诡道再次重回民间小门派的地位。这也是道衍无法可想的事情。（直到几百年后，古赤萧横空出世，让诡道威震天下，那是后话，在冥战部细细讲述。）

郑和拒绝了国师道衍光大诡道的提议，道衍也并没有为难郑和，仍旧履行当年的承诺，碰巧有朱允炆出逃海外的流言，于是道衍在朱棣的授意下，建造宝船，让郑和下西洋，探海路，回祖先的发源地麦加朝圣。

永乐三年，一切准备充足，郑和率领宝船船队，从海边港口出发，经福建到占城（今越南）、爪哇（今印尼）、锡兰（今斯里兰卡），到了古里（今印度东海岸）。由于航海图并不详尽，郑和无法再向西行。只好班师回朝，回到南京。

与陆路寻找的胡濙一样，郑和也没有找到朱允炆的下落。

朱棣大为不悦，郑和请纓，永乐五年再下西洋。和胡濙的第二次奔赴云南同样道理，郑和的二下西洋，仍然是无功而返。

郑和回报朱棣和道衍，他在爪哇等地寻找汉人移民，遍访朱允炆的下落，也只是听到一些传闻。并且传闻说朱允炆知道朱棣派遣郑和到南洋，已经躲避到了更西的番外之地。那个番外之地，住的全部是肤如黑炭的夜叉修罗后代，不是中土的子民。那番外之地，距离中土几万里遥远。海图上并未标明。

朱棣为了寻访朱允炆下落，调拨国库，再次兴建大船，让郑和三下西洋探出去往番外夜叉修罗的海路。

于是郑和三下西洋。

郑和出发的当日。胡濙也修养好了身体，第三次出发，动身到西南，一方面是为了完成寻找朱允炆的下落，另一方面是他的赤线蛊在脑内发作的日期临近，需要找到解救的办法。

而由于胡濙几年来一直养病，身体孱弱，于是道衍安排其时已经是青冥卫大统领的黄铁俞跟随胡濙，一路照应。

郑和与胡濙寻找朱允炆的下落暂且不提。

道衍身为明朝国师，他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布置。那就是扶持张三丰，一统道教，镇压民间教派。

张三丰本是全真道人，本名张君实，当时的炼丹士，在湖北武当山结庐修炼。在靖难之役前夕，胡濙举荐张三丰，被道衍邀请到北平。

张三丰本来已经是全真教派最有名望的道士，而道衍是当朝国师，诡道司掌。两人本来门派各异，但是一见之下，道衍和张三丰十分谈得来。

张三丰当时就答应，着手帮助道衍组建青冥卫，并且运用自己在道教中全真、王屋、崂山的影响，让道教宗派置身事外。

道衍得到了张三丰的支持，所以靖难之役里，道教正宗都没有投奔南京的正统朝廷。道衍的冥战胜利，张三丰实在是功不可没。

但是张三丰之所以鼎力帮助道衍和朱棣。是因为，张三丰得到了道衍和朱棣的承诺，让他建立一个道教宗派，超出全真和王屋、茅山各个宗派。

这个门派，就是武当。

当时明朝初定，天下还有不少民间教派鼓动信徒造反。其中尤以白莲教影响最广。张三丰得了道衍的指派，于白莲教的道魁比拼法术。白莲教其实和朱元璋大有渊源，当时都是摩尼教的分支，朱元璋建国之后，反而回头铲除当年的教众，这也是帝王不能免俗的作为。

永乐之时的道魁是个女的，法术能力高超，聚了几万信徒起事，张三丰于是在明军镇压白莲教的战争中，利用法术和白莲教的一干教中高手比拼。

张三丰的本领谋略，在当时只在道衍之下，在青冥卫是个散人，能力声望，与郑和不相上下。白莲教的术士哪里是张三丰的对手。

张三丰帮助朱棣剪除了白莲教，让白莲教元气大伤。不能再兴风作浪。于是朱棣和道衍也信守承诺。帮助张三丰建立道教门派，统领天下道教。

第一件事情，就是在武当山修建道观。

第92章 听弦部：锡兰海战

道衍离开南京，和张三丰到了湖北，开始修建武当山道观宫殿，在武当山驻守。胡濙和黄铁俞奔赴西南，再也没有任何消息。

永乐九年郑和第三次下西洋回朝。郑和面圣，告诉永乐帝，这次下西洋，还是没有找到朱允炆的下落。因为在郑和到达锡兰山国时，锡兰山国王发兵五万围攻郑和船队，郑和与锡兰国王交战数次，终于将锡兰国王擒获，现在已经把锡兰国王的家眷和随从都给虏了回来。这次战役，郑和凭借船队，将锡兰国灭国，宣扬大明的国威。朱棣也就不再追究郑和，而是把锡兰国王等人，交给刑部和礼部处理。这个在正史中已经记载，但是有一件事情，任何明史都没有提及，那就是郑和还带回来了一个人。

这个人，对后世的中国西南巫术产生了无可估量的影响。一直到现在，他的后裔在湖南贵州和川东鄂西都是赫赫有名的术士家族。

这个人叫做易卜拉欣-巴-阿里-穆罕默德，是一个典型的穆斯林姓名。他是一个非洲土著黑人。

郑和把易卜拉欣带到朱棣面前，朱棣看到这个名叫易卜拉欣的俘虏的模样，大为好奇，原来此人是一个夜叉，中国称呼为“昆仑奴”，皮肤黝黑，卷发阔鼻，脸上有无数纹身。虽然已经穿上了天朝的服饰，仍旧面貌丑陋，看起来是一个夜叉模样。

现在这个叫易卜拉欣的人十分顺从，看见朱棣的龙威，立即向着朱棣跪拜，神情非常惊恐，看来他是被郑和的手段给折服，看到朱棣后，更加惶恐不安。

朱棣于是询问这个昆仑奴的来历。

郑和就详细禀告了自己在锡兰，这个易卜拉欣给自己带来了多大的麻烦。

郑和的船队路过锡兰的时候，打听到了朱允炆在锡兰某佛教寺庙做了驻庙僧人，于是派遣使节，告知锡兰国王，希望能奉迎朱允炆回朝，可是锡兰的国王没有亲眼见识过大明朝的天威，看见郑和浩浩荡荡的船

队，受了臣属的蛊惑，拒不交出朱允炆，并发兵向郑和进攻。

但是锡兰国的国力弱小，战船简陋，士兵毫无作战素质。而郑和手下的士兵都是经过了靖难之役的精兵强将。

两兵在海上交战，锡兰国的军队一触即溃。

锡兰国王这才知道这个来自东方船队的厉害，立即向郑和求和，郑和不许。要锡兰国王携带朱允炆亲自投降。

锡兰国王没有回应。郑和在海上等了两日，发现锡兰国的战船再次出现。

于是郑和拉开战船，布下海阵，和锡兰国再次厮杀。

战斗的过程，仍旧是郑和的宝船无往不利，把锡兰战船纷纷击溃。锡兰军队被明军杀伤几千人，尸体漂浮在海面，海水都被掩盖。这一战让锡兰军队的士兵损失惨重，但是明军发现，锡兰的战船，一边交战，一边纷纷打捞海上的尸体。

于是郑和下令，停止追击，让对方打捞尸体。以显得天朝的仁慈。本以为锡兰国军队就此臣服。

没想到第二日，锡兰战船，卷土重来，军士的数量依旧。郑和下令再战，因为锡兰战船已经残破不堪，所以这一战，锡兰的军士又折损了几千人，伤亡惨重。

郑和下西洋的目的是寻找朱允炆，并不愿意太多杀伐。于是再次派遣使节，重复自己的目的。可是使节并未生还覆命。

过了一日，锡兰的战船又来了，这次仍旧是五万军士，但是船还是前几次的残破战船。

郑和大惊，这才发现锡兰军队隐藏了无数生力军。明军气馁，在撤退的过程中，被锡兰战船追击，折损了好几条船只。

幸亏郑和在青冥卫时日不短，得到过道衍的真传，于是招来海上飓风。郑和的宝船前后两百丈，甲板上可以驰骋骏马，当然不受飓风的影响。所以郑和船队得以全身而退。而锡兰战船都是小船，并且三次交战后，都已经残破得厉害，于是被飓风卷翻十几艘船。也有几艘被明军虏

获。

当时精通造船的水木匠钟秉钧也在船上。钟秉钧也是受了道衍的指派，带领青冥卫原玄武番的属下调到郑和属下。郑和宝船三次下西洋，船只遇到海上巨大风暴和海底暗礁，多次有惊无险，都是钟秉钧的功劳。

郑和已经俘获了几艘锡兰的小战船，当即和钟秉钧到锡兰战船上看看个究竟。结果发现，这些战船上的锡兰士兵已经全部战死，没有一个活口。郑和仔细查看锡兰士兵的尸体，发现锡兰士兵十分的勇猛，几乎都是身受两三个致命创伤。

与锡兰士兵近身肉搏的明军告诉郑和，锡兰士兵的确很厉害，他们都是重伤之下，再投入战斗。然后直到战死，也没有一个投降。

钟秉钧也查看了锡兰战船的情况，发现锡兰战船没有什么可疑之处，唯一就是底层甲板里划桨的水手，尸体腐烂的厉害，不像是刚刚战死，并且划船的水手尸体都是老人。最难以理解的是，这些尸体，全部都没有刀剑的伤痕。

郑和立即询问士兵，攻占锡兰战船的时候，下层甲板的情况到底如何。俘获战船的千户，告诉郑和，他带领士兵消灭了战船上的士兵后，立即下船控制下层划桨的水手，可是下去之后，这些水手，就已经全部死亡。可能是甲板封闭，都闷死在下面。

郑和和钟秉钧两人，分析很久，也猜不出什么缘由。但是当天晚上，忽然几艘宝船传来击鼓的声音，郑和大惊，这是有敌船来袭的信号。

于是所有的士兵都惊醒，投入战斗，却发现是俘获的几艘船只，正在偷偷离开郑和船队。由于没有防备，这些船小，速度较快，郑和的宝船调头缓慢，已经追不上了，眼看着本已俘获的锡兰战船，回到了锡兰海岸，郑和担心敌方有埋伏，没有下令追逐。

郑和立即询问下属：“船上难道还有锡兰士兵？”

下属回答：“只有没有来得及处理的尸体。”

郑和只能猜想，一定是有锡兰士兵藏匿在战船某个甲板夹层里，趁

着夜晚，偷偷把战船划回去逃跑。

过了两日，郑和仍旧不能放弃查找朱允炆下落。于是把宝船重新列阵，摆出进攻的阵型，和锡兰战船，又在近海大战一番。

由于锡兰士兵源源不断，无论伤亡多少，再次开战的时候，都有新的士兵补缺。这么一来，而明军的士兵有限，长期交战下去，明军的人数越来越少。最后必然会失败。

郑和焦头烂额，他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好不容易寻找到了朱允炆的下落，可是锡兰国王，竟然征集了这么多战士。所以只能另想办法，派出钟秉钧偷偷登陆，到锡兰国内打探，锡兰士兵的人数到底有多少。

钟秉钧本就制造了几艘小船，这种小船虽然吃水浅，但是能经得起大风大浪，并且整个小船上方都被牛皮覆盖。随着波涛移动，很难被对方发现。

钟秉钧带着几个随从，太阳落入海平面之下就出发，绕过了锡兰战船停泊的港口，不到子时就悄悄登上海岸。潜入到锡兰军队的后方。

他仔细地查看锡兰的战船和军营，发现锡兰的军队人数已经只有几千人。和交战时候的人数根本就对不上。

钟秉钧大惑不解，然后继续靠近锡兰布置在海滩上的军营。等靠得近了，海滩上的情形，让钟秉钧魂飞天外。

海滩上举着无数火把，把海滩上摆满了的锡兰士兵尸体看得清清楚楚，并且锡兰士兵，还在把尸体陆陆续续的往海滩上背过来。

那些尸体密密麻麻，从海滩一直摆到了内陆，至少有一万具。

这些尸体，几乎全部都被海水泡的肿胀，不堪。而且很多尸体的四肢残缺，也有士兵把残肢断臂拼凑起来，然后缝合。

钟秉钧大惑不解，继续往内陆查看，并没有看到援兵的痕迹。然后突然一阵连续哭嚎的声音引起了钟秉钧的注意。钟秉钧朝着哭嚎的方向，慢慢移动过去。这才发现哭嚎的地方是一个小村落附近。

野地里站满了当地的居民，正在痛哭。而一队锡兰士兵，正在用工具在地上挖掘。钟秉钧开始以为是锡兰士兵抢掠近海的居民，可是看着

也不太像。因为士兵如果抢劫百姓，应该在村落里肆掠才对，为什么反而在村落附近。

结果接下来的情形，让钟秉钧更加惊讶，原来那些士兵，纷纷挖掘后，就跳下土坑，把土下的尸体给搬了上来，他是在掘坟！

尸体被放上来，摆在地上，所以尸体的亲人都忍不住失声痛哭。

锡兰是佛教国家，大部分尸体都是火葬，也有土葬的习俗。可是无论什么信仰，侵犯尸体都是难以想象的恶行，更何况是军队奉命来做。

第93章 听弦部：易卜拉欣

钟秉钧实在是想不明白，为什么锡兰军队和明军海上交战，却要在后方扰民，挖掘坟墓。他看到锡兰的士兵，在一片墓地，把几十具尸体都给挖掘上来，迷惑不解。

钟秉钧没有得到锡兰援军的消息，无法回去给郑和覆命。到了天明，只好躲在椰树林里，等到了天黑再次看个究竟。

于是到了夜间，钟秉钧带着随从慢慢靠近村庄，这时候，村庄附近的墓地，已经没有士兵挖掘，村民也都回到了村落，隐隐有村民的哭声，一定是还在悲痛昨晚亲人的尸体被挖掘的事情。

钟秉钧于是和随从仔细查看墓地，发现每个墓穴都被挖开，里面有的是破碎的棺木木板，有的是扯烂的草席。但是无论是墓穴土坑下，还是地面，尸体都全部消失。

“尸体都被锡兰的士兵给背走了。”一个随从惊恐地说。

钟秉钧幼年学道，成年后相继跟随陈友谅，朱元璋，朱棣，现在又跟随郑和，一生浸淫在战争中，出生入死，见过的死人多了去了。可是从没听说过，士兵挖掘尸体的事情。

只有一个可能，钟秉钧想到了，那就是锡兰士兵的补给不足，用尸体补充军粮。回想起海滩上上万具尸体，钟秉钧不寒而栗，原来这些尸体都是锡兰士兵准备的口粮。

既然如此，证明锡兰军队已经支撑不了多久。

钟秉钧根据自己的查探，得出这个结果，当然是大喜过望，准备回到海上，向郑和禀报这个消息。

不过他在回来的途中，看到了几个僧人在夜间扛着担架行走，于是立即躲避。他想到朱允炆躲藏在了锡兰的寺庙里，于是打算跟随这几个僧人，希望能打探到朱允炆的消息，如果真的万幸能遇到朱允炆，那就拔得了头等功劳，永乐皇帝封官加爵，不在话下。

于是钟秉钧改变了主意，悄悄的跟着僧人行走，僧人走到了天亮，终于到了一个寺庙。钟秉钧不敢在白天进入寺庙。于是仍旧和随从躲藏在丛林中。到了夜间，潜入寺庙，这才看到，寺庙里星星点点，到处是烛火。而每一个烛火的旁边，都停放着一具尸体。

然后不停的又有僧人扛着担架进来，这时候钟秉钧才恍然大悟，僧人的担架上扛的是死人。僧人把死人放到寺庙的空地上，随即点上蜡烛。

整个黑夜，都是四面八方来的僧人，扛着尸体过来。钟秉钧苦于不通锡兰语言，否则就要抓一个僧人来问个究竟。

然后到了下半夜，钟秉钧看到了一队士兵过来，其中一个军官和寺庙的老年僧人交谈几句。

然后这个军官，手里拿了一束干草，在每一具尸体的前方，嘴里念念有词，然后用干草抽打尸体的头顶。上百具尸体都被干草抽打一遍之后，军官突然一声大喝。

接下来的情形，让钟秉钧心惊胆战，而且他闻到了一股恶臭，原来是身边的随从已经被吓得屎尿齐迸。

寺庙里的尸体全部齐刷刷的站立起来，身体摇摇晃晃。

诈尸了！

而且是这个军官主动让所有的尸体诈尸。

钟秉钧青城派出身，见识过不少巫术，就是从来不知道这个世界上，竟然有能够让尸体诈尸的巫术。那个军官，拿着干草，在前方带路，而身后的尸体，就重心不稳，跌跌撞撞地跟随着他走出了寺庙，方向朝着海边。

钟秉钧这才明白，为什么锡兰的士兵怎么都杀不完。原来都是死而复生，重新被派遣到了战场上。他看到了这个消息，再也不敢耽误，连夜赶往海滩，在路过锡兰军队的军营的时候，看到海滩上上万具尸体，都已经站立起来，这个场景，让人毛骨悚然。

钟秉钧不敢再逗留看个究竟，立即偷偷从海边登上小船，回到郑和

的宝船上，把所见所闻，全盘告知。

郑和听了钟秉钧的叙述，也和钟秉钧一样，难以置信。隔了很久，郑和才说：“我知道了，为什么那几艘俘获的战船会自行离开。因为你看到的那些村落收集的尸体，都被敌方用来战船下层甲板划桨。”

“所以我们在船上看到的都是死人，”钟秉钧分析，“到了夜间，他们被巫师唤醒，然后划桨离开。”

“而且他们在海上打捞尸体，并非是为了带回去超度安葬，”郑和点头，“而是回去后，在海滩上被巫师招魂，复活了再和我们战斗。”

“这就是为什么锡兰士兵，一败再败，人数没有减少的原因。”钟秉钧和郑和同时明白了。

“你是青城派传人，”郑和问钟秉钧，“听说过这种招魂的法术吗？”

“招魂之术，倒是有的，但是只能招回死人的魂魄，回旋片刻，”钟秉钧回答，“把死人唤醒，死而复生的法术，闻所未闻。别说青城没有这个法术，就是茅山也从未听说过。至于全真、正一，更是不会有这种法术。”

郑和一生之中，也从来没有陷入过这种困境，竟然和几万能够死而复生的士兵交战。不过郑和跟随朱棣北拒蒙古，南下南京，在战争中早已成长为一个杰出的军事将领。

他不用钟秉钧提醒，就立即意识到一点：既然锡兰军队已经开始招魂死人作战，那么他们一定举全国之力，和明军交战。他们所有的军队，无论死人活人，都已经集结在海边。那么国内一定空虚。

想到这一节，郑和，立即下令，让副使王景弘、候显带领战船，明日迎战锡兰战船。

而郑和自己带领士兵两千，着令钟秉钧带路。从钟秉钧找到的海滩上岸，直入锡兰王城。

锡兰的军队哪里知道军事虚而实之，实而虚之，阴阳诡辩的道理。仍旧在海上和明军厮杀。但是明军在王景弘、候显的带领下攻守有度，并不急进，也不后退，在海上拖住锡兰战船。

而郑和与钟秉钧上岸后，急速进军，攻击锡兰王城，不出几日，就把锡兰王城的薄弱守卫击败。生擒锡兰国王和王室家眷。

锡兰国就被郑和一举攻下。锡兰海军随即投降。

郑和立即追问朱允炆的下落，锡兰国王已为阶下囚，为保全性命，告诉郑和，数年前，一个来自东土的和尚，自称应文，是大明的皇帝退位后剃度为僧，行脚落于达布拉金古寺。

郑和立即亲自到达布拉金古寺迎接朱允炆。可是到了达布拉金古寺，已经没了朱允炆的踪迹。

询问古寺中的僧人，僧人告知，东土来的应文上师，在天朝的宝船亲临的时候，就已经离开了寺庙，渡船西渡到了印度。

郑和立即奔往印度古里，追逐朱允炆，可是再一次失去了朱允炆的消息。

郑和在锡兰几场海战，军队的元气大伤，只好带上锡兰国王以及家眷先行回到南京，再图打算。

在从锡兰回国的海上路程中，郑和对锡兰国王没有什么兴趣。却把当初那个在寺庙里用干草给尸体招魂的人唤来，仔细询问。

那个军官到了郑和面前，还茫然无措，左右让他跪下，才知道要归附在郑和身前。

郑和看到这人已经被脱去军官服装，浑身赤裸也不以为意。这人身体黝黑，刻满了无数纹身，面目可憎，是一个昆仑奴。

这人突然用阿拉伯语向郑和说了一句：“真主保佑你。（发音为：阿斯拉巴拉贡）”

郑和当即呆住，马上回应了这一句问候语：“阿斯拉巴拉贡。”

这是穆斯林之间相互打招呼的问候语。天下回教全部通用。

郑和本就是阿拉伯后裔，家族一直保留着本族的语言。而这个昆仑奴十分聪明，被俘虏之后，就已经打听到了郑和是回族后裔。他自知在海战上，得罪大明甚多，而且不是锡兰王室，很可能在海上就要被郑和

治罪处死。打探到了郑和是穆斯林，所以见面第一句话，就报出了自己是穆斯林的身份。

穆斯林的教义，就是天下信奉伊斯兰的信众都是兄弟，不可相互厮杀。可是他没想到，郑和根本就没有要杀的意图，因为他的本事，早就引起了郑和和钟秉钧的关注。

郑和当即用阿拉伯语与这个昆仑奴交谈，询问他的姓名。

昆仑奴就告诉郑和，自己的名字叫做：“易卜拉欣-巴-阿里-穆罕默德”。

而且他并非锡兰人士，他是被红海上的阿拉伯商人卖给锡兰国王的奴隶。

郑和继续询问易卜拉欣的来历，易卜拉欣把自己的身世详尽地告诉了郑和，郑和听完，目瞪口呆。这个易卜拉欣，他身世之离奇，比他的招魂法术，并不逊色一丝一毫。

原来这个易卜拉欣的名字也是后来阿拉伯人给起的。他的本名叫昆塔。来自于大海更远处的一个大陆。而他让尸体活过来的法术，在他的家乡十分的普遍，殊无奇特。

第94章 听弦部：扶都教易卜拉欣

永乐皇帝朱棣，听了郑和向他说起了这个昆仑奴原来是来自于西方几万里之外的大陆。不禁认为昆仑奴对郑和说了谎话。脸色阴郁不定。

昆仑奴易卜拉欣倒是十分会察言观色，立即下跪，双臂环抱，手掌贴在地下，然后额头触地，长跪在地上，嘴里诚恳的说：“恳请天朝圣上，赦免臣下。”

这是中国臣属对君主的正统礼仪。看来是他在船上几个月，不仅学会了汉语，并且对大明朝的礼仪也已经非常熟悉。虽然音调仍然怪异，不过每个字都非常清晰。

果然是一个非常聪明的人。

“他驱使死尸，无数兵士死在他的手下，”朱棣对郑和说，“朕到底该不该饶他？”

郑和也跪了下来，一言不发，朱棣明白，郑和是有了放过易卜拉欣的意思。

朱棣看着易卜拉欣的模样，对郑和说：“这昆仑奴聪明伶俐，就是没有什么骨气，战败之后，就投降另主。”朱棣说完就不停地摇头。

郑和跪着说：“这本来也不能怪罪于他，因为他活到现在，这辈子都是被人转卖的奴仆，如不见风使舵，讨好主人，早已丧命。”

易卜拉欣知道事情有回旋的余地，“天使郑大人的本领，让小奴十分折服，我见到圣上，更加心悦诚服，自此之后，只受圣上和天使郑大人的差遣，刀山火海在所不辞。”

这句话音调非常奇怪，但是说得却十分流利。朱棣忍不住莞尔，对着郑和说：“这都是你教的？”

郑和不敢站起来，“我和他在船上切磋法术几个月，他也学会了我们中土的语言文字，的确是比我想的要聪明很多。”

朱棣点头，“都平身吧。”

郑和和昆仑奴都站起来，昆仑奴知道就靠着自己的伶俐，捡回了这条性命。这个也是他求生的本能。如同郑和告诉朱棣，如果不是这样，早就没有了性命。

朱棣命郑和继续说昆仑奴到底有什么身世。郑和这才慢慢道来：

昆仑奴易卜拉欣，本来是生活在丛林和草原边缘，原名叫做昆塔。家族部落都是身体黝黑的夜叉模样，从小身边如此。家族以采摘果实和狩猎为生，住在树叶为顶，泥土夯墙的房屋里。世代都是如此。

昆塔的父亲是部落里的巫师，信奉的是原始的扶都教。扶都教巫师有一个常做的工作，就是每年的旱季结束，雨季来临之前，会带领部落里的所有人，走到掩埋尸体的山洞，然后把山洞里的尸体召唤出来，与亲人相见。这就是扶都教的招魂术。尸体走出，和亲人相聚片刻后，又被巫师送回山洞。然后到来年旱季结束，再来相聚。周而复始，这就是所有夜叉的传统。从来不觉得有什么奇异。

昆塔的招魂术，就是父亲自幼传授。

昆塔十二岁的时候，学习狩猎，跟踪一头掉队的羚羊。一直向北，太阳升起落下几十次，离开部落越来越远，到了草原的边缘，这时候羚羊已经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

昆塔在树顶上已经能够看到部落里长者所说的沙海。长者曾经说过，沙海是世界的尽头，沙海里没有动物和植物，也没有水，常人踏入，就会迷失方向，在里面干渴而死，所以是魔鬼居住的地方，绝对不能踏入一步。

而昆塔年幼好奇，忘记了长者的叮嘱，靠近了沙海。果然遇到了魔鬼，魔鬼身有四条腿，两个手臂，脸上只有两个眼睛。昆塔看到后吓坏了，立即逃跑，没想到四条腿的魔鬼，奔跑得十分迅速，不弱于羚羊角马。昆塔两条腿奔跑，被魔鬼追上，魔鬼用皮鞭抽打昆塔，昆塔摔在地上，然后被魔鬼抓到。

昆塔自知必死，也就不再挣扎。没想到魔鬼竟然身体分离，上半身跳了下来，身体变的跟自己一样，也是两手两脚。魔鬼用绳索把昆塔绑起来，然后又恢复成四腿两手的样子，但是走的慢了，用绳索拖着昆塔在沙海里行走。

昆塔被绳索拖着，在沙海行走了十几日，昆塔已经看明白，魔鬼身下的四条腿，其实是一种叫骆驼的牲畜。魔鬼骑在骆驼上行走。进而发现，魔鬼并非只有两只眼睛，只是用布把口鼻遮盖起来，挡住风沙而已，也有口鼻。只是皮肤白皙，与人不同。

魔鬼带着昆塔走过了沙海，到了一个魔鬼的居住地方，这才看到全部都是密密麻麻的房屋。几千几万的魔鬼都在这个看不到边际的房屋群落里生活。

昆塔到了现在，就完全明白了，魔鬼也是人，只是面貌狰狞，脸色惨白，嘴边布满毛发。

昆塔被魔鬼带到一个采石场，专门搬运石头。昆塔看到采石场里，和自己一样的人类不在少数，但是更多的也是皮肤白皙的魔鬼，和他们一样做着苦力活。

在采石场里，昆塔劳作了三年，头半年就学会了魔鬼的语言，也就是阿拉伯语，于是知道了魔鬼是另一种人类，信仰真主。靠在田地里种植植物，然后收割为生。人数庞大。

在昆塔十五岁那年，昆塔的一个工友被石头砸死。这个工友也是和昆塔一样的黑皮肤。两人关系很好，工友死后就被拖到路边的野地，采石场的领主准备第二日掩埋。

昆塔把这个工友当做亲人，于是在当夜，用扶都教的招魂术，把工友唤醒，作为告别。没想到他的作为，把整个采石场的工人都吓得不轻，纷纷惊呼逃窜。

采石场的领主来了，也被吓到。对着昆塔大骂，说他是魔鬼的使者。

昆塔这才知道，原来把死人招魂复活，在他们的世界里，是一件十分恐怖，也难以理解的事情。

于是昆塔对领主解释，告诉了自己家乡的习俗和传统。把亲人复活，只是一件微不足道的事情而已。

领主不再害怕之后，第二天，就把昆塔从采石场里带出来，然后把他送到了另一个肥胖的主人家里。

肥胖的主人，给了采石场领主很多银币，然后把昆塔留了下来。告诉昆塔他的主人已经把他卖给了自己。

昆塔已经在这里生活了三年，明白现在生活的地方是阿拉伯世界，知道银币就是钱，也知道自己是奴隶，现在被原主人卖到了另一个主人手里。于是昆塔也随即明白，带着自己穿越沙海，到了采石场的人，也是把自己卖给了采石场的领主。

现在是昆塔的第三个主人。第三个主人是个大商人，对昆塔非常优待，不再让昆塔做苦力活，每天就纵容他游玩。然后带着他去各地，让他展现让死人复活的招魂术。并且给昆塔起了名字，叫做易卜拉欣-巴-阿里-穆罕默德。

可是这个招魂术，引起了阿拉伯人的恐慌，要把易卜拉欣当做魔鬼的使者，用火烧死。

因为易卜拉欣非常聪明，知道如何讨主人的欢心，所以主人也不愿意让他死掉，于是把他带到了海边，把他送到了一个大船上，大船的主人给了主人一大笔钱财。

这是易卜拉欣第三次被卖掉。

大船的主人就带着易卜拉欣在海上往来，没想到遇到了海盗。海盗杀光了大船主人，还有船上的所有水手。就在要把易卜拉欣扔下大海的时候，海盗中一个黑人，看到是自己的同族，起了怜悯之心，恳求海盗把他放了。

易卜拉欣于是就有了第四个主人，但是不再为奴隶，而是跟着海盗头领在海上做杀人越货的勾当。

易卜拉欣干海盗十年，渐渐做到了头领的位置，他后来有了自己的海盗船。也继续在海上劫掠商船。

现在他已经不再是什么都不知道的奴隶了，而是红海上威风凛凛的海盗。精通红海各国的语言。他的绰号“黑阿里”，是阿拉伯商人闻之变色的名字。

易卜拉欣之所以能把自己的海盗势力扩大，就是因为他发现了，自己用家乡扶都教的招魂术，把已经死掉的海盗复活，然后重新投入到战

斗。当然是无往不利。

于是他在海洋上的活动范围越来越大，一直到了锡兰。而锡兰的国王，听说了黑阿里的名声，不仅不派兵攻打他，而且给了他巨大的财富，让他带领锡兰的战船，往来阿拉伯沟通贸易。

这个时候，易卜拉欣已经三十岁，干脆在锡兰定居生活，成为了锡兰的富贾，并且是锡兰海军的指挥者。

就在他风光不可一世的时候，遇到了郑和。于是几番海战，锡兰国被郑和偷袭，国王被俘。他准备逃走的时候，却被郑和拦在海滩。

易卜拉欣除了把尸体招魂，并不会其他的法术，一旦落单，在郑和面前，几乎跟婴儿一般。郑和轻松把他俘虏，跟着锡兰国王，一起来到了大明。

这就是易卜拉欣的来历。

第95章 算沙部：胎记

朱棣听了易卜拉欣的来历，这个身世的确是充满传奇。于是就放过了易卜拉欣。却有了另外一个打算。

易卜拉欣和郑和从皇宫里出来，钟秉钧已经等了好多时，看见易卜拉欣安然无恙，立即和易卜拉欣拥抱，原来这两人在宝船回国的途中，已经相交甚善，结为兄弟。

钟秉钧就带着易卜拉欣在南京城内游玩，易卜拉欣哪里见过如此繁华的城市，每天所见的东西，都新奇不已，而且中土的服饰、饮食、曲乐都非常的精致，让他觉得到了天堂一般。哪里还想着回到锡兰，甚至自己的老家都不想回。

而且易卜拉欣的夜叉模样，也让南京城的百姓大开眼界，走到任何地方，都有人驻足围观。易卜拉欣这才知道，世界之大，自己若不是机缘巧合，哪里知道远在万里之外还有这样的花花世界。

易卜拉欣跟着钟秉钧在南京呆了两月，突然得到命令，到朝中见一个人。钟秉钧十分的谨慎，让易卜拉欣好好准备。易卜拉欣询问要见谁，钟秉钧才告知，当朝国师道衍已经回京，现在要见见易卜拉欣。

易卜拉欣于是在钟秉钧的带引下，见到了道衍大和尚。

道衍回到南京，就已经知道了易卜拉欣的来历，也知道了易卜拉欣的招魂术的厉害。钟秉钧也顺水推舟，让道衍把易卜拉欣收入了青冥卫。

但是易卜拉欣的名字繁琐拗口，道衍给易卜拉欣赐了一个姓氏，就是魏姓。合了一个夜叉鬼字。

易卜拉欣有了汉姓，当然十分欢喜。于是他的名字就叫做魏易卜拉欣，旁人称呼他的名字，为了简洁，从此他被人叫做魏易欣。

魏易欣做了青冥卫的副统领，在中土过得十分逍遥。

郑和第四次下西洋，虽然没有带上魏易欣，可是魏易欣在阿拉伯海

做了十年海盗，对阿拉伯海非常的熟悉，他画了一个详尽的海图给郑和，于是郑和第四次下西洋，绕过了印度次大陆南角，一直到了非洲东部，并且到达了阿拉伯半岛。（这是郑和的事迹，史书记载详细，本文不再啰嗦。）

魏易欣和钟秉钧都没有跟随郑和四下西洋，是因为道衍给了他们另一个任务。那就是胡濙和黄铁俞两人去往西南苗地，探访朱允炆，几年下来，没有任何消息。胡濙身中赤线蛊，也不知道是死是活。所以道衍命令钟秉钧和魏易欣，奔赴西南，和胡濙黄铁俞会合，共同寻找朱允炆的消息。

道衍当时还没有意识到，这个对青冥卫下达的秘密命令，决定了从今往后几百年，湘西贵州川东鄂西的术士家族格局。

西南四大家族，土生土长的只有放蛊苗家，而其他的三大家族：秀山黄家，辰州魏家，犁头巫家的开宗祖师分别就是黄铁俞，魏易欣和钟秉钧。

这三大家族的创始人，全部是道衍创建的青冥卫旗下的统领。

而他们三人，到了西南之后，就再也没有回到南京覆命，而是在当地留了下来。随后几十年，他们在西南的术士世界里，达到了宗师地位。他们三人之间的恩怨，下一篇开始慢慢道来。

而钟秉钧和魏易欣，在离开南京，开始执行寻找朱允炆的使命的时候，道衍在玄武门外给他们送行。道衍似乎已经知道他们可能一去不返，并且看出这两人今后的成就非同凡响。

于是他把自己的一个担忧说了出来，那就是道衍自己一直没有找到合适的诡道传人，而且诡道的门派规则十分苛刻，传人稀少，即便是不会断绝传承，诡道今后的命运可能十分波折坎坷。

钟秉钧和魏易欣十分的意外，他们没有想到大明第一术士宗师道衍，竟然有这种忧虑。

就在钟魏两人不知道该如何回答的时候。道衍向两人拱手行礼。两人大惊汗颜，连忙躲避，哪里敢接受道衍的大礼，只说国师要他们做什么，天塌下来也要应承。

道衍于是就留了一个约定：如果诡道后世的传人，遇到了钟家和魏家的传人，就算相互为敌，也要答应诡道的要求。

钟秉钧和魏易欣两人，立即跪下来，用口咬自己的胳膊，鲜血淋漓。然后告诉道衍，只要自己的子孙后代，胳膊上的牙印不消失，这就是帮衬诡道的见证。

于是钟家后代，还有魏家后代，世世代代，传人的右手胳膊，生下来，就有上下两排咬痕胎记。作为报答诡道道衍的证据。流传几百年。

七千两百三十四进，五十五万一百九十六出

钟家的院落里，一根桓木立在正中，这的确是黄裳所创的暑分算法，徐云风的手段就是和黄裳一脉相承，确定是诡道挂名无疑。诡道的规矩，钟家也是有所耳闻，就出了黄裳一个挂名，却是手段十分地凌厉，毫不容情。现在第二个诡道挂名也出来了，肯定在徐云风手上讨不到好处。

徐云风对钟家的五个当家说：“不管你们扯来扯去，扯到孛星也好，扯到日本人也罢，黄坤是我徒弟，这个场子，我是要定了。你们看着办吧。”

钟富等人面面相觑，还是钟富相对实诚，对着徐云风说：“既然你一定要给黄家出头，那么我们给黄家陪个不是。”然后走到了院门，取下了那把锄头，把锄头的木柄拆下来，锄头铁锄给了黄坤，“你拿着这个东西，回到黄家，黄家人应该认得吧。”

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相互看了一眼，王鲲鹏嘴里翕动，徐云风知道他骂了一句“老狐狸”。

徐云风笑了笑，王鲲鹏失算了。王鲲鹏其实是要逼问钟家当年发生的事情，就是钟义方和黄铁焰之间有个矛盾，非常的重要，和张天然有关。可是没想到一向目无旁人的钟家，竟然服了软，也不肯坦陈当年那个隐秘的往事。

王鲲鹏和徐云风知道这次来，阴阳四辨骷髅已经拿到，钟家为了黄铁焰的往事，也给黄坤赔了礼。目的已经达到。实在是没有理由再逼钟家了。

可是王鲲鹏心里不服，对着钟富说：“我还有一件事情，需要钟家的几个前辈帮衬。”

钟家人实在是被诡道的两个传人死缠烂打，一再相逼无法忍受。看着王鲲鹏，眼睛都要冒出火来。

钟贵大声说：“我们钟家，从来就没有被人这么欺负过，你们诡道也实在是太不讲理了吧。”

王鲲鹏说：“那么这样，你们几个当家的，把你们的胳膊露出来，如果都没有胎记，我刚才说的就是屁话。如果有胎记，当年你们钟家的开宗祖先钟秉钧，可是答应了我们诡道的司掌道衍和尚，一旦诡道有求，你们万死不能推辞。”

这句话一说，钟家当家的全部都沉默不语。

王鲲鹏本来不想拿出诡道先祖道衍的这个杀手锏，可是到了这个地步，也只能这样。

钟家的五个当家，相互看了看。钟富对着王鲲鹏说：“我们进屋，商量一下。麻烦你们三位等一等。”

王鲲鹏也不着急，站在院子里，看着桓木。

而徐云风却反过来，没有嘻嘻哈哈的，而是嘴里不停的唠叨，像是在计算什么。唠叨一会，就看看钟家的宅子。

黄坤拿着铁锄，心里却想着自己回到黄家，黄溪看到这个东西，会是一个什么表情，毕竟恩怨都在祖父辈，他们之间又有什么龃龉呢。

第96章 算沙部：钟家阴宅

钟家几个当家在祠堂里一起开会商量，一个多小时过去了，王鲲鹏和徐云风、黄坤还在外面等。

黄坤问王鲲鹏：“王师伯，时间过了这么久了，钟家的人，会赖账吗？”

“我也不知道，”王鲲鹏说，“当年钟秉钧和魏易欣答应道衍和尚，那是当时时势所然，诡道在道衍和尚之后，整个明朝，就再也没有出现过本领高深的术士，反而钟秉钧和魏易欣还有你的老祖宗黄铁俞在西南的势力越来越强大。”

“我真的没想到黄家当年是这么风光，”黄坤拍着头说，“而且我们黄家和犁头巫家、赶尸魏家有这么深的渊源。”

“是啊，当年黄、钟、魏三人对道衍是佩服得五体投地，可是到了后代，诡道的门人太不争气，渐渐被钟家和魏家的后代瞧不起。在民国二年，国民政府成立了道教协会，评定道教外道的时候，还是你们黄家主动拒绝了道教协会的邀请，并且主动推荐诡道。”

“所以四大外道就是放蛊苗家、犁头巫家、辰州魏家、诡道。”黄坤点头，“但是从家族上来说，西南的四大术士家族，民间都认为是我们黄家，而没有你们诡道。”

“就是这个道理，因为诡道已经从明至清，没有出现任何术士宗师，只有清朝出了一个名医叶天士，但是他只是医术高超，没有什么捉鬼斗法的本事，也不愿意参与到道教中来。”王鲲鹏说，“所以诡道一直承你们黄家的情，当年我师父赵一二也受了黄莲清很多恩惠。”

“所以现在，你已经是道教的顶尖术士，我师父虽然没有人知道他，但是他的能力，可能、可能不会……”

“不会比我差，对不对，”王鲲鹏笑，“岂止是不比我差，比我要强得多，你有话就尽管说，我没你师父那么小心眼。”

“王八，”徐云风本来看着钟家的宅子嘴里在念念有词，突然插

嘴，“你他妈的又背着说老子的坏话。”

“听弦，”王八摇着头说，“我就不会，他就什么都能听见。”

黄坤也摇头笑了笑，接着说：“诡道有了您和我师父，两个顶级的术士，看来是给诡道长脸了。可是我们黄家却开始落败，你们却惦记当年的情义，来主动帮我们黄家。”

“这个也不尽然，”王鲲鹏说，“我们找你，也是你自己的原因，你们黄家当年拒绝外道的原因，也是因为你们行的道法，其实是龙虎山的正宗道术，又是朱家皇族血脉，所以也不愿意承认自己是外道，以后你把你们黄家的五行符都学会了，就明白了。”

“什么，”黄坤惊呆了，“我一个人同时带着五行符？”

“是啊，”王鲲鹏说，“所以黄家现在没有一个厉害人，黄溪的本事太弱，原因就是五行符全部在你身上。”

黄坤想了一会又问，“我记得你们老是在提一个古赤萧的诡道前辈，他的地位应该还在您之上。。。。。。”

“这个不假，”王鲲鹏说，“可是他后来因为各种原因，脱离了诡道。”

徐云风突然对着王鲲鹏喊起来，“王八，我晓得了，他们的房子，在外面只有一半，还有另一半在地下！”

“什么？”王鲲鹏问徐云风，“你怎么不早说。”

“我不是刚刚根据晷分算出来嘛。”徐云风回答。

王鲲鹏忍不住埋怨，“你几个算术都学到牛屁眼里去了，怎么越来越差劲。”

“我操，这是犁头巫家的房子好不好，”徐云风说，“你当是。。。。。。”

徐云风突然住嘴，因为看见钟富带着其他四个当家走出来了。

钟家的五个当家，钟贵面红耳赤，钟宝和钟平脸都是白的，钟富看

起来很累。只有钟安仍旧不动声色。看来刚才他们之间有巨大分歧，吵闹了这么长时间，才有了决定。

钟富对着王鲲鹏说：“当年孙家仅凭一句话就兑现了对诡道的承诺。我们钟家虽然本事上比不得孙鼎孙老爷子，但是答应过的话，大丈夫信守承诺，这点不比孙家差。”

“那好，”王鲲鹏说，“我七星阵的摇光破军星位，就交给你们钟家了。”

还没有等钟富答应，徐云风对着王八说：“你在搞什么鬼？”

“让钟家介入我的七星阵啊。”

“你不知道当年钟义方是铁了心跟着张天然吗？”

“知道啊。”王鲲鹏说。

“那你在找死吗？”

“既然他们承认了要还我们诡道一个人情，”王鲲鹏嘴里是在对徐云风说话，眼睛却看着钟富，“如果真的反水，那么犁头巫家还怎么在世上立足？”

“我们既然答应了你们，就不会反悔。更不会做无耻的背叛勾当。”钟富苦笑着说，“不过我们全族帮你镇守七星的摇光星位，却有一个麻烦。”

“你听，你听，”徐云风对着王鲲鹏说，“就知道他们不愿意冒风险和张天然作对！”

“真的有难言的苦衷，”钟富对着徐云风说，“我也说句实话给你，张天然三年前就找过我们，我们也知道他在收罗术士，可是我们没法答应，因为我不能离开钟家。”

“钟家你不出手，”王鲲鹏踌躇起来，“四个人撑不起摇光。”

北斗七星里面，摇光是斗杓的最后一个星位，七星阵法摆动的时候，摇光是不能动摇的星位，无论进攻和防守，摇光必须要坚守星位，不能移动丝毫。所以钟富不到，钟家的能力镇守不住。

“我就实话说了吧，”钟富说，“我们宅子里，几十年前就出了事情，必须要由我来镇着。不然就出了大事。”

“我就知道他们没这么好说话，”徐云风对着王鲲鹏说，“现在要跟你讨价还价了吧。现在阴阳四辨骷髅已经拿到了，我们走吧，再找其他人镇守摇光的星位去。天下的术士多了，又不是只有他们犁头巫家一家。”

钟贵大声说：“你把人也看的太没意思了吧，到时候我们家老大留在家里，我们四个兄弟把命交给你们不就得了。”

王鲲鹏却不理会徐云风，对着钟富说：“你是要让我帮你解决这个麻烦吗？”

钟富点头，“我们已经见识了你们诡道的本事，不知道你们愿不愿意帮我们这个忙。”

“帮了，”王鲲鹏说，“有来有往，两不相欠。你先说说到底什么情况。”

徐云风在旁边不屑地哼了一声。

钟富脾气算是好了，没有介意徐云风，然后对着王鲲鹏说：“其实我们钟家的宅子，分阳宅和阴宅。”

黄坤听到这里，忍不住看向师父，心里佩服到了极点，师父用一根桓木，就算出了钟家宅子的布置。

果然钟富接着说：“阳宅在地面，你们也看到了。但是阴宅，在山腹和地下。”说完，钟富用手指向钟家大宅后方的那个山崖。

原来犁头巫家，是钟秉钧在巫山找到了这个地方，修建了大宅第，开宗立派。为了不忘出身农户，于是阳宅就是普通的农家大院。而阴宅，就是钟秉钧在地下开挖了一个巨大的地下空间。钟秉钧在青冥卫的身份是造船，是玄武番的统领，其实这个队伍，做的就是工匠的活。所以当时无数的工匠都来给钟秉钧建造了这个地下阴宅。

而钟家阴宅对钟家至关重要，钟家的子弟，修行巫术，都在阴宅里面。可是现在阴宅里，出了钟家自己都无法解决的事情，但是顾及颜面，也一直没有在江湖上寻求别的门派的帮助。所以钟家的长房长子，

就要把所有的精力放在这个阴宅上面。这几十年来，钟家的影响力越来越弱，也是这个道理。

“能问问到底是什么事情吗？”王鲲鹏问。

钟富叹口气，看了看黄坤，开始说起来。

原来当年六十年代，黄莲清已经继承了黄家的族长位置，法术高超，比黄铁焰和黄松柏都要厉害。钟义方死后，黄莲清就寻来，找钟家寻仇。钟义方当时已经死了，钟家人和黄莲清刚交上手，就被黄莲清打得毫无还手之力。

黄莲清的黄家本来就和钟家是齐名，就是靠着门人的能力带动家族的势力。其时黄莲清本领高强，钟义方死了，彼消此涨，钟家眼见就要被黄莲清羞辱，摘了钟家的牌子。可是黄莲清突然回到秀山，处理一件要紧的事情。

钟家就只能逃往湖北境内避祸。当黄莲清再来的时候，因为要遵守终身不能离开四川的规矩。只好作罢，回到了秀山。

可是就是因为钟家躲避黄莲清，让家中的阴宅出了大乱子。

这个乱子，是因为当时在文革时期，一群造反派，跑到了钟家来，闹出了大事。

第97章 算沙部：三个鸡蛋

中国六十年代，破四旧，打倒牛鬼蛇神。所以什么寺庙和尚，道观道士，算命先生，巫师端公，统统都被批判。

钟家的祖宅在深山里，平日和村民的关系保持的不错，运动来了，也暂时没有受到冲击。反而钟家更忌惮的是黄莲清。

不过巫山县里的造反派却和大山里的村民不同，把县里的一些术士批斗之后，突然想起来还有一个大名鼎鼎的钟家没有去批斗。于是就几十人浩浩荡荡的，冲到了钟家。

钟家附近的村民哪里敢阻拦革命的队伍。

刚好钟家人已经为了躲避黄莲清，到了湖北境内。钟家没人。

造反派就在钟家宅子里找破四旧的东西，但是祠堂里的牌位和画像什么的，都已经被钟家人带走。家里供奉都是农具，这是生产工具，无论哪朝哪代，种田总不是封建迷信。造反派想干一番革命，但是找不到人也找不到什么东西。

只好把钟家附近的两块墓碑给砸了，算是没有白来。

本来这事就这么结了。可是造反派里的一个人，非要说钟家的宅子里有古董，是封建迷信的证据。

于是造反派调转头，又回到钟家。一阵鸡飞狗跳之后，发现了钟家的宅子靠山崖的房子，有个暗门。暗门本来是在钟家人走之前，放了几个大衣柜给遮住，造反派把大衣柜给掀翻，暗门就露了出来。

造反派看见暗门是一个生满锈的铁门，勉强能分辨有八卦的形状。但是造反派的头目就兴奋起来，这个肯定是封建迷信无疑。

可是造反派，用各种办法，都打不开这个八卦铁门。只好去县城弄炸药，准备炸开。

这时候，当地的几个端公听到了消息，就连忙过来阻止。造反派正愁找不到人批斗，马上就把几个端公给抓起来，然后在钟家大宅子里面

宽敞的院子里，搭台子，召集了附近的村民，开批斗会。

那几个端公年龄都不小了，被架了土飞机，当场就扛不住，昏迷一个。其他几个端公也遭了大罪，让造反派弄了农家肥和狗血，淋得浑身上下到处都是。肮脏污秽，比死还不如。

批斗了这几个老端公两天，造反派安排到县城弄炸药的人，也回来了。弄了几个土雷管。就要炸那个八卦铁门。

几个端公虽然已经浑身都是粪水和狗血，知道造反派要炸开钟家的铁门，就拼了命的爬到造反派头目的跟前，给头目磕头，说这是钟家的阴宅，外人绝对不能进去。进去之后，是要出大拐（方言：祸端）的。

造反派到了这个时候，哪里会相信几个老头子的话。当下就把铁门用炸药给炸了。

结果铁门被炸飞，当时就把造反派点引信的人脑袋给削掉半边，红红白白的脑浆溅得造反派头目满头满脸。

关键是上半截脑袋已经被削掉的那个人，当时并没有死掉，而是张着手臂在原地打转，脸只剩下鼻梁以下的鼻子和嘴巴，他眼睛没有了，只能摸索着走路，身体走到哪里，哪里的人就呼啦散开。但这种场面也是诡异难得，这些看热闹的人，也不走远，就看着这个只有半截脑袋的人到底什么情况。

半截脑袋的人，走了几步，嘴里还在说：“我怎么看不见啦，是不是眼睛被炸瞎了？”

这个场面，别说普通的老百姓，就是造反派看见了，也吓得够呛。那个没了半截脑袋的人，耳朵还在，听得见旁人的惊呼。于是就听见了自己熟人的声音，摇摇晃晃地走到自己的熟人面前，问熟人，“我是不是要死了？”

熟人根本就不敢回答，只是不停地退让。那个半截脑袋的人心里也明白自己肯定是要死了，于是对熟人说：“我想吃几个鸡蛋，我半年没吃过鸡蛋了。”

造反派的头目就不知道怎么办才好，那几个浑身粪便和狗血的端公就说：“快点给他煮鸡蛋，快点让他了却这个心愿。”

造反派要端公住嘴，端公就悄悄的说，这人是沾了钟家的咒法，如果不让他吃了鸡蛋，真的成了厉鬼，肯定要找人来报复索命，这种死法的鬼魂，都不是一般的厉害。

造反派的头目就生气得很，说端公冥顽不化，蛊惑群众，可是看到面前的这个半截脑袋的人，也无法解释。

好在旁边的村民知道厉害，马上回家去找鸡蛋。

可是鸡蛋也不是一时半会就能找到，并且还要煮熟。所以那个半截脑袋的人，就瘪着嘴呜呜的哭，说自己就是想吃鸡蛋，就是想吃鸡蛋。吃不到鸡蛋，就把某某某的卵子啃下来吃了。

某某某就是造反派的头目。听了这句话，就掏出手枪，对着那个半截脑袋的人胸口开了一枪。造反派的枪是他们占领了县武装部之后，从武器库里抢出来的。造反派头目平时也不敢用，到了这时候，也是六神无主，所以顾不了许多了。

不过半截脑袋的人，胸口中了枪，向后摔倒在地上，胸口一个大血洞，心脏被打的稀烂。

大家都以为这个人死定了的时候，没想到他又一骨碌地站了起来。对着造反派的头目大骂：“某某某，老子记得你了，我跟着你闹革命，你对老子下黑手，老子死了也饶不了你。”

造反派头目看到这个样子，哪里还敢说话，没想到那个怎么也死不了的人把刚才的事情忘记了，又哭起来，“我要吃鸡蛋，我半年没吃过鸡蛋了。”

这个时候，两个村民连滚带爬的端着一个碗跑过来，碗里放着三个水煮鸡蛋。递给了那个死不了的人。

那人吃第一个鸡蛋的时候，还蛮满意，咕咚就吞了一个整鸡蛋到嘴里。吃第二个的时候就又哭，“怎么没有放红糖。”

村民也急了，就算是把整个村子倒过来抖几下，也抖不出一粒红糖来啊。

那人哭了一会，又吃第三个鸡蛋，吃的时候又在哭，“怎么没有放猪

油，茶水鸡蛋要放红糖和猪油才好吃的索。”

旁人听了，心里都发毛，现在连粮食都吃不饱，哪里还有猪油吃。

一个端公就对这个死不了的人说：“你有鸡蛋吃就不错了，就莫再挑了，也算是做了一个饱死鬼。”

然后那个人第三个鸡蛋吃了一半，卡在喉咙里，身体一软，倒在地上，彻底的死了。

这么闹腾了一下，端公就又劝造反派的头目，钟家的阴宅里面，不是普通人能碰的。现在已经闹出了人命，就不要再犯忌讳了。

如果这几个端公不说这句话，造反派头目就真的打算罢了。可是端公这么一说，造反派的头目顿时觉得自己真的屈服于了牛鬼蛇神。于是带着手下从炸开的石穴要进去。显示自己无产阶级革命的大无畏精神。

端公们也不拦了，造反派头目要折腾，他们也拦不住。

造反派和几十个红卫兵就拿着手电筒走进了钟家的阴宅。

结果看到阴宅的布置和地面上的房间也差不多，大大小小几十个房间。每个房间里一个棺材停放着。每个棺材上面又贴了一张黄裱符贴。除此之外，什么东西都没有。

造反派就挨着房间看，到了一个大房间里，看到的却是一副大棺材，比寻常的大了一倍，棺材是通红的，捆了好几圈铁链，棺材的前部分，插了一根巨大的钉。

造反派就分头行动，放火烧棺材。可是奇怪的事情又发生了，所有的棺材都烧不燃。可是棺材上的符贴就烧的干干净净。造反派就要去拔大棺材上面的钉子，刚刚把钉子拔下来。

就开始出事。

就是阴宅里突然一片黑暗，手电筒也都同时熄灭。造反派就摸着黑，连忙跑了出来，正在打算是不是点火把进去的时候。

几十个造反派突然眼睛红了，分为两边，相互打起来。这场斗殴，简直就不是人和人之间的打斗。都是拼了命的搏斗。

几个端公就喊：“他们是附身了，附身了。”

造反派的头目这才醒悟，他带来的造反派根本就没有了自己的意识，是鬼附身，所以成了鬼打架的工具，根本就不在乎死活，拼命地打。

那些打架的人，肠子被拉出来老长，眼睛被挖出来，脖子被砍断了，都还能拼了命的打斗，不是鬼附身了才怪。

造反派的头目这才服了气，让端公想办法。几个端公就联合起来做法，走进阴宅，把烧棺材的火给扑灭，然后在棺材上画符。

那些打斗的人，才慢慢停止。但是打死了十几个人。

造反派灰头土脸的回到县城，没想到另一派保皇派得势，武斗中打赢了造反派，把造反派头目给关押起来。

这几个端公，知道事情不妙，立即派人通知在湖北的钟家，钟家人只好让钟富过来。

第98章 算沙部：续命

然后县革委会，调查造反派头目的罪状，说他发动械斗，死了十几个革命群众，还亲自用枪打死了人。于是判了死刑。

造反派头目到了执行枪决的那天宣判大会上，一个站在造反派头目身边的民兵的枪走火，正好打中了他下体，睾丸被打得粉碎。一时半会也不得死。疼的在地上翻滚。

宣判大会的群众有知道他在钟家情况的，就说，这是那个半截脑袋还不死的人在报复他。

宣判大会的革委会领导，见群众开始骚乱，就立即命令给造反派头目补了一枪，打在胸口上，血肉模糊。民兵把尸体抬起来的时候，尸体胸口的血窟窿里，滚了一个鸡蛋出来。

造反派闹腾钟家的事情就是这么一个过程，反正在这之后，无论县里武斗得多么厉害，就是奉节，甚至重庆来人鼓动破除四旧，也没有造反派去钟家惹事了。

转过来说钟富，当时钟义方已经死了，钟家这一辈，钟富钟贵钟平钟安钟宝，年纪都小。法术都没学到家。只有钟富的年纪大一点，刚刚二十，最小的钟宝，还是个几岁的小孩。

所以钟富独自一人回到了钟家，看到阴宅的八卦门被打开，里面的棺材上的符贴都被烧了，嘴里就叫苦。这些棺材里的东西全部都跑了。

钟富最担忧的就是那个大棺材，他到了大棺材旁一看，立即就肝胆俱裂，果然棺材上的铁钉被取下来了。

棺材就那么静静地停放着，可是在钟富看来，比任何东西都要麻烦。铁钉被扔在地上，绑缚棺材的铁链已经断了好几根，只剩下最后两根铁链勉强捆着棺材。

钟富立即拿起铁钉，要把铁钉重新插入棺材的上方。可是他的法术不够，铁钉一举到棺材上方，棺材里就伸出一个黑手来，抓钟富的胸口。

钟富没有办法，只好留在阴宅里修炼法术，勉强不让最后两根铁链断裂。一旦断裂，钟家就败了，而且荼毒甚广。

所以钟富就一直在阴宅镇守这个棺材，维持棺材里的东西不跑出来，十几年前，棺材上的铁链又断了一根。后来黄莲清死了，钟家的其他四个兄弟也回到了老宅子，共同维护最后一根棺材上的铁链。

这就是为什么钟家这么多年，一直不再威风的原因，实在是因为他们阴宅里的事情无法解决，钟家的五个当家把精力放在阴宅里，也没法在江湖上闯荡，打响名头。钟家的风头被其他三个家族抢了，成为了西南最弱的一个术士世家。

钟富这一番话说了出来，王鲲鹏和徐云风都听明白了。原来钟富不能离开钟家的原因，一定就是他家阴宅里的那口棺材。

王鲲鹏对钟富说：“你带我下去看看。”

钟富舒了一口气，“王所长能援手，我们感激不尽。”

于是钟家的五个当家走在前面，王鲲鹏徐云风和黄坤走在后面，走到了那道暗门之前，八卦门仍旧是被炸毁的模样，没有重新修整，铁门被炸开，翻卷的铁皮还看得清清楚楚，这个也证明了刚才钟富说的不假。

所有人走进了钟家地下阴宅，过道里，一个一个的房间，分布在过道两边。钟富十分的礼貌，每走过一个房间，就把房门给打开，然后王鲲鹏和徐云风就看见里面停放着一具棺材。

但是棺材板都已经掀开，应该是当年被人放跑了里面的东西。

就这么走了十几个房间，徐云风突然说：“停，都等等。”

所有人都停下，王鲲鹏连忙问：“怎么，你发现什么了？”

徐云风走到钟富的面前，“你们这些棺材到底是放什么的？”

“这是我们钟家修炼用的东西，”钟富说，“几百年来都是这样。”

“不对，”徐云风说，“你们是靠这个东西讨好其他的。”

钟家的五个当家顿时脸色变了，钟富说：“徐师傅，你和王所长只需要把我们心头之患给解决了，这些事情，你就不要多操心了。”

“不行，”徐云风说，“你们钟家在给别人续命吧？”

“什么？”王鲲鹏大惊，“疯子你说什么？”

“你忘记了吗？”徐云风对王鲲鹏说道，“当年罗瘸子，会借命，罗瘸子就是钟富的徒弟，你知道和借命类似的法术还有一个更厉害的吧？”

“你刚才不是已经说了吗？”王鲲鹏回答，“续命。”

徐云风和王鲲鹏立即靠在一起，警惕地看着钟家五个当家。

续命是比借命更加阴毒的法术。而且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都意识到了一个问题。

“你们一直在给张天然续命，对不对？”徐云风一个字一个字慢慢地问钟富。

王鲲鹏也说：“刚才一路过来，你们的每个棺材都不足尺寸，都是小孩棺材。你们得把话给说清楚了。”

钟富脸上阴晴不定，他看到黄坤已经把蜈蚣交给了徐云风，王鲲鹏从怀里掏出了旗帜。这两个煞星面色不善，已经拿出了最趁手的法器，如果稍有什么地方不对，他们就不会像刚才那样手下留情。

“零五年，也就是你们诡道门人做了过阴人那年，”钟富生怕自己说错了话，“你们要对付的那个人，我们已经交了货，再也没有来往。”

“我不信。”徐云风说，“你说没有就没有！”

“我们给他续了最后三年的命。”钟富说，“已经不欠他的了。你们好好想想，那年发生的事情。”

王鲲鹏和徐云风相互看了看，又点点头，当年的确是发生了一件很诡异的小孩死亡的事件，民间众说纷纭，但是术士都知道，这个小孩是被人续了命了。

王鲲鹏对着钟富说：“你们做了这么多伤阴德的事情，我绝不和你们为伍，七星阵法的事情，就当我什么都没说。我没时间跟你们纠缠，但是我要告诉你，你们做的事情太恶，迟早有人收拾你们。”

王鲲鹏说完，和徐云风扭头就走。以王鲲鹏的性格，放在从前，当然是马上要把钟家全部给收拾了，但是他现在最缺的就是时间。本来有招揽钟家的计划，现在钟家肯定是不合适，他要重新寻找新的摇光星位的镇守，一进一退，时间更加紧张。

钟家五个当家，也不敢阻拦，眼看着两人离开。

原来因为钟家阴宅里的棺材，从钟秉钧开始，就是在中国西南找到的各种化生子的尸体，放到棺材里镇住，然后给人续命。这是很缺德的做法，把化生子用特殊的法术封印，取了魂魄，然后给他人续命。

这种买卖从来就不缺买家。很多地位崇高的人，和富商大贾，都会出大价钱续命，还有什么比多活几年更有价值呢。

黄坤和徐云风王鲲鹏头也不回地往回走，他忍不住看向每个房间里的棺材，突然看到一个房间里的棺材上，坐着一个小孩尸体，小孩浑身赤裸，身上缠绕着水草，鼻子下有泥沙，看来是溺水而亡。

那个小孩嘴巴张开，嘴里跳出一个蝌蚪出来。黄坤身体抖动一下，不敢再看。紧紧跟着师父。

就在三人要走到阴宅的门口，突然听到身后一阵巨大的响动。钟家人都在惊呼。

“那个大棺材的最后一根铁链断了。”徐云风对王鲲鹏说。

第99章 算沙部：续命双头婴

王鲲鹏停住脚步，徐云风已经走到了前方，“这是他们钟家自己种下的恶果。”

王鲲鹏犹豫了一下。

听到了无数小孩尖叫着的哭声从阴宅的每个房间里传出来。所有的房门都开始剧烈地摆动开阖，砰砰作响。

“走吧，”王鲲鹏示意，三人继续走着，马上就走到了阴宅和阳宅之间的那个破碎的八卦门前。

三人都没有回头，就要走出阴宅，三人听见钟富的声音从阴宅之下传了上来，“完了！”

然后阴宅里一片寂静。

黄坤忍不住回头看了看，徐云风说：“别看，走就行了。”

三人就要踏出阴宅。

突然身后一阵快速的黑风从阴宅的过道里冲了出来，发出了巨大的割裂空气的声音。瞬间就冲到了三人的身后。就要从三人中间穿过去，冲出阴宅。

不过黑风突然被一个炙热的炎剑给阻挡，尖啸着退后。黄坤这才看到，师父徐云风已经把蜈蚣拿在手上，但是身体仍旧朝着外部，并没有回头。也不知道是他忍不住了，还是下意识的动作阻挡了黑风冲出阴宅。徐云风背对着黑风，站立了一会，然后叹口气，还是把蜈蚣收到了怀里。

黑风在三人身后的过道里盘旋片刻，突然又发力冲向阴宅的门外。可是这次，黑风又被阻拦了。一个巨大的白幡挡在门口。而这次，是王鲲鹏手中的旗帜。

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都忍不住阻拦了黑风。相互看了看，都知道对方心里还是忍不住要出手。

徐云风出手是天生就对这种充满戾气的鬼魅有防备心。而王鲲鹏不同，他对付这种东西，是他做术士的责任。

王鲲鹏对着徐云风说：“还记得我拜师时候的事情吗？”

“记得，”徐云风点头，“当年赵先生问过你一句话。”

“我答应师父，不能为了私怨而学习法术，”王鲲鹏说，“我不能违背我对师父的承诺。”

“赵先生自己做不到，”徐云风转过身来，和王鲲鹏并排站着，“却偏偏给你定下这个规矩。”

“就是因为他自己做不到，”王鲲鹏说，“所以他把希望放在我的身上，让我达到他走不到的境地。”

“好吧，”徐云风说，“就当是为了赵先生的心愿。”手臂上的炎剑再次燃烧起来，对着黑风。

黑风向徐云风冲过来，徐云风并不躲闪，仔细看着黑风，当黑风冲到他面前一步远的时候，炎剑猛然刺入黑风之中，黑风发出惨叫。

王鲲鹏立即驱使他的旗帜，用御鬼术把黑风包裹起来。然后把包袱扔给了黄坤。

“这就完了？”黄坤看着师父和王鲲鹏。

“哪有这么容易。”徐云风说，“你自己看看前面。”

黄坤看向钟家阴宅的过道，发现过道上和刚才已经不同了，过道的墙壁上，密密麻麻全部都是飞蛾。飞蛾的颜色全部都是黄灰色的。黄坤手里的包裹突然一阵抽动，黄坤的手似乎捏到了一片薄薄的东西，隔着旗帜也能感觉到滑腻腻的。

“是一个大蛾子！”黄坤对着师父说道，手里恨不得马上就要把包裹给扔得远远的。

“你要是扔了，”徐云风哼了一声，“我一定打断你的胳膊。”

黄坤只好强忍着心中的恐惧和恶心，抱着涌动的包裹。

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一前一后，慢慢向回走去，黄坤只能跟着。过道墙壁上的所有飞蛾，都扑倒到黄坤手中的包袱上来，不一会就遮盖了包袱，后面来的飞蛾，就贴在黄坤的胳膊和后背上，黄坤恨不得立即扔了包袱跑掉。

可是徐云风好像能知道他的想法，在前面说：“别给你爷爷黄松柏丢脸，当年他在古道里见到蛾天丸，可没有像你这样害怕。”

王鲲鹏却没有余暇说话，加快脚步，走到了阴宅里那个大棺材前。果然钟家的五个当家的跟木头人一样站在一起，绕成一个圈子，每个人都伸出左臂，搭在前方一个人的肩膀上。

“报应到他们自己身上了。”王鲲鹏哼了一声，但是钟家的五个当家人，听到王鲲鹏的声音，知道王鲲鹏折转了回来。脸色都轻松很多。

“我不是来帮你们，”王鲲鹏说，“我不是你们的朋友，我只是尽本分而已。”

王鲲鹏看向大棺材，棺材板已经被掀开，一个双头人睡在棺材里。

徐云风看了，恨恨的说：“钟义方干的好事！”

“先别啰嗦，”王鲲鹏说，“镇住了再说吧。”

两人一对一答，钟富听在耳里，就要对着王鲲鹏说什么，可是嘴巴一张，一个巴掌大的飞蛾冒了出来。

王鲲鹏摇晃手中的旗帜，棺材附近多了很多影子出来。这是黄坤第一次看到王鲲鹏御鬼。脸色怪异。

“不是普通的神棍歪门邪道，”徐云风向黄坤解释，“他是正宗的茅山御鬼术，那些旁门左道是不能比的。”

徐云风说完，对着王八问：“水分还是暑分？”

“不行，这个飞蛾蛊通阴，”王鲲鹏冷静的说，“看蜡。”

徐云风也不啰嗦，把棺材前的几根蜡烛，收集起来，掰成了十七个，然后全部点燃，嘴里念起了“铁车上明九左明七七”。

“好，”王鲲鹏大喝，“就是这个。”

棺材里的双头人突然张开了嘴巴，阴宅里的飞蛾，嗡的一声，全部飞到空中。

“铁车右明十七下明三三。”徐云风又大声喊。

“听见了。”王鲲鹏把手中的旗帜一摇晃，黑影把棺材举了起来。棺材漂浮在空中，距离地面一尺四寸，钟家五个当家的立即松开，飞快地把几根铁链扔到棺材下方，用三横四纵的方式摆布好。

“铁车下明十三下明五五。”徐云风又喊。

棺材咚的一声，落下来，王鲲鹏又是把手中的旗帜一阵晃动，双头人的背部突然从棺材里竖起来，两个嘴巴张的老大，越来越大，嘴角裂到了耳朵。然后空中所有飞舞的飞蛾都飞进了两个巨大的嘴巴里。

瞬间，阴宅里的飞蛾全部飞进去，徐云风走到棺材边，用炎剑把棺材板从地上挑起来，对着黄坤喊：“包袱！”

黄坤把包袱扔进棺材。徐云风，收了蜈蚣。然后用手去推棺材板，棺材里伸出无数黑手，可是一碰到徐云风的胳膊，立即就开始燃烧，那些黑手立即缩回去。棺材板被徐云风阖上。

王鲲鹏捡起地上的那根铁钉，对准了那个孔洞，狠狠地插了下去。棺材里爆发出两个声音，同时惨叫尖啸。

钟家的五个当家，纷纷用铁链把棺材重新绑缚起来。

事情全部了结。钟富带着四个弟弟，走到王鲲鹏面前，拱手作揖。

“我只是不想让这个飞蛾蛊出去害人。”王鲲鹏说，“你们不用谢我。等我自己的事情解决之后，我再来跟你们会会。”

然后王鲲鹏转身走了。徐云风更是懒得理会钟家人，眼睛都没看向钟家五个当家一眼。哼了一声，也走了。黄坤紧跟着徐云风后面。

钟家五个当家被王鲲鹏和徐云风羞辱，而且王鲲鹏说了以后还要来找他们的麻烦，本来十分感激，现在也不知道心里是怎么想的。

其实这个飞蛾蛊，是钟义方在古道里，偷偷带出来的。他出了古道之后，不知道从哪里找到了一个双头婴儿。

于是就有了用双头婴儿修炼飞蛾蛊的想法。

钟家的阴宅，从开宗钟秉钧开始，就用来养化生子，给人续命。这种巫术，本来就十分的不人道。虽然化生子必死无疑，但是六道轮回，魂魄都有自己的去处。可是钟家的这个巫术，就是逆天而行，把化生子镇压到棺材里，用法术逼出了魂魄，给达官贵人续命。

续命的贵人，根据自己的命重付钱。

算命有根据生辰八字称命一说，称骨算命是算命方法的一种，和生辰八字算命、紫微斗数算命有所差别。根据人的出生年月日称骨，天下所有人的命，重量从二两一钱到七两二钱不等。命越重，人就越富贵。

所以续命的达官贵人，就用命的总量，给钟家同等的黄金，作为报酬。

可是钟义方为了给张天然续命，竟然用了飞蛾蛊和双头人。他当年在民间寻找到了这个双头婴儿，双头婴儿很难活命。这种婴儿一旦出生，就会被当做妖怪给活埋。所以钟义方就偷偷从坟墓里把双头婴儿给挖了出来。

带回阴宅，放入到这个大棺材里镇守，刚好他从古道里得了日本人同断的蛾天丸。

这种至阴的昆虫，就是炼婴续命的最好媒介。

可是钟义方这个续命的手段，张天然一直没有用上。因为钟家的五个当家，都没有钟义方的本事。别说要续命了，钟富根本没有办法镇住里面的双头婴。

双头婴儿是被家人活埋，进而又被钟义方活活的装在棺材里，怨气很大。

所以当年被造反派把铁钉给拔下后，双头婴儿就要把铁链给挣断。这也是钟富一直不能离开钟家的缘由。

第100章 看蜡部：阴阳四辨骷髅

徐云风和王鲲鹏黄坤，离开了钟家。回到巫山的码头坐船回宜昌。夜班船，下午出发，第二天早上到茅坪上岸。再翻坝坐车。

黄坤跟着两个长辈这几天跑来跑去，累的够呛。看到王鲲鹏和徐云风面无表情，都满腹心事。这才想到做术士也不是一个轻松的职业，怪不得王鲲鹏要辞了研究所所长的位置，回家隐居。黄坤躺在船舱的床铺上打了个盹，再睁眼醒来的时候，天色已经黑下来，师父和王鲲鹏都不在船舱里。

黄坤于是起身，走到甲板上，看到客船在夜色中行驶在江心，两边的高山，看不到山巅。稀稀落落的灯火点缀在两边的峡谷里。

黄坤走到船甲板后方，看到徐云风，背靠着栏杆，坐在甲板上喝酒，而王鲲鹏面对着栏杆，双肘放在栏杆上，看着后方的峡谷。目光远及，是油墨画面一般的峡谷渐渐远去。

徐云风猛灌了几口酒，然后把酒瓶递给王鲲鹏，王鲲鹏浅浅的喝了一下，酒瓶提在手上，就不再喝了。徐云风伸手把酒瓶拿过来，又灌了几口，然后随手把瓶子抛起来，王鲲鹏再次用手给接住，喂到嘴边。

黄坤自从看见徐云风开始，就看到他和王鲲鹏两人不对付。不是怄气，都是挤兑，没有一分钟消停。直到此刻，两人在夜色中的长江上，在轮船后方的甲板上如此悠然闲散。

这两人也不小了，都过了三十，特别是王鲲鹏后脑勺，白发斑斑，但是现在他们两人的默契，就如同两个躲在学校天台上酗酒的学生一样——他们当年一定真的是这样，看来的确是不少于十几年的交情。

黄坤不免猜想他们当年，每次经历过一次凶险之后，是不是都这样安静地休息片刻。

黄坤不想打断师父和王鲲鹏难得这么休息一会的时间，就没有靠近。可是徐云风却看见了他。向黄坤招招手，黄坤也走到两人的身边。

“不知道钟家养的那个飞蛾蛊和双头婴，”黄坤无话找话，“他们到底

还能不能镇得住。”

“你操这些心干什么，”徐云风歪着脑袋问。

王鲲鹏说：“那个双头婴被钟义方带过去的时候，还不足月，硬是被他们钟家生生的在棺材里养了几十年，就靠着飞蛾的虫卵活下来。钟家，的确是做了很多缺德的事情。也许我真的不该有找他们帮忙的念头。”

徐云风看着黄坤，“那个双头人，以后就交给你了。”

“为什么是我？”黄坤说，“我哪有你们的本事。”

“你既然惦记这个，当然就交给你来解决。”徐云风说，“等你的本事大了，做这些事情不算难事。”

黄坤就想问，为什么这个事情，到时候不是师父自己和师伯去解决，非要着落在自己的身上。但是他下意识的知道，这种话不该问。所以话到嘴边，还是忍了下去。

徐云风喝了口酒，突然大声长长“啊”的叫了一声，以舒展心中的郁气。旁边几个正在看夜景的游客被他吓了一跳。

黄坤十分的尴尬。王鲲鹏倒是不怎么介意，看来他早就习惯了。

黄坤问徐云风：“师父，我想问问你们当年为什么要做术士。”

“这个你要问他了，”徐云风说，“他好好的律师不做，非得要当神棍，现在后悔了也来不及。”

王鲲鹏摇了摇头，“错了，明明是你，天生就是吃这碗饭的，把我也给牵连进来了，如果不是你得罪了望家坪的山神，现在我们也不会这样。”

“可是我不同，”黄坤说，“我和你们不一样，你们是自己主动要做术士，而我，却是黄家的子孙，根本就没有选择，我爷爷早就把我的命运安排好了。”

“其实吧，”徐云风说，“没有选择更好，就不用为自己的行为后悔。”

黄坤听见师父说了这句，虽然口气是非常的轻松，可是看得出，这句话说出来，包含了无数的无奈。

王鲲鹏也叹口气。对徐云风说：“这次到钟家也不算白跑一趟。”

“那也是，”徐云风把那张人皮给掏出来展开，“我的事情结了，我看你到哪里去找摇光星位的替补。”

“总有办法的，”王鲲鹏说，“你不是也说过了嘛，天下的术士多了去了。”

黄坤看见徐云风手上的阴阳四辨骷髅，“旌旗已经拿到，这个东西真的能指挥王师伯的阵法吗？”

“当然能，这是黄裳留下来的东西，”徐云风说，“都是诡道挂名，黄裳怎么就这么风光，而我却没有他半点出息。”

王鲲鹏向黄坤解释：“当年黄裳炼成了蜈蚣和四辨骷髅，蜈蚣能化作炎剑，而四辨骷髅能通人鬼之间的语言，分阴阳辨四季。黄裳飞升之后，蜈蚣流传给了诡道，是诡道的两大信物。诡道恢复了长幼两房。长房拿了蜈蚣，么房拿了四辨骷髅。老规矩，诡道之间的门人还是相互残杀。么房输了，人也死了，可是四辨骷髅不知道下落。又过了多年，南宋灭国，八思巴随着蒙古大军扫荡中原，在冥战中，南宋的术士没有任何人是八思巴的对手，八思巴不知道从哪里找到了流传民间的四辨骷髅，他用宋朝皇族后裔的人皮，把骷髅的灵力注入。于是四辨骷髅就不是骨头了，而是一张人皮。讽刺的是，手上沾满南宋汉人鲜血的八思巴，在黄裳留下的四辨骷髅基础之上，炼出的人皮，却是能够治疗世间所有的百病，并且有起死回生能力的医具。而黄裳当年炼就四辨骷髅的目的，可并不是为了给人治病，而是通阴阳战，拿来对付当时渗透进中原的拜火教、景教的法器。”

“所以你们拿到这个东西，”看着徐云风手中的人皮，牡丹和中间的骷髅已经泛出幽幽的光芒，“就是用来冥战，而不是为了治病救人。”

“治病救人，我们诡道也是有的，”王鲲鹏回答，“阴阳四辨骷髅在叶天士手里，不就是他救人性命的宝物吗。”

“叶天士真的能听见人皮里的声音？”黄坤又问。

“能，”徐云风说，“我也能听见。我也能知道，叶天士第一次听见四辨骷髅第一次给他说的的是什么。”

“是什么？”黄坤和王鲲鹏同时问。

“从这东西到我手上，这个玩意就不停地在我耳朵里唠唠叨叨当年的往事，我已经听到了到了叶天士手上的事情了。”徐云风说，“叶天士听到的第一句话是，‘桥下’。”

铁车左明二十一右明二二

苏州城内的桥头，傍晚的夕阳落下，无数的蝉飞到了桥头，一个声音在叶珪的耳边响起：“桥下！”

叶珪不知道这声音从哪里传来。他看了看周围，四周也没有任何人。犹豫了一会之后，叶珪决定还是到桥下去看看。

叶珪顺着桥头的石阶，慢慢走到桥下的河边，河面上十分的平静。夕阳已经落下，仍旧有些许的微弱光亮。河水慢慢流淌，叶珪看着水中自己的倒影模模糊糊，随着水波晃动，看了一会之后，叶珪突然心里一惊，原来自己的模糊的河水倒影旁边突然多了一个倒影出来。看来是有个人不知道什么时候，偷偷站到自己的身边。

叶珪立即扭头看身边，可是什么人都没有看到。

叶珪呆若木鸡，刚才明明听见了有人叫他到桥下，现在又看到水下多了一个倒影。却偏偏看不到任何人。

“你是谁？”叶珪对着身边问，但是没有任何回答。

叶珪再次看向河水，自己的倒影身边的倒影仍然存在，只是看不清楚到底是什么模样，依稀是个比自己更高的人。

叶珪浑身发麻，转身就往桥头爬上去。突然觉得自己的脚腕被什么东西缠住，低头看去，发现是一个苍白的手紧紧地拽着自己的脚踝。

叶珪吓得身体摔倒，被那个从河水里伸出来的手拉扯到了河水里。叶珪用手拼命抓着河边的石阶缝隙，两腿不停地踢动。

看来河水下有水鬼拉人，是确定无疑的事情。

叶珪翻转过来身体，看到一张惨白的人脸对着他呼救，“救，救命。”

叶珪这才明白，原来是这人落水，抓住了自己的脚踝求救。于是叶珪把两手都抓住这个溺水的人，然后往岸上拖。当把这从河水里拖出来的时候，叶珪看的清清楚楚，这个人的左边小腿上，也是一个苍白的胳膊，和溺水者抓住自己的姿势一模一样。看来是拖人下水的水鬼无疑。

叶珪随手抓起身边的一个石块，狠狠地朝那个胳膊重重的砸过去。溺水者的身体顿时轻松，被叶珪拉到了岸上。

而河水里冒出了一连串的水泡，咕咚作响。

叶珪被刚才的事情吓得厉害，坐在岸边，不停的喘气。

第101章 看蜡部：丝线蛊

溺水者躺在叶珪的身边，直愣愣的躺着，叶珪看见他这个样子，知道这人胸口的一口气没有换出来。于是用手把溺水者的下巴捏住，掰开溺水者的牙齿，另一只手的手指在溺水者的嘴巴里掏出淤泥和水草，然后狠狠的压了溺水者的肚子一下，溺水者这才换出了这口气，清醒过来。

溺水者不停的咳嗽呕吐，将肚子里的污水吐出来。折腾了很久，才慢慢回过神来。叶珪这才看到此人是一个五十多岁，留着胡须，身上的青衫全部湿透。而青衫上，十分奇怪的绣着奇怪的花纹。

突然叶珪的手心里痒痒的，再看手上的时候，发现一条蜈蚣在手上。叶珪立即把蜈蚣给拍死在地上。再来看的时候，发现面前的这个人，咳嗽呕吐出来的秽物，里面密密麻麻的都是虫子，不仅有虫子，还有小蟾蜍和一寸来长的青色小蛇，也有蜘蛛。

叶珪就皱了皱眉头，他家族世代都是医生，的确是听说过苗疆有巫医用五毒炼药治病，也能害人性命。可是苏州和苗疆，一个西南边陲，一个江南水乡，相距遥远。难道苏州会有苗疆的巫医行踪？

那人哼哼唧唧，把肚子里的毒虫呕吐干净之后。看着叶珪，向叶珪感谢他的救命之恩。

叶珪对那人说：“先生的肚子里有苗人的五毒，可能并没有清除干净。”

那人说：“五毒倒也算不了什么，只是我脑袋里的毒虫已经发作，是跗骨之蛆，怎么也不能摆脱掉。”

叶珪想了一会，问那人：“难道是某种丝虫？”

“你是医生？”那人看着叶珪，“不然你怎么会知道的这么清楚？”

叶珪不说话，把那人搀扶到桥头的酒肆门口，在酒肆的灯笼之下，用手指撑开那人的眼皮，仔细查看眼球，果然眼白里无数红色的丝线，不满了眼球。

叶珪忍不住轻呼一声。然后说：“我只是奇怪。。。。。。。”

“奇怪什么？”那人盯着叶珪问。

“这丝虫已经发作多时，如果是一般人，早就，早就。。。。。。。”

“早就已经死了对不对？”那人倒是豁达的很，“你年纪不大，医术倒还高明，我倒是要问问，我脑袋里的虫豸到底是什么来历。”

叶珪向酒肆的小二讨了一碗水，接着用随身的银刀割开自己的手指，把鲜血滴入水碗，然后放在那人的鼻子前方。手中换了银针，把银针对准了那人的眼睛，轻轻扎下去，手指一捻，把一条红色的丝虫给挑了出来，丝虫缠绕到银针上，叶珪把银针进入水碗，丝虫立即散开，漂浮在水里。

叶珪手中稳稳的拿着银针，看着那人的眼球里又一条丝虫闻到血腥味，然后冒出一丁点，叶珪眼疾手快，又用银针挑起。酒肆的小二看见叶珪不停的用银针扎人的眼睛，忍不住在一旁出言劝告，“叶珪，你医术平庸，刚刚出了大牢，现在又要吃官司吗？”

叶珪满头大汗，没有余暇向小二解释。

整整挑了一个时辰，终于把那人眼睛中的丝虫全部给挑出来。时间已经亥时，已经到了宵禁的时间，店小二把酒肆的灯笼熄灭，就要打算关门。

那人轻松的站起来，长吁了一口气，“看来我又能多活几天了。”

叶珪嘱咐那人，“你脑袋里的丝虫和脑髓已经纠缠，如果要彻底医治，我看只能回到苗疆，才有痊愈的希望。”

那人笑了笑，“我拼了命才逃出来，怎么可能再回去送死。”

“你脑袋里的丝线虫，已经进入你身体有不少年头了，当初你误喝了溪水，溪水的上游一定有一头死去的牛，而牛身上寄生了无数丝线虫，丝线从进入水中，你喝水之后，就进入你的肠胃。丝线虫在你肠胃里停留下来，产卵后死去。可是虫卵顺着你的血液遍布全身，你当时就身体不适，然后找了医生救治，可是救治你的医生不得其法，只能用五毒虫豸暂时压制，你每年的惊蛰，立秋、白露都要用五毒压制一次。”

那人听了叶珪的猜测，来了兴趣，好像这丝线虫，跟自己无关似的，“再说无妨。”

叶珪继续说：“我刚才已经数过，你吐出来的青蛇有十九条，那么算来，应该是六年前的夏天，丝线虫进入到你的身体。”

“你说的时间不差毫厘，”那人说道，“丝线虫是牛身上养出来的，也跟亲眼所见一般，只是一点，你猜错了。”

“丝线虫并不是你无意中喝的溪水，是有人骗你喝下去的！”叶珪差异的说，“这世上真的有这么凶狠的苗人？”

“天下哪里都一样，有好人也有坏人，”那人说，“再说，你能知道我是好人还是坏人？。”

叶珪叹口气说：“丝线虫在你脑髓里多年，一直被五毒压制，现在丝线虫已经在你身体里寿命已尽，要再次繁衍后代，就需要入水，这就是你落水的缘由。”

“我昨日病发，路过河边，就看到河里有人向我招手，”那人回忆，“还以为是个故人，结果走到河边，故人一把把我拉进水中。”

“丝线虫要引你下水，”叶珪说，“当然要在头脑里作祟。”

两人说了这些话，那人就要告辞，问叶珪：“还不知道恩人的尊姓大名。”

“不敢，”叶珪回答说，“我姓叶，单一个珪字，祖父和父亲都是行走的游医，治病救人，本来就是本分。”

“我是个游走四方的散人。”那人向叶珪拱拱手，“如果我不死，一定报答。”

说完就要走了，叶珪向他告辞，那人在走了几步，突然停下脚步，折返回来，盯着叶珪看了很久，突然又说：“你身边的小孩。。。。。。”

叶珪吃惊的看着对方，原来这人和他一样，也能看见五通的后代。

这个小孩被叶珪收养几天，十分乖巧，刚才叶珪救人，她就乖乖的

跟着叶珪，一步不离。没想到这个人醒转过来，就瞧出了究竟。看来这人身体里被人下了丝线虫，一定是有原因。

“既然能看见五通，你也并非常人，我也懒得多事了。”那人说了这句话之后，还是扭头走了。

叶珪莫名其妙的救了这人，抱起小孩，慢慢回到家里。在家里弄了点剩下的馒头，给小孩吃了。想起今后要独自一人养活这小孩，而自己朝不保夕。想起白日里，金山寺的云鉴和尚，的确是个有道高僧。知道自己收留了五通的后代，也没有为难自己，还给了自己银两，他应该不会为难一个小孩。

叶珪哎哟一声，突然想起那锭银子，连忙用手在身上摸索，但是怎么也找不到。细细回想，应该是在救人的时候掉落在河边了。一锭银子不是个小数目，叶珪安顿好小孩睡去，立即出门，打着灯笼，在黑夜里，跑回河边，仔细在河边寻找银两，可是从河边到桥头，再到酒肆的门口，那里还有银两的影子，看来是在救人的时候，滚落到河里去了。

叶珪想着这锭银两能维持自己和小孩至少半年，当下十分焦急。于是卷了裤腿，站在水中，用手在河水中慢慢摸索。

摸了很久，也没有摸到银锭，心里叹气，正要放弃，突然感觉到自己的手掌和水中一个手掌紧紧握住。

那个手掌冰凉滑腻，叶珪顿时明白是什么东西。看来自己解救了一个人溺死，河里的水鬼就要拿自己做替。

那个手掌把叶珪不停的往水里拉，叶珪用尽全力后退，还是被一步步拉倒河水中间。就在自己全身淹没到水里，行将溺毙的时候，胸前突然映出了一片红光，红光一闪而逝。

叶珪的手突然就被水下的手掌松开。

叶珪慌乱的爬到岸上，回头看见河水里慢慢浮起一具尸体。顺着水流，慢慢的飘走，隐没还黑暗里。

叶珪一天之内，两次遇到拉人垫背的水鬼，心想自己也是倒霉到了极点。现在银两也丢了，自己明天连吃饭都没找落，也不能老是向黎先生乞讨。想到可能几日之后，这小孩就要饿死在自己身边，还不如把她

交给云鉴和尚，至少能捡条性命。

叶珪心里如释重负。决定第二天早上就把这个五通的后代送给云鉴和尚。自己单身一人，总有活命的方法。想通了这节，叶珪很快就睡着。

第二天一早，叶珪在屋里把五通小孩收拾一番，就要出门赶往金山寺，把小孩交给云鉴。

正要出门，突然听到门外一阵车马响声，然后是一个人喊道：“请问是叶珪叶先生的府上吗？”

叶珪好奇，从来就没有人主动找上门来请自己去行医。看来今天是转了运了。叶珪连忙走出门，看见一个穿着蜀茧袍子的中年人侧身站在门口。

叶珪看见了，连忙行礼，“我就是叶珪，先生家里有人生病？”

那个身穿丝绸长袍的中年富人看见叶珪是一个十几岁的小孩，吃了一惊，“原来叶先生这么年轻。”

第102章 看蜡部：叶珪奇遇

叶珪看见门前的道路上停了三辆驴车，都是一个个木箱。看来是这人一起来的。

叶珪正要询问，这个富豪向驴车旁的几个车夫说，“就是这里了。”手挥了挥。

几个车夫就把驴车上的木箱一个个往叶珪家里搬。富人走进叶珪的屋内，吩咐车夫把木箱打开。

叶珪看到第一个木箱都是各种药材，其中不乏珍贵的山参、鹿茸、犀角。至于普通的药材当归、田七、苡蓉、龟甲更是一应俱全。

第二个箱子打开后，都是各种砭石、金针、银针、铜壶等器具，看起来都是十分的贵重，并非自己的简陋医具。

第三个箱子，全部是各种医书，林林总总。叶珪一眼看去，有《神农本草经》、《伤寒杂病论》、《金匱要略》、《千金方》、《脉经》等等。

富人还生怕叶珪不明白，专门拿起一个灵芝给叶珪说：“这是我从一个盗墓贼手中所得，那个盗墓贼掘坑，进入一个晋朝王公的古墓，古墓里的陪葬财宝已经被之前的盗墓贼一扫而空，这个盗墓贼空欢喜一场，却发现王公的棺椁已经打开，于是看到王公的尸体不腐，脑门上长了一个灵芝。”

叶珪大惊，“这是无价之宝啊。”

血灵芝十分难得，都是在尸体的头顶上生长出来，而在古代王公身体上长出的血灵芝更加难得。晋朝王公名士都喜好炼丹，服食五石散，身体里聚集很多珍贵药石，所以长出来的血灵芝非同小可。

叶珪还在诧异，富人又把第二个箱子里拿出一个铜人出来，铜人只有巴掌大小，富人递给叶珪，叶珪接过，差点把铜人摔在地上，连忙双手捧住。这才发现，铜人是纯金打造。金人身上雕刻了周身经脉，遍布全身的穴道，都是用极小的玛瑙点缀。不说这个金人的来历非常，一定

是前人的收藏。就算熔铸为黄金，也是一笔可观的钱财。

叶珪拿着金人，不知所措，就要把金人还给富人。可是富人又从第三个箱子下面，掏出了一个竹筒出来，竹筒已经腐朽不堪，上面隶书写着《黄帝外经》，叶珪两眼放光，他父亲生前，提起过，世上医书，最早以《黄帝内经》为总纲，可是还有一本《黄帝外经》在先秦时期就已经失传。从富人手上的竹筒看来，这个《黄帝外经》是两汉时期的刻本。如果血灵芝和金人还能用价值连城来形容，而这个《黄帝外经》的竹筒，根本无法用钱财来衡量。叶珪放下金人，忍不住把《黄帝外经》的竹筒拿到手中，双手发抖，竹筒上的灰尘簌簌落下。

“我能借阅观看么？”叶珪恳求的问道。

富人哈哈大笑，“尽管看阅无妨，这本来就是。。。。。”他却留下半句话不说了。

叶珪不知道富人把箱子搬到自己的家中炫耀到底是为了什么。

叶珪打开了竹筒，里面的文字古朴，第一眼就看到了：“上古天真论第一”，看来外经和内经的目录都是一般的顺序。这个也与父亲所说完全相同，必定是真品无疑。

富人看了看叶珪家中，房梁腐朽，墙壁破败，忍不住摇摇头，对着叶珪说：“我来的仓促，没有想到叶先生家里如此简单。”

叶珪心里惨然，这个富人倒是不忍说自己家中破败，顾忌自己的颜面。自己的家里何止是简单，而是贫寒到了四壁如洗。

“那么这样，”富人对叶珪说，“叶先生不如随我到一处园林盘桓几日，我一定不敢怠慢先生。”

叶珪不知道对面这人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看样子也并非有恶意。

富人见叶珪还在迟疑，笑着把叶珪的手给挽起来，拉着他就要出门，叶珪扭头看着屋里的木箱，又示意五通的小孩跟着自己。小孩摇摇晃晃的走到叶珪身边，叶珪蹲下，小孩附在他的背上。

富人看见叶珪无端的蹲下，也不以为意。两人走出屋外，富人呼喝

一声，一辆马车慢慢从街角行驶过来。原来富人为了尊重叶珪，远远的把自己的马车停在远处。

叶珪脑袋里一片茫然，坐上了马车，马车在城内走了很久，来到一个私家大宅门前。叶珪知道，这是苏州城里一个盐商的府邸。富人下车，让赶车的车夫拿了一个通牒，进到宅内。

过了片刻，宅子里一个商人，慌慌张张的走出来，迎接富人和叶珪。头也不敢抬一下，跪在地上：“大人怎么不提前告知，我好做个准备，招待不周，让我如何是好。”

富人向盐商摇头，挽着叶珪大喇喇的走进盐商的府邸。做个府邸是苏州城内有名的园林。进去之后，长廊假山池塘无处不精致，无处不奢华。

富人和叶珪走在前面，盐商走在后面，亦步亦趋。

走到了一个花厅，盐商的家眷都在等候，看见富人来了，几十个男女老少都纷纷跪在地上，给富人行礼。富人哈哈一笑，手一挥，“都起来吧。”然后拉着叶珪坐到了朝南的主人座椅上。叶珪背上的小孩，悄悄下来，坐在叶珪的身边。

两个丫鬟立即端来铜盆，铜盆里放着清水和毛巾，伺候富人和叶珪洗脸。

富人倒还罢了，轻巧的用毛巾擦了擦胡须。而叶珪这辈子那里见过这种阵仗。手都不敢抬起来。盐商见叶珪不动，还以为他不愿意盥洗，挥手让丫鬟退下。

然后又是几个丫鬟轮番端上点心，送到富人和叶珪身边的小几上，盐商亲自给富人和叶珪沏茶。富人对叶珪说：“这茶叶是最名贵的福建大红袍。先生不用拘谨。”

叶珪抿了口茶水，心里忐忑，那里喝得出什么讲究和来历。放下茶碗后，用手在大腿上掐了掐自己，的确不是在梦中。

富人和盐商交谈起来，都是说的都是诗词歌赋，风花雪月的事情。听不出来什么端倪。但是富人并不冷落叶珪，在交谈中，向富人介绍，这个叶先生医术高超，只是现在年纪尚小，假以时日，一定是苏州首屈

一指的名医。

盐商听了，当然不以为意，不过表面上仍旧奉承。看来是碍于富人的面子。

富人也向叶珪介绍，盐商是当地的大商人何暮春，叶珪当然听说过何暮春的名字。只是没有想到自己有一天能成为何府的座上嘉宾。

但是何暮春一直也没有透露富人的姓名，只是称呼他为大人。富人也没有向叶珪吐露自己姓名和身份的意思。

叶珪也不好询问，只是不明白，富人为什么对自己如此看重。

叶珪和富人在盐商的宅邸里住了两个月，每日里不是喝茶，饮酒，游玩园林，就是富人在园子里开堂会，看昆曲。

叶珪每天就锦衣玉食，到了中秋这天，富人对何暮春告辞，说了声打扰了，就要离开。何暮春不敢挽留，安排车马送富人和叶珪。

叶珪已经浑浑噩噩，只能跟着富人摆布，马车回到了叶珪的家门口。叶珪下了马车，看到自己的房屋，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原来叶珪的房屋已经修缮一新，并且新修了两间大房，青砖红瓦，十分的气派。叶珪走进院子，到了现在还不相信自己的眼睛。看到屋内，家具都一应俱全，全部是工匠赶工打造的精巧家具。

何暮春的下人，从马车上搬下各种文玩，也摆放到了屋内。听凭富人安排。

并且有了书房和医馆，书房里已经摆满了当初富人那个箱子里的各种医书。而医馆里，两面墙都摆布着药柜，看来不仅是木箱里药物都放入，还临时买来了药材补充。

富人看了看房屋，对叶珪拱手：“一切都还满意？”

叶珪茫然，不知道富人在说什么。

“还有什么不满意的，”富人惶恐的说，“先生尽管吩咐。”看样子他非常担心叶珪不满。

“这些东西，”叶珪慢慢问道，“都是给我准备？”

“正是。”富人点头，“如果先生没有什么吩咐，我就告辞了，如果还有交代，尽管吩咐盐商何暮春，他一定不会推脱。”

“我还没问大人的高姓大名。。。。。。”叶珪问道。

“不用了。”富人转身要走，却又想了想，对叶珪说，“我不说，你逼问何暮春，他也会告诉你。我姓黄名筠。”

黄筠说完，告辞走了。

留下叶珪不知所然。

第二日，叶珪站在家中，看着家中翻天覆地，焕然一新。何暮春竟然仍旧担心叶珪不满意，又派人来询问叶珪还有什么缺失，需不需要几个下人使唤。叶珪推辞，他那里需要什么下人来服侍。

这两个月，叶珪的遭遇，简直是恍若梦境。突然想起要见见故人。于是背着五通小孩，来到了桥头。

看见黎先生仍旧在桥头摆着摊子算命。

黎先生看见叶珪，连忙跑到叶珪身前，“你这段日子去那里了，我不见你找我，以为你离家投奔亲戚去了，到你家找你，看到你家大兴土木，是不是你已经把家里的老宅子给卖了。”

叶珪愣了一会，问黎先生：“您可听说过黄筠这个人物？”

“黄筠！黄大人！”黎先生吃惊的说，“你认得他？”

“这两个月，我他邀我到何暮春老爷家里住着。”

黎先生的表情怪异，胡须都竖起来，“黄筠黄大人是当今两淮的盐运使，富可敌国！”

叶珪顿时愣在原地，半天不能说出话来。

第103章 附篇：黑暗传（1）

有孚篇正篇结束

附篇黑暗传

歌场下有万人坑，

万人坑里两道门，

打开头道门，

头道门里不见魂，

只见两个童子，

分站在两边。

一个短来一个长，

一个瘦来一个胖，

原来是高二郎，矮三郎，

二郎身材高，

专爱打鼓闹。

三郎个子小，

见人张嘴咬。

打开歌楼二重门，

二重门里两个神。

手拿刀斧刨锯，

墨斗钉锤，

原是鲁班二传人，
张郎与李郎，木匠与漆匠，
做得一口好棺材，
方方正正平平端端，
刨得平，漆得亮，
寿在中央，
棺木原是一棵桑。
长在不归山顶上。
四块长的在四方，
两块短的在前后，
鲁班造下一个房，
专送亡者上天堂。
张郎和李郎，
拦住歌师，
何人进来闯？
答曰：
我是歌场唱歌郎
打鼓闹祖来拜访。
旱路水路，五湖四海送亡人，
诡道一个小笼箱，
龙行虎步，走进歌场。

问曰：

什么人能开天眼？

什么人布下北斗星？

什么人看见地翻天？

什么人长剑斩厉鬼？

什么人出世会弹琴？

什么人取火烧自身？

答曰：

歌师——来说清，

我家诡道名四方。

黄裳出世开天眼，

鲲鹏布下满天星，

云风能见地翻天，

道衍金陵擂战鼓，

聂政出世会弹琴。

赤萧取火种。

取得火种遍四野。

还有大汉右丞相，

救得赤帝出白登。

（题外话：世界上有太多的巧合了吧，写了这段后不久，就在四月二十五日尼泊尔发生了里氏八点一级的地震。地震灾难，无数人在瞬间罹难，国家和政府都会立即派遣救援人员赶赴现场，组织营救被掩埋的

幸存者，发放救灾物资，转移幸存的人民，应对灾后的瘟疫。这些事情，都是大家在报纸，电视，网络等新闻媒介上了解详细的内容。

但是在这些事情之外，还有一种人会进入灾区，他们进入的时间会稍后，比第一批进入灾区的救援人员会晚一点。

这种人就是各地的宗教人士和术士。

与民间自发组织的救援团队一样，这种人官方是默认的，甚至会主动联系他们进入灾区。不过他们进入灾区的行动，官方会授意媒体记者忽略对他们的关注，所以他们不会被任何媒体提及。而宗教人士进入灾区，大部分都是给幸存者和救援者展开心理疏导。让处在末日灾难中的人，摆脱绝望和恐惧的痛苦，减轻心灵创伤。

但是还有极少的一部分，他们进入到灾区，是为了做另一件事情，那就是给无数遇难的同胞超度。佛教和道教叫超度，民间的术士也有叫过阴的。

那是因为这些死难者的冤魂，怨气集聚在一起，很难消散。所以需要这些特异人士去化解怨气，让死难者得以安息。)

2008.05.14.02.14

金仲和金离，就是为了这个目的过来的，由于灾区的范围很广，川西高原地区的藏区喇嘛，最先到了灾区。然后是四川盆地里的各种道教寺庙的道士和尚，也赶赴到了灾区。到了之后，这些修为很高的有道之士，就会分散到各个灾区，给罹难者超度。

金仲和金离作为诡道的传人，也得到了消息，所以立即代表诡道赶往川西。由于诡道是川东鄂西的民间流派。所以就以歌师的名义进入到灾区给亡灵超度。

歌师，在鄂西就是打丧鼓的人。自称歌师。唱的就是黑暗传。

但是诡道的黑暗传唱词，与其他的唱词版本不同。这个问题，徐云凤和王鲲鹏，在很久之前就发现过。不过诡道唱的黑暗传，与七眼泉里的守门人唱的又一致。所以版本相对更古老。

金仲和金离，到了震后的灾区，外围的市镇已经有很多喇嘛和和尚

道士开始工作。他们于是和组织灵异人士的宗教协会志愿者联系，等候安排。

刚好青城派的木桑子，在灾区发现了自己进入的这个市镇余震不断，后续的死伤严重，于是向门派求援。宗教方面的志愿者，立即就送金仲和金离两人去了木桑子的这个灾区。

于是就有了黑暗传开头的一幕。

木桑子之所以对金仲非常的看重，是因为诡道刚刚做了一件了不起的大事。诡道的名声在整个术士范围里，都非常的响亮。所以金仲报上自己的门派之后，木桑子就把超度的事情交给了金仲和他的弟子金离。

但是金仲完全没有想到，他们进入到这个大山中的偏僻小镇，竟然厄运并未结束，不仅山谷里的道路因为滑坡而断绝。山谷外侧的道路竟然被崩裂的大山给堵死。

更加不巧的是，这个市镇，竟然是震后阴兵过界的必经之道。而所有的幸存者，以及救援人员，连躲避的地方都没有。

指导员详细叙述他当年在唐山的经历。金仲听了后，告诉指导员，当年唐山的孙拂尘，手里拿着那柄剑是日本的名剑：和泉守鉴定。从一个日本的阴阳师高手手中夺过来的。

“如果那柄宝剑，现在还在，”金仲说，“我们即便是无法躲避阴兵过界，也能勉强抵抗一下。”

“不知道那柄宝剑在谁的手中，”金仲说，“谁知道呢。孙家人的后代，不是我们能探知的到的。”

雨停了。

指导员讲述了自己三十二年前的经历之后，心情反而变得轻松，他本来就是一个心理素质超强的军人，刚才的失态，只是几日来的情绪爆发而已。现在指导员又恢复了平常的严肃镇定状态。手下的士兵，有了主心骨，也不再像刚才那样慌乱。

天上的乌云仍然压得低低的，看不到一丝星光。但是整个市镇的废墟，在这个凌晨两点多的黑夜，仍然又有一定的能见度。可是充斥这黑

夜里的微光，却是朦朦胧胧的红色。

这红光是从地表之下，穿透了底层，渗透上来的光芒。

金离站在金仲身边，眼睛紧紧的闭着，不敢睁开。金仲突然开始咳嗽起来，咳了好一阵子，身体都佝偻。过了很久，咳声才渐渐减弱。金仲和指导员并排站立，作为幸存者的逃离困境的希望。

所有的幸存者都开始集中到金仲和指导员的面前。人越来越多，从废墟里各个地方都走了过来，然后安静的站在这个空地上。这片空地，本来是礼堂前的一个广场，除了几处地面耸起了土堆，整体还算是平整。

救援的武警站在最前方，其他人都看着指导员和金仲，他们没有一个人说话，但是金仲和指导员能够从他们的表情中看出来，他们不想坐以待毙。指导员暗自估算了这些人，已经不到两千了。指导员暗自心惊，但是脸上没有透露任何表情。

木桑子悄悄对指导员说：“大山崩裂之前，有一部分人聚在一起，准备强行从山谷外侧的道路翻出去，其他人没有拦住他们。。。。。”

指导员看了看已经崩塌的大山，“我知道了。”

一个救援士兵问指导员：“我们接下来怎么办？”

“所有人停止营救。”指导员虚弱的说，“我们的设备和资源无法进行救援。”

他说的这句话，很快就在剩下的幸存者里纷纷传递，指导员等着幸存者对他的咒骂。但是幸存者嗡嗡的交头接耳了一阵之后，都只是目光呆滞，看着金仲和指导员。

“还有不到四个小时天亮，”金仲对指导员说，“天亮后，我们清理尸体。”

指导员对着下方的人群大喊：“天亮掩埋尸体。”

“不。”金仲说，“要火化。”

第104章 附篇：黑暗传（2）

天亮了，满目疮痍。

金仲站在原地，他整宿没有睡觉。金离靠在他身边，睡着后，金仲把本来遮在金离眼睛上的布巾取下。现在天明了，金仲又把金离的眼睛，用布巾从后脑勺绑缚起来。金离醒了，手猛地一挥，金仲把金离的手捏住，“我在。”

“师父，”金离说，“为什么我们诡道要专门做这种事情，我很害怕。”

“习惯了就好了。”金仲说。

“我能不能不做你的徒弟？”

“不能，”金仲说，“诡道不能断绝在我的手上。”

木桑子就在金仲身边，听了他们两人的对答，也不以为意，诡道从来就不是一个兴盛的门派，往往默默无闻很多年，才有传人大放光彩，但是物极必反，鼎盛之后，就随即有默默无闻。

木桑子把手放在金仲的肩膀上拍了拍，“辛苦你了。”

金仲把金离拉起来，走到废墟中，去碰运气找一点食物，他的运气不错，找到了一袋薯干，薯干的塑料包装已经破了，雨水漏进去，把薯干泡得软软的。但是总比什么都没有要强一点。

指导员带着士兵和幸存者，开始寻找能抬动的尸体，然后搬到市镇废墟边缘里的一个深坑里，准备一起焚烧掩埋。

没有人说话。

但是很多尸体都被垮塌的建筑物压住，无法收拾出来。一整天就这么过去了。

到了夜间，指导员让手下的士兵清点人数，现在只剩下一千人了。

指导员开始焦急，找来木桑子，“怎么办，怎么办？”

“挽回不了的事情，”木桑子阴郁的说，“只能认命。现在所有的希望都在诡道传人的身上。”

“我不想死，”指导员说，“我也不想他们都死掉。”

木桑子安慰指导员，“阴兵过道还有一天一夜，我们还来得及。”

“人数少于七百人，”指导员说，“我也无能为力，控制不了。”

“我们一定能撑住。”木桑子看着金仲，“我信得过他。”

但是指导员看着蒙着双眼的金离，正在用手掏着肮脏的包装袋里的薯干，吃了几口，就吃不下去。而金仲正在用一个小刀，削着一个木头。

指导员说：“他为什么要带着这个小孩过来，这个小孩被吓坏了。”

“既然干的是过阴的行当，”木桑子说，“就都要过这一关。”

到了傍晚，所有能收拾的尸体，都被抬到了深坑里。金仲和金离来到深坑前。金仲让金离坐着。自己从废墟里找来了一个木头桌子，上面用泥土捏了一个香台。

然后招呼木桑子过来。

木桑子问：“有什么吩咐？”

金仲从怀里掏出来一个小锣，递给木桑子。木桑子明白了，“我来敲。”

金仲又把一个平鼓给了金离，“拿好了。”交代完之后，把一柄木剑举起来。原来他白日里，用小刀削的木头，就是削成了这么一个木剑。

金仲开始踏着七星步，挥舞宝剑，嘴里念着经咒，木桑子帮助他敲着小锣。指导员带着士兵，也走过来，看着金仲超度。然后所有的幸存者也走了过来，一起看着金仲做法超度。

金离感受到了身边无数死难者冤魂的怨气，再次吓得哭起来。但是

手里仍旧一下又一下的随着金仲念咒的节奏，敲着平鼓。

2008.05.15.03

金仲超度到了凌晨三点。终于累了。坐下来，靠着木桌子休息。金离听不见师父的声音，连忙慌张的问：“师父你还在吗？”

“我在。”金仲看见金离要布巾摘下来寻找自己，连忙阻止，“别取，就戴着睡觉。”

金离饿了，随手从身边的饼干包装里掏出饼干来吃，这时候木桑子才看见，金离拿在手上吃的并不是泡软了的薯干，而是一条条蚯蚓。

是的，这个废墟里的所有食物都已经没有了。早就被人抢的干干净净。

到了清晨，金仲焦急起来，对着木桑子和指导员说：“把所有人都召集过来。”

金仲的声音不容置疑，让木桑子和指导员无法拒绝。

所有人过来了，金仲整理了一下嗓子，“从现在开始，所有人都不要离开，在这里等着。”

木桑子明白金仲的意思，还有十个小时，阴兵过界，就要来了。阴兵所过之处，所有人都不能幸免，只是不知道金仲到底有没有这个本事，让所有人躲过这一劫。

“帮我看好他，”金仲指着金离，对木桑子说，“我要去做点事情。”

“放心吧，”木桑子点头。金离蒙着布巾，站在原地，瑟瑟发抖。木桑子要接近他，他本能的躲避开。

金仲在废墟里，拎着一个长嘴壶，找到了一辆汽车，摸索到汽车下方的油箱，看到油箱已经破了一个口子，汽油已经漏完。于是又找到了一辆相对完整的卡车，金仲捡起一根钢筋，把卡车的汽油桶狠狠的捅了一个破洞。抽出钢筋后，汽油汩汩的流出来，金仲把汽油接到长嘴壶里。

然后金仲在废墟里茫然的走着，走着，来来回回。

他一个人做着这一切，又一人慢慢的提着盛满汽油的油桶走回到坑边。累的不断喘气，跪在地上，用手摸索泥土，然后抠起来一团泥巴，走到金离的身边，对金离说：“张开嘴。”

金离把嘴巴张开，金仲把那团泥土放进金离的口中。

金离把泥土含在嘴里，金仲说：“现在，你自己把眼睛上的布巾取下来。”

金离终于看见了四周。

仍旧是一片市镇的废墟。

金离的眼睛第一眼看到的是师父金仲，金仲的身体背着一个道士，而这个道士，正是他刚来的时候，接待他们的那个木桑子。

“他怎么死了！”金离大声问道。

“昨晚死的。”金仲回答，“他强撑着我们到了这里，还是失血过多。”

木桑子的脸色惨白，鼻孔还在滴落着血液，果然就是死了不到一天的样子。

“现在我给你说的一切，都是你今后可能遇到的事情，”金仲说，“木桑子其实是最后一个进入到这里来的人，他发现，发现整个市镇的人都全部，全部。。。。。”

金仲喘气，牵动了肺部，然后剧烈的咳嗽。

金离已经明白，“所以他立即给外面传递了消息。所以他们让我们过来收拾。”

“是的，”金仲说，“他传递出了消息之后，知道这里所有的冤魂都不能解脱，于是需要我们来超度。一直等到我们过来。”

金离看着另一个人倒在金仲的脚边，是一个还穿着军装的军人，“他也死了？”

金仲点头，“他死的更早一点。”

“我们来的时候，整个市镇就只有他们两个幸存者？我听见您和他们交谈，”金离身体战栗的厉害，“可是他们也在昨晚死了。”

“是的，”金仲看着地上指导员残缺的身体，“他带着救援队进来后，市镇所有的幸存者都躲避在礼堂里。在我们来之前，救援队和幸存者，在礼堂里躲避的时候，遇到了余震。。。。。。只有他憋着一口气挺过来，和随后到来的木桑子，等着我们到来。”

“可是，”金离说，“我明明看见还有其他的道士超度。”

“这就是我为什么要蒙住你的眼睛原因，”金仲说，“你分辨不了。”

“难道他们都不知道自己已经。。。。。。”金离看着废墟里遍布的尸体，“已经死了。是你把他们一个一个的搬过来的？”

金仲没有回答，金离猛人醒悟，“你搬了一天一夜的尸体，直到现在。”

“记住一点，”金仲说，“以后你拉人魂魄的时候，你会遇到很多的人，他们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已经死了。你得顺着他们的意思，来迎合他们，用合适的办法超度他们。”

金离不知道的是，那些幸存者，还有救援队，在过去的一天一夜里，都以为自己没有死去，他们还在抱着强烈的求生意识。所以仍然按照生前的动作，继续延续。

只有两个人心里明白，那就是木桑子和指导员。

这就是他们为什么会害怕阴兵过界的真正原因。

而这也是金仲和金离到这里来的目的。

那些还在苦苦求生存，等待救援的幸存者，他们在废墟里寻找挖掘的尸体，其实都是他们自己身躯。可是有什么用呢。

金离明白了金仲的痛苦。他们两人踏入这个废墟，在金离的眼睛里，全部都是死人，并没有幸存者。除了正在苟延残喘的木桑子和指导员。

但是金仲不同，他看到了那些死人的冤魂，仍旧在废墟里行走，茫

然的等待救助，当这些冤魂看到了山崩裂地的时候，还在为自己不能逃脱而痛苦，根本就没有意识到自己早就死了。

第105章 附篇：黑暗传（3）

2008.05.15.17.

那些指导员嘴里清点的幸存者，就是那些还在以为自己活着的冤魂，短短的十几个小时，从三千，到两千，到一千，到现在不到一千人。并不是这些人消失了，而是另有原因。

“师父，”金离不寒而栗，“他们现在是什么样子？”

“他们都在等待阴兵到来的那一刻，”金仲说，“而那些战士，还有其他的冤魂，都在等待，等待着我能把他们都救出去。”

金离顿时感到了金仲的绝望和无助。

“来了。”金仲看了看天空。现在是晚上五点，本来不应该是天黑的时候，可是天上的乌云，越压越低。

黑夜提前到来。

金离突然对金仲说：“师父，我听见了声音，是这个声音吗？”

“来了。”金仲点头，然后拿出随身的黄裱纸，一张一张的贴在身边尸体的脸上，黄裱纸已经被雨水浸湿，粘在尸体的脸上。

在金仲的另一个眼中，指导员、木桑子还有那些幸存者，都焦虑的等着金仲。金仲把长嘴壶里的汽油慢慢的泼在坑边，边泼边走。泼完之后，金仲走到指导员面前，“带着所有人跳下去吧，我只能做到这步。”

指导员激动起来，但是仅限于他的眼神，他想说话，可是一个字都吐不出来，他只剩下了上颚，下巴已经消失。其他所有的幸存者都一样，包括木桑子。

金仲不再言语，拉着指导员走到一具尸体旁边，蹲下来。揭开了贴在尸体脸上的黄裱纸。

天空的乌云突然劈下了一道闪电，指导员看到那具尸体，就是自己的脸。

“那些消失的人，都是在挖掘尸体的时候，看见了自己的尸体。”金仲盯着指导员，“时辰到了。”

所有自以为没死掉的幸存者，都围了过来，脸色黝黑，没有下巴。他们不能说话，但是还能发出哭声。

木桑子第一个跳下坑里。

金仲站到坑边，拿出了一面小旗，看了看西方的乌云，然后手中挥动旗帜。旗帜上画着一个骷髅，还有几朵绿色的牡丹。

幸存者，不，死难者在金仲的旗帜指挥下，排着长队，一个一个蹒跚的跳入深坑。最后一个指导员。

指导员看着金仲，金仲终于明白，其实指导员早就知道了。

金仲对指导员说：“走吧。”

指导员终于跳了下去。

金仲走到金离的身边，把螟蛉交到金离的手上，螟蛉在金离的手化作炎剑，火焰将泼在地上的汽油点燃，火苗如同一条蛇一样蔓延。

金仲和金离再也不是之前的低沉情绪，两人同时深吸一口气，挺直了身板。两人都是一副毫不犹豫的神色。同时看着西方。其实现在夕阳尚未落下，只是被高山挡住，乌云压的太低，仿佛触手可及。导致光线黑暗。

金离的炎剑摆动一下，地面上的火焰，猛地高高燃烧，金仲和金离的两人的身边，顿时亮起来，火焰是一个七星的形状，将一长一幼两人包围在火焰斗魁的圈子里。

金离问金仲：“为什么我们的阵法比王师叔的要小这么多？”

“他的阵法布置了多年，”金仲朗声说，“而我们的阵法只是仓促摆出来。当然不能相比。”

金离看见金仲在说这句话的时候，脸色十分的得意，“你也说过，王师叔摆出的道教大阵，是隋唐红水阵之后，道教术士唯一的一次。”

“就是，”金仲嘴角撇一下，“我真的是看走眼了。没想到他真的能做到。看着前面，别给我们诡道丢脸。”

乌云在头顶不远处翻滚，移动，以废墟为中心，呈现了一个巨大的云层漩涡，漩涡里不停的有白光闪烁，那是无声的雷电一闪而逝。而暗红色的光芒，在乌云里游移不定。

无数的灵魂从地下钻出地面，尖啸着朝着乌云飘去。他们已经都意识到了阴兵过界的危险，在四处逃窜。

尖叫的声音越来越大，越来越嘈杂。金仲金离前方的深坑里，指导员，木桑子，还有那些遇难者都慢慢的站了起来。伸出满是污垢和血痂的手，抓着深坑边缘的泥土，慢慢的向上爬。

“回去，”金仲对着这些怨灵大喊。可是他们都已经不再认得金仲。都仰着头，对着乌云漩涡。

天上的乌云旋转的更加快了，带起一阵强烈的旋风，几个轻飘飘的人被卷入到乌云之中，可是一条锁链突然从乌云里伸出来，把他们卷起，拉进乌云的深处。其余的遇难者四处逃窜。

金仲不停的喊：“回去，都回去。”

然后天空中传来了几声铃铛的响声。所有的怨灵都安静下来，静静的呆在原地。

金离再次把眼睛闭上，耳朵对着西方。然后对金仲慢慢的说：“不到一里远了。”

然后眼睛睁开，和金仲一起，紧张的看着西边的山脉。

一团浓雾从西方的乌云下首先出现，伴随这巨大的嗡嗡声。金仲和金离身体紧张，金离的炎剑高高举起，对着浓雾。

当浓雾靠的近了，才发现，这团浓雾是千百万只蜻蜓，聚集飞在一起。蜻蜓是极阴的昆虫，爱勾人魂魄，就算不是天灾人祸，平常生活里，但凡是有人逝世，就有无数蜻蜓在死者附近盘旋。

果然废墟里无数怨灵，看见如同浓雾的蜻蜓飞过来，都纷纷钻入地下，可是有几个迟钝一点，立即被飞扑过来的无数蜻蜓，卷入到空中，

瞬间就什么都没有了。

蜻蜓终于飞到了深坑之前，就要如同一阵风卷入到深坑之下的时候，他们突然飞高。绕开了金仲和金离，金离手中的炎剑，是驱邪的金蝉所化，蜻蜓不敢接近。

铺天盖地的蜻蜓飞了好一阵子，才从金仲和金离的上方飞过。

“真正的来了。”金仲提醒金离。

金离却说：“为什么不是士兵和车马？”

金仲摇头，却来不及解释。

刚才蜻蜓飞过的方向，地面上滚来了一片黑色的水流。这水流十分的粘稠，行进的速度缓慢。但是势不可挡，不受任何障碍的阻挡。

当这股水流距离金仲金离只有几十步的时候，金离看的清楚，这水流并非是水，也不是泥石流。而是无数的死人。

这些死人紧紧的靠在一起，浩浩荡荡，左右两边看不到尽头，后方也绵绵不断。所有的死人，都趴在地上，用手在地上爬动。但是头部全部尽力扬起。

金离看见他们的眼睛都只剩下漆黑的空洞，身上都绑着细细的锁链，金离刚才听见的铃铛声，就是锁链碰撞的声音。

无数的怨灵从地下被吸引上来，然后被锁链给绑缚住，只能加入到这个鬼魂的队伍。

原来阴兵过界，并非是以阴间军马士兵的方式出现，这种场更加让人心惊胆战。浩浩荡荡爬动的鬼魂已经到了金仲和金离的面前。

他们已经感觉到了金仲和金离身后的指导员木桑子，还有深坑里的其他怨灵。他们就是来收这些没有意识到自己死亡的冤魂的。

可是金仲却答应过木桑子和指导员，绝不能让阴兵过界如愿以偿。

金仲的旗帜——阴阳四辩骷髅，举在手里，不停的挥动。金离手中炎剑的火光，和身前身后的火焰连到了一起。

于是这个爬动的队伍，只能绕开摆布成了七星阵法的火焰，从两旁爬过去。七星阵法的火光，就如同大海中的一个灯塔，灯光微弱，但是始终不灭。

这些爬动的阴兵，爬过之后，就不能回头。所以绕开了深坑前的七星火光，也不能在爬回来拉扯深坑里的冤魂。

阴兵过界从酉时一直爬到子时。终于全部过去。金仲再也支撑不住，跪在地上。金离瘦小的身体，把金仲扶起来，看着身后已经过去的爬行阴兵。

阴兵已经过了这一个市镇废墟，前往下一个市镇。

金离问金仲，“其他市镇的术士，也会跟我们一样抵抗他们吗？”

“每一个门派，都有自己流传的法术，”金仲说，“我相信他们和我们一样，也能扛过去。”

金仲说完，天空中的乌云也已经散尽，空中露出了繁星。

金离手中的炎剑火焰熄灭，重新化为螟蛉，被金离捏在手中。金仲把四辩骷髅也收入怀里。师徒二人，相互搀扶，慢慢的向山谷的内侧走去。山谷内侧方向，一个巨大的信号弹划破天空。照射阴兵过界已经完毕，与金仲约好的救援组织，派遣的几个救援人员，已经站在了山谷内侧的一个山顶上，现在正在等待着他们。

金仲和金离，两人完成了任务，蹒跚的慢慢想着信号弹的方向走过去。

附篇黑暗传之阴兵过界完。

第五卷 豫篇

第五卷 豫篇

第106章 算沙部：中巴车

七百一十九进三百二十八出。

又一次震动之后，天台已经和地面平齐了。整栋大楼，已经全部陷入地下。四周的浓雾全部散去。

邓瞳和张玥、游志海已经放弃了逃离游戏的期望。

张玥幽幽的说：“没想到玩个游戏，把自己的给搭进来了。”

邓瞳指着四周，“你们看，外面的环境全部变了。”

“我看见了，”游志海说，“我在这里长大的，这地方好像变成了我上初中的样子。”

邓瞳和张玥听了游志海这么说，于是跟着游志海的指点看着远方。

“你们看，”游志海指着远处的一条简陋的碎石路，“那是我们村子进出的老路，就是现在发展大道的路基。还有那一片茅草房，后来被拆了，修了一个养鸡场。还有山上的橘子树，刚刚种植，还没有开始结果。。。。。”

“别说了，”邓瞳突然打断游志海，“你们看碎石路的前方。”

张玥和游志海伸长了脖子，看着碎石路的尽头是一个山脚，一个中巴车，顺着碎石路颠颠簸簸行驶过来。

三人都奇怪，一夜的经历过去，他们已经察觉到自己所在的世界已经完全没有人存在。只有建筑物。

现在竟然开过来一个中巴车。

邓瞳立即激动起来，“这个中巴车说不定是有人来接我们的。”

游志海说：“很多年都没有看见过这种中巴车了。”

游志海说的没错，九十年代初期，宜昌的的士很少，满大街都是这

种中巴车，都是隶属066转民用工厂生产的万山中巴车型。价格是一块钱，公交车是五毛。

但是这种中巴车，在五六年前，全部被取缔。

而现在这种情况下，突然来了这么一辆已经消失了很久的车辆，实在是让人无法理解。

可是在现在这么诡异的环境下，再出现这么一个中巴车，反而让三人看到了一点希望。

“一定是我的干爹干妈弄过来接我的。”邓瞳说道，“我就知道他们有办法。”

这句话说完，这栋大楼最后剩下的天台也开始发出了震动，三人不能坐以待毙。

邓瞳对着张玥和游志海说：“反正也就这样了，没有别的选择。”

三人不可能走楼梯下去，不过天台距离地面也只有不到三米高。游志海和邓瞳先跳下地面，然后把张玥也接下来。

中巴车已经开到了距离大厦几百米远的地方，突然在路边停了一下。邓瞳依稀看到有人在上车，心里打鼓，没有说话。但是游志海和张玥也看到了。

三人站在路边，脚下是一片泥土和碎石，并不是柏油马路。

地面又是一阵震动，身后的天台消失了，邓瞳回头看的时候，发现大厦原本的位置，变成了一个巨大的堰塘。堰塘上还有一条破旧的渔船，静静的搁浅在堰塘的边缘。

游志海已经没有任何心情去解释这个鱼塘的来历。因为中巴车已经慢悠悠的开到了距离他们不到五十米的地方。

游志海向前走了两步，用手挥了挥。中巴车开到了他们的面前，然后减速，慢慢停了下来。

靠的近了之后，邓瞳看见中巴车的挡风玻璃后方放着牌子“21”。

21路中巴，的确当年是行走开发区的。但是并没有通往发展大道的线路。这条线路的中巴，是最后被取消的一趟运营线路。

游志海轻声的对邓瞳和张玥说。

而邓瞳看见中巴车的司机，是一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但是他的衣服，却是深褐色的老式对襟衫。邓瞳心里咯噔了一下。

中巴车停到了路边，车门开了。售票员对着邓瞳三人喊：“快上车，车上还有位置。”

游志海第一个走上去，张玥第二个，邓瞳最后。

三人上车后，看见车上的位置已经坐满了人，只有最后一排，还剩下几个位置。现在他们慢慢的走到最后，然后依次坐了下来。

中巴车又发动起来。

邓瞳打量车内的人，现在只能看到所有人的后脑勺。所有人都很安静，都老老实实的坐在座位上，没人说话，全部都一动不动。

售票员走到车的后方，努力保持平衡，走到邓瞳面前，游志海已经拿出了一张十元的钞票，递给了售票员。

邓瞳看见售票员穿的也很奇怪，黑色的棉布衣衫，厚厚的。头上戴了一个帽子，那种电视上清朝时期的瓜皮帽。

售票员找了一张五元，一张两元的纸币，给了游志海。转身晃悠悠的走到靠车门的位置上。

邓瞳的眼睛斜了一下，果然游志海手中的纸币，是两张冥币。这辆中巴车的司机和售票员都是一样的穿着，都是寿衣。而且售票员手中的钞票，都是冥币。

邓瞳已经意识到了，这辆车，还不能确定，到底和自己的干爹干妈有没有关系。

想到这里，邓瞳忍不住站起来，看了看前方的乘客。这些乘客，虽然看不见脸部，但是每个人的身体都是僵硬的挺直坐着，背部没有靠在靠背上。而且每个人的穿着现在也看清楚了，全部都是黑色的棉质衣

服，只有两个穿着红色的缎面棉袄。

还有什么人会穿这种衣服呢。

邓瞳想了想，看见所有人都保持着僵硬的姿势，司机在默默无闻的开车，售票员把车窗打开，脑袋伸出去，似乎要招揽乘客。

于是邓瞳，慢慢的把身体弯下，张玥看见邓瞳的举动，正要询问，邓瞳把食指放在嘴前，示意张玥不要说话。张玥茫然，只能看着邓瞳做着莫名其妙的动作。

邓瞳弯了一下腰之后，立即坐回到座位上。然后示意张玥和游志海把头凑过来。游志海和张玥照做了。

“听了不要发出声音啊。”邓瞳用几乎细不可闻的声音说：“车上的乘客，都没有脚。”

张玥和游志海两人顿时惊呆了。游志海轻声的问：“你不是说你的干爹干妈都是很厉害的神棍，这辆车难道不是他们弄过来接你的吗？”

“我开始以为是，”邓瞳轻声的说，“可是现在我也拿不准了。”

“我们再看看，”游志海说，“是不是真的都没有脚。”

三人这次同时把身体弯下来，果然，游志海看见中巴车里所有的座位，下方都空荡荡的。没有鞋子，一条腿都看不见。

突然一张纸从前方飞了过来，贴在了游志海的脸上。游志海把那张纸从脸上拿下来。看见是一张圆形的方孔纸钱。然后又是几张飘了过来，落在三人的身上。

这时候，邓瞳才看见，原来是售票员，上半身伸出了车窗，正在抛洒这手中的钞票，而那些钞票，在车窗外四处飞舞，漂到空中。但是有几张又被风吹回了车内，一直漂到后方，在车内飘舞。

“我得去前排看看，”邓瞳说，“这辆车到底在向什么地方开。”

“还是我去吧，”游志海自告奋勇，“你是沙市人，不熟悉地方。”

邓瞳点头，对游志海说：“你千万不要再跟售票员和乘客讲话啊。”

“为什么？”

“我师父曾经说过，”邓瞳说，“如果在半夜上了一辆车，发现有问题的情况下，就不要跟他们讲话。”

“这有什么讲究？”游志海现在紧张的很。

“因为一旦和对方搭上话，”邓瞳说，“我师父交代过，那么就真的和他们一样了。”

“我都能打断一下么？”张玥轻轻的问。

“你看到什么了？”

张玥说：“车上都是空的。除了你们，我什么人都看不见！”

“我靠，”邓瞳压低声音，“你怎么不早说？”

“我害怕啊。”张玥说，“在大厦里，你不是说我分不清楚人和鬼吗？”

“先不管了，”游志海摆手，“我先去前面看看。”

游志海说完，故意如无其事的走向车头，让邓瞳安心的是，车上的乘客，还有哪个售票员，都对游志海无动于衷。

游志海走到了车头的位置，坐在了司机旁边的中巴车引擎盖上，故意做出看着中巴车前方道路的样子。

邓瞳心里也在佩服游志海的胆量。

游志海坐了一会，然后又走回来。在经过售票员的时候，售票员对游志海说：“下车吗？”

游志海记得邓瞳的提醒，没有任何回答，继续往回走。他看了看车窗外，现在中巴车外面一片漆黑，没有任何的建筑物，怎么可能在这种地方下车。

游志海回来了，三人靠近。

“我也不知道到了什么地方，”游志海说，“根本就看不到任何标志性

的建筑和路口。”

“如果我没猜错，”邓瞳回答说，“这是我们以前玩过的一个游戏。”

“城市里最后的一趟公交车？”张玥身体发抖，“可是这是中巴车，很多年都没有过了。”

“我看了运营证和行驶证，贴在挡风玻璃上，”游志海说，“时间是九五年的，还有，这辆车的车主，叫李小禄。可能就是司机。”

“九五年的中巴，”邓瞳说，“我总觉得想起来了什么，但是想不起来到底是什么事情。”

第107章 算沙部：陌生乘客

邓瞳正说着话，眼前猛然一黑，惊慌之下，正要出声，嘴巴被一只手给捂住。他立即醒悟是游志海反应迅速。可是张玥却在黑暗里轻呼了一声。张玥叫了一声，也意识到惹了麻烦，立即安静下来。

黑暗中三人都十分紧张，每个人都听到对方剧烈的心跳声。

咚、咚、咚。。。。。

中巴车的前方有了动静，然后听见嗤嗤两声，是有人在划火柴，火柴划燃了，邓瞳和游志海还有张玥看见，是售票员走到了车头司机旁边，点着了火柴，然后从驾驶台的下方，掏出了两根蜡烛。售票员随手把蜡烛也点着。接下来，把蜡烛倾斜，融化的蜡烛滴在挡风玻璃后方，售票员把蜡烛摁上去。

两根蜡烛在车头，权当是车灯了。这个时候，邓瞳才想起来，中巴车里刚才一直都是没有灯光的。光线都是天上的微弱星光。

邓瞳看了看车窗外，发现已经不再是空旷的郊区田野。

“东山隧道。”游志海轻声的对邓瞳和张玥说。

邓瞳立即醒悟，原来刚才突然黑暗，是因为中巴车开进了隧道。隧道里的路灯都是熄灭的，所以中巴车一进入隧道，就全部一片黑暗。

邓瞳倒还罢了，游志海却非常的紧张，在微弱的蜡烛光下，邓瞳看见游志海脸色苍白，不停的流汗。邓瞳知道游志海一定是察觉了隧道里的什么蹊跷，于是皱了皱眉头。

游志海轻声说：“这个中巴车的运营是九五年的。”

“你刚才已经说过了。”邓瞳回答。

“我想到一件事情，”游志海说，“这个中巴车肯定是有问题，过了十几年，为什么还挂着九五年的运营证？”

“也许他们一直用这个运营证在行驶吧。”邓瞳说了这句话就知道自

己错了，立即推翻自己的猜测，“啊，不对，我们进了电梯，现在的这个世界和我们的世界不太一样。”

“对，”游志海说，“东山隧道是九六年才通车的。”

（解释一下：宜昌东山开发区和市区隔着东山，开发区发展之后，交通不便，在九六年，市政府才开通东山隧道，以适应城市发展。）

“还有一个解释，”游志海说，“如果这个车一直在行驶，那么这个车在九五年之后，就没有换过运营证了。”

“只有一种原因，在九五年之后，这辆车就没换过运营证。”邓瞳说，“这辆中巴车在九五年出了车祸，然后作为常人世界里看不见的灵车，一直在这个世界里行驶。”

“这种车，”游志海说，“我听说过的，是专门在黑夜里搭载鬼魂的车辆。我们上这辆车，并不是运气好。”

“你们说的我不懂，”张玥插嘴，“我还是看不见其他人。”

“那你看看车外是什么？”邓瞳问张玥。

张玥对着窗外看了一会，“什么都没有，都是黑的。”

邓瞳和游志海相互看了一眼，他们明白，张玥看到的世界和他们不同。他们两个男人看到的外面，的确是东山隧道无疑。两边还有供人行走，窄小的人行道。只是蜡烛的光线微弱，只能模模糊糊的看见。

车头的售票员弄好了蜡烛，慢慢的转身，走向车门的座位，然后坐下。就这么一会，邓瞳和游志海，都看见了售票员个刚才又不一样，他还是穿着古怪的寿衣，但是脸上已经贴了一张黄裱纸。把整张脸都遮掩起来。

邓瞳身体慢慢向前探了探，脑袋伸到前面一排的座位旁边，看到右边座位上坐的一个乘客，果然脸上也贴着黄裱纸，和售票员的一模一样。

邓瞳心里一惊，把头看向左边，由于邓瞳的方位靠近左手边，所以当 he 扭头过来的时候，一张贴着黄裱纸的头，脖子扭转九十度，刚好和邓瞳面对面对视，和邓瞳的脸相距不到十公分。

邓瞳一口气吸进去，没有再从鼻孔里换出来。就这么和一张黄裱纸下的脸对视。如果是看见一张无比恐怖的死尸脸部倒还罢了。偏偏是一张黄裱纸遮着，不知道黄裱纸之下，到底是一张什么样的诡异面孔。

那个贴着黄裱纸的乘客人头，和邓瞳的脸对视了几秒钟，然后脖子转动，回到了正常的位置。

邓瞳被吓得厉害，不敢动弹，看见那人的衣领下方，一只蛭从脖子下爬到了那人的头发里，在头发里窜了两下，又爬进了那人的耳朵。

邓瞳一直失灵的鼻子好像突然苏醒，闻到了一股浓烈的泥土腥味。

三人慢慢的坐回到位置上，看着前方，在这种诡异的情况下，最好的办法，就是都不要做声。见机行事。

车头的蜡烛已经燃到了尽头，售票员又走过去，从驾驶台下方拿出了两根蜡烛续上。

游志海轻声的对邓瞳说：“中巴车进入到隧道多久了？”

“至少十五分钟。”邓瞳明白游志海的意思，“平时不堵车，中巴车的速度十分钟开出隧道绰绰有余。”

“妈的，”邓瞳忍不住说，“这是一辆什么车？”

就在这个时候，中巴车突然减速，邓瞳看见车头前方的三个人站在隧道边。中巴车默契的停在了三人的身边。然后售票员打开车门。

第一个上车的人佝偻着身体，似乎走路都十分吃力，勉强爬上来了之后，向车后方走了两步，然后后面两个人也上来了。

售票员看了看车后，邓瞳看见这人脸色还是贴着黄裱纸。

售票员说了一声，“座位满了。”

那个佝偻着身体的人嗯了一声，然后又自言自语的说了一句，“难道搞错了，明明应该还有三个位置。。。。。。”

售票员不理睬，佝偻着身体的那个人，从手里拿了一叠纸钱——黄坤看得清楚，的的确确是冥币——递给了售票员。

售票员把冥币收了，然后贴了把递给佝偻身体的人两张黄裱纸，如果是车票，也太大了。

佝偻着身体的人，行动很不方便，一只手在不停的抖动，另外一只手就把两张黄裱纸分别贴在身后两人的脸上。

游志海连忙拉了拉邓瞳的衣袖，然后用下巴朝车窗外点了点，邓瞳看过去，这才看到，路边停放了两个棺材。棺材上放着长明灯。

佝偻着身体的人，用手拍了拍两个已经贴了黄裱纸的人，就要下车。他下车的动作很慢，突然看见了邓瞳和游志海和张玥，他突然不动了。脸上露出非常奇怪的表情。

游志海的身体开始抖动起来，邓瞳也一样，他们明白，这个佝偻身体的人，一定是看到他们和车上其他的乘客不一样。

佝偻着身体的人就这么犹豫了一下，售票员把车门给关上。中巴车继续行驶起来。佝偻应该是要下车的，可是他看起来并不着急，而是迟钝的，一点点的慢慢走向了车的后方，一直走到了邓瞳三人面前。

邓瞳和游志海看着这人，故意视而不见。但是突然听到了科科的声音，从旁边传来。两人用眼睛的余光看去，原来是张玥十分的害怕，她的腮帮子在不停的发抖，可是她自己也无法抑制这个本能的反应。

张玥竟然能看见这个佝偻着身体的人！

邓瞳立即想到，她不是说什么都看不见吗！

那个佝偻这身体的人，由于自己的身体遮住了蜡烛的光线，邓瞳看不清他的面孔，只能勉强看到模糊的五官，并不太老，他的一只手蜷曲在胸口，不停的抖动。就和一个得了帕金森综合症的老人一样。

佝偻着身体的人眼睛就盯着邓瞳看，看了很久，那个能活动的手，慢慢从自己的口袋里掏出一个东西出来。邓瞳看清楚了是一个诺基亚1100型号的手机。这个手机的屏幕是蓝色的弱光。在中巴车这种昏暗的环境下，蓝色的幽光更加显得灵异。

蓝光早在佝偻着身体的人的脸部，也是无比的诡异，邓瞳这才看清楚了，这人其实也并不太老，因为脸上没有什么皱纹和老年斑。

佝偻着身体的人，在自己的手机上按了好半天，然后把手机颤巍巍的递到邓瞳面前。

邓瞳不知道对方是什么意思，茫然的看着对方的嘴角歪斜，唾液从嘴边滴下来，也不知道擦一下。

邓瞳正在茫然，游志海偷偷的用手拉扯邓瞳的衣服，意思是不要理会这个怪异的人。

可是那个人看到邓瞳没有动作，眼睛露出一丝交集的神色，拿着手机的手，在邓瞳面前摇晃了两下。示意邓瞳接过手机。

邓瞳伸出手，把手机接到手上。

然后放到面前，看着手机上的屏幕，游志海也忍不住把头伸过来，一起看。两人看到，手机上是一个未发送的短信，上面只有六个字：

“千万不要出声”

第108章 算沙部：郑刚邓瞳

邓瞳和游志海懵了，不知道这个人到底是什么来路。

邓瞳脑袋机灵，立即在手机上飞快的按了几个字：

“你是谁？这是什么车？”

然后把手机递给了面前的这个佝偻身体的人。

对方把手机接过去，看了看，然后继续用手机打字，这次打字的时间更长，因为他的手非常不灵活，不停的在抖动。过了很长时间，对方才把手机递给了邓瞳。

邓瞳看见手机上写的：

“我帮你们回去郑刚。”

邓瞳看了之后，把手摊了摊，意思很明显，就是在问这个叫郑刚的人，你为什么要帮我们。

郑刚迟缓的招手，邓瞳把手机又递给了他。

郑刚把手机打字后交给邓瞳，

“你是不是春茂恒的独生子”。

邓瞳点头，点的飞快。又在手机上按了字给郑刚，

“我们现在在那里”

郑刚折腾一会，

“不是你们该来的地方”

邓瞳心里苦笑，面前的这个人说话总是不在点子上，他当然知道现在的世界不是自己该来的，可是对方还在问自己是不是春茂恒的独生子。

邓瞳心里电光火石一闪而过，这人从来没见过，怎么就知道自己的来历？一定是自己的师父和干爹干妈在找自己，通知了很多人来找自己。

郑刚不再按手机了，而是慢慢悠悠的转过身体，走到售票员的身边，掏出随身的冥币，给了售票员，售票员又给了他几张黄裱纸。

郑刚拿着黄裱纸，来到邓瞳三人面前，用嘴巴舔了舔黄裱纸，分别在邓瞳游志海和张玥的额头上，贴了上去。

邓瞳不知道郑刚这么做到底有什么用意，但是现在既然郑刚已经表达了，要带他们离开，也就只能把希望放在他身上。

突然车内比刚才亮了很多，邓瞳隔着黄裱纸也能看到中巴车已经出了隧道。按照行走的道路，现在应该是隧道在中心市区的出口，铁路坝了。

车停了下来，但是没有人上车，邓瞳把黄裱纸揭开一点点，看着右边的窗外，这里应该是刚刚建成的均瑶大厦，市内的一个标志性建筑。可是根本就没有大厦的影子，只有西陵剧场。

邓瞳倒是明白，均瑶大厦的原址就是西陵剧场。

然后邓瞳又看向左边，这里应该是夷陵广场和国贸大厦。

当邓瞳看到没有广场的草坪，也没有国贸的大楼的时候，心里也不再震惊。但是这个地方只有一个操场和一个六层楼。他就不知道是什么情况了。

游志海凑近邓瞳，悄悄的说：“我明白了，这里还是九十年代的样子。右边是西陵剧场，左边是足球场。”

让邓瞳意外的是，足球场上竟然有人，而且人还不少。

中巴车车门开了，售票员走下去，走到了足球场上，隔了很久才回来。在他下车这段时间里，车上的所有乘客都纹丝不动，包括郑刚，和郑刚带来的两个人。

售票员上上了车，手里提着一个巨大的纸扎的灯笼，还有一些纸扎的元宝，他看起来很喜欢这些东西，轻轻的放在自己的座位上，自己宁

愿站着。看来足球场上都是卖这些东西的。

中巴车又开了，顺着路，到了镇江阁。

车在江边停下，售票员先下车，然后车上的乘客都站起来。邓瞳注意到，当他们站起身来的时候，就看得见他们的脚了，都是穿着草鞋。苍白的脚趾头看得清清楚楚。

乘客一个一个的慢慢走下车，下车每个人都双手搭在前面一个人的肩膀上，邓瞳在郑刚的示意下，用手搭在了前方的一个尸体肩膀上，手掌心冰凉彻骨，邓瞳虽然有心理准备，可是心里还是毛骨悚然。游志海的手搭在邓瞳的肩膀上，张玥也如法炮制，手搭在游志海的肩膀上。

所有乘客包括邓瞳三人，都一条线似的做好了这个姿势。

郑刚却不在其中，他站在邓瞳身边，终于开口轻声说：“先迈右脚。”

郑刚的话音刚落，整个队伍就开始走动起来，果然每个乘客都是先迈的右脚。队伍一直走到了江边的河滩上。江面上浓浓的白雾。

乘客都停下脚步，邓瞳看见售票员在江边招呼了一下，把从车上带下来的纸扎的灯笼点燃，扔进江水里。元宝也都扔了进去。售票员做了这些，就急匆匆的走了。

一个老式的破旧木船慢慢从白雾里显现出来。乘客开始上船，到了邓瞳前面一个上船的时候，郑刚突然一把将邓瞳脸上的换黄裱纸撕掉。

对着邓瞳说：“有人问你，你就反着回答。”

果然船上伸过来一只手臂，骨瘦如柴，手指甲老长，黑漆漆的。邓瞳当然不敢把手送给这个手臂。

于是浓雾里就传出声音，“死了吗？”

“没死。”邓瞳硬着头皮回答。

声音又问：“来不来？”

“不来。”邓瞳记着郑刚的话，连忙回答。

“人不够。”

“够了。”邓瞳咬着牙回答。

“哦，人齐了。”那个声音就消失了。木船也消失在浓雾里。

邓瞳和游志海同时长呼出一口气，瘫坐在江滩上。郑刚对着邓瞳慢慢说：“你们就在这里等着，到天亮了，就没事了。”

“我们出来了？”游志海问郑刚。

郑刚说：“幸好你有通阴的干爹赵猴子，把中巴车引到你们面前了。我就是奇怪，你们怎么会倒这种地方。”

邓瞳不好意思说自己是玩游戏过去的。只是向郑刚道谢。

郑刚想了想，“一定是赵猴子安排的。昨天他专门来找过我，就跟我说，他的干儿子春茂恒的独生子走丢了，说他的干儿子脖子上挂着一个拨浪鼓。如果我看见，就帮帮忙。”

郑刚说完，就歪着身体，慢慢的离开。留下邓瞳，邓瞳把脖子下的拨浪鼓给拿到手上，对游志海说：“没想到这东西真的有用。”

东方慢慢泛白了，江边的滨江公园慢慢有了晨练的人跑步，接着沿江大道也传来了汽车的嘈杂声，江面上的浓雾也散尽，看见江对面的磨基山。长江上的轮船也显现出来。

邓瞳和游志海张玥三人，如释重负。

游志海说：“我以后老老实实的做生意去了，再也不跟着你们这些年轻人玩这种游戏。”

张玥也说，“我还是找个正经的男朋友，过普通日子算了。”

邓瞳说：“回头我们就把QQ群给解散了，我们之间也不要再联系了。”

“恩。”游志海说完，和张玥分别从两个方向走了。

终于玩出火了一次，他们都知道厉害了，索性连告别都省了。

邓瞳留在原地，回想着昨晚的经历，虽然后怕，却觉得十分的刺激，拿着手中的拨浪鼓，忍不住摇晃起来。

摇了几下，看见二十几个人从江滩上游的方向，朝着自己走过来。邓瞳看着这一群干爹干妈，有的人见过，有的人没见过。

那二十几个人，走在最前面的是一个矮子，矮子看到了邓瞳，加快脚步，片刻就到了邓瞳的面前。看见邓瞳还在摇晃手中的拨浪鼓。

邓瞳看着矮子说矮子：“干爹。。。。。。”

他的话还没说完，耳朵就被矮子揪住，“老子替你爹妈管教你这个猴贱的臭小子。”

第109章 算沙部：邓瞳黄坤

徐云风和王鲲鹏带着黄坤到了宜昌，在大公桥下船，走到了岸上，就看见邓瞳的一群干爹干妈站在江滩上，邓瞳灰头土脸的站在最后。

“赵猴子果然有点本事，”徐云风说，“真的把这个小子给捞出来了。”

王鲲鹏立即走到赵猴子的面前，不停的说谢谢谢谢。

“也没必要感谢我，”赵猴子说，“既然认了这个干儿子，他出事了，肯定要帮忙的。”

邓瞳走到王鲲鹏面前，“我差点没死在大厦里面？”

“死估计是死不了，”王鲲鹏说，“就是让你吃点苦头。”

“把我吓了一个晚上，”邓瞳说，“还以为真的出不来了。”

赵猴子看见邓瞳竟然用这种口气跟师父说话，眼睛都要鼓了出来。对王鲲鹏说：“我算是明白了，你教的好徒弟。”

赵猴子说完，就拱拱手，转身走了，看他的样子对王鲲鹏纵容邓瞳的做法，鄙夷到了极点。都懒得跟王鲲鹏废话。

徐云风也奇怪，他以为王八会劈头盖脸对着邓瞳一顿大骂，结果就这么轻松的说了一句。

王八一直是个严肃认真的人，为什么教个徒弟，却这么懒散。别说是和赵一二相比，就是和自己对待黄坤，态度上也随意了太多。

邓瞳其他的干爹干妈没赵猴子这么脾气暴躁，纷纷过来给王鲲鹏行礼，客套一番才走了。域山和尚更是邀请王鲲鹏到陕西去做客，一定好好接待。

这些人走的时候，都没有给邓瞳说话，看来他们对邓瞳非常不满，只是顾及他出生时候，认了干亲，无法推脱而已。

江滩上只剩下了四个人，邓瞳指着徐云风说：“我好像在什么地方见过你呢。”

徐云风哼了一声：“那要谢谢你还记得，你欠老子钱。”

邓瞳说：“大哥你跟我开玩笑吧，我就是这么一说。”

“你以前骗我买彩票，”徐云风激动起来，“老子存了好久的钱，麻痹的水漂都没打一个出来！”

邓瞳蒙了，“你傻了吧你，你到底是谁呀？”

徐云风一把把黄坤拉到面前，“妈的，当初害得我老子亏了几千块，妈的……”

王鲲鹏把邓瞳拉开，对着徐云风摇头。徐云风恨恨的说：“他忘记了，我还记得清清楚楚。”

“不就是几千块钱，”邓瞳说，“至于吗？”

王鲲鹏仔细询问邓瞳在大楼到底是怎么回事，邓瞳详细的说了。

王鲲鹏点头，“没想到赵猴子挺厉害的，用了这个办法。”

徐云风说：“虽然麻烦点，但是也能做到。”

其实王鲲鹏如果急着去巫山找犁头巫家讨要阴阳四辩骷髅，他是打算和徐云风用水分算出来邓瞳的方位，然后让方浊把邓瞳拉出来的。可是方浊刚到了宜昌，和徐云风两人破了荡离，力气耗损太大，和寻蝉在酒店里休息。

王鲲鹏就不好意思开口。

碰巧邓瞳的二十八个干爹干妈来了，赵猴子的本事非同一般，而且其他的干爹干妈也看起来很厉害。王鲲鹏就把这事交给他们。

要说赵猴子也没有让王鲲鹏失望。没想到他找到了宜昌能走阴的人。郑刚就是一个走阴的，住在南苑，和开发区近。

赵猴子就让邓瞳其他的干爹干妈用最笨拙的方法算水分，算到了邓

瞳的所在的地方。他把邓瞳捞出来的办法和王鲲鹏不同，他想了一个更巧妙的注意，就是让走阴的人接触到邓瞳。

于是就有了李小福和李小禄两兄弟的中巴车。

这两兄弟的中巴车专门是在晚上收死了人的魂魄的，所以能进入到和普通世界不一样的空间。赵猴子就在中巴车行驶的道路上做了点手脚，让中巴车开到了邓瞳被困的地方。

邓瞳肯定会上车，上了车，就会遇到郑刚。

这就是邓瞳为什么能脱困的原因。

王鲲鹏很快就把事情的经过给推测了一遍。徐云风听了，点了点头，“应该就是这样了，可是李小禄和李小福还有郑刚，都是我很讨厌的人。”

徐云风就说了，很巧合，不仅是郑刚，李小福李小禄，都是徐云风上小学的同学。

只是徐云风和这三个人关系不好，上学的时候，李小福和李小禄两兄弟仗着自己的个子大，经常欺负徐云风。徐云风也打不过他们。

那个郑刚本来和徐云风关系还行，可是有一次请徐云风吃冰棍，过两天郑刚不知道怎么想起了这件事情，就要徐云风还请他吃。

徐云风手上屁的钱没有，郑刚就追到徐云风家里，向徐云风的父母要冰棍的钱。害的徐云风挨了一顿好打。

所以徐云风对这三个人都不感冒。后来徐云风做了过阴人，也懒得再去理会这三个同行。别说叙旧，按照徐云风小肚鸡肠的性格，不找他们麻烦就不错了。

王鲲鹏就奇怪，“你说你上小学的班上，怎么就一下子出了这么多吃这碗饭的人呢？”

徐云风哼了一声，“那我和你还认识了，你不觉得很巧吗？”

王鲲鹏被徐云风抢白，也无话好说。

“也的确是挺巧的，”徐云风自己倒是喃喃的说，“我怎么从小就遇到这些人，看来还真的是命。”

邓瞳和黄坤看着各自的师父分析事件，觉得无聊。走在一旁抽烟。

邓瞳问黄坤：“你知道我是师父是什么人吗？”

“知道，”黄坤老老实实在地回答，“诡道的赵一二的传人，川东鄂西最厉害的术士，名号是抱阳子。”

“那你呢？”邓瞳继续问，“没听我师父说起过你。”

“我是秀山黄家。”黄坤说，“叫黄坤，是诡道挂名徐云风的徒弟，你的同门。”

黄坤一下子来了精神，“刚才那个傻逼竟然是诡道挂名，诡道有挂名吗？”

“有。”黄坤说，“而且他比你师父更厉害，这是王师伯亲口说的。”

“我才不信。”邓瞳笑着说，“我看你师父脑筋又问题。”

黄坤心里就想，我看你脑筋才有问题。没想到邓瞳又开始发神经了，对着黄坤说：“你不会到时候跟我抢诡道司掌的位置吧？”

“师父都没死，”黄坤说，“你想这么远干嘛？”

“也是，”邓瞳轻飘飘的说，“反正这位置是我的，早就定好了。”

黄坤急了，他倒不是非得要跟邓瞳在这件事情上争执什么，而是邓瞳这种看不起人的态度让他很恼火。

“你家里是做生意的，”黄坤说，“我到时候要回秀山做族长，秀山黄家和诡道本来就是四大外道，平起平坐，你放心，我也懒得跟你争什么族长。”

“那不行，”黄坤不依不饶，“我要靠我本事，把你打赢了做司掌。不然当了也没劲。”

黄坤已经完全无法忍受这个傻逼了，于是说话也不客气，“还是先管

好自己吧，至少我不会翻翘（宜昌方言：作死。），给师父拖后腿。”

邓瞳歪着眼睛看着黄坤，心里在想，果然是什么师父带什么徒弟，两人都是一脸的傻气。

可是这个想法被黄坤给看出来了，忍不住就要刺激邓瞳，但是想着他是王师伯的弟子，也算是自己的师兄，就把这口气咽下去。

这边王鲲鹏和徐云风看见黄坤和邓瞳在说话，王鲲鹏对着徐云风说：“其实计划好的是，我带黄坤，你带邓瞳。”

“这么多年，你这件事，算是做的让我满意，”徐云风看着邓瞳二黄八调的样子，“让我做他的师父，不是我被他气死，就是他被我打死。”

第110章 算沙部：邓瞳黄坤方渚寻蝉

王鲲鹏看见邓瞳安然无恙，和黄坤看样子还谈得来，对徐云风说：“当年你挂名，金旋子说过，你的徒弟就算是诡道的人了。看样子他们两个人以后应该不会翻脸。”

“这个谁说得明白，”徐云风说，“赵先生当初和金师傅，关系也很好。可是后来……”

“我师父的性格古怪，”王鲲鹏说，“他的际遇也和平常人不同，做事偏激一些，这些你又不是不知道。”

王鲲鹏刚说完，徐云风正要讥讽王鲲鹏，突然王鲲鹏喊起来了：“我操，你们搞什么！”

这就看见黄坤和邓瞳两人已经相互揪着对方衣领，把对方往江水里推。两人推攘一会，都开始冒火，黄坤用胳膊把邓瞳的脖子给掐着，邓瞳抱着黄坤的腰，两人的力气差不多大，于是两人就转着圈子，跟两个街头的混混一样在纠缠打斗。距离江水已经只有两三步远了。再这么纠缠下去，两人估计都要摔到水里。

王鲲鹏跑过去，把两人拉扯开，累的气喘吁吁。徐云风抱着胳膊，看的有趣。

邓瞳整理了一下头发，对着王鲲鹏说：“没干什么，我们闹着玩而已。”

邓瞳和黄坤的脸上都是红一阵白一阵，现在都故意装着不在乎。

王鲲鹏对着徐云风说：“现在的小孩都是一些什么人啊。”

徐云风嗤嗤的笑，对王鲲鹏说：“如果下水，你的徒弟肯定要吃亏。黄坤身上有他爷爷的避水符。”

“有你这样的吗，也不劝一下，”王鲲鹏看着徐云风，“还没开始，自己人就打起来了。”

“你当年和金仲不也是打来打去的。”徐云风说，“最后还是你本事

大，打赢了。你自己做了师父，就把从前的事情给忘了。”

“那能一样吗！”王鲲鹏说，“金仲当年是处处针对我。看不起人。”

“你现在的宝贝徒弟，不也是看不起人。”徐云风说，“刚才他说的话我都听见了，你什么时候给他许诺了，说他以后是诡道的司掌。”

王鲲鹏脸色不善，对着邓瞳和黄坤两人同时说：“以后谁的本事大，谁就拿螟蛉。”

黄坤还在气愤黄坤的傲慢，“他喜欢，他拿去好了。我大不了回黄家。”

王鲲鹏也被黄坤的话给噎住。对徐云风说：“都是给人做徒弟，怎么他们和我们当年就不一样呢？”

“你别把我拉进来，”徐云风说，“我没给人做过徒弟，当初是你巴巴的求赵先生收你的。”

“照这么说，”王鲲鹏也苦笑，“他们两个混蛋，还真是诡道门人的作风了。”

“诡道合该就不能兴旺，”徐云风说，“你又不是不知道。当年这个破规矩，就是故意让两房相争。”

邓瞳听见徐云风刚才说了一句，“到了水里，自己会吃亏”，现在心情平复了，对着黄坤说：“等老家伙走了，我们在水里在试试，我倒是要看看你们黄家的什么符。”

“我等着，”黄坤看见徐云风和王鲲鹏对两人打架的事情根本就不在意，口气也硬了，“你不跑就行。”

“我不拦着你们打架，谁输了，”徐云风瞥了两人一眼，“就削一根手指头下来，不然没意思。”

“你当我是傻子吧。”邓瞳脱口而出，可是随即住口，下面的话就没说出来。因为他看见徐云风把手掌伸出来，果然少了一根指头。

黄坤也看到了，把眼睛看向王鲲鹏，“你们当年……王师伯干的？”

王鲲鹏叹口气，把自己的手掌也抬起来，也是少了指头。

这下就把邓瞳和黄坤给镇住。过了一会，邓瞳才说：“还真的拼命啊。”

“你们要么就不打，”王鲲鹏说，“打了，就得下注。”

“你们没见过金老二的师父金旋子，”徐云风轻蔑的对邓瞳说，“被你师父的师父赵一二，弄得只剩下一条腿一个耳朵。”

“还打吗？”王鲲鹏对着邓瞳和黄坤问，“这次我一定不拦着你们。”

两个徒弟都讪讪的无话可说，他们各自都看见过师父的手指少一根，本来以为是驱鬼镇邪，或者是和外人斗法留下的伤，没想到是这两个活宝师父自相残杀干的。

“我们的门派怎么会有这种不近人情的规矩？”黄坤揉着下巴——他的下巴刚才被邓瞳的后脑壳撞了一下，“真实邪门。”

“诡道本来就不是正统的道教门派。”王鲲鹏说，“别的门派至少还知道是创立者是谁，我们的门派什么时候开始的都不知道。虽然河南还有牌位，但是早期的几十个牌位，根本就没有名字，唐宋时期的也有很多门人也是这样，只有一个光秃秃的牌子。”

“最早记载有名字的老祖宗，”徐云风说，“是聂政。但是诡道绝不是聂政开创的，他前面还有不少无名灵位。”

王鲲鹏接着说：“其实诡道在大部分时间里，只有单传。一旦门派的人数多了，就会相互残杀。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

“有什么不知道的，”徐云风轻蔑的说，“因为诡道从来都没有什么长幼尊卑，谁的本事大，谁就拿螟蛉。如果按照全真、青城、崂山的规矩，长房继承门派，你拿得到螟蛉吗，赵先生能拿得到吗，螟蛉应该是金旋子的，金旋子再传给金仲。诡道的司掌，跟你一毛钱关系都没有好吗。”

“这么说也有道理，”王鲲鹏说，“所以诡道大部分时间都是一脉单传，总不能徒弟和师父相互打架。”

“现在诡道的人都到齐了，”徐云风说，“先把话说清楚，各教各的，

我教黄坤诡道算术，你教邓瞳赶尸、御鬼、符篆、阵法。”

“你们自己觉得有本事了，尽管和对方叫阵。”王鲲鹏说，“谁赢了，我就把螟蛉给谁。”

“你自己不拿着吗？”邓瞳好奇的问。

“我们有别的事情要做，”王鲲鹏说，“差点忘了，以后你们要是遇到金仲的传人，规矩也一样。”

徐云风对着王鲲鹏说：“金仲已经走了，他答应过我的。你不用惦记他回来找你的传人抢螟蛉。”

“我们还有要紧的事情，”王鲲鹏对邓瞳说，“一个星期后，到紫光园来找我。”

徐云风也对黄坤说，“你知道在哪里找我吧。”

黄坤点头，要找徐云风容易的很，大半夜到凌云网吧，肯定找得着。

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交之后，就回王鲲鹏的公寓紫光园。留下邓瞳和黄坤。

邓瞳问黄坤：“你身上真的有什么避水符吗？”

“我自己不知道，”黄坤问，“是王师伯给我说的。”

“避水符到底有什么用处”邓瞳好奇起来，“你能不能拿出来给我看看。”

“我身上真的没有，”黄坤急了，“我上哪拿出来给你看，再说了，我凭什么给你看，你又不是我师父。”

邓瞳拍了一下手，“我听说过，你们黄家的避水符，在长江上能呼风唤雨，召集水下的鱼类，不知道是不是真的。”

“都是这么一说，”黄坤回答，“反正我是没见过的。”

“到长江上试一试不就知道了，”邓瞳说，“看看你们黄家到底有没有

这个本事。”

“我要回学校了，”黄坤懒得理会邓瞳，“爱试你自己去试吧。”说完黄坤摆摆手，就要走了。

走出了几步，黄坤听见邓瞳的声音从后面传来，“就知道黄家没种，我师父早就提起过，黄家自从黄莲清死后，什么黄溪啊，黄松柏啊，都是缩头乌龟。”

“你他妈的说什么呢？”黄坤把头转过来，对着邓瞳骂，“你的嘴怎么就这么贱呢。”

王鲲鹏和徐云风回到了紫光园，方浊和寻蝉都在王鲲鹏的公寓里。徐云风破了荡离，但是是方浊把所有人从荡离里拉出来的。耗费了不少气力。所以王鲲鹏让方浊在家里休息。王鲲鹏安顿好了她们两师兄弟，就立即和徐云风去捞邓瞳去了，所以上次在一起大家也没有聚多久，徐云风和方浊还来不及叙旧。

现在方浊精神好多了，看见徐云风了，只是感叹，“差点就把你给忘了。”

徐云风倒是不在乎，拍了拍方浊的脑袋。寻蝉看见徐云风，打量半天，才问徐云风：“你是过阴人？”

“是的。”徐云风在王鲲鹏的冰箱里找吃的，找了一盒酸奶，却找不到吸管，只好用手去撕，结果酸奶甩了自己一身。

“和我想的不太一样。”寻蝉看着方浊说，“这就是你说的徐大哥，怎么看起来跟个地痞一样。”

“假一赔十，”徐云风用舌头舔胳膊上的酸奶，“谁还稀罕这个似的。”

第111章 算沙部：七星阵法

“疯子，”王鲲鹏打断了一下，“寻蝉师兄的地位和资历老严都看重的，你说话客气点。”

徐云风笑嘻嘻的说：“得罪了。”

寻蝉哼了一声，也就不跟徐云风计较。徐云风心里就在想，这两师兄弟也是奇葩了，方浊脾气好的很，以前是什么都不知道，单纯得很，现在经历了这么多事，虽然不像从前那么脆弱了，可是变得温柔起来。偏偏她的师兄却是一本正经的老古董，老处女的样子。哦，不对，寻蝉是火居，已经结了婚了。这种脾气，不知道她的老公该有多倒霉。

想到这里，徐云风嘴角就忍不住透露一点笑意出来。

寻蝉一眼就看出来徐云风心里在想什么歪心思，“你这种心浮气躁的人，怎么做的上术士的，真是奇了怪了。王抱阳的过阴人怎么就被你抢走了。”

方浊笑着替徐云风打圆场，“徐大哥其实人挺好的，就是命不好。”

“做了术士，就要有担当，”寻蝉说，“诡道的门人，又有哪个命好了。”

寻蝉这么一说，王鲲鹏的脸就挂不住，寻蝉立即知道自己说错了话，顿时尴尬起来。

方浊幽幽的说：“等王师兄把事情结了，嫂子就回来了。嫂子很喜欢王师兄的。”

“哎，”徐云风突然说，“我去年在西坝喝酒，看到董玲了。”

方浊问：“嫂子过得好吗？”

“还行吧，”徐云风说，“抱着她姑娘，在超市里买奶粉。。。。。。王八，你们拿了离婚证没有啊？”

王鲲鹏讪讪的说：“你管这么多屁事干什么？”

“也是，”徐云风说，“你做生意挣了这么多钱，她们两母子，过生活应该没问题。”

“说正事。”王鲲鹏岔开话题，“现在我们四个人是相互信得过的。想想迫在眉睫的事情吧。”

“恩，”寻蝉闭上眼睛慢慢的说，“现在天璇巨门星是黄坤带着黄家，星位定下来了。”

“黄坤还要去秀山摆平黄溪，”徐云风懒散的说，“黄家答不答应还不一定。”

“黄家和我们诡道渊源很深，关系一直交好。没问题的。”王鲲鹏说，“现在天玑禄存星邓瞳也定下来了。”

“说实话，”徐云风不屑的说，“邓瞳那个傻逼，我真的看不惯。希望他到时候不掉链子。”

“他是我徒弟，”王鲲鹏说，“你就不操这份闲心了。玉衡廉贞星是寻蝉和方浊，这个当然是没有什么好说的，你我都信得过。”

“可惜了，”徐云风说，“摇光破军星，本来是钟家的，现在要另外找人了。就是不知道到哪里去找钟家这样的人。”

“其实我早就想好了，”王鲲鹏说，“这事还要靠你来。”

“靠我，”徐云风说，“你让我去求钟家啊，门都没有。”

“不是这个，”王鲲鹏说，“你想想，其实有个人比较合适。而且跟你有关系，很大的关系。”

徐云风脑袋里就慢慢回忆，过了一会，慢慢摇头，“想不出来。”

“你还记得罗瘸子吗？”

“当然记得啊，”徐云风说，“对，他年轻的时候跟着钟富学过手艺，算是钟家的路数。不过他已经死了啊。”

“你再想想，”王鲲鹏慢慢说，“罗瘸子当年是找了后人的。”

徐云风如同被蝎子蛰了一下，连忙跳起来，用手指着王鲲鹏的鼻子，“你想都不要想！”

“你能不能不要吵架，”寻蝉说，“这么大的人了，动不动就激动，真的和张天然斗法，你这种性格让人怎么放心。”

“不行，”徐云风摆手，“我说了不行就不行。”

“我也想去找另外的门派和家族来镇守摇光破军星位，”王鲲鹏柔和的说，“可是时间来不及了啊。”

徐云风点了一根烟，狠命的抽了一口，“你们就不能放过一个弱智脑瘫么，她已经很造业了。”

方浊和寻蝉被徐云风和王鲲鹏的对话说的莫名其妙。

王鲲鹏叹口气，简单的把这个往事大致给说了一遍。

原来王鲲鹏还没有拜赵一二为师的时候，和徐云风一起，就是两个业余神棍爱好者。吃了罗瘸子不少苦头，而罗瘸子就是犁头巫家钟富的弟子。当时王鲲鹏和徐云风查到了罗瘸子用巫术给人换了命，做的很恶毒。他们就把这件事情给查出来。找到了在风宝山修炼的罗瘸子，这才发现，罗瘸子做这个事情，是有报酬的，他就是想找个传人，而这个传人一定要是个脑瘫。罗瘸子把脑瘫修炼成人傀，那人傀就非常厉害。

所以当年找罗瘸子换命的人家，就把自己脑瘫的女儿给了罗瘸子做修炼人傀。后来王鲲鹏和徐云风机缘巧合，都成了术士高手，罗瘸子的本事在他们眼里不值一提了。王鲲鹏也没有找罗瘸子算旧账，他已经是术士顶尖的高手，自持身份，当然不会和一个民间的神棍为难。

罗瘸子在死前，和徐云风见过一面，当时徐云风要学他的傀儡术跟王鲲鹏抢过阴人，罗瘸子答应了，但是提了一个要求，就是要徐云风照顾那个脑瘫的小女孩秦晓敏一辈子。

徐云风就应承下来。把秦晓敏送到了福利院，隔三差五就去看望。把自己的积蓄都拿出来给秦晓敏看病。

这事的来龙去脉就是这样。

可是现在王鲲鹏提出来要让秦晓敏修炼成人傀，来填补钟家的位

置。徐云风当然不会同意。

徐云风把烟捻灭在烟缸，“不行，我们这么做了，和罗瘸子有什么分别。”

“秦晓敏的病是娘胎里带来的，”王鲲鹏说，“治不好的。”

徐云风就是摇头，“我不管，这种事我绝对做不出来。”

王鲲鹏看见徐云风根本就不留余地，叹口气，对着寻蝉笑了笑，“说下个吧。”

“还有天枢贪狼星位，”寻蝉说，“你们应该知道找谁吧。”

“恩，”王鲲鹏回答，“湘西的苗家，当年宋银花答应过我，什么要求，只要我说一句话，苗家放蛊的一定帮忙。”

“那好，”寻蝉说，“这个星位定下来来了。”

“开阳武曲星，有点麻烦，”王鲲鹏说，“要找苗家的邻居辰州魏家。魏家人不好打交道，他们兴盛了快一百年了，人多势众，比钟家难缠得多。”

“我和方浊想办法，”寻蝉说，“加上你和过阴人，应该有回旋的余地。”

“还有最后一个星位，”王鲲鹏说，“天权文曲星，这个我最早就确定好了。”

“申德旭，”徐云风拍了一下脑袋，“怪不得你天天死在家里不出门，申德旭在长江上遇到麻烦了，你就屁颠屁颠跑去巴结他。”

“申德旭是长江三峡河段的水文勘测高级工程师，”王鲲鹏说，“他当年是孙拂尘的副手。本事和人脉都很大，而且在政府部门有很强大的资源。”

“拍马屁都拍到这份上了，”徐云风讥讽王鲲鹏，“王所长到底是当过领导的人。”

方浊微笑了一下，“徐大哥你知道王师兄不是这种人，就不要给他难

堪了。”

“你什么都不操心，只晓得打游戏。”王鲲鹏说，“我在家里呆着，也没闲着，其实申德旭的背景，比你想得更深。他的门派传承，和诡道相比，也差不了多少。”

“是道教门派吗？”寻蝉问，“古老的道家门派流传下来的不多，除了你们诡道，应该只有鲁班术，难道，难道西汉的那个门派真的存在？”

王鲲鹏点头，“是的，做豆腐的。”

“哈哈。”徐云风笑起来，“妈的真的是没人了，你这个七星阵法要做豆腐的来镇守天权。”

除了徐云风一个人在傻啦吧唧的笑，王鲲鹏和寻蝉都笑不出来，而且非常的严肃。

因为豆腐是西汉淮南王刘安发明的。而刘安是道教先祖，比道教开创者张道陵的辈分高了很多。而刘安做豆腐的手艺，就是两千年来道教炼丹术的源头。

后来炼丹术被道教全盘吸收，而刘安真正的传人，就隐藏起来，以豆腐行业掩饰身份。

而申德旭真正的身份，就是炼丹术的正统术士。

“原来申德旭是个做豆腐的。。。。。哈哈。。。。。”徐云风笑得喘不过气，“看他一本正经，人模狗样，他的门派是什么，是豆腐帮？”

王鲲鹏说：“你正经点，申德旭的门派几乎没人知道，他们一直很低调，名字你肯定没听说过，叫白丹派。”

“你又是从什么地方听说的。”徐云风问，“我真的没有听说过什么白丹派，哈哈，我连豆腐帮都没听说过。”

“老严的研究所，有个藏书室。”王鲲鹏说，“你真的以为我在研究所什么都不干吗。”

寻蝉深吸一口气，“你这么说，我就信了，看来你早已经准备好了，

天权星位，就是白丹派来镇守，对不对？”

“就是这样。”王鲲鹏说，“我谋划了这几年，成不成，事在人为，看天命了。”

第112章 算沙部：徐云风方渚

寻蝉想了想，又对着王鲲鹏问：“黄家我清楚，不过你说的邓瞳到底是什么来历？”

“有二十八个干爹干妈，”徐云风说，“还是春茂恒的独儿子，生下来就命好。”

“他不是命好，”王鲲鹏说，“邓瞳的命很偏。七个月出生的早产儿，生下来就要死了，医生都说他养不大。”

“这个倒是从来没听你说起过。”徐云风，“我一直以为你和他就是一起做生意的，什么时候你收了徒弟，我都不知道。”

王鲲鹏就开始解释他为什么要收邓瞳的原因。

邓瞳是荆州老字号“春茂恒”家的独子。因为生下来就奄奄一息，医生劝他父母放弃算了。邓瞳的父亲舍不得，就大把的钱拿出来让医院给自己的儿子保命，而且邓家是卖药的，和医院也都是同行，也有关系。

邓瞳出生后两个月都是在保温箱里给勉强续命过来的。医生就告诉他的父亲，说他的儿子有什么什么病，至少有两三种，每一种都是很难治好的顽疾。所以医生一直劝说老邓放弃。

“春茂恒”卖药上百年了，人脉很好，不仅是中医，民间的术士端公，也都有交情。老邓对医院绝望，就去找民间的偏方。

也算是邓家积德有了回报，章华寺的一个和尚指点老邓，说他的儿子命太贵了，放在古时候是皇帝的八字，以邓家的财富和地位，镇不住。所以会夭折。

老邓就问那怎么办，和尚就说，给他儿子去去认干爹，找那些社会上地位最低的人，但是又有点本事的人最好。而且一个不够，越多越好。

受邓家恩惠的人不少，于是老邓就联系人，去江湖上给儿子找干爹干妈。还真的找到了，于是耍猴的赵猴子，没度牒的假和尚域山，没有

山门的道士，受了感情挫折，投身空门的尼姑，街边摆摊的游医，睡桥洞的乞丐，便河算命先生，农村里跳神的农民，贩鱼的，杀猪的，乡村里的代课老师。。。。。

一口气找了二十八个。这些人有的本来就认识春茂恒的老邓，关系很好，有的是关系密切的人介绍的，就算是这种江湖散人，谁没几个贴心的朋友呢。而且老邓为了儿子，出手大方，为人也相对谦逊。

所以在邓家给儿子做满月的时候，就都到了荆州来捧场，全部认了这个病恹恹的婴儿做干儿子。

那个老和尚在满月酒上，又给老邓的儿子起了名字叫邓桐。

果然邓桐就安安稳稳的长大了，从小家里名贵补药什么的也不缺，到了十几岁，自己觉得名字太普通，不够酷，私下改成了邓瞳。

邓瞳学习一般，就上了个荆州师专，毕业后就到宜昌来开春茂恒的分店。认识了王鲲鹏。

有次邓瞳听说王鲲鹏是个有讲究的人，就央求王鲲鹏给他算命，王鲲鹏问了他的八字，立即发现了邓瞳的命数非一般人。

那就是邓瞳过了满月之后，一辈子顺利，永远都有贵人相助。不仅如此，他还能旺旁人。追问之下，就知道了邓瞳有二十八个干爹干妈，都是隐藏在民间的术士。说了几个人，王鲲鹏也知道手段不错，只是从来没有见过。

王鲲鹏在术士圈子也是顶尖高手了，所以他说要收邓瞳做徒弟，春茂恒的老邓高兴都来不及。

王鲲鹏说了这些，寻蝉和方浊就明白了。就是徐云风恨恨的说：“为什么我和他在一起就净倒霉呢。”

“那是你自己命不好，”王鲲鹏哼了一声，“别人旺你都旺不起来。你不连累别人就烧高香了。”

方浊看他们两人斗嘴都已经习惯了，也不在意。晚上一起吃了饭，徐云风就要去网吧打游戏。王鲲鹏也知道阻拦不了，方浊倒是好奇的很，要跟着徐云风去网吧。

寻蝉要修行，王鲲鹏也不便打扰，也跟着徐云风和方浊出门，到了楼下，王鲲鹏自己走了，不知道去那里。方浊和徐云风到了网吧，网吧里的烟味很重，方浊元气刚恢复不久，不停的咳嗽，但是还是津津有味的看着徐云风玩传奇。

徐云风心里过意不去，就不再上网了，带着方浊到江边呼吸一点新鲜口气。两人在滨江公园走了一阵子，走累了，就在江边的护栏上并排坐着。看着下游的夷陵大桥和对面的磨基山夜景。

“景色真好，”方浊说，“如果我们不是做术士的，就天天上个班，下班了在这里坐坐，看看江上的船，该多好。”

“没有这个命，就不要说这个话，”徐云风说，“回不了头了。”

“徐大哥你多大了？”方浊突然没来由的问了这么一句。

“恩，我算算，”徐云风想了一会，“三十一了。”

“我差点就把你给忘记了，”方浊说，“你会不会怪我？”

“怪你什么呀，这不是孙拂尘非得把我从世界上抹去吗，”徐云风笑起来，“孙拂尘算是手下留情了。没把我弄死在那个井里。”

“这几天，我一直在想，”方浊说，“我真的很感激孙六壬孙小姐，她是个好人。”

徐云风一听到孙六壬这个名字，立即就眼神迷离起来，只是把烟盒掏出来，点上一颗烟，慢慢的抽起来。

（笔者注：孙拂尘和孙六壬两父女与徐云风的往事，参见《大宗师前传二八寒地狱》）

“当世界上，所有的人都不认识你，跟你没关系的时候，”徐云风说，“那种空落落的感觉，方浊，那种感觉让人太绝望了，你也许永远体会不到的。”

“我从小被父母抛弃在道观里，从来没有见过他们，只有师父和师兄是我的亲人，”方浊的眼睛闪烁起来，“后来我师父说下山有事，我当时还小，跟我师父说，回来的时候给我带糖回来吃。我师父当时答应了，可是我等到今天，也没等到我师父带糖回来给我。”

徐云风看着方浊，叹口气，“你师父一定很疼你。”

“后来我师兄带我去北京，投奔严师叔。”方浊说，“可是她也要嫁人。她出嫁后，我当时也是觉得空落落的，觉得世界上没有亲人了。不过还好，还有你和王师兄。虽然你们觉得我很烦，但是从来没有丢下过我。”

方浊的眼泪流下来了，徐云风连忙用手指把方浊脸庞上的泪痕擦掉，“都二十六的大人了，还哭哭啼啼的。”

方浊破涕为笑，“所以啊，我还是觉得我认识你们挺好，如果不是严师叔，我也不会和你们认识。”

“老严也不是什么好人，”徐云风说，“他在你身上下功夫，无非就是为了让张天然附到你身上，这一切都是他布置的一个圈套而已。有什么好感激的。”

“这些事情王师兄已经跟我说了，”方浊看着长江一艘游轮慢慢驶过，“但是我觉得值得。所以我不恨严师叔。”

两人聊了一会往事，心情都舒展了很多，徐云风难得的严肃起来，对着方浊说：“你的本事，是不是越用越少？”

“师兄也说过，”方浊解释，“说我的能力，靠的就是我想的事情少，现在我想的事情多了，本事就越来越弱。”

“我举得不是这样，”徐云风摇头，“我觉得你的力气是有限度的，你没用一次，力气就会少，而且不会恢复。你拉过少都符，走古道的时候又耗尽了很多力气，前几天把我从荡离里拉出来之后，你都没有什么力气了。”

“放心吧，”方浊笑着安慰徐云风，“我一定误不了王师兄安排给我的玉衡星位。”

第113章 算沙部：邓瞳黄坤

“再过几天，”徐云风说，“你和你师兄寻蝉就要去牛扎坪去守玉衡，你们师门只有两个人，我真的很担心你们到时候会很艰难。”

“王师兄既然找到我们，”方浊说，“那他是一定信得过我们的能力的，你就是喜欢多心，你自己本事大了，就瞧不起其他人。”

徐云风点点头，“也是，当初我们什么都不是的时候，那么多惊心动魄的困难，不都是挺过来了，我就是想着，我们几年不见，过几天就要分开了。”

“不是啊，”方浊说，“我师兄一个人去牛扎坪熟悉地形，安插玉衡星位，我跟着你和王师兄。”

“啊，”徐云风说，“原来王八是这么安排的。”

“是我坚持的，”方浊说，“七星阵法一旦和张真人的阵法拼起来，可能我们都、都。。。。。。”

徐云风看着方浊，也说不出什么话来。这是他们这辈子最后的决战，而且胜算太小，很可能都会命丧在阵法里，方浊当然是知道厉害的，所以宁愿在决战之前，多和徐云风王鲲鹏呆一段时间，过一天是一天。

徐云风被方浊的情绪感染，坚决的说，“你放心，我和王八能做到的。”

“以后再说吧。”方浊没有看向徐云风，而是把腿蜷曲上来，手臂支在膝盖上，看着江心，一阵风吹来，衣服猎猎飘动。

徐云风见方浊不愿意在聊他们今后的事情，也就是坐正了身体，伸了伸懒腰，看着长江，两人不再交谈，享受这种难得安静的机会。

就在徐云风和方浊两人在江边叙旧的时候，黄坤和邓瞳到了镇江阁的江边，两人在岸边坐着。随着时间到了半夜，江边的人越来越少。只有一两个夜钓的人，还坐在江边的石头上，一动不动。

黄坤对邓瞳说：“你带我来这里到底要做什么？”

“怕了吧，”邓瞳说，“你尽管走就是，我可要把这件事情弄个清楚。”

“到底什么事情？”黄坤问。

“这里的江面，”邓瞳说，“几年连续落水了好几个人，你想啊，夏天还没到，根本就没人游泳，我觉得应该是水里有东西在拉人下水。”

黄坤看着江面，嘴里说，“这里的江面是个九十度的大弯，水流很急，而且有很多回水，所以水里漩涡很多。这种情况，很容易淹死落水的人。”

“不是，”邓瞳说，“一定是有东西在水下拉人下去做替死鬼。”

“你又怎么知道些事情的？”黄坤好奇的说。

“我不是玩那个电梯游戏吗，”邓瞳说，“后来我跟着一个中巴车，一辆专门勾魂的中巴车到了这里，然后一个叫郑刚的人，把我给送出来了。就是在这个地方。”

“那又怎样，”黄坤说，“难道你在等那辆中巴车再过来，你跟着车回去？”

“不是，”邓瞳说，“我在江边的时候，本来应该和其他的死人上一条船，不过受了嘱咐，反着回答船上人的问题，所以就逃出来了。”

“你啰里吧嗦这些事情干嘛？”黄坤问。

“当时江面上有浓雾，我没看见船到底是什么样子，”邓瞳把声音压低，“但是我看到一个东西，当时我没做声。现在我想再看看。”

“到底看到了什么？”黄坤有点不耐烦了，“这个和我黄家的避水符有什么关系。”

“我没看到船，但是我看到了船和岸边之间的江水里有东西，”邓瞳快速的说，“妈的是一个猴子的脑袋，当时我没多想，可是后来我的干爸，就是那个肩膀上站着一个猴子的干爸，来找到我了。”

“我见过，”黄坤说，“他把你交给王师伯的那个前辈。可是我没有看见他带着猴子啊。”

“事情就在这里。”邓瞳神秘兮兮的说，“我干爸看到我了，开心的很，可是他的猴子，突然就吱吱的乱蹦乱跳。结果就跳到江水里去了。你知不知道，我干爸准备下水去找他的猴子，却被其他的干爸给拦住，就是那个贩鱼的，说水里有古怪，不要节外生枝。”

“这事赵师傅怎么没跟王师伯提起？”黄坤问。

“他不好意思说啊，”邓瞳说，“自己的宠物在水里淹死了，岂不是说明他本事不行。其实我当时我看清楚了，他的猴子下水之后，就被水里的一个东西给拉了下去，他们都看见了，但是都没出手。”

“你说这些到底是什么意思？”黄坤问。

“他们都害怕水里的东西，”邓瞳说，“但是他也说了，最好不要到水里招惹这种东西，不就是一个猴子吗。我赵干爸生气的很，就说了我几句。”

“我看不止说了你几句吧，”黄坤说，“一定是狠狠教训了你一顿。”

“怎么可能，”邓瞳说，“我干爹干妈都对我客气的很。”

“我明白你想干什么了，”黄坤说，“对付水猴子，一定要带着避水符下去，才不会被水猴子给溺死。你一定是被你干爹骂了，就像下水把水猴子抓一个上来，讨好你的干爹。”

“这里已经淹死了好几个人，绝对没有骗你，”邓瞳说，“你看你的师父，拽得很，谁也不愿意搭理，我师父好像也看不起我，我们把这个事情解决了，以后岂不是对我们另眼相看。”

“他们现在要对付一个很厉害的对头，”黄坤说，“我们就不要做一些没有意义的事情给他们添乱了吧，你本来就给他们惹了麻烦。”

“你这么说就不对了啊，”邓瞳说，“我这么做，就是要向他们证明，我们不是给他们拖后腿的，找我们做徒弟，不丢脸。”

黄坤想了想，觉得邓瞳说的有道理，但是总觉得有点不对劲。就要准备拒绝的时候。邓瞳一把将黄坤拉的蹲下来，“你看，你看，江水里是

不是有东西。”

黄坤连忙朝着邓瞳指向的江面看去，果然江水上冒出一个脑袋，逆水漂浮，接近了江岸，然后一个瘦小的身体，慢慢的，一点一点的爬到了江滩上。

这时候，本来在夜钓的两个人，同时飞快的收竿，结果他们的鱼竿却突然脱手，落入了江水。这两个人似乎察觉到了什么，于是从石头上跳回江岸，连身边的鱼篓都没拿，匆匆的走了。黄坤看得清楚，石头攀附了几只手，伸上来，摸索了两下，没摸到人，就缩回去了。

而在江滩上的那个瘦小的身体，伏在地上，两个手臂飞快的刨着，刨了一会，从坑里掏出一个东西出来。黄坤一看，竟然是一个死掉的猴子。

看来邓瞳的确没有说谎，那个死掉的猴子，就是他干爹的宠物。

那个瘦小的身体，现在黄坤看得更清楚了，体型十分像十岁左右的孩童，一个手搂着猴子尸体，然后几步就退到了长江里。

“我们就把那个东西给抓住，”邓瞳轻声说，“让我们在师父面前长长脸。”

“你打算怎么弄。”黄坤问。

“这种水猴子很厉害，”邓瞳说，“我听说过的，他们会把人从岸上拖到水里去。”

“那我们走到江滩上，等着他们来拉我们？”

“不急，”邓瞳说，“先看看情况，水猴子聪明的很，他们见过我，我们等着有人从江滩上走过，再想办法。”

黄坤内心里真的不想和邓瞳在这里瞎胡闹，但是毕竟是年轻人，想看看稀奇古怪的事情，也是好奇的天性。

于是两人就蹲在江堤的上边，看着江水。结果几个小时过去，江滩上没有任何人过来。

时间到了下半夜，黄坤累了，正想告诉邓瞳，不想等了，要回学校

睡觉。就在这时候，从上游的方向，走来了两个人。

这两个人走的很慢，靠在一起，一看就是一对情侣。男的用胳膊挽着女的。他们停了一下，好像是男人说了什么，手指了指江水中的石头。

原来是他们看到了石头上，夜钓的人慌张离开，来不及带走的鱼篓。两人看了一会，男的就要往石头上走，女的好像不太乐意，但是经不住男人的坚持，跟着男人跳上了石头。

男人抱起鱼篓看了看，然后放下。应该是很开心。但是他们并没有拿着鱼篓离开，而是坐了下来，相拥着靠在一起。

“快看，”邓瞳指着石头，“出来了。”

黄坤盯着石头看，果然石头下方的江水里，冒出了一个胳膊，胳膊很长，一点点的伸到了石头上方，靠近了那个女人的小腿旁边。可是这对情侣正在卿卿我我，那里察觉的到一只手正在自己的身边。

黄坤立即紧张起来，就要大声喊出声音，提醒那对情侣。可是他正要喊的时候，却发现，又有一只跟孩童一样的东西，已经冒出来，走到了那对情侣的上游方向，黄坤这下看得傻了，那个的确是个小孩，因为身上穿着小学的校服。可是他在水里敏捷的样子，又绝对不是小孩样子。

然后那个穿着小孩衣服的诡异东西，开始在水里扑腾起来。引起了石头上，那对情侣的注意。

“他们要开始了，”邓瞳说，“你的避水符到底管不管用。”

“管用个屁啊，”黄坤低声骂，“我身上真的没有什么避水符。我们还是过去提醒他们吧。”

“还等等。”邓瞳说，“你看江面。”

黄坤再看向江面，发现一条渔船不知道什么时候出现了，船头有人，应该已经看见了水里的诡异东西，可是船上的并没有提醒那对情侣。

黄坤和邓瞳对视一眼，同时说：“这个东西是有人驯养的！”

第114章 算沙部：水猴子

那个在水里穿着小学校服的东西开始普通，并且发出声音。两个在石头上的情侣立即站起来。男的犹豫了一下，立即就跳到岸上，去用手打捞那个穿校服的东西，现在黄坤和邓瞳都知道，那个东西可能是任何人，唯一不可能的就是小孩。

那个男的站在水里，想去拉那个小孩，都没有意识到，小孩是逆水慢慢向着上游漂的。几次要拉到他以为的小孩，那个小孩就漂浮得更远一点。就这么几下，男人距离他的女朋友已经越来越远。

而男人的女朋友已经从石头上站了起来，观望着自己的男友救人，看来已经被吓傻了，都不知道呼救。

这时候，一直攀附在石头下方的那个手臂，伸得更长了，黑乎乎的手臂在石头上慢慢的摸索，但是距离女人的脚还差一点距离。于是手臂就停留在女人两脚后面不远的地方，等着女人后退。

“那个怪物为什么不从水里爬起来？”黄坤狐疑的问。

“水猴子，”黄坤轻声说，“在水里力气很大，但是离水上岸了，就没有什么力气。”

黄坤仔细再看，果然是这样，江水中的那个怪物，头部已经冒出来，另一个胳膊紧紧抓在石头下方。但是身体的大部分，还浸在江水里。

女人还在看着自己的男友营救那个扑腾的小孩，至少她以为是小孩。

而脚下的那个手臂，又开始移动起来，看来是石头下方的怪物已经没有什么耐心了，努力爬上去，想把女人的脚踝给拉起来。

“妈的，”邓瞳说起来，“这东西真是聪明。”

“怎么？”黄坤轻声的问。

“这是声东击西，”邓瞳说，“故意引开男人，然后把女人拉下水，男

人再回来救女人，就会游到水中间去。”

“那个装扮小孩的怪物并没有把握把男人拉下去，”黄坤懂了，“其实水猴子拉人，自己的胆子也并不大。如两个人在一起，他们一定要想办法分开他们。这种可能性更大。”

“是的，”邓瞳说，“水猴子在江边也怕人，它们更喜欢在水深的地方拉人，这个在石头下躲着，想拉女人的水猴子，一定是力气和胆子最大的那个。”

“不好了，”黄坤说，“那个女人脚背抓住了。”

果然，躲在石头下方的水猴子，再也忍耐不住，已经爬到了女人的身后脚下，两个长长的胳膊，猛地把女人的小腿抱住。

“快去救人”黄坤一跃而起，朝着江水边的石头狂奔而去。

邓瞳也不迟疑，跟着黄坤飞快的跑。黄坤和邓瞳在跑的过程中，看见男人已经站在齐腰深的水中，看样子就要游泳去捞那个穿校服的水猴子。

黄坤连忙说，“你去提醒男人，我去救那个女的。”

“好，”邓瞳立即朝着上游跑过去。

黄坤已经跑到了江边，立即跳上石头，看见那个水猴子抱在女人的小腿上，正在拼命的拉扯，可是女人已经完全吓傻了，身体动都不动一下，背对着黄坤，也不喊一声救命。

黄坤不再多想，抬脚把抱着女人小腿的水猴子身体狠狠踢了一下。水猴子叽叽喳喳的一通乱叫，立即松开女人的小腿，咚的一声跳入水中。

“你怎么都不动呢，”黄坤对着女人说，然后用手牵着女人的手，要扶着女人跳回岸上。“

但是黄坤刚刚牵到女人的手的时候，立即觉得不妙，女人的手上滑腻腻的，而且指甲又长又坚硬。

黄坤正在狐疑，那个女人转过身来，黄坤看见了一个一张跟雷公一

样的脸庞，头顶上的头发，不应该是毛发贴着这张脸一直到了下巴。

“妈的。”黄坤反应过来了，连环套！

然后黄坤的身体一紧，被这个站在跟前，身体已经跟人体一样大的水猴子用双臂给搂住，接着身体倒下。

“救。。。。。”黄坤还没有把救命两个字喊出来，就落入水中，声音硬生生的被江水淹没。

这边邓瞳已经跑到了那个营救小孩的男人身旁，也站到了齐腰的水中，他看见那个男人已经准备游泳，立即对着那个人喊：“伙计，千万过去，有诈！”

那个男人就听下来，静静的站在水里，然后穿着校服的小男孩，就沉入了江水里。那个男人把手伸到身后，意思是让邓瞳拉他上岸。

邓瞳迟疑了一下，心里想着，这人的手臂生的也太低了吧。胳膊的尽头怎么是在腰部呢。

就这么一个犹豫，邓瞳回头看了看下游的石头，这才发现，石头上已经空无一人。江岸上也没有邓瞳和那个女人的踪迹。

邓瞳心里猛然一紧，再回头看，发现前方的这个男人，身材虽然高大，但是胳膊为什么长得这么低呢。

邓瞳眨了眨眼睛，仔细看着那个男人，刚好远方江面的一个轮船，探照灯突然向他们的方向晃过来了，惨白的灯光照射在男人的身上。

邓瞳看到了这个男人的背影，原来男人的领口上的脖子，竟然是一截木头，而木头上顶着的脑袋是个没有充满气的排球。

邓瞳内心里仿佛被电击了一下，连滚带爬的退到岸上。那个装扮男人的东西，猛然转身，向黄坤窜了过来，从腰腹部钻出了一个动作敏捷的水猴子，原先装扮用的衣服原来是顶在水猴子头上的一块烂泡沫盒子，撑起衣服，插着木棍，木棍上方就是排球。现在泡沫盒子和排球都被扔下，漂浮在江水之上。

邓瞳被岸边的小石头绊倒，坐在江边，两个脚还在水里，那个水猴子并不放弃，就伏在水里，两只手就拉着邓瞳的脚，邓瞳吓坏了，两脚

乱弹，可是身体还是被慢慢的拖往水中。

邓瞳身体翻转过来，匍匐着用手挖着江边的泥沙碎石，可是拉着他的双腿的水猴子力量超乎寻常的大，邓瞳的手在泥沙上拉出两道长长的深坑，可身体腰部以下已经浸入水中。

“救命啊。”邓瞳大声喊起来，可是这么一喊，身体的力气就岔气了，身体猛然后退，江水淹没了肩膀。

也算是邓瞳的运气太好，他的手胡乱摸索，抓到了江水下的一个大石头，然后两个胳膊就拼命的抱着石头，扬起脑袋对着江岸大喊：“救命啊，救命啊。”

然后岸上江堤上几个人正好走过来，连忙用手电筒照射过来，那几个看到了邓瞳趴在江水里，只有脑袋还在水面上。立即飞奔着跑过来，抓着邓瞳的腿部水猴子这才立即放松。

邓瞳狼狈的爬到岸上，跑过来的几个人连忙把邓瞳拉起来，“是不是有水鬼？”

邓瞳连忙点头。

“我靠，”其中一人大声说，“我们已经竖了牌子，说晚上不能靠近江边啊。”

邓瞳这才看到这几个人是滨江公园的治安巡逻队。

“还有一个人，跟我一起来的，”邓瞳结结巴巴的说，“现在不见了。”

“在什么地方？”治安巡逻队的人慌忙询问。

邓瞳指着刚才的大石头，“就在那边。”可是大石头上什么都没有。

治安巡逻队的人立即掏出手机，“水上派出所吗，有人落水了。”

邓瞳的脑袋转的快，立即对打电话的人喊：“告诉警察，我是王鲲鹏。”

徐云风慢慢的看着长江，已经抽了半包烟了，故人相见，方浊是难

得的还能记得他的两个人之一，他心里想着，如果没有了王八和方浊，自己真的还有勇气活下去吗。

真的要谢谢孙六壬，那个一直跟自己添麻烦的傻丫头，却在最后给了自己一线活下去的希望。

徐云风叹口气，扭头看见方浊已经靠在栏杆上隔断石墩睡着，江风微寒，徐云风把身上的外套脱下来，给方浊披上。刚刚披上去，方浊猛然惊醒。

徐云风不好意思的说：“早知道就不给你披了，打扰你睡觉。”

方浊却说：“我刚才做梦了。”

“什么梦？”徐云风笑着问。

“梦见你和王师兄，还有嫂子董玲，你们在一个湖边晒太阳，悠闲得很。”方浊还在回味梦境，“你们都很安静，但是一看就很开心。”

“你也在？”徐云风问。

“我不知道。”方浊迷瞪着眼睛，“我觉得我不在，但是如果我不在，怎么又能看得见你们。呵呵。”

“真有那天就好了。”徐云风微笑起来。

突然方浊身上的手机响了。方浊把电话接了，脸色一变，立即把手机递给了徐云风。

徐云风把手机接过来，他知道打电话肯定是王八，因为这个手机，是王八专门给方浊，方便联系的。而徐云风对手机完全没有兴趣，他一直很痛恨这个东西。

徐云风把手机贴到耳朵上，果然是王八的声音，“疯子，你在哪里？”

王八的声音非常焦急。

第115章 算沙部：捞尸人

“我在江边，大南门码头这里。”徐云风回答。

“马上把你面前的江水拦住，”王八在电话里的声音几乎要扯破嗓子，“黄坤被高手用水猴子拉倒水里了，你找到了，让方浊拉起来。”

“你妈的黄坤怎么跑到水里去了。”徐云风正在问。

“马上去！”王八把电话挂了，看来他要打另外的电话。

“黄坤这个小逼卵子惹麻烦了，”徐云风拉着方浊跳下石头栏杆，两人飞快的从江堤上跑到码头的的趸船上。

徐云风看着茫茫的江面，一筹莫展，长江这么大，江水之下，不知道有多少鱼类往来穿梭，怎么算得到黄坤在什么地方。

徐云风急了，趴在趸船的甲板上，耳朵贴着甲板，聆听这片河段里的所有动静。方浊也十分紧张，等着徐云风给她指点方向。

可是过了很久，疯子慢慢的站起来，对着方浊摇头，这时候，江面上飞快的行驶过来两艘巡逻艇，朝着镇江阁的方向飞驰过去。

徐云风和方浊看向镇江阁方向，看到那边已经有了很多人，看来是王八已经得到了消息。

时间流逝得很快，巡逻艇在镇江阁江面上来回梭巡。

徐云风恨恨的说：“为什么现在的小逼卵子都这么不知道厉害呢？”

方浊也不好多说，当年徐云风看热闹招惹望家坪山神，王鲲鹏惹韩豁子，惹罗瘸子，两人一起招惹金仲，后来加上方浊，还招惹少都符，最后还招惹到了张天然身上，和他们相比，邓瞳和黄坤已经是老实本分的乖乖仔了。

到了天亮的时候，徐云风仍旧算不到水下的动静。只是靠着驳船的船舷，仔细聆听。

王鲲鹏带着几个人走到了趸船上，看见徐云风了，开口就是大骂：“你他妈的怎么不好好看着你的徒弟！”

“他自己长了脚的，”徐云风也恼火的很，“老子把他拴起来，用绳子牵着啊，他又不是狗子。”

“黄坤要是淹死了，”王鲲鹏恨恨的说，“黄家镇守天璇星位，还有个屁的指望！”

“你他妈的，净想着你的阵法，你就不想想黄坤淹死了，你怎么给他父母交代，怎么给秀山黄家交代。”徐云风说，“黄莲清可是你的恩人，老子看你死了，有没有脸见他。”

王鲲鹏顿时语塞，这事的确跟他关系很大，黄坤是他安排给徐云风做徒弟的。而且落水的时候，邓瞳也在，这事跟邓瞳脱不了关系。

黄家要是记恨，别说帮王鲲鹏镇守天璇，跟着张天然对付王鲲鹏都很有可能，黄家本来就跟张天然有交情。就算是两不相帮，王鲲鹏也受不了。

徐云风看见邓瞳也来了，躲在王鲲鹏的身后，浑身湿漉漉的，身上的衣服还没干。

“说一下到底怎么回事？”徐云风看见邓瞳眼光闪烁，就知道有问题。

邓瞳轻声的说：“黄坤在我面前显摆，说他身上有祖传的避水符，要去长江里抓一个水猴子给我看看，让我彻底服气，好知道他们黄家的厉害。”

王鲲鹏哼了一声，“那你就不知道劝他啊，他傻你也跟着胡闹？”

“真的是这样？”徐云风盯着邓瞳的眼睛看，邓瞳眼光左右躲避，被徐云风看得很不自在。

“千真万确，”邓瞳说，“我骗你们干嘛。。。。。。”

话没说完，徐云风劈头盖脸的用拳头打邓瞳的脑袋和肩膀，“妈了个比的千真万确，还说不骗我们。”

邓瞳不停的躲避，没想到徐云风都三十出头了，真的跟一个混混一样敢动手打架，他也不敢还手。

“你爹妈给你起错了名字，你哪里叫邓瞳，”徐云风大骂，“你应该叫饭桶。嘴巴硬的饭桶。”

王鲲鹏把徐云风拉开，然后对着邓瞳，“你给我说实话。”

“我说的就是实话。”邓瞳还在狡辩。

“你现在心里在想，”徐云风指着邓瞳说，“为什么黄坤身上有避水符，还是被水猴子拉下去了，从出事开始，你已经想了一百四十六次，你自己都记不清楚吧，我帮你数出来。”

邓瞳的脸一下子就僵硬了。

“你现在又在想，”徐云风轻蔑的说，“这个老杆子怎么能猜到我在想什么？”

邓瞳下意识的把自己的脑袋抱住，好像这样就能阻挡徐云风探知他的思维一样。

王鲲鹏看到这个样子，脸色立即铁青。

“王八！”徐云风在王鲲鹏面前跳起来，“你他妈的教的宝贝徒弟！”

“你给老子说实话，”徐云风说，“不要逼着我把你所有的事情都给你掏出来。”

邓瞳这才彻底的服气，如实的把事情说了一遍。

听了邓瞳的叙述，王鲲鹏无话好说，他也舍不得教训邓瞳。到了中午的时候，申德旭也来了，看见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缓慢的摇摇头。

王鲲鹏沉默一会，“申工，安排水鬼和滚钩吧，就算是个尸体，我也要送还给他们黄家。”

“这事有问题，”徐云风原地走着，“那里就这么巧。水猴子拉人是拉人，怎么会这么聪明，这是有人高手在指挥。”

徐云风这句话一说，王鲲鹏猛然醒悟，看着徐云风和方法，点了点头，“他已经开始动作了。”

“比你想得要快得多。”徐云风说，“你才三十二，他都活了要一百岁了。比你狡猾的多。”

王鲲鹏立即对申德旭说：“申工，能不能通知渔政，让所有的私人渔船，都接受检查。”

“晚了，”徐云风说，“找到了又能怎么样，人都淹死了。”

“事情还是要继续做，”王鲲鹏说，“既然张天然已经控制了会养水猴子的人，现在就把他们找出来。铁板还在长江底下呢。”

这次徐云风就不说话了，两人十几年的交情，徐云风知道王鲲鹏的性格，遇到这种挫折，徐云风就放弃了，认为是老天不让自己成功。而王鲲鹏不同，他决定好了的事情，比如这次要摆出一个上千年来，道教门人从来没有尝试过的七星阵法，那么无论遇到什么困难，他都会朝着这个目的努力。决不放弃。

申德旭去安排滚钩，留下徐云风和王鲲鹏方法在趸船上，邓瞳怕徐云风暴躁起来打他，远远的躲到趸船的另一边去了。

“没想到我们千算万算，竟然还是栽到水猴子身上。”徐云风说，“张天然算计的比你我都精得多。”

方法就问：“他人不在这里，怎么会控制的到长江上的事情。”

“他当年吃过水猴子的苦头，那些水猴子都是同断带到中国来的。”王鲲鹏苦笑着说，“所以他在三峡古道冥战之后，抓了很多停留在长江的水猴子。”

“还有一些水猴子，”徐云风补充，“被长江上治水的术士，给抓住了。驯养起来，给他们抓鱼。还有一些水猴子就在长江流域里繁衍，成了野生的，生性喜欢在水下拉人。”

“这几年，为了钱，人心都变坏了。”王鲲鹏无奈的说，“那些驯养水猴子的人，发现捞尸体，比利用水猴子捞鱼挣钱多了。”

王鲲鹏就开始说起来驯养水猴子的事情，长江在葛洲坝截流之后，

再就是长江的环境污染严重，加上打渔的设备先进，打捞过度。长江里的鱼类数量急剧减少，那些靠打渔为生的渔民的生路渐渐断绝。

所以慢慢衍生出了一个行当，都是渔民转行的，当时的行价是葛洲坝以下的，一具尸体一百块，葛洲坝大坝之上的，一具三十块，因为尸体都集中在坝体上的水域，漂了很多，更容易打捞。荆州的贵，因为荆江的河道很曲折湍急，所以一具尸体两百到三百。这在八九十年代，也不错了。这种邪性事情，也不是什么人都愿意干。

其实这是好事，积德的。顺便养家糊口。

可是事情就出在钱和补贴上面，后来政府不管这摊子事了，补贴取消。所以很多无名溺死的尸体，也就没人打捞，滚钩捞尸体的人就不好挣钱。但是随后发现，虽然捞的数量少了，不过有的家属来找人捞尸体，出价比政府的补贴高的多。

于是捞尸体的就开始发财了，坐地起价，从九十年代中期的一两千，到了零几年，就涨到五千八千，甚至一万。

人为了钱，就什么行规，什么良心都不要了，那些驯养水猴子捞鱼的渔民，也过不下去，于是就利用水猴子在水下捞尸体。后来嫌来钱慢，就用驯养的水猴子在水下拉人，然后等着尸体的家属来，漫天要价。

这事本来发源在宜都，因为宜都那里有个水域，所有的尸体都会在宜都翻起来。后来所有长江沿岸就都有了这个行业。

后来宜昌的就好得多，因为王鲲鹏的师父赵一二看不惯这种事情，几个月连续扫了好几家养水猴子和放渔网，放长沟的捞尸人。那些人在宜昌河段混不下去，就跑到了荆州。

第116章 算沙部：玉衡星位寻蝉

不过赵一二死后，这些人又回来了。王鲲鹏和徐云风一直焦头烂额，没有时间去顾及这种事情。

结果，这些驯养水猴子的人，慢慢的又从荆州河段的范围慢慢回来了，而且势力渐渐强大，有了一定的组织。看来是被张天然暗中给联系上了，竟然敢对诡道的后人下手。

这也是看到了诡道干不过张天然，所以没了顾及。

却没想到徐云风和王鲲鹏那里是这么好招惹的。

徐云风就说：“我放出消息，他们可能就要来人找我们要钱了。”

“那怎么办，”王鲲鹏说，“只要见到人就好，总要给黄溪一个交代吧。”

两人商量一会，只好决定到秀山去一趟，黄坤出了事情，只能把希望寄托在黄溪的身上了。

方浊看见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都一脸的忧虑，知道他们过去肯定是要去赔罪，这又不是一般的错失，而是死了人。还要恳求黄溪来帮他们，就算是再怎么有交情，这事也难得弄。

既然决定好了，王鲲鹏马上就开始行动，他走到申德旭跟前，对申德旭说：“黄坤的下落，就只好请你帮忙了，还有，他长阳的父母，也需要你去请一下。”

申德旭答应的很爽快，“放心吧，这两件事情就交给我吧，你们尽管去忙。”

申德旭说完，立即带人走了。

“我们今天就走。”王鲲鹏说，“我开车。”

邓瞳问：“我跟着你们去吗？”

徐云风怒气还没消，对着邓瞳说：“你想得倒美。老老实实的呆着吧。”

王鲲鹏说：“你不要再惹事了，不是什么事情，我都能解决的。黄坤的事情，你也看到了。”

“不行，”徐云风说，“我们不在，这个小逼卵子又要瞎搞。”

王鲲鹏想了一下，对着邓瞳说：“你明天就跟着寻蝉师伯去牛扎坪。”

“寻蝉是哪位？”邓瞳好奇的问，现在他闹出了大事，说话客气多了。

于是四个人到了紫光园，寻蝉正在静修。王鲲鹏把事情缘由说了，寻蝉和方浊本来也没有什么行礼，简单收拾一下，五个人一起赶往牛扎坪。

牛扎坪就是王鲲鹏布置的七星阵法玉衡星位所在，五个人开车行驶到了公路尽头，五人下车步行。走到了牛扎坪临江的一个山顶上。

长江从奔流出三峡的峡口，在北岸就是南津关，南岸就是牛扎坪。牛扎坪和南津关两座大山，隔江对峙，如同一个闸口，临江的都是笔直的悬崖。

牛扎坪的山顶是一片十几亩的空地，只有南边山麓有个羊肠小道登上来。空地上本来是旱田，现在什么都没有种。空地靠着长江悬崖的边缘，搭了一个茅草屋。这个茅草屋年代很久了，应该是当年农民搭建的一个临时小屋。

王鲲鹏带着众人走进茅草屋里，其他人这才看见，茅草屋里修缮了一番，非常的整洁，里外两间，都放的有床，而且座椅都齐全，旁边的厨房也放进来了煤气灶，厨房里锅碗瓢盆一应俱全。

“我已经找人把这一片田租了一年。”王鲲鹏说。

寻蝉才明白，原来王鲲鹏早就准备好了。

王鲲鹏又带着寻蝉等人走到屋后的一个石头前。这个石头深处悬崖一半，下方几百米，就是汹涌的长江。

寻蝉看见石头上，用油漆写了两个字：

“廉贞”。

寻蝉仔细看了看四周的情况，然后对王鲲鹏说：“这就是玉衡星位所在？”

王鲲鹏非常郑重的向寻蝉鞠了一躬，“廉贞的位置，就交给寻蝉师兄你了。”

寻蝉看了很久，对王鲲鹏说：“承蒙你看的起，这么重要的位置留给我。”

大家都是道士和术士高手，玉衡星位安排在这里，是有道理的。这里有个法术高强的道士，就能扼守长江上游下来的高手，居高临下，地形十分有利。

这是王鲲鹏七星阵法第一个确定了镇守者的星位。算是他的阵法终于开张了。是一件大事。

可是王鲲鹏也没时间搭台，更谈不上祈禳。只能向寻蝉说：“望你能安然无恙的离开这里。”

“我们可能再也不能见面了，”寻蝉说，“不，还是往好的想，我希望你到时候能亲自来接我们下山。”

“那是一定。”王鲲鹏点头，但是都看见他的脸上无奈，说这句话是言不由衷，敷衍而已。

王鲲鹏把身体朝向邓瞳，“我从秀山回来之后，你再离开牛扎坪到宜昌市内跟我汇合。在这之前，你好好的在山上照顾寻蝉师伯，最好是能跟着她学点本事。”

“真的把我扔在这里啊？”邓瞳说，“这山上除了喝风，什么都干不了！”

“那也没办法，”王鲲鹏说，“你走不了。必须等着我回来。”

“我不干了行不行？”邓瞳说，“做你们这行真的没劲。”

“不行。”王鲲鹏对待邓瞳的语气变了，“寻蝉师兄，你应该有办法不让他下山吧？”

“法术有很多，但是有个最直接办法，”寻蝉已经知道了邓瞳惹的祸，所以斜着眼睛看着邓瞳，“把腿打断，到了你需要他去镇守他的星位之前，我再把他的腿治好。”

邓瞳看着寻蝉，“你一个女的，怎么这么凶？”他话刚说完，脚踝就钻心的疼起来，连忙蹲在地上，看见脚踝已经肿的跟萝卜似的，看来不知道寻蝉用了什么法术，打了他脚踝一下。

邓瞳这才知道面前这个女道士的厉害，眼睛露出了怯意。对着王鲲鹏说：“你为什么非要做你的徒弟，我父亲知道你这么对我，肯定不会答应。”

“你爹早就知道我找你来做什么了，”王鲲鹏说，“他答应你做我徒弟，并不是为了巴结我。”

“那到底是什么道理？”邓瞳摸着脚踝问王鲲鹏。

“因为你们家的春茂恒，欠我们诡道很多钱。”王鲲鹏说，“是你们祖宗就欠下的。”

“多少，我不信我家还不起了。”邓瞳一听见跟钱有关，立即轻松起来。

王鲲鹏摇着头说，“清朝时候，两万多两银子，疯子，现在银子多少钱一克。”

“就算是八块钱一克吧，”徐云凤马上说：“应该有五百多万，不到六百万。把你家所有的家产都抵给诡道，应该差不多吧。”

邓瞳的脸都青了，“你们在合伙起来骗我吧。”

“给你看看，”王鲲鹏从手里掏出一个纸张，已经黄的厉害，而且干枯脆弱无比，王鲲鹏小心的拿着，生怕把那张纸给碰碎。摊在手上，给邓瞳看。

邓瞳看了，果然是一张古时候的借据，上面用繁体字写了两万一千七百二十两银子。而且上面用毛笔写满了名字，写了十几个人的名字，

全部姓邓。邓瞳看着名字，果然最后一个名字是邓仁华，这是他父亲的名字，上面一个是邓国友，是他爷爷的名字，爷爷之上是邓书大，是他曾祖父的名字。上面还有很多邓姓祖宗的名讳。

他邓家的家谱辈分，邓瞳还是知道的，而且邓仁华的字迹，的确是父亲的字迹，这个他自幼看见父亲写字，知道绝不是伪造。

“立志程清保平安经玉连兴诗书国仁义维友道德文章，”王鲲鹏说：“你的名字应该叫邓义桐。我说的没错吧。”

邓瞳傻了，“我老爸把我给你们抵账？”

“你们邓家每一代的大掌柜，都要给我们诡道做一件事情，作为利息，”王鲲鹏说，“这个规矩，也是你们邓家子弟，继承产业的资格。你爹邓仁华，当年帮我师伯金旋子一个大忙，才接下了春茂恒的产业。你是你爹的独生子，现在该你了，你要做的就是给我当弟子，如果你有本事做了诡道司掌，这个借据，就会落在你手上。”

“你们背着我一起算计我这么久！”邓瞳大声喊起来，“都不是好人。”

“还有你老爸也算在内，”徐云风幸灾乐祸，对着王鲲鹏说：“怪不得你这么纵容他，原来是这么一大笔钱。这个借据是赵先生留给你的吧。”

“是的，”王八说，“我师父死后，留了两本书给我，当时你把《青冥志》转交给了我，《黑暗传》却被你吞了。我们为这件事情还打了一架，这个借据就粘在《青冥志》里，你要是仔细看了，就会看到里面写的邓家跟我们诡道的渊源。”

“我操！”徐云风抽了自己一个耳光，“我竟然把几百万就这么给你了。我操！”

徐云风嘴里不停的咒骂自己，垂首顿足，比邓瞳还郁闷。方浊拉了拉徐云风，徐云风才平静下来，“这是命，王八天生的富贵，老子活该是穷逼一辈子。钱到手上了都给了他。”

（笔者：赵一二留下两本书的具体情节，参见《大宗师前传诡道：诡道》算术之算沙。）

第117章 水分部：七星阵法

邓瞳长到二十多岁，自幼生活优越，终于第一尝到了人心叵测，连自己的老爸都把他卖了抵账，这世上还有谁能信任。

他失魂落魄，眼睁睁的看着王鲲鹏徐云风方浊等人下山离开。

站了很久，转头看着面无表情的寻蝉，“诨道这么折腾人，不就是歪门邪道吗？”

“诨道是四大外道之一，”寻蝉冷淡的说，“和放蛊，赶尸，还有架匠为伍，你觉得他们是玄门正宗吗？”

邓瞳已经彻底的崩溃了，摆摆手，“算我倒霉，遇到这些人。”

“不过话说回来，”寻蝉说，“赵一二的名望很好，不过我没见过他，但是王鲲鹏的确是个讲信义，做事坦荡的大人物，你做他的徒弟，这辈子赚了。”

邓瞳哭丧着说：“赚个毛啊。我就是听说他是个有本事的人，就求他教我两手，拜他为师，结果他一口就答应，一点都不犹豫。”

寻蝉嗤的哼了一声，不再理会邓瞳，而是走到了悬崖边上的石头上，看着长江，静立不动。

邓瞳突然醒悟过来，“他妈的，当初说他有本事的人，不就是他公司里的门卫吗？”

寻蝉实在是忍不住了，扑哧笑了一下，用手捂住嘴巴。

邓瞳知道自己已经逃不了王鲲鹏的手掌心了，也只能老老实实的走进茅草屋，看见两张床，知道这是师父给寻蝉和方浊准备的。他想了想，躺在了外屋的床上，唉声叹气。

徐云风和王鲲鹏方浊三人走到了水泥路上，王鲲鹏开了车，现在车座宽松了，徐云风坐在副驾驶，让方浊躺在后座休息。

王鲲鹏把车开过紫阳，上了318国道，很快就从朱市街到了桥边。边

开，王鲲鹏的嘴角就撇着笑了笑。

徐云风知道王鲲鹏回忆起了当年两个菜鸟，背着黄家的黄根伢子去秀山的往事。可是王鲲鹏随即又叹了口气，徐云风知道他在想什么，对王鲲鹏说：“黄坤应该是死不了的。”

“你说了又不算。”王鲲鹏说，“长江说了算。”

“你忘了我是什么人了吗？”徐云风说。

“你是过阴人，我当然知道，不用你在我面前显摆，”王鲲鹏开着车，“可是你当了过阴人，真的做了什么事情了吗，你天天在打游戏。你的过阴的手艺早就没有了吧。”

徐云风说：“这种事情，我是专业的好不好，老子就是不务正业，也是走阴人的领导。到我离开为止，没有那个走阴的跟我打过汇报。”

“你就瞎吹吧，”王鲲鹏说，“不过，要是黄坤真的没事，我们就省大力气了。”

车到了土城，王鲲鹏把车偏离的主路，开到了旁边的小路上。

徐云风问：“现在就去鬼街，人都没找好呢。”

王鲲鹏说：“我不放心，既然路过了，我还去看看，也耽误不了多少时间。”

徐云风想着也好，就没有在说什么。

当年王鲲鹏和徐云风学赶尸，一路艰难，到了土城都不敢逗留，就是因为土城有个邪性的地方，就是鬼街。而现在，时过境迁，两人的本事大了，王鲲鹏竟然要把七星阵法的开阳武曲星放在了土城的鬼街。

王鲲鹏开车在小路上走了很久，终于走到了山谷边缘。车停了。王鲲鹏和徐云风下车，看见方浊已经在后座上睡着，也就不再叫醒她，两个一前一后，走到了山谷的右侧，山谷里和山坡上一片石林。这种喀斯特地貌形成的石林，在幽暗的大山里，看起来阴森森的。

“好地方，”徐云风点头，“你怎么想到的？”

“我这两年，把宜昌周边都走了个遍，你真以为我闲着吗？”

“你把星位已经定好了？”徐云风看着石林，然后指着一个方位，“应该是放在那个石头上吧？”

“没错。”王鲲鹏回答，“鬼街距离牛扎坪四十三里路，就是玉衡星位和武曲星位的距离。”

徐云风看了看鬼街，“你已经安排好了奇门遁甲在石林里，还是不放心的，你做事就太谨慎了。”

“你还以为我们要对付的是罗瘸子韩豁子这种小角色吗？”王鲲鹏反驳道，“他是张天然！我们一点错误都不能犯。”

“我们已经犯了至少两个错误了。”徐云风提醒王鲲鹏。

王鲲鹏一言不发，徐云风看着石林里，一个兔子不停的绕着一个石柱在绕圈。怎么跑都都不能离开，最后一头撞上了石头，摔倒在地。

“放心吧。”徐云风说，“你奇门布置得很好。可以走了吧。”

王鲲鹏没有回答，朝着汽车走去，打开车门，发动汽车。徐云风在进入汽车之前，回头看了看鬼街，发现鬼街的石头仿佛在慢慢的移动，如同一个八卦在旋转一样。

“你的本事长进很多了。”徐云风说，“真的佩服你，我这次不是在说反话。不过话说回来，你能弄出这么一个大阵出来，给诡道算是大大的长脸了。”

“诡道能延续下去就不错了。”王鲲鹏说，“这么多年，我就一件事情觉得你做的对，就是把金仲赶走。”

方浊在后面醒了，刚好听见两人在讨论七星阵法的事情。看见王鲲鹏把车开回到了318国道，顺着蹒跚公路行驶。

车到了接近高家堰的山顶，天渐渐的黑了，从山顶上向下看去，高家堰小镇在大山脚下一片灯火通明。

“上次来，也是这个时候。”徐云风说，“不过那时候我们是靠着两条腿走路，还背着一个死人。”

王鲲鹏没有在高家堰停留，看样子他是要连夜赶路。

方浊问王鲲鹏：“阵法的星位都找好位置了？”

“他找好了，”徐云风说，“刚才我们去鬼街看了看。”

“还有五个星位在哪里？”方浊问。

王鲲鹏边开车，边回答方浊：

“牛扎坪是玉衡星位，鬼街是开阳星位，天枢星位在官庄，天璇星位放在当阳玉泉寺，天玑星位在獠亭和磨盘，天权星位在南津关靠里五公里的姜家湾，摇光星位放在长阳县城的龙舟坪。”

“我靠，方圆几百平方公里啊，”徐云风说，“你真的有这个本事搞定的吗？”

王鲲鹏说的星位，如果以獠亭的天玑星位为七星阵法的几何中心。那么东北方距离最远的玉泉寺和獠亭是四十公里，西南方的土城距离獠亭也有二十多公里。北边的官庄也是接近三十公里，南边的龙舟坪三十公里左右。

按照范围来计算，方圆几百公里都是最小的估计了。这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大阵法。

七星阵法可大可小，最小的阵法就是王鲲鹏身边的七星御鬼，贴在身边五步之内。中等的就是方圆几十米到两里之内。

“当初在七眼泉，宇文发陈的洪水阵，”方浊后怕的说，“也只有方圆几里而已。”

徐云风说：“那个老东西怎么能和王八比。”

徐云风说的没错，宇文发陈的洪水阵和王八现在要布置的七星阵，规模上根本就不是一个层面，以王鲲鹏现在布置，范围达到方圆几百里的阵法，那是古时候的大将军用来打仗的。

王鲲鹏终于开口了，“其实这个阵法，是老严当年教给我的。当年他说了，如果我和张天然背水一战，那么唯一的机会，就是用这种大阵。而这种阵法，和我们诡道的渊源也很深，是汉初的张良根据《太公兵

书》演化出来的冥战阵法！”

水分部：

润二十，小馐十二，起九刻一分，尽二十三刻正分

巨鹿之战项羽和章邯王离的军队鏖战对峙的时候。张良和刘季再次相见了。

张良放弃投奔景驹，把自己的武装全部托付给了刘季之后，和刘季两人同时投靠项梁。

沛公是个聪明人，从项梁的手下拿到了几千兵马之后，立即带着人回沛县，攻打雍齿去了。张良认为沛公的做法是对的。他不是一个寄人檐下的人，是一个审视夺度，乱世中的枭雄。

张良没有走，他仍然抱着一线希望，恢复韩国。张良在下邳曾经庇护过项伯，项伯对他肝脑涂地，因此张良引起了项氏家族的好感，并进一步得到了项梁的信任，于是张良也跟着沛公的有样学样，恳请项梁给自己分拨兵马，他回到故地，恢复韩国。

可是张良打仗的本事，别说和项梁项羽相比，就是和刘季也差了很远。刘季几千人马，还能打出一片势力范围起来。而张良，只能在颍川附近滋扰秦国守军，几次偷袭占领市镇，也随即被秦军多了回去。

直到现在沛公带着上万的精兵强将，到了颍川，张良和刘季汇合，看到刘季的军队摧枯拉朽一般打下了颍川，做到了自己一年来都做不到的事情。张良和刘季一样的时间，一样的兵马，可是刘季不仅平定的沛县，现在还能率领兵马来颍川。

终于，张良明白了自己能做什么，和不能做什么。

张良再次和刘季私下详谈，而这一次，张良已经完全没有保留。

第118章 水分部：北斗九星

张良向刘季行了臣属的礼节，让刘季十分意外，刘季吃惊的问张良：“我们地位相当，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从今往后，”张良说，“我就跟随沛公，平定天下。”

说完，张良拿出《太公兵书》，“沛公要从武关进攻秦国，也许需要这个东西。”

刘季对书籍没有什么兴趣。

可是随即看到张良，在脚下画出了一个北斗七星，阵法凶险，杀气连绵不断。

已经打了几年仗的刘季，立即差距到这个七星阵法的厉害之处。高兴的站起来，对着张良说：“如果有阵法的相助，我一定能攻陷咸阳！”

张良成为了刘季的谋士，道家的七星阵法第一次用在行军打仗之上。沛公刘季先于所有的各路义军，击败秦军守将，第一个攻陷咸阳，占据秦王宫，张良的七星阵法的帮助功不可没。

在刘季进攻咸阳之前，李斯已经被赵高构陷，腰斩弃市。随即赵高又杀了二世胡亥，立子婴，子婴发难，杀赵高。刘季攻打，子婴投降。

建立了万世基业的秦朝，就此灰飞烟灭。和尉僚和魏轍的推测没有半分差别。秦朝怦然倒塌，郡县制的帝国基业是否能延续下来，魏轍和尉僚都已经做出了努力，现在就看他们分别的传人开始大放光芒的时候了。

沛公得了咸阳，项羽的大军也随即进入关中。巨鹿之战成名的项羽，和提前进入关中的刘季再一次相遇，但是这次，两人已经不再是当年惺惺相惜的义军首领。而是主宰天下的两大豪杰。

陈平虽然在项羽的军中拜了上卿，但是他的建议项羽坑杀秦国降军的行为，引起了一个人的愤怒。这个人是范增，是项羽的第一谋士，更是项羽的亚夫。

但是让陈平更加绝望的是，范增也掌握这楚军里冥战的指挥权。

陈平的第一个敌人出现了，而且范增的强大，让陈平无法做出丝毫的抵抗，他只能尽量躲避范增，不让范增看见自己。

范增向项羽提议杀掉陈平，以平息坑杀降军的怨气。项羽没有接纳范增的意见，但是也疏远了陈平。陈平的地位再次一落千丈，和在魏王旗下时候，别无二致。

陈平却并不着急，因为范增自持身份，也没有把他放在眼里，否则范增如果坚持要杀掉陈平，项羽时间长了接受这个意见也亦未可知。

但是陈平发现，范增把这件事情忘了。于是陈平知道自己要做什么，才能击败范增，那就是等着。范增已经老了，他还年轻。他等着范增比他先死。范增死后，楚军之中，能够行使阴阳诡辨之道的人，就再也没有人能和陈平相比。

这就是陈平的计划，但是当鸿门宴上，他看见了刘季和张良之后，这个计划发生了改变。

陈平在楚军中，看见了沛公刘季在完全被项羽捏在手心的情况下，竟然凭借机智，逃出生天。而沛公身边的一个叫张良的人，也蕴含这和自己一样的力量，掌控人的眼睛看不到的力量。

陈平在拜师之后，除了张良，具有这种能力的人，他只看到了一个，那就是韩信。而韩信，现在已经没有了踪迹。陈平相信他一定投奔了更合适的明主。

项羽一直想除掉刘季，把刘季死死的困在咸阳，陈平在观望，等着项羽听取范增的建议，举兵攻击刘季。陈平知道如果项羽这么做了，刘季必死无疑。

这种状况，让陈平有了一个奇怪的心情，那就是他和刘季都是在项羽的屠刀之下，一旦项羽听从范增，和他刘季都必死无疑。而现在，刘季比他更加危险。

所以当刘季和张良，在一个夜晚，悄悄地寻找到他，希望他能够出主意解救刘季之困的时候。陈平改变了他的计划，他毫不犹豫告诉张良，他有办法。而这个办法也是张良已经谋划好的计策。两人的计策完

全一致，不仅惺惺相惜。

刘季和张良拜谢陈平告辞后，陈平立即建议项羽把义帝迁往郴州，正中项羽的下怀。于是护送义帝的责任当仁不让的交给了亚夫范增。

这是张良和陈平计划的第一步。

范增走后，陈平的地位立即提高，陈平顺势提议，让跟随楚军入关的所有义军和诸侯全部回到封地就国。否则各路大军都聚集在咸阳，如果私下联合，楚军也无法抵挡。

这是计划的第二步，项羽也照做了，但是项羽也感觉到刘季的威胁，并不允许刘季回到沛县。

接下来的行动就由张良来完成了，陈平的计划已经完成。

张良授意刘季回沛县省亲，项羽拒绝。陈平向项羽进言，把刘季驱逐到汉中，然后去沛县控制刘季家眷。

终于在张良和陈平两个大阴谋家的联合蛊惑下，项羽做出了这辈子最失策的决定。让刘季去汉中就国，封号汉王。

至此，西楚霸王和汉王，平分天下的局面，已经形成。

尉僚和魏轍没有选错人，陈平和张良终于凭借自身的能力，第一次改变天下的局面。

而另一个诡道的传人，韩信，还没有显山露水，只是偷偷的跑到了汉王的军队里，做一个下级粮草官。

陈平跟着西楚霸王回到了彭城，陈平还对项羽有一定的期望，他已经在汉王这边留了人情，但是还是希望等着范增时死后做楚国的第一谋士。但是他的打算，被韩信给破坏了。

汉王的志向并不是汉中王，而是天下。而韩信也非池中之物。他终于在萧何的引荐下，做了汉王的大将军。

而韩信从一个籍籍无名之辈，要让汉军所有人信服，那么他就要做一件汉军所有人都无法做到的事情。

这件事情就是带领汉军，进入三秦之地，击败雍王章邯、塞王司马欣、翟王董翳，但是栈道已经被张良烧毁。进入三秦之地的只有，连绵秦岭之中的一个陈仓小道。

陈仓小道已经消失千年，只在传说中流传。因为陈仓小道在春秋时期，被秦孝公封闭。最狭窄的地方，山石堵塞了十几里。汉军根本无法通过。

但是韩信向汉王承诺，他一定能够通过陈仓小道。进入秦地。汉王只需要让张良去修复烧毁的栈道，吸引项羽的注意就行。

韩信自信的缘由，来自于他的宝剑开山！

开山宝剑是诡道先人聂政的父亲所铸，一击之下，能够劈斩高山数十里。但是开山宝剑的弱点就是只能用一次，而且这次机会，被当年的韩王浪费。并且因此导致了铸剑师被韩王杀死，聂政复仇刺杀的往事。

而开山宝剑现在落在了韩信的手上。而这柄开山，将要再一次劈斩高山。

因为尉僚教授韩信的时候，留了一个方法，让韩信能够恢复开山宝剑的神力！

汉军在韩信的带领下，来到了封闭已久的陈仓小道，最为艰险的通道叫子午谷。

子午谷名称来历是这个通道，在之前没有堵塞的时候，只有子时和午时能够通过，秦孝公当年授意大巫师，将子午谷两边的山脉崩裂。

现在韩信带着汉军的所有兵力，来到了子午谷。子午谷对面，没有归附楚王的秦军布防，秦军已经得到了张良修复栈道的消息，正在几百里之外等候着根本就不会出现的汉军。

时间快到了，韩信让军士在一片空地上，划了纵横十九道。然后跪拜在棋盘之中，高高祭起手中的开山宝剑，并且将开山宝剑从尉僚赠送给他的剑鞘中拔了出来。

第119章 水分部：开山

一直到这个时刻，汉军的所有军士和军官都对这个年轻的人并不信任。都认为这个叫韩信的人是一个靠着如簧巧口获取了萧何信任的骗子。

所有人都不知道为什么萧何会如此信任他，偏偏汉王却对萧何言听计从。竟然拜韩信这个骗子为大将军。

汉王器重张良，那是大家都服气的，因为张良本来就是韩国的贵族后裔，并且曾经在博浪沙行刺过始皇帝，天下闻名。并且他得到了黄石公的《太公兵书》，当然天下一等一的谋士。

而这个韩信，出身和来历不明，是从项羽军中投奔过来的，而且投靠的时机非常蹊跷，正是项羽把当时还是沛公的刘季困在咸阳的时候。当时刘季在项羽的围困下，危如悬卵，可见韩信一定是在项羽手下犯了什么事情，偷偷逃跑，到汉王这边混一碗饭吃。这种首鼠两端的人在乱世中实在是见得太多，无非就是为了勉强苟活于世，四处流窜而已。

韩信最开始做汉王的连敖，也就是迎接贵宾的接待人员，结果因为他在汉王的贵宾，也就是私下和汉王联系共同反抗项羽的诸侯面前，表现出了他的不屑，认为这些诸侯的军事才能，想要反抗项羽，无异于自寻死路。这些割据一方的武装头领，立即和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讨论兵法，结果被韩信驳斥的一无是处，韩信甚至放出豪言，如果掌握一万人马，灭掉他们简直是易如反掌。

几个诸侯都对这个目中无人的接待人员十分恼火，在汉王的内史面前抱怨韩信。其中有一个叫陈馥的人，对韩信狂妄十分最为愤怒。

陈馥当时也是一个豪杰，是魏国的名仕，和张耳齐名，并且是莫逆之交。两人在魏国覆灭之后，为了躲避秦帝国的追杀，隐姓埋名，在市镇里做门监掩饰身份。后来两人凭借自己的能力割据了赵国范围，拥立赵王歇。

但是在章邯围困赵王，张耳向外围的陈馥求救的时候，陈馥的兵力无法为赵王和张耳解困。不过最终项羽破釜沉舟，一举击败章邯，解救了赵国。这就是项羽一战成名，威震天下的巨鹿之战。

而在赵国解困之后，张耳和陈馥却因为陈馥不肯营救的缘故，两人产生了间隙。后来项羽分封列国，对待最不公平的两人，就是刘季和陈馥。沛公刘季第一个占领咸阳，却差点被项羽杀死，最后只得了一个汉中王。

和陈馥同样功名的张耳做了常山王，统治的范围却是赵国的原境，赵王歇反而被派往偏僻的代国。陈馥更加冤枉，竟然连一个王的爵位都没有得到，只得到了南皮三个县的地盘。所以心胸狭窄的陈馥对项羽十分愤恨，于是私下来到汉中，和汉王商量如何对抗项羽。

可是陈馥在见到汉王之前，却被一个年轻的接待小吏给羞辱一番，他和这个叫韩信的小吏讨论天下大势，被韩信逐一反驳。论兵法，又被韩信在沙盘上杀的毫无反抗之力。

陈馥以诸侯的身份向汉王的内史告了韩信一状。然后等着内史给韩信治罪。内史本就对陈馥十分的敬仰，立即治了韩信的死罪。

韩信在法场上，当时已经有十三个获罪的同僚已经斩首。韩信举目看去，看到陈馥正在法场旁看着自己就刑，而监斩的是夏侯婴。

韩信于是对夏侯婴恳求，为什么为了一个陈馥而要杀掉自己。夏侯婴立即了解到韩信曾经在兵法上将陈馥驳的一无是处。于是韩信的命就被捡了回来。然后夏侯婴把韩信引荐给了萧何。

韩信见了萧何，一言不发，把自己的配剑开山递给萧何。萧何认得开山宝剑，当即大惊。

韩信告诉萧何，凭他手上的开山宝剑，一定能劈开进入关中的山路，让汉王平定三秦，并且与项羽逐鹿中原。

而陈馥看到汉王放过这个得罪自己的下级连敖军官，于是也悄悄离开，回到了赵国，凭借自己的军事才能，击败了张耳，夺得了赵国的土地。而张耳战败之后，也只能投奔汉王。这件事情和本文无关，不再细述。

陈馥和韩信的仇怨就此结下。但是韩信现在要对付的敌人，却是三秦的军队。

韩信告诉萧何，三秦中，塞王司马欣、翟王董翳，都不值一提。而

雍王章邯，是秦国一代名将。可是在韩信眼中，章邯也是不堪一击。

萧何询问韩信，当今天下，谁能和他的军事才能抗衡。韩信想了很久，慢慢的对萧何说，他得了秦国太尉尉僚的真传，当今世上，行军打仗，没有人能是他的对手。

而现在韩信最大的对手，就是从秦孝公开始就已经封闭的子午谷。

开山就是对付子午谷的神兵利器。

当年尉僚作为诡道的传人，也是看到了韩信身上的开山宝剑，知道他和诡道的渊源很深。才将诡道阳谋的兵法全部教授给韩信。而且在临走之时，告诉了开山宝剑的炼制方法。

现在韩信画下了纵横十九道，祈禳天地山神。命令军士搭建起铸剑炉。将开山重新放入铸剑炉中锻造。

韩信重获开山的神力，于是在子时，祭起开山，对着子午谷的雍塞山石，奋力劈下。

子午谷堵塞的几十里道路顿时开裂，露出了一条小道。这条小道，直接指向陈仓。

直到这个时候，汉军里所有上下官兵，都才知道这个韩信，的确是一个了不起的大人物！

陈仓小道被劈开之后，开山宝剑化为无数碎片，散落在秦岭各处，直到两千年后的今日，陕西宝鸡的农民，还能在麦地里挖掘出当年开山宝剑的碎片。这种碎片被铁匠收集后，重新打造成农具和刀具，从不生锈，并且锋利无比。

（笔者在陕西宝鸡工作过两年，于民间印证过关于韩信进入陈仓小道，开山宝剑的传说。）

韩信利用开山宝剑的神力，劈开了陈仓小道，带领汉军进入三秦之地。现在他麾下的将士都已经对韩信十分佩服。

他当年被淮阴市井上的无赖欺负，给了他两个选择，要么从无赖的胯下钻过，要么抽出背上的开山宝剑，与无赖拼斗。

韩信只能轻声的说：“开山宝剑怎么能杀一个无名之辈。”

就在无赖要痛殴韩信的时候，韩信却俯下身体，钻过了对方的胯下。这个是韩信一生的耻辱，现在却用开山的神力，证明了他的忍辱负重。——开山宝剑怎么能杀一个无名之辈。

韩信在尉僚身上学到的诡道阳谋兵法，顿时发挥出了巨大的用处。几乎不用吹灰之力，就把塞王司马欣、翟王董翳击败，而曾经不可一世，连续击败过张楚王陈涉、楚国大将项梁的雍王章邯，在韩信面前，也是一触即溃。

当年在淮阴钓鱼的小童，不再是靠着旁人施舍、被人羞辱的落魄少年。而是汉王旗下的一代战神。

汉王的军事能力一直远远弱于项羽，现在韩信的出现，终于让汉军在军事上，与项羽到了平起平坐的地步。

而且张良的纵横术，将天下九州，分为北斗九个星位，七明二暗。张良是道家先祖，道教遵从的源头，他唯一把七星战法发扬到了整个天下的术士。前无古人，后无来者。

当世之时，战略上有张良的北斗九星的谋划。战术上有韩信的纵横十九道，三百六十一变化的兵法。

汉王刘季有了这两人，在势力上，已经隐隐超过威震天下的西楚霸王。

如今汉王平定三秦，章邯认为自己军事才能天下无双，在巨鹿之战被项羽击败，他还侥幸认为是赵高在战场后方对自己的破坏。所以对巨鹿之战的失败并不服气。但是他作为雍王，在汉军的后起之秀韩信之前，以多打少，仍然被打得毫无还手之力，并且被韩信的军队层层围困。

章邯终于明白，天外有天，在韩信面前，他将永无翻身之日。他当时投降项羽，还能归罪于秦朝的腐败，而现在，再也找不出任何理由为自己的失败辩解。

章邯自刎军中。

成就了韩信的声名。但是韩信的战神之路，才刚刚开始。

而汉王刘季，要打败西楚霸王，还缺少一个致胜关键。

那就是除了战略的谋划，和纵横兵法之外的一个重要战争环节——冥战。

而当时天下，军事上韩信还没有和项羽交锋，两人的军事才能，项羽已经成名天下，韩信只是后起之秀。不到两人交战，还不能确定谁更厉害。

而天下战略上，项羽还有一个范增，范增除了能替项羽谋略战局，还有一个厉害之处，那就是他掌握着楚军的冥战之术。

而汉王刘季，现在就缺一个冥战高手。

这个高手，马上就要投奔到汉王了，是项羽主动把他送给了汉王。

——项羽要杀陈平！

第120章 水分部：赤霄

汉王平定三秦，继续向东进军，几路对项羽并不臣服的诸侯，如赵国的陈馥，齐国的田横，都与汉王结盟。

殷王司马卬也投降汉王，一直在项羽军中被范增排挤的陈平机会来了。项羽命令陈平去殷地去攻打司马卬，陈平没有打仗，靠着一张嘴，就劝说司马卬重新投降楚王。被封为都尉。

陈平一直在犹豫，他不知道自己到底该跟随项羽还是刘季，一直在摇摆不定。但是项羽替他做出了选择。

司马卬再次向汉王投降，项羽大怒，迁怒于陈平，并且范增不知道从什么人口中，已经打听出来了陈平当年和张良之间的私下计策，让汉王逃离项羽的掌握。这就是范增的厉害之处，陈平自己也擅长这个。

项羽要抓陈平回彭城治罪。陈平终于知道自己该何去何从了。他做不到等范增老死，就算是自己躲过这一次，自己在范增的面前，也是很难出头。

既然不能在项羽的麾下做天下第一的阴谋冥战术士，那么就只能去汉王手下，以敌人的身份击败范增，在冥战中与范增一决高下。让世人知道自己阴阳诡辨的能力。

陈平将项羽所赐黄金和官印，派人送还项王，自己独身带着赤霄宝剑，离开项羽，朝着汉王投奔而去。

渡过黄河的时候，陈平才发现上了贼船，船夫要抢劫陈平。因为陈平身上背负长剑，能够佩戴长剑的人，一定是王公贵胄，那么身上一定有不菲的钱财宝物。陈平当然明白船夫的所想。

陈平慢慢脱下了身上的衣服，向逼近的船夫表明，他的身上没有任何值钱的东西。

但是陈平错了，他身上有宝剑。

船夫已经显露出作恶事的姿态，当然不会在黄河中间放过他。

陈平慢慢的抽出了宝剑。自言自语的说：“这柄宝剑，名曰赤霄，是斩鬼驱邪的帝王之剑。。。。。。”

船夫的眼睛露出了贪婪的神色。

“这柄宝剑，在凡人手中不值一钱，”陈平用手指慢慢掠过剑锋，“但是在天下共主的手中，价值连城。”

船夫不知道陈平为什么要说这些，他们已经打定主意，要杀了这个人的，夺取这个宝剑，然后拿去卖给识货的行家。但是他们看到这柄宝剑的剑锋上已经沾染了鲜红的血液。陈平手指上的鲜血在剑锋上慢慢流淌，船夫们不明白为什么这人要在这个时候，把自己的手指划破。

陈平手中的长剑鲜血从剑锋一直流到了剑尖，然后滴落在船板上。船夫们的眼睛顿时被一阵红光闪耀。

赤霄宝剑的剑身已经变得全部通红。

船夫们惊赫的退却。陈平把赤霄举到头顶。渡船在黄河中开始旋转起来。船夫们立即去船尾掌控船舵。可是已经无法阻止渡船继续旋转。

船夫这才发现，渡船已经陷入黄河中的漩涡之中，船身已经堕入了漩涡的中央，距离水面之下两丈的距离。

“赤霄宝剑不能落在你们的手上，”陈平继续说，“这柄宝剑是秦朝太尉尉僚赠送给我的谗道信物。只有天下共主，才能拿到这柄宝剑。”

船夫们已经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他们也听不明白面前的这个人到底在说什么。

漩涡的水墙中，突然伸出无数的黑色手臂，从陈平的身后不停的延伸。把船夫一个一个的抓起来，然后收回到旋流里。

船夫的惊呼在没入水中之时立即停止。水面渐渐平静，漩涡消失。

陈平把赤霄宝剑收起。渡船在无人掌控的情况下，慢慢的驶向对岸。陈平踏上河岸，看着东边，从今往后，项羽和范增就是他的敌人。而且他一定要战胜他们。

陈平终于投奔到了汉王的军中。他和汉王在鸿门宴之后有过私下交

流，但是因为殷地的反复，他也与汉王曾经为敌。在魏无知的引荐之下，他终于见到了汉王。

汉王听说了陈平盗嫂的传闻，无法信任陈平。但是陈平有办法取信于汉王。

就是他手中的赤霄宝剑。

陈平把赤霄拿出来，“这是帝王之剑，现在我献给汉王。”

汉王把赤霄拿在手中，喜不自禁。然后问陈平，他投奔过来，有什么行军打仗的计策。

陈平想了一会，“韩信将军已经天下无敌，带兵打仗我不如他。”

汉王又问，那么做一个军中谋士，与故交张良合力谋略如何。

陈平摇头，“张子房从《太公兵书》中已经演化出了北斗九星的天下大阵，天下布置已定，我也不如他。”

汉王开始笑起来，他很喜欢陈平，因为他觉得陈平跟他一样，能投坦诚自己的弱点。而且毫不羞耻。

“那你到底能做什么？”汉王问。

“阴谋诡变示形出奇鬼神之道。”陈平回答，“韩信带兵，攻城拔寨，张良谋虑，天下九星排列，都是阳刚之道，是为阳谋。而我的所学，和他们相反，是为阴谋。”

“天下如你所学有几人？”汉王继续询问。

“范增。”陈平立即回答，然后思索一会，“还有一个人，蒯通。但是这人的本事不如我。”

“范增呢？”

“也不如我。”陈平立即回答。

“我拿什么信你。”汉王问。

“大王是要做偏居一隅的诸侯，还是要做平定天下的皇帝？”陈平

问。

汉王笑，“当年我看见始皇帝出巡，觉得做大丈夫，就得像他一般。”

“可是现在大王的身边，要么是一起起事的少年兄弟，要么是成名已久的贵族后裔，”陈平问，“大王从沛公起事，到如今的汉王，可是谁会从心底把你当做天下共主？”

汉王犹豫很久，回答：“如你所说，的确没有。”

“好办，”陈平指着汉王手上的赤霄宝剑，“这柄宝剑，名曰赤霄，是上古时期流传下来的帝王之剑。剑锋吃血之后，变化成红色烈焰，所以尚赤。”

“你要告诉我什么？”

陈平立即正色说：“大王是真命天子，在幼年就有仙人授你赤霄宝剑。”

“这把宝剑不是你刚刚给我的吗？”

“这柄长剑，与我没有任何牵连，”陈平郑重的说，“我也是今日才在大王的手中看到这柄上古神器。”

“有意思，”汉王似乎明白陈平想要说什么了，“你说下去。”

“听说大王起事之前，斩杀过白帝之子，一条蛟龙？”陈平问道。

“我和兄弟们躲在殭山，躲避秦军，饮酒之后，一条蛇在路上，我把它给砍了。”

“不是，”陈平摇头，“大王用手中的赤霄宝剑，砍杀了白帝之子。赤火融白金，大王是天命所归。”

汉王从来没有见过有人能把不存在的事情说得如此真切，“诚如是？”

“大王是天命所归，”陈平恭敬的说，“天子金口玉言，怎么会说假话。”

“我明白你为什么在项羽手下不能得志了。”汉王点头。

“我告诉他是赤帝之子，”陈平笑着说，“可是他不相信，说他们项氏是楚国贵族，项燕的后代，怎么能以无稽的赤帝为祖先。”

汉王已经不再犹豫，“你要做什么官职？”

陈平跪拜下来，“给我一个都尉即可。大王把军队里的细作归我调令，我要做的事情是，把范增除掉。大王和项羽之间的冥战，就尽在我掌握之中。”

“你有办法？”

“有。”

“什么办法？”

“不能说。”陈平回答，“大王给我钱财即可。”

汉王马上爽快的答应了陈平的所有要求。陈平感叹，在鸿门宴之后，就该投奔汉王。陈平和汉王寥寥数语，就已经彻底的明白，自己的本领，只有在汉王手下才能得到发挥。

而汉王也明白，陈平是一个能够颠倒黑白，通彻阴阳的能人，以他狡诘的性格，当然不会被项羽这么骄傲的人所用。

现在汉王刘季，张良韩信陈平，这三人终于聚集在一起，北斗九星大阵，已经掐住了项羽的咽喉。韩信带领的军队，所向披靡。而最后一个致胜的关键环节，阴谋冥战的高手陈平也已经就位。

张良陈平韩信，都曾经在项羽的帐下受命，而项羽却珠玉在前，并不珍惜。这并不是项羽的失策，而是因为项羽是楚国世代贵族，他的性格决不能容忍韩信的出身低微，陈平的狡猾反复。即便是同样出身贵族的张良，项羽也不能接受张良当年行刺始皇帝的下作行为。

项羽自视高贵，认为争夺天下一定要用正大光明的两军对垒。凭借强大的武力倾轧敌人。却不知道，当年智伯夫差，极武而亡的道理。于是放弃了手中能够平定天下的异端人才。导致了自己最后的失败。

而汉王，从来就没有这些道德上的约束。

现在纵横天下的谋略家张良、战神韩信、阴谋诡变的宗师陈平，都已经归附于汉王。

汉王和项羽一争高下的时候到了。

第121章 算沙部：诡道入佛

王鲲鹏边开车，把七星阵法的来历，还有赤霄和开山的事情说了一遍，又对徐云风说：“诡道从来就没有布置过这个七星阵法。是因为，后来太平道秉承的是张良的道法。张道陵的五斗米也是太平道的分支。诡道在汉朝之后，就比不上张良的道法的延续了。”

方浊说：“所以我和你们不同。我们全真是道教，而你们诡道不是。”

“你虽然身份是诡道，”徐云风说，“其实你的能力，从老严那里学的更多。要说你是道教正宗，也没说错。你也不用虚伪了，诡道的门人，没有人能布置七星阵法。至少我是做不来的。金仲还不如我，他更不可能。”

王鲲鹏说：“知道当年我师父和师伯金旋子为什么一直关系不好吗？”

“赵先生脾气不好，喜欢跟金旋子抢。”徐云风说，“说实话，做他的同门，运气并不好。”

“其实不是，”王鲲鹏叹口气，“我师父和师伯的关系一直很和睦。”

“我一直在奇怪，当年金旋子破除成见，引赵先生入了诡道山门，”徐云风说，“可是后来他们两人却翻脸了，按照赵先生恩怨分明的性格，不应该是这样。”

“我告诉你为什么吧，”王鲲鹏眼睛看着前方的道路，现在已经到了贺家坪的高山上，马上就要到榔坪，当年王鲲鹏作为赵一二的弟子，和金旋子的徒弟，在榔坪交手过一次，当时王鲲鹏刚刚入门，手艺不济，被金仲打败。两房的积怨更深。

王鲲鹏整理一会思路，“我师父要带着诡道并入道教，也就是茅山一系。但是师伯不答应。”

“金旋子一直不松口，”徐云风回忆起来，“赵先生也没办法，他么房是光杆一个，螟蛉最多在他手上到三十六岁，我又是个不成器的，他只

能让你坐他徒弟。”

“我后来为这件事情问过老严，”王鲲鹏说，“老严说过，除非诡道只要有一个人不同意，就这能是外道。”

“这是谁定的规矩？”方浊问，“大家在一起统一门派不是更好，我们清静派就一直承认是全真的分支。”

“陈平当年答应过那个天竺人室利方。”王鲲鹏说，“决不能接受其他的教派合并。当时陈平以为自己会开创一个教派出来，可是失败了。”

“室利方跟他交换的条件是什么？”徐云风立即察觉到问题所在。

“室利方答应过陈平，”王鲲鹏说，“陈平诡道的传人，可以在日后投奔他的门派。”

“室利方到底是什么门派，”徐云风说，“挺奇怪的。”

“他西域佛教到中土来的第一批和尚，”王鲲鹏说，“所以后来很多诡道的传人，都隐藏在佛教寺庙里做和尚。”

“还有这些事情？”徐云风笑着说，“我明白了，道衍不就是和尚么。”

“我说的不是道衍。”王鲲鹏郑重的说，“我师父赵一二，和师伯金旋子的师父，我的师祖，是一个和尚。”

“我怎么从来没有听任何人说起过！”徐云风大惊，“赵先生的师父是个和尚！”

“这就是室利方和陈平的交换。”王鲲鹏说，“诡道的门人，一定要和佛门保持很深的联系。”

“王八，”徐云风把身体坐直了，看着王鲲鹏，“你这几年，到底知道了多少事情，是从什么地方查到的消息，我相信这些事情，既然当年赵先生和金旋子不说，他们就肯定不愿意让我们知道。”

“我师父赵一二要带着诡道进道教册录，”王鲲鹏说，“金旋子要带着诡道的传人皈依佛门。这就是他们两人意见一直不同的根源所在。”

“我是不会让黄坤做和尚的。”徐云风已经完全明白王鲲鹏的意思了，“不过他现在死活都不知道。你这是别在我身上打主意。”

王鲲鹏不说话了，徐云风脑袋反应迟钝，过了一会才想明白过来，笑了起来，“算了吧，邓瞳做和尚更不靠谱，你就别祸害其他的和尚了。”

“我打算把他交给域山。”王鲲鹏看来是已经考虑很久，“域山虽然没有读碟，不过他是个不错的人。”

“王八，”徐云风的声音也低沉下来，“想那么远干什么，诡道不见得就这么断绝，不是还有金仲吗？”

“那就希望如此了，”王鲲鹏说，“有时候我只是想得远一点而已。”

徐云风和王鲲鹏触及到了不愿意提到的话题，气氛顿时压抑。三人也就无话。到了天亮的时候，车到了恩施。

三人找了一个休息区，吃了顿饭。王鲲鹏在车后座睡了几个小时。然后继续赶路。

到了傍晚的十分，终于到了秀山。

秀山的黄家不在县城，而是距离县城的一个偏僻的镇上。和犁头巫家不同的是，黄家在一个山冲的村子里，是一个庞大的家族。

整个村子几乎都姓黄，或多或少都跟黄家有点关系。

王鲲鹏驾驶的这个汽车，挂着鄂E的牌照，让村子里的村民都很奇怪，纷纷驻足观望。

村民要么是老人，要么是小孩，几乎看不到年轻人。看来青壮年都出门打工去了，只剩下老人和留守儿童打工。

即便是秀山黄家这样的大家族，在现代社会中，也不能避免这种趋势。

王鲲鹏下车问路，询问黄家的祠堂在什么地方。一个老人向村落中央的一个大房子指点。王鲲鹏驱车慢慢开到了村落中央，停在祠堂门口。

徐云风下车，伸了一个懒腰，“果然是出名的术士家族，祠堂都这么气派。”

王鲲鹏让徐云风不要乱说话，带着他和方浊走进祠堂。

祠堂里一个打扫的四十岁左右的女人，看见王鲲鹏了，歪着头看了王鲲鹏很久，才迟疑的走到了王鲲鹏面前，“您是不是姓王？”

“是的，”王鲲鹏礼貌的说，“我是王鲲鹏，我来找黄溪。。。。。”

那个中年女人突然向王鲲鹏跪下来，“谢谢你，王师傅。”

王鲲鹏立即醒悟，这个人女人是当年他把黄家的黄根伢子带回秀山的妻子，记得当时黄莲清还叫过她的名字，好像是杜鹃。

王鲲鹏立即告诉徐云风，“这人就是你当年背了一路的那个尸体的堂客。”

徐云风向杜鹃点了点头，也说不出什么话，都是过去的往事，而且也不是什么开心的事情。

杜鹃拉着王鲲鹏就走出祠堂，“黄溪住得有点远，我带你们去找他。”

结果王鲲鹏等人，跟着杜鹃走了很久，才走到了一个相对较偏的鱼塘边，鱼塘旁边还有一排简陋的平房。人还没到，就听见平房里震天的猪叫声。

三人走进平房，王鲲鹏看到，这里果然是一个养猪场，到了给猪喂食的时间了，所有的生猪都嚎叫得厉害。而且臭气熏天，方浊无法忍受，只能用手把口鼻给捂住。

杜鹃进来后，看见一个口鼻歪斜傻子正在慢慢挽着一个饲料桶，给一个又一个猪圈舀饲料，倒进食槽。就走到傻子面前，大声的问：“你黄大哥在哪里？”

傻子嘻嘻的笑了几声，鼻涕流的老长，对着杜鹃挤眉弄眼。杜鹃急了，打了傻子一下。

傻子哭起来，指着窗外最靠南边的那个平房。

杜鹃连忙带着王鲲鹏三人去走向那个平房，进去后，看见两个男人，正在吆喝指挥公猪给一个母猪配种。

其中一个人，满脸络腮胡子，正是黄溪。

黄溪和王鲲鹏徐云风方浊在七眼泉有过一面之交。他看到了这三个人，顿时有点不好意思，脸上没有胡须的部分，顿时就通红起来。他连忙给旁边的人交代了几句，把袖管捋下，殷勤的拉着王鲲鹏走到了旁边的一个房间。

这个房间相对干净，里面一张床，一个办公桌。

“好好的黄家族长，”徐云风对着方浊叹气，“怎么就变成了猪倌。”

黄溪招呼他们坐下，拿起开水瓶给几个人用一次性纸杯泡茶。茶叶倒是好茶叶，看来是接待客人的。

“这个是杜鹃，我的堂叔的遗孀，”黄溪的声音非常尖细，如果没看见是个大男人，只听声音，简直就是女人的嗓音。

“我认识，”王鲲鹏说，“我们见过的。”

“对对，”黄溪说，“我差点忘记了。”然后手足无措，也不知道跟王鲲鹏说什么。反而更加尴尬。

“先带我去黄莲清前辈的坟上烧点纸吧。”王鲲鹏说，“我欠他的人情。”

“那是那是，”黄溪两个手搓起来，“先吃饭。吃了饭，我带你们去我家的坟地。”

“这养猪场是你开的？”王鲲鹏为了打破尴尬的气氛，主动挑起话题。

“是的，是的，开了两年了，要挣钱了，”黄溪对着杜鹃说，“么妈，你去黄岗的馆子里，端几个菜过来好不好。”

杜鹃点头，立即走出去，“恩，马上就来。”

第122章 算沙部：黄溪

徐云风看着黄溪眉眼里透着愁苦，知道这人开个养猪场实在是容易。没有想到不可一世的黄家，也到了这般境地。

王鲲鹏说：“其实我来，是要告诉你一件事情，不是蛮好的消息。”

“尽管说，”黄溪苦笑，“反正一直没有听过什么好消息，昨天我的猪场死了两头猪，今天又有两头不行了，现在闹猪瘟。”

“我找到了黄松柏的后人，”王鲲鹏说，“黄坤。”

“哦哦，”黄溪心不在焉，“好事，好事。”

“他在长江里失踪了。”王鲲鹏心虚，说的声音不大。

黄溪正在走神，估计心里惦记着给母猪配种的事情，“哦哦，您说什么？”

“你的族弟黄坤，”王鲲鹏的声音大了点，压过了旁边的猪叫，“失踪了。”

“啊，这么严重啊。”黄溪说，“那您来找我干什么？”

“嗨。”徐云风对着方浊长长的叹口气。

黄溪对着王鲲鹏说：“黄松柏是我爷爷的堂兄，几十年都没回来过，听说前两年也死了，我们一直没有来往。”

“我有事情找你，”王鲲鹏说，“很重要的事情。”

“您都是北京的大领导了，”黄溪这次听明白了，“找我干什么？”

“你如果不是太忙的话，”王鲲鹏说，“你能不能把你们黄家人，跟我去一趟宜昌，恩，当阳的玉泉寺。”

“去当阳干什么，”黄溪说，“我去年在当阳联系过一批鱼苗，说是出肉很快，结果喂了四个月，全部翻塘，亏了不少。你看，就是旁边的那

个鱼塘。”

王鲲鹏完全没法跟黄溪说下去了。可是黄溪还在喋喋不休，“鱼塘我承包了五年，每年给乡里交一万五，鱼全翻塘了，加上鱼苗的钱，我贷款都换不上。”

徐云风看见王鲲鹏的脸色很难堪，黄溪这种状况，是他们完全没有想到的事情。

黄溪坐立不安，那个傻子又走进来，支支吾吾的说了几句话，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都没听懂他在说什么。

可是黄溪立即蹭的一下站起来，对着王鲲鹏说：“您先坐一会，我马上就回来。”

留下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在房间里。

王鲲鹏看着这个简陋的房间，办公桌已经是最新的家具。床上的被褥漆黑，乱糟糟的，堆满了《养猪技术》《养鱼技术》《预防猪流感》。。。。。。等等养殖书籍。

看来黄溪就住在这里，打理养猪场和鱼塘。

“这黄家。。。。。”徐云风对着王鲲鹏说，“好像没什么来性（鄂西方言：出息）啊。”

王鲲鹏嘴角撇了一下，没有说话，看来他也认同徐云风的说法。

“不过我们倒是多心了，”徐云风说，“黄溪根本就顾不上黄坤，更谈不上责怪我们。”

“看来黄家人，都跑出去打工了，”王鲲鹏说，“黄溪要守着家业，出不去，就只能在家里搞养殖生活。”

“好歹黄家也是几百年的术士，”徐云风说，“混到养猪的份上，我也是信了黄溪的邪。”

两人正在感叹，黄溪又匆匆的走进来，连忙对着王鲲鹏道歉，“不好意思啊，又死了一头猪，今年的年成实在是、实在是不太好。”

“没事的，”王鲲鹏安慰黄溪，“搞养殖，就是这样的。今年不行，还有明年。”

“您刚才说要我去什么地方，哦，玉泉寺，”黄溪说，“有什么事情啊？”

“是这样的，”王鲲鹏说，“我们诡道，现在有个对头，我摆了一个阵法，天璇星位在玉泉寺，我想邀请你们黄家去镇守那个星位。”

“哦哦，这个事情啊，”黄溪又开始踌躇起来，“王所长这么说了，我当然是不能拒绝。是什么时候啊？”

“算了，”徐云风走到王鲲鹏和黄溪之间，“我们就是来给黄莲清上个坟。没别的事情，玉泉寺什么的，你就当他没说。”

“明明所了，”黄溪连忙说，“怎么能当王所长没说过呢。”

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都沉默，不知道怎么跟黄溪说起七星阵法的事情。正在尴尬，杜鹃提着一个大塑料袋进来，然后把塑料袋里面的一次性饭盒都掏出来，一个饭盒里炒了一个菜。又放了三瓶啤酒。

杜鹃胡乱的收拾了办公桌一下，盒饭都放上去。招呼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来吃饭。这养猪场的气味那里是好闻的，黄溪是习惯了，拿起碗筷就开始吃。徐云风倒是不在乎，也夹菜吃了一口，然后对着啤酒瓶喝酒。王鲲鹏尽量不动声色，也开始吃饭。只有方浊，她无法忍受养猪场的臭气，而且炒的盒饭的菜肴，都是回锅肉，小炒肉，腊肉，没有素菜，根本就无法动筷。

“她戒五荤。”王鲲鹏尴尬的对黄溪说，“吃不了。”

“啊，”黄溪连忙说，“真不好意思，么妈你再去弄两个素菜来。”

方浊连忙阻拦，“我不饿，吃不下。”

几个人把饭吃了。

吃完饭后，黄溪养猪场里又有几头猪有了猪瘟的症状。黄溪只好托付杜鹃，去请兽医过来。然后换了一身干净衣服，带着王鲲鹏去坟地，给黄莲清烧纸。

王鲲鹏看见黄溪忙成了这个样子，实在不忍心，对黄溪说：“你就告诉我地方，我自己去就行了。”

“怎么能这么没有礼数呢，”黄溪说，“你们这么远跑来，我还不陪你们去啊。”

王鲲鹏不再坚持，只能跟着黄溪去黄家的祖坟。

黄家的祖坟在一片山顶上。到了之后，看见黄铁焰和黄莲清的坟在一起，徐云风就把随身带的纸钱和香都拿出来，王鲲鹏跪在黄莲清的坟前，就开始烧纸。

黄莲清对诡道的赵一二和王鲲鹏都有恩惠，王鲲鹏说来给他祭拜，的确是出于真心。

王鲲鹏拜祭黄莲清的时候，徐云风问黄溪：“你们家族的黄金火也埋在这里吗？”

“在，在，”黄溪拉着徐云风走到了坟地的边缘，果然有个坟墓，墓碑上刻着黄金火的名字。

徐云风在王鲲鹏那边捡了一点纸钱，站在黄金火的面前，把纸钱烧了，嘴里年年有词，“不管怎样，你当年还是放过了我一命，今天给你烧点纸钱，算是报答你的人情了。”

王鲲鹏对黄莲清的礼数尽到了，和徐云风方浊站在这个山顶的坟地上，看见漫山遍野的坟墓，都是几百年来黄家的术士高手的坟茔。

一阵山风吹来，卷的纸灰扬起，黄溪在他们身后放了一挂鞭。噼里啪啦的响起来，惊动了树林里几只飞鸟，扑哧的飞到高空，越飞越远。

王鲲鹏知道要向黄溪告辞了，对黄溪拱手，“黄家的五行符已经失传，你维持这份祖业，也是太为难你了。”

“有我在一天，”黄溪说，“就撑一天吧。”

“你有没有想过，”王鲲鹏说，“黄坤如果得了五行符，回来做族长，你怎么办？”

“他不是在长江里失踪了吗？”黄溪说，“黄松柏虽然是我的长辈，但

是他已经被赶出了黄家，就算是他的孙子拿了五行符，我也不能认他做族长。”

“也是，”王鲲鹏点头，“是我多嘴了。”

“王所长，”黄溪说，“如果你真的有困难，你给我打个电话，我立即到玉泉寺去，这个帮，我肯定会帮。”

直到现在，黄坤才显露除了黄家术士的气势，不再是刚才那个养猪的落魄模样。

但是王鲲鹏已经不再好意思开口，让黄溪镇守天璇星位。敷衍着点头，然后向黄溪告辞。黄溪也不再啰嗦，他看见兽医已经来了，连忙跟着兽医走向养猪场。

王鲲鹏犹豫了一下，快步走到黄溪的身边，从怀里掏出几张符贴，“我知道你们黄家本来这方面的本事高强，我这几张符，你烧成灰，放到鱼塘里，就不会再翻塘了。”

王鲲鹏徐云风方浊上车，徐云风看见王鲲鹏心情郁闷，故意开玩笑，“王抱阳的法术，给人养鱼用了。”

“民间的法术，”王鲲鹏并没有在意，“不就是做这些事情的吗。”

王鲲鹏说完，就专心开车，任徐云风如何挤兑，都不再开口说话。

王鲲鹏驱车回程，车开到了半夜，到了鹤峰的一座高山上，王鲲鹏把车停了。自己走到盘山公路的路边，看着黑夜中的莽莽群山，站立不动。

徐云风和方浊慢慢走到他身边，三人都静静的呆着。

“看来我们真的没有胜算了。”

徐云风到现在看到王鲲鹏第一次有了绝望的想法。

“还有苗家和魏家我们没去，”过了很久，徐云风轻声说：“就是输，也要输的有志气。”

方浊也对着王鲲鹏说：“王师兄，千万不要放弃。”

第123章 算沙部：黄坤

第二天早晨，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三人回到了宜昌市内。王鲲鹏连续驱车两天两夜，实在是辛苦了。躺倒在床上睡觉。

徐云风和方浊两人在车上都休息过，于是在客厅无聊的坐着。寻蝉已经在玉衡星位上就位，不再家里。就徐云风方浊两个四目相对。

两人沉默久了，徐云风无话找话，“方浊，这几年过去了，你怎么就没变化呢，跟我刚见到你的时候，简直一点都没变老。”

“我师父跟我说过，”方浊说，“如果我一心修炼道家心术，能活很长时间，可能超过九十五岁，四十岁之前，面貌不会有什么改变。”

“能活一百岁啊。”徐云风说，“活这么长有劲吗？”

“徐大哥。。。。。”方浊欲言又止，“我从没想过要活那么久，我二十出头遇到你和王大哥，遭遇了很多事情，让我觉得，前面的二十年其实就是一片空白。只是和你们认识了之后，才觉得生活有了意思。是的，我师父和师兄对我都挺好，但是他们只是照顾我，怕我饿了，怕我病了。这个和你和王大哥对我的方式是不同的。”

“我明白你的能力会一直削弱了，”徐云风说，“清静派，你的根基就是要虚怀若谷，一旦对人有依恋了，法术也就弱了。”

方浊看着徐云风，“我宁愿做一个没有法术的普通人。”

“你是道士，”徐云风立即岔开话题，“那里有什么资格去惦记什么人呢，别开玩笑了。”

方浊点头，眼睛从徐云风的脸上移开，看着地面。

徐云风站起来，拍了拍方浊的头顶，“我出去逛逛，你歇着吧。”

然后打开门走了，“你以前不这样的莫名其妙。”

徐云风却没有去网吧打游戏，而是来到了长江边上。作为一个过阴人，他还是没有察觉到黄坤去顶的死讯。所以仍然觉得还有希望。黄溪

虽然是黄家族长，但是五行符都在黄坤身上。

如果黄坤真的死了，没了下落，黄家几百年的手艺难道就这么说断就断了。

徐云风的感觉没有错，黄坤的确没有死。

要说他还是会水性的，被那个怪物给扑到水里之后，在水中想镇定下来，可是身体下半身已尽被怪物给环抱住，两个手臂胡乱的拨水，想浮出水面。可是随即手臂也被水中潜过来的怪物给牢牢抱住。

黄坤四肢都不能动弹，只能咕噜噜的喝水，眼前一片黑暗，心中想了一下，这次自己没命了。然后就丧失了知觉。

现在黄坤突然醒转过来，发现自己被拴在一个渔船下面。黄坤首先想到的是，自己到底淹死了没有，但是随即明白，当然是没死。可是发现自己漂浮在一个渔船侧面，身体是侧着身子漂浮在水中。又发现自己的胳膊和脖子被一根绳索给牢牢的绑缚着，挂在渔船上。

现在天已经大亮了，太阳照射自己的眼睛，刺得生疼。才明白，自己是被阳光照到眼睛，醒了过来。黄坤的脑袋很乱，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

就在他仔细回忆落水的过程的时候，发现自己的后背被什么东西撞了一下，他勉强扭过脑袋，看看是什么东西撞到自己。

一看之下，吓得要大喊起来，江水立即灌入他的嘴巴，声音就没喊出来。原来撞到他的是——一具淹死的尸体，这个尸体面色惨白，两眼紧闭，但是一看就知道死后不久。

黄坤这才发现渔船在慢慢的行驶在一片水流缓和的江段。而且十分的安静，除了渔船马达微弱的突突声音，就只有船头轻轻划开江面，浪花的声音。

黄坤突然想到，自己应该是被人给救了。可是为什么营救自己的人，不把自己抬到甲板上去呢。黄坤也想不明白。

终于船上的马达声音停住了，现在的水面上冒出了很多水草和芦苇。看来是到了一个较浅的水域，芦苇都能从江底下长出来。而且这片

水域肯定不是长江了，因为江水比较清澈，不是长江浑浊的泥水。

渔船在慢慢的靠着惯性前行。黄坤的身体顺势面朝上躺着，看着天空中的太阳，阳光刺眼，他只能看向天空的白云。

但是身边的那具尸体，又碰撞了他一下。黄坤心里很不舒服，这时候，他听见了渔船上有人在说话，“这个人怎么面朝上了？”

黄坤连忙要开口呼救，可是一个船桨猛地戳到了自己的脸上，身体立即沉入水中，接着船桨在自己的肩部又狠狠的捅了几下，黄坤身体翻过来，背部朝上，脸朝下漂浮在水中。

黄坤在水中睁开眼睛，看到了江底的淤泥，和漂浮在水中的水草，还有无数的芦苇根须。

这片水域最多也就是不到两米深。

黄坤想把头抬起来，寻求渔船上的人帮助，突然意识到了什么，他发现自己在水中并不憋闷，这个发现让黄坤顿时惊呆了。

自己怎么可能在水中不呼吸，而且一点都不难受。这种生理上的超常反应，让黄坤很惊讶。于是不再轻举妄动，而是感受自己的身体。过了很久，黄坤才感觉到，原来自己的嘴巴是张开的，当自己气闷的时候，嘴巴会吞咽一口水进入喉咙，然后水流从鼻孔里逼出来，就这么一下，身体就不再感觉憋闷。而且持续很长时间之后，黄坤才又感觉到胸中郁积，然后又吞咽一口水，水流在喉咙和鼻孔里转了一圈，就如同呼吸空气一样的感觉。

黄坤终于回忆起来昨晚的事情，自己的确是落水了，而且当时也昏迷过去，只是在昏迷后，身体无意识的学会了这种在水下换气的法门。黄坤无稽的想，既然这样，为什么人还会淹死。然后他又想到，这种水下换气的本事，不是每个人都会的。

接着黄坤立即发现了一个更奇怪的事情，那就是他眼睛在水下能够看得很远，跟在陆地上看得一样远。

他扭动脑袋，看见了身边渔船的船底吃水的部位，后方还有一个马达下的螺旋桨。螺旋桨已经停止转动。但是他却看到了渔船的另一侧，水中有两个东西在上下漂浮。

黄坤仔细看去，心脏猛地紧缩一下，原来他看清楚了，那两个在水下沉浮的东西，前方的一个是人的躯干，另一个是一只人腿。

黄坤心底已经大致明白是什么事情了。自己的肩膀又被撞了一下，仍然是刚才那具尸体。

这条渔船不是长江上打渔的，而是捞尸人的船。

黄坤这才知道，自己肯定被当做落水淹死的尸体，被捞尸人打捞起来。身上绑缚的绳索，就是捞尸人把自己拴在船舷边。让自己不被水流冲走。

黄坤想到这里，立即就要抬头，对着船上的捞尸人大喊，让他们知道自己没死，把自己的绳索解开。当他真的这么做的时候，脑袋扬起来，正要喊叫，却又硬生生的把声音给压抑下去。

因为，他看到了船舷上坐了一个雷公脸一样的怪物，那个怪物，脖子上挂了一个铁链，黄坤立即醒悟，这个怪物不就是昨晚装扮女人，扑自己下水那个东西吗！

黄坤在在水里，那个怪物在船舷上蹲着，一个人，一个妖怪，两个眼睛就这么对视，僵持了很久。现在那个怪物虽然看起来很恐怖怪异，不过不再是昨晚那么凶猛的样子。而且黄坤看见它眼睛不停的眨巴，手指上长长的指甲狠狠的在船舷的木头上划动。

突然一条皮鞭抽在了那个怪物的背上，怪物蹦跳起来，吱吱乱叫。黄坤这才看到一个人影站在船头。怪物吃痛，一下子跳下水里，可是随即又被脖子上的铁链拉倒了甲板上。

“妈的叫你不听话，不听话！”甲板上的那个人一下又一下的用皮鞭抽打怪物。怪物的声音叫非常凄惨。

黄坤终于弄明白了整个事情的来龙去脉，自己落水，不是被怪物意外拉下去的。整个怪物是受人指使，拉自己下水。

想到这节，黄坤知道渔船上的捞尸人，其实就是靠怪物，也就是水猴子拉人下水。现在这艘渔船，拉了四具尸体，只是自己阴差阳错，能够在水里呼吸，没有淹死。

黄坤也知道渔船上的捞尸人，不是好人，也就绝了呼救的念头，而是继续装扮尸体，随机应变。

渔船终于停了，没有在水面上慢慢漂浮。现在黄坤的脑袋主动的埋在了水面之下，他的眼睛在水里的视力非常好。

但是如果让黄坤选择，他现在宁愿自己在水下是一个瞎子。因为他看到了这辈子最恐怖的事情。

就在黄坤的身体下方，水下三到五米的水底，十几具尸体，漂浮在水下。这些尸体的身体下方有一根绳索拉着，绳索的另一端，勉强能看清楚，是一个石头磨盘。

这些尸体虽然随着水底的水流漂动，但是因为被拴在石头磨盘上，就不会漂走。

第124章 算沙部：避水符

黄坤心里更加明白了，原来这些尸体都是捞尸人保存在这片水域之下，一旦得到遇难者的家人寻找尸体的消息，就去联系，谈好价格了，打听清楚了尸体的年龄、体型、特征，就回到这里来，把尸体带过去给尸体的家属。

而这些尸体可能大部分是真的失足落水淹死，但是其中一定一部分是被水猴子给拉到水下的。

而水猴子并不是野生的，而是被人豢养。

黄坤愤怒了。身体在水中因为气愤瑟瑟发抖。

但是他的身体突然被一股力道扯向水下，原来是绑缚他的绳子，另一端拴着一个石头磨盘，磨盘堕入水底，把黄坤的身体也拉到了水下。

黄坤看到身体四周，全部是漂在水底的尸体，接着其他三具尸体也被绳子上的石头磨盘带到了水下。

黄坤看着头顶，那个渔船的马达发动，螺旋桨飞快的转动，渔船开走了。

黄坤漂浮在十几具尸体中，看到有的尸体已经钻出了酒杯粗细的白鳊鱼，鳊鱼在水中游泳的姿势非常恐怖，弯曲扭动，但是动作迅速。这些白鳊鱼就吃水底的尸体，从尸体的鼻子和嘴巴钻进去，吃掉尸体的内脏。

黄坤要呕吐了，他想起来了宜昌长阳的一道名菜，白鳊鱼腊肉炖酸菜。他去年和高中同学在长阳还吃过这道菜，当时觉得白鳊鱼十分鲜美，吃了好多。

黄坤确定自己安全了，他游到水底，把系在石头磨盘上绳索的死结慢慢解开。然后游到了水面上，他不敢把身体全部露出水面，只是把头部冒出来，眼睛看着那艘渔船慢慢开远。

黄坤慢慢游向岸边，走上江岸。仔细看了，这才看到，这片水域是

江南五龙的一个支流，汇入长江形成的一个江湾。这个水域附近几乎没有人烟，看来就被捞尸人作为保藏尸体的地方了。

黄坤上岸走后，突然又胸口积闷起来，弯腰咳嗽，把腹中和肺部的积水全部吐出来，这才能够在空气中自由呼吸。黄坤又回头看着水面，看见水面上漂浮十几个小小的钓鱼漂子，如果不仔细看，这些小小的浮漂，根本就隐没在水花中。

看来就是捞尸人，留下来的记号。

黄坤看了看四周的环境，把方位记清楚了，他现在恨得牙关紧咬，但是知道凭借自己的本事，对付不了渔船上作恶的人。但是还有师父，师父和王师伯一定有办法。

想到这里，黄坤看着远去的渔船，然后顺着江边的小路，小跑着跟随过去。刚才的地方只是捞尸人藏尸体的地方，他们一定有自己的居住地。

徐云风正在江边，无聊的看着江面，一直呆到了日头落山。

自己从小生活在长江边，爷爷是个水手，常常带着他在江边。他在江边玩耍游泳，爷爷就捞鱼。自己又一次掉入长江里，爷爷眼疾手快，对着他沉入江水的方位，一个渔网下去，把他给捞了上来。

徐云风一直都记得自己落入水中的感觉，那中完全静寂的世界，无数的人影在眼前晃动，抚摸自己的脸庞，那时候徐云风还不知道害怕，只是觉得很安静，在无声的水下，十分的平静。也许那就是死亡的感觉吧。徐云风回想着当时的感受，但是后来自己被爷爷的渔网给兜出江水。然后被爷爷托在胳膊上，按压腹部，吐出江水。

“疯子，”徐云风回头看见王鲲鹏在喊自己，看见王鲲鹏和方浊正在江滩上朝着自己行走过来。然后看见他们的身后，黄溪也跟着。

黄溪走到了徐云风身边，向徐云风拱拱手，“你的事情我听王所长说了。”

徐云风问：“你不是家里走不开吗？”

“我把养殖场交给杜鹃打理了，”黄溪说，“我也是刚到。”

“我对不住你们黄家，黄坤是我徒弟，”徐云风苦笑，“可是却偏偏淹死在长江里。”

“我来这里，也是为了这个。”黄溪说完，用一个匕首在自己的手掌心划了一道口子，然后把鲜血滴到江水里。

现在徐云风知道黄溪要做什么了。于是走到王鲲鹏和方浊的身边。看着黄溪用他的方式给黄坤喊魂。

鄂西的规矩，如果家人在长江里溺亡，找不到尸体，亲人就在江水中滴入血液，然后在江边叫喊溺亡亲人的名字，这样，尸体就会从水底漂浮起来。

黄溪的割破手心，滴了血之后。于是走到齐腰深的江水中，对着江面喊起来：“黄坤。。。。。”

黄溪从傍晚一直喊道天色全黑。足足喊了一个小时。

路过的行人看到黄溪的动作，都知道他在做什么，听见黄溪的声音，都绕到江堤上方走远。

黄溪从江水里走上来，然后四个人走上江堤，准备回去。王鲲鹏说：“如果明天还找不到，申德旭就把黄坤的父母从长阳接过来，你要不要见见他们？”

黄溪说：“还是见一面吧，都是上两辈的事情了，我们做下人的，何必要这样不相往来。”

方浊突然指着下游方向的江滩说：“你们看，有个年轻人走过来了。”

“还真的能喊上来？”徐云风看着那个年轻人，“走路的样子真的像是黄坤。”

黄坤也看见了徐云风和王鲲鹏，加快脚步，王鲲鹏看见黄坤的脚步笨重，“他真的没死。”

“看来避水符的确在他的身上。”黄溪也点头，“我说我们黄家人，怎么会被淹死。”

黄坤快步走到了徐云风身边，气喘吁吁的说：“他们、他们养了很多水里的怪物，在艾家镇的一个农家乐里。”

黄溪走到黄坤的跟前，一把将黄坤的胳膊给抓住，然后把黄坤的衣领给扯了一下。

“你干嘛？”黄坤问，“你谁呀？”

但是这句话问了之后，黄坤立即就不做声了，这也许就是血脉的渊源吧，黄坤主动说：“我知道你是谁了。”

徐云风说：“是的，他是黄莲清的孙子黄溪。”

黄坤和黄溪，黄家的两个传人，这辈子第一次见面。两人对视了一会，黄溪说：“你归宗吧。”

“我爷爷被你们赶出来了，”黄坤说，“不能说赶就赶，说回就回吧。”

“这是你爷爷的意思。”黄溪说，“不信你把衣服脱下来，就知道了。”

黄坤看了看徐云风，徐云风点头。黄坤就把衣服给脱下来，上身赤裸。身上没有什么蹊跷。

“你转过去。”黄溪提示。

黄坤照做了，背部对着所有人。

“果然是这样。”王鲲鹏大声说。

现在徐云风看见了，黄坤的背后，画了一个符贴，符贴上的篆文，显出了一条蛟龙的形状。

这就是黄家的五行符之一——避水符。

黄溪仔细的看着黄坤的背上的避水符，不停的点头，“大爷爷从小就把避水符刻在你身上了，他没有告诉过你吗。”

黄坤茫然的摇头，“他从来没有告诉过我任何黄家的事情。”

“把衣服穿上吧。”徐云风对黄坤说。黄坤照做了。

“师父，”黄坤对着徐云风说，“我从来不知道我在水下换气。”

“我也不知道你们黄家的本事。”徐云风说，“没想到这个东西这么管用。”

王鲲鹏对黄溪说：“你弟弟没事了，你。。。。。”

“我现在就去玉泉寺等着。”黄溪说，“不用担心，黄坤过来之后，我一定全力以赴。”

“有劳你了。”王鲲鹏拱手，“后会有期。”

“一定的。”黄溪看了看黄坤，拍了拍黄坤的肩膀，然后头也不回的走了。

“这人是个汉子。”徐云风看着黄溪的背影，“就是说话娘娘腔。”

“黄莲清的孙子，”王鲲鹏说，“当然不会是缩头乌龟。”

第125章 算沙部黄河水文

王鲲鹏的为了长江里的一块铁板，布置的七星阵法，现在天璇星和玉衡星的人已经就位。

黄溪已经去了玉泉寺，黄坤对着徐云风问：“我什么时候去和黄溪汇合？”

“你急什么，”徐云风说，“张天然要召集他从前跟随他随从的门派后人，也需要一段时间。这个老不死的心思缜密的很，不到胜券在握，他不会动手。”

“你说的也对，”王鲲鹏说，“不过黄坤这次落水，我觉得不是一件很偶然的事情。”

“长江上养水猴子的人，能有多大出息，”徐云风不屑的说，“张天然还看不上他们。”

“也许就是试探一下我们，看看我们找的人有没有本事。”王鲲鹏说，“这样更适合他做事的作风。”

徐云风立即询问黄溪落水之后的过程。黄溪老老实实的全部说了。

王鲲鹏想了想，然后说：“明天我们就去你说的捞尸人的地盘去看看。”

四人商量好了，也就回紫光园休息。

第二天一早，四人就驱车从伍家岗过轮渡，到了艾家镇，黄坤开始指路，顺着一条柏油路，车开往江南的山里面。拐了几个大弯，看到了一个农家饭庄。

黄坤说就是这里了。

王鲲鹏也不躲避，直接把车开进了农家饭庄的院内。

徐云风下车，大喇喇的带着黄坤走进农家饭庄的大房子里。

这个客厅很大，里面摆了几个桌子，也是顾客吃饭的餐厅。可是无论餐厅还是厨房，都没有看见任何人。

“你确定是这里吗？”徐云风问黄坤。

“我从来没来过这里，”黄坤说，“就是算是瞎指路，也得要熟悉地方啊。”

徐云风慢慢点头，把房间里的门一扇一扇的打开。

这些房间，有的是一张床在里，有的空荡荡的。更多的房间里面是一张电动麻将桌。

这的确是个典型的农家饭庄，可是就是没有一个人。

王鲲鹏和方浊也在二楼找了一圈，四人在一楼碰头，同时摇头，示意没人。然后四人走到农家饭庄的后院，后院几个鱼塘，可是鱼塘的水已经全部抽干了。鱼塘空荡荡的，无数死鱼在塘底的泥巴上苟延残喘，几条有力气的正在弹动身体。

“人都走了。”徐云风说，“躲起来了。”

王鲲鹏围绕着鱼塘走了一圈，“这里没人了，带我们去他们藏匿尸体的地方，快！”

四人立即回到车上，半小时后，到了五龙河靠着长江的那个河湾。黄坤指着水面上漂浮的十几个鱼漂子，“每个鱼漂子下面都是一个死人，我昨天亲眼所见。”

“真是害人的王八蛋，”徐云风说，“也亏他们做得出来。”

王鲲鹏环顾四周，脱了外套，徐云风见了，也只能和王鲲鹏一样，脱下外套的时候对着黄坤说：“你还愣着干嘛。”

黄坤这才意识到师父和师伯要下水去看看水下的尸体。立即和两人都潜入到水中，留下方浊一个人站在岸上。

黄坤一下水，就如同一条鱼一样钻了下去。徐云风看见黄坤游动的姿势和常人不同，平常人游泳，都是手臂和双脚轮番的上下摆动，而黄坤却不一样，而是手臂合并，腿也贴在一起，身体是左右摇晃。

黄坤在水下立即找到了藏匿尸体的水域，那些尸体都还在，可是徐云风和王鲲鹏游泳的速度比不上他。隔了一会，两人才游到了他的身边。

黄坤在水下，用手指着水下漂浮的尸体，在水里突然看见徐云风和王鲲鹏的脸上露出了惊愕的表情。

黄坤在回头看的时候，才发现，虽然尸体穿着衣服，可是并不是人了，是一具猴子的雷公脸。

黄坤也吓到了，他知道水猴子的厉害，然后再看其他的尸体，脸部都变成了水猴子的样貌。

难道又中了圈套，把师父和师伯也给套进来？

三人什么都不想了，立即折返，往回游。

幸亏这十几个水猴子并没有追上来。三人上岸，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气喘吁吁。

“到底是怎么回事？”徐云风咒骂起来。

黄坤心里内疚，虽然知道徐云风并没有针对他，解释说：“我明明看到的都是尸体，怎么就变成了水猴子。”

王鲲鹏向方浊要了外套，掏出手机，给申德旭打了电话。到了下午的时候，申德旭带了一个吃水浅的小艇过来。

小艇上有几个专业的打捞水鬼。水鬼下去看了一下情况，上来之后，所有人脸都白了，他们也是在长江上讨饭吃的，知道下面的东西非同寻常。

“怎么有那么多水猴子在下面。”水鬼的队长说，“幸亏他们都死了。”

“死了！”黄坤惊呼，“我昨天明明看到都是死人，不是水猴子。”

水鬼建议用滚钩把水下的东西都给拉上来。于是又折腾了很久，才把水猴子的尸体都捞上岸。

十几个恐怖诡异的怪物都躺在了沙滩上。全部呲牙咧嘴，四肢蜷曲。在太阳下暴晒了之后，身体上的鳞片都干枯起来。一股巨大的腥味弥漫在空气里，方浊已经忍受不了，吐了好几次了。

申德旭仔细查看了这些尸体，对着王鲲鹏说：“你猜它们是怎么死的？”

王鲲鹏摇头，“身上都没有外伤，难道是下药毒死的？”

“你猜错了，”申德旭不再卖关子，“都是淹死的。”

“这逼玩意，也会被淹死？”徐云风眼睛睁得大大的，“这种怪物不是专门生活在水下，跟鱼一样吗？”

“我从参加工作，就在在长江上工作，”申德旭说，“见过淹死的人多了，见过淹死的牲畜也多了去了。这些东西的确是淹死的，千真万确！”

“豢养它们的人，一定是被人逼着把这些怪物个弄死了。”王鲲鹏推测，“这些捞尸人弄死吃饭的工具后，也都跑了。”

“有个厉害的大人物来过这里。”徐云风分析，“看样子不是我们的朋友。”

“如果是我们朋友，那么他已经现身了，”王鲲鹏说，“而且他的本事很厉害。”

“那就只有一个可能，”徐云风说，“是姓张的人得力手下，过来看情况的。”

“我觉得他的目的不是黄坤，也不是来对付水猴子的，”王鲲鹏说，“他是来长江找铁板的。”

“这个人可能是我们遇到的第一个对头，”徐云风焦急起来，“可是你的阵法还没有布置好。”

“他一定已经走了，”王鲲鹏说，“担心我们从捞尸人身上打听到什么消息，就逼着捞尸人离开，并且他能在水里溺死这些怪物。”

“张天然的手下，北方人居多。”徐云风说，“真不相信有这么厉害的治水高手。”

“中国又不是只有长江。”王鲲鹏看着申德旭问，“黄河上的厉害人物，你认得几个？”

申德旭摇头，“其实长江水文和黄河水文，两个单位都是平级的，而且相互之间从没有联系。不过我知道的是，对方跟我一样的人，也不在少数，并且黄河管理局这两年裁撤了不少部门，很多能人都离开了单位，不知道去向。”

“自古长江和黄河的治水术士，从来相互不来往。”王鲲鹏说，“现在他们有人跨界了，之所以有这个胆子，就一定是在有人在身后撑腰。”

申德旭对着王鲲鹏说：“对方的来头很大，王所长你要小心了。”

“这些东西，”王鲲鹏说，“就麻烦你处理了。”

“那是一定的。”申德旭招呼带来的水鬼，把水猴子的尸体集中在一起，淋上汽油，然后一把火都给烧了。

这种东西是不能留下尸体的。不能留给政府其他的部门来研究。这个是长江上的规矩，无论捞到什么水下的怪物，都会自行悄悄处理掉。不留下任何线索。

申德旭对王鲲鹏拱手，“这些东西太多，伤人性命也不少，我们要有个仪式，你们能不能回避一下。。。。。”

王鲲鹏表示理解，带着徐云风方浊黄坤，开车离开。

在车上徐云风，看着河岸上的火光，不屑的说：“还弄得这么神神秘的。”

“申德旭是长江上的治水高人，”王鲲鹏解释，“所以老规矩很多，听说水猴子拉下的死人，魂魄会附在水猴子身上，所以他们会用自己的方式超度。”

“我和王八要去湖南，”徐云风对着方浊问，“你去不去？”

“你们去那里，我都跟着。”方浊说，“以后这种问题就不要再问了。”

“那我呢？”黄坤问，“不带我去吗？”

“你留在宜昌，”徐云风说，“你避水符的能耐出来了，跟申德旭保持联系，长江上有什么事情，你可以处理了。”

王鲲鹏突然把车停下，在车里掏出一张卷轴出来，递给后座的黄坤，“你给我帮个忙，把这东西交给邓瞳。”

“没事情干的时候，”徐云风嘱咐黄坤，“向寻蝉师伯学学暑分。她是暑分的高手。”

黄坤看着三个前辈都是一副非常郑重的模样，点头说：“明白了。”

第126章 算沙部：黄鼠狼

徐云风和王鲲鹏方洸三人去了湖南。

黄坤这段时间的经历也算是惊心动魄了。自己回到学校，寝室里的哥们天天上网，也没什么人。这几天过去，再回到了寝室的环境，总觉得发生的事情跟做梦一样，什么黄家的恩怨，什么诡道的传承，什么七星阵法，都总觉得不太真实。

想起了王鲲鹏交代自己要转交给邓瞳的那个卷轴。于是打开来看了，是一个上古修真图，一个人的身体各个经脉穴道对应着周天和五行。不同的是，这这个画的四个角上都画了夜叉。夜叉是佛教的东西，围着一个道教的仙人，看起来很诡异。

黄坤看了看修真图的样子，这才确定前段时间的经历的千真万确。

心想王鲲鹏看起来正直的很，可是学的东西却这么怪异。师父徐云风看起来不着调，可是诡道算术，就相对平和多了。看来自己的运气比邓瞳要好得多。

黄坤落下了不少课程，害怕老师都把自己这号学生给忘记的干干净净，到时候学分不给过，于是在学校老实了几天，去课堂上跟老师混个脸熟。最重要的是，他想看看陈秋凌。

陈秋凌是秭归人，和黄坤同系同届，长得非常漂亮。黄坤一直对陈秋凌有点意思。从认识到现在，也惦记了大半年了。黄坤胆小，陈秋凌对人也很冷淡，两年来，黄坤跟陈秋凌话都没超过一百句。

不过这个也不是黄坤的关系，因为陈秋凌基本不和任何男生打交道，别说男生了，陈秋凌和女生打交道的也不多，只跟她在护理学院的侄女关系近一点。

想起陈秋凌的侄女，黄坤就头疼，简直就是回绕在陈秋凌身边阴魂不散的鬼魂一样，根本就找到不到和陈秋凌独处的机会。

陈秋凌的侄女其实只比陈秋凌小一岁而已，那姐们太厉害了。一张嘴能把死人从坟墓里说的自己锤开了棺材盖子爬上来。而这姐们实在是

太聪明，黄坤对陈秋凌的心思，早就被她给看的清清楚楚。

陈秋凌的侄女，虽然是学生，入校没几天，硬是在学校里找到校领导，忽悠领导，打着大学生要社会实践的由头，把学校里靠教师居住小区旁边盘了几百平米的门面，在大学学校里开了一家餐馆。餐馆的名字很简单，就是这姐们的名字为打头，“陈策轩”。她牛逼之处在于，门面的第一个季度的房租，竟然学校给免了，而且装修都是学校给搞定的。就是一个空手套白狼的主。

她的名字叫刘陈策，所以给自己的餐馆起了这么一个名字。不过所有人都叫她策策。

策策开的餐馆，吃饭的时候就是餐馆，其他时间就是咖啡厅。晚上就变成了酒吧。陈秋凌会弹古琴，偏偏策策在自己的餐馆里放了一个古琴。所以陈秋凌在酒吧生意不好，人少的时候，就会倒陈策轩里来弹古琴。

刚好半年前一天黄坤不知道哪根筋错位了，跑到陈策轩里去喝咖啡。结果整个门面里就他一个人在消费，就听见了古琴的声音。然后就看见了弹琴的那个女孩，长得特别漂亮，倒不是说面貌的姿色有多么过人，就是一袭白裙，又坐着弹古琴。脸色苍白，这气质就把黄坤给镇住。

然后黄坤每天就去陈策轩，期望能等到那个女孩，可是一个月里，见不到一两次。后来黄坤才打听，那个女孩是餐馆老板的小姨，叫陈秋凌。

后来黄坤去的次数多了，陈秋凌不在，他也不消费。策策看出了端倪，陈秋凌去弹古琴，就提前告诉黄坤。再后来，黄坤得了通知，去了之后，有时候陈秋凌在，更多的时候，陈秋凌不在。不过咖啡必须照例是要消费最贵的。

再后来黄坤就被膀子取笑，说他的艳福不浅，找到了美女做女朋友。黄坤就问什么情况，膀子就说你和陈秋凌好上了，也没见你放个屁。

黄坤就傻了，连忙问是听谁说的。然后膀子就说谁谁谁，黄坤就追着问传话的人，最后就问到了策策的头上。

黄坤嘴巴那里比得上策策牙尖嘴利，几句话下来，就老实了。就是心理不服气，明明连话都没说几句，偏偏背个名声。

黄坤那里知道策策到处宣扬他和陈秋凌关系另有用意，这事放在后面再说。

黄坤上了几天课，天天坐在第一排，主动跟老师互动，算是给老师留下了印象，至少比膀子他们天天打游戏的要强得多，看来挂科的名额已经够了。而且在咖啡馆里跟陈秋凌见了一面，陈秋凌看见他仍然是不冷不热的表情。他也习惯了，并不以为意。

于是按照王鲲鹏给的方向，去牛扎坪找邓瞳去。

结果上了牛扎坪，看见邓瞳躺在床上，有气无力。寻蝉看见黄坤来了，立即说：“你还是把他给弄下山吧，别死在山上了。”

黄坤就问寻蝉：“他这人是不是在山上闲不住，在这里憋出病来了？”

寻蝉摇头说：“他撞邪了。”

黄坤更好奇，“你是清静派的高手啊，解决撞邪的事情，不是你看家本领吗？”

寻蝉叹气说：“事情就出在这里，这小子是在外面撞的邪，我镇守星位，人不能离开这里方圆百米。”

邓瞳就把事情给大致说了。

王鲲鹏把邓瞳弄到牛扎坪，然后把他交给了寻蝉，就和徐云风方浊离开。虽然邓瞳被王鲲鹏恐吓了一番。当时是十分的郁闷，可是过了一天之后，就根本没法在山顶上呆着。

于是趁着寻蝉在星位上修炼打坐，悄悄的下了山。寻蝉发现他已经溜了，也来不及去追他。寻蝉的玉衡星位已经开始展开了，不能离开。寻蝉只好罢了，等着王鲲鹏自己回宜昌，自然会碰到邓瞳。

没想到两天后，邓瞳回来了。而且吓得够呛，寻蝉一看，邓瞳的印堂发黑，鬓角的毛发上扬，面色蜡黄，就知道邓瞳撞邪。

邓瞳向寻蝉求助，可是寻蝉不能离开牛扎坪，爱莫能助。

邓瞳到底是出了什么事情呢，说起来也挺冤枉。他下山的时候是半夜，正是寻蝉丑时呼吸吐纳的时候。邓瞳顺着小路，朝着水泥路上走。

经过一个片树林的时候，一个黄鼠狼突然就从旁边的草地窜出来，拦在他的面前。

邓瞳没在意，还以为是一只兔子什么的，结果那个黄鼠狼就站立在邓瞳面前，月光照射，邓瞳才看清楚是只黄鼠狼。要说中国南方也不是没有黄鼠狼，只是数量稀少，而且也不像北方那样黄鼠狼作祟。

邓瞳也明白黄鼠狼拦路，一定有蹊跷。就是没有想到蹊跷到了他无法相信的地步。

那个黄鼠狼一点都不怕人，拦在小路上，突然说起话来：“邓瞳，你小子，看我像不像神仙？”

邓瞳当时急着要下山，生怕被寻蝉赶来把自己抓回去。可是突然看见黄鼠狼竟然拦路说话，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然后邓瞳还傻啦吧唧问了一句：“你他妈的说什么呢？”

那个黄鼠狼又问：“邓瞳，你看我像不像神仙？”

“像你妈个比！”邓瞳这才明白遇到黄鼠狼作祟了，心里有点害怕，又接着骂道，“滚你妈的。”

那个黄鼠狼被邓瞳骂了，立即就趴到地上，哧溜溜的钻进草丛里跑了。

“什么玩意，”邓瞳骂骂喋喋的下了山，想着这世道真是变了，北方的黄鼠狼都跑到湖北来装神弄鬼。

邓瞳下了山，早上回到了市内，晚上就召集了自己的狐朋狗友，找了一个KTV包房唱歌。

唱的好好的，突然KTV包房外有人对着包间里大骂：“邓瞳你妈个比！”

开始的时候，邓瞳和朋友都没听见。后来骂得声音越来越大，他的朋友就听见了。

于是把包房里的音响关掉，果然门外有人踢门，边踢边骂：“邓瞳你妈个比！”

邓瞳的朋友蓬得狂笑起来。邓瞳气急了，一把把门拉开，可是门外除了一个女服务生路过，没有任何人。

邓瞳问女服务生，“刚才是不是有人在门外。”

女服务生连忙摇头，说没有人。

看来是有人故意跟邓瞳捣乱，现在跑了。

邓瞳回到包房，和朋友继续喝酒唱歌，结果过了一会，门外又有人大骂：“邓瞳你妈个比！邓瞳你妈个比！”

声音跟刚才一样，邓瞳这次悄悄走到门口，隔着门上的厚玻璃，看到外面一个身影。于是把门猛地拉开，结果打开的时候，人影没了。

这下把邓瞳给气的，对着通道大喊：“是谁吃多了，没事干，有种的出来。”

邓瞳顺着通道找人，可是全部是服务生，都说没看见有人。邓瞳也知道不可能是服务生骂自己。因为服务生不可能认识他。

第127章 算沙部：邓瞳黄坤

邓瞳回到了包房里，他的朋友们却都没有跟刚才那样笑话他了。都是绷着脸看着邓瞳。

邓瞳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看见所有人的样子，于是问：“你们怎么不笑话我了？”

一个朋友就指着邓瞳的头，邓瞳把自己的头领摸了一下，手心里软软的，放到面前一看，我靠了一声，满手鸡毛，还沾着鲜血，看来是鸡血。

朋友们连忙用抽纸给邓瞳擦拭他的头顶。

大家出了这趟子事情，唱歌也没了心情。音响刚才就关了，朋友就主动提出今晚不唱歌了，出去宵夜。大家收拾衣服和背包，准备结账走人。

结果包房里突然一声巨大的音箱啸叫声，所有人的耳膜都被刺的剧痛。好不容易啸叫声停止了。

突然音箱里传出来一个声音，声音十分的缓慢，“邓瞳你妈个比，邓瞳你妈个比。。。。。。”

所有人，包括邓瞳都惊呆了，愣在包房里一动不动。一起来的一个女生已经吓得哭起来。

然后包房里的大显示屏里的画面突然扭曲，然后一片纯蓝色。纯蓝色之后，又开始扭曲。结果出现了一个画面，这个画面是黑白的，而且非常的模糊。

画面变化的时候，音箱里的声音一直没有停顿，仍旧是：“邓瞳你妈个比，邓瞳你妈个比。。。。。。”

“你们快看！”邓瞳的一个朋友指着显示屏，不过所有人都不用他来提示，都已经看到了显示屏上。

显示屏的画面渐渐的显出了画面。里面是一片草地，然后无数只黄

鼠狼在草地上奔跑，然后画面退后，漫山遍野的黄鼠狼都在狂奔。

所有人都从包房里狂奔了出去，只有邓瞳傻了，还愣愣的呆在远处。

现在邓瞳至少明白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师父王鲲鹏把自己留在牛扎坪，跟着寻蝉，并不是真的要限制自己的自由。而是师父已经意识到了危险，针对自己的危险。寻蝉是北方的道士门派，对付黄鼠狼是绰绰有余，可是自己偏偏就要跑下山，一离开寻蝉控制的范围，就遇到了邪性事情。

显示屏里的黄鼠狼都跑光，只剩下一个了，然后黄鼠狼慢慢的人立起来，在显示屏里看着邓瞳，嘴里喊着：“邓瞳，你小子，看我像不像神仙？”

虽然黄鼠狼的脸部毛茸茸的，但是邓瞳能感觉到它正在轻蔑的笑。

“像你妈个比！”邓瞳对着显示屏大骂，“我*你妈妈！”

显示器的画面突然就什么都没有了。邓瞳被折回来的朋友拉出包房，大家都安慰邓瞳，别把这件事情放在心上，于是拉着邓瞳去夜市宵夜。

宵夜的时候，邓瞳就发作了。两眼发直，对着一一起喝酒的朋友问：“你们看我像不像一个神仙。”然后口吐白沫。

这句话一说，所有人那里还能喝酒，立即把邓瞳抬进医院打点滴。折腾了一夜。到了白天，邓瞳也想明白了。于是老老实实的动身回到牛扎坪。

寻蝉一看见邓瞳的样子，就知道邓瞳是黄鼠狼给上了身。可现在黄鼠狼不在邓瞳的身上，寻蝉也没办法走出星位，去替邓瞳解决。

只好等着王鲲鹏回来，方浊上山后，就把邓瞳送下山，让他的师父去解决。

结果还没等到方浊，黄坤上山了。

寻蝉给黄坤交代，“下山了找几只猫，可能会把跟着邓瞳的黄鼠狼给吓跑。”

寻蝉失策了，因为迷惑邓瞳的黄鼠狼和黄坤遇到的水猴子一样，都不是野生的。背后有人驱使。

邓瞳这次倒了大霉，走路都不稳当，杵着一个木棍动作拐杖跟着黄坤下山。边走路，嘴里还是啰嗦个不停，说自己日子过得好好的，被王鲲鹏骗了做徒弟，加入了邪*教组织，怪事都来了，一会进电梯出不来，接着又上了鬼中巴，又被水猴子往水里拉，现在又被黄鼠狼给纠缠上了。。。。。。

邓瞳说了一遍还不够，又唠叨了好几遍。黄坤本来不想跟这个傻逼接茬，但是听的实在是烦了。就反驳邓瞳，说电梯游戏本来就很忌讳，如果是普通人玩一下，寻求个刺激，也就罢了。通阴的、驱邪的术士也巴巴的去玩，肯定出问题。还有在长江里遇到水猴子，明明是我被拉下去了，你当时跑了好不好？黄鼠狼的事情，你好好的呆在牛扎坪，有寻蝉前辈在，怎么可能被迷住。

所有的事情都是邓瞳你在自己作死，反而让师父操心。还有诡道怎么是邪*教呢？你王鲲鹏看起来成熟稳重，一点都看不出来邪性。

“可是你师父，那个姓徐的，那里像个修道的人？”邓瞳被黄坤一顿教训，立即就跟黄坤较真，“你他妈的现在跟我一样是给人做徒弟的，等你做了诡道的老大，再来教训我。”

黄坤看见邓瞳都这样了，脾气还这么臭，也懒得照顾他了。就带着邓瞳坐车到荆州，把邓瞳送回他家里去。

结果黄坤和邓瞳到了荆州。

邓瞳的家是一个老宅子，在荆州城的中心地段，靠着三国公园的湖泊。黄坤进了屋子，才感叹，邓瞳家里真的是很殷实。

大宅子里没人，邓瞳跑到厨房里找了点东西，用微波炉热了吃。黄坤也饿了，不客气的坐在邓瞳对面吃起来。

就在这时候，邓瞳的父母回来了，看见了邓瞳，却一点都不开心。脸色冷淡的很。

邓瞳的父亲，等着他们吃完，对邓瞳说：“吃完了吗？吃完了就走吧。”

邓瞳傻眼了，“老头子，你真的把我给卖了啊！”

“走吧。”老邓只是摆手，“没事就别回来了。”

邓瞳急了，“你这是怎么啦。”

老邓就说：“这是我们家的规矩，你得还了账才能回来。”

邓瞳听了父亲这么一说，知道王鲲鹏的确是没骗自己。看来父母是铁了心要拿自己跟王鲲鹏抵账。

邓瞳算是服气了，站起来就走。走出门的时候，邓瞳的母亲，偷偷塞了邓瞳一条金链子，算是留给邓瞳没钱了保命用的。

黄坤虽然一直对邓瞳有意见，但是看到他被父母赶出来，觉得挺尴尬的这件事。

两人没办法，只好又回宜昌。

荆州和宜昌隔得不远，两人晚上就到紫光园王鲲鹏的家里去落脚。果园二路的宠物市场距离紫光园不远，黄坤想起来寻蝉交代，就去买了两只小猫回来。

邓瞳的精神颓靡，两人在客厅的沙发上躺下就睡了。

果然睡到半夜，窗子外又被人敲的作响，黄坤都被吵醒了，睁眼一看，邓瞳也站在窗子后和窗外的一个黑影正在对骂。

窗外的影子就骂，邓瞳你妈个比。

邓瞳也不甘示弱，外面骂一句，他就回一句。

黄坤看见邓瞳每骂一句，脖子就伸长一点。黄坤看得奇怪，眯着眼睛看明白了，一个绳索套在邓瞳的脖子上。

邓瞳只要一张嘴骂，绳索就拉着黄坤的脖子向上提一点点。可是邓瞳自己不知道，绳索越拉越高，他自己都把脚给踮起来了。

如果再这么骂下去，邓瞳迟早被挂在空中吊死。

黄坤立即去把猫给拎到手上，把窗子打开，然后把猫给往外递，第

一只猫递出去就顺着窗外的平台跑了。也不知道摔下楼没有。

第二只猫就拼命的惨叫，身体乱动，爪子抠着窗户框子，不肯出去。黄坤拼命的推，小猫反而把黄坤的手背抓了好几道深深的血印子。

然后小猫不叫了，黄坤再看，已经死了。

而这边邓瞳还在狂骂，骂的声音越来越沙哑，脖子提的老高，舌头都吐出来，眼睛也鼓出来。

黄坤没有办法了，只好把邓瞳一把推倒地上，然后用毛巾把邓瞳的嘴巴给塞住。邓瞳呜呜几声，再也骂不出口。

黄坤再看向窗口，那个黑影，也就是黄鼠狼精低声诅咒了两声，就消失了。

黄坤把客厅里的灯光全部打开，看见邓瞳的脖子上一道深深的痕迹，乌紫的厉害。邓瞳已经耗尽了力气。黄坤把邓瞳嘴里的毛巾给拉出来，看见邓瞳没有力气骂人了，只是躺在地板上不断的喘气，脸色还是非常的愤怒。

黄坤等着邓瞳怒气渐渐消散，才对邓瞳说：“那个黄鼠狼就是故意让你跟他对骂，你骂得越凶，死得越快。”

“我他妈的就让它白白给骂了？”邓瞳不甘心的说，“我可受不了这个。”

“我们的师父都不在。”黄坤说，“这事得落在我们自己身上解决。”

“怎么解决？”邓瞳说，“我他妈的什么都不会。”

黄坤把那个上古修真图卷轴拿出来，递给邓瞳，“这个我看了，应该是茅山派驱鬼的魔术。你自己招惹的东西，你自己学了魔术对付。”

“我学会了又能怎样，”邓瞳说，“这东西都成精了，我临时抱佛脚有用吗？”

“还有我，”黄坤说，“我师父交代我学习暑分，应该能帮到你。”

“你有这么好心吗你？”邓瞳瞥了黄坤一眼，“你不是和两个老杆子商

量好了，故意坑我的吧。”

黄坤知道邓瞳是被黄鼠狼惹急了，心火旺盛，也不太介意。

第128章 算沙部：北黄皮子南蛙神

黄鼠狼这个东西，平时很少见到，但是一般人看到了都会回避，总觉得这东西精怪，会害人。特别是北方，对这个东西十分的忌讳。

南方的民间巫术，对黄鼠狼不太看重，首先是因为南方的黄鼠狼少见。其次，南方自古以来，忌讳的这种妖精修炼的东西是另一种动物。

大家可能都不知道，这种动物是青蛙。

明清时代，崇拜蛙神是很普遍的。江汉平原种植水稻，农民对青蛙就有天然的崇敬。

蛙神很厉害的，有时候会化作人，在田地里起房子，修建大宅，然后招婿。上门女婿要是觉得受气，还不敢发怒。怕得罪蛙神，后果不堪设想。

说这些太远了，大致的意思就是，中国北方敬畏黄皮子，也就是黄鼠狼或者是狐狸精。南方的敬畏青蛙。当年袁世凯就被民间称呼为青蛙精。

言归正传，邓瞳和黄坤两人呆在王鲲鹏的屋子里，到了晚上，黄坤就让邓瞳把耳朵堵上再睡觉。可是这个法子不灵，邓瞳还是听得见窗外有人骂他，挨骂了他就气愤，要还嘴，还嘴了，脖子上就有绳子掐他。

黄坤没招，就只能用最笨的办法，把邓瞳的嘴巴用毛巾堵上，这样邓瞳就不能对骂了。这种办法还算是凑效。

黄皮子在窗外骂了两天，邓瞳不回应，第三天晚上就没人影再挑衅咒骂。

邓瞳和黄坤松了一口气。邓瞳的精神就好多了。

结果就好了一个晚上。

翌日晚上，窗外倒是没人叫骂了，楼顶上开始闹腾。妈的楼上的住户到了半夜不睡觉，开始吵架对骂，骂着骂着就动手，打的稀里哗啦，又是摔东西，又是大呼小叫。

然后就是小孩哭闹。吵得黄坤和邓瞳完全睡不着。想着这是别人的家事，也不好上楼去干涉。

结果这楼上的吵架声音到了晚上又来了。这次邓瞳和黄坤再也受不了了。两人走到了楼上，去敲门。敲了很久，也没人开门。

不仅没人开门，吵架的声音也没有了。黄坤就猜测，“肯定是这家人也知道吵架影响了邻居，也不好意思开门。”

邓瞳却用脚狠狠的踢了别人的防盗门一脚。

两人回到楼下，还没有站稳，楼上的炒焦声音又来了。邓瞳的火气冒上来，跑到楼上，不停的踢门，嘴里大喊：“你们还让人睡不睡觉啦！大半夜的闹腾什么？”

结果对面的住户被吵到了，对着邓瞳说：“你在干嘛呢？”

邓瞳说：“这个家人神经病，一到半夜就吵架，你们听不到吗？”

对面的住户一听到这句话，立即就把门给关上了。一句话都没说。

黄坤看见住户有蹊跷。于是拉着邓瞳到了楼下的保安岗亭，把楼上吵架的情况说了。保安听见了黄坤的叙说，看了黄坤很久，才问：“你们不是在跟我开玩笑吧。”

“我们开这个玩笑搞什么？”黄坤说。

“你们是王师傅的什么人？”看来保安认识王鲲鹏。

“我是他远方亲戚，”邓瞳机灵，他的口音是荆州方言，而王鲲鹏其实也是荆州人，说话也有荆州口音。

保安就跟黄坤和邓瞳说：“你们楼上的房间，在一年前就没人住了。”

“妈的！”邓瞳跳起来，“果然还是黄皮子没有放过我。”

“王师傅没跟你们说起过吗？”保安又说，“那个房子的业主搬家之后，把房子卖给王师傅的。王师傅从来不住，就一直空着。”

邓瞳和黄坤面面相觑。

保安看他们的样子，也被吓到，不禁叫苦：“我他妈的这个星期上夜班，你们不要吓唬我啊。”

黄坤和邓瞳两人面色铁青，现在他们知道了，术士的这碗饭不是一般人能吃的。他们两个新手，根本就无法去面对这些诡异的事情。

回到王鲲鹏的屋子里，楼上吵架的声音倒是没有了，可是更加可恶，变成了切割机切墙和电钻的声音。比两夫妻吵架更加让人难以忍受。整整闹了一夜。第二天早上邓瞳实在是无法忍受，他也没地方去了。只能住在这里，天天受这个折磨，他受不了。

邓瞳聪明，就在房间里找专门放小物件的簏子。果然在书房里找到了几把钥匙。邓瞳也不管了，拿着钥匙就上楼，用钥匙一把一把的试着开门。

试到了第四把，钥匙合隼，可以扭动。钥匙转了好几圈，看来王鲲鹏是把门全部反锁。

门开了。

邓瞳和黄坤两人犹豫一下，还是推门进去。

进去之后，两人就立即发现真的有问题，因为这个房子的客厅空荡荡的，什么都没有，家具什么的早就搬空了。

但是房间里十分的干净，地面是木地板，干净到了一尘不染的地步。

黄坤和邓瞳面面相觑。在客厅里打量了一会。

“妈的，一定是黄皮子在作祟。”邓瞳说，“这个屋子哪里有人在装修，也没有砸东西的痕迹。”

黄坤慢慢走到卧室边，慢慢的把门推开，他本能的意识到这个卧室一定有问题。门开了，黄坤慢慢走进去。发现这个卧室里面放了很多半人高的坛子。把整个卧室都堆满了。

这些坛子都是有年头了，应该从前八十年代之前，四川装榨菜的坛

子。每个坛子都封得严严实实的。

黄坤哪知道这种坛子从前是做什么的，只是看到每个坛子上面都贴着一张符贴。不用说，跟王鲲鹏一定有关系。王鲲鹏本来是北京的某个宗教研究部门的领导，结果放弃了所长的身份，隐居在这里，看来真的在私下做了很多事情。

黄坤蹲下来，用手摸最靠近身边的坛子。触手冰凉。黄坤下意识的把耳朵贴到坛子上，想听听里面有没有什么声音。

可是黄坤心里还是有点发毛，毕竟这些坛子在这里让人觉得太诡异了。

本来心里就有点紧张，突然就听见邓瞳在大喊：“黄坤，黄坤！你快过来看看，我操，这是什么情况？”

黄坤立即跑过去，看见邓瞳把另一件卧室给打开了，正站在卧室里。背对着门狂喊。

黄坤冲进整个卧室之后，立即就明白了邓瞳为什么这么惊慌失措。

整个卧室也是空荡荡的——除了中间放了一个棺材。

邓瞳回头，指着黄坤大喊：“我师父到底是个什么人啊，怎么买了一个房子，好好不住人，放个棺材在这里？”

黄坤心里也震惊，他想起来了一件事情，就是他跟着王鲲鹏和徐云风到巫山，去找犁头巫家讨要阴阳四辩骷髅的时候，看到钟家人在阴宅里面，也是放棺材。

两人沉默很久。黄坤在打破沉寂，“旁边的卧室里，全部是坛子，如果猜的没错，里面放的都是死人的骨灰。”

邓瞳打退堂鼓了，“这事我们掺和不了，等着师父回来，我再问他把。”

黄坤也同意邓瞳的提议，“我们还是下去吧，师伯在小区房间里，弄这些东西进来，肯定是有他的用意的。”

“如果是黄皮子跑进来作祟，”邓瞳说，“会不会影响到这些东西？”

“先解决黄皮子再说吧。”黄坤说，“毕竟我们两人已经入门了，这些事情，不能永远指望师父。”

邓瞳想了一会，对黄坤说：“我给你看个东西，但是先说好了，你不能笑。”

“我答应你了，不笑。”黄坤诚恳的回答。

邓瞳于是把自己的上衣脱了，把胳膊抬起来，黄坤看见邓瞳的咯吱窝下长了一个拳头大的疙瘩。

“你这是真的被黄鼠狼上身了啊。”黄坤大惊，“我听我爷爷说过，被黄鼠狼上身的人，腋下就有个大包。”

“我他妈的怎么就这么倒霉。”邓瞳忍不住咒骂起来。

“没事，”黄坤说，“我爷爷当时告诉我，黄鼠狼怕猎人，让猎人用针把包刺破了，黄皮子就吓跑了。”

“现在是什么社会了啊。”邓瞳说，“到哪里去找猎人去。”

“找不到猎人，”黄坤说，“找杀猪的也行。菜市场到处是卖猪肉的。”

邓瞳现在是完全没了主意，只好任凭黄坤摆布。两人一刻都不耽误，走出房间，把门又给反锁上。

两人立即去隆中路的菜市场去找肉贩子。

两人在市场肉铺区，里找到一个长得最凶狠的一个络腮胡子大汉，耗尽唇舌，终于用三百块说动了这个大汉。

大汉用他的剔骨刀，对着邓瞳腋下的大包，轻轻的捅了一下。大包立即破裂，留出脓血出来。

可是邓瞳根本就感觉不到疼痛。

然后大汉拿了钱，让邓瞳和黄坤离开，他是靠刀口吃饭的，也忌讳这种事情。

邓瞳和黄坤慢慢往回走。

两人回到紫光园，在电梯里，黄坤问邓瞳，“觉得怎么样？黄皮子走了吗？”

邓瞳慢慢把脸对着黄坤，笑嘻嘻的问：“黄坤，你觉得我像不像神仙？”

黄坤傻了，隔了很久，才慢慢的说：“像你妈个比！”

邓瞳笑的越来越开心，哈哈哈哈，然后把自己的脑袋往电梯的轿厢上狠狠的撞，撞了几下，脑门就开始流血。

鲜血很快就糊满了邓瞳的脸，但是邓瞳的脸却是非常开心的笑。黄坤急了，一嘴巴抽上去，顿时把邓瞳给打晕。

第129章 晷分部：天罡奎木狼

邓瞳中了黄鼠狼的邪，而且这个黄鼠狼很不一般，黄坤已经完全明白了，把邓瞳连拖带拽的拉到王鲲鹏的房子里。

看着虽然已经昏迷，但是脸上仍然带着诡异的微笑的邓瞳，黄坤一筹莫展，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黄坤从徐云风这里学的是诡道算术，现在要学的是晷分，也就是一根木头棒子，上面划了很多记号，然后插在地上，看太阳投射的阴影和木棍上刻度的距离的角度。这算术不知道学了有什么用，和驱邪御鬼没有一毛钱的关系。

邓瞳倒是学的王鲲鹏的御鬼术，可是现在却自己被黄鼠狼给迷住。

黄坤左思右想，也想不出来解决的办法，只能等着两个师父从湖南回来，让他们解决这个难题。

黄坤看见邓瞳的脸上鲜血淋漓，就去浴室给邓瞳去拿个毛巾过来。可是当他拿了毛巾回到客厅的时候，邓瞳已经没有躺在沙发上了。

黄坤连忙张望邓瞳去那里了，却听见邓瞳的声音从阳台上传来，王鲲鹏的阳台没有封。

“黄坤，你看我打个翻叉给你看啊。”邓瞳站在阳台的栏杆上，两手平伸，保持平衡，看着黄坤，声音欢乐的很。

阳台的栏杆是不锈钢铁艺，圆溜溜的。黄坤想大声喊让邓瞳小心一点，可是又怕惊吓到邓瞳，硬生生的忍住。

邓瞳说完，就向前来了一个前空翻，跟体操选手在平衡木上表演一样，两个脚竟然稳稳的落在栏杆上，身体左右摇晃，最终还是保持了平衡。黄坤看的心惊肉跳，王鲲鹏的房子可是在九楼。

“我是不是很厉害？”邓瞳扭着头，对黄坤笑嘻嘻的问。邓瞳看到邓瞳的脸，就是个黄鼠狼的样子。

“你，下来。”黄坤轻声的说，缓缓的招手，并且慢慢接近邓瞳。

邓瞳——或者是一个黄鼠狼，却兴致很高，他单脚在栏杆站稳，然后转了一圈。突然黄坤担心的事情发生了，邓瞳对着黄坤说：“你看我不会飞，我马上飞给你看。”

说完就转身，背对着黄坤，就要向空中跳跃。

可是跃跃欲试了几下，邓瞳却又不跳了，转身对着黄坤开骂：“黄坤，我告诉你，别惦记陈秋凌了，她是结了婚的。你他妈的想都不要想。”

黄坤又傻眼了，邓瞳怎么可能知道陈秋凌这个人的存在呢。没想到邓瞳又接着骂：“黄坤你妈比的把你手里的棍子放下。”

黄坤这才意识到自己刚才想着晷分的事情，随手把棍子捏在手里的。而且看到邓瞳的眼睛里露出了怯意，觉得有点蹊跷。

邓瞳突然又问：“黄坤，你姓什么？”

黄坤被黄鼠狼附身后的邓瞳弄得不知所措。现在邓瞳的性命捏在对方的手里，也不敢刺激他，只有老老实实的回答：“我姓黄。”

“姓那个黄？”邓瞳的声音开始颤抖起来，黄坤发现邓瞳的眼睛就看着他手里的那根用来计算晷分的木棍。突然想起来黄裳的事情。

这个黄皮子害怕黄裳，或者是跟黄裳有关的东西。黄坤心里转飞快，知道这之中有蹊跷。

“你到底姓那个黄，是黄鼠狼的黄吗？”这句话一问，黄坤心里就更加肯定了，于是沉着声音说：“不是，是黄裳的黄。”

邓瞳听了这句话，身体顿时软了，黄坤立即把邓瞳从栏杆上拉扯下来。邓瞳喘着气说：“妈的，我刚才心里非常清楚，这玩意太狠了，竟然能控制我的身体，还能用的嗓子说话。可是我就是没有办法挣脱它。”

现在黄坤明白，邓瞳又清醒过来。然后对邓瞳说：“那东西害怕黄裳，连我手上的这个桓木都害怕。”

邓瞳想了想，对黄坤说：“他害怕的是晷分，黄裳修炼的晷分，是辟邪的。”

晷分部

阴长两尺一寸三厘，宽六分七厘，朱雀斜偏两寸

十七岁的黄裳终于开窍了，完全不是之前的那个傻子。而且为人谦恭，彬彬有礼。

每天就是在家里读书，准备考起功名。然后在院子里观察他自己雕刻那个桓木。

黄裳开窍的事情，很快就传遍了整个剑浦。都说黄员外一辈子积阴德，终于得了福报，痴呆儿子变聪明了。

于是媒人就开始上门，要跟黄家结亲事。很多都是剑浦的名门望族。不过黄裳每次都让母亲给回绝了，说自己的还没有考取功名，不想成家。

黄员外夫妇好不容易看到儿子变得清醒，生怕拂逆了黄裳的心情，又变成了傻子。也就不再逼迫，把亲事都退了。

黄员外已经老了，心里焦急儿子的婚事。黄夫人却更担心，私下对着黄员外说：“儿子一定是惦记着弓衣。所以不可能答应婚事。”

黄员外就叹气，“弓衣是个能化人形的蛇，人妖两隔，怎么能够婚配，这事情传出去，岂不是让乡邻耻笑，就算是可怜黄裳惦记，可是现在到哪里去找弓衣和她的婆婆呢。”

两夫妻想起了弓衣在黄家几年，也没享到什么福分，净是天天照应还是傻子的黄裳了。临走前，还差点冤枉了她。

想到这里，黄员外夫妇也无计可施，只能唏嘘一番。

黄裳二十岁那年，跟着父母到祖坟祭祖，回来的时候，路过一个小溪。看到几个幼童在溪水里玩耍，抓青蛙。于是就站立不动，呆呆的看着。

黄员外父母对黄裳这种突如其来的魔怔已经习惯，也不以为然。

其时黄员外已经年老体弱，疾病缠身，受不得风寒，交代了黄裳两句，就和下人回家。

溪水里玩耍的幼童，已经抓了几十只青蛙，用草绳把青蛙的大腿绑住，串在一起。幼童心满意足，就要提着青蛙离开。却被黄裳拦住。

幼童是听说过黄裳幼年的经历的，都知道他是被蛇抚养成人，对黄裳就很害怕，于是把青蛙提在身后，慢慢向后退。

黄裳却对幼童说：“你抓了这些蛙，打算做什么？”

幼童粗声粗气的回答：“烤了吃。”

黄裳摇头，“要么这样，你干脆把青蛙送给我。我给你钱，你自己到集市上买炊饼吃。”

幼童看着黄裳，“哪有这种好事。”

黄裳在身上掏出了几枚铜钱，递给了幼童。

幼童把铜钱拿在手上，看着黄裳，“这可是你自己给我的，不是我骗你是个癩子。”

“不是。”黄裳笑着说，“我不是癩子，是你卖给我的。”

幼童听了，就把青蛙尽数给了黄裳。

黄裳把青蛙提到河边，把草绳解开，青蛙四下跳开，全部咚咚的跳入水中。那个幼童看见黄裳在犯傻，生怕他反悔讨要铜钱，飞跑着走了。

黄裳看着溪水里的青蛙都散了，突然看见溪水里有了一个倒影，就在自己的身边。

黄裳连忙扭头，看见一个道士站在自己旁边。

道士的年纪不老，也就是中年的模样。看着黄裳，上上下下的打量了半天。然后对黄裳说：“黄裳，我是来带你走的。”

“带我去那里？”黄裳好奇的问。

“终南山。”道士说，“你得跟我去修行。”

黄裳突然想到这个道士一看就是外地人，怎么会知道自己的名字，

于是问：“你认得我？”

道士慢慢的说：“你的名字，就是我起的。”

黄裳看着这个道士并不是在跟自己说笑话，又问：“你认得我父亲？”

道士慢慢的说：“你出生的那日，我准备到你家里来接你去终南山，可是在路上，看见你父亲黄员外一念之仁，耽误了你十七年的修行。

“弓衣，”黄裳已经是个十分聪明的青年，立即就想到了关节所在，“弓衣就是来给我报恩，守了我几年。我父亲提起过，我出生的那天，搭救过一条渡劫的大蛇。”

“那条大蛇修行了很多年，但是在渡劫前两年，在山洞修行时候，被人猎人打扰，一怒之下吃了猎人。”道士摇了摇头，“她本来就是野兽，压制不了本性。因此渡劫不了，这本来是天意，可是你父亲却救了她。报应在你的身上，折损了你十七年的修行。”

黄裳听了，也不知道该如何回答，这种因果轮回的事情，他也不能随意去评判。

“那我是要离开双亲了吗？”黄裳问道士。

“你和你父母双亲的缘分已尽，”道士说，“该走了。”

黄裳也不知道这个道士到底是个什么来路，于是带着道士回到家里。

黄员外一看到道士，立即把道士认出来，“道长，二十年不见，你怎么一点都没有变老。”

道士向黄员外夫妇唱诺，行了道家礼数。

黄员外立即对着夫人说：“这个道长，就是当年我在山洞避雨，遇见的高人，黄裳的名字，就是他给起的。”

道士摆摆手，黄员外突然又想起了当年道士对他说过的话，然后慢慢的问：“道长是来带我家儿子走的吗？”

道士点头，“黄裳出生是是天罡奎木狼映日，合该是道教宗师。现在他十七年的劫难已经过了。二老如果把他强留在身边，于家道不利。”

黄家一家三口，面面相觑。

第130章 晷分部：黄裳出家

黄裳这才仔细的看了道士，道士满头的白发，胡须也是三缕银丝，可是脸上红润，没有一丝的皱纹，完全看不出来到底多大年纪。

黄员外对这个道士记忆深刻，也非常尊敬。想起来当年道士曾经跟他说起过的话，于是对道士说：“犬子出生的那个晚上，你曾经说过过几十年再来带我儿子走，并且和我没有相见的缘分。”

道士只是笑了笑，对员外说：“明日一早，我就要带黄裳回终南山，员外放心，黄裳艺成之后，还来得及回家跟二位相见。”

黄员外夫妇那里肯相信这个来历不明的道士的话，只是踌躇。道士也不强逼，只是看着黄裳，然后看到了黄裳脖子上知了壳子。道士看了之后，脸色凝重起来，对着黄员外问：“黄裳身上怎么会有这个东西？”

黄裳替父亲回答道士，“这是我的义兄周侗，给我留下的信物。”

“义兄，”道士想了一会，“姓周？”

“是的，”黄员外说，“他们两人结义金兰，然后周侗就走了，他们也是陕西人士，现在已经回到了祖籍。”

道士见黄员外夫妇两人对黄裳去终南山的事情左顾而言他，也就不再提起。但是黄员外对道士十分的尊敬。立即安排筵席，招待道士。

席间道士坐了上首，黄员外坐在旁边次席陪着。黄裳坐在下首，从道士到了他家里来，他就一直看着道士。

黄员外在筵席上准备了大鱼大肉，山鸡野兔，这些菜肴，都属寻常。道士在席间没有忌口，也都坦然吃了。

而黄裳，却只吃菜肴中的竹笋和菌菇。

道士和黄员外已经熟络，看见黄裳不占荤腥，忍不住询问黄员外，“黄裳为什么只吃菜蔬？”

“犬子只从开窍之后，就再也不吃荤腥，”黄员外解释，“这个也是他

对上天有好生之德的报答。”

道士看着黄裳，听了黄员外的话，更加喜欢。不停的颌首点头。

黄员外心中舍不得黄裳真的跟这个道士离家修行，亲自给道士斟了一杯酒，自己也满上，向道士行礼，自己先饮了一杯。

道士兴致上来，犹豫片刻，也把杯中的酒一饮而尽。

黄员外大喜，连忙又给道士斟上，心里琢磨着怎么才能说服道士，不让黄裳离家。

两人推杯换盏了好几个回合。黄员外终于说了实话，“道长若是不嫌弃，不如就在我家常住，一切供养，都由我来承担。也不必到终南山修行去。”

道士已经微醺，听了这句话，不置可否。

黄员外向黄裳使眼色，让黄裳也劝说道士。可是黄裳脸色漠然，不置可否。

道士听了黄员外的提议，立即摇头，“这个不成，黄裳决不能在家修行。”

黄员外听了，心中不快，这道士也太不好说话了，哪有寻上门来带人走的道理。

也就不再说话，盘算着怎么把道士给打发了。

道士已经微醺，并没有察觉黄员外的不快，而是自己斟酒，一杯一杯的喝起来。黄裳突然站起来，对着道士说：“道长，我给你看一样东西，不知道你认不认得。”

道士摆手，“不用了，有什么东西，明日再给我看不迟。”

黄裳见道士拒绝，就坐下。屋子突然弥漫一股恶臭，黄员外闻到了，立即站起来呵斥下人，“怎么没有把房间打扫干净。”

黄员外担心道士怪罪，所以先把话说在前面，可是道士并不以为意。已经把面前的酒壶喝完，黄员外立即让下人放上一壶酒。道士立即

斟满面前的酒杯，又一饮而尽。

黄裳看着这个不拘小节的道士，走到了父亲身边，轻声的对父亲说：“爹，你瞧瞧这道士的脚下。”然后就走出了门外。

黄员外不知道儿子为什么要让自己看道士的脚下，也不可置否。

过了一会，黄员外故意不小心把自己的筷子扫下桌子，连忙想道士赔礼，自己弯下腰来，看向道士的脚下。

这一看，黄员外顿时心里大惊。原来道士双腿消失不见，而椅子的后方，一条灰白的尾巴，显露出来。黄员外看到这个尾巴，顿时身体不敢动弹，然后看见椅子上的道袍松松垮垮的，隐约可见，里面站着一只黄鼠狼。

黄员外看得明白，拿了筷子坐回到椅子上，看见道士仍旧是人的头脸，而脖子以下，已经露出了灰白色的绒毛。

黄员外本来就身缠疾病。见到这个道士原来是个化作人形的黄鼠狼，鼻子里的恶臭更加浓烈，也就明白了是黄鼠狼醉酒之后控制不住的狐臭。

这时候，黄裳又从门外回来了，肩膀上扛着一根木头，重重的顿在地面上。道士看见了这根木头，立即大声喊道：“你拿这东西来干什么？”

黄裳大声喊道：“你根本就不是什么终南山的道士，我怎么可能跟你离开。”

道士听了这句话，连忙低头，看见自己身上的道袍全部脱落，露出了一个黄鼠狼的身体。

而现在连头脸都变成了黄鼠狼的模样。

黄裳将桓木扶着，对着黄鼠狼大喊，“看你修炼不易，告诉我你到底要带我去什么地方，否则我对你不客气。”

黄员外立即让下人来驱赶这个黄鼠狼。可是下人几年前被弓衣吓了一次，现在又看到了一个黄鼠狼，一时间那里反应的过来。当他们拿了柴刀木棍等工具来的时候，黄鼠狼已经哧溜一下跳到地上，从黄裳的身

边跑出了门外。

一局筵席，就这么闹剧收尾，黄员外和黄夫人两人对视，黄员外本就疾病缠身，这么一闹腾，顿时就上气不接下气，黄夫人立即吩咐下人熬了参汤，给员外灌服。勉强把这口气给吊了回来。

“那个黄鼠狼，他，他怎么记得当年那个道士跟我说过话，”黄员外颤巍巍的说，“而且能装扮成道士的样子，一模一样。”

下人们见作祟的黄鼠狼已经跑了，就纷纷打扫，夫人和黄裳搀扶着员外准备回房。

突然正在收拾碗碟的厨娘一下子跳上了桌子，把桌子上的碗碟踢飞，指着黄裳大骂：“你得罪我了，你得罪我了！”

所有人都看着发癲的厨娘。

厨娘仍旧喋喋不休的对着黄裳大骂：“黄裳，我饶不了你。”

黄员外看着黄裳，“你到底是什么大罗金仙投胎啊，为什么妖孽都找上门来。”

下人一拥而上，把厨娘拉下桌子，厨娘不再胡言乱语，眼睛直直的瞪着，丢了魂一样。

折腾了这么久，到了亥时，也只能歇息。黄裳在房里读书，到了半夜，正要吹灯，听见屋外有秫秫的声音。心里知道不妙，于是轻轻的把门推开一条缝隙。

圆月当空，黄裳看见屋外的院落里，站立着几百只黄鼠狼，都人立起来，全部仰头看着天上的月亮。

这些黄鼠狼一直这么站立，到了丑时，几百只黄鼠狼才纷纷散了。黄裳叹息一声，回房休息。

第二日一早，黄员外和夫人刚刚起床，看见黄裳站在房间门口，背着一个包裹。黄员外正要询问黄裳。

黄裳却跪下来，对着员外和夫人，磕了三个响头，“儿子不孝，也该走了。”

“你去哪里。”黄夫人哭着问。

“终南山。”黄裳说，“我去寻访当年的那个道士，义兄周侗也在陕西，我先去投靠。”

第131章 算沙部：陈秋凌

黄裳向父母告辞，背着包裹离开，员外夫妇二人，搀扶着送黄裳离家。走到门口，看见，黄裳雕刻的那根巨大的桓木立在大门之外。

黄裳让父母留步，对员外说：“这根桓木立在门口，家中不会在招惹妖魅鬼怪，二老就在家等着我回来。”

黄夫人问黄裳：“你几时回来，我与你父亲已经老了。”

黄裳看了看桓木，“这根桓木能开枝散叶，就是我回家的之日。”

黄夫人看见这根桓木已经是一截枯木立在土地之上，那里还有枯木发芽的时候，知道黄裳只是随口应了一个承诺而已。

黄裳说完，就独自一人离开，向着山路行走。

黄夫人看着黄裳的身影从远处的山路转折地方消失，不禁对着黄员外哭起来，“他这辈子都没有一个人出过门。谁能照应他。”

“那倒未必，”黄员外说，“当年山匪掳了他，也不是安然无恙的回来了。”黄员外说完，搀扶着夫人回房。

黄宅院外的桓木在阳光的照射下，阴影贴着地面，慢慢旋转，如同横摆一样，刚好覆盖整个黄宅的范围。

而阴影所到之处，围绕在黄宅之外的黄鼠狼纷纷躲避，无法接近黄宅一步。

算沙部：

黄坤用手中的桓木吓跑了黄鼠狼。邓瞳的精神又逐渐恢复。邓瞳本就是闲不住的人，每天呆在王鲲鹏的家里，身上都闷得结出蜘蛛网来了。

可是他又不能离开黄坤，黄坤手上有桓木，而且已经掌握了畧分的算术，如果离开黄坤，没有黄坤的照应，黄鼠狼随时会回来附身。邓瞳也被黄鼠狼折腾怕了。

黄坤走到哪里，他就跟到哪里，黄坤下楼到超市买东西，邓瞳都得跟着。自己上个厕所，还要在厕所里喊黄坤你小子别扔下我跑了啊。

黄坤被邓瞳弄得不厌其烦，就故意说有事出去一趟。结果邓瞳急急忙忙的就跑了出来，跟黄坤说，刚才马桶里伸出来一个胳膊，把他吓死了。

黄坤看着邓瞳疑神疑鬼，难免好笑。

邓瞳就说：“两个师父没有从湖南回来，你就不能走，他们说了的，你不能离开。”

“我师父明明是把你交给了寻蝉前辈，让你好好在牛扎坪呆着好不好，”黄坤没好气的说，“你自己犯贱，怪得了谁。”

邓瞳就把桓木拿在手上，“你人走可以，但是这个东西要留给我。”

“那也好。”黄坤说，“我正要回学校，要期末考了，我得去上课。”说完就要走。

“不行。”邓瞳又反悔了，“这东西在你身上才有用，我拿着屁用都没有，我得跟你去上学。”

“我说大哥，”黄坤没好气的说，“按你的年纪，你大学早就毕业了吧，跑到学校里去干什么？”

“反正我不在这个房子里等师父回来。”邓瞳说，“跟坐牢一样。”

黄坤没招，只好陪着邓瞳去学校，邓瞳就抱着那根木头，跟着黄坤。

黄坤回到学校里，上课邓瞳也跟着。黄坤在教室里听课，邓瞳就抱着那根木棍在后面打瞌睡。反正大学教室学生都是相互串课，老师们也不在意。

到了晚上，两人在食堂里吃了饭。黄坤却不急着回学校。然后带着邓瞳去学校里的一个咖啡屋。邓瞳也乐得跟着黄坤来这种地方，虽然觉得这个地方比不上市内的量贩KTV，怎么也比王鲲鹏的公寓闲坐着强。

两人找了座位，刚刚坐下，一个干练的女孩就走到黄坤的面前，对

着黄坤不客气的说：“黄坤你这几天死哪里去了？”

“我有事情。”黄坤低着头回答，“没时间回学校。”

邓瞳就对这个女孩说：“你是这里服务员啊，你这里的芝华士是真的还是假的。”

“我是这里的老板，”策策回答说，“一瓶两三百块的酒，我哪有这么多精神给你弄假的。”

邓瞳就点了一瓶，可是黄坤不喝酒。邓瞳就自己一个人慢慢喝。策策照例给黄坤端来了一杯咖啡。

然后挤在黄坤旁边坐下，轻声对黄坤说：“前几天找你有急事，你人这么跑了。”

“什么事情啊？”黄坤忸怩的问。

“你待会自己问我小姨。”策策不跟黄坤说话了，转而对邓瞳说：“帅哥，我陪你喝一杯撒。”

邓瞳说：“这酒是你卖给我的，你喝了，是不是少收我一杯的钱啊。”

策策笑起来，“你这个有点意思。”然后去招呼别的学生去了。

邓瞳和黄坤坐了半个小时，邓瞳现在半眯着眼睛，喝着洋酒，听着酒吧里音箱传出来的蓝调。觉得还是挺安逸的。

接着音响的声音了，很久没有换曲子。邓瞳看见大堂前方，一个穿着白色衣服的女孩，坐在了一个古琴后面，慢慢的用手指把琴弦都掠过。然后一点点的调弦。磨磨蹭蹭了半天，终于开始拨弄琴弦。

女孩开始演奏，这时候邓瞳才看到黄坤的眼睛就一直没有离开过这个弹琴的女孩。心里就明白了黄坤根本就不是要回学校上课，而是算准了时间来看这个女孩的。

女孩的琴声弹了一会之后，琴声变得激烈，有了肃杀的意味。邓瞳皱着眉头，对黄坤说：“这个女孩怎么在弹广陵散。”

“什么广陵散？”黄坤茫然的问。

邓瞳鄙夷的说：“你就是追这个女孩，也要做足功课啊。”

黄坤摇头，“其实我根本听不出来她在弹什么，我没觉得好听。”

“这是曲子不该是女人弹的，”邓瞳摇头，“现在世道也乱了，都不讲规矩了。女人也能弹广陵散了。”

“说的你好像很懂一样。”黄坤觉得邓瞳在信口开河。

“我从五岁开始，”邓瞳说，“我爹妈就给我请了古琴的老师，哦，也不是老师，是我的一个干爹，教我弹古琴。这个广陵散我八岁就会弹了。”

“你就吹吧。”黄坤不理睬，眼睛还是看着陈秋凌端庄的弹琴。可是邓瞳继续捣乱，在旁边用口哨吹起来。让黄坤不厌其烦。不过黄坤也听明白了，邓瞳吹得口哨，比陈秋凌弹的曲调早一拍，旋律的确是一模一样。

陈秋凌突然听见了口哨声，然后抬头看向了邓瞳。邓瞳向着陈秋凌挤眉弄眼，十分的得意。

黄坤尴尬不已，都恨不得冲上去告诉陈秋凌，这个傻逼和自己没关系。可是邓瞳的口哨声嘎然而止。黄坤连忙回头看着邓瞳，看见邓瞳的眼睛直了，脸部僵硬。嘴角在不断地抽搐。

黄坤连忙问邓瞳：“你又被黄鼠狼迷倒了？”

“没有。”邓瞳摇头，“我很清醒。”

“那你怎么不显摆了。”黄坤很意外。

“你给我说个实话，”邓瞳问黄坤，“你是不是中意这个女孩？”

黄坤有点不好意思，“你管这些搞什么？”

“这个女孩身边有人。”邓瞳说，“而且可能不是活的。”

“你什么时候有这个本事了？”黄坤看着邓瞳变了性格，这么一本正

经，好奇的问，“你看得见她身后有鬼不成。”

“我看不见她身后的东西，”邓瞳说，“可是我看得见她脖子上带的银锁环，还有她穿的是冥婚的嫁衣。伙计，你喜欢的女人是有老公的。”

黄坤立即想起来，邓瞳在黄鼠狼上身后，对自己说过一句话，“陈秋凌是结了婚的，你想都不要想。”

黄坤把邓瞳看着，“你到底是不是被黄鼠狼又上身了。”

邓瞳把那根木棍拿起来，对着黄坤说：“你看撒，你看我到底是不是在犯迷糊。”

“可是你怎么懂这些？”黄坤问。

“我有二十八个干爹干妈啊，”邓瞳说，“他们不是术士，就是神棍，轮番着给我讲门道规矩，唠叨了十几二十年，记性再不好，也要懂不少了啊。”

“你懂，你懂你还把自己往邪门的电梯里带，把我弄到水猴子旁边，自己还招惹黄鼠狼？”黄坤嗤了一声，“我算是信了你的邪。”

邓瞳说：“我从小就接触这些，从来不出事，就是从拜了王鲲鹏做师父开始，运气就不好了。我倒霉不是因为我自己原因，是被这个倒霉的门派给拖累了。”

黄坤见邓瞳对王鲲鹏不太恭敬，也懒得跟他啰嗦了。

邓瞳对着黄坤说：“你不相信我是不是，那你听我说，你走到那个女人身边，看她的手指头，她的食指上应该戴了一个扳指，猜得不错的话，应该也是翡翠的。”

黄坤没有站起来，更没有去真的看陈秋凌的手指。他愣住了，因为邓瞳说的话，没有一丝一毫的错误。他以前注意过陈秋凌，陈秋凌的食指上的确有个翡翠扳指。”

黄坤叹口气，问邓瞳：“那你怎么知道她身后有人？”

“她脖子上的银锁环，”邓瞳低着头说，“你自己仔细看啊，隔一会，她的后背就会慢慢往后挺一下。”

“那又怎样？”

“那是有人在背后拉银锁环。”邓瞳说，“就是她的丈夫。”

第132章 算沙部：有缘人

“你自己都自身难保，”黄坤说，“还能瞎比比这些。”

“我们走吧，别在这里呆了。邓瞳站起来，“我不想再招惹了。”

黄坤却看着陈秋凌，不愿意离开。邓瞳向策策打了招呼：“老板，结账。”

策策走了过来，“咖啡二十，酒三百五。没喝完可以寄放在这里。”

“你在抢钱是吧。”邓瞳睁大眼睛，“你一个学校里的酒吧，怎么就这么贵？”

“比市内便宜多了好吧。”策策说，“价格很公道了。”

“可是你刚才自己也说芝华士两百多一瓶。”邓瞳还在跟策策交涉。

“那是我的进价，”策策说，“我不挣差价，门面不要钱啊，人工不要钱啊。”

邓瞳掏出钱包，把钱给付了，然后对着黄坤说：“我说你这个人傻逼吧，那个许了冥婚的女的，就是个酒托。”

“你说什么？”策策一把拉住邓瞳。

邓瞳把胳膊挣脱，“钱我已经给了啊，你还要怎么样？”

“不是，”策策说，“你看得出来我小姨许了冥婚？”

“呃，”黄坤用手碰了碰策策的肩膀，“这个事情，我怎么从来没听你说起过。”

“你别打岔，”策策把黄坤的胳膊甩开，“没你什么事情。”

“是的，我看得出来，那又怎样？”邓瞳对策策说道，“别以为我不知道她为什么要弹广陵散。她弹这个曲子，就是为了摆脱她死了的男人。”

策策眼睛看着邓瞳，眼睛睁得大大的。

“不过吧，她本事不够。”邓瞳又开始显摆了，“没什么用，我只是好奇，她从哪里学得广陵散，不知道是那个笨蛋老师，会教一个女人弹这个曲目。”

“广陵散是我给她弄到谱子，”策策问，“有什么问题吗？”

“那个曲子女人弹了没用。”邓瞳说，“只会添乱。”

邓瞳说完就拉着黄坤要走。黄坤已经一片混乱了，看着陈秋凌，想着自己竟然喜欢一个许了冥婚的女人，心里完全不是滋味。

“你师父是谁？”策策问邓瞳，“普通人是不懂这些的。”

“我师父说起来就厉害了，”邓瞳又开始嘚瑟，“别说宜昌，就是湖北，这个人都是鼎鼎大名。”

“我不信，”策策说，“别以为我什么都不知道。宜昌最厉害的神棍，我恰好认识一个。”

“你一个开餐厅酒吧的小丫头，”邓瞳笑着说，“能认识什么人，最多也就是街头算命，乡下驱邪的神棍而已。”

“我认识一个人，非常厉害，我小时候经常见到他，”策策说，“他跟我老爸关系不错，只是这几年没见着他，听我老爸说，他退出不做术士了。”

邓瞳听了很奇怪，“怎么说的跟我师父也差不多，你老爸是谁？”

“我老爸叫刘忠智，卫生局的副局长。”策策说。

“啊呀，我是春茂恒的邓瞳，”邓瞳一把就策策手拉起来，恨不得捧到嘴巴上亲，“原来你是刘局长的千金啊。我和你爸爸认识，一起吃了好几次饭，就是听说刘局长有个聪明漂亮的姑娘，一直没有机会见到。今天看到你了，果然是、果然是。。。。。。”

邓瞳拉着策策的手不停摇晃，心情激动，也不知道怎么说好了，要说策策漂亮，总觉得这么恭维太俗气，可是要说她能干吧，这也好像不是在夸奖一个女孩。所以只能不停的握手。

策策心里明白，这人既然是春茂恒卖药的，当然是要和自己的老爸打交道，巴结老爸。于是对邓瞳说：“我老爸是我老爸，我是我，我在经济上早就和我父母脱离关系了，我高中的学费就是我自己挣的。你要是为了想巴结我老爸，找我是找错人了。”

“那里、那里，”邓瞳说话言不由衷，“我就是跟你一见如故。你说你认识的那个宜昌最厉害的术士，是那一位高人，说不定我真的认识呢。”

“那个人是我老爸的一个朋友，做了几年的医疗器材和药品声音，”策策说，“但是我知道，他最开始就是一个术士，而且很厉害。他姓王，叫王鲲鹏。”

邓瞳激动的要跳起来了，手指着策策，脸对着黄坤说：“我说什么来着，缘分，这就是缘分，你告诉他，我的师父是谁？”

黄坤老老实实的对策策说：“这个人的师父，就是王鲲鹏。”

策策看着邓瞳，扑哧一下笑了，“王叔叔那么一个稳重的人，怎么可能有你这么一个二货徒弟。”

“王鲲鹏，王抱阳，”邓瞳焦急的说，“的确就是我的师父啊。”

策策没理会邓瞳，而是看着黄坤，“原来你早就认识王叔叔，可是从来没听你提起过。”

“王鲲鹏不是我师父，”黄坤回答，“我他兄弟徐云风的徒弟。”

“徐云风。。。。。”策策想了想，“总觉得这个名字很熟悉，不管了，跟王叔叔一起的人，肯定也差不到那里去。”

邓瞳现在完全没有走的意思，但是策策看见陈秋凌弹琴已经很累，于是对邓瞳说：“你们住那里？”

“我住在我师父家里，紫光园。”邓瞳嘴巴现在特别溜。

“那地方我去过，”策策点头，“902嘛，我明天来找你们。”

“你一定要来啊。”邓瞳说，“我们好好聊聊，这世界真是小啊。”

策策点头，走向陈秋凌去了。

黄坤和邓瞳两人坐公交回紫光园，在路上，邓瞳非常兴奋，黄坤就问：“你激动什么呀，不就是卫生局的副局长的姑娘吗？”

“你知道个屁，”邓瞳说，“刘局长稍微对我的药品松一点，给每个医院的院长和科室主任打个招呼，我一年要多挣大几十万。”

“我靠，你们卖药的，有这么多门道啊。”黄坤也惊呆了。

“你因为卖药好挣钱啊，”邓瞳说，“大部分给那些医生回扣了，如果刘局长帮我说说话，让他们提成低一点，或者只找我拿药也行。我他妈的最多五年就能把我家欠诡道的钱还清。”

“五年后，谁知道是什么情况，”黄坤说，“也许那时候，你做了诡道司掌，懒得做生意了。”

“我说你这个人就是傻逼吧，”邓瞳教训黄坤起来了，“就是要做道士，也要会挣钱，你看我师父王鲲鹏，做道士那是全国数一数二。做生意，在宜昌也是有头有脸的角色。挣钱和做术士有冲突吗，完全没有嘛。”

“被你这么一说，”黄坤摸着脑袋，“好像也是。”

邓瞳又说：“你看你的师父，一副穷酸像，身上穿一件破夹克，还是鳄鱼牌的，那是假货好不好，鳄鱼牌的正宗牌子，怎么可能卖到宜昌来。你师父就不晓得挣钱，三十几了，只晓得打游戏。抽烟还抽的是五块钱的黄山，丢不丢人。”

邓瞳这么一说，黄坤也觉得师父徐云风和王鲲鹏相比，的确是差别太大。难道他们收徒弟，是比着会不会挣钱来做标准？

很明显邓瞳家里有钱，自己也有做生意的头脑，知道了策策就巴结，这就是做生意天生的本事。看来王鲲鹏也是类似的角色，而且比邓瞳更加厉害，因为策策对王鲲鹏很熟悉，叫他王叔叔。

可是自己的师父徐云风，的确是个穷人，从来没听说过他的家人，也没听说过有什么工作。从见面开始，就是个混在网吧里的老混混。

很难想象，徐云风和王鲲鹏怎么做了朋友的。

而自己家里的条件肯定是比不上邓家的春茂恒了，不过总还是父母

还是壮年，家里小康还是有的。

两人回到了紫光园，邓瞳晚上仍旧兴奋的很，对着黄坤说：“干脆我和刘院长的女儿谈恋爱，刘院长这条路就更加好走了。”

“策策才十八岁，”黄坤看着邓瞳，“你都二十好几了吧。”

“那有什么关系，”邓瞳摆手，“杨振宁还娶了翁帆呢。”

黄坤懒得去跟邓瞳说话了，现在他明白了，邓瞳不傻，非但不傻，而且在做生意上面很有头脑，十分懂得钻营。

不过这种人见风使舵，太现实了，黄坤心里很不喜欢这种唯利是图的人。

想着师父和王鲲鹏从湖南回来了，解决了黄皮子的，也就不需要跟这个人再打交道。

第二天一早，策策果然来了，不仅她来了，跟着的还有陈秋凌。黄坤看见陈秋凌来了，紧张的要命，说话也拘谨。

倒是邓瞳如鱼得水，不停的说话，没有让气氛冷场。

策策和陈秋凌没说什么话，就听着邓瞳不停的瞎比比。邓瞳在不停的吹牛，说自己见到了宜昌的阴差，什么郑刚，什么李小福李小禄，还见到了水猴子。还有什么黄鼠狼成精，说得是天花乱坠。这些人和妖怪，在他面前不值一提，被他全灭，好像是得了王鲲鹏的真传一样。把自己被黄鼠狼迷住附身的事情，早就抛到九霄云外了。

邓瞳叨逼叨了几个小时，都没有口干舌燥，看样子策策已经完全信服了。终于受不了邓瞳的唠叨，于是打断了邓瞳，“其实我今天和我小姨来，是来找你帮忙的。”

“尽管说，”邓瞳把胸脯拍的砰砰响，“我帮了。”

“因为王叔叔跟我老爸说过，他不再参与道教的事情了，”策策说，“所以，我妈从来没有找过他。”

“你妈妈有麻烦？”邓瞳问，但是黄坤看见他问得有点心虚。

“我的小姨啊，”策策把陈秋凌指了指，“你不是看得出来她许了冥婚吗，这是真的。你是王叔叔的徒弟。这个应该没问题吧。”

黄坤看见邓瞳嘴巴突然哑了，脑门上不停的冒汗。心里幸灾乐祸到了极点。极力忍着不笑出来。

第133章 算沙部：陈秋凌冥婚

邓瞳支支吾吾，顿时语塞。

策策以为是邓瞳不知道陈秋凌冥婚的来龙去脉，于是就大致把陈秋凌的事情给说了，陈秋凌是秭归茅坪人，有先天性的心脏病，从生下来就等死，勉强活到了十几岁，眼看就要死了，家里人为了他个治病，倾家荡产。陈秋凌父母一时糊涂，就给她在归州许了一门冥婚的亲事。

在冥婚当天，陈秋凌却没有去世，但还是被男方的家人强行与死掉的男孩冥婚。结果第二天被一个年轻人给救了回来。那个年轻人并且用一个土家族古老方子，救治了陈秋凌的心脏病，然后交代陈秋凌的父母，这辈子只要不干重体力劳动，没什么大碍。但遗憾的是也不能生孩子了。

陈秋凌的父母见这个年轻人捡了女儿的命回来，已经很感激了。但是那个年轻人脾气不好，把陈秋凌的父母给骂了一顿，说不该给女儿许冥婚，害了她一辈子。

策策这个名字说出来，黄坤和邓瞳也同时惊讶不已，原来这个人就是王鲲鹏的师父赵一二。

“刘局长认识赵一二？”邓瞳连忙询问策策。

“他是我老爸的同学、好朋友。”策策说，“不然王叔叔怎么和我老爸认识呢。”

“原来是这样！”邓瞳把头拍了一下，“还真是巧了。”

策策看着邓瞳，“你既然是王叔叔的徒弟，能帮这个忙吗？”

“当然，当然，”邓瞳点着头，语气却很犹豫，“让我想想办法。”

策策是多么聪明的人，看见邓瞳的模样，也知道邓瞳言不由衷。回头看了看陈秋凌，陈秋凌勉强微笑一下。看来她已经不是第一次求人，也不是第一次假冒神棍忽悠。已经习惯了邓瞳这种信口开河，但是又无法解决自己麻烦的骗子。

陈秋凌站起来，和策策就要告辞。

黄坤一直注意着陈秋凌，当策策听说她被许配冥婚的时候，看见陈秋凌漠然的神态，已经对自己的遭遇麻木不仁。黄坤心里揪了一下。

现在看见策策和陈秋凌两人走到门口，陈秋凌回头向邓瞳和自己微微点了点头，算是表达一下谢意。

黄坤突然心里一阵冲动，脱口而出：“我来帮你。”

策策看着黄坤，“王叔叔的徒弟都做不到……我知道你的心思，但是这种事情，你搞不定的。”

“你怎么知道我做不来？”黄坤指着邓瞳说，“他师父是王鲲鹏，我师父是徐云风。都是诡道的门人。”

“没听说过这号人，”策策说，“我也没见过比王叔叔更有本事的术士了，你就别趟这个浑水了。你知道为什么前一段时间，我让你晚上听我小姨弹《广陵散》吗？”

“不懂。”黄坤说，“我以为你故意让陈秋凌在酒吧弹琴，招徕生意的。”

“大半夜的弹《广陵散》，”策策苦笑着说，“就是在等能听懂的人，我曾经听我老爸说起过，听得懂《广陵散》的人才能对付缠着我小姨的那个鬼丈夫。我看你对我小姨有意思，故意试探了你这么久。可是看来，你没有这个缘分。”

策策说完，就拉着陈秋凌离开。黄坤把他们送到电梯口，陈秋凌走进电梯，回转身来，对着黄坤轻轻的弯了弯腰，“谢谢你。”

然后电梯门关上，黄坤也不知道陈秋凌是在感谢自己喜欢她，还是感激他表示要帮她的忙。

黄坤叹口气，回到房间里。对着邓瞳说：“陈秋凌的事情我帮了，这几天我要想想该怎么对付她的麻烦。”

“那我怎么办？”邓瞳说，“有个黄皮子跟着我呢？”

“你要么跟着我，”黄坤没好气的说，“要么自己呆在家里，把自己捆

起来，等着师父们回来。”

邓瞳忍不住埋怨，“色字头上一把刀哦，有人为了女人，命都不要了，嗨，我听说这种冥婚的鬼丈夫都是最凶恶的厉鬼。”

“你少说几句吧，”黄坤说，“就这么定了。”

邓瞳两手一摊，“这次是你自己找死，可不是我怂恿你的，你要给策说清楚，免得他们又骂我拖累你。”

黄坤对邓瞳说：“你不是听过广陵散吗？你现在把曲子给我弹出来我听听。”

“你脑袋傻了吗？”邓瞳不屑的说，“我上那里去找古琴去。”

黄坤的嘴角撇了一下，眼睛狡诘的闪了一下，然后走到王鲲鹏的书房里，拿了一个东西出来，交给邓瞳。

邓瞳一看，立即对着黄坤说：“我不会吹埙，这玩意是招鬼的。”

“别他妈的骗我了，”黄坤对着邓瞳大喊，“我见过你拿着这个埙吹过。”

“你什么时候，哪个眼睛看见过？”邓瞳否认。

“就是我帮你把黄皮子赶走后的那个晚上，”黄坤说，“你偷偷把埙拿到手上，一个人又偷偷的回到了楼上，你以为我没发现，一个人坐在那个棺材旁边吹埙。”

邓瞳脸变得煞白，“那是我师父嘱咐我学习御鬼的法术，你偷看个什么？”

“那你就是承认你会吹埙啦！”黄坤大声说。

“你凭什么偷看我修习师父教我的御鬼术！”

第二日下午，黄坤和邓瞳来到了归州，归州本来是秭归县的县政府所在，因为三峡大坝蓄水，县政府在九十年代后期搬到了茅坪。而归州镇也搬迁到了地势更高的地方。

两人在归州吃了顿饭，然后走到山里一个山坡上。这里是一片公墓。

“你确定是这里？”邓瞳看着密密麻麻的墓碑，心里发麻。

“陈秋凌说过了，”黄坤说，“当年统一迁坟，他的冥婚丈夫也被家人搬迁到这个公墓。”

“其实我之前也在公墓用手机照墓碑，”邓瞳又开始嘬瑟起来，“大晚上的，我照的最多。”

黄坤哼了一下，“那好，既然你胆子大，今天你正好一个个的找。”

“妈的，为什么策策和陈秋凌两个丫头不来，”邓瞳恨恨的说，“你为了讨好那个短命鬼，巴巴的跑到这个公墓里来。”

“你嘴上能不能积点德。”黄坤看着邓瞳，“我们做了这一行，又拜了师父，当然要给人扶危解难。”

“切，”邓瞳轻蔑的笑了一声，“我们诡道，可没你想的那么高尚，你看看我们两人的师父，哪一个是省油的灯，特别是我师父，一肚子心机。表面上却做一个老好人。”

黄坤绷着脸，忍着不笑出来，他已经听邓瞳说过王鲲鹏设计，让他入套的事情。

“别净顾着说话了，”黄坤说，“找人吧。”

“那个短命的小鬼叫什么？”邓瞳问。

“王飞。”黄坤说，“陈秋凌告诉我了，一九八四年出生，一九九六年夭折。你别看错了。”

邓瞳嗯嗯两声，然后邓瞳从最上面一排慢慢查看墓碑。黄坤走到最下方一排，一个一个的看过去。

两人从下午找到了傍晚，终于在公墓的中部碰头。结果两人相互摇头，都没有看到一个叫王飞的墓碑。

“是不是陈秋凌记错了。”邓瞳问，“或者是策策故意逗你玩的吧。”

“谁他妈的拿这种事情开玩笑。”黄坤心里烦躁，“一定是你没有仔细看，漏过去了。”

“现在天马上就要黑了，”邓瞳提议，“我们明天再来吧。”

黄坤不答应，“也有可能是我看漏了，现在我们继续，我各自把对方的看一遍。”

邓瞳的拳头捏到紧紧的，恨不得用手中的桓木棍子把黄坤打一顿，但是看着黄坤志在必得的样子，只能作罢。

两人继续查看，到了晚上九点钟，终于看完了所有的墓碑。两人碰头，相互看了一眼，还是没有找到一个叫王飞的墓碑。

邓瞳把手中的手电摇晃两下，“死心了吧，我们走吧。”

黄坤却好奇的问邓瞳，“你发现一个事情没有？”

“什么事情，不会坟墓里的鬼魂都跑出来了吧。”

“不是，”黄坤看了四周一下，“这个公墓有大门，有管理处，而且打扫的很干净。但是你不觉得有件事情很奇怪吗？”

“你他妈的有话就直说。”邓瞳怒了。

“从下午到现在，整个公墓，就只有我们两个人，”黄坤说，“一个公墓管理处的员工都没有看见。”

“还真是这样啊。”邓瞳看着入口处的管理处，是一个平房，最多也就三间房子。

黄坤指着平房，“有灯光。”

“那有怎样，”邓瞳问，“难道请工作人员帮我们找墓碑？”

“他们有管理系统啊，”黄坤说，“我们说说好话，也许他们能告诉我们墓地在哪里。”

邓瞳知道这的确是个办法，于是两人立即走到了管理处。

不过也奇怪了，管理处亮灯的房间里，根本就没人。两人就坐下

来，等着管理处的工作人员回来。

邓瞳左右无事，看着窗外，顿时吓得要尿了，因为整个墓区，无数的黄鼠狼，在墓碑之间的狭窄道路上飞快的奔跑。不知道是在干什么。

第134章 算沙部：黄蛛同穴

邓瞳连忙把黄坤叫过来，手指着窗外，看着公墓里无数的黄鼠狼在飞快的奔跑。黄坤看了看天上的满月，“今天是阴历十五，听说农历的月份，十五是最阴的时刻。”

“这么多黄鼠狼跑到一起干什么，”邓瞳颤巍巍的说，“难道黄皮子也要开会？”

黄坤又仔细看了看这些黄鼠狼，仍然还是到处乱串，有的已经开始蹦跳。越来越欢。

邓瞳更加吃惊了，对着黄坤说：“我怎么觉它们在做一件事情呢。”

“我也看出来了，”黄坤说，“我觉得他们在唱大戏似的。”

“这个管理处，今晚一个人都没有，”邓瞳又回头看了看屋内，“会不会跟这些黄鼠狼有关？”

“你的意思是今晚是人故意躲起来了！”黄坤睁大眼睛，“怎么这么巧。”

“已经很巧了好吗，”邓瞳对着黄坤说，“你喜欢的那个短命寡妇，和刘局长是亲戚，而刘局长又是我师父的朋友，你不觉得这些事情就很巧合吗？”

“我倒是不信什么巧合，”黄坤摸着头说，“我更相信如果巧合太多，就是有人在暗中安排。”

邓瞳正要反驳黄坤，突然他们听见了身后有人发出了声音，是剧烈喘气声。两人背后发麻，都不敢回头看。过了很久，才有人轻声的问：“你们是人是鬼？”

黄坤和邓瞳听了这句人说出来的话，顿时同时吐出一口气，同时转身过来，看见一个老头，一脸惊恐的看着他们。

邓瞳说：“我当然是人，你眼睛难道瞎了吗？”

“可是今晚，”那个老头说，“公墓是不会有人的啊。”

“那你又是什么？”邓瞳没好气的问。

“这还用问？”黄坤转头对老头说，“你是这里管理人员？”

老头连忙点头，然后摸着胸口说：“我还以为你们是黄鼠狼现身呢。”

“我们是来给一个亲戚祭拜的，”邓瞳嘴巴快的很，“我们是他的远房亲戚，可是听说他的坟迁到这里来了，我们找了一整天，都没找到。”

“原来是这样，”老头子说，“你们是外地来的。怪不得不知道情况。”

“到底什么情况？”黄坤问老头子，“跟你们今天没人有关系吗？”

邓瞳就说：“算了，今天邪得很，我们明天再来。”

可是老头子看样子有点害怕，不愿意一个人呆在公墓，就说：“你们先别走啊，你们不是要找亲人的坟墓吗，叫什么名字？我给你们想想。”

“叫王飞，”黄坤说，“十几岁就死了，你既然是管理处的人，这种夭折的小孩，你们应该印象很深。”

“这个。。。。。。你们说的王飞，我好像听说过，但是现在也想不起来，”老子就犹豫起来，“你们不晓得情况，其实这里大部分的墓碑，连我们都不知道到底是什么人了。”

“啊，”黄坤大声说，“你们怎么还有这些事情。那坟墓的家属不找你们扯皮吗？”

“扯什么皮哦，”老头子说，“都移民了，全国到处都是，山东、江西、广东到处都是，很多人都不回来了。根本就通知不到，那些人走了也很少有人再回来，那里记得住这些坟墓。”

老头子就说起来，原来当年大坝要蓄水，镇上就在这里安排了一片荒地，作为公墓，然后通知蓄水线之下的坟墓都要搬迁。可是很多居民都已经移民走了。除了没有离开，还在当地的居民，那些移民之后的坟墓家属都通知不到。于是政府就统一安排了一个迁坟队，把蓄水线之下

的所有坟墓都给挖掘，然后收敛尸骨，全部搬迁到这个公墓里来。再统一根据原来的墓碑，修了新墓碑。这是一件好事，算是对库区移民的一个补偿性福利。家属赶到的，就顺利一些。没有赶到的，也就统一安排了。

但是在做这个工作的时候，迁坟队遇到了一件怪事。他们挖了一个没有人认领的老坟墓，老坟墓已经很多年了，挖掘开的时候。发现坟墓很深，竟然有个洞通往下面。当时他们也来不及去找文化局的职工了，就请了一个端公来看情况。端公看了之后，就说这是解放前，甚至是民国之前，清朝时期的墓穴。还是很有讲究的。表面的这个是坟墓的副厅，而洞的下方才是真正的墓穴。看来这个墓穴的主人，当年是一个大地主。

端公既然解释了，迁坟队就不再害怕，于是把洞下的墓穴也给挖开，果然下面有一个更大的墓室，墓室里棺材，比普通的棺材大很多。当时已经距离蓄水临近了，时间紧迫。他们看了一下墓室里的陈设都很简陋。应该是没有什么考古价值，于是把墓室里的一个棺材给撬开。没想到棺材撬开之后，里面还有一个小一点的棺材。于是迁坟队收敛尸骨的人就说，还真的是有点讲究，因为这个是有点身份的人的墓葬方式。外面的那个大棺材叫槨，里面的才是棺。

当时大家的任务都很急，也顾不了这么多，把小棺材也给撬开。撬开之后，所有人都傻了，原来里面没有人的尸骸。

只有一个黄鼠狼的尸体，和一个癞蛤蟆。

黄鼠狼是已经腐烂，只剩下一张皮，但癞蛤蟆却是活的，迁坟队的工人，用树枝戳癞蛤蟆，癞蛤蟆还把眼睛给睁开了，缓慢的爬了几下，才死去。

迁坟队所有的人当时都被吓到，就不敢再继续工作。当时就全部跑了，接下来几天，迁坟队的工人纷纷生病，在家里大喊大叫，说有黄鼠狼。

于是他们请了茅坪最厉害的端公，韩豁子来。韩豁子是有本事的，就是要价很高，移民办出了一千块才把他给请来。

韩豁子到了现场，看了棺材里黄鼠狼的尸体和那个刚死不久的癞蛤蟆。对移民办的人说，这个坟墓如果不打开就好了，打开了就出了麻

烦。

因为这个黄鼠狼和癞蛤蟆，是九十年前有高手镇了蛙神的，这个黄鼠狼也是高手从北方骗过来，给蛙神陪葬的。

移民办的人就问韩豁子该怎么办。

韩豁子就说，这个蛙神既然已经惊动了，那就干脆把他请到公墓里去。每个月的十五，蛙神就会再出来闹腾，黄鼠狼也会跟着出来。

这一天，公墓里就最好不要有人，撞到了之后，就会出事。

老头子絮絮叨叨的说了这些。

黄坤就问：“都说了不能有人，你怎么又来了？”

老头子就说：“我是来给蛙神上灯的。韩豁子当年给了我们管理处一张符，说需要有人给蛙神上灯，所以在十五这天给蛙神上灯的人，带着符，就不会出事。我们管理处的人，就轮流在这晚十一点上灯，这个月就轮到我了。”

老头子说完，从办公室里拿出一个孔明灯出来，“十一点的时候，我就要到公墓中间，把这个灯给放上去。”

邓瞳听了老头子说了这些往事，就对老头子说，“那你去上灯，我们先走了。”

“你们刚才去了公墓没有，”老头子说，“如果没去，现在可以走，如果去了，你们就跟着我去上灯。”

邓瞳把黄坤恶狠狠的看着，黄坤也觉得很不好意思。阴差阳错的让邓瞳参与进来这个事情。

第135章 算沙部：王飞

“我们那里都不去，就在这里呆着！”邓瞳说的斩钉截铁，“明天一早我就离开。”

老头子没有再说什么，拿着孔明灯就推门走了。

留下邓瞳和黄坤在房间里。

“这个老头也挺奇怪，”邓瞳随口说，“也不怕我们是小偷。”

“谁没事情来偷公墓里的东西，”黄坤说，“有什么好偷的。”

“我倒是听说过偷骨灰的，”邓瞳说，“然后拿着骨灰要挟公墓的管理处。”

“穷疯了，什么样的人都有。”

过了片刻之后，邓瞳把黄坤拉倒窗口，黑夜中一个孔明灯已经慢慢的飘起来，朝着西南方向越升越高。而公墓里的那些黄鼠狼也都朝着西南方向，成群结队的跑过去。整个公墓一只都没有剩下。

邓瞳和黄坤又看了很久。也没有看见那个老头子在什么地方。

“难道我们真的要在这里呆一个晚上？”邓瞳无聊的在房间里左顾右盼。然后眼睛看到了这管理处办公室的墙上。

墙上有一个表格，看样子是个名册。

邓瞳无聊，大致看了一下，然后看向另一面墙，另一面墙上挂着标语：

“尊重生命，告慰家属。”

邓瞳就随口念了出来，突然脑袋里晃过了一个名字，就是刚才自己名册上有个名字好像有点问题。

邓瞳立即转身，看着名册，然后一个名字，一个名字的看下去。看

了几个名字之后，邓瞳压低了声音问黄坤：“今天多少号？”

“今天不是农历十五号吗？”黄坤想都不想就回答。

“那你过来看看。”邓瞳说话的声音有点发抖，手指着墙上的名册。

黄坤走过来，顺着邓瞳的手指看向名册。

这个名单的名字让黄坤大吃一惊，今晚对应的人叫“王飞”！

“一定是同名同姓。”邓瞳对着黄坤说，“这也太巧了。”

“我记得门外的墙上有他们工作人员的照片。”黄坤说，“我们出去看看。”

邓瞳赞成，两人走出门，管理处门外阴森森的，走廊上亮着一个路灯。外墙上有照片和介绍，都在墙上的公示栏里。

两人一个一个的看：

王飞，二十四岁。

熊波，三十三岁。

黎蔚，十七岁。

姚思政，五十八岁。

。。。。。。

。。。。。。

最重要的是，这个公示栏里王飞的照片，是一个年轻人的样貌，跟刚才那个老头子的模样，根本就不是一个人。

邓瞳和黄坤两人立即回到办公室里，又一次看了名册，今天农历十五，的确是显示的王飞的名字。然后特意在王飞的名字下方写了一个行字。

两人凑近看了，

“十五，上灯。”

“现在事情好玩了。”邓瞳对黄坤分析，“要么是陈秋凌和策策两个丫头骗了你。第二，要么刚才的老头子对我们说的也是假话。”

“肯定是老头子说了假话，他说他不认得王飞，可是王飞明明就是该今天值班。”黄坤的脑袋现在已经是一片混乱。知道他和邓瞳肯定是遇到事情了，事情很诡异是明摆着的，但是到底那个关节出了问题，怎么也想不明白。

两人正在拼了命思考到底什么情况，房间里一片安静，不仅房间安静，整个公墓都是寂静无声。

然后两人同时听见了，门外拖沓的脚步声。刚才那个老头子现在回来了。

两人都克制住内心的惊慌，然后看见门被推开。老头子慢悠悠的走了进来。然后对着邓瞳和黄坤说：“总算是把今晚的事情给结了，又能安心过一个月咯。”

邓瞳故意做出聊天的口吻，漫不经心的问：“师傅，你贵姓啊？”

老头子谨慎的看了邓瞳一眼，然后说：“我姓霍。为什么问这个？”

黄坤和邓瞳两人同时一震，无论是办公室里的名册，还是墙外公示栏，都没有姓霍的员工。

“王飞是这里的职工，”邓瞳问，“而且今晚该他值班。”

黄坤也追问：“你既然是这里的职工，为什么你说你不认识王飞。”

姓霍的老头上下打量了黄坤和邓瞳，然后慢慢的说：“你们不是什么王飞的远房亲戚，也不是来上坟的，而是来做别的事情。你们跟我是同行。”

“你到底是什么人？”黄坤问道。

“我是这里的职工，”姓霍的老头说，“我本来在宜昌的火葬场上班，退休后，这个公墓专门把我请过来守夜的。”

“你别骗我们了，”邓瞳说，“值班表上根本就没有你的名字。”

“值夜班的表？”姓霍的老头说，“你们怎么会这么说？”

黄坤指着墙上的名册上的王飞的名字，质问姓霍的老头，“你自己看！”

姓霍的老头说：“我不认字。我根本就不知道墙上写的他们的名字。”

“那门外的公示栏上有王飞的照片，”邓瞳说，“你也不认得他的长相？”

“我是这里唯一的值夜班的员工，”姓霍的老头说，“你们看到的根本就不是什么值班表，而是我们公墓每个晚上要去专门祭拜的死人的名册。”

“你还是没有解释，你为什么刚才说不认识王飞。”邓瞳逼问姓霍的老头。

“你们说的王飞，”姓霍的老头子问，“是不是名单上今晚要出现的人。”

“你到底在跟我们打什么马虎眼？”邓瞳被这个老头说的莫名其妙。

“今天晚上在公墓闹的死人，”姓霍的老头子说，“的确是一个横死短命的小鬼，但是我真的不知道他的名字叫王飞。”

“你在这里做事，”黄坤问，“他们都不告诉你这些死人的真名吗？”

“我被请到这里来做事，”姓霍的老头子说，“本来就是返聘的，因为他们管理处自己的职工根本就不敢晚上值班。只从公墓建成之后，有几个迁过来的坟墓，轮番着闹鬼。他们就把这几个墓碑给撤了。墙上的名字应该就是他们墓碑上的名字。”

“这个公墓到底发生过什么事情？”黄坤问，“你刚才也没有给我们说实话对不对？”

“这个公墓建成后，有几个坟墓，就出了事情。”姓霍的老头子说，“这几个坟墓里的尸体，晚上回自己爬出来，到了第二天早上，尸体

就躺在坟墓旁边。公墓组织人把尸体重新放回去，但是第二天晚上，就有另外的坟墓尸体爬出来，睡在墓碑旁边。时间长了，管理处自己的员工就吓怕了，不敢值夜班。就把我给返聘到这里。我每天晚上就去给这些坟墓里的死人烧纸。但是每个月的十五，因为黄鼠狼和蛙神的事情，我做的事情就更多。”

姓霍的老子说完，就拉着邓瞳和黄坤到了隔壁的房间，房间里摆了几个折断的墓碑，“后来我把这些出事的墓碑给弄到这里来了，坟墓也迁到了公墓之外。你们看看，到底有没有你们要找的那个王飞。”

“不用找了。”黄坤指着最靠近门边的一个墓碑，“就是这个。”

“这个公墓出了这么多事情，”邓瞳说，“你们都从来不想想办法的吗？”

“别说话了，”姓霍的老头子突然两手在空中压了压，“那个夭折的小鬼来了。”

邓瞳和黄坤两人都不做声，隐约听见空气里传来细微的声音，感觉是一个小男孩在唱歌，歌词却听不清楚。

姓霍的老头子突然走出去，再回来的时候拿了一个纸扎的女人，然后再墓碑前给烧了。烧的时候，老头子嘴里念念有词：“把你的小媳妇给送来了，别闹了。”

这句话一说。邓瞳和黄坤同时明白，这个霍师傅没有骗他们。

第136章 算沙部：续命术和赵一二

这个老头子姓霍，霍师傅，黄坤和邓瞳现在总算是弄明白了，他是这个公墓管理处请来的一个高人。但是手艺也没有高到能什么都能搞定的地步。

房门哐当一声，狠狠的被风吹得关上。霍师傅身体猛然一震。

黄坤详细的把这个墓碑上的名字王飞，在临死前，家人安排和陈秋凌的冥婚的事情大致说了一遍。

霍师傅听了，又向黄坤打听了一些细节，比如陈秋凌的生日，和出生地，还有现在在做什么。

黄坤都一一的详细回答了。

霍师傅想了很久说：“这个女孩运气不是很好，当年赵一二已经把她冥婚的事情给解开了。。。。。”

“啊，”邓瞳在一旁忍不住出声，“你认识赵一二？”

“恩，只有赵一二做事不给其他的端公留情面，他这人脾气太直。”霍师傅说，“他收了徒弟，跟我打过交道，人还不错。胆子比你们大多了，一个人敢半夜从火葬场里背尸体出去，还一路背到了秀山。当时我就觉得这个小伙子能接赵一二的班。”

邓瞳和黄坤听了，都有点尴尬，反而不好承认自己是诡道的身份。不过霍师傅也没有问他们两人的门派，看来并不是一个喜欢打听的人。

黄坤接着霍师傅刚才的话头，“你说本来陈秋凌的冥婚被赵一二先生给解了，可是这个王飞又缠着陈秋凌是个什么道理，和他的墓碑在公墓里被拆了有关系吗？”

“我看你们两个应该是学法术的，”霍师傅说，“要从吃这碗饭的长辈角度来说，我劝你们不要做术士了，现在做术士，都太凶了。”

邓瞳好奇的问：“您能不能仔细说说？”

“既然你们是学法术的，当然就知道前几年赵一二死掉的事情，这么一个有能耐的术士，说死就死了，为什么呢？”霍师傅叹气，“山外有山，人外有人，赵一二的本事在湖北四川那是数一数二，可是放到全天下，比他厉害的人到处都有。他当年得罪的人，其中就有供青蛙的门派。”

邓瞳和黄坤有点意外，因为在之前，王鲲鹏和徐云风说起赵一二之死的时候，都是说的是王鲲鹏得罪了张天然，然后连累到了赵一二。

可是现在霍师傅的说法。。。。。

霍师傅没有去注意邓瞳和黄坤脸上的惊讶表情，而是从怀里掏出了一个矿泉水瓶子，然后打开盖子，抿了一口，黄坤和邓瞳这才发现，瓶子里装的是烈酒。多半是农家自酿的包谷酒。

霍师傅就开始又说起典故来，从九一年开始，长江流域的道教门派，其中有一部分就开始供奉蛙神。其实蛙神这个东西在民国之后就少了。没想到，突然这些道教就开始给蛙神供奉。从上游的重庆，到下游的浙江。到处都有。其中江西人信蛙神的最多。这些信奉蛙神的人，就在各种地方，找蛙神当年的踪迹。

有的人就找到了民国时期，蛙神的神龛，甚至还有小庙。有的就把蛙神显灵的事迹都找到，然后根据这个修炼法术。

而归州的这个公墓迁坟队。竟然在坟墓里挖出来了当年黄鼠狼供奉蛙神的怪异墓穴。导致现在霍师傅还要在每个月的农历十五给蛙神放灯。

这些都不是偶然的。而是暗中有个道教的神秘力量，要把蛙神在道教的地位重新提高。

而供奉蛙神，有一个其他流派所不具备的法术。炼魂术和续命术。

特别是续命术。最让人痴迷。

所以在迁坟之后，一些寿终正寝的死人也就罢了，而那些夭折横死，并且在迁坟的时候，家属没有来看一眼的坟墓，都出了问题。这些坟墓搬迁之后，就轮番这闹鬼。王飞和陈秋凌的冥婚当年已经被赵一二个破了。

“王飞的鬼魂在蛙神的影响下，竟然顺着线索给找到了在宜昌读书的陈秋凌。”黄坤说，“有这种可能性吗？”

“有的。”霍师傅说，“他的棺材里，一定留了当年女方的东西。”

黄坤立即说：“那我把他棺材里陈秋凌的东西给拿出来，这事是不是就彻底结了。”

“至少那个短命鬼不会去找那个女孩了。”霍师傅回答。

“那我得去找王飞的坟墓去。”黄坤踌躇起来。

邓瞳说：“上那里去找，你找得到吗？”

“我劝你们不要掺和这些事情，”霍师傅说，“现在私下偷偷修炼续命的门派都太多了，而且这门法术，很容易让人迷惑，做事不择手段。”

“你的意思是说，”邓瞳意识到了霍师傅的暗示，“有人在这里利用蛙神的能力，修炼续命的法术。”

霍师傅不再说话了，摇摇头，“你们在旁边的办公室呆到明天早上，然后就走吧。”

邓瞳和黄坤走到旁边办公室的门前，看见霍师傅朝着公墓的方向走了。黄坤连忙问：“你去那里。”

霍师傅不回答，两手笼在袖子，边走边咳嗽，也没有打电筒，朝着公墓正中心走去，不知道他到底要做什么。

邓瞳和黄坤呆在房间里，邓瞳对着黄坤说：“我把事情给你捋一捋，你看对不对？”

黄坤点头。

“首先是陈秋凌小时候冥婚。”

“恩。”

“可是冥婚被赵一二给破坏了，不过呢，男方留了一手，陈秋凌的某个东西，被放在王飞的棺材里。”

“是的。”

“后来王飞的坟墓迁坟，迁坟队遇到了百年前的老坟，是供奉蛙神的，而且在这前几年，供奉蛙神已经是很多道教术士暗中做的事情了。”

“对。”

“因为供奉蛙神，能够修炼续命术，所以，在归州这里一定有个厉害的人，他一定是修炼续命术的时候，惊扰了包括王飞在内的几个死人。”

黄坤点头，恨恨的说：“所以他跟着留在棺材里的东西，找到了陈秋凌。”

“妈的比的，你脑袋里除了女人，什么都不去想。”邓瞳大骂起来，“我想说的是，那个修炼续命术的人，很可能就是用黄鼠狼对付我，用水猴子对付你，在暗中使坏的人。”

黄坤懵了，他没想到邓瞳脑袋里竟然能把这些线索都归拢起来。

邓瞳继续说：“那个人，你我的师父肯定是不认识的，霍师傅肯定是知道这个人，但是他害怕，所以劝我们不要掺和。”

“是啊。”黄坤说，“为什么？”

“因为他知道那个人的厉害，而且不止一次拿赵一二的死说事。”邓瞳耸着鼻子，不停的抽气，“所有的线索放在一起，就能想明白一件事情。”

黄坤不说话了。他觉得邓瞳说的很有道理。

“其实在我师父意识到张天然的威胁的时候，”邓瞳慢慢的说，“在之前十几年，张天然就开始在三峡地区布置了。”

“王师伯实际上是进入了一个残局。”黄坤懂了，“别人布置了十几年的残局。”

“那个人可能不是张天然，”邓瞳说，“但是现在一定和张天然有关系了。要么投靠了张天然，要么和张天然结盟。”

“那为什么我们没有被他弄死？”黄坤好奇起来。

“在他眼里，”邓瞳猜测，“我们身份太低微，根本不值得花费精力对付我们。我们之所以分别被撞上，都是我们自己主动找上门去的。他做这些事情的目标根本就不是我们。”

“水猴子是为郑刚、李小禄、李小福准备的。”黄坤开始推测起来，“而黄鼠狼，是为了对付方浊的师兄，寻蝉前辈的。”

第137章 算沙部：退休的招魂人

霍师傅走了就一直没有回来。两个人就坐在房间里等着。房间里嗡嗡作响，响了一会又停了。黄坤用耳朵仔细的听，问邓瞳，“你听见什么声音没有？”

邓瞳摇头。

邓瞳问黄坤：“为什么要对付李小禄和李小福，还有郑刚？”

“我们诡道的大对头张天然，我们或多或少都听师父说过几次了吧，”黄坤问邓瞳，“你听说过没有。”

“我师父从来没有专门讲过，”邓瞳摆手，“可是他们布置什么阵法，又是跑来跑去的，当然是为了对付别人。”

“我问你一件事情，”黄坤说，“你之前见过我的师父徐云风没有？”

“没有。”邓瞳回答，“从来没见过。”

“对啊，”黄坤说，“你不觉得蹊跷吗？”

“恩，我师父王鲲鹏和你师父徐云风，看来是认识很久了。”邓瞳回想，“方浊这个女道士也认得他，但是我们从来就没有听说过徐云风这号人。”

“在犁头巫家的时候，”黄坤补充，“钟家人竟然连诡道有挂名都没听说过。”

邓瞳说：“你师父徐云风一定是我师父从外地请来的。”

“外地个屁啊。”黄坤大声说，“一口的宜昌土话。根本就不是外地人。”

“那就是避世隐居，偷偷修炼的诡道高手，不然怎么会是诡道挂名呢。”邓瞳这次的推测得到了黄坤的认可。

“对。”黄坤说，“很可能我师父徐云风一辈子不再江湖上走动，从来

不留姓名。”

“可是他们为什么要这么做？”邓瞳摸着脑袋问。

黄坤想了一会说：“可能是因为他是过阴人的关系吧，我听申工和王师伯说过很多次了，提到过阴人就很郑重。”

“那这事就能说得通了！”邓瞳重重的拍了黄坤肩膀一下，“我们诡道的那个大头张天然，他不知道有徐云风这个人物！”

“所以你师父王鲲鹏为了对付张天然，在布置阵法之前，没有告诉任何人过阴人徐云风的存在。所有人都以为过阴人是他。”黄坤也完全明白了这个布置，“但是徐云风的本事又特别厉害，当张天然最后和诡道一决生死的时候，注意力都放在七星阵法上，猛然跳出来一个从来没有听说过的过阴人徐云风出来跟他死磕，就猝不及防。非输不可。”

“我现在想不明白的是，”邓瞳说，“既然张天然这么厉害，怎么可能会不知道诡道挂名徐云风这号人物。”

“我也不明白，”黄坤说，“但是你倒是提醒我了，我师父徐云风很忌讳别人跟他说别人认不认得他的话题，我说了两次，他都大发脾气。”

“那就是了，”邓瞳又重重的拍了黄坤一下，“他就是要故意隐瞒自己的存在，为的就是在关键时候，帮助我师父。出奇兵对付张天然，你提这个，他当然很生气。”

“对对，”黄坤也说，“当时王师伯也专门叮嘱过我，不要跟我师父提起，看来是他们两人商量好的，隐瞒了这么多年。也是太下血本了，浪费了这么多年，就为了对付一个敌人。诡道的确不是一个正统的道家门派。”

“你爷爷当年不也是隐姓埋名了一辈子。”邓瞳说，“我看了，这些做术士的，想法都和普通人不一样。”

“恩，”黄坤赞成，“我爷爷是不是也会为了什么事情留下伏笔，才隐姓埋名到死。”

“那个谁知道呢。”邓瞳把话题又扯到了他们现在的对头身上，“水猴子接触到了郑刚，却把你拉下了长江。你说有没有一个可能？”

“什么可能，你说来听听。”

“其实张天然已经意识到了我师父王鲲鹏有一个来历不明的帮手，而且跟过阴人有关。所以他就让他的手下或者是盟友，去接触宜昌所有会过阴的人。郑刚、李小禄、李小福他们在中巴车上，我见到过，应该就是宜昌走阴的人。”

“看来你带着我去长江偷看水猴子，”黄坤哼了一声，“还做了好事，让他没碰到宜昌走阴的郑刚。”

“那当然，”邓瞳洋洋得意的说，“郑刚既然是宜昌走阴的，那么他肯定知道过阴人徐云风的存在。然后控制水猴子的人就告知了他们的身后的人，就是张天然的放在三峡的高手。那样的话，你师父徐云风的身份在张天然面前，就暴露了。”

“应该就是这样了。”黄坤认同。

邓瞳摇着头说：“我他妈的为什么这么聪明，太佩服我自己了。”

两人说了一阵子，左等霍师傅不来，右等霍师傅不来，黄坤又听到了屋子里的嗡嗡声音，但是怎么都找不到出声的地方，这个声音时断时续，到了天亮，两人困了，也懒得再去理会，而霍师傅都没有再回到管理处的办公室。

可是管理处的工作人员早上来上班，本来是要拿钥匙开门，可是门自己就开了，一看两个年轻人坐在办公室里的椅子上，趴在办公桌上打瞌睡。立即吓的够呛。

看清楚了这两个小伙子是大活人的之后，工作人员就大声问：“你们两个人怎么就跑到公墓里来睡觉了？”

“我们昨晚上过来的，”邓瞳说，“你们公墓没人，门也不锁，现在怪我们干什么，我们又不是小偷。”

工作人员看了他们两眼，“昨晚在这里没有遇到什么事情吧？”

“还好，”黄坤怕邓瞳跟这个人吵架，插嘴说：“昨晚不就是你们霍师傅给那个什么东西上灯嘛，我们都知道的。”

工作人员的嘴巴张开，半天合不拢，“你们，你们见到了霍师傅？”

邓瞳说：“是啊，他不是每天晚上都在你们公墓值夜班嘛。”

黄坤也说：“还是你们把他给返聘回来的。”

“你们知道霍师傅是什么人吗？”工作人员问。

“知道啊，他就是公墓晚上守夜的啊，”邓瞳随口就说，突然意识到什么，然后对着黄坤问，“霍师傅昨天晚上告诉我们他是干什么的？”

“守夜的，”黄坤回忆，“给蛙神放灯的。”

邓瞳把脸转向工作人员，“我没说错吧？”

“没有说错，”工作人员的头顶在冒汗，“他没有告诉你们，他之前是做什么的？”

“说了，”邓瞳马上回答，“在宜昌的殡仪馆做事，退休后被你们返聘回来了。”

“那你们还是不知道他在火葬场是做什么的，对不对？”工作人员说话更加急切了。

“火葬场么，不就是门房啊，值夜啊，烧尸工啊，还能有什么？”邓瞳轻松的说。

“他是晚上在火葬场招魂的，守夜只是一个表面的职务，”工作人员又问，“你们知道这种在什么情况下，才会被我们返聘？”

黄坤和邓瞳两人同时摇头。

工作人员不说话了，拉着两人就往外走，走到公墓的正中央，一个露天的骨灰坛子放在地面上，坛子不大，没有封口，盖子是虚掩的，盖子下方，骨灰上插了一个灵牌。灵牌只冒出来一截，上面很清楚用火炙了一个“霍”字。

“现在你们知道他这种人返聘，是什么情况了吧，”工作人员说，“霍师傅这种招魂的人，只有死了才算是退休。”

“我操！”邓瞳和黄坤两人顿时毛骨悚然，心里发作。

黄坤对着工作人员说：“霍师傅昨晚跟我们说起过什么黄鼠狼和青蛙同墓的事情。。。。。”

“这事是真的。”工作人员说。

“迁坟之后，有几个尸体闹鬼。。。。。”

“也是真的。”工作人员继续肯定。

“他每个月农历十五要给蛙神放灯。。。。。”

“刚才说过了，”工作人员说，“我们就是为了这个才把他从宜昌的火葬场请过来。”

“怎么请过来的？”黄坤犹豫着问。

工作人员说：“把他的骨灰坛子搬过来，就算是给我们公墓守夜了。”

“至少霍师傅对我们没有恶意。”黄坤虽然这么说，却后怕的厉害。

“我们这个公墓从开始到现在，从来就没有安静过。”工作人员说，“所以民政局里面有个懂行的人，专门请的霍师傅灵位过来的。我们公墓到了晚上，从来就没有人。”

邓瞳和黄坤立即又跑回了管理处的办公室，两人又仔细的看了看墙上公示栏和房间里值班表的名册。

现在他们看得很明白了，上面的每一个名字和照片上，都画了一个符咒，并且用毛笔画了圆圈给框了起来。

黄坤又来到放墓碑的那个房间，然后指着王飞的墓碑说：“我们是来找这个人的，霍师傅明明告诉我们，有几个尸体闹鬼。这就是其中一个。”

“我带你去看这个王飞在那里。”工作人员带着黄坤和邓瞳来到了放墓碑的那个房间，里面有几个冰柜。邓瞳笑着对黄坤说：“原来你昨晚说有嗡嗡的声音，就这几个冰柜压缩机的声音。”

黄坤却一点都笑不出来，因为他大致明白了这个冰柜是做什么的。

工作人员走到了左边第二个冰柜，然后把冰柜给打开了，“你们自己来看。”

黄坤慢慢的走到了冰柜的旁边，看到了里面一个十二三岁的少年尸体，紧闭着眼睛，身体僵硬，浑身白霜，躺在里面。

“这些尸体，”工作人员说，“都是当年迁坟没有家属来认领，埋也埋不下去的死人。”

第138章 算沙部：陈秋凌冥婚

黄坤仔细的看着冰箱里的这个少年王飞，一只手横在胸口，捏着拳头，手指痉挛，大拇指缩在拳头里。由于已经冰冻了有年头了，皮肤的颜色开始变色，嘴唇也张开了一点，露出白森森的牙齿。看起来惨得慌。

“如果这些人的家属还联系不上，”工作人员说，“我们就统一火葬后，放在骨灰存放处了。”

“还有多少时间？”黄坤问工作人员。

“下个月。”工作人员回答。

这边黄坤还在问工作人员，邓瞳却忍不住把手伸向了王飞的尸体，去触碰尸体的脸庞，嘴里还在说：“明明冰冻在这里了，怎么可能还能去纠缠什么人。”

“这个小孩死前许了一门冥婚。”黄坤对工作人员说。突然听到邓瞳在背后大喊起来，两人回头一看，邓瞳的手腕被尸体紧紧握着，正在拼命用手去把尸体的手指给掰开。

工作人员连忙大喊：“我就知道，我就知道！要出事！”

黄坤却看着尸体手上的一个东西，大拇指一个绿色的翡翠扳指，和陈秋凌手上的扳指差不多。

邓瞳用了好大的力气，才把尸体的手指给掰开，然后狠狠的把冰柜的门给阖上。对着黄坤气喘吁吁，“你看见了没有？”

“看见了，”黄坤说，“他大拇指上有翡翠扳指。”

邓瞳对黄坤说：“陈秋凌手上戴的扳指，就是他们结婚的信物，可惜这个娘们贪财，舍不得把扳指给取下来，本来也没什么事情了。可是这个王飞后来迁坟，其他的家属都来安排新的墓地，这个王飞的家人没人管，他就只能去找陈秋凌。”

黄坤终于懂了，“这家伙不能入土为安，又没有亲人，原来缠着陈秋

凌，只有一个目的，就是要让陈秋凌以家属的身份来把他给送进公墓。”

两人对着工作人员说：“这个小孩的尸体我们帮他送进公墓吧。”

“哦，好的。”工作人员说，“安排墓地的费用，政策上有优惠，就免了，你们把尸体的冷冻费用给结了就行。”

“多少钱？”

工作人员拿出计算机，算了算，“不贵，四千块。”

黄坤立即就尴尬起来，他身上没有这么多钱。邓瞳看了看黄坤，“让陈秋凌给钱不就得了，反正这事，陈秋凌得过来。”

黄坤想了想，也没别的办法，只好和邓瞳两人回了学校，找到了陈秋凌。把情况给说了，然后要陈秋凌把手上的扳指给取下来。

陈秋凌激动的说：“如果能取下来，早就取了。”黄坤这才看到，那个扳指已经卡在了陈秋凌的食指上。邓瞳说：“这事好办，明天给你死老公迁坟，入土的时候，你把扳指给砸了就行了。”

“这样可以吗？”陈秋凌谨慎的问邓瞳。

邓瞳说：“我师父教了我不少东西了，还是懂一些的。”

可是陈秋凌也没钱，好在有策策，黄坤和陈秋凌去找策策，策策答应给钱，但是帐要算在黄坤的头上。陈秋凌红着脸，对策策说：“这个你太过分了，这钱本来就应该我来给。”

策策也不反驳，就看着黄坤，“你看着办？”

黄坤为了面子，也就咬着牙答应了。陈秋凌感激的很，轻声对黄坤说：“用不着这样，策策跟你开玩笑的。”

黄坤觉得自己已经应承了，就不愿意反悔，老老实实给策策打了借条。

邓瞳在旁边冷言冷语，“你泡妞也真舍得下血本啊。”

陈秋凌听了脸色很难看，把黄坤手上的欠条拿过来给撕了。四个

人，除了邓瞳置身事外，三人都尴尬。

第二天大家出发去归州，到了公墓管理处。公墓的工作人员带着他们去放着冰柜的房间。大家还走在路上，突然陈秋凌头发鬓角耸立，身体战栗，对着邓瞳说：“他知道我来了。”

然后陈秋凌的脑袋就不停的晃动，头发好像被一只看不见的手给抓住，上下左右的拉扯。陈秋凌倒是不怎么惊慌，只是默默承受，不喊也不叫，看得黄坤心疼，看来陈秋凌每次被小鬼丈夫缠住，都是这种情况，她已经习惯了。

黄坤对着空气大骂：“都来给你迁坟了，你到底还要怎么样？”

这时候，公墓的管理人员跑过来说：“不好意思，停电了，等会再迁坟。”

邓瞳马上对着工作人员问：“你们这里是不是经常停电？”

“也不算多。”工作人员回答，“几个月才停一次。”

四个人连忙跑到冰柜旁边，果然看见冰柜安静的很。工作人员立即去找了一个电工过来，电工把保险丝给换了，冰柜开始制冷的时候。陈秋凌开始恢复正常。

“原来是这样，”邓瞳分析说，“冰柜一停电，这小子就来纠缠你。他害怕身体腐烂在冰柜里。”

策策把费用交给了公墓的工作人员，工作人员立即安排火葬场火葬。火葬场距离公墓不远，四人跟着去了，在陈秋凌死老公即将送进焚尸炉之前，邓瞳示意陈秋凌把手放在尸体旁边的金属担架上。

陈秋凌照做了，邓瞳用一个小砖头，把她食指上的扳指给砸碎。陈秋凌疼的哭起来，黄坤这才看到，她食指的皮肤已经和扳指连在了一起，扳指虽然破裂，却不脱落。怪不得陈秋凌取不下来这个扳指。

策策看着两个大男人，“现在该怎么办？”

黄坤学的是诡道算术，遇到这种情况，当真是束手无策。邓瞳闭着眼睛想了想，然后把小孩尸体的手指也拿起来，用砖头给砸碎了。陈秋凌死老公的扳指脱落，她手上的扳指也随即掉落。

邓瞳砸扳指的动作干净利落，策策忍不住说：“你偷偷学了不少本事了啊。”

邓瞳鼻子哼了一声，“也不看看我师父是谁。”手里把扳指的碎片给收拾好，放在了尸体的旁边。然后看着尸体被焚尸工推进了炉子。

火化了之后，四人把骨灰盒放进了公墓里的小墓穴里。然后重新立了墓碑。四人尽人事，又给这个小孩的尸体烧纸。

陈秋凌边烧纸边叹气，“他家里这么有钱，也不回来替他迁坟。”

“这你就不懂了，”邓瞳大喇喇的说，“这小孩是夭折，当年就只埋在乱坟岗的，家里的大人就不会再管了。看样子他们家搬迁之后，也就不愿意在回来了。”

“所以这个小孩就讹上了你。”黄坤看着陈秋凌说，“一停电，就找你闹腾。”

四个年轻人唏嘘一会，也就走了。纠缠了陈秋凌这么长时间的包袱，终于给卸下。虽然陈秋凌还是一副冷冰冰的样子，但是嘴角和眉眼已经看得出来很放松了。

四人回到了学校，邓瞳对着陈秋凌说：“以后不要再弹古琴了，也不需要了。”

“你第一眼就看出来了？”陈秋凌问邓瞳。

“是啊。”邓瞳说，“是不是每次那个小鬼过来，跟你捣乱，你就只能弹琴，才能安抚他。”

陈秋凌点头，黄坤这才明白了陈秋凌的苦衷。策策把陈秋凌弄到陈策轩里弹古琴，并不是为了营造什么小资氛围，而是想借助人气给陈秋凌壮胆。

邓瞳做了这么一件事情，认为功劳都是自己的，于是对策策说：“什么时候，把刘局长请出来吃顿饭，你是他女儿，帮我引荐引荐。”

策策说：“可以，你选个时间吧。”

邓瞳本以为策策会拒绝，或者给他出难题，没想到这么爽快就答应

了。没想到策策继续说：“我和你合伙，在学校旁边开个药店，我前几天转悠了一下，只有两家小诊所，没有好点的药店。你看我帮你都考察好了。”

邓瞳向着策策拱手，“你这种人不发财都难，可惜是个女的。”

“你也别瞧不起人，”策策告诉邓瞳，“我手上能周转的资金，不见得比你少。”

邓瞳来了精神，两人就开始聊起生意经，黄坤和陈秋凌听得无聊，相互也没有什么话题。

隔了很久，黄坤才说：“你冥婚的事情解决了。”

“恩，”陈秋凌说，“总算是解决了。”

“那我以后能约你出来吗？”黄坤鼓起勇气，终于把这句话给说出来。

“再说吧。”陈秋凌回答，“看你也挺忙的。”

陈秋凌说起了忙，黄坤突然想起来，自己和邓瞳还有事情没解决。于是拉着邓瞳，邓瞳正在和策策商量怎么开药店。懒得理会黄坤。

黄坤大声说：“我们还有事情没有解决啊，那个供奉蛙声的人，还没有找到。”

“管这么多干嘛，”邓瞳头也不回，“师父回来了，让他们去找。”

“那好，”黄坤说，“我走了，你也别跟着我。”说完就要走。

邓瞳这才妥协，毕竟做生意挣钱也要有命在，草草跟策策交代了两句，追着黄坤走。

“那我们到底该怎么办？”邓瞳边走边问黄坤。

黄坤说：“先把人给找到。”

“你说找就能找到？”

“当然，”黄坤说，“我不是学的算术吗？”

第139章 算沙部：赶尸匠

“你怎么去找那个人？”邓瞳拿着手上的桓木棍子，“靠这个应该不太容易吧。”

“你想想，”黄坤朝着长江的方向说：“现在长江下的东西不少，那个铁板我当时见过一面，现在除了王师伯，谁也不知道在哪里。如果那个修炼续命术的人，真的是张天然的手下，现在他一定在找铁板的下落。”

“他又找不着，”邓瞳问黄坤，“你能找到吗？”

“找不到。”黄坤老老实实的回答。

“那你在这里瞎比比什么？”邓瞳被黄坤愚弄，忍不住骂道。

“他一定还在长江上，”黄坤说，“这种人走那里都会有诡异的事情发生，我们挨着长江慢慢找，总能找出线索。”

“这就是你想的办法？”邓瞳乐了，“有这份闲心，干什么不好。”

“我们等师父们回来，在宜昌闲着也是闲着。”黄坤说，“以后我们都是要守着那个铁板的，熟悉一下长江上的情形，也不是坏事。”

“那你打算干什么？”

“我们去找一个大轮胎，从庙嘴下水，”黄坤说，“顺着江水漂，漂到胭脂坝，说不定就能发现线索。”

“你他妈的在报复我吧！”邓瞳破口大骂，“你仗着你有避水符，淹不死，我他妈的怎么办？”

黄坤看了看邓瞳，“这还不够，我们要把郑刚给找到，让他一起陪着我们。”

“要找你去找。”邓瞳说，“我安心的等着我师父回来。”

“那你走吧，”黄坤说，“被黄皮子上身了，别说我没帮你。”

“就算是我和你长江上，”邓瞳跳着说，“黄皮子害怕桓木，也不会现身，不现身，你也找不到线索。”

“你忘记了一点，”黄坤说，“你在岸上黄皮子找你附身，但是在长江里，是水猴子找我们。是不同的路数。”

“你他妈的就是看见陈秋凌的事情，是我解决的，”邓瞳指着黄坤说，“我在陈秋凌面前出了风头，所以心里不服气，要做点事情，在陈秋凌面前长脸对不对？”

黄坤顿时语塞，本来他没想这么多，可是邓瞳这么说了，才发现自己真的心里有点不服气，觉得陈秋凌对邓瞳感激的更多，而不是自己。

“你自己赌气，”邓瞳还在唠叨，“还非要把我给搭上。”

“我们都是诡道的传人。”黄坤说，“你能不能有点担当，师父们的对头很厉害，他们收我们为徒弟，不是来给我们驱邪的，而是要我们帮助他们解决问题的。”

“七星阵法都还没出来，”邓瞳狡辩，“我到时候到星位上去，不就行了吗。”

“那好吧，”黄坤说，“我反正是要去找郑刚了，你自己爱呆着就呆着，记住一个人的时候，把自己的嘴巴用毛巾塞住，只要不答应，就没事。”

黄坤说完，就独自走了。走了几步，邓瞳追了上来，愤愤的对黄坤说：“没有我，你上那里去找郑刚去。”

黄坤心里偷笑了一下，他知道邓瞳嘴巴虽然硬，心里一定是不会服输的。这人心里骄傲的很。

两人回到紫光园休息，到了夜间十二点，两人又到了镇江阁。他们等李小福和李小禄两兄弟的中巴车。结果等了一夜，没有遇到走阴的中巴车过来。看来李小福和李小禄两兄弟的中巴车也不是每天晚上都来。于是两人白天就回去睡觉，到了晚上就到镇江阁江边去等李小福、李小禄的中巴车。

连续等了几天，也没有等到，邓瞳反而安心了，既然这个中巴车不

出现，找不到郑刚，就不算自己怯场。

就在两个菜鸟擦拳磨掌，跃跃欲试的时候。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已经在湖南的辰州转悠了好几天了。

三人在湘西都很低调，魏家在湘西已经开枝散叶，有很多的后代遍布在各个乡镇，但是老宅还在辰州。现在徐云风和王鲲鹏还有方浊，三人坐在一个村落旁的小房屋里。

这个房屋矮小，里面只铺了一点稻草，他们等着赶尸人经过。前一天晚上倒是来过一个赶尸匠，带了一个尸体，王鲲鹏跟赶尸匠搭话，那个赶尸匠却不姓魏。而且告诉王鲲鹏，现在魏家的后代很少亲自赶尸。这个行业姓魏的人越来越少见。

赶尸匠走了之后，王鲲鹏忍不住对徐云风说：“世道在变化，不管是什路数的术士，都渐渐要失传了。”

“失传就失传了吧，真的失传了，也没什么好可惜的。”徐云风说：“就拿赶尸这事来说，从前是交通不方便，外面死了人，必须要赶尸才能回去，现在到处都通了马路，无论多么偏僻的乡村角落，都能开车到达。还赶什么尸？”

“不知道邓瞳被寻蝉看着，会不会惹事。”王鲲鹏不愿意讨论这个话题，转而说，“我还是有点不放心这两个屁孩。”

“死不了的。”徐云风哼了一声，“黄坤有他爷爷留下来的五行符罩着，邓瞳的命大，比我们两人的运气好多了。”

方浊突然插嘴，“天快亮了，今晚又白等了，我们去附近的镇上吃早饭去吧。”

王鲲鹏点头，“也只能这样了。”然后就和方浊收拾一下东西，准备离开。

徐云风把头探出去一下，“好大雾。”

王鲲鹏也看了一下外面，果然是的，在黑夜里还不觉得，现在到了清晨，山间的大雾弥漫，浓烈的很，两米三之外就什么都看不到了。

这是大山里的湿气特别大雾气，比雾气更湿润，但是又算不上下

雨，空气中的湿度非常之大。

徐云风出去走了两步，身上的衣服就感觉湿腻腻的。

“这他妈的鬼天气。。。。。。”徐云风正说了一句，王鲲鹏突然说：“别出声。”

方浊和徐云风顿时禁声，徐云风把眼睛闭上，过了一会轻声的说：“四个人。”

王鲲鹏也聆听着外面的动静。细微的铃铛声隐隐约约的传来，但是响了一下，旋即消失。

王鲲鹏长出一口气，“终于等到了正主。”

“一个活的，三个死的。”徐云风说，“来了。”

雾气里的铃铛声音变得大了一点，这下连方浊都听清楚了。

三人不再移动，生怕打扰了对方，而是静静的站在这个赶尸匠专用的简陋客栈里。然后铃铛声音又从浓雾中传过来，声音更大，表明更近了。

铃铛声每隔半分钟就传来一次，王鲲鹏和徐云风已经能够确定，这个赶尸人正在焦急的走向这个赶尸匠的客栈，因为太阳即将升起，阳光会把雾气给驱散。赶尸的尸体不能见到阳光，这尸体见到阳光之后，就不再受赶尸匠的指挥。

十几分钟后，浓雾里慢慢走来一队人，领头的是个穿着粗布对襟衣服的当地居民，年纪不大，也就二十来岁，但是面貌丑陋。他的身后跟着三个尸体，徐云风听的完全正确。

这个赶尸匠走到了客栈前，已经察觉到了客栈里有人。

“喜神要歇脚，兄弟还有没有床。”这个赶尸匠对着客栈说着赶尸人之间的切口。

王鲲鹏回答：“公鸡打鸣，喜神请进，还有床。”

那个赶尸匠一听，在外面拱了拱手，然后走进来。看见了王鲲鹏和

徐云风、方洵，用鼻子嗅了嗅，然后说：“不是走夜路的人？”

王鲲鹏拱手行了一个礼，“进来吧，地方还够。”

“不是走夜路的，”那个赶尸匠很客气的说，“怕吓到你们。”

“不怕。”王鲲鹏说，“白天不好走路。”

赶尸匠听了王鲲鹏切口，知道对方是懂行的，于是说了声，“叨扰了。”然后走进来，摇晃着手里的铃铛，后面的尸体一个又一个跳客栈，在赶尸匠的指挥下，面对着客栈的门后墙壁，一个又一个贴墙站立，鼻子靠着墙壁。

赶尸匠昨晚这一切之后，才转过了头来，对着王鲲鹏说：“兄弟怎么没有带喜神？”

王鲲鹏轻声说：“我们是在这里等人的。”

赶尸匠看了看面前的三个人，好奇得很。

王鲲鹏对着赶尸匠说：“请问是姓魏，还是姓何？”

“姓何，”赶尸匠说，“不过我师父姓魏。”

“哦哦，太好了。”王鲲鹏说，“我姓王。”

“王家走夜路的？”姓何的赶尸匠好奇的问，“贵州有一个，云南有一个，不过从来没听说过走到这里来的。”

“不瞒你说，”王鲲鹏回答，“我不是来带喜神，而是要拜访魏家掌柜，魏如喜的，不知道魏如喜跟你有没有师承。”

姓何的这个赶尸匠，愣了一会，“魏如喜是我叔祖，你们找他有事？”

“有事，”王鲲鹏说，“我要拜会魏家的掌柜。”

何姓赶尸匠好奇，“你的口音明明是湖北人，湖北会赶尸的，并且姓王的人。。。。。。”他立即醒悟，“你是王抱阳！”

第140章 算沙部：徐云风何重黎

方浊和徐云风见到这个湘西偏僻山野里的赶尸匠都知道有王抱阳这号人物，脸色虽然平静，但是内心都难免对王鲲鹏感到得意。

徐云风看了王鲲鹏一眼，撇着嘴笑了笑。王鲲鹏却没有任何表情，只是恭敬的问：“何师傅你年纪不大，都自己能赶尸了。”

“在抱阳子面前，我可不是什么师傅，”赶尸匠有点激动，“你就叫我何重黎就行。”

“这名字不错。”徐云风在旁边说了一声。

何重黎看着徐云风和方浊，对着王鲲鹏问：“这是前辈的同门？”

方浊唱喏，“我是清静派的道士。”

徐云风没有说话，不置可否。王鲲鹏说：“他们都是我朋友。”

何重黎把王鲲鹏上上下下看了很久，摇着头说：“没想到我这辈子还能和你这样的顶尖术士见上一面。实在是太，太。。。。。”

何重黎看来真的对王鲲鹏十分的尊敬，说话结巴起来，两手不停的摆动，都不知道怎么放才好了。

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看到何重黎是魏如喜的门下，并且对王鲲鹏如此的崇敬，看来魏家的事情，比钟家要好办得多。

“你们在这里一夜，都还没有吃饭吧。”何重黎立即从怀里掏出干粮，分给王鲲鹏三人，王鲲鹏和徐云风都不客气，看见干粮是油饼，也不是方浊所忌口的食物，于是都开始吃起来。

何重黎见王鲲鹏等人不见外，更加高兴，然后絮絮叨叨的说起来：“几年前七眼泉选过阴人，我师父本来要去看看，可是我的叔祖魏如喜在炼铜尸，无法离开。所以没有成行。后来就听说七眼泉上出了一个杰出人物，诡道的王鲲鹏，年纪轻轻，让放蛊的宋银花下不来台。我叔祖当时就说，总算是有人能收拾宋银花了，前辈能不能告诉我，当时用的什么法子，对付的宋银花。”

王鲲鹏微笑着指了指方浊，“当时宋银花放的蛊，都是她帮我解了。”

何重黎看向方浊，觉得方浊年纪不大，又是个女的，踌躇着问：“就算是你女的，能放蛊，可是年纪比宋银花小了至少二十岁。。。。。”

“她不会放蛊，”王鲲鹏替方浊解释，“但是她另有办法。”

何重黎看着方浊，眼睛都要冒出光来，“真是了不得，能解决宋银花的蛊术，自己却不会下蛊，真是从来没有听说过。”

方浊只是微笑，她当然不会告诉何重黎擅长的本领。

徐云风意识到何重黎的语气，对王鲲鹏说：“宋银花败在你手下，魏如喜幸灾乐祸。看来魏家和放蛊的宋银花关系不怎么和睦。这事以后还是不好办。”

“宋银花欠我的人情，”王鲲鹏说，“她也是湘西术士中有头有脸的人物，不至于说过的话不算数。”

何重黎听了王鲲鹏和徐云风的对答，对王鲲鹏更加的敬佩，术士之间交手，赢了对方不难，关键是赢了之后，让对方心服口服，并且还欠了人情，说明王鲲鹏无论是法术还是为人，都是了不起的角色。

何重黎现在看见了王鲲鹏，收不住话匣子，“你在七眼泉上，打败了那么多术士，后来做了过阴人，还破了宇文发陈布置的红水阵，我听到你的事迹的时候，刚刚学赶尸，就在想，什么时候我才能跟你一样，走到这一步，做一个万人敬仰的术士，你也是会赶尸的是不是，我听说的。”

徐云风看着何重黎越说越兴奋，再说下去，就要跟王鲲鹏切磋赶尸的技艺。不免想起了当年在七眼泉上的经历，自己和王鲲鹏、金仲联手对付一千术士高手，并且配合着，破了宇文发陈的红水阵，让老严的计划全部落空。当时的过程当真是惊心动魄，可是现在，所有人只记得这些事情是王鲲鹏所为，自己却成了一个不存在的人。

徐云风想到这里，难免有点失落。进而又想起了孙拂尘的梵天，情绪立即被八寒地狱的深邃恐惧控制，低头长长的叹口气，慢慢的走到浓雾里，就想找个地方安静的呆一会。突然手掌被一只手给抓住，摇晃了

两下，徐云风抬头看见方浊关切的看着自己，眯着眼睛对方浊说：“没事的，没事的。。。。。”

方浊的手抓的更紧了，“徐大哥，无论怎么样，我和王师兄都能记得的你。我听我师父说过，人呐，只要有人记得，就是存在的。”

徐云风听了方浊这句话，翻过来把方浊的手抓住，“你这么说，好像也是对的。管的什么存在不存在，不仅是人，这世上所有的事情，只要我们心里认为有，那就真的有。”

“就是，”方浊笑起来，“你想这么多干嘛。”

方浊也没有意识到，自己的这句话，点醒了徐云风的郁结。

徐云风的情绪好多了，笑嘻嘻的对着方浊说：“妈的，我做的事情，全部让王八给领了功劳。我他妈的也太亏了。”

徐云风几步走回赶尸客栈，看见何重黎还在跟王鲲鹏兴奋的交谈。于是走到何重黎面前：“我告诉你，你面前的这个王抱阳再厉害，他最拿手的御鬼术，也是败在了我手下。”

“你是。。。。。”何重黎被徐云风的话给镇住，然后看着王鲲鹏。

“他叫徐云风，是我们诡道的挂名。”王鲲鹏微笑着说，“他说的没错，他的本事在我之上，他才是真的过阴人。”

徐云风看着不知所措的何重黎，“省点力气吧，晚上还要赶路，早点休息。今晚能带我们去找魏如喜吗？”

“能。”何重黎看了看天色，“白天会下雨，晚上就黑的快，我们能早点出发。”

徐云风笑嘻嘻的看着何重黎，何重黎被看得十分难堪，眼睛都只敢看着地面。

“多大了？”徐云风故意摆出前辈的架子问。

“二十一。”何重黎老实的回答。

“魏如喜把本事都交给你了？”

“怎么可能，”何重黎连忙摆手，“他老人家几十年都不赶尸了，专门在家里养铜尸。”

“你觉得我的本事，跟魏如喜相比，谁厉害？”徐云风故意让何重黎难堪。

果然何重黎支支吾吾的说不出话来。

“疯子，”王鲲鹏看不下去了，“你什么时候学会欺负下辈了。”

“他看见你就巴结的很，”徐云风嘴上不饶人，“他把你马屁拍的舒服了，见不得我欺负他？”

“你也就这点出息了。”王鲲鹏哼了一声。

方浊只从看到徐云风，就一直看到徐云风心情低落，颓靡不堪。现在徐云风能主动跟人较劲了，知道并非坏事，也就不劝解。看着徐云风说风凉话，恶心王鲲鹏。

客栈外已经天亮了，浓雾散去，但是跟何重黎说的一样，开始下起了小雨，淅淅沥沥的，这种天气在南方常见。大家也不以为意。就等着天黑。

徐云风心情开朗，也就闲不住了，就去查看三个尸体。走到尸体后面，用手去摸尸体脸上的符篆。

“哎哎，”何重黎急了，“这位前辈，千万别动这个。”

“看看也没什么。”徐云风本来只是逗一下何重黎，可是见到他的反应，心里就有了恶作剧，然后真的把符篆给拉了下来。

尸体一张煞白的连露出来，满脸血污。

何重黎叫苦不迭，手忙脚乱的从怀里掏出一张符篆，要给尸体贴上去。可是晚了一点，尸体已经被惊动。手臂上抬，两手捏住了何重黎的喉咙。

王鲲鹏对着徐云风大骂：“你闹什么！你跟邓瞳一样，才二十岁

吗？”

何重黎的喉咙荷荷作响，但是尸体随即松弛，王鲲鹏用手指在尸体的额头上，凌空画了几下。尸体安静下来，转身又面对着墙壁站立。

何重黎感激的看着王鲲鹏。王鲲鹏对着方浊说：“疯子刚才出去干嘛了，是不是被什么东西附身了，在犯毛病。”

方浊笑着摇头。

徐云风却不再开玩笑，对着何重黎说：“你为什么只带这三个人，明明还有一个。”

“那个人不是凶死的。”何重黎突然醒悟，“你怎么知道？”

“我当然知道。”徐云风说，“这三个人死了不到两天，魂魄还没散尽。”

何重黎警惕的绕过徐云风，走到尸体身后，慢慢把符篆贴到了尸体额头上。

“这死人很怪异。”徐云风说，“他们死的情况不对。”

何重黎看着徐云风，不知道这个人到底是什么来路。

徐云风把何重黎推开，然后把尸体的胳膊拉了一下，看见尸体的胳膊上套着一个黑色的袖套。然后对何重黎说：“这是重丧，一个人引路，带了三个。可是还有一个，你为什么不带来。”

何重黎终于明白，徐云风果然是有本事的人。

“疯子，这不是你的地盘，”王鲲鹏说，“这里死人都不走阴的，都是赶尸的人安顿。你别插手别人的事情。”

“因为还有一个人不能跟着走。”何重黎说，“年纪太小，他的家人非要把他带回来安葬，才在路上出了事的。”

“所以就死了这三个人。”徐云风说，“我就知道是这么个情况。”

第141章 算沙部：纸扎匠

王鲲鹏对徐云风说：“都说了这不是你的地盘，你别多管闲事。”

“这个没什么，”何重黎说，“前辈已经知道的差不多了。说说也无妨。”

原来是几十公里外的一个小孩得病死了，这三个人分别是小孩父亲、母亲两边的亲戚，并不是一家人，相互也并不认识。家住的不在同一个村子。他们分别得到小孩家属的消息后，就各自上路。

其中一个男人，就是刚才徐云风揭了符篆的那个人，在头一天晚上做了个梦，说梦见到了古代，有个军官在拉壮丁，还差一个人，就看到他了，于是问他，你来不来？这人突然就看见这个军官的脸没有下巴和鼻子。非常害怕，就说不来了。

第二天早上，就得到消息，说亲戚家的小孩病死了，家里人都忙，让他一个人去看望一下。于是就上路，走到了公路上，看到一个摩托车骑过来，摩托车上两个人，也不知道为什么，骑摩托车的人，就停下来，问他：“还可以坐一个人，你来不来？”

这人当时就想起了昨晚做梦的事情，就很犹豫。可是为了赶路，也就答应了。没想到骑摩托车的人问他去那里，他就说去某某家，他的小孩病死了，去看望一下。

然后骑摩托车的人和本来坐在后面的人同时说：“果然和我们是一路的。”

三人这才明白，都是接到了通知去吊唁。巧就巧在三人都不认识，可是骑摩托车的人连续遇到两个，都是去参加葬礼的。而且相互一介绍，发现都同时是小孩家的亲戚。

这人想着昨晚的梦境，本来就很担心，不过路上却一直没出事。三人同时到了葬礼。

本来葬礼的气氛就很凝重，毕竟是小孩夭折，不是老人寿终正寝的喜丧，在乡下是很不好的葬礼。

结果这人在看到小孩的尸体入殓的时候，忍不住吓得喊了一声，原来他看到这个小孩竟然穿了一身海军衫，而且鼻子一下被家属用黄裱纸给遮住。

其他人见他这么惊慌，问怎么了？

这人就忍不住把自己晚上做梦的事情给其他人说了。旁边的人都觉得诡异，但是还是安慰他这是小孩回魂，让他参加葬礼。不要太多心了。并且向他解释，小孩因为得的是口腔癌，嘴巴里长了一个巨大的肿瘤，医治无效死去的。而且小孩子生前喜欢穿这件衣服，所以在死后，就没有给换上寿衣。

然后所有参加葬礼的人，就跟着把小孩的尸体下葬。这三个人都是一路上来的，也已经熟悉了，葬礼结束后，就给主家告辞。三人又一路回去。

结果刚刚骑到了大路，被一辆运输木材的货车迎面撞上，三个中两人当时就断了做了梦的这个人，送到医院，抢救了一会，好像救来了，然后对着旁边的人说，一定要把自己带走，马上带走。

旁人就安慰他，说没事了，你就安心的住院养伤，结果这个人就指着抢救室的门口，惊慌的说：“小孩就在那里等我，他在跟我说：‘还差一个，你来不来？’”

刚好一个护士走过来说，你们谁带了小孩子来了，穿一件老式的棉布衣服，带个瓜皮帽，就站在门口。于是有人就去找小孩，可是医院的走廊里空荡荡的，那里有什么小孩。

这下把旁人都吓坏了，知道面前的这个人还真的没有骗人，就商量是不是要给他转院，或者送回家去。于是就说让他的家里人来了再决定。

没想到受伤的这个人就躺在病床上开始大口大口的吐血，不仅是鲜血从口里喷出来，眼睛、鼻子、耳朵也不停的流血。抢救的医生连忙又进行抢救，可是已经晚了，这人内脏大出血。还是没有救过来。

三个死者家属来了，他们也听说了做梦的事情，由于和死去小孩的家人是亲戚，也没法扯皮。只好找货车司机追究责任，索赔等等，那都是要在交警交涉的事情。

于是就请了何重黎把尸体赶回去，之所以要请赶尸匠，那是因为，都觉得这事太邪了。赶尸匠不仅是能够赶尸，也有驱鬼的本事。

徐云风和王鲲鹏听了何重黎说了一大堆，大致也明白了，徐云风对王鲲鹏苦笑一下，“不光是驱鬼镇邪的术士，连赶尸也是穷途末路。这一行看来是玩不下去，以后就没人做术士了。”

王鲲鹏听了，也知道徐云风说的不错。

何重黎听了徐云风这么说，连连点头，告诉王鲲鹏，如今赶尸的行业在湘西也不多见，年轻人都觉得赶尸是一件天方夜谭的事情，不是遇到了这么超出常人理解的事情，一般也不会去请赶尸匠。没有了行业需求，赶尸匠在这几十年也少了。像自己这样学赶尸的年轻人几乎已经没有了。不知道再过多少年，赶尸的手艺就真的会失传。

何重黎说了这些话，王鲲鹏有点触动，看着徐云风说：“你老是说什么过一天是一天，其实我有时候也觉得不是完全没有道理，不是什么事情都是我们能决定的。”

四个人感叹一会，也就无话可聊。只是在客栈里等着。何重黎身上带的干粮足够，四人又吃了一顿。

小雨就一直下，没有停的意思，到了下午四五点的样子，才更小了一点，然后浓雾有慢慢的卷席过来。把整个天地间的山川都笼罩。

天色就黑的早一些，过了五点半，何重黎就打算带着尸体走。

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看着何重黎，开始摇晃手中的铃铛，铃铛的声响能传出很远，那些在浓雾中的村民会主动避让。摇了两下之后，何重黎走入浓雾之中，身后的三个尸体随即跟上。王鲲鹏徐云风方浊三人走在尸体后很远，不去打扰何重黎赶尸。只是听着前方远远传来的细微铃铛声音，走路。时间长了，三人都觉得自己跟行走的尸体没什么区别，都是茫然的跟着铃铛声音赶路。

走了七八个小时，王鲲鹏等人发现已经走到了偏僻的山路上，脚下已经堆积了很多植物树叶，两边的杂草也有半人高，伸到了道路中央。

如今人的活动范围越来越大，赶尸本来就要避开人，于是赶尸的道路就越来越不好走。

现在何重黎的铃铛声音，已经在前方至少两百米之外了，徐云风突然说：“何重黎的运气不错，如果只有他一个人，这趟赶尸，他不见得拿的下来。”

“你看到了？”王鲲鹏说。

徐云风点头，“从晚上九点左右，就一直跟着，不过他还是怕我们，没有敢接近。”

“不对。”王鲲鹏说，“他是拼了命要带着这三个人走的。你太大意，你疏忽了。”

“要我帮忙吗？”方浊在黑暗询问。

“你不要动手，歇着。”徐云风立即说，“我和王八在，我想也没什么野鬼镇不住。”

“你现在倒是挺自信了。”王鲲鹏笑着说，“不过自信的坏处，就是不够谨慎。”

徐云风猛然醒悟，对着四周转了一圈，“我们真的在山上转圈，你怎么不早点说？”

“既然要见魏如喜，”王鲲鹏说，“我们什么礼物都带，当然要做点什么事情。”

“妈的你现在跟老严一样，满肚子的心计。”徐云风忍不住骂了一声，三人立即向着前方快速行走，要追上何重黎。

三人小跑了几分钟，铃铛声音已经非常清晰，再加快脚步，看到最后一个尸体，正在行走，然后又看见前面一个，接着第三个。。。。。。

但是最前方还有一个尸体，跟随着铃铛。

“多了一个。”徐云风走到第一个尸体的前面，看了一下，果然出事了，这个尸体竟然是何重黎。

但是铃铛声还在，却不是从何重黎手上传来的。

王鲲鹏飞快的跑到前方，对着徐云风喊：“疯子，快过来。”

徐云风和方浊飞快跑到王鲲鹏旁边，看见一个小孩子正在拿着一个铃铛，低着头慢慢行走，走的时候，铃铛还在不停的发出响声。

这个小孩穿着一件黑色的棉袄，王鲲鹏伸出手，一把将小孩的后领提起来。转到徐云风面前，“你自己看。”

徐云风看见这个根本就是一个纸人。不禁大骂起来，“现在纸扎匠也要跟我们作对了吗？”

纸扎的小人身体内的竹篾突然噌的一声弹出来，把糊纸全部戳破，王鲲鹏早有准备，手一松，已经乱成竹篾的纸人，掉在地上。王鲲鹏的袖口被划开了几道口子。

徐云风蹲下来，慢慢的把竹篾收拢，然后捏在手上。王鲲鹏把铃铛拿起来，走到何重黎面前，把何重黎头上的符篆撕下。

何重黎这才恢复意识，茫然看着王鲲鹏，接着看了看身后的三个尸体还在。连忙不停的对着王鲲鹏道谢。

第142章 算沙部：魏如喜

“我不做过界的事情，”王鲲鹏说，“交给魏如喜去处理吧。我来帮你。”

王鲲鹏说完，把铃铛摇晃了一下，三个尸体跟着王鲲鹏走了过去。王鲲鹏本就在赵一二那里拜师的身后学习过赶尸，把黄家子侄送回了秀山，按照当时他的本领，的确是一件了不起的事情。

徐云风看着王鲲鹏娴熟的赶尸手艺，想到当年王鲲鹏赶尸磕磕碰碰，大部分时间都是靠自己和他背着尸体走的。现在物是人非，王鲲鹏道术高强，再来赶尸，就不再是当年那么生涩。

王鲲鹏赶尸走了半个小时之后，尸体已经不需要一步步的走动跳跃，而是三人紧扣在一起，合力跳动，步伐是常人的数倍。所以赶尸的速度快了很多。

王鲲鹏赶尸没有那么谨慎，因为有徐云风在，出了任何乱子，在他和徐云风的面前都是不值一提了。现在他们的对手不是鬼怪，而是比他们更强大的人。

至于何重黎，看见了王鲲鹏露了这一手，更是佩服的五体投地。王鲲鹏招呼何重黎到前方来，让他指路。本来何重黎认为赶尸不能有两个赶尸人走在尸体前方。但是看着王鲲鹏的本领，也就坦然。于是和王鲲鹏并列行走，指点王鲲鹏道路。

何重黎如果自己赶尸，预计的是凌晨天亮之前刚好赶到魏家老宅，如果有点波折，就打算的晚一天。不过王鲲鹏出手帮忙，丑时刚过，人都到了魏家老宅的门口。

魏家在一个巨大的河滩上，一条河流绕了一个大弯绕着老宅，一个小桥横在小河之上，出入都是通过这个小桥。徐云风把这个布置告诉了王鲲鹏，因为浓雾还没有散去，只有他双瞳能看见。

王鲲鹏想了想，“魏家和钟家同出一脉，看来房子的布局都是差不多的，只是钟家建在高山之上，而魏家建在河流边。”

“魏家养尸，专门和死人打交道，比钟家更阴。”徐云风说，“我想可能是当年魏易欣要收集尸体，故意在这片河滩修建房子，方便捞河水中的尸体。”

两人说这话，方浊和何重黎，还有三具尸体，就走过了这个小桥。来到了魏家老宅的门口，老宅没有大门，但是有个巨大的玄关。大门上挂了十几个灯笼，照射出玄关上一个旱魃的图案。

何重黎把铃铛从王鲲鹏手上拿过来，带着尸体走到了玄关之后，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才看到玄关之后站立了十几具尸体，看来都是魏家的传人把尸体赶回来放在这里，等着家属来带走。

虽然赶尸的行业已经即将消失，魏家的招牌还在，每天还是有人在赶尸。何重黎安顿好了尸体，对着王鲲鹏说：“我小时候，到这里来的时候，院子里站着上百具尸体，其他的小孩都吓哭了，拼命的往回跑，只有我不害怕。所以魏家只留下了我。”

“这个就是命了。”王鲲鹏点头，“带我去见魏家当家魏如喜老爷子吧。”

何重黎点头，带着王鲲鹏三人走向老宅里面。

老宅里的正屋，到处摆满了棺材，徐云风抬头看去，发现这个正屋也是一个长长的大厅，是一个棺材的形状。魏家本来就是靠驱使尸体开宗立派，把房屋修成棺材的样子也不意外。包括大门进来的那个玄关，也是暗合着白幡。

大厅走到了尽头，地上铺了一个草席子，一个老头躺在上面，穿着一身寿衣，脸上盖着符贴。

不过王鲲鹏和徐云风都知道，这个老头子并没有死。

果然何重黎跪下来，对着老头子磕了头，“叔祖，诡道的门人拜访你来了。”

这个穿着寿衣的老头果然就是魏如喜。

魏如喜坐起来，然后自己用手撕开了符贴。露出一张黝黑的脸庞。

这就是在湘西赫赫有名的赶尸家族魏家当家魏如喜！

王鲲鹏心中暗自想，看来魏家是非洲人的后裔并非谣传，可是毕竟已经在中土这么多年了，应该早就和中国人血统融合，除了肤色黝黑，已经是黄种人的面孔。

魏如喜眼睛睁开，眼光锐利，看着王鲲鹏。王鲲鹏顿时觉得周身都冷起来，寒毛耸立。

“诡道的后人终于找上门来了。”魏如喜对着王鲲鹏说，“不过规矩还在，你把螟蛉拿出来我看看。”

王鲲鹏在身上摸了摸，扭头对徐云风说：“在你身上。”

徐云风把螟蛉掏出来，给魏如喜看。

魏如喜看见徐云风，表情立即变了，本来还很淡然的神情变得非常慎重，反而对螟蛉不再感兴趣。

“你吐口气给我看看。”魏如喜对徐云风说。

徐云风歪着脑袋，哼了一声。

“停。”魏如喜说，“别换气，就这样。”

徐云风见魏如喜这么神神叨叨的，虽然知道对方是赶尸的宗师，也心里不大乐意。勉强一口气不吸进去。

“好了。”魏如喜摆手，徐云风长长的呼吸一口。

没想到魏如喜把王鲲鹏和徐云风拉倒北首，然后恭恭敬敬的跪下来。王鲲鹏和徐云风那里受得了这个，连忙躲避，不受魏如喜的跪拜。

魏如喜大声说：“你们别躲，我是向诡道跪拜。都给我站好了。”

徐云风和王鲲鹏相互看了一眼，大致明白了魏如喜的意思，既然魏如喜是拜门派，而不是拜他们本身，于是两人就同时跪在魏如喜的面前，算是尊敬魏如喜的身份。

魏如喜看见诡道的两个传人知道礼数，脸色就温和了很多。

魏如喜站起来，把王鲲鹏扶到一边，“先不说你的事情。”

这边徐云风自己已经站了起来，魏如喜走到徐云风面前，直截了当的问徐云风：“那么多人拼了命的要做的梵天，你为什么不同意。”

徐云风睁大眼睛，看着魏如喜，又看了看王鲲鹏。王鲲鹏摇头，表示他也是懵的。

“不好玩。”徐云风被魏如喜镇住，知道魏如喜是自己遇到的除了老严、孙拂尘之外，最厉害的前辈。

魏如喜仍然保持着对徐云风的巨大兴趣，用手碰了碰徐云风的眼皮，“果然双瞳，比当年大国师的资质都不差。”

“大国师是谁？”徐云风茫然的问。

“我们的祖师爷道衍。”王鲲鹏轻声的提醒。

“哦。”徐云风猛然醒悟。

“孙拂尘把位置交给你，也就是交给了诡道。”魏如喜说，“这本来就是交易好的事情，你怎么就没答应了，真是奇怪了。”

“我不是诡道的门人。”徐云风回答。

“挂名比司掌更合适。”魏如喜摆手，“这个不是理由。按说孙拂尘看准的人，不会走眼。”

“我就觉得孙拂尘太聪明，反而没意思了。”徐云风说，“我宁愿糊涂一点。”

“嗨，所以你就害了一棒子人。”魏如喜摇着头说，“你要是答应了，张天然就彻底没指望了，你们也不会来找我这把老骨头帮忙。”

“前辈原来什么都知道？”徐云风虽然什么都不在乎，可是在魏如喜这种看透一切的人面前，也不敢放肆。

“世道不一样了。”魏如喜把头扭向王鲲鹏，“你们年轻人的想法也不同。我们从前老辈子人说什么就是什么，那里敢有一点质疑。”

王鲲鹏直接问：“你看得出来他的身份。”

“嗨，我一眼就看出来了，他被孙拂尘惩治过，不过如果是我做了那个位子，我可没有孙拂尘这么好心。还把他给留下来。”魏如喜说，“孙拂尘就是优柔寡断。”

“你见过孙拂尘？”徐云风大惊。

“见过。”魏如喜说，“他比我小辈分，孙鼎和我先父魏永柒是同辈，孙拂尘是孙鼎的孙子。”

徐云风看着魏如喜，知道这人无论是辈分，还是本领，还是地位，都远远超出自己的想象。

“我应该早点来拜访前辈的。”徐云风说，“魏家如雷贯耳，我太失礼了。”

“黄家和钟家也就这几十年没什么人才，”魏如喜说，“谁知道以后呢。”

徐云风脑门冒汗，的确他看见黄家和钟家的人都本事平平，内心里也把魏家给看轻了。没想到这世上的高人不是只有孙拂尘和老严的。现在他心里尴尬到了极点。庆幸没有对魏家有什么瞧不起的言语。

魏如喜不再理会徐云风了，转头对王鲲鹏说：“我听说过你，也听过你师父，别看我从来不出门，你们诡道的事情，我还是知道的。”

王鲲鹏立即恭敬的说：“多谢前辈关照。”

“关照就谈不上，”魏如喜眼睛又看到了方洸，“这丫头本事很大啊，如果再过几年，她本事比你厉害的多。”

“方洸是严师叔指定的接班人。”王鲲鹏说，“已经是研究所的所长了。”

“魏家开宗是我的先祖魏易欣，你们肯定已经知道了，”魏如喜把自己的胳膊伸出来，袖口慢慢提起，“当年我先祖易欣在自己胳膊上咬了一个伤痕，承诺大国师，永不背弃诡道。”

王鲲鹏看见魏如喜的胳膊上一个酒杯大小的圆形胎记，胎记正中，一个知了的纹身，跟螟蛉的形状一模一样。

第143章 听弦部：魏易欣钟秉钧

听弦部

这个胎记就是当年魏易欣和钟秉钧两个青冥卫两人离开南京，奔赴西南之前，在自己胳膊上咬出的伤痕。魏家传到了魏如喜这一代，伤痕已经遗传成了圆形的胎记，并且在魏如喜的父亲魏永柒临终之前，给魏如喜在胎记中纹了一个知了，以表明魏家是青冥卫的传承，不忘唯谗道道衍马首是瞻的本分。

徐云风把蜈蚣交给了魏如喜。魏如喜用两根指头把蜈蚣夹起来，放在眼前慢慢仔细的看，“黄裳的这个蜈蚣，炼就的时候，的确是惊心动魄。厉鬼被收服，杀气太重。你们听我劝一句，王鲲鹏最好不要碰蜈蚣。”

魏如喜说完，把蜈蚣交给了徐云风，“你拿着倒还无妨。”

徐云风把蜈蚣收了，“他当年还当个宝贝，给我抢来抢去的。都说这玩意只能我用。”

魏如喜把胳膊平坦，然后用刚才夹过蜈蚣的手指，轻轻的放在自己胳膊上胎记的中间。

在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三人的注视下，看到他纹身的知了，慢慢扭动，幻化成了一个真的实体，然后被拈起来。拈起来之后，魏如喜胳膊上的胎记也旋即消失。

魏如喜捏着知了，对着王鲲鹏说：“我的先祖魏易欣，受了大国师的吩咐，与钟秉钧一起，到西南于胡潏黄铁俞汇合，共同找寻改名让奎的和尚。当时我家的先祖易欣老大人知道和大国师再也不会相见的时候，于是就留下了这个记号。没想到过了几百年，这事情着落在我的身上。”

魏如喜说完，两个指头松开，知了在他头顶飞了一转，然后扑哧着翅膀飞到了房梁上方，又重明瓦穿过，飞到空中。

徐云风看着魏如喜的态度，知道他已经答应了王鲲鹏，决议去镇守

七星阵的开阳星位。看了看王鲲鹏，王鲲鹏十分的感激，向魏如喜跪下，这次是真心实意的感谢魏如喜。

魏如喜受了王鲲鹏的跪拜，“你起来。”接着招呼何重黎，何重黎欣喜的走到王鲲鹏面前。

“开阳星位，”魏如喜说，“是七星中最黯淡的一颗星位，要说也只有我们魏家赶尸来镇守。重黎是我徒孙，他先跟你们回去，把星位守住。阵法法驱动的时候，我自然就来了。”

何重黎听说自己要替王鲲鹏镇守七星阵法的星位，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告诉魏如喜，“王前辈。。。。。”

“你和我同辈，”王鲲鹏连忙阻拦，“就不要叫我前辈了，以后叫我一声师兄就行。”

何重黎看了看魏如喜，魏如喜说：“古赤萧高我的辈分，按说他要叫你师叔。”

“我比他大不了几岁，又不是同门。”王鲲鹏指着方浊说，“要是真的论辈分，我叫她师叔祖都不够。”

“你们年轻人的事情，我就不管了。”魏如喜说，“我倒是担心，你怎么去找苗家的宋银花。”

“宋银花当年在七眼泉跟我打赌，”王鲲鹏把方浊拉倒魏如喜的面前，“结果败在了方浊的手下。但是她答应过我，日后有事情找她，她不会退脱。”

“哦，”魏如喜说，“魏家和苗家放蛊的都在湘西，门下的传人难免会有点摩擦，到了我和宋银花这辈，已尽很久不相互往来了。我们魏家的后代赶尸，过了她们的地界，一般都会绕着走，不去打扰。”

王鲲鹏已经听出来魏如喜在说什么了，“我们在路上，看到的那个纸扎的小孩。。。。。”

魏如喜点头，“这个事情我就帮不上忙了，宋银花的上辈，红桃和三叶，的确是被我们门下的人逼到了秀山，这是我们老一辈之间的恩怨，本来不该让下辈卷入进来。。。。。。”

王鲲鹏的脸色顿时尴尬，非常的难看，“红桃和三叶。这两个前辈跟我很大的渊源。”

魏如喜想了一会，然后点头说：“我的确听说黄莲清对你师父赵一二有过恩惠。红桃和三叶和黄莲清是过命的交情，这么说来，宋银花也不会太为难你。这事是我多心了。”

王鲲鹏有点尴尬，当年黄莲清的确跟他说起过红桃和三叶两个放蛊的高手，因为在文革时期，被赶尸匠逼迫，跑到了秀山寻求庇护。但是黄莲清从来没说起过逼迫红桃和三叶的赶尸匠到底是谁。

其实这事稍微往深里想一下就明白了，以红桃和三叶的本事，一般的赶尸匠那里敢得罪她们，也就只有魏家正统传人才有资格跟她们为敌。刚才魏如喜说湘西只有魏家和苗家两大外道，之间有难免有摩擦云云，那是轻描淡写的是后话。看来魏如喜和黄莲清的关系也不太好。四十年前，这些老前辈都是和自己差不多的年轻人，血气方刚，脾气不见得比自己徐云风差，当年相互之间不知道交手过多少次。

可是这些都是他们的往事了，黄莲清、红桃、三叶都已入土，魏如喜也是一副与世无争的态度，看来对宋银花门人针对魏家报复的事情也看得淡了。

王鲲鹏想了这么多，对魏如喜说：“四大外道，只有苗家是本土，其他黄家魏家钟家都是青冥卫的后代，看来苗家能与黄、魏、钟齐名，当然是有了不起的本事。”

“岂止是了不起，”魏如喜微笑起来，“我家先祖魏易欣、钟家先祖钟秉钧、黄家先祖黄铁俞，当年之所以到西南来，就是为了解救胡潋身上的赤线蛊。结果后来三家阴差阳错，再也回不了中原。你以为他们是心甘情愿留下来开枝散叶的吗？”

井里徵羽角

为了打探让奎和尚的下落，胡潋被苗家的放蛊人施了赤线蛊，在南京无法医治，只好让黄铁俞陪着胡潋再赴西南去治疗。胡黄两人一直没有下落，生死不明。

马三宝下西洋，带回来一个奇人魏易欣，国师道衍受了永乐大帝的谕令，一定要找到退位的建文帝——也就是胡潋嘴里所说隐藏在两湖一

带的让奎和尚。

青冥卫统领钟秉钧、魏易欣受命，向国师道衍告辞，奔赴西南。到了湘西之后，到处打听胡濙和黄铁俞的下落。

其时湘西、川南、云、贵、一带并非中原文化，生活的都是土著居民，尤以白苗黑苗为主。钟秉钧和魏易欣在云贵川湖南一带游荡。

魏易欣样貌奇特，免不了要遇到一些麻烦。走到任何地方，都把他当做夜叉对待。好在魏易欣天生聪明，几个月内，就学会了汉话和苗族的方言。

一年之后，钟秉钧和魏易欣终于打听到了胡濙的下落，辗转到了贵州缠溪。缠溪位于苗地的核心部位，山高水远。两人到达的时候，已经满面风霜，饱受路途艰难之苦。身边的盘缠也已经耗尽。

好在魏易欣自幼在非洲丛林长大，本来就是一个出色的猎人。两人一路靠着在山中狩猎野兔獐鹿，卖了兽皮和香囊勉强维生。

缠溪虽然是个不大的地名，但是在当地，茫茫群山里，苗寨遍布，也不知道从胡濙和黄铁俞到底在那一山，那一寨。只能一个个苗寨问了过去，苗家人对汉人仇恨甚深，因为苗家是上古蚩尤的后代，本来生活在中原地区，也就是如今的河南山西。后来被西方的外族轩辕氏部落击败，蚩尤残部只能逃亡南方的丛山峻岭之中，繁衍生息。

蛊术发源，在于中原，即便在夏商时期，还有蛊术的线索。

早期蚩尤的部族在中原地区，同时种植两种农作物，大麦和水稻。当时的气候炎热，黄河水域广泛，利于种植水稻。

而蛊术，就是来源于水稻的囤积。

蚩尤的族人善于种植水稻，吃不完的水稻就堆在粮仓。如果遇到连年丰收，粮仓里的水稻就会常年堆积。

时间久了，谷物的糠皮就会生出一种飞虫。这种飞虫当时就被人叫做“蛊”，不过最初的时候，蛊并不是一种害人的东西，仅仅是用于称呼这种从谷物糠皮上长出来的虫豸。

蚩尤本来是一个神通广大的巫师战神，被后人描绘成面如牛首，背

生双翅，他有兄弟八十一人，都有铜头铁额，八条胳膊，九只脚趾，个个本领非凡，其实这些兄弟，都是蚩尤部落的头领。

不过蚩尤部落最终敌不过西方的轩辕氏部落，因为轩辕氏的法术更加强大。

轩辕氏后代战胜蚩尤部落之后，在中原地区渐渐扩大范围，也就是后来的华夏族，华夏族到了汉朝之后，就统一称呼为汉人，轩辕氏就是汉人公认的祖先黄帝。蚩尤部落的后人被称呼为苗人。

苗族一直记得祖先被黄帝侵略家园，族人被杀，被迫全族迁徙到南方的历史，所以从来都对汉人有很深的敌意。

蚩尤丧命之后，族人延续了部分的巫术，在西南方继续流传。

其中最为出名的就是蛊术。还有祝由科等等。

第144章 听弦部：金蚕蛊

在回头说到蛊这种飞虫，这种飞虫是谷仓里糠皮所化，本来无害，就是喜欢飞舞在空中叮咬人体。让人的皮肤红肿瘙痒难熬。后来蚩尤的族人不堪这种虫豸的叮咬，于是就有了办法对付，在谷仓里收集到几百几千只从糠皮上长出来的飞虫，放进一个陶盆里，埋入泥土里。等上一段时间之后，再把陶盆揭开。里面的飞虫会相互吞噬，最后留下来的飞虫，就是最为强壮的一个，这个飞虫把其他的同类都吃了，体型也会大很多。

蚩尤的族人，就把这个最大的飞虫捣烂，捣烂的汁液，涂抹在皮肤之上，于是糠皮上生出的飞虫就不会再叮咬皮肤。

这本来只是一个很稀疏平常的小巫术方子，就是蛊术的源头。

在蚩尤部落被轩辕部落逐出中原之前，蚩尤部落的巫师已经能够用不同年份的谷物糠皮在不同季节饲养这种蛊虫。实在是没有什么太多诡异的地方，目的只有用于人被毒蛇蝎子蜘蛛之类的毒虫咬伤，或者是人身上自己长了疮。连巫术都算不上，只是一种医术方子。

蛊作为一个土方，从医术中脱离出来，又演化成一种巫术的方式，是在蚩尤部落被轩辕部落驱逐出中原，到了西南地区之后很久之后的事情。

中国的西南，多山地，而且森林植被茂盛，由于气候的地理的缘故，山间经常就无端的弥漫出雾瘴。动物猛兽，虫类甚至植物，都比中原地区要多出很多种类出来。

所以苗族的祖先迁徙到西南，在丛林中遇到的毒虫猛兽比起中原的平原地区要厉害的多。他们本来是生活在北方的农耕民族，到了西南，土地贫瘠，只能适应环境，在山地里修建梯田，引水种植水稻，谷物的收获远远低于中原地区，为了生存，苗人只能重新回到丛林里，依靠渔猎补充生活物资。在这种艰苦的生活环境里，时间长了，苗族的祖先对毒虫慢慢摸清了规律。了解了这些毒虫的属性之后。

苗族的巫师就开始把养蛊本身的糠皮飞虫放弃，转而用体型更大，本身就具备猛烈毒性的蛇类、蜘蛛、蝎子、蜈蚣、蟾蜍来养蛊。

这五种毒物号称五毒，是养蛊的基本。但是蛊术流传几千年，养蛊的毒虫早已经超越了五毒的范畴。

毒虫的不仅仅是五毒，有了蚯蚓，蚰蜒，飞蛾，水蛭，青虫等等昆虫和其他动物。到了后期，植物也能被用来养蛊，甚至还有用某种矿石炼制养蛊的方法。

所以到了明朝的时候，苗族养蛊已经到达了顶峰，到了无苗不蛊的地步。而且养蛊的苗族白苗比黑苗更广泛，黑苗虽然养蛊，却以巫术为主，所以在养蛊上面白苗更加厉害。

而且白苗的巫师有很多是女性，而黑苗的女性地位较低，不能行使巫术。这也是白苗养蛊更厉害的缘故。

还有青苗和花苗，也是苗族的分支，不过苗族到了明朝时期，只有黑苗和白苗的分布更加广泛，青苗和花苗被排挤到了更偏僻的地方。其中青苗走得很远，在东南亚地区开枝散叶，跟中国的西南地区慢慢就隔绝。

胡濙在缠溪中的赤线蛊，是黑苗的一个男性巫师所下。现在胡濙最后的消息是在缠溪。而缠溪是黑苗的地盘。

钟秉钧和魏易欣到了缠溪，知道苗人放蛊的厉害，不敢随便吃苗人的食物，也不敢喝水。两人只能找到大一点的市镇，向朝廷驿站的驿丞出示青冥卫的公文，寻求补给。但是驿丞也是天高皇帝远，不愿意给他们提供食物和盘缠。

两人落魄到跟流浪汉一样，靠着魏易欣年幼时候的本领，跟野人一样的生存。也幸亏魏易欣的身世奇特，否则两人早就饿死在某个偏僻山野。

由此可见，胡濙和黄铁俞两人在西南的日子也很不好过，因为他们两人面临的情况和魏易欣、钟秉钧一模一样。不过胡濙是朱棣亲自培养出来的行者，能够在极端艰苦的环境下生存。当年胡濙和还是燕王的朱棣征战大漠，靠的就是他能够在恶劣环境下找寻水源和草地，甚至能够找到草原和森林里动物为了过冬储藏的食物。这种人被燕王派遣到西南地区，绝不是随随便便找出来的一个人。

魏易欣和钟秉钧在缠溪附近的山山水水到处寻找胡濙和黄铁俞，找

了好几个月，把附近的黑苗山寨都走遍了，还是查不到线索。最后钟秉钧和魏易欣决定放弃寻找胡潋、黄铁俞，承担起找寻让奎和尚的任务。

可是在他们离开一个苗寨的时候，走到了一个大路口。魏易欣一时疏忽，导致了他们也深陷困境。

魏易欣中了金蚕蛊。而金蚕蛊在所有蛊术之中，是最厉害最凶险的一种，远远超过胡潋中的赤线蛊。

这就是防不胜防的蛊术厉害所在，无论多么小心，还是不经意的会中招。并且魏易欣比胡潋更加冤枉。胡潋是被人主动下蛊受了陷害。而魏易欣是自己找死。

魏易欣和钟秉钧决定离开缠溪，到别处寻找让奎和尚，到了一个路口，两人是在是饥渴交加，身上又没有什么盘缠，向驿丞购买口粮。就在两人一筹莫展的时候，魏易欣就看见了路口上放着一个银锁，约莫有十两，苗族的女性都喜欢用银饰做饰品，所以这个银锁十分的精巧，即便是化作银锭，也是一笔巨大的财富。

钟秉钧本来是青城山的弟子，看见银锁放在大路上，知道不妙，可是魏易欣是一个非洲人，虽然去过阿拉伯，也曾经纵横于印度洋，可是那里懂得中国巫术的博大精深。于是不顾钟秉钧的劝阻，执意把银锁捡起来，想拿着银锁去驿站买口粮。

魏易欣拿起银锁，却发现银锁下面连着一根蚕丝，蚕丝虽然很细，却拉扯不断，魏易欣于是好奇的把蚕丝的另一端给拉起来，就发现蚕丝的另一端是一个香包，当钟秉钧看见香包后，就连忙叫苦，知道这个东西绝对有极大的危险。

魏易欣已经把香包打开，里面是几片花瓣，这种花奇香无比，是一种芙蓉花。在西南也不鲜见，钟秉钧把香包打落，花粉漂浮在空中，更加的奇香扑鼻。钟秉钧连忙龟息闭气，可是魏易欣却把花粉吸入不少。

然后一个花瓣全部化作飞蛾飞起来，魏易欣和钟秉钧也不知道，散发奇香的粉末是花粉还是飞蛾身体上散发的粉末。

两人当时遇到这个古怪的事情，金蚕蛊并没有发作。魏易欣和取笑钟秉钧太过于紧张。于是两人到了一个市镇上的驿站，找到驿丞，要购买口粮，并且住在驿站。可是驿丞看到了银锁，根本就不敢给魏易欣折

算成银两，而且给了他们粮食和补给，又送了他们一匹驴子，要他们赶快离开。

魏易欣和钟秉钧却不肯走，执意要在驿站住宿。如果驿丞在不答应，他们就威胁要禀告朝廷，给驿丞治罪。驿丞只好勉强让他们留宿在驿站一晚。

一夜无事，第二天早上醒来，钟秉钧看到了魏易欣的身体出现了古怪，原来他发现，魏易欣的身体肚子已经胀大成了一个圆鼓。那个银锁和香包的一定是一种厉害的法术。但是魏易欣根本就感觉不到任何不适。当钟秉钧用佩刀把魏易欣的衣服剖开，看到了魏易欣的肚子上一片花纹斑斓，无数虫豸在肚皮下游动。

这时候驿丞听到动静，来到了他们的房间，慢慢的告诉钟秉钧，魏易欣中的是一种最厉害的蛊术，这种蛊术，是某个苗家养蛊的人，无法控制自己养了几十年的金蚕蛊，所以行使的一个很恶毒的方法。这方法的名字就十分古怪，叫做：

“嫁蛊”

而嫁蛊，就是金蚕蛊施展给人的一种方式，不需要吃喝放了蛊毒的食物。

施展嫁蛊的苗人，就是因为金蚕蛊反噬的力量十分凶恶，苗人知道再养下去，只有死路一条，于是给金蚕蛊喂食某种芙蓉花，金蚕蛊的毒虫本来因为被法术控制，无法化蛹，但是吃了芙蓉花之后，就立即吐丝结茧。接着养蛊人，就会小心翼翼的把茧壳慢慢的剪开，露出已经化为飞蛾的金蚕蛊。这时候的金蚕蛊头腹十分的细小，而翅膀就是花瓣的模样，并且有飞蛾的粉末遍布。

养蛊人再把飞蛾放入香包，用一根蚕食捆在香包上，然后连在银器上，放在大路路口。

整个过程，绝对不能把飞蛾惊动，一旦飞蛾醒转，养蛊立即毙命。

香包和银器放在了大路路口，往来的行人，几乎都是苗家懂行的养蛊行家，当然是不会触碰。可是一旦有人不知道厉害，比如魏易欣这样，觊觎银器的钱财，拿起了银器，也就是牵动了香包，然后金蚕蛊飞蛾就苏醒过来。

所有的蛊毒就转移到了捡银器的人身上。

这个放蛊的厉害手段，就是嫁蛊！

第145章 听弦部：嫁蛊

钟秉钧看见驿丞说的这么仔细，这才明白为什么驿丞虽然也是汉人，朝廷命官，但是在西南已久，对当地苗人的放蛊已经十分了解。在日常，已经和当地的苗人无异。

钟秉钧询问驿丞，该怎么救治魏易欣中的金蚕蛊。驿丞非常奇怪的告诉钟秉钧，这种蛊怎么可能解救呢。就是因为养金蚕蛊的苗人，已经知道无法控制，才在金蚕蛊发作之前，做成嫁蛊，放在路上。并且苗人基本都知道嫁蛊的厉害，也不会轻易去捡。所以原来的金蚕蛊主人，做了嫁蛊之后，就会在家里等死，毕竟把金蚕蛊嫁出去的希望渺茫。现在魏统领替人受了蛊毒。怎么可能还有苗人来解救他。

就算是有，那也是黑苗最厉害的巫师首领，可是黑苗的巫师首领，普通的苗人都无法见到，以这种人，又怎么可能去救一个汉人军队头领。

在驿丞的眼里，魏易欣已经是一个死人。

钟秉钧当时十分的绝望，他和魏易欣关系交好，已经是情若兄弟。没想到在道衍派遣青冥卫在西南找寻建文帝的下落，胡潑身中赤线蛊，和黄铁俞消失。现在魏易欣也命不久矣。

他能做的事情就是，等着魏易欣去世后，自己独自一人完成使命。

魏易欣仍旧鼓胀，无法下床行动，到了第二天，开始呕血，吐出来的全部是蜘蛛、蜈蚣、蚰蜒等昆虫。可见金蚕蛊在养蛊的过程中，都是这种毒虫饲养。

到了第三天，驿丞发现魏易欣仍旧没有死掉，十分的奇怪，因为金蚕蛊发作，中蛊的人只能维持二十四四个时辰，发作后虽然身体意识清晰，但是身体里的几千几万只虫豸同时噬咬人体内脏，让中蛊的人痛苦不堪。且不能有任何动作挣扎。只能不停的嚎叫呻吟。然后在极度痛苦中死去。

第四天魏易欣的皮肤皴裂，无数小虫，从皮肤的裂口中爬出，爬得满床满屋都是。让驿丞觉得惊讶的是，这是金蚕蛊让中蛊的人蛊毒发作

死掉之后，吃光了人体内的内脏血肉，然后从皮肤里离开的过程。按说魏易欣已经死了。

可是魏易欣竟然还有意识，还能和钟秉钧交谈。

钟秉钧也是道士出身，知道一定有什么缘故，让魏易欣中了蛊，还能继续挺下去。

于是钟秉钧就开始猜测，终于想明白一件道理。之所以魏易欣一时不死，跟他的童年在丛林生活有关。

魏易欣本来是昆仑奴，生活在丛林之中，家乡的丛林比起中国西南的茫茫山野，更加原始。魏易欣还是一个部落小孩，叫做昆塔的生活，在旱季饥荒之时，食物来源，很多都是昆虫，并且是有毒的昆虫，还有各种有毒的蛇类和蜥蜴爬虫，所以魏易欣这种昆仑奴的族人，比起中土的汉人苗人，血液里积聚了大量的解毒物事。

而金蚕蛊的蛊毒，无论多么凶猛，源头终究是昆虫和蛇类的毒物。

因此机缘巧合，魏易欣童年的生活，反而让他中了金蚕蛊后，一时不会死去。

如果魏易欣就这么死掉，事情反而容易，但是他的体质特殊，中了金蚕蛊十几天之后，仍然没有死去，这在苗人放蛊的传统里，是闻所未闻的事情。

终于一群苗人到了驿站，主动来请魏易欣去他们山寨，然后寻求解救的办法。原来这个事情，还另有说法。

魏易欣不死，就苦了当初那个用嫁蛊的方法转接金蚕蛊的苗人。

金蚕蛊嫁出去之后，中蛊的人死掉，原来养蛊的苗人从此解脱。但是中了蛊的魏易欣迟迟不死掉，那么养蛊的源头苗人仍然逃不脱金蚕蛊的肆虐。

当初嫁蛊的苗人，其实一直都在附近观察，看着有人中蛊。然后心安理得回家。可是这个苗人到了时辰，仍然是在金蚕蛊的症状下死掉。接着，养蛊苗人的妻子也死于金蚕蛊的蛊毒。

然后是亲人，最后金蚕蛊的巫术在整个村寨蔓延。于是这个村寨的

嘴厉害的巫师，发现了问题，问出了这个事情的缘由。

这个村寨属于黑苗部落，巫师相当于村寨的头领。为了不让整个村寨都死于金蚕蛊的蛊毒。这个黑苗巫师，带着族人找到驿站，看到了将死未死的魏易欣。

钟秉钧以为这个黑苗巫师要亲手杀死魏易欣，用这种方式解除蛊毒。作为魏易欣的异姓兄弟，当然要维护魏易欣不被黑苗巫师杀死。黑苗的巫术比蛊术要高强，否则也不会出现金蚕蛊嫁出去还是被反噬的乌龙事情。

而钟秉钧的法术来自青城正宗，于黑苗巫师斗了几番。最后驿站的驿丞出面调解，钟秉钧和黑苗巫师才停手，钟秉钧听了巫师的解释，才明白，巫师并不是要杀死魏易欣，不仅不会杀死他，而且要把魏易欣带到黑苗最厉害的那个巫师也就是苗族的“顶王”那里，让顶王解救魏易欣的金蚕蛊。

钟秉钧听了黑苗巫师的解释，这才明白，魏易欣如果不是因为死于金蚕蛊，而是死于刀兵和别的死法，难么金蚕蛊就永远不能接触，会把整个黑苗山寨的族人全部反噬。如果用别的蛊毒弄死魏易欣，那么金蚕蛊和别的蛊毒同时发恶，更加凶险。所以现在黑苗的巫师根本就不会害死魏易欣。而且看起来魏易欣一时半会也不会死于金蚕蛊，所以带他去见黑苗顶王，才是唯一的出路。

这下钟秉钧如释重负，立即让黑苗的族人抬着魏易欣进寨。黑苗巫师带着魏易欣回到苗寨，苗寨里已经被金蚕蛊的反噬，弄得十分恐怖，所有的巫师都在苗寨里施法，阻拦金蚕蛊的肆掠。

然后所有的黑苗村寨的寨民都来看这个中了金蚕蛊却死不了的人。魏易欣是一个黑种人，和中国的汉人苗人的长相迥异，所以更加引起了苗人的好奇。

既然黑苗不敢让魏易欣横死，钟秉钧也就不再担心被人下蛊。到了这个黑苗寨之后，才真正的过上了安稳的生活。

魏易欣的金蚕蛊中了已经一个月，虽然不能脱蛊，可是身体并没有继续恶化，只是不能活动，整日里躺在床上。终于一天，黑苗的巫师告诉钟秉钧和魏易欣，告诉他们，必须要纳入到黑苗的族群，黑苗的顶王才能出手解救。

魏易欣没有表示反对，他这辈子实在是命运忐忑，从一个丛林中迷路的黑人，被阿拉伯人抓获做了奴隶，然后又在印度洋上做了海盗，还在锡兰做了大商人，却又到了中国中原，做了隶属道衍的青冥卫统领。辗转天下几万里，历经了西域、南洋和中土，现在却又到了中国西南，要纳入到苗族里做一名黑苗。

若说身世之离奇，命运坎坷，很难有人比魏易欣的经历更加繁复。所以魏易欣对这种安排，并不在意。

至于钟秉钧虽然是一名汉人，但是他暗自掂量，如果被苗人认可，融入到西南的土著之中，那么寻找让奎和尚的任务就更容易完成。

于是魏易欣和钟秉钧在黑苗山寨里，认可自己的苗人身份。黑苗巫师，找了两个苗家女子，许配给两人为妻。在婚礼上，黑苗山寨大摆筵席，从此之后，魏易欣和钟秉钧就以黑苗的身份在西南生存，开枝散叶。

婚礼第二天，黑苗巫师带着钟秉钧和魏易欣进在山间行走，走的都是苗人的苗路。这种苗道并不为征服西南的明朝官方知道。虽然当时明朝已经征服西南，但是官道并未到达苗地的所有的地界，苗人山寨内部，都有苗道。苗道虽然是小路，却如同蜘蛛网一样，遍布于丛山河流之间，并且比官道节省时间。

黑苗山寨巫师，终于把魏易欣和钟秉钧两人带到了——一个巨大的黑苗山寨，这个山寨在一个巨大的溶洞里，溶洞在底下延绵不知道多少里路。有无数分支和出口。链接的范围无法估计。

而主洞是一个巨大的石厅。黑苗在里面搭建房屋，居住了几千年，是整个黑苗族的核心部落山寨，所有的黑苗巫师每年都要在这里聚集，评选首领。

而当时的顶王，本来是黑苗整个部落排名第四的首领，专门统领黑苗的战士的职务。可是由于前面三个头领的都在一年去世，这个顶王实际上成为了整个黑苗的头人。

而且现在黑苗遇到了巨大的压力，那就是黑苗和白苗在几年前开始，相互争夺田地和水源，已经开战。而白苗这边，得到了明朝云南镇守总兵沐家的暗中支持，势力大增，把黑苗部落击溃多次。黑苗的三个头领，就是死于和白苗的争斗中。

钟秉钧和魏易欣青冥卫的身份，在西南地区寻找让奎的任务不能吐露，却没想到卷入了黑苗和白苗之间的战争之中。也是两人当初没有预料到的事情。

第146章 听弦部：顶王显身

钟秉钧和魏易欣无可奈何，加入了黑苗苗寨部族。每日里就有黑苗的苗人背着伤员回来，告诉顶王，在什么地方，他们又被白苗击败。现在黑苗控制的范围边界，距离这个黑苗核心的溶洞只有四百里。当然在西南山地，四百里不比平原地区，真的走起来，耗费的时间，远比在平原上多。更遑论打仗。

魏易欣和钟秉钧的住处在溶洞大厅中一个木楼里，他们的妻子帮忙照料魏易欣，休息了几天。终于一个苗寨的汉子，在一个下午，告诉钟秉钧，顶王要给魏易欣解除金蚕蛊。

钟秉钧连忙感谢，想汉子询问什么时候，汉子回答：“就是现在。但是只能你背着他，两人的妻子不能过去。”

钟秉钧不再多言，背起魏易欣就跟着汉子向溶洞深处走去。魏易欣中蛊已经超过一个月，一个健壮的昆仑奴，已经被熬成了一把枯骨，不到百斤。而他当初嫁蛊的黑苗山寨已经全部搬家，一来是白苗的势力已经逼近，二来，都搬到溶洞内，金蚕蛊反噬的能力会减弱。因为离开了原本的水源，金蚕蛊发作就会轻一些。

不仅是这一个村寨的黑苗，其他地方的黑苗都源源不断的向这个溶洞搬迁，黑苗的性格凶悍，传闻就是当初蚩尤的直系后代。几千年来，一直欺压白苗和青苗、花苗，只是现在白苗有了汉人总兵沐家的支持，才连续战败，被白苗蚕食范围。

这些事情，是钟秉钧看到无数黑苗部落络绎不绝的搬迁到溶洞里，询问妻子，妻子才告诉他的，因为黑苗尚武，整个部干脆把整个山寨都搬迁过来，妇孺老幼全部跟随。为的就是到这里听从顶王的差遣，与白苗打仗。

到了钟秉钧准备带着魏易欣去溶洞深处见顶王的时候，黑苗的族群已经来了好几千人，溶洞的石厅虽然巨大，也容不下这么多人在洞内生活起居，还有士兵操练。

后来的黑苗族人，就在溶洞外砍树修建房屋，围绕在溶洞四周居住。

苗族的汉子带着钟秉钧在溶洞深处行走，溶洞走过大厅，进入到一个深入地下的溶洞，每隔十五步，就有一个黑苗拿着火把站立把守。

钟秉钧背着魏易欣，把这个溶洞走到了尽头，看到尽头有一道裂缝，裂缝下传出巨大轰鸣的流水声。应该是巨大的地下水。

裂缝旁边也有黑苗把守，并且有一个两尺方圆的箩筐。带路的黑苗汉子，示意钟秉钧和魏易欣进入箩筐。

钟秉钧把魏易欣放入箩筐里，自己也爬了进去。这才明白，这个箩筐是运送人的工具。刚好能够容纳两人。

然后箩筐四周的绳索被上方的滑轮拉起，离开地面，滑轮的木杆移动，箩筐到了裂缝之上，滑轮的绳索在黑苗守护的摇动下，从裂缝进入，慢慢落下。

箩筐一进入裂缝下方，钟秉钧就被这个地下水的轰鸣声给震撼。箩筐上点着几个送油灯，坑够勉强看见四周。

原来裂缝下方是一个巨大的垂直洞穴。这个垂直洞穴也十分巨大，裂缝只是偶然开了一个小口子在顶端。当箩筐下落了几十丈的时候，一股巨大的地下河流从洞穴的岩洞中冒出，然后落下，这个流淌地下河的岩洞有几百丈宽阔，汹涌奔腾的地下河水流到空中然后下落，形成了一个巨大的地下瀑布。而且瀑布落下的轰鸣声，在这个洞穴里不断回响，更增声势。

现在钟秉钧和魏易欣的箩筐，就在瀑布旁两三丈的距离，看着黑暗中在火光映射下的瀑布如同一条狂躁的巨龙，从上至下跌落。箩筐渐渐落下，一直放了一百丈的深度，才到了瀑布的下方深潭。

深潭的范围并不大，而且深潭表面并没有什么河流流向溶洞其他部位，看来深潭下方也是一个巨大的通道，地下河流的巨大水量，在这里，从更深的地下流走。

这个溶洞就是一个深井，约有十几亩地的范围，一半是建造好的房子，另一半却是一片农田，田地上种植着植物。

钟秉钧也十分奇怪，这地下暗无天日，怎么可能会生长粮食出来。接着一个黑苗人从木楼房子下方走过来，把钟秉钧和魏易欣从箩筐里扶

起。钟秉钧仍旧背着魏易欣，跟着黑苗走进了最大的那个屋子。

谁知道这个大屋里，坐满了苗人，而且都是十分虚弱。钟秉钧放眼看去，这些人的神情和身体上的表现，他知道，都是被下了蛊的黑苗族人。钟秉钧询问其中的一个苗人，为什么这么多人都中蛊在这里修养。

这个苗人也是一个巫师，就把缘由说了。

原来黑苗的巫术强于白苗，白苗的蛊术强于黑苗。黑苗放蛊，不仅是蛊毒比不上白苗的变化和发作的诡异，放蛊的方式也相对粗糙。如当年的胡潏是喝了黑苗巫师的水。魏易欣中的嫁蛊，也是一种很容易被人识破的手段。也只能在不懂蛊术的外人身上凑效。而白苗的放蛊高手，几乎都是女的，她们放蛊的手段，根本就无迹可寻。让苗人自己的防不胜防。

既然部落之间争夺交战，黑苗和白苗的蛊术比拼，黑苗就处在下风。纷纷中蛊。而黑苗到现在没有被击溃，是因为黑苗的魔法比白苗高明。本来能够取得上风。因为蛊术用于打仗，并不顺手，如不是沐家突然派遣了一支军队支持白苗，现在黑苗已经大获全胜。

这个巫师正在恨恨的对钟秉钧咒骂汉人的无耻偏袒，猛然发现钟秉钧就是一个汉人。

巫师立即警觉起来，大声询问钟秉钧，你一个汉人，怎么能够进入到黑苗的龙脉所在？

其他的巫师听到了动静都纷纷向钟秉钧围过来，又看到了魏易欣这么一个奇怪的夜叉，都惊恐万分，说这两人一定有古怪，可能就是帮助白苗的汉人。

钟秉钧正要解释，这些巫师，又在钟秉钧和魏易欣身上搜出了青冥卫的随身吊牌。这两个牌子，钟秉钧和魏易欣无论什么时候都不会放弃。可是在这种情况下，反而成了黑苗族人认为他们是明朝总兵，沐家手下的军官。

形势立即变得紧张，一个巫师要用鬼头刀破开魏易欣的腹部，掏出肝脏，用于禳邪。魏易欣无法动弹，钟秉钧被逼无奈，只好用在青城派学习到的六甲神丁的护身法，架住那个已经癫狂的巫师的刀刃。

好在这些巫师都中蛊已深，法术减弱。钟秉钧的护身法能够勉强坚持。却又犹豫不决，害怕自己的法术伤人，引起更大的敌意。

就在这个时候，一个上半身赤裸的黑苗汉子，让大家全部住手。那些巫师才纷纷坐下，对着这个汉子匍匐。

钟秉钧这才知道，上半身赤裸的汉子是黑苗的实际头领顶王。

顶王身体上溅满了鲜血，拿着一个正在跳动的肝脏，肝脏很大，虽然离开了躯体，但是搏动的力量稳健。

顶王站在中央，那些中蛊后的巫师都纷纷爬到顶王的脚边，顶王拿着心脏，念了好长一段时间的咒文。让后把心脏放到旁边随从拿过来的托盘上，所有的巫师都用嘴巴去轻轻咬了心脏一口，直到最后一人把心脏全部吃完。

片刻之后，中蛊的巫师都纷纷呕吐，吐出来的都是毒虫。钟秉钧看着这个顶王施展的巫术，毛骨悚然，不知道他用的什么人的心脏。

巫师们吐完之后，顶王让他们纷纷离开，看来他们的蛊毒已经解。这些巫师听从命令，一个个回到瀑布下方，爬上箩筐，慢慢的被提上去。

这些巫师离开的时候，并不担心钟秉钧和魏易欣发难，看来是对顶王的能力十分钦佩，相信钟秉钧和魏易欣在顶王面前不可能有什么威胁。

顶王等所有人都离开之后，走到钟秉钧和魏易欣面前，钟秉钧知道顶王的本领高强，于是恳求顶王出手救治魏易欣的蛊毒。

顶王并没有说话，而是带着带着钟秉钧走到了屋外的那片农田。钟秉钧这才发现农田种的全部是水稻，已经开始灌浆。钟秉钧忍不住看了头顶，可是头顶上是黑漆漆的岩壁。在这个距离地面一百多丈的地下空间，实在是无法想象，水稻在没有阳光的照射下，怎么能够生长。

接着钟秉钧看到了稻田旁边田埂上躺着一具水牛的尸体，水牛的脖子上方插着一柄匕首，匕首深陷，只露出刀柄在外面。水牛的胸膛已经挖开，露出一个血肉模糊的大洞。钟秉钧这才明白，刚才顶王手里拿着的肝脏的来源，还有顶王身体上的鲜血从何而来。

接下来的情形，更加人钟秉钧觉得诡异，顶王将牛尸的匕首拔出来，钟秉钧看到这把匕首刀面十分狭窄，但是很长。从顶王拔出的方向来看，是斜着从牛肩胛骨上方，一直插入到牛的心肺。

第147章 听弦部：金蟾

匕首拔出来之后，这头看起来十分健壮的牯牛，突然身体塌陷下去，然后牛皮下无数鼓起了无数的小疙瘩，这些疙瘩在牛皮下方不断的涌动。

终于在蓬的一下，牛尸爆裂，钟秉钧觉得腐臭冲鼻，牛尸体内的无数飞虫飞舞起来，地上也爬满了毒蛇和蜘蛛、蜈蚣。

钟秉钧正要退避，顶王嘴里呼哨一下，瀑布方向飞来了无数蝙蝠，蝙蝠在空中飞舞，捕猎这些飞虫。顶王用匕首在脚下划了一道痕迹，地面上到处爬动的虫豸毒蛇，都不敢越过这道痕迹，转而纷纷爬向稻田，纷纷掉入稻田。稻田下是积水，然后钟秉钧看到水里游动着无数的鲤鱼，都纷纷从水中跳跃，跳跃的高的，能和蝙蝠争夺空中的飞虫。而落入水田里的蜈蚣毒蛇，和其他的毒虫都被鲤鱼不停的吞咽。

钟秉钧看着黑苗巫师顶王施展的法术，和自己年幼所习的道术不太相同，但是发挥出来的效果却十分厉害。

顶王看着牛尸中冒出的虫豸毒兽都已经被飞舞的蝙蝠和稻田里的鲤鱼吃干净。才把匕首插在裤腰上。招呼钟秉钧回到木楼里。

顶王蹲在魏易欣的身边，用手慢慢触碰魏易欣皮肤下的金蚕蛊，终于说话了，“下蛊的人，本事不太高明，可是这个夜叉竟然能扛到现在，也是一件奇怪的事情。”

钟秉钧就大致把魏易欣的身世说了一遍，顶王听了之后，沉默很久，才说：“果然天下之大无奇不有，这个夜叉竟然还有族人。这个夜叉的身体与我们迥异，是他中蛊之后不死的缘由。”

钟秉钧听顶王这么说，看来魏易欣的命是保住了。

“金蚕蛊和其他的蛊毒不同，”顶王看来已经累了，“明天我来替他把蛊毒去掉。”

钟秉钧拜谢顶王，顶王走到另外一个木楼。在地下世界，也分不清白昼黑夜，钟秉钧勉强睡着，到了半夜，听到屋外风声呼啸。刚开始也

不以为意，突然在半睡半醒的时候猛然想到，这是在地下坑洞内，那里来的风声。

钟秉钧立即起身，走到木楼外，看见溶洞岩壁上到处都是磷火，于是走到岩壁旁边，仔细看着磷火发光的来源，这才看到，岩壁上都堆积着尸骸，并且年代久远，这些尸骸都已经化为枯骨。整个溶洞的岩壁，都是布满了尸骨，层层叠叠，从下至上，不知道有多少人的尸体堆积在这里。

看了一会之后，钟秉钧这才听到风声吹动的是稻田上的稻穗哗哗作响。他又慢慢走到稻田旁，看见鲤鱼在稻田里游动，发出嗤嗤的声音。在弯下腰细看，这些鲤鱼都是长了脚在稻田里慢慢行走，而非游动，腮边鼓起，发出嗤嗤的生意。

看来是中原没有的鱼类。

“我们黑苗的血脉，都在这片稻田里。”顶王不知道什么时候悄无声息的走到了钟秉钧的身边，或者他一直在这里，没有动弹。

钟秉钧知道，顶王要对自己说一番话了，顶王要解除魏易欣的金蚕蛊，绝不是为了挽救一个村寨那么简单，一定是看出来魏易欣的厉害。

“如果能把我的兄弟的性命救回来，”钟秉钧看着顶王说，“我们两人一定会帮助你们族人对抗白苗。实不相瞒，我们两人是明朝大国师道衍青冥卫旗下的统领，云南总兵沐家也要给我们一番余地，我们或可以去劝解沐家和白苗罢兵。”

顶王摇头，“白苗和黑苗本来同宗，多年来一直没有臣服于朝廷，两族的争斗，本就是总兵沐家的挑拨，在元兵兵败之后，鼓动我们黑苗抢占白苗地盘的明朝总兵，就是现在沐家王爷的父亲沐英。”

钟秉钧听了之后，也明白白苗和黑苗争斗起因。西南苗人众多，如果都同心协力反抗朝廷，力量不容小觑。沐英是一个极具天分的军事政治天才，于是使用这种办法，挑拨白苗和黑苗的矛盾，让两族之间相互争斗，就再也没有力量反抗朝廷。

“可是现在，”顶王叹口气说，“沐总兵是要将黑苗铲除干净。”

“那又是为了什么？”钟秉钧询问。

“因为一个人，你们也在寻找的那个人。”

钟秉钧听了这句话，身体震动，“让奎和尚？”

“几年前来了一个和尚自称让奎，”顶王说，“告诉我们他是明朝的当朝皇帝，被乱臣谋逆，到此地避难。”

“让奎果然流落到了这里。”钟秉钧点头说。

“可是如果是你，你相信吗？”顶王突然话锋一转，“当时我们几个头人在一起商量，知道这个让奎和尚无论是真是假，都会是一个让我们灭族的祸端。”

钟秉钧想了想，突然想通了一件事情，“马三宝在下西洋，也说探到过让奎和尚的下落。就是因为这个事情，我兄弟魏易欣才战败，做了俘虏，带回中土。”

“你们汉人皇帝争夺天下，却偏偏要连累我们苗人。”顶王阴沉着脸，“建文帝的事情，我们也曾听说，于是我们明白，让奎和尚多半不是真的，故意在留下自己在西南的线索，好让当朝的皇帝派人来寻找。”

“看来建文帝也是一个豪杰，”钟秉钧说，“找了无数替身，在天下四方散布踪迹，让他的真正下落无从找寻。”

“我们几个头人商议之后，立即把这个让奎和尚送走。”顶王说，“可是已经来不及了。消息已经传到了云南总兵沐家。”

“云南沐家深谙以苗治苗的道理，”钟秉钧连连点头，“于是暗中帮助白苗，实际上是要趁机剪灭你们黑苗，如果能找到让奎和尚的下落，也奇功一件。无论结果如何，沐家都会得到好处。”

“我们若是败了，白苗在沐家王爷的控制之下，”顶王说，“如果我们赢了，白苗灭族，我们黑苗也会一蹶不振。沐王爷若是讲和，让我归附，我为了众多族人，也不能拒绝。至于青苗本就在苟延残喘，不足为虑。”

“让奎和尚只是一个幌子，”钟秉钧说，“沐王爷只是趁机以这个借口，平定三苗。”

顶王看着面前的稻田，“沐王爷已经知道了这片命脉所在，他一定带领明军，占领这里，到时候就是三苗灭族之日。”

钟秉钧半生征战，这种假道灭虢的军事策略，本来就熟知，只是没有想到这个没有开化归附的黑苗头领，竟然也有这等见识。

钟秉钧摇头说：“看来我们两兄弟不能帮到你族人解困，沐王爷一定谋算已久，可能本来就是听从的当今皇帝的谕令。我和魏易欣两个青冥卫统领，看来在沐王爷那里说不上话。而且我们兄弟二人都是朝廷命官，也不能违抗朝廷，国师道衍与我们有再造之恩，我们于私于公都不能与沐王爷为敌。。”

钟秉钧说完，向顶王拱拱手，“告辞了，让人带我们上去吧。”

顶王并不回答。

钟秉钧笑起来，“我们兄弟二人都到了这里，断然是没有离开了。”

“我只有一件事情相求。”顶王说，“把我今日的话带给沐王爷。”

“沐王爷既然已经下定决心，应该是无法相劝了。”

“让奎和尚无论真假，但是的确是一个见识广博的人物，”顶王继续说，“我们几个头人和他交谈了几十个日夜，曾经听他说了你们汉人的无数典故。”

钟秉钧不知道顶王为什么忽然说起这个。

顶王继续说：“明天我替你兄弟解了金蚕蛊，你们带着一个东西去见沐王爷。然后替我带给沐王爷一句话。”

钟秉钧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你决议放我们离开。”

“这句话也是让奎和尚说过，”顶王说，“你们大明的开国将领，只有沐王爷能偏居西南，不受毫发之伤，有没有想过为什么？”

钟秉钧听懂了，对顶王说：“你要我带的话，其实只有四个字，我们汉人当年的一个横扫天下的大将军死前所说，鸟尽弓藏。”

顶王点头，“正是！”

钟秉钧这才明白这个黑苗头领的苦心，本来对顶王的恐惧之心，全部消散，转而十分佩服顶王的见识和谋略。顶王先用救治魏易欣的金蚕蛊，得了他的人情。却又知道他不会对抗朝廷，所以只让他带了这句话，而这句话，就是沐王爷的死穴。

两人的话已经说得清晰明了。

“我带你去看看那个信物。”顶王带着钟秉钧走到瀑布之下。钟秉钧不知道要给自己的信物到底是个什么东西。看到顶王在深潭边，不停的呼哨，然后两只蟾蜍，慢慢从水中游到岸边，蟾蜍遍体金黄，在水中映出金光。

顶王把手伸入水中，两个金蟾游到顶王的手掌心，在水中不停的呱噪，四肢弹动。顶王把手掌举起，站起身来，两个金蟾的呱噪声立即停止。而且身体不再动弹。

顶王把金蟾递到钟秉钧的手中。钟秉钧这才看到金蟾已经一动不动，变成了两个纯金打造的蟾蜍饰品。

第148章 听弦部：解蛊

顶王示意钟秉钧把金蟾放入水中，钟秉钧照做，放了一只金蟾入水之后，立即活了，在水中游动。而另外一只仍旧是一个纯金死物在手掌上。

钟秉钧茫然看着顶王。

“当年你们明朝将领傅友德征讨元朝镇守，大军在缠溪受了毒瘴侵蚀，饮水也中毒甚深，我们头领救治傅友德大批军马。傅友德感念我们黑苗的恩惠，送了我们两个金蟾。”

钟秉钧看着手中的金蟾，心想这个宝物，一定是傅友德带领大军在敌军首领中夺得，一直放在身边，到了贵州，给了黑苗作为联盟的信物，可是到了如今，沐家看到黑苗坐大，白苗式微，暗中支持白苗，当年傅友德与黑苗的联盟，现在已经是做不了数。

顶王从水中把那只游动的金蟾再次捞起来，然后交给了钟秉钧的手中。钟秉钧把两只金蟾小心收起，突然听到头顶有哗哗的叫声，然后看着头顶。钟秉钧这才看到那个箩筐又慢慢的吊下来，一直落到地面。

顶王走到箩筐旁边，弯腰抱出来一个牛犊。牛犊全身黑色，不停的扭动头部。顶王用手慢慢的摩挲牛头。然后抱着牛犊，走到稻田旁边。把牛犊放下，顶王从腰间掏出匕首，钟秉钧明白，顶王要杀了这头牛犊，给魏易欣解除金蚕蛊。

牛犊感受到了杀气，惊慌的要跑动，可是四肢软弱，身体匍匐在地上。顶王嘴里叼着匕首，手掌慢慢在牛头一直摸到牛肩胛，摸到了牛犊肩胛部的穴道，确定了位置，然后用手把牛犊的眼睛蒙住，另一只手把匕首拿起，迅速的刺入牛犊肩胛的穴位。

牛犊顿时瘫软，瞬间死去。顶王的五指张开，在牛犊的胸口部位，找到心脏的位置，然后五指慢慢的插入牛犊的胸口，然后把心脏抓了出来。牛犊的心脏仍然在剧烈的搏动。顶王站起来，走向魏易欣的木楼。

整个过程钟秉钧都在一旁看着，心惊肉跳。

和昨天的情形一样，顶王将牛心放到魏易欣面前，魏易欣不用提醒，张嘴就开始生吃牛心，牛血溅了满脸。吃完之后，魏易欣开始呕吐。

开始吐了一些细小的虫子，在地上慢慢爬动。然后鼻孔里冒出一个白色的细绳模东西出来，但钟秉钧看得明白，这个绝非绳索，而是一个白色的虫子，因为冒出的那一截正在不停的扭动，钟秉钧看着发毛，想用刀把那个虫子砍断。被顶王拦住，“砍断了，身体里的就出不来。”

顶王让魏易欣的身体平躺，然后用一个块状的油膏物事，在魏易欣的腹部涂抹，魏易欣黑色的皮肤顿时变得隐隐透明，勉强能看见腹内内脏情况。

钟秉钧看到了一下，顿时狂吐起来。因为魏易欣的五脏六腑都缠绕着白色索状的绦虫。顶王看了看，用手按压魏易欣的肝脏，然后用一根竹签慢慢插入魏易欣的肚皮。

里面的虫子身躯被竹签刺激到，一阵扭动。魏易欣立即大吼一声，痛苦难耐。

但是鼻孔里的白色虫子猛地往外冒出几寸长。

顶王的继续用竹签插入魏易欣的腹部的，白色虫子继续从魏易欣的鼻孔里往外伸出。

这个解蛊的过程比昨天的复杂百倍。

白色虫子已经在魏易欣鼻孔外伸出来了两丈长，如同一条蛇一样在地上挥舞。而魏易欣的肚子，已经渐渐消下去，透过半透明的肚皮，看到里缠绕的虫子身体已经少了大半。

又过了一炷香的时间，整个白虫，终于中魏易欣的鼻孔里全部钻出来，而他的腹部内，再也没有索状的绦虫。

一个四丈长、比筷子略细的白色绦虫，在脚下扭动挣扎，顶王冷冷的看着绦虫的力量越来越小。然后把裤子上吊着的一个竹筒，取下来拿在手上，把竹筒的里的粉末，小心翼翼的点些许在白色绦虫的身体。

白色绦虫顿时疯狂的扭动起来，身体纠结成一团线团，然后又猛地

伸直僵硬，然后钟秉钧看到白色绦虫的身体无数部位都沾满了粉末，绦虫沾染了粉末的地方，马上就变成了黑色，黑色蔓延。

白色绦虫身体黑色的部位猛然断裂。断裂之后的各个身躯，都变成黑色，然后化作一摊黑水，腥臭无比。

魏易欣长叹一口气，然后昏迷过去。钟秉钧看着魏易欣的脸色仍旧憔悴，但是知道他的命总算是捡回来了。

顶王对着钟秉钧说：“他中的蛊，我已经解了。现在该你帮我去给沐王爷带句话。”

钟秉钧点头，走到魏易欣的身边，看着魏易欣昏迷后，嘴里喃喃说着自己听不懂的语言。就要背起魏易欣。

“他还要在这里修养四十九天。”顶王说，“才能行走。现在强行搬动，他到了地面，见了阳光就死了。”

钟秉钧这才明白，原来顶王根本就没有打算让魏易欣和自己离开，去沐王爷那里带信的只有自己。而魏易欣是要被留在这里作为人质。

“你们汉人不守信用，”顶王看着钟秉钧，“已经不止一次。”

钟秉钧知道多说也是徒劳。向顶王拱拱手，然后看了看魏易欣，拍了拍魏易欣的脸，“阿里（他私下仍旧称呼魏易欣原来的阿拉伯名），我去去就来。”魏易欣的身体突然少了金蚕蛊的白色绦虫，身体虚弱，仍旧在昏迷之中。那里听得见钟秉钧的话。

钟秉钧站起，向顶王拜了一拜，“我一定把你的口信带给沐王爷。”然后走到瀑布下方的箩筐，跳入箩筐，拉了拉绳索，箩筐慢慢升起。到了裂缝上方。

溶洞里的黑苗看来都听了顶王的吩咐，给了钟秉钧干粮和清水，和祛除毒虫的苗药，让钟秉钧离开。

钟秉钧离开贵州缠溪，一路向西，朝着云南昆明城跋涉。

在贵州境内，看到了白苗和黑苗之间的械斗，果然是黑苗节节败退，钟秉钧加快行程，要在黑苗的溶洞被击溃之前，见到沐王爷。

到了云南境内，已经看不到黑苗的踪迹，看来白苗已经在云南获胜。但是守住官道的仍旧是明朝建卫的士兵。

钟秉钧的青冥卫腰牌终于派上了用途，告诉有重要的事情禀告沐总兵，明朝士兵给了钟秉钧快马，钟秉钧终于用最快的速度，到了昆明。然后一刻也不停留，拜见沐总兵。

其时云南总兵为沐昂，只是侯爵，并非王爵。只是云贵土著都称呼为沐王爷。钟秉钧在府外等候半日，亲兵把他带到了总兵的书房。

钟秉钧在书房里等待，看看到一个一身戎装的年轻人走进来，一脸英气。就知道在沐总兵沐昂本人了。

钟秉钧立即下跪，告诉沐昂自己是国师道衍青冥卫的玄武番统领，有紧要的事情告知。

沐昂并不急切，他只是把钟秉钧的腰牌仔细的看了很久，才问钟秉钧，道衍到底有什么事情吩咐。

钟秉钧不敢吐露受了国师的重托，在西南寻找建文帝的任务，一时间踌躇。正要把怀中的两个金蟾交给沐昂的时候，沐昂告诉了钟秉钧一个震惊的消息：

国师道衍已经去世！

钟秉钧顿时呆在原地，果然和国师离别，就再也没有相见的机会。他立即向着北方跪拜，磕可九个响头。现在他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第149章 算沙部：四大外道

算沙部

“明朝道衍去世后，他派遣的魏易欣、钟秉钧、黄铁俞、胡濙失散在西南。多年后，只有胡濙最后独自一人回到了中原，而且其他三个青冥卫统领，却再也没有回来，这就是秀山黄家、犁头巫家，还有辰州魏家的三个开宗的老祖宗。”

魏如喜慢慢的对王鲲鹏说：“当年我们魏家先入易欣老爷子，在后半辈子，最忌惮的就是苗蛊。所以我们魏家，虽然在湘西渐渐开枝散叶，可是和苗家放蛊的人一直不太来往。这么多年来，而且私下也会交手，我父亲和我虽然是一家之主，但魏姓旁支已经遍布湖南贵州，那里管束的过来。”

“当年的红桃、三叶，”王鲲鹏说，“她们到底受了你们魏家什么刁难，还有，黄莲清是不是和放蛊的苗家交好，而且他为什么让我师父和我替她们还回骨灰？”

“知道为什么我们几个家族，被称呼为四大外道吗？”

“就是没有归纳于道教册籍之内，但是道法不比道教之内的门派之下。”王鲲鹏说，“我不明白的是，为什么后来黄家不肯居首，反而让给了诡道。”

“如果不是因为胡濙要回中原，去继承诡道，”魏如喜说，“那么四大家族就是五大家族，而且也不存在什么外道的说法了。”

徐云风点头对着魏如喜说：“这还有点意思。可是为什么胡濙的后人又回来了。”

“胡濙的本事和能力不在法术上，他的志向是在朝廷为官，之所以答应继承诡道，只是为了答应道衍国师不让诡道泯灭而已。”魏如喜说，“道衍助燕王朱棣靖难，耗尽了诡道的所有运势，到了临死前，连一个合适的传人都找不到。当时，魏易欣是夜叉，钟秉钧还没有学习到犁头巫术，黄铁俞本就是皇族，而且是道教正统龙虎山的传人。他们都不合适做道衍的诡道传人。”

王鲲鹏和徐云风对望一眼，原来诡道还有这么不堪的时候。相比之下，现在两人加上金仲，反而比道衍之后要风光的多。

“其实道衍国师一直向把衣钵传给他早就相中的传人，”魏如喜卷了一根旱烟，又开始说起来：“就是郑和。”

郑和是一个穆斯林，身份上无法皈依诡道。于是马三宝始终没有松口答应。道衍到死，也等不到一个能接替他的传人。只好给胡濙留了一封书信。让胡濙把他诡道的法术，还有他的法器流传。胡濙过了多年，才带着建文帝的消息回到北京。而那时候道衍只留下了几本书和一个知了壳子——也就是螟蛉。

胡濙却有自己的志向，他本来就是不是术士出身，他要做当朝的大学士。所以胡濙终其一生，没有行使诡道。不仅如此，他反而把国师道衍留给他的阴阳四辩骷髅给丢失掉。后来诡道的传人在明朝再也没有兴盛，螟蛉也流落到了民间。所以诡道的名声在道衍之后，一落千丈，在术士江湖里，成了从一流门派跌落到底层，一直没有出过如道衍一样的宗师。到了后来，连门派都不为人知晓。诡道没落的时候，就是青冥卫三个统领在西南渐渐发迹的时候，此一时彼一时，到了民国时期，黄家的族长，也就是黄松柏、黄铁焰、黄莲清的上辈黄旭初，找到了诡道的后人，主动放弃了外道的身份，将外道的首领位置给了当时的诡道。而当时诡道的幺房，就是后来名震天下的古赤萧。

直到古赤萧受了黄家的恩惠，才横空出世，成为一代宗师，天下唯一能和张天然对抗的术士。

所以在建国后，黄家一直没有收到政治运动的冲击，黄莲清得以保留黄家的血脉。而魏家的魏永柒带着儿子魏如喜闭门不出，不和外界来往，很多魏家的旁支也当上了革委会的头目，当然不会转过来为难魏家。钟家为了躲避黄家寻仇，也在四川和湖北交界的三峡大山里躲避。

收到冲击最大的就是苗家，红桃和三叶客死秀山，骨灰都回不了湖南。

而当时诡道的传人古赤萧也隐瞒了诡道的身份，接手了一个源于民国政府的秘密部门，那个部门的前身就是道衍成立的青冥卫，道衍死后，青冥卫也脱离的胡濙的控制，成了一个独立的卫所。可是后来，渐渐被朝廷的执政者把握。从明朝到清朝，在从清朝到民国，然后到了新

中国。

魏如喜说到这里，看着王鲲鹏，“听说过你在北京做了一个研究所的所长。。。。。”

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三人同时愣住。

“老严邀请过我，”徐云风说，“也曾经邀请过赵先生。”

“当年我还以为老严是碰巧遇上我的。”王鲲鹏苦笑起来，“原来都是早就安排好的规矩。”

“你们诡道和青冥卫之间的纠葛，我只知道这么多，”魏如喜说，“我魏家在湘西辰州为家，前人的事情，我就不多说了。我只知道在我出生的时候，魏家已经和钟家、黄家不再来往，而黄家和苗家的关系一直很好。”

文革时期，由于魏家内部一直认为和苗家有世仇，几百年来，矛盾冲突不断。所以魏家的几个分出去的旁支，在文革的时候，终于找到了机会，对付苗家放蛊的高手。

红桃和三叶，红桃在十六岁那年丈夫死了，三叶当时十三岁。两人都是苗家的放蛊最厉害的高手。两人结为姊妹，约定终身不嫁，相依为命。

魏家的几个旁支，也是赶尸匠，于是趁着运动，把红桃和三叶抓起来，要她们强行嫁人。红桃和三叶，偷偷跑到了四川秀山，投奔黄莲清。至于之后又发生了什么，王鲲鹏也差不多都知道。

这就是魏家和苗家的恩怨。

魏如喜把魏家和苗家之间的事情说了一遍。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心里开始忐忑。现在魏如喜已经把意思说的很明白了，苗家的宋银花，可能会因为魏家听命于王鲲鹏，而拒绝加入王鲲鹏的七星阵法。

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本来最担心的就是辰州魏家不肯出手相帮，没想到，魏如喜竟然一直恪守对诡道的尊重。

现在四大外道，钟家的五个当家，在诡道和钟家在巫山较量一次之后，已经不会帮助王鲲鹏。魏家却相反，魏如喜无条件支持诡道。

现在只剩下一个苗家，不知道宋银花到底会怎么刁难王鲲鹏的邀请。

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再次向魏如喜跪拜。然后就要告辞。魏如喜从他躺下的那个草席上，抽出一把褥草，递给王鲲鹏，“放在身上，如果遇到下蛊了，这把草就会发出臭气，令人呕吐。不过在宋银花这种放蛊高手面前，仍旧没有什么用处。。。。聊胜于无。”

王鲲鹏看着魏如喜，本想说点什么后会有期的话，可是也知道魏如喜这么一大把年纪了，又是一个通明世事的人，能不能从开阳星位上全身而退，还是未知数。说这些反而矫情。于是告知了开阳星位在土城鬼街的方位，然后告辞。

王鲲鹏三人走出魏家老宅。

徐云风突然叹口气，“魏家的金蚕蛊一直没有解开。”

王鲲鹏和方洵两人同时看向徐云风。

“他给我们的草，都垫在地上。他根本就离不开这些草。”徐云风说，“也许从魏易欣开始，他们的金蚕蛊就一直保留在身上。”

三人不再说话，走到附近市镇上，两人吃了点东西，然后坐上去凤凰山的车。徐云风上了车，就靠着座位睡觉。车到了终点站，才被方洵叫醒。

三人下了车，又坐了一辆在乡间运营的面包车，往大山里驶去，到了一个古老的苗家村寨，到处是吊脚楼。这个村寨也在大山深处，寻常很少有外人进来。

村寨里的苗人也把三个年轻人当做来旅游的背包客，并不见怪不怪。

王鲲鹏遇到了村寨里的居民，询问宋银花居住的地方。但是所有居民都摇头，表示并不认识叫宋银花的人。虽然苗寨相对外界落后，但是也几乎都通了电线，村寨里的也开了小超市。

也许像宋银花这样的人，即便是在苗寨，也已经不容于主流。

三人找了一天，仍旧问不出宋银花的下落。三人继续行走，在一个

山下，看到了一个采药的老头，王鲲鹏连忙去询问这个采药人，由于碰壁太多，王鲲鹏旁敲侧击的问了草药人各种药材的事情。

毕竟王鲲鹏和邓瞳一起开过药店，对中药比较熟悉，很快就跟采药人交谈熟稔。然后王鲲鹏慢慢把话题引到了放蛊上面。

“放蛊？”采药人笑着对王鲲鹏说，“你们年轻人看小说太多了，这种事情怎么能够当真呢？”

王鲲鹏“哦”一声，“原来是这样，我们还大老远的来见识呢。”

“这种事情，有什么好见识的。”采药人笑着说，“放蛊又不是好玩的事情。”

采药人说话前后矛盾，王鲲鹏也不以为意，可能世人对放蛊都是这种态度吧。采药人说：“什么赶尸啊，放蛊啊，反正我从来没见过，只是听说，你们也别当真。至少我在常德的地界采了几十年的药，都没有亲眼见过。”

“这里已经到了常德？”徐云风突然问。

“是啊。”采药人笑着说，“你们来旅游，连在什么地方都不知道。”

“武陵源应该离这里不远了。”王鲲鹏连忙打圆场，“我们也是慕名而来，不是说有个世外桃源，考证就是武陵源吗？”

“对对。”采药人说，“看来你们很会找地方玩啊。”

王鲲鹏知道在采药人这里问不出什么线索，和采药人告辞。看见徐云风呆呆的愣着，方浊也不明白徐云风为什么突然就发痴了。看着王鲲鹏，一脸的疑惑。

王鲲鹏却知道徐云风是为了什么而失落。

第150章 算沙部：王鲲鹏徐云风方渚

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渚又在常德辖内的山间寻找了一天，晚上找了一个农家乐投宿。

王鲲鹏和徐云风在房间里休息，王鲲鹏心里惦记即将到来的恶战。在心里反复谋算北斗七星阵法的攻防转换。

王鲲鹏已经做足了功课，但是就是无法确定，张天然会派遣那些高手到长江来抢夺江底的铁板。

当年七眼泉术士聚会，争夺过阴人之前，老严的势力就开始削弱。很多跟随他的道士和宗教人士，知道张天然死灰复燃之后，都开始动摇立场。这都是王鲲鹏亲眼所见。

当时老严告诉王鲲鹏，这已经是大势所趋，唯一能做的就是尽量不要和投奔张天然的术士交恶。天下之至柔驰骋乎天下之至刚，而王鲲鹏最大的弱点就是不知道以柔制刚的道理。行事刚勇是王鲲鹏的大忌。

所以这两年来，王鲲鹏一直修身养性，不再以自己的高强法术与人争斗。但是事到如今，和张天然的决斗在所难免，不争而争的方法，似乎也没有什么用处，林到头来，还是要用自己毕生所学的七星阵法和张天然死磕。

开阳武曲星魏家；玉衡廉贞星方渚、寻蝉；天璇巨门星黄坤、黄溪，天玑禄存星邓瞳。这四个星位，魏家是因为和诡道之间的渊源颇深，衣服反顾。黄家的黄溪和黄坤两兄弟，算是赵一二和王鲲鹏当年对黄家有恩，黄家得还这个人情。春茂恒为了维持家族，也算是拿邓瞳与诡道交换。至于方渚，和王鲲鹏徐云风是生死之交，更是义不容辞。

所以这四个星位，已经是板板钉钉，落实了星位。

天权文曲星申德旭是当年孙拂尘的副手，至少到目前为止，申德旭在各方面都对王鲲鹏鼎力支持，王鲲鹏看重的，不仅是申德旭的长江三峡段最高治水术士的地位，关键是申德旭还有一个门派身份，他是白丹派的掌门，白丹派是炼外丹的正宗门派。争取到申德旭的支持，天权星位就非常牢固。

问题就是申德旭和王鲲鹏并无私交，和诡道也没有什么太大的渊源。到时候阵法启动，所有星位镇守人，生死都悬于一线，不知道到时候申德旭会不会拿着自己的门派孤注一掷。

这个五个星位，几乎都已经安排完善。只是犁头巫家这一门派，争取过来的希望已经渺茫。王鲲鹏想了，到时候只能让徐云风去填补这个空位，也是权宜之计了。

现在最后一个放蛊的苗家，按照魏如喜所说，立场难以捉摸，如今也只能硬着头皮，委曲求全，尽量争取宋银花的支持。因为天枢贪狼星位，必须要由放蛊的家族来镇守，没有任何替换的可能。宋银花不答应，所有的放蛊人都不会私下与王鲲鹏接触。

但是现在面临的问题就是，魏如喜已经说的很明白，苗家和魏家的积怨已深，特别是到了红桃、三叶两个前辈的事情，让苗家放蛊对魏家恨入骨髓。现在王鲲鹏要做的事情，就是要靠着自身的感召，让苗家和魏家接触仇恨，同仇敌忾。

可是，王鲲鹏是和宋银花打过交道，知道宋银花的为人。这个事情，实在是希望渺茫，如果宋银花给一个难题，让王鲲鹏去解决，倒还罢了。万一宋银花态度决绝，一点商量的余地都不给，王鲲鹏也不知道该如何处理。

王鲲鹏想到这里，心里难免苦闷，翻来覆去怎么都睡不着。心情越想越烦躁，想着自己现在已经是术士的一流高手，可是能够做的事情仍旧十分有限。距离当年拜赵一二为师，立下的目标，越来越远，还不如做一个三流神棍，镇妖驱邪，快意恩仇。

现在王鲲鹏慢慢立即了徐云风当年一再劝说自己的苦心了。但是已经走了这一步，大势所趋，进退两难。王鲲鹏想来想去，都是死结，不免叹了一口气。转身看着徐云风的床铺，很想跟徐云风说说自己的苦闷。可是发现徐云风根本就不在房间里。

王鲲鹏摇头，知道徐云风也想起了陈年旧事。于是走到窗前，看见徐云风在农家乐院子里的一个大石磨上蹲坐这，带着他一直没有扔掉的草帽，看着天上的月亮。一条蛇，绕在他的身体之上。

而方浊也静静的站在徐云风的身边，一起看着天际。王鲲鹏的眼睛突然热了，他觉得自己实在是太过于自私。徐云风在读书的时候，就已

经精神分裂。是一个病人，而当年自己明明知道他的隐疾，却一再而再的把他拉入到术士的世界。不肯放过他，让他安心的过完一辈子。

还有方浊，一辈子都不知道自己身世的孤儿，仅仅为了寻求这一生难得的一份亲情，宁愿跟着自己走南闯北，历经艰险。

他们都不是傻子，都有自己的人生，可是到了如今这么艰难的境地，他们都还是傻傻的跟着自己，揣着身家性命，不离不弃。

还有寻蝉、黄溪、魏如喜他们都有无数的理由拒绝，但是他们都承担了这个巨大的责任。

王鲲鹏的胸口郁积，把拳头攥紧，对自己说，我一定要赢。他旗下的七个御鬼也同时对王鲲鹏说，我们一定要赢！

徐云风带着草帽，看着天空，蛇头在耳边不停的伸缩吐信。方浊安静的站在他身边。对徐云风的蛇属并不惧怕。

“当时婷婷看见了我身上的这条蛇，知道了我的病症，”徐云风苦笑着说，“她当时吓坏了。”

“她是你的女朋友？”方浊问。

“是的，”徐云风说，“不过这样也好，她当时就下定了决心，离开我走了。不过现在她也不会记得有我这么一个人存在过。”

“你为什么让她离开？”方浊问，“徐大哥，你都已经这么孤单了。。。。。”

“也许喜欢一个人，就应该让她过上正常的生活吧，”徐云风说，“当时我就是这么想的，这件事情，我永远都不会后悔。”

“真想看看她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方浊说，“可惜我认识你们迟了，没有机会见她一面。”

“她喜欢喝酒，也喜欢跟我吵架，使小性子，不喜欢受约束。”徐云风回忆着当年，“现在回忆起来，那段日子过得挺开心的。可惜。。。。。”

徐云风摇着头笑了笑，“可惜我当时不知道。”

方浊用手拍了拍蛇属，蛇属一圈一圈的在方浊手臂上缠绕，方浊看着这条蛇属，似乎能看见留藏在蛇属里的记忆。

“徐大哥我跟你说个好玩的事情，”方浊笑着说，“我小时候，以为天下所有的人，都跟我一样是道士。直到上学了，才明白，原来，这个世界上，除了我和师父和师兄，原来他们都其他的生活，跟道士无关的生活。那时候我就在想啊，如果我不是道士就好了，就可以和其他人一样了。”

“没用的。”徐云风苦笑，“他们的命都好，比我们好多了。”

“是的，我也一直在想，如果当年我父母不把我给扔到道观门口，”方浊也憧憬，“我会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也许就是上大学，然后找工作，想起来也挺有趣的。”

“上大学找工作，哈哈，”徐云风笑起来，“然后每天喝点酒，这种生活我都已经要忘干净了。”

“等我们从七星阵全身而退之后，”方浊的声音轻快起来，“你就可以每天过这样的生活了啊。”

“希望还有这个命吧。”徐云风点头，“反正我这条命也是孙六壬送给我的。”

“有句话，我不知道该不该说，”方浊犹豫了一会，“我是一个道士，说这个太违背我的身份。”

“说吧。”徐云风说，“难得我矫情一会。”

“我觉得孙家姑娘，对你很好。”方浊犹豫着说，“如果你当时不为了找到她的父亲，而是找个地方好好的生活，应该也是能做到了。”

“我傻嘛，”徐云风摇着头说，“我那里知道她心里是怎么想的。现在回想起来，如果真的这样了，孙拂尘一定有他的办法，可是我当时就是不知道。”

“你什么都不知道。”方浊把手上的蛇属放回徐云风的身上，“却偏偏过后能想明白。。。。。。可是你还是什么都不知道。”

徐云风听了，不再说话，还是看着天空的那一轮明月。蛇属在他脖

子上缠绕，吐着信子。

（笔者：孙六壬和徐云风之间的纠葛，详见大宗师前传：八寒地狱。）

徐云风和方浊两人安静的晒着月亮，一言不发，享受这这难得的平静，不知道过了多久，徐云风发现王鲲鹏不知道什么时候站在了自己和方浊的旁边，也静静的等着东方日白。

第六卷 蛊篇

第六卷 盍篇

第151章 算沙部：宋银花

算沙部

四十六万一千三百六十进九千一十八出

王鲲鹏怎么都没有想到，宋银花根本就不在苗家山寨里生活。恰恰相反，宋银花在常德市内是一个出色的商人，一个鼎鼎有名的女企业家。

既然是这种身份，王鲲鹏发现宋银花的下落，也算是凑巧，不过凑巧有凑巧的道理。这事放在徐云风身上就完全没有可能。

王鲲鹏有读报的习惯，而他们在附近的一个县城车站准备坐车的时候，王鲲鹏买了一份报纸。偏偏买了一份《常德日报》这种很少有人购买的党报。在候车室，王鲲鹏看报十分的仔细，然后就看到了一篇关于“银花花卉公司”的采访报道，报道的内容说的是银花花卉公司培育的鲜花，因为保鲜的时间比竞争公司的鲜花要长多天，所以赢得了消费者的欢迎，现在已经占据了湖南鲜花市场的主要份额，并且在其他省份也渐渐有了知名度，很多外省城市的鲜花销售商，主动到常德来联系订货，银花公司的总经理宋银花表示注重产品质量，引导市场消费习惯的文字云云。。。。。。王鲲鹏当王鲲鹏看到报道里写出宋银花的名字的时候，还只是觉得是一个重名的巧合。并没有意识到这个女企业家竟然就是自己要找的苗家宋银花。

当王鲲鹏把这一版翻过，徐云风正好坐在对面，看着王鲲鹏手里报纸上一个中年女人，穿戴时尚的照片，端坐在一张豪华的大办公桌后。然后拉了拉方渚的衣袖，指着王鲲鹏手上的报纸说：“你看这个女人，像不像宋银花？”

方渚看了一下说：“是挺像的，就是穿的衣服不像，当年她穿的衣服，是苗家的传统衣服，身上挂了好多银饰。可是这个女人，穿的是一件西装套裙。”

王鲲鹏听见徐云风和方渚在讨论，脑袋在报纸后面说：“也是很巧的，不仅长得像，名字也一样，也叫宋银花。。。。。。”

王鲲鹏这句话一说，三个人都呆住了，这才意识到放蛊的宋银花为什么就不能是一个城市人呢。

隔了很久，徐云风嗤嗤的笑起来，“妈的我们在山里面漫山遍野的找她，可是她根本就在常德市内。”

王鲲鹏把报纸又翻过来看了一遍，然后说：“没错就是她。”

徐云风摇着头说：“幸好你买了这份报纸，不然我们找到猴年马月去。魏如喜也不告诉我们这个事情。不知道是不是故意的。”

“魏如喜也许也不知道。”王鲲鹏说，“跟魏家作对的人，也不会是宋银花自己。再说了，我们找到宋银花也是早迟的事情，碰巧看到报纸，只是节约了不少时间。”

三人立即买票到常德市，然后根据报纸上提供的线索，在市郊找到了“银花花卉公司”。

公司是一个很干净的整洁的白色两层建筑，然后几十亩大棚苗圃在建筑之后。

王鲲鹏等人走到了公司里，询问前台，要见总经理宋银花女士。

前台以为王鲲鹏是鲜花销售商。问王鲲鹏有没有预约，王鲲鹏说没有，但是和宋经理之前有过生意来往。而且是从外地赶来，希望能见到经理一面。

前台也就不再多问，对王鲲鹏说：“宋经理在苗圃里，今天的日程刚好不紧张，可以安排见面。”

于是前台就带着王鲲鹏三人走到建筑后的一个大棚里，这个大棚内温度很高，十分炎热，整个大棚摆满了水槽，全部种植着水仙花。

王鲲鹏看见穿着西装套裙一个女人正在弯腰看着一簇水仙，前台对着那个女人喊道：“宋经理，有客户要见你。”

宋银花抬头，看见了是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愣了一会，手里拿着一朵水仙慢慢走过来，对着前台说：“你去工作吧。”

前台点头走了。留下王鲲鹏三人。

眼前的宋银花完全无法和七眼泉上的那个土里土气一身银饰的苗女联系起来，这个宋银花虽然容貌未变，但却是一个气质非凡的女强人形象。

宋银花摆摆手，“到我办公室里去坐坐。”

徐云风扯了扯领口，“这真是热死了。”

三人跟着宋银花走出大棚，到了建筑物的二楼，进了一间装修气派的办公室。宋银花在主人沙发上坐下，王鲲鹏三人坐在她对面的大沙发上。

宋银花自己在茶海上烧水，然后用茶具给他们沏茶，宋银花把优雅的把茶沏好了，用茶壶给三人一人倒了一盏。

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傻傻的看着茶盏，那里敢端起来喝水。

宋银花微微笑了一下，“王道长，我放蛊从来不需要让人吃喝什么。”

徐云风立即警觉起来，左右四顾。

王鲲鹏知道宋银花绝对没有说假话，以她天下放蛊一等一的高手，当然是放蛊于无形。当年在七眼泉，就是在和自己说话之间，给自己下了几千种蛊毒，而自己毫不知情。只是当时自己有了准备，让方浊转移了施加于自己身上所有的动静，才勉强骗过了宋银花。

可是这种近乎于无赖的办法，在宋银花面前只能用一次，换句话说，现在王鲲鹏徐云风和方浊，在宋银花面前几乎完全无法抵抗她的高明蛊术。

既然如此，王鲲鹏心里反而坦然，拿起茶盏，抿了一口茶，“新采的毛尖，不是用机器炒的。”

宋银花点头，看着徐云风。徐云风根本就没有喝茶的意思，“我不口渴，我也不会喝茶。”说完掏出烟抽起来。

方浊看了看王鲲鹏镇定的样子，也端起茶盏喝了一口，她和徐云风一样，喝不出来茶的好坏。

宋银花看着方浊很久，“你的本事好像不如从前了。”

方浊不知道怎么回答，宋银花对着王鲲鹏说：“这个人是谁？”

“他也是诡道的门人，”王鲲鹏说，“徐云风。”

“你们诡道的规矩也变了，”宋银花摇头，“都能收三房弟子了，不过也是，这几年变化的事情太多。”

王鲲鹏看了看办公室，“您是一直都在经营做个公司，还是这几年才。。。。。”

“我父亲本来是一个乡长，后来进城了，我从小就在常德市里。”宋银花说，“不过我每年都要回老家的寨子。”

“哦哦。”王鲲鹏也就不再多问，看来宋银花学习蛊术，一定也有很多曲折，但是王鲲鹏也没有什么资格询问宋银花的身世。

“你来找我，一定是有麻烦事。”宋银花比王鲲鹏想的直率，寒暄几句，就开门见山。

“当年在七眼泉上，您说过，如果我有什么难处，只要跟你说一声，无论是你，还是苗家放蛊的高手，都不会拒绝。”

“这句话我说过。”宋银花点头，“红桃和三叶是我们门派的前辈，我说了算话。”

“妈的，我怎么觉得肚子疼起来了，”徐云风开始烦躁，“背心也痒得厉害。。。。。”

“别开玩笑。”王鲲鹏对着徐云风说。

“洗手间出门右拐就是。”宋银花根本就懒得理会徐云风在这里疑神疑鬼。

徐云风匆匆起身去找厕所去了。

“这人到底有什么本事。”宋银花说，“金仲呢？”

“实不相瞒，”王鲲鹏说，“刚才这个人才是真正的过阴人。”

“看不出来。”宋银花笑着说，“说吧，什么事情，如果需要人手，我去找几个人来。”

“这件事情，需要您亲自出马。”王鲲鹏踌躇的说。

“看来张天然已经把你和老严逼到死角里了。”宋银花的见识果然非同一般，一下子就看到了事情的症结。

“我摆了一个阵法，”王鲲鹏说，“天枢贪狼星位，还缺一个人镇守。”

“我和张天然没仇，当年我的前辈禾篋女还给张天然助阵。”宋银花脸色郑重，“可是我既然答应过你，也不能食言而肥。”

“我先谢了，”王鲲鹏说，“但是到时候天枢星和开阳星要相互照应，有些事情，我不能瞒着你。”

“开阳星你找到魏如喜这个老家伙是不是。”宋银花的声音大了很多，“他们魏家欠我们苗家放蛊两条人命，到现在还没有还回来。”

魏如喜果然没有猜错，宋银花绝不会答应和魏家人一起镇守星位。

“能有回旋的余地吗？”王鲲鹏没有放弃。

“没有。”宋银花立即回答。

这话就谈不下去了。王鲲鹏和宋银花都沉默起来。

徐云风上了洗手间回来，看着这个场面，知道王鲲鹏和宋银花一定谈不拢。看着王鲲鹏脸色尴尬，但是仍旧坐在宋银花的面前，王鲲鹏是哥心高气傲的人，这么做已经是在恳求对方了。

徐云风走到王鲲鹏身边，拉着王鲲鹏，“走吧我们再另想办法。”

王鲲鹏又坐了一会，看着宋银花并没有任何松动的意图。方浊却知道如果宋银花不答应，王鲲鹏的七星阵法就真的凑不齐人手了。于是对宋银花说：“前辈，我替我王师兄求你了。。。。。”

宋银花茫然的摇头。

王鲲鹏长叹一口，站起来对着宋银花说：“打扰了。”

徐云风什么都不说，匆匆的第一个离开。

第152章 看蜡部：冰窖

三人费尽周折，终于在常德市内找到了宋银花，却又碰了一个意料之中的钉子。王鲲鹏从宋银花公司出来，就一直没有说话。徐云风和方浊知道王鲲鹏心里十分的郁闷。就缺了这么一个，却让前期的准备都全部白忙活了一场。

王鲲鹏买了火车票，距离上车的时间还很早。三人就在火车站前的广场上坐着等车。

“有没有人能够补上这个空缺。”徐云风知道答案渺茫，但是还是终于把这句话问出来了。

“没有了。疯子。”王鲲鹏绝望的看着徐云风，“我已经尽力了。”

“你一定还有办法，”徐云风说，“这不是该你说的话。你赌了那么多次，只有一成的机会，你都能把握住。。。。。”

“是的，我一直在你们面前都是自信满满的样子，”王鲲鹏看了看徐云风和方浊，“每次我都是过了一关，又过了一关，可是你们从来不知道我心里跟你们没有任何区别，但是我却不能说出来。”

方浊轻声说：“王师兄，会有办法的。”

“我们在一起，经历那么多事情，每次我都必须做出志在必得的样子，”王鲲鹏说，“可是我如果不这么做，如果把内心的恐惧和对失败的担忧挂在脸上，那就真的没有任何希望。”

徐云风看着王鲲鹏，这么多年，到了今天，王鲲鹏才把吐露了他一直掩饰的内心，可见他真的是没有任何办法了。而且是卡在了最后一步。

王鲲鹏说完，跟徐云风一样，靠着墙壁，懒散的坐着，方浊也无法相劝。只能安静的站在一旁。三人都看着眼前旅客，人来人往。茫然的无法面对今后的困难，也许张天然在某个地方知道了他们的困境，正在暗自鄙视吧。

三人一直等到了天黑。

终于进站的时间到了，王鲲鹏和徐云风站起来，相互看了看，准备进站。就在三人拿着车票准备进站的时候。

徐云风对王鲲鹏说：“王八，也许你又赌赢了。”

王鲲鹏没有说话，他已经看到了宋银花从火车站的另一头从进站口走了过来，一直走到了王鲲鹏的面前。

“两件事情，”宋银花说，“你们得答应我。”

王鲲鹏看着宋银花，知道这两件事情一定是十分的艰巨，但是事到如今，他还有什么选择？

“第一件事情，”宋银花说，“魏如喜养的铜尸，都得封印起来，埋到地下。”

王鲲鹏犹豫很久，“这事魏家老爷子一辈子的心血，我实在是无法现在答应你。”

“我的意思是，到时候我跟魏如喜交涉的时候，你不能插手。”宋银花说。

王鲲鹏摇头，“我做不到，如果你真的和魏家老爷子交涉，我还是会从中斡旋。”

“那就是没得谈了。”宋银花说。

“你进来，我们却要得罪魏老爷子，”徐云风说，“他退出，对我们来说，结果都一样。”

“我说的不是现在，”宋银花说，“而是以后呢。”

“我没明白你的意思。”王鲲鹏问宋银花，“以后，我们可能都没有以后了。”

“魏如喜一把老骨头，本来也没什么日子好活了。”宋银花说，“但是他有个姓何的传人，以后会接手他的铜尸。”

“你的意思是要把这个恩怨留给后人来解决。”王鲲鹏终于听明白了，“你一个长辈，要去对付何重黎这个后辈？”

“我没说我来，”宋银花说，“这就是第二件事情，我到现在还没有找到传人。”

“这个事情，我怎么能帮得上你？”王鲲鹏问。

宋银花把眼睛看向了方浊，看了很长时间。

王鲲鹏说：“方浊是清静派的司掌，而且她还要在老严的研究所。。。。。”

“我答应。”方浊打断王鲲鹏，对着宋银花说：“就这样了。”

王鲲鹏和徐云风看着方浊，方浊却不理会二人，对着宋银花说：“七星阵后，我如果能活下来，一跟着你回到这里，我替你向魏家为难。”

宋银花终于露出了微笑，递给了王鲲鹏一个名片，“阵法布置的时候，你给我打电话。我答应过你，一定会还你的人情。”然后转头离开。

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上了火车，方浊没有对王鲲鹏有任何解释。而王鲲鹏和徐云风买了两瓶白酒，在车上喝了个烂醉。

看蜡部

铁车左明三一右明五五

黎先生告诉叶珪，黄筠是当今的盐运使，富可敌国的时候，叶珪懵了。

他完全想不起来，什么时候和黄筠打过什么交道，而且父亲生前也没有提起过和什么盐运使有过往来。

叶珪是个不能白白收人恩惠的人，于是立即去盐商何暮春的府上拜访。何暮春看见叶珪来访，立即好生招待。把叶珪带到了花厅。

何暮春和叶珪坐在花厅饮茶，何暮春询问叶珪家中是不是还有什么东西没有置办齐全，还是有什么其他的要求，尽管说出来，他一定照办。

叶珪摇头，然后对何暮春说：“我只想知道黄大人为什么要对我如此厚待。”

“这个，我也跟你一样，毫不知情。”何暮春说，“这苏州城里，无数人都想要结识黄大人，可黄大人从来没有这么关照你。”

“我父亲说过，”叶珪说，“福与德相配。天下没有无端的得到天大的福分的道理。”

“黄大人果然没有猜错，”何暮春说，“他对我说过，如果你一定要来询问他为什么要帮你，就给你看一样东西，如果你不来，那就罢了。。。。。。可是你还是来了。”

“是个什么东西？”叶珪追问。

“不是一个好物事，”何暮春说，“黄大人一再嘱咐，你不问，我一定不能告诉你。”

“既然黄大人给我钱财，”叶珪说，“那么他这么嘱咐你，也一定想得到我会来追问。”

“我倒是跟你一样，一直奇怪，”何暮春说，“你年纪轻轻，是不可能结识黄大人的。但是他为什么会如此看重你，你仔细想想，有没有遇到过什么人，做过什么事情？”

叶珪仔细回忆，自己在牢狱里遇到过那个藏医，但是藏医身陷囹圄，不可能和外人接触，后来又遇到了五通，五通被金山寺老僧抓走，更不可能和黄大人有什么关联。

想来想去，叶珪慢慢对何暮春说：“在黄大人找到我之前，我曾经救过一人的性命，那人身中蛊毒，被脑袋里的丝虫作祟，堕入水中，被我拉起来。并且救治他的蛊毒，却不能根治。”

何暮春颌首，“看来你救的那个人和黄大人有莫大的渊源。这事情本不该我知晓，现在我就带你去看看黄大人留给你的东西。”

何暮春说完，立即带着叶珪走到花厅下的地窖。叶珪走下去之后，发现地窖里冷风袭来，寒冷刺骨。看到何暮春点燃了火折，地窖全部是厚厚的棉絮和稻草。

地窖很深，何暮春弯腰，从地窖下的一个木板孔洞里，慢慢向下爬去。何暮春的声音从下方传来，“叶先生小心，这是一个竹梯。”

叶珪摸索着慢慢从竹梯爬下去，终于落到了地面，脚下一滑，手扶在墙壁上，手掌一阵彻骨的寒冷，这才明白，原来这个地窖是何府专门用于储存冰块的冰窖。

第153章 看蜡部：灭荆

何暮春看见叶珪已经摸到储藏的冰块，对叶珪说：“这些冰块在夏天，可是值钱的货物。苏州城里其他盐商的冰窖都没有我的这个大。”

叶珪赶到寒气袭人，对何暮春说：“有些夏天发作的病症，需得在冬天治疗，如果能把病人带到冰窖里开，就让病人少熬几个月的病痛。”

何暮春笑起来，“叶先生果然是个好郎中，现在还不忘给人救治。不过这个冰窖每年需要花费大量的银子。”

何暮春带着叶珪慢慢从冰块之间的通道行走，走到一处，仍旧是需要向下爬竹梯，这次叶珪知道了路型，也就不再跌跌撞撞。

何暮春边走边给叶珪说：“北方的富商，到了冬天，就在湖泊里切冰，放到地窖保存。而江南没有北方寒冷，所以我就让人在院内开凿一个水坑，水坑内铺上青砖，再把井水灌入，井水结冰之后，在切割成形，搬到冰窖里来。所以同样是制冰，我花的费用是北方富商的十倍。”

叶珪和何暮春又下了一层，冰窖内更加寒冷。四周的冰块中凿出了方洞，里面放置牛油蜡烛，何暮春把蜡烛一个个点燃。冰窖里顿时一片明亮。光线透过冰块，更显出晶莹。

这时候叶珪才看到冰窖的正中放了一截梧桐树干。也看得出来有什么奇特之处。

何暮春走到梧桐树干旁，对叶珪说：“这就是黄筠黄大人留给你的东西，一定是无价之宝。”

叶珪走到梧桐树干旁，慢慢用手摸索，梧桐树木质细腻，看来是专门请木匠修磨过。叶珪心想黄筠留一个梧桐树给自己，一定是另有用意。于是不敢怠慢，仔细的摸索。果然在树干上摸出了一道缝隙，缝隙十分细微，如果不是仔细摸索，定然察觉不到。

这个缝隙只有一尺来长，隔着七寸距离，对面也是一道一尺来长的缝隙。看来就是一个破开的木盖。叶珪想了一下，用随身的银刀轻轻塞入缝隙，撬开一角，何暮春看见，连忙用手指把木盖给抠住。叶珪再用

银刀撬起木盖的另一头。

然后两人同时用手把木盖托起。

这才看到木盖之下，梧桐树是空心的。一张死人脸从木盖下方露出来。

“原来是个棺材。”何暮春说，“里面放着一个死人。”

叶珪看见死人的脸色安详，胡须和头发都乌黑，皮肤肌理都红润，跟活人无异。叶珪看了一会，与何暮春面面相觑，不知道黄筠留下这个东西，到底是什么用意。

何暮春看到死人的头颅下，枕着一个青铜物事，然后轻轻托起死人的头颅，把那个金属物事给掏了出来。

叶珪看见这是一柄短短的宝剑，没有剑鞘，剑身乌黑，铜锈斑驳。何暮春把宝剑递给叶珪。叶珪拿起宝剑，对着蜡烛的火光仔细观看，看到宝剑的剑身上面写着两个篆文，辨认了很久，嘴里念道：“灭荆。”

“灭荆？”何暮春把宝剑拿过去仔细观看，“从没听说有这种宝剑。”

叶珪对何暮春说道：“黄大人难道就是要把这柄宝剑留给我吗？”

“黄大人说过，这个东西给你之后，任你处置。”何暮春说，“棺材放在冰窖，为的就是不让尸体腐烂。”

“可是在放到冰窖之前，”叶珪询问何暮春，“这个棺材不知道从何处而来。”

何暮春摇头，把木盖拿起来，准备放回原处。这时候叶珪看到木盖内侧，写了无数字迹，都是蝇头小篆。连忙把木盖翻过来，“看来这里的文字，一定有什么讲究。”

何暮春点头，两人带着“灭荆”宝剑，和这个木盖，离开冰窖，回到地面。

何暮春立即找来管账的周师爷，周师爷是个落第的秀才，也是一个满腹经纶的人才。何暮春把木盖放在桌上，让周师爷辨认。

周师爷看了之后，对着何暮春说：“这不就是羊左之交的典故吗。”

何暮春和叶珪都没有读过私塾，对什么羊左之交并不知晓。叶珪又把手中的宝剑交给周师爷，周师爷看了宝剑上写的“灭荆”二字，摸着胡须说：“那就确定无疑了。灭荆宝剑听说过是有的，只是从来没有人见过。”

“这话又从何谈起？”何暮春来了兴致，“这把宝剑有什么来历？”

“因为灭荆宝剑，常人无法使用，”周师爷说，“这把宝剑来自于战国时期，楚国铸剑师所造，是替当年名士伯桃赴死之后使用的宝剑，因此不能用于活人。”

何暮春十分不解，对着叶珪说：“黄大人为何要给你一柄鬼魂所用的宝剑给你，这个可难以猜测了。”

叶珪拿着宝剑，对着周师爷说：“老师能不能把灭荆宝剑的来历告知于我？”

周师爷十分的谨慎，“这个宝剑自从羊左之后，再也没有见过天日，没想到我今日有幸得以一见，也不知道是祸是福，因为这把宝剑十分不祥，不是天下通阴的术士高手，无法把持。”

何暮春见周师爷越说越玄，“你就直言无妨。”

“这把宝剑，名曰‘灭荆’，”周师爷说，“就是当年角哀手持宝剑自刎，化作厉鬼之后，与荆轲缠斗，角哀、荆轲两鬼魂同时湮灭。只留下宝剑在坟墓，后人称呼此宝剑为灭荆，灭荆宝剑被楚王收藏，楚国灭国之后，再也没有灭荆的下落。但是灭荆为鬼魂所持的典故倒是流传下来。”

周师爷这么一说，更让叶珪和何暮春更加惊愕。周师爷于是开始说起羊左之交的典故起来：

先秦有一大贤，姓左，名伯桃，饱读诗书，在家赋闲，并不得知。左伯桃听说楚王招揽天下名士，于是收拾家中财物，向着楚国奔去。走到荒郊野外，风雨交加，而且天色已晚，左伯桃只能在山间投宿。但是荒山野岭，那里有人家。左伯桃勉强又走了几里，看到一片竹林，竹林中有一破茅屋，茅屋的窗户有灯光透出。左伯桃大喜，向着茅屋奔去投

奔。到了茅屋之前，自报姓名，里面一个书生把门打开，邀请左伯桃进屋避雨。

左伯桃进屋之后，那个书生告诉左伯桃自己姓羊，命角哀。两人一见如故，相谈甚欢，彻夜长谈。

大雨下了几日，左伯桃和羊角哀两人互相敬佩对方的胸中所学，于是结拜昆仲。两兄弟结拜之后，左伯桃邀请羊角哀同行，一起到楚国谋取官职。羊角哀当即答应，也收拾了一点干粮和盘缠，两人共同南行。

两人一路风餐露宿，终于走到了楚国边境，到了一个荒无人烟之处。突然下起了鹅毛大雪，道路难行。两人走了一天，无法找到人家借宿，只寻找到一个古墓，勉强在古墓里歇脚。想着大雪停了之后，再行赶路。

可是大雪连续下了几日，并没有停歇迹象。两人的盘缠已尽，干粮也只能支撑两日。左伯桃和羊角哀两人，都明白，两人已经不可能同时走出这片荒山。

羊角哀躺在古墓里，闭眼沉思，左思右想，决定把自己的衣物脱下，留给左伯桃，自己就死在雪地之中。成全左伯桃的性命。

可是当羊角哀睁开眼睛，却发现左伯桃已经不在古墓，而左伯桃的衣服已经放在了自己的身边，还有两人同享的干粮，也全数放在一起。

羊角哀当即明白，左伯桃已经先自己一步，做了这个决定，成全自己的性命。羊角哀于是立即在雪地里寻找左伯桃，走了约莫十里，看到雪地里孤零零一棵桑树，那桑树中间有一个树洞，勉强可以容纳一人，就看见左伯桃赤身裸体，坐在树洞之中，已经冻的几乎僵硬。

羊角哀大哭，要把衣服给左伯桃穿上，左伯桃不停摇头。羊角哀又寻来一点枯枝，在桑树下点燃，可是火光微弱，取不得暖。

羊角哀见左伯桃气息奄奄，就要背着左伯桃离开，可是漫天大雪，两人一定会冻死在雪地。正在惶然焦急的时候，左伯桃回光返照，对羊角哀说，若是两人都冻死在这里，谁来收敛白骨。说完，左伯桃命闭于桑树之中。

羊角哀在桑树前痛哭不止，桑树树洞却慢慢阖上。保护左伯桃尸体

不被野兽撕咬。

羊角哀在桑树前，磕了几个头。然后穿上两人的衣物，靠着左伯桃省下的干粮，勉强走到了楚国。

羊角哀见到了楚王之后，果然谈吐不凡，指点江山，纵横天下。楚王大喜，立即拜羊角哀为中大夫。羊角哀做了中大夫，制定国策，都是针对楚国时弊的良策。就在羊角哀做了楚国上卿之后，一日在于楚王交谈的时候，突然跪下来，对着楚王痛哭流涕。

楚王大惊，立即询问。

羊角哀告诉楚王，如果不是左伯桃以死赠衣，他早已冻毙在雪山之中。于是把左伯桃和他的事情详细说了出来。

楚王听后，唏嘘不已，立即让羊角哀带领百人，去荒山寻找桑树，取出左伯桃尸骨厚葬。

第154章 看蜡部：叶珪

羊角哀带领随从，到了当初和左伯桃被大雪所困的荒山。但是大雪消融之后，无法找到那棵桑树。羊角哀想起左伯桃临死之前，自己曾经答应要回来，收敛伯桃的尸骨，可是现在却连桑树都寻找不到。辗转到了古墓，想着桑树就在古墓附近十里范围，于是遣人不断寻找。手下召集百里外的山民，逐一查看每一株桑树。

仍旧没有结果。

羊角哀懊恼不已，对着苍天大骂自己的背信。这时候手下找来一个老者，说这个隐士求见。羊角哀立即见了这个老者。老者不告诉羊角哀姓名，只说自己是一名铸剑师，师门从来以铸剑为生，略懂一点天文地理，和阴阳鬼神的道理。

羊角哀知道遇到了高人，立即安顿铸剑师，拜请左伯桃的下落。铸剑师给了羊角哀一个火折，告诉羊角哀，三日后大雨，他在大雨中点燃火折，但是不能打伞，并且不能让火折熄灭，如此，必定能找到他义兄左伯桃的尸体。

铸剑师离开三日后。果然大雨磅礴，羊角哀点燃火折，随即被大雨淋灭，如此几番，羊角哀始终无法让火折不灭。羊角哀无奈，将点燃的火折含到嘴里，忍受火折烤炙之痛，在大雨中寻找桑树。

当真看到一颗桑树从地下破土而出，就是当初的桑树模样。羊角哀破开桑树树干，看到左伯桃死尸尚在，面貌栩栩如生。羊角哀感念左伯桃的活命之恩，跪地痛哭。手下百人也同时跟着中大夫跪拜。

羊角哀想起当年和左伯桃同避雨于那个古墓，于是将古墓重新修缮，厚葬左伯桃。羊角哀给左伯桃守灵七日，在第七日晚上，靠着左伯桃的棺材睡着，梦中看见一人恍恍惚惚的走到眼前，细看的时候，才发现是左伯桃的灵魂。

羊角哀大喜，本以为和左伯桃阴阳相隔，没想到仍能见到。不料看见左伯桃灵魂头顶一个大洞，连忙惊问缘由。

左伯桃告诉羊角哀，这个古墓本是荆轲之墓，荆轲心高气傲，不愿

意和一个饿死荒野的孤魂为伴，左伯桃搬迁到别处。左伯桃本是个书生，化作鬼魂也无法与荆轲为敌，难免受一些责辱。

说完之后，左伯桃消失不见。

羊角哀醒来，果然看见左伯桃尸骨，从棺材里滚出，极尽谦恭，跪向古墓的内侧。

羊角哀大怒，要将荆轲古墓拆掉。请来工匠之时，突然天地狂风大作，电闪雷鸣。工匠和民伕都惧怕荆轲鬼魂报复，四散而逃。羊角哀也无可奈何。突然想起那个铸剑师，于是找到铸剑师老者。向老者求教，如何是好。

老者向羊角哀交代一番，羊角哀明白。然后差遣几个民伕跟着老者铸剑。自己回到楚国都城，在楚国云梦泽里寻找到一个合抱梧桐树，然后向楚王告别。楚王挽留，羊角哀跪谢，当初自己和左伯桃两人为了展胸中才华，投奔楚国。现在心中所学已经倾囊相授，平生所愿已经达到。楚王感念羊角哀之义，亲送羊角哀出城。

羊角哀回到古墓，铸剑师锻剑已成，是一把短刃。羊角哀将梧桐树交给老者。然后拿起短刃，在古墓自尽身亡，手下来不及相救。在老者的安排下，将羊角哀的棺槨和左伯桃棺槨并列而置。

当夜二更时分，老者和羊角哀随从守灵。突然风雨交加，雷声不歇，羊角哀和荆轲喊杀之声不绝，十里之外都能听得真切。然后古墓崩塌，众人纷纷躲避。

到了第二天清晨，荆轲的棺槨破碎一地，左伯桃和羊角哀两人尸骨也暴露于野。短刃还在羊角哀尸体手中，老者收拾短刃于怀中。然后将羊角哀尸体放入梧桐树。

和左伯桃安葬。

老者拿着短刃来到楚国，楚王亲见老者，老者告诉楚王自己是聂政传人。终一生要打造一柄纯阴的宝剑，以驱使天下亡魂厉鬼。如今这柄短剑已成，就把宝剑送给楚王。楚王可以凭借这柄宝剑，与列国一争高下。

老者说完，也用这柄宝剑自刎。伏剑而死。

楚王厚葬老者，将这柄宝剑名为“灭荆”。可是楚国上下无一大将愿意殉死把持灭荆宝剑。

直到楚国灭国，秦国大将王翦在楚国王宫里仔细搜索，于无数金银财宝不顾。只是要寻找这柄灭荆宝剑。

但是灭荆宝剑到底被王翦找到没有，无法考据。

周师爷这一段话，说的叶珪和何暮春两人汗流浹背。叶珪看着手中的灭荆宝剑，不知道该如何处置。

何暮春连忙安排下人，到冰窖里把梧桐棺材给搬出来，那里面可能是当年羊角哀的尸体。但是下人却突然告诉何暮春，冰窖里的冰块已经全部融化。冰窖积满了融化的冰水。

何暮春立即雇人把冰窖里的水舀出来，但是几个水桶轮番舀水，整整舀了一天一夜，冰窖里的水不仅没有下降，反而蔓延到了入口才止住。

看来整个冰窖已经化为一个水井。

何暮春家中遇到这种怪事，只好将水井封住。但是事情已经传遍苏州。说何家的冰窖挖到了地下，与太湖相连，并且动了太岁。怕事影响到了风水。

叶珪从何家告辞，回到家中，看着气派的大宅子。然后把灭荆宝剑放在手上把玩。到了夜间，叶珪休息，把灭荆宝剑，放在桌子上。正要吹灭蜡烛休息，看见火光飘忽，那些纠缠他多日的无数人影，又隐隐显出身来，都围绕着灭荆，想靠近却又不敢接触。

叶珪想起自己命运开始转折，都是从牢狱里得到了哪一张人皮开始，于是又从贴身处，把人皮放在了桌子上，左思右想自己的遇到的遭遇。

突然旁边的五通小孩，把人皮将灭荆宝剑包裹起来。拿在手上玩耍。叶珪连忙把宝剑夺过来，不小心把手掌割破，鲜血滴在人皮上。人皮上的骷髅顿时，显现出来，露出狰狞的模样。

叶珪听藏医说过，这个骷髅是黄裳炼就，后来元朝国师八思巴把骷

髓的巨大灵力注入到宋朝亡国的皇族人皮之上。有起死回生的灵力。

突然想到自己本来是一个郎中，为什么不能用这个人皮给人治病。必定能够成为一名良医。

叶珪想到这里，立即心胸开朗，无论贫富，他都是一个医生。

于是将灭荆宝剑收入一个木匣，安心睡觉。

第二日一早，就把自己自己的招牌挂了出去，现在叶珪身家富足，再也不用做一个行走的郎中。

可是一连多日，也没有人来求治。叶珪在门口告示，前来求医的病人，不收分文。可是这样一来，更加没人来寻医求助。

叶珪不解，把黎先生请到家中，好生的招待，报答从前的一饭之恩。黎先生对叶珪说，自古医生救人，哪有不收诊金的道理，你这样一来，病人更加不敢来救治。叶珪听了，觉得黎先生说的没错，只好把不收诊金的告示摘下。

又过了数日，仍旧没有人来求医。叶珪心灰意冷，决定就守着这份家业，过一辈子罢了。

突然一天早上，叶珪开门，发现一个全身浮肿的汉子躺倒在自己的门前。于是连忙扶到屋内，仔细看的时候，这人叶珪认得，正是城内的更夫。

第155章 看蜡部：更夫

这个时候，黎先生已经被叶珪接到了自己的宅子里居住，清早起来，正准备背着吃饭的物事，仍旧去桥头做自己的营生，听见叶珪在门口的响动，连忙也来到了大门，两人合力把更夫抬到屋内。

叶珪用竹签顶住更夫的人中，勉强灌了一点温水，过了一会，更夫悠悠的醒转。然后就要起身回家。

叶珪阻止，告诉更夫的身体虚弱，病情严重，不能走动。

更夫不住摇头，“我大限已到，就想回到家中，等死便是。”

叶珪安抚更夫，给更夫把脉，更夫立即甩开叶珪，挣扎着要回家。嘴里念叨：“薛大夫已经说了，我的病无药可治。你也不必费心。如果先生你真的有善心，就把我送回家，让我死在妻子和儿女面前。”

叶珪听到了薛大夫，当然知道就是苏州城内最有名的医生薛雪。当年自己的吃官司，得以重见天日，就是因为薛大夫的恩惠。现在薛大夫都说面前的这个更夫病入膏肓，那么这人就真的是无药可医，坐以待毙了。

眼见这更夫只想回家等死，也无法违逆，叶珪只好让黎先生去找一辆骡车过来，送更夫回家。

黎先生走后，更夫才把自己的病说给了叶珪听。

这个更夫在十多日之前，在晚上打更，打倒四更的时候，走在城墙下，突然眼前一黑，什么都看不见了。更夫以为是灯笼突然熄灭，于是从怀中摸索火折，重新给灯笼点火。可是当摸索出火折竹筒，将火折拿出摇晃之后，仍然看不到火光。更夫正想着是不是保管火折不当，火折受潮不能燃烧，突然手中一阵剧痛。

更夫连忙将火折扔掉，站立当地，猛然醒悟到，并非是火折没有燃烧，而是自己的眼睛看不见了，刚才的手中剧痛，就是火折灼烧到了手指。

更夫突然失明，当然十分惊慌，连忙呼喊，惊动了城门的守卫。守卫以为是更夫发现了盗贼，立即奔跑过来。却看到了正在陷入癫狂的更夫。

守卫把更夫带到门楼，才明白更夫的眼睛盲了，更夫眼睛看不见，就等于丢了打更的饭碗，家中妻子儿女，都靠他一人养活。守卫也都是本地乡勇，相互认识，看见更夫突然罹难，也都感叹。

到了天明，把更夫送回家中。没想到更夫到了辰时，眼睛却又能看见了。更夫大喜过望，在家中跪拜观世音菩萨。

可是到了当晚值守，到了四更，又走到昨日的同样地方，眼睛又猛然失明。并且到了辰时，眼睛重新得见。

更夫的病情被邻居知晓，都说更夫是在城墙下遇到了鬼蒙眼。鬼蒙眼是一个流传已久的说法，就是夜间至阴之时，厉鬼会慢慢跟随行人，贴近行人的背后，伸出双臂，用两个手掌将行人的眼睛蒙住，行人的眼睛就什么都瞧不见了。不过到了清晨辰时，鸡鸣日升，厉鬼就散去，行人的眼睛就重新得见光明。

更夫连忙去请了一个巫婆，到城墙处做法，然后在城墙脚下烧香磕头，希望厉鬼不要再纠缠。

可是到了晚上四更，仍旧是眼睛失明不见。

这时候有人就提醒更夫，眼睛失明，为什么不去寻医治病，却相信什么鬼神的道理。

更夫无奈，只好拿着银两去找城内的名医薛大夫。薛大夫询问了病情，然后仔细看了他的眼睛之后，告诉更夫，他的眼睛失明，绝不是什么厉鬼蒙眼的无稽之谈。而是因为他脑袋中有尸虫吞噬他的脑髓。这个尸虫每到夜间四更就苏醒，在脑袋里爬动，爬到眼睛后方，就隔住了眼睛后的血脉。让他失明。

现在尸虫开始活动三日，等连续活动五日之后，尸虫就会把更夫的脑髓吃尽，就是更夫毙命之时。现在更夫还有两日可活，趁早回家，于家人相聚两日后赴死。

更夫正值壮年，一儿一女尚未成年，那里受得了这个厄运。于是跪

下来恳求薛雪。薛雪摇头，说这种病症，只有当年华佗重生，用斧头破开他的头颅，挑出尸虫，才能救治。而华佗的开颅之术，早已失传千年，他也无法解救。

更夫听了薛雪的诊断，知道自己活命无望，找到一个酒肆，大醉一场。二更回家，眼睛就又失明，知道尸虫醒转的时间提前，看来自己的性命已经危在旦夕。他两眼瞧不见，就在城内摸索着乱走，走到一处，脑内剧痛，昏厥过去。刚好就在叶珪的门口。

叶珪听了更夫所说，看着更夫的脸色，知道薛雪的诊断无误。只是好奇，尸虫从来都是在坟墓里吞噬死人的尸骸，更夫大活人一个，怎么会招惹到尸虫到身上。

正在想着这个蹊跷，黎先生领着骡车在门口到了，叶珪把更夫扶到车上，亲自送更夫回家。看到更夫的妻子得了痼病，两个儿女，一个四岁，一个九岁。都傻傻的看着更夫，一点办法都没有。

叶珪心里惨然，打算给点更夫银两，当做一个心意。突然觉得有人在拉扯他的衣袖，转头看去，原来是五通小孩刚才偷偷的跟着叶珪来了。五通小孩不停的向叶珪要胸前的东西。

叶珪知道她是看见过那张人皮，想讨去了玩耍。又想起当年藏医说的那句话，这张人皮，叫阴阳四辩骷髅，有起死回生的道理。

可是藏医自己也不知道这个人皮到底怎么才能让人起死回生，解救病人于危难。看来这个说法，只是一个虚无缥缈的事情。

叶珪看着更夫已经躺倒床上，慢慢安抚妻子，告诉妻子在他死后，到何处去投奔某亲戚，叶珪不忍看着更夫交代后事。于是留下身上的细碎银两，弯腰把五通小孩抱起来，转身离开。既然薛雪大夫都宣告无治，他也无计可施。

叶珪走到门口，五通小孩突然把手伸进他的胸口，掏出了那张人皮。叶珪害怕五通小孩撕烂人皮，连忙把人皮要夺过来。可是人皮突然就贴到了叶珪的耳朵旁边。

“灯笼。”

叶珪听见了这两个字，立即转头张望。五通小孩不能说话，听说五

通都是哑巴，这两个字，绝不是五通小孩所说。可是四周无人，叶珪也只当是自己听错了。

叶珪把人皮就要从耳边扯下，放入怀中。

“灯笼。”

这两个字又在叶珪的耳边响起，叶珪这次听得清清楚楚，不再怀疑。于是把人皮放到自己的眼前，看见人皮正中的骷髅，已经显出了形象，血红一片。

叶珪猛然醒悟，原来阴阳四辩骷髅，竟然是用语言与人说话！

叶珪再把人皮拿到耳边，但是人皮在发出任何声音。

叶珪放下五通小孩，五通小孩摇摇晃晃走到更夫的两个子女面前，拉扯两个小孩玩耍。小孩虽然看不见五通小孩，但是却并不害怕，九岁的小孩已经懂事，不肯玩耍，只是趴在父亲床头。而四岁小孩懵懂无知，和五通小孩玩耍起来，在屋子里面相互追逐，捉迷藏。

叶珪走到更夫床头，对着更夫说：“灯笼，你打更用的灯笼在那里？”

更夫不明所以。更夫的妻子把灯笼拿了过来。

叶珪仔细看着灯笼，这就是个夜间行走的灯笼，平平无奇。灯笼纸糊的表面写着一个“衙”字。

叶珪仔细看着灯笼，把里面的蜡烛拿出来，嗅了又嗅，然后有看了看灯笼的糊纸。最后把眼光看到了灯笼的手柄上。

叶珪看了手柄，询问更夫：“这个手把，为什么怎么是新的？”

更夫告诉叶珪，清明的时候，他给父亲上坟，坟头长出了一棵小桃树，桃树长在坟头，大凶。于是把这个细细的桃树给拔下来，却没想到桃树的枝干笔直，十分就手。刚好他灯笼的手柄时日已久，腐朽不堪。于是换了这个桃木手柄。

叶珪听了，点头对更夫说：“既然如此，那我知道了。”

叶珪不再耽误，立即回家，取来治疗病人的医具。然后让更夫伸出右手手掌。

然后用银刀在手掌中心，十字交叉划了两道，然后让更夫把头靠在床沿之外，左耳向下，接着取出灯笼内的蜡烛，在更夫的耳朵下方点燃。用蜡烛熏烤更夫的耳朵。

一根蜡烛燃了一半的时候，更夫的手掌伤口处，突然冒出一个细如米粒大小的黑色甲虫。叶珪立即掏出一块牛肉，放在更夫的手掌边缘，细如米粒的黑色甲虫，在更夫的手掌上蹦跳两下，钻入牛肉中。

这个东西更夫看的清楚，询问叶珪：“这是虱子？”

叶珪摇头，“这就是吞噬你脑髓的尸虫。”

说完，叶珪让更夫翻转身体，右耳向下，蜡烛开始熏烤。过人不多时，又一个黑色的尸虫从更夫的右手手掌里钻出，跳入牛肉。

叶珪连忙收拾蜡烛，让更夫的妻子在门外生了一堆柴火，然后把牛肉烧成灰烬。叶珪对更夫说：“如果你今晚无事，那么你脑内的尸虫就只有这两个。如果尸虫未尽，尸虫今晚就会噬咬你的脑髓，回天乏术。”

说完，叶珪拱拱手，背着医箱，找到正在玩耍的五通，牵着离开更夫家。

第156章 看蜡部：谢三平

叶珪回到家里，黎先生早已在家中等待，看见叶珪回来，连忙拉着叶珪说：“你可回来了，有个人一直在等你。”

叶珪连忙走进大堂，边走边问：“是不是有人的了急病，赶来救治？”

黎先生摇头说：“不是，这人没生病看起来不是什么好人。”

两人说这话，走进了屋内，叶珪看见一个穿着蓑衣的人正站在屋内，看着墙上的山水画。

叶珪向来人说：“请问有什么事情找我？”

那人仍旧看着墙壁的那副画，不回答叶珪，却问：“这幅画是叶先生祖传的吗？”

“不是。”叶珪老实的回答，“是一个大人送给我的。”

“我猜也是，”那人虽然穿着蓑衣，但是语气傲慢，“这幅画是临摹吴道子的《地狱变相图》，但是临摹者的手笔，也是一流的画工。这幅画价值不菲。”

叶珪虽然知道当初黄筠送给他不少值钱的东西，这幅画也没有放在心上，黄筠安排人挂在这里，他也从来没有去留意这个副画的贵贱。现在更没有心思与这个穿着蓑衣的人讨论什么，于是说：“我不懂书画，挂在这里也没看过几次。”

那个穿着蓑衣的人，总算是把脸转了过来，一张焦黄的马脸，留着三缕胡须。然后对着叶珪说：“我姓谢，名三平。没想到叶先生年纪不大。”

叶珪听了，对谢三平问：“谢先生有什么指教？”

谢三平说：“其实更夫的病症，是罪有应得，叶先生是不是管的宽了。”

叶珪说：“我是郎中，治病救人是我的本分，哪有什么管得宽窄的道理。”

“叶先生家境富裕，当然不是为了钱财治病，”谢三平说，“但是这个更夫，你不该救。”

“谢先生能不能说个明白？”叶珪拱手。

“因为我不愿意。”谢先生的口气实在是太傲慢，叶珪就算是脾气再好，也无法忍受，“人我已经治了，谢先生这话也说晚了。”

谢三平说：“你治得好？”

“尸虫入脑，”叶珪说，“我已经用办法给熏出来了。”

谢三平听了，对叶珪说：“你知道我是谁吗？”

“先生姓谢，名三平，”叶珪毫不示弱，“你刚才已经说过了。”

黎先生听见叶珪对着谢三平这么说话，立即把叶珪的衣袖拉了拉，“谢先生是苏州知县的幕僚。说话要客气一点。”

叶珪就非常奇怪，幕僚师爷应该都是一副文绉绉的书生模样，怎么这个谢三平，却是穿着蓑衣，隐居渔夫的打扮。

“听说叶先生因为误诊，吃过官司？”谢三平说，“幸亏后来病妇家人不在追究，放你除了大牢。”

“有这个事情。”叶珪回答。

“叶先生本来家道中落，可是出狱之后，却突然发达。”谢三平看着叶珪，“是不是得了什么宝物，突然发家。”

“我这些钱财都是一个官居高位的大人所赠，”叶珪说，“宝物什么的，从何谈起。”

“当真？”谢三平皮笑肉不笑。

叶珪突然想起了藏医对自己说过的话，有人为了抢夺他身上的阴阳四辩骷髅，把藏医送进大牢，百般折磨。

看来这个谢三平一定和此事有关，而且对自己的底细打听的十分清楚。可是这人为什么要自己不救治更夫，这也是个蹊跷的事情。

谢三平看着叶珪很久，然后说：“何暮春只是个盐商，他只能护你一时，可不能护你长远。”

叶珪说：“我只是一个郎中，也犯不上让何大人劳烦。”

谢三平看见叶珪并不买账，于是告辞，从叶珪身边走过的时候，一股腥味从蓑衣里蔓延出来，叶珪眉头皱了一下。

谢三平离开后，黎先生告诉叶珪，“这个谢三平，本来是个惯偷，后来伙同其他的盗贼盗墓。然后多年不见，再次出现的时候，就变成了一个神棍，给人驱邪，后来不知道什么机缘，接近了知县，做了知县的幕僚。这人有点法术，并且蛊惑人的本事很高，知县对他言听计从。”

叶珪听了黎先生的诉说，突然拍了一下大腿，“难怪他阻扰我给更夫治病？”

黎先生不明就里，“这又有什么关系了，你还是不要得罪这种人为妙。”

叶珪说：“我正在奇怪，更夫脑内的尸虫来历，看来和这个谢三平脱不了关系。”

黎先生又向叶珪说了一通谢师爷往日，靠着知县的信任，逼迫乡民的事情。总之就是告诫叶珪去给谢师爷服个软，别得罪了这种小人。

叶珪不置可否，不愿意为得罪这种人操心。

第二日一早，叶珪门口嘈杂不堪，连忙和黎先生来到门外，看到一群人站在门口，熙熙攘攘的在说话。其中站在最前面的是那个更夫。

更夫一看到叶珪，立即就跪下来，并且拉着妻子和儿女，一起跪拜。叶珪明白，更夫熬过了最后一日，天明无事，就说明尸虫已经祛除。现在专门来向叶珪道谢。

而且更夫的病患，在苏州城内已经很多人得知薛雪大夫许了五日死期。可是没想到在最后一日，让叶珪把更夫的命给捞了回来。

所以更夫一路上遇到乡邻，就告诉他人，自己要向叶珪叶大夫感谢救命之恩。所以一路上来了十好几人，都来看看叶大夫是个什么样的医生，竟然比薛雪薛大夫更有妙手回春的本领。

当这些人看到叶大夫就是往日行走于街头巷尾的小郎中的时候，都不免震惊。

众人在叶珪家门口喧闹一阵，也就散了。走的时候，都难免有人嘀咕，叶珪这么年轻，是不是凭着运气，误打误撞救了更夫。

叶珪邀请更夫进屋，然后仔细的看了看更夫的眼睛，眼睛已经清澈，又把了脉象，寸口稳健，看来是真的痊愈。

叶珪心中的疑团未解，于是问更夫，“你有没有得罪过什么人？”

更夫想了很久，“我每晚打更，遇见盗贼，抓了报官这种事情在所难免。”

叶珪看向黎先生，“谢师爷从前是个盗贼，可能和更夫有旧怨。”

“谢师爷年轻的时候，在城内夜行，被我带到衙门里去过一次，”更夫说，“很久之前了，你不提，我都忘得干干净净。而且他现在贵为知县幕僚，应该不会与我为难。”

“你一定是破坏了谢师爷什么事情，所以一直怀恨在心，”叶珪说，“所以他在你父亲坟头种了桃枝。”

更夫脸色顿时煞白，“谢师爷要陷害我，那里需要这种手段。”

“他只是在尝试自己的法术而已。”叶珪说，“刚好你与他有旧怨，就那你试刀。这人的确心地不善。”

更夫大汗淋漓，慌了神。

叶珪就告诉更夫，谢师爷一定是想养一种尸虫，于是想到了更夫与自己的过节。于是找了一截桃枝，用利器把桃枝钻成中空，然后一头削尖，慢慢钉入更夫父亲坟头的棺材，棺材在地下多年，已经腐朽。桃枝一直探入棺材内。尸虫就顺着桃枝往上爬。

桃枝在坟头抽芽，慢慢生长，一年之后，就在坟头长出了树干。更

夫就把桃枝拔出来。因为更夫夜间巡夜，难免会碰到妖邪鬼怪作祟，所以更夫的灯笼把手，都用辟邪的桃木制成。所以更夫看见拔出来的桃枝就手，肯定就会用桃枝替换把手。

而尸虫害怕牛油燃烧后的烟雾，更夫灯笼的牛油蜡烛，在一段熏烤，时间长了，躲避在桃枝中的尸虫就会慢慢向另一端移动。到了另一头顶端，就会咬破更夫的手掌心。

尸虫咬人的皮肤，并不见血，也不会让人感觉到瘙痒难熬，所以更夫察觉不到手掌心的伤口，尸虫就从伤口处钻入更夫手掌的肌肉里，然后顺着血管，慢慢行走到脑内。然后在脑内休息，一旦发作，就开始吞噬脑髓，让更夫的眼睛失明。

如果不是叶珪发现了这个尸虫来历蹊跷，更夫死后，埋葬在地下，尸虫就会在他尸身上繁衍。到了翌年中秋，谢师爷一定会偷偷挖坟，开棺把尸虫全部收集起来，再行饲养。

更夫听了，毛骨悚然，不停的向叶珪告谢。感激了很久，才告辞。

叶珪对着黎先生说：“如果不是你说谢师爷曾经盗过墓，我到现在也无法想象，是谁会这么做。”

黎先生也叹气，“不知道谢师爷到底得了高人传授，用这种法子害人。”

“没有人教他，”叶珪猜测，“他一定是在盗墓后，在坟墓里找到了什么书籍，照着书籍记载的恶毒法门修炼，养虫。”

黎先生也唏嘘了一会谢师爷的手段，又担心谢师爷以后会为难叶珪，不停的唉声叹气，好不容易过了几天好日子，却得罪了这种人物。

叶珪却心里更加担忧，因为叶珪已经大致明白，藏医被人构陷入狱，一定跟谢师爷有关。谢师爷一定觊觎阴阳四辩骷髅，才把藏医送进大牢。而现在谢师爷知道自己和藏医有过交谈，已经在怀疑阴阳四辩骷髅是否在他身上。这才是最凶险的事情。

叶珪想到这里，心里突然一阵悲凉，既然谢师爷找到自己，那么意味着，藏医已经被他折磨而死。

第157章 看蜡部：薛雪

谢师爷走后，叶珪大致猜测出藏医被害的事情。随即想到自己的救治更夫，也是阴阳四辩骷髅的提醒。谢师爷难免不是因为怀疑藏医把阴阳四辩骷髅送给了自己，才跟踪而来，而且谢师爷已经试探过自己，是不是在大牢里得到过什么宝贝。如果不是因为大盐商何暮春对自己十分的关照，谢师爷可能已经故技重施，把自己弄进大牢里拷打逼问阴阳四辩骷髅的下落。

谢师爷不会善罢甘休这是肯定的。叶珪自己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来避祸，只好把在大牢里遇到藏医，藏医把人皮赠送给他的事情，详尽的说了一遍。

黎先生听了，比叶珪更加担忧。

黎先生想了很久，对叶珪说：“匹夫无罪，怀璧其罪。谢师爷把藏医关了这么久，也没拿到人皮，现在你又拿着人皮救治了更夫，且不论更夫脑袋里的尸虫是不是谢师爷报复所为，但是他一定是认准了人皮在你手上。”

“可是我答应过藏医，一定要把人皮交给黄裳后人的手上。”叶珪说，“藏医宁死不肯交给谢师爷，却交给了我，我不能辜负藏医的嘱咐。”

“那么至少你不能再用人皮给人治病，”黎先生说，“不能给谢师爷留下口实。”

“这人皮本来就不是我所有，”叶珪说，“我一旦找到黄裳后人，就交出去，以后治病，我也尽量不用这个人皮。”

“这样当然是最好，”黎先生看着叶珪说，“你命中有多劫难，看来这个人皮，就是你最凶险的关口。”

叶珪听了，也无法可想，只能是尽量不去招惹是非而已。不过果然事情如黎先生所说，叶珪的麻烦才刚刚开始。

叶珪救治更夫的事情传遍城内，都说苏州城出了一个比薛大夫更高

明的医生，薛大夫无法医治的病人，就让这个叶大夫给救活了。

叶珪家的门前，前来治病的人，络绎不绝。叶珪都尽心救治，为人谦和，病人都十分的感激。

这日一个家打扮的人物来到叶家，找到叶珪，对叶珪说：“薛大夫薛雪，想邀请叶先生到府上见面，相互探讨一下医术。”

叶珪听了十分激动，对家丁说：“薛雪薛大夫，与我有救命之恩，上次我去拜会，没有亲见，我一定到府上亲自道谢。”

家丁就告诉叶珪，明日早上，薛大夫在家里等候叶先生。

第二日，叶珪去拜访薛雪，想着要带一份什么礼物，觉得薛家名医世家，家道殷实，也不缺什么东西。想来想去，就把黄筠留给他的那个黄金小人带在身上，作为拜见的礼物，毕竟救命之恩，要有个能拿出手的礼物，作为报答。

叶珪到了薛家门口，家丁在门口已经等候多时，看见叶珪来了，就带着叶珪进屋，到了会客的大厅，家丁对叶珪说：“叶先生先在这里等候，我去禀告。”然后就走了。

叶珪在大厅里坐着无所事事，只能看着大厅里的摆设，摆设简单，也没有什么出奇的地方。

叶珪正在看着墙上挂着的一副岁寒三友图，这时候一个年轻人走了进来，对着叶珪说：“叶先生来了，太好了，总算看到了名医。”

叶珪转头看见这个年轻人他还认得，就是他刚逃脱了牢狱之灾，听说是薛雪大夫救了周员外的夫人，才让自己的得以解困。到了薛府拜谢，可是看到的就是这个年轻人。

当时这个年轻人对自己十分傲慢，说自己的了穷饿治病云云。并没有让叶珪见到薛雪大夫面谢。

而这个年轻人看来已经忘记了和叶珪有过一面之缘，只是看着叶珪，“比我想的年轻多了，我还以为叶大夫是一个老医生。”

叶珪知道这个年轻人在故意客套，城内已经传遍了他的身份，提起叶大夫都是说他年轻有为。十几岁就有起死回生的医术。

年轻人和叶珪客套了两句，两人分别在椅子上坐下，叶珪看着门口。年轻人问：“叶先生还在等谁？”

叶珪恭敬的说：“当年薛大夫救过我一条命，我等他来了，亲自告谢。”

年轻人惊愕的说：“原来你不知道薛大夫是谁？”

“无缘得见，”叶珪说，“今日终于可以当面告谢了。”

年轻人笑起来，笑了很久，家仆端来茶盏，放在叶珪和年轻人的面前，年轻人对着家仆说：“没什么事情了，你先退下。”

家仆说：“城外的刘乡绅，得了消渴病，在外厅等了一个时辰了。”

“让他等着，”年轻人摆手，“五个月前，我就说过他的脚趾会腐烂，他不肯相信，现在知道厉害了。”

叶珪看见年轻人这么说话，突然明白过来。手里的茶盏差点摔在地上，然后惊异的看着年轻人，“原来你就是薛雪，薛大夫！”

“苏州城内，多半都认得我，”薛雪笑着说，“偏偏却不认识我，你的穷饿之病，看来现在已经好了。”

原来薛雪一直都记得自己，只是故意在跟叶珪打趣。叶珪并不介意，连忙把带来的金人拿出来，放到薛雪的面前，“薛大夫有活命的恩情，这份礼物，不成敬意。”

薛雪把金人拿起来端详，“这是足金的分量，我不敢当啊。”

叶珪恭敬的说：“薛大夫不用推辞，救人一命，在你看来是举手之劳，与我却是再造之恩。”

薛雪这才把金人放下，“周员外的夫人，我开的方子和你的一样，算不上我救了你。”

两人推辞了半天，薛雪坚持不受，对着叶珪说：“看来今后，苏州城内，最高明的大夫，是叶先生你了。何苦在我面前谦虚。”

叶珪听了这话，才明白薛雪邀请自己到府上来，是因为更夫的事

情。更夫在薛雪处告知无治，但是自己却救了更夫性命。在自己看来只是本分，但是这个事情，薛雪一定是耿耿于怀。

果然薛雪开始询问：“更夫的尸虫入脑，只能开颅解救。不知道叶先生用的什么法子，治好了他的病症。”

“尸虫害怕牛油烟熏，”叶珪老实回答，“从桃木中钻出，进入更夫手心的劳宫穴，顺着手阳明大肠经进入到迎香穴后的脑髓。”

“原本如此。”薛雪点头，“我当时想了很久，也没想出来，是尸虫从何而来，还以为是更夫接触死人，尸虫误入到了他的脑内。”

叶珪说：“所以我用牛油蜡烛的烟雾，从更夫的耳孔里渗入，让尸虫顺着手阳明大肠经回到劳宫穴。”

“的确是个好法子。”薛雪突然问，“可是这个法子，并非医术，倒是和巫蛊之术一般。”

叶珪愕然，当时他救治更夫，的确是阴阳四辩骷髅的提醒，并非自己的诊断。但是现在他也不能告诉薛雪这个缘由。

薛雪看叶珪的脸色，知道自己猜的八九不离十，于是对叶珪说：“既然如此，我心里也就踏实了，我薛家的医术，实在是很难与巫术齐名。叶先生你，用的是这种巫术给人看病，却要得一个良医的名称。”

“我只是治病救人，”叶珪正色说，“没有去想什么巫术医术。”

薛雪却已经不在意叶珪的解释，摇头说：“针砭之术千变万化，也不见得就输给了你的手段，叶先生能不能跟我打个赌。”

“薛大夫成名已久，”叶珪对着薛雪说，“我不敢跟你立个什么赌约。以后各自救人便是。薛大夫如果是为了这事找我来，那就没什么好说，我告辞了。”

第158章 看蜡部：牡丹

叶珪离开薛家，走在路上，看着把手里的那张人皮掏出来，看了又看。心想自己一个医生世家，却被薛雪耻笑为神棍之流，可是自己解救更夫，归根究底，还是人皮的提醒。叶珪越想越生气，就想什么时候才能找到黄裳的后人，把这张人皮给送了出去，算是完成了藏医临死前的托付。

叶珪想了很久，把人皮贴身放好。

走回家里，看见黎先生面如土色，正要问什么事情。突然看见县衙里的几个衙役和谢师爷从书房走出来，对着叶珪说：“叶先生，你又吃上官司了。”

叶珪看了看黎先生，又看这谢师爷，谢师爷手里拿着基本医书，心里明白这一天总是要来的，只是没想到这么快。

然后看见更夫磨磨蹭蹭的从衙役的身后走出来。谢师爷对着更夫问：“是不是这人治瞎了你的眼睛？”

叶珪这才看到更夫的眼睛眇了一只，瞳孔散淡无光。于是对谢师爷说：“我治他的时候，尸虫已经醒转，即便是救他的性命，他盲了一只眼睛，也是无力回天的事情。”

谢师爷对着更夫说：“当真是叶先生所说？”

“不是，”更夫摇头，“叶先生给我治病之前，我的两个眼睛都好好的。”

更夫说完，眼光看着地面，不敢看着叶珪。

叶珪看着更夫，叹口气，然后对谢师爷说：“你又何苦为难这个不相干的人。”

谢师爷挥挥手，衙役上来把叶珪给绑了，如同前一次一样，把叶珪带到县衙。

但是这次根本没有审问，径直把叶珪扔进了大牢，而正是当初藏医

所在的那个牢室。

叶珪摸了摸脚上的锁具，心里想着，果然自己跟藏医一样的下场。在牢房里不知道过了多久，叶珪被带到县衙大堂，这次知县并不说话，而是谢师爷开口询问：“听说你得了高人指点，出狱后治了何暮春的顽疾，所以何暮春厚待于你，这是可有吗？”

叶珪摇头。

“那就是拿了别人什么东西，”谢师爷继续试探，“医术变得高明了。”

“叶珪仍旧不做声。谢师爷又说：“或者那个东西，根本就是巫师做法的法器，根本就是不是行医治病的医具。”

叶珪抬头看着谢师爷，“薛雪大夫是我敬重的人，但是他这么说，当真是不妥当。”

“我什么时候告诉你是薛大夫跟我说起这事？”谢师爷不置可否，“你一个医生，又不是神棍巫师，更不是什么喇嘛，要那个东西做什么？”

叶珪只是嘴硬，“我不知道谢先生说的什么东西。”

现在上堂，谢师爷不再提起更夫眼睛的事情，只是不断旁敲侧击，叶珪心里跟明镜似的。愈是这样，叶珪心里就更加不肯把人皮交给谢师爷。

谢师爷也知道叶珪不会告诉自己人皮下落，于是让衙役搜寻叶珪的身上，叶珪心里顿时大惊，阴阳四辩骷髅一直小心翼翼的贴身放在身上，谢先生隔了这些时间才来问自己，一定是在家里搜了一个底朝天。找不到人皮才来讯问。

叶珪开始后悔，没有把人皮藏在牢房里，但是随即想到，谢师爷既然能搜遍自己的家，那么搜一遍牢房，也是轻而易举的事情。看来人皮，终究是要落在谢师爷的手上。

衙役把叶珪的衣服扯开，搜了一遍。让叶珪奇怪的是，人皮明明就在自己的胸前贴身放着，可是衙役就是视而不见。反而把他随身的一些银针、砭石都搜了出来，知县见了，看了看谢师爷，“既然没事，就退

堂。”

谢师爷也无奈，只能让衙役把叶珪送回牢房。回到牢房之后，谢师爷支开衙役和牢役，旁边的人犯也被带走。

谢师爷和叶珪两人单独站在黑牢里。

“现在就你和我二人，”谢师爷说，“我们也不用再遮掩什么，我就问你，当初这个牢房里的藏医，把他的阴阳四辩骷髅交给了你，你又藏到什么地方？”

叶珪只是摇头，“没听说过什么骷髅。”

“是一张人皮，”谢师爷说，“会说话的人皮。”

“我没见过。”叶珪回答。

现在叶珪也明白了，阴阳四辩骷髅是个不能提及的物事，谢师爷无论怎么觊觎，也不敢把这个东西说出来。原因很简单，那就是一旦走漏风声，传了出去，可能会有更加厉害的人物出现，谢先生反而拿不到。这样一来，谢师爷也只能和叶珪打哑谜。就跟当初他逼迫藏医一样。

叶珪想到这里，心里一沉，看来谢师爷会跟对付藏医一样对付自己，让自己永远无法出去，死在这个大牢里。而且叶珪也已经完全明白，阴阳四辩骷髅，贴在自己的胸口，旁人就永远无法看出来，而这个细节，谢师爷根本就不知情。

谢师爷的语气不在傲慢，而是婉言劝说：“你既然是医生，就不该拿着那个东西，你知道那个人皮的来历吗？”

叶珪左右就是不停摇头，不被谢师爷抓到口风上的破绽。

谢师爷继续说：“你当时被冤枉入狱，和藏医有过谈话，当你出狱之后两日，藏医就死在这个牢房里。而你却从一个一文不名的游走郎中，让何暮春送你钱财无数，并且你救的那个更夫的手段，绝不是一般医术所为。如果你是我，你相信藏医没有把阴阳四辩骷髅赠送与你吗？”

“我只知道不是自己的东西，我绝不会巧取豪夺。”即便是谢师爷已经把经过的来龙去脉猜的八九不离十，叶珪仍然不肯承认，因为他知道，阴阳四辩骷髅让谢师爷不择手段的抢夺，一定是大有来历，并且有

无法预知的法力。如果落到了谢师爷这种人的手上，绝不是一件好事。藏医当时一定也是如他现在一样的想法。

无论谢师爷怎样威逼利诱，叶珪只是摇头。

谢师爷又说：“阴阳四辩骷髅，本来是黄裳当年的法器，却不是他最厉害的一件法器。这东西是在大喇嘛八思巴的手上，用宋朝皇族后裔的人皮炼制。后来流落到了民间，无数的术士都对这个人皮十分向往，因为一直传言，宋朝斩鬼宗师黄裳，一个蜈蚣，一个骷髅，是天下御鬼杀鬼的利器。任得一个，就能成为天下最厉害的术士。可是一直没有出现。”

“谢先生给我说这些干什么，”叶珪冷冷的说，“你自己也说过，我是一个郎中，跟术士有什么瓜葛。”

“正因为你是一个术士，”谢师爷说，“为什么要强撑着把人皮给藏着，何不送给了我，我立即放你出去，从今以后，你做你的医生，我做我的术士，各不相欠。”

叶珪被谢师爷的厚颜无耻气的笑起来，“谢先生既然把那个人皮说得这么厉害，为什么不自己去找，却在我身上唠叨这么多话。”

“我给你三天时间，慢慢想想。”谢师爷说，“三天后，我就不再这么好言相劝了。”

谢师爷说完，离开牢房。叶珪明白，三天后，谢师爷要对自己用刑，就跟对藏医用刑一样。叶珪不知道自己会不会熬不住苦刑，把人皮给招了，但是如果招，自己死在牢房里，人皮也没有可以托付的人。

叶珪无法可想，只能等着三天后，自己去忍受刑法。过了一天，黎先生来探监。黎先生看见叶珪并没有受什么大刑，放心了很多，对着叶珪说：“你家里的东西，我帮你照看，你到底有什么东西，就给了谢师爷，这人你得罪不起。”

“是谢师爷让你来劝我的吗？”叶珪问黎先生。

“是何暮春何员外买通了知县，让我来见你一面。”黎先生说，“可是知县被谢师爷蛊惑，仍旧不肯放你出去。”

叶珪看了黎先生很久，轻声对黎先生说：“你替我告诉何员外一声，我死后，一定要替我找到黄裳的后人，然后告诉黄裳后人，我死不瞑目，让他挖出我棺材，替我重葬超度。”

黎先生听了，顿时哆嗦起来，“何暮春是什么人，怎么会答应你这个要求。”

“他答应过我，”叶珪说，“我无论提出什么要求，他都会替我完成。”

黎先生对着叶珪说：“我再去恳求何员外，让他来救你出狱，你可千万不能自己寻死。”

叶珪本来已经抱了必死的决心，对黎先生的话也不太了然。等黎先生走了之后，他慢慢把人皮从胸口拿出来，仔细看着，这东西贴在胸口上，旁人都瞧不见。现在撕下来了，之间人皮中央的骷髅，和自己的心脏靠的时间长了，竟然有了一丝诡异的笑容一般。

叶珪仔细看着骷髅，旁边的牡丹也已经显现出来。牡丹！叶珪突然想到，牡丹是中土的名花，这个绝非喇嘛八思巴所为。那么牡丹一定和黄裳的后人有关。叶珪突然想起自己在河边所救的那个溺水者，身上穿的衣服，绣着几朵花纹，当时叶珪还觉得十分奇怪，现在仔细回想，突然想到，那个人衣服上绣的花纹，就是牡丹！

第159章 算沙部：长江里来的人

算沙部

九千七百三十二进六万四千一百二十二出

徐云风把人皮拿在手上，对着火车车窗外的阳光看着。几朵牡丹被阳光透射，却显出的是绿色花纹。

方浊已经靠着王鲲鹏的肩膀睡着。王鲲鹏冷冷的看着徐云风，“你看出什么究竟出来了么？”

“看不出来，”徐云风说，“但是有点我知道，这玩意的厉害，不比蜈蚣差。”

“这东西如果不在诡道的传人手上，根本就发挥不出真实的效果。”王鲲鹏说，“在医生的手里，也就只能给人治病提供线索，”王鲲鹏说，“所以这些年来，阴阳四辩骷髅辗转流传在医生的手上，却不知道阴阳四辩骷髅的真正的用途。”

徐云风说：“蜈蚣主杀伐，凡事有阴有阳，这个人皮应该是主持生养。当年金仲告诉你诡道的传承是容平肃杀，其实他错了，诡道的另一半传承，是超度。”

王鲲鹏说：“可是人皮已经不再诡道很多年了，所以金仲和金旋子不知道。”

“诡道两房的争斗根源，也应该由此而起。”徐云风说，“长房主杀，么房主生。两者不能同时相容。”

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同时想到了这节，却又说不出什么话来，他们明白的太晚了。而且这事，赵一二和金旋子当然也不知道，不然也不会闹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徐云风看着正靠着王鲲鹏熟睡的方法，“这丫头扛不住了，她的本事越来越弱。”

“希望能挺过去。”王鲲鹏说，“阵法不能缺了她。”

“到时候她没有那么大的力气怎么办？”徐云风问。

“她会有的，”王鲲鹏说，“她不会看见你身处险境，而没有什么作为。”

“要说方浊还真是可怜，”徐云风说，“你现在的做法，和当年老严对她的做法也没什么区别。”

王鲲鹏叹口气，“不一样，我们要做的事情她都知道。”

“你以为当年老严利用她做饵，”徐云风皱起眉头，“她真的不知道？”

“你他妈的告诉她了？”王鲲鹏声音大起来。

“方浊不是傻子，”徐云风说，“她这两年什么都明白了。”

话说到这份上，王鲲鹏除了对方浊内心十分的愧疚，也说不出什么话来。徐云风把阴阳四辩骷髅收起来。看着窗外的风景，一言不发。

火车到了宜昌，王鲲鹏、徐云风、方浊三人回到紫光园的家里，却发现黄坤并没有等着他们。徐云风也不以为意，三人暂时休息。

到了第二天，徐云风到三峡大学去找黄坤，黄坤的同学告诉徐云风，黄坤有几天没来了。

徐云风告诉了王鲲鹏，两人去了牛扎坪，牛扎坪只有寻蝉一个人在镇守。没有邓瞳的踪影。现在寻蝉已经在星位上入定，不能打扰，王鲲鹏和徐云风只好离开。

王鲲鹏恨恨的说：“一定是邓瞳这小子，偷偷跑了，现在不知道惹了什么事情出来。”

徐云风哼哼几声，“看来这次，黄坤和邓瞳在一起惹事。这两人的凑一块，一定没什么好事。”

王鲲鹏只能再去水文去找申德旭。申德旭正在水文，知道王鲲鹏和徐云风来拜访了，连忙跑出来迎接，对着王鲲鹏说：“这次，你的徒弟可给你长脸了！”

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摸不着头脑，只见申德旭笑着说：“这两个小子，总算是做了点事情。把暗中使坏的人给找出来了。”

“他们人还好吗？”王鲲鹏立即问。

申德旭说：“没事，他们都在，我马上带你们去看看。”

王鲲鹏和徐云风跟着申德旭又到了会议室下的仓库，看见一个仓库的正中央放了一个巨大的水缸。黄坤和邓瞳两人正站在水缸旁，看着水缸下面。他们听到了动静，看到徐云风和王鲲鹏来了，黄坤连忙说：“师父，你们回来了啊。”

邓瞳嘚瑟的很，“你们看我们抓到了什么？”

“不是让你在牛扎坪好好的呆着吗？”王鲲鹏恼怒的问“怎么偷偷跑出来了。”

“你看了就知道了，”邓瞳指着水缸，“这次我可没有闯祸。”

徐云风和王鲲鹏也走到水缸边，看着水下，看到一个海狸鼠一样的东西，静静的趴在缸底，但是这个海狸鼠又比一般的海狸鼠要大很多，几乎是一个小狗的大小。

海狸鼠的脚踝上箍着一个铁环，铁环上连着一个秤砣。

王鲲鹏看了看，对着邓瞳问：“这个到底是什么？”

邓瞳哼了哼，“就这个玩意，差点没有把我折腾死。”

黄坤就把邓瞳被黄鼠狼蛊惑的事情给说了一遍，王鲲鹏仔细看了看缸底，“毛变成了白色，看来的确是有年头了。”

徐云风问：“你们怎么把这东西给逮到的？”

黄坤顿时语塞，邓瞳才把他们的经历给说了一遍。

原来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去了湖南。邓瞳拉着黄坤，大晚上的在镇江阁，等待李小禄和李小福的中巴车，可是连续等了好几天，中巴车一直没来。

邓瞳和黄坤都准备放弃的那天晚上凌晨，他们看到了一个黑影慢慢的从长江的江心慢慢漂浮到了岸边。然后一个水猴子走了上来，上岸之后，这个水猴子变成了人的模样，在长江江岸的石头缝里掏出一个袋子，又从袋子里掏出了衣服，然后整整齐齐的穿在身上。

邓瞳和黄坤两人知道这人一定有什么蹊跷，并且和前段日子黄皮子和水猴子分别找邓瞳、黄坤的麻烦有关。于是一直跟着这个从江水里冒出来的人。一直跟到了黄柏河的一个河湾里，现在是枯水期，河湾的水退了很多，河湾本来是河水的部位，变成一片烂泥塘。

黄坤和邓瞳，就看着那人，慢慢走到烂泥塘里，淤泥埋没到了他的膝盖，那人站着一动不动，手里还抓着一一条白鳝，酒杯粗的白鳝在夜色里都能看到白色长长的形状。完全看不出来这人到底要做什么。

那人保持这个姿势很久，嘴里吱吱了两声，然后把手中的白鳝给扔了出来。白鳝在淤泥上不停的扭动，然后转进淤泥里。接着那人手里不知道什么时候，又多了一条白鳝，他有给扔到淤泥上，和刚才的那个一样，这个白鳝扭曲几下，也转入淤泥。如此扔了十几条白鳝。

接下来的情况，让邓瞳和黄坤都惊呆了，淤泥里突然冒出了很多身影，都佝偻着身体。黄坤对这些身影十分的熟悉，对着邓瞳轻声说：“原来还有这么多的水猴子没死，却都躲在了这里。”

但是还没完，这些水猴子慢慢想着那个奇怪的人身边聚拢，然后都顺从的仰头看着那个奇怪的人。

接着空气里散发开了一股难闻的味道。邓瞳鼻子抽了抽，“每次闻到这个味道，就是黄皮子找我麻烦的时候。”

邓瞳的话没说完，黄坤就看见好几只黄鼠狼从公路上面跑过来，跳进河湾的淤泥，勉强在淤泥上快步的跑动，最后蹲在了水猴子的外围。黄鼠狼并不是只有这几只，公路上过来的越来越多。跑来了之后，都安静的呆在水猴子的外围。

“这人藏了这么多水猴子在这里，”邓瞳说，“还召来了这么多黄皮子，我被水猴子拉入水中，我背黄皮子蛊惑，他一定脱不了干系。”

“只是不知道这人到底是什么底细，”黄坤也说，“看样子不好对付。”

第160章 算沙部：宇文舟

邓瞳和黄坤看着站在淤泥里的这个奇怪的人——现在已经完全是人的模样了，慢慢的转过身来，他身边的水猴子和黄鼠狼也跟着一起把脑袋扭向这边。

邓瞳低声说：“他好像看见我们了。”和黄坤同时后退一步，脚下发出了一声尖叫，两人低头一看，这才发现，身后密密麻麻的蹲了十几个黄鼠狼，不知道是什么时候无声无息的到了身后。黄坤的脚下刚好就踩到了一只。

邓瞳对着黄坤埋怨，“你怎么只会捣乱。”

淤泥里的那个人慢慢的走过来了，深一脚浅一脚的朝着黄坤和邓瞳。

在深夜里，也看不清楚这人的脸，只是看到那人嘴边有两个长长的白色弯曲的东西。黄坤和邓瞳知道肯定跑不掉了，干脆就站在原地等着，不知道这个人会怎么对付自己。

那人走得更近了，现在黄坤和邓瞳能够勉强看到了他的脸，这张脸，靛青色的脸，铜铃大小的眼睛，嘴边白色弯曲的物事，是两根獠牙。

邓瞳和黄坤看到这人竟然是这么一个恐怖的相貌，都吓得不能说话。

那人终于知道了邓瞳和黄坤面前两步远，然后站定。那人用一只手摸到自己的下巴，然后轻轻一揭，整张脸拉了下来，邓瞳和黄坤这才发现原来刚才看到的是一张面具。

面具之下的脸就是个六十左右的老头，胡须没有刮，很稀疏，却很长，雪白颜色。这人的眼睛是通红的，嘴巴是一张兔唇。

这个老头嘴巴一咧，对着邓瞳说：“邓瞳，你看我像不像神仙？”

邓瞳很想骂一句：“像你吗个比。”可是还没有骂出来，他的下巴一

歪，呲牙咧嘴，脖子突然伸长了一截。黄坤看的清清楚楚，一个黑色的绳索挂在他的脖子上，但是看不到绳索的上端。

黄坤没有做什么动作，那个老头子看见邓瞳眼球暴出，舌头已经吐了出来，笑的更加开心，兔唇歪斜，露出一口黄牙。

黄坤连忙用肩膀把邓瞳的身体给拖住，邓瞳这才一口气喘了过来。

“你不怎么会教徒弟啊，”那人看见了黄坤，笑着对黄坤说，“王抱阳。”

“王抱阳！”黄坤心里一阵激动，又完全没有明白到底这是什么情况。

那人对着黄坤说：“大名鼎鼎的王抱阳，还以为是一个什么利害人物。原来也只是虚名在外而已。”

黄坤知道这人已经把自己认作了王鲲鹏，也就没有辩解自己并不是王鲲鹏，反而学着见到王鲲鹏沉稳的语气说：“请教你是哪位？”

那人把头歪着看了看天上的月亮，“你是老严的手下，竟然没有听说过我。老严的口风太紧，竟然没有在你面前提到我谁？”

黄坤只能摇摇头。

“听说你曾经在七眼泉破了红水阵。”老头说，“如果我当时我在，你一定破解不了那个阵法。”

“你跟宇文发陈到底是什么关系？”黄坤已经多次听说过王鲲鹏提起过当年在七眼泉，差点没有逃出红水阵。而发动红水阵的，就是宇文发陈。

“宇文发陈是我叔叔。”这老头听到了宇文发陈的名字，脸上不再笑嘻嘻，他失踪了四十年，原来是被老严给安排到了那个山顶上，过了下半辈子，也难为我叔叔这么心高气傲了。”

黄坤看着邓瞳的脖子被绳索拉的身体歪斜，那里有什么心情跟这个姓宇文的老头啰嗦，于是语气干脆的对宇文说：“先把我的徒弟放下来。”

“他骂了我这么多次，”宇文说，“怎么也要给点教训。”

“他是下辈，”黄坤尽量模仿王鲲鹏的语气，“什么生活宇文家的人这么不顾忌身份了。”

黄坤心里七上八下，他那里知道这个姓宇文的老头子有什么家族来历，只是知道既然他的叔叔是宇文发陈这么厉害的人物，他又说自己是宇文发陈是他的叔叔，那么宇文一定是一个有血缘关系的术士家族，和自己黄家应该差不多。

宇文听了黄坤的挤兑，哼了一声，“你的徒弟，实在是太给你丢脸。”

话虽然这么说，邓瞳脖子上的绳索解开，邓瞳揉着脖子，不停的咳嗽。

“还没请教你是宇文家的哪一位前辈？”黄坤知道了对方很骄傲自己的身份，所以故意用这种语气杠他。

“我复姓宇文，单名一个舟字。”宇文舟摇摇头，“算了，你肯定没听说过我，老严肯定是没有脸面在你面前提起我们宇文家的人。”

“所以你不肯跟着老严，转而投奔了张天然，跟我作对。”黄坤试探的问。

宇文舟开始哈哈的笑起来，边笑边摇头，笑的黄坤心里发毛。

“你刚好说反了，”宇文舟说，“我们宇文家一直都听从张真人调令，是我叔叔突然失踪，不是你破了七眼泉的洪水阵，我都不知道他竟然投奔了老严这个老狐狸手下，安心在七眼泉守着红水阵。”

黄坤心里计算的飞快，这个叫宇文舟的人，能驱使黄鼠狼，那么北方出马的高手，也能驱使水猴子，而且长江上养水猴子的捞尸人都害怕他，还有，他用绳索套邓瞳的脖子，从王鲲鹏的叙述中，这是孙鼎当年神仙索的法术。

想了这么多，黄坤心里有数了，对着宇文舟说：“张天然把同断和孙鼎的本事都教给了你们宇文家，我应该早就能够想到的。”

宇文舟眯着眼睛，看着黄坤。慢慢的说：“我听捞尸的那些王八蛋说

过，你为了找我的下落，故意让水猴子把你拖下水，在水下一夜都不用换气。诨道的本事看来是真的不错。”

原来是这样，黄坤心里这才明白宇文舟一直在用水猴子和黄鼠狼试探自己，他把自己当做了王鲲鹏，而自己身上有避水符，淹不死。并且在处理黄皮子蛊惑邓瞳的时候，一直没有慌乱。所以宇文舟一直不敢对自己动手。

原因就是王鲲鹏的名声太大，别看宇文舟一副不在乎的样子，心里肯定十分的忌惮。只是到了现在无法避让，他在不得不出面和自己交涉。

黄坤进而想到，宇文舟是不知道有自己师傅徐云风这号人物的，师父的本事不在王鲲鹏之下，那是因为他遇到了一个巨大的变故。但是好处就是，面前的这个宇文舟根本就不知道徐云风的存在。如此一来，可以推测，张天然也不知道。

原来是这样！

黄坤不禁暗中给王鲲鹏的谋划暗自喝彩。师父徐云风被抹去了身份，这个事情，黄坤早已经猜的八九不离十了，虽然不知道原因。但是这事是困扰师父的巨大的难关。没想到王鲲鹏竟然利用这个纠结的事情，拿来对付张天然。

徐云风是不镇守星位的，以他的能力和身份，王鲲鹏竟然一直忽略，原来并不是王鲲鹏失算，而是王鲲鹏故意把徐云风放在了暗处，在和张天然对抗的整个布局里，师父徐云风是一个藏在黑暗中的猛兽，抓住机会，就能给张天然致命一击。不对，不是黑暗中的猛兽，这么形容并不确切，对张天然来说，徐云风是一个鬼魂的存在，没有踪迹，但是却巨大的威胁的存在，这不就是如同一个索命的鬼魂吗。

这是一场在黑暗中的决斗，只是张天然一直看不到自己真正的威胁。

黄坤代表黄家，邓瞳是王鲲鹏的徒弟，钟家，魏家，放蛊苗家，还有方汝，他们镇守的七星阵法，只是一个诱饵，王鲲鹏自己也是诱饵中的一个。

他在等着张天然一步一步的为了长江下的铁板，而上钩。而能够给

张天然致命一击的，就一直隐藏在暗处的徐云风。

黄坤想到了王鲲鹏的谋划，内心里简直对王鲲鹏佩服到了极点。既然王鲲鹏师伯步步为营，谋划了这么大一个局面出来，那么绝不能在自己身上露出破绽。

“宇文前辈，你受了张真人嘱咐，专程来对付我的徒弟，可是现在觉得，你把我都一起拿下，”黄坤激将宇文舟，“我猜的没错吧。”

“没错。”宇文舟说，“我把水猴子都藏在这里，都被你跟着我过来找到了。我不跟你切磋一下，实在是不愿意就这么回去交代。”

“宇文发陈前辈，”黄坤说，“我是很敬重的，我几乎就败在他的手上。”

“输了就是输了，”宇文舟说，“术士之间性命相博，胜负就在一线之间。”

“那你划个道吧？”黄坤说，“你打算怎么跟我比。”

“红水阵是困不住你了。”宇文舟说，“你敢跟我走进这个泥沼吗？”

“有什么不敢的。”黄坤心里渐渐有了底气，宇文舟害怕王鲲鹏，如果害怕到了一定的程度，就会有破绽。

宇文舟回到泥沼里，泥沼里顿时长出了无数莲叶。黄坤心里更加坚定了，他觉得自己可以去赌一下，因为胜算很大。

第161章 算沙部：剖木符

黄坤走到泥沼里，污泥到了膝盖的深度。走到了宇文舟面前。

宇文舟身边的水猴子都跑了，“你天生克水，水猴子怕你。”

黄坤笑了笑，心里明白一点，恐惧才是最大的敌人，可是面前的这个宇文舟还没有开始交手，心里就已经怕了，并且自废武功。这人实在是太谨慎，越是谨慎，越是害怕失败的人，失败的可能性更大。

黄坤看了看泥沼里，还没有散开的黄鼠狼。然后慢慢的对宇文舟说：“我姓黄，不是黄鼠狼的黄，是黄裳的黄，你一点都不像神仙。”

宇文舟懵了，看着黄坤，“你果然是滴水不漏，我叔叔输在你手上，看来真的是一点都不冤枉。”

黄皮子成精，要化作人形，就需要问八十一个人，“谁谁谁，你看我像不像个神仙？”在问人之前，当然要把人的姓名打听清楚。宇文舟蛊惑邓瞳，就是早就知道了邓瞳的名字，而知道邓瞳的名字，是因为他知道邓瞳是王鲲鹏的弟子。

于是他先蛊惑了邓瞳，然后再去问邓瞳身边的王鲲鹏，“你姓什么？”如果王鲲鹏说自己姓王，那么王鲲鹏就中了招了。

这个法术在中国古代叫随口应，都是妖精和鬼魂的切口。比如一个人走夜路，突然听到背后有人叫他的名字，如果不理会，那么就没事，但是一旦答应了，那么魂魄就会被妖精和鬼魂给攫取。这个法术被吴承恩用来写小说，里面有很多，紫金葫芦就是随口应的夸张描述。

所以就有了邓瞳被附身后问黄坤你姓什么？

可是宇文舟根本就不知道有徐云风和黄坤的存在，当然想不到邓瞳身边的人不是王鲲鹏，而是黄坤。

而黄坤却误打误撞，说自己姓黄，这也是运气太好，因为黄鼠狼最怕别人提起“黄”字，因为这么一回答，就相当于对方比自己厉害，已经察觉到黄鼠狼作怪。但是黄鼠狼已经入了自己的局，非得硬着头皮问对

方：“是什么黄，是不是黄鼠狼的黄？”

如果对方坚定的回答：“是的，就是黄鼠狼的黄。”那么黄鼠狼就傻眼了，永远不能作祟，多年的修行毁于一旦，再也不能化作人形。

可是当时黄坤也实诚，随口回答了是“黄裳的黄。”

这样一来，就相当于放了黄鼠狼一马，但是说出了黄裳两个字，黄鼠狼回去后告诉了宇文舟，宇文舟就认定了是王鲲鹏在炫耀诡道的厉害。

这也是宇文舟对王鲲鹏实在是太忌惮，如果他没有这么害怕，应该能察觉到这个王鲲鹏是个冒牌货。

宇文舟从北到南，来了一趟，不能什么都不做就回去。所以怎么也要硬着头皮和王鲲鹏比试一下。回去了好跟张天然交差。

现在宇文舟和黄坤两人都站在泥沼里，表面都是沉着冷静，两个人的心里却刚好相反，宇文舟害怕王鲲鹏对自己不留余地。

论本事，黄坤知道自己比宇文舟这种术士差的太远。黄坤害怕自己的假冒身份被识破，心理优势丧失殆尽。

两个人各自心虚，黄坤看着宇文舟的脚下生出来好几个莲叶，莲叶上的莲花瞬间就开放。然后宇文舟的身体突然变化，身材长大了很多，但是身体的四肢沾满了污泥，关节处却变得很细。黄坤本以为宇文舟会驱使黄皮子对付自己，这个他本来有信心对付，可是没想到宇文舟已经用上了自己最拿手的本事。

黄坤正在不知道如何应对，可是宇文舟既然已经全力以赴，就不再犹豫，粗壮的胳膊横扫过来，黄坤来不及躲避，胳膊狠狠的撞在了腰上，黄坤摔倒在水里，淤泥里伸出无数细细的根须，把黄坤的头颅给拉住，黄坤抬头，这些根须全部断裂，断裂处流出液体，黄坤闻到一股浓烈的血腥气。

宇文舟见黄坤站起来，连忙后退一步，他的大腿变长，一步抵得上黄坤的两步。

黄坤见宇文舟露怯，于是在淤泥里勉强快步向前，宇文舟倒退，长

长的脚抬了起来，黄坤灵机一动，伸手把宇文舟满是污泥的一条腿给揽在腋下，另一只胳膊，狠狠向着关节处劈下，宇文舟的小腿断裂。留在黄坤手上的是一截莲藕。

莲藕的断裂处有无数细丝，和宇文舟的大腿断裂的地方相连。黄坤心里不明白为什么宇文舟这么不堪一击，于是继续冲向前，宇文舟的胳膊再挥过来，黄坤这次有了准备，看准了宇文舟的关节部位，把肘部竖起，拿捏好了，宇文舟的胳膊关节狠狠撞在黄坤的肘部，和小腿一样，也断裂，被黄坤抓在手上，也是一截莲藕。

现在宇文舟真的怕了，他恢复到了常人的模样，小腿和胳膊软软的垂下，都已经脱臼。

宇文舟看着黄坤，十分惊慌，“这是当年黄家的剖木符，你们诋道什么时候能用黄家的东西了！”

黄坤这才慢慢的说：“我是诋道传人，一点不假。”

“你给了黄家什么好处，”宇文舟说，“黄家的五行符，是绝对不会给外人的。”

“我也不是黄家的外人，”黄坤拿着手里的莲藕，已经明白了，这个莲藕是一个无坚不摧的盔甲，但是偏偏害怕五行符中的剖木符，而且水猴子拉自己入水，自己毫发无损，也是避水符的原因。只是自己从来就不知道避水符和现在施展的剖木符什么时候带在了身上。

“王道长，你在说什么？”宇文舟已经没有任何勇气再跟黄坤在交手。

“我姓黄，叫黄坤。”现在黄坤终于敢对着宇文舟说出自己的名字了，“王鲲鹏，王鲲鹏是我。。。。。”

黄坤突然意识到一个很重要的问题，“我的师父是金仲。”

“黄家的后人做金仲的弟子！”宇文舟大惊失色，精神萎靡下来，“原来避水符和剖木符都在你身上。”

黄坤第一次真正和术士交手，虽然是靠着黄家祖传的五行符，但是毕竟没有借助任何外力。心里不免暗自得意。黄家并不是一个没落的术

士世家，只是最厉害的东西不在黄溪手上而已。

宇文舟长长的叹口气，“本来想看看王抱阳到底有多厉害，没想到诡道果然是到了最鼎盛的时候，我还没见到王鲲鹏，却被金仲一房的弟子给打败。”

现在宇文舟十分的颓丧，开始的傲气消失无踪，王鲲鹏的能力远胜金仲，可是现在别说金仲，他发现自己连金仲的徒弟都打不过，这才明白对自己的法术太过于乐观。

黄坤心里送了一大口气，现在宇文舟肯定是不再跟他为难。宇文舟披头散发，慢慢的走到了岸上。就要离开，邓瞳也没有勇气去阻拦，看着宇文舟的背影。

“你就这么走了吗？”邓瞳突然拦在宇文舟的面前。

宇文舟的自信息已经完全被击溃，对着邓瞳说话的声音也不趾高气昂，“那你还想怎样？”

“你的黄皮子整了我这么久，”邓瞳不依不饶，“现在说走就走？”

“对，我也太不懂规矩了，”宇文舟对着邓瞳说，“既然你非要我给个交代，那么我就奉陪吧。”

黄坤心里懊恼邓瞳节外生枝，现在再和宇文舟大打出手，没了避水符和剖木符，两个初入门的菜鸟，怎么跟这个术士硬扛。

黄坤只好也站在邓瞳旁边，“你来一趟，本来不该就这么放你回去，但是总要给张真人带个话，说我们诡道等着他来破七星阵法。所以你还是把黄皮子留下，人可以回去。”

宇文舟已经是惊弓之鸟，权衡了一会，嘴里呼哨一声。然后对着邓瞳和黄坤说：“东西留下了，你们自己看着办吧。”然后一瘸一拐的离开。

一个海狸鼠从淤泥爬出来，要跟着宇文舟离开，却被邓瞳一把给摁住，然后两人看到海狸鼠的脚上套着铁链子，铁链子上面还有一把锁。

邓瞳嘚瑟起来，“我说我们能找到对头吧。”

黄坤看着邓瞳，心里问候了邓家的十几代祖宗，但是不可否认的是，邓瞳瞎折腾一番，还真的揪出了宇文舟。

两人捉了海狸鼠，想来想去，只有去找申德旭。申德旭认得这海狸鼠，连忙问询两人从那里弄来了这个东西。邓瞳就大肆吹嘘，说自己如何等着宇文舟出现，如何跟着宇文舟到了黄柏河，如何跟宇文舟大打出手。最后把宇文舟给打败赶走。

说到最后，连自己都无法自圆其说。申德旭弄了一个大纲，把海狸鼠给放进去，才对邓瞳说“这东西，又能游泳，又能打洞，北方的术士，都喜欢用它做随身的灵宠。这东西毛发都白了，有少年头。”

于是三人等到了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回来。邓瞳看见王鲲鹏，免不了要自吹自擂一番。

徐云风和王鲲鹏听了邓瞳叙说，当然不肯相信，然后一点点的追问细节。邓瞳本来就是瞎吹，说到点子上就支支吾吾。于是黄坤才把事情详细的说了。邓瞳免不了插嘴，说自己也在关键时刻帮忙不少。两人就这么断断续续的把经过给大致说了清楚。

王鲲鹏和徐云风听后，相互看了一眼，王鲲鹏说：“没想到宇文发陈的侄子一直跟着张天然。”

“不是已经被治住了吗？”徐云风说，“你但个什么心？”

“宇文发陈有两个侄子，宇文舟已经见过了，”王鲲鹏说，“可是宇文幅的本事远在宇文舟之上。”

“又是听老严说的？”徐云风问。

“有册录的。”王鲲鹏深吸了一口气，“我最担心的就是这个，连宇文舟、宇文幅都跟着张天然，还不知道有多少当年的北方术士，现在已经投奔过去了。”

邓瞳看着师父唉声叹气，忍不住说：“我冒着生命危险，立了这么大一件功劳，怎么一点表示都没有？”

王鲲鹏看着邓瞳，“你想要什么表示。”

“别把我送到寻蝉那个女道士哪，”邓瞳说，“在山上都闷出霉来

了。”

第162章 算沙部：七眼泉

王鲲鹏没有理会邓瞳的抱怨。对申德旭说：“我们需要仔细的讨论后面该怎么办了？”

申德旭点头，“我一直在等你回来，这段时间，长江上不太平，看来已经有很多对头已经来了。这个宇文舟的本事不大，也许是他们故意放出来试探的。”

“以张天然的为人，”王鲲鹏赞成，“他一定会这么做。”

邓瞳和黄坤两人听了，转头看着王鲲鹏，“原来宇文舟只是一个小角色。”

徐云风嗤嗤的笑起来，“你们不会真的以为搞定了宇文舟就觉得自己厉害了吧。”

申德旭带着众人到了另外一间会议室，里面放着一个沙盘。就是长江西陵峡之下的地形图。

王鲲鹏分别在夷陵区官庄、当阳玉泉寺、獠亭、江北南津关姜家庙、江南紫阳牛扎坪、江南土城这六个地方用小旗子插满，“这些星位，我已经都找到了合适的人选镇守。唯独长阳龙舟坪的钟家，不可能过来了。

王鲲鹏嘴里说着，把龙舟坪也插了一个小旗，七面旗，连起来看，就是一个北斗七星的形状。

申德旭看着沙盘上的七个旗帜，敬佩的对王鲲鹏说：“你真的做到了，还只用了这么短的时间。”

“张天然也在布置，”王鲲鹏说，“他手下也在不停的游说那些道士，现在看来，我们还没有落后。”

“那龙舟坪的摇光星位怎么办？”申德旭脑门冒汗，“很难找到钟家这样的人来镇守了，而且看来你们也没有时间浪费在找人上面。”

“我。”徐云风说，“没办法了。”

“师父应该不行吧。”黄坤突然插嘴，申德旭、王鲲鹏、徐云风都看着黄坤。黄坤心里发毛，犹豫着说，“师父不应该是留在暗处，最后对付张天然吗？”

王鲲鹏和徐云风相互对望，徐云风笑了笑，“你还挺聪明的，把这一番给想明白了。”

“钟家不来，”王鲲鹏对着申德旭说，“只能这样了，我和你去扛张天然。”

都知道王鲲鹏说的这句话是逼于无奈，但是谁也拿不出更好的办法。申德旭说：“白丹派的人也都到齐了，随时听候你差遣。”

王鲲鹏摆手，“白丹派是唯一炼外丹的门派，就不要掺和进来了。申工你以李星的身份帮助我就行。”

申德旭知道王鲲鹏已经决定了所有的步骤，既然他说了这句话，看来王鲲鹏也不会在改变。

“当今天下都是炼内丹的术士，”王鲲鹏说，“白丹派还是继续置身事外吧。”

申德旭问：“我们下一步干什么？”

“去一趟七眼泉。”王鲲鹏说，“我和你在那里等着张天然。”

“你为什么这么确定张天然会在七眼泉跟你交手？”

“因为他出阴的地方就是在七眼泉，”王鲲鹏说，“他没有别的选择。”

申德旭说：“那我们现在就去七眼泉。”

申德旭开车，王鲲鹏和徐云风上车。王鲲鹏对着方浊说，“你看着黄坤和邓瞳两个人，不要再让他们出乱子。我们明天就回来了。在我们回来之前，遇到什么古怪的事情，都不要去理会。”

方浊点头，“放心吧。有我。”

申德旭驱车，带着徐云风和王鲲鹏到了七眼泉，到的时候已经是晚

上。七眼泉已经变成了一个在山顶上的湖泊，由于耕地都被湖水淹没，现在已经没有人烟。

湖水非常清澈，湖心中有个小岛，植被茂盛。而湖边全部是成片的竹林。

徐云风站到了申德旭越野车的顶部，远眺张望，对着王鲲鹏说：“梧桐树没有了。一棵都没有了，全部是竹林。”

王鲲鹏说：“守门人走了？”

“不是走了。”徐云风对着王鲲鹏说，“是从来就没有存在过，就跟我一样。”

王鲲鹏看着徐云风，申德旭却完全不懂徐云风在说什么。

王鲲鹏看着申德旭，“你当年是孙拂尘的副手，我想你也应该很想知道孙拂尘到底去那里了。”

“他把这个职位交给我之后，”申德旭说，“就再也没有消息，我记得他走之前，脸上的表情，就跟你现在一样。而且有几个从来没有见过的人，和他一起走了。”

“那些人都死了。”徐云风冷冷的说，“孙拂尘杀的。”

申德旭干笑着说，“孙工不是这样的人，他脾气非常好。”

徐云风摊摊手，王鲲鹏接着说：“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怎么说呢，能够操纵一切的人，能力达到了无法想象的地步。”

“孙工就是这个人。”申德旭说，“你们好像已经说过几次了。”

“但是这种人，绝对不能干预任何事情。”徐云风说，“他只能做一件事情，就是天下有特殊能力的人都找出来，然后铲除掉，但是，他会选择其中最强的一个，作为自己的接替者。”

“不能干涉任何事情，”申德旭问，“那也太无聊了。”

“是的。”徐云风说，“但是孙拂尘的女儿在接替他之后，破坏了这个规矩。只破坏了一点点，很细微一点。”

王鲲鹏指着徐云风，“就是他，他本来应该已经完全不存在了。”

“我之前的身份是过阴人，”徐云风说，“如果我不存在，那么所有人都得忘记我。可是孙拂尘的女儿，让王八还记得我。”

“我有点晕了，”申德旭说，“孙拂尘的女儿能改变人的记忆？”

“不是记忆，”徐云风说，“很难解释，而是扭曲存在。。。。。。算了，你就当是记忆吧。”

王鲲鹏接着说：“孙拂尘的女儿这个动作是致命的，这是一个巨大的缺陷。张天然本来只想依托一个人出阴，但是当他发现了孙拂尘女儿的这个小动作之后，他改变了主意。”

“他要取代孙工女儿的位置。做一个能控制一切的人。”申德旭懂了，“但是这一切不能控制，一旦控制就会导致一切都混乱。”

“不是混乱，”徐云风说，“是什么都没有了。”

申德旭紧张起来，“直到现在，你们才告诉我这个。”

“你是孙拂尘当年的副手，”王鲲鹏说，“你和我们一样，无法置身事外。”

“再说一件事情，”徐云风问，“知道为什么孙拂尘女儿犯下的错误，导致了一点点漏洞，被张天然察觉到吗？”

“你们刚才已经说过，”申德旭说，“跟你有关。”

“因为我本来是孙拂尘的接替者，”徐云风说，“不过我拒绝了他的邀请。”

申德旭看了徐云风很久，“无法想象有你这样的人，原来所有的一切，都是在给你弥补过失。”

“如果你要退出。”王鲲鹏说，“我们绝不强迫你参与。如果你参加，我托付你一件事情。”

“什么事情？”申德旭并没有迟疑，“难道不是让我来看看七眼泉的布置，然后我和你一起对付张天然的吗？”

“不是。”王鲲鹏摇头，“张天然我一个人扛。你来这里，是要给我帮个忙。”

“帮一个什么忙。”申德旭问。

王鲲鹏指着湖中心的那个小岛，“到时候你把铁板给送到这里来。”

“你自己为什么不做？”申德旭问，“既然这么重要的事情，却偏偏要我来。”

王鲲鹏说：“只有你才有本事把那么大的铁板从江底捞起来。别人可做不到。”

第163章 算沙部：一刻

申德旭这才明白王鲲鹏叫自己到七眼泉原来是为了铁板的事情。并不是要自己和他一起与张天然对决。

申德旭看了四周的环境，然后说：“放心吧，我能弄来。但是放在什么地方？”

王鲲鹏带着申德旭和徐云风走到湖岸边的一个巨大的石头，石头旁长了一丛茂密的竹子，一条小船系在竹子上，被石头给挡住，所以刚才看不到。

王鲲鹏走过去把绳子解开，自己先上了船，站在船头。徐云风和申德旭两人跟着踏上船。徐云风问：“你什么时候在这里藏了一条船？”

“我几乎每个月都来。”王鲲鹏说，“我在小岛上搭了一个棚子，我带你们看看。”

王鲲鹏说这话，在船头左右划桨，小船慢慢到了湖心的小岛上。

王鲲鹏下船，把小船上的缆绳套在一个石头上。湖心的小岛和湖边成片的竹林不同，这里没有一株竹子，却有很多其他种类的树木。

申德旭和徐云风也跳下船，和王鲲鹏一起向小岛的中间走去。三人走在茂密的树林里，都没有说话，脚下踩着落下的树叶沙沙作响，惊动了树林的飞鸟，簌簌的从树枝上飞到湖泊的上方。

三人到了一个空地上，这里有一个巨大的石头，石头被人用尖锐的铁器画了一个围棋的棋盘。徐云风问王鲲鹏；“你在这里画棋盘干什么？”

“其实长江下的那个铁板，就是一个棋盘。”王鲲鹏说，“诡道的前辈留下来的。”

“我是在问你这个石头上的棋盘是什么意思？”徐云风追问。

“到了那个时候，我就在个棋盘里等着他出来。”王鲲鹏说。

“难道你还要跟他下棋？”徐云风笑了，“我看他肯定不会答应。”

王鲲鹏不理睬徐云风跟他扯淡，而是对着申德旭说：“我就一个要求，你把江底的棋盘给捞起来，然后搁在这个石头之上。”

“铁板比这个石头大的太多了。”申德旭在犹豫，“这里根本就没有道路，吊装的机械不可能进来。”

“这些由你想办法了。”王鲲鹏说，“我就这个愿望。”

申德旭到了这个份上，也只能答应。

“还有一件事情，”王鲲鹏说，“我每次来这里，手表就会慢。”

“慢多少？”申德旭问。

“二十分钟。”王鲲鹏说，“每次都一样。”

申德旭把手里的表拿出来，看了看，“现在是晚上十点半。”

王鲲鹏把手表也拿出来，“看来这次不会再错了，我的也是十点半。”

徐云风身上不戴表，也没有手机，但是他说：“不对，现在是十点五十分。马上就是十一点了，今晚还下山吗？”

“什么，”王鲲鹏说，“还有十分钟十一一点。你没有开玩笑？”

“你自己都说了你的表在这里慢二十分钟。”徐云风说，“你倒是没有说错，我这时候跟你开什么玩笑。”

王鲲鹏说：“我差点忘了大事，总想着时间还够，申工，这个地方我带你来过了，你记住了吗？”

“记住了。”申德旭还在看着自己的表，“不可能我和王所长的表同时都慢二十分钟吧。”

“别管这些了。”王鲲鹏匆匆往来路走去，到了水边，立即解开绳索，“快点上船。”

三人上船只有，王鲲鹏飞快的划桨，比来的时候快了很多，距离湖

岸还有一半距离的时候，王鲲鹏问徐云风，“还有多久十一点一刻？”

“现在应该是十一点刚过，”徐云风说，“快点划，我们能靠岸。”

“没事了。”王鲲鹏划船的动作缓慢下来，“我们来得及上岸了。”

申德旭问王鲲鹏：“到底什么情况？”

徐云风说：“我大致猜到了，但是你们手表时间变慢的事情，你们却不知道缘由。”

船靠岸后，三人回转身，看着湖泊。然后发现小岛已经完全消失在月光下。整个湖泊只有平静的湖面，放佛小岛从来就没有出现过。

申德旭问王鲲鹏，“小岛都没了，我怎么把铁饭放过来？”

徐云风哼了一声，“明早上小岛就出来了。王鲲鹏在上面都画了棋盘，不知道来了多少次，他早就发现了这个小岛每晚都会消失。”

王鲲鹏问徐云风：“为什么我和申工的手表到了小岛上就会坏？”

“手表没坏。”徐云风说，“其实你也知道了七眼泉的古怪，不仅有东西会消失，时间也突然少一截。”

“果然是这样。”王鲲鹏说，“这倒是出乎我意料之外。”

“这事，金仲知道。”徐云风说，“七眼泉没到晚上酉时，就会短一刻，也就是二十分钟。七眼泉上看不见落日，永远看不见，消失的那二十分钟，就是跟着太阳落山的时间走。”

“看不见落日，果然张天然要选择在这里出阴。”王鲲鹏说，“阴气太盛。”

“我们是打算在这里过夜吗？”徐云风问，“等着明天早上看见小岛出现。还是现在就离开。”

申德旭还在犹豫，他有点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王鲲鹏拍拍申德旭的肩膀，“明天早上就出来了。”

申德旭这才带着徐云风和王鲲鹏离开七眼泉，连夜驱车到了市内，

已经是早上，和旁人比对时间，王鲲鹏和申德旭的手表就是慢了二十分钟。

王鲲鹏和徐云风找了一个早点摊子准备吃早点，申德旭因为有公职，开车走了。

徐云风问王鲲鹏，“当初张天然带着四大家族还有孙家，在三峡古道里跟同断死磕，没听说有宇文家的人也在啊。”

王鲲鹏慢慢说：“宇文家的人一直都跟随张天然，当张天然在三峡古道里的时候，宇文发陈其实也在的。”

“你前面没有说起过他啊，”徐云风掰着指头，“黄家、钟家、苗家、魏家、孙鼎和他的五通，庄崇光，没有别的人了吧。”

“宇文发陈的确是在的。”王鲲鹏说，“只是他当时在石碑的山上，跟日本人的常规部队打仗。”

“宇文发陈怎么跑到地面上去了？”徐云风问，“他不是个术士吗，应该在古道里给张天然帮忙啊。”

“因为宇文发陈那时候还有一个职务。”王鲲鹏说，“宇文团长，隶属国军十一师胡琏部。”

徐云风嗤嗤的笑起来，“真的他妈的什么人都能做术士啊。我记得在七眼泉上，他不是承认自己是辽沈战役的林彪麾下的一个师长吗？”

“六十年代之之前，有很多投身革命的军人，”王鲲鹏压低声音，“都是民间的术士来的。而且最后都投奔了延安，古赤萧，你忘记了吗？”

“宇文发陈也是？”徐云风想了很久，“我记起来了，他曾经说过，他六几年落难的时候，张真人没管他，是老严保护了他，把他安排了七眼泉保命。”

“当时宇文发陈作为军人的身份在长江之上对抗日军。”王鲲鹏说，“可是他也要接应古道里的张天然等人，把同断陷在古道里！”

“他妈的后来怎么又跟张天然掰了？”徐云风问。

“这个跟张天然和同断在古道里斗法有关系。”王鲲鹏说，“同断在被

击败之后，告诉了张天然和其他术士一个巨大的秘密，跟梵天有关的秘密。”

“一切后来的事情，都因此而起。”徐云风想起那个在古道里的同断，“可是我过了几十年才砍了他的脑袋！妈的！”

第164章 冥战部：梵天

冥战部

一九四三年五月

张天然在安宅船的甲板上站定，手里拿着赤霄宝剑。庄崇光站在左侧，禾箴女和孙鼎站在张天然身后，魏永柒和钟义方站在禾箴女身后。

双方对峙的平衡局面已经打破，在孙鼎和黄家的试探下，张天然不再处于守势，而是登上了同断的安宅船。

同断和张天然对峙。张天然把手中的赤霄宝剑挥舞一下，空中带出一道火光。这个火光惊动了站在同断后面的菊童丸。但是菊童丸的注意力只稍稍被赤霄吸引了一下，然后走到了船舷，把和泉守鉴定双手把握，对着水面。现在的水面上已经漂浮了很多古代的术士的魂灵。

张天然不再注意菊童丸，而是向前逼近两步，与同断只有半步的距离。中日两大术士宗师，终于近距离面对面了。

张天然对着同断说：“九龙宗的同断，我的手上的这柄宝剑名叫赤霄，你死在这把剑下，并不辱没你的身份。”

同断突然伸手，用手狠狠的扣住张天然的脖子。张天然没有任何抵挡。同断的手正要把张天然的喉咙捏碎。可是肩膀被人碰了碰，“和泉守鉴定不在你手上。拿什么跟我斗？”

同断的肩膀一阵剧痛，这才扭头看见，赤霄宝剑轻轻的搭在自己的肩膀上，剑身如同烙铁一般通红。而张天然已经瞬间到了他的身后。同断再看手中扣着喉咙的人，并非张天然，而是一个稻草人傀儡。

“是我。”钟义方对着同断轻蔑的笑了一声。

同断无奈，只好转身，让开了肩膀上的赤霄宝剑，接着单手竖在胸前，低头念咒。另一只手伸出，化作了一个巨大的黑色尖锐的爪子，手爪就要挖到张天然的心脏的时候，张天然的赤霄宝剑回转过来，格挡了黑爪，黑爪被赤霄荡开。张天然的左手抬起，食指和中指并拢，直直的

顶住同断的印堂穴。

同断无法闪开，只有向后退了一步，但是背后靠了一个冰冷的身体，同断心里知道不妙，但是已经来不及了。一双胳膊狠狠的把同断的身体抱住。

魏永柒养的铁尸，终于放出来了。铁尸把同断抱住，同断的肋骨折断作响。张天然的赤霄宝剑已经向着同断的胸口刺过来。

就在同断要毙命于张天然的剑下，突然古道里发出了一阵连续的响声，无数的术士魂灵从水下冒出来，这些魂灵离开湖水之后，都没有实体的身躯，反而移动的飞快，无数个魂灵在安宅船上所有的人身体穿过，并不滞涩，全部都扑向了站在船舷边的菊童丸身上。

菊童丸的和泉守鉴定凌空劈斩，那些魂灵都被劈成无数段。和泉守鉴定带起的剑风凌厉，铁尸也被斩断。同断立即避让过了张天然的赤霄宝剑。

古道顶部的石壁上，无数被封印的术士魂灵也挣扎着从石头全部挣脱出来，他们都扑倒了菊童丸的盔甲上，拼命的要钻进盔甲。但是菊童丸的盔甲缝隙，冒出了无数的黑气，把所有的魂灵都罩住。

安宅船开始倾斜，发出了木头的断裂声音。同断来到船舷，看到湖面上的魂灵，都漂浮在水面，用牙齿狠狠的咬着安宅船的底部。

安宅船已经被咬了一个窟窿，水拥进船底。安宅船终于开始下沉。

张天然哈哈大笑起来。不再追击同断，而是用手中的赤霄，用力看向菊童丸，菊童丸的和泉守鉴定从下至上，和赤霄宝剑碰撞，张天然拿捏不住手中的赤霄宝剑，宝剑飞到了空中，距离船舷不远处，眼见就要堕入湖水，可是就在下落的时候，赤霄宝剑在空中不可思议的停住，然后飞快的平飞到了孙鼎面前，孙鼎手一抄，拿住了宝剑。

张天然对着孙鼎大喊：“你的那个家仆还没有死？”

孙鼎沉声说：“那里有这么容易就死了。”

菊童丸被赤霄干扰了一下，魂灵都纷纷钻入盔甲，然后立足不稳，摔倒了安宅船之外，堕入湖水中。

湖水立即以不可思议的速度下降。

“把船架起来！”张天然大喊。禾箴女立即把身上的一个陶罐摔破，一个巴掌大的蜘蛛飞快的爬到了安宅船下。

湖水迅速的下退，很快湖泊就已经消失不见，古道里的这个湖泊变成了一个巨大的深渊。湖水淹没石壁都显露出来。

但是安宅船仍旧漂浮在原来的位置，并没有随着湖水的下降而落到无底的深渊。同断看着禾箴女，一言不发。脸上露出了敬佩的表情。

安宅船上没有任何人去观望，为什么安宅船没有掉落下去。因为他们都知道发生了什么。那就是一直没有出手的禾箴女，在关键的时候，放出了她的蜘蛛。

现在整个安宅船，被一张巨大的蜘蛛网给拖住，而蛛网承受力量的蛛丝，都是从顶部的石壁悬挂下来。并且蜘蛛仍然在不停的织网，蜘蛛网还在飞快的编织，越织越密集，很快，整个安宅船就像一个昆虫，被方圆几十米的蜘蛛网给困住。

而蜘蛛网上的那个蜘蛛在短短的时间内，已经长成了磨盘大的身躯，蜘蛛正在吊着一个蛛丝，蛛丝慢慢提升，和泉守鉴定在蛛丝的尽头，慢慢的提起来。

所有人都不再做声，听着深渊之下的喊杀之声，菊童丸并没有消失，而是在深渊之下，继续和那些困在古道里的古代术士魂灵缠斗，也许他们会永远的这么斗下去，但是对于安宅船上的术士来说，已经不重要了。

同断输了，他最后的杀招菊童丸已经踏入深渊。而和泉守鉴定已经被禾箴女拿在手上。

张天然慢慢走到了同断面前，“九龙宗的同断，你这辈子都别想走出古道了。”

同断笑起来，“我在下面拖住你们，而我们天皇的军队已经从上面越过了石碑。”

张天然眯着眼睛说：“你这么有自信吗？”

同断的脸色变了，“你在上面留什么人？”

“我在上面布置了一个穀。”张天然说，“九龙宗在中土的时候，那个穀没有出现，不过现在可以让你见识一下。”

古道的头顶发出巨大的破裂声，一个军舰的轮船头部穿透了河床的岩石，嵌在石壁上方，江水哗哗的流下来。

庄崇光欣喜的说：“宇文发陈做到了。”

同断这才明白，自己实在是太小瞧张天然，他的每一个步骤，张天然都已经针对好了对策。同断对着禾箴女说：“把和泉守鉴定给我。”

张天然向禾箴女示意，禾箴女把和泉守鉴定扔到了同断的脚下。

同断拿起和泉守鉴定，对着张天然说：“我不敢求你做我的介绍。你替我选一个吧。”

张天然摇头，“如果我让你永远留在这里呢？”

同断看了看四周，对着张天然说：“这个穀，有这么厉害。”

“你如果运气好，总有一天，会有人来给你做介绍。”张天然说，“你就在这里等着吧。”

同断本来已经跪下来，准备用和泉守鉴定剖腹，可是没有想到张天然竟然连让他自杀的尊严都不给留下。而是要他永远在这个穀里镇守古道。

同断一败涂地，已经没有了任何选择。只能跪在甲板上，垂头丧气。

“九龙宗的同断，”张天然走到了安宅船的船头，就要带着所有人离开，“我们赢你，有没有使用阴谋诡计？”

“没有。”同断心悦诚服的回答，“从头到尾我们都有来有往，一招一式，正面交手。”

“我有没有倚多胜少？”张天然再问。

“没有，”同断说，“古道里我一人，你们数人，但是在长江之上，你们只有一人，但是我有四个师弟。”

张天然挥手，就要顺着桅杆离开安宅船。

“等等，”同断对着张天然的后背喊，“我来中国，还有一件事情。”

所有人都站住，等着同断要说出什么话来。

同断看着张天然，慢慢的说：“他找过你没有？”

“谁？”

“原来没找过。”同断失望的说，“我很奇怪，我一直以为和我在这里遇到的人，应该是诡道的传人，可是竟然没有。”

孙鼎紧张起来，“你有什么话，需要我给你带来到诡道后人？”

“什利方当年和诡道宗师陈平约定过一个契约，”同断说，“中土最厉害的术士，要做梵天。”

“我就是当今中土最厉害的术士，”张天然说，“梵天又是什么？”

“看来你不是。”同断看着赤霄宝剑，“它的主人才是。”

张天然看着孙鼎，“这个日本人说的是真的？”

“你自己亲自去找他吧。”孙鼎把赤霄宝剑拿在手上，“我的事情已经做完了。”

同断苦笑起来，“原来，原来你们根本就不知道。”

第165章 冥战部：冥战结束

张天然不走了，回头看着同断，“也许中国还有能胜过我的术士，但绝不是赤霄宝剑的主人，至于你说的什利方的事情，我倒是隐约听人提起过，但是那都是无稽之谈。”

“不，”同断摇头，“是确有其事，你可以仔细回想一下，想想你的前辈，那些中国术士中最出色的人才，是不是在某个时刻全部都突然消失。”

张天然笑了，“道家本就是寻求修仙坐化，到了一定境界，去了不周山，其实就是死了。”

“同时好几个顶尖的术士宗师同时失踪，”同断说，“连尸首都找不到，你们就这么草率的认为他们莫名其妙的死了？”

张天然愣了一下。

“路中一是你一贯道的前辈吧，如果他不坐化，你也做不到一贯道的道首。”同断说，“你应该知道他的葬礼上，棺材里到底有没有遗体。”

张天然没有回答，但是这已经表明，同断并没有空穴来风。庄崇光筛糠一样的抖动起来。这个细节被同断看到，对着庄崇光问：“当时你在场，那时候你应该还是个十几岁的小孩，一定被师门的长辈叮嘱过，不能透露通理子（笔者：即路中一）根本就不在棺材里，对不对？”

庄崇光面如土灰，跟张天然的反应一样，大家都看得清楚，这事同断没说错。而且这事是一贯道的巨大秘密，连张天然和庄崇光都不能透露。

同断看着庄崇光，继续说：“通理子死前两日，是不是来了一个人？”

庄崇光没有肯定，但是也没有否定。

“那个人应该是正一道六十二代天师张元旭，”同断对庄崇光说，“我说的有没有错？”

庄崇光仍旧不敢回答。

同断又说了好几个清末的术士宗师，都是当年一等一的道士，还有一个和尚。张天然和庄崇光，还有孙鼎，都对他们非常的熟悉，这些人都是宗教界的杰出人物，比如路中一，当年在一贯道里的地位，超过张天然很多，张元旭虽然不仅是正一的前辈，并且在南方也是受人尊敬的道士。。。。。。同断说的这些术士宗师，都有一个共同点：

那就是，他们都在一九二四年到一九二五这一点内，全部去世，但是他们的传人都对他们的去世讳如莫深。现在按照同断的暗示，他们可能都是失踪了，却都被后人隐瞒起来。

这个事情，至少张元旭和路中一去世的诡异，张天然和庄崇光是知道的。

张天然终于开口了，“如果金公祖师（笔者：也是路中一）并未去世，那么他去了那里？”

同断却并没有正面回答，却说道：“每隔几十年，中国最厉害的术士宗师就会同时消失几个，你不觉得奇怪吗？”

“你是在说有人在故意暗中收罗他们，”张天然问，“可是却不知道为了什么？”

“我刚才已经说过，”同断低声说，“最厉害的那个术士，要做梵天。”

“我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么个奇怪的事情。”张天然看着同断，“你一个日本人怎么会知道。”

“你去问赤霄宝剑的主人。”同断说，“就什么都知道了。”

“你告诉我这个秘密，”张天然看着脚下的和泉守鉴定，“是想让我放过你？”

“我本来以为，以我的能力，能够击败中国所有的术士，然后等着十几年后，等到有人来找到我，可是看来已经没有这个机会了。”

“我答应你了。”张天然抬头看了看头顶，那个冒出一截的船头已经化作了岩石的形状。宇文发陈忠实的秉承了张天然的托付，在长江上击

败了同断的四个师弟，并且从上至下，布下了这个让人非生非死的毂。

“几十年后，”张天然已经走上了桅杆，身下是无底的深渊，“会有人到古道里来，给你做介错。”

同断听后，慢慢把和泉守鉴定扔掉，跪在甲板上，闭上眼睛。孙鼎把和泉守鉴定拿起，然后跟着庄崇光、钟义方、禾箴女、魏永柒等人离开，走上桅杆之前，都对同断拱手行礼。虽然同断是日方敌人，但是作为术士宗师，在古道里一战，对同断的气度和法术，内心无比钦佩。只是民族大义，各为其主，不得不在古道里以性命相拼，现在虽然胜了同断，也没有半点的轻视。

石牌保卫战，以中国军队胜利，成功将日军阻拦在三峡以东而告终。日军无法入侵四川，逼近重庆。这一战，就是中国抗日战争的转折点。从此之后，侵华日军在军事上的优势不再扩大，随即太平洋战争日本节节败退。中国国民政府在重庆保存抗日大后方，坚持到了一九四五年抗日胜利。

张天然在长江授命宇文发陈对抗日方的冥战人士，自己带领副手庄崇光，李星孙鼎，还有四大家族在三峡古道里与日方冥战宗师同断一战，也功不可没。众人回到重庆后，毛人凤亲自接待，本该论功行赏。

但是孙鼎是延安古赤萧派来的支援，并不接受功劳，直接去找古赤萧，还赤霄宝剑去了，然后举家迁往延安，跟随古赤萧。

禾箴女、魏永柒本来就是湘西家族，不愿意再介入湖南之外的纷争，都回到了老家，经营家族手艺。毛人凤暗中下命，湖南境内的国民党军队，不得侵扰苗家和魏家，尊重两家的家族传统和习俗。

钟义方受领忠勇勋章，从此追随张天然。

副手庄崇光受领忠勤勋章。

黄铁焰受伤，特授忠勇勋章，并送还秀山老家休养。黄松柏云麾勋章，跟随张天然。

张天然受领宝鼎勋章，并且不再追究往年投日的卖国行径。并私下颁发张天然大法师的封号，为中国道教最高名誉首领。

但是以上功勋，都没有公布于世，只是国民政府私下的表彰行为。

唯一得到公开嘉奖的是宇文发陈，提升为中校副旅长，调入胡宗南第一师。抗日战争后，率领部下投诚延安。这是后话，暂且不表。

众人经历一场恶斗，毛人凤亲自在重庆设宴给一千人等庆功并饯别。经三峡古道一战，大家都惺惺相惜，离别之际，都各自送了对方信物，承诺今后门派如果相争，一定要想起古道内的同仇敌忾之谊。然后大醉方休。

天亮的时候，孙鼎、禾篋女、魏永柒告辞，黄铁焰还在医院养伤。宇文发陈奉命进入军队编制。

张天然和黄松柏、庄崇光、钟义方也离开重庆，不知所踪。

直到一九四七年，张天然在四川病故。才引发了另一场术士之间的纷争。

一九四三年三峡古道冥战之后，孙鼎拿着赤霄宝剑，辗转到了延安，告知有重要情报报告古赤萧首长。但是由于孙鼎身份不明，安排在一个窑洞里等候。孙鼎告诉接待人员，自己姓孙，请一定告知首长。

一个月后，一个四十多岁的中年首长，穿着简朴却干净的棉服，来到了孙鼎的窑洞，警卫员远远站在窑洞之外。孙鼎看着整个中年人，立即把贴身携带的赤霄宝剑递给首长。首长正是威名赫赫的古赤萧。

“你和张天然的在古道已经完成任务，大致情况我已经了解。”首长摆摆手，示意孙鼎坐下。

孙鼎拿着宝剑，只好恭敬的放在首长的面前。首长并不在意，随意的把宝剑拿在手上，并且抽出剑锋，看见了宝剑上三四个缺口，“日本人的宝剑锋利的很啊。在战场上，他们的枪械也比我们先进，”首长叹口气说，“我们的同志，很多还拿着张之洞时期的汉阳造跟他们打仗，国家积弱，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好在我们一定会赢得最后的胜利。”

孙鼎看见首长并不急着询问如何战胜了日方宗师同断，而是从兵刃上承认日方的武器胜过中国军队，但是对战争的结局，又十分的坚定。这个气度，远非同断和张天然所具备。

首长又询问：“古道里，我们有没有人伤亡？”

“除了黄家的黄铁焰受伤，其他人都安然无恙，”孙鼎补充说，“黄铁焰的伤势也已经好转，现在应该已经回到了秀山。”

“那就好。”首长点头，“国难当头，都是英雄，这一战，也给我们中国人长脸了。”

“我听说，对方的同断，”孙鼎犹豫的说，“当年是您在云南讲武堂的教官？”

“有这个事情，”首长笑起来，“可惜这次他来中国，我没机会跟他见上一面，好好聊聊。”

孙鼎见首长不提起当年他私下战胜同断的往事，也就不提起。

“同断是个不错的武术家，”首长叹口气，“如果不是两国交战，各为其主，他也是一个值得尊敬的人，他死了吗？”

“没有。”孙鼎说，“张真人把他困在古道里，守着双鱼龙门珠。”

“张光璧这人，就是眼界问题了，”首长说，“同断毕竟是一代宗师，为什么不给他应有的尊重。”

孙鼎说：“张真人说了，几十年后，会有人进入古道，做同断的介错。”

首长想了一会，对孙鼎说：“虽然古道一战，日本人输了。但是正面上战场上，还有一些跟同断一样的人在活动。”

“首长说的是还有冥战？”孙鼎迟疑的问。

“什么冥战、御鬼这种词语，以后就不要再提了。”首长说，“这都是非常规的特殊战争形式，常人无法理解。但并不代表不存在。既然存在，我们就要正视这种具备特殊能力的敌人，现在我们很缺少具备这种能力的同志。”

孙鼎看着首长，“我没有答应毛人凤的邀请，打算回家，可是洛阳已经沦陷。。。。。”

“你的家人我已经让人安排好了，”首长说，“这个你放心。你如果要回家，我会安排专人保护你和你的家人。”

孙鼎想了很久，“我想说的是，在古道里一战之后，我觉得我们孙家在如今，也不应该再置身事外，而是要为国家做点什么。”

“看来三峡古道的经历，对你是一件好事。”首长笑着说，“那这样吧，我马上安排你的家人到延安跟你团聚。”

“谢谢首长。”孙鼎连忙道谢。

“记住一点，”首长说，“从今往后，无论遇到什么事情，都不要泄露自己的身份，你参与的每一场战斗，都不会有记载，更不会有表彰。”

“我明白。”孙鼎说，“那我现在能提一个问题吗，最后一个犯忌讳的问题。”

“你立了这么大的功劳，”首长说，“如果整个要求都不答应你，那就太不近人情了。”

“同断说了个梵天的事情。。。。。。”孙鼎说的十分犹豫。

“不是我，我拒绝了。”首长十分严肃，“以后永远不要说起这件事。你满意这个回答吗？”

“满意。”孙鼎说，“从今往后，我随您的差遣。”

“是服从组织的安排。”首长摇头，“你要记住，今后不要再用封建的老一套口吻说话。我们这里人人平等，不搞个人主义。”

孙鼎虽然没有明白首长到底在说什么，但是这种话，是他这辈子第一次听见。

“我安排你去抗日军政大学政治班学习，”首长说，“明天你就去报到，两个月后听从组织安排，上前线，你有意见吗？”

“没有。”孙鼎回答。

“吃饭没有？”首长问，“天天吃窝窝头，嘴里清淡坏了吧？”

孙鼎笑了笑。

“去我的窑洞吧，”首长说，“我家里还有一瓶茅台，当年从贵州带过来的，跟着我走了几千里路，也难为我的警卫员了。岳主任（笔者：古私下一直称呼岳在黄埔军校的政治处主任职务）惦记很久了，今天算是给你接风和庆功。”

孙鼎立即站起来，跟着首长走出窑洞，首长突然停下，对着孙鼎说：“还有一个小同志，把他留下干什么，让他一起来啊。”

孙鼎震惊，内心却十分复杂。

第166章 算沙部：暗度陈仓

王鲲鹏和徐云风二人，行走在这个城市的街道上。这是徐云风和王鲲鹏生活了二十多年的城市，无论城市怎么发展，如何变化，两人对这个城市里任何角落都无比的熟悉。

两人走累了，走到了解放路，在天桥上坐下，看着江边，滨江公园的牌坊。车流在两人的脚下川流不息。

“跑了这么久，终于可以歇歇了。”徐云风伸了一个懒腰。

王鲲鹏一言不发，看着解放路电影院门口。电影院已经关门大吉，即便是白天，也是行人稀少，不再是当年到了傍晚，人头攒动的情形。

徐云风指着脚下的那个人行道，“当年就是那里，赵先生守着阴关。”

“他取了我的肾魄，让我从这里走到宝塔河。”王鲲鹏说，“我差点没死在半道上。”

两人说了这么一句，都想起当年两个初学者的遭遇。

“要是师父不死，”王鲲鹏说，“不论遇到什么事情，都知道有人替自己解决，该有多好。”

徐云风歪着嘴笑起来，“这话不像是从王所长嘴里说出来的。”

“那时候我就是这么想啊，”王鲲鹏说，“我在北京，我就认为，师父无论遇到什么样的事情，他都有办法去应对，这个世界上就没有他对付不了的事情。不为因为别的，就因为他是我师父，天塌下来，他都能顶着。”

徐云风的眼睛热了，“幸好你没见过他落魄的样子，如果你见到了，就不会这么想了。”

“疯子。”王鲲鹏站直了身体，对着徐云风，“对不起。”

“都过了这么久了，”徐云风轻松的摆摆手，“算了，我都要忘记

了。”

王鲲鹏叹口气：“最开始只是要入行，可是入行之后，会遇到什么事情，我从来就没想过。入行之后，我又想着要继承衣钵，击败金仲，后来我的本事比金仲大了，又觉得要做整个湖北最厉害的术士。等我做了湖北厉害的术士，却又想着，为什么不更进一步，做全国顶尖的术士之一。当我真的做到了，师父却死了。而他的死，我却无能为力。”

徐云风摸着头，“那我比你倒霉，我什么都不想做，就像安安心心的过日子，可是到头来，我他妈的连自己是谁都不知道。”说完，自我解嘲的笑起来。然后掏出烟盒，抽出一根烟，点燃，递给王鲲鹏。

王鲲鹏接了，狠狠抽了一口。然后对徐云风说：“到江边祭拜一下我师父吧。”

赵一二也算是安息在了长江，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买了一瓶酒，在江边把酒瓶打开，然后王鲲鹏把酒倒了一半在长江里。然后两人一人一口，把剩下的酒喝完。

王鲲鹏酒量不佳，喝完后，就在江滩上呕吐。

两人回到紫光园的寓所，方浊和邓瞳、黄坤都在。看见王鲲鹏走路摇摇晃晃，方浊问徐云风：“他受伤了？”

“没有。”徐云风把王鲲鹏扶到沙发上坐着，对着方浊说，“这人喝醉了。”

“哦。”方浊看着王鲲鹏嘴里不停的在念叨，但是听不清楚在说什么，只有对不起三个字在不停地重复。

邓瞳和黄坤不知道王鲲鹏到底为了什么喝醉，只是把王鲲鹏送到卧室，安顿休息。

徐云风要走了，方浊和他走出门外。两人乘电梯到了一楼。

方浊对徐云风说：“王师兄不停的说对不起，你们两人又怎么了？”

“没有翻脸，”徐云风说，“他只是想起了从前的事情。”

“哦，”方浊说，“那就好，我还以为他因为阵法的事情，觉得拖累了

许多人，心里不舒服。”

徐云风说：“邓瞳和黄坤没有闹事吧？”

“没有，他们挺好的，”方泔说，“跟我去福利院，还帮我跑手续，挺勤快的两个小孩。邓瞳嘴巴很甜，福利院院长被他糊弄的挺高兴。。。。。”

“你刚才说什么！”徐云风打断方泔，“你们去福利院干什么？”

“去接一个小孩送到申德旭那里啊。”方泔说，“申德旭人很热心啊，他在福利院收养了那个女孩来着，叫秦、秦。。。。。”

“叫秦晓敏。”徐云风提示方泔。

“对，就是这个小孩，很可怜，”方泔比划这说，“十几岁了，连吃饭上厕所都不能自理，申德旭算是做了一件好事。他的妻子也是好人，把秦晓敏收拾的干干净净。”

徐云风的声音变得低沉下来，“这事王八什么时候交代给你做的，就是昨天吗？”

“不是啊，”方泔说，“有些日子了，好像你们从巫山回来，他就告诉我，当年有个事情一直挂在心上，就是有个小女孩，是个脑瘫，她的父亲和他有过交情，现在终于他跟申德旭说好了，让申德旭领养她，别在福利院里受罪。。。。。”

方泔看见徐云风的胸口在剧烈的起伏，牙齿咬的格格响，连忙安慰徐云风，“福利院其实也挺好，只是王师兄心地好，让申德旭这种好人家，给那个小女孩一个更好的环境。”

徐云风没有回答，而是折返走到了电梯口，按了一下电梯，电梯一时不得下来，徐云风用拳头狂躁的砸着电梯按钮。

“你怎么啦，”方泔问徐云风。

电梯门开了，徐云风走进去，方泔跟着。徐云风看着电梯的指示灯，从“1”到“2”，眼睛里要冒出火来，说话却压抑的很，“王八是不是专门交代过你，这事就别告诉我了，免得我搀和进来，反而不好弄。”

“那倒没有，”方浊说话开始小心了，她发现徐云风的情绪不对劲，“他只是说，申德旭已经答应了，这事也没必要告诉你。”

“没必要告诉我。”徐云风点头，看着电梯的指示灯，嘴里问，“所以昨天我们去了七眼泉，她就让你去福利院办手续接人对不对？”

“哦，”方浊回答，“这日子早就定好了，因为昨天是周二，福利院的领导都在嘛。”

“早就定好了，早就定好了。。。。。。”徐云风不再询问方浊，径直走到寓所门口，用手拍门。方浊说：“我有钥匙。。。。。。”

徐云风不搭理，仍旧急切的敲门。

“麻痹的催命啊。”门开了，门后是邓瞳，邓瞳看见是徐云风去而复返，连忙用手把嘴巴捂住。徐云风没有理会邓瞳，穿过客厅，走到了王鲲鹏的卧室门口。用手去推卧室门，门反锁上了。

黄坤走过来对着徐云风说：“王师伯说想一个人睡一觉，所以。。。。。。别打扰他。”

徐云风退了两步，对着黄坤说：“你挪开。”

黄坤不知道师父葫芦里卖着什么药，只能躲开，看见方浊也进来了，方浊也是一脸的茫然。

徐云风不再言语，抬脚把卧室的门一脚踹开，门板咚的一声，被徐云风踢裂。徐云风冲进去，看见王鲲鹏正坐在床上抽烟。

正在抽闷烟的王鲲鹏看见胡子头发都竖起来的徐云风，勉强的把嘴角撇了撇，尽量做出微笑的表情。

徐云风扭过头，看着方浊，用手指着方浊，“你不要多管闲事好不好？”

“徐大哥，你有话好好说。”方浊问，“是不是刚才我说错了什么话？”

“你和两个小子就在一旁站着，”徐云风尽量的压低声音，“不要动，也不要说话，更不要掺和，听明白了吗？”

方浊懵了。不知道徐云风的情绪变得非常奇怪。

徐云风不再理会方浊了，然后慢慢走到王鲲鹏面前，用左手把王鲲鹏的头发揪起来，王鲲鹏没有反抗。徐云风拖着王鲲鹏到了客厅，一把将王鲲鹏的脑袋摁进鱼缸。

方浊倒是有了一点预感，知道徐云风会对王鲲鹏不利。但是邓瞳和黄坤两人都傻眼了，他们从来看见徐云风都是一副玩世不恭的样子，没想到对王鲲鹏动起手来，一点都手下留情。

更加难以理解的是，王鲲鹏竟然没有任何的反抗。

徐云风把王鲲鹏的脑袋摁在鱼缸里好大一会，邓瞳用胳膊拐了拐黄坤，“你师父太不靠谱了吧，再这么下去，把我师父给憋死了。”

黄坤已经惊呆了，根本没法回答。

然后看见徐云风把王鲲鹏的脑袋从鱼缸里提起来，然后对着王鲲鹏的鼻子狠狠一拳，王鲲鹏的鼻血立即迸溅出来，和头发上滴落的水珠混合在一起。

“我操！”邓瞳一把将黄坤的脖子掐住，“师父打架，我得帮忙。”

黄坤被掐的喘不过气来，“那你、你掐、掐我干嘛。。。。。”

“你是他徒弟，”邓瞳说，“我当然先对付你。”

方浊本来已经要哭出来了，看见邓瞳在发神经病，气的大喊：“你们还嫌不够乱吗！”

邓瞳的两个胳膊不停自己的指挥，松开了黄坤，身体后背狠狠的撞在了墙上，沙发凭空竖了起来，把邓瞳顶在墙壁上。邓瞳无法动弹。

这边徐云风一脸狰狞，看着方浊大喊：“都说了不要你多事，你他妈的给我站好了，别以为我不敢连你一起打！”

方浊的嘴巴憋了，对着徐云风哭着说：“你们就闹吧，反正都是活不长了，就闹到死为止吧。”

徐云风对着王鲲鹏的肚子狠狠踹了一脚，然后用拳头又狠狠的打在

了王鲲鹏的太阳穴上，王鲲鹏挨了打，不说话，也不反抗，只是站直了身体，看着徐云风。然后用手背把鼻子上的鲜血揩了揩，冷静的对着徐云风说：“继续，别停下。”

“你以为这么说，我就真的停下？”徐云风暴怒不已，反手手背抽了王鲲鹏一个耳光，“她只是个脑瘫，你他妈的到底有没有良心！”

第167章 算沙部：秦晓敏

方浊在一旁，听见了徐云风和王鲲鹏的对答，已经大致猜出了什么事情。徐云风对着方浊说：“九年前我做保安，做的好好的。这位王所长，哦，王律师，仁心宅厚，抱打不平，拉着我去主持正义，把秦晓敏从罗瘸子手上救了出来。”

黄坤想起来跟着王鲲鹏和徐云风去巫家的事情，脑袋一根线索好像要串起来了。但是至于如何，他还没有想明白。

邓瞳已经从沙发下钻了出来，刚才方浊暴怒中露了一手，他被吓到了。邓瞳没见过方浊的本事，一直以为是个文文静静的女道士而已，没想到真的发起怒来，竟然这么厉害。他去给王鲲鹏拿毛巾，于是绕着客厅一个大圈，才走到浴室，把毛巾给了王鲲鹏。

王鲲鹏用毛巾把头脸上的水和血迹都擦干净了，又整理了一下自己的衣服。脸色挤出来了一点笑容，“这事是我对不起小敏。”

徐云风坐到了沙发上，“白天你让我陪着你去给赵先生祭拜，如果赵先生还活着估计也要把你狠狠的揍一顿。”

方浊看见徐云风的情绪好了很多了，于是问王鲲鹏：“那个小敏，并不是要送给申德旭妻子收养的？”

王鲲鹏不说话，默认了。

黄坤突然想明白了，大声说：“原来是要把秦晓敏送到摇光星位！”

邓瞳茫然的问：“你们不是在说一个脑瘫吗？脑瘫能守星位？”

黄坤把大致的情况想的大致清楚了，“秦晓敏是脑瘫，被罗瘸子收养，而罗瘸子是钟家的外姓传人。钟家不镇守摇光星位，空缺出来的位置，就只能让秦晓敏给补上。。。。。是这样吗？”

邓瞳问：“这不是挺好的吗，徐师叔你生这么大的气干嘛？”

“你别插嘴，”王鲲鹏闷声说，“罗瘸子死前，把秦晓敏托付给了疯子，这些年，一直都是疯子在照顾小敏。”

徐云风说：“秦晓敏是天生能做人傀的料子，所以罗瘸子用手段找她父亲秦晓敏，把秦晓敏要过去做人傀修炼，可是后来罗瘸子被我捏断了琵琶骨，废了武功，最后死前把秦晓敏托付给了我。”

“既然是人傀，”邓瞳说，“师父安排得挺好啊。。。。。”

徐云风和王鲲鹏没有理会，可是方浊朝着邓瞳狠狠瞪了一眼，邓瞳吓得一躲。

方浊说：“那我现在去申德旭家，把秦晓敏给接回来。”

徐云风苦笑了一下，指着王鲲鹏说：“今天他带着我在市内转了一大圈，磨蹭到现在才回来，不就是让申德旭有时间把秦晓敏送到龙舟坪吗。”

方浊看着王鲲鹏问：“王师兄，你说的是真的？”

王鲲鹏看了看表，“现在秦晓敏已经在清江上了。”

黄坤问：“那么我们把她接回来？”

邓瞳插嘴说：“你傻逼了吗，我师父为了把人送过去，费了多大的劲，还挨了一顿打。你说接回来就接回来？”

徐云风苦笑：“寻蝉、黄溪已经就位了，你小子从牛扎坪上偷偷跑了，寻蝉把你追回去没有？”

黄坤和邓瞳同时明白了，“原来进入星位之后，就再也不能出来。一直到阵法结束。”

徐云风站起来，对着王鲲鹏说：“这件事情，我绝不会原谅你。当年你是怎么对我说的，我一次次帮你，就是因为我认为你做事情是凭良心的。可是你现在的作为，连罗瘸子都比你强。如果九年前的你，现在站在你面前，你觉得他会对做什么，可不是只揍你几拳这么简单吧。”

王鲲鹏愣了一会，“原来我真的走到了这一步，变成了自己从前最痛恨的人，可是，你一个人扛摇光星位，你扛不住啊。”

徐云风摆手：“事到如今，我也没什么好说的了，王所长，我就老老实实听你的安排，现在去看看摇光星位。”

徐云风说完，就要离开。方浊站起来，“徐大哥，我跟你一起去看。”

黄坤看着王鲲鹏和邓瞳，犹豫不定。邓瞳说：“都走啊，妈的还没跟张天然打起来，自己人就翻脸了。”

“你也跟着去看看，”王鲲鹏虚弱的说，“我一个人呆着。”

邓瞳问王鲲鹏：“师父你要不要紧，你楼上还有一个棺材呢。”

王鲲鹏轻声说：“我还没有到被你惦记的时候，你们走吧。”

邓瞳犹豫了一会，看了看方浊，“算了，我还是不去了，趁着这个机会，你多教我一点法术。”

王鲲鹏现在心思烦乱，也懒得跟邓瞳纠缠，“你爱怎样就怎样吧。”

徐云风和方浊、黄坤离开紫光园，三人没地方休息，只好在网吧包夜过了一晚上。黄坤在座椅上睡了，方浊津津有味地看着徐云风玩游戏。也没说徐云风到了这个地步了，还有心思玩游戏。

第二天一早，三人坐车到了长阳，长阳县政府就是龙舟坪镇所在。三人到了清江边，找了一个小船。划到了对岸。

在一个长长的半岛，三人下船了。这个半岛几乎到了清江的河道中央，与河岸连接的是一个细长窄小的通道。

半岛上有个古朴的建筑，还有一个亭子。这就是摇光星位的所在了。

建筑里有人，看见三人来了，徐云风和方浊黄坤都认识，是申德旭的部下。申德旭的部下把徐云风恭敬的迎接到亭子，指着亭子里坐着的一个跟黄坤差不多大的女孩说：“徐师傅，她情绪一直很好。”

徐云风说：“那就好，怕她离开了福利院，会害怕。”

申德旭的手下说：“申工专门交代了，绝不会出任何闪失。”

“那就好，”徐云风说，“辛苦你们了。”

申德旭的手下离开，走到半岛的边缘，警惕的看着江面。黄坤看见树林里每隔几十步都有人站着。

三人来到亭子旁边，徐云风慢慢走进去。

“叔。。。。叔。”那个脑瘫女孩，也就是秦晓敏，眼睛是闭着的，但是在第一时间就听出来了来人：“你。。。。。来看我了。”

徐云风慢慢走到那个秦晓敏身边边，坐在旁边的凳子上，叹了一口气。

“你好些没有？”徐云风对秦晓敏说，“我给你带了个东西来。”然后从身上拿出一个钥匙扣，钥匙扣上有个机器猫的小玩偶。黄坤从来没看见徐云风去买过什么玩具，也不知道他是在路上什么地方临时随手拿的。

秦晓敏把钥匙扣给拿在手上，眼睛睁开了，兴奋的把玩起来。

方浊也走到秦晓敏身边，看到秦晓敏的脑袋比常人大了很多，而且脑壳并不是圆的，而是左侧鼓出一个很大的凸起，那女孩的脸部也被扭曲的脑壳拉扯，一张脸歪的厉害，眼睛都长到太阳穴的位置，嘴巴也歪的，嘴唇拉开，牙齿都露了出来。

方浊心里咯噔一下，这女孩真的是再养人傀。

“姐姐，陪我玩。。。。。”那个女孩拿着玩具，眼睛没看向方浊。

徐云风说：“好。姐姐陪你玩。”看了方浊一眼，仍旧是静静的坐在旁边，又看着那个秦晓敏玩钥匙扣。

黄坤坐立不安，不知道该做什么。就四处张望。突然发现，亭子的地下到处是稻草。正在奇怪，发现，那个秦晓敏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变成了一个稻草人，就是一个稻草人。

“她。。。。。她。。。。。她。。。。。”黄坤指着稻草人惊慌的说。

“没魂魄，是不是？”徐云风说道：“你没看错，都说了她是人傀。”

等黄坤又看去的时候，秦晓敏恢复成了人的样子。但是她已经靠在椅子上睡着。头垂在胸前，手里还拿着那个钥匙扣，嘴巴下面吊着涎水老长。

徐云风把那外套脱了，披在秦晓敏的身上，还用手背擦了擦了擦她的下巴。

徐云风坐着看了一会，走出亭子外，脸上很不好看。

方浊正要说话。

“脑瘤。”徐云风倒是先说了，“她不能躺着睡觉，不然颅内的血压升高，马上就要了她的命。”

方浊说：“她脑子里的东西，要出来了，出来了就很难控制，不过对你来说，没有什么问题。”

徐云风却说起了别的：“她挺惨的，母亲死得早，前年父亲也死了，有个哥哥也行动不便，只能在街道上给人擦皮鞋，顾不上她。”

方浊摇头：“王师兄。。。。。嗨，其实他也是没办法了。”

“我当然知道。”徐云风说道：“这些年，我一直希望她能靠做手术治好，虽然知道是不可能的。”

“她的病，一天要用不少钱吧。”方浊说，“怪不得你一直没钱，也不好意思找王师兄借钱。”

“王八借了我不少钱了。”徐云风说，“只要我开口，他没拒绝过。”

方浊猛然醒悟到一件事情，计算了一下时间，然后说：“徐大哥，你不是已经，已经被。。。。。”

“被孙拂尘抹去了是不是，”徐云风说，“怎么却又说我照顾了她这些年。”

方浊和黄坤这才深刻的理解了徐云风为什么对王鲲鹏如此的愤怒，“原来，世界上只有她从内心里面没有忘记你的存在！”

“很可笑是吧，”徐云风苦笑着说，“王八记得我，是因为孙六壬留了

一手，而真正能知道我没有消失的，却是一个傻子。”

第168章 算沙部：摇光玉衡就位

徐云风说了这些话，方浊也黯然。只有黄坤内心的震撼，一时难以平静。徐云风对方浊说：“七个星位的人，都找齐了。你去牛扎坪和寻蝉汇合吧。”

方浊本来在沉思，现在猛然惊醒，“徐大哥，到了分手的时候了。”

“到了。”徐云风微笑，“真的要分开了。”

黄坤根本就没有心理准备，“这就开始了？”

“那还要等到什么时候，”徐云风看着黄坤说，“再不就位，王八的阵法就白费了。”

方浊突然哭起来，哭着哭着就蹲下来，把徐云风的衣服下摆揪着，不停的摇晃，“你一定要撑住，阵法结束后，我一定要看见你好好的。”

徐云风也蹲下，把方浊的脑袋搂在胸前，下巴搁在方浊的头顶，“我好像从前说过，如果我们能挺过去，以后我们就到处玩吧，我做个江湖游医，应该能吃上饭。”

方浊哭着说：“你不能骗我，你答应过我了。我不要你带着我到处跑，我们就找个地方，在山里也好，在宜昌的小胡同也好，能好好的过下去就行。”

“答应了。”徐云风继续笑着，“唯一不好的是，清静派要绝户了，不知道寻蝉会不会找我的麻烦。”

方浊擦了擦眼睛，“那我走了。”

“走吧，走吧。”徐云风说，“以后的日子还长着呢。”

方浊乘船离开，黄坤看着师父走到了水边，双脚已经被清江的河水淹没，但是浑然不知，只是看着船上的方浊，船到了对岸，方浊下船，慢慢的走上对面的马路，身形越走越远，直到看不见。

黄坤这才看到师父眼眶红红的，腮帮紧咬。

黄坤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徐云风把一本书掏出来，递给黄坤，“阵法之后，把这本书交给方法。”

“你为什么不亲自给她。”黄坤拒绝，“你答应过她的。”

徐云风懒得跟黄坤啰嗦：“让你做什么你就做什么，到底你是师父，还是我是师父。”

黄坤大喊：“你也是术士高手了，怎么能说话不算话！”

徐云风对黄坤大骂：“别他妈的给我闹了，现在给我做事！”

黄坤不敢再违背，把书拿到手上，看见书封上写着《青冥志》。

“这本书上有整个湖北四川湘西过阴人的名册，”徐云风说，“过阴这事，总得有人去干，下次在七眼泉，应该没人是你的对手了。”

黄坤茫然，心里已经知道很不妙。

徐云风对着黄坤说：“从今天开始，我亲自教你五种算术。我们只有两天的时间，你就不要偷懒了。”

“我怎么能这么快学会？”黄坤问。

徐云风说：“你把衣服脱了。”

黄坤不知道师父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但还是照做了。

“走到水里去。”徐云风再次命令黄坤。

黄坤走到水里。

“看看你的腰。”徐云风说。

黄坤低头，看见一个黑色的纹身从腰上显现出来，这个纹身随着江水的水花，慢慢飘动。但是他还没明白什么情况。

“你被水猴子拉进水里，”徐云风说，“可是你根本淹不死，你自己不觉得奇怪？”

“避水符。”黄坤懂了，“我爷爷给我的。”

徐云风说：“你仔细想想，你六岁的时候，你爷爷是不是把你放进水缸，每天几个小时。”

黄坤仔细回忆，“在我们家后面的一个水井，每天中午很热，他把我放进水井泡着，我以为是给我避暑，当时我还很害怕。”

徐云风让黄坤走上来，黄坤离开江水之后，腰上的避水符就消失，恍然大悟，“怪不得我从来看不见。”

徐云风用打火机点了一支烟，把烟交给黄坤，“用烟头烫你的胸口。”

黄坤虽然很奇怪，但还是照做了，本来打算忍着烫伤的疼痛，可是烟头接触到胸口之后，竟然没有任何疼痛。胸口上显出了一个红色的印记，整个纹身如同火焰一样，向上飘散，一直从胸口蔓延到脸上，整张脸布满了红色火焰。

徐云风看到了纹身后，把烟拿回来，抽了一口，“你七岁的时候，生过一场大病，但是肯定是你爷爷用艾蒿熏你，还在你身上拔火罐。”

“有这么一回事，”黄坤说，“我当时还给学校请了病假，在家里休息了一个多月。”

徐云风说：“这是你爷爷给你种的祝融符纹身。”

“为什么是纹身？”黄坤问，“我爷爷没有给我纹过身。”

“一定纹过。”徐云风说，“只是你不记得而已。”

“我怎么会不记得？”

徐云风说：“因为黄松柏给你纹身的时候，你刚刚满月。”

黄坤知道徐云风一定没有骗他，徐云风继续说：“如果我没猜错，你父亲，可能就是不能忍受你爷爷对你这么做，所以一辈子都跟你爷爷关系很不好。”

黄坤慢慢回忆，然后点头说：“是的，没错。”

“你爷爷在你九岁的时候，”徐云风说，“会给你种锻金符，我想想，

他会怎么做，是不是给你刮痧，用铜钱。”

“我爷爷刮痧从来都是用铜钱，”黄坤说，“而且不止一次给我刮痧。”

徐云风从身上掏出一个硬币，让黄坤含在嘴里，黄坤照做。徐云风让黄坤转身，黄坤的背后，显出一个白色纹身，是一个大鼎的形状，占据了整个后背。徐云风点头，“锻金符在背后。”

黄坤自己尽量扭头，看向后背，可是却什么都看不到。

徐云风说：“你肋下的纹身很好看，想不想看看？”

黄坤哪里有什么拒绝的权力，徐云风回头对着申德旭的手下喊：“你们有没有墨斗？”

申德旭的手下回答：“我们白丹派也是术士，怎么可能没有这东西。”然后跑过来，把墨斗交到徐云风的手上。

徐云风把墨斗给黄坤肋下绕了一圈，然后弹了一下，一道青色的墨线印在黄坤的肋下，然后这道青色的墨线，本来是笔直的一圈，突然开始弯曲，然后线条开始变得蜿蜒复杂，线条开始繁复，终于一条青龙张牙舞爪的显现出来。龙爪十分的张扬，龙口张开。

“剖木符。”不用徐云风提醒，黄坤也知道了。

“还有最后一个开山符，”徐云风说，“你要记住了，开山符是你命格的根本。”

“为什么？”黄坤问道。

徐云风说：“你自己想想你叫什么名字？”

“黄坤、黄坤。”

黄坤长了二十多岁，第一次认真的琢磨自己的名字，五行正中为土，颜色尚黄。而坤，取自于天地乾坤。

“所以开山符不会在你身上显现出来。”徐云风说，“因为你自己就是开山符。”

“可是我身上的五行符，跟你教我的算术有什么关系？”黄坤问。

“这就是王八为什么要让你做我的徒弟的原因，”徐云风说，“因为你和我一样，天生就会，不需要学习。”

徐云风说完，把一个沙漏扔给了黄坤，“最艰难的算沙，只有你能继承。”

黄坤有点茫然不知所措，“原来，我爷爷，早就谋划着让我投身诡道？”

“不知道。”徐云风说，“我不喜欢把事情的来龙去脉想明白，我只看现在。”

“两天，”黄坤点头，“那就开始吧。”

“水分通避水符，暑分通剖木符，看蜡通祝融符，听弦通锻金符，”徐云风把声音压低，“你不到生死关头，不能使用算沙，算沙通开山符，也就是你自己。。。。。”

方浊离开龙舟坪，路经宜昌，她在紫光园找到了王鲲鹏。

王鲲鹏问方浊：“疯子没犯浑吧？”

“没有，”方浊回答，“他已经就位了。陪着秦晓敏。”

“那就好。”王鲲鹏说，“我就怕他脑袋发热，不肯就摇光星位。”

“王师兄，你这么做，就一点机会都没有了。”方浊对王鲲鹏说，“你故意让徐大哥守着星位，他就不会跟着你去七眼泉跟张天然做最后的一搏。”

“这样不是挺好吗？”王鲲鹏笑着说。

方浊轻声的说：“你什么时候才能想着自己。”

王鲲鹏摆摆手，“你也要就玉衡星位了，去牛扎坪，我开车送你吧，走西坝，我刚好去西坝有点事情。”

方浊答应了。

王鲲鹏带着方浊到了西坝，但是并没有从大坝上走到江南，而是在一个小区门口停了车，王鲲鹏站在小区门口。方浊也下车，不知道王鲲鹏要做什么。

过了很久，方浊看到一个少妇牵着一个小女孩从远方走过来，就明白了王鲲鹏在等谁。

董玲远远就看见了王鲲鹏的车，牵着女孩走到王鲲鹏面前，王鲲鹏一把将小女孩抱起来，对着小女孩脸上亲了两口，小女孩抱着王鲲鹏的脑袋，高兴的叫着爸爸。然后揪着王鲲鹏的鼻子，王鲲鹏抱着小女孩，用手胳膊小女孩。

方浊对着董玲说：“嫂子，又见面了。”

董玲用手摸了摸头发，“是啊，有两年没见了。”

方浊把小女孩从王鲲鹏手里接过来，抱着小女孩：“你叫什么名字？”

女孩大方的回答：“董轩。”

“真好听。”方浊对董轩说道，眼睛看着王鲲鹏和董玲。

王鲲鹏和董玲对视了很久，董玲说：“这个月的抚养费不是给我了吗？”

王鲲鹏从车里拿出一个文件袋，放到董玲的手上，“房产证，股票，还有我给你们娘俩买的保险，几张银行卡，都在里面，密码是你生日。。。。。”

董玲一把把文件袋扔在王鲲鹏的脸上，一言不发。王鲲鹏默默的把散落在地上的文件都慢慢的收拾到文件袋里，然后放好，又递给董玲面前。

方浊抱着董轩，董轩却没有哭闹，而是安静的看着，和方浊一样的安静。

王鲲鹏轻声说：“只是让你替我保管一下而已。。。。。”

董玲冷冷的说：“你在我面前，还要说多少谎话。”

王鲲鹏知道自己无法再说谎了，只能说：“我爹妈在沙市，你今后逢年过节，带着董轩去看看他们。”

“有意思吗？”董玲大声说，“有意思吗，别人做道士，好好的过一辈子，你这哪里是在做道士，你是在做黑社会才对！”

“牵扯的人太多，”王鲲鹏说，“我回头也来不及了。”

“世界上哪有什么英雄，偏偏就真的有一个，”董玲声音呜咽，“还偏偏是你。”

“我师父曾经给我说过一句话。”王鲲鹏把文件袋塞到了董玲的包里，“有些事情，总是要人去做的。”

董玲走到方浊面前，把董轩放到地上，然后牵着女儿，头也不回的走进小区。王鲲鹏看着董玲和女儿，然后猛地把车门打开，对着方浊说：“走了。”

方浊坐到后座，王鲲鹏把车点火，正要掉头，却看到小区的门内，董玲牵着女儿站着，看着他。王鲲鹏把头伸出窗外，用手挥了挥。董轩也向着父亲摆手。

王鲲鹏一狠心，终于开车走了。到了牛扎坪。三峡的云层很低，云雾弥漫在牛扎坪的山顶。寻蝉已经在星位上入定，如同一个石雕。身体在飘渺的云雾中，忽隐忽现。

方浊回转身对着王鲲鹏郑重的说：“这句话我对徐大哥也说过了，我希望你也好好的，嫂子和轩轩等着你。”

“除了疯子可以看淡生死，”王鲲鹏说，“谁不怕死，只要有一丝机会，我就一定会全力以赴的活下来。”

“我相信你。”方浊说，“我一直认为你是无所不能的术士。”

王鲲鹏说：“这么想就对了，我们一定能全身而退。”

方浊点头，“我也开始了。”

王鲲鹏转身，“再见了。”

第169章 算沙部：天璇就位

时间过得很快，两天一晃就过，徐云风和黄坤在这个清江里的近水小岛上，过了两个舒坦日子。因为诡道的五大算术，在普通的术士看来是，十分深奥的法术。水分和暑分倒还罢了，正宗的道教门派都有道士会算。可是看蜡，听弦在普通道教门派已经失传，没有人会算了。唯独就是算沙，是诡道的独门算术。也许当年道衍会算沙，但是没有任何记载流传。

黄坤身上有黄家的五行符，前面四种算术，徐云风稍加指点，黄坤就一点就透，用不着太费劲，就明白了其中的道理。

师徒两人就有一搭没一搭的说两句，到了算沙，黄坤捣鼓那个沙漏，怎么也想不明白。

徐云风对黄坤说：“你别问我，你算沙的方式和我不一样，当年我是在赵先生的指点下学会的算沙，开始我以为赵先生是会算沙的，他自己也说自己会算。后来他死了，我才知道，他只看懂了一点，却不会用。”

“我以为赵先生。。。。。”

黄坤被徐云风打断，“我能叫他是赵先生，你不能。我是挂名，不能列入诡道的列代谱系，但是你是诡道的传人，可能你会成为诡道的司掌。”

“我不太明白。”黄坤问。

“我当年是迫不得已，做了诡道挂名，挂名的弟子就算是诡道的传人了。”徐云风说，“所以，你要叫赵先生为师祖。”

“师祖的死，是不是就是你和王师伯要和张天然死磕的原因？”黄坤这个问题，在心里埋藏了很久，知道现在要是不问，以后可能就没有机会了。

“这是我的理由，”徐云风说，“却不是王八的理由。”

“为什么？”

“因为，”徐云风想了想，“五十八年前，古赤萧就认为他不合适。他太执着，一心要让世界按照他的方式来运转，并且不认为他是错的。其实有时候我在想，王八倒是和他一模一样。幸好王八不会有他的野心。。。。。”

“师父。”黄坤犹豫了一下，“如果王师伯有张天然的野心呢？”

徐云风愣了很久，看着黄坤，“你从小到大，有过什么大的波折没有？”

黄坤摇头。

徐云风立即追问：“那你为什么有这种以己度人的龌蹉想法。”

“因为，”黄坤说，“张天然当年为了达到那个位置，他的想法和王师伯其实没有任何区别啊。”

徐云风说：“你的想法跟你的爷爷黄松柏一模一样，真不愧是他的孙子。”

黄坤知道自己的话说道了徐云风的痛处。心里有点后悔这么问了。

徐云风却苦笑着说：“首先，我相信王八不是那种人，他绝不会有这么大的野心，其次。。。。他没有了机会了。”

黄坤知道徐云风说的是什么意思，突然意识到了一个问题，就是所有人参与到这次铁板之争的术士，无论那一边，内心里都不愿意让王鲲鹏走能够全身而退。这个事情，从一开始就是很明确的事情。

徐云风说：“从前有个人叫周处，行侠仗义，法术高强，到了一个村落，那个村落背山临水，可是水里有蛟龙，山上有猛虎，村里的村民为了生存，只能每年给童女沉入水中，供奉蛟龙。然后把村中的老人每年送一个到山上，以身饲虎。可是即便是这样，蛟龙仍然作祟兴风作浪，淹没田地，猛虎仍然下山吃人。村民终日生活在巨大的恐惧之中，并且十分的困苦。周处知道了这件事情，非常的愤怒，他下水杀死蛟龙，上山活捉猛虎。当着所有村民的面，把猛虎开膛，把蛟龙剥皮。可是村民仍然非常害怕，你知道他们怕什么吗？”

“怕周处。”黄坤说，“这不就是周处除三害的故事吗？”

“当他杀了猛虎和蛟龙两害之后，他自己就变成了第三害。”徐云风说，“这个不是故事，这是发生了无数遍的历史。”

黄坤想了很久，才说：“所以张天然就是杀了蛟龙之后的周处，然后他成为了蛟龙。”

“王八就是下一个周处，他要对付张天然这条蛟龙。”徐云风说，“周处结果是什么？”

黄坤的内心十分的冰凉，“如果不是我姓黄，我想我真的不想认识你们。”

“当年有个人给我说这个道理的时候，我比你现在还心灰意冷，”徐云风说，“可是我心里明白，他说的是对的。”

“那个人是谁？”黄坤还是忍不住问。

“王鲲鹏的上司，”徐云风眯着眼睛说，“老严，这人非常的可恶，但是他说的话，到现在为止，都是对的。”

“老严背着王师伯，给你说这个话，”黄坤说，“绝对不是好人。”

“但是我没法反驳他，”徐云风叹气，“所以这次，我一定要向他证明，他错了。”

黄坤知道自己要走了，不然师父不会跟自己说这么一段话。果然徐云风对着黄坤说：“你走之前，还有一个东西，要带到玉泉寺的天璇星位。”

“什么东西？”

徐云风招呼黄坤走到了岛上的那个建筑里，里面有几个申德旭的手下，也就是白丹派的门人。徐云风想着领头的那人说：“把老严交给你们的东西给我吧。”

白丹派的门人立即走进内室，然后捧了一个长长的木匣子出来。

黄坤问徐云风：“白丹派不是申德旭的门派吗，为什么老严会把东西交给他们？”

“申德旭除了是白丹派的司掌，他另一个身份你不知道？”

“他是水文局的高级工程师，掌握巨大政府资源。。。。。”黄坤大致明白了，“而老严是王师伯当年那个研究所的所长。”

“申德旭鞍前马后的给王鲲鹏跑腿，真的是和王鲲鹏一见如故、甘受差遣？”徐云风问。

黄坤彻底明白了，“当申德旭找我和其他的人在长江上的时候，他就已经受到了老严的暗中指派。因为他们本来就是供职于政府部门的术士。”

徐云风又说：“当年古赤萧把赤霄借给孙鼎，只是迫不得已让孙鼎给张天然帮忙。”

“就像现在申德旭必须要给王鲲鹏帮忙一样，他们要同时对付共同的敌人，只是因为没有更好的选择。”

“赤霄宝剑后来交还给了古赤萧，古赤萧退出了术士身份，赤霄宝剑他给了老严。”徐云风把那个长长的木匣子拿到手上，“现在老严把赤霄还给了我们谗道。”

黄坤看着师父把木匣子打开，里面一柄古朴的宝剑，整个剑身都黑绿斑驳，但是剑刃却散发着耀眼的光芒，显得十分锋利。但是剑锋上四个缺口也很明显。能够想象的出，当年赤霄宝剑遇到了另一柄同样锋利的宝剑，之间的比拼。浓烈的杀气，过了几十年，仍然从缺口里感受的清清楚楚。

徐云风把木匣子阖上，然后托在了黄坤的面前，“这把宝剑，老严替我们保管几十年，现在还给了你，你今后靠着这柄赤霄去光大谗道，如果你不能或者离来天璇星位，那么一定要把这柄宝剑给毁了。不能在流落到别的门派的手中。”

黄坤知道师父已经把交代的事情都说完。也到了离开的时候。于是把木匣子夹在腋下，白丹派的门人已经把船划到了江水边。黄坤带着赤霄，跳上小船。小船划向对岸，看见师父站立在岛上，随着船划得越来越远，他的身影越来越小。

黄坤到了当阳玉泉寺，无数的游人在玉泉寺里游玩。黄坤走到了当

阳铁塔跟前，这就是王鲲鹏布置的天璇星位所在。当阳铁塔本名叫做“如来舍利宝塔”，整个宝塔全铁浇铸。有十万六千六百斤，共十三层，高六丈。

黄坤绕着铁塔走了好几圈，看着台座八面，都有一个托塔力士。心里想着，不久之后，自己就要在这里代表诡道和黄家，听从王师伯的指挥，和师父、方浊、魏家、苗家、邓瞳、申德旭相互呼应，一起对抗张天然手下众多术士的围攻。心里一股豪气猛然升起，顿时觉得未来也不是那么难以面对。

“你来了。”黄坤听见一个低沉娇脆的声音。回头看去，黄溪站在自己的身后，黄溪满脸胡须，和声音实在是无法联系起来。

黄坤和黄溪只见过一面，他们两人本就没什么芥蒂，当年黄松柏和黄莲清之间的额龃龉，现在也不会延续在黄溪和黄坤身上了。

黄坤对着黄溪说：“我爷爷，把五行符都种在我身上了。”

“我知道。”黄溪说，“这次结束了，你回去做族长吧，黄家总不能让一个养猪的来振兴。”

黄坤简直没有想到，上辈几十年的恩怨，到了现在，就被黄溪轻轻巧巧的一句话给烟消云散。想起自己之前还在为爷爷被赶出黄家一直心存芥蒂，总是想着如何在黄家面前如何扬眉吐气，原来临到头，只需要这么一句话，就什么都化解。

黄溪对黄坤说：“天璇星位由我们黄家和诡道联手镇守，但是你还是黄家的后人，我们别给黄家丢脸。”

“一定的。”黄坤点头说。

黄溪突然笑起来，“你有两个朋友，在这里等了你两天了。”

“谁？”黄坤莫名其妙，“我哪有什么朋友会来等我。”

黄溪也乐了，“这是你们小孩子的事情，我管不了许多。”

然后黄溪看见刘陈策和陈秋凌从寺庙那头走过来，刘陈策上来就给黄坤的肩膀锤了一下，“看不出来，你要做这么大的事情。”

黄坤眼睛看着陈秋凌，嘴里却问刘陈策：“是王师伯让你们来的吗？”

“当然，”刘陈策说，“不是他，我们怎么可能知道跑到这里来了。”

第170章 算沙部：冉遗

王鲲鹏站在阳台上，看着东南的方向，把三个小小的旗帜放在面前的栏杆上，铺展开。黄坤站在王鲲鹏身边，看着这三面旗帜，旗帜是锦缎做的，时间长了，滚边已经有点枯黄。木柄也看着油光发亮，被王鲲鹏不知道拿捏多少次。

王鲲鹏看着旗帜对邓瞳说：“这旗帜，是当年老严教授我的御鬼术，我靠着这个本事，打败了天下御鬼的术士高手，是崂山派不传外人的绝技。可是老严把这个本事传给了我。”

邓瞳问：“师父是要教我御鬼术吗？”

王鲲鹏摇头，然后掏出一个打火机，把三面旗帜一个一个的烧了

“不是我们诡道的法术，”王鲲鹏说，“我当时学这个也是迫于无奈，现在我不需要了。既然答应过不传崂山之外，留着干什么。”

“那感情我跟着你狗屁都学不到，”邓瞳急了，“连黄坤都从老徐身上学了不少手艺，我却连个黄皮子都搞不定。”

王鲲鹏苦笑：“这事完了之后，你继续回去做你的春茂恒的经理，学这些有什么用呢。”

“黄坤都去镇守星位了，”邓瞳说，“方浊和寻蝉两个女道士、老徐都就位了，我却只在旁边看热闹。”

“谁说你要看热闹了，你如果什么都做不了，我把你拉进来干什么？”王鲲鹏说，“明天你就去獠亭，镇守天玑星位。”

“师父，说实话你真的不太厚道，”邓瞳撇着嘴说，“你当我没看过书吗，妈的天玑星位，明明在七个星位的中间，怎么转，都转不到最前面。”

“那不是正好。”王鲲鹏说，“这个位置正好你合适。”

“合适什么呢！”邓瞳说，“不行，我得换位子，换到玉衡去。”

“那你自己去跟寻蝉和方浊商量，看她们两人愿不愿意跟你换。”王鲲鹏轻蔑的说。

邓瞳想了想，“不行，寻蝉脾气不好，方浊看起来斯斯文文的，发火了，跟魔女嘉莉似的。还是算了。”

“我给你机会了，是你自己放弃的。”王鲲鹏笑了笑。

“不是还有天枢星没人来吗？”邓瞳说，“你把御鬼术交给我，我去镇守天枢星位。”

“我当年学了七个月，”王鲲鹏说，“你连七天的时间都没有。忘记跟你说了，官庄天枢的那个星位，是一个水库边，我已经买了几百条蛇，几千个蝎子，还有无数的蜈蚣、蜘蛛都放好了，你如果真的要，你得把这些东西替我养好，阵法启动的时候，你得用它们对付张天然的手下。”

邓瞳想了想，“我是想明白了，你就是让我安心的呆在中间，看着你们跟别人打。我他那里会跟这些东西打交道。”

王鲲鹏摊摊手，“那你再选？”

“龙舟坪是老徐去了，我肯定没办法跟他争，黄坤在玉泉寺。。。。。”

王鲲鹏打断邓瞳，“别瞎想了，黄溪早就在玉泉寺就位了，土城的开阳星是要跟尸体打交道的，申德旭的天权星位要会炼外丹，我们诡道根本就没有炼丹一说，内丹都不炼，你去干嘛？”

“那我到底在猊亭的天玑星位做什么？”邓瞳两手一摊，“我他妈的什么都不会。就扔给我这么一个最没有用的位置。”

“你跟我来。”王鲲鹏带着邓瞳出门，然后走上楼顶，然后把门打开，“我知道你上来过。”

邓瞳没有否认，“那段时间，在下面，听见楼上天天有人吵架，还有小孩哭的声音。”

王鲲鹏把棺材掀开，棺材里一个缠满了丝线的尸骸。邓瞳早就知道棺材里肯定不一般，可是真的看到了，也没觉得有什么不一般的地方。

王鲲鹏对着邓瞳说：“你在天玑星位，不要你做什么，对手来了，你就用一把宝剑跟他拼斗。”

“什么宝剑？”邓瞳好奇的问。

王鲲鹏说嘱咐说：“宝剑现在不在我手上，但是过几天会有人给你送过来。现在你把这个尸骨，跟我一起带到獠亭去。还有旁边的坛子，你去全部打开。”

邓瞳连忙走到隔壁的卧室，把里面的几个坛子都掀开，发现每个坛子里都有一个乌龟壳子。

王鲲鹏说：“把乌龟壳子都拿出来。”

邓瞳照做了。王鲲鹏把尸骨搬到客厅，然后尸骨表面的丝线把每一个龟壳都串起来。

邓瞳还是不明白什么意思，王鲲鹏让邓瞳把尸骨背起，然后带着邓瞳下楼。在电梯里，把一个老太太吓得够呛。

邓瞳轻松的向老太太解释：“这是我们医专的教学器材，您不用怕。”

老太太吓得一句话都不敢说出来。王鲲鹏却无所谓了，带着邓瞳到了车库，把尸骨放到了车后座。

然后两人驱车，朝着獠亭开去。

在车上两人沉默一会，王鲲鹏开到伍家岗的时候，终于说话了，“有一个古老的道家法术，其实也是一种阵法，名字叫做荡离。古时候用来守城用的。”

“哦，”邓瞳附和，“原来我的任务就是守着这把骨头。”

“错了，”王鲲鹏说，“你要用这个骨头守着星位，天玑星位，必须要由荡离来镇守。”

“那么我要对付的人是不是特别厉害？”邓瞳问。

“如果我猜的没错，”王鲲鹏说，“你到时候要对付的人，是一个能唤

醒巨大神兽的术士，这个术士，一定是龙门派的高手。”

“我还是不知道要做什么？”

“铁板在长江里被傲天拉着到处走，”王鲲鹏说，“所以需要个势均力敌的神兽跟傲天抢夺铁板，你别问了，到地方了我来告诉你该怎么做。”

邓瞳不再问了，王鲲鹏开车到了磨盘，然后顺着山路，向着大山里面开过去。一直开到了一个风景区，但是看来没有什么游客来游玩，旅游的设施都破旧不堪。王鲲鹏的车一直开到风景区的停车场，两人下车，邓瞳仍然背着尸骨，和王鲲鹏一前一后，走在风景区的道路上。

两人一直走到了一个溶洞前面，一个跟王鲲鹏差不多大的人站在溶洞门口。看见王鲲鹏来了，连忙对王鲲鹏说：“王哥，你早到了一个小时。”

王鲲鹏跟这个人握了握手，“他是我的徒弟，邓瞳，我把他托付给你了。”

“交给我了，”那人说，“这事我该谢谢你才是。”

王鲲鹏对着邓瞳说：“这是柳村长，也是这个风景区的负责人。”

“叫我柳涛就行。”柳村长说，“我也比你大不了多少。”

邓瞳看着柳涛，不知道这人到底是个什么路数，师父的人脉还真的广泛，连这么偏僻的一个村子的村长都有交情。但是那里知道，当年这个柳涛，和王鲲鹏、徐云风一起，在这个溶洞里，为了保护溶洞里的冉遗，差点淹死在里面。

柳涛拿了一个应急灯，然后走进溶洞，王鲲鹏和邓瞳跟着。走进后，柳涛把应急灯打开，照着道路，“景区没什么收入，电力局把溶洞里的电都给掐了。”

“那不是正好，”王鲲鹏说，“没什么人进来。”

“开始两年还是有不少人进来玩，”柳涛说，“我还天天担惊受怕，但是后来却希望来几个人，至少村里能有点收入，现在前几年国家也不让收提留了，财政局也不给我们这种小村子拨款，我的工资都拖欠了半年

没发了。”

“你别跟我叫苦，”王鲲鹏说，“只要再没出事，你每年种橘子都挣不少钱。”

“现在橘子也贱了，一年到头，连两万块都挣不到，种橘子要化肥，要打药，要剪枝……成熟了还要摘下来，雇人背到村公路上，”柳涛念念叨叨，“这些都要钱啊。”

王鲲鹏笑了，“那这个没办法，谁叫你是村子呢。差点忘了，你舅舅杨泽万怎么样了。身体还好吗？”

“他做了几年牢，身体垮了，”柳涛说，“我表妹嫁的远，顾不上家里，还不是我在照顾他。”

邓瞳听着王鲲鹏和柳涛两人聊着家常，一头雾水。

柳涛说：“当年你帮我了一次，现在这次的对头，是不是来头特别大。”

“比罗瘸子狠多了，”王鲲鹏说，“说实话，我也不是完全帮你，如果这次的对头把冉遗拖到了长江里，我也混不下去了。”

“嗨，”柳涛走到了一个岔洞口，然后低头钻过去，王鲲鹏和邓瞳也钻进去。岔洞矮了很多，邓瞳不熟悉地方，脑袋撞在了石钟乳上。

岔洞走了一截，到了一个小小石厅，柳涛拿起脖子上挂的竹笛，滴溜溜吹了一会。邓瞳突然看到地面上爬满了无数的蜥蜴一样的东西，但是仔细看了，却又不是蜥蜴，而是长着鱼头。完全看不到是什么物种。邓瞳用手去摸脚下的一个，却差点被咬了一口。看来这些小家伙十分的凶猛。

第171章 算沙部：天玑就位

“这个就是冉遗，”王鲲鹏向邓瞳介绍，“当年就是因为冉遗的事情，我和柳村长，在这里和罗瘸子大打出手。”

“这是保护动物吧，”邓瞳说，“罗瘸子要把这些东西弄出去卖？”

“如果是这样就好了，”柳涛对着王鲲鹏问，“他还不知道？”

“我还没告诉他。”王鲲鹏说。

柳涛对邓瞳说，“罗瘸子弄不走冉遗，但是他向把冉遗的心脉抢走。”

“这里这么多冉遗，”邓瞳说，“给他几个不就得了。”

“真正的冉遗是个巨大的神兽，”王鲲鹏解释，“不是这些小家伙。”

“我上学的时候老师告诉我最大的动物是鲸鱼，”邓瞳好奇起来，“待会我看到了，倒想看看到底有多大。”

王鲲鹏和柳涛两人同时笑起来，“你已经看到了。”

“明明只有巴掌打点。”邓瞳不屑的说。

“你在洞口外就看到了。”王鲲鹏说，“整个洞，只是冉遗的嘴巴而已。”

邓瞳有点蒙，“师父你开玩笑呢。”

“我们现在就在冉遗的喉咙里。”王鲲鹏说，“你算算我们走了多远了。”

邓瞳脑袋一时间转不过来弯，这个的确超出了他的想象空间。

邓瞳摇头对着王鲲鹏说：“你怎么不提前跟他说清楚。”

“我说了他也不会信。”王鲲鹏说，“他现在都不信。”

柳涛说：“要是所有人都不信就好了。”

王鲲鹏听了，苦笑着说：“那就天下太平，万事大吉了。”

说这话，柳涛手里在不停地摸索，摸到了一块石头，把石头用手触碰两下，邓瞳就看见石头自己慢慢的陷入到了石壁中。邓瞳正在好奇石头怎么自己会动，柳涛的肩膀靠近石壁，然后身体靠着石头，顿时肩膀也陷入石壁，接着是半个身体，最后是整个身体没入石壁之中。

“我靠，这不是茅山道士的穿墙术吗！”邓瞳惊讶的说，“好像也是崂山派的吧。”

王鲲鹏把邓瞳拉过来，推着他贴着墙壁，邓瞳这才发现石壁并不是坚硬的，而是如同泥沼一样柔软，邓瞳自己也陷入到了石壁中，片刻之后，眼前一亮，发现自己穿过了这个石壁，柳涛正在旁边等着。

几秒钟之后，王鲲鹏也如法炮制的过来了。

但是邓瞳已经顾不上王鲲鹏和柳涛，而是被眼前的一切给震撼，两腿已经不受控制，慢慢的走向了地下空间的中央。邓瞳的眼睛全部面前的场景吸引，彻彻底底的吸引住了，这是他这辈子见到的最为奇妙的事物，而且美到了极点。

——一颗碧绿的梧桐树，就在邓瞳的面前，树干青翠欲滴，里面的脉络清晰可见，邓瞳忍不住用手轻轻触摸，手指感觉到了梧桐树干的柔软。梧桐树上的枝干上方伸展，如同一个巨大的华盖，枝干上的树叶虽然是碧绿色，但也是透明的。整个梧桐树都是一个精致的翠玉，而梧桐树的地下的根须，深入到了地面之下，根须映出的绿色光芒，幽幽的从地下映射上来，能够看到密密麻麻的根须，在地下延伸，无穷无尽。

邓瞳转过身来，对着柳涛和王鲲鹏叹口气，“师父，你说有人要把这个东西搬走？”

王鲲鹏的表情非常的严肃，“上次是有人要把这颗梧桐树搬出去卖钱。”

柳涛补充说：“幸亏王哥帮助我把那个人赶跑了。”

“可是这次的人和上次不同了，”王鲲鹏说，“这次会来一个正统的道

士高手，远非当年的罗瘸子能比，他要做的是把冉遗唤醒。”

“冉遗已经在这里睡了几万年了，”柳涛说，“身体都变成了石头，一旦动起来，就是连根拔起，只有死路一条。”

柳涛问：“你的徒弟扛得住你说的那个道士吗？”

“扛不住。”王鲲鹏摇头。

柳涛顿时面如土灰，“我的能力有限，我只是一个守护冉遗的后代。”

王鲲鹏对着邓瞳说：“把这个死人骨头，放在地上，靠着梧桐树。”

邓瞳照做了，尸骨靠在梧桐树上，尸骨上的金线顿时散开，仿佛活了一样，从树干的下部蔓延到了整个树干，金色的丝线被碧绿的树干光芒映射，十分的耀眼。

“你这是干什么？”柳涛急了，“你把梧桐树绑起来干什么？”

“荡离。”王鲲鹏说，“这是一个古老的阵法，当龙门的道士来到这个地方。。。。。”

“他怎么会找到这里？”

柳涛还没说完，被王鲲鹏打断，“他一定找得到，你千万别侥幸，有些术士，一眼就能看出来风水的精华所在，更何况对方是有备而来。”

柳涛轻声说：“明白。”

而邓瞳却十分的激动，“到底要怎么办？”

“柳涛，你把那个龙门派的道士引到这里来，”王鲲鹏指着梧桐树对着邓瞳说，“邓瞳，那个道士看见梧桐树了，就会动手挖掘梧桐树。但是他到了那个份上，一定不会知道我把天玑星位安排这里，所以他会被荡离的阵法吸进去。”

柳涛犹豫的问：“如你所说，那个道士一定很厉害，荡离阵法困不住他怎么办？”

“到现在我只看到过荡离阵法被破过一次，”王鲲鹏说，“而且是这两人同时发力，我担心到不是这个。”

“你担心的是，被困住的道士，会把梧桐树给连根拔起。”柳涛懂了。

“所以，邓瞳你听好了，”王鲲鹏交代邓瞳，“你一定要沉住气，一定要等着那个道士被荡离困住，身体进入到梧桐树内，然后你就用宝剑刺向他。”

“就这么简单？”邓瞳问。

王鲲鹏说：“一点都不简单。别把这件事情想的这么容易。”

邓瞳还是没想明白，犹豫的问：“师父，你根本就没有交过我御鬼术。”

王鲲鹏对着邓瞳说：“你知不知道清朝有个厉害的医生，叫做叶天士？”

“我当然听说过，”邓瞳说，“我家是卖药的嘛？”

“曾经有一柄宝剑，只能御鬼能持，”王鲲鹏说，“但是叶天士能拿起来。”

“那和我有什么关系？”邓瞳不解。

“那柄宝剑，叫做灭荆，鬼魂斩鬼的鬼剑。活人不能把持。”王鲲鹏说，“那柄宝剑曾经也是诡道所有，叶天士也是诡道的一代宗师，而你邓家的先祖，是叶天士的药僮，他为了叶天士的药方，欠下了一笔巨大的银两。并且获得了一个能力，那就是邓家能够和叶天士一样，拿起灭荆鬼剑。”

邓瞳说：“然后我的先祖，就拿着药方，到了荆州，然后就有了春茂恒的基业。可是你说的那个灭荆宝剑呢。在那里？”

王鲲鹏说：“当年除了你，还有一个人跟随叶天士，那个人姓黎，你先祖拿了药方，而那个姓黎的人拿走了灭荆鬼剑。”

“叶天士也是个奇怪的人，”邓瞳说，“为什么把药方和鬼剑送给别

人。”

王鲲鹏说：“因为他要做一个真正的名医，就必须要把诡道的法术全部都抛弃，他是诡道历代司掌里，第一个抛弃诡道身份的人，另一个人就是古赤萧。”

王鲲鹏交代完了，对着邓瞳说：“从现在开始，你那里都不能去了，每天就守着这个梧桐树。”

“求之不得，”邓瞳看着梧桐树说，“一辈子守着我都愿意。”

“在龙门道士来之前，”王鲲鹏继续说，“我一定找到黎家的后人，让他们把灭荆宝剑给你送过来。”

“你还没有找到？”邓瞳看着王鲲鹏，“师父你在玩我吗？”

王鲲鹏说：“你信不信命？”

“信又怎样，不信又怎样？”

“隋唐红水阵之后，就再也没有道家阵法重现，”王鲲鹏自信的说，“我不信现在，灭荆鬼剑会真的悄然无息，继续隐没在暗处。”

邓瞳摇头，“不懂。”

“无论是螟蛉，还是阴阳四辩骷髅，还是赤霄，还是灭荆，这些当年诡道的法器，都是千百年来术士所持，都有各自的灵力，它们在诡道危难的时候，都会不甘寂寞，重出天日，现在其他几个法器已经回归，我绝不相信灭荆会独身事外。”

邓瞳轻声的念叨：“你这个理由也太扯了吧，别人都能操家伙，就我的家伙还不知道在什么地方。”

“如果驱使冉遗的道士来了，你手上还没有拿到灭荆鬼剑，”王鲲鹏说，“那么什么都不说了，你自己离开，我绝不怪你。”

“师父，你到底把我当什么人了，”邓瞳说，“就算是没有灭荆，我也会和对方周旋到底。”

这句话从邓瞳嘴里说出来后，柳涛感激的看着王鲲鹏，微微点了点

头。

“那么我们走了。”王鲲鹏说，“这里有个小道，就在梧桐树后方十一丈，可以通到山顶。”

“等等，”邓瞳连忙问，“我在这里呆着，吃什么喝什么啊？”

柳涛微笑着说：“什么都不需要，相信我，你在这里不会饿死，也不会渴死。我们守着个梧桐树几千年了。”

（笔者：王鲲鹏和柳涛围绕冉遗的经历，详见《大宗师前传诡道》的《森森溶洞》章节，柳涛已经不记得徐云风了。）

第172章 算沙部：蛟龙

王鲲鹏和柳涛两人走出了溶洞，王鲲鹏并没有急着告辞，而是和柳涛一起，走到了附近最高的一个山头上。

两人看着溶洞所在的那个小山前方是一个小河，河水在山间的冲地里婉转流淌，最后钻进了溶洞。当年的那个大坝，溃坝之后，一直没有重新修复，应该是再也没有资金修建了。

王鲲鹏问：“你们的那个祭祀还在吗？”

柳涛看了王鲲鹏一会，“我不记得我跟你说起过祭祀的事情。”

“你们隔壁文畈村有个从来没出过书的作家，”王鲲鹏说，“他早就把你们村里的事情写的清清楚楚，只是他收集的东西从来就没有出版过。”

“很多年没有祭祀过了。”柳涛回答，“准确的说，溃坝之后，我们就再也没有祭祀过。时代在变化，年轻人都出门打工去了，村里只有老人和小孩子，没人能祭祀了。”

王鲲鹏说：“你还是想办法找些人回来，毕竟这是你们的老家，就算是在外面挣钱，这种大事，他们不能不管撒。”

“我分头通知吧，”柳涛说，“都在广东浙江上海，来回折腾的厉害，我反正没抱太大的指望。”

“总要试试才行。”王鲲鹏拍了拍柳涛的肩膀，然后回到停车场开车。

留下柳涛站在原地，看着整个村子的风水。看着王鲲鹏开车顺着窄小山路走向金银岗的方向。

王鲲鹏开车回到了市内。在车上给申德旭打了一个电话。

申德旭接了。王鲲鹏说：“时间到了。”

申德旭说：“你等等我，我还有最后一件事情。”

“要我帮忙吗？”王鲲鹏问。

申德旭想了一会，“我们在三峡青滩碰头。”

王鲲鹏把车开上了三峡专用公路，到了青滩码头，远远的看见申德旭的越野车停在码头上。

王鲲鹏把车停下，走出来，和申德旭两人一起站在码头，看着长江平静的江面。

申德旭说：“大坝没修起来之前，我和孙工在这里工作了很久。”

“我知道，”王鲲鹏说，“孙工是一个琢磨不透的人，跟徐云风一样。”

“我从一个技术员开始做起，”申德旭说，“做到工程师，做到总工，把西陵峡这一带都跑遍了，最后跟着孙工把所有的事情都完成，然后孙工走了。留下我来做维护的工作。”

“我本来是个律师，”王鲲鹏说，“可是就是看不惯一些人的作为，本来以为学了本事，可以快意恩仇，替人出头。可是后来越走越远，走到现在，自己都不知道自己的初衷在哪里。”

申德旭叹口气，算是明白王鲲鹏的意思。

“孙工在这里给你留了什么东西？”王鲲鹏不再啰嗦，“让你过来拿。”

“真的什么都瞒不住你，”申德旭笑着说，“他走之前，跟我谈了很久，说了很多关于术士的典故，和杰出的人物。其中有你们诡道的金旋子。”

“金旋子虽然是我师伯，”王鲲鹏说，“当时我看不起他，现在想起来，他的确是个人物。只是老了。”

“欺老不欺少，”申德旭说，“孙工跟我说起过，五零年张天然出阴，金旋子和他的师父本来是支持张天然的，可是诡道的另一房古赤萧坚决反对张天然出阴，所以诡道分裂。可是几十年后，你们这一房的后人却要跟张天然对着干。所以啊，谁能看得清楚今后的变化。”

“我师父赵一二和金旋子不对付，”王鲲鹏说，“他们的师父和古赤萧不对付，我跟金仲关系不好。。。。。。我们诡道是中了什么邪。”

“所以你故意不让邓瞳学你的御鬼术，”申德旭说，“金仲也被你打发走了，倒是徐云风的徒弟黄坤，很有本事。”

“他是黄家的人，”王鲲鹏说，“最后还是得回到黄家，所以诡道最后还是金仲来支撑了。”

“你想得太多，”申德旭说，“别看现在他们这种样子，谁知道几年之后，邓瞳和黄坤之间不会闹，金仲的后人万一回来了，三人不又是要抢你们的信物，以前你们只抢螟蛉，现在好了，多了一张人皮。二桃杀三士，做术士的，除了归隐山林的，其他的人，从来就没有什么好结局。”

王鲲鹏被申德旭的这番话说的黯然，摆摆手说，“管不了了，我也没办法。”

“好吧，我可以答应你一件事情，”申德旭说，“你觉得谁合适，到时候我帮谁。”

“诡道门派内部的事情，就让他们自己去解决吧。”王鲲鹏摇头，“算了，跟你说的一样，我本来就不该想这么多，还是把眼前的事情给了解了。”

申德旭说：“当年大坝坝基开挖的时候，中堡岛挖出了一个地下的沉船，这个事情你应该听说过吧。”

“听说过，”王鲲鹏回答，“那时候我和徐云风还在荆州读书，本来想跑过来看看，结果根本就不让我们靠近。”

“当时我们把消息封锁的很紧，”申德旭回答，“那艘船后来被秘密的搬到了北京。船里面有很多奇怪的东西。。。。。。我跟你说这些干嘛，都这么久了。”

“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王鲲鹏说，“申工可能就是因为这件事情，导致了他最后的失踪，其实去做了什么梵天。”

“那谁知道呢，”申德旭说，“在那之后，他就变了一个人，说什么事情都是没有意义的，然后说起了一件事情，要我去找诡道的金旋子。可

是我找到金旋子的时候，他正在养伤，耳朵聋了一个，听弦的本事废了。”

王鲲鹏苦笑，“是我师父赵一二干的。”

“是啊，”申德旭说，“后来我又去找了你的师父赵一二——那时候你还没拜他为师。结果赵一二的性格太古怪，但是我发现他这人背负的东西已经太多，更没有什么野心，活着就是为了赎罪，所以我什么都没给你师父说。”

“他要你代一句什么话？”王鲲鹏隐约意识到了什么。

“现在说这个没什么意义了，”申德旭说，“当我看到徐云风，听你介绍徐云风的时候，我就明白了。”

“是啊，”王鲲鹏说，“这就是命吧，孙拂尘要你告诉诡道的后人去找他，可是偏偏你转告不了，所以徐云风和我闹出了那么事情，走了老大一个圈子，最后什么都做成。”

“那现在我问你，”申德旭说，“你还有机会，你去不去？”

“不去，”王鲲鹏斩钉截铁的说，“我用我方式来解决吧，我信命。徐云风都放弃了的事情，他一定有他的道理，我现在想明白了，张天然要做的位置，不见得就适合我。不然我为什么要跟他以命相拼！”

申德旭看了王鲲鹏很久，脸色露出一丝微笑，“看来孙工错了，他根本就没有让我带什么话给你们。”

“他让你除掉金旋子，可是你发现我师父已经取代了师伯在诡道的地位，”王鲲鹏的冷汗直流，“可是你发现我师父也达不到让孙拂尘忌惮的层面，直到你遇到了我。”

“从前有个人，叫周处。”申德旭说，“为民除害，灭了孽龙，但是最后成了孽龙。”

“村民把周处灌醉，然后趁其不备在他的身上捆了一个锁链，把他永远沉入深潭。”王鲲鹏说，“我刚才如果回答错了，你是不是就要，就要。。。。。。”

“我的本事比不上你，可我就是那个锁链，”申德旭说，“但是如果你

赢了，我就要把你拉入深潭，也就是现在的这个厌胜术所在。。。。。。不过，没必要了，孙工担心是多余的。”

王鲲鹏的全身冷汗直流，刚才如果说错了半个字，那么申德旭就要在他身上留下一个凶狠的后招，以防自己战胜了张天然，成为下一个威胁。

申德旭说：“话都说破了，我也没本事对付你了，现在我唯一能做的，就是全力以赴，帮你镇守天权。”

王鲲鹏说：“如果不是同仇敌忾，我和你不会做朋友。”

申德旭淡然的说：“我们这样的人，本来就不该有朋友，不然做事束手束脚。”

“你错了，”王鲲鹏说，“你也许没有，孙拂尘也许也没有，但是我有。”

“这就是我最佩服你的地方。”申德旭诚恳的说道。

王鲲鹏说：“带我去看看孙拂尘留给你的东西吧。”

现在申德旭已经把事情都说明白了，以他的能力，也不可能对王鲲鹏有任何的威胁。到了现在，反而两人坦诚相见。

申德旭开车带上了王鲲鹏，直接开到大坝上，在入口关卡，向守卫的武警出示了自己的证件。然后开车到了左岸。

申德旭带着王鲲鹏进入到大坝左岸的坝体之中，顺着一个电梯，直到底，通过一个个暗门，继续向下，每一个暗门都有工作人员把守。申德旭的证件的级别很高，工作人员都人工检查认证之后，随即放行，两人一直到了地下深处，然后两人爬下一个垂直的深井，到了深井的之下，王鲲鹏看到，自己和申德旭到了一个巨大地下隧道之中，两边都黑洞洞的，看不到尽头。

第173章 算沙部：天权就位

隧道里每隔十米都有一个昏暗的灯泡，幽幽的照射着洞内。让人勉强能看清楚环境。

“引水隧洞。”王鲲鹏说，“你带我来这里干什么？”

当年三峡大坝截流之前，在中堡岛和左岸之间，挖了一个导流明渠，大坝截流，长江从导流明渠通过。而在工程施工之前，在中堡岛的坝基之下，修建了几十个引水隧洞。作为调节水库水量的候补工程，一旦大坝出现危机，就立即启动引水隧洞的暗渠。

申德旭带着王鲲鹏向着上游方向走去，“你不是律师吗，连修水坝的知识都知道。”

王鲲鹏的声音在隧道里回响，“很巧，我在政法大学念书之前，学的是土木工程。徐云风也是。”

“怪不得。”申德旭笑着说，“还真是挺巧的。”

两人在大坝的引水隧洞里走着，隧洞里到处都在渗水，上下左右都是湿漉漉的，特别是脚下还有淤泥，空气弥漫着江水的味道，还有一股腥味。

“你说三峡大坝下修建了几十个导流暗渠，”王鲲鹏说，“用过吗？”

“三峡大坝修建之前，”申德旭开始解释，“我们先后修建了葛洲坝，水布垭，隔河岩，还有四川云南等地的大坝，这些大坝修建后，我们一直有个很大的难题没有解决。”

“很严重的问题吗？”

“非常严重，”申德旭说，“水下生物迁徙的解决方案并没有解决。”

“比如中华鲟，”王鲲鹏懂了，“因为无法通过葛洲坝，无法洄游到长江上游产卵，面临灭绝，其他有同样习性的生物也都一样。”

“是的。”申德旭说，“所以修建三峡大坝的时候，我们故意留下了暗

渠，不仅仅是为了调节丰水期的水位，还有给这些生物留下一条通道的作用。”

“葛洲坝已经把长江隔断了，”王鲲鹏困惑的问，“在上游这么做，有什么用，亡羊补牢？”

“对，就是亡羊补牢。”申德旭说道，“但并不是为了中华鲟这种物种。”

王鲲鹏看着巨大的隧道，鼻子又闻到了一股浓浓的腥味，突然明白了这个导流暗渠是用来干什么的。

“这个导流暗渠是给走蛟预备的。”王鲲鹏惊呼起来，“原来，原来，你们留了这么一手，孙拂尘。。。。。。孙拂尘，他实在是太，太。。。。。。”王鲲鹏内心的震撼，对孙拂尘的敬佩，难以言表。

“合拢后，”孙拂尘对王鲲鹏的震惊并不意外，“零一年，零四年，南沱江段，代石江段，分别走蛟，我们临时开启了这个暗渠，让走蛟通过，进入长江上游，所以避免了九八年类似的自然灾害。”

“果然、果然，”王鲲鹏说，“下游走蛟，蛟龙到了大坝无处可去，看到了一个通道，就会不顾一切的钻进来。但是，蛟龙经过这么长的通道，你们有什么把握，让走蛟安静的通过。”

“这就是我带你来的原因，”申德旭停下来了，面对隧洞的墙壁，这里有一个铁门，应该是一个检修仓库，“因为孙工给我留下了一个东西。”

申德旭在解开衣领，他脖子上贴身挂着一个钥匙，申德旭把项链扯断，用钥匙去打开门上的挂锁。挂锁被江水浸泡过，现在生锈了，申德旭扭了很久，终于把挂锁打开。铁门也是锈蚀的严重，申德旭和王鲲鹏两人用了很大的力气，才合力把门推开。

这个嵌在暗渠墙壁里的仓库并不大，里面没有任何货架，但是上方挂了一个绳索，而绳索的尽头挂着一柄宝剑。

王鲲鹏跟着申德旭走到宝剑跟前，王鲲鹏看见宝剑是单锋，略微弯曲，“这个不是中国的宝剑。。。。。。”

王鲲鹏皱着眉头，看见刀面上镂刻着几个字：“临兵斗者皆列阵在前”。

“这是同断当年带到中国来的和泉守鉴定！”王鲲鹏一把将宝剑扯下来，看见刀锋上好几个深深的缺口，“同断拿着它，和孙鼎手上的赤霄宝剑比拼的时候，留下的缺口。后来孙鼎击败了同断，拿到了和泉守鉴定。。。。。”

“所以和泉守鉴定又传到了孙工的手上，”申德旭说，“孙工临走之前，就把和泉守鉴定留在了这里，让我引到走蛟。”

“这就是他留着你的原因，”王鲲鹏彻底明白了，“你得用和泉守鉴定守护走蛟。”

申德旭把和泉守鉴定抱在胸口，对着王鲲鹏说，“走吧。我们去下牢溪的姜家庙。”

两人顺着来路，回到了大坝之上，申德旭开车，到了青滩的码头，王鲲鹏取了车，跟着申德旭顺着老公路，开车到了南津关。在三游洞的大桥上，王鲲鹏和申德旭同时停车，两人站在桥上，看着长江对面的牛扎坪。

“清静派的寻蝉和方法已经就位了。”王鲲鹏说，“他们毕竟是女流，你的星位和她们靠的最近。。。。。”

“明白，”申德旭回答，“天权和玉衡互为牴角，我一定会照应她们。”

“谢谢。”王鲲鹏看着牛扎坪的方向，牛扎坪的山顶现在隐没在一片云雾之中，什么都瞧不见。但是王鲲鹏仿佛要看穿浓雾一样，站了很久。才重新上车。

两辆车一前一后，顺着809的公路向下牢溪深处开去，很快就到了姜家庙。姜家庙本来有个不完全小学，现在已经废弃。学校里的操场长满了杂草，两层的教室，也已经破旧不堪。距离学校几百米的地方，有一个巨大的烟囱，这个烟囱是当年军工厂留下的遗址。

学校围墙的旁边，下牢溪在这里转了一个大弯，形成一个巨大的水潭。申德旭要镇守的天权星位，就是这里。王鲲鹏选择的十分巧妙。

申德旭把车上的生活用品，放到了教室里。然后走到了烟囱的下面，围着烟囱转了一圈，看见烟囱的下方，已经堆满了木炭，烟煤、还有硫磺，丹砂，以及一些炼丹的物事。

“这些东西，耗费了你不少精力吧？”申德旭问。

“还好，”王鲲鹏说，“你忘了809本来就是一个制造烈性炸药的兵工厂吗？”

“的确是这样。”申德旭说，“这让你轻松不少。”

“让我猜猜你用什么丹术？”王鲲鹏得到了申德旭的支持，心里轻松了很多，“是不是鹿矫。”

“是的，就是鹿矫。”申德旭老实的回答，“白丹派跟这次的阵法无关，我只能用鹿矫这种炼丹术。”

“鹿矫只需要一个人来炼。”王鲲鹏说，“很好猜。”

王鲲鹏和申德旭两人，把木炭放在烟囱下的炉膛里。然后两人在姜家庙附近的农户手里购买了一个猪头。又从学校教室里搬来一个废旧的课桌作为祭台。点上香火，摆上猪头。王鲲鹏又在祭台上摆了黑、蓝、白三种颜色的旗杆，先在黄纸上画符，申德旭掏出一个木印，盖在符贴上，然后将黄符焚化，又供奉了尉迟恭的画像。

接下来，申德旭取出随身携带的铁镰和火石，放好了火绒，然后左手拿铁镰，右手拿着火石，用力击打刚蹭，连续打了几十下之后，火石上掉落的火星落在火绒上，火绒冒出了轻微的细烟，申德旭弯下腰，慢慢用嘴把火绒吹燃。

接着把一个干枯的松木，放在已经燃烧的火绒的火苗之上，很快松木也燃烧起来，申德旭把已经燃烧的松木放进炉膛里的木炭上。木炭开始燃烧。

“鹿矫”炼丹的仪式结束。申德旭不愧是白丹派的传人，仪式虽然简陋，但是没有任何的闪失。

炉膛里的木炭开始熊熊燃烧，王鲲鹏看着申德旭不停的在下方忙碌。两个小时之后，申德旭已经把煤堆铲了一个大缺口。

王鲲鹏退了几十步，看着烟囱的顶上，已经冒出了白烟。白烟升入天空之后，化作一个白鹤的形状，然后慢慢消散。

申德旭维护好了炉膛里的火焰后。走到烟囱外，对着王鲲鹏拱拱手。然后顺着烟囱外的扶手，一步步的爬向烟囱顶部，他虽然年纪不轻了，但是身手仍然矫健，很快就爬到了烟囱的顶上。

王鲲鹏在地面上对着烟囱顶的申德旭做了一个道家的礼数。申德旭在上面挥挥手，然后把背上的和泉守鉴定举起来，划了一个圆圈。烟雾在和泉守鉴定的带动下，化作了一个混元太一的形状。

王鲲鹏转身，钻进了自己的汽车，然后离开。他也不知道，申德旭用行动表明，他愿意和王鲲鹏做一个生死之交的朋友，只是不知道这辈子还有没有机会再见面。

王鲲鹏驱车，开到市内，从夷陵长江大桥过江，想着土城开去，按照约定，魏如喜应该已经到了鬼街。

王鲲鹏心里想着，何重黎到底有没有能力，镇守好开阳的星位。毕竟他只是一个刚刚入行的赶尸匠而已。

魏如喜不能镇守开阳星位，因为他要镇守的是开阳星位旁的暗星。

第174章 算沙部：开阳就位

王鲲鹏站在这片石林中，这里是典型的喀斯特地貌，是鄂西常见的地质形态。但是这种每个石头都被侵蚀成了刀刃一样的形状，在整个鄂西，只此一处。千百万年的演变，让所有的石头变成了诡异的样子。

王鲲鹏走到石林旁边水潭附近，蹲下来，看着水中的倒影，水潭的对面是一个只有十几米高的断崖，断崖上一股瘦弱的溪水落入水潭。王鲲鹏看着自己的倒影在潭水里不停的晃动，影影绰绰。

七个星位中，四大家族占据的四个星位，分别是天枢苗家，天璇黄家，开阳魏家，摇光钟家。王鲲鹏为了这个阵法，看到了黄家的后人黄坤，把他拜了徐云风为师，不动声色之间，就让得到了黄家的支持，当然也和黄溪欠了王鲲鹏的人情有关。钟家没有指望了，他们和张天然的渊源太深，而且立场仍旧不明，幸好有一个罗瘸子一个外姓弟子，又刚好养了秦晓敏这么一个人傀。不然王鲲鹏实在是无法想象，摇光星位会该找什么术士家族来镇守。可是让秦晓敏做了人傀，却触痛了徐云风，徐云风在这件事情上，可能永远不会再原谅自己。

说动苗家宋银花镇守天枢星位是最困难的，代价是让方法这个清静派的玄门正宗去学习放蛊，也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事情。

王鲲鹏突然意识到一点，自己已经把身边所有能交换的人脉都用尽了。自己的所做所为，跟申德旭说的一样，真的是与张天然没有任何的区别。老严把自己引上了这条道路，现在已经很明白了，老严的目的就是让自己退无可退。不然当年也不会告诉自己该如何用七星阵法与张天然决一死战。

老严，老严。。。。。。。

王鲲鹏慢慢回忆，当年在大陂村第一次见到了老严的情形，那时候自己还以为一切事情都是偶然，可是现在回想起来，触一发而动全身。师父赵一二也知道这一切都无法避免，所以当时师父看见老严之后，就知道事情已经走向了早已经安排好的局面中。

然后是在北京的那个四合院里，老严毫无保留的教会了自己的七星阵法，可是自己还以为是简单的御鬼术。结果后来老严画出阵法每一个

星位的镇守者，把每一个星位的镇守家族都告诉了自己，除了四个家族之外，方泂和申德旭也是老严留给自己的帮手。并且邓家的渊源，也是老严告知。

现在到了这个地步，老严已经把自己推到了风口浪尖之上，并且诡道的前辈赵一二和金旋子都已经去世，王鲲鹏开始设想，当初如果疯子不是那么倔强，答应了赵一二，继承诡道的么房，那么老严会不会把疯子带到北京。如果疯子去了北京，他会不会跟自己一样，带领这些门派，布置七星阵法和张天然决斗。

王鲲鹏想了很久，答案是肯定的。如果那样，自己倒是可以置身于事外，老老实实的当一个民事律师，专门打一些离婚的官司。董玲和自己也不会离婚，而是好好的在一起生活。至于疯子成为一个厉害的术士，那和自己完全没有关系，最多也就是一个谈资而已。

想到了这里，王鲲鹏内心开始无奈地发现，整个事情，徐云风是无法逃脱的宿命，而自己却是在最开始有选择的机会，但是这一步踏出之后，就无法回头，反而卷入到了漩涡的中心。

但是徐云风却意外的走到了自己从来有想象到的层面，无论老严如何提醒自己，疯子是一个无法掌控的异数，但是有一点疯子做到了，那就是他即便是认为所欲的事情都是虚无，世界上所有的人包括自己都是可笑的蝼蚁，但是疯子心中有一件事情永远不会改变，那就是疯子认为就算一切都是虚无，但是虚无中产生的人与人之间的感情，无论是友谊、爱情，亲情亦或是怜悯，崇拜都是真实无误的存在，这就是徐云风和孙拂尘最大的区别。

王鲲鹏进一步想到，其实孙拂尘也没有完全摒弃，他不是折腾了老大一圈，想给孙六壬一个虚幻的生活的生活吗。

但是老严还是想错了，疯子就是疯子，就算是看透了旁人看不明白的一切，但他还是回来了，愿意帮助自己，并且对宁愿去相信在这个虚幻的世界里，还是有让他值得去坚守的事情。

王鲲鹏脑袋慢慢的把所有的人都一个一个的梳理一遍，他必须要这么做，每个人的性格，做事的动机，他都要掌握。因为他做事，必须要注意到每一个细节。现在他对徐云风、方泂、黄溪、黄坤、邓瞳、申德旭、魏如喜还有宋银花进入到阵法，和他们的性格，都已经了如指掌，

现在他要做的是，想明白，古赤萧和老严是为了什么，而他们的对头张天然到底为了什么！

王鲲鹏一直没有想明白这一点，现在他只有最后的机会了，因为魏如喜一定是知道的。

“带我去见魏老爷子，”王鲲鹏对着水面说。

何重黎已经站在王鲲鹏身边很久了，十分的尴尬，“我看见你在打坐，没敢打扰你。”

“没有打坐，”王鲲鹏说，“我在想事情。”

何重黎又说：“师祖跟我说了，你一定会问，为什么魏家会毫不犹豫的帮助诡道，所以你会来找他。”

“是的，”王鲲鹏说，“带我去见他吧。”

“不行，”何重黎拒绝了王鲲鹏，“师祖也说了，他带着铜尸，铜尸不能闻到生人的气味。”

“哦，”王鲲鹏明白魏如喜的意思，又问，“魏老爷子有没有给我留什么口信？”

“有。”何重黎从怀里拿出一张黄裱纸，然后交给王鲲鹏。

王鲲鹏把黄裱纸拿在手上，可是什么都看不到。何重黎对王鲲鹏犹豫的说：“放到水里浸一下。。。。。”

“谢谢。”王鲲鹏笑了一下，“我没有你想的那么厉害，无所不知。”

何重黎在王鲲鹏面前十分的拘谨，两个手搓了一会，“王所长，我还有事情。。。。。”

“你去做你的事情吧，”王鲲鹏摆摆手，“不用管我。”

何重黎立即走了，王鲲鹏看见他走到旁边的树林里，把一个棺材打开，然后把里面的尸体拉出来，然后贴上符贴，带着尸体走到石林里一个刀刃一样的石头下方，绕到了石头的背面。王鲲鹏走绕了一个大圈，走到了石林的另一边，看见石林里大部分的石头下方，都站着一具尸

体，只有不到两成的石头下方是空的。

当何重黎把这个尸体安排好，尸体稳稳的站在石头之下，之后。然后几个中年的汉子，把棺材用木杠扛起来离开。又有几个中年汉子，把一个棺材放到了树林里，然后等和何重黎把里面的尸体拉出来。

魏家赶尸门徒，还是听从了魏家的号令，给何重黎带了几十个棺材过来。但是他们的赶尸手艺虽然精湛，可是却没有黄家的一个绝技，当年黄溪是可以把死去的黄莲清从家里往外带。魏家没有这个本事，就只能把棺材带过来。

几十个棺材，也就是几十个赶尸匠，湘西赶尸的手艺虽然式微，还是有不少的赶尸匠没有抛弃这个古老的巫术。只是不知道再过几十年，何重黎老了，死了，这门手艺，还会不会存在。

这个世界开始在转变，越来越理性，趋同于唯物客观。也许这也是梵天在保护整个世界的方式吧。何去何从，王鲲鹏也无法去猜测了。

王鲲鹏回到了水潭边，把黄裱纸浸在水里。黄裱纸立即变得柔软，在王鲲鹏的手上塌落，贴在手心。王鲲鹏抖抖手，尽量让黄裱纸平展。

黄裱纸上慢慢显出了几个字。

“黄兄铁焰，魏兄永柒敬启。孙鼎敬上。”

这几个字消失了，两幅图画又慢慢显示出来。

一副图是太一混元，另一幅是洛书。

太一混元图画的非常潦草，混乱不堪，阴阳两鱼的形状因为水在纸上浸润而相互渗透，又相互分离，能够看起来在不停的运转。然后又显出了一个卦象，王鲲鹏看了是下坎上离，是一个“未济”的卦象。当“未济”的卦象消失后，太一混元又开始流动，慢慢的恢复到了混乱不堪的形状。

王鲲鹏又看着下面那个洛书的图案，上面的其中奇数一、三、七、九为阳，二、四、六、八为阴数，五居中宫。但是每个数字都稳稳当当的就位，没有任何变化。王鲲鹏仔细看着，等着这个洛书的变化。但是等了很久，一直到黄裱纸的水都干了，洛书的图案慢慢隐去，洛书上的

奇偶数术都仍旧一动不动。最后整个黄裱纸就形成了一个下坤上乾的“否”卦。

黄裱纸彻底干了，王鲲鹏看的很明白了，孙鼎既然称呼黄铁焰和魏永柒为兄，那么一定是有求于他们。而且他们已经认识，既然已经认识，那么就是在三峡古道战胜同断之后的事情。

可是孙鼎为什么要给魏永柒和黄铁焰写这么一个莫名其妙的信件呢。

王鲲鹏脑袋里继续分析，当时孙鼎已经投靠了古赤萧，而他要给黄家的老大，还有魏家的当家写这封信，是为什么？

很明显，他要拉拢这两人。古赤萧授意孙鼎这么干，那么就一定是要对付张天然。这封信，就是收拢两人的意图。

可是就画了两个道教图案，就把魏永柒和黄铁焰拉拢过来，也实在是太简陋了吧，至少有一些打动这两个家族首领的话语才对。

可是没有。

既然没有，那么这两个图案，就是关键。

王鲲鹏脑袋里，不停的想着混元太一“未济”，然后又想了洛书不变的图案。想了很久，王鲲鹏终于明白了。古赤萧要说服魏永柒和黄铁焰，真的不需要太多的劝说，因为这个道理，两个图案已经说的很明白了。

大道若朴，两个图案其实就在说明一个道理，“未济”卦象代表的是无限延续。而“否”卦就是一个死卦。

他们在决定梵天的人选！

而张天然已经是道教最高境界，正统宗教也承认他的首领地位，一贯道的几十万教众，并且因为古道一战，让四大家族彻底拜服，他当然是当仁不让的唯一人选。

但是古赤萧不答应。

古赤萧意识到了张天然做梵天的危险。那就是张天然是一个做事非

常有规则，把一切都安排的井井有条，控制一切、毫无瑕疵的人。

但是这世界上最为危险的事情。因为所有的一切都按照顺序来了，就是下坤上乾，看起来很完美，却意味着终结。

而混元太一的无规则，卦象是“未济”，却又代表了连绵不绝。

王鲲鹏的心若死灰，因为他发现自己和张天然的性格实在是太相似。却发现原来自己的这种想法却是一个彻彻底底的错误。

反而徐云风这样的毫无想法的人，才会被孙拂尘看中。

古赤萧和孙鼎就是这个原因，才用两个简单的图案，告诉了黄铁焰和魏永柒。孙鼎还生怕他们不明白，还画蛇添足弄了“未济”和“否”卦来提醒。其实非常多余，黄铁焰和魏永柒都是术士高手，看到这了混元太一和洛书，他们就已经完全理解古赤萧用意。

所以一九五零年张天然出阴，必然不会成功。

而现在孙六壬已经露出了破绽，张天然卷土重来。上次是张天然志在必得，却没想到一直支持自己的黄铁焰和魏永柒反水，在关键时刻突然倒戈，打破了平衡。这就是古赤萧的阴谋之策。

但是现在，王鲲鹏不仅苦笑，他的能力不如古赤萧，却要用阳谋和实力更强的张天然对抗。

最无奈的是，他只能赢，决不能输！

第175章 算沙部：天枢就位

王鲲鹏拿着当年孙鼎给魏永柒和黄铁焰的书信，大致明白了当年张天然在七眼泉出阴的失败，一定是因为魏永柒和黄铁焰的倒戈。从势力范围上来讲，张天然在道教和术士中的影响力已经天下无两，但是在俗世里，古赤萧所在的现金政党也已经主导了天下的局面。只是天下未定，不能接受宗教方面的动乱。

是的，当年姚广孝靖难之役之后，也是面临的这个局面。再往前想，即便是西汉的陈平辅佐刘邦平定天下，也是一样。历史就是在不停的重复。

所以在相对平衡的局面下，魏永柒和黄铁焰被古赤萧提前统战，并且策反，对于张天然的打击，就一定是颠覆性的反戈一击。

王鲲鹏不禁佩服起古赤萧的能力和见识，但是又愤恨古赤萧为什么当年不斩草除根，把这个隐患全部剪除。王鲲鹏转念又想，并不是古赤萧不愿意，而是古赤萧做不到。建国后国家铲除一切会道门，这就证明古赤萧并非临时收手。可是张天然已经达到了过阴的层面，俗世的方式已经无法控制。就如同现在的疯子一样，疯子现在的能力，如果不是和张天然这样的人物对峙，天下之大，还真的没有人能对他有任何威胁。

何重黎有条不紊的在布置石林鬼街，而魏如喜躲藏在暗星，随时可以用他养了一辈子的铜尸发难。魏家的支持，是毫无疑问的。开阳星已经就位，已经不用王鲲鹏操心。

王鲲鹏离开了土城，然后驱车到官庄，去最后的天枢星位。这个星位是苗家宋银花镇守，也是最难说服的一个星位。

王鲲鹏到了官庄水库，看着巨大的人工湖泊水波粼粼。一个人工的拦水坝横亘在山中。一个水文监测的小亭子，深入到水库里，连接小亭子的是一个窄小的走道，从水坝垂直方向伸出来。几个钓鱼的人，蹲坐在水库边，静静的看着鱼竿，他们的车停在水坝的中央。

王鲲鹏把车也已经停下，信步走在水坝上，眼睛看着水面。宋银花虽然已经答应了要来镇守天枢星位，但是由于苗家和魏家之间的世仇，王鲲鹏心里也是七上八下，不能完全确定宋银花当时是不是敷衍自己。

不过当王鲲鹏走到了大坝的边缘，看见大坝边缘摆满了盆栽花卉的时候，王鲲鹏心里顿时踏实了。这些花卉王鲲鹏在常德的大棚里见过，的确是宋银花养的无疑。

王鲲鹏一块石头在心中落定，轻快的走到了那个监测水文的小亭子上，看见宋银花正在亭子里摆弄几个陶罐。

“你给我留的那些虫子都没有用，”宋银花没好气的说，“不懂的事情，就不要瞎弄。”

王鲲鹏点头，“我多事了。”

“幸好我提前来了两天。”宋银花正在把一碗水倒在地上的黄泥上，搅拌几下，然后又抓起旁边的一把稻草，把稻草和泥浆混合。然后又把混入稻草的泥浆，慢慢的涂抹在一个陶罐的封口出。

“多谢前辈，”王鲲鹏说，“您有心了。”

宋银花糊好了这个陶罐的封口，然后在旁边的水桶里，用清水洗净了双手——刚才这个陶罐，就是最后一个封上的蛊。宋银花对王鲲鹏说：“你也别谢我，我过来，首先是因为当年我在七眼泉的确说过，我欠你一个人情，第二，我物色了这么多年，苗家的女孩都想着到你们汉人的花花世界里生活，实在找不到合适的传人。与魏家的恩怨相比，苗家养蛊的手艺延续下去更加重要。”

王鲲鹏心里一阵凄凉，自己把方浊卖给了宋银花，当真是无法可想的事情。方浊一直把自己当做靠山，可是最后却是方浊用自己换来了苗家的帮助。今后还有什么脸面说自己是大丈夫，更遑论什么英雄豪杰。

宋银花把亭子里的陶罐用一根麻绳套起来，然后慢慢的垂入水库里。也没看见她打在陶罐里打了什么结，陶罐稳稳的被麻绳吊起，然后陶罐在水底落定之后，麻绳就松开，宋银花就又套上了另一根，又放入水中，如此反复。

当王鲲鹏走进到宋银花的身边，这才看到她手中拿的并非是一跟绳索，而是一个麻绳粗细，却有好几米长的灰褐色的蛇。

既然是放蛊的，当然会驭蛇，王鲲鹏不仅摇头，自己怎么连这种基本的常识都忘记了。宋银花把所有的陶罐，用长蛇放入到了水底。手一

松，长蛇落入水中，在水面上S形的扭动身躯，不一会就游到了水库中十几二十米的远处，远远看去，越来越细，接着就隐没在波光粼粼的水花里。

宋银花指着水库边树林边的一栋别墅，“我就住在哪个房子里，等着你阵法的启动。”

王鲲鹏突然想起来一件事情，于是询问宋银花，“前辈，你知道蛇根的事情吗？”

“听说过，”宋银花说，“没见过，《蛇经》已经失传多年，能把控蛇根的人，已经一百多年没有出现了。不过就算是看见有蛇根的人，不看见他把蛇根运用出来，谁也不认识。这种人命短，哪有这么巧就能碰上。”

“哦。”王鲲鹏眯着眼睛，“看来是的确难得。”

宋银花问：“其他的六个星位，都已经就位了吗？”

“全部就位了。”王鲲鹏老实的回答。

宋银花嘴里慢慢的念叨：“黄家、魏家、钟家来了吗？”

“钟富没来。”

“那会是谁，”宋银花皱着眉头说，“他四个弟弟的本事都不如他，钟富不来，都是白搭。”

“钟家人一个都没来。”王鲲鹏回答。

“那你输定了。”宋银花说，“我话说在前面，方浊的事情你还是不能反悔。”

“我怎么会对外前辈失信，”王鲲鹏说，“钟家的外姓传人，养了一个人傀。。。。。”

宋银花愣了一下，“看来我还是小瞧你了。没想到这种事情都难不倒你。”

王鲲鹏微笑一下，“运气好而已。”

“这不是运气，而是运势。”宋银花反驳，“不一样的，看来你是真的能够和张天然较量一下的人选。”

宋银花说完，顺着栈桥走到了水坝上，然后朝着水库边的别墅走去。王鲲鹏谨慎的跟着。

两人走到了别墅跟前，宋银花转头对王鲲鹏说：“我就不请你进去了，里面的东西不方便外人看见。。。。。”

“明白。”王鲲鹏就要告辞。

“有句话本来我懒得提醒你。”宋银花说，“现在还是跟你说一下吧。”

“前辈有什么指点我的？”王鲲鹏知道宋银花要说的话一定很重要。

“当年张天然出阴，”宋银花说，“我婆婆禾篾女没有去，我姑姑红桃三叶当时问她，为什么不去？我婆婆说，这是你们汉人内部之间的事情，我们苗家就不再参与了，结果张天然出阴的时候，身边有人反水，果然是魏家和黄家。”

“前辈跟我说这个，”王鲲鹏问，“是在提醒我什么？”

“张天然这人心机很深，他做事喜欢以其人之道还其人之身。我婆婆告诉我的。”宋银花说，“我只能说这么多了。”

“多谢前辈提醒。”王鲲鹏深鞠一躬，然后转身告辞。

王鲲鹏开着车，向着市内的方向开去，宋银花比他想象的要真诚，告诉了他一个巨大的隐患，那就是已经明确无误的告诉他，现在七星阵法的镇守星位中，至少有一个人，可能是张天然暗中布置在自己的身边，并且会在关键时刻，反戈一击。

王鲲鹏把七个星位的人选一个一个的在脑袋里掠过，宋银花虽然这么说了，并不等于她自己不是，非但如此，她可能会在关键时刻，告诉自己，已经提醒过自己了。这样反而符合他的身份。

会不会是魏如喜，魏如喜的可能性也很大，毕竟魏如喜加入阵法，实在是太顺利，太顺利的事情，都让人难以相信。

或者是邓瞳，邓瞳被黄皮子蛊惑过，他也没什么本事，而且他是个不安分的人，心思容易被控制，而控制人的心思，本来就是张天然的拿手好戏。

黄溪和黄坤，黄家本来就是张天然的部下，并且黄松柏为了支持张天然，不惜反抗黄铁焰，并且被逐出黄家。

方浊是自己信得过的，寻蝉也是一个嫉恶如仇的人。清静派的两个师兄弟，绝不会临到头来反水。可是

申德旭是孙拂尘的人，也不会暗中和张天然有什么勾结。申德旭也是放心的。

徐云风就不用说了，想都不用想。

但是，但是王鲲鹏突然意识到一个事情，申德旭内心里是有要把自己拖入深渊的打算的。而徐云风和方浊，都曾经被张天然看中过，如果张天然暗中依附在他们的身上。。。。。。

王鲲鹏布置了这么久，终于把七星阵法给安排妥当了，却发现，其实所有人都不能相信。。。。。。

王鲲鹏开车，看着前方，天空灰暗，乌云密布。

第176章 附篇：黑暗传（1）

附篇：黑暗传

天地金木水火土，

在人心肝脾肺肾。

五声宫商角徵羽，

凤凰梧桐树上唱。

东西南北中五方，

各就其位各守神。

奇妙出游在云霄，

忽然心中灵机动，

撮来黄泥捏泥人。

捏完男来又捏女，

泥人相貌好端正。

2009.01.13

佳利大厦，位于市中心最繁华的汉河路。

金仲和金离两人从公交车上下来，金离牵着金仲的衣服下摆，生怕在车水马龙的街道上走丢。

两人行走到佳利大厦的下方，看见大厦的入口，放着一个红色的招牌：

“新人曹小飞尹丽丽新婚快乐百年好合”

招牌的上方写着划了一个大大的箭头，也写了一行提示：请来宾移

步到十八楼红阳天餐厅。

金仲仔细的看了看这个婚礼海报，又确认了一下佳丽大厦，然后带着金离，进入大厅，来到电梯前。按了“18”。电梯门开了，金仲和金离走进来。

电梯飞快的提升，在电梯间里，金离突然问金仲：“叔叔，我们不是来吃喜糖吗？为什么我听见有人在哭。”

金仲闭上眼睛，然后回答：“哭声在下面，跟我们不相干。”

“哦。”金离不再说话，两人沉默起来。

电梯到了十八楼，门开了，两人走出电梯。一个餐厅的大堂布置得花团锦簇。到处悬挂的是气球。

餐厅里的宾客都已经坐在了餐桌上，整个大厅里，一共有几十桌。所有人没有说话，都安静的坐在桌边。桌子上摆满了菜肴。

金仲和金离在餐厅的入口站定，入口处摆着一张桌子，桌子后一个收礼金的知客站起来，对着金仲问：“请问是男方亲戚，还是女方的亲戚？”

金仲对着来说：“都不是，我们是来唱歌的。”

知客立即热情的说：“原来是金师傅，等你很久了。”然后指着大厅的尽头，一个气球拱门说：“新人就要行礼了，就等着您。”

金仲拱拱手，然后和金离两人一前一后走向大厅的尽头。大厅里的餐桌分列两旁，中间一个长长的红地毯通道。金仲和金离两人慢慢走过，两旁的宾客都茫然的看着他们。

整个婚礼现场，虽然摆设的非常奢华，却没有任何人喧闹。

金仲和金离两人走过了拱门之后，来到了一个小小的舞台上。一个五十岁的司仪看见金仲和金离走过来，伸手向旁边示意，那里有两个凳子，一高一矮。金仲和金离坐了上去。金仲拿出一个小鼓，递给金离，金离端在面前，轻轻敲了两下。金仲向司仪点点头，司仪开始拿起麦克风，对着大厅里所有的宾客开始说起来：“各位亲朋好友，大家好！”

司仪说完，歇了歇，看着金仲，金离立即开始唱起来：

男女泥人成夫妻。

子孙世世代代传。

此是前缘与后因。

对着泥人吹口气，

要使泥人化原形。

化成一个土珠子，

珠子落在地上滚，

滚来滚去又变人。

取名就叫白丸子，

日后世间有土神。

昆仑山上碧瑶池，

碧瑶池中生青莲。

青莲生出莲蓬子，

莲蓬里边九火蛇，

火蛇口中吐火焰，

照得山上放光明。

天棚地裂混论破，

灭天之时劫逃过，

孕化万物传人苗。

金离把这句话唱完，司仪继续说：“今天是公元2009年的1月13日，

农历腊月十八。在这天地之合的喜庆之日，我们欢聚在这喜庆浓郁的红阳天，共同为曹小飞先生和尹丽丽举行新婚庆典。”

司仪说完，又停顿一会，所有的宾客都开始鼓掌。鼓掌声只持续了几秒钟，就很快停止。司仪继续机械性的说：“我宣布：曹小飞先生和尹丽丽女士的结婚仪式正式开始，有请今天的王子和公主，我们的新郎和新娘入场！！！！！”

音乐在婚礼上响起。金离不用金仲提醒，继续唱起来：

阴阳交媾二气化，

才使万物来赋形。

但见青龙山顶上，

五棵古树自成林，

五色花朵满树开，

枝叶茂密树皮青。

大厅的前方，两个老人走了过来，两个老人每人的胸前都抱着一个相框。相框里分别是一个年轻的小伙子，和一个漂亮的女孩。

两个老人慢慢走在红地毯上，两旁的宾客，都站立起来，沉默的看着老人。司仪非常的尴尬，看来他也是第一次主持这么诡异的婚礼。当两个老人端着相框走到了舞台上，司仪才猛然醒悟，对着旁边的人说：“放礼花。”

两个小伙子，立即把手中的花筒拉开，砰地一声，五彩的纸屑在空中飞舞。金离被响声吓了一跳。歌声中断。

司仪走到两个老人跟前，接过了两个相框，摆在舞台上的桌子上，硬着头皮继续干巴巴的说起来：“这一刻，意味着两个相爱的人步入了神圣的婚姻殿堂；他们在今后日子里，在黄泉之下，要相濡以沫、携手到永远。。。。。”

所有的宾客都再次鼓掌，但是每个人都面无表情。司仪指着相框，对着众人说：“现在我要介绍一下新人，这位尹丽丽女士，她是一位来自

武昌的才女;而站在新娘旁边的这位英俊潇洒、儒雅挺拔的帅小伙就是咱们今天的新郎曹小飞先生，他是一位建筑工程师。相信我们在场的每一人都会和我一样有这样的感觉，他们俩在一起，那真是天生的一对，地造的一双。。。。。。”

金离看着所有人，眼神开始呆滞，金仲走到金离的身后，用黑色的布带，把金离的眼睛蒙起来。

司仪对着金仲说：“现在我们有请金师傅，给两位新人证婚。”

金仲走到了桌前，对着相框，简短的说：“现在我宣布曹小飞和尹丽丽两人正式成为夫妻。”

金仲说完，立即退到了原来的位置，继续看着所有人。

司仪见金仲并不啰嗦，也就不长篇累牍，立即说：“新人交换戒指。”

金仲把舞台后方的背景幕布扯下，露出了两个棺材，棺材并没有阖上盖板，两具尸体平躺在棺材里。就是相片里的新郎和新娘的真身。

金仲和司仪两人，分别把两个尸体从棺材里抬起来，然后司仪将小伙子的尸体端到金仲面前，金仲捏起新娘的手指，司仪把一个铜环戒指，套到了新娘的手指上。金仲也如法炮制，把一个铁环戒指套到了新郎的手指。

司仪身体在发抖，他就要坚持不下去了，定了定神，然后勉强接着说：“朋友们，让我们由衷的祝愿两位新人，爱情恒久远，两心永相伴。”

金仲不耐烦的说：“不用了，行礼吧。”

司仪立即大声对着两具尸体说起来：“接下来有请我们的二位新人在所有来宾面前，一拜天，二拜地，夫妻对拜。”

两具尸体在金仲的趋势下，分别弯腰拜了天地。

司仪长长叹了一口气，对着金仲说：“金师傅，可以结束了吗？”

“可以了。”金仲漠然的回答，“结束了。全部结束了。”

金离听见金仲说全部结束了，于是把脸上的黑色布带扯下来，金仲想去阻止，但是已经来不及了。

金离看到了眼前的一切，嘴里大声的叫喊：“火，好大的火。。。。。。。”

婚礼的气球全部炸裂，所有的布置都燃烧起来，地面上的红色地毯也开始燃烧，所有的座椅都冒出火来。

金离看着婚礼上的所有宾客，全部都变成了已经被烧成木炭的尸体。然后大声的哭喊起来。

司仪身体瘫软，向后退去，一脚踩空，坐在地上。

金仲把司仪扶起来：“温老板，结束了。”

第七卷 噬嗑篇

第七卷 噬嗑篇

第177章 冥战部：复活

冥战部

一九五零年三月。

张天然在四川死后第三年。

庄崇光和黄松柏带着张天然的尸首，悄悄离开四川。经陆路到达宜宾上船，顺流而下，途径三峡，庄崇光看着江面，黄松柏在甲板上看守着张天然的尸首，一刻都不敢放松。

七年前在长江之下三峡古道里的一场恶战，庄崇光和黄松柏还记忆游戏。只是当年参与的每个术士高手都各奔东西，如今苗家的禾箴女已经归隐苗寨，禾箴女由于民族政策的影响，正在和新政府谈判，保留苗家的民俗习惯。而魏家的魏永柒正在配合政府在湘西清缴残余的土匪。

孙鼎已经不知所踪。

七年前的冥战之后，黄铁焰回到了秀山，调养身体后，在族人的推举下，做了黄家的族长，并且担任新政府在秀山的土改委员会主席。

钟义方去了台湾，但是庄崇光在两个月前已经联系上钟义方，让钟义方马上回七眼泉，如果不出意外，钟义方已经在七眼泉等待庄崇光和黄松柏。

三人乘船到达宜昌，然后在宜都溯流清江而上。再携张天然尸首登上七眼泉。

庄崇光和他随从只在夜间行路。为的就是避人耳目。

黄松柏和庄崇光掩饰身份，一路无话。二人一尸到了七眼泉的石门处，看到了钟义方，钟义方身边还有一个龙门道士，一个武当道士，是庄崇光认得的道友，还有几个道士，围绕在石门旁边，守着高处戒备。他们看来等待已久，庄崇光和黄松柏换上道袍，摆案设坛，挂上长幡。

黄松柏将张天然的尸体安顿好，张天然已经死了三年，但是尸体不腐，面目平静，皮肤光滑，黄松柏将张天然稳稳当当的抱在石凳上，摆

出盘膝打坐的姿势。

庄崇光向张天然跪拜，其他的道士都恭敬的向张天然的尸体拜礼。

庄崇光对其中钟义方说道：“乩童呢？”

钟义方听了庄崇光吩咐，搬出一个小小的棺材，然后把里面的小孩给抱出来，庄崇光和黄松柏看见了小孩的模样，都不禁惊愕，这是一个长着两个脑袋的孩童，不知道钟义方从什么地方找来的。

钟义方明白庄崇光在想什么，对庄崇光说：“万县找来的。”

庄崇光哦了一声，不再询问。

几个人一声不吭，将祭坛收拾干净，然后走到一边。

“二哥，你来了？”另一个年轻的道士走到黄松柏面前，轻声的说。

庄崇光看到那个黄家子侄，冷冷说道：“你是黄莲清？”

“是我、是我”黄莲清见庄崇光跟他说话，连忙跪拜，紧张的很。

庄崇光看了看黄莲清，皱了皱眉头：“黄铁焰呢，他怎么不来。”

黄莲清轻声说：“大哥身体一直不好，他过不来了。”

“大哥还不能走路吗。”黄松柏对黄莲清说道：“精神怎么样？”

“精神还好，”黄莲清谨慎的说，“就是一一直在咳血，走路都需要人扶着。”

钟义方听了，摇着头说：“黄铁焰看来是来不了了。”

其他的几个道士纷纷向庄崇光打了招呼，都不说话。看来都是认识已久的道友。四七年张天然去世，庄崇光接替了张天然的地位，一直在维护一贯道的影响力。所以这些道士中，庄崇光的地位最高，一切听从庄崇光的号令。但是其他的教众却都跟随了门派的叛徒张五福。

庄崇光示意大家都不再说话，坐下来吐纳，等着黎明后太阳初升的那一刻到来。

张天然尸首已经被庄崇光守护三年，一九四七年张天然突然重病暴毙，但是张天然尸首三年不腐，大家都知道缘由，因为他根本就没有真正意义上的死去。一个麾下几十万教众的道魁，那有这么容易就死了。更何况他还有个身份——过阴人，横跨阴阳两界的过阴人。

这次庄崇光避开了所有人的耳目，悄悄把张天然尸体带到七眼泉来，就是为了等待张天然出阴。

众人围坐在石门之前，树林里突然一声响动，无数蝙蝠从树枝上飞了出来。在众人头顶胡乱飞舞。乩童的两个脑袋同时哭喊起来，声音却是如同老人一样的苍老。所有人都听得惻然，钟义方连忙掏出一块糖果，递给乩童，乩童的两个手臂开始相互争夺，都想把糖果喂到自己的嘴巴里。一时间乩童自己打个不停。

“卯时到了。”一个武当道士说道。石壁上的拱门光圈渐渐显现，光圈内的部分一团模糊，不再是坚硬的石壁形状。

庄崇光对武当道士点点头。武当道士和黄松柏一起，抱起张天然的尸首，走到石门前。慢慢把尸首递向混沌的石壁。尸体慢慢融入进去。

武当道士和黄松柏退回。又回到原位坐下。武当道士对黄松柏说：“龙元清。”

黄松柏点头，“黄松柏。”

“我知道，”龙元清说，“你们在三峡古道的事情，天下的道门都知道，仰慕你们很久了。”

黄松柏苦笑一下，这个姓龙的道士，那里知道当年的惨烈，示意龙元清不要再说话。两人和其他的道士一样，都安静的等着。

太阳从东方升起，第一缕光线照射到石门上的时候，张天然从慢慢从石门内走出来。身后跟着一个巨大的蝙蝠。

虽然大家都是道士，见多识广，但是看到真的死人复活，都十分震惊，全部站立起来。大声喊道：“张真人！”

张天然靠着石壁，暂时不能行走。庄崇光跑了过去，把张天然扶着，“大哥！”

张天然对庄崇光说：“三年来，辛苦你了。总算是等到这天了。”

庄崇光无所谓的笑了笑，把张天然扶到石凳上。

这三年来，庄崇光带着一具尸体东躲西藏，经历的事情，那是一句辛苦能够形容的。

“置之死地而后生。”三年前，张天然临死前对庄崇光说了这句话，于是庄崇光秘不发丧，将张天然尸体安顿在四川某地之后，才放出消息，张真人因病去世，以此躲避。

四七年，国共内战一触即发，张天然虽然在三峡古道一战，受到嘉奖。但是因为曾经被日本人收买，犹豫不定，并不被国民党政府接受，仍然处在被监视的状态。教众纷纷离心叛教。教众张五福私下投靠毛人凤，在毛人凤的授意下，暗中派出高人，对付张天然。张天然势单力薄，只有躲避在四川，被张五福逼得走投无路，逼于无奈，只能用去世的方法来摆脱追杀。其他被蒙蔽的教众都纷纷投奔张五福。

并且，张天然利用过阴人的身份，去了那边，还有一个目的。这个目的，除了庄崇光，谁也不知道。

天色大亮，张天然等人都在松林里休息。一直到了日过中午。

庄崇光问：“大哥，现在世道已经变了。你还坚持吗？”

张天然说：“到了这一步，没有回头的道理了。毛人凤对我报德以怨，我也不可能去台湾投奔，天下之大，那里还有我容身之地，不如全力搏一把。”

庄崇光黯然，没有说话。

张天然看了周围，迟疑一会问：“为什么只有你们几个人来，魏永柒呢、禾箴女呢、黄铁焰呢，宇文发陈呢。。。。。。如今的政府里，应该有很多兄弟，已经身居高位。他们为什么一个都没来。”

“天下初定，他们也许没时间赶来吧，”庄崇光说道：“大哥，你有没有想过，新政府也不会忘记你的功劳。”

“你真以为我什么都不知道吗？”张天然说道：“崇光，你的心太善，根本就想不到人心的险恶，自古狡兔死，良弓藏。我们从来都是被人利

用的工具。如果天下一家独大，恰恰就是我们的死期。这就是我一直没有完全归附任何一方的缘故。”

“大哥，如果不行，干脆就放弃吧，去一个深山修炼就是。”庄崇光说道。

“即便是我愿意，也来不及了，”张天然叹了口气，“他们已经来了。”

庄崇光连忙起身，招呼黄松柏去山下看看。

黄松柏在一个小时后回来，说出的话，证实了张天然的推测，“下山的路都封死，是军队。”

张天然对着庄崇光说：“你以为新政府就会放过我吗？”

“有人走漏了风声。。。。。”庄崇光站起来，紧张的说。

“古赤萧是一代术士宗师，能力不在我之下。”张天然拍着庄崇光的肩膀说道：“现在他抛弃了诡道的身份，在俗世身居高位，天下都是他们的，我能躲到什么地方去。”

这个事情在场的所有道士都十分清楚，谁也不敢讨论什么。

白天很快就过去。

再次打探消息的黄松柏又回来，急切地说道：“他们把村里的人，都疏散下山了。现在七眼泉是个空山。”

“有红水阵在。”庄崇光喃喃的说，“只能靠这个了？”

到了夜间，几个道人都拿出携带的干粮吃了，张天然不吃，他在假死之前就已经辟谷。

庄崇光看着天色，“大哥，还有几天。”

张天然点点头，“三天，成败在此一举。”

“那么多人，到了如今的关头，却都不现身。”庄崇光恨恨的说。

张天然冷淡的说：“我想明白了，他们已经有了新的身份，肯定是不

会再来趟这趟浑水了。”

庄崇光没说话，张天然说的是事实，他比任何人都清楚。然后把一个册子交给张天然，“有人给我的，您看看。”

张天然慢慢翻阅：“宇文发陈，第四野战军第五十一军***团长……”

“ he现在是师长了。”庄崇光说道，“当年你希望他留在你身边，如果有他在，你也不会被张五福找到机会。”

“他家人在东北被日本人杀了几个。”张天然说道：“毛人凤告诉他，我曾经和日本有过联系。”

“刘长新，某指挥部参谋长……”张天然继续看着名册说道：“他当年只知道凭一时血气斗狠，法术一直没有长进，真没想到会当参谋。”

“他能读心。”庄崇光说道：“当参谋最好不过。”

“万永武，第七纵队第六旅政委。”张天然继续说道。

庄崇光说：“他们的兵团正驻扎在湖北，现在他在中南局。”

“罗新璋、王春生、胡东陵、王启胜、郑庆寿、钟华宇……”张天然把名册上的名字一一念着。

庄崇光听着这些人物的名字，现在很多都是军中的中等军官，有的已经成为省部级的首长。

这些人物，都是当年跟随的张天然的出色教众，庄崇光都不知道他们去向，可是在张天然一念出来姓名和官职，原来都已经投奔了新的政府。

看来古赤萧这几年，已经完全掌握了局面。

张天然的名册还只是翻到第一页，那名册还有十几页。

现在庄崇光明白了，“原来有这么多人，都是安排过去的。他们本来就身负绝技。在战场上立功扬威，根本不是难事。”

“我明白他们的想法。”张天然说道。

“是啊，他们已经功成名就。没心思再跟着你重新来过。”庄崇光长长的叹口气，“古赤萧暗中经营这么多年，此消彼长，他这次应该是志在必得了。”

“能把自己和汉初陈平相提并论的人。”张天然眉头紧皱，“怎么可能是泛泛之辈，

不知道他会不会亲自过来。”

庄崇光看到张天然脸色很差。过了很久，张天然说：“不过诡道也不只有他一人。”

庄崇光看着张天然，“诡道除了古赤萧，还有其他的传人。”

“当然有，”张天然说，“古赤萧有个师兄，并且还有传人。”

庄崇光立即紧张起来，“我从没听说过。”

“古赤萧名声太大，”张天然说，“锋芒早就盖过了他的师兄。天下还记得诡道吕泰的人不多了。”

“吕泰会赶来帮你出阴？”庄崇光问。

“他不会食言的。”张天然点头。

庄崇光看了看远方，“不知道他上不上得来？”

“他说了回来，就一定回来。”张天然开始入定。

第178章 冥战部：诡道吕泰

亥时到了。月亮低低的挂在松林上方不远处。

“山下的朋友一直没有动静，还真沉得住气。”庄崇光说道：“可惜不懂礼数，照规矩，他应该来和我见面了。”

“古赤萧既然已经布置，他当然沉得住气，他和我一样，都在等这一天了。”张天然说道：“现在山下的人，一定有我们当年的非常亲近的兄弟，没脸来见我。他们也在等一个人。”

庄崇光犹豫一会，又问：“诡道的吕泰真的会到吗？”

“一定会到。”张天然说道：“诡道门人没有失约过。”

天上的乌云将月光遮住。七眼泉弥漫着杀气。红光从山峰之间的平地里渐渐映射出来。庄崇光和黄松柏在开始布置红水阵，走到了山顶的田野里，一个一个把水渠里的石头水闸绞起来。

山下仍旧没有动静，他们也在等。

张天然等待的人来不了，吕泰在三峡古道冥战之前，就已经双腿瘫痪。现在她的徒弟，金盛照例和往常一样，给师父的腿扎银针。

吕泰的坐馆在老河口，距离武当山不到五十公里的大山里。

“我的腿已经好不了了。”吕泰说：“你还是早点动身。”

金盛忍不住说道：“他们争他们的，与我们何干？”

吕泰看着金盛，“张天然我必须要帮他。他如果出阴失败，天下的道教门派群龙无首，从此之后，道教门人就永无出头之日。”

“我们诡道本身就 and 道教无关，”金仲说，“我们为什么要趟这趟浑水。”

“因为张天然不能输在你师叔的手下。”吕泰解释。

“可是两千年来，”金盛问，“诡道的历代司掌，不都是为了这个目的努力？”

“道衍和陈平、李沁，都做到了，”吕泰说，“可是没有任何用处，当年什利方给陈平之间的契约，永远都不可能解除。诡道大势已去，已经不可能取代道教正宗，你师叔的作为，不仅会是一场空，而且很有可能让诡道从此断绝。当年隋唐交替，诡道站在铲教一边，洪水阵之后，世上再无截教，但是诡道也开始式微，由唐到宋，在五代十国，几乎灭宗，如果不是北宋的黄裳挂名，力挽狂澜，诡道就在北宋为止了。”

金盛知道师父已经心意已决，不再询问。

诡道在明朝道衍手上发扬光大，但是道衍找不到合适的传人，道衍死后，诡道的势力一直默默无闻，除了清朝出了一代名医叶天士，诡道一直没有厉害的宗师出现。

直到吕泰的师弟古赤萧横空出世。古赤萧成名之时，金盛还没有拜吕泰为师。直到抗日战争胜利后，金盛十五岁，被吕泰纳入门下，学习诡道算术。

金盛学习水分、晷分、看蜡都不擅长，独独精于听弦。学道过程中，不止一次，向师傅抱怨，水分和晷分倒还罢了，看蜡却是学得艰难无比。听说还有一门算沙。师父只是提起，并未教他。

“看蜡和听弦。”师父说道：“你能学会一门，就足以跻身术士。不必强求。”

“有没有人，能把看蜡和听弦算沙都学会的。”金盛问过师父。

“有过一个，道衍。”师父说道：“诡道历代，会看蜡和听弦的门人不少，可是只有一人能够算沙，因为，是他创立的算沙之术。”

金盛说道：“创立这个算术有什么用，几百年都没人会使用。”

“这不是你我操心的事情。”师父说道：“既然有算沙，就一定会有人使用。”

“就怕和当年道衍，和现在的师叔古赤萧一样。”金盛说道：“本事大了，就不顾门派的死活，一心去逐鹿天下。”

每次说道这里，金盛就和师父说不下去。这是个死结。诡道出过很多名震天下的术士，有的登峰造极，居庙堂高位，可是无一不掩饰自己的诡道出身。

金盛对此愤愤不平。

从老河口到七眼泉，若是搭乘舟车，金盛一天就能到达，即便是徒步行走，也只需要两天的时间。现在还有三天才到约定时间。

金盛知道自己要去做什么，现在天下能入阴的门派都被新政府打压，苟延残喘的，都已归附政府。更多的道教门人纷纷返俗，接受马列主义。

吕泰和张天然有约定，一九五零年帮助张天然从红水阵出阴，放出阴兵。因为只有诡道的门人，才有这个能力。

张天然要干什么，金盛非常清楚。金盛看不起利用道术追逐权力的门派，但是师父十分忌惮师叔古赤萧击败张天然，并且用历史上重复了几次的诡道命运解释。分别是陈平之后，诡道的后人输给了张良的后人，错过了一统天下，成立道教的机会。第二次李沁帮助道教的铲教一宗，将所有截教门人赶尽杀绝，但是李沁之后，也被截教压制。道衍作为明朝第一国师，扶持武当，做了天下道教的第一宗师，并且接纳佛教，招揽景教、回教、摩尼教，在明朝风光无两。但是道衍之后，诡道彻底沉沦。不仅在正统道教正宗面前没有任何立足之地，甚至在青冥卫的后代魏家、黄家、钟家，还有苗家，这四个偏居西南的外道家族面前，都没有争锋的实力。

吕泰不愿意诡道的运势，再重蹈覆辙。

金盛收拾了行装，告辞师父吕泰，上路了。这一天，金盛刚刚过二十岁生日三天。

金盛从老河口出发，走到老家宜城，一路都无事。这条路，金盛很熟，每年都要走好几遍，金盛是湖北宜城人，拜师后随着师父在定居老河口，往返老河口和宜城很多次。

到了荆门境内，贪着赶路，没有在市镇上落脚。只好找了个破败的寺庙住下，年年战乱，寺庙的和尚早就不知道去了那里。金盛是个比较随性的人，在寺庙里找了个角落，靠着墙睡觉。

这是时候还是春天，气温还低，金盛睡到半夜，被冷醒。金盛在寺庙里找，有没有麦草或是幡布之类御寒物事。

好不容易在厢房找到一点破烂的棉絮，金盛打算就在这个塌了一半的厢房里睡下。突然就听见有人从路上走过来。

来人有三个，现在还几十米之外，金盛知道他们会马上到这里寺庙里过夜，因为金盛已经听到其中一个人在惊喜的喊，“好像前面有个寺庙，可以休息了！”

金盛想到也是过路的夜行人，没想太多。可是马上又听到一句话，“真不知道姓严的是怎么想的，非要我们这几天赶到襄阳，还要我们把路给堵着，不让会走阴的人过去，天下能走阴的人多了去，那里能拦的完。”

金盛一听，心里就紧张起来，看来这几个人是阻拦自己去路的。

金盛知道这几个人，来历不一般，而且和自己去七眼泉有点关系。师父要自己去七眼泉，就是要自己入阴去帮助一贯道的张天然。看来路上的这几个人，就是阻拦自己的。

对付张天然的人不知道是那个门派的入阴高手去七眼泉，所以，干脆用个笨方法，把所有通往七眼泉的道路都把守住。一个都不放过。

很快，金盛就听到三个人就走到寺庙，金盛悄悄的藏好。藏在被砸得只剩下一半的菩萨像之后，靠在墙和塑像的间隙里。

“这里有人。”没想到三个人一进来，就能闻出金盛的痕迹。

“在什么地方？”另外一个人接着说道。

“在佛像后面。”

金盛不禁苦笑，自己的道行太浅，世上的能人太多，自己连隐藏的本事都没有。

“是什么人？出来！”一个人大声说，“就知道三更半夜走到庙里，一定有古怪。”

第179章 冥战部：诈尸

金盛听了，知道自己被外面的人发现，外面的人又在大喊：“我闻到猫屎的味道了，怎么办？！”

“一定不是普通人，”另一个大喊：“是个高手。”

金仲听了，正要从佛像后闪身出来，看看外面的三个人是什么来头。突然脚下一动，却发现一只猫突然窜了出去。

外面的三人，其中一个立即惊慌的大喊：“快把棺材放下，快点放下。。。。。”

金盛忍不住好奇，继续全神贯注的听着外面的动静。外面的三个人，正在把一个什么东西，用力放到地上，根据那个东西和地面沉闷的碰撞声，金盛能够听见，那个东西很沉重，而且是木头的。现在寺庙里一团黑，听见有人在用手刮擦洋火的嗤嗤声。可是那人非常的紧张，刮了好几下，洋火都没有点燃。

突然金盛的眼前有了一点模糊的光亮，却立即变得黑暗。外面有人在骂：“不能点火，你疯了吗？”金盛听见了洋火被打落在地上的声音。

“我刚才看到了，”一个人立即说：“就是一只猫，黑色的猫，我们有麻烦了。”

金盛突然听见了一声猫叫，在寺庙中的房梁上，就在三个人的头顶上方。然后金盛听见细微的咚咚响声，仔细听来，发现是三人放下的木头，是一个大木箱子，现在咚咚的响声，就是从木箱子里传出来的。

金盛现在已经可以肯定，三人放在地上的东西，一定就是一个棺材。这三个人抬着棺材，从南至北，到襄阳去干什么？而且要去堵什么人，到底是不是自己？

金盛正在猜测这三人的来历，突然听见刚才的那只猫，正在慢慢的移动，而且已经慢慢的爬到了三人的脚边。外面的三个人听不见，但是金盛听得明明白白。

棺材已经开始剧烈的抖动。然后一声猫叫凄惨的叫了一声。

“猫跑到棺材上方了！”一人大喊，然后一阵嘈杂的声音，金盛能够听见说话的那个人，在黑暗中摸索黑猫。

猫在那人抓到它之前，已经跳开，跑到了角落里，抓猫的人跟着猫跑到了角落里，但是猫隐藏起来，那人眼睛瞧不见，只能在地上用手飞快的摸索。

金盛听见另外两个慌忙的用什么东西，一下一下的弹着，细微的崩崩声音，连续响了几十下。

金盛根据这个声音猜测，这两人正在用墨斗给棺材弹线。

现在金盛大致明白，这三人一定是抬着一个棺材，而棺材里有个刚死不久的死人，所以他们十分忌惮有猫，特别是黑猫出现，因为一旦黑猫靠近尸体，就会导致尸体诈尸！

猫是夜行动物，向来为跟尸体打交道的术士所忌惮。所以术士不养猫狗，为的就是避免这种可能性。可是现在外面的三个人却遇到了这个麻烦。

金盛心里飞快思考，终于确定，这三人并不是针对自己而来。于是慢慢的从佛像后面，慢慢走出来。在黑暗中，聆听三人呼吸声，尽量绕着他们，离得远远的，靠着寺庙里的墙壁慢慢行走。

但是走了几步之后，金盛听到，多了一个人的呼吸声，身体立即紧张起来，多出来的呼吸声，就在自己刚才躲藏的佛像后面。

金盛一阵后怕，背后的寒毛耸立，原来真的有个人就在寺庙里，而且刚才就在自己的身边。

金盛至少知道刚才那个人对自己没有恶意，否则刚才就对自己动手了。但是金盛转念又想，可能是他为了不惊动外面的三人，才故意没有对自己出手。但是现在这种情况，金盛也顾不了许多，仍然摸着墙壁，一步一步的向寺庙之外挪动。

金盛已经挪到了寺庙的门口，再走两步，就走出了山门。突然第五个人的呼吸，也传到了金盛的耳朵里。金盛立即站立不动，在黑暗里仔

细听着，现在越来越热闹了，又多了一个在寺庙里。

但是金盛听出来第五个人的呼吸的时候，心里猛然一紧，这个呼吸的声音，十分的急促，应该是胸口的气血猛然加快的表现。但是金盛却听出了呼吸的方位，是在棺材里传出来的。棺材里的死人已经开始诈尸，并且开始呼吸。

金盛实在是不愿意介入到跟自己无关的事情中。于是一只脚踏出了山门，就要一走了之。

山门外的天空没有一丝星光，突然一声炸雷。闪电把寺庙的情况映照的清清楚楚，电光火石之间，金盛看到了三个穿着黑色长衫的人，站在寺庙的中央。而其中两人手里正拿着墨斗，一个在棺材上弹着纵线，另一个弹着横线。

而他们面前的棺材，是一个连树枝都没有修理干净的梧桐木。

金盛被眼前的这个梧桐木棺材给惊呆了，在先秦时期，只有楚地具备很高地位的术士，才有资格躺进梧桐木棺材。而在宋朝之后，梧桐木做棺材的习俗已经全部消失。

但是有一点金盛是明白的，那就是用梧桐木做棺材的术士，都希望有一天，自己能够复活。而梧桐木能够让术士的尸身千年不腐。

现在金盛也拿不准，梧桐木棺材里的尸体，是不是刚刚去世，还是一具死去多年的术士。

现在站在梧桐树棺材边三个人也在闪电的瞬间，看见了正要离开寺庙的金盛。

三人立即离开棺材，冲到金盛身边，把金盛团团围住，“你也是姓严的叫来对付我们的人？”

金盛知道自己没法脱身，马上镇静下来，主动说道：“我只是一个路过的生意人。”说完，就向他们拱手，做了一个行走江湖生意的切口。这时候，金盛看明白了，面前三人，年纪都不大，其中一个甚至比自己更小，才十几岁。

三人看了看金盛，站在最前面的一个突然说：“现在那里还有什么生

意人？”

金盛第一次离开师父下山，那里有这么多的江湖经验，说的第一句话就被人反驳。

金盛心里后悔，自己混迹江湖的经验太少，被他们稍稍一试探，就露了破绽。现在不知道他们会怎么对付自己。

金盛拜师很顺利，他从小就能听见很多东西，在宜城乡下很出名，方圆百里都知道金家有个能用耳朵认字的小孩子。很多人都来金盛家里，在箱子里放些物事，让金盛用耳朵听里面放的什么。就为了看个新鲜。后来金盛的父亲，靠金盛天生的能力，挣点小钱，补贴家用。

直到师父到他家里。师父和父亲谈了很久。最后金父终于答应，于是十五岁的金盛跟着师父到了洛阳。五年来，金盛还没有经历过什么凶险的事情。他知道自己门派很特别，师父教给他的法术，都是杀鬼的方法。门派就是专门做这个的。

三个人警惕的看着金盛。看来随时就要动手。

金盛的手里一直拿着蜈蚣，入诡道以来，还没真正用过法术动手。看来今天要迫不得已印证一下五年来所学的本领。

三人中年长的一个突然看见了金盛手中的蜈蚣，惊讶的问：“你是古赤萧的弟子？”

金盛到了这个地步，也无法澄清，只能点头。

年长的那人说：“既然是古首长的弟子，大家就都是同志，你是去七眼泉跟古首长回合？”

“是的，我和你们一样。”金盛答道。

年长的人问：“有什么物件吗？”没个信物，不好相认，免得大家伤了自己人。”

金盛想了一会，从身上掏出一串铃铛，“我是……”

三个人的脸色突然变了，同时摇头。金盛知道自己错了。

“那里有什么信物。”对方说道，“我们只得到了口信，见到道士，就下手。”

另外一个人问：“你到底是什么人？”

“的确是古赤萧的师侄，”金盛不再隐瞒，“诡道金盛。”然后手中的蜈蚣化作了一个黝黑的铁剑，斜斜的横在身前。

突然寺庙中的那个梧桐木棺材崩裂，一个尸体慢慢的从地上站立起来。

三人不再看着金盛，而是同时看向了那个尸体。他们的身体在瑟瑟发抖，看来他们一直担心的事情已经发生——诈尸了。

三人相互看了一眼，又看了看金盛，四个年轻人顿时不再相互敌对，他们都从对方的眼睛里看到了恐惧。现在金盛也明白，他们和自己一样，看着慢慢伸直身体的尸体，那具尸体身材十分高大，但是身体残缺，露出了大部分的骨骼。腐烂的肌肉从惨白的骨骼上掉落，尸虫从身体上爬下来，在地上爬动。

四人都想跑了，面对尸体，慢慢后退，移动到了寺庙之外，可是黑夜里突然出现了无法的碧绿色的亮点。

金盛对这些亮点十分的熟悉，天下兵荒马乱已久，狼群肆掠。现在在黑夜里，一群饿狼已经包围了寺庙。

第180章 冥战部：魏如喜金盛

“诡道的金盛是不是？”年纪最大的年轻人对着金盛问，“我们是先打一架，还是先对付僵尸和狼群？”

金盛听了这句话，心里不禁想笑出声来，刚才这个人说话十分的老练，一副老江湖的口气，可是到了这种危机关头，就露了怯，说的话跟年龄相符起来。

另一个人看到僵尸已经晃晃悠悠的走到了面前，立即从怀里掏出一张符贴，贴在了僵尸的脑门上。可是符贴刚刚粘住，立即燃烧起来，化作灰烬。

金盛心里有底，反而不再着急，于是问：“你说了算。”然后把手中的蜈蚣铁剑收回到怀里。蜈蚣本身泛出的一点红色微光顿时消失。四个年轻人的眼前又是一片黑暗。

刚才那个拿出符贴按在僵尸头顶的人惊慌的说：“干嘛把东西收起来，我们现在什么都看不见了。”

“何欢，”年长的那人喊道：“你是不是拿错了符。”

金盛知道了这个冒失的年轻人叫何欢，看起来是一个年轻的赶尸匠，但是金盛从来没有在师父嘴里听说过，赶尸的有姓何的一号人物。

狼群的眼睛越来越靠近，可以想象狼群正在慢慢的靠近他们。四人本能的把背靠在寺庙的端墙上，同时面朝外，都紧紧盯着正在缓慢移动的狼群。而金盛已经听到那个僵尸，又靠近了四人一步。

“把你的蜈蚣拿出来！”年长的人几乎在恳求金盛，“现在不能见明火，那个死人看见火了，就要吃人。”

金盛听见僵尸又重重的踏了一步，这次僵尸的步子比刚才落地声音更加沉闷。于是身体向墙壁的外围又移动一下。现在身边的三人心跳的声音更加剧烈，就算是自己不会听弦，都能听到他们的胸腔里咚咚作响。

金盛问道：“我诡道传人，可不能和无名之辈联手。”

“你手里刚才拿的是蜈蚣吧，”年龄稍大的年轻人快速的说，“我们是魏家赶尸匠，魏永柒是我父亲，我叫魏如喜，刚才贴符的那个是跟着我们魏家学艺的，叫何欢。一直没说话的是我堂弟，叫魏如乐。”

魏如喜一连串的把自己三个人的师门都说了个干干净净，金盛心里不免好笑，但是想想自己刚才也是坦诚了自己的诡道身份，也谈不上比他更稳重。但是这种情况下，至少知道魏如喜并没有说瞎话。于是金盛把蜈蚣在掏出来，知了壳子泛出红光，四周的环境又能看得清楚。

“快看墙壁，”一直没说话的魏如乐立即提醒金盛，金盛还没有反应过来，胳膊一阵剧痛，这才发现自己的手臂被一头饿狼狠狠的咬住，可是饿狼并不是从身前扑过来的，而是在自己的身后。

墙壁上突然冒出了这个狼头，狠狠把金盛咬住。

魏如喜反应很快，立即抓住狼头，然后用力将狼头的脖颈拗断。

何欢惊呼：“原来面前的狼都是幌子，这些畜生太聪明了。”

已经死掉的狼仍然紧紧咬着金盛的胳膊，金盛用力拉扯，才把狼头扯下，然后拖了过来，这才看到，原来这条狼竟然从墙壁后方刨了一个坑洞，钻过来咬人。而面前的那些狼，只是在吸引四人的注意力。

魏如喜的举动，让金盛彻底抛弃了对他的忌惮。于是对着魏如喜大喊：“你们对付僵尸，我来对付狼群。”

魏如喜、魏如乐兄弟，还有何欢已经看到了僵尸走到面前不远处，何欢和魏如乐两人立即掏出墨斗，两人分列僵尸两边，用墨线将僵尸缠绕了几圈。僵尸对墨线十分忌惮，被墨线缠绕之后，不能在移动身体。

这边金盛撕下已经破碎的衣袖，看见手臂上鲜血淋漓，一颗狼牙嵌在伤口上。魏如喜见金盛一只手无法包扎伤口，就帮助金盛把伤口绑起来。

金盛的手臂包扎之后，将蜈蚣含在嘴里，然后掏出怀中的一个纸包，纸包里放着朱砂。然后用手指，点了朱砂，在墙壁上连续画了好几个圆圈。

丹砂在墙壁上画出了圆圈之后，在蜈蚣的照射下，在黑夜里看的清清楚楚。一直慢慢逼近的狼群开始后退。

魏如喜佩服的看着金盛，金盛却不以为意，这只是流传于民间的一种对付野兽侵袭村庄的土方而已。靠近山林的农村很容易被野兽侵扰，野狼狐狸等野兽会在半夜进入到村舍里的牲口圈棚，吃掉农人饲养的家畜。野猪和黑熊也会闯入谷仓，糟践粮食，而且对人也有威胁。大人还好一点，如果家里有幼童，也有可能被野兽叼走。

于是千百年来，农民就在家中的墙壁，和牲口的圈棚外画圈。用这种最古老的法术对付野兽。后来这种法术被手段更加高明的术士采用，衍伸出九龙火罩，九龙水罩，五龙土罩，七龙木罩，八龙金罩五种防御的法术。

根据不同的属性，也不仅仅是防御野兽，火罩防火，水罩掩水，木罩防雷击，金罩能让小偷潜入家中，也无功而返。

这五种罩，到了更高深的地步，被道士之间用来施展阵法比拼。

比如同断的师承九龙宗，其实就是隋末唐初在中国失传的九龙水罩的门派。

而金盛用丹砂画圈，虽然是比较古朴的做法，但是对付一般的野兽，已经绰绰有余。

金盛画的圈，属于五龙土罩，狼群无法接近，并且会感到害怕，自行退去。现在狼群果然就慢慢的退去了。

这三个赶尸匠，魏如喜年稍长，见识也多一点。所以看见金盛的五龙土罩后，解决了狼群的威胁，对金盛十分的佩服。

魏如乐和何欢两人继续在僵尸的身体上绑缚墨线。僵尸的被捆绑的如同一个大粽子一般。魏如喜走到僵尸面前，从容的用一张符贴，贴在僵尸的脸上。僵尸猛然向后倒去，魏如乐与何欢两人配合默契，稳稳的托住僵尸。

但是梧桐树的棺材已经碎裂成无数木片，已经不能将僵尸送回到棺材里。

金盛仍旧不敢松懈，对着魏如喜说：“狼群和那只黑猫不是碰巧在这里遇上的。一定还有一个躲在暗处。”

魏如喜问：“那人在那里？”

“刚才我还听见了他呼吸的声音，”金盛又听了听，“现在听不见了。”

魏如喜看着金盛，又看看已经被魏如乐和何欢托住的僵尸，最后有警惕的看了看寺庙周围。

金盛说：“马上就天亮了，那人也许已经走掉。”

正说着话，何欢突然扔下僵尸，低头走到金盛的面前，用一个古怪的声音说：“同门就是同门，既然吕前辈不愿意跟古赤萧翻脸，我也不多事了。”

魏如喜立即说：“这不是何欢的声音。。。。。。你是谁？”

何欢看着金盛，“看来古赤萧已经说服了你师父，不知道古赤萧到底有什么本事，竟然连我的弟弟和你师父都能拉拢。张真人的忙，我已经帮过了。”

魏如喜问：“你到底在说什么？”

何欢抬起头，改变了语气，茫然的说：“有人问我，他像不像一个神仙，你们看见没？”

“他已经走了，”金盛替魏如喜回答，“看来我得罪了人，刚才那个人早就知道我在寺庙里，而且他只是要针对你们，看来和我无关。”

魏如喜一听，立即和金盛站的远远的，“你和张天然是一路的？”

金盛不愿意再隐瞒，“我替我师父，去七眼泉给张天然帮个忙，看来我得罪了张天然的帮手。”

现在形势明了，金盛已经表明自己是给张天然助拳，而魏如喜、魏如乐、何欢三人却刚好相反，赶着尸体到襄阳去拦截金盛，还有其他从北方下来对付张天然的帮手。

可是刚才金盛和魏如喜三人却共同对付了来历不明的对头，魏如喜也十分的犹豫，该不该再对金盛出手。

金盛和魏如喜两人僵持了很久，两人的内心都十分的矛盾，他们分别都是诡道和魏家的下辈传人，都是受了门派的长辈指派。可是偶然相互认识，共同却敌，心里又对对方有了钦佩。

魏如喜说：“如果不是门派之间的矛盾，我想我们应该不会成为对手。”

金盛听了魏如喜这么说，举起受伤的手臂，“我帮了你们，被人误会，但是你要阻止我去七眼泉帮助张天然，除非把我撂在这里。”

魏如喜叹口气，“我们都不知道在做什么，都是老辈人之间的恩怨。”

金盛也苦笑起来，“其实我对张天然没什么交情，但是师父既然安排了，我不去也不合适。”

“那么不如这样，”魏如喜狡诘的笑起来，“我们不如跟着你去七眼泉，去向他们问个明白。”

“你不怕气死你父亲？”金盛笑着问。

“那倒也是，”魏如喜犹豫的说，“我看你的本事和我父亲相比差了远了，你能帮上什么忙。算了，我们干脆一同去七眼泉，如果真的要打，也到了七眼泉再打一场吧。”

金盛看见魏如喜心胸宽阔，也顺着魏如喜说：“好吧，至少不要莫名其妙的在这里打一场。”

第181章 附篇：信笺一

附篇：信笺一

（本章是夹在《大宗师》的书页内的一张信笺，是毛笔字书写，字迹与女性字体迥异，字体端正，雄厚有力。）

建国初期，中国大地各种政治势力错综复杂，会道门尤为严重。青帮、洪门、三合会、哥老会等黑社会组织仍然在底层社会活动猖獗，西南、东北地区仍有部分土匪盘踞在深山野岭。X疆、西Z的民族主义分子正在境外势力（笔者：应该暗指老大哥和阿三）的鼓动下寻求民族自治。

社会基层群众还没有对最先进的执政党有充分的认识，很多群众不明真相，被反动势力鼓动，对最先进的执政党报以质疑立场。据统计，一九五零年，共有反动会道门三百余种，道首和骨干分子约八十二万人，道徒一千三百余万人。由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各类会道门组织敌视新政权，进行反政府宣传，甚至策划武装暴乱。所以新政府，下定决心，铲除封建残余会道门地下组织，而当时大陆黑社会会门组织以江浙青帮、四川哥老会为主要势力。道门以一贯道为主要反对组织。

一九五零年，全国在最先进执政党的带领下，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了大规模的取缔会道门的运动，使会道门组织和成员的数量骤减。在随后几十年里，经过多次政治运动后，绝大部分会道门在中国大陆基本上销声匿迹。

但是在改革开放初期，随着中国社会的转型，社会管理环境的相对宽松，致使一些会道门不时兴起，在一些地方死灰复燃。其中尤以非法道教的信众活动最为活跃。但是这一股反革命势力，与一贯道道首张天然在建国初期的跟随者有千丝万缕的联系。

现将一九五零年，人民政府取缔会道门的主要革命工作者和反革命会道门的各种势力作一个粗略报告：

从清朝末年到辛亥革命，一直到新中国建立，中国的道教体系组织混乱，以非法组织一贯道最为势力浩大。张天然从二十年代开始，成为一贯道道首，在抗日战争时期曾经投靠过日本侵略者，为虎作伥，是一

个彻彻底底的汉奸，民族罪人。抗日战争后期，作为投机主义的张天然，提前意识到日本帝国主义即将覆灭，侵华日军的失败已成定局，于是转而投奔国民党反革命政府，受到国民党反革命政府的庇护，继续从事反革命封建迷信活动。一九四七年外传张天然在四川暴病身亡，但实际上并未死去，一直在四川等地进行地下反革命活动，以图死灰复燃，继续与人民作对。

解放前，全国广大劳动人民群众受教育程度低下，识字人数不足全国人数的百分之二十，因此封建迷信宗教信仰有一定的传播基础。张天然利用部分普通人民群众的愚昧，不断宣传反科学，反马列主义的宗教糟粕，蒙蔽了为数众多，不明真相的劳动人民群众。他的恶劣行径，是党和人民绝不能容忍的反革命行为！必须要坚决打击！

古赤萧首长带领革命群众，针对以张天然为首的反革命封建迷信组织一贯道，进行了一系列的斗争。

一九五零年，在多次革命劝说、宣传共产主义无效的情况下，党和人民坚决对一贯道进行取缔。古赤萧首长，首选争取到了信仰民间道教的孙鼎同志。孙鼎同志在古首长的指挥下，对民间道教信仰家族开展了多次革命宣传。统战工作取得了重大的进展。

如位于湖南西部地区的殡葬业家族魏家也在古赤萧的统战下，愿意投奔新政府，顺应潮流，不再与广大人民作对。其中魏永柒、魏如喜、魏如乐、何欢等人，首先服从古首长安排，对反革命势力进行追剿。

而四川东部的民间道教家族黄家的族长黄铁焰也受到革命感召，同意跟随古首长，与胞弟黄松柏划清界限，断绝关系。

同时第四野战军第五十一军某团宇文发陈团长受命，带领部队向湖北西部七眼泉开拔。

张天然也召集当年一贯道旧部，在七眼泉进行反革命活动。其中副手庄崇光，是张天然的爪牙，对张天然死心塌地，一贯作恶，是一贯道的二号首恶。庄崇光在张天然的授意下，召集旧部，进入到七眼泉对革命武装力量进行反抗。其中有民间神棍黄松柏，为祸一方的端公家族长房钟义方，道教龙门派道士姓名不详，武当山地主龙元清，还有宇文蝠等民间神棍。

其中黄松柏与黄铁焰是兄弟关系，宇文发陈与宇文蝠是同宗叔侄关

系。在大是大非面前，黄铁焰和宇文发陈做出了正确的选择。

而古赤萧首长的在参加革命之前，投身的门派诡道师兄吕泰，却站到了古赤萧的对立面，与张天然沆瀣一气。古赤萧首长亲自向吕泰进行提倡科学，宣扬真理，反对愚昧无知、迷信落后，加强马列主义的宣传。终于说服了吕泰，让七眼泉一战，张天然少了一个实力强大的支持。

在七眼泉的反革命势力活动中，古赤萧首长带领宇文发陈团长经过艰苦的斗争。这是新政府和旧社会封建残余的较量。最终一举扑灭了张天然全部反革命分子，无产阶级革命取得了最终的胜利。

在这场战斗中，首恶张天然被击毙，庄崇光被我方俘获，钟义方重伤后，经我方人道主义救助后死亡，龙元清黄松柏龙门派道士在战斗中失踪，其他聚集在七眼泉为恶的非法道教组织成员，都被我方驱散。宇文蝠在战斗前期逃脱，遁迹于民间。

而我方黄铁焰同志不幸在战斗中牺牲，孙鼎和魏永柒受伤，经治疗后痊愈。

因此，必须要对革命群众进行长期的马列主义的宣传，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是大力反对和破除各种各样的、或明或暗的封建迷信活动的最佳方式。

而在当前政治形势紧张，国外反华势力猖獗的情况下，部分会道门非法的邪教组织也兴风作浪。在暗中非法聚会，蛊惑民众。已经到了无法忽视的地步。

如果再不加以控制，后果不堪设想。经过我部门长期跟踪调查，从一九七九年始，一贯道隐藏在民间的残余势力，有抬头的迹象，以龙门派道士为首的地下非法宗教组织，在河南原阳集会，参与人员有当年七眼泉失踪的武当山俗家龙元清，根据调查，发现并有崂山派、青城山、九华山、白云观、鹤山派、随山派、遇山派、崙山派等门派传人，其中九华山、白云观、鹤山派、随山派、遇山派、崙山派的传人都在六十年代还俗，如今重返门派，这些宗教人士，在聚会后分散到中国各个区域，形迹可疑。

并且其中最可疑的人员是来自于马来西亚的南极道传人，此人在美国有固定资产，与国际反华势力有很深的渊源。

并且在这次非法聚会里，还发现了诡道传人金盛的踪迹。并且有魏家传人魏如喜、何欢、苗家宋银花等，这几个外道家族的传人出现，让这次非法集会更加复杂化。

在古赤萧首长去世后，诡道门派的吕泰很可能重新与一贯道门人勾结，如果推测属实。那么一定要把诡道的势力压制在可控范围之内。

根据我部门暗中调查，得到消息，按照民间道教传统习俗，在两年后，也就是一九九二年，大批道教门人会在七眼泉重新聚会，选举封建迷信中的一个重要人物，作为头领。而这个人物的道教传统中，称呼为“过阴人”。

“过阴人”是一个封建迷信的产物，是宗教事物的糟粕，更多在于地位上的认可。比如当年张天然就是被推举的“过阴人”。

现在“过阴人”的封建迷信传统重新出现，和当年张天然在七眼泉的反革命活动一定有必然的联系。

我部门下一步工作任务，主要调查方向有：

一首先查明一贯道的残余势力，由什么人顶替张天然的地位。由于此次聚会，是武当山龙元清组织，一贯道势力很可能在龙元清的号召下回归聚集。

二其次查明诡道弟子金盛，与一贯道龙元清之间有何种联系。诡道和一贯道如果重新合作，很可能联合产生一个新的非法宗教组织。

三魏如喜和宋银花等道教外道的立场，需要确认。

四调查没有参加此次聚会的黄家黄莲清、钟家钟富的行踪，确定他们与其他门派的关系。

另：根据最新的线索，金盛在集会之后，与一名参与反革命暴乱的学生骨干共同回到了老河口。很难排除反革命暴乱的幕后势力，与金盛以及吕泰之间有所牵连。此事牵连到古赤萧，所以需要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资源进行调查。

所以现在我恳请领导，将张红堡、杨不旧、张海、李宏雉、田瑞生、张志祥等人调归于我部门共同工作，进一步追踪一贯道余孽在七眼

泉的非法活动。

望组织批准。

一九九零年一月严。

第182章 算沙部：开山残剑

算沙部

六百三十三进，四万八千六十一出

连续下了一个星期的雨了，雨下的并不大，就是淅淅沥沥的下个不停，空气变得十分潮湿。方浊的被褥湿漉漉的，用手去捏棉絮，感觉能挤出水来。方浊想等着天晴出太阳，把被褥搬出去晾晒，可是连续几天都看不到太阳出来。

雨水下到非常小的时候，方浊会走出屋外，看着牛扎坪下对面的大山，空气中的雨丝，贴到方浊的脸上，不多时头发就被全部浸湿。

雨天的雾气更加浓密，并且在缓慢的移动，寻蝉的仍然站在凸出的石头上，看着长江。

牛扎坪和对面的南津关是三峡尽头的两个山头，长江在这里从西陵峡流淌出来之后，转了一个大弯，江面宽阔。再往下去，就是宜昌城区的葛洲坝。寻蝉在这个玉衡星位上已经站立了很多天。

方浊慢慢走到寻蝉的身后，等着寻蝉的这个周天结束。寻蝉终于把手上的剑诀放松，然后慢慢的转过身来，看着方浊。

方浊对寻蝉说：“师兄，你站了这么多天了，我们轮替吧。”

寻蝉摇头拒绝，“你的力气有限，要留到阵法启动的时候使用，我在这里就是为了让你们现在多休息。”

方浊知道自己无法劝说寻蝉。只好抱膝坐在寻蝉的身后。两人用陕西的方言开始交谈。

“师兄，”方浊犹豫了很久才问，“我父母当年把我扔在山门，你真的没有看到他们？”

寻蝉回想了一会，“其实那时候我也不大，那天也是像现在一样，下着小雨，我们道观本来雨水并不多，可是那几天，不知道为什么就不停的下，下了好些天。”

“我父母把我放在山门的时候，”方浊幽幽的说，“他们一定在旁边偷偷的看着，不知道打伞没有。”

寻蝉不屑的说：“你的父母把你扔了，也没什么良心，惦记他们干什么？”

“我一直在想啊，他们不要我，一定是有迫不得已的缘由，”方浊说，“我是个怪胎嘛。”

“那几天，我每天早上天不亮就开门，每次都听见婴儿的哭声，我那时候也是小孩子，其实很害怕，可是打开门后，婴儿的哭声就没有了。”寻蝉说，“直到第四天的早上，我才在门口看见一个襁褓，里面的婴儿在哇哇的哭。”

“一定是我母亲舍不得我，犹豫了四天，才决定把我扔下。”方浊叹气，“也不知道她到底长的什么样子。”

寻蝉回答：“那时候山下的村子里很多知青都要返城，向你这样被遗弃的婴儿不在少数。只是扔到我们道观门口的，你是唯一的一个。”

“也不知道我母亲现在过得怎么样，她回到大城市了，重新成家，也许会再有自己的孩子了吧，”方浊闭上眼睛，“只是不知道她会不会想起我。”

寻蝉用手摸了摸方浊的脑袋，“师父说了，这都是机缘，清静派需要一个传承衣钵的人，刚好你就被放到了山门，这就是你的命吧。”

方浊点头，“其实我从小被你 and 师父宠爱，比很多小孩都要过得好。”

寻蝉说：“严师傅对我们不薄，师父失踪后，一直是他在帮衬我们，否则我和你早就被收容到孤儿院了。”

“是啊，你要记着严师叔的恩情，”方浊说，“我也要帮王师兄和徐大哥渡过这个难关，我们不帮他们，王师兄和徐大哥就太可怜了。”

“方浊，”寻蝉看着方浊的眼睛，严肃的说，“有些事情是不属于你的，徐云风也没有普通人的命运，你也一样，所以有些事情，你不要想太多。有时候我在想，我如果不结婚，陪着你共同支撑清静派，你会更

好受一点。可是到头来，我还是把你给扔下了。”

“没有啊，”方浊笑着说，“你嫁人，我也很开心。再说你嫁人了，也没扔下我啊，我们不也是常常见到。”

“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个人，嗨，”寻蝉说，“如果他们的命格交换一下多好，徐云风的天生的能力强大，却没有做大事的性格，王鲲鹏的性格倒是有了，可是天资不够，走到今天，经历的事情太多，把人逼到了不择手段的地步。无论这一站胜负如何，天下的术士都不会接受王鲲鹏，他一个普通人，走到这一步，已经把自己逼到了绝境。”

方浊知道寻蝉说的不假，王鲲鹏的命运，老严不止一次的暗示过了。两人说道这里，也都话可说。只能呆呆的看着长江。长江上方笼罩着一层薄雾，一声轮船的汽笛响起，隐约一艘游轮从峡口驶入三峡。

寻蝉的眼睛突然呆滞，方浊看见她看的方向是背后，也顺着看过去，看见一个人打着伞慢慢的从牛扎坪的山路上走过来。

当走道距离山顶不到三十米的时候，方浊笑着说：“姐夫来看你了。”

寻蝉哼了一声，“他来干什么，净捣乱。”

来人终于走到了寻蝉和方浊跟前，手里打着伞，背后背着一个几乎和人一样高的登山包。脚下都是泥泞。

“南方的天气，真是糟糕，”寻蝉的丈夫把伞收起来，“上山都是泥巴路，真难走。”

“不是让你在家里好好等着吗？”寻蝉皱着眉头埋怨，“你巴巴的跑来干什么？”

“不是想着你在山上，那里都去不了，呆着气闷，”寻蝉的丈夫抠着脑门，“给你带一些生活物品上来。”

说完，就把登山包放在地上，又说：“我带了一些你的生活用品和换洗衣服，在山上条件不方便，多准备点有好处。”

方浊看见寻蝉的脸仍然是冷冷的，但是眉眼柔和了，师兄的心里是很开心的。

寻蝉果然不再埋怨，而是问：“那你工作怎么办，你手上几个案子，每天恨不得睡在局子里。”

“我请假了，”寻蝉的丈夫说，“跟杜局批准的很爽快，当初我们结婚，都没有婚假，现在给我补上了。”

“我在家里的時候，你天天要办案，没时间陪我，”寻蝉又开始数落丈夫，“我有事了，你却偏偏要请假，你是故意的吧。”

寻蝉的丈夫嘿嘿的笑了两声，不再顶嘴。方浊看见寻蝉和姐夫在相互拌嘴，其实都是挺惦记对方的。于是就要走到房屋里去，让他们两口子说点亲热的话。

“方浊你别走，”寻蝉的丈夫拦住方浊，“其实我来，还有一个事情，我有件东西要给你带过来。”

方浊听见姐夫这么说，于是站着，想着姐夫一个警察，表面上五大三粗的，心思却细腻，来看师兄，也没忘了给自己带东西。

果然寻蝉的丈夫从登山包里掏出了一些零食，都是方浊喜欢吃的东西。最后却拿出一个细长的包裹出来，废了老大的气力，才把这个细长包裹给打开，里面是一个粗布包裹的长条形的东西，倒像是一个拐杖，或者是鱼竿。

方浊把这个东西接到手上，两手一沉，发现里面的东西非常重，至少有五六十斤。方浊看着姐夫，“这么重的东西，你从北京给背过来。”

“这能有多重嘛，”寻蝉的丈夫摸了摸脑袋，“是严所长托我带给你的。”

“原来你过来，不是专程来看我的。”寻蝉撇了撇嘴，“原来是严师傅要你给方浊带东西。”

“不帮方浊带东西，我也会来嘛，”寻蝉的丈夫连忙解释，“只是顺手的事情而已。”

寻蝉不再跟丈夫较劲了，而对方浊说，“看看严师叔给你带了一个什么东西过来。”

方浊立即把这个细长的包裹解开，里面露出一个破损的十分厉害的

古剑。古剑已经折断，只剩下护腕上两尺多长的部分，而且剑身破碎，剩下一截不规则的半边剑身，斜斜的伸出来。跟一个峨眉刺倒是很像。很明显，这是一把残剑，如果没有破碎，剑身应该有五尺以上的长度，剑身靠近护腕的部位有四寸宽。

方浊端着残剑，寻蝉慢慢的用手指摸着剑身，“如果这柄剑没有破碎，应该是一柄巨剑，长五尺三寸，宽四寸。剑是青铜打造，剑身镌刻的花纹只剩下了一个龙爪。。。。。。”

“不是龙爪，”方浊仔细看了，“是勾陈的爪子。”

“我知道这柄剑是什么了，”寻蝉对方浊说。

方浊也说道：“我也明白是什么剑了。只是没想到这柄宝剑，在严师叔的手里。”

“当年韩信带军行走子午谷，进入陈仓古道，”寻蝉说，“用开山宝剑劈开拦路的山丘，开山宝剑破碎，没想到留下这一个残剑，被流传下来。严师叔能把这个宝剑寻找到，一定废了不少心血。”

“不是这样的，”寻蝉的丈夫摇着头说，“严所长给我交代了，说这柄宝剑，一直都没有离开过陕西，后来被全真派的马钰保管。马钰去世后，留给了他的俗家妻子，也就是后来的清静派创始人孙不二。”

“原来这柄开山残剑，一直都在我们清静派流传，”寻蝉想了一会，“师父在失踪之前，将残剑交给了严师叔，替我们保管。”

第183章 水分部：斩白蛇

寻蝉的丈夫在牛扎坪呆了一会，不用一个小时上上下下走了一遍，雨终于小了一点，寻蝉对丈夫说：“走吧，我的事情做完了就会回家。”

寻蝉的丈夫于是背着空包就准备走了，寻蝉不能离开星位，看着丈夫离开。寻蝉的丈夫走了几步，回头对寻蝉笑着说：“我在宜昌市内等你，桃花岭的江笛招待所。你做完事情了，就来找我。”

“知道了，”寻蝉不耐烦的说，“真是啰嗦。”

寻蝉的丈夫看了看妻子，用手摸了一下方浊的头顶，“你们两姐妹保重。”然后朝着来路，走向了山下。

寻蝉的丈夫离开后，方浊和寻蝉两人看着这柄残剑，寻蝉把开山残剑托在手上，“一柄残剑，都有五六十斤。可见当年开山宝剑没有破碎之前的重量一定超过了一百五十斤，不敢相信，当年韩信怎么会有这么大的力气举起这柄宝剑。”

方浊说：“可能铸造这柄宝剑的矿石与普通金属不同，相比铜铁，沉重几倍。”

寻蝉点着头说：“现在的术士中，只有你的力气是最大的，可能当年师父就已经有把宝剑留给你的意思。”

“只是师父失踪的时候，”方浊说，“我年龄还小。”

“师父也不知道要去一个什么地方，肯定的是，她知道自己不会再回来。”寻蝉又把残剑递到方浊的面前，“所以提前把这柄开山残剑交给了严师叔，现在严师叔把这把宝剑又还给我们了。”

方浊用手把五十多斤开山残剑，捏在手上，如若无物。然后轻飘飘的挽了一个剑花。突然长剑残缺的部分全部复原，变成了一个几乎长达两米，巴掌宽的巨大重剑。方浊和寻蝉吃惊的看着这柄恢复的长剑。

恢复之后的长剑剑身果然镌刻着勾陈的图案，在勾陈图案的间隙里，写了两个小小的鸟书金文——“开山”。

方浊稳稳的把开山握在手上，看着宝剑恢复的部分与原本的残剑部分有很大的不同，残剑部分仍旧是锈迹斑驳，但是恢复的部分却是半透明的青色。

寻蝉想了一会，看着方浊脸色煞白，头发瞬间变成了苍灰色，不禁愕然，推测说：“开山宝剑吸取了你身上的神力。是在用你的天资和气血修复了这柄长剑。”

不用寻蝉提醒，方浊自己就已经感受到了身体里本来源源不绝的力量，随着自己的手掌流到了宝剑里。她惶然松手，开山宝剑掉在她们两人站立的石头上，宝剑上的神力离开了方浊的手掌，就又变成了一柄残剑。开山宝剑的残破剑锋如同插入豆腐一样，一直没入剑柄。而本来在宝剑上的神力气血又回到了方浊的身体里。方浊的头发也随之恢复了乌黑，但是已经夹杂了好几根白头发，十分明显。

开山残剑没入了岩石，方浊想用手握住剑柄，将宝剑再次抽出来。寻蝉立即阻拦，“不到使用它的时候，就不要抽出来。你的力气不再是用之不竭。”

方浊知道寻蝉说的没错，于是抬起头想象着当年汉朝韩信手持开山宝剑，威风凛凛的姿态，“不知道当年韩信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没听说过他是一个力大无比的巨人。”

“韩信是一个巨人，”寻蝉说，“但是他的天生神力用在了驱动兵法上面。”

水分部

润十一，小馀六，起一刻八分，尽十九刻不尽

汉王刘季平定三秦，占据了天下西部。与项王平分天下。

而平定三秦的最大的功劳在韩信，韩信被拜为大将军之后，一直不为汉军的所有将领认可。其中尤以樊哙最为鄙视韩信。

但是樊哙亲眼看到韩信祭起开山宝剑劈开了子午谷小道，带领大军进入陈仓。随后樊哙跟随韩信一路，击败三秦王，势如破竹，司马欣董翳倒还罢了，章邯却是秦朝的第一名将，平生只在巨鹿一战败给了天下的战神项羽。

现在韩信几乎不费吹灰之力，也击败了章邯，并且把章邯逼到死路，连投降的条件都没有。

韩信和项羽，在军事才能上，已经势均力敌。天下再也找不到第三个人出来。

张良的七星大阵已经布置完毕，陈平也在开始经营冥战，慢慢侵蚀项王的运势。

刘季开始向项王挑战，而韩信却分兵，去对付已经投奔项王的陈馀。

韩信的辉煌战果不断传来，和之前一样，韩信轻松的击败了陈馀——这个当年瞧不起他的对手。

韩信攻陷赵地之后，率领大军，朝着齐国奔去。

而陈平拿了汉王刘季的大笔钱财后，不知所踪，所有人都以为他拿着钱财藏匿起来，只有汉王并不介意。

汉王与韩信分兵之后，带兵扑向彭城。

大军出了潼关，安营驻扎后，张良正在营帐中布置七星阵法，突然一个持戟军士匆匆来禀报：汉王不见了。

张良大惊，立即带着随从在野地里寻找。可是突然电闪雷鸣，天降瓢泼大雨，黑夜中什么都看不见，无法寻找汉王的踪迹。所有人都困在了黑夜的大雨之中。

汉王并没有被人在军中劫持。而是他自己偷偷溜出了中军。虽然连年征伐，但是汉王并不愿意做一个高高在上的大王，他好酒好色好赌，作为身居高位的汉王，在军中实在是不能如在沛县的时候逍遥自在。

樊哙曹参都不在身边，汉王一人在帐中饮酒，突然看到一个老妇人站在面前，看着汉王。

汉王好奇，询问老妇人，“你是什么人，怎么走进了我的中军大帐？”

老妇人哭着说：“我儿子死了，他被赤帝子斩杀。”

汉王不解，“你儿子是谁，赤帝子又是谁？”

老妇人只是不停的哭泣，然后转身走出帐外，“你要不要看我的儿子尸首？”

汉王大为不解，于是偷偷的换上普通士兵的衣服，慢慢跟随老妇人走出了中军营帐，朝着大山中走去。

汉王行走的很快，老妇人的背影一直在汉王前面五步，虽然行走的缓慢，汉王却始终追不上老妇人，不知道走了多久。汉王发现已经离开大军很远，来到了一个巨大的山坳里。老妇人站立不动了，汉王追上去，却发现，老妇人已经消失在黑暗中。

突然天空一声霹雳，暴雨倾盆而下，汉王连忙寻找避雨的地方，正在回想刚才老妇人对自己说的赤帝子斩杀白帝子的事情，好像有人曾经对自己说起过。突然一条白龙从天而降，摔倒了汉王面前。

汉王猛然回忆起来，陈平把赤霄宝剑交给自己的时候，说的正是自己斩杀白帝之子。而且在随后，陈平在军中散步这个杜撰的典故，军中士兵再看到汉王的时候，都把他当做真命龙子。汉王自己却不太介意这个无稽之谈。

可是现在白龙盘旋在汉王面前的大树上，龙头对着汉王，张牙舞爪。

“陈平，陈平，”汉王慌张的大喊，喊了一会之后，才想起来陈平早已带着钱财离开，于是又大喊：“子房，子房救我。”

可是天地之间暴雨倾盆，雷声隆隆，映衬着盘踞在大树上的白龙。汉王的声音被雷声掩盖。

汉王看着白龙对着自己凶恶无比，就要张口吞噬。突然坐倒地上，一柄长剑从腰间伸出，搁在了汉王的面前。

原来这柄赤霄宝剑，陈平献给汉王之后，汉王十分喜欢，从不离身，没想到现在竟然能用上了。

汉王勉强站起身来，把赤霄宝剑拿在手上，赤霄宝剑剑身通红，发出的烈焰将方圆几里之内都全部照映，雨点落在宝剑之上，发出嗤嗤的

声音，瞬间气化。

白龙猛然飞舞到汉王的面前，却被赤霄宝剑上的烈焰刺瞎了眼睛。白龙的眼睛顿时黯然，在地上翻滚。

汉王手中的赤霄宝剑上的烈焰一直燃烧到天空中的黑云，连无数闪电都不能夺其光芒。

汉王举起赤霄，就要看向白龙。可是那个刚才的老妇人又出现了，站在白龙之前，看着汉王哭泣，“求赤帝子饶我儿子一命。”

汉王如同堕入梦境，老妇人的脸突然变成了一个巨大的蟒蛇，向汉王吞吐黑烟。汉王不再犹豫，将赤霄宝剑劈下。白龙一分为二，拦腰截断。

而老妇人也化作一条蟒蛇，转入草丛中，消失不见。

留下汉王呆立在原地，茫然无措。心里只是想着，陈平告诉的自己的那番无稽之谈，竟然真的发生。

天上的雷鸣仍旧一个接着一个，一道闪电下来，把大树从中劈开。地上的白龙已经死去，尸骨瞬间腐烂，露出龙骨。龙骨又被大风吹的四散而去。

汉王手中的赤霄宝剑的烈焰消失。

汉王左顾四盼，看到前方不远处有一个山神庙，于是拿着赤霄，一步一步在大雨中朝着山神庙行走过去。

第184章 水分部：太仪赌局

汉王蹒跚走到一个山神庙。发现这个房屋并不破旧，庙内也十分整洁。里面有四个人围坐在一起，静静的低着头，看着中间。汉王看着这四个人的姿势有趣，每个人的衣服都有点怪异，而且都是满头白发，挽着高高发髻，不禁慢慢走进，然后探出头，想去看看到底是什么物事，让四个老者如此关注，一动不动。

汉王伸头，看见四人中间放着一个陶盆，陶盆两条蛇正在相互撕咬。一条青蛇，一条红蛇，都只有筷子长短粗细。汉王看了，不禁要张口轻呼，对面的老者突然把手抬起来，伸在汉王的面前，轻轻摇晃两下，示意汉王不要说话。

汉王连忙闭嘴，继续看着一青一红两条蛇在陶盆里缠斗，非常凶猛，两条蛇的下半截身体已经相互缠绕起来上半身的两个头颅就不停的相互攻击并躲避对方。

打着打着，左手边的老者突然用一个盖子把陶盆给阖上。然后四个老者都同时抬起头来，看着汉王。汉王看见这四个人头发虽然花白，但是脸色都红润，脸皮红润如同婴儿一般。

刚才对汉王招手的那个老头，一把扯住刚才阖上陶盆的老头衣袖，“明明就要输了，你为何把陶盆闭上？”

阖上陶盆的老者指着汉王，“有外人来了，这我的小虫被惊扰，当然不能再打。”

摆手的老者看一脸怒气，着汉王，“看你年纪也不小了，为何大半夜的到处乱跑，到这里来坏了我的赌局。”

汉王这才明白，刚才一青一红两条小蛇，是这四个老头子在这里博弈。就是不知道是什么彩头。于是问：“诸位的赌注是什么？”

“说出来吓到你了，”坐在对面的老者说，“你赌不起。”

汉王听了，更加好笑，他如今贵为汉中王，占据秦蜀两地，钱财对他来说简直不值一提。于是问：“我倒是要听听，你们赌了多少金？”

“说出来把你吓死，”刚才阖上陶盆的老者说，“我们一不赌金，二不赌帛，也不赌家产。”

“那你们赌什么，”汉王好奇的说，“难道赌命？”

四个老者同时不屑的说：“无趣。”然后同时摇头。

汉王看着四个老者，笑着说：“我当年在沛县，经常和卢绾赌钱，诳了旁人来看，也是相互争执，让旁人下注，然后骗了旁人的钱财。”

四个老者问：“你是哪位？”

汉王知道这四个老者的来历非常，于是老实的回答：“姓刘，行季。”

“没听说过。”一个老头看着旁边的三人，“连个名字都没有的莽夫。”

汉王不以为意，这种山间的老汉在山中耕种，不闻世事，当然不知道自己的身份，于是问道：“请问四位尊姓大名。”

四个老者立即站直了身体，阖上陶盆的老者回答：“我们可是都有名字的，我姓周，叫周术。”然后指着跟他对赌的那个老头，“他是唐秉。”

接着又用手指着另外两个老头，“他们是崔广和吴实。”

汉王那里听说过这种山村野老的姓名，于是问：“你们到底在赌什么？”

周术说：“我们在赌天。”

汉王听了，大为好奇，“天怎么赌？”

“谁赢了，”吴实说，“天就是谁的。”

汉王听了，知道遇到了几个老糊涂的山夫，“总不成这天上的日月星辰是诸位所有？”

“我们四人，”周术大喇喇的说，“天上分二十八星宿，我们每个人统领七个，你说是不是是不是我们所属。”

汉王不仅莞尔，知道四个老汉在这个山神庙里胡闹而已。于是对周术说：“你们既然能赌天，我就能赌地。”

“赌地？”周术问，“你家有多少亩地？”

汉王笑：“我赌四海之内。”

四个老者哈哈大笑，汉王面红耳赤，“我沛县老家有良田数十亩，由我父亲和长兄耕种，就拿来跟你们赌了。”

四个老者摆手，根本不屑于顾，汉王又说：“你们能拿天来赌，我为何不能拿四方赌？”

四个老者相互看了看，纷纷点头。汉王想着都是不知天高地厚的人，信口开河而已。

“那就赌吧，”周市说，“你赌那条龙能赢。”

刚才两条小蛇，一青一红，汉王已经看见。又想起刚才在暴雨里，老妇人说自己是赤帝子，不如讨个彩头，于是说：“红蛇能赢。”

“好！”吴实说，“跟你赌了。”然后一把将覆在陶盆上的盖子掀开。

里面两条小蛇一直保持着相互缠绕，头部相互对峙的状态，但是陶盖掀开之后，看见阳光，两条小蛇，又开始打斗起来，身体随即散开，在陶盆里游动，相互撕咬对方。汉王看的紧张，不免要给红蛇加油。

两条蛇打的十分激烈，在狭小的陶盆里，相互追逐。绕着陶盆的内部，成了两条游动的绳索一般。突然青蛇一口将红蛇的尾巴末端咬住。吴实哈哈大笑。周市不免叹气。

可是红蛇也不甘示弱，把青蛇的尾部也一口咬住。两条蛇拼命的吞噬对方的尾巴，形成了一个圆圈。

一青一红，两条蛇把对方的下半截身体都吞入口中，两蛇无法动弹，就好像一个手镯，一半青，一半红。两蛇僵持不动，都无法吃掉对方。只能静止在陶盆内。

四个老者看了这个情形，都茫然。汉王看见这个闻所未闻的场面，轻声对周术说，“这是个不胜不负？”

“我们输了一半，”周市指着唐秉说，“我所属的奎木狼、娄金狗、胃土雉、昴日鸡、毕月乌、觜火猴、参水猿，他所属的井木犴、鬼金羊、柳土獐、星日马、张月鹿、翼火蛇、轸水蚓都归你了。”

汉王心想，这赌注倒也稀疏平常，兑现一句话而已，于是大方的对周术说：“好，等我得了天下，也分一半给你们。”

周术和吴实、唐秉、崔广四个老头，向汉王拱手：“等大王一统天下，我们再来兑现赌注。”

然后大摇大摆的走出庙外，瞬间消失在大雨中。汉王看着他们在雨中衣衫不湿，突然醒悟，自己被这几个老无赖给耍了。

天生的星宿如何能拿到手上，而四海之内的天下，却是可以封疆裂土。

汉王懊恼不已，站在原地，直到东风破晓，大雨停歇。才看到张良带着一队军士，远远的从山下寻找了过来。

张良看到汉王一人站在山神庙里，如释重负。连忙迎接汉王回营。

到了中军大帐，汉王把昨晚的事情全盘告诉了张良，只是隐瞒了只赌输了事情。张良沉思半晌，对汉王说：“老妇人说赤帝子斩杀白帝子之事，属下不知，不过陈平应该有所知晓。可召他回来询问。至于大王说的周术、吴实、崔广、唐秉，这四个人的来历非常，的确是四方星宿的守护。”

汉王一听，大惊失色。

张良接着说：“天下修仙，以赤松子为尊，赤松子之下，有东园公唐秉、夏黄公崔广、绮里季吴实、甪里先生周术，这四个人也近乎仙班，大王幸好没有应承他们什么东西，不然后患无穷。”

汉王刘季，内心震动，表面上不动声色。等张良退下之后，自言自语，“等我得了天下再商议对策吧或者我兵败给项王，退回汉中，就没得了天下，这个赌注，也算不得数了。”

第185章 算沙部：盗贼

汉王二年，在张良的布置下，汉王与齐王结盟，共同反抗项王，项王引兵北上，进攻齐王。汉王趁势由西至东，大军一路势如破竹，进攻至项王楚都彭城。

局势之顺利，远远超出汉王的预测。汉王的名望终于超越了项王，汉王觉得天下已经唾手可得。

但是当项王从齐地带领三万军马，与汉王在彭城一战，汉王一败涂地，丢盔弃甲，一路逃到了荥阳。

项王趁势把荥阳团团围困，汉王不仅丢失了所有战果，连自己也无法从荥阳突围离开。陈平终于出现了，如果其他的将领所说的一样，汉王交给陈平的钱财已经全部告罄，但是陈平仍旧是衣着考究，养尊处优。

汉王并没有追问陈平把钱财用在了什么地方。只是询问陈平，如何解决被项王围困的处境。

陈平没有提出任何建议，只是向汉王继续讨要钱财，而且数目不小。汉王困守荥阳，已经穷途末路，只能在荥阳搜刮，勉强应付。身边的将领对贪得无厌的陈平都愤愤不平，认为陈平已经看到了汉王败局已定，利用汉王对他的信任，谋取钱财，然后躲藏起来。纷纷建言，将陈平斩首。

但是汉王对这些建议置之不理，继续满足陈平的要求。

陈平在帐中与汉王交谈。汉王把汉军将领的建言全盘托出告诉了陈平。

陈平立即跪下，身体瑟瑟发抖。

汉王将陈平扶起来，笑着说：“你知道我为何没有听取他们的进言吗？”

陈平抬头，“不知。”

汉王笑着说：“是一个人救了你的性命。你猜得到是谁吗？”

陈平想了很久，哈哈大笑起来，“我猜到了。”

汉王也哈哈大笑。

汉王所说，救了陈平性命的人，不是汉军中的某个亲信。刚好相反，是楚军中项王的亚父范增。

陈平领了汉王钱财无数，到现在没有任何效果，反而两手空空。汉王之所以没有杀掉陈平，只有一个理由。那就是项王的亚父范增，在楚军中，发怒多次，立誓要将陈平追杀。

汉王虽然不愿意动脑筋，但是他认准了一点，范增既然对陈平十分的忌惮，那么陈平一定是他最为强大的对手。至于陈平做了什么，已经没有必要去问得仔细。能够做范增最大敌人的陈平，就一定有一些事情让范增无计可施。

汉王将雨夜遇到老妇人，还有斩杀白帝子的事情向陈平告知。陈平跪下来说：“大王天命所归，赤帝子斩杀白帝子，本就是天道循环。”

汉王斜眼看着陈平，“此事真的与你无关？”

“绝无关系，”陈平把头仰起来，严肃的说，“当我看到大王佩戴的赤霄宝剑，就知道大王曾经用赤霄宝剑斩杀过白帝子。”

汉王本来就不对陈平如何操作了这件事情的细节，不太介意。于是又说起了后来在山神庙里遇到东园公唐秉、夏黄公崔广、绮里季吴实、甬里先生周术，并且输了他们半壁江山，现在退回荥阳，果然应了他们赌注。

陈平不以为然，“商山四皓而已，大王不必忧心。”

汉王大喜，“可是子房说的跟你相反。”

陈平告诉汉王：“这事不难，大王不用理会，大王击败项王，一统天下之后，我自会去处理。现在要做的事情，是如何从项王的围困中逃脱。”

汉王猛然醒悟，连忙询问陈平有何办法逃脱楚军的包围。

陈平恭敬的回答：“我不如子房运筹帷幄，纵横天下，也不如韩信带领千军万马，战无不胜。但是我能解救大王于危难之中。”

邓瞳和柳涛在溶洞的门口的小木屋里，两人围着一个火锅正在喝酒。两人这几天闲着，邓瞳也不愿意关在溶洞核心的那个小石厅里。左右无事，邓瞳就天天拉着柳涛喝酒。

柳涛家里养的下蛋的母鸡都被吃了好几只。但是受了王鲲鹏的嘱咐，拦着邓瞳去市内，只好让媳妇做了火锅，在木屋里陪着邓瞳喝酒。

邓瞳喝多了，不断埋怨，师父王鲲鹏不让他离开，在溶洞里郁闷的发霉。柳涛只能有一搭没一搭的应付。

正在听着邓瞳骂街，突然溶洞门口来了一个游客，要推开栅栏，进入溶洞。柳涛听见了栅栏的响声，连忙走出去，告诉游客，“这个溶洞已经不对外开放了，您要玩，就在外面的山上转一转吧。”

游客“哦”了一声，然后就要走了。柳涛看见这人的脸上有点遗憾的意思。看着那人离开，走的远了，还回头看了两眼。于是回来焦躁的对邓瞳说：“又来麻烦了，今晚看来没法睡觉。”

邓瞳这几天与柳涛喝酒，两人聊天就是围绕着溶洞作为谈资，已经对冉遗的来龙去脉十分了解。王鲲鹏当年在这里探寻冉遗的灵脉，后来又转而保护冉遗的事情也被柳涛说了无数遍。

邓瞳于是问柳涛：“冉遗的事情还是流传出去了，很多人到现在还在惦记？”

“一年总是会来几个，”柳涛轻松的说，“还好，都没有什么大本事。”

“运气还真不错。”邓瞳说。

“那也不尽然，”柳涛解释，“你师父王鲲鹏跟冉遗的关系，大家都知道，我想现在敢得罪你师父的人应该不会太多。”

“所以那些来探头探脑的人，都是连我师父的名号都不知道的小角色。”邓瞳得意的说，“所以本事有限。”

“大致就是这样吧。”柳涛对王鲲鹏十分佩服，“这些年，的确是要感

谢你师父的照应。”

柳涛有了顾忌，邓瞳也觉得有趣，两人就没了心思喝酒，早早的把酒局散了。进入溶洞，躲在冉遗灵脉岔洞入口旁边。到了半夜，一点多的时候，果然有人拿着电筒，从溶洞里走了过来。

那人走近，嘴里含着电筒，在岔洞前不停地查看，两个手不停的摸索，摸索一会，又从身上掏出一个罗盘出来，看了罗盘片刻，又开始摸索岔洞的石壁。就是白天来的那个游客无疑。

柳涛并没有和邓瞳跳出来，而是在暗中吹了一声竹笛。那人听见笛声，立即把电筒熄灭，停止动作，静立不动。过了两分钟，电筒的灯光才重新亮起来，游客又开始动作，看来他认为刚才听到的笛声，只是自己的幻觉。

游客显然比刚才要慌张多了，越是着急，距离岔洞真正的入口就越远。突然脚下一滑，摔倒在地上，游客的电筒摔在地面，无数的巴掌的冉遗从溶洞的地面和洞壁顶上聚拢过来，纷纷的爬到游客的身上。

游客惊吓得厉害，不停用手打落身上的冉遗，可是连续被冉遗咬了好几口。立即向回来的道路跑去。

邓瞳和柳涛不慌不忙的跟着那人，看到那人惊慌失措，竟然掉入了溶洞的地下河里。水中的冉遗也追着那人撕咬。那人在水里扑腾，想喊救命，却沉入水里。

柳涛不屑的说：“连游泳都不会，还有胆子到这里来寻找冉遗的灵脉。。。。。”

话虽然这么说，柳涛还是跳下水里，把那人给捞了上来。

那人被捞起来后，连续吐了好几口水。才知道自己来探寻冉遗的目的，根本就无法做到。

“走吧。”邓瞳看着那人萎靡不堪，“出去了是报警，还是把你交给村民处置。你自己选吧。”

那人不说话，老老实实的走在邓瞳和柳涛中间，三人走出了溶洞。

到了洞口，那人突然跪了下来，对着柳涛说：“千万别报警。”

柳涛还没说话，邓瞳就抢着说：“那你总要说个理由吧，你这是盗窃呢。”

可是接下来，那人说的话，让邓瞳十分的惊讶。

第186章 算沙部：灭荆重现

“我是来找王鲲鹏王道长帮我一个忙！”那人连忙说，“可是我就是一个收古董的小贩子，那里有面子能见到王道长呢。”

这句话一说，邓瞳大惊，飞起一脚把那人踢倒在地，“你是谁指派过来的？”

“听我说明白啊？”那人大喊，“我。。。。。”

邓瞳那里还让他把话说完，揪住那人的头发，然后膝盖顶在那人的背后，把那人的胳膊从后方扭住，激动的对柳涛说：“一定是我师父对头的人来了。哈哈哈哈哈。”

那人不能挣扎了，只是不停的求饶。

闹腾了一会，邓瞳也觉得没什么意思了，看着柳涛。柳涛尴尬的说：“这人怎么看起来，都不像是王鲲鹏的对手。。。。。。他别说比不上当年的罗师父，就是比我的本事，都差了很远。”

邓瞳心里也明白，这人如此不堪，估计张天然是怎么都看不上的。于是放了那人，那人气喘吁吁，不断咳嗽，突然呕出了一口鲜血，鲜血金灿灿的，在月光下闪闪发光。

“这人中了毒！”柳涛算是有点见识，“快看血迹里有东西在动。”

邓瞳立即看这血迹，果然里面有细小的赤红甲虫在慢慢血迹里爬动。于是知道此人到这里可能真的有原因。

那人连续咳嗽，已经喘不过来气，两手摸索，在身上掏了一个瓶子出来，可是瓶子已经在刚才打破了空空如也，那人慌了，只是说：“酒，给我点酒。”

柳涛立即回到木屋，拿出刚才没喝完的酒，把酒杯递给了那人，那人连忙把杯中的酒一饮而尽。这才不再咳嗽。

柳涛把那人扶到木屋，看见那人终于脸色恢复，才问：“你到底是什么人，为什么到这个溶洞里来？”

“我叫蔡增，”那人慢慢的说，“是广东人，年轻的时候，就在全国各地的乡下收古董。”

“你收古董，收到这个溶洞里来了，”邓瞳说，“是不是看中了溶洞里的宝贝。”

“我的确是来找王道长的。”蔡增解释，“因为我听三峡的一个端公说过，獠亭的这个溶洞是王道长跟所有人打过招呼，所有术士、倒斗的、堪舆的、都不能碰，如果碰了，他就绝不客气。”

“这么说，你是听了这句话来找我师父？”邓瞳问。

“不是，”蔡增连忙回答，“我是因为这个溶洞的事情，才知道有你王鲲鹏这号人。。。。。。看来那个端公没说错，小师傅是王道长的徒弟，一看就不是普通人。”

柳涛和邓瞳都被蔡增说糊涂了。于是等着蔡增把话说明白。蔡增中了毒，柳涛已经看出来了，他找王鲲鹏救命，原因肯定不简单。

蔡增在木屋你闻到有酒的味道，于是把酒瓶找出来，咕咚咕咚，一口气喝完。总算是说话不再语无伦次。把话给说清楚了。没想到蔡增说话，真的是很有口才，表达能力很强，虽然说的啰里啰嗦，但是一点都不觉得气闷。

蔡增是广东梅州的客家人，已经快五十了，在乡下收古董，然后拿到深圳去卖给香港人，做这个生意做了二十多年，要说也不缺钱花了。因为在八十年代，甚至九十年代，乡下人都朴质，不知道自己家里的什么石磨啊，栓牛的石桩啊，家里的家具啊，袁大头啊，装红糖的罐子啊，都是值钱的玩意。所以蔡增在九十年代就发了大财。

后来继续游走在中国各地的乡间，也就是为了兴趣，而非挣钱的目的。他倒卖的这些文物，也算不上国家那些皇家文物、名家字画之类的一级保护文物。再说这种民间文物收藏和交易，一直都是法律的模糊地带，所以也谈不上违法。

只是到了这几年，民智开启，这个生意越来越不好做，值钱的东西不好找了，同行也多了。甚至有的地方的农民，学会了制造假的古董忽悠人。连蔡增这种老手，也被骗过多次。

蔡增因为在收过一个唐三彩，亏了三十多万，但是他一点都不遗憾，为什么呢，因为卖给他的农民，看起来非常朴实，完全就是没见过世面的羊倌，连普通话都不会说。说是在挖井的时候，刨除来的唐三彩。蔡增上当的原因还不是这个，他是老江湖了，也不会因为这个上当。关键是那个赝品唐三彩做的太牛逼了。

真品唐三彩其中有一批绝品，当年在表面涂的颜料十分特别，保持唐三彩的颜色鲜艳。但是这种颜料在地下一千年后，再挖出来，在空气中氧化后，颜色会变，所以这层涂料的氧化过程是有层次的，就是最老的时候氧化后，古人会补上去，后来埋入土中，就一直保持。到了再挖出来，补上去的颜料就又会氧化变色。所以蔡增就用这个方式来鉴别唐三彩，得出的结论是这个唐三彩的颜料氧化过程完全是正确的过程。

于是蔡增就结结实实的被坑了三十多万。

他之所以发现这个，是因为香港的一个老收藏家，看到这个唐三彩后，告诉他，这个唐三彩一共只有四个，一个在台湾，一个在法国，一个在美国，都是私人的收藏家开过展览的，并且是清末就流失到海外的。

还有一个就在那个收藏家的手里。然后那个收藏家把他收藏的拿了出来，蔡增就傻眼了，两个唐三彩根本就是一模一样。那个收藏家告诉蔡增，他的是从海外拍卖会上回收的。绝对是真品。

但是蔡增手上的这个，模仿的实在是太像了，最关键的是竟然掌握了当年的颜料配方，不仅如此，还能做出颜料氧化时间的过程。这种手艺，比当年做真品的工匠都牛逼多了去。

所以蔡增也想开了，他亏的三十万一点都不冤枉。

邓瞳和柳涛听了蔡增絮絮叨叨说了一大段不相干的事情，竟然一点都不觉得无聊，邓瞳听完了这点，才问：“这他妈的跟我师父有个什么关系！”

蔡增这才又说起来，他折了这笔买卖，就更加谨慎。所以到了三峡库区，在最偏僻的大山里转悠。

转悠到了一个几乎与世隔绝的山村里，和村里的老人套近乎，说自己是收古物的，现在他也不怎么忽悠了，算是一个公平的商人，就挣一

点差价，为的就是多看看没见过的古董。

结果一个老头把他火塘的火棍递给他看，说这个东西已经用了不知道多少年了。蔡增就仔细的看，这个火棍是一个古代兵刃，很细，也不长，比匕首长一点，又比剑要短，在战国时期的确有过，而且的确是铜锡合金的，只是从淬火的工艺上分析，还是个现代的赝品而已。

蔡增就没有收，也懒得去指出这兵刃的破绽，就要告辞。那个老人看见知道自己露馅了，知道蔡增是个明白人，也不再隐瞒了，于是对蔡增说：“其实真的东西从前村里有人从墓穴里拿出来过，后来又放回去了。”

蔡增心里好笑，讲一个天花乱坠的故事，是卖赝品文物的贩子的拿手好戏，没想到这个农村的老人也来这一套，幸好自己从前吃过亏，不然很难说不被骗。

蔡增已经决定不会买，所以干脆听这个老农继续忽悠。

老农就说啊，他们整个村子的人都姓冉，是当年的一个将军被奸臣陷害，整个家族逃到三峡最偏僻的地方来隐居。然后就形成了这个村子。

可是当年将军到了这里之后，就入乡随俗，学着三峡地区古老夔人的风俗，把死人的棺材搁在悬崖上，就是悬棺。不过后代也就放弃了这个风俗，改为土葬。冉家就两三个棺材是悬棺。一直挂在最陡峭的崖壁上。

到了现代，三峡悬棺为外人所知，引了很多盗墓的来偷悬棺里的陪葬。最后就有人偷到了冉家村里来了，冉家的在悬崖上的棺材被盗墓贼偷了一次，盗墓贼没成功，人从悬崖上掉下来摔死在山涧里。

冉家的人就意识到有问题了，于是村里有人就说干脆自己人先把悬棺里的东西，掏出来，免得被人偷了。可是村里的老人又不同意，说当年冉家祖先，就是那个将军说了，他棺材里陪葬的东西，决不能取出来，取出来全族都不能安生，要全族迁徙到别的地方避祸。

村里的年轻人那里信这种瞎话，于是根本就不听劝。硬是从悬崖上方挂了绳索，吊到了悬崖中间，把冉家的老祖宗的悬棺给打开。结果悬棺里面没什么值钱的东西，除了当年冉将军的骸骨，还有个又细又短的

匕首。被年轻人拿了出来。

回到村里之后，大家也不知道该如何处理这把匕首。卖也不好卖，因为全村都姓冉，每个人都有份，上交国家也没有这么高的觉悟。只好把匕首放在村里最老的一个老人家里。

结果放了一天，第二天那家的老人就死了。

村里人还以为是巧合，于是把匕首放到了村长家里，然后第二天村长也死了。

连续死了两个人，村里人心惶惶，说当年冉将军说过的，不能把他棺材里的东西拿出来，现在应了诅咒。如果不放回去，村里每天都要死一个人。

于是村里又大动干戈，把匕首给放回了悬棺里。

村里就再也没有莫名其妙的死人。当年一起把匕首掏出来的一个小孩子，后来上大学，学了历史知识。想起来当年的匕首上有两个字，写的是“左羊”。然后查看了资料，知道了左伯桃和羊角哀的典故，进而知道了那个匕首其实是一柄古剑，叫“灭荆”。只是不知道为什么自己的冉家祖先，那个将军因为什么渊源，得到了灭荆，可能当年就是因为灭荆的原因，才举家搬迁到了巴山深处。

这个大学生回来后，就把灭荆的事情告诉了村人，村里人都高兴坏了，于是把这件事情上报给县政府，县政府还带了电视台来报道。把悬棺作为文物保护单位。刚好赶上了悬棺热，来了一些人来旅游，可是冉家村穷山恶水，风景平平，游客来了就走，也没有什么回头客。

那个大学生算是有点头脑，于是拿着“灭荆”做文章，于是请了重庆的一个钢厂，做了一批赝品的短剑，说是卖给游客可以挣钱。结果吧，游客本来就少，一把赝品都没卖出去。后来悬棺热也一股风的消散，旅游产业没有做起来，县里也把这事给忘记了。灭荆本来也不是什么赫赫有名的古物，几年之后，村里人该干嘛干嘛，都把这事给忘记，村里人就这些赝品都给分了，放在家里嫌碍事，有的扔了，有的卖了废铁。

这家老头子，觉得做一个拨火棍挺合适，就放在了火塘旁边。

蔡增听了老头子所说，就真的心动了。于是晚上就自己绑了绳索，

去开悬棺——要说他真的本分做生意那也是高看他——结果开了悬棺，果然看见有个短剑在棺材里，一把将这个灭荆拿在手上。立即就知道中了圈套。

原来老头子没有把话说明白，他没有告诉蔡增，悬棺里出了灭荆和尸骨，还有一整个棺材的尸虫。

结果蔡增灭荆没有拿出来，反而尸虫进了身体，中了毒。蔡增那里还敢回到村里去找老头子的麻烦，只能去想办法解救。他混迹江湖多年，自己虽然不是术士，但是江湖上的门派和能人，还是知道一点门道的。

他也没耽误，直接找到了三峡库区最厉害的端公家族，钟家。钟家人看了他身上的尸虫，就告诉蔡增，他来迟了。如果早些日子来，他们能救他的性命。可是他们钟家的阴阳四辩骷髅被湖北最牛逼的术士王鲲鹏给抢走，现在只有找到王鲲鹏去救命。

第187章 算沙部：冉家村的诅咒

蔡增总算是知道要找谁，于是听了钟家的指点，到了宜昌。结果问任何跟术士有关的人，打听王鲲鹏的下落，所有人都说不认识王鲲鹏，并且都犹犹豫豫的，好像王鲲鹏是个瘟神一样。

蔡增没办法，但还算是聪明，知道王鲲鹏既然是湖北的术士，多少跟长江有点关系，于是找到长江上治水的老人，问出王鲲鹏以前是个律师，于是顺藤摸瓜，又找到了王鲲鹏当年的律师事务所，打听到了王鲲鹏和来宜昌的浙江人打过交道，总算是找到长江批发市场做生意的圈子里，在一个浙江人口里，听说了王鲲鹏和獠亭一个溶洞的渊源很深，他的最厉害的法器，就在溶洞里。

有了这个线索，蔡增就到了溶洞的地界，结果一到，就发现了这个溶洞，的确很不简单，方圆十几里，都是一个巨大活物风水。这是他一辈子都没见过的风水，当然忍不住要进来打探一番。

蔡增把自己过来的全部缘由说明白了。

“师父说的没错，灭荆宝剑就是我的没跑。”邓瞳激动的不停搓手，“凭什么黄坤能拿赤霄，我就要赤手空拳。”

蔡增犹豫的看着邓瞳，不明白邓瞳说的话，到底是什么意思。

邓瞳对蔡增说：“现在你就带着我去冉家村，我要去把那个灭荆拿到手。帮你把身上的毒给借了，算是报答你带路。”

蔡增看着邓瞳，表情上忐忑不安，虽然他每碰到王鲲鹏，也没拿到王鲲鹏留下的厉害东西，不过面前的这个年轻人既然是王鲲鹏的徒弟，而且自信满满的样子，看来本事一定很高强。能够帮他解决尸虫的问题。

于是就连忙向邓瞳点头，“我马上带你去。”他那里知道邓瞳就是个大忽悠，根本就信不过。

邓瞳拉着就蔡增就要走。柳涛却把邓瞳拦住，“你忘了你师父交代你的，绝对不能离开溶洞。”

“可是我师父也说过，我缺一把灭荆宝剑，”邓瞳压低声音，凑在柳涛耳边，“我鸡毛本事都没有，如果连一把宝剑都没有，到时候你就让我赤手空拳的帮你守着那棵树吗？”

这句话打动柳涛，柳涛想了一会犹豫的说：“那也等我去问问你师父才行啊。”

“行个屁啊，”邓瞳大声喊起来，“他现在有多忙，你难道不知道？你找得到他吗，你有他的手机号吗，你知道他现在在那里吗，等你找到他了，问明白了，再遗早就被对头拉倒长江里去了。你就等着后悔吧。”

邓瞳一连串的质问，让柳涛应接不暇，等他反应过来，邓瞳早就架着蔡增走远了。

柳涛无奈，只能期盼着邓瞳违反了王鲲鹏的命令，能够安然无恙的回来。

邓瞳和蔡增走到了风景区外的马路上，蔡增是开车来的，远远的把车停在路边。蔡增带着邓瞳立即上路，连夜开向冉家村。冉家村在三峡库区，只能走318国道到重庆境内，再走小路到库区。

到了冉家村已经是下午。蔡增和邓瞳来到了上次蔡增询问的那个老头子家里。没想到老头子家里刚刚办过丧事。一打听，老头子前几天去世，已经上山了。

老头子的家人看见蔡增，知道他是前些日子来过收古董的贩子。就告诉蔡增，来晚了，没有什么东西卖给他了。

蔡增也只好退出来，问邓瞳有什么办法，解救他身上的虫毒。邓瞳只是敷衍，他有个屁的办法帮蔡增解毒啊，他就是想来找灭荆宝剑。于是信口开河，说要蔡增带着他去悬崖上把悬棺里的宝剑弄出来，一切就水到渠成，解决他的虫毒是分分钟的事情。

蔡增也是病急投医，于是两人回到车上，到了晚上，蔡增把他的攀岩工具从车上取出来，两人在山顶上绑缚好了绳索，然后慢慢溜到了悬崖的中段悬棺的部位。

两人打开悬棺，蔡增被尸虫算计过一次，不敢伸手进去。

邓瞳那里管的了那么多，就探头进去，看见里面躺着一个尸体，但是尸体并没有腐烂，而是刚刚死了没多久。

邓瞳把电筒照着尸体，让蔡增来看，“你不是说里面是一把骨头和宝剑吗？骨头在那里，宝剑在那里？”

蔡增一看，吓得说话都不利索，“这、这、这个尸体就是我说的那个老头子，要卖宝剑给我的老头子。”

邓瞳还没想明白，蔡增又补充说：“就是前几天死掉的那个老头子！”

邓瞳这才明白，随即看到老头子的胳膊下面有个铁剑，于是一伸手给抄在手上。蔡增知道不妙，催促邓瞳赶快和他爬上去。

突然听到头顶上方有人在喧嚣：“有人在盗墓，把绳子给砍了！”

这句话传到邓瞳和蔡增的耳朵里，两人顿时心若死灰。邓瞳急中生智，对着上面大喊：“我能解决你们的问题，只要你们把我拉上来。”

这句话说了毫无道理，蔡增也不明白。悬崖顶上的人突然安静下来。蔡增和邓瞳吊在悬崖上，命捏在别人手里，生不如死。

时间一点点流逝，上面仍旧没有任何反应，但是也没有砍断绳索，结果上面有人慢慢的在拉绳索。

蔡增和邓瞳两人慢慢的升起，蔡增好奇的问：“你刚才说替他们解决什么？他们怎么就信了你？”

邓瞳长长吐出一口气，“我刚才看见了，那个刚死的老头子的鼻孔和耳朵里都是尸虫，想起你说的话，当年他们村里连续死人。我就明白了，这个尸虫是要不停的吃人的，所以他们把新鲜的尸体，放进来，这样尸虫就有的吃。就不会吃村子里的活人。”

“你这么会知道这些的？”蔡增觉得邓瞳分析的有道理。

“我师父是谁，”邓瞳嘚瑟起来，“王鲲鹏，天下的术士，听到的师父的名字，没有一个不竖起大拇指的。我是他徒弟，你觉得我是一般人吗？”

蔡增听了，觉得很有道理，对邓瞳十分的佩服。可是他那里知道，棺材里的虫子吃尸体维持，不然会飞到村子里吃人，这个典故并非冉家村独有。

冉遗当年也是有尸体去祭奠的习俗，跟这个风俗类似。柳涛在跟邓瞳喝酒的时候，早就把这些事情都告诉了邓瞳。

两人终于被拉到了悬崖顶上。

冉家村的十几个村民看着邓瞳和蔡增。领头的是一个三十左右的汉子，“你刚才说的话，到底算不算数？”

邓瞳把蔡增一把拉过来，推到汉子的面前，“你自己看他的耳朵和鼻子。就应该知道我来的目的是什么？”

汉子看来是知道蔡增身上中了虫毒的，从他的表情上就能看得清楚。

这下蔡增也明白了，他被忽悠到去悬崖上，真的就是冉家村的村民没安好心，希望他能带着尸虫离开。可是没想到，这种方式也没用，尸虫就盯着冉家的人，根本就不离开。

所以老头子扛不住提前死了。

汉子看见邓瞳一副什么都明白的样子，就礼貌很多，问邓瞳到底有什么办法，替他们接触麻烦。

邓瞳就说，你们把事情先说清楚。汉子就开始说起来，原来汉子就是当年的那个大学生，他当年事情说了一遍。

邓瞳猜的没错，当年冉家村的人把灭荆宝剑掏出来的那次，他们村子就已经都被尸虫传染。于是村里的人都活不过六十岁，到了六十岁，没病没灾就会死掉。这个肯定跟灭荆宝剑有关系。后来他们发现，如果把死掉的尸体放进棺材里，尸虫就繁殖的慢一点。

他们也想过办法，让外来的盗墓贼来把尸虫带走，可是都算不上彻底解决的办法。

现在他们把事情都告诉了邓瞳，就等着邓瞳来解决。

邓瞳屁的本事都没有，就胡乱的一通乱说，就想和蔡增赶快离开，反正灭荆宝剑已经到手。

冉家村的人也没有阻拦邓瞳，让他们走了。可是蔡增开车出了村子不到一公里，蔡增的虫毒又发作了，咳嗽的厉害，口吐鲜血，尸虫不断的从嘴巴里冒出来。

邓瞳拿着宝剑，正在开心的观察，蔡增这才明白邓瞳根本就没本事给他治疗虫毒，他来的目的就是为了这把宝剑。

蔡增也绝望了，看着邓瞳摆弄宝剑，突然哈哈的笑起来。

邓瞳被笑的莫名其妙，“你笑什么？”

蔡增说：“这柄宝剑，根本就不是灭荆，这就是那个老头子的拨火棍。”

邓瞳听了大骂：“妈的，全部都是骗子，你他妈的也是骗子。”他全然忘记了，是自己骗人在先。

没办法，邓瞳和蔡增只好调头回冉家村，村里的人都聚在一起，站在村头，非常有自信他们会去而复返。

邓瞳下了车，只好老实的说：“我是诡道的弟子，师父是大名鼎鼎的王鲲鹏，你们把灭荆宝剑给我，我去找我师父来给你们治病。我师父手上有宝贝，叫阴阳四辩骷髅，专门治疗这种尸虫的蛊毒。”

冉家村的村民都漠然的看着邓瞳，看来他们根本就不相信。

第188章 算沙部：山魈

邓瞳费尽唇舌，无论再怎么忽悠村民，村民都不相信。蔡增在一旁已经扛不住了，不停的咳血，然后里面的尸虫在血迹干涸之后，就飞起来，飞到人头的高度后，又来了一些细小的蚊子，一团一团飞舞在一起。

看来就是这种细小的虫子，在冉家村到处都是。而这些村民都不避让这些细小的飞虫，看来他们已经习惯了这些小虫的存在。

邓瞳的脸上一阵剧痒，用手一摸，手上捏死好几只这种细微的蚊虫。然后觉得被咬的地方又是一阵疼痛，立即醒悟过来，对着蔡增说：“我也中招了。”

蔡增摇着头，“只是普通的蚊子而已。”

邓瞳立即放心，“那还好。”

“可是，”蔡增指着邓瞳的手背说，“你看看你的手。”

邓瞳低头一看，拿着拨火棍的手背上，一个豌豆大，黑色东西，贴在上面。邓瞳用手一拨，蜱虫掉下去，但是肉里面一个黑色的小虫子钻进了肌肉，然后顺着皮肤下的肌肉，不停的向肩膀爬去。

邓瞳这下，才明白是真的中招了。看着村民都不以为然的样子，他们肯定明白，被这个蜱虫，也就是尸虫贴上了，那就是跗骨之蛆，无法解除。

村民都漠然的看着邓瞳，既然邓瞳说了能解决，那么邓瞳自己也被尸虫给咬上，那么就没有任何置身事外的可能。

邓瞳这次玩大了，把自己给坑了进去。眼见皮肤下的黑色虫子，一直钻到了肩膀，然后觉得脖子下一阵细微的疼痛，又延续到后脑勺，接着，就没有任何感觉。

蔡增看了，结巴着说：“跟我当时的情况一样。。。。。”

邓瞳看着村民说：“这下你们心里凉快了吧，老子也活不过六十

了。”

村民中的那个汉子说：“如果不离开我们这里的话，大致就是这样。”

然后汉子身后两个人叹了口气，相互看了两眼，表情奇怪，邓瞳明白了，他们根本就不是冉家村的人，看来和自己一样中招了，只能留在冉家村。

“我可不能留在你们这个破地方。”邓瞳开始急了，“我还得回去给我师父帮忙打架呢。”

那个汉子已经看出来邓瞳就是一张嘴在这里瞎比比的，根本就没有什么本事，他也没有太计较，而是对着邓瞳和蔡增说：“如果你们愿意留下来，我给你们安排住处，给你们分两亩地，以后我们就是邻居了。”

“你到底是什么人啊，”邓瞳问，“什么都是你说了算？”

“我叫冉绍春，”汉子回答说，“至少我们村里的事情，我说了算。”

“我跟你商量商量行吗？”邓瞳的口气软了，“你把灭荆宝剑藏在那里了，借给我呗，我用完了还给你。”

邓瞳还是有点小聪明，他拿着灭荆去獠亭，事情完结了，就可以让师父王鲲鹏过来给自己和这些人看病。

可是冉绍春摇头，“不行。你要么走，我不留你，灭荆宝剑我不能给你。”

“我说你这人怎么就死心眼呢，”邓瞳急了，“我都说了我师父王鲲鹏手上有阴阳四辩骷髅，可以帮你们解了虫毒，你没听说过我师父的名号吗？”

“没有。”冉绍春看着邓瞳，“我没听说这个人。”

邓瞳彻底没了脾气。只能和蔡增两人呆在村里，到处乱走，想找人询问处灭荆的下落，可是村民都只是摇头。

到了傍晚时分，邓瞳看见村子里的人全部都回到了房间，门窗紧

闭。村子里的小猫小狗也都没了踪迹。蔡增说：“上次我来，也是这种情况，他们一到晚上就都不出门了。”

邓瞳也觉得奇怪，对蔡增说：“看来我们要睡在车上了。”

两人无奈，只好回到车上休息，邓瞳心大，什么事情都不会太操心，就算是知道自己中了虫毒，想着师父能够解决，也就不太纠结。坐在后座上不一会就睡着了。

睡了不知道什么时候，突然被蔡增摇晃着叫醒：“快、快看。”

邓瞳模模糊糊的醒了，不知道蔡增为什么这么惊慌。突然就看见车窗外一个巨大的身影在行走，这一下就把邓瞳给惊醒了，和蔡增一起脸贴在车挡风玻璃上看着。

“怪不得村里的人到了傍晚就躲进屋里，”蔡增看了看天空一轮满月，“我听说过，偏僻的大山里面，到了月圆的时候，就有山魃进村。”

邓瞳看着窗外的那个长长的身影，几乎有两个人的高度，手脚都细长。身体不满的毛发，邓瞳连忙说：“我看是野人吧。”

“是山魃。”蔡增轻声的说，“那里有什么野人，我在神农架去过，他们当地人说过，根本就没有什么野人，就是山魃，吃人的，也吃牲口。”

邓瞳连忙对蔡增说：“快点把车开进看看，我从小就听说过野人的传说。”

蔡增那里敢发动汽车，邓瞳就要把车门打开，去看就究竟。把蔡增给吓坏了，连忙伸手去阻拦。

两人正在争执，山魃听见了车这边的动静，转身看向汽车。邓瞳看见一张青面獠牙的脸，这才知道厉害。不敢再造次。

可是山魃已经被惊动，一步步的走向汽车，蔡增都要哭出来，“你自己折腾就罢了，这下连我都被你连累。”

邓瞳看见山魃已经走到了车前，只看见毛茸茸的两个膝盖在车外。邓瞳和蔡增都不说话了，就想等着这个怪物离开。

突然邓瞳听见身后的车窗有嚓嚓的声音。于是回头看去，顿时吓得

要叫出声来，可是蔡增用手把邓瞳的嘴巴给捂住。两人同时看着这边的车窗，原来是山魃一张脸就在车窗外，伸出通红的舌头，一下又一下的舔着车窗，两个铜铃一般的眼睛，正在看着车窗外。

蔡增和邓瞳两人都瑟瑟发抖，车窗外的山魃突然诡异的笑了一下，然后手爪按在了车窗上，尖锐弯曲的指甲从车窗一直磨到车身，发出让人十分难受的刮蹭声音。

邓瞳轻声问：“这东西是不是已经看见我们了？”

“那还用问，”蔡增惊慌的说，“我们死定了。”

邓瞳叹口气，“妈的，没死在溶洞里，死在这个破地方，师父知道了，肯定会骂死我。”

汽车开始猛烈的翻动起来，是山魃把手掌伸到了汽车下方，要把汽车给抬起来，想要掀翻。

就在邓瞳和蔡增绝望的时候，远处传来了哟嚯声音，山魃把汽车放下，然后看着远处。邓瞳和蔡增看过去，看见村民在远方的一个山头上用火把摇晃，吸引山魃的注意力。

山魃立即迈开大步，朝着村民走过去。邓瞳和蔡增打开车窗，看着到底是什么情况。山魃距离村民越来越近了，邓瞳看见村民手里拿着火把，突然同时对着山魃哈哈哈哈哈的笑起来，不知道在犯什么毛病。

山魃走到村民的面前，听见村民的笑声，也嘴里发出荷荷的声音。

邓瞳看着这个场面，正在奇怪村民为什么不跑，而是发出哈哈的笑声，不仅莫名其妙。

邓瞳把车门打开，然后走出去，对着蔡增说：“快出来。”

蔡增不动，“我哪都不去，就呆在车里。”

“呆在车里等死啊，”邓瞳说，“呆会山魃回来，也一样把你揪出来吃了。”

蔡增不回答只是一动不动，铁了心，就是死，也要死在车里。

邓瞳鼓起勇气，想找个角落躲起来，可是看见山魈身体变得摇摇晃晃的，在地上打着转，但还是一步步的挪想村民。

邓瞳于是绕了个圈子，走进村民，看见冉绍春领头，那些村民都在拼了命的狂笑，但是脸色看不出任何欣喜的表情。

又回头看着山魈发出巨大的荷荷的声音，脸上呲牙咧嘴，虽然看起来更加的恐怖，但是很明显，它在笑。并且笑的很开心，涎水从嘴巴里滴落下来，把胸口的毛发都打湿了。

邓瞳慢慢的走向冉绍春，冉绍春已经看见他了，嘴里仍然和村民一样，哈哈的狂笑，可是手臂对着邓瞳拼命的挥舞。

邓瞳看着冉绍春在挥手，就朝着冉绍春又走进了几步，可是走近后，看见冉绍春的手臂挥舞的更加急迫了，脸色也十分紧张。

邓瞳不明白冉绍春是什么用意，快步走向冉绍春，“你是要给我说什么吗。。。。。”

突然脚下一空，耳边哗啦一声响动，自己重重的摔进一个巨大的陷阱里，幸好陷阱的表面铺了一层稻草，不然邓瞳一定摔死在里面。

邓瞳被灰尘呛了很久，才勉强看见这是一个至少七八米的深的陷阱，冉绍春的头从陷阱上方伸出来，邓瞳大骂：“你们搞什么啊！”

冉绍春对着邓瞳破口大骂：“你他妈的在这里闹个什么劲啊。”然后就跑了，邓瞳看见山魈的两条长腿跨过陷阱，外面的人声一阵喧闹。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情况。这才察觉到自己的脚踝崴了，钻心的疼痛。

邓瞳摸着脚踝，嘴里骂着冉绍春把自己骗得摔到这个陷阱里，突然头顶落下来一个东西，砸在头顶，邓瞳拿起来一看，是一个人的小腿，小腿断裂处鲜血淋漓，脚上还穿着鞋子。

邓瞳这才吓的傻了。把小腿扔的远远的。

第189章 算沙部：耍猴

陷阱之外人声惊呼的声音传了很久，终于慢慢平静下来。

邓瞳看着陷阱里的半截人腿，心里发毛，扒拉了稻草给盖上。蔡增的脑袋从陷阱上方伸出来，对着邓瞳喊：“你没事吧，死了没有。。。。。”

“我要是死了，”邓瞳大喊，“你叫了有用吗？”

蔡增的绳索是现成的，把邓瞳给拉起来。冉家村里一片混乱，月光下，地上到处是血迹。

蔡增对邓瞳说：“都让你不要乱跑，你看你掉进坑里了吧。”

邓瞳说：“算了，我们走吧，这村子里的人都傻里吧唧的，都不像治病，好歹我也是答应过你，我带你去见我师父吧。”

蔡增听了这句话，总算是心里一块石头落地，但是却不移动。邓瞳这才看到他的轿车不见了。

“车被山魃给吃了？”邓瞳问。

“不是，”蔡增说，“村里有好几个受伤，他们开车送受伤的人去奉节上医院去了。”

邓瞳骂：“那我们还走个屁！等着山魃来吧。”

“山魃走了。”蔡增说，“伤了几个人，吃了一头猪，就走了。”

邓瞳无奈，也只能等着天亮，村民把车开回来，再和蔡增离开。

村里的人都出来收拾残局了，冉绍春看到了邓瞳，火冒三丈，指着邓瞳的鼻子骂：“你这人怎么净捣乱呢？”

“你挖个陷阱，故意把我摔下去，”邓瞳知道自己理亏，但是嘴上强词夺理，“你还有理了？”

冉绍春看着邓瞳，已经气懵了，“早知道把你们的绳子割断，让你们摔死还清净了。”

“你不敢，”邓瞳对着冉绍春说，“你以为我真的什么都不知道吗，那个山魈，根本就不是凭空出来的。”

冉绍春听了这句话，立即不做声了。蔡增在旁边莫名其妙。

邓瞳对着冉绍春说：“那个山魈我看见了，身上挂着铃铛，还有车钥匙，还有背包。。。。。”

冉绍春看着邓瞳，又看看蔡增，叹了一口气，“你们真的是要来找灭荆吗，想好了吗？”

邓瞳一听，连忙说：“我没想好，跑到你们这个穷山僻壤的来玩啊。我有这么闲吗。”

冉绍春看着邓瞳点头，然后带着两人慢慢向着村里的老旧房子走去，走进后，蔡增忍不住说：“这房梁和砖瓦有年头了啊。”

“这是我们冉家祠堂，”冉绍春说，“灭荆放在这里。”

“就在这里！”邓瞳后悔莫及，“早知道这么简单，我就。。。。。”

“你就来偷走了是不是？”冉绍春看着邓瞳，邓瞳也就说不下去了。

“你真的拿得走？”冉绍春不屑的说，“你自己进来看看。”

蔡增和邓瞳走到祠堂的大堂，大堂里放了一个直径一米多的大缸，缸里面燃烧着木炭，木炭中央插着一个宝剑细细的剑柄，已经被火烧烧得映出暗红色。

“你有本事现在把它拿走，”冉绍春挤兑蔡增，“你拿得起来，我就给你。”

“还真的是拨火棍。”邓瞳傻眼了。但是他不明白为什么会是这样。

“当年我们把悬棺里的宝剑给掏出来了，”冉绍春说，“可是村里接连着死人，把宝剑放回悬棺后，仍然没有用，村里的老人就说村子到处都

是人，都穿着古代衣服，在村里走来走去，你说我们年轻人那里看得见呢？”

“哪又怎样？”邓瞳说，“这把宝剑出来了，就招鬼呗。”

“招鬼也就罢了，可是村子里的老人过了六十岁的就一个个死掉，”冉绍春说，“后来我们没办法，请了钟家的人过来，钟家的人说，这把宝剑本来就不该从棺材里拿出来，是我们冉家的老祖宗当时为了守护这个剑，不在世上作孽，才把宝剑镇压在这个地方。”

“钟家的人？”蔡增和邓瞳两个人同时忍不住好奇的问。只是蔡增是出钱找他们治病，而邓瞳却是或多或少听说过钟家的人跟师父有些渊源。

邓瞳补充说：“我听说有个钟富，还是钟贵。。。。。。”

“你们认得钟家的师父？钟富肯定是请不动的，来的是钟宝师父，”冉绍春终于对邓瞳有点看重，“看来你有点来头，竟然连我们重庆和鄂西最厉害的端公家族都认识。”

“哼，”邓瞳不屑的说，“钟家人给我师父王鲲鹏提鞋都不配。”

冉绍春本来语气已经缓和，但是看见邓瞳又在满嘴跑火车，脸色顿时又不好看了。

蔡增是个不愿意节外生枝的人，连忙打圆场，“钟家人的确是厉害的，不过他们对王道长很尊重，也是有的。”

冉绍春这才又仔细打量了邓瞳一番，“难道还有人比钟家人更会御鬼？”

邓瞳哈哈大笑起来，“你知道我师父最得意的本事是什么吗？”

冉绍春也开始犹豫，不知道邓瞳到底是在吹牛，还是确有其事。蔡增就说：“他的确是王道长的徒弟，这个我用性命担保。”

冉绍春这才真的有点忌惮了，“既然如此，我就都告诉你吧。”

钟宝师父就告诉冉家村民，冉家的老祖宗当年肯定是有本事的，但是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拿到了灭荆宝剑。这个灭荆宝剑的确是个很厉害

的宝剑，但是这个宝剑不是人能拿的，只有鬼魂才能使用。

冉家的老祖宗就带着宝剑到了这里，用自己的本事把宝剑镇压，死了也要把宝剑带进棺材，并且要悬棺安葬，就是让灭荆宝剑上不见天，下不靠地。悬在空中，这样灭荆宝剑就不会作孽。

可是我们把宝剑从老祖宗的棺材里给掏出来了，宝剑就开始招虫，虫子一旦咬人，被咬的人就活不过甲子。所以村里的过了六十岁的老头就纷纷死掉。

钟宝就告诉我们一个方法，把灭荆宝剑用火烧红，虫子一到晚上就会飞向宝剑，全部烧死。但是棺材里的尸虫是出不来的，就不停的把新鲜的尸体放进去，让尸虫有尸体吃，就不会飞出来咬人。

而且灭荆宝剑被火烧红了，属性就会变，不会生出太大的祸害。

冉绍春说到这里，对着邓瞳说：“别说我们是要想留着这把宝剑，我巴不得你把宝剑拿走。这东西太邪，烧红了都招惹是非。”

“你说的是非就是山魃？”邓瞳问冉绍春。

“就是啊。”冉绍春说，“这个邪性的宝剑被掏出来之后，就有很多外地人，听到消息纷纷过来，来了吧，村子里的老头子，就希望他们把灭荆带走，可是当年钟宝师父专门交代我过，不能把灭荆宝剑放在火炉的事情告诉老人，所以老人们都告诉外地人从悬棺里把宝剑偷走，以为这样冉家村就平安无事了。”

“所以我也中招了。”蔡增这才明白。

“灭荆宝剑虽然烧红了，仍然有魔性。”冉绍春说，“那些从盗墓的，摔死了无数，都被我们收敛了，埋在村外。前两年来了一个河南人，是个耍猴的，结果刚刚到我们村子，那个耍猴的河南人就跑掉，猴子都不要了。”

这个猴子就呆在村子里的乱坟地里，天天坐着，我们也没觉得有什么问题。突然有天，我们发现这只猴子从坟地里刨尸体出来，我们才知道出问题了。可是晚了，猴子开始吃尸体的脑髓，然后把尸体身上的东西戴在身上。然后就变成了山魃。山魃就开始闹腾，一到月圆的时候，就进村找灭荆宝剑，可是每次到了火缸跟前，又怕火，不敢拿出来。结

果山魃就越变越大，拿不到宝剑，就在村子里咬人，吃牲口。我们都恨透了这个山魃。”

邓瞳突然问：“你说的那个耍猴的人，个子是不是很矮，只有一米五左右？”

“是的，是的，”冉绍春说，“你也认识他吗，他我唯一我看到，为了灭荆宝剑来，没有被尸虫咬到的外地人。”

邓瞳仰起头，拍着胸脯说：“看来灭荆宝剑非我莫属了，山魃的事情交给我来解决。”

冉绍春一脸疑惑的看着邓瞳。

邓瞳说：“那个耍猴的河南人是我干爹，叫赵猴子。”

冉绍春现在有点相信邓瞳了，因为邓瞳的确是把耍猴的人身高说的明白。

“我帮你们解决山魃，”邓瞳说，“灭荆宝剑借给我，我用完了还给你们。”

“你只要能解决这些麻烦事，”冉绍春说，“灭荆你拿走，不要你还了。”

“好，”邓瞳爽快的说，“尸虫的事情，我暂时办不到，要等我自己的事情完结了，拿着阴阳四辩骷髅来给你们治病，山魃的事情我现在就帮你们解决。”

“要等一个月山魃才会回来，”冉绍春问，“你打算怎么做？”

邓瞳说：“我现在就把灭荆抽出来，不信山魃不出现。现在你弄一缸井水过来。”

话说到这个份上，冉绍春实在是没有什么拒绝的理由了。邓瞳来到燃烧着木炭的大缸面前，把手上缠满了布条，然后捏住剑柄，把细长的宝剑给抽了出来。宝剑抽出来后，颜色仍然是暗红的，布条被烧燃，邓瞳正要把宝剑放入旁边准备好的水缸里降温，突然发现，自己手掌根本感觉不到宝剑在烧灼自己。

邓瞳茫然的把宝剑拿在手上，宝剑瞬间变成了青黑色，邓瞳还是把灭荆宝剑放入了水缸里，但是宝剑不仅没有烙铁入水的嗤嗤声，反而整个水缸里的水，水面冒出淡淡的水雾，然后表面瞬间开始凝结出一层薄薄的冰花，冰花不断蔓延，冰层把水面覆盖，又过了片刻，整个水缸里的水，全部凝结成一块冰块。

邓瞳用力摇动一下灭荆宝剑，宝剑顿时把冰块划开，水缸也随即开裂。冰块分成两半。

邓瞳看着宝剑，对着冉绍春说：“现在你知道我的厉害了吧，我师父说过，灭荆宝剑就是我的！”

现在不仅是冉绍春，还是蔡增，都对邓瞳另眼相看。

这把宝剑是至阴之物，当年冉家的先祖，拿着宝剑，也是这个模样吧。

邓瞳拿着灭荆，对冉绍春问：“你说的那个埋人的乱坟地在那里，带我去。”

冉绍春不敢怠慢，连忙跑向村外，指着一个山坡。由于灭荆宝剑的阴气强大，本来晴朗的天空，布满了乌云，不一会开始下起冰雹。

邓瞳站在乱坟地里，拿着宝剑，对着山坡对面的山谷大喊：“猴子，你给我出来。”

果然不一会，远处的山谷里一个猿猴一样的山魃，长手长脚，顺着对面的山坡在树林中跳跃，跑了过来。

跑到了乱坟地，到了邓瞳面前，但是眼睛只看着邓瞳手上的灭荆。

村民们都远远站在旁边观望，他们都被山魃折腾怕了。

邓瞳和山魃在对峙，山魃就看着邓瞳手里的灭荆，而邓瞳就看着山魃的眼睛。邓瞳把灭荆宝剑一把插在地上，然后用把腰间的皮带抽出来，吆喝一声：“给老子过来。”然后把皮带抽的啪啪作响。

冉绍春和蔡增还有那些村民，都傻眼了，看着邓瞳作死。可是没想到山魃听见皮带凌空的抽动声，立即就萎靡下来，挠首弄耳。

“看来这小伙子真的是耍猴人的干儿子，”蔡增总算是明白了，“你们怎么就没想过要请个耍猴的人来帮忙呢？”

“那个耍猴的敢这样对付山魃呢？”冉绍春反问，“只有这个缺心眼的才敢这么试。”

邓瞳在坟地里找了一棵松树，然后对着山魃喊：“过来！”

邓瞳的声音是学着他干爹的河南腔，山魃毕竟当年被赵猴子打怕了，看见这个阵仗，威风全无。老老实实的把脑袋伸在邓瞳的面前，邓瞳用皮带把山魃的脖子给套上，然后让冉绍春找来一个铁链子。

在冉绍春找铁链子的时候，大家都担心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子被山魃一口给吃了，可是这个事情并没有发生。

铁链子送来了，邓瞳把铁链子一头扣在皮带上，另一头拴在松树上。然后走到冉绍春身边，“我小时候看见过我干爹训猴，很好玩，求他教过我。”

冉绍春没有说话，只是无奈的给邓瞳竖了竖大拇指。

“你们每天给它喂几个玉米，”邓瞳说，“别把它养死了，我事情完了之后，还要把它交给我的干爹，吓唬那个老不死的。”

冉绍春头顶在冒汗，“你走了，他把链子崩断了哪个办？”

“那跟我有个屁的关系，”邓瞳说，“我该做的都做了，你们自己想办法把它捆起来不就行了。”

邓瞳想了想，还是不妥，“算了，你们弄个大笼子，把它装进去不就行了。”

正说着话，蔡增的汽车来了，邓瞳拿着灭荆，走向汽车，对着蔡增说：“你就留在这里吧，车借我开回去，等我把事情做完了，回来给你们解虫毒。”

不等村民和蔡增再问，就钻进汽车，发动开走。留下冉绍春和蔡增面面相觑，然后看着瑟瑟发抖的山魃，山魃已经没有了往日的威风，根本就不敢去碰铁链子。冉绍春看着其他的村民，无可奈何的说：“就在地上挖个坑，先想办法把它给弄下去吧。”

蔡增和邓瞳两人都瑟瑟发抖，车窗外的山魃突然诡异的笑了一下，然后手爪按在了车窗上，尖锐弯曲的指甲从车窗一直磨到车身，发出让人十分难受的刮蹭声音。

邓瞳轻声问：“这东西是不是已经看见我们了？”

“那还用问，”蔡增惊慌的说，“我们死定了。”

邓瞳叹口气，“妈的，没死在溶洞里，死在这个破地方，师父知道了，肯定会骂死我。”

汽车开始猛烈的翻动起来，是山魃把手掌伸到了汽车下方，要把汽车给抬起来，想要掀翻。

就在邓瞳和蔡增绝望的时候，远处传来了哟嚯声音，山魃把汽车放下，然后看着远处。邓瞳和蔡增看过去，看见村民在远方的一个山头上用火把摇晃，吸引山魃的注意力。

山魃立即迈开大步，朝着村民走过去。邓瞳和蔡增打开车窗，看着到底是什么情况。山魃距离村民越来越近了，邓瞳看见村民手里拿着火把，突然同时对着山魃哈哈哈哈哈笑起来，不知道在犯什么毛病。

山魃走到村民的面前，听见村民的笑声，也嘴里发出荷荷的声音。

邓瞳看着这个场面，正在奇怪村民为什么不跑，而是发出哈哈的笑声，不仅莫名其妙。

邓瞳把车门打开，然后走出去，对着蔡增说：“快出来。”

蔡增不动，“我哪都不去，就呆在车里。”

“呆在车里等死啊，”邓瞳说，“呆会山魃回来，也一样把你揪出来吃了。”

蔡增不回答只是一动不动，铁了心，就是死，也要死在车里。

邓瞳鼓起勇气，想找个角落躲起来，可是看见山魃身体变得摇摇晃晃的，在地上打着转，但还是一步步的挪向村民。

邓瞳于是绕了个圈子，走进村民，看见冉绍春领头，那些村民都在拼了命的狂笑，但是脸色看不出任何欣喜的表情。

又回头看着山魈发出巨大的荷荷的声音，脸上呲牙咧嘴，虽然看起来更加的恐怖，但是很明显，它在笑。并且笑的很开心，涎水从嘴巴里滴落下来，把胸口的毛发都打湿了。

邓瞳慢慢的走向冉绍春，冉绍春已经看见他了，嘴里仍然和村民一样，哈哈的狂笑，可是手臂对着邓瞳拼命的挥舞。

邓瞳看着冉绍春在挥手，就朝着冉绍春又走进了几步，可是走近后，看见冉绍春的手臂挥舞的更加急迫了，脸色也十分紧张。

邓瞳不明白冉绍春是什么用意，快步走向冉绍春，“你是要给我说什么吗。。。。。”

突然脚下一空，耳边哗啦一声响动，自己重重的摔进一个巨大的陷阱里，幸好陷阱的表面铺了一层稻草，不然邓瞳一定摔死在里面。

邓瞳被灰尘呛了很久，才勉强看见这是一个至少七八米的深的陷阱，冉绍春的头从陷阱上方伸出来，邓瞳大骂：“你们搞什么啊！”

冉绍春对着邓瞳破口大骂：“你他妈的在这里闹个什么劲啊。”然后就跑了，邓瞳看见山魈的两条长腿跨过陷阱，外面的人声一阵喧闹。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情况。这才察觉到自己的脚踝崴了，钻心的疼痛。

邓瞳摸着脚踝，嘴里骂着冉绍春把自己骗得摔到这个陷阱里，突然头顶落下来一个东西，砸在头顶，邓瞳拿起来一看，是一个人的小腿，小腿断裂处鲜血淋漓，脚上还穿着鞋子。

邓瞳这才吓的傻了。把小腿扔的远远的。

第190章 算沙部：冉怀镜邓药识

邓瞳开着蔡增的车，回到了獠亭，到了风景区，来到溶洞跟前，发现师父王鲲鹏正在溶洞门口端端的坐在一个石凳上，脸色很不好看。

邓瞳正要说话，王鲲鹏就开始发问：“不是让你别乱跑吗？”

邓瞳就要把灭荆宝剑拿出来给师父看，可是王鲲鹏的声音更大了，“你把我说的话当耳边风是不是？”

柳涛突然从溶洞里走出来，连忙对王鲲鹏说：“他不是回来了吗，回来就好。”

“好什么啊，”王鲲鹏开始发脾气，对着邓瞳骂，“你看看你做的好事。”

邓瞳看到师父大动肝火，虽然因为自己偷偷跑了出去，可是自己还是把灭荆宝剑拿回来了。

邓瞳就要把灭荆拿出来给王鲲鹏看，可是发现柳涛的胳膊上绑着绷带，脸上几道血痕。

这才大致明白师父为什么发脾气。

王鲲鹏指着流入溶洞的溪水说：“你自己看看。”

邓瞳这才看到溪水不再清澈，而是泛着黄白色的泡沫，水面的味道腥臭无比。一些小鱼都漂浮在水面。溶洞门口的栅栏也开了，里面一些村民提着网兜一个个的走出来，网兜里都是巴掌大的冉遗，和蝙蝠的尸体。

邓瞳不敢问师父，转头对着柳涛问：“怎么啦？”

“你走之后，”柳涛说，“獠亭的一个化工厂，把一车化工垃圾倒进溪水上游了……”

“你跑了，”王鲲鹏按耐不住，大吼起来，“柳涛只能守着溶洞，那里还有精力去照看外面！”

“那他受伤是怎么回事？”邓瞳迟疑的问。

“我看见有人在倒垃圾，就去阻拦……”柳涛不停的说，“没事的，现在别惹事。”

邓瞳一听，也是火冒三丈，“是什么人，你带我去找他们麻烦去！”

“等你回来，黄花菜都凉了，”王鲲鹏大骂，“我让你守着溶洞，别的事情不要你操心。”

邓瞳听了王鲲鹏这么说，心里明白了，师父一定是把事情已经解决了，才守在这里等自己回来。

邓瞳本来想在师父面前显摆一下，现在也没了底气，只好把灭荆宝剑拿出来，交给师父过目。

没想到师父看了一眼，一点都没有露出惊讶的表情。冷冷的说，“你从那里找到的。”

邓瞳就把自己在冉家村驯服山魃的事情，添油加醋的说了，至于自己一通捣乱，摔进陷阱里的事情，就略过不提。

王鲲鹏脸色柔和了一点，对着邓瞳说：“看来都是命了。”

柳涛愁眉苦脸，“我们村子交涉了很久，他们还是强行的倾倒废料，现在别说种地了，村里吃水都是问题。”

“我去找人帮你解决这个问题吧，”王鲲鹏拍拍柳涛的肩膀，“先把目前的难关挺过去。”

“希望这几天能下雨，”柳涛看了看天，“这样冉遗就不会受影响。”

柳涛听了这句话，立即把灭荆凑到柳涛的面前，笑嘻嘻的说：“这东西，能变天气呢。”

王鲲鹏猛然醒悟，对着柳涛问：“你拿着这把剑没有遇到什么奇怪的东西？”

“没有，”邓瞳摇头，“就是在冉家村的时候，下了一阵冰雹，我正要说这件事情。”

王鲲鹏看着灭荆宝剑，对邓瞳说：“你试试。”

邓瞳把宝剑举起来，然后等着宝剑的顶部聚集寒气，然后引动天空的乌云，可是举了很久，没有任何动静。

时间过了很久，邓瞳开始心里发虚，“我靠，难道是冉绍春这个混蛋，偷偷的把剑又给换成了拨火棍。”

王鲲鹏看着邓瞳手里的灭荆，一把给拿到手上，灭荆宝剑立即发出了一声尖锐的叫声，声音几乎要刺破邓瞳和柳涛的耳膜，邓瞳看着师父拿着宝剑，跟自己拿着完全不同，但是随即看到王鲲鹏的手臂表面凝结了一层白霜，手指僵硬，宝剑落在地上。

灭荆宝剑仍然在剧烈的震动，那个刺耳的声音，就是因为震动而发出。

邓瞳把灭荆拿起来。王鲲鹏点头说：“你知道为什么你拿着这把宝剑并不被冻住吗？”

邓瞳摇头，“我看见冉家的那个傻逼用木炭火烧着宝剑呢。”

“如果他们不用木炭烧宝剑，”王鲲鹏解释，“方圆几十里的鬼魂都被宝剑招惹过来，你说的那个村子叫冉家村？”

“是的啊，”邓瞳说，“领头的那个叫冉绍春，说是他们的老祖宗带着这柄宝剑躲进大山里的。”

“那就是了，”王鲲鹏说，“当年这把宝剑的确是在一个姓冉的手上，后来就没有下落了。”

邓瞳却好奇自己为什么拿着宝剑手上不结冰。

王鲲鹏说：“我为了摆布七星阵法，主动散了御鬼术，所以我拿着灭荆，就承受不住，跟冉家后代一样。这把宝剑，在任何术士手上都没有用，因为灭荆根本就不是给人用的。”

“对对，”邓瞳想起来了，“冉家找过钟家的人，好像是钟宝，也是这么说的。”

“钟家什么事情都要搀和一把。”王鲲鹏摇头，“有没有本事处理，把

这个宝剑放到火里面烧，多麻烦，找一根梧桐树，塞进去就行了。不过以钟宝的能耐，也想不到这么多，不，他不是想不到，他是不敢。”

邓瞳迟疑的问：“为什么我拿着没事。”

“因为你们邓家，当年跟着叶天士做药僮，偷学了叶天士的一个本事。”

“什么本事？”邓瞳更加好奇。

“那个药僮跟你一样，什么事情都想去搀和，结果把叶天士最古怪的本事学会了。”

王鲲鹏笑着说，“给鬼治病的本事。”

“师父你开玩笑吧，”邓瞳大惑不解，“鬼也会生病？”

王鲲鹏苦笑着说：“叶天士给鬼治的病还少了吗？”

“原来我能拿这把宝剑，和你找我做徒弟，是同一个原因，”邓瞳再傻逼，也想得明白了，“我天生能御鬼。这是我们邓家的本事？”

“差不多吧，”王鲲鹏说，“你老头，你爷爷，你上几代人没有这能耐，偏偏在你身上就有了。这事，章华寺的和尚知道，你的二十几个干爹干妈也知道，我也知道。”

“真过瘾！”邓瞳把手里的宝剑晃了两下，“我就知道这把剑应该姓邓。”

王鲲鹏看着邓瞳这种表现，不知道是该开心还是郁闷，慢慢的说：“灭荆宝剑，术士都不愿意拿，想拿也拿不起来，只有当年的冉怀镜能拿起来……冉怀镜就是冉家的那个将军。”

“那你怎么能知道我们邓家能拿起来？”邓瞳飘飘然的说，“我都忘记了，他和我一样，天生能御鬼。”

邓药识就是叶天士的药僮，到了荆州自立门户后，给自己起的名字，欠了诡道一大笔钱，成为了荆州的鬼医，然后慢慢经营了春茂恒发家。

王鲲鹏说：“本来我也不太确定你能拿起来，看来是我太多心了。你把宝剑拿好，天玑星位至阴，到时候无数魂魄过来簇拥你，你别得意忘形，闹出是非出来。”

“原来我家这么大的来头啊，”邓瞳抱着灭荆不愿意放下，“这宝剑以后就是我们诡道的啦。”

“不行，你用完了得还回去。”王鲲鹏说，“这把宝剑杀过诡道的门人，诡道绝不能收这把宝剑为法器。”

邓瞳非常的舍不得，“都过去的事情了。有必要这么小气吗？”

“你知道灭荆杀了诡道的那位先人吗？”王鲲鹏呵斥邓瞳，“你要造反啊。”

邓瞳吐了吐舌头，不置可否。

“当年冉怀镜拿着灭荆，杀了诡道的师司掌周侗，”王鲲鹏厉声说，“就是因为这个事情，黄裳才斩杀天下厉鬼无数，炼就了螟蛉。螟蛉虽然是通阴杀鬼的利器，但是五德属火，就是为了抵抗灭荆的至阴寒气！”

邓瞳终于听到了王鲲鹏说起了螟蛉的来历，忍不住说：“那个知了壳子，有这么厉害？”

“如果你拿着灭荆瞎胡闹，”王鲲鹏说，“徐云风第一个就不放过你，让你看看螟蛉炎剑的厉害。到时候让你看看我们诡道真正的信物，是怎么克制灭荆的。”

邓瞳抠了抠脑门，徐云风的脾气他是见过的，如果徐云风真的拿着螟蛉来对付自己，确实不太妙。

王鲲鹏对邓瞳说：“当年黄裳炼就了螟蛉，与冉怀镜在秦岭交手，把冉怀镜逼到了绝路，彻底拜服于黄裳。于是立誓永远不使用灭荆，从此隐姓埋名。黄裳本来是要把灭荆宝剑毁掉，但是感念上古兵刃来自不易。于是放过了冉怀镜。”

邓瞳听了还是有点不以为然，“做了你的徒弟，还要讲究这么多，连个宝剑都不让留……”

王鲲鹏知道怎么劝都没用了，于是说：“好吧，那我告诉你，有本事跟你祖宗邓药识一样，自立门户，到时候，徐云风拿着蜈蚣来找你拼命，你自己想想，你的本事比起当年的冉怀镜如何，而徐云风和黄裳同为诡道挂名，你看你有没有跟他比试的资格吧。”

邓瞳听到师父要自己自立门户这一句话，后面的就没听进去，茫然的说：“好吧，你是师父，你说了算，到时候我还给冉家就是。”

王鲲鹏看着邓瞳，真的不知道邓瞳到底说的是不是真心话，还是在借机提出什么要求。

“不过到时候你要把你手上的阴阳四辩骷髅给我。”果然邓瞳提出了条件。

“你要人皮干嘛？”

“我答应过冉绍春还有蔡增，要拿这个东西给他们治虫毒。”邓瞳腆着脸说，“我自己也中招了。”

“我说你脸色怎么这么奇怪，”王鲲鹏轻松地说，“等七星阵法抵挡了张天然，我手上的东西当然就是你的。你不仅要拿着阴阳四辩骷髅，还要把蜈蚣给拿到手，做诡道的司掌，别输给了黄坤，给我丢脸。”

第191章 算沙部：徐夫人剑

王鲲鹏看着邓瞳拿着灭荆，一脸的得意，跃跃欲试的样子，想着自己当年学了赵一二的法术，内心也是这么狂妄。也就不想在折损邓瞳的锐气，于是对着邓瞳说：“宝剑你也拿到了，阵法启动的时间也临近了，如果你再到处乱跑，一旦阵法启动，不仅是我，其他六个星位的人都会被你连累，这个事情，我最后一次跟你嘱咐。”

邓瞳所有的注意力都在灭荆上，敷衍着回答：“大不了让柳村长把我关在溶洞里不就得了，每天给我送饭，你就放心了吧。”

“那好，”王鲲鹏对着邓瞳说，“这是你自己说的。”

邓瞳看着王鲲鹏，“师父你不会当真吧，我就是这么一说。”

王鲲鹏却已经在敦促柳涛：“把溶洞里暗河上的船都烧了，把栅栏修好，上锁。”

溶洞的出口是一段很长的地下河，没有船的话，邓瞳的水性不好，游不出去。入口安了栅栏，就等于把邓瞳给关了起来。

柳涛对着邓瞳说：“那我就得罪了。”

邓瞳傻眼了，没想到王鲲鹏动真格的。但是话是自己说出口的，现在也没有什么道理。

王鲲鹏一直等到柳涛找人把栅栏修复好，把里面的船都给烧了。然后看着邓瞳走进溶洞，才隔着栅栏对邓瞳说：“事关重大，毕竟我还在，我不在了。你怎么捣乱是你自己的事情。天玑星位太重要，你要记住，你是我的徒弟，我才把这么重要的星位交给你。”

邓瞳被王鲲鹏先抑后扬，内心里又开始飘飘然，那里知道这是王鲲鹏的拿手好戏，当年王鲲鹏用这招对付徐云风，屡试不爽。

王鲲鹏又向柳涛嘱咐了一些细节，然后和柳涛告辞，从风景区走了出来。现在七星布局已定，他赶往长阳龙舟坪，去见徐云风一面。

王鲲鹏到了龙舟坪，乘船来到了清江里那个郁郁葱葱的半岛上。申

德旭手下的白丹派已经都撤走了，王鲲鹏在船上就看着徐云风和秦晓敏两个人，蹲在水边，用石头打水漂。两个人看样子玩了很久，而且仍然兴致勃勃。

徐云风冷冷的看着王鲲鹏从船上跳下来，王鲲鹏看徐云风没有跟自己打招呼的意思，也就是走到秦晓敏跟前，给了秦晓敏一个玩偶，秦晓敏看见玩偶就十分开心。

徐云风翻了一下白眼，把玩偶给扔到地下。

王鲲鹏摇头，徐云风都是三十出头了，脾气还是老样子，他比邓瞳更加难缠。

“我有件事情没有想明白，”王鲲鹏也顾不上气氛尴尬，“过来问问你。”

徐云风哼了一声，自己掏出烟抽，也不看王鲲鹏。

“跟灭荆宝剑有关的，”王鲲鹏说，“黄裳的事情，你应该知道的不少吧。”

徐云风仍旧抽烟，他还没有原谅王鲲鹏背着自已利用秦晓敏的事情。

“当年黄裳的一个对头，叫冉怀镜，他被黄裳击败之后，把灭荆宝剑给了黄裳，然后隐居，这个事情你应该知道。”

“知道。”徐云风终于开口了，毕竟黄裳跟他牵连太多。

“黄裳一直把灭荆给封印在梧桐棺材里，”王鲲鹏说，“然后一代代的流传下来，到了叶天士，被叶天士的药僮邓药识拿走，后来邓瞳的祖父还给了我师父，我师父就把这个棺材放在西坪。他死后，我把梧桐棺材安置在我楼上。”

“恩，”徐云风问，“这些我都知道。”

“我准备在邓瞳就位之后，把灭荆宝剑取出来给邓瞳。”王鲲鹏说。

“看来你已经给了。”徐云风说，“再不给，你就没机会了。时间来不及。”

“可是邓瞳竟然自己找到了冉怀镜的后人，”王鲲鹏说，“冉怀镜的棺材里竟然有一把灭荆宝剑。邓瞳没等我给他，他自己去把灭荆宝剑给取回来了。”

徐云风听到这里，也十分奇怪。

“那么你能不能告诉我，”王鲲鹏问，“那一把是真的？”

“我想冉怀镜没有本事骗的过黄裳吧。”徐云风说，“难道黄裳后来又变傻了？”

“怎么可能，”王鲲鹏分析，“黄裳花了那么大的力气，把灭荆封印起来，让诡道流传。并且让蜈蚣取代灭荆天下至阴的斩鬼剑。你觉得他会被骗吗？”

“我看了才知道。”徐云风说，“说这些虚的有什么用，不过我也去不了獠亭看个究竟了。”

“我把师父留给我的灭荆带过来了，”王鲲鹏说，“两把剑一模一样，我无法分辨。”

徐云风说：“你拿出来给我看看。”

“刚才给你了。”王鲲鹏说。

徐云风不耐烦的把脚下的玩偶拿到手上，“有意思吗，非得证明你比所有人都聪明。有劲没劲。”

徐云风把玩偶扯开，里面露出了一把短刃，轻轻的捏在手上，鄙夷的说：“还以为你现在多厉害了，还是没本事自己拿，要放到木偶里。”

灭荆宝剑在徐云风的手上顿时释放出寒气，徐云风冷得哆嗦一下，但是随即另一只手掏出蜈蚣，蜈蚣化作炎剑，顿时把灭荆上的寒气祛除得无影无踪。

“邓瞳手上的是假的，”徐云风不屑的说，“你连你徒弟都要吗？”

“你手里拿的就是他从冉家后人拿过来的灭荆，师父留给我的，我已经偷偷换了，交给了他，”王鲲鹏说，“两个宝剑完全一模一样。”

“这么说，”徐云风看着手里的宝剑，“而黄裳真的被冉怀镜给骗了。”

“是的，”王鲲鹏说，“多出来了一把，不知道是冉怀镜到底用了什么法子？但是邓瞳拿着我偷换给他的那把灭荆，仍然能御鬼，作用也是一样。”

“那就怪了。”徐云风想了很久，突然问：“这把剑有毒没有？”

“不知道，”王鲲鹏说，“我师父没告诉过我，你问这个干嘛？”

徐云风立即把手上的宝剑刺入身边的一棵树的树干里，然后看着大树，大树在瞬间就枯萎，树叶立即变得枯黄，簌簌飘下，不一会，整个大树就变得光秃秃的。”

“剑上有毒？”王鲲鹏说，“没听说过灭荆有这么厉害的毒性。”

徐云风不说话，把宝剑抽出来，树干上突然爬满了黄豆大小的爬虫。

“别让爬虫给碰上。”徐云风让王鲲鹏站远一点，然后挥起蜈蚣炎剑劈向已经飞起来的爬虫，爬虫瞬间都炎剑烧成灰烬。树干也开始燃烧起来，劈啪作响。

王鲲鹏猛然醒悟，“邓瞳说过，冉家有人，还有他都中了这把剑的虫毒。”

“我想明白了。”徐云风说，“冉怀镜给黄裳的的确是灭荆无疑。”

“那冉怀镜留下的是什么？”

“冉怀镜这把宝剑其实也灭荆，”徐云风说的让王鲲鹏摸不着头脑，“你不是聪明吗，你不是喜欢吊人胃口吗，那你现在自己猜去。”

王鲲鹏想了很久，终于想通了，“我手上的这把，并非灭荆，而真正的灭荆却是照着这把宝剑锻造的。”

“妈的，”徐云风沮丧的说，“这么快就被你猜到了。”

“我手里的这把宝剑，有毒。而我们诡道一直保留的灭荆，是没有毒

的，但是两把剑都是至阴的兵刃，都必须要有鬼魂把持。”王鲲鹏摇着头说，“我们的老祖宗，真的是聪明。”

“所以，诡道的灭荆是真的。”徐云风举起手上的寒剑，“这把比灭荆更真。只是它有另外的一个名字。”

“徐夫人剑。”王鲲鹏苦笑起来，“荆轲拿着刺秦的宝剑。”

（笔者：《史记·刺客列传》载燕太子丹使荆轲刺秦王，“豫求天下之匕首，得赵人徐夫人匕首，取之百金，使工以药淬之，以试人，血濡缕，人无不立死者。”故此匕首后世名为“徐夫人匕首”。）

在徐云风的帮助下，王鲲鹏心中的疑惑解开了。诡道留下的剑是灭荆真品无疑，当年冉怀镜没有骗黄裳，黄裳也没有被忽悠，他也知道冉怀镜手里还有一个一模一样的宝剑，就是徐夫人剑，徐夫人剑是荆轲死后，阴魂所持。那么左伯桃和羊角哀魂魄跟他相斗的，必定是量身打造的宝剑，应该是徐夫人剑的赝品，但是后人称呼为灭荆，反而徐夫人剑的名声被掩盖。

所以天玑星位的邓瞳，手里拿的灭荆仍然没有问题，可以守着星位。并且这把徐夫人剑，阴差阳错，落到了王鲲鹏和徐云风的手上。

“这把剑我拿着了，”徐云风对着王鲲鹏说，“秦晓敏做了人傀，刚好能用这把宝剑。看来这种宝剑会自己找主人。”

王鲲鹏忽然突发奇想，“疯子，你说这算不算在预示，我们一定能击败张天然。”

“那你现在什么都不干了，”徐云风挤兑王鲲鹏，“回家躺着睡觉呗，一觉睡醒了，张天然跪在你面前，说他输了，你赢了。”

王鲲鹏摇头，“走了。你保重。”

“别以为你给我一个假货宝剑，我就不记恨你对秦晓敏做的事情了。”徐云风说，“你已经跟张天然没有任何区别。”

第192章 算沙部：一触即发

王鲲鹏突然问徐云风：“你今年多少岁了？”

“三十一，”徐云风不知道王鲲鹏为什么要这么问，“你三十二。”

“我们认识十三年了。”王鲲鹏拍拍徐云风的肩膀。然后登船离开，走了。

徐云风看着船上的王鲲鹏，鼻子酸酸的，“十三年了。”然后把手里的徐夫人剑塞进玩偶，走到秦晓敏休息的地方，秦晓敏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又躺在亭子里的躺椅上，徐云风把玩偶交给秦晓敏，“叔叔给你一个好玩的东西。”

秦晓敏一把将玩偶抱在怀里，“叔叔陪我玩。。。。。”

“不玩了，”徐云风说，“你马上就会变聪明了，你愿意吗？”

秦晓敏眼睛看着玩偶，那里听得见徐云风说的话，“叔叔陪我玩。”

“不早了，叔叔给你讲故事行不行，”徐云风看见秦晓敏已经睡着，用手背揩拭了秦晓敏下巴上的涎水，“从前有个人，他跟你一样，从小脑袋不好使，但是他在十七岁变得聪明了，你现在也不小了，也应该开窍了。”

睡着的秦晓敏抱着玩偶，徐云风看着玩偶，里面的徐夫人剑瞬间冒出无数蜚虫。钻入秦晓敏的身体里。秦晓敏的已经熟睡，对此根本无法察觉。

秦晓敏站起来了，扔掉手里的玩偶，徐夫人剑已经拿在她的手上。

秦晓敏的身体不再佝偻，头部上的肿瘤也慢慢的转到后脑勺。她的眼睛慢慢张开，瞳孔也不再散淡。

徐云风退了一步，看着秦晓敏的身体慢慢开始伸展、长大，然后变成了一个两米多高，长手长脚的巨人。

巨人眼睛和徐云风对望，徐云风轻轻的拿起玩偶，把玩偶的胳膊抬

了一下，巨人的胳膊也如法炮制，拿起灭荆举起来。

徐云风把玩偶轻轻放下，巨人也随之坐在地上，一张巨大的头颅对着徐云风，面目依稀可见是秦晓敏的样貌。

突然巨人的头颅扭转了一百八十度，一张前面獠牙的面容转到徐云风的面前。徐云风眼睛看向清江的水面。青面獠牙的巨人，用不可思议的速度，瞬间移动到江水里，然后把徐夫人剑重重的插入水中。

无数黑色的影子在江面上飞舞，然后一起卷入到空中，最后呼啸着冲向巨人也就是秦晓敏的身体里。

秦晓敏的身体立即暴长，手中的徐夫人剑在她手里如同一根绣花针的大小。

徐云风把手里的玩偶，用稻草在头顶上绕了三圈。巨人秦晓敏顿时消失，躺在徐云风面前的仍然是一个脑瘫的小女孩。

人傀！

婴儿在腹中的时候，本是一对双胞胎，胎儿发育的时候，其中给一个胎儿会慢慢把另一个较弱的胎儿吃掉——医学说法是吸收。但是被吸收的胎儿不会完全消失，如果剩下的是胳膊，那么出生后的胎儿就会多一只胳膊，如果剩下的是腿，那么出生的胎儿会多两条腿。或者出生的胎儿有两个脑袋。

出生后又两个脑袋的胎儿，就已经是人傀的最佳人选。

但是还有一种，就是秦晓敏这样的人傀。她在母亲的体内，把自己的同胞胎儿的脑袋吸收到了自己的脑袋里。

秦晓敏脑袋里的肿瘤其实是另一个大脑，而且这个大脑很不舒服，怨气很大，会在秦晓敏的脑袋里不停的生长。这就是另一个大脑的复仇。

秦晓敏在胎儿的时候，吃掉了自己的胞兄，而她胞兄的大脑会慢慢的挤压秦晓敏的大脑。那个大脑没有任何别的意识，只有一个目的，那就是在秦晓敏的头部上长出自己的脸。

当年罗师父就是一眼看中了秦晓敏脑袋里的另一个大脑，是养人傀

的最佳人选。罗师父的做法，就是保住那个大脑的性命，并且不停的让他学习法术。

当秦晓敏胞兄的法术炼成之后，秦晓敏的身体就不再属于自己，而另一个大脑，由于从来没有经历过正常的生长，只有一个单纯的本能，那就是肆无忌惮的施展自己的法术，由于怨气强大，这种人傀的能力，超出普通术士终生修炼都达不到的境界。

人傀的缺点在于，他根本无法做出任何判断，也没有任何是非对错，他只能受主人的控制。

这就是徐云风和王鲲鹏最恨罗师父和钟家的原因，因为这种法术，实在是太阴狠刻毒。

罗师父耗尽一生精力所养的人傀，却给徐云风做了嫁衣。只是徐云风从来就不愿意这么做。一直花钱给秦晓敏治病，不让她脑袋里的另一个大脑挤压她的意识。

王鲲鹏把秦晓敏送到摇光星位，也就意味着秦晓敏的意识终将被取代，罗师父成功了，他养的这个人傀终于练成了。代价就是秦晓敏的意识湮灭，而将成为徐云风傀儡术的强大人傀。

徐云风无稽的想到，这也许是当年罗师父倾囊相授自己傀儡术的目的吧。也许罗师父认为徐云风一定无法拒绝这个诱惑。现在是王鲲鹏在节点上替徐云风做出了无法逆转的选择。

这就是徐云风最痛恨王鲲鹏的理由，但是徐云风也知道，一切都是无法阻拦的，好像是命中注定一样。

四十九万七千七百七十七进。。。。。一出

砂砾干了。

徐云风猛然抬头，看着天空。

来了。

开始了。

摇光星位是第一个被张天然要击破的星位，因为，这个星位最弱，

镇守星位的钟家是四大家族中最为落魄的一支。可是现在钟家根本就没有就位。

月亮开始泛出红色的月晕。徐云风看着清江的对面，龙舟坪的城区里，无数的野狗聚集起来，发出一阵阵的嚎叫。

那些野狗，哭了约莫一个小时之后，突然全部冲进水中，向小岛游过来。

徐云风慢慢的把草帽带上。看着野狗前赴后继的冲进水中，野狗之后，是野猫，徐云风的身体颤抖一下。

野狗和野猫溺死在水中无数，但是仍旧有几十只游到了岛上。两个人慢慢的从江水中伸出头顶，然后是肩膀，他们一步步的走上了小岛。

徐云风走到了他们面前，两人看见一个戴着草帽，看不清脸的人拦住他们。

其中一人问：“钟富？”

另一个问：“你的四个弟弟呢？”

徐云风摇头，“钟家的人都不在。”

“老严从那里弄来一个蛇属？”其中一人问，“还真的有蛇属。”

“你们谁是宇文蝠？”徐云风问。

两个人都不再说话，过了很久，年长的那个说：“我是宇文蝠。”

徐云风看向另一个，“那你就是宇文舟？”

宇文舟和宇文蝠两个兄弟，已经警觉起来，“你跟钟家有什么关系？”

“我的徒弟黄坤跟你见过面，”徐云风对宇文舟说，“我闻出你的气味了。”

“你到底是谁？”宇文舟问，“王鲲鹏从那里把你请来的。”

“我姓徐，叫徐云风，”徐云风一个字一个字的说，“是诡道挂名。”

“诡道除了王鲲鹏，还有什么挂名？”宇文舟笑起来。

徐云风不理睬宇文舟，对着宇文蝠说：“你打算用什么办法对付我？”

宇文蝠说：“你看我像不像一个神仙？”

“像个狗屁。”徐云风轻声的回答，把手伸到后背，然后举在面前，一个黄鼠狼捏在手上，已经被捏死了。

宇文舟和宇文蝠两人同时后退，但是他们突然发现腰间被一个柔软的绳索给缠住，再仔细看的时候，却发现是一条蛇的尾巴，而这个尾巴，是从徐云风的脚下伸过来的。

“我会用蛇属绕住你们，”徐云风说，“然后再把你们绑在江边的石头上，等着张天然的下一拨帮手过来。”

“看来你是老严一直隐瞒的人物。”宇文蝠说，“看来张真人也不知道你。”

“不是老严，老严也不记得我。”徐云风说，“是王鲲鹏。”

“诡道的挂名，我知道了。”宇文蝠说，“可是你已经告诉我们了，这招也不管用啦。”

“不是这样的。”徐云风微笑着说，“从现在开始，来摇光星位的术士，就永远都走不了。所以，我告诉你们也无妨。”

宇文舟嘴里呼哨两声，几个野狗冲向徐云风。可是到了徐云风身前两步，都呜咽起来，毛发耸立，不敢前进。

徐云风说：“猫猫狗狗的，就算了。丢人。”

野狗惊叫着退回水中，没命的向对岸游回去，宇文舟无论怎么阻拦都无用。突然发现自己的身体沉重，一个巨大的蛇头出现自己的面前。而蛇身已经在自己的身体上缠绕了好几圈。

徐云风走到宇文蝠面前，“你弟弟是个窝囊废，听说你的本事比他强，你有什么厉害法术，就在我面前使出来吧，可能是你们宇文家最后一次机会了。”

宇文蝠看着徐云风，“你真的是诡道的挂名？”

徐云风把耳朵偏过来给宇文蝠看，“还记得金盛吗？”

“诡道的金旋子，听弦天下无双。”宇文蝠说，“可是他死了。”

“我就用听弦来跟你比试，”徐云风伸手把宇文舟一把提在手上，“真以为我们诡道只有王鲲鹏？”

第193章 晷分部：开膛

“挂名！”宇文蝠已经在江水里后退了好几步，水漫到了他的胸部。

宇文舟终于知道了诡道的厉害，不仅是王鲲鹏，就是这个从来没有听说过的徐云风，能力的强大到了远非自己能匹敌的地步。

徐云风没有去理会宇文蝠的离开，而是把手上的宇文舟狠狠的顿在地上，“我徒弟招你惹你了？”

“你徒弟又是哪位？”宇文舟虚弱的问。

“被你弄到长江里差点淹死的那个，”徐云风说，“幸好他身上有避水符。”

宇文舟这才知道徐云风为什么一上来就对自己不留一分余地，原来是招惹过他的徒弟的。

徐云风继续说：“你把你的水猴子，黄皮子什么的，都召来。”

宇文舟那里还有什么能力去驱使水猴子。只能任徐云风摆布。

徐云风提着宇文舟的脚，拖到了秦晓敏所在的亭子里，一把将宇文舟掳在地上。在徐云风眼睛里，秦晓敏只是一个躺在椅子上的脑瘫。

而宇文舟看见的，却是一个青面獠牙的人傀狠狠的盯着自己，宇文舟想逃跑，却发现自己带来的水猴子和黄鼠狼，都涌上了小岛，把亭子围困起来。

这些蛊惑人的东西，都恭顺无比的看着徐云风。宇文舟连连求饶的心思都没有了。

清江里的宇文蝠马上就要游到龙舟坪的岸边了，他年纪已经不小了，按说早就隐居多年，如果不是碍于张天然的情面，他也不会从东北千里迢迢的赶过来。

宇文蝠活了这么大岁数，并不是没有理由的，那就是他能意识到还没有来临的危险。说难听点，他很识相，一旦发现自己的对头的能力超

过自己，就会溜之大吉。

虽然这种情况很少出现。不过这种错误对于他来说，只有一次都是多余的。

现在宇文蝠心里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马上回去，找到张天然的乱童熊浩。告诉熊浩，摇光星位并不是钟家的后代，说服钟家根本就无从谈起。镇守摇光星位是比钟家要厉害很多倍的诡道挂名，虽然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个人，但是是真的出现了。

宇文蝠决定告诉了熊浩之后，就回到自己的老家安心的养老，也算是报答了当年张天然的恩惠。至于宇文舟，就让张天然想办法去营救吧。张天然既然无所不能，一定会救出宇文舟。

可是宇文舟低估了王鲲鹏，王鲲鹏既然敢把徐云风安插在摇光星位，怎么可能让他回去告诉张天然这个至关重要的布置。

宇文舟走上了岸，抬头就要朝着道路上狂奔的时候，发现前方不远处站着一个人，正在悠闲的瞪着他。宇文舟立即发现，自己在清江的河水里，不直觉的兜了一个圈子，现在他回到了半岛上。

听弦不仅仅是一种算术，金旋子当年靠一种道家的算术怎么可能威震鄂西和豫南。金旋子当年的厉害在于，能够凭借算术，计算出对手每一步动作，然后利用听弦干扰对手的动作，每一次只调整一点点，对手无法感知到。但是时间长了，对手就发现自己施展出的法术，距离本意已经南辕北辙。

六八年，金旋子在十堰与全真派刘修全交手，刘修全走的罡步，每走一步，就偏差了一厘，这种细微的差别，即便是刘修全这种全真的高手也无法察觉。金旋子和刘修全一共交手了三十六个回合，刘修全走一步，就是一个回合，而前面三十五个回合，都是刘修全占尽上风，当刘修全的三十六步走完，就要完成最后一击的时候，才发现，自己的罡步走尽头，方向却是正好和周天相反，他要攻击的金旋子，却稳稳的站在他的身后，用手掌贴在刘修全的后背风门穴上。

这一场争斗，让金旋子一战成名。十堰的“汽修联”也战胜了武斗的对头“工总司”，夺取了二汽革委会的领导地位。

徐云风完全掌握了金旋子的听弦，从宇文蝠开始逃跑，他就让宇文

蝠在水中的方向偏离四分，实际上宇文蝠在水里游了一个圈子而不察觉。现在他又回到了徐云风的面前。

徐云风对着宇文蝠说：“你是自己走过去老老实实的呆着，还是我把你腿打折了，拎过去。”

宇文蝠没有回答，他虽然临阵逃跑过多次，但是从来没有给人投降过。

宇文蝠身边的江水里顿时开满了荷叶和莲花，莲花瞬间凋零，生出莲蓬，荷叶也铺满在地面，莲藕从江底的淤泥中拔出。

徐云风斜眼看着宇文蝠脚下的莲藕，相互盘结，构成了一个人体的形状，接着就慢慢的站立起来。

这就是宇文家族的真正的本事，与铲教的哪吒灵珠子一脉相承，灵珠子的法术源头在波斯，跟着佛教流传到中土后，被道教吸收，从而衍生出了八臂哪吒一说，灵珠子的最大的本事，就是莲花荷叶莲藕，其实也是傀儡术的一个分支。

当年宇文发陈平地生莲，徐云风是见识过的，而宇文舟的本事差远了，只能做到荷叶莲花这种唬人的架势。

而宇文蝠才是真正能够架起灵珠子的宇文家族传人，当年宇文发陈可能也能做到。宇文发陈在抗战时期的看家本领是灵珠子法术的三昧真火。

现在宇文蝠的灵珠子傀儡，在宇文蝠的驱使下，站立在徐云风的面前。

但是灵珠子的法术在徐云风之前，毫无用处。

灵珠子走了两步之后，突然转身，把宇文蝠合抱起来。徐云风对着宇文蝠说：“灵珠子当年在黄裳面前已经败过一次，你觉得你的灵珠子能胜过我吗？”

晷分部

阴长两尺四厘，宽二分三厘，青龙斜偏七分

黄裳终于走到了长安，他在长安不停的打听有没有一个姓周的师巫，可是杳无音讯，黄裳身上的带的盘缠丰厚，于是在长安城内住了下来。决定慢慢打听周侗的下落，从长计议。

黄裳第一次离开福建，从东南闽越之地，一路行走，路过汴梁、洛阳，到了繁华的长安。

黄裳在长安，觉得什么都新鲜，比起自己从小生长的福建山乡，长安里的一切都不可同日而语。

就是在长安，黄裳遇到了第一个对手，就是摩尼教的灵珠子。

其时长安连通西域，摩尼教、景教、回教都有信徒，与本土的佛教相互混杂。各种教派的势力，都在暗中培养信徒。

黄裳一个游历长安的羸弱书生，出手阔绰，在长安西市的一个西域胡人珠宝商那里，看到了一个红色宝石，十分的喜欢。但是胡商要价不菲，黄裳拿着宝石很久，终于还是放弃。

没想到黄裳放下宝石离开，继续在西市游逛的时候，几个胡人突然把黄裳给拦住，要他交出宝石。

黄裳不明所以，胡商才出现，告诉黄裳，自己的宝石已经没了，一定是被黄裳偷走。

黄裳当然不会受这个冤枉，于是与胡人争执。于是在集市里，黄裳把自己的衣服解开，证明自己身上并无宝石。

可是胡人并不放过黄裳，一定要黄裳交出偷窃的宝石，咬定黄裳把宝石已经藏了起来。

黄裳百口莫辩，胡商突然说，如果拿不出宝石，就用脖子上的知了壳子顶替。

黄裳这才明白，胡商一定是在刚才看见了他脖子上的蜈蚣，故意做了这么一个局，要巧取豪夺。

可是蜈蚣是义兄周侗交给自己的信物，且不论价值如何，黄裳也不能把蜈蚣交给胡商。

于是胡人和黄裳就在集市里争吵起来。黄裳十七岁开窍，本来就没有什么生活历练，比起胡商的利嘴巧舌，怎么能够辩解的明白。

说到最后，胡商更加过分，一口咬定黄裳把红宝石吞进了腹中，如果黄裳能够剖开肚子，才能证明没有偷窃宝石。

黄裳这才明白世间险恶，胡人为了他的螟蛉，甚至要取他的性命。

黄裳初到长安，也没有人相帮，胡商在西市的人数众多，旁人也都置身于事外，都冷眼看着一个说福建话的土包子被胡商欺凌，并不出手相救。

黄裳无可奈何，只好解开衣服，对着胡商说：“如果我切开腹部，没有宝石，你又如何解释？”

胡商就说：“如果腹中没有宝石，我就把我全部珠宝，赠送给你。”

黄裳就说：“如果我腹中没有宝石，你也跟我一样，把腹部切开！”

这下围观的众人都拍手叫好，齐声起哄，纷纷让黄裳证明自己的清白。黄裳于是真的拿起胡人的短刃，把自己的腹部切开，然后掏出自己的肠胃，让胡人看得清清楚楚，并无宝石。

但是整个过程，黄裳一滴血都未溅出，随后黄裳针线缝合伤口，伤口瞬间愈合，连一个疤痕都没留下。

胡人都傻眼了，他们这才知道黄裳是一个来历非常的奇人。更加覬觎黄裳的螟蛉，认为黄裳就是靠着螟蛉的灵力，施展的法术。

他们却不知道黄裳在十七岁开窍之前，弓衣每逢月圆，就会切开黄裳的腹部，掏出心脏清洗。黄裳对切开腹部，早已习以为常。

黄裳证明了自己的清白，于是对着胡商说：“现在轮到你了。”

胡商当然不肯信守承诺，就要散开。黄裳不依不饶，追到了胡商的店铺，非要胡商切开肚子，看看他的心肠。

第194章 晷分部：灵珠子

黄裳十七岁开窍，不同于常人自幼受父母师长教诲，各种为人处事的言传身教。所有世间道理无外乎《大学》《中庸》《孟子》《论语》，满脑子里都是仁义礼信智。言出必行，在黄裳的眼中是天经地义的事情。

胡人背信，黄裳无法理解。

胡人本来就是觊觎黄裳的蜚蜉，才谋划这么一个骗局。本来也是仗着人多势众，欺负黄裳孤身一人。

没想到黄裳竟然真的能自己开膛破肚，却又毫发无伤。胡人心里怯了，也不敢再为难黄裳，反而要摆脱黄裳的纠缠。

从大唐盛世起，西域胡人就在长安开始经营，历经五代十国，到了宋代，人口聚集，在长安已经有不少人口。又共同信奉摩尼教，摩尼教众之下，都是兄弟，并不以血缘亲疏为别，所以也吸引了很多汉人加入摩尼教，成为摩尼教的教众，并且很多都是高官显贵和民间术士，大大增强了摩尼教的势力。

所以黄裳在胡商的珠宝店纠缠，让西市的胡人都来替这个商人出头。

黄裳在胡商面前引经据典，啰里啰嗦，就是要让胡商也把自己的肚子切开，履行承诺。

这些胡人都无可奈何，他们本来就不行儒家的行事准则，都是拜摩尼罗汉的，那里愿意跟黄裳纠缠。

这些胡人要跟黄裳动手，却又没有胆量。

最后胡人无奈，告诉黄裳，如果非要讨个公道，那么就在七日之后，在大雁塔会面。到时候他们给一个交代。

黄裳见胡人答应了，也就不再争执。不和胡人纠缠。

七日之后，黄裳来到大雁塔等待，等到夜色降临，看见一群人簇拥

着一个红色胡须的大汉过来。

红须大汉看见是黄裳一个人单独赴约。就询问黄裳的性命来历，黄裳都老实的告知。

红须大汉就对黄裳说，他是摩尼教在中土分坛的光明左使，名字叫努扎尔。努扎尔的中土话说的并不标准，但言谈举止之间十分的傲慢。看来光明左使在摩尼教中的地位十分崇高。

努扎尔吸引了长安城内无数摩尼教信徒，看到努扎尔后，都十分的崇拜，争相跪在努扎尔的面前，亲吻努扎尔的鞋子。而努扎尔也坦然接受。

那些把努扎尔当做神明一样崇拜的摩尼教众中大部分是汉人，这些举动让黄裳十分不解，他无法想象为什么这些人不敬儒家先贤，却对一个外来红须大汉如此卑躬屈膝。

黄裳就把胡商跟自己打赌的事情说了，努扎尔不愿意听下去，具体情况，摩尼教众已经跟他说得明白。

努扎尔就对黄裳说：“你既然做到了，我也替我的弟兄，把我的脑袋割下来，给你看看，也算是践行了赌约。”

黄裳当即答允。于是看着努扎尔把自己身体的衣服脱下，然后其他教众开始摆设神坛，供起一坛火焰。努扎尔嘴里念念有词，然后拿起弯刀，真的把自己的脑袋给割了下来。

摩尼教众看到努扎尔做法，都齐声喝彩，同时拜服。努扎尔的脑袋割下后，脖子的伤口也不见一滴鲜血。无头的身体，提着脑袋在场中转了一圈，最后走到黄裳面前。

黄裳看到努扎尔已经替胡商遵守的诺言。也就不再逼迫，于是对着努扎尔拱手，准备离开。

所有摩尼教众都对着努扎尔大喊：“灵珠子、灵珠子显灵。”此起彼伏，源源不绝。一些虔诚的信徒，都泪流满面，跪在地上对着努扎尔不停的磕头。

努扎尔把脑袋放回自己的脖子上，恢复如初，与黄裳开膛的过程几

乎一样，没有流一滴鲜血。

黄裳也佩服努扎尔的本事，就要离开的时候，努扎尔突然看见黄裳脖子上的蜈蚣，于是对黄裳说，既然自己显露了本事，那么黄裳应该把脖子上的知了壳子留下。

黄裳见努扎尔也开始胡搅蛮缠，装神弄鬼一大堆，最后还是惦记自己的蜈蚣。心里就开始恼怒。

现在形势反转，反而是努扎尔开始纠缠黄裳。摩尼教众也在胡商的鼓动下，拦着黄裳不让离开。

黄裳被摩尼教众拉扯，都伸手抢夺黄裳脖子上的蜈蚣。也有教众要杀了黄裳给圣火献祭。

黄裳就在被摩尼教徒拉扯的时候，勉强把蜈蚣抓起来，然后含进嘴里。摩尼教众仍然不依不饶，要撬开黄裳的嘴巴，把蜈蚣给抢夺过来。

就在教众用弯刀撬开黄裳的牙齿的时候，黄裳鼻孔里飞出无数飞蛾，那些飞蛾围绕着众人飞舞盘旋。所有人都僵直身体，魂魄从百会穴里飘出，被飞蛾带到空中。

努扎尔立即大声用波斯语呼喊，外围的教众也不敢妄动。努扎尔连忙走到圣火旁，对着圣火不停的挥舞胳膊，嘴里用波斯语念念有词，说着咒语。那些萦绕在摩尼教众头顶的飞蛾，看到火焰猛然冲天大炙，都纷纷飞舞到圣火里，烧为灰烬。

教众的魂魄才又回到身体里，但是每个人都精神恍惚，不明所以。

努扎尔看着黄裳，现在黄裳嘴里含着蜈蚣，不能言语。

努扎尔对黄裳说，你是来自南方的魔鬼，我作为光明使者，一定要把你剪灭。

接下来，努扎尔让还能行走的教众端来一个金盆，金盆里盛着清水，努扎尔用手捞起火焰，放入金盆的清水中。顿时金盆里一个莲花开放。荷叶也越长越大。

黄裳把嘴里的蜈蚣拿出来，重新挂在脖子上。看着努扎尔施展法术。努扎尔身前的荷叶化作衣裙，而莲花化作红光，根茎也长成了莲

藕。

当莲藕呈现为人形的时候，莲花盖在莲藕的头顶，而荷叶贴在莲藕的身体上。

一个巨大的傀儡人偶，拿着一个巨大的铜环站在黄裳的面前。而圣火也在人偶的脚下燃烧。

这就是摩尼教光明左使努扎尔的本领，莲藕化人的法术。摩尼教也叫灵珠子。而在后世摩尼教在中土的传人中称呼为八臂哪吒。

哪吒的读音，也就是根据努扎尔的名字转化而来。

黄裳一个福建偏远的山乡的少年，那里见过这种番外的诡异法术。但是他看见人偶的肉身受努扎尔的牵制。但是黄裳也明白自己身上的蜈蚣，虽然带来了麻烦，却是义兄周侗留给自己的保命法器。

黄裳把蜈蚣又拿在手中，看着大雁塔在圣火的照射下投影出的黑影，于是快速的躲到影子下。

果然灵珠子人偶无法靠近黑影。只能在圣火光线照射下的范围里，狂怒的用手中铁环对着黄裳挥舞。

黄裳看明白了灵珠子的弱点。在灵珠子用铁环递到自己面前的时候，一把将铁环给拉住。

黄裳的手臂和灵珠子的手臂连成一线，中间就是铁环。

灵珠子力大无穷，但是黄裳在蜈蚣的帮衬下，也能和灵珠子对峙。并且黄裳的力量越来越大，慢慢把铁环拉入阴影之中。

铁环一进入到阴影里，得不到圣火的照射，顿时变成了脆弱的莲藕，被黄裳掰断。

蜈蚣也猛然发出火光，火焰顺着灵珠子的手臂燃烧到身体。

蜈蚣的火焰是暗红色，于圣火的明亮通红的颜色不同。灵珠子的身体立即化作莲藕和荷叶，被火焰烧炙。顿时坍塌。

黄裳从暗处走到明处，来到努扎尔的面前，猛然把努扎尔身边的圣

火掀翻。

天色一下子全部黯淡下来，无数蝙蝠从大雁塔里飞出来，漫天飞舞。

第195章 算沙部：背叛

蝙蝠冲下来不停的吞噬灵珠子残存的肉身，片刻之后，只剩下几段烧焦的莲藕。

努扎尔看见自己的灵珠子被黄裳的蜈蚣给破了。

无数信徒虽然神智恢复清醒，但是看见光明左使努扎尔也被击败。都茫然的站在原地，不知道如何是好。

努扎尔年到中年才领了总坛的使命，到中土来接替分坛光明左使的职位，在长安活动，培养信徒。

摩尼教从唐至宋，已经在中土遍布信徒。但相比西域波斯，并非摩尼教的核心范围。努扎尔在西域的本意是争夺教主的地位，只是与宝树王的争夺中落败，教中的地位被打压，只好远赴中土，做一个分坛的光明左使。

努扎尔的地位崇高，所以并不把中土的术士放在眼里，到了长安几年，也没遇到过高人。没想到竟然折在一个十几岁的少年手里。十分的不服气。

但是灵珠子被黄裳所败，努扎尔也只能接受这个结局，于是带着信众离开，留下黄裳站在大雁塔下，看着无数的蝙蝠在自己身边飞舞。然后全部倒挂在黄裳面前的佛塔上，密密麻麻，把整个佛塔都布满。

黄裳慢慢走到佛塔，看着挂在佛塔上的蝙蝠，一个个相貌可憎，吱吱乱叫，但是刚才就是这些蝙蝠，让努扎尔的灵珠子无法再化作人形。

黄裳忍不住用手去触碰面前的一只蝙蝠，蝙蝠猛地展开翼幅，飞上黄裳的头顶盘旋，其他的蝙蝠也被惊动，都纷纷脱离佛塔，围绕在黄裳的身边飞舞。把黄裳围在中心，良久之后，蝙蝠飞远，黄裳一人站在原地。

黄裳无法可想，知道在长安找不到自己的义兄，想起父亲说起过自己出生时候的那个道士，于是决定不再留在长安，而且决定去终南山，寻找赐名的那个道士。询问自己出生到底发生了什么异事。

算沙部

八千四十五进，七千六百三十一出

灵珠子把宇文蝠一把抱住，宇文蝠无法挣扎。徐云风看着宇文蝠说：“我们诡道五种算术，我只用了听弦，你就抵挡不住，你们宇文家的法术也不过如此。”

宇文蝠黯然很久，才对徐云风说：“我叔叔宇文发陈的本事在我之上，如果是他，你这点本事比他不过。”

“宇文发陈当年在七眼泉开启了红水阵，”徐云风说，“我看着他死在我面前，而且他驱动的红水阵法，也被我和金仲联手给破解了。”

宇文蝠听了，恨恨的说：“张真人告诉我是王鲲鹏和金仲破了红水阵。你到底是从什么地方冒出来的。难道张真人也会骗人，他宅心仁厚，怎么会欺骗我！”

徐云风不再啰嗦，拿出蜈蚣，炎剑把灵珠子的长腿斩断，灵珠子散落在地上，然后徐云风走到水里，把灵珠子脚下缠绕的莲藕根茎全部拔起。灵珠子变化成了一个莲蓬到处滚落。

宇文蝠也脱离了灵珠子的束缚，但是在徐云风面前门户洞开，毫无防守的能力。

徐云风看看宇文蝠，低声说：“其实宇文发陈对我很客气，直到最后他打开了红水阵的石闸，我也没想过与他为敌。”

“我叔叔老糊涂了，”宇文蝠的头发披下来，“受了姓严的蛊惑。”

“他在七眼泉守了四十年，”徐云风说，“半辈子都搭进去了，你觉得是被老严蛊惑那么简单？”

宇文蝠看着徐云风说的兴起，突然闪身，移动到徐云风的身体左侧，把徐云风拿着蜈蚣炎剑的左胳膊给抱住。宇文发陈的背后突然冒出水生藤蔓，藤蔓瞬间生长，把徐云风的身体团团围住，然后在徐云风胸口出开出一朵莲花，就要绽放。

这个就是灵珠子化入血脉的法术，也是宇文蝠最后的绝技。就是藤蔓吸人的精血，养出莲花。当莲花绽开的时候，就是藤蔓中的血肉之躯

干枯的时候。

莲花张开了，然后又一朵开放，一连开了七朵。宇文蝠险中求胜，耗费了所有的精力，看着莲花气喘吁吁。

他一生中，这个反败为胜的魔术只用过一次，不到逼不得已，绝不施展出来。宇文蝠看了看四周，整个小岛上一片寂静，连虫豸的声音都没有。

宇文蝠看了看亭子里的宇文舟，长出一口气，心里想着，这次是自己最后一次出山了，总算是欺负这个诡道挂名的临敌经验不足，险中求胜。自己活了大几十岁，也算是多吃了几十年的饭。。。。。

“你就是活到一百岁，”徐云风的声音从宇文蝠的耳边传来，“该输的还是会输。”

宇文蝠一转身看见徐云风正站在自己的身后，只是他头顶上的草帽已经不见了。

宇文蝠又看看莲花和藤蔓中的人，的确是一个身体僵硬的站在里面，而且草帽显露出来。

宇文蝠大声喊：“你怎么跑出来的，我明明把你困住了。。。。。”

徐云风继续说：“宇文发陈比你有担当，他在七眼泉，镇守红水阵，还有守门人，一直到死，都没有辜负老严的信任。”

宇文蝠的声音小了一点，“你到底是怎么脱身的。我莲花都已经开了。”宇文蝠的气势已泄，莲花顿时枯萎，藤蔓也枯黄脱落。一个稻草人露出来，带着草帽，手里拿着一把破烂的蒲扇。一张稻草扎成的脸部，笑嘻嘻的。

徐云风继续说：“声东击西，步步生莲，都是你们灵珠子传人的拿手好戏，可是当年宇文发陈在启动红水阵的时候，我已经见识过了。这种魔术，我不是第一次见到。”

宇文蝠激动起来，大声喊：“不要再在我面前提起宇文发陈这个叛徒！”

徐云风仍旧冷冷的说着：“你当然不愿意我提起，你为了保住自己的性命，给康生写了材料，把你叔叔的底子兜了一个干干净净。”

“你怎么知道的，”宇文蝠惊恐万分，“老严告诉你的，老严从那里查出来的消息。”

“宇文发陈本来已经做到了少将，”徐云风说，“就被你这种小人给出卖了，你那时候的说法应该是大义灭亲，划清界限，对不对？”

宇文蝠对着徐云风狂喊：“你是什么人！六六年的时候，你还没出生，难道你根本就不是看起来这么年轻，可是你怎么知道这些事情的！”

“可是你也没有得到好处，你为了自保，”徐云风吃吃笑起来，“我看到了，你还想把。。。。。”

“住口！”宇文蝠几乎要哭出来了，“求你，别说了，他听得见。”

“他听不见。”徐云风说，“他还离这里远着呢，除非我把这事给说出去，再说他不知道这世上有我这号人存在。”

宇文蝠彻底崩溃，跪倒在地，又想恳求，又突然露出杀意，但是都在徐云风悠闲的表情下，委顿下来。

“你知道宇文发陈吃了什么苦吗？”

宇文蝠大喊：“他吃什么苦，跟我有什么关系，他本来就是叛徒，他一心做他的干部，根本就想不到他是宇文家的人。”

“你告发了你叔叔，也被康生的手下骗到了河滩要杀掉，”徐云风更加开心起来，“哈哈你越这样，回忆的就越多，你跪在河滩上，要告发张天。。。。。”

“求你了，别。。。。。”宇文蝠披下来的头发全部花白，“张真人知道了，我会永世不得超生。。。。。”

徐云风终于住口了。冷冷的看着宇文蝠。隔了很久，徐云风叹口气，指着那个戴着草帽的稻草人说：“让你死的明白，你知道我为什么能察觉你会突然对付我吗？”

宇文蝠失魂落魄，想了一会，对着徐云风说：“你会读心。”

“这本事我很久没用了，”徐云风说，“不过那个稻草人的确是钟家的法术，就算是你输在了钟家人手上吧。”

“你还是会把我当年的事情告诉张真人对不对？”宇文蝠对着四周张望，仿佛张天然就在不远处看着他。

“你把你的弟弟带走吧。”徐云风说，“找个没人的地方，安心的过最后几年。我不说。”

宇文蝠惨然的笑起来：“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天下哪有这种好事。当年我为了保命，差点告诉了康生，张真人的下落。。。。。。”

“所以按着你，准备把你枪决的那个人，听到你说了这句话，就疏忽了一下，”徐云风说，“于是你用刚才对付我的办法，将他们三个人都用灵珠子困住。”

宇文蝠轻声说：“都是宇文家的人，凭什么他出入有轿车，有警卫员，有干部楼住着，我去找他，他都不理我。这件事情，我没觉得我做错了。”

“他是张天然安插在古赤萧这边的，从抗战时期就是。”徐云风说，“你把他逼到了古赤萧这边。张天然可能想了很久，是谁破坏了他的布置，看来他怎么都没想到是你，因为他永远都想不到血亲的侄子，会出卖叔叔。”

宇文蝠听了徐云风的话，看着徐云风，“你心肠好，张真人也宽厚，你们不应该成为敌人。”

“可是他要做的事情，和我想的不一样。”徐云风摆摆手，“你滚吧。弄死你，我都觉得脏了我的手。”

第196章 附篇：崂山往事（1）

徐云风看着宇文蝠走到亭子里，看见宇文舟瘫软的坐在地上，身体瑟瑟发抖，那个青面獠牙的人傀正在死死盯着宇文舟，宇文蝠鼓起勇气，慢慢的走到人傀身边，把弟弟宇文舟扛在肩头，然后又慢慢的退出了亭子。

宇文蝠扛着宇文舟，从徐云风面前走过，趟入江水，然后老老实实的游泳，把宇文舟托在头顶。

整个过程，徐云风都冷笑的看着。宇文蝠肯定是不会再回到张天然身边了，当年他告发宇文发陈、还有在临刑前，想吐露张天然的下落的记忆都被徐云风探知。宇文发陈是张天然不能接受的反叛，张天然几十年都想不通，宇文发陈到底会被谁告发，他只能认为张天然和庄崇光一样，都是受了古赤萧的蛊惑。

却没想到宇文发陈是被自己的侄子给告发了。如果张天然知道宇文发陈是被宇文蝠告发，那么他怎么会放过宇文蝠。这就是徐云风放心的然宇文蝠离开的原因。

徐云风心里有点怜悯张天然，其实张天然最悲哀的事情，就是遭受了无数背叛，其中尤以两个他觉得无论如何都不会背叛他的人，站到了对面，让他永远不能原谅。而且永远想不明白原因。

宇文发陈只是他的下属，而另一个，却是他最信任结义金兰、同生共死的异姓兄弟。

庄崇光！

附篇：崂山派教志

一九三零年十一月

山东济南，张光璧一统四分五裂的一贯道教众，在济南设坛，继承一贯道传宗，是为一贯道第十八代祖师，亦称“月长祖”。统领山东数万一贯道教众，地位显赫，成为一代术士宗师。

大雨下了一整天，张光璧仍然带着信众，到总佛堂中枢堂祭拜无极圣母，和一行教中堂主走到中枢堂前。

突然大雨中一个年轻的声音大喊：“我要求见张真人！”

张光璧听见声音，停了一下，身边的张五福催促，“时辰已到，真人不要耽误了。”

张光璧点头，于是走入佛堂。

年轻人走到佛堂门口，对着已经走进佛堂的张光璧喊道：“我要见张真人。”

张五福将年轻人推了一把，然后把大门关上。

年轻人打着油纸伞，仍旧站立在佛堂之外。

张光璧和几个堂主祭拜无极圣母，历时两个时辰，祭拜完之后，大雨不仅没有止歇，并且下得愈来愈大。

张五福给张光璧撑着雨伞，伸手把佛堂的大门推开，年轻人仍旧站在大门之外的道路上。年轻人的雨伞只剩下伞骨，整个人都站立在瓢泼大雨中，却毫不在意。

看见众人走出来，在风雨中大喊：“我要见张真人！”

张五福把雨伞递给张光璧，自己走到雨中，对着年轻人说：“张真人不见客。你走吧。”

年轻人浑身已经湿透，冻得瑟瑟发抖，雨水糊满了整张脸。

张光璧看了看年轻人，轻声对张五福说：“他大雨求见，一定有苦衷。”

“天津租界工商局王福萌老板已经到了，”张五福对张光璧说，“这种人平常见都见不到的，何况他现在赶来跟真人会面。”

“也是，”张光璧看了看雨中的年轻人，“我们走吧。”

年轻人看着张光璧等人离去，也并不追逐，只是站在中枢堂门外，

静静的站着。张光璧回头又看了看，从身上掏出一张银票，递给张五福，“应该是家中有长者患了疾病，先给他救急。”

张五福揣着银票，走到年轻人面前，把银票递给年轻人，“真人没功夫理会你，你拿着钱走吧。”

“我不是来要钱的。”年轻人坚定说，“我有事相求。”

张五福不再与年轻人啰嗦，把银票扔在年轻人面前，转身离开，追上张光璧。

年轻人没有伸手，银票飘落在地上，被地面的雨水浸湿，融为废纸。

张光璧要在天津设立分坛，早已经在天津暗中活动，结交名流，而王福萌老板是天津租界工商局秘书，实权极大。张光璧要在天津立足，必须要有这种达官贵人的支持。

张光璧在济南的一家酒楼里于王福萌暗中见面，交谈很久，王福萌和张光璧相谈甚欢，决定不日张光璧到天津设立一贯道堂口。至于双方交易，不为其他教众知晓。

张光璧招待王福萌筵席完毕后，亲自送王福萌离开，走到酒楼门口，张五福不仅皱了皱眉头，那个年轻人仍然站在酒楼外。

看到张光璧走出来，对着张光璧大喊：“我要见张真人！”

张五福立即走到年轻人面前，一把将年轻人推攘到街边，“你拿着钱快走！”

王福萌不仅愕然，对着张光璧说：“真人的信徒，遍地都是啊。”

张光璧微笑，送着王福萌上了马车。回头看着年轻人，向他招招手。

年轻人慢慢走到张光璧面前，看着张光璧，“你就是张真人？”

“是我。”张光璧回答。

年轻人跪在雨水里，“张真人救我师门性命。”

张五福拦在年轻人面前，“天下的事情那么多，真人怎么管得过来。”

张光璧对着张五福摆手，让张五福推下，对着年轻人问：“你是谁？”

“我是崂山派弟子，崇字辈，”年轻人说，“庄崇光。”

“庄崇光，”张光璧点头，“好名字，只是你们崂山派和我素无来往，你师父是李菊农还是邹全阳？”

庄崇光说：“我师父字讳菊农。”

“你师父让你来找我有何事？”张光璧询问。

“我师父死了。”庄崇光眼睛变得通红，“在死前告诉我，只有找到张真人，才能与他报仇，挽回崂山。”

“崂山怎么了？”张光璧大惊。正要向庄崇光问个详细。可是庄崇光突然呜咽起来，心情激动，胸部起伏不定。晕厥过去。

张光璧连忙让张五福和其他堂主把庄崇光带回佛堂，张光璧查看庄崇光身上并无伤痕，只是看到他一双赤脚已经血肉模糊，脚底开裂，无数伤口。

张光璧看了庄崇光的脚，“他一定是从崂山一路走到济南，几天几夜没有停歇休息。”

张五福听从张光璧，拿了一杯热水，撬开庄崇光的牙关，到了进去。水倒了一半，庄崇光的身体突然坐起，把水杯打翻，庄崇光清醒过来的第一件事情，就是翻身下来，跪在张光璧的面前，“求真人去救我崂山一脉。”

张光璧踌躇一会，张五福提醒他，“真人马上要去天津，济南总坛善后的事物繁忙。。。。。。”

庄崇光不理睬张五福，对着张光璧说：“我的命给你，从今往后，我的命就是真人的。”

张五福鄙夷的看着庄崇光，“你的命值钱吗？”

庄崇光把自己的指头咬破，流出鲜血，“从今日始，我庄崇光的性命，由张真人定夺，刀山火海，如有一丝犹豫，堕入抽肠地狱，万劫不复。”

然后庄崇光把一张符贴用鲜血给按了手印，然后符贴扬起来，漂浮在空中，猛地窜出火焰燃烧，庄崇光把刚才打翻的杯子端起，符贴燃烧的灰烬落入水杯内，庄崇光毫不犹豫，一饮而尽。

张光璧看着庄崇光的举动，“你的法术很高啊。”

庄崇光不再说话了，只是跪在地上，不停的给张光璧磕头。

张光璧犹豫不决，终于把庄崇光扶起来，“你先告诉我崂山派怎么了，你的师父是如何遇难的。”

庄崇光额头鲜血淋漓，眼睛通红，只是问：“张真人肯去崂山一趟吗？”

张光璧皱起眉头，崂山派是名门正派，本来和民间的一贯道互不往来，现在崂山派一定有巨大变故，让自己一个外人去解决，情理上说不通。

但是眼前的这个庄崇光，一片赤诚之心，也很难违逆。

张光璧统领一贯道，已经在道教界声名大震。只是没想到真的有道教正宗来恳求自己帮助。

而庄崇光眼看着佛堂里的大钟的钟摆摇动，似乎每摇动一下，他就绝望一分。庄崇光看着张光璧慢慢的说：“如果真人不答应，我也只能死在真人面前。”

张光璧愠怒的对着庄崇光说：“你刚才说了什么话来着？”

庄崇光一听，顿时来了希望，眼睛放出光芒，“我的命是真人的，已经没有自己赴死的资格。”

张五福在一旁听了，忍不住说：“真人还没有应允你。”

庄崇光却管不了这么多，破涕为笑，“真人已经应许我了。”

张光璧终于下定决心，“好吧，我就跟你去崂山一趟。”

庄崇光一口气从胸口中长长的吐出来，委顿的坐在地上，但是随即又爬起来，看着张光璧激动的说：“我们崂山一派，铭记真人的恩惠。”

张光璧摆手，“我答应你，并不是因为和崂山有交情，而是看重你的忠义。”

庄崇光立即垂首，“从今往后，我终身跟随真人。”

“你有什么资历？”张五福正要出言相讥。

“五福。”张光璧对着张五福说，“给我准备一下。”

张五福眼睛瞪得老大，知道张光璧心意已定。只好去收拾张光璧的随身的法器和行李。

一盏茶后，张光璧和庄崇光来到大门口，张五福已经牵了两头驴子，张光璧和庄崇光骑上驴子，向着崂山而去。

行走了几步之后，张光璧突然对着庄崇光说：“小子，你要记住，你的命，从今而后，就是我张光璧的了。”

第197章 附篇：崂山往事（2）

张光璧凭着庄崇光一腔热忱，就决定帮助这个年轻的崂山道士。把济南总坛的事物交给张五福打理。

庄崇光不停的驱赶驴子快速行走，看来是十分惦记崂山派的危难。

走了第二天，张天然对庄崇光说：“我不问，你就不说，道教养性的修为也不错，也难得你来找我助拳……在崂山多少年了？”

“我老辈子人闯关东，父亲在绥化做小买卖得罪了当地人……”庄崇光想了想又说，“其实我父亲是涑水县义和团巽字门的大师兄，杀了不少洋人，被朝廷追捕，要砍头。”

“所以你父亲带着全家躲到了绥化，”张光璧想了想，“你父亲身上也是带本事的。”

“我父亲死后，我妈嫁给了当地一个蒙古马贩子，”庄崇光说，“蒙古人脾气不好，天天揍我。我气急了，一把火把他的马厩给烧了。”

“你父亲怎么死的？”张光璧问。

“跟一个萨满斗法，输了。”庄崇光说，“我爹说他死的不冤枉，让我别报仇。”

“他不是不冤枉，他是怕你斗不过那个萨满，”张光璧猜测，“你爹都是巽字门的大师兄了，普通的萨满斗不过他。你爹是得罪了当地的什么人。”

庄崇光垂头说：“我烧了马贩子的马厩，蒙古人要杀我，我妈护着我，让我跑了。”

“你也没处可去，”张光璧替庄崇光说了后面的话，“只能回涑水老家，你爹既然会法术，肯定和崂山有点渊源。你一来二去只好去投奔崂山，投在李菊农的门下，做了道士……我说的对不对。”

“真人说的一点都没错。”庄崇光连连点头。

“那么你现在可以告诉我了吗？”张光璧眼睛看着庄崇光，“你师门出了什么事情？”

庄崇光神情黯然，“我师父也死了。”

“被什么人？”张光璧不等庄崇光回答，继续说，“崂山派在山东靠海，根源上是全真，应该不会得罪什么其他的教派，难道是隔海相对的日本人？”

庄崇光不说话，看来张光璧猜对了。

甲午海战之后，无数日本术士都跨海来中国，在山东范围活动，根源上就是甲午海战的缘由，甲午战争中，崂山派的高手参加了冥战，最后在黄海上损失殆尽。

因为中国海上的术士本就不在北方，而南方的巡海的术士都被沈葆楨拉拢到南洋水师。沈葆楨在甲午海战不肯与丁汝昌汇合，那群巡海的术士也就不能跟着北上。

这个事情在术士中都明白，崂山派是北方的道教大宗，但是本事不在海上，只是海战爆发后，崂山派的道士只能受命参加冥战。而日本舰队上的术士是避水流门派，也有叫断水流的说法，是治水的高手。

崂山派的道士如果在陆地上，绝不会输给避水流，可是在海上，崂山派道士的本事施展不出来，处处被避水流压制。即便如此，崂山派仍旧和避水流恶斗了很久，苦苦支撑。最后的结局中国人都知道，甲午海战，中方一败涂地。

而崂山派整整一代高手，几乎全部葬身于海上。

庄崇光的师父李菊农，师兄邹全阳等人，都是当年的小道童，没有跟随师长到了海上参与冥战，得幸保留了崂山的传承。

经过三十年慢慢发展，崂山派逐渐恢复元气，但是很多高深的法术，都跟着老一辈的道士隐没在大海里。年轻的道士，也看不懂先辈留下来的道籍和法术秘笈。只有李菊农和邹全阳靠着天资聪慧，领悟了很多已经失传的道术。

张光璧在山东境内组织一贯道活动，虽然一贯道是民间宗教，于崂

山派正宗玄门并不来往，但是对崂山这几十年的兴衰还是有所了解。

庄崇光对张光璧继续说道：“我师父李菊农，师叔邹全阳一直在努力挽回当年佚失的法术，其中有一个七星御鬼术被我师父参修多年，终于悟到了法门，于是师父把教务交给了我师兄王真吾，和师兄邹全阳、阎全德、王全恩，师侄于真坪、郭真诚、胡真宣七人进入白云洞闭关参悟七星御鬼术。”

“哦，”张光璧看着庄崇光，“崇与全字同辈。你年纪虽然很小，但是辈分不低，你应该是李菊农的关门弟子。”

张光璧说的没错，李菊农是旋字辈，的确是崂山辈分最高的道士。

庄崇光一路上把李菊农、邹全阳、阎全德、王全恩，于真坪、郭真诚、胡真宣七人在白云洞闭关参悟七星御鬼术的事情说了。

七人正在即将参透七星御鬼术之前，白云洞来了一群日本人，日本人的法术厉害，生性残暴，而崂山派七人中，只有李菊农和邹全阳的法术高明，其他的五个道士，在日本人面前毫无还手之力。

日本人自称是本间流的阴阳师，专门来拜会崂山派的本领。说完之后，就开始动手，邹全阳和其他五个崂山道士抵抗几个回合，就全部遇难。李菊农凭借一口元气，勉强逃脱。

而日本的本间流道士，就霸占了白云洞。然后驱逐崂山派的其他教众。这就是本间流的阴阳师，向中国的道教和术士示威的举动。

李菊农受伤后下山，庄崇光问询赶到李菊农在山下养伤的农户家中，赶到的时候，李菊农给了庄崇光一张上古修真图，让庄崇光一定要保管好。

庄崇光要去找日本本间流报仇，被李菊农阻拦，告诉庄崇光，山东境内，最近的只有一贯道的张光璧才有实力对付日本人。说完之后，李菊农去世。

庄崇光听了师父李菊农的嘱咐，草草安葬师父后，马不停蹄的赶到济南，找张光璧助拳。

也就是张光璧见到庄崇光求见的原因。

两人到了崂山白云洞，果然看见日本人的本间流正在布置阵法，等待全真派的道士来救援。可是没想到赶来的帮手竟然这么快就到了。而且只有一个人。

本间流的日本阴阳师，只对中国的正统道教有研究，玩玩没有想到面前的这中年神棍有着巨大的来头。

张光璧的道法当时已经是中国一流术士宗师，本间流击败崂山派，以为中国的道士本领很弱。却不知道崂山派是甲午海战中高手都损失了。

这也是事实，日本的阴阳师从实力上，也已经超出中国普通术士。

结果张光璧出手后，本间流的阴阳师立即发现，这个不属于道教正宗的神棍，竟然能力超乎寻常，本间流的法术是召唤海中溺死的渔民孤魂。

而张光璧施展出招魂幡，就轻松将本间流的法术给破解。把本间流的十几个阴阳师从崂山一直逼迫到海边，全部赶入海中淹死。只留下一个，让他回日本。好告知日本中国并非无人。

就此一战之后，张光璧的名号在中日两国的术士如雷贯耳。中国道教给张光璧封了“天然子”道号。

从此张光璧就被人称呼为张天然。

而且张天然统领的一贯道也声势浩大，无数民间术士，和正统道士都来投奔。一贯道的势力也遍布中国，尤以长江以北为甚。

庄崇光也以崂山派传人，成为张天然的贴身随从，并且在张天然的指点下，参透了李菊农留给他的上古修真图，学会了七星御鬼术，崂山派也死灰复燃。重新奠定山东道教的首领地位。

庄崇光一直侍奉张天然，他学会七星御鬼术之后，也是世间罕有敌手的道士。并且作为副手，庄崇光帮助张天然打理一贯道所有事物，很快地位超过张五福，成为一贯道第二把交椅。

而且张天然也庆幸当年慧眼识珠，发现了庄崇光的毅力和坚韧，而且忠心耿耿。本间流回到日本，把张天然的本事大肆宣扬，于是日本方

面派人来与张天然交好，张天然其时正是一贯道发展壮大时候，就有了把一贯道传到日本的想法，于是打算派遣庄崇光去日本京都，于日本所有神道教流派宗师开会。

可是庄崇光别的事情都听从张天然，这件事情却坚持不受。张天然也明白庄崇光对日本人的深仇大恨，没有强行安排，改派了张五福过去。但是张五福在日本，飞扬跋扈，被日本的阴阳师修理了一番，灰头土脸的回来。

张天然打算把一贯道发展到日本的愿望也就此破灭。

张天然暗中和日本人勾结一事，被人告发，国民政府把张天然软禁在南京。一贯道教众都不得见，只有庄崇光不离不弃，一直跟随张天然。庄崇光行动相对自由，不停把张天然的命令透露出软禁之地。

一贯道已经在中国盘根错节，国民政府内部也有众多信众。也不敢轻易审判张天然。

抗日战争爆发，国民政府再也经不住无数一贯道信众的压力，决定释放张天然。

但是又忌惮张天然的一呼百应的影响力，和他的高超的法术。

于是毛人凤暗中与张天然交涉，双方达成协议，张天然跟随政府抗日。政府释放张天然，并且扶持一贯道的势力。

这就是三峡古道一战，张天然带领四大家族对抗避水流同断，一举将避水流击败的缘由。

第198章 算沙部：螟蛉开阵

八千四十七进，七千六百十四出。

宇文蝠背着弟弟宇文舟，踏水离开半岛，宇文舟到了对岸，才勉强能够行走。徐云风看着他们离开，心里想着，从此之后，天下能驱使灵珠子的家族宇文家，从此就不会再出现在江湖上了。从今往后，天下的术士，再也没有机会见到灵珠子的法术。

不过天下的法术从繁博无数，延续到如今，佚失的已经九成，这也是大势所趋，非人力能够挽回的事情。别说灵珠子，就是王鲲鹏为了驱动阵法，已经放弃了所学的七星御鬼术，在老严死后，这一门绝技也即将失传。

即便是顽强支撑了两千多年诡道，也没有永远延续，永不失传的道理。

当年隋末唐初，铲截二教之间在红水阵一战，天下道教的法术，也随着死去的道士，烟消云散。到了唐朝，佛教、景教、摩尼教等宗教东进，带来了无数新的术士和法术，融入到术士体系中。

但是术士的法术第一次遇到了面临绝境的地步。王鲲鹏的启动的七星阵法和张天然这一场牵动所有术士的冥战，可能会让更多的法术失传。

世界在变，渐渐的变向冷静和客观，天人合一唯心的主观规律，会慢慢被全面取代。这个事情，绝非孙拂尘和孙六壬能左右方向，这就是宇宙趋同的方向，无论怎么挽回，终将大势所趋，归于无尽。

“白马过隙，势不可挡。”徐云风虽然在贵州的深井里就听到了这句话，当时他以为自己明白了，现在才彻彻底底的理解了这句话的涵义。

无尽空虚的绝望又一次攫住了徐云风的心灵。自从王鲲鹏把他从网吧里找到之后，他看着王鲲鹏的努力，看着黄坤和邓瞳的懵懂，还有方浊的脆弱。他和这些活生生的朋友、后辈，在一起的时候，他能够去忘记这个空虚感，但是当现在，他驱赶了宇文蝠，一个人站在小岛上，守着摇光星位，孤单一人，看着天地之间的山川河流，漫天星斗的时候，

他再也无法去摆脱这个绝望的情绪。

徐云风知道自己不能被这种情绪控制，于是把蜈蚣举起来，慢慢走到小岛的最高处，然后狠狠的在地上划了一个“X”。蜈蚣横竖交叉，火焰升起，火焰的顶部空气顿时因为急速升温，而导致光线扭曲。上升出一道青气，青气掠过清江水面，带出水汽化作蛟龙的形状，冲上云端。

牛扎坪的山顶，方浊和寻蝉看着长江的下游，方浊身体激动起来，“徐大哥赢了第一场！王师兄算的真准，果然第一个星位就是摇光。”

寻蝉嘴角露出一丝微笑，“徐云风还比我想象的靠谱。”

方浊激动的说：“徐大哥平时吊儿郎当的，但是我从来都相信他在关键时刻不会退却。”

土城鬼街，何重黎正在把一个个尸体的身上挂上铃铛，正在一个给一个尸体下巴上，点着尸油，开始把尸油滴入一个铜铃。突然身体震动，手指不听使唤，铜铃掉在地上。

何重黎没有理会地上的铜铃，而是对着长阳的方向大声欣喜的喊起来：“爷爷，开始了，开始了。摇光星位赢了第一场！”

何重黎并不知道魏如喜的位置，但是他知道，魏如喜一定和他一样已经知道。

獠亭后龙洞，邓瞳在溶洞里已经闲了几天，怀里抱着那个已经被王鲲鹏掉包的灭荆宝剑，躺在一个沙发垫上，数着溶洞里的蝙蝠，已经数到了第一百十九只。

突然一下跳起来，跑到铁栅栏门口，抓着栅栏门口大喊：“柳涛，柳村长！”

柳涛走到栅栏外，隔着栅栏说：“我真的不能再放你出去，老王这次是叮嘱了又叮嘱……”

“我要喝酒！”邓瞳跳起来，快点弄点酒菜。

“你有什么开心的事情？”柳涛茫然的问。

“来了，哈哈哈哈，来了，”邓瞳兴奋的摇晃铁栅栏，“摇光开始动了，让徐云凤出了风头，马上就要轮到我拉，哈哈哈哈哈哈……”

官庄水库，宋银花把一条蛇，放入陶盆，手里捏着一个蜘蛛，慢慢拨弄蜘蛛的牙齿，猛然看向东南，嘴角微微撇了一下，然后继续炼着五毒。

姜家庙的那个烟囱，申德旭给炼炉加了燃料，他打开了鼓风机——鼓风机是昨天打电话让水文的同事送来的。炉膛的火焰已经烧到了摄氏一千一百度。

申德旭看了看测温仪，身体猛然僵硬，愣了很久，才轻轻的说，“也该来了。”然后顺着烟囱外的扶手，一步步地向烟囱上爬去。花了二十分钟，申德旭爬到了烟囱顶上，远远的看着长阳方向，一股只有他能够看见青气，从牛扎坪方向卷挟白云走向当阳。

申德旭拉着站在烟囱顶，嘴里轻声的说：“这次看你的了，王抱阳！”

王鲲鹏已经到了七眼泉，刚刚来到七眼湖的湖心小岛，他扭头，仿佛听见了申德旭的声音，仰头看了看天上的青气，心里想着：“疯子，你千万不要再折腾了。就这样下去吧，最后一次了，兄弟。”

然后王鲲鹏站在水里，把小船上装汽油的油壶打翻，又涉水走到岛上，然后站立起来，看着小船，手里捏了一个剑诀，静静不动。小船瞬间冒出火光，几分钟后烧成一团灰烬，沉没在湖水之下。

王鲲鹏看着小船沉没，然后抬脚走上小岛，当他的脚沾上了小岛的土，湖水开始翻腾，当湖水平静下来走，湖水不再是深蓝的颜色，而是泛出了红光。

七星阵在外，红水阵在内，王鲲鹏的布置已定，他就要在红水阵的原址，等着张天然再次出阴，而这次，王鲲鹏将要和他一生中的对头张天然碰面，王鲲鹏等了张天然很久了，但是他知道张天然等待的时间更长。

当阳玉泉寺铁塔下，黄坤正在劝说刘陈策，“你带着你小姨走吧，我来这里，是有事情要做的，很重要的事情。”

刘陈策笑着说：“我知道啊，但是我就想在这里等着。”

“你等着干什么呢？”黄坤焦躁起来，“你在这里只会碍事。”

陈秋凌轻声对黄坤说：“策策什么都知道，她就是要看看，你们是怎么为赵先生报仇的。”

“那跟你又有什么关系呢？”黄坤说，“你为什么也不走。”

“如果不是当年赵先生，”陈秋凌说，“我早就病死，我也想看看。”

“万一我输了怎么办，”黄坤说，“谁知道到时候有多少危险？”

“王叔叔不会输的。”刘陈策说，“徐叔叔也不会输。我爸爸说过……”

“停，”黄坤忽然把手举起来，“别说话。”

刘陈策和陈秋凌不知道黄坤是什么意思，但是知道一定发生了什么事情。

黄坤立即向着玉泉山的山顶，飞奔而上。两个女孩也勉强在后面跟着。黄坤气喘吁吁的跑到了山顶，黄溪十分的平静，他知道黄坤会上来。

“我师父……”黄坤上气不接下气的说，“我师父……”

“是的，”黄溪的声音低沉，“他第一个动手。”

黄坤听了，还没有来得及说话，刘陈策一把将黄坤抱住，用手把黄坤的脖子紧紧勾住，“我说的没错吧……”

黄坤被勒得喘不过气，看着陈秋凌在一旁也在微笑，把刘陈策慢慢推开，“既然已经开始了，对方我的人，可能也要来了。”

“我们不会走的，”刘陈策说，“你别再啰嗦。”

黄坤看了看陈秋凌，又看看刘陈策，然后说：“那好，你们可以留下，但是要答应我，有人过来之后，你们远远的呆着，决不能靠近我。”

“我们就老老实实的呆着，”刘陈策吐了吐舌头。

黄溪看着黄坤，“我们两人单独谈谈。”

黄坤尴尬的向陈秋凌摊摊手，刘陈策立即拉着陈秋凌向山下走去。

黄溪和黄坤走到了一棵大树下，两个兄弟同时看了看西方。

“摇光为斗柄末端，”黄溪说，“七星阵法，靠的是相互照应，星位被攻击的时候，都要退守，邻近两个星位一个在对方背后攻击，一个切断退路。唯独摇光星位只有开阳星能够照应，王鲲鹏布置这个阵法，必须要有一个能够毫不动摇的人选来镇守星位，攻守兼备。所以摇光星位的镇守，比其他星位的人手要多，本来钟家有五个兄弟，是镇守摇光的最佳人选。可是钟家置身事外，王鲲鹏让徐云风镇守，也是对徐云风的本事相当的信任。本来我不知道徐云风这人到底是什么来历……但是现在看来，他做你的师父，是你的运气了。”

第199章 算沙部：攻心

“我师父是真正的过阴人，”黄坤说，“王师伯自己亲口说的。”

“哦，”黄溪说道，“那是你们诡道内部渊源了。看来你知道的也不会太多。”

“以后有机会再问清楚吧。”黄坤摸了摸脑袋，“我师父的确是个很难琢磨的人。”

“张天然的手下既然已经来了，现在也该我们准备了。”黄溪说，“我们可不能折损黄家的颜面。”

“马上就是我们了吗？”黄坤身体有点因为激动和紧张，微微震颤。

“按照王鲲鹏的布置，”黄溪说，“张天然试探摇光之后，就应该是我们天璇星位。”

“这个顺序。。。。。。”黄坤问，“我们距离摇光星位很远啊。”

“按照王鲲鹏把七星阵轴线扭转了两个方位，”黄溪说，“实际上我们比斗魁末端的天枢星位，距离摇光更远，但是我们的星位和摇光相反，我们天枢天玑天权三个星位替我们牵制对手。”

“所以你的意思是说，”黄坤问，“我们镇守的天璇星位是第二拨被挑战的星位？”

“不是我说的，”黄溪回答，“是王鲲鹏计算的。”

“那如果不是呢，”黄坤问，“对手去攻击别的星位呢？”

“如果王鲲鹏连料敌之先的本事都没有，”黄溪说，“那他根本就没有资格布置七星阵法。”

“那我们是第二个被攻击的星位，天枢天玑天权三个星位的帮手会不会与共同联

黄溪慢慢的摇头，“如果这样，七星阵法就不是道家大阵，而是街头的混混打群架。”

黄坤等着黄溪说明白，黄溪解释：“道教术士，能走到宗师地位，实在是太艰难。怎么可能轻易冒险，所以张天然最开始派遣过来的人，一定是相对能力较弱的下属，如果我们每个星位的人选，连最开的小角色都不能单独解决，而需要王鲲鹏运转阵法，那么就更没有胜算。”

黄坤松了口气，“这样就好，原来还不是我们对付不了对手。”

“阴沟里翻船的事情多了去了，”黄溪提醒黄坤，“守住阵法比攻击阵法更加艰难，一个星位失手，整个七星阵就一败涂地。”

黄坤说：“王师伯承担的压力，的确是我们所不能想象。”

“这还只是开始，”黄溪说，“之后的对手，所有的人的能力，都会超过我们，那时候，才显现阵法厉害的时候。”

黄坤听了，焦躁起来，“这两个小女孩在这里只会坏事，得想个办法把她们给打发走才行。”

“我就是想跟你说这件事情，”黄溪皱着眉头，“不管从那个方面来说，这都是大忌，这么重要的事情，你怎么能和两个女孩纠缠不清。”

黄坤听了，知道也无法解释，只能说：“让我想想办法。”

“玉泉寺的主持已经跟我提过这事了，”黄溪说，“玉泉寺的和尚已经表明态度，不会搀和进来，王鲲鹏看来也给他们施加了压力，他们看在我们黄家的地位，才答应把这地方借给我们，但是天天两个女孩在和你在一起，他们都是出家人，嘴上不说，心里肯定一个疙瘩。”

黄坤被堂兄教训，心里也觉得自己没把事情处理好。

两兄弟商量的这么些话，也就不再多说了，黄溪在山顶结庐而居，黄坤还是回到了山下的铁塔旁，铺了一床草席打坐周天。

而刘陈策和陈秋凌在不远处，搭了一个户外帐篷。黄坤看着帐篷里的人影，免不了又要想着陈秋凌，心烦意乱，知道黄溪说的没错。

第二天一早，黄溪走到黄坤的面前，黄坤问：“你下来干什么？”

“麻烦来了，”黄溪说，“快跟我去一趟迦蓝院。”

黄坤二话不说，立即跟随黄溪走向位于寺院。两人来到迦蓝院，玉泉寺的管事僧人宽一，站在院门口正在等待。

黄溪问宽一，“客人来了？”

“来了。”宽一说，“看在佛祖的份上，你们得答应我，不能在寺内佛门静地动手争执。”

“他呢？”黄坤问。

“也一样。”

话虽然这么说了，黄坤走进迦蓝院的时候，仍然身体紧绷，他没有想到自己的第一个对手竟然是以这种方式出现。

一个道士站在迦蓝院内，正在对供奉的迦蓝行礼，这种场面的确是十分的古怪。道士听见身后有脚步声，然后转过身来。

黄坤看见，这是一个白发苍苍，满脸柔和的老道士。

老道士看见黄溪和黄坤了，立即对着黄溪亲切的问：“你是黄溪，对不对，你旁边的是黄坤。你们黄家真的人才辈出。”

“道长是。。。。。”黄溪还没说完。

“我是李成素，”老道士连忙介绍自己，“在龙门修炼。”

“龙门派！”黄坤看了看黄溪，“是老严的人，还是张天然的人。”

李成素回答说：“严所长对我很是照顾，我曾经在北京跟随他很长一段时间日子。”

这句话一说，黄溪和黄坤都有点莫名其妙，难道这个龙门老道，是老严和王鲲鹏安排过来给黄家帮忙。

李成素继续说：“张真人和我也是多年的交情，我进来这里，没有别的目的，就是来劝说你们二位，让张真人和严所长之间的陈年旧怨都消弭于无形。”

“这种事情，你应该去找王抱阳，”黄溪已经明白李成素绕了一圈，其实还是在表明自己是张天然派来的说客。于是立即把皮球踢到王鲲鹏身上。

“我和抱阳子也曾经有过交情，”李成素对着黄溪说，“在严所长的研究所里。我亲眼看见他龙啸入道，顿悟了七星御鬼术。”

“你是来对付我们两兄弟的吗？”黄坤看着李成素不断的绕弯子，只是攀交情，心里开始厌烦，把话引向正题。

“王抱阳的七星阵法已成，只有张真人有资格跟他说话，”李成素对黄坤的挤兑并不介意，“但是黄家是道教龙虎山正宗，我一个龙门老朽，是来做一个和事佬的。”

黄坤哼了一声，这个老道士的脸皮很厚，是一个老奸巨猾的老狐狸，他断然不提王鲲鹏和张天然之间不可化解的矛盾，却用这种手段劝说黄家。七星阵法牵一发而动全局，李成素怎么会不知道。可是他偏偏就是故意绕过这一节，说是来给黄家劝架。

黄坤正要说自己已经投入了诡道门下，黄溪却抢在黄坤的之前，对着李成素说：“既然要说交情，当年王鲲鹏对我们黄家有莫大的恩惠，还有王鲲鹏的师父赵一二，跟我的爷爷黄莲清渊源太深，我实在是找不出退出的理由。”

“黄莲清，”李成素说，“黄松柏，都是黄家的杰出人物，但是我记得黄家最有本事的应该是黄铁焰。”

这句话说了，黄坤和黄溪心中都同时冷笑，果然李成素开始说到了点子上。

“如果你是来讲交情的，”黄坤说话不客气了，“我们没空。”

“哦，”李成素说，“你就从来不想想你爷爷被黄莲清赶出黄家，一辈子回不去。”

黄坤激动的说：“我爷爷当年因为黄铁焰被钟义方暗算，心里内疚，主动离开的黄家！”

李成素对着黄溪说：“原来他什么都不知道。可是你为什么不告诉他

当年到底发生了什么？”

黄溪铁青着脸，“你挑拨我们关系也没用，事情已经过了几十年。和现在已经无关了。”

黄坤大声对着李成素说：“看在主人家面子上，我们不在这里动手，既然有本事来，我们现在就出了山门，好好较量一番，何必在这里啰嗦。”

管事僧人宽一看见黄坤已经开始恼怒，连忙走到黄坤和李成素之间，“你们都是道教有头有脸的人物，说好了不能在这里动手，如果要争执，请你们立即离开。”

“我一把老骨头了，”李成素笑着对宽一说，“那里是他们两个年轻人的对手。”

“你打又不打，”黄坤说，“在这里动嘴皮子到底图个什么？”

“我只是来告诉你，”李成素说，“当年黄铁焰、黄松柏都是张真人的结拜兄弟，而黄莲清与严所长根本没有牵连。黄铁焰受了蛊惑，背叛了张真人，但是他已经死了。张真人也并未因为他的缘由，对你们黄家生怨。”

“你到底在说什么？”黄坤声音很大，但是心里有点虚了。

“只能说王鲲鹏这人太聪明，”李成素说，“提前找到了你，如果我早来几个月，你就不会这么跟我说话了，你不是一直替你的爷爷不值吗？王鲲鹏给你解释没有？”

“我不需要了。”黄坤已经明白，自己拜入诡道，李成素已经了解，仍然说，“王师伯的为人，我知道的清清楚楚。”

“师伯？”李成素好奇的问，“你不是他弟子，原来他并没有收两个徒弟，仍然在守诡道的奇怪规矩。”

黄坤立即知道自己说漏嘴了。

李成素马上又恢复了刚才的语气，“黄铁焰已经仙去，而黄莲清当时还小，黄松柏却是一心一意要跟随张真人的。这件事情，黄溪应该清楚吧。”

“没错，”黄溪承认，“的确如此。”

“那就好说了吗，”李成素摊了摊手，“你们一个是黄莲清的后人，一个是黄松柏的后人，为什么却偏偏要忤逆自己先人的心愿呢？”

第200章 算沙部：天璇动摇

黄溪听了李成素的这番话，丝毫没有动摇，“我爷爷黄莲清，这辈子对诡道的赵一二和王鲲鹏师徒都十分的佩服，在我面前不知道说了多少次，这是于情不可忤逆。我们黄家本来就是就是道衍和尚青冥卫的下属，没有诡道道衍和尚的照应，我家祖先别说在秀山开宗立派，估计都活不过洪武年间。诡道现在需要我们帮衬，我决不能推辞，这是于理不能违悖。你就不用多说了。”

“黄家人果然是有骨气的，”李成素对着黄溪说，“我就不在劝你了。人各有命，可是你的弟弟黄坤。。。。。”

黄坤现在有点乱，刚才李成素说话，其实就是他一直埋藏在心里的郁结，爷爷黄松柏一辈子隐居长阳的山里面，过得很落魄，被村里当做装神弄鬼的神棍，连累他从小被同龄人耻笑，就是黄坤自己也有段时间气愤爷爷，为什么不肯安心做一个老农夫。王鲲鹏和徐云风招揽自己入了诡道之后，王鲲鹏对自己一直很尊重，现在想起来，王鲲鹏对自己客客气气，并非仅仅是自己是黄家后人有关，而是忌惮自己是黄松柏的后人。而师父徐云风反而说话恶劣，不太瞧得起自己。现在通过李成素这么一说，黄坤心里明镜似得雪亮：王鲲鹏和徐云风在最初的时候，的确是有点忌惮自己，而忌惮的原因，就是因为爷爷把五行符都种在了自己的身上，但是爷爷培养自己的目的，却偏偏不是为了对付张天然，既然不是为了对付张天然，那么要对付的人。。。。。。

黄坤汗流浹背，狠狠的吞了一口口水。

“黄坤！”黄溪在一旁大喝，“你在犹豫什么？”

黄坤看向黄溪，“有些事情，我还没想明白！”

“你疯了吗？”黄溪一把将黄坤的肩膀按住，“现在是什么时候了。”

黄坤冷冷的对着黄溪说：“当年你爷爷黄莲清也是这么对我爷爷黄松柏这种口气吧？”

“你要造反吗！”黄溪大喊。

突然一道黑气从黄坤的腰间升起，顺着肩膀和胳膊，围绕一直围绕到黄溪的胳膊上，然后黑气盘旋在黄溪的脖子上，又从黄溪的头顶升起来，黑气在黄溪的头顶化作一个黑色的龙头形状，张开巨口，就要吞噬黄溪，欲动未动。

黄溪大喊：“你对得起你师父和王鲲鹏吗？”

黄坤猛然醒悟，连忙收回了剖木符，黑龙化作黑烟顿时散去。

“剖木符！”一旁的李成素惊呼起来，“黄家的剖木符！”

黄坤把脸朝向李成素，“当年到底发生了什么，我爷爷被黄莲清赶出了黄家！”

“你爷爷根本就不是被黄莲清赶走的，黄莲清才多大，他根本没这个本事，”李成素说话的声音也变得平静，这让人更加觉得可信。但是李成素却并不说话了，而是从怀里掏出一个铜钱，扔到空中，落在黄坤的面前。

黄坤伸手，把铜钱接了，“这又是什么玩意？”

黄溪对着黄坤大喊：“这个老道士是个蛊惑人心的高手。你别被他骗了。”

黄坤对着黄溪苦笑着说：“你明明知道 he 说的都是真的。。。。。。”

李成素不说话，用眼睛看着黄坤的眼睛，黄坤的眼神立即洞彻了李成素的心神，黄坤和徐云风一样，都有探知旁人心思的本事，但是黄坤的这个本事太弱，不会主动去用，而李成素现在是把自己的心神对黄坤门户洞开，这的确是在表明，他希望告诉黄坤真相，冒着被黄坤扰乱心脉的危险。

黄坤实在是无法对李成素有任何敌意，而是忍不住去探视李成素的记忆，他一定要看看当年黄松堡到底为什么被驱赶出黄家。

现在黄坤看到了，原来当年张天然出阴，李成素就在身边，他亲眼看见了黄铁焰口吐鲜血，跪倒在地上，而面前站着的就是黄松柏，黄松柏把黄铁焰抱在怀里，一句话都说不出来，然后把黄铁焰放下，站起

来，一把将钟义方给抬起来，钟义方也十分虚弱——他偷袭黄铁焰，但是也被黄铁焰临时前反扑，根本没有还手的力气。

但是黄松柏被张天然阻拦了，张天然不断的摇头，黄松柏只能把钟义方扔到地上。

黄坤看到黄莲清了——虽然黄坤没见过黄莲清，但是知道这个十多岁的小孩子，就是黄莲清无疑——在黄铁焰的尸体面前，瑟瑟发抖。

张天然在说话，对着黄松柏说话，“黄铁焰我敬佩他，但是你们黄家不能都跟他一样。”

黄松柏站立着不动，脸部扭曲。

黄铁焰的尸体已经被一个人——黄坤不认识这人是谁——抬到一片红色的湖泊里。然后又拖出来，黄铁焰的尸体变得惨白，他的魂魄已经被洗到了红色的湖水中。

张天然的身体，飘忽不定。

黄莲清突然哭出了声音，对着黄松柏大喊：“你害死了哥哥，你还有脸见我们黄家的人吗？”

“黄家只剩下黄莲清了，”黄松柏对着张天然说，“让他走吧。”

张天然的身体在慢慢消隐，黄松柏对着黄莲清大喊：“快走。”

黄莲清仍旧抱着黄铁焰的尸身，咬牙切齿，“你这辈子还有脸面姓黄吗？”

“把哥哥带回去，”黄松柏大吼，“我永世不回黄家！”

黄莲清怨毒的看着钟义方，然后背起黄铁焰的尸身，走下山去。而黄松柏看着张天然的身影已经全部消散，“我这辈子做不了的事情，我还有儿子，儿子之后，还有孙子。”

黄松柏从手里掏出一枚铜钱——天启通宝，记重五。黄松柏用牙齿狠狠的咬着铜钱的边缘，口里鲜血迸裂，把铜钱咬了一个缺口，然后把铜钱扔向张天然消失前所在的位置，铜钱沾满了鲜血，掉在地上。

李成素的这些断断续续的记忆，都告诉了黄坤。黄坤沉默起来，幼年的记忆都回来了，爷爷带着自己在坟墓里和那些鬼魂一起、在自己胎记上用朱砂画符。还把自己放入井水中，自己孤单的呆在黑漆漆的水井里嚎啕大哭，井水里有东西，跟一条蟒蛇一样的东西。

爷爷还用艾蒿熏烤自己，那次是因为自己发水痘，爷爷对父亲说是给他治病。

爷爷还用铜钱给自己刮痧。

还有父亲和爷爷在自己十一岁那年吵架，父亲指责爷爷，故意给母亲喝了一种药，让自己出生的时间提前。为的就是要在爷爷算好的日子出生。。。。。

李成素的表情已经变得十分的严肃了，根本就不是刚才那种和蔼平静的神情。黄坤的心里乱成了一团麻。他看看黄溪，黄溪的面目和刚才看到的黄莲清的面目有几分相似，现在黄溪的脸放佛就变成了黄莲清当年对着黄铁焰的尸体束手无措的样子。

黄坤看着李成素，李成素的脸就化作了张天然的那张阴郁的脸色。

最后黄坤看着手里的天启通宝，看到了黄松柏对着张天然承诺：“我有儿子，我儿子还有儿子。”

黄坤又想起了自己和王鲲鹏第一次见面，问他，“你叫什么名字？”然后陷入深思，。

——“你家老爷子真是厉害，临死前都不肯吐露实情。”师父说这句话的时候，他还什么都不知道。

黄坤又想起了师父徐云风对着自己大笑：“这个小屁孩，还不愿意做我的徒弟呢！”

——师父对自己说：“王八就是周处，他是下一条蛟龙！”

——师父把赤霄宝剑交给了我，“如果你不能镇守天璇星位，你一定要把这柄宝剑给毁了。”

黄坤终于把所有的事情都想了一遍，现实比自己想得残酷，更为残酷的是，一切早已经发生，而自己却一直看不见黑暗。

李成素对着黄坤逼问：“黄铁焰当年做错的事情，你爷爷扛了，现在轮到你来扛，黄家本来就是外道的首领，你为什么要屈居于诡道之下。”

“你给我闭嘴！”黄坤指着李成素，“你们都不是好人。”

黄溪现在知道形势逆转，变得十分险恶，黄坤一旦反水，天璇星位就完了，于是轻声说：“黄坤，你好好想想，你想想为什么这个老道士要在现在这种节骨眼才来跟你说这些成年往事。”

“那里是什么陈年往事了，”黄坤荷荷的笑起来，声音却是哭声，“黄家的老辈子之间相互残杀，却要由我们这辈人来还。。。。。”

“我和我爷爷已经忘记了，不追究了。”黄溪小心翼翼的说。

“忘记了吗？”黄坤把头伸到黄溪面前，“我爷爷死了，你们黄家人，把我爷爷的棺材带回秀山了吗？”

“你说黄家是给诡道跑腿的，”黄坤对着黄溪说，然后又把头转向李成素，“你却说我爷爷黄松柏铁了心要跟随张天然，我他妈的该相信谁？”

第201章 算沙部：黄家剖木符

黄溪和李成素都紧张的看着黄坤，他们都知道现在黄坤就在左右为难，无法做出抉择。

黄坤一把将赤霄宝剑抽出来，剑锋对着李成素，又收回来，想把宝剑扔在地上。

李成素忍不住，婉言说：“你离开就行，带着你哥哥离开，回到秀山，黄家仍旧是西南术士家族的首领。。。。。。退一步，比进一步，更需要勇气。”

黄溪也说：“到了这时候，我也没什么好说的了，你爷爷的确受了冤屈，一辈子抬不起头。但是你有机会给他挽回尊严。你自己看着办吧。”

黄坤听了，更加的焦躁。

突然一个声音从黄坤的背后传来，“你爷爷是不是善终？”

黄坤回头一看，刘陈策站在了迦蓝院的门口，宽一连忙阻拦，“女客不能进来。”

刘陈策一把将宽一推开，走到黄坤面前，“黄铁焰壮年去世，是不是你爷爷的过失？”

黄坤茫然看着刘陈策，“你又怎么知道这些？”

“黄莲清十几岁扛起黄家，你爷爷在长阳躲着。”刘陈策一点都不留情面，“你他妈的有什么道理在这里作出一副受冤屈的样子。”

“为什么要把我给拖进来。”黄坤声音轻了，“我本来一直过的好好的。”

“你身上的五行符是谁种下的？”刘陈策一点都不含糊，“是黄莲清吗，还是黄溪？”

黄坤无法回答，答案很明显，自己到了今天这地步，的确是爷爷在自己出生前就算计好的事情。

“你只是认为你被人耍了而已，”刘陈策说，“有必要这么矫情吗，你不是你爷爷的替身，再说了，你爷爷当年真的就是对的吗？”

黄坤被刘陈策说得哑口无言。隔了很久，才对刘陈策说：“你到玉泉寺来，就是为了给我说这些的吗？”

“是的，”刘陈策说，“我就是要看看，你到底是留在这里，还是离开，或者认为要做完你爷爷当年的事情。。。。。但是，无论怎样，我都会留在这里，我就是看见黄溪被你打败，也要看着你重复黄松柏当年的错误。”

黄坤指着刘陈策，“你有什么资格评论我爷爷的是非？”

“你爷爷被离开黄家几十年，他是傻子吗，他不会去分辨自己当年到底做的是对是错。”刘陈策说，“他亲口告诉你，要给张天然卖命吗？”

“他如果觉得自己错了，为什么还要在我身上种下五行符。”黄坤突然明白了一点，捧着脑袋，对着黄溪说，“也许我爷爷真的到死都不知道自己对是错，所以他把这个选择留给了我。”

黄坤说完，把头转向了李成素。刘陈策看着黄坤转身，于是退出迦蓝院，对着站在院外的陈秋凌吐了吐舌头。

“我爷爷把本事给了我，”黄坤看着李成素说，“但是却没有告诉该怎么做，因为他知道，世界上的事情会随着时间而改变，同一件事情，过了几十年，我想我爷爷也开始觉得他当年坚守的东西是否正确。所以他一直到死，都没有跟我说起过任何当年的渊源。”

李成素问：“你想好了吗？这世界上有选择人很少，我们已经给你了一次机会了，以后永远没有了。”

“我想好了！”黄坤把身上赤霄宝剑横在胸前，“给主人家一个面子，我们去外面比试。”

李成素知道自己所有的努力都化作乌有，现在他只能硬着头皮，用真正的本事跟黄家兄弟对扛。

“你定地方，”李成素说，“我奉陪。”

“你知道玉泉山的另一个名字叫什么？”黄坤突然发问。

“覆舟山，”李成素苦笑着说，“我倒要看看，我一把年纪，会不会在这里翻船。”

李成素说完，立即和黄坤走出迦蓝院，向着玉泉山上走去。黄溪要跟上来，被黄坤阻止。

“这一场，”黄坤对着黄溪说，“是我的。”

黄溪犹豫一会，明白黄坤的意思，于是拉着刘陈策和陈秋凌向着铁塔走去。走了一会又转头对着黄坤说：“龙虎天师的治都幡印就在我结庐供奉。”

“知道了，”黄坤说，“我会去祭拜。”

黄坤和李成素走到了覆舟山的山顶，黄坤看到黄溪在山顶搭了一个小棚，棚子里果然供奉着这龙虎天师的镇鬼法宝之一，治都幡印。治都幡印是当年张天师在青城山斩杀六大魔王和百万鬼兵的利器，比诡道的蜈蚣更加古老。张天师时候，三五斩邪雌雄剑，治都幡印、平顶冠、八卦衣、方裙、朱履等法宝都遗留给传人，道教分宗，不同的宗派都分别得到了不同的法宝，各自创建了道教门派。

治都幡印一直为正一把持，到了明朝，治都幡印却被黄家的开宗祖先黄铁俞拿到手里。从此一直留在黄家流传。

黄坤既然知道了黄铁俞的往事，但是对治都幡印并不了解，只是知道是一个非同寻常的法器。于是在治都幡印面前跪拜，上了一炷香之后，转身对着李成素说：“一炷香之内，我一定让你输得心服口服。”

李成素已经不说话了，这老道士已经不再像刚才那样啰嗦，他是一个很务实的人，既然无法说服黄坤，那么现在也只能放手一搏。李成素是龙门道人，龙门派在道教里并不以法术符篆见长，但是这个看法并不准确，因为龙门有暗门，是高攻秘传，高攻秘传的说法来自于丘处机。丘处机曾经被册封为“职高攻。”而龙门派的源头是就是丘处机，丘处机的后人，开创龙门派后，一直秘密流传着高攻秘传，暗而不宣，密而不露。不用书籍，只用口传。以区别于龙门派正宗流传。

也成为龙门南派。

李成素就是龙门南派，高攻秘传的上师。

高攻秘传已经有接近一百年没有出现，就是在龙门派内部，也不知道那一个同门是高攻秘传的传人。这也是龙门派内部的一个谜团。

李成素背负着高攻秘传，作为龙门道人去了北京的研究所，他倒是不是受了张天然的嘱托，去刺探老严。当年七眼泉张天然出阴后，李成素在冥战失败后失踪，沉寂了多年，在九十年代后期，被老严找到。李成素已经等了快五十年，觉得张天然已经死了，几乎没有重振旗鼓的可能。于是和几个龙门道士跟随老严。

可是当张天然重现于世的时候，李成素只能向老严告别，决定重新投奔张天然，老严倒也没有为难于他。

（笔者：龙门派道士当年归附老严，又离开的往事，详见《大宗师》前传《诡道——玉真宫》。）

李成素的这些陈年旧事，黄坤是不知道的，但却是王鲲鹏的年轻时候的经历。只是王鲲鹏也不愿意在黄坤面前提起这些事情。

现在李成素游说黄坤失败，只能用他一生的绝学和黄坤拼斗。

李成素绝非黄坤所以为的只能用言语蛊惑人心的老道，他的高攻秘传里的法术，是龙门派一直秘而不宣，术士斗法的厉害法术。

李成素从后背的包裹里，拿出了两柄桃木剑。双手分别持住，道士一般都是单剑，双剑很少。因为道士施法，必须要一手持剑，一手捏剑诀，口中念咒，脚下走罡步。四个动作同时进行。

而李成素拿了双剑之后，脸色凝重，全然没有刚才啰嗦话唠的影子。而是老老实实的踏出了第一个罡步，然后双剑一个指向天空，一个对准黄坤，嘴里念念有词。

当李成素走到了震卦方位的时候，黄坤听到了一声巨响，就在头顶不远处，这才发现，天空不已经乌云密布，一道闪电却仍然没有消失，闪电的上方连着乌云，下方却连着玉泉山下的铁塔。

黄坤立即后怕，原来李成素刚才使用的是召雷法，在瞬间击败黄坤。黄坤在遇到李成素之前，只和宇文舟交过手，临战经验匮乏，根本就没有任何的提防，如果不是山下的铁塔，黄坤现在已经被雷电击中。

这一下，李成素也十分的懊恼，召雷法本来就是靠着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攻击对方，却没想到山下的铁塔能够主动吸引雷电。

铁塔距离山顶很远，又在山下的平地上，这个细节，是李成素的疏忽，他无法预测到铁塔能吸引方圆几里内的所有雷电。于是本来必胜的第一招，就阴差阳错的劈错了地方。

黄坤醒悟过来后，知道刚才的雷电，没有击中自己，不仅是铁塔的特殊构造材质，引去了雷电，黄溪一定是在铁塔下有所动作，帮助自己。

黄坤这下全身紧绷，看着李成素再一次施展召雷法。

而这次，李成素不再大意，雷电从天空击下，击到了黄坤的头顶。

但是黄坤已经有所准备，身上反应最开的剖木符黑龙挡住了雷击，黑龙的身体连接上了雷电，顿时变成青色，龙头回旋，龙爪张开，扑向李成素。

而李成素已经吓呆了，面如土色。看来他五十多年前，一定见识过剖木符的厉害！

第202章 听弦部：金蟾

黄坤看见李成素见到了剖木符的眼神，立即意识到当年张天然在七眼泉出阴的时候，李成素一定是见过黄铁焰施展过。而且当时剖木符的青龙一定是让李成素无法抵挡，心有余悸。

李成素无法抵抗青龙的攻势，也无法后退，只能斜着抢进一步，走到黄坤左边，青龙回头，身体暴涨，把黄坤和李成素两人都盘旋起来。

李成素绕着黄坤快速的移动，青龙的身体越收越紧，青龙东方属木，中国皇宫，自古就有立柱盘龙的说法。

黄坤也在移动，他在寻找一棵杉树，作为桓木。一旦桓木固定，青龙就能把里李成素紧紧的绑缚在桓木上。李成素多年前见过黄铁焰施展过剖木符，几十年来不知道心中回想了多少遍，当年的情形，思考应对的方法，只能得到一个结果，那就是尽量贴近黄坤，龙头无法回顾。

而黄坤自身的能力和当年的黄铁焰相去甚远。剖木符不能运用的跟黄铁焰那样纯熟，可以完全随心所欲，把让青龙受自己的意识控制。所以黄坤为了计算李成素的步伐，就只能把跟着徐云风在巫山钟家学到的桓木晷分用上。可是这样一来，黄坤就分了心，他不是师父徐云风，徐云风可以在关键时刻蛇属窜出来作为第二个人格，说浅显点，就是分身二用。黄坤没有蛇属，脑袋不能同时在这种激烈的状况下一心二用，剖木符驱动青龙周转就开始滞涩，而眼睛却盯着几丈外的杉树看。

这个弱点，怎么会逃过李成素的眼睛。李成素发现黄坤使出的剖木符，并不如最开始那样来势凶猛，而眼睛却看着杉树桓木。

桓木是皇室晷分的算术，李成素也知道是诡道拿手的算术之一，明白黄坤要把自己引向杉树，于是阻拦着黄坤的步子不往杉树方向靠过去。

黄坤这才知道，自己曾经对付过的宇文舟的确是一个掩人耳目的低级神棍而已，自己真的遇到的道教正宗的龙门道士，真的是处处受制，施展不开。

李成素察觉到黄坤心情烦躁，剖木符运转的速度也缓慢，于是看准

了黄坤一步踏出，脚掌没有落地，而剖木符青龙刚好绕到了黄坤的后背，就是这个运转的破绽，将至未至的间隙，两手平伸，两柄桃木剑交错，如同一把剪刀，搁在了黄坤的脖颈上。

道士用的桃木剑，别看是木头削成，但是在道士内家修炼的真气下，剑锋并不弱于钢铁剑刃。黄坤被两柄桃木剑架在脖子上，寒气从脖子一直贯彻到全身。

李成素心中暗自觉得侥幸，自己虽然占据上风，却是因为黄坤太年轻，没有对敌的经验。

无论是黄坤的剖木符，还是桓木，如果是黄铁焰或者是王鲲鹏使出来，他是一点胜算都没有的。偏偏面前的这个黄家子弟，两个两个法术都不熟练，偏偏却心大，两种都用。反而让自己露出破绽。

黄坤知道自己败了，内心不禁沮丧到了极点，觉得辜负了徐云风和王鲲鹏的信任。现在李成素力道一发，自己不死，也不能再镇守天璇，这个重任，只能留给黄溪一人独自支撑。

李成素看见黄坤的气势已经怯了，手里的桃木剑搁在黄坤的脖子上，没有发力，而且对着黄坤轻声的说：“我还是那句话，你和你的哥哥离开这里，回秀山去吧。”

“我输了，”黄坤咬着牙说，“也没有让我堂兄投降的道理。”

“你年纪太小，真的不知道术士之间的比拼是性命相博，而不是儿戏吗？”李成素继续劝说黄坤，“当年你们黄家的黄铁焰，命丧七眼泉的时候。。。。。”

李成素突然说不下去了，声音戛然而止。

黄坤看见李成素的眼睛突然睁的老大，眼球的瞳孔突然放大，本来两人就已经靠的很近，现在黄坤清晰的看见李成素的眼球瞳仁扩大。并且从瞳仁的反射里看到了一个蛇的脑袋。

隔了很久，黄坤才意识到，李成素瞳孔里反射出来的蛇头，就是自己。

“蛇根！”李成素终于吐出来一句话，“《蛇经》不是已经失传了一百

多年了吗，你们黄家怎么会有《蛇经》。。。。。。是王鲲鹏，王鲲鹏把《蛇经》交给你了？”

黄坤着这才发现，自己脖子已经变得十分柔软，用一种不可思议的扭曲动作，轻松的从两柄桃木剑中脱离出来。

而自己正要说话，发现已经说不出一个字出来，只有自己的舌头从嘴巴里伸出来，信子嗤嗤作响，信子收回到嘴巴里，黄坤闻到了李成素身体发散出来的浓烈的恐惧。

李成素只说对了一半，《蛇经》的确是在王鲲鹏的手上，但是黄坤的蛇根，却是徐云风暗中种在黄坤的身体里的。李成素就是再如何谋划算计，离间诡道和黄家之间的关系，他也想不到诡道还有人能够把蛇根延续到黄坤的身上。

而黄坤只知道师父在短时间里教授了自己五种算术，没想到师父还把蛇根偷偷的种在自己身上，因为他根本就不会知道，徐云风和王鲲鹏在入诡道之前，就已经懂得催眠。

而徐云风当年遇到的《蛇经》，由青冥卫的统领钟秉钧根据黑苗的巫师那里，收集整理后，写成的一本外道邪术秘籍。在民国时期失传，后来徐云风在荆州，机缘巧合在草帽人的手里得到了这本《蛇经》，却是徐云风前半辈子心中无法排解的噩梦。

听弦部

申诚商角宫

钟秉钧在沐昂的府邸里，听到了道衍国师去世的消息。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沐昂把一份朝廷八百里加急传书，拿出来，交给钟秉钧，钟秉钧看了，的确是盖着朝廷的礼部大印的文书，上书：“大明国师荣国公太子少师推诚辅国协谋宣力文臣特进荣禄大夫上柱国姚恭靖广孝。永乐十六年薨。。。。。。”

然后写得就是道衍国师对大明的事迹和贡献，最后是当今圣上的追悼青词。

钟秉钧呆立半晌，完全不能接受国师道衍去世的事实，在钟秉钧的眼中，国师道衍是一个近乎于神仙的大人物。只从他在鄱阳湖水战后，作为陈友谅残部的俘虏，在江边造船，被道衍提拔到青冥卫做统领，身份开始显赫。

而道衍做的一切事情都让钟秉钧彻底的拜服，他根本就无法想象，道衍竟然会死掉。一个能通天彻地的国师，竟然就突然死了。

钟秉钧顿时觉得天都塌下来，支撑自己在西南，千辛万苦的责任感，突然没有了依托。

钟秉钧对着沐昂茫然无措，“这该如何是好，这该如何是好。。。。。”

沐昂自幼跟随沐英镇守云南，对道衍并不熟悉，在他眼里，道衍的地位和身份，相比沐家侯爵，相差甚远，即便是荣国公，也是死后追封。所以在沐昂开来，道衍仅仅是一个在朱棣身边受宠的谋士而已。

但是有明一朝，锦衣卫、青冥卫、孝陵卫是直接受皇帝亲自指挥的护卫，官职虽然不高，地位却十分的显赫。所以沐昂也不敢轻视钟秉钧。

于是沐昂在府邸的侧厅，给道衍搭建灵棚。一切葬礼规格，都以公爵哀荣。钟秉钧也暂时无法向沐昂建言黑苗求和的事情，在灵堂给道衍守孝七日。

七日之后，钟秉钧知道，虽然道衍已死，但是自己的责任还需要继续下去。于是拜见沐昂。从怀里掏出两个黄金蟾蜍。

沐昂看见蟾蜍，马上就认出来是当年傅友德所有的宝贝。立即端来金盆，盛满了清水，让钟秉钧把两个蟾蜍放入水中，黄金打造的蟾蜍，本来是两个死物，可是一浸入水中，就四肢舒展，在水中慢慢游动。金蟾游动一会，其中一只攀附到另一只的背上，咕嘎的叫喊起来。

钟秉钧看见沐昂对金蟾十分的喜欢，端着金盆，爱不释手。于是对沐昂说：“这对金蟾，是黑苗的首领顶王，献给侯爷的见面礼。”

沐昂一听到黑苗顶王，脸色就变得尴尬起来。以蛮制蛮，这是沐家对付西南各种民族的一贯路数。眼见黑苗就要被白苗铲除，沐昂在其中

花费了不少心血。

可是现在顶王让钟秉钧拿着金蟾来求和，沐昂心中一百个不愿意。

钟秉钧受了顶王的恩惠，忠人所托，于是对沐昂说：“顶王让我给侯爷带一句话。”

沐昂勉强说：“你说。”

“楚王韩信，被陈平用阴谋算计后击败，被绑在汉高祖的车辕上，一路从楚地到长安，一直说的那句话。”

“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敌国破，谋臣亡。”沐昂作为沐英的儿子，读过史书，当然明白这个典故。

钟秉钧说：“就是这句话。”

沐昂看着钟秉钧，“一个没开化的苗人，怎么会懂中土的历史，这句话，是你编排出来的吗？”

钟秉钧立即跪拜，“让奎和尚曾经在黑苗暂住，这也是侯爷要对付黑苗的缘故吧。”

“且不论让奎和尚的身份真伪，他能让顶王告诉我这句话，就证明他是一个厉害人物。”沐昂沉思起来，他本来就是一个极为聪明的任务，沐英是明朝开国的猛将，儿子当然不会是个草包。

顶王带来的这句话，的确就是沐昂心中的担忧。他的父亲沐英是朱元璋的开国大将，而现在的皇上，却是靖难后篡取了宝位的朱棣。沐家虽然已经表示臣服于朱棣。但是以朱棣的为人，一直没有对沐家下手，只有一个原因。

那就是朱棣要靠着沐家平定西南。但是沐家真的把西南全部稳定下来之后。朱棣还会继续安抚沐家吗？

第203章 听弦部：蛇根

钟秉钧把黑苗顶王的话给带到，于是就要向沐昂告辞，沐昂却挽留钟秉钧，“听说青冥卫是道衍国师创立，所有统领都是身负绝技的高人。”

钟秉钧推辞说：“黄铁俞是龙虎山的传人，魏易欣是海外夜叉国，而郑和的本事远超过黄铁俞和魏易欣，相比之下，我只会一点末微的本事，不能和他们相比。”

沐昂知道钟秉钧言不由衷，他没见过黄铁俞和魏易欣，但是郑和的声名已经威震四海，既然钟秉钧和这几个人都是青冥卫同僚，并且是受了暗中谴派到了西南，身手一定非同小可。

钟秉钧看到沐昂突然挽留自己，知道他有事相求。于是等着沐昂把话说出来。

沐昂于是摆下宴席，招待钟秉钧，名为践行，实际上一定有事相求。而且事情并不好办。

钟秉钧在宴席上，多次想询问黄铁俞和胡濙的下落，可是寻找让奎的任务是十分机密，他也不能信口吐露黄铁俞和胡濙已经在西南失踪多年。按照道衍的叙述，胡濙身中丝线蛊，从时间上计算，现在可能已经不在人世，而黄铁俞可能回到了南京。

两人在酒宴上各怀心思，终于沐昂让下人退开，站起来给钟秉钧敬酒，钟秉钧也就不再猜测，问沐昂：“侯爷是不是有为难的事情？”

沐昂终于等到钟秉钧主动询问，这才对钟秉钧说：“我们沐家镇守云南，平定百夷，为了安抚，我和我哥哥都分别娶了摆夷女子为妻。”

钟秉钧心里就明白，果然事情出在沐昂的家事上。

沐昂接着说：“我娶得的这个摆夷女子，自幼得了怪病，身体羸弱，现在越发厉害。偏偏.....我又十分宠爱这个女子.....”

钟秉钧心里顿时明白，沐昂英雄少年，宠爱自己的妻子，也是在所

难免。沐昂是西南总兵，镇守一方，地位崇高，如果真的能结交，于自己的仕途一定大为有利。于是对沐昂说：“我自幼在青城出家，普通的医术，还是懂一点的。”

沐昂苦笑着说：“我也找了无数良医，都说我的这个内室，病情奇怪，无法医治。”

钟秉钧心中就坦然，如果沐昂的妻子容易治好，也不会来求自己出手了钟秉钧把酒干了，“我尽所能及，如果治不好，侯爷千万别治罪与我。”

沐昂听了，总算是有了点希望，对钟秉钧说：“无妨，钟统领的本事我是信得过的。”

钟秉钧就详细问沐昂妻子的病状。

沐昂就把来龙去脉说了，他这个摆夷妻子，是四年前娶进门的。妻子是一个土司的女儿，姓白，沐昂为了和安抚土司，结成的亲事。只是没有想到，迎亲的时候，被土司告知，必须得晚上。沐昂以为是摆夷族的规矩，也就答应在半夜亥时迎亲，把土司的女儿接回总兵府。

婚礼也安排在晚上，但是土司又告诉沐昂，婚礼上也不能敲锣打鼓，吹唢呐，这下沐昂就奇怪了。因为他也知道就是云南的摆夷族，断然也没有在喜事上不奏乐的道理。

但是土司一再强求，沐昂也只有答应。

整个婚礼就在深夜中，寂静无声的完成，就是前来道贺，参加婚宴的一干部众，都只能安静无声的吃饭。

至于成婚的仪式上，媒婆和司仪也都是轻声细语，所有人都受了嘱咐，不能喧哗。

沐昂本来就对这种安抚性的婚姻不太满意，心里就十分的懊恼。可是在洞房的时候，发现自己的妻子生的十分貌美，性格也非常温柔。当下所有不快都烟消云散。

反而十分欣喜娶了这个摆夷族的女子。

可是只从妻子娶进门开始，这个女子就不能离开卧室。沐昂才发

现，妻子不能见阳光，也不能听强烈的声音。如果被阳光照射，皮肤就会裂开，听见强烈的声音，就会顿时晕厥过去。

沐昂找了医生无数，都无法治疗妻子的病症，妻子也告诉沐昂，她从生下来，就被家人安置在一个偏僻的阁楼里，距离山寨遥远，从来不能离开阁楼。身边好几个人服侍，就是不能让她见光，并且保持四周安静。

所以这个土司的女儿皮肤十分白皙，并且吹弹可破。加上本来就貌美，让沐昂十分的宠爱。沐昂就一直有了心事，想把妻子的病治好。

现在无法可想，只能求到了钟秉钧的头上。

钟秉钧也从来没有听说过这种病症，但是已经应承了沐昂，只能先去看个究竟。宴席一直吃到了子时。沐昂把钟秉钧带到了府邸的后院。

后院种了好大一片竹林，占地几十亩，而竹林旁都有亲兵把守，沐昂带着钟秉钧带着亲兵在竹林中行走，轻声说：“内人对所有的声音都十分害怕，偏偏竹林被风吹动的声音，并无妨碍。”

钟秉钧看着这片竹林，应该是沐昂专门栽培在这里，为了妻子，算是煞费苦心。两人走到竹林中心，钟秉钧就看见了一个竹楼。

沐昂走到竹楼下，向守在竹楼下的侍女说：“把夫人请下来。”

于是侍女走到竹楼上，过了很久，扶着一个年轻的女子，慢慢走下来，女子全身都用黑纱披住，头顶还戴了一顶草帽。

钟秉钧看了，就知道这女子就是沐昂的夫人。

侍女把沐昂夫人带到竹楼旁的一个空地，空地上摆着一张软椅，然后扶着夫人轻轻躺在软椅上，天空的月光透过竹林，照射到沐昂夫人的身体上。

整个情形，就是走南闯北的钟秉钧也闻所未闻。

沐昂带着钟秉钧，蹑手蹑脚的走到妻子面前，生怕脚步声大了，并且沐昂早就身上的佩剑等饰物都取下，为的就是不要相互碰撞发出声音。

钟秉钧心中好笑，沐昂是一个武将，杀人如麻，可是对自己的妻子却是十分的细心。

钟秉钧对沐昂说：“能否把尊夫人的草帽取下。”

沐昂自己走到妻子身边，小心翼翼的把妻子的草帽取下来，生怕把妻子的头发和皮肤都触碰。钟秉钧心想，如果动作粗鲁，可能真的会把沐昂妻子的头发皮肤伤到。

草帽取下后，月光照射在沐夫人的脸上，沐夫人眼睛紧闭，仿佛月光都如刀刃一般，让她无法忍受。

钟秉钧看见沐夫人的面容后，心中顿时明白沐昂为什么对妻子如此宠爱，沐夫人的确是平生所见，天姿国色的一等一女子。

而且皮肤白皙到无法形容的地步，五官精致，也是无法言喻。一头长发，也披散下来，乌黑浓密。真的是一个吹弹可破，精致无比的瓷娃娃。

只是沐夫人的身体羸弱，肚腹却微微隆起，钟秉钧心中明白，沐夫人已经怀孕。

钟秉钧轻声询问沐昂：“侯爷和夫人之前有过麟凤吗？”

沐昂铁青着脸，过了很久才说：“有过，但是被我扔到火里给烧了。”

钟秉钧听了，心中一紧，不敢追问。

沐昂才继续说：“生下来是一个一尺长的大卵……”

钟秉钧听了，轻声问：“确定不是胞衣？”

“不是胞衣，”沐昂咬着牙说，“就是一枚丸卵。”

钟秉钧心中顿时知道不好，他看见沐昂的脸上杀气显现，虽然一闪即逝，但是被他看得明明白白。

沐家镇守西南的封疆大臣，妻室竟然生了丸卵，这种事情并不为旁人所周知，而且沐昂也说起，找过良医无数。钟秉钧想到这里，背心一

阵发寒。这种丑事并不为外人所知，而沐家在云南有生杀大权。那么曾经知道沐夫人诞下丸卵的所有人，一定都已近被灭口。

而现在沐昂已经把这个隐秘的事情告知自己……

钟秉钧知道自己的命，已经丢了大半。

钟秉钧脑袋里快速思考，瞬间想了无数可能，就是想不出沐夫人到底得了什么病症，不仅不能见光，不能听见声音，而且生下了丸卵……沐昂要继承沐家爵位，可是后代却是丸卵。

钟秉钧明白了沐昂的焦虑。现在沐夫人即将生下第二个胎儿，而且非常可能，又是一个怪胎丸卵。

沐夫人被月光照射的久了，眼睛慢慢睁开，对着沐昂微笑一下，明目皓齿，风情婉转。

钟秉钧只能凝视沐夫人，看能不能看出究竟，突然看到竹林中一条青蛇标，从竹子上慢慢的移动下来，顺着竹竿爬到了沐夫人的躺椅旁。

沐夫人的躺椅也是竹子编制，颜色和青蛇标相同，青蛇标慢慢的在竹椅上旋绕着攀爬，一直爬到了沐夫人的裙裾里。

沐昂和侍女都没发现这条青蛇标。也只有钟秉钧学过青城道术，眼锐利，开了夜眼，才能在夜间分辨出细微的差别。

现在让钟秉钧更加震惊的是，他明明看到了青蛇标爬进了沐夫人的裙裾里，而沐夫人不仅没有慌张惊呼，连一点惊讶的神情都没有。

沐昂轻声询问钟秉钧：“能看出来我内室，到底是什么病症吗？”

钟秉钧知道，自己现在回答的稍有不慎，等待自己的就是身首异处，曝尸荒野。

他轻轻摆手，示意还在观察沐夫人的病情，眼睛却看到了沐夫人的腰间的衣服下，有物事在蠕蠕而动，并且不止一条青蛇标。

“我能冒犯夫人，”钟秉钧转头看着沐昂，“给夫人把一把脉吗？”

沐昂眼睛里的杀意更甚，但是还是点头答应了钟秉钧的请求。

钟秉钧慢慢走到沐夫人身边，侍女跪下，在自己的胳膊上放了一块竹枕，然后把沐夫人的胳膊缓慢平方到竹枕上，钟秉钧不敢怠慢，也跪下来，看着沐夫人的手掌冰雪一般的肌肤，皮肤下的血管微微跳动。

侍女慢慢把沐夫人的衣袖挽起，挽到小臂，露出手腕。钟秉钧看得明白，一条小小的青蛇标尾巴在衣袖下迅速收起，应该是顺着衣袖爬到了沐夫人的肩部。

钟秉钧缓慢的把手指搭在沐夫人手腕的太渊和内关穴上，手指所触，一片冰凉。

钟秉钧闭上眼睛，慢慢的感受沐夫人的寸口弦脉跳动。

片刻之后，钟秉钧抬起手指，然后站立起来，对着沐昂说：“夫人需要休息，我和侯爷借一步说话。”

沐昂看见钟秉钧一脸的平静，知道钟秉钧已经胸有成竹，于是带着钟秉钧离开，留下沐夫人仍旧坐在竹林中晒月亮。

钟秉钧跟着沐昂到了府邸的大厅，钟秉钧说：“夫人的病症，并未外物，也非风寒，而是天生。”

沐昂等着钟秉钧继续往下说。

钟秉钧心中一横，知道自己如果隐瞒，也是必死无疑，不如把事情说明白了，再想办法救治，还有一线生机。

于是钟秉钧说道：“世间妖物，北狐狸，南蛙神，还有蛇，都能作祟化出人形，这都是民间莽夫流传的无稽之谈。”

沐昂听了，哼了一声。钟秉钧心里松口气，继续说：“夫人的病症，不在她自己，而在于她母亲。”

沐昂听了，立即说：“这个我倒是没有听人说起过。”

“任何怪异的事情，必出有因，”钟秉钧知道自己说的每一个字，都可能带来杀身之祸，所以每句话都斟酌再讲，“夫人的母亲，在十月怀胎的时候，一定在野外休息过。”

“他们山寨聚集在山洞和深潭边，”沐昂说，“这个也是有的。”

“夫人的母亲身怀六甲的时候，一定是在水边或者竹林，接触过蛇虫……”

“他们族人喜好养蛇……”沐昂说了一半，突然愣住，看着钟秉钧，目露凶光。

钟秉钧立即快速说：“夫人在她胎儿的时候，有蛇类排遗，既然知道了缘由，我就有办法来解救。”

第204章 听弦部：五毒之王

沐昂阴沉着问钟秉钧：“你想到什么办法？”

钟秉钧说：“我得去夫人娘家的山寨去看看。”

沐昂看着钟秉钧，“钟统领真的有把握治好我的内人？”

“能。”到了这个地步，钟秉钧已经没有任何退却的余地。

第二日，沐昂带领一队千人军队，向南方进发，走了几日，来到一个巨大的河流，军马顺着河流上游行进，到了一个狭窄的峡谷，峡谷上方一个古老的吊桥，只剩下两条极粗的锁链，锁链上的木板破破烂烂，并且空出很长一段。士兵立即就地伐木，将吊桥修复。

但是马匹不能通过吊桥，沐昂留下百人守护军马，其余的军士都从吊桥上通过。钟秉钧走在吊桥上，看见下方几十丈的河流波涛汹涌，不免头晕目眩。

通过吊桥后，又走了一日，天气变得炎热，森林茂盛，花草树木，和林间的动物飞鸟都与中土迥异。

沐昂带着钟秉钧走到了一个河滩里，河滩的上方，有一座大山，大山上层层叠叠的梯田，风景如画，钟秉钧虽然一介武夫，也不由得看的痴了。

沐昂指着大山下的一片摆夷族民居，对钟秉钧说：“这就是我内人的娘家山寨，你跟我走一趟。”

然后沐昂把军队驻扎在河滩，带了几个贴身的亲兵，与钟秉钧朝着山寨走去。

沐昂和钟秉钧走到半路，距离山寨还有两箭的距离，山寨里的族人已经得到沐昂来访的消息，一群人出来迎接，道路两旁分别站着两排大汉，用搁在地上的长号，吹响迎接。

一群人中，为首的一个老者被人用竹子编制的轿子抬着，老者看到沐昂后，立即从轿子上下来，走到沐昂面前，跪下向沐昂行礼。沐昂托

起老者，用钟秉钧听不懂的语言跟老者客套几句。

然后一行人走进山寨，钟秉钧看到山寨依山而建，山体向内凹陷了一个几百亩的空间，下方也修建了很多民居。凹陷的山体里，流出一个溪流，溪流流出来，外部一大片竹林。

钟秉钧心里想着，就是这里了。

从竹林开始，无论是地上，还是竹林内部，还是河流里，到处是一尺来长的青蛇标，到处游动。可是山寨的族人并不以为意。

青蛇标的毒性在毒蛇中不算猛烈，钟秉钧是知道的。

在路过竹林的时候，钟秉钧看到了竹林里有好几个阁楼，每个吊脚阁楼，都和沐府里的竹楼相似，钟秉钧心里更加有数。

行走的时候，沐昂向钟秉钧引荐，这位老者就是就是方圆几百里的头人，也是自己的岳丈。钟秉钧从开始就知道老者的身份，于是通过沐昂向头人应付一番。

头人将沐昂和钟秉钧迎接到巨大的山洞石厅里，石厅的平整处，已经摆了几十张桌子，沐昂和钟秉钧在最内侧的桌子边坐下。

族人开始上菜，但是酒菜无非是穿山甲，大蚺，猫头鹰，还有各种昆虫做成的菜肴。钟秉钧走南闯北，对这些食物也难以下咽。勉强夹了一个白色的虫子，刚刚放进嘴里，发现虫子竟然是活的，在嘴里挣扎，钟秉钧吐也不是，咬也不是，只好硬生生的给吞了下去。

可是沐昂在酒席上并不介意，吃这些毛骨悚然的食物，一点都不为难。看来是已经融入当地风俗，不然也不会迎娶摆夷女子。

头人看见钟秉钧只喝酒，并不吃菜肴，知道钟秉钧对这些食物难以下咽，于是招呼族人过来，嘱咐两句。

不一会，一个族人拎着几只公鸡过来，钟秉钧心想，终于给自己准备了能吃的鸡肉。族人把一只公鸡踩在脚下，然后把公鸡的大腿上羽毛飞快的拔除，然后用匕首把鸡腿上的肉给割下来，然后放开公鸡，公鸡立即扑腾的跳开。如此反复几只公鸡，几条血淋淋的鸡腿肉放在钟秉钧面前的菜盆里。钟秉钧难以违背，只好勉强吃了几口生肉。

强撑着宴席结束。

沐昂在席间已经把来的目的说给了头人。可是头人听了，脸上阴晴不定，看着钟秉钧。

钟秉钧轻声在沐昂耳边说：“这个山寨的习俗很奇怪，夫人的病症可能并非偶然。”

沐昂于是对着头人严厉的说了几句，头人把一个巫师模样的人叫来，相互商量了很久，巫师不停地摇头，可是头人也不断的劝说，终于巫师点头，脸色却非常的不情愿。

沐昂对钟秉钧说：“他们答应了。”

钟秉钧说：“让他们先带我们去竹林瞧瞧。”

沐昂对头人说了一句，头人也答应了。于是巫师带着沐昂和钟秉钧，走向竹林。

在竹林里，钟秉钧这才看到无数条青蛇标都挂在竹子上面，密密麻麻，让人汗毛耸立。

和钟秉钧想的一样，竹林里的阁楼，都住着与沐昂夫人一样的女子，但是相貌有美有恶，而且都是只能掀开帘布，快速的看一眼，即便如此，帘布缝隙的光线照射进阁楼里，都让里面的女子痛苦不堪。

沐昂这才明白，原来自己的妻子，并非是一个例外。

把竹林内部看完之后，钟秉钧向沐昂要求，要去见一下沐昂夫人的母亲。幸好摆夷族人没有汉族那么多男女设防的规矩。

于是沐昂和钟秉钧回到了山寨，在头人的房间，看到了一个坐在火塘边的老年女子。

钟秉钧一看见女子身上缠绕着一条巨大的白色大蟒蛇，就什么都明白了。于是拉着沐昂退出来，钟秉钧告诉沐昂，沐夫人并非病症，而是这个山寨族人习以为常的风俗。

沐昂在竹林里看到了那些女子，也已经明白，这些女子和自己的妻子都是一样的状况。但是沐昂看着钟秉钧，“你找到救治的办法没有？”

钟秉钧对沐昂说：“既然他们有豢养蛇属后代的风俗，那么一定是有无法避免的原因，我们询问出来，夫人的病，就有办法救治。”

沐昂于是又找到头人，详细询问这种风俗。头人犹豫很久，最后还是忌惮沐昂的势力，跟沐昂用土语说了很久。

沐昂听了，才对钟秉钧说出了缘由。

原来这个山寨，很多年前，在此地开垦水田，种植水稻。可是当地鼠患厉害，老鼠不仅偷吃谷仓里的粮食，这还罢了，但是老鼠的习性与其他地方的老鼠不同，喜欢在梯田上掏洞作为巢穴。而且老鼠的体型很小，数量众多，族人无法扑灭。

所以梯田长长被老鼠掏洞漏水，干旱之后，粮食欠收，老鼠就啃咬水稻的根茎。

族人花费巨大的力气，也无法将老鼠干净杀绝，因为这种老鼠的繁育幼崽十分迅猛。

一旦遇到灾年，族人都饿死大半，苦不堪言。到了两百多年前，族人决定迁徙，就要离开这块土地的时候，突然来了一个黑苗巫师，告诉他们一个办法，能对付鼠患。

族人当然感激。

于是黑苗巫师，从自己的放蛊的陶盆里，拎出几条青蛇，告诉族人，这些青蛇平日喜好在竹林生活，饿了就会到水田里捕食老鼠。族人平时一定要好生对待，青蛇也不负族人。

族人千恩万谢，黑苗巫师临走前，告诉当时的头人，十七年后，他会再回来。当时族人并不知道黑苗巫师的为什么留下这句话，只是为了生存，也顾不上许多。果然这些青蛇在黑苗巫师走后，在竹林里繁衍，然后夜间爬行到梯田捕食老鼠。随着青蛇繁衍的数量越来越多，终于田间的老鼠渐渐消失，十年之后，老鼠绝迹。

族人感念青蛇，于是专门种植大片竹林，豢养青蛇。并且用鸡蛋喂养青蛇。人蛇相安无事，青蛇的数量越来越多，终于其中一条青蛇，长成了三丈长的大蚺。

大蚺食量很大，族人用鸡鸭供奉，也满足不了胃口，终于一天，大蚺吃了一个婴儿。

族人去了鼠患，又来了蛇灾，早已对供养青蛇大为不满，于是杀了大蚺，又全力扑杀青蛇，青蛇四处逃窜，族人又把竹林烧了干干净净。

可是青蛇躲避到山间野地后，再也不愿意离开，反而和当年的老鼠一样，繁殖的越来越多，几年后又有大蚺出现，更加肆无忌惮，连落单的成人都被吃了。

族人这才明白，自己居住的地方十分的诡异，是害虫的天然繁衍的好地界。现在不仅大蚺吃人，未长成的小青蛇也咬人，而且毒性猛烈，中者必死。

族人再次陷入绝境，这才知道当年的黑苗巫师，也并非带着好心。

终于熬到了第十七年，黑苗巫师如约而至。看到漫山遍野的青蛇，还有好几条大蚺，十分开心。于是抓捕了十几条大蚺，就要离开。

族人知道，这个黑苗巫师，把青蛇放在这里，让族人供养，其实是帮助他养蛊。但是事已至此，杀了黑苗巫师也不能解决蛇患。

于是头人和黑苗巫师交涉，饶了他性命，但是必须要告诉如何解决蛇患。

黑苗巫师，就告诉头人，这种青蛇，性情好淫，每隔三年，让山寨里供奉一个怀孕女子与大蚺交配。

这种大蚺三年发情，所以青蛇就不会泛滥成灾。而且会改变性情。不再与人为敌。

族人无奈，只能听从黑苗巫师的办法，每隔三年，就把怀孕的族人妻子召集，抽签选出一个女子。

怀孕的女子被抽中后，安排在竹林里一个青石上，等待大蚺。怀孕女子十月怀胎，却生出都是女婴，而女婴成长，都不能见光，见火，也不能听见嘈杂的声音。

于是族人只能又种植竹林，安顿这些蛇属女婴。

从此这就成了一个习俗。流传两百年。族人也已经习以为常。

偏巧在十六年前，头人的妻子怀孕，抽签被选。诞下的女婴，成年后，就是沐昂所娶的妻子。

事情的来龙去脉，头人都告诉了沐昂。沐昂也听得目瞪口呆，又转告给钟秉钧。钟秉钧想了很久。然后在山寨旁的溪流里查看。

钟秉钧轻轻用手舀起一捧溪水喝了。

然后又在溪水里看见无数蝌蚪，还有众多青蛙。心里顿时醒悟，飞快的跑到沐昂的身边，对着沐昂说：“我已经知道如何救治夫人了。”

沐昂大喜过望，连忙询问。

钟秉钧告诉沐昂，他在青城山学艺的时候，听说过中原古人炼蛊，炼蛊之术本来起源于中土，后来流传到西南。

西南的术士蛊术盛行，反而在中土绝迹，但是青城派保留了上古前的一点炼蛊的只言片语，只是佚失太多，无法重新修炼。而且中原术士，也看不起蛊术，认为炼蛊是道外邪术。

钟秉钧也只是听师傅提起，炼蛊的毒虫，也有相生相克的法门。其中蜘蛛和壁虎是死敌，蜈蚣和蛇是死敌，而这四种毒物，遇到蟾蜍青蛙，都落败于下风。因为世间最毒的几种毒物，蜘蛛、壁虎、蜈蚣、毒蛇都不再其列，只有莽牯朱蛤和番木鳖、鹤顶红为毒王三绝。

沐昂被钟秉钧说的不明所以，问钟秉钧，这个与他妻子的蛇属有什么关系。

钟秉钧不停的摇头，“原来黑苗的顶王，已经知道侯爷妻子蛇属的事情，故意让我来给侯爷救治，并且赠送了救治夫人的物事。顶王的见识和谋划，远远超出我的意料。”

沐昂问道：“顶王托付你给我带来的两个金蟾，是治疗内人的药物？”

“莽牯朱蛤！”钟秉钧已经彻底想明白了，“就是金蟾，而且傅友德将军的金蟾遇水而生，是金蟾中的上上极品！”

沐昂听了，也十分的震惊。于是立即向山寨的头人告辞。与钟秉钧两人回到河滩，日夜不停，向沐侯府赶回。

在路上，钟秉钧终于打着胆量，冒犯沐昂问道：“顶王这次与夫人有解救之恩，侯爷对顶王黑苗能否网开一面？”

沐昂没有回答，只是说：“先救治好内人再行商量。”

钟秉钧也不便勉强，白苗的势力在西南庞大，沐昂也不能把白苗玩弄于鼓掌之间，背信弃义。

第205章 听弦部：《蛇经》

沐昂和钟秉钧回到府邸，立即吩咐下人把金蟾取来。金蟾本来被下人放在一个鱼缸里，于是沐昂和钟秉钧立即去鱼缸取金蟾。

结果看到鱼缸里本来和金蟾一同放养的锦鲤已经死掉。下人惊慌，连忙把锦鲤捞起来，钟秉钧看见锦鲤的全身已经变得乌黑。

沐昂和钟秉钧已经知道了金蟾的毒性，也不太介意。可是看到下人在打扫房间的时候，看见下人正在把地上的无数蚊虫尸体扫起来。才知道，整个屋子，每天都有无数蚊虫死掉。

然后沐昂和钟秉钧发现，屋外方圆十几丈的内的草木花卉，全部枯萎，两棵大树已经枯死，遍地落叶。

钟秉钧这才明白，不能把金蟾长期放在水中，这样金蟾复活，毒性霸道，把四周的昆虫树木，全部毒死。所以金蟾必须不能接触水，保持在死物的状态，才不会荼毒四周。

钟秉钧也不敢用手去打捞金蟾，用网兜把两个金蟾从鱼缸里捞起来。金蟾离开水，立即变成了一动不动的死物。

钟秉钧才敢把金蟾拿在手中。

沐昂询问钟秉钧：“这对金蟾，对我内人会不会有不利？”

钟秉钧看了金蟾很久，对着沐昂说：“治疗蛇属，不需要用水化开金蟾。”

于是两人等到了半夜，再次走进竹林。侍女把沐夫人清除竹楼，搀扶在竹椅上躺着。

钟秉钧走到沐夫人面前，把金蟾放在沐夫人脚下。沐夫人突然坐立起来，指着金蟾轻呼：“这是什么，是什么。。。。。”

沐夫人的语气音调怪异，看来是接触的人太少，汉话说得并不流利。

但是沐昂和钟秉钧已经无法回答，两人和侍女都看见，几十条的青蛇标从沐夫人的裙裾下纷纷的溜出来，四下逃窜。

沐夫人对着离开的青蛇招手：“都回来，都回来。。。。。。”

然后突然捂着腹部，头顶开始冒出汗珠，在白皙的额头上看的清清楚楚。

侍女惊慌的说：“夫人动了胎气。”

沐昂沉着的对侍女说：“马上去请稳婆。”

侍女飞快的跑了。

钟秉钧摆弄着地上的金蟾，并不惊慌，黑苗顶王在金蟾上押下了整个族人的性命，绝对不敢有任何闪失。

金蟾一动不动，但是沐夫人的身体却开始剧烈的抖动起来。不一会，沐夫人白皙的面孔，上面出现了一点黑斑，然后黑斑越来越多，变成了鳞甲，沐昂看了也十分的心惊，接下来，沐夫人的头发纷纷掉落。

最后沐夫人的整个头部，变成了一个蛇头，而四肢也开始收缩，衣袖变得空空荡荡。整个身躯变成了一个大蚰。

沐昂看见自己的妻子变成了一条蚰蛇，如果不是在岳丈的山寨里，知道了情由，就忍不住要召唤亲兵来砍杀这个妖怪。

而钟秉钧只是静观其变，看着大蛇的身体扭曲，过了很久之后，终于大蛇的头顶开裂，一个人头慢慢从蛇皮中冒出来。

“夫人正在蜕掉蛇皮，”钟秉钧已经明白了道理，“金蟾的确是降服蛇属的宝物。”

沐夫人的肩膀已经冒出，钟秉钧避嫌，退开十几步，在竹林中等待。留下沐昂照看夫人。

一顿饭时间之后，沐昂招呼钟秉钧回去，沐昂看见沐夫人终于从蛇皮中全部冒出来。身体已经披上了衣物。

而此时的沐夫人脸上的皮肤还沾满了粘液，红彤彤的，如同新生婴

儿一般。

侍女和稳婆也到了，沐昂让侍女找来火烛，点燃了仔细查看夫人是否要分娩。

而沐夫人再也不惧怕火光。而是不停呻吟，因为婴儿也即将出生。

钟秉钧长舒一口气，和沐昂离开竹林，回到府邸里。过了很久，沐昂和钟秉钧听到婴儿的哭声由远至近，看到稳婆抱了一个襁褓过来。

沐昂立即走到稳婆的身前，看见襁褓里是一张婴孩的面孔，不仅喜出望外。稳婆恭喜沐昂，“是个小爵爷。”

这句话从稳婆的嘴里说出来，不仅是沐昂，钟秉钧也感觉死里逃生。

接着侍女告诉沐昂，夫人在竹林里觉得阴冷，受不了风寒。要搬到房屋里来休息。沐昂立即遣人把夫人接到了卧室。

两日之后，沐夫人母子平安，不仅如此，沐夫人再也不惧怕房间里的火烛，对婴孩的哭声也毫不为意。甚至在每日清晨，要侍女打开窗户，看看朝阳。

沐昂多年的心结终于解开。钟秉钧也知道自己不会被沐昂灭口，并且知道沐昂已经欠了自己一个大大的人情。

果然沐昂心情开朗，信守承诺，交代钟秉钧，让他带话回去给黑苗顶王，白苗和黑苗纷争一事，他邀请黑苗首领和白苗首领到昆明一聚，共同商议两族之间的水源和山林土地纷争。

钟秉钧知道自己完成了顶王的使命，于是立即告辞，在告辞前，请求沐昂把金蟾和蛇蜕都交给自己，带回给顶王。

沐昂也欣然答应。

钟秉钧领了沐昂的交代，立即回到缠溪，在地底溶洞里，向顶王报喜。

顶王已经知道钟秉钧没有失信，因为在钟秉钧来之前，白苗已经停止攻打黑苗山寨，并且汉人军队已经开拔，拦在两苗之间。

钟秉钧看见魏易欣也身体完好，在溶洞内跟一帮黑苗巫师交谈，相互切磋巫术。黑苗巫师传授魏易欣放蛊的法术，而魏易欣告诉黑苗巫师，如果种植某种植物，采割植物的茎叶和果实，用来驱使死尸。

魏易欣看见钟秉钧回来，两人当然是免不了一番相互交谈，魏易欣发现，西南地区盛产的丹砂，与这种植物配合，法术更加高明。

顶王见钟秉钧已经劝说了沐昂，于是和所有人都到了地面。地面上黑苗逃离了灭顶之灾，都对钟秉钧和魏易欣十分的感激。

一番庆贺之后，钟秉钧把自己在沐家的事情说给了顶王。并且佩服顶王，知道用金蟾能够解救沐夫人的蛇属。

顶王仔细看了蛇蜕，于是告诉钟秉钧，蛇属一事，本来就是黑苗祖先流传的一种蛊术。目的并非是为了伤人，而是苗裔的巫师，修炼的一种法门。

这种炼蛊巫师，一定要选择天生异禀的童男，自幼修炼，男童长到十七岁，巫师就会把蛇属中修炼成型的蛇属，嫁接到少年的身上。于是少年的法术，就突飞猛进，因为蛇属占据少年的身体，少年同时具备两个至阴的魂魄。

不过这种法术，千百年来，成功的十分稀少。蛇属易得，天生异禀的男童却非常少见。只是在几百年前，各种机缘巧合，黑苗炼成过一个蛇属巫师，那个巫师本领十分高强，带领黑苗击败了其他的民族，把黑苗的地盘扩大了百倍。

但是那个蛇属巫师，在隋末唐初的时候，离开西南，闯荡中原。参与到了中原道士之间的一场恶战，那场恶战一说是诛仙阵，一说是红水阵。最后道门中铲教获胜。

而那个蛇属巫师，也葬身于道教阵法之中，再也没有回到西南。而当年那个巫师随身宝物，就是顶王交给钟秉钧去沐家的两个金蟾。

所以金蟾本来就是黑苗的蛊虫，在中原失散了几百年后，被傅友德在元兵处抢到。傅友德为了收服黑苗，应该是知道金蟾的来历，于是又把金蟾赠给了黑苗顶王。

诛仙阵几十年后，一个老年汉人来到了黑苗，告诉自己是当初死在

诛仙阵中黑苗巫师的弟子，知道自己命不久矣，于是把师父的灵牌带回黑苗供奉。

当时黑苗并不知道蛇属巫师已经葬身于中原，这些往事都是老年汉人叙述。黑苗的头领将信将疑，那个老年汉人，立即显露了蛇属的本领。这下黑苗的巫师，都知道老年汉人所说非虚，因为修炼出来的蛇属，还可以继续嫁接到弟子身上。

老年汉人在黑苗中寻找蛇属的良胚，可是很难找到合适的传人，后来勉强找了一个命格比较出色的少年，将蛇属嫁接。然后老年汉人去世。

嫁接后的蛇属少年本事就比起老年汉人差了很多，但是他活到了一百多岁，也没找到合适的人选。蛇属巫师在黑苗就此断绝。

但是黑苗的巫师，从来就没有停止修炼蛇属巫师的努力，只是再也没有机缘成功。

钟秉钧知道了这些往事之后，就劝说顶王去沐家与白苗首领谈和。顶王爽快的答应了，钟秉钧就带着魏易欣离开，继续寻找让奎、胡潋、黄铁俞的下落。

临走之时，顶王把金蟾想掙，钟秉钧不敢接受，认为金蟾是黑苗救治蛇属的宝物。顶王于是把金蟾扔进水中，钟秉钧看见金蟾入水后，如同两个石头，直直的沉入到水底，再也无法在水中游动。于是明白，金蟾解救了沐夫人的蛇根之后，就真的变成了死物。只是一个供人把玩的古董而已。

钟秉钧对蛇属的法术十分好奇，于是在黑苗收集了蛇属的各种法术。发现虽然黑苗未能修炼出蛇属巫师，但是对蛇属各种细节都写的明明白白，于是自己整理了一步巫术典籍——《蛇经》出来。

这是后话，暂时不表。

第206章 算沙部：天璇胜

算沙部

黄坤从来就没有意识到这个世界原来是如此的缤纷灿烂，锦簇非凡。

首先，原来世界并不仅仅只有自己所知晓的七彩颜色。而是百倍于这些单调的几种色彩。虽然黄坤自己完全无法用语言来描述现在看到色彩，但是在他心里，却觉得是天经地义的事情。这些不能描绘的颜色即便不是赤橙黄绿青蓝紫黑白，但是它们是真实存在的，只是自己在此之前，当然这个也代表了整个人类，都看不见而已。因为看不见，所以就不可能对这些多出来的颜色加以描绘，当然更没有针对的语言和文字来表述。

但是黄坤现在看到了，不仅看到了，甚至发现，对面的李成素由于身体发散出来的颜色更加丰富之后，他的每一个动作都会让身体上的颜色产生一点变化。

李成素现在就像用手中的桃木剑，对准黄坤已经变得长长的脖颈，劈斩下来。但是他在作出这个举动之前，黄坤清清楚楚的看见，李成素头脑里迸发了一点细微的光芒，当然这个光芒的颜色，与世间所有能看见的颜色是不同的，但是作为现在黄坤能看到的几百种颜色相比，当然是微不足道。

李成素的头脑里的一点光芒，瞬间传递到了他的胳膊上，黄坤立即就能发现，这点光芒正在牵动李成素胳膊上的神经，神经又牵动肌肉，肌肉收缩，这是李成素要抬起桃木剑，然后神经上的光芒变了另外一种难以言喻的颜色，肌肉张弛，李成素的桃木剑狠狠的要砍下来。

黄坤已经从这种诡异的颜色中，预知到了李成素的招数，他提前避开了。虽然反应的时间很短，但是对于黄坤来说，已经完全足够。

然后黄坤看见李成素的脑袋里又迸发出几种光芒，这些细微的光芒，有的传导在他的胳膊上，有的传导在他的腿部，黄坤立即预知到李成素转身要跑。

黄坤立即移动到李成素身后两步，刚好李成素碰到李成素转身，要快速离开，却迎面碰上了黄坤就在面前。

这是一个超出人类感官极限的体验，黄坤已经开始明白了蛇属的厉害，很明显，师父是蛇属，并且学习过《蛇经》。现在黄坤只是窥探到了蛇属最初步的本领。其实道理很简单，那就是蛇属能看到比人类更多的光线反射。

黄坤的大学没白念，他立即能从现象中发现根源。蝮蛇能用超出人类眼睛的感光系统看到四周的环境。那么《蛇经》也就能让具备这个能力。

就这么一个能力，让黄坤的本领提升了一个层次，也许用层次来比喻并恰当。现在黄坤于普通人的差距，就是普通人与盲人的差距。甚至这个比喻也不能用在黄坤和李成素之间。因为实际上，黄坤远远超过了这个范畴。

李成素更加惊慌了，他越是惊慌，脑袋里控制身体的微弱光芒，就更容易被黄坤探知，当李成素在慌乱中再次举起桃木剑的时候。

黄坤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原来，光芒的颜色也出卖了李成素的动作。李成素要劈砍黄坤，和李成素要逃跑离开控制腿部肌肉的神经光芒，颜色并不一致。因为李成素的动作重复，黄坤敏锐的发现了控制不同肌肉的光芒是有区别的，并且十分有规律。

这个规律是绝对无法伪装的身体本能。

现在李成素在黄坤眼里，简直成了一个婴孩都不如的可怜虫。李成素的所有动作，都非常轻易的被黄坤探知。

李成素的桃木剑当然是已经劈斩不到黄坤了。一个被对手连细节都提前预知的人，还有什么攻击能力呢。

现在李成素的套路已经完全混乱，在黄坤看来，对手身体里的各种控制肌肉的光芒，已经前后矛盾，相互干扰。能够对黄坤有一点威胁的招式，也被黄坤轻易避开。

最后，黄坤看见，李成素的头脑里一个类似于灰暗的光芒慢慢散开，这个光芒笼罩了李成素的全部身体。传递到了李成素手指上的肌

肉，李成素的手指肌肉松弛，两柄桃木剑，掉在地上。但是李成素自己茫然无知。只是愣愣的看着黄坤。

黄坤面对的威胁已经全部消失，现在他就是把脑袋伸到李成素的勉强，让李成素捡起桃木剑劈砍，李成素也没有这个胆量。事实上也是如此，一旦李成素冒出攻击性的念头，念头产生的细微光芒，也能被黄坤探知。黄坤也有充裕的时间躲避，并且反击。

但是现在黄坤知道，自己根本不用反击，李成素自己已经垮掉了。

如果手无缚鸡之力的人，站在一头饥饿的猛虎之前，也是这种反应吧。

黄坤恢复到了原来的样子，那些来源于四周环境、百倍于七彩的光芒，全部消失。现在黄坤回到了普通人的感觉。但是他并不惊慌，他已经知道如何把身体里的蛇属调动出来，这就是师父徐云风交给他最大的法术，一旦他觉得有巨大的危险，蛇属就会从身体里醒转。

也许当年师父，也是经历过这么一个过程吧。只是当年的情形，师父从来没有说起过。如果还有机会，黄坤对师父当年的境遇，因为蛇属的发挥，变得更加好奇。

李成素已经完全放弃了，在黄坤面前彻底拜服。他长叹一口气，“我终于见识到了蛇经的厉害，虽然输在你的手上，这辈子也不枉了。”

“我也没想到蛇属有这么厉害的本事，”黄坤诚恳的说，“我师父什么时候教我，我自己都不知道。”

“张真人太瞧得起我了，”李成素说，“竟然把我派来，对付你。”

黄坤听了心中难免骄傲，李成素是龙门的职高攻，其实在道教里身份十分崇高。没成想，竟然在蛇属面前，简直弱小到了虫蚁。

李成素对着黄坤继续说：“看来七星阵法里，天璇星位才是最强的一个，而偏偏就被我遇到。”

黄坤对李成素说：“你本来就是来给张天然做说客的，他并没有让你来跟我比拼法术。现在你打也打不过我，也不用浪费口舌。你走吧，回去给张天然说，我黄坤，在天璇等着真正动手的术士过来。”

李成素心服口服，“是的，我的本事不够，在张真人看来，也就是只能动动嘴的小人物而已。王鲲鹏当今豪杰，是唯一能与张真人平分秋色的人物，我这种小角色，能见识一下镇守天璇的黄家，已经是这辈子最大的机遇。”

“把你召雷的木剑留下，”黄坤已经自信心大增，“你走吧。”

事情到了这步，李成素已经没有任何讨价还价的资格，老老实实的把桃木剑整齐的摆在黄坤面前，“桃木剑不能碰到水，否则就毁了这个难得法器……嗨，你怎么会在乎这个无用的小法器呢……告辞了。”

李成素走了几步，还是心中难耐好奇，转头问黄坤：“王鲲鹏连蛇经都传授给你，他自己的能力到底有多么厉害？”

“我师父的本事，”黄坤当然不会吐露王鲲鹏和徐云风的秘密，“我连十分之一都没看到。”

李成素苦笑，不断的摇头，慢慢走下覆舟山。

黄坤站在原地，心中回想着刚才蛇属给自己带来的极限突破。如同突然得到了一笔挥霍不尽的财富一般。

过了很久，黄坤捡起李成素的两柄桃木剑，也慢慢下山，来到铁塔前。

铁塔下黄溪扶着铁塔，身体虚弱，刘陈策和陈秋凌两人十分的紧张。策策跑到黄坤面前，狠狠的用拳头打了黄坤肩膀一下，“刚才看见那个道士一个人下山走了，我还以为，还以为你……”

黄坤微笑着把两柄桃木剑扔到黄溪面前。

黄溪捡起宝剑，并不说话，用宝剑轻轻敲击铁塔。木剑碰击到铁塔上，发出噗噗的声音。声音虽然不大。

但是在寺院里的宽一和尚已经听见。宽一和尚走到寺庙里的钟楼，用撞木狠狠的敲击大钟。大钟的声音远远的传出去。

天璇胜了第二场。

长阳龙舟坪的江心半岛，徐云风正躺在躺椅上，悠闲的坐着。他已

经坐了很久，一直在用听弦计算身边的所有动静。而秦晓敏蹲在他身边，玩弄那个布偶。

徐云风突然一跃而起，对着七眼泉方向说：“王八，老子这次说的没错吧。”

然后在地上用蜈蚣，画出了第二个“X”。

七眼泉的湖心小岛，王鲲鹏终于长长的叹出一口气，最担心的事情没有发生，黄坤既然赢了第一场，胜负倒在其次，最让王鲲鹏欣喜的是，黄坤并没有如自己担忧的那样，被张天然拉拢过去。徐云风的太冒险了，竟然把蛇属都传授给了黄坤，一旦黄坤反水，后果不堪设想……不是，是根本就没有后果！

但是这个担忧已经过去了。疯子赌赢了。

“不赌一把，你连与张天然交手的资格都没有！他忍隐里几十年，布置了这么久，都敢用全部底牌跟你对赌，你为什么就没有这个胆量！”

这是徐云风看见黄坤后，私下对王鲲鹏说过的一句话，就这句话，王鲲鹏下定决心，让徐云风做黄坤的师父。

第207章 算沙部：邓瞳失踪

天璇黄坤应对了龙门派职高攻李成素的试探。王鲲鹏最担忧的事情终于没有发生。王鲲鹏把眼睛看向獠亭方向，嘴角撇了一下，现在轮到疯子担心了。

王鲲鹏在布置七星阵法之前，徐云风和王鲲鹏之间，为天玑星位的镇守者争执过一次。

天玑星位的人选，徐云风认为应该由金仲来镇守，而非交给这个油嘴滑舌，毫不靠谱的邓瞳。

但是这个提议被王鲲鹏否定。

徐云风当时就怒了，认为王鲲鹏是因为和金仲之前的龃龉，所以对金仲一直抱有偏见。

“诡道的传人不能镇守星位。”王鲲鹏向徐云风解释。

徐云风笑起来，“可是我却要替钟家守着摇光。”

王鲲鹏听了徐云风的挤兑，只能沉默。

“是的，”徐云风讪讪的说，“我不是正宗的诡道传人，我只是个挂名。”

王鲲鹏没有回答，算是默认。

徐云风更加的激动，“黄坤虽然是我徒弟，所以也算不上你们诡道，对不对？”

“黄坤以秀山黄家的身份入阵。”王鲲鹏耐心的解释，“七星阵法之后，他愿意秉承诡道，还是振兴黄家，由他自己选。”

“邓瞳是你的徒弟，”徐云风说，“那又怎么说？”

“邓瞳的祖先邓药识，开创了荆州春茂恒。”王鲲鹏回答的滴水不漏，“邓瞳代表邓药识后人来入阵。”

“阵法之后，”徐云风想了想，“你觉得他会做诡道的传人吗？”

“我不知道。”王鲲鹏诚实得回答，“也许以他的性格，他会继续干他邓家的老本行。”

“邓瞳不能和黄坤比，”徐云风反驳，“他身上没带本事。”

“我也是天生不带本事的。”王鲲鹏轻轻回答。

“你他妈的现在牛逼了，在我面前显摆吗？”徐云风盯着王鲲鹏，“邓瞳那一身贱骨头，连我都看不下去，他捣乱的还少吗？”

“你当年捣的乱，可比他多了去了。”王鲲鹏一个字一个字的说，“张天然当年可是你放走的。”

“你现在又在怪我坏你和老严的事了！”徐云风更加的愤怒，“我顾不了这么多，你既然让我帮你，那么你就去把金老二给找回来入阵，什么诡道传人不能入阵，都是你一句话的事情。”

“没时间了。”王鲲鹏摊摊手，“你当年在古道下，金仲在古道上，我已经让他带着长房的弟子离开，现在谁也不知道他在什么地方。”

“活该我们都给诡道垫背，”徐云风其实知道王鲲鹏当年劝走金仲的理由，“便宜金老二继续逍遥自在。”

王鲲鹏说：“总要有有人把诡道给传承下去，无论是我师父，还是师伯金旋子，都希望这样的，当年金旋子拉拢你做诡道挂名，你不也是答应了。”

“邓瞳的二十几个干爹干妈，”徐云风摇着头说，“都是江湖骗子，你就指望他们吧，这些人，你也靠得住？”

“我认为邓瞳靠得住。”王鲲鹏说，“他能行。”

“你到底有什么信心？”

王鲲鹏笑着说，“邓药识从一个药僮，凭借一个鬼药方，能把春茂恒延续几百年不倒，他们邓家的后人，一定有过于常人之处。”

徐云风听到王鲲鹏说到这个份上，知道王鲲鹏的心意已决，才勉强

同意了王鲲鹏安排邓瞳镇守天玑。

至少邓瞳不像黄坤，他没有反水的可能。

徐云风押注的黄坤，赢了。

现在轮到徐云风担心邓瞳的表现了。虽然徐云风觉得邓瞳实在是太不靠谱，但是王鲲鹏既然已经决定，他还有什么话好说。

徐云风的担心是对的。

七星阵法相互感应，当邓瞳知道黄坤击败了第一拨对手后，邓瞳在溶洞里再也呆不下去了。

柳涛如往常几天一样，给邓瞳送饭，发现邓瞳并不在栅栏之后。对着栅栏喊了很久，邓瞳也没有回应。

柳涛这才察觉到有问题，于是打开栅栏，走进溶洞，发现邓瞳已经不见，只留下他休息的床垫和生活用具，可是灭荆宝剑，也不见了。

柳涛心里暗自叫苦，按照王鲲鹏的计算，天璇之后，张天然下一个目标，就是天玑。

但是事到临头，邓瞳这小子竟然脚底抹油，跑了。跑了也就罢了，还带走了灭荆宝剑。

柳涛立即拿着应急灯，进入溶洞深处，看看邓瞳是不是从溶洞后面的地下河里游泳跑掉。

柳涛对溶洞每一寸部位，都十分的熟悉。确定邓瞳没有躲在溶洞里的偏僻地方睡觉，于是从溶洞后方的地下河游泳出去，看看邓瞳是不是涉险，勉强游泳跑了。

柳涛把应急灯放在烧毁的码头处，然后下水游泳。当柳涛游到溶洞出口，也没有看到邓瞳的踪影。

由于风景区已经多年没有营业，三四年没有正经游客，柳涛自己也很很久没有走到出口来，溶洞的出口并不大，已经布满了蜘蛛网，挂着稀稀落落的昆虫尸体。

柳涛看了蜘蛛网，又看了看地下河在出口的地方，出口有一个水闸，现在水闸也已经年久失修，无法打开，河水只能从水闸上方漫过去。所以邓瞳不可能从水闸下游泳离开，如果从上面溜走，那么一定会撕破蜘蛛网。

现在蜘蛛网没有被撕开的迹象，那么邓瞳应该还在溶洞里，并没有从出口处离开。

柳涛叹口气，心里暗骂邓瞳这屁孩实在是太不让人省心了，只好折返，游回到溶洞内部，在溶洞里找二遍。

柳涛心想如果邓瞳真的是临阵脱逃，自己也只能抱着决一死战的信念，保护冉遗灵脉。可偏偏镇守天玑的灭荆宝剑……

当柳涛从出口顺着地下河往溶洞内的码头游过去，可是游到一半的时候，发现码头方向一片漆黑，没有了灯光。

柳涛本来也对溶洞方位熟记于心，于是摸索着游到了损毁的码头上，用手摸索地上的应急灯。

溶洞里本来布置的有照明系统，这还是多年前，溶洞旅游开发施工，柳涛作为电工亲自架设和布线。但是由于浙江人无利可图撤资跑了，风景区欠了电力公司几万块的电费，电力公司干脆就拉了闸。两年前开始，溶洞里有再也没有照明。

当年施工的时候，留下了一批应急灯，现在就作为进入溶洞的照明工具。

柳涛心里也疑惑，自己进洞之前，这个应急灯是充满了电量的。应该能坚持六个小时。可是现在连一个小时都没有，怎么就没电了。

柳涛心里这么想着，手里还在地上慢慢摸索应急灯。把应该摸到的地方的都找过了一遍，应急灯却还是没找到。

柳涛立即站直身体，对着黑暗大喊：“邓瞳，你干什么啊？”

声音在溶洞里回响，邓瞳并没有回应，柳涛埋怨起来，“都什么时候了，别捣乱了。你师父交代过，天璇之后，就是到我们这啦。”

柳涛没有听到邓瞳的回应。如果不是因为王鲲鹏和自己的交情，柳

涛现在就要破口大骂邓瞳是个天音跑（宜昌方言：傻逼），到了现在这个节骨眼上，竟然跟自己玩躲迷藏。

柳涛的脾气好，心想骂人也不是办法，只能慢慢在溶洞里寻找，亏得他对溶洞内十分的熟悉，于是凭着记忆在溶洞里慢慢的摸索，边摸索着行走，边喊着邓瞳的名字，让邓瞳出来。

柳涛又一路走回到了入口的栅栏处。掏出钥匙，把栅栏给打开，走出溶洞。太阳正直直的照射下来，这一路行走过来，柳涛的眼睛习惯了黑暗，突然到了强烈的日光下，眼睛被光线刺得十分难受。

柳涛走到溶洞入口的木屋，准备给王鲲鹏打电话。拿起了手机，突然叹口气，又把电话给放下，现在这种状况，告诉了王鲲鹏也于事无补。还不如不给他添乱。

柳涛想了想，看到一个村民正在溶洞入口处不远的地方放羊，于是招呼那个老头，让他在入口处盯着，专门嘱咐好老头，如果有年轻人出来，一定要把那个年轻人给拦住。

老头左右是放羊，于是听了柳涛的嘱咐，坐在溶洞入口休息。柳涛把自己身上的一包黄鹤楼扔给老头，再次打开栅栏门，走进了溶洞。

这一次，柳涛带了两个应急灯，如果坏了一个，还有一个备用的。

柳涛提着应急灯，一点点的往里面走，这次他每一个细节都不放过。不信邓瞳真的能钻到溶洞的岩壁里面去。

这一次，柳涛走的时候，总觉得和往常进来有点不一样。到底那里不一样，一时半会也想不明白。

当柳涛走到了邓瞳平时睡觉的床垫旁边，看见邓瞳留下的可乐瓶子，方便面盒子、饼干袋子，还有卫生纸什么的。方便面的味道都还残留着，于是柳涛打开保暖瓶，用手探了探，瓶里的热水也还是温热的。然后又看看方便面盒子，里面的面条只吃了一半。

第208章 算沙部：天玑的威胁

邓瞳这小子到底干嘛去了，柳涛完全无法理解邓瞳到底要干什么。

这时候，柳涛突然明白了自己为什么一直觉得溶洞里，有那点不对劲。

声音.....

邓瞳这小子非得要睡在这个地方，他说过，闲着无事，数溶洞石壁上的蝙蝠玩。这一片石壁，是一个巨大的蝙蝠栖息地，每天到了傍晚就呼啦啦黑烟一样的飞出去。到了白天成千上万只蝙蝠就挂在石壁上休息。

几千上万只蝙蝠，就是睡觉也不会安静，在石壁上挤来挤去，叽叽喳喳。

可是现在没有任何嘈杂的蝙蝠声音，溶洞里十分的安静。

柳涛慢慢把应急灯照射到头顶的石壁上，发现石壁上空空如也，一个蝙蝠都没有看见.....

蝙蝠也和邓瞳一样，消失在溶洞里了。

柳涛这才隐隐觉得，事情并非是邓瞳在跟自己闹着玩。邓瞳和蝙蝠同时消失，绝对是溶洞里出了问题。

柳涛无法可想，只能继续慢慢的行走，但是不再高声呼叫邓瞳了。

柳涛边走，觉得自己的脸上痒痒的，用手摸了摸，也没发现什么意外的东西。走到了溶洞的中段，柳涛仍旧没有找到邓瞳躲在什么地方。

猛然发现脚边的地下河里，一条巴掌的冉遗，跳出水面，可是跃起后，并没有掉入水里，而是漂浮在水面上方，身体不住的扭曲挣扎。

柳涛看的傻了，然后慢慢的抬头，看向溶洞石壁上方，溶洞的上方石壁，仍旧是挂着石钟乳，在柳涛的应急灯照射下，都是黑乎乎的。

但是在小冉遗的上方，那个钟乳石与其他的钟乳石不太一样。

如果是别的地方，柳涛就还罢了，毕竟溶洞太大，他不可能记住所有的石钟乳方位。但是这片石钟乳是溶洞里当年的一个景点，名字叫“三花聚顶”。就是有三个莲花模样的石钟乳，垂直向下，距离人头顶几米上方，就如同三朵向下开放的荷花。而且石钟乳贴近石壁的地方，还有几大块鼓出来的石头，就跟荷叶一样。

现在柳涛看到的石钟乳，却有四个！

而多出来的那个石钟乳，正是不停挣扎的小冉遗的正上方。

柳涛的手在微微颤抖，溶洞出事了，并不是邓瞳和蝙蝠消失，而是有东西进来了。柳涛慢慢的把应急灯关掉，四周一片黑暗，柳涛慢慢的移动步伐。朝着冉遗的灵脉，梧桐树的方向一点点走过去。

虽然柳涛的步伐缓慢，但是他内心里翻江倒海，已经急迫到了极点。终于走到了进入灵脉梧桐树上方的石厅，柳涛用手摸着石壁，查看有没有什么东西靠近。

正在慢慢的摸索，突然柳涛的胳膊，被一个手掌狠狠地拽住。

柳涛正要挥手打过去，另一个手掌把柳涛的肩膀给揪住。

“是我、是我，你他妈的别动！”邓瞳急切的声音传出来。

柳涛顿时不做声，也不动了。邓瞳放松了柳涛，两人安静很久。邓瞳才轻声的说：“千万别开灯啊，虽然他眼睛不好使，但是还是能看得见光的。不过他好像没耳朵，应该是个聋子。”

“你说的到底什么东西？”柳涛也轻声问，“你怎么躲在这里，我竟然没发现。”

“你来来去去两三遍了，”邓瞳说，“第一遍进来的时候开着灯，我看见啦，你回来的时候是摸黑的，我也听见啦。”

“那你为什么不出声，”柳涛问，“我急死了，到处找你。”

“你运气好，”邓瞳说，“溶洞来东西了，麻辣隔壁的好像很厉害，竟然你没被他给吃了。”

“吃人的东西！不是术士？”柳涛顿时全身警惕，随即又问，“不是人？你出个声提醒我一下不行吗？”

“肯定不是人，”邓瞳说话的声音也很紧张，“世界上哪有能在溶洞石壁顶上爬的人。我都被吓死了，怎么干出声。”

“你这人怎么这样，拿东西到底是什么，我怎么看不出来是什么东西？”柳涛顿时想起了那条还在空中挣扎的小冉遗，“这世界上真的有隔空取物的动物？”

“我他妈的也不能确定是什么，”邓瞳说，“我觉得不妙，就跑到这里来躲着啦。这里的石壁是软的，人可以陷进去。上次你不是带着我进来过吗。”

柳涛一听，差点没气死，“你都不知道来的什么东西，就急吼吼的往梧桐树这边跑，万一对方看得见你，故意看着你进去了，找到了灵脉的方位，岂不是坏了大事！”

“我他妈的不是没进去吗！”邓瞳焦急的说，“进不去，也出不来，我、我、我被卡在石头里了。”

“活该，”柳涛气不打一处来，“你以为你跟我一样，说进去就能进去吗。”

“我们现在进去，”邓瞳焦急的说，“别在这里耗着了，那个东西肯定吃人。”

“你脑袋有毛病吗？”柳涛焦急的说，“想都别想。”

邓瞳无奈，轻声说，“那我们逃出去，我在黑暗里看不见，你带着我慢慢走，千万别在开应急灯啦。”

“我刚才的应急灯是不是你故意给弄灭了。”柳涛问。

“我他妈的一直被卡在这，”邓瞳说，“都说了那玩意就是耳朵不灵便，眼睛还是看得到光线的！你的应急灯一定是他弄没了。”

柳涛现在心情慌乱，反而没了主意，只好听从邓瞳，慢慢的向溶洞的入口处移动，邓瞳牵着柳涛的衣服，一步步跟着。

走过三花聚顶的方位的时候，柳涛听见冉遗在嗤嗤的发出声音，随即就什么都听不见了。

柳涛在黑暗中慢慢行走，终于走到了洞口，邓瞳一看见洞口的光亮，立即扔开柳涛，飞快的跑向栅栏，可是到了栅栏口，却有停住。直愣愣的看着栅栏。

柳涛也走到了栅栏门口，准备用打开栅栏，自己和邓瞳都走出去。可是他也愣住了，栅栏间布满了丝网，丝网上缠绕着无数的昆虫，还有几十个蝙蝠。甚至还有小鸟。

不仅是栅栏，连整个洞口都被丝网封住了。柳涛一阵心惊，这个情况，与溶洞出口一模一样。

邓瞳回头看着柳涛，“还愣着干嘛，把栅栏打开啊。”

“我进来的时候，并没有锁。”柳涛说，“你慌什么。”

邓瞳听了，立即要用手去推栅栏门，突然发现栅栏锁上趴着一个五彩斑斓的蜘蛛，手就伸不出去，随即发现，栅栏其他的部位，好多个蜘蛛，都在到处爬动，而且颜色各异，大小也不同。

柳涛走进了一看，透过栅栏，看见洞口出的地面上，还有很多蜘蛛正在从洞外的灌木丛里爬过来.....

邓瞳回头一看柳涛，“我草，你的脸怎么啦？”

柳涛用手抹了一下脸，刚才他就觉得脸上有东西，现在摸下来一看，全部是细细的丝网，而丝网很黏，抹也抹不完。

“你也一样，”柳涛在光亮下，全身都是丝网，特别是头顶，缠绕了一层灰白色的丝网。”知道自己也和邓瞳一样。

柳涛立即和邓瞳两人，相互撕扯对方身上的丝网，但是丝网好像无穷无尽，怎么都扯不干净。

这时候，柳涛和邓瞳交谈的声音，惊动了守在洞口的那个放羊的老头。

老头叼着烟，慢慢走过来，柳涛看见老头拴在洞口的山羊，突然直

挺挺的摔倒在草丛里。

老头走到栅栏外，看着柳涛说：“柳主任，你身上怎么挂了这么多丝网子啊？”

“快跑，”柳涛急切对老头说，“告诉我舅舅，说溶洞出事了，赶快让他叫人过来！”

“什么，”老头子偏着脑袋，他没听清楚，“找你舅舅……”

“是的，”柳涛焦急的说，“我舅舅杨泽万，告诉杨泽万，溶洞出事了。”

“哦，”老头子这次听明白了。可是老头子并不走，而是看着邓瞳和柳涛，眼神呆滞，一动不动。

“老家伙，你聋了吗，”邓瞳焦急的说，“让你去叫人来，把我们这些蜘蛛都弄走，放我们出去。”

可是老头子仍然没有回答，而是直愣愣的看着邓瞳和柳涛。看了至少十几秒的时候，柳涛和邓瞳才明白，老头子看的并不是他们两人，而是他们的身后……

然后老头子跟触电一样，飞快的转身跑了，跑的跌跌撞撞，也没顾上他的山羊倒在草丛中，顺着道路瞬间就跑的没了影。

邓瞳和柳涛两个人，听到了身后发出一点窸窸窣窣的声音，但是立即又停止。

“你、你、听、听到了吗？”邓瞳问柳涛，有点结巴。

柳涛缓慢的点点头。

两人相互对望，却都没有胆量向后看。

但是两人心里都大致明白，那个东西把一个活了几十岁的老头子都给吓跑了。证明是老头子也从来没有见识过的东西。

第209章 算沙部：蛛母

柳涛和邓瞳两人慢慢的转身，向着后方看去，一个巨大的黑影悬挂在溶洞的石壁顶上，由于现在靠近洞口，邓瞳和柳涛都能看得清楚，这是一个跟人体差不多大的蜘蛛。

柳涛立即明白了在溶洞中部“三花聚顶”处发现了多出来一块的莲花石，原来当时这个蜘蛛就安静的爬在溶洞顶上，用蛛丝把水中的一个冉遗给钓起来。

“我总算是看明白了，”邓瞳慌张的说，“原来是蜘蛛，可是蜘蛛怎么能长这么大！”

柳涛也心中发毛，这个蜘蛛不把八个长腿算进去，就算是身体的直径，跟人的身高等长。现在看到蜘蛛腹部，果然是五彩斑斓，条纹如同一个绽放的花朵。难怪在刚才溶洞里，柳涛看见的和一个莲花石一样。

邓瞳和柳涛本能的把身体走到溶洞中的阴暗处。

“他眼神不好，”邓瞳轻声的提醒，“只能看见强光。”

“你怎么知道的？”柳涛悄悄的问。

“我他妈的怎么这么倒霉。”邓瞳懊恼的说，“我躺在床垫上数蝙蝠，数着数着，蝙蝠就少了。然后就看见蝙蝠都呼啦啦的飞起来，结果全部都固定在空中……”

邓瞳这才把自己遭遇说出来，当时邓瞳就觉得奇怪，还不知道害怕，于是用应急灯，在溶洞中照射那些已经不能移动的蝙蝠。蝙蝠都还在挣扎，但是邓瞳看它们都慢慢的没了力气。

邓瞳知道不妙，结果手上的应急灯，突然就被一股力量给卷走。然后看见应急灯在空中晃动，接着应急灯就逐渐没了灯光。

邓瞳当时立即意识到了溶洞里有东西，但是这个东西，感觉不是太灵敏。因为蝙蝠发出了嘈杂的声音，而应急灯是发出强烈的光线。

而邓瞳当时吓呆了，并没有尖叫，所以没有受到攻击。于是邓瞳急

急急忙忙的跑到栅栏处，可是栅栏已经被柳涛锁上。

他叫了一声柳涛，让柳涛把自己放出去，当时柳涛并不在。但是邓瞳的设想是对的，他叫了一声，就感觉到有声音从溶洞内传来，而且越来越近。

邓瞳知道不妙，就不敢再出声。

邓瞳看不到到底是什么东西，于是不敢造次，就想找个地方躲起来，于是慢慢一点点走向溶洞中部，他记得当初柳涛带他进入梧桐树的那个石厅，于是就像通过那个柔软的石壁，逃到梧桐树的部位。

好在邓瞳机灵，在溶洞里呆的时间也够久了，勉强摸黑走到了溶洞中段的石厅，还真的摸到了柔软的石壁，于是就想钻进去。结果钻了一半，被石壁给卡住，进出不能。

邓瞳也不敢呼救，就只能先安静的等着，在等到柳涛第一次进来之前，他听见了溶洞里不断的在发出声音，而声音绝对不是人发出来的，只是当时还没意识到是一个巨大蜘蛛。然后看见柳涛拿着应急灯走进来，然后听见柳涛抹黑走来走去两遍，直到走到自己的跟前，才一把将柳涛给抓住。

“你说我为什么就没有黄坤运气好呢，”邓瞳说完，开始埋怨起来，“你们这个溶洞怎么这么招奇怪的动物？我的对手都还没来……”

“你傻吗？”柳涛忍不住说，“你觉得刚才那个怪物，是碰巧进来的吗，那就是来破阵的东西。”

“麻痹的为什么不是一个术士，偏偏来这么一个怪物。”邓瞳更加愤愤不平，“我要跟人比试，弄着这种东西来，是什么意思？”

“别人要来溶洞对付我们，”柳涛已经对邓瞳这个傻缺无语了，“难道还由着你来挑选对手啊。”

两人絮絮叨叨说了这些话，那个大蜘蛛并没有听见，也看不到两人所在的角落里，看来邓瞳脑筋差根弦，但是对大蜘蛛的习性还是勉强了解了。

那就是这个蜘蛛虽然厉害，但是眼神不好，听力也比不上人类。所

以两人相对安全。

这个推测，的确是对的。但是在几分钟之后，邓瞳和柳涛就会发现，他们犯了一个巨大的错误，那就是千万别欺负潜入到溶洞里的蜘蛛听不见、也看不见他们。因为他们看到的大蜘蛛根本就不需要敏锐的听觉和视觉，它有更厉害的本事，探测身边环境的一切。

因为这个大蜘蛛是天下瘟神之一少都符的贴身毒虫之一，名字叫“蛛母”。

当年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进入武当山玉真宫的地下，去寻找少都符，遇到的是少都符另一种贴身毒虫，就是让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差点没命的两个大蜥蜴，那两个蜥蜴的名字叫“螭龙”。

少都符是瘟神之一，几乎位列仙班，当然这也是道教的说法。实际情况没那么夸张，不然少都符也不会栽在王鲲鹏的手上，被老严封印。

但是少都符比起天下一般的术士，能力也强大到了无法抵挡的地步。少都符擅养毒虫，螭龙当年的厉害，让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都心惊胆寒。

至于为什么当年，王鲲鹏、徐云风、方浊三人只遇到了螭龙，而没有遇到少都符的蛛母，是因为少都符从岭南到湖北，散布阴瘟，蛛母留在了岭南。

而在神农架的大鲃村，少都符身边的毒虫是一条巨大的娃娃鱼，名字叫“烛啼”，因为古时候娃娃鱼叫声类似婴儿，娃娃鱼的油脂，能够作为长明灯的燃料而得名。

王鲲鹏和徐云风分别在大鲃村和玉真宫，对付了少都符的烛啼和螭龙，但是少都符的蛛母，却没有了消息。王鲲鹏和徐云风、方浊以为少都符的事情就了结了。

但是老严却知道，少都符还有一个厉害的毒虫蛛母，应该留在了岭南散阴瘟，后来被张天然给养起来了。不过这事，老严不说，王鲲鹏、徐云风、方浊也不知道。

邓瞳和柳涛别说不知道蛛母的由来，就是连螭龙、烛啼，甚至少都符的事情都没有听王鲲鹏和徐云风提起过。当然不知道蛛母厉害。

他们更不知道的是——当然这个连王鲲鹏也不知道，烛啼只有一条，螭龙有两条。而蛛母……

老严也不知道有多少只。

（笔者：少都符与王鲲鹏、徐云风、方浊之间的渊源，详见《大宗师》前传《诡道》之《大鲛村》、《玉真宫》。）

现在邓瞳和柳涛两个人，站在溶洞的阴暗处，看着溶洞的洞口，发现照射进溶洞的光线越来越黯淡。

“现在几点啊？”邓瞳问，“应该是午饭后不久吧，怎么这么快就天黑了。”

“可能是要下大雨了，”柳涛推测，“乌云压下来。”

“放屁，”邓瞳说，“刚才明明是太阳。现在又不是夏天，暴雨说来就来。”

柳涛也觉得自己的分析有问题，因为他在溶洞附近几乎生活了一辈子，知道现在的季节，也绝无可能瞬间出现大暴雨。

于是两人慢慢探出身体，仔细的看着溶洞入口。

“我舅舅怎么还不来。”柳涛有点焦急，“那个老头子是不是在半路上出事了。”

“谁知道是不是摔死在路边的河沟里了，”邓瞳张嘴就没好话，“你的本事也一般，我看你舅舅来了也不见得能把我们弄出去，那么多蜘蛛……我靠！”

邓瞳最后一声发出的我靠，倒不是在鄙视柳涛和他的舅舅杨泽万，而是他现在看见了，让溶洞入口的光线越来越暗淡的原因。

蜘蛛网。

密密麻麻、层层叠叠的蜘蛛网。更准确的说，并非是规则的网状，而是横七竖八，充斥在溶洞中的无数丝网。

就在他们躲避的这几分钟，溶洞栅栏已经被蜘蛛丝网全部缠绕，并

且沿着溶洞，已经密布的严严实实。

邓瞳和柳涛两人相互又看了一眼，都目瞪口呆。

“邓瞳，邓瞳……”邓瞳听见柳涛的声音在叫唤自己，于是对着柳涛说：“我就在你身边，你叫个鸡……鸡……”

邓瞳说不下去了，因为柳涛的嘴巴根本就没有动。而是跟自己一眼，紧闭嘴唇，一脸的惊诧。

“邓瞳，邓瞳，你干什么啊？”现在两人都听见了，这个声音从溶洞石壁上传来的，但是无法看到声音的来源。

邓瞳用手指了指柳涛的嘴巴，这个声音和语调，和柳涛的一模一样，如果不是柳涛就在自己面前，邓瞳一定无法否认是柳涛在叫自己。

柳涛的声音又传来了，“都什么时候了，别捣乱了。你师父交代过，天璇之后，就是到我们这啦。”

邓瞳和柳涛两人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这声音完全无法分辨真伪。

第210章 算沙部：意淫

“邓瞳、邓瞳……”

这个柳涛的声音又在溶洞里叫唤了一会，然后就寂静起来。没有了声息。无论是看着柳涛就在面前活生生站着的邓瞳，还是听见自己的声音在溶洞里萦绕的柳涛，都被这个诡异恐怖的声音吓得毛骨悚然。

终于溶洞没有柳涛呼叫邓瞳的声音了。

隔了一会之后，突然传来了一阵叽叽喳喳的鸟叫声，声音很大，一直传到了溶洞之外。过了一会，几只喜鹊从溶洞入口飞进来，疯狂的撞到了栅栏上的蜘蛛网上，挣扎几下，然后就一动不动。

“这东西在学发情的鸟叫，”柳涛把嘴凑近邓瞳的耳边，“这是他诱捕食物的方式。”

“妈的，怎么比人都聪明。”邓瞳满头大汗，“幸亏它看不见，也听不见。”

两人正在说话，突然看见两人和溶洞入口之间，好像空气中散发出一股雾气，但是雾气很快就消失，然后凝结成为了一段蛛丝。

而且雾气靠着溶洞内部，越来越深，距离邓瞳和柳涛两人，已经不到两米的距离。

这时候，一个小冉遗从地下河里慢慢爬起来，在地面上慢慢爬动，追逐一个地面上的虫豸，冉遗突然触碰到了凝结的丝网，邓瞳和柳涛清晰的看到，丝网轻轻的弹动了一下。

一个枯硬的长爪，瞬间从空中伸下来，坚硬的末端，把冉遗的身体贯穿。邓瞳和柳涛看得十分清楚，长爪上长着尖锐的倒刺，然后迅速收回，另一个长爪伸过来，两个布满倒刺的长爪，飞快的交错转动，在长爪末端的冉遗，立即被蛛网裹的严严实实。

然后被长爪收回，不知道放在了什么地方。

邓瞳和柳涛明白了，这个蜘蛛，真的不需要敏锐的听觉和视觉，它

在溶洞里布满蛛丝，蛛丝充斥了溶洞里的所有空间，任何移动的事物，只要轻轻的触碰到蛛丝，它会根据蛛丝的细微颤动，瞬间抓捕猎物。

有这个本事，真的不需要什么听觉和视觉。

现在蛛丝在邓瞳和柳涛的面前凝固，两人知道，一旦触碰到蛛丝，就是灭顶之灾。没有办法，两人只好硬着头皮，继续往溶洞深处移动，但是照着蜘蛛布置蛛丝的速度，最多几个小时，整个溶洞就会被蛛丝布满。

但是现在柳涛的舅舅还没有带着人来营救他们，两人也只能躲一时算一时。

柳涛和邓瞳摸黑又到了溶洞的中段，柳涛拉着邓瞳继续行走，“我们游泳出去。”

“游个屁，”邓瞳拒绝了，“我水性不好，你就想扔下我，自己一个人逃命。”

“王鲲鹏怎么会有你这种徒弟？”柳涛急了，“白瞎了他这么一号大人物。”

“我他妈的又没有黄坤的避水符！”邓瞳被触碰到痛处，“老子水性不好，招你惹你啦！”

柳涛都懒得跟邓瞳再啰嗦了，攥着邓瞳来到了废弃的码头，就要下水。突然邓瞳的脚踢到了什么东西，然后摸索着捡起来，“好像是一个应急灯呢。”

“啊，”柳涛也听见了塑料壳子和石壁碰撞的声音。

邓瞳用手摸索，“你把我带到什么地方了啊？”

“你他妈的别开灯……”可是晚了，柳涛的话没说完，两人的眼前一亮，邓瞳已经把应急灯给打开。

柳涛恨不得要把邓瞳给吃掉。

可是邓瞳比柳涛更加愤怒，“都说了我不会游泳，你带我来这里！”

柳涛没有理会邓瞳，而是看着灯光照着在地下河水面的上方，看见了密密麻麻的蛛丝。上面挂满了巴掌大的冉遗。

“打死我也不下水……”邓瞳还没说完，柳涛一把将应急灯夺过来，然后给关了，然后在黑暗里沮丧的说：“现在就是想游出去，也没机会了，我们不下水了，往回走吧，先躲起来。”

“你在玩我，是不是，”邓瞳恼怒的说，“不是说好了游泳出去吗？”

“你是真傻逼，还是故意跟我捣乱？”柳涛的声音十分绝望。

“往那里躲？我好不容易下定决心跟你游出去。”邓瞳还在不依不饶。

“你眼睛长着喘气的是不是？”柳涛已经被这个傻逼闹得心烦意乱，也开始骂人了，“你自己刚才没看见吗，溶洞的入口和出口，同时被蜘蛛丝给封住了。”

“他妈的一个蜘蛛，还能分身吗，”邓瞳说，“你糊弄我，我告诉你，我没那么好骗，你自己要一个人跑就明着说。我留下来，我他妈的不怕。”

“两个，有两个，”柳涛强行压抑心中的怒火，“一加一等于二，傻逼。”

“你他妈的怎么不早说。”邓瞳骂道，“那我们现在怎么办，这么一个瞎破烂的洞子，净他妈的多事。”

柳涛实在是无法跟邓瞳交谈下去了，现在已经没有办法了，只能带着邓瞳去通往梧桐树的石厅躲避。

邓瞳一把抓住柳涛的衣服，也跌跌撞撞的跟着。

两人到了石厅，柳涛十分犹豫，该不该进入到梧桐树的空间里。现在蜘蛛丝还没有过来，他只能期望最好是舅舅杨泽万带着村人来解救自己。

于是柳涛静立不动，邓瞳现在也不说话了，他知道自己如果再触怒柳涛，柳涛一个人钻进去，自己卡在石壁中，必死无疑。

溶洞里发出细微的嗤嗤声音，很明显，蜘蛛布网越来越近。蜘蛛一定不会放过任何一个角落。

柳涛心里在盘算，也在焦急的等待救兵。

突然溶洞里又发出了人的声音，这次却不是柳涛的声音了。

“妈了个比的什么破地方。”

柳涛实在是听不下去邓瞳的咒骂了，于是对着邓瞳狠狠的打了一拳，“你骂我可以，别再侮辱我们村的风水。”

邓瞳被打了，嘴巴咸咸的，一把将柳涛的拳头给抓住，不放松。

“把我天天关着，妈的，老子厉害了，第一件事就弄几吨炸药过来，把洞给炸了。”

柳涛另一只拳头打了过去，不过这次邓瞳有了准备，用手护着自己的嘴巴，可是柳涛的拳头打在他的鼻梁上。

邓瞳鼻梁酸痛，眼泪直流，“不是我说的。”

“明明是你的声音。”柳涛已经怒不可遏。

“不是我现在说的，”邓瞳鼻血流到了嘴巴里，声音含糊，“我承认我说过，但不是现在。”然后把攥着柳涛的手，贴在了自己的嘴巴上。

“太没劲了，我还是数蝙蝠吧，上次数到多少只，陈秋凌才出来的……”

柳涛立即醒悟，现在他听到的邓瞳的声音，的确不是邓瞳说的，刚才自己的声音出现一样，现在是那个在溶洞的怪物，在模仿人的声音，刚才是模仿自己，现在是在模仿邓瞳。

这个怪物，能模仿一切自己曾经听到过的声音。

“他听到过我的声音，”柳涛把手收回来，“在之前，也听到过你的声音……为什么当时他不弄死我们？”

“我你问啊？”邓瞳问道。

“是啊。”

“我是傻逼啊，”邓瞳挤兑柳涛，“傻逼能知道这么高深的问题吗，一加一等于几？”

柳涛因为误会，连续打了邓瞳两拳，心里有点愧疚，现在也就不再跟邓瞳计较了。自己分析说：“很可能是因为他那时候还没有能力弄死我们，原因我不知道，但是只有这种可能，他的听觉比我们想象的要强.....现在他认为有本事能弄死我们了，于是用声音来诱惑我们。”

“什么都是你说的对。”邓瞳说，“你继续。”

“别说话了。”柳涛说，“他要过来了，我们都闭嘴。”

邓瞳哼哼两声，终于不再发出声音了。柳涛和邓瞳就在黑暗里呆着，听着嗤嗤的细微声音，越来越近。

然后那个模仿邓瞳的声音靠得更近了，“第一百三十二.....我靠，陈秋凌大妹子啊，你怎么不穿衣服.....”

邓瞳身体所有的鲜血都涌到了脸皮上，现在他十分庆幸没有灯光，不然柳涛会看见他一张脸跟猪肝似得。

“哎，策策，你也来了，来了正好.....”

柳涛是没有看过动漫，如果看过了，他一定觉得自己满头的黑线。

“策策是谁？”柳涛轻声问，“陈秋凌是你女朋友？”

“不是说不能说话吗？”邓瞳说，“闭嘴。”

“张月，你怎么也在。”

邓瞳很想把自己脑袋狠狠的在石壁上一头撞死。

“慢慢脱。妈的都说了慢慢脱.....”

“这溶洞真好，还有这个福利，早知道就提前几天进来了.....”

“我先说明白啊，我决定娶策策啦，你们两个是什么来着，对，红颜知己.....”

柳涛的身体剧烈的抖动，但是绝不是因为害怕。

“好吧，一起来就一起来，策策你不要见怪啊，我心里只有你……”

柳涛的眼泪流下来了，但也不是因为害怕。

“身材真不错……跟着我多好，干嘛围着黄坤那个穷小子转悠……”

柳涛的肚子肌肉痉挛的厉害，仍旧不是因为害怕。

邓瞳伸出手，摸到柳涛的脑袋，把柳涛的两个耳朵死死的捂住。但是有什么用呢，声音依然从邓瞳指缝中透过，传到柳涛的耳朵里。

“都说了别急，我都不急，你们急什么……妈的……纸呢……明明放在枕头旁边……我操……纸呢……”

第211章 算沙部：杨泽万

邓瞳现在想死的心都有了。恨不得那个大蜘蛛立即过来，把自己给吃掉，自己一直看不起这个一辈子守在溶洞的柳村长，没想到却偏偏在柳涛的面前出了这么大的一个丑。

现在邓瞳柳涛已经大致明白了自己面对的威胁：至少有两个巨大蜘蛛，当然他们不知道这个蜘蛛的是从前少都符豢养的蛛母。

而且蛛母十分适应黑暗的地下环境，蛛母的听觉和视觉退化，这就是地下黑暗生物的共性。当年王鲲鹏和徐云风遇到的烛啼和螭龙都是如此。

与螭龙和烛啼一样，蛛母虽然普通的感官退化，但是进化出了超出普通生物的强大能力。

烛啼也就是当年的娃娃鱼，少都符最贴身的宠物，因为烛啼体型巨大，眼睛能看透阴阳。螭龙一雄一雌，几乎是瞎子，但是听觉灵敏，因为是蜥蜴炼化，所以有保护色，和周边的环境融为一体。

现在进入到溶洞的蛛母，最厉害的就是触觉，蛛母在溶洞里正在布满蛛丝，任何细微的触动，都会被蛛母从蛛丝上感知到，然后迅速的确定猎物的位置。

现在蛛母正在布网，即将把整个溶洞所有的空间覆盖。

柳涛和邓瞳已经明白了这点。

邓瞳轻声的对柳涛说：“在没有想到办法之前，我们还是先躲到梧桐树的石厅里去吧。”

柳涛心里十分不乐意，他作为冉遗的守护传人，最本能的避免有外人侵袭的时候，进入梧桐树的石厅。

柳涛还在犹豫，邓瞳却开始焦躁，如果对手是人，也就罢了，他跟对方死磕就行。可是现在溶洞里的威胁是至少两个蛛母，这种东西，邓瞳根本就没有任何办法，而且邓瞳和常人一样，对这种恐怖的怪物十分

惧怕。

在黑暗中，邓瞳和柳涛听见两个蛛母吐丝的声音分别从两个方向愈来愈近，很快就要汇合，而汇合的位置，就在他们的藏身之处。柳涛心里十分焦急，为什么舅舅杨泽万还没有带着村人过来。

现在蛛母模仿人说话的声音不再出现，因为已经没有必要蛊惑猎物了，一旦两个蛛母把蛛丝全部布满，溶洞里任何一个细微的触动，都逃不过他们的感知。而且他们在蜘蛛网上的速度移动十分迅速，体型也占据了绝对的上风，柳涛和邓瞳在几乎没有准备的情况下，根本没有半分的胜算。

邓瞳已经开始想象，自己被蜘蛛丝缠绕，然后被蜘蛛吸干血肉的场面了。他自觉在柳涛面前丢了颜面，现在也不好意思催促柳涛带他进入到梧桐树石厅里。

突然柳涛意识到了什么，突然大声对邓瞳说：“我们马上进去！”

邓瞳认为是柳涛和自己一样，对知道大蜘蛛在黑暗中的巨大危险，现在要躲进梧桐树石厅了。可是柳涛嘴里却在说：“蝙蝠！蝙蝠！”

“你在说什么？”邓瞳张口就问，然后发现身体上黏黏的，于是大喊，“他妈的他们听到我们的声音了，蛛丝喷过来啦……”

柳涛带着邓瞳嵌入柔软的石壁，片刻之后，邓瞳和柳涛穿过了石壁，来到了梧桐树的石厅。

“果然是这样，”柳涛腿一软，背靠着石壁慢慢坐在地上，委顿不堪。

不用柳涛解释，邓瞳也知道了柳涛为什么突然不再犹豫，而是立即进入到梧桐树的石厅里，嘴里还不停的说着：“蝙蝠，蝙蝠……”

溶洞里几千上万只蝙蝠并不是消失了，现在全部在邓瞳和柳涛的面前。

整个石厅里的光线不再是上次邓瞳进来后，透彻炫目的碧绿光芒，而是减弱了很多，灰蒙蒙的。所有的蝙蝠都挂在梧桐树上，但是并非靠着自己的爪子倒吊在梧桐树的树枝上。

这些蝙蝠都死了，身上包裹着一层灰白色的蛛丝，被蛛丝悬挂在树枝上。

不仅如此，整个梧桐树被灰色的蜘蛛网给覆盖，绿色的光芒在蛛丝的掩盖下，失去了往日的颜色。

邓瞳明白柳涛为什么飞快的要进入到石厅，那就是柳涛在外部溶洞发现两个大蜘蛛已经把整个溶洞都布满蛛丝，突然想起了，无数蝙蝠绝不可能自己消失掉。那么只有一个可能，那就是进入到溶洞里的蜘蛛，早已发现了梧桐树，并且把蝙蝠都带到了这里。

柳涛在地上坐了一会，猛然一跃而起，冲到梧桐树的跟前，用两个手把梧桐树上的蜘蛛网给拉扯，也把吊在梧桐树上的蝙蝠尸体都拽下来。

但是这个动作是徒劳的，因为蛛网十分的粘稠，柳涛越是在里面动作剧烈，蛛丝就缠绕的越来越多。柳涛的被蛛丝然后，力气越来越小，但是嘴里在不停愤怒的呼喝。

到了最后，邓瞳看见柳涛的动作幅度越来越小，最后精疲力竭，身体被包裹在蛛网里，不再动弹。

邓瞳看傻眼了，然后看见梧桐树的上方，一片树枝和树叶正在慢慢的变化颜色，碧绿色越来越深，从透明渐渐的变的不透明，然后邓瞳看清楚了，这也是一个巨大的蜘蛛，现在这个蜘蛛抓到猎物之后，褪去了自己的伪装颜色。

邓瞳感觉自己的腿在开始发软。

因为在这个蜘蛛的左侧，那片碧绿的树枝和树叶，也慢慢的开始变得模糊，褪去了透明和碧绿，身体变成暗灰。几个扭曲交错的树枝开始伸缩舒展——恢复到了蜘蛛的样子。

然后邓瞳发现梧桐树的顶端也显现出来了一个巨大的蜘蛛，不仅如此，整个石厅四周的石壁上、石壁的顶上……到处都是，一个一个的显现出恐怖的身躯。没有一个蜘蛛的身躯直径低于一米！

原来这些怪物，早就占据了溶洞里的核心部位。

邓瞳想明白了这点，于是从后背慢慢抽出王鲲鹏留给他的灭荆宝剑。现在也只有这个宝剑，能让他心里有点底气。

当邓瞳把宝剑慢慢举起来的时候，发现胳膊的动作无比艰难，寸许的移动，都要耗费巨大的气力。邓瞳眼睛看向自己的胳膊，发现胳膊上已经缠绕了无数细微的蛛丝。

邓瞳看了看，自己的大腿，果然身体已经缠满了蛛丝。现在已经跟柳涛一样，也要被蛛丝给包裹起来了。

石厅里所有的蜘蛛都开始移动起来，其中一个爬到了柳涛的头顶上，然后伸出两个触手，飞快把柳涛转动，不多时，柳涛就已经被卷成了一个虫茧。只能勉强分辨出人体的轮廓。

而邓瞳发现自己的身体在慢慢的升高，原来是被蛛丝慢慢的拉到了石厅的上方，邓瞳勉强看了看头顶，一个五彩斑斓的蜘蛛腹部，就在上面。

其余的蜘蛛都围绕在梧桐树上，邓瞳知道，自己和柳涛根本就不是他们要对付的目标。这些蜘蛛进入溶洞唯一的目的，就是要把冉遗的心脏——这棵梧桐树蒙蔽起来。

蜘蛛刚才因为柳涛和邓瞳突然闯入，身体变色，伪装起来。现在已经把两人控制住，就恢复到了本来的身体颜色，继续进行他们的任务，缓慢的在梧桐树上吐丝。一层一层，速度虽然不快，但是梧桐树的光芒越来越弱。树枝开始枯萎，树枝的颜色也慢慢变成黑色。

他们要把梧桐树给完全蒙蔽。邓瞳已经完全明白。两人却都已经没有了任何反抗的能力。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这里变成蜘蛛的巢穴。等着张天然派遣的道士来驱动已经被控制的冉遗。

天玑星位，王鲲鹏布置的最为弱小的星位，邓瞳来镇守的星位，眼看就要被蛛母全部攻破。

如果张天然在暗中看到这一切，应该觉得自己终于找到了王鲲鹏的弱点——邓瞳，击破了天玑星位了吧。

溶洞开始发出剧烈的抖动，石壁上方纷纷掉下碎石，地下河开始翻腾，从溶洞的下方涌上来，蔓延到了梧桐树的石厅。溶洞贯彻着一声剧

烈的轰鸣声。

把柳涛仅仅包裹的虫茧里，传出了尖锐的竹笛声音。

张天然还是失算了，因为天玑星位抵抗外敌第一轮的镇守者，并不需要邓瞳。

柳涛在虫茧里拼命的对邓瞳大喊：“挺住！我舅舅来了！”

杨泽万带着村人在溶洞上方的山上，开始了唤醒冉遗的祭祀。

仍旧是那个破烂的巨鼓，两个浑身赤裸的村民大汉，听着杨泽万高声唱歌的节奏，一下又一下的敲击巨鼓。

杨泽万的声音停下了，天空聚集起了乌云。雷声从乌云中轰隆隆传来，但是十分的低沉。

杨泽万杵着拐棍——他在牢房里身体状况恶化，因此保外就医，站在鼓边，看着几十个村民。咳嗽了几声，然后点头，“回来了，你们回来就好。”

这些村民都看着杨泽万，脸色都严肃。他们都是前段日子，从全国各地，接到了柳涛的电话，让他们临时回来，保护家乡的风水不要被人破坏。

第212章 算沙部：冉遗苏醒

杨泽万来了，带领着冉遗守护者的后代，秉承着世代延续的使命，来保护冉遗了。几千年来，他们终于第一次真的要唤醒冉遗，然后对抗窥觑冉遗的对手。

冉遗自李冰治水始，一直以来都平静的睡在这片土地上。是李冰治水神兽中唯一一个未被封印，而是选择沉睡的神兽。

两千多年来，冉遗的身体与土地河流山脉渐渐的生长在一起，由于体型巨大，占据了方圆几百米的地域。

而杨泽万和柳涛就是守护冉遗的家族传人。延续着给冉遗祭祀的传统。每年都给冉遗供奉。解放前一直用的活人，解放后祭祀习俗，作为封建陋习被政府强行禁止。

于是当地村民转而用当地凶死的尸体供奉。

而冉遗也用自身的灵力，护佑这一方风水。无论其他的地方的旱涝灾害，都不会影响到冉遗附近的村落。保持这一方土地的丰收。

只是随着世界的变化，国家经济改革之后，耕作良田和种植柑橘也不能改善村人的生活。村人于是纷纷出外打工。

当王鲲鹏带着邓瞳来投奔柳涛，告诉有术士要驱使冉遗，柳涛十分的担心，外出打工的村人，会不会还记得老祖宗的留下来的使命。

但是柳涛想错了，村里的村民，无论是在长三角，还是在广东，还是在武汉，接到柳涛的求助后，都义无反顾的买火车票回到了家乡。没有一个人拒绝了柳涛的请求，也没有一个人表示犹豫。

杨泽万也虽然卧病在床几年，但是也已经做好了准备。当柳涛让报信的老头子跑到杨泽万家的时候，杨泽万，立即在村广播里通知了所有的祭祀村民。

现在杨泽万和村民在一起来到了溶洞上方，大家都没有太多的话好说了，冉遗对于当年的窥觑的商人来说，是一笔巨大的财富。对于术士

来说是不可多得的宝物，是有着巨大能量的神兽。

而对于杨泽万，对于村里的村民来说，是他们的坚守的家园。

第一轮鼓声，乌云弥漫到了山顶上方。滚滚雷声后，一道霹雳劈下来。

杨泽万把手里的拐棍给扔掉，挺直身体，站立起来，不再是刚才那个病恹恹的老者，而是露出了坚定的气概。

然后杨泽万又开始唱歌了，唱词谁也听不懂，甚至包括杨泽万自己也听不懂，这个唱词，就是世代代流传下来，一辈人一辈人口口相传的语言，与现代汉语已经完全迥异。

杨泽万唱完这一段，两个击鼓的大汉连续敲打鼓声。暴雨倾盆而下，然后又是一个雷电劈下。

大地开始晃动，雨水越来越大，开始冲刷土地表面的一层泥土，露出了坚硬的岩石。

冉遗开始苏醒了。

四周的河流小溪，在暴雨下迅速的汇集洪水，然后从四面八方涌到冉遗溶洞。水势继续上涨，很快就漫过了溶洞的入口。洪水越来越大，把整个溶洞附近全部淹没，只剩下杨泽万和村民所在的整个山顶。

而山顶震动的也越来越厉害，冉遗是一条搁浅后沉睡的大鱼，现在这条大鱼，被洪水开始浸泡，被雷声惊动，两千多年来，它第一次从沉睡中渐渐醒转过来了。

杨泽万又唱了第三段歌词，祭祀的村民连续敲击着大鼓，连续不停的鼓声不断的刺激冉遗。击鼓的村民连续敲击下，全身脱力，倒在地上。随即两个接替的村民，把鼓槌拾起来，继续敲击大鼓。

鼓声和雷声交替，震动着每一个的心脏。声音穿透地表，一直传递到了溶洞之中。

邓瞳和柳涛在梧桐树所在的石厅里，已经听到了头顶上方传来激烈的鼓声。溶洞在晃动，每一个角落都在震荡。

已经被蜘蛛丝网全部蒙盖的梧桐树突然发出了强烈的光芒，绿色的光芒，几乎把邓瞳的眼睛闪耀的刺痛。正当邓瞳不明所以的时候，身体突然狠狠的摔倒在地上，这才发现缠绕着自己的蛛丝已经断裂。

石厅里到处是细微的蛛丝在漂浮，邓瞳不再犹豫，东倒西歪的走到柳涛面前，用手撕扯把柳涛包裹起来虫茧。虫茧很厚，但是在碧绿强光的照射下，变得十分松脆，柳涛从虫茧里掉出来，勉强在震动的地面上，东倒西歪的站立起来。

然后看着四周发生的一切，对着邓瞳激动的说：“我舅舅把冉遗叫醒了！叫醒了！”

邓瞳对着柳涛大喊：“你看看脚下！”

柳涛一看，脚下的水面已经淹没到了他和邓瞳的脚踝，而且河水正在快速的涌入。

“我们会不会淹死在这里？”邓瞳焦急的询问柳涛。

“你急什么，”柳涛轻松的回答，“当年我和王鲲鹏被洪水围困在这里，就是我带着他逃出生天的。”

邓瞳长出一口气。现在他看着石厅里几十个蛛母。现在蛛母都十分的慌乱，看来张天然失算了，根本就没有想到王鲲鹏会让柳涛和杨泽万不惜唤醒冉遗来对抗他放过来的蛛母。

梧桐树的颜色变得越来越碧绿，终于缠绕着梧桐树的蛛丝无法掩盖绿色的光芒，蛛丝从内而外被绿光撕裂。

所有的蛛母，在绿光的照射下，一动不动，在蛛丝撕裂的那一刻，趴在石壁上方的蛛母直愣愣的摔下来，靠近梧桐树的蛛母，八条长腿飞快的移动，朝着远离梧桐树的方向退却。

蛛母都顾不上邓瞳和柳涛了，他们毕竟是少都符在隋末唐初才开始豢养的毒虫如果冉遗始终保持着沉睡，他们可以慢慢的蒙蔽冉遗的灵脉，然后等着那个能够驱使神兽的道士过来。

可是现在冉遗一旦醒来，蛛母在上古神兽面前，实在是太不堪一击。

柳涛对着等同大喊：“闭上眼睛！”

邓瞳没有反应过来，只是看着柳涛自己把眼睛闭上，并且用手遮盖在眼前。邓瞳看见梧桐树的光芒如同火焰一样，把石厅里的蛛网全部摧毁。而且光芒如同利剑一样刺入每只蛛母的八个眼睛，蛛母都发出了巨大的嘶声，由此可见，他们本来就不灵敏的眼睛已经全部刺瞎。

几十个蛛母相互碰撞，胡乱的在石厅里到处爬动，完全不具备方向感，碧绿的光芒还在加强，已经变成淡蓝色，光线把蛛母的身体照射得透明。

邓瞳好奇的看见，每个蛛母里跳动的的心脏和腹中没有产出的虫卵。

接下来的情形，让邓瞳几乎要呕吐出来。

一个较大的蛛母身体的皮肤崩裂了，无数的虫卵爆裂出体外，那些虫卵一离开母虫的身体，立即破卵而出，变成一个个小蜘蛛，数目无法计算——邓瞳无意识的想到学会算沙的黄坤才能一眼看出多少个小蜘蛛。

小蜘蛛刚刚出生，就被强烈的光线烧灼而死。

接着是第二个蛛母，身体崩裂，然后是第三只、第四只、第五只……

……

……

所有的蛛母都被梧桐树的强光给烧死了。地上全部是蛛母的尸体。

梧桐树发出的光线已经变成了湛蓝，然后慢慢又变成了橙色。邓瞳已经目瞪口呆，眼睛一眨不眨的看着梧桐树开始变化。

首先，梧桐树的树枝，在飞快的生长，树枝伸入四周的石壁当中，然后如同藤蔓一样在石壁上快速的蔓延。

梧桐树主干在慢慢的变短，但是越来越粗。主干下的根须，在邓瞳脚下蔓延。

终于梧桐树的主干变成了一个圆形的心脏，而原来的根茎和树枝，变成了心脏与石壁连接的血管。在石厅里纵横交错。

心脏又从橙色变成了赤红色。在邓瞳的面前发出红光。红光慢慢减弱，终于不再刺眼。

邓瞳对着柳涛叫着说：“你别用手遮着眼睛了，没事的。”

柳涛把眼睛睁开，突然大喊一声，然后把眼睛又给闭上。邓瞳清晰的看到柳涛紧闭的眼睛，流出了两道鲜血。

邓瞳连忙跑过去把柳涛扶起来，“你眼睛怎么了，我不是故意的，被刺瞎了吗？”

“我没怪你，”柳涛虚弱的说，“你一直没闭眼对不对？”

“是啊，”邓瞳连忙说，“你眼睛瞎了，千万可别赖上我。”

“跟你无关，”柳涛说，“我带你离开。冉遗已经活了，他的心脏是不能被人看见的，看见的人一定会瞎。”

“可是我明明看得见……”邓瞳突然发现河水已经漫过了膝盖。

柳涛对着邓瞳说，“梧桐树后方的石壁有一道缝隙……”

“没有梧桐树了，”邓瞳插嘴，“已经变成了心脏，正在跳动。”

“哦，”柳涛说，“从心脏后方走，那里有一个缝隙。”

邓瞳搀扶起柳涛，走到那一道缝隙里，回头看了冉遗的心脏一眼。心脏已经在开始剧烈的收缩。

冉遗活了。邓瞳十分明白。柳涛对邓瞳说：“苏醒过来的冉遗，心脏的光芒十分强烈，会刺瞎人的眼睛，对于长期生活在黑暗里的生物来说，也是致命的武器。”

邓瞳最后看了冉遗的心脏一眼之后，然后顶着柳涛，进入缝隙里……

邓瞳和柳涛爬到了山顶上。邓瞳看见山头的四周都是洪水。天空上

下着瓢泼大雨。四周站了几十个汉子，两个赤裸的大汉，正在没命的敲击一个大鼓。鼓声震人的心魄。还有八个大汉已经躺在大鼓的四周，不知道死活。

一个五十岁模样的老头，站立在大雨中，两手伸开，头仰起来，对着天空。

邓瞳对着柳涛说：“你把眼睛睁开，快看看眼睛瞎了没有。”

柳涛的眼睛睁开了，但是一脸的茫然，邓瞳心里抽动了一下，因为他看见柳涛的眼眸，已经变成了灰白色。

“我真的不是故意让你睁开眼睛的。”邓瞳想撇清关系，“我一直都没闭眼。”

“我知道……”柳涛说，“是我自己想看一眼，我也看到了。”

邓瞳不再说话了，心想柳涛这人眼睛突然瞎了，心里承受不了，脑袋傻了。

“舅舅，舅舅，”柳涛对着前方大喊，“我看到土龙的心脏了，土龙醒了。我这辈子没白活了。”

邓瞳摇头，看来柳涛真的傻了。于是对着柳涛问：“哪一个是你舅舅？”

“我舅舅，”柳涛大声喊，“我舅舅一定在这里啊，没有他主持祭祀，土龙怎么能够苏醒。”

邓瞳看着那个张开双臂一动不动的老头说，“是不是头发掉眉毛掉光的那个人？”

“是的，”柳涛说，“他化疗后头发都掉光了。”

邓瞳把柳涛搀扶到杨泽万的面前，这才觉得不对劲，这个老头已经保持这个动作很久了。

柳涛大声说：“我舅舅是不是就在我面前。”

邓瞳把杨泽万的身体拉了一下，杨泽万保持伸开双臂的姿势，向前

扑倒，结结实实的摔在柳涛面前的泥水里。

柳涛听见了声音，跪下来，把杨泽万的头颅给抱住。

过了很久，邓瞳才意识到，杨泽万已经死去好长一会了。

两个击鼓的大汉因为脱力又倒下，接着两个人，捡起鼓槌，继续敲击大鼓。但是鼓点已经混乱，山头靠近入口的悬崖处，开始滑坡，露出了整片岩石。

邓瞳忍不住去伸头看了看那片岩石，发现岩石是一片片的鳞甲，其中几片鳞甲在慢慢翻动，接着一个巨大的眼睛显露出来。

“眼睛！”邓瞳惊呼，“眼睛出来了。”

其余的大汉都看着看到岩壁上的眼睛，纷纷跪倒在地。两个击鼓的村民似乎无法再继续打击大鼓，茫然的把鼓槌举在半空。

雷声更加的猛烈，整个山头在剧烈的震动。柳涛放开怀里的杨泽万，慢慢站立起来，对着邓瞳说：“扶着我。”

已经被场面震惊的邓瞳照做了。

柳涛在邓瞳的搀扶下，挺直身体，张开双臂，用所有人都听不懂的语言开始大声的唱歌。

柳涛的声音沙哑，并且十分的刺耳。邓瞳听得恨不得把耳朵给赌上。

但是打鼓的两个汉子却找到了节奏，停止的鼓声，又开始延续起来。

暴雨立即停止。

第213章 算沙部：龙抬头

洪水将整个山头都围住。

邓瞳踮起脚，看着四周。发现冉遗溶洞入口所在的地域，相对附近的地势最低，这个很好理解，不然一条溪流也不会流入到溶洞里成为地下河。

而溶洞出口，地下河流出的地方，有一个巨大的湖泊，现在而湖泊的蓄水能力强大，洪水最终会慢慢的聚集到湖泊里。

所以在冉遗身体所在范围之外农田和民居都没有受到洪水的影响。现在暴雨停歇了，湖泊吐纳山洪，也没有满溢。

邓瞳停止唱词，手摆了摆，敲鼓的两个大汉终于停止了。

邓瞳看见，冉遗头顶所在的山头之外，附近所有的山头上，已经有稀稀拉拉的村民站立在远处，有的还打着伞。然后人越来越多。

这是附近灵宝村，车站村，文畈村，付家堡，高家村的村民都被雷暴和鼓声惊动，都走到高处来看个究竟。

又是一阵狂风吹过来，把山头悬崖方向的树木和草丛连根拔起，带着泥土卷到空中，冉遗的另一个眼睛也睁开了。

冉遗的两个巨大的眼睛，慢慢的转动。如同两块巨大的水晶石，泛起湛蓝的光芒。并且开始慢慢的转动，附近的山头的村民都发出了一阵惊呼。

已经眼盲的柳涛，对着所有人大喊：“我柳涛！作为土龙侍奉的传人，现在大家都听我安排……开始祭祀！”

“什么祭祀？”邓瞳对着柳涛隔空喊道。

“土龙抬头！”

柳涛的话音刚落，他们所在的山头慢慢向上晃动一下，邓瞳发现，果然是冉遗的脑袋稍稍抬了一点。

除了刚才因为击鼓而脱力躺倒的十个大汉，其余的几十个村民，纷纷站到柳涛的面前，摆出了一个奇怪形状的列队。其中四人，把放在一边的一个八仙桌摆到柳涛的面前。

接着又在八仙桌上摆放了一个巨大的香炉。又有一个村民，把一捆塑料布打开，拿出了十几只，粗大的高香，柳涛在村民的帮助下，点燃了高香，全部插在香炉里。

接下来，一个村民又从旁边牵来了一只羊和两头猪。

邓瞳看到这个，对着柳涛喊：“你们早就准备好了吗，到底是你镇守星位，还是我镇守星位。”

“星位是你的，”柳涛闭着眼睛回答，“土龙是我们的。”

“说了跟没说一样。”邓瞳刚刚说完，面前的一个满脸虬髯，十分凶恶的村民，从腰间拔出一把锋利的杀猪刀。

邓瞳本能的向后退了一步，差点摔倒悬崖下的洪水中。

但是拔出杀猪刀的村民，却走向了山羊，两个村民已经把山羊的四肢捆绑起来，面目凶恶的村民，将杀猪刀从山羊额脖子捅进去，一直捅到了山羊的心脏。

山羊的身体在地上扭曲，鲜血汩汩的流出来。两个村民，并不迟疑，前后抓起山羊的前后蹄，晃动两下，狠狠的扔到了溶洞前的洪水里。

山羊在洪水中沉浮几下，然后猛然被一股暗流吸入到水下。

柳涛把香炉里的高香抽出一只，扔到了洪水里。

柳涛大声喊：“东方龙来，青木以介。”

这两句唱词和刚才不同，邓瞳能够听懂了。

接下来，村民如法炮制，杀了两头猪，用同样的方法，把正在汩汩流血的猪推到了洪水中，而柳涛把高香抓了两根也扔到了洪水里，接着高唱：“猗与漆沮，潜有多鱼。以享以祀，黄龙永昌。”

两头猪漂浮在洪水中，一时半会未死，在水中拼命的嚎叫挣扎，洪水中一个小浪涌过来，把两头猪卷入。猪的嚎叫声嘎然而止。

柳涛摸索着从八仙桌祭台的后方走到村民跟前，“上船。”

村民一时间那里去弄条船出来，邓瞳正在好奇，看见村民抬出来一个平日里在堰塘里打渔的小船。绕到山头的左方，把船慢慢的放入水中，然后搀扶着柳涛上船，这还没完，又有一个村民把杨泽万的尸体，也抬到了船上。

邓瞳诧异的看着小船上只有柳涛和一村民，还有杨泽万的尸体。

小船在洪水中慢慢的旋转，邓瞳亲眼看见柳涛和那个村民，把杨泽万的尸身推到了洪水中。

与刚才的猪羊一样，杨泽万的尸体也被洪水卷入到红水之中。邓瞳才知道，原来柳涛要进行的溶洞，是要把杨泽万也供奉给冉遗。

——冉遗是一个需要人来供奉的神兽。

邓瞳不仅毛骨悚然，他在这个溶洞里呆了这么长的时间，也就是说一直呆在这个已经石化的冉遗的嘴巴和喉咙里。

柳涛的祭祀还在进行，洪水慢慢的变得平静，柳涛所在的小船，在村民的划动下，靠到了山头边，接应的几个村民把柳涛背到了山头上。

洪水慢慢的退去，而冉遗溶洞所在的大地，开始一阵阵的震动。

“土龙开始抬头了。”村民都大声喊起来。

其他几个附近村落，过来看热闹的村民，都清晰的看见了大地的蠕动，都惊慌的逃窜。果然山头再一次抬升一段，邓瞳和所有村民一样，都站立不稳。

柳涛对着村民说：“土龙醒了，用我们老规矩来。”

“你眼睛看不见了，”一个村民劝说，“我来吧。”

柳涛摇头，“我舅舅死了，这事归我来做。”

村民见柳涛已经决定，也没有时间再相劝。于是把八仙桌上的香炉给倒扣下来，把香灰全部倒出来。然后放在柳涛的面前，第一个村民走到香炉跟前，接过刚才那个屠夫的杀猪刀，在自己的胳膊上划了一下，鲜血滴入到香炉里。几十个村民紧跟在第一个村民身后，排成了长队。

他们一句话都不说，一个又一个的用杀猪刀把自己的胳膊割开，把鲜血滴入到香炉里。柳涛抱着香炉，脑袋慢慢的转动，用耳朵听着四周环境的震动。

终于最后一个村民把鲜血滴入到香炉里，然后把杀猪刀反转，递给了柳涛，柳涛伸出左手的手心，然后用杀猪刀狠狠的割开了一个口子。接着把手掌向下，平伸在香炉上。

一个村民走过来，把一个绳索系在柳涛的腰间，柳涛右手的胳膊把香炉环抱，七八个村民拉着绳索，把柳涛从悬崖边放下。

柳涛抱着香炉到了冉遗的左侧的眼睛，这是一块巨大的水晶。

柳涛把手掌在香炉里沾满了鲜血，小心翼翼的涂抹在水晶上，水晶的表面，顿时被鲜血模糊。

柳涛慢慢的涂抹，过了很久，整个水晶才被全部蒙上了鲜血。

拉着柳涛的大汉们，又把柳涛移动到冉遗右侧的眼睛，柳涛如法炮制，把冉遗右侧的眼睛也用鲜血给蒙住。

冉遗眼睛再也没有了湛蓝的光芒，全部鲜血覆盖。

山头不再抖动了，渐渐的恢复到安静。

洪水也全部涌入到溶洞出口处的湖泊里，湖泊的水面上升了很多，并且范围扩大了一倍。

柳涛的祭祀终于完成。村民都散去，邓瞳搀扶着柳涛回到了溶洞入口处的小屋旁，现在这里全部是淤泥和树枝，还有无数的垃圾，到处都是塑料袋。

邓瞳从下方看着溶洞入口，看见冉遗的眼睛已经凸显的十分明显，只是蒙上了一层红色的鲜血。

但是溶洞入口的这片悬崖已经扩大了很多，原因是入口处的这山头在刚才的地震中，抬高了二十几米。

相反的是，溶洞的入口变小了，并且入口已经距离地面好几米。没人能进入溶洞了，当然也没人再会愿意走进去。

“龙抬头，”邓瞳把看到的一切都告诉了柳涛，“我听说过一个说法，龙抬头，死舅舅……”

柳涛对着邓瞳说：“你从那里听来的无稽之谈。”

邓瞳伸了伸舌头。

过了一会，十几个村民去而复返，带来了一个村卫生所的医生。医生仔细查看了柳涛的眼睛，先用碘伏给柳涛的眼睛给消毒了，然后叹息着说：“眼睛已经坏了，这辈子都看不见了。”

柳涛摆了摆手，“看不见就看不见吧，我这辈子反正是永远不能离开这里。”

邓瞳一直以来的看不起柳涛，可是经过刚才的惨烈的祭祀，杨泽万用自己的生命唤醒了冉遗，柳涛在眼盲之后，还能接过舅舅的身份，继续祭祀，稳住冉遗。他再也不敢对柳涛有任何的不敬。

“铁匠来了没有？”柳涛问村民，“我没听见……”

“磨盘才有铁匠，也已经是老头子，”一个村民说，“现在几乎没人打铁了。我们在船厂请人过来……”

医生劝说柳涛回家休养。柳涛拒绝，“我要等着铁匠过来。”

邓瞳和柳涛在冉遗之前，就这么等着，一直等到了天黑，然后又等了一夜，邓瞳再也没有说话激怒柳涛，柳涛也没有说话，他反而看起来比眼睛没瞎的时候轻松多了。

终于第二天的中午，几个铁匠，坐着一个小农用车到了溶洞的门口。邓瞳听见了声音，对着来人拱手，“辛苦几位师傅了。”

邓瞳看见这些人，把农用车后的工具搬下来，然后立即搭建熔炉。

“他们要做什么？”邓瞳问柳涛。

“你看见悬崖上的一个石头没有，”柳涛回答，“我们要用铁链把那块石头给穿起来。”

“穿起来干嘛？”

“留给你。”柳涛低声说，“我要做的事情已经都做完了。铁链打造完毕，这个地方，就留给你了。你别给是师父丢脸。”

邓瞳用手狠狠的拍了柳涛一下，“你去养伤吧，总算是轮到我啦！”

第214章 算沙部：柳涛

柳涛并没离开，一直等待着请来的铁匠，打造铁链。然后当铁链穿过溶洞入口上方的岩石之后，亲手把铁链交给了邓瞳。

柳涛和所有村民都离开了。留下邓瞳一个人站在原地。

邓瞳抬头看看冉遗的头颅，又看看已经远远离开的村民。那些村民想把柳涛背着走，被柳涛拒绝。

现在邓瞳知道自己已经被禁锢在溶洞前了，面前悬崖上悬挂下来的铁链，不仅是拴住了冉遗，把自己也绑在了天玑星位。

现在杨泽万和柳涛已经成功的把冉遗唤醒，并且把冉遗留给了自己。邓瞳得意的把灭荆宝剑拿出来比划两下，突然宝剑紧紧的贴在了铁链上，怎么都无法分开。

邓瞳费尽了气力，也是枉然，只好恶狠狠的看着铁链和已经吸附在铁链上的灭荆宝剑。

现在连柳涛都走了，再也没人能帮助他了。

邓瞳摊着手，无奈的看着宝剑。一直看到天黑，灭荆宝剑都没有脱落的迹象。

邓瞳的注意力都集中在铁链和宝剑上，他没有发现，自己的身后，已经站满了无数影影绰绰的身影，这些身影，都发不出任何声音。

王鲲鹏把自己的御鬼术已经散掉，但是在之前，他把御鬼的魔术，传给了邓瞳。

冉遗苏醒，柳涛承诺的事情，已经完成了。

王鲲鹏在七眼泉的孤岛上，停止手中的动作，把斧头放下，抬起头，远远的看着北方，虽然他眼睛什么都看不见，但是七星阵法里的每一个星位都在他的掌握之中。

杨泽万死了，王鲲鹏心里明白，柳涛说过，杨泽万的身体已经无法

进行下一次祭祀，更何况是唤醒冉遗的祭祀。

王鲲鹏叹口气，用手中的斧头，一下又一下的砍着面前的这一棵松树。心里想着，而只要杨泽万还有一个口气，就不会把祭祀交给柳涛。这是他们的规矩。几千都不容有一丝改变。只要是族长还在，那么祭祀的任务，就着落在族长身上，无论族长是重病在床，还是离家千里，都得由他回来主持祭祀。

所以当柳涛告诉了王鲲鹏，杨泽万已经癌症晚期，王鲲鹏心中十分的愧疚，没有想到，七星阵法中第一个要去世的参与者，竟然是杨泽万这个并非直接进入到阵法的核心人物。

松树倒下来，王鲲鹏开始用斧头削掉松树的树枝。

王鲲鹏知道道教的阵法既然布置，那就一定会有人牺牲，只是没有想到会这么快。杨泽万，王鲲鹏仔细的回想当年那个一副表面木讷，但是眼睛闪耀着精明的村主任。在当年王鲲鹏看来，他就是一个混迹在村里的老农，有了一个发财的机会，就尽量的去获取最大的利益的狡诈老农。

可是就是这个自己从内心里鄙视的农民，为了冉遗不被外来的术士驱使，提前唤醒了冉遗，不惜用自己苟延残喘的生命来换取冉遗的风水。

王鲲鹏的心中热了一下，手中劈砍树枝的速度加快。然后把这棵松树，修成了一个两米长的木桩。

人不可貌相，王鲲鹏反思自己对杨泽万的想法，他并不是神，并不知道柳涛为了冉遗，也毁了一双眼睛。

王鲲鹏把木桩扛上肩膀，慢慢的走到了湖水里，湖水中漂浮着十几根两米长的木桩，王鲲鹏在七眼泉的孤岛上没有闲着，他需要砍树，红水阵需要四十九个木桩。现在这个工作完成了还不到三分之一。

下一个星位是玉衡了，清静派的方法和寻蝉，两个女流。

王鲲鹏倒不是瞧不起女人，寻蝉嘴冷心热。与师兄相反，方浊的性格柔弱，可是偏偏她们镇守的玉衡星位，却需要非同小可的力量来镇守。

张天然会派遣谁来对付方浊和寻蝉呢，王鲲鹏无法去预知，他只能知道，玉衡星位是极难运转的枢纽，既然张天然要对付玉衡，那么过去的术士，一定是一个力大无穷的人物，而道家术士里，力量最大的门派，是一个叫“开山”的门派。

开山力士，力量大到了无法想象的术士门派。

王鲲鹏暗自祈祷，开山派已经消失很多年了，民国时期曾经开山力士出现过，但随即就杳无音讯。希望开山派不要和张天然有什么渊源。如果开山力士到了玉衡星位，方浊的力气在减弱，虽然她没说，但是王鲲鹏从北京把她接过来的时候，就已经有所察觉。这个细节，连疯子都看出来了。

疯子在看着方浊的时候，眼光不停的游移不定，疯子在心疼方浊，可是疯子也没给自己提起过这个事情，三人彼此都心照不宣。

箭已经架到了弓弦上，没有回头的道理了。

王鲲鹏清点了一下水中的桓木，然后走向孤岛中部，提起斧头，开始砍下一棵松树。

长阳龙舟坪，清江里的半岛上。徐云风在脚下画了第三个“X”，与王鲲鹏不同的是，徐云风不仅知道杨泽万去世，他还知道柳涛眼睛也瞎了。

因为柳涛现在就站在徐云风的身边。

柳涛把冉遗交给了邓瞳之后，并没有回到家中休养，而是直接让村民把他送到了长阳。獠亭与红花套一江之隔，红花套距离长阳也只有一个小时的路程。

徐云风和王鲲鹏不同，王鲲鹏和杨泽万、柳涛并没有太深的私人交情。但是徐云风和柳涛当年在溶洞的风景区开发的时候，曾经在一个寝室里住了几个月。

徐云风把柳涛慢慢的搀扶到清江边的石头上坐下来，看着对岸县城的灯火，心里黯然，柳涛却看不见了。

“当年我是个电工，”柳涛说，“你是个什么都不会的技术员，我一直

觉得你是脑袋挺傻的，什么都不会，没想到最后竟然阻止我了舅舅。”

“我什么都不会，”徐云风也回想起了当年在风景区工作时候的往事，“如果我不是凭着老田的身份过来，那个浙江的经理，早就把我开除了。”

“是啊，”柳涛笑着说，“你工作了一个星期后，施工经理，专门把我叫过去，提起你的时候，用手指了指他的脑袋。”

“我脑袋不好使，”徐云风说摇着头说，“他怎么看不出来。”

“你和王鲲鹏后来的事情，我也零零碎碎的听说过，”柳涛停顿了很久，然后才把脑袋偏了偏，“其实……我很羡慕你们。”

“羡慕什么呀，”徐云风说，“我和王八的日子并不好过。”

“多好啊，能看见那么多奇怪的事情，能接触到那么多奇怪的人物，”柳涛说，“而我，却只能在大山里呆着，呆一辈子。”

“但是你现在解脱了，”徐云风安慰柳涛，“冉遗不用你来守护，你们村民都不需要继续坚守这个责任了。”

“我是最后一任，”柳涛说，“可是我真的放下了，却心里空荡荡的。”

“冉遗在你们村子睡了两千多年，”徐云风说，“既然醒了，他也该回长江里呆着了。”

“是啊，”柳涛说，“世道变了，我们村子再也不需要冉遗的风水了，反正现在也没人种田，年轻人都走了，留下老人和小孩，村里的田地，荒废了大半，再过十几二十年，老人们都死了，谁还会种田。都去城市里了，都走了。”

“我一直欠你一个谢谢。”徐云风对着柳涛说，“谢谢你。”

“不用，”柳涛说，“其实我舅舅要淹死那些人的时候，我不止一次的想阻止他，可是我没勇气……你比我有勇气。”

“你小子当年瞒的我好苦，”徐云风笑着说，“我一直都不知道你是杨泽万的外甥。”

“你脑袋不好使嘛，”柳涛笑起来，“但是我看见你，站在大雨里，对着我舅舅大喊大叫，阻拦我舅舅祭祀的时候，才觉得你虽然很笨，但是能做常人不能做的事情，在那种完全没有希望的情况下，扭转了局面。”

“是啊，”徐云风叹口气，“这个世界很无趣，不去反抗，老老实实的活几十年，多没劲。”

“这就是我和你们之间的区别吧。”柳涛认命了，“我只是一个守护土龙的土包子，你和王鲲鹏是可以跟天下术士对扛的硬骨头。”

徐云风听了，哈哈笑了两声。然后对柳涛说：“其实吧，世间的道理都一样，就拿你的眼睛来说，瞎了，也不见得就什么都看不见了。”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柳涛欣喜了一下，旋即低落，“神仙也治不好我的眼睛了。”

“神仙……哈哈，那里有什么神仙，”徐云风说，“但是我真的知道有人曾经能把瞎子治好过。”

“我只是眼睛瞎了，脑袋没瞎，”柳涛无谓的说，“你不用糊弄我，哄我开心。”

“曾经有个人，”徐云风说，“真的有本事把瞎子治好了，只是后来这个方子被人偷走。所以这个技艺才失传。”

“你说的跟真的一样。”柳涛摆摆手。

“而且这个手艺，”徐云风轻松的说，“会这个手艺的人，跟你有那么一点点交情。”

“王鲲鹏吗？”柳涛觉得徐云风真的不是在安慰他，“我只跟你和他有交情。”

“不是他，”徐云风笑着说，“你再想想，跟你有交情的术士还有谁？”

柳涛想了很久，突然笑起来，“我还真没把邓瞳当做术士。”

“是的，有些人一站在你面前，你就觉得他肯定是法术高强的术士，比如王鲲鹏，”徐云风说，“但是还有一些术士，你怎么看都是一个傻

逼，比如我，比如邓瞳.....”

第215章 算沙部：八寒地狱

“我的眼睛真的能复明？”柳涛听徐云风这么说，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邓瞳有这个本事，”徐云风说，“相信我，虽然邓瞳自己不知道。”

“他要用一个不知道自己的本事来治好我的眼睛？”柳涛随即黯然。

“再过几天，也许是五天，也许是七天，谁知道呢，妈的，我懒得去算了，这是王八操心的事情，”徐云风烦躁的说，“张天然真正动手的时候，可能其他六个星位都扛不住。”

“扛不住？”柳涛叹口气，“真的是天外有天，我以为你和王鲲鹏已经是最厉害的术士了。”

“单打独斗来说，张天然之下，没有人是我和王八的对手了，”徐云风迟疑一会，“至少我没有对手了，除了张天然，因为他比我更早几十年参透了八寒地狱……我这么说，是不是有点不知道天高地厚？”

徐云风讪讪的笑着。

“我相信，你别不好意思。”柳涛闭着眼睛，“真想和你们一样啊，可惜我的命就这样了，我只做个普通人在旁边看着你们的命运。”

“如果是从前，我会跟你说，我们要是能交换就好了，可惜现在觉得这么说才是矫情。”徐云风把话题又拉回来，“其他六个星位，论单打独斗，胜过张天然手下的机会很小，但是王八的七星阵法，最大作用就是，能偶相互弥补弱点，那时候王八就会驱动阵法，让每个星位都相互照应。”

“其实跟打仗一样。”柳涛说，“阵法不就打仗吗？”

“冥战，”徐云风解释，“王八驱动阵法的时候，需要一个旌旗，那个旌旗的来历，你一定听说过。”

“你别绕弯子了。”柳涛催促，“我眼睛到底能治不能治？”

“那个旌旗，叫做阴阳四辩骷髅，”徐云风说，“魏瞎子用那张人皮，救了无数人的性命。”

“可是他也没有用这东西把自己眼睛治好。”柳涛叹口气，“魏瞎子在磨盘，我在高湖，只相隔几里路，我见过他不止一次。”

“他用人皮治不好，不等于邓瞳用人皮治不好，”徐云风解释，“王八一旦运用阴阳四辩骷髅驱动阵法，邓瞳就能得到人皮的指点，他有鬼方，他祖先邓药识留下来的鬼方，治你的眼睛，完全没有问题。”

“我的眼睛瞳孔已经烧坏了，”柳涛说，“怎么治？”

“你的眼睛是被冉遗心脏发出的光芒刺瞎了瞳仁，对不对？”徐云风说，“可是邓瞳为什么没有刺瞎。”

“他有鬼方，”柳涛终于明白了徐云风的意思，“难不成他瞬间拿出鬼方，根据方子治好自己的眼睛？”

“谁说鬼方是写在纸上的药方了？”徐云风笑着说，“鬼方是鬼，不是药方。阴阳四辩骷髅是会说话，而鬼方是依附在邓瞳的身上。”

“哦，”柳涛长叹一声，“就算是治不好，我也不后悔，梧桐树即将变成心脏的时候，真的很美，是我一辈子都没见过的景象。”

“这下你该放心了吧，”徐云风笑着说，“其实我挺开心的，冉遗的光芒刺了你的眼睛，却让这个世界多了一个记得我的人。”

“你倒是不顾旁人的死活，只顾自己开心，”柳涛苦笑着说，“不过真的在我之前的记忆里，我一直以为是我阻止了我舅舅。”

——那年的正月二十六，“雨水”。溶洞外的水坝边，大地在震动。杨泽万正在唤醒冉遗，让冉遗享受祭祀的牺牲。洞里的人，就是这次祭祀的牺牲。

天空一个炸雷，把一个松树拦腰劈断。杨泽万哈哈的狂笑起来，歌声更加疯狂。

水坝即将溃坝，洪水会灌入溶洞。

柳涛抱着杨泽万大声喊道：“现在不是旧社会了，不能这么做事了。”

舅舅，杀人的罪很大，你会被枪毙的”

“那是他们活该。”杨泽万狠狠的说。

柳涛没有时间劝告了，转身跑进了溶洞。

杨泽万阻止村民，“你们别砸，等等……他是我外甥呐……涛伢子，快回来……”

柳涛在溶洞里一路狂奔，把自己当做入质，让舅舅投鼠忌器。

杨泽万立即在水坝大喊：“赶快填土，不要让水坝溃堤，让我外甥有时间逃出来，他知道怎么逃……”

“这是我的记忆。”柳涛闭着眼睛，“没有你，真不不好意思啊，从来就没有你，直到我的眼睛被梧桐树的光芒刺的剧痛，然后我的记忆中，你就凭空的跳出来了，你站在我舅舅面前。”

——瓢泼大雨中，徐云风对着杨泽万大喊：“十几条人命在里面，你快把水闸打开。不论怎样，杀人绝对不是办法。”杨泽万并不理会，而是继续进行着祭祀。

徐云风走到柳涛身边，“你们这是要杀人吗？”柳涛听见徐云风的喊声，却无动于衷。

徐云风揪着柳涛的衣领，“我们得想办法阻止杨泽万杀人。你快去公司打电话，叫警察来，他们就不敢这么干了。”

柳涛说：“他是我舅舅……”

徐云风无法劝解了，向着溶洞入口跑去，边跑边喊：“柳涛，你愿意跟他们一起糊涂吗，走了这步，一辈子就回不了头了……娟娟也在里面呢……”

柳涛终于下定了决心，跟着徐云风跑进了溶洞。

杨泽万在喊：“你们别砸，等等……他是我外甥呐……涛伢子，快回来……”

“然后我就想起来了，”柳涛笑着说，“想起当年一个傻不愣登的笨

蛋，冻得瑟瑟发抖，鼻涕流出来都不知道，提着行李，问把东西放在哪个房间，然后我说，跟我住同一个屋子。你都不知道，我当年不知道多么烦透你了，你半夜打呼噜，你还磨牙，那磨牙的声音……我靠，你绝对不知道有多么响……”

“哈哈，”徐云风笑起来，“冉遗不会忘记我，他能探取人的心灵，挖掘人内心中最隐秘的潜意识。”

“你打呼噜，你磨牙都还罢了，”柳涛笑着说，“我都想起来了，有天半夜，我上厕所，突然发现你不在床上了，然后看见你一个人戴着一个破破烂烂的草帽，坐在阳台上，月光照射在你身上，当时我一泡尿差点没撒在裤子里……”

徐云风无谓的笑着说：“都过去了，都过去了。我接受了。”然后把一个草帽戴在头上，“你看是不是我现在的样子。”

柳涛笑：“你欺负我瞎了吗。”

徐云风吐吐舌头，“好久没有和记得我人这么聊天了，都忘记了你是个瞎子……你不知道，有人能记得我，我有多开心。”

“冉遗记得你的恩惠，”柳涛说，“你在溶洞里保护了他的心脉，他记得你。也谢谢你。”

“是啊，冉遗把对我的记忆传递给了你，”徐云风说，“冉遗能知道我心里在想什么，知道我当时喜欢谁，于是用幻象来满足我，变了一个假的董玲来跟我开玩笑。你说冉遗其实比很多人更有人性啊，是不是？”

柳涛听到这里，突然忍不住大笑起来，但是脸上的肌肉抽动，有牵动了眼睛，立即又疼的丝丝的吸气。

“有这么好笑吗？”徐云风说，“你当时不是也喜欢一个女孩，那个出纳，叫什么来着，娟娟，对就是娟娟。”

“邓瞳可比你有野心……哈哈，”柳涛摆手，“不说了，给小孩子留点颜面。王鲲鹏有这么一个徒弟……哈哈。”

徐云风忍不住要去探知柳涛的心思，但是根本不需要用太多的注意力了，因为柳涛对邓瞳犯二逼的事情，实在是印象太深刻。

徐云风也忍不住哈哈的笑起来。

“我很久没这么开心了。”徐云风把手拍在柳涛的肩膀上，“谢谢你一想起我，就巴巴的过来看我。”

“我把冉遗交给了邓瞳，”柳涛说，“第一时间就问邓瞳，你镇守的星位，当邓瞳说真的有你徐云风这号人的时候，我当然是马上来印证啊。却没想到，你能告诉我治好我眼睛的办法。”

“真希望我们能赢，”徐云风说，“我现在又怕死了。看来记得我的人越多，我就越牵挂这个世界。”

“你不是说过你已经是除了张天然之外，最厉害的术士了吗？”柳涛见徐云风的情绪又变得失落，“还有你说参悟了什么地狱……”

“八寒地狱，”徐云风不笑了，“倒了八辈子的血霉，为什么是我，让我知道这个我不该知道的事情……”

“这不是很好，”柳涛说，“战无不胜，世间独你一人，有什么不好的。”

“你不理解，”徐云风说，“王八也不理解，都不理解，不过好笑的是，唯一理解的人，却是我们要拼命的对头，张天然。”

“有人说，瞎子眼睛看不见了，”柳涛安慰徐云风，“但是脑袋会变得灵光点，你不妨说给我听听，也许我能理解呢。”

“干脆我给你讲个故事吧。”徐云风躺到石头上，看着天空，开始说起来：

从前呢，有个人，是古代的啊。很穷很穷，没有亲人，没有老婆，也没有朋友，一文钱都没有，靠砍柴为生。有天呢，他在山林砍柴，捡到一个葫芦，于是把葫芦给打开了，然后葫芦里冒出一股青烟，一个白胡子老头出现了。白胡子老头就对这个穷小子说啊，小伙子，我是一个神仙，无所不能，你把我从葫芦封印里给解救出来了，我一定要满足你所有的愿望。

这个小伙子立即非常开心啊，于是对着神仙磕头。然后告诉神仙，我要做世界上最幸运的人，最有钱、最有势、什么都不缺，什么都能得

到的人。

神仙对小伙子说，我满足你的愿望，你把葫芦埋在你站的地下，等你那天要是觉得后悔了，就回到这里找我，找到葫芦了，我就会出来。

小伙子笑着说：“怎么可能会后悔呢？”

然后神仙消失了，小伙子把葫芦埋到地下。小伙子回到破烂的家中，躺下睡觉，在床上，看着破烂的四壁，肚子还饿的咕咕叫，于是觉得白天遇到的神仙，是自己做到白日梦。

第二天一早，突然几个兵卒把他抓起来，原来国家和他国爆发了战争，征召全国所有的年轻人。

小伙子就被抓去当兵啊，和北方的邻国打仗，战争很残酷，而且打了很久，他身边的战友死了一拨又一拨，他从一个最低级的士兵，成为了伍长，又从伍长，成为了百夫长，因为他的战友都死了嘛，活下来升官，带领新兵，新兵变成老兵，老兵死了，他还没死。就继续升官。

小伙子在战场上，弓箭都从他的身边掠过，敌人用大刀砍他的时候，大刀的刀柄就会断裂，敌人用剑刺他的时候，剑就会折断。几次被无数敌人包围的时候，援兵就会赶来。

即便是被敌人逼迫到了绝境，敌人自己的营帐也会起火，把敌人全部烧死。于是他背着一个受伤的同僚回到了己方的营帐。却没想到那个受伤的同僚，竟然是大将军。

大将军很为了报答他，立即封他做了副将。大将军在下一场战役的时候，被流失击中而亡。于是小伙子做了主帅。

他做了主帅，可是他不懂兵法啊，就当他不知道如何带兵迎敌的时候，敌国的军队突然发生了军变，敌国新的将领向小伙子投降，然后两军合力，一举把敌国全部占领。

小伙子作为战胜敌国的主帅回到了祖国，成为了英雄。国王也很器重他，于是把公主嫁给了他。小伙子从主帅又变成了驸马。公主十分的美貌，驸马过得十分幸福。

国王没有儿子，小伙子做了两年驸马，国王死了。由于驸马爷战功

卓著，深得百姓的爱戴，于是满朝大臣拥护驸马爷当了国王。

国王开始治理国家，可是不用他来治理，大臣们都对他忠心耿耿，鞠躬尽瘁，国家也风调雨顺，歌舞升平，百姓安居乐业。邻国也纷纷臣服于国王，不再有兵戈相见。

国王每天都过着幸福的生活，而这一切，都因为他打开了一个葫芦。

国王这个生活过了十年，终于他觉得累了。无趣了。

他想吃熊掌，马上就有猎人给他进献熊掌，他想吃鲜鱼，立即就有渔民进献最鲜美的河鱼。他吃遍了山珍海味，他的妻子永远美貌。他有不尽的财富，所有的人都为他拼死效命。他去打猎，弓箭还没射出去，兔子和羚羊就已经被毒蛇咬死，倒在地上。他和大臣赌博，他永远洒出的是六点。他想给妻子送一颗夜明珠，立即就有属国给他进献夜明珠，比鹅蛋还大。

突然有天，他发现自己已经一百五十岁了，妻子在百年前死掉，但是总有更爱他的妻子做他的王后，现在已经是第四任妻子了。

但是一百五十岁的他，发现自己仍然没有变老，仍然是一个年轻力壮的小伙子。他从不生病，精力永远充沛。但是无论什么食物，他都已经尝遍，他的四任妻子，都是全国最美貌的女子。他冬天穿的是最珍稀的白狐腋下的皮毛编制的皮袍。夏天穿的是冰蚕丝编织的缕衣。

他走遍了能到达的所有地方，无论去那里，都有无数人迎接他，对着他欢呼，给他最高规格的待遇。

小伙子活到了两百岁的那年，终于明白了老神仙对他说的话。于是他扔下了国人，回到了当初找到葫芦的地方。

可是他发现这个地方，已经长出了一个巨大的藤蔓，方圆几百里，到处长满了葫芦。于是他慢慢的去寻找当年的葫芦。

他找到一个，不是，于是找下一个。当他用一年的时间，找了一半葫芦的时候，发现摘下的葫芦的藤蔓，又长出了更多的葫芦。

小伙子绝望了，于是他拔出宝剑自刎，可是宝剑接触到他的脖子，

就折断了。于是他去跳崖，却每次都被悬崖上的树枝给挡住。他去投水，每次昏迷后，被水浪推到岸边。他吞服毒药，可是毒药每次都失效。他上吊的树枝永远会折断。他自焚的火焰永远会被大雨淋熄。

他绝望了，于是只能坐在当年他遇到神仙的地方，一年一年，十年十年，百年百年的等待，他就那么坐着，一坐就是几百年不动弹，砍柴的樵夫，还有森林里的野兽飞鸟，都把他当做了石头。

但是他仍旧不能死，只能坐着，永远的坐着。

虽然他知道只要自己站起来，回到王国的都城，百姓会重新迎接他，爱戴他——其实他真的这么做过，但是很快就又逃离了。

他就这么坐着，变成一块石头坐着。他再也找不到那个葫芦了，也再也碰不到那个神仙了。

他只能这么坐着，永远，永永远远的坐着……

看着日出日落，看着风起云涌，看着沧海桑田……

他就这么坐着、看着……

徐云风说到这里，对着柳涛问：“现在你懂得八寒地狱有多么恐怖了吗？”

第216章 看蜡部：邓药识

柳涛闭着眼睛，用手扶着地面，也慢慢的躺倒，然后轻声说：“如果我说我懂了，你相信吗？”

“不相信，”徐云风摇头，“从来没人能理解。”

柳涛说：“那个小伙子，获得了永生的能力，于是世界上所有的人都在他面前消失了，世界也渐渐的荒芜，飞鸟走兽也消亡了，大海没了，森林没了，高山也没了，他孤单的坐在这个空无一切的星球上，后来太阳也没有了，星空也湮灭了，他会多久才发现自己所在的星球也没有了？”

“你问到我了，”徐云风笑起来，“我也不知道。不过相信你懂了。”

“因为这个故事，”柳涛说，“我听人说起过，很小的时候有人对我讲过。不过那个人没有给我说起过结局。”

“我给你把结局圆上吧，”徐云风说，“那个小伙子，实在是无法在忍受了，于是他开始欺骗自己，开始幻想，幻想着从前的世界，从前的生活，从前的人类，从前的高山大海，从前的飞鸟走兽，他乐此不疲，终于完完全全，彻彻底底的进入到了自己的梦想里……最后他得偿所愿，忘记了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一切……”

“这个我就真的听不懂了，”柳涛伸起手，指着天空，“现在应该有很多星星吧。”

“错了，”徐云风否定，“今天是阴天。月亮都看不见。”

“哦。”柳涛点头。他看不见徐云风双手搁在后脑勺上，看着漫天的星辰，星河灿烂。

看蜡部

铁车左明十一右明廿一

牢房里十分的安静，所有的人犯都在沉睡。也许大家都知道叶珪得罪了掌握真正权力的谢师爷，叶珪命不久矣，他们都免死狐悲吧。

叶珪拿着手上的人皮，看着人皮上的牡丹，想了很久，慢慢的把人皮重新贴回到自己的胸口。那个五通的小女孩一直还跟在他的身边，现在躺在叶珪的大腿上，睡着了。

叶珪看着五通女孩，如果她不是五通的后代，所有人都能看见她，那她就是一个普通的小女孩而已。毫无奇特之处。

叶珪没有坚持让小女孩离开的原因是，他也不知道，小女孩离开了自己，能不能凭借自己的能力生存下来，自己活着一天，就照顾她一天吧。

当然叶珪没有被谢师爷害死，和上次一样，叶珪再次脱离了牢狱之灾。

因为这次是金山寺的老和尚，得道高僧云鉴，亲自找到了县太爷，询问叶珪的下落。县太爷告诉叶珪已经被收监，一切都是谢师爷在处置。

云鉴立即找到了谢师爷，坚持询问叶珪到底犯了什么罪行。谢师爷用更夫的事情来搪塞。

“叶珪治坏了更夫的一只眼睛，”云鉴对谢师爷说，“也罪不至死，更无迟迟不判的道理。”

谢师爷开始耍无赖，“更夫的眼睛不复明，叶珪就永远不能从牢狱中出来。”

云鉴对谢师爷说：“当年圣上巡游江南，我作为金山寺住持，曾经陪同，圣上曾经给我一个手谕，如果金山寺有什么难处，可以拿着这个手谕，去找两江总督，一切便宜行事。”

谢师爷脑门开始流汗，“一个小郎中，值得大和尚这么兴师动众吗？”

“叶珪心底善良，”云鉴说，“不该有此劫难。”

谢师爷仍旧不依不饶，“那更夫的眼睛就白瞎了？”

云鉴慢慢的说：“如果我能把更夫的眼睛治好呢？”

“绝无可能！”谢师爷说，“如果大和尚能把更夫的眼睛治好，我立即放人。”

云鉴立即说：“一言为定。”

叶珪和黎先生站在金山寺的大雄宝殿里，看着两边庄严威武的四大金刚神像。几十个金山寺的僧人正坐在蒲团上唱诵功课。

云鉴大师坐在上首的蒲团上打坐，招呼叶珪过去。

叶珪走到云鉴大师的下首，恭恭敬敬的对着云鉴大师磕头。黎先生也恭敬的跪下。

云鉴大师等叶珪磕头之后，示意叶珪坐下。叶珪不敢造次，跪在蒲团上。等着云鉴要说什么。

云鉴对着叶珪说：“世间都有因果。你小小年纪，命运坎坷，两次牢狱之灾，应该比常人更加明白了吧。”

叶珪想了想，“是的，无端来了这些财富，我命中福薄，有多大的福运，就合该有多大的劫难。”

云鉴看着叶珪，慢慢点头。

叶珪对云鉴说：“我回去就把钱财散尽，不留一分一文。”

云鉴说：“从今而后，你只能靠诊金度日，你舍得吗？”

“舍得。”叶珪说，“我如果贪恋财富，就去做何暮春的门客。”

云鉴微笑，不停点头，“你要做的是个医生。不是富足的商人。很好。”

叶珪问云鉴，“我该怎么报答大师？”

“做我的弟子，”云鉴说，“我会传授你一些医工的方术。”

叶珪迟疑一会，“在金山寺剃度修行？”

云鉴摇头，“你不用投入佛门，你是个入世的良医，却没有参禅的资质。”

叶珪大喜，立即又开始磕头。金山寺的钟声响起。

黎先生对着叶珪道贺：“恭喜啊，云鉴大师都收你为徒。我没有算错，你必定是一代名医。”

云鉴收了叶珪为徒，然后带着叶珪和黎先生走向后院，后院里，有两个扫地僧人看见云鉴了，里垂首站立两边。黎先生和叶珪从僧人身边走过。

云鉴把叶珪招呼过来，对着叶珪说：“你也知道我为什么要收你为徒的理由了吧？”

叶珪摇头，他实在是想不明白，为什么云鉴会看中自己，如果论医术，薛雪医术高超，年龄与他相若，云鉴没有理由选择自己。但是叶珪随即明白了，于是对云鉴说：“如果师父要收那个五通后代，我宁愿、宁愿……”

“不用了，”云鉴摆手，“那个五通小孩，就跟着你吧，五通的善恶，都源起幼年不幸，小孩跟着你，你能安顿好。”

叶珪看着云鉴，“师父肯放过那个小孩？”

“五通身世都可怜，所以心中有戾气，”云鉴说，“我把五通收到金山寺，也是想用无边佛法化解他们心中的不平。”

叶珪对云鉴已经由心敬重，于是拉着身边的小孩，对着云鉴说：“她一直在我身边。”

云鉴朝着叶珪手边，看了看，然后对着叶珪说：“你宅心仁厚，又性格坚韧，整个小孩，不会跟着你吃苦。长大后，也不会为非作歹。”

叶珪拉着五通小孩同时向云鉴跪拜。

云鉴对着扫地僧说，“把你们师弟请出来，让他父子相见一面。”

叶珪看着两个扫地僧低着头，碎步走出后院，过了一会，带了一个扫地僧过来，三个僧人都走到了叶珪面前。带过来的那个僧人，叶珪看到，就是当初那个五通年轻人的模样。

但是黎先生却惊呼起来，指着三个僧人：“他们，他们都没有脸

孔！”

叶珪又把小女孩牵着，然后看着五通和两个扫地僧站在云鉴的身后。突然心中电光火石的一闪，对着云鉴说：“师父，你，你用什么办法让他们的衣服能够让人看见！”

原来这三个扫地僧，全部都是五通。只是叶珪天生能看见五通，并不以为意，而黎先生却看不见他们的身体，当然无从看到脸孔。

而这三个五通，都被云鉴收服，做了和尚。

五通把小女孩紧紧的抱起来，父女两人舍不得分开，五通两眼流出泪水。

云鉴对五通说：“你身体特异，不能贪恋世间的伦常，放下吧。”

五通放下小女孩，对着叶珪磕头。然后退了一步，和其他两个扫地僧站在一起，并排而列。

叶珪仍然在思索，五通能让自己接触到的任何事物都隐没于无形，但是现在他们的僧衣又如何解释？

云鉴走到叶珪的身前，对着扫地僧说：“把骨珠拿来。”

五通——也就是小女孩的父亲，伸手把脖子上的一串骨珠取下，黎先生看着整个五通在自己的面前消失，惊诧不已，然后黎先生看见了一个两岁多小女孩突然出现在叶珪的身边，但是仍旧看不见脸部，只有衣领上多了一串骨珠。

云鉴把手慢慢的伸到了小女孩的头顶，慢慢摩挲，十分的慈爱，突然摸到了小女孩的辫子，“女孩？”

叶珪点头，“是啊。”

云鉴看着扫地僧，“怎么会生女儿？”

扫地僧跪下，“请师父放我女儿回去。”

云鉴对着叶珪说：“我也第一次知道是五通有女身，如此看来，女身五通的后代，可能会恢复常人的身形。”

叶珪看着云鉴，“如果她长大嫁人，生下的后代，会是常人？”

云鉴点头，“我想明白了，女神五通后代都是常人，女神无通过相夫教子，默默无闻，当然不会被记载下来，这一节，我倒是从来没有想起过。”

叶珪高兴的把小女孩抱起来，对着云鉴说：“请师父赐她一个名字吧。”

云鉴看了看女孩，对叶珪说：“这女孩今后必定能做你的帮手，让我想想，我俗名姓邓，就让她随了我的俗姓吧，既然她今后，会给你辨识药材，那么叫‘药识’如何？”

“邓药识……”叶珪喃喃的说。

黎先生在一旁两手一拍：“好名字，必成大器！”

217章 看蜡部：悟冲大师

叶珪和黎先生带着五通小孩回到家里，一个月后，叶珪在择日沐浴，把邓药识托付给黎先生在家里照应，并且让黎先生把所有的钱财都还给何暮春。交代完毕之后，立即去金山寺拜投云鉴为师。

叶珪第一次被困牢狱，解困后，受了盐运使黄筠的恩惠，突然获得了巨大的财富，还有富商何暮春的关照。

第二次从牢狱里解脱，却被金山寺的云鉴住持收了关门弟子。

黎先生就认为这是福兮祸之所伏，祸兮福之所倚的道理。也幸亏叶珪天性淳朴，与人方便，才让黄筠和云鉴两个高人另眼相看。

五通小孩被云鉴赐了名字邓药识，带上了骨珠之后，身上的衣服不会被自身化为空无，所以除了露在衣物之外的脸部和手掌，在旁人看来，就是一个正常的小孩。

邓药识也亏得前段时间以来，叶珪精心照料，并不把她当做妖怪对待。这就让她心智不受蒙蔽，也没有与世人为敌的根源。至于长大后，

再发现自己的与众不同，也不会心智欠缺。

邓药识也发现，除了叶珪，黎先生也把她当做亲人，两岁小孩已经知道旁人对自已的善恶心思，所以变得更加乖巧。黎先生也是医生孤子，突然有个小女孩在身边，也算是老来有了依靠。

黎先生心思比叶珪更加灵巧，于是买来胭脂和妆粉、黛粉，仔仔细细的在邓药识的脸上涂抹，妆粉把邓药识的整个脸部都描画出来，黛粉用来给邓药识画出眉毛，胭脂抹在邓药识的嘴唇上。

叶珪看到黎先生精心让邓药识做一个正常人，于是用黑豆和米醋浸泡后，煮上几日，黑豆和米醋遍熬成了黑色的润膏，抹在邓药识的头发上，如同寻常人一样的满头乌发。

当黎先生把邓药识的脸庞用妆粉胭脂黛粉仔细描出来之后，不仅惊叹小女孩生的十分可爱，如同画中走下来的人物绝美，虽然年龄尚幼，一看就是一个美人胚子。

叶珪见邓药识终于能过常人的普通生活，心里放心，安心到金山寺去拜师学艺。

云鉴大师收了叶珪为徒后，把叶珪带到了一个小佛堂，佛堂里供奉着一个金身，金身是一个枯槁面容的老僧，不知道死了多少年。

云鉴让叶珪跪拜金身，告诉叶珪，金山寺的和尚，一直在民间寻找五通，然后把五通带到寺庙里，用无边的佛法感化五通。让五通在寺庙里修行。

在云鉴之上三代的主持，法号悟冲，悟冲是一代高僧，云鉴就是得了悟冲的真传。而悟冲，不仅佛法高深，还是一名良医，云鉴一身的医术，都是来源于悟冲。

叶珪立即向悟冲磕头跪拜。

云鉴既然收了叶珪为俗家弟子，也给了叶珪一个居士别号：香延。

叶珪领了“香延”的别号，与三个五通僧人同辈，五通僧人分别是香亭、香筑、香嵩。而邓药识的亲身父亲就是香筑。

叶珪拜受了别号，与三个师兄在金山寺后院修行，时间久了，看到

香亭和香嵩年纪较长，举止都平静，但是香筑进入寺庙的时间并不长，举止间仍旧浮躁。云鉴在点拨香筑的功课更多。

叶珪修行了一年，每月初一、十五回家探视黎先生和邓药识。黎先生已经把家中的财产都还给了何暮春，何暮春开始坚持不受，但是黎先生告诉何暮春，叶珪心意已决，何暮春才勉强同意，告诉黎先生，只是替叶珪代管钱财，把所有的财富都兑成了银两，折算共计两万一千七百二十两纹银。何暮春把银两的数目写了一个手信，告诉黎先生，如果叶珪需要，可以随时来取。

黎先生不能再推辞，只有把手信收下。

叶珪在金山寺受云鉴和尚佛法点化禅机，一年很快就过去。

慢了一年之后，云鉴再次把叶珪带到悟冲金身的佛堂，对叶珪说：“从今日始，我传授你悟冲师祖的鬼方。”

叶珪等了一年，内心已经十分的平和，于是慢慢的向云鉴拜伏，“谢师父。”

“在传授你鬼方之前，”云鉴说，“我得把悟冲师祖的生平交代给你。”

叶珪跪着，等着云鉴详细的说来。

“我们金山寺本来有没有收服五通的习俗，”云鉴说，“当时五通在民间肆掠，我们金山寺和尚也无可奈何。这个事情就要从悟冲大师入山开始说起。”

悟冲大师来历不明，遁入空门的时候，已经中年。悟冲在金山寺修行十年，找到了当时的主持，告诉主持，民间的五通肆掠，但是五通并非乡间匹夫的传言是妖物作祟，而是常人看不到的人。他的身世颠簸，也是深受五通之害，所以十年来苦行修炼，已经参悟佛法，现在他要云游四方，寻到收服五通的方法。

于是悟冲离开金山寺，不知所踪。十年之后，金山寺主持圆寂。又过了七年，一个老和尚回到了金山寺，在老主持舍利子面前跪拜。

寺内的老僧人都不认得这个和尚，这个和尚在老主持的舍利子钱念

诵一百零八便金刚经之后，才站起来，对告知寺内僧人，他就是十七年前离开寺庙，云游四方的悟冲。

然后告诉悟冲，他已经找到了收服五通的方法，他花了十五年的时间，在极北苦寒之地，有一个巨大的湖泊，在湖泊之下，得来的一块玄铁。把玄铁熔炼，与普通的铸铁锻造成锁链，这个锁链能把看不见的五通紧紧的吸附，而且五通也看不见锁链。

但是悟冲的目的并非是要抓住五通这么简单，他不仅要收服五通，还要让五通皈依佛门，为了让五通能过上正常的生活，他在投奔山门之前，就听说过，乌斯藏的密宗高僧，用人骨磨成的骨珠，有降魔的灵力，能减弱五通的本领。

于是悟冲在极北苦寒之地得到了玄铁之后，立即奔赴乌斯藏，与乌斯藏大慈法王交往两年，终于得到了当时的法王开光后的骨珠。

于是立即回到了姑苏。

从此金山寺的大和尚悟冲，开始在民间收服五通。悟冲禅机高深，又解除民间五通之厄，后来就做了金山寺的住持。

从此金山寺和尚用玄铁锁链降服五通，就成了僧人习俗。

并且五通收服到了金山寺内，用骨珠佩戴，就不能再把身边的物事遁化。但是骨珠还是不能让五通自身显形。不过也已经够了。

而且悟冲大和尚在云游的十七年里，从极北到乌斯藏的路途中，途径北京，也有过奇遇，得到了一个医术鬼方。但是鬼方的医术十分诡异，不是普通僧人能学习。悟冲的鬼方，到了云鉴这一代，才被云鉴学会。这也是云鉴本身的天资秉异，才有这个机缘。

悟冲活到了九十七岁，死前已经辟谷二十年，平日只吃松子，饮清晨的朝露。所以时候，尸身不腐，于是僧人把悟冲的遗体镀上金漆，供奉在这个佛堂里。

云鉴把悟冲的生平细细的说给了叶珪听了。

叶珪想了很久，对云鉴说：“不知道悟冲祖师，在皈依佛法之前，家人一定是受到了五通的荼毒甚深，才有了这个巨大的愿望。”

云鉴慢慢的回答：“确是如此。”

叶珪又想了想，继续说：“西藏密宗的骨珠能压制五通的能力、极北之处的玄铁能紧紧的吸附五通，这两点，悟冲师祖是如何得知的？”

云鉴没有回答，而是反问叶珪：“世间万物都有相生相克，你自己多想想就明白了。”

叶珪于是告辞，回到自己的禅师，回想云鉴所说。

叶珪在夜间，慢慢的拿出人皮，希望人皮能告诉他答案。但是人皮上牡丹仍旧鲜艳欲滴，骷髅慢慢显露出来。

叶珪看着骷髅慢慢睡去，梦中看见悟冲和尚，拿着一块玄铁，放在手中，悟冲的手掌把玄铁紧紧的攥住，然后又看见悟冲和尚手中的玄铁变化成了一个骷髅，和人皮上的骷髅别无二致。而悟冲和尚的僧衣在风中飘舞，身边都是五通围绕，悟冲脸上的皮肤支离破碎，卷入风中……

叶珪猛然醒悟，从床上坐起来，看见晨钟已经开始敲响，寺庙内的僧侣诵经的声音已经传来。

叶珪披上僧衣，匆匆的跑到供奉悟冲师祖的佛堂，而云鉴已经在佛堂里等候。云鉴看见叶珪过来了，对着叶珪说：“你想明白了？”

叶珪回答：“弟子想明白了。”

云鉴微笑的说：“也难为你如此聪慧。”

叶珪站起身，对着云鉴说：“弟子能为悟冲师祖化缘重镀金身吗？”

云鉴点头。

叶珪于是立即剃度下山，云游一年，化得了足够的金箔，然后回到金山寺。

时间过了一年，在小佛堂里，悟冲和尚的是金身，脸上的金箔已经斑驳，脱落了很久。叶珪在重镀金箔之前，小心翼翼的把悟冲和尚头上的金箔，慢慢揭下。

叶珪顿悟的完全正确，悟冲和尚头部金箔被揭下后，在其他僧人的

看来，空无一物。只是僧人们毫不意外。

因为金山寺的僧人早就知道，悟冲法师，一生都在收服五通，感化五通，光大佛法，原因就是——他自己就是五通！

第217章 看蜡部：悟冲大师

叶珪和黎先生带着五通小孩回到家里，一个月后，叶珪在择日沐浴，把邓药识托付给黎先生在家里照应，并且让黎先生把所有的钱财都还给何暮春。交代完毕之后，立即去金山寺拜投云鉴为师。

叶珪第一次被困牢狱，解困后，受了盐运使黄筠的恩惠，突然获得了巨大的财富，还有富商何暮春的关照。

第二次从牢狱里解脱，却被金山寺的云鉴住持收了关门弟子。

黎先生就认为这是福兮祸之所伏，祸兮福之所倚的道理。也幸亏叶珪天性淳朴，与人方便，才让黄筠和云鉴两个高人另眼相看。

五通小孩被云鉴赐了名字邓药识，带上了骨珠之后，身上的衣服不会被自身化为空无，所以除了露在衣物之外的脸部和手掌，在旁人看来，就是一个正常的小孩。

邓药识也亏得前段时间以来，叶珪精心照料，并不把她当做妖怪对待。这就让她心智不受蒙蔽，也没有与世人为敌的根源。至于长大后，再发现自己的与众不同，也不会心智欠缺。

邓药识也发现，除了叶珪，黎先生也把她当做亲人，两岁小孩已经知道旁人对她的善恶心思，所以变得更加乖巧。黎先生也是医生孤子，突然有个小女孩在身边，也算是老来有了依靠。

黎先生心思比叶珪更加灵巧，于是买来胭脂和妆粉、黛粉，仔仔细细的在邓药识的脸上涂抹，妆粉把邓药识的整个脸部都描画出来，黛粉用来给邓药识画出眉毛，胭脂抹在邓药识的嘴唇上。

叶珪看到黎先生精心让邓药识做一个正常人，于是用黑豆和米醋浸泡后，煮上几日，黑豆和米醋遍熬成了黑色的润膏，抹在邓药识的头发上，如同寻常人一样的满头乌发。

当黎先生把邓药识的脸庞用妆粉胭脂黛粉仔细描出来之后，不仅惊叹小女孩生的十分可爱，如同画中走下来的人物绝美，虽然年龄尚幼，一看就是一个美人胚子。

叶珪见邓药识终于能过常人的普通生活，心里放心，安心到金山寺去拜师学艺。

云鉴大师收了叶珪为徒后，把叶珪带到了一个小佛堂，佛堂里供奉着一个金身，金身是一个枯槁面容的老僧，不知道死了多少年。

云鉴让叶珪跪拜金身，告诉叶珪，金山寺的和尚，一直在民间寻找五通，然后把五通带到寺庙里，用无边的佛法感化五通。让五通在寺庙里修行。

在云鉴之上三代的主持，法号悟冲，悟冲是一代高僧，云鉴就是得了悟冲的真传。而悟冲，不仅佛法高深，还是一名良医，云鉴一身的医术，都是来源于悟冲。

叶珪立即向悟冲磕头跪拜。

云鉴既然收了叶珪为俗家弟子，也给了叶珪一个居士别号：香延。

叶珪领了“香延”的别号，与三个五通僧人同辈，五通僧人分别是香亭、香筑、香嵩。而邓药识的亲身父亲就是香筑。

叶珪拜受了别号，与三个师兄在金山寺后院修行，时间久了，看到香亭和香嵩年纪较长，举止都平静，但是香筑进入寺庙的时间并不长，举止间仍旧浮躁。云鉴在点拨香筑的功课更多。

叶珪修行了一年，每月初一、十五回家探视黎先生和邓药识。黎先生已经把家中的财产都还给了何暮春，何暮春开始坚持不受，但是黎先生告诉何暮春，叶珪心意已决，何暮春才勉强同意，告诉黎先生，只是替叶珪代管钱财，把所有的财富都兑成了银两，折算共计两万一千七百二十两纹银。何暮春把银两的数目写了一个手信，告诉黎先生，如果叶珪需要，可以随时来取。

黎先生不能再推辞，只有把手信收下。

叶珪在金山寺受云鉴和尚佛法点化禅机，一年很快就过去。

慢了一年之后，云鉴再次把叶珪带到悟冲金身的佛堂，对叶珪说：“从今日始，我传授你悟冲师祖的鬼方。”

叶珪等了一年，内心已经十分的平和，于是慢慢的向云鉴拜伏，“谢

师父。”

“在传授你鬼方之前，”云鉴说，“我得把悟冲师祖的生平交代给你。”

叶珪跪着，等着云鉴详细的说来。

“我们金山寺本来有没有收服五通的习俗，”云鉴说，“当时五通在民间肆掠，我们金山寺和尚也无可奈何。这个事情就要从悟冲大师入山开始说起。”

悟冲大师来历不明，遁入空门的时候，已经中年。悟冲在金山寺修行十年，找到了当时的主持，告诉主持，民间的五通肆掠，但是五通并非乡间匹夫的传言是妖物作祟，而是常人看不到的人。他的身世颠簸，也是深受五通之害，所以十年来苦行修炼，已经参悟佛法，现在他要云游四方，寻到收服五通的方法。

于是悟冲离开金山寺，不知所踪。十年之后，金山寺主持圆寂。又过了七年，一个老和尚回到了金山寺，在老主持舍利子面前跪拜。

寺内的老僧人都不认得这个和尚，这个和尚在老主持的舍利子钱念诵一百零八便金刚经之后，才站起来，对告知寺内僧人，他就是十七年前离开寺庙，云游四方的悟冲。

然后告诉悟冲，他已经找到了收服五通的方法，他花了十五年的时间，在极北苦寒之地，有一个巨大的湖泊，在湖泊之下，得来的一块玄铁。把玄铁熔炼，与普通的铸铁锻造成锁链，这个锁链能把看不见的五通紧紧的吸附，而且五通也看不见锁链。

但是悟冲的目的并非是要抓住五通这么简单，他不仅要收服五通，还要让五通皈依佛门，为了让五通能过上正常的生活，他在投奔山门之前，就听说过，乌斯藏的密宗高僧，用人骨磨成的骨珠，有降魔的灵力，能减弱五通的本领。

于是悟冲在极北苦寒之地得到了玄铁之后，立即奔赴乌斯藏，与乌斯藏大慈法王交往两年，终于得到了当时的法王开光后的骨珠。

于是立即回到了姑苏。

从此金山寺的大和尚悟冲，开始在民间收服五通。悟冲禅机高深，又解除民间五通之厄，后来就做了金山寺的住持。

从此金山寺和尚用玄铁锁链降服五通，就成了僧人习俗。

并且五通收服到了金山寺内，用骨珠佩戴，就不能再把身边的物事通化。但是骨珠还是不能让五通自身显形。不过也已经够了。

而且悟冲大和尚在云游的十七年里，从极北到乌斯藏的路途中，途径北京，也有过奇遇，得到了一个医术鬼方。但是鬼方的医术十分诡异，不是普通僧人能学习。悟冲的鬼方，到了云鉴这一代，才被云鉴学会。这也是云鉴本身的天资秉异，才有这个机缘。

悟冲活到了九十七岁，死前已经辟谷二十年，平日只吃松子，饮清晨的朝露。所以时候，尸身不腐，于是僧人把悟冲的遗体镀上金漆，供奉在这个佛堂里。

云鉴把悟冲的生平细细的说给了叶珪听了。

叶珪想了很久，对云鉴说：“不知道悟冲祖师，在皈依佛法之前，家人一定是受到了五通的荼毒甚深，才有了这个巨大的愿望。”

云鉴慢慢的回答：“确是如此。”

叶珪又想了想，继续说：“西藏密宗的骨珠能压制五通的能力、极北之处的玄铁能紧紧的吸附五通，这两点，悟冲师祖是如何得知的？”

云鉴没有回答，而是反问叶珪：“世间万物都有相生相克，你自己多想想就明白了。”

叶珪于是告辞，回到自己的禅师，回想云鉴所说。

叶珪在夜间，慢慢的拿出人皮，希望人皮能告诉他答案。但是人皮上牡丹仍旧鲜艳欲滴，骷髅慢慢显露出来。

叶珪看着骷髅慢慢睡去，梦中看见悟冲和尚，拿着一块玄铁，放在手中，悟冲的手掌把玄铁紧紧的攥住，然后又看见悟冲和尚手中的玄铁变化成了一个骷髅，和人皮上的骷髅别无二致。而悟冲和尚的僧衣在风中飘舞，身边都是五通围绕，悟冲脸上的皮肤支离破碎，卷入风中……

叶珪猛然醒悟，从床上坐起来，看见晨钟已经开始敲响，寺庙内的僧侣诵经的声音已经传来。

叶珪披上僧衣，匆匆的跑到供奉悟冲师祖的佛堂，而云鉴已经在佛堂里等候。云鉴看见叶珪过来了，对着叶珪说：“你想明白了？”

叶珪回答：“弟子想明白了。”

云鉴微笑的说：“也难为你如此聪慧。”

叶珪站起身，对着云鉴说：“弟子能为悟冲师祖化缘重镀金身吗？”

云鉴点头。

叶珪于是立即剃度下山，云游一年，化得了足够的金箔，然后回到金山寺。

时间过了一年，在小佛堂里，悟冲和尚的是金身，脸上的金箔已经斑驳，脱落了很久。叶珪在重镀金箔之前，小心翼翼的把悟冲和尚头上的金箔，慢慢揭下。

叶珪顿悟的完全正确，悟冲和尚头部金箔被揭下后，在其他僧人的看来，空无一物。只是僧人们毫不意外。

因为金山寺的僧人早就知道，悟冲法师，一生都在收服五通，感化五通，光大佛法，原因就是——他自己就是五通！

第218章 算沙部：清静派

柳涛跟着村民走了，徐云风站在岛上，自从他到了这里，顶替了钟家占着摇光，无论是敌是友，都是人来人往，来了又走。来去都是一艘小船在清江摆渡。最后都是剩下自己和一个人傀在岛上。

徐云风现在看着人傀，然后慢慢的坐到亭子里的躺椅上，拿出烟来，点着了，悠闲的抽起来。王鲲鹏为人处世太谨慎圆滑，什么事情都想得周到。当然，一个能布置七星阵法的人，心思肯定是比一般人要缜密很多的。

王鲲鹏把秦晓敏安排过来做了人傀，知道得罪了徐云风。但是这事，王鲲鹏最终还是弥补了。

柳涛的到来，徐云风是非常意外的，不管王鲲鹏出于什么样的目的，柳涛在冉遗的影响下，终于还是想起了徐云风。

即便是只多一个人想起自己，对于徐云风来说，都是一个巨大的惊喜和安慰。这也是王鲲鹏用实际行动，对徐云风的弥补吧。徐云风独自笑了笑，王八就是这么一个人，行动多于言辞。不解释，只做事。

按照王八的预测，现在轮到玉衡星位，只是不知道会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去劝说方浊呢，徐云风想破脑袋也想不出来，七个星位之中，魏家、苗家、申德旭都是成名已久的术士，内心坚定且强大，既然答应了王鲲鹏，就不会再反悔。张天然的第一轮试探攻心的办法很难凑效。

宇文蝠想靠几十年前的交情，来拉拢钟家，只是阴差阳错，钟家没来，放了一个谁也没料到的徐云风在这里。这个，是张天然失算了，而且到现在也想不出理由。

邓瞳是个无所牵挂的人，用心理上的瓦解他的手段，简直就是对牛弹琴，所以张天然连人手都省了，直接把少都符的蛛母放过去，从冉遗下手。结果还没把邓瞳影响到，先把杨泽万和柳涛惹急了，不惜提前唤醒冉遗，来对付蛛母。

所以第一轮，容易被蛊惑的两个星位，分别是天璇的黄坤，还有玉衡的方浊。王鲲鹏最担心的是黄坤，黄松柏和黄莲清，黄家的老一辈的

恩怨复杂，一直延续到黄坤和黄溪。

与一肚子草包的邓瞳相比，黄坤内心太细腻，反而容易被蛊惑。好在徐云风赌赢了，黄坤最后还是选择了无视爷爷黄松柏的立场，而是根据如今的形势，坚守了跟随诡道的信心。这个对于黄坤来说很难，但是最后还是客服内心的心结。

而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同时担忧的却是他们一直都照顾的方法。玉衡星位，其实寻蝉能做的事情不多，寻蝉火居道士，本来就得不到清静派的真传，地位和法术相比方法，都差了很远。之所以王鲲鹏把寻蝉请出来，与方法共同镇守玉衡，原因只有一个，就是在心理上照应方法。

方法深陷阵法，如果一个人孤孤单单，很容易放弃。

在这一点上，徐云风和王鲲鹏都保持了一致的想法，那就是方法的内心，很难承受这么大的压力，而且她的力量在减弱，徐云风已经看出来了，而王鲲鹏比徐云风知道的更早。

七个星位中，性格上最柔弱的就是方法，但是该来的一切，终究会到来，现在到了最关键的时刻，就看方法能不能挺过最这个艰难的第一关了。

长阳龙舟坪的徐云风、七眼泉的王鲲鹏，现在都所有的心思都放到了玉衡星位，两人都在煎熬中等待，等待方法挺过玉衡星位的第一个对手。

张天然到底会让谁来瓦解方法脆弱的信心呢。

方法和寻蝉也在等待，等待她们要遇到的第一个对手。而这个对手，绝对是方法无法想象到的人。

用兵攻心为上，攻城为下；心战为上，兵战为下。这是古代的兵法，也是张天然的一贯做法。

利用对手心中最脆弱的环节下手，本来就是张天然的最擅长的能力。否则他也不是天下冥战第一高手。冥战也是战争。

牛扎坪这个地方很奇怪，地势很高，高出了峡口的其他高山，可以把下游的葛洲坝和宜昌市看的清清楚楚，当然是在没有云雾笼罩的时

候。只是这种时候非常少，好不容易云雾散去，却又淅淅沥沥的下着雨。

寻蝉是第一个就位的道士，她已经对牛扎坪非常的熟悉了，而且对在牛扎坪上枯燥的生活并不厌烦。她从小就在道观里生活，相依为命的只有师父和方浊，三个人在荒无人烟的深山里，过了十几年，早就习惯了这种单调的修行生活。

寻蝉小时候身体不好，父母害怕她在家里养不大，于是在旁人的指点下，把她送到了终南山上的清静派道观里寄养。师父并没有让她继承衣钵，所以虽然她是一个道士，却仍然可以火居。

寻蝉的师父一心修道，对俗物并不擅长，心思也单纯。道观里的一切杂物，都是寻蝉打点。

现在清静派在世上仅有的两个传人，在牛扎坪上，和当年在终南山的深山里，并无什么太大的分别。

“好像又回到了我们小时候，”方浊靠在寻蝉的背后，“跟我们的道观一样，这里也是好几天一个人都没有。”

“我们小时候还能看见上山来砍柴、采药的人。”寻蝉说，“现在倒好，连个走错路的人都看不见。”

“我还记得我小时候，如果有采药的人来了，”方浊回忆着童年，“就缠着采药人，让他们给我糖人。”

“不是糖人，”寻蝉纠正方浊的记忆，“是泡泡糖，你把一个泡泡糖嚼了好些天，都舍不得吐掉。”

“小时候你好凶，”方浊说，“可是我从来不怕你，因为我知道，你是故意做出凶巴巴的样子。”

“师父跟你一样，”寻蝉说，“也是个不操心的人，我不拿出点厉害，你不闹翻天了。道观里，总要有人做主嘛。”

“我记得你有一次把师父骂哭了。”方浊笑嘻嘻的说，“我到了北京，才知道徒弟骂师父是不对的。”

“好不容易有个香客，给我们布施了十块钱，十块钱啊，”寻蝉

说，“八八年，十块钱啊，我也是第一次看见十块钱长什么样子，可是师父她带着你去赶集，给你买了些没用的东西也就罢了，问她剩下的钱在那里，她说丢了，你说气不气人。”

方浊捂着嘴笑起来，“其实师父没丢，她把钱藏起来了，嘱咐我不要告诉你。”

“你过年的时候，师父给你买了一个文具盒嘛，”寻蝉说，“你要上学了，师父总是对你偏心多一点。说得好像我真的不知道一样。”

方浊用胳膊把寻蝉的脖子挽住，“我没有父母，可是一直都是你照顾我，反而师父跟姐姐一样。可惜，师父走了，没人陪我玩了。”

“是啊，就那么走了，”寻蝉说，“一句话都没留。一直到严师叔接我们去北京，我们还在等她回来。你当时还不肯走，说要等着师父回来，我说都等了十多年了，师父一定是死了。”

“然后我就跟你发脾气，”方浊眼睛红了，“我把你每天都浇水的那颗松树都拔起来扔到山涧里。”

寻蝉叹口气，“我在道观里，在墙上刻字，告诉我们去了北京……我到现在，有时候都在想，也许什么时候，师父就来北京找到我们。”

“她告诉我她成仙啦，”方浊轻声的说。

“她什么时候告诉你的。”寻蝉苦笑，“又跟我胡说八道。”

“她走了之后，我经常做梦，在梦里她对我说的啊。”方浊说。

寻蝉和方浊两人都不说话了，沉默下来，她们一直没有给师父立灵位，也许就是一一直在欺骗自己。宁愿相信师父在某个地方，一直在修行。虽然这种想法实在是太无稽。

雨下得大了一点，但是方浊和寻蝉都没有回到草屋，雨点也落不到两人的身上。

“你省点力气吧。”寻蝉说。

“不碍事。”方浊仍旧陷入在回忆里，“师父对我偏心，是因为我没父母嘛，毕竟你爸爸妈妈每年还来看你一次。你不知道我有多羡慕你。”

“你妈，当年也是逼不得已，”寻蝉说，“我替你打听过了，但是那几年，回城的知青太多，而且几乎都没有了下落，西安那么大，人海茫茫……我倒是找到了一两个，但是她们都不愿意提及当年的事情，她们也都结婚了，谁还去面对当年的事情呢。你也别怪你父母了。”

“有人来了。”方浊一说出口，寻蝉立即和方浊都站立起来，摇光、天璇、天玑已经跟对手交过手了，七星阵法运转，一动而牵全身。她们两人是知道的。

现在轮到玉衡星位了。

寻蝉和方浊两人紧张的站直身体，看着山下，通往牛扎坪山顶的泥泞道路。

来的人一定不是寻蝉的丈夫。

“我从来没有跟人交过手，”方浊身体因为紧张，有点发抖，“几次动手，都是王师兄和徐大哥他们，我只是在旁边……”

寻蝉冷静的说：“现在没人能帮我们了，只有我们清静派……我也从来没有跟人交过手。不知道师父交给我的法术，到底有没有用处。”

山下来的人打着一把伞，是方浊和寻蝉在幼年的时候，曾经见过的那种古老的油纸伞。现在的普通人，是肯定不会用这种古老的伞具的。

玉衡星位的第一个对手来了。

第219章 算沙部：马接舆

来人顺着山路慢慢走上来，当走到接近山顶的时候，方浊和寻蝉同时愣了一下。寻蝉对方浊说：“他没有用手拿伞。”

方浊点头，“我看到了。”

来人走得越来越快，终于在片刻之后，来到了方浊和寻蝉面前，然后眼睛就盯着方浊一直看着。

方浊和寻蝉开始十分警惕，但是对方始终没有发难的意图，寻蝉也就不再紧张。而方浊和来人一样，也盯着看对方，如果仅仅从脸上的皮肤和乌黑的头发胡须判断，应该只有三十岁左右，和王鲲鹏徐云风应该同龄。

可是这人眼睛透露出来的眼神出卖了他，他眼神愁苦，是一双饱经风霜的眼睛，即便是他修道，能够保持身体年轻，但是一看就是经历过很多磨难。

但凡是有能力，有本事的道士，或者是术士，身世和经历一般都不会太顺利。

寻蝉也不知道该不该动手了，没想到在牛扎坪准备了这么久，就等候着一个对手过，然后痛痛快快的打上一场，结果来的人却，让人根本就打不起来。

对面的这个道士根本就没有恶意，不仅没有恶意，而且脸上露出了十分关切的面容。

方浊现在脑袋里一片空白，她比寻蝉纠结万分。

是的方浊和寻蝉一样，内心里已经明白了这个人应该是谁，只是到了这个份上，却双方都一片茫然，根本不知道如何是好。

“我昨天晚上知道了你在这里，”道士对方浊说，“一刻都没耽误。就赶来了。”

方浊仍旧呆呆的不说话。

本来已经陷入沉思的寻蝉却被道士的话惊醒，她知道决不能再犹豫了，于是对着方浊轻声说：“方浊，你到我背后来。”

“你叫方浊？”道士问方浊。

方浊仍旧木木的站立着，并没有回应。寻蝉走上前一步，把方浊拉到了自己的身后，然后从袖中抽出一根焦黑的木头。

寻蝉手中的是一根银杏雷击木，并且是被雷劈之后，并未被人凿下来，而是等着银杏继续生长三年后，才被术士再取出的雷击木。

雷击木本来用于辟邪驱鬼，但是在道教正宗的门派里，也有把雷击木作为武器，用于道士之间的比拼。

寻蝉手中的雷击木已经有了几百年的年头了，内部蕴含的能量巨大。

当寻蝉用雷击木指向对方的时候，三人头发的全部飘起来，可见雷击木的势道非凡。

道士见雷击木已经伸到了自己的面前，身上的衣服立即鼓动。天上飘落下来的雨滴被雷击木的力道带偏，狠狠的击打在道士的脸上。但是道士眼睛一刻都没有离开方浊。

雷击木击打到道士的肩膀上时候，雷击木获得天雷的能量在瞬间释放出来，立即把道士打翻在地上。

道士的身体在满身泥浆的地上翻滚了好几圈，然后一动不动的躺在那里。

方浊看着已经不能动弹的道士，轻声的问寻蝉，“他死了吗？”

寻蝉拿着雷击木也呆立站着，摇头对方浊说：“他竟然没有防备。”

两人站在雨水里，慢慢走到道士的身边，方浊蹲下来看着道士的脸孔，一时间也不知道说什么好。

两人的临敌经验实在是太差，在这种情况下，竟然没有任何防范，就走到了对手的身边查看。犯了对敌的巨大忌讳。

道士突然把手一伸，把寻蝉的雷击木握在手上。寻蝉立即回夺，可是雷击木轻轻松松的被道士夺过去。

道士拿着雷击木看了一会，苦笑着说：“清静派的雷击木，我应该早就知道的……就在终南山。”

雷击木立即从道士的手中飞出去，回到了寻蝉的面前，寻蝉一把抄住。

道士再也没有迟疑，对着方浊说：“真的是你吗？”

寻蝉趁着道士说话的间隙，立即故技重施，用雷击木去击打道士，但是道士手中的油纸伞突然隔在寻蝉和道士之间。

寻蝉再也没有机会了，现在寻蝉的两脚再也不能动弹，身体放佛有千斤的巨石压在背上，寻蝉的一条腿承受不住巨大的压力，单膝跪下，但是寻蝉性格刚强，努力支撑，用手拿着雷击木，支撑着地面，不肯双腿扑倒。脊骨科科作响，在雨声中听的清清楚楚。

突然道士面前的油纸伞飞到了半空中，被一阵风卷起，飘到了悬崖之外的长江上方。

寻蝉受到的压力顿时减轻，但是也只能把上半身挺直，抬起头来，单膝仍然跪在泥泞的地上。

寻蝉看见面前的道士和方浊还在相互对视，但是气氛已经和刚才不同。方浊的脸色已经变得严肃，她看到师兄被道士压制，一刻都没有犹豫，出手了。

而且方浊和道士之间的角力，完全不需要任何动作。

寻蝉突然能够站起来了，这表明，方浊正在全力以赴，道士的力气转移到了抵抗方浊的力道上。

寻蝉向前走了一步，来到道士身边，再次把自己手中的雷击木举起来，要击打道士。可是寻蝉的身体立即向后退去，放佛被一个看不见的手，狠狠的拉到后方。

在寻蝉摔倒的片刻，她看见了道士也狠狠的跪在地上，口中喷出了鲜血。

方浊立即把寻蝉抱起来，寻蝉全身脱力，“我没事，快把他制住！”

但是道士已经又站起来了，朝着方浊和走过来，右臂横在胸口。方浊放下寻蝉，正面对着道士。和道士的姿势一样，也把右臂横在胸口。

道士向前走的一只脚已经抬起来，却踏不下去。这个动作保持了片刻之后，道士的脚还是缓缓的踩到了地面，然后又缓慢的抬起另一只脚，仍旧缓慢的踏下来，虽然动嘴很慢，如同身处在粘稠的液体中，顽强的一步步向前行走。

方浊头顶的雨滴垂直落下，头发和衣服全部都打湿了。但是仍旧阻拦不了道士走过来的步伐。

道士走了七步，用了十分钟，但是他还是走到了方浊的面前。

道士把横在胸前的胳膊放下，方浊终于长出了一口气。胸口剧烈起伏，狼狈的看着道士。

“跟我走吧，”道士轻声说，“没必要了。”

方浊眼睛红了，看了看寻蝉，寻蝉大声说：“别听他的！”

“可是他是我……我的……”方浊已经完全乱了，“他说他找过我……”

“迟不来，早不来，”寻蝉厉声说，“偏偏在这个时候来。还是被张天然指派来的。”

“我马接舆从不受人指派，”道士说，“我只是来带她跟我走……”

“你早干嘛去了，”寻蝉大声说，“如果不是张天然的安排，你会找方浊吗？”

“我找了你二十六年，”马接舆对着方浊说，“从来没有放弃过。”

“你千万别信他。”寻蝉对着方浊说，“他是张天然的手下，故意来扰乱你的心思。”

“张天然跟我有交情不假，”马接舆声音平和，“但是还轮不到他来指使我。”

“你刚才做的一切，”寻蝉刻薄的说，“难道是做父亲的所为？”

“我也信不过张天然和熊浩，”马接舆说，“但是现在我信了。他们没骗我。”

“我们清静派要留在这里对付张天然，”寻蝉说，“你却刚好要来带走方浊。你还说不是受了他们的指使？”

马接舆慢慢摇头，“我听说过王鲲鹏，也知道他的七星阵法……可是这个跟我和方浊有什么关系，你们喜欢闹，就去闹吧，为什么要把方浊拉进来。”

寻蝉看着方浊靠近了马接舆，想把方浊拉回来，可是她连手指动弹一下都不可能。马接舆是方浊的父亲无疑，他力气比方浊刚猛，而且无穷无尽。现在方浊已经脱力，而马接舆仍然能够不动神色的把寻蝉狠狠的摁在原地。

寻蝉看见方浊已经走到了马接舆的面前，马接舆伸出手，想用手去抚摸方浊的头发，寻蝉知道一旦父女相认，方浊就势必要跟着马接舆离开了。

这就是方浊的内心最不能触碰的地方。

方浊把脸偏了偏，躲开马接舆的手掌，“我妈妈在哪里？”

马接舆的手掌停留在空中，“我回头全部告诉你，我们先走吧。”

方浊憋着嘴说：“我妈妈在那里？”

马接舆沉默了很久，“她走了。”

“什么时候？”方浊竟然没有哭出来，寻蝉也无法去阻拦马接舆与她之间的谈话了。

“生下你两年之后，”马接舆说，“我把她埋在蓝田，其实距离你很近。跟我走吧，我带你去祭拜她。”

马接舆突然身体僵硬，被方浊逼迫着一步步倒退，方浊正在流泪，但是她的力量暴增，而马接舆却不会对她真的动手。一进一退，马接舆再也不能抵挡方浊，但是马接舆后退几步之后，身体前倾，脚下无论如

何也不肯再退一步，但是他的脸色从通红变成了紫红，又变得煞白，但是他仍旧不肯退却，眼睛和鼻孔，还有嘴角都渗出了鲜血。

马接舆全身的骨骼如同炒豆一样爆裂发出声音。

第220章 算沙部：迁怒摇光

“我不跟你走，”方浊摇头，“我得陪着我师兄。”

马接舆对着方浊说：“你没必要这样的。”但是方浊力量猛然增大，马接舆把所有的注意力都放在方浊的身上。

寻蝉立即扔出雷击木，狠狠的砸到了马接舆的身上，马接舆再也不能抵抗，身体平躺在地上，手脚不停的抽搐。

这次，方浊和寻蝉是真的击垮了马接舆。

寻蝉走到马接舆身边，嘴里念念有词，就要用手指去点马接舆的大椎穴，方浊却把马接舆的身体移动到了自己的脚下，对着寻蝉说：“放他走吧。”

寻蝉叹口气，看着已经失魂落魄的方浊终于痛哭起来。

天空中的雨点突然变得大起来，顿时倾盆而下。

马接舆受伤并不严重，雨还没止，他就醒转，用手支撑着身体，坐在地上，一旦马接舆坐稳，他的力气就恢复。

寻蝉知道没有机会对付马接舆了，现在就算是方浊和自己两人同时联手，也抵挡不了马接舆无穷无尽的力量、

张天然一定算准了马接舆不会跟女儿动手，但是同样的，方浊肯定不会伤害马接舆，既然打不起来，那么马接舆带走方浊，就是顺理成章的事情。

就算是当年马接舆抛弃了方浊，是来破坏玉衡星位的对头。以方浊的性格，也绝不会对他痛下杀手。这就是张天然的狠招，让方浊和寻蝉两人进退两难。

马接舆在地上不停的喘气，气息渐渐的平息。寻蝉心中焦虑，提防着马接舆。马接舆又站起来，现在他恢复了刚到来时候的从容。也没有逼迫寻蝉和方浊。

“我知道熊浩卡在这个时候，把你的下落告诉我，”马接舆说，“的确没有什么好心，但是不管怎么说，他既然告诉了我，我也得承他们这个情面是不是？”

“我走了，”方浊看了看长江的下游，又看看寻蝉，“清静派以后就抬不起头了，还有其他六个星位的同伴，也撑不下去。”

“我们开山派，从来没有把全真放在眼里，你不做清静派的司掌也没什么，”马接舆继续劝说，“至于王鲲鹏，他不自量力，要跟张天然斗一场，也只是成全他和老严的名声而已。这些事情，与你一个小姑娘有什么关系？”

“王师兄不是你想象的那种人，还有徐……”方浊的话立即被寻蝉打断。

寻蝉抢过话头，“方浊，这种父亲不要也罢，这些话，让他跟你妈妈说去。”

方浊对马接舆说：“如果我不听你，你会不会对付我和师兄。”

“不会。”马接舆把头对向寻蝉说，“如果真的要动手，你们两人有机会战胜我么？”

“没有。”寻蝉把身体挺直，“但是我绝不会让方浊跟着你走。”

马接舆对方浊说：“你也是这么想的？”

方浊走到玉衡星位的那块石头上，用手把住开山的剑柄，“我可以现在就把这把宝剑抽出来……”

“好了！”马接舆阻拦方浊，“我不用试了，我离开就是。”

方浊和寻蝉都松了一口气，马接舆慢慢走开，“我来的路上，遇见了一个人，宇文蝠，没想到胆子都吓破了，他应该是去对付摇光星位的钟家，钟家的本事没想到比当年的钟义方强了这么多。”

方浊对着马接舆问：“你要做什么？”

“我曾经说过，谁告诉我你的下落，我就一定要报答他一个人情，”马接舆说，“我这辈子没欠过别人的人情，所以我得做点什么。”

寻蝉和方浊对视一眼，立即明白了马接舆的意思，方浊大声说：“就算是你破了其他的星位，我也不会认你。”

“至少这个七星阵法破了，王鲲鹏就没有任何能力跟张天然比拼，”马接舆说，“张天然也没有必要再来对付你们。”

“不行！”方浊大喊，使出全身的力量拖住马接舆，但是马接舆现在才把他的本事真正的显露出来，开山宝剑突然被一股无形的力量从石头中抽起来，然后在寻蝉的头顶飞速的旋转，寻蝉来不及躲避。

马接舆哈哈一笑，开山宝剑狠狠的垂直下落，剑刃朝下，没入石头之中，迸出火星。在石头上留下了一个空洞，开山宝剑已经深深陷入石头之中。

马接舆回头，看着方浊，“我绝不会跟我的女儿动手，但是钟家可跟我没什么瓜葛，我现在先把镇守摇光的钟家给灭掉，再回来找你。”

寻蝉冷冷的看着方浊说：“我现在终于明白他当初为什么丢下你了，这人根本就是不顾旁人死活的混蛋。”

马接舆听到了寻蝉在骂自己，也不以为意，“钟家的后人，我听说过钟富，他一定是把那个养了几十年的双头人傀炼成了，不然宇文蝠的灵珠子也不会这么不堪一击。我倒是要看看，钟家后人有了人傀，到底厉害到什么地步！”

方浊听见马接舆要去长阳去对付摇光星位，立即对着马接舆说：“好，我跟你走。”

马接舆看着方浊，“钟家跟你有什么渊源，你替他们出个什么头？”

方浊看向寻蝉，“我能离开吗？”

“王鲲鹏交代过，”寻蝉说，“阵法开启的时候，我们两人一定要在这里。”

“那怎么办？”方浊看着寻蝉，“他、他怎么能抵挡得住……”

寻蝉想了想，“现在阵法还没有开启，但是已经快了，你得尽快赶回来。”

可是立即又说：“他要是带着你离开，不就正好中了他的圈套。”

马接舆听了，指着寻蝉，“我说过的话，从来没有失信过，我会带着我的女儿走，但也要再把钟家那几个外道收拾之后。”

寻蝉看着马接舆一旦提起门派和外道，脸色和语气就立即变得嚣张起来，看来开山派是北方的道教地位崇高，马接舆连张天然也不是彻底的佩服。这人很骄傲，既然自持身份，就应该不会食言。

权衡利弊，寻蝉对着方浊笑了笑，“师父已经死了，当年的规矩，也做不得数了，你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吧？”

方浊脸涨得通红，“我会回来的。”

马接舆并不着急，就等着方浊跟寻蝉交代。方浊和寻蝉把话说完了，走到马接舆身后，“我跟你去摇光。”

马接舆和方浊一前一后，走下了牛扎坪，一旦到了紫阳，天气就变得晴朗。父女两人各怀心思，都不愿意走快。到了市内，马接舆带着方浊去找个地方吃饭，方浊不占荤腥，马接舆也不以为意，只是有什么好吃都给点上。

在市内磨蹭了大半天，马接舆才拦了一辆的士，让的士带他们去长阳。

父女两人第一次相见，方浊心情混乱，马接舆却非常开心，即便是他多年的修行，也压抑不住脸上的喜出望外。

马接舆对着方浊说：“我终于找到你了，等我解决了钟家几个小角色，然后我跟王鲲鹏好好谈谈，他要是愿意跟着你我回北方，那是最好，如果不愿意，也没事，我担保他能活下去，不让你为难……”

方浊这才知道马接舆心思细腻，猜到了她心里惦记着什么人，在父亲看来，自己的女儿喜欢的当然是地位崇高，能力高超的人物，以马接舆的见识，立即就想得到最合适的人选——除了王鲲鹏，当然是不作他人想。

“别这么说王师兄……”方浊腼腆起来，“王师兄有妻子，也有女儿。”

马接舆听了方浊这么说，身体震动一下，“这是老天爷在故意报复我吗？”

“我是清静派的司掌，”方浊坚定的说，“你想错了。”

“怎么可能错，”马接舆苦笑着说：“这种事情我又不是没有遇到过，真是天道轮回。”

一九七九年。

粉碎四人帮三年后，国家恢复了马接舆的身份，蹲了七年牛棚的马接舆被安排到渭南的三清观做观主。但是这只是一个过渡，中国道教协会已经开始重新组织建立，并且即将召开已经停止了十八年的道教全国代表大会，选举道教协会会长。马接舆的资历和身份崇高，开山派一直秉承汉族民族正统，对抗漠北的外族萨满宗教，在抗日时期活动在山西，行事隐秘，功勋卓著。

北京方面已经暗示，在几个道教协会会长的候选人中，马接舆呼声最高，极有可能当选。

马接舆受了多年的不公平对待，终于有了出头之日。就在信心满满，等着去北京参加全国代表大会，被推选为会长的之前一年。

马接舆遇到了一个女知青。

女知青在渭南下乡锻炼，终于等到了知青返城的政策，但是女知青返城的名额被当地大队长卡住。迟迟不肯办理手续。

女知青等了几个月，才知道大队长故意扣留她。于是女知青找到大队长，大队长告诉女知青，可以办理手续，但是给他暖炕一个晚上。

女知青这才明白，与自己一起下乡的同伴，为什么都纷纷的走了，却偏偏只扣下自己。

第221章 算沙部：方浊的身世

女知青逼于无奈，走也走不了，留下来也被大队长百般骚扰，处处为难。女知青在村里无法呆下去，回到西安的家中，没有户籍，也安排不了工作。女知青还有两个弟弟，家里也容不下她的住处。

只好回到渭南农村，幸好国家恢复高考，于是找了三清观这个清净的地方学习功课。所以认识了马接舆。

马接舆知道了女知青的身世，就安排女知青在道观里做点杂物。不用回到村里挣工分。

大队长来道观闹了几次，但是马接舆的身份已经平反，县里的领导也知道他在北京有背景，大队长拿马接舆无可奈何。于是到处散播谣言，说马接舆一个清修的道士，在道观里藏污纳垢，收留女子淫乱。马接舆承受巨大压力。

女知青参加了七九年高考，可是名落孙山，没有被大学录取。女知青觉得自己命运无法改变，就打算在三清观皈依道教，做一个女道士。

马接舆劝说她来年再考。

女知青后来偶然才知道，自己高考已经被西安交通大学录取，只是录取通知书被大队长扣住。

女知青愤怒非常，提砍柴刀把大队长砍死在家中。然后躲到了三清观。

当时女知青知道自己杀了人，被捕后必定枪毙，为了报答马接舆的照顾，要用身体报答马接舆。

马接舆本来是修道之士，道教也有火居，可是马接舆不是火居道士，偏偏马接舆正在选举道教协会的节骨眼上。这就犯了大错。

最终马接舆还是和女知青有了私情。

两天后公安局来抓人，马接舆也维护不了。女知青被捕。女知青的罪行确凿，立即审判，马接舆动用关系，找人说情，也免不了女知青的

死刑。

女知青在牢房里拖了几个月，肚子慢慢大了。法律规定，孕妇不适用死刑立即执行。于是女知青在监狱里待产，等生产后，过了哺乳期再行刑。

女知青在监狱里生下了一个女婴，只是告诉旁人，女婴是大队长强奸生的孽种。

马接舆知道了女知青生下女婴的消息，再也无法袖手旁观，于是动用他最擅长的隔空移物的本领，将女知青从监狱农场里救出来。藏在三清观收留。

三清观有了女婴的哭声，很快就传遍了乡里，在八十年初，这是一个大丑闻。马接舆于是劝说女知青，让她去山西老家躲避。

女知青知道自己影响了马接舆的前途，马接舆当初的承诺都成了空谈，于是趁着马接舆到西安开会，自己抱着女婴走了。

马接舆回到三清观，发现女知青与女儿都消失，马接舆把渭南找了遍，也没找到母女，到了西安寻找，也是没有消息。

当时北京方面一再打电报催促马接舆去北京开会，选举道教协会会长。马接舆无奈，只好放弃寻找女知青和女儿，到了北京开会。

可是马接舆在渭南三清观的丑闻已经传到了北京，马接舆在选举中，被竞选的对手黎禹杭夺去了会长的位置。

马接舆竹篮打水一场空，会长没选上，女知青母女也失踪。只好继续在渭南三清观做观主。没想到马接舆突然得到公安局的通知，说女知青主动投案自首。

于是在女知青行刑之前，马接舆见到了女知青一面，女知青告诉马接舆，她们母女两人再也不会成为马接舆升官发财的绊脚石。让他安心去做道教的大领导。

马接舆一再恳求女知青告诉女儿的下落，女知青只是冷笑。

女知青在行刑后，马接舆安葬了女知青。然后在三秦到处寻找女儿的下落，可是一直没有消息。

八十年代中期，中国和越南交战，北方的苏联在新疆和黑龙江的边境线上军队集结。蒙古方面也蠢蠢欲动。

蒙古的萨满教巫师在边境线上骚扰我方的军队，在水源中投毒，我方的大批军马都无故死亡，还闹出了很多灵异事件。我方由于十年文革，很多道士都已经心灰意冷，不愿意出山，能出山的道士，本领弱小，在萨满巫师面前不堪一击。

于是军方找到了当年萨满教的死对头开山派。而开山派中，本领最高强的就是马接舆。

开山派本来是道教正一派流传在西域天山一宗，一直在西北一代活动。宋元明时期，与蒙古的萨满缠斗了几百年。当年卸岭和开山两大门派联手，共同远赴大漠，掘了成吉思汗的陵墓，断了元朝的龙脉。

两个门派顿时声名大噪。

但是卸岭之后远赴中亚。开山门派却在山西延续下来，一直作为抵抗蒙古的萨满宗教而存在。

所以马接舆的开山的门派在道教中，虽然名声比不上全真和武当、龙门，但是由于一直抵抗北方的外敌，受到天下道士的尊敬。到了马接舆这一代，地位仍然崇高。

马接舆到了内蒙古，指挥一批术士，与蒙古的萨满教周旋。熬了几年，苏联解体，中蒙之间的冥战也随即烟消云散。

马接舆功勋卓著，终于回到了北京，本来是要被再次选举为道教协会的会长。但是马接舆历经了几年的冥战，没了功利的心思。

讨了一个山西道观的虚衔，回到山西去清修，可是暗中一直在寻找自己的女儿，只是一直没有结果。

马接舆也和研究所的老严相互认识，只是马接舆虽然职位较老严低，年龄比老严年轻很多，可是道教地位却凌驾于老严之上。老严也一直对马接舆礼遇有加。

马接舆也知道张天然出阴失败后，阴魂不散。但是由于他开山一派的使命是对付北方的萨满，对中国道教内部的纷争并不在意。

当年张天然三峡古道冥战，也无法邀请到开山派马接舆的父亲助拳，原因就是当时马接舆的父亲正在东三省抗联和日本人周旋，无暇到中国南方。

后来张天然出阴，和老严交恶，这些事情，在开山派看来，都是道教内部争斗，马接舆的父亲也不愿意卷入其中。

到了马接舆这一代，更是不愿意参与南方的术士之间斗争。只在西北做散人，留意北方萨满的威胁。

马接舆在七十年带中期的日子不好过，因为建国后，中苏外交蜜月期，苏方施压，马接舆的父亲在五七年被批斗。到了七十年代，中苏关系又交恶，马接舆说了一些不好听的话，于是被关了牛棚。

马接舆后来八十年代去了三清观做道士，遇到了女知青，生下了方浊。

这就是马接舆的身份背景。

从宜昌市到长阳县，路上两个小时，马接舆把来龙去脉都详细的给对方浊说了。出租车司机也听得津津有味，不过只认为马接舆在吹牛逼，骗小女孩而已。

徐云风没想到第二轮的对手来的这么快，快到连王八还没有启动七星阵法就来了。难道王八算错了？还是张天然的能力远远高于王鲲鹏和自己的预测，竟然能这么快就真的开始同时攻击七个星位？

徐云风手里捏了一把汗，如果张天然已经到了这种神通广大的地步，他和王鲲鹏和实在是没有任何机会了。

但是当他看到从对面过来的渡船上，站着方浊的时候，心里总算是松了一口气。

马接舆下船的时候，非常傲慢，因为开山派的地位崇高，也是道教正宗，他根本就看不起南方的外道家族，在他眼中，无论是黄家、魏家、苗家、甚至诡道，都是邪门歪道，连道教籍册都不录入的门派，名不正言不顺，根本就不堪一提。

更何况钟家还是外道中最弱小的一个门派。

所以马接舆看到徐云风的时候，眼睛都没正眼看一下，这倒不是马接舆故意，而是他作为道教正宗无意中散发出来的优越感而已。

而这种优越感，恰恰是徐云风最不能忍受的事情。

徐云风第一眼看到马接舆，心里就很不高兴。好在方浊下船后，立即站到了徐云风身边，与徐云风保持亲密，共同面对马接舆。

马接舆看了看半岛上的四周，又看到了正在亭子里睡觉的秦晓敏。立即问：“你们钟家不养的双头人傀吗？怎么是个女傻子。”

徐云风的脸立即煞白，轻声问方浊：“这人是谁？”

方浊还没有回答，马接舆立即回答：“方浊是我女儿。我今天在找到了她。”

徐云风看着方浊没有否定，立即把方浊的肩膀拍了一下，笑着说：“我说你怎么偷偷跑出来了，原来是你爹找到你了……你带你爹过来做什么？”

马接舆看见徐云风和方浊关系密切，也有点奇怪：“你不是钟义方的后人，你是钟富吗，不对钟富没这么年轻，难道你是钟宝，钟宝也有四十多了啊。”

“我不是钟家的人。”徐云风也发现了方浊和他父亲之间十分的生分，但是想起他们一辈子没见过，刚刚认亲，有点陌生，也是情理之中。

“我知道你是谁了，”马接舆哼了一声，“王鲲鹏，也没我想的那么器宇不凡。”

“你爹说话怎么有点像邓瞳啊，”徐云风心中大怒，不理睬马接舆，对着方浊说，“他到底是干什么的？”

方浊看着马接舆，面无表情，“他是来破玉衡星位的。我和我师兄敌不过他。”

“我靠，妈的张天然怎么这么下作啊。”徐云风激动起来，“你爹也做的出来！”

第222章 算沙部：假王鲲鹏

“王鲲鹏，道号是王抱阳，”马接舆看着徐云风说，“我没说错吧？”

“那我还要谢谢你知道有王鲲鹏这号人物了。”徐云风早已不是当年的那个刚出道，什么都不动脑筋的笨蛋了。这么多年过来，见识那么多阴谋诡计，和人心险恶。徐云风心里也开始会盘算。

甚至徐云风想试探一下马接舆的心思，可是发现这个是徒劳的，就像当年老严一样，马接舆心神根本就无法摸到。

看来术士到了一定的层面，徐云风的这种探知人心思的本领，也就没了用处。

至少徐云风知道，马接舆的能耐和老严不相上下，当年在大陂村，徐云风在老严面前简直是一无是处，弱到了可笑的地步。

徐云风探知马接舆心思的念头，被马接舆察觉到，马接舆好奇的看着徐云风，“的确是有点天生的本事。怪不得能接老严的班。”

徐云风慢慢的说：“我只是个无名之辈而已。”

马接舆那里知道徐云风对他说的是大实话，还以为面前的这个王鲲鹏在谦虚，那里知道面前的王鲲鹏是个假的，假货也就罢了，关键是这个假货一点都不比真货差。

马接舆说：“还真是巧了，我本来是想到这里对付钟义方的几个后人，没想到你自己却在摇光，你能撑起一个阵法出来，在如今的术士中，也算是一流的人物了，只是你还是差了一点，难道老严没有告诉你，你作为统领运转阵法的人，是不能镇守的星位的吗？”

徐云风哼了一声，心想这人真的小看王鲲鹏了。

“看样子你并不服气，”马接舆继续说：“哦，你人手不够。”

徐云风打断马接舆，“你年纪也不小了，怎么这么多废话。”

“你当我愿意跟你说这些吗，”马接舆语气仍旧不快不慢，“多少人请

我去讲课，我都拒绝了。”

“我算是信了张天然的邪，”徐云风没好气的说，“来的人都是叽叽喳喳，一刻都不肯消停。”

这句话徐云风说的已经很没有礼貌了，马接舆却并不在意，还是按着他的思路唠叨：“要么这样，我去跟张天然说说，你把阵法散了，他对你跟他作对，既往不咎，我想他这点面子要给我的。”

徐云风看着方浊，“你爹怎么是个话唠。”

方浊轻声说：“来的路上，他的嘴就没有停过。讲了一路。”

“王鲲鹏，”马接舆郑重的说，“年轻人血气方刚，争强好胜，这是有的，我年轻的时候，也是这样，但是呢，我不信你现在有挑战张天然的本事，你年纪不够。如果你跟着我的门派，再修行几十年，张天然的地位迟早会被你取代，你为什么非要急着现在就出头呢？”

“你过来，我跟你说个事情。”徐云风对着马接舆招手。马接舆自持艺高，真的走上前几步，徐云风把脸靠近马接舆的脸，轻声的说，“当年孙拂尘让我接替他，我都没答应……”

马接舆脸色一下子就变了，立即退开，“你在诳我？”

“他说的是真的，”方浊在一旁说，“是我把他送到孙拂尘面前的。”

“那我就真的想不明白了，”马接舆说，“你接替了孙拂尘，你对方张天然根本就不费吹灰之力，但是为什么你要自废武功，用这种必输的方式招惹张天然呢？”

徐云风眨着眼睛，笑起来，“因为老子愿意。”

这句话十分的无礼，马接舆再也无法忍受徐云风一再而再的挑衅，两人彻底谈崩。

“我说句实话，”马接舆说，“我刚从玉衡星位过来，方浊是我女儿，我本来不该这么说，她和她的师兄的能力，镇守玉衡真的是不合适，抵挡不了张天然手下的兄弟。”

“你就是说我也能力有限呗，”徐云风说，“我不喜欢听人拐着弯说

话。”

“如果不是方浊……”

“如果不是方浊，”马接舆的立即被徐云风打断，“我可没什么精力跟你扯淡这么久。”

马接舆知道靠劝说是绝对没有可能了，面前的这个王鲲鹏简直是油盐不进。只好把右臂横在了胸前，“好吧，让你知道，你的本事到底有没有资格跟张天然周旋。”

“你不就是要我先过你这一关吗？”徐云风看了看天空，天色已经黑下来了。

然后无数带着草帽的阴魂都从空中慢慢的显现出来，连清江的水面上漂浮着密密麻麻的草帽人。

“超过了四十九个……”马接舆慢慢的点头，“果然是突破了四十九的限制，但是你的御鬼术为什么不是崂山派的正宗御鬼？”

徐云风盯着马接舆，嘴里喊：“方浊，我对不住了，你不会揍和吧。”

方浊没有回答，算是答应了。

马接舆一生在法术上几乎没有遇到的过真正的对手，现在他看见面前的年轻人，果然是本领非凡，也有了比试一下的心思。

马接舆横着右臂，向前踏出一步，“别怪我没提醒你，我动手了。”

徐云风的身体顿时后退，背部狠狠的撞在了一棵树干上。而他招出来的阴差，被马接舆一个又一个的扔到水里，清江上的那艘小船，在水面上突然升起，脱离水面，然后急速的飞向徐云风，把徐云风罩在船中。

马接舆没想到徐云风如此不堪一击，对着方浊摇头，“没什么拿手的本事……”

方浊没有回答，只是微笑着看着地面。

马接舆也看向地面，看到一条蛇已经游动到了清江的水边。定神一看，徐云风站在水中，正在从怀里掏出什么东西。

“蛇属？”马接舆奇怪的说，“都说王鲲鹏得了老严崂山派的真传，怎么净是这些歪门邪道的玩意……哦，诡道，你们门派也真是不入流的邪派。”

徐云风从怀里拿出来的是一个短剑。正是王鲲鹏带给他的徐夫人剑，徐云风把短剑的剑刃没入水中。

身体周围的水面立即结冰，马接舆再用力要托起徐云风的时候，这才看到徐云风的双腿固定在坚冰里，而坚冰已经有了很大一片范围，马接舆把右臂平伸，坚冰全部碎裂开来。

徐云风趁着马接舆用力的间隙，冲到马接舆的面前，短剑刺向马接舆的两眼之间的印堂。

但是剑尖在距离马接舆几厘米的地方，就再也刺不下去。马接舆的力量控制了徐云风的胳膊。

徐云风的手臂慢慢弯曲，剑尖慢慢朝上，接着徐云风的胳膊慢慢的弯曲回来，剑尖对向了徐云风自己的脖子。

徐云风眼睛眨了眨，刚才被马接舆扔到水里的阴差都从呼啸着扑向马接舆。马接舆悠闲的看着徐云风，刚才的那艘船又飞到空中，向着所有的阴差横扫，阴差又被扫入到江水里。

方浊看着马接舆轻松地施展能力，知道在牛扎坪，他真的是没有想动手。

“这次我看你怎么躲？”马接舆嘴里说着，徐云风的身体慢慢的升到空中，两脚距离地面两尺高。

而徐云风手里的徐夫人剑的剑刃已经伸到了徐云风的鼻子面前。

马接舆手一挥，剑刃猛然一伸，徐云风嘴巴一张开，把剑刃咬住。马接舆哈哈大笑，“也不过如此！”

徐云风的身体重重的摔倒地上，马接舆走上前，用脚把徐云风的胸口踏住。正要出言讥讽。

可是马接舆顿时觉得自己的眼睛花了，因为他的脚下踩的是一个稻草人，那个短剑，就插在稻草人的头颅里，只是稻草人的头颅是一个稻草编制的圆球而已。

马接舆的突然觉得自己背后，一个冰凉的手指按到了自己的大椎穴上。冰凉的寒意，从大椎穴传递到全身。

马接舆修炼的气门在背上的大椎穴，这个弱点，寻蝉都能发现，徐云风当然也能发现。

马接舆慢慢转头，而徐云风的手指也按不下去。马接舆控制住背后的徐云风，身体转了过来，他现在已经不再悠闲自得，因为背后的大椎穴差一点被徐云风摁下。

现在马接舆的力气更大，把背后偷袭自己的徐云风，狠狠的摁住，然后徐云风伸出来的那个胳膊，肩膀不动，从肘部开始，就慢慢旋转，徐云风的胳膊，发出噗噗的声音，小臂已经扭曲了一圈。

但是徐云风的脸色如常，并没有露出痛苦的神色。

“是条汉子，但是我不再留情面了。方浊恨我，我也要这么做。”马接舆看了看方浊，可是方浊并不担忧，马接舆心里正在奇怪方浊的冷漠。但是现在对方已经痛下杀手，自己也必须要全力以赴。

马接舆下巴偏了偏，徐云风的小臂，如同麻花一样扭曲旋转。

马接舆正在想着，自己伤到了方浊的心上人，要找一个什么蒙古大夫来治疗他的胳膊。心里正在思考，突然发现自己的大椎穴轻轻一痛。

马接舆心里顿时大叫不好。用尽力量格挡大椎穴上的尖锐物事。

果然面前对手的胳膊虽然已经断裂，但是这条胳膊，只是一个木棍，木棍上缠绕着无数稻草。稻草在空中飞舞，而稻草人的脸，已经化作了一张黄裱纸，黄裱纸上画着五官，十分的粗陋。

马接舆只好又转头，看见对手就是刚才被自己踩住的稻草人，现在变成了徐云风，手里拿着徐夫人剑，指着自己后背。

马接舆再次把徐云风的身体控制住。徐夫人剑抛在空中，直直的落入到江水里。方浊没有理会马接舆和徐云风，自己走到了江水中，看了

看，徐夫人剑又从江底跳出来，在空中移动到徐云风的脚下。

马接舆也不知道现在面前的年轻人到底是真身，还是一个稻草人。

于是把力量收起来，防备自己的后背。

“钟家的傀儡术，”马接舆说，“这都是最低级的唬人的法术，你好歹也是老严看中的人……”

“可是很管用，对不对？”徐云风笑着对马接舆说，“我认识方浊很多年了，她的本事我很清楚。”

马接舆把背后的稻草人移动到徐云风的身边，一个假人，一个真人，在他面前不停的替换。然后紧紧的贴在一起。

稻草人头部上的稻草顿时掀开又飞舞，露出了徐云风的脸。徐云风嘴巴翕动，对着马接舆说：“你看看你身后。”

马接舆心里纠结，不知道该不该回头。犹豫一会之后，发现这个年轻人手里拿着徐夫人剑，正对着自己的后背。

马接舆连忙又回头，看见徐云风对着自己笑着说：“你的本事距离孙拂尘还差很远吧，但是孙拂尘用的就是最不堪的法术。法术能用就行，那里分什么正宗和邪道。”

“你不是王鲲鹏，”马接舆摇头，“你到底是谁？”

“都说了我是无名之辈。”徐云风半点不露口风，“还打不打？”

马接舆说：“才刚开始，怎么就不打了。”

这句话说完，清江上卷起了一股龙卷风，把江水吸引到空中，形成了一道水柱，水柱在空中盘旋，化作一个蛟龙的形状，绕在了马接舆的身边，然后龙头从马接舆的肩膀上冲出来，张口咬住了徐云风的身体。

但是瞬间水龙突然身体崩裂，化作水珠，泼在地上。

这就是一瞬间的事情但是马接舆和方浊都看的清楚，徐云风又化作了一个稻草人，走到了马接舆的身边，在水龙前爪部位，用徐夫人剑斩断了水龙。

这个部位，就是水龙唯一的弱点。普通的术士，要找到水龙的弱点，需要计算很长时间，但是徐云风在瞬间就找到了这个地方。

马接舆身体湿漉漉的，十分狼狈，现在他连询问徐云风用的什么方法，都开不了口。

徐云风却知道马接舆在想什么，但是徐云风也不再故作轻松，而是很严肃的说：“你瞧不起诡道是不是，那你听说过诡道有一种算术，叫做水分吗？”

“水分，”马接舆说，“我见过会水分的道士，就是没见过能算这么快的。我倒是听说过宋朝的周侗，水分天下无双。”

第223章 算沙部：开山斧

“水分而已，”徐云风说，“诡道有五种算术，我只用了一种。”

马接舆的身体透湿，肩膀抖了抖，衣服表面发散出雾气，片刻之间，衣服变干。接着对着徐云风说：“我很多年没跟人交过手了，上次交手还是二十多年前。”

“本事生疏了？”徐云风问，“我以前跟人打架也是这么说的，就怕自己打输了，给自己找点面子。”

“你作为一个术士高手，”马接舆好奇的问，“说话不应该这么刻薄吧。”

“我脾气不太好，”徐云风哼哼两声，“说话就这样。”

马接舆笑起来，“你故意要激怒是不是，何必在我面前使用这种小心眼，你是要驱动七星阵法的术士，不该这种小伎俩。”

“你是要教我为人处世吗？”徐云风的心思被马接舆看透，心里暗自佩服马接舆果然是个老江湖，嘴上仍旧不放松，“你不就是会隔空移物的本事。”

马接舆刚才已经处在下风，但是脸色仍旧平静，根本不受影响，对徐云风说：“我如果只会蛮力，岂不是对不起开山道士的名头。”

马接舆说完，手一伸，江水里一个直径两尺的鹅卵石，腾空而起，在他身边旋绕，绕了几圈，然后狠狠的甩向徐云风。

徐云风想躲避，可是身体被马接舆的无形力量狠狠摁住。在鹅卵石即将触碰到徐云风的胸口之前，突然一个巨大的手掌伸出来，把鹅卵石给握住。

手掌上长满了鳞甲，手指甲有五六寸长，手臂上也是布满了厚厚的鳞甲。

马接舆看的清清楚楚，一个巨大的人傀站在徐云风的身后，探手伸到徐云风的身前，捏住了鹅卵石。

人傀身材高大，全身都是蓝绿色的鳞甲，一张青面獠牙的面孔，头发垂到了腰间。方浊站在人傀之后，看见了人傀后脑勺长着秦晓敏的脸孔，现在人傀激发出来，一直被压抑的脸，替代了本身的样貌。

马接舆用力把人傀死死的拉到一边，他低估了人傀的力量，人傀只是踉跄的偏了一步，并没有跌倒。

马接舆被突然出现的人傀弄得猝不及防，把全身的力量集中在人傀的身上，忽略了徐云风。徐云风立即拿着徐夫人剑，剑尖点到了马接舆的咽喉。

马接舆又把注意力放在徐云风的徐夫人剑上，剑尖点到了马接舆的皮肤，刺破了表皮，随即徐夫人剑脱离徐云风的手掌，高高的抛起。

马接舆不能同时兼顾，人傀被松开，大步走到他面前，一把抓住了马接舆的头部，把马接舆拎起来。

人傀的另一只手揪住马接舆的腰部，就要把马接舆生生的拧断。

马接舆大喝一声，用手把捏住自己脑袋的手掌攥住，接着身体冒出火焰，人傀的手掌被灼烧，只能松开马接舆的身体。

但是人傀的另一只手被马接舆揪住，马接舆双脚重新站到地面，反而用手把人傀的腰部抓住，两手托举，把这个身長两米多的人傀，举了起来。然后狠狠的扔向徐云风。

徐云风连忙躲避，也无法用剑去刺马接舆的咽喉。

人傀在地上翻滚了几圈，压倒两三棵松树，才又站立起来，慢慢走到徐云风的身后。和徐云风一起，用铜铃一样的眼睛看着马接舆。

马接舆看着亭子里一直躺着的小女孩已经不见了，立即醒悟，这个人傀的来历。

“钟家养的人傀，”马接舆的胸口不停的起伏，现在他终于不再轻视面前的这个诡道传人。

徐云风也知道马接舆已经开始认真，也不敢有任何懈怠，就盯着马接舆的眼睛。

马接舆的手臂再次伸开，身体暴涨。他的两个手臂伸长了一倍，腿部也一样，长长了一倍。

然后手臂从背后掏出一个巨大的斧头。

这才是开山道士的绝技，用巨斧劈斩，无坚不摧。

徐云风也把十一个稻草人全部移动到身前，人傀全身都发出爆裂的声音。

两方都使出了各自真正的本领。

方浊仍旧在一旁袖手旁观，上次她见过徐云风使出十二地支，还是在七眼泉的时候，徐云风用来对付王鲲鹏，现在第二次施展，用来对付马接舆。

无论是徐云风，还是马接舆，脸都变了，马接舆的脸色铁青，徐云风的脖子缠绕着一个蛇属，蛇头的信子在不停的伸缩。

现在他们都没有退缩的可能了。

七眼泉的王鲲鹏已经把四十九根桓木都钉到了水面之下，他刚刚做完这个巨大的工程，但是立即抬头，看着长阳方向。身体站在水中，一动不动。

他最担心的玉衡仍旧稳定如常，可是摇光星位现在杀气鼎盛。

疯子遇到了一个极厉害的对手，王鲲鹏立即醒悟过来。可是王鲲鹏无法想象，疯子到底遇到的是一个什么人，竟然这么快就使出了人傀来对付敌人。

天下能和徐云风比拼的术士已经不多了，张天然不算在内，王鲲鹏心里慢慢清点，只有几个道教正宗的顶尖高手，才会让徐云风动用人傀。但是到底会是谁呢。

王鲲鹏心里顿时一沉，张天然在第一轮就能调遣最高能力的术士，幸好对付的是摇光，如果是其他的六个星位任意一个……

王鲲鹏简直不敢细想，他的七星阵法还没有联合，阴阳四辩骷髅还无法调动整个北斗七星，星位之间无法相互照应。现在只能靠各自的星

位硬扛。

事情也太巧了，为什么这么厉害的术士，没有去攻击玉衡，却偏偏找到最强的徐云风摇光。

王鲲鹏想了很久，终于想明白了，是寻蝉和方浊知道无法和对手抗衡，把对手带到了最强的摇光星位。

方浊突然变聪明了，可是就算是她知道把对手引到摇光，那她到底用什么办法说服对手主动去摇光，与徐云风一决高下呢？

王鲲鹏就算是聪明十倍，也想不明白，因为他根本就想不到张天然会把马接舆请出山。

但是有一点，王鲲鹏是绝对相信的，那就是来人如何厉害，他毕竟不是张天然。只要不是张天然，疯子就一定能对付得了。

邓瞳正在用力把自己的右手从铁链上拉开，他已经扯了好长时间了，现在不仅灭荆宝剑扯不下来，他发现自己的身体也会被铁链吸附。

柳涛在下面劝解邓瞳，“你别费劲了，我能把你和灭荆都解开。”

“我他妈的根本就不知道怎么治你的眼睛……”邓瞳恨恨的说，“我就不信我一个活人，被一个铁链子给吸住，我非得自己掰开。”

邓瞳的左手把右手从铁链上掰开，可是右手掰开了，左手又被铁链吸附住。邓瞳又用右手掰开左手，右手脱开，左手又吸住……

这个动作已经重复了几百遍，在柳涛来之前就开始了，现在柳涛已经站立了快半个小时，邓瞳的左右手仍然不停地掰开，吸住，再掰开，再吸住……周而复始。

柳涛也是服了邓瞳，他竟然重复这个动作这么久，还没有放弃。

邓瞳突然不动了，安静了一会，突然大喊：“我靠，摇光又来了？”

“什么意思？”柳涛闭着眼睛问。

“摇光又打起来了，”邓瞳对着柳涛大声说，“你不是刚从摇光回来吗，你不知道？”

“我不知道，”柳涛说，“我走的时候，徐云风还挺悠闲的，他说还有三个星位之后，第二轮的对手才又到这里和摇光。”

“他现在明明打起来了，”邓瞳说，“打得还挺热闹。为什么我就没遇上个正儿八经的术士呢，蜘蛛算什么意思！”

“难道王鲲鹏预测错了，”柳涛焦急起来，“张天然为什么非要揪着摇光的徐云风死死不放？”

“你操这么多闲心干什么，”邓瞳大喊，“都他妈乱了，你快想把办法把我和灭荆都解开，我的对手说不定也马上就来了。”

“铁链有磁性，”柳涛说，“得用火烧，烧了之后，灭荆就吸不上去了。”

“那我呢？”邓瞳说，“难道连我的手一起烧吗？”

玉泉寺的黄溪看着黄坤正在和两个女孩聊天，黄坤被策策不停的询问，三人中就是策策说的话最多。黄坤十句插不上一句，而陈秋凌更是一句话都没说。

突然黄溪感应到了摇光的震动，对着黄坤大喊：“黄坤，快过来，你师父又和人打起来了。这次对手，厉害百倍。”

“什么？”黄坤跑到铁塔下，“为什么这么快，玉衡、天权、天枢、开阳不是还没动吗，怎么摇光反而提前了？”

“我也不知道，”黄溪摇头，“也许摇光太显眼，或者是张天然认为摇光是弱点吧。”

“我师父怎么可能是弱点，”黄坤说，“一定是王师伯故意安排的，让最强的星位看起来是最弱的一个。”

“也只能这么想了。”黄溪赞同黄坤的推测。

何重黎的尸体都摆放好了，现在他正在挖掘坟墓，石林里的煞气太重，尸体并不安分，突然何重黎停止工作，茫然的看着长阳的方向，然后又警惕的看着四周。嘴里喃喃的说：“摇光到底怎么了？连战两场，不合规矩啊？一定是王前辈的安排。”

宋银花站在水库边，水库的水面，长满了莲花。但是现在并非夏天，莲花却已经含苞欲放，几十个金色的青蛙，刚刚从蝌蚪化作指甲大小的青蛙，尾巴都还没有收回去。

青蛙在荷叶上跳动，发出呱呱的叫声。现在水库已经没人来钓鱼了。宋银花有的是办法让钓鱼人不敢靠近水库。

摇光又在动手了，宋银花十分奇怪，想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但是她也察觉到，摇光星位的杀意，不应该现在就出现。

而且宋银花能够察觉到，摇光星位的对手，是道教的顶尖高手，宗师级的人物。已经开始动真格的了，宋银花也开始紧张起来。

只有申德旭知道发生了什么，姜家庙和牛扎坪分列峡口的两端，距离十分接近。他在烟囱顶上，甚至能看见牛扎坪发生的一切。

他知道是一个术士到了牛扎坪，但是他也看见了术士离开。现在那个本领高强的术士到了摇光，正在和徐云风玩命。

申德旭知道那个术士是谁，开山道士马接舆，差点就成为道教协会会长道士，当年他听说马接舆不守清规，于是转而支持马接舆的竞争者，能力稍弱的黎禺杭。

马接舆手里的开山斧向着徐云风劈斩下来。

徐云风没有避让，十二地支的牛属，顶到了马接舆的小腹。马接舆用隔空的力量把牛属扔到一边，但是手中的斧头力气减弱，人傀走上前，把马接舆的胳膊推了一下，开山斧劈斩到了徐云风脚边一尺旁。

地面瞬间裂开，这就是开山道士的霸蛮的法术。

开山道士发源于西域，早期与中原道家并没有多大的渊源，只是到了唐朝之后，慢慢吸收道家的方术。但是开山道士的法术还是秉承了最初的刚勇。

当年马接舆对付北方的萨满，就是用这种无坚不摧的破坏力，近乎于毫无道理的法术，把萨满巫师镇住。

现在他对付徐云风，已经全力以赴，开山斧立即收起。马接舆的腹部被牛角顶了一下，力量减弱。

其他的地支瞬间都扑倒马接舆的身体上，然后又都被马接舆无穷的力量弹开，空气中到处飞舞着稻草，但是落到地上，又恢复了十一个地支。

马接舆完全没有想到，自己如此刚勇的法术，从来都是让对方防守戒备，现在竟然第一次束手束脚，反而自己处在守势。

马接舆不再用手抓着斧头，斧头在空中飞旋，在马接舆的控制下，寻找破绽砍向徐云风。

但是这刚好是徐云风的目的，把马接舆的力量引到自己的身上，让人傀和地支有机会吞噬马接舆。

马接舆的力气远超过徐云风，但是徐云风的地支和人傀，数量上占了巨大的优势。

马接舆要对付徐云风，就没有力气抵挡地支和人傀，把力气放到地支和人傀身上，徐云风的蛇属移动迅速，徐夫人剑就刺向他的大椎穴和咽喉。

如此胶着了很久。马接舆和徐云风都无法真正的伤到对方，这样打下去，不知道打到什么时候才是个了结。

突然方浊身体微微颤抖一下。

方浊察觉到了，马接舆的力气在减弱。原来徐云风真的不会输，他就是在用地支耗尽马接舆的力气。当马接舆再打下去，终有力气耗尽的时候，也许还等不到力气耗尽，当马接舆只能扔开十个地支的时候，龙属与蛇属就会同时把他缠住……

这个道理，马接舆当然明白，但是他已经无法扭转这个局面。

马接舆不打算这样下去了，他驱动在空中旋转的斧头，飞舞的越来越快，斧头破空的声音发出隆隆的声音，声音进而变得越来越尖锐，空气和斧头开始摩擦，表面迸出火焰。

火焰从绿色变成蓝色，蓝色变成橘色，然后无数的火焰把地支都点燃，连徐云风蛇属都不能幸免。

方浊正在紧张的看着马接舆和徐云风缠斗，突然自己的被移动到井

水里，马接舆嘴里大声念起祝融咒，火焰在身边全部燃烧起来，整个小岛一片赤红火焰。江水突然升起了一个巨大的水浪，十几米高。所有的树木都纷纷折断。

地面开始到处开裂。

马接舆在拼命了。

徐云风身上的衣服着火，却一点都不惊慌，只是看着马接舆说：“你输了。”

马接舆一愣，徐云风向着他一步一步的走过来。马接舆用身体的力量去阻拦徐云风，可是力量瞬间空荡荡的，马接舆的力量源源不断，却都在徐云风的身体上小微五行。

不仅如此，徐云风身体上的火焰越来越旺盛。此消彼长，徐云风的力量竟然变得比马接舆更加强大！

“火！”马接舆知道自己犯了一个巨大的错误，那就是面前的这个年轻人，命格炎火，根本就不怕火烧，自己反而助长了他的能力。这种命格，在道教历史上有一个曾经拥有过。

北宋的黄裳，诡道挂名！

徐云风把徐夫人剑扔到水面，水面立即冻成冰墙。而地支和人傀把地面的裂缝填补。

徐云风走到了马接舆身前，冷冷的说：“其实第一招你就输了。我只是看看你到底有多大的本事而已。”

“什么？”马接舆一片茫然，现在徐云风稳操胜券，没必要欺骗自己。

“你摸摸你背后的大椎穴。”徐云风走到了马接舆身前两步，停下来。

第224章 算沙部：玉衡胜

马接舆一代宗师，当然不会真的慌慌张张的用手摸后背，猛然发现自己的大椎穴已经痛痒难耐，不仅如此，整个督脉都已经麻木，而且这个麻木感，已经遍布了整个后背，并且顺着带脉走到了腹部，又从腹部走到了手少阳三焦经，而且还在游走，马上就要遍布全身。

马接舆已经发现自己的这些经脉里面，游走的是细微的虫子。

“你连蛊毒都会？”马接舆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判断，“你才多大年龄。”

“我刚才没有告诉你，”徐云风招招手，人傀把徐夫人剑递给了徐云风的手上，“这把宝剑，是带毒的。”

马接舆立即回想起他和徐云风交手的第二个回合，变幻身体的徐云风用这把短剑，已经触碰到了自己的大椎穴……

其实在那一刻，两人的胜负已分。马接舆呆若木鸡，简直不敢相信这一切发生的是真实的事情。

隔了很久，马接舆嘿嘿的苦笑起来，问徐云风：“你今年多大？”

“三十一岁，”徐云风说，“比方浊大五岁。”

“三十一岁……”马接舆喃喃的说，“三十一岁，你不是王鲲鹏，王鲲鹏今年三十二岁。”

“是啊，”徐云风还是露出了口风，但心中并不介意，终于回答，“我不是王鲲鹏。”

马接舆又愣了很久，才问：“那你谁？”

徐云风暗然，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方浊走到马接舆的身边，拿出一根折断的树枝，放在马接舆的面前，瞬间无数细小的虫子爬满了树枝。

马接舆看着方浊，脸色尴尬，但是又很欣慰。嘴里支吾着不知道说什么好。

“这个本事，才是王鲲鹏擅长的。”徐云风向马接舆解释，“你是玄门正宗，当然是不屑于学的。”

马接舆知道方浊这么做，她内心已经认了自己这个父亲。马接舆抓过方浊的手，轻轻的握住。抿着嘴巴，脸上写满了愧疚，但是什么都说不出来。

隔了很久，马接舆对方浊说：“我本来以为你会帮他，对付我这个不称职的父亲，我心里还为这件事情一直担忧。”

方浊把手抽回来，看着徐云风，嘴里说“他不需要我帮。”

马接舆这才明白方浊从一开始就在旁边袖手旁观的原因，他从开始就在纠结如果方浊和这个年轻人联手，自己该怎么办。没想到的是，从自己带着方浊从牛扎坪到龙舟坪来，方浊早就知道自己必败。

不仅败了，而且败的彻彻底底，从最开始就败给了面前的这个年轻人。

马接舆问：“我明明一开始就输了，你为什么还继续跟我过招？你是要试探我的能力吗？”

“你认为你的本事如何？”徐云风问。

“我老了，”马接舆突然觉得怎么说，是在给自己掩饰，于是又摇头，“就算是我年轻的时候，也比不上你。”

徐云风又问：“那你觉得我跟张天然呢？”

马接舆默然很久，心里在不停的衡量，然后老实的说：“你和他一样，我看不到你们的本事到底有多大……但是，我还是说实话吧，你比张天然少了八十年的修行。你在他面前，没有机会。”

“谢谢，”徐云风又问，“还有比你更厉害的术士吗？”

马接舆又低头仔细的想，“养尸的有个魏如喜，听说是外道最厉害的，也许和我不相上下，或者比我略高明一点，但是你们外道联合了，

他是不是在开阳星位？”

“是的。”徐云风回答，“是王鲲鹏的布置。”

“王鲲鹏看来也是一个了不起的人，”马接舆已经完全服气，“他有这个见识，看来我遇到他，也赢不了。”

方浊脸上忍不住露出替王鲲鹏的骄傲，“严师叔说过，王师兄的本领已经超过他很多了。”

“诡道……”马接舆看着徐云风，“你和诡道挂名黄裳有很大渊源。你一定也是诡道挂名了。”

徐云风点头，知道已经没必要隐瞒，“我叫徐云风，诡道挂名。”

马接舆继续说：“老严的法术和我在伯仲之间，他授意了王鲲鹏布下阵法。所以他也不会与你为难。”

徐云风哼了一声。

马接舆继续说：“宇文发陈在我之上，但是他死了。”

徐云风说：“我看着他死的。就死在我和王鲲鹏的面前。就算是不死，他也不会跟着张天然来对付我。”

马接舆不断的点头，又说：“孙拂尘的能力在我之上，但是他已经跟你见过面了，既然你见过他，而且活了下来，那么他也不会再来找你。”

徐云风长叹一口气，“是的。”

马接舆说：“也许还会有比我更厉害的术士，但是比我高明不了多少。都不在你和王鲲鹏的话下。但是你和王鲲鹏就算是联手，也比不上张天然。”

“你能指点我这么多，”徐云风说，“我很感激了。”

方浊对马接舆说：“你能不能……”

“能不能不要多嘴，把这个诡道挂名的徐云风告诉其他人？”马接舆笑了笑，“我看见过宇文蝠，宇文蝠这人还算是硬气，怎么都不肯告诉

我，我就好奇了，是谁把他折腾到惊弓之鸟一样。你们一定交代过他。”

方浊犹豫的说：“徐大哥一开始就手下留情……”

“我虽然老了，但是并不糊涂，”马接舆说，“别说我欠的人情，就算是不欠他的，你都开口了，我会拒绝吗。我马接舆想说什么，不想说什么，还轮不到张天然说了算。”

徐云风早就明白了马接舆根本就不想介入到这件事情中来，马接舆和徐云风都一样，从一开始都没有想把对方置于死地。

而方浊毕竟对王鲲鹏和徐云风非常的惦记，仍旧担心，“我这辈子没有什么亲人，师父应该是死了，师兄嫁人了，把我当亲人，只有王师兄和徐大哥。”

马接舆听了方浊这么说话，不免惨然，“我对不起你妈，更对不起你。看来是你铁了心要镇守七星玉衡星位。我不拦你了，人这辈子总要有自己坚持要做的事情。不然后悔莫及……就跟我一样。”

方浊的眼圈又红了，徐云风摸了摸方浊的脑袋，“你爹都找来了，很不错啦。比我强得多。我连……”

马接舆听到徐云风这么说，突然意识到一个问题，然后仔细的看着徐云风。徐云风知道马接舆有话要说，于是指着已经回到小女孩模样的秦晓敏，“你去陪小敏玩一会，刚才她累坏了。”

方浊把秦晓敏牵到小亭子里，拿着秦晓敏的布偶逗弄。

马接舆生怕两人说话会被方浊听到，走到了距离亭子最远水边。徐云风也跟着走过去。

“孙拂尘把你给抹了？”马接舆开门见山。

“是的。”徐云风说，“我跟你说过，我没答应他。”

“你和王鲲鹏如果最后不能全身而退，”马接舆说，“我女儿的话我听得明白，你是他们的亲人。我先谢谢你们。可是你们为什么非要与张天然为难？”

“张天然的手下弄死了王鲲鹏的师父赵一二。”徐云风回答。

“这个不是理由。”马接舆说，“赵一二的本事比不上你，也应该比不上王鲲鹏。他这种术士，张天然没必要对付他。”

“也是，张天然要对付的是王鲲鹏，赵先生的死，的确有点意外。”徐云风恨恨的说，“但是这笔账，要记在张天然的头上。”

“我绝不相信你们的这个理由，”马接舆反驳，“以你的臭德行，我也是跟你这么大过来的，你如果真的要替赵一二报仇，一定是找到张天然，私下来个了断。绝不会兴师动众，启发七星阵法。”

徐云风无法回答，因为马接舆说的是对的，与张天然来个了断，就是他一直以来的想法。

“上次道教大阵，已经过了一千年了。”马接舆说，“截教全军覆没，天下的道家折损了十之七八，我不相信你们不知道这个事情，可是你们还是坚持要开启七星阵法，你们把西南的外道都拉进来了，张天然也拉拢了所有的北方的道教宗师。这是要拼命的作为，别说你们认识不到后果有多严重。”

“张天然要强行进入三峡古道。”徐云风终于不再绕弯子了。

“进入古道就可以面对孙拂尘。”马接舆说，“这个我明白，但是你们为什么要阻拦他。”

“孙拂尘离开了，”徐云风说，“现在是他的女儿孙六壬。”

“孙六壬的年龄应该不大，”马接舆分析，“为什么不让给张天然？”

“因为张天然不合适。”徐云风说，“我没有什么理由，就是觉得他不合适。”

马接舆说：“你是凭感觉判断，但是王鲲鹏我知道，他的行事作为与老严同出一辙，都是心思缜密，滴水不漏的人。他们一定有理由。”

徐云风犹豫很久，终于说了，“老严跟我说，处在孙拂尘的位置，就会把天下人都看成刍狗，他说的很对，所以他当时希望我接孙拂尘的班，因为绝对不能把这个位置让给张天然。张天然想重新洗牌，给天下的万物洗牌……”

噬嗑篇完。

第八卷 明夷篇

第八卷 明夷篇

第225章 冥战部：逆天

“张天然要洗牌？”

在长阳龙舟坪清江上的半岛的岸边，马接舆和徐云风安静的站立。站了很久，看着水波，终于开口了，他是一个极为聪明的人，否则也不会在当年被推举为道教协会的候选人。

“孙拂尘，”马接舆开始回忆，“我知道这人的来历，还有他们李星家族的渊源，都很难琢磨。他父亲死的很冤枉，但是他后来被一个大领导保护下来，就没有了消息。最后他带着几个当年本领最高强的术士去找一个梵天的组织，然后全部失踪……”

“他杀了其他的几个术士，”徐云风插嘴，“投名状。”

马接舆接着说：“梵天这个组织，到了我这个地位的术士，都是听说过一点的。当然我也不是很清楚，我只知道，谁做了这个组织的头领，就拥有翻天覆地的能力。但是我更以为是一个圈套，一个故意剪除天下顶尖道士的陷阱。”

“这么分析也没错，每一次换人，也是剪灭一次术士高手的过程。”徐云风说，“但是问题也在这里，接替之后的孙拂尘，只能对付梵天潜在的威胁，除此之外，他什么都不能做。如果做了，一切就散了。”

“这就是阻拦张天然的理由？”马接舆说，“为什么这么肯定。这点我一直都没想明白，为什么明明孙拂尘的能力较张天然远远不如，却轮不上张天然。”

“我拒绝了孙拂尘之后，无事可干，”徐云风没有正面回答，“这世上没我这号人物了嘛，于是我就天天在网吧里打网络游戏……本来吧，我也就是打发时间，我专门挑在人多的游戏服务器里玩，时间长了，有时候都分不清楚自己在游戏里，还是在现实中……对我来说，两种情况都一样。你能明白我的意思吗？”

“当然明白，”马接舆说，“庄周一梦，谁知道我们是不是在一场梦里……按照你说的，游戏里。”

“对，”徐云风非常高兴马接舆能理解，“再后来我发现了一个问题，在游戏中，玩家都各玩各的，不停地开矿，打怪，练级，提升等级，追求好的装备，然后相互炫耀，厮杀……大家都遵循这个规矩。”

马接舆说：“越来越有意思了。”

“管理员会把一些作弊的游戏玩家封号，”徐云风说，“这个规矩不错吧。”

“不错，”马接舆说，“应该如此。”

“你知道电脑黑客吗？”徐云风追问。

马接舆笑着说，“知道，我们道观里的年轻道士，都有笔记本电脑，几年前还为道观里装不装电信的网线，跟我闹过一次。”

“如果一个黑客，”徐云风说，“他觉得游戏的规则不公平，他于是把整个游戏里所有的规则和数据都重新按照他的想法修改了，他的目的是每个玩家都有最好的装备，都有最高的等级，他要按照自己的想法，给所有的玩家都有同等机会。让整个游戏按照他自己想法来运转——他认为最公平的方式来运转，告诉所有的游戏参与者，这只是个游戏，告诉你们这个游戏里所有看不见的规则，并且你们想得到什么，都可以轻松的得到。”

“如果是你曲解了他的意图呢，”马接舆立即指出破绽，“他并没有这个目的，是你们误会了他。”

“那他的目的到底为了什么？他为什么不维持现状，老老实实的做一个厉害的玩家，却非要强行做一个管理者。”徐云风摊开手，“而且他已经表达了要重新修改规则的意图。”

马接舆又陷入沉默。

徐云风接着说：“如果他真的做到了，能够修改这个游戏的规则，让所有的玩家都拿到了想要的东西。你觉得会发生什么事情？”

马接舆没有想多久，立即回答：“玩游戏的人全部都会觉得无趣，然后大家都不玩了，这个游戏就没有人继续下去，人都走了。没意思了。”

“这只是一个可能，”徐云风说，“还有另一个可能。”

马接舆长出一口气，“你和王鲲鹏是对的，还有一个更加现实的可能，还等不到玩游戏的人离开，这个游戏就崩溃掉。”

“真正控制游戏的人，会把游戏删除掉。”徐云风说，“因为规则已经被打乱，游戏本身没有存在的意义了。”

马接舆说：“这就是张天然不能做梵天的理由。你和王鲲鹏都明白了这个道理，所以明知必败，也要搏一把。”

徐云风说：“王鲲鹏是是自找，我是命不好。”

“你有没有想过，”马接舆说，“你既然能明白这道理，为什么张天然不能明白？”

“我们之间类似的对话，”徐云风回答，“有人曾经在他面前讲的非常明了和彻底，但是他说他有办法解决这个困境。他已经疯了，自以为到了无所不能的地步，连这个终极的威胁都能摆脱。”

“那他真的是疯了，”马接舆说，“的确要阻止他作为。我倒是很好奇是谁会对他说这些。”

“还能有谁？”徐云风哼了一声，“这人你还想不出来？”

“老严，”马接舆笑了，“只能是他。”

徐云风把话都说完了，马接舆看着亭子里秦晓敏已经睡着，方浊旁边守着秦晓敏，用清水擦拭秦晓敏脸上和胳膊上的擦伤。

“我走了，”马接舆说，“希望你和王鲲鹏能扛下来。”

“你能把方浊再送回玉衡星位吗？”徐云风说，“我走不开，她力气变小了，回不到牛扎坪。”

马接舆把身体对着方浊的方向，看见方浊蹲在秦晓敏身边，秦晓敏的身体抽搐了两下，方浊似乎在轻声安慰。马接舆的腮帮紧咬，嘴角在不停的抽动。

徐云风看着方浊，他的心就要软了，几乎就要答应，让马接舆带着方浊离开，让他们父女团聚。徐云风看着马接舆的眼睛瞬间从清澈变得浑浊，几乎就要把这句话说出口。

“没想到我找到她，话都没说几句，”马接舆沙哑的说，“就要再次扔下她。”

“还有一个选择，”徐云风说，“我想你一定会同意。”

“熊浩选择这个时候才告诉我她的下落，”马接舆说，“也是算准了时间的。我刚过了六十岁生日，带不动星位的运转了，玉衡星位也没有暗星照应。”

“哦，”徐云风无法安抚，只好岔开话题，“你看起来挺年轻的。”

马接舆和徐云风也只能接受这个无奈的现实，也许这是熊浩的计算，也许是命运的安排。

徐云风和马接舆走到小亭子里，徐云风对着方浊说：“我来看看秦晓敏。”

“她睡着了。”方浊站起身，知道这次真的是要跟徐云风告别。但是这次她只是看了看徐云风，然后替秦晓敏盖了一个毯子。走到了江水边。

马接舆和方浊过来的船已经损毁，但是上游一条没人看管的小渔船，正在向着半岛的岸边飘过来。

马接舆和方浊上了船，马接舆向徐云风拱手，“告辞了。”

徐云风摆摆手，努力想对着方浊笑一下，可是脸部僵硬，笑的比哭更难看。

马接舆和方浊离开后，徐云风在脚下又画了一个“X”的形状。

王鲲鹏看着摇光星位的青气升起来，长长的吐出一口气，疯子没有再让他失望，他不再是那个矫情又脆弱的愣头青了，对付第一个到来的宗师级别的道士，他没有任何闪失，帮助方浊击败了玉衡星位的敌手。

如果王鲲鹏知道来人是方浊的父亲马接舆，他一定会更加庆幸徐云风的改变。

冥战部

一九五零年三月

七眼泉，天亮了，张天然和庄崇光等人等了一夜，吕泰还没有赴约。庄崇光张望着山下的来路，走到张天然的身边，“军队已经开始集结，吕泰上不来了。”

“再等等，”张天然并不慌张，“不是还有两天吗。”

庄崇光看见旁人都已经十分的困顿，眼睛都看着山下。于是对张天然说：“大哥，你觉得这么做，真的值得？”

“值得。”张天然说，“这次已经没人能阻拦我。古赤萧也不行。”

“你为什么不能接受古赤萧的提议，”庄崇光说，“维持你大法师的封号，道教的最高地位。他们在西藏也是这么做的，你也知道，古赤萧已经和达扎赖喇嘛私下联络过了，他们准备承认达扎赖喇嘛的宗教地位，维持宗教稳定。”

张天然摇头，“我信不过他们，我入阴前，就看见了，都一样。当年是毛人凤是怎么说的，最后他又是怎么做的？”

“古赤萧和毛人凤……”庄崇光说，“他在四五年就给你写信，写到了四七年，当年毛人凤并没有这么诚恳。”

张天然说：“所以他们赢了，他比毛人凤更可怕。”

第226章 冥战部：故人

天亮了，金盛、魏如喜、魏如乐、何欢站在寺庙之外。一头狼的尸体，摆在寺庙里的地面上。其他的狼群都散了。金盛胳膊上被咬出一道伤口，凝结了一褐色的血痂。何欢拿出点草药，用嘴嚼烂了，敷在金盛的伤口上，然后替金盛用布条草草包扎。

“仗都打完了，”何欢说。“为什么还有野狼？”

“这里是当年枣宜会战的战场，”魏如喜说，“尸横遍野，无数的士兵都暴尸荒野，很多尸体被饿狗翻出来吃，野狗吃人吃的多了，就回复了狼的本性。”

魏如乐、何欢、金盛听了，都毛骨悚然。魏如喜和魏如乐、何欢三人，回到庙内，把尸体用墨线捆了个结结实实，想找地方安顿，可是一时半会也，找不到工具挖坑，想来想去，只好把尸体放入了寺庙里的佛像泥胎里。

他们的举动，本来是想暂且把尸体寄放在泥塑中，等事情了结之后，再回来搬出尸体，可是他们也没有想到，他们这一走，就再也没有机会回来。

而这寄放在泥塑中的尸体，在几十年后，闹出了一个大事件。这是后话，暂且不表。

四人中魏如喜年纪最大，他看了看南方，“走吧。”

三人就跟在魏如喜的身后，在朝阳下行走。

走到中午，金盛渐渐的落到了后面，何欢等了一会，看见跟上来来的金盛头冒冷汗，脸色苍白。

何欢看见金盛的模样，劝说道：“人吃五谷杂粮，无论是普通人也好，还是修道的人，都有生病的时候。只是你生病，也太会挑选时候了。”

金盛的身体在瑟瑟发抖，“有点冷。”

何欢看着金盛说：“难道是打摆子？”

一阵风吹过来，金盛身体抖动的厉害，又指着正午的日头，“阳光太刺眼了，照在身上好疼。”

“不对！”何欢立即把金盛的胳膊抬起来，匆匆扯下包扎的布条。

果然何欢的猜测是对的，他看见金盛的胳膊已经浮肿，伤口周围的皮肤已经腐烂，变成了黑色。

何欢立即招呼魏如喜和魏如乐过来，魏如乐看了，三人面面相觑。

魏如喜仔细看了看金盛的胳膊，然后眼睛看着何欢。何欢低声说：“尸毒。”

金盛知道事情不妙，“我还有时间走到七眼泉吗？”

魏如喜用鼻子在金盛胳膊上的伤口上上下下闻了一遍，眉头皱起来。然后对着魏如乐说：“他不能在走路，尽量不要血液运行太快，你背着他。”

魏如乐把金盛背着，走了一段路之后，何欢接替，何欢之后，魏如喜背上。三人轮换背负金盛。

金盛问魏如喜，“你们的任务，明明是来阻拦我和其他的道士去七眼泉。为什么现在要帮我？”

魏如喜回答：“我走之前，我父亲对我说过，一切见机行事，我当时没明白，我们走了一段，我父亲又把我给追上，对我说，张天然待他不薄，但是古首长写给他的信，也很有道理。他也一直在犹豫……直到前天晚上，我才想明白我父亲到底想说什么。”

“他让你自己做主，”金盛虚弱的说，“他无法选择的事情，让你替他选择。”

“我还没有说要给张天然助拳，”魏如喜说，“我只是不想不明不白的替人卖命，而且我觉得你这个人值得交个朋友。”

魏如喜在一旁说：“如果不是你，我们现在都死了。”

何欢也说：“我什么都听喜哥的。”

金盛不再说话了，他觉得自己的身体如同堕入熔炉，再也无法保持清醒，昏昏沉沉的睡过去。

不知道睡了多久，金盛突然觉得身体突然冰凉起来。睁眼一看，发现自己躺在一冰凉的水里，溪水潺潺流动的声音就在耳边。这才发现，魏如喜正在把自己浸在溪水中。

而魏如喜和何欢两人，正在溪边不停的用手挖掘，终于搬开一个不小的石头，石头之下，两三只冬眠未醒的大蟾蜍趴在泥土之上。

何欢立即从旁边拿来一个陶罐，然后把大蟾蜍一个一个地放进陶罐中。

金盛周身开始清凉，脑袋情形很多，看见何欢守着陶罐，陶罐里散发出菜籽油的香味。看来是金盛在昏迷的时候，他们在农家讨来的菜籽油。

魏如乐在溪水边生火，火燃起来了。魏如乐问何欢，“癞蛤蟆淹死了没有？”

“闷死了。”何欢伸手在陶罐里，拿出一个十分恶心的蟾蜍。蟾蜍被菜籽油淹死，丑陋的皮肤上都是油渍。何欢拿出一把匕首，刮了蟾蜍的皮，草草生了火堆给烤了。但是并没有烤多久，就拿到了金盛的面前，金盛看着半生半熟的蟾蜍肉，心里一阵翻江倒海，但是强迫自己把蟾蜍塞进嘴里。一股难以言喻的腥臭，直冲金盛的鼻孔，而嘴里的蟾蜍，竟然还在抽动四肢。

金盛第实在是无法忍受，几乎就要呕吐，但是知道这是魏家的兄弟在替自己解尸毒，只能硬着头皮，继续吃下去。只是不知道，这个方子到底管不管用。

金盛听说过，蟾蜍肉能治疗犬咬病，也许这个恶心的方子也同样的道理。金盛在吃第一个蟾蜍的时候，何欢已经剥了第二只蟾蜍的皮。

金盛一共吃了三只蟾蜍，吃的时候，恨不得自己马上就死掉。

吃完之后，又休息了一会，金盛忽然觉得自己的嘴巴木木的，接着

喉咙也开始发硬，嘴巴开始控制不住的咧开。涎水不停的从嘴角滴落下来。

魏如喜对金盛说：“这是我们魏家解尸毒的方子，只是不知道管不管用。”

金盛想跟魏如喜说他算过命，算命先生说他能活到八十岁，可是看来，那算命的说错了。可是金盛的嘴巴已经完全麻木，一个字都吐不出来。

魏如喜对着金盛说：“我们继续赶路，希望你在路上就能好起来。”

金盛中的尸毒，来源于野狗，天下战乱已久，太平军当年打到湖湘，杀人如麻，然后是辛亥革命，这里也是革命军和清朝军队交战的地方，民国时期军阀混战，抗日战争的枣宜会战，到解放战争，这片地方，每次都是主战场。

这些流浪的野狗，早已经退化到了狼群，专门土下刨食尸体，遇到单独的行人，也会主动袭击。

人驯养狗用了几万年，而狗退化成狼，只需要短短的几年时间。

野狗吃了尸体，牙齿早就滋养了尸毒。那些在战场上的军人尸体，都充满着愤怒和恐惧。尸毒远胜于寿终正寝的死人。金盛如果没有遇到赶尸家族的魏家后人，一定在劫难逃。

魏家人赶尸养尸，一辈子免不了要和死人打交道，所以魏如喜知道如何用蟾蜍的毒液解尸毒。

只是现在魏如喜也不知道这个方子，到底能不能救下金盛的一条性命。

金盛吃了蟾蜍之后，身体的高热，也在沁凉的溪水中慢慢褪去。

当金盛能够站立起来的时候，立即站起来，对着魏如喜说：“我还有一天一夜的时间，赶路吧。”

到了第三天的傍晚，四人终于走到了七眼泉的山脚下。

可是四人发现，他们根本无法前行，因为一个几百人的军队，正在

守着通往山顶的道路。

又到了酉时，夕阳慢慢的被群山遮住。

庄崇光站在张天然身边，脸色阴晴不定，对着张天然说：“他们的人都来了，再过一晚，天亮之前，他们就上来了。”

张天然已经入定，对庄崇光的话，置若罔闻。

黄松柏，黄莲清两兄弟都靠着一棵松树，黄松柏也在警惕的看着山下的动静，而黄莲清连续熬了两天两夜，虽然站立，已经靠着松树睡着。

钟义方带来的那个双头乩童，其中一个在不停的哭泣，而另外一个却不停的把糖果塞到自己的嘴巴里。

武当龙元清打破了平静，轻声的问龙门道士，“你到底是龙门的那位道长？”

龙门道士看了看庄崇光，庄崇光说：“都到这时候，不用再隐瞒身份了。”

龙门道士向龙元清作揖，“李成素。”

“哦。”龙元清恍然大悟，“职高攻，听说在龙门派内部都必须要隐瞒身份。”

“别说话，”庄崇光轻声喝道，“有人来了。”

“是个故人。”张天然睁开眼睛，“崇光，这个人，你也认识。”

一个人慢慢的从树林之中，顺着道路，走到了张天然等人面前。

黄松柏立即把黄莲清拍醒，龙元清、李成素、钟义方，立即拦到来人面前。

钟义方看着来人，“是你？”

“是我。”来人拿着一柄日本人的长刀。刀刃在落日的余晖下，闪出了一道红色的亮光。

庄崇光和张天然虽然看不见来人的脸庞，但是已经认出了长刀。

当年同断在三峡古道里被击败，他随身携带的长刀，是被一个人拿走收藏。

——和泉守鉴定。

孙鼎来了！

第227章 冥战部：孙鼎

龙元清，李成素并不认识孙鼎，因为当年三峡古道冥战，龙元清和李成素并未参与。黄莲清年纪尚幼，也没有随黄松柏、黄铁焰前往三峡。

钟义方和黄松柏，现在并排站立，挡在孙鼎面前。

孙鼎左手擎着和泉守鉴定，右手伸向钟义方，钟义方没有回应。孙鼎套了个没趣，又把手掌伸向黄松柏，黄松柏勉强把右手伸出来，在孙鼎的手背上碰了碰。

现在孙鼎连道家之间的道礼都抛弃了，钟义方和黄松柏两人心里明白，李星孙家在身份上都已经认同了古赤萧的领导。一直游离于道教和术士门派之外的李星家族，不受任何势力拉拢的孙家，现在已经彻彻底底的归附了新政府。

孙鼎是一个心高气傲的人，到了现在他想着钟义方和黄松柏示好，也只有一个理由，那就是他们曾经同仇敌忾，在三峡古道之下，战胜了日本的顶级阴阳师宗师同断。当初尽心动魄的战斗情形，都烙印在所有参与者的心里。

所以从私人角度上，孙鼎和钟义方、黄松柏故人重逢，内心是十分激动的。

“我只是来跟张真人好好谈谈，”孙鼎把和泉守鉴定扔给了黄松柏，“我不是来跟你们为难的。”

钟义方和黄松柏十分犹豫，孙鼎的本领在两人之上，他们非常清楚。如果让他接近张真人，很难防备他突然发难，行刺张天然。

李成素还不知道面前的这个人是有名的李星孙鼎，于是把手伸开，拦住孙鼎，“你说要见张真人，凭什么？”

孙鼎无奈的看看黄松柏，慢慢摇头，眼睛都没有看李成素一眼。在他的眼里，李成素跟他没有任何交情，所以也没必要说话。

而李成素是龙门派的职高攻，当然无法忍受这种比挑衅更加无礼的漠视。

李成素对钟义方和黄松柏拱手说：“这个时候，你们是打算继续叙旧，还是保护张真人出阴？”

钟义方和黄松柏两人脸色尴尬，正在犹豫。

李成素等不了两人回答，双手交错，左手伸到右肩，右手伸到左肩，分别抽出了在背后交错的桃木剑。

孙鼎看见李成素拔出双剑，立即知道了对手是龙门的职高攻。

道教从全真开始，道士佩剑都在背后，丘处机秉承王重阳，配单剑，单剑挂在背后，手柄在左肩。龙门脱胎于全真，职高攻在平时也是左肩单剑，但是在临敌的时候，是左右双剑，左右肩膀各冒出剑柄四寸。所以孙鼎看到李成素拔出左右肩的双剑，立即知道了对方是龙门派的职高攻。

——王重阳的徒弟全真七子中的刘处玄开创随山派，在佩剑上加以变化，左右肩各配双剑，是为随山四剑佩戴。随山派的道士平日也不忌讳自己四剑在背后，没一柄剑都冒出肩膀六寸。

后来到了明清时期，随山派的传人分别影响到了胶东和川西，所以这两个地方的道士，甚至能在背后配到六剑和八剑。而且剑柄冒出肩膀更高，特别是川西的青城派（即还珠楼主、平江不肖生在小说中映射的蜀山派），能够配到九剑，这种佩剑十分的夸张，如同孔雀开翎一般，所有在道教的说法里，都叫孔雀翎，分别成为蜀山孔雀翎，和蓬莱孔雀翎。

孔雀翎的佩剑方法和其他的道教佩剑迥异，道教重朴实无华，另一个传说中的道士剑仙，非但不佩戴剑身，而是把佩剑没入后脑（如王鲲鹏就可以把蜈蚣藏在后脑）。所以孔雀翎的佩剑，十分炫耀，在明朝时期，有个随山派道士左金虹，六剑佩戴，在江湖上游走，本领高强，后来加入到锦衣卫，做到了锦衣卫的统领（即徐克电影《倩女幽魂2道道道》中的左千户原型），左金虹不仅六剑佩戴，而且六剑都是铁剑，已经是孔雀翎御剑最高本领，左金虹斩妖杀鬼的时候，双手各持已一剑，其余四柄宝剑，都是凌空御剑，在明朝后期，的确是当时一等一的御剑道士高手，因此，左金虹是道教上承认的最后孔雀翎高手。

在左金虹之后，孔雀翎的佩剑就逐渐消失没落。只有龙门派还保留了双剑佩戴。

算是道教持剑的一个异数，就是在龙门派内部，也只是职高攻的专属。

李成素双手持剑，一旦拔出来，就隐隐发出雷声。

孙鼎的和泉守鉴定已经扔给了黄松柏，手上已经没有了武器。于是对李成素说：“龙门的职高攻，不知道道长的道号。”

李成素并不隐瞒身份，“姓李。”

“我姓孙。”孙鼎也告诉了李成素，“当年和张真人共同对敌过。”

李成素就算是听说过李星孙家，现在也已经跃跃欲试，不能退却。李成素两柄木剑相互交错，剑身摩擦，发出的却是金属的声音。

孙鼎眼睛看着李成素的双剑，一直看着双剑刺到了自己的面前，就在剑尖接触到孙鼎面前，双剑突然弯曲，变得十分柔软。在李成素的眼睛里，手里的两柄桃木剑变成了两条毒蛇，而毒蛇的头部回旋过来，就要噬咬自己的手背。

李成素的心中一惊，他已经是职高攻的修为，很难被人蛊惑心神。

钟义方在旁边提醒：“扔掉！”

李成素正在犹豫，两柄长剑化作的毒蛇，已经在自己的胳膊上绕了七八圈，并且同时猛然张嘴咬到了李成素的肩膀。

龙元清看到了李成素在一招之间，就背孙鼎用障眼法给扰乱了心神。在他看来，李成素正在用自己的桃木剑，刺向自己的咽喉左右两侧。

龙元清抢过去，两手分别把李成素手中的桃木剑给夺到手上，扔到地上，李成素这才发现，刚才幻化的毒蛇，都是自己的幻觉，但是查看自己的左右肩膀，毒蛇的四个牙印清晰可见，并且渗出了血珠。

李成素惊愕的看着孙鼎，才知道面前的这个对手，已经能够把厌胜术中的障眼法，发挥到了真实的境界。

李成素的双肩开始麻木，龙元清对着李成素说：“别想着有毒。也别想着被蛇咬过。”

李成素调整呼吸，心神宁静，闭眼片刻，肩膀上的牙印才慢慢的消失。双臂也不再麻木，但看着孙鼎的眼光，已经不再傲慢。

孙鼎脸上没有什么变化，只是看了看龙元清，他的厌胜术都是掩人耳目，出其不意。如果被人识破，也就罢了。可是李星孙家的祖先是江湖杂耍骗术，天下风、马、燕、雀四种大门；金、皮、彩、挂、评、团、调、柳八种小门，各种骗术都被孙家运用到了近乎真实的境地。

而且千变万化，层出不穷。在三峡古道里，孙鼎只是用了风门里的神仙索与同断交手，就让同断应接不暇。

李成素一时间不知道该不该捡起木剑，再与孙鼎比拼，龙元清却主动的用了太极的白鹤亮翅，武当拳术在民间流传，却只是健身习武的路数。反而武当的修炼内丹的心法，被太极拳这种外丹武术给遮掩。

不过这也是武当派明哲保身、延续道教内丹修炼方术的无奈之举。

龙元清本来是武当的俗家，却是武当的五雷天音政法的唯一传人。

孙鼎已经看到龙元清能够发现自己的障眼法，就知道龙元清的内丹精纯。龙元清和李成素都是修炼的雷法，两人的路数一致，更加相互认同。两人一个是武当，一个是龙门，都是全真正派的分支，本来就对钟义方和黄松柏这种外道，一直报以轻视。只是嘴上不说而已，现在看到钟家和黄家对李星孙家的立场暧昧，心里早已不满。

李成素已经恢复镇定，双剑回到自己后背入鞘。和龙元清一起，分别站在孙鼎的左右两边，就要同时发难。

孙鼎看着钟义方和黄松柏，“你们也要跟我动手？”

还没有等钟义方和黄松柏回答，李成素后背的两柄木剑自己凌空飘出来，递到了孙鼎面前，孙鼎伸手把木剑拿在手里。孙鼎双手同时抖动，两柄木剑发出了雷声，黄松柏身后的一棵松树突然被电击，拦腰折断。

钟义方和黄松柏倒还罢了，李成素和龙元清面若死灰，因为他们明

白，刚才孙鼎露的这一手，就是武当的五雷天音正法。

钟义方和黄松柏也知道，与孙鼎撕破脸已经不可避免。于是黄松柏的避水符，钟义方嘴唇不停的翕合，树林的蝙蝠漫天飞舞。

就在孙鼎要以一对四的时候，庄崇光走到了孙鼎面前，伸手把孙鼎的两柄木剑的剑尖捏住，然后拿了过来，剑柄朝向李成素，李成素拿起了长剑。

在李成素和龙元清看来，是孙鼎把长剑还给了庄崇光，却不知道是孙鼎逼不得已，庄崇光的左腿抬起，脚下抬了半尺，在龙元清和李成素看来，他是在走罡步，将动未动。

可是钟义方和黄松柏心里清楚，庄崇光的脚踩着一个人，一个看不见的人。而这个人刚才偷偷把李成素的双剑抽出，递给孙鼎。李成素和龙元清不知道缘由，庄崇光却已经把孙鼎的随从行踪瞧得明白，瞬间击倒了孙鼎的无形随从，并且踩在脚下。

庄崇光把黄松柏手中的和泉守鉴定拿过来，递给了孙鼎，“你回去吧，告诉古首长，张真人这次绝不会改变主意。”

“我一定要见张真人一面，”孙鼎也坚定的说：“我有几句话，一定要告诉他。”

第228章 冥战部：兄弟阅墙

庄崇光看了看黄松柏和钟义方，点头示意一下。黄松柏和钟义方把身体闪开。双头的乩童看见孙鼎了，并不友好，不停的朝孙鼎吐口水。

钟义方正手反手，各抽了乩童的一个耳光。乩童嚎啕大哭起来，声音在山林从刺破黑夜，听起来十分的疼人。钟义方看到孙鼎之后，心情烦躁，就要继续拿乩童出气。

黄松柏把钟义方的胳膊格挡住，想着钟义方摇头。

孙鼎在庄崇光的身后，穿过树林，慢慢走到了张天然打坐的地方。现在孙鼎即便拿着和泉守鉴定行刺，张天然也并不为意。

孙鼎在张天然面前，把和泉守鉴定慢慢的放在身体左侧，然后对着张天然做了一个长鞠。

现在两方的形式十分明显，孙鼎也说不出什么劝降的话出来。张天然和庄崇光也没有与孙鼎叙旧。三峡古道冥战，孙鼎虽然以死相拼，但是他并非张天然的手下。

当然也没有什么旧情可言。

所以孙鼎并不说无关紧要的话，而是开门见山：“张真人看来是已经明白了同断死前说的那些话。”

张天然回答：“完全明白了。”

孙鼎继续说：“古首长让我告诉你，除了这个，他答应你所有的要求。”

“这些不用多说，”张天然说，“他在给我信中都写的很清楚。”

“那真人为什么还要孤注一掷？”孙鼎看着张天然的眼睛问。

“路中一都能做，”张天然声音很平和，并不焦躁，“我比他更有资格。”

孙鼎的语气轻了一点：“这是不是看谁的本事大的。”

“古赤萧是铁了心让我归隐，”张天然慢慢摇头，“可是他和毛人凤欠我的，该怎么还？”

“世道变了，”孙鼎说，“日本人走了，国民党也走了，天下已定。已经不再需要我们这些人了。”

张天然默然，他知道孙鼎说的没错。隔了很久，张天然才继续说：“天下的顶尖的术士，屈指可数。我们接触不到的世外高人不算。我算一个。”

“张真人的地位，无人可以取代。”孙鼎说，“天下所有的道门和术士，提起张真人，都是十分的敬佩，包括古首长。”

“古赤萧算第二个，”张天然苦笑着说，“当年我跟他有过一面之缘，真的没有想到他会成为我这辈子最大的对手。”

“为什么不顺应天道，”孙鼎说，“这个世道，已经不属于我们。就是你要去争取的那个所谓的梵天，也终将湮没在历史的洪流之中。”

张天然笑起来，“原来古赤萧和我要做的事情是一样的。”

孙鼎和庄崇光相互看了一眼，庄崇光把手摊了摊，“你回去吧，我们都没有退路 and 选择。”

孙鼎捡起和泉守鉴定，再次向张天然拱手，然后转身，就要离开。

“你等等，”张天然对孙鼎说，“我当年的旧部，都已经放弃了身份，投身于新政府，我不希望他们跟我一样，被人逼迫到绝境……”张天然说完，眼睛看向庄崇光。

庄崇光把一本名册，拿出来，当着孙鼎放在孙鼎面前，名册顿时冒出火光，不多时就烧的干干净净。

孙鼎深吸一口气，拱手向着张天然用力的摆动，“张真人……嗨。”然后转身，朝着山下走去。

张天然和庄崇光看着孙鼎的身影消失，张天然叹口气，“吕泰不会来了。”

庄崇光说：“是的，如果不是古赤萧有把握说服了吕泰，也不会让孙鼎过来劝说大哥。”

“吕泰不会被古赤萧说服，”张天然说，“一定是吕泰被古赤萧控制住。”

“古赤萧出身于诡道，他和吕泰是同门师兄弟……”

张天然摇头，“诡道两房，什么时候讲过同门情谊。”

庄崇光叹口气说：“看来只有我了。”

“卯时，”张天然说，“记住卯时，当年红水阵之下的阴兵，是我们最后的机会。”

庄崇光拿出三面旗帜，对张天然说：“不等了吕泰了？”

“不等了。”张天然摆手。

庄崇光拿着旗帜，走到钟义方、黄松柏、龙元清、李成素、黄莲清身前，“维护张真人，就托付给各位。”

庄崇光走到七眼泉山巅下的大片平地下，七道泉水在这片平地以洛书的方向流淌交汇，庄崇光站在平地的正中，打开了一道闸门，七道泉水发出红色的光芒，尖啸声从地下传到天空。

红光冲入到了夜空，乌云密布，把天空中的星辰全部隐没。整个七眼泉顿时变得漆黑一片，只有庄崇光身下的七道泉水映出妖冶的光芒。

尖啸的声音渐渐变得低沉，化作连续的喊杀和兵戈交锋的声音。

山下的部队的所有军人都被山顶的声音吸引住。战士们纷纷把步枪上膛，随时待命。

金盛看着山顶天空中的乌云密布，喃喃的说：“我得马上去，再也不能停留。”

魏如喜和魏如乐、何欢，也听到了山顶的动静，都激动起来，何欢身体在发抖，“红水阵，一千多年前的道教阵法！”

金盛看着魏如喜，“多谢你一路照应，现在我师门的任务在身，可能我们马上就是敌人了。”

魏如喜说：“先想办法到山顶。你准备怎么绕开军人上去？”

金盛看着守在山下的军队，“只能从后山攀岩上去了。”

“等你爬上去，”魏如喜说，“也是明天下午，什么都结束了。”

何欢说：“我们身上有介绍信……”

“给了他了，”魏如喜说，“你就上不去，你把介绍信给了对手，我父亲肯定把你踢出魏家。”

“有件事情，我一直没想明白，”金盛说，“我们明明是对手，上一辈势同水火。可是你为什么要帮我。”

魏如喜抽动鼻子，“我很憎恶阴谋算计，更愿意光明正大的与你在七眼泉上斗一斗。你不是恶人，我也想弄明白，他们到底为了什么要拼一个你死我活。所以我也必须要上去。”

金盛愕然，他没想到魏如喜竟然固执到了连父亲的命令都可以放弃的地步。为的就是要行事光明磊落，这一份气度，自己就远远不及。金盛说：“是啊，从你的行事所为，也不是奸恶之徒，为什么他们非要争一个你死我活。”

何欢一拍手，“我有办法了。”

魏如喜看着何欢，“我也想到了。”

魏如乐还不知道他们想出了什么办法，可是何欢已经从身上的包袱里，掏出了一件黑色的寿衣，对着金盛说：“要委屈你一下。”

魏如喜说：“我爹追究下来，你们就说是我的主意，跟你们无关。”

何欢说：“我们哥仨，还分什么彼此，有难同当就是。”

金盛已经明白了何欢到底要做什么，心里矛盾的很，可是也想不出更好的办法。这也是机缘巧合，如果不是自己被狼咬了，中了尸毒，耽误行程，就不会拖延时间，被军队隔绝在山下。

何欢让金盛穿戴了寿衣，然后拿出一张符贴，贴在了金盛的额头上，金盛的脸被遮住。魏如乐也明白了，要做什么，于是把墨线缠绕在金盛的身体上。

三人拿着介绍信，带着金盛朝着通往山顶的路上行走。介绍信上面有古赤萧的签字，守卫路口的军人，对尸体没有任何好奇，所有军人都对魏如喜、魏如乐、何欢一路放行。

子时，魏如喜三人，带着扮作尸体的金盛，来到了七眼泉山顶。

钟义方看着三个年轻人，赶着一具尸体，知道对方是魏家的传人。魏如喜问：“魏家魏如喜，魏如乐，何欢，来向各位前辈请教。”

钟义方脸色铁青，黄松柏心中愤怒，魏永柒自己不现身，竟然派了自己的儿子过来，这种轻视，让他们对魏永柒非常。

龙元清和李成素看见魏家来的是三个年轻人，他们与魏永柒从未谋面，就没有钟义方表现的这么气愤。

龙元清看着三人带着一个尸体，询问魏如喜，“这个就是你们魏家养的铜尸？”

魏如喜还没有来得及回答，一个人走到了自己的身前，是一个身材魁梧的大汉，大汉拦在自己的身前对着龙元清说：“不是铜尸，是个能喘气的活人，还是个熟人。”

魏如喜看着魏如乐，魏如乐看着何欢，三人的眼神，都只有一个疑问，这个大汉竟然跟着自己一路上来，为什么三人没有一丝察觉。这个大汉到底是谁。

他们很快得到了答案。

黄松柏看着大汉，“你还是来了。你的伤养好了吗？”

“不碍事。”大汉对着黄松柏说，“黄家现在到底谁说了算？”

黄莲清看着大汉，惊喜的喊起来：“大哥你是来帮我们的吗？”

大汉说：“我是来劝你们下山的。”

李成素和龙元清看着黄莲清叫大汉为大哥，面面相觑，然后顶着黄松柏。

黄松柏讪讪的说：“这是我的大哥黄铁焰，我以为他的伤势没有痊愈，不会来了……”

只有钟义方在一旁冷笑，对着黄铁焰说，“我们又见面了。”

“是啊。”黄铁焰的声音洪亮，一点都听不出来是受过重伤的人，“我们这次却要成为对手。”

钟义方说：“七年前，跟着张真人在三峡古道里对付同断的人都来得差不多了，就差禾篾女、魏永柒，魏永柒也是奇怪，自己不来，却把自己的儿子、侄子和徒弟使唤上送死。”

“魏永柒怎么会是这种人，”黄铁焰说，“他只是喜欢装神弄鬼而已。”

“看来人真的都到齐了，”黄松柏看着魏如喜身边的尸体，“可惜我们各为其主。”

“兄弟阋墙，你们黄家又何苦呢，”尸体慢慢的走到黄松柏面前，一把将自己脸上的符贴撕下来。

魏如喜当即呆若木鸡，虽然他只看得见尸体的背影，可是声音却是熟悉到绝无出错的可能。

魏如乐已经吓得说不出话，何欢却战战兢兢的问：“师父，怎么是你？”

魏永柒向钟义方等四人拱手作揖，然后扭头对着魏如喜说：“如果你真的把诡道的金盛带上来，知道会惹下多大的祸事？”

魏如喜迟疑很久，“金盛呢，我答应带他上来的。”

“你真的以为就凭你们的小聪明，就能带着一个外人上来？”魏永柒说，“金盛现在没事，在他师叔身边。”

何欢傻乎乎的问：“师父，你什么时候，替换的金盛？”

“回去再跟你们算账，”魏永柒说，“古首长早就知道你们带着金盛过来了，金盛身上带着他们诡道的信物螟蛉，古首长会看不到？”

魏如喜、魏如乐、何欢不再说话，只能相互看着，何欢伸了伸舌头。

“你们三个人，马上下山。”魏永柒说，“红水阵一旦开启，你们再想脱身，也没机会。”

魏如喜摇头，“来了，我就不走了。”

黄铁焰摇头，“老魏，你教的好儿子，好徒弟。”

魏永柒反唇相讥，“你们黄家也好不到那里去。”

黄铁焰被戳中的痛楚，看着黄松柏，“黄莲清年纪还小，你把他拉进来干什么？”

黄松柏说：“我就想看看你，会不会对黄莲清下手。”

钟义方打了个哈哈，“当年三峡古道的外道，除了苗家，都凑齐了。该动手了。”

“知道我为什么让三个小辈现出来吗？”魏永柒问。

“魏家和苗家隔得近，”钟义方明白了，“你用了什么办法对付禾箴女？”

“不管什么办法，”魏永柒说，“她来不了了。”

魏如喜听见魏永柒说话的时候，中气不足，这才发现父亲的后颈上皮肤一片漆黑，身边飞舞着无数蝴蝶，忍不住说：“飞蛾蛊，放蛊的死了，就永远解不开。”

黄铁焰和魏永柒并排站立，孙鼎去而复返，不知道什么时候也走到了黄铁焰的身边，三人与钟义方、黄松柏对立。当年同仇敌忾的兄弟，现在相互敌对，一触即发。

第229章 冥战部：鬼街

黄铁焰、魏永柒，孙鼎三人，以孙鼎为首，孙鼎仍旧是拿着同断当年留下来的和泉守鉴定。魏永柒养的铜尸未成，铁尸也被儿子丢在了宜城那个破旧的寺庙里。看不出来会使用什么手段。黄铁焰的剖木符已经从后背显露出来，东方苍龙张牙舞爪，天空中的乌云瞬间向黄铁焰的头顶聚集。树林里所有的树木都朝着黄铁焰的方向弯曲，发出咔咔的声音，略小的树木，已经被拉成了弯弓的模样。

黄松柏、钟义方、李成素、龙元清四人，眼见已经对方已经剑拔弩张，也十分的紧张，黄松柏的避水符也显露出来，衣服发出哗哗的流水声，清脆悦耳。龙元清仍旧用太极的起手式混元手，两手在胸前上下交错，掌心相对，两个手掌之间，隐隐有了一股气流运转。李成素仍旧是把双剑分持在手里，桃木剑自行震荡，发出龙吟。钟义方把手托在脸前，手心托着一个鹅蛋大小的虫茧，嘴里吹了一口气，虫茧里一个飞蛾露出了头顶，复眼闪耀着水晶一般的光芒。

孙鼎双手握刀，在钟义方和黄松柏的眼里，隐隐有了当年菊童丸身披战甲的幻影。头盔牛头已经开始显现出来。虽然钟义方和黄松柏知道菊童丸已经堕入三峡古道的深渊，与上古的术士幽灵永远厮杀下去，无法离开长江。但是孙鼎的厌胜术能够以假换真，谁也不能肯定孙鼎是否真的可以召出一个菊童丸出来。

而钟义方的飞蛾是当年在古道里收集的一个虫茧，看来他在这几年，并没有闲着，而是在苦心修炼同断的蛾天丸。魏永柒中了禾篾女的飞蛾蛊，一直压制在体内，现在钟义方的蛾天丸养成，魏永柒体内的蛊毒被蛾天丸感应，魏永柒忍不住哼了一声。

只有黄莲清站在两个哥哥之间，不知道如何是好。

当双方的所有人都严阵以待，拿出看家本事的时候。黄铁焰却叹了一口气，“看来当年的同断的确是一个非同小可的人物。”

黄铁焰说的很明白，其实现在双方七个人中有五个参加了三峡古道的冥战，七年之后，他们现在拿出的本领，其实都跟同断有关。

黄铁焰见识过同断的盲人弓箭，于是一直在思考着在黑衣里如何运

用弓箭的本领，时间长了，免不了把剖木符的属性与弓箭切合。现在身边所有的树木都弯曲紧绷，随时就会弹出利箭。

而孙鼎更加明显，他手上的和泉守鉴定，已经是他随身佩戴御敌的武器。

黄松柏的避水符受了同断安宅船上布幡的影响，如水纹一样晃动，与安宅船上的迎风鲤鱼旗别无二致。

钟义方的蛾天丸，就是偷偷取了同断的飞蛾，然后在七年慢慢养蛾，蛾子产卵又孵化，经过几代之后，终于养成了蛾天丸。

唯一没有使出同断当年本领的是魏永柒，可是魏永柒身上的飞蛾蛊，却是禾箴女当年受了同断蛾天丸的影响，独辟蹊径，养出来的飞蛾蛊毒。

现在魏永柒身上的飞蛾蛊与钟义方的蛾天丸同根同源，眼睛中的瞳仁，已经慢慢变成了飞蛾的形状，就要钻出眼眶。

魏如喜忍不住走到父亲身前，把魏永柒眼睛里的飞蛾，用手捏出来，可是魏如喜看到父亲的鼻孔里已经也钻出了飞蛾。

魏永柒把魏如喜推开，“还扛得住。”

魏如喜要紧牙关，“苗家的女人也太狠了，给你中了这么一个凶狠的蛊毒。以后让我遇见她们……”

“禾箴女已经死，”魏永柒对魏如喜说，“我们姓魏的，跟她们没有恩怨了。”

魏如喜不敢违背父亲，只能强行忍住自己的怒火，突然衣角被何欢拉了一下，何欢向魏如喜眨了眨眼睛。

魏如喜明白何欢的意思，何欢不姓魏。

算沙部

九千二十一进，十一万三百六十一出

何重黎挖了三十七个坑，然后用两天两夜的时间，把三十七具尸体

都安顿到了坑中。每个坑上面都铺了一个薄薄的木板。然后再掩上一层薄土。在土坑前，点燃一个长明灯。

三十七具尸体，除了何重黎自己带了两个，其他的三十五个，全部来自湘西和贵州等地的赶尸匠，陆陆续续的帮助何重黎驱赶过来。

近二十年来，赶尸的行当已经没落，很少有人会请赶尸匠驱赶尸体，所有的赶尸匠几乎都抛弃了这个行当，纷纷转行，有的做了篾匠和漆匠，有的卖骨灰盒，有的在殡仪馆当临时工，有的干脆就种水稻……

但是魏家在湘西的威信仍然还在，魏如喜要这些赶尸匠帮忙，他们都义不容辞。一共有二十九个赶尸匠，从湖南贵州等地，赶尸过来，最远的是广西的一个赶尸匠，最后一个到达土城鬼街。

二十九个赶尸匠，带来了三十七具尸体。由于是从西南向北方赶尸，难度远比从外地赶往湘西更高。所以这些赶尸匠的本领，都是当地数一数二的人物。也只有魏如喜有这个威望，让他们心甘情愿的把死尸送来。

特别是广西的那个赶尸匠，由于路途遥远，脚上的鞋子都走破，一脸的憔悴。何重黎心里很过意不去。

现在赶尸匠都向何重黎告辞，回到自己的原籍。他们只是地处偏远的手艺人，留在阵法里无益。但是都给何重黎带来一些礼物，有的带来了长明灯的灯油，有的带来了一口棺材，也不知道是这么搬过来的，有的给了一个小瓶子，告诉何重黎，里面装的是熬好的尸油，还有人带了黑色糯米，这种黑米的禾苗，每天只能在午时能够照射阳光，所以稻田所处的地方十分有考究。还有人送来了丹砂、硫磺等物事，林林总总不一而足……

每个人都向何重黎询问魏如喜的身体如何，何重黎都一一答复，魏老爷子现在身体还威武，只是不方便见人。

第230章 算沙部：魏苗之争

何重黎一一送走了这些赶尸匠，这些人大部分都不年轻了，而且从他们的语气看来，都没有带徒弟。如何重黎这样的年轻人，在赶尸行业已经越来越少，几乎没有。当这些老师傅在以后的十几二十年内都会去世，手艺就都带进棺材，赶尸的手艺即将失传。

何重黎想着自己可能是最后一个赶尸匠的时候，心里不免茫然。但是现在他没有精力去过多的想几十年之后的事情，现在他迫在眉睫的事情，就是要守住当前的星位，开阳星位的对头马上就来了。

何重黎站在三十七个长明灯之间，看着道路的尽头。到了正午的时候，何重黎走到了山腰，走上了一个水渠桥，水渠在流到这个部位，流到了这个水渠桥里，水渠桥在上世纪七十年代修建，现在已经和水渠一样废弃，不再作为灌溉的水源设施。水渠桥里长满了青苔，还有一股细细的流水。而水渠也已经破败不堪，当年的砖块已经被风化松动，何重黎小心翼翼的走在上面。

水渠桥下几十米，是一片平地，当地人在这里耕种。整个水渠桥，长达好几里，横亘在两个大山之间、平地之上。

何重黎歪歪斜斜的在水渠桥上走着，太阳从头顶照射下来，走了一会，何重黎就满头大汗，人走在几十米的水渠桥上，难免有点头晕目眩。

水渠桥的在接近对面的大山一百多米处，有一个断裂，细细的细流从水渠桥上如同瀑布一般流到桥下，在桥下形成了一个小小的水坑。水坑满溢，然后在平地间流淌出了一个小小的河沟。河沟婉转的流淌，汇入到附近的一个小河里。

何重黎退后两步，然后跳过这个两米宽的裂口，继续在水渠桥上行走。终于走到了水渠桥的尽头，对面的山腰。

水渠桥的尽头是一个蓄水池，但是由于没有渠水的补充，蓄水池已经完全干涸，四周用青砖铺就的池壁也长满了藤蔓。

蓄水池的地面上铺满了褥草，魏如喜就躺在褥草上的一张竹席上。

何重黎坐在魏如喜的身边，过了很久魏如喜才慢慢的坐起来，对着何重黎问：“他们都来了？”

“都来了。”何重黎回答，“三十七具尸体。”

魏如喜站起来，看了看山对面，由于光线太强烈，只有等到夜晚来临，才能看到三十七个摆布在山间的长明灯灯火。

魏如喜对着何重黎说：“这个阵法完毕之后，我们与苗家的恩怨也就一笔勾销。今后不要再暗地里争斗。”

何重黎说：“当年魏家的祖宗中了苗家的蛊毒，师祖爷爷魏永柒也中了苗家人的飞蛾蛊，折了阳寿。放蛊的苗家对我们赶尸的恨之入骨，我就算是不招惹她们，她们会善罢甘休吗？”

“宋银花之后，”魏如喜说，“也没什么传人了，苗家也撑不了多少年了，她们的放蛊，靠的就是毒虫，再过几年，无论多么厉害的蛊毒，都会被医生治好。放蛊的手艺，也就到此为止。”

何重黎说：“三苗之地，就是苗家和魏家两个庞大的术士家族，斗了几百年，没想到会同时消亡。”

“这有什么办法，”魏如喜说，“从古至今，失传的手艺还少了吗？赶尸和放蛊，也就是近两百年才兴盛起来，一个门派，能风光两百年，够了，足够了。”

何重黎黯然，这些事情都是大势所趋，他和魏如喜心里都明白。现在魏如喜连魏家的传人都找不到了，只能把手艺交给何家。

何家从明朝开始就依附于魏家，老祖宗何无忌是魏家开创人魏易欣的跟班，何家一直就跟随着魏家，说起湘西赶尸，都提到的是魏家，其实魏家的赶尸的本领，何家也一直在流传。甚至出了很多何姓的赶尸匠，手艺并不在魏家后人之下。

所以赶尸魏家的说法并不准确，应该是赶尸魏、何两家。只是养尸的手艺，一直在魏家传续，何家反而是专心修习赶尸。

当年魏永柒受了古赤萧的征召，去七眼泉阻止张天然出阴。在临走前，找到了苗家，苗家的禾篾女本来无意参加冥战，并不表达立场。

可是当年的古赤萧为人谨慎，担心禾箴女临时改变主意，参加冥战帮助张天然。所以魏永柒正在劝说禾箴女的时候，一股在湘西剿匪的军队，突然袭击了禾箴女所在的苗家山寨。

禾箴女认为这个部队是魏永柒带的路。于是立即在魏永柒的身上下了飞蛾蛊。魏永柒于禾箴女交手，禾箴女斗不过魏永柒，输了之后，就自尽死了。

这就是魏永柒一生的憾事。他们魏家世代遗传的赤线蛊，都是当年苗家放蛊所赐，所以两家一直关系不睦。

禾箴女死后，这个梁子就结的更深。

魏永柒嘱咐儿子魏如喜不要找苗家寻仇，魏如喜也答应了。可是当年的何欢却强行替魏如喜出头。

在七眼泉之后，何欢大闹苗家，苗家在禾箴女之后，几个传人本事都比不过何欢。苗家就落败了几年。

但是在六十年代，苗家出了红桃和三叶两个放蛊高手，本领不在禾箴女之下，两个姐妹艺成之后，第一件事情就是去找何欢，何欢被红桃和三叶下了蛊，扛了几年，中年去世。

魏如喜遵守父亲的嘱咐，认为这个事情就此了结。可是何欢的弟弟何跃，虽然赶尸的本领比不上何欢。但是在文革时期，成了湘西地方上革委会的主席。

何欢记得红桃和三叶的仇恨。于是在文革开始后，带领了几个外姓赶尸匠，用行政的手段，逼迫红桃和三叶解散姐妹关系，分别嫁人。

因为何跃知道，红桃和三叶的放蛊本领，最厉害之处，就是在于两人之间的姐妹关系，一旦把两人拆散，红桃和三叶的本事就散了。

红桃和三叶被何跃逼迫，无法反抗。无论是放蛊的，还是赶尸的，还是其他的民间术士，在国家机器之下，仍旧是如同蝼蚁一般被碾压。红桃和三叶在掌握着革命武装权力的何跃面前，放蛊的本事根本一无是处。

何跃想把苗家放蛊赶尽杀绝，逼迫红桃和三叶分别嫁给革委会里的

骨干分子，红桃和三叶不屈服，何跃就强行让手下与红桃和三叶结婚。可是何跃手下的骨干，在同房次日，都中了蛊毒，身体溃烂，生不如死。

何跃就把红桃和三叶剃了阴阳头，在乡里游街，准备以毒害革命群众的罪名，处死红桃和三叶。

可是在行刑前几天，苗寨的一群人冲击革委会，暴乱死了十几个人。红桃和三叶却跑了。

何跃当时已经是县里的革委会红人，手里的权利很大，当然不肯放过两个苗女。很快就打听到红桃和三叶跑到了四川秀山，躲在黄家，受黄莲清的保护。

犹豫湖南和四川隔了省，两边的革命委员会之间各行其是，并不沟通。在文革时期最疯狂的年代，湖南开始大规模屠杀，如道县在一个月杀了上千人。

相比之下，四川的局势相对温和。秀山的黄家一直在当地德高望重，黄莲清在当地也能说上话。

红桃和三叶躲在黄家也暂时有了庇护的地方。

何跃不肯罢休，与给秀山当地的革委会主席拉拢关系，于是秀山这方面就认可了何跃派人过来抓人。

何跃的几个革命部下，从湖南到四川，跑到黄家来要人。

黄莲清本来是感念苗家和黄家都是西南的四大家族，所以才收留的红桃和三叶。当时黄莲清也无法抵挡政府的压力，于是和红桃、三叶商量，可以与红桃结婚，让三叶去湖北投奔金盛。

这样就让何跃无从下手。

可是黄莲清的想法也是一厢情愿。红桃和三叶两个苗女都长得很漂亮，黄莲清真的对红桃动心，也有可能。只是没有想到红桃和三叶，宁愿死，都不愿意分开。

虽然表面上答应了黄莲清的提议，两人私下，已经决定自杀。

何跃的手下逼迫的很紧，黄莲清告诉他们，他已经决定娶红桃，既然红桃是黄家的媳妇，就不能袖手旁观。何跃的手下也没想到黄莲清用了这种方法来应付他们。但是也不能空着手回去，只好留在秀山继续与黄莲清纠缠。

黄莲清的想法是好的，可是他低估了红桃和三叶的决心。就在他准备安排三叶去湖北的时候，红桃和三叶双双在黄家自尽。

本来人死了，黄莲清已经异常愤怒，告诉何跃的手下，两个苗女已经过世，可以回去向何跃一个交代了。没想到何跃的手下，也是赶尸匠，他们执意要把红桃蛇三叶的尸体赶回湖南辰州。

这下就把黄莲清给彻底激怒，立即与这几个赶尸匠翻脸，把他们弄残废了两个，一个眼睛瞎了，一个中风瘫痪。

何跃的手下才知道黄莲清看起来文质彬彬，手段却十分的高强毒辣。只好跑回湖南向何跃覆命。

黄莲清火化了红桃和三叶，等着何跃来找自己的麻烦。

可是何跃自身难保，他是魏家赶尸匠的传人，被群众揭发，革委会的主席被撤销，天天被批斗。那里还有能力，去找黄莲清的麻烦。

但是这笔账，还是算在了魏家和苗家之间。这也是苗家的宋银花一直不肯原谅魏家的缘由。

第231章 算沙部：画眉

何重黎听了魏如喜这一番讲述，知道了魏家和苗家之间的恩怨，背心汗涔涔的。也想到当年红桃和三叶之间的绝望，还有黄莲清爱莫能助的无奈，苦笑着对魏如喜说：“民间的术士在怎么厉害，也比不上世俗的政权，无论是赶尸的，还是抓鬼的，或者是放蛊的，到了那个份上，都自身难保，人人自危。”

“是的，”魏如喜说，“所以当年张天然执意要出阴，带领教众拼命，就是因为他看明白了这点。”

“这么说来，张天然也不是全部都错了，”何重黎犹豫的说，“可是王抱阳是我这辈子最崇拜的术士，我怎么能在这个节骨眼上心中摇摆不定。”

“你知道王抱阳找到我们魏家，邀请我们镇守开阳星位的时候，为什么我立即就应承下来？”

何重黎说：“我们魏家跟王抱阳的诡道有交情？”

“谈不上什么交情，”魏如喜说，“没有私交，但是你师祖爷爷认为古赤萧是对的。”

“可是您又说张天然想改变这个不公平的世道？”何重黎有点摸不着头脑，“却偏偏要帮助王抱阳。”

“可能今后魏家没有传人，苗家也没有传人，但是你还在延续术士的传统，当个我一般年纪，你可能是湘西最后一个本领高强的术士。”魏如喜看着何重黎，“我现在要说的话，你每一句都要记住，因为这个很重要。”

何重黎轻声的问：“我今后会跟王抱阳一样吗？”

“这就是我要告诉你的道理，”魏如喜说，“时势。”

何重黎心里暗自激动，脑海里幻想着自己跟王抱阳一般的风光。

“我们做术士的，大奸大恶的人几乎没有，心存险恶的宵小之辈，做

不到高明的术士，”魏如喜说，“事情也没有绝对的对错之分，张天然在三峡古道一战，让天下术士敬佩。但是在他看来，他一直做的是正确事情，无论是统领一贯道，还是冥战，还是后来的出阴，包括忍隐几十年，现在的反扑。但是为什么我们要站在王抱阳这边，反对张天然。原因只有一个，那时就时势使然。同样的事情，在四三年，张天然是对的，但是在五零年，他的做法就是错的。”

何重黎没有想明白，一脸茫然。

“古赤萧当年写信给我父亲魏永柒，”魏如喜说，“他从未和我们魏家谋面，根本就谈不上交情，但是我们魏家之所以支持他，就是因为这个时势，术士终将走向没落，这个是大势所趋，白马过隙势不可挡，张天然要逆转这个局面，就是在逆天而行。他如果取代了梵天，导致的结果，就是天下所有的规则都溃散。王鲲鹏表面上是听从老严的布置，可是老严一生算计，控制天下的道教和术士门派，王鲲鹏对老严的个人作为一定非常痛恨，但是他必须得做，因为老严的接受了古赤萧的立场，而这个立场，现在又被王鲲鹏延续下来。”

“所有的术士家族都将消失，”何重黎绝望的说，“这点实在是太难以接受。”

“没有什么家族是永远能够流传的。”魏如喜说，“隋末唐初的阐截之争，天下道门在红水阵之后，几乎全军覆没，但是道教和术士用另外的方式延续下来，我们要做的事情，就是做好身前，身后的事情，自会有身后人来做。”

何重黎说：“我懂了，我就是您的身后人。”

魏如喜补充：“诡道的长房金仲，就是王抱阳的身后人，天璇的黄坤，天玑的邓瞳……他们都是，这段时间我把每个星位都走了一遍，王抱阳已经做好了一切准备。我告诉你这么多，就是希望你无论在阵法之中，还是在阵法之后，都要明白这个道理。”

何重黎听了魏如喜说了这一番教诲，知道魏如喜在跟自己交代后事，于是谨慎的问：“您不会再跟我见面了吗？”

魏如喜并没有回答，慢慢收拾地上的褥草，“专心的镇守开阳。给魏家赶尸留下一脉传承。”

天空的暴雨说来就来，瞬间就落下了黄豆大小的雨滴。魏如喜所在的蓄水池开始积聚雨水，马上就漫过了何重黎的脚踝。

山上流淌下来的雨水，灌入到蓄水池的速度，越来越快。

魏如喜向何重黎挥手，示意何重黎去镇守星位。

何重黎向魏如喜跪拜，然后走上，水渠桥，在风雨中摇摇晃晃的顺着来路，往回走。他没有回头去看魏如喜朝着什么方向离开。

何重黎从水渠桥上走回到鬼街，暴雨更加大了，白日如同黑夜一般。何重黎戴上了草帽、披上蓑衣，站在三十七个长明灯之间。长明灯昏幽的光芒，在大雨里十分的显眼。

开阳的一块石刀之前，放了一个巨大的棺材，棺材表面是漆着朱红色，桐油的味道，在空气中蔓延，与雨水溅起的泥土腥味混合。

何重黎抽抽了鼻子，棺材之后，站着一个人女人，女人穿的是一身靛蓝的粗布衣服，从女人的满头的花白头发来看，她已经不年轻了，不过女人的脸上，用粉饼画着浓妆，并没有因为雨水而化开。可是让何重黎心里忐忑的是，女人牵着一个小孩。女人和小孩站在一个朱红色的棺材旁，淋着雨。

这种状况，即便何重黎从小见惯了尸体，也难免心惊。

开阳星位的第一个对手来了，而且是一个画眉寡妇。

何重黎知道什么是画眉寡妇。

画眉寡妇是消失了很多年的一种行走江湖的女巫。没有固定的门派。在清朝和民国的时候，慢慢在术士中有所传闻。

这种寡妇本来也是普通的女人，如果克死了三任以上的丈夫，就再也没有人能够迎娶。旧社会，女人的身份地位地下，这种女人会被夫家赶出家门，而娘家也不会接受。

一个被赶出家门的女人，只能投身风尘才能有活路。

青楼瓦舍的老鸨也会专门接受这种寡妇，但是会让寡妇画上浓妆，永远不能洗掉，所以叫做画眉。而画眉寡妇在青楼女子中，也是最卑贱

的一种，青楼里的老鸨和龟公，也尽量避免接触，让画眉都睡在厨房。平日里不仅要接客，还要给厨房打杂。

画眉的命运都很悲惨，但凡是一生坎坷的女人，心里会有怨气。所以在清朝时期，术士里就有了画眉寡妇的说法。

也许是一个画眉，受不了欺辱，于是在偶然的机会上，学习到了法术。有了法术的画眉，渐渐就会成为青楼里的巫婆，给前来寻欢作乐的恩客算命。

时间长了，画眉寡妇就在术士中有了名气。

而画眉寡妇让术士忌讳，并不是这些。而是因为画眉寡妇会偷人的小孩，所以民间有画眉寡妇偷小孩的典故。

而且民间认为偷小孩的时候，会变成花猫。

所以西南的民间，若是小孩哭闹，大人就会吓唬小孩，“再不听话，就把你扔到门外，画眉寡妇就在外面。”

或者是：“花猫就在门外。”

到了民国时期，战乱频繁，很多女人都丧夫，投身无处，画眉寡妇在江湖上行走的越来越多。

术士之间也都明白画眉寡妇的路数。她们的身份，渐渐从青楼瓦舍中脱离出来。专门在丧礼上清洗尸体，整理死者的衣物。

死者家人给点报酬。时间长了，普通人就认为画眉寡妇所到之地，都伴随着死亡。反而因果倒置，认为画眉寡妇是丧门星，能够带来灾难的怪物。

有了这一层偏见，画眉寡妇也会被人利用，给她们钱财，让她们去参加仇家的婚礼。一旦画眉寡妇在婚礼上出现，就会认为是最不吉利的事情。

主人家也不能得罪画眉寡妇，因为画眉寡妇被得罪后，会偷走婚礼上夫妻的婴儿。

术士行走江湖，都非常注重彩头。遇到画眉寡妇之后，都尽量避而

远之。解放后，国家破除迷信，安置流浪的民间女子。画眉寡妇就慢慢的销声匿迹。

只是当年画眉寡妇的路数，已经根深蒂固。

画眉能扰乱葬礼，让死人诈尸。画眉偷到的小孩，长到九岁之后，不再长大，永远保持着九岁的模样。

而当年兵荒马乱，画眉一个弱女子，行走江湖，已经学习了一些诡异凶狠的法术傍身。

一般的术士，都不敢招惹。

画眉寡妇因为有让尸体诈起的本事，所以一直让湘西赶尸的术士所畏惧。好在画眉寡妇只是为了寻求生存，也不会主动打扰赶尸匠。

现在魏家镇守开阳星位，张天然派来扰乱何重黎的，画眉寡妇是当仁不让的人选。

何重黎很难想象，为什么到了现代，竟然真的还有画眉寡妇存在。

“我老公死了，给我们娘俩一口饭吃吧。”画眉寡妇凄楚的对何重黎说。

何重黎却知道，这是画眉寡妇的切口，绝对不能回答。

第232章 算沙部：猫脸老太

何重黎仔细看着面前的这个画眉寡妇。也许其他的术士家族对画眉术士并没有太多的忌惮。偏偏赶尸匠碰到画眉却忌讳得很。

画眉牵着小孩，身上被大雨淋得透湿，只有脸部仍旧不沾一滴水，保持着浓妆涂抹的样子。而小孩看了一眼何重黎，何重黎心神一震，小孩的眼光怨毒非常。

画眉听了一会，对着何重黎说：“那么，能不能借我一盏灯？”

何重黎回头看了看身后的长明灯，知道画眉过来的目的，退后一步。

画眉见何重黎并不说话，靠到了棺材旁边，开始哭泣起来。哭声十分的凄惨，哭声里却是在念着语言，大意是她的命苦，死了男人，带着小孩无依无靠，还不如跟随老公一起死掉，一了百了。

画眉唱到这里，眼睛看着何重黎，嘴里继续唱着说：“就算是死了，连一盏长明灯都讨不到……”

小孩听到这里，也开始哇哇的哭起来。

何重黎摇头，“你不要用这种方式来蛊惑我，我的长明灯不能借给你。”

“你明明有三十七盏灯，”画眉不哭了，愤怒的对何重黎说，“为什么舍不得借给我一盏灯。”

何重黎谨慎的拒绝，“大姐，我知道你的来路，你走吧。我给不了你长明灯。”

画眉开始冷笑起来，现在何重黎发现画眉无论是哭还是笑，脸上的肌肉都是不变化的，她的情绪全部由声音表现。

画眉抱着棺材的顶端，絮絮叨叨的说：“一口吃的也不给，灯也不给，我老公死了，也没地方掩埋，你为什么这么狠心？”

何重黎知道自己无论怎样，都无法摆脱面前这个画眉的纠缠。但是现在还不知道画眉到底要用什么方式，抢自己的长明灯。

画眉回头看了看身边正在哭泣的小孩，对着何重黎说：“我儿子饿了，你看见没有，他饿了……”

何重黎在那一刻，心里真的有赠送画眉一盏灯的想法，但是接下来事情十分诡异。画眉在棺材旁的地下，开始翻动石头，用手指刨着泥土。何重黎看的清楚，画眉的手指指甲很长，挖掘泥土的时候，和钉耙一样尖锐。画眉黑色的指甲，很快就在泥土里找到了几条蚯蚓，然后把蚯蚓喂到了小孩的嘴边。

小孩张嘴把这几条蚯蚓给含到嘴里，开始咀嚼。何重黎的胃部一阵翻腾。

小孩吃了蚯蚓，不再哭泣。但是眼睛看着何重黎，更加的怨毒。

“你看，你看，”画眉开始埋怨何重黎，“就因为你心肠太硬，我儿子只能吃蚯蚓，你怎么能忍心他吃蚯蚓。”

何重黎虽然知道这是画眉在扰乱自己的心神，心里仍然惨然，对这画眉说：“我不知道你们母子的身世如何，但是现在你们过来，一定是受了张天然的指派。”

“张真人很好啊，他是个好人，”画眉一脸无辜的说，“我老公饿死了，我也要饿死了，我儿子也要饿死了，你说我该不该吃……该不该吃……”

何重黎心里毛骨悚然，这个寡妇根本就不知道年龄，既然她认识张天然，那么她嘴里说的事情，该是多少年前发生过的往事。

“你帮我评评理，”画眉哭着说，“我老公想吃东西，我给他做了肉汤，他还是死了，可是为什么我却要被诅咒，他们都要杀我，说我是个心狠手毒的女人，其实他们也饿……我知道他们也要吃我，张真人告诉我，我只需要一盏灯，给我老公和儿子一盏灯……”

何重黎看着小孩，小孩吃了蚯蚓，嘴里满是泥土，但是鼻孔里也是泥土。画眉对着何重黎说：“你们为什么都这么心狠，不给我们一条活路。”

何重黎已经说不出话了，他不知道张天然是从什么地方找来了这么一个怨气强大的画眉，已经疯了几十年的疯子。画眉把小孩抱起来，用手轻轻的抚摸小孩的背部，对着何重黎说：“你是赶尸的魏家，帮我挖一个土坑，给我们一盏灯而已，你有那么多长明灯。”

何重黎摇头拒绝。

画眉把小孩狠狠的扔到地上，“这都是你们逼我的！”

何重黎虽然心里已经暗暗明白，但是真的看到小孩摔倒在地上，身体的衣服突然脱落开裂，身体和四肢只有骨骼，上面依附着稻草和棉絮。只有头部还有血肉的时候，何重黎终于忍不住开始呕吐起来。

能够把从小跟尸体打交道的赶尸匠吓唬到呕吐的地步，张天然选择的画眉来对付开阳星位的魏家，的确是十分的恶毒！

“你吓到了？”画眉的声音变得轻一些，“没办法，我太饿了，不信你看。”

何重黎如果不是在镇守星位，他就要忍不住逃跑，或者闭上眼睛，但是他知道自己决不能离开，而且眼睛都不能眨一下。眼睁睁的看着画眉把自己的身上的衣服脱下来，画眉身上的外衣褪掉，只穿着贴身的肚兜，何重黎看见这个女人枯槁的身体，肋骨暴起，骨节粗大，难过的把眼睛避开。

画眉抱着棺材，头扬起来，“我就缺一盏长明灯，你们魏家的长明灯，我的丈夫和儿子才能入土为安，你也是跟死人打交道的术士，这个要求也不能答应我吗？”

何重黎心里纠结万分，他知道画眉寡妇过来，向自己讨要长明灯的原因，的确是真的，并没有欺骗他，但是这种情况下，他怎么能够答应。长明灯给了画眉，就算是画眉不再与他为难，带着丈夫和儿子的尸体离开。但是下一轮的术士过来，何重黎就没有任何底牌抵挡。

何重黎内心纠结，赶尸匠要心存怜悯，这是何重黎从小接受的教诲，因为死者为大，赶尸这个行业，必须要对尸体尊重，这样人尸两安，才能平静的在夜间行走。

在画眉寡妇的一再恳求下，何重黎本来就是一个涉世未深的小伙

子，心中知道事情的凶险，也忍不住真的要取来一盏长明灯送给画眉。

何重黎回头看了看身后的三十七个长明灯，在雨中飘摇不定，天空的雷声震动，顿时心神宁静，立即下定决心，对着画眉摇头。

画眉寡妇知道何重黎绝心意已决，于是把小孩放到棺材上坐着，整理好衣物，现在小孩的眼神更加的凶恶，让何重黎浑身都不自在。而画眉慢慢的把手伸到自己的下颚，用手抠这下巴，然后轻轻的揭开了自己的脸皮。

画眉的脸，是贴上去的。现在画眉把自己的脸皮揭开，何重黎知道《聊斋》画皮一说，没想到这就是画眉的手段。

画眉的脸皮被揭开，露出了一张焦黄枯槁的脸皮，与身体的皮肤别无二致。并且颧骨高耸，嘴唇内收。

何重黎知道画眉现在真的是撕破脸皮，要与自己为难。于是把手中的铜铃捏在手上，等着画眉发难。

当何重黎的注意力集中在画眉寡妇的身上的时候，突然听见了凄厉的猫叫声，这个声音是赶尸人的噩梦。何重黎立即看着四周，画眉从什么地方放出了野猫。

不过何重黎很快就找到了猫叫声的所在——是画眉的小孩，蹲在棺材上，头颅向上，嘴里不断的发出猫叫的声音。

小孩的猫叫，一声比一声厉害，压倒了大雨落下的声音。

何重黎本能的看向自己守护的长明灯，三十七个长明灯，灯火都同时黯淡。

而长明灯下的木板，都开始发出咚咚的声音。

画眉在用诈尸的法术，引动尸体。这时候，何重黎看见画眉寡妇的脸突然又发生了变化：颧骨继续凸出，鼻子慢慢收回，鼻头的颜色变成黑褐色，眼睛也深陷眼眶内，瞳孔变成碧绿色。让何重黎更加惊慌的是，画眉的嘴巴变得越来越大，上下颚张开，本来光秃秃的上颚，左右两个獠牙慢慢的从牙龈中伸出来，獠牙后细碎的尖牙也突破了牙床。最后一个鲜红的舌头慢慢伸出嘴巴。

画眉的传闻是真的，她们能化作猫脸老太（猫脸老太一事当年震动哈尔滨，实际是就是画眉寡妇的来由。）

画眉老太低头把小孩的后颈叼起来，然后放在棺材之下。

现在巨大木板的撞击声此起彼伏，而且声音并不是仅仅来源于何重黎身后的三十七个临时的墓穴。

——画眉老太的棺材中，发出了巨大的声音。画眉老太的双手，手指甲在棺材板上用力的刮动，指甲与木头之间的声音，让何重黎十分的难受。

然后画眉老太开始用舌头舔舐棺材板，而棺材旁边的小孩，也没有停止猫叫声。一老一小两双猫眼，都瞳孔聚焦，盯着何重黎死死看着。

何重黎从来没有见识过这种状况，即便是自己赶尸，遇到苗家人捣乱，也没有遇到过。

棺材板被猫脸画眉老太抓出了很多道印记，画眉老太的手指甲已经折损剥裂，两手鲜血淋漓。

然后画眉一把将棺材板推开，对着何重黎说：“你年纪轻轻，也不是好人，既然不肯帮我，那么我让你的也没有好日子过。”

何重黎那里还有心思回答，但是在这种巨大的威胁下，他知道不能退缩，只能快速跑到棺材前，掏出怀里的符贴，要贴住棺材里的尸体。

可是何重黎眼睛看着棺材内，手里的符贴，根本就贴不下去！

第233章 附篇：信笺二

附篇

夹在《大宗师》里的一封信。

这个信纸，很偶然的就从书页里掉出来了。

先跟大家澄清一下，我是徐玉峰，我在一个化工建设的工程公上做材料控制工程师。我现在在陕西宝鸡，我刚刚看到了赶尸家族何重黎遇到的很诡异的猫脸老太的情节。

说实话，我看到这里的时候，仍然把这三个不同人写就的文字，当做他们的故事来看待。我是一个十分理性的人，坚定唯物主义、无神论者。但是我已经被这三个人——从行文来看，第一个在《青冥志》里写经历的作者，应该是文中的王鲲鹏原型无疑，他的文学基础很扎实，竟然用别人的角度，写出了一个精彩纷呈的故事。我佩服这个叫王鲲鹏的人，无论是文中的王鲲鹏，还是写这个故事的人，他是个爷们，而且他真的挺讨人喜欢。

但是我对在《黑暗传》中，夹杂着混乱不堪的文字的人，当然也就是文中的徐云风，与我的名字相差不大的人，倒是感情复杂，这人矫情到了无法忍受的地步，而且写的东西，让我看的莫名其妙，简直是不知所云，乱七八糟。可是他写的八寒地狱的境界，却真的触动了我，他的写的所有的东西，都让我十分的不屑，但是他描述的无穷恒远的那种心态，却让我唏嘘了很久。让我觉得此人也没有不堪到了让人无法接受的地步。

现在我看的是《大宗师》，我不知道写《大宗师》的这个女道士能和文中的那个女人联系起来，但是我很肯定，那个在双流机场的女道士，一定是文中的某个人。

当我看到猫脸老太变身的时候，刚好窗口有一只野猫在狂叫，我的确寒毛凛冽。当我愤怒的驱赶走那只让我肾上腺素激增的野猫赶走之后，我回到窗前，捡起了这一章掉在地上的信笺。十分吊诡的是，这个信笺相对前面我看到的信笺，纸张要新很多，我看了这个本子很久了，竟然这张信笺一直没有出现。却偏偏在今天出现了。既然如此，我那我

就先不去看后续的情节，把信笺上的内容写出来罢。

“徐玉峰，你看到这张信的时候，应该满三十六岁了吧，有些事情，在三十六岁之前，是不能知道的，但是现在你应该知道了。这将是一个很长，很繁复的故事，我想你看到这里，应该已经明白这点了吧。

作为一个和我们术士世界没有关系的人，我需要给你补充一点基本的常识。这样你在叙述这个故事的时候，会相对简单和顺利的多。

你知道我们术士的眼中，世界用几个数字就能表达吗，我知道你不相信，也许你的性格和徐云风一样，也许不一样，但是我暂且认为是一样吧。可是他是一个会算沙的人，这几个数字，对他来说，也许真的微不足道，但是如果你不明白，又怎么能把这个啰嗦、繁复、无趣的故事写出来呢。每个人在世界上的存在都是有道理的，我、王鲲鹏、徐云风就只能在术士的世界里生活，而你，却有把无趣的事情，写成跌宕起伏故事的能力，这是老天爷对每个人的恩赐，都有不同的分工。废话不多说了，我告诉你这几个数字吧，很单调，很枯燥但是你需要知道。

零，便可以理解成为混元，混论，无极。。。。。。也就是《老子》开篇的第一句话“道可道也，非恒道也。”没有意义，没有解释，仅仅是一个存在而已，当然也可以解释为什么都不存在，宇宙洪荒。

一，就是太一，太极，太乙，这便是“道生一”。仍旧是无意义，中国哲学认为宇宙是变化不定的，绝不停留的。从无到有，从零到一，是一件非常自然的事情。一代表着世间万物开始出现，这是一个初始，也是一个整体。从八卦的图像来看，就是一个圆圆的圈子。

二，太极生两仪，亦是乾坤，宇宙分阴阳，世间的一切开始对立，分为两面，是与否，对与错，清上升，浊下沉。天地分裂，高下相对。在《老子》里，“有无之相生也，难易之想成也，高下之相盈也，声音之相和也。。。。。。”对立也是一种融合，宇宙开始变化多端。在八卦开来，圆形分为黑白两鱼相互对应，而鱼眼却又是对立面。表明相生相克的道理。

三，阴阳即生，天地分隔。中间需要一个缓冲。于是就有了“天地人”三才。三才中，最重要的就是“人”。人立于乎天地之间。改变了简单的阴阳。为什么需要一个人的出现，因为，天地阴阳乾坤只是一个客观的存在，在没有观察的情况下，他们可以认为是有，也可以认为是无，

只有“人”的出现，才能从第三方的观察角度上发现它们的存在。三才里“人”的这个概念，其实表达的就是意识，能够去观察宇宙和世界的意识。只有这个意识存在，天地乾坤才有了意义。《老子》里“一生二，二生三”，说的三，就是在说意识的事情，这就表明宇宙开始全面了，开始向着一复杂和多样性去发展。三还有一层意识，在古代，人类的数学还没有达到一个高度的时候，三表达的就是很多很多的意思。

四，即四象，四方，四柱，阴阳即分，两两相对，于是就有了老阴老阳，少阴少阳。宇宙万物不再绝对，而是开始了相互影响的变数。古埃及认为物质分四种，即“风火土水”，西方文明的体系因此近代发展的物质属性分别是“气态，离子态，固态和液态。”和我们中国人想法又有所差别。

五，中国人最为擅长的物体属性——五行！“木火土金水”，将世界的物质分为了五种，五行相生“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源源不断，万世不息。五行又相克，“木克土，土克水，水克火，火克金，金克木”相互牵制，无法独大。五行中，土的属性最为无奇，但却实其他四德的根本。

古人区分四季，春属木，号发陈，寓于万物滋生，勃勃蓬发；夏属火，号炎上，万物强盛，鼎盛炙热；

秋属金，号从革，盛极而衰，如宝剑入鞘，方可收敛延续；

冬属水，号闭藏，万物谨慎，潜入隐秘，期待发陈。如此生生不息，永不停歇。

唯一的就是一个阙夏属土，有古籍认为阙夏在夏秋之交的某个时间，但是不固定，也有古人认为阙夏分别列于四季的末端，我学疏识浅，也不能辨。

五行所属，让所有的一切从广义到狭义，都能区分，相互联系影响。古人认为世界分五色，分五味，绿色酸味属木，赤色苦味属火，黄色甘味属土，白色辛味属金，黑色咸味属水，五音分宫商羽徵角，木火土金水对应，世界开始变得繁复万端。

六，即六合。五行诠释空间，木属东方，青龙镇守。火南方，朱雀镇守。金属西方，白虎镇守。水属北方，玄武镇守。人独立于中央，应对土，四方之外，人能查辨上下，头顶为上，脚底为下，是为东南西北

上下四方六合。

七，古人出行，需要辨别方向，让自己明白在六合中什么方位。所以必须有一个超乎于四方六合之外的参照。于是夜空星辰，最为明确的北极星被古人发现。北斗七星，斗柄永远指向北极星。北斗七星分别为“天枢、天璇、天玑、天权、玉衡、开阳、摇光”，暗合地面四方，从此人类能确定自己所在。延伸更有四七二十八星宿。

八，尽人皆知的八卦，太极分两仪，两仪分四象，四象化八卦，乾坤，坎离，震巽，艮兑，八个基本卦象显现，分别应对天地，水火，雷风，山泽。世间的万物就统一归类，然后八卦相互组合，在周文王的排演下，生成了六十四卦，这就是先天八卦。我们普通人接触到的八卦形状，几乎都是先天八卦。但是在后来，根据八卦的运转，古人又排列出了中天八卦，和后天八卦。到了现代，道教中运用最广的是后天八卦。

九，九宫。乾宫、坎宫、艮宫、震宫、巽宫、离宫、坤宫、兑宫排布的中间加了一个中宫。这就是奇门遁甲的基础了。根据数字，无论横竖，斜向，三个数字加起来都是十五。这个说法。九是个位数最大的数字，在中国认为，表示着最大。位置最高。

十，天干的数字。但是中国人很不喜欢这个数字，中国文化认为，过犹不及。所以十这个数字，就是圆满，反而是一个不好的数字。

十二，地支的数字，一年也分十二个月份，中外都是这么分的。

请一定要记住“七”！！！！

一定要记住。

因为七星阵法，是王鯤鹏和徐云凤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留存，可能在你们看来，这些违反科学的世界观已经被抛弃。但是我恳求你记住，术士的世界是曾经存在过的，即便是我们的世界已经慢慢消失，慢慢湮没于无形。但是请记住，我们曾经存在过！！！！！！

第234章 算沙部：双头婴

何重黎手里拿着镇尸符，却无法把手按下去。

棺材根本就不是尸体，而两个小孩，两个小孩的头颅紧紧靠在一起，而他们的脖子分别从一个肩膀的左右两侧伸出来。他们共用一个身躯。

何重黎心里一直担心着画眉老太的猫脸会引发诈尸，有看见她弄来了一个棺材，怎么都没有想到，画眉老太竟然弄了一个双头怪人在棺材里放着。而且何重黎看见棺材的内部，布满了飞蛾，还有飞蛾产下的虫卵，密密麻麻。看着让人心惊胆战。

何重黎立即退了两步，眼睛看着画眉老太的猫脸越来越夸张。一股鱼腥味道从画眉老太的嘴巴里冒出来，冲鼻欲呕。

双头小孩的胳膊伸到了棺材板上，干枯的手掌紧紧攥着棺材，然后慢慢支撑起身体，两个脑袋冒出来。然后身体又爬到了棺材之外。

画眉老太伸出两只手，不停的抚摸双头小孩的两个脑袋。何重黎看着小孩身上的衣物不知道是多少年前的穿着。也许年纪比自己不知道大多少，可是就是保持着这个小孩的形状。

两个小孩看见何重黎之后，突然开始嚎啕大哭，刚才被画眉老太扔在棺材边的小孩也开始哭啼起来，三个小孩的哭声此起彼伏。何重黎不知所措。

画眉老太的声音沙哑，喉咙里发出呼呼的声音，对着何重黎说：“这是你自找的，看看你的身后。”

何重黎在这种诡异的情况下，那里敢回头看自己的身后，他警惕的看着画眉老太，连一丝动作都不能疏忽。

画眉老太的脸上慢慢长出了绒毛，让何重黎更加的心惊，因为她脸上的绒毛是白色的，这也是魏家赶尸的大忌讳。面前的这个画眉老太一定是自己曾经死过一次的，但不知道因为什么缘故又活转过来。这种半生半死的僵尸，却有保持着人的思维方式，最让赶尸匠头疼。

何重黎忍不住用手轻轻摇动自己手上的铃铛。

但是铃铛的声音刚刚响起来，何重黎就知道自己犯了一个巨大的错误，这个错误就是刚才画眉老太让自己看看身后，他没有听从。

赶尸匠的耳朵较一般人要灵敏很多，因为他们需要在夜间听尸体走路的步伐。现在何重黎耳朵里听到了尸体踏出一步的声音。

而所有的声音，都来自于自己的身后，一共三十七声。

何重黎的肩膀被一个手掌压住，然后另一个肩膀也是一样。何重黎在瞬间看了看，手掌是朝上还是朝下，如果是朝上，那么证明尸体还能够控制，如果朝下，那么只能意味着一件事情，尸体诈尸了。

让何重黎心中惊骇的是，手掌不仅是朝下，而已经双臂合拢，绕住了何重黎的脖子。

何重黎看着画眉老太的猫脸，如果她有表情的话一定是非常的幸灾乐祸，“我告诉你了，让你看看身后，可是你不听我，你为什么就不听我的？”

何重黎左手向后脑勺上按去，他毕竟是魏家赶尸的后代，自幼跟尸体打交道，在这种情形下，并没有慌乱，身后的尸体，不偏不倚，被何重黎贴上了镇尸符。尸体顿时静止不动。

何重黎手肘向后撞击，尸体直直的倒在地上。

何重黎转头看向身后，果然三十七具尸体，都已经从浅浅的坟墓中钻出来，手臂全部前伸，手心向下。身体脚下的长明灯都在风雨中飘忽不定。

画眉老太把三个小孩都放到了棺材之上，然后把手指含在嘴里，何重黎看着她的举动，不知道她还会用什么古怪的方法对付自己。但是现在何重黎已经无法顾忌到这些，他现在要去一个一个去安抚已经被惊动的尸体。

就在何重黎拿出镇尸符去贴尸体的时候，画眉老太把手指中嘴里吐出来，然后在双头小孩的脸上描摹起来。双头小孩的脸立即也变成了猫脸的模样。

画眉老太看着已经手忙脚乱的何重黎，把双头小孩搂起来，用手抱着小孩头颅，伸出舌头一下又一下舔舐。

何重黎已经不知道该如何应对现在发生的一切。他作为一个赶尸匠，已经遇到了最无法控制的尸变。并且画眉老太一定还有后手——那个双头小孩，似乎有控制僵尸的能力。

这个推断是正确的，何重黎发现即便是自己飞快的用符贴贴上了好几具尸体，但是在双头小孩的注视下，本来已经安静尸体，身体变得开始躁动不安。

何重黎心里开始绝望，看着对面山腰，渠水桥尽头的蓄水池方位，他希望魏如喜能突然出现，可是他看见蓄水池已经突然从山腰崩塌，山洪顺着山坡流淌而下。魏如喜已经走了，也许永远不会回来，何重黎立即醒悟到这点，魏如喜镇守的暗星，根本就不是在暗中帮助自己。但是具体的原因，何重黎现在还无法领悟王八驱动阵法的意图。

开阳星位的尸体都渐渐的要被双头小孩控制住了。三十七具尸体，都慢慢的朝着何重黎聚拢，手臂伸出，手心向下，何重黎的铃铛声音，对他们也没有任何的影响。

何重黎绝望的看着画眉老太，在大雨中，画眉老太身后站着几个人影，这些人是什么时候到来的，何重黎完全没有察觉。

这几个人影就安静的站在雨水中，身形模模糊糊。何重黎心里更加绝望，原来画眉老太还有后续的援手。

可是何重黎突然发现了一个问题，画眉老太并没有和那几个人影交流，而且身边诈尸的尸体的动作变慢了。双头小孩控制尸体的能力在减弱。

何重黎贴在尸体上的符贴又能镇住尸体了。

何重黎再次看向棺材上的双头小孩，那个小孩不再发出惨烈的哭声。而画眉老太也意识到了蹊跷，手指狠狠的掐了双头小孩的脸蛋一把，“乖乖，你怎么不听话了？”

“因为，他本来就不该听你的驱使。”画眉老太身后的一个人影终于说话了。

这句话在雨声中，十分的清晰。画眉老太立即扭头，看着身后，“你们、你们怎么追到这里来了？”

何重黎送了一口气，他看到说话的人影慢慢走到画眉老太的身边，一伸手，把双头小孩夺了过来，然后交给另一个人影。

现在何重黎看清楚了，一共有五个人。

五个人同时出现的术士，何重黎至少听说过犁头巫家的五个兄弟。

领头的那个人影看着何重黎，大声喊：“是魏家的那位师傅？”

“姓何，”何重黎对着人影大喊，“何重黎。”

五个人影，最后一个人，把双头小孩放入棺材，然后推上了棺材板。

画眉老太的声音十分的尖锐，“我就是看他可爱，借给我玩两天都不行吗！”

领头的人影不理睬画眉老太，而是向着何重黎拱手，“犁头巫家钟富。”

何重黎听到他的声音并未有敌意，心中顿时一块石头落地。

第二个人影对着何重黎大喊：“犁头巫家钟贵。”

“犁头巫家钟平。”

“犁头巫家钟安。”

最后一个拿出一个长长的铁钉，把铁钉用手掌按下棺材：“犁头巫家钟宝。”

“你们是来对付我的吗？”何重黎对着钟富大喊。

“魏老爷子在吗？”钟富询问何重黎。

何重黎老实的回答：“不在。”

钟富对着何重黎说：“你先收拾好你的尸体，我们有事情跟这个婆娘

交涉。”

何重黎没有精力再跟钟家的人交谈，他开始飞快的安抚所有的尸体。

钟富看了看棺材，又看着画眉老太和她小孩。

“你到我们巫家来，”钟富说，“我们可曾失了礼数？”

画眉老太对着钟富说：“这小孩长得可爱，我抱来养几天，又怎么样了？”

钟家的五个兄弟，用铁链缠绕棺材，并且用泥土开始封住棺材的缝隙，双头小孩的哭声，在棺材里传出来。

钟富恨恨的说：“我们钟家养了这个小孩几十年，给张真人续命了几十年，我们不欠张真人的人情。”

“跟张真人无关，”画眉老太说，“我就是喜欢这个小孩。”

“你不辞而别，”钟富的声音十分愤怒，“却偷走我们养的双头婴，是做客的所为吗？”

大雨突然就停了，棺材四周无数的飞蛾开始飞舞。纷纷的飞到所有人的脸上，画眉老太也不能幸免。她忍不住用手爪去抓面前飞舞的蛾子。然后含在嘴里。

钟富对着画眉老太说：“我们钟家虽然落魄，但是还轮不到你来戏弄我们。”

画眉老太嘴里的獠牙开始伸长，手指的指甲也越慢慢凸显出来。脸上的白毛开始根根耸立。

钟家五个兄弟站到棺材旁边，一起对着画眉老太，钟富说：“既然如此，我们也不跟你客气了。”

第235章 算沙部：养人傀

钟家养了几十年的双头人傀，突然被人偷了，当然不肯罢休。画眉寡妇在术士的世界里一直是非常边缘化的存在，由于画眉寡妇的身世都十分的凄惨，这种怪异的人物，怨气都非常大，即便是术士，也都不太愿意得罪。

画眉寡妇行走天下，在普通人家的婚丧嫁娶的过程中讨要钱财生活。同样的道理，画眉寡妇到了行乞到了术士家族的门下，术士家族都会以礼相待，奉为贵客，比寻常人家的礼数来的更加周到。

所以当画眉寡妇到了巫山的钟家，钟家也遵循传统，好好的招待。没想到画眉寡妇半夜里不辞而别，钟家兄弟也不以为意。因为画眉寡妇本来就是行踪不定的人物。

犁头巫家的钟家后人，本领已经一代不如一代，别说相比开宗的钟秉钧，就是与上一辈的钟义方，本领也相差很远，不然也不会被黄家的黄莲清逼迫的举家迁徙。

此话已经在前文提起过。

但是钟家虽然法术开始低微，但是他们养了一个双头人傀，是钟家几百年来最从所未有的机会。但是由于钟义方过世太早，五个钟家后人，都没有本领镇住双头人傀，在双头人傀上面也吃了不少亏，所以对双头人傀十分的忌惮。

这就是为什么画眉寡妇偷走了双头人傀之后两天，钟家兄弟才发现双头人傀已经不在钟家阴宅里的棺材里，不仅人傀没了，棺材都一并被画眉寡妇偷走。钟家兄弟想破了脑袋，也想不出画眉寡妇是用什么办法连人带棺材，从他们眼皮子底下偷出钟家老宅。

所以钟家五个兄弟发现了双头人傀被偷，立即全部出动，一路上追踪，顺着三峡的小路，途径奉节、巴东、秭归，终于在土城追上了画眉寡妇。

钟富当然不会对何重黎说这些有失颜面的事情。现在他恼怒的地方在于，画眉寡妇在术士里并无立场，基本与人没有过节，可是为什么非

要偷了自己的人傀。当他们走到了鬼街，也就是开阳星位的时候，他们立即明白了为什么。

画眉老太眼睛把钟家的五个兄弟一个个的看过，最后眼光停留在了钟富的脸上：“钟师傅你们五个大男人，是要跟我一个人老太婆过意不去吗？”

钟富气到了极点，压抑怒火，说话的声音反而低下来，“我们钟家，已经跟王鲲鹏说过，不参合他与张真人之间的恩怨。”

“是啊，挺好啊，”画眉老太说，“可是你们为什么跑到这里替魏家这个小孩子出头呢？我想起来了，你们外道钟家和魏家，本来就连枝同叶，当年老祖宗一起到西南开山立派，所以现在故意找个借口与外人为难。”

钟宝身体伏在棺材上，耳朵紧紧贴着棺材板，突然棺材里一个长钉冒出来，划过钟宝的脸颊，钟宝的脸上顿时鲜血淋漓。这个状况，被钟富看在眼里，眼睛里恨不得冒出火来。

王鲲鹏和徐云凤联手钉下的丧门钉，已经被弹出来了。而这一切都是画眉寡妇所赐。

钟富已经不想再与画眉寡妇啰嗦，于是从身上掏出一张年画，年画非常普通，就是农村里村人贴在墙壁上的年年有余的图画，一个穿着肚兜的胖小子，抱着一个大鲤鱼。

画眉寡妇看见钟富拿出这张年画，眼神里露出了恐惧，于是如同一只猫跳向钟富，要去用手抢年画。

钟富眼睛看着年画，头都没抬一下。钟平钟安两兄弟，同时伸手把画眉寡妇的脚踝抓住，然后向后拖。画眉老太两个手在地上乱抓乱刨，青草泥土都被抓烂，画眉老太的嘴巴张开，对着钟富一声又一声的呜咽，跟野猫被攻击之后的声音一模一样。

钟富左手拈着年画，用嘴把咬破了右手的食指，然后看看画眉老太身边的小孩，接着用食指上的鲜血，开始在年画上画了一道符。画完之后，钟富右手的拇指食指中指撮在一起，指甲一弹，年画下方开始冒出火焰。

年画开始燃烧的时候，画眉老太身边一直跟随的那个小孩，身体也开始冒出火焰。这个小孩本来就是画眉老太偷偷在化生子的坟墓里偷偷刨出来的小孩尸体——南方民俗，化生子死后需要被焚烧——所以画眉老太只得到一个尸体的头颅，还有未烧化的骨骼，然后用稻草和棉絮填充小孩身体，当做儿子养。

这种法术一直在中土的民间流传，尤以犁头巫家最为擅长，画眉寡妇养小孩尸体的本事与钟家的本领同根同源。

这种养人傀的法术，钟家当年在西南三苗的苗寨里学习到。就是钟家后来发展出来的人傀术。人傀术十分的偏门，所以画眉寡妇虽然也会，但是本事比起钟家，并不正宗。

现在钟富已经把年画点燃，钟平和钟安两兄弟放开了画眉老太。年画燃烧的同时，画眉老太养的那个小孩身体也开始燃烧起来，小孩的身体本来就是稻草和棉絮填充，遇火即燃。瞬间烧了一个干干净净，画眉老太用手扒拉小孩的骨灰，手上燎起了好几个水泡，也无法阻拦钟富超度这个被画眉老太控制了很多年的化生子尸体。

画眉老太的本领是赶尸匠的忌讳，可是天下道法五行运转，相生相克，她的法术在犁头巫家面前，却处处受制。

人傀术在中土并不盛行，说的上来的只有钟家。到了近几十年，就有了钟义方养双头人傀的往事。而钟家的外姓传人，罗师父也学习到了这个法门，养秦晓敏作为人傀。到了徐云风这里，不仅是秦晓敏养成了人傀，徐云风还在金旋子的提点下，学习到了地支人傀的法术，所以养人傀的法术，现在不是钟家最强，反而是诡道的徐云风反超钟家一大截。

养人傀的法术根源在当年的三苗，钟家学习到的只是其中一支。而后来部分三苗南迁，在如今的东南亚暹罗国一带，三苗的后人将人傀术发扬光大，与小乘佛教的教义融合，专门饲养死去的小孩。也就是现代泰国盛行的养小鬼，请佛牌的说法。泰国养小鬼的法术在民间流传甚广，相比之下，中土只有犁头巫家行使道术养人傀，处在失传的边缘，两者已经相去甚远。特别是如今泰国养小鬼又卷土重来，在中国有无数的信徒。中国人自己却不知道三峡巫山的犁头巫家也有类似的法术，这就是法术流传的无奈之处。

不过钟家养人傀的法术虽然比不上泰国的佛牌兴盛，在国内也比不上来历不明的诡道挂名，对付画眉寡妇却绰绰有余。

现在钟富烧了画眉老太的人傀小孩，就相当于把画眉老太的猫爪给拔了下来。

画眉老太现在没了人傀小孩，突然身体窜到了何重黎身边，何重黎本来已经安顿好的尸体纷纷又开始躁动。何重黎嘴里不停念咒，与画眉老太相互争夺对尸体的控制。

画眉老太也只有用这个办法来对付钟家，她养人傀不如钟家，但是驱动尸体诈尸的本事无人能及。

三十七具尸体，脸上的符贴都纷纷脱落，何重黎在风中去抓符贴，一时间手忙脚乱。钟富看着何重黎的本领并不熟练，看了看钟宝，钟宝也不明白为什么魏家会让这么一个学徒镇守这么多尸体。

何重黎已经快要放弃，现在所有的尸体，都面朝画眉老太，画眉老太嘴里荷荷有声，尸体嘴巴里的獠牙都开始伸出上下嘴唇，白毛在脸颊上冒出来，每一根白毛都跟仙人掌的尖刺一样。

画眉老太开始对着钟富嘶叫。尸体全部向着钟家五个兄弟跳过去。

钟家五个兄弟无法抵挡群尸的围攻，但是又不能离开装着双头人傀的棺材，五兄弟都逼到了棺材边。尸体慢慢向五兄弟和围拢。双头人傀在棺材里感受到了尸体的煞气，开始在棺材里拼命的动弹。捆绑棺材的铁链本已经支离破碎，现在已经断成了无数截。

何重黎看着钟家兄弟已经落败，很快就要被诈尸的尸体都抱住，而且棺材里的那个怪物也要暴起伤人。现在的情况已经完全无法收拾。

画眉老太双臂平伸，碧绿的眼睛闪出光芒，在何重黎看来跟尸体完全无异。何重黎心里突然冒出一个大胆的想法。这个想法，跟他的从小学习的法术完全违背。

那就是镇尸符，决不能贴在活人的脑门上，这是赶尸魏家与何家一再提起的忌讳，但是从来没有人告诉过何重黎，如果镇尸符贴在活人脑门上会发生什么。

现在何重黎心里冒出了这个念头，就无法从脑袋里祛除。画眉老太根本就没有把区区一个学徒赶尸匠放在眼里，她全身的精力都放在驱使尸体，对付钟家五个兄弟上面。

突然画眉老太的眼前一黑，脑门上被狠狠的摁了一下。

何重黎终于下定决心，做了一个破除常规的举动！

第236章 算沙部：天乙大将符贴

“天乙大将镇尸符”。

何重黎十三岁受领魏家镇尸符，是为魏家赶尸术的正统传人，虽然师父拜的是自己的父亲，但是父亲赶尸法术稀疏平常，何重黎虽然名义上父子相传，实际上他的赶尸术，是师爷魏如喜亲自教授。

魏如喜的师弟何欢，本来是魏家赶尸家族中这一代的佼佼者。但是因为魏永柒与禾箴女相斗，还有魏家世代背负的赤线蛊一事，何欢一心要向放蛊的苗家讨一个公道。

但是何欢在于苗家斗法的时候，中了苗家禾箴女之后的红桃、三叶两个姊妹的蛊毒，郁郁而终。

何跃为了给亲哥报仇，在文革时期针对红桃和三叶，将两人逼死在秀山黄家。如此一来，但是何跃自己也因为做事太绝，被革命群众审判批斗。好歹捡了一条命回来。

何欢早逝，妻子改嫁，但是留下一个儿子何昌盛，何昌盛无依无靠，于是何跃将何昌盛过继到自己的名下，做了儿子。

文革结束后，何跃子身一人在乡间耕种养老，何昌盛的年龄也大了，何家没什么别的本事，何昌盛资质平常，头脑愚钝。这也是因为幼年看到了父亲何欢中了蛊毒，临死前的各种恐怖症状，把何昌盛的脑袋吓坏。

何昌盛也没什么大毛病，就比常人迟钝一点，学不会什么手艺傍身，种田的本事比一般的庄稼人也差很远。好在娶了一个妻子，生了小孩何重黎。何重黎跟父亲相反，从小就机灵伶俐，胆量很大，遇到村人欺负自己的父亲，就敢与村里的无赖对骂厮打。

何跃知道自己时日无多，自己时候，何昌盛养活妻儿艰难。于是思来想去，就拉着何昌盛父子去魏家找魏如喜。

何跃恳求魏如喜收何昌盛为徒弟，练习赶尸。魏如喜看着何昌盛的一副模样，当然不会答应。但是何跃把孙子何重黎拉到魏如喜的面前磕

头的时候，魏如喜立即明白了何跃的意图。

魏家传人十分看重辈分，魏如喜与何跃同辈，绝不可能收何重黎为徒，所以何跃提议魏如喜收何昌盛为徒，只是个过场，真正能延续赶尸手艺的是何重黎。

魏如喜看见何重黎在自己的面前，并不露怯，对魏家大宅子里的尸体也并不害怕。而何重黎的父亲何昌盛已经吓得要哭起来。魏如喜看着何昌盛，心里顿时就软了，当年何欢也是为了替魏家争口气，才中蛊而死，何昌盛几十岁了，心智还停留在他看着父亲去世的年龄，说到底，也跟魏家脱不了干系。

而且何重黎的资质非常，魏如喜也十分的喜欢，当下就收了何昌盛为徒，却把何重黎留在身边，教授赶尸的法术。

何重黎从小就跟尸体打交道，九岁就跟着魏如喜赶尸，十三岁出师。因为在十三岁之前的小孩招阴，镇不住尸体。何重黎只能在魏如喜的照应下，跟着赶尸。到了十三岁，何重黎赶尸的方法都已经学会，于是受了魏如喜的镇尸符。

镇尸符的全名叫：“天乙大将镇尸符”

何重黎受了镇尸符，就开始独自赶尸，从未失手。但是魏如喜教授他使用镇尸符对付各种尸体的方法，却从来没有告诉过他，镇尸符能不能用在活人的身上。

魏家赶尸，既然是赶尸，当然没有把镇尸符贴在活人脑门上的道理。但是连魏如喜都不知道的是，当年魏家开宗的老祖宗魏易欣与道衍相处过一段时间，天乙大将的符贴，就是从道衍手里学习而来。而天乙大将的符贴，根本就是对付术士的一个法术符篆。只是后来魏易欣将天乙大将符贴用于驱动尸体，几代之后，天乙大将演变成了魏家的镇尸符。再也没有人记得符贴本来的出处。

现在也是何重黎看到画眉老太已经把尸体都化为己用，瞬间在钟家五个兄弟面前占据上风，自己的本事无法和画眉老太相比，才彷徨无策，下意识的把镇尸符贴到了画眉老太的额头上。

何重黎内心也没有指望自己的这一突发奇想的险招，能起到什么效果。钟家的无兄弟也看到了何重黎出其不意，把一张符贴贴在了画眉老

太的额头上。

画眉老太突然身体僵直，她本能要用手去把额头上的符贴给拉扯下来，可是手指一触碰到镇尸符，手指就开始开始融化，根本就触碰不到符贴的边缘。

何重黎也惊呆了，他没有想到自己随身携带，随时可以用丹砂画出的镇尸符有这种强大的攻击性。

画眉老太的身体四肢全部平摊，整个人成为了一个大字型，两臂张开，朝着背后扭曲，两腿也是一样，仿佛被四个无形的手狠狠的向后拉扯。

画眉老太头上顶着一张符贴，嘴里狂叫起来。声音凄惨，让何重黎听得浑身寒毛竖立。

画眉老太被何重黎阴差阳错的用镇尸符给压制，围绕在钟家五个兄弟身边的尸体暂时停止的攻击。何重黎顾不上画眉老太，飞奔到群尸旁边，一个一个的用符贴贴在尸体额头上。

钟富向何重黎拱手道谢，但是其他四个兄弟，都看着画眉老太诡异的姿势。

画眉老太不停的摆动头颅，想把符贴甩下，可是符贴紧紧的贴在她的额头上，不仅没有被甩开，反而贴到了她的脸皮，进而又贴上了嘴巴。

画眉老太现连细微的声音都发不出来。然后一声不吭，呆呆的站在原处。何重黎和钟富慢慢走到画眉老太身前，看到画眉老太的身体皮肤紧紧的贴在骨骼上，脖子上蚯蚓一般的血管清晰可见。

钟富看着符贴说：“青冥卫的天乙大将符贴，原来被魏家用在赶尸上。”

何重黎问钟富：“原来你认得这个符贴。”

“当然认得，”钟富叹口气说，“我们钟家也有，但是不是这么用的。”

钟富说这话，手里掏出一个纸人，纸人迎风而涨，飘到画眉老太的

身前，伸手在地上抓起一团泥土，塞进画眉老太的嘴巴里。

“是留是放，”钟富问何重黎，“你看着办。”

何重黎看着画眉老太干枯的身体，“她已经没有本事了，放了吧。”

纸人马上把画眉老太额头上的镇尸符扯下来。

画眉老太嘴里填满泥土，眼睛盯着何重黎，但是眼光已经不再凶狠，而是透露出恐惧和恳求。

钟富伸手，纸人恢复到一张符贴，回到钟富的手中，看着何重黎，“和你的一样，这也是天乙大将符贴，道衍国师留给我们钟家钟秉钧老爷子的。你们魏家用这个符贴赶尸，我们钟家用它做纸人。”

画眉老太的脸慢慢恢复到了老太婆的样子，猫脸消失了，但是她也没有再画一张年轻的脸。只是显露着和她年龄相称的衰老脸庞。

画眉知道自己在天乙大将符贴面前，已经没有了任何反抗的机会。何重黎用了谁也没有想到的招数，却让画眉老太瞬间崩溃。

画眉老太慢慢走到棺材边，钟平用手掌顶在画眉老太的脸前，不让她再接近。

突然棺材板崩裂，双头人傀从棺材内冒了出来，但是人傀的模样变了，不再是刚才两个小孩的头颅，一个脑袋是青铜色，另一个脑袋是铁黑色，两个头颅分别扭动的时候，相互触碰，发出金属的声音。

钟富嘴里叫苦，跑到棺材旁，和四个兄弟把手牵起来，然后左手集聚了五人的力气，狠狠的抓住双头人傀的肩膀，双头人傀的身体也变得坚硬，而且现在力大无比，瞬间就把钟富的手掌弹开。

双头人傀歪歪扭扭的站立起来，身長有兩個人的身高。

钟家的双头人傀终于不再受钟家的控制，他把身上残留的铁链，拿在手里，双手摆动，铁链断裂成无数截。

双头人傀被钟家镇了几十年，一直给张天然续命，对钟家十分的仇恨，伸手一把将钟富提起来，拎着钟富的脖子，另一个手也抓住了钟富的脚踝。

眼见人傀就要把钟富撕裂，就跟刚才崩断铁链一样。

钟平、钟安、钟贵、钟宝扑上去分别抱住人傀的左右胳膊，钟安和钟宝分别被两个人头用嘴巴叼住，远远的扔开。

何重黎再次用镇尸符贴住人傀的两个脑袋，人傀也僵硬不懂了。

何重黎心里大喜，看来天乙大将镇尸符，不仅镇尸，镇人，连人傀也一样凑效。

可是这次何重黎错了，人傀愣了愣，把头转向何重黎，突然两眼冒出火焰，镇尸符瞬间燃烧，灰飞烟灭。

何重黎傻了，看着人傀虬结个胳膊，就要把钟富一分为二，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钟家的四个兄弟也看着人傀就要把钟富撕裂的时候，画眉老太轻轻的哼了一声，声音很细微，但是人傀听见后，两个脑袋都朝着画眉老太看去。

画眉老太伸双手——她的手掌的指头都已经被烧成了黑色——在人傀的两个脑袋上慢慢抚摸。

时间仿佛已经静止，人傀拉着钟富的身体，旁人都看着画眉老太的手掌慢慢的掠过人傀的两个头顶。

“儿子病了，奶奶哭，妈妈买药，老子吃……”

何重黎听明白了，画眉在唱一个儿歌。

第237章 算沙部：开阳胜

在画眉老太唱儿歌的时候，人傀就已经把头俯了下来。画眉老太对何重黎说：“你知道这个怪物活了多少年了吗？”

画眉老太的声音十分苍老，何重黎心里猛然抽动了一下。画眉老太的弱点是害怕自己的天乙大将镇尸符，自己和钟家对付不了双头人傀，双头人傀却安安分分的听画眉老太的话。

画眉老太是个聪明人，知道人傀把钟富撕了，钟家四个兄弟就会拼命。何重黎就有时间对付自己，画眉老太的行动缓慢，她也躲不过何重黎在自己头上贴符。

形势就这么僵持，画眉老太叹口气，手里摸着双头人傀的脑袋，双头人傀慢慢的把钟富放到地上。

画眉老太知道今天是讨不到任何好处了，把双头人傀安抚到棺材里，人傀变化成小孩的样子。听着画眉老太的儿歌，终于安静下来。

现在钟富和其他四个兄弟，都铁青着脸，于画眉老太对视，何重黎在一旁观望。

画眉老太看了双头人傀很久，才对何重黎说：“我看着这个人傀长大，从一岁长了五十多年，就是一个石头，抱在怀里，也捂热了。钟家要给他送终，我不舍得。所以带了他、他们来找你要一盏灯续命，可是……他们给张真人续了五十年的命，临到头想续两年的命，你都不答应。”

何重黎听了画眉老太在这种情形下说了这么一番话，立即询问：“你不是张天然叫来，专门诈尸的吗？”

“张真人的确是这么告诉我的，”画眉老太说，“不过看来，魏如喜不答应，我也老了，给张真人续了这么久的命，我也不欠他的。”

何重黎知道画眉老太没有敌意了，只是在念念不忘自己的长明灯，“我的灯是有数的，实在是匀不出来。”

画眉老太在苦笑，“你是没有了，可是魏如喜还有一盏。”然后眼睛盯着何重黎的胸前口袋看了很久。

何重黎被看得发毛，低头看着自己的胸前的口袋，看到一根指头粗细的蜡烛，放在口袋里。立即明白了，自己和祖师爷交谈，告别之前，师爷把这个根蜡烛，无声无息的塞进了他的口袋。

魏家长明灯的蜡烛，必须由超过一米的娃娃鱼的油脂炼成，所以来之不易。娃娃鱼的脂肪炼制的长明灯，可以经久不灭。加上魏家有道法加持，别的术士家族都无法模仿。

魏家的长明灯不仅能安抚尸体，也能给苟延残喘的病人续命一时三刻，给家人交代后事——这种本领其实魏家、钟家、黄家都会，他们三个家族的根源本来就是道衍旗下青冥卫而来。只是魏家用长明灯，钟家养人傀，黄家用丹砂，殊途同归，苗家当年和三个家族渊源很深，所以也会，只是用的蛊虫还魂（黄家还魂详见《诡道》篇《赶尸记》；苗家还魂详见《诡道》篇《龙蛇争霸》）。

这就是画眉老太讨要长明灯，给双头人傀续命的理由。双头人傀从小就被钟家养着，如果有魏家的长明灯供养，能多活好几年。

但是这又偏偏是钟家的忌讳，钟义方当年答应给张天然续命五十年，这是板上钉钉，不能半途反悔的契约，双头人傀很难控制，很容易反噬，但是还不能主动弄死，不然后果更加恶劣，钟家在这个双头人傀的威胁下战战兢兢的活了五十多年，期间还遇到了黄莲清来寻仇砸场子，文革造反派骚扰，最近还被诡道的两个难缠的克星王鲲鹏、徐云风带着黄坤来抢阴阳四辩骷髅。

如果不是钟家这些年被这个人傀拖累，疏于修炼犁头巫家法术，怎么会被黄家和诡道羞辱一次又一次。

好不容易五十年熬到头了，双头人傀也该寿终正寝，钟家就等着双头人傀一命呜呼，偏偏就又来了画眉老太这个人来捣乱。

画眉老太和人傀的事情还得从钟义方当年给张天然续命说起。

一九五零年，张天然被古赤萧算计，在七眼泉无法出阴，没了肉身，为了给张天然续命，好在钟义方在之前找了七年，终于在万县打听到有个产妇生了一个双头弃婴，让画眉老太偷了婴儿过来，他带着婴儿

上山给张天然做乩童。

张天然出阴失败之后，钟义方受伤被俘，但是画眉老太在冥战之后，在七眼泉找到了婴儿，又把婴儿还给了婴儿的父母。当时双头婴儿把他的父母吓了好几年，但是毕竟是亲生骨肉，舍不得杀死，就要把婴儿送给钟家后人钟富，钟富那里敢收留这个怪物，是因为当时他的身份特殊，年纪又不大，父亲被本来就有会道门的背景，而且因为反革命行为死了不久，钟家的后人都惶惶不可终日，生怕一出头做这种事情，很可能就会被镇压。

到了五七年，当时是集体公社，大炼钢铁的时期，双头八岁了，怪事很快就传遍了整个万县。引来无数的人过来观看。

偏巧这个婴儿出生的村子的炼钢土炉，炼出来的钢铁屁都算不上，公社的大队长，为了逃避责任，就说这个双头婴儿是个化生子。导致炼钢失败，这个本来就是无稽之谈，更何况当时革命群众已经对封建迷信深痛恶觉，所以没有理会。没想到五八年开始自然灾害，村子里开始饿死人。人人相食的惨剧发生了。

这下双头婴儿就再也逃不过去，村民都把怒气发泄在婴儿的身上，就说是双头婴儿的问题，导致了村里饿死了人。

双头婴儿一家被饥饿的村民控制，期间的人间惨剧，就不细说了。

钟家和画眉老太一直暗中关注着婴儿，双头婴儿不能死，死了就没法给张天然续命。现在看见双头婴儿的家人都死了（死法大家自行脑补），与画眉老太在一旁躲避，暗中等着。果然饥民都没有胆量吃双头怪婴，于是草草的把双头怪婴埋在荒地里。

双头婴儿被活埋了两天一夜，钟义方和画眉老太偷偷把婴儿从土里刨出来。双头婴儿断气不到三天，钟义方有本事让他还魂。这一还魂，就是五十年。

于是这五十年里，钟家负责养双头人傀，每隔五年，画眉老太就把双头人傀抱走，去给张天然续命，所以人傀永远是小孩的样子，因为他们的命都被张天然借走了。

画眉老太每隔五年抱养一次人傀给张天然续命，续命后还给钟家，钟家再还魂养命，周而复始。

好不容易钟家五十年的契约到了，跟张天然没有纠葛了，熬最后两年，让人傀自己去世。玩玩没想到的是事情出在画眉老太的身上。画眉老太抱了人傀五十年，

竟然舍不得人傀，把人傀当做了自己的孙子。

画眉老太的想法，钟富那里知道。所以画眉老太到钟家，钟家好生招待，本画眉老太是来交代一下五十年的交往，然后就天各一方，不再打交道了。结果画眉老太就偷了婴儿离开。跑到湖北境内找到何重黎要长明灯，给婴儿续命几年，与婴儿过几年普通日子，画眉老太也快死了，一辈子孤苦伶仃，这种要求，放在一般人身上，的确是不过分。

偏偏何重黎镇守的是开阳星位，又不知道魏如喜多给自己留了一盏灯。所以就闹出了怎么一场争斗。

不过事情的起因还是在于张天然告诉了画眉老太，魏家的长明灯可以给双头人傀续命。

事情的来龙去脉，钟家和画眉老太这么一对质，什么都弄清楚了。画眉老太的贴身化生子已经被钟家烧掉，自己又受了何重黎的符贴，就算是把人傀和长明灯送给她，她也带不走了。

何重黎知道了这些渊源之后，目瞪口呆，也不知道该对画眉老太说什么话，要说恨她吧，这人的确就是对双头小孩有惦念的情义；要说可怜她吧，她是受了张天然的蛊惑，到了开阳来捣乱，魏家尸体最害怕的就是画眉诈尸，如果不是钟家人及时赶到，开阳星位已经被破了。

何重黎情绪复杂，画眉老太也没什么好说的，没有告别，自己就颤巍巍的走了，她法术已破，连普通的老太婆都不如，也就是十天半月的性命了。

留下何重黎和钟家五个兄弟在鬼街站着，看着棺材里双头人傀无计可施。

双头人傀随时都可能暴起伤人，钟家想走也不能走，这东西是他们守护了五十年的怪物，没有一走了之的道理。

钟富对何重黎说：“棺材上的丧门钉已经毁了，锁链也断了，这个人傀再苏醒，我们五兄弟，可能会死在这里，看在魏家祖宗魏易欣和我们

祖宗钟秉钧异性兄弟的份上，在我们时候，把我们带回巫山埋葬。”

何重黎见钟富在交代后事，心里也十分的难受。突然何想起了魏如喜最后一次对自己的交代，想起了一件自己都无法相信的事情，难道祖师爷已经知道了画眉老太要带着双头人傀过来，所以偷偷放了一截蜡烛在自己的身上……

何重黎对着钟富说：“事情还到这个份上，也许还有转机。”

“还能有什么转机？”钟宝苦笑着说，“我们钟家没想到要死在了湖北地界。”

何重黎把口袋里的蜡烛拿出来，点燃后，把蜡油滴在双头人傀的印堂上，然后把蜡烛放在棺材之前，小心翼翼的用纸折了灯罩，做成了长明灯。

“我给人傀续命，”何重黎说，“我们魏家续命的本事还在。

钟富猛然醒悟，“魏家给尸体续命，尸体就会听赶尸匠的驱使。”

钟富看着何重黎，也说不出什么话来，眼睛里全部都是感激。没想到何重黎接下来的话，让钟家五个兄弟更加难以置信。

何重黎说：“这盏灯，我送给你们了。”

钟富脸顿时通红，干涩的眼睛不断的眨巴，“你说什么？”

“给你们啦，”何重黎大方的说，“你不是也说过，魏家的魏易欣和你们钟家的钟秉钧是异姓兄弟吗？”

“可是到我们这辈，钟家和魏家已经没什么交情了。”钟富仍旧不敢相信何重黎这么宅心仁厚。

何重黎对钟富说：“我师爷跟我说了一些话，当时我没明白，现在我明白了。就这样吧。”

“魏如喜老爷子。”钟富看着何重黎，然后又看了看四个兄弟，“看来钟家真的不如魏家，这些年来我们一直认为是自己技不如人，原来四大家族，我们排到末等，并不是法术的原因。”

何重黎说：“你们呆着人傀走吧，我得守阵，就不跟你们多说了。”

钟富说：“我们受了你这么大的恩惠，哪能说走就走。”

“可惜你们不能入阵，”何重黎说，“不然你们帮我，我也是求之不得。”

钟富轻轻的把长明灯捧起来，“我们会离开星位，但是不会走远，虽然钟家人不能入阵，但是我们也不回去了，我们就是看，也要看看你们是怎么在王鲲鹏手下对付张真人的。”

钟贵摇着头说：“王鲲鹏到底是个什么人，让你们心甘情愿的给他卖命。这人太不简单了。”

何重黎兴奋的说：“他是天下一等一的术士，给他守阵，是我上辈子修来的福气。”

钟家五兄弟相互看了看，一脸的钦佩，却又什么都说不出来。

最后钟富说：“做人做到这个份上，也是值得了。”

然后钟家五兄弟给何重黎告辞，钟富捧着长明灯，四个兄弟棺材也不要了，钟宝背着人傀，慢慢的下山而去。

何重黎收拾好尸体，仔细想着刚才的凶险，才发现自己的后背汗涔涔的。

——清江的半岛上，徐云风在地下又画了一个“z”字，轻声的自言自语，“钟家这个几个没出息的家伙，连个人傀都搞不定，一把年纪都活到了狗身上了。”

第238章 算沙部：蛇属也是人傀

何重黎入开阳星位，遇到了钟家的五个前辈，还有一个画眉老太。如果论一对第一的较量，何重黎知道，别说画眉老太和她带来的人傀，就是钟家的纸人傀儡术，自己也抵挡不了。

想到这里，何重黎内心开始忐忑，他大致也明白七星阵法的布置，摇光、天权、玉衡、天枢是四个长辈镇守。天璇是黄坤，天玑是邓瞳，开阳是自己，三个下辈，而黄坤是徐云风的徒弟，邓瞳是王鲲鹏的徒弟，诡道一脉，理所应当。偏偏自己一个本领低微的魏家传人，却要镇守开阳星位。

一定有理由，而且是很重要的理由。只是这个理由，王鲲鹏没有明说，祖师爷魏如喜也只是旁敲侧击，没有把话说明白。

何重黎细细的思考，自己除了赶尸的本事，到底有什么地方，让王鲲鹏如此器重自己。

祖师爷已经对自己告别，交代自己的话语中，也表达了，他镇守的暗星，不会对自己有什么照应。何重黎想着，即便是自己用天乙大将镇尸符，也远远不能抵抗今后的对手，这个安排到底是为了什么？

徐云风躺在半岛上的岸边，两手搁在自己的脑后，眼睛看着天上的星辰。王鲲鹏已经过了五关了。还有宋银花和申德旭两人没有出手，最担心反水的黄坤，已经不用担心。溶洞里的邓瞳，本来第一拨对手，也是要靠柳涛来解决，没邓瞳什么事。玉衡的方法，让马接舆过来，有点出人意料，但是好处是方法把马接舆带到了自己面前。

唯一最想不明白的是何重黎，当初徐云风以为王鲲鹏会把开阳交给魏如喜，暗星交给何重黎，但是他刚好相反。这个做法，让徐云风十分诧异。

虽然徐云风法术的境界已经超越了王鲲鹏，可是在阵法战术的安排上，徐云风在智商上，与王鲲鹏相距甚远，无法去理解。

但是很明显，何重黎的开阳星位遇到了画眉老太，四大家族里，脾气孤僻的钟家却阴差阳错的给他帮忙。

王鲲鹏一定是有理由的，他肯定和魏如喜之间有暗中的交易，只是暗星交易太重要，连自己也无法得知。徐云风想到这里，难免有点失落，但又随即释然，自己没有王鲲鹏聪明，就得认命。

其实这点徐云风是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王鲲鹏的确和魏如喜之间有交易，但是这个交易是几百年前，胡潋和魏易欣之间的往事，倒不是王鲲鹏有意向徐云风隐瞒。

徐云风现在觉得宿命的是人傀，本来王鲲鹏指望着钟家来帮忙。可是钟家人品低劣，王鲲鹏和徐云风都耻于邀请他们助阵。王鲲鹏迫于无奈，动了秦晓敏的念头。没想到的是，现在钟家的双头人傀也在何重黎的帮助下炼成。

现在鄂西地区，有了两个人傀。钟家几百年，也算是扬眉吐气一把，炼成了两个人傀。几百年未有的奇迹。

钟秉钧泉下有知，也一定欣慰的很。

修炼人傀，的确是犁头巫家的独有法术。

还有一点，那就是人傀必须是双头作为胚子。

秦晓敏也是双头。

如果按照《蛇经》的说法，徐云风也是双头。

刚好是三种不同的表现。

徐云风被蛇根蛊惑，当年赵一二一个赤脚医生，认知有局限，因为赵一二看不懂《蛇经》，认为徐云风是精神分裂，自己意念上冒出了蛇属的念头。其实赵一二错了——当然一点，徐云风一直不能接受——赵一二在徐云风心中的地位实在是太高，如果不是因为走了古道，彻底放下了对赵一二崇拜导致的盲目判断，徐云风也不会理解，蛇属其实是真实存在的。

所以徐云风这种是后天双头，也就是两个意识并存。所以从《蛇经》的角度来说，徐云风也可以修炼人傀，只是徐云风自身的法术已经到了天下无可匹敌的地步，又有谁能把他作为双头来修炼人傀呢？

除非是张天然，徐云风想到这里，回忆起当年的往事，也许张天然

真的这么想过，也做过。徐云风信念动了一下，如果张天然只是要把自己修炼人傀，而不是要附身到自己的身上，那么他附身的目标，应该就是方浊。

老严……

徐云风不断地摇头，你这个王八蛋。

然后又对着西南方骂道，王八，你也不是个东西。

徐云风看着秦晓敏，秦晓敏在母亲的腹中本来也是双胞胎，只是她的孪生哥哥在胞胎内，身体被秦晓敏吸收，只剩了一个脑袋长在秦晓敏头颅里，这种就是天生的双头，所以也是修炼人傀的好胚子。

要说罗瘸子的眼光不差，一眼就看出了秦晓敏的双头，是修炼人傀的好胚子。所以不惜威逼利诱老秦，只是世事难料，最后给王鲲鹏做了嫁衣。

钟家的人库，双头是长了出来的，这种双头人更加难得，炼成之后的能力更加厉害。钟家也做到了。

看来王鲲鹏和张天然的争斗，也是天下术士难逃的劫数，妖魔鬼怪，奇人异士，都在同一时间都出现了。好像是为了这一场冥战做好了准备一般。

徐云风进而想到，其实自己早就具备了人傀的属性了，只是被自己驱使而已。蛇属一旦出现，自己就变身为草帽人，草帽人不就是人傀吗。

王八安排的真的没错，摇光星位，就是要有两个人傀镇守。秦晓敏一个，徐云风自己一个。

王鲲鹏早就把一切都准备好了。

徐云风叹口气，王鲲鹏和老严太聪明了，聪明到了每一步都精打细算的地步！

张天然也一样，这种人，什么都算的清清楚楚，滴水不漏，和梵天的作为，背道而驰。

水至清则无鱼，古赤萧的想法是有道理的。

徐云风心里想着，当年钟秉钧到底是遇到了什么奇遇，才想出了修炼人傀这么一个损阴德的法术呢。

第239章 听弦部：傀儡术

听弦部

顺物羽宫徵

修炼人傀之术，在中国道家流传已久，最早的记载就是周穆王遇到偃师典故。相传一个叫偃师的工匠，用草木胶漆白黑丹青制造一个人偶，取悦周穆王。这就是中国术士修炼人傀的初始记载。而这个叫偃师工匠，就是当年手段高明的术士，法术的门派是前秦时期名声赫赫的“木甲术”！

木甲术在之后有个传人，将木甲术发扬光大，用各种皮革、木材、鱼胶、黑漆、丹砂做出各种技巧的工具，于是有了木鸟飞天的典故。这个传人将木甲术另开创了一个法术，就是后人所称的“机关术”。传人也就是中国很多流派术士的祖师——公输班，即鲁班！

但是木甲术的传人并非只有公输班，木甲术也仍然在世间流传，在东周后期，掌握木甲术的传人渐渐归附与墨家。西汉初，张良奠定了中国术士宗派的基础，两百年后，终于在东汉末年，太平道与五斗米到将天下术士门派，万流归宗，秉承张良的遗愿，中国的道教宗教终成体系，与西方流传到中土的比丘教抗衡。

木甲术也纳入到了道教门派之中。

木牛流马在三国时期还有记载，这也是木甲术的延续。

木甲术的分支并不仅仅是机关术。还有一支，专门用失去心智的人，修炼人傀，与机关术同时并存与天下，世称傀儡术。

傀儡术历经两汉、两晋、南北朝。特别是在南北朝时期，傀儡术大行其道，风头超越机关术，东晋术士干宝所著的《搜神记》中，关于傀儡术的记载多处可见。

傀儡术到了隋末唐初的道门两教铲截之争的诛仙阵之后，彻底消失。不在中土的道教术士中流传。这也是傀儡术的门人是受截教统领，截教全军覆灭。傀儡术的门人死伤殆尽，就此失传。

钟秉钧带着魏易欣离开黑苗的山寨，继续寻找让奎，并且打听胡湊和黄铁俞的下落。

黑苗和白苗之间的战事已经平定，沐昂镇守西南，声名赫赫。西南的所有外族都纷纷归附沐家。不肯依附的民族，继续向南迁徙，进入到南越之地。

但是这些事情，已经不是钟秉钧和魏易欣关心的事情。

钟秉钧得到了《蛇经》，一路上在丛山峻岭中寻找各种毒蛇，根据《蛇经》的记载，研习蛇属。可是蛇属法术十分繁复，不仅要找到合适的蛇类，还要遇到合适的女性。

钟秉钧和魏易欣在黑苗的山寨里都已经成婚，两人告别顶王之后，无法带着妻子寻访让奎，只能把两人的妻子安顿在五溪小镇（今怀化市）。

其时钟秉钧和魏易欣的妻子都已经怀孕，两人商定，如果都是儿子，就是结为金兰，如果是一男一女，就指腹为婚。

钟魏二人是青冥卫统领，受朝廷俸禄，所以家人在五溪安顿下来后，两人在五溪安家，打听到让奎和尚去往夔州的下落。于是奔赴四川。

钟秉钧在路上不断寻求《蛇经》的修炼之法，只是没有机会。却偶然间在沅陵看到了一个民间巫师豢养小孩，巫师擅长耍蛇，带着小孩在集市上乞讨。

巫师受了集市上的无赖纠缠，一定要把看小孩的后脑勺。

巫师不断恳求，说自己 and 小孩只是行走四方，讨碗饭吃，请求无赖放过。可是无赖坚持要把小孩的后脑勺的头发分开，看个究竟。

钟秉钧和魏易欣有使命在身，不愿意节外生枝，可是见到无赖要看小孩的后脑勺，也不免奇怪。

后来巫师被逼无奈，只好说小孩的后脑勺不能见天日，各位大爷如果真的要看看个究竟，就相约晚上子时到集市外六里的山神庙，让几位看看个究竟。

钟秉钧和魏易欣看看小孩的脖子上戴着一个银项圈，项圈上挂着一个银锁，头部反戴一顶面具，把后脑勺遮掩的严严实实，也觉得十分好奇。

无赖纠缠之后，答应了巫师的请求。就在钟秉钧和魏易欣准备离开的时候，钟秉钧无意中发现，巫师避开集市上的众人，来到偏僻处，喂给小孩吃的食物，竟然是筷子长的小青蛇。

而小孩拿过小蛇，并不惧怕，张口就将蛇头咬下，然后一截一截的把蛇肉吃掉。最后把蛇头放入自己的后脑勺。

这个状况，魏易欣倒是不以为意，他自幼生长在非洲，打猎为生，饥荒的时候，生吃毒蛇，早已习以为常。可是这个细节引起了钟秉钧的好奇。小孩的后脑勺不能见天日，而且以蛇为生，这两个细节，他摆夷山寨和沐昂的侯府里，已经见识过。钟秉钧当时已经有了依照《蛇经》，发扬蛇属，开宗立派的心思。

并且看到豢养小孩的巫师，与无赖交涉的时候，目露凶光。知道夜间之时，那几个无赖一定讨不到好处。

钟秉钧和魏易欣两人立即决定，也去看看这个巫师和小孩，到底和蛇属有什么关联。

两人休息，到了夜间，走到了集市外的山神庙。当夜是十五满月，两人走到了山神庙，突然看见日间所见的一个无赖，从山神庙里发了疯一般，从庙内向外奔跑，钟秉钧和魏易欣看见无赖一个人在山地上惶然奔命，两人相互对视，知道那个巫师和小孩果然是有些蹊跷。

两人看着无赖向着自己的方向跑来，看见无赖的脸色苍白，身上鲜血淋漓，应该是受了巫师的手段。无赖也已经看见钟秉钧和魏易欣两人，就要张口向两人呼救，突然身体被一个巨大的手臂扬到了离地一丈。

钟秉钧和魏易欣本就是术士出身，两人看的清清楚楚，是无赖身后一个类似于山魈的怪物，用极快的速度，四肢着地，飞奔到了无赖的身后，一把抓起无赖的后心，把无赖举起来。

无赖身体在半空挣扎，钟秉钧和魏易欣看到怪物的身長一丈，十分的高大，手臂是常人的两倍长。怪物的另一个手臂抓住了无赖的胳膊，

轻巧的把无赖的身体撕裂。

无赖的惨叫瞬间戛然而止。

钟秉钧看的十分专注，轻声对魏易欣说：“不是山魃，这是失传几百年的傀儡术？”

魏易欣不解，钟秉钧轻声说：“你看这个怪物的头脸。”

魏易欣这才看到，怪物的脸皮是靛蓝色，本该长着双眼的地方，一片空白，只有额头上有一个眼睛。

而怪物的身体上，脖子上一个银项圈挂着银锁。

魏易欣立即明白，“这个怪物是小孩变化后的模样？”

“傀儡术，所以这个怪物绝不是山魃，而是人傀。”钟秉钧说，“在唐朝之前，是我们道家的一个法术，只是在唐朝之后，再也没有见过。”

人傀把无赖的尸体抓在手上，转身慢慢走回山神庙。魏易欣问钟秉钧，“我们是去瞧瞧究竟，还是继续赶路？”

“寻找让奎要紧，”钟秉钧犹豫的回答，可是看见魏易欣也是一脸的好奇，于是转而说，“一个晚上，也误不了大事。”

两人主意已定，慢慢绕过大路，悄悄走到山神庙旁，然后爬到山神庙的墙头，看着庙内的动静。

果然庙内一片狼藉，日间的无赖已经全部四肢不全，尸体支离破碎。被巫师摆放在地上。

巫师正在把尸体集中在一起，用化尸粉化去尸体，尸体上的浓烟升起，一股恶臭蔓延。

魏易欣和钟秉钧看着更加好奇，知道巫师的本事不能在日间显露，只能在夜半无人，荒郊野外胆敢杀人。

尸体渐渐化作血水，人傀伸出手，在血水中摸索，摸到了尸体上遗留的银饰和铜板，递到巫师的面前。巫师让人傀把银饰和铜钱扔到一个水桶里，洗净了血水之后，才捞出来，收拾在包袱里。

这就是巫师杀人越货的路数。钟秉钧和魏易欣两人也不知道该不该出手惩治巫师。

巫师得了钱财，十分开心，看了看头顶的月光，嘴里念念有词，计算时辰。人傀安静的站在巫师面前，背对着钟秉钧和魏易欣的方向，然后向着巫师跪下。

巫师把手伸出来，手掌按着人傀的头顶，钟秉钧和魏易欣看到人傀的头颅慢慢的旋转，后脑勺显出一张脸，却是日间的小孩的面孔。

小孩的眼睛突然张开，看见了钟秉钧和魏易欣两人。立即发出尖叫。

巫师大惊，手掌收回。四处张望。

人傀本已经扭曲一般的头颅，立即恢复到刚才的样子，小孩的脸孔回到了人傀的后脑。

人傀站立起来，向着钟秉钧和魏易欣大步飞奔过来，伸手探到墙壁之上，一手一个，把魏易欣和钟秉钧举了起来。

钟秉钧和魏易欣当然不是几个无赖可比，任由人傀宰割。在空中同时伸手捏住了人傀手腕上的命门。人傀的手掌顿时松开。

钟秉钧和魏易欣稳稳的站在地上，看着巫师。

钟秉钧掏出身上的令牌，“青冥卫白虎番统领，你是那一派的门人，为什么在沅陵作恶？”

巫师身体瘫软，“我走了这么远，还是被你们追上了。”

第240章 听弦部：傀儡术续

钟秉钧看见这个巫师本领稀疏，除了驱使人傀，没有人任何过人的法术。而且从巫师的表现来看，他看到了钟秉钧和魏易欣的青冥卫统领身份，十分敬畏，顿时身体瘫软。

魏易欣和钟秉钧都经历过战争，钟秉钧法术擅水，魏易欣能驱赶尸体，但是都没有见过这种身体暴涨变化的人傀。

巫师不敢反抗两人，人傀站在原地片刻后，没有了巫师的控制，手臂胡乱摸索，如同盲人一般。

钟秉钧立即明白，人傀必须要听从驱使他的傀儡指挥，否则敌我不分。而现在，巫师已经完全没有了主意，站在原地，一动不动，眼睁睁的看着人傀把自己的拎到半空。

人傀虽然闻到了巫师身上的味道，迟疑片刻后，把巫师狠狠的举起来，就要掼到地上。

钟秉钧和魏易欣对望一眼，魏易欣知道钟秉钧的想法，于是两人同时用道衍的天乙大将符贴贴在人傀的脚踝上。又纵身把巫师给拉下来。

人傀的脚踝被地面上伸出的两个手掌握住，无法抬腿行走。但是要追逐钟秉钧和魏易欣，身体前倾，狠狠的摔倒在地上。

钟秉钧连忙询问巫师如何控制人傀，巫师已经魂飞魄散，说不出话来。

然后三人就看见了人傀身上发生的诡异的情形，人傀手臂支撑在地上，脑袋扬起，脖子突然旋转，小孩的脸出现在了正面，小孩的眼睛看着三人，嘴巴想喊出声音，还没有喊出来，脖子又旋转一圈，靛蓝的脸部又转到了前方。

如此反复多次，最后人傀额头上的单眼，单眼中的瞳仁，分裂成了两个。巫师看见后，身体更加的瘫软，嘴里喃喃的说：“今天就命丧于此了。”

钟秉钧把巫师的脖子捏住，不停的摇晃：“你之前是用什么方法收回人傀的？”

说话的时候，人傀已经把寺庙顶的一个椽木拉断，狠狠的向三人横扫过来。

魏易欣和钟秉钧拉着巫师后退，椽木扫空，把旁边的一尊泥塑的雕像打的粉碎。

力道只猛，让魏易欣和钟秉钧震撼不已。

巫师从脖子上拉断了一根红绳，上面吊着一个碧绿的瓷瓶，手颤巍巍的把瓷瓶交给钟秉钧，“他两个眼睛都睁开了，我不能接近……”

钟秉钧立即询问：“瓶子里什么？”

“是婴儿的胎血，”巫师说，“抹在他的人中上。”

人傀抬脚走到了三人的面前，双手把椽木高举，就要砸下来，由于椽木太长，击到了三人后方的墙壁上，顿时尘土簌簌的落下。

三人趁着这个机会，跑出庙外。

人傀在庙内已经陷入癫狂，用椽木击打山神庙里的所有事物，过了一会，整个山神庙怦然倒塌。

人傀在灰尘中走出来，提着椽木，看了看四周，眼睛扫到了三人，于是大步朝着三人走过来。

钟秉钧慌忙把瓷瓶打开，用手指蘸了胎血，等着人傀走进。魏易欣和钟秉钧两人相互看了一眼，魏易欣冲到人傀身下，然后围着人傀绕圈。人傀的身体庞大，提着椽木无法近身击打魏易欣。

魏易欣自幼在丛林里长大，身体灵活矫健，人傀一时也抓不住，只能正反面两个脑袋不停的转动，查看魏易欣的位置，把注意力都放在魏易欣上。

钟秉钧看准里时机，嘴里大喊：“躲开！”

魏易欣立即闪身滚到一旁，人傀正要踏步追上，一张渔网批头盖

下，任人傀儡力大无穷，也在渔网中无法挣扎，翻滚到了地上。

钟秉钧扔了渔网，罩住人傀，然后找准了人傀的头部，把胎血点在了人傀的人中穴。

人傀狂吼几声，声音渐渐减弱，变成了哭喊，身体也恢复了小孩的模样。

钟秉钧不敢把人傀从渔网里放出来，把渔网收拢。他幼年生活在湖北的湖泊上，是渔民后代，后来自己跟着陈友谅打仗，渔网是他保命的杀手锏。

后来钟秉钧在鄱阳湖一战，被吴军俘虏，在应天建造战船，后被道衍收拢为青冥卫统领，钟秉钧在青冥卫受了道衍不少道法点拨，这个渔网也成为钟秉钧自行摸索出来的法器，本来是对付长江里的婆罗龙和山魈的渔网。现在用在人傀身上，也凑效。

钟秉钧收服了人傀，对人傀小孩十分好奇，在渔网中翻看小孩的头颅，这才看明白了，小孩的正面是个正常的脸庞，与常人无异。但是拨开后脑勺上垂下来的头发，一张靛蓝的鬼脸显现出来，就是刚才人傀的模样。

魏易欣把巫师拎到了钟秉钧身边。钟秉钧和魏易欣看着巫师，他们已经见识了巫师利用人傀杀人，知道巫师绝非善类。

巫师知道自己被青冥卫的统领抓住，于是恳求二人，放过自己一条生路，不要押送官衙。

钟秉钧和魏易欣两人本就公务在身，不愿意多生枝节，钟秉钧对询问巫师，如果把人傀交给他，并且告诉他修炼人傀的法术，他们就放过巫师。而且巫师不能再继续作恶，如果打听到巫师的恶行，就不再饶过巫师。

巫师听了，感激不尽。立即把一卷残破的竹简交给钟秉钧。钟秉钧把竹简打开，果然竹简上写的篆文，便是失传几百年的傀儡术。

于是询问巫师这个傀儡术的竹简，是从何而来。巫师就把事情说了一遍。

原来巫师本来是一个乞丐，沿路乞讨，遇到了一个和尚，和尚慈悲，看见乞丐已经病饿交加，奄奄一息，就将自己化缘来的食物，分给了乞丐一半。乞丐吃了饭，也算是命大，身体竟然就好了。于是跟着和尚一路化缘。

这个和尚化缘，并非直接乞讨，而是走到村落里，借一张桌子，然后在桌子后铺展一张幕布，然后在桌子上摆上几个竹子做的小人，和尚就站到幕布后，分别用各种声音唱词，表演剧目。桌子上的小人，就自行在行走，打斗。

引来村落里的小孩和大人来观看，演完之后，大人就给和尚施舍斋饭。和尚不受钱财，只讨要吃的。

乞丐和和尚走南闯北，就凭这个手艺过活。没到夜间，两人在破庙山洞休息。一次乞丐夜间撒尿，发现和尚并不在身边睡觉。于是寻找和尚，发现和尚正在看一卷竹简。当时乞丐并不以为意，而和尚看见乞丐了，立即把竹简收入怀里。

反而让乞丐十分的好奇。

后来和尚就处处提防乞丐，夜间要等乞丐睡熟之后在悄悄起身。乞丐反而更加的惦记，人的好奇心起了，就很难忘记。但是乞丐再也没有看见和尚拿出竹简，知道和尚是在回避自己。

而且乞丐随后发现，和尚没到一个村落化缘，摆竹人唱戏，他都会一个一个的摸小孩的脑袋。

原本这个动作，是和尚对小孩的善意举动，可是在乞丐知道和尚半夜看竹简之后，觉得和尚的任何举动，都十分的可疑，也就留意上了和尚对小孩动作。

终于有天，和尚和乞丐在一个村落里摆台唱戏，所有的小孩都走了，只剩下一个痴呆的小孩没敢看管。和尚用手摸到了小孩的头部——乞丐亲眼所见，和尚的手在小孩的后脑勺摸了很久。而且和尚十分的开心。

痴呆小孩的家长来了之后，和尚就恳求小孩的父亲，说这个痴呆小孩有佛缘，愿意收了这个小孩做弟子，带着他去五台山修禅。

小孩的父亲立即答应，这小孩看来也是拖累家人已久，恨不得和尚马上带着小孩离开。

和尚就要牵着小孩离开的时候，小孩的母亲去死活不答应，要留下小孩。小孩的父亲受不了妻子的哭闹，于是反悔把小孩留下。和尚却急了，不停的劝说小孩的父母，说痴呆小孩有佛缘，一定要做一个佛门弟子。

小孩的母亲就哭着说，现在天下打了这么久的仗，到处在闹饥荒，和尚一定是要把小孩带走吃了。

和尚无奈，说自己是出家人，怎么会做这种丧尽天良的事情。

无奈小孩的母亲铁了心，和尚无奈，只好离开。

刚刚走出村外，和尚不走了，过了一会，乞丐看见小孩的父亲赶来，才知道和尚心里明白小孩的父亲是真的要抛弃儿子。

小孩的父亲跟和尚说了很久，和尚从怀里掏出一锭白银，交给了小孩的父亲。小孩父亲欢天喜地的收了银子，把小孩背过来，给了和尚。

这一切都被乞丐看在眼里，不动声色。乞丐心里盘算，和尚身上有银两，却从来不露财，只是一个村落一个村落的乞讨化缘，而现在用一两银子买一个小孩，一定有巨大的秘密。

而和尚也是开心极了，忘记了对乞丐的提防。

和尚开心的背着小孩，与乞丐找了一个废弃的窑洞，完全没料到自己的命不久矣。

第241章 听弦部：傀儡术再续

开始乞丐并没有想太多，他只是想半夜里偷偷把和尚身上藏匿的钱财偷了，然后跑掉。可是一连两天，和尚都通宵达旦的不睡觉，只是逗弄小孩，而且不让乞丐接近。乞丐只能装睡，偷偷窥视，和尚也开始疏远乞丐，跟乞丐说，他要带着小孩回五台山，不能带着乞丐行走四方乞讨了。

乞丐表面答应，心里却愤恨，认为自己跟随和尚跑了这么多地方，替他搭台唱戏，结果和尚买了一个呆子，就要赶自己走。

乞丐越想越愤怒，终于等到第七天，和尚累了，在窑洞里休息，乞丐等的就是这么一天，等到了半夜，估摸着和尚也睡着之后，悄悄起身，果然和尚盘膝打坐，已经入定睡着，呆子小孩躺在一旁打呼噜。

乞丐就在和尚的怀里摸索，果然摸到了一点散碎银子，就要把银两偷走，可是又发现了那个竹筒，乞丐对竹筒实在是太好奇。干脆一不做二不休，把竹筒也偷走。

就在他拿着东西准备离开的时候，痴呆小孩突然醒了，哭叫起来，和尚看见乞丐偷了自己的东西，一把将乞丐的腿抱住。

乞丐这才发现，自己把呆子小孩的尾巴踩到，心里大惊，他也并没有察觉，这几天过去后，小孩竟然长出了尾巴，这时候乞丐才完全确定，和尚讨来这个小孩，一定是有古怪。

和尚与乞丐扭打在一起，痴呆小孩也跑过来帮助和尚，咬乞丐的胳膊，然后乞丐就看见小孩的脸变成了一张靛蓝色的鬼脸，乞丐吓坏了，也顾不上什么钱财和竹筒，就要离开。可是和尚那里肯放过乞丐，乞丐眼见和尚咬牙切齿，目露凶光。

于是心慌意乱，随手拿起了身边的一个事物，狠狠的砸向和尚，由于乞丐被小孩的鬼脸惊吓，就想摆脱和尚逃跑，连续砸了和尚几十下之后，终于和尚松开了手。

乞丐这才发现，刚才的小孩的脸，又恢复到了痴傻的面孔，在一边傻傻的看着自己。接着乞丐发现，和尚的头部血肉模糊，已经死掉。

原来刚才乞丐慌乱中拿着事物，就是和尚化缘的铜钵，铜钵上蘸满了和尚鲜血和脑浆，乞丐一下子坐到地上，不知所措。

接着小孩慢慢的爬过来，捧着铜钵，用舌头舔铜钵上的脑浆。乞丐魂飞魄散，立即站起来，跑到窑洞外。白天在荒郊野外睡觉，夜间就逃命，路上饿极了，偷入一户人家，拿了好几个馒头，勉强赶路。跑了好些天，也不敢使用抢来的音量，几次要把竹筒给扔了，又不甘心。

终于跑到了四川境内，乞丐心想，自己杀了和尚，现在跑了这么远，官府一时也追不上自己了。才敢在白天的集市上露面乞讨。可是他乞讨的时候，施舍他的人，都纷纷可怜他，比他当年行乞的时候，讨来的钱财和残羹剩饭更多，而且施舍的人都说可怜、可怜。

过了两天，乞丐在一个井边舀水喝，才知道为什么施舍的人，对他说不行。原来施舍的人，并不是说他一个壮年男人可怜。

乞丐低头舀水，这才看到井水里自己的肩膀上冒出一个人头。乞丐当即大惊，用手把那个人头一把揪住，狠狠的摔到地上。

乞丐这才看明白，原来是那个痴呆的小孩，在自己杀了和尚之后，不知道为什么趴在了自己的背后，一路上跑了这么远，竟然自己没有察觉。

当乞丐正在好奇这个小孩在自己的背上轻若无物，乞丐后背一阵剧痛，然后用手抹去，手掌上黏糊糊的，放在面前一看，手上满是鲜血。

而小孩的胸口也在流着鲜血。乞丐想了很久，才明白，如果自己再不把小孩拉下来，这个小孩就与自己的后背长到了一起，成为一个合体人。

乞丐难免后怕，用井水冲洗自己后背的撕裂伤口。然后心一横，把小孩扔到井水里，心想溺死小孩之后，他杀和尚的事情，就无人得知。

乞丐继续朝着南方逃匿，没过几天，路人又在看着他，露出怜悯的神色，乞丐心里隐隐明白，只好到了一个偏僻地方，用手慢慢的摸索后背，果然那个小孩不知道为什么又贴到了他的后背，和上次一样，乞丐把小孩拉扯下来后，后背又是一阵剧痛。

乞丐彻底的明白，自己无法杀死小孩，小孩已经成了他真正的跖骨

之蛆。乞丐冷静下来，慢慢回忆和尚当初寻找痴呆小孩的事情。

最后得出结论，这个小孩一定是非同一般，而且和尚身上的竹筒有莫大的关系。和尚之所以一家家的村落，引诱小孩子，就是在找这中诡异的痴呆小孩。

乞丐想起来和尚摸小孩的动作，于是也用手去摸小孩的后脑勺，摸到了小孩的后脑勺，立即大惊，原来小孩的后脑勺的头发之下，是一张人脸，靛蓝的人脸。

这次乞丐不敢杀死小孩了，偷了一个竹篓，把小孩背在身上。找了一个识字的算命先生，把竹筒交给算命先生看。让算命先生，把竹筒上写的文字，告诉他。

算命先生读了个开头：“傀儡术”

乞丐和算命先生都同时惊呆。

算命先生继续念道：“庚申夜祝木甲养傀法……”

算命先生立即把竹筒塞还给乞丐，卷着东西落荒而逃。乞丐也明白，竹筒上的文字，一定是很邪气的法术，并且和这个双脸小孩有关。

要说乞丐也不是一个蠢笨的人，他再也不敢去找算命先生和道士，只去求教乡间的酸腐学究。并且把竹筒上的文字分拆了求教。那些在乡间教授四书五经的老先生，给乞丐解说竹筒的文字的手，都非常的厌恶，好几个都扔下竹筒，拂袖而去。

不过总有贫困的教书先生，为了一点钱财，给乞丐念了。

乞丐内心里知道这个竹筒和小孩是自己飞黄腾达的宝贝，也不吝啬从和尚那里抢来的银两，统统给了肯给他念竹筒的老先生，多次之后，凭着一股心气，终于把竹筒上的文字都给背了下来。

果然就是养人傀的一部法术典籍。而且竹筒成书，年代久远，可能是两晋之前的古物。

乞丐就顺着竹筒上的傀儡术开始修炼人傀。慢慢的摸出了门路，知道这个小孩本来是同胞双胞胎，生下来后，同胞兄弟身体已经在母亲腹中化去，只剩下一张脸和一个脑袋还存在。于是就有了同一个脑袋两长脸

的模样。

这种小孩，就是修炼人傀的胚子，和尚不知道从哪里得到了这个竹筒，就不停的寻找。现在找到了小孩，却被乞丐一股脑的都抢走。

乞丐根据竹筒修炼人傀，果然小孩的本体的体型没有变化，可是一旦化作人傀，身体越来越长，脾气更加凶恶暴躁。也知道了唤醒人傀的办法，收回人傀的方法，竹筒上也写得明白，要用初生胎儿的胎血，他也慢慢的收集齐备。

乞丐一次夜间在树林里，正准备修炼人傀，人傀已经长到了一丈高，来了一伙盗贼，盗贼也是运气太差，他们打家劫舍附近的一个富户，反而被富户的家丁给打败，把他们撵了好几里才停止追赶。

盗贼本来就窝了一肚子的火，看见乞丐带着一个小孩，在树林里。就要逼迫乞丐要钱。乞丐身无长物，盗贼就要夺了小孩去卖。乞丐突然觉得自己修炼了这么久的傀儡术，从来没有施展过。于是就唤出了小孩的人傀。

并且用竹筒上的法术，驱使人傀。人傀的凶残，远远超出乞丐的想象，把几个盗贼身体全部撕烂。

乞丐大喜，从此不再乞讨，而是捉了几条毒蛇，带着小孩在集市上耍蛇，然后又给小孩弄了一个银项链和银锁。在集市上查探行走的商人。然后跟踪落单行走的商人，跟踪到了偏僻的地方，就唤出人傀，杀人越货。

几年下来，乞丐已经不是乞丐了，变成了巫师，已经在江西置办了不少田产，可是他修炼人傀已经无法停止，人傀已经养成，每到秋天就暴戾嗜血，伤了邻居。但是官府也查不出来跟他有关。

巫师没办法，只好每年带着人傀，远离江西，找好了目标，让人傀杀人。这次刚好到了沅陵，做了这一票，就要回家。没想到被青冥卫的两个统领抓了个正着。

魏易欣和钟秉钧听了这个巫师的一番言语，心想这人滥杀无辜，不是个好人，就算是没了人傀，他心性已经邪恶，绝不可能就此收手。

但是刚才也答应了不把巫师送官，两人商量后，找到了附近的苗家

村寨，拿出顶王相赠的金蟾，虽然金蟾已经不能动弹，但是苗家人见了，也知道是顶王的信物。

于是他们把这个巫师交给苗家看守，约定在三年后回来带走巫师。苗家村人当即答应。

只是他们三年回到苗家，这个巫师却闹出了一个大事出来，引出了苗家的一个奇女子，石挫花，这是后话，暂且不表。

第242章 算沙部：天权临阵

钟秉钧机缘巧合，得了《蛇经》，又得了《傀儡术》，两个法术都失传了多年，特别是《傀儡术》，渊源流传，其实唐朝之前道门截教术士的正统法宝，与机关术并驾齐驱，只是木甲术和机关术都在隋末唐初的诛仙阵一战，全部失传。

现在钟秉钧连续得了两个法术，也合该是钟秉钧命中注定要做一代术士宗师，开创名震天下的道教外道家族犁头巫家。

钟秉钧和魏易欣继续向四川行走，打听让奎的下落。一路上，钟秉钧根据《傀儡术》修习，而且身边的小孩已经练成了人傀，是一个得力的帮手。钟秉钧的本事，本非巫师所能匹敌，巫师镇不住人傀嗜血，但是钟秉钧却有办法，每当人傀暴躁，小孩的脸部换成后脑勺的靛蓝脸皮的时候，钟秉钧就使用幼年在青城派学习的符篆，在小孩的脸上画符，时间长了，人傀的脸色开始发生变化，渐渐吸收了符篆然后钟秉钧发现，人傀把符篆吸收之后，能够跟随自己驱动法术。

这么看来，傀儡术在失传之前，的确是一个正统的道教法术，巫师之所以让人傀凶残暴戾，是因为巫师本来没有道法，仅凭着对傀儡术的一知半解，当然无法收放自如。

钟秉钧和魏易欣两人，顺着打听的下落，从湘西走到川南，又从川南走到川西，进入了西康境内，距离乌斯藏已经不远。

钟秉钧魏易欣两人追踪让奎和尚的线索，一路走到这里，突然再也问不到任何跟让奎和尚有联系的线索。想来想去，猜测让奎和尚一定是投奔了乌斯藏的藏传佛教寺院。于是两人只能下定决心，翻越雪山入藏。

钟秉钧曾经在青城山生活过，也就罢了，魏易欣一个非洲黑人，终生没有见过高原雪山，到了雪山之上，气候寒冷，空气稀薄，身体颓靡不堪。

但是两人都得了道衍国师的恩惠，即便是魏易欣身体抱恙，也没有半途而废的道理。

两人行走在高原，魏易欣伏在骡马上，再次奄奄待毙，但是如果魏易欣死了，也就没有了后世湘西辰州寨赶尸的这一个术士家族了。

救了魏易欣一条性命的，跟一个姓何的汉人有关。这个汉人叫何无忌。

何无忌是陕西凤翔人，自幼在凤翔种麦子，家境贫寒，何无忌虽然出身穷困，但是熬不得苦，所以十几岁就离家出走，别人逃荒都是往中原跑，他却相反，跑到了甘肃天水，然后在陇西跟着一家毛皮商人做学徒，何无忌天生伶俐，毛皮商人很喜欢他，就带着他进入藏地，收购藏人的牦牛皮毛，带到长安出售，在长安购买了汉人的陶瓷器皿，又进入藏地出售。

到了何无忌二十多岁，已经是一个行走汉藏两地的商人，而且和官府结交甚深。

何无忌长期在藏地行走，所以商队在藏地，遇见了钟秉钧和魏易欣。

魏易欣本来在湘西中过一次金蚕蛊，身体虚弱，钟秉钧只能准备带着魏易欣回青城山，希望魏易欣能活着挺到川西。

在路上，两人遇到了何无忌的商队，何无忌见到了钟秉钧，又看到了魏易欣一副夜叉的容貌，顿时好奇。就带着两人跟着商队行走。

何无忌看见魏易欣生病，立即告诉钟秉钧，他知道一个医生，在藏地和汉地之间行医，手段十分高明。钟秉钧见何无忌这么肯定，于是就答应了去那个医生处看病。

何无忌带着两人寻医，他们才知道，这个医生年龄并不大，而且成名才一年而已。医生给魏易欣看病，果然是立竿见影，药到病除。

只是在看病的时候，钟秉钧发现，这个医生手里拿着一个手帕，放在耳边。手帕并非绸缎，而是一张皮革，钟秉钧仔细回想，这东西曾经在道衍国师处见到过，国师曾经说过，这是诡道的镇派之宝——阴阳四辩骷髅，从当年诡道的先辈，从八思巴手里夺过来。

钟秉钧仔细留意，看到人皮上描着牡丹和骷髅，当下就大喜，知道找到了胡潏和黄铁俞的下落。

于是钟秉钧询问医生，这张人皮从何而来。

医生当即否定，说是自己祖传的人皮，用来给人治病。

钟秉钧已经确定人皮就是道衍的阴阳四辩骷髅，道衍国师自己是诡道门派，当年想把衣钵传给马三宝，但是马三宝是穆斯林，不能接受诡道的传承。道衍无奈，只好把诡道的信物和传承留给了胡濙。而胡濙功名出身，对道教术士门派并不热心，只是答应道衍，在道衍羽化后，替他保管诡道的信物，也就是一把宝剑，一个知了壳子，一张人皮。

可是现在阴阳四辩骷髅竟然在这个医生手上，钟秉钧立即表明自己和魏易欣青冥卫统领的身份，医生这才知道无法蒙骗。告诉钟秉钧，这张人皮的确是两个汉人送给他的。

医生把两个人的容貌和穿着一说，果然是胡濙和黄铁俞。原来这两人早于钟魏到了川西藏地，刚好此地闹了瘟疫，这种瘟疫人畜共生，症状都是口吐白沫，手脚溃烂。胡濙和黄铁俞两人不能呆在原地。眼见瘟疫肆掠，于是把人皮交给了这个医生，让他用这张人皮，替人治病。

钟秉钧立即询问胡黄两人的下落，医生也只能说他们去了藏地的方向，具体在那里也不得而知。

钟秉钧和魏易欣不再停留，立即向藏地的核心奔赴，何无忌是一个聪明人，知道这两人是朝廷的高官。于是生意也不做了，挑出商队里的骡马，护送钟秉钧和魏易欣深入藏地。

何无忌行走藏地多年，对藏地十分熟悉，钟秉钧和魏易欣两人当然同意。

一路上何无忌对钟魏两人十分的恭敬，而且何无忌为人豪爽，把两人照顾的非常妥帖。当知道了魏易欣能驱动尸体行走，就更加对魏易欣敬佩。

原来藏地苦寒，跟随何无忌的学徒，有两个病死在藏地，他一直想把尸体带回陕西，给学徒家人一个交代，可是路途遥远，只能作罢。

魏易欣答应何无忌，当他们回中原的时候，可以帮何无忌这个忙。何无忌与魏易欣有救命之恩，两人于是也结拜为兄弟。在此之后，何无忌不再经商，而是跟着魏易欣，成为了一个术士。

何无忌的后人与魏易欣的后人，世世代代是异姓兄弟，魏家与何家同为湘西赶尸家族。

这就是何重黎与魏如喜之间，虽然没有血缘关系，但是仍然同宗相承的道理。

算沙部

何重黎在钟家五个兄弟离开之后，继续照看三十七具尸体，检查每一个长明灯，其中有十一个长明灯的灯芯垂落，何重黎仔细的用银针挑好，最后何重黎看着所有的长明灯都恢复了光芒，心里安顿下来。

何重黎走到了石林的最下方，忽然看见石林位于门户的两扇石门上，一边挂了一个锄头，一边挂了一个钉耙。

何重黎心里一阵感动，钟家人嘴上没有说什么，可是私下把犁头巫家的标识挂在了开阳星位。

这表明，任何来开阳星位找何重黎麻烦的术士，同时也就得罪了犁头巫家。犁头巫家的钟家兄弟虽然不比从前鼎盛，但是修习犁头巫术的术士，遍布天下，也不是随便能够得罪的势力。

钟家用这种方式，表达了对魏家的支持。这也是当年魏家老祖宗魏易欣和钟家的老祖宗钟秉钧之间的交情非同小可，过了几百年，这个交情，又回来了。

申德旭已经知道了开阳星应对了第一拨对手，现在轮到他了。七个星位，只剩下申德旭的天权，苗家的天枢，两个星位没有遇到对手。

申德旭知道原因，张天然在解放前就是一代宗师，绝不会一上来就全力以赴。而且找准最弱的星位，瓦解一个，七星阵法就全部溃败。

现在张天然按照顺序，前面五个星位，都派出人手，先礼后兵，逐步试探，期望用最小的力量，瓦解星位。只是张天然认为第一个摇光星位认为是最弱的钟家。

钟家最多只有一个人傀，强撑着镇守摇光，能力有限。而且钟家的双头人傀，为张天然续命五十年，也许在张天然心里，根本就鄙视钟家，认为钟家后人的能力无法驱使人傀，还有被反噬的危险。

要说张天然这个想法是对的，可是没想到的是，摇光星位站着的是徐云风，徐云风的能力在宇文蝠面前，如同壮汉戏耍小孩一般。第一场摇光胜的如此轻松，对其他的星位来说，振奋人心，士气大增。

王鲲鹏的算计，暂时超出了张天然的谋划。

但是现在五个星位已经出手，张天然派来对付天权星位的人，就不会是宇文蝠这种有名无实的术士。

不过这也是王鲲鹏算计之中的事情，现在剩下的天权天枢，申德旭和宋银花，都是成名多年，实力强大的术士。

申德旭的两个身份，一个是长江水文的高级工程师，一个是白丹派的传人。是长江三峡地区，官方私下授权的治水最高级领导。白丹派是道教流传到如今，唯一秉承原始的炼丹术的道派。

无论哪一个身份，都是天下术士，终身不能达到的层面。

而且申德旭是老严的布置多年的棋子，站在张天然的角度，和申德旭应对，也就是最接近于老严的嫡传，张天然会安排一个什么样的人过来？

申德旭站立在烟囱的顶上，看着南津关峡口通往姜家庙的小路，自己也在猜测，到底会是谁？

第243章 算沙部：白丹派

作为外丹传承的唯一道派，申德旭在烟囱之下点火开始，他就不能离开丹炉半步。而且每六个时辰，申德旭就得爬到烟囱顶上，吐纳一个时辰。

申德旭卯时登上烟囱，辰时，看见东方的一轮红日升起，就要顺着烟囱的扶梯再爬下，申德旭爬的并不快，他的年纪不小了，已经过了人生中精力最旺盛的时刻。现在每天要爬上烟囱两次，是一个很耗费体力的事情。

申德旭的养尊处优已久，最开攀爬，爬到烟囱顶上，几乎累的脱力，但是爬了这么多天之后，身体渐渐又开始适应。

现在申德旭爬的并不快，只是为了多在高处看一看出生的朝阳。申德旭知道自己老了，人生已经过去了大半，炼外丹的道士，并不是如同常人一般的想法，都能得到高寿。

刚好相反，外丹的道士，很少能活过七十岁。相反炼内丹的道士，多数能活到九十岁之上。

中国道教炼丹，分为外丹和内丹。当今之世，无论是全真、正一、武当，还是青城、崂山都是修炼内丹的宗派。外丹已经不是道教的主流。

可是道教的初始，一直是外丹为主，修炼外丹的流派甚至可以追溯到西汉初期的刘安，也就是著书《淮南子》的太极真人。

晋朝又出了一个影响道教的葛洪，葛洪与刘安一样，都是修炼外丹道教宗师。但是在晋朝外丹鼎盛时期之后，道教出现了内丹修炼，并且渐渐和外丹并驾齐驱。

到了隋末唐初的铲截之争后，道教内丹高手终于占据了主流。而修炼外丹的道士，被内丹道士不断排挤，甚至从正统的传承上，外丹也慢慢被否认。

如果不是明朝时期的几个皇帝窥觊外丹之术，也许外丹派别就已经

失传。嘉靖时期，朝纲混乱，严嵩把持朝政。但是嘉靖最宠幸的人，并非严嵩，而是蓝道行。

很侥幸的是，蓝道行就是外丹高手，而且他秉承的流派非常古老，传承于西汉初期刘安一系。蓝道行与徐阶共同扳倒了首辅严嵩，徐阶当政之后，给予了蓝道行道教最高国师的身份。

于是蓝道行，在民间寻访道教的外道术士，终于把流落在民间的外丹道士，全部收拢，重新振兴了外丹的道派。蓝道行自封为外丹派的祖师。这一派终于流传下来，也就是申德旭如今率领的白丹派。

白丹派历经明清两朝，又重新归于末道，隐藏到了民间。由于外丹式微多年，这个最正宗的道派，反而被道教鄙视为末道。全真、正一的道士，提起白丹派的时候，都鄙夷的称为豆腐教。而白丹派的名声，已经渐渐消失。

直到唐朝，制作豆腐的方子，流传到了民间，才成为中国民间的一道食材。而白丹派的众多教众，因为躲避道教内部的相互残杀倾轧，只能隐身于制造豆腐的行业里。

白丹派的门人，在皈依门派的时候，师门告诫门人，刘安发明豆腐，但是从来没有把豆腐用于食用，豆腐只是外丹派一个修炼方术而已。

申德旭一步一步的顺着扶梯爬下，远方的朝阳始终保持在东方的山头之上。申德旭想起当年到水利水电大学毕业，跟随水文单位到了湖北，参与建设葛洲坝水利工程前期勘测。

他到现在，还记得自己那一天，走到了这个小城里的古老的民居小巷里，小巷的名字叫墨池巷，四周都是民居。就在一个没有了墨池的墨池巷里，他遇到了一个老者，老者与他交谈很久，这个老者是一个走街串巷挑着担子，买豆腐的老人。

申德旭想着自己当年才二十出头，可是和老者相谈甚欢，申德旭对长江水文各种的奇闻异事已经有所耳闻，于是与老者无所不谈。终于有一天，老者突然向他询问，“你知道中国的道教有一宗派别是专门修炼外丹的白丹派吗？”

从这句话开始，申德旭的命运发生了改变。是啊，那时候他还年

轻，非常的年轻。却做了白丹派的司掌。

葛洲坝工程截流之后，国家开始筹备三峡大坝工程，而申德旭作为前期水文勘测，开始了在三峡地区的勘测工作。他的直系领导孙拂尘是一个孤言寡语的人，但是孙拂尘的能力，让他折服。

申德旭跟随孙拂尘，在三峡库区安抚当地的所有端公巫师，打下了无数的深桩，他也知道这些深桩的名字都叫入地杆，他知道孙拂尘是一个古老的道教家族，李星家族。他甚至和孙拂尘一起在中堡岛的地下，发现了那艘巨大的船舶，承载一个江心洲的地下船舶。

当时发现船舶的时候，国家立即调配军队封锁，申德旭跟着孙拂尘仔细的勘测了这条大船。然后来了一个神秘的人，呆了很多术士——是的，就是术士，申德旭十分的确定，在几天之后，当申德旭再次来到中堡岛的地下深坑的时候，那艘巨大的地下船舶，消失的干干净净，申德旭知道，地下的这艘船，被那个神秘的人带领术士和军队，化整为零，在几天之内悄悄的运走了。

申德旭一直记得这件事情，当然这个事件，他当年也签了保密协议，十几年来，他一直小心翼翼的保留着这个秘密。

但是申德旭知道，他这辈子一定会再见到那艘大船，这是他的命运，他心里一直很清楚。

申德旭终于爬到了烟囱之下，看了看丹炉的火焰，他十分满意，作为白丹派的传人，他为外丹流派证明的机会来了，王鲲鹏给了他这个机会。他必须要帮王鲲鹏，因为王鲲鹏是老严的部下，而老严，就是当年带走中堡岛地下船舶的那个神秘人。

三峡地址勘探的工作，在孙拂尘和申德旭的共同努力下，完成了任务，然后孙拂尘就失踪了，谁也不知道他去了那里。申德旭不知道孙拂尘是否知晓他是白丹派的门人。

但是那个神秘人又出现了，申德旭知道了这人姓严，所有人都只敢称呼他老严，或者严所长，从来没人敢说出他的名字。也许跟自己是白丹派司掌的身份一样，老严的名字也是一个秘密吧。

只是老严的到来，让申德旭明白，他白丹派司掌的身份，早就被国家知道，不仅调查清楚，而且就是因为这个身份，让在三十几个候选人

中，脱颖而出，成为孙拂尘的副手。

但是这中改变自己命运的决定，他从来就不知道。

老严告诉他，当初他们开会选择孙拂尘副手的会议上，是孙拂尘独排众议，点名要白丹派的申德旭作为自己的副手。

申德旭看着老严一脸沉入静水的脸色，就知道自己的命运，早就被一群不相干的人决定了。

老严也没有向申德旭透露孙拂尘的下落，他只是给了申德旭两个选择：

第一个，撤销申德旭的一切公职，然后申德旭被调动到二滩水电站做一名水文监测技术员。

第二个，顶替孙拂尘的一切职务，做长江三峡地区水文高级工程师，并且处理一切长江上发生的突发事件。代价是，必须无条件听从老严的指挥。

申德旭没有任何选择的余地，只能接受了第二个安排。从头至尾，老严都没有提起过白丹派的事情。当申德旭遇到了王鲲鹏之后，突然无端的揣测，也许当年在那个墨池巷里的卖豆腐的老者，也是孙拂尘和老严的安排而已。

可是原因是什么，为什么孙拂尘和老严要选中自己，他们之间一定是有过商量，甚至有过争执，而自己绝对是妥协的结果。可是自己为什么他们要选中一个水利水电大学的技术员，接替孙拂尘的位置。

申德旭失踪没有想明白。

但是现在申德旭没有时间去想这件事情了，他的对头已经来了。这是一个货车，货车上装载着整整一车白磷。申德旭作为白丹派的司掌，嗅到空气中细微的硫磺、白磷的味道，就能够分辨。

正当申德旭在想着对手要用什么方式，利用白磷来对付自己的丹炉的时候，他眼睁睁的看见，那个货车把一整车白磷，倾倒在了下牢溪的溪水中。

片刻之后，溪水里漂浮起来无数的鱼类，申德旭震惊之下，从背后

抽出那柄和泉守鉴定，飞奔到货车之前，拉开货车的驾驶门，却发现，驾驶室里空无一人！

倾倒的白磷，在溪水里嗤嗤的发出声音，冒出蓝色火光。水火交融。

申德旭的身体立即紧张起来，张天然果然派来了一个和自己同样路数的人，是一个十分擅长炼丹的术士。

申德旭立即跑回到丹炉之下，一个瘦小的术士，正在看着烟囱下的炉膛，术士年龄很小，炉膛的火光映射在他的脸上，一明一暗。

术士把脸朝向申德旭，“你炼的丹，缺一种材料。”

申德旭更加警惕，对方说的不错，丹炉里缺一种东西——水银。

丹砂在熔炼的过程中，能分离出水银。但是申德旭的炼丹术，没有丹砂。

第244章 算沙部：破丹术士

申德旭炼的鹿矫丹术，是道教外丹里最难炼的一种法术，就是因为太难炼成，所以失传已久。

炼丹就是一个排除错误方式的过程，在几千年的炼丹术，道士从几千万种炼丹方术里证否了大部分不能使用的方术，于是能够成功方术，就流传下来。

而鹿矫不同，鹿矫炼丹的方术之所以失传，并非因为方术是错的，而是炼鹿矫外丹，过程实在是极为复杂，而且时间很短。

最关键之处在于，不是每一个外丹道士，都能够炼。

申德旭能炼，是因为，他的身体体质与众不同。

申德旭看着那个来对付自己的术士，一言不发。手掌一直没有离开和泉守鉴定的刀柄。

术士现在又把脸看向丹炉，看了丹炉很久，才把视线又放到申德旭身上，“零六年，江苏射阳，正一的几个道士，在化工厂里，偷偷用一条生产线，他们差点就炼出了鹿矫……”

申德旭听了对方这么一说，心里明白此人的来路了。于是等着他继续说下去。

果然对方继续说：“那年的马鞍山那次也是我。”

申德旭说：“看来是老规矩了。”

“肇焱，”来说人， “你应该听说过我的名字，你是白丹派嘛。”

“知道，”申德旭说，“零四年滨海的那次是你吗？”

“不是，”肇焱说，“是我师父。”

申德旭问：“你年纪不大，为什么是你过来，而不是你师父？”

肇焱轻声的笑起来两声，“因为，零四年滨海那次，我师父自己也被炸死了。”

“怪不得，”申德旭说，“那恭喜你了。”

“谢了。”肇焱拱了拱手，“我命好而已。”

申德旭心里虽然早有准备，但是真的看到了肇焱出现在自己的丹炉旁边，心里一直悬着的担忧，终于落下。

落下的心情并非是解脱，而是面对最坏的结果，不用再去揣测。果然现在来的是申德旭最忌惮的对手，或者是申德旭最想逃避的对手。

“肇焱，明辉，第五文革，斗四元，镰焕……”申德旭对这些名字实在是太熟悉了，“明辉就是你师父吧？”

“没错，明辉就是我师父，”肇焱点头，“现在到我肇焱了。”

申德旭哼了一声，对头终于来了。而是是白丹派最为忌惮的对手。而且是十分熟悉，但是并未谋面的对手。一旦这种对手与炼丹术士见面，就是一场灾难。

天下有炼外丹的门派，也就有破外丹的门派道士。

比如肇焱。

炼丹是吸取精华，逆周天的方术。于是这种方术，被一种道派是为死敌。从两千年前，有了炼丹的方术开始，就有了破丹术士，破丹术士源于墨家。

墨家有一只派系叫做“非攻”，墨家在西汉开始没落，西汉武帝之后大规模的战争就少了，而非攻支系的后人一部分转入儒家，一部分开始和贴近黄老道术，而研究黄老道术这一支人数很少，却偏偏和炼丹术较上了劲。以破坏炼丹为门派的目标，他们的认为炼丹术是违背天道循环方术，所以用一切方式制止炼丹。

当年刘安炼丹，即将飞仙，带着张汤来逼困刘安，告密的术士，叫做雷被，而雷被就是第一个被史书记载的破丹术士。

无论之后外丹派如何兴盛和萧条，破丹术士都如影随形。是白丹派

的最大的对手。而且两派之间相互非常熟悉。

白丹派的炼外丹十分高明和隐蔽，所以多年来，破丹术士很难对白丹派有实质上的威胁。可是天下炼外丹的并非白丹派一家。

有很多道士，暗中都用炼丹的典籍，找机会炼丹。近二十年，全国修建了大量的化工厂，于是这些道士看到了机会，于是暗中潜入到化工厂里，利用化工厂的车间生产线和锅炉炼丹。

只是他们和白丹派不同，他们这些半路出家的道士，并不知道有破丹术士的存在。

肇焱刚才说的射阳和马鞍山，都是化工厂爆炸的事件，从他的语气里，对自己的作为十分得意。

炼丹是一件十分危险的事情，破丹术士可以很轻松的端掉他们的丹炉。只是白丹派的势力相对强大，破丹术士人数稀少，到了现代，都是一个师父带一个徒弟，师父死了，徒弟出师。

破丹术士虽然人丁稀少，但是他们有普通术士无法企及的东西，那就是这个门派有巨量的黄金财富，这个门派不允许结婚生子，门派的传承必须是外姓弟子，所以财富不会跟随某个门人私自遗留给自己的子孙后代。

至于靠什么约束这些黄金不会被门人私吞，留给后代，并非是靠着门人的道德约束，而是他们破丹术中的法术原因。

这些规矩白丹派的申德旭都知道的很清楚，所以他恭喜肇焱，意思就是对方得了一笔巨大的财富。破丹术士除了不能结婚生子，几乎没有什么戒律，所以破丹术士一辈子都过着养尊处优，无比奢华的生活。

而破丹术士这么多年只是在破坏一些零散的道士炼丹行为，对白丹派无计可施，这也是申德旭做了司掌之后，处处提防的缘故。

只是现在申德旭要在天权星位，摆上这么一个炼丹炉炼鹿矫，果然就把肇焱给吸引过来。

这也是申德旭第一次真正意义上与破丹术士相斗。申德旭绝对不能怠慢。

肇焱倾倒了一车白磷在溪水里，溪水现在剧毒无比，申德旭首先就不能引导溪水炼丹。这个招数是肇焱釜底抽薪的做法，很恶毒，但是有效。

申德旭现在仔细看着肇焱的衣着，这才发现肇焱的确穿十分讲究，衣服的材料十分考究，全身上下的衣服都不是市面上的名牌，而是专门找老裁缝私人量身定做。全身一尘不染，如果不是自报家门是一个术士，任谁都会觉得这是一个举止优雅，不为生活发愁的富二代。

第245章 算沙部：失踪的黄金

当然实际上，肇焱的财富，只会比传说中的数量更多，几乎有挥霍不尽的黄金。这一点，申德旭非常的清楚。

因为申德旭所在的白丹派有一个巨大的秘密。

这个秘密就是，白丹派拥有的黄金是肇焱这个破丹术士的百倍以上。

破丹术士在汉朝之后，之所以要不停的针对炼丹术士，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黄金。

汉朝时期黄金突然消失了三分之一。这些黄金不是凭空就没有了（主流历史学者认为汉朝的黄金实际上的黄铜，这个说法经不起考证。），而是落到了当时的炼丹术士的囊中。

而白丹派是炼丹术的最大一支门派，两千年来一直都默默无闻，门人多以贩卖豆腐掩饰身份。白丹派拥有汉朝消失黄金的事情，一直被隐藏。

当年汉朝炼丹的术士，在汉朝历代皇帝的支持下，收集黄金，为皇帝炼丹。到了西汉末年，天下三分之一的黄金，都落到了为皇帝炼丹的术士手上。当王莽篡位后，这些隐藏在宫廷里的炼丹术士突然就失踪了。

更加让王莽心惊的是，不仅术士失踪，而且数量巨大的黄金也跟着消失。

王莽于是在全国到处抓捕炼丹术士，结果一无所获，巨量的黄金消失，也让王莽的新朝无法维持政权的运转。于是王莽很快也就身败名裂而死。国家陷入混乱。

刘秀建立东汉之后，就再也没有人去追究这一笔黄金，甚至刘秀本人也认为这笔巨量的黄金只是一个传说而已。

随着时间的流逝，这笔黄金渐渐从所有人的实现里消失，不再有人

惦记。

除了破丹术士，他们一直在跟炼丹术士纠缠，找到当年参与过汉朝炼丹的术士后代，一个又一个的破坏他们的丹炉，击败他们的门派，掠夺他们的黄金。

到了现代，破丹术士已经从炼丹术士手中获取了很大一部分黄金。但是破丹术士两千年来夺取的黄金，只有当年消失黄金数量的十分之一。这是破丹术士和炼丹术士之间的秘密，破丹术士与炼丹术士之间的争斗，实际已经偏离了汉初非攻一派的初衷，演变为了黄金的争夺，而破丹术士的手段凶险，为了获取黄金，会不惜一切代价，破坏炼丹，毁灭炼丹术中黄金的秘密。

那些分别持有黄金的炼丹术士，慢慢的归附到一个炼丹的门派，也就是白丹派的前身。到了明清时期，白丹派已经几乎收拢了所有的炼丹术士，也就相当于把当年消失的黄金都集中起来。

白丹派富可敌国，就一直保留这个秘密。申德旭是天下做有钱的术士，这一点毫不夸张。但是申德旭的白丹派却在当年定下了一个决不能够动摇的规矩，那就是门派的黄金，只能用于炼丹。

现在破丹术士肇焱终于和申德旭碰面了，申德旭对破丹术士最恐惧的事情已经无法在掩饰，现在破丹术士已经来到了他的面前，破丹术士是天下最为贪婪的术士，为了那笔黄金，肇焱会使出他所有的手段。

“为了一个阵法，你不惜暴露自己的身份，”肇焱十分不解，眼睛看着申德旭，“值得吗？”

申德旭无法回答肇焱的问题，破丹术士一般都为人刻薄，薄情寡义，投身门派就是要脱离俗家的一切身份，绝六亲。进入师门之后，师徒之间的情谊也十分的淡薄，他们的眼中只有黄金，他们不在乎世间一切，。

申德旭知道，就算是告诉肇焱，自己是为了当年的承诺，还是被王鲲鹏背水一战的豪情折服，这两种理由，在肇焱看来都是十分可笑。

申德旭身体靠近丹炉，这是他本能的动作，肇焱看到了申德旭在慢慢移动，傲慢的说：“你已经维护自己的身份这么多年了，为什么不好好做一个长江上的治水高手，却露出了这么大一个破绽……如果我不破坏

这个丹炉为交换，你一定也不会把你们门派的黄金下落告诉我吧。”

“我不会让你破坏丹炉，”申德旭镇定的回答，“也不会把黄金拱手相送。”

肇焱从怀里拿出一个木制的盒子——申德旭紧张的看着肇焱的动作，却发现他只是从木盒里拿出一根雪茄，肇焱把雪茄含在嘴里，丹炉的炉壁突然破裂，一股青色的火焰从裂口处，如同蜿蜒蛇一样冒了出来，点燃了肇焱的雪茄。

申德旭心里一沉，破丹术士的确掌握着对付他的方术。炼丹是一件十分小心，无比谨慎的方术，决不能有一点干扰，这也是炼丹术士一般都在极为偏僻的地方炼丹的道理，那些在化工厂炼丹的术士，都是冒着极大风险的亡命之徒。

炼丹术需要避免无数种可能出现的差池，而破丹术，却有更多的方法来破坏。刚才肇焱轻松的把丹炉引出火苗，就是在告诉申德旭，他要破坏丹炉，实在是举手之劳。

申德旭面色铁青，现在他处在一个绝对两难的境地，他不能交出黄金的下落，这是他白丹派的立派根本。他也不能让鹿矫炼丹就此半途而废，炼成鹿矫是王鲲鹏七星阵法中极为关键的一环，决不能让王鲲鹏因此而功亏一篑。

肇焱，这个二十多岁，但是心思极为险恶的破丹术士，似乎十分享受申德旭的内心焦虑。他干脆悠闲的抽起雪茄，然后又拿出一根，递给申德旭，“不便宜，但是在你看来，这也是微不足道的小钱而已。”

申德旭沉闷的说：“我不抽烟。”

“我有个提议，”肇焱终于开始提议，“我没有我的师父，还有那些老辈那么贪心。”

申德旭轻声的哼了一声。

肇焱继续说：“我只要三成，你们白丹派仍旧是最富有的术士。其实有什么区别呢，对你来说，只是一个数字而已，这么一笔巨大的黄金，花十辈子和花五辈子有什么区别，人只能活几十年而已，对不对？”

“那些黄金不是用来花的，”申德旭说，“对于我来说，那些黄金不是钱财。”

“那就没有商量的余地了，”肇焱把雪茄扔到地上，“我只能破了你这个鹿矫的丹炉，然后再去慢慢找，我相信，张真人会帮我找到的。”

申德旭的眼睛一直看着肇焱，“我在长江水文这么多年，也交了不少朋友，虽然几乎都是工作往来，但是总有一些朋友，会在我最需要的时候帮衬一下。”

肇焱看了看四周，看到了溪水边站立着一个人，“那个人是你的帮手？”

“是的。”申德旭说，“作为炼丹术士，我对付不了你，但是作为治水的术士，不会让你为所欲为。”

“你守着丹炉炼丹，”肇焱笑着说，“治水的本事怎么施展。”

溪水边站立的人，慢慢走到了申德旭的身边，对肇焱视若无睹，“我能让这片溪水停止流动，可以坚持六个小时，你还有六个小时去通知环保局和水务管理处，你还要去联系最近的化工厂，调用六百升硫酸铜，应该够了……”

肇焱听见这个人十分的专业，于是问：“这就是你的治水帮手？”

来人把身体转向肇焱，申德旭吐出一口气，慢慢的说“萧雪鑫，黄河局水务工程师。我的老同事。”

肇焱并不知道萧雪鑫和申德旭在业内的名声是“南申北萧”。一个是长江三峡水文的高级工程师，一个是济南黄河工程局的水务工程师，两人都有一个相同的另类身份，就是治水高手。

黄河泛滥，一直是北方的大患，所以在治水的地位上，黄河局一直排名在长江水文之前，只是到了要建设三峡大坝工程，三峡水文的地位才后来居上，与黄河局并驾齐驱。

当年孙拂尘的在业内的身份无人可及，申德旭接替了孙拂尘的位置之后，与黄河局的萧雪鑫私交甚好。

而萧雪鑫，就是黄河上有名的治水术士。

申德旭把萧雪鑫请来，就是凭着十几年的交情。

萧雪鑫是一个典型的山东大汉，身材魁梧，一张国字脸，落腮胡须。两眼直愣愣的看着肇焱，目光如利刃一样在肇焱的脸上掠过。

肇焱的眼睛偷偷瞟了萧雪鑫的手掌一眼，心里忐忑不安，他虽然没有听说过萧雪鑫的字号，但是他至少知道一件事情，治水的高手中，有些古老的传承门人，手掌之间有蹼。

现在萧雪鑫的手掌，五指张开，之间有一层薄薄的蹼膜。

“你知道我最痛恨什么人吗？”萧雪鑫问肇焱。

肇焱故作轻松，“什么人？”

“当年我一个月，强行让淮河边的十六家造纸厂停工。”萧雪鑫说，“我让这些厂长，亲自去喝他们偷排的污水，如果喝了没事，我就放过他们。”

肇焱看了看溪水，知道面前的这个嫉恶如仇的汉子，一定不会轻易放过自己。

果然萧雪鑫说：“老规矩，你去喝一升溪水，我就让你离开。”

肇焱眼睛避开萧雪鑫，而是把眼睛转向了丹炉。

萧雪鑫说：“看来你是不肯了。”

第246章 算沙部：破凌术

萧雪鑫有办法让溪水里的白磷毒性减弱，肇焱想用水质破坏申德旭炼丹的计划落空。而且申德旭咬死了不会屈服，只是肇焱怎么都没有想到，申德旭拥有白丹派富可敌国的黄金，竟然会让其他人介入进来。

肇焱按照自己的想法，自己有巨大的财富，当然是尽量不会让旁人知道，实际上他也是这么做的，破丹术士的掠夺来的黄金也不在少数，他宁愿一个人生活，也不会结交任何一个朋友。在他看来，任何一个接近他的人，都是为了他黄金。

他对所有的人都抱以戒心，所以也认为其他人也跟他一样。所以犯了一个错误，就是他怎么都没想到申德旭会找帮手，也不担心其他人抢他的黄金。

萧雪鑫名气起的好听，但是和他的身材性格毫不相干，他本名是“学新”，只是在黄河上做了治水术士，师父给了他“雪鑫”的赐名。所以这么一个一米八几的山东大汉，性格粗犷，脾气暴躁，却愣是用上的这么一个文艺的名字。

萧雪鑫当然知道面前的这个装模作样的年轻人不会真的喝什么溪水，于是也懒得啰嗦了，对着申德旭交代，“你去处理你的事情。赶快去联系相关的人员。”

“丹炉就交给兄弟了。”申德旭看了看丹炉。

“你废什么话啊，”萧雪鑫不耐烦了，“这个二尾子要是能接近丹炉三步之内，我把命赔给你。”

肇焱听到萧雪鑫已经直言不讳骂自己是二尾子了，脸上就挂不住。但是他还真的心存忌惮。破丹术士的魔术，就是专门针对炼丹术的，对其他的道教和术士门派反而没什么绝对胜算的攻击性。所以白丹派的申德旭忌惮他，而根本和炼丹术没有关系的萧雪鑫面前，肇焱还真没有任何准备。

肇焱也知道谈不拢了，于是强行朝着丹炉走去，肇焱的身上携带着电石，接近丹炉后，就会炸裂。而且并不需要数量巨大的电石，就是他

手上的小小一块就行。

萧雪鑫伸开一个胳膊，萧雪鑫身材高大，粗壮的长胳膊，跟一段木头一样，横在肇焱的面前，肇焱不理睬萧雪鑫就要把手中的电石扔进丹炉的炉门。

可是电石在空中就被萧雪鑫捏住。萧雪鑫手掌紧握，再伸开的事后，手心里的电石已经化为粉末。

肇焱心惊的倒不是萧雪鑫的掌力惊人，而是电石受到碰撞和挤压，就会炸裂，萧雪鑫让电石化为齏粉，却没有爆裂，才是他的本事所在。

肇焱对萧雪鑫说：“你知道我多少种办法，毁了这个丹炉吗，我不信你每种都能替白丹派出头解决。”

萧雪鑫粗着嗓门说：“我当然没有这么多办法解决你对付丹炉，但是我对付你的办法有很多。”

肇焱听了萧雪鑫这么一说，立即警觉，就要后退，可是他的个子相对萧雪鑫矮小，萧雪鑫踏出一步，手掌就把肇焱的胸口给提起来，接着在空中抡了一圈，狠狠的掼到地上。

这还没有使用法术，就用这种几乎与街头无赖斗殴的方式，肇焱就被摔的七荤八素。他那里知道萧雪鑫在拜师治水之前，曾经是济南街头的霸王，脾气火爆，与人争执都是凭拳头说话。

肇焱勉强用胳膊支撑起自己的身体，萧雪鑫走上前，用脚把肇焱的脑袋踩在脚下。

本来风度优雅的肇焱，现在脸贴着地面，闻着泥土腥味，狼狈不堪。

这也是肇焱自己作死，在溪水里倾倒入白磷，惹怒了萧雪鑫，萧雪鑫脾气上来，那里还顾得上什么术士之间的规矩斗法，就想用手脚殴打肇焱。

肇焱不断的挣扎，身上掉落出一些贵重的玉石和珠宝，都被萧雪鑫用脚提到旁边的草丛，踢得远的都踢到了溪水中。

肇焱嘴里含混大喊：“你疯了吗？”

萧雪鑫对着肇焱说：“你以为只有你一个人有钱，我他妈的在黄河里捡到的宝贝多了去了，狗头金都见过不下三个！”

现在肇焱才明白，为什么申德旭不介意让萧雪鑫参与，那是因为萧雪鑫跟其他治水的术士，一生都在跟河道打交道，黄河是中国文明的发源地，改道无数，河道里，几千年来，不知道多少宝贝沉在河底。萧雪鑫早就见得惯了，而且他在黄河局里的地位很高，衣食住行全部是国家给提供的，根本就不为生活发愁，那里在乎什么黄金钱财。

肇焱知道自己不仅小瞧了萧雪鑫的法术，也看错了萧雪鑫对钱财的蔑视。于是双手把萧雪鑫的小腿抱住，想把萧雪鑫掀翻在地，可是他力气那里能够撼动这个大汉。

肇焱的目的也并非如此，他只是要把身体腾挪一下，把手掌按在地上。

萧雪鑫看着肇焱的动作，嘴角哼了一声。

肇焱手掌周围的泥土瞬间变成了白色，野草上挂上了白霜。

而且白霜在地面上不断的蔓延，范围马上就要接近到丹炉。这是破丹术士，用寒冰术，让丹炉外壁瞬间降温，而丹炉温度极高，一冷一热，丹炉的炉壁就会瞬间崩裂。

申德旭就害怕这种防不胜防的招数。

可是萧雪鑫不是申德旭，他是黄河治水术士高手。跟萧雪鑫承诺的一样，白霜虽然飞快的蔓延，但是不能接近丹炉一丈之内。

丹炉在两人的方向，一丈的半径，瞬间出现了一道半圆形的弧线，弧线之外就寒冰凝霜，而弧线之内仍旧保持着普通的颜色。

萧雪鑫是故意让肇焱使出寒冰术的，因为他对破解寒冰术，实在是太轻而易举。因为黄河与长江不同，黄河在冬季会有凌汛，作为黄河的治水术士，学习到的第一个治水术，就是破凌。

黄河在北方，河套地区由南向北，冬季的时候，下游北方的高维度河段结冰成凌，而上游低纬度的河段还是汹涌河水，河水被冰凌阻隔，就会淹没土地。这就是黄河的凌汛。

所以作为黄河治水术士，冬季破凌的法术，是第一课。萧雪鑫当然是就中高手。

第247章 算沙部：天权胜

萧雪鑫用手在肇焱的怀里，掏出一些试管，电阻，二极管，继电器，还有各种体积很小的零碎事物，都被他狠狠的扔到一边。最后，萧雪鑫从肇焱身上，拿出一叠银行卡。

萧雪鑫拿着看了很久，肇焱在他的脚下拼命挣扎，“把东西还给我，我不掺和了，以后就当没有我这号人，让白丹派心安理得的去炼丹把……我倒是要看看他能炼出什么大罗金丹出来……鹿矫，都什么年代了，还相信什么鹿矫的鬼话。”

萧雪鑫松开脚，肇焱从地上爬起来，“把东西还给我，我现在就走。”

萧雪鑫看了看手中的银行卡，然后把一叠银行卡递向肇焱递过去。肇焱叹了一口气，伸手去接，可是就要接到银行卡的时候，萧雪鑫捏住银行卡，用手指把银行卡弹开。

肇焱的眼睛紧盯着在空中飞舞旋转的十几张银行卡，如同秋日在空中盘旋的落叶一样，一直看到所有的银行卡飞到了溪水的深处。

“我说过，如果你喝一口溪水，我就放过你。”萧雪鑫的口气一点都没有在开玩笑，“我说到做到。”

肇焱根本就没有理会萧雪鑫在说什么，当银行卡落入溪水中一刻，他就飞奔的扑向了溪水，然后把整个身体潜入到溪水中，在溪水之下寻找那银行卡。

但是银行卡这么细小的事物，落入几米深的溪水中，怎么可能随便就找上来。肇焱从溪水中冒出头，换了一口气，接着又潜下去。

申德旭回来了，萧雪鑫问：“通知好了吗？”

“我让我水文的一个老同事来处理，”申德旭说，“他很有经验。”

申德旭也看到了肇焱不停的在溪水中上下潜伏，身上已经沾满了白磷——萧雪鑫故意把银行卡扔到了肇焱倾倒白磷的水域。

萧雪鑫对着申德旭说：“天下没有破丹术士了，你的白丹派最大的威胁不存在了。”

“你把他的什么东西扔到水里了？”申德旭看着肇焱没命的在水里摸索，看着他几乎癫狂的样子，不免惨然。

萧雪鑫冷冷的说：“破丹术士没有黄金，一两都没有了。”

申德旭看到肇焱从水里探出头来，手里慌慌张张的把一个卡片塞进自己的怀中，然后再一次潜入水中。

“他已经把黄金对兑换成了钱……”申德旭明白了，“可是没有卡，他也能从银行里挂失后取出来啊，为什么会要这样？”

“他的黄金来路不正，”萧雪鑫说，“他不敢用自己的真名开户。”

“哦，”申德旭点头，“是的，我们白丹派在银行托管的黄金，也都不是我的名字，不然这么大数目的财产，很容易被查出来。”

两人说这话，肇焱在水下有摸索出了两张卡，他已经完全没有了刚才的那份悠闲，而是一脸的惊慌，每一张银行卡都是他的性命，决不能沉入在溪水之下。

肇焱已经精疲力竭，而且身体站在浅水中瑟瑟发抖。

别说他已经喝了一口水，几十口水都喝了。

“嘿，”萧雪鑫对着肇焱喊，“我说小子，你再不吃点解毒的丹药，就死在水里了。”

肇焱颤巍巍的走到岸上，回到萧雪鑫和申德旭的面前，两手在地上摸索，刚才萧雪鑫把他随身的事物扔了一地，其中就有他携带的解毒用的药物。毕竟他是破丹术士，有破解各种丹毒的解药。

肇焱捡起了一个小玻璃瓶子，手筛糠一样把瓶盖拧开，然后放到嘴边，一仰脖子，全部吞下去。

肇焱身上的溪水渐渐的干了，他也知道自己无法在溪水里把银行卡再打捞出来，接着捞下去，不被淹死，也被毒死了。肇焱的眼睛看着申德旭和萧雪鑫，十分的恶毒。

“钱财都是身外之物，”萧雪鑫冷漠的说，“再说了，这些钱本来就不是你的，你为了这些钱把你师傅都炸死在滨海的那个化工厂……哦，话说回来，我也一样看不起你的师父，他落在我手上，我更不会客气。”

肇焱看看申德旭，眼神更加怨毒。

申德旭把手摆了摆，“我不能永远躲着你们，我也没有你想的那么怕你，当然我要是不这么躲着你，你也不会主动来找我是不是？”

肇焱慢慢的点头，“我真的佩服你们，论心机，我自愧不如。”

“过奖了，”萧雪鑫扭过头，对着申德旭说，“果然是他会主动过来，你赌赢了，我欠你十块钱。”

申德旭说：“不是我猜的，是王鲲鹏算准了。”

“不管怎样，”萧雪鑫说，“我总算是替滨海的那几个老哥们出了一口气。”

肇焱见两个人已经根本就不看自己一眼，把自己视若无物。于是慢慢转身走掉。

“小子，”萧雪鑫在肇焱的身后大喊，“如果我是你，现在就去下游干净的溪水里去。”

肇焱没有回答，他已经这两人折辱到了极点，只想离开的越快越好。但是走了几步之后，突然明白萧雪鑫为什么要这么说了。

肇焱的身体表面窜出了一层火焰。

他的身体在太阳的照射下，已经干了，而沾染的白磷在干燥的空气中，开始自燃。

肇焱拼命撕扯衣物，然后跳入溪水的下游。

当他再从溪水里出来，洗净了身上的白磷之后。慢慢走到申德旭和萧雪鑫面前。

肇焱的衣衫破烂不堪，萧雪鑫哼了一声，脱下自己的外套，扔给肇焱。

而肇焱的手里，拿着刚才好不容易从溪水里打捞起来的银行卡，绝望的看着银行卡已经融化扭曲。

肇焱抬起头，一声不吭，披上了衣物，蹒跚的离开。他的身体已经烧伤了多处，皮肤表面也吸收了部分白磷。他下辈子所有的精力，都要去慢慢化解身体里的毒素。再也没有能力与申德旭作对。

萧雪鑫深吸一口气，“我的忙，就帮到这里了。你好自为之。”

申德旭拱手，“这次之后，我就也打算退休，跟长江打了一辈子交道，我想去没有大江大河的地方去住一段时间。”

“那就去西北吧，”萧雪鑫说，“听说那里一年都难得下一场雨。”

第248章 算沙部：熊浩

申德旭走到丹炉旁，把手掌贴在炉壁上极短的时间，然后嘴里念念有词，计算温度和时刻。

萧雪鑫说：“鹿矫，失传了这么久的方子，你有把握吗？”

申德旭回答说：“有！”

“你后面的日子不好过。”萧雪鑫摆手，“可惜我帮不了你了。”

“我这辈子见过两个人，他们能在旁人觉得绝无可能的情况下，把事情做成了，一个是我当年的领导孙拂尘，他的厌胜术能够瞒天过海。”申德旭佩服的说。

萧雪鑫恩了一声，然后说道：“另一个就是王鲲鹏了。”

“是啊，”申德旭回答，“这两人在我看来都一样，要做的事情，就一定能做成。”

“我先去青海了，”萧雪鑫向申德旭告辞，“希望你能活着过来，我们都老了，没事应该钓钓鱼，下下棋什么的……保重。”

萧雪鑫临时到了湖北来，对付了肇焱，给申德旭帮了一个大忙。可是申德旭下一轮的对手，萧雪鑫无法再助拳了。

炼丹到了一定的境界，丹炉里的药石开始融合，炼化出元丹的雏形的时候，会有无数幻像出现，而且会招引无数妖魅来吞食，从而冲破渡劫的这一关。

炼丹术，不单是有破丹术士来破坏，还要保护丹药不能被偷走，而且最总要的申德旭必须要面对自己内心中幻化出的各种幻境和妖邪。

最关键的是，申德旭如何去甄别真实和幻象。他的困难还没有真正的开始。这就是萧雪鑫说为什么帮不了他的原因。

申德旭要炼就的鹿矫，对王鲲鹏非常重要。不过申德旭内心里十分有信心，他知道王鲲鹏会做到，就像当年他相信孙拂尘能做到一样。

长阳的半岛上，徐云风在脚下的泥土上，用徐夫人剑画了一个“O”型的圆圈。跟王鲲鹏预测的一样，申德旭绝对非一般的术士，否则当年也不会被孙拂尘看重，作为自己的副手。

徐云风想着申德旭要练就的鹿矫，不仅摇头，希望王鲲鹏是有道理的。历史上那么多人吃了什么仙丹，以为要飞仙，结果立即七窍流血，浑身燥热，中了丹毒而死。

王鲲鹏太想成功了，什么方式他都要去勉强去尝试。已经超出了他自身的极限。炼丹术，药石配方、温度、火候、时间……各种因素都不能偏差一丝一毫，否则就是差之毫厘失之千里，谁知道申德旭炼出来的鹿矫，到底是金丹，还是一团硫化汞。申德旭白瞎了几百两黄金，也就罢了。但是把王鲲鹏给药死了，这事就变成了一个大笑话。

诡道的司掌，一代术士宗师王抱阳，因为吞服金丹而死，这事听起来，怎么都是一场让人哭笑不得闹剧。徐云风把徐夫人剑收起来，心里想着，申德旭你这个老狐狸，千万别出乱子，一定好好的看好你的丹炉。

七眼泉上，王鲲鹏在地上画了一个棋盘，在去位五六路画了一个圆圈。然后换了一个位子，在平位一八路上画了一个摁下一个圆坑。

整个棋盘相互胶着，无法分出胜负。因为王鲲鹏在跟自己下棋，王鲲鹏每下一子，就把自己刚才的思路全部忘却，然后回到对手的状态，继续思考下棋。

王鲲鹏看了看棋盘，叹口气，一把将棋盘全部抹掉。

他不是徐云风，徐云风可以做到分身两人，与自己下棋。王鲲鹏太聪明，无法做到分身两人。

但是王鲲鹏没有放弃，重新画了纵横十九道，然后在上位四六路恩了一个圆坑，接着又做到对面，在入为四四路画了圆圈。

王鲲鹏下了几手之后，更加的烦躁，思维分化为两人是与生俱来的本领，或者是精神分裂的疾病，偏偏世界上那么多人是精神分裂，王鲲鹏却绝对不是。

王鲲鹏心情烦躁，再次把棋盘抹掉。于是把双手放到面前，左手拇

指点在小指头上，右手拇指点在食指上。然后拇指飞快的在指头上按着相反的顺序划动，可惜片刻之后，两个手指的动作归于统一。

“这是入门的办法，”王鲲鹏想起读书的时候，徐云风两个手掌的拇指不停的点着相对的指头，得意的对王鲲鹏说，“你看，双手每个指头相碰，都不是同步的，你做到了，我再教你可以一手画圆，一手画方，跟郭靖一样。”

“这个傻子，”王鲲鹏摇头，“为什么他就能轻松的做到……”

王鲲鹏停止了动作，他听到了有人从湖水上过来了。

王鲲鹏知道是谁来了。他走到岸边，看着一个中年道士，稳稳的漂浮在湖面上移动。等看的仔细了，中年道士的脚下垫着一块木头，手里挽着一根细细的绳索，而绳索的另一头，已经缠绕在湖心小岛，岸边的一棵树上。

王鲲鹏看了看绳索的尽头，在看看天空，一只乌鸦落在树枝上。王鲲鹏心里顿时明白了，自己在下棋的时候，玩了这么一个小动作。

熊浩比起三年前老了很多，头顶偏右一掠头发全部变白，而且蓄了三缕胡须。比起当年初出茅庐的那个年轻道士，现在飘在湖面上，有了些许仙风道骨的模样。

熊浩走上岸了，想着王鲲鹏作了一个揖，“王兄，我们又见面了。”

王鲲鹏看见熊浩脚下的布鞋，连一丁点都没有打湿。不免佩服，他的本事长进了很多。

王鲲鹏回礼，“我记得我们当年说过，再见面的事后，我们就是敌人了。”

熊浩笑起来，“你是我最尊敬的人，做你的敌人，运气不太好。”

“我还以为你最尊敬的是张真人。”王鲲鹏反驳，“我可担当不起。”

“张真人是我的长辈，”熊浩说，“不能相提并论。”

王鲲鹏看着心平气和的熊浩，不免想起当年，也是在脚下这片地方，那时候七眼泉这片范围还不是湖泊，而是大片的耕地……红水阵启

动了，熊浩和他共同对付宇文发陈启发的阵法。

时间过得真快。

都说沧海桑田，物是人非，现在才过了三年，七眼泉变成了湖泊，王鲲鹏和熊浩从一起对敌，变成了敌人。

第249章 算沙部：铁板棋盘

熊浩还是那么一副与人无争的模样。而王鲲鹏却如临大敌，对熊浩十分的忌惮。

熊浩看出了王鲲鹏的心思，拍了拍身上，“我什么都没带，以王抱阳的本事，也应该看得出来，我是一个人过来的。”

王鲲鹏知道熊浩没有说假话。

“我大老远的跑来，”熊浩摊着手，“你就打算让我跟你一直这么站着吗？”

王鲲鹏伸出手，比划着树林里，“没什么好招待，只有石头能坐。”

熊浩走到了树林中，坐到了青石上，看见了刚才王鲲鹏没有抹尽的棋盘，“都说寂寞英雄独饮，没听说过独自下棋的。”

王鲲鹏摇头，“弄不了。”

熊浩看了看地下，“其实我也喜欢下棋，但是下棋是一个很讲究的事情啊。”

王鲲鹏问：“下个棋而已，随便在地上画十九道格子，就行了，我师父伯，连画格子都免了。你难道还要讲究让人在旁边给你端茶倒水才肯下棋。”

“我没资格跟你下，”熊浩说话的语速越来越慢，“但是要跟你下棋的人，需要棋盘……”

王鲲鹏听了这句话，眼睛看着地面，头并不抬起来，熊浩是来跟自己下最后的通牒。七星阵法第一轮的对手已经差不多过去了。除了天枢的宋银花，张天然在第一轮已经全部失算。

现在熊浩巴巴的跑到了七眼泉，当然不是来跟王鲲鹏叙旧的，果然打了招呼之后，就直入正题。

“棋盘被我藏起来了，”王鲲鹏说，“张真人要来找棋盘，就凭本事来

拿。”

“四大家族的魏家，苗家，钟家，和你们诡道都是西南外道，黄家跟你们诡道渊源很深，清静派方浊是老严给你留下來的，炼外丹的申德旭是当年孙拂尘的副手，你还找了一个徒弟邓瞳。”熊浩扳着指头，一个一个把七个星位都说了，“也难为你临时凑齐了这几个镇守星位的家族和人选。”

“我知道在张真人的眼中，他一定看不起我们这些道教外道，”王鲲鹏说，“可是我既然把他们都请来了，而且他们都愿意跟着我帮忙，我没有理由，半途而废。”

熊浩到这里来的目的已经很明确了，他受了张天然的指派，过来向王鲲鹏询问棋盘的下落。

而棋盘，就是长江里被申德旭发现的那块巨大的铁板。

那块巨大的棋盘，被焱质和傲天一直守护的巨大铁板，隐藏在浩浩长江之中，三峡古道其余的入口已经全部被封闭，只剩下了焱质和傲天守护的入口，而这个入口，必须要由棋盘来开启。

王鲲鹏和张天然都在暗中留意铁板的下落。没想到无意中被打捞铁锚的非法打捞者在长江里捞到了棋盘，

万幸中的万幸，申德旭立即接手了这个铁板。并且请来了长江上的治水人，还第一时间通知到了王鲲鹏。

如果申德旭通知王鲲鹏的时间晚两天，张天然就得到了消息，抢在王鲲鹏之前，把申德旭控制，得到铁板。然后根据铁板进入古道。

这样张天然就能够去面对梵天孙六壬。

但是事情就是这么巧合，申德旭请来了王鲲鹏，王鲲鹏在张天然赶来抢夺铁板之前，把铁板重新放入了长江里的某个地方。

但是铁板既然重现，隐藏在江底千古棋盘已经重见天日，张天然绝不会放过这个机会。

所以王鲲鹏隐藏了铁板之后，知道张天然绝对会不惜一切代价，把铁板从长江里找出来，王鲲鹏被逼到了绝境，只能布置七星阵法老阻拦

张天然抢夺铁板，他毫无选择的余地。

这些事情，熊浩当然也是十分的清楚，熊浩叹口气，“你怎么就这么死心眼呢，我就想不明白，你到底是图个什么？”

“因为我决不能让张天然进入古道，再去面对孙六壬。”王鲲鹏摇头，“这个是我决不能允许的。”

“你有没有想过，”熊浩说，“如果的你做的这一切是错的呢？”

“梵天的能力太强大，”王鲲鹏说，“这个位置，不能给一个想改变规则的人。”

“你凭什么这么认为，”熊浩逼问，“难道你接触过梵天。”

“是的！”王鲲鹏知道决不能把徐云风吐露出来，于是说，“我见过。”

“原来如此，”熊浩明白了，“可是你竟然没有答应，你为什么不同意？”

“我也不知道原因，”王鲲鹏开始掩饰，“也许我当时变傻了吧。这个世界上总有人脑袋却一根筋。”

“我真的想不明白，”熊浩说，“你如果真的有机会接触到这个层面，你一定会拒绝。你既然拒绝，就绝不会摆下这个七星阵法.....你现在一定非常后悔你当初的决定。”

“是的，我后悔了，”王鲲鹏抬起头，“那又怎样？”

熊浩沉默很久，对王鲲鹏说：“我以为我很理解你，看来我错了。”

王鲲鹏恨恨的说：“你知道我现在每天要骂多少遍吗，当初那个傻逼，竟然放弃了这个选择，如果我当时不犯傻，现在这一切都不会发生。”

熊浩的眼光和王鲲鹏对视，“我自己本事一般，但是我看人的眼界很高，天下道门众多，术士无数，真的能让我敬佩的，除了张真人，就只有你。”

“谢了。”王鲲鹏拱拱手，他知道到了这种境地，熊浩说的一定是肺腑之言。

“如果不是因为铁板的事情，”熊浩摇头，“我一定和你是最好的朋友。”

“不敢当。”王鲲鹏警惕起来，“希望这句话，不是张真人授意你跟我说的。”

“你这么说，就是瞧不起人了。”熊浩笑起来，“就不是我敬佩的王鲲鹏。”

“对不起，”王鲲鹏见熊浩如此坦荡，“很可惜，这就是命了，我们之间只可能是对手，而非朋友。”

第250章 算沙部：对弈

王鲲鹏突然暴起，一把将熊浩的衣领提起来，“你扯了这么多闲话，现在跟我说什么朋友，你他妈的配做我的朋友吗？”

熊浩猝不及防，眼睛的瞳孔瞬间放大，但是王鲲鹏立即把熊浩两眼之间的印堂穴用指头摁住，“你真的觉得你这种蛊惑的手段能用在我身上？”

熊浩挣脱了王鲲鹏的手，退开两步，与王鲲鹏对峙，“你说翻脸就翻脸。”

“我没拜师之前，”王鲲鹏说，“学过催眠，虽然本事不大，但是至少明白一点路数，你从一开始就跟我套近乎，让我惦记和你之间的交情，然后把我的这种情绪放大，希望我就此放弃……我说错了没有？”

熊浩的目的被王鲲鹏揭穿，一时半会缓不过神。

“张天然要棋盘是吧，”王鲲鹏走到一棵树边，折了一根树枝下来，飞快的用树枝在地下画了纵横十九道，“我先跟你较量一下。”

“我知道你是业余四段，”熊浩说，“很不巧，我从小也跟着我师父下棋。”

王鲲鹏伸了伸手，“别废话，我先提醒你一句，你的那套对我不管用。”

熊浩在王鲲鹏对面坐下来，在平位四四路摁了一个坑，“我是客人，我先下不坏规矩吧？”

“不坏规矩，”王鲲鹏在随即画圆圈，落了一子，“你知道我们的诡道的规矩是什么吗？”

熊浩顿时呆住，手指摁向去位四四路的时候，手指在颤抖。

王鲲鹏把一把并不锋利的开山斧扔到了棋盘边，斧头与地面的石头发出了哐啷的碰撞声。

王鲲鹏又落了一子，然后把画圈的手掌伸到熊浩的面前，熊浩看的清清楚楚，王鲲鹏的手掌只有四根半指头，最末端的小拇指只有短短的一截。

熊浩的额头开始冒汗，王鲲鹏却气定神闲。

五个小时之后，熊浩脸色苍白，手掌缠绕了一层厚厚的棉布，棉布是从他的身上的道袍上割下来的。

王鲲鹏说：“你还有什么好说的？”

“你明明棋力不如我，”熊浩虚弱的说，“却从最开始就跟我发力搏杀，哪有你这样下棋的，跟刚学棋的新手一样死缠烂打。”

“你在意的是你手指头，”王鲲鹏说，“我在意的是我的一条命。”

熊浩明白，原来玩心眼，用气势压倒对方，自己根本就不是王鲲鹏的对手。现在两人已经分出了胜负，明明自己的棋力高处对方一截，但还是输了，再比拼法术，多半也是自取其辱。

熊浩颓丧转身，走到湖水边，犹豫着怎么离开。

王鲲鹏在熊浩的身后说：“其实……你从来没有跟人动过手，对不对？”

熊浩点头。

“所以这就是张真人和老严的区别，”王鲲鹏说，“在老严把我推到这个位置之前，把我往死里整了很多次，我无论遇到什么样的困难，从来没有想过寻求老严的帮助。可是你呢……张天然舍不得让他身边的送死，结果培养出的接班人，就是你这样的废物。”

“这就是你敢跟张真人叫板的理由，”熊浩不断地摇头，“你真的认为你和张真人处在同样的地位了吗？”

王鲲鹏脸上露出了一丝微笑，是的，他没有达到这个层面，但是还有疯子，现在他确定了，张真人不知道疯子的存在。孙六壬为疯子付出了太多，厌胜术，能蒙蔽天运的厌胜术，蒙蔽张天然当然是不在话下。

熊浩的气势已经懈怠，无法跟过来的时候那样，踏水而行。王鲲鹏

指点熊浩：“还记得三年前的水闸的位置吗？”

“当然不会忘记。”熊浩说，“你问这个干什么？”

“我按照当年的布置，在湖水下钉下了木桩，”王鲲鹏说，“你按照水闸的方位，就可以走过去。”

“你疯了吗？七星阵法还不够！”熊浩把身体转过来，“你真的开启了红水阵！你忘记了当年宇文发陈的下场？”

“我上了七眼泉，就没有想着能活着离开，当年宇文发陈的也是抱着同样的想法吧，”王鲲鹏说，“如果你刚才跟我对弈，你赢了，我会切掉自己的一根指头，但是我不会让你离开，我还有八根指头，指头没了，还有脚趾，脚趾没了，还有耳朵和眼睛，你觉得你是抱着这个决心跟我下棋的吗？”

熊浩心若死灰，王鲲鹏说的没错，法术也许真的不是决定胜负的唯一因素。他慢慢的踏上了水下的木桩，慢慢一步步走着，然后对着王鲲鹏说：“王兄，你的本事和毅力我见识了，但是你能确定七个星位的帮手，都能跟你一样吗，七星阵法牵一线而动全局，任何星位出了闪失，你就全盘皆输。”

“尽管放马过来，”王鲲鹏哼了一声，“我们在这里等着。”

“天枢的宋银花要面对的人，”熊浩说，“是祝由科的方巍，他昨天就已经到了官庄。”

王鲲鹏不再说话，他当然知道熊浩的意思，祝由科的法术就是苗家放蛊的克星。祝由十三科，全部靠禳邪治病，苗家放蛊在祝由科的面前，处处受制肘。

祝由科与湘西的魏家不同，魏家是明代之后的后起之秀家族，而祝由科是中土流传已久的传承。是道教在湘西的一股重要的教派。

祝由科很少与外道交往，因为他们从不与魏家、钟家为伍，并且祝由科的法术，处处针对苗家。

而方巍，就是祝由科的一派中最声名显赫的传人。他出手针对天枢，宋银花的确是毫无胜算。

王鲲鹏看着熊浩已经离开，慢慢的坐下来，看着地面上的一小摊血迹，鼻翼抽动。他在担忧一件事情。

如果宋银花不肯原谅当年何欢、何跃两兄弟与苗家之间的恩怨，魏如喜就算是到了官庄，宋银花不愿意接受魏如喜的帮助，她无论如何也对付不了方巍。

王鲲鹏暗自期盼，魏如喜老爷子一定能做到，决不能看着方巍击败宋银花！而魏、苗两家的恩怨，实在是难以化解。

王鲲鹏把阴阳四辩骷髅拿到手中，嘴里默念：就差最后一个星位了，就差一点，一定要扛过去。

第251章 算沙部：开阳暗星

暗星魏如喜不能镇守开阳，这是王鲲鹏行的一个险招。

徐云风还记得当年王鲲鹏对自己说的那句话：“暗星必须要守护开阳！”

可是事到临头，王八的用行动否定了自己的行为。

徐云风躺在清江的半岛上的草坪上，看着天空中的星辰。在漫天银河，徐云风只能辨认出那个大勺子。

就跟当年一样，徐云风嘴里嚼着草根，也是这样躺在操场上，从中午躺倒下午，

球场上踢球的学生，都知道徐云风是个傻子，一个喜欢犯浑的傻子，对徐云风满腹的怨气，但是又无可奈何，只好尽量不把足球踢到徐云风这边。

按照规律，徐云风会躺倒晚上熄灯，才站起身，回到寝室。然后上床睡觉。

徐云风就这么躺着，躺了一个星期。

“你还要这么躺多久？”王鲲鹏站在徐云风的身边，点燃一根烟，递给徐云风。

徐云风不说话，把烟拿过来，叼在嘴里。

“你有多久没有说话了？”王鲲鹏又问，“你打算一直这样下去吗？”

徐云风一声不吭。

“多大点屁事！”王鲲鹏说，“不就是被女人甩了吗？”

徐云风懒得理会王鲲鹏，继续跟一具死尸一样的躺着，只是嘴里的烟头一明一暗。

“你已经这么多天没上课了，”王鲲鹏说，“每次点名都是我替你回应的，你他妈的是不是打算退学了。”

“我已经四门功课挂科了，”徐云风终于说话了，“补考挂科，我看了学校的规则，三门补考挂科，就要退学。”

王鲲鹏嗤嗤的笑起来，“补考就是走个形式，老师都把答案提前给你了，你还考不过去，怨得了谁？”

“我连题目都看不懂……”徐云风叹口气，“我留在学校里还干嘛，又被女朋友甩了，现在所有人都在笑话我吧。”

“她跟你本来就不配，”王鲲鹏说，“说句不中听的，我一开始就不看好你们。”

“你就直接说我又丑又傻呗，”徐云风说，“我第一次谈恋爱呢。”

王鲲鹏坐下来，指着天空，“你看见北斗七星没有？”

“全部都是星星，”徐云风没好气的说，“我那里认得出来。”

王鲲鹏说：“你看啊，那七个星星，如同一个勺子，就是北斗七星，他们的斗柄永远指着远处的那颗最亮的星星北极星。”

“滚，”徐云风说，“我没心情跟你学这些没用的玩意。”

“当然又用，”王鲲鹏说，“你想想啊，你这人脑筋不好使，我估计你毕业后，也很难找到工作，你得学点东西，有一技傍身，就饿不死了。”

“我没心情跟你学什么算命，骗人的把戏，”徐云风把烟头捻灭在草丛里，“再给我一根。”

王鲲鹏把一盒烟都给了徐云风，“我没说让你去算命，我看见你在誊抄《黄帝内经》，你难道没有想过，你其实可以做一个医生。”

“医生个屁啊，”徐云风说，“医院最差也要收医专的学生，我们的学校是化工好吗？”

“到时候你没饭吃，”王鲲鹏解释，“我们可以在街上，你替人看病，我替人算命，总是能吃上饭的。”

“你别恶心我了，”徐云风不屑的说，“我不像你，你有个好爹好妈。”

“那就是没得谈了？”王鲲鹏笑起来，“你就这么躺着吧。”

“借我五十块，”徐云风看见王鲲鹏要走了，“我运气不好，上星期打麻将，把生活费都输完了。”

“原来你是没钱了，才躺在这里。”

“那你说呢，”徐云风说，“只有躺着，才能节省体力，我他妈的现在每天只吃一顿饭，都一个星期了。”

王鲲鹏把五十块扔到徐云风的胸前，“你看着北斗七星啊，这七个星星，在中国的道教里，有无比崇高的地位，能够衍伸出十分厉害的阵法。”

“听说过，”徐云风说，“我看过武侠小说，七星阵法嘛，就是七个星星而已。”

“不对，我告诉你没有听说过的，”王鲲鹏说，“当年汉初张良，摆布的九颗星星，七明二暗，还有两颗暗星十分的重要。”

“暗星在那里？”徐云风说，“看都看不见，有个什么用？”

“用处大了，”王鲲鹏说，“如果今后，我成为一个术士……”

“神棍。”

“好吧，神棍。”王鲲鹏继续说，“如果我今后成为一个神棍，但是是一个很牛逼的神棍，我会把最强的力量放在暗星上，因为暗星有两个好处，第一，暗星不会被对手发现，第二，暗星可以随意走动。不过呢，开阳星位旁的那颗暗星不能动，一定要守着开阳。”

徐云风拿了钱，“你等会啊，我去食堂买几个包子。”

“今天食堂没有宵夜，”王鲲鹏说，“等会我们翻墙出去吃包面。”

“你最好是快点，”徐云风有了钱，说话就好听多了，“我他妈的饿了好多天了。”

“好，我快点说，如果我有一天能摆布七星阵法，”王鲲鹏接着刚才的话头，“就把暗星放在开阳不移动，因为开阳星，在道教的说法是武曲星，但是开阳星的亮度不够，自古至刚至勇都不可长久，所以开阳星位较为暗淡，就必须要有暗星在一旁帮衬。”

“如果暗星离开怎么办？”徐云风跟王鲲鹏较真，“比如暗星必须要离开开阳星位。”

“那么就开阳星位就是只能示弱，”王鲲鹏挠了脑袋，“就跟你现在一样装死。”

“然后死而复生，”徐云风跳起来，踢了王鲲鹏一脚，“就跟我现在一样。对不对？”

王鲲鹏骂起来，“你他妈的真的有病。”

“我等不及了，”徐云风拍了拍身上的草屑，“我去食堂买包子。”

徐云风回忆起当年的对话，深深的叹口气，然后坐起来，魏如喜已经过来了，正在亭子里照看秦晓敏。

魏如喜到摇光星位开始，没来得及跟徐云风说话，就一直打探着这个人傀。现在魏如喜回到了徐云风的身边。

“她睡了吗？”

“睡了。”魏如喜说，“宋银花对付不了方巍。她也不可能接受我的帮助。我得向你借一个东西。”

“我知道你来借什么，”徐云风把徐夫人剑递给魏如喜，“你一把年纪了，一夜之间要从土城跑到长阳，又要从长阳跑到官庄，你这把老骨头扛得住吗？”

“走点路算什么？”魏如喜说，“大麻烦还在后面。”

“我倒是担心你，没跟人动手，自己就先累死在路上。”徐云风摇头，“王八这人，不知道在打什么主意，不能动的偏偏要动。”

第252章 水分部：纪信画眉

“七明二暗，”魏如喜说，“还有一个暗星没有到位，这种事情，就让我来多承担一点了……”

“你说什么？”徐云风说，“还有一颗暗星？我想起来了，当年王八的确告诉过我，为什么到现在只有你来承担暗星？难道王八布置上出了问题？”

“你觉得王鲲鹏会在这种事情犯错误吗？”魏如喜随即又说，“但是的确是奇怪了，难道他自己准备担当暗星？”

“怎么可能，”徐云风摆手，“他一定背着我们所有人，找到了帮手。”

“对，一定就是这样，”魏如喜说，“王鲲鹏虽然出身你们诡道，但是一身的法术来源于老严，已经脱离的坤道，他自己绝对不合适。”

徐云风看了看天色，“你还是早点动身去官庄吧，别操心这些事情了，把那个姓方的祝由科传人给解决了……那人本事到底如何？”

“很厉害，跟你们一样都是少年出道，”魏如喜说，“更厉害的是，他是祝由科里的转世判官，按照祝由科的说法，他是拥有十世积累的道行。”

“哪有什么转世，”徐云风笑起来，“可惜我不能离开摇光，不然跟他比试一下，还有人说我是黄裳转世呢。”

“天下道门宗派千万，每一家都有自己的传承，”魏如喜说，“祝由科一直都有这种说法，并且坚信不疑。”

徐云风向魏如喜拱手，“那多担待了。”

魏如喜告辞，拿着徐夫人剑，离开。

徐云风看着再次躺下来，看着天空的星星，心里想着：还有一个帮手，要承担另一个暗星。很显然，这个暗星比魏如喜镇守的更加重要，重要到了所有的人都要隐瞒，甚至包括自己。

徐云风脑海里不断的回忆和思考，想猜测出这被王鲲鹏隐藏的人到底是谁，现在到底在什么地方，但是徐云风很快就放弃了。

王鲲鹏在大鲊村之后，跟随老严，之后与徐云风的关系，再也不是当年那么密切，不再是相互坦诚。徐云风也向王鲲鹏隐瞒过很多事情。所以王鲲鹏在这些年，结交过什么人，徐云风当然也不可能全部认识。比如申德旭，徐云风就从来不认识。

徐云风本就是不喜欢动脑筋的人，既然想不出来，也不愿意再去想了，左右都是王鲲鹏自己主动承担了这一切，自己就老老实实的等着王鲲鹏自己去折腾去吧。

水分部

润九，小徐十三，起三刻一分，尽八刻正分

七明二暗，张良已经布置下了纵横天下的北斗大阵，天下九州的大局已经尽在张良的把握之中。战略上，汉军的布置已经完全占据了优势。

韩信率领的精锐大军，在北方进攻楚军，势如破竹，威风凛凛，天下第一战神的名头，已经不再是项羽的专属。就算是楚军，听到韩信的名声，两军还没有交战，就军心动摇。战术上，韩信于楚军的交锋中，也处处占据了上风。

这两点对于汉王来说，是振奋人心的好消息。但是汉王自身困守荥阳，城外是层层围困的楚军。这是却是无可奈何的坏消息。

但是汉王手下不仅有张良和韩信，他还有陈平。

荥阳城眼见就要支撑不住，汉王在府内大骂酈食其，陈平并不回答。酈食其的天下分封，让诸侯勤王的决策，已经被张良驳斥。

但是汉王骂了之后，也想不出办法在荥阳脱困。最终他的眼光还是落在了陈平的身上。

陈平对张良天下的北斗阵法并不关心，这并非他要施展的能力，他要做的事情，跟张良完全无关。

这是一个群雄并起的时代，无论是韩信、张良，或者是楚军的项

羽、范增、钟离昧，如果不是出生在同一年代，放到其他的时代里，都是安邦定国的大豪杰。

可惜偏偏这些人都拥挤到了楚汉相争的时期。

陈平心里想着，这也许就是天命使然。突然看见汉王已经看着自己，一脸的沮丧，“我们得想个办法，从荥阳逃出去，不然张良的布置了北斗大阵又如何、韩信的军队击溃楚军又如何，现在楚军知道了他们的厉害，拼了命的要困死我。”

陈平从沉思中醒悟过来，向汉王拱手，“张良和韩信都已经露出了他们的手段，现在轮到我了。”

汉王欣喜的看着陈平，“你有办法带我出城？”

“张良谋划天下，是为天道，韩信战无不胜，是为人道，我出其不意，以不能求必能，阴阳诡辩出奇，是为坤道。”陈平跪拜，“大王天地人三道都有相助，必德天下……”

“你说这些没用干什么？”汉王焦急的说，“楚军今晚就要攻破城门，城墙都已经缺了一片了。”

“就在今晚。”陈平拉出一个人出来，“大王一定能逃出楚军的围困。”

汉王看见被陈平拉出来的一个裨将，穿着和自己一模一样，而且面貌也十分的眼熟。左右都大惊，原来此人与汉王长得别无二致。

汉王把此人拉到面前，看了很久，大笑起来，“这不是纪信吗，什么变成这副模样。”

纪信跪下来，“都尉这几日在我脸上涂抹丹药，画出了大王的模样。”

汉王看着陈平，“这是什么法术，竟然能画出人的样貌。”

陈平带着汉王走到府外，府外站立着两千多名士兵，全部是汉王亲兵的穿着。但是汉王知道，自己的亲兵也已经被调遣到城墙上守城，绝不可能装备齐全站在这里。

陈品拉着汉王的衣角，轻声的说：“我召集了城中的妇孺，全部画成了大王亲兵的模样，大王逃脱的办法，就在着落在他们身上。”

“这就是你的办法？”汉王踌躇起来，“我看太儿戏，能不能想想别的办法。”

“已经晚了，”陈平对汉王说，“我已经放出消息，大王今晚就要带领亲兵，在城南脱困。现在楚军的将领已经得到消息，等着汉王。”

“那还等什么，”汉王立即说，“我们马上从城北出城。”

“大王得先让纪信从城南出城，”陈平说，“围困的楚军才会调动军马，集聚城南。”

第253章 水分部：道教

汉王荥阳脱困后，楚汉相争的局面到了最激烈的阶段，荥阳和成皋两地不断易手，最终汉军夺取了荥阳，并且韩信击败了齐楚联军，从侧翼逼近楚军。

项羽腹背受敌，迫于无奈，与汉王在鸿沟约盟，以鸿沟为界，东归项王，西归汉王。天下大局已定，两雄争霸，但是此消彼长，汉王与韩信三分天下其二，项王的失败，已成定局。

陈平、张良、韩信三人，已经从无数谋士和将领中脱颖而出，是汉王夺取天下的三大豪杰。

其中尤以韩信的 status 最为显赫，韩信占领齐地，范围和势力与汉王和项王三足鼎立。

陈平、张良、韩信三人都相互意识到了对方的存在。他们走到了如今这个地步，都同时想到了自己的授业恩师。

三人只能有一个能坚持到最后，他们相互之间已经不再是同僚，而是相互竞争的对手。

陈平与张良又见面了。

两人是当今天下最聪明的人，很多事情不需要再去解释和啰嗦。

“尉僚，”张良问，“阴谋出奇之术？”

“魏轍，”陈平反问，“他教授你的七明二暗的天下九鼎北斗阵法布置？”

“有一点我没想明白，”张良问道，“画眉的法术，尉僚教不了你。”

“什利方，”陈平知道在张良面前无法隐瞒，“他与我有一个交换。”

“曾经蛊惑过的秦始皇的那个妖人，”张良说，“听说他高鼻深目，毛发卷曲，皮肤黝黑。”

“一点不错。”陈平说，“他说来自于昆仑以西万里之外。”

张良问：“很想知道，你跟他之间的交换是什么。”

“比丘，”陈平说，“他让我收拢天下所有的术士，建立一个庞大的组织，所有人都要信奉他的神仙。并且所有信奉这个神仙的术士，都要自称为‘道士’。”

“他应该嘱咐过你，不能把这个交易告诉旁人。”张良说，“可是你却告诉我了。”

“他死了，”陈平狡黠的笑了笑，“我为什么要听从一个死人的命令。”

“但是你不会放弃这个努力，”张良想了想，“统领天下术士的诱惑，你拒绝不了。如同墨家巨子一样，虽然不能做天下的共主，却能指挥所有的术士。这就是你自己想要的地位吧。”

“如果可能，我为什么不去做，”陈平回答，“但是我得先做自己的事情。”

“一人之下万人之上，”张良说，“你的目标是要拜相，而且是右丞相。”

陈平点头，“等我做了右丞相，什利方交代的事情，也更加好办了是不是，这样一来，我也不算是违背了当的承诺。”

张良的脸阴沉下来，“你现在的地位，做不了丞相。”

“汉王夺了天下之后，萧何必定是丞相，”陈平说，“可是萧何老了。比汉王的年龄更长。”

陈平说完，眼睛盯着张良，一眨不眨。

“是的，萧丞相之后，一定是我。”张良叹口气，“天下九鼎的排布在我手中。可是我也不希望你统领天下的术士，去信奉室利方的神仙。”

“难么我们可以交换，就跟我当年与室利方的交换一样。”陈平不能放过这个机会，他知道张良的内心在犹豫，“你去统领天下的术士，我做我的丞相。”

“你不是一个能信任的人，”张良摇头，“我不知道该这么相信你。”

“统领天下的术士，把他们统一称呼为道士，”陈平继续引诱，“你信奉赤松子，何不如用赤松子的名号，建立这个组织，替汉王的天下保得太平，就叫太平道如何？”

“你背叛什利方，”张良说，“听说他已经培养了好些术士信众……”

“我不信还有人的法术，在当今之世，还能超越于我。”陈平自信的说，“阴谋诡变示形出奇鬼神之道。”

突然汉军的消息传来，汉王在于项王两军对峙的时候，被对方的神箭手飞矢射中了胸口。

张良大惊。

陈平轻松的说：“脚趾而已。”

“也是你？”张良看着陈平，“诡变出奇之道……我答应你了。”

陈平与张良相互击掌，汉王于项王也顶下了鸿沟之盟约。

陈平和张良之间根本就没有提起齐王韩信。因为三人之中，韩信的锋芒毕露，必不可久。韩信虽然拥兵自重，但是也无法动摇张良布置的北斗七星布置。而论到阴谋诡计，韩信也比不过陈平的奇谋善变。

韩信就是张良与陈平交易中的牺牲品。这也是两人之间的共识，心照不宣。

而韩信必败的还有一个最重要的原因。

韩信以为自己是尉僚的唯一传人。陈平和张良已经知道，尉僚真正的传人是陈平。韩信目无旁人，认为自己的唯一的纵横天下的枭雄，他在明处。

陈平和张良都在暗处。

韩信不知道的是诡道传承，师门都倾向于么房。韩信虽然年纪较陈平年幼，他却是长房，只是他自己不知道尉僚从教授他诡道阳谋的那一刻开始，就已经抛弃了他。

范增没有死，他只是在回到彭城的路途中，告诉随从，自己背痛发作。然后不辞而别，回到了老家居巢。

随从向项王禀报，范增背痛发作，不见踪影。

“那就是死了吧。”项王心里终于一块石头落地，再也没有人能质疑他所有的决策了。他甚至很感激亚父的这个决定。

让范增做出这个决定的缘由，是他在路上遇到了一个老人。老人跟他在行军营帐里交谈了很久。

谁也不知道他们之间说了些什么。

范增的贴身护卫只知道，那个老人是一个疯子，他说自己是当年秦国的太尉，一个统领天下秦军的太尉，却没有带领秦军与天下诸侯打仗。却在秦国灭亡之后，找到了范增。

最为奇怪的是，老者和范增交谈了一夜之后，范增告诉随从自己的背痛发作，然后与老者同时离开，不知所踪。

几日之后，消息才传遍天下，范增病死在去往彭城的路上。他的贴身随从，全部被项王秘密坑杀。

陈平最大的对手死了，陈平虽然不相信范增真的死了。但是真相对于陈平来说并不重要。范增已经不会在成为自己的对手，他用尽了汉王赐给自己的所有钱财，只为了一个目的——让项王愤恨范增。现在看来，他的目的已经达到。

为了通向自己位极人臣的道路，下一个对手，就是韩信。

当然不是项王，因为张良已经很明确的告诉过自己，项王已经深陷他的七明二暗的北斗大阵布置。绝无可能翻身。

陈平知道在韩信之后，自己不会放过张良。

什利方梦想着要建立道教的目标，是一个巨大的诱惑，陈平怎么可能放弃。

这个事情，陈平当然相信张良其实也知道。可是张良没有选择的余地。

第254章 算沙部：天枢临阵

算沙部

阴谋诡变示形出奇鬼神之道。

徐云风送走了魏如喜，心里想着当年王鲲鹏拜了赵一二为师之后，欣喜的跑到自己出租屋里，拉着徐云风说：“我知道赵先生……不，我师父的门派竟然不是道教！！！！”

当年的王鲲鹏还不是如现在一般心思莫测，有了点开心的事情，还知道跟徐云风来一同庆祝。

“不是道教？”徐云风傻眼了，“那你激动个什么劲。”

“你不懂，”王鲲鹏兴奋的说，“也就是说赵先生、不，我师父的地位和道教协会的会长是同等的级别和身份。”

“就他一个光杆司令，加上金仲，还跟他不对付，”徐云风轻蔑的说，“这种就要断气的门派，和道教分庭抗礼？”

“门派不是看人多少的好吗，”王鲲鹏解释，“关键是辈分，我师父的辈分！”

“王八，你就扯吧。”徐云风看着平静的清江江面，几艘小船在河面上慢慢掠过，船橹和船舷之间摩擦的嘎吱声音，远远的传来，更加显得黑夜的寂静。

在赵一二三十六岁的时候，王鲲鹏接过了赵先生的衣钵，那一次徐云风看见了诡道的长房金旋子——一个很有趣的人，比他的徒弟金仲有趣多了。很难想象，这样一个敦厚又风趣的老家伙，竟然教出来一个装逼到了极点的徒弟。

那时候的诡道是何等的风光。

那些流传在山野间的神棍，还有那些妖魅，在赵先生和王八面前，是多么的恭敬和惧怕。

在那一刻，徐云风真的觉得王鲲鹏第一次觉得王鲲鹏会成为天下一等一的术士。而不是如从前那样，只是嘴里满口跑火车，说一些不着调的事情。

王鲲鹏告诉徐云风，诡道本应该是一个统领天下术士的庞大宗教，只是因为陈平当年的一念之差，让张良的后人，聚集了天下术士，成立了道教。

而陈平当年答应过一个叫什利方的天竺人，要创立的道教，却并没有信守承诺。

但是什利方的后来者，在汉朝中期，早在道教出现之前，就算是没有陈平的帮助，就把一个宗教引入到了中土。

什利方信奉的宗教，教义倡导非人、非仙，所以是为“佛”。佛教在中土创立，早于张家道教一百年。并且早期的佛教僧人，自称“道士”。

自太平道创始，五斗米龙虎天师延续，道教成立，奋起直追，从此拉开了佛道两家在魏晋南北朝之间争斗的序幕。

南北朝时期，道教借着北朝几个政权的灭佛政策，终于一鼓作气，超越佛教，从此佛教门徒，再也不能自称“道士”，转而自称“比丘”。

但是道教风光了百年，内部铲截两宗，开始相互杀伐，隋末唐初诛仙阵一战，道教门人死伤殆尽。截教从此烟消云散。铲教幸存的道士十不足一，道法几乎全部失传。

道教门派的传人开始凋零，佛教又趁势而起。从唐朝开始，佛道二教，再也没有绝对的能力，剪灭对方。与此同时，唐朝威名四方，化外之地的人士纷纷来中土朝拜，于是景教、回教、拜火教也进入中土。中土从此，进入宗教的融合的混乱时代。

这种混乱的宗教纷争，终于在宋朝出现了变局，道教之外的诡道黄裳以一人之力，镇服天下所有其他门派，独尊道教。

可是黄裳的真实身份是诡道挂名，终其一生也不能振兴诡道。这就是命数使然。

徐云风无奈的想到，王鲲鹏再如何的厉害，难道还能比北宋黄裳更

加厉害不成。竟然想凭借自己的力量与张天然带领的天下道教正宗较量一番。

这件事情很无稽，但是也很值得一试，八寒地狱的桎梏，既然已经领悟到，从心底深处，徐云风很想去突破一下，一山之高，还有一山，为什么不能让自己看的更高更远。

既然张天然给了自己这么一个机会，为什么自己要放弃。

就在徐云风坐在清江边的半岛上胡思乱想的之时，魏如喜背着一个麻袋，慢慢的走到了官庄水库。

魏如喜背着麻袋，走到了水库边的一个私家别墅旁，找了一个空地，把麻袋放下来，掏出麻袋里的褥草，仔细的铺在地上。

他的鼻子灵敏，已经嗅到了宋银花养蛊的味道，即便并非如此，他的身体周身开始痛痒难耐。身体里的金蚕蛊开始发作，这是拜当年苗家所赐，一旦魏家传人，接近苗家，蛊毒会开始蠢蠢欲动。

但是现在无所谓了，魏如喜，慢慢的坐到褥草上，看着天空中稀稀拉拉的星辰，从薄云中显露出来，远处山头上一轮黯淡的圆月也被云层遮掩一半。

就在这里了，魏如喜看了看四周的环境，他老了，也累了。这里是一个很好的归宿，他甚至都不希望何重黎将他的遗体带回辰州。

魏如喜对着别墅高声说：“辰州魏如喜在天枢借宿一宿。”

别墅里的灯光熄灭了，隔了很久，宋银花的声音传出来，“魏家……我现在不方便见魏家的人。”

“魏姓赶尸，从我这里，就不再延续，”魏如喜继续说，“魏苗两家的恩怨，就此消弭。”

宋银花哼了两声，不再说话。黑夜里一片寂静。

“祝由科十代转世的判官，”魏如喜说，“今晚就会过来。”

又隔了很久，宋银花的声音传出来，“那是我们苗家的事情，不用魏老爷子惦记。”

“苗家蛊术，在祝由科之前毫无用处，”魏如喜说，“今晚我替苗家对付了祝由判官，从此之后，苗魏两家之间的恩怨，从今晚始，不再提起。”

“你说不提起就不提起，”宋银花冷冷说，“红桃和三叶的仇恨，就凭你一句话就没了？”

“苗家也不能在你手上断绝。”魏如喜说，“毕竟我们两家的先人是至交，魏家魏易欣先人与苗家石挫花之间的交情甚深，我们何不放弃前嫌，如先人一样，共同对敌。”

宋银花再次陷入沉默。

又过了很久，宋银花从房间里走出来，来到了魏如喜的面前。冷冷的说：“你走吧，我们苗家的事情，决不让魏家插手。”

“来不及了，”魏如喜开始咳嗽起来，“他已经来了。”

不用魏如喜提醒，宋银花自己也看到了自己炼养的无数蝴蝶，在黑夜纷纷从树丛里掉落下来，几乎铺满了脚下的地面。

这是祝由科对付苗家放蛊的本领，人未到，蛊毒先灭。

宋银花说：“你打算怎么对付祝由科十代转世判官？”

第255章 算沙部：三虫之争

魏如喜没有再说话，因为方巍已经来了。

来人走路走的很慢，但是很稳重，一步一步从水库的堤坝公路上行走过来，在魏如喜和宋银花看到他身影的时候，还以为是一个经历了岁月风霜磨砺一生的老年人。

当方巍来到他们的面前的时候，看到方巍是一个非常年轻的人，约莫二十左右，与何重黎的年龄相仿，衣着普通，较魏如喜一身黑色的粗布衣服要考究很多，又比宋银花一身的高档名牌简陋一些。

可是方巍面容看起来很年轻，脸上的气质和神态，与同龄的何重黎不可同日而语。

方巍看了看宋银花，又看了看魏如喜，又过了一会才开口，“二位好。”

宋银花敌意很重，没有说话。魏如喜拱手说：“你好，我们湘西三家见面了。”

“是啊，”方巍说话十分的客气，“一直都敬仰二位，见面倒是第一次。”

魏如喜和宋银花内心里都十分的忌惮，祝由科的方巍，行事果断，手段凶狠毒辣，都有所耳闻。

方巍因为身世异常，经历过巨大的波折和坎坷，所以以二十岁的年龄，心思就远远超过年龄。

而让宋银花和魏如喜最忌惮的事情就是，方巍亲手杀死了自己的爷爷，从而成为了祝由科不世出的传人。所以方巍在他们面前无论如何的谦恭，这人身上的杀意，也无法掩盖。

“既然今天我们三家都到齐了，”方巍说话的神情十分的老道，“何不分一个胜负？”

魏如喜和宋银花相互看了一眼，方巍虽然表面年轻，语气不卑不

亢，透露出来的情绪却是让人十分的压抑。

从年龄来看，魏如喜最老，宋银花人到中年，方巍最为年轻，可是从心态上，宋银花相对保守，魏如喜反而更加活跃一点。而方巍之所以说话老气横秋，不仅是他自幼身世坎坷的原因。

还有一个传闻，那就是方巍是祝由科的转世判官，而且是十世转世。

祝由科内部一直有个传闻，那就是有一个天生的邪魔，不断被祝由科里的高手联手剪灭。当这个轮回到了十世之时，魔头会让祝由科的高手无法再压制。

当方巍出生的时候，就有人要杀掉转世的婴儿。所以方巍自幼就在爷爷的庇护中成长，为了躲避追杀，颠簸流离，而最终获得了前九世的邪恶能力，第一件事情就是杀掉了自己的爷爷。成为祝由科转世判官。

魏如喜之所以认为方巍的能力近乎于无懈可击，是因为他的路数已经到了和徐云风、张天然一样的境界。

徐云风和张天然都是秉承八寒地狱的梵天守则，彻底摒弃转世轮回的说法。而方巍却从八寒地狱的惯性中脱离出来，累积了十世的法术。这说明，祝由科的法术到了一定的境界，竟然有人能和八寒地狱的路数相违背。祝由科对于徐云风和张天然来说是一个平行的异数。

可惜的是，王鲲鹏不可能拉拢方巍这样的高手，因为在方巍看来，王鲲鹏还没有达到能和自己讲交情的地位。但是张天然不同，魏如喜分析，当年的张天然一定帮助过祝由科的九世判官。

这种说法纯属无稽，却是唯一的理由。

“怎么了断？”宋银花知道自己这关过不去了，她在看到方巍从远处走来开始，就不动神色的在方巍身上下蛊，到现在已经下了一千多种，可是方巍完全没有表现出任何的异样。

宋银花的内心已经接近崩溃，于当年七眼泉上方浊凌空转移宋银花的蛊毒不同，方巍根本不做任何抵抗，所有的蛊毒在他身上都灵验了，只是在方巍身上无法产生任何伤害。

方巍又开口了，没有一个个字的废话，“苗家炼蛊，都是将毒虫放入到蛊盆里，百日之后，打开蛊盆，能活下来的那个蛊虫，就是炼成了。谁最强，谁活下来。”

这句话说的十分平静，蕴含的意思让宋银花和魏如喜不寒而栗。

一个拥有十世的记忆和法术的人，从年龄上来分析，他比魏如喜要老的太多，说是魏如喜的前辈，一点都不过分。这种老成精的对手，谁也不愿意去招惹。

魏如喜问道：“就一战？”

“就一战，”方巍说，“我就帮张天然一次，我没那么多闲工夫掺和你们之间的事情。”

果然，魏如喜的猜测得到了证实，方巍的确是在还张天然的隔世帐。

世人常说一句话：“这辈子还不了，我下辈子一定全数奉还。”

这句话在一般人来说，当然是赌气之谈，可是在方巍身上，是真的在秉守承诺。

“那好，”魏如喜说，“湘西巫术，今天就分个高下，看是谁来统领。”

这句话宋银花和方巍是明白意思的。

湘西之地，三种巫术，各自为阵，相互很少交集，但是几百年来一直暗流涌动。

因为在历史上，汉人就已经开始干涉西南，湘西之地，就是巫术争斗最为凶险的地方。

最开始汉人术士和苗家巫师之间的争斗，到了明朝，魏易欣在湘西开宗，异军突起，成为了三足鼎立的局面。

祝由科是汉族巫师传承，从中土向湘西渗透。苗家是本土原住民，巫师法术面临汉族的挤压，一直在顽强反抗。而魏家的老祖宗魏易欣根本就是非洲黑人，后代又与苗族和汉族通婚。三家的血统，各自迥异。

现在方巍的意思，就是从血缘和民族上争取自己的最高地位。方巍虽然是过来替张天然助拳，也是要完成自己的这个目的。

宋银花知道今天一战退无可退，只好走到水库边，从水里拉着一根绳索，把一个陶瓮提起来。然后抱着陶瓮，来到方巍的身前，把陶瓮打开，把里面的毒虫全部抓出来。无数的蜈蚣、蝎子、蜘蛛、小蟾蜍都扔到了地面。

这些毒虫本来在陶瓮里拼命相互残杀，可是爬到地面上，纷纷逃窜，不敢接近方巍脚边。

“你选什么？”宋银花问方巍。

方巍看了看地下的毒虫，指着一个蝎子，那个蝎子立即身体僵硬，定在原地。

“我就选这个。”方巍轻松的说，他指的蝎子很普通，体型并不巨大，身体灰白，并没有什么离奇古怪。但是反而证明方巍心中十分坦然，志在必得。

魏如喜弯下腰，用手指捻起一个蜈蚣，蜈蚣在魏如喜的手指上扭曲，瞬间咬了魏如喜枯枝一般的手指几口，可是魏如喜并不以为意。

宋银花犹豫了很就，轻轻捧起了一个蟾蜍在手掌心。

方巍看了看两人的选择，“那就这样了。”他指定的蝎子飞快的爬到了他面前，从脚背一直爬到身体，然后顺着胳膊爬到了方巍的手背。

三人同时用自己的手指甲，割破自己的耳垂，把耳垂的鲜血，涂抹在毒虫的身体上。

昨晚这个动作之后，宋银花首先把蟾蜍扔进陶瓮，魏如喜把蜈蚣也扔进去，方巍最后把蝎子放到陶瓮的边缘，蝎子转了一圈，爬进陶瓮。

宋银花把陶瓮封闭。涂抹黄泥。就把把陶瓮搬到水中。

“不，”方巍摇头，“我喜欢速战速决。”

然后一把将陶瓮举起。用脚踢了三块石头聚拢，把陶瓮稳稳的放在石头上。接着走到一棵树边，手掌把树木从中斩断。

方巍的手掌如同利斧，把树干劈成了几截木材。轻巧的把木材塞到陶瓮之下。

瞬间木材腾出火焰，火舌舔舐着陶瓮。

宋银花和魏如喜神色顿时紧张起来。

木材燃烧，火星崩裂，发出爆裂的声音。

几分钟后，宋银花的脸上，顿时汗流如注，把她精心化的妆冲刷，露出了眼角和鼻翼旁的皱纹。

但是魏如喜更加狼狈，他的衣服已经冒出了暗红的火焰。

只有方巍一动不动，神情木然。

蜈蚣——带着魏如喜的肾魄；蟾蜍——带着宋银花的肾魄；蝎子——带着方巍的肾魄，正在陶瓮里搏命厮杀，争取在烤死之前，吃掉对方。

这就是方巍的提议。他们都是术士高手，当然不会用普通神棍那样粗劣的搏斗方式，而是把自己的肾魄融入到毒虫里，用毒虫来解决他们之间的恩怨。

谁的毒虫死了，肾魄就随即消失，失去了肾魄的人，终生会被冤魂缠身，生不如死。

三人之中，宋银花修为最弱，她的肾魄被烈火烧灼，在陶瓮里已经渐渐无力。但是又不能落入底部，一旦接触到底部，瞬间就会被烫死。

而魏如喜的蜈蚣已经和蝎子纠缠在一起，在陶瓮底部搏斗。

魏如喜头发和胡须已经开始燃烧。宋银花也无法帮助，但是她知道，一旦蝎子吃了蜈蚣，自己就难逃一劫，可是她又不愿意与魏如喜联手，蜈蚣蟾蜍一起对付蝎子。

宋银花看着魏如喜已经支撑不住，脚下也冒出火焰，地上的褥草全部开始燃烧。魏如喜祖上遗传的蛊毒，已经开始发作，慢慢的坐在燃烧的褥草上。

宋银花还在犹豫，可是陶瓮下的火焰燃烧的更加炙热，把整个陶瓮都包裹起来。如果不是三人的修为了得，陶瓮里的毒虫早已经烤成了枯虫。

第256章 算沙部：天枢胜

魏如喜身体的蛊毒发作，浑身的骨骼发出炒豆一样的响声，他在用毕生的修为压制内部的蛊毒和外部的炙热。

湘西三家互相牵制的局面，因为个人能力的高下，现在不可能保持平衡。本来魏家略胜祝由科，祝由科处处牵制苗家，苗家的蛊毒一直放在魏家的身上。

现在由于方巍的能力远超过魏如喜，而宋银花对魏如喜十分的怨毒，不仅没有联合，反而在形式上，与方巍共同针对魏如喜。

三人之中，游刃有余的是方巍，宋银花暂时无碍，但是魏如喜已经油尽灯枯。

魏如喜知道自己大限已到，慢慢从怀里拿出一把短刃，走到宋银花面前，“我们魏家赶尸，由我这一代断绝。你们苗家，气数也行将消散。我们都好自为之……”

宋银花看见魏如喜手中拿的短刃，保持警惕，可是当魏如喜拿着宝剑，一动不动了很久之后，才发现魏如喜的眼睛已经没有了神采。

方巍看着魏如喜的身体仍然保持着临死的姿势，提醒宋银花，“他手里的短刃是春秋的徐夫人剑，看样子是要送给你。”

方巍的话说完，陶瓮里的蜈蚣已经被蝎子懒腰截断。

宋银花看着已经去世的魏如喜，终于把徐夫人剑接到手中，宝剑从魏如喜的手中脱离后，魏如喜的身体扑倒，倒在燃烧的褥草之中。

方巍看着宋银花，“今后再也没有姓魏的赶尸了。放蛊的不知道还能撑多久？”

“至少还能撑过今晚。”宋银花挥起短刃，然后将短刃插入陶瓮，剑尖刺破陶瓮之后，把瓮你的蝎子也截断。

宋银花一脚把陶瓮踢翻，破碎的陶瓮里，一个金色的蟾蜍跳出来。宋银花立即用短刃刺向方巍，方巍用手捏住剑身。但是锋利的剑刃把方

巍的手掌割破。

一瞬间，方巍的身体猛然战栗，全身如同堕入了冰窖，周身三百六十五个穴道，和血管顿时凝结。

蟾蜍跳到了宋银花的手背上，顺着徐夫人剑蹦到方巍的胳膊上，对着方巍喷出了一口黑气。

宋银花的蛊毒无法突破方巍的法术，但是徐夫人剑可以做到。

方巍隔了很久，才开口说话，“这么说来，我已经中了你的金蚕蛊，还是更多？”

宋银花回答说：“刚才你的门户洞开，我在你身上下了十一种蛊毒，但是我现在已经替你解了。”

“那我是想谢谢你吗？”方巍说话的语气仍然和刚才一样的沉着。

“我只是让你知道，你刚才已经中了蛊，”宋银花说，“祝由科的判官中了苗家蛊毒，我做到了，就已经够了。”

以方巍的身份，当然不会去耍赖否认这件事情。他看着火堆里魏如喜的遗骸，“姓魏问过我是不是只有一战，原来就已经做好了这个准备。”

“你大可以杀了我灭口，”宋银花把徐夫人剑收回来，“这里除了你我，只有一个死人。”

“我已经输在了你手上，”方巍说，“杀了你也改变不了这个结果。”

“那你是不是可以走了。”宋银花看着方巍。

“走了，今后我们不会再见面，”方巍摆摆手，“张天然的人情我还了，如果不是我要去收拾祝由科里那些一干混蛋，倒是很想去见见王鲲鹏这号人物，看着他如何跟张天然斗一把。”

“论单打独斗，”宋银花说，“王鲲鹏不是你的对手。”

方巍并不意外，“那就怪了，那他凭什么跟张天然作对。”

“他有一个帮手，”宋银花说，“叫徐云风。”

“从没有听说过这号人。”方巍第一次流露出好奇的神色。

“你觉得你与张天然之间，谁厉害？”宋银花开始收拾已经魏如喜的尸骨，然后掏出一个瓷瓶，放出里面的火蛆，将魏如喜的身体烧为灰烬。宋银花做着这一切十分的恭敬和谨慎，火蛆用来化解祖辈的尸体，是苗家对先人最高等级的丧礼形式。

魏家给人赶了几百年的尸体，魏如喜自己却是火化。

方巍看着宋银花以下辈的礼仪收敛魏如喜的尸骨，迟疑了一会，回答宋银花的问题，“我不如张天然。”

宋银花回到别墅内，拿出一个骨灰盒，收了火蛆之后，用手慢慢的把骨灰一点点的捧进骨灰盒，“徐云风也不如张天然，所以我也无法断定，你们谁更厉害。天下术士，以我所知，就你们三人达到了这个层面。”

方巍呆立了很久，也许在他内心里，无法接受除了张天然之外，还有术士高手能和自己站在同一个高度。而宋银花在这种情况下，当然不会说谎。

方巍说：“我答应了姓魏的只有一战，现在我该走了。”

宋银花已经把骨灰盒收拾完毕，然后用一个鲤鱼绸缎包裹好了，递给方巍，“既然你要回湘西，路过辰州寨，就把魏老爷子送回祖宅吧。”

“好说”方巍捧起骨灰盒，“魏老爷子是个让我佩服的人，没有给魏家丢脸。”

宋银花也没有什么话好说，伸手做了一个请的姿势。方巍把骨灰盒放进包裹，背在后背，慢慢的一步步离开，融入黑夜。

宋银花看见自己的衣服，在下摆处，已经烧毁了一大片。只好回到别墅，换了一件苗家的土著衣服，并且把所有的银饰都佩戴齐全。脱了鞋子，赤脚站在泥土上。

徐云风在半岛之上，画下了一个“O”，画完之后。对着北方，恭敬的跪下来。

外道家族的上一辈，诡道的金旋子、赵一二；黄家的黄松柏、黄铁焰、黄莲清；苗家的红桃、三叶已经全部去世，现在魏老爷子也死了，只剩下钟家的五个兄弟，倒是全部毫发无伤。

真的应对了宵小之辈，得以苟且残存。

七星阵法的暗星隐没了一颗。而剩下的一颗，还没有出现。

王鲲鹏应该知道，道教大阵，绝不是下棋这么儿戏。而是要把参与进来的所有术士陷入到无尽剿杀的漩涡中来。

现在第一轮对手，已经把每个星位都试探一遍。

接下来，张天然派出的高手，就要跟七星阵法里的每一个星位，都拼死搏杀。

不知道王鲲鹏做好了准备没有。

清江对面的长阳县城今晚刚好全城停电，夜色无星无月，天地之间没有任何一丝光亮。浓浓漆黑一片。

第257章 算沙部：荆江万寿宝塔河段

王鲲鹏在小岛上看着乌黑一片的天空。暗星隐没了一颗。王鲲鹏的心里猛然抽动一下，随即这个心脏的悸动，让王鲲鹏的情绪十分的揪心。

王鲲鹏出生在和平年代，即便是赵一二经历过的社会动荡，在王鲲鹏的生活里，也十分的遥远。就算是跟随老严，在研究所里处理过多起事件。都不是调动术士的冥战。

但是现在不同了，现在他的身份已经发生了根本上的变化。

北斗七星阵法，每一个星位都是他邀请而来，听从他的指挥，他不再是一个处理突发事件的研究所外勤人员，而是一个调动术士的头领，七个星位里术士的命都已经交到了他的手上，每一个星位的术士都要对自己镇守的星位负责，而王鲲鹏却要对他们每个人负责。

这种压力，绝对不是一个普通人能够承受的。既然是冥战，那就会有人受伤，有人牺牲。

第一个死在七星阵法里的人，是魏老爷子，无条件，全力支持自己的魏家头人。

王鲲鹏安慰自己，自己之所以心情震动，是因为魏老爷子是第一个吧，如果有第二个，第三个……

王鲲鹏突然用手揪住自己的头发，手指的骨节啪啪作响。

是的，他承受不了。

他现在深深的理解了当年张天然和同断在三峡古道的压力，知道了古赤萧和张天然在七眼泉出阴的压力，知道了当年明朝国师率领青冥卫跟随燕王靖难之役的压力，知道了诡道战神韩信挥师百万的压力。

“熊熊圣火，焚我残躯。生亦何欢，死亦何苦。喜乐悲愁，皆归尘土。怜我世人，忧患实多。”

王鲲鹏忍不住想起了这一句话，这是诡道黄裳与摩尼教争斗之后，

把本来是摩尼教教众的歌词给记下来，然后将这段歌词流传给了诡道的传人，王鲲鹏在师父赵一二嘴里不止一次听过他念出这一段歌词。

王鲲鹏记下了这段歌词，却从来没有胆量去询问赵一二这段话，到底有什么意义。现在当王鲲鹏知道了魏老爷子去世的消息之后，他彻底的明白了这段话中蕴含的悲凉。

王鲲鹏开始质疑自己的信心，是的，在魏如喜去世之前，王鲲鹏知道这场术士之间的争斗，将会十分的惨烈，一定会有人死掉。但是预测和实际发生了，是完全不同的两种感受。

王鲲鹏以为自己能够承受，可是实际上，他无法承受。

魏如喜的死，不仅仅是一个术士前辈去世这么简单，这意味着魏家将不会再有人赶尸，这是一个门派的消亡。而这个责任，已经不可避免的由王鲲鹏来承担。

更加让王鲲鹏无奈的是，他发现原来自己一直都忽视了徐云风的情绪，徐云风从一开始就不愿意介入到这种残酷的纷争之中，其实是他从一开始就能够理解这种无法背负的内心谴责。所以宁愿置身事外，做一个无所事事的小混混。

但是现在王鲲鹏知道自己更加没有后退的余地了，他相信，徐云风在长阳看着他，也许正在对自己说，你看，这就是你要的结果，我已经提醒过你无数次了.....

“生亦何欢，死亦何苦。喜乐悲愁，皆归尘土。”

王鲲鹏眼眶湿润了，是的，自己一直在误解徐云风，认为疯子就是一个无比矫情的人，但是这句话，不就是疯子在一直努力告诉自己八寒地狱的意思吗？

七星阵法每个星位都就位，并且各自都解决了第一轮의 试探。过程虽然波折，并且折损了魏老爷子，但是无论如何，每个星位不管是凭借自己的能力，还是机缘巧合，全部都挺过了这第一轮。

王鲲鹏顺着隐藏在水下的木桩，慢慢走出了七眼泉的湖泊。回头看了看湖心的小岛。然后不再回头，朝着山下走去。

第二天下午，王鲲鹏赶到了荆州万寿宝塔河段。

长江在这里拐了一个几乎九十度的大弯，导致江岸在这里形成了一个尖角，插入河道之中。而万寿宝塔就在尖角的尽头，三面环水。

万寿宝塔的基座已经陷入荆江大堤之下三层的高度，这是因为长江的河道不断抬升，让江堤不断积累，几百年来，万寿宝塔的基础，比江堤矮了好几米。

王鲲鹏走到宝塔之前，看着江水在这里汹涌而下，尖角的切线，形成无数的漩涡，在江水中翻腾。

这里是王鲲鹏和徐云风当年游泳的地方。

对面就是公安县范围。

王鲲鹏不仅想起当年，一千同学坐在游泳累了，坐在江岸边休息，是徐云风远远的看见一条一尺来长的小蛇，漂浮在长江的浪头上，朝着大家移动过来。

这条坚韧的小蛇，竟然横渡了长江，由南岸，游到了北岸。

所有人都被这条蛇的毅力折服，看着小蛇头顶昂起，小蛇也看到了江岸的人，不再继续靠近岸边，而是顺着浪头，漂向了下游。

王鲲鹏一直对当年的这个场景记忆深刻。

所以就是这里了。

王鲲鹏在江边找到一艘渔船，然后与渔夫交涉，包下了这条小船。王鲲鹏熟练的操纵渔船，开动马达，渔船在险恶的江水中慢慢前行，到了江心。

无数的漩涡在小船周围出现，然后消失。

王鲲鹏操纵着小船，小心翼翼的避过湍流和漩涡，然后把船头对准了万寿宝塔的方向。渔船的动力与长江的流速抗衡，静止在这个江面。

王鲲鹏跪在船头，把手伸进江水，全神贯注，水流掠过王鲲鹏的手掌，一丝一毫的细节都被王鲲鹏的手指感受到。

这个动作保持了半个小时之后，王鲲鹏把手掌从江水里抽出来，接下来，王鲲鹏拿出随身的一个符贴，贴在一个秤砣上，然后把秤砣扔到水中。

秤砣后方绑着一根细细的鱼线，鱼线在王鲲鹏的手中不断的滑出，当鱼线停止下滑的时候。王鲲鹏根据长江的流速和深度，计算出了方位。

然后操纵小船，向着下游方向，行驶了三十四米的距离。

王鲲鹏随即点燃几张符贴，扔到了江水里。湍急的江水在渔船周围瞬间平静，在平静了片刻之后，一大片江水变得如同镜面一样平滑。而这片水面，慢慢的比其他流淌的江面高出了一截。

第258章 算沙部：铜尸

王鲲鹏从渔船的船舷边，慢慢的把脚伸到江水里，一点一点的试探，然后手抓着船舷，身体沉入水中，终于在江水淹没过胸口的时候，脚下触碰到了坚硬的铁板。

铁板就在渔船的船底不到一米的距离。

傲天和焱质把铁板拉到荆江来，是王鲲鹏考虑了很久的事情。七星阵法的范围围绕在胭脂坝江段，铁板重出长江在胭脂坝，所有人，都不知道王鲲鹏已经暗中把铁板拉倒了荆江河段。在这一点上，王鲲鹏也误导了申德旭，申德旭作为长江最高级别的治水人，也是第一时间发现铁板的人，他既然坚定的认为铁板还在宜昌河段，那么其他人更不会做他想。

也许徐云风会隐隐察觉到，但是徐云风根本就不会去思索这个安排。

王鲲鹏希望自己能够骗过张天然，七星阵法第一轮的挑战已经结束。每一个星位，都已经竭尽全力去维护星位，这种近乎于儿戏的偷梁换柱，王鲲鹏已经不止用过一次。王鲲鹏也设想过，张天然如果对自己了解够深的话，可能会想到这一节。

实则虚之，虚则实之，王鲲鹏是一个敢于赌博的人，而且几百里荆江，张天然把所有的精力和人手都放在七星阵上，很难再抽调出人手，在荆江河段找到铁板。

如果.....王鲲鹏把身体站立在铁板之上，手臂张开，江水围绕着他的身体，如果七星阵法真的败了，他会放弃对铁板的控制，让傲天和焱质带着铁板在长江的下游游荡，再次找到铁板，也需要很长一段时间。也许在这段时间里，会有别的人来阻拦张天然也亦未可知。但是，这已经不是王鲲鹏能掌握的事情了。

王鲲鹏在铁板上慢慢的行走，铁板在江水中纹丝不动。这个当年韩信锻造出来的棋盘，竟然成了两千年后冥战的关键所在，韩信当初也不会想到会有今日之事吧。

王鲲鹏绕着棋盘铁板走了一圈，“珍珑”棋局在心中排布，这个棋局从未有人能够解开，但是徐云风的算沙可能会解决这个千古棋局，可是王鲲鹏不敢去尝试，他无法预测到棋局解开后，到底会出现一个什么样的后果。也许是铁板彻底消失，或者是刚好相反，铁板再也不能被长江掩盖，显现在所有人——包括张天然的面前。

王鲲鹏确认了铁板的方位之后，驾驶渔船回到江岸。然后立即奔赴土城，魏如喜的死讯，他不能向何重黎隐瞒。何重黎是魏如喜的钦点的接班人，他得亲自告诉何重黎。

王鲲鹏把车停在土城的市镇上，然后徒步走到鬼街。远远的看见何重黎正在摆弄一盏长明灯。旋即发现有人来了，于是看见王鲲鹏已经走到了自己的身后。

“天乙大将符贴，”何重黎兴奋的对王鲲鹏说，“我可以用他对付来挑衅的术士，我不是一个只会赶尸的赶尸匠了。”

王鲲鹏点头，“是谁过来了？”

“画眉，”何重黎挠了挠脑袋，“一个老太婆，不她已经走了，如果不是犁头巫家的五个前辈，我根本应付不过来。”

“钟富？”王鲲鹏轻声问。

“是的，就是他们，”何重黎指着土城的市集，“他们没有离开，就住在这里，你过来的时候，没有看见他们？”

“他们没脸见我，”王鲲鹏摆了摆手，“知道我来了，躲都来不及。”

“哦，”何重黎脸色尴尬，“其实他们人挺好的……至少对我不错。”

何重黎看见王鲲鹏一脸的疑惑，于是把画眉老太偷了钟家的双头人偶到鬼街来的事情，最后帮助何重黎击退了画眉老太的事情给说了。

王鲲鹏皱了皱眉头，“双头人偶已经炼成，钟家也不见得真的能控制住，这几个老家伙，不知道暗中打什么主意。记住，如果他们再来找你，千万不要信任他们。”

何重黎吐了吐舌头，脸色不以为然。又问王鲲鹏，“那你会去对付他们吗？”

王鲲鹏摇头说：“我来这里，不是为了找钟家人的麻烦的，我有事要告诉你。”

何重黎想了想，“我知道了，你是来告诉我爷爷在帮衬那个星位的是不是？”

“他帮衬的是天枢星位。”王鲲鹏如实的回答。

“你能告诉他，我知道怎么使用天乙大将符贴了吗？”何重黎说，“还有，我把一盏长明灯送人了，也不知道爷爷会不会怪我。”

“他不会，”王鲲鹏语气越来越慢，“如果他知道，他一定会夸奖你。”

“还有，”何重黎继续兴奋的说，“你不知道呢，昨天尸体突然全部从坟坑里，自己刨出来了，然后全部直愣愣的面朝北方站着。但是他们并不是诈尸，脸上也没有长出白毛。”

“你想把他们养成铁尸？”王鲲鹏问道。

“是的，”何重黎继续兴奋的说，“可是他们比铁尸听话多了，铁尸的瞳仁是黑色的，但是他们的瞳仁全部已经变成了白色，就跟铜尸一样。”

“你怎么把他们埋回坟坑里的？”

“我没有动手啊，”何重黎说，“既然他们没有诈尸，爷爷告诉我，就不要慌乱，我当时看见他们都站立着，站了一炷香的时间吧，然后就自己躺进坟坑里。”

王鲲鹏走到一个坟坑前，对着何重黎问：“能掏出一个出来我看看吗？”

“这有什么难的，”何重黎对王鲲鹏言听计从，立即掀开一个坟坑，露出一具尸体，尸体的面容如同金纸。

王鲲鹏看了，叹了一口气。

何重黎立即说：“他们脸上怎么又绿色的斑点，昨天都没有啊。”

王鲲鹏摇头说：“魏老爷子一生的心血就都在这里了。”

何重黎愣了半晌，才颤巍巍的询问，“我爷爷养的铜尸……”

“是的，三十七具铜尸，”王鲲鹏说，“他都留给你了。”

何重黎突然意识到了什么，眼睛看着王鲲鹏，“留给我了……”

“何重黎，你听好，从昨天开始，”王鲲鹏终于硬着心说道，“你就是魏家赶尸的头人了。从今往后，湘西所有的赶尸匠，都听从你的号令，你要在今后……。”

“我还没准备好，”何重黎打断王鲲鹏，“我爷爷还没有教我怎么做！”

“没机会了。”王鲲鹏说，“天下厉害的术士，没有谁是全部靠师父教出来的。”

“我不做赶尸的头领，”何重黎从王鲲鹏的脸色已经完全知道发生了什么，“我爷爷自己会做。”

第259章 算沙部：阵法开启

王鲲鹏一把将何重黎的肩膀按住，“魏家就看你的了。”

何重黎不断的摇头，眼神飘忽不定，“姓魏的都不赶尸了，还有什么魏家？”

王鲲鹏无法回答何重黎的这句话，只是看着何重黎，“还觉得做一个声名赫赫的术士是一件无比风光的事情吗？”

“我还没有准备好，”何重黎说，“我有很多法术都不会……”

“我师父死的时候，”王鲲鹏眼睛闭上一会，随即睁开，“我也觉得自己还有很多很多法术都没有学会。”

现在轮到何重黎无话可说了，王鲲鹏的事迹他知道得十分详细，赵一二去世，王鲲鹏怒气冲天的找仇人报复，他一直作为一个惊心动魄的典故来理解。可是现在当他理解到了这种从内心底蔓延出的绝望，才明白，原来走到王鲲鹏这一步，所遇到任何波折，都不是故事那么简单。

“从古至今，无数的历史和故事都只会几下那些英雄的作为，和最终的成功，”王鲲鹏叹口气说，“却从没有任何一个史官和小说家写下他们面对挫折的痛苦。”

何重黎说：“我没读过什么书……”

王鲲鹏仍然在自说自话，“现在我觉得之所以这样是对的，谁他妈的在乎这些呢？”

何重黎想了想，“我还是会记得你今天说的话的，就算是我有天做到了湘西最厉害的术士，也绝不会忘记你说承受的事情。”

王鲲鹏把拍拍何重黎的肩膀，“铜尸都在你手上了，你不再是初出茅庐的小屁孩，你知道你现在的位置了吗？”

“当年你师父赵一二死后，你也是这么想的吧，”何重黎说，“你必须扛起诡道。”

“术士门派消亡是大势所趋，”王鲲鹏说，“我们要做的就是，把自己的本分做好，其他的事情，我们看不到，也管不着。”

“开阳星位就交给我了吧，”何重黎说，“魏家不会断代，我会在阵法里活下来。”

“那就拜托你了。”王鲲鹏用平辈的方式向何重黎行了一个道礼，何重黎没有如之前那样受宠若惊，而是平静的回礼。

王鲲鹏转身走了。何重黎目送他走出山路的尽头，走到通往土城市镇的水泥路上。

王鲲鹏到了土城，在临街的铺面上一家一家的寻找。终于在街头最末一家，到了市镇的最边缘，看到了一家殡葬用品的门面。

门面上没有招牌，只是挂了一个锄头。门面里摆了几个纸扎的灯笼，和一些寿衣，还有一些香火蜡烛。门面的正中放着一具棺材。

门面里很冷清，只有一个老头坐在棺材旁打盹。

王鲲鹏走进去，看到打盹的老头就是钟富，钟富听到有人进来，立即从躺椅上站起，看着王鲲鹏，愣了一会，“你来做什么。”

王鲲鹏从怀里掏出一千块钱，放到棺材板上，“替我做一场法事。”

钟富问：“你们已经有人死了？”

“魏家的老爷子。”王鲲鹏说，“替我在开阳星位里，给他办一场丧事。”

“魏老爷子的尸身在那里？”

“不在，”王鲲鹏说，“让何重黎尽一下孝孙的本分。”

“这事交给我了，”钟富把钱从棺材上拿起来，递到王鲲鹏的面前，“我知道你瞧不起我们钟家，但是也没必要这么辱没我们。”

王鲲鹏不想和钟富啰嗦，把钱收了，“那谢谢了。”然后走出门面。

“等等，”钟富在身后对着王鲲鹏说，“希望你能做到。”

王鲲鹏没有再理会钟富，直接走到了自己停车的位置，驱车开向了七眼泉。

王鲲鹏回到了七眼泉的山顶，湖泊已经只有他离开的时候一半的面积，湖底的裂缝重新张开了，湖水在向山腹里渗漏，而湖水褪去后的湖底，没有一丝淤泥，显露出坚硬的花岗岩。

王鲲鹏顺着花岗岩，走到湖心，涉水而过。

湖心的小岛已经变成了一个小山，当初湖水淹没的痕迹分明，干涸的水线之上草木青翠，水线之下，是惨白的石头。

王鲲鹏钉下的木桩也几乎都显露在水面之上。

王鲲鹏慢慢的顺着石头，爬到小岛的顶端。

王鲲鹏慢慢的把一个招魂幡，竖立在小岛最高处。接着自己脱下了衣服，打开随身的背包，把诡道的道袍穿在身上。道袍在高山的风中猎猎作响，绿色的牡丹随风而动。

王鲲鹏手把在招魂幡的木杆上，极目远望，把七个星位的方向都看了一遍，然后对着北方跪拜，磕了几个头之后。站立起来，大声的说：

“今日开启北斗七星阵法、杀伐红水阵法者，阴谋诡变示形出奇鬼神之道王抱阳！”

随即王鲲鹏把道袍的右衽撕开，胸口的骷髅显露出来，阴阳四辩骷髅已经紧紧的贴在他的胸口上。并且已经纹上了七个星位。

七星阵法的旗帜已经开启。

王鲲鹏把对着空中大喊：“天枢贪狼星苗家听者。”

官庄水库边的宋银花，看到水库里一阵水花翻动，天空的一阵乌云翻滚，大风吹过来，宋银花身上的银饰纷纷晃动，清脆作响。

宋银花立即走到了别墅的楼顶，然后将楼顶天台上的一根木桩竖立起来，木桩顶部的招魂幡迎风而动。

王鲲鹏看见旗帜上的天枢星位顿时从纹身时候的青黑色，变成了赤

红色。于是继续大喊：“天璇巨门星黄家听者。”

黄坤和黄溪两人正在玉泉寺的铁塔之下，黄坤立即对着策策喊道，“把布幡递给我！”

策策随即把布幡交给黄坤和黄溪两人，黄家两个兄弟，把布幡一左一右的拉开，缠绕在铁塔之上。

王鲲鹏胸前阴阳四辩骷髅的天璇星位纹身也变作赤红。

“天玑禄存星邓家听者。”

獠亭的溶洞前，邓瞳已经爬到了锁链的顶端，身体挂在悬崖上，把随身的布幡古挂在了悬崖的石壁上。

王鲲鹏胸口的天玑星位纹身随即赤红。

“天权文曲星白丹派听者。”

申德旭早已站在了炼丹炉之上的烟囱顶端，立即把布幡放下。

“玉衡廉贞星……”王鲲鹏迟疑了一下，“清静派听者。”

方浊和寻蝉两人，竖起了一根木杆，木杆顶部的布幡立即展开。

“开阳武曲星魏家听者。”

何重黎看着正在拜访灵位的钟家五个兄弟，顾不上招呼钟家人，把三十七个坟坑上的招魂幡上的绳索解开，所有的招魂幡都展开飘动。

王鲲鹏吐了一口气，看了看胸口，又在深吸一口气：“摇光破军星犁头巫家听者。”

徐云风把秦晓敏顶在肩膀上，秦晓敏拉着一根细线，细线的尽头，是一个风筝。

风筝上画着一个展开的牡丹，愈飞愈高……

明夷篇完。

第260章 附篇：信笺三（上）

附篇：信笺三

我抱着这本叫《大宗师》的手抄书册，发现我已经看了一半了。加上前面的《青冥志》与《黑暗传》，我已经对这三本书里描绘的内容有很深的理解。

很明显，我和文中的那个叫“徐云风”的人，有密不可分的关系。有段时间，我都几乎真的把这个人物当做了自己。这种感觉很奇妙，却又无法言喻。所以我也不奢求大家，能理解我现在的诡异心情。

当然我很负责的说，我没有双胞胎兄弟。我也很负责的说，我没有精神分裂的病史。关于这两点，我在看了书册不久后，曾经很小心翼翼的向我的父母打电话求证过。答案是肯定的，我从小就是一个很普通的人，出生——长大——上学——毕业——工作——结婚——生子——出国工作。

我就是一个小安安分分，努力学习，大学毕业后，进入一个国有化工企业，在单位里谨小慎微，努力工作，如今三十出头，有一份稳定工作的化工建设工程师而已。

我的人生毫无出奇之处，与我看到的书里面的“徐云风”的命运，简直是天壤之别。

但是让我困扰的是，现在我在看书的时候，在某些瞬间，有点分不清楚，到底那一个才是真正的我。

因为我看到现在，觉得书册里讲述的那些事情，仿佛都是曾经发生过在我身上的真实事情。这三本书在篡改我的生命记忆。

有一种感觉，那就是突然你会在生命中的某一刻，突然发现自己所在的环境和情景，是已经发生过的事情，但是从记忆中寻找，和从逻辑上分析，你断然否定身处的这种环境和情形，有发生过的可能。

打一个比方啊，我记得我初中毕业，同学聚会，一干兄弟在操场上喝的烂醉如泥，大家放开喉咙大声唱着黄家驹的《光辉岁月》的时候，

突然我的同学刘肥头，让所有人都安静，然后告诉我们，这一幕，他曾经经历过。真真切切的经历，一切都是那么的真实，连细节都十分的准确。但是这绝无可能啊。

刘肥头当时还担心的问我们，会不会把他当做二逼。

但是所有人都沉默了，包括我，也就是说，每个人都有过类似的经历。那就是突然在生命的某一刻，发现了经历的重复。

对，这就是我看到这本书册，到现在的感觉，书里面，描述的故事，只要是跟那个叫“徐云风”的神棍有关的情节，我就觉得无比真实，简直就是我的记忆。我甚至都不能判定，作为一个工程师的我，反而是不是一个臆想出来的人物，我只是生活在某些人——请再次注意我的措辞——并非徐云风，脑海里的虚构和幻想。

如果这个徐云风是一个真实的人，那我是又是什么……

这个细思极恐的猜测，纠缠了我很久，以至于我在工地上工作的时候，还在思考这个问题。当时我正在指挥卸车，结果一根重量半吨的钢管，从半空中掉落下来，我就愣愣的看着巨大的钢管，在空中跌落，然后在地面上弹跳，然后我看见旁边的巴基斯坦劳工都纷纷躲避，接着钢管朝着我滚过来……这一个过程，在我看来，是以非常慢的速度发生的，慢到了我认为根本就对我不构成任何威胁。

于是在看着钢管朝着我袭来，我也相应的慢慢退后，我甚至能判断钢管移动的速度和移动的方位，最后我站立不动，那根钢管也势能耗尽，停止滚动，停在我的身前不到二十公分。

整个工作可能只有两秒钟，但是在我的认知里，我认为这两秒钟非常的漫长。接着安全经理在我身边大喊大叫，巴基斯坦劳工都纷纷慢慢用手捂住胸口。我仍然觉得整个世界在用缓慢节奏在时间里前行。

直到安全经理开始怒骂起吊工的语言开始恢复到正常的语速，我才明白我刚才经历了一场惊险的事故。然后世界运行的速度再次恢复到了正常。

接着我的副手，一个巴基斯坦人走到我的面前，两手夸张的比划，嘴里说着英语夹杂着乌尔都语，他在告诉我，我刚才是多么机敏的躲过了钢管，简直跟戈壁上的蜥蜴一样敏捷。

我突然意识到，也许世界的运行的过程并非匀速，如果真的是这样，那么把宇宙当做一个录像带，在某个阶段可以慢放，也可以快进——就如同我刚才经历的惊险一刻。那么也可以重放，就如同我的同学刘肥头一样。

或者……让我最毛骨悚然的推测蔓延了我的全身，这个世界有我不能理解的存在！比如如同河水，会分出一条河道，蜿蜒一圈之后，再次回到浩浩的长河中。

比如我看的这三本荒谬绝伦的书，是不是就是一个偏离主流的河道，或者根本我的生活才是？

我第一次认真地思考，这三本书的真实性。

所以当《大宗师》这么一本厚厚的书册里面再次掉落一个信笺出来的时候，我已经并不意外了，之前我已经看到了两封信笺，特别是第二封掉出来后，我特意把整本书册都提起来抖动了几下，然后翻开了后面未看到的书页，当然一无所获。

但是我心里明白，可能还会有信笺出现，只是我不知道什么时候会出现而已。这本书册我已经看了一半了，其中的内容表现出来的人物关系我也大致清楚。我也明白了那个在机场里看到的女道士为什么要找我。

现在我的记忆里，那个女道士就是方浊，一个我从没有接触过，但是却又无比熟悉的女道士。

我第一次见到她的时候，她穿着一件男式的夹克。

我靠！

现在我拿起了那张信笺，仔细的看起来。

信笺上写着：

一贯道渗透我党内部点传师成员，名册如下：

万永武

罗新璋

王春生

胡东陵

王启胜

郑庆寿

钟华宇

第261章 附篇：信笺三（中）

这张信笺的笔迹与前两次信笺的笔迹都不同，与《黑暗传》、《青冥志》的书写笔迹更是迥异。

我看了一会，终于明白不同之处最大的区别在于什么地方，《大宗师》是女性字体，很明显应该是方浊这个女道士所书，《黑暗传》、《青冥志》里面徐云凤写的字迹是一塌糊涂，错字连篇，就跟小时候我老师说我写字是鬼画桃符一样。王鲲鹏的字体是很工整的行楷，应该是他年幼的时候临摹过魏碑，但是也仅限于此，谈不上什么艺术修养。

而这张信笺里的字迹，是一个书法大家所书，这点我非常肯定。每一个字的笔画看起来都很端正，但是仔细看了，笔力都很有力道，余力不尽，连绵悠长。如果把整个信笺里的文字统一起来看，发现所有字的笔画和风格都组成了一个完美的整体。

这绝不是一个普通书法爱好者，学习临摹之后的笔迹。这人的文学修养十分高，见字如见人，我甚至能推测，这是一个大文豪的手迹。

我忍不住微笑，这本书里面到底有多少厉害的人物。

于是我翻到了信笺末尾，去看看书写信笺人的落款，这人既然如此厉害，一定会在信笺后署名。

果然我看到了最后的署名，但是我的文学功底不够，署名是一个狂草，我完全不认识写什么，连两个字还是三个字我都无法辨认。

这是文人的毛病。此人文字的锋利暗藏在圆润之中，他内心一定非常的孤傲，他虽然在手迹里留下自己的署名，却让人晕头转向。

我琢磨了很久，最后还是放弃了，于是转而去信笺里的内容：

一九四七年，一贯道钦家保恩张光璧授命点传师八人，可任凭去留，便宜行事。

第一人宇文发陈，汉族，山西襄垣人，从三品天恩。师承灵珠子莲花派。十一岁受拜张真人，一九四三年，与国军胡璉部下带领某团，参

与石牌保卫战。实际听命于张天然，在长江三峡古道之上与日军信奉神道教士兵交战。并且获胜。后脱离国民党军队，率团部投诚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参与解放战争辽沈战役。建国后，军职某军团师长。解放后在广州军区任职，一九五一年转入广州市临时管理委员会，任委员会统战部部长，后广州市市委统战部部长。一九六七年，宇文发陈早期一贯道身份被革命群众贴大字报揭发，受到革委会调查，畏罪自杀，于珠江投水自杀。

第二人万永武，汉族，从七品鼎航，吉林通化人。师承真大派鹿真道。十七岁受拜张真人，早期参加东北抗联，抗联主力退入苏联后，万永武继续在东北组织抗日活动，抗日战争胜利后，脱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编入第三野战军，参加渡江战役。解放后在南京军区任职。一九五七年无故失踪。

第三人罗新璋，汉族，从四品证恩，江西九江人。师承静明道正宗（明朝中期静明道式微，宗派归附于正一派，其中一支门人仍然固守静明道，并自封为静明道正宗。），十四岁受拜张真人，曾加入瑞金中央工农民主政府，第五次围剿后，跟随红军长征，随红军辗转到达延安。延安整风运动中，被软禁。其后无事迹记载。至今下落不明，疑被肃清。

第四人王春生，壮族，从七品鼎航，广西柳州人。师承纯阳派。十二岁受拜张真人。早期在桂系军阀白崇禧警卫团任职，解放战争后期起义投诚，解放后编入中南局工业部。一九五二年五马进京，跟随中南局第二书记调入北京化工部。一九五五年受批判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部长“右倾机会主义”影响，接受组织调查并下放某中学任教，文革时期受到红卫兵冲击并批斗后，在关押的教室上吊自杀。火化之前，尸体离奇失踪。

第五人胡东陵，蒙古族，从八品十地，青海格尔木人，十六岁受拜张真人。师承昆仑旁支混圆派。少年下山后，投奔张国焘红四方面军，参加革命。一九三五年跟随徐海东参加直罗镇战役，随后在延安后方饲养军马。建国后，任青海省畜牧厅副厅长。一九五七年反右，胡东陵因张国焘历史问题被清算，下方到甘肃酒泉市巴丹吉林沙漠夹边沟农场改造，一九五八年煽动右派分子集体逃窜，被农场保卫处捕获后，病故于一九五九年初春。

第六人王启胜，汉族，从五品引恩，四川广汉人，七岁受拜张真人。师承云阳派。一九四零年投奔中国共产党，在重庆开展地下工作，

一九四五年双十协定谈判时期，暗中保护中国共产党代表团成员。在建国前，多次组织营救被国民党关押的地下工作者。解放重庆前夕，帮助我党被捕人员，在地下挖掘地道，并且组织暴动，解救出大批被捕地下党员。建国后，担任我（笔者：看到这里，我心里顿时一惊，觉得这个信笺的书写者，是一个掌握了巨大秘密的高层人物！）办公室行政机要秘书。一九六三年，王启胜被调查历史遗留问题，被工作组调查。后工作组通知我，王启胜在羁留住所因肝癌病故，在我努力争取下，王启胜历史问题得以清白，由我主持追悼会，遗体火化后安葬于八宝山。但是我未曾见到王启胜遗体。火化的尸体是一具无名尸体顶替。

第七人郑庆寿，汉族，从三品天恩，江苏扬州人，九岁受拜张真人。师承灵宝派正宗。国民党军统特务组织成员，真实身份是我党特事科科员，解放前长期潜伏与上海租界，一直参与地下工作。一九四二表面身份转入汪伪国民政府“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特务委员会”，即“76号”。继续暗中参与抗日活动，完成多次行动任务，数次策划刺杀投靠日方汉奸。

建国后，因联络员遇害，郑庆寿无法证明自己党员身份，一直被组织调查，党员身份无法被确认。十年后，根据相关政策，郑庆寿党籍留存问题被彻底否定。郑庆寿写下遗书后，服毒自尽，在上海市仁济医院经抢救后瘫痪，生活无法自理。在工作组讨论是否承认郑庆寿在解放前的历史功绩的工作会议期间，郑庆寿在医院失踪，不知被何人带走。

第八人钟华宇，回族，从六品保恩，云南蒙自人。十二岁受拜张真人。师承伊斯兰教什叶派驱邪师。中华民国陆军军官学校（前身黄埔军校）第二十三期学员。未跟随蒋部逃窜台湾。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翌年参加一批中国人民志愿军，入朝抗美。后被美军俘虏。一九五三年板门店战俘交换，钟华宇被遣送回国，接受组织调查。复原后，回到云南蒙自务农。

——信笺写的很简洁，没有什么多余的语言。交代了这八个人的生平之后，就没有再多写一个字。最后就是落款。但是连时间都没有写出来。

根据文中的时间推测，肯定是在一九六七之后写的信笺。因为这八个人，其中有一个，我在三本书里已经多次看到了他的名字和事迹。

这个人就是第一人宇文发陈，信笺里，宇文发陈在一九六七年投水

自尽，自绝于人民。但是这个记载，与三本书里记录的完全不同。

宇文发陈不仅没有在六七年死亡，而是活到了二零零五年。王鲲鹏在七眼泉上与天下道门的人争夺过阴人的身份，主持人就是七眼泉的村长宇文发陈。也就是说，宇文发陈投江一定是诈死，然后被老严安排到了七眼泉，让他守护着七眼泉上的红水阵。

唯一的目的是，力保老严能够选出一个过阴人，能够和张天然抗衡的过阴人。宇文发陈在七眼泉上守着一个蝙蝠，过了几十年，终于在零五年等到了老严认可人选。

当然这个人就是诡道王鲲鹏。为什么要选择王鲲鹏，我心中的脉络也渐渐清晰了。老严当年是古赤萧手下，而古赤萧是王鲲鹏的师叔祖，如此分析，看起来是偶然，实际上是合情合理，弄明白这点了，我这三本书就没白看。

可是后来半道上冒出个诡道挂名徐云风，徐云风这个人虽然是诡道挂名，但是为人太不靠谱，后来连身份都被所有人忘记了。宇文发陈，不，老严当然是决不答应。

于是宇文发陈使出了老严布置的杀手锏，开启了红水大阵，既然王鲲鹏不能做过阴人，那么就把所有的参与的术士一网打尽。

这个做法，也符合老严的一贯作为。

一切都顺理成章。

我想到这里，立即把第一张信笺翻出来，我怀疑现在看到的第三章信笺也是老严书写。

第262章 附篇：信笺三（下）

可是我比对笔迹之后，发现老严的书法虽然也算是有一定造诣。但是和这张信笺里的手迹相比，还是差了很远。

当然我随即想，老严可能是让人代笔，不过这个设想，立即被我否定。

其一，这种近乎于天大的秘密，老严绝不会让自己的秘书来执笔。第一张信笺就说明了这点。

其二，写第三张信笺的人，从文中的口气推测，他的地位决不在老严之下，老严没有资格命令此人写信笺。

我马上又想起了古赤萧，但是以古赤萧的为人，连赤霄宝剑都可以放弃，连诡道身份都可以不认可。这种人怎么可能留下什么字迹，来影响自己的政治命运！

那么这个人的地位在老严之上，但是又不是古赤萧，不过身份和地位在当年应该和古赤萧不相上下，那应该会是谁呢？

我立即又想到了一个人，但是随即也否定了，理由和否定是古赤萧一样，这个人的地位比古赤萧更显赫，但是他在文革时期，以他的身份，绝不会自己来写这么一份信笺。

而且据我所知，岳掌门和古赤萧的书法水平也没有达到这种境界。

我无法再绞尽脑汁的去猜测，是哪一位高层卷入了张天然和老严之间的冥战之中。还不如转而来看看这个八个张天然钦命的点传师的身份和背景。

很明显，这八个人的宗派都不是道教中最昌盛的门派。但是这个并不代表，他们的法术也式微。相反，法术和门派一样，如果是失传已久，一旦有传人出现，就说明他们保留了当年的法术。这种法术与如今道教通俗的符箓派和占验派区别巨大。

既然在历史上已经失传，那么就无迹可寻，所以法术就无法琢磨。

而且这些人，很明显都是幼年就跟随了张天然，估计除了一两个稍微年长，是艺成下山，才投拜张天然，其他的肯定都是幼年就跟着父母投入张天然门下。

这几个人，除了宇文发陈，可能更早的时候，就收了张天然点传师，离开一贯道。因为他们都没有参加三峡古道的冥战。

他们还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他们都是先收了点传师钦点，然后都用不同的方式加入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或者是进行党的地下工作。但是目的都是明确的，那就是目标统一，渗入到党内部。

看到这里，我不禁佩服起张天然起来，这人不是一个单纯的术士，他是一个有野心的政治家。我甚至可以推测，也许在台湾国民党的某人手里，还有类似的信笺，里面也有几个人的名册。甚至可能日本人方面也有，张天然当年在三方势力间想顺势而起，那么就要在三方势力中都渗透自己的点传师。才能让自己立于不败之地。当他发现日本人必败之后，才答应了毛人凤的交易。参加三峡古道的冥战，一举击退同断。如果不是他在日本方面有眼线，又怎么能够如此有信心的带着几个外道家族，与同断死磕。

我脑袋越来越清晰了，是的，一定就是这样。日本人战败，就是国共之争，他又夹在国共之间，首鼠两端，但是毛人凤是何等精明的人物，当然不会对他有什么好的待遇。而且在古赤萧这边，也对他并无好感。他在当时，就只有一个选择，诈死。然后在一方胜出之后，还魂出阴。

于是就有了七眼泉的出阴的事件。但是张天然没有料到的是，他安排的八个点传师，在他出阴的关键时刻，并没有出手相帮。

这件事情也在情理之中，八个人已经在新中国的各个部门都有了较高的职位。为什么还要放弃一切，从头来过。

但是过了五十多年，这些人又出山了，要来替张天然对付王鲲鹏的北斗七星阵，那么他们的经历就已经解释了一切。

信笺中对他们的描述，已经很清楚明了。他们先后又在建国后的历次运动中，受到了不公正的待遇。当张天然再次邀请他们出山的时候，无论是从私人感情，还是从自身的境遇，都会认为当年不该背弃张天然。

既然有了这种想法，他们绝不可能再次反复。

而且这几个人，都是十分老奸巨猾的人物，首先他们要么会打仗，很显然的都是赫赫战功，或者是地下工作十分杰出。而且他们都是下落不明，死了的人也找不到尸体。

宇文发陈会诈死，他们当然也会这么做。道家信奉养生化羽之道，怎么可能在壮年时期，就如此甘心死掉。

所以这些人不仅活下来了，而且寿命都很长。按照他们进攻北斗七星阵法的时期，我推测他们的平均年龄已经到了七十五岁。

一帮经历过大风大浪的老狐狸，而且都是身怀绝技道法，怀着心中的冤屈愤恨，还有对张天然的愧疚。而且知道自己命不久矣，一定会做出一点事情来证明自己。

王鲲鹏的北斗七星阵法，不再是第一轮那样轻松过关。

鹿真道万永武，曾经是南京军区的高级干部；静明道罗新璋，在延安就不知所踪；纯阳派王春生，上吊自杀却找不到尸体；混圆派胡东陵，绝没有饿死在夹边沟；云阳派王启胜，肝癌病故一定是个幌子，他的尸体也找不到；灵宝派郑庆寿，是一个周旋于日本、军统、中共特事科的老特务，他服毒后瘫痪，绝对是掩人耳目；驱邪师钟华宇，参加过抗美援朝，虽然他没有诈死，但是回家务农也肯定是一种生存之道吧。

七个镇守星位的年轻人与七个历经各种艰险的老术士之间的差距，我简直难以想象！

他们的法术，是几乎几十年前的古老传承。他们身经百战，意志力极为坚强。他们都出生入死过，曾经每一天都生活在死亡的阴影之下。

他们都被人欺骗和背叛，他们也欺骗和背叛过他人。谁也不知道他们当年心里在想什么。

甚至他们都已经隐秘的顽强生存了下半辈子。天知道他们这种人物，在后面的几十年里，会修炼什么法术出来。

在回头看看阵法里摇光的徐云风无时无刻为了存在和虚无的问题纠结，玉衡星位的方渫是个内心柔弱的小姑娘，天权的宋银花是只想伺候

花花草草的女园丁，天璇的黄坤青春期正在为两个女孩而烦恼，天玑的邓瞳就是一个作死的纯傻逼，开阳的何重黎别说不是魏家血统，连毛都没长齐，唯一年纪大一点的是天权的申德旭，但是他一个混迹官场的中年老油条，手里用不完的钱财，钱多的人就惜命，真的愿意以命相拼吗。

我不认为王鲲鹏有万分之一的胜算。

第263章 附篇：黑暗传（1）

附篇黑暗传

水有源，歌有由，

句句丧歌都有头。

歌师得知天地事，

现在我来唱一出。

要讲清，说不完，

一担烟来一口茶。

众妙之门玄又玄。

下至息壤上九天，

问神仙，说黑暗。

或问日月怎明暗？

无边混沌多少年？

才有泥人出世间。

鸿钧老祖传混沌，

混沌传盘古，

千秋万代往后传。

上走黄河九曲湾，

下走长江青龙滩。

八方六合任我走，

歌鼓场上乐悠悠。

我问青松何时老？

白云问我几时闲？

我问长江翻何浪？

长江问我哭何人？

叹得人生多渺茫，

难比青山不老松。

我在这里唱一首，

歌师，歌兄，歌弟，歌朋友。

一场丧歌起个头，

好比长江滚滚流。

2010 . 02.02.03.35

凌晨三点多了，金仲和金离两人，在黑夜里慢慢行走。

金离的崴了一下，但是没有吭声。金仲过了一会才发现，金离走路有点瘸，并且比刚才慢了一点。

“我们得走快点，”金仲的声音几乎没有起伏，“再过再过三个多小时，天就亮了。”

金离嗯了一声，加快脚步，金仲立即发现了金离的脚踝已经受伤。

金仲把金离的裤脚卷起来，发现金离的脚踝肿的厉害。于是蹲在金离的身前，金离伏在金仲的身上，金仲站起身，继续行走。

两人前一个晚上在当阳涪溪给人做了法事。白天休息了一天，晚上九点才开始赶路，现在走到了荆门后港境内。金仲背着金离走到了一片荒草地里，荒草是一片芦苇，而芦苇生长在长湖的边缘。

金仲把金离放到地下，两人看着黑夜里茫茫的长湖，长湖对岸有零星的几个点点火光。

“是鬼火吗？”金离轻声的问。

金仲用随身的膏药把金离的脚踝敷上，“是电鱼的人在打手电。”

“哦，”金离忍着疼痛，继续看着湖面。

金仲继续把金离背起来，在芦苇荡里行走，脚下的湖水漫过了他的膝盖。当走到湖水淹没金仲大腿的事后，一首小船从芦苇荡里显露出来。

金仲把金离放到船上，然后自己爬上来，摇动桨橹，小船立即从芦苇荡里穿出，滑行到了长湖的湖面上。小船破开水面和浓浓的夜色，除了金仲手中的木桨划动湖水的声音，几乎无声无息。

船行驶到了一片水域，几个竹竿从水面上伸出来，竹竿之间拉着渔网。这是承包渔场的界限。

金仲慢慢靠近一根竹竿，然后弯腰伸手，摸到一个漂浮在水面上的圆球鱼漂，接着两手轮换，把鱼漂下的线绳往上拉，不一会拉出了一个鱼篓。

金仲把鱼篓抱到船上，稳稳的放平。

然后伸手在鱼篓里掏了一会，手再伸出来的时候，满手都是密密麻麻的蚂蝗。金离并没有慌张，而是把蚂蝗一条条的从金仲的手臂上扯下，都放在自己的手臂上。

蚂蝗吸附在金仲的皮肤上很紧，金离费了好大的劲，才完成。

蚂蝗瞬间在金离的手臂，身体暴涨。隔了很久，金仲才用随身的一块肥皂，在湖水里浸湿了，手心搓了肥皂泡，手指沾着肥皂泡，依次点在蚂蝗的身体上，蚂蝗受了刺激，松开了金离的手臂，金仲用手全部接住。

然后金仲从怀里掏出一块满是细微孔洞的石头，把蚂蝗都放在了石头之上。所有的蚂蝗都贴在石头上。

金仲看见金离的手臂鲜血斑驳，金离把手臂放入湖水中晃荡了一下。然后把衣袖扯下来遮住。

金仲点燃了一枝香，小船上烟雾袅绕。蚂蝗对烟雾十分的敏感，身体扭动，纷纷把鲜血吐了出来。

石头吸附了蚂蝗吐出的鲜血，即便是在黑暗中，也能看得出变成了血红色。

蚂蝗吐血之后，身体扭曲几下，都僵硬不动。金仲把所有的蚂蝗都扔到了湖水中。

然后捧着血红色的石头。

金离问：“师父，这是最后一个了吗？”

“是最后一个了。”金仲回答，然后把石头放入鱼篓。剪断了鱼篓上的绳索，然后小心翼翼的把鱼篓放入水中，石头的总量压在鱼篓的底部，沉没到湖水之下。

“八十八个，”金离说，“我点了数的。”

“是的，”金仲说，“就是八十八个。”然后划桨，渔船向湖心驶去。

“现在能告诉我为什么要这么做了吗？”金离问，“你一共烧了八十八个这种泡沫一样的石头，用了两年的时间，各种吸血的虫子都试过了。”

金仲看了看金离满是细微伤口的手臂，现在还在渗血，用衣袖把血擦拭干净。

“结束了。”金仲说，“欠的债都还了。”

这两年的时间里，金仲用无数次的用蚂蝗，用牛蚊子（牛虻），用蝙蝠，用各种吸血的昆虫和动物在金离的手臂上吸血，然后在涂到这种满是细微孔洞的泡石上，石头吸入了鲜血，就埋在田地里，扔到井水中，放到树洞里……湖水里也不止一次了。

船行到了长湖的中央，后港镇的玻璃厂灯火通明。金仲停止摇桨。小船漂浮在水面上静止不动。

金仲坐在船头，点燃一支烟，开始慢慢抽起来。抽完之后，金仲又咳嗽了很长一段时间。

咳嗽声停止后，金仲向金离招了招手。

金离走到金仲的跟前。

金仲指着船舷边，“跪下来。”

金离照做了。金仲说：“我们诡道曾经有一个人，做了错事。害了十八具尸体，现在你已经帮他把他做的孽都还清了。”

“一块石头就是还一个？”

“恩，”金仲说，“那个人死了，但是他生前做的这件坏事，让你师爷无法原谅，于是你师爷让我把他的骨灰撒在湖水里……就我们现在的位置。”

金离跪在船舷边，看着黑色的湖水，“他犯了什么错？”

“他为了消磨自己的魂魄，用了一种方式，消磨自己的阳气，让自己成为纯阴之体，”金仲慢慢的说，“他需要找一百具尸体，结果还差十二个的时候，被你的师叔祖抓到。”

“消磨阳气入阴，”金离眼睛仍旧看着湖水，“这不是我们诡道的法术途径吗？祖师爷的听弦也是这么练出来的。”

“那个人的路数不一样，”金仲说，“他从小喜欢扮女人唱戏，时间久了，他琢磨出了一种捷径……他就是太喜欢唱戏了。”

“骨灰撒在水里，”金离说，“不得入地，散尽魂魄，无论他犯了什么错，这个惩罚也够严厉了。”

“所以，”金仲说，“你要记住，不能错一步，错了就回不了头。”

“有师父管着我，”金离说，“我怎么会犯错。”

这句话说完之后，金仲和金离两人都陷入沉默。金仲一直在咳嗽，开始以为是受了风寒，神棍治不好——他自己就是一个厉害的神棍。去中心医院检查的时候，医生已经给他判了死刑——肺癌已经到了晚期。

时日无多，金离虽然年纪不大，但是他一年之内参加的葬礼，比普通人两辈子都多。金离知道金仲没多少时间了。

“我记住师父的话了。”金离点头。

“你十七岁了，”金仲说，“千万，千万不要学我们诡道里的一些不能触碰的法术。”

“我知道，”金离回答，“一些书册里的法术，你都用墨水涂掉了。”

“好，”金仲说，“刚才我说的那个人，是我的师兄。当年他做了错事，在被师叔祖清理门户，然后被判刑，关进了监狱。后来死在了沙洋农场——我带你去过。”

“我记得。”金离回答。

金仲说：“他的名字叫楚大。”

“这名字是祖师爷起的吗？”

“是的，”金仲解释，“他小时候跟着父母从河南过来讨饭，被你祖师爷看见了，收留了他，他不知道自己的名字，只知道自己父母叫自己老大，知道自己姓楚，你祖师爷就干脆叫他楚大。”

“我知道了。”

“楚大小时候就喜欢扮女人唱戏，”金仲说，“只要是那个村子搭台子，他无论多远，走多少的路，就会去看戏。到了十七岁，跟你这么大的时候，也是一个河南的草台豫剧班子过来，在我们村子附近唱了两天的戏，草台班子离开后。我和你祖师爷才发现，楚大离开了。”

“你们找过他没有？”金离问道。

“师父很生气，因为他带走了一本秘籍，那本秘籍，是师父绝不让我们触碰的书，”金仲自言自语，“我当时哭了很久，因为师兄对我很好，每当我被人欺负之后，都是他去替我出头，可是每次都被别人的父母耻笑，说他是阴阳人。我们一直很穷，没什么吃的，都是他在别人的菜园子里给我偷红苕和土豆，给我烤了吃，他为这些事情挨了不少打。”

金离没有说话了，继续看着湖水。

金仲继续说：“又过了几年，也许是十年吧，他回来了。可是他不敢见我们的师父，他偷了师父的秘籍。没脸见师父。他告诉我，他已经修炼了一种入阴的法术，现在只差最后一步了，完成最后一步之后，他就是天下最厉害的入阴术士。”

金离说：“那个法术，就是他要做的错事吧。”

“是的。”金仲点头。

金仲说：“可是他身边带了一个不到一岁的小孩子，说自己没脸见师父，但是希望师父能看在师徒的情分上，收留他的儿子。我说没事的，师父不收，我把你的儿子当自己的儿子养。”

“所以我现在十七岁了，”金离说，“是要改姓，叫楚离了是吗？”

金仲看着金离，面色木然，“是的，从今日开始，你就改姓，叫楚离。”

第264章 附篇：黑暗传（2）

金仲和楚离两师徒在船上呆到了第二天早上。

楚离对金仲说：“我想去看看。”

“看什么？”金仲明知故问。

“过了这么久，”楚离问，“我们还是不能回去吗？”

金仲犹豫了很久，“先把你的脚伤养好，才能赶路。”

一个月后，两人回到宜城的乡下金旋子的那个农村的宅子，宅子已经荒废，很久没有人居住。楚大的夫妻徒弟早在三年前，就在金仲的安排下，让他们退出了诡道。这一对夫妻，跪拜了金仲和金旋子的坟墓后，双双去了广东打工。与诡道再也没有任何关系。

金仲把院门推开，然后在院中的一颗槐树树洞里，把钥匙拿出来。费了好大的劲，才把已经锈蚀的挂锁打开。

屋内的地面和桌椅家具，都厚厚的积了一层灰尘。

金仲和楚离都在这个宅子里长大，对房屋里的一切都十分的熟悉。两人草草收拾了房屋，然后回到各自的房间里睡觉。

由于两人昼伏夜出很久，楚离很快就在自己的房间里睡着。一直睡到了第二天中午，楚离听见屋外有刨木头的声音。起身走出卧室，来到堂屋，看到堂屋里摆放了一个棺材，但是还只是一个粗胚。金仲正在默默的用刨子，一下又一下的刨木板。

诡道传人的棺材必须要诡道门人亲手做出来。金仲在自己做棺材。就跟从前金旋子一样。

楚离刨子从金仲的手里拿过来，继续着金仲的工作。金仲累了，坐在一边的躺椅上看着楚离刨着木头。

当年吕泰死前，是金旋子帮助吕泰打造棺材，金旋子临死，是金仲替金旋子打造棺材，这些事情都在金仲里的记忆里历历在目，现在轮到

了金仲自己。诡道的这个门派传人，就这么一代又一代的延续下去。谁也不能例外……

除了那些不守本分的幺房，比如赵一二……

王鲲鹏最后还是承认了诡道的传统，与金仲化解了长幼两房的恩怨，并且让金仲带着楚离离开了那一场恶战，保存了诡道的延续。

王鲲鹏、徐云风这两人的作为在金仲的脑海里一一掠过。金仲累了，开始打盹，就像当年师父金旋子那样，坐着坐着，就睡着了。

楚离用了十几天，把棺材做好，现在他开始给棺材刷第一遍桐油。房屋弥漫着一股浓烈的桐油味道。

金仲忍不住自己躺倒棺材里睡下，大小刚好合适，金仲躺在棺材里，闻着熟悉的桐油味道，然后自己把棺材板阖上，只留了一条缝隙。然后每天晚上，就在棺材里睡觉。

当楚离给棺材涂第二道桐油的时候。有人来了。

金仲不认识来人，但是认得来人胸前挂着的牌子。那个牌子，他在王鲲鹏的胸前看到过，是老严的研究所的身份牌。

来人十分客气，对着金仲行礼，然后用手摸着楚离身边的棺材，“金师傅，我们有事情……”

“为什么方浊不过来？”金仲翻了一下眼皮。

“方所长出国了。”来人解释。

“你又是哪位？”金仲说，“从来没有见过你。”

“我姓张，”来说，“张艾德。”

“名字听起来很古怪，”金仲说，“谁给你起的？”

“当然是我父母，”张艾德笑起来，“我小时候不在国内，大学毕业了才回来。方所长跟我说起过，有什么事情，我可以来找您。”然后手里拿出一个青铜碎片，表面绿锈斑驳。

“怪不得。”金仲看着对方，“也谢谢你还记得我们。”

“王抱阳的事迹，天下闻名，”张艾德说，“他是最钦佩的人，诡道门人，都是了不起的人物。”

金仲说：“不用说这些没用的，方浊的事情，我绝不会推脱。”

“好，”张艾德也爽快的说，“我先自我介绍一下，金师傅也知道我们这个研究所是干什么的。”

“当然知道，”金仲哼了一声，“太知道了。”

“有个地质勘测队的人，在野外工作中，消失了。”张艾德开门见山，“我们找不到下落。”

“我什么时候成为变成找人的了？”金仲咳嗽起来。

张艾德安静的等着金仲咳嗽完，才开口说：“他们失踪的地方，有我们无法解释的东西。”

“什么东西？”

“一间房子。”张艾德说，“很蹊跷的房子。”

“在什么地方？”金仲问，“远不远，太远的话，我去不了。”

“不算近。”张艾德说，“但是我怎么可能让您走路。”

“房屋到底在那里？”

“现在不能透露。”张艾德说，“除非你先答应。”

“那么告诉我房子到底有什么蹊跷。”金仲追问。

“进去的人出不来。”张艾德说，“但是房间里什么都没有。”

“你是说一个空房子，能把人变没了？”金仲的眼睛闪烁一下，这个细节被张艾德捕捉到。

“我们在房子里没有发现暗道，也没有发现机关，”张艾德说，“但是如果里面的人在晚上十一点之后，还不出来，人就消失了。”

“这能算什么事故？”金仲轻松的说。

“勘测队七个人，我们后期救援的人员二十六个，”张艾德说，“都不见了。”

“这些人一定很重要。”

“是的，”张艾德说，“我只能来找您了。”

“到底在什么地方？”

“金师傅去了，”张艾德说，“不就知道了。”

金仲看着楚离，“你说去不去？”

“师父说了算。”楚离的脸上却已经跃跃欲试。

“从现在开始，你可以做主。”金仲说，“螟蛉已经在你手上。”

“那么我去，”楚离说，“师父你留在家里。”

金仲摇头，“不行。”

楚离向张艾德摊手，“我师父不答应，你请回吧。”

“我和你一起去。”金仲说，“就这一次。”

第265章 附篇：黑暗传（3）

张艾德开车，带着金仲和楚离离开宜城的乡下。车没开多远，金仲身体虚弱，在车上要呕吐。

张艾德早已看出来金仲得了重病，脸上苍白，泛出沉降的红晕，“金师傅的肺上面有点毛病？”

“恩，”金仲回答，“肺癌。”

张艾德听了，一时也无话，把车开慢了点，减少颠簸。磨蹭到了襄樊，张艾德把车找地方停了，安排了酒店给金仲的楚离两人住下。

第二天下午，张艾德招呼两人去火车站，进站的时候，并没有走普通的通道，而是直接有人从值班室出来，单开了一个小门，让三人进去。连车票都省了。

但是上车的时候，金仲看见列车表面上的目的地是西宁。

张艾德主动对金仲说：“在青海。”

金仲没有说话，和楚离两人跟着上车。三人上车后，一个车站的负责人跟列车员交了两句。

列车员看了看张艾德，然后把三人带到了个软卧车厢。三人没什么行李，张艾德进去后，让金仲躺在下铺休息。自己和楚离坐在对面。

金仲身体虚弱，躺在下铺不知道睡着没有。

列车开了一会，天就黑了，楚离趴在桌子上，看着车窗外。

张艾德见楚离一个小孩样子，眼睛看着夜色一眨不眨。于是和楚离交谈，“没出过远门？”

“出过，”楚离回答，“去过四川。我和师父也都是晚上走路。跟现在一样。”

“哦，”张艾德又问，“你多大了？”

“十七。”楚离回答。

“都这么大了，”张艾德讪讪的说，“真看不出来，我十七的时候，自己开车去加拿大……和我女朋友……”

楚离把头转过来，“我从小练功，师父说我发育得比别人慢一点。”

“你到底是什么来历？”金仲不知道什么时候醒了，“方浊把你从外国叫回来。”

“我爷爷的堂兄，”张艾德说，“叫张源先。”

金仲的眼睛立即闪烁了一下，然后支撑着要坐起来，楚离和张艾德两人帮忙扶起金仲，垫了枕头和被子在金仲的背后。

金仲靠着枕头，眼睛紧紧盯着张艾德看了很久，“去了台湾的张源先？”

“是的。”张艾德平静的回答，“我父亲是他的侄子，不过在美国念书，然后定居美国。”

“诡道是外道，”金仲说，“我就不跟你按道教的规矩来了。”

“没事，我不介意这个，”张艾德有着不同于常人的谦恭，“论起来，诡道的资历更长。”

金仲的脸色缓和了很多，对着楚离说，“你年纪小，还是给张天师一脉的后人拜一下吧。”

楚离听从金仲，双手合拳，拇指并齐，给张艾德做了一个道家长揖。

张艾德立即回礼，“千万别这么客气，你们诡道的王鲲鹏，是我的偶像。我之所以回来，也是想结交一下你们诡道的门人。”

“客气了。”金仲的话不疼不痒。

“道家的阵法从隋末唐初之后，再也没有人能摆布出来，”张艾德说话的声音激动，“没想到在王鲲鹏的手上做到了。而且王鲲鹏是诡道的传人。”

金仲和楚离两个人都默不作声，隋末唐初的诛仙阵是当年龙虎山第十代张天师张子详摆下。道教创立者张道陵开始，之后的龙虎山张天师就是张道陵的后代，是为天下道教最为正统的道教血脉。代代相传，到了解放前，六十三代张天师逃奔台湾。新中国的张家后人默默无闻，到了八十年代才冒出头角。所以大陆的正一派和龙虎山，虽然宗派流传下来，但是正统的张天师一系，生活在台湾。

“你回来干什么？”金仲还是忍不住要问这句话。

“严所长，方所长的师叔，”张艾德犹豫一下，“认识我爷爷……”

“不意外。”金仲摆摆手，“我见过他。”

“所以，”张艾德继续说，“我回来给方所长做副手。她现在太忙了，您也知道的，毕竟现在像她这样身份和级别的人，不便什么事情都亲自出面。”

“我倒是想知道，”金仲吭吭两声后，又问，“她和你张家在交换什么条件。”

张艾德微笑起来，“这个我真的不知道，那是方所长和我堂兄之间的事情，我只知道，我过来做方所长的副手，应该是两边之间接触的开始把，也算是表示双方的诚意。”

“所以方洙出国，就是跟你们张家谈判去了。”金仲想了会，“现在也只有她最合适跟你们谈，张家的人要回来，我看也不太容易。”

“谈了很多次了。”张艾德说，“不过我不关心这个，我做好我的本分就行。”

“好了，我知道了，”金仲说，“再说说那个房子的事情。”

张艾德立即说：“事情是这样的，一个地质勘察队，寻找铁矿和煤矿，你也知道其实这种地质勘探队里面也有不是找矿藏的，比如其中有一个小分队，就长年累月在沙漠里，草原上寻找某些东西，这些东西可能是陨石，也可能是文物，或者是某些谁也不知道是什么的东西……”

“你接着说。”金仲摸索着要抽烟，张艾德把软卧包厢的门阖上，然后给金仲点了火。才继续说下去。

原来半年前，张艾德已经回国，跟着方渫做副手一年了，结果上级就给了他们一个任务，让他们去调查一起事件。把任务交给方渫这个研究所的，当然是科学无法解释的事件。方渫作为研究所的所长，基本上就不再亲自处理外勤工作，更多的是做一些行政上的交流工作。所以这事就落在了张艾德身上。

张艾德拿了资料和卷宗，然后就看见了详细的事件记录，记录里还夹着一张照片。事件的地点发生在青海的西部一个沙漠里，沙漠的地名隐去，只以六号区域代表。张艾德看到照片里，是一片荒凉的戈壁滩，也是就六号区域，这边戈壁滩也没有太奇特之处，就是满地黄沙和砾石，远处有几棵胡杨，近处是几丛沙棘。但是照片的正中，有一个建筑，突兀在隔壁上。

而这个建筑，张艾德一看就非常的清楚，从格局和构造上，是一个十分典型的道观！

第266章 附篇：黑暗传（4）

但是让张艾德觉得奇怪的是，按照道理来讲，道观应该已经非常破旧，可是照片里的道观却并没有经受过长年的风蚀，甚至连青黑的砖石、暗红的漆柱、还有亮黄的飞檐都十分的清楚。让张艾德更加好奇的是，这个道观的建筑形式，并非西北地区的建筑构造，更像是南方的结构。

张艾德仔细看了照片一会之后，实在是发现不了更多的线索，于是转而去查看问卷宗里的文字报告。

发现这个道观的人员，就是隶属地址勘测的一个分队，但是这个分队的任务，并不是勘测油气田和矿藏，而是在西北无人区寻找古老的陨石。这个分队首选会进行长期的资料研究，而不是盲目的进入到荒漠里漫步目的寻找。

当他们在一些历史文献里发现了某些飞星和异常天象记载之后，就会根据各种线索计算，划分出陨石落地的范围。

其实这种工作建国后一直在进行，而且最早的领队是苏联人。苏联在西伯利亚地区大范围的寻找古老陨石，这是一直在进行的科研活动。

苏联和中国在五十年代共同合作，就派遣了几十支这样的勘测队伍，并且真的发现了很多成果。其中最著名的就是“大青山”计划。

（笔者：多说两句闲话，大青山计划，就是在蒙古新疆地区的地址勘测队，根据苏联提供的资料，在蒙古和新疆之间的某个地区，发现了一个在地下的陨石。但是当中苏的联合科考队到了这个地区之后，进行勘察，勘测的过程中，勘测队不停的给后方传回消息，后方得到了第一个消息就是，勘测队发现了地下有一个巨大的陨石，陨石的大小，远远超出预期。后方命令勘测队开挖隧道，把陨石挖出来，结果这个中苏联合的勘测队就再也没有消息传回来。接下来国家又派遣了一对勘测队，结果这个勘测队也全军覆没，最后一个电台的消息回来就是：封锁、封锁、封锁、封锁.....这个事件引起了国家高层的重视，后来的情况就是在发现陨石的范围，建造了一道混凝土围墙，将整个区域都封锁起来。至于到底发生了什么，一直都是最高级的机密。从没人知晓。接着就是

中苏交恶，大青山计划就停滞了。国家专门在这片区域旁驻守了军队。成为了军事禁区，直到现在，大青山计划一直还在搁置。后来苏联解体，解密了一部分文件，其中就有发现大青山计划的部分内容。原来最开始进入的中苏联合勘测队，在开挖隧道的事后，发现了灵异事件，十分的恐怖，至于到底发生了什么，文件没有披露，只是含混的透露，里面的发生的一切无法用现有的科学技术解释。这就是在地质部门非常有名的大青山计划。）

话题转回来，这一支在西北寻找古老陨石的勘测队，在青海的戈壁沙漠里，根据他们分析的结果，寻找到了一个无人区的范围里，突然就发现了这个矗立在沙漠里的道观。队员在发现后第一时间照下了照片，然后队员开始对道观进行研究。只留下一个队员，在道观外围留守。

这个人员每天会写工作记录。张艾德得到的卷宗，都来源于这个人的记载。

这个队员的记录并不复杂，就写了其他的队员在进入到道观之后，就再也没有出来，他在原地等了两天，于是决定准备进去寻找同伴。在进入之前，留下了工作记录和照片——他在两天里照了很多张照片——可是这些照片的储存卡全部失效，只留下了唯一的一张。这个队员发了坐标之后，就进入了道观。

然后搜救队出发，于是再也没有消息。最后的联系就是他们告诉后方，他们看到了道观，然后就查无音讯。

由于出现了道观的线索，国家把这个事件，交给了宗教神秘事件处理部门，然后这个事件就被方浊所在的研究所争取过来研究。可是方浊接到任务之后，必须要出国去谈判张天师回归中土的事宜（张天师一脉回归，就不细说了，大家感兴趣的话，自己可以去搜索资料。）。于是这事就落到了张艾德身上。

张艾德一个外国人，国籍都是美国的，在部门里当然不受待见，要不是方浊力排众议，他根本不可能接触到这种机密，于是方浊临走前，交代了这事让诡道的门人金仲来参与。

这个提议说出来了，研究所里的人都没有话好说。诡道王鲲鹏是研究所的前任所长，又是老严当年钦点的接班人。诡道在零八年，又解决了一次巨大的宗教危机。天下术士任谁都对诡道敬仰三分。

所以这事就这么定下来了，方浊告诉了金仲的地址，张艾德就在宣城等，终于把金仲给等到了。

张艾德把这事原原本本的说给了金仲。

金仲想了一会，突然说：“也就是说你也没去过那个地方？”

张艾德老实的回答：“没有。”

“我有个要求。”金仲看着张艾德的眼睛。

张艾德看了看一边的楚离，“放心，别说你提出来，就是凭着方所长的交情，也不会扔下他。”

“不是这个事情，”金仲说，“王鲲鹏的师父赵一二，你们得让他入道籍。”

张艾德踌躇了很久，“这事，王所长也没有做到。”

金仲把脸扭到一边，看着窗外，“好像我们稀罕似的。”

“我只能答应您，”张艾德说，“既然张天师都有回来的可能，赵先生的事情，当然也能商量。”

金仲哼了一声，“好，有你这句话也就行了。”

两人该说的都说了，于是各自休息。第二天到了西宁。张艾德看了看金仲的状况还行，于是三人就驱车驶入一路向西。

开过了辽阔的草原，进入到了戈壁沙漠。张艾德不停的摆弄他的GPS，确定坐标，寻找那个突然在沙漠里出现的道观。

第267章 附篇：黑暗传（5）

张艾德驱车在荒凉的西部行驶，开始公路还是水泥路，后来道路变成小路，再后来，道路的形状没有了，汽车在无边无际的砂砾上行驶，勉强辨认着方向。

在天黑之前，张艾德驱车到了一个看起来已经废弃很久的房屋。孤零零的在沙漠中央，张艾德把车停在了房屋的水井面前。

里面走出来一个人，这人的面色苍白，张艾德迎上去，出示自己的证件，然后从车上拿出几瓶酒和几条香烟，以及一箱方便面，那人非常激动，但是却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金仲和楚离两人，看着这个看护者，搬出油桶，给张艾德的汽车加了油，然后又在水井压水上来，用盛水的塑料壶个装好，又搬了两箱压缩食物和一桶油放到汽车的后备箱上。

张艾德向看护者道谢，然后和金仲、楚离上车。三人连夜赶路，汽车再次开向了广袤的沙漠里，楚离趴在座椅后方，隔着汽车后窗，看着房屋隐没在黑夜里。

汽车开到了半夜，张艾德把车突然停下，不停的翻弄GPS，但是摆了很久，张艾德摇摇头，“弄不好了。”

金仲点头，“那就休息吧。”

张艾德于是拿出压缩饼干，分给两人吃了。

金仲和楚离走出车外，天空明净，金仲坐下来，靠着汽车的车轮，看着天空中的繁星，一动不动。

张艾德也靠着车门上，仰起头，对金仲说：“北斗七星，不知道今后还有没有如王鲲鹏一样的人，启动道教大阵了。”

“不会再有了，”金仲叹口气，“七星阵是最后一次。”

楚离突然开口，“傍晚那个房屋里面，不止一人……”

张艾德听了，眼睛看向金仲，金仲并不以为意。

楚离继续说：“还有一个女人，和一个小孩。”

张艾德忍不住问：“在那里？”

楚离回答说：“女人背着小孩，一直牵着那个男人的衣袖。”

金仲打断楚离，“不相干的事情，别说了。”

楚离于是不再说话，爬到了车内的座椅上睡觉。

一夜无话，就这么安静的过去了，除了在凌晨的时候，金仲咳嗽了一阵子。到了清晨，张艾德发现GPS恢复了正常。三人上车，继续在沙漠上行驶。

但是车开到了中午，仍然没有到达目的地，张艾德看着GPS的定位，计算经纬度，嘴里喃喃的说：“按道理，我们应该已经非常接近了。”

“已经到了，”金仲面无表情，“很近了。”

“可是什么都没有，”张艾德指着车窗前方，“先把车停下。”

张艾德照做了，三人呆在车内，日头照射，温度上升，张艾德把帐篷支在车边，三人躲在阴凉处。

沙漠的高温空气，让地面上一切看起来模糊不定。一切看起来都不那么真实。

三人等到了晚上，张艾德无奈地发现，GPS已经完全失灵。就在一筹莫展的时候，金仲拿出了一个小小的罗盘出来，这个罗盘比一块手表大不了多少。

金仲看了看罗盘，对着张艾德说：“我们走过了，往回走。”

张艾德就要开车，可是金仲制止，“很近了，走过去。”

于是张艾德收拾了一下补给，放入背包，三人行走在夜色里。果然走了半小时之后，平坦的沙漠上远远的看见了一个小小的建筑。

张艾德放慢了脚步，慢慢的靠近那个建筑。当距离建筑只有不到三十米的距离，张艾德已经看的很清楚了，的确是一个道观。

但是这个道观，与照片里的道观并不一样。

三人慢慢的走到了道观跟前，张艾德吸了一口气，“怎么变成了这样？”

“有时候人的眼睛比照相机靠谱。”金仲说，“照片里的道观也许是刚刚建成的样子。”

“也许把，”张艾德点头，“这种事情，以前也遇到过。”

现在出现在三人面前的道观，非常的破烂，左侧的墙壁已经坍塌了一半，门梁都全部腐朽，上方的瓦片稀稀拉拉，与照片里完全不同，但是仍然能分辨出道观的大体形状。

楚离自己绕着道观走了一圈后，对金仲说：“四面都一样。”

张艾德好奇的走到道观的左侧，果然道观的这个方向，也是正门，绕到后方，也是一样，右侧当然也不例外。

这是一个修了四个正门的建筑，但是什么样的建筑，会修四个正门呢？

还有一个解释，这个道观被下了结界。

“木罩。”金仲说，“我就是奇怪，什么道士，会在这里弄一个道观，并且用木罩罩起来。”

金仲说这话，慢慢的向道观的门走进，一直走到了门前几米，楚离大声说：“不能进去，道观里面有声音。”

“恩，”金仲抬头，看着道观上的石制门匾，看了很久，张艾德也走过来，辨认这门匾上的残破字迹。门匾的左边已经残破，看不到刻着什么字迹。但是右侧上写的有字，只是而且能够看清楚刻的是什麼。

金仲和张艾德对望，金仲轻声问张艾德：“飞星，后面已经看不见的应该是‘观’。”

“飞星观？”张艾德摇头，“没有听说过。”然后张艾德跑到车边，把背包拿出来，翻出照片，拿着与道观比对，照片上的道观，并没有门匾。

“连你们张天师的后人，都不知道这个道教门派的存在，”金仲说，“那么只有一个原因。”

“是隋末唐初诛仙阵之前的门派？”张艾德自言自语，“门人全部殁于那一场争斗。”

“而且是截教的门派，”金仲说，“被后来的道教给隐去。”

“据我所知，”张艾德说，“昆仑以西，并没有道教的传承。”

“也许是当年这个门派的传人，为了躲避道教正统的追杀，跑到了这里。”金仲慢慢说道。

“可是在沙漠的无人区里建造这么一个道观，”张艾德不解的说，“有什么意义呢。”

“那些失败的门人后代，想要延续，”金仲回答，“只有一个方式，就是躲得越远越好.....不过看起来也没有什么用处，这个门派还是消失在沙漠里了。”

金仲说完，拿出随身的香烛，点燃后放在面前，然后拉着楚离恭敬的跪拜。

“截教的门宗，原本并非只有诡道，”金仲站起身，拍了拍腿上的尘土，“那么多门宗，全部都失传。”

说完之后，金仲对着张艾德说：“好了，我们进去吧。”

第九卷 井篇

第九卷 井篇

第268章 算沙部：朝天指

算沙部

十七万六千三十八进，十二万六千五百九十七出

绿色的牡丹在蚕茧道袍上显得鲜翠欲滴，王鲲鹏已经把祭坛搭好。曾经是湖泊的大片土地，都已全部干涸，并且在地面上裂开了纵横的沟壑，沟壑里深不见底。隐隐泛出红色的光芒。

随着七星阵法的七个星位在王鲲鹏的号令下就位，王鲲鹏自己驱动的红水阵也随即开启。当年宇文发陈为了剪灭所有到七眼泉，争夺过阴人的术士，红水阵曾经看过一次，但是当时被王鲲鹏和徐云风、金仲联手找到了红水阵的每一个闸门，将闸门的重新打开，破解了宇文发陈的阵法。

在这之后，每次回想起七眼泉红水阵都不免后怕的王鲲鹏，来了七眼泉无数次，每次都慢慢回忆当年在红水阵之下，每一个闸门的方位和打开的刻分。当时时间紧迫，是凭着徐云风的算沙，用最快的时间，计算出来。不过这些闸门，并非只能由算沙计算出开阖的刻分，用水分也可以做到，只是需要更长的时间而已。

所以在王鲲鹏带着申德旭七眼泉之前，王鲲鹏已经用水分开启了闸门，于是七道泉水从地下涌起，形成了一个湖泊。然后王鲲鹏七眼泉上等待七个星位分别扛过了第一关之时，王鲲鹏钉下了木桩，又把闸门阖上。闸门断绝了七股泉水的水源，湖底的裂缝再次张开，湖水全部融入到地下的红水阵里。

红水阵之下的怨灵已经被王鲲鹏全部唤醒，集聚在地下的泉水之中，而控制闸门的王鲲鹏已经做好了一切准备。

从太阳第一线光芒照射在七眼泉开始，王鲲鹏唱起了《黑暗传》，手里的桃木剑不停的挥舞，脚下走着七星罡步。周而复始。王鲲鹏一直走到了晚上，也没有停歇，并且水米未进。随着夜色降临，天空明镜透彻，银河布满了整个天际。

但是北斗七星的光亮比往常明亮很多。在璀璨的亿万星点中，天

枢、天璇、天玑、天权、玉衡、开阳、摇光猛然闪烁出了耀眼的光芒！

寻蝉和方浊两人捧着孔明灯，然后同时把孔明的递送到空中。接着是何重黎的孔明灯从土城升起，官庄水库的宋银花也放飞了孔明灯，申德旭在烟囱顶上拿着孔明灯，手一松，孔明的飞向半空。黄坤、黄溪也在覆舟山的山顶放飞了孔明灯。邓瞳的孔明灯最后一个升起。

七个星位已经全部做好了准备，等待王鲲鹏的号令，随时调动阵法。

孔明灯的来源本就是在战争中友军相互联系，在同一时刻发动攻势的信号。只是到了后世，渐渐转化成了许愿等，用于民间的祈福。

但是在术士的世界里，孔明灯被演化成了与玄天灯和莲花灯。

玄天灯流传不广，只有几个少数门派，比如诡道，能用玄天灯祭天禳福。当然也曾经有一个道教门派用玄天灯祈雨，在明朝后期这个门派亡于张献忠之手。

莲花灯，在民间流传甚广，就是在鬼节的时候，中国南方的乡民，会用纸张折成莲花模样的小船，然后在小船上点上蜡烛，莲花灯里写着去世先人的名字，和一些符咒和纪念话语。

莲花灯在夜晚的河水里漂浮，就会被认为漂到了阴间，是联系阳世亲人和阴间鬼魂之间媒介。

但是诡道不同，孔明灯在诡道门人手里，首先不是用来祈福的玄天灯，其次不是用来过阴的莲花灯。诡道的孔明灯，是用来放飞后在头顶上指导方向的。

诡道门人入阴，经常就会丢了一魂，或者一魄。人有三魂七魄，任意少一个，人就入了阴，眼睛看到的東西就和往常不同。

但是诡道门人在很多时候，必须要将自己的魂魄放出一个（笔者：参见《大宗师》前传《诡道》之《失魂记》），为了让自己在少一个魂魄的情况下不至于迷路，诡道门人就会提前放飞一个孔明灯。

诡道的孔明灯叫做朝天指。失魂的门人，一旦发现自己深陷于某个阵法，走不出去，或者是百鬼缠身，无法摆脱。就会朝天用手中的拇指

对着放出去的孔明的——即“朝天指”。

朝天指的做法与一般的孔明灯更加不同，这种孔明灯的纸张和骨架材料都很特殊，而且工艺上也与众不同。朝天指飞到了一定的高度，就不会再继续升高，最厉害的是，不会被高空中的风吹得无影无踪。

所以陷入困境的诡道门人，在觉得自己无法判定的时候，右臂平伸在胸前，右手握拳，与下巴平齐，拇指对准了静止在空中的孔明灯，然后小拇指伸出，刚好就是指向前方，诡道门人就顺着小拇指的方向行走。

这样就能从迷局和鬼魂中走出。

这个法子，是赵一二传给王鲲鹏的，两师徒都是丢了魂魄的倒霉蛋，这个方法简直就安生立命的根本。长房的金旋子和金仲，也都会朝天指的孔明灯做法，不过用的没有么房两个人多，偶尔用一下。

但是这个本事，徐云风完全不会，他也根本就不需要。徐云风从来不用丢去一个魂魄的代价来对付其他人，因为徐云风不仅和王鲲鹏不同，与金仲也不一样。他的命格六火，鬼神都不敢接近。

六个朝天指分别从六个星位飞上天空。稳稳的漂浮在半空里。六个星位的镇守者，全部都伸出了右臂，拇指对向孔明灯，小拇指伸出。不过都随即察觉没有任何异样，于是都重新把手臂垂下。

只有徐云风茫然的站立在半岛上，他现在看着清江的江面。看了很久，忽然觉得自己的浑身寒毛耸立，忍不住把蜈蚣一把捏在手里。

蜈蚣化作炎剑，徐云风一刻都没有耽误，把炎剑狠狠的插入水中。炎剑炙热的火焰入水后，发出嗤嗤的声响。徐云风的身边，弥漫着一层浓浓的蒸汽。

第269章 算沙部：王春生罗新璋

——姜家庙的烟囱上，申德旭飞快的顺着扶手往下爬，爬到丹炉之下的时候，一个老头子正在背着手，看着丹炉，仔细看着丹炉的孔洞，湛蓝色的火焰从孔洞里冒出来。

申德旭从腰间拔出和泉守鉴定，双手握刀，警惕的看着这个老头。

“白丹派的鹿矫，”老头轻声说，“火候掌握的很好，建国初期我练过，说实在话，我手下那么多人，都没有你一个人炼得好。”

申德旭看着这个老头子说话十分平和，声音不大，却每个字都十分的清晰，从年纪上来看，也就是不到六十，可是申德旭知道，这人的年龄可能在八十五岁以上，因为会炼丹的术士，面相上很难看出真实的年纪。

“三峡水文局的申德旭，”老头子说，“我听说过孙拂尘，你是他钦点的助手是不是？”

申德旭点头。

“我叫王春生，”老头子说，“我年轻的时候，也炼丹，可惜了，如果不是因为要进京，我在广州化肥厂就把鹿矫给练出来了，比你早五十年。”

申德旭根据王春生说的话，飞快的回忆分析王春生可能是谁，想了一会之后，结果出来了，于是谨慎的问道：“您是纯阳派的前辈。建国初期中南局化工部的副部长。他们都说你受了邓子恢的牵连后，上吊自杀……”

“有人把我放走了，”王春生摆摆手，“那几个月上吊的人多，没人去计较多一个少一个。”

申德旭确认了对方的身份，不再犹豫，立即用和泉守鉴定在脚下画了一道横线，“你也知道我们白丹派的规矩。”

“丹炉倒了，”王春生说，“你就得死，但是我跟你之间没有任何恩

怨，我要做的是把鹿矫给炼出来，还得让你活着。”

申德旭把和泉守鉴定横在胸前，王春生说：“你不信？”

“我真的不信你能炼出鹿矫。”申德旭后退一步，“我宁愿把丹炉给掀了。”

“可是丹炉掀了，”王春生说，“七星阵法也就败了，你拿什么跟王抱阳交代？”

——獠亭的溶洞前，邓瞳和柳涛在洞口站着，一个风尘仆仆的老道士，背着一柄长剑走到了他们的前面，但是看了邓瞳和柳涛一眼之后，眼睛就没有离开过溶洞口的那根长长的锁链。

“你是来跟我抢冉遗的吗？”邓瞳开门见山的问老道士。

“当然，”老道士看着洞口，“让我来算算这个冉遗有多大的岁数。”

“难道比你的年龄还小？”邓瞳说，“你看你脸上都长满了土斑，都多大年纪了，学年轻人打架。”

“我打仗的时候，你爷爷都不知道在那里，别捣乱……两千多年，果然是李冰亲自带过来的。”

“我爷爷在荆州开药铺，”邓瞳说，“你一个要入土的人，在这里干什么，你是龙门派的吗？”

“不是龙门派就不能来？”老道士跟邓瞳杠上了，“谁定的规矩？”

“我师父王鲲鹏，你难道没听说过，”邓瞳较真了，“诡道的王抱阳。他告诉我来这里抢冉遗的道士，应该是个龙门道士，你要不是，就滚蛋，别耽误我正事。”

“龙门派算个什么东西！”老道士大声骂道，“老子静明道，难道比不过龙门派，正一派的张晓初都不敢这么跟我说话。”

“张晓初是哪位？”邓瞳也较劲，“没听说过。”

老道士把脸朝向邓瞳，忍不住笑起来，“听说王鲲鹏是当今最厉害的道士，可是怎么收了你这样的徒弟，我看王鲲鹏也强不到那里去。”说完

就笑着摇头。

“你到底是不是龙门的道士？”邓瞳挥手，“不是就滚蛋，别在这里碍事。”

“你师父没有教过你，静明道是龙虎山正一正统？”老道士说，“难道他也不知道？”

“这种鸡毛蒜皮的小事，”邓瞳说，“我学这个干嘛，再说了，我师父交代过，我要对付的是龙门派。”

老道士已经知道遇到了一个啥都不懂的浑人，也懒得跟邓瞳解释，静明道其实是龙虎山的分支，与正一派同宗，所以从延续的道教派系上，静明道隶属龙虎山比后后起之秀的全真派龙门派更加正统。

当然从实际情况来说，全真从金元时期就统一北方道教，势力超越南方的正一，到了明朝，武当兴起，势力范围囊括南方大部分，正一派就比不过北方的全真了，但是张天师始终还是道教精神首领，所以静明道也跟着嘚瑟。

王鲲鹏虽然是天下顶尖的道士，但也不是神仙，他也只能算到龙门派的道术有驱赶冉遗的方法，可是想不到明朝中期之后就消声觅迹的静明道其实一直延续着控制上古神兽的秘籍，其实这个方法也是分了南北两宗，只是北宗的龙门放在明处，南方的静明道门人凋零。

老道士继续看着锁链，然后走到了溶洞的石壁下，伸出手，把手掌贴在了石头上，洞口石壁上的锁链顿时倒卷起来，叮叮铛铛一阵响动，锁链扭得跟一团乱麻一样。

“老家伙你在干什么！”邓瞳一把抓向老道士的发髻，“别乱动，这又不是你家的道观。”

“你叫什么名字？”老道士反手把邓瞳的手臂抓住，力道远远超出邓瞳的想象。

“你他妈的给我松手，”邓瞳骂着说，“我姓邓，叫邓瞳。”

“没听说过，”老道士整理自己的发髻，“冉遗我带走了，你告诉你的师父王鲲鹏，是静明道的罗新璋带走的。”

邓瞳把手中的灭荆举在手上，“别怪我欺负你这把老骨头啊……”

邓瞳还想讨几句便宜，可是后半段话连自己都听不见。

无数的蝙蝠从溶洞里飞出来，哗啦啦的声音淹没了邓瞳的声音，蝙蝠群如黑烟一样把邓瞳包围，并且吱吱乱叫。

第270章 算沙部：钟华宇王启胜

一直在一旁观望的柳涛，也傻了，因为他看见这个叫罗新璋的老道士从怀里拿出一根长笛，长笛吹响后。

溶洞的地下河里的冉遗，都纷纷的爬到了洞口，密密麻麻的一片。溶洞的地下河开始倒流，水流飞快的回溯到上游，如同潮水一样，卷动着水里的小冉遗。让柳涛更加心惊的是，这些冉遗，都纷纷的爬到了罗新璋身边，簇拥着这个老道士。

这个老道士就是来驱动冉遗的。

邓瞳已经挥动着手里的灭荆，从蝙蝠群里钻出来，身上挂满了蝙蝠，头顶沾满了蝙蝠粪，已经气急败坏，拿起灭荆劈斩老道士罗新璋，罗新璋的双手仍然捧着长笛，身体倒转一下，背后的长剑自行出鞘几寸，格挡住了邓瞳手上的灭荆。灭荆被弹开后，罗新璋背后的长剑噤的一声回鞘。

邓瞳拿着灭荆，一时半会还不明白发生了什么。

——徐夫人剑，长一尺三寸，宽一寸四厘。剑身布满铜锈，在阳光的照射下，剑刃隐隐泛出五彩斑斓。宋银花捧着这把短剑，慢慢的用手指掠过剑锋。手指被割开后，伤口流出鲜血沾染在剑刃上，立即变成了蓝色。

——一个脸色黝黑的老头站在宋银花面前，看着宋银花受了徐夫人剑的剧毒，却毫无中毒的症状。

老头身体瘦小，头上顶着一个白色帽子。干瘪的脸上，留了三缕稀疏的山羊胡须。但是老头身体上最为显著的特征是他的脖子前方，喉结的部位，有一大片伤疤。

“自古苗回互不相犯，今天要破例了。”老头的声音非常沙哑和微弱，他说话的气息，一部分来源于腹内。很明显是他的喉咙受过伤，无法全部用肺部的气流发出声音。

钟华宇，云南蒙自的伊斯兰教什叶派驱邪师。曾经是国民党的陆军

军官，投诚后中国人民志愿军，入朝抗美。后被美军俘虏。归国后，回到了云南蒙自老家，做了一个阿訇，动乱时期，辗转躲避到缅甸。

“你的喉咙……”宋银花说，“我有办法。”宋银花拿出一个小瓷瓶，然后把瓷瓶口对着手心，轻微抖动两下，落了一点细细的粉末在手掌心。

钟华宇凑近看了，这点细微的粉末，每一个都是活的，在慢慢蠕动。

“不需要了，”钟华宇摆手，“没几年活头了。”

宋银花把粉末抖在自己的手指的伤口上，伤口顿时粘连，片刻之后，只留下了一道浅浅的印记。

“血菁，”钟华宇说，“好东西我听说过。”

“的确是很难得。”宋银花说，“可惜你不要。”

“我得把你的蛊毒都灭了，”钟华宇艰难的说，“受不起你的人情。”

宋银花的这个人情确很大，因为这个血菁的来历很艰难。当年苗家的红桃和三叶，找到了一个养血菁的好材料，是一个病重的小女孩。小女孩得了严重的病症，无法治疗，这就是养血菁的材料，小女孩越来越瘦，到了最后，头顶就会长出一个珍珠一般大小的小瘤子，当小女孩身体里所有的药材精华都融入到头顶的这个瘤子里面，小女孩的就会病死，然后红桃和三叶会把小瘤子取下来。

就是中药里最神奇的一种偏方：血菁。

但是红桃和三叶两人，养了这个小女孩两年，不仅用了各种名贵药材，当然也免不了有各种毒虫的毒液，不停的给小女孩喂养。而且她们调整了其中的一味药材，用各种花粉代替。导致的结果就是小女孩取下头顶血菁的时候，并不会死亡。

但是红桃和三叶等不到取下血菁了。因为在血菁即将养成的时候，魏家的何跃就把她们关押起来，逼迫她们嫁给革委会的造反派。

红桃和三叶受尽折磨，却被那个小女孩偷偷的打开了关她们的房屋，解开她们身上的绳索。红桃和三叶逃到了秀山黄家。

谁也没有注意到小女孩的举动，随即派人去秀山抓捕红桃和三叶。

但是在两年的时间里，小女孩已经跟着红桃和三叶学习了两人的蛊术。小女孩看见过魏家的赶尸匠，是如何折磨和凌辱红桃和三叶的过程。

于是小女孩在何跃，以及其他的几个赶尸匠身上下了蛊毒。

其时小女孩的下蛊的手段，还没有达到能够对付何跃的地步，但是谁会去提防一个小女孩呢。

钟华宇听了宋银花对血菁来历的解释，于是说：“所以你一定要养花，收集花粉，不然……你种的花，我都给你留下。但是你在这里炼的蛊，我得破了。”

“那么先过了我手中的徐夫人剑这一关吧。”宋银花把短剑稳稳的持在手中。

——何重黎，魏家赶尸何姓的后人。突然发现三十七个坟墓中，出现了好几个坑洞。何重黎打量了很久，才明白过来，这是盗洞。

铜尸在外道的传说中价值连城，因为魏家能够把尸体炼成铁尸和铜尸，可是道教的正宗，能把铜尸炼成魃。

铜尸能跳跃数丈，并且可以自行行走攻击，但是魃不同，魃就完全不受养尸人的控制，在传说中能杀龙吞云、行走如风。

但是魃有一个最大的价值：

用于求雨。

古时候有养尸人炼出魃，每当某地大旱，养尸人就找到求雨的官府，让官府搭建祭台，求雨的时候，将魃捆绑，扔到一口水井里，然后在水井里泼入狗血，就会立即天降大雨。

养尸人会得到大笔的钱财，并且凭借功劳，谋得官职，光宗耀祖。

但是能够把尸体养出魃的法术在隋末唐初的诛仙阵后失传，直到明朝时期魏易欣开创了赶尸魏家后。魏家开始赶尸养尸，用魏家独创的方法养出了铜尸。只是魏家的法术有一定的局限，不是中土道教的正统，

所以养不出魅。

所以中土的道士，就和魏家联系，向魏家或是讨要，或是强夺，或是购买铜尸。魏家几百年，除了赶尸，就是和这些不怀好意的中土道士打交道。生出了各种龃龉和是非。

所以四大外道里，湘西辰州寨的魏家，在中土的名头最大。超过了钟家和诡道。

而何重黎从小就听长辈交代过的是，有两个门派，特别会挖掘地洞，一个是卸岭，但是卸岭是盗墓的，对铜尸很忌惮，从来不招惹，并且对魏家十分的恭敬，卸岭传人和魏家关系一直交好。

而另一个门派就相反，那个门派距离湘西很近，就在四川东部，也许是隔得近了，和魏家之间矛盾甚深，而矛盾的起源就是，这个门派曾经做过一件很得罪魏家的大事。

就是在辰州寨魏家老宅子旁边，挖掘地道，想偷取魏家养的铜尸。而且还成功了，这个门派，就是云阳派。

云阳派的道士，偷了魏家的铜尸，在江湖上扬名立万，魏家隔了很久，才知道这个事情，于是魏家的传人和钟家的传人，一起去找云阳派的麻烦，最后把云阳派闹了一个天翻地覆。

这是外道家族，第一次在明面上，端了道教正宗门派的山门。事情发生在顺治时期，是明末清初道教内部的一件大事。犁头巫家当时也依靠这件轰动的事情，在道教里声名鹊起。

经过这件事情，魏家引以为戒，把当年云阳派的盗洞留下来，每一个传人，拜师之后，都会被看一下云阳派的盗洞。记得云阳派当年的所为。

不过时间久了，这事也仅仅是个走过场的仪式而已，云阳派的传人渐渐稀少，也不会来与魏家为难。

只是何重黎没有想到的是，自己在镇守星位，守着三十七个铜尸，偏偏对付自己的就是云阳派的传人。

云阳派的门人挖掘地洞，会在洞口的地方放一枚铜钱，示意自己是

拿钱买了东西，并不是偷窃，与卸岭盗墓的门派以示区别。

现在何重黎放一个一个盗洞数过去，三十七个铜尸坟墓，已经有十四四个洞穴，而且每个洞穴，都放了一枚铜钱。

何重黎看着洞穴，心里暗自叫苦，他本想钻进洞穴，看个究竟。可是发现洞穴的直径连半尺都不到，自己连头都探不进去。何重黎顿时慌了，魏如喜临终前，交代给自己的铜尸，一下子被人弄走了十四个。这架还没开始打，就已经输了。

何重黎无法可想，只好把剩下的二十三个铜尸，立即从坟墓里挖出来，全部驱使到自己的身边。他相信云阳派的手还会再出现，毕竟对方是来瓦解开阳星位的，并不是单纯来的偷窃铜尸。

何重黎把十四个铜钱收集了，放在手上，仔细的清点。当看到一枚普通的乾隆通宝的时候，一个老头子从他面前的土地里钻出来，稳稳的站在何重黎身前。整个老头子身材只有一米四左右。何重黎这才明白，为什么盗洞会这么狭小。

何重黎的第二轮对手：

云阳派的王启胜，已经来了。王启胜，四川广汉人，云阳派。解放重庆前，在国民党关押我党被捕人员的监狱里，用扫地工人的身份作为掩饰，在地下挖掘地道，并且组织暴动，解救出大批被捕地下党员。

第271章 算沙部：胡东陵

何重黎把身边的铜尸仔细清点了一遍，二十三具，不会再错。手中的铜钱也数了一遍，十四个铜板，也没错。

何重黎把拿着铜板的手伸到王启胜的面前，就在王启胜的鼻梁处。

王启胜身材比侏儒高不了多少，但是气势上，远远压倒了他。何重黎心里空荡荡的，轻声的问：“那十四个尸体，在哪里？”

“听不见。”王启胜的声音如同洪钟，真不敢相信是一个这么小个子的老头发出来的。

“你把我的铜尸藏到哪里了？”何重黎的声音大了一点，接着又补充，“前辈。”

“我买了，就是我的，”王启胜说，“跟你没关系了。”

“铜尸是我爷爷留给我的，”何重黎气势矮了，语无伦次，“我把钱还给你。”

“怎么不是魏如喜？”王启胜想了想，“魏家不中了，是不是已经死在阵法里了。”

何重黎犹豫的说：“前辈既然是来破阵的，为什么不堂堂正正的跟我动手，却偷了我的铜尸。”

“魏如喜没死，我也不怕你的铜尸，”王启胜完全没有把何重黎放在眼里，连名字都懒得问，“不过我有个朋友，对你们魏家的铜尸有点兴趣，既然他喜欢，我就把铜尸交给他了。”

何重黎知道，自己遇到了一个蛮不讲理的老头子，完全不掩饰自己的抢夺行径。

何重黎知道没什么话好说了，也不再唯唯诺诺，于是把自己的天乙大将符贴拿在手上，“前辈，我冒犯了。”

——黄坤和黄溪两人看着一个老头，身后带着十几具尸体，走到了

铁塔的前方。在这一刻，两人几乎都认为是魏家的老前辈魏如喜投奔了张天然，反水来攻打天璇星位了。

当胡东陵一手拿着招魂幡，一手拿着铃铛，一步一步走到了黄溪和黄坤的跟前。黄家两个兄弟，看见老头身上穿的一身黄绿色的旧军装，身材魁梧，走路一瘸一拐。

“不是魏老爷子。”黄坤和黄溪对望一眼。

黄溪走到老头身前，“秀山黄家，您是哪位？”

“胡东陵，”老头回答，“昆仑山，混圆派。”

黄坤立即向远远站在池塘边的策策和陈秋凌摆手，示意她们离开，走的越远越好。但是两个女孩仿佛下定了决心要看热闹，仍然站在原地，一动不动。

胡东陵的鼻子嗅了嗅，“龙门派的职高攻来过。”

“李成素李道长，”黄坤回答，“你猜的没错。”

“不是猜的，”胡东陵说，“我见过李成素，记得他的味道，他身上有股荒芜的味道，这人如果不是因为没有戒五荤，成就应该不止是职高攻。”

从胡东陵的语气，黄坤意识到，这个老人的鼻子与常人不同，他能记住所有见过人的味道。这是一个很重要的细节。

当黄坤尝试过一次蛇属之后，对生理上的各种感觉都十分的好奇。所以第一次见到胡东陵，就敏锐的察觉出对方与众不同的感官。

胡东陵好奇起来，鼻翼一张一合，猛烈的抽动，“有蛇。”然后把眼睛看向黄坤，“蛇经有传人了，怪不得李成素在你手下不堪一击。”

黄坤看着胡东陵身后的十四个尸体，每一具尸体都低着头，脖子上挂着一个铜铃。

好奇的问：“没听说过昆仑山的人会赶尸。”

“我不会赶尸，”胡东陵低声说，“可是我跟牲畜打了一辈子交道，有

时候将死的人，跟牲畜也没什么区别。”

黄溪和黄坤两人立即并肩站在一起，警惕的看着胡东陵，这人刚才在说这句话的时候，身上有一种难以言喻的杀意，十分的阴寒。

“胡道长为什么不好好的过下半辈子，”黄溪问，“临到入土了，还为张真人卖命。”

“我早就死了，在五十年前就饿死了。”胡东陵阴测测的说，“我当时非常的后悔，为什么不相信张真人……所以现在张真人告诉我该怎么做，我没有可能拒绝。”

黄溪警惕的盯着胡东陵，而黄坤却已经不知不觉的探知到了胡东陵的记忆，残酷的记忆：

在一根杂草都长不出来的戈壁上，与现在一样的胡东陵在慢慢地行走，他的身后跟随着十四个人。每个人都低着头，艰难的迈着步伐前行。

大部分人都衣衫褴褛，身体枯瘦，四肢的肌肉都已经萎缩，四肢的关节凸出，十分的明显。其中有几个的裤腿被绞开，为的是让肿胀的小腿露出来。

他们在沙地上跟随着第一个人，也就是胡东陵行走。胡东陵每走十几步，就用鼻子嗅迎面而来的微风，又随即低头，调整了方向行走。

他们从半夜走到了凌晨，又从凌晨走到了天亮。在太阳升起的一刹那，队伍中间的一个人无声无息的倒了下去。

没有人理会这个倒下的人，后面的人慢慢的跨过这个人的尸体，跟着前面人的步伐，继续走着。

胡东陵在中午的时候，在空气中嗅到了水汽。然后坐在沙地上，用手刨着沙土，跟上来的几个人，也围坐在一起，学着胡东陵，用手指挖。接着跟上来的人，也如法炮制。

所有人都极度的虚弱，整个过程没有一个人说话，都用软软的胳膊，缓慢的挖着面前的沙土，他们的指甲全部翻起，然后脱落，手指和手掌的皮肤全部开裂。但是几乎没有鲜血渗出来。他们也感觉不到疼

痛。

终于挖到了接近半米的深度的时候，坑底的沙土变得十分的湿润。所有人都把潮湿的沙土捧起来，含在嘴里，吸吮里面一丁点的水分。

很久之后，胡东陵站立起来，摇动了手里的铃铛，其他人也站立起来，这是他们出发前的约定，不要说话，听铃声就行。

但是只有九个人站起来，有四个人已经永远地坐在沙坑的旁边。

站立起来的人，没有向尸体多看一眼，就继续跟着胡东陵行走。他们必须要相信胡东陵。

“留下是饿死，”胡东陵在带领他们出发之前，平静的说，“不如跟我逃走。为什么不试一试？”

第272章 算沙部：郑庆寿万永武

黄坤想拼命的打断自己的意识，可是没有用。探知旁人的心思这种能力，虽然较师父远远不如，甚至比不上金仲，但是这是一个门槛，会的就是会，不会永远不会，是天生的。

现在他也意识到，面前的这个叫胡东陵的老头子，跟他和师父、金仲是一类人。拥有这种能力的人，能够探知对方，也能让对方探知自己的心思。

胡东陵在主动的向黄坤展示自己的记忆。他的后天修炼了几十年，能力强大，导致黄坤都无法拒绝。

黄坤想捂住自己的眼睛，但是仍旧没有任何用处。黄溪在一旁看见了黄坤的异常，立即知道胡东陵根本就没有废话，已经开始动手。于是拔出黄坤身后的赤霄，砍向胡东陵的胸前。

一个腐烂的手掌将赤霄的剑身死死的抓住，露出的骨骼在剑身摩擦，发出令人毛骨悚然的声音。

是一具铜尸用极为迅猛的速度，站到了胡东陵的身边，替胡东陵格挡了这一剑。现在剑身就在胡东陵的面前。

胡东陵眼睛距离赤霄宝剑不到半尺，他看着宝剑，把手慢慢的伸出，手指就要触碰到赤霄之时，却又停下来。胡东陵的眼睛露出十分热切的光芒，最后这点光芒消失在瞳孔里，“这把剑是古首长的佩剑，可惜在你手上，连一根木棍都不如。”

黄家作为西南的术士家族，也会赶尸，铜尸虽然凶猛，黄溪并不太忌惮。铜尸的手掌松动，黄溪把赤霄宝剑收回去。

“时间还没到，”胡东陵看了看天色，“过一会我们再动手。”

黄坤和黄溪两人同时意识到胡东陵并没有翕动嘴唇。

黄坤轻声对着黄溪说：“这人在五十年之前，带了十四个人跟着他一起从劳改农场里逃跑过。”

“和我们现在有什么关系？”

“他带人逃跑的本意是，作为他路上的干粮。”

——方洵和寻蝉的对手很健谈。

这人已经滔滔不绝的跟方洵和寻蝉两人聊了两个多小时，一直是他在说话，到现在还没有停下来的意思。

寻蝉已经听得不耐烦了，可是方洵仍然在仔细的听，一个字都没有错过。

这人虽然老了，而且坐着一个轮椅，推轮椅的是一个二十出头的保姆，保姆一直都没有吭声，可能是听这个啰嗦的老头子很长一段时间了，早已经充耳不闻。

老头子说他叫郑庆寿，从他家族讲起，说他是扬州人，祖上是做买卖的，清朝的时候，特别有钱，可是太平天国来了，杀了他的曾祖父全家人，他的爷爷当时年纪尚小，躲在枯井里避过了杀身之祸。

他的爷爷，差点饿死在枯井里，被一个路过的老道士救了。后来他的爷爷白手起家，重新把家族的生意做回来。但是一直和那个有救命之恩的道士保持联系。后来他老了，干脆就拜入了老道士的山门，也就是灵宝派。

他的父亲也一生信道，供奉三清灵宝派。所以他生下来就是灵宝派的道士，到了九岁的那年，灵宝派与一贯道的张真人关系密切，张真人很喜欢他，收了他做干儿子。

但是他从小家里有钱，让他在上海上学，接受的是西式教育，会说英语和德语。所以他对父亲信仰的宗教十分不屑，也早就忘了张真人认他做过干儿子这件事情。后来他做了巡捕，由于受过高等教育，被上司很看重。可巧他在镇压大罢工的时候，作为秘密警察，抓捕了一个进步人士。他审讯了那个人几天几夜，但是那个人不停的给他灌输共产主义思想，他开始动摇了。再后来，那个人被释放。他也顺理成章的加入了中国共产党，表面上是国民党员。后来日军侵华，他又成了“76号”的高级特工。暗中做了很多忠于国家和民族的事情。

可是解放后，竟然没有人能证明他的身份，把他的功劳全部抹杀，

他很不甘心，决定自杀来表明自己的功绩。他先是服毒，然后在上海的一栋高楼上跳下，结果没有死成，却摔成了瘫子。

就在他生不如死的时候，灵宝派的道士又来了，告诉他张真人还记得他这个干儿子。然后这个道士，就跟当年救了他的曾祖父一样，把他偷偷的带出医院。躲避到雁荡山里，安心的给他疗伤。

但是他的双腿已经无法痊愈，老道士死后，他留在了山里，每日里修炼打坐。前几年他的儿子把他接回了上海，在上海过了几年的舒坦日子，本以为这辈子就这么过去了，没想到现在张真人让他到湖北来。

郑庆寿不停的说了这么长时间，也没见他喝一口水。如果不是说清楚了他是来给张天然助拳，击破玉衡星位的对手。这情形，看起来就像是一个老家伙在给两个年轻人讲故事。

方浊听得仔细。寻蝉心里却十分的谨慎，干术士这一行当的，残疾人很多，越是残疾，越证明这人来历古怪，一定有过非一般的经历。这个老家伙，嘴里滔滔不绝，可是眼光不停的闪烁。说话净挑好听的说，说自己的家族是名门世家，说自己通晓几国语言，又说自己是张天然的干儿子，还说自己是地下党……他是做过双重特工的，谁知道他的话，哪句是真的，哪句是假的。

只有一点可以确定，他是灵宝派的传人无疑。

话终于说完了。郑庆寿对着方浊说：“王鲲鹏这人做事太不稳重，怎么能让你们两个女流，镇守玉衡星位呢。太轻率了。”

寻蝉突然发问：“我就问你一件事情，张真人五零年出阴的时候，你为什么不出手帮助他？”

“我那时候正在接受调查，”郑庆寿回答，“人被关在羁押室里，等他们把我放出来的时候，都五二年了。”

方浊和寻蝉看着这个坐着轮椅，病入膏肓的老人，无法想象此人的内心和外表竟然有如此大的反差。

郑庆寿看了看天空，对着身后的小保姆说：“你走吧。别回来。”

小保姆吃惊的看着郑庆寿，“我怎么跟郑经理交代？”

“我是他老子，”郑庆寿回答，“我已经受够了，回去告诉他，把我当父亲，就不要再假惺惺的限制我。”

小保姆听了，立即如释重负的离开。

方浊和寻蝉大致明白，郑庆寿的儿子，肯定也非一般的人物。而且现在郑庆寿的语气和神态已经与刚才的那个话唠完全迥异，露出了真实的心态。

郑庆寿突然从轮椅上站起来，然后一把将轮椅扔到了悬崖，轮椅在悬崖上磕磕碰碰，最后掉落到了长江的波涛里。

郑庆寿不仅没有瘫痪，而且举动十分的利落，也难为他忍隐这么多年，就是在自己的亲儿子面前都装扮一个瘫痪。这种人的内心，实在是无法琢磨。

但是现在郑庆寿已经在方浊和寻蝉面前，撕下了几十年的伪装。

他要动手了。

时机到了。

——徐云风的炎剑插入在水里，身边弥漫着浓浓的雾气。甚至炎剑周围的江水都开始沸腾。片刻之后，徐云风用力把炎剑抽出水面，高高的扬起。徐云风的膝盖以下的江水正在快速的凝结，江水的表面冰层正在飞速的蔓延，冰层的表面上显现出裂纹，形成了无数的绝美的霜花。

徐云风立即退回到岸上，他和王鲲鹏都怕水，本以为这么多年过去，这个弱点已经被掩盖，没想到在真正的高手面前，破绽永远是破绽。

不能说话，绝对不能说话！

徐云风明白，千万不要和对手说话。

徐云风一声不吭，拿着炎剑环顾四周，看见亭子里的秦晓敏，已经站立起来，身体正在急速的变化。

万永武，师承真大派鹿真道，一个曾经做过少将的军人，在几十年后，恢复了鹿真道道士的身份，对付七星阵法的摇光星位钟家。

可是现在徐云风无法看到对方的存在。

徐云风把人傀召到身边，与人傀背对背站着。人傀感受到了巨大的威胁，嘴里发出巨大的喘息声。

地面上的泥土也被冻结，全部出现了霜结。气温也迅速的降低，人傀的口鼻冒出了白色的气息。

甚至连徐云风手中的炎剑，也似乎被酷寒冻结，火焰被压制，贴在剑刃上。

不能说话，绝对不能说话。

徐云风在心中告诫自己。然后背靠着人傀，和看不见的敌人僵持。

时间在一分一秒的过去，砂砾在流动，徐云风脑袋里的沙漏，不停地在计算，砂砾和水不停的交换。

四千九百二十出，六百五十八出。

停！

徐云风飞快的转身，果然身后不是人傀，而是一个中年模样的人，正要把一张大网，套在自己的头上。

徐云风的炎剑划过渔网，然后横着划了一道，渔网破碎。

露出一个中年模样的男人。

徐云风与此人对视，不能说话，决不能说话。

那人看着徐云风，“你不是犁头巫家的传人！”

徐云风一把将那人的锁骨抓住，狠狠的提起来。对方输了，谁先说话谁死！

第273章 算沙部：交锋

徐云风另一只手把螟蛉炎剑插到地面上，腾出左手，两手把人托起，抡了一个圈。

就要把手中的人狠狠的掼到地上。突然手中空荡荡的，什么都没有了。那人稳稳的站立在徐云风的对面。

“你到底是谁？”那人说，“我是鹿真派的万永武。”

徐云风仍旧一言不发，左手抽起地上的炎剑，朝着万永武的身旁左右虚砍。让万永武不能躲避。右手仍旧抓向万永武的锁骨。

万永武再一次从徐云风的面前离开。突然站到了徐云风旁边的大树下。

这次徐云风看明白了，这个老家伙并非马接舆和方浊那样能够瞬间移动，刚好相反，是他移动的速度太快。

徐云风拿着炎剑，对着万永武的胸前，剑尖一直在虚晃。万永武身体背靠着树干，“诡道的螟蛉，你不是王鲲鹏，王鲲鹏现在在七眼泉上。”

这句话刚刚说完，万永武的身体后方突然冒出两个长长的胳膊，绕到他的胸前，然后合拢，狠狠的把万永武的身体，箍在树干上。

这次万永武不能再跑了。

徐云风终于开口说话，“诡道挂名，徐云风。”

万永武本以为自己已经是天下一等一的术士，完全没有想到对方一个不起眼的年轻人，竟然有和自己抗衡的本事。

术士高手之间搏斗，决不能分心，必须要全神贯注。在万永武看来，别说钟家人，就是王鲲鹏他都不放在眼里。所以认为自己能够有余暇，与对方说话。

没想到自己太托大，说话分心之后，被对方的人傀狠狠的抱在树干

上。

王鲲鹏心机叵测，万永武是七个破阵的老道士里能力最高的一个，他本以为王鲲鹏留在摇光星位的人手，一定是镇守星位的最弱的一个。所以他本来破了星位之后，决定立即赶赴七眼泉，与王鲲鹏一决高下。可是现在他明白了，王鲲鹏根本就不是这么想的，也把最厉害的人手，放在摇光，与自己拼命。

徐云风不再给万永武机会了，人傀把万永武的脚倒提起来，徐云风走进万永武，把万永武脚跟的两撮羽毛拔下。

人傀松开万永武，万永武狠狠的摔在地上。这次，他再也没有能力快速的移动。徐云风伸出手，拎着万永武的衣领，一把提起来，“服不服？”

“你赢我一个人有什么用，”万永武仍旧不肯嘴软，“还有六个星位，我不信他们都跟你一样强。”

徐云风对着万永武说，“你真的把七星阵不放在眼里吗？”然后手里举着炎剑，手臂高抬，一动不动，“让你看个明白。”

——就在徐云风和万永武动手的时候，其他的六个星位也风云突变。

天权星位，王春生突然绕过申德旭，身体灵巧的攀爬，迅速爬到了烟囱的中段，申德旭急了，也跟在下面飞快的爬上去。王春生率先跑到了烟囱顶部，居高临下，看着脚下的申德旭，申德旭伸手去抓王春生的脚踝，要把他扔下去，可是王春生并不理会，而是从背上抽出一个长长的包裹，申德旭一开始就看见了王春生的背后背着这个包裹，一直在揣测是一种兵刃，或者是乐器之类的东西，没想到王春生掏出来的是一把油纸伞。

这把伞曾经在三峡古道冥战里被使用过，当时是在庄崇光的手上，就是道教的天罗伞。

王春生果然是张天然的亲信，只有最亲近贴身的手下，张天然才会把天罗伞交给他。

天罗伞瞬间撑开，烟囱上顶部的冒出的浓烟，立即被逼回烟囱，并

且天罗伞下落下十几柄短剑，朝着申德旭刺下。申德旭无奈，只好一只手扣着扶手，另一只手拿着和泉守鉴定，将十几柄短剑一一格挡。

天罗伞与和泉守鉴定，一个道教神器，一个日本的名剑，曾经在三峡古道冥战里会见过一次，只是没有正面交锋。现在再一次相碰，兵刃之间也有记忆，和泉守鉴定的剑刃上晃过一道流水般的蓝色水纹。不受申德旭的控制，朝着王春生的小腿横砍。

王春生犹有余力，小腿抬起，看准机会，狠狠的把和泉守鉴定踩在脚下。申德旭扶着扶手的左手，突然一阵剧痛，原来是烟囱里的火焰无法从顶部冒出，已经把烟囱烧的火烫，热量传递到了铁扶手上。申德旭无奈，只好松开左手，两手都抓住了和泉守鉴定的手柄。整个身体都悬挂在和泉守鉴定上面。

申德旭惶急，眼睛抬起，正好和王春生的眼光对视。

王春生的神情傲慢，看了看悬挂在几十米空中的申德旭，似乎在说，我是抬脚，还是不抬？

——溶洞的洞口，柳涛的眼前突然一片光明，强烈的光线从洞内冒出来，绿到了极处，然后柳涛的眼睛再次失明。柳涛对着邓瞳说：“快把你的鬼方给我！”

邓瞳哪里顾得上柳涛的要求，他现在激动的很，就拿着灭荆对着罗新璋的头顶劈砍。可是罗新璋也不理会邓瞳，只要灭荆的宝剑劈下来，他背上的长剑就出鞘格挡。

罗新璋所有的注意力都放在了溶洞，他已经用手中的长笛，要把整个冉遗唤醒，现在冉遗的心脉，已经从溶洞深处挪到了溶洞门口。可是当罗新璋听见了“鬼方”两个字，还是忍不住回了一下头，“叶天士的鬼方？”

鬼方不是药方，鬼方是一个铜人。价值连城的铜人。邓瞳趁着罗新璋说话的间隙，把铜人扔向柳涛，“接好了，就知道你的眼睛要赖上我。”

铜人砸在柳涛的身上，柳涛摸索着把铜人拿起来，按下了铜人背后的一个小小的宝石。铜人的双臂摆动，咔哒一声，胸口弹出一颗药丸。柳涛立即吞了。眼睛立即又能看见。

邓瞳再次用灭荆刺向罗新璋的胸口，让罗新璋烦不胜烦，终于把背后的长剑反手给抽出来。挥剑猛刺邓瞳的下盘。虽然动作比邓瞳较晚，但是后发先至。

邓瞳没有办法，只好挽回剑身，两柄剑碰撞。灭荆脱手，高高的飞了起来。

罗新璋对着邓瞳说：“连剑都握不住，还学个什么剑法。”

邓瞳急了对着罗新璋大骂：“你牛逼个什么？”

灭荆在空中飞了一个圈，突然又落到了邓瞳的手上，邓瞳自己也是十分奇怪。

罗新璋哼了一声，“原来真的有点小把戏，在江湖上玩戏法倒是不错。”然后手一伸，一把将溶洞顶上的锁链全部拉扯下来，铁链在地上移动，如同一条蟒蛇，把邓瞳紧紧的围绕，让邓瞳动弹不得。

第274章 算沙部：克

邓瞳的身体被铁链贴在身上，柳涛在一旁看的着急，但是他一个冉造的守护人，哪里有什么本事去对付罗新璋。

邓瞳承受不起锁链的重量，被压在锁链下，但是声音从锁链里传出来：“有本事跟我面对面的打，你弄一堆链子把我压着有意思吗？”

“好！”罗新璋抽动锁链，锁链弹起来，挂到了溶洞口的悬崖上，“我看你怎么用你手上的灭荆对付我？”

邓瞳舒展了一下身体，发现灭荆宝剑在手上顿时轻若无物，从手上漏了下去，邓瞳用手去捡，却怎么都捡不起来。

罗新璋哈哈的大笑起来：“诡道收的好徒弟！”

——钟华宇看着宋银花手中的徐夫人剑，沙哑的说：“时间刚好。”手伸出来，一把将徐夫人剑一把抓在手里。宋银花这才看到钟华宇的手掌里画满了零碎的花纹。这些花纹，原来并非是回民的手绘装饰，而是厚厚的一层手茧。并不惧怕锋利的剑刃。

知道了这个细节，宋银花心若死灰，她刚才在钟华宇的身上下了一种蛊，叫衿衿蛊，说起来也十分的恶毒。也就是苗家的女子，与人见面，会伸手去触碰对方的身体，当作亲近。被下蛊的人，当然觉得无缘无故不会被苗女给陷害。

但是下蛊这种苗术，有个巨大的缺陷，那就是下蛊的苗女，在养蛊的周期内，必须要下蛊害人，倒不是因为自身的内心邪恶，而是如果不下蛊，蛊毒就会反噬自身。

所以很多苗女为了保住自身，就有了衿衿蛊的所为。每当养的毒蛊周期将至，就会寻觅一个不认识的陌生人，用衿衿蛊去转借身上的蛊毒。苗家女子与汉族女子不同，古时候，汉族女子是不能出门的，出了门，也不能和陌生人打交道。苗女就没这么多讲究，见到陌生男子了可以主动示好。所以就有了衿衿蛊的说法，衿衿蛊倒不是什么蛊毒的种类，而是专门针对陌生人，接触到陌生人的身体后，用手牵一牵对方，以示热情。

于是就下蛊于无形。

被下蛊的人，多半也没什么恶意，就这么莫名其妙的中了蛊毒。实在是非常冤枉。

以宋银花的这种养蛊放蛊的本事，还有她的身份，自然不会有蛊毒反噬的可能，可是衿衿蛊是她从小就学会的入门本事。

现在和钟华宇碰面，钟华宇是术士高手，全身上下都没有下蛊的机会，于是只能在显示血菁的瞬间，用嘴轻轻的把混在血菁里的衿衿蛊毒粉末，吹到了钟华宇的手上。

钟华宇全身上下防备周密，就是手上有下蛊的机会，这也是宋银花使出衿衿蛊的无奈之举。本也没有想到会一击而中。

可是当宋银花看见钟华宇的手心一层厚厚的茧壳，这才知道，钟华宇到天枢星位来对付苗家。是有充分的准备的。

也就是说，每个星位的镇守者，几乎已经在张天然的掌握之中。所以专门派出了对应的高手来破阵。

钟华宇并非道士，其实是个回民，回民的装束与汉人也是有区别的，因为回民信仰伊斯兰教，身上的衣服比汉人要周密，露出的脸部和手掌，也是时刻要保持洁净，否则就是对真主不虔诚。

久而久之，如钟华宇这种回民术士，防备法术的能力就强。这也是没办法的作为，回民术士在明朝初期遭受过民族劫难，明朝的术士，几乎将回民的术士杀戮殆尽，能活下来的要么被汉族同化，融入汉人术士的群体，比如马三宝。要么行事谨慎，处处提防，忍隐偷生，比如钟华宇这样的人物。

而苗家的放蛊是无迹可寻，无孔不入，也只有钟华宇最合适。

天下道术千变万化，无法判定那个术士真的能天下第一，当然张天然和王鲲鹏这样的术士又另说。大部分还是遵从法术的相生相克的规律。

钟华宇到来，这就表明，其他的六个星位，也是一样的形势。每个星位的对手都是克制镇守星位的对手。

虽然只是一瞬间的想法，宋银花就已经分析出，七星阵法现在岌岌可危。钟华宇的本事不是用强力取胜，而是以守为攻，他现在已经把宋银花头顶的一个簪子，拔了下来，放在手心。

宋银花更加的绝望，头顶的这个簪子去了，那她自己也不能随意放蛊，蛊虫出来，认不出敌我。

苗女放蛊，身上都有一个饰物，用来指点蛊虫，告诉蛊虫的主人，作为辨别的标识。宋银花的标识，就是头顶的簪子。

——何重黎的天乙大将符贴已经拿在了手上。可是王启胜脚下的地面突然塌陷。王启胜突然掉下了坑内。

何重黎几乎没有临敌的经验，上次对付猫脸老太，也是钟家人帮忙的功劳。现在他一个学徒，面对一个老术士，从经验上，已经输的一塌糊涂。

比如他现在就无论也想不到，王启胜站的好好的，突然人就没了。何重黎茫然无措，只好看着地面。

突然脚下的土地松动，一个手掌突然伸出来，把何重黎的脚踝死死抓住。何重黎都还没有反应过来，小腿已经没入了泥土里。

何重黎另一条腿立即用力，想要把腿从泥土拔出来。可是这条腿突然陷入泥土，比刚才那条腿陷得更深。

泥土瞬间就埋没到了何重黎的大腿。

然后王启胜在何重黎身前一米处，从地下钻出来，稳稳的站着，看着何重黎身体陷入泥土。

何重黎发现身边的泥土变的无比松软，两手支撑，双臂也陷入到了泥土里。当身体陷入泥土到腰间的时候，何重黎才明白，王启胜师从云阳派，能够在地下掏洞，是有一个独门的本事，叫化石散，能够把泥土化软。化石散的法术练到了高处，法术就变了，叫做流沙术。

现在何重黎身边的泥土，全部化作了流沙，一点点把何重黎吞噬。

何重黎身体勉强在流沙里挣扎，却适得其反，越来越深陷其中。当流沙淹没到了何重黎的胸口的时候，何重黎连呼吸都开始滞涩。何重黎

想到自己马上就要被流沙掩埋，心情十分的绝望。

原来自己在真正的术士高手面前，别说驱使铜尸了，连一丝一毫的反抗都做不到。

第275章 算沙部：摇光护玉衡

——玉泉寺的铁塔之下，胡东陵本来抽着烟，黄坤和黄溪一直警惕的看着这个老头。当胡东陵抽到了第四根烟一半，突然把抽了一半的烟头，扔到地上，用脚捻灭，“时间到了，见识一下你们黄家的本领。”

两个铜尸立即从胡东陵的身后跳跃起来，迅速的冲到黄坤和黄溪的面前，抬手就扼住了黄家两兄弟的咽喉。

黄溪和黄坤两人猝不及防，他们没有想到铜尸的动作竟然如此的迅速。黄溪迅速在面前的铜尸上贴了一张符贴，可是符贴在铜尸的额头上立即燃烧成了灰烬。

黄坤没有学习过赶尸，不知道如何对付铜尸。于是只是本能的把手中的赤霄宝剑举起，向铜尸的胳膊横砍。

铜尸的胳膊立即断裂。黄坤用了好大的力气，才把仍旧扼在自己喉咙上的断臂，其实也就是一截枯骨，掰下来。这边黄溪已经被铜尸掐的面色青紫，黄坤也如法炮制，砍断了扼住黄溪咽喉的胳膊。

兄弟两人本能的背靠着背，铜尸都已经惊动，把两人团团围住。

铜尸已经和普通的僵尸不同，身体能够如同活人一样，膝盖弯曲，手臂活动自如。身体移动迅速。他们甚至有了一定的意识，并且能相互配合。

黄坤背着黄溪，两人都凝神静气，等着铜尸出手。而驱动铜尸的胡东陵，站在铜尸的外围，气定神闲的看着两人，黄家当年最鼎盛时期，族长是黄旭初，黄旭初是一代豪杰，不仅将秀山黄家经营的有声有色，雄霸西南，他的下辈黄铁焰，黄松柏，也都是一等一的术士高手，即便是最小的黄莲清在黄旭初、黄铁焰去世，黄松柏出走之后，也仍然能够维持黄家的威名。

黄家的前辈，胡东陵是认识的，并且对黄旭初与黄铁焰十分的了解。但是当年，他一直耿耿于怀，三峡古道里他来不及从西北赶到，帮助张天然。因为当时延安整风，他因为早期是红四方面军的出身，所以一直被关押接受调查。而且当时古首长对他一直怀有偏见，更加不可能

放他奔赴三峡。

所以当三峡冥战之后，跟随张天然的外道家族都得了功劳，胡东陵心里是非常不满意的。更让他觉得命运不公的是，后来他才知道，古首长竟然派出了李星的孙鼎参加冥战。

李星家族在道教中的名声并不好，彩戏师的后代，怎么能够与昆仑派正宗相提并论。这事一直在胡东陵心里噎着，部队东进，他也心灰意冷，没有跟着去，而是在青海讨了一个畜牧局差事，每天跟牛马羊打交道。再后来，张天然出阴，他为了在古首长面前表个忠心，也没去湖北。

他就一直等着古首长的提携，混圆派的地位摆在这里，他的本事古首长是知道的。可偏偏古首长提拔了两个人，都没轮上他。

一个是孙鼎，是古首长的亲信，但是最后听说也没落到好，回了老家。

第二个是胡东陵绝对无法忍受的，不知道那里冒出来一个姓严的，竟然成立了一个部门，专门参与跟宗教有关的神秘突发事件。

胡东陵从此就死了心，干脆就安心的在青海的畜牧局做一个领导，他资格老，没多久就坐上了副局长的位置。可是该来的还是得来，五七年被又因为历史遗留问题，被定了性，说是有路线问题。于是被下放到了夹边沟，和一帮右派关在农场里。期间还跑了一次，又被抓回去，差点把命丢在夹边沟。

所以胡东陵心里一直有气，认为古首长对自己不公平。年纪越来越老，对当年参加过冥战的术士，也是一肚子怨气。

古首长早就作古，孙鼎几十年前就死了，可是那个姓严的还没死，胡东陵就把姓严的给恨上了。

现在黄家的后代，给姓严的做事，他当然不会手下留情。

但是当年的王启胜跟他有点渊源，王启胜当年肃反的时候，都被关押在西安一段时间，就在隔壁关着。两人放风的时候聊天，聊着聊着就成了朋友，而且两人的命运差不多，也都是道教门人，并且都是张天然的点传师。

所以王启胜抢了十四具铜尸给他，算是照顾一下老哥们。

现在十四具铜尸派上了用场，黄家的两兄弟，比起当年的黄松柏和黄铁焰，本事差了太远。胡东陵都懒得用自己的能耐，十四个铜尸就能把这两兄弟给对付了。

实际情况也是如此，黄坤和黄溪两人，被铜尸紧紧的围住，到现在一点办法都没有。铜尸再过一会，就会发作，将二人撕成碎片。

——装了半辈子瘫痪的郑庆寿，现在不用再苟且偷生了，也难为他一个高大的个子，坐在轮椅里几十年。

郑庆寿突然变成了，不再啰里吧嗦，而是一言不发，大步走向玉衡星位中间，他早就看见了那里插着一柄宝剑。应该就是道教传说中的开山。

寻蝉立即去阻拦，而方浊却跟傻了一样，一动不动。

“你们两个女流，”郑庆寿摆手，让寻蝉退开，“用不了这把宝剑。”

寻蝉拿着雷击木要击打郑庆寿。

郑庆寿瞬间就把雷击木给夺了下来，扔到一边。然后一把抓住开山宝剑的剑柄，就把开山从石头里拔出来。

开山宝剑牢牢的陷在石头里，郑庆寿的力气，一时半会也拔不动。倒是石头表面裂开了无数的裂纹。

寻蝉没了雷击木，近不了郑庆寿身体两步之内，郑庆寿根本就不把寻蝉放在眼里。

寻蝉看着方浊跟入了魔一样，对着方浊大喊：“方浊！你在等什么？”

“到了。”方浊莫名其妙的说了一句。

寻蝉听不明白，但是眼前发生的事情，让她非常的震惊。

一个比常人高出很多的怪物突然出现在郑庆寿身后。一把将郑庆寿拦腰抱住。郑庆寿惶然，突然接着又看到一把冒着火焰的宝剑砍向自

己。

寻蝉惊呼起来：“这不是诡道的螟蛉吗？”

方浊点头：“王师兄的阵法启动了。”

七星阵法第一变：摇光护玉衡！

七眼泉上的王鲲鹏突然披头散发，祭出了阴阳四辩骷髅，也就是七星阵法的旌旗。旌旗一动，摇光的人傀和螟蛉的威力，立即显现在玉衡星位。

王鲲鹏开始动手了。

第276章 算沙部：旌旗挥动

阴阳四辩骷髅四周的牡丹变成了红色，骷髅在中央，眼眶的部位发出蓝色光芒。北宋斩鬼飞升的黄裳，和蒙古国师八思巴两大宗师先后倾注了巨大心血的四辩骷髅，在王鲲鹏手上发挥了真正的作用。

人皮会说话，这就是当年叶珪医术精进的原因，也是魏瞎子一生救人无数的缘由。但是黄裳和八思巴都不是医生，人皮并不是拿来治病的，而是一个具有高强的灵力的法器。而且使用人皮的人，一定要是顶尖的术士宗师。

现在这个法器，被王鲲鹏用在了七星阵法的旌旗上，人皮蕴含的力量，博大精深，王鲲鹏也无法全部领会。但是现在，他只需要人皮做到统领七星就行。

这就足够了。

王鲲鹏驱动人皮，旌旗调动人皮的力量发挥出来，摇光星位的人傀和蜈蚣炎剑的威力，立即施展到了玉衡星位上，郑庆寿被突如其来的攻击镇住，一时间无法做出反应。

方浊趁机，将郑庆寿狠狠的压制在地上。

不仅是摇光与玉衡呼应。

方浊对付得了郑庆寿，犹有余力，按照阴阳四辩骷髅的指点，立即把自己的力量用在了天权星位。

申德旭双手握着和泉守鉴定，身体吊在烟囱顶上，而和泉守鉴定的刀刃被王春生踩在脚下。王春生不再与申德旭纠缠，脚一抬，和泉守鉴定和申德旭从几十米高的烟囱上跌落。

王春生不再理会申德旭，而是把天罗伞收起来，头部伸到烟囱上方，眼光看着烟囱里冒出来的火焰，他的眉毛和头发瞬间被炙热的高温烤的卷曲起来。不过他已经算出了丹炉里的火焰温度，就要用自己的方式，接着炼鹿矫。

可是王春生把头缩回来的时候，脖子一阵冰凉，他低头看去，和泉守鉴定的刀刃搁在他的脖子上。申德旭竟然没有掉下去摔死，而是稳稳的站在他身旁，拿着和泉守鉴定，对准了王春生的气管。

形势逆转，现在王春生的命，又被捏在了申德旭的手上。

“你怎么会……”王春生忍不住问。

“怎么会没掉下去，是不是？”申德旭沉稳的说，“因为有人把我从空中捞起来了。”

玉衡星位的方法，用隔空移物的本领，救了申德旭。

玉衡护天权。

申德旭的和泉守鉴定仍然搁在王春生的气管和颈大动脉上，刀刃与气管和动脉只隔了一层薄薄的皮肤。王春生不敢妄动，看着申德旭放下了一只手，另一只手按在烟囱上，烟囱内部突然冒出一团火焰，火焰包裹在申德旭的手掌上，申德旭把燃烧着的手掌挥舞一下。

王春生当然不知道申德旭的用意，但是申德旭的这一个招数，要用在天玑星位。

罗新璋看着邓瞳的双手在地上拼了命的去抓灭荆宝剑，却怎么都抓不起来。对邓瞳十分的鄙夷，于是挥手，挂在石壁上的锁链，顿时簌簌的伸到溶洞里，他要用锁链去绑缚冉遗。

可是锁链上突然冒出了蓝色的火焰，虽然在柳涛看起来十分的炫目，认为是罗新璋在故意炫技，哪里知道罗新璋心里顿时一沉。

锁链瞬间被火焰烧断。这是申德旭炼丹的炉火，温度熔断铁链绰绰有余。铁链被熔断后，落在地上，化作铁水。铁水与溶洞的地下河水相融，水面上冒出了蒸汽，蒸汽弥漫，三人相互看不见对方。

当蒸汽终于散尽，罗新璋能够看清楚的时候，发现邓瞳已经抓起了灭荆宝剑。邓瞳已经气急败坏，一句话都不啰嗦，灭荆宝剑，带动了无数黑影，迅速的扑向罗新璋。

罗新璋再也不能气定神闲，反手抽出了背后的长剑，格挡灭荆。

但是他手中的长剑，再也不能与灭荆抗衡，被灭荆宝剑拦腰劈断。

邓瞳手中的灭荆第一次发挥了巨大的能力。但是灭荆宝剑带出来的黑影却一阵风似的飘走，朝着西方而去。

邓瞳自己还不知道这个意味着什么。

王鲲鹏的旌旗挥动，灭荆的怨灵飞快的运转到了开阳星位。何重黎在流沙里只剩下了一个脑袋还留在外面，突然何重黎觉得脚底触碰到了坚硬的石头，身体不再往下陷落。

王启胜正在奇怪，突然王启胜的脚下也变得松软，低头一看，脚踝已经没入了泥土，随即看到，无数个黑色的手臂，紧紧的抓住了自己的腿部，把身体拉入泥土里。

王启胜想要挣扎，却发现身体周围的黑影弥漫，让自己一点力气都使不出来。

当泥土陷到王启胜的膝盖的时候，他看见何重黎反而从流沙里慢慢爬出来。

何重黎一挥手，二十三个铜尸聚拢在他身边。何重黎看了看暂时没有任何反抗能力的王启胜，把手中的铃铛开始摇动。

二十三个铜尸立即扑向了王启胜，就要把王启胜撕成碎片。

不过何重黎的铃铛是要驱使三十七具铜尸的，现在旌旗已经摇动，他的铃铛的铃声也能够传到另外的十四具铜尸。

当阳玉泉寺里，黄坤和黄溪被十四具铜尸紧紧围住，里外三层。两兄弟正在寻思如何脱困，可是面前的铜尸全部散开，瞬间扑倒了胡东陵的身体上，胡东陵猝不及防，被铜尸把身体四肢抓住。铜尸嘴里冒出的尸气，让胡东陵闻之欲呕。

黄溪和黄坤两人相互看了一眼，还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

一直在旁边的策策大声的喊：“王叔叔在调动阵法，你们赶快维护天枢星位！”

“什么？”黄坤对着策策大喊问，“你说什么？”

黄溪已经完全明白了，立即对着黄坤说：“剖木符，苗家的人需要你
用剖木符解围。”

宋银花头顶的簪子，被钟华宇拿在手里。无法针对钟华宇放蛊，她的蛊毒一旦不能分辨敌我，放出来了宋银花会立即被反噬。

可是现在宋银花突然发现，一道奇怪的符咒，在帮助自己控制所有的蛊毒。宋银花大喜，不再犹豫，立即出手。

钟华宇还没有察觉宋银花的表情变化，突然眼前一阵五彩斑斓，花团锦簇。

这是中蛊的表现，钟华宇顿时大惊，发现手中的簪子已经变成了一条小小蜈蚣，钻进了自己的尺泽穴。

第277章 算沙部：天道阵法

王鲲鹏的阴阳四辩骷髅用来驱动七星阵法的旌旗，是老严的授意。

“坤道入天道，”当年在北京的研究所里，老严冷冷的对王鲲鹏说，“你的资质与坤道不合，赵建国收错徒弟了。”

王鲲鹏当时对老严的这句话并不以为然，但是事实表明，王鲲鹏自己必须要走到这一步，也许这本来就是王鲲鹏内心中一直的理想和愿望吧。

“道家法术，坤道斩鬼，天道修仙，”老严当年也说过，“除非有非常人的意志力，很少有术士，能够由阴转阳，除了一个人……”

是的，王鲲鹏心里想着，北宋的黄裳，斩鬼升仙。

“当你下定了决心，要由坤道踏进天道的时候，”老严也嘱咐，“必须要抛弃你的御鬼术。这就是术和道的区别，你跨越过去了，就做到了。”

只有摆脱坤道才能驱动道家大阵，这是坤道永远都做不到的事情，无论是道衍还是古赤萧，他们都无法做到。

诡道的司掌，王鲲鹏也放弃了，只有金仲这样的人，才能把诡道一代代的延续下去，而自己，天生都不属于这种民间隐藏的坤道门派。

王鲲鹏想起了当年赵一二的犹豫，原来赵一二并非是认为自己学道的能力不够，而是恰恰相反，赵一二从内心里明白，王鲲鹏绝对不会永远留在诡道里，总有一天，会彻底的离开诡道。

只是这一天，赵一二已经没有时间亲眼看见而已。

王鲲鹏不再回忆，旌旗已经展开，七星阵法在他的掌握之中，罗新璋、王春生、胡东陵、王启胜、郑庆寿、钟华宇、万永武这些道教的高手，已经陷入了他的阵法里。

王鲲鹏看着旌旗上，显出了七星阵法，阵法里星位开始在发生变化。但是一切都在王鲲鹏的掌握之中。星位里，对手几乎都瞬间黯淡，但是仍旧有余力应对，除了摇光的万永武。万永武已经恢复了能力，这

一点，王鲲鹏并不担心，万永武就算是全力以赴，也拼不过徐云风。

王鲲鹏的眼睛从摇光的星位上离开，仔细的看着其他的六个星位，寻找其中最弱的那一个：正在进攻天枢的钟华宇，此人并非是道教中人，与其他的对手，格格不入。那就由他开始。王鲲鹏对着天权星位用桃木剑挥舞一下。

钟华宇中蛊了，瞬间全身酸麻难忍，簪子化作的蜈蚣，已经在顺着他的穴道爬行，已经爬到了他的膻中穴，钟华宇忍住全身的痛苦，手里拿着一柄匕首，在自己的膻中穴上划了一刀，钟华宇把手指抠进伤口，手指捏住了蜈蚣的尾巴，然后忍痛把蜈蚣往外拉。

宋银花不可能让钟华宇破了自己的蛊毒，徐夫人剑再次刺向钟华宇的印堂，钟华宇另一只手用手掌格挡，剑尖顶在钟华宇的手心，无法刺入半分。

突然徐夫人剑的剑身瞬间冒出了火焰。宋银花也大惑不解，却不知道这是王鲲鹏把申德旭丹炉里的火焰引到了徐夫人剑上。

钟华宇的手掌顿时皮开肉绽，被烈焰烧灼。

七眼泉上，王鲲鹏对钟华宇受挫的细节，了如指掌。随即桃木剑又在天玑星位上挥舞一下。

邓瞳，已经用手中的灭荆把罗新璋的长剑劈断，得意地对罗新璋说：“想从我这里把冉遗带走，门都没有。”

就要用灭荆把罗新璋的胳膊砍断。

罗新璋驱动的锁链都已经融化，正在火冒三丈，把怒气都要发泄在邓瞳身上，他的胳膊用不可思议的方式扭曲，绕过了灭荆，手掌按在了邓瞳的胸口。

邓瞳的灭荆宝剑横扫，可是他发现自己的宝剑的力道并没有落在实处，而是砍到了一个从未见过的人身上。

宋银花的徐夫人剑已经刺穿了钟华宇的手掌，剑尖顶住了钟华宇的眉心。钟华宇叹口气，另一只手松开了蜈蚣，用手把宋银花的手腕捏住。宋银花的手肘顿时翻转，无法继续用徐夫人剑刺入钟华宇的印堂

穴。

宋银花心里正在遗憾，没想到一道猛烈的剑锋，从钟华宇的右肩一直挥到了钟华宇的左腰，这一剑无声无息，就是从空气中蓦然出现。

钟华宇在这一剑扫过来之前，本能的退让了一下，没有被剑锋劈斩成两截。但是一道长长的伤口划过了他的身体。

随即一柄剑在空中显现出来，没有行迹，却能发挥出威力。而这柄剑，与宋银花手上的徐夫人剑一模一样。

钟华宇顿时惊呆了，宋银花抓住了这个机会，手中的徐夫人剑上泛起五彩的颜色，从剑身上闪现，然后全部转入到钟华宇的伤口里。

钟华宇的伤口顿时闭合，这绝对不是好事。徐夫人剑上的所有毒性，都顺着光芒，钻入了钟华宇的体内。

邓瞳现在傻眼了，他手里的灭荆在不停的挥舞，要砍死面前这个老不死的道士。

可是他的每一剑都劈空，自己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而罗新璋的手掌已经摁到了他的胸前，罗新璋的手指带着一个戒指，戒指上的一根尖刺，就要刺入邓瞳的胸口。

邓瞳大骂：“你他妈的有本事把身体落实了，别跟一股烟似得。”

罗新璋也很好奇，他也不明白为什么邓瞳的灭荆明明已经砍到了自己身上，而且他也做好了舍弃一条胳膊的打算，可是剑刃竟然飘乎而过。罗新璋也没有时间去思考这个问题。他就要用手心的长刺击败邓瞳。

当长刺在邓瞳的胸口前折断的时候，罗新璋大致明白了发生了什么，七星阵法不是面前的这个小子，而是王鲲鹏在调动不同的星位。

天璇星位，黄坤身上的锻金符被王鲲鹏移动到了天玑，罗新璋戒指上的长刺折断后，锻金符的余力不尽。

邓瞳和罗新璋两人都愣住了。同时看着掉落在地上的一根指头，指头上箍着一个戒指。

隔了很久，邓瞳才反应过来，罗新璋按在自己胸前的手掌，只剩下了四根指头。本来是无名指的部位，只剩下一个血肉模糊的桩子。

“我操，”邓瞳大声的叫起来，“老家伙，难道你也要投入我们诡道吗，学我师父，没事断自己的手指头玩。”

罗新璋彻底无语，他看着手掌，不甘心的说：“黄家的锻金符……”

第278章 算沙部：师徒联手

玉泉寺的铁塔下，十四具铜尸把胡东陵团团围住。在黄坤和黄溪眼里，胡东陵马上就要被铜尸撕成碎片。不过既然能派遣到天璇星位，来破解七星阵的昆仑山门派，当然不会就这么不堪一击。铜尸中央闪出了一圈光芒，一闪而逝。

首先是靠近胡东陵最内圈的铜尸，突然身体不能飞快的移动，只能手臂挥舞。黄溪看到胡东陵是用身上的罡气弹开了铜尸的手臂。接着，他用铁锥将铜尸的脚背钉在了地面上。十四个尸体，胡东陵用了十四个铁锥。

铜尸的身体被固定在地面，胡东陵勉强从铜尸中钻出来，走到了黄溪和黄坤的面前，但是已经没有了刚才悠闲的神情，满身的伤痕，都是被铜尸挠伤。

胡东陵不再对黄坤和黄溪两人轻视，应该是不敢再对七星阵法轻视。

“开阳魏家的后代隔了这么远还能驱动铜尸？”胡东陵气喘吁吁的说，“王鲲鹏的阵法的确厉害。”

突然黄溪看着黄坤的背后，惊喜的对黄坤说：“锻金符，你的背后！”

黄溪没有如黄坤那样激动，他背后的铜鼎纹身，是黄松柏在小时候就留下来的遗产。刚才他在王鲲鹏旌旗的驱动下，锻金符替天玑的邓瞳解了一个围。

胡东陵也看到了黄坤背后的锻金符已经收回，于是把随身携带的一个拐杖，从身后拿出来，然后指着黄坤，“听说西南的四大家族之首黄家，是当年龙虎山的门派出身。黄铁俞的五行符比正一派的符篆更加厉害，我今天要试一试。”

黄坤听胡东陵这么说了，心里忐忑，对方既然把话说到明处，一定对五行符有克制的办法，于是他本能的不再敢施展出五行符。而是把一顶草帽戴在了头顶。

蛇属显现，黄坤的身体化作蛇形。

口中的蛇信子不断伸缩，现在胡东陵的身体的气息都收集到了黄坤感觉里，但是胡东陵与李成素完全不同，胡东陵身体散发的是牲畜和死亡的气息，而且他周身所有的神经，穴道，都死气沉沉的。

这是一个死人！

黄坤心里怯了，看来这人真的专门针对黄家的法术而来，这人身体的肌肉骨节的动作都无迹可寻，也没有经脉周天的运转，五行之术根本就没有克制的方法。就连蛇属，也无法找到他的弱点。

胡东陵把手里的拐杖叉向黄坤，这个动作实在是太快，就是电光火石的瞬间。黄溪也来不及阻拦，看见黄坤被拐杖前的分叉，死死的摁在地上。

胡东陵是一个对动物非常了解的术士，现在已经十分明白了，他刚来的时候，就嗅到了黄坤身上的蛇属，知道黄坤学过蛇经。

“蛇经也不过如此，”胡东陵嘴里仍旧不肯示弱，手上的劲道却全力以赴，“看看你们诡道到底有什么能耐。”

黄坤的脖子被拐杖叉在地上，身体下方胡乱的摆动，也无法摆脱。黄溪捡起黄坤身边落下的赤霄，狠狠的斩到拐杖上，连续砍了几下，都没有任何效果。看来胡东陵手里的拐杖也并非是一般的木材制成。

“好好的赤霄宝剑，”胡东陵把黄溪的身体已经摁到泥土里，黄坤的脊骨即将被折断，“却给浪费在你们身上。”胡东陵把双手同时在拐杖上用力，就要把黄坤的七寸处折断。

黄溪也开始灰心，赤霄宝剑在他手上就是一柄普通的长剑而已，发挥不出任何的威力。但是黄溪也用尽全力，再次砍向拐杖，解救黄坤。

这一次，黄溪成功了，拐杖被砍断，下半截飞到空中，急速的旋转，一时间掉不下来。而胡东陵手里的半截拐杖，燃起了火焰。

胡东陵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的拐杖是昆仑山地下几百丈挖掘出来的乌木化石，绝不可能燃烧。

但是他刚才也看清楚了，斩断拐杖的并非是黄溪手中的赤霄，而是

一道凌空而出的炎剑！

黄坤跪在地上，嘴里冒出了血沫，但是他已经看到了究竟，咳嗽着说：“师父。”

“你师父？”胡东陵惶急起来，左顾右盼，“你师父是谁，螟蛉炎剑，黄裳的法器，王鲲鹏不应该在七眼泉吗？”

黄溪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黄坤一把将赤霄拿过来，蛇属持赤霄宝剑。飞速的窜到胡东陵的身后，将赤霄劈向胡东陵的后背，胡东陵的身体，飞快的向前冲去，躲避这一剑。

徐云风对着空中，把炎剑收回来，轻松看着面前的万永武，“谁说我们诡道不会用宝剑的？”

万永武的身体已经稳稳的站立，“你终于开口了。”

徐云风正要回答，万永武一把将徐云风抱住，两人滚入清江的江水里。刚才抱住万永武的人傀已经消失，万永武趁着徐云风开口，他的本领在于，能够在对方呼吸和气息运转交替的间隙，趁虚而入。这也是徐云风一直不肯说话的缘故。

两人沉入江水之下，徐云风的身体立即化作蛇属，将万永武缠绕起来。万永武用手去捏徐云风蛇属的七寸，手心剧痛，原来是徐云风张口咬住了他的手背。

万永武身体痉挛，两人的身体从江水之下弹出水面。徐云风在空中深吸一口气，手里的螟蛉又化作了炎剑，然后再劈空砍了一下。

胡东陵原以为自己能够躲避身后的赤霄，可是突然面前一阵炙热，刚才劈断自己的拐杖的炎剑再次显现，胡东陵无法躲避。

身前身后，螟蛉炎剑和赤霄宝剑，同时对着他劈斩。胡东陵知道炎剑的厉害，只好身体后退，硬生生的挨了背后黄坤的赤霄宝剑一击。

割裂金属的声音不绝于耳，一个马鞍被劈开，胡东陵的背后，顺着足太阳膀胱经裂开了一道长长的伤口。鲜血立即迸开。

徐云风的炎剑，在旌旗和方浊的带动下，威力转到天璇，联手黄坤，重创胡东陵。

这一剑砍下后，然后又横劈，剑势已经收回到摇光，目标是面前的万永武。

万永武的身体被徐云风蛇属缠绕，无法躲避，突然身体滑腻腻的，从蛇属中溜了出去，躲过了徐云风的这一剑。

徐云风心里懊恼，如果不是在水中，炎剑的威力减弱，万永武逃不了，如果不是要分神去帮助黄坤，即便是在水中，万永武也没有逃跑的可能。

第279章 算沙部：天玑开光

阴阳四辩骷髅，旌旗上的七个星位在王鲲鹏的桃木剑的指引下，不停的移动。

摇光是个变局，是王鲲鹏发现了钟家五兄弟一直在给张天然续命，无论如何都不能相信他们，所以无奈之下把徐云风放在了摇光。这种安排，如同多米诺骨牌一样，一动而牵动全局。徐云风本来的位置是暗星，暗星的位置空缺，就只能让魏如喜顶上，魏如喜顶了暗星，开阳星位就只能留给何重黎。于是何重黎一个学徒替补，磕磕碰碰的镇守星位。

这也是命运使然吧，当年老严说过，做事要布局谋划，一切都要在自己的掌握之中，老严的冷酷，让王鲲鹏内心里十分的憎恶，但是有一点，王鲲鹏不得不承认，老严真的是倾其所学，培养了自己。就算是王鲲鹏在七眼泉上争夺过阴人，放弃了道教的身份，老严仍然没有放弃他。

而老严教授王鲲鹏最重要的东西，就是阴谋诡辩，王鲲鹏想到这里，也十分的无奈，阴谋诡变示形出奇鬼神之道，本来就是诡道门宗，自己却从崂山派的长老学习这个根本。

法术是次要的，权谋才是天道。是的，老严是古赤萧的人，古赤萧与吕泰的理念不合，但是却没有真正的抛弃诡道，而是把诡道的精髓，通过老严，传递给了王鲲鹏。

但是老严自己也说过，徐云风是一个无法控制的变数，老严没认错。但是天下再也没有第二人能够比王鲲鹏更了解徐云风，徐云风一个随性懒散的人，从小被人瞧不起。所以他在没有压力的情况下，就是一个二流子，一旦有证明自己的机会，他绝对不会放弃。王鲲鹏给了徐云风这个机会，徐云风是不会拒绝的。

王鲲鹏手中的桃木剑游移不定，七个星位亮度各不相等，而且还在不断的变化。

现在是玉衡星位的郑庆寿被人傀压制，方浊腾出手来，维护了天权的申德旭，申德旭暂时在王春生这边占了上风，丹炉的火焰冒到了天

玑，让罗新璋的佩剑被灭荆斩断，灭荆的怨灵又被王鲲鹏带到了开阳，开阳的何重黎被怨灵解救，方浊出手凌空将流沙淹没到了王启胜的身边。何重黎的铃铛摇动，指挥了正在天璇的十四具铜尸，胡东陵又被铜尸围攻，黄坤的剖木符让钟华宇中了蛊毒。钟华宇是对手中最弱的一个，王鲲鹏熟知冥战兵法，立即调动邓瞳的灭荆劈斩钟华宇，然后用黄坤的锻金符暂时保护邓瞳。而黄坤的漏洞，再由徐云风的螟蛉炎剑给掩护上。

王鲲鹏分析了战局，把木剑的剑尖指向摇光，打算让徐云风的蛇属转向钟华宇，好让最弱的钟华宇首先出局。

王鲲鹏正要调动，可是阴阳四辩骷髅突然发出了声音：“天玑！天玑！”

冥战临阵，最忌讳的就是临时改变步骤。但是这是王鲲鹏第一次听见阴阳四辩骷髅发出指点。

是听？还是不听？

王鲲鹏心里犹豫了一下，阴阳四辩骷髅能认人，曾经在叶天士的手上，而邓瞳的祖上邓药识，是叶天士的药僮。

没有时间犹豫了，王鲲鹏把木剑指向摇光，眼睛从天枢星位上离开，看到了天玑星位。

徐云风把嘴里的蛇信子不断伸缩，脑袋里的沙漏飞快的流动，九千二十进，三十五万一千六十出。

徐云风看到了万永武已经躲藏在半岛上的草丛里，正在喘息，徐云风大喇喇的走到了草丛边，用脚踢向万永武，万永武的手掌被徐云风咬了一口，整个手掌已经肿胀不堪。

徐云风就要趁着万永武不能反抗，把万永武再次提起来。

王鲲鹏的旌旗指挥又来了，徐云风知道要对付的是天枢的钟华宇，他已经能够感受到，七个对手中，最弱的就是钟华宇。可是当螟蛉炎剑劈下去之后，发现力道施展在天玑。

“你他妈的！”徐云风啐了一口，“净护着你的徒弟，操！”

罗新璋的手掌缺了一根指头，却不是重伤，反而激起了他的怒火。现在他正一派的修为完全激发。柳涛看见罗新璋的嘴里呼哨几声，蝙蝠再次飞舞到天空聚拢，然后垂直飞下，直冲邓瞳。

而邓瞳完全没有防备，手里的灭荆正要开始砍向罗新璋，身体突然飞到了天空，原来是无数的蝙蝠抓住了邓瞳，硬生生的把邓瞳提起来。

罗新璋头也不抬，袖口伸出一根细细的锁链，缠绕到溶洞里的冉遗灵脉上，然后大喝，把灵脉拉到了洞口。

灵脉光芒瞬间冒出，整个溶洞开始剧烈的摇晃。

罗新璋喊道：“我不信还不能把一个冉遗给拖出来。”

就在罗新璋用尽全力之时，螟蛉的炎剑从空劈斩，再次把锁链劈断。

“什么人？”罗新璋嘴里大喊，心里却十分的恐慌，“是王鲲鹏吗？”

“你到底是不是王鲲鹏？”万永武看见徐云风的蛇属再次晃动到自己的面前，而且还反手挥舞了炎剑。

徐云风不说话，只是要缠绕万永武，万永武并不躲避，徐云风心里一愣神，发现脚踝被一个绳索缠绕，身体立即扑倒，被绳索拖到了江水里。

徐云风的命格属火，手里也拿着螟蛉炎剑，万永武过了两招，就已经彻底的明白，面前的这个来历不明的魔头，火命惧水，只有在水里才有胜算。

徐云风的身体在水里，发现拖着自己脚踝的，竟然也是一条蟒蛇，心里不禁真的佩服万永武，他的确是对方七人中最强的高手。

徐云风的蛇属与蟒蛇飞快的扭在一起，两条蛇如同麻花一般，同时沉入水底。

万永武终于有时间处理自己的伤口，用银刀把肿的像馒头一样的手掌割开，然后挤压鲜血，嘴里咀嚼了一口草药，吐到伤口上。

万永武是鹿真派，从小跟着师父在山里打猎，采药。随身携带草

药，当然也有蛇药。趁着徐云风被水蟒缠入到水底，这才勉强给自己解了毒。可是解毒之后，发现眼前一片蝇蛾飞舞，忍不住用手去抓挠。

手里挥舞，又发现空空如也。万永武心里一沉，这才明白，自己中的并非是蛇毒，而是蛊毒。

徐云风早就在宋银花长沙的苗圃里摘了几朵鲜花，收集在身上。现在派上了用场。既然是蛇属，当然要做毒蛇。可偏偏毒液是来自于宋银花饲养的花草。

万永武慌乱片刻，然后凝神静气，身体感受是什么花毒。然后根据毒性，自己立即用随身的草药配置，放在嘴里咀嚼，准备再次吐在自己的手掌上。

突然江水泛起，一个圆环从水里冲起来，滚到万永武的面前。

万永武看了圆环，暗自叫苦。原来徐云风和水蟒在水下纠缠，水蟒突然咬住了蛇属的尾巴，徐云风蛇属也本能的反应，把水蟒的尾巴咬住。

蛇属和水蟒，同时飞快的吞噬对方的身体。吞到一半，各自无法吞咽，反而形成了一个圆环。

但是水蟒只是万永武从四周的环境里驱使而来的野兽，而徐云风的蛇属是蛇经中修炼出来的道家法术。

两者不可同日而语，蛇属分化，徐云风的身体脱身出来，拿着炎剑，随着水蟒的身体竖着划下。接着又是一剑砍向万永武，万永武躲避炎剑。徐云风的身体已经摆脱了水蟒，站到万永武的身后，炎剑从上而下。万永武无奈，只能躲避到江水里。

徐云风跟着踏入江水，一把将万永武的脚拉出，从江水里扯出来。然后提在手里。就要用炎剑插入万永武的胸口。

可是突然发现万永武两手并用，在地上爬行，瞬间离开。徐云风提着手里的一个小腿，不仅愕然。眼睁睁的看见万永武折断了一根树枝，绑在自己的膝盖上，树枝瞬间与膝盖连接，化作白骨，然后白骨上瞬间长出了肌肉血管，还有皮肤。

徐云风这才明白，万永武果然是一个无比强大的对手。

鹿真派的往生术，其实就是模仿守宫的断尾自救。中国东北关外，气候严寒。鹿真派虽然是道教，但是门人多是猎户和采药人，或者二者兼备。

猎户和采药人常年在深山里活动，免不了遇到毒蛇猛兽，比如东北虎、熊瞎子，还有东北特有的蝮蛇，每当受到攻击，猎户和采药人无法还击的情况下，只能壮士断腕，折损自己的肢体求生。

鹿真派的往生术，就是这种艰苦环境下的道教法术。

徐云风当然不知道鹿真派往生术的渊源，看见万永武新生的小腿，并不灵便，就要用蜈蚣炎剑去斩万永武的胸口。

可是炎剑刺到半空，又被王鲲鹏引到了天枢星位。

钟华宇也中了毒，再也不敢小觑宋银花和七星阵法。而且形势紧迫，首要的就是要把身上的毒给解了。

而解毒的办法，只能着落在宋银花的身上，钟华宇立即抓住宋银花的肩膀，宋银花除了放蛊，其他的本事都平凡，躲避不了钟华宇，钟华宇随即又把宋银花的徐夫人剑夺了过来，就要用徐夫人剑在宋银花的身体上划上一道。

然后看着宋银花如何解毒。自己也就跟着能解开徐夫人剑上的毒性。

可是徐夫人剑刚刚递出去，就被凌空而来的炎剑弹开，徐夫人剑在空中翻转两下，宋银花一抄手，捏住了剑柄，顺势在钟华宇抓住自己的胳膊上砍去。钟华宇无奈，只能放手。

宋银花接着这个机会，飞快的跑到了别墅里。

徐云风因为要解救天枢的宋银花，又浪费了一招。眼睁睁的看着万永武站立起来，伸缩了一下小腿。忍不住对着天空大骂王鲲鹏：“就老子合该这样到处使唤是不是？”

徐云风的气息紊乱，万永武瞅准了空子，把手中扔出了一个柔软的圆球。圆球在空中迅速张开，变成了一张渔网，把徐云风盖在网内。

七星阵法的旗帜，所有的运转都要经过方浊的凌空挪移。方浊立即意识到徐云风被渔网兜住，于是忍不住要把徐云风从渔网里捞出来。

可是旗帜不把方浊的力道转移到摇光星位，而是把方向指引到了天玑的邓瞳。

邓瞳被无数的蝙蝠提到了半空，看着罗新璋已经开始强行拖动溶洞里的冉遗灵脉，柳涛在罗新璋面前不堪一击。突然一块巨石从溶洞边的石壁上滚落下来。

巨石本来在溶洞的右侧，松动后，只能滚到溶洞前面的溪水里，可是巨石掉落后，力道不尽，一直滚到了溶洞的洞口。

冉遗灵脉的光芒顿时被巨石遮挡。

罗新璋也知道是王鲲鹏使出的手段，既然这样，就只能先对付邓瞳。

无数的蝙蝠都落到了邓瞳的身上，开始张开口唇，要撕咬邓瞳。

王鲲鹏看着旗帜，阴阳四辩骷髏上的牡丹由红色又转为了绿色。而诡道的绿色，意味着百鬼朝拜。

王鲲鹏自己已经把御鬼术散去，但是他有徒弟。而当初他选择了邓瞳，就是因为邓瞳是邓药识的后代。

邓瞳的身体被无数的蝙蝠撕咬，周身上下无处不是疼痛万分。邓瞳忍不住大骂起了罗新璋，“你个王八蛋，有本事别用蝙蝠咬我。”

罗新璋已经听不见邓瞳在骂自己，他已经呆住了，因为他已经看不见邓瞳，只看见无数的蝙蝠聚成一团，在空中撕咬。

然后溶洞四周站立了无数的人影，黑压压的漫山遍野，所有的人影，都朝着一个方向，那就是蝙蝠飞舞的方向。

蝙蝠受了惊吓，蓬的散开，邓瞳自己从空中掉落下来。然后指着罗新璋大骂：“你这个老牛鼻子，有本事跟我一对一的来！”

罗新璋顺着声音，看向邓瞳，可是目光茫然。

邓瞳看见站在一边的柳涛也目瞪口呆，这才发现，无数的穿着古代衣服的人，都静静的看着自己。

与柳涛和罗新璋不同的是，邓瞳看见的都是真真切切的古人，只是衣饰奇怪，并没有什么不同。邓瞳走到柳涛面前，用手拍了一下柳涛的肩膀，“怎么来了这么多看热闹的。”

“是你吗？”柳涛身体摆动，“我怎么看不见你了？”

“你他妈的眼睛又瞎了吗？”邓瞳说，“你是不是讹上我了。”

“不是，”柳涛睁大双眼，“我看不见你了。”

“那个小子在那里？”罗新璋把眼睛看向柳涛，“你把他藏起来了？”

邓瞳看着罗新璋一脸的怒火，可是明明自己和柳涛站在一起，他为什么要说柳涛把自己藏起来了。

“别说话！”柳涛大声喊道，“别说话，他跟我一样，也看不见你。”

邓瞳听了柳涛的嘱咐，忍不住轻声的说：“眼睛瞎了，脑袋也坏了吧。我好端端的站在这里。”

这句话一说，罗新璋立即发狂一样，伸开双臂，朝着邓瞳扑过来。可是方向偏离了一点，邓瞳还来不及反应，罗新璋伸开双臂从自己身边冲过去。一直撞到了石壁上。

“他……”邓瞳立即把自己的嘴巴捂住，心里把下半句念出来，“真的瞎了。”

想到这里，邓瞳心中十分的激动，蹑手蹑脚走到罗新璋的身前，伸出手指去挖罗新璋的眼睛，可是罗新璋虽然看不见，他的耳朵仍然灵敏，立即察觉到了眼前又风声，于是立即用手格挡，邓瞳飞快的把手缩回来。心里开心万分，这个牛鼻子真的瞎了。

邓瞳悠闲的把灭荆宝剑平平的抬起，然后对准了罗新璋的锁骨，用极慢的速度伸过去。邓瞳这辈子没有杀过人，当然没有狠心把罗新璋给弄死。灭荆宝剑就要接近锁骨的时候，邓瞳突然把剑身狠狠的刺下。

灭荆宝剑贯穿了罗新璋的锁骨，整个人被钉在石壁上。

邓瞳一击而中，立即跳开，对着罗新璋大喊：“这就是你放蝙蝠咬我的报应，眼睛瞎了吧！”

罗新璋抬起左手，强忍着疼痛，把灭荆抽出来，邓瞳已经确认罗新璋瞎了，又慢慢的走近，一抬手把灭荆给抢了过来。

罗新璋右臂已经废掉。只能用左臂胡乱挥舞。

邓瞳对着罗新璋说：“我也不欺负你这个瞎子了，你滚吧。”

“我没瞎！”罗新璋对着面前空无一切大喊道，“我还没输给你这个五通！”

“五通？”邓瞳对着柳涛问，“什么五通？”

“我和他都没瞎，”柳涛也不知道邓瞳站在什么方位，脸对着的方向跟邓瞳所在的位置刚好相反，“只是我们都看不见你了。”

“怎么可能？”邓瞳也意识到了不对劲。但是到底发生了什么，他自己也说不上来。

不过有一件事情他看明白了，那些站满在溶洞边的几百上千人，手里都拿着同样的一柄宝剑。这几百柄宝剑，看起来十分的眼熟。

邓瞳把手中的灭荆拿起来，仔细的比对，这才明白，这些人拿的宝剑，都和自己的一样，只有鬼魂能把持的鬼剑——灭荆！

王鲲鹏看见旌旗上的天玑闪耀出了剧烈的白光。忍不住笑起来，还算靠谱。

第280章 算沙部：道教旌旗

七星阵法，为什么非得要阴阳四辩骷髅来做旌旗？

这个跟道教冥战有关。张天然当年在三峡古道里对付同断，虽然是冥战，但是张天然没有摆布阵法。只是在河道上方，让宇文发陈弄了一个穀，穀是道教法术的一种，是奇门遁甲的一种，从奇门里的伤门演变而来。就是让对方进入到无限循环的法术之中，不生不死。

但是穀，不是阵法。比阵法差得远了去了。

几十个十几个道士聚在一起斗法术，也不能叫阵法，这个就是张天然境界了，张天然地位虽然崇高，法术也高强，天下的术士几乎都愿意跟随他。但是张天然布不下阵法。

就是到了几十年后，张天然还是布不了阵法。因为有一点制约，张天然缺东西，缺什么呢，缺指挥阵法的旌旗。

隋末唐初一战，铲教全胜，但是这一场道教之争，是道教门派的转折点，是道教由鼎盛时期走向衰败时期的一个节点。

这一场道教冥战，打了几百年，几乎就是贯穿了南北朝时期的整个过程。

在隋末唐初之前，无数的道教大阵，都被摆布出来，超过了汉朝和晋朝时期所有的阵法数量。

原因就是道教在晋朝后期的时候，成熟了，成熟的意思就是，道教的道士个个都厉害，个个都牛逼，法术也到了顶峰。修仙的、炼丹的、幻术的、木甲的、傀儡的、镇水的、御鬼的、渡海的、开山的……无数门派百花齐放。

而且每个门派还分宗，宗派之下更有高手。

这就应了个物极必反。因为大家都是人嘛，道士也是人。

当时除了道教还有佛教。而道教和佛教最大不同的是，道教入世，佛教出世。

入世这个词，说白了，就是争名夺利。道教是对教众的约束是最少的。

既然出现了这么多厉害的门派，这么多牛逼的道士天师。当时大家都遵从的龙虎山都已经没落了，除了都认龙虎山的张天师是道教的名义上的统领，其实天下的道士根本就不太认账。龙虎山里传承也被正一给取代。

既然大家都牛逼了，就忍不住要比划，刚好南北朝时期，也是中国政治局势，最动荡，文化剧烈交融的时期。无数政权崛起又覆灭，世俗政权也打的不亦乐乎，道士们也开始相互争斗。

于是道教的各个门派就开始大打出手，开始是单个门派单挑，然后卷入的门派就慢慢多起来。

到最后，就分了钡截两宗。

术士之间斗法，开始并没有明显的宗旨，就是谁也不服谁。谁赢了谁厉害。

可是到了后来，分成了两派，势均力敌。都说自己的道法是正宗的，其中一宗就说道教修炼的法门千变万化，只要是一心向仙，天下万物都可以归化道宗，这个理论其实是吸收的佛教的说法，其实更加先进。思想是为终生普度，截取每个人升仙的机会。所以这一派就自称截教。

但是另一派，就不行，修炼道法的必须要是人，还不能是普通人，必须要具备仙根和血脉的高人，比如龙虎的张天师。所以什么跟鬼打交道的，玩戏法的，驯化动物的……这些都是民间的低俗玩意，没资格跟着我这种品行高尚，血统纯正的世家贵族相提并论。只有我们非一般的人才有关阐述修仙学道的资格。所以这一派，就叫做阐教，也叫钡教（笔者：钡教是阐教的低陋说法，是截教有意为之的，本书的主角是王鲲鹏和徐云风，他们的门派是诡道，诡道当年是跟随了截教一派，所以本书里就用“钡教”的说法。）。

其实还有一派，是不愿意打架的那一拨道士，这些道士不厉害，所以跟谁都打不起来。只好两不相帮，于是也给自己弄了一个名号，说自己才是老子道德真君的传人——玄都的门派。

于是在铲教和截教之外，就还有一个派别是玄都。玄都这一派，几乎没什么传人。所以也没什么影响。到了最后铲教击败了截教，才跑出来，我们玄都一派是和铲教一条心。但是也迟了，道教已经是铲教的天下了，从此也没有什么铲教截教的说法，道教就是铲教的门人。玄都连个教宗的名号都没讨上，服服帖帖的跟了铲教。算是道教的一个分支。

但是铲教胜了，也损失了九成的门人，剩下来一成，就是现在的全真正一的源头。

至于这些道教门宗又慢慢的兴起，那是后面的事情了。但是当年铲教幸存下来的道士，都是铲截两派之争里面年纪幼小，辈分较低的后辈——有本事的全部死伤殆尽，无论铲教截教。

他们都亲眼看到了道教冥战的残酷和凶险，当年的“天绝阵”；“地烈阵”；“风吼阵”；“寒冰阵”；“金光阵”；“化血阵”；“烈焰阵”；“落魂阵”；“红水阵”；“红砂阵”；“九曲黄河阵”；“诛仙阵”；“瘟癘阵”；“万仙阵”等等、等等，这还是能说出名字的大阵法，好歹被后来的许仲林收录到，写了个《封神演义》，其实更多阵法连名字都没有了。

比如铲截两派最后的后人，在隋末唐初，已经门人凋落，法术粗陋，最后的一战，能摆出来的是阵法里较弱的红水阵，根本就没有人，能驱动更大的阵法了。

所以七眼泉的红水阵是道教大阵的绝唱。从此之后，道教再无阵法。

当然道教没有再驱动阵法，就还有一个最重要的原因。

那就是几百年的道教大阵，每一次阵法都是道士的劫难，所以道教的人死了差不多了，法术也几乎全部失传。只留了一点法术给后人。

这些后人就在一起商量，为了道教能延续下去，再也不能用阵法相拼，于是他们做了一件事情，销毁了所有阵法的旌旗。

道教阵法的旌旗十分的重要，因为旌旗聚集了超强的灵力，在阵法里不仅是驱动的旗帜，还能顺应天道，主动指挥阵法的调动。

旌旗都被销毁了，道教就太平了，因为启动不了阵法，道士之间有

仇有怨的，最多也就是几个人聚在一起斗法，打了就散了。不会大规模的道士死伤。

偏偏在北宋时期，黄裳炼出了阴阳四辩骷髅，这个阴阳四辩骷髅，到了八思巴手上，就琢磨出来把阴阳四辩骷髅更上一层楼，炼成阵法的旌旗。因为八思巴跟着蒙古，一路南下，剿灭南宋。在这个过程中，当然要对付各种忠于宋朝的术士，慢慢也就知道了旌旗的厉害。

八思巴把旌旗给炼成了，诡道的门人又把阴阳四辩骷髅给抢回去。八思巴的后人也不乐意，他们认为阴阳四辩骷髅是八思巴炼成的，于是又抢回来。两边都说这个法器是自己的。

后来到了明朝，道衍抢了回来，明朝之后，又被胡濙弄丢了，流失到了藏区。其实大家已经不再留意阴阳四辩骷髅的真实用处。

到了清朝，就是那个藏医，因为自身的身世坎坷，心存善良，主动寻找诡道的后人，想把阴阳四辩骷髅还回去。自身命不久矣，把人皮给了当时还不是诡道传人的叶珪。

这就是为什么王鲲鹏拼了命的要带徐云凤，从钟家手里把阴阳四辩骷髅抢回来的原因。好在钟家得来人皮的来路也不正，知道这东西本来就是诡道的，心里虚了。论本事也比不上王鲲鹏和徐云凤，只好忍辱给了王鲲鹏。

现在王鲲鹏果然靠着旌旗，找到了突破点。他自己认为对方最弱的是钟华宇，可是旌旗不答应，告诉他把力气放在天玑，果然时机精准，邓瞳这个不靠谱的，突然就百鬼朝拜，五通显化，天玑星位第一个开了光。

让罗新璋成了一个倒霉的。而非王鲲鹏计算的钟华宇。

这就是为什么张天然为什么不能驱动阵法的原因，因为阴阳四辩骷髅偏偏就是诡道的法器。

这也是如今术士中认为王鲲鹏可以跟张天然一战的唯一原因。

就因为王鲲鹏能使唤阴阳四辩骷髅。但是还远远不够，王鲲鹏能驱使大阵，也只具备了能和张天然较量的资格而已。

如果没有徐云风，王鲲鹏也完全没有信心。

但是王鲲鹏百密一疏，他算错了一点，他一直以为徐云风与黄裳的路数一致，认为徐云风能做到百鬼朝拜。

结果旌旗替他做出了选择，真正能百鬼朝拜还就不是徐云风，却是自己的徒弟邓瞳。

天玑星位里的邓瞳现在爽翻了，无数的古人——在他眼里是古人，他还不知道是鬼魂——手里都拿着跟他一样的灭荆，既然拿的宝剑都一样，那肯定是来帮自己的，而不是来看热闹的。这点邓瞳再傻逼，也能够判断出来。

“老牛鼻子，现在你知道我的厉害了吧！”邓瞳拿着灭荆，对着罗新璋大喊，“现在轮到我收拾你了，你他妈的用铁链子来对付我啊，用蝙蝠来咬我啊！”

邓瞳看见所有的古人都拿起灭荆，跟自己的动作一模一样。邓瞳然后把手中的灭荆对准了罗新璋，快速的冲过去。果然所有的古人都一阵风一样的扑向了罗新璋，剑尖都指向了罗新璋的身体。

第281章 算沙部：偏心

邓瞳拿着灭荆指向罗新璋的身体，而罗新璋的眼睛仍什么都看不见。刚才邓瞳突然消失不见，他立即意识到这个说话二了吧唧的年轻人，能够镇守星位，原来是五通。

罗新璋意识到这点之后，把身体退到了石壁，背后与石壁紧紧的贴着，他的右肩锁骨已经被灭荆刺穿一次，按照术士之间的比拼，他已经输了，但是他到天玑星位来，主要的目的不是为了和邓瞳一决高下，而是要把溶洞里的冉遗驱赶到长江里。所以即便是废了右臂，也不能服输。

现在罗新璋虽然眼睛看不见对方，但是耳朵能听见灭荆宝剑的风声。他一代高手，又是曾经在革命年代，多次置身于生死关头，很快就恢复了镇定。

于是在灭荆宝剑将至未至的事后，罗新璋挥动左手，在面前凌空用手指画了一个符贴。

符贴立即发出金光，邓瞳的灭荆宝剑顶在凌空的符贴上，无法刺入半分。接下来，几乎是同一时刻，几百柄灭荆跟随着邓瞳手中的灭荆宝剑，从四面八方都刺向了罗新璋，但是全部被罗新璋凌空的符贴悉数挡住。

这一下，完全出乎邓瞳的意料，他本以为罗新璋已经落在下风，并且看不见自己，而且自己多了这么多帮手，他已经稳操胜券。没想到罗新璋在这种情况下，竟然还留有后手，手指在空中虚晃，画了一个凌空的符咒，挡住了自己和所有帮手的攻击。

这个变故，让远在七眼泉的王鲲鹏也十分的意外，现在王鲲鹏心里开始忐忑，罗新璋并非是七个点传师中最厉害的一个，可是现在显现出来的法术，比自己预料的要强太多。

所有的术士都认为自己与张天然无法对抗，是完全有道理的，因为就是自己和罗新璋比拼，也不见得真的有获胜的把握。更何况，除了钟华宇，其他的五个点传师，能力都不在罗新璋之下。现在罗新璋使出了凌空的符贴，这种处在守势的凌空符，一时半会无法破解。

王鲲鹏看着旌旗，犹豫了片刻，于是立即改变了主意，放弃了对罗新璋的全力攻击，而是延续自己刚才的想法，出手集中力量对付最弱的钟华宇。

邓瞳一击不中，看着无数的灭荆都是插在凌空的符贴上。罗新璋脸色赤红，看样子正在用全身的修行在抵抗。

邓瞳脑袋转了一下，然后把灭荆收回来，全身一动不动，屏住呼吸。身体慢慢的游走到罗新璋的右侧，这时候才看见，罗新璋的凌空符贴，连身体侧面也保护起来。邓瞳本来就没有什么临敌的经验，现在虽然形势完全占据了上风，还有这么多帮手，可是就是无法找出罗新璋的破绽。

王鲲鹏就这么犹豫一下，七星阵立即滞涩，别人都还罢了。徐云风在渔网里感受的清清楚楚。徐云风知道，王鲲鹏一旦犹豫，七星阵法就不再运转流畅。心中也焦急，于是用螟蛉炎剑，从下而上，炎剑剑锋上的火焰炙热，剑锋瞬间把渔网的网丝割断，把渔网划为两半。

当徐云风就要从渔网中钻出来的瞬间，渔网突然又连接起来，并且比刚才缩小了一半，这下把徐云风罩了个结结实实。连螟蛉都无法挥动。

万永武踏步向前，他也遇到了这辈子最大的敌手，心中早已没了轻视，也没什么话好说，伸手就去抓徐云风手里的炎剑。

如果万永武不是被徐云风吓破了胆子，直接把渔网和徐云风一起踢到江水里，徐云风可能就败了。可是万永武受了惊吓之后，反而谨慎起来，眼睛里就看着徐云风手里的炎剑。这么一来，他也犯了一个大错误。

万永武手掌穿过渔网，把炎剑从徐云风手里夺过来，就要用炎剑对付徐云风，可是炎剑到了他的手上，立即变成了一个小小的知了壳子。别说用来劈砍，拿在手上轻飘飘的，都不知道能有什么用处。

就这么一个迟疑，徐云风已经有了机会，心里想着，方浊有能力让自己出来。玉衡星位上的方浊正要把徐云风从渔网里捞出来，可是王鲲鹏就没有这个想法。因为还有一个人比徐云风的处境更加为难——何重黎。

七个星位中最弱的镇守者何重黎，现在看着对手王启胜已经被流沙淹没，摇动自己的铃铛，驱动铜尸去撕裂王启胜。可是王启胜已经主动的转入到地下，流沙上看不到一丝一毫的动静。

铜尸没了攻击的目标，又全部站立不动，等着何重黎的驱使。

何重黎最怕的就是对手突然土遁不见，表面看起来环境风平浪静，其实却是不知道对手从什么方向冒出来攻击自己。

何重黎的下意识反应是对的，因为王启胜已经从地下钻到了何重黎的身后，突然伸手把何重黎举起来。何重黎背后的经脉被王启胜控制，身体在空中无法动弹。王启胜举着何重黎的身体，看着最近的一个石林，就要把何重黎砸向石头。

当何重黎被狠狠的砸到石头之前，身体突然变化了方位，滚到了开阔的地面。方浊无暇顾及徐云风，只能出手解救了何重黎。

王启胜扔出了何重黎，铜尸看到了王启胜，也蜂拥扑向他。王启胜不敢跟铜尸正面对峙，只能再次钻入地下。

徐云风这边被渔网罩住，手里又没了螟蛉炎剑，本来等着方浊把自己捞出来，可是王鲲鹏没让方浊把力气用在摇光，而是用到了开阳。

徐云风破口大骂：“王八你这个碧养的，偏心自己的徒弟也就罢了，谁给你拍马屁，你也偏心。”

徐云风这么一骂，气息更加紊乱。万永武不再犯错，提着渔网就要把徐云风扔到江水里，可是他手里提着渔网，自己却被一个巨大的胳膊给提起来，到了半空。

巨大身形的人傀，不用方浊调动，自己突然回来了，提着万永武的小腿，在空中抡了一圈。然后松手，万永武抓着徐云风，一起摔到了半岛上方的小亭子里。两人都摔的七荤八素，都暂时爬不起来。

人傀三两步跑到亭子下方，一把将亭子的一根柱子拉断，举着柱子，对万永武敲下去。

第282章 算沙部：狂！！！！

王鲲鹏知道自己犯了一个大错误。而这种错误，是自己的轻敌。张天然的点传师，都是在十分年轻的时候，甚至是童年时期就受拜了张天然术士。最小的王启胜只有七岁，而最大的万永武也不过是十七岁，其他都在九岁到十四岁之间，比如罗新璋就是十四岁。

王鲲鹏瞬间心中冒出冷汗，自己和徐云风十七岁的时候在干嘛，疯子刚刚初恋，被女朋友给甩了，而自己还天天呆在校图书馆里看书。

而这七个点传师，就已经被张天然早早的召集到了麾下，他们若不是每一个都天生异禀，怎么可能在无数小孩子们，被张天然挑选出来？

即便是天玑开光，邓瞳百鬼朝拜，占据了上风，但是占据上风和击溃对手，是完全不同的两个概念。

就这么一点点傲慢，导致了王鲲鹏的疏忽，以至于七星阵法就突然滞涩，导致了王鲲鹏在天玑上的犹豫，这一犹豫，徐云风和何重黎同时陷入困境。开阳星位的何重黎是自己从魏家恭恭敬敬的请过来的，同时他也没有想到徐云风对付万永武也比想象的要吃力很多，片刻之间，王鲲鹏只能让徐云风自己去想办法，得不到玉衡的支援，让方浊去帮何重黎解围。

一步错，步步错，正在玉衡的方浊，面前对付的是郑庆寿，而郑庆寿也只是在人傀的面前被压制。

现在人傀丢下方浊和寻蝉跑回了摇光，去帮徐云风，方浊怎么办？

不仅是方浊的问题，现在是疯子对他驱动阵法产生了怀疑，疯子本就是一个不喜欢听人差使的人，老老实实的进入摇光，已经是老大的不愿意了，现在如果疯子对自己丧失信心，就不管阵法的驱动，自己特立独行去了，即便是他把万永武给揍死了，其他六个星位全灭，这阵法也就彻底玩完。任徐云风和王鲲鹏再厉害，也抵抗不了六个点传师，并且这六个点传师还只是第二轮的对手，张天然的第三轮属下还没有出现，张天然本人也还不知道在哪里……

旌旗上的七个星位，摇光开始暗淡，玉衡的光芒也开始减弱，更让

王鲲鹏焦急的是，天枢和天璇的光芒正在闪烁。

王鲲鹏心里咯噔一下，疯子现在如果急红了眼睛，一心要对付万永武，这阵法没法继续。

摇光星位，人傀拿着柱子，砸向万永武。万永武翻滚一下，避开了这次的攻击，但是人傀的脚又朝着万永武的身体踏下来，这一下时机巧妙，让万永武无法躲避。万永武只能护住自己的心脉，结结实实的被人傀踏在脚下。

但是万永武已经看到了人傀的弱点，人傀的后脑勺是一个小女孩，于是把双手合拢，抱住人傀的小腿，用巨大的力气把人傀掀翻在地，然后用膝盖顶住人傀的脖子，两个手掰住人傀的脑袋，硬生生的把人傀的脑袋拧到正面，然后把人傀的头发分开，露出了一张小女孩的面孔。

人傀的身体迅速缩小，果然是一个一脸痴呆的女孩。万永武这下用尽了全力，牵动被人傀踩伤的肋骨，不停的咳血。心里计算着肋骨断了几根。

万永武的内息转换，知道自己不仅是肋骨折断了三根，而且内脏也已经受伤。无奈之下，只好掏出药瓶，给自己喂了一颗药丸，吃了一颗觉得不够，正要倒出第二颗。药瓶就在他眼前突然破碎。

原来是手中的螟蛉，突然又化作了炎剑，而炎剑的后端，正被徐云风把持在手上。徐云风满头满脸的灰尘，脸颊上一大块蹭伤。

但是他趁着万永武和人傀拼斗的时候，终于从渔网里爬出来，伸手就把螟蛉抄在了手中。

徐云风眼睛已经红了，左手平伸冒出两个眼睛，这个诡异的举动，万永武知道必须要全力对付。于是眼睛看着徐云风的这个左手。

万永武越看，觉得这两个眼睛更奇怪，眼睛在徐云风的手掌里滴溜溜的转动，并且手掌也慢慢化作了一张人脸的样子，人脸的面目瞬间变的狰狞。

万永武所有的注意力都放在这个手掌上，突然觉得背后一阵热气，他连忙躲避，接着小腿一阵剧痛，身体单膝跪在地上，这才明白，徐云风已经偷偷的转到了他的身侧，首先是用炎剑劈砍，被万永武本能躲过

之后，就在他的膝盖上狠狠踹了一脚。而这一只脚，就是自己刚刚用树枝接上去的小腿。而刚才面前的那个手掌，是一个稻草人举起来的手掌而已。

万永武的这个小腿再次折断。徐云风力道未尽，把万永武的伤腿给提起来，万永武的小腿顿时燃烧。

徐云风发狠了，拿起炎剑对着万永武的腹部狠狠的刺下去，万永武无法抵挡，也无法躲避，只能用双手握住炎剑的剑刃。

炎剑的火焰顺着剑刃烧到了万永武的手掌，又传到了手臂上。

徐云风已经杀红了眼，要把炎剑给拔出来，再次劈斩。万永武也知道徐云风手里的炎剑厉害，只能拼了自己的手掌被烧伤，也不敢松手。

但是这种状况，从两人的个人角度来说，时间一长，万永武必败。可是从整个七星阵法来说，徐云风的时间比万永武要紧迫。

几个呼吸之间，万永武的手掌已经被烧成了枯骨，但是手骨仍然死死地卡着炎剑。万永武突然发现，那个手掌里有两个眼珠子的稻草人已经站到了徐云风的身边左侧。不仅如此，另一个稻草人出现在徐云风的右侧。

两个稻草人的身体突然化作了蛇形，只是一个黑色，一个变成了金黄。然后每个稻草人之后，又同时出现两个稻草人，这两个稻草人身体分别化作了虎形和犬形，当看到第三排的两个稻草人是牛头马面的时候，万永武知道，这是道教正统完全失传的十二地支！

徐云风已经完全愤怒，十二地支，杨任的杀鬼术就在蛇属。

就在徐云风要操纵十二地支同时攻击万永武的时候，脑袋里一闪而过，当年金旋子在他手掌心画了一个“狂”字的场面。

“狂”，徐云风的脑海里，想起了自己在七眼泉上与王鲲鹏争斗的场面。

突然大骂一声：“妈的，凭什么！”

万永武已经知道自己必败无疑了，可是发现面前已经完全占据上风的徐云风没来由的迟疑一下，说了这么一句话，立即明白发生了什么。

摇光不是七星最弱的星位，刚好相反，摇光的镇守者是王鲲鹏最强大的帮手。面前的这个不知道还有多少法术没使出来的年轻人，要照应其他的星位。

万永武猜对了，果然十二个地支瞬间消失不见。

只剩下徐云风手里拿着炎剑对付自己。

——玉衡星位的郑庆寿，突然长长喘了一口气，人傀不见了，他的压力立即减弱。方浊的力气仍然压制在他的身上。

但是郑庆寿立即感受到方浊内心的怯弱，导致了她的力量快速的流失。

郑庆寿双手支地，身上的每一根骨头都科科作响，方浊的力量本来就如同水银泻地一样无孔不入，郑庆寿也用全身的力气在与方浊的力量对抗。

郑庆寿终于站立起来，对着方浊说：“我在轮椅上坐了几十年，都能够马上站起来，你的力气不够。”

寻蝉在一旁焦急，如果不是因为方浊要在星位之间挪移每个人之间的招数，耗去了方浊几乎所有的力气，根本就轮不上郑庆寿这么傲慢的说话。

郑庆寿知道石壁山上的开山宝剑是玉衡星位最重要的东西，于是也不跟方浊和寻蝉啰嗦，直接走到了没入石头的开山宝剑面前，再次把剑柄握住。就要发力的时候，开山不仅没有被拉起来，反而向下没入了两寸。

郑庆寿看了看方浊，摇着头说：“都说了你的力气不够，除非是开山派的马接舆……哦，你是马接舆的女儿，对不对？”

方浊和寻蝉两人都同时扑上，要阻止郑庆寿，可是郑庆寿一个手臂把寻蝉的胳膊拎起来，然后把寻蝉当做武器，横扫方浊，方浊和寻蝉两人都扫到地上。

郑庆寿看见两个女道士，一时半会无法站立，于是把全身的力量运到右臂，就要把开山拔起来。

寻蝉和方浊摔在地上，对视一眼，眼中都是绝望。

郑庆寿用尽全力，大喝一声，把开山宝剑向上拔起，残缺的剑身，就要全部被拔出来。

突然一个虎爪按在了郑庆寿的手背上，然后开山宝剑又被慢慢的压入石头。一直没到剑柄。

十二个地支围在了郑庆寿的身边，按下自己手掌的，是一个具备虎爪的稻草人。郑庆寿看着十二个稻草人，站在最后的头部戴了一个巨大的草帽，但是头低着。

王鲲鹏看着旌旗，长长的吐了一口气，眼睛里热了一下。但是时间不允许他感慨，现在他要调动天璇黄坤的力量去对付天枢的钟华宇。这次他决定不再犹豫。

阴阳四辩骷髅也发出了声音：“天枢！天枢！”

第283章 晷分部：终南山

徐云风没有意气用事，坏了阵法的步骤，王鲲鹏悬着的心落了下来。只要徐云风不把全部力量放在万永武身上，就有余力帮助方泂，从实际的情况看来，徐云风的确这么做了，并且用出了当年的十二地支。

想到这里，王鲲鹏忍不住笑了一下，十二地支，当年自己在七眼泉上已经击败了各路术士高手，已经稳稳获得了过阴人的资格，去面对守门人。可是偏偏就在那个时候，徐云风突然告诉王鲲鹏，对不起哥们，我要跟你争夺过阴人。然后把过阴人的身份从自己手中夺了过去。

当时兄弟相拼，徐云风对付自己的法术，就是这个十二地支。现在徐云风又把十二地支施展出来，放到了玉衡，去帮助方泂对付郑庆寿。

徐云风的意思，表达的十分明确：老子现在对你王鲲鹏，十分的不满！

（笔者：徐云风与王鲲鹏在七眼泉上兄弟阅墙，徐云风用十二地支跟王鲲鹏的七星御鬼术拼斗，争夺过阴人身份的往事，详见《大宗师前传：诡道》之《龙蛇争霸》。）

王鲲鹏摇摇头，不再注意摇光和玉衡，把注意力放到了天璇和天枢星位上。现在该黄家把他们压箱的本事施展出来的时候了。王鲲鹏把桃木剑指向天璇，天璇的星光登时发出耀眼的光芒。

——天玑星位，獠亭的冉遗溶洞的洞口，邓瞳的身体重新在空气中显现出来，在罗新璋面前从左边走到右边，又从右边走到左边。无论手中的灭荆如何试探，就是无法刺入到符贴之内。

“妈的，”邓瞳嘴里自言自语，“这不是狗咬乌龟，无从下嘴吗？”

柳涛实在是忍不住，扑哧笑了一声，接着觉得不该在这种情况下嘲笑邓瞳，于是强行把笑声憋住。

邓瞳倒是没有注意到柳涛的情绪，而是所有的注意力放在了罗新璋的身上。可是罗新璋身体前面的凌空符咒一点都没有减弱的迹象。

邓瞳急了，对着身边的鬼魂埋怨说：“你们到底是不是来帮我的，净拿着宝剑，什么都干不了！”

邓瞳发怒了，突然发现，自己心里一动怒，面前的这些人身体上衣物都剧烈的摆动，可是邓瞳自己却感受不到任何风声。

到了这个节骨眼上，邓瞳才意识到这些人的奇怪，“你们是什么人，从什么地方来的？”

没有人回答邓瞳。

只是最靠近邓瞳的那个古人，慢慢的站立起来，其他的几百个古人也跟着站立。邓瞳清晰的看到他们被剧烈的狂风吹动，而自己却听不到任何的风声。

邓瞳看到风越吹越烈，把古人的面皮都吹的掀起，整张脸皮翻卷起来，露出了白森森的颧骨，接着古人的头发都从头皮撕裂起来，被风吹开，颅骨也显露。

接下来，古人的头上的皮肤都被风卷走，整个人的头骨都露出来。

但是所有的头骨，黑漆漆的眼眶，仍然看着邓瞳。

邓瞳终于明白了，自己却又被吓的魂飞天外，“你们这都是一些什么东西？”

所有的骷髅头人体，都双膝跪下，左手持剑，支在地上，右手撑在地面，然后全部向邓瞳叩首。

“百鬼朝拜！百鬼朝拜！”柳涛也突然看见了面前的这个景象。

“什么意思？”邓瞳惊魂未定，“到底是什么情况？”

“他们都任你驱使，”柳涛大喊，“原来真的有这种事情！”

“他们听我个屁啊，”邓瞳心里安定了很多，对着紧贴着石壁的罗新璋大喊，“他们都不帮我把这个老牛鼻子从石壁上拉下来！”

邓瞳的话音刚落，所有的鬼魂都猛然把头抬起，动作整齐划一，同时看向了邓瞳。邓瞳身体被吓得一震，然后用手指了指罗新璋，“我说的

这个人……”

所有的鬼魂同时把头部一偏，看向了罗新璋。罗新璋虽然躲在凌空的符咒里，但是外部的情况看得清清楚楚，不仅心里叫苦，自己静明道，龙虎山正一派的正宗，却没想到遇到了百鬼朝拜。

所有的鬼魂得到了邓瞳的命令，全部都蹭的站立起来，邓瞳心里安定了许多。至少他知道，这些鬼魂，的确对自己没有恶意。

罗新璋咬破自己的手指，继续加持面前的凌空符咒。符咒化出了三层，防御的范围反而收缩，符咒变得更厚。

可是罗新璋的这个作为已经没有了任何的用处。

罗新璋的身后，背部贴身靠着石壁之上，冒出了无数的手臂，把罗新璋的身体拽住，罗新璋没有任何的反抗，他面前的凌空符咒顿时消失，门户洞开，整个身体毫无抵抗的显露在邓瞳的面前。

罗新璋已经再也无法动弹，看着邓瞳试探着用灭荆，慢慢的把宝剑递到自己的胸前，不禁叹口气：“北宋斩鬼天师黄裳的百鬼朝拜。”

晷分部

阴长六寸一厘，宽一分三厘，玄武斜偏二分

黄裳收拾了行装，朝着终南山方向行走。终南山是秦岭山脉，整个秦岭连绵几百里，黄裳在终南山里行走，餐风露宿，渴饮山泉，饥食野果，带着随身的蜈蚣。当年给自己赐名的道士，就隐藏在这个连绵无尽的大山里。要说也是黄裳身世的缘分，可是现在黄裳在终南山，行走了快一个月，连一个道士都没有见到。

虽然没有见到一个道士。但是黄裳在大山里，却遇见了无数的道观。

让黄裳不解的是，每一个道观，都已经破败，有的道观还保留着当年的大体构造，大殿还矗立在高山之上。而更多的道观，已经只剩下残垣片瓦，留下了倒下的老君塑像。

黄裳不禁扼腕，这些道观，在终南山里无数，可见当年的道教鼎盛。但是现在所有的道士都不见踪影，留下这些破旧的道观，让后人知

道，在终南山上道教曾经的辉煌。

黄裳知道，在终南山再寻找道士，可能是一场空。现在整个秦岭，只有华山还有道士的踪迹。可是当年赐名的道士，嘱咐过自己的父亲，他在终南山里等着黄裳。

黄裳千里迢迢，到了这里寻找义兄周侗，和赐名道士，哪里肯就此放弃。

第284章 暑分部：古殿

黄裳在终南山寻找，一无所获，只好一路向西，行走在八百里秦川，在丛山峻岭里游历。

一日，黄裳来到一个高山脚下，看到山顶直入云间，上面云雾飘动，宛若游龙，瞬息又化作飞凤，端的是变幻莫测。黄裳看的痴了，抛开心寻人的念头，于是立即顺着山路，爬向山顶。

山路十分的开阔，在陡峭的山坡上开凿山石，沟壑上修建桥梁，并不随着山势改变道路的方向，而是直直的直达云霄。顶峰上的高大建筑隐约可见。

黄裳孑然一人，单独走在宽阔的道路上，简直有了天地之间独然一身的心绪。道路非常宽阔，当年的铺就的青石台阶，每一块石头都十分的巨大，只是已经年久失修，青石已经几乎损毁残破，缝隙里到处生长出草丛，有的部位，整块的青石都被地下的大树顶起，树根在青石上盘结。

黄裳走到山峰中段，面前看到了一个破败的山门，此时距离山顶的道观仍旧甚远，黄裳抬头，看向了山门。山门已经垮塌了一半，已然只能看到一个“宫”字，至于是什么宫，黄裳也无从看起。

山门之后又是一个巨大的沟壑，沟壑上方横跨着一个古朴的拱桥，拱桥也是青石建造。无数的藤蔓已经把整个拱桥缠绕。藤蔓上开满了粉红和白色的细小花朵，看起来十分的悦目。

黄裳行走在拱桥上，走到拱桥的边缘，拱桥的扶栏也已经大半损毁，黄裳抓起身边的一个藤蔓，探身向沟壑下看去，沟壑之下也是云雾缭绕，看不到底部，黄裳不禁一阵头晕目眩，回到拱桥的中部，抬脚走过拱桥。

黄裳走过拱桥之后，看见面前的道路分为了左右两边，两条路之间是一块巨大的石壁，石壁约莫有一百丈高，是一个圆形，分了八卦阴阳，阴鱼和阳鱼分别把石壁等分，两旁的道路把整个石壁八卦环抱。

这个巨大的八卦，应该是当年花费了无数人力，不知道经过了多少

年的修建，才有了这等气概。

黄裳在石壁八卦面前站立良久，心里感叹了当年古人的手笔。然后从左侧的道路继续向山顶爬去，爬到了石壁的顶端，两个道路合二为一。

山势反而在这里平坦很多，道路不再是青石台阶，而是斜坡。黄裳继续在平坡上行走，终于看到了一个大殿。

而这个大殿是靠着石壁建造，只露出前半个建筑。这个大殿虽然破旧，但整体相对完整，大殿的牌匾也仍然挂在上方，只是斜斜的悬吊。牌匾上的字体仍然能够认识：

“通天殿”

黄裳走到大殿的门口，无数的乌鸦从殿内哗啦啦的飞舞而出，殿内空荡荡，一股腐朽的气息夹杂着鸟粪的味道，扑面而来。仔细看时，大殿里面供奉的无数道教神仙，都分列两边，正对着的后方却是黑洞洞的。

黄裳等着乌鸦飞尽，才走进殿内，这才看明白，原来是当年的古人，把整个山体凿空，在山体外部建造了这个通天殿。

黄裳不禁感慨，原来这个巨大的殿门，还只是一个大门而已。而这个通天殿后方的山洞，才是通往宫殿的最后的道路。

黄裳走到大殿的门口，说了一声：“得罪了。”然后伸手掰下了一个废弃的门框，用火折点了。作为火把，缓步走进大殿，看着左右的道教神仙泥塑，各种姿态，似乎在盯着他看。黄裳不敢停留，快步走进大殿后巨大的石洞里。

石洞里的道路也十分的宽阔，一级级台阶十分的陡峭，洞内的滴水声不绝于耳。台阶上面长满了青苔，黄裳的每一步都踩在了柔软的石阶表面，发出丝丝的声音。黄裳也看到奇形怪状的蘑菇处处都是，仔细看了，竟然有灵芝生长在蘑菇之间。无数爬虫在台阶上爬上窜下，并不惧怕来了生人，一个鼯鼠呆呆的站立在石阶上，缩着双爪抱着榛果，看着黄裳走过身边，眼珠子滴溜溜的转动。

黄裳行走在这个石洞里，不见天日，内心一片静幽。

这段石洞的道路，行走了很长的时间，就在黄裳手中的火把即将燃尽，黄裳看见了前方冒出了光亮。于是加快脚步，走出了石洞。

出了石洞，黄裳顿时心胸宽阔，眼前一片云霞万丈。

这是高山的山顶，地势十分的宽广，建造着一个完完整整的建筑群，是一个气势恢宏的道观。

黄裳在这个巨大的道观里继续行走，发现对面是一个三清殿，三清殿两侧又是连绵的偏殿，一直修建到了悬崖边。黄裳穿过三清殿，看到了一个占地数十亩的开阔台基。

黄裳走到了台基的尽头，回身再看，心情激荡，这个道观的面积之巨大，气派之磅礴，远远超过黄裳在一路上看到的所有庙宇道观。

可是这个规模庞大的道观，现在一个人都没有，与中段的通天殿一样，都已经破败不堪。

黄裳慢慢行走到台基的尽头，看着脚下一个伸出悬崖一丈三尺的飞梁，跃跃欲试，探脚站立在飞梁之上。

飞梁之下是无底深渊，云雾在黄裳的身边掠过，黄裳隐隐有了飞升化仙的飘然的快意。看着眼前的茫茫山峦，一直连绵到了目光尽头。忍不住一舒心中的浊气，长啸一声。

这一声长啸，持续了良久。黄裳继续站在飞梁尽头，看着天际上一阵金光灿烂，忍不住一脚虚跨在飞梁之外。

突然黄裳听见了一个吱吱的叫声，黄裳回头，看见刚才在石洞里见到的那个鼯鼠，已经也爬到了自己的身后。鼯鼠仍旧抱着那个榛子，端的可爱。

黄裳回身，向鼯鼠伸出手去，鼯鼠把榛子递给黄裳手上，然后一溜的爬回了台基上的石栏。仍旧盯着黄裳看，眼珠子溜溜转动。

黄裳看着手中的榛子，榛子突然崩裂，从黄裳的手中跌落，黄裳伸手去接，却已经来不及，榛子弹到黄裳的脚背，又弹到飞梁上，滚了几下，掉入了深渊。

黄裳看着面前的鼯鼠，惭愧的说：“负了你一片好意。”

鼯鼠并不离开，飞快的在石栏上奔跑。

“这个年头了，”一个苍老的声音从黄裳的身后传来，“还有人心向求仙？”

黄裳立即又回身，看见一个老道士端坐在飞梁的尽头，盘膝而坐。黄裳也不知道这个道士是如何神不知鬼不觉的到了自己的身后。飞梁十分狭窄，只能容一个人站立行走，黄裳站在飞梁中段，无论如何也想不出这个道士从什么方位走到了飞梁顶头的这一端。

“神仙？”黄裳忍不住问。

“哪有什么神仙。”老道士站起来，嘴里呼哨一声，那个在石栏上飞奔的鼯鼠，立即飞跑过来，跑到飞梁上，跳过黄裳的头顶，站到了老道士的肩膀上。

老道士两个干枯的指头，夹着一个榛子，递给了鼯鼠。

黄裳知道这个老道士并非寻常凡人，于是恭敬的向老道士跪下，“后辈黄裳，福建人士，来终南山寻找仙人，没想到遇到了老神仙。”

“我不是神仙，”老道士说，“终南山也没有神仙，几百年前，都没有了。”

黄裳尽了礼数，又站起来，“我在找一个给我赐名的道长，他说过，我与他有在终南山相见的缘分。”

“哦，”老道士微微点头，“终南山里，还有几个苟活的老人，没想到也不安分，竟然跑到福建去管闲事。”

黄裳没有回答，他也知道，给自己赐名的道士，本就不会如此的轻易遇到。

“你打算一直站在这里跟我说话吗？”老道士问道。

“不敢。”黄裳连忙爬向石栏，翻到塔基，可是跟刚才一样，老道士已经先他站到了台基上，仍旧是无迹可寻。

老道士胡须头发并非全部花白，但是脸皮却如同刀刻一样深皱。长了一个朝天鼻，眼窝深陷。

黄裳犹豫一会，拱手问：“敢问仙人的道号？”

老道士笑起来：“你说话文绉绉的，这些话是从哪里学来？”

“小时候读了很多书，黄老之术也有通读。”黄裳老老实实的回答。

“我的道号……”老道士想了很久，然后长叹一口气，“我已经忘记了，让我想想，我的俗家姓名……”

老道士想了很久，然后摇头，“也忘记了。”

黄裳知道，这个老道士应该是不愿意吐露自己的名字。既然如此，一定也不愿意跟自己多做交谈。于是深鞠一躬，“黄裳无意中冒犯了仙人的福地，不便打扰仙人修炼，就此告辞了。”

“这么多年来，”老道士奇怪的说，“来到这里的俗人，看见我都纷纷磕头，求教升仙飞升的道法，并不放弃。你看那边。”

黄裳顺着老道士的手指看去，一具枯骨靠着石栏，盘膝而坐。

“那人修仙的心愿强烈，”老道士说，“在这里坐了四十年，最终还是化作枯骨，无法飞升。”

黄裳说：“一念飞升，一念枯骨，他堪不破，别说四十年，四百年也是枉然。”

老道士眼睛闪烁一下。

黄裳不再纠缠，“仙人保重，我这就下山，去寻找我的赐名前辈去了。我这就告辞。”

第285章 晷分部：铜镜

黄裳转身，朝着三清殿走去，然后就准备绕过三清殿，走向来路。

当他走进三清殿的时候，那个鼯鼠突然窜到黄裳的面前，黄裳摊了摊手，示意手中没有榛子，鼯鼠跑到黄裳身前，顺着黄裳的脚背，三两下爬到了黄裳的肩膀上。

黄裳不明白鼯鼠为什么突然对自己这么亲热，可是突然耳朵一阵疼痛，原来是鼯鼠用牙齿咬住了黄裳的耳廓，向着黄裳的后方拉扯。

黄裳转过身，看见宽广的台基上，那个老道士仍然孤零零的站着，鼯鼠继续拉扯黄裳的耳朵，现在黄裳十分明白，鼯鼠是在让自己回去。

“我得去下山找我的义兄和赐名的高人，”黄裳把这个通人性的鼯鼠用手捧到面前，“实在是不能久留。”

鼯鼠趴下来，又用嘴咬着黄裳的衣袖，朝着老道士的方向拉扯。

黄裳看着老道士孑然一身，在山顶的风中站立，心中突然升起了无尽的萧索。于是对鼯鼠说：“你想让我多陪陪仙人吗？”

鼯鼠一下子从黄裳的手掌中跳跃下去，站在黄裳的面前，仍旧是缩着双爪，一动不动，似乎听懂了黄裳的语言，甚至眼神中流露出期盼的可怜神色。

黄裳完全无法忍受这个畜生的灵巧。于是摇摇头，对着鼯鼠说：“好吧。”

鼯鼠立即转身，在黄裳前面飞奔。

黄裳再次走回到台基的边缘，看见老道士正站在刚才的那具尸骸枯骨旁边，呆呆的站着沉思，也不像是在入定。

“你怎么又回来了？”还没等黄裳说话，老道士先发问。

“我年纪尚幼，”黄裳说，“要寻找的人，早几日晚几日，有什么区别。”

“这个小畜生喜欢与你玩耍，”老道士说，“畜生比人，更能察觉人心的善恶。”

黄裳说：“天下飞鸟走兽，无一不有灵性，我从小被一条小蛇陪伴，那条小蛇，陪我到十七岁。”

老道士睁开眼睛，哦了一声。

黄裳于是把自己的身世说了一遍，他的记忆来源于十七岁之后，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在十七岁之前是如何生活过来，只是记得一直有一条小蛇陪伴他，直到自己突然开窍，但是身边的那条小蛇却再也见不到踪迹。

老道士听了黄裳的诉说，脸上的皱纹舒缓了一点。

黄裳于是又把自己父亲在当年救了一条渡劫的大蛇的事情说了。然后告诉老道士，那个小蛇，就是大蛇安排来报恩的。只是父亲和家人都说那条小蛇化作了小女孩，可是自己的记忆里，看见的就是一条小蛇，与父亲所说不符。

老道士看着黄裳，“十七岁开窍，应了你父亲违背天道的报应。”

“是的，”黄裳说，“父亲也是这么说的，但是父亲也说，当时也是惻隐之心，忍不住出手相救。”

老道士听后，不断点头，“你把手伸出来。”

黄裳无法违背，伸出左掌，老道士的手掌伸出来，枯瘦的手指捏住了黄裳的腕骨。然后不断的点头，身体不动，手臂伸长，又抓住了黄裳的臂骨，然后胳膊又伸长了半尺，按住了黄裳的锁骨。

当摸到锁骨之时，老道士猛然把手臂缩回。沉吟了很久，才对黄裳说：“你的手臂，应该是位极人臣的宰相命格，可是你的锁骨……”

黄裳等着老道士继续说下去。

“你的锁骨却是杀意鼎盛，万劫不复……”老道士顿了一下，“让我看看你的眼睛。”

黄裳眼睛也不敢眨一下，让老道士看个究竟。

“有没有人说过你的眼睛与常人不同？”老道士问。

黄裳摇头。

老道士拿出一个铜镜，慢慢的用衣袖擦拭，然后递给黄裳，“你眼中双瞳，从来没有人跟你提起？”

“从来没有。”黄裳接过铜镜，然后放在面前，仔细看着自己的眼睛，突然全身颤抖，手里的铜镜也不断的摇晃，几乎拿捏不住，掉在地上。

黄裳在铜镜里，看见了自己的眼眶里有两个眸仁，不仅如此，自己的相貌竟然是一个青面獠牙的夜叉模样。黄裳另一只手摸向自己的颧骨，手指是一片光滑，可是镜子里手指所触摸的颧骨却是一片半寸长的棱骨，棱骨几乎就是尖刺，而黄裳发现自己在铜镜里的嘴唇，根本就无法盖住牙齿，上下四个獠牙伸了出来，上面似乎还有鲜血。再看时，自己的头发卷曲又金黄，额头突兀，完全是一个夜叉的模样。

“我！我怎么变成了夜叉模样！”黄裳一把将铜镜扔掉，“你这个镜子是个妖物。”

老道士把铜镜拾起，持在手上，“你说是妖物，我却说是宝物。”

“可是我怎么会长出夜叉的脸来？”黄裳无法接受自己在铜镜里的样貌。

“你还记得与你从小陪伴的那条小蛇，”老道士说，“可是旁人看来却是一个姑娘。”

黄裳无法辩解。

老道士手心慢慢的把铜镜翻动，铜镜上的镂刻花纹十分古朴，“这个铜镜相传是黄帝击败蚩尤，杀了蚩尤之后，夺取了蚩尤的护心镜，这个护心镜后来到了秦王嬴政手中，能照射人的五脏六腑和妖魔鬼怪的真身，当秦之时，叫做秦镜。但是这个铜镜的真名叫做夺魄。”

“夺魄。”黄裳忍不住轻声的念出声来，“这名字听起来似乎十分的耳熟。”

老道士继续说：“秦王嬴政，对这个镜子十分的喜爱，悬挂在宫门之

上，任何人经过夺魄，心脏搏动，若是夺魄照出来是鲜红一片，此人就忠心一片。若是五色斑斓，秦王就斩首此人。秦灭之后，铜镜被陈平所得，后来赠送给张良。从此就是道教的天下三大神器之一。”

黄裳的内心震动，面前的这个老道士说了这番话，看来绝非一般的修仙道士。

老道士继续说：“夺魄映出你的真身，并非是西土而来的佛教夜叉，而是上古的神兽，名曰穷奇。”

“穷奇？”黄裳忍不住又摸了一下自己的眼睛。

“世传穷奇，”老道士娓娓道来，“是大雠十二猛兽中，最凶恶之首，吞噬天下厉鬼，如果一日不食厉鬼三千，就会堕入饥寒地狱。”

第286章 晷分部：百鬼朝拜之黄裳

黄裳听了老道士的言语，也不知道如何回答。如果他从小开智，从小与人接触，可能现在就并不会确凿的相信。可是他十七岁之前浑浑噩噩，十七岁之后，父母也一直加倍呵护。因为幼年被山匪劫掠的经历，父母并不放心外来人与黄裳接触。

所以到了现在，黄裳除了在西安的街市上与胡人争斗过一次，见识过江湖上的人心险恶。但是这个事情，并没有让黄裳改变自幼的单纯。若是换做旁人，一定认为面前的这个老道士在满嘴胡言，信口雌黄。

老道士看见黄裳诧异了很久，对黄裳说：“这里已经有很多年没有人上来过。”

“山下的道路十分的宽敞，”黄裳好奇的说，“如此的仙山福地，怎么会没人上来拜望。”

老道士点了点头，然后拉着黄裳，走到了巨大台基的一侧，这一侧，能够看到黄裳上山的道路。

老道士放开黄裳的衣袖，指着山下的道路，“你自己再仔细看看。”

黄裳不看则已，一看倒吸了一口凉气。

原来上山的道路，已经是丛山峻岭，悬崖陡壁，通天殿和山门的门牌都已经看不到建筑，远远的看去，只剩下几堆残砖瓦砾。

并且自己走过的那个青石拱桥，也只有沟壑的两端保留着一点青石的遗迹，只有一条藤蔓细细的横在之间。

黄裳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在旁人看来是无路可寻，艰险曲折，”老道士说，“在你的眼里，是通天大道。”

黄裳还没有明白老道士的意思，老道士指着黄裳的身后，“你再看看。”

黄裳回头，看到整个山顶上，所有的宫殿都已经化作了尘土，一堵堵低矮的砖墙显露在遍地的碎石和破瓦之间。而占据几十亩地的台基，也是茅草丛生。

黄裳身体一阵晃动，手扶在石栏上，石栏瞬间在风中朽化，在山风中，石头的粉尘瞬间飘走，只剩下一个地面的座基。而悬崖边的云彩顿时风云变幻，化作了黑灰色的乌云，如同妖魔在空中张牙舞爪。

黄裳连续的转动身体，看着四周的环境，简直无法相信面前发生的一切。

而老道士就站在黄裳的身前，脸色突然化作了婴儿一般的颜面，乌发童颜，然后也慢慢的变作了中年，最后脸上的皱纹深陷，胡须冒出，头发开始灰白，恢复到了刚才的样貌。

“黄裳，”老道士说，“你现在明白了吗？”

黄裳本就是七窍玲珑，知道了自己被眼前的绝世高人点化。立即双膝跪倒，不停的磕头。

然后叮咚一声脆响，那个铜镜夺魄扔在黄裳的面前，黄裳小心翼翼的把夺魄捧在胸前，“谢谢先人指教。”

“你终其一生，背负八万厉鬼的孽债！”老道士说，“这等的血海深渊，你敢去面对吗？”

黄裳哪里敢说话，只是不停的磕头。

老道士又叹口气，把黄裳扶起来，“道教本当兴盛，却落在你这个浑身鲜血，杀债如麻的孽畜身上。”

黄裳身体发抖，“我只是想到终南山寻找我的义兄和赐名高人，寻找之后，就回家求得功名，并不想做一个道士。”

老道士不说话，整个宫殿的遗迹都冒出火焰，黄裳看见了无数道士在宫殿里相互厮杀，那些身上燃烧起真火的道士，发出惨叫，不绝于耳。然后又看见山下的道路，两股道士在拱桥上拼杀，杀声震天，然后拱桥突然坍塌，拼斗的道士纷纷堕入万丈深渊。

没有随着断裂拱桥掉下的道士，都慌忙的后退，然后石壁之上，又

落下无数的滚石和桓木。把幸存的道士碾压成肉糜。呼号之声，在道士死后，还在山洞里环绕，久久不能止歇。

“为什么这些孽债，”黄裳低头垂首，“要着落在我的身上。”

“当年道教两派相斗，连绵几百年，无数厉鬼不能超度，在三界内游荡，”老道士回答，“都要由你来一一斩杀。”

黄裳不断摇头，“天有好生之德，化万物滋养之道。哪有如此违背天道的作为。”

“天时四季，”老道士说，“发陈、蕃秀、容平、闭藏。发陈蕃秀主生。容平闭藏主杀，杀伐之道，是为坤道。哪里有只生不灭的道法天伦。”

黄裳听得汗流浹背，“下辈只愿遵从发陈出生，蕃秀成长，不愿意行容平闭藏的坤道。”

“哈！”老道士干笑一声，“可是你偏偏就是坤道轮回的道士。”

黄裳无法争辩，只是不停的摇头。

老道士一把将黄裳的衣领提起，然后松开，一个知了壳子已经抓在了老道士的手上，“螟蛉本是阴谋诡变示形出奇鬼神之道的斩鬼法器，诡道后人已经把这个法器赠送与你，当你斩尽天下厉鬼，炼就螟蛉之时，就是羽化成仙的那一日。”

道士说完，转身就走，然后把螟蛉向后抛在空中，黄裳不敢怠慢，连忙用双手捧住螟蛉。看着老道士慢慢走远，还没有走到塔基的中部，一阵飘渺的乌云笼罩在山顶，老道的身影融化在浓云之中。

当浓云散尽，整个山顶都恢复到了一片残垣断壁，只有黄裳一人呆呆的站立在悬崖之旁。如果不是手中拿着一个铜镜，黄裳无法相信，刚才的老道士对自己的点化。

黄裳慢慢走过齐膝深的杂草，寻着三清殿的故址慢慢走向来时的山洞，向下走了几步之后，却发现山洞的下方已经积满了潭水，整个山洞变成了一口巨井。

黄裳无奈，只好折返，回到台基之上，不知道该如何下山。

就在黄裳束手无策之时，那个鼯鼠又从草丛里钻出来，向黄裳摇晃几下脑袋。黄裳心中松弛，于是跟着鼯鼠在草丛里行走。

鼯鼠带着黄裳穿过台基，来到了另一侧悬崖，这片悬崖如同刀切斧劈，垂直而下。根本就看不到任何出路。

鼯鼠蹦跳两下，突然跳到了悬崖上的一个凸起。黄裳伸出脚，回身抓住悬崖边缘，伸脚落在凸起的石头之上，勉强稳稳站立。

一人一兽，凌空站立在悬崖之上，黄裳看见前方的悬崖上，铺着窄窄的木板，也是残破腐朽不堪。

鼯鼠给黄裳带路，首先跳上去。黄裳无法可想，也只能踏上木板。踏上之后，黄裳看见，木板之下的深渊万丈，云雾袅绕。两腿不禁软了，一阵头晕目眩。

只好把头面向石壁，慢慢的挪动脚步。

而前方的木板，在悬崖上连绵不绝，根本就看不到尽头。

黄裳挪动了几步，发现前方的木板已经断裂了一截，鼯鼠倒是轻巧的跳过去。黄裳的身体虚软，哪里敢迈腿跳跃。

眼见天色渐晚，黄裳鼓起勇气，跳过了这个断口。继续随着鼯鼠前行。

这一路走了两个时辰，西方落日已经垂到山峦之上，然后黄裳看见悬崖上的黑暗从自己的脚下升起，划过自己的身体，然后朝着头顶蔓延。

黄裳打起精神，加快了步伐。终于走到了木板栈道的尽头。

而尽头并非是黄裳想象的坦途。而是在空中的无依无靠，黑暗已经笼罩了天地，黄裳也无路可走。

这时候，鼯鼠纵身跃下。黄裳知道没有任何的选择，自己过来的时候，木板在自己的身后跌落了无数，自己已经万万没有回头的道理。而且夜间悬崖上山风凛冽，自己不被大风吹下山崖，也会冻死在原地。

于是黄裳也学着鼯鼠，跳下木板。

身体在空中急骤跌落，黄裳忍不住发出惊呼。惊呼未停，黄裳的身体被一个柔软的物事给接住。

黄裳睁开眼睛，看到自己躺在一个巨大的手掌之内，而手掌正在空中快速的移动。手掌的后端手臂，是从悬崖上伸出来，看不到是什么巨大妖物的身体。突然黄裳的身体，再次飞到空中，黄裳这次已经连叫都叫不出来。

看来是这个手掌又把自己扔到了空中。

黄裳的身体在空中飞了一段，身体在一片草丛上翻滚，最后终于停止下来。

黄裳惊魂未定，躺在地上不断的喘息。身下铺垫着草地。眼睛看着天空，天色已经尽黑，繁星显现，北斗七星挂在银河。

黄裳终于安稳了心神，慢慢的站起来。结果看到自己身处的地方，是一片平地，平地在山谷之中，而不论两边的山谷，还是身处的这个平地。全部都是飘动的招魂幡。

几千几万面招魂幡下，都站立着一个鬼魂。这些鬼魂看见了黄裳，山谷里发出一声巨大的长叹声，唏嘘悠长。

所有的鬼魂，都全部向着黄裳跪拜。

黄裳已经受了老道士的点化，知道发生了什么，这也是他逃脱不了的命运，不可回首：

百鬼朝拜！

第287章 算沙部：百鬼朝拜之邓瞳

算沙部

一万八千六百二十七进，八万九千四百三十五出

罗新璋门户大开，身体松弛，身体已经没有了任何的反抗。

邓瞳的灭荆宝剑，伸到了罗新璋的咽喉前，手臂微微晃动，剑尖上扬，托住罗新璋的下巴，“老牛鼻子，现在知道我的厉害了吧。”

罗新璋一言不发，脸色灰暗，眼光散淡，“我倒是看看王鲲鹏的徒弟有没有这个本事？”

邓瞳把剑尖刺入罗新璋皮肤半分，“你打赢我了吗，你都输在我手上了，还问我有没有本事。”

“那你为什么不下手？”罗新璋冷冷的说，“王鲲鹏这么深厚的背景，一个老头子的尸体，应该不在话下吧。”

“我还就是不杀你，怎么啦？”邓瞳大声喊，“你以为我是傻瓜吗，你说什么我听什么！说的好像我不敢动手似的？”

罗新璋对着邓瞳说：“那你手抖什么？”

“我衣服穿少了，冷得厉害，行不行？”邓瞳心虚，只能虚张声势的大喊。

“邓瞳，”柳涛在旁边说，“让他走吧。”

邓瞳扭过头，对着柳涛大喊：“你也以为我不敢杀人！”

“哈哈，”罗新璋用手指把邓瞳的灭荆拨开，“我在你这个年纪，已经杀死过两个人了，敢不敢杀人，我看的很清楚。”

“你一个手下败将，”邓瞳嘴里仍旧不肯认输，“在我面前嘴硬个什么？”

罗新璋背后的剑鞘解下来，放在邓瞳脚下，“论比拼法术，我输了，我承认我赢不了你。但是你撑不了第三轮。”

“有这种人吗？”邓瞳看着柳涛说，“有这么耍赖的人吗？”

罗新璋说：“当我曾经被人五花大绑，推进一个土坑，当时要掩埋我的人，始终不敢拿起手中的工具，在我身上掩土，他们一直犹豫了一整夜，到了天亮，释放我的通讯员赶来了。我还记得他们的眼睛。”

“你跟我说这些干什么？”邓瞳问道。

“因为那几个人的眼睛，”罗新璋说，“他们的眼光，跟你的一模一样。”

罗新璋说完，慢慢走了，“我不是耍赖的人，我的佩剑断了，剑鞘留给你，算是你胜过我的证据。”

邓瞳看着罗新璋越走越远，对着柳涛大声问：“你就这么放他走了？”

“那你要怎么样？”柳涛摊着手，“你教教我该怎么办。”

“我哪里知道，我师父就是要我守着你们洞里的冉遗，又没有要我杀人！”邓瞳突然找到了台阶给自己下，“我做到了啊，我把这个老牛鼻子打赢了，冉遗也好端端的，我完全照着师父的吩咐做的嘛。”

邓瞳说完，立即又洋洋自得起来，“我只是懒得亲手去弄死他而已。”

这句话说完，邓瞳看见，无数的鬼魂，突然在身边全部消失。接着罗新璋脚下，伸出了一个巨大的手臂，手臂抄起罗新璋，手掌翻转，扑入到地面之下。

罗新璋似乎已经知道了自己的结果，并没有反抗。地面上空空荡荡，罗新璋的身体消失不见。

邓瞳拿起地上的剑鞘，才能让自己相信，罗新璋真的是在瞬间就消失在自己的眼前。过了很久，邓瞳才颤抖着问柳涛，“我们该不该报警？”

柳涛已经彻底对邓瞳服气了，“你还是考虑一下自己吧，第三轮的对手就要来了。”

邓瞳蹲坐下来，把剑鞘立在地上，陷入了沉思。

世俗与术士的世界……

王鲲鹏又一件担心的事情。这也是王鲲鹏对付张天然的一个巨大缺陷。

黄坤、黄溪、邓瞳、方浊、寻蝉、何重黎他们都是世俗的年轻人，遵从的世俗的道德，他们没有真正的能力去左右人的性命。

而申德旭曾经跟着孙拂尘在三峡做过很多事情，孙拂尘在青滩上的厌胜术，操纵了几千人的性命。宋银花还在幼年的时候，就出手给何家人下过蛊。徐云风早已不被世俗承认，世俗的一切都束缚不了他。

可是这几个年轻人不同，他们在阵法绝对不会用真正的杀招。而他们的对手，却不会手下留情。

这是整个阵法里最大缺陷。但是王鲲鹏并非没有办法。

百鬼朝拜的邓瞳，既然自己还不能突破世俗，那么只有王鲲鹏自己亲自来解决这个难题。

现在邓瞳已经彻底傻眼了。

他终于明白，自己到天玑星位来守星位，并不是来过家家，并不是血气方刚的来打架，而是要遵从术士世界超越世俗社会的规则，阵法里的术士输了，就会死，或者被鬼魂吞噬，这就是术士世界里的规则。现在轮不到邓瞳去纠结，王鲲鹏终于给邓瞳真真正正的上了一堂课。

柳涛轻声的问邓瞳：“你要放弃了吗？”

“我还能走吗？”邓瞳虚弱的抬起头，“现在走还来不及。一个人瞬间就消失不见了。”

柳涛摇头，“我只知道，如果你现在走了，你师父，还有其他六个星位的人，都会跟刚才的那个静明道的道士一样的结果……”

“那就是走不了了，”邓瞳声音细不可闻，“这事，没我想象的那么好玩。”

王鲲鹏把天玑星位的结果在阵法里流转。

六个星位都知道了邓瞳的百鬼朝拜，把罗新璋拖入了地下黄泉。申德旭、宋银花都还罢了。方浊和寻蝉；黄坤和黄溪；何重黎都心中一凛，七星阵的所有星位，气氛变了。

整个七星阵，杀意顿时蔓延。

徐云风看着万永武，“动真格的了……”

万永武的脸上被炎剑的火焰晃得一明一暗，“是的，不过你为什么一直犹豫，让我觉得奇怪。”

徐云风说：“现在他们也都知道，全部回不了头了。”

“王鲲鹏是老严的得意门生，”万永武说，“他怎么会让你们这种人进入阵法，我也不明白。”

“如果你早点明白这点，”徐云风驱使的人傀再次站到了万永武的身后，“可能你还真的有机会赢过我。但是现在迟了。”

人傀是悄悄的爬起来的，没有任何的声息，万永武不知道。

第288章 算沙部：马鞍

万永武的手掌虽然烧成了枯骨，但是他并不在意，仍旧死死的用指骨扣住蜈蚣炎剑。他的所有注意力都在炎剑，人傀已经从万永武的身后慢慢的站立起来。

黄坤和师父的炎剑配合，让胡东陵无法躲避，硬生生的扛了自己手中的赤霄宝剑。宝剑在胡东陵的背后，拉开了一道一尺长的伤口。

幸亏胡东陵身上一直背负着一个马鞍，卸去了黄坤手中的赤霄宝剑的大部分力道。胡东陵虽然鲜血淋漓，但是并没有伤到筋骨。

黄坤和黄溪两人看见被劈成两片的马鞍掉落在地上，都同时心中惊异。

胡东陵看见马鞍后，顾不上身后受伤，立即扑到马鞍之上，两手把马鞍护住，似乎黄坤和黄溪没有看到这个东西一样。可是过了一会，胡东陵又把马鞍拼凑好，勉强的要背到自己的背部，可是马鞍已经裂成了两片，这个努力是徒劳的。胡东陵十分的无措，看着马鞍，恨不得要哭出来。

胡东陵的异常举动，让黄坤也无法用赤霄趁胜追击。眼睁睁的看着这个老头子惶急的要把马鞍给佩戴到自己背部。

现在胡东陵的心神混乱，策策在一旁一直关注着他们的举动，也看到了在黄坤的一击之下，胡东陵现在正是最容易被攻击的时候，于是对着黄坤远远的喊：“黄坤，你还不趁机动手？”

黄坤却知道胡东陵现在的状态并非是自己的赤霄宝剑劈伤了对方，而是胡东陵被他身上的马鞍扰乱了心神。

黄坤还在犹豫，心中一横，就要趁胜追击，用手中的赤霄，去给胡东陵致胜一击。

可是看到胡东陵的身体瞬间佝偻下来，他的脊背几乎弯曲成了九十度。头脚几乎相触，就像一个虾米一样，这个姿势看起来十分的滑稽，但是在黄坤看来，这个姿势，却十分的可怜。手中的赤霄，就无法再向

前伸出半分。

策策看到了黄坤的迟疑，焦急起来，对着陈秋凌说：“这人到了关键时刻，就掉链子，王叔叔真的没说错……这个窝囊废！”

陈秋凌却轻轻的说：“他不是掉链子，而是心里有怜悯之心。他是一个好人。”

胡东陵的身体已经开始在痉挛，但是仍旧在地上捧着那两片马鞍，嘴里哆哆嗦嗦，“我马上就戴上去，马上就戴。”

黄坤的眼睛看向黄溪，黄溪已经知道了邓瞳毫不容情的对付了罗新璋。可是现在两人，从来没有动手害过人。更何况现在面前的这个老头子已经变成了这一副模样。

策策急了对着黄坤大喊：“你面前的这个人，已经死了，在五十年前就死了。他根本就不是活在世上的人。谁也不知道这人的存在。”

黄坤喃喃的说：“我知道，他在世上的身份早已经是在一九五九年病死，可是这个能骗所有人，我怎么能骗自己呢。”

天璇星位开始幽暗，游移不定。

王鲲鹏看的清清楚楚，这是他最难过的一个关卡：世俗年轻人与术士世界的差别，

他们没有真正的勇气伤害对手。

邓瞳是这样，黄坤更甚。因为黄坤是一个比徐云凤内心还纠结矛盾的人。他刚刚经历了对自己爷爷黄松柏的否定。现在让他否定自己现实生活中的普世规则。

王鲲鹏的心吊起来，对着旌旗，心里想着，自己冒这么大的风险，把策策安排到天璇，就是让黄坤不要犹犹豫豫，束手束脚，让策策在关键的时候，催促黄坤。

可是现在王鲲鹏觉得自己这一招是画蛇添足，不仅达不到自己想要的效果。反而适得其反，黄坤在这种时刻，根本就不会听从一个小姑娘的劝说。

如果因为黄坤的优柔寡断，让策策也……

王鲲鹏不敢再想下去，只能看着旌旗上的天璇，在一明一暗。天璇现在的明亮，代表着黄坤的杀意，亮的时候，表明黄坤心中正在鼓足勇气，但是随即又因为黄坤的犹豫导致星光黯淡。

邓瞳对付了罗新璋之后，才会反思自己的作为。而黄坤不同，黄坤在做之前，就会开始思考和迟疑。这种临阵摇摆不定的性格，比邓瞳大咧咧的胡闹，更加凶险。

王鲲鹏心中焦急，胡东陵本来的能力就远超过黄坤，现在本来就是需要七星阵法的相互照应，黄坤才能占据了上风，可是黄坤却在这个节骨眼上迟迟不敢出手。

王鲲鹏无法忍受时间的流逝，看向了摇光星位。

徐云风面前的万永武，背后被人傀用巨大的手掌，一把按到了地上。万永武被偷袭，瞬间无法反抗。

知道自己的炎剑被阴阳四辩骷髅再次调动，但是徐云风把炎剑给收了起来，干脆对王鲲鹏的调动不做丝毫的回应。而是用手去抓万永武的喉咙。

万永武的喉咙被徐云风手掌抓的冒出火焰。可是他的手掌指骨，瞬间长出血肉，反手回来，紧紧的拽住徐云风的手腕。两人僵持不动。人傀在万永武身后，一把抓住了万永武的一条胳膊，就要把万永武撕成两段。

王鲲鹏调动摇光的炎剑，劈砍天璇的胡东陵的意图，被徐云风拒绝了。

徐云风的意思王鲲鹏知道，黄坤不是邓瞳。邓瞳可以在别人的帮助下改变自己的想法。而黄坤不行，黄坤一定要自己想明白。王鲲鹏知道徐云风已经决定了让黄坤自己去选择。如果强行干涉，黄坤可能会彻底的放弃，这样的结果，更加恶劣。

王鲲鹏不再调动，现在七星阵法成败的关键，又到了黄坤的身上。

黄坤战胜胡东陵最好的机会丧失了。

胡东陵已经站起身来，身体仍旧驼背，但已经绝非是刚才扭曲的姿势。

胡东陵手里拿着马鞍。然后远远的把两片马鞍扔到了远处，“我终于不用再戴着这个玩意了。”

策策看着陈秋凌，摇摇头。

黄坤却瞬间感受到了胡东陵的记忆：

胡东陵在那个农场，接受惩罚。管教在他的后背上强行的装上了一个马鞍。然后对着所有旁人说：“既然他偷吃了马料，那么就干脆配上马鞍吧。”

第289章 算沙部：豆渣饼

这就是黄坤最大的弱点。

很难相信，张天然对整个七星阵法里每一个镇守者的了解，是临时为之。

王鲲鹏和张天然交手的第一轮，已经让张天然对每一个星位的人选都有了彻底的认识。

王鲲鹏无奈的想到，张天然作为一代术士宗师，比自己多了几十年的经验。第一轮试探性的交手，已经让张天然获得了足够的信息。

而王鲲鹏还以为第一轮已经是艰难过关，魏老爷子在方巍压力下去世，已经付出了一颗暗星的代价。

但是事情并非如王鲲鹏预测那样发展。第二轮的对手，法术上已经让王鲲鹏难以支撑。而且很明显，现在张天然对付四个还不能脱离俗世规则的星位镇守者，分别派遣了各种针对性的对手。

比如罗新璋，罗新璋虽然输了，但是已经把邓瞳内心中最不愿意显示的性格表现出来。邓瞳是绝不可能认输的，可是他在罗新璋之后，陷入到了强大绝望中。

现在是黄坤，黄坤的优柔寡断，就是最大弱点。一旦心慈手软也成了被敌人掌控的缺陷，那么就几乎没有任何胜算。

法术的高下还不是成败的决定性因素，王鲲鹏自己在当年遇到了那么多高于自己的对手，全部凭借自己过人的意志力，战胜了对方。

现在张天然也在用这个方式针对七星阵法。除了摇光星位，张天然在每个星位上都找出了星位镇守者的弱点。王鲲鹏现在真的开始考虑失败了。

天璇星位，玉泉寺下，刘陈策、陈秋凌、黄溪都知道自己给黄坤给不了任何的帮助了。

胡东陵的记忆完全是真的，就因为是真的，才能让黄坤彻彻底底的

陷入到怜悯的情绪里。

黄坤看到了胡东陵因为偷吃了农场里的马料，也就是一块没有任何营养的豆渣。如果是他自己偷吃，也就罢了。但是他同住一屋的老付，已经行将饿毙，老付早在几天前就已经躺在床上，如果他躺的几个木板和一点黑漆漆的棉絮能够称之为床的话。老付在半年前，小腿肿胀的厉害，皮肤表面亮晶晶的。可是现在他的小腿的浮肿已经消退，消肿之后的小腿，只剩下了两根胫骨，仿佛当初的水肿就是他小腿里的所有血肉，水肿退去，肌肉和血脉也都随之干涸。显出老付两根胫骨，十分的粗大。

黄坤彻底进入了胡东陵的记忆里，他的眼光，也随着胡东陵的记忆，把这个破烂的小屋看的清清楚楚。黄坤看见胡东陵把头伸在房屋的门窗处，警惕的看了看。然后飞快的把豆渣饼捏了一点，塞进自己的嘴里。他吃的很慢，因为他知道，自己的肠胃无法承受这种只有牲畜才能消化的食物。

胡东陵的身后传来一声长长的叹息声，声音十分的微弱，是老付体内的最后一丝生气，从他的喉咙里泄露出来。

胡东陵的嘴巴停止咀嚼，他想起了老付在精神清晰的时候，哭着说过，如果在饿死之前，能吃上一口牛排就好了。

胡东陵不知道什么是牛排，但是他在被打为右派之前，一年还能吃上几顿牛肉。老付说的最后一句话，是希望自己死前，肚子能够吃点东西，是不是牛排都不计较了。

老付噓出了最后一口气。胡东陵想了想，把豆渣饼捏了指甲大小一块，喂进老付的嘴里。

老付的嘴巴本能的翕动几下，然后就此不动。老付死了，这本来是一件稀疏平常的小事，胡东陵通知了管教，来了几个行尸走肉一样的人，都瘦弱的如同一阵风就要吹倒，他们把轻若无物的老付尸体，扔到了农场边缘的一片沙坑里。

而老付嘴里没有咀嚼完的豆渣饼，成了胡东陵被批判的导火索。

胡东陵在清晨被管教带到了操场上，他被几个右派告发了。这几个右派在昨晚发现了老付嘴里的豆渣饼。于是把这个犯罪证据报告给了管

教。

胡东陵听着这些右派，一个一个的走上来，对着众人揭发他的罪行：他竟然偷窃饲养牲畜的饲料，在每个人都在挨饿的情况下，胡东陵竟然能够做出如此反革命的行为，盗窃国家最宝贵的财产，把自己养的“膘肥体壮”！

每个人都义愤填膺，对胡东陵的行为都十分的痛恨。

却没有一个人向告发者提出疑问，为什么他们在半夜里看到了老付嘴里的马料。

胡东陵就是从这一刻开始，决定逃跑，他的信仰在那一刻崩溃。既然已经崩溃，他想起了自己曾经的身份。于是他决定逃跑，他觉得自己还有活路，因为他是当年张天然钦点的点传师。

他如果能够离开这个地狱一样的农场，他凭借自己的本领，一定能苟延残喘的活下来。

黄坤看到了胡东陵在蛊惑一群即将饿死的右派，让他们跟随他一起逃跑。但是黄坤知道，胡东陵的本意并非如此，他计划的道路很艰难，就是普通人也很难走过那段几十公里的戈壁。

胡东陵需要食物，逃跑路线上的食物。

可惜胡东陵并没有逃出去，他的计划落空了。黄坤看着面前的胡东陵，轻声的问：“我知道一件事情，如果有人不愿意想起自己最难以接受的事情，就会自动把这个记忆给忘掉。那件事情.....你想的起来吗？”

胡东陵看着黄坤，过了好一会，才慢慢的摇头，“我不记得了。”

胡东陵的记忆仍旧在延续，他被追上来的守卫抓到之后，带回了农场，农场里的马饿死了，其实不是饿死的，是被人偷偷打死的。但是无所谓了，现在有胡东陵承担这个罪行。

马肉是断然没有胡东陵的份额，他是罪人。但是农场似乎与世隔绝，连送他去监狱的人手都没有了。胡东陵倒是希望能被送到监狱，听说最近的监狱，在去年偷偷囤积了一点粮食的种子，表现好的犯人，每天有一点点的定量。

第290章 算沙部：驯鼠

马死了，农场里的一些工作还需要干，所有人都痛恨胡东陵偷马料的行径，最终大家一致同意，让胡东陵顶替马的工作。

“既然他偷吃了马料，那么就干脆配上马鞍吧。”

谁也没有想到这反而救了胡东陵一命。

因为胡东陵作为农场的牲口，他要来往于水井与营地之间，每三天背负着身上的马鞍，拖着一个拙钝的木车，木车上放着一个水桶，里面是农场里三天的饮水。

在水井与营地的道路上，有无数的饿殍，每三天胡东陵就路过这些饿殍，看着饿殍的尸体腐烂。时间到了春末，胡东陵发现了一个奇怪的事情，那就是这些饿殍的腹部，长出了麦苗。这些麦苗已经长一段日子了。可是胡东陵一直认为是饿殍身上长出了杂草。

现在胡东陵明白了，这些饿殍，并非是饿毙，而是撑死的。这些人偷吃了农场里的麦种，而麦种很难消化，在极度饥饿的状态下，他们会感到口渴。于是狂奔向水井，去喝水。

但是他们的身体无法让他们支持到水井，于是这几十个人纷纷倒在了水井的路边。由于水井和营地之间的道路非常荒凉，所有人也没有力气掩埋尸体。就将尸体抛弃在这里。

这些饿殍胃里的种子，到了春天开始发芽，然后慢慢的长出了麦苗。这些吸取了尸体血肉作为养料的麦子，长得粒粒饱满。胡东陵慢慢的收集这些麦子，仔细的磨了，混合着井水吃掉，勉强捱过了最艰难的那几天。可是如果不是后来的一个发现，胡东陵也无法挺过那一年。

胡东陵在水井边发现了一个鼠洞，他本来是想把里面的田鼠掏出来，吃掉。结果田鼠对他发起了攻击。这个饥饿的年月，老鼠可能已经尝试过人肉的味道，并不害怕人类。

胡东陵咬死了这群田鼠。结果发现了一个巨大的惊喜。当他看到田鼠里的洞穴里，竟然囤积了一堆麦子的时候，他觉得自己能够活下来

了。

胡东陵再也没有犯傻，把这个秘密，告诉其他人。而是小心翼翼的每天吃一点存粮。看着营地里每天不停的死人。胡东陵在庆幸自己的幸运。

他背上了这一副马鞍，却因祸得福，因为没有人有力气再走向水井，甚至也没人有力气去思考，这个如同牲畜一样的人，每三天驮运一桶水，竟然还能一直坚持下来。

胡东陵在救济粮到的那天，再次逃跑，这一次他成功了。因为谁也不再留意他的死活。后来清点人数的时候，把他计入了病死的名册里。

胡东陵逃跑之后，回到了昆仑山，山下之后的几十年里，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也跟他无关了。当年的畜牧局局长的风光，也在他心里无足轻重。他始终惦记着那些腹部长出麦苗的尸体，还有那一窝为了食物跟他拼命的田鼠。

于是他开始用驯服牲口的方式，驯化老鼠。老鼠被他驯化后，几千只老鼠，会在他的身边发出“克-嗤、克-嗤”的声音，那是老鼠摩擦自己牙齿的声音。这种声音此起彼伏，让人浑身发毛。直到有一天，一个年轻人来到昆仑山，站在无数的老鼠之中，对着胡东陵问：“你还记得你是张真人的点传师吗？”

那个年轻人的声音，很快就被排山倒海一样的老鼠磨牙声淹没。

“克-嗤、克-嗤”

.....

“克-嗤、克-嗤”

.....

黄坤现在就听到了这样的声音。随即知道，刚才的回忆，是胡东陵故意让自己看到的。

无数的老鼠，爬满了十四具铜尸的身体，铜尸静静的站立，察觉不到自己的身体，正在被老鼠啃咬。

黄坤因为自己的怜悯，错过了对胡东陵的制胜一击。而胡东陵绝不会因为黄坤对自己记忆的同情，而放过他。

因为对于胡东陵来说，黄坤的同情心，是胡东陵针对他的武器。胡东陵早已经想通了。他绝不会在这一点上再犯任何的错误。

刘陈策已经要晕掉了，她跳起来大喊大叫，她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老鼠。这些老鼠不知道是从什么地方突然钻出来的。她只知道这些老鼠，与跟黄坤作对的老道士有关系。

但是刘陈策已经顾不上思考这些事情，她现在要做的事情，就是逃跑，逃得越远越好。反而陈秋凌相比之下镇定的多，拉着策策，走向池塘，可是她也犯了一个错误，那就是老鼠是能游泳的，并且喜欢集聚在水中。

池塘里全部都是老鼠，在水中密密麻麻的漂浮着，数量之多，几乎把所有的水面覆盖。

陈秋凌就算是不害怕老鼠，现在也被眼前的场景给吓的魂飞魄散。策策已经没有了主意，突然看见了玉泉寺的铁塔，“爬上去，爬的越高越好。”

两个女孩，飞奔到了铁塔之下，然后手足并用，开始向着铁塔顶端爬去。刘陈策也就罢了，她本来就是一个男孩的性格，爬树从小就不在话下。而陈秋凌也会爬树，大大出了黄坤的意料。没想到一向矜持冷漠的陈秋凌，爬铁塔的时候，一点都不含糊，并且还余余力，帮衬已经手忙脚乱的刘陈策。

黄坤和黄溪当然不能爬上铁塔。

现在两人与胡东陵面对面站着。三人身体的四周，是一个直径五六米的圆圈。圆圈之外，就是无数的老鼠，老鼠磨牙的声音仍旧没有停歇。

对峙了一段时间之后，十四具铜尸身上的老鼠都纷纷的爬下了尸体。只剩下十四具白森森的枯骨，站立在原地。

魏家辛辛苦苦养的铜尸，现在变成了十四具白骨。

老鼠如潮水一样，涌向了胡东陵和黄家两兄弟。

但是都在圆圈的线外停留。

黄坤已经知道，胡东陵已经不打算让自己认输了，现在让老鼠吃掉黄坤和黄溪，是胡东陵认为最简单的方式。既然有简单的方法，为什么要节外生枝。

胡东陵清晰无误的把这个想法，透露给黄坤。

第291章 算沙部：五行符

黄坤看了看黄溪，黄溪点头。

胡东陵对着黄坤说：“我这辈子从来没有向别人求过饶，所以……”

“我们不会跟你啰嗦，”黄溪主动说：“黄家人也不会恳求别人放过自己一马。”

胡东陵再次看了看黄坤，“你的心肠很好，只是你们黄家的确不该与张真人作对。”

胡东陵驯化的老鼠全部都把头部转向了黄坤和黄溪。还有一部分跑到了铁塔之下，刘陈策在铁塔上已经吓傻了。陈秋凌沉着很多，慢慢的扶着策策，继续向高处爬去。

黄溪对着十四具铜尸，喃喃的念了一阵子咒语。已经化为枯骨的铜尸，大步走向铁塔，踩着无数的老鼠，都依次爬到了铁塔上。

从塔基到陈秋凌的脚下，铜尸身后的脊背骨紧紧扣住铁塔上的飞挂，每一个铜尸都腾出了双手，虽然有无数老鼠涌向铁塔，但是到了中部，这些老鼠就被铜尸捏死殆尽。

胡东陵朝着黄溪看了一眼，“黄家的赶尸，不在魏家之下……”

随即无数的老鼠围绕在铁塔之下，开始啃咬铁塔的基座。铜尸不能再主动攻击老鼠，黄溪也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老鼠用牙齿啃咬铁塔底部。

这本来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老鼠的牙齿与金属摩擦的声音，让人听的难受。啃咬铁塔的老鼠牙齿纷纷崩裂，老鼠的头部都鲜血淋漓。但是一拨又一拨的老鼠前赴后继，把铁塔的底部咬的锃亮，如同崭新。

黄溪所有的能力都放在了铜尸上面，他现在无法想象，胡东陵为什么要用血肉之躯的老鼠去啃噬金属铁塔。这绝对是一件不可能成功的事情。黄溪心里忐忑，既然这种场景的表象如此的不堪，那么就绝对不会如此简单。这是任何一个有常识的人，都会想到的事情。

铁塔的底座上的扛塔夜叉，身上的红色铁锈都全部磨去，露出了闪

亮的形象。扛塔夜叉的身体发出了白色光芒，铜尸被光芒照射，纷纷从铁塔上跌落下来。

胡东陵来天璇星位之前，就已经了解了铁塔浮屠，那些扛塔夜叉，是铁塔佛法加持的一种方式，绝对不能容忍没有生命的铜尸攀附在铁塔之上。

黄溪无法再驱动铜尸，只能自己飞快的跑向铁塔下部，期间老鼠不停的爬到黄溪的腿脚之上，黄溪勉强站立，咬破自己的手指，绕着铁塔，在地面划了一个圆圈。

老鼠暂时不能进入到这个圆圈内。只在外部飞快的奔跑，黄溪的腿部已经被老鼠咬了十几下，现在鲜血淋漓。他对着头顶的策策和陈秋凌，沉声说：“别慌，有我在。”

黄坤知道自己没有太多时间犹豫了，黄溪的能力，不能支撑太久。黄坤把右手按在自己的胸前，然后手臂一挥，一丁点火星，从黄坤的手指间弹到了黄溪身前的圆圈上。

圆圈顿时冒出了火焰。围绕着铁塔的老鼠都纷纷避让，可是最靠内的几只老鼠身体上沾上了火焰，瞬间变成了一个火鼠，火鼠在鼠群里狂奔乱串，火焰随着火鼠沾染到其他的老鼠身体上，顿时铁塔下的老鼠大部分都开始燃烧。

胡东陵呼哨两声，所有的老鼠都不再跑动，停止在地面之上。即便是被火焰燃烧的老鼠也静止不动，一直被烧为灰烬。剩下的老鼠就不再被火鼠引火烧身。

“祝融符？”胡东陵想了想，“也对，听说过黄铁焰有这一手。你手中的赤霄，明明属于诡道。黄家的人投奔诡道的门派，王鲲鹏为了这个阵法也是用尽了手段。破了诡道的规矩，收两个徒弟。”

“我不是王师伯的徒弟。”黄坤回答。

“古赤萧的传人？”胡东陵问，“不会，看来吕泰收了两房徒弟。黄家在当年也算是一个兴盛的家族，怎么后辈不成器，投奔诡道做弟子。”

黄坤把手中的赤霄收起来，放到了后背，“我用黄家的本事跟你较量。”

胡东陵看了看铁塔之下的火焰，“当年我听说过黄家有个厉害人物，叫黄旭初，不知道他是你的什么人？”

“应该是我的曾祖父辈，”黄坤说，“可是不认识。”

胡东陵一生都在西北，对中原和西南地区的术士家族的消息，都来源于道听途说和熊浩的简单描述，当然无法知晓黄松柏、黄铁焰两个黄家顶梁柱之间的恩怨。

胡东陵说：“黄旭初当年有一手开山符，听说是黄家最厉害的绝技。不知道你会不会？”

“我不用开山符。”黄坤说，“我师父交代过，不到万不得已，绝不能使出开山符。”

“祝融符，”胡东陵也没有跟黄坤废话，“我不认为能够对我有多大的影响。”

“谁说过我一定要用祝融符。”黄坤全身的身体绷得直直的，每一寸肌肉都蓄势待发。

“听说黄家从前的门人兴盛，每一代传人都会学习一个或者两个五行符，难道你还会三种不成吗？”

“当然不是。”黄坤说，“我给你说个笑话，从前有两个兄弟，一母同胞，同一个时间出生，长得一模一样，但是他们从来不承认自己是双胞胎，你说是什么原因？”

“因为他们是三胞胎。”胡东陵吃吃的笑起来，如果不是被黄坤这个傻到了极点的问题逗乐，这人应该是从来不笑的，脸上的笑容十分的僵硬。

“对，他们如果不是三胞胎呢？”黄坤说完。

身体的右肋一道青气盘旋出来，围绕在黄坤的身前，画出了青龙的形象，青龙张牙舞爪，发出一阵龙啸。

“剖木符！”胡东陵开始有所忌惮。

黄坤背后白光冒起，赤霄宝剑立在中央，两边分列出六把白色的长

剑。

“这不是龙门派职高攻的孔雀翎吗？”胡东陵把身体慢慢移动，一直走到了池塘边。

“我见过了李成素的四剑佩戴，觉得用在锻金符上挺合适的。”黄坤的语气越来越滞涩。

池塘里的老鼠突然从水中飞快的窜出来，湿漉漉的老鼠在地面上四处逃窜，池塘里的水面，突然一分为二，黑色的池水在迅速的流动。

避水符。

第292章 算沙部：覆舟山

黄坤依借着池塘，而池塘里的水，并非只有池塘的一潭泉水这么简单。

玉泉寺兴建于东汉建安年间，早期由僧人普净在此结庐。看中的就是玉泉寺这里地下泉水的贯通。当时这里的地名还不叫“玉泉山、玉泉寺”，而是叫覆舟山，覆舟山的山丘之下，一十八条地下的泉水水系，在山下交叉融汇，而整个山丘如同一个颠覆过来的大船，所以命名为覆舟山，普净僧人之后，僧侣渐渐扩大寺庙，到了南北朝时期，后梁的皇帝册封此地为“覆船山寺”。

隋末唐初的铲截最后一战，本来是在这里定下了战场，截教集聚最后的道士，选中了覆舟山下的十八条地下黄泉，准备布下道教大阵“红水阵”。

可是由于临阵之前，截教九龙宗的司掌突然遭受了暗算，截教中人，再也没有人能够驱动十八条地下水系，布置红水阵。九龙宗司掌的大徒弟，本事只有师父的一半，能够驱使九条水系。

当时铲教知道如果最后一场红水阵，由九龙宗的司掌摆布，铲教必定全军覆没。于是设计害死了当时九龙宗的司掌。当时红水阵已经布下。铲教釜底抽薪，用了违背道德的阴险招数。

截教无奈，只能让九龙宗的首徒来主导红水阵。但是覆舟山已经不合适，截教的高手临时在覆舟山附近寻找相近的水系。结果就找到了七眼泉。

七眼泉七条水系，九龙宗首徒能够操纵。可是七条地下水系，比不上十八条水系运作的凶狠。截教最终还是输掉了最后一场冥战。红水阵就此成为道教大阵的绝唱。

而九龙宗的首徒，因为眼见截教的所有高手都埋没于红水阵一战，也不愿意在中土看着铲教碾压截教剩下的凋零门徒，更不会转而投奔铲教。于是心灰意冷，转而离开中原，根据当年鉴真和尚的路线，东渡到了倭国。在倭国投奔了一个大名，受到倭国土著的尊敬，开创了倭国的九龙宗。

这个九龙宗，就是后来同断所属门派避水流的前身。以至于后来避水流参与甲午水战，还有三峡冥战，都是当年中土道教争斗的历史遗留。

这段历史说起来让人唏嘘。

如果不是当年铲截二教，相互斗争。九龙宗这种层次的门派，怎么可能流传到日本，并且还要回过头来继续纠缠当年的恩怨，并且还卷入到了中日之间的民族仇恨。（笔者：九龙宗东渡的事情，暂且不细说，留到《铜炉》再慢慢的讲述。）

总之，就是当年九龙宗看中了覆舟山地下的十八条黄泉水系，差点将最后的道教大阵放在了这里，启动红水阵。只是后来功亏一篑。

铲教获胜后，对九龙宗的红水阵十分的忌惮，就要破坏覆舟山的十八条水系，以绝后患。可是驻守在覆舟山的僧人不乐意了，僧人认为，你们道教之间的事情，为什么要牵扯到佛教身上来，于是覆舟山的僧人又和铲教的传人为这件事情纠缠了几十年，于是因为铲教自己的门人也凋零落魄，没有能力一举击败覆舟山的僧人。

到了唐太宗李世民的时期，道教中兴，覆舟山的僧人再也没能力保护覆舟山的地下十八条黄泉水系，就在唐朝派遣了民伕，挖掘覆舟山地下的水系的时候。武则天横空出世，武则天为了对抗李家的道教国教，在全国扶持佛教，这个也与她当年投入感业寺为尼，信奉佛教有关。

武则天登极，覆舟山的僧人立即告了御状，武则天刚好借这个机会，铲除道教的势力，于是为覆舟山水系挖掘的事件，借题发挥，牵连到了好几个当时的道教高人。

于是挖掘覆舟山地下黄泉水系的工程就此停止，覆舟山僧人为了感激武则天的皇恩浩荡，主动把覆舟山寺，改名为“玉泉寺”。这也是为什么玉泉寺的住持僧人能够答应王鲲鹏的道理。王鲲鹏是截教诡道传承，与铲教相反，与佛教千年前就交好。

而当年民伕挖掘的一个深坑，就是现在黄坤身边，铁塔之下的那个大池塘。

黄坤镇守天璇星位在玉泉寺，绝对不是王鲲鹏的随性为之。就是因为黄坤的避水符，能够调动起地下的水系。凭借自身的能力对抗法术远

超过黄坤的术士。

而这个布置，徐云风不知道，黄溪也不知道。是王鲲鹏嘱咐了刘陈策，私下偷偷告诉黄坤。

避水符带动起了池塘的水潭。水潭之下，联系着十八条黄泉水系。虽然黄坤做不到九龙宗当年那样的红水阵，但是对付单个前来的术士，比如胡东陵，应该增加了不少胜算。

而且现在黄坤已经知道了胡东陵的厉害，他不仅要使出避水符。他已经用祝融符守住了玉泉寺的气门要害——铁塔。

而且剖木符随着青龙的盘旋，也已经到了半空，游走在覆舟山（玉泉山）的山腰。

剖木符的青龙从云化雨，顿时整个玉泉寺的上空都是乌云密布，池塘里的水面开始翻滚沸腾。然后大雨倾盆而下，青龙更加的狂躁，雷电从空中直接击向地面。十八处地面的土地，都开始松动。

五行符从最开始在黄铁俞的手上就能相互配合照应。只是后人能力不够，黄家的门人，多半只能运作一门五行符。现在黄坤五行符占全了，又在徐云风蛇属的点化下，知道了人格分裂，相辅相成的道理。所以很自然的就把剖木符和避水符同时施展出来。

十八条地下黄泉水系，在地面上雨水的冲刷下，在地面之下暗流涌动。青龙张牙舞爪，雷击地面，巨石崩裂，泥土融解。

胡东陵看到眼前的异象，早就知道了厉害，所有的驯鼠都聚拢在他的身边。铁塔之下的老鼠也纷纷爬回到了胡东陵身边。

但是黄坤并不停滞，他的身体被大雨淋得湿透，干脆把衣服脱了下来，露出了上半身。

第293章 算沙部：天璇开光

“策策，陈秋凌！”黄坤大喊，“黄溪，你们离开铁塔，走的越远越好，铜尸也带走。”

策策和陈秋凌哪里还敢询问，立即爬下铁塔，而铁塔上的铜尸，也在黄溪的指挥下，纷纷跳到地面。

三个人、十四具铜尸，飞快的跑到了池塘的另一头，两个女孩找了一个小佛堂躲起来。黄溪带着铜尸站在大雨之中。

虽然他们距离黄坤几乎有一百米，但是全部看见了黄坤的背后出现了让人叹为观止的异象！

黄坤赤着上半身，胸前的剖木符，祝融符，避水符都能够被胡东陵看见。然而还有一个锻金符是种在了他的背后，胡东陵看不见。

而策策和陈秋凌，黄溪即使隔了百米，也能够看得清楚，黄坤的后背显现出了一个青黑色的铜鼎的纹身。这个纹身之所以能够看得清楚，是因为铜鼎铁塔下方发出舍利子的光芒，映射在黄坤的背部，导致铜鼎的颜色十分耀眼。而且随着黄坤的呼吸，铜鼎在黄坤的背部慢慢旋转。

铜鼎的颜色越来越深，并且在黄坤的背部皮肤上延展。青龙的身体已经在空中绕了整整一圈，现在一头扎进了铜鼎里。

头顶乌云本就距离两人的头顶不远，黄坤的左手手臂突然一伸，周身所有的雨水化作了一个水球形状，幻化在黄坤的左手手心前方。

而黄坤的右手平伸，铁塔下的火焰顿时收拢，火球滚到黄坤的右手手心上。青龙受不了铜鼎的约束，又从铜鼎里冒出头部，把身体缠绕在黄坤的身体之上，龙眼冒出光芒。头顶的乌云劈落下一道闪电，击中了铁塔。

铁塔被雷电击中后，泛出耀眼的白光。白光一直射到黄坤背后的铜鼎纹身。

黄坤右手上的火球，顿时变成了红色。

锻金符也被黄坤施展出来。

黄坤自幼被黄松柏种下的五行符，除了开山符，现在都在黄坤的顿悟之下，显现出来。

避水符和剖木符化作水球在黄坤的左手。

锻金符和祝融符化作火球在黄坤的右手。

胡东陵知道再这么下去，自己很可能被面前的这个下辈击败，他还不知道黄坤还有多少法术能施展出来。

胡东陵站在鼠群中，伸出手指，在面前的空气里画了一个圆圈，跟黄坤一样，画出了一个混元太极。

自从胡东陵到天璇星位来，一直没有显露过自己的昆仑山混元派的本领。现在看到了黄坤的五行符已经融会贯通，也无法再掩藏自己的师门绝技。

只是胡东陵心里已经开始忐忑，因为黄坤手上的水火太仪，就是混元的路数。只是胡东陵的混元太极已经运转融合。黄坤的水火太仪还没有统一运转。

胡东陵不能再等了，他的目的就是重创天璇星位的镇守者，也就是面前的这个黄坤，混元太极的力道霸道强劲，将黄坤逼退了两步，盘绕在黄坤身上的青龙也瞬间被混元太极拉入，无法突破而出。

胡东陵正在窃喜，他出手破了黄坤的剖木符，木生火，青龙被困之后，祝融符也无法运转。这就是黄坤的弱点，他生性犹豫，学习的道法都是临时抱佛脚，无法在最短的时间内，运转自如。胡东陵就要趁着黄坤的这个临敌经验上的破绽，抢得先机。

但是如果胡东陵知道世界上有徐云风这么一号人物，可能就不会这样志在必得了。而偏偏黄坤就是徐云风的弟子。

身处在摇光的徐云风已经感知到黄坤使出了五行符中的四种，还好黄坤虽然脑袋不太好使，脑袋慢的人具备优点是特别听话，黄坤没有把开山符施展出来，这点让徐云风心里长出了一口气。然后看着面前的万永武被人傀撕裂，万永武在身体裂开之前，把所有的精血和修行都转入

到身体的右侧。

当人傀把万永武半边的身体扔到地下之后，万永武一侧身体迅速消失，而另一侧却飞快的长出了半边躯体和手脚。

徐云风偏着脑袋看着万永武，这种不死之术，的确是十分的棘手。也难怪王鲲鹏料到先机，让自己来对付这个最难缠的对手。

也只有徐云风能够一点点的去试探，万永武的弱点到底隐藏在什么部位，而且只有他能够在试探出来之前，抗住万永武无穷无尽的攻击。

万永武的身体瞬间恢复，又站立起来。万永武也被面前的这个花样百出的年轻术士，几次逼到了绝境。

万永武喘息一会之后，压低声音：“你到底是谁？”

“你还有闲心说话，”徐云风对着万永武说，“既然如此，你等等，我徒弟有点事情不明白，我得去教教他。”

万永武一愣神，看着徐云风把一个沙漏从手里掏出来，沙漏在手上不停的旋转。然后瞬间消失。

天璇星位的玉泉寺，黄坤丢了剖木符，正在惶急无策，突然看见困住青龙的混元太极出现了两个鱼嘴，而鱼嘴一个吐砂，一个吐水，相互流动。流动的每一颗砂砾，和每一滴水，都在黄坤的眼前历历在目，毫厘毕现。

黄坤瞬间看到了一个画面，看到了师父徐云风站在王鲲鹏的身前，王鲲鹏鼻青脸肿，但是在地上画了八卦。黄坤看到师父在对着王鲲鹏说话，声音似乎从天际边远远的传过来“竖起来，太极是圆球，不是圆圈。”

王鲲鹏说：“鱼嘴就只有一个了。”

.....

黄坤眼前的混元太极两个鱼嘴变成了一个，黄坤心中一阵激动，心中似乎要明白了一个非常重要的东西，但是却又一时间想不明白。黄坤内心焦急又兴奋，他知道自己就要明白了，可是不知道胡东陵还给不给自己一个机会来理解。

青龙在混元太极里面无法挣脱，慢慢的化作一个木番。木生火，黄坤右手的火球顿时失去了光芒，胡东陵的混元太极里锻金符化作了一个小小的铜鼎，被太极炼化。

黄坤形势危急，他凝神静气，眼睛死死的看着胡东陵手中的混元太极，把所有的注意力都放到了那个鱼嘴上。

太极上显出了两个人影，现在已经完全是真实的映画了，徐云风对着王鲲鹏冷冷的说：“太极鱼嘴，从来就只有一个。”

王鲲鹏听懂了：“你做到了，阴阳平衡。”

黄坤心中顿时开悟，如此简单的一个道理，竟然自己一直不明白。太极两仪的所有道理，如同砂砾一样，全部倾斜到了沙漏的另一边。

黄坤懂了，师父刚才教授了自己一个突破自己认知的道法，是道法、大道，不是道术。

在黄坤看来，胡东陵的混元太极，是一个圆球，里面收服了青龙剖木番，和锻金符的青鼎。但是这个圆球从鱼嘴里看进去，可以发现混元太极是无数个圈圈构成，圆环密密麻麻的相互套嵌。在黄坤眼睛里，混元太极，就如同小时候母亲织毛线的毛线团一样，并非一个整体，而是有无数的线索钩织。

黄坤内心的激动，如排山倒海一般，他的身体战栗起来。他也明白了师父为什么没有在入阵之前教授他这个道术。那是因为，如果不在最为危急的关头，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到一点，是万万不能理解师父的意图的。

师父教授自己的方法，说复杂，引申到各种细节，几十年都说不明白，但是在这种关头，一句话就能说清楚了，就是道教里的最朴素的一句话：

道，生一，生二，生三，万物归一，道。

在刚才看来，胡东陵的混元太极只有一个，在现在看来，混元太极有无数个。只需要换一个视角，把它拆开了就行。

黄坤不再犹豫了，他的理解，给了他巨大的信心，黄坤看准了混元

太极里的一个小小缝隙，当然在旁人看来这个缝隙十分的细微，可是在黄坤看来，这种缝隙无处不在。

黄坤冲到混元太极之前，轻巧的把青龙和青鼎从混元太极里掏出来。

胡东陵顿时懵了。他毕生修炼的混元太极，能够做到滴水不漏，风吹不进，隔断火焰。可是他就亲眼看到了黄坤的手从太极里伸进来，又抽出去。于不能处做到可能。

这个动作并不迅速，却十分的巧妙，不是巧妙，而是时间拿捏到了无比的精准。甚至都不能用精准来形容，因为在黄坤的动作看来，他根本就是随意而又心平气和。

黄坤左手的水球和右手的火球再次旋转起来。

然后胡东陵看到了让他绝望的画面。

黄坤双手合拢，两个圆球变成了无数条细细的光芒和水线，接下来，所有的红色光芒和黑色的水线相互交融，揉成了一个新的圆球。

这个圆球能够看出来是一半黑色，一半红色，泾渭分明。但是仔细看了，红色里有黑色，黑色里有红色，无处不相互交融。

黄坤顿悟了真正的混元太极，比胡东陵修炼的混元太极其实同出一脉。不相同的地方在于，胡东陵只是随着师门的法术修炼，不能贯通混元太极的真正源头。而徐云风利用手中的沙漏，让黄坤立即顿悟了这个节点。

第294章 算沙部：入蛊

王鲲鹏看着天璇星位猛然大放光彩，免不了叹口气。徐云风开始不听他旌旗的指挥了。但是如果不是徐云风这样，天璇星位也不会这么快就开光。

徐云风这人，本事大了，就开始跟王鲲鹏较劲，知道邓瞳在天玑星位开了光，也忍不住让黄坤露头。

现在阵法开始不受王鲲鹏的控制，王鲲鹏也只能改变自己的套路，顺着徐云风的方式来配合。而且旌旗也有偏向徐云风动作的意图。旌旗是阴阳四辩骷髅，本就是黄裳的法器，感受到了徐云风的能力之后，会忍不住要偏过去。

毕竟王鲲鹏虽然是诡道的司掌，偏偏王鲲鹏真正的手艺来源于道教正宗。诡道的全部本事却在徐云风的身上。就算是王鲲鹏为了驱动旌旗，舍弃了崂山派的七星御鬼术，旌旗还是会认人。

这世间里的事情永远就是这样的不完美，甚至是错位。而且这种错位一直伴随着徐云风和王鲲鹏的人生轨迹。即便到了现在，徐云风也无奈的接受了命运的安排，做了诡道的挂名，学了一身诡道的本领，却仍然不能，也不想做诡道的司掌。而王鲲鹏却要由道教正宗来行使诡道司掌职责。

王鲲鹏没有时间来回忆思考这个无解的问题，而是将手把住了旗杆，让旌旗听从自己的指挥。

天枢！天枢！

黄坤的锻金符铜鼎已经显现，王鲲鹏就要锻金符和祝融符拉到天枢星位，帮衬处在劣势的宋银花。

可是徐云风已经提前知道了王鲲鹏的作为，抢过了旌旗的先机。蛇属立即窜到了官庄的天枢星位。锻金符和祝融符就过不去，留在天璇星位继续对付胡东陵。

天枢星位，官庄。

宋银花已经跑进了别墅，钟华宇立即也向着别墅飞奔。当他冲进别墅之后，发现别墅里全部种植着各种花卉。别墅里已经被宋银花布置成了一个花房，宋银花应该是把别墅已经买下来了，她对别墅重新进行了改建和装修。到处是花盆，各种花卉堆集在房间里，客厅中央的地面改造成了一个小水池，水池里长着水仙，水池边栽种着几种芙蓉。

钟华宇打量着客厅，看到客厅的上部已经全部被打通，到顶层的屋顶，屋顶上铺着透明的玻璃，让阳光能够照射进屋内。

并且天花板上垂落下来的是绿萝，墙壁上爬满了爬山虎。到处是各种植物和花卉。

钟华宇看到了宋银花顺着楼梯跑向二楼，就要追上去。脚踏上楼梯跑了几步，就要赶在宋银花跑进房间前，追上去把宋银花抓住，突然脚下被一根绳索给绕住，身体顿时扑在地上，然后扑腾着向楼梯下滑去。

钟华宇立即翻身，看见绕着自己小腿的一条蟒蛇。蟒蛇攥紧了钟华宇的腿部，把钟华宇硬生生的从二楼，顺着楼梯拖到了一楼，然后蟒蛇的身体弹起来，在空中旋转了半圈。

接着钟华宇的腿部松动，人被甩到了水池，水花四溅。

宋银花趁着这个机会，跑进了二楼的卧室，然后咚的一声，卧室门紧紧的关闭。钟华宇狼狈的从水池里爬出来，蟒蛇已经消失不见。

徐云风要用全力对付万永武，他只能抽空用蛇属帮衬一下宋银花。不过就这么短暂的瞬间，已经足够。

钟华宇再次爬到二楼，一脚把刚才宋银花进入的卧室门踢开。可是卧室里已经没有宋银花的踪影。卧室里空荡荡的，什么都没有，宋银花这么大一个活人，钟华宇明明看见她跑进来，现在却无影无踪。

钟华宇第一个反应就是跑到窗户边去查看。当钟华宇打开窗户，听到身后的房门重重的关闭声音，立即明白自己中招了。

无数的蝴蝶呼啦啦的从窗户外飞进来，钟华宇迎面一阵色彩斑斓的蝴蝶狂风一样扑面而来。钟华宇屏住呼吸，他知道现在一定要从窗户爬出去，否则后患无穷。

但是已经晚了，钟华宇抢身探到了窗户之外，却发现窗户外只是一片墙壁，墙壁上贴满了蝴蝶，刚才的蝴蝶就是贴附在墙壁之上。

现在更多的蝴蝶也已经从墙壁上剥落下来，纷纷的在钟华宇的身边飞舞缠绕。

至于宋银花是如何布置了这么一堵墙壁在窗户之外，又是如何离开。钟华宇已经无法得知。现在只知道自己要应对的这些蝴蝶，绝对是十分可怕的东西。

江湖上行走的规则：越是花团锦簇，色彩鲜艳的物事，越是凶险恶毒。

更何况这是苗家的传人宋银花的所为。

钟华宇无法从窗户逃脱，嵌在窗户和墙壁之间，身体周旋不开，只好退到卧室里。墙壁上的蝴蝶仍然在继续从墙壁上脱落，然后跟着钟华宇的身体飞到卧室。

钟华宇惶急的走到卧室的房门，想从内把门打开，可是卧室的整个四面墙壁全部布满了虫蛹，哪里下得了手，更找不到门缝在什么地方。

钟华宇放弃离开卧室的打算，干脆凝神静气，看着身边无数的蝴蝶。

但是蝴蝶并不对钟华宇有任何的攻击，只是在空中飞舞，钟华宇警惕的看着四周，把自己的身体一点一点的挪动到墙角。

随即钟华宇发现，蝴蝶的数量变少了很多。

这个情况，让钟华宇大为不解。但是很快他就明白了为什么。

蝴蝶纷纷在墙壁上产下虫卵，而虫卵又飞快的化作了虫蛹。就在钟华宇这么思考的片刻。

除了几十只蝴蝶在空中继续盘旋，然后飘落到地板上死掉之外，所有的蝴蝶都已经附在墙壁上产卵完毕。然后所有的蝴蝶，又静静的贴在墙壁上。

让钟华宇更加心惊的事情发生了，四面墙壁上的虫蛹，似乎听到了

一声命令，同时开始破蛹而出。虫蛹里虫子爬出来之后，就开始爬到了蝴蝶的身上。

青虫开始吞噬母亲的翅膀和身体。发出了沙沙的啃咬声。

几乎是在几秒钟之内，所有的蝴蝶翅膀，都被青虫吃完。

然后所有的青虫都爬到了地面，现在钟华宇也看到了青虫在吃了母亲的血肉之后，身体的颜色变得深着，而且很快身体上就长出了红色的毛刺。

无数的毛虫仍然十分饥饿，它们都察觉到了卧室里还有一个活着的生物，于是都冲着钟华宇慢慢的蠕动过来。

钟华宇现在完全明白，自己被关进了宋银花的虫蛊里。

七个破阵的点传师里，实力最弱的钟华宇，落入了苗家的虫蛊。

王鲲鹏长长的舒出了一口气。

天璇星位，玉泉寺。

黄坤手中的混元太极已经开始周而复始的运转，五行符里的锻金符、剖木符、祝融符、避水符已经融会贯通。

胡东陵无法可想，只能勉强再把自己的太极运化起来，但是他的混元太极与黄坤的五行符相辅相成的太极相比，已经远远落在了下风。

胡东陵的太极化作两仪，老阴从黄坤的前胸急冲过去，绕过了黄坤的混元太极。而老阳已经飞速的绕过了黄坤的头顶，然后回旋，冲向黄坤的后背。

黄坤并不用手中的太极应对，而是背后的四剑佩戴从背后冒出来，两柄格挡住了后背的老阳，两柄格挡住了前胸的老阴。

胡东陵这辈子没有遇到过与自己旗鼓相当的对手，他一直自视甚高，认为自己的混元道法已经在天下很难有敌手，如果遇到对手，一定就是道法的最高级别的交锋。

他的想法没错，可是没预料到的是，自己面对的对手，竟然是一个

初出茅庐不久的小伙子。

而且现在黄坤一直没有用他手中的太极圈对付自己，不知道他到底留了什么后手。

这个疑问，胡东陵马上就得到了答案。因为黄坤再次把剖木符的青龙祭到了半空。

随着青龙的游动，连续劈下了十八道闪电。

覆舟山地面上的十八个巨石被闪电击中，山上七个，山下十一个，石头崩裂后，十八道泉水喷涌而出。而且胡东陵和黄坤之间的地面上，裂开了一道长长的沟壑。

黄坤已经收不住了，他要控制十八条黄泉水系。

泉水涌出来，胡东陵身边的老鼠无处可去，纷纷被汹涌而来的泉水，冲进了地下的沟壑。

胡东陵彻底的服气了，虽然黄坤施展出来的能力，并非是红水阵的强大力量。但是这种高强的法术，已经近乎于红水阵的架势。

这是一千多年来，最接近于红水阵的法术。

黄坤现在已经不再跟刚才那样束手束脚，而是游刃有余，现在他不仅能随意的操控混元太极，而且剖木符的青龙已经可以脱离混元独自游荡，从刚才的泉水涌动看来，他的避水符也不再局限于混元的拘束。

黄坤的四剑佩戴趁着胡东陵气势泄气的机会，将胡东陵的两仪分别较碎。

现在黄坤四剑佩戴分别指向了胡东陵的百会穴，膻中穴，丹田穴，命门穴。这四大穴道，任何一个，都是致命一击。更何况四剑佩戴的剑尖都距离四个穴道不到一寸的距离。

除非胡东陵能钻入到地下。而地下就是沟壑。

第295章 算沙部：黄坤脱阵

胡东陵已经被黄坤从头顶，前胸，后背都压制住。避无可避，他一生在道法从未有过敌手。也是他在西北生活了一辈子，没有与真正的高手交锋的缘故，他今日见到了黄坤突然显现出来的本事，只好低头，但是他知道，黄坤跟他一样，已经不可能让他认输这么简单了。

胡东陵无法再使用他的混元太极的法术，面前的沟壑下方黑水涌动，看来就是他这一生最后的归宿。

胡东陵问黄坤：“料想诡道的王鲲鹏也没有这么大的本事教授给你。你能告诉我的师父究竟是谁？”

黄坤轻声的说：“现在我告诉你，我的师父是诡道的挂名，徐云风！”

“我孤陋寡闻，没有听说过这一号人物，”胡东陵认为黄坤是不愿意吐露自己的师父真实身份，但是也没有心思去追问黄坤，“如果真的是诡道，我也无话可讲。”

“我姓黄，是秀山黄家的子侄，你刚才看到的是我爷爷从小在我身上种下的五行符。这个是我们黄家的先祖，黄铁俞所创的龙虎山真传绝技。”

“我败在了龙虎山后人的手下，也算是没有辜负张真人了。”胡东陵终于把心中的郁结放开，向黄坤拱拱手，然后纵身跃下了沟壑。

天璇和天玑一样，战胜了第二轮点传师的攻击。

并且不留余地。

黄坤把锻金符、避水符、剖木符、祝融符都收回来。天上的雨滴瞬间止歇，天空顿时开阔，蓝天明净，不见一丝云彩。

地上的沟壑也顿时合拢。黄溪看见黄坤已经战胜了胡东陵，走到了黄坤身边。看着黄坤并没有得胜后的喜悦。

“他在世间没有身份，”黄溪劝慰黄坤，“你没有必要为这件事

情.....”

“做了就是做了。”黄坤说，“我手上已经脏了，洗不掉了。这事就算是谁也不追究，我自己总是要记得一辈子的。”

黄溪听了黄坤这么说，也无言以对。

“我要走了。”黄坤看着黄溪，“这里留给你。”

“你说什么！”黄溪大惊，“你为了这件事情，就要退出阵法？”

“不是的.....”黄坤慢慢的摇头，“我已经深陷其中了，不仅要参与阵法，而且还要更进一步。”

“你到底要干什么？”黄溪已经被黄坤说的话吓到，“你本事出来了，要去找张天然？”

“我得去七眼泉。”黄坤向黄溪解释，“黄家有一个人在天璇镇守就够了。”

“你走得了吗，”黄溪惊讶的问，“阵法没结束，你出不去。”

“我出的去，”黄坤说，“五行符已经在我身上显现，阵法也困不住我了。”

“你去七眼泉帮助王抱阳？”黄溪懂了，“王抱阳就是这么安排的？”

“当然不是，”黄坤说，“是我师父安排的，王师伯的御鬼术已经散了，他本来就抱了必死的决心，与张天然的手下对抗。可是，我的师父跟他的想法不一样。”

“徐云风点化了你，已经超出了你本身具备的能力之外，原来是这么一个意图。”黄溪踌躇不定，“可是这岂不是破坏了王抱阳的计划？”

“大哥，我问问你，”黄坤把手扶在黄溪的肩膀上，“目前来看，王师伯的本事厉害，还是我师父的本事厉害？”

“论计谋和策略，王抱阳在术士里首屈一指，”黄溪点头，“可是论法术和修为，你师父可能远超过了他。”

黄坤点头，“我刚才明白了，王师伯在七眼泉启动了红水阵自保，是没用的。他的本事不足以驱动红水阵，当我能调动这里十八道水系的时候，我就明白了，师父希望我去七眼泉帮助王师伯。”

“就算是你过去了，”黄溪问，“你和王抱阳联手，有把握吗？”

“没有。”

“那你师父让你去陪着王鲲鹏送死？”黄溪激动起来。

“师父不是傻子，”黄溪说，“就如同你说的那样，大家都认为王师伯在这场阵法里，无论输赢都是必死，但是我师父却不是这么想的。王师伯的计策高明，但是我师父也有他的计划。我现在懂了，我就是他的计划。既然我师父有了计划，就一定还有后手。我不知道师父下一步要怎么做，但这已经不是我来思考的问题了。”

“这两个女孩怎么办？”黄溪看着刘陈策和陈秋凌。

“跟我一起走。”黄坤说，“策策是赵先生的女儿，她得过去，时时刻刻的提醒王师伯。”

“这也是你师父徐云风的想法？”

“对，这也是我师父的想法。”黄坤说，“我之前不明白，现在我都明白了，师父和王师伯一样，都不是安分的受人差使的人物。”

黄溪深吸一口气，“既然如此，我没什么好问的了。”

“你保重，”黄坤对着黄溪说，“其实我们见面之后，我一直想说一句话，怕以后没机会了，现在就说了吧。”

“不用说出来的，”黄溪摇头，“我们都是秀山黄家的后代。在我心里，我爷爷和你爷爷之间的恩怨，早就烟消云散，秀山黄家有黄松柏和黄坤，是我们家族的荣耀。”

黄坤见黄溪已经把话说到这个地步，也没有什么好感慨了。于是向黄溪行了长幼的礼节，对着刘陈策和陈秋凌喊道：“策策，陈秋凌，陪我去一趟七眼泉吧。”

策策立即点头，“那好，我们去七眼泉陪王叔叔去。”

两个女孩见黄坤已经走向了玉泉寺的山门，连忙向黄溪告辞，跟着黄坤后面。黄坤脚步踏出玉泉寺山门的一刻，黄坤的五行符青龙遁化，黄坤持着赤霄宝剑，冲出了天璇星位，天璇的星位立即震动。

王鲲鹏看见旌旗在风中不停的摆动，忍不住看着长阳的摇光星位，“疯子，你太自以为是了。”

黄溪收拾残局，看着十四具铜尸，不知道第三轮会来什么样的人，前两轮都是黄坤一手对付了。而现在秀山黄家的考验落在了自己身上。

黄溪绝不能让自己的家族丢失西南四大家族的名头。

第296章 听弦部：扶都教

黄坤知道了师父徐云风的意图，离开了天璇，带着两个女孩，一路向七眼泉方向行走。黄溪留守天璇，打算用黄家的绝学，与第三轮的破阵者周旋。

两个黄家子侄都知道，这一站，对黄家的声名十分的重要。黄家本来就是龙虎山一脉，因为当年黄铁俞是朱家皇族的身份而避难于西南。在四大家族中，身份血脉高贵，道法也是正统流传。一直都是四大家族里的翘楚。

只是因为解放初黄松柏与黄铁焰两个兄弟不睦，各为其主，导致了黄家的衰败。现在黄坤和黄溪两人已经尽弃前嫌，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给了黄家一次大放异彩，重整旗鼓的机会。

黄溪和黄坤都要用自己全部的能力去把握这个机会。重新恢复到当年黄家先祖黄铁俞时期的盖世光芒。

听弦部

因时角徵商

钟秉钧和魏易欣两个青冥卫，带着何无忌一路行走向西。打听黄铁俞和胡潋的下落。

线索越来越清晰，打听到了黄铁俞和胡潋已经到了拉萨。因为在西南，汉苗两族相互交杂而居，线索复杂纷乱。

而在藏地，汉人稀少，两人的行踪就更容易察觉。

钟秉钧和魏易欣到了拉萨，藏人信奉佛教，与人无争。两个青冥卫的统领也一路安全。在何无忌的照顾之下，两人也没有再生病。

何无忌在拉萨替两人打听黄铁俞的下落，最后确定，黄铁俞和胡潋，已经受了黄教的秘密庇护。于是钟秉钧和魏易欣要立即进入到布达拉宫与黄铁俞、胡潋汇合。

可是他们两人通报了姓名和身份，却被喇嘛阻拦。无法进入到布达

拉宫。

两人只是青冥卫统领，论级别比不上当时的黄教首领的级别。也不能硬闯。两人无奈，只能在拉萨等待。

五日之后，两人终于等到了喇嘛的消息，让他们进入到布达拉宫。钟秉钧和魏易欣不知道为什么黄教喇嘛突然改变主意。也不明白为什么黄铁俞与胡潏一直隐而不见。

钟秉钧与魏易欣商量，为什么喇嘛如此神秘，是不是对黄铁俞和胡潏已经做了什么暗算。

乌斯藏是元朝藩国，明朝时期，渐渐脱离中土的政权统治。黄教和红教的活佛是藏地实际上的统治者。只是忌惮中土汉人政权的军事力量，所以一直对中原的政权形势上服从，私下里仍旧是自行其事。

明朝青冥卫在藏地并不如在中土那样地位崇高，行事方便。而且青冥卫的身份隐蔽，如果真的被黄教的喇嘛暗算，也是白白丢了性命。

两人思考很久，不知道黄教喇嘛到底是友是敌。正在商量对策，何无忌突然带来了一个消息，说是他得到商人的消息，五日之前，一群喇嘛护送了一个身份崇高的人物，越过雪山，向尼泊尔境内进发。由于那个大人物的身体孱弱，所以行走缓慢。

钟秉钧一听，狠狠的拍了自己的大腿，对着魏易欣说中了黄教喇嘛的缓兵之计。胡潏和黄铁俞可能已经被黄教控制，或者已经丧命。黄教喇嘛不愿意得罪明朝，用了这种暗度陈仓，釜底抽薪的方法敷衍青冥卫。

钟秉钧和魏易欣也不去布达拉宫拜见黄教喇嘛了，立即就带着何无忌赶路，走小路翻越雪山去追赶一群喇嘛护送的大人物。

何无忌虽然不知道大人物是让奎和尚，但是看见钟秉钧和魏易欣如此焦急，知道事情非同小可。于是立即想法补充补给，征召向导。

钟秉钧和魏易欣不去拜见黄教喇嘛，果然被一群喇嘛将他们暂住的房屋围困。钟秉钧知道这是距离让奎和尚最近的一次机会，能否抓到让奎和尚，建功立业，就此一举，于是和魏易欣两人强行要冲破喇嘛的包围。

就在钟秉钧要使出手段之时，看见喇嘛祭出了一个蓝黑色神像，有九头十八臂，周身都是火焰。九个脑袋，中间是靛蓝色，左边是红色，右边是白色，十八个臂膀，分别持着青铜剑、砍斧、金轮、雷箭、火把、木棒、流水剑、弓箭、套绳、铁锤、钉链、铁钩、羊角、金刚圈、铁杵、盾牌、十三节鞭、降魔塔。头顶是一个巨大的金鹏展翅。

钟秉钧看见了这个神像，知道厉害。看着这些僧人，都身穿着黑色的僧服，与一路上看到的黄教和红教喇嘛的衣着并不相同。

可是何无忌告诉他们，这些喇嘛并非黄教喇嘛，而是黑教，也就是藏地之前流传的苯教。这种宗教的法术十分的邪恶。

钟秉钧与魏易欣两人无奈，只能与这些黑教喇嘛比拼法术。两人这才发现，黑教的喇嘛自身的能力平平，他们的所有的法力都在那个神像身上。

这群黑教喇嘛，看见钟秉钧和魏易欣强行外闯的事后，都纷纷退避。站在神像之后。一起念诵经文。

九头十八臂的神像在经文声中，开始伸展身体。九个脑袋不停的变换方位，十八只眼睛都把两人看了一遍。

钟秉钧用青城派的法术与神像拼斗，拿起长剑，分别格挡神像的十八件兵器。可是一人之力毕竟单薄，无法与神像抗拒。钟秉钧斗了一阵子，只能退回房间里。

三人呆在屋内，听着头顶的房顶发出巨大的震动，应该是神像在敲击房屋的屋顶。

钟秉钧与魏易欣商量，现在形势紧张，看来黄铁俞和胡潋已经遭了喇嘛的毒手。出手的是黑教喇嘛，到时候朝廷就算是追查，黄教也会把事情推到黑教的身上。至于黑教是受了黄教的什么要挟，现在也无暇去思考了。只是要想办法对付屋外的那个黑教神像。

三人还没有想出办法，房顶已经被神像掀开，钟秉钧也没有办法，只能使出在路上一路修习的傀儡术，人傀已经养成，身躯巨大，与神像搏斗。

可是神像是木质，而人傀终究是血肉之躯。人傀无法抵挡神像的十

八个武器。也落在下风。

眼见钟秉钧就要被黑教喇嘛击败。而且天上突然盘旋了无数的秃鹫。何无忌看到了天上的秃鹫，忍不住叫苦，告诉钟秉钧，这些秃鹫就等着他们落败后，吃掉他们的尸体。到时候三人的尸体葬身于鸟腹，最后连个全尸都落不到。

这句话突然提醒了魏易欣。魏易欣仔细询问何无忌，这些秃鹫的来历。何无忌就告诉魏易欣这是藏地的习俗，身份地位崇高的人物死后，就让秃鹫来分食尸体，是藏地最高级别的葬礼形式——天葬。

这边钟秉钧带着人傀与神像还在缠斗，虽然占不到上风，但是钟秉钧好歹也是青城派的传人，并且在战场上历练了多年。凭借经验与九头十八臂神像拼斗，暂时还不会落败。

魏易欣嘴里也开始念念有词，并且身体开始手舞足蹈。然后漫天的秃鹫突然发了疯一样，扑向了黑教喇嘛，在喇嘛的头顶猛啄，喇嘛们纷纷用手护住头顶，手臂和额头都鲜血淋漓，狼狈不堪。

接着这些喇嘛看到了魏易欣的黑色脸孔，都惊吓不已。以为看到了厉鬼。而且这个来自于中土的厉鬼，能够驱使天空中的秃鹫，十分的可怖。

喇嘛纷纷败退，无法念咒驱动九头十八臂的神像。神像被人傀打得粉碎。

黑教喇嘛落荒逃窜。

钟秉钧和魏易欣也不追击，而是立即让何无忌带着他们离开，赶去雪山，追逐让奎和尚。连向导都不要了。

三人在路上疾驰，钟秉钧询问魏易欣怎么能反败为胜，用了什么古怪的法术。魏易欣这才告诉钟秉钧，他小时候在丛林里，家族信奉的扶都教，也有让昆虫蚂蚁吞吃长辈尸体的习俗。

他们丛林里的部落，长者去世后，并不认为是死掉了，而是继续活在家人的身边。而死掉的长辈，会在树洞里，让昆虫蚂蚁慢慢吃掉。吃掉尸体的昆虫蚂蚁，就会被他们巫师指挥。

恰巧魏易欣的父亲就是巫师，他从小也学会了驱使吃尸体的昆虫巫术，能够指挥以尸体为食的昆虫。刚好听见何无忌介绍，天空中的秃鹫也是以尸体为食。所以勉强一试，果然成功。

钟秉钧也想不明白其中究竟。

其实扶都教与苯教一样，都是原始宗教。两种宗教的巫术都相对原始，其中最大的共通点就是在死人的身上做文章。认为人死之后，灵魂会依附于动物身上。所以断定，吃掉尸体的动物，就是人死之后的灵魂依托。

因此两种巫术都能发展出了与人共生动物的本领。而与人共生的动物，都是与人的尸体为食物。

一法通，万法通。于是魏易欣也和苯教的喇嘛一样，都能指挥吃尸体的动物。

这个道理说起来十分简单，可是在当时看来，魏易欣的本领是非常的怪异。而且他长得一副夜叉的面孔，脸色又是黑黝黝的，苯教喇嘛从来没有见过，想当然的认为他是妖魔下凡。立即溃败。

三人也没时间去探讨这种巫术的细节，他们只是一路向西，翻越雪山，寻找了这么多年的让奎和尚，就在前方不远处。按照他们的速度，应该能在雪山之上追赶到，完成道衍国师生前最大的心愿。

第297章 听弦部：黄铁俞、胡潏、让奎

钟秉钧和魏易欣两人，在何无忌的帮助下，翻越雪山，终于在雪山之南，追上了让奎和尚。

其时已经到了尼泊尔的境内，尼泊尔国王派来接应让奎和尚的人也已经要赶到。

钟秉钧和魏易欣两人与护送让奎和尚的喇嘛交手。

喇嘛都是跟随黄教的得道高僧，都是精通佛法的僧人，法术上却比不上钟秉钧和魏易欣。

青冥卫的两大统领，收拾了护送让奎和尚的喇嘛之后，就要走到躲避在山崖边缘的让奎和尚面前，准备迎接让奎和尚回京。

让奎和尚身边只剩下了两个蒙面的随从，钟秉钧跪在让奎和尚身前，恳请让奎与他一起回京。

让奎只是摇头。

钟秉钧只好对让奎说得罪了，就要与魏易欣架起让奎。

让奎和尚身边的一个随从突然出手阻止。

一个回合下来，钟秉钧不动手了，心神混乱。因为与他交手的随从，使用的是五行符里面的开山符。开山符能够劈裂地面，在冰川的环境下，威力十分强大。

钟秉钧住手，倒不是因为开山符的招数凶狠。而是使用开山符的人，只有一个，那就是黄铁俞，同是青冥卫的统领，并且地位还较钟秉钧靠前的黄铁俞。

当时青冥卫里，黄铁俞的身份比钟秉钧要崇高，法术也比钟秉钧高强，是青冥卫的统领里面，仅次于马三宝的一位。

而钟秉钧的地位较黄铁俞为弱，魏易欣本来就是马三宝从锡兰俘获的黑奴，虽然归附于大明，不过地位在青冥卫统领里面的排名最末。

钟秉钧知道了让奎和尚身边的随从之一竟然是黄铁俞，当然是心中无法接受。不知道为什么黄铁俞会违背道衍国师当年的重托。不仅没有把让奎和尚带回京城，还要护送让奎和尚偷偷离境。

既然钟秉钧已经知道了面前这个人就是黄铁俞，黄铁俞也不再蒙面，露出了面孔。接着另外一个随从也拉下了蒙面，与钟秉钧料想的一样，就是道衍国师的亲信——胡濙。

现在道衍派出来的四个手下都在雪山之下聚齐，并且已经都找到了让奎和尚，也就是传说中的建文帝朱允炆。

钟秉钧知道事情复杂了，眼看尼泊尔派来迎接的人马即将赶到，于是就询问黄铁俞为什么在藏地找到让奎和尚之后，不把让奎和尚带回京城，而是要护送逃亡。

黄铁俞告诉钟秉钧，他和胡濙其实在湖南就找到了让奎和尚，是他们一路带着让奎，避过了朝廷的追查，辗转到了藏地，投奔了黄教的喇嘛。

黄铁俞这么一说，让钟秉钧和魏易欣十分的意外，于是就要出手。可是一一直在旁边沉默的胡濙拿出了一只蜈蚣，钟秉钧见到蜈蚣，知道是道衍国师的信物，立即拜倒在地。

胡濙这才跟钟秉钧说了实话。

其实道衍和尚提前让胡濙和黄铁俞去湖南，就是已经知道了让奎和尚在湖南有确切的行踪。然后又指派钟秉钧和魏易欣两人去云南贵州。就是让钟秉钧和魏易欣卷入到两苗的争斗，拖住他们寻找让奎的任务。

其实胡濙第二次在湖南寻找让奎，就已经见到了让奎，可是胡濙接到的命令，与青冥卫其他统领的刚好相反，并非是要把让奎和尚带回京城，而是一定要让他和尚隐姓埋名，活下去。

胡濙第三次去西南，带着黄铁俞，当黄铁俞见到了让奎之后，胡濙就把道衍和尚的真实意图，向黄铁俞告知。

当然也是拿出了蜈蚣，作为信物。

胡濙与黄铁俞只好带着让奎和尚在西南躲避，想来想去，天下之

大，让奎和尚的确是无路可走。只好想着去往藏地，寻求藏地的喇嘛庇护。

可是藏地遥远，胡濙又中了蛊毒，只凭黄铁俞一人护送让奎和尚，势单力薄。于是两人又在湖南耽误了一段时间。

胡濙中的蛊毒，是黑苗的丝线蛊。这时候，道衍和尚已经安排了沐家挑拨两苗之间的关系。这个本来是朝廷为了平定西南的一个政治手段，没想到这样一来，反而救了胡濙，并且让钟秉钧与魏易欣两人卷入，拖住了他们的行程。

胡濙的蛊毒是黑苗的，要解蛊，就得去寻找白苗的帮助。

刚好白苗寨内放蛊的头领是个女的，名字叫做石挫花。那时候白苗黑苗之间正在打仗，石挫花见胡濙是当朝国师的亲信，于是鼎力相助，替胡濙解开了丝线蛊。胡濙调养的时间，正好就是钟秉钧周旋于黑苗顶王和沐昂之间的那段时间。

胡濙身体痊愈后，立即和黄铁俞带着让奎一路向西入川，然后由川西进入到了藏地。见到了黄教的喇嘛。

黄教喇嘛本来就对中原的明朝十分忌惮，见到让奎是建文帝，也不敢收留。只好安排两人去往尼泊尔。

没想到钟秉钧和魏易欣也一路跟随，来的太快，到了拉萨。

黄教喇嘛立即安排让奎出逃尼泊尔，这边拖住钟秉钧和魏易欣。只是钟秉钧和魏易欣的手段高强，竟然在关键的时刻，追了上来。

事情的来龙去脉，被胡濙讲述了一遍。

魏易欣也就罢了，他本来就没有参加过靖难之役。钟秉钧却十分的震惊，无法相信，道衍国师的真实目的。

可是螟蛉在胡濙手上，也由不得钟秉钧不信。

胡濙是考取功名出身，法术稀疏平常。但是黄铁俞的法术在钟秉钧之上，加上魏易欣，钟秉钧勉强能与黄铁俞较量一番。

钟秉钧犹豫了很久，知道自己没有把握战胜黄铁俞，于是终于放弃

了任务，既然是道衍国师的安排，他们也只能如此。

钟秉钧和魏易欣这才想起道衍国师最后一次与他们分别，告诫他们一定要扶持诡道后人的用意。现在胡濙拿着螟蛉，他们当然不能与胡濙为难。

第298章 听弦部：四大家族

就在青冥卫的统领为了让奎和尚的去留，犹豫不定的时候。

尼泊尔接应让奎和尚的人马到了，钟秉钧知道大势已去。只好听从黄铁俞，让建文帝跟随尼泊尔迎驾的人去了。

胡濙和黄铁俞也没有跟随让奎去往尼泊尔，而是与钟秉钧、魏易欣一起，回到藏地，原路返回。

胡濙准备回京，向永乐大帝覆命。而黄铁俞、钟秉钧、魏易欣三人，钟秉钧和魏易欣已经违背了道衍国师的命令，无颜面回京覆命。而黄铁俞本就是皇族血统，是朱文正的孙辈，想到朝中险恶，再也不愿意卷入到宫闱里的明争暗斗之中。没想到胡濙并没有挽留，而是很爽快的答应。

青冥卫统领三人与胡濙到了四川地界，青冥卫三个统领，与胡濙告辞。

先说胡濙，胡濙回京，永乐大帝正在漠北征战，胡濙于是立即到了漠北，寻到了永乐大帝的军帐，向永乐大帝禀告自己的任务。告诉永乐大帝，他已经将朱允炆送到了尼泊尔，朱允炆在尼泊尔逗留之后，会去往天竺，永世不再回到中土。

朱棣十分震惊胡濙违背了命令，胡濙却拿出了道衍和尚当年留给朱棣的书信。道衍和尚恳请朱棣念在皇族宗亲的份上，放过朱允炆。并且已经安排了青冥卫的统领也就是黄铁俞、钟秉钧、魏易欣等人，世代在西南配合沐家，监视朱允炆以及后代的动向。

而且胡濙也详细的告诉了朱棣，在送朱允炆西去的路上，朱允炆已经表明心意，不再有与朱棣争夺天下的心意。

朱棣听后，并没有任何表示。胡濙心中忐忑，不知道朱棣到底有什么打算。

不过几日之后，永乐大帝在军营中驾崩，胡濙也不知道永乐大帝到底是否认可道衍国师的安排。

随后胡濙在永乐大帝的遗诏中，立为辅命大臣之一，拥护太子朱高炽登极。胡濙历经三朝，位极人臣。

虽然胡濙达到了他的功名梦想，但是他有一件事情没有达到道行的期望。那就是道衍的门宗诡道，始终找不到合适的传人。只是在胡濙死前，随意的找来了一个宫廷乐师，把诡道的信物螟蛉和赤霄宝剑给了乐师，并且把诡道的一些秘密典籍也一并交予乐师。还吩咐有一个阴阳四辨骷髅还在藏地，乐师作为诡道后人，要发扬诡道，并且找回阴阳四辨骷髅……云云。

乐师本来就不是术士，本领有限。胡濙死后，流落于民间。踪迹渐无，诡道在道衍手上辉煌一时之后，也悄无声息，落入民间。

相反黄铁俞、钟秉钧、魏易欣三个青冥卫统领，反而趁势而上。凭借自身的本领。在西南开启了道教外道家族几百年鼎盛的基业。

首先是黄铁俞，黄铁俞本来就是朱文正的后代，又是龙虎山的延续，法术最为高明。在四川东部，看到了秀山地界的风水旺盛，于是不走了，在秀山修行，时间久了，就是四大外道里的黄家。以黄铁俞从龙虎山道法正宗演化的五行符开山立派，一时间让西南地区所有的术士信服，作为黄家威望，术士中无出其右。此为外道家族的第一家——秀山黄家。

接着是钟秉钧，钟秉钧为了表明自己唯黄家马首是瞻，于是在贵州接了自己的妻子，也到了秀山，打算世代跟随黄家。可是黄铁俞不愿意钟秉钧一生的修为，屈居于自己的门下。让钟秉钧自行去创立门派。

钟秉钧只能听从，但是也没有走远，走到了川东的夔州，看见长江三峡的入口夔州地形险恶，又与丰都鬼城距离不远，是一个道教修道修炼的好地方。于是也在夔州安顿下来。一口气生了十个儿子。

十个儿子分别学会了钟秉钧的各种法术，在川东宣扬渔猎耕医卜等巫术，并且不介意门户之见，广收外姓弟子。门徒几百人，隐隐有了和黄家平起平坐的声势。

由于学习钟家法术的术士，多以农夫端公为主，于是钟家的法术，就以“犁头巫家”闻名于西南。此为外道家族的第二家——夔州犁头巫家。

至于魏易欣，已经仰慕中土文化，也不愿意回到老家故土，后来马三宝再下西洋，多次遣人来西南相邀，共渡大洋，都被魏易欣拒绝。

因为魏易欣已经发现，自己驱动尸体的法术，在西南地区十分的受欢迎。湘西贵州山峦叠嶂，毒蛇猛兽，毒瘴巫妖盛行，很多人死在外地无法回到家乡。魏易欣就专门开始做运送尸体的买卖。

时间长了，也在辰州寨落下了脚跟，也成就了辰州赶尸魏家的基业。魏易欣为人聪明机灵，在青冥卫里，与钟秉钧相处甚久，学习到了道教的法术，又在黑苗的领地里，与黑苗交往过一段时日。

所以魏易欣也另辟蹊径，创造了一套独特的法术。在湘西的术士里有了巨大的名声。此为外道第三家——湘西辰州寨魏家。

至于第四家苗家，根源却是石挫花的缘故。

当年钟秉钧和魏易欣收服的那个养人傀的巫师，巧舌能言，竟然迷惑了石挫花。石挫花竟然与那个巫师结为了夫妇。

魏易欣和钟秉钧见石挫花如此，也不能再向石挫花要人。他们也抛弃了朝廷青冥卫的身份，本来石挫花就于黄铁俞胡濙有恩，于是钟秉钧和魏易欣默认放过了那个巫师。

结果巫师娶了石挫花之后，一直对人傀之术念念不忘，要利用石挫花和苗家的本事，去跟钟家去讨要傀儡术的秘籍。

石挫花本就是情深意重的苗女，对丈夫的要求言听计从。于是夫妇两人到夔州去找钟秉钧的场子。钟秉钧与石挫花比试的时候，挫败了石挫花。

夫妇两人回到湘西，准备苦心修炼，再次去寻找钟秉钧的麻烦。可是当时魏易欣已经在湘西做大，为了维护钟家，开始与苗家为敌。

这就导致了一个巨大的仇恨。湘西的魏家和苗家，从此结下了不解的恩怨。以后再细说。

第299章 算沙部：夹击

最后说一下青冥卫最厉害的人物——马三宝。马三宝就是郑和。当年最受道衍器重的青冥卫统领，可惜他没有接过诡道的传承，导致诡道式微。门派的兴衰成败，也就在一念之间。

郑和下西洋的典故，大家都已经熟知。最后马三宝终于在阿拉伯麦加朝奉了克尔白。然后回程中死在了印度的古里。

就此，道衍一生经营的青冥卫落下帷幕。青冥卫在明朝也取消了番号。再也不为世人所知。

听弦部的青冥卫段落，也就到此结束。

再插一句，顶王在沐昂王府，商量黑苗白苗纠纷的密会中，被沐昂用毒酒害死，而白苗的首领也是一样的下场。

黑苗和白苗的头领同时遇害，再也无法与沐家的汉人军队对抗。沐家也开始了两百年的云南统治。

青冥卫历史一页，就此翻过。以后就要叙述魏易欣与石挫花夫妇在湘西的恩怨纠结。

算沙部

黄坤带着两个女孩一路行走，到了长阳的境内，黄坤本想去龙舟坪拜见一下师父，但是又怕形势紧迫，来不及浪费时间。于是转而南行，一路赶往七眼泉。

徐云风现在与万永武已经又过了无数招。徐云风用人傀把万永武拖进了江水溺水，用火烧，用蜈蚣炎剑劈砍，却总是无法把万永武置于死地。

而万永武也遇到这辈子最强的对手，他无论用什么法术，始终处在徐云风的下风。

但是徐云风也远远不是当年的那个心浮气躁的小混混。干脆腾出余力，来帮衬天权星位。

天枢星位申德旭的对手王春生大限将至。

因为王鲲鹏已经利用旌旗，开始调动天玑的邓瞳，加上徐云风近乎于无敌的能力，一起对付王春生。

王春生与申德旭已经从烟囱的顶上，一直打到了烟囱之下。

在前一番交手中，申德旭被方法从空中捞了起来，大出了王春生的意料，让申德旭手中的和泉守鉴定架住了脖颈。

但是申德旭的本领远不足以一招击败王春生。王春生本来就是道教中炼外丹的高手，对硫磺火药十分熟悉。并且还曾经是化工部的领导。他知道申德旭最惦记的就是烟囱之下的炼丹炉。

就在申德旭要用和泉守鉴定挑断王春生的颈下动脉之时，烟囱之下的丹炉突然猛烈地爆炸。

申德旭听见了爆炸声，顿时肝胆俱裂。哪里还顾得上对王春生痛下杀手，立即顺着烟囱爬到了底部。

看见丹炉已经崩坏了一角，于是立即用铅石砖去修补丹炉。王春生也不会放过这个机会，继续与申德旭缠斗。

申德旭拿着和泉守鉴定与王春生继续拼斗，但是已经乱了章法。处处被王春生摁肘，勉强交手，身上被王春生引来的炉火，烧到了头发和衣服，脸上燎起了一片水泡。

就在申德旭渐渐无力招架的时候，王春生打的顺手，拿出了两个乾坤圈交错，把和泉守鉴定卡在了乾坤圈里。眼看就要夺过了申德旭的兵刃。

申德旭就要落败。

突然一柄泛着黑光的长剑劈砍到了王春生左手的乾坤圈上。但是这一剑，无法将乾坤圈震动，反而被弹了开去。

王春生笑起来，“灭荆宝剑也不过如此，诡道也就这点本事吗。”

天玑的邓瞳受了王鲲鹏的旌旗差遣，凌空劈斩，结果剑身反弹，差点把邓瞳自己的脸颊给伤到。嘴里大骂：“怎么这么厉害。”

柳涛在一边劝说：“你的心虚了，舍不得全力以赴了。”

“你他妈的就一张嘴，什么都是你说的轻巧。”邓瞳虽然嘴硬，但是心里知道柳涛说的没错。

王春生正在得意，虽然他也不知道，天璇天玑的同道已经落败，但只要他击败了天权，王鲲鹏的七星阵法的缺口出现，也会全部溃败。

就在王春生打着他的算盘的片刻。

似乎听见了一个声音：谁说我们诡道就这点本事了。

一个冒着巨大火焰的炎剑，凌空而降，将王春生左右两个乾坤圈一并劈斩，乾坤圈顿时飞出了老远，王春生的虎口绽裂，鲜血淋漓。

申德旭趁势收回了和泉守鉴定，看着王春生微笑，“你得罪了诡道的挂名，日子不会太好过。”

申德旭看见天玑和摇光的两个诡道宝剑同时出手，知道自己压力顿时减轻，于是收了和泉守鉴定，转身走向了丹炉，背对着王春生，搬起锒砖去修补丹炉，根本就不防备王春生，动作十分的悠闲。

王春生手臂一伸，两个乾坤圈又飞回到了手中，手掌上的鲜血顺着乾坤圈滴落到地上。王春生把双臂交错，用乾坤圈护着自己的身体，头部两边旋转，警惕的看着空中。

王鲲鹏在七眼泉上，已经无路可退，只能顺着徐云风带动的阵法，继续催促邓瞳动手。

天玑星位的邓瞳看着柳涛，犹豫的问：“我和摇光同时出手，是不是有点欺负人？”

柳涛突然大声喊道：“你全力以赴就是，磨磨蹭蹭什么，一群人的性命都在你手上！”

邓瞳被柳涛骂得一惊，手中的长剑顿时狠狠的凌空刺向天权星位。

王春生听到了破空的声音，果然刚才的黑色长剑又砍向了自己的左肩。就要拿着乾坤圈格挡，突然另一柄炎剑带着巨大的啸声和火焰呼声，对着自己的头顶落下。

王春生只能躲避，可是黑色的灭荆，突然从他右手的乾坤圈中部穿入，接着余力不尽，穿入了他左手的乾坤圈。

两个乾坤圈被邓瞳用灭荆宝剑给串起来，邓瞳隔着两个星位的距离，把灭荆给收回到了天玑星位。手里挽着剑花，乾坤圈在灭荆上叮叮铛铛的相互碰撞。

王春生没了乾坤圈，他现在徒手空拳，螟蛉炎剑的势道猛烈，完全无法阻挡。胳膊上的衣袖也开始燃烧，火焰燎到了他的头脸之上，脸颊上也是一片水泡。跟申德旭的一模一样。

第300章 算沙部：丹炉术

王鲲鹏已经不打算放过王春生，暂且不再理会天枢的钟华宇，而是尽量的把徐云风和邓瞳的攻势引到天权。

申德旭知道王春生已经被徐云风和邓瞳困住，他的主要任务是炼出鹿矫，丹炉是他最惦记的事情。

于是扛着丹炉里的炙热高温，手里戴着石棉手套，脸上也戴着隔热的面罩，用工具慢慢的钳起里面掉落的耐火砖，把耐火砖慢慢的捡拾出来，又用新的耐火砖，重新堆砌丹炉。

这是一个非常复杂的窑炉工艺。

丹炉是高温窑炉，火焰的温度能达到一千度以上，能够融化普通的石英砂，如果温度更高，就能融化钢铁。

所以窑炉内壁里的砖是锆石砖，外部就是相对普通一点的耐火砖。高温窑炉跟一般的炉子不同，一旦点火，就不能熄灭，因为熄灭后，锆石砖就会全部作废。而一块锆石砖的价值在两千块左右。

幸得白丹派拥有巨大的财富，申德旭也不太在意丹炉的费用。而且他在天权炼鹿矫，炉砖的价值，还算不上贵重的材料。

丹炉里的炼丹材料，有黄金，铅丹，白铜，硫磺。这些材料，除了黄金之外，其他的材料都必须是在固定的产地得来。而翡翠、碧玺、玛瑙等名贵的宝石也都是水色上等的。

并且还有无数的名贵药材。

一般丹炉受到损坏，就无法再行修复。只能从头再来。

天下唯一能够在燃烧的状态下修复丹炉，只有白丹派还有这个本事，而这个本事十分的繁复，就是在白丹派里，也只有教宗才有这个能力。这就是为什么王鲲鹏选中了申德旭来天权炼丹的原因。

申德旭现在安心的修补丹炉，把对付王春生的任务，彻底交给了邓瞳和徐云风。小心翼翼的堆砌炉砖。

王春生是化工部领导出身。在军阀时期，专门为桂系军阀的兵工厂，制造炸药。投诚后，参与国家建设，对高炉十分的了解。看到申德旭的手法，的确是有条不紊，是丹炉术士行家中的行家。

但是王春生既然已经不能够击退申德旭，自己继续炼丹，现在唯一的目的就是破坏丹炉。可是现在他的这个想法也已经没有实施的机会。

如果王春生一来，就毁坏丹炉，以申德旭的本事，没有任何阻拦的可能。可是王春生太过于托大，认为自己的本事对付白丹派绰绰有余。更加有了从申德旭手里接手炼丹的想法。

可是现在天玑的罗新璋，天璇的胡东陵先后落败，让天玑的邓瞳腾了出来，徐云风也少了两个支援的星位。此消彼长，形势已经扭转。

现在王春生别说要抢丹炉炼鹿矫了，就是出手去毁坏丹炉也是千难万难。

因为徐云风绝不会允许王春生来破坏王鲲鹏要得到的鹿矫。

天权不仅要守住星位，相比其他的星位，申德旭还多了一个任务，就是炼出鹿矫。徐云风明白这点，一定会用最大的力量维护申德旭。

这一点用不着王鲲鹏用旌旗指挥，徐云风就已经自己开始动手了。

王春生被收了乾坤圈。重新变成了赤手空拳。在这种情况下也只能把背后的长剑抽了出来。

宝剑刚刚抽出，徐云风的炎剑再次凌空劈斩。毕竟徐云风受了星位相隔的制约，方浊也是大敌在前，招数牵引过来，有所滞涩。不然徐云风还等不到王春生抽剑，螟蛉炎剑就能一招将没有兵刃的王春生击溃。

王春生手中的长剑立即和螟蛉炎剑格挡在一起，但是王春生的宝剑纯白精炼，却是软的，剑身立即扭曲，将螟蛉炎剑给缠绕起来。螟蛉炎剑顿时火焰消散。王春生的白剑发力，剑尖在螟蛉炎剑上旋转前行，绕过了螟蛉炎剑的护腕，隔空刺到了徐云风的手腕，徐云风的手腕顿时被划了一道口子。螟蛉炎剑脱手，但是炎剑化作了螟蛉，回到了徐云风的手上。

徐云风连忙查看自己的手腕，幸好反应及时，松开了炎剑，手上只

是皮外伤。而蜈蚣是贴身的诡道法器，自己化作了知了壳子之后，会自行回到徐云风的手上。

徐云风懊恼起来：“纯阳派的宝剑，还有点来头。”

万永武看见徐云风受伤，本来已经被徐云风用脚踩进了地面的身体，突然暴起，拿着一个小鹤嘴锄，追着徐云风的右手猛啄。

徐云风反手把鹤嘴锄操在手里，另一只手把万永武的头发给抓住。

万永武的头发立即开始冒出火焰，万永武已经领教过徐云风的这个天生的本事。立即缩身，扔掉了手中的鹤嘴锄，三两下爬到了树上。

徐云风左手拿着万永武的鹤嘴锄，右手上是一把头发，头发连着头皮。

以徐云风这种近乎于无赖的打法，就是凭借自身的天赋蛮不讲理。本来不应该是术士所为。

可是徐云风本来就从来没有把自己的术士身份当做一件什么了不起的事情，更加没有宗师的风范。这个也让万永武无可奈何。

徐云风手中的蜈蚣再次化作了炎剑，看见万永武一时不敢出手，就继续用炎剑攻击天权星位的王春生。

这次徐云风学了乖，炎剑不与王春生手中的白剑格挡交锋，而是绕过了白剑的剑身，直接去劈刺王春生的后颈。王春生手中的白剑本来还在平伸，无法绕过身体去格挡，按照徐云风的打算，王春生只能向前奔跑，才能躲过，这一击。

而邓瞳的灭荆也已经甩掉了两个乾坤圈，平伸在王春生的前方，等着王春生跑过来，自己把胸口撞上灭荆的剑尖。

但是王春生并没有向前逃窜，他手中的白剑从剑柄后方，突然冒出了剑身，从自己的脖子旁边伸到后颈，与炎剑相交，而前方的剑身，也挡住了邓瞳的灭荆。

这个时候，徐云风才意识到，王春生的手中长剑来历非凡。

纯阳派的斩仙剑，是铲截之争中极少数幸免于难，流传下来的上古

神剑，历史渊源比螟蛉早了一千年，甚至比灭荆更加的古老。

第301章 算沙部：斩仙剑

斩仙剑，纯阳派。

纯阳派是道教名宿吕洞宾后人开创的一派。吕洞宾也是道教历史上相传修仙飞升的一个道士。

与黄裳斩鬼飞升不同，吕洞宾是点化成仙。两者并不相同。相传吕洞宾是受了钟离权的点化后，游历四方，度化他人而飞升。因此吕洞宾是有传人，延续了门派，并且以吕洞宾的道号“纯阳子”开宗立派。而黄裳因为是荡尽天下厉鬼，所以只能自己飞升，无法留下道法度人，也就没有门派的传承。

王春生就是纯阳派的门人。纯阳派留下了当年吕洞宾的道法门宗，并且得授了天遁剑法，而吕洞宾的斩仙剑，也叫天遁剑，是最古老的上古神兵之一。名声不在徐夫人剑之下。

邓瞳手中的灭荆是徐夫人剑的赝品，徐云风手中的蜈蚣炎剑是黄裳炼就。从宝剑本身的渊源来讲，都不能与斩仙剑抗衡。所以王春生在受到徐云风和邓瞳的夹击之时，斩仙剑能够同时招架住蜈蚣炎剑和灭荆。

斩仙剑是两刃，在手柄中藏了一刃，在紧要关头，就可以冒出来抵挡对手的攻击，或者是出其不意，在想不到的角度攻击敌方。斩仙剑的这个机关，就是纯阳派内部的传人也没人知晓。

直到王春生入门后，才知道了斩仙剑的这个秘密。

王春生是广西柳州人，叔叔是一个道士，而且是当时很少见的炼外丹的道士。王春生从小就跟在叔叔身边，跟着叔叔修炼丹药，也算是他叔叔的炼丹道童，专门照看丹炉的火焰。

到了王春生十一岁那年，王春生的叔叔以为自己练成了鹿药，吞服后，五内俱焚，七窍流血而死。死后两日，王春生的叔叔身体开始焦枯，火毒蔓延到了四肢百骸。在棺材里，还没有来得及下葬成了一具干尸，与平常烧死的人尸体无异。

当时所有的守灵人都惊吓的四处奔逃。只有王春生没有离开，并且

在叔叔的尸体里掏出了一块没有烧尽的结石。

当其他人再次回到王春生叔叔的尸体边的时候，看见十一岁的王春生，已经把叔叔的尸体安顿妥当。并且重新开炉，炼制鹿娇。

并且在十二岁那年，王春生将鹿娇炼出。

这让当地人都十分的惊讶，纷纷供奉王春生，认为是王春生是葛洪转世。王春生幼年成名，名头响亮。引起了张天然的注意，于是张天然收了十二岁的王春生为点传师，并且将王春生介绍进了岭南的纯阳派。王春生就成了纯阳派道士炎彤的关门弟子。

炎彤当年是纯阳派的司掌，收了王春生之后，将全部的绝学都倾囊相授。可是王春生在跟着师父学道的几年里，发现了师父手中的宝剑，有一个隐秘的秘密。而这个秘密，师父从来不示人，只是被王春生偶然发现师父在深夜练剑的时候看到。

斩仙剑就是纯阳派的镇山之宝，相传是当年吕洞宾的遗物。但是在王春生发现了斩仙剑的藏剑之后，忍不住在师父休息的时候，偷偷把斩仙剑取出来，找了偏僻的地方修研。

但是王春生在道观后山，连续多日都无法将斩仙剑的藏剑挥出来。这样过了一年，王春生某日，又偷出了师父的宝剑，仔细查看，不小心剑刃锋利割伤了王春生的手指，当斩仙剑吮血之后，藏剑立即从剑柄后方伸出。王春生这才了解了斩仙剑如何驱使藏剑。

但是藏剑一出，王春生就在十分得意，舞动斩仙剑好一阵子把师父传授的天遁剑法练习了一遍之后，才发现师父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站在了旁边。师父悄无声息，不发一言。

王春生知道不妥，于是跪下来认错，恳请师父放过自己的过失。

炎彤当时也没有责骂王春生，只是拿着斩仙剑离开。

第二日，王春生被师父叫到了丹房，师父告诉王春生，说王春生已经学习了纯阳派的所有法术，可以下山，闯荡自己的功名去了。

王春生知道是自己的所为，激怒了师父，坚持不肯下山，只是恳求师父宽恕自己这一次。

炎彤道人本来就是一个心胸宽广，内心善良的人。看见王春生苦苦哀求，当时也不好坚持赶走王春生，给了王春生一个月的时间下山。

结果一个月不到，炎彤道人的丹炉突然炼出了金丹，炎彤道人十分的兴奋，召集了纯阳派的所有门人，告诉了他们自己练成了鹿矫金丹。

于是在所有纯阳派门人的面前，炎彤道人吞下了金丹。吞下后，不到一盏茶的时间，炎彤道人的眼睛、嘴巴、鼻孔、两耳，都冒出了火焰，瞬间烧成了一团灰烬。

纯阳派的门人都大惊失色，慌乱不已。

炎彤道人死后，所有的门人都知道王春生是炎彤道人最心爱的徒弟，于是有门人就要立王春生为门派司掌。

炎彤道人的大徒弟玄秋，天资有限，一直不为炎彤所喜欢。他本来就觉得师父死得蹊跷，又不甘心司掌的位置被最小的师弟抢走。于是玄秋就仔细的推敲师父炎彤的死因。

玄秋查了很久也调查不出来师父的死因，就要放弃，眼看王春生就要坐上了纯阳派司掌的位置。突然从道童的口中，得知了一个消息，那就是师父炎彤的尸体烧焦后，尸体灰烬里，留下了一块如同玛瑙一样的石头。当时收敛在陶罐里，那个石头，一到夜间就发出光芒，光芒能够透过骨灰和陶罐，发散到陶罐之外。

道童开始几日还十分的害怕，把这件事情告诉了道观中的长辈，长辈告诉道童，这是炎彤一辈子的修为，都聚集在了石头中，耀出光华，是理所应当的事情。

可是玄秋突然听说，放置师父炎彤的陶罐，从昨夜开始，就不再发出光芒了。

这就引起了玄秋的关注。他明白，陶罐不再发光，只有两个原因，一个是师父一生的修为，已经发散完毕，石头不再发光。但是这种可能性并不大，那么就还有一个理由：石头被人偷走了。

偷走石头的人，玄秋思来想去，只有一个人选，那就是王春生。

第302章 算沙部：镜花水月

纯阳派的司掌炎彤死后，身体里的遗留玛瑙丢失。玄秋暗中察觉到了王春生的行迹可疑，于是按下了这个事情不说，而是继续留意王春生的作为。

当时纯阳派的门人分作两派，一派支持王春生，认为王春生受了炎彤的真传，当上司掌理所应当。另一派认为炎彤的首徒玄秋才有资格传承门派，而且玄秋当时年纪比王春生大了二十多岁，从入门的资历来讲，也是当仁不让。

两派都斗得厉害。

当到了全部门人在一起决定由谁来接替司掌的大会的时候，玄秋终于拿出了对王春生不利的证据。

原来玄秋私下在王春生的老家打探了王春生的来历。发现了王春生叔叔当时也是曾经炼出过鹿矫，吞服金丹后烈火焚身而死，过程几乎与师父炎彤死状一模一样，只是王春生的叔叔是死后焚身，而炎彤是当即化为了焦尸。

玄秋披露了这件事情，大家也都开始怀疑。然后玄秋告诉了所有人，师父炎彤炼出的鹿矫，都是被王春生做了手脚。而且王春生并非第一次这么做，当年他的叔叔之死，也同出一辙，都是王春生私下换了一味药石。

那味药石说起来十分的普通，就是丹砂。而王春生故意偷换了这其中的水银之后，放入了丹砂，炼出的鹿矫就让炎彤立即毙命。

王春生还在抵赖，玄秋却把王春生房间里私藏的玛瑙给拿了出来，不仅有玛瑙，还有一块青色的绿石。以及没有用完的丹砂和私下保留的水银。

王春生欺师灭祖的行迹，被玄秋揭发。当即被门人关押，可是在关押的当晚，王春生跑了。

王春生的法术已经得了炎彤的真传，虽然敌不过纯阳派所有的门

人，但是自己偷偷的跑掉，并不在话下。他跑的时候，一不做二不休，干脆把斩仙剑也一并给偷了下山。

玄秋当了纯阳派的司掌，在江湖上到处追查王春生的下落。却一直找不到王春生的任何行踪。

王春生是个十分聪明的人，知道自己的劣迹败露，在道教门派里已经毫无立锥之地。于是投奔桂系的军阀，做一个普通的士兵。

进入到了军队里，江湖上的道士当然是无从查起。而玄秋的本意是做纯阳派的司掌，目的达到后，为师父报仇的目的，也是渐渐的淡了。

多年之后，王春生知道自己处境已经变得安全。于是在军队里慢慢的显山露水，用了几手本事，在兵工厂里给军队做炸药。重新接触到了火药和窑炉，对他来说，也就是炼制鹿矫的工具。

其实王春生的叔叔和纯阳派的炎彤，都不知道炼鹿矫的方法，他们只差了一点，那就是鹿矫使用的丹砂被王春生换成了水银。鹿矫练出来之后，他的叔叔和师父都看不出鹿矫的区别，吞服后就立即毙命。

毙命之后，身体里的鹿矫药石，就会凝聚成石头。王春生的叔叔修为不够，只是一块青石，而炎彤的一生修为，就是一块玛瑙。

王春生在军队里一直没有放弃炼丹，只是军队里也不能由着他的性子来，鹿矫就一直炼不出来。

再后来，王春生在解放战争时期投诚，在新中国的中南局里面任职。于是想起了，自己那块青石和玛瑙，就用自己手中的权力，构陷纯阳派是反动余孽。将纯阳派一举给查封。

这么做，一来是他报了玄秋当年对他的挤兑，让他无法在纯阳派炼出鹿矫。二来是为了那两块石头。

王春生到了北京之后，受了“右倾机会主义”影响，接受组织调查并下放某中学任教，教授化学，文革时期也被红卫兵批斗。自己用法术，制造了自己上吊的假象。然后偷偷的跑回了广西老家。

但是他一辈子再也没有机会炼制鹿矫了，一直忍隐，在玉林的药厂里做着一名普通的工人。

退休后，回到了柳州，知道自己不可能再有炼制鹿矫的机会。心里叹息，这辈子机关算尽，害死了亲人和恩师，反而一无所获。吞服鹿矫飞升的梦想，终究是竹篮打水，水中望月。

没想到自己八十岁了，突然一个年轻人找到自己，直言告诉他是当年一贯道点传师的身份，他才想起来，自己曾经受拜过张天然。不过这个事情已经过了很多年，他与张天然之间，也并没有太多的实际渊源。

而且当今社会，就算是把自己点传师的身份公布于众，也没人再来计较。只是那个年轻人告诉他，如果有机会，再次炼制鹿矫，他愿不愿意接受。

这就点中了王春生的死穴。炼制鹿矫是他一生唯一的信念。临到老了，反而又来了机会，他当然愿意冒险一试。

这就是王春生到了天璇星位，对付申德旭的缘由。可惜他如果不来，还能在老家多活十几年，现在为了虚无缥缈的鹿矫飞升，把自己陷入到了七星阵法里。

趁着王春生被摇光星位的蜈蚣炎剑，和天玑星位的灭荆宝剑夹击的时候。申德旭已经把丹炉修补完毕。

徐云风和邓瞳两人心思迥异，无法相互配合，虽然是二打一，却又隔了星位遥攻，王春生手里的斩仙剑对付两人，还是勉强应付得来。

申德旭修补了丹炉，向王鲲鹏七眼泉的方向拱手，意思是不用摇光和天玑星位帮助了，王春生一定会败在天权星位。

王鲲鹏的旌旗统领七星阵法，每一个星位的意图都了然于心，天玑和摇光的移动，也是受了刚才徐云风的影响偏离的计划。现在王鲲鹏立即招展旌旗，把摇光和天玑的能力，移到了开阳，去帮助何重黎。

既然申德旭说能够对付王春生，王鲲鹏就绝对信任申德旭，申德旭是一个十分稳重的人，绝不会冒险让自己出风头，他身上一定有制约王春生的法术。

王鲲鹏猜对了一半，申德旭不再接受天玑和摇光的帮助，并非是自己有能力击溃王春生。而是他的运气太好，他的帮手来了。

而他的帮手不是一个人，而是有七八个，都是青色的道袍，赤红滚边。

王春生不出山，终老一生也就罢了，他既然出来涉险寻求鹿矫的丹炉，并且卷入到了这么大的一个冥战阵法里，他的行踪就公然于世。

纯阳派的后人，在这个关键的时刻，赶到了天权星位。他们眼睛都盯着王春生手中的斩仙剑。

第303章 算沙部：土遁术

王鲲鹏在七眼泉上看见旌旗上的天权星位闪烁了一下，心里顿时安定了很多。申德旭炼丹，本来就是责任重大，并非仅仅是守护星位那么简单。这样看来，申德旭已经胜券在握，他于是把天玑和摇光的能力向开阳引导。

开阳的何重黎是王鲲鹏最惦记的一个弱点，七星阵法里三个小辈，邓瞳和黄坤都是诡道的弟子，在进入阵法之前，王鲲鹏和徐云风就已经不动声色的培养了很久。而何重黎却是纯粹的新手，而且魏老爷子也已折损，何重黎实在是势单力薄。

并且钟家的五个兄弟在开阳星位，也是一个隐患，好在王鲲鹏已经在土城给了他们一个下马威，让他们不要妄动。以钟富的见识和胆量，应该是不敢得罪自己。

不过钟家的威胁还在，王鲲鹏仔细盘算手中的人手，希望能有个人出来把钟家的五个兄弟给收拾了。

王鲲鹏想了一会，如果疯子能够出阵，解决掉钟家五个兄弟，那是最好，可惜这个想法已经不太可能，疯子离开摇光，仅凭秦晓敏一个人傀，星位立即就会失守。坏了大事。

王鲲鹏继续谋算，想起了黄坤，黄坤已经脱阵，而且已经融会贯通了蛇属和五行符的混元太极，应该能够对付得了钟家五个兄弟。

王鲲鹏心中这么计划，立即就下了狠心，决定黄坤一到七眼泉，第二轮结束之后，就让他去对付钟家五个兄弟。这次，一定要向黄坤陈述厉害关键，绝不能心怀仁慈，黄坤已经动手把胡东陵逼下了覆舟山的地下黄泉水系，他心理上的桎梏，也已经突破。

王鲲鹏想到这里，也只有如此打算。

何重黎在开阳星位，茫然四顾，他法术最弱，但是已经知道了邓瞳和黄坤已经分别战胜了对手，而他同为二代，却始终无法面对王启胜。

王启胜擅长挖掘地道，是云阳派的传人。云阳派在道教中，本来就

以土遁术为镇教之术。

云阳派的土遁之术，是遵行了当年铲教的地行术，曾经铲教尊土府星君土行孙为土遁术的祖师。

但其实土遁术本就不是铲教所长，当时截教的张奎，同样是土遁术，却比土行孙高明了很多。只是后来铲教获胜，非常愤恨张奎，贬为了七杀星，地位比土行孙差了很多。

当年隋末唐初的铲截之争，土遁术非常的关键，即便是后来铲教获胜，也无法抹去张奎的本事，张奎的地行术一日一千五百里，土行孙的地行术一日一千里。这个应该是无稽之谈，如今已经无法考证，只有一点可以确定，张奎的土遁术才是正宗。

后来张奎和土行孙皆死，土遁术也随即湮没，只有后期的云阳派的前身对土遁术的能力十分的忌惮，抢得了一点土遁术的残页，勉强保留了一点土遁法术。到了王启胜这一代，土遁术别说一日千里，一日千尺都是天方夜谭。

但是时至今日，道教法术殆尽，即便是已经近乎于末节的土遁术在云阳派也是道教的独门绝技。

而王启胜当年被安插于重庆，最大的任务就是在重庆关押革命志士的地下挖掘一个地道。这个地道王启胜一直挖了很多年，避过了无数的地下水流，和松软的土层，还不能惊动监狱的看守。实在是非常艰辛的一个任务。

并且挖到了监狱的下方，最困难的是，监狱的地基是厚厚的混凝土浇筑。如果不是王启胜殚智竭力，把地道向下挖了十几米，绕开了地基，在岩层缝隙里硬生生的掏了一个通道出来，后来在解放前一刻，国民党末日来临，丧心病狂的残杀革命人士时，他也无法营救出几十个革命志士。

这个是王启胜的功劳，他也一直受延安的鲁廉生的领导（笔者：我在《大宗师》手稿里，看到这里的暗示，已经隐约猜到了，王启胜的领导就是信笺三的书写者——现在终于有一个在古赤萧和老严之外的另一厉害人物出现，就是文中提到的鲁廉生。）

鲁廉生与古赤萧的地位相仿，而且私交并不好。如此说来，王启胜

并非是古赤萧的人，也跟老严没有任何关系。他之所以在文革前期就假死，看来是信笺三里面的鲁廉生故意在维护他，并且在信笺三中表露出了王启胜只是当过他的行政秘书，后面就是官方的说辞。很可能就是王启胜被当时如日中天的鲁廉生给保护起来了。

只是后来鲁廉生案事发，王启胜再也没有出头之日。现在又被张天然和熊浩蛊惑，回头来对付王鲲鹏的七星阵法。王鲲鹏是老严的亲传，而老严是古赤萧的嫡系。

古赤萧和鲁廉生两人当时一定有过残酷的斗争。如此一看，王启胜的目的就十分的明显了，他忠于鲁廉生，而鲁廉生当年受过古赤萧的暗算，到如今都没有平反。王启胜心中有怨气，既然古赤萧有传人，那么他的行为就十分的明确。

王启胜要对付的何重黎是最弱的开阳，开阳的暗星也已经黯淡。只是王鲲鹏调动阵法的能力超出了王启胜的想象。毕竟道教大阵失传已经千年之久，他也没有这个心理准备。

现在只能用土遁术，藏身在地下，伺机而动。王启胜的耐心非常人所及，否则他也不会用了几年的时间，化身为监狱的看守，暗中挖掘地道。

可是王启胜还是小瞧了王鲲鹏，因为王鲲鹏手上的王牌徐云凤，是他根本就无法想象的对手。

王启胜现在就躲在何重黎的脚下，准备趁何重黎心神稍稍放松，就钻出来对付何重黎。何重黎剩下的二十三具铜尸，也是他的忌讳，铜尸的动作迅猛，他没有必胜的把握。

王启胜慢慢的把手伸到地面，就要把何重黎手中的铃铛给卸下来，他知道，一旦何重黎手中的铃铛没了，铜尸无法调用，而他魂魄齐全，天乙大将符贴对他无用。

王启胜早已明白了这一点，现在他的手臂慢慢在从地下伸出来，而何重黎一无所知，只是看着远方，不知道王启胜的手臂已经伸到了他的腰间，王启胜把上半身也慢慢的探出地面，手臂就要够到何重黎挂在身上的赶尸铃铛。

第304章 算沙部：逆转

何重黎还茫然不知，眼睛在身体四周巡视，就放过了所站立的位置。就在王启胜的手指要接触到铃铛的那一刻，铃铛叮咚响了一声。

何重黎被铃声惊动，立即看到王启胜的半截身体冒出地面，手臂伸得老长。这个场面，即便是何重黎见惯了尸体，看见了也是吓了一跳。随即看到是一柄宝剑，吸住了铃铛，这柄宝剑在空中慢慢旋转，而王启胜也顾不上何重黎，手臂跟着宝剑摇晃。

可是宝剑似乎在故意戏耍王启胜，不急不慢的在空中移动，但就是不让王启胜的胳膊够得上。

邓瞳受了师父王鲲鹏的指派，把灭荆宝剑引到了开阳星位，时机刚好是王启胜就要偷到铃铛，邓瞳已经知道自己身上的能力，可以通过灭荆吸引金属，何重黎赶尸的铃铛是铜的，但是铃铛上的链子是铁环，所以灭荆宝剑就把铃铛给吸引住。邓瞳刚才被柳涛吼了两句，心神清醒了一点，遇到了这种事情，难免又开始胡闹，把临敌的困难抛在了脑后。

但是邓瞳的作为，王鲲鹏和徐云风都没有阻止，因为他这么做，反而让王启胜的身体渐渐的从地下全部钻出来。

徐云风一直没有在开阳出手，他就在等着王启胜站到地面上。徐云风算着王启胜全部爬起来，还有十九个水分，刚好这个时刻，他用来对付万永武。

万永武遇到徐云风，也是倒了大霉，他心里也沮丧到了极点，面前的这个厉害人物，明明有宗师的本领，却不讲究宗师的身份，什么耍赖的、蛮不讲理的招数都不忌讳。这也罢了，而且他还不着急，就跟自己慢慢的耗。

要说万永武这种本事，与人斗法，过了几招之后，对方也知道拿自己没有办法，一般也就停手了。可是面前的这个混不吝，好像觉得这么无休无止的打下去很好玩，根本就没有停手的意思。

现在不是万永武要纠缠下去，按说他早就想走了，可是他现在走不了。

徐云风不让万永武走，万永武几次踏入水中，徐云风就化成蛇属，在水里把万永武缠绕起来，万永武想从陆路通过半岛走到南岸，可是路太窄，人傀站在小道上，把小路给堵得死死的。

万永武回头又来跟徐云风打，又打不过徐云风，徐云风虽然把万永武的胳膊大腿打折了好几次，也伤不到万永武。

现在徐云风又拧下了万永武的一只耳朵，万永武的耳朵随即重新长出来，冒险要用手中的铁蒺藜刺伤徐云风的心脏，可是徐云风反而把铁蒺藜又抢了过去。

徐云风把铁蒺藜扔给了人傀，对着万永武说：“你打算跟我打到过年么？”

万永武完全无语了，这句话本来是他自己想说，可是徐云风故意抢在前面说出来挤兑他。

万永武无奈，躲进了草丛里，两人就这样不胜不败，继续熬下去。

接着万永武看见徐云风突然伸手凌空挥舞炎剑，而炎剑的带着火焰，瞬间看不见了。

万永武这才明白，原来以为徐云风跟自己不停的耗下去是没有理由的，这个事情自己想错了，大错特错。徐云风在和自己斗法的间隙，一个一个的把其他六个星位的破阵者都给解决了。当其他的六个破阵者全部失败之后，也就轮到自己。

但是万永武实在是想不出来什么好办法对付徐云风，突然看到了人傀，心中立即一动。

徐云风是算准了王启胜身体全部冒出地面，才用螟蛉炎剑砍向了开阳的王启胜。而且砍的部位十分的阴狠，就是对着王启胜的膝盖砍去的。王启胜如果立即缩回地下，那么炎剑就砍到他的脖子。与此同时，邓瞳的灭荆宝剑上的铃铛递到了何重黎的手中。

王启胜当然明白，只好抬脚，避过这一剑。何重黎立即意识到有两个星位在帮自己，马上明白了要做什么。手中的铃铛摇晃。一个铜尸飞跃过来，用胳膊抱住了王启胜抬起的那条腿，邓瞳的灭荆宝剑也学着徐云风，劈砍王启胜的另一条腿——邓瞳毕竟聪明，在瞬间能够理解徐云

风攻击的意图。

王启胜无奈，另一条腿抬起，踢向何重黎，可是已经拿何重黎没有任何办法了。另一个铜尸，也把王启胜的这条腿抱住。

两个铜尸把王启胜举了起来。

土遁术最忌讳的就是不能离开地面，这下被举在空中。何重黎已经不用自己动手，又是几具铜尸扑上去，把王启胜的身体拉扯起来。

何重黎看着天玑的邓瞳和摇光的徐云风联手，让一直躲在地下的王启胜露出了破绽，让自己操纵铜尸把王启胜托在了空中，然后天玑和摇光的两柄宝剑同时缩回。知道自己的机会来了。

王启胜在空中知道大事不妙。正在想办法破解困境。他不知道的是现在天枢的钟华宇、天权的王春生，处境比他更加绝望。

王春生看着申德旭悠闲的眼神，察觉到了异样来自后方，于是扭头看到身后站立了七个，不，是八个人，还有一个人的背上背着一个灵牌。

灵牌上的名字，王春生一看就明白：

“纯阳派炎彤真人之灵位”

纯阳派的后人来向王春生寻仇来了。

王春生青年时期犯下的罪孽，他自己可以躲避，可是纯阳派从来就没有忘记过。这七个道士，都不超过五十岁，王春生一个都不认识，应该是当年纯阳派私下传授的门人。

但是仇恨已经随着师门的嘱咐，传递到了他们这一代。七个纯阳派传人看着王春生默不作声。

他们并不认识王春生，但是认得王春生手上的双刃斩仙剑。

背着灵牌的那个道士，年纪稍长，慢慢的把灵牌解下来，小心翼翼的安放在北方面南。然后点点头，其他六个道士，分别从背后把宝剑抽出来。只有背灵牌的道士，宝剑是从脑后取出。

看来纯阳派为了这个仇恨，竟然有门人炼成了高深的御剑术。王春生的背后在流汗。

第305章 算沙部：损不足以奉有余

七个道士中为首的那个年长的道士，走到了申德旭的跟前，点了点头。申德旭摆摆手，“不谢。”

王春生已经大致明白了，鹿矫就是自己的圈套。

纯阳派当年的炎彤因为鹿矫而死。他们当然知道王春生一定不会放过任何鹿矫的下落。

而过了这么几十年，能够炼鹿矫的门派，屈指可数，白丹派就是其中最有可能炼鹿矫的门派。申德旭既然点燃了丹炉，那么不仅对觊觎鹿矫的王春生会过来，而王春生的对头也不会放过这个机会。

在申德旭击败了破丹派的肇焱之后，就已经通知了纯阳派。至于王春生与纯阳派之间的恩怨，老严是知道的，老严知道，就等于王鲲鹏知道。王鲲鹏在开阵之前，唯一能够笃定地确认的事，就是会到天权星位来抢鹿矫的，一定就有王春生。申德旭一辈子混迹于官场，王鲲鹏告诉自己这段渊源，其中暗示的道理怎么会不懂。

王鲲鹏与张天然的这一场冥战，多年前就已经埋下了种子。张天然百年修为，道门中本领首屈一指，王鲲鹏年轻才俊，后来居上，在所有道士的眼中，道教中实在是找不到第三人。当然徐云风是王鲲鹏留下的后手，而且徐云风并没有王鲲鹏的胸怀大志，由于被梵天抹去了身份，谁也不知道他的存在，就无从谈起。

但是如果真的是天下所有的道士都与张天然作对，张天然一己之力，当然无法抵挡。同理，王鲲鹏也是一样的道理。

这个道理，当年王鲲鹏在七眼泉上就已经理解的十分透彻，几乎所有的道士，都不愿意在胜负未分的时候，表明立场。一旦争斗双方其中的一方露出败象，那么本来观望的道家势力，就会站到占尽优势的那一方。

败落的那一方就会被摧枯拉朽，永无反抗的道理。

道德经：天之道，其犹张弓与，高者抑之，下者举之，损有余而盈

不足。人之道则不同，损不足以奉有余。

道家术士，从古至今，能真的遵从这句话的，能有几人？

除了自己身边铁了心跟随自己的寥寥数人，真正能够决定胜负的，就在一旁审时度势的那些观望者身上。

张天然当年就是这么输的。因为当年所有的术士和道士，都已经知道张天然大势已去，出阴无望。私下已经被古赤萧震撼。因此张天然必败无疑。

王鲲鹏绝不想重蹈覆辙。白丹派炼丹鹿轿，王鲲鹏早已经透露出了消息，他算准了作为点传师的王春生经不住诱惑，一定会被鹿轿吸引过来。而纯阳派的门人，却不一定真的会过来。

原因就是王鲲鹏还不能有把握让他们明白，自己是有能力与张天然对抗的。

纯阳派就是在一旁观望的道教门人的典型心态。他们虽然对王春生有师门仇恨，但是也难免不忌惮张天然的势力。

但是他们现在来了。

王鲲鹏站立在旌旗之下，看着天权星位的明暗，慢慢的跪倒，现在他知道，自己的努力，终于得到了天下道教的认可。

王鲲鹏眼含泪水，心中激动，导致身体战栗。这是最艰难的一步，他用了无数的努力，终于慢慢的，一点一点的，把胜负的天平朝着自己渐渐倾斜。现在他和张天然之间的形势，到了一个关乎胜败的节点。

再也不是一边倒的劣势了，在王鲲鹏和张天然之外的道教门人，开始有所作为，纯阳派卷入到七星阵法中来，就证明了这一点。

第二轮的破阵者在王鲲鹏娴熟的阵法驱动下，连破张天然的点传师，七星阵法现在已经明显的占据了上风，这个成就，让那些在黑暗中一直犹豫不决的道家高手都按耐不住了。他们从王鲲鹏身上，看到了，张天然并非是不可战胜。既然如此，他们要开始做出选择。

纯阳派第一个做出了选择，而选择的的就是王鲲鹏。

王鲲鹏看着天空，似乎能够看到一直暗中窥视的张天然，是的，现在张天然应该已经知道害怕了。选择王鲲鹏作为对手，将是张天然犯下的最后一次错误！

现在不用申德旭出手了。

纯阳派的七个道士，手中的长剑，都持在手中，巧的是，他们也是七星分列站位，为首的那个道士，看着王春生，然后慢慢的说：“我是玄秋第四个徒弟，我叫松阙。”

王春生知道自己是躲不过去了，干脆询问松阙，“都这么多年了，你们还是不肯放过我。”

“按照辈分，”松阙并不跟王春生纠缠这些话题，“虽然你害死了炎彤师祖，我还是得叫你一声师叔。”

王春生无谓的摆摆手，“纯阳派，我早就忘记了。”

“既然如此，”松阙的脸色变得十分的凝重，“你为什么一直拿着天遁剑，不肯交还？”

“我一直想要把宝剑奉还，只是没有找到机会……”王春生口里敷衍，炎彤当年的剑法，只有他一人看出了端倪，知道如何开启双刃，驱使斩仙剑，怎么可能将宝剑拱手相让。

“不用你还了，”松阙高声说，“我们自己来拿。”

申德旭把身体靠在了丹炉旁的烟囱上，看着纯阳派的门人找王春生算陈年旧账。心里暗自松了一口气：看来第二个对手，已经不用自己再操心了。

王春生看了看七个纯阳派的门人，把手中的斩仙剑递给松阙，“既然如此，我就把宝剑还给你们吧。”

松阙当然知道王春生没有这么好心，并不伸手去接过来。

但是他身边一个较年轻的道士，昂首踏出一步，“难道我们还不敢拿自己的东西吗？”于是用手去夺斩仙剑。

年轻道士的手指还没有触碰到斩仙剑，松阙就大声喊：“别碰！”

年轻道士顿时把手停止在斩仙剑之前。

第306章 算沙部：天权融石

年轻道士的手犹豫一下，王春生的斩仙剑果然是剑身柔韧的，如同毒蛇一样扭曲剑身，折转到年轻道士的手背。年轻道士听了警告，手腕缩回，剑身在他手指前一分划过。

王春生摇着头说，“这是你们自己没本事拿走，可不是我不愿意交还。”

七个人看见王春生已经开始动手，于是脚下移动，将王春生围在了中央。

王春生之所以这么有恃无恐，其实也是内心抱着万一的侥幸，先伤了其中一个，让松阙等人心里忌惮。王春生心中已经打算把斩仙剑施展出来，因为他知道，天遁剑法，炎彤之后，只有他继承了这个剑法。而纯阳派实际上已经失传。

于是王春生不再讨一些口舌上的便宜来扰乱七个道士的气势。

斩仙剑在王春生的手中，剑刃伸出，当做了软鞭来使唤。这就是天遁剑法的根本，本来就是鞭法，只是把柄在中央。

然而王春生低估了纯阳派的后人。

纯阳派这么多年，一直在找王春生的破绽，而王春生却以为他们会在兵器上下功夫。

这个想法首先就错了。

松阙掏出了一个包袱来，然后将包袱打开。王春生手里的斩仙剑与其他六个道士相互拼斗游刃有余，还能看着松阙的动作，以为松阙要拿出一个什么兵器来对付自己。

当松阙把包袱解开，露出一个檀木盒子，在一旁观望的申德旭突然身体紧张，他已经隐隐猜到松阙手中的檀木盒子里，是什么东西了。

王春生也和申德旭一样，手里和纯阳派的道士争斗，眼睛却没有离开松阙的檀木盒子。

松阙终于把檀木盒子给打开了，里面是一个极为丑陋的石头，石头表面几乎全部是黄绿色，但是又夹杂着赤红和星星点点的白色斑点。石头的形状是一个不规则的椭圆，而且表面光滑，跟玻璃一样。

一看便知，这块石头是经过高温的熔炼。

申德旭和王春生两人同时发出了惊叹。申德旭倒也罢了，王春生大惊的说：“你们怎么炼出来了。”

六个道士和松阙在空中的利剑，趁着王春生说话的间隙，同时攻击王春生身体上下的大穴。王春生勉强躲过，眼睛放出了贪婪的光芒，盯着松阙手上的那块石头。

“鹿矫！”

申德旭也忍不住露出了要攫为己有的神色，这种强烈的欲望，完全冲出了他内心的道德约束。

松阙把鹿矫拿在手上，慢慢的把手中的鹿矫含进了口中。

七个纯阳派的道士，包括松阙自己，身体突然变成了一片灰色的影子，七团灰影瞬间把王春生包围起来，一个回合，王春生的左右锁骨，两个脚背，两个手掌，同时中剑，并且都是剑身贯穿。

只有松阙的御剑比划在王春生的头顶百会穴，迟迟没有刺下。

申德旭动手了，飞快的跑到松阙的身前，一把将松阙的下巴捏住，用手掏出了松阙嘴里的鹿矫。

松阙没有反抗，但是他的身体已经开始摇晃不定，申德旭立即用手按在松阙的胸口，松阙五脏内的火毒，立刻传递到申德旭的手掌上，申德旭大喊一声，手掌甩开，掌心一片焦黑。

鹿矫是必死的金丹。

吞服鹿矫的道士，能够在死前发挥超强的能力。

申德旭立即把松阙扶起来，“为这种人不值得。”

松阙喘着气对王春生说：“现在你知道了吗，当年炎彤师祖放过了

你。”

王春生的手脚锁骨都被贯穿，慢慢的跪下来，他明白了，无论是自己的叔叔，还是师父炎彤，他们五内俱焚而死，并不是炼丹失败，刚好相反，他们真的炼出了鹿矫。

而且在他们死前，还以为王春生会出手把他们口中的鹿矫掏出来。

但是王春生没有按照他们事先吩咐的去做，而是眼睁睁的看着他们死在自己的面前，还以为是他们没有炼成鹿矫。

炎彤如果要对付王春生，实在是轻而易举，只是他到了那个份上，还在相信王春生。可惜王春生的见识太浅，只是想着他身体里的鹿矫药石。

王春生把这一切都想明白了，身体慢慢的软倒。他以己度人，万没有想到师父当年，在知道自己背叛的情形之下，还是放过了自己的性命。

申德旭拿着手中的鹿矫，现在鹿矫表面的黄绿色是硫磺，赤红色的丹毒，黑色的黑晶。的确就是鹿矫无疑。

只是现在手上的鹿矫已经是一块无用的药石，鹿矫只能瞬间提升道士的法术，却要用道士的性命为代价。

松阙为了寻找王春生复仇，在几十年里，暗中和门人炼成了鹿矫。鹿矫的作用也完全没有让他失望，当他吞服鹿矫的瞬间，七个纯阳派门人就立即把王春生伤为废人。

松阙本来已经即将毙命，但是申德旭提前看到了端倪，立即把鹿矫从他嘴里掏出来。即便如此，松阙的性命也不长久了。

松阙推开申德旭，转身到了炎彤的灵牌前，慢慢的跪下，六个纯阳派道士也跟着跪倒。

然后所有人站起来，看着王春生，一言不发。

王春生勉强挪动着身体，眼睛看着师父的灵牌。松阙看了王春生很久，终于开口，“罢了，他也是师祖的徒弟。”

六个道士分别站开，在炎彤的灵牌前，留出了空隙。王春生身体扭曲，挣扎着爬到了灵牌前方，用尽全力，忍着剧烈的疼痛，支撑自己的身体，朝着师父的灵牌跪下，勉强磕了一个头。

然后再也无法支撑自己的身体，浑身是血，倒在师父的灵牌面前。

申德旭看着纯阳派内部的这场惨烈争斗，十分的尴尬，于是对松阙说：“如果你能立即回到岭南，好好休养，还能过几年的日子。”

松阙勉强笑了一下，“我这辈子就一个目的，已经达到了。”

王春生倒在地上，看着申德旭手上的鹿矫，似哭似笑，“原来，原来……”

“原来你就是真的炼成了鹿矫，”申德旭鄙夷的说，“你也没有勇气去吞服吧。”

王春生勉强抬起手，手掌朝着申德旭手中的鹿矫。申德旭犹豫一下，看了看松阙。

松阙已经慢慢把灵牌重新背起来，然后拿起了掉落在地上的斩仙剑，对着王春生说：“这把剑，我拿回去了。王师叔。”

王春生仍然在不停的苦笑，身体的六个伤口不断的渗出血来。六个道士都不再理会他，簇拥着松阙，就要离开。

申德旭指着地下的王春生，高声说：“这个人，你们不带走吗！”

松阙摇头。

申德旭举着那个已经无用的鹿矫，“那这个东西呢？”

松阙回头，对着申德旭说：“我师叔的身上还有两块鹿矫的残石，加上这块，你放到你的丹炉里，炼成的时间减半。”

“我知道。”申德旭点头，“多谢了。”

松阙看着申德旭，“我不相信你真的会吃掉鹿矫。”

申德旭说：“不是我吃。我是为另一个人准备的。”

“王鲲鹏。”松阙点头，“如果有机会，替我带个话，岭南的道教门派，只要诡道的后人一句话，但凭他驱使。我佩服他。”

申德旭拱手，“那我替他谢谢你。”

“告辞。”松阙没有让其他的道士搀扶，自己迈开大步，顺着道路离开。

现在只剩下奄奄一息的王春生和申德旭站在丹炉之旁。

申德旭看着王春生的眼睛，没有一刻离开自己手中的鹿矫残石，叹口气把残石扔到王春生的身边。

王春生把石头捧在手心，鲜血浸染在残石之上。王春生把石头贴在自己的脸颊上，慢慢的摩挲。

过了很久，王春生把怀中的另外两个残石也拿出来，三块石头并排放在了面前，然后开始狂笑，狂笑了几声之后，又开始大哭起来。

申德旭心中惨然，这人的一辈子就为了这么个石头，却不知道根本没有命去凭借这个石头达到自己的目的。现在他身上的六个伤口，鲜血绝不会停止流淌，纯阳派的六个宝剑，都是下了功夫的。

王春生生活了一辈子，做了两件违背自己良心的事情，耗尽了一生的精力，最后被同门清理门户，命在旦夕，却发现都是一场空。

申德旭看着王春生生不如死，“要我帮忙吗？”

王春生喃喃的说：“我帮你，我帮你。”

申德旭想了一会，“可以。”

王春生不再犹豫，从容的坐起来，把三块鹿矫残石，一个一个的吞进嘴里。然后在残石的药力下，精神抖擞，站立起来。

但是他手掌脚背还有锁骨的鲜血迸射，然后六个伤口冒出了火焰。

申德旭不再接近，看着王春生身体冒出六道火焰，越来越蓬勃。但是王春生的身体仍然一步步沉稳的走到了丹炉之前，伸手一把将丹炉的炉门拉开。

丹炉里的火焰登时狂扑出炉门，将王春生的身体裹起来，火焰如同一股旋风，在炉门之外旋绕了一会，猛烈地收回丹炉之中。

申德旭走上前，把炉门关闭。

申德旭的鹿矫是为王鲲鹏炼的，但是现在他心里开始犹豫。

第307章 算沙部：黄坤上七眼泉

七个点传师，天玑的罗新璋、天璇的胡东陵、天权的王春生三人已经落败。

七星阵法与点传师之间的平衡完全倾斜，剩下的天枢钟华宇、玉衡郑庆寿、开阳王启胜、摇光万永武，已经没有了初入阵法的大好形势。

七个点传师，除了万永武，其他的六人，能力和本领都在镇守星位的人之上。按照一对一的冥战来看，由于七星阵牵一发而动全身，一个星位击破，满盘皆输的道理。王鲲鹏毫无胜算。

但是王鲲鹏凭借徐云风的稍微优势，然后依靠七星阵法的合纵连横，慢慢算计，谨慎调动，一点一点，硬是将全面的劣势，慢慢的转换到了优势。

这就是七星阵法最可怕的地方。

王鲲鹏现在终于可以稍微休息一下了，他手臂扶着旌旗，看着阴阳四辩骷髅在风中招展。第二轮已经没有太大的悬念了。

钟华宇已经必败，天玑天权的邓瞳和申德旭可以帮助何重黎对付王启胜，郑庆寿如果对方浊有威胁的举动，徐云风绝对不会答应。

而徐云风自己对付的万永武，也已经到了强弩之末，徐云风之所以没有将万永武彻底击败，只是因为徐云风还在照应其他的星位而已。

万永武的确是第二轮最厉害的对手。王鲲鹏到了现在，才有时间后怕。如果不是自己涉险，将徐云风哄骗到了摇光，让实力最弱的摇光，去对付点传师中本领最强的万永武……

王鲲鹏完全无法想象这个后果，但是他赌赢了，他算准了张天然也会用最强的人去对付自己最弱的环节。

如果万永武去的不是摇光，而是其他任意一个星位，那么一个回合，七星阵法就会崩溃。

幸好这一步，王鲲鹏走对了。

王鲲鹏深吸一口气，身体慢慢的坐下来，凝神静气，剩下的事情，就交给徐云风去处理，徐云风再胡闹，也不会在这种占尽优势的情况下掉链子。王鲲鹏有时间，让自己想想第三轮，该怎么应对。

黄坤带着陈秋凌和刘陈策来了。

看到了王鲲鹏。

黄坤看见王鲲鹏正在打坐，向两个女孩示意，不要靠近，不要说话。自己慢慢的走到了王鲲鹏的面前。

黄坤看见王鲲鹏短短几日未见，头发已经大半灰白，不再是之前的头发黑白夹杂。王鲲鹏的脸上也十分的憔悴。

黄坤轻声的对王鲲鹏打了招呼：“师伯。”

突然王鲲鹏身体暴起，身体之下冒出了莲花，莲叶托着王鲲鹏升到了黄坤的身体之上，然后莲叶下的泥土瞬间化为淤泥，黄坤的身体顿时被泥浆淹没。

“是我啊。”黄坤大喊。

王鲲鹏这才猛然惊醒，睁开眼睛，“你怎么来的这么快，为什么不去开阳的鬼街？”

黄坤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只是一动不动，他知道王鲲鹏的道术已经到了自己不可想象的境地，任何反抗都是徒劳。

王鲲鹏在沉思中下意识对付来人，现在知道了是黄坤，于是立即收回了差点引发的红水阵。莲花消失，王鲲鹏稳稳的站在原地。

“是你师父让你过来的？”王鲲鹏在瞬间就明白了黄坤到七眼泉来的原因，马上也意识到了黄坤已经能够将五行符融汇贯通，“当然是他，疯子……嗨，也只有他了。”

“是的，”黄坤低着头，不敢看王鲲鹏，“师父虽然没有明说，但是当我对付了胡东陵之后，就明白了他的意思。”

“你来了也没有用，”王鲲鹏苦笑，“我们两人，也对付不了来找我的对手。”

策策慢慢的走到王鲲鹏面前，一直低着头，没敢看王鲲鹏。

王鲲鹏伸出手，摸了摸策策的头发，“你知道我为什么要你一直跟着黄坤吗？”

“我知道，”策策说，“你怕我被对头算计，所以你担心我，让我跟着进阵法，至少在你眼皮子底下，也有个照应，因为当年他们用这个手段，对付过董姐姐，也对付过……”

“对付过我的师父、你的父亲。”王鲲鹏说，“如果我告诉你，这就是我为什么要跟他们死磕的原因，你信吗？”

“我信，”策策说，“也许徐叔叔不理解你为什么要这样做，但是我真的明白，那个人死的时候，我就知道你一定不会就此罢休。”

“只要我有一口气，就没人能够伤害你，”王鲲鹏慢慢的说，“如果我死了，他们也没有任何道理再与你为难。”

第308章 算沙部：阴差

策策听了王鲲鹏的话，黯然无语。赵一二与王鲲鹏之间的师徒渊源，与策策的父亲刘院长、策策母亲陈阿姨之间的往事，早已经过眼云烟。可是赵一二这个人，却是永远留在各人心中的碑石，永不可没。

赵一二论法术，其实以王鲲鹏如今的成就来看，实在是乏善可陈。但是赵一二的心胸和气节，却是王鲲鹏一心要秉承的遗志。

既然王鲲鹏说了这句话，也就是下了巨大的决心。而且无人可挡。

无论是黄坤，还是策策，还有其他几个星位的镇守者，都不会徒劳的劝解王鲲鹏。而唯一例外的，只有一个人。这个人的心思永远都无法琢磨。

“我师父……”黄坤迟疑的对王鲲鹏说，“他怎么想？”

“我不知道，”王鲲鹏脸色不再坚毅，“但是我相信他已经明白了。”

“我不太相信，”黄坤低头，“他会用他的一套来解决问题，他是唯一一个有能力和有资格质疑你的人。”

“形势永远比人强。”王鲲鹏又坚定起来，“他比我更加理解。”

黄坤也看向了旌旗，“我师父又要动手了。”

王鲲鹏没有看，而是笑了笑，“难得他现在这么积极，天枢也拿下了。”

钟华宇还在做最后的挣扎，房间里到处是细微的丝网，这种以肉眼都几乎看不清楚的丝网，却又无处不在。钟华宇觉得自己的口鼻里都塞满了这种细若无物的丝网。钟华宇立即警觉起来，他会慢慢的窒息。

钟华宇并非道教出身，本来是云南的回族。能力上本就较弱，之所以和宋银花对峙这么久，是因为他们回族当年随着蒙古占领南诏，在云南也驻扎下来，蒙古人为了对付西南的少数民族，就扶持回族，与摆夷两苗争斗。

所以钟华宇被派到天枢，与苗家的宋银花交手，也不是没有原因。以钟华宇祖上传的本领，能够应付苗家的放蛊。可是现在宋银花与钟华宇过了两手之后，干脆就釜底抽薪。让钟华宇入蛊。

这个入蛊的本事，就是当年三峡冥战里，禾箴女在长江上，引日军入瓮的法术。宋银花的蛊术虽然较禾箴女不如，但是用这个办法，对付钟华宇，志在必得。

无数的毒虫慢慢朝着钟华宇的身体聚拢，速度非常的缓慢，但是钟华宇无处可逃。

钟华宇跪下来，对着西方叩拜，然后两手搓动。手掌心里翻出磷火，当磷火泛出蓝色火焰的时候，钟华宇看到了房间里无处不在的丝网，无处不在交织。

磷火瞬间熄灭，钟华宇看到了脚下，他发现了宋银花这个蛊的弱点，那就是地面，而非常人下意识认为的墙壁和天花板。

钟华宇开始用手在地下摸索，毒虫已经越来越近，很多只爬到了钟华宇的手背上，然后尾部的毒刺，扎进钟华宇的皮肤里。

钟华宇顿时剧痛，反手把毒虫拍死，他知道单个的毒虫毒性并不致命，宋银花要的是他在蛊内与毒虫拼命。结果就是自己被炼成蛊。无论如何，都落到了宋银花的手上。

所以钟华宇明白了这点，就在地面上搜寻，找到蛊盆最薄弱的地方。钟华宇摸索了很久，身体上已经爬满了毒虫，不知道被毒刺扎了多少下。

终于在地面摸到了一个缝隙，这个缝隙，就是宋银花在改造别墅的地方，留下的一道缝隙。苗家炼蛊的蛊盆，永远都会留下一道缝隙，作为引接地气上升的途径。

钟华宇摸到了这条缝隙，心中一阵惊喜，这是他祖辈生活在西南，与苗家争斗千年的经验，在这种情形下，起到了救命的作用。

钟华宇的手指抠进了缝隙，指甲崩裂，也没有介意。一块地板被掀开，露出了下方的龙骨。钟华宇并不停止，继续用手指向下挖掘。

果然房间的下方并非是混凝土，而是一层陶瓷，陶瓷上涂满了彩釉，彩釉的图案都是五毒毒虫的图腾。

钟华宇深吸一口气，攥紧拳头，狠狠的砸下。陶瓷立即开始显出裂纹，钟华宇再接再厉，又狠狠击打，裂纹开始蔓延。

钟华宇知道，再击打几次，陶瓷就完全碎裂，自己也就堕下，从蛊内逃出生天。

终于陶瓷全部破碎。但是钟华宇的身体并没有跌落下去。

钟华宇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

宋银花在蛊下，看着头顶的陶瓷不断的碎裂，手中拿着徐夫人剑，等着钟华宇掉下来之后，趁着他无法防备，给钟华宇致命一击。可是宋银花看到了一个人傀突然出现在自己的面前，知道不需要了。

人傀肩膀扛着蛊底，肩膀上冒出了无数的手臂，每个手臂上都牵动着无数的铁链，密密麻麻的交叉，将本来已经支离破碎的陶瓷地板全部稳稳的托起。

钟华宇的期待落空了，他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以至于已经破碎的地板竟然仍然还保持着原样。

徐云风也是能招鬼的，不仅是人傀来了。还有方圆百里所有的阴差都瞬间被徐云风召唤到天枢的官庄。

吴幺爹、秦大妈、王母狗子、郑刚、李小福、李小禄、张玥这些人都在阴差之中，还有很多很多无数的普通装扮的人，他们都在一瞬间听从了徐云风的命令，来到了官庄的这个水库边的别墅里。

几十个阴差同时出现，每个阴差的手中都拿着一条锁链，他们来的太仓促，锁链上还套着好几个刚刚死去的魂魄，魂魄受了蛊毒的侵扰，都在哭喊尖叫。

声音传到了蛊内，钟华宇虽然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他至少知道一点，那就是他出不去了。

徐云风动用了他过阴人的身份，梵天能抹去他在阳世的一切身份，却无法抹去他脚踏阴阳两界，天下唯一的过阴人的地位。

第309章 算沙部：反扑

过阴人的号令，阴差没有任何抗拒的道理。

宋银花看着人傀和无数阴差，心里一阵后怕，当王鲲鹏和徐云凤到长沙找她的时候，如果自己吐露出可能归附张天然的意图，那么眼前的这些恐怖的阴差，要对付的人，很可能就是自己。

钟华宇大势已去，慢慢的跪倒，对着西方把身体匍匐，两臂前伸。无数的毒虫，蓬一声，全部化作了飞蛾，扑到了钟华宇的身体上。

片刻之后，人傀和阴差消失，宋银花看着天花板破裂，钟华宇的身体随着陶瓷的地板掉下来。

飞蛾全部飞走。而钟华宇身体缓缓的爬起来，看着宋银花，用最后的意识问道：“我身上是什么？”

“你不会想知道的。”宋银花冷冷的说。

钟华宇的眼睛里一片赤红的血丝，突然身体所有的皮肤都爆裂，可是钟华宇已经感觉不到任何的疼痛，他已经成了宋银花炼成的虫蛊。

因为他破裂的皮肤下，全部是密密麻麻的虫卵。

毒虫的第三代虫卵，全部进入到了钟华宇的体内。钟华宇再也没有反抗的能力。

天枢宋银花赢了第二轮最弱的点传师钟华宇。

黄坤看到旌旗上天枢星位闪耀，知道宋银花胜了。黄坤对着策策和陈秋凌竖了竖拇指，策策欢呼起来。

王鲲鹏倒是并不激动，只是看了看旌旗。黄坤和王鲲鹏并肩而立，胸中豪气顿生。

“还有王启胜、郑庆寿，和万永武。”黄坤看着旌旗，“七个点传师，已经解决了四个，我们现在七个星位对付三个点传师……”

“是七个星位对付两个点传师，”王鲲鹏纠正，“万永武一上来就败了。你师父是故意拖着。”

“为了不让张天然知道师父的存在？”

“七个点传师里，万永武的本事最高，如果他第一个就落败了，张天然第三轮的对手立即就赶过来。你师父是在为我赢得准备的时间。”

“我不明白，难道第三轮对手，会一拥而上，到七眼泉来吗。”黄坤询问。

“不仅是来七眼泉，”王鲲鹏说，“星位也继续有人去破。前两轮，张天然还认为他击败我志在必得，所以秉承了他一贯的斗法规矩。但是第三轮……张天然不会再讲究这些规则了。他会同时进攻七个星位，并且他也会全力来对付我。”

“所以师父早就知道。”黄坤明白了，“于是把我抽调出星位，来帮助你。”

“你来与不来，都于事无补。”王鲲鹏看着远方的天际，“我已经无法全身而退。”

黄坤看着王鲲鹏拿起了桃木剑，“天璇、天权、天枢、摇光、天玑！”

徐云风在驱使人傀和阴差到天枢星位，帮助了宋银花击败钟华宇的时候，就已经把万永武的胳膊再次捏在了手里。万永武的身体已经变得十分弱小。本来是一个一米八多的东北大汉，现在身材变成只有一米五出头的瘦小个头。

徐云风轻松把万永武拎起来，仔细寻找万永武身上的定魂珠。徐云风和万永武已经交手几十招，徐云风已经察觉到万永武身上有定魂珠，只要定魂珠在，万永武永远输不了。

只是徐云风并不知道万永武身体里的这个东西，名字叫做定魂珠。

定魂珠是真大派鹿真道的法宝，也是万永武最后的底牌。

徐云风仔细看着面前的万永武，“在哪里呢？”

万永武再次抛弃胳膊，脱离了徐云风的手掌。他看见小小的道路上人傀又重新站了回来。

万永武再也不能放过这个机会了，面前的这个厉害术士，实在是没有任何缺点。但是他发现了一点，这个年轻人对人傀有恻隐之心。这是一个很奇怪的事情。

既然是傀儡术，那么只是把人傀当做武器和驱使的工具，可是面前的这个年轻术士，却好像舍不得让人傀受伤。而且不止一次，替人傀抵挡。主仆之分，倒转了过来。

万永武早就在打人傀的主意。再次挣脱了徐云风之后，不再犹豫，飞快的拿出了一个椭圆形的物事出来。

徐云风好奇，“你身上的东西真多，有完没完？”刚说完，就听见了嗡嗡的声音。无数的马蜂从蜂窝里飞出来。既然是万永武手中驯化的马蜂，毒性一定非同小可。

徐云风下意识的用炎剑挥舞，可是发现马蜂并非朝着自己席卷而来。马蜂一股脑的飞向了人傀。

徐云风果然要去保护人傀，把炎剑脱手，炎剑在空中火焰收敛，化作了螟蛉，贴在人傀的脑门。

知了壳子泛出红光，所有的马蜂都不敢靠近人傀。只是绕着人傀的身体旋绕。

万永武本也不是想用马蜂击败徐云风，他看见徐云风扔出了炎剑，自己声东击西的目的已经达到。再次飞快的在草丛里掠过，一直爬到水面，然后如同水獭一样游到了江心中的一个小船上。

徐云风没了炎剑，在江水里本事打了折扣。这是万永武最后奋力一搏，逃出生天的机会。

不过万永武还是小瞧了徐云风，他的计划已定，虽然已经察觉到了人傀身上有无数阴差，也不能再改变自己的计划。

万永武窜到了小船上，拿起木桨，就要划动。可是万永武连续划动了好几下，小船一动不动。万永武心中知道不妙，然后看见几十个手

掌，都从水下伸出来，扼住了船舷。

无数个阴差从水底举起小船，一步步的走向徐云风。万永武想重新跳进水中，可是发现江水之下，无数人影，密密麻麻。

徐云风看着万永武被阴差送来回来。脸上似笑非笑。当万永武被狠狠的摔到了地面，徐云风却没有出手，而是看着天空，“妈的，又来了。”

天玑的邓瞳、天璇的黄溪、天权的申德旭、天枢的宋银花，都抬起头，同时说：“听凭王抱阳调动。”

王鲲鹏的桃木剑一挥，“开阳！”

第310章 算沙部：最后的角力

开阳。

人傀头顶的蜈蚣，红光一闪，无数的马蜂身上全部着火，燃烧的马蜂在空中到处飞舞，不再对人傀有任何的威胁。然后着火的马蜂纷纷坠地。

徐云风把蜈蚣收了回来。

天玑星位的邓瞳已经察觉到这次星位联手进攻，与前几次完全不同。

气势，当他把灭荆宝剑随着王鲲鹏的指引，带动到开阳之时，邓瞳察觉到了自己的这一招如同卷在巨浪之中。

邓瞳欣喜的说：“这多好，大家一起上。”却不明白，为了这一刻，王鲲鹏已经煎熬了多少时间。

灭荆的对面是徐夫人剑，宋银花没有说话，她完全听从王鲲鹏的指令，没有任何的犹豫。

和宋银花一样的是申德旭，他的和泉守鉴定也调动到了开阳，凌空劈斩。

黄溪没剑，但是铜尸全部听从他的指挥，铜尸瞬间将王启胜的身体撑开，王启胜当然不会被铜尸四分五裂，手脚身体瞬间缩骨，就要从铜尸的手掌中滑脱。可是黄溪已经随即驱动铜尸，将王启胜高高的抛在空中。

王启胜不仅脱离了地面，现在更是在空中抛起。当他身体下落的时候，灭荆宝剑刺透了他的左腿，接着右腿又是一阵剧痛，徐夫人剑贯穿他的右腿。

和泉守鉴定当面劈下，王启胜手臂合拢，手上挖土的铁掌手套顿时崩裂，和泉守鉴定余力不尽，刀锋看到了王启胜的肩膀上，整个刀刃没入王启胜的肩膀。王启胜的锁骨被劈断。所有的痛感都来自于肩头。

王启胜知道，双腿的疼痛消失，绝对不是好事，低头看了一下双腿，两柄剑流出黑色的血液。王启胜的双腿已经没有了任何的知觉。

就在王启胜勉强想办法要如何逃脱的时候。一柄冒着火焰的长剑，慢慢的伸到了自己的面前，将王启胜头发也衣服全部引燃。炎剑一直伸到了王启胜的眼前，剑尖顶着王启胜的印堂穴。

“你服不服？”徐云风对着王启胜和万永武同时说道。

王启胜颓唐的点头。

徐夫人剑、灭荆、和泉守鉴定同时从王启胜的身体里抽出来。王启胜身体倒在地上，只有一条手臂还能活动。

炎剑仍然没有离开，何重黎当即从地下掀开一个棺材，做了一个请的姿势。王启胜慢慢用一条胳膊，把自己的身体拖到了棺材旁，然后用最后的力气，滚进了棺材里。

开阳胜！

郑庆寿似乎已经知道了大势已去，力气减弱。方浊又把开山向下压了一寸。

方浊和郑庆寿已经角力很久了。徐云风的狂属在关键时刻帮助了方浊一次之后，就立即消失。

方浊和郑庆寿之间又回到了势均力敌的状态。

郑庆寿要抽出开山，而方浊把开山往石头里压下。

“开阳的王启胜输了。”寻蝉在旁边轻声说了一句。

郑庆寿的心神动摇，开山顿时向下两寸，剑身全部没入石头，剑柄贴到了石面之上。

郑庆寿放弃了。

站在一边，方浊拱手：“承让。”

郑庆寿仔细的看着方浊，上上下下看了一遍，“你用了几分力气跟我

角力？”

方浊想了一会，“两分。”

郑庆寿不停的点头，“我没见过这么大力气的术士，看来开山术士果然名不虚传。”

“我是清静派的传人。”方浊纠正。

“你爹一定是姓马。”郑庆寿说，“我之前听说过这号人。西北马家军里有开山力士。”

方浊：“你力气用完了吗？”

“用完了。”郑庆寿苦笑，“灵宝派的修为已经全部耗尽。”

“我来这里是必输无疑，”郑庆寿说，“我也不明白张真人为什么要把我派到这里来送死。”

寻蝉和方浊立即明白了郑庆寿刚才这句话的意思，郑庆寿凭借修为续命，他的修为耗尽，人也就油尽灯枯。

方浊说：“如果不是因为我八分力气都放在调动阵法，你应该早就知难而退了。”

“怎么可能，”郑庆寿说，“张真人是让我来这里，让你给我送终的啊。”

方浊没有听懂郑庆寿在说什么。

郑庆寿长长的吸了一口气，看着牛扎坪在峡口之南，长江奔腾，山峦雄踞，云雾萦绕，“好地方，埋在这个地方，未尝不是一个好去处。”

寻蝉舒了一口气，这一关，她和方浊挺过去了。

郑庆寿慢慢沿着悬崖行走，走到了一个大树旁，靠着大树坐下来，看着远方。方浊和寻蝉走到郑庆寿的面前，“需要我们给你安葬吗？”

郑庆寿没有回答，只是木然的看着远方。

方浊问：“前辈是需要入土，还是火化？”

寻蝉说：“他的意思很明白，他就想一直坐下去了。不想在惊扰。”

方浊对着郑庆寿说：“是吗？”

郑庆寿没有回答。

“他坐下的那一刻，”寻蝉说，“就已经死了。”

方浊把手指伸在郑庆寿的鼻孔之下，果然早已没有了呼吸。

寻蝉看着方浊的眼睛积满了泪水。

“他死了，”方浊慢慢说，“他是王师兄的敌人，可是不知道为什么，我恨不起来他。”

寻蝉拉着方浊，给郑庆寿行了一个道礼。

“你还不知道吗？”寻蝉对着方浊说，“你不是可怜他，你只是从他身上看到了你和王鲲鹏和徐云风的宿命而已。你在可怜你们自己。”

玉衡胜。

只有万永武了。

徐云风对着万永武说：“再问你一句，你服不服？”

万永武叹口气：“服了，天下唯一的过阴人，脚踏阴阳两界。要说我不服，就没天理了。”

徐云风问：“听说张天然也是过阴人，跟我如何。”

万永武回答：“他出不来，已经不是过阴人了。”

徐云风：“你已经被我撕了多少次？”

万永武回答：“我不记得了。”

“十六次。”徐云风说，“我可记得清清楚楚，你师父没说过吗，你分第十七次的时候，身体就扛不住那个聚魂的东西了？”

“不是什么东西，”万永武谨慎的说，“是定魂珠。”

第311章 算沙部：未知的远方

“如果我用定魂珠，”徐云风说，“我能支持多少次。”

万永武摇头，“无穷尽。”

徐云风笑起来：“看在你说实话的份上，你的这个东西我不要了，我替你保管，等你的后人来拿。”

万永武吃惊的看着徐云风，“你明明能用定魂珠击败张真人。”

“我不喜欢无穷尽。”徐云风说，“我喜欢有始有终。”

万永武被徐云风说的话镇住，“真的有你这种人？”

“以你的能力，”徐云风的声音变小了，“你应该知道我是谁了。”

“其实看见人傀的时候，我就知道了。”万永武说，“你应该是诡道的挂名，王鲲鹏的同门。诡道吕泰有你们两个传人，也是情理之中。我之前也想过，绝不会以王鲲鹏一人之力，与张真人抗衡。”

“张真人知道我了吗？”徐云风问。

“我知道……”万永武迟疑片刻，“就等于他知道了。”

“那好。”徐云风长吁一口气，“我不用在躲在暗处了。我跟他大大方方、光明正大的斗一场。”

万永武把定魂珠从嘴里掏出来，递给了徐云风。万永武不愿意承受撕裂之苦了，他知道面前的这个诡道挂名，完全有能力再撕扯他一次。

鹿真派的定魂珠虽然能够聚拢三魂七魄，肢体再生，但是无法免除忍受撕裂的痛苦和死亡的绝望恐惧。

万永武连续承受了十六次，已经赢得了徐云风的钦佩。

徐云风接过了万永武的定魂珠，“你不会认为我出尔反尔，用你的这个宝贝吧。”

“怎么可能。”万永武笑了一声，“这句话你自己都不会信。”

徐云风拿着定魂珠，陷入了回忆。

“当年有个人，承受了二十三次现世轮回，生不如死。”徐云风说，“其实我都能理解他的痛苦。你的也一样。所以你的确是七个点传师里最厉害的一个，不仅仅是法术，还有你的毅力。”

万永武摆手，“败军之将，没什么好说的。”

“你怎么办？”徐云风说，“你还能活很久，如果你不再比拼法术。”

万永武说：“你也知道进入摇光的点传师，就再也出不去了。”

“第三轮的人就要来了。”徐云风指着江水中心的小船，“你没定魂珠，估计承受不了，你就去船上呆着吧。临江而渔，多少道家一辈子到头，就这样了。”

万永武拱手：“多谢。”然后慢慢的走到了江水里，他的身体已经比常人都不如，勉强爬到了船上——他这辈子的归宿。

徐云风把定魂珠扔给了人傀，“反正我不用，也不算出尔反尔。”

万永武已经完全不在介意世间万物，眼中只有山水一色。

摇光胜。

王鲲鹏看着旌旗上的七星开始流转，发出青光。

黄坤雀跃起来：“全胜了！”

策策看着王鲲鹏，“他有你这个徒弟，一定很高兴吧。”

王鲲鹏想了想，“我总算做了一件他满意的事情。那就是不后退。”

天玑的邓瞳收起灭荆，喃喃的说：“什么情况，凭什么我的对手就那麽难的对付，后面的三个根本就不堪一击。”

柳涛在一旁摇头，哭笑不得。邓瞳那里能够理解冥战的发展的局势，逐步扭转，然后聚力最后一击的道理。

天璇的黄溪，从铁塔下走到了覆舟山上，小心翼翼的把翻天印打开，抬头看了看远方。双手把翻天印捧起来。

“龙虎山正印”

天枢的宋银花把蛊牵到了水边，蛊慢慢的走进水中。身体在水中化开。无数的鱼类，都聚拢过来，吞噬飘在水面上的虫豸。

天权的申德旭把手伸在空气中，感受丹炉里的温度。快了，就快了。真的要感谢纯阳派的松阙！

何重黎随即把棺材板阖上。拿出丧门钉，把棺材合榫。钟家的五个兄弟，突然出现在了何重黎身边。

何重黎看着他们，不知道钟家人有何用意。

钟富对着何重黎拱手，“我们来向你告辞”

“前辈太客气了，”何重黎连忙回礼，“前辈出手相助过我，我魏家感激不尽。”

“今后可能没有魏家了。”钟富说，“只有湘西何家。”

何重黎愣了很久，“是啊，爷爷走了，魏家没了。”

钟富对着何重黎点头，“保重。”

何重黎也拱手，终于有了一点气概，“各位前辈保重，何重黎完事之后，必定到巫山来拜访犁头巫家。”

钟富微笑，“希望如此。”

七眼泉上，黄坤已经不再激动。王鲲鹏的脸色仍旧平静，没有任何胜利的狂喜。

“第三轮的对手，”黄坤询问王鲲鹏，“什么时候过来？”

“不知道。”王鲲鹏摇头，“也许还要等很长一段时间，也许已经来了。”

“我们会怎么对付？”黄坤又问。

“不知道。”王鲲鹏平静的说，“我算不到这一步。”

点传师全军覆没，王鲲鹏胜了张天然第二轮。

日本靖国神社。

一个佝偻的老者走到了神龛后的暗室。几个身穿燕尾服的政治家，和一个神态高贵的老姬，留在暗室之外。

暗室里一个武士，跪在老者面前，头垂下。老者把手中的一柄长刀，放在武士头顶。武士举起双手，接过了长刀。然后用膝盖慢慢退后。转过身，低着头，把长刀搁在了一个简朴的木刀架上。至始至终，都没有抬头。

老者慢慢走到刀架边，看着刀架，刀架上漆着汉语行书：

鬼丸

老者退后一步，房间里一共有十一个刀架。鬼丸刀架在第二位。老者走到了第一位刀架，刀架上搁在一柄长刀。漆着汉语行书：

菊一文字则宗

老者继续行走，看到了第三个刀架，漆着汉语行书：

千鸟雷切

第四个刀架，漆着汉语行书：

崛川国广

第五个刀架，漆着汉语行书：

村正妖刀

第六个刀架，漆着汉语行书：

正宗

第七个刀架是空的，老者停留一会。

老者走到了第八个刀架，漆着汉语行书：

长船

第九个刀架，漆着汉语行书：

葵纹越前康继

第十个刀架，漆着汉语行书：

肥前国忠吉

第十一个刀架，漆着汉语行书：

天国

老者把十一个刀架都看了一遍。然后又回到了第七个刀架，慢慢用手抚摸刀架上的铭文，不住的叹息，然后双手合十，对着刀架鞠躬。

第七个刀架上的铭文，漆着汉语行书：

和泉守鉴定

井篇完

第十卷 震篇

第十卷 震篇

第312章 算沙部：首入同断武

算沙部

十万一千九十三进，二万四千十一出

同断武和中国的女朋友曾婷坐在飞机上，已经等了好几个小时，飞机仍然没有起飞。听空姐广播的消息，是因为上海正是雷暴天气，飞机无法降落。因此飞机迟迟不能起飞。

飞机上大部分是中国人，也几乎是中年妇女，都在兴奋的说自己在什么地方，买了什么奢侈品，比国内的便宜很多。

飞机上的奢侈品包装袋随处可见。曾婷十分尴尬。

同断武用汉语跟曾婷说：“听说你父亲对日本人不友好？”

曾婷知道同断武用中文说话是在故意体谅她的尴尬，微笑一下，“我爷爷，当年跟你们打过仗。”

同断武谨慎的说：“希望别见到他了，别跟我讨论这些。”

“我倒是担心我妈，”曾婷说，“她的脾气不太好。”

飞机广播马上就要起飞。同断武和曾婷把手机关机。飞机加速，起飞。曾婷戴上了眼罩，躺在座椅上睡觉。同断武拿出一本书开始翻看起来。

飞机飞行了两个多小时之后，广播开始提醒，飞机准备降落。飞机突然剧烈的震动起来，好些个包装袋都掉到了通道。

曾婷也被震醒，一把扯下眼罩，同断看见曾婷的脑门上全部是汗水。

“又做同样的梦了？”同断武拿出纸巾，递给曾婷。

曾婷点头，惊魂未定。

同断武看着曾婷把脑门上的冷汗擦拭，“我自己是一个心理医生，却也不知道你的梦境。”

“是我小时候的压力太大，”曾婷说，“心理焦虑。”

同断武摇头：“肯定不是。”

曾婷扶着脑门，迟疑一会，“刚才做的梦，跟以前有点不同。”

同断武问：“那点不同？”

曾婷说：“我这次看见了那个妖怪的脸。”

“不是一条蛇吗？”同断武好奇的问，“蛇的脸？”

“是人脸，”曾婷说，“这次我梦见了，草帽下清清楚楚是一张人脸，一个老太婆的人脸，很可怕。那张脸还在冲我张嘴，但是嘴里伸缩的是一条蛇信子，红彤彤的蛇信。”

同断武想了一会，“有没有可能是到了中国境内有关？”

曾婷说：“应该是的，我当年在国内读书时候，精神衰弱过一段时间，我跟你说过。”

“这就能解释了，”同断武点头，“这也是你一直没有回国的原因，你潜意识里不愿意回到你当年的环境，因为会被环境引起当年的记忆。”

“我只是太忙了，”曾婷说，“我跟你说过很多次啊。”

“知道，”同断武笑着说，“上学，考研，求职，工作，升职，你一直没时间回国。可是这也是你本能的在躲避吧。”

“这个梦太诡异，这么多年，重复这么多次，我仍然每次都一样的害怕。”曾婷心有余悸。

同断武说：“那是因为你自己在梦中，并不知道自己在做梦而已。”

“就像现在，可能也是我在做梦。”曾婷粗鲁的把同断武的肩膀拍了一下，“你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在做梦。”

“又来庄周梦蝶的典故了。”同断武摇头，“不过谁知道是不是真的这

样呢。”

飞机在颠簸中持续下降，曾婷看见黑夜的远方，空中掠过一道蛇形的闪电。忍不住身体战栗一下。

飞机降落后，机场大雨。同断武和曾婷被困在机场。两人都疲惫的很，坐在机场里抱着行李休息。

全国大范围的降雨，席卷了整个长江流域，从四川到上海，一直连续了好多天的暴雨天气。

徐云风焦躁不安，第三轮的对手看来是要来了。可是第二轮之后，就开始了这个鬼天气。暴雨一直不肯停歇，清江的水面暴涨，徐云风和秦晓敏退到了亭子里，半岛上地势较低的草地，已经被江水淹没。树木也尽在水中。

清江水也不再清澈，变得混黄。

由于涨水，半岛后方的小路也被淹没，半岛变成了江水中的小岛，船只也无法来回。徐云风和秦晓敏已经吃了一箱方便面了。雨继续下，江水不退的话，煤气也快用完。

徐云风不定的咒骂，不停的埋怨天气，他自己也知道，这是大战来之前的焦虑。毕竟前两轮的对手，对于他来说，并不足以为惧，可是第三轮，来的人是什么路数，他一无所知。王鲲鹏也跟他一样，完全一无所知。

但是徐云风心里总觉得这不是他内心真正焦虑的原因。

“一定有什么事情，”徐云风对秦晓敏说，“超出我意料之外的事情。”

秦晓敏看着江面，“叔叔，水里有人，把他拉上来玩。”

“他陪不了你，”徐云风说，“他死了。”

徐云风看着一具尸体，从江水中翻滚了几下，然后又沉入水中。心想，这不知道是上游一个什么农夫失足落水，可惜又毁了一家人。在这么大的雨天里，还在外面做事的农夫，家境肯定好不了。

秦晓敏把手捧起来，亭子上的雨滴落在她的手中，不一会就积满。

“叔叔喝水。”秦晓敏把手碰到徐云风面前。

徐云风笑了笑，“把手指点在秦晓敏的手中，这捧水立即漂浮在空中，形成一个圆球。”

秦晓敏开心的看着水球，忍不住用手去触碰，水球顿时分散，落在地上。

徐云风吸口气，无奈的说：“看来我要陪你这个岛上玩下去了。”

秦晓敏伸出手，“叔叔拉钩。”

“拉钩。”徐云风伸出尾指，“陪你玩。”

同断武和曾婷从火车站的出口走出来，曾婷的父亲打着伞，看见了曾婷，把伞支在曾婷的头上。曾婷的父亲，看见站在一边的同断武：“这是你男朋友？”

曾婷点头，“他叫同断武。”

曾婷父亲愣了一会，“Hello……”

曾婷笑起来，“他会说中国话。”

同断武给曾父伸出手来，“叔叔，你好。”

曾父握了握手，对着曾婷说：“日本人不都是鞠躬的吗？”

本来尴尬的气氛顿时被曾父的话给打破了，同断武也笑，“我父亲是研究汉学的教授，我从小就会说汉语，和中国人接触很多。”

“我妈呢？”曾婷问曾父。

曾父说：“你妈在拦的士，我们走下去，她应该打倒车了。”曾父说着话，把两把伞递给了曾婷和同断武。

三人打着伞，拖着行李，走下了火车站的台阶。果然一辆出租车已经在台阶下的路边停着。曾婷和父亲做到了后座，同断武和司机把行李放到了出租车的后厢。然后做到了前排。

出租车在道路上行驶，同断武看见马路边上的积水到了人的膝盖。

曾婷看见母亲郭玉已经老了很多，满头的白发，自己出国的时候，母亲的头发还是黑的。

“妈。”曾婷叫了一声。

郭玉冷冷的说：“你还知道回来么？”

“这不是回来了吗，”曾父打圆场，“前面是婷婷的男朋友，叫、叫……小同，这是曾婷的妈妈。”

“同断。”曾婷提醒曾父，“姓同断。”

“没事，就叫我小同吧，”同断武转身，向郭玉打招呼，“伯母好。”

郭玉的脸上柔和了些，“中国话说的挺溜的。”

曾父对郭玉说：“你天天在家里惦记，念叨，女儿真的回来了，你就别摆着这幅脸了。”

郭玉问：“说好了坐飞机。结果又坐火车，火车还晚点。”

“这跟他们有什么关系，”曾父替曾婷说话，“这不是天气不好吗。”

“吃饭没有？”郭玉问。

“在火车上吃过了。”同断武回答。

“那家里的饭白做了。”郭玉埋怨曾父，“我说吧。”

“又没做几个菜。”曾父回答。

出租车到了南北天城小区。曾婷看着自己家原地修建高层小区，“地方没变，房子变了。”

“还是当年五楼。”曾父说着话，跟同断武一起拿起行李，向电梯走去，“怕你自己回来，找不到家。”

同断武走进曾婷，轻声说：“刻舟求剑。”

曾婷扑哧笑了一声。

郭玉回头狠狠看了同断武一眼。

四人到了家，客厅摆满了整整一桌菜，那里是曾父嘴里说的没几个菜。

同断武喝白酒，也吃得惯曾家的饭菜。

曾父对着郭玉说：“如果不是他自己说了，谁知道他是个日本人。”

郭玉哼了一声，“你怕我干涉他们？你太看得起我了。”

曾婷对着同断武说：“我妈管我管的严，从小学到大学，都不让我消停。我在武汉读书，她租房子跟着我，生怕我交男朋友，影响学习。”

曾父突然说：“大家停一停。”

“怎么？”郭玉问。

曾父慢慢的说：“就在刚才，我觉得我们的这一幕，好像曾经经历过一次。实在是太熟悉了。”

曾婷笑起来，“同断武虽然会说中国话，可是第一次来中国，你在开什么玩笑。”

曾父说：“也是，也是。”

同断武说：“我虽然没来过中国，但是我父亲和爷爷来过。”

“哦，”曾父回答，“中日友好。看来是老朋友了。”

同断武和曾婷的脸都同时僵硬。隔了很久，曾婷轻声说：“同断是来找他爷爷的遗骨的。”

第313章 算沙部：曾婷的梦魇

曾父摆手：“过去的事情，我们老百姓不管那么多。”

郭玉看着曾婷：“如果不是陪你男朋友，你就不会回来是不是？你还记恨我？”

“不说这些，不说这些。”曾父打圆场，“小同，你说说你爷爷当年的情况？”

“我爷爷随军参加过、参加过……贵国的说法是鄂西会战，后来随军进攻重庆。”同断武吞吞吐吐。

“石牌保卫战？”曾父提醒。

“是的。”同断武点头，“石牌保卫战。”

“都说了这是老辈子的事情，”曾父说，“我父亲，当年就是国民党的少校，不过没有参加鄂西会战，参加的是长沙会战。”

同断武松口气，“那还好。”

“好什么呀。”曾婷说，“我们不说这个了。”

“对，”曾父接上话，“你们怎么认识的？”

“找男朋友也不跟家里通个气。”郭玉的语气虽然冷淡，但是眼色已经非常的柔和，看来对彬彬有礼的同断，心里比较满意。

“我怕你知道了，”曾婷看到郭玉的口气松动，说话放肆一点，“你飞到日本，拉着同断去见他的家长，在人家的家里闹腾。”

“我当年是担心你被人影响，”郭玉恨恨的说，“那个臭小子，姓什么来着，姓徐，读个三本的工业学院，学化工的，一辈子在工地上耗着做技术员，你跟他闹个什么劲。”

“别说啦，”曾父阻拦，“吃饭。”

四人吃过了晚饭。曾婷的父母知道两人舟车劳顿，安排两人休息。

可郭玉非要讲究个形势，家里只有两个卧室，就让同断睡曾婷的房间，让曾婷和她睡一个房间，曾父睡沙发。曾婷和同断武看见郭玉一副坚决的样子，连说一声都免了。

同断武不好意思让曾父睡客厅，要跟曾父换。

曾父说：“你们什么时候回去？”

同断武知道这个未来的岳父是要跟自己聊几句，于是坐到曾父的对面，“签证有时限，我希望在回国之前找到爷爷的尸骨，如果找不到，知道他最后掩埋的地点，我去祭拜。上几柱香一下也就行了。”

“怎么你们同家跟中国人的规矩一样？”曾父好奇起来。

“我家一直就这样，”同断回答，“我家传承很奇怪，日本平民很少有姓氏，但是我家一直都有。而且吧，同断这个姓，不是日本的姓。好像我家的老祖宗是唐朝时候去的日本，就把这个姓氏给带过去了。”

“唐朝就过去了，”曾父说，“我没读过什么书，听老哥们聊天的时候，说杨贵妃是去了日本。”

“这个就不知道和我家祖宗有没有什么联系了，”同断笑着说，“但是我家的规矩，的确跟中国的差不多。”

郭玉和曾婷睡在一张床上。母女俩分别多年，一时无话。

郭玉还是打破了沉默，“你还是怪我当年管你管的太紧了，所以打定主意不回来了？”

“怎么可能呢。”曾婷轻声说。

“你都在那边找男朋友了，”郭玉说，“不过还好，至少不是当年那个小子，让我生气。”

“都过去很多年的事情了，”曾婷说，“您也别说了。”

“你从小就很乖，一直到上大学，我都很放心你。”郭玉说，“可是那时候你就非要跟那个读化工学院的小子一起。”

“我也没想跟他一起，”曾婷说，“我其实就是故意气你的，我心里看不起他，我好奇的是为什么你对他那么有成见。”

“因为，他是我教过的学生。”郭玉叹气，“脑袋很笨，也不太听话，我知道这人没什么出息，不然怎么上了一个三本的化工学院，我当年也是为你好。”

“原来是这样。”曾婷说，“您也别为我操心了，我也大了，今后的路，我知道怎么走。”

“你说同断这个东洋鬼子，靠得住吗？”郭玉又来了。

“不是你想的那样，”曾婷说，“我去日本了，压力很大，又要上学又要打工，毕业后，自己打拼，也不愿意什么事情都找叔叔。所以有段时间，精神衰弱，一直做噩梦。一起工作的同事，给我介绍了一个心理医生，就是同断武。他人挺好的。很细心。”

郭玉恩了一声，“好吧，我不干涉你的选择。看来你是不会回来了，小时候你吃饭，筷子捏的就高，你爸当时就说这姑娘要出远门。让他给说中了。”

“我困了，”曾婷翻了个身，不再说话。

“我抽烟不介意吧？”曾父问同断武。

“我也能抽一支吗？”同断武问。

两人开始抽烟。

“听你说，你父亲是研究汉学的？”曾父问，“也多次来过中国？”

同断武回答：“是的，可是他每次都是在北京和台北参加学术会议，没有来过华中。”

“哦，”曾父点头，“知识分子。”

同断武说：“他也很喜欢婷婷，我想跟他的职业也有一定的关系。”

曾父说：“也真是巧了，你爷爷当年打仗刚好就打到了我们这里。”

同断武说：“是啊，是挺巧的。”

两人在客厅里抽烟，打算休息。突然听见郭玉在房间里大喊：“老曾，老曾，快进来！”

曾父和同断武立即站起身，走进卧室。看见郭玉坐在床上，扶着曾婷，曾婷一脸的苍白，惊魂未定。

同断武问：“又作噩梦了？”

郭玉说：“她刚刚说要睡觉，不到两分钟，就在床上挣扎，发梦魇。”

“没事的，我好了。”曾婷说，“习惯了。”

同断武对曾婷说：“真的没事？”

曾婷回答同断武：“这次我看见的脸，变了，变成了一个男人的脸孔。而且梦比之前要清晰很多。”

同断武和曾父退回到客厅。曾父问同断武：“婷婷她做的梦……”

“婷婷重复的做一个梦，而且情形是一样的，”同断武说，“这种情况，是有先例的。”

“那是不是病？”

“算不上病。”同断武说，“只是一种心理上的焦虑，这么多年，我也没分析出来到底什么原因。”

“她做的什么噩梦？”曾父有点焦急。

“她梦见一群鬼魂围着一个戴草帽的妖怪，那个妖怪是一条蛇，要扑过来抓她。”同断武说，“梦见蛇，是心理上的巨大压抑。只要找到起因，就好解决。”

“希望如此，”曾父说，“这次回来，就是让她在小时候的环境里，看能不能找到之前影响她的回忆吧。”

“千万不要跟婷婷说，”同断武提醒，“提前告知了，让她的心理受了

暗示，反而回忆不起来。一定是她已经遗忘的事情，而且是很小的细节。”

曾婷对郭玉说：“妈，你说当年那个追我的男生，姓徐的，你应该有他的照片吧。”

“你梦见了这个人？”郭玉十分奇怪，“你刚才不是说对他其实没什么好感？”

曾婷说：“我在梦里看到了一个男人的样子，觉得很熟悉。我出国前，没有跟男生交往过，唯一接触多的，就是那个人。”

郭玉想了想，找了一个凳子，搬到衣柜边，然后站在凳子上，打开了衣柜最上方的柜格。曾婷在一边扶着郭玉。

郭玉拿出了一本大相册。然后放在床上翻开，这本相册都是她做老师，退休前，带过的每一届学生的毕业合影。郭玉一张张的翻着，前面几张，都是黑白的。

“他应该是九二年初中毕业，”郭玉翻到了九二年的那张毕业照，已经是彩色的相片。郭玉用手指在相片上的男生一个个掠过，停留在一个男生的头上，“就是他了，叫徐玉峰。”

曾婷看了很久，然后摇头，“不是他。”

“你说你梦见的人不是他？”郭玉问。

曾婷点头。

母女俩继续睡觉。曾婷躺在床上，眼睛闭着，但是并没有睡去。她刚才做的梦，跟之前的梦境，不是不同，而是完全不同了。

曾婷慢慢回忆刚才的梦魇。

昏暗的房间里，到处点这蜡烛，每一个蜡烛下方地面，都冒出了半截身体的鬼魂，鬼魂的胳膊在地板上到处晃动，越伸越长，都拉到了那条蛇的身上。而蛇的头部，在一顶草帽之下，并不是一个老太太的脸，而是一个年轻男人的面孔。年轻人男人看着她，眼睛里含满了泪水。

梦境中的曾婷发现自己站在门口，门内是无数的鬼魂，和那条长着

人脸的蛇。而门外的身后，是一列长长的绿皮火车。正在慢慢启动。曾婷发现自己身体已经到了火车之上。但是眼睛仍然能够看见房间里的一切，那条蛇，长着人脸的蛇，正在拼命的挣扎开鬼魂的手臂，不顾一起的要向自己的扑过来。

曾婷仔细的回忆那人脸孔，那人的嘴巴在不断的翕动。婷婷觉得那个男人在对自己说：“别走……”

可是他没有发出任何的声音出来。

长阳的龙舟坪，小亭子里，徐云风猛然坐起。身边的秦晓敏睡着后，化作了人傀。正在咀嚼着一个什么东西，人傀的手里拿着半截兔子的尸体。可能是江水上涨，躲过来的兔子。

徐云风看了看远方黑暗的江流，四周一片漆黑。一阵风吹来，徐云风觉得自己的脸上痒痒的，用手摸去，发现自己脸上都是泪水。

第314章 算沙部：摇光执掌旌旗

“不知道张天然会找多少人到七眼泉来，又有多少人，会去攻击星位？”王鲲鹏把旌旗收了，黄坤说，“你得给我跑一趟腿，把旌旗给你的师父。”

“我去把这张人皮给我师父？”黄坤忍不住询问。

“难道你信不过你的师父？”王鲲鹏盯着黄坤看。

“我信得过您，您既然把驱动阵法的责任让给我师父，就一定是有充分的理由。”黄坤解释说，“我不能离开七眼泉！”

王鲲鹏把手里的人皮拿着，看见黄坤坚决的脸色，知道黄坤心意已决。

“我能调动红水阵的七条暗河，不，是冥河。”黄坤说，“你也说过，第三轮的强大对手随时会过来。”

王鲲鹏点头，“好吧。”然后对着刘陈策喊，“策策你过来。”

策策来了，刚才王鲲鹏交代黄坤的话，她已经听见，“我也不离开。”

“你又是什么意思？”王鲲鹏问。

“你自己说过，我有危险，我想了啊，我在你旁边，才安全嘛。”策策说话眨巴着眼睛。

王鲲鹏是何等聪明的人，看见策策眼睛余光一直瞟着黄坤，于是摆手，“好吧，你也留下。”

只有陈秋凌了，陈秋凌是最后一个选择，再也不能推辞。

王鲲鹏把旌旗仔细的卷了，放到陈秋凌的手中，又犹豫起来，“还是让黄坤去吧，你一个女孩子，不想让你涉险。”

陈秋凌对王鲲鹏说：“我当年的命是赵先生，也就是您的师父救活

的，不然我现在给一个短命鬼做阴间的媳妇。如果这点忙我都不帮了，就太说不过去。”

“虽然这里距离龙舟坪不算远，可是你一个女孩，”王鲲鹏说，“万一在路上刚好遇到了对头……”

“您是在担心我小姨，还是在担心您的这个旗帜。”策策说话一点都不留情面。

王鲲鹏顿时语塞。

“跟你说着玩的，”策策笑起来，“一点玩笑都看不起。”

黄坤狠狠瞪了策策一眼。

陈秋凌没有计较，而是对着王鲲鹏说，“您难道忘记了我的身世吗？”

“对啊！”王鲲鹏拍了一下手掌。

策策也说：“就是啊，哈哈。”

只有黄坤没有反应过来，不知道王鲲鹏和策策在打什么哑谜。看样子陈秋凌也是明白的。

“的确是你最合适。”王鲲鹏说，“我都忘记这个事情了。”

黄坤问：“为什么是她最合适？”

策策看着黄坤说：“好歹你跟着你师父和王叔叔到钟家去抢了这个人的皮回来，难道忘记了人皮是可以粘在人的身体上的吗？”

“他的确不明白，我没告诉过他，他师父也懒得说，”王鲲鹏替策策解释，“人皮拿在手上，上面的骷髅和牡丹会放光，走到那里都会被术士发现。这就是我想让你带过去的原因，你的本事大了，应该能够做到。”

“那为什么陈秋凌可以？”黄坤问。

“陈秋凌小时候被韩豁子差点弄成了冥婚的媳妇，”策策大声说，“韩豁子韩邦义是茅坪的端公，跟罗瘸子一样，都是钟家的外姓传人。”

“哦。”王鲲鹏拍了一下大腿，“把人皮贴在身上，人皮上的骷髅和牡丹就不再发光，遇见了术士，术士也看不出来。陈秋凌当年被钟家的外姓传人下过法术，贴上了人皮，也就有办法撕下来。对不对？”

“不是有办法，”王鲲鹏解释，“是根本不需要办法，韩豁子学的犁头巫家的法术还在陈秋凌身上，还在给陈秋凌续命，陈秋凌是最好的人选。”

“这么说韩豁子当年还算是做了一件好事。”黄坤感慨。

“他可没安什么好心，”策策说，“这是命，不然为什么刚好我和陈秋凌巴巴的跟着你到这里来。”

黄坤想了想，问王鲲鹏，“可是策策从小可没有遇到过钟家的外姓传人，你为什么先让她去。”

“因为，”王鲲鹏看着策策，慢慢的说，“策策自己很聪明，这个很重要，但是更重要的一点是，只要她在长阳境内行走，每一经过一个村子，都会有端公护着她。一个一个的接替，直到她见到你师父。”

“为什么？”黄坤还在追问，“长阳的端公都给策策这个面子？是因为您吗？”

“你这人怎么屁话这么多？”策策急了，“知道这些对你有什么好处，都说了让我小姨过去。”

黄坤被策策呵斥，也就不问了。看着策策和王鲲鹏相互对视一眼，王鲲鹏也不继续说下去。

事情就这么决定了，策策拿过阴阳四辩骷髅，和陈秋凌走到树林里，过了一会。两个女孩走回来。

王鲲鹏问，“贴好了？”

“贴好了。跟纹在身上一样。”策策说，“而且我试过了，撕下来也很容易，一点问题都没有。”

“那就好。”王鲲鹏对着陈秋凌说，“多谢你了。”

陈秋凌说：“为您和做点事情，也算是报答了赵先生。我应该的。”

时间紧迫，陈秋凌知道现在要立即下山，去把阴阳四辩骷髅交给徐云风，“那我走了。”

黄坤看着陈秋凌，“路上小心。”

策策说：“快去快回。你会不会找不到路。”

“长阳县城嘛，”陈秋凌说，“不认得路，还不会问？”

陈秋凌下山走了。黄坤一直看着陈秋凌的人影走下山，走了好几里地，人影还在山坡上的道路上。黄坤心里暗自祈祷，让陈秋凌快去快回，可是黄坤不知道的是，陈秋凌去了龙舟坪，就再也不会来了。

当黄坤完全看不见陈秋凌之后，回到了王鲲鹏的身边，“不知道师父会怎么指挥七星阵法？”

“不知道，”王鲲鹏说，“他爱怎么弄就怎么弄吧。长江里的铁板就交给他了。只要七星阵法不破，张天然就找不到铁板。”

“可是张天然直接过来找你，”黄坤又问，“不一样也是败了。”

“我不是在这里布下了红水阵吗，”王鲲鹏说，“我和你驱动红水阵，你师父在山下驱动七星阵，我们必须分开来做。”

“我问的是您输了该怎么办？”黄坤说。

“我既然驱动了红水阵，就没想着全身而退。”王鲲鹏轻声说，“当年的宇文发陈，也是这么做的。”

“好，”黄坤胸口一热，“我跟你和他们一起同归于尽。”

“你但尽人事就行了。”王鲲鹏说，“你还有很多事情要做。”王鲲鹏看着策策，又看了看陈秋凌离开的方向。

第315章 算沙部：苏州何宅

天玑星位，猊亭的冉遗溶洞。邓瞳蹑手蹑脚的从柳涛身边走过。

“没用的，”柳涛对着邓瞳说，“我看得见你。”

邓瞳恨恨的看着柳涛，“我得出去，老是呆在山里，我要被逼疯了。你知道吗，我不是来坐牢的。”

柳涛看了看溶洞，“冉遗已经开始在移动了，你没看见溶洞前的小溪已经开始出现了裂缝。”

邓瞳不说话，把自己的口鼻捂住，继续慢慢的向前走。

“都说了我看得见。”柳涛被邓瞳的举动闹得无可奈何，“你有完没完，都试了几百次了。”

“可是我明明可以隐身啊，”邓瞳烦躁的说，“为什么现在就做不到呢？”

“旌旗不调动，你什么本事都没用处。”柳涛耐心的回答，“我也说了几百次了。”

“那还不如你眼睛瞎了，”邓瞳更加的愤恨，“还是我用鬼方治好你的眼睛，算是给我自己找了麻烦。”

“我也说了几百次了，”柳涛说，“溶洞周围都有铁链，就算是不看着你，你也走不出去。”

“妈的，吃没得吃，玩也没得玩，连个电视机也没有。”邓瞳说，“沙洋的农场，犯人都能出去透透气，在镇上理个发什么的。”

柳涛拍了拍身边的电视机。

邓瞳大怒：“妈的只有一个台，让我看个屁啊。”

柳涛看着邓瞳，“你是修道的，本来就应该清心寡欲，现在好不容易有了清闲的时间，你应该潜心修炼才对啊。”

“可是黄坤那个大傻逼，为什么就能从星位走出来，走到了七眼泉，”邓瞳更加的愤怒，“我偏偏就要在这个山里呆着，妈的他还有两个妹子跟着他，你倒是给我弄个妹子来陪我。”

“你师父不是让你在这里享受，你是诡道司掌的徒弟，”柳涛说，“以后要拿螟蛉，在术士里扬名立万的，怎么就这么没出息呢。”

“我师父自己不也是结了婚，”邓瞳说，“哦，他自己舒服了，把我撻这？”

柳涛实在是没法跟邓瞳说下去，只好对脸偏到一边，过了会才说：“我还是看得见你。”

邓瞳气冲冲的折返，回到溶洞跟前的小木屋里，在屋子里躺了一会，大骂：“洗个澡都要用水桶！这让人活得下去吗！”

柳涛看见邓瞳心浮气躁，心里难免替王鲲鹏和徐云风焦急，第三轮的对手随时就要来了，这次龙门还将过来一个高手，比龙门派职高攻更加厉害的高手，很可能就是龙门派中明字辈的一个潜藏的人物。龙门几乎是当今道家门派里最鼎盛的一宗。李成素在龙门派里不显山露水，是隐秘的职高攻，但是李成素并非龙门派里最厉害的道士。王鲲鹏也猜不到那一个龙门派的明字辈道士，掌握着驱动神兽的能力。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这人来了之后，邓瞳就算是能化为隐身人，或者是百鬼朝拜，也无法与那个对手有交手的资格。

柳涛也不知道第三轮会发生什么险恶的事情，但是有一点他明白。邓瞳绝对不能离开。

七星阵法第三轮即将来临。七星阵法将迎来最后的一次考验。张天然出阴的时刻已近，他没有时间再试探下去，该来的马上就要来了。

江苏苏州的工业园区。何庄一片狼藉，何庄已经被列为政府开发的光伏产业园园区的范围内。拆迁工作已经临近了尾声。

在一片狼藉中，一个房屋被推倒了一半，仍然还有半边房屋，孤零零的矗立在残垣断壁里，房屋的上面，坐着两个老人，房屋旁边搭了一个临时帐篷，年轻人住在里面。

挖掘机轰隆隆的开到了房屋前。临时帐篷里走出了一个人年轻人拦在

挖掘机前面。

挖掘机只能停下。拆迁办的主任，也是何庄的街道主任何翠，从一边走过来。

何翠绕过年轻人，走到房屋之下，对着房屋上的两个老人喊话：“好爹好婆，下来吧，不能为了你们一家，阻拦政府的工作。”

两个老人仿佛没有听见，只是坐在上面，一动不动。年轻人走到了何翠跟前，“他们已经铁了心了，不肯拆迁。”

“你们做钉子户，无非就是为了钱嘛，”何翠说，“何强，你自己说，给的钱不少了吧，开发商答应补偿你们两套房子，再给七十万现金，已经高出其他拆迁户两倍都多了。”

何强对着何翠说：“我爸妈说了，这个宅子可以拆，但是我们的地基不能卖给你们。”

“这不是废话吗？我们要你们房子有个什么用，再说了，”何翠急了，“到时候这里是工厂，你们住在别人车间里？”

“我爸妈说了，”何强看了看房屋上的父母，“他们不要一分钱，留下这个地基就行。”

“在原定的补偿协议下，再给你们加二十万！”何翠说，“不能再多了，而且你们不能告诉其他人。算是新加坡驻华商会私下补偿你们的。”

何强也急了，“我父母的底线只有一个，房子你们可以拆迁，但是必须得留下地基，不能开挖。我们家不要钱。”

“都是亲戚，”何翠的眼神恨不得把何强一家给撕了，但是压抑了自己的情绪，“我不想太极端，今天我把话放在这里，这房子拆也得拆，不拆也得拆，就是中午之前！”

何强看着房屋上的父母，何家的两个老人仍旧是一动不动。

一群拆迁队的工人，在何翠与何强交谈的时候，已经聚拢了过来。何强对着工人大喊：“你们要干什么？”

但是两个工人把何强给狠狠的拉在一边，其余的工人，搬了梯子，

强行把两个老人往下拉扯。

何翠大声喊：“他们是我的亲伯亲伯姆妈，你们别弄伤他们。”

何强要跑过去帮忙，可是工人已经把他的父母从房屋硬生生的拖到了地面。挖掘机的铲斗，一刻也不耽误，立即把房屋推倒。

工人松开了何强，何强跑到了父母跟前。何家的老人对着房屋跪下来，何强的父亲嘴里喃喃的说：“完了，一切都完了。”

何翠把他的伯父拉起来，“临时安置的房屋比这个老房子好多了，您怎么就是想不开呢。”

“你知道个屁！”何强的父亲对着何翠骂道，“这是我们何家的祖宅，天塌下来都不能动的。”

第316章 算沙部：工地

何强和他父母被临时安置在一个酒店里。已经是下半夜了，三人都没有睡觉。

何强的父亲，站在窗口看着远处自己老宅子的房屋已经变成了一个工地。打桩机的轰鸣声此起彼伏。每一声传来，何强父亲的身体就狠狠的震动一下，放佛打桩机就打在他的心口。

何强走过去把父亲扶着做到了床上，“翠姐没有骗我们，真的两套房子，还有九十万。”何强说着话，把合同和银行卡递给父亲看，“我们这次挺划算的。”

何强的父亲把合同和银行卡扔到了一边，“你得报个信。”

“报个信，”何强狐疑的问，“什么信？给谁报信。”

何强的父亲，把贴身的一个残破的小本子给拿出来，然后把本子翻开，上面写满了何家的名字，第一个写的是何无忌。何无忌之下，有两个名字，一个是何金泉，一个是何金瑞。

但是何金泉之下，就空荡荡的。何金瑞之下倒是写满了名字。

“这是我们何家的族谱，”何强的父亲对儿子解释，“老祖宗是何无忌，是陕西凤翔人，生了两个儿子，大儿子叫何金泉。小儿子叫何金瑞。我们就是何金瑞这一支。”

何强说：“这个族谱我见过啊。”

何强的父亲翻了两页，指着族谱上的一个名字，“这个老祖宗叫何暮春，当年是一个大盐商，我们整个何庄，都是他的后人。”

“我也知道啊。”何强说，“何庄不就是何暮春买下的产业吗？”

“何无忌的本来打算迁居湘西，做一个术士，但是他还有一份产业，于是当时让他的两个儿子抓阄，让一个儿子跟着他做术士，另一个儿子延续他的生意。”

“看来是小儿子何金瑞做了生意。”何强说。

“是的。”何强的父亲说，“大儿子何金泉做了术士，小儿子何金瑞做生意。两个兄弟的后人，一直保持着联系，小儿子何金瑞的后人，就到了苏州做买卖，到了清朝何暮春这一代，就成了巨商富贾。”

“这些我们何家人都知道啊。”何强说，“您到底要说什么？”

“何暮春当年跟一个医生叶珪关系密切，但是有天叶珪带来了一个人，说是叫何暮云，是他的族兄，在湘西做术士。他们三人之后做了什么事情，我不知道。但是在何暮春死前，留下了一个规矩，就是何庄老宅子地下，后人绝对不能挖掘，一定要妥善保管。如果被什么人强行给挖掘开了，就要去找到湘西何暮云的后人去商量，来解决。”

“到底什么事情，”何强好奇的问，“这么重要？”

“你别问了，”何强的父亲说，“你马上拿着这个族谱，去湘西，找到何暮云的后人，他们会有办法的。”

何强满腹疑问。他的父亲说：“马上就出发，不然来不及了。”

“已经来不及了。”何强的母亲看着窗口，何强父子也看过去。远处的工地上突然所有的打桩机的声音，顿时停止。接着工地上的灯光全部熄灭。接着酒店的房间也一片黑暗。

何强看着窗外，整个开发区全部停电。

然后工地上发出了慌乱的嘈杂声。有人在惊呼和惨叫。

何家住宅的地基，打桩机在打桩的时候，突然倒塌，压死了一个人。但是不仅如此，打桩机倒下的时候，工地全部停电。然后整个开发区的变压器，在几秒钟内，一个一个的爆炸，导致整个开发区全部电力系统崩溃。

工人们立即用应急灯照明，发现被打桩机压住的人，是他们施工方的工头，他的腰部以下被倒下来的打桩机压住。但是身体上半身仍旧好好的。对着工人沉着的说：“快救我。”也许是巨大的压伤，压断了他脊椎神经，反而让他感觉不到疼痛。

工人们连忙招呼附近的一个吊车过来，把吊带缠在打桩机上，吊车

启动，打桩机刚刚升起了一点，两个工人立即弯腰下去，想把工头的下半身给拉出来。

一个工人大声喊：“已经压烂了……”

话音刚落，吊车的吊带突然啪啪崩裂，打桩机压了下来。两个工人连惨叫都没有发出，身体被压在打桩机下。只有四条腿在不停的抽搐。

营救的工人都发出了惨叫。

就在现场一片慌乱的时候，吊车的工人把身体探出了操作室，对着乱哄哄的工人大喊：“桩井在冒水，你们看到没有！”

所有的工人都看着打桩机刚才的桩井。果然冒出了一股水柱出来。水不断的涌出，空气中弥漫着一股浓烈的腐臭和血腥气。

应急灯也照向了水柱，水柱的水开始在工地上的地面蔓延。突然有人大喊：“是血，冒出来的都是血！”

在工人的一片慌乱中，又有人大喊：“他爬出来了，他爬出来了！”

工人这才看到，他们工头，在大家的注意力都看着水柱的时候，已经从打桩机下钻了出来——但是只有上半身，工头用两个胳膊支撑着自己的身体，腰部以下，血肉模糊，拖着几根绳索一样的东西。

当几个工人看到工头的身下拖着是他的肠子，都忍不住呕吐起来。

工头两个胳膊支撑着自己的身体，摇摇晃晃的走向工人，嘴里还在沉着的说：“怎么不叫救护车，快去叫救护车啊，我的电话呢。”

工人们那里敢接近工头的半截身体，接着让他们更加恐怖的事情发生了，两个只剩下双腿的残骸也在地面上走动起来，残肢也是从腰部截断，两个半截人，四条腿在工地上飞快的走动。其中一个走到了工头的半截身体旁边。

工头一把将腿抱住，然后疯狂的把自己的半截身体，往残肢上拼凑。嘴里还发出狂笑声：“我这不是好好的吗？哈哈哈哈哈！”

工人们都吓傻了。看着工头把自己的肠子往已经破碎的肚子里塞。身下的双腿站立起来，又开始没命的跑，每个工人都纷纷躲避。因为他

们看到，工头把自己装反了，身体和那个自行跑动的双腿，是背着的。

一直到救护车到了工地，工头还在没命的奔跑。嘴里发出荷荷的笑声。

第317章 算沙部：荡离再现

第二天早上何翠找到了酒店，还有几个干部模样的人。

何翠看见何强不在，何强的父亲提前说：“昨晚的事情，我已经知道了。何强已经去湖南去报信，他会带人过来处理。”

何翠知道老人一定是知道什么情况，于是就不停的恳求。何强的父亲就说：“先把地方围起来，等何强请的人来了再说。”

何翠还没说话，一起来的人急了，“那里等得了这么长的时间！”

何强的父母已经无能为力，只好说：“我们反正是没办法了，我们何家的长房，祖祖辈辈要守着老宅子的地基不让动，该说的话我们已经全部说了，我也让我儿子去找人想办法了，别的我们来了也做不了。”

跟着何翠来的是开发区管理处的一个干部，不愿意跟老何啰嗦，于是拉着何翠离开。

工地上暂时停工，因为何家老宅的这个地基，被打桩机打了一个井洞，现在井洞在不停的冒出红色的液体出来。腥臭不堪。

打桩机虽然不用电，烧的柴油。可是只能白天工作。到了晚上，整个工地，都通不上电，没有照明。工作难度很大。

并且到了夜间，工地上就开始发出声音，有哭声，断断续续的哭声，连打桩机打桩的声音、柴油机轰鸣的声音都压不住。

地下的红色的液体也一直在蔓延，施工方专门弄了一个抽水机，把红色的液体，拍到旁边的一个沟渠里。结果沟渠里，漂浮了好多纸钱。原来是附近的居民都在沟渠旁边烧纸，一到晚上就密密麻麻的人过来。这个场面让事故变得更加扩大化。

开发区的管理人员，毕竟没有权力去阻拦居民烧纸。只能看着这件事情越来越诡异。

然后传出了留言：说何家的老宅子，当年是压了很多鬼魂在地下的，何家的老祖宗何暮春本来就是一个会法术的商人，做了很多坏事，

专门驱使鬼魂运财，可是又不好好的供奉小鬼，担心小鬼报复，就把小鬼都压在了地下。

事情越传越玄乎，说何家的老宅子，本来就是一个宝塔的样子，现在何家的宝塔被推了，地下的鬼魂压不住，地下几百个小鬼的血就往上涌，等小鬼都活了，就从地下冒出来，见人就弄死。

事情变得更加严重，工地上的工期也被拖延。开发区管理处的干部扛不住了，认为这个谣言一定是何家人故意放出来的。就命令何翠去做何家老夫妇的工作，不要妖言惑众。

可是何翠没上班，开发区的干部就生气了，给何翠打电话。何翠就在电话里回答说自己在殡仪馆。

开发区的干部就说，现在工作这么紧张，你现在去劝说何家的老夫妇，让他们不要随便说话。

何翠就回答说，老夫妇在前几天死了，她参加的就是自己伯伯伯母的追悼会。而且两个老人是同时死的，就死在酒店的房间里。而且两个老人都没有伤痕，一声认为他们都是突然心脏病突发死的。

开发区的管理干部就把电话挂了，知道真的遇到了灵异事件，于是安排人去附近金山寺找得道高僧来解决，不顾一切代价。也要把这件事情给平息。

但是两个老人同时心脏病突发的事情还没完，由于太巧合，警察也介入了，只是没有任何的线索。接着酒店这边也扛不住了，他们向警察主动报警，原来老两口死后的房间里，浴室的浴缸里，积满了一缸血水。

警察来了人，发现浴缸的下水堵住，怎么也无法疏通。酒店请了疏通管道的人来，不仅没有把下水疏通，反而下水口的血水倒灌，从浴缸里蔓延到房间。

接下来，酒店所有的房间里的水龙头都流出了血水。进而整个开发区的所有居民住宅，都同样流出了血水。接着又有人说在工地上看到了何家的老两口子跪在老宅子原址旁哭。

工地的工人也不敢上工地，白天的时候，被强行命令复工，可是附

近的居民都来阻拦，说这件事不处理好，工地就不能继续。居民人多，就要打工人，工人本来就害怕，现在有了借口，干脆扔下工具都跑了。

总算是在金山寺请了几个和尚过来，和尚到了何家的老宅子边，什么也不说，立即开始作法事。本来计划的是要做七天七夜的法事。可是到了第四天晚上，金山寺的为首的老和尚突然就死了。剩下的年轻和尚被吓到，抬着老和尚的尸体回了金山寺。

开发区管理处的人员无论怎么问，金山寺的和尚都不说话。只是立即把老和尚的尸体给火化。等老和尚的五七过了，一个和尚才告诉何翠，先把何家的老宅子围起来。等着何强带人回来。他们也没有别的办法。

至于和尚们在作法事的时候，到底遇到了什么事情，仍旧是只字不提，也不提出什么补偿。

何家的这件事情，就这么暂时平息下来。施工方在何家老宅子四周修了一个围墙，然后在围墙上每隔三米，砌了十几个小小的七层宝塔。这个都是金山寺和尚的指点。也就是相当于盖了一个简陋的小庙。

远在千里之外的邓瞳，现在更加闹腾了。溶洞里的河水全部变成了红色。邓瞳叫来了柳涛，柳涛也急了。

邓瞳说：“是不是溶洞的再遗出了问题？”

柳涛焦急的说：“再遗已经在地下几万年了，怎么可能会流血。”

两人就顺着红色的河水慢慢找，终于发现了血水的来源。就是放在溶洞里的那个棺材，是当初王鲲鹏带过来的那个。

两人看到棺材的下方渗出了血水，流在溶洞的地面，然后在地面上流到了河水里。

邓瞳看着柳涛，两人都不知道王鲲鹏留下的这个荡离棺材，里面到底出了什么问题。

再说何强，一路走到了湖南，湘西赶尸的魏家与何家赫赫有名，向村民打听十分的容易，很快就找到了辰州寨的魏家，随即在辰州发现何家的后代，只有一个叫何重黎的人，还在跟着魏家学习赶尸的法术。何

强想来想去，知道只有这个何重黎才是父亲说的那个何家的后代。

于是又问清楚了何重黎跟着魏家的当家，到了鄂西的宜昌，于是一刻也不耽误，从湘西走到鄂西，走到了高家堰的地界，长途汽车坏了，时间又到了晚上，客车就在高家堰修车，何强着急见到何重黎，也就不休息了，连夜靠脚赶路。在路上突然遇到了五个扛棺材的人。

这个五个人就是钟家的五个兄弟。

钟家五兄弟向何重黎告辞后，沿着318国道回家，他们行走的很慢，因为他们五个兄弟，得扛着一口棺材走路。四个人扛，一个人在前面带路，还要撒纸钱。所以只能轮换着来，画眉老太的一时兴起，把他们五个兄弟折腾的够呛。画眉是有本事带着双头人傀漫山遍野的跑。苦了五个钟家兄弟，要扛着棺材慢慢走。还不能白天走路，必须要等到半夜十二点了才能行走，走到天亮之前，就得找偏僻的地方躲起来。遇见了生人，双头人傀受了阳气，就会发作。

其实如果是何重黎，或者是黄溪，他们做这件事情挺好，可惜钟家不会赶尸，就只能硬扛。刚好是何强着急，走了夜路，就在路上遇到了钟家兄弟。

何强与钟家人相互不认识，不过大半夜里互相看着对方，一个是一个独自在夜间行走，绝对不是一般人。而何强看着五个人扛着棺材走夜路，也是瘆的慌。两边就不说话，都不愿意惹麻烦，就要擦肩而过。

可是就在何强走过钟富的身边的时候，钟家的棺材里的人傀突然嚎啕大哭，要从棺材里冲出来。钟家费了老大的劲，才安抚了棺材里的人傀。而何强当时也被吓到，就要自己赶路的时候，钟富一把拦住了何强。

拦住了之后，钟富闻到了何强身上的有味道，很诡异的味道。立即让何强停步，招呼其他四个兄弟过来围着何强。

五个兄弟沉默一会，钟宝对着钟富说：“出大事了。”

钟富点头，“看来我们还走不了。”

何强听到钟宝在说出了大事，就知道这五个人是行家。于是把自己

家里的事情说了。钟富听了，连连点头。然后告诉了何强，他们刚好与赶尸何家的何重黎分手，仔细告诉了何重黎在土城鬼街的位置。让何强去报信去了。

何强走后，钟家五个兄弟，在路边商量着开会。

钟富说：“当年叶天士和何暮春的荡离已经现世。事情越闹越大。我们钟家没办法置身事外。”

钟平却不答应，“我们钟家就是因为卷入了张天然和古赤萧之间的争斗，导致了家族衰败，这次我们不能再重蹈覆辙。”

钟富想了很久，“还是对回去，因为这件事情，跟我们钟家的老祖宗钟秉钧有莫大的联系，钟家想置身事外，也不可能了。”

钟平相对会分析事理，“我们在土城呆着，王鲲鹏对我们十分忌惮，如果不走，我们王鲲鹏一定会使坏，对付我们。”

“那我们就找个最合适的地方呆着。”钟富说，“我们躲不了的。”

第318章 算沙部：摇光易主、七星易主

大雨终于停止了，清江的水渐渐退去，傍晚天空一片明净，天际上挂着一道彩虹。

徐云风站起身，长长的舒展了一下双臂。深深的吸了一口气。陈秋凌也走到了。

徐云风看着陈秋凌，又回头看了看秦晓敏。

这两个女孩都是因为钟家的外姓传人，深受其害。但是也不能完全说韩豁子和罗瘸子两人就是无恶不作。如果不是因为韩豁子，陈秋凌活不到二十岁，韩豁子为了让陈秋凌带着那个短命鬼，一直把陈秋凌续命到如今。至于秦晓敏，如果不是罗瘸子要养人傀，秦晓敏可能也早就死于脑瘤。

徐云风心里难免感叹，为什么有些人心里一直想做好事，最后却把事情闹得不可收拾。有些人心存险恶，却无意中做了一些善事。世间的一切实在是太不公平。

张天然、古赤萧、老严、王鲲鹏……这些人哪一个是为了杀戮，为了自己私利，才相互争斗，相互残杀，导致了如今的王鲲鹏与张天然的阵法比拼。而罗瘸子、韩豁子这些人，一心为了自己的野心，养人傀，续命、冥婚，都是让人不齿的恶行，可是偏偏他们的作为，却无意中留下了恩惠。

如果不是韩豁子，阴阳四辩骷髅怎么会让陈秋凌从七眼泉带到龙舟坪来？

徐云风看着弱不禁风，病恹恹的陈秋凌站在面前，很难想象黄坤怎么会喜欢这么一个女孩。徐云风想起了曾婷，那个和自己一起没心没肺，但是永远充满活力，永远乐观的女朋友，觉得黄坤的眼光真是有问题。

“你知道你到了这里，意味着什么吗？”徐云风看了陈秋凌很久，才说，“王鲲鹏胆子也真大，他真的不担心你在路上把旌旗给丢了。”

“我既然来了，我就得留下。”陈秋凌回答，“我既然带着旌旗过来，就卷入阵法里了。”

“我得把我的法术全部留下，”徐云风叹口气，“然后手无寸铁的离开摇光，代替王鲲鹏的位置。我也不知道我有没有王鲲鹏的本事调动阵法……”

“你走吧。”陈秋凌和秦晓敏站在了一起，“王叔叔已经破釜沉舟了，再说，我也并非外人，赵先生这种人，他的死，必须要有个交代。”

徐云风上下打量了陈秋凌很久。然后说：“那秦晓敏就交给你了，记住，当她化作人傀的时候，样貌不太好看，你自己别被吓着。”

“我跟死人呆在一起好多年，”陈秋凌，把人皮递给了徐云风，轻声的说，“我没那么胆小。”

徐云风尴尬起来，“也是。”

“那么，”徐云风说，“秦晓敏我交给你了。”

然后徐云风把蜈蚣拿出来，放到了秦晓敏面前的围腰上的小口袋里。突然陈秋凌指着江面，“这么快，第三轮的对手就来了。还等不及您离开。”

徐云风立即回头，看见清江上漂过来一艘船，这艘船绝对不是自己认识的人。这艘船是乌黑色的蓬船，并非清江上普遍的渔船。

清江上只有一种船，才会通体乌黑，并且有黑色的顶棚。

那就是运送死人的灵船。灵船这么设计，是为了让死人不见天日，不受阳气的侵扰，船舷上挂满了镰刀，是阻拦水中的水鬼攀附。当灵船到了埋葬的地点后，船上送灵的端公，就会把灵船用铁链绑缚起来，用沉重的石头放到灵船上，然后凿开船底，将灵船沉没到水底。

灵船慢慢的朝着半岛漂流过来，路过了万永武的小渔船，万永武从渔船上站立起来，冷冷的看着灵船从面前飘过。然后把眼睛看向了半岛上的徐云风，徐云风和万永武一样，也无动于衷。

灵船到了半岛的岸边，从船上跳下了一个人。徐云风冷漠的看着来人，慢慢的朝着对方走过去。

来人招呼一下，灵船上，四个人扛着棺材慢慢的走下船。

钟家的五个兄弟，从高家堰折返，改走水路，赶到了摇光星位——王鲲鹏最开始计划钟家镇守的星位。

钟富的身后，四个兄弟把棺材放到了地面上。

陈秋凌看着钟家人的动作诡异。身体顿时紧张起来。

徐云风对着陈秋凌说：“他们是你的熟人。”

“我不认识他们？”陈秋凌回答。

“这个人，”徐云风把下巴朝着钟富点了点，“就是罗瘸子学艺的犁头巫家老大。”

陈秋凌不说话了，不知道该如何去面对。

钟家的五个兄弟身边，棺材搁在江边，一半还在水中。

“我还没想明白。”徐云风对着钟富说。

钟富慢慢的把手中的桓木，放在江水里，然后一点一点的用暗劲把桓木插入了好几尺。做完之后，钟富眼睛看了看钟平、钟贵、钟安、钟宝。五个兄弟并成了一排，同时向徐云风深鞠，“犁头巫家，今日听凭诡道司掌，入阵驱使。”

“王八的话你们也听过，”徐云风说，“我们诡道跟你们没关系了，恩怨已经全部勾销。”

“人皮在你这里，”钟富看着徐云风，“陈秋凌这个丫头，你真的以为他一路上自己能走到摇光？”

徐云风听了，知道钟富没有说假话，整个长阳的端公，会给赵一二的面子，暗中保护策策。这是赵一二的德行让人尊重。但是长阳的端公多半有犁头巫家的渊源，钟家用他们的方式吩咐，所有的端公也不会违背。

徐云风犹豫了很久，“我还是没有想明白。”

“钟家不能再欠你们诡道的人情，”钟富说，“这次我们就把整个犁头巫家都押给你和王鲲鹏。”

徐云风问：“让我猜猜，到底什么事情让你们无路可退。”

“有东西来了，地下的东西。”钟富说，“你如果困在摇光，王鲲鹏一个人扛不住。”

“就这个理由？”

“是的，”钟富沉着的说，“就是这个理由，我们不想让王鲲鹏输，你们的作为我们钟家都看在眼里，你们不该输，该输的是张真人。”

徐云风拿起旌旗，“摇光破军星犁头巫家听者！”

钟家的五个兄弟同时双手在胸前交叉，低着头，同时回答：“犁头巫家钟富、钟平、钟贵、钟安、钟宝听命。”

徐云风深吸一口气，“入阵摇光！”

钟富把手扶在了桓木上，桓木上方一个招魂幡瞬间展开。

第319章 看蜡部：旧事重提

徐云风指着陈秋凌和秦晓敏，对着钟富说：“无论阵法最终如何，这两个女孩，如果少了一根头发，我饶不了你。”

钟富看了看陈秋凌，又看了看秦晓敏，“性命担保。”

徐云风点头：“好，性命担保。”

钟平把和钟贵两人，把棺材板上的丧门钉，一颗一颗的拔出来。钟宝和钟安两掀开盖板。钟富探身把里面的那个双头婴儿给抱出来。

婴儿的两个脑袋不停的摇晃，钟富把双头婴儿抱到了秦晓敏身边，然后放了下来，秦晓敏和双头婴儿并肩而立。陈秋凌也站在了两个人傀的身后。

就此，摇光星位的镇守，两个人傀，一个冥婚续命。加上钟家的五个兄弟，仍旧保持了七星阵法里，实力最强的地位。

徐云风可以放心里的脱阵。徐云风从秦晓敏的身上，把螟蛉拿了回来。钟家人有自己的路数，螟蛉放在摇光，反而会影响钟家五兄弟发挥他们的本事。

钟富走到了两个人傀之前，嘴里念念有词，婴儿和秦晓敏两人同时身体暴涨，化为两个身材高大的人傀。人傀背靠背站着，贴在一起。加上陈秋凌在旁边，几乎是毫无破绽。

徐云风放心了，向钟富拱手，“我走了。”

钟富和四个弟弟，走到了半岛的亭子里，同时端正的坐在亭子里的石凳上，面朝南方。

徐云风看得内心激动，他一直瞧不起钟家，可是现在钟家的身上，也表现出了临危不惧的气势。

这毕竟是好事。

徐云风拱手离开，对着江心中的万永武喊了一声：“把我送到对岸

去。”

万永武颠颠的把渔船摇到了徐云风面前，徐云风爬上渔船。身体看着半岛上的钟家兄弟和人傀。自从徐云风被王鲲鹏逼迫入了摇光星位，都是别人来来去去，现在到了自己离开的时候。

徐云风看着半岛距离自己越来越远，身体冲破了星位的屏障，到了对岸，就要下船的时候。万永武突然说：“有件事情，我提醒你一下。”

徐云风问：“我听着呢。”

“你身上有蛇属，”万永武说，“也就是有两个人。”

“恩。”徐云风点头。

“如果我是你，就不用放弃身上的本事来驱动阵法。”万永武说，“我不相信你不知道这个。”

“我当然知道。”徐云风笑了笑，跳下船，“我又不是傻子。”

“你现在要去那里？”万永武问。

徐云风警惕起来，“你问这个干嘛？”

万永武连忙摆手，“对，我还真的没资格问你。”

徐云风当然知道自己要去什么地方，他要去荆州一趟。当人皮到了徐云风手上，也就是王鲲鹏把江心的铁板交给了他。徐云风第一件事情，就是去看看铁板到底漂到了什么位置。这是每个人的本能，就是王鲲鹏也忍不住要做的事情。

七眼泉上，王鲲鹏没了旌旗，无法了解星位里的变动。但是王鲲鹏心里一直担心，忍不住对黄坤说：“你师父，可能不会再老老实实的呆在摇光星位里了。”

“既然您已经把旌旗交给了他，”黄坤说，“就不要想太多了。”

“就看你师父能不能把第三轮的破阵者都扛住，”王鲲鹏叹口气，“这样才会逼着张天然到这里来跟我决一胜负。”

“我师父能做到的。”黄坤坚定的说。

“如果我是你师父，”王鲲鹏说，“我会马上去把钟家的人都请到摇光。”

“可这样的话，岂不是违背了你的本意？”

“我后悔了，”王鲲鹏说，“我不该意气用事。”

徐云风离开了摇光，一路走向荆州。

钟富和四个弟弟，看着徐云风远去。又看见万永武的小船又慢慢悠悠的划到了半岛不远处的江心。万永武又稳稳的坐在了渔船上，仿佛所有的事情都与他无关。

陈秋凌实在是忍不住心中的疑问，对钟富说：“你们为什么要过来？”

钟富说：“因为，何家老宅子里的地下，当年何家与诡道后人封印的东西都出来了。我们钟家躲不过去。”

陈秋凌问：“何家跟你们钟家又有什么牵连？”

“因为湘西魏何是一家，”钟富冷冷的说，“魏家的老祖宗魏易欣，和我们钟家的老祖宗钟秉钧，是生死之交。并且他们两人都欠诡道的人情债。”

陈秋凌当然不知道其中的缘由。可是看见钟富也不太愿意细说缘由。

钟富向四个弟弟点点头，五个人同时把袖口提起，陈秋凌看见，五个人的手臂，同一个部位，都有一个暗红色的胎记。

“这个胎记，”钟富说，“就是留下的记号，王鲲鹏没有拿这件事情提醒我们，但是不等于我们自己就能当做不存在。”

看蜡部

铁车左明七，右明八

叶珪在黎先生的帮助下，让邓药识有了跟普通人一样的身形，至于外貌，邓药识也几乎足不出户。就在家给叶珪配药。叶珪受教于金山寺主持的事情，也在纷纷传遍，苏州城里的第二个年轻名医叶珪的名头终于无人不知。

并且叶珪的性格谦恭，又在何暮春的引荐下，达官贵人也主动到叶珪的医馆里来求医。

叶珪的名声隐然已经凌驾于薛雪之上。并且叶珪感念薛雪当年的救命之恩，逢年过节，都会给薛雪一份厚礼。

叶珪终于能够靠着自己的医术，在苏州城里有了立足之地，不再如同当年那样衣食无着。但是每年的清明端午中元重阳四天，都仍旧举着铁环，在城内游走，当做并不忘本。

叶珪三十三岁，冬至那天，在何暮春的何府里过节。两人坐在院内赏雪，何暮春看着在叶珪身边的邓药识，不免感叹五通的身世颠簸。

突然何暮春对着叶珪说：“当年黄筠大人引荐我与你结识，叶大夫这么多年，都不问一句，难道就真的忘了此事。”

叶珪顿时愣住，“我当年就知道这件事情没完，现在这么多年过去，应该要给个说法了。”

“正是，”何暮春说，“我给你见一个人，再仔细跟你说个明白。”

第320章 看蜡部：何暮云

叶珪站起身，等着何暮春引荐一个人什么人出来，何暮春离开花厅，走入内室，不多时。带着一个人回来。那人看见了叶珪，朝着叶珪深鞠一躬。

“你的蛊毒已经好了。”叶珪立即认出了这个人，其实叶珪并不意外，当何暮春说起此事的时候，他就已经隐约知道了要引荐的人，一定跟当年那个身中丝线蛊的神秘人有关。当年就是救了此人，何暮春和黄筠才对自己青眼相看，改变了自己的命运。

现在何暮春旧事重提，叶珪心里明白，是把这件往事说明白的时候了。

何暮春让来人入座，接着对叶珪介绍，“这是我的族兄何暮云。湘西人士。”

果然如此，叶珪心里的没有猜错，湘西的放蛊，这就能说明一切了。

“当年有要事在身，”何暮云对叶珪感激的说，“先生的救命之恩，一直不能亲自道谢。”

叶珪仔细打量何暮云，虽然跟何暮春是同族兄弟，但是相貌和气质，完全迥异。并且口音和毫不相同。

何暮云向叶珪解释：“我和兄长的祖辈叫何无忌，在前朝永乐年间跟随着湘西的一个术士魏易欣修炼赶尸术，何无忌本是一个商人，于是把大儿子留在了身边，小儿子就继续经商，到了苏杭。”

何暮春说：“族兄就是大儿子何金泉的后代，我就是小儿子何金瑞的后代。”

叶珪喝了一口茶，“明白了。何家开枝散叶，花分两支，云兄这一脉，就秉承了术士，而春兄就继承了家产。”

“就是如此。”何暮春回答。

三人开始继续喝茶，一时无话。叶珪心里明白，这个何暮云一定有重要的事情相求自己，否则不会突然现身。

可是何暮云十分沉得住气，只是和叶珪说一些医道上面的事情，并不切入什么紧要的话题。他愈是这样轻描淡写，叶珪心里愈是感觉有非同小可的事情。

于是叶珪主动提起，“盐运使黄筠黄大人，跟云兄一定有过命的交情。”

“我在黄筠面前说句话，他还是要当事情办的。”何暮云轻描淡写的说道。何暮春的脸上有点尴尬。

叶珪幼年坎坷，青年转运，行医济世，识人无数，人到中年，人情世故当然是十分圆滑。看到何暮云提起黄筠的语气，很明显，何暮云虽然是一个民间术士，可是身份和来历一定非同小可，不然也不会提起盐运使黄筠的时候，说的如此漫不经心。并且看着何暮春的脸色，看来黄筠照顾何暮春，也一定是看在了这个何家的术士的份上。

叶珪开始好奇何暮云的身份起来。何暮云不再绕弯子，把话题切入正题。

“当年我在湘西受了蛊毒，但是必须要到苏州来见一个人，”何暮云开始回忆，“但是人还没见到，蛊毒却先发作，幸亏叶先生出手相救，让我躲过一劫。”

“当时我也只能压制你的丝线蛊一段时间，”叶珪说，“这些年来，一直惦记着你的蛊毒，现在看来，你已经另有高人，替你化解了蛊毒。”

“正是如此。”何暮云说，“先生压制了我身上的蛊毒，见到了该见的人，身上的蛊毒也就解开了。”

“这就太好了。”叶珪说，“湘西放蛊，中蛊之后，的确很难医治，先生的确是吉人自有天相。”

何暮云看着叶珪身边的药僮邓药识，“这个小孩，也长大了。”

叶珪突然意识到何暮云跟自己一样，是能够看见五通的。现在一眼就发现了邓药识的异样，分辨出了邓药识的身份。

叶珪对何暮云说：“何大人学习的法术，我十分好奇，如果有时间，能否请教一下。”

何暮云看着叶珪，“看来都是缘分，我今天来的目的，就是想和叶先生商量一件事情。”

叶珪不说话，等着何暮云说出什么事情出来。

何暮云继续说：“当年我老祖宗跟随的厉害术士，叫魏易欣，魏易欣本来是前朝的国师道衍和尚创建青冥卫的属下，因此与道衍国师有很深的渊源。”

“如果我没猜错的话，”叶珪说，“何大人当年急着要见的人，一定跟道衍国师有关系。”

“正是。”何暮云说，“果然是一见端倪，就知根源。这话说起来长了，但是我尽量短说。”

于是何暮云就把道衍国师创立的青冥卫，跟随燕王靖难之役的事情大致说过，仔细说了当年的郑和、胡濙的事迹。然后说了青冥卫的魏易欣、钟秉钧、黄铁俞到西南寻找建文帝的往事。最后才说，当年道衍国师自己本来是一个宗派的门人，但是一身的本事无法找到后人，这个门派就是诡道。

叶珪当然没有听说过这个宗派，何暮云继续说下去，道衍找到的传人本来是郑和，可是郑和皈依的是回教，不愿意放弃自己的穆斯林身份，所以道衍无奈，只好把自己的诡道传承，交给了他的部下胡濙。而胡濙一心功名，对道法并不在意。只是勉强答应了延续诡道的传承。

胡濙后来在朝内做官，官居六部。把诡道的一个信物也丢失在了藏地。然后在宫中随便找了一个太监，把诡道的另一个信物交给了他。那个太监在宫内并不得志，所以一心专研诡道的道术。没想到竟然有所成就。

太监就慢慢的把诡道的传承给延续了下来，到了明朝后期，诡道的传人是一个宫廷里的乐师。这个乐师得了法术之后，就在江湖上行走。他的拿手绝技就是诡道的法术之一：听弦。

乐师的后人一直没有离开皇宫，旗人入关也没有离开。

到了当今一朝，这个诡道仍旧是是一个乐师，这个乐师已经流入了民间，到了江南。在江南遇到了一个巨大的麻烦，于是想起当年道衍青冥卫的往事，就通知在西南的术士家族，分别是犁头巫家、秀山黄家，还有辰州魏家。

可是犁头巫家、秀山黄家、辰州魏家经过一两百年的经营，已经各自根深蒂固，名震西南术士。对当年的渊源已经不再介意。因为这三家现在已经不再是当年青冥卫之间的袍泽情谊，为了争夺西南术士第一家族，相互已经交恶。并且西南还有一个本土的放蛊苗家。四家之间，各不退让。

就在十多年前，魏家正是和苗家互斗的最厉害的时候，谁也没有把诡道后人的求助放在心上。而魏家与苗家争斗，钟家和黄家也并不相帮，只是隔山观虎，巴不得魏家就此没落。

只有魏家派出了何暮云到苏州去寻找诡道后人。何暮云身上带着蛊毒赴约。帮助了诡道后人一个大忙。不过这个忙只能维持诡道后人十几年的平安。

现在诡道后人的麻烦又来了。何暮云无法可想，只能再次找到了叶珪。至于为什么要找叶珪，那是因为，何暮春已经知道了一个重要的事情。

那就是叶珪手上有一个阴阳四辩骷髅。

叶珪听到这里，事情已经早已经明白了，当年藏医叮嘱过自己，要把阴阳四辩骷髅，交还给一个门派的后人。而这个门派，就是何暮云嘴里所说的诡道！

叶珪听到这里，立即对着何暮云说：“既然如此，找到我那就是最好不过了。”

于是叶珪也把自己入狱，遇到藏医，藏医把人皮交给自己，并且被谢师爷为难的事情原原本本的说了。

可是说了之后，何暮云和何暮春两人都没有意外。叶珪才知道，自己手上有阴阳四辩骷髅的事情，既然连谢师爷都知道，当然瞒不过何暮春。

只是为什么过了十几年，何暮春拉出何暮云来，重新提起此事，叶珪想不明白。

何暮云看出了叶珪的狐疑。沉吟了很久，才对叶珪说：“我们并不是要让你把人皮交还给那个乐师。”

“那让我怎么做？”叶珪问道。

“刚好相反，”何暮云说，“我们希望你能接过诡道的衣钵。”

叶珪一听，非常震惊，“我只是一个郎中，没有想过要行巫术。”

“其实先生的医术无双，”何暮春说，“难道和阴阳四辩骷髅没有关系？”

叶珪听了，没有说话，这些年来，大部分的病人，都是他的医术救治，但是每年的确有一两例疑难杂症，无法医治。每当叶珪束手无策之时，人皮就会在叶珪耳边指点一二。

而人皮提点的穴道和药物，都是匪夷所思，完全无迹可寻的药理，叶珪也是勉强一试。却偏偏能立竿见影，药到病除，几乎有起死回生的效用。

如叶珪曾经救治一个老姬的疾病，老姬已经病入膏肓，并且无法查出病情。叶珪也已经交代老姬的后人，准备后事。可是人皮告诉叶珪，用砒霜四钱入药。

四钱砒霜是致人死命的毒药，叶珪那里敢下药。可是叶珪就这么一犹豫，老姬的家人就知道叶珪可能或许有办法。于是央求叶珪不要见死不救。

叶珪有过前车之鉴，当然不肯轻易出手。但是看着老姬家人齐齐跪在自己的身前，也就心软，下了四钱砒霜的药方。

结果老姬服药之后，呕出了一碗金灿灿的鲜血，鲜血里无数小虫涌动，都被砒霜杀死。并且身体随即好转。

叶珪因此更加名声大震，而且以用药凶狠闻名。

第321章 看蜡部：诡道算术之听弦

外行看热闹，内行却知道门道。如果没有阴阳四辩骷髅，叶珪的医术即便不弱于薛雪，但是也无法超出薛雪。就是人皮的一个指点，叶珪才有苏州第一名医的名头。

所以这事，叶珪自己心里是明白的，薛雪当然也明白，不然薛雪也不会在叶珪面前提起巫术和医道的事情。现在看来何暮春何暮云也是明白人。

从心底的期许来说，叶珪当然是不想把阴阳四辩骷髅送给诡道后人，这么多年，他也没有主动寻找。当年藏医所说的典故，其中的震撼，也随着时间慢慢冲淡。

叶珪想到这里，猛然醒悟，对着何暮云说：“当年藏医把人皮托付给我，就是让我送给诡道后人，我十几年来一直把持人皮，反而被名利所困，忘记了当年的承诺。”

何暮云看着叶珪，“难道你真的不想再拿着阴阳四辩骷髅？”

叶珪说：“的确是好东西，但是本就不该我所有。”

“这东西在术士手上也就是个法器，”何暮云劝说，“可是在你手上，能悬壶济世的宝物。一个是斩鬼的用途，一个是救人的医具，任谁都知道该怎么选择。”

叶珪把人皮拿到手上，“请何大人把这个人皮交给诡道后人，我霸占这个东西多年，也该还回去了。”

何暮云听了叶珪的话，看着何暮春，两人面面相觑。看来叶珪的回答，大大出乎了两人的意料。

何暮春对着叶珪说：“既然叶先生这么说了，那我们也就不再多事。只是把你介绍给诡道后人就是，至于你今后如何行事，我们也不便指点。”

叶珪见话说到了这个份上，干脆坦诚的说：“是不是诡道后人遇到的

大麻烦，他至今无法解决，如果需要我相助，我一定不会推辞。”

何暮云问：“可是叶先生刚才也说要把人皮交还？”

“交还是我信守藏医的承诺，”叶珪说，“我拿了人皮这么多年，若说没有得到人皮的好处，那也是在背弃良心，所以如果何大人要我帮助诋毁后人，我当仁不让。这两件事情，不能混为一谈。”

叶珪说完，气定神闲。何暮云看着何暮春，两人同时微笑颌首，对叶珪十分的钦佩。

何暮春也不再隐瞒了，站起身，拉着叶珪，走到当初的那个冰窖。何暮云也尾随而至。留下邓药识在何府里呆着。

三人站到了冰窖面前。当初因为冰窖把棺材取出，何暮春把灭荆宝剑赠与了叶珪之后，冰窖里坚冰融化，地下的水蔓延，冰窖成了水井。被何暮春封闭。

现在冰窖口，又被何暮春命人打开，并且重新修整，在水井的上方修建了一个小屋。何暮春把小屋打开，三人鱼贯而入。

叶珪才发现，冰窖里的积水已经全部消失，但是也没有了藏冰。何暮春在屋内，提了灯笼，顺着井口，一步步往下走去。看来何暮春这十几年来并没闲着，把冰窖重新又修建了道路。至于井水是什么时候退去的，叶珪不得而知。

但是叶珪随即想到一点，这一切一定是何暮云指使何暮春所为。

上一次叶珪跟随何暮春到冰窖里，觉得冰窖道路狭窄曲折，这次却正好相反，冰窖里的空间巨大，远超叶珪的想象，想来是当年囤积了大量的冰块，挤占了空间。现在冰块都消失，显得冰窖里十分的空旷。

何暮春在冰窖的地面上拉起一个铁环，然后把铁环拉出，铁环连着一个铁链，铁链拉了一截之后，地下一个铁板翻起。露出了一个空洞。

三人走下了空洞，叶珪看到这里是一个相对狭小的暗室，暗室里只点了一个蜡烛。烛火昏庸，而蜡烛的之下，就是一个梧桐树的棺材。

棺材旁边，是一个砌好的井口。叶珪走到井口，向下看了看，这个井口也是空的，但是不知道在地下有多深。

何暮春把棺材打开，里面露出一个人出来。那人面如白纸，头发苍白，身上也穿着一身白衣。叶珪心里正在想着，何暮春从那里又弄来一具尸体，去看到何暮云将这个棺材里的人，慢慢的扶了出来。

叶珪顿时明白，何暮云绕了这么大的弯子，就是要让自己与这个人相见。

叶珪看着何暮云扶着那人在暗室的一个椅子上坐下，于是把人皮交到了那人的手上，“既然是诡道的后人在此，我就把阴阳四辩骷髅原物返还，当年藏医交代的事情我已经做到。”

那人一听到了“阴阳四辩骷髅”这几个字，眼睛立即睁开，目光如炬，把叶珪看了一阵激灵。那人把人皮接到手中，不停的叹气，叹了很久之后，对着叶珪跪下来。

叶珪那里肯受这个大礼，连忙也跪在那人的面前。

何暮云也陪着那个白衣人对着叶珪诡道。叶珪更加的惶恐。

还是何暮春解围，分别把三人一一扶起来，“我们坐着，慢慢说话。”

“阁下就是叶先生了。”那人问叶珪。

叶珪连连点头。

“我是一个乐籍，从小没有名字，”白衣人谦恭的对叶珪说，“先生就叫我华三就行。”

何暮春听了连忙摆手，向叶珪说：“华先生谦虚了，宫廷里谁不知道华山先生。”

叶珪立即说：“见过华山先生。”

华山先生的眼睛突然看到了暗室里放着的一个古琴上面。叶珪明白了，华山先生一定是宫廷里的琴师。只是叶珪对乐理一窍不通，所以也不知道华山先生的名头。

何暮云对华山先生说：“叶先生拒绝了你收他入诡道的邀请。但是答应助你一臂之力。”

华山看着叶珪，缓慢的点头，“江湖门派授艺，本就是看个缘分，叶先生已经是当世名医，当然不肯屈尊与诡道门下。”

叶珪听了，也不知道如何回答，也知道华山先生不会对自己强人所难，但是自己出言拒绝，又说不出口。

第322章 看蜡部：华山先生

果然华山先生说：“我命不久矣，可惜了诡道从我而绝断，我对不起诡道的几千年延续。”

叶珪看见何暮春不停的向叶珪使眼色，脸色十分的殷切。叶珪知道何暮春的意思，那就是入了诡道，一定对自己有莫大好处。

可是何暮春不使眼色，也就罢了，叶珪看着华山先生的没落，本已经心软，已经在考虑是否答应。可是何暮春这么一来，叶珪反而心里不乐意，对着华山先生说：“华山先生如果有什么困难，尽管对我说，但是入门之事，我是一介郎中，并非术士……这个我万万做不到。”

叶珪这句话说出了，何暮春、何暮云都同时不断摇头。

华山先生看着叶珪良久，“好，那我就请先生给我帮一个忙了。”

叶珪拱手，“但凭华山先生吩咐。”

“我幼年拜入诡道，学习了听弦算术，本来安心做一个乐师，如我的前辈一样，将诡道一代代在宫中流传也就罢了。可是……”

华山先生看了看古琴，又看了看井口，“我偏偏仰慕当年诡道先人的功业，想把诡道扬名江湖，结果自己不仅被当今圣上赶出了宫廷，而且将事情做的无法收拾。”

叶珪知道，华山先生一定有巨大的麻烦在身。但是他已经受过了阴阳四辩骷髅的恩惠，绝不会在这种情况下反悔自己的承诺。

于是叶珪对着华山先生说：“听凭吩咐。”

华山先生向何暮云示意，把古琴搬到自己的面前。何暮春和何暮云两人把放着古琴的桌几抬了过来，看他们的动作，应该是对古琴十分的尊敬，或者是十分的忌惮，不敢触碰到古琴，更不敢把古琴摔下来。

华山先生眼睛凝神看着古琴一会，然后伸出一根手指，叶珪看到华山先生的这根手指，苍白修长，仿佛能看到里面的骨节。这时候，叶珪才猛然意识到华山先生的语气平和低沉，其实是一个女人。

叶珪立即看向华山先生的面颊，果然没有一根胡须，喉咙下也没有喉结。而且由于一出来就是披头散发。并且何暮春一上来就说了华山先生。让叶珪先入为主，以为华山先生是一个男人。只是女人地位卑微，能称得先生二字的在中华历史上寥寥无几。所以叶珪也没有想到这里。

何暮云已经看出来叶珪的眼色，“你看出来了？”

叶珪点头，“看出来了。”但是没有任何的不屑。

华山先生自己倒是并不介意。手指轻轻的按到了琴弦的羽声上，琴弦发出了“噤”的一声。何暮春、何暮云两人立即把自己的耳朵堵上。

叶珪听了这一声，心中立即心烦气躁。在古琴之上，突然泛出一团黑烟，一个狰狞的面孔顿时在黑烟中显现，面孔张开了血盆大口，獠牙毕现。

华山先生的背后一个影子在突然冒了出来，在暗室里飞快的漂浮。黑烟的狰狞面孔，速度更快，张嘴将黑影咬住。

叶珪看见黑影顿时被咬成两截，流出黑色的血液。狰狞的面孔，头颅摆动几下，将两截黑影甩到了暗室中间的那个口井内。

黑影堕入无尽的井底深渊，发出凄惨的嚎叫，久久不能止歇。

叶珪看的傻了，呆呆的看着华山先生一脸沉静，将手指收回到袖子里。琴声在暗室里回音不绝，当琴音结束的时候，黑烟也慢慢消散，狰狞面孔的妖物也随着黑烟隐没。

华山先生对着何暮春、何暮云点头。何家两兄弟，才把堵着耳朵的手放下。两人看着叶珪，何暮云惋惜的说：“叶先生的确是最好人选，可惜了。”

华山先生说：“叶先生不愿意，也不能强人所难。”

叶珪已经被华山先生的手段震惊，于是对华山先生说：“先生的手段高强，不知道我能帮到你什么？”

华山先生看了看何暮春，何暮春与何暮云两人十分的精明，就要告辞。

“暮云可以留下。”华山先生说，“何大人不是我们术士中人，不用卷入进来。”

何暮春于是顺着来路，离开暗室。

华山先生对着叶珪说：“我们门宗的来历，暮云已经跟你说过了吧？”

叶珪说：“何大人的魏家术士祖宗，是当年青冥卫的统领，而青冥卫是道衍国师所创。华山先生是道衍国师的传人。这些我都已经明白。”

华山先生颌首，顺着叶珪的话题说下来，“魏家、钟家、黄家都在西南盘下了家业，在外道术士里无出其右。可惜现在他们反而势不两立，忘记了当年的同袍情谊，我们诡道已经式微了两百年，也管不了这些。好在他们见到我了，还是敬我几分。”

何暮云连忙摆手，“华山先生说到那里去了，诡道渊源，本就在我们几个家族之上，如果你移步到西南，我们几个家族一定尊你为共主。”

华山先生摇头，“大势已去，我就不去西南为难你们几家了，再说我现在的位置，也走不到这么远。”

叶珪立即明白，华山先生一定是受了巨大的威胁，躲在这个地下。于是问：“跟刚才的鬼魂有关？”

“正是。”华山先生说，“青冥卫的三个统领，去了西南，如今名声赫赫。但是诡道却没有这么好的运势，道衍国师无奈将诡道传承给了胡潋。而胡潋丢了阴阳四辩骷髅，他自己也不愿意投身诡道，并没有修炼诡道的法术。胡潋在宫中找了太监秉承诡道，后来传给了乐师。诡道的延续也一直在宫廷乐师里隐秘流传。勉强维持。改朝换代也没有离开宫廷。”

叶珪听了，也在一旁感叹诡道的艰难，并非是诡道的法术不强，刚才华山先生露了一手，叶珪知道诡道的本领只是没有合适的人选学习，并不是诡道法术低微。

华山先生继续说：“诡道到了我这一代，我的想法与我的师父不同，这两百年来，诡道的传人只是一代代传递下来衣钵，并没有凭借法术扬名立万的想法。而我，跟他们想的都不一样。”

华山先生说了一阵子话，喘息起来。下面说的话就断断续续。不过总算是让叶珪听了个明白。

第323章 看蜡部：十三厉鬼

原来华山，从小就是伶人，无父无母，是孤儿，从有记忆开始，就是一个琴师的义女。琴师收养了华山——那时候还不叫华山。琴师姓华，前面有两个义子，所以就称呼童年华山先生为三丫头。三丫头的古琴弹的很好。长到了十二岁，青楼里来跟华琴师商量，要把三丫头买了去做瘦马。华琴师贫苦，就要答应的时候。时来运转，被招入了宫中。于是三个子女也跟随入宫。

三丫头善于古琴，而当今圣上对音乐有独到的修为，于是华三的名字就改成了华山。并且在宫中受宠。进而被称呼为华山先生。

华山先生在三十岁的时候，一个宫中的老琴师，终于暗中向华山询问，愿不愿意秉承一个门派。这个门派就是诡道。华山先生当即答应。于是就开始学习诡道的道法。

而诡道在宫中连续很多代都是乐师流传，他们也别无擅长，只会音律。恰恰讲诡道算术中的一门听弦，专研到了极致。

华山先生的古琴艺绝天下，很快就通晓了听弦。当她能够把听弦随意运用的时候，她发现自己可以靠听弦，重新光大诡道的门派。

因为她已经根据诡道流传的奠基，知道了诡道有一个传统，就是斩鬼飞升。华山先生如果不是遇到这个际遇，也就是一辈子在宫中终老。她心中的野心，却不让须眉。于是就有了用听弦斩鬼的想法。

结果当她用听弦法术消弭北京城的冤魂的时候。闹出了乱子，将海眼里的十三个厉鬼给放了出来。这也是命数使然，当年是道衍国师和马三宝把十三个厉鬼镇入了北新桥海眼。过了两百年，又是诡道的后人将厉鬼放出。

这十三个厉鬼，本来就是道衍扭转了八臂哪吒，红缨枪指向南京，祭旗的冤魂。每一个都是当时北平城里，罪大恶极的死囚，每斩首一个，就被道衍镇入到海眼。在海眼下阴魂不散，受尽折磨。

没想到被华山先生引动了海眼的锁链，十三个厉鬼立即跑出来作祟。

华山先生这才明白，只有听弦一个本领，远远不能做到道衍那样通天彻地。但是她已经没有机会了。厉鬼作祟，纠缠华山先生，导致宫廷里闹鬼，连喇嘛也不能制止。

喇嘛和夷人汤若望查出来究竟。向圣上禀告，是华山先生在宫中祈禳，招致了厉鬼。

圣上震怒，把华山先生赶出了宫廷，并且余怒发泄到其他的宫廷乐师身上，一并驱赶。华山先生不能在留在京城，一路回到江南。

华山先生放出的十三个厉鬼，阴魂不散，与华山先生一直纠缠。华山先生勉强收服了其中的九个，还有四个，分别是当年一个下毒害死亲夫的女子，一个在菜市上因为口角杀了数人的屠夫，一个诱骗小孩烹食的妖道，一个谋害自己的父母的忤逆子。这四个死囚，本就是超出一般人的心狠手辣，被华山放出之后，比其他九个更加凶狠。华山收服了其他八个，身体已经油尽灯枯。为了不让自己铸成的大错流毒无穷。华山先生想起了当年青冥卫的三个外道家族，于是通知了钟家、魏家、黄家。可是这三家在西南已经各自鼎盛，相互之间也斗得厉害。全部不理睬道当年的首领地位。只有魏家惦记道衍国师，也不能分出人手来援助华山。

华山先生也立即三个家族的处境，都是门第兴盛，人才济济，都害怕自己的门人离开后，被其他的家族剪灭。魏家相对感念当年道衍和郑和的不杀之情，知遇之恩，于是派出了何暮云去帮助华山先生。

而何暮云本来就受了黄家与苗家的暗算，身受丝线蛊，勉强到了苏州，就要与华山先生有故交的盐运使黄筠大人接头的时候，丝线蛊发作，刚巧被叶珪给救了。何暮云没有时间停留，他要北上接应华山先生。只是吩咐黄筠要善待叶珪。而何暮云带的一个梧桐棺材就交给了何暮春，当时何暮云已经知道了叶珪身上有诡道的法器阴阳四辩骷髅，就嘱咐何暮春，有机会就把棺材里的宝物交给叶珪，也是提前让叶珪做个准备。

并且黄筠发迹，与华山先生有莫大的联系。这就是叶珪一夜暴富的缘由。

何暮云帮助华山先生走到了苏州，已经是八年之后的事情，当时华山先生只收服了三个厉鬼，在八年里，华山先生又陆陆续续收服了五个

厉鬼。边走边斗，终于到了苏州，何暮春收留了华山先生。把华山先生收留到了冰窖。并且动用民伕，在冰窖下挖了深井。

刚才叶珪看到华山先生用尽全力，使出听弦，是第九个厉鬼。还有四个，就要着落到了叶珪的身上。

暗室里部分白天黑夜，也不知道华山先生讲了多久，才把整个事情来龙去脉说了清楚。

叶珪听得感慨万分，对着华山先生说：“看来机缘巧合。我是命中注定要帮衬华山先生了。”

华山先生拿出一个知了壳子，和阴阳四辩骷髅放在一起，“如故我当年就有这张人皮，也就没有这么多波折了。可惜现在人皮和蜈蚣都在我手上，我却耗尽了所有的精力，再也无能为力。”

叶珪懂了，华山先生找他的理由，那就是他已经把持人皮多年，人皮的功用毫无滞涩，现在华山先生要把蜈蚣也交给他，让他完成华山先生的心愿，收服其余的四个厉鬼。扔下这个冰窖中的海眼镇压。

华山先生把蜈蚣托在手上，交给叶珪。叶珪恭敬的接过。当叶珪的手掌刚刚握住蜈蚣，蜈蚣猛然暴涨，化作了一个长剑，长剑泛出了炙热的火焰。将暗室照射的一片明亮。

叶珪顿时惊讶，原来诡道的法器竟然如此厉害。华山先生看着何暮云，两人同时露出欣喜的神色。

第324章 算沙部：李老师

算沙部

六万三千二十七进，四万一千六十六出

徐云风离开了长阳龙舟坪，一路到了荆州。徐云风独自一人走在荆州的街道上。从荆州东门顺着北京路走到太岳路，又到了北湖路，来到了当年的学校。

校门口的保安询问徐云风历来做什么，徐云风无言以对，他本想说自己曾经是这个学校的学生，可是随即想到这个学校当然已经没有了的任何痕迹，从来就没有一个叫“徐云风”的人在这个学校里上过学，徐云风连撒谎敷衍的心境都没有了。

是的，只有徐云风自己才保留跟学校有关的一切记忆。

但是徐云风错了，不仅是王八，方浊，还有一个人，还记得他。当徐云风走到了学校的另一边，那一片的围墙，比较低矮，这是当年读书时候的经验，现在仍然管用。

徐云风走到了当年的操场上，看见一个老头固执的坐在教职工宿舍的前方晒太阳，端正的坐在一个马扎上，这是徐云风现在在校园里唯一见到的一个熟人——学校的一个数学老师李毕建。

徐云风看见了李毕建，开始激动起来。这个老师当年对他和王八的影响十分巨大。

因为李毕建虽然是一个理工科的数学老师，但是他信奉气功，是一个神秘主义者，就是他，影响了王鲲鹏的世界观，让王鲲鹏义无反顾的走向了术士之路。

徐云风慢慢的走到了李毕建身前，突然发现，李毕建的眼镜变了，不再是当年的老花眼镜，而是一副墨镜。徐云风立即敏锐的发现，李老师的眼睛瞎了。他正在用耳朵听着身边的一切。

“你回来了，”李老师仰着头，微笑着说，“我知道你一定会回来。”

“王鲲鹏也回来过？”徐云风询问。

“是的，”李老师把墨镜摘下，露出两个苍白灰暗的眼球，眼眶深陷，“他来过。”

“我没了。”徐云风说，“跟你当年说的一样。”

李老师把手伸到面前，“把你的手腕给我。”

徐云风伸出手，李老师的手指从徐云风的手腕交错而过，如同两个虚幻的影子。

李老师意识到了这点，“果然如此。”

徐云风苦笑：“果然是这样。”

徐云风身体转了一圈，看了看四周。这里是曾经读了四年书的地方，可是徐云风在这四年里，什么都没有学到。除了当时觉得毫无用处的那些东西。

徐云风还记得自己在计算机课堂上，向老师提问，为什么八卦里的阴爻和阳爻，跟二进制的“1”“0”是一模一样的规律。

当时这个问题把计算机老师给问的哑口无言。其实这个细节是徐云风在《读者文摘》上看见的，他以为计算机老师也肯定看过《读者文摘》。没想到计算机老师是一个不看书的人。这件事情导致的后果就是徐云风的计算机课一直挂科，挂到了临毕业才补考通过。第二件事情却让徐云风始料未及。那就是数学老师李毕建对他的预言。

在徐云风的记忆里，那是一个气功方兴未艾的时期，李老师教学能力很强，在沙市（也就是荆州）很出名，所以能结交很多高级身份的人，当然最多的就是湖北有名的特异功能人士和气功师。他经常就把这些人带到学校里来显摆，提升自己的身份。

当徐云风在计算机课堂上挤兑了计算机老师之后，他白痴的名头在同学里尽人皆知。一天徐云风正在宿舍里打麻将，王鲲鹏一把拉着徐云风要出去。王鲲鹏兴奋的对徐云风说：“李老师，要见你一面。”

徐云风知道王鲲鹏一直对李老师很尊敬。只是李老师平时根本就瞧不起王鲲鹏这种十几岁的小屁孩研究气功和周易。现在看来是李老师松

了口，让王鲲鹏带着徐云风去见他一面。

徐云风和王鲲鹏走到了李老师的办公室，李老师的办公桌上摆着一个围棋棋盘，棋盘上的棋局。王鲲鹏和李老师面对面坐下，李老师看着徐云风问：“你就是那个在课堂上胡说八道的学生。”

徐云风点点头，突然眼睛被办公桌上的棋局给吸引住。棋局的形势就是一盘胶着的死局，表面上白棋被围困，已经毫无出路。王鲲鹏和李老师两人正在看着这一局棋势。徐云风突然恶作剧心起，对着王鲲鹏说：“白棋已经必败无疑了，干脆自己填上一个气眼，自行了断算了。”

徐云风说了这句话，本以为王鲲鹏和李老师会对自己一顿耻笑，可是王鲲鹏和李老师真的看到了那块白色棋面的气眼，然后进入了沉思。

过了很久李老师抬起头，对着徐云风说：“这位同学，你在真的明白阴爻和阳爻的变化吗？”

徐云风当时只是无谓的耸耸肩膀，“我逗计算机老师玩呢。”

李老师对着王鲲鹏说：“白棋赢了。”

王鲲鹏的嘴里不停说：“白棋去七九路，黑棋平位九八路，白棋去八九路，黑棋平位八八路……”

王鲲鹏说了很长一段时间的行棋步骤，最后说：“白棋上位一三路。黑棋最后一个劫没了，白棋赢。”

李老师对着王鲲鹏说：“我推荐你去围棋协会，以你的棋力，入段没有问题。”

是的，王鲲鹏和李老师之间的这一局，就是围棋上著名的“珍珑”棋局，珍珑棋局的破解方法就是白棋自行围困堵死气眼，然后绝处逢生，反败为胜。千百年来，已经有六种堵死自己气眼的方法，所有的围棋爱好者，都在找第七种，现在王鲲鹏在徐云风无意中的提醒下，知道了第七种。

而这个棋局，就是长江铁板上的珍珑棋局，王鲲鹏发现这一个珍珑棋局，自己无法破解，只能依靠徐云风。

徐云风和王鲲鹏当时被李老师看重，李老师破天荒的要给王鲲鹏和

徐云风看看命格。王鲲鹏当然是感激不尽，而徐云风却不以为意。

当李老师看了看徐云风的手心的之后，然后又用手指按住了徐云风的腕骨。过了很久，李老师才说了一句话：“你是一个不存在的人！”

“我是一个不存在的人？”徐云风当时觉得李老师疯了，但是过了十三年，徐云风明白，李老师把这句话说的非常准确。

“我是一个不存在的人。”徐云风看着坐在马扎上的李老师，“您说对了。”

第325章 算沙部：交易

李老师闭着眼睛，听着徐云风的声音，“王鲲鹏来找我的时候，跟他说过，如果他一定要坚持，后果会很严重，可是看来他没有听进去。不然你今天也不会站在我面前。”

徐云风有点懵了，“什么意思？王鲲鹏找你说什么来着？”

李老师说：“他当时知道了一个事情，认为这个世界有一个不同的存在，当然他跟我说的是梵天……”

“您也知道？”徐云风追问，“对，你当年就说我是个不存在的人，你和王鲲鹏之间一定讨论过这些事情。”

“是的，”李老师说，“这个世界，有超出自然的力量，有人在暗中操控。”

“而知道这个事情的人，很少，并不等于没有。”徐云风说，“比如您。”

“所以我的眼睛瞎了，”李老师笑着说，“反而证明我的推测是对的。”

“王鲲鹏最后一次来找您，”徐云风说，“是告诉你，我已经变成了不存在的人了吗？”

“不是，”李老师回答，“他来找我的时候，你准备去见一个人……是不是姓孙？”

“什么！！！！！！不是前段日子！”徐云风大惊，“他最后一次见你是什么时候？”

“三年前，不是两年多前，”李老师回忆，“对，就是两年多。”

徐云风一把将自己的脑袋捧住，“有点事情不对，我觉得不对劲。”

李老师说：“他来了，就问了我很多事情。关于梵天的事情。然后他就急匆匆的去了北京，说是要找一个姓严的人。他说那个姓严的人，一

定有办法让他跟什么人说上话。”

徐云风傻了，“我太小看他了。我走了。”

徐云风立即从荆州赶往七眼泉。

七眼泉的环境变了，不仅没有湖水，地面上已经开始干裂，树木全部枯萎。徐云风在七眼泉上奔跑，看到了平坦的土地上，还插一个根木桩。只是木桩的阴阳四辩骷髅旌旗换成了一面黑色的锦缎。

这是红水阵的旌旗。

徐云风朝着红水阵的旌旗跑过去，看见黄坤正在搬动一块石头。黄坤看见徐云风过来了，“师父，你怎么离开摇光了？”

“别屁话，”徐云风焦急的问，“王八人呢？”

“王师伯在打坐，”黄坤说，“入定两天了。策策下山去买吃的去了。”

“他在那里？”徐云风环顾四周。

“在门里面。”黄坤回答，“说是当年守门人的那个地方。你找王师伯做什么，你别发脾气啊，能冷静点吗？”

徐云风不再理会黄坤，飞奔到了守门人的那个石洞前。石洞已经完全洞开，只在洞口支了一个塑料棚子。洞外的大树也全部枯萎。一切不复当年的郁郁葱葱。

徐云风不愿意进去，在洞口大喊：“王八，你出来！”可是王鲲鹏没有回答，徐云风拾起一块石头，扔进了洞内。过了一会，王鲲鹏慢慢的走出来。

徐云风看着王鲲鹏容貌枯槁，胡须老长，很久没有修剪过了。

王鲲鹏看了看徐云风，然后说：“钟家去了？”

“是啊，钟家人不到，”徐云风说，“我怎么出的来。”

“你也去了荆州，”王鲲鹏说，“你找到了铁板没有。”

“我没有去找铁板。”徐云风死死的看着王鲲鹏，“我去见了一个人。”

“李老师。”王鲲鹏点头，“你比我想的性急多了。”

“我就问你一件事情，”徐云风对王鲲鹏问，“你跟孙拂尘交换了什么？”

“就是七星阵法，对付张天然。”王鲲鹏说，“这还用问吗，你已经看见了。”

“当年孙拂尘要抹掉我，”徐云风说，“我一直以为是孙六壬没答应。”

“孙六壬是这么做的，”王鲲鹏说，“这个我没骗你，可是孙拂尘比你想的更坚定。”

“你怎么知道的？”

“孙六壬给我说的。”王鲲鹏漫不经心的说，“她跟我说，他一定让你好好的出来。可是我知道孙拂尘不会答应她。”

“你在我之前去的？”徐云风的身体开始战栗，“你没有资格见到孙拂尘。”

“所以我让孙六壬给我带一句话，”王鲲鹏说，“你猜得到吧。”

“猜得到。”徐云风探知了王鲲鹏的那段记忆，什么都明白了。

两年多前，徐云风走过了三峡古道，得到了与孙拂尘见面的资格。当时张天然即将出阴，而孙拂尘已经无法控制，只能找到诡道的后人，也就是徐云风来顶替。可是王鲲鹏知道徐云风必定不会答应。

王鲲鹏也知道孙六壬要保全徐云风，但是王鲲鹏也知道孙六壬的劝说，还远远不够。那么只有一个方法，让孙拂尘无法拒绝：

王鲲鹏对张天然十分的了解，老严把张天然所有的资料，也是弱点都告诉了王鲲鹏。并且告诉王鲲鹏只有摆下七星阵法，才能对抗张天然。并且教授了王鲲鹏驱动阵法的所有细节。

在徐云风即将与孙拂尘面对的前一天，王鲲鹏找到了孙六壬：“我不认为你能说服你父亲。”

孙六壬说：“如果他不答应，我就全部放弃。我就一辈子寸步不离，跟着徐大哥。”

“如果我有更好的办法呢？”王鲲鹏说。

“什么办法？”孙六壬十分的茫然，“我父亲没能力改变太多，他不是一个人……”

“我知道，”王鲲鹏说，“所以，我只有一个要求，让我还能保持记忆。”

“我尽力而为。”孙六壬回答，“我还是那句话，他不答应，就一拍两散。”

“没必要这样，”王鲲鹏说，“你给我带一句话，加上你的要挟，你父亲可能会答应。”

孙六壬激动起来，“真的吗？真的吗？”

“真的，”王鲲鹏对着孙六壬说，“你就告诉你父亲七个字：王鲲鹏，七星阵法。”

王鲲鹏的记忆到此为止。徐云风不再探知。

“不是一个人？”徐云风说，“我早该想到的。梵天绝不会是一个人，世界那么大，有那么多的人。怎么可能只有孙拂尘一个人，我一直以为我知道的比你多，其实刚好相反。”

“所以孙拂尘之后，就不存在了。”王鲲鹏说，“当然对他来说无所谓。”

徐云风回答：“所以你必须得做到你的承诺。”

王鲲鹏说：“是的，我完全没有退路。否则、否则……”

徐云风沉默了很久。

“如果放在以前，”王鲲鹏说，“你又要和我打一架。我又瞒了你这么久。”

“对，你的逻辑嘛，你不告诉我，就是没骗我，而且我也没有问过你……”徐云风隔了很久，终于叹口气，“谢谢你。”

“不用谢。”王鲲鹏哼了一声。

“那看来，我们非赢不可。”徐云风撇着嘴巴，“不然就太不仗义了。”

黄坤和策策跑了过来，策策看见徐云风和王鲲鹏好好的站着，对着黄坤埋怨，“他们不是好好的吗。那里会打架。”

看来是黄坤知道自己劝不了师父，让策策劝架来了。

现在黄坤一脸的尴尬。

（笔者：徐云风与孙拂尘关于梵天的往事，详见《大宗师前传：八寒地狱》。）

“说点正经事情吧。”王鲲鹏说，“现在钟家人进了摇光。黄坤和你出了星位，我和黄坤守住红水阵。七星阵法继续守着铁板。可是对手，我完全不知道是谁？”

“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徐云风说，“打不了跟从前一样，去拼命呗。”

“师父，你没事吧。”黄坤看见徐云风的情绪跟刚才完全相反。

“我没事了。”徐云风看着黄坤，“陈秋凌我留在龙舟坪了，你得谢谢钟家的人，他们替我照看着。”

“钟家人信得过吗？”黄坤犹豫着问。

“信得过了。”徐云风说。

王鲲鹏补充说：“他们既然来了，就不会再犹豫。”

“跟你一样。”徐云风对着黄坤说。

王鲲鹏想了很久，才对徐云风说：“七星阵我已经交给你了，你已经伸在明处。你想过要怎么办没有？”

徐云风回答说：“既然旌旗在我身上，你就别操心了。我好好想想自己。”

黄坤问：“师父你准备去那里？”

徐云风回答说：“钟家忌惮的东西出来了，我先解决那四个讨命的。只有我最合适。”

“你知道他们在那里吗？”王鲲鹏问。

“不用我找，”徐云风说，“人皮在我身上，他们会来找我的。我先去找个地方，安置他们的地方。”

“不，”王鲲鹏阻拦徐云风，“我认为你应该去见一个人。”

“谁？”徐云风想了下，“老严？”

王鲲鹏点头，“你脑袋好使多了。”

王鲲鹏说的没错，以徐云风现在的法术，没有什么术士在这种大战前夕，是值得徐云风去见的。无非只有两个人，一个是张天然，张天然当就没什么好说的。另一个就是老严。

黄坤犹豫了很久说：“严所长现在应该是已经在崂山养老了。”

徐云风明白过来，“他不会的，他这一辈子就做了一件事情，现在一切就要尘埃落定，他怎么会袖手旁观。”

“可是严所长会记得师父吗？”

“记得。”徐云风恨恨的说，“他当然记得。现在轮到我教训一下他了。”

徐云风说完，看着王鲲鹏。王鲲鹏当做什么都没听到，“那是你们之间的事情。”

第326章 算沙部：老严

徐云风把眼睛从王鲲鹏的脸上移开，然后看了看黄坤，“我好歹做了你一场师父，不说点什么吧，总觉得说不过去。”

黄坤问：“师父，你有什么交代？”

“你得活下去，别怕丢脸。”徐云风说，“有时候躲避不是坏事。”

黄坤震惊，“师父你在说什么？”然后看着王鲲鹏。可是王鲲鹏面无表情站着，好像根本没听见徐云风在他面前说这种丧气话。

徐云风不说话了，把眼睛盯着黄坤的眼睛，两人对视一会。

黄坤说：“师父你放心，我一定做到。”

“所以呢，”徐云风说，“你得活下来。才能做到。”

徐云风说完之后，把手放在王鲲鹏的肩膀上，轻轻的拍了两下，“七星阵法交给我了，你在红水阵里好自为之。”

“保重。”王鲲鹏眼睛湿润了，重复了一句，“你保重。”王鲲鹏的身体没有任何动作。连告别都没有挥手。

徐云风摇着头，背对着王鲲鹏和黄坤，手臂扬起来，十分的潇洒地挥挥手，整个人被夕阳的光芒照射，但他一步一步的步伐，却又显出了无限的落寞。黄坤看着徐云风离开这片干涸的土地，朝着山下走去。

一直到徐云风的身影消失，策策才敢说话：“不知道为什么，我一直都很害怕徐叔叔。”

“因为你第一次看见他，”王鲲鹏说，“就看到了他的草帽人——那条蛇。”

“可是这次，”策策擦了一下额头，手臂还在微微的颤抖，“就在刚才，我害怕到了极点。”

王鲲鹏没说话，轻轻的点头。黄坤看见王鲲鹏从刚才开始一直没有

动弹，现在才发现王鲲鹏的道袍下摆，正在轻微的颤动。而与策策一样，王鲲鹏的头发看起来湿漉漉的。

王师伯比策策更加害怕，黄坤意识到了，因为王鲲鹏后背道袍瞬间被汗水浸湿透。他连询问刚才徐云风用意识交代了黄坤什么事情的勇气都没有。

——曾家里，同断武正在和曾父说话，曾婷坐在沙发上睡着了。曾父看见后，伸出食指放在嘴边，同断武和郭玉都同时住嘴，只是用手继续包着包面。郭玉把一张毛巾被轻轻的盖在曾婷的身上。曾婷被惊动，身体从沙发弹跳起来：“蛇！那条蛇，把一切都吞噬的蛇！”

同断武把曾婷抱住，“别紧张，只是做梦而已。”

曾婷哭起来：“他，那条蛇，把我们全部吃了。我感觉我的身体被他吃到嘴里，我身体在他喉咙里下滑，都那么的真切。就跟真的发生了一模一样。”

同断武用手扶着曾婷的后脑勺，眼睛看着曾父和郭玉。三人都脸色凝重。

——徐云风没有在坐车，而是顺着江边的道路，慢慢的行走。他心情颠覆到了极点，反而内心里一片空荡荡的，无依无靠。本来已经被他刻意遗忘的八寒地狱的恐惧，现在被王鲲鹏重新翻动起来。

王鲲鹏刚才就要失态了，这么多年来，王鲲鹏第一次害怕自己。而且怕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

还有什么事情，比自己的最亲近的人，害怕自己更加的无奈呢。当年曾婷恐惧的又浮现在徐云风的眼前。这段日子，徐云风老是想起曾婷，想起当年两个人相互蜷缩在那个出租屋里的生活。

在那段日子里，徐云风当时觉得自己是一个倒霉透顶的小混混，人生看不到任何希望，倒霉的生活好像会无穷无尽的延续下去。

而且徐云风已经察觉到，曾婷——另一个世界的曾婷回来了！

现在徐云风走在长江边，看着黑暗的天色无月无星，黑暗浓稠，让人窒息。徐云风才意识到，与曾婷相濡以沫的那段时日，才是自己这辈

子最开心的时光。而现在黑夜如同深渊一样，把徐云风深深的陷入，毒药一般的绝望，不停的灌入徐云风的嘴里，而徐云风如同即将溺毙的人一样，无法抵抗，朝着无尽的深渊不断下沉。

徐云风在太阳升起的那一刻，又走到了荆州，这次，他径直来到了万寿宝塔。徐云风走累了，在江堤下的一片石头上，找了一个相对平坦的石头，坐下来。看着朝阳照射在江水上熠熠发光，这里是荆江最险恶的江段，是九曲荆江的第一个大弯。无数的漩涡在江水中翻滚。

徐云风知道就是这个位置了，老严一定会交代王鲲鹏把铁板隐藏在这里。

第二轮的对手已经都了断，老严该来了。

老严是坐着轮椅来的，当他出现在江堤上，徐云风就已经察觉到，站起身，回头看见老严身后十几个穿着道袍的崂山道士，其中一个推着老严的轮椅。

徐云风朝着老严，从江边，顺着江堤慢慢的走上去。

老严身边的崂山下辈，看着徐云风走上来，道袍都鼓动起来，徐云风每走一步，十几个道士就后退一步。而推着老严轮椅的道士却无法拉动老严的轮椅。

当徐云风走到了距离老严十步之内的时候，十几个崂山道士都退却了七八步之外，而拉着老严轮椅的那个年轻道士，两个手臂都已经脱臼，只是勉强在维持。

老严轻声说：“你放手，他想跟我单独谈谈。”

拉着轮椅的道士终于脱力，老严的轮椅，顺着江堤的斜坡向下滑，到了徐云风身边，徐云风伸手，抄住了老严的轮椅。然后慢慢的推着老严，在江堤上行走。

十几个崂山的道士，隔着十多步，不紧不慢的跟着徐云风和老严。

“让他们滚蛋。”徐云风说，“我心情不好。”

老严勉强抬起手，在耳边支起来。十几个崂山的道士立即驻足。看着徐云风把老严一直推到了江边。

“我这么牛逼了，”徐云风说，“你是不是很开心。”

老严看着徐云风，手掌一下一下的在轮椅扶手上拍着。

“我记得第一次见到你，”徐云风说，“我把你简直当做了神仙一样。”

“现在呢？”老严微笑着说。

“你就不怕我出尔反尔，”徐云风说，“我现在完全可以做到，而且……不会有任何的愧疚。”

“你不会，”老严说，“不然你不会在这里等我。”

徐云风点头，“是的。”

老严说：“还是那句话，白驹过隙，势不可挡。”

徐云风说：“是的，我从三峡古道里出来，你就知道我逃不掉了。”

“你已经看明白了，孙拂尘你也见到了，”老严说，“我花了一辈子时间来谋划这件事情，怎么可能放过你。你这人心软，见不得王鲲鹏死在我手上，我就吃准了你这点。对，还有方浊。”

第327章 算沙部：白驹过隙，势不可挡

“我问你一句话，”徐云风说，“我真的很想知道。”

“你问吧。”老严看着徐云风。

“你累不累？”徐云风问。

“不累，”老严笑着说，“不仅不累，我还很开心，我每一天都在刀口上，可是我在这个刀口上活了一辈子，都活到了快九十岁了，如果我厌烦了，会活这么久吗？”

“你是我见过的唯一一个能无耻到这种境界的人。”徐云风说，“如果我现在就溺死你，你就看不到你这辈子经营的一切的结果了。你这样就会很失望。”

“你不会，”老严说，“而且你会让我活着看到你亲手打败我的大哥。”

“你终于肯说张天然是你大哥了。”徐云风说，“张天然认了你这个义弟，算是倒了八辈子的血霉。”

“你在这里等我，”老严说，“就打算跟我说这些无关痛痒的事情？”

“无关痛痒，”徐云风不停的点头，“当然在心里，这都是无关痛痒的事情，我和王八、方浊我们的人生都被你扭曲成了这个样子，而且还有黄家、钟家、魏家——魏家绝户了，还有赵先生，还有金旋子，金仲，还有那些已经来过又走了、走不了的，即将来的，这些所有的术士和道士的命运，在你的眼中，都是无关痛痒的事情，你就只有一件事情是关乎你的痛痒的，那就是梵天。妈的，古赤萧是怎么把你培养成了这么一个没人性的机器。我真的不相信，你生下来就是这样，古赤萧到底告诉你什么？”

“如果是张天然，”老严等着徐云风说完，然后慢慢的说道，“王恭厂的人出来，我们进去，所有的人都进去。”

“那你们去解决，为什么要牵扯上我和王八？”

“王恭厂的事情，只是一个警告。”老严说，“就是因为当年的梵天破坏了规则。”

“那个人是谁，跟张天然一样的人吗？”徐云风问。

“你觉得还有人会记得那个人？”老严看着徐云风，“这个问题谁都可以问，你是最不该问的那一个。”

“天外有天，人外有人。”徐云风说，“王八跟我说了。”

“也许是六个，也许是七个，”老严说，“谁知道呢，也是相互牵制，不过之上就没有了。”

“孙拂尘妄动了一点，”徐云风说，“就那么没了。”

“没了，”老严说，“决不能越雷池一步。本来情况会更糟，但是幸亏有你，你就是那个补锅匠。事情从你而起，也就要由你来终。”

“我不信，”徐云风说，“没有我，孙六壬也抵挡不了张天然。”

“没有你，”老严说，“张天然在孙六壬面前没有任何机会。孙六壬只要感情用事，就全部崩塌。”

“其实你早就知道我不合适，”徐云风说，“我偏偏就是个感情用事的人。”

“感情用事的人根本就不会答应。”老严说，“你看，我没说错吧。”

徐云风想了很久，“是的，这是一个圈套，是个圆环，我无论朝什么方向走，都走不出去。”

老严说：“世界在变化，这个世界不需要术士了，也不需要什么法术了。”

“没用的人，就该慢慢的收拾，”徐云风内心彻骨的寒冷，“道士和术士也该消失了，到了黄坤和邓瞳这一代，在七星阵法之后，将找不到合适的传人，门派最多流传两代，就找不到合适的人了。”

“这个过程很早就开始了，”老严说，“黄家当年有黄旭初，黄铁焰，黄松柏，黄莲清，魏家有魏永柒，魏如喜，魏如乐，钟家的钟义方倒是

生了五个儿子，可是全是窝囊废。苗家的宋银花跟红桃和三叶相比，三成的本领都没学会。白丹派的申德旭几十年，炼出鹿矫出来了么？他的师父就没有炼丹的本事了，别说龙矫和虎矫。方浊的父亲马接舆只能在山西隐居，方浊的本事只有他的一半。方浊的师父已经被孙拂尘当了投名状。你刚才说魏家绝户，可是你知不知道，天下的民间道教，短短五十年，一成都没有传承下来。你认为这些都是偶然的吗？”

徐云风被老严说的哑口无言。

老严继续说：“但是只出了一个意外。”

“什么意外？”徐云风知道老严要说什么，但还是茫然的问了。

“吕泰是一代人杰，可惜收了两个没本事的徒弟。”老严说，“都以为诡道会在金旋子这一代消亡，或者是更加不堪的金仲。别以为我看得起赵建国和金盛，我看人，从来不看他们的品格。我只看资质和本事。”

“你当着王鲲鹏的面，也是这么说赵先生的？”徐云风说，“王鲲鹏不跟你翻脸。”

“需要我来说吗？”老严说的话如同尖刀插在徐云风的心口，“赵建国半条命的时候，王鲲鹏跟着我去了北京。当然他很后悔，但是他知道，他不是你，他跟着诡道，最多也是第二个赵建国而已。”

“妈的！妈的！”徐云风暴怒起来，一把将老严的领口抓住，老严的身体轻飘飘的被徐云风拉起来，徐云风发现老严的大腿之下已经空荡荡的，两个假肢掉落在地面上。

老严的脸色通红，被徐云风掐的无法呼吸。

“哈哈，活该，张天然已经对你下手了。”徐云风嘴里这么说，可是没有任何的欣喜，手里松了松。

“不是他，”老严苦笑，“你猜猜是谁？”

“我猜到了。”徐云风说，“只有万永武过来的时候，要路过北京。”

“金盛和赵建国本事一般，”老严被徐云风放入了轮椅，根本就不在乎徐云风已经失态，继续刚才的话题，“但是他们两个人都有骨气，结果收了一个好徒弟，不仅收了个好徒弟，还把你拉到了诡道里。”

“所以诡道是唯一一个逆流而上的门派。”徐云风说，“就成了孙拂尘和张天然，还有你的众所矢的。”

“可惜你的脑筋不好使，”老严说，“否则你答应了孙拂尘，也是挺合适的。王鲲鹏和张天然想去去不了，你能去，又不答应。孙拂尘能怎么办？”

“所以王鲲鹏答应了孙拂尘，”徐云风说，“让孙拂尘留下我，让我和他一起来解决所有的难题。”

“还有第二条路走吗？”老严的手掌又在轮椅的扶手上一下一下的拍起来。

“张天然的点传师已经全部灭了。”徐云风说，“第一轮都是没用的东西，你根本就没放在心上。”

“其实那几个点传师，不是真正的目的。”老严说，“是当年一些跑掉的人。他们都闻到你和王鲲鹏的味道，他们不会甘心的，都会千里迢迢的扑过来。这些人跟张真人没关系，跟我也没什么关系，但是我和张真人都安静的看着你们，把他们全部吸引过来。”

“七星阵法本身就是一个诱饵。”徐云风咬着牙关，“王鲲鹏跟孙拂尘说的七星阵法，意思就是要用七星阵法吸引这些人过来。”

“你知道你比王鲲鹏差在那里吗？”老严说，“我来告诉你，那就是王鲲鹏不需要人提醒，他看到了，就知道该真么做。而你，却需要让人来点醒。”

“所以王鲲鹏在我见孙拂尘之前，就已经算到孙拂尘的困境，”徐云风不停的点头，“他那时候就已经计划好了，七星阵法把那些跑远了的人都引过来，他来对付张天然，而我要做的就是给你们做刀。”

“你还是没明白，如果那些跑远了的术士门派，对七星阵法不感兴趣呢？”老严说，“怎么办？”

“我没想过这么多。”

“这种事情，王鲲鹏就不用教。”老严说，“有的鱼看不见静止的诱饵，但是诱饵动了，那种鱼就能看见。”

“你他妈的到底在说什么？”徐云风迷惑不解。

“没有机会，就创造一个机会。”老严说，“别的我不知道，但是我知道王鲲鹏已经引来了第一个。”

“已经来了？”徐云风吃惊的说，“这么快。”

“其实跟你密切相关，”老严说，“可惜你自己就是不动脑筋，不对，是你根本就没有这个脑袋。”

“曾婷！”徐云风问，“跟曾婷有关吗？”

“申德旭手里拿的那把日本人的剑，叫和泉守鉴定。”老严看着徐云风，“是九龙宗同断当年丢在了三峡古道，后来一直藏在三峡。王鲲鹏让申德旭拿着这把刀在天权星位比划了很久了。申德旭这个小角色，凭什么拿这把兵刃。”

“那根曾婷有什么关系？”徐云风的身体也开始战栗起来。

“哦，曾婷不是见过你的蛇属吗？”老严说，“你被抹掉了，可是蛇属是抹不掉的。”

“到底和曾婷有什么关系！”徐云风大喊。

“同断的后人知道了和泉守鉴定的下落了，”老严问，“你说他会怎么办？”

“你快回答我！”徐云风说，“我他妈的不在乎什么同断的后人。”

“可是如果你的当年相濡以沫的女人，现在是同断的女朋友呢？”老严说，“当然，在曾婷的生活中，你是一个没有存在过的人，她只有记得蛇属……”

徐云风没有说话了，把身体对着西方，然后大声的喊：“王鲲鹏！我草你祖宗十八代！”

第328章 冥战部：古赤萧与庄崇光

徐云风拿着阴阳四辩骷髅，对着初生的阳光看着，里面的牡丹和骷髅在阳光的照射下，显得诡异而又狰狞。

老严说：“我跟你一次又一次见面，每次都以为不会在见面了。可是我这个老不死的，总是阴魂不散，生活在你们的阴暗中。是不是觉得我很令人厌恶。”

“你就省省吧，”徐云风的情绪渐渐的平息，把人皮放回了身上，“这个还用你来提醒我？”

老严说：“我倒是不在乎你们所有人的看法，我认为我这辈子做的最艰难的选择，就是当年背叛了张真人。”

“你就是庄崇光，”徐云风说，“我早就知道了，严重光就是庄崇光。”

“对，”老严说，“就是我。”

“我想问的是，”徐云风说，“你是什么时候被古赤萧安排到了张真人身边？”

“我不是古首长安排到张真人身边的。”老严说，“我当年崂山派被日本阴阳师灭门，是真的。”

“可是张真人对你崂山派有巨大的恩惠，可是你却还是要背叛他。”徐云风知道今天，在这件事情上，他要给自己一个交代了。老严说了这么多阴险、黑暗的计划，并且毫无顾忌，如果他不给一个解释，之前就不会这么坦然的说出来。

“在张真人出阴之前，”老严说，“我从来就没有见过古赤萧。”

徐云风听着老严给出一个什么样的解释出来。

——张天然即将出阴。当年的手下已经隐姓埋名，在那个动荡的社会里自谋出路。来给张真人出阴护法的，只有钟义方、黄松柏、龙元清、李成素、黄莲清，和刚刚赶到的金盛。何欢看到金盛一言不发的从

黑暗中走了过来，本想问一下他怎么从他师叔那里脱身，可是金盛就静静的站着，看的出来，他刚才一定经历了什么事情。

而能够撕下脸皮，到了七眼泉上与张天然逼宫的，有孙鼎，有魏永柒、魏如喜、魏如乐、何欢，还有黄松柏的哥哥黄铁焰。

——“这一场冥战，”徐云风听到老严说到这里，“卷入了钟家、魏家、黄家，还有诡道。还有龙门的李成素和武当的龙元清。再次之后，西南的外道家族一蹶不振。”

老严说：“是的，当时天下的道门都已经被古首长和鲁首长玩弄于鼓掌之间。而一直不在道教籍册之内的外道，当然是首当其冲。不过当时还有一个最重要的人物跑了。”

徐云风说：“古首长的手段真的是高明，可 he 也不能全盘掌握，龙虎山的张天师跑去了台湾。”

“去了台湾，”老严说，“在一个小岛上，能翻起什么浪来。”

——孙鼎已经在三峡古道之后，从一个年轻人成长为了一个沉稳的中年术士。在这几年里，跟随着古赤萧，一定受过不少的提点，把和泉守鉴定的力量全部发挥出来。

孙鼎双手握刀，劈斩龙元清。龙元清那里还能够抵挡。李成素的御剑替龙元清挡了和泉守鉴定一招，他的职高攻孔雀翎四剑佩戴，被和泉守鉴定全部斩断。李成素倒还罢了。

可是钟义方、黄松柏两人都目瞪口呆，因为孙鼎的法术进展飞速，远远超出了他们想象，现在孙鼎已经不是当年的那个初出茅庐的孙鼎了。

黄松柏的避水符和黄铁焰的剖木符同时施展，剖木符在黄铁焰的施展下，树林里的树枝都纷纷折断，弓箭一般射向黄松柏，而黄松柏的避水符在树林中旋绕，带起了云雨，将树枝全部裹入。黄家五行符自相残杀，水生木并非相克，所以剖木符和避水符虽然斗得凶猛，一时间也无法分出胜负。钟义方施展除了蛾天丸，无数的飞蛾在所有人的头顶布满了丝网。魏永柒第一个抵挡不了，可是魏如喜、魏如乐、何欢三人一起攻击钟义方，钟义方也一时间无法将魏永柒置于死地。剩下金盛和黄莲清两人看着长辈斗做一团，不知道如何是好。

——徐云风想着当年外道门派之间的殊死拼搏，不禁叹气，“不知道金旋子和黄莲清前辈两人当时能有什么作为。”

老严说：“金旋子有师门的命令在身，只能出手，跟孙鼎交手。好在他手上的螟蛉勉强能跟孙鼎的和泉守鉴定过上几招。可是黄莲清一个小孩子，看着两个哥哥打成一团，根本就不知道该帮那一个。”

“是啊。”徐云风说，“这就是古首长安排的步骤，不需要再引入外力，让他们门派之间自行打斗就行了。而且古首长自己还是金旋子的师叔，金旋子一定讨不到什么好处。”

“就是这样。”老严说，“可是金旋子和古首长是诡道同门，反而让孙鼎下手容情，否则以金旋子的能耐……他的听弦在孙鼎面前没有任何的用处。”

“我算了一下当年在七眼泉互殴的这些门人的能力，”徐云风说，“他们应该是势均力敌，只要他们挺过了张天然出阴，他们就赢了，所以他们要做的并非是要战胜对方，而是拖住时间。”

“不是还有我吗。”老严说，“我就是赶在张真人出阴之前，一举扭转的人。”

“可是你说你说你当时还没有背叛张天然的意图？”徐云风好奇的问。

“七眼泉一战，大家都势均力敌，但是山下还有军队，而我就是替张真人抵抗军队的人。”

徐云风说：“你开启红水阵，引出阴兵，对付军队，坚持到张天然出阴。”

“就是这么安排的。”老严说。

“可是你一旦改变立场，”徐云风说，“你甚至不需要做什么，军队一上来，一切都结束了。”

“我开启了红水阵，”老严说，“阴兵被我放出来了，但是军队没有上来。”

“对，”徐云风说，“既然要背叛张天然，你做事就要做绝，以你的做

事方式，当然是要带着红水阵里的阴兵反戈一击。”

“一点不错！”老严点头。

——在外道家族之间相互比拼的时候，庄崇光走到了七眼泉的七条溪水中央，他把每条溪水的石门一一开启。然后祭起了招魂幡，地下被镇压了千年的怨灵，在地下厮杀了千年的铲教截教术士先辈，终于看到了头顶地面上的石门松动，他们都纷纷尖啸着，要从封印中突破出来，他们的怨气已经积攒了太久，不会放过任何一个活人。只要他们看得见的人，就会不顾一切的扑过去，撕碎他们，吞噬他们……

庄崇光的面前，一个几百人的军队已经全部进入到了七眼泉的范围。庄崇光的能力是，在他的七星御鬼术之下，用招魂幡，蒙住怨灵的眼睛，让所有的怨灵看不见张天然。只要看不见张天然，怨灵对付其他人，张天然出阴就板上钉钉。

就在庄崇光即将把红水阵里的怨灵放出来之前。他看见了古赤萧，传说中道教和术士界横空出世的古赤萧。

庄崇光的招魂幡，即将展开，他的宝剑已经举起来。

一个首长从军队的人群里，走了出来，走到了庄崇光面前。庄崇光的手停顿了一下，红水阵最后一个封印没有打开。

——“如果你在这一刻没有犹豫，那么张天然出阴就成必然。”徐云风说，“也就后来这么多事情了。”

“你是算沙的，”老严说，“你告诉我，这件事情，差了多少砂砾。”

“六进四出。”徐云风说，“在普通人的感觉里，已经没有了任何差别。”

“就这个六进四出，”老严说，“一切都变了。全部变了。”

“你能描述一下古赤萧的模样吗？”徐云风问，“我很好奇他到底长什么样。”

“你找一张十大元帅的图看一下不就行了。”

“不，”徐云风说，“古赤萧必定不是照片和图画上的样子。”

张天然看着徐云风，看了很久，“他长得什么样子，我不能说。他出生在那一年，我也不能说，他的任何私人信息，我都不能说。”

“不是不能说，”徐云风摆手，“我想到了，而是你根本就不会知道。但是就算是你以为你知道的，也是假的。”

老严问：“那你问我是什么意思？”

“我只是印证一下而已。”徐云风说，“我的目的达到了。你继续。”

——庄崇光迟疑了一下，看着面前的这个首长。

“庄崇光？”

“古、古赤萧？”

“你急不急？”

“很急。”

“给我一分钟。你缺不缺一分钟。我不动手，他们那边这么打下去，打到天亮都没问题。”

“那我的时间就还够。”

“你听我说一件事情，一分钟就足够。”

“好。”

——徐云风问老严：“你这么多年，应该想明白，在那种关键时刻，你为什么会无条件的相信古赤萧的话了吗？”

老严说：“你说给我听，我看你是不是真的知道。”

徐云风说：“他一定语气和神态，那种掌握了世间万物，宇宙洪荒冷静，表现出来的气势，会渗入都全身的每一个毛孔里。就算是天下所有的事情都是假的，你也不可能认为，他会说半句假话！”

“对，”老严承认，“正是如此。”

第329 冥战部：天下术士诡道其二

——古赤萧对着庄崇光问：“三峡古道一战，最后张天然是不是跟日本的阴阳师同断说过几句话。”

“当年的冥战十分惨烈，每一个情形，每一句话我都记得清清楚楚。”庄崇光提醒古赤萧，“你得快点说。”

古赤萧说：“当年同断战败之后，跟张天然说过什么？”

庄崇光立即回忆起起来当时同断说的话：什利方当年和诡道宗师陈平约定过一个契约，中土最厉害的术士，要做梵天。

“你为了这件事情……看来梵天是一个凌驾于所有术士之上的存在。”庄崇光说。

“时间不够，你可以这么理解。”古赤萧说，“所有术士的最终目的，最强的那个杀掉与自己能力相若的同伴，当年的路中一、张元旭等人，哪一个不是最顶尖的术士？”

庄崇光开始犹豫了，这件事情是同断的的确确向他提起过的。但是他从来没有仔细想过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庄崇光脑袋里转的飞快，知道古赤萧没有欺骗他，“对，路中一是张真人的接引人，而张元旭是正统道教的首领，还有一些民间的术士，都在同一时间消失，或者病故。”

“在一九二四年到一九二五之间，七八个顶尖的术士宗师全部消失或者病故，不然以我和张天然的能力，怎么能够有走到如今地位的机会。”古赤萧说，“可是他们其中一个并没有死，而现在，活下来的那个人，已经在开始寻找下一任接替者了。”

庄崇光看着古赤萧，“同断当年到中国来，他要见的是赤霄宝剑的主人，也就是你。为的就是这件事情，可是偏偏你没有出现。”

“对，同断也知道，有资格的人是四个。”古赤萧说。

“时间过了一半了。”庄崇光说，“你还没有说服我。”

古赤萧的语速变快了一些，“最厉害的术士做梵天，而四个人中，只能有一个进去，如果我死了，最厉害的人是谁？”

“当然是真人。”庄崇光说，“难道不是？”

庄崇光立即明白了古赤萧的意思：最强的那个人，杀掉与自己能力相若的同伴！这是必经之路。而现在天下最强的术士几乎已经都聚在了七眼泉里。不仅有张天然和古赤萧两个顶级的术士，还有仅剩的外道高手钟家、黄家、魏家，还有自己。

“张真人宅心仁厚，”庄崇光说，“我的命是他的，至于其他人，他这么做，一定也是被逼无奈，我没有反对的道理。”

“如今在世，本领最大术士，有四个，能力相差无几。”古赤萧说，“最弱的一个，是我的师兄吕泰。最强的就是我，我也没时间对你谦虚了。你承认吗？”

“真人在四七年见过你，然后就假死蛰伏，”庄崇光说，“如此看来，你当年是强过他了。”

“如果我死了，”古赤萧说，“那么有资格接替梵天的是谁？”

“当然是张真人。”庄崇光说，“我刚才已经回答过了。”

可是庄崇光看见古赤萧在摇头，“你能够支持张天然灭掉我们这里所有的术士，作为投名状，我不反对。但是如果他就算是杀了七眼泉上所有的术士，可他仍旧达不到那个地步呢？”

“怎么可能？”庄崇光说，“你自己也说了，最弱的是你的师兄吕泰，最强的是你。你死了，当然就是张真人。”

“不对，”古赤萧说，“我说的有四个人，你少算了一个。”

“是谁，谁在一旁观望，渔翁得利？”庄崇光开始明白了。

“还用问吗？”古赤萧说，“能力不如我，但是超过张天然的，现在还活在世上的，还有谁？”

庄崇光的心里顿时气馁，“张真人带着几大外道，加上我和李星孙鼎，才勉强击败了同断。如果论单独比试，张真人不如同断。”

“我记得你幼年的身世孤苦，还有崂山派甲午之战几乎折损了所有的门派高手，甚至后来你的师父和同门师兄弟，都被日本人屠戮。现在决

定人选的权力在你手上。”古赤萧开始沉默。

七十一进六十八出.....

三十二进四十六出.....

古赤萧问：“你让同断来做梵天？”

十九进十二出

六进四出。

庄崇光把手中的宝剑放下了。

古赤萧身后响起了一阵叮当的声音，他的手里应该有铁器，这个声音，就铁器相碰发出来的声音，一个士兵走到他的身边。古赤萧说：“任务完成了。”

庄崇光呆呆的看着军队前锋转为殿后，后队转为前锋，有条不紊的整齐撤离。古赤萧当军队撤离了一半的时候，走进了队伍里。庄崇光看见古赤萧的双手在身后环抱，背上一个蜈蚣挂在后心。古赤萧的手掌是用铁链捆绑在一起的，而且从见到他的那一刻起，古赤萧的手臂就一直在背后。

庄崇光失魂落魄，把招魂幡扛在肩膀上，手里软软的持着宝剑，宝剑的剑尖拖曳在地面。庄崇光慢慢的走回了树林，四大外道的门人仍旧在相互厮杀，孙鼎的和泉守鉴定已经被击落在地面上，孙鼎坐在地上，不断的喘息。龙元清和李成素躺在地上不知道生死，魏永柒的身体上布满了飞蛾，钟义方正在与魏如喜、魏如乐、何欢缠斗。黄松柏和黄铁焰两人正在比拼五行符。只有金盛仍旧一动不动。

庄崇光对金盛说：“你跟我来。”然后没有理会其他人，金盛跟着庄崇光，从其他人的身边慢慢的走过，一起走到了张天然的身前。

“我听到军队下山了。”张天然没有抬头，他的魂魄即将出来，没有多少时间了。

庄崇光轻声的问：“我和其他人是不是都得死掉？”

“是的。”张天然迟疑了很久，“古赤萧说的？”

庄崇光说：“当年你为什么不在古道里，杀了同断？”

张天然无言以对。

第329 冥战部：天下术士诡道其二

——古赤萧对着庄崇光问：“三峡古道一战，最后张天然是不是跟日本的阴阳师同断说过几句话。”

“当年的冥战十分惨烈，每一个情形，每一句话我都记得清清楚楚。”庄崇光提醒古赤萧，“你得快点说。”

古赤萧说：“当年同断战败之后，跟张天然说过什么？”

庄崇光立即回忆起来当时同断说的话：什利方当年和诡道宗师陈平约定过一个契约，中土最厉害的术士，要做梵天。

“你为了这件事情……看来梵天是一个凌驾于所有术士之上的存在。”庄崇光说。

“时间不够，你可以这么理解。”古赤萧说，“所有术士的最终目的，最强的那个杀掉与自己能力相若的同伴，当年的路中一、张元旭等人，哪一个不是最顶尖的术士？”

庄崇光开始犹豫了，这件事情是同断的的确确向他提起过的。但是他从来没有仔细想过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庄崇光脑袋里转的飞快，知道古赤萧没有欺骗他，“对，路中一是张真人的接引人，而张元旭是正统道教的首领，还有一些民间的术士，都在同一时间消失，或者病故。”

“在一九二四年到一九二五之间，七八个顶尖的术士宗师全部消失或者病故，不然以我和张天然的能力，怎么能够有走到如今地位的机会。”古赤萧说，“可是他们其中一个并没有死，而现在，活下来的那个人，已经在开始寻找下一任接替者了。”

庄崇光看着古赤萧，“同断当年到中国来，他要见的是赤霄宝剑的主人，也就是你。为的就是这件事情，可是偏偏你没有出现。”

“对，同断也知道，有资格的人是四个。”古赤萧说。

“时间过了一半了。”庄崇光说，“你还没有说服我。”

古赤萧的语速变快了一些，“最厉害的术士做梵天，而四个人中，只

能有一个进去，如果我死了，最厉害的人是谁？”

“当然是真人。”庄崇光说，“难道不是？”

庄崇光立即明白了古赤萧的意思：最强的那个人，杀掉与自己能力相若的同伴！这是必经之路。而现在天下最强的术士几乎已经都聚在了七眼泉里。不仅有张天然和古赤萧两个顶级的术士，还有仅剩的外道高手钟家、黄家、魏家，还有自己。

“张真人宅心仁厚，”庄崇光说，“我的命是他的，至于其他人，他这么做，一定也是被逼无奈，我没有反对的道理。”

“如今在世，本领最大术士，有四个，能力相差无几。”古赤萧说，“最弱的一个，是我的师兄吕泰。最强的就是我，我也没时间对你谦虚了。你承认吗？”

“真人在四七年见过你，然后就假死蛰伏，”庄崇光说，“如此看来，你当年是强过他了。”

“如果我死了，”古赤萧说，“那么有资格接替梵天的是谁？”

“当然是张真人。”庄崇光说，“我刚才已经回答过了。”

可是庄崇光看见古赤萧在摇头，“你能够支持张天然灭掉我们这里所有的术士，作为投名状，我不反对。但是如果他就算是杀了七眼泉上所有的术士，可他仍旧达不到那个地步呢？”

“怎么可能？”庄崇光说，“你自己也说了，最弱的是你的师兄吕泰，最强的是你。你死了，当然就是张真人。”

“不对，”古赤萧说，“我说的有四个人，你少算了一个。”

“是谁，谁在一旁观望，渔翁得利？”庄崇光开始明白了。

“还用问吗？”古赤萧说，“能力不如我，但是超过张天然的，现在还活在世上的，还有谁？”

庄崇光的心里顿时气馁，“张真人带着几大外道，加上我和李星孙鼎，才勉强击败了同断。如果论单独比试，张真人不如同断。”

“我记得你幼年的身世孤苦，还有崂山派甲午之战几乎折损了所有的门派高手，甚至后来你的师父和同门师兄弟，都被日本人屠戮。现在决定人选的权力在你手上。”古赤萧开始沉默。

七十一进六十八出.....

三十二进四十六出.....

古赤萧问：“你让同断来做梵天？”

十九进十二出

六进四出。

庄崇光把手中的宝剑放下了。

古赤萧身后响起了一阵叮当的声音，他的手里应该有铁器，这个声音，就铁器相碰发出来的声音，一个士兵走到他的身边。古赤萧说：“任务完成了。”

庄崇光呆呆的看着军队前锋转为殿后，后队转为前锋，有条不紊的整齐撤离。古赤萧当军队撤离了一半的时候，走进了队伍里。庄崇光看见古赤萧的双手在身后环抱，背上一个蜈蚣挂在后心。古赤萧的手掌是用铁链捆绑在一起的，而且从见到他的那一刻起，古赤萧的手臂就一直在背后。

庄崇光失魂落魄，把招魂幡扛在肩膀上，手里软软的持着宝剑，宝剑的剑尖拖弋在地面。庄崇光慢慢的走回了树林，四大外道的门人仍旧在相互厮杀，孙鼎的和泉守鉴定已经被击落在地面上，孙鼎坐在地上，不断的喘息。龙元清和李成素躺在地上不知道生死，魏永柒的身体上布满了飞蛾，钟义方正在与魏如喜、魏如乐、何欢缠斗。黄松柏和黄铁焰两人正在比拼五行符。只有金盛仍旧一动不动。

庄崇光对金盛说：“你跟我来。”然后没有理会其他人，金盛跟着庄崇光，从其他人的身边慢慢的走过，一起走到了张天然的身前。

“我听到军队下山了。”张天然没有抬头，他的魂魄即将出来，没有多少时间了。

庄崇光轻声的问：“我和其他人是不是都得死掉？”

“是的。”张天然迟疑了很久，“古赤萧说的？”

庄崇光说：“当年你为什么不在古道里，杀了同断？”

张天然无言以对。

第330章 冥战部：庄崇光背叛

“你把他留下来，”庄崇光说，“然后你决定附在吕泰的身上，金盛背着他师父过来了。”

金盛看着庄崇光，“我师父身体瘫痪了，没有过来。”

庄崇光说：“可是你为什么一直背着一个人路途遥远的跑过来，你真的以为你过来是驱使阴兵？招魂幡在我手上。驱使阴兵的只能是我。”

“为什么你能看见？你没有本事看见的。”金盛过了一会又说，“我不知道是我的师父……”

庄崇光转头对着张天然说：“梵天现在看得上的天下术士，有四人，诡道占其二，第一古赤萧，第四吕泰，吕泰拿着螟蛉，逼迫古赤萧退出，第二个人选就是同断。你见过了古赤萧之后，只能去找吕泰商量，商量的结果就是，你假死入阴，然后出阴附在吕泰身上，这样你前进一位，是第二人选。同断退一步，是第三人选。”

“崇光，”张天然说，“这样有什么不对？我已经做到了。吕泰已经到了。”

“当年你不杀同断，就为了要挟古赤萧，如果你做不到，就是日本人。”庄崇光说：“我这辈子最恨的就是日本人，而且还是灭我师门的九龙宗。”

张天然说：“可是这样不是挺好吗，吕泰已经来了，崇光，你不是在贪生怕死吧。”

“到了这个时候了，你竟然怀疑我怕不怕死。”庄崇光冷静的说：“刚才古赤萧把吕泰带走了。”

张天然看着金盛说：“我已经知道了，古赤萧不带走吕泰，金盛怎么可能走过来。”

“魏如喜跟在古赤萧身边，”庄崇光说，“几个小孩子的掉包计，在他们面前一无是处。”

“我没算到金盛遇见魏家的后人，”张天然说，“如果金盛独自上山，古赤萧不会跟他见面，会大方的放了他上来。”

“这就是命数了。”庄崇光对着张天然摆摆手，“我有件事情想不明白。”

张天然说：“你问。”

“你出阴后，到底是吕泰，还是你自己？”

“我不知道，”张天然说：“这事一千多年都没有人试过。”

“古赤萧截下了吕泰，”庄崇光说，“他们正在下山。你做不了第二了。”

“还来得及，”张天然说，“你现在驱使阴兵，他们跑不掉。”

“那后果就是，古赤萧立即杀死他的师兄吕泰。所有人同归于尽，你的计划落空。”庄崇光说，“让同断得个便宜，这次，我不能听你的。”

“崇光，”张天然说，“如果还有一个人可以呢？我们只要找到入口，就能杀了同断。”

庄崇光身体震动了一下。

“你当年说过，”张天然的语气十分的冷漠，“你发过誓的，你的命是我的。”

“如果你在上七眼泉之前，就跟我交代了，我绝不推辞。”庄崇光看着张天然，身体战栗，“可这是你和吕泰之间的谋划，既然他来不了，而我已经不想答应了。”

“你什么时候开始有自己的打算了，”张天然焦虑起来，“出阴在即，你还在犹豫什么！”

“在你眼里，我是不是就是一条狗？”庄崇光说，“为你看家守院，或者任意宰杀。”

“难道不是这样！”张天然大怒，“不是我，你有今天？你在大雨中是怎么跟丧家犬一样，求着我的！”

“我宁愿自己跟日本人报仇，死在他们手上，”庄崇光流着泪，“也不愿意再做一条狗了。”

“你是要造反了，崇光。”张天然的语气立即变得冷静。

“我不听你的啦，大哥。”庄崇光笑起来，“我活的太傻了，你们都太聪明。我也不想跟一条狗一样被你驱使一辈子，然后还要顺从的被你吃掉。”

“你是要杀了我吗？”张天然问庄崇光，“你怎么敢做这种事情，你就不怕天下的术士，提起你就唾骂。”

“从现在开始，我不是一条叫庄崇光的狗。我姓严了。”严重光说，“我今后做的所有事情，都是拜你的教诲。”

严重光说完，把手里的招魂幡立在地上，然后举起宝剑，远远的扔向了树林之外。宝剑在空中被崂山的御鬼术下加持，在天空盘旋后，精准的插入了七眼泉的最后一道石门上。

无数的铲截二教怨灵，猛地从地下串起，由于数目庞大，如同一股龙卷风，扫荡七眼泉上所有的一切。

外道的门人现在只有黄家两个兄弟能够抬头观望，他们看见了被严重光释放出来的阴兵。但是随即看到怨灵朝着树林的招魂幡飞过去，而非山下的军队。

“庄崇光是奸细！”黄松柏立即醒悟过来，扔下黄松柏，跑向招魂幡，避水符将招魂幡的地下化作一潭黑水，招魂幡倒下，怨灵在张天然头顶的空中盘旋。

黄松柏抱着张天然的肉身，就要冲进洞内，可是发现一个少年拦在了自己的面前，是金盛。

“让开！”黄松柏大喊。

金盛伸出双臂，“我得让我师父活下来。”

黄铁焰紧追在后面，也跑向招魂幡，剖木符施展，将招魂幡又给扶了起来。无数怨灵在招魂幡的驱动下，扑向了张天然的肉身，张天然肉身瞬间泛出红光，冒出火焰。

张天然肉食在黄松柏怀里化作灰烬，黄松柏立即拦在石洞的门口，阻拦怨灵进入石洞，剿杀石洞里的张天然一魂一魄。

黄铁焰对着黄松柏大喊：“你让开。”

黄松柏回头看了看，然后石洞上方的石头塌落，将石洞封了一个严严实实。

“开山符！”黄铁焰看着黄松柏，“爹把开山符留给了你。”

怨灵在空中盘旋，然后猛冲向坍塌的石洞。黄松柏一脚将金盛踢开，金盛哼了一声，怨灵把金盛架起来。没有人在乎金盛，严重光只是稳稳的扶着招魂幡，然后走到了黄松柏的面前，用手去挖掘石洞。这个徒劳的举动在黄松柏看来，根本就无济于事，可是随即发现，严重光的身边跟随着几个魂魄，一个又一个的转入石头缝隙内，看来是要把张天然的魂魄拉出来。

片刻之后，那个大蝙蝠已经被拉扯出来，蝙蝠惧怕红水阵出来的怨灵，扑扇着飞远。

黄铁焰一把将黄松柏的脖子掐住，“把石洞打开！”

黄松柏逼着眼睛，并不回答。黄铁焰的力道加大，黄松柏喉咙荷荷作响，勉强伸手按住了黄铁焰的胸口。

严重光在一边大喊：“大家都住手吧，张真人已经回去了。”

招魂幡摇摆之后，怨灵立即消失。金盛躺在地上不知道死活。黄松柏黄铁焰两兄弟相互钳制，一个抓着对方的喉咙，一个按住对方的膻中。黄松柏首先松开了手，既然张真人无法出阴，但好在魂魄仍然保留。

黄铁焰的手却没有松开，黄松柏不断的挣扎。发现黄铁焰的手已经僵硬。

黄松柏勉强看着黄铁焰的身后，看到了摇摇晃晃的钟义方。黄松柏心里一动，挣脱了黄铁焰的手掌，看到黄铁焰的后背插着一把镰刀。鲜血已经浸染了全部后背。

黄松柏呆住，看着已经命在旦夕的钟义方，随即看到黄莲清站在一

旁，看着自己，又看了看钟义方。黄松柏向黄莲清伸出手去，可是黄莲清没有理会黄松柏。扑倒黄铁焰身边，将黄铁焰的尸体背起来。转身向山下走去。

黄莲清各自矮小，黄铁焰身材魁梧，黄莲清背着黄铁焰，黄铁焰的双脚还拖在地上。黄莲清歪歪倒倒的一步步行走。

黄松柏知道自己再也回不去黄家了。

严重光收了招魂幡，谁也没看一眼。向着山下的军队走去。

——徐云风听了庄崇光回忆当年的情形。即便是事过这么多年，也不能减弱当年的惊心动魄。

“所以你投奔了古赤萧。”徐云风说，“从张天然的狗，成了古赤萧的狗。”

老严无法辩驳，但是随即说：“张真人无法出阴，古首长和吕泰也得保全，三峡古道里的同断也继续活着。”

“他们三人就在比谁活的更长了。”徐云风回忆，“古首长最先，二十多年前去世，古道里的同断在两年多前，我做了他的介错。所以现在只剩下了张天然。”

“可是梵天又变了，变成了孙拂尘。”老严说，“孙拂尘又认定了你。”

“嗨，其实吧，”徐云风说道，“古赤萧为什么要阻拦张天然呢，就让张天然跟吕泰一起，做了梵天不就得得了。”

老严说：“这就是吕泰和古赤萧翻脸的根由。你们诡道两房自相残杀，吕泰和古赤萧都想做，古赤萧不让吕泰，吕泰也不让古赤萧。于是他们当年有个协定，古赤萧脱离诡道的身份，去追求世俗的最高地位，吕泰在江湖上做术士宗师。但是临到头来，吕泰还是违背了约定。”

“结果他们两个人相互制约，让张天然嗅到了机会。”徐云风叹着气，“最倒霉的是同断，万里迢迢跑到中国来，在地下困了几十年，最后还是死在了下面。”

“后来我跟着古首长做了很多事情，”老严说，“挽救了几个术士，但

是剪灭的道士和术士更多……你现在能够理解我的这些作为了吗？”

“理解个屁。”徐云风鄙夷的说，“你就是一条狗而已。我凭什么要去理解一条狗的想法。”

老严的脸色立即变得铁青。

“张天然能说你是条狗，”徐云风说，“你现在后悔没在我见到孙拂尘之前灭了我吧。现在我也有这个资格。你还别不乐意。我就小人得志。你又能怎么样。”

第331章 算沙部：迷雾

算沙部

六进四出

徐云风跟老严的交谈结束了。他知道这些往事，老严在很久之前就告诉了王鲲鹏。徐云风在想着，这个世界上分为了两种人，一种就是古赤萧、王鲲鹏、张天然、同断甚至诡道师门的前辈吕泰这样的人物，他们天生就是要算计，谋划，主动进取，制造规则，维护规则。并且为此不惜付出一切的代价。

而金旋子、赵一二、四大外道家族的人，都是有着自己普通和平凡的梦想，靠着能够理解的人情世故和自身利益行事。但是这个界定并非是一成不变的，比如自己和老严，本来有着单纯的生活和梦想。

掌控规则的这一部分人，是一个黑洞，张牙舞爪，吞噬人性的黑洞。他们会把并不想谋划和计算的人活生生的吞噬。而自己和老严，就是被吞噬后，转变成了这个黑洞的一部分。进而会反过来，继续吞噬其他的无辜者。

老严说了这么多，也无非是在表达这么一个意思而已。象棋里卒子过了河，就变成了车，国际象棋里卒子到了对方的底线，就变成了皇后。既然无法跳出这个黑洞，就只能自己也参与其中，掌控这个黑暗。让黑暗更加的强大，而这种强大，就是导致了一切的趋于理性。

就如同看着天际的星空，无数的星星，还有每天的太阳升起，太阳落下后月光皎洁。导致了古时候的人类，认为光明与黑暗是均衡和稳定的。阴阳是相互制约的。可是只有很少一部分人，从一开始就知道，在茫茫的宇宙里，日月星光，仅仅只是无边黑暗中的苟延残喘。

黑暗将接管所有，即便是梵天不顾一切要维护的意识，终将会消逝殆尽。

而张天然活明白了，他已经对人性彻底失望，所以宁愿去放手一搏，改变规则，如果失败了，也是就全部毁灭。徐云风不赞同古赤萧和老严的作为，但是他仍然要支持王鲲鹏。因为即便是所有的事情都最终

的结果是没有意义。

可是王鲲鹏一直在坚守着心中的信念，虽然已经不合时宜，虽然这个信念被老严无限的利用，但是这也许就是王鲲鹏要做的理由吧。

即便是全部走向了黑暗，也要留下一点温暖的余晖。只要是存在过，无论以什么方式存在，只要有过就行。这就足够了。

徐云风看着行将就木的老严，轻蔑的说：“我还是会帮助王鲲鹏。不过并不是你说服了我。”说完后，扔下老严，走到江堤之上。崂山派的门人看着徐云风不屑一顾的走过，没有一个说一句话。

徐云风也没有去看一下长江中的铁板，既然老严在这里，他就会守着铁板。他躲了一辈子张天然，当然有办法不让张天然无法察觉到他在荆州。这也就是老严存在的最后一点意义了吧，如果按照他的思维方式来衡量人的价值。

现在第三轮的事情已经来了，王鲲鹏布下的天权里有和泉守鉴定，同断武现在肯定在寻找这把长刀。可是自己记忆中的曾婷，竟然是同断武的女朋友，这个到底是为什么，日本那么多男人，偏偏曾婷就找了他。也许每个人都永远都会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即便是世界已经改变，也会用另外一种方式，把故人联系起来，可能就是一种另类的补偿和修复。胡同永远是个死胡同，即便是入口不同，最终还是要走到一起来。

既然无法退让，干脆就去面对。徐云风已经不止一次这么下决定了。

同断武，这个九龙宗的后代，来了就回不去。徐云风心里暗自感叹，跟他爷爷一样的命运。

徐云风回到了宜昌，回到了那个他童年曾经生活的地方，棚屋区已经改造成了住宅小区。他很快就询问到了郭玉的住址。

徐云风没有乘坐电梯，而一步步的从消防楼梯往上爬。每爬一步，心里就沉重一番。心里盼望着这个楼梯永远都爬不完。

徐云风敲门了很久，看见猫眼后面黑了一会，但是门仍旧没开。徐云风继续敲门，并不放弃。

终于门开了，郭玉站在门后，“有门铃的，你眼睛长着喘气的吗？”

徐云风这才看到果然有个门铃，只是在年画中央的一个按钮，自己没有注意到。

“我找曾婷，她在吗？”徐云风不想跟郭玉啰嗦。

“你是谁？”郭玉警惕起来，“你怎么知道我女儿回国了。”

徐云风不想去解释什么，他马上知道了曾婷不在，心里反而松了一口气。

郭玉狠狠的把门给关上。徐云风想着曾婷一定是跟着同断去找和泉守鉴定了，按照同断现在的寻找的速度，应该已经找到了石碑。

徐云风想错了，曾婷没有跟着同断去石碑。而是去了西坝。就在徐云风站在曾婷家门口的时候。曾婷同时站在董玲的娘家门口。

和郭玉一样，董玲对着曾婷把门关上，“我不认识一个叫徐云风的人。”

曾婷站在董玲的门口，同断把曾婷的肩膀扶着，“你在梦中想出来的一名字，怎么就能当真呢。”

“可是这个女孩的住址，我真的想起来了，”曾婷说，“而且她的样子，跟我想的一模一样。”

“想的？”同断问道，“不是做梦？”

“不是做梦了，”曾婷没有放弃，继续敲门，“是我想起来的。”

门又开了，还没有等董玲说话，曾婷抢着说：“我想知道王鲲鹏现在在那里？”

董玲沉默了很久，“你进来吧。”

曾婷和同断谨慎的在董玲家里的沙发上坐下。

董玲对着曾婷说：“你找我的前夫干什么？”

“你们已经结婚了？”曾婷随即点头，“对对，算时间，你们已经结婚

了，怎么又离了，真是可惜，你们感情挺好的。”

“你到底是谁？”董玲问，“我不认识你。”

“王大哥现在还好吗，”曾婷激动起来，“我有个朋友，叫做徐云风的。”

“他这几年一直跟我分居，我不知道他到底有什么朋友，”董玲想了想，“前两年，的确听他提起过一个人，好像是姓徐。但是他的事情我不感兴趣。不知道是不是你说的那个人。”

“谢谢，太谢谢了。”曾婷站起来，“能告诉我王大哥在什么地方吗？”

“你去牛扎坪去找一个道姑，叫方渚。”董玲说，“我最后一次见他，他就是送那个道姑去牛扎坪。”

同断武听了立即说：“道姑！”

董玲抬头看了看同断武，“你男朋友？”

“是的。”

“我们以前应该见过。”董玲说，“看着你眼熟，不然就不让你进门了。”

曾婷和同断武告辞出来。曾婷兴奋的对同断武说：“现在还是中午，我们赶去牛扎坪，时间还来得及。”

可同断武没有说话，脸色阴沉。

“你愣着干嘛，”曾婷说，“我们快走吧。”

“婷婷，这只是你的一个梦而已，”同断武说，“为什么要这么认真。”

“你已经看到了，”曾婷说，“不是梦，是真的，真的有王鲲鹏这个人，而且他的女朋友都是存在的。我一定要找到那个徐云风。”

“你找那个徐云风干什么？”同断武突然爆发，“梦中情人，难道你为

了一个梦中的男人，做出这些莫名其妙的事情出来。”

“你在说什么，我都说了，我看见了那个人是一条蛇，”曾婷解释，“是一个噩梦。”

“这两天……”同断武慢慢的说，“你晚上根本就没有做噩梦。刚好相反，你在梦里很开心，嘴里还不停的说着徐云风这个名字。”

“你怎么知道这些？”曾婷愤怒起来。

“阿姨告诉我的。”同断武看着曾婷，“我觉得你到了中国之后，跟我越来越疏远了。”

“这是一件很奇妙的事情，”曾婷说，“根本不可能的梦境，竟然真的有迹可循，换做是你，你也会去追问一个究竟吧。”

同断武想了很久，“好吧，我跟你去。”

牛扎坪上，曾婷和同断武走到了山顶，山顶仍旧云遮雾绕，山下隐隐的看见长江峡口的流水，一艘翻坝后的快船在江面上，从下游行驶过来。

曾婷看见了董玲所说的那个道姑，并且不止一个，还是两个。

两个道姑用警惕的眼神看着曾婷和同断武，同断武发现她们下意识的把一柄插在石头上的宝剑用身体挡住。

“请问，”曾婷说，“哪位是方渚师父？”

“我是，”方渚回答，“你是哪位？”

徐云风坐在快船的船头，他从曾家出来，一刻都没耽误，在大坝的上游，黄柏河上了快船，赶往石牌。现在快船正在驶过西陵峡口。徐云风看着峡口的两端，右侧是南津关，而左侧是牛扎坪。

江面上方有一层薄雾，雾气越高，在山顶就更加浓了。徐云风把头扭向了牛扎坪的山顶方向，方渚现在就站在那里，守着开山宝剑。

徐云风内心里升起了一股柔软的情绪，站起身，看着牛扎坪的方向。他突然觉得哪里有了自己最亲近的人，这种亲近的感觉，很多年没有

出现过。难道方浊在内心里已经到了自己都没有意识到的重要了吗？

徐云风想着方浊在自己面前的突然失态，恳求着自己要活下来，跟她安心的过下半辈子。可是当时徐云风内心里并不以为然，只是随口敷衍，不忍心告诉方浊残酷的结果。可是现在徐云风觉得牛扎坪上的人，对自己是无比的重要。

徐云风完全无法去推测自己这个突发的情绪。快船从峡口通过了，牛扎坪完全隐没在浓浓的云雾之中。徐云风从船头走向船尾，仍旧看着牛扎坪的方向，直到什么都看不见的时候，徐云风的仍然能够感受到自己的心脏在剧烈的跳动。

第332章 算沙部：寻找

船到了茅坪，徐云风下了岸，然后一路下行，走到了石碑的那个村子。现在村子已经不再是当年的样貌，由于附近的三峡人家旅游区的开发，带动了周边附近的村民旅游收入，这个村子也修建了大片的复古的原生态建筑。当年小学的校园也不见踪迹，被旅游区列入其中。

大批的游客行走在建筑里，街巷的两边都是贩卖工艺品的商铺。当年小学的校址，上面修建了一个餐馆。徐云风叫了一个小菜，坐在靠江的窗口，一口一口的抿着。眼睛看着长江，他等着同断的后人过来，而他的脚下就是当年通往古道下的缝隙。同断后人要过来，必须要走到徐云风的面前。

徐云风的内心忐忑，如果看到了曾婷，又会是一番什么样的想法。徐云风从下午坐到了晚上，到了晚上八九点钟，游客都散尽，餐馆的老板走过来，询问徐云风需不需要住宿，徐云风决定再多等一天，于是住了下来。到了晚上，徐云风心烦意乱，无法入睡，于是爬起来，披了一件衣服，临着窗台，看着夜色中的长江。

不知道什么时候徐云风才睡着，起来之后，徐云风在餐馆里要了一份牛肉面，然后自己买了一瓶酒，自己坐着喝起来，现在不是旅游的旺季，吃早点的人不多。就徐云风悠闲的等着同断武……还有曾婷过来。

徐云风的一顿早酒，喝到了中午，期间看见好几拨旅游的游客从客运中转站的旅游车下来，可是并没有看到曾婷和一个日本人。然后又一直等到了天黑。徐云风等不下去了，看来同断武还没有找到这边的线索，或者是同断武有别的事情给拖住。想到这里，徐云风打算离开。毕竟徐云风没有想到同断武之所以没有过来的真正理由，竟然是曾婷恢复了对自己的回忆。

——“……在徐大哥走出了三峡古道，然后和孙家的妹子去见孙拂尘之后，”方浊对着曾婷说，“在那之后，徐大哥在我的记忆里，全部被抹去了。直到王师兄在前段日子找到我。”

曾婷点着头，“所以你一点都不怀疑我对你提出的问题。”

“我跟你说了这么多，”方浊叹口气，“就是希望有更多的人能够想起

他来，徐大哥嘴里不说，看起来很无所谓，其实他心里很在意这件事情。”

“我能插个话吗？”同断武在一旁问。

“没事，你说吧。”方浊回答。

“有一件事情我没有想明白，”同断武说起来，“婷婷说她的记忆里，她根本就没有上过大学，很早就在社会上混迹，认识了徐云风，但是婷婷实际上，高中大学后就到了日本，并没有机会认识一个所谓的叫徐云风的人。”

“我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方浊看着曾婷说，“这事，只有孙家的妹子最清楚了。”

方浊说完看着曾婷很久，“徐大哥现在在长阳的龙舟坪，所有的事情我都说完了。”

同断武看着插入在石头里宝剑，想询问什么，但是一直没有说话。曾婷向方浊道谢，然后和同断武离开。

方浊和寻蝉看着两人走远。方浊说：“原来徐大哥之前的女朋友这么漂亮。”

“刚才那个男的是日本人，而且姓同断，”寻蝉说，“就算是日本人，这种姓也很少见，你觉得他们过来是巧合吗？”

“我知道不是，”方浊回答，“这个同断武，一定是当年徐大哥遇到的同断的后人，世界上没有这么巧合的事情，他们过来，一定是跟阵法有关。”

“既然你都知道，”寻蝉问，“为什么你还把徐云风当年的事情都告诉他们？”

“我之所以告诉他所有的事情。”方浊解释，“是我相信，徐大哥一定有办法对付他，该来的我们避免不了，还不如让他直接找到徐大哥。”

“你是心好。”寻蝉与方浊自幼一起长大，当然明白方浊的心思，“你觉得徐云风这小子太可怜，故意让这个狐狸精跟他见面。”

“有什么不好呢？”方浊说，“徐大哥孤苦伶仃的，多一个故人记得他，多好。”

寻蝉摆了摆手，“这事结了之后，你还俗吧，别做道士了。你不是做道士的命。”

曾婷和同断武回到了家里，郭玉冷冷的对曾婷说：“有个年轻人来找过你，我说你到底怎么回事，你不是有男朋友了吗？”

曾婷听了，立即问：“他说了他谁没有，是不是叫徐云风？”

“你到底在想些什么！”郭玉大声的说，“你们快点回日本，别再折腾了。”

曾父和同断武两人无话可说，都很尴尬。

第二天早上，同断武询问曾婷，“你一定要去长阳的那个地方吗？”

“我一定要去。”曾婷坚持。

“昨天阿姨说了，让我们回日本，”同断武说，“干脆这样，你先回去，我做完我的事情后，再回来。”

曾婷摇头。同断武一拳打在墙壁上，“你到底为什么要这样？我对不好吗？”

“有些事情，”曾婷仍然坚持，“我必须见到人，当面问清楚。”

“好吧，”同断武妥协了，“你去找那个本来应该不存在的人，我去寻找我的当年去世的地方，等我上完香，我们明天就回日本。”

曾婷看着同断武，“就这样吧。”

徐云风如果再多等一天，他就看见了同断武。可是徐云风已经没有耐心了。当同断武到了旅游区，从旅游大巴上下车的时候，徐云风正在排队上车。同断武随便拉了一个人问：“先生你好，请问当年石碑保卫战的遗址在什么地方。”

被问的人礼貌的回答：“对不起，我也是外地游客，不知道呢。”

徐云风在旁边听到了，指着上游的方向，“从这里走，半个小时就到。”

“谢谢。”同断武礼貌的说。

徐云风心不在焉，都没有听出来同断武的细微的异国口音。然后登上了回市内的旅游大巴。

第333章 算沙部：重逢

曾婷打听到了长阳龙舟坪。这个地方她从来就没有来过。根据方泂给的地址，曾婷拿着一个小笔记本，方泄在本子上画了一个小半岛，半岛上有个建筑，和一个小亭子。

曾婷在江边行走，看着对岸，一个一个的把对岸的风景跟笔记本上画的半岛和亭子对应。没多久，曾婷就看见对面有一个半岛，而半岛上的亭子已经损毁一半，看来就是这么一个地方了。

曾婷连忙找清江上的渔船，央求渔夫把自己带到对岸。可是渔夫全部都拒绝。没有一个人答应带她过去。

“那个地方闹鬼很久了。”最后一个渔夫对曾婷说，“有时候晚上闹得厉害，有东西在上面乱叫，有时候连白天都闹。上面的树都倒了一半，亭子也损毁了。政府已经下了布告，不让我们接近那个地方。你一个小姑娘，过去干嘛。”

曾婷看着半岛上，勉强看见对面有几个人影，也许那个叫徐云风的人，就在上面。可是曾婷无法过去，双脚走进了水中，却不能走进一步。

有一刻，记忆中的有一刻，在曾婷的脑海里异常的清晰，是一个冬天，曾婷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住在一个简陋的出租屋里，而且自己生病了。是那个人，把自己扛起来。然后恶狠狠的说：

“别他妈的乱动！”

这一切一定是真的，曾婷无法想象，这种细节怎么可能是梦境中的虚幻。

曾婷愣愣的看着对岸的半岛，一个小渔船慢慢的漂到了曾婷的面前。一个苍老瘦弱的老头子站在船头，“我带你过去。只是过去之后，你也不见得能见到你想要见的人。”

曾婷看见这个老头子说话莫名其妙，可是却又仿佛什么都知道一样。曾婷不由自主，茫然的上了船。老头子用木桨轻轻的划过水面。小

船在江面上无声的滑行。

万永武在船头背对着曾婷，“我一直到最后，才知道那个人是另一个世界来的。”

曾婷听了，身体抖动一下。

“别问我为什么知道，”万永武说，“他走了，但是你还是要去看看这个地方，他在这个半岛上，呆过一段日子。”

是的，就是这种感觉，知道的人永远知道，不用去问为什么。不知道的人永远也不会知道。曾婷完全理解这个老头子一定见过那个叫徐云风的人，从老头子的语气中，曾婷就能明白他在说谁。而老头子从曾婷的眼光中，也能知道，她是来找谁的。

万永武一言不发，把渔船划到了半岛边，曾婷下了船。慢慢向前走。他看见了五个中年人站在破损的亭子里，还有一个小丫头，抱着一个古怪的婴儿。那个婴儿，有两个脑袋。

而亭子中央，放着一副棺材。

曾婷感觉一阵冷风吹进了自己的脖子里，忍不住打了一个哆嗦。

钟富看着面前衣着考究的年轻女人，“你是……”

“我来找人……”曾婷顿了顿，“听说他已经走了。”

“徐云风？”钟富看着曾婷，“他几天前就走了。”

“能告诉我他去哪里了吗？”

“不知道。”钟富回答，“我没资格询问他的去向。”

曾婷问：“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钟富回答：“如果他没有一身本事，就是一个普通人。”

“他有什么本事？”曾婷最问。

“让我们服服帖帖呆在这个岛上的本事。”钟富不愿意多说，指着秦晓敏，“这个女孩，是他一直照顾的人，不知道你认不认得。”

曾婷看向秦晓敏，秦晓敏抬头，目光茫然，咧着嘴巴笑了一下。双头婴儿的两个脑袋也同时看着曾婷，嘿嘿的笑起来。

曾婷被吓了一个哆嗦，那里敢接近秦晓敏。

钟家的五个兄弟，和两个人傀，加上一个棺材，让曾婷见到了另一个世界才有的事物，她知道自己是无法理解这个世界存在了。曾婷慢慢的退到了水边，看着七个古怪的人，一直漠然的盯着她，和她一样，他们也知道，这是一个误入其中的无关人而已。

曾婷对着停在水边渔船上的万永武说：“劳烦你，把我送回去吧。”

万永武怎么把曾婷送过来，也就是原路把曾婷送回去。

“他的本事是不是很大？”曾婷还是忍不住问了。

“很大。”万永武说，“我见过的术士里，只有一个人跟他一样厉害。”

“真没想到。”曾婷说，“他竟然是这么一个人。”

“你劝你不要找他了。”万永武说，“他不属于你看到的世界，他会回去的。”

“我不找了。”曾婷回答，“没必要了。”

船到了岸边，曾婷对着万永武说：“你也跟他一样，不是一个普通人，对吗？”

万永武回答：“我跟他在刚才的岛上打了一天一夜。我们术士，都会记得这个人的名声，但是你不需要记得他。”

曾婷觉得自己可能是要疯了，她想起了一些没有发生过的事情，也见到了一些诡异古怪的人，这是一个自己无法理解的世界，和自己的生活会太遥远。她看到了送他渡河的那个老头子，在划船的时候，船舷下有无数只惨白的手。但是让曾婷自己都奇怪的是，她并没有一点的害怕。

曾婷回到市内，已经是夜色降临，她还不想回家，就在城市里的街道里走着，穿过一个又一个巷子。终于，曾婷在一个巷子的中段，停下了脚步。她看着面前的这个房屋，如果她的记忆是真的，那么面前的这

个房屋就是自己曾经生活过的房屋。

门突然开了，一个中年女人抱着一堆衣服，放到旁边的三轮车上，然后折返回去，又抱了一堆出来的时候，警惕的看着曾婷。中年妇女推着三轮车走了，边走还回头看了看曾婷。

曾婷叹口气，她决定放弃了，她有自己的生活，她打算明天就跟同断武回日本。曾婷转身，去迈不开脚步。

徐云风靠在巷子里的墙壁上，嘴里叼着一支烟，不知道已经站了多久。

曾婷看着面前的这个男人双手交叉，横在胸前，脸上挂着似笑非笑的表情。

这个动作和神态。曾婷无比的熟悉。

第334章 算沙部：同断武的秘密

同断武和曾婷分开，自己一个人到石碑来，不仅是两人之间有了争执。而是同断武到湖北来，不仅是为了祭奠自己的爷爷，更重要的目的是找到和泉守鉴定，并且带回去。

当然在同断武看来，这两件事情，实际没什么区别。

同断武从小就知道自己的家庭与别人不一样。他出生在中日关系最和谐的时期，对中国其实并没有什么偏见和仇视，不然也不会喜欢上一个中国女孩。虽然他的爷爷是一个士兵，却中国打仗，死于石碑战役，这个是每个人都知道的事情。但是同断家一直认为这是战争的错误，无法怪罪于个人。因此同断武的父亲，是一个汉学家。

但是这一切，在到了同断武成年仪式的那天，全部变了。同断武跟着父亲，来到了他们乡下老屋，在一个神庙里。父亲告诉同断武，他们的家族是避水流的阴阳师世家。但是现在绝不能向外表露自己的阴阳师身份。而且，他们门派其实一直没有放弃与中国为敌的态度，只是同断家族的敌人，是中国的术士。在同断武成年的那天，父亲决定将同断家的阴阳师法术，传授给同断武，并且同断武完全没有拒绝的可能。并且他的父亲把家族的事情，全部说了一遍。

之所以同断家族继续要从事阴阳师的延续，其实来源于二战。二战结束，日本投降，天皇投降的公告里，通告所有的日本军队都无条件投降。但是随日军侵华的阴阳师并非皇军的军队编制，因此投降的公告里，并不包含这些以个人身份参战的各种阴阳师。换句话说，就是无论是滞留在中国，或者是回到了本土的冥战阴阳师，仍旧可以继续对中方的人员处于敌对状态。或者是可以自行其是。

美国人不在乎这点，逼迫日本投降的时候，在乎的是常规部队。并不在意日本的生物研究所，和超自然的人士，美国人信奉基督教，根本也没把东方的巫术放在眼里。而且放过了没有军队身份的一些随军医生。比如731部队中，犯下滔天罪行的那些医生教授，根本就没有受到军事法庭的制裁，后来反而在战后成为了德高望重的医学教授。同样的道理，日本跟随皇军的阴阳师，也是同样的待遇。免于军事制裁。

这件事情中国方面是反对的，但是却无法制止，因为无论是国军还是抗日后方的红色政权，都不可能把这件事情拿出来谈。世界已经进入了第二次工业革命，无神论已经成为主流。绝不可能让日本人在投降宣言里，提出各种巫师，阴阳师的存在。即便是中国方面，也只能按下不提。否则就是国际上的大笑话。认为中国人和日本人都还处于封建落后的状态，打仗还要依靠装神弄鬼来帮衬。岂不是跟非洲的土著一样的愚昧。

所以中日两国都同时默契的规避了这个问题。

当时还有不少日本阴阳师没有回国，这些人一部分投降分别跟随着国军和红色政权，一部分就在中国隐姓埋名，隐藏下来。

同断武第一次知道自己的家族的传承，才知道自己的命运，与普通人的完全不同。所以后来他做了心理医生，但是还有另一个身份，就是避水流的传人。而且同断武的能力比父亲要强，父亲告诉同断武，他的本领几乎可以达到他爷爷的层面。

即便是这样，同断武仍然没有改变自己的生活轨迹，并且还找了曾婷做自己的女朋友。没想到就在前段日子，父亲再次把他带到了向下的老家房屋，在避水流的神社里，一个人等着他。

那个人同断武十分的熟悉，因为在报纸和电视上经常看到，是一个有名的政治家。

那个政治家来找同断家，同断武的生活从此进入了到了另一个轨迹。因为他的爷爷，当年跟随侵华日军，参加冥战，是向一位日本隐者借了一把宝剑，那把宝剑的名字就是“和泉守鉴定。”

同断武的爷爷死在中国鄂西三峡，和泉守鉴定就随之消失。由于鄂西地处中国内陆，日方有意去寻找也十分不方便。但是现在日本的靖国神社，要祭拜日本的十一把名刀。其他的十把，六把一直保留在靖国神社，三把流落在民间，但是这几十年已经寻找回来。

还有两把，葵纹越前康继与和泉守鉴定，因为二战，流落到了国外。

葵纹越前康继跟着当年的一个阴阳师去了东南亚，几年前，日本游客，在泰国清迈找到了下落，于是那个阴阳师的后人，潜入泰国，跟泰

国的降头师交涉，交涉不成，就动手。最后惊动了泰国的一个名宿青龙王，最后花费了巨资，将葵纹越前康继赎回了日本。但是寻找葵纹越前康继的后人完成任务后在泰国失踪。再也联系不上。

然后十一把名刀，十把都归位在靖国神社。因为日本的天皇是整个日本的神道教首领，也就是各个阴阳师流派的最高领袖。实际上日本的天皇就是世俗和宗教的共同首领。现在日本是君主立宪，天皇的世俗权力几乎等于零。所以天皇的另一个身份，就是神道教的宗主身份，在日本的民间一直保留这巨大的影响力。也就是他在全中国阴阳师的世界里，有着崇高的地位，并且实权在握。

天皇突然要暗中举行一个仪式，在两年前就开始准备了，但是所有的阴阳师都不会去询问天皇要在靖国神社举行什么仪式。他只需要执行命令即可。结果天皇发现，十一把名刀，只有和泉守鉴定仍然佚失在外。

而和泉守鉴定当年是被避水流的同断借了佩戴，带到了中国。于是天皇用神道教阴阳师的宗主身份，下达命令，就不惜一切代价，要将和泉守鉴定迎送回国。当初借给同断武爷爷的阴阳师已经死了，他的后人拿不出宝刀。整个门派的三个人后人，全部上吊自尽。因为他们的过失太大，没有资格切腹。

所以寻找和泉守鉴定的事情就着落在了同断家族。同断武的父亲，只是一个学者，他无数次的道中国大陆和台湾，就是不停的寻访，打听和泉守鉴定是不是在某个军队高级将领后代的身上。根据他多年的探访，几乎能够确定，和泉守鉴定一定还在三峡。

干好同断武找了一个中国女朋友，同断武的父亲，当然全力支持他们交往，然后就借着曾婷回国的机会，让同断武去祭拜祖先。

最终的目的，就是把和泉守鉴定给带回来。

同断武当然不会把这些家族的隐秘告诉曾婷。只是让他没有预料的到的是，曾婷身上有十分神秘的秘密，一定要找一个叫徐云风的蛇属。同断武本能的觉得，自己寻找和泉守鉴定的事情，一定会十分困难，并且和曾婷的古怪的记忆，一定有必然的联系。

不过让同断武自己都没有想到的是，自己刚刚和徐云风擦肩而过。他现在和徐云风一样，坐在那个餐馆里，看着长江的西陵峡风光。想着

这段江面之下，埋藏着爷爷的尸骨，还有那把名刀。他开始做准备，进入到地下。

同断因为中文说得好，询问当地人的时候，也没人把他当做日本人。他干脆请了一个导游，询问当年的战况。

导游当然是眉飞色舞，把当年的战争说的十分详尽，并且告诉同断武，当年日军侵华一艘军舰排量号称两千吨，当然这是不可能的，因为三峡当时水流险恶，根本不可能行驶两千吨的轮船。可能也就是几百吨的小军舰。在这个河段，突然沉没。而并不是被炮火击沉的，是被江水拖了下去。后来听说，是国民党军队里有一个神通广大的术士，愣是把军舰拉下了长江。

战后几十年，有的渔民渔民的渔网经常被江底的东西勾住，大家就说，是当年的日本军舰。可是葛洲坝截流后，江水上涨，有人也曾经来探寻这个军舰，说是日军侵华的铁证。可是花费了无数的人力物力，也没有把这艘军舰找出来。

这件事，就扑朔迷离。不了了之。

同断武得到了这个消息，内心里十分的激动。导游告诉他当年军舰沉江的大致位置。他也找到了当年的那个缝隙所在。

看来事情，比他想的要顺利。于是到了夜间，就自己潜入长江，寻找那艘军舰。同断武得了家族的避水流真传。能力比黄坤的避水符还要高明。黄坤可以在江水中两日两夜不换气，而同断武根本就可以在水中呼吸，他的耳朵下面有两个腮，平日里看不出来，到了水中，腮表面的皮肤就皱开，这个事情，曾婷都不知道。

可是同断武在长江下摸索了很久，都没有摸到当年的轮船，只是摸到了几个巨大的铁链。铁链能够证明当年这个江段，的确发生过惨烈的水战。同断武没有放弃，继续在江底寻找。并且还在位于餐馆的那个入口，进入到了缝隙，可是缝隙下是无底深渊，他往下探了两百米，也没有达到这个缝隙的底部。

当然他还不知道，这个缝隙，以及三峡古道，在当年徐云风走古道之后，全部封闭。所以仍然在不停的找寻。如果找寻不到，那么他和父亲，只有自杀谢罪。

第335章 算沙部：无法证伪的幻想

三峡古道的入口，开启入口大门的关键在铁板上，而铁板已经被王鲲鹏藏到了荆州河段。同断武的避水流再如何厉害，他也不可能进入古道，找到他爷爷的藏身之处。

同断武自己无法做到，就只能向当地人打听。生活在三峡长江边的老人，知道的东西，远非年轻的导游能比。无数的灵异传闻都跟长江有关，同断武也就知道了，当年勘测三峡的时候，国家派来了一个大人物，这个人物姓孙，特别厉害，西陵峡两岸的端公，都对这个人物十分的佩服。说他打入了十几个入地杆，固定了三峡大坝的基础。当然还有很多这个人的轶事，比如把所有的端公都召集起来，那时候三峡的端公对孙大师还不服气，结果在吃饭的时候，端公轮番向孙大师挑战，结果一一被孙大师轻描淡写的破解，而且不露形迹，给端公们留下了面子。

这是北方来的术士，到了三峡地区用本事镇住了当地的端公。然后孙大师在三峡做的事情，就再也没有遇到端公的阻拦，并且还得到了一些端公的帮助。孙大师后来寻穴，掘坑，迁坟这些事情就顺利很多。

同断武听到了这个人姓孙，心里大致有谱，因为他的父亲来过中国，是知道孙拂尘这个人的。但同断武的目的是和泉守鉴定，于是询问宝剑的下落。这个事情当地的老人都不清楚。后来才说，孙大师在长江截流之后就走了，但是他的副手申工，接替了他的位置，一直还在三峡水文里做高级工程师，听说也是一个有本事的人，受了孙大师的真传。听说申工放了一把宝剑在大坝的地下暗渠里，为的就是镇蛟。

听到这里，同断武就明白了。于是赶赴到了三峡大坝，大坝上戒备森严。别说游客，就是当地人也不能进入到大坝内部。更遑论同断武拿着日本护照。

同断武想来想去，就只能去找申德旭。打听申德旭的下落，就容易多了。同断武到了晚上也不耽误时间，立即赶往了姜家庙，也就是申德旭的天权星位。

当同断武走到了那个大烟囱边，看到了丹炉旁的申德旭。眼睛放光，就盯着申德旭手里攥着的那把和泉守鉴定。

而申德旭也明白，自己最强大的对手来了。远非之前两轮对手可比。而第三轮的人，王鲲鹏特意嘱咐过申德旭。

“前两轮的人，只争胜负，第三个对手，必定是你死我活！”王鲲鹏交代过申德旭这句话。

所以申德旭看见了同断武过来，什么都没说，先把丹炉封闭起来。前两轮申德旭都是有人帮助，现在他不知道还有谁会过来。

“我是避水流的同断武，”同断武仍旧保留着当年术士的规矩，在中国术士面前自报家门和来历，“我来拿回我爷爷留在东方的东西，你手上的和泉守鉴定。”

曾婷看着徐云风这个明明并不认识，却又十分熟悉的人，慢慢地向这个人走近。走到了距离徐云风还有两步的时候。徐云风伸出手，手掌竖起来，掌心对着曾婷，“别靠近了。”

“我想仔细看看你。”曾婷说，“我已经全部记起来了，每一件事情……”

“我不想来跟你解释你我之间曾经发生过什么事情，你的生活为什么会出现这种不合乎逻辑的事情，”徐云风快速的说，“我来见到你，只有一个目的，那就是我希望你能说服你的男朋友，你们马上回国，立即就走。”

“现在我肯定了，”曾婷说，“都是真的，而且你十分明白我的事情。”

“我们已经不是一个世界的人，你懂么，”徐云风解释，“对于你来说，从来就没有发生过，也无所谓真假。现在你拉着你的男朋友马上离开，你的男朋友呢……也是，你不好意思带他来？”

“他没来，”曾婷说，“他去祭拜他的爷爷了，他爷爷是……”

“他的事情我也知道。”徐云风焦虑起来，看了看曾婷，“听我一句，不要再跟任何人提起你的记忆，永远不要提起。”

“为什么？”

“你相信我吗？”徐云风问。

“相信。”曾婷说，“跟你做术士有关吗？是不是王鲲鹏惹了大麻烦，导致你现在神秘神秘的。”

“那就再相信我一次，”徐云风盯着曾婷的眼睛，“你从小被你的妈妈管教的太严厉，压力太大，就期待着另外一种生活，导致了你有轻微的癔症，幻想了一个你所期望、却毫不现实的生活。也就是分不清楚幻想和现实。”

“可是你明明就站在我面前，而你也记得我。”曾婷激动起来。

“对，”徐云风说，“这就是我要告诉你的，即便是现在，我站在你面前，仍旧是你的幻想，我根本就不存在，我的样貌，我说的话，我跟你的之间的事情，全部是你的幻想。”

曾婷伸出手要触碰徐云风的脸颊，“怎么可能有这么真切的幻象。”

但是曾婷突然吓得把手收回来。她的手指即将触到徐云风脸颊的瞬间时，徐云风的头部化作了一个蛇一样的脑袋，并且带着草帽。

曾婷捂着嘴巴，尽量的忍住尖叫。

徐云风的脸孔重新回到了正常，“这种事情，可能在现实中发生吗？”

“我在我的幻想里，要承认我是一个精神分裂症患者。”曾婷无奈的说，“这不是很荒谬吗？”

“是很荒谬，”徐云风轻声的说，“但是你只要记住，跟我有关的一切，都是你的幻想。或者你这么认为，我劝解你的话，都是你自己的意识在努力纠正。徐云风是假的，我是不存在的！”

“你说的这种可能，我无法证伪。”曾婷说，“也许我就是个严重的幻想狂吧。”

“好的。”徐云风见自己已经说服了曾婷，“记住一点，不要跟任何人说起，我也不会再出现了……你对同断武提起过没有？”

“他是我的心理医生，”曾婷说，“当然跟他说过。”

“再见了。”徐云风转身离开，“不对，永远别再见了。”把曾婷扔在

巷子里。

现在徐云风遇到了一个巨大的麻烦。

那就是他不能和同断武见面，他的话，曾婷自己不能证伪，但是同断武如果和徐云风见面了，就是徐云风这一番话的证伪的致命弱点。

徐云风心里期望着同断武最好是一无所获的离开。这样事情就此翻过。可是徐云风的耳边听到了一个词：“和泉守鉴定。”

徐云风把怀里的阴阳四辩骷髅拿出来，看到天枢星位正在闪烁不定。

完了，徐云风心中一片空虚。同断武已经找到了申德旭。

第336章 算沙部：治水术

同断武站在申德旭的面前。

“对不起，”同断武对着申德旭说，“这把刀，我必须得拿走，这是我爷爷带到中国来的，我得拿回去。”

申德旭十分犹豫，“你真的只是为了这把刀来的？”

“绝无谎言。”

“那好，”申德旭说，“你告诉我你的地址，一个月之后，我亲自送到你的府上。”

“不行，”同断武说，“太迟了，我等不了。”

“那我也没办法，”申德旭说，“既然你能找来，我相信你是当年同断的后代，但是现在，这把刀不能给你。”

“我不想跟你动手。”同断武说，“我只是拿回属于我家的东西。”

“这把刀并非是从你们同断家得来，”申德旭辩驳，“本来我无权处置，答应一个月后归还，已经是做出了最大的让步。你不想跟我动手，这句话，是在威胁我吗？”

“我从来没有跟人交过手。”同断武说，“我不知道能不能击败你。”

同断武说的话十分坦白，让申德旭无法却辨别他到底是在示弱，还是志在必得。

申德旭沉默一会，然后问：“你能找到我，应该知道我是什么人吧。”

“知道，”同断武说，“我打听的很清楚了，你是三峡水文的高级工程师，按照你们中国的传统，你应该是长江中上游最厉害的治水术士。而且你身后的丹炉已经烧了很久了，你也应该是一个炼丹的道士，并且在炼一个很重要的丹药。天丹龙矫，地丹虎矫，在中国都已经失传了一千多年，如果我没猜错，你炼的是鹿矫。”

“我必须要用手里这把和泉守鉴定看护鹿矫的丹炉。”申德旭说，“鹿矫对我很重要，炼成之前，我不能把宝刀给你。”

“我的家族你也应该清楚，”同断武没有理会申德旭的解释，“你拿着和泉守鉴定，当然也知道我们同断家的渊源。”

“我知道，你们同断家是避水流的宗派，唐朝初年的九龙宗在中土消亡，其实是九龙宗的后人到了日本，开创了这个避水流的治水术门派。”申德旭说，“当年你爷爷在三峡古道里，跟张天然和西南的术士宗师交手，以一敌众，才勉强落败。避水流的本领，我听孙拂尘说过，是中土治水术完整的流传。”

“孙拂尘？”同断武说，“是不是就是孙卫东？”

“是的。”申德旭说，“和泉守鉴定，就是他的父亲，从你爷爷手上拿来的。”

“看来我们都是治水的阴阳师，”同断武说，“要在这里比试一下谁更加厉害。”

“谈不拢，”申德旭把和泉守鉴定拿在手上，“那就只能打了。”

同断武看了看四周的环境，看到以大烟囱为中心，一遍是河滩，一遍是山谷。河滩旁边是下牢溪的溪水，山谷的那一侧是公路和高山。

“好风水，”同断武看着烟囱，“适合水战。”

“看来是非要打不可了。”申德旭自己都觉得这句话可笑，同断无论为什么过来，是自己的第三轮的对手，毋庸置疑。

“我来这里，如果拿不回宝刀，”同断武说，“我也回不去。”

申德旭看着同断武把性命都押在了这把和泉守鉴定上，但是说话仍旧是不紧不慢，想起当年孙拂尘在三峡，指着江底，叙述从孙鼎那里听来的冥战，当真是惊心动魄，而且孙拂尘不止一次的表示，孙鼎对避水流同断的气度十分的折服。

看来眼前的同断武，他的治水法术还不知道到底如何，但是气度上，跟孙拂尘提起他的爷爷完全一样。现在申德旭知道为什么孙拂尘提起同断会以特别仰慕语气说了，当初孙拂尘特别遗憾，自己生的晚了，

没有见识到避水流的宗师。

没想到孙拂尘碰不上，可是孙鼎和申德旭却有这个机会。只是这种机会，并不是一件幸运的事情。

接下来，同断武说的话，让申德旭更加确认了这个想法。

“你不是一个人，”同断武看着烟囱，还有烟囱上的布幡，“你在阵法里。一个、两个……六个，一共七个阵法的布置。”

“是的，”申德旭冷冷的说，“七星阵法，牵一发动全身。”

“可是如果我破了你的阵法位置，”同断武说，“整个阵法也就破了。”

“你有没有想过，”申德旭说，“你过来这里，是因为有人故意布置？”

“不可能的，”同断武说，“让我过来的人，怎么会不在乎你们的阵法，这也许只是个巧合。”

“那太巧了。”

同断武抬头看天，“既然都是治水的流派，我们就用我们的规矩来比吧。”同断武的话说完，申德旭发现天上开始下雨。

开始的时候，雨点很小，但是瞬间就下得大起来。几分钟之后，瓢泼大雨，倾盆而下。天色也暗淡了下来。

申德旭看着四周的环境，全部被大雨笼罩。如果大雨不停，一天一夜之后，四周高山上的雨水都会聚集到溪流中，甚至会引发山洪。

同断武没有威胁申德旭，他要跟申德旭在水中决一高下。而申德旭已经知道，自己的能力比不过对方，召云布雨的本领，在中国已经几乎没有人会了。

徐云风在山路上奔跑，已经在开始下雨了，道路泥泞不堪。同断武开始动手了。

王鲲鹏在看着大雨中，徐云风失魂落魄的跑过来。

“黄坤呢，”徐云风大喊，“怎么只有你一个人了。”

“第三轮开始了。”王鲲鹏平静的说，不理睬徐云风的发问。

“开始了，”徐云风说，“同断武动手了，我不能跟他见面，我不能让曾婷卷入进来。”

“她跟你已经没有关系了。”王鲲鹏说，“你急什么？”

“可是我的生命里，曾婷是存在的，你难道不懂？”徐云风焦急的说。

“也就是说，不管曾婷是什么人，认不认得你，你都无所谓，”王鲲鹏的声音变小了一点，“只要你自己觉得很重要，对她很重要，你就会不顾一切的去做。对不对。”

“对！”徐云风斩钉截铁。

“那我呢。”王鲲鹏终于说出了他忍了很久，直到现在才终于说出来的这句话，“我做的事情，根本就不在乎所有人的看法，包括你，但是我也必须得做。”

徐云风看着王鲲鹏，“你跟我讲什么道理！你以为我不知道吗！”

“知道是一回事，”王鲲鹏平静的说，“理解是另外一件事情。”

“别啰嗦了，赶快让黄坤去天权星位！”

“黄坤在你来之前，就过去了。”王鲲鹏看着西北方，“昨晚走的，现在应该到了吧。”

第337章：算沙部：诡道和什利方的交易

徐云风这才看见了策策一直蹲坐在一棵大树之下，可是大树的叶子已经掉光，遮不住雨点，策策背后的树干，有凹陷，她身体可以退进去一些，勉强没有淋雨。

徐云风这才看见，所有的大树，中间都空了，看来也是王鲲鹏在红水阵里做的准备。

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并排站在雨水里，徐云风开口说：“读书的时候，有次下大雨，你穿一个短裤站在大雨里。别人都说你神经病那次。”

“我是在看雨水的大小和云层，”王鲲鹏说，“我懒得告诉他们我在干什么。”

“还好你那次没有被雷给劈了。”徐云风说，“不过被学校的保安给拖到了值班室。”

“解释了他们也听不懂，”王鲲鹏说，“我也懒得解释了。”

“你说黄坤加上申德旭能赢过同断武吗？”徐云风仍旧要忍不住问这么一句。

“七星阵法已经两轮了，从第一个对手开始，我们那一个是有绝对信心击败他们，”王鲲鹏脸上都是雨水，看不出他的表情，“如你不放心，你过去帮黄坤就是。”

“你知道我不会去见同断武，”徐云风说，“你早就明白，可是你还是把同断武给弄来了。”

“不是我弄来的，”王鲲鹏解释，“是他自己找来的。”

“我不信你这事跟你没有任何关系。”

“我承认，我只是早就知道同断武会来，”王鲲鹏说，“日本人找和泉守鉴定的事情，我很早就知道了。”

“所以你要把避水流的后代也卷进来。”徐云风说，“因为他是同断

的后人，而同断是一个巨大的隐患。这也是你当年的交易之一吧。”

“同断家族知道事情太多了。”王鲲鹏说，“我必须得这么做。”

徐云风不想去听当年王鲲鹏的交易，就想把话题岔开，“不知道方法和寻蝉会不会避雨。”

“他们两人距离天权很近，雨下的一定很大，能到那里去躲去。”王鲲鹏接着说，“如果有一天，我告诉方法，她的师父是怎么死的，你会不会骂我。”

“我不会骂你，”徐云风把拳头攥紧，“我会揍你一顿。”

“哦，”王鲲鹏说，“那就好。”

雨下的更大了，很多年没有见过这么大的雨，在徐云风的记忆里，只有当年在獠亭的溶洞那次，但是那次，下雨的范围并不大，只有獠亭那个溶洞方圆十几里而已。而这次，整个宜昌地区都在大范围降水。同断武的九龙宗，的确是非同小可。当年是张天然和西南外道的几个家族跟同断九龙宗比拼，现在过了几十年，除了张天然还阴魂不散，却是当年冥战的后人，又开始了新一轮的厮杀。

物是人非，事情永远存在，只是人换了一拨又一拨。

邓瞳和柳涛两人已经躲进了溶洞里避雨。

“水都漫到我们啦，”邓瞳大骂，“我们得出去。”

“有冉遗在，”柳涛说，“淹不死我们。”

“我他妈的不信，”邓瞳开始爆粗口，“这个冉遗又什么屁用，它不是听你的吗，你让他把雨给停了。”

“不能走，”柳涛说，“现在决不能离开半步。”

“我服了你了。”邓瞳看着汹涌的水流在溶洞里流淌，几乎要淹到了他们所在的高处。

“第三轮的人已经来了，”柳涛说，“这时候你不能离开。”

宋银花看着防汛的人员在水库的大堤上狂奔，几辆卡车运来了防洪用的沙袋。水库年久失修，堤坝上已经开始有裂缝了。

宋银花的身体站在雨中，冷得身体瑟瑟发抖。

黄溪站在覆舟山上，大雨中的铁塔几乎无法看清。来了，来了。黄溪心里说，果然是九龙宗，黄坤你得扛住。

陈秋凌和秦晓敏躲避在亭子里。看着钟家的五个兄弟，站在齐腰深的水中，一动不动，如同雕像一般。

寻蝉和方浊两人相互对望，方浊轻轻的说：“好大的雨。”

寻蝉点头，“来了一个治水的高手，超过我们知道的任何人。”

“跟徐大哥当年的女朋友有关吗？”

“还用问，”寻蝉哼了一声，“站在那个女人身边的年轻人，耳朵下有腮，我一眼就看到了。”

何重黎看到了雨水中走来了一个中年男人，男人浑身湿透，走到了何重黎的面前。突然跪下来，“我们何家出大事了！”

“我已经知道了。”何重黎指着石林，“你看，他们来的比你快。”

四个无头的尸体，站在石林的前面。

“你的野心怎么会膨胀到这个地步。”徐云风在雨中摇头，“这种事情也敢接下来。”

“我没有选择了，”王鲲鹏回答，“我得把你捞出来，张天然也得对付，知道这个事情的人太多……就算是没有你捣乱，我也会这么做。”

“你就是要把当年古赤萧没有做完的事情完成呗，”徐云风说，“别把这事说的这么高尚。”

“这事落到了诡道的身上，是必然的。”王鲲鹏说，“古赤萧生前以陈平自居不是没有道理的，因为他要做的事情，跟陈平几乎完全一样。”

“你是说的位极人臣呢，还是弄死那些有威胁的术士？”徐云风问。

“我说的是什利方，”王鯤鹏说，“什利方跟陈平交代的的就是这件交易，也就是古赤萧和我要做的事情。”

水分部

润六，小馐廿一，起一刻四分，尽三刻正分

陈平要开始完成他对什利方的承诺了。汉王要胜了。天下

齐王已经和汉王的军队集结，所有的将领都将参与对项王的最终一战，彭越、英布、张耳、臧荼、韩王信、卢绾这些人都在。陈平心里透彻，这是一个很长的名单，他需要很大精力去完成。

现在他要开始谋划第一个人，也是最艰难的一个。

齐王韩信。

第338章 水分部：秩序

陈平还记得当年自己在落魄的时候，什利方与他达成了协议，陈平追问：“是那些人？是谁？”

什利方说：“没有名字。”

陈平还要追问。

“王，天下大定之后的异姓王。”

陈平一直以为这是一个根本无法完成的任务，这个交易的实施将会比辅佐汉王夺取天下更加的艰难。直到在荥阳被围困的那一天，陈平看见张良劝说汉王：“决不能分封诸侯。”

汉王听从了张良，否定了分封的计策。

这是一个让陈平惊愕的决定。天下群雄并起，反抗暴秦。而天下拥兵自重的每一个豪杰，最终的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否定秦朝的郡县制统治，恢复到古制，也就是诸侯分封制度。

汉王真的听取了张良的建议，那么所有义军的努力的目标，都将成为泡影。

不过项王分封列国，如今也走到了绝境。陈平一直在忍隐，努力让自己成为一个旁观者，来审视这一切。看着李斯一生追求，最后几乎成功的郡县制土崩瓦解。

李斯和自己的师父尉僚，还有魏轍，是秦朝立国的三大基石。现在陈平很难不联想到，这个从西方而来的什利方，神通广大、神秘莫测的人，为什么他的目标跟李斯尉僚、魏轍如此的保持一致。

张良一定是魏轍的传人，现在已经毋庸置疑了。张良的七明二暗的天下九星布置，已经将项王的势力死死地扼住。《太公兵书》是魏轍的兵法精粹。张良自己也已经不再隐瞒这一点。

汉王即将得到天下，汉王麾下的几路大军已经对项王完成了合围，在陈平的眼中，项王已经是个死人。汉王的天下已经拿下。

而陈平的任务才刚刚开始。

陈平把整个事情都放在心里慢慢的思索。

首先，李斯、尉僚、魏轍，他们在秦国实现了他们的抱负，消灭了六国诸侯。封疆列土的古制从秦朝而终。

但是什利方为了什么，什利方只是一个面目奇异，来自西方的一个术士，他没有任何的政治目的，为什么会出现在秦始皇面前，展现他的法术。而什利方和自己的交易却非常的清晰，要铲除汉王分封的异姓王。

两种不同的人，却都有同一个目的。都要将从古至今的分封制度彻底的掩埋。

只是魏轍把这个目的一定清晰的传递给了张良，而什利方也告诉了自己这个目的。

现在看来张良和自己的有着同样的任务。但是实施的方式并不相同。

张良要帮助汉王剪灭的是六国诸侯的延续，就是汉王多天下之前的王。

但是汉王夺得天下后，也要开始分封列王，韩信已经是齐王。彭越、英布、张耳、臧荼、韩王信、卢绾，也他们如今控制的军队和势力范围，汉王做了皇帝，必然要分封他们为异姓王。

张良用的兵法阳谋，对付的天下豪杰，以战争的方式，做到剪除列王。是为阳谋。

而汉王的天下之后的列王，并不是与汉王为敌的势力，要剪除他们，如果继续用兵法的方式来解决，那么汉王的天下立即分崩离析。所以必须要用人看不见的方式，各种阴谋诡计。是为阴谋。

事情早就已经安排好了，每一步都精妙无比，只是由不同的人来实施。

阴谋诡变示形出奇鬼神之道。尉僚教授陈平的阴谋之道，终于要卷入到天下纷争的乱局中。

陈平知道属于张良的世界已经过去，从现在开始，他将取代张良，走完这最后一步。

张良要做的事情，已经做完了。现在轮到了陈平继续来收官。

陈平要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韩信，他知道韩信是诰道，但是韩信不知道他。尉僚并没有把真正的目的告诉韩信。

垓下之战，项王的尸体被撕扯成了碎片，汉军的将领拿着项羽的尸体在汉王面前领侯。

天下大定，刘邦从汉王变成了汉朝皇帝。

陈平开始了对韩信的计划。韩信去齐王，就楚王。如果韩信知道这个决定是陈平进言皇上，不知道是不是会意识到自己并非是尉僚的选择，进而愤恨尉僚，甚至起兵反抗呢。

陈平知道不会，因为尉僚只教授了韩信兵法。韩信不善于阴谋，只要有张良存在，韩信率兵反抗，最后的结果也只是跟项羽一样的下场。

张良的七明二暗，天下九鼎的布置已定，韩信知道自己无法做到。

陈平要做的就是不动兵戈，困死韩信。

既然不动兵戈，陈平从尉僚手中学习的调领阴兵，就是致胜的关键。现在缺的就是一个机会了。

机会很快就来了。

钟离昧，项羽当年旗下的大将，陈平听说他也是能调领阴兵的将领。如果韩信相信钟离昧，那么韩信真的可能会在楚地反抗皇上。

现在钟离昧真的逃到了韩信的帐下。

陈平立即把这个事情的分析给了皇上。皇上已经变了，不再是当年信任任何一个手下的沛公，而是怀疑所有人的皇上。他询问陈平，是否要进攻楚地。陈平摇头，让皇上再等等。先逼迫韩信把钟离昧交出来。

钟离昧死了，韩信就没有调动阴兵的将领。韩信就没有机会了。

果然不久后，钟离昧的头颅放在一个匣子里，送到了宫廷。

听信使说，钟离昧在死前，向楚王韩信说自己能调领阴兵，能够助楚王逐鹿天下。但是这个恳求，被楚王拒绝。

皇上询问陈平，钟离昧已死，可以了吗？

陈平回答皇上，可以了。

一切都在井井有条的安排，在皇上巡游云梦泽之前，陈平在自己的府邸里，挖了一个巨大的暗室。里面摆满了铜壶。

铜壶里的水慢慢的滴漏，地下的阴魂。每一滴轻微的滴水声，就是一个阴魂的凝聚。

皇上的鸾车，终于到了云梦泽。

楚王犹豫了很多天，终于来了。虽然楚王仍然有军队跟随，但是陈平已经计算好了一切。

云梦泽冥战，就是陈平走到完成交易的关键一战。

第339 水分部：缚韩信

自古的说法，天倾西北，地陷东南。

云梦泽所在，就是天下的南方。上古之前，云梦泽并非是湖泊和沼泽。而是一个巨大的地坑，连绵方圆千里，是天下至阴之地。所以有了地陷东南的说法，这个地坑，曾经生活着一只部落，可能是当年蚩尤后代。在地坑之下，与世隔绝，刀耕火种，信仰与中原和楚国不同的神社。尊奉巫鬼。导致楚人都被地坑之下的人群影响，信奉巫术。

这个部落不为中原知晓，只和早期楚国人极少的来往。而且并不通婚。楚人称呼地坑中生活的部落为巫人，或者地人。

后来长江改道，江水注入云梦的地坑。商朝之前，这片地坑变成了，一个巨大的湖泊。巫人耕种的土地全部被江水淹没，整个部落全部消失，一说继续向南迁徙，并入南蛮。一说生活继续生活在湖泊中，靠

捕鱼为生，但是人数逐渐消亡。

之后楚人渐渐发展壮大，形成了巨大的部落。进而建立楚国。而地坑里的巫人也与楚国断绝了最后的联系。

楚人早期的在云梦地坑西方丹阳（笔者：今鄂西某地，具体无法考证）活动，春秋时期楚国扩张，定都在云梦西。后迁都郢都，在云梦北方，最后战国时期楚考烈王迁都寿春，寿春在楚国的东方。

楚国的国都一直绕开了云梦泽，因为并不能把云梦泽纳入国土范围。

随着长江的泥沙俱下，湖泊渐渐淤积，云梦大湖分割离析，地势较高的地方成为沼泽，夹在在无数的湖泊之中。

整个云梦泽都不适合耕种，因此一直都人迹罕至。

陈平把剪灭楚王韩信的地点就定在了云梦泽。因为陈平在这里，有必胜的把握。

在陈平的建议下，皇帝开始南巡，终于到了云梦泽。云梦泽虽然人迹罕至，但是在楚国的分封之内。楚王韩信必须要来迎接皇帝。

陈平在云梦泽的一个沼泽之上，建立的一个高台，每天在高台上站立，高台上的招魂幡，每天都要更换一次。皇帝和身边的随从军队，都对陈平的作为十分不解，不知道陈平凭借什么击败天下的战神楚王韩信。

韩信犹豫了很久，终于还是来了。论兵法，韩信已经当世无双，皇帝在等待的过程中，不止一次退回中原。只是在陈平的不断劝解之下，皇帝才勉强留下。

韩信的军队在附近集结，他并不傻，他知道皇帝来的目的。只是他无法拒绝皇帝的征召。而汉军的军队无论是数量上，还是军队的精良，都远逊于楚军。并且汉军距离云梦泽更远，而楚军更近。

也就是这个原因，让楚王韩信最终决定面见皇帝。

只要韩信没有提前发难，挥军进攻皇帝，陈平就有必胜的把握。而且陈平知道，韩信绝不会提前攻打皇帝。如果韩信要这么做，当年就听

从蒯通，还是齐王的时候，就反了。

其实韩信真的没有反抗皇帝的意图，陈平十分的了解。可是如果自己不在皇帝面前，攻讦韩信的威胁，陈平怎么能完成什利方的交易呢。并且在陈平的授意下，连蒯通都说韩信身有反骨，背部贵不可言。皇帝已经变了，他根本就不想有人跟他平分天下。他不再是一个喝酒胡闹的沛公了，他已经把天下当做自己的家产。

所以陈平有信心，皇帝一定不会放过韩信。

韩信来觐见皇帝，却只看见了陈平。当韩信看见陈平的时候，知道自己已经大势已去。楚军就在不远处，而陈平根本就没有让汉军进军的意图。

皇帝并不出面，韩信和陈平相互看了很久。陈平仍旧没有变化，而韩信已经不是当年那个瘦弱的年轻人。韩信的体态已经发福，他已经凭借军功做了齐王，又做了楚王。几乎和皇帝一样的权势。

韩信知道撕破颜面的时候已经到了，他告诉陈平，如果自己在天黑之前不回去，楚军就会开拔，赶往自己与皇帝会面的地点。他知道皇帝来了，他有确凿的消息。

可是陈平却只问韩信：“我记得你的开山宝剑在陈仓小道已经化为了碎片，你还能开辟另一条逃生的道路吗？”

韩信看着陈平，隔了很久，才说：“当年你我二人在项王的旗下都不得志，我们曾经交谈过天下大势，可是没想到，如今你我功成名就，却变成了敌人。”

陈平说：“其实尉僚也是我的师父。”

韩信知道自己的处境了，“你是师父留下来铲除我的后手。”

其时，天色已晚，夜幕降临，陈平邀请韩信，登上了高台，然后指着远处，“你看。”

韩信看了远方，沉默不语。整个云梦泽里无数的黑影晃动，夜色里，从东边赶来的楚军，整整齐齐的火光，正在向着高台的方向移动。但是黑影突然都从蔓延到了火光之上，火光一个又一个的熄灭。连一声

惨叫都没有发出。

韩信知道，接应自己的楚军过不来了。

“师父教了你兵法，”陈平说，“教会了我调动阴兵。诡道一分为二，我年龄虽然比你为长，但是你首徒，我是末徒。你行天道兵法，我行坤道阴谋。当初师父收我为徒的时候，就一定会有今天。”

韩信拿出手中的长剑，指着陈平。陈平的守卫将高台围住。陈平看着韩信，也拿出了自己的宝剑。

“可惜你手里不是开山，我手里也不是赤霄。”陈平说，“不然诡道长幼两房，可以惊天动地的打上一场。”

韩信已经不愿意跟陈平说话了，他们二人在高台上交手。当两人的长剑第一次交锋，韩信就知道，陈平的剑术远远超过自己。韩信虽然是调动大军的将领，但是他所有的精力都放在调领军队上，而陈平一直在修炼道法，研习剑术。

韩信败了，手里的长剑被陈平击飞。韩信对陈平说：“我要见皇上。”

“有什么用呢。”陈平说，“这本来也是他的意思。”

一个巨大的黑影从地下冒出来，身高一丈，是一个巨大力士。力士的面目狰狞，身上到处披着水草，散发的气味，中人欲呕。

力士把高台拆散，轻松的把韩信夹在腰下。

天明的时候，皇帝的车队开始回朝。韩信被绑缚皇帝鸾车的车轱辘上。

韩信看着皇帝，大声喊：“我功高盖主，的确是该死了。”

皇帝对韩信说：“别说了，陈平告诉我了，你的反军就在云梦泽，只是被他挡住。”

第339 水分部：缚韩信

自古的说法，天倾西北，地陷东南。

云梦泽所在，就是天下的南方。上古之前，云梦泽并非是湖泊和沼泽。而是一个巨大的地坑，连绵方圆千里，是天下至阴之地。所以有了地陷东南的说法，这个地坑，曾经生活着一只部落，可能是当年蚩尤后代。在地坑之下，与世隔绝，刀耕火种，信仰与中原和楚国不同的神社。尊奉巫鬼。导致楚人都被地坑之下的人群影响，信奉巫术。

这个部落不为中原知晓，只和早期楚国人极少的来往。而且并不通婚。楚人称呼地坑中生活的部落为巫人，或者地人。

后来长江改道，江水注入云梦的地坑。商朝之前，这片地坑变成了，一个巨大的湖泊。巫人耕种的土地全部被江水淹没，整个部落全部消失，一说继续向南迁徙，并入南蛮。一说生活继续生活在湖泊中，靠捕鱼为生，但是人数逐渐消亡。

之后楚人渐渐发展壮大，形成了巨大的部落。进而建立楚国。而地坑里的巫人也与楚国断绝了最后的联系。

楚人早期的在云梦地坑西方丹阳（笔者：今鄂西某地，具体无法考证）活动，春秋时期楚国扩张，定都在云梦西。后迁都郢都，在云梦北方，最后战国时期楚考烈王迁都寿春，寿春在楚国的东方。

楚国的国都一直绕开了云梦泽，因为并不能把云梦泽纳入国土范围。

随着长江的泥沙俱下，湖泊渐渐淤积，云梦大湖分割离析，地势较高的地方成为沼泽，夹在无数的湖泊之中。

整个云梦泽都不适合耕种，因此一直都人迹罕至。

陈平把剪灭楚王韩信的地点就定在了云梦泽。因为陈平在这里，有必胜的把握。

在陈平的建议下，皇帝开始南巡，终于到了云梦泽。云梦泽虽然人

迹罕至，但是在楚国的分封之内。楚王韩信必须要来迎接皇帝。

陈平在云梦泽的一个沼泽之上，建立的一个高台，每天在高台上站立，高台上的招魂幡，每天都要更换一次。皇帝和身边的随从军队，都对陈平的作为十分不解，不知道陈平凭借什么击败天下的战神楚王韩信。

韩信犹豫了很久，终于还是来了。论兵法，韩信已经当世无双，皇帝在等待的过程中，不止一次退回中原。只是在陈平的不断劝解之下，皇帝才勉强留下。

韩信的军队在附近集结，他并不傻，他知道皇帝来的目的。只是他无法拒绝皇帝的征召。而汉军的军队无论是数量上，还是军队的精良，都远逊于楚军。并且汉军距离云梦泽更远，而楚军更近。

也就是这个原因，让楚王韩信最终决定面见皇帝。

只要韩信没有提前发难，挥军进攻皇帝，陈平就有必胜的把握。而且陈平知道，韩信绝不会提前攻打皇帝。如果韩信要这么做，当年就听了蒯通，还是齐王的时候，就反了。

其实韩信真的没有反抗皇帝的意图，陈平十分的了解。可是如果自己不在皇帝面前，攻讦韩信的威胁，陈平怎么能完成什利方的交易呢。并且在陈平的授意下，连蒯通都说韩信身有反骨，背部贵不可言。皇帝已经变了，他根本就不想有人跟他平分天下。他不再是一个喝酒胡闹的沛公了，他已经把天下当做自己的家产。

所以陈平有信心，皇帝一定不会放过韩信。

韩信来觐见皇帝，却只看见了陈平。当韩信看见陈平的时候，知道自己已经大势已去。楚军就在不远处，而陈平根本就没有让汉军进军的意图。

皇帝并不出面，韩信和陈平相互看了很久。陈平仍旧没有变化，而韩信已经不是当年那个瘦弱的年轻人。韩信的体态已经发福，他已经凭借军功做了齐王，又做了楚王。几乎和皇帝一样的权势。

韩信知道撕破颜面的时候已经到了，他告诉陈平，如果自己在天黑之前不回去，楚军就会开拔，赶往自己与皇帝会面的地点。他知道皇帝

来了，他有确凿的消息。

可是陈平却只问韩信：“我记得你的开山宝剑在陈仓小道已经化为了碎片，你还能开辟另一条逃生的道路吗？”

韩信看着陈平，隔了很久，才说：“当年你我二人在项王的旗下都不得志，我们曾经交谈过天下大势，可是没想到，如今你我功成名就，却变成了敌人。”

陈平说：“其实尉僚也是我的师父。”

韩信知道自己的处境了，“你是师父留下来铲除我的后手。”

其时，天色已晚，夜幕降临，陈平邀请韩信，登上了高台，然后指着远处，“你看。”

韩信看了远方，沉默不语。整个云梦泽里无数的黑影晃动，夜色里，从东边赶来的楚军，整整齐齐的火光，正在向着高台的方向移动。但是黑影突然都从蔓延到了火光之上，火光一个又一个的熄灭。连一声惨叫都没有发出。

韩信知道，接应自己的楚军过不来了。

“师父教了你兵法，”陈平说，“教会了我调动阴兵。诡道一分为二，我年龄虽然比你为长，但是你首徒，我是末徒。你行天道兵法，我行坤道阴谋。当初师父收我为徒的时候，就一定会有今天。”

韩信拿出手中的长剑，指着陈平。陈平的守卫将高台围住。陈平看着韩信，也拿出了自己的宝剑。

“可惜你手里不是开山，我手里也不是赤霄。”陈平说，“不然诡道长幼两房，可以惊天动地的打上一场。”

韩信已经不愿意跟陈平说话了，他们二人在高台上交手。当两人的长剑第一次交锋，韩信就知道，陈平的剑术远远超过自己。韩信虽然是调动大军的将领，但是他所有的精力都放在调领军队上，而陈平一直在修炼道法，研习剑术。

韩信败了，手里的长剑被陈平击飞。韩信对陈平说：“我要见皇上。”

“有什么用呢。”陈平说，“这本来也是他的意思。”

一个巨大的黑影从地下冒出来，身高一丈，是一个巨大力士。力士的面目狰狞，身上到处披着水草，散发的腥味，中人欲呕。

力士把高台拆散，轻松的把韩信夹在腰下。

天明的时候，皇帝的车队开始回朝。韩信被绑缚皇帝鸾车的车辕上。

韩信看着皇帝，大声喊：“我功高盖主，的确是该死了。”

皇帝对韩信说：“别说了，陈平告诉我了，你的反军就在云梦泽，只是被他挡住。”

第340章 算沙部：投名状

算沙部

十一万三百四十一进，六万七百二十八出

徐云风手的沙漏在不停地翻转，翻了又翻、翻了又翻。

王八说：“来不及了，已经开始了。你与我都沒有回头的可能。”

徐云风回忆着王八的话，现在他已经走到了天权星位姜家庙的附近，再过一个山头，就是申德旭镇守的星位。高大的烟囱已经在眼前的山头后冒了出来。再顺着公路拐一个弯，就能看见申德旭和同断武了。

王八说：“你只有一条路，对不起，我只能告诉你，这是唯一的路。怎么做……你自己选。”

徐云风本来走的很快，但是越靠近天权星位，他的步伐慢了下来。他不想去面对，但是必须去面对。徐云风再次翻转着手里的沙漏，一下，又一下……

王八说：“跟随张天然的人都已经露面了，第三轮的对手，是我和张天然之间的默契。也是天下术士都秉守的秩序。我们对付了第三轮的对手，就没有人信服张天然了。”

徐云风已经绕过了这个山头，他很想慢，甚至根本就不想过去。但是不行，他不去，申德旭就败了。而他去了，当同断武见到他，他不能让同断武离开。

王八说：“第一个最困难，后面的就习惯了，汉初的陈平，隋末的谗道先人，明朝的乐师，他们都是这么过来的，我们也得这么挺过去。”

徐云风已经走到了大烟囱之下，天权星位已经淹没在溪水里。连续下了两天的暴雨，大山里面的所有溪流都暴涨。形成了山洪，所有的洪水聚集在姜家庙，溪水比平日宽阔了好几倍，现在已经蔓延到了烟囱之下。溪水已经蔓延到了申德旭的脚下不到五米远。

而另一个人影，站的地势较低，溪水漫过了他的小腿。

这个人就是同断武了，九龙宗的后人同断武。引发洪水的治水高手。

王八说：“七星阵法是和张天然的决战，但我和张天然之间的争斗，但是无论我和他谁最后取胜，第三轮的术士，都要死在我们手上。张天然也在看着我们，我们败了，就由他来收拾。”

徐云风身体越来越虚脱，这不是他想要看见的结果。他只想干干脆脆的击败了张天然，可是即便他认为自己知晓了一切，也想不到王八和张天然他们的想法。徐云风错了，这个世界不光是八寒地狱的虚无，还有如同深渊一般的人心。其实这是同一件事情，只是自己只看懂了一面，看不到另外的一面。而偏偏王八能看到，并且王八真的去遵守这个残酷的计划。

而这个计划其实很简单，孙拂尘和孙六壬这个层面的人不止一个，孙家说了不算。这事张天然知道，老严和王鲲鹏都知道。当年的张天然与古赤萧对抗，导致了民国时期所有高明术士的灭亡。古赤萧赢了，他做到了，但是还有漏网之鱼。今天的一切，仍旧和当年的张天然和古赤萧一样，只是古赤萧变成了王鲲鹏，王鲲鹏引来了当年的遗漏，其实张天然也在做同样的事情，他们两人之间虽然是势不两立，但是这些仅剩的术士，却都是他们的投名状。

谁赢了，谁上位。

谁输了，谁就是最后一个投名状。

王八说：“孙拂尘当年是用神仙索勒死了见清道长……哦，见清是方渚的师父。”

徐云风手里沙漏被捏碎，他的手掌鲜血淋漓。他走进了溪水里，脚步更加的滞涩。他终于走到了同断武的身后。

雨停了。

申德旭对同断武说：“我的帮手来了。”

同断武转身，看见一个蛇头人身的怪物站在身后，带着一顶草帽。同断武看了徐云风很久，“你来了，我见过你很多次了。”

“我知道，你是一个心理医生嘛，”徐云风说，“你能够催眠，你当然看得见曾婷的记忆。”

“我只想拿回和泉守鉴定。”同断武说，“给我一条路走。”

“没用的。”徐云风说，“那拿了这把刀，也回不去了。十一把刀，十一个奠基人。其余的十个已经都到了上海，他们等着你过去，对不对？”

“你不可能知道这些。”同断武吃惊的说。

“你爷爷当年就告诉了张天然。”徐云风说，“刀我给你，但是走不了。”

徐云风对着申德旭说：“把刀给他。”

申德旭还在犹豫，脸色阴晴不定。

“给他。”徐云风拿出了怀里的旌旗，“把旗帜挂到烟囱顶上。”

申德旭看到了阴阳四辩骷髅，不再坚持，把和泉守鉴定扔给同断武，同断武抬手，把长刀抄在手里。

申德旭嘴里含着旌旗，就要爬上烟囱。

“我徒弟呢？”徐云风问申德旭，他对申德旭的态度并不客气，因为这人也跟王鲲鹏一样铁石心肠。为了自己的门派保留，不惜一切的听从王鲲鹏的布置。可是王鲲鹏也把他耍了。

白丹派挺不过去。

“师父，”黄坤从烟囱后转出来，“你叫我？”

“你用避水符护住丹炉。”徐云风说，“不要再插手别的事情。”

“我听你的。”黄坤走到了烟囱之下，上游的山洪倾泻而下，溪水顿时上涨了一尺，湍急的水流从徐云风和同断武身边冲过，徐云风把炎剑狠狠的刺入水中，固定身体。同断武也把和泉守鉴定插入水中，同样在水中纹丝不动。

而黄坤的避水符，将水流分开，丹炉仍旧在熊熊的燃烧。

申德旭爬到了烟囱顶部，将布幡换成了旌旗。

徐云风眼睛看着旌旗，“诡道挂名徐云风，接替七星阵法。”

同断武看着旌旗，“看来你要用整个阵法阻拦我离开。”

徐云风没有理会同断武，而是大声喊起来：“龙虎山黄家听者。”

玉泉寺覆舟山上的的黄溪立即抬头。

徐云风沉声说：“天璇巨门换摇光破军。”

黄溪立即改换了布幡。七星阵法开始旋转，天璇星位换做了摇光星位。

第341章 算沙部：星位交替

“苗家宋银花听者。”徐云风的声音没有王鲲鹏那么沉着，他临时接过了旌旗，并没有做充分准备，所以号令星位的命令有点滞涩。

同断武知道阵法在运行之初，是最容易击破的时机。但是他忍住了自己的冲动，他的心思一动，黄坤从水流里感受到了他身体的细微颤动。

“师父，”黄坤大喊，“你要留心。”

徐云风没有理会，继续喊着：“天枢贪狼换开阳武曲。”

宋银花已经站到了别墅的屋顶，水库也在暴涨，淹没了别墅。宋银花换下了布幡。天枢星位布幡更换之后，布幡上飘落了几十张纸钱，宋银花伸手在头顶攥住一张纸钱，看见上面有特殊的红色丹砂手印。

宋银花哭笑不得，这是开阳星位的铜尸镇尸符。魏家养的铜尸，是宋银花最不愿意见到的符贴。她的长辈红桃和三叶，就当年就拜这些符贴的主人所赐，受尽折磨。可是现在，竟然要亲手拿着魏家的镇尸符。

“白丹派申德旭听者！”徐云风的抬起头，看见了申德旭，“天权文曲换玉衡廉贞。”

“受命。”申德旭的声音从烟囱上传来。

同断武最终还是没有继续动作。等着徐云风排布他的阵法。

“清静派方浊听者。”徐云风大喊。

方浊和寻蝉相互看了看。

“徐大哥驱动阵法了。”方浊说。

“受命。”寻蝉沉着的回答。

“玉衡廉贞换天权文曲。”

“犁头巫家钟富听者。”徐云风继续发号施令。

钟富对着钟平说：“把风筝扯下来，换天璇的布幡。”

徐云风继续喊道：“摇光破军换天璇巨门。”

钟富回答：“受命。”

钟富接受了号令之后，钟平看到竖起的布幡，上面显现出了一个翻天印的图案。

钟家的五个兄弟，脸上同时变色。没有人比钟家人更加忌惮这个翻天印，因为当年黄莲清以一人之力，把钟家逼得在川东无立锥之地，就是靠着黄家祖传的龙虎山翻天印，和五行符一次次的寻上门来，砸场子。可是现在钟家却不得不接受翻天印到了自己头顶上的现实。

而陈秋凌站在亭子里，牵着秦晓敏的手，轻声的说：“看得见一个叔叔吗？”

秦晓敏说：“一个，两个……有好多叔叔。”

“那十四个不算，”陈秋凌说，“把那个黄叔叔看好了，如果有人打他，你要帮忙。”

秦晓敏的脸孔立即化作青面獠牙的模样，看着覆舟山上的黄溪。

徐云风深吸一口气，对着西南方说：“魏家何重黎听者。”

何重黎与何强两人同时跪拜，“受命。”

“开阳武曲换天枢贪狼。”

何重黎与何强两人，突然发现泥土之下钻出了一个浑身是青苔，嘴巴、鼻孔、眼眶里无数虫子钻进钻出的怪物。何强大惊失色，何重黎解释：“不是敌人，是苗家过来帮我们的蛊人。”

蛊人身体旋转，和二十三具铜尸，一起看着外来的四个鬼魂。

帮手来了，何重黎悬着的心，终于落下来。

北斗七星，在徐云风的调动下，天璇与摇光互换，天枢与开阳互

换，玉衡与天权互换。

之前王鲲鹏的七星阵法是先天河图七星阵法，实际上是崂山派的七星法术。而现在阵法的里的六个星位互换，是后天坤道阵法，是徐云风行使诡道术士的七星阵法。

整个七星阵法翻转了一个周天，斗柄与斗魁全部互换。

在溶洞里，邓瞳看见溶洞里的水在迅速的消退。徐云风号令其他六个星位互换的号令也显现在溶洞口悬挂的布幡上。邓瞳等着徐云风给自己调换星位，可是等了很久，却始终没有等到徐云风调换自己星位的号令。

溶洞里的水退去之后，调换星位的号令仍旧没有过来。

邓瞳对着柳涛说：“什么情况，是不是徐云风这个老家伙把我给忘了。”

“没忘，”柳涛说，“无论是先天七星阵法，还是后天七星阵法，天玑星位都是保持原位，并不动摇。”

“是觉得我不算术士家族的后人，”邓瞳问，“就故意欺负我吗？”

“天玑是七星阵法星位中的中轴。”柳涛说，“这是做术士最基本的常识，难道你不知道？”

“我知道个屁！”邓瞳一把将柳涛推开，“别他妈的拦着我，我现在就去找徐云风，跟他问个明白，什么好事都让黄坤得了，黄坤他妈的现在都离开天璇，可以到处溜达，我他妈的别说不能出去，连换星位都没有我的份，凭什么呀，就因为黄坤是徐云风的徒弟是不是？”

邓瞳跑到了溶洞的洞口，刚刚跑出去，突然大地震动，溶洞的石壁崩裂，溶洞就要倒塌。邓瞳看着柳涛也跟着跑了出来，却被一个掉落的石钟乳给夹到了小腿。

邓瞳无奈，只好折返回来，弯腰推动石钟乳，柳涛勉强翻过身体，两人看到，石钟乳压住了柳涛的小腿。整个溶洞在继续晃动。

柳涛虚弱的说：“来了，驱赶再遗的人来了。”

邓瞳无奈，对着柳涛说：“你怕不怕疼？”

柳涛对着邓瞳说：“别犹豫了，砍吧。”

邓瞳举起灭荆，就要劈砍柳涛的小腿，可是无数的野鬼，又从四面的山上汹涌的扑来，站到了邓瞳的面前，这些野鬼同时发力，扛起了石钟乳，邓瞳不再多想，背着柳涛离开溶洞。

当两人逃出溶洞之后，溶洞彻底的坍塌。溶洞所在的山体，不停的震动。地面上绽开了一道巨大的缝隙。

山体上的巨石纷纷破碎滚落。无数的野鬼，守在邓瞳身边，抵抗飞来的碎石，和滚落的巨岩。巨大的灰尘腾起，笼罩了方圆几里。当尘烟散尽之后。

一个巨大的生物出现在邓瞳和柳涛的面前，这个上古神兽身体在慢慢的摇晃，它的身体表面都是坚固的石头，但是一条鱼的形状已经能够分辨的清清楚楚。

冉遗醒了。

第342章 算沙部：水斗

宋银花面前的水库里的水，终于不再上涨，堤坝上防洪的人，也松了一口气，几个水闸同时泄洪，洪水倾泻而下发出轰隆隆的声响。

邓瞳面前的溶洞已经全部倒塌，冉遗已经开始苏醒，大山一样的神兽就在邓瞳和柳涛面前。不仅是邓瞳目瞪口呆，连柳涛也被面前巨大的神兽镇住——他也是第一次见到真正的冉遗。

覆舟山，土城鬼街，龙舟坪的洪水全部消退，这是七星阵法的星位移动之后，导致了同断武的治水术无法发挥。

同断武是当年得到过梵天信息避水流家族的后代，能力远非张天然八个点传师能比。他在徐云风赶来之前，就已经知道了申德旭只是七星阵法中的天枢星位，而七星阵法是同仇敌忾，牵一发而动全身，所以他的治水术，针对的不仅是申德旭，还有其他的六个星位。但是同断武遇到了阵法的转动，甚至指挥阵法的旌旗都到了徐云风的手上，他的治水术在其他的六个星位全部落空。

徐云风结果旌旗出手，就占据了上风。解决了其他六个星位的困厄。

而之所以同断武没有在徐云风倒转七星阵法的时候出手攻击，是因为他受了徐云风奉还和泉守鉴定的恩惠，因此要让徐云风一招，不愿意白白受了徐云风的好处，而趁机占据先机。

姜家庙的烟囱之下，洪水仍然在上涨。洪水已经淹没了徐云风和同断武，以及黄坤。

黄坤的避水符已经运用熟练，他竭尽全力护着丹炉，丹炉虽然在水底，但是并不被洪水侵扰。

黄坤也在水里清晰的看见，徐云风和同断武两人，分别用手中的兵刃，固定自己的身体，不让水流把自己冲走。

两人都是超凡的绝顶术士，都不会一上来就兜出自己的真实能力。表面上徐云风和同断武两人相持不下，都纹丝不动。可是黄坤心里十分

焦急，他明白，师父的路数跟自己不同，黄坤的五行符已经熟稔，不受五行水火侵扰。可是师父走的极偏的纯阳炎上的路数，水克火。特别是表现在师父手里的炎剑，炎剑在水中并不可持久。同断武本来就是避水流的治水术，路数纯阴的水德。

即便两人虽然在水里保持着势均力敌的状态，实际上徐云风在环境上吃亏很大。

同断武当然是知道这一点的，因此同断武并不着急，就耐心的和徐云风对峙，他在水底的呼吸能力，甚至超过黄坤。而徐云风在水里并不能呼吸。

一般水性好的人，在水里屏住呼吸，能坚持两分钟到三分钟，这个已经是极限。徐云风作为能力高强的术士，即便是周天吐纳到了很高的境界，也只能比常人多两倍的时间，最多也就是七八分钟。

随着时间的流逝，黄坤心里越来越焦急，已经快到八分钟了。同断武的身体肌肉在紧绷，他也知道徐云风最大的弱点，呼吸的极限是九分钟。到了八分钟，徐云风就会出手，因为他在水下坚持不下去。

时间到了，徐云风的头顶上的水中，冒出了一个气泡，溪水浑浊，黄坤看不见，但是他完全能感受到徐云风肺部的气息已经坚持到了最后，已经喝了一口水。

徐云风的炎剑在水中的火光熄灭。他的身体朝着水面漂浮，这个动作，黄坤能感觉到，同断武当然也一样。

两个人在水底对峙，就是凭借兵器固定在水底，稳固身体。但是现在徐云风无法再支撑下去，炎剑收回来，身体浮在水中，无根无基。

所以当和泉守鉴定在水中劈斩过来的时候，同断武并不快，但是徐云风的反应更慢，他的身体在水中并不灵活，无法躲避这一刀。

就在徐云风避无可避，黄坤要放弃丹炉，用手中的赤雷宝剑去替师父格挡和泉守鉴定。突然两只手掌把和泉守鉴定的刀刃狠狠的攥住。

是申德旭看见溪水上涨，淹没了徐云风和同断武，立即从烟囱上爬下来，当爬到距离水面四五米的时候，已经看到了溪水之下在扰动。

申德旭既然是治水的术士，水性比徐云风较强，于是纵身跃下，赶在和泉守鉴定劈到徐云风的身体上之前，用双手拿住了刀刃。

徐云风借着申德旭抵挡同断武的机会，浮到水面上，深深的吸了一口气，然后再次没入水中。

溪水浑浊，也不知道申德旭的伤势如何。在场的四个人，三个人都是五行属水的术士高手，偏偏就是徐云风在水里能力大打折扣。

黄坤、申德旭、同断武都能够用身体的皮肤感受水流，探测对方的动作。这个本领徐云风没有，溪水浑浊的情况下，徐云风在水里不能见物，其实就是瞎子。

现在黄坤守着丹炉不能放弃，只有赤手空拳的申德旭和同断武交手。徐云风无法细想，只能爬到烟囱的旁边，看着水下的动静。

就在徐云风眼睛死死的看着浑浊溪水的时候，黄坤突然冒出头来，用手指了指一个方位。然后立即沉入水中。

徐云风对着黄坤指点的方位，立即跳入水中，在水里和申德旭的身体撞在一起，然后一只手把徐云风的咽喉扼住。

徐云风立即明白，申德旭仍然没有松开和泉守鉴定，扼住自己咽喉的是同断武。

既然能分辨敌我，徐云风就借机将同断武缠绕起来。

黄坤察觉到徐云风已经和同断武纠缠在一起，而水中有血腥味，知道申德旭正在失血。看到情况紧急，无法再听从师父的安排。立即使出剖木符，青龙从水底腾空而起，带起一股龙卷风，将溪水吸起来。

青龙吸水，这是剖木符的收水德滋养的反克。

三人所在的溪水，顿时被吸干，四周的溪水被避水符阻挡，一时无法淹没。

黄坤看见，师父已经化作了蛇属和把同断武的身体死死的缠绕，但是力道并不猛烈，因为蛇属的七寸被同断武扼住。而申德旭，双手攥着和泉守鉴定，而且和泉守鉴定的刀锋已经把申德旭的大腿刺穿。

第343章 算沙部：龙臂阴阳师

同断武手里的力道加大，徐云风的蛇属熬不过七寸压力。回到了本来的身形，同断武的手指仍旧死死的扣着徐云风的咽喉，他的整条胳膊，从肩膀到手指，粗大了两倍，而且表面是一层坚硬、乌黑色的鳞甲。扣住徐云风咽喉的是锐利的五个利爪。

徐云风下巴被同断武的手爪扼住，无法低头，只看得见对方布满鳞甲的胳膊，倒还罢了，可是黄坤却看的清清楚楚，同断武的胳膊，整条都已经异化。只是黄坤也不知道为什么同断武的胳膊突然会变成这个样子。

这是日本神道教阴阳师到了一定境界，必须修炼的一个本领。

日本的阴阳师和中国的术士不同，中国的术士鄙视妖怪鬼魂，术士一生中最重要修炼，就是斩妖除魔，更不会与妖怪为伍。

而日本的阴阳师，对任何的鬼怪都十分敬重。认为妖怪也是得了天地之精华的灵物。所以阴阳师修行到了一定的境界，就会找到一个寿命很长的动物。这些动物，包括狐狸、鹿、狼、蜥蜴等。其中最让阴阳师觊觎的，就是乌龟。乌龟是日本阴阳师最敬重的动物。因为乌龟的寿命，可能会超过百年。而阴阳师可能会找到生存时间更长的乌龟，这种乌龟一般生活在深潭之下的缝隙里。很难寻找到。而且体型很大，力道凶猛，需要花费巨大的精力才能制服。

当制服之后，阴阳师就会用武士刀砍下自己的胳膊，然后把乌龟的前爪也砍下来，用乌龟的前爪拼凑到自己的断臂上。

这种修炼十分的残酷，需要巨大的忍受力。在日本战国时期，已经有阴阳师带着龙臂，其实在日本人的眼里，龙和龟是同一种生物。说到底，龙臂就是龟臂。

也就是现在同断武的龙臂。

乌龟和蛇相生相克，因此徐云风的蛇属，无法抵挡同断武的龙臂。咽喉被扣住，无法摆脱。而现在同断武才刚刚开始施展自己的本领，就已经让几乎无敌的徐云风一上来就受到钳制。可见同断武绝非是一般的

心理医生。

在他的整个童年和少年时期，一定是在同断家族的培养下，年纪轻轻，就达到了龙臂阴阳师的地步。

申德旭现在身体受伤，无能为力。而黄坤要守着丹炉，不敢造次。只能看着徐云风落入下风，呼吸困难。同断武的龙臂力道巨大，如果不是徐云风手掌用力掰着同断武龙臂的肘关节，徐云风的脖子肯定早已拧断。

黄坤的青龙吸水不能持久，四周的溪水汹涌而至。把四人重新淹没。

徐云风被同断武困住，没有人指挥阵法，但是七星阵法的威力仍然显现出来，因为徐云风把玉衡星位和天权星位相互调换。方浊的能力，随着玉衡的转移，也倒了姜家庙。

方浊的人虽然还在牛扎坪，但是姜家庙的形势她看的清清楚楚，而且能有所作为。这就是徐云风有胆量，敢在水下跟同断武对峙的底气。如果这个世界上，只剩一个人不希望徐云风受到一点伤害，可能还不是王鲲鹏，而是方浊。

巨大的溪水突然全部在烟囱之下消退，而褪去的溪水都被方浊的力道逼到了溪水原本在山谷悬崖的那一侧，只是溪水虽然高处地面一丈，却不能流淌回来。

而在下牢溪的下游，连续三个水坝，守着白丹派的门人，他们已经开启了水坝的闸门，巨大的洪水倾泻到下游。洪水冲到第四个水坝，直接把水坝冲垮，洪水倾泻的更快。

终于在姜家庙的洪水无法再淹没到烟囱之下。

方浊用她的力量，硬生生的把同断武和洪水分离开来。方浊做完这一切，单膝跪在开山宝剑面前，双手扶着冒出石头的剑柄，不住的喘息，脸色苍白。

虽然洪水退去，同断的治水术的力道减弱，可是徐云风仍然无法摆脱同断武的龙臂。

突然烟囱上垂落下来一根绳索，绳索把申德旭的身体缠绕，然后把申德旭的身体甩到了空中。这个场面让黄坤和同断武都非常惊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情况。

接着申德旭的身体突然从空中摔落下来，同断武和黄坤看见，申德旭的身体血肉模糊，看样子是被摔死了。

黄坤已经无法再袖手旁观，折损了申德旭，黄坤决定用锻金符来对付同断武，即便是冒着丹炉被破坏的风险。

就在黄坤要出手的一刻之前，和泉守鉴定把黄坤的胳膊轻轻拍了一下，黄坤一看，原来申德旭血肉模糊的身体已经站立起来，一只手挽着绳索，另一只手握着重和泉守鉴定。

绳索带动申德旭的身体，申德旭如同杂耍的彩戏师一样，荡到了同断武的头顶，然后手臂松开绳索，双手握着和泉守鉴定，用势不可挡的力量劈向同断武。

同断武的身体躲避，偏过了和泉守鉴定劈向自己头部，背部隆起，和泉守鉴定砍在了同断武的后背。黄坤心里一阵欢呼，但是随即发现，同断武的身体并没有受伤，和泉守鉴定砍在了一个十分坚硬的盔甲上。

同断武受了申德旭的攻击，即便是没有受伤。手爪还是松开了徐云风的咽喉。

徐云风摸着自己的脖子，看着同断武身后掉下了好几片黑色的铠甲。就是这几片铠甲的碎片，救了同断武一命。

而申德旭仍然吊在绳索上。

神仙索。

当年孙鼎用神仙索，把同断武的爷爷，几乎打败。这个李星家族的彩戏师法术，果然从孙拂尘那里传授给了申德旭。

申德旭不仅是孙拂尘的助手，还是申德旭的不记名徒弟。这个很容易判断出来的，只是申德旭老谋深算，在前两轮，那么艰难的处境下，都一直不肯拿出彩戏师的看家本领。

只是到了现在，面对了同断武这种级别的阴阳师，就不能再隐藏下

去。

第344章 算沙部：同断气馁

如果徐云风亲身经历过一九四三年的三峡古道冥战，那么他一定会对现在双方的形势有一个大致的认识。

同断武的法术也许跟他爷爷相距不远，这也是为什么他父亲不能接过避水流的衣钵，而同断家族要花费巨大的心血培养的最大原因。中国的术士，日本的阴阳师，也一样，门派的传承都亲睐天生资质稟异的天才。很明显，同断家族的坟头烧香了，出了他的爷爷这个厉害人物，接过没过两代，孙子辈也出了同断武这个阴阳师天才。而且同断武比他爷爷更进一步，他爷爷到中国来参加冥战的时候，年纪已经不小，虽然比张天然小，但是作为他曾经当过古赤萧在西南讲武堂的教官来看，至少不会比古赤萧的年龄小。即便是他中年时期来到三峡，与张天然和西南家族死磕的时候，也没有装上龙臂。但是同断武与徐云风年龄相当，也就是三十左右，已经龙臂在身。所以他避水流的本事，很可能不比他爷爷同年齡的时候为弱。

不过同断武比不上他爷爷的地方在于，他的爷爷有巨大的日本侵华军队的支持，当时日本国力强盛，中国积弱。从资源配备上，同断武的爷爷，比张天然要占据很大优势。

当年张天然为了在上游进入古道，花费了巨大精力，让白泽与玃在江心才打通了古道入口。同断武的爷爷，是把安宅船都拖到了古道里，并且古道之上的长江，还有军舰掩护。

现在同断武只是孤身一人来中国，也就是单打独斗，而徐云风诡道挂名暂且不论，申德旭可是三峡水文局的高级工程师，黄坤可是黄家难得的人才。

即便是徐云风的能力比不上张天然，可是两边的实力一进一退，反而是同断武没有他爷爷当年那么有优势和信心。

申德旭的神仙索不能持久，劈斩了同断武一次之后，力道消退，绳索软软的掉落下来，申德旭的大腿受了重伤，黄坤给申德旭包扎伤口。

现在又是徐云风和同断武两人面对面站着。徐云风的脖子受伤，不过没有伤到筋骨。同断武手里的和泉守鉴定却在申德旭的手上。

现在徐云风无论多么托大，也不敢把和泉守鉴定再还给同断武了，规矩讲了一次是道义，如果再三番五次的把和泉守鉴定拱手相让，那么只有两种可能，一种是徐云风法术超过同断武太多，跟他和马接舆一样，手下容情但是志在必得。既然徐云风已经见识到了同断武的厉害，如果再这么大方，那就是脑袋进水，犯傻！

徐云风最忌惮倒不是同断武在洪水里龙臂的厉害，而是同断武能够同时将七个星位同时淹没洪水。这个基本上就是到了徐云风和方浊王鲲鹏共同接引阵法的能力了。

第二轮的时候，徐云风王鲲鹏方浊三人，利用星位相互配合，调动星位的所有能力，实际上是以多胜少，欺负对方只能攻击一个星位。

同断武不同，同断武一上来就敏锐的发觉了七星阵法的路数，所以上来，就七个星位同时对付。

徐云风那里还敢有一点点的懈怠。

同断武看着自己的脚下的盔甲碎片，沉默了很久，才对徐云风说：“我从小在日本跟很多流派的阴阳师都练习过，他们都说我的法术罕见，原来切磋交流，与真正的拼斗，根本就不能相提并论。”

申德旭抢着说：“你的本事本来就平平，只是那些跟你切磋的长辈，都抹不下面子而已。”

申德旭知道双方对峙，气势很重要，见到同断武质疑自己，就立即顺着他的话头，让同断武更加丧气。

这一回合，的确是同断武输了。申德旭就希望让同断武知难而退，知道厉害了，早点滚蛋。这个做法倒是非常符合情理。不战而屈人之兵，本来就是上策。只是申德旭那里知道徐云风的难处，徐云风既然见到了同断武，那么曾婷的曾经的记忆在同断武这里就坐实了，徐云风不愿意把曾婷卷入进来，当然就没有放过同断武再离开的道理。

既然不能放同断武走，那么同断武气馁也好，丧气也罢，为了能全身而退，肯定是要全力以赴。徐云风深吸了一口气，对同断武说：“其实你的本事很大，就算是现在我也没把握能胜过你。但是既然你来了，我就不能让你走。”

申德旭听了徐云风的话，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以他对徐云风的了解，他知道徐云风并不是一个赶尽杀绝的人，可是徐云风却偏偏说了这么一句话，表明了要和同断武拼命。这个根本就不是徐云风的性格，而且跟现在的形势背道而驰。

同断武把地上的盔甲收拾起来，一片片装好，放进自己的随身的背包里。接着转身对徐云风说：“你不让我走，是怕我对婷婷说，她做的梦，还有曾经的记忆都是真的，对不对？”

“是的。”徐云风说，“她已经想起来了，我不能让她认为是真的。”

“没用的。”同断武说，“你不觉得她应该知道她曾经的生活吗？”

“我只是不想让她卷入进来。”徐云风说。

“把我卷入进来是可以的，”同断武摇着头，“她不行。”

“你是自己找来的，”徐云风说，“没人请你过来。”

“我到这里来之前，并不知道你们中国的术士在这个地方正在拼斗，我看到了七星阵法之后，就知道我被卷入你们的矛盾是设计好的圈套。”同断武说，“和泉守鉴定我们同断家找了很多年了，偏偏就这么巧，大藏省的官员就来我家，讨要这把宝剑送到上海，偏偏这次就这么顺利，让我在这里找到了我爷爷丢失的和泉守鉴定。这个不是偶然，是有人在故意设计的。”

徐云风听了同断武说的这些话，无法辩驳，他心里已经隐隐明白了是谁，可是本能不肯去相信，他虽然早已有心理准备，但就是不愿意相信。

即便是不相信，徐云风也知道大势已去，无法挽回。他最后的一点期望，也如同太阳下的泡沫下崩裂。

第345章 算沙部：徐云风曾婷同断武

山谷里的洪水已经退去，远处来了一辆麻木（摩托车载客黑车），麻木后面斜着坐着一个女孩。

同断武看见徐云风看着自己的身后，面若死灰，于是也转头看了看。再回过头来，“不是我。”

“我知道不是你，”徐云风声音十分的虚弱，“你刚才也说了，是有人设计的……”

徐云风看着曾婷朝着大烟囱的方向，快步的走来。如果不是因为山洪的原因，她应该会来的更早一点。徐云风与曾婷分别的时间太长，都忘记了曾婷是一个比自己更加执拗的人。怎么可能凭自己几句话，就真的放弃了呢。

徐云风转身，慢慢走到了黄坤的面前，对黄坤说：“我还是你的师父吗？”

“当然，这还用……”黄坤一句话没说完，脸上重重的挨了徐云风一记耳光。

“我打你，你不冤吧？”徐云风问。

黄坤没有说话，也没有动弹，只是沉默，半边脸通红，半边脸铁青。

申德旭傻了，“老徐，你这是在干什么，对手就在面前，你打你徒弟干嘛？”

“你闭嘴。”徐云风指着申德旭，“你们都是王八的狗腿子，什么事情都听他的。妈的，王八到底用了什么办法，让你们这么死心塌地的为他做这种事情！”

“因为王师伯说，不这么做，大家连最后的机会都断绝。”黄坤表面上不敢顶嘴，心里仍然很不服气。

“所以你来的路上，路过市内，就跑到曾家，告诉他们的毛脚女婿在

姜家庙跟人打架？”徐云风看着黄坤，“你知道王鲲鹏现在有多么可怕吗，这么多年，他竟然一直都在监视曾家人的动静，别人房子拆迁，搬家他都了解的清清楚楚。就为了在今天，背后捅我一刀。”

黄坤倔强的说：“我认为王师伯这么做是对的，他也并非是要算计您，其实你好好想想，你以前的女朋友不来，你才会拼尽全力干掉这个日本人。可是王师伯还是让我通知她来了。您自己想想，到底为了什么。”

“他把自己的女人都安排妥当了！”徐云风大声的咒骂起来，“王八蛋！却拿我的软肋来做交易！”

曾婷已经走到了同断武的身边，看见徐云风是一副蛇的样貌，七寸上鲜血淋漓，而同断武的右手胳膊，变成了满是乌黑硬甲的模样。

曾婷看了看徐云风又看了看同断武，“能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吗？”

徐云风知道曾婷即将到来的时候，心神大乱，现在见到了曾婷，一切都已经成了定局，而无法改变之后，内心变得镇定起来。慢慢的思索，是的王鲲鹏虽然这个事情做得很不地道，但是王鲲鹏还真的不是要牺牲自己对曾婷的惦记来完成他的目的。

但是徐云风自己也知道，无论事情怎么发展，曾婷是瞒不住的，曾婷不可能被自己的那套不知所谓的解释而蒙骗。王鲲鹏只是让徐云风早一点面对这个现实，不要再抱有任何幻想。

七眼泉上，王鲲鹏坦然的靠在一棵枯死的大树上，的确是他安排的黄坤去通知曾婷，或者是曾婷的父母给曾婷带一句话，让曾婷去同时面对徐云风和同断武。曾婷必须要确认徐云风的存在，而且要明白同断武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这个事情很残酷，所有的事情都很残酷，容不得徐云风有半点的牵挂和梦想，因为徐云风是这场冥战的最关键的环节，现在也是后天坤道七星阵法的指挥者。作为一个指挥者，徐云风不能再有外界的干扰，如果有干扰，那么就让干扰来的快一点。趁现在时间还来得及。

就算是曾婷不来，徐云风会用尽一切力量灭口同断武，可是同断武才只是第三轮的其中一人而已，还有不知道多少的高手已经来了，或者

在来的路上。徐云风不能永远牵挂着曾婷的记忆来跟其他的宗师级术士交手。一个处在迷茫状态下的曾婷，是徐云风最大的缺点，后面的术士，都非常人，他们都会利用徐云风一切的弱点，而且对徐云风的这个弱点会迅速把握，王鲲鹏不能让这个事情发生。

但是徐云风自己是无法去忍痛面对曾婷的。，这一刀，必须要由王鲲鹏来做。王鲲鹏让这个事情提前了。现在王鲲鹏的意思很明白，他宁愿做这个恶人，宁愿让徐云风对他恨之入骨。但是他知道徐云风会立即想明白，接下来，就由徐云风自己去决定了。

这是一个关键。徐云风很可能在这个时候，撂挑子。然后一切结束.....

王鲲鹏在怀里摸索了很久，掏出一个烟盒，烟盒里的香烟已经大半都被雨水淋湿，王鲲鹏挑选了很久，才抽出一支勉强干燥的香烟。王鲲鹏把香烟叼在嘴里，然后拿着随身的火柴，一下又一下的划火，王鲲鹏的手抖动的厉害，火柴都划不到火柴盒上，划了很久，也没有把火柴划燃，才发现，火柴盒也湿了。早知道就带打火机了，王鲲鹏无奈在想。

徐云风 and 同断武两人都不说话，两个男人都有各自的秘密，向曾婷隐瞒。

“还是我来说吧。”黄坤对着曾婷说，“事情是这样的.....”

“我让你开口了吗？”徐云风斜着眼睛，对黄坤说道。

黄坤立即住嘴，和申德旭站到一起。

“我不知道事情为什么会这么巧合，但是就偏偏发生了。”徐云风说。

“不是巧合，”同断武说，“是命运。术士和阴阳师的命运。”

“好吧，暂且就这么理解吧。”徐云风对着曾婷说，“我的确是以前的男朋友，你走了之后，我就变成了术士。但是你的命不太好，你去了日本，找的男朋友，跟我也一样的人。至于为什么我的存在和你的经历不同，你就当做你失忆了吧。现在你又想起来了。”

“很抱歉，”同断武说，“我和这位先生之间，有着很深的渊源。虽然

谈不上仇恨，但是我们必须要有个了断。”

“只能活下来一个。”徐云风冷冷地说，“你必须得接受。”

“如果你不跟着我来中国，”曾婷看着同断武说，“这种荒谬的事情，是不是就不会发生。”

“你错了，是我要来中国，”同断武说，“跟你没关系，我是被人引到这里来的，没有任何的选择余地。”

“我能选吗？”曾婷说，“我要带着我男朋友离开。你能放过我们吗？当我求你了。”

第346章 算沙部：内讧

同断武背后挨了申德旭一刀，虽然有盔甲抵挡，可是现在同断武脸色苍白，还是收了伤的，只是不知道受伤严不严重。不过高手相争，有一点差池，就是致命的弱点。

曾婷至少看到徐云风这边是三个人，而同断武只有一个人，而且同断武受伤了，于是对着徐云风恳求。

“那你们走吧。”徐云风脸上没有任何表情。

徐云风的话刚刚说完，申德旭拿着和泉守鉴定，杵着地面，拖着一条瘫软的伤腿，走到了徐云风的身前，“不能让他离开。”

徐云风斜着眼睛看着申德旭，“现在指挥阵法的人，应该是我吧。”

“驱动阵法旌旗的是你没错，”申德旭坚定的说，“可是放不放过对手，这个不由你来决定。”

“那么就是我说了不算，”徐云风回答，“是不是这个意思。”

“整个事情布置，都由王鲲鹏说了算，”申德旭说，“跟驱动阵法没关系，我不能让你私人的恩怨，导致整件事情的崩溃。”

“事情已经闹大了，”徐云风说，“我也卷进来了，我从前生活里的旧人也卷进来了。现在你告诉我，我说了不算？”

“在阵法里，我听你的，”申德旭仍旧坚持，“但是整件事情，我听王鲲鹏的。”

“王鲲鹏听老严的，老严遵从古赤萧的，”徐云风喃喃的说，“孙鼎是古赤萧一手培养起来的人，而你是孙家人的副手……怎么说，你们都是一拨人，我他妈的是你和王鲲鹏请来的外人。”

“就是古首长，孙工，严所长谋划了几十年的布局，”申德旭说，“不能因为你的原因，而半途而废。”

徐云风看着曾婷和同断武，曾婷手扶着同断武的腋下，关切的看着

同断武的脸色。

“他死不了，”徐云风提醒曾婷，然后又对着同断武说，“你带着她走吧。”

申德旭猛冲到徐云风和同断武之间，“决不能让他离开，他走了，其他那些当年漏网的人就全部散了，再也没机会把他们引过来。”

徐云风看着申德旭说，“这里有三个人，就算我没资格命令你，那么我跟你划拳，谁赢了听谁的。”

“这种事情，”申德旭简直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这么重要的事情，你在开玩笑吗？”

“不猜拳，难道我把你揍一顿？”徐云风说，“要么这么办，我们三个人，刚好可以表明各自态度。”

申德旭说看着黄坤，摆明了徐云风还在耍赖，黄坤是徐云风的徒弟，怎么可能和自己一起反对师父。

“我说了不算，可是你也没资格指使我做事，”徐云风懒懒的说，“那就让黄坤来决定吧。”

黄坤听见了师父让自己表态，走到了申德旭的面前，徐云风等着黄坤把申德旭扶回去。可是他看见黄坤并没有扶着申德旭，而是走到了同断武的身后，一言不发。拦住了同断武的去路。

曾婷看着徐云风，徐云风看着黄坤。黄坤看着同断武。

申德旭嘿嘿两声，也不说话，徐云风盘算错了，黄坤早就从内心里认同了王鲲鹏的布置，已经不是徐云风能控制的菜鸟徒弟了。

“好啊，本事大了。”徐云风说，“好啊……”他现在也想不出什么话来说，他想继续耍赖，也找不到更好的理由。而且黄坤比自己想得要聪明很多，黄坤也明白一件事情，那就是他只要和申德旭动手，师父就没有任何理由不动手。

至于之后的事情，对付了同断武再说。

同断武也说话了，“你们不用自己内讧，我拿不到和泉守鉴定，不会

空手离开。”

徐云风看着同断武，苦笑着说：“你说我这个人在这里闹腾个什么劲，女人跟人跑了，还跟别人在我面前显摆。徒弟不听我的，跟我造反。好朋友净算计我。术士做到我这个份上，也是空前绝后了。”

没人来劝解徐云风，这就是他的命运吧，徐云风对着申德旭说：“我突然觉得我很像一个人的处境……我还真不是空前绝后的术士，张天然，我现在都有点理解他的绝望了。”

申德旭把和泉守鉴定横在胸前，黄坤的赤霄宝剑也平抬起来。他们两人，等着徐云风拿出炎剑，但是徐云风手里的蜈蚣，始终在掌心是一个知了壳子。

“你们自己内耗，我无话可说，但是我得提醒你们，”同断武指着丹炉，“现在给你们两个选择，我拿着和泉守鉴定离开，或者你们三人联手对付我，但是你们也炼不出鹿矫。”

徐云风回头一看，又无奈的笑起来，“这下好玩了，到底是谁和谁是一拨人。”

丹炉的炉壁上一块耐火砖已经松动，烟囱上正在往下流淌一股水流。不知道同断武用了什么办法，把溪水导向烟囱之上。这事，如果不是黄坤大意离开丹炉，避水符能够阻挡。

形势陷入了僵局，申德旭不能接受同断武离开——不论他拿不拿和泉守鉴定。但是申德旭也决不能接受丹炉损坏，这样之前的天枢，现在玉衡星位就几乎没有存在的意义。王鲲鹏必须要有鹿矫，没有鹿矫，就无法完成最后的一步计划。

徐云风现在反而不操心了，对着申德旭说：“现在你看着办吧。”

“你到底还帮不帮王鲲鹏？”申德旭问徐云风，“如果你不帮，什么话都是白费。”

“我现在就打算走了，你们自己合计好的事情，你们自己想办法去。”徐云风忍不住要损申德旭一句。可是随即明白现在绝不是赌气的时候，“我帮，但是你得想办法解决现在的局面。”

申德旭叹口气，对着同断武说：“现在是个死局，这样下去，都非我们想要的结果。你说是不是？”

“的确如此。”同断武赞成。

“好，我现在让你离开，”申德旭说，“我们之间的恩怨，还是要了断。”申德旭把眼睛看向徐云风。

徐云风明白了申德旭已经在妥协，于是对同断武说：“你受伤，需要几天休养？”

“不超过十天。”同断武老实回答。

“好，十天之后，我们在长江见，”徐云风说，“我一个人过来，拿着和泉守鉴定，你赢了，带着你曾婷和和泉守鉴定走人。你输了，对不起，我带你去你爷爷葬身的地方。”

“看来我只能相信你了，”同断武说，“可是你不怕我把这个七星阵法的圈套散布出去？”

“这就是我要说的，你必须要答应我隐瞒这件事情，一直到跟我再打一场。”徐云风补充。

“我为什么要遵守这个承诺，”同断武说，“我走了，你就没有任何理由限制我。”

“有，”徐云风对着同断武说，“我是你爷爷的介错，当年是我给他送的终。”

同断武身体震动一下，很久才能平息。

“好。”同断武向徐云风鞠躬，“我答应你了。”

第347章 算沙部：黑洞

进入到整个布局中的所有术士，都有着自身无可奈何的命运，谁都想反抗，但是谁也挣扎不出来。没有那个术士是心甘情愿的走到现在这一步，几千年来术士宗师，永远只有两种结果，要么坚持到最后，众叛亲离成为主宰，要么成为他人的垫脚石。

太一的两仪是就是两股漩涡，如同黑洞一样，把四象八卦全部都吞噬。两仪无论黑白，最终都是张开的两张鲜血淋漓的巨口，毫不怜悯，没有一丝犹豫。

这就是拥有与常人不同的能力，无法摆脱的术士宿命，你进来了，就出不去，只能一条路走到底。在这个过程中，会遇到各种的阴谋，面对各种的残酷，从内心里的纠结和犹豫，还有永远摇摆不定的信心。当到了某天，你已经走到了你自己都没有预料的道高度，这时候，你自己都没有发现，自己变成了另外的一个人。当初计算你的人，拦在你道路上的对手，都变得弱不禁风，被你掌握于鼓掌之间。

你今后一定会走到这一步，而且你没有选择。邓瞳也一样，何重黎也是。把我的话记住，你和邓瞳、何重黎、金仲的后代，会把这个恩怨继续下去，也许在你们这一代，也许是你们下一代，这个布局并没有完结，还会继续下去，并且没有尽头。如果有有尽头和终点的那一天，就是世界上再也没有术士的时候。

黄坤站在七眼泉红水阵法里。虽然是红水阵，但是现在的七眼泉上，跟水没有半点关系。当初的湖泊已经全部干涸，现在不仅干涸，而且湖底当初的泥土已经变得坚硬，甚至已经化作了赤红色的岩石。几个石闸孤零零的矗立在红水阵的南方方位，这些石闸当年隐藏在沟壑里，现在地面已经完全变化，石闸凸显在地面之上，显得十分的诡异和突兀。

在红水阵的北方，是王鲲鹏在湖水还存在的时候，钉下的无数木桩，木桩笔直的插入地面，木桩之间用铁链链接起来。

北金木南石，王鲲鹏的红水阵已经布置完毕。红水阵是一个萧瑟肃杀的阵法。当黄坤从姜家庙回到了七眼泉，告诉了在姜家庙里，徐云风

和申德旭之间的矛盾，放走了同断武之后。

王鲲鹏却给黄坤长篇累牍的说了一段话。

并且告诉这段话的来由，就是当年诡道的金仲告诉他诡道本来就是一个肃杀的门派：天下万物有发陈蕃秀，也就有肃杀容平。诡道就是主戕杀门派。

黄坤对王鲲鹏的这段话似懂非懂，他只明白一点，那就是现在最后的术士高手，是一场宿命的争斗，从几千年来就一直是这样延续下来，并且还远没有结束。

黄坤看着王鲲鹏的身影，这个三十出头的男人，已经显现出了老态。手里拿着烟盒，却一直不肯点上。王鲲鹏靠着干枯的大树，在集聚他最后的力量，准备迎接他刚才所说的所谓的命运。

黄坤走到王鲲鹏面前，“您就一点都不恼怒我师父的作为？”

“你有打火机吗？”王鲲鹏问。

黄坤自己不抽烟，可是因为之前跟着徐云风在网吧里混过一段时间，徐云风的烟瘾他，可是经常丢打火机。找不到打火机，就找黄坤发脾气，所以黄坤身上一直带着打火机，就养成了习惯。

王鲲鹏接过黄坤的打火机，终于点着了香烟，狠狠的吸了一口，“我让你给曾家带信，就是让徐云风知道，即便是最不堪的事情，内心最不愿意承认的事情，都必须要去面对，而不是去逃避。”

“你不担心我师父因此愤恨你，”黄坤说，“然后就置身事外了？”

“如果是几年前，这是必然的。”王鲲鹏说，“不过现在，就如我刚才说的那样，他自己也察觉不到自己的变化，他已经走到了最高处。时过境迁了。”

“原来你说的是我师父一步步走到最后，而不是您。”黄坤终于明白了王鲲鹏的用意，“其实你们的命运都一样，只是你认为你的能力不如我师父，所以你把最后决定胜负手的关键，押在了他的身上。”

“这也是命，”王鲲鹏说，“我的资质有限，我得认。”

“师父和同断武约了十天之后，何重黎还有他们何家的几个厉鬼要对付，”黄坤替王鲲鹏计划，“龙门的道士，已经到了獠亭，再遗开始苏醒，我师父也并不傻，他需要时间去解决这两个难题。”

“我现在的精力，已经顾不上他了，”王鲲鹏说，“铜镜要出现了，老严说过，张家岭要出来了。”

“张家岭是谁？”黄坤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个名字。

“张家岭，拿着上古铜镜的气功师，当年名噪一时。后来销声匿迹，如果他还在，就没有张大洋和李忠武两人什么事情了。”

张大洋和李忠武两人的名头，黄坤是听说过的。可是不明白和张家岭有什么关系。

王鲲鹏解释说：“当年老严培养了张大洋和李忠武两人，只是这两人的心术不正，导致老严的心血付诸流水。这两人都分别背弃了老严的安排。并且闹出了大乱子。当张大洋和李忠武两人事发的之后。老严说过，如果当年张家岭不因为性格固执，就没有这两人后来的发迹。”

黄坤明白，张家岭一定也是一个跟老严关系密切的人物，只是他还不明白，这人到底厉害到了什么地步。

“张红玉、严重光、张家岭，这三个人，”王鲲鹏说，“他们三人共同创建了隶属于道教协会的神秘突发事件处理研究所。研究所成立之初，排位第一领导是张红玉，严重光排名第二，张家岭排名第三。”

“可是我只知道研究所的领导是老严，后来是你，现在是方浊师叔。”黄坤问，“那张红玉和张家岭一直在什么地方？”

第348章 算沙部：张家岭

“张红玉和张家岭，因为当年的集会事件，后来都被老严排挤了。”王鲲鹏说，“张红玉好一点，他宁愿自废武功，与世无争，然后道教协会内部颁布公文，说他是一个江湖骗子。他彻底身败名裂，一生都无法再显露他的能力……他是真的没有任何能力了，他甘心做了一个垫脚石。但是张家岭没有放弃，张家岭是一个绝不低头服输的人，到现在他也没有放下。”

“老严告诉你的？”黄坤问。

“不是，”王鲲鹏说，“这些事情老严怎么会跟我说，不过，我师父赵一二曾经见过张家岭。”

“原来是赵先生，”黄坤点头，“你当年跟着老严去北京，他一定提前警告你老严的为人。”

“只从我在大陂村答应了跟着老严去北京，就再也没有见过我师父。”王鲲鹏眼睛迷茫起来。

黄坤也不问了，王鲲鹏当年以诡道门人的身份去跟随老严，师父徐云风每次暴怒的时候，就会提起，黄坤知道这是王鲲鹏一生都不能放下的愧疚。

“是我师父在一本书里写下来的，《黑暗传》，”王鲲鹏说，“这些事情他都写在那本书里面。”

“赵先生见过张家岭？”黄坤问，“在那里？”

“在大青山。”王鲲鹏说，“当年的大青山计划是张家岭自愿参与的，他不愿意再跟老严共事。可是现在看来，张家岭要从大青山出来了。”

“张家岭到底有什么过人之处？”黄坤又问，“为什么你说他就要出来？”

“现在张天然一定不会忘记这个人的存在，张家岭出来了，就一定要找老严，而我现在和老严是一条船上的人。”王鲲鹏说，“他的能力不再

老严之下，但是他有一个东西，很重要的东西，是老严没有的，无论老严用尽办法逼迫他，他都没有把那个东西交出来。”

黄坤不再问了，他知道王鲲鹏说的张家岭是不会去招惹徐云风，而是会来七眼泉，也就是第三轮里红水阵的第一个对头。所以王鲲鹏在告诉自己，这个到底有什么厉害的地方。

“那个东西叫做夺魄。”王鲲鹏没有绕弯子，直接说，“是一面铜镜。”

黄坤听了，“天下的能人这么多，而我却都不知道。”

“很正常，”王鲲鹏说，“因为这是术士终结的时代。”

大青山计划从建国就开始实施，即便在六十年代也没有停滞。可是到了九十年代中期，大青山计划就不再有进展。可是计划本身也没有取消，参与的军队换防了几拨，仍旧维持这个荒漠草原里的基地运转。

张家岭六十岁了，他在基地里呆了十九年。刚来的头几年，他参与了挖掘隧道的工程。应对来自地下的未知生物和神秘事件。可是在一九九六开始，这个工程停顿了。

大青山计划实际上一个挖掘计划。挖掘的深度，远远超过了世界上已知的任何一个钻井的深度。世界上向媒体公布的最深井洞，是苏联在潘欣加地区的一口井洞，达到了十二公里垂直深度。但是这个数据绝非真实。

因为中国的大青山计划，在七十年代，就挖掘到了地下十三公里。到了九十年代大青山计划停顿，深度已经到达了十六公里。

但是因为一九九六年四月二十五日那天，发生了矿难。大青山计划就此停顿。

这个矿难只有政府核心的几个领导人知晓，一直没有公布于世。这可矿难，被几个知情者称呼为“大青山四二五事件”！

而张家岭是唯一一个亲历的生还者。一直到如今，还羁留在大青山四二五事件的原址。

张家岭被羁押的地点，出于地下的六百米的一个斜矿坑，这里原本

是当年挖掘工程的临时指挥部，由于工程停滞，机械和工程单位全部撤出。但是保留了指挥部，作为张家岭的监牢。

从张家岭九零年进入到这个坑洞，他就再也没有见过太阳。工程停顿之后，张家岭就一直呆在这个地下监牢里。

不能读书看报，更遑论电视和收音机。没有人能和张家岭说话，驻守的军队只有一个排，每天用矿井里的升降机，给张家岭送两顿饭和一壶茶水。茶水必须是西湖的龙井，这是张家岭唯一坚持的待遇。领导首肯了，所以这么多年来，张家岭喝的都是特供的龙井茶。

张家岭的身份特殊，由此可见一斑。

张家岭坐在当年的临时指挥部，一个关押了他十二年的地下室里打坐。他的头发和胡须已经全部雪白。但是脸色仍旧红润。一个独处了十二年的人，对什么事情都不再抱有兴奋。

所以当送饭的士兵，让张家岭换下他的衣服，张家岭立即自己重见天日的时候到了。士兵用藏在贴身内衣里缝合的剃刀，给张家岭慢慢的剃发，然后刮胡须。这个士兵给自己送饭已经两年了，张家岭知道一定有人混迹在驻守的士兵之中，当时机来临，就会帮助他离开。

之前也有一定也有，现在这个士兵如果复员退伍，也一定有接替者。

所以张家岭并不奇怪。士兵让张家岭剃掉毛发，并非是为了让他顺利逃脱，而是雪白的头发和胡须在地面上的世界不合时宜。张家岭是一个很讲究的人，他不想邋遢的回到社会。

张家岭修理好了头发和胡须，与士兵交换了衣服。整个过程没有交流一句话。张家岭也没有询问士兵的身世和动机。没必要了，张天然一定能找到这种铁了心的跟随者。

大青山助手军队的驻守早已松懈懈怠，张家岭重见天日的时间，只是掌握在张天然的控制里。张天然绝不会无缘无故的放张家岭出去的，既然出去，张家岭就要去做一件事情。

——找到严重光，讨一个说法！

第349章 算沙部：两张一严

一九八三年，在古赤萧的授意下，成立了宗教内部神秘突发事件研究所，成立之初，三个领导，两张一严，即张红玉、张家岭、严重光。三人一直在处理道教协会内部，和社会上闲散修炼的宗教人士相关的突发事件和矛盾。当然最重要的就是谋划应对，一直隐藏在暗处，即将死灰复燃的一贯道道魁张天然，以及张天然布置在社会各个层面的追随者。三人合作之初，同僚关系比较融洽。

一九八六年，古首长去世，古首长的在临终前，表达过遗愿，两张一严是行政政策的直接下属，要保留三人的地位和身份，所以两张一严是实际上的政府官方地位最高特异功能人士。

古首长逝世后三年，因为三人之间在工作中发生矛盾，张红玉和张家岭两人与严重光分道扬镳，相互交恶，两张同时退出研究所，张红玉放弃行政职务，张家岭始终没有屈服，被严重光下令调往大青山工程。一九九零年，张家岭作为顾问身份，参与大青山工程，从此再也没有离开。

三人同为当年的古首长器重的行政下属，地位不相上下。所以以严重光的地位在九十年代初开始如日中天，也没有权限迫害两张。张红玉为人相对平和，不愿意再参与内部斗争，于是放弃身份和法术，赋闲在家，后来移居美国。而张家岭不肯妥协，所以严重光以行政命令，调动张家岭去往西北大青山计划，表面是调动工作，实际上是变相囚禁。

即使在一九九六年大青山计划实际上叫停，但是大青山计划在行政的名义上仍旧没有终止，而是无限期搁置，所以张家岭一直留在地下的监牢里，无法离开。这就是严重光困住张家岭的权宜之计。

可是十几年后，严重光最担忧的事情来了，张天然孤注一掷出阴，严重光也无法控制局面。张家岭作为当年的重要人物，当然不会被张天然遗忘，拿来作为对付严重光的重要环节。

士兵在非送饭的时间过来，张家岭就知道自己出去的時刻到了，很明白，张天然已经把严重光逼到了绝境。现在是轮到他这种当年显赫一时的人物出来了。

张家岭乘坐升降机到了地面，升降机已经年久失修，如果再晚几年，可能就彻底报废，张家岭在地下几天不吃不喝，饿就饿死了，连个矿难事件都谈不上。

升降机到了地面，张家岭心若沉水，慢慢走出了升降机之外的隧道，隧道的尽头是一间房子，这间房子过了十几年也没有改变——飞星观，道观里的大殿布置依然，只是无人搭理，十分的凋敝。张家岭深吸一口气，走出井洞的出口道观，空气清新干燥，不同于地下浑浊潮湿的空气，鼓风机也坏了几次，每次都差点让张家岭窒息在地下。

地面上是凌晨，天空明净，银河放佛就倒扣在头顶不远的上方。张家岭放眼望去，是一望无垠的空旷戈壁，身后破败道观静静的立在戈壁中央。

前方的空地上停着一辆皮卡。看来当年留守的连队已经撤离，只剩下一个士兵在看守自己。而且看守士兵的住处距离这里并不近，他每天送饭都是驱车前来。

在张家岭的回忆里，当年的巨大钻井机械，还有无数的简易板房，无数的工程车，甚至生活区全部都消失的无影无踪。现在周围的一切，只有黄沙和砾石。

张家岭回头看了看道观，道观仍旧挂着“飞星派”的牌匾。是的，就是这个道观，是当年大青山计划的入口。张家岭来的时候，大青山计划已经实施了三十年，井坑已经挖掘到了地下十四公里，已经是世界上最深的人工井洞。

工程开启的时候，得到了苏方的大量人力物力和技术支持，即便是珍宝岛冲突之后，苏方的工作组仍旧坚持留在工程中，不肯离开回国。直到八十年代中期，中方才因为蒙古特务潜入中国西北的事件，以此为理由，强制性驱逐苏方专家。

十几年过去，一切都消失了，有人想要抹掉大青山计划。但是大青山计划，张家岭已经不在乎了，老严的死对头张天然的势力死灰复燃，张家岭要去找严重光，为当年的事情，来一个彻底的了断。

看来世界已经发生巨大的变化。连老严都没有当年的强大的控制力。再也无法顾及到他这个老同事了。看来张天然很久之前就安插了这个士兵，既然如此，以张天然的做事的一贯风格，现在就是严重光势力

最薄弱的时机。

张家岭慢慢的走到了皮卡前，进入驾驶室，扭动钥匙点火，皮卡在黑夜里的茫茫戈壁上行驶。半小时后，张家岭来到了一个看守士兵驻守的哨所，哨所里一个人都没有，果然在多年前，就取消的编制，只留守一个士兵轮岗，三年轮换。

哨所里看来是从来不会有人过来巡查，因为房间里大喇喇的供奉着一具无极圣母的画像。房间里还有士兵的日常生活用具，和一具通讯设备。张家岭看到了士兵的床头放着一个收音机，他走过去，把收音机拧开。

“满天星斗都下世五方列仙下天宫

各方城隍来对号报事灵童察的清

三官大帝慈悲注赦罪三曹救众生

救苦天尊来救世亲点文部揭谛神

八大金刚来护法四位菩萨救众生

紧领三十六员将五百灵官紧跟随

扶助弥勒成大道保佑乡儿得安宁

北方真武为将帅青脸红发显神通

扯起皂旗遮日月头顶森罗七宝星”

果然张家岭从收音机里听到了这些祷词，张家岭对这个祈祷词十分的熟悉，这是一贯道弥勒经文中的片段。看来慢慢长日，这个士兵就靠着收音机接受张天然的感化。

这就是邪教的力量所在吧，也是当年研究所两张一严共同要抵制的事物。可是现在的情形，却让张家岭感到啼笑皆非。

收音机里的祈祷词听了，换成了另外一个声音，那个沉重温和的声音，让人不知不觉就要信服的声音：“七眼泉，红水阵。”

张家岭把收音机关了，随手扔在地上。张天然真的以为他能把握所有人的命运，就是这点，他远不如严重光。严重光能几十年压制张天然不出阴，就是因为严重光知道，不是所有人都会想当然的听从自己。

第350章 算沙部：旧识

张家岭没有在房间里浪费什么时间，就找到了出入证。证件被放在无极圣母画像的下面，非常的醒目。张家岭早就察觉到士兵的相貌与自己相似。一九九六年以来，见过张家岭的人不超过八个，张家岭在地下休养生息，除了头发胡须花白，衰老的比常人要慢。而士兵在隔壁上苦熬，也比常人看起来老很多。所以证件上的照片，很难区分不是张家岭。

张家岭拿着出入证，上了皮卡，顺着当年破旧，但是还能勉强辨认的道路行驶。

清晨的时候。前方戈壁墙上出现了一道长长的栅栏，有几个士兵守卫站在栅栏口的大门边。皮卡在关卡缓缓停下，张家岭熄火后，端坐在驾驶室一动不动。一个士兵用探测仪器在汽车四周慢慢的移动，非常仔细。没有士兵来询问张家岭，张家岭知道那个替换自己的士兵为了这么一天，可能两年都不跟人说话沟通了。

张家岭在士兵检查汽车的时候，看见栅栏上每隔十米，就挂着一块牌子，牌子上印着一个高压电的标识，下方写着“禁止靠近！”。

士兵检查完毕，然后说：“下午三点，必须把带着补给回来。”

张家岭一动不动，点了点头。

士兵挥手，嘴里说：“为了一点茶叶，还开车两百公里去取。真会折腾人，不过对你来说是好事，难得出去一趟放风。”

张家岭发动汽车，通过了关卡。皮卡开到了一个加油站，张家岭看到油箱里的油即将告罄，于是在加油站加油。

一个年轻的加油站工作人员走到张家岭的车边，“这个车不用加油了。”

“哦。”张家岭问，“为什么。”

“这里有一辆新车，”年轻人指着加油站角落里的一辆桑塔纳，“油加

满了。”

张家岭没有多问，上了桑塔纳，继续开车。

张家岭驱车到了西安，并没有穿越秦岭南下，而是驱车向北，进入山西境内。他要见一个人，而这个人与他相识，并且交情匪浅。这是一个秘密，张天然和严重光都不知道的秘密。

张家岭到了长治，休息了一个晚上，然后驱车到了屯留县，在屯留县驶入山中，开车到了一个山顶，山顶上有一个道观。道观是一个旅游风景区，正在建设新的山门和酒店。张家岭把车停在酒店门口的停车场上。自己下车，走到了山顶的巅峰，一个萧条的道观里。

道观里只有一个老道士，和几个稀稀拉拉的游客，老道士不像其他寺庙道观里的和尚道士殷勤，主动要求游客烧香或者解签。只是随手把香烛放在了香炉之前。

张家岭打量了一下道观，然后走到了道观旁的钟楼上，然后轻轻的用手指关节，叩响沉笨的大钟。大钟发出轻微，却清脆贯彻的声音。

不多时，道观的住持，一个中年道士从钟楼下，一步步台阶的爬上来。

中年道士走上了钟楼，和张家岭对视片刻。

“我就知道你会出现。”中年道士看着张家岭，“你跑不掉的。”

“看样子你已经卷入进去了，”张家岭说，“张天然应该没有把握，不然不会把我从严重光手里放出来。”

“你说对了。”中年道士说，“严重光培养了一个厉害人物，叫王鲲鹏。”

“有多大的本事？”张家岭问，“比你如何？”

“比我强，而且强很多。”中年道士说，“不到万不得已，张天然不会卖你这个人情。”

“这世界上还有人比你强很多？”张家岭好奇，“还有这样的年轻人，你在多少回合输的？”

“我跟他打了很久，”中年道士说，“可是打完了之后，我才发现，我第二招就输了，那个年轻后辈在耍我。”

“我不信。”张家岭摇头微笑。

中年道士把后辈朝向张家岭，然后把后衣领向下扯了扯，“我马接舆从来没有败的这么惨过。”

张家岭看着马接舆后颈下的大椎穴上一个极小的黑色小点，“果然力道恰到好处，这个人用的是徐夫人剑，还是灭荆，可是应该是姓冉，而不是姓王啊？”

“他不姓冉，也不姓王。”马接舆解释，“姓徐。”

“可是你又说严重光培养的一个接班人称王鲲鹏。”张家岭有点吃惊。

“我没见到王鲲鹏。”马接舆说，“第二招就打败我的人，叫徐云风，是王鲲鹏的帮手。”

“原来有两个。”张家岭说，“按照你的说法，王鲲鹏比打败你的徐云风更加厉害。的确很难解决，可是我必须要找严重光去了断当年的恩怨。”

“这事你必须去做，”马接舆说，“王鲲鹏在被严重光收入研究所之前，是有师父的，而且他的师父你见过。不仅见过，你当年还对他很器重。”

“我器重的人不多，想不起来是谁？”

“你想想，你和严重光翻脸之前，见过的那个人，”马接舆说，“你即将被控制，我来劝说你逃跑，可是你说那个人还年轻，可以跑，但是你老了，没脸面跑了。”

“我想起来了，”张家岭笑起来，“那个叫赵建国的小子。我本来打算收他做徒弟，可是被他骂了一顿，这小子很有意思，有骨气！”

“也没你想的那么有骨气，”马接舆说，“他后来被吕泰收了徒弟。在湖北的名气很大。”

“这事好玩了，”张家岭说，“赵建国的徒弟跟着严重光，而我要去找他的麻烦。”

“还有更麻烦的，”马接舆苦笑起来，“王鲲鹏还有一个帮手。”

“跟你有关系？”

“我女儿。”马接舆说，“除了我之外，唯一有开山法术的人。跟王鲲鹏和徐云风是过命的交情，为了他们，连我这个爸爸都可以不认。”

“亲不如养，”张家岭说，“这话你说的不对。”

“还有更加巧合的事情，”马接舆说，“你听了别吃惊。”

“你说。”

“我女儿失散了二十多年，其实是被清静派的见清收养了。”马接舆说，“见清可是被孙拂尘纳了投名状的。”

“这么多年，又把我们这些当年的老家伙拉回来，”张家岭说，“怎么看都是一个圈套。”

“当然是圈套。”马接舆说，“这就是最狠的地方，我们知道是圈套，还得往里面跳。”

张家岭沉默一会，慢慢的说：“就跟当年孙拂尘一样的圈套。还真是赶尽杀绝啊。”

第351章 算沙部：大青山计划

“孙拂尘那一拨，我们没赶上，”马接舆说，“本以为把我们给忘记了。看来还是跑不掉。”

“你没办法，你女儿在里面。”张家岭说，“这是你欠的债，你必须得还。我跟你不同，是严重光欠我的，属于我的东西，我得找他要回来。”

“所以即便是坑，也得跳。不然张家岭就不是张家岭了，”马接舆说，“当年就跟张红玉一样一走了之。”

“任何事情最后都要有个交代，”张家岭说，“没办法，关了我十几年，我还是改不了这个脾气。”

“你在地下那么多年，”马接舆说，“你的眼睛怎么样？”

“我的本事你又不是不知道，”张家岭说，“我看东西难道只用眼睛吗？”

“对，”马接舆点头，“你曾经说过，张红玉教会你用耳朵看东西。”

“雕虫小技的破本事，”张家岭笑着说，“当年用这个糊弄人的。没想到还真的派上了用场。”

马接舆知道的事情都说了，而且吐露出了徐云风这号人物的存在，但是也不算他违背了对徐云风的承诺。因为张家岭的目标只是老严和王鲲鹏，他对七星阵法没有任何兴趣。即便是知道徐云风的存在，对他来说根本就无关紧要。更不会到处张扬。至于马接舆的女儿是王鲲鹏的同伴问题，至少张家岭不会去为难马接舆的女儿。张家岭有自己的做事的方式。张家岭和马接舆相互了解，这些话双方心里都明白，不说也罢。

张家岭要告辞了，马接舆把张家岭送到停车场，两人分手道别。

张家岭开车离开，桑塔纳顺着公路在山间行驶，张家岭知道，马接舆到了某个时候，也会下山，只是不知道那个时候，还有没有见面的机会。

张家岭和马接舆相互认识，是一个意外，跟大青山计划被蒙古来的

萨满教高手渗透有关。

中国的大青山计划，其是建国初期，苏联强行介入，主导的一个工程。苏联在西伯利亚和外蒙古挖掘了很多井洞。最深的达到了一万一千米的垂直深度。这些挖掘工程从来没有公开过。后来苏联探访到了一个地址，探知西北戈壁某地，列入到整个挖掘工程体系里，于是同时我国要进行开挖工程。

与苏方对接这个工程的领导就是古赤萧。古赤萧在建国前，在苏联学习过一段时间。以他的特殊身份，当然会打听到苏方在西伯利亚挖掘坑井的传闻。

于是在古赤萧的建议下，新中国政府首先拒绝了苏联单独在西北开挖的要求。然后暗中调查线索，得知苏联勘定的地方，在西北戈壁里的某处，这个地方有一个跟地貌毫不相干的名字——大青山。

实际大青山周围方圆几百公里都没有任何的高山。根据勘测人员走访调查，原来在当地人一直认为，大青山曾经是一个巨大的山脉，只是很多年前大青山突然飞走。留下了一片荒漠，荒漠里取水困难，寸草不生，成为了人畜不能进入的无人区。也就是一个环境阶段恶劣的荒漠。

中方的人员发现，大青山的荒漠上有一个道观，道观已经很久没有人驻守了，而且名字是飞星派的道观。这个消息到了古赤萧这里，立即被古赤萧更加的重视。

飞星派在中国宗教历史上，即便是历史学家和道教人士，也只有为数不多的人知道。而古赤萧刚巧就是其中一个。并且古赤萧知道的很明白，飞星派是隋朝之前，截教的一个十分强大的门派，只是在隋末唐初的铲截二教大战之后，从道教中彻底消失，不仅门派泯灭。连传承都彻底断绝。籍册和记载也全部消失。

但是只要是知道飞星派的术士，都知道飞星派实际上在当年已经强大到了足够对抗其他所有门派术士的地步，极为旺盛，势力庞大。所以飞星派败亡，直接导致了整个截教的覆灭。飞星派到底为什么覆灭，一直没有任何线索流传。

也就是千年来，飞星派曾经的辉煌没有了解，飞星派的遗迹和典籍也全部佚失。门人也在铲截相争中全部消亡。这是一个流传了一千多年，只有少数人知道的传说。飞星派在道教门人的少数人里，有一些片

段记忆留下来。所以古赤萧当知道了飞星派的道观重出天日，立即成立组建了大青山计划。（笔者：飞星派在道教典籍中确有记载，金庸在《天龙八部》中，以飞星派为原型，虚构出星宿派。在金庸的设定里，星宿派的丁春秋是逍遥派的弟子，部分附和了飞星派道家截教的背景。另，在网络文学时代，部分作家在小说中提到的摘星派、探星派等等，都是以飞星派为原型虚构。）

古赤萧一方面与苏方回旋，同时得到了苏联挖掘坑井的地点有是飞星派的道观。立即知道事态严重。于是继续与苏方谈判，拖延时间。另一方面，古赤萧安排勘测队进入戈壁。展开调查，由于道观的地址被当地人称呼为大青山，所以工程被命名为“大青山计划”。

但是当年的术士高手都已经被打压，古赤萧培养亲信孙鼎和严重光两人，孙鼎已经被迫害疯癫。而严重光一直在剪除一贯道残余势力，无法领导大青山计划。所以大青山计划初期，并没有古赤萧的私人亲信参与。导致鲁廉生接手了大青山计划。直到八十年代，古赤萧才逐渐把大青山计划的控制权收回。

张家岭与严重光翻脸后，被调往大青山计划工程，作为顾问参与。不过由于张家岭是被发配到整个工程里。即便是身份崇高，也没有什么实际的权限，只能作为技术人员参与。而且不能离开井洞，到达地面。

其实张家岭并非是第一次接触大青山计划。因为在八十年代中期，张家岭单独接受到了一个命令，就是去青海拦截一撮从蒙古过来的流窜人员。

第352章 算沙部：铜炉铜鼎铜镜

张家岭接受任务，当然明白他要拦截的人员是并非是表面说的流窜外蒙人，一定是非同一般的宗教人物。张家岭那时候还不知道大青山计划的存在，连当时研究所名义上的最高领导张红玉和二把手，也就是实际的领导人严重光都不知道。

张家岭在沙漠上等到了那一拨外蒙古人，和他预测的一样，果然是萨满教的高手。于是张家岭和那一批蒙古人在沙漠里周旋了几天，等来了帮手，帮手就是马接舆。马接舆一直都是在北方边界跟外蒙的萨满教高手的死敌。这次是马接舆被另一拨蒙古人拖住。导致六个萨满教的巫师进入到了中国西北腹地。

后来张家岭进入到大青山才知道，这些萨满教巫师的目的就是大青山工程，因为当时大青山计划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一直没有离开的苏联专家想把工程中找到的一件文物，运送回苏联。

只是张家岭当时对这些情况全不知情，只是完成拦截的人物。

张家岭和马接舆两人在沙漠里，将六个萨满教巫师制服。并且从他们口中套出了进入中国西北荒漠的目的。

张家岭和马接舆两人才第一次听说大青山计划。

由于两人同仇敌忾，费劲了巨大的代价制服萨满巫师。两人因此结下了深厚的友情。但是随即他们两人被告知，不能吐露任何相关的消息。他们两人之间也只能接受，相互回避。

但是张家岭知道了大青山计划后，反而促成了古赤萧接手大青山计划。因为当时领导大青山计划的部门工作失误，导致萨满渗透。古赤萧已经是国家的核心领导。于是以外蒙人渗透为理由，撤换了大青山计划的领导。让两张一严的研究所参与大青山计划。

古赤萧接手计划后，第一件事情，就是把苏联人驱逐出境。彻底把大青山计划列为国家的最高机密。

这也是为后来严重光把张家岭软禁到大青山里，埋下了伏笔。

苏联人之所以不再忍隐，是因为当时大青山计划，已经往下挖到了一定的垂直深度的时候，发掘出了一个文物。这个文物是一个铜炉。铜炉刻画着一些神秘的花纹。研究所得铜炉之后，失踪无法破译铜炉上的花纹和文字。

直到有一天，古赤萧交给了张家岭另一件文物，是一面铜镜。铜镜名为“夺魄”，是当年秦始皇的宝物。当时张红玉与严重光为研究所的领导地位正在明争暗斗，古赤萧知道自己行将就木。为了保险起见，把铜镜给了张家岭，并告知张家岭，铜炉的秘密，必须要由铜镜来破解。而且告诉张家岭，铜镜破解还不够，还有一件东西，是一个铜鼎。希望张家岭能够找到，最终铜炉铜镜铜鼎三件法器同时放在一起，就能破解出一个巨大的秘密。

这也是古赤萧知道张家岭的性格坚韧，不会被一切外部事物影响。

古赤萧去世后，两张一严的矛盾激化。终于在古赤萧死后三年爆发，严重光排挤了两张，并且把张家岭调往大青山。

可是严重光已经知道了铜炉和铜镜都在张家岭手上。张家岭在被限制自由之前，匆忙把铜镜隐藏起来，可是铜炉的体积大，很难藏匿。严重光于是把铜炉夺取。接着用尽各种办法，要张家岭交出铜镜。

张家岭知道严重光是不可能用生命威胁他，于是始终没有交出铜镜的下落。最后到了大青山。其实他去大青山，心里是愿意的，因为古赤萧告诉他，铜炉在大青山下挖出来，那么很可能铜鼎在更深处。

只是到了一九九六年，大青山工程遇到了极为重大的矿难事件。导致整个计划停顿。

张家岭现在一门心思的要去找王鲲鹏和老严，他说的要拿回属于自己的东西，就是还在老严手上的铜炉。

但是还有一点，老严压根都想不到的事情。

那就是他藏匿的铜镜，现在一定在王鲲鹏的手上。

理由很简单，当初他知道自己就要被限制自由，让一个年轻人带着铜镜逃跑离开。

那个人的名字叫赵建国。

铜鼎铜炉铜镜，三铜齐聚，可能就是结束一切的关键环节，也是古赤萧一直想要达到的目的。现在三铜已经有两铜知道下落。张家岭心里十分的有信心。他并不是一个一根筋的耿烈术士。不聪明的术士，不会被古赤萧器重，做不到研究所的第三号人物。

不过张家岭也失算了，赵建国到死也没有把铜镜交给王鲲鹏。而是给了另外一个人。

——七眼泉上，王鲲鹏和黄坤、策策坐在一起吃饭，吃的东西很简陋。大敌当即，王鲲鹏一点胃口都没有。吃了一点就扔下了筷子。

策策的情绪也很低落，跟黄坤也没有什么话好说。王鲲鹏察言观色，发现策策魂不守舍。于是支开黄坤，告诉策策，“你是局外人，如果我输了，对手也不会为难你，你该走就走，老老实实在地听你爸爸的话，把这一切都忘了。黄坤今后的路不好走，他不适合你。”

“我不是在想这些事情，”策策想了很久，“我有别的事。”

“你有事瞒着我？”

策策慢慢点头。王鲲鹏问：“如果有什么事情，现在该跟我讲了。”

策策说：“那个人，就是你师父死之前，给你和徐叔叔留了东西。”

“恩，我记得。”王鲲鹏说，“给疯子留了一个沙漏，疯子从此学会了算沙。给我留了两本书，疯子藏了一本，一直不肯给我。”

“其实……他还给我留了一个东西。”策策犹豫了很久才说，“我觉得吧，他是真的不肯交给你，可是你现在到了这个地步，应该是需要这个东西了。”

“原来师父还给我留了一手。”王鲲鹏平和的说，“他可能并不想我走到今天吧。可能他看的太明白了。”

第353章 算沙部：赵一二的遗物

策策在继续犹豫，但是王鲲鹏还是把这句话问了，“我倒是很想知道，师父他到底给你留了一个什么样的东西？”

策策看着王鲲鹏的眼睛很久，“那些天，他老是说自己活不了多久了。他脾气也没之前那么古怪了，就是很少说话，有天他的话多了起来，就拉着我爸爸喝酒，我爸爸不让，他就说他一个要死了的人，不喝酒也只能多活几个月，还不如喝死了舒坦。我爸爸就骂他，说他消极。我妈妈也骂他。他就说他的医术比我爸爸的要高明，不知道断了多少人的生死，如果连自己的生死都断不了，岂不是毁了一辈子的英明。我爸爸就埋怨他，不该做术士。他就说这是命，天生的命。如果不是当年闹出了那么大的乱子，中医院院长的可就轮不上我爸爸了。他就这么说的时侯，我爸爸妈妈都哭了，他也哭了。这是我唯一一次看见这个人哭。可能是他知道自己没几天活头了吧。我当时就觉得气氛不对，要走。可是我爸爸硬是拉着我，要我多陪陪这个人。当时我心里就都明白了。可是当时我才多大啊，凭什么他们之间的破事，让我来承受。我就跟他们赌气。可是这个人拿了两本书，对着我爸爸说，这两本书要交给他徒弟王鲲鹏，我爸爸收了。他又拿出一个沙漏，说要给徐叔叔。当然在后来一段时间里，我忘记了沙漏这个事情，直到在遇到徐叔叔，你和黄坤跟我解释一些事情，才想起来沙漏的事情。最后他叫我爸爸和妈妈出去，要和我单独呆一会。我以为他要跟我说一些狗血的事情，可是他没有，而是笑着跟我说，给我一个东西，很好玩的东西，让我别跟任何人说，特别是我爸爸妈妈，还有你。但是现在我觉得不能再瞒着你了。”

“我想我已经知道是什么东西了。”王鲲鹏木然的说。

策策说：“我听见你告诉黄坤，张家岭手里有个一个铜镜，叫做夺魄，应该是一个很厉害的道教神器。”

“当然，”王鲲鹏点头，“一定很厉害，不然老严不会对我强调了很多次。”

“如果这个铜镜不在张家岭手上呢？”策策问。

“那我的胜算会高很多。”王鲲鹏说，“因为我也不知道那面铜镜有什

么样的厉害之处，老严自己也不知道。可能超出了我们所有人的认知。”

策策长长的叹口气，从领口掏出一个红绳，红绳上吊着一个锈迹斑斑的圆形铜块，交给了王鲲鹏。

王鲲鹏把铜块拿在手上，仔细看了，发现这是一面铜镜。

“对，就是这个”王鲲鹏茫然的说，“秦镜，又名夺魄。”

“这就是那个人交给我的遗物。”策策说，“他说他穷的很，只能给我留下这个小玩意。”

“我只是没想明白，张家岭的东西，怎么就到了我师父的手上？”王鲲鹏激动的浑身战栗，“师父那里穷了，他要是肯把这个东西交给老严，几辈子的荣华富贵都够了。”（笔者：赵一二留遗物详见《大宗师前传》之诡道篇《诡道算术之算沙》。）

王鲲鹏只知道，夺魄又名秦镜。当年在秦宫门口悬挂，照射出人的心脏颜色。来历无法考证。正史里只记载过这么一点只言片语。

但是道教历史上，铜镜是一个至关重要的上古神器。随着铲截相争的道教大阵之后，铜镜也从此佚失。这个事情，老严也只知道这么多。王鲲鹏当然知道的更少。

王鲲鹏慢慢的思考，但是他怎么也想不出来，铜镜为什么会在赵一二的手上。王鲲鹏想了很久，对策策说：“张家岭都放出来了，看形势，龙门驱动神兽的道士也不会太远，邓瞳我不太放心，徐云凤现在要处理他自己的私事，顾不上邓瞳。你和黄坤现在就下山，去帮邓瞳一把。”

策策把铜镜收回到自己的怀里，“王叔叔你保重，我不想你跟那个人一样……”

“去吧。”王鲲鹏说，“我才三十二岁，还早呢。”

策策招呼黄坤，黄坤慢慢过来。

“你陪着策策去獠亭溶洞。”王鲲鹏对黄坤说，“邓瞳这小子的性格不稳当，你别和他自己人打起来了。”

“他犯傻，我可不会再陪他犯傻。”黄坤磨练了这么久，性格已经变

得内敛，既然王鲲鹏这么决定了，也不再多说。和策策两人向王鲲鹏告别，走下七眼泉。

在路上，策策说：“你就不问问，王叔叔为什么要把我们支开？”

“对头太厉害，”黄坤说，“怕我们受他的连累。”

“你错了，”策策回答，“他不想让来的对头知道我手上有这个东西。”

策策把铜镜拿出来给黄坤看。

黄坤看明白了，“这个东西一定很重要，既然在你的手上……”

“当我知道王叔叔要布下七星阵法的时候，”策策说，“我就知道我不可能置身事外。而你那时候还什么都不知道，你要是聪明就好了。”

黄坤随手把铜镜拿在手上，忍不住下意识的看了看镜子中的自己，然后愣住，铜镜里面是一张苍老的道士面孔，绝不是自己的模样。黄坤好奇的把铜镜拿给策策，“为什么我把我照成了一个老道士的模样。”

策策也把镜子拿在自己的脸前，怎么看，都是自己的模样。

“这东西会认人。”策策说，“也许能照出你老了之后的样子吧。”

策策和黄坤去了獭亭溶洞一天之后，王鲲鹏等来了张家岭。张家岭的车开不上山，徒步走上了七眼泉。

王鲲鹏等着张家岭走到了自己的面前，才说：“你没有夺魄，不见得能打败我。”

“我不跟你啰嗦，我不要铜镜，你帮我把铜炉从老严手里抢过来，”张家岭一点都没有虚以委蛇，“我替你对付张天然。”

王鲲鹏吃惊的说：“你要铜炉干什么？”

“事情都到了这个地步了，”张家岭说，“我不是傻子，我可不愿意做别人的投名状。有我站在你这一边，你的胜算很大。”

“对不起。”王鲲鹏说，“这不是我计划内的事情。”

“不尊重长辈。跟你师父一样的德行。”张家岭说，“果然是有什么师父，就有什么徒弟。”

第354章 算沙部：看蜡

王鲲鹏把眼睛摘下来，慢慢的放在一边。接着从背后抽出桃木剑，“看前辈的说法，和我师父是有交情的，但是你要去对付老严，得先我过这一关。”

“老严又不是什么好人，”张家岭全身的骨节发出轻微的响声，他在活动筋骨。

“前辈好多年没有跟人动过手了吧。”王鲲鹏问。

“是啊，”张家岭说，“十好几年了。”

王鲲鹏说：“您动手吧。”

“恩，还是知道点规矩。”张家岭说，“比你师父强一点。”

张家岭话说完，身体飘飘，瞬间冲到王鲲鹏的面前，把王鲲鹏手中的桃木剑夺在手上。王鲲鹏连一点反抗都没有。

张家岭拿着桃木剑对王鲲鹏说：“如果你会听弦，你应该能计算出我要做什么？看来你不会……也是，你的师父应该也不会。”

“诡道的本事我本来就没有学多少。”王鲲鹏说，“我不太合适。”

“那么把老严教你的本事使出来吧，”张家岭看着手中的桃木剑，“如果我没猜错，他教你的七星御鬼术。”

“我把御鬼术散了。”王鲲鹏说，“你应该也知道，我要驱动阵法，就不能用御鬼术。”

“那你是什么本事都没有了？”张家岭有点好奇，“你连我都赢不了，怎么面对张天然？”

王鲲鹏不说话，只是脚下向右边走了四步。

“步子走得很准，不差一分一厘。”张家岭点头，“这个是后天练出来的。得花费不少时间和精力。”

张家岭说完，两手握着桃木剑的两端，就要把桃木剑折断，在气势上先折损王鲲鹏的锐气。可是桃木剑十分的柔韧，被张家岭扭成了一个圆圈，都没有折断。

张家岭这才明白，这柄桃木剑有点来历。

王鲲鹏说：“我就不用别人的兵刃了，这东西是我自己找来，慢慢的修炼出来的。”

桃木剑的剑刃这一端，突然从张家岭的手中滑脱，剑人弹到了张家岭的下巴，张家岭当然不会被这种小伎俩伤到，他轻微的抬起头，剑刃从他下巴下掠过。接着张家岭拿着桃木剑的另一个手也滑开，原来是王鲲鹏趁机握住了剑尖，把桃木剑夺了回来。

这一下是王鲲鹏占了兵刃的便宜。也是张家岭过于托大，没想到王鲲鹏的桃木剑脱手之后，还能受他的指挥。当张家岭看到了王鲲鹏的手臂绕了几圈，才明白，这柄桃木剑上连着几条看不见的额丝线，现在在空气中发出了细微的金光。“

张家岭兴奋的说：“我明白了，你得到过荡离枯尸上的丝线。亏你也想得这种办法，把用在荡离里的丝线用在你的兵器上。”

王鲲鹏不说话，把自己的衣袖撕了一段下来，蒙上了自己的眼睛。

“你干什么，”张家岭说，“我不需要你让我。”

“你眼睛不好使，”王鲲鹏说，“我不占你这个便宜。”

“我早就习惯了，”张家岭说，“用耳朵比眼睛方便多了。”

“那是你的事情，”王鲲鹏布条在后脑系好，“我有我的做法。”

“马接舆都看不出来我眼睛不好使，”张家岭有点佩服，“你倒是一上来就看见了。”

“你说话的时候，脑袋在细微的偏，这是本能的事情，你嘴里说出口，再用耳朵接受反射回来，”王鲲鹏说，“你习惯了用耳朵，时间长了，眼睛就越来越不好使。你眼睛还能看得见吗？我很好奇这个事情。”

“看得见，”张家岭说，“我只是懒得用眼睛看了。”

王鲲鹏笑了笑，“那就好。”

张家岭立即明白了王鲲鹏的目的，“你也太聪明了吧。”

张家岭说这句话的时候，已经知道自己中了王鲲鹏的圈套。他自从学会了用耳朵辨识身边的环境之后，就不太用眼睛看，可是并不等于他看不见。对于王鲲鹏来说，他如果同时能用耳朵和眼睛感触环境，强大的听觉和视觉同时具备，对王鲲鹏才是巨大的威胁。

所以王鲲鹏首先就挤兑他，让他不能看见。表面看起来，王鲲鹏也看不见，张家岭的耳朵能听。似乎是张家岭占了大便宜。

可是错了，王鲲鹏这人在这个地方呆了不少日子了，而且这地方是他布置的红水阵，估计连每一寸土地，都了然于胸。对王鲲鹏来说，用不用眼睛，根本就没有区别。而张家岭依靠耳朵辨别环境，再厉害，也要先说话，再接受返回来的声音，确定方位，眼睛比耳朵强的是，能看见固定不动的物事。

当张家岭闭上了眼睛之后，立即发现，他根本就辨别不了王鲲鹏的方位。

这个招数，听严重光提起过，在三峡古道冥战里，同断武的爷爷曾经使用过。一般人听了也就听了，不了了之。比如张家岭。严重光既然跟张家岭说过，也一定对王鲲鹏说过。而王鲲鹏不一样，他会琢磨。并且能根据不同的情况用在发挥利用。

真正让张家岭最忌惮的有两点——现在张家岭已经不是佩服了，而是感觉到了可怕。

第一，自己和王鲲鹏只说了几句话，王鲲鹏就能彻底了解他的性格，知道他心高气傲，不会占后辈的便宜，都不用王鲲鹏主动提出，他自己就必须得把眼睛给闭上。

第二，在自己闭上眼睛之后，他根本就感知不到王鲲鹏的方位，这是非常致命的一点。张家岭完全没有想到，王鲲鹏是一个缺少魂魄的人，人的魂魄少了，对自身有巨大的影响，但是也能让听不见他的存在。

张家岭现在明白了，为什么是王鲲鹏而不是别人来跟张天然对抗。

看来严重光找这么一个人太久了。也许当年严重光看中的他的师父赵建国，没想到赵建国的徒弟更合适。

王鲲鹏凝神静气，不露出任何破绽。而张家岭的耳朵听见了沉重的喘息声，接着一个无声无息的东西猛撞到张家岭的胸口，张家岭身体紧绷，一触即发。伸手抓住了即将撞到胸口的东西，立即察觉到是一个降魔杵。

王鲲鹏留下了帮手？

张家岭脑袋里电光火石一闪，十几个木桩，红水阵里的木桩。王鲲鹏说他不会御鬼术了，诡道的法术学的不多。

不多不等于没有，比如看蜡。

十七根蜡烛，现在是十七个木桩，通阴的诡道算术。王鲲鹏的帮手来了。

第355章 算沙部：王鲲鹏的法术

王鲲鹏和张家岭两个人都闭上了眼睛。洪水阵里的一切，张家岭只能用耳朵来辨别。而王鲲鹏凭借的对自己的布置熟悉到一丝一毫。

如果现在有一个能看见的人，站在一旁，就能看见王鲲鹏已经悄悄的退到了红水阵的外围，而张家岭站在红水阵的中央。

现在所说的红水阵当然不是全部启动的阵法。

张家岭只是身处于十七个木桩之间，南边的石闸都没有任何的动静。而十七个木桩上，各自放着一个长明灯油盏，油盏燃烧，都化出了黑烟，黑烟的形态化作各种夜叉和六甲神丁的模样，其中一个神丁拿着降魔杵，降魔杵的前端被张家岭握住。

黑烟化出的神丁，与张家岭各自握着降魔杵的两端。各自用力，双方角力。张家岭的力量强大，神丁自身就是黑烟，两端暂时旗鼓相当。但是长久下去，张家岭一定会把降魔杵夺在手中。

王鲲鹏没有继续驱使其他十六个黑烟攻击张家岭，他眼睛蒙着布条，耳朵朝着张家岭的方向，捕捉细微的震动，在试探张家岭的力量。

老天是公平的，王鲲鹏虽然没有天生的超常异能，不过他的脑袋实在是太聪明，如果这一点也算作天赋异禀的话，王鲲鹏当然是具备了常人不可能拥有的能力。超常的聪明，也让王鲲鹏有强大的创造力。

诡道五大算数里，听弦和算沙，是王鲲鹏终其一生都不可能领会的本领。水分和晷分，本来就是道家算数里通用的本领，只是诡道更加专注和熟练。王鲲鹏就把巨大的精力，倾注在看蜡这个本事上。

诡道的算术不仅能发挥到无穷尽，而且还能加以变化。比如听弦，创建者聂政，是用古琴作为载体来发挥。金旋子用收音机，徐云风凭借风声雨声和流水声，以及任何自然的声音。这都是听弦发展出来的变种。把听弦发挥到极致，却并非以上几个诡道高手，而是当年给徐云风和赵一二带来了无穷痛苦的楚大。

楚大把听弦的算术用在了唱戏上，至阴而凶残，连金旋子也无法破

解。最后是败在了领悟了听弦的徐云风手里。而且徐云风当时已经掌握了四大算法，才勉强设局捕获了楚大。如果单凭听弦，徐云风的损声，还远远不是楚大的对手。

徐云风永远只有发挥天生的能力，和学习既有的算术，王鲲鹏比他高明很多的地方在于，王鲲鹏能够根据算术本身去创造新的法术。

自古以来，天生异禀的术士都不可能有创造新法术的本事，以为他根本就不需要学习。当然也有少数例外，比如八思巴和黄裳这种千年难遇的人物，不能作为惯例。而那些能够创造出新的法术，在前人之上，百尺竿头更进一步的术士，全部都是先天资质平常，为了让自己的能力提高，就在算术的基础上加以演变的术士。只有这种人，才有动力去这么做。比如王鲲鹏，比如楚大。当然楚大的动机更专注，他就是要做一个阴伶，为了这个目的，导致自己走上了歪路。

所以自古以来的术士，真正的推进者还都是天资普通的聪明人，只有他们才有不断创造的动力。这点理由，放在王鲲鹏身上，得到了最深刻的印证。

王鲲鹏现在七星御鬼术散了，诡道的五大算数最出类拔萃的只有看蜡。所以他干脆就一门心思，把看蜡加以演变，他明白，听弦能演变，看蜡也行。

所以在红水阵上，不止了看蜡的十七个木桩，贴合看蜡的十七个蜡烛。木桩的顶上都放着长明灯的灯盏。看蜡的初衷是让鬼魂替术士计算。王鲲鹏却从徐云风指挥阴差的方法上，得到了启发，用看蜡驱使神丁和夜叉。

七星战法以来，王鲲鹏一直没有直接和人交手，只是把动手的差事交给了徐云风和几个镇守者。但并不等于他不能动手。只是他需要等待值得自己出手的人出现而已。

现在张家岭就是能够逼迫王鲲鹏出手的人。

张家岭把降魔杵夺过来了，神丁失去了降魔杵，立即熄灭，恢复到长明灯的灯火。但是并没有熄灭。张家岭拿着降魔杵，护住自己的前胸，他的耳朵十分清晰的听到了凌冽的破空声音，从声音中，张家岭能判断出这是一把三头鱼叉，是镇海夜叉的兵刃。

张家岭也能听见三头鱼叉刺向的是自己的右肋下，于是手臂回转，降魔杵挡住了自己的右肋。就在降魔杵即将于刺来的三头鱼叉相碰的时候，降魔杵突然在张家岭的手里变得乌有，张家岭这才意识到，拿着降魔杵的神丁是虚无产物，那么降魔杵当然也是一样。

只是张家岭的眼睛看不见，他耳朵再敏锐，也想不明白神丁、夜叉和降魔杵都是看蜡的黑烟所化。

这就是王鲲鹏挤兑张家岭的原因。让张家岭表面上占尽便宜，其实吃了巨大的暗亏。

三头鱼叉锋利的叉头已经插进了张家岭的皮肉之下，张家岭的右肋剧痛。胳膊伸长，把三头鱼叉的后柄攥住。稍稍扭转，三头鱼叉只能刺入张家岭的肋骨，有两个叉头顶在张家岭的肋骨上。中间的叉头比两侧的长一寸四分，所以在肋骨中央深入一寸四分，但是由于张家岭的力道巧妙，这一寸四分的叉头，刺入肋骨间的缝隙里，绕过了肝脏和心包，虽然刺入很深，却没有伤及内脏。

张家岭也是老一代术士的宗师人物，能够在电光火石之间，在无法避免的情况下，选择让自己受伤的程度达到最小。

王鲲鹏已经知道了张家岭的力量，心里暗自庆幸。还好，张家岭的力道并不是跟方浊那样无穷无尽，而是必须要触碰实体。

不过张家岭的反应速度，王鲲鹏还没有计算出来。

所以另一个神丁的长矛刺向张家岭的速度更快，张家岭的肋下被三头鱼叉刺入，身体不能立即翻转，长矛是长武器，势道更凌厉。张家岭万万不能用身体去抵挡这一击。

第356章 算沙部：赵一二的冤屈

当长矛的毛尖刺入张家岭后背衣服的一刻，张家岭把眼睛睁开了。肋下的三头鱼叉和背后的长矛全部化作黑烟散去。

十七个木桩上的长明灯也瞬间熄灭。长明灯油盏化出来的神丁和夜叉顿时消散。

张家岭看着身边的十七根木桩，慢慢的点头。王鲲鹏用手把蒙在眼睛上布条扯了下来。慢慢的走向张家岭。

张家岭一言不发，弯腰把刚才王鲲鹏取下放在地面上的眼镜，捡起来，伸手把眼镜摊着。

王鲲鹏走到张家岭的面前，“谢谢。”然后把眼镜接过来，戴起来。

张家岭沉默很久，才对王鲲鹏说：“如果我不闭眼睛……”

“那我就输定了。”王鲲鹏诚实的回答，“我知道你的眼睛厉害，而不是耳朵的听觉。”

“谁告诉你的？”张家岭问。

“这个还真不是老严，”王鲲鹏说，“我师父曾经告诉过我，他说他见过的高手，有一个眼睛特别厉害，有一个耳朵本事不弱于诡道的听弦，还有一个人能御鬼。只是当时他不信这些东西，我想了很久，能御鬼的当然是老严。既然如此，另外两个人肯定跟老严有关系。普通人怎么分几次看到三个厉害的术士呢，所以我就想到了，他是一次看到的三个人。后来我知道了能御鬼的是老严，还有两个就好查了，两张一严，你们在研究所里的工作记录没有了，可是在江湖上的名声一直还在。”

“你师父是在把铜镜交给你的时候，说的这些？”张家岭问。

“我知道铜镜不在你身上。”王鲲鹏说，“但是并不是因为我拿了铜镜，我师父没有把铜镜给我。”

“那你怎么会知道不在我身上？”张家岭继续追问。

王鲲鹏轻松的说：“因为在你来之前不到一天的时候，我见到了铜镜。并且让我师父的女儿把铜镜带走了。”

“赵建国把铜镜给了他女儿，”张家岭好奇的问，“而不是给了你？”

“师父看见我跟着老严走了，”王鲲鹏说，“他一定是不想让老严知道铜镜的下落。”

“这么说来，”张家岭点头，“的确是很有道理。”

“我师父对老严的态度很不好，在大鲵村，我知道他们见过。”王鲲鹏说，“如今看来，他不仅见过老严，也见过你，还有张红玉。如果我猜的不错的话，你和张红玉被老严排挤，也是跟这件事情有关，甚至和我师父有关。”

“是的。”张家岭说，“你太聪明了，比你师父更聪明，聪明的人活不长。”

“刚才我们的比试，”王鲲鹏说，“是算我赢了，还是我输了。”

“不用在激将我，当然是你赢了。”张家岭说，“我没资格跟你讨要铜镜，但是我得去找老严讨要说法。老严现在穷途末路，我却休息了十几年，身强力壮，铜炉我拿得到。”

“我想知道一件事情，”王鲲鹏说，“为什么我师父和你们碰上了，在当时，他明明是一个没有任何本事的大学生，根本就不该和你们有任何理由碰上。”

“错了，当时他很有本事，”张家岭说，“他的医术很好，在救人。但是其中有一人，他不能救。也许事情就是这么巧合，乱的时候，什么人都捣乱。偏偏我们三个人找了那个人很久，就刚好在那个时候找到了他。刚好那人受了伤，在人群中被赵建国救了。两件不相干的事情，就这么巧的凑到了一块。”

“我不相信世界上有巧合，”王鲲鹏说，“也许那人就是想在乱成一团的情况下有所作为。”

“也许吧，”张家岭说，“我也这么认为。”

“那个人掌握着一个什么样的秘密？”王鲲鹏问，“让你们两张一严全

部出马。”

“飞星观的事情，”张家岭说，“那人是从大青山计划里的一个参与者，要说也是我们的同行，可是他竟然想带着秘密离开中国。”

“如果是我，”王鲲鹏说，“他肯定躲避你们很长时间了，看到了社会震荡，就想趁机利用被迫害的身份，去寻求境外势力的庇护。但是你们一定不能让他达到目的，在无法选择的状况下，你们就只能用最极端的方法。却刚好被我那个嫉恶如仇的师父给遇到了。”

“大致就是这么个意思。”张家岭说，“最后人被我们抓住了，和赵建国一起。当时我要放了赵建国，因为他一个普通大学生，就算是知道了这个秘密，也没什么影响。结果赵建国是个硬骨头，怎么都不答应要守口如瓶。严重光的意思是把赵建国和那个人都关起来。这个决定，我和张红玉都不同意。因为赵建国跟我们是两个世界的人，我们术士之间的事情，跟他有什么关系。赵建国硬骨头，那个人却说出了大青山的秘密，那就是吐露了他想卖给外国人的秘密，大青山下面，已经挖到了铜炉，而且能够判断出，铜炉在更深的地方。”

“这件事情，也是你们翻脸的原因了。”王鲲鹏点头。

“严重光当即就要封锁消息，终止大青山计划，然后准备无限期关押赵建国和那个叛徒，”张家岭回忆，“可是我们不答应，我们和张红玉认为，三铜聚集是术士的大事，能够解开当年铲截道教争端的一切根源，只是严重光坚决反对。并且开始动用非常规的手段。”

“于是你就把我师父给放了，”王鲲鹏分析，“并且把铜镜也给了他。”

“是的，”张家岭说，“当时铜炉已经送到北京，而且老严知道我手上有铜镜，他容不下我了。”

“我师父就带着铜镜跑了。”王鲲鹏说，“又机缘巧合遇到了金旋子，从此变成了一个神棍。”

“你自己也说过，你不相信世界上有巧合。”张家岭摇着头说。

“不是他走投无路投奔的诡道？”

“铜镜是古赤萧给我的，古赤萧是吕泰的师弟，”张家岭说，“你自己好好想想。”

“所以你们硬是把一个无辜的学生，逼成了一个神棍。”王鲲鹏的眼睛红了，“最后还死在了你们的这些人的斗争中，到死都不知道自己有多么冤枉。”

“这件事情要最终来个了解，打败张天然是不够的，”张家岭说，“你如果不想跟你师父一样被人利用，那么你记住，三铜齐聚，才是尽头。”

“老严在荆州万寿宝塔。”王鲲鹏说，“你拿到了铜鼎，我就拿铜镜来跟你对赌。铜镜和铜鼎就归谁。”

“你看你多聪明。”张家岭说，“一点都不浪费大家的时间。”

“好，我等着你的消息。”王鲲鹏怨毒的看着张家岭。

第357章 算沙部：冉遗和蛊人

黄坤和策策在王鲲鹏的授意下，到了獠亭。两人一路在山路里行走，各怀心思，黄坤看见策策对道路十分的熟悉，忍不住问：“你来过？”

“来过很多次了，”策策说，“没什么好玩的，就一个溶洞，溶洞里有一条地下河。跟白马洞差不多。”

“哦。”黄坤说，“其实我一直在想当年，师父和王师伯他们当年的事情，他们两人年轻的时候那么多的经历，算是没白活了。”

“谁知道呢。”策策回答，“他们这辈人的想法，我很难理解。”

黄坤和策策走到了溶洞所在的村子，发现村里面静悄悄的，十分安静，没有普通村落里的鸡鸣狗叫的声音。然后两人看见路边的农户小洋楼前面，站立着一家村民。一家人都静静的呆着。老人站立在门口，捧着一个搪瓷脸盆，脸盆里应该盛着水。一个小孩蹲在地上，眼睛直直的看着前方。

一老一少，都是一动不动。

黄坤和策策走到爷孙的跟前，策策看着老头，“你们在等人吗？”

老头浑浊的眼睛仍旧直直的看着前方，没有回答。可是地上的小孩手指竖在嘴巴前面，“嘘——”

策策看着小孩，不明白小孩到底什么意思。

“龙要出来了。”小孩轻声的说，“别说话，谁说话龙就吃谁。”

小孩的话刚说完，地面开始震动。很轻微，但是很明显。

黄坤和策策不再跟爷孙啰嗦，立即快步走向溶洞。小孩在后面轻呼：“龙要吃人啊。”

这句话传到黄坤的耳朵里，背后一阵发麻。

越来越接近溶洞了，路边的房子都是一样，门口站着老人和小孩，或者只有老人没有小孩。老人都端着一个盛满水的脸盆，一动不动。

当两人走到了溶洞所在的山丘不远的地方，他们看见了几十个汉子，都聚集在一起。所有人都看着前方的山丘，山丘已经化作了一个巨大的鱼的形状。山石滚落。

而邓瞳和柳涛就在鱼头的前方。拉扯着一条锁链。可是锁链正在剧烈的晃动，邓瞳和柳涛两人正在极力控制。

黄坤和策策立即飞快的分开拦在道路上的汉子，跑到了邓瞳和柳涛旁边，一起把锁链抓住。

邓瞳看见了策策过来，立即大声问：“策策你怎么来了，你是一直担心我吗？”

策策抓住锁链的手立即弹开，发现手上烫出了红色的伤痕。

邓瞳扭头看见了身旁的黄坤也在拉着锁链。不情愿的说：“你来干嘛？”

“你师父王所长担心你扛不住，”黄坤手上用力，嘴里说着，“让我过来帮你。”

“我要你来帮什么忙？”邓瞳不屑的说，“你一边凉快去。”

黄坤记得王鲲鹏的嘱咐，不跟邓瞳一般见识。可是邓瞳并不住嘴，“你他妈的凭什么能离开天璇的额星位，是徐云风那个老家伙给你说了情吧，有个厉害的师父当后台就是好。”

“你的嘴怎么就这么贱呢。”黄坤嘴里说这话，手里仍旧死死的攥着锁链。

邓瞳被黄坤骂了，更加来劲，“这是我镇守的星位，不要你来搀和。”

“别说话了，”柳涛在一旁大声说，“也不看看现在的状况。”

锁链突然力道猛增，黄坤和柳涛顿时拿捏不住。从手里滑脱。只是邓瞳的手掌已经被锁链粘住。身体跟着锁链的摆动，荡到了半空。邓瞳

在空中仍旧叨叨叨，“我他妈的怎么就松不开。”

黄坤和柳涛、策策三人，看着面前的鱼头，扬起来，带着锁链在空中飞舞。面前的整个山丘都在剧烈的震动。

黄坤忍不住说：“龙门的老道士还没有现身，就已经把这个冉遗惊动成这个样子！”

“冉遗被惊扰了，”柳涛说，“它并不想被驱动……对了你是哪位？”

“我是徐云风的徒弟，黄坤。”

“哦，徐云风的徒弟来帮忙，”柳涛说，“看来有点希望。”

黄坤看着四周的环境，“我们先把惊动冉遗的道士给找出来。”

三人顾不上邓瞳，回头看着那一群大汉，龙门的道士已经隐藏在其中。

——天枢和开阳星位已经互换重叠。

何重黎、何强两个人看着身边站立的蛊人，蛊人的身体十分的恐怖，浑身上下爬满了虫豸。就是这么一个让人极度胆寒的人，却偏偏是他们的帮手。

现在是宋银花用她的本领，支持开阳星位，也是天枢星位。

“没想到我们何家人，最后竟然要和放蛊的一起对付这四个老鬼。”何重黎对何强说，“看来真的是没有别的选择了。”

蛊人看起来并没有什么意识，但是他能感受到四个鬼魂的存在，蛊人一步步走向刀刃一般的石头，四个鬼魂突然消失不见。蛊人在石头四周慢慢的行走。

“你快看！”何强突然大声提醒何重黎。

不用何强提醒，何重黎也已经看的清清楚楚，蛊人在石头周围慢慢的行走，脚下踩出来的脚印。都长出了鲜艳的鲜花。鲜花下的藤蔓在地上飞快的蔓延，在整个石头的范围里迅速围绕起来。

鲜花绽放，煞是好看。

——天玑星位冉遗仍旧处在不能控制的躁动状态。策策问黄坤：“你说捣乱的人在身后这群人里面？”

“这还用问吗？”黄坤说，“能驱动这么大的神兽，距离当然很近。”

“可是他们都是我们村的村民，”柳涛说，“我跟你一起去分辨。”

“没用的，”黄坤说，“他一定能装作村民的样子。”

“让我试试。”策策对黄坤说，“也许我有办法呢。”

策策不等黄坤说话，从脖子下方拿出了那个铜镜，“我相信能有办法的。”

柳涛不在啰嗦，立即带着策策走到身后不远处的那群人身前。让策策举起铜镜，一个一个的去映照这些汉字的面孔。

第358章 算沙部：《御神九科》

黄坤也跟在策策的身后，策策把铜镜举着，一个一个在这群人的脸前映照。所有的人都是一副茫然的表情。铜镜里反射出来的模样虽然模糊，但是仍旧能够分辨出人的脸孔。

黄坤看着柳涛，七星阵法牵动全局，一星震动，六星连枝，在第二轮的时候，黄坤在天璇的星位里，能够感知到邓瞳在天玑有帮手，就是面前的这个中年人。大致也明白这人是守护冉遗的后代。可是为什么柳涛能在第一时间就知道铜镜的用处。

这点黄坤有点疑虑。

铜镜之前一直在策策身上携带，所有人包括王鲲鹏和徐云风都不知道。可是眼前的这个人，常年生活在这个偏僻乡村的里的人，竟然在第一时间就知道铜镜的用途。

这是一件令人无法费解的事情。黄坤能的没有去探寻究竟，而是把这个疑问小心翼翼的留在里心底。黄坤不是那个在大学里跟同学们格格不入的学生了。

只从他莫名其妙的被水文局的申工叫去长江，去参与打捞铁板的那一天开始，他的人生道路就发生了巨大的转折，之后他拜徐云风为师，投奔诡道，水淹不死，老道士和点传师都败在他的手下，爷爷的冤屈，黄家的恩怨，师父和王师伯之间的算计和信任.....这一系列的事情下来，黄坤已经变得非常的谨小慎微。

所以黄坤把这个小小的困惑，留在了心里。黄坤是对的，在不久之后，他会为今天的谨慎感到庆幸。

策策的铜镜逐一在每个汉子的脸上晃过，黄坤和柳涛都没发现什么端倪。剩下的人数愈来愈少了。还剩下七八个人的时候。柳涛示意策策停下。

现在黄坤和策策也都大致明白了。一个中年男人，一直背对着策策，不肯把面朝向策策，很显然，他不愿意让铜镜照自己的脸。

黄坤毫不犹豫，立即把手里的赤霄宝剑拿出来，柳涛和策策也警惕的看着那个背影。

背着身体的汉子，举起了右手，摆了两下，“把镜子收起来吧，是我。”

黄坤的赤霄宝剑顶着那人的背心，那人并不在意，缓慢的把身体转过来。赤霄宝剑的剑尖顶着他的胸口。

这的确是一张平平无奇的脸庞，看起来不丑也不英俊，年龄觉得是四十岁左右，可是如果认为他是三十岁，或者是五十岁也能说的过去，下巴上留着一簇胡须，山羊胡子半黑半白。黄坤的赤霄宝剑微微的颤抖，蓄势待发，他不能首先出手，因为在这种对敌人不了解的情况下，先出手，如果一击不中，就没有挽回的余地。这是师父叫的。道教的后发制人，也是诡道的原则。

那人的眼睛只看着黄坤，反而对策策和柳涛并不在意。

“诡道的黄坤。”黄坤主动说。

“听说过秀山的黄家，”那人说，“诡道听说过赵一二和金旋子……当然还有王鲲鹏。看来你是王鲲鹏的后辈。”

“黄松柏是我爷爷。”黄坤知道，没必要隐瞒自己的身份。

“诡道和四大家族联手，”那人点头，“原来已经到了这么深的交情。”

“别废话了，”黄坤说，“你是哪位？”

“龙门派的轩诚就是我了。”果然就是王鲲鹏所说，要来驱赶神兽再遗的龙门道士。

一直在震动的山体，突然停止了晃动。四周突然变得安静。反而让黄坤和柳涛不太习惯。邓瞳破口大骂的声音却又传了过来，看来他已经摆脱了铁链。

龙门的轩诚报上了名号，黄坤柳涛当然知道这人十分的厉害，地位崇高。可是如果他们知道轩诚其实就是龙门派的掌教，可能他们会更加震惊。

天下道教到了如今，实际上就是北方的龙门，东方的崂山，西方的青城，南方的正一，中央的武当。然后还有海外的龙虎山溯源正统。崂山和青城其实是一宗，和全真同时期，分为东西两支。全真从金朝开始兴起，统一中国北方道教，之后全真的实力渐渐归到了龙门一宗，到了明朝，在道衍的扶持下，全真道人张三丰，自立门派，在武当修道。所以武当和龙门同出于全真。清静派也是全真的分支，可是远远不能和龙门、武当相比。至于南方，就是龙虎山的张天师名头旺盛，可是真正有实力的是正一。当年张天师跟着国民政府去了小岛，正一接过了道教正统，算是南方的道教最大一支。

这就是当今道教门派的分部。而现在龙门派的掌教轩诚已经来了。

龙门派两个厉害的传承，一个是职高攻，就是黄坤在玉泉寺对付的李成素。现在龙门派真正的排名第一高手，轩诚来到了獠亭，他的传承就是，驱赶上古神兽。

驱使神兽，本来也是中国道教的一个厉害的法术，只是后来懂得的门派越来越少。到了现在，只有龙门派还有一本详细的驱使神兽的秘籍，叫做《御神九科》。龙门派只有掌教才有资格学习这个法术。但是龙门派从来不会向人说起这本秘籍是铲教当年通过阴谋手段从截教的一个门派里夺来。由于《御神九科》是极尽的坤道截教法术，龙门一直不敢公开示人，但是又舍不得销毁。于是只能允许每一代的掌教学习。

这就是王鲲鹏算准了对付冉遗的对手，一定是龙门派高手的原因！

轩诚用手拈住了黄坤的赤霄宝剑，慢慢往一旁拨开，“从来没有人敢用剑指着我……”

轩诚的话还没说完，突然头部猛然下沉，胡须绷的笔直。

“老子看你拽，”邓瞳的身体突然在黄坤的面前冒出来，手里紧紧的攥着轩诚的胡须，“是不是你一直在捣乱？”

黄坤和策策面面相觑，看着柳涛。

轩诚是刚才是看不见邓瞳，中了招，但是邓瞳控制不了自身的隐形，不伸手就罢了，伸手就让人看得见。轩诚脸涨得通红，伸手把邓瞳的手腕关节制住，然后擒拿手翻转，邓瞳的胳膊被扭起来，身体无法动弹，嘴里仍然破口大骂。

轩诚喃喃的说：“五通！”

黄坤和策策看着柳涛，柳涛慢慢的点头，“是的。”

第359章 算沙部：铜镜和冉遗

黄坤一把将策策手中的铜镜拿到手上，他忍不住要看看这个龙门派的掌教轩诚，在镜子里到底是什么模样。轩诚立即把邓瞳放开，用手掌遮在自己的面前。

黄坤问轩诚：“你到底是什么面目，不肯让我们看到？”

轩诚摆摆手，看着冉遗的方向，把话题岔开说：“冉遗已经醒了，作为李冰当年布下的廿五个神兽之一，它一定会寻找当年的河道，可是这么多年过去，长江的河道已经改变。当冉遗回到了当年守护的位置，你知道会发生什么吗？”

“我只知道，冉遗进入长江后，会导致进入三峡古道的入口打开。”黄坤看着轩诚，“也会找到拖着铁板的傲天、焱质，这是我们一定要阻拦的事情。”

“可是冉遗苏醒后，是绝不可能留在原地的，”轩诚说，“现在时间还没到，到了之后，你就知道了。”

“跟他啰嗦什么！”邓瞳抱着自己的胳膊，“揍他！”

黄坤瞪了邓瞳一眼。

邓瞳勉强把灭荆宝剑拿出来，环顾四周，可是并没有出现百鬼朝拜的场面。邓瞳喃喃地说：“妈的，不是每次都灵验。这本事有个屁用。”

“我不跟你们动手，也犯不着跟你们动手。”轩诚说，“我就看着你们怎么阻拦苏醒的冉遗走向长江的河道。”

“你不就是过来捣乱的吗，”邓瞳愤愤的说，“不都是你闹出来的事情。”

轩诚看了看柳涛，“是你说，还是我说。”

柳涛的脸色不太好看。

黄坤看着柳涛在犹豫，明白了，柳涛知道的事情比表面的多很多。

原因其实很简单，那就是溶洞周围的这个村子，是有同一个祖先的。

只有一个可能，柳涛，包括这个村子的村民，曾经有过同一个祖先，而这个祖先一定是一个非常厉害的人物，把一些隐秘的事情一代代的延续了下来。

这件事情，可能师父徐云风不知道，但是师伯王鲲鹏肯定是已经了解清楚了。

黄坤不知道的是同样的事情，邓瞳也面临过，当年的冉怀镜也是败于黄裳之后，背着棺材到了三峡腹地。

柳涛的祖先和冉遗之间一定有很曲折的往事，而这个事情，到了今天，就要翻出来了。并且面前的这个龙门道士轩诚是知情的。

黄坤把眼睛看向柳涛。

柳涛终于说话了，“是的，冉遗不能移动。他如果回到长江河段，我们整个村子里的人，都要被献祭。”

轩诚说话了，“这个约定已经过了一千多年了，也该我们会《御神九科》的人重新解决这个事情。”

轩诚说完，大摇大摆地离开，他不会走远，他会看着柳涛到底怎么来解决这个问题。

现在黄坤和柳涛相互对视。邓瞳看见轩诚毫无顾忌的离开，忍不住对着黄坤大骂：“你眼睛瞎了吗，放着对手不管，你看着这个土包子干嘛？”

“你还不明白吗？”黄坤尽量不跟邓瞳翻脸，“柳涛，还有这个村子里的所有人，他们的老祖宗，跟龙门派的道士是有渊源的。”

“你在瞎扯些什么？”邓瞳有点懵了。

“我来的路上，”黄坤说，“就发现了不对劲，每个老人都端着一盆水，他们根本不敢看见冉遗，只能在水盆的倒影里去跪拜即将经过的冉遗。拿着水盆，就是等待着被冉遗吞噬。”

“这你妈跟我们守着这里有什么关系？”邓瞳说，“我们不是守护天玑

星位的吗？”

“龙门的老道士不敢看铜镜是有原因的，”黄坤扭头问柳涛，“你说。”

“他一看铜镜，”柳涛回答，“就会立即被冉遗看见，冉遗就会吃人。”

“冉遗不是保护你们村子的神兽吗？”邓瞳追问，“你又怕什么？”

“冉遗当年是在长江里吃人的神兽，被李冰镇服，压在古老背的江段。”柳塔知道已经隐瞒不住了，“当年道教大战，长江里的神兽都被驱动，但是在关键的时刻，本来应该被驱动的长江里的冉遗，并没有到达目的地，导致最后的红水阵截教失败。而利用铜镜把冉遗留下的，就是两个钁教道士。”

事情过了一千多年，再次重演。又有道士要把冉遗驱赶到长江河道。也有人要把冉遗留在原地。

永远都是这么循环下去。

当年红水阵，钁截二教，都各自驱动了神兽。但是截教的昭陵派有《御神九科》，还有九龙宗，钁教道士也有驱使神兽的本领。廿五个神兽，分别被钁截两教各自驱使十二个，最后一个冉遗，就是两教争夺的目标。本来是昭陵派派出了人手来驱动冉遗，可是他们的《御神九科》，被钁教的道士在半路上截取。

钁教的道士，只有一个目的，就是不让冉遗参与到最后的红水阵里。于是，其中一个就用古老献祭的方式，把已经苏醒的冉遗给强行镇住。但是让冉遗永远沉睡的方式，就是不停地给冉遗献祭。

那个钁教的道士，就留下来，一直维护冉遗。道士的后代，就是柳涛的祖先，也是这个村子里所有村民的祖先。

而《御神九科》被钁教的道士交给了同伴，后来钁教全真派分支出龙门派，《御神九科》就一直在龙门派的手里。

这些事情，柳涛都是知道的。他作为冉遗的守护人，杨泽万很早就都告诉了他。

“那到底是让冉遗走，还是不走？”邓瞳听完了柳涛的话，问黄坤。

“现在你师父在七眼泉已经布下了红水阵，”黄坤说，“冉遗必须要走。”

“那村民怎么办？”邓瞳说，“真的要把他们喂冉遗？”

“铜镜一定就是解决这个事情的关键。”黄坤说，“我用铜镜破解柳涛祖先和冉遗之间的献祭传统。你对付龙门的那个老道士，把冉遗交给你师父。”

“事情最开始不是这么安排的！”邓瞳摇着头说。

“最开始也没有想到会有铜镜出来。”黄坤镇定地说，“事情在变化。”

第360章 算沙部：冉遗镇服

“你又不是我师父，”邓瞳听了黄坤的话，并不以为然，“什么时候轮到我来听你的差遣了？”

“大家都在七星阵法里，”黄坤说，“都得听从旌旗的指挥，这个，你应该是知道的。”

“好，等我师父用旌旗来指挥我对付龙门的道士，让你驱使冉遗。”

“我想，你师父让我带着铜镜来，用意就是让我用铜镜驱动神兽。”黄坤说，“他也是看到了铜镜，才做出的判断。”

“我管不了这些，我听旌旗的。”邓瞳不跟黄坤讲理，就死咬着旌旗的环节不放过。但是话说了之后，就知道自己说错了一点。

“旌旗在我师父徐云风的身上了，”果然黄坤立即抓住邓瞳的破绽。

“那又怎样！”邓瞳继续坚持，“你算老几，你能代表你师父！”

黄坤不想再跟邓瞳啰嗦，把脸朝向柳涛。手里拿着铜镜。

柳涛看着铜镜问：“真的有机会？”

“一定有办法。”黄坤回答，“能相信我么？”

柳涛没有回答。

黄坤说：“秀山黄家的祖先本来是当年朱文正后裔，这个可能你不知道。”

“的确不知道，你师父没有跟我提起过。”

“天下除了龙门道士因为有《御神九科》，能够驱使神兽。还有一种人是可以的。”黄坤坚定的看着柳涛，把手中的铜镜拿起来摇晃两下。

柳涛隐约明白黄坤要说什么，但是还不能完全想明白。

“古时候的天下皇族都不是平白能得天下，”黄坤说，“当年朱棣一门心思的要找到朱允炆，不仅是害怕朱允炆能号令天下，而是朱允炆能够驱使上古神兽。这是朱家皇族血统所具备的能力。所以明朝的朱姓后代永远不能够离开王府的守地。明末清初的朱三太子，最厉害的本事也是能够驱使神兽，就是这个原因，令无数反清复明的志士追随。”

“你凭什么有这个把握。”柳涛说话的语气已经开始信服。

“都到这个份上了，”黄坤说，“王师伯都已经把铜镜交给我，就是因为他自己也不会用使用这个宝物，你不相信我，难道连王师伯都信不过？”

“我们村人守了冉遗几十代，”柳涛的妥协了，“为什么偏偏要轮到我的头上。”

黄坤心里终于一块石头落了地。邓瞳是个糊涂蛋，跟柳涛在一起这么久，那里知道柳涛心里的算盘。柳涛即便是跟王鲲鹏和徐云风有交情，但是他的责任就是守护冉遗，保护村民。如果冉遗必须要离开，他会尽自己一切的努力去阻止，这个并非什么朋友之间的友谊和什么大义能劝解。所以黄坤必须要把话说在前面。化解柳涛的忧虑。

柳涛黯然的和村民离开了，既然黄坤已经过来，他也没必要守着邓瞳。

策策看见柳涛带着村民远离，问黄坤：“你已经知道了办法？”

“不知道。”黄坤慢慢的摇头。

“哼，”邓瞳撇着嘴轻笑了一声，“那我就等着看你怎么向那个土包子解释。”

黄坤和策策同时摆了摆头，他们早已经习惯了邓瞳的一张臭嘴。

“我们得先看看铜镜的蹊跷。”黄坤把铜镜举起来，和策策同时看向铜镜里反射的冉遗模样。邓瞳也忍不住凑过来一起观看。

三人本想从铜镜里看一看山丘一般巨大的冉遗是一个什么样的模样，但是看了之后，三人立即被铜镜里的影像镇赫。

铜镜里的冉遗，身上的山石已经全部消失不见。只有一个遍身黑色

鳞甲的巨大的野兽。野兽的身体是鲤鱼的模样，却长着一个长长的脖子。身体的两旁分别长着三条腿。最下方的两条腿已经站立起来，上面的四条伸出了长长的利爪，利爪呈弧形，尖锐异常。

冉遗的脖子在空中旋绕，嘴巴张开，虽然听不见声音，仍旧能够看出来在发出震天动地的呼啸。冉遗上下颚的两排牙齿，分别伸出老长。

黄坤的手臂在微微抖动，仍然鼓起勇气盯着铜镜里的冉遗看着。邓瞳突然在一旁说：“快看，快看这个怪物的头顶。”

黄坤仔细看着铜镜里冉遗的头顶，分辨了很久，才看到冉遗的头顶上有点古怪，有个类似于触须的东西在冉遗的头顶左右摇摆。当看得仔细了，三人才勉强辨认出来，那是一个人，站在冉遗的脑门之上，冉遗没有耳朵，但是腮旁有长须，那个人手里就攥着两条长须，勉强在冉遗的头顶保持着平衡。

“看来这就是柳涛的先祖了。”黄坤喃喃的说，“《御神九科》的本领，驱使冉遗神兽。”

策策和邓瞳都没有回答，他们被铜镜里的影像完全的吸引住。巨大的神兽冉遗，在不停的扭动自己的脖子，想把头顶上的渺小人类给甩下来。可是那个人用尽所有的力量，死死拉着触须，不肯放松。

冉遗的身体站立又重重的顿下。剧烈的震动，也无法让道士松动半分。冉遗的腿，踩在地面上，把地面的踩出来玩无数个深坑。当然冉遗的力道减弱的事后，道士在他头顶掏出一柄剑，狠狠的刺入冉遗的脑门。

冉遗的被刺的伤口里绿色的鲜血迸出。瞬间在空中凝固。绿色鲜血立即化作了一棵树苗，树苗在冉遗的头顶不断的生长，长出枝干，枝干伸长，冒出树叶。当一棵完整的梧桐树全部成型的时候，冉遗终于安静了。整个身体匍匐下来，四周土地上的泥土不断的壅积，朝着冉遗的身体掩埋。然后天上落下红黑色的火团熔岩。火团熔岩落在冉遗的身体上，凝固成黑色的岩石。

熔岩越落越多，堆积在冉遗的身体之上，重量越来越大。冉遗的身体支撑不住，最下方的两条后腿顿时跪倒，接着是剩下的四条腿。终于整个冉遗都被黑色的火岩全部覆盖。并且越来越厚。

而冉遗头顶的梧桐树已经枝繁叶茂，如同一个大伞，炙热的熔岩被梧桐树阻挡，保护了驱兽的道士不被熔岩灼烧。

天上落下的熔岩下部不断的凝结成岩石，而上部的熔岩还在继续落下。整个梧桐树的绿色光芒被红黑色的熔岩慢慢掩盖。

第361章 暑分部：困顿

铜镜里，道士从梧桐树的头顶跳出来。身体在炙热的熔岩上跳跃，瞬间身体冒出了火焰。道士浑身火焰，终于跳到了冉遗的身体之外的范围。扑进了一个小溪，然后笔直站立起来，道士身体上的火焰被溪水浇熄，但是已经看见他的道袍已经全部燃烧殆尽，裸露的身体上，全部是大片大片的烧伤。道士面目全非，已经融成了一团，鼻子嘴巴都无法分辨，眼睛只剩下两个孔洞。

整个冉遗已经不能再动弹，凝固的熔岩变成了一个巨大的山丘。山丘上散发着炎热的烟雾，隐约还冒着红黑的暗光。道士在溪水里一动不动，他的使命才真正的开始。

铜镜里的这个烧伤严重的道士，就是柳涛的祖先。

暑分部

阴长一尺一厘，宽三分五厘，玄武斜偏四分

连绵终南山，白雪皑皑，瘦弱的身影在茫茫的大山中蹒跚而行。

黄裳的身体已经变得羸弱不堪，长期的在大山中游荡，餐风露宿，居无定所。让一个养尊处优的富家子弟，变成了一个看起来几乎随时要倒下的病汉。黄裳的脸上胡须虬结，头发散乱，只有在毛发中闪射出来的锐利眼神，才能感受到他身体蕴涵的巨大能量。

黄裳在山中漫无目的的行走，寻访自己的赐名道士，他相信这个道士一定就在山中，在某个地方等着他。然后告诉他，穷奇转世的缘由，他要明白自己的命运到底为了一个什么目的，还有，他的义兄周侗在那里。

这一年来，黄裳在终南山开始，顺着秦岭一直走到了岐山，又从岐山折回，重访华山，就这么来来回回，走了一年。除了见过几个樵夫和采药人，黄裳一直没有再遇到其他人。只从百鬼朝拜之后，黄裳就不愿意在和常人接触，他是穷奇转世，专以恶鬼为食。老道士告诉他之后，就一直无法释怀。内心里一直自卑，无法与常人面对。偶然遇到樵夫，也是远远避过。

就是连向山中的村民投宿，讨要吃喝也免掉。渴了，就在山涧里鞠一捧清泉。饿了，就采摘野果松榛。冬日里野果松榛难觅，就在雪地里捕捉野兔，溪水里捕捉鱼类。冬日溪水冰封，无法捕鱼，野兔也见不到，一连多日都饿着肚子。并且已经生病，身体虚弱，无法支撑。

再这么下去，黄裳担心自己就要饿毙在山中。只能勉强向山阳而行，他远远看到前方的向阳山坡上有一片依山的田地开垦。既然有农田，那么就一定有农户。前方的山坡虽然看得见，但是要走过去，需要花费很长的时间。

黄裳耗尽全身力气，勉强在天黑的时分，终于走到了田地旁，看见了一户村舍，黄裳虚弱的走到村舍的柴扉前，院内一个黄色的小犬跑过来，隔着围栏，对着黄裳狂吠不止。

但是黄犬叫了几声之后，突然哑声，呜咽着跑回柴房。黄裳病饿交加，终于支撑不住，看着村舍的房门打开，走出来一个穿着羊毡皮袄的男人，男人提着一个油灯，然后就晕倒过去。

不知道过了多久，黄裳醒了。但是他醒来之后，发现自己并没有身在农舍，而是浑身剧痛，发现自己身体被捆绑，身旁是杂物和柴草。

黄裳接着看到自己的身上有好几个伤口，伤口已经凝结，不再有鲜血流淌。而且大腿上有一个箭杆，箭头没入自己的大腿肌肉。黄裳想了一会，明白自己是被人暗算后，绑缚着扔到了这个柴房。

屋外光芒从木门的门缝透进来，黄裳察觉到现在已经白天。

黄裳回忆起自己晕倒之前，见过一个猎户从房屋里走出来，心里明白自己被当做了强盗。

黄裳现在双手和四肢都被捆绑。只能等待猎户过来，向他解释自己并非山中的强盗。

黄裳从小愚钝，十七岁开窍。并不善于言辞。他也不知道该如何去证明自己的身世经历。

就在黄裳思索对策，柴房的门开了，一个小孩向屋内探了探头，随即缩回去。过了一会，小孩的脑袋有冒出来。黄裳嘴里大喊：“把我放开。”

小孩立即退开。可是过一会之后，小孩又凑到门口看着黄裳。

如此反复了几次，黄裳知道自己叫喊会吓到小孩，于是轻声的说：“我要喝水。”

小孩看来是听懂了，从门外扔进来几个雪团。有一个雪团滚在黄裳嘴边不远，黄裳用嘴咬着吃了，才不再干渴，但是雪水入肚，腹中却更加的饥饿。

“我要吃东西。”黄裳仍旧轻声说。

小孩随即离开，过了很久也没有过来。黄裳想着这小孩一定是被大人阻拦。结果没想到小孩捧着一把铁蚕豆，一颗一颗的喂进嘴里，扑扑的咀嚼，站在门口，不敢靠近黄裳，过了片刻，扔了三四颗铁蚕豆在黄裳的身边。黄裳用嘴去寻找蚕豆，半天才触碰到两颗，嚼烂吃了，也没法剔除蚕豆壳，蚕豆嚼在嘴里苦涩酸臭，也顾不上了。。但是黄裳已经饿了多日，两个铁蚕豆那里能缓解饥火。可看着小孩的衣裳破败，可见是一个贫困的猎户人家，应该是拿出不什么食物来了。分给他几颗铁蚕豆，已经是小孩天真，心底单纯。

黄裳于是看着小孩，小孩现在没有那么害怕黄裳，走进了柴房，于黄裳隔得远远的蹲下。饶有兴趣的看着黄裳。

黄裳说：“告诉你爹，我不是强盗，让他放了我。”

小孩突然说话：“我知道你不是强盗。”

“那为什么要绑着我。”黄裳问。

“你是吃人的妖怪。”小孩睁大眼睛，露出怯意，“一到冬天，就从山里面的洞里跑出来吃人。”

黄裳焦急的说：“我明明是个人，那里像妖怪了。”

“妖怪白天变成人，接近我们，”小孩的胆子大了一点，“晚上就显出原形，吃我们，我的哥哥和妈妈就是被你们妖怪吃了。”

黄裳听了，立即明白自己为什么处在如此困境。

第362章 晷分部：吃人的山魃

小孩说了这句话之后，好像立即想起来了面前的这个人是妖怪所化，感觉到了害怕，立即从柴房退出跑开。

又过了不短的时间，黄裳听到了远处有人踩雪的声音，而且人数不少。来人的步伐沉重，黄裳听得很明明白白，这些人走到了茅屋的院内，全部停下。一些人在喘息，人声嘈杂一会之后。

一个老者的声音说：“把那个山魃给带出来。”

于是三个猎户走进了柴房，黄裳也无法分辨其中是不是这个茅屋的主人。

黄裳身体被绑缚，无法解脱。三个猎户看了黄裳一会，然后把黄裳提起来，走出柴房，狠狠的仍在院内的地面。

其时天空中没有再大雪纷飞，时间已经到了傍晚。黄裳身体摔在地面，牵动伤口，忍不住疼的呻吟起来。

呻吟片刻之后，黄裳扭头，看见院内站着约莫十几个人，几乎都是猎户，除了一个老者，坐在一个轿子上没有下来，轿子的帘子掀开，几个猎户都围着轿子。

所有的猎户都警惕的看着黄裳，黄裳在他们眼中看到了深深的惧意。于是大声对所有人说：“我不是妖怪，我只是在山中寻访仙人，才冒犯贵地。”

猎户和老者听了黄裳的话，都相互看了看。最后把目光全部放在了其中一个猎户的身上。那个猎户立即说：“我看到了他显形的样子，就是山魃无疑。昨晚我看的清清楚楚。幸好他饿的狠了，我才得手把他抓住……”

黄裳听了，连忙说：“我一个普通人怎么就是山魃了，一定是大哥误会我了，我看见你的房屋，本就是想来讨要点吃的……”

这句话一说，所有的猎户都同时把手中的猎叉和柴刀都同时提起

来。黄裳不知道自己说错了什么。

老者说：“你来讨要吃的？”

黄裳只能回答：“是的，我饿了。”

“别犹豫了，”老者说，“必定是那个山魃无疑。”

所有的猎户提着猎叉和柴刀，却没有一个人敢上前。猎户对老者说：“他刀枪不进，我昨晚也没法除掉他。”

黄裳狐疑说：“你昨晚……我身上的伤痕都是你……”

老者说：“无妨，天慢慢就要黑了，子时，他就会显出真身，你们记住，当他变作山魃，就用火烧。”

猎户一拥而上，把黄裳的胳膊用绳索绑缚，然后挂在院内的大树上。其中一个猎户已经等不及，将手中的猎叉就要捅进黄裳的腋下，猎叉的就要刺入，黄裳的身后，冒出了一个黑色的手掌，把猎叉死死的握住。然后把猎叉掰断。猎叉的尖头，飞快的飞向这个冒失的猎户，猎户身手敏捷，躲开了断裂的猎叉。

所有人都不敢造次，只能把黄裳高高的吊起来。

老者说：“找柴火来。”

猎户们立即在黄裳的脚下堆积了柴薪。黄裳里叫苦，就算是不被刺死，烧也烧死了。

但是由于刚才黄裳身后的黑色手掌拧断了猎叉，猎户现在也不敢立即点燃柴堆，而是都看着老者。

老者说：“到子时极阴，山魃不论如何厉害，也会害怕火焰灼烧。”

黄裳不断向众人解释，可是众人都不理会。都恶毒的看着黄裳，嘴里诉说这山魃的恶性。这个房屋的猎户也在向其他人诉说他昨晚怎么抓到的山魃。

黄裳才断断续续听明白了事情的缘由。

原来在这里处于大山深处，方圆几十里，只住了几十户山民。大山内土地贫瘠，粮食匮乏，到了冬天，山民就只能靠打猎勉强过活。

两年前，来了一个老妇人，向一户山民讨要吃的，说自己饿了。山民淳朴，当即答应。老妇人就说：“你既然答应了，我就不再客气。”

山民给老妇人端出食物，老妇人却不吃，而是等到了半夜，老妇人变化成山魃，把山民的小孩掳走。第二日，山民聚集，在山涧里找到了小孩的几根手指。猎户们大惊，人人自危。可是过了几个月，这件事情慢慢被人忘却，又是一个书生，走到了另一家山民家里讨要吃的。山民也答应了。结果仍旧是到了半夜，书生化作山魃，把山民的小孩掳走。结果也是一样，在山涧里找到了小孩的沾满鲜血的鞋子。

大山里山魃肆掠，山民们都警惕起来，可是山魃仍然变成各种常人，有时候是和尚，有时候是道士，有时候是妇孺，都是借口讨要食物，而且不论山民答不答应，都会掳走他们的小孩，后来小孩几乎被吃尽，山魃就开始掳走山民的妻子。

山民苦不堪言，开始在山里寻找山魃，终于在一个山涧尽头的深潭里找到了山魃巢穴。可是山魃力大无穷，猎户死伤几个，也无法杀死山魃。

山魃为害一方，山民们就只能从山外请来了一个老道士，也就是这个老者。老者本来是一个道士，后来还俗，娶妻生子。但是还有点本事，当地有点名声。所以山民只能请老者过来，对付山魃。老者来了后，一年的时间里，山魃似乎知道了厉害，突然消失，深潭的巢穴也扔掉。大家都以为是山魃害怕老者，就这样跑了。

结果到了今年大雪封山，一户猎户在半夜，房屋被山魃损害，山魃抓了猎户的妻子离开。

山民们才知道，山魃并没有离开。到了饥饿难耐，就出来吃人。

这就是为什么黄裳刚才说自己只是来讨要吃的，所有猎户立即警惕的原因。因为这就是山魃吃人的切口。黄裳运气不好，刚好合上了这句话。

而昨晚黄裳走到这户猎户家门口，猎户就已经看到自己的院外站着一个妖怪，猎户跟妖怪打斗了很久，妖怪因为饥饿，力气耗尽，被猎户

刺伤后晕倒。猎户就把妖怪，绑缚在柴房里，他知道自己无法杀死妖怪，就连夜出去找其他的猎户，猎户们就把这老者也请来。

黄裳听到了这里，才听懂，原来猎户口中的妖怪，就是他们所说的山魈，也是在说自己。黄裳也想不明白，为什么自己晕倒后会变成妖怪的模样。

第363章 晷分部：黄大仙

天渐渐的黑了，日头落山，月光映射在雪地上，黑夜里的微光，让四周一片阴寒。猎户们点燃了火把，他们一刻都没有放松对黄裳的警惕。每个人的脸上都咬紧腮帮。黄裳明白，这些猎户都被山魃荼毒甚深，一心要报复山魃。而自己却偏偏被他们当做了山魃。

子时越来越近，老者计算时刻。黄裳知道当子时到来，就是自己毙命之时。

“子时到了。”老者对猎户们说，“山魃就要显出原形。”

三四个猎户把手中的火把递到黄裳身下的柴堆上，柴堆立即点燃。黄裳命在旦夕，只能大喊：“我是福建剑浦人氏，姓黄，叫黄裳，我黄家在福建剑浦是当地望族，各位如果发现我是被错杀，一定将我的骨灰送还到剑浦我的家中。”

柴堆的火焰开始熊熊燃烧。子时已经过了，猎户看着黄裳，仍然是人的形状，并没有显出山魃的样子，都相互看了看，然后一起狐疑的看着老者。

其中一个猎户轻声说：“该不会是错怪了好人？”

山民质朴，却也不知道该不该把黄裳放下来。都只能看着老者。老者也在犹豫，把抓住黄裳的猎户叫过来，“你确定昨晚他化作了妖怪？”

“确认无疑。”猎户说，“虽然当时妖怪已经力竭，但我还是花了好大的力气，才将他制服。”

“是什么模样的妖怪？”老者追问。

黄裳看见老者和猎户对答，脚下已经感受到火焰的炙热，心中焦急万分。

“脸上都是光溜溜的骨头尖刺，头发金黄，上下各有四个长长的牙齿……”猎户向老者回忆。

老者“咦”了一声，又仔细看了看黄裳，黄裳仍然是人的形状，并没

有显出山魃的模样。

几个猎户开始犹豫，“可千万别害了好人的性命。”

老者想了想，“山魃是野鬼冤魂聚集在野兽身上，化作害人的妖怪，可是如你所说，这人并非是兽头，却是夜叉的模样。”

“夜叉也不是好东西，”猎户回答，“也不算错杀好人。”

黄裳的身体被火焰已经开始烤炙，身体剧痛，扭动起来，身上的铜镜掉落在柴堆之上。铜镜在火焰里发出绿色的光芒，刺痛猎户的眼睛。

老者不再犹豫，对着猎户吩咐：“快将火扑灭！”

猎户本来就担忧错杀好人，立即打起井水，将柴堆的火焰扑灭。

黄裳被放了下来，捡回了一条性命。老者手里拿着铜镜，不断的打量。看了很久之后，让猎户把黄裳身上的绳索解开。

黄裳身体放松，但是由于被绳索的绑缚的时间长了，身体关节酸麻，躺在地上很久，才慢慢的站起来，走到老者面前，拱手作揖，“谢老先生。”

“你这个东西，”老者询问黄裳，“是从何而来？”

“是山中一个老道赠送与我。”黄裳如实说来，把遇到老道的古殿说了，并且告诉老道那个古殿上的匾牌是通天殿。

老者听了，沉默很久，才对所有的猎户说：“好险好险，差点误杀了一个异人。”

猎户们对老者十分信服，都开始庆幸，看着黄裳十分的愧疚。老者继续向猎户解释，“这柄铜镜刚才放出的光芒，世间的妖物无法抵挡，这位异人随身携带，定然会被铜镜照射出真身。”

所有人同时醒悟，为什么老者看到铜镜之后，放过了黄裳。

老者对黄裳说：“你去过的那个古殿，旁人无法接近。你不仅去了，还遇到了仙人，那个古殿绝不是山魃鬼魅能够接近的地方。”老者说完，把铜镜交给了黄裳。

黄裳不敢将铜镜映照自己，显出穷奇的事情告诉老者，只是说：“我在终南山寻访仙人，也是误入，对那位仙人和宫殿，并不知晓。”

老者对黄裳说：“你说的那个古殿，叫做无为宫，无为宫建在无为山的山巅，峰顶就是通天殿。我听我的师父提起过终南山的异事，无为宫毁于隋末。上山的道路蔽塞已久，没有人能够登上。无为宫也是道教钁截相争大战之地之一，无数术士宗师葬身于无为山。你既然去过无为宫，一定是有大道行的异人。而且赠送你铜镜的仙人，一定是当年在无为宫幸免于难的前辈高人。听说当年道教大战后幸存的高明术士，不愿意再参与天下道教的纷争，于是隐入终南山。看来你是得到了高人指点，专门来终南山寻仙。”

黄裳立即坦诚，“我出生之日，承蒙终南山一个仙人赐名，并许诺我十七年后有相见的缘分，所以我不辞万里，来终南山寻访旧人。”

“道教凋零已久，”老者说，“也该是从头兴盛的时候了。若不是当年道教术士几乎全部死伤殆尽，天下也不会有这么多妖魅鬼怪为害。连终南山这种地方都不能幸免。”

黄裳对着老者说：“我适才听到你们说起的山魃，的确是令人愤恨，既然老先生说我是有缘人，看来我到这里，也是命中注定。”

“你身上除了一个铜镜，还能有什么本事？”老者询问。

黄裳把脖子上佩戴的蜈蚣拿出来，“这是我义兄周侗所赠，在我年幼的时候，这个蜈蚣剪除过几十个山匪，而我自己当时并不知情。”

“周侗！”老者笑起来，“好，原来是周大师的义弟，我这个老朽，差点伤了周大师的义弟，如果你真的有什么损伤，我一把老骨头烧成灰也不能弥补过错。”

“老先生认识我的义兄？”黄裳听了大喜。

“不敢在你面前称老先生，”老者说，“周大师比我高了两个辈分，既然你是他的义弟，我叫你师叔祖都不够不上，我姓王，年轻的时候，跟着一个游方的道士学过几天道术，没有皈依道籍，你就叫我王三即可。周侗周大师我见过，年纪轻轻，但是为人仗义，本领高强，是我敬佩很久的人物。我的儿子王中浮现在就跟随周大师学艺，以后还望黄大仙人多加照应。”

黄裳听王三竟然称呼自己是黄大仙人，难免窘迫。连忙推辞，“我只是一个寻找故人的晚辈，怎么能担仙人的称呼。”

王三凑近黄裳，“刚才我在铜镜里，已经看到了仙人的真身，仙人无需推辞。”

黄裳更加窘急，原来老者已经悄悄的看了。

第364章 晷分部：重阳子

在王三先生的解释下，猎户们都知道黄裳绝非山魃所化，但是大家都并不轻松，山魃为害，仍旧没有解决。现在已经把王三先生请来，并且面前的这个人，王三先生十分的敬重，从王三先生的口气里，知道他来历非常。

于是大家就有了挽留王三先生和黄裳的意思。

王三先生因为跟周侗有交情，和黄裳当然是十分的亲热。于是大家就在猎户的家中，升起火塘，猎户家中还有半个獐子，就拿来煮了，大家一起商议如何对付山魃。

黄裳多日忍饥挨饿，总算是吃了一口饱饭。

猎户端来热水，让黄裳草草洗漱。黄裳把乱蓬蓬的胡须头发用猎刀割了，露出面目。大家才看到这是一个样貌清秀的少年。只是两眼之间开阔，与常人不同。一看就是天生异象。猎户家中都有金疮药，以备不测。黄裳本就是皮外伤，没有伤筋动骨，敷上金疮药后，亦无大碍。

猎户们就开始向黄裳诉说山魃的来历，无非就是某日山魃化作妇孺老头，有时候也是老妇，有时候是和尚道士，到猎户家中祸害。让山中猎户不胜苦恼。有门路的就把家中的小孩和妻子，送到山下亲戚家中。没门路的就把家中的小孩看管的紧了，毫不松懈。

黄裳听到这里，就询问主人家，为什么要把小孩留在家，自己去寻找其他的猎户和王三先生。主人家猎户一听，大为好奇，询问黄裳如何见到自己家里的小孩。

黄裳奇怪，四处张望，果然没有看见那个小孩。所有人都愣住，看着黄裳在众人间寻找小孩。

主人家猎户才说：“自己的妻子和小孩，半年前都遭了山魃的祸害，所以他心中愤怒，一直不肯离开，就是要找山魃报仇，这也是他见到了黄裳化作妖怪的时候，毫不留情的缘故。只是无法用手中的猎叉杀死黄裳，才出门去寻找王三先生来帮忙。那里会留下小孩不管不顾。”

主人家猎户这句话说了。黄裳和众人同时沉默。

王三先生立即询问黄裳见到的小孩是什么样貌。

黄裳就把自己被缚，小孩给他喂铁蚕豆的事情给说了个明白。大家听了，虽然没有说话，但是每个人的脸上都腮帮紧咬。

王三先生叹口气：“也是你的命大，山魃不敢近你的身，不然那个小孩就把你给吃了。你身上有铜镜和蜈蚣，山魃定然是不敢害你。”

原来黄裳在被缚的时候，来的小孩，并非是猎户家的儿童。却是山魃所化，黄裳想着那个小孩的天真模样，真的是无法防备。

主人家猎户听见黄裳说了小孩给他铁蚕豆吃，并且只吃了两颗，于是立即去柴房，过了很久才走回来。手里紧紧的攥着，伸到众人面前。众人看着猎户的手慢慢张开，两个腥臭腐烂的手指头摊在猎户的手上。其中一颗手指头上面套着一个顶针。

其中一个猎户看见了，嚎啕大哭：“这是我家大丫头的顶针，我背柴火下山赶集，她在家缝补被褥，临走前还嘱咐我给她带回一尺红绳，等我回来就遭了山魃的祸害！”

黄裳听见猎户大哭，看见两个黑漆漆的指头，鼻子闻见一股腐烂腥臭。再也无法忍受，把刚刚吃进腹中的獐子肉尽数吐了出来。

山魃爱吃小孩的手指，在山中流传已久。

大意是家中父母出门，留下两个小女孩和奶奶在家里，晚上睡觉，较小的妹妹听见奶奶在黑夜中吃东西，并且格格作响。妹妹馋了，就问奶奶在吃什么。奶奶回答：“我在吃铁蚕豆。”

妹妹就说：“我也要吃。”

奶奶就递了两颗蚕豆给妹妹，可是妹妹正要吃，被较大的姐姐给拦住。姐姐把妹妹的嘴巴捂住，轻声的说：“这个不是蚕豆，明明是手指。”

妹妹这才发现手里拿的真的是手指。姐妹两人就明白，奶奶已经被山魃吃了，现在睡在床上的奶奶是山魃所化，而吃的指头，必定是奶奶的手指。

两个小孩不敢动弹，等着山魑睡着，偷偷跑出家门，连夜跑到亲戚家。亲戚家和小孩的父母带着众人回到家中，发现山魑已经跑掉。只剩下奶奶的一只脚没有吃完，扔在屋内。

这就是当地山魑最早的流传。到了后来山魑化作各种人形，祸害山民。

而黄裳见到的小孩，必定是山魑所化，可惜山魑看到黄裳厉害，已经跑了。

黄裳听了，想了很久，“看来山魑惧怕我，那就只能由我去给大家除害。”

众人商议如何让黄裳去寻找山魑。黄裳想了想，对众人说：“山魑既然爱吃小孩，那么必定都要找一个小孩来，把山魑引出来。”

这句话说完了，所有猎户都不回答，仍旧是一片沉寂。过了很久，王三先生说：“既然如此，我的儿子王中浮，现在辞了周大师回家省亲，我就把他叫来。”

所有的猎户都向王三先生跪下，不停的磕头。

王三先生说：“我儿子王中浮，跟随周侗大师学艺两年，身上已经有了本事，黄大仙在一旁跟随，应该不会有难。”

王三先生这么说了，众人心里都十分感激，然后王三先生写了一封书信，让其中一个猎户去家中把幼子王中浮带来。

剩下的人和黄裳在猎户家中呆了一夜，到了第二日中午，猎户带着一个少年回来。

少年进门，看见了王三先生，立即大声的说：“这种恶事，为什么不早些叫我，实在是令人可恨！”

黄裳看见这个少年，王三先生的儿子王中浮身材虽然矮小瘦弱，是个幼儿的模样，可是声如铜钟，中气十足，一看就是一个志气男儿。

王三先生让儿子王中浮向黄裳跪拜，“这是你恩师的义弟黄裳，也是你的长辈。”

黄裳的样子比王中浮并不成熟多少。王中浮有点踌躇，就跪不下去。

黄裳把蜈蚣拿出来递给王中浮看了，王中浮立即跪下磕头，一连十几下，“果然是叔叔，我师父可常常提起你，说你是几百年难遇的术士……看来叔叔你现在已经、已经不是……”

“我在十七岁那年已经开窍，”黄裳微笑说，“所以来寻找你师父。”

“那还磨蹭什么，”王中浮站起来，“我们把山魃给杀了，我带你去见我的师父去。你们兄弟两人分别这么多年，难道你不想他，我师父可是每日都惦记你。”

黄裳看着王三先生说：“你家的公子，脾气可急的很。”

王三先生说：“他出生在腊月十九，脾气暴躁，自己把名字改成了世雄，他的师父赐了他道号‘重阳’，他也很喜欢。年纪轻轻在外面自称‘重阳子’。”

“重阳子，”黄裳看着王中浮，“你师父还好吗？”

“好得很，”王中浮对黄裳说，“咱也别啰嗦了，赶紧去把山魃给收拾了，我带你去见我师父。”

（笔者：黄裳、周侗、王中浮三人关系，仅为小说家牵强附会，无实据可靠。）

黄裳、王中浮和众人就商议，大雪已经下了很多天，山魃一定饥饿难忍，王中浮年幼，山魃在山里吃不到幼童，见到王中浮一定会被吸引过来。就让王中浮到山魃当年出没的深潭去做诱饵，黄裳在一旁守护。其余的猎户都躲避在更远处，一旦山魃出现，黄裳就用蜈蚣和铜镜来对付山魃。

王中浮并不以为然，把背后的长剑抽出来，递给旁人看，“这是师傅给我的赤霄宝剑，别说一个区区山魃，就是上古神兽我也照斩不误。”

众人看着这柄长剑几乎跟王中浮的身体等长，一个小孩捧在手里，未免好笑，可是当王中浮嘴里说出这种豪言壮语的时候，又散发出一股宗师非凡气度，让人不敢轻视。

大家既然谋划已定，于是也不再耽搁。各自拿着猎刀弓箭，送黄裳和王中浮去山涧中的深潭。王三先生心念儿子的安危，也让人抬着轿子跟随。其时鹅毛大雪又开始纷纷落下，道路十分难行走。

众人踏雪走到了山涧，距离前方的深潭还有四十丈远，黄裳和王中浮让众人就躲避山涧里的丛林里。两人走到深潭边。

黄裳看了看四周环境，深潭已经结冰，向下流淌的溪水也已经冻上。黄裳看见深潭四周并无任何阻挡的石头和树木。正在犹豫。

王中浮却拉着黄裳在深潭边石壁旁，让黄裳蹲下，然后把地面的积雪堆在黄裳的身体上。黄裳心领神会，王中浮虽然年轻气盛，却并不心浮气躁，而是十分的机灵。雪块铺满在黄裳的身体上，大雪片刻就在黄裳的身上堆积，变成了一块积满大雪的石头。就算是细看，也看不出来是一个人。

王中浮还故意在黄裳的眼窝前掏了两个小小的洞，让黄裳得意看见。

黄裳一动不动，看见王中浮把长剑埋在脚下的雪地里，脚踩在长剑上，昂首站在深潭边，身体笔挺，发髻高耸，双手背在身后交错，捏着剑诀，头高高的仰着入定，，看起来的确是一代道教宗师的风范。

第365章 暑分部：穷奇

大雪下得更大，黄裳眼前的小孔看见的范围有限，只能看见王中浮站立在深潭边，过了片刻，黄裳看见一个小孩子已经走到了王中浮的身边。黄裳心里一动，这个小孩，正是他被绑缚在柴房的时候，给他铁蚕豆吃的小孩。小孩用手牵住王中浮衣服的下摆，轻轻摇晃，黄裳正要看个究竟，

眼前的小孔，被雪花覆盖遮掩。只能听见小孩子说：“我想吃馍。”

黄裳忍隐着没有一跃而出。继续凝神静气的听着。听见了王中浮并没有接上切口，而是反问：“你家人呢？”

小孩的声音，“被妖怪吃了。”

王中浮说：“你多大了？”

小孩的声音，“你陪不陪我去玩？”

王中浮迟疑片刻，“我陪你去玩。”

小孩的声音变了，变成了沙哑粗重的声音，荷荷的笑起来，“咳咳。”

黄裳知道山魃要变化了，立即扒开身上的积雪，拿出螟蛉和铜镜，冲出来。看见一个巨大的山魃已经把王中浮瘦弱的身体捏在手掌之中。

山魃猛然看见黄裳跳跃出来，立即用另一只手一把将黄裳也给捏住。两个手臂一边一个。

黄裳看见山魃的脑袋乌黑一片，并无毛发。身上背着一个巨大的盾牌，胸前金光闪闪的护甲。手脚都十分的粗大。

猎户已经看到山魃显形，都纷纷的跑过来，朝着山魃的身体射箭，可弓箭射到山魃的身体上，都弹落到地上，看来山魃的盾牌和护甲，刀兵不如。猎户们又用弓箭瞄准山魃的脑袋，山魃十分的狡诘，把手臂伸在面前，用王中浮和黄裳的身体作为掩饰。猎户投鼠忌器，也不敢放箭。

黄裳和王中浮两人被捏在空中，相互看了一眼。黄裳看见王中浮脸色平静，并不慌张，并且他已经把那柄赤霄宝剑捏在了手里。看来是山魃显形的时候，他就捡起了脚下的长剑。

黄裳拿着手中的铜镜，照射山魃的头颅，铜镜里显出了山魃的原型，原来是一个巨大的老鼋。黄裳收了铜镜，把蜈蚣含在嘴巴里，这个动作是他无意中所为，自己都没有发现。王中浮看见黄裳嘴里含着蜈蚣，眼色立即变了，变得十分惊讶，黄裳都能看见他的瞳仁放大。

王中浮不再犹豫，拿着手中的赤霄宝剑，朝着把自己捏住的山魃胳膊砍下，长剑的剑刃如同斩切在豆腐一样，无声无息的就把山魃的胳膊斩下。王中浮顺势跳到地上。然后右腿向后侧半步，右手持着长剑，左手平伸，捏着剑诀，食指和中指并拢指着山魃的两眼之间。身材虽然瘦小，在山魃的体型面前简直是微不足道，但是气势强盛，丝毫不弱于山魃的下风。

山魃受了重伤，就要张口去咬王中浮。王中浮身体纹丝不动，当山魃的巨口到了面前，手中的长剑，狠狠的插入山魃的额头正中。

山魃头部后仰，长剑的剑身又从山魃的脑门里抽离出来。整个过程，王中浮没有后退半步。

猎户们纷纷冲到山魃的跟前，都被山魃用腿踢开，猎户们纷纷受伤。

山魃的手臂断口和脑门流出鲜血。性情已经变得十分狂躁。就在山魃抬脚踩向王中浮的片刻，山魃的身体突然静止不动。

猎户和王中浮也一样，都静止不动。

所有人都看着黄裳。

黄裳已经身体暴涨，瞬间比山魃的体型更加巨大。山魃比常人高大，有一丈多高，而黄裳的身体，比山魃更是高大一倍。

黄裳的身体已经化作了穷奇。

大雉十二猛兽之首穷奇在黄裳身上显形，伸手将山魃的龟甲按住，然后狠狠的踩在脚下。穷奇仰头，发出尖锐的嚎叫。

山涧里刮来一阵阴风，奇冷无比，潭水的表面冰块向上爆裂，是因为冰块下方的潭水瞬间凝结，挤压上方的冰层。

然后无数黑色黑影遍布在山涧里。

穷奇脚下用力，山魃的龟甲发出咔咔的声音，龟甲表面开始出现裂纹。山魃的嘴巴张的老大，却无法发出任何声音。

穷奇的凶恶已经全部显露，猎户全部退开，远远的看着。只有王中浮并不惧怕穷奇。无数的黑色身影站在山涧里，更加增添穷奇的凶恶。所有的黑影都匍匐在地面上，头部朝着穷奇的头部，王中浮顺着所有黑影注视的方向看去，看到了穷奇狰狞的嘴里，一片鲜红。仔细看了，发现是蜈蚣发出了艳红的光芒。

穷奇显出真身，山魃彻底的被制服。现在最大的问题，反而是如何让凶恶的穷奇恢复到黄裳的人身。

王中浮正在想办法。突然深潭的坚冰破开了一个裂口。又一个小孩从裂口走出来。看来山魃并不止一个，王中浮就要用手中的赤霄劈斩小孩。小孩对着王中浮摇头，“百鬼朝拜的穷奇，我家师父要见他一面。”

王中浮忍住没有出手。小孩将手中的拂尘轻轻弹去穷奇的身上。穷奇不再暴躁。接着小孩用手摸在山魃的头顶。山魃化成了一个方圆两尺的老鼋，小孩对着穷奇注视，慢慢的伸出手，把铜镜翻转。穷奇恢复成黄裳。黄裳站在原地，小孩又把黄裳嘴中的蜈蚣取出来。

黄裳和王中浮看着只剩下三条腿的老鼋慢慢的爬进冰层的缝隙，王中浮对着小孩说：“这个畜生害了这么多人的性命，我怎么就让他走了。”

小孩对王中浮作揖，“我带这位先生下去见我的师父，老鼋作孽的事情，一定给你们一个交代。”

黄裳知道，他无法拒绝这个小孩，于是对王中浮说：“你们暂且回去等我，我去去就来。”

王中浮本就是一个修道的道士，立即明白黄裳要见的人非同小可，于是也不再阻拦，走到了猎户这边。

小孩转身，朝着冰层的裂缝走进去，老鼋跟在身后。黄裳信步也走进裂缝。

第366章 晷分部：铲截四大战役

黄裳跟着裂缝，行走到深潭之下，发现潭水已经全部结冰，所以缝隙通到了潭底，黄裳看见潭底的坚冰里，无数的鱼虾还保持着游动的姿态，看来是刚刚被自己的百鬼阴寒凝结在水中。

黄裳看见小孩走到了潭底的一个巨石前，然后绕了一个圈子，看到巨石的后面有一个空洞。空洞没有坚冰，看来就算是潭水不结冰，这个孔洞也是干的。只是不知道有什么讲究。小孩和老鼋钻进了孔洞，黄裳也跟着钻进去，刚刚进入孔洞，就发现孔洞入口的地方雕刻两条鲤鱼，鱼嘴之间镶嵌一颗明珠。原来是这颗定水珠阻拦了潭水的灌入，让孔洞里维持着干燥。

孔洞也不太深，走到了底部之后，进入了一个明亮的房间，房间有几十颗夜明珠，屋内的光芒都是来自于这些夜明珠。

黄裳虽然对钱财并不贪念，但是看到这么多价值连城的夜明珠都在一起，也忍不住心中震惊。接着黄裳看见了一个道士，坐在一张黑色的石床之上。

黄裳看见了这个道士的模样，顿时惊讶得说不出话来。

道士看见黄裳的表情，点了点头。

黄裳终于内心翻腾很久，才终于开口：“仙人为什么在这个地方？”

老道士不说话，仍旧看着黄裳，仔细打量。

“通天殿一别，”黄裳说，“没想到在这里又见到了仙人。”

面前的这个老道士，就是黄裳在无为山上的通天殿，见到的那个老道士，并且赠送了铜镜的那位前辈高人。

可是老道士开口之后，黄裳知道自己错了。因为老道士在摇头。

“不是你？”黄裳明白了老道士的意思。

“把你的铜镜拿给我瞧瞧。”老道士命令黄裳，黄裳不敢违背，把铜

镜交给了老道士的手里。

小孩和老鼋都消失了，变成了两个小鳖爬在老道士的黑色石床之下。

老道士拿着铜镜，不停的叹气，“看来终于等到了该来的人，不然他也不会把铜镜给你，大雉十二猛兽之首的穷奇，果然被他等到。”

“前辈和通天殿上的仙人……”黄裳犹豫了很久，“为什么样貌一模一样？”

“我们不是兄弟，”老道士说，“只是我们都活了不少时日了，修道的人过了一百五十岁，长相也就差不多了。到了我们这个年龄，长得也没什么区别。你再仔细看看。”

黄裳听从吩咐，仔细看了，看到这个老道士的样貌虽然和通天殿上的几乎一模一样，但是气度并不相仿。通天殿上的老道士一脸的红润，而面前的这个道士，脸上煞白，露出一股黑气。

黄裳问老道士，“通天殿上的仙人，和前辈您，是不是有莫大的关联。”

“关联？”老道士笑起来，“的确是有巨大的关联，我们当年是不共戴天的渊源。”

黄裳听了，忍不住倒吸一口气。

“道教沉寂了几百年，”老道士说，“那个老家伙认定了你，你生下来就百鬼朝拜，他把铜镜相赠，也是无可厚非。”

“我不明白前辈到底在说什么，”黄裳说，“我来终南山，是要找到当初给我赐名的老道，看来通天殿上的仙人和前辈您，都不是位高人。”

“当然不是我，”老道士说，“可是当年能苟且偷生到如今的几个老家伙，也没几个。我猜也猜得到是谁给你赐名。”

“请前辈指点。”黄裳深深的作揖。

“不能由我来说破，”老道士说，“你见到那人之后，自然就认识了。”

“那前辈召我下来，到底是什么用意。”黄裳大惑不解，立即警惕，“难道是要把我留下来。”

“哈哈，”老道士笑起来，“我怎么会做这种事情，刚好相反，我也要送你一件东西，让你将在天下无可匹敌。他托付在你身上的事情，我也不能落他之后。”

“晚辈不明白。”黄裳谨慎的问。

“你是为山魈的事情而来，”老道士说，“可是此事我说起来就远了，不知道你愿不愿意听我这个老家伙絮叨。”

“前辈尽管说给我听。”黄裳再次作揖。

“好吧，我说给你知道。”老道士说，“我跟通天殿上的那个家伙，放在当年，见面就会拼的你死我活。只是现在我们老了，没有了当年的恩怨，能够在各自的牢笼里，苟且存活，就已经十分庆幸。”

黄裳知道老道士要说一些渊源出来，于是恭敬的听下去。

老道士也不说自己的名号。于是把本源开始慢慢的叙述。

原来在隋末之时，道教的钡截二宗，已经缠斗了几百年，剩下的最后的道派，最终在几个地方做最后的决战。

这几个地方分别是岱山、太行山、终南山和夔州道的巫山。

这三个地方，钡教赢了岱山之役和太行山之役，截教赢了终南山之役。剩下最后的两宗道士，由截教布阵，在夔州道布下了红水阵。最后截教失败，钡教获胜。

而终南山之役的钡截两宗道士，死伤了两宗几乎所有高明的道士。反而在夔州道红水阵的道士，并不是顶尖的高手。

但是这件事情已经不再面前的这个道士所关切的事情。因为在当年的终南山之役，参与的道士，只剩下了为数不多的几个道士幸免于难，他们看到了最为残酷的厮杀，再也不愿意参与到红水阵法里去。

所以黄裳在无为山上的截教老道，就永远留在了通天殿的遗址。而这个钡教老道，因为深受重伤，就躲到了这个深潭之下的，凭借至阴至

寒来修养声息。两人再也无法离开所在的地方，更谈不上延续两宗的恩怨杀伐。

截教的老道需要通天殿上的日月光华维持周天，而铲教老道，就躲在了这个深潭之下，并且弄来了一块黑色的冷玉，作为修养声息只用。

时间过了几百年，道教因为夔州道红水阵之后，人才凋零，已经渐渐落败。现在无论铲截两个道士，都想找到一个人来重振道教。看来黄裳就是他们一直等待的人选。

第367章 晷分部：飞星碎片

这两个道士分别被禁锢在终南山内的两个地方。时间长了，身边有灵性的野兽会加以驯化。如通天殿上的鼯鼠，而深潭之下里就是两个老鼋。当年的铲截两教在终南山的厮杀惨烈，冤魂无数，附着在老鼋的身上，成为山魈。深潭之下食物稀少，鱼虾几乎被两个老鼋吃尽，到了冬天，深潭的附近的野兽极少出没，老鼋就化作山魈出去肆虐山民。

终于把黄裳给引了过来。

黄裳听了这些，看着老道士从手里拿出来一个小小的木盒子，盒子十分的精致。老道士说：“当年飞星派要把三铜埋入飞星陨石的坑洞，你见到的那个截教道士，把铜镜抢了过来。我动手慢了，飞星派铜镜丢了之后，飞星派看管铜炉和铜鼎更加严密。所以我只抢到了铜炉里的一星火焰。”

老道士说着话，把精致的木盒子打开，黄裳的眼睛立即被木盒子里面的光芒刺痛，黄裳过了很长时间，才勉强能看清楚木盒子里装的是什么东西。

是一个蓝色的火点，形状应该是一块小小的石头，手指头大小，形状棱角突兀。蓝色石头应该是十分的炙热，散发出来的光芒惨白一片。只是不知道这个木盒子到底有什么讲究，能够抵挡这么炙热的东西。

老道士告诉黄裳：“当年天外飞星，四方震动，飞星在堕地之前，擦过昆仑山，然后撞入地下，飞星堕地，出现了一个深不见底的孔洞。天下最高明的道士从四方而来，到昆仑山聚集，得到了飞星散落的部分，被术士炼化为三铜。”

黄裳问：“三铜？”

“铜炉、铜鼎、铜镜。”老道士说：“飞星是天外陨石，炼铜术士将陨石炼成三铜，你手中的铜镜就是其一，又名夺魄。”

黄裳不免将铜镜拿在手里，仔细查看。原来这个叫夺魄的铜镜的来历是这番缘由。

“这个木盒里的火石，”老道士说，“就是当年飞星的碎片。飞星的碎片聚集后，炼铜术士将碎片炼为三铜，剩下的细小碎片还有一百单八块，这一百单八块碎片分别交给一百单八个术士，也就是唐朝之前，天下一百单八宗术士门派的创始人。这个一百单八个术士宗派，利用碎片，各自修炼自己的道法，于是成就了一百单八个门宗。最后这些门宗都统一并入到龙虎山道教。飞星碎片在道教铲截两宗大战之后，随着门派泯灭，也都全部消失。或者是被道教术士炼为法器。我手上的这一个飞星火石，就交给你，让你炼成坤道的斩鬼法器。”

黄裳看着这个炙热的石头，不知道老道士的用意如何。老道士对着黄裳说：“你身上的螟蛉，是一个至阴的法器，本来是诡道所有，你出生的时候，百鬼朝拜，那么干脆我让你手中的螟蛉，成为天下斩鬼的利器，你是穷奇转世，要斩鬼无数，干脆我就让你得偿所愿。”

老道士说完，黄裳一直挂在脖子上的螟蛉突然飞到了火石上，看来是火石有巨大的磁力。把螟蛉吸附。螟蛉靠近火石，突然化作了一柄长剑，老道士把长剑捏在手上，火石的烈焰在长剑上燃烧起来。接着老道士看着脚下的两个老鼋，将手中的炎剑劈砍到老鼋之上。两个老鼋顿时化作灰烬。

黄裳见了，大惊失色。炎剑的火焰立即熄灭，重新化为螟蛉。而飞星碎片已经消失。

老道士把螟蛉递交给黄裳，“螟蛉已经化作为炎剑，你需要用十万厉鬼来给炎剑祭奠。当你用炎剑砍杀十万厉鬼冤魂之时，这个螟蛉就是天下斩鬼的第一等利器……你还有九万八千厉鬼冤魂去收服，融入这个螟蛉之中。”

黄裳听了老道士的指点。把螟蛉捧在手心，双手不断的颤抖。

“你我的缘分到此为止，”老道士说，“山魃犯下的孽债，也着落在你手中的螟蛉之中。你可以拿着螟蛉跟山民一个交代。”

老道士说完，就静默打坐。黄裳呆立了很久，说不出一句话来。

“你怎么还不走？”老道士把眼睛睁开，“世上已无铲截之争，你将是天下道教坤道的第一个高手，还要遇到无数波折。你自己好自为之。”

黄裳听见洞外发出隆隆的响声。看来是深潭的坚冰正在融化，此地

不宜久留，于是跪下来给老道士磕了一个头，站起身，飞快的走出洞口。看到深潭下的坚冰已经开始分崩离析，相互交错，而且在不断的激烈碰撞，缝隙已经消失。融化的冰水正在四处蔓延。

黄裳等了片刻，终于手中的螟蛉捏在手上，螟蛉化作炎剑，火焰发散。所到之处，剑柄融化。黄裳持着炎剑，身体四周的剑柄瞬间融化，给黄裳分出一条路来，一直走到深潭之上。

黄裳从深潭坚冰里破冰而出，站到潭边，王中浮和一干山民仍旧在等待，看到黄裳手里的炎剑，发出妖魅一般的火焰。都十分的震撼。

黄裳对着山民，把炎剑平摊在身前，左手伸出两指，在剑身上慢慢掠过，“山魈的怨灵，已经被这把剑收服。大家今后不再为山魈所苦。”

山民都纷纷的交头接耳，片刻之后，对拜服在黄裳的身前，齐声大喊：“黄大仙人。”

王中浮站在黄裳的左边，对着黄裳说：“师叔跟我下山，去见我的师父去吧。”

黄裳收了炎剑，与山民告别，跟随王中浮下山。去见他的结义金兰义兄周侗去了。黄裳和王中浮下了终南山，一路向东，出了潼关，奔向洛阳。

黄裳在长安无法找到周侗，原因是周侗已经在洛阳扬名立万，是中原的一代豪杰。

王中浮带着黄裳到了洛阳的周宅，周宅在洛阳是一个大宅，就在洛阳城内最繁华所在。王中浮和黄裳走到了门口，王中浮把大门推开，对着黄裳说：“师叔你先等待片刻，我现在就去通报师父。”

可是大门推开之后，黄裳和王中浮看到周宅里，站满了各种奇装异服的怪人。黄裳分辨出来，其中有一人，就是当初他在西安对付的一个西域胡人——努扎尔。

第368章 算沙部：最后一个破阵者

算沙部

七千一百八十八进，三万三千九百三十五出

七星阵法在王鲲鹏手上维持了两轮，交到了徐云风的手上。不可否认的是，王鲲鹏给了徐云风一个很不错的局面。

该来的人都来了，怎么做看徐云风怎么决定。这就是王鲲鹏向徐云风表示尊敬的作为。这个世界怎么去看，徐云风你自己做出选择吧。

徐云风把旌旗拿在手上。最后的一刻就要到了。决定七星阵法胜败的几场冥战，就要开始。

第一场：徐云风与同断武，天权和玉衡星位已经合二为一，申德旭和方浊作为徐云风的副手。

第二场：何重黎与四个厉鬼，天枢的宋银花已经和开阳星位合二为一。

第三场：黄坤邓瞳要在天玑星位把冉遗驱赶到七眼泉，但是要面对龙门的老道士的阻挠。

而王鲲鹏、张家岭、老严三人之间的矛盾，已经和七星阵法没有直接的关系。这是他们研究所内部的恩怨，王鲲鹏也表现的很清楚，这事，跟徐云风无关。由他自己来解决。

而第四场：摇光、天璇星位的钟家五兄弟加上秦晓敏、陈秋凌，还有黄溪他们的对手仍然没有出现。那么只有一个原因，他们的对手距离太远，还在赶来的路上，但是一定会到，这一点，徐云风心里十分的明白，他在等着那个对手的出现。

事件的走向越来越清晰，第三轮之后，张天然就要现身了。他没有任何理由继续在暗中操纵了。没必要了，徐云风和王鲲鹏这一点已经达成了默契，张天然就要出现在他们的前面。

既然已经这样，徐云风拿着手中的旌旗，心中对自己说，那就来

吧。明天，他和同断武之间的约期就到了。他必须要赢，既然是一个几十年的布局，那就在他和王鲲鹏的手里终结了吧。

徐云风最后一次摇动旌旗，“何重黎、宋银花。”

何重黎跟蛊人站在鬼街的石林里，看着已经显出了身形的四个厉鬼，何重黎与官庄的宋银花同时回答徐云风：“可以了。”

“黄坤、邓瞳、”

黄坤看着眼前的巨大冉遗，“放在我们身上了。”

“钟富、黄溪。”

钟富和覆舟山上的黄溪同时回答：“准备好了。”

“好。”徐云风一把将旌旗揉在手里，“各凭天命，好自为之。”

七星阵法不再联动，从这一刻开始，各自为阵。

最后明确的人，最先来了。

钟富最先发现的问题。钟家的四个弟弟轮流值守休息。钟宝亥时，钟富子时到，钟平丑时，钟贵寅时，钟安卯时，五个兄弟分别值守，等待摇光——天璇的星位。黄溪虽然人在覆舟山，但是也在星位的牵连之中。

连续两个晚上，钟富都看到了有人在头顶上方的空中移动，第一个晚上，钟富感受到了有人过来，立即叫醒了四个弟弟，五个人在半岛上寻找，却没有发现任何端倪。整个半岛上，没有任何踪迹，钟家五个兄弟，在地面上慢慢寻找，连个脚印都没有找到。钟富认为是虚惊一场，大家继续休息。

一夜无事。

但是第二个晚上，钟富在子时和丑时交接的时候，非常清晰的看到了有一张脸在空中掠过。钟富顿时暴起，站起来寻找。四个弟弟，也心神不宁，并未睡着，听到钟富的动静，都起身查看。

钟富走到了江水边，似乎看到了江水里有一张人脸，在波浪里若隐

若现。

“是那一位高手？”钟富大声说，“为什么不堂堂正正出来现身。”

清江的江水在深夜里慢慢流淌，没有任何回应。

两个人傀，和陈秋凌在熟睡。钟家五个兄弟已经相互对视，钟富问：“你们都看到了？”

“看到了。”钟平钟安钟贵钟宝都点头回答。

“其他的星位对手都早已现身，”钟富说，“只有我们的对手还在暗处，不知道是什么原因？”

“也许隔得远了，”钟宝说，“走的慢一些。”

“那到不然，”钟富说，“徐云风已经把六个星位合做三个，加上天玑不动。一共联合起来对付四个对手。现在同断的后人，何家的老对手都到了，獠亭的冉遗已经开始苏醒，只有我们的对手迟迟不现身，应该是他得到的消息迟了很久。”

“我们钟家树敌无数，”钟平说，“也不知道是什么样的对手。”

“不见得是我们认识的对对手，”钟富推测，“可能是老祖宗的仇人，我们结下的仇人，都不会有这么厉害。”

“人来了，连人傀都没有被惊动。”钟安说，“证明这人的路数十分的隐秘。术士家族中，以西南外道最为隐秘，除了我们钟家，苗家和魏家已经被王鲲鹏收服，黄家更是跟诡道的站在一起。我想不起来还有什么门派和我们一样的路数。”

“有的。”钟富的声音变得低沉，“而且当年是我们钟家的死对头。”

钟平被提醒，“是的，不仅是我们钟家，也是苗家、黄家，特别是魏家的死敌，当年我们四个家族一起联手把这个家族赶出了西南，而那一派的巫师，只能远走他乡，在他国安顿下来，渐渐扬名立万。”

“黑苗的后代，”钟富点头，“当年被我们西南四大家家族联手剪灭，后人去了南洋。”

“降师。”钟平说，“没想到这么多年过去，他们竟然还有人被牵扯进来。”

“我怀疑，这两个晚上来的人，是一个十分厉害的降师。”钟富说，“来无影去无踪，降师中最高明的降头，被我们碰上了。”

钟家五个兄弟沉寂很久，终于钟安打破了平静，“飞头降。”

“是的。”钟富说，“如果猜的没错，就是飞头降。”

钟家五兄弟相互看了看，眼中都流露坦然的绝望。将头之术在中土失传几百年，一直在东南亚盛行。而能够使用飞头降的降师，即便是东南亚，也不会超过五个降师能施展。

第369章 算沙部：徐云风王鲲鹏的枷锁

南方来的降师已经到了，何家当年封印的厉鬼已经在土城鬼街与何重黎对峙了很多天。黄坤和邓瞳在巨大的冉遗面前，忐忑不安。

这些与徐云风都没有关系了。徐云风现在来到了西陵峡的中段，站在了石碑的那个餐馆，也就是当年的小学，三峡古道曾经有个缝隙的出口。

这次徐云风不会再空等，因为同断武已经和曾婷来赴约了。

徐云风看着同断武走近，用脚点着脚下，“这里本来有个石头，当年跟着你爷爷的日军，侵略中国，有一个军舰被宇文发陈拖下古道，困入其中，其实我挺佩服他们的，他们在下面支持了几十年，顺着缝隙往上爬，功亏一篑，没有爬上来。”

“如果把这个缝隙重新打开，”同断武问，“我们能回到我爷爷葬身的地方吗？”

“没有一个可能。”徐云风摇头，“我当年就已经尝试过。进入古道只能寻找到鼯质和傲天，不过这两个神兽，已经离开了三峡。”

“去了那里？”

徐云风神经质的扭了扭脖子，“你觉得我会告诉你这么重要的事情？”

鼯质和傲天在荆州的河段，沉入了九曲荆江的河底。这段时间，荆江的河流比往常更加湍急。傲天和鼯质在荆江河底移动，荆江大堤的基脚被搅动，长江荆江段的河道管理局加强监管非法挖沙船的力道。

已经有一艘挖沙船在半夜里无声无息的沉没在荆江，但是消息被河道管理局封锁。原因不明，也不允许相关部门调查。

这件事情，老严当然是脱不了干系。他还有两关要过，最后一关是张天然，不过压力在王鲲鹏的身上。只是张家岭的这一关，得由他自己来解决。

张家岭已经到了，老严站在万寿宝塔的最高一层，看着张家岭直接走进了万寿塔公园，然后一路走向了宝塔。

由于荆江大堤几百年垫高了十几米，万寿宝塔的基座陷入大堤之下三层。当张家岭走到了宝塔边，看见了站在宝塔最高一层的老严。老严的所在的高度仅比张家岭所站的位置高几米而已。两个老同事相互对望。

终于老严开口了，“这些年过的好吗？”

张家岭摊了摊手，“你下来说话。”

“也不用这么客气了。”老严说，“三铜你拿了铜炉，王鲲鹏拿了铜镜，我就要完成我的目标了。”

“如果你有本事拿到三铜，破解这个死局，”老严说，“当年就不用对付你了。”

“你就是太自负。”张家岭说，“你认为只有你能做到，不相信任何人。”

“我只是不相信你而已，”老严说，“王鲲鹏你见过了，我相信他。”

“他让我拿着你的铜炉跟他对赌，”张家岭一点都不啰嗦，“他的确很有种。”

宝塔四周悄无声息的聚拢了十几个人人，这些都在张家岭眼里看的清清楚楚，张家岭哼了一声，“你几十年只培养了一个王鲲鹏，这些人保护不了你。”

老严平静的看着张家岭，“我不能和你在这个地方解决我们当年的恩怨，我们换个地方。”

“我无所谓了，”张家岭说，“我耐心很好。你说去那里？”

“还需要我来告诉你吗？”

“好，”张家岭爽快的说，“我带你去见王鲲鹏，你亲口告诉他，你当年是怎么逼迫赵建国的。”

“这件事情，我总是要跟他说个明白的，”老严没有张家岭想的那么怯弱，“我现在就去。”

“别忘了带着铜炉。”

“你还是老样子，一点没变。”老严笑了笑。

七眼泉上，王鲲鹏看见张家岭回来了，并且推着一个轮椅。其实王鲲鹏心里知道张家岭会把老严给带来，老严欠自己一个说法，现在该到时候了。

王鲲鹏心里想着：疯子，我们哥们俩现在开始就各顾各的，你把你的事情处理好，现在我要面对我这辈子一直在逃避的事情了。该来的终究是会来，一味的逃避根本于事无补。

——徐云风说话的时候一直把眼睛看着同断武的眼睛，可是曾婷就在同断武的身边就站着曾婷，无论如何都无法将曾婷从实现里祛除。

同断武说：“我不让她来，可是你也知道，她的性格……”

“你是来跟我谈这个的吗？”徐云风打断同断武，“我哥们，就是这次布下阵法的王鲲鹏，我叫他王八——曾婷你记得吗？”

“记得。”曾婷说，“我都想起来了，他是个有担当的人。”

“恩，”徐云风继续说，“他告诉过我，这人，这辈子不能一味的逃避，该面对的事情，终究是要面对的。比如你们站在我面前，我就逃避不了。”

“理解。”同断武说，“我现在也特别相信，我到这里，重复我爷爷做过的事情，也是我无法逃避的命运。”

“你打败我，”徐云风说，“就去姜家庙找申德旭，他一定会把和泉守鉴定交给你。”

“我相信。”同断武说，“这个不用你再提醒我。”

“然后带着曾婷走，”徐云风说，“别去上海，这事到此为止。”

“还没打，你就认输了。”同断武看着徐云风，“如果你输了，这件事

情，就该与你无关。”

“好吧，是我操心太多。”徐云风说，“即便是我赢了……”

“如果你赢了，”同断武看着曾婷，“你和她以后……”

“我轮不到由别人来安排我的生活。”曾婷决绝的说，“我自己的路自己走。”

“对，就应该这样。”徐云风低下头，然后立即把头抬起来，“那么我们也没什么好说的了。”

“你水性看起来不太好，”同断武问，“真的要跟我在水里比试？”

“不在水里赢了你，”徐云风说，“这事就不算完。”

“好，”同断武慢慢的朝着江边走去，“我等你。”

徐云风看了看曾婷，曾婷的眼睛里饱含着关切，却是看着同断武的背影。徐云风内心里如同一把尖刀划过心脏，颤抖着说：“你也保重。”然后也跟着走到了江边。

同断武和徐云风同时在江边站定，等着上游的三峡大坝泄洪闸开启。到那时候，长江会变得汹涌湍急。

——王鲲鹏看着张家岭推着轮椅上的老严。

老严虚弱的对王鲲鹏说：“我来给你一个交代，赵一二的交代。”

王鲲鹏面无表情，“我等你这句话很多年了。”

第370章 算沙部：赵建国

王鲲鹏、张家岭和坐在轮椅里的老严，三人相互对视，沉默不言。七眼泉上也一片寂静。红水阵在王鲲鹏的掌控之下，杀意渗透到老严和张家岭的每一个毛孔里。

张家岭和老严同时打了一个寒颤。张家岭突然非常明白的意识到，面前的这个年轻人，十分的可怕。

老严是三人中最虚弱，最弱势的一个。虽然他曾经把面前的两个人，都操纵与鼓掌之间，但是现在，他也非常清楚，时过境迁了，他老了。论法术和能力，他已经是砧板上的鱼肉，没有丝毫的力量反抗。

老严看着王鲲鹏，和张家岭一样，眼中流露出深深的怯意。

“你终于等到了这天，”老严说，“你忍隐了这么久，就在等着今天的机会吧。”

“你我都知道会有这么一天，”王鲲鹏没有流露出一丝的激动，他等了这一刻很多年了，心中早已心若止水，“不然我为什么按照你的安排，一步一步的走过来。”

老严看着张家岭，“我没看错人吧？”

“没有，”张家岭认同的说，“的确比赵建国厉害。”

“你们布置的这个局，卷入了这么多人进来，改变了我师父的命运，也改变了我徐云风的命运，”王鲲鹏说，“我一定要知道，当初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徐云风？”张家岭茫然的问，“我听马接舆说起过这个人，按理说不应该有这么一个人存在啊？”

“多出来的一个人，我也很意外，”老严苦笑一下，“也许是进来搅局的，也许是决定胜负的关键。谁知道呢，他和我们不是一路人，却偏偏是关键的胜负手。”

“好玩。”张家岭说，“越来越有趣了，赵建国有本事，把事情弄得这

么有趣，可惜赵建国命不长。”

围绕着三人的木桩顶部的油灯立即亮起，一个烟雾化作夜叉，举着一个金刚杵朝着张家岭劈下来，张家岭举起双手，格挡住金刚杵，王鲲鹏的手把张家岭的衣领揪住，“你眼睛睁开，就真的挡得住我？”

张家岭惊呆了。王鲲鹏收了看蜡的夜叉，手也缩回来。

一招之间，王鲲鹏显露了他的真实本领。

张家岭一时还无法接受这个现实，过了很久才对老严说：“你教的？”

“我教了一半。”老严诚实的说，“另一边是赵建国教的。”

“竟然能在看蜡的同时，自身也可以攻击对手。”张家岭佩服的看着王鲲鹏，“你把一天的修炼，抵得过别的术士一个月，的确是一个勤奋的术士。”

老严插嘴，“我当初跟他就说过，后天的努力，比天赋更重要。他真的信了。”

“他不仅信了，”张家岭说，“他还做到了，具备常人不能有的努力，这本来也是一种天赋。”

“还是把赵建国当年的事情说了吧，”老严说，“不然他绝不会放过我们两个老家伙。”

“我本以为我在地下心无旁骛的修炼了这么多年，出来后，天下没人能胜过我，”张家岭说，“可是我错了，错的厉害。”

王鲲鹏阴鸷的看着张家岭，“你们一辈子都在算计他人，到了今天，终于尝到了被人算计的滋味了吧。”

老严看着张家岭，无奈的苦笑，“没办法，这说明他是最合适的人选。”

“你是对的，比赵建国合适多了。”张家岭把头对向王鲲鹏，“我告诉你这个安排是谁定下的，这人你知道。”

“古赤萧。”王鲲鹏说，“他们是你们直接领导人。”

“所以，”张家岭说，“这事不落在你们诡道身上来解决，还能有谁？”

“但是缺一个连接起来的关键人物，”老严开口了，“我们找了很久，希望是一个天生异禀的年轻人，要有谋略，要能承担起所有的责任。让他去投奔诡道。”

“所以你们趁着我师父走投无路的时候，选中了我的师父赵一二。”

“是的，”张家岭说，“我认定了赵建国。可是老严不同意。他说赵建国性格太骄傲，太骄傲的人做不了这个事情。”

“这就是我和老严之间的矛盾。”张家岭说，“我们没时间了，等不起了，我就认定了你师父，可是老严却反对。我们研究所里的两张一严，就为这件事情，产生了巨大的分歧。”

老严伸手，示意下面的话由他来叙述整个事情的来龙去脉。

当年张天然与日本的同断在三峡古道里冥战最后，知道了一个秘密，那就是天下术士，前赴后继，不断消亡的循环。张天然要破局，但是古赤萧知道张天然会导致整个术士世界的崩溃。于是暗中联络了当时还是庄崇光的老严，将张天然摁在了地下。然后让另一个亲信孙鼎去取代张天然的位置，可孙鼎的能力有限，直到他的孙子孙拂尘才完成了这一步。老严就一直要监视着其他的竞争者，当然最重要的人物，就是张天然。

孙拂尘带了几个高明术士，作为投名状。可是天下最高明的术士，都已经四散而逃，孙拂尘能找到的最有身份的投名状，只有清静派的掌门见清，也就方浊的师父。见清是个好人，可惜被孙拂尘做了牺牲。接下来就是老严不忍见清的冤屈，收留了见清的徒弟寻蝉和方法，当做自己的亲传弟子对待。这是后话。

但是孙拂尘的事情没做干净。只能大家从头再来一次，把天下所有的术士都聚集起来。这件事的就要由张天然出阴来引发。

古赤萧死前，知道这事最终还是要由诡道来出头，因为天下能真正对付张天然的只有诡道有这个能力。但是当时吕泰已经老了，徒弟金盛

本领一般。

所以两张一严，就要替诡道寻找一个合适的么房。

他们等了三年，在动荡的年代里，找到了赵建国。赵建国什么都合适，就是脾气太坏。老严犹豫了，可是张红玉和张家岭不能再等。于是两张一严闹翻，张红玉扔下所有的事情，什么都不管了。张家岭就认定了赵建国，把古赤萧留下的铜镜，交给了赵建国。并且让赵建国立即离开北京，去河南躲避。

铜镜诡道一直流传的东西，赵建国拿着铜镜，就是诡道的信物。吕泰和古赤萧也有默契，知道如果有人拿着铜镜，那就是古赤萧留给吕泰的徒弟。也就是那个合适的人选。所以赵建国流浪到了河南，就被金盛找到。

金盛把赵建国捡回来，带到了吕泰的面前。

吕泰立即就按照当年和古赤萧之间的约定，收了赵建国为徒。从此这世界上就没了赵建国这么一个热血大学生，多了一个诡道传人——赵一二！

第371章 算沙部：王鲲鹏徐云风的执着

——徐云风 and 同断武，顺着江面上的一条缆绳，杂耍一样先后走到了距离江岸十几米的一块石头上。这是一块礁石在葛洲坝大江截流之前，是长江靠近南岸的一个巨大的石头。建国后，国家疏浚长江三峡航道，讲西陵峡的各个礁石一一的爆破。

最为出名的就是滠滩礁。

徐云风看着同断武蹲下，用手去触碰长江的水流之后，然后站起身来，“江水上涨的很快，十分钟后，我们就会被江水淹没。”

长江上的滚装船都已经抛锚停航，徐云风不用同断武提醒，就知道长江水正在飞快的上涨，“还有十分钟，我们进入江水之下，只能有一个人能回到岸上。”

“是啊。”同断武和徐云风同时看着江岸上的曾婷，“是个好女人，可惜命不好。”

“跟我们这行沾上边的女人，”徐云风轻声的说，“没有一个命好的，至少我没见到过。”

“我也不多说了，”同断武说，“没有我们，她能过得更好。你肯定也早就想明白了。我的命运把我带到了这里，没办法，谁叫我有这么一个爷爷呢。”

“你的爷爷是一个大人物，而我的爷爷是个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小船工，”徐云风顿了顿，“抗战的时候，在他在长江上做水手，差点被你们日本鬼子的飞机炸死在这里，幸亏他水性好，捡回来了一条命，爬上了长江里的礁石。”

徐云风看了看脚下和四周，“他没说过具体的地方，我就姑且认为他爬上的就是这个还魂岩吧。”

“这个礁石的名字挺好。”同断武点头，“还魂岩。”

“这名字有来历的，”徐云风说，“是滠滩滩的副礁。”

“滟滪滩我听说过，”同断武和面前的这个冤家对头也只有不多的时间说话了，“可惜，我们不是朋友。”

“古时候船下川江，进入最为凶险的西陵峡，绕过黄牛崖下的时候，湍急的江水就会狠狠的把船只抛向滟滪礁，这时候船工就要全神贯注，舵工把持方向，船工站在船舷用撑杆顶开船只旁边的礁石，避让滟滪。”徐云风对同断武本人也没有太多的保留，干脆喃喃的说起来，“这都是我爷爷告诉我的，由于这段江面太凶险，触礁沉船无数，所以我爷爷作为老船工，他们都有一个经验，那就是在船只进入到这段死亡水域的时候，有一个诀窍。那就是把船头的方向，一直对着滟滪之南的一个巨大礁石。让船朝着这个礁石撞上去。这样才能避开滟滪礁，和一系列的浅滩。当船绕过了滟滪礁之后，即将迎头撞上这一块巨大礁石的时候，会有一道回旋的水流，将船拉开。整个过程，如果不是经验丰富的船工，任谁也不敢这样冒险。”

“你说的礁石，就是我们脚下的这块还魂岩吧？”

“正是，这块礁石之所以叫还魂岩，大意就是能把行船的船工的性命挽救的意思，也有朝着礁石行船，十分凶险的含义。所以后来疏浚河道，炸礁的时候，当时的工程人员漏过了这块礁石。因为当初长航的所有船工都恳求，要留下这块救命的礁石。于是还魂礁，就没有被炸掉。葛洲坝截流后，长江三峡的水位抬升，还魂礁几乎被淹没，只剩下了最上面方圆一丈的石面，就是我们现在站立的地方。”

“我的爷爷就死在这块礁石之下的地下深处。”同断武说，“你爷爷当年却在这里侥幸生还。”

“挺有趣的是不是？”徐云风说，“就跟有人安排好了似的。”

“不知道今天我们谁生谁死？”同断武说，“我知道我是九龙宗的后人，跟水离不开关系，我们的命运就由长江来替我们决定吧。”

江水上涨到了两人的膝盖，岸边的人看见两个人站在江面上，形势危急，都在纷纷的跑动，有个热心的当地居民，在岸边用绳索绑了一块石头，抡了两圈，把绳索扔到了徐云风和同断武的上游几米。绳索从随着江水荡过来，徐云风把绳索捞在手里。

岸上的人发出了一阵欢呼。可是当他们看见徐云风轻轻的把绳索扔到水里，又同时发出了一阵惋惜。

站在曾婷旁的一个游客焦急的说：“这两个人疯了吗，为什么不要命了。”

“他们就是不要命的混蛋。”曾婷已经满脸泪水，“都死了才好。”

江水已经漫过了徐云风 and 同断武的大腿，激流的冲击力让两人站立不稳。徐云风和同断武都扭头看了看江岸，然后在江岸上无数人的眼里，瞬间消失，被江水吞没。江岸上的人都同时惊呼。

——七眼泉上，当年威名赫赫的张家岭和老严，两人都安静的看着王鲲鹏。

两人都在向王鲲鹏表达一个意思：他们当年的决定，是对的。

怎么能不承认他们的正确呢。现在几乎把一切都掌控在手中的王鲲鹏，就是赵一二的弟子，诡道的司掌，吕泰一生心血的延续。

没有赵一二，就没有诡道王鲲鹏，没有老严，就没有天下第一术士的王鲲鹏。而没有张家岭，就没有赵一二。

这是一个连续的逻辑。王鲲鹏也无法去找出破绽。

这一切都是自己自找的，王鲲鹏想起了徐云风当年对自己的愤怒。但是这一切真的是自己自找的吗，也许在见到老严之前，王鲲鹏自己还有选择的余地。可是当他跟着老严，丢下了赵一二之后，这个选择的权力就被自己抛弃了。

“我师父，”王鲲鹏长叹一声，“我们三个人的手上，都沾着他的血。还有吕泰，还有古赤萧，还有张天然。可笑我一直把所有的仇恨都发泄在张天然的身上，也许这也是我一直在刻意回避的原因吧。”

“去世的人已经走了，”张家岭说，“可是我们还有机会把这个轮回终止，就看你的选择了。”

王鲲鹏苦笑，“我刚刚还认为我根本就没有选择。”

张家岭把眼睛看向老严。王鲲鹏这才看到老严的腿上搁着一个黑色绸缎的包裹。老严慢慢把包裹解开，一个绿锈斑驳的铜炉露出来。

“我从来没见过你拿出这个东西，”王鲲鹏问老严，“研究所里所有的

东西我都有权限查看。可是从没见过。”

“铜炉被我放在万寿宝塔的顶层。”老严说，“之前我放在武当山的金顶。”

“但是玉真宫出事了。”王鲲鹏说，“你还不放心。只能就近找一个地方，把铜炉从武当山带到了荆州。”

“三铜我们已经拿到了其二。”张家岭兴奋的说，“最后一个铜鼎，还在大青山的地下，我们把铜鼎取出来，一起完结这一切。”

“现在就走？”

“当然是事不宜迟。”

“我答应了。”王鲲鹏斩钉截铁。

张家岭兴奋起来，“太好了。”

“可是不是现在。”王鲲鹏的回答让张家岭失望透顶。

老严悠悠的说：“七星阵法里有徐云风、有方浊、有苗家的后代，有钟家人，有黄家人，有赶尸的魏家，还有白丹派的申德旭，还有邓家的子弟……”

“到现在这个时候了，”张家岭急切的说，“顾不上了。”

“我曾经也这么想过，”王鲲鹏看了看老严，又看着张家岭，“认为目的最重要，所以我当年在大大鲃村丢下了我师父。”

张家岭看见老严在苦笑。

“这一次，”王鲲鹏坚定的说，“我绝不会再扔下任何人。一个都不会。”

“你不做，我去做！”张家岭疯狂的喊道，“把铜镜给我！我回大西山。我自己一个人把铜鼎挖出来。然后给你们这些人榆木脑袋的笨蛋烧香！”

“你在我这里别说铜镜和铜炉，”王鲲鹏淡然的回答，“你连一个铜钱

都带不走。”

“你们都是疯子，”张家岭指着老严，“果然都是顽冥不化的混蛋。当年就是你阻拦我……”

“我可没阻拦你，”老严轻蔑的说，“我可是把你送到了大西山，你如果有本事，你自己去把铜鼎挖出来不就得了，我可给了你十八年的时间。”

张家岭恼怒成羞，一把将老严手中的铜炉抢到手上，紧紧的抱住。

老严已经手无缚鸡之力，王鲲鹏看着老严，“你也有今天。”

“是啊，我也有今天。”老严无谓的笑笑，“跟你师父当年一样，英雄末路。”

“你算哪门子英雄末路，”张家岭大喊，“你就是个出卖张天然，投奔古赤萧的三姓家奴，你有什么资格说自己是英雄！”

“我这句话不说第二遍，”王鲲鹏轻蔑的把手指指向张家岭，“你把铜炉给老子放下。”

“铜镜在哪里？”张家岭已经近乎于疯癫，“我不陪你们这些疯子玩下去了。”

老严眼睛看着张家岭，张家岭眼睛赤红，盯着王鲲鹏，还在讨要铜镜。根本就意识不到他的脚下开裂了一道裂缝，很细微的裂缝。裂缝笔直，然后垂直又裂开了一道。然后是第三道、第四道……

天地阴阳风雷水火金石丝竹鸟兽云雨人鬼神

诡道阳谋纵横天下十九道！

第372章 算沙部：蛇起蛟

——曾婷看着江面，长江水位在抬高，身边的众人纷纷后退，只有曾婷茫然不觉，江水已经漫到了她的小腿。旁人已经报警了，但是警察过来，也只能在江边观望片刻。

上游的三峡大坝正在冲砂，蓄积了几个月的江水汹涌而下。江面上的船只全部都抛锚停航。等着冲砂结束。

警察把曾婷的胳膊挽住，把她拉到更高的位置，不断的询问她，刚才两个落水的游客是不是和她一起的。但是曾婷听不见，她所有的注意力都在长江上。

两个记忆在曾婷的脑海里闪现，她也不知道那个记忆更加真实。

一个是自己在医院里生病，那个一无所有的男人在她身边守护，虽然他什么都做不了，但还是手足无措的蹲在床边。

另一个是自己孤单一人在异国打拼，无微不至的照顾她的男人。

曾婷很难理解，为什么自己要面对这种残酷的情形，而自己根本就什么都做不了，只能无助的看着水面。

徐云风 and 同断武两人，在浑浊的江水里，什么都看不见。同断武用他家族的本事，发挥他身体皮肤上的每一寸来感知水流的动向。但是徐云风的位置，很难判别。现在两人一定被江底的一股旋流裹挟，仍然在原地徘徊。同断武有几次勉强感知到徐云风就在自己身体的不远处。他的龙臂伸过去，却空空如也。

同断武知道，徐云风并没有离开自己太远。对方也在水中感触自己的方位。

水流变得相对缓和了，同断武的身体不再主动的游动，而是在水下顺着水流飘动，同断武立即察觉到水流在异动，来自自己的下游方向不到两米的方位，同断武做好了准备，打算用龙臂去抓住对方，可是同断武立即又察觉到自已上游方向也有同样的颤动。难道对方能同时分作两个人来跟自已在水下比拼？

但随即同断武又发现，水流细微的异动，不仅仅是来自于上下游，而是四面八方都有对手的存在。现在只有两种原因，一个是对方化作了无数人把自己包围起来，但是其中一个才是真身。在水下的这种环境里，同断武无法用眼睛去分辨真假。

但是同断武另一个判断立即明确了，徐云风并没有召来分身，他始终还是一个人，只是他的身体发生了变化，变得十分巨大。这种体型的改变，在陆地上无法显出真正的威胁。但是在水里，就是非常强大的威胁。

徐云风的身体拉长了。

当同断武意识到这点的时候，徐云风的长长的身体已经把他狠狠的绕起来。

曾婷和众人仍旧站在原地，突然众人发出了巨大的惊呼。曾婷跟所有人一样，看着长江的江面上刮起了一阵旋风。江水咆哮，江面上方的一团集云距离江面只有几十米高。龙卷风把江水吸起来，一股江水在云团和江面之间竖立，摇摇晃晃的盘旋。

“起蛟了！”一个老年人大声的喊起来，“这都什么年代，还有起蛟！”

曾婷的身体瘫软，坐在江边的地上。

那条巨大的蛇，一直在曾婷梦魇里出现的蛇，现在曾婷明白了，她的梦境是她这辈子终将不能摆脱的预示。

随着众人的惊叹声，曾婷看着人群中一部分飞快的走到江边，站在水里，想看个仔细，而另一部分人飞快的朝着岸上逃离。

曾婷回到了当年的看见那个出租屋里的大蛇，和现在江面上的大蛇别无二致。一样的狰狞，一样的癫狂。甚至头顶的草帽都看的清清楚楚。还有无数的鬼魂都缠绕着大蛇，全部都紧紧贴在大蛇的身体上，每个黑影的脸，曾婷都看得清晰，这些黑影的脸，都露出非笑非哭的神情，在可憎的脸上呲牙咧嘴。

徐云风的蛇属已经化作了蛟龙，这是他意料之中的事情，也是他跟同断武决一死战的信心。在姜家庙，当他看见曾婷对同断武的眼神的

那一刻，他知道，自己在俗世的一切留恋，都在那一刻崩塌。唯一没有被梵天抹去的曾婷，彻底的从内心忘记了自己。

而王鲲鹏和方洵，甚至秦晓敏记得自己的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为了王鲲鹏现在引发的术士大阵而已。对，这就是个交易，王鲲鹏和孙拂尘之间的交易。

徐云风在姜家庙懂了，却也知道，自己根本就没有半点选择的余地。王鲲鹏终于把自己逼到了这一步，却不能对他有任何的怨怼。

既然无法反抗，徐云风知道，那就不要再挣扎犹豫。

蛇属入水，化作蛟龙。就是徐云风无论如何都不能回避的结局。

鬼魂在徐云风的蛟龙的身体上露出了狰狞的笑容，在同断武看来，每一张脸上都磨牙饮血，牙齿交错。同断武的身体被蛟龙紧紧缚住，蛟龙的前爪已经掏入了同断武的前胸，扣住肋骨。

同断武用最后的力气，驱使长江上的水流，巨浪把蛟龙的尾部拉扯入水中。但是反而激发了蛟龙的狂暴。龙头最后显现了一次徐云风的面孔，“对不住了。”

螟蛉炎剑将同断武的龙臂再次斩断，同断武无法再挣扎。

曾婷夹在江岸上的众人之中，看着龙卷风越刮越高，高到了一定高度之后，整个蛟龙的身体都显现出来。江底的溺毙的冤魂都被这场战斗吸引到江面，全部发出统一的呼嚎。呼嚎的声音低沉又冷酷。

蛟龙的身体绷直，然后狠狠的落入水中。江面上的云团瞬间消失。

江面恢复到了平静。

所有目瞪口呆的人，都茫然的看着长江。被刚才的起蛟震惊到了极点。

曾婷旁边的一个游客，拿起手中的DV，对着身边的人说：“我录下来了。”

然后所有人都一窝蜂的围着那个游客，想把刚才的诡异情形再看一遍，曾婷哭着走向那人，一把将DV夺下，扔到江水里。

游客拉扯着曾婷，破口大骂。一旁的警察将游客拉开。江岸上乱作一团。

曾婷没有任何的挣扎，把手里的戒指褪下来，交给游客，“我未婚夫给我戒指，够值你的摄录机了吧。”

游客被警察拉到一边调解。

众人有开始慌张的大喊起来：“刚才落水的人爬起来了。”

徐云风全身湿漉漉的从江水里慢慢走上来。所有人都看见的是一个年轻人。只有曾婷，看见的是一条大蛇，带着草帽，面目狰狞从在江面上游动，一直盘旋到自己的面前。

徐云风和曾婷的眼睛对视一眼，两人都没有说话。徐云风低下头，默默的走开。

曾婷一直看到他蹒跚的走到了远处。这一次，是真真正正的最后的相遇。

第373章 算沙部：龙抬头

——铜炉在开始炙热，但是张家岭浑然不觉。

地面开裂了纵横十九道裂缝，每一道裂缝宽三尺，长十一丈，裂缝已经笔直的延续到了整个红水阵的尽头。

老严、王鲲鹏、张家岭三人分别站在相邻的三块平地上。裂缝下黑色的地下水从天元冒起，然后迅速的朝着四周蔓延。十七根木桩上的长明灯全部点燃。

裂缝之下泛起的黑色水雾，与地面木桩上的烟雾交融，三人站在红水阵之中，笼罩在茫茫的烟雾里，三人的目光所及，只能看到彼此。

“红水阵。”张家岭看到了王鲲鹏已经施展出来了什么样的阵法，“道教阵法千年不现，你们诡道一次布下两个大阵。诡道从来就没有这么兴盛过。”

老严也兴奋起来，看起来他对自己选择了王鲲鹏十分的满意，“这都是当年古首长和吕泰的功劳，不是他们当年的设计，诡道如何能走到今天这个地步。”

张家岭看着老严的目光十分鄙夷，“一个诡道司掌开启了红水阵，一个诡道挂名驱动了七星阵。你竟然说是诡道前辈的功劳，明明是他们两人的能力，你要是觉得跟他们无关，你自己驱动其中一个阵法试试，我看你们崂山派倾尽全力，也做不到吧。”

“我不想跟你们二位啰嗦，”王鲲鹏不耐烦的说，“红水阵不是为你们开启，我的对手就要来了，你们不要在我面前浪费时间。”

“就是不知道你到底能不能把红水阵驱动到什么地步。”张家岭仍然没有死心。

十七个降魔兵器同时从黑雾中凌空而降，压到张家岭的头顶。张家岭一个手拖着铜炉，另一只手用手把十七个降魔兵器全数托起。

王鲲鹏愣了愣，看向老严。

老严说：“他的确是个有本事的人。不然怎么做到研究所的第三号人物。”

裂缝之下，冒出了一个巨大的黑色手掌，将张家岭的脚踝握住。黑雾里传来惨烈的厮杀和嚎叫声。张家岭无可奈何，只能把手中的铜炉松开。一个莲叶托起了铜炉，根茎调转，把铜炉送到了王鲲鹏的面前。

王鲲鹏把铜炉拿在手上。看着张家岭另一只手把脚下的黑色手掌攥住。现在张家岭双臂用力，勉强和赤水阵发的水火两道力量对持。

张家岭的胳膊被两股力道扭曲到了无法想象的角度。王鲲鹏用手摸着下巴，悠闲的看着张家岭怎么坚持下去。

张家岭摇着头，“你赢了。”

王鲲鹏对张家岭说：“我们约好的，谁赢了，铜镜和铜炉就归谁。你还有什么话好说。”

“没什么好说的。”张家岭头顶上的十七个兵刃全部消失，脚下的赤水阵怨灵聚集的黑掌也松开了他的脚踝，“我输了，不仅是法术输了，论计谋，我和老严都不如你。”

老严哼了一声，“你总算是想明白了。”

王鲲鹏把铜炉捧在胸前，“可惜铜鼎还在大西山地底深处，我真的没时间去取了。”

“你相信三铜聚集，就能破解这个轮回的传闻。”张家岭狐疑的问。

“我能分辨，”王鲲鹏说，“我当然相信你说的是真话。”

“你过了十几年，”老严摇头，“还是缺点脑子。”

“是啊，你的这个下属真的厉害，”张家岭说，“故意示弱，然后用一个赌注，就轻轻松松的把铜炉弄到了手上。最厉害的是，他听了我说说的话，就知道了要把三铜聚集，就已经开始谋划这个小伎俩。”

“不是，”王鲲鹏说，“我师父的女儿把铜镜拿出来，我就决定这么做了。”

“他离不开七眼泉，”老严面无表情，“如果他亲自找我要，我不给，他也不能逼迫我。但是他知道天下能逼迫我的人，只有你了。这个也是你自己告诉他的。你话太多，说多了，就露出破绽。”

“所以他故意用铜镜作为赌注，让我逼你带着铜炉过来，”张家岭点头，“铜炉到了我手上，他抢过去，并不是用本事强迫你严重光——他的老领导。这等做事的手段，也只有古首长能够相比。”

“他一直都是这么聪明。”老严说，“我真的没有看错人。”

“我服气了，”张家岭叹口气，“赵建国和金盛都没有这个心思。我输在你手上，不是因为我的法术不如你，而是我的年龄是你的两倍，一辈子跟人勾心斗角，却被你一念之间耍得团团转。这个本事，天下少有。”

老严骄傲的看着张家岭，“你说这个世界上，怎么会有如此聪明的人？”

“你找到人，”张家岭哼哼的说，“却来问我。”

老严对着王鲲鹏说：“我所有的家底都被掏出来了，没有任何事情对你有所隐瞒。王抱阳王所长，今后就看你的了。”

“我们不会走远，我们要看着你打败张天然。”张家岭走到老严的身后，轻声对老严说，“说实话，我从来就不相信有人能跟张天然较量，现在我信了。你也赢了，你比我有耐心，多等了十几年，没白等。”

张家岭说完，就要推着老严的轮椅离开，看来两人十九年的恩怨，也在这一刻化解。只是他们都是在王鲲鹏的碾压之下，无可奈何的走到了这么一个窘迫的境地。

“你们现在不能走，”王鲲鹏冷冷的说，“你们还有一件事情没做。”

“看来我们哥俩要死在这里了，”张家岭看着老严，“也罢，你培养的人，倒过来杀了你灭口，的确是你的一贯所为。”

“嗨，”老严摇头，“你还是不够明白，帮个忙，扶我下来。”

张家岭看着王鲲鹏，“你到底要怎样？”

王鲲鹏默不作声，把木桩上的十七个长明灯端下来，放在地面

上，“这个法术，是诡道的看蜡，五大算术中，听弦和算沙我学不会。我水分和暑分我拜师之前就能用。唯一这个看蜡，是师父亲传。”

张家岭立即明白了。把老严从轮椅上搀扶下来。然后两个老头子，趴在十七个长明灯前，上半身匍匐在地上。王鲲鹏也走到了两人旁边跪下。

三人对着长明灯深深的磕头。

王鲲鹏泪流满面：“师父，欠你的人，给你赔不是了。”

第374章 算沙部：退阵

徐云风没有乘船，也没有搭乘大巴，而是慢慢的顺着长江南岸的小路行走，山间的村民多半已经搬迁，留下了当初只能供农用车通过的小路，而且多半破落，杂草长到了路中间。山路在长江边的山腰徘徊，道路崎岖，但是徐云风并不在意，如果没有要做的事情，他甚至愿意永远就这样走下去，一直走下去。

路总是要走完的，西陵峡走到了尽头，尽头就是牛扎坪。寻蝉对徐云风的到来，并不意外。但是方浊看见了徐云风之后，说话激动，“我以为，我们再也看不到了。”

“本来我也是这么认为的，”徐云风叹口气说，“可是现在我不是没地方可去了吗？”

“其他几个星位你不管了？”寻蝉问。

“不管了，”徐云风说，“如果他们不能解决自己面对的敌人，那么也没资格和我们一起对付张天然。阵法已经到了尽头，就看他们凭借自己的努力，从阵法里走出来。”

方浊和寻蝉同时点头，“阵法现在你说了算，既然如此，我们就等吧。”

“姓申的应该也要到牛扎坪来与我们汇合，”徐云风算了算，“他的鹿矫炼成了。”

“真希望鹿矫不是一个害人的东西。”方浊担忧的说，“外丹术我不放心。”

“等着吧。”徐云风说，“谁吃还不知道呢。”

“你如果累了，”方浊有点迟疑，“就休息一会。”

徐云风也不客气，他慢慢的走到悬崖边的树下，对着郑庆寿的尸体说，“不好意思，挪挪。”然后把郑庆寿的尸体搬到了大树的另一边，自己靠着大树坐下来，看着西陵峡口，看了一会之后，才闭上眼睛。

方浊默默的走到徐云风身边，看着徐云风一张憔悴的脸，胡子拉碴，忍不住用手抚在徐云风的头顶。徐云风却没睡着，伸手把方浊的手掌握住。

方浊的手抽了一下，却又放弃，任凭徐云风把手握着。

“陪我坐一会吧。”徐云风闭着眼睛，轻声的恳求。

方浊回头看了看寻蝉，寻蝉正在盘膝入定，守着剑柄没入岩石的开山宝剑。

方浊慢慢的坐下来，两人的手握着，同时靠着身后的树干。

“要是就这么坐着，什么都不用去理会，”方浊幽幽的说，“该有多好啊。”

徐云风没有回答，眼睛仍然闭着，不知道睡着了没有。方浊知道徐云风是不敢看自己，也不敢回答她任何的问题。

申德旭要离开姜家庙了，丹炉的火焰在慢慢的熄灭。申德旭慢慢的等着丹炉的温度渐渐凉下来，当丹炉全部熄灭之后。申德旭用和泉守鉴定，在丹炉里挑出了一块翡翠一般的石头。石头里包裹着一个小小的红丸。

申德旭把翡翠一般的石头，小心翼翼的用布匹包好，然后离开了星位，走了几步，回头看了看高耸的烟囱。想起前来破阵的几个对手，每一步都惊心动魄，但是他知道，七个星位里，他的压力是最小的一个。现在他要去牛扎坪，与方浊和寻蝉见面了。

天权转玉衡星位的申德旭第一个出阵，七星阵法在徐云风的调动下，第一个收阵。七星汇聚，第一个星位开始移动。但是申德旭不知道的是，他和寻蝉之间还有一件事情没有了断。

“见清。”徐云风终于开口说话了，“你的师父。清静派的掌门人。”

方浊点头，“你怎么知道我师父的名字。”

徐云风把寻蝉也叫过来，“有件事情，我很早就知道了，我一直没告诉你们。”

“看来你知道我师父的下落。”寻蝉心若死灰，既然徐云风用这种口气说话，那么她和方浊的师父，看来是已经不在世上了。

“有些事情，我想瞒下去，”徐云风说，“不知道比知道的更好，可是现在看来，发生过的事情，即便是以为永远都不会真相大白，但是在最后还是会翻出来。”

“我师父是被谁害死的？”寻蝉的拳头紧握。

“孙拂尘，”徐云风说，“当年两个人最有可能走到那个位置，孙拂尘的知道的多一点，而你们的师父见清，没有任何准备。”

“看来你也是实在没办法了，到现在才肯告诉我们，”寻蝉脸色煞白，“你现在不说，到了关键的时候，也会有人告诉我们。”

“就是这个道理。”徐云风十分的虚弱，“我很想永远瞒着你们。可是看来瞒不住。”

“孙六壬的父亲！”方浊吃惊的说。

“亏你还在我面前提起那个女人的好处！”寻蝉激动起来，“我师父连蚂蚁都舍不得踩死，却被孙家人给陷害死了。”

方浊茫然的看着徐云风，“你知道我们一直在等，等了好多年，我一直以为她那一天就回来了，她答应我给我买糖葫芦回来的。”

“别哭。”寻蝉大声的呵斥方浊，“有点出息！”

可是方浊那里忍得住眼中的泪水。

“孙家人我们找不到了，”寻蝉愤恨的说，“但是孙拂尘的副手申德旭还在。我们现在就去找申德旭讨要个说法！”

“不用你们去，申德旭马上就来了。”徐云风说，“可是这事，申德旭不知道。跟他有什么关系呢？”

“既然你觉得没关系，”寻蝉冷笑起来，“那你现在巴巴的提前告诉我们干嘛？”

徐云风哑口无言。

“孙六壬的父亲，”方浊看着徐云风，又看着寻蝉，“这该怎么办？”

“到这个时候了，你问我怎么办？”寻蝉指着徐云风，“他们都不是好人，你是掌门，你问我怎么办？”

“孙家的妹妹也很可怜，”方浊犹豫起来，嘴里诺诺半天，“她也很可怜。”

“我们的师父就不可怜？”寻蝉一把将方浊拉起来，“你被你母亲放在山门的时候，差点被冻死，不被冻死，放几天，不被野狗叼走，饿也饿死了。是师父把你抱回来，是她一个道士，抱着你每天走几十里地，恳求山下的农妇给你喂奶。你知道她被别人耻笑了多少次吗？你身上出黄疸，师父听说野蜂蜜能止住黄疸，是她一个女人在山崖上爬着找野蜂窝。她如果是个普通女人，早就掉下山崖摔死。你有没有良心！”

方浊不知所措，“那我该怎么办？”

“等申德旭来了，我们杀了他给师父报仇，”寻蝉恶狠狠的说，“我们也不陪着诡道的东西送死了，张天然胜了，孙六壬这个丫头必死无疑。我们也就是给师父报了仇。”

徐云风知道这一幕一定会出现，现在他也没有办法去阻拦，只能说：“申德旭与此事无关，他的鹿矫已经炼出来，交给我就走了，别为难他。”

“好！”寻蝉指着徐云风，“我不为难申德旭，但是我们师徒也不能帮你跟张天然为敌，我现在巴不得张天然胜了你们。”

“可是那样，”方浊轻声的说，“王师兄和徐大哥都会死……”

寻蝉看着方浊，怜悯的说：“你真的不应该做一个道士，师父看走眼了，把司掌交给你。”

“我想让大家都好好的活着。”方浊说，“可是我师父为什么偏偏是被孙家人给弄死了，徐大哥你告诉我师兄，我师父还没有死，她只是被困在什么地方了，你知道在哪里的对吗。”

徐云风把头低下，然后抬起来，“对不起，我真的没法在瞒着你们了。你们可以走，开山留下就行。”

“没有我把开山拔起来，”方浊抽泣，“你怎么打的过张天然。”

“孙拂尘做过的事情，他的女儿来承担，”徐云风慢慢的说，“也不是没有道理。你师兄没错，我和王八认了。”

“方浊！”寻蝉对着方浊大喊，“我再问你一遍，你走不走？”

“走吧，”徐云风向方浊摆手，“你师兄是对的。”

寻蝉对徐云风大声说：“不用你做好人，严重光也不是好东西，他把我们带到北京，就已经知道了师父死了，可他就是不说。王鲲鹏可能也早就知道了，他也不说。我们清静派现在开始，两不相帮。我就看着你们这些欺负女流的混蛋，拼来拼去，能有什么好下场。”

徐云风知道自己这件事情的确是寻蝉和方浊的死穴，可是偏偏已经无法去掩饰。这句话说了，也就覆水难收。王鲲鹏既然把阵法交给自己，那就按照自己的方式去做，可是徐云风实在是想不出来有什么办法安抚寻蝉和方浊。

寻蝉带着方浊下山了，寻蝉自己头也没回一下，她是铁了心。可是方浊一直走到山下，还看着徐云风，被寻蝉拉的踉踉跄跄。

徐云风深吸一口气，努力做出轻松的表情，把手抬起来，轻轻的摇晃两下。当清静派的两个弟子消失在徐云风的视线之后，徐云风才慢慢的重新坐下来，靠着大树。

刚才和方浊坐在树下，两人牵着手时刻，也许是徐云风在这个世界上，最后一次感受到温暖了吧。

第375章 算沙部：鹿矫炼成

申德旭终于可以放松了，他在路上还担心过自己会被突然出现的某个路数不明的术士攻击，将他身上的鹿矫抢了过去。甚至当他拿出自己的证件，通过葛洲坝坝体走向江南紫阳的时候，都还在担心这个隐忧。

直到现在，看见了牛扎坪山顶就在眼前，申德旭才彻底的想明白，自己的担心是多余的，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先后控制的七星阵法，就是不会让每个人落单，并且排除了各种偶然发生的局面。这就是上古道教阵法的意义所在了，阵法在古时候本来是不得已而为之的战争策略。

古人打仗，并非是双方几个人之间的小规模殴斗，双方的人数和形势一目了然，谁的身体强壮，谁就能获胜。但是随着殴斗的人数增加，即便是到了几十人的数量，形势就不受控制，个人的力量在群体间显得无足轻重。所以需要有一个首领，提前告知下属，在什么时间，在什么位置，相互之间如何的帮衬。能够把殴斗的过程预测准确的领导者，就是最强有力的首领。

这就是阵法的雏形。

随着打仗的人数增加，到了几千人上万人的时候，首领谋划的作用就更加的重要，因为是一旦几千上万人派遣出去之后，随着战局的变化，就没有时间用最快的速度去指挥士兵。双方首领要做的事情，就是尽量的猜测对方的谋划，然后部署自己的谋划。然后将所有的命令，都提前告知下面的士兵。也就是说，打仗的双方，在开始交战的那一刻，就已经分出了胜败。

那一方的首领能够计算的更准确，能猜测到对方将领的心思，这就是胜负的关键。但是这个谋划，凭借个人的力量，已经无法做到。于是就有了各种阵法。阵法就是根据天地日月气候的各种环境因素尽量的考虑进来，然后计划出最接近准确的方式。

而能代表各种环境因素的天地日月气候运行，就是道家所长。比如根据大山大河平原地形，就能演变出合适的八卦阵。根据日月星辰的变化，维持坚定的目标和方向，就是星宿阵法。

然后各自在从天地星辰之间演化出各种不同的阵法演变。无数种阵

法就开始出现。而真正能把这些阵法发挥到极致的，就是研习天地万物规律的术士。

术士也分大小，大如张良，能够将天下大势都囊括在自己的心胸之中。小如韩信，能够在每一场战争都随机应变，根据瞬息万千的形势，计算出最合理的战斗方式。

本来是人类战争中的阵法，最后在道教里提炼出了精华，这就是道教的几百种上古大阵。道教阵法在隋末唐初已经消失，而人类战争的阵法仍然在继续。

王鲲鹏就是带领阵法的宗师人物。七星阵法在他的指挥下，每一步都如履薄冰的渡过难关。现在鹿矫已经炼成，天权星位和玉衡星位合二为一。申德旭的任务也即将完结。

徐云风看着申德旭从山下轻快的走上来。当申德旭看到了山顶上站立的是徐云风，而并非是方浊和寻蝉，还是表现出了一点疑惑。不过鹿矫炼成之后，会在玉衡星位交给七星阵法的首领，按照阵法的运转节点，这也没错。

“她们下山了。”徐云风对申德旭说，“看来鹿矫已经炼成。”

申德旭把怀中的布包谨慎的掏出来，然后交给徐云风，徐云风拿过来，放入自己的怀里。

“你不看看？”申德旭询问。

“不是什么好玩意，”徐云风说，“有什么好看的。”

“清静派的人走了，”申德旭看着徐云风脚下的开山剑柄，“到时候最后的开山一击，怎么办？”

“好像只有我能做了。”徐云风轻松的说。

申德旭慢慢的摇头，“你做不到。”

徐云风仿佛是要印证一下申德旭的判断。单膝跪在地上，左手牢牢握住开山宝剑的剑柄，然后深吸一口气，把全身的力量都灌注到左臂。

开山纹丝不动，甚至连一丝一毫都没有松动。徐云风脸部涨得通

红，肩胛骨发出咔咔的响声。但是开山宝剑仍旧稳稳的固定在石壁里。

徐云风松开了左手，把右手握在剑柄之上，然后重复刚才的力道。结果是显而易见的，他根本就拔不出千钧的开山宝剑。

“只有方浊有这个本事，不过你却把她给支走了，王鲲鹏说的没错，谁也猜不到你的路数。不过这次我觉得你做的不是没有道理……”申德旭突然想明白了什么，愣了一会，“原来你已经想好了。”

“马接舆来不了这里，”徐云风把申德旭的推测堵死，“王八那边一群老家伙之间的恩怨还没完，马接舆要在他那头帮忙。”

申德旭彻底没了主意，“难道你还有办法？”

“我又不是王鲲鹏，”徐云风挤出笑容，“我走一步是一步。”

“我也不知道还能帮上你什么，”申德旭叹气，“我跟王鲲鹏也是这句话，有什么要我帮忙的，说一声就行。”

“我不太放心邓瞳，这个小子总是有点缺心眼，”徐云风看着长江的下游，“冉遗去七眼泉得过江，并且只能走夜路，很多事情还需要你去安排。”

“这本来就是说好的事情，”申德旭说，“王鲲鹏早就嘱咐好了，这事，可比炼丹容易的多。”

申德旭嘴里这么说，心里却想着，按照王鲲鹏的说法，你自己当年不也是个缺心眼的笨小子，谁不是一步步走过来的。

“那就告辞，”徐云风向申德旭拱手，“希望还能见面。”

“会的，”申德旭说，“我相信你和王所长的本事，到了现在，已经没人能质疑你们两人的能力了。恭喜你们诡道又一次威震天下所有的术士。”

第376章 算沙部：钟家债

龙舟坪的半岛上，钟贵、钟平、钟安、钟宝分别面对着东南西北四个方位，每人都死死的盯着前方，钟富看着天空。

“卯时都要过去了，天已经开始亮了，”钟平开始不耐烦“每个晚上都这样下去，我们还没动手，拖都给拖死了。”

“对方比我们更加艰难，”钟富的情绪仍然平静，“飞头降是一个极为耗费精力的法术，每施展一次对降师的身体有很大的损害，我们处在守阵的位置，决不能让他有找到任何的破绽。”

钟富说这句话的时候语气非常的镇定，跟他内心的惊慌刚好相反。如果他对黄家只是忌惮的话，那么他对降师就是报以强烈的恐惧。连续这么多天出现的状况，已经让他知道，施展飞头降的降师，绝对是南洋最厉害的降师之一。

最为高明的降师，都是在东南亚的华人。有八个一个师傅带了七个弟子，但是这个八个降师，从来不回中国内地，一直隐居在柬埔寨，看来他们其中的一个人改变了规则。而这个人施展的飞头降，已经达到了不受自身精血束缚的地步。

（笔者注释：东南亚巫师与中国大陆之间的渊源——东南亚的华人巫师，如无事关重大的事件，是绝不会踏入中国领土半步的。如泰国的周钦兰，虽然名声威震东南亚，但是他也只是在香港发展信徒，并不进入中国大陆。而隐居在柬埔寨的詹森，更加是一个传奇人物。

先说周钦兰，周钦兰的本领高强，但是他属于白巫师，也就是替人禳福，消灾，增加运势。在香港的艺人中，有深厚的人脉。很多知名的歌星影星都是周钦兰的信徒，特别是周钦兰收了干儿子干女儿的艺人，星运亨通，大红大紫。周钦兰因此在香港特别的有名。周钦兰是一个秉承传统的人，因为当年古赤萧在抗日战争前，曾经在香港居住过一段时间，挑战东南亚的所有巫师，而在东南亚的最厉害的几个巫师，跟古赤萧交手，无人能敌古赤萧。所以古赤萧就与东南亚的华人巫师立下了规矩，不能将降头书和南洋巫术带入中国大陆。周钦兰就守住了当年的规矩，于是终生不踏入广东。这个规矩到了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中

越战争的时候，差点被东南亚的巫师破坏。但是当年研究所的二张一严，已经成了气候，法术高明，加上张大洋，李忠武这些年轻的后辈已经出头，特别是张大洋不到十岁，就少年成名，十分厉害。在八十年代中期，中国与东南亚之间的术士之争，中方全胜。东南亚巫师死伤折损好几人，中方只有两人受伤。让东南亚的巫师明白，即便是古首长不亲自动手，他培养的下属，也不是他们能敌的对手。

但是万事都有例外，这个例外就是黑巫师里的降师第一人詹森。詹森不是东南亚人，相反他是上海杨浦人。詹森从小就喜欢摆弄蟋蟀，在上海地下斗蟋蟀的圈子很有名。因为任何一个蟋蟀被他养了几天，都会变得性情异常凶猛。以至于当年斗蟋蟀圈内人都说詹森能与蟋蟀交谈说话。而且有天生的本领，饲养蟋蟀。而且不仅仅是毒虫，还有各种动物都能被他驱使。当年王洪文也是斗蟋蟀的玩家。知道了詹森这个小孩的厉害，专门接见过詹森。只是接见詹森之后，并没有优待詹森。反而在一年之后，詹森响应号召，去了云南上山下乡。詹森年纪轻轻就去了西双版纳做了一名知青。王洪文和詹森都没有提起过当年他们见面的事情。有两种说法，其一，王洪文饲养的黑头将军，被詹森随手抓来的一个小青刺给击败，让王洪文十分没有面子，非常不悦。所以詹森就没有在王洪文这里讨到什么好处。但是这个说法不可信，因为王洪文是非常喜欢詹森的，还说要带詹森到北京。

于是就有了第二种说法，那就是王洪文已经把詹森的情况上报给了中央，可是当时鲁廉生地位跌落，他的党内对手古赤萧对王洪文并无什么交情，于是就把这事给压下。

詹森到了西双版纳，立即去了缅北，参加了缅北的游击队。然后官方就在也没有消息。过了多年之后，泰国出了一个高明的降师，叫做阿赞申。知道当年往事的人，比如二张一严，经过调查，才知道这个阿赞申，就是当年的上海青皮詹森。之所以两张一严要调查阿赞申，就是因为东南亚的巫师在越战中，跟中国的术士斗法。露出了行迹，被两张一严给查了出来。詹森虽然在八十年代输了，但是他个人的能力，仍旧被所有巫师和术士认可。后来詹森隐居到了柬埔寨，潜心修炼降头术，又过了这么多年，他收了七个弟子，全部都是华人。）

“飞头降的源头，是黑苗。”钟富看着四个兄弟，“你们也都知道，我们钟家和黑苗之间的恩怨。”

钟家五个兄弟都黯然不语，当年钟家在西南立足，最开始与黑苗交

善，黑苗的顶王对钟家的祖宗钟秉钧有深厚的交情。但是钟秉钧低估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当时沐昂的背信弃义。沐昂通过钟秉钧的担保，把顶王骗到了沐王府，然后翻脸铲除了黑苗。这件事情虽然不是钟秉钧亲自动手，但是黑苗的后人也记住了沐家和钟家的仇恨。

黑苗中的大批巫师被驱散后，都纷纷投奔了安南、寮国和暹罗，而后钟家人为了在西南地区立足，与魏家要建立基业，当然也免不了要碾压残余的黑苗巫师。这也是时势所迫，家族求存的趋势，并非个人能左右控制的事情。

再后来，黑苗的巫师在西南渐渐绝迹，所有的黑苗巫术，被带到了东南亚，与东南亚小乘佛教的法术融合，成就了如今降头术、古曼童、灵修佛牌等等法术。

明朝灭亡的时候，永历帝逃亡到了缅甸，当时的沐家后人沐天波在缅甸拥立永历帝为流亡政权。缅王当得知平西王吴三桂要起兵攻打缅甸，就设宴邀请永历帝和沐天波，在宴席上，缅王发难，抓住了永历帝。当时沐天波的威名名震缅甸，缅王的亲兵见到沐天波的凶悍，无法抵挡。关键的时刻，就是九个降师，施展降头，把沐天波砍杀。然后缅王把永历帝绑缚送给了吴三桂。

这就是黑苗报复当年沐昂背信弃义，杀害顶王的轮回。当沐昂也是在宴席上杀害的黑苗顶王。隔了两百年后，黑苗巫师终于大仇得报。解了纠缠了两百多年的深仇大恨！

所以钟家和魏家，也一直对黑苗十分忌惮。黑苗巫师的后代，也就是现在的东南亚的降头师的手段，一直都没有忘记钟家。即便普通的东南亚巫师遗忘了钟家和魏家的往事，但是最高明的降师，必须是华人，为的就是有朝一日，报复钟秉钧的后人。

这就是钟富和四个兄弟，感到了巨大的恐惧的缘由。

从飞头降出现开始，六天过去了，现在钟家五兄弟的脚下，有一个獐子，一条蟒蛇，还有两条狗，趴在地上。

第一个出现的是獐子，在天亮之前，走到了钟富的面前，然后软到在地上抽搐着死掉。钟富和四个弟弟，看见这个来历不明的獐子倒在面前，都觉得奇怪。钟富一言不发，用镰刀把獐子的脖子割开，果然如他推测的一样，没有一滴血流出来。

钟富没有解释为什么会这样。只是不动声色的吩咐陈秋凌带着两个人傀，在小亭子里不要走动。

第二天同样的时间，一条蟒蛇从大树上掉了下来，刚好就落在钟平的身上，犁头巫家自幼跟野兽毒物打交道，钟平倒也不怎么惊慌，他身上有蛇药。蟒蛇闻到后，会立即离开。

可是蟒蛇仍旧搭在钟平的身上，却也没有把钟平缠绕起来。钟安和钟宝，用钢叉把蟒蛇杈住的时候，钟富阻拦了他们，“已经死了。”

果然蟒蛇如同软绳一样悬挂在钟平的肩膀上，慢慢的晃动。钟富看着头顶上的树枝，钟安分析说：“这条蛇已经死了很久了，应该是几个时辰之前的发生的事情。”

钟家的五个兄弟，都不说话了，这条蛇无声无息的死在了他们的头顶，而他们茫然不查。钟富用手去捏蟒蛇的尸体，果然每一个骨节都散开，蛇身也塌陷瘪缩，血液全部都被吸干。

然后连续两天两只狗，被江水冲到了岸上。跟前面的獐子和蟒蛇一样，尸体的血液被吸干。

今天即将天亮了，什么动物的尸体都没有出现。这反而引起了钟家五个兄弟更加的不安。

连续几天是动物，按照推测，接下来就是应该是人了，五兄弟同时把眼光看向了亭子里的陈秋凌。

第377章 算沙部：飞头降

在一旁的陈秋凌，看见钟家五个兄弟连续几天都十分的紧张，她知道这五个厉害的端公，遇到的敌人，一定是非常的强大，强大到了陈秋凌能看见，一股绝望的气氛笼罩在五个兄弟头顶。

陈秋凌知道自己能帮得上的忙有限，于是白日里休息，到了晚上就守着两个人傀。

现在又到了黎明即将来临，她抱着双头婴儿，秦晓敏靠着她的身体抱着玩偶正在沉睡。而双头婴儿也挺奇怪，一个脑袋睡觉，另一个脑袋就把眼睛睁着，不断的交替。

陈秋凌怀中的双头婴儿突然开始凄厉的啼哭起来，哭声惊动了钟家五个兄弟，五人飞奔到亭子这边。看见陈秋凌脸色煞白，双头婴儿仍旧在啼哭，如同猫叫，而秦晓敏把身体蜷缩在陈秋凌的膝盖下，瑟瑟发抖。

“你看到了什么？”钟富看着已经吓得说不出话来的陈秋凌，“有我们在，你放心，王鲲鹏把你托付给我……”

“人头，”陈秋凌终于能够说话了，“一共七个。他们刚才要喝秦晓敏的血。”

钟富立即把秦晓敏来起来，果然看见秦晓敏的脖子上左边三个，右边四个牙齿印。皮肤已经咬破，可是鲜血并没有流出来。

“跟几个牲畜一样，”钟安说，“他们在我们面前故意显示手段，人未至，先把我们镇住。”

“飞头降怎么会失手？”钟富大惑不解。

天亮了。

太阳从东方升起，红彤彤的悬在山顶。

钟家的五个兄弟同时出口气，今晚算是挺过去了。钟富看了看半岛的四周，看到北侧有一丛竹林。然后带着四个兄弟，走到竹林边，一言

不发，开始用手中的镰刀砍伐竹子。

钟家人砍竹子，却没有把竹子上的枝条削下，然后把这些竹子全部插到了亭子的四周，陈秋凌看着钟家兄弟做着这些，知道他们这么做一定是有道理的。

竹子之间有间隙，陈秋凌自己都能出入，也不知道这个栅栏有什么用处。钟富看着竹子做的栅栏，看了好大一会，然后又带着四个兄弟，在草丛里翻找蒺藜，然后把蒺藜挂在了竹栅栏上，不厌其烦的挂了一层又一层。

陈秋凌还是迷惑不解，人头比人的身体要小很多，竹子稀疏，就算是挂上了蒺藜，也不见得能阻挡。

然后又到了晚上，钟家兄弟，在白日布置竹栅栏之后，休息一会，只能又在晚上，等着飞头降。

陈秋凌到了子时，也慢慢的坚持不住，和秦晓敏两人靠着睡着。而双头婴儿其中的一个脑袋，却不肯睡觉。

陈秋凌在梦中模模糊糊的听见有人在说话，声音越来越大，突然她猛然惊醒，立即看见说话的并非是钟家兄弟。说话的是秦晓敏。

秦晓敏已经走到了栅栏旁边，正在仰头跟一个人絮絮叨叨的说着什么。

陈秋凌抬头看着栅栏上方，果然一张人脸，出现在栅栏上，陈秋凌马上反应过来是一个人头。人头立即察觉到了陈秋凌醒过来，对着陈秋凌张开嘴巴，越长越大，整个脸庞，几乎变成了一张血盆大口。陈秋凌这才看到并不止一个人头，其他几个人头，正在勉力想从栅栏中钻进来，只是竹枝叶和蒺藜布满了栅栏，几个人头都暂时转不进来。

陈秋凌吓得尖叫起来，惊动了钟家兄弟，钟富跑的最开，马上赶到了栅栏旁，“来了！来了！”

几个人头猛地飞离栅栏，漂浮在空中。瞬间就飞到了清江的河面上，消失无踪。但是对着秦晓敏说话的那个人头，在漂浮的时候，头发被蒺藜缠住，挣脱不开，并且人头下方拖着一副内脏，鲜血淋漓。

钟富一声令下，五个兄弟同时把栅栏上的蒺藜，往人头下方的内脏上缠绕。越堆越多，人头越是挣扎，纠缠的就越紧。

最后人头无法动弹，挂在栅栏之上。陈秋凌这才明白了钟家兄弟布置栅栏的用意。

钟富把准备好的鱼篓，将人头罩住。然后脱了上衣，蒙在在鱼篓上。整个过程就这么过去了，让陈秋凌觉得对付飞头降也没什么艰难。

可是她看见钟家兄弟脸色并不欣喜，而更加的严肃之后，才知道，自己想得太乐观。

钟家兄弟安抚陈秋凌和秦晓敏，让她们睡觉。然后五个人，围着鱼篓，一直在江滩上站到天亮。

陈秋凌那里睡得着，闭上眼睛，人头一张大嘴就浮现在脑海里。煎熬到了天亮的时候，鱼篓里发出了巨大的嚎叫。

钟家五兄弟，立即把鱼篓给摀住。鱼篓在不停的抖动，看来是里面的人头在拼命的挣扎碰撞。陈秋凌听着嚎叫的声音无法忍受，把耳朵紧紧的堵上。

太阳的光芒照射到了地面。鱼篓猛烈地抖动几下，终于平静下来。

陈秋凌从栅栏之间钻出来，慢慢的走到了钟家兄弟的面前，“结束了？”

“还早呢，”钟富冷冷说，“这是一个没修行好的，看来不是詹森的徒弟，詹森的徒弟没这么不堪。”

钟富说着话，把鱼篓表面的衣服给掀开，然后倒转鱼篓，一个黑漆漆的人头掉出来。陈秋凌吓得后退一步。

人头脸已经烧的焦黑，露出白色的牙齿和森森的颧骨。

钟富不嫌恶心，伸手把焦烂的人头捧在手上，仔细的查看。看了前后左右，又看嘴巴里面。接着把手指伸进人头的眼眶里，用力的抠着什么。

陈秋凌看见钟富把一团半熟的烂肉剥出来，随手摔在地上。陈秋凌

恶心的吐了。

可钟富并不停手，而是继续用手指在人头的眼睛里旋转，终于手指不动了，“果然不是最高明的降师。”

然后手指掏出了一个细小的泥人出来，泥人做的十分粗陋，勉强看出来是个一人的形状。

“这是人偶飞头降，”钟富说，“不是真正的降师。用死人炼出来的飞头降。现在能做到的，只有一个人。”

陈秋凌看见钟富更加的紧张，“没有侥幸，就是东南亚降师的最厉害的人物，詹森。”

第378章 算沙部：次入詹森

钟平、钟安、钟贵、钟宝四个兄弟相互看了片刻，然后四个人同时把目光看向老大钟富。

钟富沉默了很久，“走不了啦……”

然后对四个弟弟说：“我父亲死的时候，你们都还小，我作为当家的，这辈子没为钟家撑起过什么颜面。钟家到了我们这一辈，把祖宗的脸都差不多丢尽了。当年名震川东的钟家，到了给人续命的地步，我做大哥的，对不起你们。”

四个弟弟听钟富这么说话，都没法接上话头，钟平在几个兄弟里排行老二，犹豫片刻，“钟家被张天然拖累，走到了今天这个地步，现在黄家、苗家、魏家都跟随了诡道王鲲鹏，诡道终究是钟黄魏家祖宗的头领，这也是当年老祖宗当年一样的道路。”

“你们三个怎么说？”钟富看着钟安、钟贵、钟宝。

钟安、钟贵、钟宝还没有开口。钟富接着说：“这样吧，我是不走了。你们四个，觉得不该离开的，就用墨斗在手心点一下。觉得应该回巫山的，就不用了。两个的手心是干净的，你们四个人就都回去。”

四个兄弟点头同意，也不再商量，各自用手指拿了墨斗，然后双手背在身后。接着同时，把手伸到了钟富面前，四个人的手掌张开之后，钟富看见四个弟弟的手心，都点着一个黑漆漆的墨点。

钟富深吸一口气，接着说：“我没子女，老三有一个儿子，但是已经不愿意干我们这行，出门念书去了。”

钟平尴尬的说：“我也没办法。他有自己的路要走。”

剩下的三个兄弟里，钟贵没有子嗣，钟宝还没有成家。只有钟安生了两个儿子，但是并未成年。钟富对着钟安说：“你回去吧，我们四个人留下。”

钟安不说话，站着不动，把手心继续举在钟富和其他三个兄弟的面

前。

钟富没有用兄长的身份强迫钟安，而是把话题岔开，“诡道的金老二也不在阵法里。金老二你们都见过，以他的德行，竟然没有跟着王鲲鹏守在阵法里。”

“他们诡道两房一直不对付，”钟安开口说话了，声音很小。

钟富摇头，“金老二也没几天活头了，诡道这一辈的人，都活不长。他这么骄傲的人，都能背负一个临阵离开的污名，难道是真的为了多活几天？”

钟贵对着钟安说：“诡道还有个金离，我们钟家还有两个后辈。”

“把你的两个儿子教好，”钟富说，“我们这一代也就这样了，别让你的儿子在金离面前低一头。”

钟富说完，把钟安的手掌握住，将钟安手心里的墨点揩拭去掉，“这口气，就由我们来争了。我们要让诡道和魏家还有黄家知道，我们钟家也不是软骨头。”

钟安不再争辩，他知道老大钟富早已心意已决，至于兄弟之间商量什么的，只是不愿意让他误会心意而已。

钟家在钟义方这里站错了队，几十年在西南外道里面抬不起头，现在落到了他们这代人，终于有了把这口气给争回来的机会。代价很大，却是唯一的选择。

魏家的魏如喜已经用一条老命给了王鲲鹏一个大人情，何重黎已经是被王鲲鹏用性命担保要维护的。苗家的宋银花无论是死是活，方浊都是要去延续的。黄家的黄坤是诡道挂名徐云风的徒弟，徐云风也是下了保的。只有钟家，因为续命的事情，跟王鲲鹏和徐云风都没有交清，要么钟家灰溜溜的离开，从此名头被外道其他几个家族鄙视，再也抬不起头。

要么背水一战，硬着骨气留在龙舟坪，即便死了，也不在其他几家面前输了这一口气。钟安和他的两个儿子，也才能被其他家族有尊重的道理。

道理钟安都明白，但是他那里迈得开这一步。降师詹森，是一个斩草除根的厉害人物，连古赤萧当年立下的规矩都可以不顾，可见实力和地位，都不会让钟家能够全身而退的可能。

而且还有一个重大的缘由，那就是钟家的一个巨大缺陷，钟秉钧和黑苗之间的一个渊源，导致了黑苗后人对钟秉钧家族有绝对的优势。这就是当年黑苗顶王对沐家和钟秉钧的诅咒。

沐家的沐天波已经应了顶王的诅咒。但是钟家对顶王的这笔债还没还。

黑苗对沐昂和钟秉钧的仇恨，两百年不会忘记的事情，六百年也一样要找回来。詹森就是过来也就是这个理由了。

先说青冥卫最后一个人物下落：马三宝下西洋到了印度境内，遇到了朱允炆，朱允炆被尼泊尔王室护送到如今的印度。朱允炆是天朝落难的天子，马三宝是扬名印度洋的天朝使臣。两人在印度见面，也是必然的事情。

两人相见之后，马三宝也放弃了把朱允炆带回大明的初衷。最主要的原因是朱棣已经驾崩，朱高煦继位，道衍也仙逝已久。马三宝已经没有把这个任务完成的必要。加上马三宝也知道了胡濙黄铁俞的想法，于是也就放过了朱允炆。

两人最后的结局都是流落到了海外，马三宝死前去了一趟麦加。而朱允炆在此之后，无论正史野史都没有了任何消息（漂洋过海到了欧洲的传闻云云，都是无稽之谈。）。

而青冥卫的其他三个统领，分别创立了秀山黄家、夔州犁头巫家、辰州寨魏家，他们在西南与苗家的恩怨刚刚开始。

这时候西南四大家族已经开始渐渐有了气候。

黄、钟、魏三家的三个祖宗都还没死，三家的关系和睦。家门兴旺。出了不少杰出的晚辈。黄家在名义上仍旧是钟家和魏家的上司。三家是外来到西南立足，免不了和当地的苗家巫术有冲突。苗家当时最厉害的人物是石挫花。

而石挫花阴差阳错，与当年钟秉钧和魏易欣抓获的那个巫师结尾了

夫妇。巫师为了找回傀儡术的秘籍，不自量力，在钟秉钧和魏易欣手上讨不了好，输了一阵之后，与妻子石挫花回到苗地，修炼蛊术，却不料被蛊术反噬，暴病死了。也有说法是巫师另觅新欢，被石挫花放蛊杀死。

黑苗虽然与白苗交战，争夺水源和耕地，毕竟是同宗同族，黑苗的势力土崩瓦解之后。苗家的世俗之争完结，全部被沐王府的势力全盘掌控。不过西南苗家巫师和汉族术士之间的争斗，就在苗石挫花与钟秉钧、魏易欣延续下来。

这就是西南四大家族从明朝开始的恩怨起源。

第379章 算沙部：天璇和摇光的尽头

钟安走了，钟富和四个兄弟看着他坐着万永武的小船离开。万永武对所有的东西已经是过眼云烟，老老实实的在清江上摆渡。清江上弥漫起了浓雾，小船隐没在雾气中，岛上的人只能听见小船木匠划水的轻微声响，当水花声停止之后，浓雾之下一片寂静。

万永武的小船又回来了，从浓雾里慢慢显现出来。

万永武站在船头上，招呼钟富，“有人放了个东西在我船上，我想了，他应该是要我交给你们。”

万永武与钟家兄弟一直没有说话，钟家兄弟也只当他不存在，钟富知道，既然是徐云风都没有对付的人，那么就不会有什么威胁，无乱这人看起来是多么的深不可测。

钟富冷冷的说：“谢了。”

万永武轻巧的把一个东西从船上扔到了岸边。钟家兄弟看到了这个物事，都没有什么表情，他们早已经做好了最坏的打算，这个东西出现了，也只有认命。

万永武给他们的是一个慈航道人的石雕。这东西就是黑苗巫术传人詹森降师掌握当年钟家的弱点。

顶王当年在地下深潭边，与钟秉钧相处过不短的时间，早就对钟秉钧的法术和了如指掌，知道了钟秉钧学艺的起点是跟着汉王陈友谅在长江、洞庭湖上造船。

钟秉钧施展在战船上的法术，伤人无数。船底有滚钩，拖弋在水下潜伏的水性高超的水鬼。每一个在水中丧生的水鬼怨气强大，最终都会集聚在钟秉钧的身上。

所以钟秉钧到了晚年，就要散掉一身的法术，于是花费巨大的钱财，在水下修建一座道观，自己潜入水中超度自己的冤孽。这个传统流传了几百年，每一代钟家子弟都要进入水下化解身上的冤孽。水下的道观供奉的就是石头雕砌的慈航道人的塑像，是钟秉钧之后几代人，潜入

水中，找到了长江下的一块巨石，一点点雕刻而成。雕像之后，就慢慢的在水底搬运巨石，慢慢修建道观，钟家后人在水下道观敬拜，消磨水鬼怨气。

这是钟家的祖宗钟秉钧留下的原罪，要由钟家的后人世代来还的阴债。所以钟家在巫山立足之后，创建扎根于耕渔的法术，是为犁头巫家，并且广收外姓弟子，希望犁头巫家的法术能够尽量行善积德，消磨钟家的法术。这个初衷本来是无可厚非，但是钟家的弟子在三峡地区开枝散叶，几乎所有的端公都有钟家的法术的延续，人多了，有好人也就坏人。多数端公都是行善的本分之辈，但是总有少数作恶的宵小，所以钟家的阴债还了几百年也换不完。加上钟义方又替张天然续命这件事情，更是伤了阴德。现在全部都着落到了钟家五个兄弟身上。

所以詹森也是有备而来，先从巫山的江底，把钟家人的道观给毁了，放出了没有被消磨完水鬼冤魂。

这个雕塑，就是詹森明白无误的告诉钟富，他詹森既然是黑苗法术的后人，那就肯定知道这个缘由。

雕塑是慈航道人，也是南海观世音菩萨的形象，詹森既然能够从江底凿起，那么就是绝了钟家人的后路。

小船上的万永武轻声的说：“水下面不安稳，你们保重。”然后划着小船，慢慢离开，回到了浓雾中的江心里。

钟富和三个弟弟，跪在雕像旁边，想把雕像给竖立起来，刚刚把雕像抬起，雕像的头部就滚落下来，这时候钟富才看到雕像的脸部已经被凿成了四面佛的模样。

七眼泉上的王鲲鹏和牛扎坪的徐云风同时都站立起来。

他们的眼睛都看向了长阳龙舟坪的方向，王鲲鹏是心中焦虑，无端的感受到了巨大的威胁。这个威胁的对付七星阵法的其中某一个星位。王鲲鹏已经从七星阵法脱离，已经不能准确的察觉到是哪个一个星位有了麻烦。所以他现在也无能为力，这是徐云风的事情了，王鲲鹏慢慢的在原地走了几步，然后回到木桩之间，把铜炉端在面前，仔细的打量。

张家岭和老严已经走了，研究所当年的两个领导，都在王鲲鹏面前彻底服气，并且铜炉也拿到了手上。现在三铜之中，除了铜鼎，铜镜和

铜炉都在王鲲鹏掌控之中。王鲲鹏在慢慢的思索，张家岭说的话的意思。

三铜齐聚，能够破解七星阵法和张天然之间的这个死局。但是从哪里做起，却没有半点端倪，张家岭对这个事情，自己也说不出来。也许只有把铜鼎也从大青山下挖掘出来，三铜凑在一起，以王鲲鹏的七窍玲珑心，才能参悟这个方法吧。

可惜王鲲鹏自己知道，已经没有时间做到了。他在张家岭面前放了狠话，不会放弃任何一个在七星阵法里的人，这话说出口容易，要真的让阵法里的所有人都全身而退，是绝无可能的，其实张家岭也明白王鲲鹏的另一层意思，王鲲鹏说的不放弃，那就是他会赔命。

王鲲鹏没有了旌旗，不知道龙舟坪到底发生了什么。但是在牛扎坪上的徐云风却对钟家兄弟的处境知道的清清楚楚。

天璇星位和摇光星位合二为一，现在这个星位已经完全黯淡。

徐云风很明白这意味着什么，钟家人扛不住第三轮的对手。这几个老家伙死定了，徐云风想到这里心若死灰，魏老爷子本来就是大限将至，死在宋银花面前算是了解了苗家和魏家近几十年的恩怨。王鲲鹏勉强还能承受这个压力。

钟家五个兄弟入阵，是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绝对没有想到的变局。龙舟坪是七星阵法的死门，镇守者是肯定出不来的。钟家兄弟把徐云风替换出来，徐云风非常的承情，他没有想到本来是水火不容的对手，竟然在这么关键的节骨眼上，搭上性命来延续钟家和诡道的交情。这份好意，也是巨大的压力，死死的把徐云风压住。

这个世界上谁也不愿意欠别人人情，更何况是拿命来作为代价的交情。

钟家有这么几个后人，说明他们后代不会断绝。诡道之后，无论是哪一个后人，金离还是黄坤，或者是邓瞳，只要是他们延续了诡道，那么他们帮助钟家的责任，就永远不会卸掉。

钟富这个人，虽然本事平平，但是他的骨气，也是有的。

让徐云风更加沉重的是，不仅是钟家兄弟的选择，还有一个人，也

没有了活下来的希望。

摇光 and 天璇两个星位已经合一，身在玉泉寺覆舟山上的黄溪。

也搭进去了。

诡道同时也欠了黄家一份大大的亏欠！

第380章 算沙部：冒犯关圣

黄溪在覆舟山，一切看起来都很平静，只从黄坤解决了李成素和胡东陵之后，玉泉寺恢复了平常的状态，每天多多少少有一些香客和旅游的游客过来。不再是同前一段日子那样，王鲲鹏动用关系，让玉泉寺挂出内部整修寺庙的告示，阻止游客和香客进入这么长一段时间。

现在玉泉寺恢复了香火，看来天璇星位借用玉泉寺的日子到了。今天是周六，山门前的汽车排起了长队，拥堵不堪。覆舟山下边的人声鼎沸起来。

已经没有必要去守护覆舟山下的铁塔了。黄溪只身躲避在覆舟山上的树林里。桌子上供奉的是黄家祖传的翻天印。

玉泉寺已经恢复到了往日的的情形，黄溪所有的能力，都随着徐云风的指挥，都坚守到了龙舟坪。摇光 and 天璇共处一个星位。

黄溪亲眼看到了黄坤的成长，从内心底承认黄坤的天赋远远超过自己，当年黄莲清和黄松柏之间龃龉，黄溪心里也认为是黄松柏把五行符带走，偏心传给了自己的孙子。黄莲清虽然法术不弱，但是始终没有把黄家带到当年在西南术士家族的首领地位。

这件事情，黄溪一直是觉得不公平的。可是现在他明白了，黄莲清之所以没有去跟黄松柏理论，也是有道理的。两个老人终其一生不相互来往，这是情理之中。可是黄家的法术流传，要到最合适的后代手上，黄莲清心里也是明白了。

这不是老辈人偏心，而是老天爷就注定好了的事情，黄坤是有不世出的天赋，黄溪资质一般，怎么说黄家也要由黄坤来接手。

诡道的徐云风是天生下来的异类，黄坤做他的徒弟，看来也是命中注定。黄溪明白，这都人一出生就安排好的事情，跟自己的后天的努力无关。除非是自己有王鲲鹏这样的聪敏和坚韧。但是偏偏自己的头脑也一般。再说回来，王鲲鹏的智商超群，未尝也不是天生的能耐。

如果是一般人也就罢了，偏偏黄溪出生在术士家族，差了天赋，就等于是给人做陪衬，用性命做陪衬，这点黄溪想明白了。

这个世道，就是这么残酷。

黄溪坐在树林里胡思乱想，就听见了山下来了人，声音嘈杂，敲锣打鼓，还有和尚念经咒的声音。黄溪盘算日子，却想不起来，今天是什么佛教节日。

于是黄溪站起来，看着山下，果然一群人慢慢的走上山来，越来越近。等这些人靠的更近了，黄溪看到队伍中靠前的一个人，举着一个竹竿。

竹竿尽头是一个圆形的东西，暂时看不清楚，竹竿柔软修长，顶头的圆形物事在不停的弹动，好像就在空中漂浮。

黄溪不明白这是玉泉寺的什么仪式，忍不住好奇的看着。

当这队人，走过黄溪身边的，继续朝着山顶走去的时候，黄溪这才看清楚，竹竿端头，是一个纸扎的人头，人头上下都漂浮着长须，在空中飞舞，人头的脸面画作了红色。如果不是黄溪早就看清楚竹竿，肯定会认为是一个人头在空中漂浮而过。

黄溪看着空中的纸扎人头，被吸引住。仔细看着纸扎人头的面貌，突然纸扎人头的眼睛睁开，瞳孔滴溜溜的对着黄溪转了一圈。

黄溪浑身发麻，背后寒毛悚立。那纸扎人头的目光如刀锯一样，直入黄溪的内心。

黄溪呆呆的看着这队人上了山顶，在覆舟山的山巅祭拜，然后鞭炮轰鸣，闹腾了很久。才陆陆续续的下来。黄溪被纸扎人头的诡异，惊吓到，心情一直不能平复，无法确定跟自己守住星位是否有关联。

到了晚上，玉泉寺里的香客和游人散尽，整个覆舟山一片寂静无声。山下的寺庙隐隐传来僧人诵经的声音。黄溪心思烦乱，诵经的声音，反而让黄溪心中莫名的恐惧更甚。

黄溪躺在树林里，抬头看着天空，天空明净，一轮圆月挂在天空。突然看到一个黑影从圆月上掠过，一闪即逝。黄溪不以为然，认为是林中野鸟飞过。

但是突然发现黑影又漂浮到圆月之下，这次黄溪看清楚了，绝非是

飞鸟，因为黑影在空中的漂浮并非飞鸟的飞行的轨迹，而是十分缓慢，并且方向诡异。并且这个黑影是圆形的物事。

黄溪顿时惊起，看着空中的圆形物事，慢悠悠的漂到了山下。黄溪知道这个事情，绝非是偶然，于是立即爬到了山顶，看到白日里的道场一片狼藉，地上全是鞭炮碎屑，一个木头祭台上的水果还在，香烛也未燃尽。

黄溪环首四顾，寻找那个竹竿和纸扎人头。看到祭台的后方，竹竿还稳稳的插在地上，但是竹竿顶端的纸扎人头已经消失不见。

黄溪心里知道不妙，立即跑下山，跑到寺庙里，看见几个僧人，正在打课念经，一个年长的僧人正在敲着木鱼，敲木鱼的那个僧人，就是白日里持着竹竿的那人。

僧人看到黄溪过来，知道是主持的相识，于是放下了木鱼槌，走过来给黄溪颌首，“主持有事离开，施主有事？”

黄溪连忙问僧人，“我看见你们白天的时候，举着一个纸扎的人头上了山顶，到底是什么缘故？今天并非是佛教的祭拜日。”

僧人严肃的说：“是我们在祭拜关云长。”

黄溪一时间没有明白，“你们是沙门，为什么要祭拜关公？”

僧人这才说：“原来施主并不知道，我们玉泉寺每年今日，要多一个祭祀，因为关公大圣就是在我们这里羽化升仙。”

黄溪还是不明白。

僧人又慢慢说：“当年关公被吕蒙陷害，取了他首级，献给曹操。所以关圣的头颅和身体并不在一处。”

“原来是这样。”黄溪才知道原来还有这么一个典故。

“关圣的尸身不全，冤魂不散，飘荡了到了我们玉泉寺，”僧人说的不紧不慢，“在寺庙的山门前愤愤不平，对着寺庙的佛像大喊，还我头来。惊动了玉泉寺当年的僧人普净。普净法师修行高深，可是也无法超度关圣，关圣大怒，要引发覆舟山下的十八道黄泉，带着黄泉之下的厉鬼，去东吴祸乱人间。普净法师劝慰关圣，让关圣等他两月，把他的头

颅带回，好让关圣羽化。关圣答应，魂魄在玉泉寺周围游荡，当时覆舟山下的牲畜皆死，百姓恐惧关圣，惶惶不可终日。普净法师到了东吴，才知道东吴吕蒙把关圣的头颅送到了曹操处，于是又奔赴魏国，将关圣的头颅取回，刚好在约定日子前一天到达。关圣得了头颅，立即羽化飞升，位列仙班。才免了覆舟山下十八道黄泉的劫难。从此玉泉寺在关圣羽化的这天，就祭拜关圣。与别处的佛门不同，多了这么一个祭拜的节日。但是每次祭拜，就要用纸糊的关圣人头，吊在竹竿上，走到覆舟山顶走一个过场。”

黄溪听到这里，才明白了事情的缘由。随即询问僧人，“可是我看到了纸糊的人头，在覆舟山上漂浮，这事又如何解释？”

僧人听了，忍不住笑了笑，“这本是佛门前人的仪式，施主何必真的捕风捉影。纸糊的人头，掉下来也是有的，怎么可能在覆舟山上漂浮。”

黄溪就要拉着僧人上山，去看个究竟。可是两人还没有走出大殿，就看见殿门口，那个纸糊的人头漂浮在殿外的空中。长牙咧嘴，对着黄溪惨笑。

惊的大殿内诵经的僧人，都纷纷爬起来，四散而逃。

黄溪身边的僧人没有逃跑，而是跪下来对着漂浮的人头跪拜，口中不断的诵经。而人头却并不理会僧人，只是看着黄溪，发出荷荷的笑声。

黄溪看着人头在面前漂浮，一把将僧人拉起来，“我明白了，这事跟你们没有任何关系，关圣显灵的事情缘由我不懂，但是南国术士里的飞头降我却是听说过的。他冲着我来的。”

“中土之地，怎么能有这种邪门歪道的法术存在，”僧人战战兢兢的说，“而且还冒犯关圣的神通。”

“他既然敢来，”黄溪苦笑，“就没顾忌这一层。这事既然是冲着我，你们玉泉寺就置身事外好了。”

僧人转身如殿内，拿了一个齐眉棍出来，就要去捅漂浮在空中的人头。可是齐眉棍刚刚举起来，人头就退开，越飘越远，朝着覆舟山顶飞过去。

黄溪看见僧人的脸色煞白，这才看到僧人的耳朵里不断流出鲜血，浸染了双肩上的僧袍。玉泉寺的僧人如其他的佛门子弟一样，伏魔的神通早已在中土失传。那里是这种邪术的对手。

好在飞头降要对付的人是黄溪，僧人看来也没有大碍。

黄溪知道这一关必须要自己去面对，现在没有了黄坤，就算是黄坤没走，也不见得能和飞头降的降师抗衡。这事就是黄溪和钟家兄弟的劫数。躲不过的。

黄溪看着人头漂浮的方向就在山顶，深吸一口气，抬脚朝着山顶走去。

第381章 算沙部：死门

黄溪走到了覆舟山顶，将翻天印放在胸口。祭台上的瓜果已经全部腐败，变成了黑灰的颜色。人头回到了竹竿之上，随着轻风细微摇摆。

黄溪走到竹竿下面，仰头看着纸扎人头，一滴鲜血从人头之下滴落，正好点在黄溪的印堂。黄溪用手把印堂抹了一下，看到手掌全部变成了乌黑。

黄溪心里知道不妙，果然看到面前的竹竿变成了白森森的脊骨，人头从脊骨顶端弯曲下来，冲到黄溪的面前。一张中年人的面孔与黄溪面面相觑，和黄溪一样，两人都是胡须虬结。人头的胡须和黄溪的胡须同时飘起，然后连接在一起。

黄溪抬手要把人头奋力推开来，可是胡须已经纠缠，哪里还能分开。黄溪眼看着对方的胡须颜色从黑色变成了红色，片刻之后，头晕目眩。

黄溪的身体越来越飘忽。

这才意识到，自己在迅速地失血。胡须正在飞快的把黄溪身体里的血液吸入到对面的人头。

人头和黄溪之间的胡须一根一根地断裂，这是黄溪在用力拉扯，但是仍旧没有什么用处。黄溪失血很快。对面的人头脸皮焦黄，牙齿洁白，嘴巴张得老大，黄溪赫然看到这张嘴巴里，根本就没有舌头，本应该长着舌头的部位，只剩下舌头根部的一点点肉团在口腔内，不知道这个人头是天生的残疾，还是后天的所为。黄溪无法可想，只能把自己手中的东西随手塞进了人头的嘴巴里。当全部塞进去之后，黄溪心里难免后悔，因为手里没有别的东西，只有他们黄家祖传的翻天印。

龙虎山翻天印瞬间在人头的嘴巴里变得通红，如同烙铁一样。龙虎山翻天印本来是张道陵镇服八万魔兵的法器，黄家流传的无论是真品或者是仿品，都延续着这个能力。

联接人头和黄溪的胡须顿时全部崩裂，一大团鲜血蓬的溅了黄溪满脸。黄溪眼前一片血红，勉强睁开眼之后，人头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

翻天印还掉落在地下。

天璇和摇光星位合一，黄溪凭借黄家的法器，勉强击退了飞头降。但是詹森如果就此落败，他也不会被古赤萧惦记，到了如今还要把他从东南亚引诱过来。

詹森的飞头降暂时吸干黄溪的鲜血，人头又飘飘荡荡的飘往龙舟坪方向。黄溪知道自己没有必要再留在覆舟山，于是飞奔跑下山，半夜里也找不到车，只能顺着公路狂奔，也朝着龙舟坪跑过去。

七星阵法开启之初，摇光星位就是有来无回，徐云风是钟家用性命替换出来的机会，现在黄溪的天璇星位入了摇光，黄溪顶替了钟安的名额，当他进入到龙舟坪的半岛上，死门摇光的的人数就凑齐了。

这事王鲲鹏和徐云风都知道，甚至黄溪钟富等人也知道，可是他们已经没有任何选择。

时间又过了一天，钟富看着天边的落日渐渐落下。

“就是今晚了。”钟富对着三个兄弟说，“我们几兄弟应该是看不到明天太阳升起了。”

钟富的话刚说完，黄溪从南岸走到了半岛上。黄溪在白天焦急赶路，走错了方向，直接到了北岸的长阳县城，而清江上浓雾弥漫，没有渡船，万永武也不知道去了什么地方，当然不可能带着黄溪渡江。黄溪无奈，只能沿着清江向上游多走了几十里地，找了桥过河，绕了一圈赶过来。

在夕阳完全落山前的一刻，总算是赶到了星位。

钟富四个兄弟，看见黄溪过来，他们是认识的。知道这是老冤家黄莲清的后辈。但是看到黄溪满脸血污，颓废不堪地走过来，几十年的恩怨，不用说，也就了结。

钟家和黄家终于又回到了当年联手抗敌的关系上来。钟义方、黄松柏与黄铁焰、黄莲清之间的生死仇恨，在这一刻，烟消云散。

“哑巴！”黄溪看到钟富的第一句话就是，“那个飞头降是个哑巴。”

钟家兄弟同时苦笑，飞头降哑巴，对他们来说并非好事。因为这证

明詹森的飞头降已经是到了最高的境界。

东南亚每年的盛大宗教祭祀上，无数小乘佛教和本土巫术的信众，都会用钢刺穿过自己的脸颊，有的多达十几根。作为对巫术崇拜的虔诚。据当事人所说，这些信徒被施以法术之后，并不知道疼痛。

而飞头降的降师也会在这一天，当着上万信众，把自己的舌头用铁钩勾出嘴巴，然后用烧红的砍刀将舌头割下。

飞头降本来是非常隐秘的法术，到了最高一层的时候，就可以无视这个忌讳。因为已经无所顾忌。詹森当时就是这样，在上万信徒之前，割下了自己的舌头之后，然后头颅从身体上剥离，在空中盘旋。表明他是东南亚第一降师的地位。

黄溪和钟家兄弟已经没有时间叙旧。而是并肩站在一起，共同看着清江的水面。

钟富回头，看见陈秋凌也站到了身后，于是轻声对陈秋凌说：“你找个地方躲起来，两个人傀留下。”

陈秋凌在犹豫不决。

钟富继续说：“总要有有人替我们收拾身后事，这也是你过来的缘由。人傀已经不需要你再照顾下去了，他们该化作什么样子，也该是什么样子了。”

陈秋凌知道自己的确帮不上什么忙了，只好说：“你们保重。”然后走到了半岛上最靠南的部位。

秦晓敏和双头婴儿站在钟富的身后，钟富左手按着秦晓敏的肩膀，一手按在双头婴儿其中的一个头顶上，所有人都看着清江的江面。

江面上的浓雾破开，一个圆形的物事从江水下冒出来。这是一个人头，人头慢慢升起，下方是两个人头，两个之下又是四个，最下的四个人头分别朝向四个方向，中间的两个人头朝向东西方向，最上面的人头正对着钟富。

这是小乘佛教的四面佛排布，象征着东南亚巫术的至高无上的地位。

詹森的确是全力以赴，他和他的七个弟子都来了，死了一个，加上他还剩下七个，现在他也没有后退的余地。

秦晓敏的后脑勺人脸显出，与双头婴儿同时身体暴涨，比钟家兄弟和黄溪高了两倍多，两个人傀的身体生出了巨大的鳞甲。

钟富把脑袋偏向左边问三个弟弟，“准备好了吗？”

钟平钟贵钟宝点头。

钟富又把脑袋偏向右边问黄溪，“你准备好了吗？”

黄溪把手里的翻天印抬了抬，“听你吩咐。”

“好。”钟富沉声说，“今天我们黄钟两家应了当年青冥卫的生死同袍的交情。”

方浊和寻蝉住在桃花岭的江笛招待所一个房间里，她们已经住了两天了。寻蝉的老公正在不停地劝慰妻子，“你自己决定就好，我们现在就买票回去。”

而寻蝉没有回答，只是看着方浊生气。

方浊自从牛扎坪下来之后，就一直没有说话。寻蝉的老公也知道方浊并非是在跟寻蝉怄气，而是她们师兄弟之间遇到了巨大的难题。

寻蝉知道方浊外柔内刚，到现在也无法劝说方浊离开。

“王鲲鹏和徐云风无论跟你有多大的交情，”寻蝉这句话已经说了几百遍了，“但是他们抵得上师父对你的养育之恩吗？”

方浊一直不说话。只是默然。

寻蝉的老公听见房间有人敲门，于是去开门，边走边说，“看来又是那个宜昌的同行来找我喝酒了。”

桃花岭的江笛招待所是宜昌公安局内部的招待所，看来方浊和寻蝉在牛扎坪喝西北风的时候，寻蝉的老公天天在市内跟同事喝大酒，也算是个不操心的人。

寻蝉的老公出门了很久，没有回音。寻蝉脾气暴躁，对着门外大喊：“你在外面死了吗？什么事情磨磨唧唧的。”

寻蝉老公回屋，尴尬地对着寻蝉说：“不是来找我的，是来找你的人。”

“我在这里人生地不熟，哪里会有人来找我！”寻蝉吼老公。

“真的是来找你的，”寻蝉老公倒是好脾气，“指名道姓。”

寻蝉又骂：“他怎么不进来？”

“他指明只要见你……不见其他人。”

寻蝉对着方渫说：“你自己好好想想，反正你跟我回北京，没有选择。”然后怒气冲冲地走出门外。

寻蝉的老公也不敢出门，只好转过来安慰方渫，“你们姐俩，别做什么道士了，你回去后，就还俗，你年纪也不小了，我给你介绍一个局里的实习生，中国政法大学毕业，人品很好，他父亲当那么大的官，都没有架子，我很看重那个小子……”

“哦，”方渫还是肯跟姐夫说话的，“跟王师兄是一个学校的。”

寻蝉老公耸耸肩膀，他根本就接不上茬。

过了很久，寻蝉回来了。方渫本以为寻蝉会继续逼迫她离开。没想到寻蝉对方渫说：“明天我们就走。”

方渫仍旧沉默。寻蝉老公说：“你就别逼她了，就让她在这里呆着，反正也没上山。”

“你闭嘴，跟你有什么关系了，我们明天还偏偏就上山。”寻蝉对着方渫，“明天我们去七眼泉，见王鲲鹏。”

方渫立即大喜，眼睛都放出了光芒，“刚才是徐大哥吗，他为什么不愿意见我。”

“我见的谁，你不要问，”寻蝉冷冷地说：“两个选择，要么跟我回北京，要么跟我去七眼泉，你选。”

“这还用选吗？”方浊站起来，“我们去七眼泉。”

方浊心情开朗，没有注意到寻蝉的手里拿着一个东西，而这个东西被寻蝉的老公看得清清楚楚——寻蝉的手里拿着一串糖葫芦，已经干枯萎缩，成了几个小小的黑团。

第382章 算沙部：血洗龙舟坪

谁都走不了。

这一幕已经重复了多少次，徐云风当然想不明白。他只能看着东方的日出。却不知道方洩和寻蝉正在朝着七眼泉的方向前行，而不是他想象的回到了北京。

距离终点越来越近。只是不知道能有多少人会坚持到最后的一刻。至少现在天璇和摇光的镇守者走到终点的可能性是几乎没有了。

冉遗已经苏醒，黄坤和邓瞳会在张天然出阴之前赶到七眼泉，何重黎与宋银花正在和当年的叶天士镇服的厉鬼对峙，七星阵法在徐云风的手里收缩，前面两轮阵法的顺利运转，为王鲲鹏争取了时间，让能够坚持下来的帮手面对张天然最后的孤注一掷。

七星阵法在王鲲鹏手里只折损了魏家老爷子一个人，而徐云风接手了阵法，立即将七星阵法缩小，剩下了天枢换到土城鬼街，天璇换到龙舟坪，申德旭炼成的鹿娇也到了玉衡，天玑星位跟着冉遗移动，朝着七眼泉进发。

徐云风已经尽了全力了，但是想到在自己接手阵法之后，钟家的几个兄弟，还有黄溪都要赴死，从情理上讲，徐云风很难接受。钟家是换了自己的性命出来的，黄溪也是个够义气的哥们，但是他们都逃不过去。

什么孛星孙家，徐云风感叹的想到，自己才是诡道的扫把星，在他跟诡道有纠葛之后，赵一二、金旋子、楚大死前，都是他在陪伴。徐云风很难不产生宿命的想法，他觉得下一个在自己眼前走向死亡，必定是王鲲鹏无疑。这个跟整件事情的趋势无关，而是他内心的一个预感。

起雾了，牛扎坪被山间的云雾笼罩。徐云风什么都看不见，身上的衣服湿漉漉的，湿润的雾气把徐云风紧紧的包裹。徐云风赶到了无边无际的压抑，领悟八寒地狱之后的孤独感又降临到了他的全身。

长阳龙舟坪降下了建国以来观测到的最大雾霾天气。在之后的很长时间里，长阳的居民都津津乐道这一天，大雾浓密到了一米之外都无法

可见的地步。交通瘫痪，路灯亮起也于事无补，县城内所有的建筑都开启了灯光，整个白日如黑夜一般宁静。所有的居民因为无法出行，都呆在了家里。县电视台紧急通知群众，不要随意外出。

整个县城进入了沉睡。

但是在清江上的半岛周围，浓雾却留下了方圆几十米的空隙。钟富等人还能看见清江上平静的流水在七个飞头下流淌而过。

七个飞头降露面了，这次他再也不需要一次又一次的试探钟家兄弟和黄溪，钟富等人和黄溪的弱点都已经在他的掌握之中，既然飞头降全部出现，就意味着詹森有了绝对的把握。

钟家的大限到了，一条船慢慢的从浓雾中漂浮到岸边，钟富等人看见了船上的万永武，万永武已经变成了一具干尸。皮肤塌陷，贴在骨骼之上，本已经瘦小的身躯，变得更加纤细，脸上的鼻子已经消失，眼睛没有阖上，露出灰白的眼球。

万永武脸上的皮肤显出一道道深刻的皱纹，但是他临死前的表情仍然凝固，看起来露出微笑，让黄溪看着十分的诡异。

钟富等人明白，这是詹森在告诉他们，他们的结局就是万永武的现在的样子。

七个人头在见面猛地分散，在空中飘成了一排。每一张脸都是紧闭双眼，满脸的血污。然后用极快的速度冲向钟家兄弟和黄溪。钟家兄弟和黄溪本能的用手中的武器格挡在自己的面前，但是随即听到了双头婴儿的嚎叫。

他们转头看去，双头婴儿的人傀首先被七个人头攻击，人傀的两个脑袋，被两个人头用嘴巴咬住了头顶，双手双脚，还有腹部，也被人头咬住。

钟家兄弟已经来不及援助双头婴儿，眼睁睁的看着双头婴儿在空中挣扎，婴儿的四肢和头部被人头紧紧的咬住，身体不停的摆动，却无法挣脱。

人头带着双头婴儿在空中盘旋，婴儿的哭声越来越小，然后终于悄无声息。

婴儿的身体掉下来了，全身的血液被人头吸干，变成了一具干尸，果然跟万永武的尸体一模一样。婴儿的血液是飞头降最趋之若鹜的目标。钟富等人立即把秦晓敏围住，然后一步步退到了小亭子里，亭子周围都是他们布下的竹竿和蒺藜，这招已经用过，他们也知道不可能再次凑效，人头不会再被挂在竹竿之上，可是除此之外，他们也想不出好办法。

飞起来的人头，在小亭子之上盘旋几圈之后，竹竿纷纷断裂，钟家等人和黄溪、秦晓敏在头顶上没有了任何的屏障。

钟富一把将秦晓敏拉扯的蹲下来，然后四个兄弟把手中的钉耙竖在秦晓敏身体四周。七个人头慢慢的离开，但是钟富等人错了，下一个目标并非是秦晓敏。

钟富等人警惕的看着四周，突然钟宝轻声的对钟富说：“大哥，我要先走一步了。”

钟富连忙看向钟宝，已经晚了，钟宝的脸皮瞬间塌陷。身体里的所有血液瞬间干涸，眼球变得灰白。

钟富扔了手中的钉耙，用手去扶钟宝，钟宝身后，七个人头瞬间飘起。钟宝的尸体趴在钟富的身前，轻飘飘的，钟富等人看见钟宝的后背七个血淋淋的牙印。

飞头降的攻击比钟富想象的要更快，这一次，是钟贵。钟贵的身体被七个人头叼到空中，就跟刚才人头对付双头婴儿一模一样。

钟富和钟平两人立即用身边的镰刀把钟贵的双腿勾住，人头飞不上去，上下角力。钟贵的双腿被镰刀拉扯，鲜血迸出。

钟贵大喝一声，双臂回转，揽住了胸口的那个人头，两手紧紧的挤压人头，手指插入人头的眼睛之中。人头在钟贵临死前的巨大力量之下，被揉的一团血肉模糊。

六个人头也没有想到钟贵临死前能发挥出如此大的神力。暂时飘开。

钟贵身上的七个血口不断的流淌鲜血，相较之下，腿上的镰刀伤口，反而不那么严重。

钟富和钟平撕了身上的衣服，不停的塞在钟贵后脑勺、双肩上的血口上，可是鲜血瞬间就把布料浸染。

“这里也在流血。”黄溪也扑过来，撕下衣服填堵钟贵后背上的血口。可是这么做是徒劳的，钟贵身体上的血口鲜血仍旧不停的涌出，钟富换了一条又一条布料，都无法止血。

钟贵死亡的过程是因为失血，这是一个漫长的过程，钟贵在死前回光返照，喘息着问钟富：“我们钟家不丢人……”

钟富的眼睛赤红，哽咽着说：“不丢人。”

六个人头又来了，冲向了钟平，在钟平的身体四周围绕飞舞。可是秦晓敏人鬼猛地站立起来，双臂挥舞，六个人头无法抵挡。只是向上飞舞，其中一个飞的慢了一些，被秦晓敏的长胳膊伸出，蒲扇大的手掌抓住了人头。秦晓敏将人头顿到地上，一脚踏下，把人头踩成了一团血水。

钟富和钟平相互对视，黄溪也看着钟平，钟平的脸色平静，但是瞬间眼睛鼻子和嘴巴流出了鲜血，钟平开始咳嗽。身上突然冒出了六团血雾。血雾变成了激射的血柱，喷涌而出。

飞头降的牙齿下了残酷的法术，被咬到之后，全身的血液都会止不住的向外喷涌。

钟贵没有说话，而是努力的让自己的脸部挤出一点微笑，微笑渐渐僵硬，然后慢慢的跪下来，身体软到在地上。

黄溪看着钟富的眼睛已经干涸，但是脸还有些许的泪痕。当年黄家同宗同脉同血缘的情绪感染到了他，黄溪对着钟富说：“我能理解当年黄松柏的痛苦了。”

谁也无法接受自己的同胞兄弟死在自己的面前。现在钟富的心里一定是非常的痛苦吧。

剩下的五个人头再一次飞过来了，钟富暂时还不能从失去兄弟的震撼中解脱，眼睁睁的看着五个人头朝着自己飞过来。

但是一个绝大的身影，拦在了钟富和黄溪面前，双臂把钟富和黄溪

的身体揽在身前，五个人头吸附到了身影的后背上。

秦晓敏人头的两张脸，一个对着钟富和黄溪，还是那张痴呆状的女孩面孔，而她的后脑勺，显露出了靛蓝色狰狞的面孔，秦晓敏的双臂骨节翻转，后背变为前身，五个人头依次从上到下咬在她的身上。秦晓敏两手各自抓了一个人头，相互碰撞，两个人头顿时粉碎。

牛扎坪上的徐云风，在瑟瑟发抖，他感受他人的痛苦的本能回来了，钟宝、钟贵、钟平三人死前的恐惧和勇气都一一印证到了他的身体之中。

当然还有黄溪的震惊和钟富内心中撕心裂肺的痛楚。

徐云风泪流满面，双拳紧握。这个亏欠，沉重的压在了他的身上，即便是他有心理准备，当真的到了这一步，他仍旧还是觉得自己的无助，导致了钟家人的死亡。

可是他不能走，他要把开山拔起来。

徐云风等不了了，双手握住开山宝剑的剑柄，用尽全力，可是全身的骨节啪啪作响，也不能拉起开山半分。

临死的绝望感又来了，这次是钟富。

徐云风的双手虎口崩裂，鲜血流淌到了开山宝剑的剑柄上，又流淌到了石头表面。

“我他妈的为什么拔不起来！”徐云风对着自己大骂，“我怎么这么无用！”

第383章 算沙部：定魂珠

开山宝剑纹丝不动，徐云风的手腕脱臼，颓然的坐在地上。

——我给你一个生活，或者让你做一个过阴人，你和你的朋友，慢慢成长，最终联手对付张光壁，你会收一个黄家的徒弟，你的兄弟王八，会收一个荆州的世家子弟，你们诡道会流传下去。还有，你在日本的那个女朋友，会回到你身边……你即将面临的一切灾难都会避免。

徐云风想起来当年孙拂尘对自己的那句话，当时他是有选择的，可是他拒绝了。钟家几个兄弟的死亡，只是把他清晰的认识到了这件事情的最终走向。

这的确是个轮回，轮回残酷到了孙拂尘都不愿意承受的地步。可是徐云风即便是拒绝了孙拂尘的恳求。也无法做到置身事外，即便是自以为是的置身事外也无法做到。孙拂尘的层面有孙拂尘看到的残酷，徐云风拒绝了这个层面，宁愿做一个睁眼瞎，也会看到自己所处位置的看到的残酷。人生下来就是注定要存在什么位置，去做什么事情，承受什么样的责任，面临什么样的痛苦。

徐云风即便是不想看到一拨拨的术士走向灭亡，放弃了孙拂尘留给他的地位，他也跑不掉。好，既然你不愿意看孙拂尘要看到的轮回，那么就看着身边的人一个个的走向灭亡，你接受不了大的慈悲，那么就要去承受身边最亲近的人离去。

钟家兄弟和黄溪的已经让徐云风知道了，这个代价才刚刚开始，他最亲近的人，王鲲鹏、方浊，已经深陷其中，也逃不过这个命运。他看着手中面前的开山宝剑，是的，这把宝剑，命中注定要由开山派的后人，天生神力的方浊来拔出来，方浊肯定是走不了了，这不是张天然放不放过方浊的问题。这是逃不掉的命运，在自己的出生之前，就决定好的布置。所有当时在世和未出生的人，只是在填补这些位置的人选而已，每个人都要进来，只是刚好就是他们合适。

而徐云风自己本来就应该是一个抹掉的人，不应该出现在世界上的人，都被拉了回来，卷入这个发生了一次又一次的轮回。

不该出现的人和事情，都要走向毁灭。

当王鲲鹏看到方浊和寻蝉走到了自己的面前的时候，他的想法也是和徐云风一样。内心里很明确的知道了这个无法避免的走向。

王鲲鹏看着方浊快步的走向自己，他想避开方浊的眼光，但是做不到，既然方浊决心要来，他就知道，方浊绝对不会再离开。

王鲲鹏又看着寻蝉的表情，她们都知道了，寻蝉是来看热闹的，寻蝉要亲眼看着自己失败，看着自己维护孙六王的一切，都走向崩溃。或者还有其他的理由，比如在关键的时刻，寻蝉会反戈一击，把自己所有的布置都推向负面。

这种事情不是第一次发生了，当年老严就是这么对付张天然的。

但是至少有方浊陪着自己，这就够了。王鲲鹏压抑心中的忌惮，轻轻的拍了拍方浊的后背，然后对着寻蝉说：“你们还是过来了。”

“应该的。”寻蝉说完，就止口不言。

她的城府不深，王鲲鹏心里侥幸的想到，还好，事情还没有那么糟糕。王鲲鹏已经在思考，在关键的时刻，如何不伤及寻蝉的前提下，让寻蝉和方浊全身而退。

徐云风感受到了黄溪的绝望，钟富的濒死痛苦已经结束了。钟家的兄弟死了四个，看来他们留下了一个延续家族。换做自己，也会做出一样的选择，而且是唯一的选择。

飞头降的詹森是黑苗顶王的后代，他们掌握着钟家的最大的弱点。钟家的兄弟在詹森面前无法施展出犁头巫家的所有本领，是因为，詹森把钟家水下道观还没有超度完的冤魂都带到了龙舟坪。这些冤魂，被放出来之后，只做一件事情，就是蜂拥的把钟家后代死死的抱住，封印他们的法术。让钟家一身的本事都无法施展出来。

现在钟富也全身的血液干涸，成为了一具干尸。他的尸体手中拿着一个镰刀，两个人头被劈成了四瓣，脑浆洒在地上。一排一排，数以百计，当年死在钟秉钧滚钩法术之下的冤魂，慢慢的走入了水中。他们离开了钟家水中的道观之后，报复了钟家的四个兄弟，他们的仇恨还没有完结，他们要进入长江，回溯到巫山，去寻找钟安。不过钟安在没有外敌的情况下，即便是会被他们纠缠，也有办法对付他们。这是钟安的事情了，他已经脱阵，会有办法解决。钟家不会断绝血脉。

黄溪和秦晓敏并排站在一起，还有最后一个人头，也就是属于詹森的哪一个。

詹森的人头已经在秦晓敏的身体上咬出了十几个血口，但是意外的是，秦晓敏的血液，无论怎样都吸取不干。伤口在片刻之后，就开始凝固恢复。

这不是秦晓敏人傀自己的本事。这是徐云风留在秦晓敏身上的定魂珠。真大派鹿真道的定魂珠，让秦晓敏拥有无穷尽的恢复能力。

秦晓敏的力量已经减弱了很多，黄溪等着詹森最后的攻击。詹森已经和秦晓敏打斗了很久，几乎是一天一夜，直到最后一次，天边有了光明，浓雾散尽了。黄溪在思考，难道詹森还要再等一天？

这个推测立即被否定。

詹森又出现了，这次却并非是以飞头降的形态出现。詹森的人头回到了他的身体上，现在一步步走到黄溪和秦晓敏的面前。

黄溪等到了太阳升起，钟家兄弟和秦晓敏争取的时间，就是让黄溪在天亮的时候，对付詹森。

詹森并非不可挫败，他的飞头降有个最大的弱点，只有黄溪能把握。

只要逼着詹森再次人头脱离，翻天印就能引导阳光，将詹森的身体烧毁。

第384章 算沙部：翻天印

“有件事情，我们可能都想错了。”王鲲鹏在七眼泉上对方浊说，“我们其实是有回旋的余地的。”

“现在说这些有什么用呢。”方浊回答，“已经到了这一步了，那里还有退路。”

“我和你都是老严安排的人手，”王鲲鹏说，“所以我们的每一步，都是按照老严的方式去实行，我们一直不知道的是，当年研究所的张家岭说还有一个方式，能解决所有困局的办法。”

“严师叔从来没有说过这件事情，他也从来没有提起过你说的张家岭。”寻蝉盯着王鲲鹏，“你是在后悔你的作为吗？”

“研究所对两张一严，是瞒不住的，张家岭把这个秘密说给我了。”王鲲鹏说，“如果老严在之前提起过，以他的作为，我相信张家岭说的话是无稽之谈，但是老严一直守口如瓶这件事情。甚至整个研究所都对张家岭和张红玉两人讳若莫深，这么看来，三铜的说法，还是有道理的。”

“三铜？”方浊和寻蝉同时问。

“是的，张家岭说的就是三铜，”王鲲鹏说，“他说三铜齐聚，就能破局。”

“三铜齐聚，能挽回我师父的命吗？”寻蝉问，“严师叔当年为什么不找三铜？”

“老严有他的担忧吧，”王鲲鹏说，“三铜的事情，我肯定是想不通了，要由能想明白的人去思考。”

“到了这个节骨眼上，你莫名其妙的说起什么三铜出来，”寻蝉哼了一声，“是想转移什么视线吗？”

“铜炉铜鼎铜镜。”王鲲鹏把铜炉拿了出来，“铜镜在黄坤手上。我们还缺一个铜鼎。”

在寻蝉的眼里，这个铜炉普普通通，毫无奇特的地方。方浊把手伸出来，铜炉在方浊的面前悬空漂浮。铜炉翻转了很多圈，方浊说话了，“里面有东西，但我看不到。那东西很奇怪，跟我们的世界里接触到所有事情都不一样。”

“去问徐云风吧，”王鲲鹏看着寻蝉，“只有他了。”

“我就在这里看着你们被张天然击败。”寻蝉坚持说，“我哪里都不去了。”

“好吧，”王鲲鹏的点头，“你们记得这件事情就行。”

方浊把铜炉还给了王鲲鹏，寻蝉走到红水阵的边缘处，悠闲的坐下来。三人之间已经有了巨大的隔阂，方浊也不知道如何提起什么话头，全部都保持着静默。

“钟家完了。”王鲲鹏隔了很久自言自语的说，“疯子也没有办法。”

龙舟坪的半岛上，黄溪和詹森两人相距很近，詹森是个哑巴，黄溪身后站立着化作人傀的秦晓敏。黄溪看见詹森的杨静并非盯着自己，实现绕过了自己的头顶，他明白了，詹森所有的注意力在秦晓敏的身上。

钟家的傀儡术。

钟家有傀儡术，并且养出了两个人傀，作为黑苗的传人，他要得到傀儡术，就必须先把钟家人全数杀掉。詹森要剪灭钟家的理由，在常人看来是无法理喻的，这个经历过各种极端环境的巫师，他的思维方式根本就不是普通人能够理解。

太阳完全升起，昨晚漂浮在龙舟坪的最后一丝雾气都消散在空气之中。

詹森的举起手，似乎在召唤秦晓敏。人傀似乎受到了詹森的引诱，喉咙里不再发出强烈的低嚎，黄溪本能知道这并非是一个好的兆头。

他的眼睛就看着詹森的脖子，飞头降降师无论修炼到了多么高深的地步，脖子上都会先出一点点的红色疤痕。

黄溪的身体猛地向詹森冲过去，要趁着飞头降出现之前，把手中的一截尖锐的竹子插入詹森的胸口。

詹森的身体没有躲避，竹子从他的前胸贯入，直通后背，可是黄溪看到，没有任何的鲜血流出来。黄溪没有想到，即便不是飞头降，詹森的巫术也是不弱于天下其他的术士。

黄溪的胸口突然一阵剧痛，这才发现，自己的胸口和詹森一样，竹子从前胸贯入，他看不见自己的后背，但是立即明白竹尖已经把自己的身体贯穿，就跟詹森的一模一样。

黄溪的生命在身体里迅速的流逝，他的时间不多了。然后他看到了詹森脖子上的那一道红色的伤痕，匕首搁在了詹森的脖子上，但是冰冷的刀刃掠过脖子的疼痛在黄溪的脖子上感受的清清楚楚。

黄溪立即停止了匕首的挥动。

詹森轻蔑的看了黄溪一眼，然后伸手摸到了秦晓敏的肩膀。秦晓敏瞬间变成了小女孩的模样，一脸痴呆，目光呆滞。詹森的眼睛露出了热切的光芒。

黄溪的身体无法再支持下去，双膝跪倒，眼睁睁的看着詹森走到秦晓敏跟前，蹲了下来。黄溪绝望的看着秦晓敏伏到了詹森的背上。人傀害怕飞头降，但是对普通人形态的詹森没有任何的敌意。

天璇和摇光输了，七星阵法破了，导致的后果就是詹森把这个星位占据……而且还不止詹森，还有那些已尽接近，但是还没有出现的术士高手，他们会跟饿狼一样集聚在龙舟坪，从阵法的内部，将徐云风撕扯成碎片。

徐云风无法控制七星阵法之后的后果就是，邓瞳和黄坤无法控制冉遗，冉遗会进入到长江，然后在长江里找到蝨员和傲天，蝨员和傲天被找到的后果：

铁板出现在张天然的视线里。

詹森还有鬼街的四个厉鬼，还有其他的几个术士高手，当年的漏网之鱼，他们很明白这一切的缘由，他们会用一切的努力来反抗。

黄溪在生命流失的瞬间，把一切都想的明白。但是阵法从他开始崩溃，他也无能为力。

黄溪的眼睛开始模糊，他看着詹森背着秦晓敏，一步步的走向了清江。他不能接受七星阵法的溃败竟然在自己的身上开始。他很希望一切还有转机，希望能够出现奇迹，有一个帮手能够从天而降，阻拦詹森。黄溪的内心无比的期望这个奇迹。

奇迹真的发生了，黄溪的嘴角露出了微笑。秦晓敏只会让一个人背着自己去任何地方，那个人绝不是詹森。而是徐云风。

詹森背后的秦晓敏重新变回了人偶的模样，身体上的毛发和鳞甲全部竖立。

秦晓敏的身体再次暴涨，站在水中，一把将詹森举了起来。詹森和秦晓敏在清江的浅水区厮打拼斗。双方在段时间无法分出胜败。

黄坤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

匕首还在他的手上，还有最后一口力气，全部灌入到自己的手臂。黄溪手中的匕首，狠狠的割向了自己的脖颈。

詹森突然意识到了什么，他转头看着黄溪，完全不能相信黄溪会做出这样的事情。

又一个。

徐云风的心若死灰，他能感受到黄溪身体的痛苦。但是这个痛苦已经终结。徐云风的眼前是一片黑暗。

詹森的愣了片刻，就这么一个迟疑，他的头发被秦晓敏拽起来，然后发现秦晓敏的另一个手掌狠狠的拉着自己的腰部。

詹森脖子上细微的红线，立即变成了一道巨大的伤口，跟黄溪脖子上的伤口一模一样。伤口在秦晓敏的拉扯之下，顺着红线裂开。人头带着五脏六腑被拉扯开来。

詹森并不惶急，飞头降是人偶的克星。詹森的人头咬住了秦晓敏的脖颈，秦晓敏动脉的血液被人头吸允。

定魂珠发挥了作用，秦晓敏的身体源源不断的补充血液精气。把詹森的人头带着在清江里翻滚。

而詹森的身体，没有头部的身体，呆呆的站立在浅浅的江水里。

陈秋凌捧着翻天印，从钟家兄弟还有黄溪的尸体边走过。这本来是一个让女孩惊吓到晕厥的场面，但是陈秋凌不会，她从小就跟着一个鬼魂长大。她不害怕，她也不害怕那具没有头部的身躯，她曾经和死去的尸体洞房了一夜。

陈秋凌走到了无头的尸体旁，把翻天印举了起来，阳光被翻天印吸引，如同凸镜已经聚集，照射在无头身躯之上。

无头身躯冒出了猛烈的火焰。

詹森的人头在水中冒出来，发出一声巨大的嚎叫。旋即被秦晓敏揉成了肉泥。

詹森也走到了他命运的尽头。东南亚再也不会会有詹森这样高明的降师了，这就是术士的终极。事情的真相如同一个巨大的黑暗，张开狰狞的大口，把术士一个个的吞噬。

同断武、詹森，接下来还有谁，开阳和天枢的那四个厉鬼，然后呢，就该轮到徐云风、王鲲鹏、方浊，可能还有张天然……

陈秋凌要做的事情完结了，她把翻天印小心翼翼的收入怀里。然后把钟富、钟贵、钟平、钟宝、黄溪、还有双头婴儿的尸体，一一的搬到了岸边的小船上，和万永武的尸体堆在一起。

这是一个体力活，陈秋凌花了很长时间，脸颊赤红，气喘吁吁。整个过程陈秋凌都没有说话。最后，将柴草又堆放到了小船之上。

陈秋凌点燃了小船，然后退到了岸上。看着小船里的火焰越来越猛烈。江水下的黑色水鬼，都在水中飞速的游荡，绕着火船发出兴奋的笑声。

陈秋凌转身，拉着秦晓敏的手，离开了龙舟坪的这个半岛。走到了南岸。

七星阵法里的天璇和摇光运转，就此而止。

第385章 算沙部：无路可避

七星阵法天璇和摇光已经牢牢固定。徐云风布置的阵法，死门关闭。钟家和黄家没有辜负使命，维护了西南术士世家的尊严。

的确是付出了巨大的代价，但是这个过程早就不是第一次了。从古至今的术士门派和家族，都会在某些时刻坚持最后的尊严。

有的隐没在历史中，连口头相传都消失。而最坚强的家族，就这么靠着流血和牺牲世代相传。三峡地区所有的端公在得到消息之后，全部在自己的胳膊上戴了一个黑色的袖筒。

能够做到这一步，钟家不会断绝，他们的后人要等到下一次的劫难，再做出选择，但是这已经是很遥远的未来，这一代人是看不到，也许在多少年后，钟家四个兄弟的赴死，会成为钟家后人奋起强盛的标榜。

徐云风手中的七星阵法，天玑仍旧在移动中，黄坤和邓瞳还在努力。何重黎与宋银花仍旧在跟四个厉鬼对峙，阵法即将完成王鲲鹏布置的使命。

而徐云风还没有任何的办法，将开山宝剑拔出来。

王鲲鹏已经不再关心七星阵法，他的对头要来了，但是这个对头来之前，他会会有一个帮手过来，就是那个怎么都跑不掉的老道士：方浊的父亲，开山派的传人，当年差点成为道教协会会长的马接舆。

马接舆必须得来，没有他，王鲲鹏对即将来临的对手并不了解。

同断武来自东方，詹森来自南洋。王鲲鹏要面对的对手，来自北方苦寒之地。

萨满的巫师也要来凑这个热闹了。

马接舆论私，方浊在王鲲鹏身边。论公，他这辈子最大的责任，就是抵抗北方萨满巫师进入中原。

马接舆自己知道他跑不了。他必须要回来，只是这次他的身份变

了，从破阵者，变成了守阵人。

王鲲鹏、方浊、寻蝉三人在七眼泉上与马接舆汇合。

王鲲鹏是胸有成竹，但是也是第一次见到马接舆。方浊和寻蝉已经和马接舆见过一次，也并不惊喜。

马接舆看到王鲲鹏第一句话就是：“你怎么对付萨满的巫师吗？”

王鲲鹏摇头，“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我有红水阵。”

“看来我没来错，你果然没有办法。”马接舆说，“我跟他们打了半辈子交道，交手无数。”

“多谢前辈了。”王鲲鹏拱手。

“张家岭呢？”马接舆问。

“走了。”王鲲鹏说，“没他们什么事情了。”

“我猜不会。”马接舆说，“他们怎么会在这种时候离开。”

“那你说他们现在会去什么地方？”

两人都不说话了，都意识到了老严和张家岭会去哪里。

以张家岭的为人，他要去找一个人询问三铜齐聚，到底会发生什么，三铜的缘由到底如何而来。而这个答案，可能只有一个人能给出答案，也就是王鲲鹏说过的人——徐云风。

这个问题不用方浊和寻蝉去询问徐云风了，张家岭等了这么多年，当然要问个究竟。

——“没看到东西，凭几句话，我回答不上来。”牛扎坪上的徐云风虚弱地对老严说，“别问我了。我他妈的不想看见你。”

“很重要，”张家岭看着徐云风，“难道你自己一点都不好奇吗？”

“你又是谁？”徐云风不认识张家岭。他对老严都没有任何尊敬，当然不会把张家岭看在眼里。

张家岭和老严相互对视了一下，这人的脾气比王鲲鹏更加古怪，老严是知道的，可是张家岭没有见识过。

更何况徐云风心情低落，一肚子对钟家和黄溪的亏欠，看到了老严，哪里还有什么好话说出来。

张家岭这辈子被人敬仰惯了，就是在大青山下，被老严授意软禁，大青山的工作人员，也对他以礼相待。从没有被人这么无视过。

“我想起来了，”徐云风斜着眼睛看着张家岭，“我见过你。”

张家岭知道徐云风不会说出什么好话来，只是冷淡地看着面前这个憔悴的年轻人。

“春节联欢晚会，”徐云风闭着眼睛想了一会，“那个说相声的给你做托，你表演踩气球的节目。是哪一年？”

“这种无关紧要的事情，就不要提了吧。”张家岭的脸上有点挂不住。

“哦，”徐云风身体背向张家岭和老严，“既然我感兴趣的你不愿意提，你感兴趣的我又懒得管，你们现在就可以走了。”

张家岭气得胸口起伏，然后看了看身边的四周，掰了一根茅草，然后插在脚下的泥土里。踮脚站上去，茅草很轻，被山顶的风吹得晃动，而张家岭整个身体在草上纹丝不动。

徐云风也把张家岭和老严都戏弄的够了。才开口说：“你们谁拿过铜炉？”

“都拿过，”老严回答，“不过我拿的时间更长一点。”

老严刚说完话，脑袋里就不断地显现出铜炉的样子：他在这么多年里，每天在暗室里，看着铜炉研究，想找出各种究竟。担心铜炉被人发现，把铜炉到处隐藏，最后藏到了万寿宝塔……他所有跟铜炉有关的记忆，在瞬间都浮现出来。

老严正在恍惚，心思立即回复到了正常。看见徐云风正在闭着眼睛思考。过了很久，徐云风张口说话了，不再是刚才的那种玩世不恭的表情，而是语气凝重，“铜炉里有个东西，很古怪，不属于我们的世界。”

老严和张家岭相互对视，然后问徐云风到底是什么情况。

徐云风叹口气：“可惜晚了，这东西可能真的有很大用处。现在才把这个东西拿出来，对我们没有什么帮助了，时间来不及了，就算是把铜炉拿到手上，也不够，至少还需要两个铜炉，才有力量做到。天下这么大，到哪里再去寻找其他两个。”

张家岭脚下的茅草顿时折断，本来他对徐云风并不太瞧得起，至少碍于老严对徐云风的忌惮，又被王鲲鹏折辱过，不敢造次。但是现在徐云风说了这句话，张家岭至少明白，徐云风即便是法术不如王鲲鹏，他的见识和眼界，却远非术士可比。

“还有两个，铜镜和铜鼎。”张家岭热切的说，“铜镜在黄坤那里，铜鼎在大西山的地下深处。”

“那就真的来不及了。”徐云风说，“两个不够，我想的话，等铜鼎掏出来，已经没人能使唤这三个东西了。”

张家岭心若死灰，他能明白徐云风说的意思。老严对着张家岭说：“我说过，这办法行不通，风险太大。我放心由面前的这个人来做吗？还是把这件事留给后人来做吧。”

“时间和机会都被你浪费了。”张家岭无奈地说，“还能怎样。”

“你们的话说完了吗？”徐云风摆手，“不送了。”

“我们来问你这件事情，并非是空手来的。”张家岭说，“你面前的开山宝剑，得有人拔出来。”

“方浊已经走了。”徐云风说，“我这个我得自己想办法。”

“不用了，”张家岭回答，“方浊的父亲跟我是朋友。”

老严插嘴说：“方浊这丫头也没走，在七眼泉。”

徐云风苦笑，“看来是真的要赶尽杀绝。”

震篇完。

第386章 附篇：黑暗传（1）

附篇：黑暗传

水有源，歌有头，

句句丧歌有缘由。

歌师得知天下事，

跟我细细说源头。

说不清，道不明，

天地之门玄又玄。

下至黄泉上九天，

问混沌，说黑暗。

或问日月星辰多少年？

黑暗混沌又茫茫，

才有人苗出世间。

玄黄鸿钧传混沌，

混沌又把盘古传，

盘古利斧三开天。

日月星才显现。

伏羲女娲结夫妇，

子孙世世代代传千秋。

谈上天，周天游，

谈下地，江湖走。

骑上一头梅花鹿，

走过黄河九十九道湾，

又走长江青龙偃月滩。

叹得人生多忙碌，

不肯一刻有得闲，

难比山青水长流。

我在这里高拱手，

歌人，歌鬼，歌神仙。

一场丧歌唱开头，

好比流云过山头。

2010.02.05.01.23

研究所副所长张艾德，千里迢迢的把诡道的门人金仲和楚离，带到了大西北的沙漠里，废旧的道观——飞星观，孤零零的矗立在广袤的沙漠里。

四门木罩道观，已经破败到了即将倒塌的地步，金仲看了看道观塌落下来的一根残破的门梁，对张艾德说：“这是金丝楠木，只生长在南海，看来是飞星派的门人带过来的。”

张艾德也很难想到这个道观当年的到底是如何把南海的木材运送到西北的大沙漠，路途不远万里，然后修建起来。在当年，一定是耗费了无数的人力物力。

金仲迈过门梁，走到了飞星观的内部。一个破旧的升降机出现在眼前，这应该是一个跟道观格格不入的机械，可是由于升降机栅栏也已经破旧到腐朽的地步，所以看起来并不扎眼。

金仲在踌躇，又仔细看了看四周。果然看到了道观内的墙壁上行走

着电线。

张艾德也在查看四周，看到了角落里一个铁柜子，走到铁柜子跟前，将铁柜的门拉开，结果柜门顺势掉了下来，看来是螺丝锈蚀了很久。

张艾德看见柜子里布满了灰尘的事物，连忙转身，“快看这个……”

可是张艾德眼前一晃，一把宝剑只在自己的眼前，剑身上红色的光芒在不停地游移，似乎要迸发出火焰出来。

张艾德后退一步，宝剑的剑尖就跟着贴近一步，始终距离他眼前半寸，张艾德这才看到拿着宝剑的是楚离这个小孩子。楚离脸色平静，手腕纹丝不动，即便是刚才移动，也只是步伐前进，上半身和手臂稳若磐石。

金仲慢慢的走了过来，手里拿着一个马口铁罐头，看样子是空的。

金仲在对张艾德说话之前，咳嗽了好几声。总算是咳嗽完了，才喘息着问：“我再问你一次，你是不是第一次来？”

“性命担保，绝对是第一次！”张艾德极力辩解。

“这地方，”金仲说，“并不是古代道观突然显现，而是有人来过，并且长期的有人驻守。不然那里来的电线控制升降机，还有这个……”

金仲说完，把手里的马口铁罐头扔给了张艾德，张艾德把罐头举到了面前，楚离的宝剑收回一寸。剑尖仍旧指着张艾德的眉心。

张艾德看见马口铁罐，知道这个东西并非是当今社会常见的东西，在七八十年代倒是经常出现。

“我说过，”张艾德解释，“有勘测队来过。”

“你在说谎。”金仲问楚离，“最后有人过来是什么时候。”

楚离持剑的左手不动，右手从怀里拿出了一个沙漏，翻转了两圈，“两年前，最后有人来过。”

“这么说来，”金仲看着张艾德，“你说的勘测队什么事情，都是假

的。”

“好吧，”张艾德对着金仲说，“能把剑放下么？”

金仲向楚离点点头，楚离手中的长剑化作了一个知了壳子。

“的确是有勘测队来过，”张艾德说，“我本来是要在进入之后再给你们解释，勘测队就是零八年来，这个事故就是那时候发生的，研究所用了两年做准备。这个地方，当年有很高级别的指示，不能进入。研究所的方所长一直在游说上级，打通关节，办理了相关的手续，到现在才准备充足。”

“方浊不在，”金仲说，“随你信口编造就是。”

“方所长跟你是旧交，一再嘱咐要事情准备充分之后，再来找你们过来。”张艾德摊开双手，“我得到的命令，就是在到了飞星观之后，告诉你们缘由。”

“我还是不能相信。”金仲回答。

“方所长说过，”张艾德快速的解释，“这事跟当年的王鲲鹏和徐云凤两人有莫大的关联，金师傅，你忘记了当年王鲲鹏在布下七星阵法之前，劝说你离开，让你保存诡道的延续了吗？”

这件事情，除了当事人，很少有人知道，金仲在犹豫。张艾德微微送了一口气。

金仲隔了很久，才说，“你把方浊交给你的信，拿出来给我看看。”

“你怎么知道方所长有信件托我交给你？”张艾德迷惑不解，把随身背包打开，拿出了一封信件，小心翼翼的交给了金仲。

金仲面无表情，把信件拿在了手上，他看起来是在不断的思考，其实在探查张艾德的心思。虽然他病入膏肓，探知旁人的心思，要花费巨大的精力，他做不到了，但是张艾德现在急切的要表达自己的诚恳，要由方浊的信件来证明。这点十分的明显。

金仲把信封撕开，看到了方浊写的信件。

信里面的字数不多，寥寥数行，金仲看了，对张艾德说：“既然是方

浊的安排，我就权当是真的。”

信件里的话很简单，只有几句话：

金师兄敬启：

飞星观就是大西山计划的入口，张家岭说的铜鼎，就在地下万米深处。三铜已有两铜，希望你能帮助张艾德，把铜鼎找到，以完成王师兄和徐大哥的没有破解的困局。

方浊

2009年10月12日

第387章 附篇：黑暗传（2）

金仲把方泂的信件还给了张艾德，张艾德很尴尬，“勘测队的事情，是两年前发生的，这一个环节，是方所长特意让我到了这里才告诉你的。我接到方所长给我的任务的时候，才知道二位的下落。”

“方泂不是在跟我玩心眼，”金仲说，“她没准备好，就不会通知我。这点倒是跟和王鲲鹏很像了，没有王鲲鹏替她拿主意，她自己就要去殚思竭虑的布置计划，看来她在北京的日子不好过。重启这么大的工程是不可能了，她能申请到你的权限，让你带我们进入到大青山原址，已经是很艰难的事情。”

张艾德吐出了一口气，“金师傅不见怪？”

“不见怪。”金仲说，“如果方泂都不能信任，我还能去信谁。”

“那么我们先去第一个休息室吧。”张艾德，在腐朽的铁柜上摸索了很久，这个铁柜是一个配电柜。张艾德顺着配电柜的电线走向，找到了一个发动机，发动机的动力系统是烧柴油的，张艾德看到发动机上有俄语的标识。

捣鼓了很久，发动机被张艾德开启。升降机的发出了咔咔的声音，还有金属绳索绷紧的声音。张艾德带着金仲和楚离走进升降机。在升降机里的控制盘上，按了绿色的按钮。升降机慢慢的向下落去，在下落的过程中，摇摇晃晃。

升降机在井坑里一片黑暗，三人相互看不见对方。只听见绞盘嘎吱声，和柴油动力发动机突突的声音。

“废弃这么多年了，”金仲的声音打破宁静，“这些设备还能正常的运转，看来当年的动静不小。”

“也许有人隔段时间会维护吧。”张艾德说，“至少两年前是这样。”

“这地方被人上面的人故意给隐瞒起来了，”金仲说，“勘测队的事情，也是无意中闯入，不是故意安排的，有人不愿意触碰这个地方，如果不是方泂，再过几年，这地方就没人知道了。那样的话，可就遂了某

些人的心愿。”

“金师傅说的那些人？”张艾德好奇的问。

“不说这些了。”金仲的声音变得很萧索，“谁知道呢。”

然后是金仲连续的咳嗽声。

升降机停了，金仲和楚离听着张艾德行走了几步，应该是走出了升降机之外，然后井坑里一片光明，金仲看见升降机外有一个短短的甬道，甬道里的灯泡都亮起来。张艾德站立的地方，有一个电闸开关。

“今晚我们就在这里休息吧。”张艾德指着甬道的尽头。金仲和楚离走出升降机，看到甬道墙壁十分光滑，还贴了瓷砖，瓷砖是正方形的，本来应该是纯白色，时间长了，被地下水浸染，全部变得发黄。

瓷砖上写满了标语，都是早期国家建设的宣传口号。大多数都已经掉了颜色，勉强能辨认出：“总路线是我们工作的灯塔！”、“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还有宣传画，巨大的拳头将美国人狠狠的锤击。

但是这些字迹和宣传画，都没有一个数字显眼，这个数字十分的巨大，即便是当初的油漆脱落，也能清晰的辨别出来：“600”

数字的下方有一段小字迹，张艾德凑近看了，很多字已经模糊脱落，但是他联系上下文，慢慢的念道：“热烈庆祝大……青山……提前完成第一阶段任务……建设人民……大会堂的成功经验……再次在大青山证明……新中国……战无不胜！”

金仲听了轻声说：“这是六十年代的口号，在我老家，当年兴修水库的标语，我从小就经常看到。”

张艾德笑了笑，“其实都一样，我去过台湾，在金门岛上，这种类似的标语也很多，什么‘一年准备，两年反攻，三年扫荡，五年成功’，什么‘军民合作，雪耻复国，枕戈待旦，复兴中华’等等，看来两边都一样。”

金仲却对张艾德示好并不领情，漫不经心的说：“你一个美国人，还在意这些事情，挺不容易的。”

“我是张天师的后代嘛，”张艾德说，“生活在美国也不是我选择的。”

金仲本来就对这些事情并不热衷，话题就谈不下去。张艾德把甬道尽头的那扇铁门，用钥匙打开，铁门的锁已经锈死，张艾德捣鼓了很久，才转动钥匙，打开了门锁。

看来方法是做了巨大的努力，连这个房间的钥匙都拿到了。

门慢慢的推开，房间里的灯光和甬道是一条线，也亮着，金仲里面只有一张床，别无旁物。

三人慢慢走进去，当大家都适应了房间里的环境之后，这才看到地面上，墙壁上，都画满了道家的符贴和图案。这个场面，与房间外的口号标语产生了巨大的反差。

张艾德微笑着说：“也真难为了张家岭前辈，被关在这个房间里十几年，每天也只能修炼道教的心法，消磨时光了。”

“这也许是好事。”金仲说，“当年周文王不也是被关在牢里，画出了先天八卦么。”

“是啊，”张艾德说，“张家岭前辈，也许就是因为被囚禁的久了，才想出来三铜齐聚的作用。”

“明天什么时候继续向下打探？”金仲问，“时间不早了，就早点休息。”

“在地下我们就不要分辨白天黑夜了。”张艾德把看了看腕表，“我们休息六个小时，六小时之后，我们继续。三个人，每人轮值两小时，我先来。”

“这地方还有别人会进来？”金仲问，“还需要我们轮值？”

“这个，”张艾德犹豫一会才说，“也是方所长交代的。”

“看来这个地道里有东西。”金仲的声音轻飘飘的，“我老了，没什么瞌睡，你们睡吧，我来值守。”

张艾德没有拒绝，正要叫上楚离睡觉，却看到楚离已经背靠着墙

壁，双手环抱，已经睡着。

第388章 附篇：黑暗传（3）

张艾德也就不再跟金仲推辞，蜷缩在房间里的那张床上，然后睡去。

三小时之后，张艾德起身，看见金仲盘膝坐在地上，坐的地方是当年张家岭画的一个先天八卦，张艾德以为金仲在睡觉，可是随即看到金仲的眼睛是睁开的。

金仲看见张艾德醒过来，问道：“我不睡，很多事情我没想明白，我时间不多了，不想糊里糊涂的就死了。”

“我每天也只需要睡三个小时，”张艾德说，“倒不是我跟您客气。”

“也是，”金仲说，“你是张天师的后人，周天吐纳是高明的，和我们外道不能比。”

“金师傅有什么不明白的，尽管问我，到了这里，我没有什么好隐瞒的。”

“不用了。”金仲说，“如果不是我生病，你想什么我都能知道，人得信命，到了什么地步，就得认。除非我是王鲲鹏，这小子是真的不认命。”

“王所长的事情我听说过很多了，是很敬慕他的。”张艾德说，“方所长法术神通广大，人也精明干练，也对王所长佩服到了极点，我真是后悔，没有早点回国，那样就能见王所长这个奇人一面了。”

“见到他有什么好的。”金仲苦笑，“这种人天生就不好打交道，跟他在一起，都没什么好事情。但是天下真正能做大事的人，偏偏就是他这种。”

“听您这么说，当年您和王所长之间的关系并不融洽，”张艾德说，“方所长没有提起过您和王所长之间的事情，不过你们毕竟是同门师兄弟。”

“我第一次见到王鲲鹏，他还是个狗屁不通的小律师，第二次见面，

我还能轻轻松松的把他整治，”金仲忍不住笑了一下，应该是想起了当年的情形，“可是短短一年不到，我在他面前就没有任何胜算，别人过一天，他恨不得把一天掰成十天来过，具备这种毅力的人，才有资格不认命。”

张艾德听了金仲这么说，才知道金仲和王鲲鹏以前是相互不对付的，他自己都承认了，第二次和王鲲鹏见面就欺负过王鲲鹏，可是一年后，王鲲鹏法术厉害了，反过来能欺压他。可见两人当年的关系多么恶劣。

张艾德还想多听听金仲和王鲲鹏之间的事情。可是金仲本来就是个沉默寡言的人，他不愿意提，看来是问不出来什么细节了。

两人在房间里无话，静默着坐了两个多小时。说好的六个小时过了，张艾德收拾随身的背包，金仲叫醒了楚离。

三人回到升降机，张艾德按了绿色的按钮，升降机继续向地下慢慢的落下。

升降机在下落的过程中，没有任何光照。三人都隐没在黑暗里。朝着深渊落下。这一次的时间就很漫长，整整落了一个半小时，

终于升降机终于咔塔一声，停顿一下。张艾德早有准备，摸索着走出升降机，然后把手中的电筒打开。仍旧是一个甬道，但是甬道很长，斜斜向下，这是挖掘深井时候的斜道，每隔一段深度，就会有一个斜道，这是挖掘工程的一部分，作为一个井坑工作的阶段性节点。挖出来后可以保存工具和机械，或者给工作人员作为休息室。

金仲和张艾德走出甬道，嘱咐楚离紧紧跟随他们。三人摸索着行走，张艾德用电筒在甬道四处照射，想找出当年的照明系统，可是并没有发现。

这里的甬道四壁已经没有五百米深度那么精致的贴上瓷砖，而是草草的糊了一层石灰，当然石灰岩壁上也写满了一些口号，张艾德照着一行字，嘴里念着：“一定要将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林副主席教导……”

“别念了。”金仲说，“有什么意义。”

“我只是根据这些细节，查看当年工程的进度。”张艾德说，“五百米的口号，应该是建国初期，而现的深度，应该是一九六六到一九七一年之间。”

“现在的深度是多少？”金仲询问。

张艾德用手电不停的晃动，终于看到了那个数字，“四千二百米。”

“这么看来，当年用了十多年的时间，从五百米挖到了四千二百米。”金仲叹口气，“真的是锲而不舍啊。”

楚离突然插嘴，“一定死了很多，这里的怨气很大。”

这句话说了，金仲和张艾德都没有理会，大青山计划，本来就是十分诡异，并且被严密的隐瞒，不为世人所知。若是普通的矿井，也轮不到巴巴的找金仲师徒过来。

张艾德拿着手电，照着前方，一步步向前走去。突然电筒的光芒照射出了一个空旷的空间。张艾德高兴的说：“看来这里是当年的一个大厅，能容纳一百多人呢，而且肯定放了不少储存的物资……”

突然张艾德脚下一空，金仲迅速反应，一把将张艾德的后领揪住。两人都没有说话。张艾德全身紧张，他的一只脚踏在地面，而迈出去的那条腿，已经悬空在空中。

金仲一把将张艾德给拉回来，张艾德凝神静气，终于平静，才用手电照射着脚下，这才看到身前的地面已经全部塌陷，他用手电看到的巨大大厅，本来应该是平整的地面，都变的黑洞洞的，空空如也。

张艾德把手电朝下照射，光柱看不到尽头。

“当年这里地陷了。”金仲说，“不知道曾经发生了什么。”

“看来这里没有什么查看的价值了。”张艾德这才完全醒过神来，对着金仲说：“多谢。”

金仲哼了一声，没有说话。但是对张艾德缺乏经验的鄙视表露无遗。

三人回到了升降机。

“四千二百米。”张艾德说，“这已经是非常巨大的工程了。世界上达到这个深度的井坑寥寥无几。”

“谁知道呢。”金仲说，“也许别的地方挖了这么深，也没有公布消息，这种井坑都是不能让外界知道的工程。”

升降机继续向下，半个小时之后，仍旧没有停止的意思。张艾德的内心越来越紧张，无形的压力把他的心脏紧紧压迫。

楚离说话了，声音不大，却让张艾德心中猛地一紧。

“我听见下面有人在说话。”

第389章 附篇：黑暗传（4）

黑暗里金仲和张艾德都没有回应楚离的话。楚离幽幽的说了这么一句之后，也就陷入了沉默。只有升降机的绳索声音，似乎都被脚下的深渊吸附到地下。

又过了几分钟，黑暗里传出来轻微的科科声音，金仲和张艾德听见这个声音从楚离的身上发出来。

“好冷。”楚离轻声的说。

金仲和张艾德早就感觉到了寒冷，井坑空气里湿润的寒意，慢慢渗透进他们的衣服，再渗入他们的皮肤和肌肉，一直冷彻到骨髓。

金仲又开始咳嗽起来，他的身体状况看来是扛不住现在的温度。

“要紧么？”张艾德问金仲，“我身上带着有一枝香，点燃后，能让人感觉温暖一些。”

“香道失传已久，”金仲回答说，“没想到张天师带到了台湾。”

张艾德见金仲拒绝，也就不再坚持。

终于升降机又到了节点，这次的下降的时间相对较短，看来是越往下挖，工程的难度就增加十几倍，所以进度就慢了，四千二百米之后，不到六千米，就又挖掘了一个斜井。

三人摸索走出了升降机，到了甬道里，张艾德拿出两个手电，交给金仲和楚离，三人同时用手电照射，这里的甬道仍旧是漫长，朝着前方深入。三人走了几步，手电的光芒有照射到了前面的一个巨大空间，他们走的距离，跟上一个甬道的距离一致。按照方向来推测，前方也应该是一个无底的深渊。可是当他们接近之后，发现这个大厅里，地面保持着完好。

三人同时把手电指向上方，发现大厅的顶部也是完整的。

“是不是位置偏移了？”金仲问。

张艾德正要回答，楚离提前说：“没有，就是这个方位。”

金仲想了一会，“看来没有塌落到这个深度。”

张艾德把手伸进怀里，掏出了一张图纸，仔细的看着，“我们到了地下五千八百米深度的斜井。”

连大青山当年的图纸都拿到了，金仲知道方洵和张艾德的确是做出了很大的努力。

三人走到了大厅的中央，这是一个方圆两百多平方的空间，按照苏式建筑的结构，应该是一个小礼堂的布置。尽头有一个礼台。礼堂里有很多木头的条凳，看来这是一个临时的休息娱乐场所，或者是政治学习的地方。

条凳在地上乱七八糟的堆放着，大多已经残破。金仲和张艾德小心翼翼的查看着这些条凳。

“你们看那边。”楚离把手电指向了礼台。

张艾德看见礼台上，堆积了很多条凳，架起很高，而且很整齐。三人慢慢的走到了礼台上，然后开始拆这些叠放整齐的条凳。

条凳被拆开了几个，露出了后面的空间。

十几个人紧紧的贴在一起蹲坐在条凳之后，金仲和张艾德立即后退，楚离把手中的螟蛉拿出来，螟蛉化作了炎剑，礼堂里一片光明，这十几个保持着固定的姿势，一动不动。

过了很久，金仲说：“都死了，死了很久。”

楚离的手中的炎剑收了，仍旧是手电在照明。金仲和张艾德踢开条凳，慢慢的走到了十几具尸体跟前，看到这些尸体有男有女，都是穿着当年的军装，半数以上的人都戴着眼镜。

这些尸体都很年轻，张艾德和金仲、楚离三人站在这些人面前，同时双手握拳，张艾德是张天师的后人，地位相对外道的诡道要高，所以是张艾德站在中间，嘴里念了一遍道教度化的经文。然后三人分散开来，张艾德和金仲走到了这些尸体前，尸体的容貌跟生前没有任何的区别。

所有的尸体都有同一个表情，那就是极度的惊慌，导致每个尸体的脸部都扭曲，眼睛睁得大大的，嘴巴都没有阖上。

“他们是吓死的？”张艾德问，“他们看见了什么东西？”

“能够在这里做事的人，胆量怎么会这么小。”金仲说，“他们是瞬间被什么东西吸取了精魄。”

张艾德听了，沉默一会，然后说：“看来大青山的工程中断，的确是因为挖掘出了恐怖的东西，而不是报告里写的发生了矿难。”

“什么矿难？”金仲问道。

“大青山计划在一九九六年终止，整个井坑在地下五百米的深度部位封闭。”张艾德说，“那个地方就是禁闭张家岭的甬道。而在那次事件之后，再也没人进入过五百米之下。”

“那倒不见得，”金仲说，“你提起过，两年前，有勘测队的人在这里失踪，既然我们没有在上方看到他们的尸体，那么他们一定进入到了更深的地方。”

两人正在交谈，所有的尸体突然瞬间变得苍老，本来黑色头发，变成了灰白，然后所有尸体的脸皮开始苍老，接着苍老的皮肤从变成了焦黄，又变成了黑色，在头颅上纷纷掉落，露出了头骨骷髅。

尸体的肌肉瞬间腐朽，支撑不了身体，全部蜷缩，身体表面的衣服变得空荡荡的，衣服里只剩下了干枯的骸骨。

张艾德一脸的茫然，金仲回头看了看楚离，“刚才螟蛉的光芒，刺激到了尸体。”

张艾德喃喃的说：“大青山四二五矿难，记载的是在五百米之下的工作人员全部失踪，看情况，根本就没有组织过任何营救活动。”

“张家岭现在是死是活？”金仲问张艾德。

“没有下落，”张艾德说，“七星阵法之后，跟老严一起失踪了。不知道是不是死在了红水阵里，还是幸存后隐姓埋名躲起来了。”

“张家岭一定是知道细节的，”金仲叹气，“矿井封闭的深度，就是他

被关押的地方，他在矿难之后，还在那里呆了十几年。”

尸体全部腐朽之后，露出了礼台后方的墙壁，现在张艾德看见了墙壁上有痕迹。于是搬开了几具尸体，走到墙壁跟前，招呼金仲，“金师傅，你也来看看。”

金仲走近，看到墙壁上刻画着一个一行字，这些字是最靠近的一个尸体用小刀刻出来的，小刀还在尸体的手骨里：

“地下的鬼！地下的鬼！”

第390章 附篇：黑暗传（5）

金仲走近，看到墙壁上刻画着一个一行字，这些字是上下颠倒，是最靠近的一个尸体用小刀刻出来的，小刀还在尸体的手骨里：

“地下的鬼！地下的鬼！”

张艾德和金仲蹲着看这行字，发现字迹很潦草，勉强能够辨认，而且字迹相互重叠，关键是上下颠倒。

金仲让楚离靠近看一下。楚离，看了之后，对金仲说：“这个人用小刀在刻字的时候，背对着墙壁，手背在身后，写下的这两行字。”

金仲说：“他一定是看见了什么，受了惊吓，匆忙中写完两行字，然后和大家一起遇难。”

“这些人的衣着看起来是中层的技术人员，他们都是搞科研的，”张艾德说，“他怎么会写有鬼魂呢？”

“他们看见的东西，就是鬼魂。”金仲说。

“对，”张艾德分析，“当他们看见了无法用常识来认知的恐怖事物。”

金仲和张艾德又看了看礼堂里的情况，大致能推测出来，当初这些人集聚在这个礼堂里，然后全部退避到礼台之上，然后用条凳堆起来，抵御他们害怕的东西。只是最后，他们还是死了。或者是一直等待着上方的救援，最后困死在这个地方。

三人没有什么道理再做停留，然后继续进入升降机，这次他们的下降的时间，仍旧很短，只有十几分钟，这里甬道相对完整，没有他们预想出现的塌方和破损。

而且甬道里的配电箱很容易就找到，张艾德打开了里面的照明系统，甬道里顿时一片通明。张艾德想了想，“看来是每一个斜井，都是独立的电力系统，而且都配备了备用电源。”

这一个甬道很长，足足走了一公里多，三人才走到了尽头。

尽头是一个很小的房间，房间里的四壁还保持着原始的地下岩石状态。房间里什么都没有，只放了一个方形的石头，石头雕凿的很粗糙。上面刻着一行字：

“一号文物出土地点

一九八四年二月十一日”

“一号文物，很明显就是已经挖出来的那个铜炉了。”张艾德对金仲说：“大青山工程挖了二十多年，才有了第一次的成果。挖出了铜炉。”

“看来我们就是大青山计划最终完成的人选，”金仲说，“你带我们来，就是要把最后的铜鼎也找到吧。”

“我觉得，”张艾德说，“他们已经找到了铜鼎，只是在移动铜鼎的时候，出现了事故，也就是那个四二五矿难。”

“然后有人就阻拦了这个计划。”金仲彻底明白了，“等到了今天，在方汝的劝说下，一定要把铜鼎给找到，并且搬出来。”

“既然是这样，”张艾德说，“我们干脆就直接进入到最下层吧。”

“快一点也好。”金仲说，“我当然同意。”

三人不再啰嗦，立即继续跟着升降机下落。途中经过的斜井，也不做停留，而是不断的下降、下降。可是下降了一定深度，升降机停止运转，张艾德按了几遍下行的按钮，升降机都保持不动。

张艾德想了想，对金仲说：“看来这个升降机到达底部了。”

三人只好走出升降机，打开甬道里的照明，然后继续前行，果然在甬道的地面上，发现了好几具尸体，都是保持着匍匐朝下的姿势。

所有的尸体都保持着完整，这说明一个事情，那就是他们遇到的攻击，并非是暴力的打击。而是瞬间被什么东西吓死。

这种威胁，比纯粹的未知生物要来的可怕的多。

果然这个甬道的尽头，是一个井坑，另一个升降机出现在三人的面前。

“看来是挖到了这里，改变了井坑的部位。”张艾德分析，“而这个井坑，就是发掘二号文物，也就铜鼎的坑井。”

“现在到了地下多深？”金仲问张艾德。

“应该超过八千米里吧。”张艾德回答，“这是一个很恐怖的数字，因为到了这个地下深度，岩石温度，地下水压力，空气的成分……”

张艾德猛然住嘴了，“我们没有听到鼓风机的声音。而且这里已经封闭了很多年了。”

金仲摊了摊手，“我是一个神棍，不懂科学，但是我也知道这么深的地下，不应该和地面的情况差不多。”

“有没有可能，”张艾德大声说，“是挖掘铜鼎的时候，释放出了什么气体，这个气体导致人的神经系统紊乱而死亡，在死亡之前，看到了幻觉。”

一个道士和两个神棍，竟然用科学的方式来推测当年发生的状况，也是一件十分可笑的事情。但是金仲和张艾德都笑不出来，这证明他们要遇到的危险，比设想的还要更难以推测。

但是到了这一步，金仲和张艾德都没有理由离开。他们走进升降机后，明显的看到升降机的设施比刚才的那一个上部升降机要先进很多。但是只有两个按钮：上升和下降。

“看来这是最后的三千米深度了，”张艾德说，“下去之后，我们就能够看见铜鼎。”

最后的三千米下降速度很快，应该是安装的升降机是九十年代的机械，技术更加先进。升降机内有照明的灯泡，不再是漆黑一片。升降机下落的速度非常快，让三人都感受到了难以忍受的失重感。楚离开始呕吐。

金仲问楚离，“你怎么样？”

楚离回答：“说话的声音更多了。”

升降机终于到达了底部，三人走出去。发现外部有亮光，并不需要照明。轰隆隆的声音在耳边环绕。

一个巨大的起吊悬臂出现在他们的面前。进而他们看到前方是一个巨大的操作平台，全部是混凝土浇筑，平台在整个空间里只占据了很小的一个范围。整个空间是一个空旷的倒锥形空间，如同一个巨大的漏斗。

四周的岩壁上开凿出了一米宽的道路，道路绕着岩壁，一圈又一圈，直到下方很远。

而悬臂上的钢缆仍旧笔直的悬挂着，三人走到平台边缘，向下看去，发现钢缆的尽头挂着一个东西。已经悬在了半空，而下方是一个汹涌的地下河水。

“谁能把起吊机弄到地下来，”张艾德好奇的问，“这种机械，也不可能地下组装。”

“有人能做到。”金仲说，“比如你的上司方渚。”

“方渚？”张艾德茫然的说，“不可能是她。”

“当然不是她，”金仲说，“但是不等于没有别人。”

第391章 附篇：黑暗传（6）

张艾德和金仲两人走到平台的边缘，朝下看着钢缆的尽头，一个方形的物事，悬挂在空中。两人看了很久，张艾德开口说：“原来已经在这个地下找到了铜鼎。”

这时候，张艾德发现这个地下的空间为什么一片光明，因为所有的石壁，都映出了柔弱的光芒，看来这个深入到地下一万米的部位，石头的矿物质与地表的已经完全不同。

这个细节，张艾德没有提出，因为这个并不重要了，张艾德看着下方，可以推测当铜鼎即将被拉上来的时候，出了事情。导致了“四二五”事故。他和金仲都同时想到了这一点。

楚离说：“这个东西不能动。”

“为什么？”张艾德好奇的问。

“因为有人在说话，”楚离紧张的说，“他们在说这个东西不能动。”

“你到底听见了什么，”张艾德问，“你一直在听见有人说话，可是为什么我听不见。”

“他能听见我们听不到的声音，”金仲解释。

张艾德看向楚离，的确觉得这个十七岁的少年，的确和同龄人不太一样。一般这个年龄的少年，多半都有很强烈的好奇心，或者是性格跳脱。而楚离不一样，一直都是对任何事情都不太感兴趣的样子，而且十分的沉稳，不到逼不得已，嘴里不多说一个字。

“他有天生的本事，”金仲说，“也不知道是好事还是坏事。”

“你指的是他听见有人说话的事情？”

“我们诡道有一门算术，叫做听弦，”金仲说，“我师父就是靠这个本事扬名立万，楚离的父亲，是我师兄，听弦的本领也十分高强，如果他不是追求捷径，活到现在的话，听弦的本领可能会被发挥到一个前人无法达到的地步，成为诡道算术里最强的一种。可惜了，我师兄当年做了

错事，就没有做到这一点，而且在壮年的时候去世。”

“你说的这个师兄，是不是就是被赵先生，和徐云风两人清理门户的楚大，”张艾德懊恼的说，“楚离，我听到这个名字就应该能猜到的。只是方所长说起这段往事的时候，让我对楚大的印象十分的不.....不堪。”

金仲看着张艾德一脸尴尬，但是还是把这句话说出来了，“所以你觉得有这么一个父亲，他的儿子就不应该这个样子。”

“也许每个人对法术的追求方式不同吧，”张艾德说，“你师兄当年也是有点.....有点不择手段。但是他最后不还是救了徐云风和方所长吗？”

“看来方洸跟你说了不少事情，我们门派内部这种隐秘的事情都告诉你了。”金仲的表情似乎对张艾德说的话并不太介意，而是把话题转开，“我师兄一辈子要追求的事情，他的努力失败了，但是他的儿子却天生达到了这一步。”

“听弦的算术，究竟能到达一个什么样的层面？”

“古人一直认为声音就跟风一样，无法存留。”金仲说，“可是我们诡道算术的听弦，不仅能作为算术，到了更高的层面，就能够听到曾经出现的过的声音。这就是我师兄一辈子想到达到的境界，他的儿子楚离做到了。”

张艾德听了，仔细的看着楚离，过了很久才说：“可能世间万物，无论金属、石头、树木，水流都能把声音记录下来，只是信息十分的微弱，普通人听不到，人制造的机器也无法探测，而你们诡道听弦的算术，却能够做到这一点。”

“你到底是张天师一脉的道士，还是搞科研的？”金仲对张艾德的说法很不屑。

张艾德讪讪的说：“我在美国拿过物理学的硕士学位。”

金仲哼了一声，对着楚离说：“你听见了什么。”

楚离闭上眼睛，跪下来，把手掌按在地面上，张艾德看见楚离的耳朵在不停的耸动。

楚离开始说话了：

“吊环扣好了吗？”

“扣好了。单点起吊，只有一个点受力，二号文物的受力不均匀。”

“起吊工离开二号文物。”

“起吊工已经离开二号文物。”

“操作台开始起吊。”

“二号文物开始脱离水下，进展顺利。”

“二号文物上部露出水面，整体倾斜。”

“吊臂的工作是否正常？”

“正常。”

“继续作业。”

“二号文物整体露出水面。”

“操作台，吊臂和缆绳有没有超出负荷？”

“运转正常，二号文物的整体重量是四百公斤。比预测重量小。”

“继续提升。”

“好漂亮的大鼎！”

“亮金色，原来是这么耀眼的颜色。”

“是不是黄金？”

“这么大的鼎，如果是黄金不会只有四百公斤吧。”

“是青铜，没有生锈的青铜，就是这种黄色的。”

“无关人员请离开操作范围，立即离开，操作台继续起吊。”

“变黑了。”

“不是，应该是边成了黑绿色，二号文物的表面在迅速的氧化。”

“无关人员请立即离开操作范围，不要逗留。”

“二号文物的重量在增加，现在到了四百八十公斤。”

“起吊工马上查看二号文物，是否挂住了地下的石头？”

“没有这个情况，二号文物悬挂在水面上方。没有被异物挂住。”

“不对，有东西挂在二号文物的下方！”

“是什么东西？”

“暂时看不清楚。”

“把射灯对准二号文物的下侧。”

“水里面有东西！”

“二号文物的重量在增加，现在是五百六十公斤。”

“起吊工，告知下方的情况。”

“手！”

“什么？”

“不是手，是爪子。”

“说明情况。”

“看清楚了，是一个巨大的手掌，不，是爪子。爪子把二号文物抓住了。”

“到底是什么？”

“胳膊也出来了，从水里冒出来了。”

“二号文物的重量达到七百四十公斤了。”

“爪子，石壁上也出现了爪子。”

“二号文物的重量超过一吨了，超过了荷载重量的三分之一。”

“立即停止操作！立即停止！”

“完了，我们该怎么办？”

“全体人员立即撤离。”

“啊——”

楚离睁开了眼睛，对着金仲说：“他们全部都死了。”

第392章 附篇：黑暗传（7）

“这就是四二五矿难，”金仲对张艾德说，“看来是真的释放出了什么东西出来。”

“不仅是这里的工作人员遇难，”张艾德对金仲说，“这个未知的东西，顺着坑洞，上升到了上部的斜井，导致上部工作层的人员也悉数遇难。”

“封闭的地点在地下五百米，张家岭被关押的位置。”金仲想了很久，“这绝对不是巧合。张家岭是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他在二零零八年离开，这说明一个问题。”

“导致四二五矿难的原因结束了。”张艾德说，“他完成了在这里的任务。”

“不，”金仲说，“他的没有这个能力，那个未知的恐怖东西一定是离开了坑井，跑了出去。张家岭之所以能走，是因为那个东西被镇压。他留在大青山地下，变成了是可有可无的事情。”

“我们把整个事情串起来分析一遍。”张艾德说完就陷入了沉思。过了一会，张艾德说：“当年研究所是两张一严，他们相互斗争，最后老严把张家岭软禁到大青山工程里，实际上是张家岭作为一个灵异人士，介入到这个科研勘测工程里，因为当时的工程领导者，已经意识到大青山工程里要面临一些无法用科学解决的事件。”

“可能已经开始发生事故了，他们无法用常规的方式解决，如果我们猜错，在挖掘到铜鼎之前，他们就已经开始出现人员伤亡，导致恐慌。”金仲看着下方的铜鼎。

“于是张家岭作为处理灵异突发事件的高手，进入到了大青山计划。”张艾德点头。

金仲继续说：“张家岭的到来，对挖掘到铜鼎，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一定是这样，”张艾德说，“可是在起吊铜鼎的时候，出现了无法抵

挡的灾难。”

“然后张家岭一直留守，监视地下。”金仲问张艾德，“可是你想过没有，他为什么就能够离开了。”

“因为危机解除。”张艾德回答。

“危机怎么解除？”金仲问，“他已经被软禁在地下五百米，十几年也没做出什么事情来。”

“让我好好想想，”张艾德再次陷入沉思，终于他想明白了，“危机并不在地下，而是在地面上，甚至不在大青山的范围内！”

“就是这样。”金仲说，“所以没有必要留在大青山，他要做的事情，就是去收集铜炉和铜镜。”

“同时，”张艾德说，“王鲲鹏已经在鄂西摆下了七星阵和红水阵，吸引了来自各方的术士宗师。”

张艾德说到这里，不再说话了，眼睛看着金仲。

“还有一个战场。”金仲说，“跟这里跑出去的东西有关。”

“那一场大战，主导的人是谁，参与的又有那些人？”张艾德的额头开始冒汗。

“不知道。”金仲说，“既然连我们都不知道，那么这些人的身份就更加的隐蔽。而且那场斗争，比王鲲鹏主导的道家大阵，更加残酷。”

“越是凶险的斗争，就越是不为人知。”张艾德声音在颤抖，“以我们地位和身份，连他们是谁都不知道，这么分析，王鲲鹏的努力，只是作为一个……一个掩护的接应而已。”

“那一定是一场我们不能去理解的斗争。”金仲苦笑，“和所有人一样，王鲲鹏认为自己是整件事情的关键主导，其实并非如此。”

“这已经不是我们能去探知的事情了。”张艾德说，“方所长也一定想明白了，所以她的目的就相对简单，她不想介入更高级的层面。”

“只有一件事情是明确的，”金仲说，“联系两个世界层面的途径，就

是三铜。”

“这就是张家岭为什么要齐聚三铜的目的，”张艾德说，“也是老严隐隐能察觉到的黑幕。这一切可能把所有不为我们认知的事情，都解释明白。”

“所以我们要做的事情，就是把铜鼎找到，然后把整件事情都翻出来，再经历一遍。”

“铜鼎不是目的，三铜齐聚之后，还有很多事情要去面对，”张艾德说，“这也是把我拉入进来的原因。”

是的，至少现在张艾德的身份地位，是方泅能找到道教最高地位的人。而下一场的争斗，主导者就是王鲲鹏的继任者——方泅。

现在方泅的帮手有张艾德，还有金仲和楚离。但是他们即将要面对的对手……

可能连方泅自己都不知道。

但是方泅必须要做，因为，王鲲鹏和徐云凤，对于方泅来说，是两个最重要的人，她会不惜一切代价。

张艾德和金仲的推测只能到此为止，他们的认知，导致了他们不可能讨论出更多的细节。而现在，他们要做的就是将铜鼎的方位探查清楚。三铜要齐聚，并不是要把铜鼎带出大青山，而是方泅会带着铜镜和铜炉，来到这个一万米地下。

张艾德首先顺着石壁，走在狭窄的小路上。金仲吸口气，牵着楚离也走到了张艾德身后。

三人贴着石壁，一步步的走向深渊，地下汹涌河流的隆隆声越来越大。道路呈螺旋状，深入到地下的深渊。

这段路程很漫长，三人走了几乎一个小时。终于走到了接近底部的部位。

三人同时抬头，看着头顶，起吊平台能够看得清楚，悬臂下的钢缆笔直的掉落下来。尽头一个铜鼎，歪斜着悬在空中。

三人的脚下，却并非是一条河流，而是一个深潭，只是这个深潭，所有的水流保持着漩涡的状态。三人不知道水从什么地方灌入，也不知道漩涡的下部，被什么深渊把潭水吸入。

无根的水，无尽的流。

“我明白我来的目的了。”金仲看着汹涌的漩涡。

“难道方所长的意思是……”

“是的，”金仲看着张艾德，“方浊知道我不会拒绝，我命不久矣，多活几天，还不如奋起一搏。”

“从来就不会有人这么做。”

“所以这就是我最终的使命了。”

“你真的想好了？”

“想好了，”金仲说，“希望我能做到，虽然我到现在还不知道我进入之后，到底要做什么？”

张艾德没有任何理由劝解，这是方浊的意图，已经很明显了。

金仲把头转向楚离，“以后就是你一个人了。”

楚离眼睁睁的看着金仲，隔了很久，才点头。

第十一卷 兑篇

第十一卷 兑篇

第393章 算沙部：金线

算沙部

十万八千一百九十九进，六万四千四百二十七出

几乎是丘陵大小的冉遗开始了巨大的抖动，地面在开始崩裂。冉遗的身体从坚硬的岩石里开辟出来。山石在滚动，树木纷纷随着滑坡的泥土落到了地面。

冉遗开始摆动身体，镇压在冉遗身体上千年的岩石，瞬间分崩离析。冉遗的真身终于破出。冉遗的头部高高的昂起来，发出了巨大的啸声。

冉遗长长的脖颈，抬起来之后，几乎达到了十几米的高度。

村民被惊动，纷纷跑到了冉遗之前。所有的村民，无论男女老少，都纷纷的跪在冉遗巨大身体的下方。

而柳涛就在所有村民的最前方。柳涛看着邓瞳和黄坤两人站立不动，策策站在两个男人的身后。对着村民大喊：“土龙要走了，从今往后，我们再也不用背负守护土龙的传统，大家都恭送土龙。”

村民中的壮汉，和之前几次的祭祀一样，都把身体脱的赤条条的。然后搬来一个巨大的皮鼓。这个皮鼓是用新鲜的牛皮制作，还没来得及硝制，上面还有鲜红的血迹。

壮汉把手中的鼓槌狠狠的击打在皮鼓上。

咚的一声，声音在空中传递，仿佛沉闷的击打在每个人的心脏之上。

这一声把黄坤惊醒，看着眼前复苏的神兽，对着邓瞳大喊：“我们该怎么驱动神兽？”

“我哪里知道？”邓瞳看着黄坤，“这不是你到天玑来的目的吗？”

“镇守天玑是你的任务，我怎么可能有驱动神兽的本领，”黄坤大声

说，“我师父没有交代过这个。”

“我师父也没有交代过我，”邓瞳茫然的说，“我以为这事归你来做。”

冉遗的头部在空中旋绕，和黄坤在铜镜里看到的情形一样，现在很明显，如果他们不再想出办法驱动神兽，冉遗就会不受控制。而当年具备《御神九科》的村民，现在明显也施展不出来这个古老的法术。

但是村民没有介意在这一点，所有人，除了敲鼓的两个大汉，还有十几个汉子，站在皮鼓旁边，其他的村民全部让开了道路，分列在道路两边，全部跪下来，每个人的手中都举着镜子，高高的端在头顶。

柳涛终于启动了他们这个村子盼望了千年的祭祀，恭送土龙离开。从这一刻开始，柳涛和村民身上肩负的重任终结了，虽然土龙不会再滋养他们的风水，但是保护土龙不受到侵扰的重任也随之解除。

村民们被压抑了太久，这件事情，对于他们来说，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情。现在已经不是农耕时代，他们需要彻底的解脱，需要有自由的身份，去迎接已经天翻地覆的现代生活。

天空的乌云，迅速的聚集在每个人的头顶。

第二声鼓声沉闷的响起。

云已聚，雷始鸣。

一道闪电击中了冉遗的头颅，但是冉遗并没有收到任何的伤害，刚好相反，雷击将冉遗彻底的唤醒。

冉遗开始把头部伸到自己的身体的后部，坚硬的头颅，把还堆积在冉遗身体上的巨大岩石纷纷扫落。

柳涛对着黄坤大喊：“第三声鼓声，就要下大雨了，你们如果还不能驱动神兽，这里就会被淹没！”

黄坤对着邓瞳喊：“你快想，你师父交代过你什么？”

邓瞳慌了，拿着把手里的灭荆宝剑拿出来，“我师父就留给了我这个东西。”

“一定还有，”黄坤要崩溃了，“没时间了，快想想。”

“棺材！”邓瞳大喊，“棺材！”

“对！”黄坤指着那一具从冉遗的身体内掉落出来的棺材，现在就在冉遗的前肢的不远处。棺材还没有破碎，但是从棺材里流出了鲜红的血水。

邓瞳和黄坤两人对视，同时说：“金线！”

策策尖声大喊：“你们两人还磨蹭什么！”

黄坤和邓瞳两人飞快的跑到棺材里，在跑过去的过程中，黄坤拿出了赤霄宝剑，邓瞳拿着灭荆宝剑。两人到了棺材边，同时将手中的宝剑劈向棺材。

可是两人的动作都太急切，邓瞳的灭荆，砍到了黄坤的赤霄宝剑之上，两把宝剑的方向失去了准头，砍到了地下。

“你捣什么乱？”黄坤和邓瞳同时对着对方大骂。

“你们两人是打算要这样吵下去吗？”策策大喊。

第三声鼓声响起来，天空刹那暴雨倾盆。

黄坤和邓瞳两人，分别退后一步，将手中的宝剑分别看劈棺材的自己一侧。棺材分开，本已经变化的梧桐树重现了，但是碧绿的梧桐树，上面缠满了金色的丝线。

“解开荡离！”邓瞳大喊。黄坤没有细想，跟着邓瞳一起，用手中的赤霄划向荡离的金色丝线。金色的丝线在两柄上古宝剑的劈斩下，全部绽裂。

冉遗下腹已经是一片白色，突然身体绽开，开裂处一个巨大的裂口，梧桐树被巨大的吸力，吸入到裂口，冉遗在找回它的核心，一旦核心回到身体里，冉遗就拥有了当年的巨大神力。

但是仍旧还有一根丝线连接在梧桐树上，黄坤看懂了，“这就是你师父留给你驱动神兽的东西。”

“我眼睛不瞎，”邓瞳也看明白了，然后跑到梧桐树的下方，把那根金线牢牢的攥在手里。

现在两人就等着梧桐树化为心脏，融入到冉遗的腹中。

眼看梧桐树慢慢的变化，收起了枝叶，这个过程邓瞳并不陌生，焦急的看着冉遗收回自己的心脏。

梧桐树慢慢的收缩，眼看就要化作心脏，突然一个人影，从村民中一闪而出，跑到了梧桐树下，一把将梧桐树抱住，梧桐树在变化的过程中，中段露出了空心，那个人正在极力的钻入空心里。

龙门的掌教轩诚道长终于等到了这个机会。

天玑第三轮的对手，轩诚的目的，就是要进入到冉遗的心脏。这意味着，他要用自身的修为，进入到冉遗的体内，真正的控制冉遗。

第394章 算沙部：土龙

“早知道就不放过这个牛鼻子了，”邓瞳对着黄坤埋怨，“都是你装什么宗师气度。”

黄坤现在对邓瞳没有任何解释，“想办法阻止他。”

眼看梧桐树已经化作了椭圆形，轩诚已经进入到了椭圆形的心脏之中。冉遗顿时安静下来，身体的摆幅变得微弱，看起来的确是受了某种控制，轩诚可能正在调整自己与冉遗的身体合拍。

邓瞳突然想起了王鲲鹏对自己的交代，“我知道该怎么做了，”邓瞳哈哈大笑起来，“原来我师父早就算到了现在的场面。”

“别啰嗦啦，”黄坤焦急的说，“有办法，就快施展出来。”

邓瞳不再跟黄坤拌嘴，拿着手中的灭荆宝剑，狠狠的刺向冉遗还露出了一半的心脏。

“你干什么？”黄坤大惊，忍不住用手中的赤霄格挡邓瞳的灭荆。

冉遗的心脏已经进入身体一半，邓瞳一击不中，指着黄坤大骂：“你搞什么乱？”

“冉遗的心脏没了，”黄坤大声说，“冉遗就死了。”

“你他妈的信不过我师父吗？”邓瞳对着黄坤反骂道，“你有本事把那个牛鼻子从里面抓出来？”

黄坤在犹豫，看见冉遗的心脏已经全部进入了冉遗的身体，冉遗白色的腹部上的裂口，正在快速的合拢。

“别他妈的碍事。”邓瞳快步向前，举起灭荆，对准了即将全部没入身体的心脏，狠狠的插入。

心脏立即裂开，冉遗受了巨大的疼痛，头部横扫过来，如果被头颅撞到，就等于被一辆满载的卡车冲撞，两人立即跳跃躲避，还是被头颅扫到了一点，同时摔倒，滚在地上，两人躺在泥水里，一时爬不起来。

但是两人的眼睛都看着冉遗的下腹，冉遗下腹已经完整一片，心脏回归到了冉遗的身体里。

“邓瞳你听好了，你一定要沉住气，一定要等着那个道士的身体进入到梧桐树内，然后你就用宝剑刺向他。”

冉遗的心脏是一棵梧桐树所化，不会被刀剑利器所伤。王鲲鹏可能在第一次进入溶洞的时候，就已经知道了这一点。

黄坤和邓瞳从地上爬起来，大雨下的更加大了，导致两人的眼睛都迷蒙一片。隐隐的看到轩诚的身体躺在地上。

两人走到轩诚的身边，看见轩诚的右胸上方慢慢渗出一团红色，然后红色立即扩散，被大雨冲刷的血液流淌到了地面，融入到泥浆里。轩诚的眼睛看着邓瞳，黯淡无光。他受的伤并不致命，但是他也无法达到自己的目的。

黄坤拿起垂落在冉遗腹部下方的金线，交到邓瞳的手里，“我们上去吧，时间来不及了。”

“怎么上去？”邓瞳看着光滑的冉遗身体，表面都是坚硬的鳞甲。

“不试试，怎么知道。”黄坤把金线轻轻的拽了一下。冉遗长长的脖颈垂到两人面前。邓瞳明白了金线的作用。把金线接过来，轻轻的拿在手上。

乌云压的很低，几乎就在山头之上不远处。磅礴的大雨笼罩了所有，天地一片灰暗。

跪在地面上的村民，身体已经浸泡在积水里，所有人没有动弹，等着冉遗离开。冉遗的头颅在不停地摇晃。

邓瞳攥着金线，朝着长江的方向，走出了十几米。黄坤拿着赤霄宝剑，一步步跟随。

金线的尽头，埋在冉遗的身体下方，大雨倾盆，光线近乎于黑暗，金色的丝线是所有人眼中最明亮的事物。

邓瞳的脚步停下了，金线到了尽头。一个近乎于本能的感觉，让邓瞳安静的站立在大雨里，而不能回头。黄坤看着冉遗，地面上的积水到

了两尺高，附近的山头之下的低地，都是一片泽国。本来跪下的村民只能站立起来，而且洪水正在上升。

冉遗的身体朝着本来的河道移动了一下，黄坤明白，冉遗是属水的上古神兽。冉遗的移动需要大量的水来承载它一部分的重量。

黄坤眼睁睁的看着冉遗的身体慢慢的变得修长，而非山丘一样的臃肿。而六条腿，半鳍半脚，浸在水中，头颅上的长须也在空中飘荡了起来，

冉遗身体把云层也吸引到了身边。

这就是为什么柳涛和村民们把冉遗叫做土龙的缘由，眼前的这一切，和普通人印象中的龙也没有什么区别了。

邓瞳仍旧站立在原地，默默的等着，在这种情形下，他也不敢做出任何冒失的举动。所有的村民，都把眼睛朝向他。

黄坤看见冉遗身体的前肢高高的抬起来，然后重重的顿到里地下，冉遗走出了第一步。

突然，邓瞳看见所有的人，再次扑腾的跪下，击鼓的两个壮汉，其中一个掏出别在腰间的匕首，把大鼓狠狠的划了一道。皮鼓顿时绽开，延续了千年祭祀的仪式就此结束。

邓瞳感受到了冉遗巨足脚踏地面震动，知道冉遗开始走动。于是也沉稳的朝前踏出了一步。所有的村民全部再次站立起来，一起发出了欢呼，柳涛站在水中，对着邓瞳，双手抱拳，深深的对邓瞳作揖。

至此，柳涛的身上的重任终于卸下，他将是溶洞附近村民最后一任的族长。他终于可以带着村民去过正常的生活。

邓瞳开始几步还不能和冉遗保持协调，但是走了几步之后，他把握好了时机。冉遗每踏出一步，他要走十三步，步点和时间才能控制到平衡。

黄坤走得更加靠前，他在前方给邓瞳和冉遗探路。冉遗行走的道路，就是流淌在大山里的这条河流，由于大雨倾盆，河流的水位上升到了平常几倍的深度。河流汇入长江，冉遗就顺着河流进入长江。这就是

邓瞳要承担的最艰巨的任务，以至于要黄坤过来帮助。

冉遗在邓瞳的带领下，终于走出了溶洞附近的村落。而到达长江之间的道路上，仍旧有两个村子，大雨之下，黄坤和邓瞳看见山间的房屋都静静的，没有一丝灯火。整个道路上，也没有一个人出现。

全部是一片死寂。

有人在帮助邓瞳和黄坤。提前到了这些地方，对所有的村民告诫，在某个时间里，会发生大规模的降雨，可能会导致灾难天气。所有人必须要留在家中，不能外出。

申德旭。

他做的事情，远远比王鲲鹏期望的更多。现在他正在长江边磨盘河滩上等待着邓瞳和黄坤，还有——冉遗！

第395章 算沙部：申德旭的布置

其实，在我们的世界里，出现过很多奇妙，诡异，灵异等不能解释的事件，有的是非人为的自然力量，有的是人为有关的神秘事件。

声势浩大的阴兵借道、极端天气下的飞龙腾云、大江大河断流、湖泊枯萎干涸、海岛出现又消失、方圆几十里内的水井全部变红、死去的人复生然后和家人生活、地下挖出面积几亩地大小的菌类，也就是大太岁……

等等这些现象，最后都会出现在民间的流言中，然后很快就销声匿迹，消失所有人的记忆力，就算是有人还能记起，也被当做一件茶余饭后的谈资而说起。叙述者本人也不会相信事件的真实性。

因为这些事件，有专门的人应急处理，把所有的痕迹都抹去。将事件中出现的神秘物体保存，然后运送到某个地下掩体仓库，再辗转运送出去。

这种人在全国各地都有，平时都是普通人，到了关键时刻，就是临时处理的指挥长。而三峡地区的人选，就是申德旭。

邓瞳和黄坤驱动冉遗的事件，是一件繁复浩大的应急处理事件。申德旭要为小山丘大小的冉遗开辟道路，并且在沿途，不能惊动当地居民。这种事情很难计划实施。

但是申德旭能做到，因为他有经验，到了这种时刻，经验是最无法替代的资历。当年申德旭作为孙拂尘的副手，就作为执行者，处理过青滩滑坡的事件，在孙拂尘施展厌胜术的前几天，申德旭将青滩所有的居民都提前通知，并且安置到了安全地点。

申德旭被孙拂尘重用的原因就是，在这个大规模的安置计划里，申德旭布置的井井有条，纹丝不乱，达到了零人员伤亡的目标。行业规定的上限是三十人，也就是说当年青滩滑坡事件的谋划，给申德旭的任务目标是三十人的数额。但是申德旭出色的完成了他的任务，零伤亡是一个从理论上都无法完成的目标。

申德旭的地位因此提升，成为了孙拂尘最器重的副手。

二十多年后，申德旭又出色的完成了王鲲鹏交代的任务。

冉遗从溶洞到长江的十几公里路程，没有导致任何的人员伤亡，并且没有损毁一间房屋，没有损坏一辆汽车，最大限度的保证了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这就是申德旭最擅长的事情，并且这一次，他做得更好，时间也掐得非常精准。冉遗在凌晨一边半，准时到了长江。

（笔者：孙拂尘、申德旭青滩滑坡厌胜术细节参看《大宗师前传二》《八寒地狱之青滩》）

但是申德旭的任务只完成了三分之一。

冉遗还要渡江，在南岸上岸之后，还要被驱动到七眼泉。

冉遗入江，这是一个重大的难题。冉遗本来就是当年李冰镇水，长江川江段、三峡段荆江段的二十五个神兽之一，一旦入江，最大的问题就是潜入长江之下，不受控制。一方面导致海损事件，一方面担心冉遗在长江里失踪，很难再找寻出来，这样就耽误了王鲲鹏的红水阵。

冉遗的长江南北的旱路路段，申德旭和当地的乡政府早就取得了联系，以超越市政府和省政府的行政命令，让乡政府投入人力，分别通知每一个村的村委会，村委会再通知每一个组的组长，回避冉遗经过的道路。并且拆除冉遗移动的路线上的高压电线，通讯电缆等障碍。当冉遗经过后，迅速的恢复每一个设施。

这种任务在平时，需要一个星期，但是在申德旭强大执行力下，两天就完成。当然也不排除有村民不听从告诫，在冉遗路过的时候围观。但是这种村民在随后散步传闻的时候，会被村级干部警告。

但是让申德旭如此顺利的最重要的原因是，村民中的大部分青壮年都已经离开老家，到外地求学或者打工，只有老人和未成年人留守。目标人群相对容易劝说。

现在申德旭站在江边的一艘趸船上，看见一头小山丘一样的神兽，在倾盆大雨中，慢慢的移动到了长江，现在已经走到了河流的入江口。

黄溪和邓瞳，两人走在冉遗的前方。看见暴雨中的长江流水湍急，

只能停下了步伐，邓瞳不动了，冉遗也随之停下。但是冉遗已经看到了长江就在前方的不远处。

冉遗高高的把头颅扬起，发出了一声长啸，长长的脖颈伸直。长江里波涛顿时被上空的云层吸引，卷入到空中，然后形成一道水柱。水柱和冉遗的头颅连成一线，无数的巴掌大冉遗，从顺着水柱到了云层，然后纷纷的落入长江，消失在水下。

冉遗离开长江一千多年，被压在大山之下，终于回到了当年生存的长江。多年过去，冉遗早已在长江绝迹，现在重新回到长江里繁衍。不再蛰伏于旱地之下。

邓瞳手中的金线在猛烈的抖动，黄坤看见冉遗正在逐渐失去控制，极力的要投入长江，黄坤对着邓瞳喊：“别让冉遗自己下水，要控制好了。”

邓瞳驱动了冉遗十几公里，本来已经觉得顺手，可是没想到到了到了长江边，冉遗开始狂躁，他正在心烦意乱，把手中的金线递给黄坤，没好气的说：“要不你来试试？”

“冉遗本来就该由你来驱使，你交给我是什么意思？”黄坤焦急的说。

“那你就别他妈的在我们面前瞎捣乱。”邓瞳大喊，“你老老实实的给我帮忙就行了。”

两人正在焦急，突然看见江边的趸船上，一个巨大的探照灯照向了他们。

申德旭掌控着探照灯，把光柱投射在邓瞳的身上，助手把扩音器放到申德旭的嘴边，申德旭吸了一口气，沉稳的说：“邓瞳，登上江边的舢板，黄坤和刘陈策到我的船上来。让冉遗入水，我已经安排好路线。”

第396章 算沙部：渡江

“凭什么我上小船，”邓瞳对着申德旭的方向大骂，“策策也就算了，黄坤为什么要跟着你上大船。”

风雨中，申德旭也听不见邓瞳的抱怨，把刚才的话又说了一遍。黄坤看了看邓瞳，“交给你了，别失手。”然后带着策策走向连接趸船的浮桥。

“你去大船上歇着去，”邓瞳摆手，“真他妈的不公平，我累死累活，你们都旁边看着。”

邓瞳拿着金线，踏上了小渔船，渔船上已经有人等候，当邓瞳上船，立即发动了引擎，渔船突突的朝着江心驶去。

当邓瞳乘坐的渔船驶到距离江岸一段距离的时候，巨大的冉遗两只前脚踏入了江水，冉遗的身体随即匍匐在水中，然后迅速游向前方，向前游动的时候，身体也在不断的下沉，终于冉遗全部的身体都没入水中，消失在江面之下。

天空似乎盖上了一个巨伞，暴雨嘎然而止，长江的流动立即变得平和起来，不再汹涌湍急。云层迅速散尽。露出明亮的夜空。

邓瞳的渔船孤零零的漂浮在长江的江面上，巨大的冉遗消失了，但是金线还在手上，冉遗不会离开的太远，可能就在邓瞳的脚下，平静的江面，蕴含着危机。邓瞳心里开始打鼓，冉遗进了长江，谁知道会不会突然冒起把渔船顶翻，别说自己所在的小渔船，就是申德旭和黄坤站立的趸船，在冉遗巨大的身躯面前，也如同一片树叶。

申德旭用探照灯在江面上不断的巡视，然后扩音器告诉邓瞳，可以慢慢的前进。邓瞳那里愿意听从申德旭的指挥，想到巨大的冉遗在江水里的恐怖，心里打鼓。

“只有两个小时的时间，”申德旭焦急起来，“长江航道现在是高峰期，我花费了巨大的资源和人脉，才能让这段河道停航两个小时，到时候船舶驶入这段航道，冉遗还没有出水，被滚装船惊动，事情就不好办了。”

申德旭的话还没有说完，黄坤突然指着江面上说：“你安排了一艘船来帮助邓瞳？”

“没有，”申德旭回答说，“这段江面的上下游的船只我都已经通知到了，不可能进入别的船只……”

申德旭不说话了，他看见了一艘船正在接近邓瞳的渔船。

申德旭把探照灯扫向那艘来历不明的船只，这才看清楚了，这是一艘木筏，上面站着七八个人。

申德旭拍了拍脑门，“我疏忽了，只想到了正规航行的船舶，没有想到有人会在岸边扎木筏。”

既然这么说，黄坤也明白了来人并非是申德旭的手下，那么只有一个可能，是来对付邓瞳和冉遗的对手。

申德旭用探照灯照射木筏上的人，“现在是航道管制时间，无关船只请立即离开，否则一切后果和责任自负。”

可是木筏上的七八个人对申德旭的警告充耳未闻，继续靠近邓瞳的渔船，已经靠的很近了。申德旭和黄坤都看见了木筏上的人穿的都是道袍。

“龙门派轩诚的手下。”黄坤说，“看来我们跟龙门派杠上了。”

“不是杠上了，”申德旭说，“龙门派当年的道首和张天然拜了把子的，所以他们倾其所有的力量来阻拦你们。”

申德旭立即用扩音器对着邓瞳说：“邓瞳，别等了，带着冉遗过江。”

邓瞳现在也没有了任何办法，木筏上有八个人，现在他看得比申德旭清楚，八个人的脸色都不善，眼睛都恶狠狠的盯着他手中的金线。

他们是来抢冉遗的。

邓瞳没有时间犹豫了，只能让船上的助手行驶渔船，绕开木筏，先朝着上游行驶，然后折向江总。木筏上的八个人，同时划动木浆，追向渔船。

邓瞳还是有小聪明的，所以让渔船先朝着上游行驶一段，由于木筏是人力划桨，力道比不上引擎的动力，速度就慢了一点，让渔船有时间的间隙，抢先一步进入到江心。

但是邓瞳手里攥着金线，他驱动冉遗的速度不能太快，不然金线折断，就前功尽弃。木筏也调整方向，很快就追上来，又接近了邓瞳的渔船。

邓瞳手中的金线越来越紧绷，在这样下去，别说金线崩断，冉遗轻轻一动，就能把邓瞳拉下水中。

申德旭看见木筏上放了一个东西，立即好奇的说：“那是什么东西，是个桶吗？”

“不是桶，”黄坤说，“是一个鼓，冉遗对牛皮的鼓声有特殊的反应，绝对不能让他们敲鼓。”

“邓瞳手里拿着金线，一个人怎么击败这八个龙门道士。”申德旭踌躇起来，“我得想想办法，可是我就算是现在找帮手，也来不及过来。”

申德旭说完，突然扭头看见黄坤正在脱衣服，“你有办法？”

黄坤已经把上半身脱的精光，赤霄宝剑被他咬在嘴里，申德旭和策策看见黄坤身上的青龙纹身已经显现出来。

“剖木符？”申德旭说，“黄家的看家本领。”

接着黄坤身上的青龙纹身之下，黑色的波纹和卷云纹身也显现出来，避水符也同时施展。

黄坤不再迟疑，衔着赤霄宝剑，纵身跃入江水。

木筏上的八个龙门道士，七个人背靠背，手里抽出了长剑，形成了一个剑阵。中间一个人拿着一个鼓槌，看来如果他们无法抢夺到冉遗的金线，就会敲响牛皮鼓，让冉遗失去控制。

黄坤在水下可以支持很久时间，他的目标就是木筏上的皮鼓。

黄坤潜入水中，看见身体下方，一个看不到边际的巨大黑影，安静的漂浮在水中，金线在江水里仍旧清晰可见，这个黑影，就一定是冉遗

无疑。

黄坤在水下看准了龙门道士的木筏，然后避水符顺着江水的流动，飞快的到了木筏边缘。

木筏上的道士突然看到一个龙形的物事，绕着木筏转了几圈，然后龙头冒出谁，龙爪将皮鼓捞起，顺带着拿着鼓槌的道士也一并狠狠的甩到了空中，原来这个道士用铁链把自己和皮鼓连在一起。

剩下的七个道士，把剑阵收拢，隐隐有了点北斗七星的样子。

可是这个七星阵法，与王鲲鹏和徐云风的七星阵法相比，级别相差了十万八千里计。

黄坤在阵法里呆了这么多天，怎么可能会把这种七星阵发看在眼里。

第397章 算沙部：黄坤出师

黄坤的身体在木筏旁飞快的游动，几乎和鱼类一样在江水里融为一体，在七个龙门道士的眼中，黄坤还是表现出的五行符中剖木符的模样，并且避水符的水纹显现，这是黄家五行符从未有过的高度，即便是当年的黄铁俞也做不到这点。

这也是黄坤领悟了混元太极这种道家高深的道法之后，将五行符提高到了一个前人未有的层面。

这种提升，不仅是个人的天赋，还有后天的学习和领悟，共同才能做到。

黄坤虽然没有王鲲鹏聪明，但是比师父徐云风琢磨的事情要多。论天赋，黄坤是黄家这么多年来难得出现的少年天才，年纪轻轻就被黄松柏暗中培养。性格上，他更加接近王鲲鹏，所以在被王鲲鹏引入诡道，拜了徐云风为师之后，在短短的时间内，特别是入阵之后，面临一个个对手，快速的学习成长。

黄坤的法术已经几乎可以列入到术士最强高手的地位，假以时日，必定是王鲲鹏之后的诡道宗师。

如果黄坤选择黄家的传承，那么黄家也定然会重新回到西南四大术士家族之首。

木筏四周的江水突然不再翻滚，黄坤游到了邓瞳的渔船边，然后跳上渔船，姿势潇洒，任邓瞳是一个跟人抬杠不服输的人，看见黄坤从水中跃出，稳稳的落到了船板上，赤霄宝剑反手握着，剑身贴在胳膊后方，蕴含着强大的杀意，也忍不住佩服。

“龙门的道士留给我了。”黄坤说，“你带着冉遗渡江，我对付了这几个龙门道士，就赶上你。”

“为什么我师父没有教我这些本事，”邓瞳无法掩饰眼中的羡慕，“就把我一个人扔在山里，守着一条鱼。”

“别忘了你的师父是王鲲鹏，”黄坤说，“王鲲鹏能收一个平凡普通的

人做徒弟吗？”

“我做他徒弟，不是因为我家欠他一笔钱吗？”黄坤第一次感受到了巨大的挫败，他看到了黄坤的本事，内心难免不平衡。

“我想，这一切，都已经在我们师父安排之内的事情吧。”黄坤说，“不是任何人都能驱动神兽的。比如我就不能。”

邓瞳听了黄坤这么说，心里才舒坦一些，然后忍不住说：“我们刚拜师的时候，你可比我差远了。”

黄坤知道邓瞳嘴里是永远不会服输的，笑了笑，“你也不错，灭荆宝剑在你手里施展的挺好，一拿出来，百鬼朝拜，这个我也做不到。”

黄坤说完，看着龙门道士的木筏已经靠近渔船，看来他们也是铁了心，即便是知道敌不过黄坤，也没有放弃。

黄坤把身体转向木筏，然后把手中的赤霄宝剑，挽了一个剑花，剑尖指向木筏上的龙门道士。

邓瞳说：“上次让你差点淹死了，其实我心里一直有点过意不去。”

“不这样，我怎么能知道自己身上避水符的厉害。这事我从来就没有怪过你。”黄坤跳到木筏之上。

邓瞳手里攥着金线，渔船朝着南岸行驶。

黄坤跳上木筏。木筏并不大，七个道士本来就已经很拥挤，现在黄坤上来了，七人同时退后，能站立的空间更小，反而是黄坤一人站立的面积，比对方七个人的面积更大。

龙门道士七柄长剑同时指着黄坤，没一把长剑虽然在狭小的范围里，但是北斗七星的方位仍旧错落有致。作为一个剑阵，已经是很难能可贵了。

摇光、开阳、天枢、天权、天玑、天璇、玉衡，在黄坤的眼睛里清晰在目。黄坤从对方的剑阵摆布上，就已经知道，他们七人合力，也不是自己的对手。

于是慢慢的赤霄从右手转到左手。七个龙门道士更加忌惮，又向后

退了一步，摇光星位的道士的一只脚已经踩到了木筏的边缘。

黄坤看了看，迅速的向前走了两步，走到的位置是玉衡的正前方，到了这个地步，七个龙门道士再也无法后退，只能同时挥剑攻击黄坤。

七星阵法的攻击是有先后顺序的，虽然时间的间隙非常细微，在黄坤看来却是无比的缓慢。黄坤的赤霄宝剑先把首先攻击的天璇位的宝剑挑起，天璇宝剑飞上了半空，接着天枢宝剑被赤霄从中斫下，掉到木筏上，天璇和天枢的宝剑被攻击，玉衡和开阳来补救，正好在黄坤的计算之中，黄坤的赤霄宝剑左右各自荡开，两柄宝剑远远的落入了江水里。

剩下天玑，天枢，天权三柄长剑，也被黄坤的剑尖撩拨，天玑的宝剑刺向了天枢的道士，天枢的宝剑刺向了天权的道士，天权道士的宝剑已经刺入了天枢道士的胳膊。顿时鲜血直流。

天玑和天枢的道士反应较快，立即扔掉了手中的长剑。只有天权道士还茫然的看着眼前的师兄，还没想明白发生了什么。

黄坤这一次进攻，时间非常短暂，在瞬间就以一敌七，将对方压制到了无法抵挡的地步。

但是这还不够。黄坤不愿意伤人，龙门是全真大宗，黄家是龙虎山传承，今后可能还有见面的缘分，现在把人伤了，就很难弥补关系。

所以黄坤要做的就是他们在他们面前显示自己的厉害，让对方知难而退，至于轩诚，那是他当时无法避免。这在以后，可能留下了黄家和龙门之间的龃龉，但是黄坤现在也无法可想，只能尽可能的不要讲仇恨扩大。

黄坤心中所想，右手开始凌空画圆，七个道士眼睛紧紧盯着黄坤的右手混元，不敢有一点疏忽。即便是这样，他们也没看清楚，赤霄宝剑是如何回到了黄坤的右手。

黄坤右手拿着赤霄，横着在身体面前挥舞一下，被荡到空中的天璇位宝剑，这才落下，被赤霄吸附在剑身之上，接着天枢、天玑、天玑位的宝剑，从龙门道士的脚下飞起，贴在赤霄宝剑上，然后是两柄宝剑从江水中破水而出，贴在赤霄的尽头。最后天权位的道士，手中拿捏不稳，宝剑被吸到了黄坤的赤霄剑身。

赤霄是陨石玄铁所铸，有强大的磁力。在黄坤的混元运用之下，七柄宝剑在赤霄的剑身上出现了孔雀翎的七剑佩戴。

七个道士看傻眼了，只是他们没有想到，完全不明白黄坤这么年轻，可是使出的本领，如同几十年的修为。黄坤刚才使出的这一招，蕴含着太极混元、孔雀翎、还有七星破解，都是在短短的守阵里学会的。

第398章 算沙部：诡道黄坤

孔雀翎可以随时佩剑飞出，而龙门道士在木筏上根本没有躲避的余地。下游几十米的地方落入水中的道士抱着皮鼓在江面上呼救。

七个龙门道士忍不住看向了下游的江面，随即又把头扭回来，警惕的看着黄坤。

“你们是去救同伴，”黄坤沉稳的问，“还是继续跟我打下去。”

龙门道士脸色开始松动。

“轩诚道长在冉遗出发的那个村子里，”黄坤说，“在柳村长的家里养伤，如果你们现在赶过去，轩诚道长的伤势应该还不会导致残疾，他肩膀下一剑，是我刺的，当时形势迫切，当事情完结，我一定登门赔罪，到时候任各位责罚我对轩诚道长的冒犯。”

龙门道士相互看了看对方，都很犹豫，黄坤诚恳的说：“本次道教冥战，参与的都是外道，龙门派是道教正宗，何必要卷入这一趟浑水？”

龙门道士听了黄坤几乎在绝对优势的形势之下，说话仍旧谦恭，言语之中并没有威胁，但是每一个字都有威胁意味。这是内心极有把握的高手，才能表现出这种态度。

龙门道士其中一个年龄稍长的终于出头了，首先看了看其他六个师弟的脸色，然后对着黄坤说：“诡道沉寂了几百年，到现在，不仅是王鲲鹏天下闻名，看来阁下也紧随王鲲鹏之后，成为术士宗师。我们还是留下以后相见的缘分吧。”

黄坤十分感激，对龙门道士分别拱手，然后跳入江水中，看着龙门道士划动木筏，去救漂浮在下游的同门去了。

黄坤的水性，在避水符的显现下，到了在水中也和旱地无异的地步。很快，申德旭和策策的快艇到了黄坤的身边。黄坤爬上了快艇。

申德旭看了看江面，对着黄坤说：“邓瞳带着冉遗过江，已经过了江心，我们在南岸等着他。”

快艇绕开了冉遗通过的路线，循着上游，提前上岸。等了一个小时之后，看见邓瞳所在的小船，距离南岸只有两百多米了，而邓瞳身后的冉遗，头颅抬升在江面之上，驯服的跟着邓瞳。

申德旭看着冉遗在江面上的头颅，嘴里问黄坤：“你说邓瞳这小子到底是值不值得信赖？”

“性格轻浮，”策策说，“我对这种人实在是没有什么好感。”

“至少到现在，他经历过了这么多事情，”黄坤说，“他也没有真的跑掉，他如果真的要跑，别说柳涛，就是王师伯也拦不住吧。”

李冰镇水，长江二十五神兽中的冉遗，从江北渡江到了南岸，这是一件震撼天下道教的事情。几乎和七星阵法的摆布一样让人惊愕。

七眼泉上马接舆对王鲲鹏的态度，又变得十分的敬佩，“这么大的事情，如果是你亲自去做，我倒觉得没什么厉害之处，毕竟你的修为和地位到了这个地步。但是你竟然让一个初出茅庐的小子做这么大的事情，并且还安心在这里等着他过来，你这份镇定，我服气。”

王鲲鹏没有正面回答马接舆，而是询问另一件事情：“萨满之后，张天然还有没有后手。”

“就算是有，也都是龙门道士这样的式微门派了，”马接舆说，“我知道你要问什么，我可以告诉你，你对付了萨满之后，张天然再也没有理由躲在暗处。”

“我不是这么想的，”王鲲鹏担忧的说，“一定还有人，而且不止一拨。”

“我想不出来，他还能召集什么人了。”马接舆说，“以我对他的了解，七星阵法已经消耗了他能召集来的所有高明术士。”

“一定还有人。”王鲲鹏坚定的说。

“如你所说，”马接舆看了看天色，“那现在就应该来了。”

“不是来这里找我的，是徐云风，”王鲲鹏看了看西边，“张天然做事，不会放过徐云风现在的处境。”

“老严和张家岭会扰乱徐云风的情绪？老严和张天然之间的恩怨，不就是整件事情的源头吗？”马接舆问，“更何况这两人对徐云风没有什么威胁了吧，他们的法术即便是比我高明，在徐云风面前……哼哼……我跟徐云风交过手。”

马接舆说完，把眼睛看了看方浊，“这人的本事真的很难得。”

王鲲鹏问马接舆：“萨满什么时候到？”

“绝对在冉遗到达之后。”马接舆回答。

王鲲鹏想了想，对着马接舆说：“有人得去牛扎坪。”

马接舆踌躇起来，“我答应帮你对付萨满，我现在不能走。”

王鲲鹏把头看向方浊，“疯子需要有人替他把开山拔出来。”

方浊听了，立即答应，“我现在就去。”

意外的是寻蝉并没有阻止方浊，而是说：“好吧，我跟着方浊回去。”

“你留下。”王鲲鹏轻声说，“方浊一个人过去就行。”

寻蝉不说话了，十分尴尬。呆在原地。

王鲲鹏对寻蝉的反应并不意外。但是这个细节，也逃不过马接舆的眼睛。

王鲲鹏和马接舆对视了一眼，王鲲鹏立即明白，寻蝉有古怪，这个马接舆早就看出来，马接舆也没说，既然没说出来，那么他的想法和王鲲鹏的想法就一定是相同的。

寻蝉一定是见到了什么人，这点是十分肯定的。王鲲鹏心里想了很多人，但是他到现在还没有真正的想明白，在没有想明白之前，他不能让寻蝉离开自己的视线，更不能放寻蝉到徐云风的身边。而马接舆的想法是，在现在的这种状况之下，他也不放心寻蝉和方浊在一起，毕竟师兄弟两人之间的关系，比他父女更加亲近。方浊对寻蝉没有防备，这是一件很可怕的事情。

现在的问题是，王鲲鹏和马接舆都不知道寻蝉见到的人，到底是什么立场。

寻蝉没有坚持，而是走到了方浊的面前，用手整理了方浊的发髻，“你去吧，我不拦你。”

“师兄，你为什么改变主意了。”方浊虽然单纯，也看出来王鲲鹏和马接舆对她的提防。

“当然是有缘故的。”寻蝉说，“可是我不能说，即便是他们两人把我当敌人，我也不能说。”

第399章 水分部：图穷匕见

徐云风现在不急了，反正一切都已经到了定局。他的任何一丝一毫的反抗都归为了无用。徐云风悠闲的看着张家岭和老严，“很好奇你们这些人，相互勾心斗角了一辈子，最后还是要死在一起，你们到底是好兄弟呢，还是仇人。”

“你和王鲲鹏不也是这样。”老严哼了一声，“你坏了他多少事情。”

“我可做不到把我的兄弟关在地下十几年。”徐云风也学着老严哼了一声，“倒也是，好吃好喝的管着，有人这么对我，我也把他当兄弟。”

“你现在挑拨我们之间的关系，到底有什么目的呢。”张家岭苦笑，“其实当时我也是答应了，守着地下的铜鼎。”

“那你们兄弟之间一笑泯恩仇吧。”徐云风说，“他妈的没你们精力旺盛，跟小孩过家家似的。”

“你还是想办法抽出石头里的开山宝剑，”老严提醒，“再不抽出来，就来不及了。”

“我听说开山宝剑只能用一次，”徐云风问，“当年聂政的父亲，那个铸剑师用了一次，后来在尉僚的指点之下，韩信又用了一次。现在是第三次了，这世上到底还有没有规矩，定了规矩又不去遵守，还讲究个屁啊。”

“要论现在天下术士里最不守规矩的人，”老严苦笑，“应该就是你吧。”

“所以这把开山宝剑应该由我来用？”徐云风说，“我可没这么大的力气。”

“开山宝剑拔出来，是另有用途的。”张家岭说，“七星阵法开启了，就要有终结，开山宝剑就是终结阵法的法器。倒不是要你拿着这东西砍杀什么人。”

“不拔出来又能怎样。”徐云风追根问底。

“开山宝剑不拔出来，”张家岭解释，“当王鲲鹏开启红水阵之后，别说拿来对付对手，第一时间，就是跟你七星阵斗起来。这倒是跟你所说的挺合适，看看你们兄弟之间，各自一个阵法好好打一场。”

“说的好像挺有道理似的。”徐云风说，“可是为什么会这样？”

“你应该是忘记了王鲲鹏的红水阵的来历，”张家岭解释，“在一千多年前，最后一次的道教的大阵。直到现在，王鲲鹏才开启了阵法。”

“这个跟七星阵法有什么关系？”

“红水阵是截教的阵法，”张家岭提示，“北斗七星是铲教最尊崇的太上北斗……这两个阵法分属铲截二宗，各自剿杀了术士无数，现在两个阵法同时出现，以你对阵法的了解，你觉得七星阵法真的在你的掌握之内吗？”

徐云风不理睬张家岭，看着地面上的剑柄，站立又蹲下，一会摸下巴，一会挠头发。

现在轮到张家岭和老严两人轻松的看着徐云风手足无措。

“但凡是世间的高手，走到了最后，必定是要有龃龉，然后再你死我活的，”老严的声音十分的沙哑，“这个世界容不下两个高手，你和王鲲鹏之间，就看谁的心更冷。”

徐云风听了，指着老严说：“你闭嘴！”

老严闭上眼睛，“那看来不是你。”

徐云风无奈地发现，果然七星阵法剩下的三个星位正在慢慢的移动杀气，方向正是指着东南方向——七眼泉的方向。

而以徐云风的能力，七眼泉上的红水阵，蕴含的力量，在地下涌动。

“邓瞳！”徐云风心里想到了这一点，“冉遗到了七眼泉，是去帮助王鲲鹏。可是现在多了一个条件，那就是邓瞳必须要不属于七星阵法，不仅如此，还有黄坤，还有方浊和寻蝉，立即会在七星阵法的驱使下，一齐对王鲲鹏造成威胁。

可是邓瞳和黄坤方法是不会配合阵法攻击王鲲鹏的，除非有人能带动阵法。

“寻蝉……”徐云风本能的想到了方浊的师兄，寻蝉明明是要走的，可是偏偏去了七眼泉，徐云风的心里狠狠的揪了一下。

水分部

润十三，小馐十九，起四刻八分，尽六刻正分

“这个天下，容不下两个绝世高手，”陈平对韩信说，“更别说三个。”

“看来张良也逃不过你的算计。”

陈平盯着看了韩信很久，“你觉得我做不到？”

韩信没有回答，只是喝光了樽里的酒。

当年三个投奔刘邦的天下俊杰，如今都在长安城内，他们当年的目的都达到了，不仅替汉王夺取了天下，并且都显示出了他们毕生的天赋和才华。汉朝已经建立，当年李斯、魏轍、尉僚追求的天下已经被三个年轻人实现。秦朝的大厦虽然土崩瓦解，但是郡县制治理天下的制度，在废墟上已经重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分封制虽然在汉朝的制度里仍然存在，不过再也不会影响到帝国的延续。逐步剪除分封王的势力，将是一个漫长的过程，虽然缓慢，却势不可挡，不会再卷土重来。

张良的“太公兵书”的天下九星谋略、韩信的“示形出奇纵横十九道兵法”“战无不胜，还有陈平的”阴谋诡变鬼神之道“，算尽所有阴谋，终于把秦朝三个柱石的理想实现。

曲逆献侯陈平，留侯张良，淮阴侯韩信，还有无数的豪杰，他们都为这个历史巨大的变革，起到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三人之中，只有韩信对侯爵的地位十分失望。从齐王到楚王，然后到现在的淮阴侯。地位从天下共治，到了被囚禁在长安的一个府邸里。每一次转变，都是拜面前的师兄所赐。

陈平就是自己的师兄，韩信也很明白，他们都是诡道尉僚的传人，虽然陈平的年龄较长，却偏偏是自己的师弟，也是最大的敌人，更无奈

的是，韩信输在了陈平的手中。

现在陈平是在韩信的府邸里拜访韩信。两人内心都各自戒备，表面上仍旧平淡，事情还没有结束，因为他们心里都明白，他们之间一定有一个要被彻底剪灭。斗争还没有结束。

韩信还有翻身的机会，而陈平今天来的目的，就是要试探韩信，韩信到底有什么样的计划。阴谋已经变成了阳谋，两人之间的残杀还有走到尽头。

第400章 水分部：生死已定

张良的天下九星战略是有个漏洞的。韩信知道陈平过来是什么目的。

北方代地。

而这个弱点，是魏轍的《太公书》没有计算到的空缺。但是并不影响汉王针对魏王、齐王、赵王、项王，等等天下诸侯。只是到了汉朝帝国建立，火德运行天下，北方的水德玄武会是皇上的致命弱点。而水德最旺盛的地方就是代地。

所以刚刚建立的帝国，还是有这个隐忧。而这个隐忧，天下只有诡道的传人能够计算出来。韩信当然知道这一点。无论是韩信掌握的阳谋算术，还是陈平的阴谋算术，他们的结果都指向了代地。皇帝去世之后，取代者必出于代地。

皇帝亲征北方，与匈奴冒顿单于交战，一定也是陈平的布置。而现在陈平过来，就是在试探，韩信是否意识到了这一点。陈平在犹豫，韩信很清楚，一旦陈平知道自己把所有的希望放在代地，那么他的性命，也就到此为止。

虽然眼前坐着的是陈平，但是皇帝巨大的黑影，就在陈平的身后，韩信似乎能看见皇帝眼光从陈平的头顶之上，紧紧的盯着自己，一直看到自己的内心深处。

这是一个生死关头。

韩信不怕死，但是不能放弃这个最后的机会去死。

“大王对白登有什么看法？”陈平开始露出了狰狞。

“我已不是王爵，”韩信知道自己现在不能说错半个字，不能卑谦，但是更不能狂妄，“我比一介布衣都比不上。陈侯是要提醒我云梦泽的往事。”

“你我同为诡道，”陈平平坐在韩信的右首，“本该以兄弟相称。”

“不敢在陈侯面前自称兄弟。”韩信看着陈平，谨慎，继续谨慎，“陈侯在平城献出良策，让皇上突围，听说一直不肯吐露事情。”

“皇上是天下共主，”陈平说，“不太光彩的事情，就由我来承担。”

“冒顿单于的手下有高手，”韩信试探，“跟陈侯一样的绝顶高手。”

“不错，”陈平说，“是个楚国人，掌握当年蚩尤的幻术……”

陈平又一次露出凶狠的杀招。韩信很清楚，“我在楚国就国很短，对楚国的术士并不熟悉。”

“哦，”陈平点头，“还以为大王在楚地经营……”

“我已不是王爵。”韩信打断陈平，陈平身后的黑影有巨大的杀意，“我只是长安城里的一个百姓。”

“刚才说到那里了？”陈平轻声问。

“陈侯在白登遇到了冒顿单于手下的一个术士，”韩信仍旧提防，“皇上被困四十日。”

“师兄难道不好奇，我是用了什么办法，替皇上脱困。”

“你我虽为同门，”韩信说，“但同时辅佐皇上，应该同为臣属，师门一说，就不要再提。”

陈平沉默一会，“我杀了那个术士，二十万阴兵。”

“如果我没有猜错，”韩信说，“应该是项王当年坑杀的二十万秦军。”

“韩侯是故意猜错的吧。”

“那应是对方召出了这二十万秦军冤魂。”韩信说，“当年项王坑杀秦军二十万的时候，我记得陈侯当时还在项王的身边。”

陈平说：“但是赵国的四十万士兵也是冤魂。”

到此为止了。

韩信已经知道了陈平是用什么办法，让皇上摆脱了白登之围。陈平吐露了这个事情，韩信知道自己，今天的这个试探已经涉险过关。

陈平没有杀意，陈平的杀意来源于刘季。

未央宫里，皇上威严的站立在黑暗里。陈平低着头站立在皇上身后，皇上已经不是当年的汉王了，更加不是当年的沛公。

“当年你劝说项王坑杀二十万秦兵。”皇帝的声音在安静的宫殿里十分清晰，“现在你告诉我该不该杀？”

陈平不敢说话，他不能建议皇上不杀韩信，皇上对韩信的忌惮已经到了寝食难安的地步。但是陈平也不能建议皇上杀掉韩信，杀掉韩信，皇上会后悔，皇上毕竟是沛公，是汉王，汉王是韩信的知己，是朋友，是共席天下的兄弟。

韩信的不能死，一旦死掉，这个裂纹就会绽开，接下来的是谁？

张良？还是自己？

陈平和皇帝两人都沉默了很久。

终于皇上说话了，“我很想回去沛丰邑看看。”

陈平松了一口气，现在他又变成了沛公。沛公是不会杀掉韩信的。

沛公在故乡看见了当年的旧人，沛公哭了。沛公老了，在恋旧。这是好事，这样会少死很多人。当皇帝回到了长安，下令陈豨带兵镇守代地。

听到这个消息，陈平吐出了一口气。皇帝终于还是没有痛下杀手。但是在皇宫里，陈平看见了吕后的一双眼睛，锐利、冷酷。陈平也在怀疑，张良是否已经知道了代地水德的秘密，不然吕后为什么这样的看着自己。吕后和张良有私下的联络，张良比自己聪明，至少比韩信聪明。

陈平向皇上举荐陈豨镇守代地，是他在向吕后示好。吕后一直都不喜欢陈平，吕后真正的亲信是张良。张良也知道如何保全自身。吕后到底对自己是什么样的态度，陈平很惶恐，这决定着他的命运。

韩信也送了一口气，陈豨是吕后的亲信。但是陈豨还有一个身份，

陈豨是韩信的追随者，韩信很早就在暗中教授陈豨兵法，“阴谋诡变示形出奇鬼神之道”。

韩信以为谁也不知道陈豨和他之间的关系。

韩信错了，张良知道，陈平也知道。

陈豨去了代地。

终于吕后肯见陈平了。

“张良不同意，”吕后的声音比皇上更加的冷漠，“你同意吗？”

“如果我不同意，”陈平把身体伏下来，就如同当年他向尉僚伏下来一样，“我当然不会举荐陈豨。”

“听说你和淮阴侯有一个共同的师父。”吕后说，“是尉僚？还是魏轍？天下绝顶的术士，同出一门，如果要是手足相残，的确是一件很痛惜的事情。”

陈平把额头狠狠的贴在地面，“绝无此事！”

第401章 水分部：韩信折戟，刘邦末路

无数的黑影在陈平的身边，有的在哭泣，有的在嘿嘿晒笑，更多的是静静的沉默。陈平站在渭水之旁，身边没有一个随从。

什利方已经死了，或者是假死，或者回到了西域，什利方说过的那个叫天竺的地方。现在陈平知道张良的身后也有一个类似于什利方的人，那个人也有部分的传说，被少数的人知晓，被称呼为赤松子。

陈平陷入了沉思，在授业恩师尉僚和魏辙之上，更有什利方和赤松子的存在。现在陈平很难不去设想，什利方和赤松子可能是同一个人。

如果是这样，那么张良的目的，就和自己一模一样。无论张良和自己，谁能走到最后，什利方或者是赤松子都立于不败之地。

什利方和自己交换的是要建立一个异于帝国政权的组织，这个组织将控制所有人的精神，包括皇帝自己。

这是千古以来从未尝试过的形式。现在陈平和张良，都有同一个终极任务，那就是他们之间，只有一个人能做到从未有过的组织的开创者。

“天下大道，太平享之。”当年什利方对陈平说过，“太平道，道教。”

“道教。”陈平难免苦笑，“将天下所有的术士和奇人纳入门下，形成统一的组织，名号为太平道。”

这是一件几乎无法完成的目标，只能由掌控者至高无上的权力的人才能去尝试，现在有三个人选，自己、张良，还有韩信。

从目前的形势来看，韩信已经被抛弃。不，从一开始，韩信就被抛弃。

诡道门人陈平，将要去完成这一件震古烁今，开创一个新局面的任务。陈平知道自己已经没有第二个选择。

韩信以为他要赢了，可惜他输了。

陈豨果然在代地反叛。这是韩信的计策。韩信看准了北方玄武是破局天下九星的关键所在，并且彻底的信任陈豨对自己的忠诚。

韩信就等着陈豨的这个信号，他已经悄悄在长安城内，召集了几千兵士。对于天下战无不胜的战神来说，这个兵力够了。皇帝已经带领大部分军队去往了代地。

韩信的计策，几乎是无懈可击，滴水不漏。

如果这个世界上没有张良和陈平的前提下，的确如此。可惜事实却并非如此。

去往代地的陈豨，并不是陈豨。

这个变动，韩信不知道，皇上也不知道。天下人都不知道。

但是张良知道，陈平在被吕后召见的那一刻，也立即知道。

陈豨即将前往代地镇守的前一天，在吕后居住的长乐宫里。

“张良不同意，”吕后的声音比皇上更加的冷漠，“你同意吗？”

陈平看见吕后的身边放着一个血肉模糊的头颅。不需要陈平去确认，那个头颅就是陈豨。吕后已经开始了她的计策，吕后的意思很清楚，平定天下的三人，只有一个人能跟着她走下去。付出的代价，就是背叛自己的战友，背叛皇上！

张良没有答应。如果张良答应了，跪在吕后面前就不会是陈平。

陈平没有任何拒绝的理由。

跟皇帝两军对峙的人，根本就不是陈豨。但是这个对皇帝没有任何的威胁，一个死人能有什么威胁呢。如果皇上知道了吕后的布置，假的陈豨会变成真的陈豨，而长安城内的军令调动，皇上交给了樊噲，皇上太相信自己一起起兵的兄弟了。忘记了樊噲的妻子，是吕后的妹妹。

韩信和皇帝两人的命运已经同时被终结。陈豨在代地的反抗，天下九星北方玄武代地的缺陷，是张良故意留下的一个陷阱？

这么庞大的计策，可能在多年前，齐王韩信被迁徙到楚王那一刻，

就在开始谋划了。张良到底有什么把柄在吕后的手里？

陈平只有这一件事情没有想明白。

皇帝亲征，吕后代政。朝廷之上，陈平看着文武百官的每一张面孔，萧何、曹参、周勃、郦商……还有樊哙，陈平知道这些人都已经跟自己一样，被吕后掌握在手心里。那些没有跪在吕后脚下的将领，黥布、卢绾、彭越……韩信不寒而栗。

陈豨只是一个最合适的人选而已，陈豨的叛乱就是吕后对皇上的致命一击。

现在陈平要做的事情只有一个，那就是韩信的终结。

吕后带着陈平到了长乐宫。无数的编钟，摆放在长乐宫的这个宽阔的宫室里。

现在只剩下了站在编钟之间的韩信和陈平。

陈平看见了吕后身边的萧何，萧何已经不再避讳，陈平最后的犹豫也烟消云散。

“见天不杀，见地不杀，见兵不杀，见人不杀。”这并不是皇上与韩信之间的约定。而是皇上赐给韩信保全性命的道法天罡罩。这个法术是谁交给皇上的呢，已经不重要了。那个人已经死了。

而破解这个天罡罩的人选，除了陈平，实在是没有更好的人选。

韩信被关进了一个木笼子里，旁边的力士把木笼子提到了半空中，距离地面四尺。

——不见地。

一群宫女拿着尖锐的竹竿走进来。

——不见兵，不见人。

还有最后一步，不见天。陈平把一束黑色的绦缎放在了韩信的面前。

吕后把一柄宝剑扔在了陈平的面前，陈平跪下，把宝剑拿起来，这是他的旧物，赤霄宝剑，

天罡罩破了。

韩信身边守护的六丁六甲已经被赤霄宝剑击退。

“我从未想过要反叛沛公。”韩信看着陈平的眼睛。

“我知道，”陈平转身，“这就是必死的原因。”

韩信把黑色绫缎扔在地上，伸手把自己的眼睛挖出来。

十几根竹竿同时刺入木笼，每一根都从韩信的身体贯穿。

在代地的皇上知道了韩信谋逆，已经被吕后平定。消息传开后，陈豨的部下哗变，代地的军队顿时土崩瓦解。送在皇帝面前的，是一具没有头颅的尸体。

皇上大笑了三声，然后当着身边的随从，还有所有的将领，嚎啕大哭。

韩信死了，刘邦再也没有可以真正对抗吕后的实力。

皇上回来了，召见了陈平。

陈平看到皇上瞬间老了，他也命不久矣。

皇上看着陈平只问了一句话：“还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吗？”

“会不断的发生。”陈平木然的回答，“会一直重复。汉王，你输了。”

从此，高祖不再亲政，吕后掌握朝政。

陈平又看到了张良，突然意识到张良已经很久没有出现在长安。

第402章 算沙部：萨满

算沙部

“你怎么看陈平和韩信，还有张良？”王鲲鹏问马接舆，“别担心你的女儿，他在徐云风那边，比留在这里更安全。”

“张良是道教的先祖，”马接舆不知道王鲲鹏突然问这句话到底是什么用意，只能谨慎的回答，“我认为太平道就是张良创立，经历两汉之后，终于成了气候，太平道之后是五斗米，龙虎山张天师横空出世，成为我们道教正统的首领，从此术士天下一统，最终成为道教。”

“如果当年陈平不去做丞相，”王鲲鹏说，“道教还是道教，只是不是张良谋划布置的格局了。而应该是坤道统一术士，诡道代替太平道。”

“陈平是你们诡道的先祖？”马接舆点头，“看来韩信也是。”

“我认为汉初诡道的两个门人，韩信和陈平，在他们的内心里，应该是把彼此当做朋友的。”王鲲鹏对马接舆说。

七星阵法在徐云风的收缩之下，亟待发力。而张天然现在仍旧隐忍未发，就是在等待另一个变局。那就是红水阵使出来，而七星阵仍旧没有结束的话，两个分属铲截的两大阵法将会一较高下。这个趋势，已经不是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能够把握的方向。

诡道是一个很难捉摸的门派，要么籍籍无名，隐于江湖之中。要么门人鼎盛，一下子出现两个能够左右大局的人物。

如果没有徐云风，王鲲鹏能够做到天下道教的第一人，当然他现在几乎已经到了这个境界。

如果没有王鲲鹏，以徐云风的能力，一定能够把诡道提升到一个几百年来最高的地位。就如同陈平、黄裳、道衍那样。

但是两人的能力太强，强到了被利用的境地。

现在到了两人之间有个交代的时候了。

开山不拔出来，两人各自阵法就会拼杀。开山拔出来，两人就要面对面。只是到了那个时候，两人也只能留下一个。这还是他们能击败张天然的前提之下的结果，如果他们输了，两人都只有死路一条。

王鲲鹏知道马接舆不关系这个，他只关心方法。卯时即将过去，寅时马上到来。太阳就要从东方升起。

“来了。”马接舆和王鲲鹏同时说道。

但是两人说的并不是同一拨人。

萨满和冉遗同时到了七眼泉。

七眼泉冷寂了这么长时间，终于热闹起来。寻蝉看着天空中飞过来了一头老鹰，在太阳升起之前，老鹰的身影如同幽灵一样七眼泉的上方一圈又一圈的盘绕。

马接舆看着老鹰，眼睛眯成了一条线。萨满的先行者，马接舆的老对头来了。

山下的冉遗移动着小丘一样的身躯，慢慢的挪动到山顶之上。

黄坤和策策已经提前跑到了王鲲鹏的身边，看到王鲲鹏、马接舆、寻蝉三人都抬头看着天空。来不及向王鲲鹏跪拜，立即把手中的赤霄宝剑拔出来，警惕的看着还在空中滑翔的老鹰。

老鹰更加放肆，猛地从天空中自从而下，在距离王鲲鹏等人头顶几米的地方，突然转向，远远的飞开。

但是除了策策忍不住用手护住了自己的头部之外，王鲲鹏、马接舆、黄坤身体一动不动，眼睛都没眨一下。

老鹰试探之后，察觉到了这几个人稳重的力量，呼叫一声，然后朝着北方飞去。

冉遗到了。

邓瞳手里拿着金线，走到了王鲲鹏的身边，“师父，我总算是可以不用的那个破山里呆着了吧。”

“如果你愿意，”王鲲鹏说，“你现在就可以走了。从此诡道和邓家之间的渊源，全部一笔勾销。”

“可我不就是诡道的门人吗？”邓瞳只害怕徐云风，却对师父并不太敬畏，“你不是在过河拆桥吧。”

冉遗到了七眼泉，立即把不停的用前肢刨着地面。地面下有泉水，是红水阵的七道黄泉。冉遗的力量巨大，红水阵再不开启，封印的黄泉就要流淌到地面。

萨满的老鹰去而复返，从东方飞来，而且不再是一只。太阳升起，一轮红日冒出了山头。日头之中显现了几个黑点，然后黑点越来越大，越来越多。

这是无数的老鹰，朝着七眼泉列队飞来。而且还有无数的飞鹰加入到队伍之中，数量之庞大，令人无法想象。

瞬间成百上千头老鹰将七眼泉上的天空覆盖，这次，它们不再谨慎的试探，而是如同龙卷风一样，在王鲲鹏等人的上方盘旋。

冉遗停止挖掘地面，上古神兽发现了异类的存在，于是扬起头颅，对着这些老鹰。

老鹰在空中聚集收拢，蓄势待发。

然后一只老鹰首当其冲，朝着山顶俯冲过来，之后的老鹰也全部蜂拥而至。鹰队变成了离弦的弓箭一样，冲向七眼泉上的人和冉遗。

“男人拿出佩剑，不要闭眼。”马接舆大喊，“女人躲在后面。”

马接舆嘴里说着，与王鲲鹏两人都把手里的木剑举起，剑尖正对着前方上空，老鹰扑来的方向。黄坤的赤霄，邓瞳拿着灭荆，如法炮制。寻蝉手中无剑，站到了王鲲鹏的身后，策策犹豫了一下，走到了黄坤的身后。

而冉遗的头颅也对着鹰群，头颅的嘴巴张开，露出了两根巨大的獠牙，獠牙的末端，也对准了鹰群的方向。

漫天的鹰群呼啸而下，把巨大的冉遗，还有六个人统统覆盖。

在王鲲鹏、马接舆、邓瞳、黄坤的眼前，无数的老鹰不断地冲到面前，然后被他们手中的木剑和宝剑的剑气破开，然后偏过，绕到从六人的身后，重新飞到天空。

这个过程整整持续了半分钟。

当老鹰飞过，重新在空中盘旋。邓瞳的脸上被老鹰抓了好几道血痕，头发散乱，头皮也少了一片，头顶鲜血淋漓。黄坤的一只眼睛受伤，策策用手帕将黄坤受伤的眼睛包扎。马接舆和王鲲鹏全身上下没有任何伤痕。

而冉遗的身体在无数老鹰冲击之后，身体表面无数的裂口。只是冉遗在地下千年，皮肤表面都是岩石一样坚硬，并没有伤及根本。

第403章 算沙部：萨满乌兰

黄坤和邓瞳手里的宝剑已经不受控制，黄坤的赤霄宝剑已经指到了王鲲鹏的肋下，王鲲鹏用手指格挡赤霄，黄坤也用手掌将赤霄宝剑的剑身紧紧握住，“我师父怎么啦，按道理，方浊现在已经到牛扎坪了。”

邓瞳还没有反应过来，手里的灭荆已经脱手而出，在他头顶上盘旋了一圈，然后迅猛的刺向王鲲鹏，王鲲鹏和黄坤两人都在极力阻止赤霄对王鲲鹏的攻击，没有余力来抵抗暗器一样的灭荆。

而邓瞳对眼前发生的一切，一片茫然，根本就来不及去阻挡灭荆。并且无数的黑影也从七眼泉山顶的各个方向涌到了沟壑，与沟壑下的怨灵相互撕咬。

灭荆宝剑直直的刺向王鹏的眉心，眼见王鲲鹏要死在徒弟邓瞳的灭荆宝剑之下。

但是灭荆宝剑的剑尖距离王鲲鹏眉心不远处的时候，停顿在空中，不再向前刺入半分。

王鲲鹏对黄坤说：“一，二……”

黄坤明白王鲲鹏的意思，当王鲲鹏喊道“三”的时候，黄坤把所有的力量都灌注在赤霄宝剑的剑柄，王鲲鹏的手指把赤霄宝剑的剑身向下弹去，赤霄宝剑深深的插入地面，黄坤双手握柄，把赤霄摁在地下。

王鲲鹏看着眉心前的灭荆，扭头看着身旁不远的马接舆，“多谢。”

马接舆一脸的凝重，“七星阵法，哼，七星阵法。”

黄坤跪在地上摁着赤霄，对着邓瞳大骂：“你还在等什么，把你的宝剑快收回去。”

邓瞳这才恍若初醒，跑到仿佛被凝固在空中的灭荆，伸手把灭荆宝剑攥住。

王鲲鹏后退一步，看着灭荆宝剑被邓瞳收入剑鞘。

但是天玑的冉遗和百鬼朝拜的黑影和红水阵中的怨灵已经开始相互残杀，尖叫和呼号声不绝于耳。

七星阵和红水阵拼起来了。

“咚——”一声巨大的鼓点传来，这次声音更大，看来距离更加近了。

“我的老朋友来了。”马接舆对王鲲鹏说，“他们真会找准时机。”

七眼泉的来路，走来了一群人，漫天的老鹰在这群人的头顶盘旋。这群人中，分别有四个人抬了两样东西，一个是巨大的皮鼓，一个是轿子。

这群人走的越来越近，走到了沟壑的边缘，冉遗的身边。他们全部穿着厚厚的长袍，即便是现在南方的天气，穿成这样，也十分的不合时宜。

马接舆看着轿子上的人，“乌兰，我们又见面了。”

轿子上是一个蒙古女人，年纪在四十左右，看来是和马接舆交手过几次，立即用汉语对着马接舆回答：“你走吧，今天的事情跟你没关系，我们之间的恩怨，以后再解决。”

“我不走啦。”马接舆大喊，“当年你是怎么答应我的。”

“我的确答应过你，这辈子不踏出边境。”乌兰的声音十分的高亢，“可是这次我没办法。”

“这次你可走的远了，”马接舆的声音不卑不亢，“都走到中原腹地来了。你说你在漠北养马放牧多好日子不过，跑到这里来凑个什么热闹。”

“都是老熟人了，”乌兰大声说，“你难道不知道我来做什么。”

“这里的事情不是你想的那样，”马接舆说，“是故意把你弄来送死的。”

“谁说一定要死，”乌兰说，“我帮了张天然，大家才能活下去。呆在家里，倒是必死无疑。”

“张天然就是这么糊弄你的吧。”马接舆说，“他的许诺，你真的信吗？”

“真的信了。”乌兰在轿子上抬脚伸出，抬轿子的汉子匍匐在乌兰的身前，乌兰的脚踏在汉子的后背，然后才踏上了地面。

邓瞳看着乌兰，“我靠，这装逼装的到家了。”

乌兰的眼睛立即看向了邓瞳，“这个小孩子在说什么？”

“我再说你装逼装得……”邓瞳话还没说完，头顶一黑，一个巨大的老鹰扑倒了他的面前，巨大的利爪闪电一样伸出来，就要把邓瞳的眼珠子勾出来，这一钩，别说邓瞳的眼珠了，就是脑髓也要被掏的干干净净。

邓瞳连躲避的机会都没有，只能本能的低头。但是一低头，后脑勺的破绽也露出来，鹰嘴向下啄，坚硬的鹰喙堪比钢铁利器，邓瞳的后脑勺根本不堪一击。

但是老鹰啄下的一刻，却突然被硬生生的拉开，然后在空中旋绕一圈，狠狠的摔在地下。王鲲鹏捏着老鹰的鹰腿，一脚把老鹰的脑袋踩在脚下。

乌兰看着威风凛凛的王鲲鹏，“我知道你是谁，你就是王鲲鹏对不对。”

“正是。”王鲲鹏对着乌兰说，“这里是我们的地盘，你巴巴从蒙古跑来，还轮不到你威风。”

“你徒弟说话不讲究，我给他个教训而已，”乌兰说，“你放了我的鹰，我就算了。”

王鲲鹏哼了一声，把老鹰高高的扬起，送了手，老鹰惧怕，远远的飞开。

“你我之间交手几次，”马接舆说，“你觉得这次，你有机会吗？”

“当然有。”乌兰对马接舆说话也不客气，“我带了一些人过来。让你瞧瞧。”

乌兰说完，她身边的汉子把巨大的套头戴在头顶，然后地面上泥土破开，一个一个的死尸从地下破土而出，全部穿着锈迹斑驳的盔甲，死尸都是枯骨，手里拿着马刀。不多时，全部整列成队。

马接舆呆住了，“是张天然告诉你的地方？”

“当然。”乌兰冷冷的说，“在宁夏的沙漠里。”

王鲲鹏听了，看着马接舆。

马接舆点头，“是的，就是当年给蒙哥陪葬的士兵。”

黄坤看着冉遗和无数黑影正在和沟壑里的怨灵厮杀，他和邓瞳的宝剑都不能随意控制，不免焦急起来，“方浊在等什么？”

邓瞳对着黑影大喊：“你们他妈的认错人了，快过来帮我对付着老女人。”

乌兰听见邓瞳说的话，对着王鲲鹏说：“这是谁的弟子，太没教养。”

“我的徒弟。”王鲲鹏对乌兰冷冷的说。

第404章 算沙部：诡道算术之算沙

马接舆走到了王鲲鹏的身后，轻声在王鲲鹏的耳边说：“我不知道你之前遇到的对手有多么厉害，但是现在面前的蒙古萨满，一定是超过你之前的任何一个对手。”

王鲲鹏手伸在背后，对着马接舆摇了摇，脸部仍旧直面对着乌兰。一个又一个士兵从地下冒出来。这是当年蒙古人最实力最强盛的骑兵团，千年不死的阴兵。

七眼泉上，邓瞳束手无策的看着百鬼黑影被沟壑里的怨灵击败，不断的后退，眼看着怨灵一步步爬上来，天玑再遗的身体被沟壑之下的怨灵攀附到身体上，立即趴到了地面，七眼泉的地面重重的抖动。邓瞳的七星天玑不是红水阵内的道教怨灵的对手，那些怨灵有的已经显出了当的身体形状，在空中飘忽不定。

而黄坤的开山符已经施展，他正跪在地面上，双手握着赤霄的剑柄，却发现，赤霄宝剑在慢慢发出细微咔咔声，仔细看的时候，原来是赤霄宝剑的表面，从下至上，慢慢的化作岩石的模样，而且这个趋势随着赤霄宝剑一直蔓延到剑柄。当黄坤意识到不对的时候，他发现自己的双手已经不受自己的指挥。接着发现，双手已经也变成了坚硬的岩石，这个转变是从外部开始的，刚开始黄坤还能感觉双手的麻木，当手臂的表面开始岩化的时候，黄坤的双手完全没有了任何知觉。

黄坤的身体在变成了石雕，王鲲鹏所有的注意力都放在乌兰这边，不能有任何的松懈。邓瞳的再遗和百鬼朝拜被红水阵的怨灵压制。马接舆看着现在的场面，不知道王鲲鹏心里到底有什么底气解决即将面临的问题。

马接舆想破脑袋也完全想不到王鲲鹏现在想什么，因为王鲲鹏脑海里正在想着当年和徐云风在学校里的情形：

黑夜里，徐云风躺在学校的操场上嘴里嚼着草根，看着天空中的星辰，跟一具死尸一样的躺着，即便是王鲲鹏来了，也视若无睹。

“你打算躺多久？”王鲲鹏问。

徐云风冷冷的看着天空。

王鲲鹏坐下来，指着天空，“你看见北斗七星没有？”

“全部都是星星，”徐云风没好气的说，“我那里认得出来。”

王鲲鹏说：“你看啊，那七个星星，如同一个勺子，就是北斗七星，他们的斗柄永远指着远处的那颗最亮的星星北极星。”

“我失恋加上挂科，最后的五十块也输光了，每天只能吃一顿饭，饿的在这里躺着，”徐云风哼哼，“你却跟我说这些。”

——徐云风也在回忆当年的情形：

有人天生就是傻逼，只会看着天空，但是如果一辈子都做这么一个傻逼的话，总有一天，他能让所有人震惊。

徐云风得知了董玲的遭遇，在时代广场前面把王鲲鹏狠狠的揍了一顿之后，拿出了赵一二留给自己的沙漏。王鲲鹏的脸肿的厉害，“我还有两个问题没想明白。”

“第一，赵先生这么会知道这么清楚？是不是？”徐云风把沙漏拈在手上，里面的沙砾和水各自分到两边，但是沙砾这边留了一个水泡，水这边留了三千五百四十四颗沙砾，“他在最后的日子，勘透了算沙。”

王鲲鹏在地上画了八卦。

徐云风说：“竖起来，太极是圆球，不是圆圈。”

王鲲鹏闭着眼睛冥想，嘴里说道：“鱼嘴就只有一个了。”

“从来就只有一个。”

“你做到了，阴阳平衡。”

徐云风点点头，“这就是算沙。”

王鲲鹏说：“这个世界如果有人能够做到将阴阳互换，那么就只有一个人。”

徐云风皱着眉头，“是的，就是我。我堪透了算沙，能够将阴阳调

换。”

方浊奔跑上了牛扎坪，来到徐云风的面前，“徐大哥我知道了，什么都知道了。让我来吧。”然后对着老严行了一个礼，“严师叔，你也在。这位师叔你好。”

张家岭看着方浊，又看看徐云风，“看来你们哥俩还真的是受了老天爷的眷顾，这当口，还能有人替你们破局。”

老严哼了一声，“这是他们两人之前为人处世厚道，可比你高明多了去了。”

张家岭愤恨的说：“照你这么说，你当年的所为好像挺光明正大似的，这句话不由我来说，等张真人出来了，看他怎么说。”

方浊走到开山宝剑之前，两手握住剑柄，深吸一口气，顿时将开山宝剑拔出了两寸，顿时长江的水流收缩，江面上卷起一连串的漩涡。一艘小渔船被漩涡紧紧吸附在江面上，不停的转着圈子。

“怪不得开山宝剑无法拔出来，”张家岭吸了一口气，“原来被江流的力量吸引住。”

方浊继续用力，开山宝剑又被拉起来一寸，七星阵法的势道立即减弱，阵法开始分散。

方浊身上的道袍全部鼓起来，她全身所有的经脉穴道都在以超出身体机能的方式运转，她决不能放弃，而且就要成功。

就在方浊咬破了自己的牙齿，奋力继续要将开山拔出一截的时候。一只手扶在了方浊的双手之上，把方浊的双手按住。

方浊抬头看着徐云风，“徐大哥，你要做什么，两大阵法不能同时并存。你应该知道的啊。”

徐云风摇摇头，对方浊轻声说：“北极星。”

张家岭和老严两人相互看了一眼，似乎明白了什么。

“王鲲鹏真的敢这么涉险？”张家岭问老严。

老严说：“以他的性格，真的会这么做。”

“看来他是真的十分信任这个不靠谱的疯子。”张家岭说，“换做你我，我可不敢相信你。”

“七星阵法的星位，永远朝着北极星，”徐云风说，“你王师兄把这个星位留给了我。”

方浊和张家岭、老严看着徐云风，表情十分的惊讶。

徐云风从怀里掏出七个沙漏，放在地上，然后一个又一个翻转，“北斗七星和北极星分属阴阳，只有我能把他们调换过来。”

七个沙漏里面的砂砾瞬间流逝。徐云风重新拿起了手中的旌旗。

（笔者：徐云风堪透算沙相见《大宗师前传诡道》之《诡道算术之算沙》）

第405章 算沙部：北极星

之前徐云风把七星阵化为四星，现在干脆舍弃了北斗七星，将阵法的运势全部融合在北极星位上。除了天枢和开阳星位仍然和当年何家封印的四个冤鬼对峙。七星阵法和北极星之间的阵法转换，可以追溯到更加久远，几乎被道教的主流法术给抛弃。

但是诡道是极为稀少从龙虎山道教开宗之前就存在，并且一直坚持到如今的原始门派。所以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当年在研究算沙的时候，王鲲鹏就理解到了北斗七星，和北极星之间还能有一个变化。

到了现在的情况，徐云风在这么漫长的术士之争中，也在紧要关头，懂得了王鲲鹏当年领悟的诡道法术。北极星又名勾陈，是中国古时候天空中亮度稳定，并且永远在北方，恒古不变。所以北极星的运转，相比千变万化的北斗七星相反，是极为稳重和固定的法术。

也只有徐云风这样已经超越了道法的术士，才能真正的适合这个位置。即便是徐云风的性格浮躁，也是当然不二的选择。

至此，王鲲鹏耗尽心血的七星阵法消解，但是阵法不尽，徐云风驱动的北极星复燃。

七星阵法的所有的运转规则已经停滞，所有的限制全部烟消云散，徐云风再也不需要固守在玉衡-天权星位。

而且北极星的运转并不固守阵法星位的布置，完全跟随徐云风的移动，由徐云风来控制。

道教紫薇天命北极星既然显现在术士身上，按照道理，天下所有的道士和术士都要诚服跪拜，以尊其位。

现在北极星在徐云风身上显现。这是老严和张家岭想都不敢想的事情。但是事情的确已经发生了。

方浊首先跪拜在徐云风的身边，张家岭和老严两人犹豫片刻，只能把身体匍匐在徐云风的身边。

方浊低着头，对着徐云风说：“徐大哥，王师兄宁愿性命不要，也要把北极星的星位交给你，他真的是把你当兄弟。”

“我已经知道了。”徐云风的声音十分平静，“这都是他早就谋划的事情，七星阵法在他手上只是运转起来，他送了这么一个大礼给我，就是让我明白，他不是我想象的不顾他人性命的冷酷无情的王抱阳。北极星应该是他的，可是他宁愿给我，过阴人本来也应该是他的，但是他也宁愿给我。我认为这个世界是虚无寒冷的八寒地狱，但是用了这么长的时间，做了这么多事情，告诉我，我错了。”

方浊抬起头，“徐大哥，你其实没错。”

“我错的大了去了。”徐云风深吸一口气，“这个世界即便变成空无一物，没有任何意义的虚无，但是人和人之间的感情和坚持即便是烟花一现，也必当是坚守的目标。”

“徐大哥。”方浊看着徐云风，“你再生王师兄的气了？”

“方浊，不要拔出开山宝剑，除非等到我回来，或者是你王师兄。”徐云风迈开大步，朝着牛扎坪山下走去。

老严和张家岭抬起头的时候，徐云风已经走远。

张家岭无奈的说：“诡道、诡道……”

老严一言不发，在短短时间里，张家岭和老严这样的道教顶尖人物，分别迫于无奈给王鲲鹏和徐云风跪下，这事情，如果不是真的发生了，无论如何都不会有人相信，简直是荒谬绝伦的笑话。

徐云风要去的地方当然是七眼泉，当北极星的运转和红水阵在一起，才有机会真正的对抗阴魂不散的张天然。其实这一天，王鲲鹏自己也没有完全计算到。

七星阵法从摆布开始，开阳星位，要用魏如喜的命来换。

天璇星位是黄莲清对赵一二的往年交情，黄家与诡道的几百年交好而来。

天玑星位是当年的邓药识对诡道叶珪再造之恩的报答。

天权星位是王鲲鹏用强大的意志力，将犹豫不定的申德旭招揽。

天枢星位是用方法与苗家宋银花的交换。

摇光星位，是钟家宁愿覆灭也不愿意吞忍的一口血性换来。

玉衡星位的代价，依靠的是清静派和开山派对诡道的信任。

这一切，每一步，每一个关口，都是王鲲鹏慢慢的经营谋划而来。抛开王鲲鹏的道术，能够把这么一个几乎不可能实现的阵法布置下来，这也是千百年来，不出第二人的辉煌。

徐云风不再捏着蜈蚣，而是把长长的炎剑扛在肩膀上，大步流星，持剑而行。事情到了今天，徐云风还有什么纠结和犹豫的。

就算是游戏，这也是一场惊天动地，极为刺激，让人无法拒绝的游戏。而且徐云风知道，这都不是理由。而是王鲲鹏的所作所为，他已经彻底的理解了。

徐云风走在路上，想起这些年来王鲲鹏的努力，热泪盈眶，看着七眼泉的方向，嘴里说了一句：“王八，你给我挺住。”

是的这句话并不陌生，当年菜鸟学徒神棍王鲲鹏七月半走阴，当徐云风知道了王鲲鹏内心里对浮萍的亏欠是他行为的动力的时候，他也这样说出了这句话。

当年徐云风救了王鲲鹏，现在徐云风仍旧要再一次把王鲲鹏从危难之中捞起来。徐云风心里有百倍于当年的信心！

徐云风走到了葛洲坝下游的江边，江边停着一艘快艇，快艇上的驾驶员看见了徐云风走过来，大声喊：“徐云风！”

果然申德旭安排的快艇已经等候在这里。

徐云风跳上快艇，“多久到红花套？”

“比你想要的快很多。”驾驶员把脸转向徐云风，徐云风看见这不就是申德旭本人吗。

申德旭立即驾驶着满油的快艇，在长江上急速行驶。航道上的大小

船只，都已经把航道让出来，快艇在江面几乎要飞了起来。

在浪花的飞溅中，申德旭问：“想明白了？”

“不能更明白。”徐云风坚定的说。

“恭喜诡道双星并世。”申德旭的手紧紧把握方向盘，“炼丹术士能和你们共事情，是我们白丹派的荣耀。”

徐云风把草帽带上，江水中的无数鬼魅，全部腾跃起来，然后紧紧的跟随在快艇的后方。十几只江豚被惊动，从江面上惊慌的跳跃。

徐云风把炎剑捏在手上，飞溅起来的江水浪花靠近剑身，都瞬间被炙热的剑身化作白汽。

第406章 算沙部：萨满与开山

在马接舆看来，王鲲鹏断然是无法在乌兰面前挺下去。

乌兰和同断武、詹森都不一样。

同断武的祖先是道教早期九龙宗的传承，只是在唐初东渡日本，开宗立派。

而詹森本来就是一个中国人，虽然在东南亚声名显赫，他的降头术的根源之一也是当年中国西南的黑苗法术。

乌兰的萨满不一样。

萨满教可能是现存的所有宗教中，存在时间最长的宗教。远远比道教成立的时间要久远。从时间上更加比佛教、回教、景教的时间更长。

萨满是唯一延续到如今的原始图腾宗教，而且这个宗教传播的范围突破了如今各个文化圈的范围。萨满的分部范围是北半球高纬度寒冷地区。无论是西伯利亚的蒙古利亚人种，还是北欧的哥特人种，还是北美的爱斯基摩人种，他们都信奉着萨满同一个宗教。

所以从地域属性来讲，萨满教是最有生命力的信仰。并且越靠北，特别是北极圈内，这个信仰就越根深蒂固。

而蒙古人是将萨满教从北方带到南方的主要文化势力。

只是到了后期，蒙古人种的萨满教就渐渐式微。这个宗教就是只能存在于高纬度寒冷地区的信仰，到了南方就水土不服，逐渐消亡。蒙古铁骑纵横欧亚的时候，中下层的蒙古人就分别信仰了佛教和回教，也有少部分改信了道教和景教，还有拜火教。

但是蒙古人最顶端的贵族，从来就没有放弃过萨满。

乌兰就是蒙古一直尊崇的萨满巫师，并且是蒙古贵族萨满中血统最纯正的一支后代。

这一切都是马接舆十分了解的情况，马接舆作为开山派的后人，与

萨满乌兰来来回回交手，十几年。有时候在中国境内，有时候在蒙古境内。双方相互都吃过对方的苦头。

但是马接舆的本领已经到头了，他的开山派的能力已经使用到了尽头，不可能百尺竿头更进一步，而萨满的乌兰，却是有一个巨大的台阶没有登上去。

这个台阶也是蒙古萨满消沉的缘由。而这个缘由跟开山派有巨大的渊源。

开山派本来是钜教道教的一支，但是这一支道教宗派并没有卷入到钜截两派的斗争中。开山派一直保持着中立的状态，因为他们有道教内部争斗更加艰巨的任务。开山派要抵抗北方的萨满势力。

前文已经讲过，萨满教一直的北方高纬度寒冷地区的宗教，渊源流长，建立了强大的巫术体系，每当北方蛮族入侵中原，萨满的巫术就会随着军队南下。这是一直困扰中原道教的强大敌人。

所以开山派应运而生，从晋朝开始，钜教中分离出一派出来，是为开山派。集聚当时钜教中不少强大的高明道士，坐南朝北，抵抗北方的匈奴后代的萨满教。这个过程从匈奴到回鹘，到契丹，到女真，到后来的蒙古都是一直延续下来。

只是到了北宋之后，北方民族强盛，开山派渐渐抵挡不了，南宋时期，北方的全真投靠了蒙古，全真的丘处机和张志常，成为了蒙古在中华道教里的傀儡。于是全真派为了讨好蒙古，在中国北境剿除开山派的势力。

开山派从来就一直认为自己不与任何道教有任何纠纷。因此在钜截两宗争斗到了生死一线的时候，也拒绝了钜教的求援。这也是埋下了被后来钜教正宗全真背后反戈的因由。

开山派被全真和蒙古萨满南北夹击，实力大减。但是剩下的门人，依然和蒙古萨满抗争到底。开山派本来就是道教的正宗，因为没有参与钜截两争，保留大多数道士宗师，实力其实远超钜教正统全真。

在被全真背叛之后，剩下的门人，分散到民间，仍旧能和蒙古萨满平分秋色，让蒙古冥战无法配合军队南下。并且开山派在钓鱼城一役，引到飞矢，杀伤了蒙古大汗蒙哥。

这是开山派最为辉煌的一战，不仅击毙了蒙哥，并且把蒙古大军随军的萨满悉数击溃。蒙哥死后，按照黄金大汗血统的规矩，应该要安葬回漠北。但是护送蒙哥尸体的军队，被南宋军队追击，萨满也被埋伏在中途的开山派道士再次击败。

蒙哥的尸体，无法回到漠北，只能在西夏境内，即如今的宁夏安葬。当时蒙古军队虽然还能整编，稳步撤离。但是萨满的巫师却被开山派几乎要全部铲灭。

蒙哥的尸体必须要在限定的时间内回到漠北，可是萨满无法护送成行。于是当时的萨满巫师只能让蒙哥的尸体在西夏境内安葬，并且萨满巫师在无法全身而退的情况下，做出了一个重大的抉择。

就是把指挥蒙古军队，木华黎的虎符掩埋在了蒙哥的墓穴里。按照蒙古当时的规矩，需要由最精良的卫队给蒙哥陪葬。木华黎的虎符，是萨满加持，能够驱使阴兵的法器。

说白了，萨满本来能够驱使阴兵的虎符跟随蒙哥和精兵卫队同时下葬。而且蒙古黄金家族有个奇怪的规矩，就是下葬的墓地，不能让任何人知晓。参与下葬的所有人都必须要被处死。并且会在墓葬的地方，当着母骆驼杀死几只年幼的骆驼。

多年之后，再靠着母骆驼寻找幼骆驼的被杀之地，找到墓葬。

这本来是蒙古萨满当年被开山派逼到了绝境，才无奈将驱使阴兵的虎符葬于蒙哥墓穴内的举动。结果这个也被开山派得知。开山派干脆就杀了母骆驼。导致后来忽必烈带领蒙古大军卷土重来的时候，无法找到蒙哥的墓地。找出木华黎的虎符，更加无从说起。

所以从南宋时期，萨满参加冥战的能力大打折扣，因为他们少了驱使阴兵的法器。本来靠着开山派的这些努力，南方的汉族能够有翻身的机会。可是这也是汉族的命数到了尽头，偏偏蒙古的萨满冥战落后，蒙古人立即抛除成见，将国师的地位交给了藏传佛教的一代宗师八思巴。

第407章 算沙部：开山与萨满

八思巴是当世豪杰，在当时天下无一人能敌。开山派也不例外。

因此蒙古大军战胜南宋军队，把南宋最后的皇族血脉逼死在崖山，整个过程，八思巴全程参与。南宋的所有术士都无法抵抗八思巴的强大法术，冥战节节败退。

开山派也被八思巴击败。元朝建立，开山派无法在中原立足，只能远走西域。不过在逃离中国之前，又做了一件大事，就是把成吉思汗的墓穴挖掘，断了蒙古人的龙脉。

元朝就更加愤恨开山派。这也是开山派只能远赴西域的原因。

开山派到了西域，门人要掩饰身份，只能皈依伊斯兰教，才能免于被蒙古人追剿。时间长了，所有的开山派门人，都得了默罕默德的姓氏。

成吉思汗的墓穴被挖掘，龙脉断了之后，元朝的天数只能百年。百年之后，朱元璋的手下将领徐达、冥战高手刘基，摧枯拉朽，把蒙古人击溃到了漠北。

汉人再次一统中原。

开山派于是不再忍受西域，隐名埋姓的生活，其中一支从西域回到中原，也就是如今西北地区。另一只留在了西域，继续与中亚地区的蒙古人为敌。

而马接舆的祖先就是当时回到中土的一支首领。回回在中原，都要起一个汉族姓氏，于是这一支的门人，又把姓氏改成了马。

马姓，也就是默罕默德的转音。

开山派的最顶尖的高手在南宋时期被八思巴剿灭。实力远不能与当年比拟。但是他们回到了当年的使命，继续在西北抵抗萨满的进攻。

而萨满也没有了驱使阴兵的木华黎虎符，再也组织不起强大的军事打击。

时间飞逝，历史一页又一页的翻过。

八旗入关，开山派也无法阻挡，萨满再次赢得了胜利。风水轮换，进入二十世纪，清朝放开了山海关，汉人能够闯关东，移民到东北的白山黑水。

开山派看准了这个机会，混入到闯关东的移民之中，硬是在几年之内，找到了女真的龙脉所在，又把女真龙脉绝断。

大清王朝轰然倒塌，由于开山派十分愤恨女真，破坏龙脉远比当年对成吉思汗陵墓破坏的厉害。

第408章 算沙部：木华黎阴兵

飞鹰首先在空中乌压压的掠过来，但是并没有对王鲲鹏发起攻击，只是贴着王鲲鹏和马接舆的头顶飞过，飞过之后，立即垂直飞上天空。然后在如同一大片乌云一样在空中盘旋，再次飞回到了乌兰身后的空中。

在飞鹰第二次掠过的时候，黄坤已经无法动弹，邓瞳正在指挥百鬼保护冉遗免收红水阵的攻击。王鲲鹏和马接舆两人身体纹丝不动，连眼睛都没有眨一下。这是乌兰的试探，作为王鲲鹏和马接舆这样的术士宗师，当然能够分辨出来。如果连这种试探都自乱阵脚，王鲲鹏也就根本没有对抗下去的资格。

不过马接舆的拳头在开始捏紧，骨节发出的科科声，王鲲鹏听的清清楚楚。很明显，飞鹰即将冲过来的第三次，最具有威胁的攻击。

乌兰的阴兵还在整编列队，她需要由飞鹰来拖住王鲲鹏和马接舆。

这一次，飞鹰的冲过来的速度更加快，每一只飞鹰在飞过来的过程中，身上的羽毛被疾风刮走，鹰喙也变长变弯曲，变成了一个个兀鹫。

王鲲鹏对着邓瞳大喊：“别在意红水阵的怨灵，先防备天上的大鸟。”

邓瞳这才指挥百鬼，所有的黑影都紧紧的贴在冉遗的身体表面，王鲲鹏手里的桃木剑扔起来，插在身后的泥土上。红水阵的怨灵毕竟要受王鲲鹏的指挥，在这个间隙下，红水阵沟壑里的黑水瞬间凝结，把怨灵禁锢在坚冰里。

脱离在沟壑之外，正在冉遗身上爬动的怨灵，也顿时凝固，无法动弹。

策策和寻蝉两人，策策走到了已经跪在地上不能动弹的黄坤身后，寻蝉走到马接舆身后。

这一次的攻击，飞鹰已经化作了兀鹫，将远远超过第一次的势道。

兀鹫飞到了王鲲鹏和马接舆前方一丈的距离，最前方的十几只兀鹫全部撞到了无形的墙壁上，翅膀折损，掉落在地上。

马接舆曾经和乌兰交手多次，这种情况对他来说，已经不是第一次做到。但是乌兰豢养的飞鹰已经不是她最珍惜的猎鹰，她已经有了木华黎虎符，她对飞鹰的驱使，就不再考虑损失。

兀鹫前赴后继，不断地冲到马接舆布下的无形墙壁上，马接舆的脸色越来越苍白。

王鲲鹏感觉到了马接舆的力量在减弱，他不能回头，眼睛仍旧看着前方的乌兰，嘴里大声问马接舆，“前辈，你怎么样，要不要我帮忙？”

“你把力气留着对付萨满，”马接舆回答，“我还没老到现在就认输的地步。”

马接舆的话说完，深吸了一口气，双臂伸展，发髻松开，现在不仅是冲在前方的兀鹫无法冲破他的无形墙壁，而且后方源源不断飞过来的兀鹫，突然在空中失去了方向，不断的一只又一只的翅膀折断，或者是颈部扭曲，纷纷的从空中跌落下来。

王鲲鹏看见马接舆还有力量主动隔空攻击兀鹫，心里稍微平静。但是听见策策在身后大喊：“黄坤要变成石头啦。”

王鲲鹏大声回答：“让他再撑一会，诡道门人哪有这么快就服气的。”

策策现在顾不上萨满的兀鹫，只是看着黄坤僵硬的身体，现在黄坤的身体几乎已经全部石化，只剩下脸部还有血肉。但是脖子以上的皮肤已经开始显出岩石的纹理，眼睛还能转动，鼻孔还能勉强呼吸。

策策把手掌贴在黄坤的脸颊上，似乎想用手中的热度来延缓黄坤脸颊的石化速度。但是黄坤的脸皮在凝结成石片，策策急了，用手指把表面的石片给抠下来，可是抠下之后，黄坤皮肤下的血肉立即显出，鲜血淋漓，鲜血立即变成了黑色，形成坚硬的石头。策策连忙住手，更加的惶急无措。

“我只能帮你这么多了。”马接舆的大喊一声，无形的墙壁消失，天空中还剩下一半的兀鹫，看见了前方的兀鹫已经冲到了王鲲鹏的头顶，

全部都呼啸着飞过来。

但是在瞬间几乎所有的兀鹫都纷纷落地。只剩下寥寥的几只，飞到了王鲲鹏的面前，这几只扁毛畜生已经不在王鲲鹏的话下，兀鹫把王鲲鹏团团围住，伸出利爪抓王鲲鹏的心脏和眼睛这些要害部位。

王鲲鹏手里没有了武器，但是红水阵之外的怨灵，突然被解封了几只。怨灵要保护驱使阵法的道士，立即飞舞过来，黑影张开双臂，把兀鹫抱住。兀鹫瞬间身体冰冷，全部僵硬的跌落在地下。

乌兰的兀鹫全部折损，但是她的阴兵列队的阵型已经集结完毕。

乌兰把从身边的一个阴兵手上夺过一把长刀，高高的举起来，然后狠狠的挥下。阴兵全部向前踏出一步。

阴兵强大压力，顿时把红水阵的范围压缩。阴兵向行走的速度并不快，但是这些阴兵是当年萨满冥战，挑选蒙哥的精锐亲兵，生前就训练有素。一个骑兵身后四个步兵，进退都是水银泻地，铜墙铁壁。

几乎没有任何的破绽。

王鲲鹏对着邓瞳喊：“把你的宝剑给我。”

邓瞳立即把手中的灭荆扔向王鲲鹏，王鲲鹏不用看，听着灭荆在空中的轨迹，反手把灭荆抄在手里。

王鲲鹏把灭荆对准了乌兰，可是乌兰的位置已经退后到了阴兵前锋的后方。王鲲鹏实在是没有机会去斩乌兰与马下。

乌兰在阴兵后冷笑了一声，然后跟随他来的几个低级萨满，开始挽弓射箭，箭矢被马接舆凌空带歪了方向，斜斜的落在地面。王鲲鹏知道马接舆的力量不够了，如果是平时，马接舆可以让箭矢反转，射向对方。

乌兰指挥阴兵，又向前走了几步，看样子是要一步步的把红水阵和王鲲鹏碾压成齑粉。

王鲲鹏手里的灭荆在身前划了一道。

红水阵不退反进，王鲲鹏身前的地面裂开，形成一道沟壑，七道黄

泉的黑水立即流淌过来。沟壑开裂，阴兵无法跳跃而过。

第409章 算沙部：少都符

但是第一排的阴兵义无反顾的扑向沟壑里，身体变成枯木，瞬间搭桥。后来的阴兵就要踏着前方阴兵的身体越过沟壑。

红水阵与七星阵的对峙形势并未消解，沟壑里的怨灵仍旧凝固在黑水里，否则怨灵就会在下方把阴兵全部拉下。

乌兰看到了这个端倪，更加不骄不躁，减慢了进攻的速度。并且犹有余力，让阴兵的列队重新调整，现在骑兵退后，步兵前进。为的就是让沟壑被阴兵架起一道桥梁通过。

乌兰托大了，她本以为王鲲鹏的红水阵施展不开。反而拖慢了进攻的速度。但是她不知道的是，徐云风在申德旭的帮助下，正在用最快的速度来到七眼泉。

申德旭把一路上各种交通上的问题都解决了，一个普通的省级公路，轿车能开到一百公里的时速。申德旭的下属在一路上布置，通过对讲机，疏通道路。申德旭十分的焦急，徐云风坐在副驾驶，眼睛闭着，脸色平静。

轿车已经距离七眼泉不远了，已经可以看见七眼泉山顶上的七个山峰。

轿车的挡风玻璃突然撞上了一个黑影，挡风玻璃瞬间裂开，显现出密密麻麻的裂纹。申德旭遇到这种意外，并没有慌乱，而是继续驾驶车辆，挡风玻璃上一团模糊的血肉和羽毛。

“鹰。”申德旭看到车前方的空中，飞过来几十只老鹰，“萨满已经跟王所长动手了。”

雨刷刮不掉老鹰撞在挡风玻璃上的血肉羽毛。接着又有两只猛烈的撞到了挡风玻璃上。申德旭驾车的视线被遮挡，轿车在看不见的情況下，很容易冲下路边的悬崖。

徐云风干脆用拳头把挡风玻璃全部击碎，轿车前方空荡荡的一片。徐云风把上半身探出了车头，“你开你的车。”

申德旭微笑，只是看着露面，徐云风的本领他已经见识过多次，到了今天这个地步，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都已经放下了所有的芥蒂。他们两个兄弟要做成的事情，就不再有任何的障碍。

前方萨满的老鹰，虽然是蒙古萨满教最运用最纯熟的灵物，在徐云风和王鲲鹏面前应该是没有什么威胁。

即便是申德旭心里这么想，当他看到徐云风手中的蜈蚣炎剑，不断的扩大，剑身都已经超过了开山宝剑一倍的时候，仍然心中震惊。

空中的老鹰看见通红的炎剑，难免会恐惧，野兽怕火，这是天性，只是它们被训已久，也不能退避。所有的老鹰只能飞散后，在空中盘旋后，又重新对着徐云风冲过来。只是在炎剑强大的火焰下，老鹰如同飞蛾扑火一般，瞬间被炎剑的烈焰烧灼。

老鹰似乎受了什么命令，全部退却。空中连一只老鹰都看不见了。

申德旭心里想着是不是老鹰被召回的时候，突然觉得天空一下子暗了下来，头顶一片乌云笼罩。抬头看的时候，发现不是这样。

徐云风对着申德旭说：“看来蒙古人也保留了神兽。”

申德旭不用徐云风提醒，已经看到了一只巨大的飞鹰在空中盘旋，老鹰的翅膀舒展，一动不动，缓慢的在空中盘绕，身体巨大，把阳光都遮住。两翅展开，几乎有了十几米宽。

申德旭看到眼前的烈焰顿时熄灭了，徐云风的身体已经全部钻出了车外，并且收了手里的蜈蚣炎剑。随即徐云风的身体消失，一个巨大的蟒蛇头部昂在车前，头部高高的扬起，蛇头戴着草帽。

而蟒蛇的下半身把整个轿车缠绕住，固定身体。

巨鹰俯冲而下，双爪扣住了徐云风的身体，可是蟒蛇的蛇头张口把巨鹰的脖颈下方咬住，然后蟒蛇的身体立即把巨鹰的身体缠绕起来。

巨鹰和蟒蛇纠缠，势道不尽，在地面上翻滚，一直滚到了公路边的悬崖下。申德旭立即停车，走到公路边的悬崖，看见巨鹰重新飞了起来，在山涧之间冲撞。

而蛇属牢牢的把巨鹰的一个翅膀缠住，巨鹰歪斜着飞翔。突然蛇属

的后部身体从巨鹰的身上伸出来，卷到了悬崖上的一个凸出岩石。接着巨鹰在蟒蛇身体的摆动之下，狠狠的撞在了悬崖的岩壁上。

巨鹰立即身体受伤，蟒蛇的身体不断的摆动，将巨鹰一次又一次的砸在岩壁上。

胜负已经定了。

自然界中飞鹰和蛇是天敌，在被术士修炼之后的神兽，仍然不能改变本性，只是飞鹰在天，蛇行于穴，这一对天敌之间，老鹰永远是占据在上风。

只是现在徐云风的蛇属已经到了极为高明的境界，因此徐云风用蛇属对付巨鹰，有巨大的信心。并且结果也不错意料。蛇属在别的术士手里，可能在巨鹰面前处处别压制，这也乌兰心存侥幸，让巨鹰来拦截徐云风的本意。

可是徐云风的蛇属已经超越了犁头巫家《蛇经》里面记载的法术的高度，怎么可能会被萨满训话的猎鹰给难倒。至多也只能耽误一下时间而已。甚至连耽误的时间长短，都与乌兰想的不同。

徐云风的蛇属松开了巨鹰，在悬崖之间来回摆动几次，蛇属收回，站到了申德旭身边。申德旭看到徐云风的脸颊上鲜血淋漓。忍不住问：“你受伤了？”

“不是我的血。”徐云风用手背摸了一下脸颊，“还有多久能上去？”

“不出意外，”申德旭老实的回答，“四十分钟。”

“不行，”徐云风说，“二十分钟就得上去。”

申德旭继续开车，在山路上更加快了。好在这人入门道教白丹派时间不短了，炼外丹的术士身体感知和动作速度都十分出色，开车对申德旭来说，真的是大材小用。

申德旭开车，在公路转弯处都不减速，轿车在盘山公路上飞驰，嘴里还能跟徐云风对话：“要说你的蛇属已经这么厉害了，移动迅速我也看见，为什么不用在走路上面？”

“以前的术士，什么日行千里的法术也是有的。”徐云风哼了一

声，“只是不知道在什么时候就全部失传了。如今任何厉害的术士，现在哪里比得上四个轮子跑得快。”

“也许术士慢慢被取代，就是大势所趋，”申德旭叹口气说，“这点小事都能看出来。”

徐云风沉默，看了申德旭一眼，“我以前也是这么想的，但是我觉得吧，我们老祖宗延续了两千年的东西，怎么可能就说没就没了。就算是古赤萧和吕泰、孙拂尘布下了这个大局，也不见得我们非要去妥协。”

“古赤萧和吕泰可是你的师祖辈。”申德旭说。

“是王八的师祖辈，”徐云风哼了一声，“我是挂名，爱怎样就怎样。”

——王鲲鹏的灭荆并不顺手，灭荆是一把短剑，还是淬毒的小兵器。跟王鲲鹏的道法并不合拍。只是目前这个状况，桃木剑更加不堪。

七眼泉的这片平坦的山顶空地上，乌兰的百人阴兵步步紧逼，把王鲲鹏面前的沟壑填平，后面的阴兵已经跨过了沟壑。

最前方的阴兵，驻守不动，等着后面的骑兵成为先锋。这是乌兰对王鲲鹏十分的敬重和忌惮，就算是只有王鲲鹏和马接舆两个人，她也不敢托大。另一方面，是乌兰拿了木华黎虎符，调动军队的能力高明，只要她牢牢稳住阴兵，王鲲鹏一人，万万不能抵挡百人阴兵的压力。

王鲲鹏最前面的阴兵，浑身腐烂，充斥泥土腥臭的战马已经距离王鲲鹏只有不到五步。乌兰不再等待了，所有的阴兵听到乌兰身边的萨满敲了一声打鼓。鼓声一响，阴骑兵手里的朴刀全部横在手里。鼓声二响，步兵竖起了手里的长刀。

第三声鼓声响了，一声令下，百人阴兵洪水般涌向王鲲鹏和马接舆。

“守住，”王鲲鹏大喊，“保护好自己。”

邓瞳的百鬼朝拜，把他团团的围绕在中心。外围的鬼魂和阴兵对峙，邓瞳一时间没有危险。

黄坤的身体已经变成了岩石，阴兵只是砍杀有生气的人物，察觉不

到黄坤的存在。

“往后退。”王鲲鹏对着马接舆大喊。马接舆保护着策策和寻蝉，一步步退到了红水阵内的十七根木桩之间。而王鲲鹏一人稳稳的立在阴兵之间，迎面而来的阴骑兵，被王鲲鹏用灭荆挑落。

王鲲鹏不退反进，朝着乌兰的方向冲过去。

乌兰并不着急，身边的阴兵列阵，竖起了三排盾牌，把乌兰保护的严严实实。王鲲鹏想用扔出灭荆刺杀乌兰的想法也被识破。

“张天然要现身了吧！”王鲲鹏对着乌兰大喊，“都到这个时候了，他还不出来见我？”

王鲲鹏面前的盾牌里空出了一块，一个中年道士冒出来，“我们又见面了。”

熊浩，果然是他。王鲲鹏并不在意这个手下败将。

让王鲲鹏忌惮的是熊浩身后站出来一个竹竿一样的僵尸，这是一个僵尸，并非是阴兵，王鲲鹏看的很清楚。这个僵尸有十分强大的威慑力，身体的四周都包裹着一片黑雾。仔细看了黑雾是细微的蚊虫，发出嗡嗡的声音。

当王鲲鹏看到了僵尸身后冒出了两个巨大的蜥蜴的时候，他知道自己遇到了老熟人了。

少都符。

第410章 算沙部：逆转

张天然手里没有底牌了，熊浩把乌兰鼓动，找到了木华黎虎符，并且把老严禁锢的少都符也跟着萨满一并带了过来。已经到了与王鲲鹏紧身厮杀，全力以赴的地步。

越临近决战，面对的压力就越严峻。

少都符是没有真身的，当年就是被武当道士封印在张三丰的雕塑里，现在不知道张天然和熊浩用了什么法子，把少都符引到了这个竹竿一样的僵尸上。

两个巨大的蜥蜴，王鲲鹏是见识过的，当年他和徐云风的本事低微，在玉真宫的地宫里，被这两个畜生折腾得够呛，如果不是方法，两个难兄难弟早就命丧在地底，做了老严的炮灰。那里还有今天的王抱阳和徐云风两个诡道宗师并世。

少都符对王鲲鹏的印象一定是记忆深刻，黑漆漆的一张脸木然的看着王鲲鹏，嘴巴一张，黑雾一样的细小蚊虫就扑向王鲲鹏，少都符是散布阴瘟的，传递媒介就是各种毒雾和小虫子。

现在乌兰的阴兵和少都符的阴瘟，都是黑暗至阴的力量。王鲲鹏再厉害，也难以抵挡。好不容易红水阵被他摆布出来了，却又被七星阵法里的天玑再遗和邓瞳给拖住。

没有阵法作为依靠，王鲲鹏作为术士个人，难以招架乌兰和少都符的共同夹击。少都符不受乌兰的驱使，黑雾把王鲲鹏笼罩后，少都符就迈开大步，朝着王鲲鹏逼近，伸手就要把王鲲鹏的衣领提起来。

马接舆要帮忙也帮不上，两个大蜥蜴已经冲过来了，马接舆抵挡不了。

乌兰看见少都符带着蜥蜴给自己做了先锋，那里还会放过这个机会，阴兵顺势把王鲲鹏团团围住。王鲲鹏就算是再厉害，也挡不住这萨满和少都符的夹击。

马接舆的力量不够控制巨蜥，好在巨蜥的目标并非是马接舆，不过

乌兰指挥的阴兵对马接舆并不客气，疯了一样的扑向马接舆。两个蜥蜴已经到了王鲲鹏的面前，王鲲鹏瞅准时机，拿起灭荆宝剑，将其中一只的前爪顶在地下。另一只的尾巴横扫过来，王鲲鹏向后跳跃，躲闪开，可是身体就被两个骑兵和七八个阴兵围住，阴骑兵的马匹还在张嘴要咬王鲲鹏，王鲲鹏回旋的地方太小，躲避了马匹的撕咬，头顶两把朴刀迎头砍下来，地面上的长刀也刺向他。

王鲲鹏勉强能用符咒来引开阴兵的攻击，乌兰已经不会放过这个机会，后面的阴兵源源不断的跟上，受伤的巨蜥前爪抬起，把灭荆也带起来，和另一只巨蜥同时爬向王鲲鹏，少都符顺势跳上了巨蜥的身体，稳稳的站在巨蜥的后背，控制两个巨蜥。王鲲鹏看见少都符空荡荡的眼眶，一刻都没有离开自己的身体，看来少都符被老严抓住后，也没什么好日子过，现在把愤怒都发泄在了王鲲鹏的身上。

马接舆对着王鲲鹏大喊：“扛不住了，要不要离开？”

王鲲鹏没有回答，马接舆焦急起来，“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走吧。”

王鲲鹏勉强用符贴镇住阴兵，把所有的注意力放在了少都符身上，可是巨蜥的体型巨大，王鲲鹏无法接近。

反而在巨蜥张开巨口，几次差点把王鲲鹏咬住。马接舆喊出的话王鲲鹏不是没有听到，可是他现在怎么能够放弃这几年来心血，放弃红水阵与张天然面对面来个了断的机会呢。

马接舆是老江湖，瞬间决断远超于常人，他知道王鲲鹏的心思，于是继续对着王鲲鹏大喊：“你和徐云风已经是天下齐肩的术士宗师，难道还怕没有机会吗？”

王鲲鹏从巨蜥的身体下，钻到另一边，本来是朝着少都符的方向，突然改变路径，冲向乌兰，这一下出其不意，乌兰也没有防备，可惜少都符对王鲲鹏的一举一动都十分警惕，两个巨蜥同时一前一后用尾巴扫向王鲲鹏，王鲲鹏被阻拦，乌兰的身前的阴兵盾牌立即变成了圆形，将乌兰紧紧的包围在中央。

马接舆的打算是用他最后的修为把王鲲鹏、策策、邓瞳、寻蝉等人一起带走，再遗太大，他拉不动，黄坤已成岩石，也带不动。以他的能力，只能做到这个地步了，可是王鲲鹏已经铁了心，坚持不愿意放弃。

马接舆无奈，只能勉强隔空帮助王鲲鹏化解阴兵的长刀。让王鲲鹏能有余力对付少都符。毕竟马接舆对乌兰相对熟悉，而王鲲鹏对少都符也曾经交过手。在这种情况下，马接舆也只有这个选择。

现在冥战的形势十分清晰，黄坤被开山符禁锢，邓瞳的天玑再遗被红水阵牵制，策策和寻蝉两人虽然不被对方攻击，但是也帮不上忙。只有王马两人竭尽全力，尽量让对抗对方。

而对方乌兰已经掌握了木华黎虎符，阴兵是当年的蒙哥亲兵铁骑，已经是势不可挡，这还罢了，少都符是道教地位崇高的瘟神之一，寻常术士绝对无法抵挡。

以王鲲鹏和马接舆这两个顶尖的术士，也很难支撑下去。除非有一个破局。

就是谁也无法预料到法术高明到什么地步的徐云风。

熊浩的本领低微，却是张天然谋划布置，鼓动参战术士的口舌。张天然已经把徐云风受让北极星位的可能预料到了，也让熊浩布置了在七眼泉下拖住徐云风片刻的巨鹰。

只是任张天然和王鲲鹏这种机关算尽的人杰，也不能把形势谋划到分秒。

这也是古今中外各种战争和冥战胜负的变化，有时候就差那么一点。

比如徐云风战胜巨鹰的时间，比张天然计算的就短了那么几分钟。就这几分钟，就决定了这场冥战的胜负。

王鲲鹏赌的就是这几分钟。

王鲲鹏赌赢了。

当再遗身上的红水阵怨灵纷纷的跃入沟壑里，王鲲鹏心里终于一个石头落地。

徐云风来了，天玑星位在北极星的号令之下，攻势不再对着红水阵，而是重归邓瞳指挥。再遗身型比少都符的巨蜥要大很多，上古神兽之间的神力早已在千百年前封印，如今的术士没有人能够发挥神兽的神

力。神兽之间的比拼就是体格强大。

冉遗身上的怨灵解脱，头部立即朝着巨蜥。神兽之间本来就水火不容。冉遗一只脚踏向少都符，少都符驱赶巨蜥躲避。

巨蜥前爪上的灭荆，自行飞起来，在空中旋转，邓瞳伸手，灭荆到了邓瞳的手上。

乌兰的阴兵后方有人来了，立即转身，但是沟壑里的怨灵也已经被解脱。阴兵纷纷从沟壑里落下，沟壑如同一个长长的嘴巴，把阴兵不断吸入。

红水阵终于摆脱了天玑的牵制，发挥出了威力。

而乌兰和少都符最大的威胁，已经到了。徐云风站在乌兰阴兵的后方，手里拿着泛出炙热火焰的蜈蚣。阴兵对蜈蚣十分的忌惮，纷纷躲避。乌兰的阵型顿时大乱。

徐云风对着王鲲鹏大喊：“少都符也来了。”

“是啊。”王鲲鹏平静的回答，“还记得当年这两条蜥蜴吗？”

“谁来对付？”徐云风对王鲲鹏轻松的说，“我听你的。”

“我对付萨满，你跟少都符比划。”王鲲鹏隔着阴兵对着徐云风说。

“好。”徐云风立即精神抖擞起来，“我是要跟这个家伙聊聊了。”

“那你还等什么？”王鲲鹏已经冲入了阴兵的中间，现在冉遗把两个巨蜥逼到了一边，再也没有能力来阻拦王鲲鹏逼迫乌兰。

乌兰本以为徐云风手里的炎剑是阴兵的克制神器，对徐云风更加忌惮。只是没想到即便是炎剑不砍杀阴兵，王鲲鹏指挥的红水阵也并不弱于蜈蚣。

红水阵运转起来，沟壑在地面上纵横交错的延伸，把阴兵隔断成几十片。沟壑里的怨灵不断的拉扯阴兵。乌兰身边的阴兵一个个减少。

萨满的阴兵列阵已经全部陷入王鲲鹏的红水阵，王鲲鹏终于扬眉吐气，利用阵法对抗乌兰的木华黎阴兵。

阴谋诡变示形出奇鬼神之道。

韩信当年的兵法，被王鲲鹏使用在了冥战红水阵发里。

现在跟着徐云风过来的申德旭，和留在王鲲鹏身边的马接舆两大高手，已经没有帮助徐王二人的必要了，如果这两人联手，连乌兰和少都符都无法战胜，那也没有资格跟张天然一决雌雄。

他们两人就看着诡道的并世宗师能够将道法使用到什么高度。胜负本身，已经一目了然。

徐云风扛着炎剑，慢慢的走到了两个巨蜥前面，徐云风看着巨蜥上的少都符，偏着脑袋，对着少都符说：“我们这是第三次见面了吧。”

少都符虽然是僵尸的模样，可是立即被徐云风吸引。是的，当年在大鰼村，他就对徐云风产生了巨大的兴趣。并且在铜镜里用近乎于绝望的黑暗和寒冷恐吓过徐云风。导致第二次在玉真宫，徐云风对少都符的恐惧达到了极点。

当年被少都符玩弄于鼓掌的徐云风现在不再是当年的那个胆小懦弱的小小术士。

八寒地狱的绝望已经折磨了徐云风很多年，徐云风怎么可能还会对少都符有所畏惧。

徐云风和少都符之间的比拼，已经不是术士道法之间的比试，而是对无尽空虚的理解。谁的心理更强大，谁就能赢。

少都符和徐云风相互对视，虽然徐云风站在地面，少都符站在巨蜥之上，但是徐云风的气势没有因为地势高下有半分的示弱。

邓瞳瞅准了机会，指挥冉遗，冉遗一脚把另一只巨蜥狠狠的踩在脚下。邓瞳嘴里大骂：“比个头吗，妈的，现在我的个头比你大多了。”

少都符竹竿一样的身体，慢慢的从巨蜥的身体上滑下来，跟徐云风面对面。两脚刚好落地，冉遗的头颅绕过来，把这一只巨蜥的后背咬住，狠狠的抛到了几十米开外。

邓瞳还要继续用冉遗对付少都符，可是看见少都符已经几乎和徐云风贴在了一起，难分彼此。对着徐云风大喊：“老徐，你给我挪挪，让我

来解决他。”

“帮你师父去，别他妈的给我碍事。”徐云风的声音不大，“我和他之间的恩怨，用我的办法。”

邓瞳这辈子不敢得罪的人只有一个，连师父他都不怕，他唯一心虚的就是徐云风，因为只有徐云风真的敢动手打他，而且比干爹赵猴子打的要狠。这点邓瞳是绝对相信的。

邓瞳拉着金线，指挥冉遗踏入红水阵，王鲲鹏现在不仅是怨灵加持，冉遗也开始配合他的阵法。

乌兰本以为拿着木华黎虎符，能够追寻当年的蒙古铁骑一样，横扫中原的术士，可是现在她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在徐云风到来之后的瞬间，冥战的形势就立即倒转。

乌兰的信心在崩溃，阴兵的阵型更加的溃败。

徐云风和少都符面对面而立。

徐云风的脑袋慢慢的向左偏了一下，少都符的脑袋随即向右。这是他们两人曾经玩过的游戏。现在徐云风如法炮制。

徐云风的脑袋继续朝着左边扭转，整整绕了一圈，蛇属的脑袋做到这点毫不费力。少都符也只能跟着徐云风照做。

徐云风的头颅变成了蛇头，少都符的脑袋也戴上了草帽。

少都符开始反抗，嘴里冒出黑雾，把徐云风笼罩，徐云风的衣服立即凝结了一层白霜，白霜加厚，变成了坚冰。但是坚冰立即破裂，炎剑的强大火焰，将坚冰融化，黑雾也被驱散。

徐云风把手慢慢抬起来，动作十分缓慢，一点点的摁倒了少都符的脸上，而少都符要伸手，却一点都抬不起来。

“张天然到底躲在那里？”徐云风不用说话，把这个意识强加给了少都符。

少都符的身体在变化，变成了徐云风的模样，但是徐云风怎么可能还会被这种幻像扰乱心神，少都符的模样又变成了熊浩的模样，变成了

方浊的模样，又变成王鲲鹏的模样，但是始终没有变成张天然的样貌。

第411章 算沙部：徐云风收服少都符

王鲲鹏已经完全占据了上风，红水阵下的地下黄泉，黑水反克黄土，地下的泉水如同快刀一般割裂地面。沟壑所到之处，阴兵纷纷掉落下去，被无数怨灵吞噬。

张天然不在少都符这里，徐云风回头看了看乌兰已经在开始溃败的阴兵之中，熊浩在躲避脚下开裂的土地。徐云风看见冉遗对付少都符的两个巨蜥完全占据了上风，并且依靠巨大的身躯，踩踏阴兵。

这批阴兵如果不是当年纵横天下的蒙哥汗铁骑，早就已经溃不成军，现在虽然落于下风，还在勉强支撑阵型列队。

徐云风对着邓瞳大喊：“把熊浩给我带过来。”

邓瞳从来就没见过熊浩，只能询问：“熊浩又是那一个？”

“你眼睛瞎了吗，”徐云风破口大骂，“萨满旁边的那个牛鼻子。”

邓瞳不敢再跟徐云风顶嘴，他看见了熊浩正在红水阵里躲避，站在了一根木桩旁边。熊浩见识过红水阵一次，并且当时和王鲲鹏共同关闭了红水阵的石闸，所以他对红水阵有所了解，比乌兰和萨满的情况要安全很多。

熊浩正在全力以赴躲避红水阵的沟壑和怨灵，结果看到一个年轻人跳到了自己的跟前，熊浩知道这是天玑星位驱赶冉遗的邓瞳，他知道邓瞳自身的本领有限，靠的是冉遗和百鬼朝拜的身份。而且邓瞳心浮气躁，这种人十分容易控制他的情绪。

就在熊浩要用他的能力去挑拨邓瞳和徐云风之间的情绪的时候。熊浩发现面前的邓瞳突然消失了，猛然意识到对邓瞳还有一点没有了解。

王鲲鹏身边必定会有一个五通。熊浩一直暗中观察王鲲鹏所有的帮手，只有五通是无法察觉到的。熊浩只能认为王鲲鹏和五通之间一定是保持了默契，不让人察觉出来五通的存在。这样的想法，让熊浩忽略了邓瞳是五通的可能性。

春茂恒邓家每一代都是五通，却是五通的另类。在非同寻常的情况下，邓家人可以做到身体透明。常日里没有任何的异样。这个事情，天下人都不知道，除了诡道。邓药识是叶珪的药僮，后来离开叶珪到了江陵开馆，这件事情诡道传人是知道的。

这也是王鲲鹏无论如何也要收邓瞳的原因。

熊浩看不见邓瞳，在冥战里邓瞳面前，连个瞎子都不如。

徐云风看见熊浩还站在红水阵的木桩下，对着邓瞳大喊：“你磨磨蹭蹭的干什么，他都看不见你了，你跟一个呆子一样站着干嘛？”

邓瞳回头看了看，徐云风。徐云风大骂：“你看什么，你真的以为所有人都看不见你吗？抓牛鼻子的耳朵后面的下关穴！”

熊浩听了连忙把耳朵护住。幸好邓瞳是春茂恒中医世家，再不济，从小耳闻目染，也对人体的穴道有所认识，熊浩无论怎么躲避，也躲不开看不见的五通。邓瞳转到了熊浩的身后，一手抓住了熊浩的头发，另一只手用手指摁住了熊浩耳朵后方的下关穴。

熊浩的下关穴是命门所在，但凡是修炼的道士，周天穴道经脉运转，需要留一个气口，也就是命门，这个穴位就是弱点所在。到了徐云风和王鲲鹏的修为，就是马接舆这样的道教最顶尖的道士，命门都能一眼就看出来。就更别提熊浩这种修为的道士。

熊浩的命门被控制，身体瘫软，被邓瞳轻轻松松的提到了徐云风面前。然后松手，熊浩周身气血不通畅，勉强支撑身体，单膝跪在地上。

熊浩问徐云风，“你看得见？”

“我当然看得见。”徐云风指着邓瞳说，“你还在这里做什么，怎么不去帮你师父。”

邓瞳心中大怒，却又不能跟徐云风顶嘴。他看见过徐云风揍王鲲鹏，知道徐云风对自己动手，根本就不会半点犹豫。

熊浩神情萎靡，他作为张天然的属下，无论在什么人面前，都信心满满。可是现在他参与到了这种道教罕见的冥战中的时候，才发现，无论是自己的身份，还是自己的法术，在这些人面前，都十分的渺小——

连王鲲鹏看起来如此不靠谱的徒弟，都能轻松的把自己制服。

邓瞳是个五通，可是在徐云风面前也只能服服帖帖，这个当年看起来名不副实，在众人面前畏畏缩缩的过阴人，到了今天，熊浩才第一次真正的意识到，这个当年自己并不太看重的人，现在竟然到了这个境地。

熊浩知道徐云风存在的时间并不长，第二轮之后，张天然通过万永武的失败，才意识到了王鲲鹏留了一个厉害的后手。一旦知道之后，所有当年的事情就全部翻了出来。细节都清清楚楚。不过王鲲鹏的目的已经达到，徐云风帮他挺过了七星阵的两轮，就够了。

可是张天然和熊浩都对徐云风大意了，在他们的眼中，徐云风还是当年的那个空有天赋，但是毫无担当，不成大器的小瘪三。王鲲鹏就是靠着对徐云风一定会成长起来成为宗师的信任，跟张天然对赌。

结果王鲲鹏赌赢了。熊浩也完全明白这点。

熊浩的这些心思，在徐云风的探知下，一览无余。

徐云风对着熊浩说：“你知道为什么王鲲鹏会赌赢，而你们失算了？”

“因为王八他对我从来就没有放弃过信任。”徐云风指着站在红水阵里从容指挥怨灵，攻击乌兰阴兵的王鲲鹏，“而张天然看到的，永远只有背叛。”

熊浩对徐云风说的话，彻底信服。于是对着徐云风说：“我知道你要问我什么，不过你既然能探知我的心思，应该也知道不仅是我，还是少都符，我们都不知道张真人的下落。再说，你自己也明白，用不着你找他，他马上就要跟你们见面了。”

徐云风点头，“那好，现在我就要做当年黄裳一生追求的事情。”

熊浩额头上汗涔涔的，“你真的认为你能有这个能力？”

徐云风盯着熊浩看了很久，终于开口了，“诡道到现在只有两个挂名，一个是黄裳，另一个是我，你为什么还要问这种奇怪的问题。”熊浩这才发现，在徐云风跟自己说话的片刻，少都符的身体在慢慢的融化。

却无法摆脱徐云风的手掌。

“你是武当派，”徐云风看着熊浩说，“应该知道当年武当七子之一殷利亨，收服少都符用的其实就是道衍教授武当派的法术吧。”

第412章 算沙部：乌兰完败

熊浩已经完全明白徐云风要做什么了。

徐云风和少都符之间的胜负已分。当徐云风和少都符对视的时候，少都符就知道自己输在了徐云风面前。上一次少都符和王鲲鹏对峙，王鲲鹏凭借强大的毅力，勉强将少都符压压制到了塑像里。但是少都符并不甘心。

当时王鲲鹏当时报了必死的决心。而少都符在玉真宫地下被封印几百年，并不想在弱于自己的王鲲鹏面前同归于尽。

王鲲鹏当时就是用玉石俱焚的方式以弱胜强。少都符再次被张天然从塑像上解脱，跟随在萨满乌兰的阴兵里，挑选了一个身材高大的僵尸作为自己的身体。本来是想在七眼泉，在王鲲鹏面前报复当年的失败。他现在解脱封印已久，认为王鲲鹏即便是能驱动红水阵，也奈何不了他。

这也是张天然和熊浩的计划。只是计划被徐云风破坏。

上一次还算是少都符输得冤枉，在能力未恢复的时候，遇到了一个不要命的小术士。但是这一次，少都符输的彻彻底底。因为徐云风比他更加明白八寒地狱的真谛。而且徐云风已经放下了心中的绝望，内心里不再犹豫和迟疑。

而且徐云风手里还拿着蜈蚣，蜈蚣是少都符最为害怕的东西，诡道黄裳当年就是他克星。虽然黄裳去世这么多年，但是现在徐云风手里的蜈蚣，不会再放过他。

黄裳练就的蜈蚣炎剑，发散出来的火焰，瞬间从白色变成了黑色，并且比少都符身体散发出来的黑雾更加的浓密。少都符作为一个游神，抵抗不了蜈蚣。蜈蚣的黑烟将少都符笼罩，少都符的身体在黑烟中慢慢的融化消失。

炎剑的火焰熄灭的时候，徐云风把炎剑横在面前，仔细的看着剑身。炎剑的颜色变成了乌黑色。随即在徐云风的手里化为知了壳子，红褐色的知了壳子，背部显现出黑色的斑纹。

蜈蚣作为诡道的信物，本就是万千厉鬼修成，现在加入了少都符，威力进一步强大。

少都符被蜈蚣炼化之后，两个巨蜥也没有了指挥，在冉遗面前几乎毫无反抗的能力。冉遗的脚掌分别把两个巨蜥踩成了肉泥。

萨满乌兰失去了少都符的配合，在王鲲鹏面前更加的窘急。只是王鲲鹏现在还不能随意控制红水阵，因为红水阵下的七道水系，需要黄坤用九龙宗的魔术来破解。

申德旭已经走到了徐云风身边，徐云风向申德旭示意，两人慢慢走到已经石化的黄坤面前。徐云风用手指按到了黄坤的膻中穴，按了很久。

策策在一旁问：“他是不是已经死了。”

“我的徒弟，那就这么容易死了。”徐云风转头对着申德旭，“鹿娇。”

申德旭这才明白，原来自己辛辛苦苦炼丹炼出来的鹿娇，是为了黄坤来驱使七眼泉的红水阵所用。

于是立即把鹿娇递给了徐云风。

徐云风把炎剑轻轻抬起来，把黄坤已经变成了岩石的头顶，削开了一个小坑，然后把鹿娇按到黄坤的头顶。

黄坤的身体从上至下，慢慢的恢复了原本的样子。

黄坤终于身体自如了，手里的赤霄宝剑被徐云风拿在手里。黄坤对着申德旭说：“我需要九龙宗的东西。”

申德旭立即把随身的和泉守鉴定毫不犹豫的递给了黄坤。

黄坤拿着和泉守鉴定，看着师父，跪拜下来，“师父，我知道你要教我的东西是什么了。”

徐云风摆摆手，“动手吧。”然后转身走到了王鲲鹏面前。

王鲲鹏正在乌兰身前的不远处，乌兰虽然暂时没有落败，不过支撑

的十分狼狈，现在徐云风也和王鲲鹏站到了一起，胜算就更加渺茫。

而黄坤将和泉守鉴定祭起来，地下的七道水系，立即喷涌而出，怨灵集合在一起，慢慢的形成一个巨大的人体。

“你手上的灭荆不就手，”徐云风把赤霄扔给王鲲鹏，“还是用这个吧。”

王鲲鹏把赤霄拿在手里，轻微晃动，赤霄发出嗡嗡的声音，红水阵就此毫无滞涩的受王鲲鹏的驱动。七道水系在王鲲鹏的纵横十九道沟壑里均匀分布。怨灵集结的人体也开始把阴兵扫荡进入沟壑。

申德旭和马接舆带着策策和寻蝉走出红水阵，诡道的四个门人，到了这个境界，应该是不需要他们的任何帮助了。

王鲲鹏和徐云风并肩站立，黄坤站到了徐云风的身边，邓瞳站在王鲲鹏的身边。

四个人的嘴角都露出了微笑，这是极度自信下的表情。

王鲲鹏开口了，“这里缺一个守门人，不知道你愿不愿意。”

乌兰在犹豫，这是她唯一的生路。

“你不会还想着能全身而退吧。”王鲲鹏继续问，“我没有时间给你考虑。”

乌兰看着身边，阴兵虽然强悍，但是也抵挡不了红水阵的威力，更何况还有刚刚击败了少都符的徐云风，还有一个巨大的冉遗。

乌兰只能把手中的木华黎虎符，扔给了王鲲鹏。

乌兰的计划失败了。

第三轮的攻击，已经结束。

何重黎与宋银花面对四个厉鬼，他们之间的战局，已经影响不到整体的形势。王鲲鹏的努力没有白费。他精心谋划的计划，终于一步步走到了现在。

张天然再也没有任何的棋子，供他驱使，现在他必须要出现在王鲲鹏的面前，诡道和张天然之间的恩怨，终于要来一个交代。

乌兰认输了，阴兵全部溃散。剩下的萨满，已经不成气候，无法在对中原产生任何威胁。王鲲鹏准许乌兰向剩下的几个萨满交代几句善后的事物，然后放萨满下山，重回漠北。

这一场冥战从早晨打到了傍晚，终究还是王鲲鹏胜了。王鲲鹏在道教的地位，走到了巅峰。

徐云风看着王鲲鹏，“恭喜你，王抱阳王道长。”

“还记得我当年给你说过的话吗，”王鲲鹏说，“我要做一个术士。”

“你已经不是术士了。”徐云风说，“我服了你，竟然做到了天下一等一的术士。”

王鲲鹏拿着手里的赤霄，“我也没想到我真的能走到今天。”

徐云风和王鲲鹏同时看着夕阳西下，他们走到了最后一步。两人同时深吸一口气，“那就来吧。”

第413章 算沙部：张天然

七眼泉是一个很奇怪的地方。这里是一个恩怨了解的地方。特别是在王鲲鹏和徐云风看来，两人的命运节点几乎都发生在这里。

且不论当年铲截的最后一场道教大阵，当年王鲲鹏作为一个道术爱好者，就对七眼泉的术士聚集，耿耿于怀。也是在这里，徐云风和王鲲鹏真正的用法术比拼了一次。而现在，两人分别走了不同的道路，最后在七眼泉走到了术士的巅峰。

诡道再一次脱颖而出，震动道教。

铁板仍旧牢牢的掌握在王鲲鹏的手里，位置只有王鲲鹏和徐云风、老严三个人知道。七星阵发已经转换为了北极星，王鲲鹏的红水阵在黄坤的帮助下已经彻底的发挥出来。

局面到了最有利于王鲲鹏的地步。

王鲲鹏把头转向熊浩，“告诉张真人，他要进入三峡古道，现在可以来找我了，他肯出现，并且击败我和徐云风，铁板的位置我就告诉他。”

徐云风补上一句，“你认为张天然真的能击败我们吗？”

熊浩神情萎靡，但是随即强打精神说：“张真人还有一个你们都无法解决办法，这个办法，他一直都不愿意去做，这也是为什么一轮又一轮的术士来对付你们的原因。张真人不是一个品行低劣的人，但是到了迫不得已的情况下，他只能这么做了。”

“把话说明白了，”徐云风指着熊浩，“我不认为张天然的本事能真的对付我和王八，看来你说的办法，一定是非常的无耻。”

王鲲鹏没有说话，他已经隐隐猜到了熊浩在暗示什么。

王鲲鹏把眼睛看向了寻蝉，“寻蝉师兄，能不能过来说话。”

寻蝉走到了王鲲鹏的面前，“其实你看到我到七眼泉来，就已经想到了吧。”

“想到了。”王鲲鹏说，“清静派已经可以脱离阵法，可是你们还是回来了。”

徐云风听了王鲲鹏和寻蝉的对答，也差不多明白了他们之间交谈暗指的内容。徐云风的身体开始战栗起来，这种事情让他真的无法接受。但是看样子王鲲鹏倒是早有准备。

也是，以王鲲鹏这么七窍玲珑心思的人，他怎么看不出来寻蝉的反常，并且寻蝉根本就没有刻意去掩饰。

“你见到了谁？”王鲲鹏盯着寻蝉，“是不是张天然？”

寻蝉摇头。

王鲲鹏想了一下，“你的师父见清？”

寻蝉默认了。

“见清早就死了，”徐云风对着寻蝉说，“被孙拂尘……”

徐云风说到这里，说不下去了。人死不能复生，这件事情，即便是孙六壬也做不到。但是张天然能幻化出见清的样子，并且告诉寻蝉，见清被孙拂尘害死的细节。这就已经足够了。

这一招是釜底抽薪。

寻蝉被说服之后，会产生一个严重的后果。这个后果，是徐云风和王鲲鹏都不能去面对的局面。

方浊。

方浊是最合适的人选，而且她很早就被张天然盯上。老严做的最无耻的事情就是这个，老严把方浊纳入到研究所，在玉真宫里，让张天然注意到方浊。都是他一点点的计划而来。

现在张天然找到了寻蝉的弱点，这件事情，就并不意外了。方浊对寻蝉是不会有任何的防备，现在张天然的下落已经非常明确。

张天然在牛扎坪，方浊的身上，寻蝉已经不再掩饰，那么牛扎坪上的方浊，已经不是方浊了。

张天然已经知道了红水阵的厉害，他根本就不正面跟王鲲鹏在七眼泉上一决高下，方浊作为人质就够了。

从某种意义上讲，这也是非常的冒险，因为这本来就是老严的陷阱，张天然将计就计，干脆就顺着这个陷阱来做了。张天然比老严更加理解王鲲鹏和徐云风，他能抓到这两人的把柄。

徐云风和王鲲鹏都呆在了原地，不知道该如何去面对这个困境。

牛扎坪上，老严、张家岭和方浊都看着东南方七眼泉的方向。然后看着夕阳落下，黑夜慢慢的把天空侵袭。

方浊开口了，“崇光，你什么时候知道我在这里的？”

“我既然过来，”老严低声的说，“就已经知道了。”

“但是你还在抱着侥幸，”方浊说，“认为王鲲鹏和徐云风不会对方浊这个丫头手下留情？”

“我认为王鲲鹏不会。”老严实话实说，“当年我是这么想的，现在还是。”

“那你错了。”方浊——张天然指着老严，“他们必然不会对方浊动手。”

“那我们等着瞧吧。”老严还在坚持。

“好，”方浊——张天然慢慢的坐下来，“跟当年一样，我们等。只是这次没有古赤萧来搅局了。天亮之前，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个小子，就一定会赶到，他们会跟我妥协，你信不信？”

老严的身体在颤抖，他也不知道自己到底有没有真正的信心，而张天然这么自信，老严的胜算很小。张天然对老严的背叛永远不会消减，过了这么多年，只会更加的强烈。张天然知道怎么才能让老严最痛苦。那就是他要老严亲眼看着自己培养的王鲲鹏和方浊同时堕入黑暗。让老严一辈子经营的事情化为乌有。

这就是张天然对老严最大的报复。远远胜过从肉体的痛苦，甚至超过杀掉老严。

张家岭看着方浊，“张真人？”

张天然在方浊的身体里，并不理会张家岭，和五十多年前一样，闭上了眼睛，等着一切水落石出。

王鲲鹏和徐云风走的每一步都十分的沉重，两人不说话，就一步步的下山。黄坤知道事情的严重，不敢说话。就连邓瞳也不敢张嘴，徐云风的头发已经竖起来了，他两手都紧紧的攥着，手掌的骨节都是煞白。

寻蝉没有跟着下山，只是对着王鲲鹏说：“师门的仇恨，我不能就这么罢了，希望你能明白。”

王鲲鹏扭头看了看寻蝉，“她是你师弟，相依为命的师弟。”

“我师父也和我们相依为命，”寻蝉脸色冰凉，“孙家人做过的事情，不能就这么算了。方浊也是我师父的徒弟，对不对？”

王鲲鹏和徐云风已经走远，两人都默不作声。到了山下，上了申德旭安排的船，徐云风终于开口了，“把铁板带上。”

王鲲鹏没有回答。

徐云风又说：“真希望永远走不到牛扎坪。”

第414章 算沙部：试一试

即便是徐云风和王鲲鹏多么不愿意去面对，但是已经由不得他们两人。

王鲲鹏、徐云风还是走到了牛扎坪的山路上，黄坤和邓瞳默默的在后面跟着。申德旭马接舆等人留在了山下，看着诡道的四个门人，一步一步顺着山路走上去。

王鲲鹏远远的看见了山顶上的老严和张家岭，还有方洸。回头对着徐云风说：“疯子，我们把事情推到了这个境地，我是不是该后悔？”

“不后悔，”徐云风说，“无论你怎么去努力，最坏的结果，还是一定会到来的。我已经认了。但是！认命不等于就放弃了。”

“没有余地了，”王鲲鹏苦笑，“张天然老奸巨猾，手段不是我们能想象的，其实这事也就是老严和张天然能毫无顾忌的做到。现在老严一定很开心，他的目的也达到了。”

徐云风听了王鲲鹏这句话，对王鲲鹏说：“如果你刚才的话，放在一个月前，我会认为你是在用言语激将我，让我等会不要阻拦你。”

“那你现在为什么不这么想了。”王鲲鹏问。

“如果你真的这么想，”徐云风说，“你就跟老严没什么区别。”

王鲲鹏又苦笑了一下。

徐云风接着说：“这个七星阵法，论法术来讲，你比老严高明不到太多，可是只有你能把整个七星战法摆布出来，运转起来，老严能做到吗？”

“是啊，他做不到。”

“这就是他要做接班人的原因，”徐云风说，“魏家、黄家、苗家、白丹派、邓家，还有我们都不抱希望的钟家，老严叫得动他们任何一家吗，他们愿意跟随你进入七星阵法，真的是因为巴结你是王抱阳，是研究所所长？我想明白了，这些都不是原因，他们宁愿跟随你，只有一个

原因，那就是你不是老严，不是孙拂尘，甚至不是古赤萧，而是王鲲鹏。王鲲鹏不是一个机关算尽，为了目的要牺牲他人的小人。就这个理由。足够了。”

王鲲鹏把头扭回，不让徐云风看见他的眼泪。摆摆手，示意徐云风不要再说了。

黄坤和邓瞳知道自己也要面对的是一场最难以解决的战斗，他们两人的身体都微微战栗。做好了一切可能发生的准备。

路再长，也走到的时候，更何况这段路并不远。

四人走到了山顶，方浊，不，张天然看见诡道的徐云风和王鲲鹏走到跟前，对着两人说：“你们来了。”

“来了。”

“让你们的徒弟去旁边歇着吧，”张天然说，“不要牵扯年轻人进来了。”

邓瞳看着张天然，“果然不是方浊的声音，我凭什么听你的，我师父还在这里呢。”

“你离远一点，”王鲲鹏对着邓瞳说，“去吧。邓家和诡道的账了。”

徐云风也向黄坤示意，黄坤拉着邓瞳走远。邓瞳轻声的对黄坤说：“我们是不是级别不够。”

黄坤无奈的笑笑，邓瞳的话虽然难听，但是也不算说错了。

邓瞳又说：“这些老家伙死绝了，是不是就该我们最牛逼？”

“你说什么呢？”黄坤低声呵斥。

“你眼睛瞎了吗，”邓瞳辩解，“你看不出来，他们几个老家伙是要同归于尽的样子？我们在场，可能能帮到我们的师父。”

“我们得活下来，”黄坤说，“我听我师父的。”

“你他妈的就是怕死。”邓瞳一脸的鄙视。

“我们不捣乱，师父可能还有机会。”黄坤说，“这种时候，我们就老实的呆着，有机会就出手，你瞎嚷嚷个什么。”

邓瞳这才释然，用手拍了拍黄坤的肩膀。黄坤心里却知道，师父们是用不着他们来帮忙了，他在骗邓瞳。

张天然看着老严，然后又看了看张家岭，“你也走吧，跟你也无关。”

张家岭脸色铁青，他好歹也是一代道教的气功大师，可是很明显，在张天然面前，他什么都不是。

张家岭知道自己的本事和地位的确是在张天然面前不值一提，张天然甚至连侮辱他的意思都没有。但是他只有这个层面，也是无可回避的事情。当然也不会傻到跟张天然去理论或者是比划。愣了一会，只能慢慢的走到了远处，但是和黄坤、邓瞳保持一点距离。挽回自己一点颜面。

山顶上只剩下张天然、老严和王鲲鹏、徐云风了。

这一天终于到了。

张天然看着徐云风，上上下下，打量了很久。又看向了王鲲鹏，也是仔仔细细的看了很久。

虽然张天然的样子是方浊的样子，但是他的气质，神态完全是气场强大，目空天下的宗师气度。

“以我们的身份，就不要动手了吧。”张天然说，“该动手的都已经动手了。”

徐云风的手里的蜈蚣突然脱手，在空中化作了炎剑，看样子是张天然把方浊的能力发挥到了更加强大的层面。并且还是徐云风心中起了要比拼的念头，就被张天然提前预知。王鲲鹏的赤霄还在背后，张天然也就没有去夺王鲲鹏的兵刃。

徐云风伸手把炎剑给夺回了手中，紧张的护在胸前。

张天然多活了这么多年，谁知道他在那边修炼到了什么样的境地。

老严突然大喊：“动手！”

王鲲鹏心思敏捷，立即用赤霄刺向了张天然，张天然一动不动，赤霄宝剑在张天然面前不到半尺的时候，赤霄被炎剑格挡开。

这是一定要发生的。

谁都知道这种场面会发生。

“他是方浊。”徐云风看着王鲲鹏，不断地摇头，“是方浊。”

老严大喊：“别管了。王鲲鹏，动手！”

老严的御鬼术施展出来了，他的御鬼术比王鲲鹏更加的精湛。但是王鲲鹏却没有接过老严扔过来的旌旗。

王鲲鹏对着老严说：“对不起，他是方浊。”旌旗斜斜的落在地面上，老严的御鬼术被王鲲鹏拒绝。

“还打吗？”张天然说，“我看是打不下去吧。”

老严绝望的喊起来，“王鲲鹏，你这么多年到底图了什么！你忘记了你师父是怎么死的吗？”

王鲲鹏和徐云风都一动不动，张天然抓住了他们的死穴，知道他们宁愿同归于尽，也不愿意搭上方浊。这事放在老严身上，就是不可思议。但是放在王鲲鹏和徐云风身上，却是不容置疑的选择。

“我会给你一个机会，我们来较量一场，”老严对着徐云风说，“毕竟只有我们是过阴人。我做事从来不赶尽杀绝，我给了你们这个机会，你们就得听我对你们说几句。”

徐云风顿时明白了张天然的意图，张天然没有说谎，他说的只有他们两人是过阴人，并且要较量一场，那么就一定是在另一个世界，守门人之后的世界比拼，在这个世界里，张天然就是张天然，不会是方浊。张天然没有打算用阴谋诡计来和徐云风比试，而是正大光明的用过阴人的方式。

但是现在，张天然要用自己的方式说服王鲲鹏，这个也许才是他最看重的事情。

“铁板已经过了葛洲坝了吧，是不是就在下面的长江里。”果然张天然说：“我不要做梵天，但是也不能让孙家人做。”

“别听他的。”老严说，“动手！动手！”

“谁来做？”王鲲鹏问。

“答应我一件事情，”张天然说，“我立即放弃，我也活够了。谁来做，王鲲鹏也行，徐云风也行，你们自己商量。”

“让我猜猜你要我们答应你什么？”王鲲鹏平静了很多。

“其实你早就知道了。”张天然回答。

“做不到的。”王鲲鹏说，“白马过隙，势不可挡，这是趋势。你我都挡不住。”

“为什么不试试。”张天然说，“我倒不认为这么做了，就都结束了。”

“试不起。”王鲲鹏说，“我没有你这么视一切为草芥的心胸。”

“还有孙六壬，”徐云风说，“她怎么办。”

“为什么你们不早生几十年。”张天然感叹，“如果你们生在我的时代，我们一定是最好的兄弟，可惜了，我遇见的是庄崇光。”

老严听了，无言可对。他的确是背叛了张天然，而张天然当年真的是把他当做兄弟，不然他也没有背叛的机会。

张天然不再纠缠于这个话题，而是转过头来对王鲲鹏和徐云风说：“一九五零年，我要出阴，出阴之后，梵天的位置非我莫属，根本就没有后来孙拂尘的机会。可是古赤萧不答应，我被自己的好兄弟算计。这些事情我认了，我也能原谅崇光对我的不义。因为他认为有一个大义。可是你们为什么都这么懦弱，只能去接受，而不去改变。”

“改变的代价太大。”王鲲鹏说，“可能是一切都毁灭。”

“是的，”张天然说，“梵天不止一个，他们不愿意改变，并且把这个意图透露给了古赤萧，他们也是墨守成规的腐朽，宁愿慢慢的看着一切死去，也不想着重重新建立。”

“太危险了。”徐云风说，“一触即溃。容不得尝试。”

“左右是个空无。”张天然盯着徐云风，“只是时间长短而已。我说错了没有。”

徐云风沉默很久，“没有说错。”

因此清朝覆灭之后，女真族连关外都无法回去，只能在中原地区受尽民国政府的各种折辱。末代皇帝溥仪，被冯玉祥用大炮逼迫，驱赶出紫禁城。这种屈辱，远超过当年的元顺帝。

冯玉祥是西北军阀，部队里有大量的开山派门人，或有传闻，冯玉祥自己就是开山派门人。这是非正史记载，不可尽信。

民国时期天下大乱，萨满也渗透到了中国。不知道用了什么方法，竟然在宁夏找到了蒙哥大汗的陵墓在宁夏境内，这时候蒙古人想凭借陵墓下的木华黎虎符，引发冥战，南下中原，已经是痴心妄想。

萨满一心要拿到虎符，重新获得驱使阴兵的法术，就是他们最大的心愿。

于是开山派凋零的门人，再次被召集，也就是马接舆的祖父。继续在西北与萨满抗衡，让萨满不能进入中国边境。为的就是不让萨满巫师获得冥战的能力，接触北境忧患。中苏交恶，萨满的威胁更大。

萨满趁着中国文革时期的混乱，十年时间内完全确定了蒙哥汗的陵墓方位，不过这个时间，让中国术士有了喘息的机会。一九八二年马接舆平反，差点做了道教协会的会长。只是因为个人作风问题，失去了这个机会。

但是马接舆重新成为了开山派的首领，对抗蒙古的萨满。

蒙哥汗的陵墓，萨满知道，开山派一直寻找，却无功而返，只能把

所有的人力，放在对抗萨满上面。

于是萨满最大的目的就是开挖蒙哥汗的陵墓，拿回木华黎虎符。而开山派唯一的目的就是不让萨满进入到中国。

这就是马接舆最绝望的原因，因为现在很明显，萨满乌兰已经在张天然的帮助下，找到了蒙哥汗的陵墓，拿到了木华黎虎符。萨满巫师八百年后，重新掌握了驱使阴兵的技能。

蒙古铁骑横扫天下，阴兵也是当世最强。

而现在王鲲鹏要面对乌兰驱使的阴兵，实在是没有任何胜算。在马接舆看来，王鲲鹏断然是挺不下去了。

萨满乌兰，作为八百年后第一个重新掌握阴兵的巫师。能力一下子就远超过几乎断代的开山派，在她拿到木华黎虎符之前，马接舆的法术比她高明少许。但是现在乌兰统领蒙古阴兵铁骑，参加如今的冥战，实力大增，反过来超越马接舆几倍。

马接舆在心里，骂了张天然百遍，也无法改变现在的这个现实。

现在就只能把所有的希望放在王鲲鹏的身上。而王鲲鹏的帮手天玑邓瞳正在跟红水阵的怨灵死磕，不仅帮不上忙，连王鲲鹏的红水阵也被拖住。

黄坤开山符施展，身体正在石化，做不上指望。

寻蝉能力有限，而且立场可疑，还得要分神防备。

马接舆和王鲲鹏两人合力，也无法对抗乌兰的阴兵铁骑的冲击。

现在乌兰并不着急，她正在慢慢把阴兵全部整编，萨满驱使阴兵的法术失传已久，她很享受失而复得的强烈乐趣。

泥土破开，无数只剩下残骸的马匹也从地下钻出。

乌兰骑上了一匹长着獠牙的凶恶马匹，手里拿着木华黎虎符，所有的阴兵也纷纷的骑上了冥马，抽出了残破的马刀，有条不紊的列队。

任王鲲鹏机关算尽，他也无法想到今天的这个情形，无论是道教和

萨满，都是式微已久的道术，可是到如今，今人不如古人，谁拿到了古人的强大法器，能力就会超越对方很多。

这个道理在同断武，在詹森身上也一样适用，只是同断武遇到了天才徐云风，毫无反抗之力。詹森遇到了抱着同归于尽的钟黄两家，也无法得逞。

可是现在王鲲鹏不是徐云风，他还没有见到张天然，决不能轻易赴死，他还能有什么计谋来对抗萨满乌兰的铁骑阴兵。

飞鹰冲击的巨大威力，王鲲鹏已经见识过了。现在王鲲鹏要面对的是最强的冥战阴兵，他到底能不能挺下去？

第415章 算沙部：王鲲鹏败

“好。”张天然把头转向了老严，“你花费了巨大的心血，把诡道的王鲲鹏培养出来，的确是一件了不起的事情。”

“过奖了。”老严的声音听不出任何的情绪。

“我佩服你两件事情，”张天然说，“第一件事情是，你做事从不后悔，到现在你也不认为你在五零年的作为有任何的错误。”

“不错。”老严回答，“就是这样。”

“第二件事情，”张天然说，“如果我是你，我不会选择王鲲鹏。”

“看来这件事情，我也不见得就做对了。”老严叹口气，“方浊一岁之前生过病，她师父见清费了很大的精力才养活她，所以她即便是长大了，也不能受寒气。寒疾一直在她体内，王鲲鹏要是愿意使出御鬼术，方浊的身体受不了这个阴寒。”

所有人都知道老严说的不假，这是王鲲鹏对付张天然唯一的机会，可是王鲲鹏放弃了。张天然能做的事情，王鲲鹏做不到。而且张天然也表露了，他绝不会利用方浊来击败王鲲鹏，他会用光明正大的方式跟徐云风比试。

在这个对峙中，老严已经没有任何发言的权力，他所有的布置全部落空。事情要按着张天然和王鲲鹏的路数来。

王鲲鹏对张天然说：“我也不谦虚了，我想天下的术士，我的法术应该是很难有敌手了。”

“可能有四五个，本事比你强一点。”张天然说，“但是他们都没有你聪明，即便是有跟你差不多聪明的，也没有你的坚韧……所以，你不用谦虚，你唯一的对手就是你身边的这个兄弟，可是真的比起来，他赢不了你。”

“那你觉得，”王鲲鹏迟疑了一下，“我和你之间呢。”

张天然笑了笑，“原来是这样，你还不死心。”

王鲲鹏说：“我在拜师之后，一直在梦想，我能走多远，能不能做到天下第一的位置。”

“刚才我说过，你能赢过徐云风，”张天然说，“但是我如果输了，却不会输在你的手上，只有徐云风才有这个机会。不知道你懂不懂这个道理。”

“完全明白，”王鲲鹏说，“我就是想看看从世俗的法术上，我和你有没有过招的机会。”

“红水阵你是带不来了，七星阵也已经散了。”张天然说着话，把开山宝剑，慢慢的压入石壁，只剩下了剑柄，“也好，你手上有赤霄，也不算你太吃亏。”

王鲲鹏等这句话很久了，拿着赤霄宝剑走到张天然面前，“你如果输了，就别在拿着方浊作为人质。”

王鲲鹏出手很快，看蜡的法术施展出来，祝融咒添加在赤霄宝剑上，威力强大。张天然也信守承诺，根本就没有躲避，也不用方浊的隔空移物的本事，而是直接用手去抓王鲲鹏的宝剑。

王鲲鹏知道不能让张天然把赤霄宝剑抓住，就要把赤霄往回收，张天然的有了实体，道法精湛。速度比王鲲鹏要快得多，张天然的手掌把赤霄宝剑的剑身攥住。

赤霄宝剑的剑尖立即映出了黑色流光，顺着剑身，侵袭到王鲲鹏的手掌，王鲲鹏用看蜡的蜡烛，也就是祝融咒抵抗黑色流光。蜡烛一个一个的熄灭。

熄灭了一半的时候，熄灭的蜡烛重新复燃，又恢复到了十七支。

诡道的算法，王鲲鹏知道在张天然面前毫无用处。无论是王鲲鹏和张天然自己，还是老严和徐云风都看的明明白白。王鲲鹏这一回合输了。

随即王鲲鹏把眼睛正面看着张天然，两人的身体一动不动。老严心里顿时就冷了。王鲲鹏的确是在暗中学习催眠术。催眠术需要强大的心理才能做到，可是这一点，在张天然的身上，也是十分的强势。张天然控制信徒的方式，就是用虚幻的声音，和电视上显示他的幻象。这是十

分高明的摄魂术。摄魂术在中国源远流长，其实跟西方的催眠术是同一个道理。

徐云风看见王鲲鹏的瞳仁在缩小，眼睛也眯成了一条线。而张天然的眼珠子正在滴溜溜的转动。徐云风也只能摇头。

平心而论，王鲲鹏的法术要达到术士的顶峰，必须要凭借阵法，如御鬼术，或者七星阵，或者红水阵。但是现在阵法在王鲲鹏这里都已经抛弃。

王鲲鹏手里的赤霄慢慢的在变弯，两人之间的法术把力道都集中到了宝剑上，宝剑的剑身变成了弧形，张天然左手抓剑尖，王鲲鹏是右手持剑。

在这种僵持的局面下，王鲲鹏不断地用左手在空中凌空画符，雷咒的符贴刚显现。张天然的右手也凌空画符，也是雷咒，两张符贴在空中相击，同时消散。

但是王鲲鹏失去了先机，张天然右手立即画出了延内咒，速度飞快，王鲲鹏的左手也飞快的画出了甘露咒。虽然两咒相触，同时消散。可是攻防已经易位。

张天然凌空画符的速度更快，都离咒画得更快，王鲲鹏画出的宣雀咒已经明显的慢了半拍。

王鲲鹏并非如同徐云风是左撇子，左手画符本就不如右手熟练，而张天然的右手就占尽了速度上便宜。

终于两人之间画符速度的优劣越来越明显。张天然占尽了上风，凌空在王鲲鹏的周身画下了道教最常见的符咒咒文：

临兵斗者皆阵列在前

每一个咒文文字都闪耀金光，而王鲲鹏的七煞咒刚刚画了一个开头。

赤霄宝剑的剑身立即绷直，剑柄将王鲲鹏的虎口弹开。王鲲鹏的手掌鲜血淋漓。

王鲲鹏披头散发，他很久没有这么输过了。张天然虽然赢了，表面

上气定神闲，不过心里明白，他赢在了多活了大几十年。

两人之间的斗法，并没有驱动大局。只是用最低等的法术比拼，越是简单的比拼，就越是考验法术的基础。

王鲲鹏能做到这个地步，已经是天下找不到第二人。如果王鲲鹏真的一上来就用御鬼术，方浊的身体受寒，开山的隔空能力打折扣，加上走到到了八寒地狱层面的徐云风，张天然还真的必败无疑。

现在计较这些都晚了，这是老严去焦虑的问题。

王鲲鹏的目的也达到了，虽然他败了，不过也印证了他入道以来的努力。他一个普通人，做到了这一步，已经是一个奇迹。

“现在，”张天然把赤霄扔回到了王鲲鹏的手里，“可以好好的听我说话了吗？”

第416章 算沙部：王鲲鹏胜

王鲲鹏的法术输给了张天然，这是一定的。一直以来，七星阵遇到的每一个对手，或者是道教的前辈，都坚定的相信王鲲鹏即便是走到了当今天下术士里的最高级别。他和张天然之间的法术还是有距离的。

谁也不会忘记，张天然在一九四七年之前，几乎已经是全国术士一致认可的首领，那时候的一贯道也是会道门中的道流的最庞大势力。张天然在三峡古道冥战，就已经确立这个崇高的地位。如果不是因为古赤萧……

今天的一切，将不会发生。

张天然比王鲲鹏早了五十八年。这五十八年，就是他们之间的差距。

张天然看了看牛扎坪长江的对面，目光又转向了江南。他的目光很平静，王鲲鹏和徐云风忍不住随着他的眼睛看向了四周。两人都默不作声，隔了一会，徐云风轻声的对王鲲鹏说：“这一天不就是你一直想要的局面吗？”

“真到了这一天，”王鲲鹏对徐云风说，“其实也没觉得有多激动。”

“我倒是感觉挺好的。”徐云风撇着嘴笑了笑，“众目睽睽啊。”

长江在三峡西陵峡口的两岸上，站满了来自全国各地的道教道士，民间术士。这些人都站立在两岸的山顶和山坡上。还有几艘船也停泊在长江的江面上，船上也站立着各种门派的人士。

所有人都看着牛扎坪的山顶。

黄坤和邓瞳两人也被这样的场面给惊呆了。

“真没想到，会来这么多人。”邓瞳喃喃的说，“做术士做到这种份上，这辈子也就值了。”

黄坤说：“诡道和张天然的决战，关乎到场的所有人的命运。他们怎么可能不来。”

邓瞳尽量的把自己站的笔直一点，“我觉得这些人都挺傻逼的，把自己的希望放在旁人的身上。”

“不是每个人都是你师父王鲲鹏。”黄坤说，“很多人就这么浑浑噩噩的过一辈子，他们只知道自己是一个道士或者是术士，每天要做的事情就是修炼，不断的修炼。多数人却忘记了修炼本身到底为了什么，即便是他们知道了这个世界上有些事情出了问题，时间久了，也懒得去想。把这一切都当做了本就理所应当。”

“就是被抛弃，走向灭亡，他们也认了。”邓瞳说，“这么说我倒是觉得张天然和你师父王鲲鹏的是对的，他们知道反抗。”

“所以，你师父王鲲鹏只有一个。”黄坤说，“绝无仅有的一个。”

两人唏嘘了一会，不再感慨。和山上山下、长江里的轮船的上的人一样，看着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与张天然静静的站立。

到了今天的这一刻，所有的一切都该有一个了断。

王鲲鹏和徐云风相互看了一眼，徐云风点点头。

江面上的船只在移动，因为江水开始翻滚。船只上的道士都发出了一阵惊呼，接着两岸的道士被长江的现象吸引，也全部看到了江面。

王鲲鹏无法打败张天然，这是他自己也预知到的事情。他从来也没有想到自己会真的战胜张天然，因为要和张天然面对面，靠个人能力一决雌雄的，是徐云风。

王鲲鹏要做的，已经做完。七星阵、红水阵都是逼着张天然自己出现，决不能让他操纵其他的人来开启古道。王鲲鹏已经把张天然所有能差遣的各方术士都一一对付了。

张天然被王鲲鹏逼到了绝路。

张天然当然是不愿意走到今天这个地步，原因很简单，他没有把握击败徐云风。

徐云风是唯一一个见到了真实存在的孙拂尘，还能全身而退的人。张天然自己也不认为可以做到。当然这个跟孙拂尘的女儿有关系，但是，孙拂尘的女儿现在不就是梵天的地位吗。

这就是张天然不愿意和徐云风短兵相接的理由。

换做是王鲲鹏也不会这么做，道理很简单。

张天然一直想进入古道，面对孙拂尘，取代孙拂尘，然后跟另外几个终极的控制人交涉。

可是张天然被徐云风抢了先，抢先的理由也很简单，孙拂尘知道自己无法面张天然找到自己，于是主动邀请的徐云风。当徐云风经过种种考验之后，进入了三峡古道。

张天然的计划全部落空，陷入到了绝望的境地。

但是没想到徐云风破天荒的拒绝了孙拂尘。这让张天然十分的意外。于是张天然就有了巨大的机会。面对的困难就是三峡古道的入口被封死，只剩下一个入口，也被焱质和傲天带着走，王鲲鹏留了后手，把焱质和傲天给藏起来。

所以张天然计划得一步步走。首先，张天然要慢慢的收拢每一个当年的信徒，然后再说服本领高强的术士，让他们帮助自己，把三峡古道的入口铁板给找出来。长江断流那一次，就是张天然在来回寻找，引起了王鲲鹏的警觉。

王鲲鹏被惊动，立即就布置七星阵法。张天然最优的选择，就是让自己当年的信徒和如今的术士高手，把王鲲鹏的七星阵法击破。保护铁板的七星阵法溃败，铁板在张天然面前如探囊取物。

只是王鲲鹏用了各种手段，穷尽他的所有能力，让七星阵法坚持过了三轮。

替张天然卖命，或者是认同张天然的术士，都全部失算。现在只剩下了张天然自己，那么张天然就只能来接受王鲲鹏的安排。

张天然的底牌是方浊，王鲲鹏的底牌是徐云风。

唯一不同的是，方浊这一张底牌，王鲲鹏不知道——也许他知道，只是他一直不愿意去面对。

而张天然却失踪在回避面对徐云风的这个最困难的结局。

现在两人都各自拿出了自己的底牌。导致王鲲鹏和徐云风不能在三峡古道之外铲灭张天然。但是张天然也走到了王鲲鹏设计的最后的布置，那就是跟徐云风共同进入三峡古道。

张天然的胜算只有一半。

在占尽优势的局面下，胜算只有五成，张天然其实是输给了王鲲鹏。

第417章 算沙部：棋盘

长江的江面还在翻滚。江面上的船只已经纷纷避开江中心，朝着北岸黄柏河码头行驶，进入了安全的地带。

张天然看着江面，眼睛眯起来，微微点了点头。

王鲲鹏也没有爽约，他既然输了，铁板就得拿出来。也许这也是早就计划好的事情。既然徐云风要和张天然进入到三峡古道，一绝高下，那么就没有再隐藏铁板的可能。

傲天在长江的河道之下行走，引起了江水的乱流。无数的道士和术士，一部分人能看见江水之下的傲天和鼋质，大多数人只能看见一个巨大的平台慢慢的从江水下浮起。

鼋质将铁板顶到了江面之上。从牛扎坪向下看去，铁板方方正正，上面纵横十九道。这是一个巨大的棋盘。

张天然身边的开山宝剑发出巨大的轰鸣声。岩石的表面显现出几道不规则的裂纹。开山在坚硬的岩石里正在抖动。

王鲲鹏和徐云风同时看着开山宝剑的剑柄，在剧烈的晃动。

开山宝剑和棋盘之间有巨大的关联。这个是一定的，否则怎么会这么巧合。

“我先说第一件事情。”张天然把手扶在了开山宝剑的剑柄上，剑柄抖动频率顿时减弱，“韩信当年本来是死不了的。”

“这个事情，”王鲲鹏说，“我为什么不知道，我师父从来没有提起过。”

“守门人也从来没说起过。”徐云风疑惑的看着张天然。

“开山宝剑！”张天然说，“曾经是韩信开辟陈仓古道的神兵。使用之后，残剑流传在诡道，犹豫威力殆尽，只是一个破铜烂铁。而能让开山起死回生，重新具备开山劈地的威力的人，只能是由诡道的后人。”

张天然说这话的时候，开山宝剑在他借用了方浊的巨大能力之后，慢慢的安静下来，岩石上的裂纹不再蔓延。

牛扎坪整个山，就是一个整体的石头。看来开山宝剑能够破开岩石，整个牛扎坪就会崩塌到长江。

“不过看来你们诡道是不可能再发挥出开山的威力。”张天然继续说，“你们一直隐藏的棋盘，只知道他是进入到古道的入口，却不知道这个棋盘的真正来历。诡道自己没有记录，守门人更加不知道。”

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同时明白了张天然要说什么，异口同声的问：“韩信？”

张天然继续说：“当年尉僚收了两个徒弟，延续诡道，一个是韩信，一个是陈平。韩信是长房，陈平么房。陈平拿了赤霄宝剑，而韩信没有得到尉僚的赠剑。倒不是尉僚真的偏心，而是尉僚给了韩信天下最凶猛的利器——纵横十九道，也就是阴谋诡变变形出奇鬼神之道。也是你们诡道名号的来历。”

王鲲鹏和徐云风听了，都看了看长江上的铁板，铁板在江面静止不动，现在看起来，铁板上的纵横十九道发出凌厉的杀意。是的，棋盘是一个兵法。

“韩信平定齐国。”张天然说，“就倾尽齐国全国之力，在齐国开凿铁矿，熔炼棋盘。但是这个举动被刘邦探知。刘邦和陈平、张良认为韩信开凿矿山，目的是为了锻造兵器，为了日后谋反。于是将齐王韩信迁徙到楚地做楚王。韩信到楚国就国，暗中将铁板凿刻完毕，然后带到了楚地。”

王鲲鹏和徐云风知道张天然说的不假，因为只有到了楚地，棋盘在长江出现，才顺理成章。

“棋盘被韩信带到长江，立即杀死了所有运送棋盘的民伕和船工。韩信到死，都没有吐露这个秘密。”张天然说，“并不是他真的比拼不过陈平，而是他所有的能力，都放在了棋盘之上。你们知道为什么吗？”

王鲲鹏无法回答，他想不出来，这些事情是毫无依据可循的。

“跟什利方有关？”徐云风回答，“一定是什利方。”

“对。就是跟什利方有关。”张天然说，“连你们诡道都不知道韩信暗中的作为，所以棋盘的秘密一直保留。什利方见过陈平，也见过张良，可是他还见过一个人。”

“韩信！”不用张天然提醒，王鲲鹏和徐云风也知道是谁了。

“什利方能说服张良和陈平，但是他说服不了韩信。”张天然说，“他被韩信杀死在邯郸。”

王鲲鹏和徐云风同时一凛，事情在开始融会贯通了。这是最合理的解释，也是唯一的解释。不然无法理解汉初的陈平和韩信之间的恩怨为什么会如此的你死我活。

“什利方就是控制我们真个道家和术士整个世界的缔造者，就是他告诉了陈平、张良、徐福等人，这种妖言，让我们一直认为真的需要什么梵天体系来维持，”张天然激动起来，“当所有的顶尖术士都信了，这个世界就真的成了他希望达到境地，他的目的就达到了。”

“你说错了。”徐云风对着张天然说，“我见过孙拂尘，我知道八寒地狱。”

“都是印度吠陀教对你们的操纵，”张天然说，“什么梵天，什么八寒地狱，哪一个是我们中国道家本土的东西，竟然信了这么多年，你们就不觉得奇怪？”

“你说的这些不能说服我。”徐云风坚定的说，“我见识过，包括我自己的存在，现在站在你面前，都是源于梵天的操纵。”

“说到点子上了。”张天然哈哈的笑起来，笑了很久，笑的徐云风身体发毛，他突然意识到了张天然的想法可能，有那么一点点可能——是对的。

“你认识的梵天是什么？八寒地狱是什么？”张天然问。

“空无，梵天维护着空虚中衍生出来的意识，小心翼翼的维护，不能被破坏，崩塌。”徐云风冷静的说，“只是每隔一段时间，术士中能明白这一点的人太多，就需要消失一批，到了如今，术士已经不再需要了。”

第418章：算沙部：天崩地裂

“好，”张天然说，“那么我问你一件事情。”

“你问。”

“谁告诉你过，”张天然一个字一个字的慢慢问道，“这个事情就是一定是朝着这个方向发展的？”

“当然是孙拂尘。”

“你相信孙拂尘的原因是什么？”

“因为他是梵天的维护者。”

“你相信他，仅仅是他到了这个位置上，而并不是他讲出了真正的道理。你相信的是他的地位和能力，还有其他的理由吗？”

徐云风开始冒冷汗。

张天然说：“给你一个假设，如果孙拂尘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坚守的事情是错的呢？”

“我们的世界没有假设，我只相信我看到的一切，和经历的一切。”

“你刚刚对我说过。”张天然说出了让徐云风彻底绝望的一句话：

“都是空无一片，那里来的你看到的一切，和你经历的一切。”

王鲲鹏不能去理解张天然和徐云风的对话，但是他从交谈的气势上，已经完全看到了徐云风已经从心灵上被彻底摧毁。王鲲鹏焦急起来，不能在这个节骨眼上，功亏一篑。

“韩信！”张天然怒喝一声，手向着长江的江面一挥，“就是看到了这一点，才铸造了这一块棋盘！”

所有人都被张天然的气势征服，连王鲲鹏都不例外，都把头看向了棋盘，铁板上的纵横十九道，血迹斑斑，黑气在铁板蔓延，杀意源源不

绝。这是韩信坚守的强大的信念，超出了他对性命的认知的信念，在涌动。

“八思巴！”张天然再一次大声怒喝，“在洛阳和天下道士论道，我们今天的对话，曾经出现过一次，八思巴带领三十六名喇嘛与天下道士论道，将道士们驳斥得体无完肤，但是当时一个道士挺身而出。跟八思巴进行了一场论道，而论道的内容，就是我和你刚才所对话，除了当事人不同，全部别无二致。而那个道士，籍籍无名，我只知道，他也是你们诡道中人。旋即被八思巴杀害。从此天下术士，无人敢质疑梵天。”

老严已经无法说出任何话来了，他输的彻彻底底，过了这么久，他还是输了。

张天然能走到今天，并非仅仅靠着天下无双的法术，和势力庞大的一贯道势力，而是他认为自己是能够看明白一切的那个人，就跟韩信一样的人。

长江南北两岸所有的道士和术士，仿佛都感受到了张天然和徐云风之间的气氛，与牛扎坪山顶上的四个人一样，都悄无声息，天空连一只飞鸟都没有掠过，虫豸都没有发出声音，长江的流水也静寂无声。

“我在这里，站在你面前，我也付出无数的代价，”张天然说，“当年的信众，一贯道的点传师，各方的术士豪杰，他们都是天下一等一的人物，但是都折损在了七星阵法。是的，你们认为七星阵法冥战，是你们要跟我直接对话的途径。而于我来看，这一场冥战，何尝又不是我要面对你们，跟你们交谈的努力。没有这些惨痛的代价，你们会相信我现在说的一个字吗？”

徐云风和王鲲鹏都冷汗淋漓，身体瑟瑟发抖。壮士屠龙，在他人看来，何尝不是自己化身为孽龙。

“我被自己的兄弟陷害，”张天然把头转向老严，又看向徐云风，“我若杀他，易如反掌，我现在若要杀王鲲鹏，易如反掌，你徐云风仅能自保，能保护他们的周全？”

“不能。”徐云风诚实的回答，“你有方浊的能力，加上你的修为，我打不过你，你说我能自保，也是在抬举我。”

“那你为什么还要阻拦我？”张天然对着老严和王鲲鹏说，“他们不明

白，是他们的天赋有限，而你为什么还不相信我。”

“我相信孙拂尘是错的，”徐云风说，“相信你，也不见得就是对的，你也无法证明你的正确。”

“为什么不试试，”张天然大声说，“为什么不试试，已经到了绝境了，道家和术士，都撑不过百年，百年之后，就真的太平，我看不是。”

“是的。”徐云风说，“即便是没有术士，极度黑暗和寒冷也会侵蚀一切。”

“我就等你这句话。”张天然说，“我无肉身几十年，现在我放过方浊，你也知道我回不去了，但是只要你答应我的事情，我立即如你们所愿，彻底消失。”

老严和王鲲鹏同时对着徐云风说：“不能答应。”

徐云风看着王鲲鹏，“你们知道他要我答应什么吗？”

“无论什么，都不能相信。”老严在恳求徐云风。

徐云风冷漠的看了看老严，王鲲鹏把眼睛闭上，他现在也什么都做不了。

“我不答应。”徐云风轻声说，“我做不到。”

“因为孙六壬？”

“是的。”徐云风说，“也许你觉得这个理由很可笑，但是，对不起，我这人就这样了。因为我有点想法和你不同，我认为即便所有一切都归于虚无，但是人和人之间的情谊是不该被抹杀的。”

“什么都没了，情谊有什么用。”

“你错了，”徐云风说，“我的兄弟，王鲲鹏。”

徐云风说道这里，拍了拍王鲲鹏的肩膀，“他让我明白了这个道理，即便是什么都假的，什么都会消失，一片黑暗，但是人之间的情感只要曾经存在过，就应该去尊重。这是唯一不同于八寒地狱的异数，我宁

愿为了这个异数，去坚守我们的信念。”

“看来我刚才所说，都是白费唇舌。”张天然虚弱的说，“棋盘已经出现，我进入古道已经是势在必得。你们拦不住我。”

“到了这个地步，也只能靠能力说话了。”徐云风说，“如你所愿，你进入古道。”

王鲲鹏大惊，看着徐云风，“疯子，你什么意思？”

徐云风没有理会王鲲鹏，继续对着张天然说：“我，和你一起进去。在古道里，谁赢了，谁去见孙六壬。如果我猜的没错，她就在古道尽头等着我们。至于谁见到了她，要做什么事情，谁也没法再干涉了。”

“好。”张天然说，“我这一生，不亏欠任何人的恩惠，你们本来有机会击败我，但是你们放过了这个机会。现在我就把这个恩惠还给你们。我答应你了。”

“你先，”徐云风说，“我后。”

“你真的放心我？”

“话都说到这个份上了，”徐云风回答，“我有什么不放心的，再说，你进去了，又关不上。”

张天然点头，“我等着你。”

.....

方浊茫然的看着徐云风和王鲲鹏。

长江的铁板瞬间竖立起来，赑屃离开了，棋盘慢慢的朝着江底沉没。

徐云风看着王鲲鹏，“我没什么好说的了，跟上一次在七眼泉一样，回去找董玲吧，好好过日子。别他妈的再折腾了，你还没折腾够吗。”

王鲲鹏嘴巴颤抖，眼睛不停的眨动，什么话都说不出来。

徐云风把身体转向方浊，用下巴挑向了长江上的棋盘，“帮我一个

忙。这个忙只有你能帮了。”

方浊瞬间明白发生的一切，毕竟刚才，就是她的身体在跟王鲲鹏和徐云风对话。方浊不断地摇头，徐云风看着棋盘已经慢慢的没入江面，焦急起来，但是说话的声音仍旧平静，“我本来就是不该存在的人，这段日子，我已经赚了。”

方浊哭起来，王鲲鹏对着方浊点头，“让他去吧。我们努力了这么久。不就是等着今天。”

方浊把徐云风的肩膀抓住，狠狠的抓住，“你答应过我的。”

“没有这个机会了。”徐云风说，“我说的时候，心里可没骗你，只是，你和我的命，都不太好。”

老严爬到了悬崖边，看着江心的棋盘，他并没有催促徐云风，只是看着江面。他经营了一生的事情，到了这个时候，已经毫无意义了。

当老严把头转过来的时候，牛扎坪的山顶上，只剩下了方浊和王鲲鹏。

王鲲鹏和方浊搀扶着，慢慢的走向山下，邓瞳和黄坤迎接过来，分别把两人扶住。王鲲鹏把邓瞳推开，对着黄坤说：“你师父没了。”

黄坤和邓瞳都不说话。

王鲲鹏对着方浊说：“我兄弟没了。”

王鲲鹏双膝软到，两手撑在地上，眼泪滴落在泥土上，“我兄弟没了。”

大地开始发出剧烈的震动。

所有的道士都被连续不断的震动所惊动。

1（笔者：韩信暗中谋划棋盘，对抗什利方的秘密，不被诡道门人知晓，因此方浊所书写的《大宗师》水分部里，无法记录。）

2（数据：公元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两点二十八分零四秒，中华人民共和国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汶川县映秀镇与漩

口镇交界处。发生里氏8.0级地震，地震烈度达到9度。地震波及大半个中国及亚洲多个国家和地区。北至辽宁，东至上海，南至香港、澳门、泰国、越南，西至巴基斯坦均有震感。湖北省宜昌市地震强度达里氏5.2级。三峡地区震感强烈，有部分房屋倒塌，无人员伤亡，长江三峡西陵峡航道12公里+，河床部分塌陷。）

第419章 算沙部：方浊时间

老严趴在悬崖边，呆若木鸡了很久，张家岭走到了他的身边，把老严往安全得地方拉动，地面还在震动，老严很可能被抖到悬崖下。

“你信吗？”老严看着张家岭，“古道堵上了。他们两人被堵在了古道里。”

“如果不是亲眼所见，”张家岭唏嘘的说，“我也不相信有这么巧合的事情。”

“我们还有机会。”老严看着张家岭。

张家岭说：“是的。”

“王鲲鹏也无法拒绝。”

“是的。”张家岭说，“他不会拒绝。”

“到头来，没想到让你的计划走到了最后。”

张家岭哼了一声，“我从来就没有认为我做错了什么。”

地面的震动还在持续，山峦在晃动，地面在翻腾。

张家岭走到了王鲲鹏面前，“还有机会。”

王鲲鹏抬起头，“三铜？”

“是的。”张家岭说，“三铜。”

邓瞳和黄坤，站立在不断摇晃的地面上，勉强保持平衡。邓瞳问黄坤：“地震了？”

“地震了。”黄坤回答，“这种事情都赶上了，你能说是巧合吗？”

“巧合什么？”

“古道塌了。”黄坤说，“我师父和张天然走不到尽头，被堵在了地

下。”

“好事还是坏事？”

“不知道。”黄坤说，“但是还有点回旋的余地。”

“三铜。”张家岭看着王鲲鹏和方法，“三铜。我只能提醒你们这个事情了。”

王鲲鹏和方法相互对视了一眼。

张家岭对着王鲲鹏说：“除了张红玉，从研究所成立至今，历任的所在都到齐了。”

的确是，老严，张家岭，王鲲鹏，方法都在这里。

“当年我和老严之间有分歧，”张家岭说，“他认为最大的威胁来自于张天然，而我认为解决这个困局的最终手段是三铜。现在只有我的计划才是唯一的途径了。”

“我累了。”王鲲鹏说，“我不想再参与了。”

“你不想把你的兄弟从古道里解救出来？”张家岭好奇的问。

“他本来就是一个不该存在的人，”王鲲鹏说，“这是他自己的选择，我得认可。”

“那以后的事情怎么办？”张家岭问，“你就这样不管了？”

“不管了，”王鲲鹏说，“该我做的一切，我都已经做过了，我也做到了。我不想再成为你们的棋子，我有我自己的生活，疯子不会怪我的。”

“你真的这么认为？”张家岭问。

“我很确定，”王鲲鹏看着长江，“我和他十几年的交情，我知道他想的是什么。”

张家岭没有想到王鲲鹏竟然说出这样的话出来。愣在原地。

老严嘿嘿的笑起来，“我就知道会这样，这种结局，有什么不好的。”

余震结束了。

王鲲鹏看见地面不再抖动，向张家岭拱拱手，然后看着方泂说：“我得走了，以后来宜昌，我们在江边喝喝酒，陪一陪疯子……别的，我……就到此为止了。”

王鲲鹏说完，就慢慢的走下山去。他没有看老严一眼。

邓瞳和黄坤看着王鲲鹏走下山，刚才王鲲鹏的话，他们都听见了。现在也不知道如何是好。

方泂看着张家岭，“前辈刚才说，还有转机？”

“是的，”张家岭回答，“三铜齐聚，能解决这个困局。”

“好，”方泂回答，“这个事情，就放在我身上了。”

“可是王抱阳不做，”张家岭沮丧的说，“这事还是渺茫。”

“我不行吗，”方泂问，“为什么？”

“需要王鲲鹏或者徐云风来操纵三铜。”张家岭说，“天下只有他们两人了，徐云风已经被困在古道里，王鲲鹏却又不答应，这事成不了。”

“你只管告诉我这事该怎么办？”方泂说，“其他的事情我来解决。”

“你能说服王鲲鹏？”张家岭突然看见了希望，“对对，王鲲鹏和徐云风为了你，宁愿不对张天然下黑手。”

方泂看着黄坤，“铜镜在你这里吧。”

黄坤不做声，把铜镜递给方泂。

“铜炉在哪里？”方泂又问。

“在我师父手里。”邓瞳刚刚说完话，却发现，铜炉就在自己的脚边，原来刚才王鲲鹏离开的时候，就把铜炉无声无息的留给了邓瞳。

方泂把铜炉也收起来，看着张家岭，“你告诉我，这事该怎么做？”

老严突然插嘴，“方泂这事，就这样了，不要再节外生枝。”

“严师叔，”方浊对着老严说，“你对我有恩情，我心里一直没有忘记，不过你把我收留，从开始就要把我作为张天然的附身的替死鬼，这事，你也做到了。”

老严默不作声。

“严师叔，两件事情相抵，我不再欠你一分一毫了。”方浊的声音十分淡然。但是语气不容置疑。

王鲲鹏铁钉要退出了，徐云风不再了，寻蝉出卖了自己，方浊没有任何可以依靠的人。也许只有到了这个地步，方浊才真正的长大。

方浊对着老严说：“我送你回崂山养老，研究所从今日起，跟你不再有任何关系。”

老严无法面对已经冷若冰霜的方浊，只是低声说：“好吧，我也老了，就过几天不操心的日子吧。”

方浊对黄坤说：“黄坤，你过来。”

黄坤走到方浊面前，“方师叔。”

“你送他回崂山，”方浊吩咐，“然后回秀山。”

“也好。”黄坤看着方浊，“就这些？”

“就这些。”

“邓瞳。”方浊又对邓瞳说，“你回你们荆州春茂恒吧。”

“这事还没完呢。”邓瞳睁大双眼，“怎么说走就走，何重黎跟宋银花还没有出阵？”

“不用你操心，”方浊说，“我来解决。我答应过宋银花，我得接手她们苗家的蛊术，这事我比你急。”

邓瞳满腹狐疑的看了看方浊，方浊挥手，“走吧。”然后又对黄坤说，“还有你。”

邓瞳不甘心的走了，黄坤背着老严也走了。

山顶上只剩下了方浊和张家岭。

方浊对张家岭说：“你来告诉我，这事该怎么办？”

张家岭想了很久才开口，“第一，你得劝说诡道的王鲲鹏参与，这事必须要有一个诡道的门人带头，黄坤和邓瞳现在还做不到，他们的能力和天赋没有到这一步。”

“然后呢。”

“第二，”张家岭看着方浊，

“你得把正统龙虎张天师的接班人请回来。”

“这两件事情，我一定想办法做到。”方浊回答，“我一定要把徐大哥带出来。”

算沙部完

——后续故事由黑暗传续上。

兑篇完

第十二卷 未济篇

第十二卷 未济篇

第420章 黑暗传：喊魂

黑暗传

手里拿着一本《黑暗传》。坐在电脑跟前，电脑旁边放着《青冥志》和《大宗师》。

我已经把《黑暗传》里的唱词看了很多遍，这本书里面的唱词，跟我在葬礼上听见的不太一样。但是已经无所谓了。我不在乎里面唱词的内容，我所有的关注都放在这两本书的读书笔记上。

大家也已经知道了，我已经把《青冥志》和《黑暗传》里面笔记内容，写成了故事。发表在网络上。

我在巴基斯坦的时候，就根据《黑暗传》里的笔记写成了一个故事。笔记本本身就是一个故事，我没有费太大的精力，就写成了《宜昌鬼事》，并且发表在网络上。而且这个故事出版成了《异事录》，销量还不错。

我也因此莫名其妙的成为了一个灵异小说的写手，进而成为了作家。

我叫徐玉峰，今年三十七岁。我已经过了三十六岁的年龄，按照我们老家的说法，我可以把一些禁忌的事情都说出来了。

我的命运因为当年在机场一个女道士给我的三本书发生了改变。从一个工地上的材料控制工程师变成了一个作家。人生的奇妙，本来就是这么无法预测。

三本书里的内容，就到此为止了。

里面的人物和事件，我都已经了解的清清楚楚。我现在唯一困扰的问题是，这三本书里描写的事情，到底是真的还是假的。

我作为一个无神论者，理所应当认为这仅仅是三个故事而已。只是三个故事，分别由三个人写出来。这三个人分别就是小说里的王鲲鹏——徐云风——方浊。

《宜昌鬼事》的原始内容来自于王鲲鹏在《黑暗传》里的笔记。

而徐云风在《青冥志》里混乱不堪的内容也被我写成了一个晦涩的哲学小说《八寒地狱》。

现在方浊留给我的《大宗师》，我也把里面的内容都写出来了。

看来故事就这么结束了，难道这真的这么结束了吗，还有那么多的事情，方浊都没有写出来。

只是我不知道的是，这三本书是一个黑洞，会张开狰狞的血口，把我也卷入进去。

方浊没有把这个故事写完的原因，只有一个，因为后面的事情，于我有摆脱不了的关系。

我已经从建筑公司辞职，准备去北京转行做编剧。但是我的人生要进入到一个我打内心里从来没有认同的事情，即便这个世界已经给了我很多无法解释的现象，我仍旧还坚持着自己的世界观。

只是这个世界观到了现在，发生了改变。

晚上八点左右的时候，我家里来客人了。

来人是郑刚。我曾经拜访过的那个阴差。

阴差在我们家乡是一种不受欢迎的职业。所以郑刚在我家门口，讪讪的站着。我邀请他进坐坐，喝口水。也被郑刚拒绝。

郑刚告诉我，他要带我去见几个人。

我收拾了一下，就跟他出门了。出门之后，走到大街上，发现潮湿闷热的天气里，冒着一点点的雨丝。

然后街边的人行道上，有人在烧着纸钱。我立即意识到，今天是什么日子。

——七月半。

在七月半的夜晚，的确是不太适合出门，这个是我们家乡的风俗，

虽然我现在还不在意这个世界的诡异，但是心里还是有那么一点惴惴不安。

我已经见过郑刚一次，无论传说中的真假，他就是阴差，这个不由我的辨别而转移。而现在，我跟着一个阴差，在七月半的夜晚，行走在恍惚的沿江大道上，想起我写出的故事里，专门提起过，今天的这个夜晚，街上的鬼，比人多，要说不害怕，这肯定是假的。

我不禁去留意沿江大道上的行人，每一个行人我看起来都那么的不自然，他们行走的姿势，他们面无表情的脸色，我甚至发现，其中一半的人都打着雨伞，而雨伞全部都是黑色的。

我心里更加的不安。我不知道郑刚要带我去见什么人，我能够确认的是，我将要见到的人，一定不是普通的老同学。

这事是我自己找上的，所以我没有理由去拒绝，去抽身而退。

郑刚走路姿势仍旧是一瘸一拐，他应该走得不快，可是我跟着他，却要不不停的加快脚步，小跑起来。他把我带到了沿江大道的河边，河边的江堤上，也有三三两两的人在烧纸，间杂着沙哑的哭声。

我看着郑刚的背影，不止一次的要告诉他，我想回去了，不想去跟着他见什么人。但是我当我冒出这个念头的时候，郑刚回头朝着我笑了笑，黑夜里，路灯下，他的牙齿焦黄，面目可憎。

我们走了一个多小时，天色已经彻底的黑了。

空气中的雨丝把我的衣服全部浸透，我的身体开始瑟瑟的发抖，却不是因为我觉得寒冷，我极力想控制自己不要发抖，却抖动得更加厉害。

终于和郑刚走到了镇江阁的江边，对面是江心西坝的庙嘴，长江大江的对面，是点军区的朱市街，城市里永远是不会沉默在黑暗里的，但是这种影影绰绰的光线，只能让我更加的觉得心慌。

突然就没来由的，我听见了打筋乐的声音，这个声音可能是一直在延续，而我却猛然见刚刚听见。

我顺着筋乐的声音看过去，江边一个花花绿绿的船停泊着。上面有

人，笛乐声就是从那艘花花绿绿的船上传过来。

我最不愿意的事情发生了，郑刚牵起了我的手，把我一步步的带向那艘船。我心里的反感到了极点。但是我的脚，却不听从我的指挥，我一步步的走向花船，脚下湿漉漉的。

一个老头的声音在夜空里传来：“小伙子，你在做什么呐。”

我被老头的声音惊醒，这才看到自己已经走到了江水里，水面已经淹到了我的大腿。我茫然的看着老头。

这个老头应该是河边的一个渔夫，但是随即我看到这个老头朝我走了几步之后，然后面对着我，一步步的后退，退到了他刚才所在的位置，收拾了渔网，拿起了鱼篓，飞快的离开。

我顺着老头离开的方向，看向长江的大堤，大堤上一个人都没有了，而我明明记得，我来的时候，江堤上是有人在烧纸的，难道在片刻间，这些烧纸的人，都立即消失不见？只剩下了还在燃烧的火堆，在证明我刚才看到的并非幻觉。

郑刚看到我在踌躇。他慢慢的走到了我身前，躬下身体。我知道我今天是不可能全身而退，没有任何的选择了，我只能伏在郑刚的背上。

距离江岸已经好几米了，但是郑刚在水中仍旧是一瘸一拐的走着，丝毫没有淹没的迹象。

我心里空荡荡的，让郑刚一直把我送到了花船的旁边，毫不费力的，我爬上了花船。花船上一个笛乐班子正在奏乐。

我茫然的看着这些人，听着耳边嘈杂的乐声，我看到了李小福李小禄两兄弟，还有几个我不认识的人，都是老年人居多，有两个中年人。分别敲着平鼓，小锣，吹着唢呐。

我想起了我写的故事里的疯子第一次见到望老太爷的时候的场景，不也是看见一群人在打笛乐吗。

我笔下的人物和场景，真实的出现在了 my 面前，这种发自内心的恐惧感，让我无法摆脱。

我在努力的镇定，我还在寻求一个可能，那就是我意识是否真实。

我仔细的回想，在郑刚来找我的时候，天色已经开始黑了，我坐在电脑前面，家里就我一个人，我在发呆。但是没来由的，郑刚就来了。

那么是不是有一个可能，我根本就是在思考整个故事的时候，自己睡着了。如果是这样，那么我就一定是在做梦。

就在我杂乱的筋乐声中胡思乱想的时候，筋乐声嘎然而止。

所有人都放下了手中的乐器。都死死的盯着我。

李小福和李小禄我认识，他们是我的小学同学，但是他们已经长大了，看起来比我还老一点。我之所以能认识他们，是因为他们身上穿的衣服，他们的衣服都是寿衣。黑色的棉袄——是的，就是在这么热的夏天，他们也穿着棉袄，但是一点都不觉得突兀，仿佛这一身寿衣，就是天生长在他们身上似的。

一个刚才没有参与打筋乐的老太太，死死的盯着我看。我被看得发毛，这个老太太应该有八十多岁了，但是身上穿着大红的呢子上衣，裤子是军绿色的肥大军裤。

“这个是秦大妈。”不知道什么时候郑刚站在了我身后。

我想跟秦大妈打招呼，可是喉咙仿佛堵住了，无法说出声音来。

“这个是吴么爹。”郑刚指着吹唢呐的那个老头，老头身上湿淋淋的，我斜眼看去，我看见了吴么爹身后的船舷边，挂着一个僵硬的胳膊。

只有在长江溺毙的尸体，胳膊才是这种姿势。

我的牙齿在开始不争气的相互碰撞。

打平鼓的是王母狗子，郑刚继续给我介绍。王母狗子眯着眼睛看着我，嘴角裂开，露出了诡异的笑容。敲钹的一定是向豁子，吹另一个唢呐的一定是朱三憨子，我都记起来了。

这些人都是我笔下的任务。不对，这些人都是《黑暗传》里出现过的阴差。

这些人都活生生的站在我的面前，我突然有一种想跳入江水中的冲

动，可是我看了一下船边的江水，江水里黑色的江水在翻滚，我似乎看见江水下有无数的人体……

我很想问郑刚，他们把我叫过来干嘛。可是郑刚已经走到了这些人的中间，一起冷冷的看着我。

我茫然的看着这艘船，发现这艘船竟然是一个长方形的样子，方方正正的，一头宽，一头窄，这不就是一个棺材吗。

里面年纪最长的朱三憨子，对着其他人说：“我们来吧。”

来什么？做什么？

我心里焦虑到了极点，他们把我叫过来干嘛，这些本应该出现在小说里的人物，为什么都活生生的站在我的面前，我是不是在做梦？我一定是在做梦。

但是这个梦境也太真实，太漫长了。我到底什么时候才能够醒过来。

我茫然的看着江面，然后又看着江岸，于是看到了让我彻骨心寒的场景，无数残缺不全的人，茫然从江水中冒出来，低着头，一个一个，一个一个的走上岸，成群结队，无边无际的队伍在行走。

七月半，阴关开。

这是我自己写的东西，是的，这是我的小说。可是真的出现在了眼睛里。

我面前的这些人，全部走到了我的对面，然后全部把身体转过去，背对着我。他们在我面前站立成了一个半圆的圈子。

这时候，站在最左边的郑刚把身体转过来，面对着我。然后张开嘴巴，嘴巴张开了很久，我才听见了一个声音，只有三个字，仿佛是从远处的江心传来一样的遥远。

“徐云风——”

我听到了这三个字，傻了。

没有人教我该怎么办，但是我非常的明确我该怎么做。

我无法控制的自己的身体，虚弱的回答：“我在。”

我不是徐云风，我是徐玉峰，可是我为什么要这么爽快的回答呢。

站在郑刚身边的吴么爹，把身体转过来了，对着我喊：“回来吧。”

仍旧是没人告诉我该怎么回答。

但是我还是忍不住说：“我——回来了。”

“徐云风——”这次是李小福。

“我在。”

“你回来吧。”李小禄对着我张开了嘴巴，我甚至能闻他嘴巴里的腐臭。

“我、我回来了……”

接下来是秦大妈，然后是朱三憨子，然后是王母狗子……

我都一一的作答了。

我以为结束了，可是没有。

他们是阴差无疑了，就是我描写的阴差。

现在他们同时把身体转向了江心这边的船舷，一起撕心裂肺的喊起来：“徐云风——”

他们在做什么，我已经非常的清楚了。

他们在喊魂！

第421章 黑暗传：阴关

如果我是一个从来没有写过小说，没有看过这三本书的人，我处在这样的环境下，可能也会被吓尿吧。即便我是一个坚定的无神论者，可我毕竟是在这个环境下长大，从小听说过灵异的故事无数。即便是内心从来不相信，但真的到了这个地步，不害怕肯定是在吹牛皮。

更何况，我写了这几个故事，并且故事里的人物都出现了。

我无端的想起来了斯蒂芬金写的一个小说——《黑暗的另一半》，说的就是灵异小说作家，自己笔下的连环杀手复活了，并且要杀掉作者自己。

我现在也懵逼了，我根据莫名其妙的三本书上夹杂的笔记，虚构出来的小说里的人物，现在就活生生的站在我的面前。并且他们做的事情，就是我认为最可怕的桥段。

我坚定的唯物主义世界观，在这一刻被击溃。我被这种恐怖的场景感染了，我相信他们做的事情——喊魂！至少在现在，是绝对客观真实的存在。

我看着江面，江面上什么都没有。

“各位，”我鼓起了勇气，对着这些走阴的阴差问：“我知道徐云风是谁，你们真的是要把他给喊回来吗？”

这些异人听我说了这句话，终于不在凄惨的喊着徐云风的名字了，而是转过身，又重新把我看着。

看得我毛骨悚然。

“我带你回去。”郑刚面无表情的对我说。

“完啦？”我甚至觉得这个过程结束的非常无稽。

“结束了。”郑刚向我点头。李小禄和李小福也对我示意。

花船被他们划到了江边，我跳入江水，走到了岸上。而这些阴差都

继续站在船上，没有下来的意思。我向这些人摆摆手。他们也都木然的把手举起来，慢慢的摇晃。

江面上起雾了，花船回到了江心，隐没在浓雾里。

我在七月半的夜晚，经历了这么一个恐怖的事情，心情当然好不到那里去。当我走到了沿江大道上，我想打一个出租车回家的时候，我发现我迷路了。

街道不再是我平日里记忆中的模样，变得非常的陌生。

路上别说出租车，连一辆普通的车辆都没有经过。

我茫然的走在大街上，漫无目的的走着，突然前方的头顶发出了沉闷的钟声，这是电力大厦的大钟在报时。我慢慢的数着钟声，果然听见了十一声钟鸣。

我的心神立即被惊醒，电力大厦的钟声是不可能在夜晚敲响十一下的，除了一种场合——在我写的小说里。

当我意识到这点的时候，我的眼睛突然变得清晰了起来，四周的环境在我的眼前瞬间展现。

一条长长的队伍在沿江大道上拖曳行走，每个人都没有面孔，身体僵硬，双腿看不到移动，都在木然的前行。

而我，就在这个长长的队伍之中，我是其中的一员。我身体的前后左右，都是把头低垂的人，他们都默不作声。

我被包围这个长长的队伍的中央。前后都看不到队伍的尽头，左边是黑暗的深渊，黑沉沉的看不到有多深。而右边却是滚滚的长江。

我低头看着脚下，脚踏之处，是凹凸不平的岩石。队伍行走的虽然缓慢，两边还是不断的有人跌落，这些跌落的人，都没有发出声音，就悄然的消失在深渊里，或者被长江的江水吞噬。

我只能顺着队伍慢慢的行走，我内心里极端的害怕。可是也只能随波逐流。

我不知道走了多久，终于看到了队伍前方，有一个人安静的站立，

队伍里所有的人都从她的身边掠过，我知道这个人在等我。我心里也明白这个人是谁。

终于，我走到了这个人的面前，站定之后，我对着这人说：“把我带出去。”

那人转过来，对着我慢慢的点头，我看见她泪流满面。是的这个人必定是我在二零零九年，在成都双流机场见过的那个女道士，而现在我已经知道了她的身份和名字，她就是小说里那个神秘的部门，研究所所长——方浊。

清静派，开山派，苗家的传人方浊。

“我知道了，”我对着方浊说，“你留给我的书，我都看了。”

“我知道。”方浊在鬼魂的洪流里轻声的对我说，“我一直在等你。”

“我不是徐云风。”我还是把这句话说出来，“对不起。”

“能不能帮帮我，”方浊在恳求，“你是我们最后的希望了。”

“我不想进入到我笔下的世界里。”我对着这个可怜的女道士说，“我想这是一个梦吧，梦总是要醒的。”

“那么你能把这个梦做的长一点吗？”方浊的声音，让我无法拒绝。我看到身边所有人的都把身体转向我，现在我看清楚了他们的面孔，他们每个人都长着一张蛇头的脸。我内心的震撼，让我无法动弹。

我慢慢的把手举起来，一点点的抬起，摸到了自己的头顶。

是的，我的头顶上有一顶草帽，我知道这顶草帽意味着什么。然后我把手慢慢下滑，摸到自己的脸部，我手指触碰到我的脸颊，指尖感受到的是坚硬且滑腻的皮肤。除了蛇，还有什么皮肤是这么冰凉。

“蛇属？”我看着方浊。

方浊点头，“他们喊回来了。”

那些阴差把徐云风的蛇属喊回来了，并且依附到了我的身上。但是我明白，方浊要做的事情，最终的目的，是把徐云风从古道里捞出来。

能够帮助她的人，只有我是唯一的人选。

我的人生，在今年的七月半，进入到了怪力乱神的世界里。而且无法逃避。

“再带你去见一个人。”方浊轻声说，“你认识。”

方浊说完这句话，突然轻松的笑了一声，“看我说的多荒谬，那一个人你不会认识呢。”

方浊说完，然后走在了前面，在无数的鬼影中穿行，我默默的跟着她。我们走到了一个路口，我看见所有的鬼影在这个路口没入了黑暗之中。

一个少年站在路岔口，稳稳的站着，所有鬼影都在他的指引下行走。

这个少年虽然长着一副年轻人的容貌，但是他的神态，远远超出了他的年龄。沉着又冷静，毫不慌乱。

我知道这个少年是谁。他守阴关的诡道门人金离。

不，现在他叫楚离。

第422章 黑暗传：方渚的计划

我当然知道在这种时刻，是不能去打搅楚离的。于是和方渚肩并肩站在一起，走到了岔路口的后方。我着眼前的建筑已经变得面目全非，放眼望去，都是两排古老建筑，一边是青砖黑瓦，层次鳞立，一边是江岸上的吊脚楼靠着长江。

无数的人影，慢慢的从吊脚楼和青砖大院里走出来，加入到队伍当中。天空中飘扬着纸钱，如同雪花一样纷纷飞舞。

我的脸一直看着前方，不敢看方渚，但是我的眼睛的余光很清晰的知道，方渚一直在盯着我，这让我很不自在。

我知道我不能拒绝方渚的邀请，我实在是无法拒绝。但是我是一个世俗中的芸芸众生，我有自己的生活，我有家人，有工作，我自己正常的道路还要去行走。我踌躇着，该怎么才能从这个虚幻的世界里抽身而退。

“徐、徐大哥，”方渚说话了，“我也叫你徐大哥吧，毕竟你也姓徐。”

“好的，”我讪讪的回答，“这样也挺好。”

“我知道你的顾虑。”方渚说，“所以我现在用我们所有人的性命，向你担保。你一定会回到属于你的世界里，而不会有任何的影响，你知道我说的意思吗，就是连时间都不会耽误你。”

方渚这么说了，我当然明白她的意思，这也是我一直在担忧的事情，看来方渚能够做到这一点，或者是有人能做到，比如——“梵天”。

我打消了顾虑，但是随即我另一个担忧又冒出来，不由得叹口气。

方渚看来是把我的心思已经琢磨透了，“放心吧，你能行。”

我哪一点能行呢，我能会徐云风所具备的一身法术？别说诡道的五大算术了，就是一般的画符驱鬼，我都一窍不通。不仅是一窍不通，我之前根本就不相信啊。

但是我已经进入了这个世界里来，我必须要遵守这个世界的规则，我从感情上，和方浊一样，不能够抛弃这一群热血的人。

我心意已决，转过脸，看着方浊，“告诉我，该怎么做？”

“三铜，”方浊说，“三铜我收集齐了，张艾德我也找来了，诡道的楚离也回来了。我们把当年七星阵法的其他人都叫回来，你和王师兄一起，带着我们，把三峡古道重新打开。”

方浊说的跟我想的一致，但是我还不明白，我到底能做什么。

“我究竟是一个什么样的身份？”我问方浊，“总不能我真的是徐云风吧。”

“当年王师兄布下了七星阵法，七个星位，两个暗星。其中一个暗星是游离于阵法之外的魏家老爷子，”方浊娓娓的说，“但是王师兄也预测到阵法最后可能会输，所以他留下了一个暗星的空缺。这个暗星在七星黯淡之后，就能和北极星交相呼应。”

“张良的天下九星，”我对着方浊说，“我是最后一个入阵的暗星？”

方浊不说话了，“是的，从现在开始，所有事情，我们一起去面对了。”

楚离仍旧在守着阴关，我看见这个少年，忍不住问：“他的师父呢？”

方浊没有回答，我也不再问了。答案很明显，我见不到金仲了。诡道的三个杰出的门人，虽然大放异彩，震惊天下所有的术士，可是他们的结局，都不算上圆满。物极必反，盛极而衰的道理，在诡道的传承里，一直都在不断的印证。

我问方浊：“王鲲鹏呢？”

方浊沉默一会，“王师兄还没有想明白，但是当年徐大哥，哦，那一个徐大哥不也是没想明白吗，我想王师兄是不会坐视不理的。”

方浊的意思我明白了，诡道还没有断绝，还有楚离，还有黄坤，还有邓瞳。王鲲鹏和徐云风做的大事已经结束了，诡道死磕张天然，让张天然几十年的计划最后落空，他们诡道赢了。现在方浊要做的事情，是

诡道内部的事情了，她要不顾一切，把徐云风捞出来。然后用三铜，破解这个轮回的困局。

事情都想明白了，我心里一片坦然，我虽然是个局外人，不过刚好就填补了方浊计划里最重要的一环，我必然不能退缩。

天亮了。街道恢复了原来的样貌。楚离的职责已经尽到。他走到我面前，看了看，然后对着方浊说：“方所长，这是你找来的人？”

“是的。”方浊回答。

“可是他什么都不会。”楚离缓慢的摇头，看他的神态，比我的年纪还要大上几岁。我心里明白，这个小孩从小就经历着常人不可能接触到的世界，而且他的生父是一个罪人，师父也病死于癌症。诡道他这个辈分的三个人，他的身份最为正统。他肩负的诡道责任，远远多于邓瞳和黄埔。

换做是任何一个人，都会少年早熟。

“现在我该跟着你们去做什么？”我已经迫不及待的想知道方浊的计划了。既然是计划，她也找到了我，那么整个计划，就已经开始启动。

“去土城的鬼街。”方浊笑着说，“何重黎这小孩，还没有把自己的事情做完呢。”

“都过了这么多年，”我惊讶的问，“他还没把四个厉鬼摆平？”

“哪有这么容易，”方浊轻松的说，“不过何重黎做到了一点，那四个厉鬼也离开不了土城，就在土城的范围里游荡，宋银花帮了大忙，她设下了一个蛊，让四个厉鬼跑不掉。拖到了现在，该有个了解了。”

“不坐船，不坐车”楚离对方浊说，“绕着走。”

方浊点头，我们三人从葛洲坝的大坝上走过长江，到了紫阳，顺着318国道，想着土城行走。

方浊走在最前面，楚离跟着方浊，我走在最后。看着这两个人的背影，他们的年龄都比我要小很多，可是他们都略微的有点驼背，似乎是身上扛着有形的压力。这可能就是宗师本来姿态吧。

第423章 黑暗传：鬼压床

楚离是一个很沉闷的少年，他的年龄比我小很多，却又年龄不相符的孤僻。这种孤僻绝不是一般在青少年身上的那种自闭症，不具备与人沟通的能力。我对楚离抱有强烈的好奇心，毕竟相较于方渚，我对他知之甚少。

到达土城的镇上了，我本以为方渚会和楚离，会马上带着我去找何重黎。

何重黎是赶尸家族的后代；宋银花，苗家放蛊。

我想，换做任何人，当知道自己要见到传说中隐秘的湘西巫蛊的神秘人物，内心里都会有点恐惧和兴奋吧。

可是方渚并没有立即带我去大山里面的鬼街，而是在镇上找了一个旅馆住下来。我们一人一间，吃了饭，就各自回房休息。方渚也没有再跟我交代任何事情。

而楚离一直都没有说话，相处了一天，他也没有看我几次。他们都是心事重重，我能理解。

我早早的就洗澡，准备睡觉了。躺在床上，打开电视，电视的节目都很无聊，我不断的换台。本来我的心事也没放在看电视上，而是心里想着我最纠结的事情。

在我的生活里，我身边的家人和朋友，来看，我应该是突然失踪了。不知道他们会不会觉得我无端的消失，会引起什么慌乱。我在决定跟着方渚来土城之后，在路上，给家里人打了电话，我撒谎了，说我临时得到通知，湖北文联邀请我到恩施利川开会。我母亲一点都没有质疑，告诉我利川有点冷，让我过去了，自己买点衣服。然后电话就挂了。

我确是收到了文联的邀请，去利川开会，刚好让我做了借口。也算是不让家里人担心我的安危吧。我要面对的事情，一定是非常危险的，我点毋庸置疑，即便是方渚郑重的想我承诺我的安全。这也刚好印证了，这件事情的危险性。

现在我躺在床上，想着我现在的状况。

首先，我对他们的认知，仅仅来源于徐云风、王鲲鹏、方浊三人给我留下的笔记，由于我看的实在是太仔细，导致我能放弃我的世界观，去认同这个世界的存在。

其次，我在他们的世界里，肯定是一个狗屁都不会的人。

再次，我的身份在逻辑上是有问题的，在方浊他们的世界里，徐云风是真实存在的，而我是徐云风的副本。这个我无法接受，我认为干好相反，徐云风是一个虚构不存在的人，是大家脑海中的一个记忆而已。

好了这个逻辑问题，我不能深究，再想下去，我一个工科男的脑袋会短路。我跳到下一个问题，根据方浊的叙述，按照他们的世界，我是王鲲鹏留下的一个暗星位置，这颗暗星，在王鲲鹏布置七眼泉的时候故意被忽略了。按照王鲲鹏的智商，他那么心思缜密的人，留下这么一个切口，是非常合理的。并且这个暗星的切口，出乎了所有人的意料之外。却有着颠覆性的作用。

或者王鲲鹏留下暗星的目的，并非是要寻找我来接替徐云风，毕竟徐云风和张天然被困与三峡古道里，碰巧遇上了地震。这个事情，就是王鲲鹏有通天彻地的能耐，他也计算不出来。

所以他留下暗星，可能有别的作用。只是现在刚好落实在了我身上而已。而根据我看到的《大宗师》里所说，三铜齐聚，必须要由诡道的王鲲鹏、徐云风来使用三铜破局轮回。

所以我被方浊找到，是方浊在二零零九年就已经决定的事情，不然怎么那么巧，她在机场里找到我。之所以，这么多年后，才正式的邀请我参与进来，那就是方浊有很多事情没有准备好。

而现在，方浊都准充分了。

以我为主角的计划，开始实施了。只是我到现在还不知道，我一个关键性的人物，在这个计划里，到底要做什么。

当我想到这里的时候，我突然无来由的想到了我写徐云风的故事的时候，他被王鲲鹏一次又一次的拉入到各种任务里，也是跟我一样的茫然无措。

这个想法，让我内心生气了一股寒意，我开始质疑我所感知到的宇宙的一切。

我不能继续思考下去了。如方浊所说，就权当是我做了一个超长的梦魇吧。既然是梦，就一定会醒过来的。

我模模糊糊的想着，就半躺在床上慢慢的睡着了。在半梦半醒之间，我眼前的电视机画面还能勉强的感知到。但是电视机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我应该是睡着了，但是我猛然又能看见房间的窗户。我不知道为什么迷迷糊糊的就不由自主看着窗户看去。

我到底是醒着，还是在做梦，我也分不清楚。就只知道盯着窗户看。

接下来我看到的事情，证明了我内心的焦虑，一个长长的手臂，在窗外晃动。这个手臂上面挽着袖子，手指一点一点的窗户外摸索。然后就摸索到了窗户的缝隙。

我猛然察觉到了危险，可是身体不能动弹，眼睁睁的看着那条手臂的手掌，掰开了窗户，我非常后悔我睡觉之前，没有把窗户全部阖上。

手臂掰开窗户之后，手掌伸进来，又在窗户内侧摸索，不知道在摸什么东西。

我想站起来，把隔壁的楚离和方浊叫过来，可是我的身体不能动弹，被无形的力量压在了床上。

我对自己说，我被压床了，正常的生理现象，人在浅层睡眠的时候，大脑还在运转，神经已经在休眠，导致的这个恐怖的生理活动。

但是我眼前看到的手臂又是怎么回事？

手臂把窗户内侧所有插销一个个都打开了，我不知道这个手臂为什么要这么做，但是这种情况下，我无法用常理来解释我看到的一切。

然后手臂的主人从窗户外爬进来了，我看见是一个女人。女人的年纪不大，跟我相仿，进来后，房间里的温度立即变得冷起来，我感受到了一阵阴寒。

接着一个魁梧身材的人也爬进来了，这个散发着恶臭，满脸胡须虬结。还有一个脏兮兮的道士也爬进来，最后是一个十几岁的少年，少年的嘴巴是地包天，看起来让人特别的不舒服。

这四个人走进来，站定了身体，走到了我身边，然后把他们的手全部摁在我的身体上，我不知道他们要干什么，但是我极力的反抗。却无法打败他们。

无端的，我想起我读书的时候，曾经临摹过一个字帖，字帖上的内容是“波若波罗密多心经”。当年临摹的次数太多，导致我能滚瓜烂熟的背诵。我也听说过这个心经有驱邪的力量。于是我偶心里就开始默念起来：“观自在菩萨形深波若波罗密多时，照见五蕴皆空……”

当我心里念着心经，这四个人的力气立即就减弱，我反客为主，以一对四，把他们揍的毫无还手之力。

我越打越勇，四个人抵挡不过。纷纷钻出窗户跑了。

我气喘吁吁，听见咚咚、咚咚的声音，我眼睛猛然睁开，发现自己还躺在床上，电视机还开着，房间的门还在咚咚作响，而窗户全部是敞开的。

门被撞开了，我警惕的看着门口，看见是楚离走了进来，刚才的恐惧和紧张顿时消退。

方浊也跟着楚离走进来了。

楚离在房间里快速的走来走去，方浊走到我跟前，“徐大哥，你看见了吗？”

我现在浑身脱力，只能不断的点头。

楚离不再移动了，对方浊说：“他们来过。”

方浊点头。

楚离不看我，继续对方浊说：“他不行，他不是徐师叔。”

我明白楚离说的意思，我不是徐云风，如果是徐云风在这里，那里会让这四个人跑了去。可是反过来说，真的是徐云风在这里，这四个人

敢靠近吗。

楚离的神色恢复了平静，不再说话，离开房间。

留下我和方浊，方浊看我也恢复了正常，“徐大哥，你要明白，不是你往日的世界了。”

“我懂。”我点头，“我只是还没有完全适应。”

“不过你能做到这样已经很不错了。”方浊又说道，“何重黎跟他们周旋了很多年，他们的是非常的厉害，也奈何不了你。”

“就不要安慰我啦。”我努力的让自己轻松一点，“我会尽量的装扮我的身份。”

方浊看着我很久，才开口：“你的确和他不一样。你脾气比他好，如果是他，现在早就跳起来骂人了。”

我知道方浊说的是谁，这让我很尴尬，谁也不愿意觉得有一个如影随形的副本存在，还要拿出来比较。

方浊叹口气，“我带你去见何重黎吧，他也在等你。”

我还有什么理由拒绝呢。

方浊说完，走出房间，我立即穿好了衣服，走出门外。方浊在外面等着我，楚离不在，我也没有问。方浊带着我走到了土城这个小镇的街道上。

然后我看见了街道两边的门面，所有的商铺，全部都是寿材店。没有一间例外。

第424章 黑暗传：收拾残局

我以前来过这个小镇，在我的记忆里，这是一个在318过道上，相对繁华的市镇。而且我母亲的祖籍老家是在这个镇的辖区范围内。

可我无论如何，也想不到，在这个晚上，我竟然发现整个街道都是寿材店！即便是我从来没有来过，走在和个满是寿材店的街道上，我也会感受到切身的恐惧吧。

方浊知道我对街道上的诡异情形感到了害怕。对我说：“只是晚上这样，大白天的时候，这些门面都会把寿材店的招牌给换掉。该是什么就什么。”

“为什么会这样？”我好奇的问。

方浊不用回答我，我也知道了结果，还能有什么原因呢，不就是我刚才看到的四个莫名其妙的人爬进我的房间里吗。

方浊带着我走出了镇子，我看见镇子街道最后一家寿材店，这家寿材店的门口，和其他的门面不同，上面挂了一个锄头。

我和方浊走在黑夜里的山路里，远远的就看见了前方的石头黑影，在月色下狰狞崔嵬。这就是方浊之前给我的书里面，描写过多次的鬼街了。

鬼街到了，一个鬼火慢慢的飘到我和方浊的面前，靠近了，我能看到，这是一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手上提着一个灯笼。这当然是何重黎无疑了。

何重黎看见了方浊，轻呼一声：“方所长，你来了。哦，他也来了。”

看着他说话的语气，他和方浊已经不止一次见过面。

方浊也没有介绍我，我到这里来，应该是他们早就计划好的事情。

“明晚就可以结束了。”方浊对着何重黎说，“拖了你好几年，很是过意不去。”

“我这才几年，”何重黎轻松的说，“跟王前辈和徐前辈相比，算得了什么？”

何重黎说完，走到我的跟前，一脸的热切，但是又不敢靠近，而是上上下下的打量我，“昨天你见到了，对不对？”

“见到了。”我只能如此回答。

“太好了。”何重黎开心的说，“谢谢你。”

我看着方法，意思是他为什么要这么谢我。

“先过来。”何重黎把我和方法带到了怪石嶙峋的石林里。按照方法的笔记，这里应该是一片乱坟岗，应该有三十七个坟墓，不，应该是二十三个。可是这里一个坟头都没有。

“何强把最后一个也送回去了？”方法问。

“是的，”何重黎说，“去年就让我把尸体都赶回湘西，我走不了，不过我堂兄学的倒是很快。”

“到底是何无忌的子孙。”方法笑了笑，“天生能干这个。”

“那宋银花呢？”我插嘴问道。

方法回答我：“在镇上，你看到的最后一家寿材店，钟家留下来的门面。”

“哦。”我看见何重黎正在用把鬼街石林里的一个棺材，慢慢倒上了桐油，然后点起了火焰。看来他是在善后了。

是的，当初开阳星位虽然不是最强的星位，但是牵扯的人物却不少，所以何重黎得一个个的把当初的痕迹全部抹去。

棺材在黑夜里窜出长长的火焰，冲到了半空好几米高，我闻到了空气弥漫的一股焦臭。看来何重黎把七星阵法里最后撤镇的开阳星位全部处理完毕。

火光映射在方法和何重黎的面孔上，我把他们的看的清清楚楚。几年前，他们都是毫无心机的年轻人，他们经历了七星阵法的磨练，几年

过去。在他们的脸上已经看不到年轻人的青涩，只有沉着和冷静。

这个世界上如果没有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他们是不是会更早的成熟呢。我永远也不会知道这个答案。

棺材烧了很久。何重黎在燃烧的过程中，不断的往里面扔符咒。符咒在火焰里燃烧，有时候泛出了绿色的光芒，有时候泛出的是紫色的光芒。

终于地面上只剩下了一片灰烬。

当地面上的灰烬里，最后的暗红光芒都消退之后，天亮了。

何重黎看着东方的日出，又看了看这片石林，长长的舒出一口气，“我在这个地方，呆了好几年，终于可以离开了。”

方浊看着何重黎，“是啊，终于从这里解脱了。”

“说不定我以后什么时候还会想念这个地方呢，”何重黎毕竟还是一个乐观通达的人，“没想到我第一次遇到人生的大波折，就耗费了这么长的时间。”

“魏家赶尸，”方浊迟疑了一下才说，“以后要姓何了吧。”

“辰州寨赶尸魏家的招牌，”何重黎摇着头，“怎么可能就这么没了。”

“现在我们该怎么办？”我问方浊。

“你来了就简单了。”何重黎轻松的说，“那四个家伙，之所以我和宋银花无法剪除，是因为我找不到他们的方向，好在宋银花能下蛊，把这个地方给罩住，他们也跑不掉，这几年，我们净和他们周旋了。”

“跑不掉，”我问，“岂不是就在这里作祟，这四个鬼魂，当年可是从诡道的华山先生手里逃脱的。”

“可是后来镇服他们的人，可是诡道的门人。”何重黎说，“这不是让你来了吗。”

“我能做什么？”

“你帮我把他们找出来就行了。”何重黎非常的轻松，“我和宋银花把他们重新镇住。”

“我怎么会算出他们在哪里呢？”我茫然的问。

方浊从怀里掏了很久，才摸出一个东西出来，我看见是一个布囊，方浊小心翼翼的把布囊解开，布囊里是一个玻璃瓶子。方浊把玻璃瓶子递给我，“拿好，别掉了。”

“这是……”我看着玻璃瓶子，两头大，中间连接处非常细小，两边一半是砂砾，一半是水，我懂了，“沙漏。”

何重黎看见了，也问，“徐前辈进入古道前，留给你的？”

“是的。”方浊说，“他进入古道之前，把沙漏和螟蛉都留给了我。我把螟蛉交给了金仲和楚离，沙漏我留下了。”

我拿着沙漏，倒转了一下，里面的砂砾和水相互交换。

三万八百九十四进，六千二百五十五出。

我强压制住澎湃的心情，尽量平静的对方浊和何重黎说：“我知道你们要找的四个厉鬼在什么地方。”

第425章 听弦部：斩鬼一

看蜡部

我和叶珪

方洸和何重黎两人对视一眼，何重黎兴奋的说：“就知道这个徐大哥一定能行。”

我抬起脚步，立即走向了市镇，然后在市镇的旁边的一个联通的门面前止住脚步。联通门面的卷闸门刚刚被打开，打开后立即就看到了三个人站在面前，我和方洸的衣着普通，可是何重黎一身的赶尸道士服装，让这个人十分惊讶。

我愣了一会，对着这人喊道：“就是她，就是她，别放过她。”

因为我已经看见了，这个女人，就是昨晚爬进我房间里四个人中的那个女人。

女人立即醒悟，连忙把卷闸门拉下，可是卷闸门似乎被卡住，怎么都拉不下来。那个女人醒悟到是方洸在跟她角力，知道比不过方洸，立即从门面里向后面跑去。

小镇的门面都是当地人私人修建的自家楼房，后面都有通道。我们三人立即冲进门面，追上去。果然右后门通到屋后的小院，不过我们都不急了。

因为那个女人背对着我们，正在一步步的后退。

而她的面前几步之外，楚离拿着蜈蚣长剑，对着女人，一步步逼近。

现在这个女人被我们四个人团团的包围，看来楚离一直跟在我们身边，没有远去，留意着我们的动向。

方洸把手里的一张人皮拿出来，递给了我的手上。我把人皮展开，知道这是王鲲鹏的阴阳四辩骷髅，骷髅人皮在我的手上，绷的紧紧的，跟人一样紧张。

——斗室里，华山先生把螟蛉交给了叶珪，叶珪的手上螟蛉顿时化作了一柄炎剑，同时叶珪手上的阴阳四辩骷髅伸展开来，如同油纸伞猛然撑开。

斗室里一个女人突然被显现出来，叶珪懂了，这个四个鬼魂一直都纠缠在华山先生的身体上，而华山先生的修为，已经无法剪灭这四个厉鬼，反被四个厉鬼侵扰。所以到了油尽灯枯的地步。

华山先生对着女鬼说：“你当年在菜市口问斩，罪行确凿，可有冤枉？”

“有，”女鬼沙哑的说。“他害我双亲，强虏我做他的小妾，我投毒杀他，为父母报仇，有什么不对。”

“杀人偿命。”华山先生说，“他杀你双亲，你杀他报仇，也要给他填命，这是天道轮回。”

“我还他一条性命也就罢了，”女鬼的声音变得尖锐，“为什么姚广孝这个妖人，要将我的魂魄填入海眼，受无尽的折磨。”

华山先生和叶珪、何暮云听了，都哑口无言。过了很久，华山先生说：“好，我给你一个去处，不再把你封印到海眼，就把你填入何宅的这个井内。”

——我第一次看到了面目狰狞的鬼魂，这张脸浮肿不堪，脸上的皮肤蓬松，露出无数的孔洞，女鬼大声嘶叫，“我不服气，我被你们这些自以为是的道士封在井内，为什么不能让我出来报仇。”

方浊轻声的说：“你的仇人，当年就已经死了，姚广孝也死了几百年，封印你到何家宅基的叶珪也早已作古，你到底还有什么好仇恨的。”

“我不服，”女鬼开口了，“我要杀尽你们诡道的后人。是你们是非不分，冤枉我。”

方浊对着我点点头，然后对着楚离说：“动手吧。”

楚离手中的炎剑，火焰猛然窜起，将女鬼的周身覆盖，只留下了一个缺口。而缺口的方向，就正好对着我。女鬼被强压之下，一步步的向我走过来，我已经知道该怎么办了。

我把人皮展开，对着女鬼的方向。当女鬼走到我身前一步的时候，人皮里伸出一个没有血肉的枯骨，枯骨的手掌，将女鬼攥住，瞬间把女鬼拉入人皮。

女鬼发出凄厉的喊叫，我把人皮卷起，再展开，女鬼已经融入人皮，消失不见。可是女鬼的喊叫，还在我的耳边萦绕。

——叶珪一手将阴阳四辩骷髅撑开，一手把炎剑逼着女鬼。女鬼无路可逃，只能在阴阳四辩骷髅的压迫之下，无奈的投身入斗室里的深井。

华山先生的脸色立即有了一点血色，变得有了一点精神，对着叶珪说：“多谢叶先生相助。”

叶珪被刚才女鬼的怨气感染，也说不出什么话来。

何暮云劝解叶珪，“叶先生心底善良，但是天下哪有处处公平的道理。这个女鬼怨气凌厉，若是放了出去，必定伤人。”

“我受了诡道的莫大恩惠，”叶珪讪讪的说，“却用他人来报答诡道，我这辈子没有做过这种交易。”

这句话说出来，叶珪本以为华山先生会对自己恼怒。可是华山先生却看了何暮云一眼，脸上露出了笑容。

何暮云的脸上也十分柔和，对着叶珪说：“还有三个。”

——方浊对我说：“还有三个，在哪里？”

我在小院里走了一圈，好奇的说，“他们明明就在这里，为什么我找不到。”

楚离与何重黎两人立即把小院里翻查了一遍，没有什么意外的东西，这个后院，除了一片两分地的菜园子，种着蔬菜，和一个浇水用的水缸，就没有别的事物。

楚离趴到了地上，用耳朵贴在地面。过了很久，才站起来，眼睛看着水缸。

“在水缸里？”我问道，四人同时走到水缸边，看见水缸里空空荡荡

的，里面铺着一层灰尘和几片树叶。

楚离跳入水缸，用手在水缸地步摸索，“水缸没有底。”

方浊立即把水缸移开，本来在水缸的位置，出现了一块青石板。青石板上有一个铁环。楚离用炎剑把铁环挑起来，青石板顺势而起。

不出意外，青石板下是一个水井。

何重黎立即探头到水井的上方，看了一眼，“水井不深，里面飘着三个尸体。”

“那就没错了。”方浊说，“就是他们。”

何重黎突然大声的喊叫起来：“还有好多骨头，人骨头！”

楚离和方浊对望一眼，“走丢的小孩，原来果然是受了他们的荼毒。”

第426章 黑暗传：妖道

我忍着心中的恐惧，走到井边，下面三个人漂浮在井水里。方浊说：“我试试，把他们捞起来。”

楚离对着方浊摇头，“让我们来吧，你歇着。”

方浊没有在坚持。何重黎说：“我这辈子跟死人打交道，还是我来。”

楚离找了一个一截绳索，绑在何重黎的腰上。何重黎悬挂着进入井底，里面的水并不深，何重黎在水井下站定，井水只漫到他的小腿。三具尸体就飘在他的脚边。何重黎先没有理会尸体，而是用手在井水里摸索，摸起来一个骨头，就把骨头扔到井口上，楚离接在手里。

当何重黎在水里再也捞不起来骨头的时候，楚离已经把骨骼拼凑起来。骨骼并不大，就是一个小孩的体型。

接下来何重黎把三具尸体也绑住，让后让楚离拉上来。然后楚离自己也上来了。

三具尸体和一个小孩的骸骨拜访在小院里。

方浊和楚离的申请相对平静，而何重黎十分的激动。这三具尸体，很显然跟这个联通小店的女人一样，被上了身，无端的遭受了飞来横祸。看他们衣着，应该是附近的流浪汉，和精神有问题的人。只有这种人，失踪了，才相对不让人察觉。

而小孩子的骸骨，本来是不应该被他们惦记上的，偏偏其中有一个厉鬼，是当年为了修仙炼丹的妖道。

何重黎眼睛都红了，这让我有点诧异，何重黎是一个从小就跟死人打交道的人，可是他的心地，却十分的淳朴。我自以为是的想到，可能只有这种谦恭的人，才适合跟死人打交道吧。毕竟赶尸是一件很触犯忌讳的事情。只有心存善良的人，才能有机会做到高明的赶尸匠。

至于方浊和楚离，两人表面上看不出来什么表情，但是他们眉头紧

皱。方洵和楚离，这些年，经历过的波折，已经太多。残酷的磨练，让他们的情绪不再轻易的表露出来。

何重黎问我：“他们跑了吗？”

“没跑。”我对何重黎说，“还在水井下面。”

我看了看楚离，楚离是无所畏惧，是的，他已经螟蛉在手。任何厉鬼，只有躲着他的份。而且楚离现在看着小孩的骸骨，眼神飘忽，我明白他在想什么。这个妖道的作为，可能让他想起了他的父亲楚大当年的恶行。

我开始可怜楚离，这个少年明明是一个很正直的人，却要为自己的父亲赎罪。就算是所有人都不会把楚大的行为跟他联系起来，但是作为他自己，始终无法摆脱这个桎梏。

果然楚离不说话，立即又进入了水井里。等着我告诉他那个妖道的方位。

我趴在水井旁边，看着水井下的楚离，炎剑闪耀火光，似乎在表达楚离心中的怒火和愧疚。

何重黎轻声的问：“看来这个妖道，吃小孩子的人肉为的是什么？”

方洵看了看水井之下，慢慢朝着何重黎摇头。何重黎立即明白方洵是什么意思。我看了方洵和何重黎之间的对话，立即知道，妖道吃小孩的缘故，楚离一定是知道的。而且他的情绪正处在激动之中。

按照我的推测，那个妖道一定是用小孩作为修仙的一种法术了。

跟当年楚离的父亲，楚大的作为一样，都是不为人齿的极端行为。

——斗室里，一个脏兮兮的道士又出现了。这个妖道出现之后，斗室里似乎变得更加寒冷，仿佛冰窖重新凝结。叶珪与何暮云口鼻都呼出了白色的气雾。

而华山先生，已经抵抗不了寒意，刚才略微有点血色的脸颊，重新恢复到了煞白，并且隐隐露出青黑色。

叶珪看到华山先生的手掌攥紧拳头，一滴滴鲜血从拳头之下滴落下

来。看来这个几个厉鬼缠身已久，华山先生用修为一直在苦苦支撑。

何暮云从身上掏出一张符贴，草草放在斗室里的蜡烛上点燃，符贴燃烧后发出了一股檀木香味，叶珪感受到斗室略微的温暖了一些。

妖道开口狞笑起来，露出了白森森的牙齿，“修桥的工匠、修坟的贵冑、配冥婚的富户，他们都买了童男童女，他们的罪孽，难道比我还少。为什么姚广孝这个妖人，对这些人视而不见，却独独对我滋养天年，炼化修仙过意不去。”

这句话说了，叶珪也哑口无言，天下平民到帝王将相，做的恶行，的确如妖道所说。但凡是修桥无法入桩，就会买来童男童女奠基，贵冑死后，也会买来童男童女殉葬守墓，生生活埋。至于民间买童女陪夭折的男为冥婚，更是常见。这妖道为了修仙，残害婴儿，从根本上，和这些行为，并无二致。也怪不得这个妖道的怨气深厚。

而且这个妖道一定是有了道行，而且是当年道衍国师亲手剪灭的这个妖道。妖道心中愤愤不平，而且手段非常，华山先生自己无法收服，反倒深受其害。

华山先无法言语，只能看着何暮云，慢慢的摇头。何暮云长叹一声，对着叶珪说：“叶先生，我们走吧。我们上去之后，把这个冰窖全部堵住也就罢了。”

叶珪不明白何暮云的意思，何暮云轻声说：“这个妖道的怨恨，全部放在诡道后人身上，他是一定不会放过华山先生了，至于我们，他倒不会加以戕害。

叶珪看着何暮云，苦笑着说：“你把我叫来，就一定知道我绝不会忍心扔下华山先生。”

何暮云与华山先生相视一笑，“我说过，叶先生一定不是袖手旁观之人，当年他救我性命，我就知道，他就是先生要找的人。”

叶珪思索一会，问何暮云，“是不是我必须要投身于诡道门下，才能收服厉鬼，保全华山先生？”

何暮云点头，“正是。”

叶珪知道自己已经无法拒绝，只能对着华山先生说：“既然只有这一条路可选，我就受了先生您的衣钵。”

第427章 听弦部：斩鬼二

“诡道传承，多年来都是苟延残喘，”华山先生喘息着说，“而且明朝之后，一直在宫廷内流传，虽然听弦的算术被发扬光大，但是其他的法术，还要留给先生去传承。”

“我一定寻找一个本领高强、品行正直的术士，作为后人。”叶珪承诺华山先生，“请先生放心。”

华山先生点头，“你过来，我教你听弦的法门。”

叶珪慢慢走到华山先生的面前，华山先生指着古琴，轻轻在叶珪的耳边交了几句。阴阳四辩骷髅在叶珪身上时日已久，已经把叶珪当做主人，无时无刻不在保护叶珪，让叶珪不受妖魅邪灵侵犯。

整个过程妖道始终无法靠近华山先生，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华山先生教授叶珪听弦的法门。

叶珪既然已经受了华山先生的听弦法门，也就是把诡道门人的身份给坐实了。听弦的本事，原本就是诡道的一种算术，放在乐师的身上，就会在乐理上发扬光大。最根源的道理还是在于五行中的金德容平。

叶珪对乐理一窍不通，不过作为郎中，医术的根源也是来自五行周身推演。

金德容平，在华山先生手段里，就是古琴的天地五行七弦，衍生出的无数变化，通过音乐施展出来。

而在叶珪这里，金德容平，却是手太阴肺经、足太阳膀胱经的遍布六道，应对人的鼻孔。

所以几番交代下来，叶珪不断的点头。

华山先生最后对叶珪说：“听弦之奥妙，我也只能领悟到这一步了，希望你能将听弦发扬光大。现在，你学会的听弦算术，对付这个妖道，应该是游刃有余。”

叶珪退了一步，转身看着妖道，“你作孽深重，今日我已经是诡道传

人，你被我收服，也是命数。你不能怪我。”

——楚离一只手拿着螟蛉炎剑，另一只手慢慢的在井壁上摸索，我在井口上看的清清楚楚，一个手掌从井壁的泥土里伸出来，却在楚离的背后。我看的焦急，对着楚离大喊：“你身后！”

楚离听到，立即转身，我看见手掌迅速的缩回到了井壁之中。

“别动，”我提醒楚离，“让我看看他在哪里。”

楚离听了我的话，稳稳的站立。我看见井壁中的那个手掌，正在泥土里慢慢的扭曲移动，看准了这条手臂就要从楚离的右边伸出来，立即对着楚离大喊：“宫和徵之间的位置。”

我不知道我为什么突然冒出了这么一句话出来，喊出来之后就有点后悔，我心里明白那条手臂的方位在什么地方，可是我并没有对楚离说在他的右边，而是说什么宫和徵之类的话，但是在我的心中，这种描述，是非常的准确的，精确到了手臂在泥土里的分毫的部位。远远比模糊的右边来的清晰。

更加让我吃惊的是，楚离竟然听懂了我的话。楚离毫不犹豫，炎剑在狭小的井下空间里，用不可思议的角度，刺入了他右边的井壁，方位与我的提醒，完全不差毫厘。

楚离手里的炎剑，串着一个妖道的身体，在何重黎的帮助下，到了地面。妖道被炎剑刺中了胸口正中，无法动弹。

我对着楚离问：“我刚才说的什么？”

这句提问显然十分的无稽，但是偏偏就这么顺其自然。

楚离没有回答我，他的注意力都在妖道的身上。

方浊对我问，“你刚才看见了这个妖道躲藏在泥土里，你就没觉得你眼睛怎么就看得见吗？”

“是啊，”我狐疑的问，“我的眼睛怎么看得见泥土里的人。”

“比闭上眼睛试试。”方浊对我说。

我眼睛闭上了，但是闭上之后，我四周的环境，仍然历历在目：方浊和何重黎站在我的左边，楚离举着炎剑，串着妖道，在我右边。这绝对不是我眼睛看的熟悉景象。这并非视觉。

“你还记得徐云风是向谁学习的听弦吗？”方浊轻声的问道。

方浊这句话一说，我心里顿时都明白了。

是的，我刚才说的宫徵两字，就是听弦算术里的术语吗，“宫商羽徵角”。

听弦的算术，在金旋子的手上威震鄂西北和豫南，而楚离不就是诌道金旋子这一支的后人吗。

这个不就是徐云风掌握听弦之后，用来判断对手方位的算术吗。

我至少明白了一点，虽然徐云风还在古道里与张天然死磕，不见天日。但是他的本领已经随着蛇属，到了我的身上。

这也是我能毫不滞涩的知道，何重黎跟方浊找了几年的四个厉鬼的下落的原因。

听弦、听弦。

现在我的耳朵里传来了一个细微的声音，这个声音，让我立即意识到手中的人皮，是的现在妖道也要收服在这个人皮里了。

妖道的身体中插着螟蛉的炎剑，炎剑的火焰以妖道的身体为中心，不断的烧灼妖道的身体，妖道无法逃避，更不能抵抗。伸出他的手掌，对着我手上的阴阳四辩骷髅。

妖道做出了选择，他无法忍受螟蛉的吞噬，宁愿被阴阳四辩骷髅收服。

我慢慢的走到了妖道身边，把人皮笼罩在了妖道的头顶。楚离立即把手中的螟蛉收起来。

现在，第二个厉鬼也被收服了。

还有两个。

我闭上眼睛，现在我发现，闭上眼睛之后，我对四周的环境反而更加的敏锐。

剩下的两个厉鬼，已经从井底爬了上来，这个两个厉鬼，脚部都已经腐烂，只能用双手在地面上攀爬。但是他们的速度十分的迅速，在我和方浊身体之间，飞快的在地面上移动。但是他们都不敢离开这个小院。

当他们爬到了院子的篱笆边缘的时候，就如同触电一样，退了回来。我看了看篱笆，篱笆挂满了昆虫的尸体。而一个中年女人，已经不知道什么时候，站在了院子的外面。她没有走进来，而是平静站在院外。

不用方浊介绍，我知道这个女人，一定就是宋银花。

第428章 看蜡部：斩鬼三

——剩下的两个厉鬼，从华山先生的身后冒出来，看着妖道被诡道的阴阳四辩骷髅笼罩住，没有任何退避的余地，叶珪用蜈蚣炎剑将妖道挑起，与刚才的女鬼一样，被炎剑摔进了斗室里的深井。

华山先生慢慢的把身体转过来，对着两个鬼魂说道：“两位已经跟我纠缠多年，我不自量力，把你们从道衍国师的结界中放出，本心也并非向善，而是为了成就诡道的一番功业，可惜说我力有不逮，与你们几位缠斗了这么多年，现在已经到了了断的时候。”

两个鬼魂，一个在菜市里的屠夫，一言不发，杀了挑衅的无赖，无赖的家人来报复，屠夫兴起，将无赖的家人一并杀掉。还有一个是因为赌博，欠下了巨款，为了继承家中的财产还债，投毒将父母双亲毒害。

这两人的罪行都无可饶恕，戾气非常。更加在海眼里受了几百年的折磨，现在哪里肯听华山先生的这一句话，就俯首就擒。

叶珪知道，他今天必定要做违背自己一生为善，不伤及他人的行事准则。到了这一步，他也只能用蜈蚣将那个戕害双亲的厉鬼逼到了墙角。

那个厉鬼无法躲避，脸色惨白，嘴里说：“罢了、罢了，几百年也熬过来了，这口枯井，怎么也强过姚广孝这个妖人的海眼。”

说完自己行走到了斗室内的井边，嘴里喃喃数语，然后跳下井口。

而杀气强盛的屠夫，仍然不肯就缚，在狭窄的斗室里，与叶珪周旋。毕竟诡道的两大法器，同时在叶珪手上施展，屠夫在叶珪面前没有任何反抗的能力。

最后被叶珪的蜈蚣斩到了大腿，屠夫张开嘴对着叶珪大喊：“我不服。”

叶珪没有回答屠夫，到了这时候，解释都是没有必要的事情。

屠夫被叶珪逼到了井边，看着叶珪，“我在菜市卖猪肉二十对年，一

直忍隐街头无赖的欺压，我杀了他全家，的确是积攒了多年的怨气，我杀了他们，绝无后悔。”

华山先生在一旁说：“祸不及家人，你若是受不得欺辱，杀了无赖，自己抵命，也就罢了，为什么还要伤了他的家人。”

“他家三个兄弟，都是横行霸道的恶汉，”屠夫恨恨的说，“我上有父母，下有妻子幼儿，若不把他们家三个无赖杀尽，斩草除根，我的家人必定被他们折磨到生不如死。我一人做事一人当，其实是赚了。”

叶珪听到了屠夫的冤屈，但是此事已经过了几百年，他也无能为力。可是诡道的要做的事情，却不能推辞，螟蛉炎剑只能一点点逼近屠夫的前胸。

屠夫怨毒的看着叶珪，“我心中这一口恶气，绝不会就此消减。”

说完，纵身跳入井内。

何暮春长出一口气，连忙出去，招呼何家的下人，搬来一个磨盘，将井口封住，然后割破了手掌，用手掌上的鲜血，把磨盘画满了符咒。

四个厉鬼，被封印在何家的冰窖之下。

当事情了结，叶珪背着华山先生，慢慢的走到了地面。华山先生，见到阳光，就立即全身战栗。叶珪明白，华山先生如果不被他细心照料，一定命不久矣。

——宋银花在小院的篱笆上下了蛊，两个鬼魂跑不出去。只能在院子里飞速的爬动。

我看着这个场面疼得慌，方浊、楚离、何重黎却不以为意。

我这才意识到，我跟他们的确不是同一个世界的人。我会被这种事情吓到，而他们可能每天都要面对。早已习以为常。

楚离不知道什么时候站在了我的身边。突然两个厉鬼暴起，他们的身躯站立起来，然后猛然冲到了我身前。却被楚离的炎剑格挡，看来是两个厉鬼知道我是一个没什么本事的外人，想接近我，以我为质，以此来要挟方浊。不过楚离已经预测到了他们的所为。提前走到了我身边。

楚离和金仲一样，都是外冷心热的人。师父和徒弟，同出一辙，这应该是楚离自小就跟着金仲的原因吧。成年人半路拜师的就不这样，比如王鲲鹏这么沉稳的人，教出来的徒弟邓瞳，就是一个作死的大爷。而心思敏锐，做事没有原则的徐云风，却有一个稳重坚定的徒弟。

都到了这个时候了，我还在胡思乱想。

“九万七千三进。”楚离猛然对我说了一句，我被惊醒，我知道这是楚离在提醒我运用算沙的本事，我连忙把方浊给我的那个玻璃瓶拿出来，然后仔细的看着玻璃瓶的砂砾，我也不知道到底是什么原因，玻璃瓶里的砂砾，细微的砂砾，我一眼看去，历历在目，颗颗清晰，并且他们就如同整齐排列的方阵一样，让我一目了然他们的数字。

“十九万四千六百二十九出。”我立即回答楚离。

楚离毫不犹豫，身体向前走了两步，刚好就拦在了正要转身躲避两个厉鬼面前。楚离挥手，炎剑把两个厉鬼同时串起来。一个厉鬼在他的左前方，一个已经跑到了他的身体右侧。可是不知道他用了什么样的招数，能够把两个完全不同方位的厉鬼同时制服。

楚离把炎剑递到我的身前，我知道该怎么做。人皮在厉鬼面前，立即扩大，无声无息的把他们笼罩进去。

我呆呆的看着人皮，知道这四个麻烦，已经解决了。

“徐大哥？”方浊在一旁惊呼了一声，但是随即平静。我扭头看着方浊，看见方浊的眼睛里露出了热切的目光。

我知道，在刚才算沙的一瞬间，方浊把我当成了她心里一直在惦记的徐云风。

这事，对于我来说，实在是太尴尬了。

可是也无法去解释什么。

我的样貌与徐云风一定是相差巨大，性格更是天地之别。我是一个从小就本本分分的学生，长大后是一个老老实实的化工男。跟命运颠簸的徐云风完迥异。可是就在刚才算沙的那一瞬间，至少在方浊的眼里，我运用算沙的那一刻，应该和徐云风是一模一样的吧。

第429章 黑暗传：新希望

在这种情况下，我不知道该怎么做。毕竟我是一个外人，本来就不属于他们的这个世界，我被介入这里，仅仅是因为这个世界出现了一点逻辑上错乱。当我完成了我需要完成的事情之后，这个错乱就会平息，然后我会回到我的生活。一切都回到原来的轨迹。

所以我告诉自己，用不着太介意一些细节上的问题。

当然我这一番想法，是多余的。

方浊现在已经恢复了平静，她的声音又变回到了沉着冷静的语气，“何重黎、宋银花听者。”

何重黎与宋银花同时站到了方浊的面前，“在此。”

方浊把轻声的说：“开阳天枢星位，现在收回了。”

何重黎和宋银花两人同时拱手，“听命。”

就此，当初被北极星撇在一旁的开阳和天枢星位的何重黎，终于从阵法里解脱。他们其实是陷入阵法里最长时间的两个人。他们没有参与最凶险的最后一轮争夺，是因为徐云风无法在面对西南外道的折损。黄家和钟家付出了巨大的代价，徐云风不愿意再让魏家和苗家重蹈覆辙。

这一点，我非常的理解。

宋银花实现了她对王鲲鹏的承诺，听从阵法调动的命令，至始至终没有动摇，一直坚持到了现在。虽然她是一个女流，这一点，真正的体现了作为一个西南外道头领的风度。

刚才方浊是用七星阵法的驱使人的身份，解脱了宋银花的束缚。现在方浊又变了语气，慢慢的对宋银花说：“现在我清静派方浊，愿意投入苗家门下，向您学习蛊术，将这门法术延续下去。”

宋银花摆摆手，“算了。你要做的事情还很多，我就不勉强你了。当年我跟王鲲鹏拿你做交易，本来就是不应该。”

“既然答应过，”方浊说，“我就不能反悔。”

“我反悔了。”宋银花笑了笑，她比方浊的年龄大很多，岁数上差了几乎一个辈分，再宋银花的眼里，方浊还是跟小女孩一样，“我们苗家的蛊术，只能传给苗家的女子，你爹是回族，你妈是汉族，身份上坏了规矩。”

我看着宋银花表情，看来她经历整个冥战之后，把所有的事情都看得淡了。门派之间的恩怨，蛊术的延续，在她眼里，都不再强求。

“蛊术自有生存之道，”果然宋银花说，“你不学，也不见得就失传了。今后你来苗地，我一定会好好的招待你……希望你记得这件事情就行。”

宋银花说完，转身走了，走之前，仔细的把挂在小院篱笆上的所有昆虫都一一收起来。

当我看见宋银花的背影慢慢的消失在晨雾里的时候，我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对他们的这个世界产生了无比的认同。

虽然他们的世界，运行的规则已经远远的脱节，还在保留着古老的中国道德观念，但是这不正是我平日生活里最缺失的东西吗。

没有琐碎合同，仅仅是口头上的承诺，就是铁打不动的契约，并且付出生命和门派传承，都要去履行自己的承诺。而放弃自己的赢得一切的时候，又那么轻描淡写的放弃了。

宋银花在七星阵法里是一个相对较弱的天枢星位，放蛊苗家的本领，和其他的三个外道家族相比，也远远不是最出色的家族。但是我从宋银花的作为看来，至少知道了一点，为什么赵一二、金旋子、金仲、黄莲清、黄松柏、魏如喜、钟家的四个兄弟，他们无论是生前做过什么错事，但是在最终的气节上，都是坚守了古老而传统的信条。

我终于在内心不把这些当做人当做虚构出来的小说人物了，他们都是活生生的人，一直在固守着传统的人。

我也终于明白，无论这个世界要变成一个什么客观理性的存在，但是这些人都是不应该被淘汰的对象。

徐云风和王鲲鹏他们一定是早就明白了这个道理，所以他们在无法逃避梵天规则的情况下，尽量的维护了他们的存在。为了这个目的，他们在左右两难的困境下，让七星阵法作为一个工具，慢慢的走到了还能顾全彼此的境地。

只是他们为此付出了常人不能忍受的代价。

我深吸一口气，对着方浊问：“下一步，我们该做什么？”

方浊对我说：“去大青山。”

“三铜？”我问道。

“是的，”方浊坚定的说，“三铜。铜鼎还在大青山的地底，我们要去把铜鼎搬出来，带到这里。”

何重黎听见方浊这么说，立即兴奋起来，“现在就出发吗？”

方浊摇头，“你不用跟着我们，你现在得马上回湘西，魏家需要你主持局面。”

“我能帮忙的。”何重黎十分的失望。

“三铜的事情，就由我和诡道的传人来解决吧。”方浊说，“西南外道的魏家，可不能有带头人。”

何重黎知道方浊是不会同意了，只好也告辞，“帮我给王师叔带句话，我何重黎随时受他的差遣。”

“他会听见的。”方浊向何重黎告辞。

何重黎看了看我们三个人一眼，然后也和宋银花一样，转身走入晨雾中。

我内心澎湃，激动不已。恨不得马上去大青山。

方浊对我说：“我们去找黄坤吧。”

“我们去秀山？”我问方浊。

“不，”方浊说，“黄坤在荆州。”

“在荆州的应该是邓瞳啊，”我好奇的问，“黄坤去荆州干嘛？”

“七星阵法结束之后，黄坤做了黄家的族长，然后完成了学业，”方浊对我娓娓道来，“他毕业后也在长江水文荆州段工作，在荆江大堤管理处工作。”

“申德旭安排的？”我随口回答。

“应该跟申工有点关系吧。”方浊笑了笑，“不过以他的本事，也用不着走什么后门，当初好几个水文的单位都抢着要他去做工程师，他却选择了荆州。”

“和徐云风有关？”我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这么说。

“可能吧。”方浊回答，“他认为徐大哥已经……已经不在，他想找一个入口，把他的师父的尸骸给带出来。”

虽然看着方浊的神情十分的坦然，但是我第一次意识到，也许徐云风在几年前进入古道的那一刻，就已经……就已经和张天然同归于尽。

第430章 黑暗传：荆州

荆州，江汉平原的古城。历史上一直是兵家必争之地。在古代冷兵器时代，南北割据的军阀，就以长江为界限，而荆州就是长江流域中最为重要的一个城池。并且东西方向，荆州是一个进可攻退可守的军事据点。

所以历朝历代，荆州作为军事重地，交战无数。而荆州作为军事要地的最关键的作用在于，长江水战的重要地位，从来就是操练水军的要塞。

因此，在荆州城下，白骨累累，荆江之下无数士兵冤魂。

并且荆州是春秋时期楚国的都城所在。

越是古老的城市，有历史的城市，无数当年的冤魂都会萦绕在原地，千年徘徊。

我和方浊、楚离到了荆州。在长江大堤上，慢慢的行走。申德旭安排的接待人员，指着前方的一个水文观测塔，“黄工就在那里。”

我们走过去，顺着短短的栈桥，走到了观测塔的尽头，我看见一个年轻人蹲在栏杆后方，手里拿着一个笔记本，眼睛看着江水，手里正在不停输入数据。

这就是黄坤了。他本来就是三峡大学水利水电学员的毕业生，干这一行，也是理所应当。只是他另一重身份，秀山黄家的族长，是怎么处理的，我就不得而知了。

黄坤的神情很专注，他已经知道身后来人了，而且知道是谁来了，“方姐，你等我一会。”

“不急。”方浊轻声的说，“你先忙你的。”

楚离双手环抱，面色冰冷的看着长江。不知道这个老成的年轻人，心里到底在想些什么。我并不是一个跟人能够立即熟稔的人，更何况楚离的这种不爱与人交流的人，我和他们呆在一起，一直都觉得格格不

入，有点尴尬。

黄坤终于忙完了，我看着他敲击了回车键，然后保存文档，阖上笔记本。他站起来，看着我，然后对着方浊说：“方姐，都过去了，为什么你还不死心。”

“这不是死不死心的问题，”方浊说，“你师父还在古道里，我得把他弄出来。”

“我师父已经不会再回来了。”黄坤的声音十分的平静，“他是一个不存在的人，而你身边的这位，才是这个世界上应该存在人。”

“别人这么想，我能接受，”方浊的声音有点颤抖，“可是你一身的本领从哪里来的，如果不是你师父，就算是你身上背着黄家的五行符，你知道怎么施展吗？”

“我不是这个意思……”黄坤有点口吃，“我、我只是说，一切都完结了……我们得回到正常的生活……结束了，方姐。”

“这话是你王师伯说的吧？”方浊问，“对不对？”

“谁说的，有什么重要吗。”黄坤抿着嘴，“这都是事实。”

“王大哥的目的达到了。”方浊激动地说，“是的，他的责任尽到了，可是徐大哥就改在古道里受罪吗？”

“我师父已经不在了。”黄坤打断方浊，“我们都得接受，方姐，我们要做的事情都结束了。”

“我们明明还有机会……”方浊看见黄坤这种反应，她知道自己可能无论怎么样，都无法说服黄坤了。

黄坤把笔记本放进电脑包，然后背在身后，对着方浊说：“方姐，我们去吃饭吧。”然后走到了荆江大堤上，方浊还没有放弃，还是跟着黄坤。而楚离仍旧站在栈桥上，一动不动，看着长江。

我左右为难，我不知道该站在什么立场上。也只能跟着方浊走过去。

荆江大堤上走来一个人，黄坤对着方浊说：“真够巧的，大家一起

去吃饭吧。”

“吃什么饭？”来人对着黄坤问，“你他妈的每次都说吃饭吃饭，有完没完？”

我看见来人说话的样子，心里就乐了，这人不用说，一定是王鲲鹏的徒弟邓瞳无疑了。看来邓瞳也回到了荆州老家，回到了春茂恒。

黄坤没有说话，故意没有理会邓瞳。

邓瞳一把将方浊的胳膊挽起来，“我说你也是一根筋，找这个傻逼干嘛，我还不信了，缺了黄坤，诡道就玩不转了。”

方浊感激的看着邓瞳，“别这么说，他毕竟是你的师弟。”

“师弟，”邓瞳鄙夷的说，“毛，他妈的把自己当做诡道的传人了吗？”

邓瞳突然看见我了，松开方浊，走到我面前，“方姐，你还真厉害，真的能叫魂，把蛇属给叫回来了啊。”

“你好，我是……”我伸出手，跟邓瞳说，“我认得你。”

“你当然认得我，”邓瞳说，“你是不是被徐云风给上身了？让我看看，不是徐师叔，我靠，徐师叔没你这么老实巴交的样子。真他妈的没劲。”

我还没来得及跟邓瞳说话。邓瞳这人实在是变化多端，马上就丢下了我和方浊，又到了黄坤的面前。一把将黄坤的衣领拽住，“你跑什么？”

“我不是站在这里没动吗，”黄坤说，“我往哪里跑。”

“你他妈的还是不是诡道的门人？”邓瞳问黄坤。

“当然是，”黄坤讪讪的说，“这有什么好否认的。”

“那你妈的，装什么逼。”邓瞳骂起来，“这几年，方姐来找了你多少次，你拽什么，你做了黄家的族长，牛逼了是吧。”

“这根本就是两码事好吗？”黄坤说，“都完结了。”

“完结什么，”邓瞳问，“你他妈的说了算啊，方姐说没完，就是没完。”

“七星阵法已经达到了目的，”黄坤说，“王师伯也退隐了，都结束了，这话我说了很多遍了。”

“什么都结束了，”邓瞳说，“那些无关的人，都结束了，天下太平了，过河拆桥了。我他妈的就奇了怪了，你师父帮了别人，让别人都爽了，都心安理得的过自己的日子，太太平平的。凭什么把自己扔到古道里面，就是应该的啦。”

“这不就是我师父当年想要的结果吗。”黄坤的声音很小。

“合着天下人都舒坦了，就徐师叔活该受罪。”邓瞳说，“有这个道理吗，这他妈的公平吗？现在方姐求你这么多遍，要你去把你师父捞出来，这个要求过分吗？”

“我师父已经不在。”黄坤仍旧还是这句话。

“谁说的？”邓瞳抢白，“谁告诉你的，我师父告诉你的是吧，我告诉你，我师父早就他妈的废了，天天在我家里喝酒，混吃等死。他的话你也信。我不是看着他是我师父，我早就赶他出门了。这人没救了，一天除了喝酒，就他妈的躺在床上。你也跟他一样，都他妈的没有出息。”

“王鲲鹏是你师父……”黄坤吃惊的说，“你这么说他，是不是有点不合适。”

“你他妈的不去救你师父就合适啦？”邓瞳问，“别他妈的在我面前装什么孝顺，你还不如我呢，我至少还伺候着我师父。”

邓瞳说完，走到方浊跟前，“别管这个傻逼了，我跟你走，方姐，你说干什么我就干什么，不就是去大青山吗，只要把徐师叔给弄出来，什么事情我都听你的。”

第431章 黑暗传：王鹏

黄坤被邓瞳骂了一通，一直都没有任何的解释。

我听了邓瞳的这一番话，也基本明白了事情的整个缘由。以及方浊要把我找回来的原因。

抛开所有逻辑不谈，当然整个世界本来就有很多现象是用逻辑无法去认知的。

从完全唯物的世界观来看，空间无限就是个逻辑陷阱，对不对，既然认为一切都是客观存在的，那么从古至今，没有人能解释宇宙的之外是什么，以及宇宙开端是什么，宇宙结束了是什么。

从唯心主义来看，一个刚刚死掉的人，他的生理组织跟活人没有任何的区别，可是一生一死，差别巨大。谁又能解释生死之间的区别呢，这不就是证明意识的重要吗。既然意识是一件重要的事情，那么也就推翻了客观唯物的体系。

我作为一个无神论者，写了几百万字的灵异恐怖小说，到了现在，我真的相信，这个世界，是由意识来主导的一切。

八寒地狱的想法，可能是真的。但是现在，我知道，所有人都是在这个设定下挣扎的蝼蚁，还不如选择眼前的短视，抛弃太多的思考，更加合适。

所以我从内心里，认同方浊的努力。

方浊的目的很单纯，那就是把徐云风找回来。

当然黄坤和王鲲鹏的想法也没错，在大的规则运行之下，一切回到了正常的状态，就不要去打破这个平衡了，而徐云风和张天然就是破坏这个平衡的关键因素。他们不愿意再去冒险，让他们之前的所有的努力，和徐云风的牺牲，都白白付诸流水。

不过就如同徐云风所说，我们的世界是一个极端无情和残酷的客观宇宙。可是人和人之间的感情是唯一有意义的存在。即便是全部都区域

死寂，人之间的一切情感都是值得去维护的。

所以我从内心里，认同方渫。

而邓瞳这种人，其实心思并不多，他是一个典型的意气用事的人，他当然会跟随方渫去做那件事情。

至于楚离，我不知道楚离是怎么想的，但是既然他在金仲死后，还跟着方渫四处奔波，那么他一定也是认同这一点的。

黄坤走了，方渫和邓瞳都没有阻拦他。邓瞳招呼我们上了他的车。他的车停在荆江大堤之下的路边。还是一辆路虎，看来春茂恒真的有钱。邓瞳这个真是一个富二代不假。

邓瞳把我们带到了荆州古城，他的家在荆州城内，是一个老式的院子，两边都是高楼大厦，更加显得邓家在荆州的地位。邓家肯定在荆州有不一般的势力，至少这种寸土寸金的地方，竟然没有把他的家强制拆迁。

邓瞳带着我们进了屋子，让我们在大厅里等着，然后对着大厅后面喊：“师父，方姐来了……师父，你是不是又他妈的喝醉了啊。”

我和方渫听了邓瞳这么说话，都十分尴尬，毕竟邓瞳是王鲲鹏的徒弟，这也太、太有点过分了。

邓瞳叫唤了几声，对着方渫说：“没办法，他这几年老得厉害，三十几岁的人，跟个老头子一样，耳朵都不好使了。”

我内心里十分想见到王鲲鹏，方渫给我的三本书里，他是一直存在的人物，而且极具人格魅力。要是说不想见他，肯定是假话。于是我对邓瞳说：“我还是进入看看王所长吧。”

“也好，”邓瞳说，“我带你们进去看他，他天天趟在床上装死，谁他妈的受得了。”

我们正要跟着邓瞳进客厅旁的厢房，可是王鲲鹏自己走出来了。

我看着王鲲鹏，跟邓瞳说的一样，这人老的厉害，头发全白了。眼角有两道深刻的皱纹。一张国字脸颓废了，眼球浑浊。下巴上的皮肤松散，胡子乱糟糟的，不知道多久没有修理过。眼镜也不讲究，镜片上蒙

了一层灰，也不知道去擦一擦。

我把我所有的注意力都放在了王鲲鹏的身上。

终于，我认出来了，这他妈的不就是我的同学吗。可是他并不叫王鲲鹏，在我的记忆里，他叫王鹏。

“师父。”邓瞳说，“方姐又来了，你也别装死了，跟着我们去大青山，弄出三铜，把徐师叔捞出来。”

王鲲鹏没有理会邓瞳，看了看方浊和楚离，“你们来了？”

“来了。”方浊朝着王鲲鹏笑了笑。

楚离走到王鲲鹏身边，虽然没有说话，但是他紧紧的贴着王鲲鹏的右侧站着，规规矩矩。楚离的行为，表现了他对王鲲鹏的尊重。

王鲲鹏把视线转向了我，努力辨认了我很久，“徐玉峰？”

“王鹏。”我尽量的压抑内心的波动，把声音放平缓一点。

“你写的东西我都看了。”王鲲鹏说，“没想到我们班上同学里，还出了一个作家。真是没想到啊。”

“你真的做了术士，”我笑着说，“记得你当年就喜欢给人算命。”

“我记得你结婚，我还是去参加了婚礼的。”王鹏说，“过的还好吧。”

“还好，”我跟王鲲鹏套着近乎，“我没想到你会来，毕竟我们……”

我没有把话说下去，其实我和王鹏（不是王鲲鹏），在学校里关系很一般。谈不上有什么很好的交情。唯一一次，是我二年级的时候，借了他二十块钱，他毕业前还找我要这个帐。这事让我很不爽，觉得王鹏是一个矫情的人。其他的我就对他就没有什么认知了。不过我结婚，他倒是来了，还送了份子钱。他结婚，可没有邀请我。

至于后来方浊给了三本书，我写了他很多故事。我也始终没有真的把王鲲鹏和王鹏联系起来。

但是这一切已经不重要了，王鲲鹏就是王鲲鹏，王鹏只是我的记忆而已。我没有必要跟自己较劲，非要去纠结这两个人在我记忆里的真伪。

我不是徐云风，我没有他那么多的敏感脆弱的想法。

第432章 黑暗传：英雄末路

我和王鲲鹏两人也算是相互打了招呼了。王鲲鹏明显的对我的到来并没有什么期许，跟我说了两句，只能算是礼貌上的客套而已。可是我看见王鲲鹏的眼睛至始至终都不敢看方浊。

他心里有愧疚。对方浊，不，对徐云风有很大的愧疚。

方浊不是一个强势的人，她肯定是希望王鲲鹏能说服黄坤来帮忙，但是从进来开始，方浊都没提起任何一个相关的话题。一个字都没提起。

方浊只是问：“董姐姐她们现在过的怎么样？”

王鲲鹏一脸的木然，好像根本就没听到。

邓瞳一下就炸了，“别提我师娘了。我都不稀罕说。”

方浊知道王鲲鹏和董玲之间肯定没什么好事。连忙转换话题，“金师兄的骨灰我埋在大青山了，他临终前说了，他这辈子没那么多规矩，死在那里，就埋在那里。楚离把他的牌位给带回来了，什么时候，你去一趟原阳，把金师兄的牌位给放到你们诡道的灵堂里。”

“我不去了。”王鲲鹏把头低下来，“楚离已经长大了，这事让他做就行。”

我听到了方浊和王鲲鹏之间的对答，心里猛然一紧，胸口胀胀的，鼻子发酸。我理解了王鲲鹏的悲哀。

诡道的三个前辈，金仲、王鲲鹏、徐云风——短短几年，他们已经是诡道的前辈了。原来都已经是应该被敬仰的前人了。

我一下子理解了王鲲鹏心中的痛苦。摆下七星阵法的时候，王鲲鹏已经做好了赴死的准备。金仲已经是命不久矣，这是都知道的事情。而徐云风是一个活死人，介乎于存在和不存在之间。

所以这三人，按照王鲲鹏的想法，现在都应该不在人世。

偏偏徐云风顶替了王鲲鹏，让王鲲鹏苟延残喘的活了下来。王鲲鹏是一个要做英雄的人，却在最后的关头，全身而退。

什么是痛苦，这就是王鲲鹏最大的痛苦。

这个痛苦，方浊是能理解的，所以在方浊的计划里，根本就没有王鲲鹏。方浊内心对王鲲鹏也是十分的心疼，知道不能再逼着王鲲鹏参与这个计划。

不过邓瞳不知道，邓瞳对着方浊抱怨，“我师娘一到周末就到荆州来，要见我师父，你猜我师父怎么做的……躲起来，不见人。”

王鲲鹏被自己的徒弟数落，一点气概都无。只是把头低下来，不断的摇头，“不能见，没脸见。”

“董轩是你姑娘，”邓瞳连师父都不喊了，“你也不见啊。太不通人情了吧。你的心也太狠了吧。”

看来王鲲鹏的作为，已经把邓瞳激怒过很多次了，我几乎都能想象，董玲带着女儿来找王鲲鹏，邓瞳无论怎么劝王鲲鹏，王鲲鹏就说不出的场景。

作为邓瞳，的确是非常的恼火。

“董轩和她妈妈过的挺好的。”王鲲鹏的声音很低，“你告诉你董玲，开车的时候，不要让董轩坐在副驾驶上，很危险。”

邓瞳对着方浊说：“你看，这种话都要我来传话，什么人这是。”

可是这句话在我听来，却悲凉到了极点。王鲲鹏当年可是在董玲面前表达过自己必死的决心，可是又没死了，以他的性格，的确是无法面对董玲。表面上他拒绝见面，可是明明很想念妻女，偷偷在暗处悄悄的看董玲和董轩离开，不然怎么知道董轩坐在副驾驶上。

英雄末路，莫过于此。

王鲲鹏的悲剧，简直是重复了赵一二的命运，几乎是同出一辙。诡道的这一对师徒，也算是同病相怜。

所以我也理解方浊的计划里，没有王鲲鹏是非常正确的。王鲲鹏从

一个资质平凡的普通人，做到天下术士第一，靠的就是无比强大内心，他的心脏简直就是钢铁锻造。可是现在，他的精神已经垮了，就没有任何的过人之处了。可能连法术都没有信心在施展出来了吧。

他的兄弟没了，替他跟张天然同归于尽了。以王鲲鹏这么骄傲的人，这个可比死了还要残酷万倍。邓瞳还在向方浊说着这些琐事。但是这些话，王鲲鹏根本就没有听了，他坐在椅子上，眼睛半睁半闭，嘴里念叨着什么。

我努力听了听，听见了：

上知天，下知地，

天上有几条沟？

几条沟里有铁牛？

谁来放，谁来收？

又是谁置下铁笼头？

铁牛闯下什么祸？

铁牛又被何人收？

天河岸上九条沟，

九条沟里出铁牛，

老君放，老君收，

老君置下铁笼头。

吃了昆仑山上草不长，

喝了黄河水不流。

撞塌天宫三万三千琉璃瓦，

撞倒王母娘娘三千三万金柱头。

玉皇大帝生了气，

贬到人间作家畜。

牧童放，农夫收，

耕田耙地老黄牛。

耕田耙地老黄牛。

.....

王鲲鹏的声音越来越小，后面的我听明白了，可是前面的我听的清清楚楚。他在唱黑暗传里的一段唱词。

他把自己当做闯了祸，却无法收场的老牛，只能接受这种无穷无尽的内心折磨。

我只能叹一口气。王鲲鹏看来是真的废了。

王鲲鹏要死不活的样子，的确是一件很无奈的事情。我不忍心再看着这个末路英雄的状态了。对邓瞳说：“你们邓家，在荆州也算是一个大家族了。你做了选择了吗？”

邓瞳当然明白我说的意思。

“我是邓家的人，不过我可不像黄坤那个傻逼没良心，”邓瞳说，“我既然认了师父，就是诡道的徒弟。黄坤看来是要安心心的做他的族长了，活该这个傻逼回秀山去种田去，他也不去种田，却偏偏要呆在荆州，上个破班。这个一点出息都没有。”

我听了邓瞳这么说，立即意识到，黄坤可能没有像他表面呈现的那么颓废。甚至刚好相反。对，我想通了。王鲲鹏得罪的人可不少，比当年的赵一二可多了去了。现在王鲲鹏生不如死，恨不得立即有对头来把自己给弄死。但是有了当年赵一二的前车之鉴，黄坤就没有回秀山。而是呆在荆州，邓瞳是一个冲动的人，容易中招。而黄坤却在暗中保护他的王鲲鹏。并且十分的低调。

没有比这个更好的选择了。

第433章 看蜡部：春茂恒

邓瞳啰嗦了一大堆，突然看了看手腕，“吃饭的点了。”然后左右看了看，对着方洵和我说，“没办法，只能委屈你们在家里吃饭了，我打电话让餐馆送饭来。”

看来是王鲲鹏不愿意出门，邓瞳只能叫外卖。

方洵是不沾五荤和肉食的，邓瞳打电话的时候，跟餐厅的接电话的差点没吵起来，最后还是耐着性子一点点的把菜里面不能放什么东西，一一的说明白。

吃饭很简单，王鲲鹏喝酒了。虽然我之前已经在邓瞳的嘴里听说了王鲲鹏在酗酒，不过看到王鲲鹏喝酒的样子，也把我吓了一跳。他那里是在喝酒，而是在灌酒。并且王鲲鹏的酒量很大，喝了快一斤了，脸色只是变白了一点，完全没有别的异样，根本就看不出来有半点喝醉的样子。

邓瞳已经是对王鲲鹏酗酒习以为然了。方洵说：“你得管着一点，别让他和这么多。”

“我管得了吗。”邓瞳说，“我酒柜里的酒，早就被他喝得干干净净，我不给，他自己还不是一样到商店里买，他找我要钱，我能不给吗。当年我们邓家是靠着诡道发家的，他喝酒我我都不给钱，我说的过去吗我。”

也是，邓家和诡道在清朝有那么深的渊源，王鲲鹏向邓瞳别说是要酒喝，就是要邓瞳的全部身家，邓瞳也拒绝不了。

但是邓药识当年和叶珪之间的具体发生了什么，我还是不太清楚。现在刚好，邓瞳可以说个明白。

看蜡部

铁车又明三，左明九

被华山先生从海眼里招出来的十三厉鬼中的最后四个，在何暮春的

冰窖之下，被叶珪全部收服。何暮春与何暮云两人，将冰窖用四根石础封印。在石础之上，又加筑了盘龙柱，死死的把冰窖镇压，何暮春的给家人定下了规矩，这个老宅，决不能废弃或者是转售。就算是何家的后人家道中落，何家人到了乞讨的地步，也不能把老宅售卖给旁人。更不能翻修房屋的时候，破坏盘龙柱和石础。

这个规矩，从这个时候开始，一直是苏州何家的家训。不能废弃。

叶珪已经投入了诡道的门下，成为了华山先生的弟子。诡道在宫廷里单传几百年，到了叶珪这里，终于流传到了民间。

当年那个藏医可能是打听到了华山先生的年轻时候是江南人士，却不知道华山先生其实在北京，导致他跑到了苏州。藏医托付给叶珪的人皮，嘱咐叶珪把人皮交给诡道后人。没想到，叶珪以自己投身诡道的途径，完成了藏医的嘱托。

华山先生身体虚弱，重病在身。刚好遇到了叶珪，被叶珪带回家中，调养身体。叶珪用尽了各种针灸药石替华山先生医治，华山先生的身体也一直无法好转，只能一步步的走向死亡。

其时叶珪已经将华山先生的本领学会，人皮在叶珪的手里，已经发挥了极大的作用，叶珪的医术，在当时天下无双。薛雪也只能屈居于他的风头之下。叶珪就此成为有清一朝，最为闻名的一代名医。

叶珪知道华山先生的病症的根源在于被鬼魂纠缠已久，身体至阴至寒，就是有大罗金丹也无法救治。只能苟延残喘，勉强续命。这个死亡的过程非常漫长，华山先生从开始无法进食，到无法饮水，到了弥留之际，已经瘦成了柳条一般。

何暮云回到了湘西，继续在辰州寨做赶尸的行当。但是每年都会来苏州看望华山先生。第一年是何暮云自己过来。第二年何暮云带着一个脸色漆黑，面目可憎的人来到了叶宅。

经何暮云介绍，这是辰州寨魏家的当家人。魏家的当家人对华山先生和叶珪十分的敬重。停留了几日才离开。

到了华山先生去世的葬礼上，何暮云与魏家当家人也来了。随即又来了两个人，都操一口四川话。这两人分别是巫山犁头巫家的钟家当家人，和秀山黄家的族长。

三人在华山先生的葬礼上，都相互不说话，看对方的眼神都很怨毒。魏、钟、黄三家在西南已经根深蒂固，相互之间为了争夺西南术士的第一把交椅，已经斗得头破血流，甚至有人命牵扯。但是他们还是同事来参加了华山先生的葬礼，作为当年青冥卫对诡道的尊重。

华山先生入土安葬，由叶珪，钟家当家人、黄家族长、魏家当家人一起抬棺。安葬之后，又一起把华山先生的灵牌送到了原阳。

然后青冥卫当年三支后人，在原阳与叶珪告辞。从此叶珪再也没有见到西南术士家族的任何人。

叶珪终身与何暮春交好，是一生至交。叶珪流传后世的事迹，也多由何暮春的儿子和孙子两个孝廉收录，并且帮助叶珪整理医术上的领悟。叶珪所著《湿热条辨》《伤寒论》等医学著作，都由何暮春的后代出资帮助整理，是我国中医学重要的文献。至于叶珪另一个医学著作《温热论》，他首先提出“温邪上受，首先犯肺，逆传心包”的论点，概括了温病的发展和传变的途径，成为认识外感温病的总纲；还根据温病病变的发展，分为卫、气、营、血四个阶段，作为辨证施治的纲领，突破旧杠杠，开创了治疗温病的新途径。这无疑是从阴阳四辩骷髅的启发，从而开创性的提出了新的医学理论，对我国的医学有巨大的贡献。

至于叶珪在天文学和命理学上的成就，就很少为世人熟知，这是叶珪秉承诡道的内部的传承，外人知道的甚少。诡道的神秘，仍旧不为世人所探知。

叶珪在诡道收了几个徒弟，没有任何的记载。不过根据清朝后期诡道的门人再次强大，并且长幼两房同时鼎盛来分析，叶珪应该是收了两个徒弟。结束了诡道在明清两朝的单传延续传统。

不过叶珪的徒弟里，可以肯定的是，并没有邓药识。

邓药识长到了二十四岁，还跟着叶珪做药僮。邓药识用面妆示人二十年，旁人早已习惯。这个年龄作为一个女人没有出家，已经是匪夷所思的事情。

邓药识的初衷是想一生就跟随叶珪罢了。叶珪的原配夫人也有此意。可是这件事情，被叶珪拒绝。叶珪把邓药识作为义女抚养，不愿意破坏人伦。而邓药识认为是叶珪看不起自己五通的身份，于是邓药识和叶珪之间有了芥蒂。

其时金山寺的云鉴和尚圆寂已久。邓药识的亲生父亲香筑大师做了金山寺的主持，也是一代高僧。传闻香筑大师，一生慈悲，收服肆掠江南的五通无数，一生规劝世人不要轻信五通财神，把江南的五通庙逐一修整为沙门庙宇。一生度人无数。

香筑大师的生平事迹，在苏州县志里有部分记载，有兴趣的读者，可以去查阅。

邓药识已成年，医术不在叶珪之下，和叶珪之间的相处尴尬，最终决定离开叶家，自己自立门户。

叶珪也只能答应，于是将鬼方交给了邓药识，让邓药识一介女流，能够在江湖安身立命。并且担心邓药识遇到危难，又把寄放在何家的梧桐棺材里的灭荆宝剑，交给了邓药识。邓药识的后人将灭荆又交还给了诡道，这是后话。

邓药识流荡到了荆州，遇到了一个秀才，秀才家贫，祖上也是郎中。邓药识与秀才成亲，由于邓药识心高气傲，不愿意嫁人，秀才也是孤单一人，甘愿入赘给邓药识，其中发生了什么波折事故，一直为邓家避讳，所以邓瞳也不知道。邓药识成家之后，决心在荆州开创门户，于是成立了春茂恒，春茂恒创业之初，买不起贵重药材。刚好邓药识要救治江陵县令的顽疾，需要一味血灵芝，血灵芝来历非常，世间难得。可巧邓药识碰到了盗墓贼，要高价出售血灵芝，要价两万两银子。邓药识那里拿得出这个钱财。

叶珪和邓药识情同父女，舍不得邓药识在江湖受苦，得知邓药识要买这个血灵芝，于是将何家许给叶珪的那张欠条两万一千七百二十两兑现了，交给邓药识。何暮春当然不会计较叶珪的这笔钱财，执意没有收回借据。这个借据就留在了叶珪手中。

叶珪留下借据的本意是让诡道后人明白荆州的春茂恒邓家与诡道之间的渊源。所以借据并没有传给叶珪的儿子。而是留给了诡道的长房徒弟。这就是王鲲鹏拿着借据，要挟邓家的由来。

至于邓家因为得了叶珪的两万一千七百二十两银两，买下了血灵芝，救治好了江陵县令的顽疾。于是在荆州一代名声大噪，春茂恒就此成为荆州的大药商。

邓药识的后代，有的有五通的遗传，有的没有。邓瞳就是属于遗传

了邓药识的五通本领。

这就是叶珪投身诡道。诡道和荆州春茂恒之间的故事。

现在邓瞳一口气讲完。叶珪的事情也就告一段落。

而我作为一个聆听者，对其他几个人后来的典故，更加的好奇了。

看蜡部完。

第434章 黑暗传：重返大青山

算沙部

邓瞳的口才其实还不错，就在吃饭的这么一段时间里，把他的祖上和叶珪之间的事情说的明明白白。

当然还有一些叶珪的事迹，比如老虎的喉咙里卡了一根骨头，跑到叶珪的府上求救，叶珪出手把老虎喉咙的骨头给夹出来。老虎从此每年的端午和中秋就给叶珪送来一只咬死的獐子，或者鹿，最不济也是一只野鸡。后来竟然送来了一个咬死的人。叶珪顿时醒悟到救了老虎，却是伤了他人的性命，自己的作为是在害人，于是当老虎再来的时候，通知官府，挖了陷阱，把老虎给捕获。

还有一个中年人来叶珪府上看病，叶珪给中年人把脉，把完之后，立即给中年人行礼，原来那个老人不是旁人，就是当朝的皇帝。皇帝下江南也听说了叶珪的医术高明，故意来挤兑叶珪，可是没想到叶珪把脉之后，不仅知道面前的人没有任何的疾病，而且是九五之尊。

还有叶珪故意在冬天的时候烧光了苏州城外的麦苗，逼着农民种了韭菜。农民告官，叶珪什么都没解释，官府把叶珪羁押。结果当年春天苏州瘟疫肆虐，韭菜捣烂，可以防治瘟疫。这下所有人才知道叶珪的用意。

等等这些事迹，在我听来，就是邓瞳在胡编乱造，不知道从哪里听来的传说，放在了叶珪的身上。

毫无可信之处。

当夜我们就在邓瞳的家里休息。第二天一早，方浊就急着要离开，她计划里的时间是十分紧凑的，不能因为黄坤和王鲲鹏不愿意配合而改变。

邓瞳是铁了心要跟着方浊去捞三铜去的。于是早早的告诉了王鲲鹏，让他自己一个人在家里呆着，邓瞳的父母已经退休，在外地旅游。邓瞳安排了一个阿姨，每天来家里打扫，给王鲲鹏做饭。做徒弟到这个份上，也算是够意思了。

我们走的时候，王鲲鹏仍旧在卧室里睡觉，方浊也没有去打扰他。

中午十一点正，张艾德开的车准时到了邓瞳的家门口。

我、方浊、楚离、邓瞳上车出发。

汽车启动了，顺着马路朝着开走，不知道为什么，我能够强烈的感受到王鲲鹏在某个地方看着我们离去。我本能的不去想这件事情。王鲲鹏绝不是我认识的那个王鹏。

我相信一个规律，这个世界有些人并不是遵循中庸之道，他们生来，要么掩埋于泥土之中，要么青云直上，根本就不会安稳的脚踏实地，徐云风是这样的，王鲲鹏也不例外。

张艾德把我们一路带到西北隔壁，一帆风顺，没有什么好说的。

当我们风尘仆仆到了大青山工程的地址，我下车的时候，被面前的一切震惊到了。

我完全想不到方浊竟然到了如此的位高权重的地步。看来张艾德的回归大陆，对方浊起到了不可估量的地位提升。

我来仔细的描述一下我见到的场景。

首先，在这一片荒凉的戈壁上，遍布着工地简易板房，层层排布，在平坦的隔壁上连绵了两三公里，还有二十几个集装箱改造的办公室，在最前方，应该是工地的正中心。

工地上有一个高塔起吊机，这个设备必须要从德国进口，据我所知，整个世界不超过二十台，中石化有两台，我相信这个设备是从中石化租借过来的，每天的租金超过二十万。

而这个高塔起吊机已经安装完毕。

同时我看到工地上忙忙碌碌的正在把一些拆开的设备，用十几台小型塔吊，卸装到十几个大卡车上。我是化工出身，对土建挖掘是外行，不过也能推测，这是一个巨型的地下挖掘设备，专门挖掘垂直隧道的工具。中国无法自主研发，听说日本和英国有。

至于工地上无数其他机械设备，我都十分的熟悉。其中有一个巨型

的龙门吊，已经成型。根据施工现场的布置，我推测，这个龙门吊是与高塔起吊机配合使用的工具。

我是工地出身，在工地上干了很久。参与过的大型项目至少五六个。很明白，这是一个什么体量的项目。大型项目，就是投资超过两百亿的项目。而我眼前的这个工地里进场的人员数量，工机具设备数量，无论从那个方面来推测，都是不折不扣的大型项目！

与我之前参与的工地项目不同，工地没有任何基建公司的标识和指示牌。甚至连HSE安全警示牌都没有一个。

只有在工地的四周——现在我只能看到三个方向，拉起了铁丝网，铁丝网上每隔十几米，都一个高压危险的标牌。

我也看到了方浊笔下的那个飞星观，外观和文字描述的一致，但是这个道观，并非在原地。而是被巨大的钢缆，凌空托在半空中。钢缆连接的尽头，是一圈钢柱，钢柱密集到了让人觉得这是一个圆形的幕墙。每根钢柱上都牵引着三根钢缆，钢缆密密麻麻的编织成了一张大网，把飞星观的整个建筑都抬起来。

方浊这么做，一定是有原因的。

随即，我慢慢的走到了那个巨大的龙门吊之下，然后我看到了一个让我胆战心惊的场面，龙门吊的下方，是一个几十米的直径的坑洞，这个坑洞，绝非是地陷塌落而形成，而是人工挖掘出来的人造孔洞。

我慢慢的走到了孔洞旁边，稍稍探头向下看了一眼，立即头晕目眩，不知道有多深。而龙门吊旁边放着几十堆钢缆，盘绕在地面上，占据了好大一片地面。

我走到最边缘的滚堆旁，仔细的看着钢缆上的铭牌，铭牌上标识着一个数字——“13000M”。

这几十个滚堆的钢缆，一共只有两根，每一根的长度，都是13000M。

这是标准32mm的船舶用钢缆，每米的重量是六公斤，也就是说每根钢缆的自重是七十八吨，两根合计一百五十六吨。

我明白为什么要用龙门吊了。

随即我又担心起来，钢缆能够承担自重的应力拉扯吗。

第435章 黑暗传：方浊的努力

方浊带着我们在工地上站了一会，然后对着我说：“徐大哥，这个工程，等了你五年了。”

我听了之后，心里一阵颤动。

方浊带着我朝着最靠近龙门吊的那个集装箱走去。我是工地出生，我知道那个集装箱一定是项目经理办公室。我看着这么大的工程，竟然和我有休戚相关，内心里的震撼，是无与伦比的。

当我走到了项目经理办公室门口，看到了门口上有一个小小的八卦，八卦是铁的，安放的很巧妙，如果不靠近，很难看见。

我写了一百多万字的道术小说了，一些道教的东西，早已在我心里潜移默化。

这个八卦十分的诡异，八卦本来应该是乾坤，震离，艮兑，坎巽的三爻八卦环绕在阴阳两仪。无论是先天八卦，还是后天八卦，只是排列的方式不同。而且只有这两种排列方式。

我站在门口，仔细的看着这个八卦，站了很久，我发现这个八卦的排列方式，跟先天八卦和后天八卦的排列完全迥异，并且最奇怪的地方在于，这个八卦没有艮卦，而取代艮卦的位置，是一个大畜卦，大畜卦并非三爻八卦，而是六爻八卦卦象，这个八卦根本就不应该出现。

我研究了一会，想不通道理。方浊倒是不着急，只是在旁边说：“这是崂山派的内家密门修炼八卦，用来做御鬼术的。当年王师兄能堪破，所以严师叔决定让王师兄做研究所的接班人。”

“这么说，”我问方浊，“你也做了所长，你应该也会？”

“我没王师兄那么聪明，”方浊笑笑，“我没这个本事。”

这就是人和人之间的差距了，方浊是道清静派门人，而王鲲鹏什么都不是，要走到同等的高度，王鲲鹏必须要付出常人不能承受的压力，还有自身超强的毅力和领悟能力。

邓瞳着急了，“方姐，你们别老是说些陈谷子烂麻的事情好吗，都到这里来了，我们赶紧的做事啊。”

邓瞳还真是一个急性子。迫不及待的要进去看看集装箱办公室里到底是什么人。而我看了这个八卦，还有跟方浊之间的对话，我已经知道里面是谁了。

我和方浊走进集装箱，邓瞳和楚离跟在后面，张艾德最后。

我进去之后，看见了集装箱里的办公桌布局，的确是一个奇门布置，其中惊门的位置是一个大办公桌，办公桌后端端正正的坐着两个人，都年纪不小了，只是穿着道袍的那个更加老，穿对襟中式服装的那个看起来年轻一点。

不用介绍，我知道这两人是谁。

老严和张家岭。

因为这个八卦我在第一本书里面，讲述徐云风第一次见到老严，老严临时办公室上挂的八卦，就是这个排布。

方浊对着老严说：“严师叔，我把他找来了。”

老严和张家岭两人都看着我，看了很久。张家岭不断的摇头，而老严脸色平静了很久之后，才叹口气说：“这事还真的让你做成了。”

张家岭也说：“就是他了。”

我呆呆的站着，不知道该如何接话。

“开会吧。”张艾德提议。

“恩，开会。”老严应了一声，对着方浊说，“你把事情先跟这位小徐说说。”

然后我就知道了重启大青山工程的来龙去脉。

时间从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二日开始说起，但是徐云风和张天然进入了古道，千巧万巧，刚好就大地震动了，把两人塌在了长江之下。导致张天然在必胜的情况下，突然隔断了道路。而徐云风本来是要跟张天然同

归于尽，也不知道是生是死。

天下的道门也知道王鲲鹏的目的达到了，一切归于平静。

只有方浊一人惦记着徐云风在地下受苦，当即就恳求老严和张家岭，让他们帮助自己把徐云风捞出来。

结果没想到的是，张家岭和老严一口就答应了。

我听到这里的时候，心里想了想，也是，老严一辈子的事情达到了目的，他也没必要再做一个机关算尽的恶人，他对王鲲鹏、徐云风和房租都是有良心上的愧疚的。所以在这种情况下，当然会帮助方浊。至于张家岭，他本来就坚持要用三铜来完结这个梵天轮回，方浊的恳求，正中他的下怀，哪有不接受的道理。

于是两个老狐狸都转了性，决定全力支持方浊。但是告诉方浊，要让三铜齐聚，必须要做两件事情。

第一件，找到散落在海外的张天师后人，因为三铜和龙虎张天师有休戚相关的联系，有些事情，必须要由张天师后人来完成。其时，海峡两岸的经济和文化交流到了最融洽节点。双方都有让张天师后人回国的想法。方浊立即赶赴美国，找到了张艾德，把事情缘由给说了。张艾德请示了自己的长辈之后，得到肯定的答复。立即跟随方浊回国，参与大青山计划前期准备工作。也就是带着楚离和金仲进入大青山地下，确定铜鼎的方位，并且查清楚，当年矿难的原因。

第二件，找出王鲲鹏设定的最后一个暗星，而这个暗星，就是我了。完全没有悬念。找到我不难，难的是，要让我来相信他们的这个术士世界的存在。因为他们的存在都是普通人完全无法接受的事情，更何况，我是一个无神论者。所以方浊用了一个极端讨巧的方式。在暗中调查了我很久之后，知道我是一个爱好写作的工程师，于是在二零零九年，在双流机场等着我，交给我三本书。她知道我看到三本书里面的经历后，会忍不住把内容当做故事写出来。有什么办法比让我去写小说的方式更加让我认同呢。

方浊的两个事情都达到了。张艾德和我都义无反顾的参与到了二次大青山的工程里来。

但是这个计划，让金仲再也回不去了，这是方浊没有料到的事情。

第436章 黑暗传：回忆

大青山计划从二零零八年重启，但是最开始并不为高层同意。方浊只能让张艾德去带领金仲和楚离师徒两人，去大青山去解决铜鼎的问题。而方浊自己，不停的游说高层，让部门同意她的重启计划。

由于方浊太年轻，虽然是研究所的所长，她的名望远不及王鲲鹏。王鲲鹏不出面，高层一直就没有答应这个巨大的工程重启。幸好老严和张家岭两人全力支持方浊，张家岭和老严不停的打报告，最后搬出了当年古赤萧的名头，才让高层勉强同意。

于是大青山计划终于开始动工。方浊在老严和张家岭的帮助下，从全国调用工程设备，以及在军队内部招标工程。

当他们三人正在设计院进行工程设计的时候。张艾德的消息传来了。

是一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

好消息是铜鼎的问题已经被解决。坏消息是金仲在勘察铜鼎的过程中，去世了。

会议室里，当张艾德说道这里的时候，所有人都沉默起来。为诡道的金仲默哀。为了这一场纷争轮回，诡道在如日中天的鼎盛时期，付出了巨大的代价。王鲲鹏意志消沉，金仲去世，徐云风生死未卜。

如果他们三人共同经营诡道，以三人的能力和见识，道教之中，没有任何一个门派能够与诡道抗衡。更何况西南四大外道家族，清静派，开山派，白丹派，甚至正一，龙门，以及在岭南根深蒂固的纯阳派，都欠了诡道的人情，无论从什么角度上，都会支持诡道。

而且王鲲鹏和徐云风分别对抗了日本的避水流、北方的萨满，东南亚的降师詹森。这种功劳，又有那个门派能比肩？

这也是应了盛极而衰的道理吧。在坐的各位，除了我，都是道家人士。这个道理，他们都是懂的。所以都很惋惜诡道兴盛的这个机会。

张艾德打破了沉默，对大家说：“回忆继续吧。”

方浊点头，“你们三人在地下的事情，我们虽然已经听说过，但是徐大哥还不知道。就把当时的情形再说一遍吧。”

张艾德点头，我看见楚离的脸色很不好看。

张艾德也就继续说起来当时的情况。他们三人到了地下一公里多的地方，这是世界上已知人工挖掘的最深的井坑。

井坑的底部是一个深潭，应该是地幔部位的地下水。这个是地质学上的空白，很多专家都推测过在地球的地幔深度，有巨量的地下水存在，方量可能超过地表的海水。不过这个推测，从来就没有现实依据来证明。

而铜鼎，就悬挂在深潭的上方。是在上一次大青山计划中，被一个悬臂悬吊起来。

当张艾德说道贼的时候，他的语气顿了顿，对着张家岭说：“这个要由张先生来回忆一下当年的情况。”

张家岭把脸对向我，这里就我一个人没有听过这个事故，所以这个会议，实际上就是让我明白大青山整个计划的来龙去脉。

张家岭开始说起来，“四二五矿难”之前的一个月，工程队已经将铜鼎的部位挖掘到了。工程队把在坑井地下一万一千米部位，遇到了一个花岗岩的断层，这种地质深度，是不可能出现花岗岩的。于是大家都知道目标即将达到，进行了几十年的大青山工程，即将胜利完成。

张家岭虽然不在这个深度，而是在靠近地面的羁押室。但是每天都有人向他汇报工程的进度。

于是在接下来的二十天里，工程队把这一层花岗岩给凿穿。

凿穿之后，下方的情形，让工程队所有人都十分的震惊。

下方是一个深潭，而一个金色的铜鼎就漂浮在深潭之中。按照青铜的密度，是怎么都不可能在水中漂浮的。这种违背物理规律的事情，就真实的发生了。

也就是说到了地下这个深度，世界已经不是我们能够理解的物理常识范畴。用一句通俗的话来讲，就是魔法世界产生了。

当时整个工程队都很慌乱，都不知道该如何去面对这种奇怪的场面。

更加让工程队震撼的是，这个地方并非是天然形成的，有确凿的证据表明，古人曾经下来过，因为在深潭之上，分别列这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四个方位神兽的雕塑。

根据当年在场的考古学家分析，四神的来源早于春秋时期。而这个四神的雕塑风格，比春秋时期的风格更加古朴。于是推断，这个四个神兽的雕塑，一定早于春秋时期。

所以就得出了一个推论：二十世纪的现代人，花费了无数人力物力，先进科技和工具，挖掘了几十年才到达的一万米深度的地下，至少在两千多年前，就有人下来过。不仅下来过，还雕刻了这四个神兽雕像。

当大家都在猜测古人为什么能进入到这个地下，并且雕刻四大神兽的目的的时候。四个神兽的雕刻突然就震动起来，然后化为齏粉，岩石纷纷散落到了深潭之中。根据当时进度工程师对张家岭的描述，四个神兽破碎之后，在地下深井里，真的看见了四大神兽的幻象，四个幻象如同烟雾一样在深潭之上盘绕，然后慢慢的消失在深潭之下。

工程队立即在深井下布置悬臂，打算用分级起吊的方式，把漂浮在深潭中的铜鼎一步步吊上地面。

一切看起来都十分的顺利，铜鼎的吊耳被挂在了悬臂的缆绳之上。

工程的进度，就是在当年的四月二十五日，将铜鼎起吊。并且在四月二十四日，工程队还举行了一场小型的庆祝活动。根本就不知道一场灵异的灾难在等待着他们，时间就在第二天。

第437章 黑暗传：陨石碎片

到了四月二十五日中午十二点，午时至阳的时刻，悬臂开始起吊。铜鼎被拉扯上了空中，脱离了深潭。

然后恐怖的事情发生了。

起吊工程的工作人员，同时听到了深井里，有无数人的说话声。可是说的什么，在场的人都听不懂。然后说话的声音嘎然而止，当大家都不知所措的时候，最靠近下方的工作人员，突然发现所有的人身体开始变得透明。

这下大家都慌了，然后其中两个人猛然就消失在众人的面前。最靠近下层的工作人员立即全部消失。

靠在上层的工作人员，立即停止施工，开始撤离。但是已经晚了，他们在拼命的用升降机逃离的时候，深潭里冒出了一个黑色的烟雾，烟雾掠过人体，人体就融化为气体，消失在烟雾里。

当时升降机不能将所有人同时撤离，于是最后一拨离开的人，就看见了深潭开始翻滚，留下的人，都绝望的消失。但是的情形紧张，也无法仔细的辨认有多少人罹难。

不过事情还没完，撤离的工程人员，本以为到了井坑中部的避难所的时候，那个深潭之下的黑色烟雾，也顺着井坑，追了上来。并且幻化成了十分恐怖的事物。让所有人都极度的惊慌。

烟雾蔓延的并不快，但是只要是被烟雾追上，工作人员就会被烟雾吞噬，在烟雾里渐渐变得透明，然后身体融化，而且出现了很奇怪的现象，那就是每个人看到的幻想都不一样。有的人看见的是五彩斑斓的蜘蛛，有的看到的是无比巨大的利口，有的人看到的是……龙！

总之，在慌乱中，所有人的眼睛看见烟雾里的东西都无法统一。

最后他们到了地下的一个大礼堂，这些推下来的人，相对年轻，是工程技术人员，因为他们在指挥施工的过程中，处在的位置更高一些，也就相对有更多的时间逃离。

但是到了这里，整个坑洞里的电力系统崩溃，只剩下一个临时电源的升降机能够使用，一部升降机装载的人有限，上去几个人之后，其他的人都无法再离开。这个几个逃生的人，最后看到烟雾把没有逃离的人，逼到了礼堂的尽头，同时也看见了烟雾里，到处是人影，这些人影，就是刚才遇难的工友，只是他们已经变得面目全非。

这些情况，就是逃离到了张家岭羁押室的几个人叙述的。张家岭知道事情不妙，也幸好阴差阳错，老严把张家岭发配到了大青山。张家岭跟随幸存者到了地面上的飞星观。

张家岭曾经是古赤萧老年发掘出来的亲信，知道一些秘密。于是将飞星观内的三清雕像给砸碎。三清雕像碎掉之后，露出几块坚冰。坚冰中央蕴含着几块石头。这些石头，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

当烟雾弥漫到了飞星观之内，石头消融，和烟雾同时慢慢消失。

这就是当年的“四二五”矿难的整个缘由。

消息传出之后，幸存者被遣散，大青山计划无限期搁置。飞星观周围几十公里，被列为进去。但是张家岭被限制离开。反而被重新关闭在他的那个羁押室。

但是这个命令，并非是针对张家岭的惩罚。而是张家岭掌握着封印地下诡异事物的秘密。但是张家岭一直在等，他知道当张天然对梵天志在必得的时候，一定会让自己出来。到了这个时机，也就是解决地下铜鼎的时候了。也就是王鲲鹏摆布七星阵法，和张天然拼个你死我活的时候。

张家岭把他要说的事情说完。之后的事情，方浊已经在笔记上说的清楚，不用再重复。

所有人都看着张家岭，张家岭继续说：“就我所知，当年的幸存者，在几年之后，分别失踪，是失踪，而不是意外死亡。谁也不知道他们的去向，反而只有我，成为了真正意义上的幸存者。也许是我在事件发生之后，又在这里呆了十几年吧，或者是我手里一直拿着三清雕像里的一个陨石碎片。”

张家岭说完，把一个小小的石头放在办公桌上。所有人的目光都看着那个小小的石头。然后楚离也把蜈蚣放到了办公桌上。

事情有点眉目了，地下的灵异事物的克星，可能就是这两样东西，这一个蜈蚣，和一个石头，其实都是当年的陨石。黄裳当年拿着蜈蚣，在终南山被铲截之争后的一个老道，用陨石加持过。

张家岭的叙述到此为止。

方浣示意暂时休息一会，现在我知道了一个重要的信息，那就是楚离手中的蜈蚣，能够压制地下坑洞里的未知事物，所以定位铜鼎的任务，必须要由金仲和楚离来完成。

张家岭的回忆，他嘴里说起来十分的简略，但是大家都知道，张家岭当时遇到的情形，远比他描述的要恐怖的多得多。张家岭在说完，拿出手里的那块私藏的陨石碎片的时候，手在不停地抖动。他在极端的恐惧中，又在坑井的地下五百米，生活了十几年。和坑洞下的诡异事物几乎是一线之隔。而他唯一能指望活命的，就是手里的这个陨石碎片。

我看着办公桌上的陨石碎片，表面光滑圆润，可以想象得到，张家岭十几年里，无论是清醒还是睡觉，每时每刻都是把陨石捏在手里的。

现在张家岭愿意把陨石拿出来，让大青山计划重启，至少可以肯定，他是下了巨大的决心的。

陨石碎片和蜈蚣同时摆在桌上，都是圆润光滑，只是一个是被张家岭十几年握在手里。一个是千百年来，被无数诡道门人紧握。

突然蜈蚣和陨石在桌子上跳动起来，同时发出了暗红色的光芒。蜈蚣和陨石越靠近，突然如同两块磁石一样紧贴在一起。然后我看到了蜈蚣周围散发出一层淡淡的紫雾。随即陨石碎片，就像一个小小的冰块，在火炉上一样瞬间融化。

所有人看到这里，除了张家岭的眼神有点不舍，都不断的点头。

这个证明，诡道的蜈蚣，就是解决大青山计划，起吊铜鼎的关键工具。

第438章 黑暗传：金仲之殁

“继续吗？”张艾德询问。

“恩。”方浊点头示意。

“铜鼎能够再次被我们定位，并且固定住，金仲金师傅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张艾德停顿一下，看了看楚离，“金仲为此付出了生命……”

所有人都看着楚离，诡道长房的一脉最后的一个人，孤单的站立在会议室的角落里。

楚离慢慢的走出了会议室，金仲是他的师父，也应该是他唯一的亲人，无论是谁，都不愿意重复自己亲人去世的过程。

张艾德看着楚离走出去，轻松了一点，然后开始回忆当时的情形。

但是三人到了井坑的最下方，深潭上一个悬臂挂着铜鼎。根据“四二五矿难”的时间来推测，铜鼎在悬臂上已经悬挂了十六年。

当年的大青山计划，也是异常重要的工程，用的工具都是苏联时期的老式工具。苏制工具虽然操作上并不世界上最先进的工具，不过相对欧美的工程工具，苏制工具很笨拙，却十分的牢固和结实。所以十六年后，铜鼎仍旧悬挂在空中。

导致金仲要舍去性命的原因是。当三人完全看清楚悬臂和铜鼎的情况的时候，他们发现铜鼎下方勾住了一个黑色的锁链。这个锁链一直是隐形的，只是张艾德和金仲仔细勘察铜鼎的方位的时候，黑色的锁链在螟蛉炎剑的光芒下，慢慢的显示出来。

锁链乌黑，本就不容易发现。张艾德和金仲已经看得明白，铜鼎被深潭之下的一个锁链束缚。需要有人潜入深潭，摸清锁链的尽头，将锁链在深潭之下的锁扣给解开。

而唯一能做到这一点的，只能是诡道流传的螟蛉。

金仲本就是不善言辞的人，草草给楚离交代一句，“从今日始，楚离就一个人在世上。”又嘱咐楚离，如果自己过世，就在大青山火化掩

埋。然后拿过楚离手中的蜈蚣，遁入深潭。

这是唯一能够解决的途径，张艾德和楚离也无法可想。只能看着金仲下水，金仲不同于王鲲鹏和徐云凤，徐王二人从小在长江边长大，水性不错。金仲的水性平平，下去之后，深潭悄然无声。

时间过去后很久，张艾德和楚离同时看到悬挂铜鼎的悬臂，猛然上扬，铜鼎在空中升起了半米，很明显，锁链在深潭之下的锁扣，被金仲解开。

张艾德和楚离都十分的欣喜，等着金仲回到水面。可是等了很久，金仲都没有游回来。

即便金仲是修道之人，毕生吐纳生息，最多也比常人在水底多呆几分钟而已。而金仲入水之后的时间，早就超过了一刻钟。

最后金仲的尸体浮上来。楚离和张艾德连忙打捞，金仲已经毙命多时。但是楚离和张艾德看到，金仲并非是溺死，而是他的后背上一个碗口大的伤口。

张艾德和楚离两人，不知道金仲在深潭之下遇到了什么凶险的事物，无论怎样，锁链被金仲解开。铜鼎的方位被固定，方浊完全可以重启大青山计划，将铜鼎带到地面。

楚离和金仲的前期任务也就完成。

张艾德和楚离遵守金仲的遗言，在地面上将金仲的遗体火化，火化之后，收拾金仲的骨灰，发现蜈蚣在骨灰之中。张艾德和楚离本以为蜈蚣被金仲佚失深潭之下，没想到是金仲在临死之前，将蜈蚣吞入了腹中。

可见金仲抱了必死之心，但是也害怕楚离不忍心冒犯自己的遗体，把他带回老家土葬，蜈蚣就发现不了，他不愿意蜈蚣跟着自己入土。所以叮嘱要火化遗体，这样吞入腹中的蜈蚣，就会被发现。

张艾德的叙述到此为止。

金仲的去世，在每个人的心头都仿佛压上了一个巨大的石头。

接下来的事情，就是方浊终于在老严和张家岭的帮助下，试图说服

高层的某个领导，这个领导，与古赤萧的儿子关系密切。张家岭和老严奔赴广东，告诉了当年古赤萧和他们之间的上下属关系。古赤萧的儿子虽然没有实际的职务，但是名望很大。古赤萧之子，给那个领导打了一个电话。

就此大青山计划重启。

然后就是这几年时间的工程进度，为了施工进度顺利，方渫是这个工程的总负责人。老严是现场总指挥，张家岭是施工顾问。

在老严的安排下，首先将飞星观搬迁，于是就有了在钢缆上凌空而置的整体道观。飞星观脱离井坑入口，就必须不能连接地面。这个道观本来就是一个不为人知的封印结界，不能随意放置。

然后第二期工程开始，方渫租借了巨大的大型工具，开始挖掘井坑，这个工程相对简单和顺利，但是也用了几年的时间，扩大井坑，让龙门吊的吊索能够直接伸入到地下一万多米的深度。推翻了第一期工程准备的分级起吊的计划。而是直接从地底一次性起吊。

最大的难度，就在于钢缆的自重和井坑的深度。

于是调动来了一个世界上最大的高塔起吊机，然后在坑洞上方修建了龙门吊。

当挖掘工程结束，起吊工程即将开始，方渫就找到了我。这些年来，根据方渫给我的三本书，我已经把他们的世界和各种人物之间的关系，全部了解的清清楚楚。这个比任何人对我讲述，要来的有效很多。并且我的潜意识，已经十分的认同徐云风和王鲲鹏的存在。这就给方渫在长江上给徐云风喊魂，提供了必备的条件。

现在我以徐云风的身份来到了大青山，然后参与到这个计划里，目的却是让三铜齐聚，把真正的徐云风营救起来。

这个事情从逻辑上十分的可笑，对不对？

但是这一切就这么发生了。

所有的准备都齐备了，无论是工程极具，还是需要的人选，都到了大青山。会议结束的时候，方渫对着所有人说：“今晚七点开始放缆索，

一个星期后，我们开始起吊铜鼎。”

老严冷静的说：“如果一切顺利，我们可以提前一天。”

“不用提前。”方浊的语气坚定，“不需要加快速度，要确保一切按照计划进展。”

所有人都看着方浊。

方浊把每个人都看了一遍，然后一脸的严肃，“我们没有第二次机会，所以必须要成功。”

第439章 黑暗传：天外飞星

我坐在戈壁上，工地上灯火在被夜色吞噬。龙门吊下的工作人员不停的用对讲机与下到井坑深处的工人对话。声音传过来已经模糊，滑轮和卡扣的机械声断断续续。

戈壁的天空很明净，繁星遍布，比在城市里看起来要大的多，感觉上更加靠近。我一直就看着天上的那个大勺子。

时间看长了，我猛然觉得自己处在了一个很诡异的世界里，我自己也分不清到底自己是谁。有那么一刻，我真的把自己当做徐云风了。随即才反省，自己只是一个普通人。

然后我意识到有人走到了我的身边，也蹲着坐下来。

是方浊。

我客气的跟方浊打招呼，“明天就起吊了，你睡不着？”

“你研究星星的姿势，跟他很像。”方浊说。

“谁？”我问，“徐云风？”

“不是，”方浊笑了笑，“像王师兄。”

“有个问题，”我迟疑了一下，“我一直想问。”

“三铜齐聚到底能做什么？”方浊把我的问题说出来了，我点点头。

方浊说：“三铜的典故，在唐宋之前，是道教的最高信物。南北朝最后，铲截相斗，最终为的就是三铜。有一个确信的说法，三铜齐聚，能改变天地，破开混沌。当时铜镜和铜炉已经现世，铜镜被铲教夺得，铜炉在截教手中。只有铜鼎一直没有出现，而知道铜鼎下落的，就是不属于铲截二宗的飞星派。”

“你还是没有回答我的问题。”我提醒方浊。

可是方浊只是继续着自己的话题，看来是没有打算直接回答我，“一

炁化三清，其实就是说的三铜。三天最上号曰大罗，是道境极地，妙气本一，唯此大罗生玄元始三炁，化为三清天也。一日

清微天玉清境，始气所成；二曰禹余天上清境，元气所成；三曰大赤天太清境，玄气所成。”

我听了方浊说的这些道教术语，脑袋里更加乱了，“对不起，我是真的听不懂。”

方浊说：“唐宋之后，道教对一炁化三清的解释就是这句话，只是这是后世扭曲的敷衍之词罢了，之前真正的说法就是三铜。这句话里，清微天玉清境说的就是铜镜，禹余天上清境说的就是铜炉，大赤天太清境，说的就是铜鼎。而最上号的大罗，是天外飞星。铜鼎铜炉铜镜，都是天外飞星所化。”

听了方浊的解释，我知道明白了最基本的一点，那就是一炁化三清并非是一个道教虚无缥缈的概念和修炼方式，而是一个具象化的实体。

方浊还在继续：“铲截之争，最后到了一战决胜负的时候，飞星派介入，铜炉飞入到大青山地下，铜镜还在铲教的手中，三铜在世上只剩铜镜，截教在关键时刻败了。从此有关三铜所有的传说全部泯灭。一炁化三清的說法变成了太上老君的三清无上论。目的就是让所有的修道之士，都忘记掉三铜。”

“既然已经泯灭，”我问方浊，“你们又是从哪里知道的？”

“徐大哥知道，”方浊说，“他是唯一知道的人。不过并不是别人告诉他的，是他自己想出来的。”

“哦。”我心里不以为然。

“你不信，对不对？”

我默认了，这种事情，怎么可能是徐云风自己脑袋莫名其妙的就想出来的。看着方浊沉静的眼神，我知道，方浊是绝对相信的。为了不拂逆方浊的心情，我只好接着问：“那能告诉我徐云风是怎么说的吗？”

“徐大哥说，”方浊慢慢的沉思一会，“他也不知道是什么时候，一定是很早很早了，但是也没有早到我们人类没有出现之前，至少那时候有

语言，有文字，有部落和社会了。来了一块陨石，陨石的速度非常快，用我们不能想象的速度撞击到我们的世界，产生了巨大的雷霆闪电，在极短的时间里，将我们的世界化作了一丝青烟。什么都没有了，山河海洋、天地云雨，树木飞虫鸟兽，统统在一瞬间消失，一切的一切，都被黑暗吃掉……”

“哦。”我对这种近乎于癫狂的假设，从内心里是十分的不屑的。

“但是当时所有人的思考都同时凝聚起来，形成了一个巨大的意识。这个意识产生了一个惯性，让之前所有的一切，在意识里继续存在。”

“打个比方，”我猜测，“如同我在照镜子，我是真的，镜子里是幻象。有一天我不在了，但是镜子里的幻象，不愿意消失，于是虚无的镜子里的我就继续生活下去，这么解释可以吗？可是镜子里的我，并不知道自己是幻象。还以为自己是真的，只是在做梦的时候，才会意识到自己的假的。对不对。”

方浊说，“作为每一个单独的意识，是无法理会到这点的，这个秘密永远在整体的意识当中。”

方浊这么说，我大约明白了什么意思。一个工蚁，只知道觅食，养育蚁后和幼蚁，而且性命很短，终其一生，也不知道为了什么。可是作为一个拥有成千上万只个体的蚁巢，这个整体知道如何去适应环境的生存。大致就这么个意思吧。

“徐大哥说，我们的世界是八寒地狱，也就是什么都没有，一切都是虚无。而三铜却不一样，三铜是唯一的真实存在。”

我听到这里，背后一阵毛骨悚然，如果开始方浊说的假设是无法证伪的话，那么三铜就是在证实这个虚无的世界。让我感到恐惧的是，我们一直认为正常的东西，其实都是扭曲和虚无的，而真正存在的事物，却是我们无法去接受的现实。我想到了张家岭说的那句话：铜鼎漂浮在深潭的水中……

“三铜就是当年的陨石残留？”我问道。

“是的。”方浊点头，“所以只能用三铜齐聚的后果来要挟梵天，让梵天干涉古道里发生的一切。”

“按照你给我的笔记里所说，梵天不就是孙六壬？她可是徐云风的好朋友。”

“她做梵天久了，就不是孙六壬了。”方浊回答。

“这事真的只有徐云风能想出来？”我追问，“几千年来，就没有其他人能想明白？”

“有。”方浊回答，“什利方、韩信、黄裳，可能还有古赤萧。”

第440章 晷分部：洛阳周宅

“什利方？”我想了一下，“你刚才说的假设，我倒是想起来一个宗教一直在提倡这个说法。就是所有的一切都是虚无，我们都是自己幻想出来跟自己玩的游戏。”

“什利方就是第一个来到中土的佛教尊者，梵天也是佛教的根源吠陀教的神。”方浊低着头，“如果不是佛教渐进，天下的道门也不会统一称为道教，更不会有后来的铲截二宗。”

“那黄裳又是怎么知道的？”我问方浊。

“因为三铜的秘密一直在西域流传，当年西域有人在寻找三铜，其中有一个宗教叫拜火教，他们遇到了黄裳。”

“黄裳、黄裳……他最后是升仙了，和三铜有没有关系？你交给我的笔记里，没有把他的事迹继续写下去。”我开始念叨起这个名字。这是一个奇人，和徐云风一样，也是诡道挂名。但是对诡道做出了重大的贡献。

方浊轻飘飘的说：“当然是有关系的。”

晷分部

阴长二尺四厘，宽七分六厘，朱雀斜偏九分

王中浮带着黄裳到了洛阳的周宅，就当黄裳要和自己的义兄周侗相见的时候。却发现，周宅的院子里站满了当年在长安与自己龃龉过的胡人，其中的头领，就是曾经败在自己手下的努扎尔。

努扎尔等人看见大门打开，来了一个少年道士，和一个年长的人。对着王中浮和黄裳问：“你们是谁？是周侗的弟子吗？”

黄裳正在好奇，为什么努扎尔没有认出自己。突然意识到，自己上次在长安遇见努扎尔的时候，已经过去了很久，并且自己的脸上长出了满脸胡须，身材也一定高大了很多。还有更重要的一点，穷奇在黄裳的身上显现之后，黄裳的容貌开始变得凶恶。不再是十七岁时一脸清秀的

模样。

王中浮看到了这个阵仗，知道师父周侗遇到了麻烦。于是对努扎尔大声的呵斥：“你们在长安呆着也就罢了，到洛阳来找我师父做甚么？”

努扎尔对王中浮并不以为意，“我自来找周侗师傅较量，你一个小孩子，就在旁边安心的看着。”

说毕，把身体对准了周宅里的正房大门，大声说：“周侗师傅，我在这里，从早上等到了中午，你打算在房间里躲我到什么时候？”

看来努扎尔对王中浮和黄裳根本就没有放在眼里。他一心要比试的只有周侗。

“我师傅既然不愿意见你，”王中浮说，“你巴巴的在这里干什么，你不请自来，也没安什么好心。”

努扎尔不屑于跟王中浮说话，对手下一个胡人说：“把这个小孩子抓起来，逼迫周侗出来。”

胡人拿起手中的一柄圆月弯刀，恶狠狠的走向王中浮和黄裳。胡人看见王中浮年纪幼小，故意高举弯刀，在王中浮面前虚晃，以为能把王中浮吓住。王中浮少年老成，伸手就扣住了胡人的手腕，然后将弯刀夺过，狠狠的把弯刀扔在地上，用脚踢开。

这一下，才引起了所有胡人的注意。全部把脸朝向王中浮。

王中浮靠近黄裳，轻声的说：“我师父一定出事了，不然怎么会放任这些胡人在家里捣乱。”

黄裳看着努扎尔的眼神，注视了很久，轻声对王中浮说：“这名叫努扎尔，是拜火教的光明左使，我见过的。”

“我也认识他，”王中浮说，“这人在长安非常有名，拜火教在长安的信众遍布，努扎尔是他们几万教徒的首领。”

“他并不是在请我义兄出来，而是在等。”

“等什么？”王中浮问。

“我见过他施展法术，你看院中里的一个火炬，并未点燃。”黄裳又看向一个水盆，“盆内有清水，但是并未化出莲花。他在做准备？”

“也就是说，”王中浮明白了，“他在等帮手，他并没有必胜我师父的胜算。”王中浮说完，立即朝着门外看了看，不知道还有什么来路的对手会出现。

“不用看了，”黄裳说，“对手已经来了，应该就在房间我义兄动手。这个努扎尔十分的狡猾，他现在一定是在等着义兄和对手拼斗后，坐享其成。”

黄裳的话刚说完，周宅里的正房里，隔着门发出了一声呼喝声，然后怦然一声，正房的屋顶破碎，一只巨雕从屋内冲天飞起，在空中不断的飞升，在飞升到了十几丈的高度之时，突然力竭，直直的从空中摔落下来。刚好就掉在努扎尔的面前，巨雕在努扎尔面前扑腾几下，然后扭曲而死。

“我义兄驯鹰吗？”黄裳轻声询问王中浮。

“我师父从来不驯兽。”王中浮回答，立即明白了黄裳的意思，脸色立即舒展，“对对，这是对手的巨雕。被我师父弄死了。”

“普天下的术士，”黄裳又问，“谁最擅长驯兽？”

“不用猜了，”王中浮点头，“辽国的萨满巫师。”

“我在路途上听说，辽国信奉黄教，如何有萨满替辽国卖命？”

“辽国境内有女真部落，臣服于辽国，”王中浮说，“行事手段十分凶恶，替辽国卖命，我明白了……”

“明白什么？”

“辽国一直窥觑大宋的江山，暗中招兵买马，因此在民间首先铲除术士和道教高手。其中有一支鹿真派不断在大宋境内挑衅，不停击败大宋的能人异士。现在终于找到了我师父上来了。”

“那拜火教的努扎尔也一定是受了辽国的指使，与鹿真派的高手一起对付我义兄？”

“辽国的野心，天下皆知，大宋积弱，西域来的拜火教，西藏的黄教，都被辽国收服。看来他们早就暗中联合，为的就是将我师父剪除。”

“看来世间也不太平，”黄裳说，“怪不得妖魔横行。”

“他们的作为，跟妖魔又有什么区别了，”王中孚恨恨的说，“我师父游历过北境，大宋子民，在辽国的压迫下生不如死。辽国三番五次拉拢我师父，都被我师父断然拒绝。他们见师父不肯被招揽，就用这种下三滥的手段来对付我师父。”

第441章 晷分部：鹿真派摩尼教

黄裳听了王中孚所说，他生于福建，开窍后，顺江而上，走两湖道入陕，虽然也听说过北境辽国，甚至也见过辽国人，只是没有想到辽国对大宋一直有窥觑之心。

现在努扎尔在周宅的意图十分的明显，周侗已经是陕西成名术士，辽国既然无法收服，就派遣了萨满和拜火教两大高手来合力剪灭。西域的胡人和北境的女真都已经臣服辽国契丹，因此，女真的鹿真派和胡人的拜火教，都统一听从辽国的命令。

而鹿真派全民在辽国的境内，对辽国的任务就更加的卖力，因此已经进入到周侗的房屋里，短兵相接。辽国的地域虽然广袤，也还没有统治到西域，因此胡人就有所保留，就在外面策应，或者是坐等渔翁之利。周侗若是输给了鹿真派，拜火教也有相助的功劳，若是鹿真派输给了周侗，周侗也必定元气大伤，努扎尔的本领高强，也就有必胜的把握。西域胡人多半经商，权衡利弊，把什么都计算的清清楚楚。

黄裳和王中孚同时想明白了这一节。两人立即从胡人中穿过，走向周侗的正房大厅。果然努扎尔没有阻拦，等着他们进入和鹿真派的高手死磕。

黄裳和王中孚走进大厅，王中孚已经按捺不住，对着大厅里大喊：“师父，你可还好。”

大厅里站的人并没有院内的多，稀稀拉拉的站立了五六个人，但是地下倒是躺下了好几个，汉人衣服和女真皮袍的人各半。站立的其中一个青衫的年轻人对着王中孚说：“你来干什么，不是让你回家见你父亲去了吗？”

“我带了一个人来见你。”王中孚回答，看见躺在地下的几个汉人，“钟师兄、马师兄、吴师兄，他们都受伤了……”

“不碍事，”青衫的年轻人回答，“只是受了尸毒，晕过去而已。”

黄裳明白，这就是自己的义兄周侗，心里一阵激动。周侗与黄裳结拜之时，黄裳还未开窍。也记不得义兄的相貌。不过义兄周侗留给自己

的螟蛉，倒是解救了自己性命两次。更何况，周侗当年在自己是一个痴呆的时候，愿意与自己结拜金兰，并不嫌弃，这等恩情，当然是让黄裳的心里一直感激不尽。

周侗对着王中孚问：“跟你来的这个客人，是什么来历，我现在要对付这些蛮夷，实在是没有余暇招待，如果没有重要的事情，就让客人先回去吧。”

黄裳看见对手高强，外面还有努扎尔一干强敌，实在是不愿意在这种情形下与周侗相认，打扰周侗的心神。

并且还有一点，屋外的努扎尔当时和自己比试过一次，虽然当时努扎尔败了，也只是太过于轻敌，没有把黄裳一个少年看在眼里。黄裳有了一次出其不意的经验，知道在面对强敌的时候，隐瞒自己的能力，获胜的把握就更大。于是对王中孚慢慢摇头。

王中孚成年后是光大道教，创建全真派的重阳真人，该当是何等的聪明，立即明白黄裳的意图，于是对周侗说：“这是我在陕西遇到的一个朋友，仰慕师父已久，跟我过来拜访您。”

周侗苦笑，客人来的还真不巧。心里只想让来人离开，只是没有想到这个人是自己的义弟黄裳。

鹿真派几个高手，其中一个大汉对着王中孚说：“你一个小孩子，我们不与你为难，你们走吧，今后你长大了，本领高了，再来找我们给你师父报仇。”

这个大汉既然搭话，应该就是路鹿真派的首领，他这么劝说王中孚，倒不是鹿真派真的安了什么好心，而是周侗的本领和手段厉害，刚才已经连续破解了他们的尸毒和巨雕，知道在周侗手里讨不到好处，正在等着屋外的拜火教进来围攻周侗，可是拜火教迟迟不肯援手，周侗这边却又来了援手。

说出这种话来，也是权宜之计。击败了周侗，他一个小小的弟子，能有什么出息，之后慢慢寻找收拾便是。

王中孚立即转身，拔出手中的长剑，背对着众人，嘴里对着周侗喊：“师父，你尽管收拾了这个几个猎户，我替你挡着外面的胡人。”

鹿真派的大汉大怒，脸色通红。嘴里念念有词。

周侗立即谨慎起来，对着王中浮和黄裳说：“你们小心，这几个猎户要化出他们的熊瞎子来对付我们。”

大汉听了更加的恼怒，女真的萨满崇拜森林中的黑熊，作为他们民族的神灵，最忌讳被人说起熊瞎子这种污蔑的言语。

女真的大汉对着门外呼喝，“明教的哪吒，你到底还在犹豫什么，再不动手，周侗要是跑了，我们南院大王可绕不过你们。”

大汉的话说完，几个女真萨满喉咙里立即发出荷荷的声音，脸上立即冒出了黑毛，接着裸露的胳膊和脖子上的黑毛也快速的生长出来。然后他们的身体上部弯曲，四肢着地，脸部的鼻子收缩，嘴巴冒出了白色的牙齿。

这种变化为猛兽的法术，是鹿真派的绝技。化为熊黑和巨雕还不是最厉害的本领，真正的女真萨满顶尖高手，是能够化作白虎，最为厉害。

周侗一直担心的努扎尔和联手，现在看来王中浮能勉强抵挡门外的努扎尔，心里踏实很多，就能专心对付女真萨满。王中浮虽然是他的最小的弟子，但是天资出众，实在是他最得意的徒弟。

萨满的黑熊不再耽误，一齐猛扑向周侗，将周侗围绕起来。黑熊的利爪不断的往周侗身上招呼，周侗不敢怠慢把身体蜷缩起来，不断的在黑熊的间隙里躲闪。

门外的努扎尔听到了熊的吼叫，知道萨满已经使出了最后的招数，如果在不出手，就真的让周侗给跑了。

努扎尔一声令下，教众将火炬点燃，一起开始高声念起圣火令。然后努扎尔把面前装满清水的金盆给端起来。金盆里顿时长出莲花，莲花蔓延，莲蓬生出，根茎变作莲藕。

黄裳看到这里，不免好笑，轻声对着王中浮说：“你不用费心了，去帮你的师父吧。”

“这是拜火教的高手莲藕化人的法术。也叫做摩尼教灵珠子。”王中

浮对黄裳说，“莲藕术的八臂哪吒非同小可，你对付得了吗？”

“对付得了？”黄裳轻松的说。

王中浮说：“也对，你连深潭下的老妖怪都能对付，我不该担心。”

“那倒不是，”黄裳说，“我与人交手的次数很少，碰巧这个努扎尔，曾经是我的手下败将。”

第442章 晷分部：兄弟相见

努扎尔的灵珠子已经显出身形，莲藕化出三头六臂，就要闯进门来。黄裳在长安已经跟努扎尔交过手，当时还是一个寻亲的少年，无意中都能击败努扎尔，现在黄裳在终南山里已经遇到过两个道教前辈，分别是铲截二宗的幸存高手。

一个赐予他铜镜，一个用陨石加持了他的螟蛉。这两个恩惠，黄裳马上才明白对他的修道有多么的重要。

努扎尔的莲藕化出三头六臂，浑身火焰，手持三种不同的兵刃。势不可挡的到了黄裳跟前，摩尼教教众在后方一起呼喝，高唱摩尼教的祝火祷词。结果努扎尔到了门口，被一柄黑色宝剑的拦住去路。

努扎尔那里会在意这把宝剑，就要用红缨枪把长剑挑开。结果红缨枪从中折断。努扎尔这才停了停，知道遇到了高手。

黄裳也发现手中的螟蛉现在变成了铁剑之后，竟然有如此大的威力。看来深潭之下的老道士，将黄裳手中的螟蛉，用陨石加以变化后，螟蛉多了一番变化，成为了一件趁手的宝剑。并且十分的厉害。

努扎尔随即用乾坤圈击打黄裳，在王中浮和其他人的眼里，努扎尔的气势凶猛快速，可是黄裳眼里，努扎尔的动作看的十分清楚。黄裳自己并不知道已经发生的变化，只从拿到铜镜之后，他的双瞳已开。两眼能横跨阴阳两界，任何事物在他的面前都能看到移动的每一个细节。

黄裳抬手，宝剑轻巧的穿在乾坤圈中央。在旁人看来，这是一件精巧到了极点的动作，黄裳稍有偏差，就会被乾坤圈击中手臂。

螟蛉的宝剑在乾坤圈内荡了两下，乾坤圈被劈成两半，掉在地上。

努扎尔已经没有了退路，莲藕灵珠子身上的红菱化作火焰，熊熊燃烧的烈焰朝着黄裳卷席而来。黄裳心里正在想着是不是该退却避让的时候，他发现手中螟蛉所化的宝剑，也冒出了炙热的火焰，而且剑身也变成了白色！

灵珠子和螟蛉炎剑相互碰撞，火星四溅。灵珠子和螟蛉炎剑上的火焰，都伸出了一丈多长，两道长长的火舌，在空中相互缠绕碰撞。但是火焰一赤一白，分的清清楚楚，一目了然。如果不是灵珠子和螟蛉两个法术在生死拼搏，这个场景，煞是好看。

努扎尔已经没有办法了，他看着面前的这个年轻人，越看越眼熟。突然惊呼起来：“是你。”

努扎尔说出这句话的时候，螟蛉炎剑的剑身，飞出了一个巨大的蝙蝠。蝙蝠在空中盘绕，然后直直的冲向了摩尼教的教众。蝙蝠的身体也带动了火焰。这些摩尼教信徒本就是崇拜火焰，可是现在被蝙蝠的烈火逼得四处逃散。

努扎尔立即对着黄裳大喊：“不打了不打了，我输了。”

黄裳还没有回答，旁边一个声音对着努扎尔说：“你不请自来，现在又说走就走，也太不把我周侗放在眼里了吧。”

黄裳听见周侗的声音悠闲，知道今天没有危险了。于是受了螟蛉。莲藕灵珠子破碎在地上，原来只是一个莲蓬和十几颗莲子。

努扎尔再一次被黄裳击败，但是这次，他不同于在长安第一次交手后，愤愤不平。而是眼睛死死盯着黄裳手中的螟蛉，露出了热切的目光。

黄裳不再理会努扎尔，转头看着周侗和王中浮身下，鹿真派的几个萨满已经被捆缚在一起，看来连绳索都是他们自己身上带来的。

黄裳把眼光看着周侗。周侗走上前，拍了怕黄裳的肩膀，“我弟弟变成大人了。”

王中浮在一旁解释，“我可没告诉师父你是谁？”

黄裳问周侗：“哥哥还记得我的模样？”

“你的模样早就变了，当年你嘴里流涎水，眼睛分的老开，现在不是了，相貌虽然凶恶了点，但是五官都长正了。胡子再也把嘴巴遮住。我那里认得出来？”

黄裳猛然明白，把手里的螟蛉举起来。

“是啊，”周侗说，“我不认得你的人，难道还不认得这个蜈蚣吗。”

黄裳立即要跪拜，被周侗托起。黄裳说：“哥哥，我找的你好苦。”

周侗也心里惻然，“是我的错了，我本该去福建寻你，只是一再耽搁了时间。”

两人说着话，王中浮把鹿真派的几个萨满推到了努扎尔的面前。王中浮得了师父不能伤人性命的吩咐，心里愤恨，把几个萨满的腿都给打折。让他们受个教训。知道洛阳的术士周家，是说来就来，说走就走的。

王中浮看着努扎尔说：“看着你刚才没有乘人之危，跟这几个女真人一起出手，你带着你的信众回长安吧。下次遇到你作恶，我们师徒就不会在轻饶你了。”

努扎尔听了，恭恭敬敬的给周侗和王中浮拜了拜，“周师傅的风采我是佩服的。但是我到大宋来，并不是为了要跟大宋的术士为难，而是另有使命。”

“放你走就罢了，”王中浮不耐烦的说，“你还在这里啰嗦写什么。”

“事关重大。”努扎尔说，“超过个人恩怨，国家仇恨。为了这个事情，摩尼教全部教众粉身碎骨都在所不惜。”

周侗看见努扎尔说得郑重，咦了一声。看见努扎尔的眼睛一直没有在黄裳手里的蜈蚣移开，“你说的是这个蜈蚣，有重大的关系？”

“正是。”努扎尔立即回答。

“可是蜈蚣是我们门派传递了几千年的信物，除了斩鬼杀妖，也没有太多出奇之处。”

“蜈蚣上的白热赤焰，”努扎尔说，“与太阳同辉。怎么能说是没有出奇之处。”

努扎尔这句话说了，黄裳立即想起来深潭之下的老道说要赠送自己一个大礼的情形。眼睛睁的老大，然后把怀中的铜镜也拿了出来。

努扎尔见了，立即跪倒，对着铜镜膜拜。

周侗也知道这个铜镜绝非等闲的物事，询问黄裳，“弟弟从哪里得到这个宝物？”

“终南山上，无为宫，通天殿的一个老道士赠送给我。”黄裳诚实的回答。

“无为宫隋末就破败，道路损坏，隔绝了几百年，”周侗说，“从来就没有人能够上去，你怎么就爬上了无为宫了？”

“你们都说是绝路，可我看见的是坦途。”黄裳回答，“为了找我的赐名道士，我顺着道路就上去了，除了一个凌空在悬崖上的桥梁，我走上峰顶的通天殿也一路平安。”

周侗看着黄裳，“我也无话可说，当年我爹看出你是穷奇转世，就希望能转化你的天赋，一个是希望螟蛉能压制你的本性，一个是让我做你义兄，教授你道家正宗，化解你心中穷奇的无尽戾气。可是还来不及我们见面。你已经没有回头之路。”

第443章 晷分部：黄裳飞升

努扎尔是黄裳的两次手下败将，看到了铜镜和螟蛉炎剑之后，知道只要是面前的这个年轻人在，无论如何，摩尼教在他的手上中土东进。既然如此，只好对黄裳说：“从今日始，你不仅要荡尽天下厉鬼，还要对付西域来的各种教派，你也知道景教和回教、北方的萨满，还有藏地的喇嘛都将成为你的一生都摆脱不了的敌手。你准备好了吗？”

黄裳看了看周侗，又看了看努扎尔，脸色苍白，“我从家乡北上，唯一的目的就是找到当年给我赐名的仙人，感激他当年对我父亲的电话之恩，还有我被山贼掳走之日，放过我和父亲的恩惠。见到他之后，我就投身功名，光宗耀祖，并未想到其他。”

努扎尔和周侗同时苦笑，事情到了这个境地，什么事情都不能隐瞒了。两人看着黄裳手里的铜镜。不断的摇头。

过了一会，周侗说：“你穷奇转世，天下术士震动，阴间百鬼呼号，出生当日就惊动了陈抟老祖。除了你自己，还有谁不知道你的真正身份。中土的术士，都知道东南方向必出一个道教宗师。”

努扎尔也说：“当年天外飞星，只有铜镜还在中土流传，我们摩尼教奉光明使命，来寻找铜镜，却被你抢了先手。我也只能认命。”

黄裳还在犹豫，王中浮走到了黄裳的身边，“大丈夫即受天命，还有什么可以推迟的。”

黄裳看着周侗，“赐名给我的仙人是华山的陈抟老祖？”

周侗点头，“你与他还有一面之缘，只是还在几十年后。”

黄裳看着努扎尔，“当年天外飞星，到底与我手中的铜镜有什么关系？”

努扎尔凝神静气，对着黄裳说：“当年天外飞星，陨石堕地后，裂为三块，被中土的术士收集，化为三铜。当年中土的术士知道天外飞星是不祥之物，于是重新把三铜埋入到地下。后世，又把铜镜和铜炉挖掘出来，用于铲截二宗相争。可是飞星破碎不仅是分为三块。还有八万碎片

飞散到天下各处。化为八万厉鬼。这个八万厉鬼在天下肆掠已久，必当在如今，被道教斩鬼宗师全部斩杀，你手中的螟蛉，就是这个道理。”

黄裳一脸茫然，王中孚把黄裳手中的铜镜拿过，对准了黄裳的脸庞，“你自己看看。”

黄裳看着铜镜，铜镜里一个狰狞的怪物显现出来，毋庸置疑，这就是上古十二大雠最凶恶的穷奇！

努扎尔说完，对黄裳拱手，“摩尼教在今日无法是你的对手，当你升天之后，我们摩尼教众，一定会卷土重来，收集天下散落的碎片，最终将一统中土。告辞。”

努扎尔说完，带着手下的教众离开。

周侗和黄裳终于相认，在家中相互叙述各自的经历。王中孚受了周侗的指派，带着鹿真派几个败将，奔赴辽国。

（笔者：王重阳送鹿真派几个萨满离开洛阳之后，也再没见到周侗与黄裳。在辽国疆内，感受百姓艰苦，于是在女真族内传播道法，挑动女真族抗击契丹。后来王中孚一直在北方传教，终于信徒遍布中国北方，受了七个徒弟，创建了中国最有实力的门派全真教。王中孚被后世称为王重阳。王重阳在女真族兴起之后，本以为天下平定，没想到女真对大宋的野心，并不弱于辽国。这也是王重阳一生中最大的憾事。）

回头在来说周侗和黄裳相认之后。周侗唏嘘，自己已经收徒无数，这些弟子，虽然都大豪杰大英雄，但是没有一个人能延续他家门的诡道传承。就是他自己，也已经归于道教正宗，身份尴尬。黄裳听了，知道周侗的意思，于是告诉周侗，自己既然已经是穷奇转世，铜镜在手。应该可以帮助周侗把诡道的香火延续下去。

周侗告诉黄裳，诡道是坤道法术，现在黄裳铜镜在手，掌握着天下术士的命运。诡道杀伐过甚，黄裳决不能火上加油，让铲截二宗之间的斗争重蹈覆辙。

两人商量多日，最后终于破除陈腐规则。周侗开启祭坛，做了一件诡道千年没有尝试的事情，即邀请黄裳做不记名传人，不入诡道牌位。替周侗收一个关门弟子，延续诡道香火。螟蛉得了八万厉鬼之后，还给诡道传人，至于黄裳斩杀厉鬼，修炼成阴阳四辩骷髅，也是后话。

从此，中土术士黄裳是穷奇转世，天下闻名。黄裳拿着手中蜈蚣，在努扎尔留下的名册下，游走天下，斩杀厉鬼。人到中年，又考取功名，名列朝廷百官之位。在皇帝的支持下，收录天下道籍，把因为铲除二宗相争佚失的道教秘籍一一寻访。终成扬扬万册之《道藏》，为道教万世不朽之功。

黄裳接受了周侗的嘱咐，延续诡道。周侗也周游天下，收了无数弟子，都是宋朝有名的豪杰。但是两个金兰兄弟，加上王中孚，再也没有相见。三人从此再无交集。但是同时为宋朝有名的术士。

黄裳老年，一直寻访义兄周侗，但是一直不得消息。直到自己七十六岁，才听说义兄周侗一年前死于一个术士冉怀镜的手上。黄裳在终南山找到了冉怀镜。要给周侗报仇。

冉怀镜本就是一个偶得了灭荆宝剑的术士，年轻气盛，做了参将，与当时的王重阳不睦，在当时抗击金国的决策上有分歧。冉怀镜心高气傲，遇见了周侗，听说了王重阳的授业恩师是周侗，就要与周侗比个高下。周侗其时已老，精力衰弱。与冉怀镜比试之后，伤了元气，回到家中，几日后去世。

王重阳当时深陷抗金的泥沼，无法抽身报私仇。黄裳在七十六岁的高龄，用手中的蜈蚣炎剑，击败冉怀镜的灭荆。冉怀镜要做一代术士宗师的目的，就此破灭，只能远赴山野，悄然隐居。

黄裳在终南山镇服了冉怀镜，就一直呆到八十六岁，终于在临终之前，见到了他的赐名仙人——陈抟。在陈抟的点拨之下，羽化飞升。成为宋朝道教宗师。

晷分部完。

第444章 黑暗传：龙

我站在深潭边，看着几个装卸工被救生索拉回到了操作平台。

铜鼎就在眼前不远处的地方。鼎身古朴，但是金光耀眼。铜鼎的两耳已经挂上了吊带，吊带挂扣着两个钢缆。钢缆从地面一直垂直的悬放到这里——地下一万多米的深度。

大青山重启计划的最后一个环节，起吊工程，就在今天，就在此刻。

今天凌晨一点半，我们所有人都准备好了，从距离井坑二十米的通道井下降。

解释一下，因为重启工程是把整个飞星观地下的井坑重新挖掘修缮，调整了大青山地第一次工程的全部设施，让整个井坑全部变成了一个笔直的深井。所有的工程目的只有一个，让龙门吊能够顺利起吊铜鼎。因此，在老严的提议之下，工程队在井坑圆周旁二十米处，重新挖掘了一个同样深度的运输坑洞。专门为原井坑做人员运输和物质运输。

毕竟时代在进步，工程科技也在发展。重启工程的效率，远高于第一次大青山工程。

我作为工程环节里重要的人员之一，与方浊、张艾德、楚离、老严、张家岭、邓瞳站到了升降机里。

我原以为在进入地下之前，方浊和老严会在地面上举行一次仪式，祭拜天地，我从前在工地上干活，工程结束，试车之前，业主和工程公司都会有这样的例行仪式，而且很重视，可是方浊并没有这么做。

到了凌晨，我们直接进入到了运输井坑的升降机。

升降机的底板上铺了一层红毯，四周也是挂着红色的帷布。看来还是要讲究一点彩头的。

升降机平稳的向下落去。我几乎感受不到任何的移动，只有眼前的显示屏上不断的跳动数字，我的身体，立即感受到了细微的失重感，但

是很快，这个失重感就消失。几秒钟我们就下降到了二十米，然后就是无穷无尽的下降过程。

在下降了一分钟之后，我看着读数，知道升降机的下降速度数字在每秒八点五米到九点三米之间跳动，这个速度非常快了。远远超过我们平时乘坐的民用电梯。

整个下降的过程整整二十三分钟十九秒，我没有计算时间，时间在电子屏幕上显示的清清楚楚。

我第一次到了这么深的地下，说实话，人到了这种极端的地理环境下，身体就会有一种特别奇怪的感受。说不上来到底是害怕还是焦虑，或者是些许的兴奋。总之，我总觉得地下的世界和我在地上的世界完全不同。

却又想不出来到底是哪里出了问题。

我听说过一件事情，说是一个煤矿矿井下，一群作业的煤矿工人同时陷入癫狂的事故。后来分析，这些煤矿工人，同时看见了灵异事件。最后确定，他们是同时癔症发作。我听说这件事情的当时，认为这个调查结果有点扯淡，现在我觉得，这种事情是真的很有可能发生。

也许在空间上，人的对世界的理解就可以做到完全不同的认知，我也听说过某些宇航员在外太空也看见过无法解释的神秘现象。

现在深潭之下有一个工作平台，略高于水面。然后井坑里的垂直方向，每隔两百米，就有一个指挥观测台，工作人员一级一级的观测铜鼎的起吊进度。按照这种大规模的起吊工程，应该还有一个随时待命的维修平台，不过方浊并没有安排。因为方浊和老严都说过，铜鼎的起吊工程，不容有半点失误，没有第二次机会。所以根本就不需要有维修的必要。

铜鼎提升一万多米的垂直高度，不能有任何的意外，从概率的角度上来说，无数的细小的细节，最终会堆积到一个崩溃阈值，这是不可控的因素。所以无论整个工程计划的有多么周密，每一个环节设计的多么完美，但是一万多米的起吊长度，本身就是一个巨大的施工隐患。

打一个比方，就是任何工程在施工的过程中每一个环节都正常的计划下，会允许一定的小概率失误。这个是无法避免的数学因素。

对不起，我不该对大家说这些太理性的工程用语，毕竟我是一个施工技术员出身。看待任何事情，都会用自己的专业去分析。更何况这也是一个工程。

好了，大青山工程毕竟是一个处理超自然的神秘事件计划，现在我眼前看到的一切，再也无法用理性的思维方式来解释。

铜鼎的下方悬挂着一个白苍苍的东西，一团模糊。我正在努力想看个究竟，身边的老严拿出步话机，“把探灯打下来。全部照明开启。”

一道雪白的灯光从井坑的上方刺破黑暗，停滞在铜鼎的下方。

同时全部的井坑一片光明，原来全部的井坑都布满了照明灯，把整个井坑影射得灯火通明。

我已经被眼前的事物吸引，不再关心整个井坑的光线。因为我看清楚了铜鼎之下那个苍白的东西到底是什么。

这是一条将死的龙，龙头巨大，张开的嘴巴，能够把铜鼎的下部紧紧的咬住。龙头之下的身体蜷缩在铜鼎下方，而下半部拖在下方，大部分没入深潭之中。

我刚才还在思索这纯理性客观的世界，而现在我见到了一条龙！

这个世界，在地下一万多米的深处，给出了我两个对立的认知。

我他妈的竟然看到了龙。

我想，即便是方浊老严这些顶尖的术士，见到这条龙，心中的震撼，一定也不会比我少半分吧。

我回头看着他们，果然所有人都一脸的惊诧。

只有老严非常的愤怒，对着步话机厉声的质问：“昨晚是谁在值班？施工经理回答？”

“现场总工王世兆。”

老严的厉声问：“出现了这么大的意外，为什么没有人报告，王工回答！”

没有人回答，看来是负责人逃避了。

“王世兆？”老严再次询问。

步话机里传出施工经理的声音，“王工……王工……不在岗位上……”

“安全经理叶飞回答！”老严暴怒起来，“马上！”

“王工没有离开井坑。”安全经理在步话机里回答，“按照工作流程安排，他不能离开现场。”

所有人都安静下来，起吊工程还没有开始，看守现场的现场总工消失了。大家全部把眼睛看向深潭。

我心里无稽的想到，果然跟我想的一样，这么重大的工程，竟然一开始就出现了安全事故。

突然我听见了一点点抽泣的声音，在我的左后方。我扭头看去，看见楚离忍不住在抽动鼻子。他的眼睛通红，死死的盯着苍白的龙。

我顺着楚离的眼睛看过去，看到了龙的身体上贯穿了一个巨大的伤口，这个伤口是致命伤，可能本来并不大，只是受伤很久之后，被水浸泡，也无法自行愈合，于是裂成了现在的尺度。

我鼻子也闻到了一股浓烈的腐臭腥味。

我知道楚离为什么这么激动。这条伤口是金仲用蜈蚣刺伤的后果。

第445章 黑暗传：替身的圈套

空气中的腥臭味越来越浓烈，弥漫着死亡的气息。

“我一直以为金老二的本事一般。”邓瞳走到我身边，轻声的对我说。楚离的眼睛立即看向了邓瞳，把邓瞳看得身体战栗一下，他连忙改口，“没想到金师伯的竟然这么厉害，能做出这么牛逼的事情。”

我们一路到大青山来，方浊虽然感激邓瞳，但是两人也没有说句话。倒是我这个外人，跟邓瞳聊得多一些。而且我发现，邓瞳一直很害怕楚离，故意和楚离保持距离。

可能是性格上的原因吧，邓瞳这种二货，对孤言寡语、少年老成的楚离天生有敬畏感。邓瞳这人也奇怪，身边总是有一个让他不自在的人，以前是徐云风，现在是楚离。

我看着那条惨白身体龙身，“金仲师兄用命换回来的，就是这个结果了。”

老严现在不发脾气了，他是一个冷静的人，知道这个当口，发脾气也于事无补。而且值班的现场总工很可能遇难了。只是现在，都不敢提起这件安全事故。

彩头非常的不好。在场的每个人，几乎都是跟鬼神打交道的，要说他们不去信这个，反而不合理了。

老严的声音现在低沉下来了，“距离起吊还有多长时间？”

“还有一个小时？”施工经理回答。

“距离祭祀的时间还有多少时间？”

“按照计划，还有两分钟。”

“把祭祀的时间压缩半个小时。”老严的声音不容置疑。

老严说完，没有等施工经理回答，关闭了步话机，把脸对向我，“方浊把你叫来是对的。”

“我？”我茫然的看着老严。

“这里诡道的传人有三个。”老严指着邓瞳和楚离。

“还有一个是谁？”我左顾右盼，“难道王鲲鹏来了……没有啊，黄坤？”然后我明白了老严的意思。

“你到这里来，就是为了顶替徐云风。”老严和方浊不同，方浊一直在避免我取代徐云风诡道身份的话题，但是老严的性格出来了，他是一个不感受其他人情绪的执行者。

“好吧。”我回答，这本来就是我的使命。但是我还是多问了一句，“可是为什么楚离和邓瞳……”

“如果你可以接受他们两个人跟金仲一样的结局，”老严没有多说一个字，“那也行。”

我还能推脱什么呢。在老严的眼里，完成任务是最重要的，在他的眼里，只有计算和博弈。而我就是能够付出最少代价，能解决问题的人。

我突然对王鲲鹏和徐云风非常的钦佩。老严的气场非常强大，即便是他现在身体瘫痪，下达的命令也无人敢违抗，甚至无法解释。这是一个极端强势的人。

可是徐云风和王鲲鹏能让老严下跪甚至求饶，不说法术，就说徐云风和王鲲鹏的意志，也让人折服。

我有点羡慕王鲲鹏和徐云风了。能够把老严这样的人逼到绝境，向他们妥协。他们这辈子没白活。

我想起在荆州看到的那个颓废的王鲲鹏，真的有点不敢相信。

我无法抵抗老严的吩咐，连询问该怎么去做都不敢。

老严也没有打算询问我的意见，立即吩咐工作人员，把深潭上漂浮的一个小船划过来。我很好奇，在这种环境下，充气的橡皮筏更加合适，但是偏偏是船。

我小心翼翼的把腿伸到船上，刚刚站定。老严命令楚离，“把螟蛉给

他。”

楚离掏出蜈蚣，扔向我。我手忙脚乱的去接，生怕蜈蚣掉入到深潭里。不过我的担心是多余的，蜈蚣掉落到我面前不到两尺的时候，转换了轨迹，自己贴到了我的手心。

不是我接住了蜈蚣，而是蜈蚣主动找到了我。

这个过程，我还不能理解。但是张家岭和邓瞳都忍不住说：“好！”

方浊看见我的眼神也很诡异。

我突然感受到手臂一阵温暖。低头看去，发现我的整条胳膊冒出了白色的火焰，从肩膀一直到手腕，然后到手里拿着的那一把炎剑。

我立即知道我要去做什么了，当初金仲在深潭之下，斩杀守护铜鼎的这条龙，被龙爪抓伤而亡，本就是拼着两败俱伤的结果。但是这条龙并没有死掉，在深潭之下苟延残喘，蛰伏这么久之后，知道铜鼎要被再次起吊，于是用龙头咬住了铜鼎。这是这条龙存在于地底深处的使命，它也无可奈何。

我站在小船上，内心恍惚不定，只能看着方浊，“我改怎么办？”

“徐云风是诡道挂名，天下的过阴人，手中的蜈蚣能够斩杀任何妖魔和神兽。”方浊平静的告诉我。

“可是我并不是徐云风啊。”我几乎在恳求方浊了。

“你有没有觉得自己变了很多？”方浊问我。

“没有啊，我他妈身上有什么变化，”我看了看自己，“明明是老样子。”

“什么老样子？”方浊快速的问，“你什么时候入的诡道？”

“金旋子临死之前，他给我的选择……”这句话在我的口中脱口而出，然后我和方浊同时沉默，过了十几秒钟。我歪了歪脑袋，“我操！”

“徐大哥，”方浊轻声的问，“你什么时候开始喜欢在说话的时候爆粗口的？”

我懵了，我从小家教很严，除了跟最好的哥们，说话是不带脏字的。

乱了。

“蛇属在你的身上时间越长，你就会越来越像徐云风，所以你一定要把徐云风救出来。这件事情，我是真心的在求你。对不起，我本不该把你拉扯进来，但是我真的没有别的办法了。”方浊说完，慢慢的跪下来。

这他妈的是怎么回事，这不是我认为的方浊啊。三本书里的方浊，她不是这样的性格啊。是的，我又随即想到，方浊给我的笔记，结尾的时候，就已经是好几年前了。这么多年过去，又是这样状态下，方浊已经不是我认知到的方浊。

方浊说过：“时间久了，孙六壬就不是孙六壬了。”

这句话，何尝不是在说她自己。

我进入了圈套，从我见到方浊，然后根据《青冥志》《黑暗传》《大宗师》三本书写出小说开始，我就进入了圈套。方浊布下的陷阱，让我从内心去嵌和徐云风，然后我还要去喊魂。让徐云风的蛇属附着在我身上。方浊的意思很明显，如果我不全力帮助她救出徐云风，那么我就变成了徐云风。

我很讨厌这样的安排，十分的厌恶！

第446章 黑暗传：祭祀

在我的接触到的文字里，跟我现在见到的他们其实是有区别的。他们都变了。

方浊已经不是方浊，而更像王鲲鹏。王鲲鹏不是意气风发的王鲲鹏，而是像徐云风。而徐云风却在我身上阴魂不散。

一切都是错位的。

但是站在他们的角度，一切又都是那么自然。

我知道我现在要做什么，金仲毕竟是病入膏肓，留了一点后手需要有人来个了断。最合适的当然是徐云风。关键是现在所有人都把我当做徐云风。太他妈的无聊了。

“过去十分钟了。”老严的声音不容反驳，“你的时间不多。”

小船慢慢的朝着深潭的中央漂过去，我没有看到小船上有力引擎。但是我懒得去想了，这么大的工程，这点科技产品他们应该是不在话下，更何况，还有方浊，开山派马接舆的女儿方浊。

随即我发现，脚下的小船并不是木头造的，而是纸板。船舱里画满了道教的符咒。管得这么多呢，这不是该我操心的事情。

小船到了铜鼎的下方，我的眼前悬挂着这条只剩下一口气的龙，龙的身体煞白，大部分身体已经腐烂，特别是靠近伤口的身躯，环装的骨头已经显露出来。龙骨是黑色的，这个我倒是从来没有听说过。

我的鼻子弥漫这强烈的腥臭，这个味道很难描述在强烈的腐臭之中，能够闻到一点麝香的气味，我在努力寻找我的目标。

这明明是徐云风该做的事情，却偏偏落在我了我的身上，我心里无稽的想到这个悖论。然后我就立即明白了自己的目标在那里。龙身的鳞片之下，在慢慢的跳动，十分的缓慢，比我的呼吸间隔的时间要长很多。

在我头顶上方一尺多，伤口之下。那个地方是龙心。

刚好我的手尽力举起来能够摸到。

我用手轻轻的把一片龙鳞揭开，龙身轻微的抖动了一下。这条龙已经没有任何的反抗能力了。我心里揪了一下，龙鳞下面是一层白色的薄膜，里面一个赤红的心脏，我呼吸五六次，心脏细微的跳动一次。

我看了很久，把手臂上的螟蛉炎剑举起来，龙的伤口被炎剑的火焰炙烧，龙身抽动得十分剧烈。龙口发出了一声轰鸣声，在井坑里回荡，龙吟低沉，我能感受到悲凉。龙因为吼叫一声，空口张开了一点，整个龙身向下滑落，我正在庆幸不需要动手，龙就会掉下去。

可是看到一只龙爪抬起来，勾住了铜鼎，上方的钢缆发出嗡嗡弹动声音。

“徐云风！”老严的声音传过来，“你还在等什么！”

我被老严的声音惊动，不敢违抗。只能把手中的炎剑刺入了龙身里的心脏。在刺入的一刻，我闭上了眼睛。

然后我听到了巨大的落水声音，深潭上的水浪波动，将小船掀翻。我的身体落入水中，立即睁开眼睛，看到我自己正在朝着无底的潭水沉下去。头顶上方的水面一片光亮，光线一直传递到水下。我这才发现，我的一直脚，被龙的触须卷住，所以在不停的下沉。

而整个龙身已经蜷曲，在我下方，以更快的速度堕下去。龙头一直仰着，看着上方。这条龙应该已经死了，但是我认为它到现在还在看着水面之上的铜鼎。

我开始质疑方浊为了救出徐云风的目的了。在这一刻，我甚至有了更加奇怪的想法。也许是在这种极端的深邃环境，我濒死的状态下，我的脑袋变得聪明了吧。

我想到了一件事情，如果整个书，都是方浊杜撰出来糊弄我的？

而方浊的目的仅仅就是铜鼎，至于徐云风根本就是不存在的人，所有的一切只是因为我的缘故，故意编排了整个故事来把我引入进来，而目的只是为了我来杀这么一条龙。

这个计划，到现在为止，是无法证伪的。

我开始呛水了。现在我可能落到了水下很深的地方。然后我看到了一件我不能解释的情形。

我的身体下方的龙，身边全部都是火焰。我不知道为什么水下会有火的存在。难道是我眼花了，还是我产生了濒死的幻觉。可是我明明看到，龙的尸体被火焰烧成了黑炭。

我甚至也感受到了火焰的热量，从我脚上传来。继续沉下去，我会在水中被烧死。

我被这种奇异的现场震惊。都忘记了死亡前夕带来的恐惧。

“用炎剑斩断龙须。”一个声音在我的心里回荡，“我可不想跟你一起死在这个地方。”

我的手臂无意识、不受我控制的拿着螟蛉炎剑，割开了缠绕在我脚上的龙须。然后我看着整个龙身继续向下堕落，身体瞬间被烧的干干净净，只剩下坚硬的龙骨，显出龙的形状。用更加快的速度，不停地下落。

我也快接近水下的火焰了，我知道自己要游上去，不然我真的要被烧死。但是我的身体虚脱，完全用不上力气，就在我放弃了挣扎，绝望的等死的时候。腋下被一只手拖住，然后整个身体开始上浮。

我在水中，看到托着我的，是邓瞳。

邓瞳把我带出了水面。游到了工作平台旁，方浊伸手把我和邓瞳拉起来。

我跪在地上，不停的呕吐，看来我喝了不少水。

没有人在乎我，除了邓瞳，其他人，包括老严、方浊，他们都在手忙脚乱的指挥深潭上的船只。对他们而言，时间已经很紧急了，顾不上一个已经替他们完成任务的外人。

“谢谢你。”我吐完了，对着邓瞳说。

邓瞳哼了一声，跟我一样看着其他人。

我看见水面上已经把六艘小船的船头联排捆绑在一起。六艘船在水

面上看起来想极了一朵花。

每艘船上都放着一个香炉。

方浊、张家岭、张艾德、楚离、还有两个我不认识的人，在分别在船上把香炉点燃。接着他们都回到了平台上。

原来他们要把祭祀的仪式放在地下。

香炉点燃后，老严在平台上不断的连着咒文，我一个字都听不懂。

然后我看见深潭的水不停的下降，然后空气十分的闷热。水面下降之后，深潭边的石壁显露出来，石壁上的水渍立即蒸发。原来石头是有热度的。这也好解释，在这么深的地下，温度当然很高。之所以我们没有感受到热度，只是因为潭水的存在。现在潭水下降了，岩石就开始变得滚烫。

我看到岩石开始崩裂，露出了橘红色的金属岩面。太热了，我的呼吸开始急促。

当小船上的香炉随着深潭的水下降到了我们看不到踪影的时候。

老严拿着步话机，缓慢坚定的说：“起吊！”

一时间，所有的声音同时消失。只有死一般的沉寂。

第447章 水分部：黄天太平道

水分部

润六，小馐二十四，起两刻七分，尽四刻不尽

铜壶里的水，一滴滴的落下来，但是听不到任何的声音。陈平闭着眼睛，水分在他的脑海里不断的变化，每滴下一滴水珠，就有一万六千八百单七个变化。

在这间暗室里，陈平的身后站了四个老人。

东园公唐秉、夏黄公崔广、绮里季吴实、甬里先生周术。

周术的手里拿着一个镜子。

“当年我离家投军抗秦，从魏王、从项王、从沛公。颠簸流离，奔走天下，在千军万马之中，也没有扔下这些铜壶。”陈平在黑暗里慢慢的说，“很多次我都要放弃了，但铜壶里的水滴变化告诉我，我得撑下去。并且告诉我下一步该怎么做，去投靠谁。”

“郎中令已经是权倾天下，连太后都把江山托付给郎中令。”吴实说，“当年的波折，到了如今，也有了回报。”四个老头看着陈平手里的赤霄宝剑。

“所以你们也来要回报？”陈平仍旧没有睁开眼睛，他不敢看铜镜，铜镜是一个让他感到恐惧的事物，“当年的儿戏，也难得你们惦记到今天。”

“我们还帮助太后守住了太子。”崔广说。

“哈。”陈平干笑了一声。

商山四皓把头低下来。

“你们只是太后给皇上找来的借口，敷衍戚夫人的理由而已。”陈平说，“皇上那里还有另立太子的权力，韩信死后，皇上自己的性命都在太后的手里。”

“所以找我们来，是你的意思？”唐秉问。

“是张良提出的建议。”陈平把眼睛睁开，“而我，已经准备好了皇上驾崩的准备，一切的准备。”

“看来我们今天来错了。”唐秉说，“皇上已经驾崩，就轮到我们的了。”

陈平走到了商山四皓的身前，“我问一件事情，你们得告诉我。”

“郎中令请讲。”

“赤松子是什么样子？”陈平问道。

商山四皓相互看了看，一时间不敢回答。

“他是不是黑色脸孔，卷曲头发，貌若夜叉？”

“郎中令见过赤松子仙人？”唐秉问。

陈平点头，“我见过。”

赤松子就是什利方。这个问题纠缠了陈平很多年，现在他终于得到了答案。

“你手上的铜镜，”陈平问周术，“就是赤松子交给你的？”

周术点头。

“故意让你们跟汉王对赌天下，也是赤松子教授你们的？”陈平追问。

商山四皓，知道他们如果现在回答错一个字，立即人头落地。却不知道该怎么回答。陈平不着急，吕后既然把商山四皓送到自己的手中，一定是知道了商山四皓是赤松子的使徒。不然也不会命令陈平用赤霄宝剑斩杀商山四皓。陈平把赤霄宝剑托在手上，这是太后最后一次试探自己的忠心。

也是张良的穷途末路，太后只会选一个人，不是陈平，就是张良。现在太后已经对张良起了杀心。商山四皓死了，张良也活不了。

“郎中令猜的不错。”唐秉回答，“的确是赤松子嘱咐。”

陈平长长的呼出一口气，眼睛盯着唐秉，“我不杀你们。”

商山四皓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他们不明白为什么陈平在知道了真相之后，还要放过他们。

陈平看着商山四皓，是的，他们只知道赤松子，不知道什利方，张良也一样。

“我来替汉王兑现当年的赌注。”陈平说的话，让商山四皓更加的惊诧。

“天下一分为二。”陈平看着赤霄，“与汉王共享天下。你们打算怎么分？”

“不敢有此想法。”周术认为陈平在试探他们。

“告诉张良，从此天下阴阳两道，朝廷在阳，你们去建立一个遍布天下的教派，统领天下术士，控制天下坤道。”

商山四皓明白了陈平的意思。他们不知道的是陈平也对什利方兑现了当年的承诺。

商山四皓拿着铜镜，即将告辞。

“先别走。”陈平掏出一个陶瓶，“太后召见张良之前，让张良喝了这个。”

商山四皓面露狐疑。

“张良逃得了太后布下的兵士吗？”陈平问。

“逃不掉。”

陈平笑了笑，“张良辟谷多年，就是害怕太后赐酒毒死他吧。这次太后一定会让他喝下毒酒。”

商山四皓听了，连忙下跪，“多谢郎中令。”

周术问：“可是郎中令怎么知道太后的毒酒，是什么毒？”

“是我配的毒酒。”陈平轻声的说，“喝酒之后三日毒发，三天的时间，够你们逃离长安，奔往衡阳。”

“可是我们四人的性命，”唐秉问，“郎中令怎么向太后交代。”

“那是我的事情。”陈平摆手，“比这个艰难十倍的障眼法，我也做过。”

商山四皓告辞，陈平看着他们的背影，“坤道本是诡道的术法，转告张良，如果坤道现世，必定要为了天下太平，如果他要做，就嘱咐传人，这个术法，就叫黄天太平道吧。”

“一定听从。”商山四皓再次跪拜，后退着离开。

陈平的眼睛一直在看着周术手中的铜镜，这个可怕的东西，有着极强的诱惑，在引诱陈平。得铜镜，可得天下，阴阳两道都能镇服。陈平不敢，他放弃了。他知道自己比不上秦朝的始皇帝。始皇帝就是因为铜镜失了国器。他拿了，只会死的更难看。

（笔者：四百年后，张良十三代子孙，张角张良张梁提出了“苍天已死，黄天当立，岁在甲子，天下大吉”的口号，率领天下数十万信徒，发动了黄巾大起义，后失败。旁系张良十六代子孙张道陵收拢太平道信徒，创立五斗米道，自称龙虎天师，占据汉中。在张鲁的发扬下，五斗米教，改称正一，一统太天下术士，道教奠定。就此中国宗教进入到佛道并世的阶段。至于什利方和赤松子是否同一人，一直是中国神话研究学者的长期研究课题，直到如今，也没有定论。笔者采信肯定的说法。）

陈平提着四个老头的首级，走到了猪圈里。吕后和惠帝等候已久。

吕后满意的看着陈平，微微颌首，“食彘。”

陈平把四个人头扔到猪圈。

惠帝虚弱的问：“那里有彘？”

一个没有四肢的动物，慢慢的在地上腹行，爬到人头跟前，张开嘴把，啃噬着人头，狼吞虎咽。

陈平对惠帝说：“陛下，这就是人彘。”

水分部完

第448章 黑暗传：朱雀

黑暗传

两根缆索，分别挂着铜鼎的两耳。铜鼎平平的悬吊在空中。地面上的龙门吊开始工作，两根缆索在慢慢的提升。

在短暂的寂静之后，我的耳朵听见了所有人都呼出了一口气。意外在老严的指挥下解除了，铜鼎按照计划，在预定的时间下开始起吊。所有的人员都在开始进入甬道，去往升降机，开始撤离地下。

首先上去的是工程公司的工作人员。人数本来就不多。而运输井坑是有两个升降机的。剩下一个升降机足够把我们剩下的人转载到地面。

但是老严和张家岭都没有离开的意思。这个地下深处，对于术士来说，是终生都难以接触到的地方。

整个井坑都埋下了黄色炸药。铜鼎被吊到地面之后，他们会引爆这个井坑。这是方浊和老严对上层的承诺。

从此以后，大青山工程将不再有人提起。这个工程结束了。和世界上很多类似的工程一样，秘密的开启，秘密的完成，然后尘封在仅有的几个人记忆中。永远不会公布于众。

老严还没有离开的意思，现在我觉得老严不仅仅是作为一个术士而想多留一会了。如果不是这个理由，那么就还有别的原因。

这个原因就是……还有隐患。

我刚刚想到这里，眼前发生的一切，就证实了我的推测。

原本是深潭的水位，现在已经是空空荡荡，下方是无底的深渊，但是暗红色的光芒，已经从地下映射上来。

老严想看着深渊之下，但是身体不方便。张家岭把老严的胳膊扛到自己的肩膀上，两个老哥们，同时探身看向下面。

我和方浊、楚离、张艾德、邓瞳也都随着看向下方。

深渊之下的暗红越来越明亮，炎热的空气迎面扑来。不多时，我已经看到了红色的熔岩正在以极快的速度上升。

邓瞳大声喊：“你们还愣在这里干嘛，怎么还不走。”

老严和张家岭两人对邓瞳的提醒充耳不闻。两人都死死的看着井坑之下。

我也一样。

熔岩蔓延到了我们站立的工作平台下方不远的高度，然后不再上升，跟刚才深潭的水位保持一致的高度。

片刻之后，然后我我看到了我这辈子见过的最炫目美丽的事物。

熔岩表面岩浆翻滚，突然从岩浆下部，飞出来一只五彩斑斓的飞鸟。飞鸟在我们的面前扑扇着翅膀，无数的岩浆溅射到众人，所有人都本能后退躲避。邓瞳的头发燃起来，他边骂边把火苗拍熄。

我看着飞鸟已经飞到了我们头顶上方，仰着脑袋不断的上升。看来是要追上铜鼎。

不过这点应该早就在老严和方法的预料之中。在飞鸟和铜鼎之间的井坑部位，突然冒出了几十道水柱。他们计算的很精确，就在这个部位安置了几十个喷水口。这个技术本身很简单，不过能掐在这个时机，应该是经过了充分的计算。才选定了这个位置。让铜鼎能通过，而刚好这个生于火焰的五彩飞鸟追不上。

水柱的水浇到飞鸟的身体上，立即蒸发，井坑里的温度快速上升，弥漫着白色的蒸汽。我闻到了浓烈的硫磺味道。

飞鸟无法强行冲过水柱的高度。在井坑的岩壁上胡乱的冲撞。然后越飞越低。一直落到了我们的面前。

现在我看到了飞鸟已经不再是彩色，它的身体一小半变成了坚硬黑色岩石。上部的水柱还在不停的把水浇下来。

我看见了飞鸟身体彩色的部位，被水淋到之后，就从彩色的羽毛变成了黑色的石头。石头是飞不起来的。只能落下来。这个是常识。

现在飞鸟的身上已经大部分变成了黑色的石头，刚才美丽炫目的颜色，被黑色的石头不断的侵蚀。飞鸟的头部和身体上的羽毛，一旦丧失了鲜艳的颜色，就变得十分丑陋。

飞鸟应该是有意识的，它知道铜鼎的离开，跟它面前的几个渺小的人类一定有关系。飞鸟冲向我们，两个还没有变作岩石的利爪抓向老严和张家岭。

但是在接近老严的时候，整个飞鸟的身体在巨大的水帘之下，完全变成了岩石。飞鸟直直的摔落到下方，坚硬的身体，落在熔岩的表面，然后缓慢的被熔岩吞没。

上方的水还在不断的落下，整个井坑的温度已经跟桑拿房一般。所有人都热得面红耳赤，口干舌燥。

老严终于下达命令，“我们走吧。”

我虽然被刚才奇幻的景象震惊，但是也知道现在应该离开了，于是所有人都通过甬道，走到了升降机。然后又是无穷无尽的爬升。

升降机上升的速度与下降的速度保持一致。我突然明白了，这个速度并不是随便就能设定的。这个速度考虑到了人在地下与地面气压差的适应时间，还有人体对加速度的不适反应。

也许作为年轻人，会更接受更快的速度，但是老严不行，他已经九十多了吧。而整个起吊工程的指挥，必须要由老严的来指挥。

大青山工程虽然很庞大，但是细节上已经做到了淋漓尽致的完美。

这就是为什么要老严来做项目经理的原因。他这辈子的算计，不就到了每个细节都不放过的地步吗。

我们到达地面的时候，铜鼎已经被龙门吊提升到了地面的上方。

超大型高塔起吊机的悬臂，正在龙门吊上方，起重工人们正在有条不紊的把几根吊带绑在铜鼎上，然后解开了龙门吊钢缆的锁扣。

高塔起重机的悬臂吊住了铜鼎，铜鼎在龙门吊的上方，也就是距离地面四十米的高度，在空中位移。

“铜鼎到底有多重？”我问方浊，“为什么要用这么巨大的机械来起吊。”

“铜鼎在地下只有两吨。”方浊告诉我，“现在它有七十吨。”

我惊呆了。

“凌晨三点的时候，也就是现在丑时，是最轻的时候。”方浊说，“如果是白天的未时，会达到两千吨。”

我没有回答，只能傻傻的愣在原地。

“是不是跟你之前的认识完全不同，”方浊问我，“背离了物理常识，同样一个物体，在不同的空间和时间，质量会有巨大的变化。”

“我更好奇的是，”我尽量的让自己接受这个现象，“你们是怎么知道的。”

第449章 黑暗传：白虎

铜鼎的重量会改变。我无法用能理解的世界观来认知这个事情。但是我很清晰的看到停在龙门吊下的巨大卡车，这个卡车在我刚刚来的时候，只是散落的模块和设备，现在已经全部组装完毕，组成了一个五十多米长的大平板车。整个车身之下都是轮胎，如同一个千足虫趴在地面上。

现在高塔起重机正在小心翼翼的把铜鼎卸装到平板车的中央部位，平板车上的钢板是一整块，为的就是均匀分散铜鼎的重量。

现在铜鼎只有一百多吨，但是在最重的时候，能够达到两千吨。

我突然想到了一件事情，正要问方浊。

方浊知道我要问什么，提前告诉了我答案，“我们没时间了，不然就在每天的凌晨运送。但是那样的话，半年都走不到湖北。”

“我们要不分日夜的赶路？”我问方浊，“可是？”

“可是一路上回遇到无数的障碍对不对？”方浊对我苦笑，“我没有别的选择，只能见招拆招，当初七星阵法里，王师兄和徐大哥也是这么过来的。”

“以我来看，”我犹豫的说，“要面对的东西，不仅仅是神秘奇怪的事物……还有人，天下那么多门派，这是你和老严都不能完全客服的困难。”

“所以我叫来了张艾德，还有你。”方浊回答，“张天师一脉回归中原，对天下的道教门派是一个巨大的震慑力。还有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在天下的名望……”

“好吧，就算我现在能承担徐云风的一部分责任，”我继续问方浊，“王鲲鹏呢，他现在是躲在荆州城内的一个酒鬼而已。”

“我了解师兄，”方浊看着我摇头，“他绝不会就这么袖手旁观的。”

“如果你猜错了呢？”

“那么我做的一切，也就没有任何的意义。”方浊的眼光坚定，“我所做的一切，都是建立在王师兄不会放弃徐大哥的基础之上……徐大哥还在古道里，王师兄心里不会就此不管。”

方浊说这句话的时候，我暗中观察她的表情，我看到了她说王鲲鹏的时候，脸色是一片信任和崇拜，当说到徐云风的时候，她的眼睛亮了一下。我心里一直悬而未决的担忧，现在终于踏实了一点。方浊能露出对徐云风和王鲲鹏之间这中情感上的显露，是本能的反映。也许老严这样的老狐狸能够故意表演出这种细节上的情绪反映。

但是老严已经九十多岁了。

方浊就算是一个内心腹黑的人，做到这点，也许要六十年以上的磨练。

我相信了方浊。既然如此，我就把话跟方浊说明白更好。

“我这句话只问一遍？”我对方浊说，“你只需要给我一个肯定或者否定的答复就行，然后我不会再提起这件事情。”

“你在地下的深潭里遇险，”方浊并不傻，“你在记恨我没有救你？”

“不是，”我摇头，“我知道在那种情况下，你作为计划的总决策人，必须要留在原地，我能理解。”

“那你要问什么？”

方浊的眼睛十分的清澈，我看的很清楚。但我还是把这句话问出来了，“你写给我的那三本书，对你们来说，是真的吗？”

“真的。”方浊点头，“你说的很对，对于我们来说是真实的，完全存在的。”

“不是为了别的目的？”

“对于我来说，就是一个目的。”方浊说，“把徐大哥救出来。不过其他影响，我不能预测。”

方浊的回答，让我很满意，如果她坚持只说是为了捞出徐云风，反而会怀疑。但是她说了，可能会有别的影响，这么说来，我更加容易

相信。

“好，我没什么别要问了。”我对方浊说，“无论会出现什么不能预知的事情，至少，我愿意帮助你。”

“谢谢你。”方浊笑起来很好看，在这一瞬间，我理解了徐云风的选择了。方浊这样的人，的确是不愿意让她受到伤害。

巨大的模块平板车，在技术人员的指挥下，前后两个动力系统都开始启动了。这个模块平板车很长，而且需要强大的动力，所以两头的动力系统都是车头，在行驶的过程中，把握方向也很相对灵活。这中设备在大型工地上常见，我就不多说了。

工程进入到了运送阶段。一切都是井井有条的进行。然后就是紧张的准备工作，各种工机具的调整。监测模块平板车的每个部件，每个轮胎，每一个细节。因为这中工程车，一旦启动，在路途上维修的时间成本和资源成本非常高昂，所以在行驶之前，就要检修每一个细节。检修的时间很漫长，需要很长时间，一直到了早上九点才结束。

这时候，高塔起重机的悬臂才真正的卸力，把铜鼎所有的重量全部落实到平板车上。我看到了整个平板车的车身向下一沉。铜鼎的重量已经超过一千吨了。

站在平板车两边的四个指挥工作人员，摇动着手里的小红旗，平板车就要开始行驶，离开大青山工程的工地范围，大青山工程的使命即将结束。

但是事情如我们预期的一样，没有那么的顺利。

西边的天色昏暗下来了。

我远远的看到了一堵暗红的沙尘，从西方卷来。暗红的沙尘有十几层的楼房那么高，在沙漠上快速的移动，很快就距离我们只有几公里远。进入到了大青山工程的范围。

我看到工地边缘的集装箱和房屋，被沙尘掠过，都轻易的卷到了空中。我甚至看到了沙尘暴里不停的有闪电闪耀。空中传来了隆隆的雷声。和闪电的凌厉劈闪。

工地上所有的人站到了大型模板平板车的四周。身体都僵硬的面对着沙尘暴。

方浊对着我说：“算时间，也该来了。”

沙尘暴移动的更加进了，已经靠近了龙门吊，龙门吊在地下固定的很结实，但是上部已经在开始扭曲，巨大的风暴把龙门吊上的钢梁扭成了螺旋装。

我听到了虎啸的声音，不是一头，而是成千上万头的虎啸一起发声。然后我看到了沙尘暴的最前方，仿佛化作了一张猛虎的脸孔，这张巨大的虎头，张开了巨大的嘴巴，似乎能把整个沙漠都吞噬。

第450章 黑暗传：玄武

沙漠中的沙尘暴并不罕见，几年来，这里所有的工人应该是见识过多次了。可是现在出现在面前的沙尘暴，显出了巨大的虎头，发出震耳欲聋的嘶吼声。已经不是普通的自然现象。

大型模块平板车启动了，速度比我要想象的要快很多，就在沙尘暴把龙门吊彻底的拔地而起的时候，平板车在沙尘暴前方立即行驶出了几十米，我看到几个工作人员抓住了平板车的边缘，跟着平板车离开。但是原地还是留下了几个人。

我看了看，其中一个人坐在轮椅上的。必定是老严无疑，方浊和我站在这里，那在老严身边站立的人，就应该是张家岭、楚离、邓瞳、张艾德。

沙尘暴已经完全变成了猛虎扑来的状态。高塔起吊机也被卷入到沙尘暴中，瞬间分崩离析，散开的设备在空中飞舞，然后被抛的远远的，落到远处的戈壁上。

现在沙尘暴已经到了老严等人的面前，我看见这几个人身边的设备，已经被沙尘暴带动起来的暴风在地上不断的滚动。但是老严等人还稳稳的在原地不动。

张家岭和张艾德是有本领的，我心里暗自想到。但是我发现了一个事情，那就是这些人几乎都是稳稳的面对沙尘暴站立，只有邓瞳不同。

邓瞳竟然慢慢的朝着沙尘暴的方向往前走了两步，他的身体已经距离沙尘暴显现出来的虎头不到十米远了，但是邓瞳张开了双臂，让我惊愕的事情发生了。

沙尘暴竟然不能在继续向前移动，而是化成了卷的龙卷风，在原地旋转。邓瞳有驱使神兽的能力。我知道邓瞳驱使过冉遗。只是我没有想到在这种情况下，邓瞳真的能做到这种不可思议的事情。

沙尘暴的巨大能量集中到了一点，虽然邓瞳有影响到神兽白虎的能力，不过也做不到把白虎引导到别的方位。看来老严等人也并没有要邓瞳做到这一点。

我问方法：“这些步骤，都是你们计算好的？”

“是的。”方法也看着邓瞳，“计算好的。”

“你们知道会有四象神兽守护铜鼎？”

“是的。”方法说，“张艾德和金师兄、楚离看到了铜鼎，也知道了当年上古飞星派的门人，用四象守护铜鼎。”

我心里默默的想了一下，然后问道：“还有一个玄武，很难想象以什么形态出现？”

“你马上就能看到。”方法的声音十分的冷静，语气平稳。

然后我听到了巨大的轰鸣声，声音十分的沉闷。接着我的脚下的地面一阵强烈的抖动。我看到了以龙门吊之下的深井为中心，分别朝着南北方向，裂开了一道缝隙，而深井的圆心扩大，地面坍塌，一个巨大的地陷出现。

我记起来深井之下布置的炸药，现在我知道了，不仅是深井里有炸药，而且以深井的南北两个方向，也打了井洞，放置了炸药。

“每隔五米。”方法知道我在观察，“以井坑为中心，南北方向纵贯着几百米的地质裂缝，我们在裂缝里每隔五米放了炸药。”

我已经不太关心方法介绍这个工程的浩大了。在我眼前，我看到了这南北不断延伸的裂缝，并不是直线延伸，而是有弧度的。当这个裂缝延伸了两百多米之后，我看清楚了，两道裂缝把整个工地的地面分割开来，呈现出来的形状是一个八卦两仪。

白虎的沙尘暴变成了龙卷风被死死的阴鱼的那头，而邓瞳、老严等人，虽然距离白虎很近，站立的范围却在阳鱼的范围里。

这个八卦的形状，怎么可能是自然形成的地址现象呢。地下的缝隙，用八卦的方位延伸，绝不会是大自然自身的演变。

飞星派，到底是一个什么样门派？

我脑海里想着两千年前的术士，他们用的是什么样的工具，挖掘到了地下一万多米的深度，并且还在地下挖出了几百米长的八卦裂缝。

想到了飞星派，我把目光转向了被老严和方浊凌空托起的飞星观。我在短短的时间里，看到了太多的非自然现象，现在又多看到了一个，却仍旧让我极端的震惊。

飞星观的名字不是随便起的。因为飞星观真的能飞起来。

飞星观整个道观慢慢的在空中漂浮旋转，绑缚着飞星观的所有的钢缆全部崩断，飞星观的四面伸出了巨大的脚掌，落在里地上，飞星观的身体的身体上缠绕着一个巨大的蟒蛇，在飞星观身体上不断的游动，但是始终不离开飞星观的整个建筑。

上古神兽沉睡的时间长了，也就变成了岩石，变成了河流，比如冉遗。只是我没想到，也有变成道观的神兽。

现在我看到的玄武就是这样。老严和方浊没有让飞星观落地，就是为了现在吧。玄武落地，就活了。

而这个玄武是被当年的飞星派镇服封印成了道观。

张家岭！

我看到玄武身上的砖瓦砾石纷纷的掉落，然后露出了龟壳和头部。我懂了，为什么张家岭要留在大青山，一个人孤单的留在这里。

只有一个原因，张家岭并不是在探究地下深渊里的神秘事件——他的能力达不到这一步。但是他能琢磨另一件事情，那就是地面上的飞星观。他做到了，他琢磨出了当年飞星派指挥玄武的法术。

这就是他为什么在七星阵法的最后一再坚持要三铜齐聚破局的缘由。因为他掌握了驱动玄武的方法。这就是张家岭的底牌。

玄武慢慢移动到了阳鱼的边界，和阴鱼的白虎已经靠近。

玄武身上缠绕的巨蟒高高的扬起了头部，把白虎的脖子部位缠绕。

八卦中央阴鱼和阳鱼之间的裂缝在扩大，正中心的井坑也在迅速的坍塌。

邓瞳和老严等人已经离开。朝着我和方浊的方向走过来。

而我，就看着玄武和白虎同时陷入到井坑之下，井坑变成了一个黑洞，把巨大的玄武和白虎吞噬下去。首先是整个玄武和白虎的龙卷风下方落下去，龙卷风的上部还在地面上旋转。

接下去，整个龙卷风都被井坑吸入带地下。

完毕之后，除了地面上一片狼藉和全部是螺旋状的地面痕迹，飞星观和沙尘暴都同时消失。

我只能听到地面之下，还有些许的电闪雷鸣。随即都一片沉寂。

老严等人和我汇集在一起。我们一起看着大青山工程的原址。地面还在塌陷。不过并非是无穷无尽了。坍塌的砂砾已经把整个井坑填堵上。而八卦形状的裂缝仍然存在，成为了一个险恶的地址现象。

第451章 黑暗传：过河

大青山计划结束了。

这个工程从此不会再有人提起。建国后，几乎两代人几十年的努力，在方泂和老严手下，把铜鼎捞了出来。这个工程的计划和实施，直到完成。永远只会存在于国家某个隐秘的档案室里，永远的封尘下去。

我们从沙漠开始，一路向东，离开沙漠，朝着内地前行。

模块平板车的行进速度是每小时二十公里，一天二十四小时不停的行驶，除开一些临时的因素，每天能行走四百公里左右的距离。

我们随行人员，全部坐在另外安排的中巴车上，没日没夜的跟着，睡觉也只能就在座椅上休息。上厕所都是统一安排，为的是不影响行进速度。也许是这个计划临近了终点，所有人，包括我，都没有睡觉。精神都十分的紧张。

老严作为精神领袖，坐在驾驶座位的后面，一直闭着眼睛，但是只要路途上有任何的风吹草动，他始终比我们警觉的更早，当我们看到了某些意外的时候，老严已经又重新把眼睛闭上了。

意外因素也就是一些冒失的车辆切入到平板车的行驶路线之前，并且围观。这些事情都被方泂的外勤部门解决了。耽误不了多少时间。

楚离双臂抱着两腿，蹲坐在车的最后一排。下巴搁在膝盖上，保持这个姿势，从出发开始，就没有动过。

方泂和张家岭两人不停地商量，和驾驶平板车的司机交流。计算行驶速度和路途的长度，估算时间。

张艾德和邓瞳两人还挺聊得来，和其他人相反，这两人一路上嘴巴没有停过。两人还攀起了亲戚，张艾德是龙虎天师的后人，邓瞳说自己的同门兄弟黄坤的祖上是朱元璋的侄孙子，在龙虎山学的艺，这么算下来，两人也算是有点渊源。

邓瞳这么七扯八拉，旁人听了也就是笑笑，可是张艾德倒是挺吃邓

瞳这一套，客客气气的跟邓瞳算辈分。要不是算下来，两人的辈分差了十几辈，邓瞳可能就要拉着张艾德结拜了。

一路上算是顺利，没有什么波折，沉默的沉默，说话的人也不是那么讨人厌。我始终作为一个旁观者，看着眼前的各位，他们都是另一个世界的人，我本能的知道，我很快就要和他们分开，永远不会再有交集。

过黄河的时候，耽误了一点时间。

可能是方洙和当地的政府并没有彻底的协调，当地政府不让平板车过黄河大桥。认为模块平板车的自重太大，桥梁承受不起。

方洙的路线是早已经定好的，不可能改变路线。

交涉了许久，当地政府桥梁管理局，才同意平板车通过。这个意外，耽误了好几个小时。错过了晚上十一点，过黄河的机会。

把铜鼎运送到鄂西的路途，需要过几十个桥梁。但是方洙和老严不在乎其他的桥梁通过，他们只在乎两个桥梁的通过。一个过黄河，一个是过长江。

方洙和老严两人开会，一个小时后，两人决定，不在原地等待二十四个小时，等到明天的吉时再走。而是立即通过桥梁。当模块平板车经过这个黄河上游的大桥的时候，方洙和老严担心的事情还是发生了。

因为黄河在这个河段，是更上游漂浮过来的尸体全部聚集的河道——其实当地政府不愿意让平板车通过，这才是真正的理由。超载云云都是借口。他们至少是知道一点端倪的，所以耍了一个花招。

平板车在凌晨四点过黄河，当整个平板车的车身，全部处在大桥的桥面之上的时候。平板车的动力系统失灵了。平板车停在大桥上，所有人都不敢出声。前面已经说过，这种模块平板车是有两个动力系统的，一前一后，便于调整方向。如果其中一个坏了，另外一个也可以作为备用动力，带动货车。

可是现在两个系统同时失灵，而且就在黄河的大桥上，这绝对不是偶然的小概率事件。这是人为、必然的發生的事件。

中巴车上没有开灯，大家都静默着等着维修人员报告情况。黄河水在我们身下流过，水声清晰入耳。黑暗中总觉得有什么蠢蠢欲动。

在寂静中，老严突然说：“有朋友来了。”

老严的话很简短，可是在黑夜里，我的心里猛地收紧了一下。在座个每个人，都是身负绝技的术士高手。按说和这些同行，就算是处在任何环境下，都不会赶到害怕。但是事实刚好相反，因为我能够感觉到所有人都跟我一样，有焦虑和恐惧，这种情绪是能够相互传染的。

“下车看看。”张艾德首先提议。

“别下车，”张家岭阻拦，“把所有的车窗都关好。司机挂档，慢慢倒车，倒二十米，不，倒十六米。”

中巴车慢慢的后退，移动缓慢。

我的背后开始冒汗，觉得焦躁和恐怖弥漫在空气里每一个地方。什么事情，能让老严、方浊、张家岭都小心翼翼，不敢有任何的妄动。

没有了王鲲鹏步步为营的缜密，没有了徐云风横扫一切的勇气，方浊和老严毕竟还是做不到把一切都掌控的层面。

想到这里，我内心里觉得很悲哀，一方面又为徐王两人赶到骄傲。

这个世界永远都是为个别人来书写历史。因为他们值得起这一份责任。所有人都把希望寄托在他们身上，把恐惧也递交给他们。让他们去一并承担。这就是术士里真正的宗师了吧。

车停了。

老严看着车窗之外，对着张家岭说：“我们两人下车，其他人在车里等着，无论发生什么事情，都不要下车。”

张家岭把老严背起来，走到车门，车门打开的一刻，一阵冷风刮进来，卷着雪花。

原来外面下雪了。我冷得瑟瑟发抖，忍不住牙齿科科的敲击。

老严和张家岭下车了，我靠近车窗，想看看他们要去什么地方。但

是他们并没有走远，而是走到了桥梁上人行通道上。

张家岭把老严放在桥面上，老严坐着看着黄河的上方。

我在车上看着老严的背影，老严的身体僵硬，在他身前，黄河上游的方向，空中漂浮起了几个星星点点的磷火，磷火越来越多，让我的眼睛能够看到更远。

然后我就看见了黄河的上游，一艘轮船慢慢的竖立起来。露出了船底的龙骨。

我的身体不再受我的控制，我冲下了车门，方浊也没有拦住。我跑到了老严的身边，两手扶在桥梁的栏杆上，一艘巨大的轮船，按照轮船的体积，绝对不能出现在黄河的上游，这艘船的吃水量，在这个河道，是绝对无法航行的。因为船只竖起来的部分，已经几乎和桥梁等高。而且这艘船，是木制的。

第452章 黑暗传：集尸船

“你不应该下来的。”老严在我的身边说。

“为什么？”我知道这么问很无聊，但还是忍不住问了。

“因为你下来了，”老严说，“就证明你在被徐云风取代，方浊也就不那么辛苦，直接让你变成徐云风就行了。费那么多事干什么。”

“听说方浊十九岁就被你带到了研究所。”我问老严。

“是的。”

“这么多年，”我轻松的说，“反而不及我刚认识她几天更了解她。”

老严在沉默，我接着说：“是的，方浊在书里面告诉了我他们之前的很多事情，但是如果不真的见到真人，怎么能相信这些事情是真的呢。”

“看来你很有信心。”老严说。

“方浊要的是古道里那个跟她一起出生入死，有情有义的徐大哥。”我看着面前的木船，“而你，却总是想着那个天赋异禀，法术高强的徐云风能不能帮你完成你和张家岭的心愿。”

“我老了，”老严点头，“你说的对。我们这代人的规则，在你们身上并不适用。无论我多么努力，也无法让你们这辈人跟我们一样。我早就该知道这点了。”

“看来我下来是对的。”我问老严，“这条船，在拦着我们？”

“铜鼎是术士的大器，会惊动山川五岳的阴魂。黄河和长江两个坎，我们过不去。桥真的会断。用渡船我们更有办法，可是到哪里找合适的船只运送铜鼎？”

我指着面前的木船船底，“这个木船到底有什么讲究？”

老严说，“黄河上溺水的尸体与长江不同，长江溺水者的尸体，先沉后浮，尸体大多能被家属捞起，入土为安。而黄河的溺水者尸体是先浮

后沉，冤魂在河底游荡，遇到沉船就依附上去。时间久了，黄河下的沉船都不能被打捞。无数的沉船被黄河的泥沙淹埋，淤积在河底。但是集尸多的沉船，怨气也就更大。船上的冤魂多了，也就慢慢有了能耐，把黄河当做自己的地盘。要吞噬金银才能不兴风作浪，毁人船只，破坏桥梁。现在铜鼎过河，惊动了黄河下最大的集尸船，如果是徐云的能力，当然不在话下，可是现在他不在对不对？”

“你早就知道这点。”我明白了，“不过你也有办法对付。”

“我有。”老严回答，“王鲲鹏会保铜鼎过长江，他一定会做的。可是过黄河，只能我来了。我刚才跟方泅，已经商量好了，用我的命来保铜鼎过长江。”

“王鲲鹏保铜鼎过长江，”我立即想到，“那么在这里的，唯一能胜任的人选就是徐云风……这还真是一个悖论。”

“所以你不能下来。”老严说，“除非你完全被徐云风取代。”

“我也不知道该怎么看待你了。”我轻声对着老严说，“现在你挺有人情味的，幸好我见到的不是从前的你。”

说了这么多，老严的意思我已经完全懂了。铜鼎能破局，这是老严和张家岭的目的。方泅要用铜鼎破局来捞出徐云风，所以他们的目标一致。所以就有了大青山重启的工程。

但是悖论来了，铜鼎要过黄河和长江，按照现在能够真心出手，并且能力达到的术士人选，分别是徐云风和王鲲鹏。

如果徐云风在我身上彻底回魂，老严和张家岭的目标不受影响。方泅的目的就落了空。

因此，过黄河就不能让我来出手。因为只有真正的徐云风能保铜鼎过黄河。老严心软了，他知道如果这么做了，我身上一直隐藏的蛇属就完全取代我，诡道挂名、过阴人徐云风是回来了，我这个叫徐玉峰的工程师就是天下一等一术士高手，我的生活就此完全改变。可是方泅在乎的那个徐大哥就永远回不来。

我和方泅都不愿意这种事情发生。

没想到老严为了这种感性的事情做出牺牲，我真的没有想到。

黄河的集尸怨气强烈，老严保铜鼎过河，就只能同归于尽。他没有封印集尸的能力，但是以他的身份和能力，把老命搭上，争取铜鼎过河的时间，还是有把握的。

只是这事，放在老严的身上，实在是太违背他的性格和行事作风。

我们面前的这艘颠覆起来的木船，就是黄河的集尸。我无奈的想到，其实术士的本领即便是这几年，也在走向没落。没有了徐云风和王鲲鹏，老严和方浊，连一个桥都过不去。说起来，也是十分的悲哀。

老严叹口气，对我说：“我七星御鬼术已经散了，又是一身的残疾，七星阵法结束后，我的威望也被王鲲鹏取代，没人会在乎我这个半死不活的瘫子。好在我还有点茅山术的本事在身上，也知道集尸船的龙骨方向在哪里，我活着也是个累赘了，不如送个人情给方浊吧。”

“我该怎么帮你。”说实话，我真的不太愿意这么做，可是老严已经把话说绝，他又是一个雷厉风行的人，决定的事情，让人无法拒绝。

“用你的蛇属，”老严说，“把我抛到木船底的船舵方位，剩下的事情，我有我的办法。”

老严说完，从怀里拿出了一盏莲花灯，“这是我最后的家底了。其实是用来给我续命的。莲花灯灭了，我也该死了。”

我看着老严手里的莲花灯，里面的灯油几乎已经干涸。灯罩是一个琉璃罩子，里面的灯火黯淡，勉强没有熄灭。

我决定听从老严的安排。

我把精神集中在蛇属上，身体顿时察觉到了空气中的各种恶臭，这些恶臭都是来自于集尸船上的腐烂尸体。我就要把老严托起来，送到集尸船的船舵方向。

“算了。”张家岭把我和老严拦住，“就把做英雄的机会让给我吧。”

我和老严都看着张家岭。老严的脸色煞白，“你又是发什么疯了。”

“两张一严，本来就是你的本事最大。”张家岭说，“我把看到破局的

机会，就让给你吧。”

“你什么时候变得不怕死了？”老严问张家岭。

“我想了，我下去了还有点机会。”张家岭轻松的说，“你一个瘫子，就必死无疑。”

第453章 黑暗传：黄河浮尸

我诧异的看着张家岭和老严，这两个老头子是怎么啦？

他们现在的表现，与他们之前的行事作风完全相反，两个当年自私自利，出卖兄弟，出卖同门，出卖下属的老狐狸，现在竟然会用自己的生命去冒险。

我实在是看不懂这些人，也许他们心里在想什么，我是永远弄明白了。至少一点，可能是王鲲鹏的七星阵法过程中发生的事情，触动了他们吧。

我回头来想，张家岭我不是很熟悉，但是他们都年轻过，甚至老严在年轻的时候，还叫庄崇光的时候，也是热血沸腾的少年，为报师门的仇恨，可以把自己卖给张天然。

他们一辈子尔虞我诈，临到老了，死期将近，反而在怀恋当年的气血方刚吧。

张家岭不再啰嗦，想我点点头，他脱掉了上衣，从桥梁的栏杆翻过，投身于桥下。如同一个自杀寻死的人一样，义无反顾。

“劳烦你，把我挪一下。”老严对我说。

我把老严扶在肩膀上，把他的身体靠在了桥梁栏杆。我和老严都看着桥下的黄河。在我们面前竖立起来的木船慢慢的没入河水。

然后我看到了黄河的河面上，满满都是木船。这些木船全部都是半沉半浮，在河水里慢慢的移动。

而张家岭，我看到了他的能力。

张家岭的确能在水面上行走。这个和黄坤的避水符还不同，这是极为高明的水性。

我和老严同时看到黄河的河水在迅速的退缩，河水在几分钟内，减退到了不到一米深。所有的集尸船都搁在了河床之上。

黄河的水瞬间干涸，这种场面，虽然是我无法理解的范围，但是我已经不再去思考到底是什么原因导致发生了。我在大青山已经见到了那么多无法解释的超现实现象，现在看到这些，已经没有之前的震撼。

我只是跟老严一样，默默的看着桥下的黄河上。无数的集尸船全部跟棺材一样的搁在河底。河床上的泥浆在慢慢的蠕动，我看见一个身体从泥浆里慢慢的冒出头来，接着是旁边的一个，又一个……短短的时间内，整个的河床泥浆上冒出了无数的头部，这些头部之下的身体也都慢慢的直起来。

老严在我的耳边轻声的告诉我，黄河上的捞尸人，若是在黄河上捞到了浮尸，七日内没有家属来领，就会把浮尸重新放下，任其在河道里漂浮。这些尸体沉入河底之后七日，就会还魂，游荡在河底，变成了无依无靠的游尸，他们的口里还仅存着一口阳气，让他们的尸骸，在河底漫无目的的行走，见到了沉船就钻进去。而找不到沉船的尸骸，就只能把自己的尸体掩埋在河底的泥浆里。以图不被黄河里的鱼虾鳖蟹吃掉身体。

这就是集尸船的来历。

河床泥浆里的肿胀残破的尸体都站立了起来，他们的都被头顶月光吸引。把头部全部扬起来，看着天空的月亮。突然我也忍不住的要把头仰起，看着头顶的月亮，仿佛月光照射在身体上能够感受无无比愉悦的温暖。

老严把他的手狠狠的拍在了我的肩膀上，我立即惊醒，摘下了草帽。

“蛇属，”我看着老严，“为什么和这些浮尸一样，被月光吸引？”

老严摇着头说：“缺少魂魄的人，就需要月光来补充自己的气魄。这一点，无论是蛇属，还是浮尸，都没有任何的区别。”

我难以接受这个藏匿在身体里，属于死亡的物体。这本属于徐云风的东西，还是让他快点回到徐云风的身上吧。我内心里急切的想着。

现在河床上，无数的浮尸之中，只有一个活人，就是刚才跳跃下去的张家岭。张家岭的身体轻盈，在泥浆里飞快走到了最大的那条集尸船下，他在拆集尸船的龙骨。

拆了几下，无数的浮尸都被张家岭惊动，纷纷围聚到了张家岭身边。但是张家岭并不在意，而是继续用双手抓着龙骨，用力的掰动。

龙骨断了，集尸船就无法对桥梁产生威胁。铜鼎就能顺利的从桥梁上通过。河床上的其他集尸船被浮尸举起来，一步步的朝着最大的浮尸船移动。

当集尸船靠拢之后，船身就开始连接起来，那些浮尸把自己的身体紧紧抱着两船之间的舷板之间，几十条集尸船开始连接起来。然后在浮尸的推动之下，慢慢的竖立。当这个连接起来的船队，再次竖起来，就一定会超越桥梁的高度。

然后无数集尸船上的浮尸就会爬上桥梁，然后全部钻进铜鼎之中，当铜鼎的重量达到了桥梁无法承担的地步。桥梁就会断裂。

结果就是铜鼎会落入黄河之下，再也没有任何术士能够把铜鼎从黄河的河道之下捞起来。黄河之下所有的浮尸，就会从上下游不断的蜂拥而至，钻入到铜鼎之中。黄河的浮尸就会成为黄河流域的大患，而且以现在当世的术士，以及黄河局的高人，都无法解决这个困境。

我们所有的希望都放在了河底张家岭的身上。现在张家岭的身影已经完全看不见了。无数的浮尸已经把张家岭团团围住。如果张家岭失败了，那么就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我最不愿意面对的事情，我得让蛇属把我全部占据。我很难接受。

连接在一起的集尸船猛地一下，从河底竖立起来，无数的浮尸在集尸船下叠起了罗汉，然后把联成串的集尸船举了起来。

现在集尸船已经出现在了我们的面前，无数的浮尸挂在船上，都窥觑着铜鼎，我看着他们浮肿胀烂的脸，黑洞洞的眼眶里，白色的鳝鱼钻进去，然后从破损的胸口里钻出来。

张家岭看来是失败了，我面临着艰难的抉择。

我把脸部看着老严，“真的要这样吗？”

老严闭着眼睛，“是的。没有选择。”

第454章 黑暗传：过江

我回头看了一眼中巴车，如果我做了，方浊之前所做的努力就将全部付诸流水。而我也和前面三十多年的生活一刀两断。徐云风就彻底的消失，我却而代之。

没有人愿意事情走到这个地步。即便是老严也不愿意。我自己更是不想卷入进来，话又说回来，这事跟我又什么关系呢。

正在我犹豫不决的时候，老严松了一口气，对我说：“不用选了，被我回去吧。”

我的反应比老严要迟缓，随即就看到了堆积起来的集尸船轰然崩塌，坍塌在河床上，接着黄河上游的河水如同千军万马一样咆哮而至，把所有的木船席卷。浮尸在湍急的河水里翻滚，木船全部被击打成碎片。

“可以走了。”老严对我说。

我把老严背上了车。

平板车也恢复的动力，但是仍旧不能移动。张艾德下车了，过了一会，在步话机里告诉方浊，平板车的每个车轮下方都垫着一具浮尸。方浊正要想办法清理。

张艾德却在步话机里告诉方浊不用清理，那些尸体竟然都瞬间消失。

铜鼎过了黄河的大桥，继续前行。

我和张家岭、老严三人下的车，回来的只有两个人。方浊终于打破沉默，询问老严张家岭是不是淹死在河底了。

老严愣了一下，慢慢的说：“他能把集尸船的龙骨掰断，应该有本事自己逃生吧。我这人，从来就没有把真正的本事显露在我面前，这个老东西，不到万不得已，不会露出自己的看家本事。”

我不知道老严这么说是为了安慰我和方浊等人，故意说这么说。还

是真的是这样，无论如何，张家岭是有本事对付黄河集尸，这个是已经证实的事情。

我宁愿相信老严所说的话。

车队一路朝着东南行走。进入到了甘肃，又从甘肃到了陕西，然后从陕西进入汉中。进入汉中的路程要经过秦岭。好在不用走盘山公路，已经有了高速公路。无数的隧道在秦岭的大山里穿行。

当车队行驶在露天的山路上时，我看着茫茫的群山，这是当年黄裳寻仙飞升的地方，冥冥之中，黄裳也会保佑诡道的后人顺利通过秦岭吧。

进入汉中，接着就是进入到了四川盆地。其间也过了不少桥梁，都是长江流域的支流，每逢过桥，方浊都会下车，在桥头做两分钟的法事。一路都十分的顺利。

我的心里一直惴惴不安，老严说过的，铜鼎最难过的就是黄河和长江。好在张家岭一直忍隐，在关键时刻能制住黄河的集尸。可是长江这一关怎么过？

按照说法，铜鼎过长江，责任是着落在王鲲鹏的身上。

王鲲鹏在荆州，每天醉的跟死猪一样。怎么能指望这么一个醉汉呢。

过长江的地点，方浊已经布置好了，在宜宾。

到宜宾的时候，是下午三点，铜鼎的重量最重的时刻。我们远远的在路上就看见了长江，到了江边，转过一个山头，长江大桥就在我们的面前。

方浊嘱咐车队行驶速度放慢。

我心里开始紧张，忍不住问方浊：“王鲲鹏会来吗？”

方浊没有说话。我看着方浊的脸色，十分的镇定。

车队终于开到了宜宾的长江大桥北岸，桥头上站立着一个人。那个人直直的走向了我们在的中巴车，方浊的眉头舒展开了，看来她其实

心里一直还是不能确定王鲲鹏会不会来的。

不过这人来了，就什么事情都解决了。

黄坤上了车，对着方浊说：“方姐，你尽管过去吧。”

“你师伯……”

“他都处理好了。”黄坤的精神很好，不是我在荆州看见他的与世无争的神情。这也难怪，他的情绪是跟着王鲲鹏的状态来的，王鲲鹏能振奋起来。他当然也就精气十足。

车队过长江十分的顺利，至少表面上是这样。

我们在桥面上通行的时候，长江之下是有动静的。江水里沉闷的低吼，不过吼声旋即被压制。车内的其他人都安静的不为所动。只有我探头看了看江面，长江的江水在倒流，而且有无数的漩涡。

只是无论发生什么事情，都影响不到车队铜鼎的通过。

我没看见王鲲鹏。而方浊十分的悠闲。

这就是王鲲鹏的在所有人心中的地位吧。只要他存在，方浊就什么都不担心，对王鲲鹏有绝对的信任。

铜鼎过了长江。一路上就没有什么波折了。

黄坤也半路加入，护送铜鼎的术士又多了一个高手。

一切看起来都那么顺利。

车队绕开长江，从四川南部进入到重庆境内，然后从重庆进入恩施。到了恩施折返北上，走到高家堰下高速公路，然后一路行驶，过土城、桥边、朱市街，终于到了紫阳。

这一路上，王鲲鹏失踪没有出现。但是我们都知，王鲲鹏一直跟着我们，他只是不想见人而已。到了最后的时刻，他会出现的。

紫阳的江边，申德旭已经等候多时。

不需要起吊机了。铜鼎在方浊的能力下，搬上了一艘滚装船。现在

我才明白，为什么方浊一直不使用自己的能力。因为她要把自己的力气留在最重要的时候。

而方浊把铜鼎搬上滚装船，是她要做的任务的一件，她还有一件任务，比搬动铜鼎更加重要。方浊积攒的所有力气，都在那件任务之上。

申德旭指挥滚装船，把铜鼎带到了西陵峡的峡口，也就是牛扎坪和三游洞之间的河段。船身抛锚，铜鼎稳稳的长江的中心。

而我们所有人没有上船。而是走到了牛扎坪之上。

牛扎坪悬崖边的石头上，开山宝剑仍旧插在石头之中，只露出剑柄。这把宝剑仿佛从来就是安插在这里。

而且牛扎坪上的还有人等着我们，有何重黎，有宋银花，这两人我都见过。我的眼睛掠过山顶，

看见，还有一个中年的汉子，头上包着白布，胳膊上黑色的袖筒，我稍微一想，这个一定是犁头巫家的钟安。钟安身边还站着两个很漂亮的女孩，其中一个女孩的脸色苍白，手里牵着一个相对小一点的痴呆少女。我也认得她们，这是陈秋凌和秦晓敏。

人都到了，所有人都等着方浊把三铜齐聚，从古道里救出徐云风。

第455章 黑暗传：王鲲鹏

一群人站立在牛扎坪的山顶。

这些人都是我无比的熟悉的人，他们是虚构的，还是真实存在的，对我来说已经不再重要。我连自己是不是真实存在的都无法证实，为什么要用我的角度去看待这些人的存在呢。

我抬头看天，也许还有另一个眼睛，在看着一本书，我现在所处在的世界的体现，在那个眼睛里，仅仅也就是篇幅浩大的文字而已，就如同我所认知的面前的这些人，在我被方浊第二次找到之前，他们也是文字。

所有看到的一切都是文字产生的想象而已。

我不愿意去想这个问题了，徐云风早已把这个问题给想明白了，我现在也一样。

方浊走到我的面前，把我拉到了开山宝剑旁，面对着所有的人。

我依次把这些人一一的看过：

坐在轮椅上的老严，他的生命已经走到了尽头。老严旁边站立的是张艾德，张艾德身边是申德旭。

这三个人站成了一排，最靠近我和方浊。

他们的后面，邓瞳和黄坤并排站立，一个人手里拿着赤霄，一个人手里拿着灭荆。楚离在邓瞳的左手边，他手上的螟蛉泛着白色的火焰。

黄坤的右手边，站立着陈秋凌和刘陈策，当然还有那个已经变成普通人模样的秦晓敏。

在他们身后，何重黎、宋银花、钟安也平静的站立。

山风吹过每个人，把他们的衣角都吹动的猎猎而动。

方浊拿出了铜炉和铜镜，放在地上。然后眼睛在四处搜寻。我知道

方法在找谁。三铜齐聚，一定要他出现才能做到破局。

那个人一定会出现的，我和方法一样，心里都坚定的相信。

有些事情，你一旦完全的坚信会发生，那么就一定会发生，连理由都无需多想。

王鲲鹏终于出现了，跟着他的，竟然是张家岭。张家岭果然没有死在黄河里。至于他困境中脱险，跟王鲲鹏有没有关系，现在也没人想去询问，因为我能真切的感受到，只要有王鲲鹏在，任何事情的成功，都是理所应当的存在。

王鲲鹏慢慢的走向我和方法，我终于看到了我所认识的王鲲鹏，而不是一个醉汉。

张家岭走到了老严的身边的时候，就不再继续，而是悄然无息的站在了老严身边。我看见张家岭的脸上到处是伤痕，而且他的领口和袖口处，露出的皮肤都缠绕着绷带。

王鲲鹏的脚步稳定，跟我在荆州看到他的时候判若两人，他的脸色毫无表情，眼神中透露出来的眼神，却让所有人觉得无比的安稳。

王鲲鹏的这种气质与老严有部分相同，又有很多不同的地方。老严对人的压力巨大，有着毋庸置疑的领导气质，但是老严做出绝断的时候，所有人并不能感受到完全彻底的信任。而王鲲鹏不同，王鲲鹏不需要说话，的确到现在为止，他还没有开口。但是他身体散发出来，能够面对一切的情绪，就能让所有人顿时心安。只要有他在，每个人身上的责任重担全部都卸了下来，因为不需要了，任何事情都可以让面前这个三十多岁的中年男人承担。并且他完全能够承担。

我想古往今来的大英雄豪杰，之所以能在率领各种不同的追随者，都是具备这种压倒一切的领袖气质吧。

现在不仅是我，其他在场的所有人，包括老严和张家岭，甚至海外归来的张艾德，这三个位高权重的人，都被王鲲鹏折服。在关键的时刻，也只有王鲲鹏能镇住这个场面。

没有原因，没有理由。

因为这个人就是王鲲鹏。

王鲲鹏和方渚站在了一起，两人并排，对着我作揖。

我还沉浸在对王鲲鹏的崇敬之中，没想到他竟然对我这么礼貌。我惊慌失措，两只手都不知道往哪里放，连回礼都忘记了。

“感谢你。”王鲲鹏对我说，“其实我一直反对让方渚把你卷入进来。可是你还是做到了。”

“我什么都没做……”我窘迫的说。

“蛇属在你身上，如果你中途放弃，铜鼎到不了这里。”王鲲鹏说，“我以为你会放弃，不过你并没有。你一个外人，能做到这点，实在是出乎我的意料。”

若是这句话别人说，那也就罢了，我权当是客套的语言。可是这句话在王鲲鹏嘴里说出来，断然不会有半分的虚伪。这让我内心里十分的骄傲。我周身一股暖流在游动。我明白了，王鲲鹏是一个极度能调动旁人情绪的人，也难怪他能一次又一次的把桀骜不驯的徐云风拉倒身边。

我想到这里，嘴角免不住上扬。

王鲲鹏当然知道我在想什么，“你写的小说我看了，也谢谢你。”

“不谢。”我指着方渚，“要谢就谢方渚吧。”

“好了。”王鲲鹏对我说，“后面的事情，不需要在劳烦你了。你有自己的生活，把你拉入进来这么多天，很过意不去。”

“这将是我是最深切的经历。”我可没有虚假，“一辈子都难得境遇。我很庆幸。”

我说完，把草帽递给了王鲲鹏，然后走到了邓瞳的身后，我的事情已经结束了。

王鲲鹏把铜炉和铜镜都拿在手里，然后稳稳的搁在脚边，对着方渚说：“好吧，我们开始做吧。”

方渚的眼睛闪烁泪花，想着王鲲鹏点头。

我身边的所有人都对着王鲲鹏拱手：“听凭王抱阳差遣！”

王鲲鹏一把将自己的外套扯下来，露出了一身诡道道袍，道袍上的牡丹在风中飘动。看到这个场景，谁不被王鲲鹏的气度折服呢。

“楚离！”王鲲鹏大喊，“你过来。”

楚离走上前去，把螟蛉交给了王鲲鹏。王鲲鹏接过螟蛉，炎剑变成了红褐色的知了壳子，摊在他的手心。

“黄坤！”王鲲鹏又喊。

黄坤走到王鲲鹏身边，把赤霄宝剑递给王鲲鹏。王鲲鹏把赤霄宝剑挂在腰间。

“邓瞳！”王鲲鹏指着邓瞳。

邓瞳努力镇定，想说点什么，到了王鲲鹏的面前，只是把灭荆递给了王鲲鹏，还是叫了一声：“师父。”

王鲲鹏把灭荆反插入自己的背后。

“今日我们诡道门人，”王鲲鹏顿了顿，“合力将三铜齐聚，破开梵天的轮回规则。在场的若有人反对，请离开。”

“但凭抱阳子吩咐。我们都没有异议。”

说这句话的是老严，我完全的相信，这句话是老严的肺腑之言。

第456章 黑暗传：飞星三铜破梵天之局

铜炉铜鼎铜镜！

三铜已经在诡道门人，百年一遇的杰出术士王鲲鹏的手中齐备。

现在所有人都钦佩的看着王鲲鹏，看他如何破解横亘在华夏术士头顶两千年的梵天轮回之局。

而在护送的铜鼎的路上，张艾德，已经把三铜破局的说法来历告诉了我。这就是方浊要请回张天师后人的最重要的缘由。

因为三铜破局的青祠一直在张天师一脉流传。也只有张天师的后人，相对于其他的术士，知道得更多细节。而张艾德告诉我的这些事情，是我之前根本没有想到的道教历史事件，因为普通的史籍是不可能记载的，即便是天下的术士，也几乎无人知道。方浊把张艾德从美国请回来，张艾德才把这个关键的事情告诉方浊，然后又告诉了我。

三铜破局的事情，有两个关键的门派和人物：

飞星派和赤松子！

当年飞星遁地，最大的陨石在西域昆仑的大漠，即今日之大青山。当赤松子留下的铜镜，推测出飞星地址，被中原术士探知到地点，天下道教纷纷蜂拥而至，因此昆仑成为道教圣地。无数道教门派在昆仑聚集，共同商量如何破局飞星。但是因为道教术士之间的不同意见，引发了道教内部的纷争。

一派认为要挖掘出飞星，获得道家术法的终极力量。另一派认为不能妄动当年赤松子也就是什利方的叮嘱，要顺应梵天的布置。万万不可触动飞星。

坚持要挖掘飞星的道士天下术士占其六，阻止挖掘飞星的道士占天下术士其四。

各自拥有众多高手。

因此两派在昆仑山上开始了论辩。但是论辩多年，仍旧没有任何的

结果。矛盾更加尖锐之后。两派开始比拼。道教开始分裂，为今后的铲截之争留下隐患。

一心要挖掘飞星的道教门派联合一起，成为道教联盟，被称呼为“铲教。”

而极力阻止挖掘飞星的其他道教门派联合起来，阻拦“铲教”挖掘飞星，于是被称呼为“截教”。

这就是道教分为铲截两教，相互拼杀的起点。

飞星三铜之争从南北朝始，到唐初完全结束，期间几百年。无数的道士宗师和强大门派全部灰飞烟灭。道教的鼎盛时期结束。截教虽然全部落败。但是铲教再也没有任何能力去挖掘飞星。

在铲截两宗之外，还有几个门派保持中立，当时是偏僻的小门派，可经过了几百年的铲截之争之后，这几个小门派活下来的道士，反而能力脱颖而出。

比如飞星派、比如开山派等。

开山派一直抵御外敌，不参与中土道教的内部斗争，这个传统一直延续到如今。因为开山派的门人受天下道教的尊崇。

另一个关键性的门派就是飞星派。隋朝时期，铲教拼力，将铜炉也挖掘出来。截教于是倾尽所有力量与铲教对抗。组织铲教继续挖掘昆仑大青山的地下。

最后铜鼎没有被挖出。

飞星派在隋末唐初成为了最厉害的道教门派，但是飞星派并不属于铲截两宗，飞星派于是守护飞星堕地的地址，修建了飞星观。并且飞星派找到了铜炉，把铜炉扔到了大青山地坑之中。

飞星派的道士，认为就是铜炉导致了天下术士的争斗。认为这么做，就能平息道教的分裂。

于是这个局面一直保持到如今。

飞星派的立场并不倾向于挖掘或者是保留三铜破局的秘密。只是维

持天下不再分裂的局面而已。之后道教也慢慢的忘记了当年飞星三铜的典故，飞星派在后来也失传，没有门人留下。

而三铜的秘密，一直保留在龙虎山张天师的后人口口相传。如果张天师传人不吐露，这个秘密，就不会有人知晓。

但是天下万事哪有这样滴水不漏的。缘由就出在了九龙宗的身上。

前文已经讲过，九龙宗东渡传入日本的时期，刚好就是隋末唐初，飞星派的门人平息铲截相争，镇守大青山的时期。

九龙宗本来就是一个小门派，不被正宗的铲截两宗重视。东渡到日本，这是一件和稀疏平常的事情。可是过了一千年，这件事情，就变成了大事。

中土的道家，除了张天师后人，没有人知道飞星三铜的秘密。偏偏在九龙宗的门人一直留着这个秘密。在日本流传成了避水流之后，也牢牢的记着这个秘密。

这个秘密到了日清甲午战争之后，让避水流，也就是九龙宗的后人同断，终于等到了机会。

中日两国，在甲午战争之前，一直都是中国强盛，日本弱小。日本的术士在中国难有作为。

甲午战争之后，清朝积弱，日本强盛，同断就等到了这个机会，同断在中国游历多年。甚至在云南讲武堂担任教师。

可巧就和古赤萧遇上。

古赤萧和同断亦师亦友，亦友亦敌。两人之间交手，古赤萧是赢了的。现在可以推测，古赤萧赢了之后，还是在同断的口中，知道了一点飞星三铜的信息。这也导致了后来梵天跟古赤萧有联系，但是被古赤萧拒绝。

也就是这件事情，让古赤萧开始布局，招揽天下能人异士，等待飞星三铜引发的天下术士大乱。

古赤萧的预测是对的。当时日本侵略中华的形势已经很明显，到了日军全面侵华，同断当然不会放过这这个机会，于是打算跟随日军，进

攻重庆的时候，进入到了三峡古道。

古赤萧也早有预谋，国共合作，古赤萧和毛人凤联手，拉拢了当时中国最厉害的术士张天然，张天然当时是一贯道盗魁，过阴人、招魂师。天下术士无出其右。

毛人凤逼迫张天然进入三峡古道对抗同断，古赤萧就命令当年孛星家族孙鼎帮助张天然。这就是三峡古道冥战的来由。

古赤萧最担心的事情，就是同断把飞星三铜的秘密，吐露出去。任古赤萧算无遗策，也无法阻拦同断在三峡古道里落败之后，把飞星三铜的秘密，告诉了张天然。

张天然本已经是天下一等一的术士，知道了飞星三铜的秘密，也就明白了梵天的存在，当然要立志成为梵天。

于是张天然不再受毛人凤的控制，为了接触梵天，不惜入阴。入阴三年，在冥界修炼，能力强大，本来打算在一九五零年出阴。出阴之后，梵天也无法抵抗张天然的势力。张天然达到目的之后，一方面派人在海外联络张天师后人，打探出飞星三铜的地点。一方面准备自己取代梵天，让天下的术士重新洗牌，也就是从术士的天下改变世界。达到他所认为的天下太平的目的。

毛人凤方面知道了张天然在台湾联络张天师后人。十分的震动，抛开了国共两党之间的敌对，偷偷潜入广东，与岳掌门和古赤萧相见。告诉了张天然正在做的事情。

古赤萧考虑良久，终于决定，从张天然身边的庄崇光身上下手。这是一步冒了极大风险的计策。因为庄崇光是张天然的义弟，是最不可能背叛张天然的人。

也只有策反了庄崇光，才有机会阻拦张天然。

古赤萧的计策成功了，七眼泉上，庄崇光在张天然出阴一刻，反水投奔到了古赤萧的帐下。张天然无法出阴。

这就是六十多年来，所有的恩怨源头。

古赤萧另一方面，就与苏联人合作，终于在中国西北找到了大青

山，然后开始了大青山计划。与张天然在暗中谋划反扑，争分夺秒。可惜的是，在古赤萧死后，大青山计划因为耗费庞大，国家经济在九十年代中后期经济停滞，无法再调拨巨大的财力物力维持大青山计划，刚好发生“四二五矿难”，就终止了大青山计划。

古赤萧的做法只是权宜之计，不能真正的把事情完全解决。十多年后，方浊争取到了张艾德，诡道王鲲鹏和徐云风也到了天下术士的一等地步。

于是就有了王鲲鹏布置道教大阵七星阵法，对抗张天然的事情。可是事情仍旧没有彻底平息，徐云风和张天然在古道里，不知道两人的胜负如何。但是徐云风和张天然同时堕入古道，给了方浊时间。

让方浊在随后的几年，重启大青山计划，刚好在这段时间里，国家的经济腾飞，从财政能够给予方浊支持。于是大青山计划在方浊的手上，得以胜利完成。

现在方浊、张艾德、王鲲鹏三人站立在牛扎坪的山顶。

千百年来的三铜破局，引发了道教分裂的飞星，就落在了张天师后人张艾德，道教官方首领方浊，天下法术第一的王鲲鹏三人手上。

当然还有还在古道里的徐云风，只是徐云风的生死未卜。不知道他到底会在这个过程中起到什么样的作用。

三铜破局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打开古道，将徐云风和张天然带到长江之上。

然后借助张艾德利用三铜的力量，击败张天然。下一步，就是集三铜之力，将梵天轮回破局。

这就是方浊这些年，一直谋划的计划。

现在这个计划，已经到了最后一步。

第457章 黑暗传：三铜齐聚

王鲲鹏和张艾德站立在一起，我想，这应该是王鲲鹏在当年立志要成为一名术士的时候，都未必会想象到自己能走到和张天师后人平起平坐的地位吧。

“准备好了吗？”王鲲鹏询问张艾德。

张艾德轻松的点头，“你的师父，他的事情我听说过。”

我这才意识到，这可能是王鲲鹏和张艾德第一次见面。张艾德在向王鲲鹏表达对赵一二的尊敬。实际上是在跟王鲲鹏示好。

而王鲲鹏早已经对张艾德这种地位上的认可并不在意，经过了这么多事情，王鲲鹏早已经丢弃了当年的梦想和追求吧。

“都过去了。”王鲲鹏说，“都过去了……疯子当年跟我说过，一旦开始，我们就回不了头了。”

这句话说得让张艾德莫名其妙，可是我却能听明白王鲲鹏的意思。

我受方浊的邀请，已经借用徐云风的蛇属，在大青山斩断了勾住铜鼎的青龙，参与了铜鼎起吊的计划。我的任务已经结束，草帽也还给了他们。现在我又回到了一个旁观者的角度。只是之前，我看到的是文字，而现在我看到的是真真切切的人。

我在这一刻完全理解了王鲲鹏的想法，王鲲鹏做到了赵一二没有做到的事情。而且很可悲的事情是，王鲲鹏在超越了赵一二的眼界和地位之后，却发现了徐云风当年坚持绥靖的态度，对于他来说，其实是对的。

王鲲鹏回不了头了，他也让徐云风回不了头。如果时间倒流，王鲲鹏可能会选择另一条道路吧。

只是那一切都只能在假设中成立了。

这也是王鲲鹏为什么沉沦了这些年的原因。在徐云风和张天然堕入古道的那一刻开始，王鲲鹏的信心受到了打击，他在那时候，已经体会

到了真正的无能为力，甚至连同归于尽的机会都被徐云风取代。

但是王鲲鹏终究是王鲲鹏，不是赵一二。

当方浊用尽一切办法要捞出徐云风，甚至向老严妥协，向高层妥协，无条件的答应一切的条件，甚至要主导大青山计划，最终完成古赤萧的遗愿——三铜破局，都在所不惜。

方浊知道，只有这种方式，才能让王鲲鹏从绝望中走出来。方浊成功了，她做了一直以来，大家都认为只有王鲲鹏能做到的事情。

所以在铜鼎从大青山出来之后，王鲲鹏就决定了做最后的努力。

在黄河的大桥上，老严和方浊可能就已经知道王鲲鹏在暗中已经开始行动，张家岭不是自己逃出生天的。能够救他的人，只能王鲲鹏。

而且王鲲鹏在到达黄河大桥之前，已经在宜宾把事情办得妥当，留下黄坤等着铜鼎经过。

这本来就是王鲲鹏的一贯风格。

所以方浊和老严早就明白，王鲲鹏必然会出现，来完成最后的一步。

王鲲鹏示意张艾德把铜炉和铜镜拿起来，“我们去船上吧。”

三铜齐聚的一刻就到了。我的身体忍不住轻微的战栗，我很庆幸，我能看见这么重要的一刻。

王鲲鹏看了看方浊，方浊已经稳稳的站在开山宝剑的旁边，方浊点点头，“我也准备好了。要我帮你们上船吗？”

“不用，时间还够。”王鲲鹏摇头，“你留着力气吧。”

王鲲鹏说完，对着张艾德伸手平摊，“走吧。”

山顶的所有人都看着王鲲鹏和张艾德走下了牛扎坪，张艾德走在前面，王鲲鹏走在后面。所有人都看见他们走到了山脚下，登上了一条小舢板。小舢板在长江湍急的水流中，直直的朝着装载铜鼎的滚装船行驶过去。

我们都站到了悬崖边，看着小船到了江心，靠近滚装船之后，两人登上了大船。然后滚装船上的水手船工都爬到了小舢板上，小舢板顺着江水漂到下游。

三铜在几千年后，在长江的西陵峡口再次齐聚。

滚装船上，王鲲鹏和张艾德的具体行为，我们已经看不清楚。只是突然看到滚装船上的铜鼎，突然发出了强烈的白光。

三铜本来就是远古飞星分裂的最大三块碎片，现在齐聚，会释放出什么样的力量，谁也不能预测。

与此同时，我看见方浊已经深吸了一口气，把双手握在了开山宝剑的剑柄上。

方浊在七星阵法之后，就一直在积攒她的力量，无论遇到多么凶险的时刻，她都没有使用它的天赋的能力。为得就是这一刻。

“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侯王得一以为天下正……”

张艾德在念出他的青祠。虽然距离很远，他的声音仍旧穿过了呼啸在峡谷里的江风，清晰的传递到了我们的耳朵里。

这就是龙虎山张天师一脉，保留了两千年的三铜青祠，到了今天张艾德终于开始念起来了。当他在念出这个青祠的时候，铜镜和铜炉已经和铜鼎合一，融为一体。三铜已经回到了当年飞星的状态。

我看见所有人身体的毛发都竖立，空气中发出轻微的嗡嗡声。所有人身上的金属小物事，都脱离了身体，漂浮在空中。

张艾德后面唱出的青祠，语速越来越快，已经听不明白唱词的内容。而钢铁铸就的滚装船，发出了剧烈的金属摩擦的声音。滚装船的船身正在收缩扭曲，无数的细小金属，从长江之下，和两岸都飞矢一般飞向了江心。

铜鼎的光芒更加的耀眼，颜色变成了碧绿，瞬间又变成了橙色。

而我看着面前的方浊，已经开始用力把开山宝剑从石壁中拔出来。开山宝剑从石壁中慢慢的升起。露出了一寸剑身。

我看见方浊的脸部通红，汗水把她的头发都浸湿。这个具备了最大力量的开山派后人，正在用她全身的力量，将开山拔起。

长江上张艾德的青祠在继续祈祷。我看见长江江心里的铜鼎突然体积暴涨，扩大的铜鼎现在比整个滚装船的体积更大，并且还在不停的变大，所有人都会被这个场面震撼，谁也不能说出一个字来。

但是张艾德的青祠祈祷仍旧在我们的耳边徘徊。

方浊的胳膊在发出科科的骨节爆裂的声音，开山宝剑被拔出了一半。方浊的牙关紧咬，她必须要在铜鼎化作飞星之后，把开山宝剑拔出来。

第458章 黑暗传：飞星重现

铜鼎还在长江之上不断的膨胀，但是在我的眼里看来，随着铜鼎的体积增大，表面却看起来十分的模糊。与之前笨重的实体质感完全不同。我认为再这样扩大下去，整个铜鼎就会变成一个完全虚幻的幻影。

面前的铜鼎如同一个海市蜃楼漂浮在我们的面前。所有人都被这个场面震撼。是的，就算是他们都是术士，见过世界上无数匪夷所思的事情，但是现在这个巨大的铜鼎，亦真亦幻的铜鼎，也是他们前所未见。

张艾德的青祠还在继续快速的念下去。然后在铜鼎的下方，长江之上，我看到了两道光芒，一道白色，一道红色，两个光芒刺破了铜鼎，相互纠缠，盘旋着升入天际。

这是王鲲鹏出手了，螟蛉和赤霄，诡道流传的两柄宝剑在王鲲鹏的运用之下，发挥了蕴含在剑内的强大能量。

我猛然意识到一件事情，那就是在我的记忆里，螟蛉在徐云风的手上能化作炎剑，在楚离的手上能化作炎剑，但是在王鲲鹏手上是做不到的！

可是现在，螟蛉已经化为了白色光芒，与赤霄宝剑一起，直冲云霄。

我还是低估了王鲲鹏。

王鲲鹏不是一个轻易放弃的人，他并不是一个醉汉。现在他用行动证明了，王鲲鹏突破了一个大家的共识，那就是在天下术士的眼中，人分为两种，有天赋的和没天赋的。王鲲鹏就是属于那种天资平凡，凭借自身的努力的凡人，可是现在王鲲鹏突破了这个界限，用他的努力和强大的内心把这个桎梏击成了齑粉。

我回头看了看老严，老严面无表情，是的，就在老严第一次见到王鲲鹏的时候，他就知道王鲲鹏必然会走到今天的这一步。

这世上，没有任何规则是坚定不移的，总有不甘心的人，会去挑战，去突破。王鲲鹏就是这种人中最强大的一个。

还有谁，能让所有人去无条件，彻底的相信这么一个人，我实在是无法想象出第二人来。

白色和红色的光芒在空中缠绕，本来晴朗的天空现在黯淡下来，四周山涧里的雾气，长江上游和下游的水雾，还有四周远方天空的云雾，都从四面八方聚集过来，形成了一个庞大的乌云，把我们所在的长江三峡的峡口全部遮盖。

赤霄和蜈蚣的光芒在乌云之中游荡，乌云里映射出一阵阵的暗红。乌云中发出了隆隆的沉闷雷声。

然后乌云霹雳一声，从中降下来一道闪电。

闪电击中了巨大的铜鼎。铜鼎的表面蓝色的电花不断的闪烁。

就在一瞬间，铜鼎不再是方方正正的形状，变得混乱而又模糊。在蓝色的火花之中，铜鼎消失了，变成了一个通红的巨大陨石。

然后陨石开始缩小，缩小的速度，比铜鼎膨胀的速度更加快速。

老严大喊：“方浊，再不拔出开山，就来不及了。”

方浊没有回答，她所有的力量都集中在双臂，开山宝剑又从石壁中拔出了两寸，整个剑身已经拔出了大半。

长江之上的乌云继续压低，铜鼎已经完全变成了陨石，现在还在继续的缩小，王鲲鹏和张艾德所在的滚装船又能看见了。陨石已经缩小到了铜鼎原本的大小。只是形状已经变成了一个椭圆形的石头。

三铜齐聚之后，在张艾德和王鲲鹏的驱使下，化作了原本的样貌——天外飞星。

陨石还在继续缩小，如果不是因为陨石本事发散出强烈刺眼的光芒，按照它的体积，我们的肉眼应该是无法看见了。现在我只能估算陨石已经变成了磨盘大小，可能还在继续收缩。

片刻之后，在我的眼睛里，滚装船上的陨石已经变成了一个小小的星点。只是光芒仍旧强烈。滚装船在江面上旋转起来，开始侧翻，即将倾覆。

陨石的重量达到了最大。滚装船的浮力，无法支撑陨石的。

“方浊！”老严在一旁大喊。

我们所有人把眼光都朝向了方浊，看着方浊正在使出她毕生的力量，把开山拔起来。

陈秋凌身边的秦晓敏已经忍不住了，化作了身材高大的人傀，大步走到方浊身边，伸出满是鳞甲的手掌，抓住了已经拔出来的开山剑刃，想替方浊分担。

但是人傀的帮助，甚至连杯水车薪都谈不上。我看到人傀的胳膊，发出了清晰的爆裂声，骨头在瞬间脱臼，然后软软的拖在肩膀之下。

人傀换了一只手，结果仍旧一样。

我这才明白，方浊是在使用多么大的力量拔出开山，这种力量的对抗，远远不是人体能够承受的极限。

人傀对方浊的帮助完全无能为力。

而长江之上，飞星陨石已经缩小到了极为细小的一个点。王鲲鹏和张艾德已经无法脱身了，陨石的体积缩小，但是重量还在增加，这就导致了一个现象，陨石在吸引四周所有的一切。

不仅是整个钢铁铸造的滚装船，即便是王鲲鹏和张艾德两个血肉之躯，也被陨石紧紧的吸附。更何况，还有螟蛉和赤霄两把宝剑在王鲲鹏的手里。

整个滚装船在慢慢的沉入江面，飞星陨石用它巨大的重量，把整个船压入水面。

方浊全身都在科科作响，她的每一寸骨头，每一分肌肉，都在释放出最大的力量。但是开山宝剑仍旧还有两寸没有拔出来。

在众人的惊呼中，长江里的滚装船带着王鲲鹏和张艾德，沉入了水面。江面上只剩下了一个巨大的漩涡。但是陨石耀眼的光芒还是从江水之下映射出来，我清晰的看到陨石在不断的下沉。

如果开山宝剑不再这个时候拔出来，陨石会带着王鲲鹏和张艾德沉

入江底，然后把长江的河床击穿，然后堕入到地底的深处。不过在进入到地下之前，王鲲鹏和张艾德就已经在长江之下毙命。

他们毕竟是人，无法抵抗陨石本身，强大的力量。

方浊的时间已经到了最后的不到两分钟。我突然明白了为什么方浊要用这种方式，重新拔出开山。

因为开山已经使用过两次了。

要第三次使用，就必须吸取大山的精华，修复开山的剑身。当年韩信也是用了这个路数，第二次使用了开山宝剑。

我们都感受到了地面的震动，这表明，陨石已经落到了长江的河床之上。

方浊没有时间了。这个不用任何人提醒，方浊也知道。

方浊扬起了头部，对着空中凄厉的大喊起来，无奈的声音，让我忍不住蒙住双耳。

第459章 黑暗传：开山破飞星

开山宝剑拔不出来，飞星陨石不能被砸断，王鲲鹏和张艾德两人就会被飞星依附在江底，必死无疑。并且徐云风也不可能从古道里被搭救出来，方浊做的一切，就全部要付诸流水。

邓瞳和黄坤两人飞扑到方浊的面前，黄坤把手掌按在石头的表面，整个牛扎坪开始发出剧烈的抖动，牛扎坪本来就是一块整体的石头，黄坤身体里的鹿矫发挥出来了功能。开山宝剑再次向上拔出来一寸。但是黄坤和方浊的合力仍旧不能完全把开山拔出来。

邓瞳跪下身体，用双手把开山剑刃紧紧的握住。

邓瞳的身体，在我们所有人的面前消失。

四周的山上和河流中，无数的黑影飞速的聚拢到开山宝剑周围，黑影中有无数的哭嚎，和叫喊。

黄坤伸出一只手，探如黑影之中，黑影中幻化出来一个手掌，与黄坤的手掌攥住。黄坤的另一只手，也抓到了开山宝剑的剑刃尖端的部位。

开山宝剑终于被拔出来了。

方浊的手捏着剑柄，邓瞳的手抓着剑身，黄坤的手抓着剑刃的顶端。

三人都已经脱力，黄坤和邓瞳连站立都几乎不能维持。三人同时松手，开山宝剑在方浊的驱动下，漂浮在空中，飞速的旋转。

我第一次真切的见到了方浊的本事，方浊一直忍隐，慢慢集聚起来的力量，在最关键的时候，使用了出来。

开山宝剑向着江底之下的飞星陨石飞过去，在空中划出弧形的轨迹，旋转着没入江水里。水中飞星的光芒顿时黯淡，再也看不到了。

整个环境都是一片静寂，每个人的心跳声都清晰可闻。

所有人都站到了悬崖旁，都看着长江。

当我们看到长江上冒出了两个人，在江面上游动的时候。全部的人，包括我，都发出了一声欣喜的大喊。

“出来了！”邓瞳指着江面上的人。

申德旭指挥下的快艇，飞快的行驶到了两个人旁边，把两个人带到了快艇上。

邓瞳和黄坤，飞快的跑向了牛扎坪之下，去跟王鲲鹏、张艾德会合。方浊已经完全没有力气。楚离慢慢的走到方浊面前，背过身，蹲下来。方浊趴到楚离的后背上，楚离站起来背着方浊走下去。

我剩下的陈秋凌、钟安等人站在一起，也朝着山下走去。张家岭推着老严的轮椅，紧跟着我们。

我们到了山下的江边，快艇已经靠岸，王鲲鹏和张艾德从快艇上下来，黄坤和邓瞳围着王鲲鹏，我们都慢慢的走到了王鲲鹏的身边。

方浊看着王鲲鹏，“古道开了。”

“开了。”王鲲鹏点头。

“可是他人在哪里？”方浊朝着江面看过去。

“现在他还出不来。”王鲲鹏说，“我们得等着。”

“为什么？”方浊焦急的问。

“里面不止他一个人。”王鲲鹏说，“张天然也没死。”

“到底怎么啦？”方浊揪住了王鲲鹏的衣服。

王鲲鹏的表情却并不凝重，而是轻松的说：“我服了疯子这个混蛋了，真有他的。”王鲲鹏说完，忍不住笑了笑。

我们所有人都不询问王鲲鹏了，这人就是喜欢吊人的胃口。

张艾德倒是直爽的多，“徐、徐……徐大哥，我就这么叫他吧。他和张天然都没死，他们还在里面。他们竟然一直打了六年。到现在还在打

得不可开交。”

所有人听了这句话，都面面相觑。

方浊问：“那怎么办？你们怎么不进去把他拉出来？”

“我们进不去。”张艾德说，“这里没人进过古道吧。我们要找一个认路的人。”

“古道不是开了吗？”邓瞳把脸凑到了张艾德身前，唾沫星子溅到张艾德脸上。

“入口变了。”张艾德说，“飞星被砍碎。入口不知道在哪里。我们得慢慢找。”

“铁板呢？”我立即问王鲲鹏，“铁板不是入口吗？”

“三铜没了，”王鲲鹏说，“铁板也没了。”

张艾德补充：“铁板也是飞星碎片铸就。”

“你们怎么知道徐云风和张天然在古道里还活着？”我不死心的问。

王鲲鹏和张艾德都笑了一下，我知道我的问题很幼稚，但是不知道问题出在哪里。

“他把我的螟蛉和赤霄都抢走了。”王鲲鹏苦笑着说。

张艾德这才告诉我们，他和王鲲鹏被飞星吸引到河床之下，方浊驱动的开山在水底，把飞星劈斩成了碎片。

古道开了，而且距离他们不远。两人的道法高强，能在水底坚持片刻，找到入口的方位。可是王鲲鹏手里的赤霄和螟蛉突然在水里脱手，朝着上游去了。

这么解释，我们就都明白了，螟蛉是黄裳炼成的诡道法器，在挂名徐云风的手里用了很长一段时间。徐云风若是想要螟蛉对付张天然，螟蛉必定会主动找到徐云风。

这说明两点，第一，徐云风没有死。第二，徐云风需要螟蛉。

既然徐云风需要螟蛉，那么一定是要跟人比拼。古道了除了张天然，再也没有第三个人了。

“我们是等着他出来。”王鲲鹏询问大家，“还是我们进去找他。”

“我们进去。”方浊斩钉截铁的说。

“怎么进去？”王鲲鹏摊手，“入口就算开了，我们也要找很多年。”

“王所长。”申德旭在一旁的声音不大，“只要开了，就有办法。”

所有人都把申德旭看着。都一脸的寄许。

在这个当口，大家都把这个重要的人给忘了，三峡水文的高级工程师，几乎一辈子都在长江的三峡河段的白丹派术士，孙拂尘的副手。还有谁比申德旭更加了解长江的地质结构。

整个三峡的河道，还有两个大坝，每一处方位，不在申德旭的掌控之中呢。

申德旭对着王鲲鹏说：“我带你们去一个地方。”

“入口？”方浊问，“你早就知道入口在哪里？”

“入口没开，我找不到。”申德旭说，“只要是开了，我就一定没问题。而且孙工当年，留下了一个秘密，我答应过永远不能提起。可是现在，我没有选择了。”

第460章 黑暗传：内塔

申德旭看着王鲲鹏和方浊，“当年孙工临走之前，把所有大坝之下的隐秘工程都告诉了我。一直以来，也只有我一个人有权限进入。也许这是天意吧，我本来要保守的秘密，却成了今天的转机。”

王鲲鹏感激的看着申德旭，到了这个境地，也没有什么多余的客套话好说。所有人都跟着申德旭到了葛洲坝边缘的一个机房。

跟我想象的不同，我本以为申德旭会带我们进入到葛洲坝坝体的核心部位，没想到就在这么一个不起眼的偏僻机房这里。这个机房十分的普通，从外表上看，就是一个泵房，位置也处在大坝的边缘外围。而且门锁已经生锈，是个备用的设备机房而已。

申德旭吸了一口气，看着王鲲鹏，“古道里的情况谁也不知道，有人得留下。”

“恩。”王鲲鹏点头，然后把眼睛一一的看过我们所有人。老严对王鲲鹏说：“我进入古道，你需要一个熟悉环境的人。”

王鲲鹏对老严说：“好。”

张家岭推着老严的轮椅，走到了机房的门口。

方浊和楚离两人一言不发，楚离沉默的背着方浊站到老严的身边。

邓瞳和黄坤两人看着王鲲鹏。

“好吧。”王鲲鹏点头，“诡道的门人都进去。”

邓瞳雀跃的过去，黄坤也跟随着走到方浊身边。

“其他人，”王鲲鹏坚定的说，“现在的事情，已经跟各位无涉，大家就此别过吧。”

王鲲鹏这么说了，钟安、何重黎、宋银花、陈秋凌这些人虽然很失望，只是王鲲鹏把话说绝了。他们也没有再坚持。

钟安对王鲲鹏说：“听你的安排，不过我们会等着你们出来。”

“多谢了。”王鲲鹏向三个外道家族的人拱手示意。

最后王鲲鹏把眼睛看向了我。

我不知道我该不该进去，古道里一定很凶险，我一个什么都不会的外人，进去后只能拖累他们，可是我既然卷入进来，到了最后一步，却放弃了。又心有不甘。

“你自己决定。”王鲲鹏竟然没有拒绝我。

我这一辈子按部就班，生活永远是平平淡淡，安安稳稳，现在我如果我做出决定离开，那么我就永远的回到我的自身的生活里。

可是我内心里在躁动，我一个普普通通的人，终于有机会能够参与到另一个世界的奇幻经历。这是一辈子唯一的机会了。错过之后，就再也不会会有类似的经历。

我想了一会，“我跟着你们。”

这是我这辈子最大胆的决定了。之前都是方浊的邀请，而这次，是我真心的想参与。

方浊对着我说：“其实不需要你这么做的。”

我笑笑，“我相信你们会成功。每个人都会安然无恙。”

当然这只是我一厢情愿的想法而已。

申德旭掏出钥匙，把机房的门打开了。机房里只有陈旧的设备，多年都没有启动过。

申德旭在绕到设备之后，转动一个圆环把手。金属的摩擦声传到我的耳朵里。最后是一声咔塔，门开后，申德旭让我们一个个的进入到门里。

我进入的时候，看了看门的位置，就算是有人误入到这个机房，也很难找到这个入口的门，从房间的角度来看，这个门后就是墙壁，而非通往地下的通道。

整个通道没有任何的升降系统，可见是葛洲坝前期工程的时候，就修建完毕的通道。

果然申德旭把门从里面阖上之后，对着我们说：“这个通道，在葛洲坝截流的时候，就修建完毕。”

我们顺着通道走着，发现通道一直在斜斜的转弯，并且一直是下坡。

“当年选择葛洲坝为大坝的基础，他们就在这里挖掘了一个通道，一直进入到葛洲坝这个江心洲的下方。葛洲坝和三峡大坝的中堡岛一样，都是长江江心的一个小岛。当年挖掘的时候发生了一些诡异的事情，还挖出来很多神秘的文物。所以当年就秘密的修建了这个通道，进入到长江的江底之下。”

申德旭在继续介绍这个工程。

我们走了很久，似乎这个螺旋形向下的通道无穷无尽，我看了看时间，已经走了四十分钟了。仍旧没有到底的意思。

就在我心里这么想的时候。我们终于走到了螺旋通道的尽头。这里是一个巨大的大厅。大厅的四周墙壁上画着无数的浮雕壁画。这些壁画全部都是各种状态的夜叉。

我看了看，问申德旭：“为什么这些浮雕上的夜叉，跟天然塔的夜叉十分相似。”

申德旭回答说：“是的，当初他们就是按照下游天然塔的原型，按照比例修建了这个内塔。”

“内塔？”

我脑袋里努力想象了一下，大致明白了申德旭的意思，也就是当年在葛洲坝截流之前，在地下挖掘出了一个形状和宝塔类似的空间。只是这个内塔，比天然塔这个外塔要扩大了几十倍的比例。

这个事情也只有我需要去分析想象。在王鲲鹏等人看来，他们见多识广，对这种工程并不惊讶。

这里已经到达了内塔的最底层。而且只有一个大门。

申德旭走到大门后，把门闩取下。双手顶到了大门，邓瞳和黄坤走上前去，帮助申德旭把门向外推开，内塔底层的门开了。

我们走出门去，看到了一片广阔的地下空间。这片空间的范围之大，完全不能想象能够在地下出现。

这一片空间，有悬崖，有宽阔峡谷，甚至还有无数的丘陵，唯一没有的，就是天空。在高高的穹庐一样的石厅顶部，把一切都覆盖在地下。我们之所以能把这一切看的清清楚楚，是因为穹顶的石头全部是发光的白色玉石。

我现在明白申德旭的白丹派为什么不缺钱了，长江之下这么多的奇珍异宝，都到了稀疏平常的地步，全部在申德旭的掌握。

而我们所在的内塔门外，就在巨大峡谷的悬崖之上，下方是一条湍急的地下河流。而前方几十米远的地方，我看到了一个瀑布，从石壁顶上落下来，瀑布的声音隆隆的传到我们的耳中。

我知道三峡古道是一个地质断层导致的地下河流，这个地下河流在三峡段有一部分河流漏到了更深的地下。于是就有了三峡古道。

而我们现在处在的位置，就是原始的地下河流。

申德旭说的没错，这的确是最接近进入古道的位置。

现在就是要在地下河流的空间里，找出已经被打开的入口。

第461章 黑暗传：安宅船

“这不是真正的古道，”申德旭说，“虽然跟古道已经很接近了……我们中间没有任何人进入古道吧？”

老严哼了一声。

所有人都看向了老严，申德旭有点尴尬，老严跟他都是吃公家饭的术士，虽然一个是隶属于宗教局的研究所，一个是长江水文管理。毕竟老严的资历还是高很多，两人之前也有过交往。

“你说的也没错，”老严慢慢的点头，“我当年是从上游巴东进入的古道，到了双鱼龙门珠就碰上了日本人，的确是没有来过下游的古道。”

老严说到这里，所有人都隐隐想到了一件事情，但是由于这个突发的想法来的太突然，一时间大家的脑袋都短路了。每个人都相互看着对方，都明白，有一件事情很重要，在脑海里马上就要出来了，可是太激动，都没法立即想出来。

有句话是旁观者清，当事者迷。

我作为一个局外人，脑袋转的更快一点。我用双手拍了一下，“日本人！”

“对！”所有人都看向我，“日本人！”

申德旭也恍然大悟，内塔不是孙拂尘在修建葛洲坝早期的时候修建的，这个内塔修建的时间更早，是日军侵华时期，就在葛洲坝的原址，挖出了内塔，进入古道的地址。

李冰长江镇水二十五神兽，夔夔和傲天在秭归，也就是在西陵峡，但是夔夔和傲天是能够在西陵峡移动的。当年徐云风和孙六壬从下游进入古道，朝着上游走。进入的地方就是西陵峡口。而葛洲坝就在西陵峡口下方。

徐云风第一次进入古道，是和孙六壬一起，从西陵峡口的溶洞里进入的。第二次是和张天然从铁板之下进入古道。

还有一个人进入古道，却更加的费力，那就是同断武的爷爷，老同断，当年是带了一艘安宅船和十几个盲人武士进入的古道。

同断进入古道一定要大费周章。所以在葛洲坝的原址之下，挖出了内塔。不，应该是同断当年挖掘了一个更大的通道，放下了安宅船。只是后来那个更大的通道被人填上，填上的时候，留下了内塔的狭窄通道。

可是填堵的人是谁，已经无法判断了。可能是日本人在石碑之战之后做的，也可能是古赤萧在解放之后做的，也可能是八十年代孙拂尘做的。

最后一种的可能性更大，因为一九八零年古赤萧来过葛洲坝，那时候孙拂尘很可能已经暗中在三峡地区勘测了，他们之间一定见过面。既然见过面，那么商量出一个巨大的工程出来，也是理所应当的。

“好，”老严说，“现在简单了，如果我们是同断，会怎么找出入口。”

“同断要带安宅船下来，”王鲲鹏看着眼前的环境，“既然有船，就必须有水。”

我们所有人都看着前方的那个瀑布落到了下方的河流上。

王鲲鹏立即走向前去，看着悬崖上的一切环境，又蹲下来在地上摸索，而且越摸越慢。邓瞳和黄坤知道有发现，也在王鲲鹏身边摸索起来。

邓瞳大喊：“是一个大圆盘！”

王鲲鹏站起来，“是的，是个绞盘。”

邓瞳拿着灭荆宝剑，朝着悬崖边的地面上砍了几下。石壁上的石头纷纷脱落，我们这才发现，石头十分的松散，可能是当年的石灰掩埋在这里，时间就了，表面相对坚硬，而里面仍旧松软。

黄坤和王鲲鹏用手去抓松动的石灰，我和楚离、张家岭也加入其中。

片刻之后，一个圆形的绞盘出现在我们的面前。而且绞盘上的绳

索，也显露出来，我们顺着绳索朝着悬崖的前方走去。终于看到悬崖的一侧，挂着绳索的尽头。并且还有三根绳索，我们又根据这三根绳索，找到了另外三个绞盘。

很明显了，这四根绳索尽头是吊钩，是当年同断指挥手下，放下安宅船到地下河流的工具。同断带着安宅船下去之后，上方的日本人，就把绞盘收了上来。这一切也很正常，同断下去之后，就没有想过要回来。

现在我们要做的事情就简单了，顺着同断当年的路径前行就可以。

王鲲鹏、邓瞳、黄坤、楚离四个人分别把四个绞盘的绳索放下去，楚离把方浊背在身上，张家岭把老严背着。而邓瞳背着老严的轮椅，所有人都顺着绳索朝着悬崖之下溜下去。

这种事情，在这些术士看来都是稀疏平常。而我却无论如何，都不敢攀到绳索上去。

黄坤在我身边，对我说：“我先下去，你踏在我的肩膀上。”

即便是这样，我也没有胆量下去啊。

“把眼睛闭上。”黄坤安慰我，“千万不要向下看，眼睛就看着手里的绳索。”

我照做了，然后靠着黄坤肩膀的支撑，一点点的滑下去。整个过程我都不敢张望。怕自己被悬崖的高度吓到，失手掉下去。

我和黄坤是最后下到底部的，其他人已经等了很久。

我的脚落到了实地上，心里才踏实。然后看着四周。

结果我发现我们所有人都站在一艘木船上，汹涌的地下河流，在木船旁奔腾而过。这是一艘搁浅的木船。

“同断的安宅船，”我看向了老严，“怎么会在这里？”

老严冷淡的说：“同断带下来的并不只有一艘。”

王鲲鹏看了看，“古道里有纤夫鬼魂，看来同断当年是利用了这些纤

夫。”

方浊说话了，“可是那些纤夫已经在徐大哥和孙家小姐进入古道的时候，都给放了。”

没有纤夫，船动不了。

王鲲鹏看了看黄坤，“你的避水符还好使吗？”

“放心吧。”黄坤的语气让人十分的信任，“船沉不了。”

王鲲鹏又看了看方浊，“你还有力气吗？”

“我能把船拖动。”方浊虽然身体虚弱，仍旧坚定的说，“我能的。”

即便是船到了地下河的河道上，可是到哪里去找纤夫拉船呢？

我正在思考这件事情。

而王鲲鹏已经把眼睛看向了邓瞳。

邓瞳愣了一会，才对王鲲鹏说：“我试试。”

“没有试试的机会。”王鲲鹏说，“不行，我们就死路一条，被地下河冲到更深的地下去。”

“好吧好吧。”邓瞳摆摆手，“能成。”

“好。”王鲲鹏说，“方浊先来。”

第462章 黑暗传：青铜门

安宅船在剧烈的晃动，船上发出了木头破裂的声音，很显然，这艘船在落下之后，重重的磕在礁石上，船体的底舱有巨大的缺口。方浊正在努力把安宅船从礁石上拔起，送到地下河的河道上。

船身终于松动，瞬间就漂浮到了河道中。同时船中部靠后的船舱水漫了上来。船头立即翘起，我们所有人都紧紧的抓住船甲板上任何能固定身体的物事。

黄坤已经拖了衣服，他的后背下方，露出了避水符的纹身。黄松柏一生培养的心血，现在也发挥了重要的作用。黄坤走到了船舱后部的水中。当他站稳之后，安宅船就不再进水，变得平稳。船头也缓缓的落下来。

黄坤没有离开缺口处，他要一直站在这个部位，用避水符阻挡河水灌入。

现在就看邓瞳的本事了。安宅船要逆流而上，必须要有纤夫来牵引。地面上的河流，拉船的纤夫是人。而地下古道里的纤夫，就一定要是鬼魂。

这里所有人能够做到百鬼朝拜的也就只有邓瞳。

无数的黑影从地下的石壁里钻出来，都爬在石壁上。邓瞳把手扬起，空气中到处闪烁着细微的金光。要说邓瞳也是聪明人，他留着驱使冉遗的金线，可不是为了这玩意值钱，而是要用在这个地方。

王鲲鹏把邓瞳的身体用绳索绑缚在船头的绳桩上。邓瞳手里攥着无数的金线，每一根金线的尽头，都牵在石壁上对应的一个黑影上。

黑影开始在石壁上移动，安宅船移动了。破开地下河的水流，慢慢的前行。

当安宅船路过那一个从石壁上方落下的瀑布的时候，在近距离，我才见识到了这个瀑布有多么壮观。这一定是头顶上的石壁裂缝，一直延伸到了长江的河床。于是长江的江水涌入了裂缝，进入到了这个地下空

间。

我的耳边都是轰隆隆的水声。在水声里，我听见了王鲲鹏在大声指挥邓瞳：“这个地方危险，赶快过去。”

王鲲鹏的话刚说完，安宅船在开始剧烈的抖动，船体上的铁钉一个个崩出来。飞星被开山劈斩之后，还是有无数的碎片崩裂出来，顺着瀑布到了地下，这些碎片仍旧有巨大的磁力。

邓瞳指挥石壁上的黑影快速的移动，安宅船快速的掠过了瀑布下方。

然后我们继续朝着地下河的下游前行，这时候，这里的水面相对平稳，河面也跟着地下空间的扩大而开阔。

这里距离瀑布已经比较远了，瀑布的隆隆声音仍旧在耳边巨大的回响。接着我看到了让我目瞪口呆的情形。

我们身下的地下河的上游方向是一个巨大的岩壁，如果按照常理看来，这里应该被整个地下的岩石断层给截断了，地下河的河水从何而来，无法判断。可能是从岩石断层之下流淌过来。

而现在我们看到这个断层已经出现了一个巨大的缺口，缺口后面黑洞洞的，不知道里面是什么情况。然后我们听到了巨大的岩石摩擦声音，岩石断层的另一侧，一大片岩壁垮塌下来。激起了巨大的水浪，把安宅船激荡的上下颠簸。

当岩石的石壁垮塌之后，我们看到了断层露出的岩壁，是一片古朴的绿色。也就是说石壁之下，是一块完整的青铜墙壁。

青铜墙壁也在震动，过了片刻，青铜墙壁猛然朝着下游方向倒塌，青铜的墙壁导致的水花，比刚才剥落的石壁要好几倍。

黄坤大喝一声，安宅船上勉强漂浮到浪头之上，浪头过去之后。安宅船下的水花化作两道龙形，稳稳的把船体托着放到水面之上。

这是我看到了黄家五行符中避水符的威力，而我知道五行符还有开山符、剖木符、锻金符、祝融符。黄家在西南术士家族中为首几百年，并不是仅仅凭借当年黄铁俞的身份和血统。

“又来了！”黄坤大喊起来。

然后刚才的情形又出现了一次，这次是刚才垮塌的石壁旁边，仍旧是石壁剥离垮落，然后露出了青铜色的墙壁——现在我们所有人都看明白了。

这一块块的青铜墙壁，就是铜门。隔断三峡古道下游入口的青铜门。

根据青铜门的大小，整个断层一共有四面。现在已经有了三面垮掉。

而青铜门之所以倒塌，很明显，是因为飞星的巨大吸附力，把青铜门给拉下来。

飞星破局，第一步已经完成，那就是拉开封闭的古道入口。但是由于飞星的能力巨大，必须要把飞星劈斩成碎片。这个就是张艾德告诉方浊的步骤。只是连张艾德自己，也不知道到底为什么要这么做。至于飞星破解轮回的最后一步，张艾德更是一无所知。

最后一扇青铜门也垮塌了。我们需要在四个青铜门倒塌之后的缺口里，选择一个正确的入口。

四个缺口就在我们的面前。只有一个是进入到三峡古道的入口。

所有人都把眼睛看向了老严，而老严也慢慢的摇头，把眼光看向了王鲲鹏。

王鲲鹏犹豫了很久，把手指向了第二个缺口。

没有人质疑，也没有人询问。这就是王鲲鹏必须要带领大家的原因。因为王鲲鹏在所有人的心目里，他就代表着信任，所有人把选择的权力都交给了王鲲鹏。因为他们、也包括我，相信王鲲鹏的绝断是不会出现错误的。

这不仅仅是王鲲鹏在这么多年的坎坷经历中，表现出一次又一次的准确绝断，和超出常人的能力，还有他自身性格的原因。他身上散发出来的气质，就是能够击败一切的困难。

赵一二有徒弟如此，诡道有这样的门人，的确是十分的幸运。

邓瞳当然是毫不犹豫，驱使着黑影，把安宅船拉向了第二道青铜门后的缺口。

王鲲鹏的选择是对的，但是我真的不知道，他到底是真的知道，还是靠着自己的潜能够选择正确的绝断。

因为我们进入到第二道青铜门后缺口之后，我们看到了一艘腐朽的安宅船悬挂在石壁之上。

这是当年同断进入古道的船。

第463章 黑暗传：双鱼龙门珠

就在我看到同断当年遗弃在这个缺口之后的安宅船的时候，有那么一瞬间，我真的认为王鲲鹏是一个通天彻地的人物，在这种一步走错，就要承担所有人性命责任的时刻，他毫不犹豫的做出了正确的选择。

我在一旁看向王鲲鹏，王鲲鹏的脸上没有任何的骄傲或者得意——换做是我，无论如何也不会掩饰内心的激动。

只是王鲲鹏的脸色仍旧严肃，没有任何的放松。是的，他其实也不知道古道里，徐云风和张天然之间到底现在是什么情况，也许很乐观，也许会让人难以接受。古道里的环境十分凶险，这里所有人，只有老严曾经进入过，而且也没有来过古道下游路段。

只要是王鲲鹏出现，所有人就会无意识的把他当做领袖，没有任何的犹豫。这也是我在荆州看见他酗酒的时候，方浊也没有放弃他，黄坤和邓瞳两人也一直跟随他的原因。

王鲲鹏虽然内心愧疚，并不等于他真的要逃离这个世界，他只是需要休息，他从拜赵一二为师以来，做赵一二的徒弟，在研究所处理事件，大陂村、玉真宫、七眼泉一路走来，一直就处在极度紧张的生活里。零五年之后，表面上他在隐居，实际却是在为布置七星阵法做努力。那里有片刻的轻松。

所以到了七星阵法之后的这几年，王鲲鹏的的确确是在反思之前的作为，他酗酒的原因，一个是自身的努力，仍旧无法挽回徐云风走向悲剧的宿命。另一方面，他是真的累了。

但是只要事情有转机，方浊的努力触动了他，一旦到了这个契机，王鲲鹏就回来了。他不会扔下他身上背负的责任。并且迅速的恢复到自己的状态。而且王鲲鹏绝不是一个被动的人，他做事永远是主动面对。

三铜过黄河，过长江，不就是他暗中帮助方浊的吗。

王鲲鹏这个人不用去质疑，任何人都没有资格去质疑他，当然也不会有人质疑。

现在王鲲鹏站在邓瞳的身边，指挥邓瞳带领黑影，拉着安宅船在河道里慢慢的前行。

我们进入古道了。真正的三峡古道。

古道比我想象的更加宽阔。当年徐云风和孙六壬是走的上方的陆路，而我们现在是延续着同断进入的水路。

现在我们在地下非常深的地方，头顶上方悬挂的石梁清晰可见。当年徐云风和孙六壬就是在上方的石梁一步步走过去的吧。

而古道里的河流，反而十分的安静。

每年的七月半，丰都进入的鬼魂都要从我们所在的空间经过，然后在下游峡口出来，想到这里，我内心里就一股悲凉。这种情绪远远超越了恐惧，却比恐惧又超越了无数倍。

我看到了古道了栈道，在古道边缘的石壁上残破古朴。到了一个部位，无数发光的蜻蜓在我们的头顶上飞舞。

八寒地狱里描写的一切都是真的。徐云风经历的一切都被他描述下来了。

我看了看方浊，方浊向我点点头。

终于我们到了一个狭窄的石门部位。

石门的后方有一艘船，一半嵌入了石壁，另一半露在外面。这是一条钢铁轮船，已经锈蚀斑斑。上面的小型门炮还清晰可见。

安宅船在半艘轮船的下方通过，然后我们看见了石门两边，各有一个雕刻的鲤鱼，鲤鱼的嘴里吐出水流，两道水流之间，一个晶莹剔透的球体，悬浮在空中。

双鱼龙门珠到了。

这里就是当年张天然带领四大外道、老严、孙鼎跟同断比拼的地方。

安宅船慢慢的通过了双鱼龙门珠的下方，慢慢的滑入了一个巨大的

深潭里。深潭的前方一个小小的浅滩陆地。

当年张天然等人，就站在陆地上等着同断。而我们现在就是处在同断的方位。

就是这里了。

不可能在前进了。如果徐云风还活着，就一定在这里等着我们。

我十分肯定的推测，如果徐云风和张天然在古道里，就一定在这里。

“徐大哥——”方浊走到了安宅船的前方，扶着船舷大喊，“我们来了，你出来吧。”

方浊的声音在古道里回绕。但是没有任何的回应。

王鲲鹏仔细的听着，时间在一分一秒的过去。

方浊还在不停的呼喊，可是越喊，她的声音就越绝望，到了后来，声嘶力竭。

“方浊……”王鲲鹏劝慰说，“疯子一定没死，他还在，赤霄和螟蛉一定是转入了古道，跟随他的。这两柄宝剑只会跟随诡道的门人。”

“可是徐大哥为什么还不出来？”方浊的声音已经沙哑，“他难道不想见我们吗？”

这个推测倒是有点靠谱。

徐云风已经到了能够跟张天然一决高下的境地，他怎么想的，我们怎么能猜得到。

王鲲鹏看了看四周，对邓瞳说：“把这条船固定下来。”

邓瞳现在没有精力叨逼叨了，把金线绑缚在安宅船的四周船舷上。然后黑影全部紧紧的贴在上方的石壁上，整条安宅船被固定在水面之上。

黄坤终于松了口气，从齐腰深的水中走上来。拍了拍邓瞳的肩膀，

表示谢意。

王鲲鹏看着黄坤，“你试探一下水流。看看有没有你师父留下的痕迹。”

黄坤跳下了深潭，双手平摊，感受水中的细微动静。过了很久，黄坤跳上了甲板。向王鲲鹏摇摇头。

“古道上方是隔绝的。”老严说，“这个我知道。他们不可能在上游。”

“那么只有一个可能，”王鲲鹏看着水面之下，“他们进入到了最深的地方。”

“我下去看看。”黄坤请缨，“我爷爷能下去，我也能。”

“不用了。”王鹏摆手，“我们等着他吧。他一定会出现的。”

所有人都静默等待，我也坐在甲板上，看着古道石门上的双鱼龙门珠，这个东西十分的有趣，看着看着，我突然笑了。

我走到了方浊的身边，“王鲲鹏说的没错，徐云风就在这里。”

第464章 黑暗传：徐云风

所有人都看着我，我知道在这种时候不能卖关子，不然立马会被这些人揍个半死。

“徐云风就在深潭的下面，”老严对方浊和王鲲鹏说，“而且，他现在就在我们的脚下的深潭里。”

“可是我刚才下去看了，”黄坤否定，“我感知不到他，避水符感知不到。”

我摇着头，对着所有人轻松的说，“他一定在。”

“跟这个双鱼龙门珠有关系？”王鲲鹏立即找到了关节所在。

“是的。”我指着双鱼龙门珠，所有人都看过去。王鲲鹏首先看出了端倪，脸色顿时轻松起来。其他然还没有反应过来，但是双鱼龙门珠已经变化了，龙门珠本来是一个水球，悬浮在两道水流交汇的地方。现在整个龙门珠呈现出了一个知了壳子的模样，而两边的双鱼雕塑，要隔远了，仔细看才看的明白。喷水的鱼头没有变，只是鱼头之下，雕刻的形状是两个大大的圆盘，圆盘上寥寥随意的刻了几道方块。仔细的看起来是乌龟壳子。

而且以徐云风不学无术的本事，他也只能刻出这中粗鄙的东西出来。

徐云风知道王鲲鹏会进入到古道里，所以留下这个细节，让王鲲鹏明白，他没死，不仅没死，而且还能在这个地方有闲暇刻了两个大王八，龙门珠显出了蜈蚣的模样，就更加能证明，他在向王鲲鹏显摆。

我忍不住笑起来，方浊也轻松了很多。徐云风既然有这个闲心给王鲲鹏恶作剧。那么证明，他现在的处境并不糟糕。

如果徐云风留下一行字“王鲲鹏，我没死。”那就不是徐云风了。刻两个大王八在这里，才是他的一贯风格。

还有一点，双鱼龙门珠，是三峡古道里的最重要的部位，古代的术

士，现代的张天然和同断，都不敢去触碰的上古神物，却被徐云风用这种方式去戏弄改变，那么还有第一点能够体现——徐云风比进入古道之前，能力上更上一层楼，到了不受双鱼龙门珠影响的地步。

邓瞳看着两个大王八，已经哈哈大笑起来，完全不顾及王鲲鹏是自己的师父。

其他人只能勉强压抑着笑容，他们都对王鲲鹏无比的敬仰，遇到这种尴尬的事情，也只能尽量忍着。

而之所以我知道徐云风现在在深潭之下，这里就是当年同断和张天然一句高下的地方，也是几千年来无数术士在古道交战，拼的你死我活的地方。

徐云风和张天然也选择了这里。

现在我们唯一要做的事情，就是等待。

所有人都蹲坐下来休息，一方面心情放松，一方面心情激动的等着徐云风出现。

而我内心更加的复杂，徐云风和我是一个世界里的两个名额。我如果真的见到了他，到底会是一个什么样的情形呢？

王鲲鹏到了我的身边，他明白我在焦虑什么。

“你现在只需要在一旁看着就行了。”王鲲鹏说，“已经跟你没有任何关系了，没有你想的那么复杂，你是存在的，不存在的应该是他。”

我深吸一口气，其实这种说法，对于我来说，无法消减我的纠结。

在古道里察觉不到日夜，但是现在的时间是凌晨五点。我们继续等着，在深潭之上焦急的等待。时间在缓慢的流逝，从凌晨到中午，从中午到下午，接着到了晚上七点，按照正常的时间，现在应该又是戌时，也就是到了晚上。

时间仍旧在一分一秒的过去，我看见方浊开始焦躁起来，和王鲲鹏一起，站立在船舷。

到了晚上十一点钟，也就是子时的時候。

“来了。”我轻声的告诉其他人，我不知道为什么我就知道，这是没有任何的道理可循的，我就是知道，徐云风要出现了。这个比他们这些术士任何的法术和算术都要来的靠谱，我就是知道我的另一半——那个在我的笔下存在了好几年的徐云风，就要来了。

王鲲鹏双手抓着船舷，我第一次看到他神情激动，“来了。”

黄坤把手放进水里，“我感受到了，水下面在翻滚。力量很大，一定是我师父。”

方浊激动看着深潭，“一定是徐大哥，一定是他。”

与其说方浊是在符合，倒不如是在祈祷。

深潭的水面在翻滚，如同沸腾一样。然后深潭的水之下，有一条长长的黑影在盘旋，越来越清晰。

黑影盘旋到了水面之下很浅的部位，我看清楚了，比蟒蛇要长很多，应该是龙吧，但是没有鳞甲和角。

蛟龙，我记得徐云风 and 同断武比拼的时候，已经突破了自身的能力，化为了蛟。

看来是他了，所有人的心情都十分的激动。

蛟从水里凌空而起，露出了上半截的身体。然后弹跳到安宅船上 come。

一个男人，浑身湿漉漉的站在甲板上。满脸的胡须，头发也很长，随意的打了一个结，身上的衣服倒是干净。

由于他胡须的原因，我看不出他的年龄，但是再也不用质疑了，这个必定是徐云风无疑。

方浊一把将徐云风的脖子搂住，不肯放开。

没人觉得方浊的行为有什么不妥，即便她是一个女道士。

“谁带了刮胡刀？”徐云风说出来的第一句话，就让我们莫名其妙。

王鲲鹏怀里拿出了一把剪刀，递给了徐云风。

我傻眼了，这他妈的什么情况。

徐云风松开了方浊，拿过剪刀，在自己的胡须上胡乱的铰起来，草草剪了几下，又把自己的头发给铰了。

徐云风对着王鲲鹏说：“看到两个大王八没有？”

“看到了。”王鲲鹏说，“祸害遗千年，知道你死不了。”

“屁。”徐云风说，“你他妈的给我烧了不少纸钱了吧，这几年清明和七月半，你以为我不知道。”

方浊看样子是片刻都不愿意跟徐云风分开了，紧紧的贴着徐云风站着，她现在不是清静派的司掌，不是威风凛凛的研究所所长，不少力大无穷的开山派传人，她现在只是个满怀欣喜的女人。

但是我们都不觉得方浊的作为很奇异。

徐云风看了看黄坤，“你过来。”

黄坤郑重的走到徐云风的面前，“师父。”

“本事大了。”徐云风说，“避水符使得不错。我想你这么大，没这个本事。”

邓瞳凑到徐云风面前，用大拇指指着自己，“我呢，还有我呢，你看石壁上的那些鬼魂，都是我召来的。”

徐云风对邓瞳翻了一下白眼，“你本事大，跟我有什么关系，你又不是我徒弟。”

邓瞳说：“好歹是我把大家带过来的吧。”

“那又怎样。”徐云风懒得理会邓瞳，走到王鲲鹏面前，和王鲲鹏紧紧的拥抱一下，然后推开，伸手和王鲲鹏紧紧握在一起，“惦你的情，还知道下来找我。”

王鲲鹏用拳头打了徐云风的肩膀一下，“来给你收尸的。结果你还活

着。”

“这里盼着我死的人，可不止你一个吧。”徐云风松开了王鲲鹏，走到了老严的面前，“不好意思，我死不了。”

“我知道。”老严说，“我腿瘸了，眼睛还没瞎。”

“哦，”徐云风对着老严说，“我差点忘了，还有件事情，我要告诉你。”

“你尽管说。”老严问徐云风。

“张天然也没死。”徐云风轻松的说，“等会他来找你，你跟他叙叙旧。”

张天然没死！

这个倒是出乎我们所有人预料。

“这几年到底发生了什么？”王鲲鹏问出了我们每个人心里的问题。

“等会张天然出来了，”徐云风说，“我再说。”

“他什么时候出来？”老严问。

“快了。”徐云风说，“丑时吧。恩，今天应该是丑时，想我想想，丑时一刻。”

徐云风把眼睛看向了张艾德和楚离，“这两个哥们是谁，跟我认识吗？”

张艾德走到徐云风面前，“我认识你，你不认识我。”

“你是龙虎山张天师的后人，”徐云风指着张艾德，“我就是客套一下，你还当真啦。”

张艾德是一个实诚人，跟方浊和王鲲鹏这样的人打交道倒还适应，可是在徐云风这种人面前，也不知道该如何说话。

徐云风把头朝向了楚离。楚离不说话。

“你爹救过我的命，我就不说他坏话了。”徐云风拍了拍楚离的肩膀，“不过你师父，金老二是个人物。”

楚离仍旧沉默。

徐云风看了看楚离，叹口气，对着王鲲鹏说：“看来你我的徒弟做诡道的司掌都没指望了。他可比你我徒弟都靠谱。”

黄坤倒还罢了，邓瞳的脸面挂不住，“哪有长辈这么说话的。”

“过几年，你就打不过他了。”徐云风看着邓瞳，“我可没说瞎话，还有你，也一样。”徐云风把脸对着黄坤。

徐云风把头低了一会，猛然抬起头，脸色跟刚才玩世不恭的样子判若两人，“提前了，张天然这个老东西从来就不守规矩。”

“他要来了？”老严立即问道。

“你怕了？”徐云风抽动了一下鼻子，“放心，还真的让他弄死你不成，有我在呢。”

“你跟张天然……”王鲲鹏问了一半。

“是的。”徐云风说，“我跟他在古道里斗了好几年，不过昨天开始，他被我第一次打败了。”

徐云风说完，两把长剑突然从他的手里冒出来。

左手蜈蚣，右手赤霄。

第465章 黑暗传：徐云风看不见的人

白色的螟蛉炎剑，和红色的赤霄，在徐云风的手里慢慢的挽着剑花。徐云风的身体慢慢的走到了船舷。

“所有人都到岸上去。”王鲲鹏嘴里大喊。

邓瞳把安宅船移动到了靠近上游，我跟着他们跳上了坚硬的石头浅滩上。看着徐云风夹在红白两道光芒之间，紧紧的看着脚下的深潭。

徐云风在古道了跟张天然打了这几年，他昨天才第一次胜了一次……

我无法想象他之前被打败是怎么活下来的。

还有一件事情，我一直忍着没告诉王鲲鹏：徐云风从头到尾，都没有看见我。我很肯定，他是真的没看见我。而不是不是对我视若无睹。

我没想明白这一点。但是我隐隐的知道，这一点，可能十分的重要。

张天然出现的排场比徐云风大多了去。

深潭上首先伸出了几个青翠的荷叶，荷叶立即在深潭的水面展开，漂浮在水面之上。荷叶也越来越多，荷花也冒出头来绽开。当巨大的荷叶把整个深潭全部覆盖之后，一朵莲花变成了一个人盘膝坐在荷叶上。

我没见过这么装逼的术士，可能这才体现张天然的身份吧。毕竟他是这一百年来，天下最顶尖的术士。

张天然站立起来，是的，就是一副敦敦长者的模样，留着八字胡须。他仰着头看了看徐云风，然后把头看向了这边，他看见了老严和王鲲鹏两眼，其他人在他眼里，几乎就不存在。但是他的眼光又立即回到了徐云风的身上。

我身边的人，包括王鲲鹏，都没有出手的意思，没人能插手。这个感觉十分的强烈，这不是他们能参与的比拼。王鲲鹏和方浊也只能做到打开古道，而不能真正的帮忙。

还是绑了徐云风一点忙的，徐云风手里有了螟蛉和赤霄，拿到之后，就第一次击败了张天然。

徐云风跳下了深潭上的荷叶，与张天然面对面对峙。

“你老朋友来啦！”徐云风对着张天然大声说，“你也不过去打个招呼。”

张天然所有的注意力都在徐云风身上，“他们来不来，都没有任何的差别。”

“那就打吧。”徐云风说这话的时候，螟蛉已经砍到了张天然的身上。

张天然没有反应，身体从中被劈成了两半。

所有人都发出惊呼，难道就这么快？每个人都不敢相信。

徐云风嘴里咒骂，“又来了。”

张天然的身体两边同时化作了完整的人，两个张天然一左一右，各自拿着一柄黑色的短剑，逼向徐云风。

徐云风两手各持螟蛉和赤霄，不断的格挡。

炎剑和赤霄的火星四溅。

我的眼里看来，两个人已经看不到身形，只有黑、红、白三道光芒纠缠在一起，不断的迸发出火星。

突然一切都静止下来，红色光芒和白色光芒都消失了，只剩下张天然两个分身站在荷叶上。

张天然的身体合二为一。

又恢复到了一个人的样子。

张天然气定神闲的站立在荷叶上，他全身发出了细微的青气，在空气中弥漫。青气触碰到了周围的石壁，立即就迅速的缩回来。

就这么一瞬间，我们都看的心惊肉跳。

突然我看到身边王鲲鹏的身后多了一个人影，正是徐云风躲在王鲲鹏的后面。只是大家的注意力太集中，都没有发现。

青气蔓延到我们这边，我眼睛看着青气弥漫到了我的眼前，突然所有的青气突然聚拢，把我给团团围住。

我的眼睛一花，瞬间看到了张天然的脸就在我身前。而张天然的身后岸上，却站着王鲲鹏老严方浊等人。

我被拉倒了深潭上的荷叶上！

张天然的脸立即变得狰狞，我被逼迫的无法呼吸。

但是张天然的脸却瞬间向后退去，我看见张天然的脖子上被一个绳索紧紧的缚住，他的身体，被绳索带到了深潭之下。

我脚下的荷叶全部消失，我身体落在水中，向下沉去，眼睛看见深潭之下，仍旧是红白两道光芒和黑色光芒纠缠。

我立即醒悟自己在水中，奋力游向岸边，王鲲鹏把我拉上岸。

“张天然把我当成徐云风了。”我对着气喘吁吁的对王鲲鹏说。

“是的。”王鲲鹏回答，“我们都看见了。”

“张天然这次可能要倒霉。”王鲲鹏说，“他分不清楚你和徐云风，所以徐云风才有机会从他身后击败他。”

王鲲鹏的话刚说完，徐云风和张天然从水下又冒出来。

张天然手里的黑色短剑到了徐云风的手上，徐云风手里现在是右手赤霄，左手短剑，而蜈蚣在张天然的头顶不断的旋转。

徐云风的黑色短剑和赤霄把张天然的身体四周都封闭，白色的蜈蚣炎剑从上至下，狠狠的刺下来。

炎剑从张天然的头顶刺入了两寸，张天然的身体开始融化。

时间就在这一刻静止了。

我本以为是我在关键时刻的时候，注意力太集中，导致感觉时间停

滞。过了很久，才发现，是徐云风和张天然两人都同时凝固在空气里。

我耳朵听到了一声隆隆的号角声。

徐云风和张天然两人同时消失。

隔了很久，徐云风从深潭边爬上来。累的不断喘气。

“真可惜。”王鲲鹏说，“就差一点了。时间却到了。”

“如果不是每天只打一刻钟，”徐云风苦笑着说，“我哪里有机会见到你们。早就被他弄死了。”

徐云风的力气回来了，悠闲的站立起来，“刚才张天然怎么突然傻了，莫名其妙的站在荷叶上，要不是他把全身的力量都放在了前方，我还不敢在他背后偷袭。他擅长露出破绽，让我上钩，没想到这次却这么莫名其妙。”

我和王鲲鹏对看了一眼，“他看不见我。”

王鲲鹏对我说：“他也听不见你。”

徐云风本能的回头，“你在跟谁说话。”

王鲲鹏说：“你看不见的人。”

“邓瞳吗？”徐云风从我的身边走过，一把拧住邓瞳的衣领，“这小子不是一直在这里。”

我看着徐云风推开邓瞳，又看看所有人。

事情变得比我想的有趣多了。

第466章 黑暗传：水分一刻

“是告诉他，”我问王鲲鹏，“还是不告诉？”

王鲲鹏想了一会，“没必要隐瞒了，他现在还有什么事情不能接受的。”

徐云风听见王鲲鹏这么说话，立即明白了王鲲鹏在跟谁说话。

我走到徐云风的面前，跟他面对面站立，徐云风哦了一声，“好的，就这样吧。”

“对不起。”我也只能说出这么一句话来了。

徐云风是一个不存在的人。

而他在世界上的位置，是被我顶替了。

我读书的时候，班上有一个叫刘俊涛的人，刚进学校，我们叫他的名字，他都不答应的，或者是楞一下才答应。我们觉得这人平时看起来很机灵，怎么就是打招呼的时候反应迟钝呢。后来我们同学都熟悉了，都快毕业了，刘俊涛跟我们都是好哥们了，他才说，其实他不叫刘俊涛，他叫张三华，我们都傻了。

刘俊涛，不，张三华才告诉我们，他是顶替了一个叫刘俊涛的名额上的大学。刘俊涛家里穷，供不起儿子读大学，干脆就把这个名额卖给了刘俊涛的家人。刚好刘俊涛也是高考落榜，但是家里有派出所的关系，九十年代中期时候，身份证都要在二十岁之后才办理，户口也是手填的，户籍制度联网根本就无从谈起，所以这种事情很好操作。于是张三华家里花了七千块买了刘俊涛的身份，顶替了名额来上的大学。真正的刘俊涛辍学，南下打工。

毕业后一年，张三华用着刘俊涛的名字，考起了研究生，然后留学出国，做了美国鬼子。而真正的刘俊涛可能在家里种棉花，或者是在北上广的那个工地里做建筑工，或者是在珠三角的某个厂里做流水线工人。

刘俊涛只有一个，但是有两个人用同一个身份，同时演绎了不同的生活。

事情就是这么简单，无法去推导鸡生蛋、蛋生鸡的问题。

如果美国鬼子托尼-刘回国后见到了刘俊涛，两人相见，会有什么样的感触呢？

我想，就跟我与徐云风一样的无奈吧。只是无话可说了。

徐云风把脸朝向了方浊，他也没什么跟我可说的。方浊用手指触碰了徐云风的额头，“你这些年在这里是怎么过来的？”

徐云风看着方浊，“日子不好过，幸好张天然每天十二个时辰，只有一刻钟能化成人跟我打斗，不然我早就死了。”

“一刻钟？”王鲲鹏和我同事想起了一件事情，但是都没有说出口。

徐云风看着王鲲鹏说：“七眼泉上红水阵，有一刻钟是多出来的。”

“我摆布红水阵的时候，一直想不通这点，”王鲲鹏回答，“无论用那一种算法，总是有一刻钟的水分圆不上。”

徐云风把头看向了楚离，“金老二提醒我的，没想到就因为这件事情，让我挺到今天。”

这倒是一个新鲜的事情，大家都不说话，急切的等着徐云风自己说出来这些年的遭遇。

徐云风和张天然进入了古道，虽然天下术士，最强的三个人，分别是张天然、王鲲鹏、徐云风。但是王鲲鹏和徐云风的能力加起来，还是比不过张天然。徐云风落了单，在古道里，那里是张天然的对手。

好在碰上了大地震，古道塌了。

张天然和徐云风两人在古道了躲避落石和汹涌的河水，自顾不暇，勉强保命。

古道封闭之后，张天然和徐云风就不可避免的斗起来。张天然说服不了徐云风，徐云风倒不是否定张天然的观点，而是徐云风不想干涉孙

六壬。

张天然跟徐云风惺惺相惜，最开始也没有对徐云风痛下杀手。只是不断的制服了徐云风之后，想说服徐云风，可是徐云风已经铁了心要跟张天然作对。竟然利用张天然的留情，偷袭张天然。张天然恼怒成羞，就真的要杀掉徐云风。

但是已经晚了，徐云风已经发现了，张天然每天只有一刻钟的时候，才能化作实体，跟自己拼斗。其他的时间，张天然只能用幻象蛊惑，徐云风怎么可能被这种招数给蒙到。

徐云风想来想去，这个就是当初铲截两宗在七眼泉红水阵决战时候，双方共同设下的一个时间上的裂缝。

而张天然要在七眼泉出阴，就得遵守这个一刻钟的规矩。

所以两个人每天交手的时间，就是一刻钟。

徐云风知道了这个，就好办了，他每天只需要熬过这个一刻钟即可。干脆就在古道里跟张天然躲迷藏。

好几次张天然找到了徐云风，要出手杀死对方的时候，时间到了。

头两年，徐云风就是这么苟延残喘的过下来的。不过随着时间的流逝，徐云风在古道里，对环境越来越熟悉。并且他无事可干，就不断地凭借记忆，从头学习诡道的算术和法术。

他的能力越来越强，到了最后一年，即便是与张天然正面比拼，张天然也无法在一刻钟里制服徐云风。

如果王鲲鹏和方浊不进来，徐云风和张天然就要打成了平手。但是徐云风要超越张天然至少还要几十年。

问题是当三铜破开了古道之后，螟蛉和赤霄入地，徐云风得了两个诡道的镇派兵器，一下子就把张天然给击败。

到了刚才，徐云风和张天然之间，已经是不分伯仲。

而且趁着张天然分神的时候，徐云风已经大获全胜。反而是时间到了，让张天然跑掉。

“古道里就这么点地方？”方浊犹豫的问徐云风。

“你错了。”徐云风看着深潭，“深潭之下，有无数地下洞穴，我和张天然都不敢深入，我也不知道会通向什么地方。”

第467章 黑暗传：招魂师

“你和张天然在这个地方几年，”邓瞳插嘴，“闷都闷死了，你都没有想过永远呆在这里，一直到死。”

徐云风看了看方浊和王鲲鹏，笑吟吟的说：“我知道你们一定会来的，不然我进去的第一天就认命了，还跟张天然打什么打。反正都出不去。”

“所以你还在双鱼龙门珠上给我留下了两个大王八，”王鲲鹏哼了一声，“生怕我们看不到。”

“我刻了那王八好长时间。”徐云风笑，“其实我把螟蛉的样子嵌入到龙门珠里面，更加难弄，好歹是打发了不少时间。不过却让我知道了一个秘密。”

“秘密？”邓瞳最好奇，首先问出来。

“这个秘密可以让我，就算是没有赤霄和螟蛉的情况下，也能击败张天然，”徐云风沮丧的说，“只是你们来的早了点，现在打败了张天然，说出去，还以为是你帮了我，我们以多胜少欺负他。”

所有人都朝着双鱼龙门珠看过去，不知道徐云风说的什么秘密，只看见双鱼龙门珠在两个鲤鱼吐出的水柱中，漂浮在空中。

“我刚才说错了，”徐云风摆摆手，“没有你们，我打败张天然，凭的还是以多胜少。”

“你能在古道里找到帮手？”王鲲鹏立即醒悟。

老严也明白了，“的确有很多帮手。”

方浊看着徐云风，点了点头：“是的，就算是我们不来，你也会打败张天然。”

徐云风故意轻松的对方浊笑，“我是不是很厉害？”

“我宁愿你没这么强大。”方浊说，“我是不是很傻？”

没人觉得这句话好笑，徐云风和王鲲鹏都笑不出来。

徐云风对着老严说：“张天然已经在我手下输了一次，第一次是他猝不及防，我赢了一点点，第二次是他注意到了其他人，我赢得不够磊落。但是第三次，你看着，我光明正大的把他击败！”

老严说：“我信。还有十一个时辰，我看着你击败他。”

接下来的十一个时辰很漫长，徐云风和王鲲鹏、方浊三人在一起坐着，他们都没有说话。在等着最后的决战来临。

我和其他的人都精神紧张，我在好奇，徐云风到底掌握了什么本事，有足够的信心，击败张天然。

第二天的亥时，一直打盹的老严眼睛睁开，提醒徐云风，“时间到了。”

徐云风已经走到了双鱼龙门珠之下，把手探向龙门珠，然后他把龙门珠攥在手心，捧到自己的胸口。

我等着徐云风领悟到的秘密施展出来，隐藏在龙门珠里的秘密。

张天然不知道什么时候出现了，这次他站在安宅船上。

徐云风捧着龙门珠走到了张天然的面前，“这是最后一次了。”

“我早该在你没有现在这个能力的时候就杀掉你的。”张天然的声音很虚弱，他已经知道了今天是自己的末日。

“是的，你很多次能杀掉我，可是都放过了。”徐云风说，“可是我却不会再放过你。”

“你客气了。”张天然说，“你比我年纪小了几十年，只要你能赢过我一次，以后就永远会赢下去。而我再也没有机会。”

我很想说，既然如此，为什么还要打一次已经注定要失败的冥战呢。

随即我明白了，张天然这种人，他不会认输和投降，即便是败了，也要败在对手的手里。

张天然身体在慢慢的扩散，化作了黑色的烟雾。把徐云风的身体笼罩起来。我只能看见黑雾中红白两色剑气。

深潭之下，无数的怨灵，出来了。

怨灵都从水里慢慢的爬上来，漂浮在水面。然后一个个的稳步走到了安宅船上，规规矩矩的站在徐云风身后。怨灵身上都带着寒冷的白色冷光。张天然的黑雾在消散。

我看见徐云风身后的怨灵越来越多，每个怨灵的脸上都容貌枯槁，深潭之下的怨灵还在继续冒出来，出来之后，就一个一个的走到徐云风的身后。

老严挣扎着从轮椅上爬下来，对着安宅船行礼，王鲲鹏也一样，张家岭也一样。其他人虽然不明白，但是看见老严和王鲲鹏这么做了，也跟着行礼。包括我。

只有一个人例外。

张艾德。

但是张艾德虽然不行礼，他的表情却比我们任何人都惊讶。

“我的天！”张艾德目瞪口呆。

他是明白人。

徐云风稳稳的站立，身后的怨灵恭敬的站在他身后，一共有几十个了。

张天然的身体在徐云风的面前越来越渺小。

“这些都是当年铲截两宗的前辈高手。”张艾德喃喃的说，“左边站的都是铲教门人，右边站的截教门人。他们在世的时候，任何一个人的法术，都是当年天下的一等一术士。只是在古道里同归于尽，被封印在双鱼龙门珠里。”

“把他们放出来了，”王鲲鹏问，“怎么把他们送回去，你有办法么？”

“没有。”张艾德说，“双鱼龙门珠已经破了，梵天也就行将溃败。三铜破局，飞星已散，还不知道能不能收场。”

张天然动手了。黑气中一个巨大的手掌就要把徐云风抓住。

但是一个怨灵走到了徐云风的面前，挡住了张天然的攻击。

这个人我们都不认识，但是老严认识。

老严的身体在瑟瑟发抖，很明显，他非常害怕这个人。

“同断的怨灵回来了。”老严说，“招魂师竟然是徐云风。”

从老严的口气里，我察觉到这不是一件好事。

“有我呢。”王鲲鹏冷静的说，“这次，我不会再扔下我的兄弟离开。”

方浊把头转向了王鲲鹏，“还有我。”

可是王鲲鹏在摇头。

同断的怨灵已经逼近张天然，怨灵的能力比生前打了折扣，张天然勉强能把同断推开。可是徐云风身后又走出来一个怨灵。

这个怨灵谁也不认识，武器是一个巨斧。张天然勉力支持。

接着是第三个。

第四个，第五个，第六个。

张天然的身影已经看不到了。

不用再等，这一场的胜负已分。

未济篇完。

第十三卷 终篇

第十三卷 终篇

第468章 冥战部：张天然

张天然的败局已定。

徐云风召来的无数怨灵，都是当年在古道里拼搏殒命的古代术士高手，魂魄一直凝聚在古道，千年不散。

张天然无法面对这些来自于阴间，死亡了千年的术士。他把头转向了老严。

张天然再次输在了这些怨灵之下。上一次，是七眼泉上老严带动的红水阵下的无数怨灵。而这一次，是徐云风召唤的古道之下的怨灵。

这些亡灵都佩戴者随身的宝剑，虚幻的兵刃在张天然身上不断的刺杀。张天然的伤口流不出鲜血，也看不到破裂的伤口。

徐云风收手了，不需要再继续了。徐云风在怨灵的帮助下，实力已经远远高于张天然。张天然认输了。徐云风把怨灵收入回龙门珠。一切都安静下来。张天然在徐云风面前，再也没有一丝一毫的胜算。

张天然看着徐云风很久，终于苦笑起来，笑了几声，又咳嗽起来。他终于显现出来了他本来的年龄。

咳嗽了很久，在寂静的古道里面，张天然苍老的咳嗽声，萦绕在所有人的耳边。老严把眼睛闭上，两手狠狠抓着轮椅上的把手。

张天然的本来乌黑的头发，瞬间全白了。脸上的皮肤如同抹布一样揉成一团。胡须只剩下了稀疏的几根，也是惨白的颜色。他的身材也变得矮小、佝偻。

张天然的命数到了，作为一个正常人，他已经活到了一个难以思议的年龄。现在就算是徐云风等人不对付他，他也活不了几天。

张天然和徐云风对看了很久，“你真的是这么想的吗，为了你身边的人，宁愿选择闭上你的眼睛，不去看真正存在的东西。”

“我已经说过很多次了，”徐云风说，“如果连身边的朋友和亲人都保护不了，把一切都弄明白了，又有什么意思。我目光短浅，没办法的。”

我舍不得牺牲我的朋友。”

张天然与徐云风的对话结束了，慢慢的走下船，走到了老严面前。对着老严说：“我又败了。”

老严的眼睛不敢睁开。

张天然对老严说：“崇光，都结束了。一切都到此为止了。”

老严说：“这么多年来，死了多少人？”

“我没算过，”张天然说，“我哪里记得起这么多。”

老严把眼睛睁开了。

对着张天然说：“其他的人我就不说了。”当年跟你一起站在这里，与日本人同断，一起跟着你出生入死，为你马首是瞻的那些兄弟，他们全部因为你的目的，相互齟齬，兄弟相残，或者是受人排挤，郁郁而终。“

张天然看了看四周的人，老严说的没错，当年跟他一起在古道里对抗日本避水流同断的那些兄弟，现在只剩下了老严一个人。

“我们这些人，因为跟你一起在古道里参加过冥战，而你又始终不肯与古首长妥协。他们的下场都不太好。”老严说，“孙鼎死得早，他的儿子受了连累……”

“孙鼎怎么死的？”老严平静的说，“会神仙索的人，怎么就这么容易死了，可惜了神仙索绝技，看来是失传了。”

“孙鼎回了老家，没几年就病死，可是他的儿子，也受到了牵连。”老严说，“他的儿子黑五类的后代，可是他儿子心肠好，如果心肠不好，可能会多活几年。”

“孙鼎有儿子？”张天然问了一声。

“有，可惜被人当做疯子和灾星。”老严说，“在五七年就屯粮食，说饥荒要来了，被人批斗。饥荒真的来了，他囤积的粮食成了他的罪证。他老婆饿死了，后来他看到水库要溃坝，也提前告诉村民，村民不相信。批斗他的那晚，水库溃坝了，他淹死在洪水里。是我冒着被打成反

革命同伙的危险，找到了孙鼎的孙子。“

”还有这些事情。“张天然说，”我一直以为孙家人被古赤萧安排妥当了。“

”这些都是我做的。“老严说，”当然古首长也找不到更好的人选。“

张天然黯然，”孙家毕竟做到了这个地步，也不算太窝囊。“

”黄家兄弟在七眼泉自相残杀，你是知道的。“老严说，”钟家没人了，黄家去报仇，黄家和钟家斗了几十年，那里还有什么高手。魏家赶尸的手艺只能传给何家了，辰州寨姓魏的也没了。苗家一代不如一代，还跟魏家内耗。这些家族，都败在了你的手上。是我，在暗中看着他们一点点走向了消亡，但是我也没有办法，而这一切，都是你不肯妥协。“

张天然说：“我如果不被你暗算，这些事情都不会发生。”

”你错了。“老严说，”当时如果我不这么做，情况会更糟。“

”这话怎么讲？”张天然问。

”天下所有的会道门首领，都被请到了北京。“老严说，”你改变梵天，又有什么用，那些人如果都没了，你的改变只能导致一个后果，那就是这个世界上永远不会有中国术士，一个都没有。“

”原来是这样。“张天然叹口气，”古赤萧的确是个豪杰，如果你不答应，他竟然敢用同归于尽的后果，跟我对赌。可惜你却临阵退缩了。“

”我们都得死。“老严说，”但是这个世界却不会改变，只是没有了我们这些人而已。“

”古赤萧到底用什么说服了你！”张天然大声问道，”我这么多年来，都不敢相信你会就这么简单的背叛我。“

老严不说话了。

徐云风不知道什么时候，走到了张天然身边。

”我来告诉你。“徐云风说，”让你输了，也输个明白。“

”你知道？”老严问徐云风，”可是你没见过古赤萧，古赤萧死的时候，你还不到十岁。”

”可是我见过孙拂尘，做了梵天的孙拂尘。”徐云风说，”然后我在网吧里呆了几年。”

”你在说些什么？”

”你当然不知道，”徐云风抽了抽鼻子，”世界变了，你在下面看不到的。这个世界变小了。我可以在另一个途径找到我要的答案，甚至对话。”

张天然说，”我不信。”

”你不信？”徐云风说，”可是你为什么败在了我的手下。”

张天然问：”这个跟崇光背叛我有关？”

”有关。”徐云风说，”老严，你的兄弟，当年之所以要反你，是因为，古赤萧给了他一个承诺。”

”一定是重大的承诺。”张天然的声音小了。

第469章 冥战部：深渊再造

术士会慢慢的消失，在场的所有人，还有不在场的其他术士，他们的世界，都将渐渐的被淘汰，这是梵天也不能阻拦的趋势，即便张天然真的取代了梵天，这个过程也不会停顿。

作为这里唯一一个不是术士的人，我反而十分客观的明白徐云风想要说什么。

“所以古赤萧给了老严一个解决的途径。这个决定，其实也是你的目的。老严没有理由拒绝。”果然徐云风对着张天然说，“一个能够解决困境的方法。”

“是什么方法。”

“就是让三铜首先陨灭在我们的面前。”徐云风说，“三铜回归到飞星之后，能破开古道，同时也需要把三铜劈斩成为碎片。这就是古赤萧答应的事情。”

张天然把眼睛看向了老严和张家岭，老严和张家岭对视了一眼。

“古首长不可能把所有的任务都交给你。”张家岭说，“你负责对付张天然，我负责三铜齐聚。”

“那张红玉呢？”王鲲鹏插嘴问，“我不相信以古首长这样的人，既然培养了两张一严，会真的让张红玉退出。”

张艾德和方洵两人都同时抬起了头，看着王鲲鹏。

王鲲鹏瞬间明白了。

张红玉的能力不在老严之下，加上张家岭，怎么可能被老严排挤。实际上他根本就是在古赤萧死前，领了另外一个任务，去往了美国。而去美国的任务，现在看来，已经非常明了。

一个完整的任务计划清晰的显现在我脑海里。

三铜要齐聚，逆转为飞星。古赤萧培养了两张一严三个国内的术士

顶级高手。

老严——张天然的副手，被策反，崂山派的精神领袖，对中国的道教十分的了解和熟悉，留下老严，就能一直稳住张天然。等着张天然再次出阴，但是一定要等到三铜齐聚之后。卡到这个节骨眼上。

张红玉——八十年代名声赫赫的气功宗师，古赤萧去世后，奔赴美国，为的就是与龙虎山的张天师后人接触。张艾德和方浊联手，就是要让三铜齐聚，挖出最后的铜鼎。

张家岭——与张红玉齐名的气功大师，接受的任务是不顾一切代价，死死的盯住铜鼎，留下铜鼎的线索，等着张天师的后人张艾德过来挖出铜鼎。

只有张艾德有能力让三铜逆转成为飞星，这是龙虎山张天师独有的能力，也是龙虎山为天下道教为尊的理由。

好了，我现在慢慢的梳理整个事件的顺序。

一九四三年，张天然在同断口中知道了梵天的存在。同时孙鼎也把古道之下的秘密告诉了古赤萧。古赤萧一定是很早就掌握了很多秘密的片段。古赤萧青时期，去过东南亚，后来又去过苏联。很明显，他一定打探到了中土之外梵天的零碎细节。这个细节最后是孙鼎告诉他之后，贯通了。

以古赤萧的见识和能力，他开始要有所动作。

古赤萧知道以建国初期的国家实力，根本无法从大青山挖掘出铜鼎。于是这个计划，第一个任务就是等时间。张天然急于出阴，取代梵天，这是一件危机。但是古赤萧把这个危机化作了事件的动力。

这就导致了张天然出阴的事件。

也就是一九五零年，张天然七眼泉出阴，古赤萧策反了老严。这时候有一个选择，那就是将张天然和他的势力全部一网打尽，可是老严也就是当年的庄崇光不愿意。庄崇光不能让张天然死在自己的手里。于是古赤萧和庄崇光的妥协就是，让张天然无法出阴，继续维持这个状态。这个状态很难维持，但是作为庄崇光，他愿意去用一生的时间来维护平衡。换句话说，他不能死，他要等下去。

随即，苏联援助我国的大青山计划开始。古赤萧拒绝了梵天的邀请。并不是古赤萧闲云野鹤，放弃了这个地位，而是他要追求的事情更加重要，更加长远。

七眼泉张天然出阴的时候，古赤萧已经动用国家机器，把中土所有的术士和道教首领聚集在了北京，其中的一个目的是，用来要挟庄崇光。但是还有一个原因，他没有告诉庄崇光。那就是既然中国的术士都到齐了，那么古赤萧一定也能邀请到境外宗教组织的首领。而那些首领，很可能可以代表他们所在国家的梵天。

他们达成了协议。这个协议就是，徐云风马上要说出来的秘密。

“梵天不止一个，”徐云风说，“可能还有三个，或者四个，而这四个，已经跟古赤萧见过面了。在古赤萧攻打七眼泉，阻拦你出阴的之前，古赤萧已经得到了那个四个梵天的承诺。只要阻拦你取代中土梵天，术士世界能够延续下去。”

“你也说了，大势所趋。”张天然无法理解，“术士终究要被在这个世界上抹去。”

徐云风看着张天然：“古赤萧和他们有了一个约定。一个至少看起来比较完美的办法。”

“真的有这个办法？”张天然虚弱的问。

“有。”徐云风说，“我来告诉你当时古赤萧是怎么对老严说的。”

徐云风把头转向了老严，“我看我说的对不对？”

老严一脸的茫然，他并不是内心淡然，而是在巨大的震惊之下，呆若木鸡。

“只有一句话。”徐云风说，“再造一个术士的世界，让术士全部躲避在深渊之中。”

老严隔了很久，沙哑的说：“一个字都没错。”

“哈！”徐云风指着老严，对张天然说，“没错吧。”

这种情况下，老严绝不会撒谎。

“怎么会一个字都不差，”张天然还在坚持，“崇光没有告诉过你。”

“因为古赤萧和他们之间承诺的深渊已经存在了。”徐云风说，“这就是我一直跟你较劲的原因。”

“在哪里？”张天然焦虑起来，“怎么可能，我不相信这个世界上能开辟一个这样的地方存在。在海洋中的岛屿上？还是在地下的无尽深渊？”

徐云风慢慢的摇头，“我这几年，一直在找那个地方，我找到了。我见到了其中一个人，他是一个印度人，锡克教的一个年轻长老。他的爷爷，是跟古赤萧谈判的人之一！不过可笑的是，他说的他名字叫什利方，一个锡克教的教徒说自己叫什利方，我就是从这个名字上找到了线索。”

“什利方？”这次惊讶的人，不仅是我，王鲲鹏、方浊等人都惊呆了。

“懂的人，什么都不用问，什么都不用说，看了对方的名字，相互就懂了。”徐云风说，“我在网吧打游戏里用的名字也叫什利方。”

“网吧里打游戏！”黄坤脱口而出。

不用再解释了，除了张天然，每个人都知道徐云风说的那个“深渊”是在什么地方了。很无稽，很可笑吗，一点都不。

因为飞星之后的世界，不也就是虚无，虚无中再造就一个虚无，有什么难以接受的。

道不可言，无始无终，道生一，无中生有。一又生二，二再生三。

这就是古赤萧和他们的约定。

“古赤萧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王鲲鹏钦佩的说，“一个延续了六十年的计划，竟然每一个细节都按部就班的完成，连时间点都计算到了最精确位置。”

“还是有意外的。”徐云风说，“七星阵法本来是由另一个人选来布置。只是这个人，身世太坎坷，承担了世俗太多的责任。所以老严把时间推迟了二十多年，为的就是培养一个取代的人。”

王鲲鹏也无法接受这个现实。

“不是王鲲鹏，就是李坤鹏，或者刘坤鹏。”徐云风笑着说，“偏偏不会有徐云风。我是附赠的……但是无所谓了，任务还是到了今天这一步。”

“我只想问一句，”王鲲鹏看着徐云风，“你什么时候开始明白这一切的？”

徐云风抿了抿嘴，“其实孙六壬给我顶包了之后，我就差不多明白了，后来我天天泡在网吧里，就是为了去知道那个深渊，印证这一切。”

没有人再询问徐云风了，一切都水落石出。

张天然虽然不知道徐云风在拒绝梵天之后，说的每天泡在网吧里，到底是说的什么，但是他也知道，徐云风说的事情，是毋庸置疑的。

徐云风把身体转向张天然，“是不是觉得这辈子坚持的一切都毫无意义？”

“只是错了而已。”张天然说，“你在牛扎坪上说过，只要是坚守的事情，都是有存在的理由的。”

“如果你晚生八十年，”徐云风说，“可能会更有意思。”

“为什么不是你和王鲲鹏早生八十年呢。”张天然已经全部都放下，“可能和那些什利方谈判的就不是古赤萧，而是我们。”

“到现在了，你还觉得古赤萧不如你？”徐云风问。

“他比我强太多。”张天然点头，“我五体投地。”

第470章 黑暗传：穀

黑暗传

张天然的身体已经开始佝偻，在我看来，这就是一个行将就木的老头，脸上遍布着尸斑。

“当年同断是谁送他上路的？”张天然用最后虚弱的气力询问徐云风。

“我。”

张天然点头，对着徐云风说：“我当年布下的穀，现在又开了……”

“多谢。”徐云风冷淡的回答。

张天然把眼睛看着徐云风，“我一身最凶险的冥战，不是在七眼泉，而是在这里，现在我也死在这里，也算是一个交代吧。”

张天然说完，盘膝坐在甲板上，静静的打坐。

一切都到此为止了，古赤萧完成了他一声布置的计划。虽然古赤萧的计划在进行的中段出现了一写变化，可是最终，他还是得偿所愿了。古赤萧本以为会在两张一严的身上完成的任务，在徐云风和王鲲鹏、方浊三人手里到了最后的了结。

可能他是一个能看到大势所趋的人杰吧。

我不太相信这个世界上所谓的预言家，但是我相信有人能看到这个世界运行的规律，并且去推动，去迎合。

白马过隙，势不可挡。

我面前的这些术士们，都各自完成了自己一生中的使命。也许年轻的一代还有他们想要追求的梦想和目标。

但是至少王鲲鹏、徐云风、老严、张家岭已经到了自己在这个世界上角色的终点。

当然还有那些已经失去的前辈：赵一二、金盛，和他们的师父吕泰，还有魏如喜，钟家的四个兄弟……等等。

古道里的双鱼龙门珠的位置上，龙门珠已经消失，两个鲤鱼从石壁上，突然崩塌下来。我们的头顶之上，开始滴落水珠，水珠越来越密集，片刻之后，成了水帘。

又过了一会，水帘开始扩大。

古道之上，长江河床之下也在开始崩裂，江水渗透过缝隙，已经开始漏到了这里。

中国的最后一个古道，现在也要真正的崩塌了。

“我们得走了。”张艾德提醒王鲲鹏和方浊。

老严看了看四周的环境，“上游和下游都已经塌方，被江水灌注满了。”

徐云风看着方浊说：“他给我们留了一条生路，还记得当年他留下的那个穀，那条缝隙吗？”

“好吧，”方浊说，“我们离开吧。”

老严让张家岭把自己背到了张天然的身边，做了下来，他坐在张天然的左边。这时候我才看清楚，张天然的身体已经变成可一具干尸。

“你们走吧。”老严说，“我跟张真人比活的年龄长，现在我的岁数也到头了。”

张家岭看着老严，“你真的决定不走了？”

“不走啦。”老严说，“我的命是张真人的，现在都结束了，我得把我的命还给他。虽然生前做不到，现在陪着他殉葬吧。”

没人能够在这种情况下劝说老严，王鲲鹏也走到了安宅船上，对着老严恭敬的拱拱手，“那么，保重了。”

古道在崩溃，地下的空间在不断地扭曲变化，本来是河道的地方，变成了深渊，但是原本是石壁的部位，显出了当年的栈道。当年的那艘

日本战舰，也从石壁里松动，然后跌入到地下河的部位，瞬间沉没。

战舰落下之后，原本在石壁里的位置，让我们能顺利的通过双鱼龙门珠的断层，踏上下游的栈道。

王鲲鹏和徐云风带着我们走上了栈道，来到了灵村之下的范围，在我们走后不久，安宅船没有了黄坤的保护，也在深潭上沉没。

方浊回头跪拜了一下，她在向老严告别。

现在我们看着一个长长的人梯，从古道的底部，一直通向了头顶一个缝隙，这些人梯尸体都已经干涸枯槁。

“上去吧。”徐云风说，“我在跟同断武比试之前，把灵村当年的那个石板撬开了，方浊没有问题。”

“恩。”方浊说，“绝对没有问题。”

方浊第一个上去，然后是我，我后面是邓瞳、黄坤、然后是张艾德，楚离。我爬上去的时候，王鲲鹏和徐云风正在扶着楚离爬到这个由尸体组成的人梯之上。

这个穀，是当年张天然为了对付同断在长江水面上的阴阳师，布置的一个阵法。让同断的阴阳师和军队无法顺利通过。结果冥战之后，同断发现了这个破绽，准备让受困的士兵，从古道之下，贴着石壁，爬上缝隙的顶部，不过功亏一篑，到了顶端的最后一步，士兵们精疲力竭，全部死在了缝隙，没想到七十年后，这些枯死在石壁上的士兵尸体，竟然成为了我们逃离古道的人梯。

最后竟然是这么一个让我欣慰的结局。

我们攀爬在尸骨人梯上，一步步的向上攀登。虽然我上下都看不到尽头了，但是我相信，我们都能爬上去。

我不知道爬了多久，这个时间十分的漫长，但终于还是爬到了尽头。

让我觉得奇怪的是，缝隙的尽头石板已经推开了，并不是如同徐云风告诉方浊说说，撬动而已，而是已经掀开了。

方浊好像意识到了什么。不过还是第一个爬上了缝隙。

我们陆续都上来了。

等了很久，楚离才爬上来。

然后我们继续等待，等了很久，也没看见徐云风和王鲲鹏。

方浊明白了立即要回到缝隙里，但是缝隙之下已经被黑色的土壤填满。再也没有任何的空隙，方浊跪在了缝隙之上。

楚离站在方浊身边，看着已经蔓延出来的息壤，“他们要去深潭之下的地方。他们是我的长辈，我劝说不了他们。”

我以为方浊会哭，但是方浊没有。

相反，方浊坦然的说：“可能这就是徐大哥和王师兄最后要做的事情了吧。他们最终还是不要我。”

“徐师叔让我告诉你，别做道士了，好好的活下去。”楚离对着方浊说。

方浊苦笑，“其实他当面说也行，就是告诉我他们扔下我，我也会听他们的。”

方浊说的声音很轻，语气也不激动。

不过她天生的能力出卖了她。缝隙之下的息壤从中撕裂，贯通地下，如果方浊能把息壤都撕裂，她一定会跳下去。我十分坚定的认为她会这么做。

可是息壤不会给方浊这个机会，息壤瞬间将裂缝填补，并且无穷无尽。

而方浊的能力是有尽头的。

其实吧，在这个时候，我觉得徐云风和王鲲鹏还是挺对不起方浊的。或者是他们觉得这样对方浊是公平的吧。或者是这个世界上的一些人，还需要方浊。

谁知道他们怎么想的呢。

第471章 黑暗传：风散尽

不过这只是我暂时的迷惑而已，我看着大家的表现，很快就知道了，任何事情，都是有理由的。

全部的人都没有表现出太惊愕的神情，徐云风和王鲲鹏两人都不出来，我认为所有人都应该很意外才对。但是没有，除了方浊之外，都十分的平静。

楚离对方浊说：“你已经很努力了，但是两个师叔都不愿意这么干。”

方浊把眼睛朝向了我，“对不起。”

干嘛要跟我说对不起？我现在非常的迷惑。这事跟方浊对不住我有什么关系？

我茫然的看着其他人，看见邓瞳、黄坤、张艾德都把眼睛看向远方的山峦，还有汹涌的江水，都不敢面对我。

只有楚离没有避开我的眼光。他们在我面前，共同维护一个秘密，他们这些术士之间的秘密。一个一直很在我面前没有透露的事情。

方浊对楚离说：“告诉他吧，已经这样了。”

“恩。”楚离点头，对着我说，“其实徐师叔，在古道里，跟张天然是一样的。”

“一样的？”我有点摸不着头脑了，“什么意思？”

“你和徐师叔只能有一个人存在。”楚离说，“这是三铜破局之后，必须要面对的事情。”

我似乎明白了一些什么。但是我真的无法相信这种事情是真的。

还能有什么意思呢，其实想起来很明显，张天然入阴出阴，徐云风也是过阴人，他也能入阴，也能出阴。这不就是一样吗，我自己都差点忘记了，张天然也是过阴人。

古道里的一刻钟，不仅仅是针对张天然的，这个规则，对于徐云风来说一模一样。那我看到的徐云风，跟王鲲鹏交流的徐云风是谁？

我仍旧在怀疑这件事情的真实性。

但是方浊已经向我跪下来了，这事已经坐实。我勉强压抑着心中的震惊，把方浊扶起来，“没、没事……我能理解……我、我不怪你……而且这事，不是没有成功吗……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我能原谅你……”

方浊在哭，而我心里一时还不能平静。

不用楚离和方浊解释了，我自己有脑袋，我会回忆。

我被李小福、李小禄带到长江上喊魂。

我在荆州见到王鲲鹏，王鲲鹏一直不愿意跟我面对，原因是王鲲鹏内心不愿意接受方浊的计划，原因很简单，这事他并不赞成。他不赞成并不是自己放弃了，而是他无法去接受这种事情，这么做，他跟张天然有什么区别。

直到他下定了决心。

我是七星阵法的第二个暗星。

我们进入到了古道里，徐云风看不见我。

张天然把我当做了徐云风。

节点就在这里。

徐云风和张天然最后两次交手开始，没有人任何人跟我交谈。而我只是冷眼的看着徐云风……

我回忆着那时候的徐云风，威风凛凛，驱动怨灵那个徐云风，他脸上的胡须没有了，而头发也整理成了平头短发。

我在看着徐云风跟张天然打斗的时候，那一刻钟，实际上我自己在跟张天然比拼，我的意识在旁边，谁也看不见我，所有人都看不见我。

可是我在哪里？

最后徐云风赢了，张天然认命了。

徐云风带着我们到了灵村之下，我们登上去的时候，徐云风的头发和胡须又长出来了。

徐云风一再的说，他是一个不存在的人。

而方浊要把他拉出来，并不是仅仅是要拉一个不存在的人出来。方浊要一个活生生的人陪着他。

徐云风拒绝了，就跟当年他拒绝孙拂尘一样。没有什么合理的理由，只是他自己愿意这么做而已。

“那王鲲鹏呢？”我把话题岔开，问楚离。

楚离回答我：“其实王师叔在打算进入到古道里之后，也是这个想法。他本来就不打算出来了。”

我苦笑着说：“我懂了，王鲲鹏是知道徐云风不会这么做的。既然进来，就抱着留下的准备了。”

我敬重的看着方浊，还有楚离，“其实我跟你们任何人没有交情，无论你们怎么做，在你们的角度看来，都是正确的。就是因为你们从内心里不愿意这么做。到了最后的时刻，也没有为了自己的目的，牵连不相干的无辜。因为你们是你们，而不是张天然。”

方浊已经在我的面前泣不成声。

“你内心里也不愿意这么做的。我知道。”我劝慰方浊，“在爬上来的时候，你有很多机会能把他们调换上来，可是你没有这么做。你心里还是抱着万一的希望，他们能跟上来，是不是？”

方浊抹去了泪痕，站立起来，“很抱歉把你牵扯进来，现在一切都结束了，你该回家了。”

“是啊。”我看了看天空和长江，“我该走了，再见。”

我的故事就到此为止了。

我回到了我的生活里，每天写作，然后去了云南，然后到了北京。无论如何，方浊这些人还是改变了我的人生。我成为了一个真正凭借写作为生的人，按照我之前的道路，我应该是一个工地上的技术员，一直到退休。我的人生轨迹也发生了改变。

我仍旧是一个无神论者，至少我在我身边的人都是这么回答。至是当我在高楼林立的城市里穿行，在茫茫的山间野林里徒步，在荒野里的夜间，抬头看着满天繁星的时候，我会突然想起来，这个世界可能并不是我们看到的样子。一切越来越客观而冷静，天地万物都已经开始能够被科学规律解释。

风雨雷电也在人类的预测之中，风云变幻莫测也成了文学的形容词。“旅行者1号”也飞到了太阳系，人类的基因图谱也已经被破译，暗物质已经被证实，欧洲的大型对撞机也发现了希格斯玻色子，弦论的理论在建立……

这一切，导致人类所有的古老的神话在崩溃。

这个世界上的一切，都开始变得无趣。对宇宙的认知越接近真实，就越来越冷酷和客观。

这都是我们的选择。

有时候我倒是希望这个世界是另外一个样子，但是这一切都已经一去而不复返。徐云凤和王鲲鹏的坚持，在世界其他的地方一定也有人同样的做过，而他们的结局，也都是一样的归宿。

但是他们也紧紧是大势所趋中的一环而已。

至于我这样平凡而普通的人，更加是宇宙中的微不足道的一粒尘埃。

如果，我说的是如果，这个世界是另一种方式呢。

比如黄裳。

——终南山的通天殿上，已经斩尽天下十万厉鬼的黄裳，拿着被鬼魂加持的蜈蚣，看着已经被自己击败的冉怀镜，冉怀镜坦然受死，黄裳却对冉怀镜说，你走吧，后世诋道有人要拿到你手中的灭荆宝剑。荡离

之术，不能由此断绝。

冉怀镜离开后，黄裳将蜈蚣祭起，十万厉鬼聚集在黄裳的身边。老道终于现身，

看着黄裳，“恭喜穷奇转世，斩鬼飞升！”

而黄裳看着老道身边的一条巨蟒，潸然泪下。黄裳坐化，老道带着弓衣隐没与绵绵的终南山中。

比如叶珪。

——乾隆十年，叶天士在家中寿终正寝，享年八十岁。叶家开枝散叶，桃李天下，苏州名流都来吊唁，西南的魏家也来人奔丧。灵堂之上，金山寺住持香筑大师，亲自为叶珪超度。一个妇人，孤零零的站在灵堂里，妇人扶棺痛哭。而香筑大师只是垂头念诵往生咒。

比如陈平。

——汉孝文帝二年，右丞相、曲逆侯陈平躺在卧榻上，怀中抱着赤霄宝剑，行将待闭。陈平看着房间里的铜壶滴漏，水滴在一滴滴的落下，陈平在想着自己一生的选择，为了成就自己的伟业，他放弃了做太平道的首领。在这个时候，也不知道自己到底后不后悔。但是他见到了两个人，不知道什么出现在他面前的两个人，陈平已经没有力量互换身边的侍从，看着两个幽灵一样的人，站在自己的面前。

陈平看了很久，才认出来是张良和什利方。

陈平瞑目了，什利方就是赤松子。

张良和什利方在陈平旁边站立良久，然后两人破窗，驾云而去。

比如钟秉钧。

——在云南丛山峻岭之中，魏易欣走在前面，钟秉钧紧紧跟随。只是魏易欣拿着手中的铜铃，铜铃摇动一下，钟秉钧就听从铜铃的声音，亦步亦趋。

夜间的微风吹过，把钟秉钧脸上的黄裱纸揭开，露出了钟秉钧一张血肉模糊的脸。

一切的一切，所有的过往。都去了。

我宁愿相信，这些都是我脑海里的无端构想。他们是真实的历史，还是虚无的传说，对我来说，已经没有了追究的意义。

我把这些人，这些事情，用WORD文档写在电脑里。

是真是假，也就作罢。

第472章 大宗师：完结

我从灵村回家之后，再也没有见过这些人。我已经彻底的离开了他们的世界——术士的世界。

如同方浊对徐云风所说的，真实和虚幻可能并不是最重要的问题。只要有人还能记得他们，他们就有存在的意义。

我很感谢方浊给了我这三本书《青冥志》、《黑暗传》、《大宗师》。让我在文字中熟悉了那么多可爱的人，他们是术士，但是他们也是活生生的人。我不仅在文字里见到了他们，我还真的和他们曾经走到了一起。

我看着他们努力和挣扎，他们的喜怒哀乐。他们的追求和梦想。

在无数的闲暇里，徐云风、王鲲鹏、方浊、金仲等人的面目在我眼前闪现，我似乎觉得他们并没有远去。而是继续生活在这个世界上。

每当想起这点的时候，我的内心就十分的温暖。人生已经太无趣，而他们的事迹，让我的生活变得有趣了很多。

从方浊给我三本书的那一刻，其实我就已经进入到了他们的世界。看着他们一步步迎着朝阳成长，看着他们孤单的背影走向夕阳。

当然当我有时候，需要去寻找他们在这个世界上留下的痕迹的时候，我也行动过。

我去过荆州，找到邓瞳的家。可是邓瞳的家已经被是一片废墟，一个小型的挖掘机的在残垣断壁上作业。而春茂恒的员工听我问一个邓瞳的人的时候，她们的表情比我还迷茫。

我也去过水文局去寻找黄坤和申德旭，得到的答案是黄坤查无此人。而曾经是工程师的申德旭已经退休，退休后离开了宜昌这个城市。至于去了哪里，谁也不知道。如果他是一个普通的工程师，可能就是去回老家养老去了，如果他是白丹派的司掌，可能他在哪个深山里炼丹吧。我宁愿相信后一种猜测。

我也去了秀山，当地有很多姓黄的人家，不过他们都否认了黄家家族的存在。

既然去了秀山，距离湘西也不远了，干脆也去了辰州寨。我记得那个叫何重黎的小伙子，可惜，即便是辰州，当地人也并不认为赶尸是一件真实的事情，更多的人，都认为是他们当地旅游开发的一个卖点而已。是的，当地人也不相信赶尸的存在了。就算是赶尸还存在，魏家人已经没有了，何重黎还能把这个手艺继续传递下去吗。

至于犁头巫家，他们家族的事迹，仍旧在鄂西的民间流传，无论问一个端公，都会对我讲出一大段关于犁头巫家的传说。

诡道的门派，还有一个楚离，但是我也知道，我这辈子永远不可能在遇到这个人了。

我很喜欢《暗战》里的那两句台词，医生对着癌症晚期的刘德华说：“我想我们不会再见面了。”

刘德华轻松的说：“这辈子而已。”

是的，这辈子而已。

不过我还是遇到了一个人，当然是方渫。

遇见方渫的时候，已经又是两年之后了。

我回到了宜昌，在家里跟我的一千兄弟聚会喝酒的时候，我看见方渫就坐在邻桌。这次就她一个人。

我当时就很惊愕，方渫向我微微点头，示意不用打招呼。等着我跟兄弟们喝完酒之后。兄弟们都各自离开回家，我一个人走在大街上。

方渫走到了我的身边，以她的身份，找到我当然是非常的轻松。

我不知道方渫要找我做什么，方渫却告诉我，需要我再帮一个忙。

我没有问帮什么，就答应了。

方渫的要求也很简单，她希望我能陪她去一趟七眼泉。

这个要求对我来说，没有人任何的为难，我当即都答应了。

第二天，我和方浊到了七眼泉上。

七眼泉的七个山峰仍旧矗立，山峰之下的一片的湖水。湛蓝的湖水清澈透明。

方浊就站在湖边，静静的看着湖水。头顶的白云在山风的吹拂下不断的变换。方浊对我说：“徐大哥，我想看看他们现在怎么样了。”

我被这句话难住，突然我意识到了方浊到底想要什么。

我拉着方浊走到湖水的对岸，让后让方浊闭上了眼睛，“我来告诉你……”

方浊听从我，把眼睛闭上，我开始告诉她我看见的一切。

我说：“徐云风现在正在扛着一根木头，从树林里走出来……”

——徐云风扛着一根木头，从树林里走出来，走到了湖边，湖边有一个修建了一半的栈桥。徐云风在栈桥上，把木头用锯子锯成了两段。然后徐云风就在我的面前，坐在了栈桥之上，躺下来看着天空，休息了片刻之后。徐云风站立起来，把两段木头扛到了栈桥的尽头。

徐云风比划着将木头平放，蹲下来，嘴里咬着两颗钉子，用手里的锤子一下一下的钉着木头，他做这一切的时候，十分的专注。不一会两个木头就在栈桥之上固定好了。

徐云风吹着口哨，从我和方浊的面前走过，我拉着方浊，不紧不慢的跟随。

徐云风再次回到了树林里，我们也跟着走到了树林。王鲲鹏正在用一把斧头砍一棵树，树干倒下，树冠上的枝叶与其他的树木枝叶相碰，发出哗哗的声音，树木倒下后。

王鲲鹏用手中的斧头，将树干上的枝丫都修整。王鲲鹏在做这一切的时候，徐云风就在旁边悠闲的看着。

王鲲鹏做完手中的一切，示意徐云风把木头扛走。徐云风却不愿意动弹，蹲下来，手里比划着一个石头。王鲲鹏走到了徐云风的对面，也

蹲下，用手里的数字，在地上比划。

我拉着方渚走到了徐云凤和王鲲鹏的中间，他们在下棋，我告诉方渚。我和方渚站立的位置，纵横十九道，是一个棋盘。

方渚闭着眼睛，听着我在静谧的树林里，蝉虫的鸣叫中，告诉他，现在徐云凤要把落下的一个石头拿起来，被王鲲鹏阻止。两人正在争吵。他们吵架的样子，就跟他们年轻的时候，一模一样。

方渚微笑，虽然她的眼睛闭着，但是她眼泪从眼角渗出来。

徐云凤不吵了，他躺在树林里的草地上，一动不动。王鲲鹏拿他没有办法，用脚踢他。徐云凤站起来，把木头扛起来，王鲲鹏帮忙，扛着木头的后端。

两人又慢慢的走到了湖边，我拉着方渚跟着他们，从树林走到了湖边，从湖边走上了栈桥。

然后我们看见两人同时把木头放下，徐云凤坐在了栈桥的尽头，盘膝看着远方山峦的尽头落日，王鲲鹏栈桥靠着栈桥的栏杆站立也和徐云凤一样，注视着落日上的云彩涌动。

方渚问我，他们开心吗？

很开心，我告诉方渚，他们很开心，你绝不可能想到他们脸上的表情有多么的平静。

他们的样子变了吗？方渚追问我。

没有变，就跟你当年和他们在一起的时候，一模一样。我哽咽着告诉方渚。

我和方渚站在栈桥的中段，看着徐王两人安静的看着落日，湖水的表面轻微的晃动。

一个人从我身边走过了，是个女人。

我告诉方渚。

方渚问我是谁，我犹豫了一下，告诉方渚说，是一个我不认识的女

孩。

她好看吗？方浊问。

好看，我回答，很清秀。

女孩走到了徐云风身边，陪着徐云风坐下，两人的依靠着看着远方。王鲲鹏靠在旁边。

三个人的背影，融入在湖水和山峦之间。

我不知道过了多久，三人站起来，慢慢的从栈桥上走向了湖边，顺着湖边的小路，走树林和湖水的一个空地上。

一个木屋出现在我的面前，木屋的后方一个烟囱，冒出了袅绕的炊烟。木屋前方的有一个石头凿成的桌子。桌子上有几碗菜蔬，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坐下来，女孩进入到木屋里，端出一瓷瓶。女孩用瓷瓶给王鲲鹏和徐云风两人分别斟上。徐云风和王鲲鹏，悠闲地饮酒。

木屋不大，十分的精致，搭建木屋的木头在墙壁外侧伸出了很多枝干，枝干上还有树叶。

藤蔓爬满了木屋的一侧，开满了鲜花。

我慢慢的拉着方浊后退，看着三人在傍晚的夕阳下，就这么围着饭桌坐着，他们嘴里一定在说些什么，一定是说着很开心的事情，徐云风笑的前俯后仰，女孩抱着徐云风的肩膀大笑。王鲲鹏也莞尔微笑。

我们对方浊说，我们要走了。方浊闭着眼睛，对我说，等一会，再等一会。

我对方浊说，好吧，我们再等一会。

太阳落下，夜幕笼罩，王鲲鹏、徐云风和那个女孩三人的身影渐渐的融化在黑夜里。直到什么都看不见。

天上的北斗七星清晰在目。斗转星移，星河变换。太阳又从东方升起，清晨的阳光铺洒在湖水上。

我告诉方浊，我们走吧。我也看不到他们了。

我和方泐朝着原路回头走去，方泐的眼睛睁开了，和我一起，看着七眼泉上的一切。

我们看着七眼泉上的风景，眼前一片繁花似锦，云卷风起，碧云长空……

看到那湖边的一片鲜花，从蓓蕾慢慢的绽裂。有鲜红、有淡红、有紫、有黄、有白……花团锦簇，鲜艳的盛开。

看到那湖水在波光粼粼，微微晃动。

看到那葱翠的树木，发出的新叶在风中摇曳。

看到那无数的飞鸟在树枝上叽喳鸣叫。

看到那日光穿过繁茂的树叶，在树林里显出琴弦。无数的暗尘在光线里尽情飞舞。

看到那竹林在簌簌的摇动。

看到那青草上的鸣蝉在吮允着露珠。

看到那湖水上的荷叶追逐着开放。

看到那蜜蜂在树干之下萦绕。

看到那无边无际的火红枯叶在漫天飞舞。

看到那金黄的肃杀的雏菊在花丛中显现。

看到那大雁从天空缓缓走过。

看到那细雨瑟瑟，润化着轻风。

看到那鱼儿在湖面攒动。

看到那鹅毛在天空中飘散。

看到那水晶在湖面连绵。

看到那蓑衣在栈桥上孤单。

看到那一只呼号的乌鸦在空中掠过。

看到那白茫茫把一切都覆盖。

罢罢罢罢深秋，罢了弄凉舟。海棠罢了，罢了老鱼鸥。原来旧事也罢，写花笺，赠与谁收？恁点弦月，却白了山头。

终篇完。

大宗师完。

云舍

蛇从革 说：

结束了，我很心酸。

广告时间：《大宗师》当当网预售链接：<http://product.dangdang.com/23824422.html>

作者说：希望大家支持啊，这本书，我和铁鱼都下了很大的精力，想让大宗师走得更远。